中国社会科学院编

简明中国百科全书

主编　汝　信

副主编　丁伟志　李　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简明中国百科全书

Jianming Zhongguo Baike Quanshu

主　编　汝　信

副主编　丁伟志

李　凌

*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出版

新　华　书　店　经销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47.75 印张　20 插页　1 折页　1700 千字

1989 年 8 月第 1 版　198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1 000 册

ISBN 7-5004-0554-5/Z·128　定价：34.00 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

（义勇军进行曲）

田　汉　词
聂　耳　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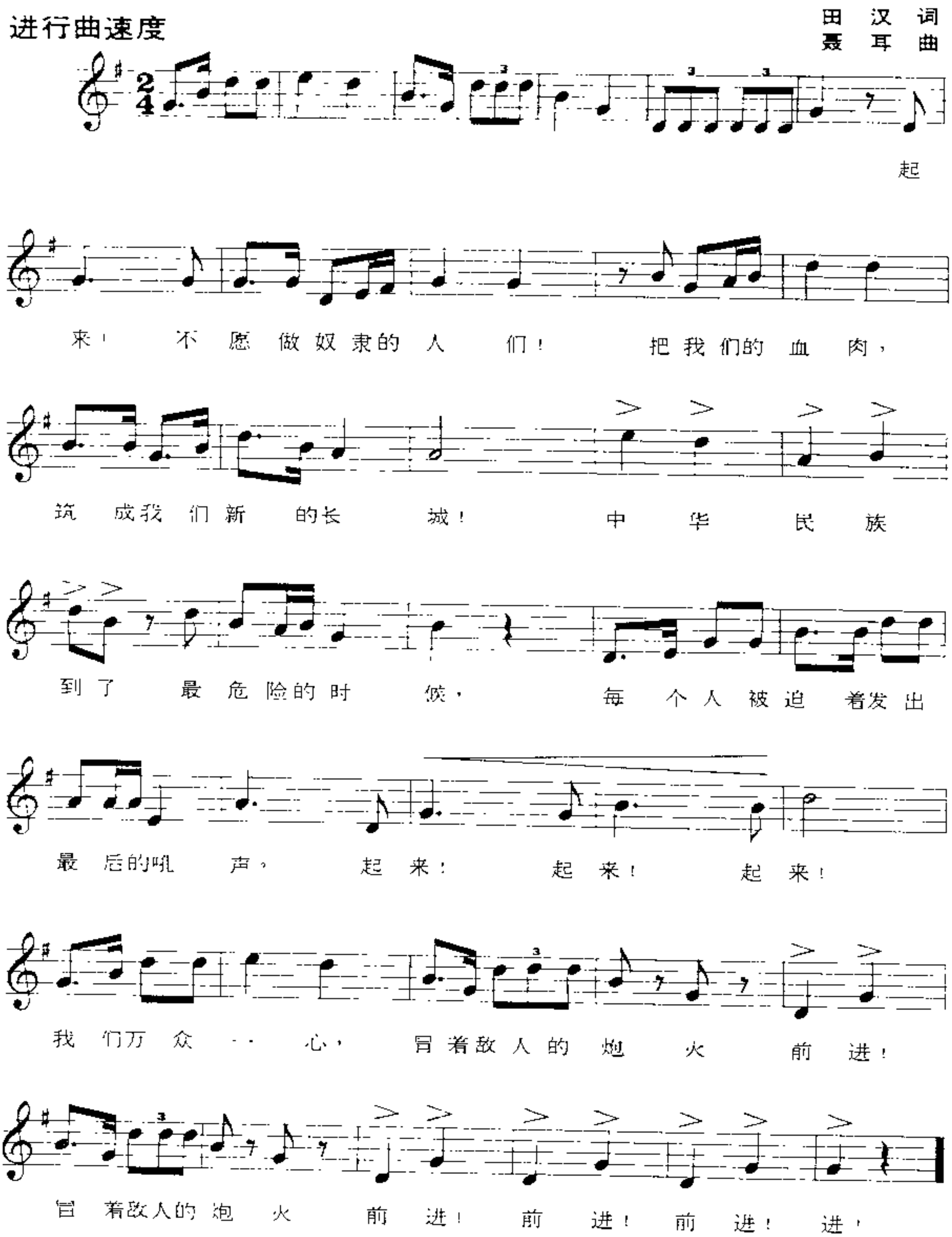

《简明中国百科全书》编委会

主　　编　汝　信

副 主 编　丁伟志　李　凌

常务编委　李　凌　刘　颖　杨铁婴　康云超　顾　明　程明琨

撰 稿 人

（以下按姓氏笔划为序）

丁向阳　丁宝华　丁家祧　王　勇　王　笑　王中忱　王白石　王明爱
王建勋　王贵宸　王葆青　白仲尧　邓兴器　刘　颖　刘　瀚　刘　耀
刘日新　刘再复　刘先照　刘品德　刘恩伯　刘桐林　刘鲁风　华　飞
华　成　吕　政　阎志超　朱庆芳　朱培初　成银生　许保林　孙　慎
壮春雨　李　英　李　英　李　宜　李　凌　李　烨　李　琦　李义斌
李达南　李学洵　李哲民　李树琦　李晓红　杨　华　杨国庆　杨朝飞
杨福云　陈永龄　陈宝辉　陈季东　陈荫生　陈荒煤　陈泽伦　陈竞业
陈铁健　陈德仁　吴大英　吴宝康　张　光　张　定　张　蔷　张虎山
张信传　张晓颐　张泉欣　张登义　杜　昂　杜婉言　肖　哲　沈渔邨
沈　翔　沈彭年　苏忠言　苏晓离　何　亚　林光异　林斌生　罗元明
罗哲文　周用宜　周立东　明廷华　宗　非　钟　严　钟　梅　胡　晓
赵　葆　俞　重　洪锡祺　段键科　宫　金　姜　芃　高宏凡　夏晓林
徐晓峰　徐葆初　黄　华　黄郁青　康云超　梁　宗　梅　尔　梅　思
韩仲民　谢明干　谢亮生　傅起凤　蒋国泰　曹青阳　楼兆美　谭　芜
滕明道

责 任 编 辑

王白石　王春光　边金魁　刘品德　华　飞　任佩炯　李　林　李　烨
李学洵　国　吉　杨铁婴　杨福云　陈季东　陈宝辉　苏晓离　周用宜
周兴泉　林斌生　季寿荣　高宏凡　顾　明　顾　矾　徐菊芳　殷　衷
萧　莲　韩育良　谢亮生　程明琨　黎章民

摄影者及提供图片者

丁补天　马俊田　王　平　王　悦　王　磊　王子谨　王文和　王新民
王新庆　王树之　王敬德　冯式毅　代纪明　石观达　刘大红　刘心宁
刘少山　刘东升　刘东鳌　刘全聚　刘启俊　刘志伟　刘建国　刘恩伯
刘健生　闫　平　吕全成　吕厚成　孙顺临　朱培初　汤孟宗　杨　飞
杨　云　杨宝坤　杨武敏　杨绍明　杨溥涛　花　皑　张　平　张　彬
张　郇　张恣宽　张赫嵩　张耀智　闵福全　宋庆涛　宋成功　宋连峰
肖　野　肖引章　陈　捷　陈之平　陈克勤　李　平　李　强　李　淼
李一意　李士沂　李生才　李宏图　李培桐　汪振华　汪祥森　吴森辉
沈今声　杜修贤　邹健乐　吴玉生　金应春　武士堂　周浩荣　周幼马
周滋麟　苗　明　郑昌嶷　柳中央　胡　越　胡　锤　唐师曾　钱嗣杰
徐　澎　游振国　夏道陵　顾德华　顾绶康　鄂　毅　章　梅　谢　军
谢　奇　谢丰泉　曹　泰　曹玉泉　程至善　葛卫卫　韩北沙　韩仲民
雷力鸣　甄东明　熊卓然　霍建瀛

责任校对　李宗贤
封面设计　谭国民
版式设计　李　勤
编务秘书　王春光

出 版 说 明

本书是在中英合作出版的英文版《中国概况·关于新中国的全面的权威的工具书》（INFORMATION CHINA · The Comprehensive and Authoritative Reference source of New China）一书中文稿的基础上，加以增删修订，编纂而成的。

几年以来，在编写和翻译过程中，得到中央有关领导和各部委、各科研机关、各学术团体的领导同志、专家、学者们的大力支持和帮助，精心编撰，精心翻译，反复核校和编辑加工，并提供大量精彩的地图和图片，使本书的英文版得以在1988年底出版，并先后在北京、伦敦和华盛顿举行盛大的发行仪式，报刊广泛报导，受到海内外广大读者的注意和欢迎。

本书中文版定名为《简明中国百科全书》。但和一般百科全书不同，本书不采取词条形式，而是按内容分为20编，每一编又分为若干章（节）。每章（节）作为一个专题，分别请有关部门的学者、专家写成深入浅出的学术文章，介绍这个领域的情况，它的成就和问题，它的过去、现在和未来，为读者提供这方面的客观的科学知识，力求使读者做到一书在手，便可对中国各方面的情况都有基本的、概括的了解。英方认真研究了本书的内容后，为本书加的副标题是："关于新中国的全面的权威的工具书。"这也可说是他们对本书的总评价。

我们希望，本书中文版的问世，将能帮助我国同胞更多地了解我们伟大的祖国。无论学者、专家、干部、教师、学生、工人、农民、战士、军官、海外的侨胞、华人……各行各业的读者都可以从本书找到有关的和有用的知识。从事外事活动的同志或出外留学的同学以及旅游部门的导游等都可以参考本书向外国朋友介绍中国。

在将本书改编为中文版的过程中，主要是增加了近几年新的发展情况（一般截止至1988年），删去了一些专门为外国读者设计的段落（如"外国旅客进出中国须知"等），并对若干事实进行了复核，对文字作了修订润色，务求奉献于读者面前的这本书能够作到翔实、准确、流畅、可读。

本书共约170万字，附地图2幅，彩色图片58幅，黑白图片299幅，除正文20编以外，还有9个附录。

以下各部门及其所属单位的有关领导同志、学者、专家给予本书各

方面的支持和帮助，在此谨表谢意：

中共中央宣传部、联络部、文献研究室、有关各民主党派宣传部、国务院外交部、军委总政治部、军事科学院、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部、林业部、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文化部、广播电影电视部、新闻出版署、卫生部、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华侨事务办公室、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旅游局、国家统计局、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国家物价局、国家测绘局、地图出版社、新华社、中国照片档案馆、中国历史博物馆、北京自然博物馆、中国电影家协会、中国舞蹈家协会、中国摄影家协会、有关各省委宣传部、省经委、文化局及所属部门、广东省三水县图书馆，等等。

为保持本书的连续性，为读者提供方便，我们拟在今后每隔五年左右出版一本补充本。

由于本书涉及的领域太广，编者水平有限，而且时间仓促，错漏一定很多，请读者指正。

编　者

1989 年 4 月

1 北京大安门
2 南京中山陵
3 新石器时代的舞人彩陶盆
4 新石器时期陶制女神头像
5 黄帝陵
6 商代司母戊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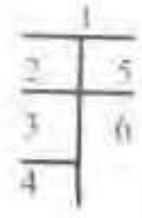

7 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的帛画
8 长沙马王堆出土的汉代地图(左)及复原图(右)
9 敦煌石窟中的唐代壁画和彩塑
10 五代顾闳中的《韩熙载夜宴图》
11 故宫内的藻井
12 北京北海公园内的九龙壁

13 黄山
14 贵州黄果树瀑布
15 黑天鹅
16 白鲸豚
17 朱鹮
18 金丝猴
19 东北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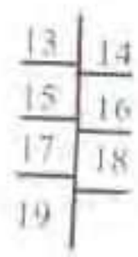

20 舞剧《丝路花雨》剧照

21 王惠英饰演外国歌剧《卡门》中的卡门

22 巴金京剧团演出《野猪林》

23 话剧《十五贯》

24 舞剧《关汉卿》

25 短剧《孙悟空三打白骨精》

26 崔嵬主演的电影《红旅谱》

27 根据茅盾同名小说改编，由谢添主演的电影《林家铺子》

20	21	22
23	25	26
24	27	

28 [illegible]
29 [illegible] 2.38 [illegible]
30 1975年5月27日[illegible]
31 [illegible]
32 [illegible]
33 [illegible]
34 [illegible]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illegible]

36 [illegible]

37 [illegible]

38 [illegible]

39 [illegible]

40 [illegible]

41 [illegible]

35	36
37	38
39	40
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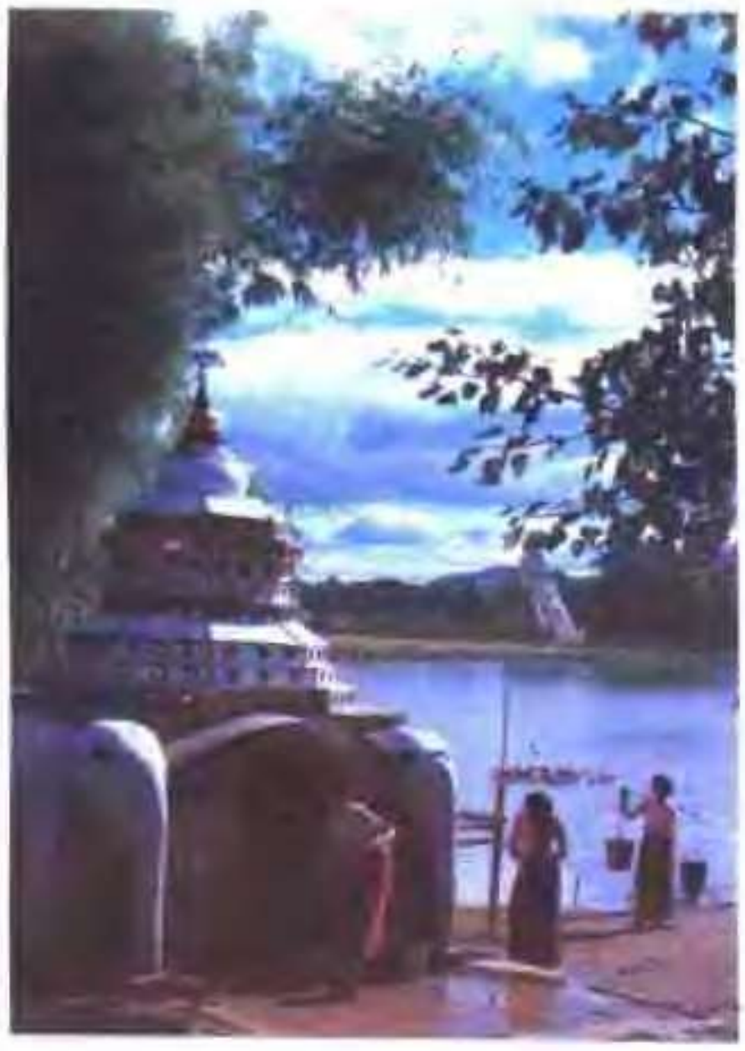

42 [illegible]
43 [illegible]
44 [illegible]
45 [illegible]
46 [illegible]
47 [illegible]
48 [illegible]
49 天主教上海教区主教[illegible]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大连造船厂为挪威建造的11.5万吨油轮下水
51 南海上的钻井平台
52 葛洲坝水利枢纽工程
53 在沙漠中勘探
54 1984年中英签署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
55 香港
56 澳门

50	51
52	
53	54
55	56

中国政区

全国行政区划统计表

(截至1988年6月30日止)

省、自治区、直辖市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山西省	内蒙古自治区	辽宁省	吉林省	黑龙江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安徽省	福建省	江西省	山东省	河南省	湖北省	湖南省	广东省	海南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四川省	贵州省	云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台湾省	合计	
省、自治区、直辖市		京	津	冀	晋	内蒙古	辽	吉	黑	沪	苏	浙	皖	闽	赣	鲁	豫	鄂	湘	粤	琼	桂	川	贵	滇	藏	陕	甘	青	宁	新	台		
地级	自治州							1										1	1				3	3	6			2	6		5		30	334
	地区			9	6			1	4			2	7	2	5	5	5	6	5			8	7	4	7	6	6	7	1	2	8		114	
	盟					8																											8	
	市			9	6	4	13	6	10		11	9	9	6	6	10	12	8	8	18	2	5	11	2	2	1	4	5	1	2	2	5	182	
县级	市			9	6	12	8	12	9		11	11	7	5	6	17	9	19	18	1	1	6	11	6	9	1	7	8	2	2	14		223	2185
	县	8	5	127	94	18	34	37	59	9	53	55	65	59	77	84	108	49	73	73	9	65	102	61	86	76	86	56	30	16	65	16	1793	
	自治县			4			5	2	1			1						2	6	3	7	12	8	11	28			7	7		6		110	
	旗					51																											51	
	自治旗					3																											3	
	特区																							3									3	
	林区																	1															1	
	工农区																						1										1	

图例

- 我国首都
- 外国首都和首府
-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驻地
- 市(外国重要城市同)
- 城镇
- 航海线及里程

比例尺 1:25 000 000

0 250 500 750 1000公里

中国地形

高度表
(米)
比例尺 1:18 000 000
0 100 200 300 400 500公里
南海诸岛
1:38 000 000
0 250公里

目　录

出版说明

第一编　国土与人民

第一章　地理位置、行政区域 …… 1
第一节　地理位置 …… 1
第二节　行政区域 …… 1
第二章　人口、语言 …… 2
第一节　人口 …… 2
第二节　语言 …… 6
第三章　地理地形与地质结构 …… 9
第一节　地理地形 …… 9
一　中国的阶梯形地形 …… 9
二　山区 …… 9
三　平原 …… 11
四　盆地 …… 11
五　沙漠和戈壁 …… 12
第二节　地质构造 …… 12
一　中国大地构造位置及地势特征 …… 12
二　中国的地台区 …… 13
三　中国的地槽区 …… 13
四　中国东部陆缘海盆及边缘海盆 …… 14
五　中国的深断裂 …… 14
六　中国板块构造概况 …… 15
第四章　土壤、水、气候 …… 15
第一节　土壤 …… 15
一　土壤分布的特点 …… 15
二　主要土壤类型 …… 15
三　土壤地理区域 …… 17
第二节　水 …… 18
一　河流 …… 18
二　湖泊 …… 19
三　海洋 …… 19
四　地下水 …… 20
第三节　气候 …… 20
第五章　矿产资源、植被、动物 …… 23
第一节　矿产资源 …… 23
一　勘探矿产资源简况 …… 23
二　各类矿产资源 …… 23
第二节　植被 …… 24
一　植被的地理分布规律 …… 24
二　主要林区概况 …… 25
三　其他植被 …… 27
第三节　动物 …… 27
一　动物地理区划 …… 27
二　陆栖脊椎动物生态地理群 …… 30
三　水生动物 …… 30
第六章　环境保护与自然保护区 …… 31
第一节　环境保护 …… 31
一　中国环境保护的发展历程 …… 31
二　中国环境保护的成就及经验 …… 33
三　中国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与法制建设 …… 37
四　目前存在的问题及主要对策 …… 37
第二节　自然保护区 …… 38
一　以保护完整的综合自然生态系统为目的的自然保护区 …… 38
二　以保护某些珍贵动物资源为主的自然保护区 …… 39
三　以保护珍稀孑遗植物及特有植被类型为目的的自然保护区 …… 40
四　以保护自然风景为主的自然保护区和国家公园 …… 40
五　以保护特有的地质剖面及特殊的地貌类型为主的自然保护区 …… 41
六　以保护沿海自然环境及自然资源为主要目的的自然保护区 …… 41
第七章　各大行政区经济地理概况 …… 49
第一节　华北区 …… 49
北京市 …… 49
河北省 …… 50
山西省 …… 50
内蒙古自治区 …… 51
天津市 …… 51
第二节　东北区 …… 51
辽宁省 …… 51
吉林省 …… 52
黑龙江省 …… 52
第三节　华东区 …… 53
上海市 …… 53
江苏省 …… 53
浙江省 …… 54
安徽省 …… 54
福建省 …… 55

台湾省 …… 55
江西省 …… 55
山东省 …… 56
第四节 中南区 …… 56
河南省 …… 56
湖北省 …… 57
湖南省 …… 57
广东省 …… 57
广西壮族自治区 …… 58
海南省 …… 58
第五节 西南区 …… 59
四川省 …… 59
贵州省 …… 60
云南省 …… 60
西藏自治区 …… 60
第六节 西北区 …… 61
陕西省 …… 61
甘肃省 …… 61
青海省 …… 62
宁夏回族自治区 …… 6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 62

第二编 历史

第一章 中国古代史（远古～1840） …… **64**
第一节 原始社会 …… 64
一 原始人群 …… 64
二 氏族公社 …… 64
第二节 奴隶社会 …… 65
一 奴隶社会的形成和发展——夏、商 …… 65
二 奴隶制社会的继续发展——周 …… 65
三 奴隶社会的瓦解——春秋时期 …… 65
四 奴隶社会的文化 …… 66
第三节 封建社会 …… 66
一 封建社会的形成和初步发展——战国、秦、汉 …… 66
二 封建国家的分裂与民族大融合——三国、两晋、南北朝 …… 70
三 封建社会的繁荣——隋唐 …… 73
四 民族融合的进一步加强和封建经济的继续发展——五代、辽、宋、夏、金、元 …… 76
五 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巩固和封建制度渐趋衰落——明清（鸦片战争前） …… 81
第二章 近代史（1840～1918） …… **87**
第一节 鸦片战争 …… 87
第二节 太平天国农民战争·第二次鸦片战争 … 89
第三节 中法战争·中日甲午战争 …… 91
一 洋务活动 …… 91
二 中法战争 …… 92
三 中日甲午战争 …… 93
第四节 戊戌变法·义和团运动 …… 94
一 戊戌变法 …… 94
二 义和团运动 …… 95
第五节 辛亥革命 …… 96
第六节 北洋军阀的反动统治 …… 101
第三章 现代史（1919～1949） …… **103**
第一节 “五四”运动和中国共产党的成立 …… 103
一 “五四”运动 …… 103
二 中国共产党的成立 …… 104
第二节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 …… 105
一 国共合作的实现 …… 105
二 革命运动高涨 …… 106
三 北伐战争胜利进军 …… 107
四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失败 …… 108
第三节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 …… 109
一 武装起义与革命根据地的创建 …… 109
二 “围剿”和反“围剿”的斗争 …… 110
三 文化战线上“围剿”和反“围剿”的斗争 … 110
四 红军长征和遵义会议 …… 110
五 为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而斗争 …… 111
六 南京国民党政府统治下的中国经济 …… 112
第四节 抗日战争 …… 112
一 全国抗日战争爆发 …… 112
二 敌后战场和正面战场 …… 113
三 打退国民党顽固派的反共高潮 …… 114
四 整风运动与大生产运动 …… 114
五 抗日战争时期的文化教育事业 …… 114
六 抗日战争的胜利 …… 115
第五节 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 …… 115
一 重庆谈判和政治协商会议 …… 115
二 粉碎国民党的军事进攻 …… 116
三 三大战役的胜利 …… 116
四 新中国的诞生 …… 117
第四章 当代史（1949～） …… **117**
第一节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49～1952) …… 117
一 全国大陆统一，实现各族人民大团结 … 117
二 没收官僚资本，恢复国民经济 …… 118
三 开展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和“三反”、“五反”运动 …… 118
第二节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 …… 120
一 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120
二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济建设胜利完成 … 120
三 召开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 121
四 中国共产党召开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 121

第三节 社会主义建设曲折前进的十年（1957～1966） …… 121
一 整风运动和反右扩大化 …… 121
二 全国掀起"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 … 122
三 庐山会议上错误的"反右倾"斗争 …… 122
四 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和七千人大会 …… 122
五 平定西藏上层反动分子发动的叛乱 …… 123
六 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 …… 123
七 苏联片面撕毁和中国签订的合同，撤走专家 …… 123
第四节 "文化大革命"的动乱十年（1966～1976） …… 123
一 第一阶段，从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到1969年4月中共九大的召开 …… 124
二 第二阶段，从中共九大到1973年8月中共十大 …… 124
三 第三阶段，从中共十大到1976年10月 …… 124
四 十年内乱中的经济 …… 125
第五节 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1976～） … 125
一 中国共产党举行十一届三中全会 …… 126
二 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和在农村开始进行改革 …… 126
三 中国共产党召开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 126
四 实施新宪法 …… 127
五 六届人大的召开 …… 127
六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 …… 127
七 第六个五年（1980～1985）计划胜利完成 …… 127
八 中国共产党召开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 128
九 七届人大的召开 …… 128
十 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和七届全国人大工作会议 …… 128
第五章 中国著名的历史人物（以出生年先后为序） …… 129
老 子 …… 129
孔 子 …… 129
孙 武 …… 129
墨 子 …… 129
孟 子 …… 129
庄 子 …… 130
屈 原 …… 130
荀 子 …… 130
韩 非 …… 130
李 冰 …… 130
秦始皇 …… 131
汉高祖 …… 131
陈 胜 …… 131
汉武帝 …… 131
司马迁 …… 131
张 骞 …… 132
张 衡 …… 132
张仲景 …… 132
曹 操 …… 132
诸葛亮 …… 132
王羲之 …… 132
祖冲之 …… 133
贾思勰 …… 133
唐太宗 …… 133
玄 奘 …… 133
松赞干布 …… 133
武则天 …… 134
吴道子 …… 134
李 白 …… 134
杜 甫 …… 134
韩 愈 …… 134
白居易 …… 135
黄 巢 …… 135
王惟一 …… 135
司马光 …… 135
王安石 …… 135
沈 括 …… 136
苏 轼 …… 136
李清照 …… 136
岳 飞 …… 136
朱 熹 …… 136
辛弃疾 …… 137
成吉思汗 …… 137
忽必烈 …… 137
关汉卿 …… 137
文天祥 …… 137
明太祖 …… 137
宗喀巴 …… 138
郑 和 …… 138
李时珍 …… 138
戚继光 …… 138
徐光启 …… 138
李自成 …… 139
黄宗羲 …… 139
顾炎武 …… 139
王夫之 …… 139
郑成功 …… 140

康 熙 …… 140
乾 隆 …… 140
曹雪芹 …… 140
林则徐 …… 140
龚自珍 …… 141
曾国藩 …… 141
左宗棠 …… 141
洪秀全 …… 141
李鸿章 …… 141
慈禧太后 …… 142
张之洞 …… 142
严 复 …… 142
张 謇 …… 142
康有为 …… 143
袁世凯 …… 143
詹天佑 …… 143
齐白石 …… 143
谭嗣同 …… 143
孙中山 …… 144
蔡元培 …… 144
章炳麟 …… 144
梁启超 …… 145
黄 兴 …… 145
陈嘉庚 …… 145
沈钧儒 …… 145
廖仲恺 …… 146
秋 瑾 …… 146
陈独秀 …… 146
鲁 迅 …… 147
马寅初 …… 147
冯玉祥 …… 147
汪精卫 …… 147
李济深 …… 148
朱 德 …… 148
蒋介石 …… 148
李大钊 …… 149
李四光 …… 149
竺可桢 …… 149
胡 适 …… 149
郭沫若 …… 150
刘伯承 …… 150
毛泽东 …… 150
宋庆龄 …… 151
梅兰芳 …… 152
徐悲鸿 …… 152
茅 盾 …… 152
贺 龙 …… 152
叶剑英 …… 153
彭德怀 …… 153
刘少奇 …… 154
周恩来 …… 154
闻一多 …… 155
老 舍 …… 155
张大千 …… 155
李公朴 …… 156
陈 毅 …… 156
罗荣桓 …… 156
冼星海 …… 157
林 彪 …… 157
孙治方 …… 157
华罗庚 …… 158
夏 鼐 …… 158
蒋经国 …… 158
聂 耳 …… 158
胡耀邦 …… 159
邓稼先 …… 159
第六章 考古学与重要考古发现 …… 160
第七章 中国史大事纪年 …… 164

第三编 社会政治结构和法律制度

第一章 概述 …… 188
第一节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1949年10月～1956年）…… 188
第二节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1956年～1966年5月）…… 189
第三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年5月～1976年10月）…… 189
第四节 新的历史发展时期（1976年10月以后）…… 189
第二章 宪法 …… 189
第一节 共同纲领和前三部宪法 …… 189
一 共同纲领 …… 189
二 1954年宪法 …… 190
三 1975年宪法 …… 190
四 1978年宪法 …… 190
第二节 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190
一 1982年宪法的基本精神 …… 190
二 关于国家制度的规定 …… 191
三 关于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的规定 …… 191
第三章 国家机构 …… 192
第一节 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 192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 192
一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性质、组成、任期和会议制度 …… 192
二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 193
三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性

质、组成及会议制度 …… 193
四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职权 … 193
五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性质、组成和任期 …… 193
六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 194
第三节 国家主席 …… 194
一 四个宪法中关于设置或不设置国家主席的不同规定 …… 194
二 现行宪法中关于国家主席职权的规定 … 194
第四节 国务院 …… 194
一 国务院的性质、组成及任期 …… 194
二 国务院的职权 …… 195
三 国务院所属部门和机构及其工作职责 … 195
第五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 …… 195
第六节 地方各级行政机构 …… 196
第四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政党、人民团体 …… 197
第一节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 197
一 性质、职能和发展历程 …… 197
二 七届政协确定的政协的六项任务 …… 198
三 政协的全国机构和地方机构的组成和任期 …… 198
第二节 政党 …… 198
一 中国共产党 …… 198
二 民主党派 …… 200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 201
中国民主同盟 …… 201
中国民主促进会 …… 201
中国农工民主党 …… 201
中国致公党 …… 202
中国民主建国会 …… 202
九三学社 …… 202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 …… 202
第三节 人民团体 …… 203
中华全国总工会 …… 203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 203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 203
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 …… 203
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 …… 204
中国工商业联合会 …… 204
第五章 立法与司法 …… 204
第一节 立法工作 …… 204
立法权和立法提案权 …… 204
二 10年改革以来立法工作的进展 …… 204
三 当前立法工作的重点 …… 205
第二节 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 …… 205
一 人民法院 …… 205
二 人民检察院 …… 206
三 公安机关 …… 207
四 公、检、法机关的任务和工作关系 …… 207
第三节 审判制度、人民调解 …… 209
一 审判制度 …… 209
二 人民调解委员会 …… 211
第四节 律师、公证 …… 212
一 律师 …… 212
二 公证 …… 213
第五节 劳动改造、劳动教养、工读学校 …… 214
一 劳动改造 …… 214
二 劳动教养 …… 216
三 工读学校 …… 216
第六节 社会治安的综合治理 …… 217
一 社会治安状况 …… 217
二 综合治理的提出 …… 217
三 打击犯罪 …… 217
四 预防犯罪 …… 217

第四编 国民经济

第一章 概述 …… 219
第一节 中国经济的历史背景 …… 219
一 古代经济 …… 219
二 近代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 …… 219
三 新民主主义的经济纲领 …… 220
第二节 三年恢复（1949～1952） …… 220
一 新政权面临的严重困难 …… 220
二 废除帝国主义特权，没收官僚资本，建立和发展国营经济 …… 220
三 实行土地改革，将个体经济引向互助合作的道路 …… 221
四 统一财政经济，稳定物价，调整工商业 …… 221
五 改组、恢复、发展经济取得了完满成果 …… 222
第三节 五年创业（1953～1957） …… 223
一 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第一个五年计划 … 223
二 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223
三 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223
四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 224
五 打下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 …… 224
六 经济体制和管理体系初步形成 …… 224
第四节 八年曲折（1958～1965） …… 225
一 探索的丰硕成果 …… 225
二 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的提出和实践 …… 225
三 国民经济的第一次调整 …… 226
第五节 十年动乱（1966.5～1976.10） …… 227
一 经济组织体系的瘫痪和瓦解 …… 227

二 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 …… 227
三 经济建设被破坏和经济效益的衰减 …… 227
四 周恩来、邓小平等老一辈革命家力挽狂澜 …… 228
五 亿万人民的奋斗成果 …… 229
第六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1976～ ） …… 229
一 "左"倾错误的继续 …… 229
二 历史性的转折 …… 229
三 调整国民经济 …… 229
四 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新战略 …… 230
五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发展目标 …… 231
六 国民经济调整的任务完成，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七个五年计划 …… 231
七 经济体制的新模式 …… 231
八 对外开放是长期不变的基本国策 …… 232
第七节 近40年（1949～1987）的光辉成就 …… 232
一 国民经济以较高的速度发展 …… 233
二 社会再生产能力得到很大加强 …… 233
三 生产力布局有了相应的调整 …… 233
四 经济效益有了明显的提高 …… 235
五 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有了较大的提高 …… 235
第八节 经济结构的演变及现状 …… 236
一 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 …… 236
二 国民收入分配结构——积累与消费 …… 236
三 产业结构 …… 237
第九节 每天的经济生活动态和平均每人的经济水平 …… 238
第二章 经济体制改革 …… 240
第一节 经济体制改革的主要历程 …… 240
第二节 改革引起经济体制的深刻变化 …… 242
一 在所有制结构方面 …… 242
二 在经济单位自主权方面 …… 242
三 在市场体系方面 …… 243
四 在内外经济联系方面 …… 244
五 在宏观经济管理方面 …… 245
第三节 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 …… 246
一 改革的理论依据 …… 246
二 改革的性质 …… 247
三 改革的蓝图 …… 247
四 改革的基本经验 …… 247
第三章 农业 …… 248
第一节 历史的回顾 …… 248
一 旧中国的农业 …… 248
二 新中国农业的发展 …… 248
第二节 伟大的转折和农业的新发展 …… 250
一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振兴农业开辟了道路 …… 250
二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经济的新发展 …… 250
第三节 新的农村经济政策和农村体制的改革 …… 253
一 有利于农村经济发展的新政策 …… 253
二 农村体制改革 …… 256
第四节 科学技术在农业中的应用 …… 259
一 水利建设和水土保持 …… 259
二 土壤改良 …… 259
三 有机肥与无机肥并重 …… 260
四 品种改良 …… 260
五 病虫害防治 …… 261
六 水产品的捕捞与养殖技术的改进 …… 261
七 农业机械的应用 …… 261
八 气象事业的发展 …… 262
第五节 进一步改革农村经济体制 …… 262
一 实行多种所有制结构 …… 262
二 完善与发展农村的合作经济 …… 262
三 建立比较完善的市场调节机制 …… 262
第六节 研究和制定农业科技政策 …… 262
第四章 工业经济 …… 263
第一节 概述 …… 263
一 新中国工业生产建设过程 …… 263
二 新中国工业生产建设的成就和现状 …… 263
三 中国的目标是实现工业现代化 …… 264
第二节 工业的管理体制 …… 264
一 扩大工业企业自主权 …… 264
二 全面推行工业经济责任制 …… 264
三 实行利改税 …… 265
四 所有权与经营权适当分开，搞多种形式的经营责任制 …… 265
五 改革部门管理体制，向行业管理过渡 …… 265
第三节 工业的部门结构 …… 265
一 建立起部门比较齐全的工业结构 …… 265
二 工业主要部门结构发生了明显的变化 …… 265
三 轻重工业比例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 …… 266
四 轻重工业内部的比例关系也发生了很大变化 …… 266
第四节 工业的地区布局 …… 266
一 旧中国工业的地区布局极不合理 …… 266
二 新中国建立后，注意工业的合理分布 …… 266
三 新中国工业布局的成就 …… 267
第五节 工业的技术进步 …… 268
一 工业技术进步的过程 …… 268
二 工业技术进步的主要成就 …… 268

第六节 重要工业部门的概况 …… 269
冶金工业 …… 269
化学工业 …… 270
机械工业 …… 272
电子工业 …… 276
建筑材料工业 …… 278
纺织工业 …… 280
轻工业 …… 282
食品工业 …… 284
第五章 交通运输 …… 285
第一节 铁路运输 …… 286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 286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 287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 287
第二节 公路运输 …… 287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 287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 288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 288
第三节 内河运输 …… 289
一 主要内河和内河港口 …… 289
二 内河客货运输 …… 289
三 管理体制和机构 …… 289
四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 289
第四节 沿海运输 …… 290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 290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 290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 290
第五节 远洋运输 …… 291
第六节 民用航空运输 …… 291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 291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 292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 292
第七节 管道运输 …… 293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 293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 293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 293
第六章 能源资源与能源工业 …… 294
第一节 能源资源及其评价 …… 294
一 煤炭资源 …… 294
二 石油资源 …… 294
三 水能资源 …… 294
四 核燃料资源和新能源资源 …… 295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以来能源工业发展的成就 …… 295
一 概述 …… 295
二 煤炭工业 …… 296
三 石油工业 …… 296
四 电力工业 …… 297
五 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 …… 298
第三节 能源的消费状况 …… 298
一 能源消费量及其构成 …… 298
二 能源供应的短缺及其原因 …… 299
第四节 中国能源发展战略 …… 299
一 对能源需求的预测 …… 299
二 "七五"期间能源工业发展目标和措施 … 300
三 能源的节约 …… 301
第七章 邮电通信 …… 302
第一节 概述 …… 302
第二节 邮政与电信的经营管理 …… 303
一 邮政通信方面 …… 303
二 电信通信方面 …… 303
第三节 发展目标 …… 303
一 电信方面 …… 304
二 邮政方面 …… 304
三 邮电科研与生产 …… 304
第八章 商业、服务业 …… 304
第一节 中国商业发展概述 …… 304
一 古代商业 …… 304
二 近代商业 …… 305
三 当代商业 …… 305
第二节 中国商业的经营方式 …… 306
一 商品分级管理制度 …… 307
二 农副产品收购 …… 307
三 工业品收购 …… 307
四 商品供应方式 …… 307
第三节 中国商业企业的类型 …… 308
一 专业公司 …… 308
二 批发商业企业 …… 308
三 零售商业企业 …… 308
四 贸易货栈 …… 308
五 贸易中心 …… 308
第四节 饮食、服务业 …… 309
一 饮食、服务业的概述 …… 309
二 饮食、服务业的发展方向 …… 309
三 发展饮食、服务业的途径 …… 310
第五节 商业、服务业管理体制的改革 …… 310
一 实行"政企分开"、增强企业活力 …… 311
二 实行经营责任制 …… 311
三 实行按商品分工、城乡通开的新体制 … 311
四 实行横向联合 …… 311
五 批发商业的改革 …… 312
六 零售商业的改革 …… 312
七 农村供销合作社的改革 …… 312
第六节 中国商业、服务业的发展前景 …… 313
一 商业、服务业发展的目标 …… 313
二 实现商业、服务业发展目标的措施 …… 313

第九章 企业 …… **313**
第一节 概述 …… 313
一 旧中国的企业遗产 …… 313
二 新中国企业的现状 …… 313
第二节 中国企业的所有制类型 …… 314
一 全民所有制企业 …… 314
二 集体所有制企业 …… 314
三 个体所有制企业 …… 314
四 合资经营企业 …… 314
五 纯外资企业 …… 315
第三节 中国工业企业的规模划分 …… 315
第四节 国家对企业的管理 …… 315
一 国家管理企业的职能 …… 315
二 国家管理企业的形式 …… 315
三 国家管理企业的部门 …… 315
四 国家对企业管理的内容 …… 315
五 国家对企业管理的改革和发展 …… 316
第五节 企业的领导制度 …… 317
一 党委领导下的厂长（经理）负责制和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 …… 317
二 厂长负责制 …… 317
第六节 企业的经营管理 …… 317
一 计划管理 …… 318
二 技术管理 …… 318
三 劳动管理 …… 318
四 物资管理 …… 318
五 财务、成本管理 …… 318
第七节 企业资金 …… 318
一 固定资金 …… 318
二 流动资金 …… 318
三 专用基金 …… 318
第八节 中国企业中的政党和群众团体 …… 319
一 政党 …… 319
二 群众团体 …… 319
第十章 城市建设 …… **319**
第一节 城市的类型和概况 …… 319
一 城市类型 …… 319
二 城市概况 …… 320
第二节 城市规划 …… 320
第三节 市政公用事业 …… 321
一 城市供水 …… 321
二 城市排水及污水处理 …… 321
三 城市燃气 …… 321
四 城市集中供热 …… 321
五 城市公共交通 …… 321
六 市际交通 …… 322
七 城市道路 …… 322
八 城市防洪 …… 322
九 城市环境卫生 …… 322
第四节 城市住宅建设 …… 322
第五节 新兴城市 …… 322
第六节 从地震废墟中建设起来的新唐山 …… 323
第七节 城市绿化和园林建设 …… 324
一 城市绿化 …… 324
二 园林建设 …… 324
第十一章 财政金融 …… **325**
第一节 概述 …… 325
一 旧中国的财政金融 …… 325
二 新中国财政体系和财政成就 …… 325
第二节 中国财政管理和体制改革 …… 330
第三节 新中国金融事业的成就和体制改革 …… 331
一 以多种形式筹集资金，支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的发展 …… 331
二 金融管理体制的初步改革 …… 331
三 积极为农村经济服务，推动农业生产力的发展 …… 332
四 促进对外经济关系的发展 …… 332
第四节 中国的金融体系 …… 332
中国人民银行 …… 332
中国工商银行 …… 333
中国农业银行 …… 333
中国银行 …… 333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 333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 …… 333
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 333
第五节 国际金融管理 …… 333
一 外汇管理 …… 333
二 汇率管理 …… 334
三 国际结算 …… 334
四 国际信贷管理 …… 334
五 国际信托投资管理 …… 334
第六节 审计工作 …… 335
第七节 中国的保险事业 …… 335
第十二章 价格和物价管理 …… **335**
第一节 新中国物价概况 …… 336
第二节 价格管理机构 …… 341
一 价格管理机构的设置 …… 341
二 价格管理的职权划分 …… 341
第三节 价格管理形式 …… 342
一 对少数与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关系重大的工农业产品实行国家定价 …… 342
二 部分工业品实行以国家定价为基础的浮动价格 …… 343
三 部分农副产品恢复议购议销，实行议价 …… 343
四 日用工业品中的小商品分期分批地实

行工商企业协商定价 …… 343
五 恢复和发展城乡集市贸易，实行自由价格 …… 343
第四节 价格的监督检查 …… 344
第五节 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的改革 …… 344
一 原有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不合理的状况 …… 345
二 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的改革 …… 345
第十三章 劳动与工资 …… 346
第一节 劳动力的基本状况 …… 346
一 劳动力资源 …… 346
二 劳动力构成 …… 346
三 职工队伍状况 …… 347
第二节 劳动与工资的管理 …… 347
一 管理的组织 …… 347
二 劳动工资管理任务 …… 347
第三节 城镇劳动就业方针 …… 348
一 "包下来"就业方针的形成 …… 348
二 "包下来"方针实施上的失误 …… 348
三 "三结合"就业方针 …… 348
四 初步冲击"固定工"制，实行"劳动合同制" …… 349
五 再次冲击"固定工"制，实行择优上岗，优化劳动组合办法 …… 349
第四节 用工制度 …… 349
第五节 工资制度 …… 350
一 工资制度的建立 …… 350
二 工资政策 …… 350
三 工资管理体制 …… 350
四 国营企业的工资制度 …… 351
五 集体企业的工资分配制度 …… 353
六 中外合资企业的工资制度 …… 353
七 私营企业的工资制度 …… 354
八 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工资制度 …… 354
九 职工工资增长情况 …… 354
第六节 职工的福利制度 …… 355
第七节 职工劳动保护 …… 355
一 劳动保护制度的建立 …… 355
二 劳动保护政策 …… 355
三 劳动保护的主要制度 …… 355
第八节 职业技术培训 …… 356
一 职业技术培训工作的基本方针 …… 356
二 职业技术培训的类别 …… 356
第十四章 计划生育和人口政策 …… 357
第一节 新中国人口再生产类型的转变 …… 357
一 人口再生产类型的巨大变化 …… 357
二 人口类型变动因素的分析 …… 358
三 城乡人口再生产变化的特点 …… 360
四 第三次人口生育高峰 …… 360
第二节 中国的人口政策 …… 360
一 制定现行人口政策的客观依据 …… 361
二 一般地区的人口政策 …… 362
三 少数民族人口政策 …… 362
第三节 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 …… 363
一 设置专职的工作机构，培训和提高计划生育干部队伍 …… 363
二 加强宣传教育活动，使实行计划生育逐渐成为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 …… 363
三 普遍实行鼓励措施，推动计划生育工作 …… 363
四 免费供应避孕药具，免费施行绝育手术，科学技术工作有所发展 …… 363
五 做好妇幼保健工作，解决老有所养问题，消除后顾之忧 …… 364
六 开展了计划生育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 364
第十五章 旅游 …… 364
第一节 概述 …… 364
第二节 旅游资源 …… 364
一 天然旅游资源 …… 364
二 人文旅游资源 …… 365
第三节 部分旅游地区简介 …… 366
一 部分重点风景名胜区 …… 366
二 部分重点旅游城市 …… 370

第五编 对外贸易和对外经济关系

第一章 对外贸易 …… 384
第一节 对外贸易发展的历史和现状 …… 384
第二节 我国对外贸易的基本方针政策 …… 385
第三节 对外贸易的方式 …… 385
现汇贸易 …… 385
记帐贸易 …… 385
补偿贸易 …… 385
加工贸易 …… 385
租赁贸易 …… 385
合资经营、合作经营 …… 385
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 …… 385
第四节 对外贸易的管理体制 …… 386
外贸体制改革总的要求 …… 386
外贸体制改革的具体内容 …… 386
第五节 对外贸易的管理体系 …… 386
一 政府主管机构 …… 386
二 民间团体 …… 387
第六节 对外贸易企业 …… 387
第一类 外贸专业进出口总公司 …… 387
第二类 国务院各部门进出口公司 …… 388

第三类 地方进出口公司 …… 390
第四类 工贸结合企业和联合体 …… 390
第二章 对外经济关系 …… 390
第一节 利用外资，引进技术 …… 390
一 对外经济关系发展概况和主要成效 …… 390
二 政策原则和管理办法 …… 391
第二节 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港口城市 …… 392
一 广东、福建两省对外经济活动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 …… 393
二 经济特区 …… 393
三 沿海开放港口城市 …… 394
第三节 对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和国际援助 … 397
一 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 …… 397
二 国际援助 …… 398
第四节 国际收支和外汇管理 …… 398
一 国际收支 …… 398
二 外汇管理 …… 399
第三章 对外经济贸易发展的展望 …… 400

第六编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

第一章 人民生活 …… 401
第一节 解放前后人民生活的鲜明对比 …… 401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以来人民生活的巨大变化与发展过程 …… 401
一 全国居民的平均消费水平大幅度提高 … 401
二 全国人均实物消费量有很大增长，居民膳食的营养构成明显改善 …… 402
三 "恩格尔系数"逐步下降 …… 402
四 全国居民的购买力有很大提高 …… 402
五 全国居民的生活质量有很大提高 …… 403
第三节 城镇居民家庭收支状况 …… 404
一 城镇居民家庭收入水平的变化和生活的改善 …… 404
二 城镇居民收入的分布差别 …… 405
三 80年代城镇职工收入的增长速度与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的比较 …… 408
第四节 农民家庭收支状况 …… 408
一 农民家庭收入水平的变化 …… 408
二 农民家庭收入结构的变化 …… 408
三 农民家庭生活的改善 …… 409
四 农民收入的分布差别 …… 410
第五节 人民生活的消费结构 …… 411
一 现状 …… 411
二 简要的分析 …… 411
第六节 吃、穿、用、住、行状况 …… 414
一 吃 …… 414
二 穿 …… 415
三 用 …… 416
四 住 …… 417
五 行 …… 418
第二章 社会保障 …… 418
第一节 全民所有制企业和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的社会保险 …… 418
医疗 …… 419
伤残 …… 419
因工残废补助金 …… 419
病假待遇 …… 419
生育 …… 419
退休 …… 419
退职 …… 419
死亡抚恤 …… 419
企业职工的待业保险 …… 419
劳动合同制工人的社会保险 …… 419
对归侨、侨眷职工的特殊规定 …… 420
军人抚恤和优待 …… 420
保险基金的来源 …… 420
第二节 集体所有制、私营、中外合营及外资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 421
一 集体所有制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 421
二 私营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 421
三 中外合营企业与外资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 421
第三节 职工保险福利费用的支出状况 …… 421
第四节 农村劳动者（包括乡镇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 421
合作医疗制 …… 421
退休养老待遇 …… 422
其他保险待遇 …… 422
第五节 残疾人的社会保障 …… 422
第六节 城市孤寡老人和孤儿的社会保障 …… 422
第七节 退休老人的生活 …… 422
第八节 职工的疗养和休养 …… 423
第三章 展望 …… 423

第七编 武装力量

第一章 人民解放军的创建与发展 …… 425
第一节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中国工农红军 …… 425
第二节 抗日战争时期的八路军、新四军 …… 427
第三节 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中国人民解放军 …… 429
第四节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中国人民解放军 … 431
第二章 军事领导机构 …… 432
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 …… 43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 …… 432
人民武装委员会 …… 43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部 …… 432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 …… 432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 …… 433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 433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 433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区领导机关 …… 433
第三章 军种与兵种 …… 433
第一节 陆军 …… 433
第二节 海军 …… 433
第三节 空军 …… 434
第四节 战略导弹部队 …… 434
第四章 军事院校与研究机构 …… 435
高级指挥院校 …… 435
中、初级指挥院校 …… 435
高、中等专业技术院校 …… 435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 …… 435
第五章 军事训练 …… 436
第六章 军队政治工作 …… 436
第一节 军队政治工作的方针和原则 …… 436
第二节 军队政治工作的制度和机构 …… 437
第三节 军队政治工作的作风、方法和内容 … 437
第七章 军队群众工作 …… 438
第一节 参加社会主义建设 …… 438
第二节 抢险救灾 …… 438
第三节 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 439
第八章 军队后勤工作 …… 439
第九章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 440
第十章 民兵 …… 441
第十一章 兵役制度 …… 441
第一节 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的制度 …… 441
第二节 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制度 …… 442
第三节 军衔制度 …… 442
第四节 文职干部制度 …… 442
第五节 退役军人的安置 …… 442
第十二章 国防科技与国防工业 …… 443
第十三章 国防现代化 …… 444

第八编 教育

第一章 概述 …… 445
第一节 古代教育 …… 445
第二节 近代、现代教育 …… 446
第三节 当代教育 …… 448
第二章 小学、中学和高等教育 …… 451
第一节 小学教育 …… 451
第二节 中学教育 …… 452
第三节 高等教育 …… 453
第三章 职业技术教育 …… 455
第四章 幼儿、成人和特殊教育 …… 456
第一节 幼儿教育 …… 456
第二节 成人教育 …… 457
第三节 特殊教育 …… 458
第五章 师资培训、教育科研和对外交流 …… 459
第一节 师资培训 …… 459
第二节 教育科研 …… 460
第三节 对外交流 …… 461
第六章 教育改革和教育事业的展望 …… 463

第九编 科学技术

第一章 历史的回顾 …… 465
第二章 科学技术发展的基本方针与战略 …… 468
第一节 科学技术发展的基本方针 …… 468
一 科学技术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并且把促进经济发展作为首要任务 …… 468
二 着重加强生产技术的研究，正确选择技术，形成合理的技术结构 …… 468
三 加强工农业生产第一线的技术开发和科研成果的推广工作 …… 469
四 保证基础研究在稳定的基础上逐步有所发展 …… 469
五 把学习、消化和吸收外国科学技术成就作为发展中国科学技术的重要途径 … 469
第二节 科学技术发展的战略 …… 469
一 用新兴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形成系统、配套的改造传统产业的科技能力 … 469
二 量力而行地有选择地开发高技术，为形成新兴产业服务 …… 469
三 大力开发和推广适用配套的技术，为振兴地方经济服务 …… 469
四 加强对那些于国民经济发展有深远影响的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支持 … 470
第三章 科学技术主要成就 …… 470
第一节 科学考察 …… 470
第二节 基础理论 …… 470
生物学 …… 470
数学 …… 471
物理学 …… 471
化学 …… 471
天文学 …… 472
地学 …… 472
第三节 农业科技 …… 472
种植业技术 …… 472
水产养殖技术 …… 473
第四节 工业技术 …… 473
石油工业技术 …… 473
采矿、选矿、冶炼和轧制技术 …… 474
电力工业技术 …… 474

机械工业技术 …… 475
化学工业技术 …… 475
第五节 交通运输技术 …… 475
第六节 医疗技术 …… 476
第七节 科研设施 …… 476
第四章 新兴技术发展的现状与对策 …… 477
第一节 电子学与计算技术 …… 477
大规模集成电路 …… 477
电子计算机 …… 477
计算机软件 …… 477
发展电子学与计算技术的对策 …… 477
第二节 通信技术 …… 478
光纤通信 …… 478
微波通信 …… 478
卫星通信 …… 478
程控数字交换机 …… 478
通信网 …… 479
第三节 生物技术 …… 479
生物技术发展现状 …… 479
生物技术发展的目标和对策 …… 479
第四节 新材料 …… 480
第五节 航天技术 …… 480
一 成功地研制和使用了四种运载火箭 …… 480
二 成功地研制和发射了18颗卫星并数次回收卫星成功 …… 480
三 建成四川省西昌同步卫星发射中心和甘肃省酒泉卫星发射中心 …… 480
四 已形成由若干个固定站和活动站及两艘远洋测量船和陕西西安测控中心组成的卫星跟踪测控网 …… 480
五 卫星的应用取得了成效 …… 480
六 航天技术的进步促进了冶金、化工、机械、电子、材料等许多产业的发展 … 480
七 "七五"期间主要研制项目和对策 …… 480
第六节 遥感技术 …… 481
第七节 激光技术 …… 482
第八节 同位素与辐射技术 …… 482
第九节 超导技术 …… 483
一 磁分离技术 …… 483
二 中小超导磁体 …… 483
三 核磁共振成像 …… 483
四 超导电机 …… 483
五 高能物理及受控热核反应 …… 483
六 超导电子器件 …… 483
七 低温技术 …… 483
八 超导材料 …… 483
第五章 科学技术机构、队伍和重要设施 …… 483
第一节 科学技术机构 …… 483
一 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 …… 483
二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 …… 484
三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及其学会组织 …… 484
四 研究机构 …… 486
第二节 科学技术队伍 …… 486
对科技队伍培养和使用的政策和措施 …… 486
第三节 重要科技设施 …… 488
第六章 科学技术体制改革 …… 488
改革的基本方向 …… 488
改革的主要内容 …… 488
改革的主要措施 …… 488
第七章 对外科学技术合作与交流 …… 491
第八章 展望 …… 491
第一节 到本世纪末科技主要任务 …… 491
第二节 "七五"计划期间科技主要任务 …… 492
一 行业发展中的重大技术和装备 …… 492
二 重点产品开发 …… 492
三 新兴技术领域 …… 492
四 社会发展 …… 492
五 组织实施"星火"计划 …… 492
六 组织实施"火炬"计划 …… 494

第十编 哲学社会科学

第一章 历史的回顾 …… 496
第二章 新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的主要成就 …… 498
一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 498
二 哲学 …… 498
三 经济学 …… 500
四 历史学 …… 501
五 文学 …… 502
六 语言学和文字学 …… 502
七 法学和政治学 …… 503
八 军事学 …… 503
九 社会学 …… 503
十 民族研究 …… 503
十一 宗教研究 …… 504
第三章 哲学社会科学的国际交流 …… 504
第四章 哲学社会科学的专门研究机构和学术团体 …… 505
第五章 展望 …… 506

第十一编 医药卫生

第一章 概述 …… 508
第二章 医疗卫生网与爱国卫生运动 …… 509
第三章 公共卫生 …… 511
第一节 劳动卫生 …… 511
第二节 环境卫生 …… 512
第三节 食品卫生 …… 512

第四节 学校卫生 …… 512
第四章 妇幼卫生 …… 513
第五章 传统医药学 …… 514
第六章 医学科学研究 …… 516
第七章 精神疾病的治疗和预防 …… 517
第一节 鸦片烟毒的铲除 …… 517
第二节 对性病、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治疗和预防 …… 518
第三节 开展精神疾病的综合治疗和社区精神病防治工作 …… 518
第四节 经济发展对精神卫生的影响 …… 518
第五节 精神病学的最近发展 …… 519
第八章 药品和医疗器械 …… 519
第九章 国际医学合作与交流 …… 520
第十章 中国红十字会 …… 521
第十一章 展望 …… 522

第十二编 体育

第一章 概述 …… 524
第一节 古代体育 …… 524
第二节 近代体育 …… 524
第三节 当代体育 …… 525
第二章 广泛开展的群众体育运动 …… 532
第一节 长期坚持的职工体育 …… 532
第二节 农民积极走上运动场 …… 532
第三节 具有光荣传统的军队体育 …… 533
第四节 国民体育的基础——学校体育 …… 533
第五节 日益受到重视的妇女和幼儿体育 …… 533
第六节 愈来愈兴旺的老年人体育 …… 533
第七节 备受关怀的伤残人体育 …… 533
第三章 民族传统体育 …… 534
第一节 中华民族的瑰宝——武术 …… 534
第二节 丰富多彩的各少数民族传统体育 …… 534
第四章 努力提高运动技术水平 …… 535
乒乓球 …… 535
排球 …… 536
足球 …… 536
篮球 …… 536
羽毛球和其他球类 …… 537
田径 …… 538
举重 …… 538
体操和技巧 …… 538
水上运动 …… 539
冰雪运动 …… 541
棋类与桥牌 …… 541
登山运动 …… 542
航空、无线电运动与赛车 …… 542
射击、射箭与击剑 …… 543
第五章 体育机构、队伍和设施器材 …… 544
第一节 体育组织机构 …… 544
第二节 体育队伍 …… 544
第三节 体育设施和器材 …… 545
第六章 国际体育交流 …… 545
第一节 开展国际体育交往 …… 545
第二节 参加新兴力量运动会 …… 546
第三节 承办国际比赛 …… 546
第四节 恢复与发展同国际奥委会等国际体育组织的关系 …… 546
第五节 开创国际体育新局面 …… 547
第六节 国际体育技术合作 …… 547
第七章 展望 …… 548

第十三编 文学艺术

第一章 古代和近代文学 …… 549
第一节 发展概况 …… 549
第二节 基本特征 …… 551
第三节 中国文学与外国文学的交流 …… 554
第二章 现代、当代文学 …… 555
第三章 戏剧 …… 560
第四章 电影 …… 564
第一节 历史的回顾 …… 564
第二节 曲折的道路 …… 566
第三节 蓬勃发展的新时期 …… 568
第五章 美术 …… 573
第一节 雕刻与绘画 …… 573
第二节 书法 …… 576
第六章 建筑艺术与工艺美术 …… 577
第一节 建筑艺术 …… 577
一 古代建筑的特点 …… 577
二 古代建筑的类型 …… 578
第二节 工艺美术 …… 582
一 古代工艺美术 …… 582
二 现代工艺美术 …… 582
三 工艺美术科研、教育与国际交流 …… 585
第七章 音乐 …… 585
第八章 舞蹈艺术 …… 592
第一节 悠久灿烂的古代舞蹈文化 …… 592
第二节 植根于人民生活中的民间舞蹈 …… 592
第三节 新中国的专业舞蹈艺术 …… 593
第九章 曲艺 …… 595
第十章 杂技 …… 597

第十四编 文化设施

第一章 文物保护设施 …… 601
第一节 概述 …… 601
第二节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 601

第三节 历史文化名城 …… 602
第四节 革命遗址和革命纪念建筑物 …… 604
第二章 博物馆、革命纪念馆和纪念碑 …… 605
第一节 博物馆 …… 605
一 概述 …… 605
二 博物馆类型 …… 606
第二节 革命纪念馆、纪念碑 …… 607
一 革命纪念馆 …… 607
二 主要纪念碑 …… 607
第三章 图书馆 …… 607
第一节 历史的回顾 …… 607
第二节 新中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 …… 608
第三节 全国图书馆体系 …… 608
公共图书馆 …… 609
高等学校图书馆 …… 611
科研图书馆与专业图书馆 …… 612
工会图书馆 …… 613
第四节 现代技术在图书馆的应用 …… 613
第五节 图书馆的服务工作 …… 613
第六节 图书馆的干部培训 …… 614
第四章 档案馆 …… 614
第一节 概述 …… 614
第二节 几种不同类型的档案馆 …… 615
中央档案馆 …… 616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 616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 616
中国人民解放军档案馆 …… 616
中国照片档案馆 …… 616
中国现代文学馆 …… 616
辽宁省档案馆 …… 617
四川省档案馆 …… 617
广东省档案馆 …… 617
西藏自治区历史档案馆 …… 617
上海市档案馆 …… 617
南京市档案馆 …… 617
苏州市档案馆 …… 617
江苏省吴江县档案馆 …… 618
孔府档案馆 …… 618
第三节 档案专业的教育与科研 …… 618
第四节 国际交流 …… 618

第十五编 新闻、广播、电视与出版

第一章 报纸与通讯社 …… 619
第一节 报纸 …… 619
第二节 通讯社 …… 622
第二章 广播与电视 …… 623
第一节 广播 …… 623
一 对国内广播 …… 623
二 对国外广播 …… 625
第二节 电视 …… 626
第三节 广播电视艺术团体 …… 627
第四节 音像和文字出版事业 …… 627
第五节 国际友好交往 …… 627
第六节 广播、电视的组织体制 …… 628
第三章 图书、期刊 …… 628
第一节 图书 …… 628
第二节 期刊 …… 630
第三节 印刷技术 …… 630
第四节 发行业务 …… 631
第五节 出版行政机关和群众团体 …… 631

第十六编 民族

第一章 民族分布 …… 632
第一节 民族人口的不平衡 …… 632
第二节 人口密度 …… 633
第三节 民族分布特点 …… 633
第二章 各族人民共同开发和缔造了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 636
第一节 中国古代各民族历史的发展 …… 636
第二节 近代以来各族人民的革命斗争 …… 637
第三章 1949年前少数民族的社会经济形态 …… 638
第一节 封建地主经济占统治地位 …… 639
第二节 封建农奴制 …… 639
第三节 奴隶制 …… 639
第四节 原始公社制残余 …… 639
第五节 与经济形态相适应的政治制度 …… 640
第四章 语言文字 …… 640
第一节 民族语言 …… 640
一 汉藏语系 …… 640
二 阿尔泰语系 …… 640
三 南亚语系 …… 640
四 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 …… 640
五 印欧语系 …… 640
第二节 民族文字 …… 641
一 非字母文字 …… 641
二 字母文字 …… 642
第五章 宗教信仰 …… 642
第六章 少数民族的文化传统 …… 643
第一节 天文历法 …… 643
第二节 医药 …… 643
第三节 重要科技文献和历史文献 …… 644
第四节 建筑艺术 …… 644
第五节 石窟艺术和崖画 …… 644
第六节 手工艺品 …… 645
第七节 音乐舞蹈 …… 645

第八节 诗歌、戏剧、小说 …… 645
第九节 传统体育运动 …… 646
第七章 风俗习惯 …… 646
第一节 服饰 …… 646
第二节 饮食 …… 647
第三节 居住 …… 647
第四节 交通工具 …… 648
第五节 婚姻家庭 …… 648
恋爱 …… 648
婚俗 …… 648
家庭 …… 649
第六节 丧葬 …… 649
土葬 …… 649
火葬 …… 649
树葬 …… 649
野葬 …… 649
天葬 …… 649
水葬 …… 649
塔葬 …… 649
第七节 节日娱乐 …… 649
第八章 新中国的民族政策 …… 650
第一节 民族平等政策 …… 650
第二节 民族团结政策 …… 651
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政策 …… 652
第四节 社会改革政策 …… 654
第五节 尊重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政策 …… 655
第六节 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的政策 …… 656
第七节 团结少数民族上层人士的政策 …… 657
第九章 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建设成就和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 …… 657
第十章 展望 …… 659

第十七编 宗教信仰

第一章 各民族宗教信仰概述 …… 661
第一节 流行较广的四大宗教 …… 661
一 佛教 …… 661
二 道教 …… 663
三 伊斯兰教 …… 664
四 基督教 …… 664
第二节 汉民族历史上的多神崇拜和少数民族的原始宗教 …… 666
一 汉民族历史上的多神崇拜 …… 666
二 少数民族传统的原始宗教 …… 667
第二章 新中国的宗教政策——宗教信仰自由 …… 668
附：宗教研究机构 …… 669

第十八编 外交政策和对外关系

第一章 中国的外交政策 …… 670
第一节 坚持独立自主是中国外交政策的根本宗旨 …… 670
第二节 维护世界和平是中国外交政策的主要目标 …… 670
第三节 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中国外交政策的基本准则 …… 671
第四节 加强同第三世界国家的团结是中国外交政策的立足点 …… 672
第五节 实行对外开放是中国的一项基本国策 …… 672
第二章 中国的对外关系 …… 672
第一节 中国同亚洲国家关系 …… 672
一 中国同东亚国家关系 …… 673
二 中国同东南亚和南亚国家关系 …… 675
三 中国同西亚国家关系 …… 677
第二节 中国同欧洲国家关系 …… 679
一 中国同苏联关系 …… 679
二 中国同东欧国家关系 …… 680
三 中国同西欧国家关系 …… 680
第三节 中国同美洲国家关系 …… 682
一 中国同美国关系 …… 682
二 中国同加拿大关系 …… 684
三 中国同拉丁美洲国家关系 …… 685
第四节 中国同非洲国家关系 …… 686
一 中国同北非国家关系 …… 686
二 中国同中、西部非洲国家关系 …… 686
三 中国同东、南部非洲国家关系 …… 687
四 中国对非洲政策的特点 …… 687
五 中国与非洲国家经济合作和文化交流 … 688
第五节 中国同南太平洋国家关系 …… 688
一 中国同澳大利亚关系 …… 688
二 中国同新西兰关系 …… 688
三 中国同南太平洋其他国家关系 …… 689
第六节 中国同联合国关系 …… 690
第七节 中国在裁军问题上的主张 …… 692
第三章 中国共产党同外国党的关系 …… 694
第一节 概述 …… 694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在处理同外国政党关系中的原则 …… 695
第三节 中国共产党同外国政党发展关系的出发点 …… 695

第十九编 侨务

第一章 海外华侨、华人概述 …… 701
第一节 华侨源远流长 …… 701
推论 …… 701
传说与史实 …… 701
唐山·唐人 …… 702

哥伦布·麦哲伦·契约华工 …… 702
第二节 中国人出国及定居国外的原因、性质 …… 702
出国原因 …… 702
性质：和平的移民 …… 703
第三节 海外华人对居住国的贡献 …… 703
一 中国科学技术和文化的传播者 …… 703
二 勤劳的开荒者 …… 703
三 活跃城乡经济的小商小贩 …… 704
四 当地的民族工商业者 …… 704
五 可贵的智力资源 …… 704
第四节 历史上华侨与中国的相互关系 …… 704
一 历史上中国政府对待华侨的态度 …… 704
二 历史上华侨对祖国的态度 …… 704
第二章 侨务政策 …… 705
第一节 国外侨务政策 …… 705
一 终止双重国籍 …… 705
二 外籍华人 …… 706
三 华侨 …… 706
第二节 国内侨务政策 …… 706
一 对华侨的保护与照顾 …… 706
二 对归侨、侨眷的保护与照顾 …… 707
第三章 有关华侨的机构 …… 707
第一节 侨务机构 …… 707
一 人大华侨委员会 …… 707
二 政协华侨委员会 …… 707
三 侨务办公室 …… 707
四 归国华侨联合会 …… 707
第二节 专门为华侨、归侨、侨眷服务的其他机构 …… 707
一 中国旅行社 …… 707
二 中国新闻社 …… 708
三 报刊 …… 708
四 学校 …… 708
五 商店 …… 709
六 法律服务机构 …… 710
第三节 华侨、华人问题研究机构 …… 710
一 华侨历史学会 …… 710
二 华侨问题研究会 …… 711
三 华侨问题研究所、室、组 …… 711

第二十编 一国两制 统一祖国

第一章 香港将在1997年交还中国 …… 712
第一节 香港问题的由来 …… 712
第二节 中国政府关于解决香港问题的基本立场 …… 712
第三节 中英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和中国对香港的基本方针政策 …… 713
第四节 通过谈判和平解决香港问题的意义 …… 713
第二章 澳门问题通过谈判已获解决 …… 714
第一节 澳门问题的由来 …… 714
第二节 中国政府关于解决澳门问题的基本立场 …… 714
第三节 中葡谈判经过和中国对澳门的基本方针政策 …… 714
第四节 通过谈判和平解决澳门问题的意义 …… 715
第三章 台湾同祖国大陆的统一一定要实现 …… 715
第一节 台湾问题的由来 …… 715
第二节 和平统一前景的出现 …… 715
第三节 通过两党谈判，实现和平统一 …… 716
第四节 和平统一的主要障碍 …… 717
第五节 实现祖国和平统一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 …… 717

附录
一 1949～1988年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 718
二 中国历史纪年简表 …… 720
三 纪年·干支·生肖·历法·节气 …… 720
四 中国的节日 …… 721
五 中国的食品 …… 724
六 中国的邮票 …… 729
七 计量单位表 …… 731
八 中国几个主要地区的气温、雨量、日照表 …… 732
九 北京和世界各大城市时间差表 …… 733

图表目录

表 1.1.1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名称、简称、人民政府驻地、面积表 …… 1
表 1.2.1　中国历代人口 …… 3
表 1.2.2　中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口及人口密度 …… 4
表 1.2.3　中国人口年龄结构 …… 5
表 1.2.4　1982 年人口年龄金字塔 …… 5
表 1.3.1　中国西部地区主要高山冰川分布 …… 10
表 1.3.2　中国平原一览表 …… 11
表 1.3.3　中国的主要沙漠 …… 12
表 1.4.1　中国主要海洋渔场 …… 20
表 1.4.2　各月降水量 …… 21
表 1.4.3　各月平均气温及年较差 …… 21
表 1.4.4　气候带、气候大区和气候区 …… 22
表 1.5.1　中国珍贵稀有特产动物表 …… 28
表 1.6.1　中国的自然保护区 …… 42

表 2.4.1　1949～1952 年主要工农业产品数量增长情况 …… 119

表 3.3.1　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人数 …… 193
表 3.3.2　1982 年宪法规定的中央国家机构组织系统简表 …… 196
表 3.3.3　1982 年宪法规定的省、县级地方国家机构组织系统简表 …… 196
表 3.4.1　历任中共中央主要负责人 …… 200
表 3.4.2　中国共产党历次全国代表大会 …… 200
表 3.5.1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体系简表 …… 205
表 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系统简表 …… 208
表 3.5.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系统和领导关系简表 …… 208

表 4.1.1　恢复时期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对照 …… 222
表 4.1.2　恢复时期国家的基本建设投资 …… 223
表 4.1.3　1957～1966 年中国工农业总产值等指标变化示意图 …… 226
表 4.1.4　1953～1978 年农轻重投资比例表 …… 230
表 4.1.5　中国社会总产值、工农业总产值、国民收入历年增长比较 …… 233
表 4.1.6　中国工农业主要产品产量 …… 234
表 4.1.7　国民收入中消费和积累比例关系的历年变化表 …… 237
表 4.1.8　工农业总产值构成表 …… 238
表 4.1.9　全国每天创造的财富 …… 239
表 4.1.10　全国每天的消费量 …… 239
表 4.1.11　全国每天的流通量或服务量 …… 239
表 4.1.12　全国每天社会人口变动和婚姻 …… 239
表 4.1.13　几个主要经济指标的人均水平 …… 239
表 4.3.1　主要年份主要农产品产量 …… 250
表 4.3.2　劳动生产率、土地生产率、商品率比较 …… 250
表 4.3.3　主要种植业作物产量比较 …… 251
表 4.3.4　主要畜产品产量比较 …… 251
表 4.3.5　林产品产量比较 …… 251
表 4.3.6　水产品产量比较 …… 252
表 4.3.7　乡镇企业数量及从业人员的发展与构成比较 …… 252
表 4.3.8　乡镇企业产值构成比较 …… 252
表 4.3.9　农民户人均纯收入情况比较 …… 253
表 4.3.10　农民人均消费食品量比较 …… 253
表 4.3.11　农村百户拥有耐用消费品数量比较 …… 253
表 4.3.12　农村农民居住情况比较 …… 253
表 4.3.13　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总指数 …… 254
表 4.3.14　种植业播种面积构成与变化 …… 255
表 4.3.15　农业总产值的构成与变化 …… 255
表 4.3.16　农村产业的产值比重构成及变化 …… 255
表 4.3.17　国营农场的发展情况 …… 258
表 4.3.18　主要农业机械拥有量比较 …… 261
表 4.4.1　劳动者的技术装备和劳动生产率提高情况表 …… 264
表 4.4.2　轻重工业的比例表 …… 266
表 4.4.3　内地、沿海工业总产值比重变化表 …… 267
表 4.4.4　冶金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 270
表 4.4.5　主要化工产品发展情况表 …… 271
表 4.4.6　机械工业各种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 273
表 4.4.7　1980 年以来计算机装机量增长情况表 …… 277
表 4.4.8　电视机、收音机、录放音机产量增长情况表 …… 277

表 4.4.9 水泥、平板玻璃产量增长情况表 …… 279
表 4.4.10 主要非金属矿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 280
表 4.4.11 纺织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 281
表 4.4.12 轻工业主要传统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 282
表 4.4.13 轻工业主要新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 283
表 4.4.14 食品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 285
表 4.6.1 一次能源总产量及其构成变化情况表 … 295
表 4.6.2 1949 年到 1987 年石油和天然气产量增长情况表 …… 297
表 4.6.3 1949 年以来发电量增长情况表 …… 297
表 4.6.4 新能源开发情况表 …… 298
表 4.6.5 1953 年以来能源消费量（商品能源）、构成及社会生产总值增长情况表 …… 298
表 4.6.6 中国能源消费部门构成表 …… 299
表 4.6.7 2000 年中国一次商品能源的产量预测 … 300
表 4.8.1 社会零售商业经济类型结构表 …… 306
表 4.8.2 饮食、服务业机构和人员表 …… 309
表 4.11.1 1950～1987 年国家财政收支总额表 … 326
表 4.11.2 1950～1987 年国家财政分类收入表 … 327
表 4.11.3 1950～1987 年国家财政分类支出表 … 329
表 4.13.1 按经济类型分的三类产业社会劳动者人数 …… 346
表 4.13.2 乡村劳动力分行业人数 …… 346
表 4.13.3 职工队伍的构成比重 …… 347
表 4.13.4 各行业职工人数 …… 347
表 4.13.5 城镇新就业人数和待业率 …… 348
表 4.13.6 全国劳动合同制工人总数 …… 349
表 4.13.7 八级工资制示意表 …… 351
表 4.13.8 国营大中型企业工人工资标准表 …… 352
表 4.13.9 中央和省级国家机关行政人员基础工资、职务工资标准 …… 353
表 4.13.10 中央和省级国家机关工程技术人员基础工资、职务工资标准 …… 354
表 4.13.11 职工平均工资 …… 354
表 4.13.12 中国的职业培训 …… 357
表 4.14.1 人口出生率、死亡率、自然增长率 … 358
表 4.14.2 城乡人口再生产状况 …… 359
表 4.14.3 每万人口大学生人数的中外比较 …… 362
表 5.1.1 中国外贸进出口发展情况 …… 384
表 5.1.2 中国进出口商品构成变化情况 …… 384
表 5.2.1 中国国际收支概览表 …… 398
表 6.1.1 居民消费水平 …… 402
表 6.1.2 1952～1983 年居民营养素构成表 …… 402
表 6.1.3 1957～1987 年中国城镇居民生活消费的"恩格尔系数" …… 402
表 6.1.4 1954～1987 年中国农民生活消费的"恩格尔系数" …… 402
表 6.1.5 城乡储蓄存款年底余额 …… 403
表 6.1.6 生活质量指标比较 …… 403
表 6.1.7 居民消费水平平均每年增长速度 …… 404
表 6.1.8 消费品平均每人消费量与增长幅度的比较 …… 405
表 6.1.9 城镇居民家庭收支基本情况 …… 406
表 6.1.10 城镇居民家庭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费支出 …… 406
表 6.1.11 城镇居民家庭收入分布情况 …… 406
表 6.1.12 城镇居民家庭生活按收入等级分组基本情况 …… 407
表 6.1.13 城市困难户情况 …… 407
表 6.1.14 相同工龄、不同文化程度职工的收入对比 …… 407
表 6.1.15 农民家庭平均每人纯收入的变化 …… 408
表 6.1.16 农民家庭人均纯收入不同来源所占的比重 …… 409
表 6.1.17 农民家庭平均每人家庭经营纯收入 … 409
表 6.1.18 农民家庭人均食物消费量增长情况 … 409
表 6.1.19 农民家庭消费支出中商品性支出的比重 …… 410
表 6.1.20 农民家庭人均纯收入水平分组的户数构成 …… 410
表 6.1.21 农村贫困户救济情况 …… 410
表 6.1.22 城镇居民与农民人均年纯收入增长情况的比较 …… 411
表 6.1.23 城镇居民家庭消费结构 …… 411
表 6.1.24 农民家庭消费结构 …… 411
表 6.1.25 居民消费结构的变化 …… 412
表 6.1.26 城镇居民家庭消费结构 …… 412
表 6.1.27 中国与部分国家居民消费结构的比较 …… 413
表 6.1.28 城镇居民食品消费结构的变化 …… 414
表 6.1.29 城镇居民家庭人均食品购买量 …… 414
表 6.1.30 农民家庭人均食品消费量 …… 414
表 6.1.31 中国居民每天营养水平与发展中国家居民平均水平的比较 …… 415
表 6.1.32 中国居民平均每人每天营养状况 …… 415
表 6.1.33 城镇居民家庭服装人均年购买量 …… 415
表 6.1.34 农民家庭服装人均年消费量 …… 416
表 6.1.35 城镇居民家庭每百户耐用消费品拥有量 …… 416
表 6.1.36 农民家庭每百户耐用消费品拥有量 … 416
表 6.1.37 耐用消费品社会拥有量 …… 417
表 6.1.38 城镇居民家庭居住状况 …… 418
表 6.1.39 农村居民住房状况 …… 418
表 6.2.1 中国职工保险福利费用 …… 421

表 6.3.1 2000 年中国居民消费结构的预测 …… 424

表 7.1 1950～1987 年国防支出及占国家财政支出的比例 …… 425
表 7.1.1 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战斗序列 …… 426
表 7.1.2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斗序列 …… 427
表 7.1.3 中国工农红军第二方面军战斗序列 …… 427
表 7.1.4 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战斗序列 …… 428
表 7.1.5 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战斗序列 … 428
表 7.1.6 中国人民解放军野战部队战斗序列 …… 430

表 8.1.1 教育事业费支出情况表 …… 450
表 8.1.2 教育系统图 …… 450
表 8.2.1 高等教育基本统计 …… 453

表 9.4.1 中国投入使用的运载火箭一览表 …… 480
表 9.4.2 中国发射的 18 颗卫星 …… 481
表 9.5.1 中国科学院所属研究机构 …… 487

表 10.4.1 中国社会科学院资助的全国性哲学社会科学学会、研究会一览表 …… 505

表 11.2.1 各级医疗卫生组织机构 …… 509
表 11.3.1 中国工业及其他部门卫生机构、床位、人员数 …… 511
表 11.6.1 中国医学科学研究机构、人员数 …… 516
表 11.6.2 获国际奖的医学科研项目 …… 517
表 11.10.1 中国红十字会组织机构 …… 521

表 12.1.1 1956～1988 年中国运动员打破和超过世界纪录分项统计 …… 525
表 12.1.2 1959～1988 年中国运动员获得世界冠军统计 …… 525
表 12.1.3 中国运动员在第二十三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上获奖牌表 …… 526
表 12.1.4 1985 年中国运动员获得 46 个世界冠军 …… 527
表 12.1.5 1985 年中国运动员 9 次打破和超过 5 项世界纪录 …… 528
表 12.1.6 中国运动员在第二十四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上获奖牌表 …… 529
表 12.1.7 1988 年中国运动员获得 54 个世界冠军 …… 529
表 12.1.8 1988 年中国运动员 37 次打破和超过 36 项世界纪录 …… 531

表 14.3.1 1949～1987 年图书馆事业发展概况 … 609

表 16.1.1 中国各民族人口分布表 …… 634
表 16.4.1 中国各民族语言系属表 …… 641
表 16.4.2 中国各民族文字类型表 …… 642
表 16.8.1 民族自治地方成立日期简表 …… 653

表 18.1 同中国建交国家和建交日期一览表 …… 697

表 19.3.1 省、自治区、直辖市侨办一览表 …… 708
表 19.3.2 省、自治区、直辖市侨联一览表 …… 709
表 19.3.3 中国新闻社分社及记者站一览表 …… 710
表 19.3.4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公司系统一览表 …… 711

彩色图片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

1 北京天安门
2 南京中山陵
3 新石器时代的舞人彩陶盆
4 新石器时期陶制女神头像
5 黄帝陵
6 商代司母戊鼎

7 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的帛画
8 长沙马王堆出土的汉代地图(左)及复原图(右)
9 敦煌石窟中的唐代壁画和彩塑
10 五代顾闳中的《韩熙载夜宴图》
11 故宫内的藻井
12 北京北海公园内的九龙壁

13 黄山
14 贵州黄果树瀑布
15 黑天鹅
16 白鳍豚
17 朱鹮
18 金丝猴
19 东北虎

20 舞剧《丝路花雨》剧照
21 王惠英饰演外国歌剧《卡门》中的卡门
22 北京京剧团演出《野猪林》
23 昆曲《十五贯》
24 粤剧《关汉卿》
25 绍剧《孙悟空三打白骨精》

26 崔嵬主演的电影《红旗谱》
27 根据茅盾同名小说改编、由谢添主演的电影《林家铺子》
28 李宁在单杠比赛中
29 朱建华跳过2.38米，打破男子跳高世界纪录
30 1975年5月27日中国健儿再次登上珠穆朗玛峰
31 唐代绘画《马球图》
32 宋代铜镜《蹴鞠图》
33 广东三水县的图书馆
34 四川自贡恐龙博物馆

35 满族妇女欢快的舞蹈
36 台湾横贯公路上的高山族姑娘
37 克木人喝坛子酒
38 云南景洪第一代基诺族女医生
39 "丢包"是傣族姑娘表示爱情的方式
40 新疆维吾尔族姑娘
41 彝族人民在石林欢庆火把节

42 云南西双版纳水井
43 哈尼姑娘刺绣忙
44 一个年轻的鄂伦春母亲和她的孩子
45 云南德宏曼勐町佛塔
46 佛教徒受戒仪式
47 达赖十三世灵堂
48 回族人民在清真寺作礼拜
49 天主教上海教区主教金鲁贤在主持弥撒

50 大连造船厂为挪威建造的11.5万吨油轮下水
51 南海上的钻井平台
52 葛洲坝水利枢纽工程
53 在沙漠中勘探
54 1984年中英签署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
55 香港
56 澳门

黑白图片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

1 1929年出土的北京猿人头盖骨化石
2 1966年出土的北京猿人头盖骨化石
3 北京人（女性）复原头像
4 考古人员正在研究远古时代元谋人牙齿化石
5 商代甲骨文
6 唐玄宗撰写的泰山摩崖石碑碑文

7 1839年林则徐在虎门焚毁收缴的鸦片
8 辛亥革命中，革命军开往前线对清军作战
9 孙中山1912年初就任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
10 1919年"五四"运动中的学生游行队伍
11 孙中山（右二）、李大钊（前左）出席国民党一大会议
12 孙中山手书国民党一大中央执行候补委员名单

13 周恩来、朱德、贺龙、刘伯承、叶挺等领导南昌起义（油画）
14 1928年毛泽东、朱德率部在井冈山会师（油画）
15 1935年红军战士在长征途中强渡大渡河（油画）
16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红军战士帮助农民收割小麦
17 1935年北平（北京）的"一二九"学生运动
18 1936年12月12日，张学良、杨虎城为要求抗日，在西安对蒋介石发动兵谏(报纸照片)

19 抗日战争时期民兵埋设地雷
20 抗日战争中农民为人民军队运送弹药、给养
21 彭德怀指挥"百团大战"，沉重打击日本侵略军
22 李宗仁在台儿庄指挥国民党军队重创日本侵略军
23 毛泽东和蒋介石在重庆和平谈判时合影

24 1949年初人民解放军在群众欢呼声中进入北平（北京）城
25 毛泽东在开国大典上宣读公告
26 刘少奇在全国人大会议上作关于《宪法》草案的报告
27 新中国成立后不断扩建发展的鞍山钢铁公司
28 周恩来1975年在四届人大作《政府工作报告》
29 1976年爆发"四五"运动，人民群众悼念周恩来逝世，反对"四人帮"

30 北京的一座无土栽培蔬菜工厂，共种了20多种蔬菜
31 跨越长江的500千伏电缆并入华东电网
32 湖北武汉钢铁厂的1.7米轧机
33 江西贵溪铜冶炼厂硫酸车间
34 中美合营的北京吉普有限公司的生产线
35 中美合作制造的麦道-82型客机
36 宝山钢铁厂原料码头输送管道

37 天津蝶式立交桥
38 北京复兴门地铁车站
39 重庆市跨越嘉陵江的空中索道缆车
40 羊皮筏子
41 草原牧民使用太阳灶
42 杭州附近的秦山核电站在建设中
43 湖南农村使用沼气
44 甘肃省的一个风力发电站
45 用直升机牵引建设葛洲坝至上海的500千伏直流电缆
46 1976年大地震后唐山市变成一片废墟
47 在地震废墟上重建的新唐山市

48 北京街头的《和平》雕塑
49 广州市的标志——"五羊"
50 第一批自动提款机在中国银行珠海分行投放使用
51 河南商丘道口乡独生子女父母受到表彰
52 中国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钱信忠获1983年联合国人口奖
53 倾听龙的声音——法国总统密特朗在曲阜
54 1987年秋中国服装模特在第二届巴黎国际时装节上
55 江西萍乡的农民乐队

56 冰箱进入山区农民家
57 第一届伤残人运动会上的篮球赛
58 为保护环境，用人工驯养灰喜鹊治松毛虫
59 解放军战士在抗洪中抢修水坝，保卫新兴城市盘锦市
60 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轰炸机编队进行飞行训练
61 邓小平1985年宣布，中国将裁军100万

62 北京大学学生在图书馆阅览图书
63 北京航空学院师生1983年研制成的飞机
64 1932年11月鲁迅在北京师范大学演讲
65 抗战时昆明西南联大学生宿舍
66 闻一多教授在西南联大演讲，号召争取民主与科学
67 大革命时创建的黄埔军校校址
68 中国抗日军政大学校址
69 1947年5月北平（北京）学生举行反饥饿反内战游行

70 宋庆龄和儿童们在一起
71 山西沁水五龙口村小学老师到学生家门口上课
72 甘肃省肃南裕固族自治州的一所马背小学
73 北京小学生在微机上编制程序
74 小学生们观测1986年1月9日晚上的哈雷彗星

75 北京大学授予诺贝尔奖金获得者杨振宁名誉教授称号
76 诺贝尔奖金获得者李政道在中国科技大学为研究生上课
77 全国盲童夏令营学生抚摸人民英雄纪念碑上的浮雕
78 藏族小学教师在四川康定师范学校进修
79 诺贝尔奖金获得者李远哲和中国科学院研究生交谈
80 清华大学的原子能试验反应堆

81 汉代司南（模型）
82 东汉科学家张衡制造的世界第一台地动仪的模型
83 祖冲之的圆周率说明表
84 宋代毕升发明的活字印刷字模模型
85 《天工开物》一书中的升炼水银图
86 《天工开物》一书中的南方挖煤图
87 我国科研人员发现的猪胰岛素晶体结构。上图为胰岛素立体结构模型，下图为电子密度分布图

88 种子专家袁隆平（中）与技术人员观察杂交水稻生长情况
89 中国设计制造的每秒运算百万次的“银河”巨型计算机
90 中国设计制造的同步通讯卫星
91 载有实验通讯卫星的大型运载火箭正在等待发射
92 中国第一台自行设计建造的高通量原子反应堆开始运转
93 中国的南极考察船“向阳红10号”在南极乔治岛附近考察
94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楼

95 上海医生用针刺麻醉体外循环做心脏手术
96 上海医生为这位农民作断肢再植手术后，他又能劳动了
97 杭州第二中药厂的现代化设备
98 安徽一位血吸虫病患者治愈后参加生产劳动（左下角是他患病时照片）
99 战国时期写成的《黄帝内经》印刷版本
100 宋代医生王惟一制做的针灸教学用铜人
101 抗日战争中加拿大医生白求恩抢救八路军战士

102 容国团1959年获世界乒乓球男子单打冠军
103 1960年1月贺龙和优秀运动员在一起
104 中国队囊括第三十六届世乒锦标赛全部7块金牌和5块银牌，图为比赛情景
105 中国女排获世界女排“五连冠”
106 周继红获第二十二届奥运会女子跳台跳水冠军
107 哈尔滨冬泳
108 棋圣聂卫平与日本棋手对弈后复盘
109 李成刚在第三届远东及南太平洋伤残人运动会上获5枚金牌

110 成都的杜甫草堂
111 元曲选《赵氏孤儿》
112 中国古典四大名著的不同版本
113 中国著名作家鲁迅、郭沫若、瞿秋白、巴金、老舍的部分著作
114 1982年3月15日巴金在家中接受但丁国际奖
115 法国总统密特朗在爱丽舍宫接见由丁玲率领的中国作家代表团

116 梅兰芳演出京剧《洛神》
117 由青海海南藏族自治州歌舞团演出的藏剧《格萨尔王》
118 北京人民艺术剧院演出老舍的剧作《茶馆》
119 歌剧《白毛女》
120 阮玲玉主演的电影《神女》
121 张平主演的电影《钢铁战士》
122 刘晓庆、姜文主演的电影《芙蓉镇》

123 王馥荔、石维坚主演的电影《天云山传奇》
124 曾在国际上获奖的彩色宽银幕动画片《哪吒闹海》
125 芭蕾舞《天鹅湖》中的白天鹅
126 杨丽萍独舞《雀之灵》
127 从浙江河姆渡遗址出土的新石器时代的骨哨
128 元代的一幅演出杂剧图
129 宋代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
130 从山东东汉古墓中出土的石刻《百戏图》部分拓片
131 杂技钻圈
132 杂技空中飞人
133 广州牙雕——多层象牙球
134 隋人李春建造的安济桥（又称赵州桥）
135 银川的南关清真寺
136 从大昭寺看布达拉宫
137 新建的北京图书馆
138 保存在北京自然博物馆的黄河古象化石骨架
139 建于台北市郊区的故宫博物院
140 宁波档案馆保存的蒋介石（即蒋志清）在日本军事学校的毕业证书
141 中国第二档案馆保存的孙中山手迹
142 1949 年新中国成立前出版发行的一些报纸
143 新中国成立后出版发行的一些报纸
144 新疆吐鲁番的一个维吾尔家庭正在收听有线广播
145 拉萨市民通过海拔最高的通讯卫星地面接收站接收中央电视台节目
146 草原牧民的套马绝技
147 维吾尔族的“达瓦孜”（意即在高空保持平衡）体育运动
148 云南红河民族中学的拉祜族女学生正在做机械实验
149 年轻的藏族喇嘛正在学习英语
150 洛阳白马寺
151 唐代雕刻的洛阳龙门石窟奉先寺中的 17.14 米高的大佛
152 《中华大藏经》（赵城版）
153 道众晨祷
154 唐代“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碑文拓片（景教即基督教）
155 1887 年建造的西什库教堂是北京最大的教堂
156 周恩来 1955 年 4 月在亚非会议上发言
157 毛泽东 1972 年 2 月在北京会见美国总统尼克松，周恩来和亨利·基辛格参加会见
158 毛泽东 1972 年会见日本首相田中角荣
159 1945 年董必武代表中国解放区在联合国宪章上签字
160 1971 年 10 月，五星红旗第一次在联合国大厦前飘扬
161 1971 年 11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黄华第一次参加安理会会议
162 联邦德国总理科尔 1987 年 6 月访问中国西藏
163 陈云 1984 年会见苏联部长会议第一副主席阿尔希波夫
164 邓小平会见法国社会党领导人密特朗
165 毛泽东会见西班牙共产党领导人依巴露丽
166 南斯拉夫总统铁托 1977 年访问中国
167 胡耀邦访问澳大利亚，右为霍克总理
168 叶剑英、彭真会见意大利总统佩尔蒂尼
169 李先念会见西哈努克亲王等民柬三方领导人
170 1989 年 5 月邓小平会晤戈尔巴乔夫
171 著名华侨领袖陈嘉庚和学生们在一起
172 方毅会见诺贝尔奖金获得者丁肇中及夫人
173 美籍华裔太空人王赣骏向赵紫阳赠送了一面被他带上太空的五星红旗
174 中国和葡萄牙两国举行关于澳门问题的会谈
175 台湾《自立晚报》记者李永得、徐璐（女）在北京接受记者采访
176 台湾“财政部长”郭婉容率团出席在北京举行的亚洲开发银行理事会
177 1988 年 9 月邓颖超在北京会见台湾“立法委员”胡秋原

第一编

国土与人民

第一章　地理位置、行政区域

第一节　地理位置

中国位于亚洲的东部、太平洋的西岸。中国边界顶端的位置，北起漠河附近的黑龙江主航道的中心线，南达南海南沙群岛的曾母暗沙，南北相距 5 500 公里，跨纬度 49°15′。东起黑龙江省抚远县境内黑龙江与乌苏里江汇合处，西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恰县以西的帕米尔高原，东西相距 5 200 公里，跨经度 60 多度。东西两端的时差约为 4 小时。中国陆地边界线总长约 22 800 公里。中国大陆海岸线，北起辽宁鸭绿江口，南达广西的北仑河口，全长 18 000 多公里；如果加上沿海岛屿的 14 000 多公里长的海岸线，中国共有海岸线 32 000 多公里。

中国与 12 个国家相邻：朝鲜、苏联、蒙古、阿富汗、巴基斯坦、印度、尼泊尔、锡金、不丹、缅甸、老挝和越南。中国与日本、菲律宾、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等国家隔海相望。

中国领土总面积为 9 600 000 平方公里，约占全世界土地面积的 6.5%，与整个欧洲的面积大致相等。按领土面积论，中国是亚洲最大的国家，在全世界居第三位，仅次于苏联和加拿大。

第二节　行政区域

按照 198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中国行政区域划分如下：

全国分为省、自治区、直辖市；

省、自治区分为自治州、县、自治县、市；

县、自治县分为乡、民族乡、镇。

直辖市和较大的市分为区、县。

自治州分为县、自治县、市。

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都是民族自治地方。

省、直辖市、县、市、市辖区、乡、民族乡、镇设立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是地方各级国家权力机关和行政机关。

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设立自治机关。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是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

地区、行政区和盟的行政机构是省、自治区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

1988 年底，中国共有 31 个省级单位，它们是：北京、上海、天津 3 个直辖市；河北、山西、辽宁、吉林、黑龙江、陕西、甘肃、青海、山东、江苏、浙江、安徽、江西、福建、台湾、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四川、贵州、云南 23 个省；内蒙古、宁夏、新疆、广西、西藏 5 个自治区。

到 1988 年底，除台湾省外，中国共有 165 个地区级单位，321 个市（北京、上海、天津三个直辖市除外），2 046 个县级单位，620 个市辖区。

中国一些大城市有简称，例如，江苏省的南京市简称宁，湖北省的武汉市简称汉，广东省的广州市简称穗，四川省的成都市简称蓉，重庆市简称渝，贵州省的贵阳市简称筑，浙江省的杭州市简称杭，等等。

表 1.1.1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名称、简称、人民政府驻地、面积表

名　称	简　称	人民政府驻地	面　积　（平方公里）
北京市	京	北京市	1.68 万
上海市	沪或申	上海市	5 800
天津市	津	天津市	1.1 万多
河北省	冀	石家庄市	19 万

续表

名　　称	简　　称	人民政府驻地	面　积　(平方公里)
山西省	晋	太原市	15 万多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	呼和浩特市	110 多万
辽宁省	辽	沈阳市	15 万多
吉林省	吉	长春市	18 万多
黑龙江省	黑	哈尔滨市	46 万多
陕西省	陕或秦	西安市	19 万多
甘肃省	甘或陇	兰州市	39 万多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	银川市	6.6 万多
青海省	青	西宁市	72 万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	乌鲁木齐市	160 多万
山东省	鲁	济南市	15 万多
江苏省	苏	南京市	10 万多
浙江省	浙	杭州市	10 万多
安徽省	皖	合肥市	13 万多
江西省	赣	南昌市	16 万多
福建省	闽	福州市	12 万多
台湾省	台		3.6 万
河南省	豫	郑州市	16 万多
湖北省	鄂	武汉市	18 万多
湖南省	湘	长沙市	21 万多
广东省	粤	广州市	18 万多
海南省	琼	海口市	3.3 万多
广西壮族自治区	桂或广西	南宁市	23 万多
四川省	川或蜀	成都市	56 万多
贵州省	贵或黔	贵阳市	17 万多
云南省	云或滇	昆明市	38 万多
西藏自治区	藏	拉萨市	120 多万

第二章　人口、语言

第一节　人口

中国不仅幅员辽阔，而且人口众多，有 56 个民族繁育生息在这块广袤富饶的土地上。对中国各民族人口情况，本书第十六编另有专门介绍，本节着重介绍全国人口情况。

一　旧中国人口简况

中国对人口数字的统计已有 2 000 多年的历史。公元前 221 年秦始皇（前 259～前 210）统一中国，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建立户籍制度，统计人口特别是壮丁数目。汉朝（前 206～220）因袭秦制。隋朝（581～618）的“民部”，唐朝（618～907）及以后各朝代的“户部”都是负责掌握人口数字、户籍状况的中央机构。地方政府部门也要管理人口统计。《后汉书》记载，各县于“秋冬岁尽，各计县户口垦田,钱谷入出,盗贼多少，上其集簿”。这样,历代相因,就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连续性的人口统计资料。这是有史可查的人口数字。

如果从秦始皇统一中国再往上推，还有长达 2 000 多年人口数字的记载。但都是后代人追记的，只具有参考价值。传说公元前 21 世纪有位曾率领众人治理洪水成功的部落领袖禹（夏朝的第一位国君），他那时人口已过 1 355 万。到公元前 1 100 年左右（西周成王时），中国大约有人口 1 370 多万。在春秋战国时期（前 770～前 221）各诸侯国争战不已，人口大为减少。据说，公元前 390 年（秦惠公时），大约只有

1 000万人口了。从公元前两个多世纪秦始皇统一中国后，有了人口数字的统计，直到明朝（1368～1644）末年，在1 800多年的岁月中，中国人口在5 000万上下大幅度浮动。汉朝的统治长达400年，在政治比较安定、经济发达时，人口总数达到5 000万～6 000万之间。汉末，三国纷争，人民流离失所，饿殍载道，以致易子而食，人口下降到只有800万。晋（265～420）时，人口恢复到1 000万。以后，历经南北朝（420～581）的混乱局面，到隋唐（581～907），才逐渐恢复到5 000万以上。唐以后的五代（907～960），中国又陷于纷乱，人口锐减。宋朝（960～1279）的统治达300多年，人口慢慢恢复，并升到7 600万的高峰。元（1279～1368）时战事较多，人口逐渐减少。到明朝（1368～1644），又回升到6 600万。

清朝（1644～1911）统治中国260多年，其中，康熙到乾隆年间（17世纪末至18世纪，约130多年），疆域巩固，生活安定，史称"康乾盛世"。当时实行增加人口不加赋税的政策，以鼓励人口增殖，减少了隐瞒人口的现象。因此，这时的人口统计显示了中国人口有突飞猛进的发展。据人口学者估算，康乾时中国人口达1亿到2亿。其后上述政策一直沿习下来，人口也迅速增加，而且由于人口基数不断扩大，使人口递增规模也就不断加大。《清史稿》中记载，1764年（乾隆二十九年）人口为20 559万，1819年（嘉庆二十四年）升为30 126万，1849年（道光二十七年）增为41 298万。这些数字表明，在不足百年期间，人口总数却翻了一番。

1840年鸦片战争后，中国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帝国主义军事侵略和封建主义层层盘剥的加剧，严重破坏了生产力，军阀混战，中国人口增长速度相应减慢。尤其是1937～1945年日本侵略中国，使几千万人丧失生命，冻饿而死的不计其数。到1949年，中国人口增加到54 167万。上距1849年，100年间中国人口只增加31%，即12 869万。

应该说明，历代统治者所以建立户籍，是为了征收田赋，抽调壮丁，服徭役，扩充军队。这中间，官隐民匿的现象是很普遍的。同时，民族的迁徙，疆界的变更，又增加了人口统计的难度。特别是天灾不断、战乱频仍时，人口数字的收集愈发不易。这些都使史籍所载人口数字有一定程度的估算性质。这种情况到康熙乾隆时期（实行增人不增税的政策），才有所改变。

从历史上中国人口发展状况看，每当旧王朝没落、

表1.2.1 中国历代人口 单位：万人

公元（年）	朝代（纪年）	人口（万）	资料来源
前 2140	夏朝初年	1 355	《帝王世纪》
前 1060	西周初期	1 371	同上
前 684	春秋初期	1 185	同上
2	西汉平帝元始二年	5 959	《汉书·地理志》
157	东汉桓帝永寿三年	5 649	《通典》卷7
280	西晋武帝太康元年	1 616	《晋书·地理志》
609	隋炀帝大业五年	4 602	《隋书·地理志》
755	唐玄宗天宝十四年	5 292	《唐史·地理志》
1110	北宋徽宗大观四年	4 673	《宋史·地理志》
1193～1195	南宋·金	7 634	《文献通考》卷13
			《金史·食货志》
1291	元世祖至元二十八年	5 985	《元史·地理志》
1370	明太祖洪武三年	5 987	《续通志》
1403	明成祖永乐元年	6 660	《续文献通考》卷13
1542	明世宗嘉靖二十年	6 254	《图书编·黄册民数》
1662～1762		10 000～20 000	国内学者估计
1741	清高宗乾隆六年	14 344	《清史稿·食货志》
1762	清高宗乾隆二十七年	20 047	同上
1819	清仁宗嘉庆二十四年	30 126	同上
1849	清宣宗道光二十九年	42 199	同上
1932	中华民国二十一年	48 830	《申报年鉴·1933》
1949		54 167	《中国统计年鉴·1985》

或国家分裂，战乱不止，这时往往造成民众的大量逃亡(主要趋势是从黄河流域逃向长江流域以至珠江流域)和大量死人，人口锐减。相反，如果新王朝建立，能与民休养生息，或国家统一，各民族团结和睦，或风调雨顺，社会安定，经济发展，文化繁荣，人口就得到较大增长。这是旧中国人口发展的规律。

历史上的中国人口，从不断锐减和不断增长中，逐渐繁衍至今。那时人口再生产的特点是：出生率高，死亡率高，平均寿命低。据1936年调查，人口出生率在39‰左右，滇、贵一带高达53.4‰，晋、陕地区为31.2‰；人口死亡率平均为27～28‰，四川、绥远高达44.5‰和46‰。婴儿死亡率更高，平均数字为156.2‰，西南川、滇一带高达200.5‰。当时，人口的预期寿命，较为可靠的估计是30～40岁之间。1949年约为35岁。

二 新中国人口概况

(一) 中国人口的三次普查

1949年新中国建立后，在大力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同时,密切关注人口的发展变化。为此,进行了大量人口调查工作。除了日常的人口登记工作和经常就某一专题进行抽样调查外，1953年、1964年、1982年先后三次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了全面的和普遍的人口调查（台湾、香港、澳门在外,但在人口总数中加计进去了，下同)。

1953年普查结果，当时中国人口为60 193万（包括台湾省，港澳同胞和国外华侨人口2 133万人)。

第一次普查后，中国人口经过一个生育高峰和一个生育低谷，变化较大。为准确了解人口状况，1964年进行了第二次人口普查。

1964年普查表明，当时中国人口共72 307万（包括台湾省，港澳同胞和国外华侨人口2 849万人)。

第二次普查后，经历了10年“文化大革命”的破坏，人口统计长期陷于停顿。为准确了解人口状况，1982年进行了第三次人口普查。

这次普查的准备工作十分充分，对518万普查员和109万普查指导员进行了培训，对人民群众进行了广泛的宣传，并首次利用电子计算机处理普查资料。普查历时两年半，耗资4亿元。

根据质量抽查结果，人口总数重报率0.71‰，漏报率0.56‰，净误率0.15‰，都低于国际普查水平，说明此次普查质量很高，数字可靠。

1982年普查结果，当时中国人口共103 189万(包括台湾省和港澳同胞2 365万人)。

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口密度表可以大体看出，中国南部人口密度大，西北部人口密度低。如果从中国东北黑龙江南岸爱辉到云南省腾冲划一条线，那末，1982年，线以东国土面积占43%，人口却占94%，线以西国土面积占57%，人口只占6%，平均人口密度，东南侧为每平方公里236人，西北侧为11人，相差22倍以上。

中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

人口及人口密度

表 1.2.2　　1982年7月1日

行政区域	人口(万人)	人／平方公里
北京市	923	549
天津市	776	687
河北省	5 300	282
山西省	2 529	162
内蒙古自治区	1 927	16
辽宁省	3 572	245
吉林省	2 256	120
黑龙江省	3 266	69
上海市	1 186	1913
江苏省	6 052	590
浙江省	3 888	382
安徽省	4 966	356
福建省	2 593	213
江西省	3 318	199
山东省	7 442	486
河南省	7 442	446
湖北省	4 780	255
湖南省	5 401	257
广东省	5 930	280
广西壮族自治区	3 642	158
四川省	9 971	176
贵州省	2 855	162
云南省	3 255	83
西藏自治区	189	1.6
陕西省	2 890	141
甘肃省	1 957	43
青海省	389	5
宁夏回族自治区	389	59
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	1 308	8

资料来源:《中国第三次人口普查的主要数字》6～7页。

1984年底，全国1／4人口集中于长江中下游（湖北、湖南、安徽、江西、江苏、上海)，人口密度达每平方公里326人，其中上海为1 944人，江苏为602人；黄河下游（河北、河南、山东以及北京、天津）集中了全国人口1／5以上，但由于这里的面积较长江中下游地区小，因而人口密度更高，平均为426人，其中天津达707人，北京为564人，山东为499人。至于青藏高原，土地面积为全国1／5，人口却不足全国的1%，每平方公里仅3.1人。

中国人口分布极不平衡，是由于自然的、历史的、经济的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

人类总是首先选择自然条件适宜生存的地方栖息。几千年以前，黄河中下游的气候温和，森林密布，有冲积平原，河川纵横，具有发展农业的良好的土壤条件和灌溉的方便，很适于人类的生存，因此中国古代人口的大多数在这里生活，并创造了灿烂的文化。长江中下游地处亚热带，气候湿润，河湖密布，宜耕宜渔，被称为鱼米之乡。由于本地人口繁殖和由于历代战乱、北方迁来大量人口，这里在公元700年即唐代已发展为人口密集、经济繁荣的地区。

相反，荒漠地带、高山地带不适于人类生存。中国的西北和青藏高原属于这类地区，所以历史上人口密度一直较低。近代以来，中国的工业和商业主要分布在东南沿海，因此，更加促使人口向东南集中。

新中国建立之后，为了使经济布局更加合理，更充分利用西北地区内地的资源，30多年来中国经济建设投资主要用于西北和内地。大体上对沿海1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历次五年计划投资总数约只相当于对西北和内地投资的70～80%，并动员大量工人、技术人员、知识分子去开发这些地区。这样，人口分布也随之有所改变。根据人口普查资料，1964年到1982年，沿海地区人口密度增长37.8%，西北和内地人口密度则增长50.9%，特别是内蒙古、新疆地区、青藏地区和甘肃、宁夏人口密度上升63.9%；西北～内地与沿海的人口密度比由1：4.9降为1：4.5。这说明西北～内地人口增加速度高于沿海地区。预计今后随着经济的发展，西北和内地的人口密度将会以较高的速度逐渐增加。

（二） 中国人口的年龄结构

根据1953、1964、1982年三次人口普查和1957、1975、1978年三次抽样调查，中国人口年龄结构如下表：

表1.2.3 中国人口年龄结构 单位：%

年份	0～14岁	15～64岁	65岁以上
1953(普查)	36.3	59.3	4.4
1957	38.8	56.5	4.7
1964(普查)	40.4	56.1	3.5
1975	36.8	58.4	4.8
1978	35.8	59.4	4.8
1982(普查)	33.4	61.7	4.9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1986》，第101页。

刘铮：《人口理论问题》，第271页。

通过对1982年人口普查所得年龄分组的分析，可了解80年代中国人口对社会、经济活动的影响。

表1.2.4是这次普查所得各年龄组的金字塔。塔中间数字表示男女年龄分组；塔基数字表示以1 000万为单位的人口数字。

表1.2.4 1982年人口年龄金字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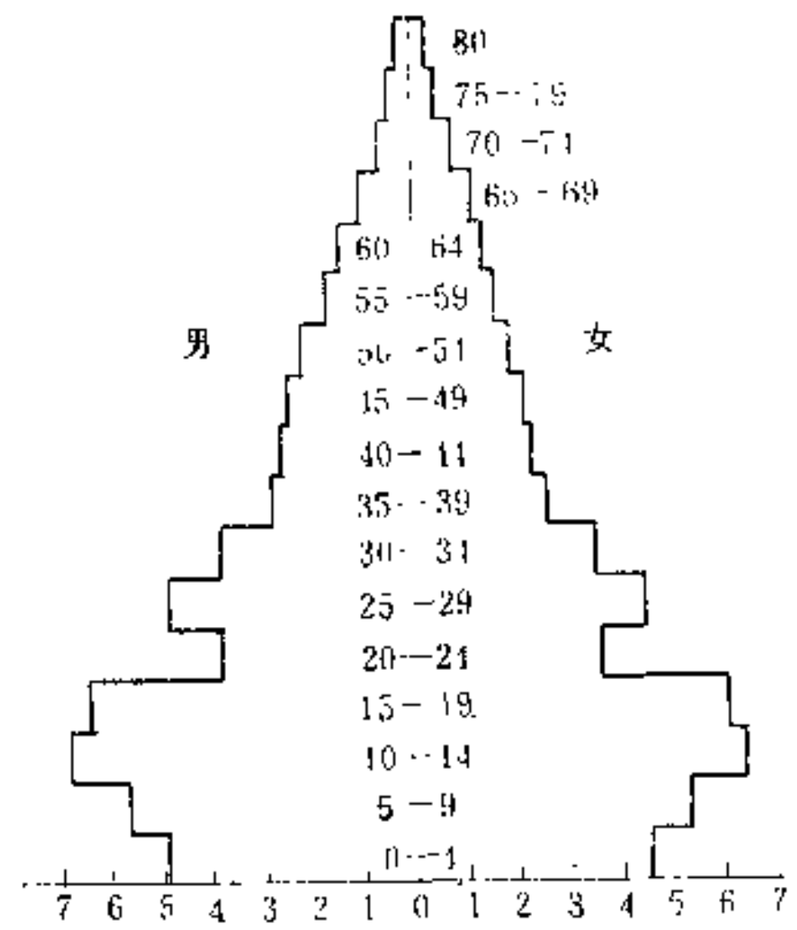

总的来看，塔形呈大出大进状态，形象地说明人口发展的大起大落。25～34岁段和10～19岁段是由于两个出生高潮，中间则是由于国民经济遭受严重挫折时的人口收缩。这种大出大进形象，说明中国人口发展是曲折的，不平稳的，与中国政治、经济的发展以及人口政策的情况有密切的关系。

1982年这一"金字塔"说明，中国劳动力资源相当雄厚。劳动年龄人口（男16～59岁，女16～54岁）约有5.5亿，占总人口54%以上。经济体制的改革正把这些劳动力的能量不断释放出来，创造越来越多的社会财富。

0～15岁一段，约有人口3.6亿。在未来的16年（1982～1998年）中，他们将不断走上劳动岗位，接替不断退出劳动岗位的劳动者。另一方面，38～54岁的女性、43～59岁的男性共约1.48亿人口，将在今后16年陆续退休。这就是说，在今后16年内陆续进入劳动年龄的人口3.6亿大大超过将退出劳动岗位的人口1.48亿，差额在2亿以上。这就要求社会不断扩大生产规模，开辟新的生产门路，并鼓励劳动人口自己寻找增加社会财富的途径，以便把1.5亿～2亿左右人口顺利转入劳动洪流。这是摆在未来中国面前的一项严重任务。

1982年金字塔还表明，中国人口再生产能力不容忽视。育龄妇女（15～49岁）共2.48亿，占妇女总数50%多。这较之1953年普查时的48.32%（共1.33亿）和1964年普查时的44.87%（共1.51亿）都高。育龄妇女增多，意味着新生婴儿的总数扩大。需要注意的是，5～19岁一段，约有女性人口1.7亿。她们在2000年前都将进入生育旺期。但在另一极，将陆续退出育龄期的35～49岁妇女，却只有0.7亿。这超出的1亿妇女，在未来18年的生育旺期，即使按解放以来最低平均生育率2.1计，也要生育出2.1亿婴儿。仅每

年就要多出生1 000多万人口。可见，继续控制人口增长也是摆在未来中国面前的一项严重任务。

（三）中国人口的城镇化水平

中国有计划经济建设的全面开展，使农村人口向城镇陆续转移。不仅原有城镇人口因农村人口注入而增多，而且内地、边疆出现许多新市镇，聚集和扩大了新的人口集团。

新中国成立后至1957年，中国城镇人口以7.1%的速度增长。总的来说，中国城镇人口的增长快于总人口增长。1949～1985年，城镇人口从5 765万增加到8 244万；这期间全国人口年平均增长1.8%，而城镇人口年平均增长5.4%，后者比前者快2倍。中国城镇人口包括很大部分的农业人口（如市辖县的农业人口），如果净算非农业人口，1949年为4 900万，1982年为14 291万。占全国人口比重1949年为9%，1982年为14.1%。

中国大城市人口发展较快，中小城镇人口发展较慢。1952年，50万人口以上的城市仅19座，占全国城市人口总数69%；到1982年，增加为85座，占城市人口总数74.8%。而20万人口以下的小城市，1952年为115座，人口占24.9%，1982年则下降为111座，人口只占12.49%。可见大城市人口有了显著的增加，而小城市人口却相对减少。

大城市人口发展超过一定承受能力，会带来交通拥挤、住房紧张等不利因素。因此今后要适当控制。

中等城市（20～50万人口）正在发展。这类城市，从1952年的23座发展为1982年的84座，在全国城市人口总数中从16.1%增加为18.7%。这类城市人口的发展，可以容纳相当一批农村人口。

20万人口以下的小城市和小城镇应积极发展。小城镇消化农村人口的潜力很大。镇的数目和人口都可有较大增加。1984年，全国共有乡(镇)91 171个。中国现正在鼓励农村的乡(镇)发展地方工商业。在未来的5年中，每一个乡(镇)平均只要能吸收1 000农业人口，就会有9 000多万人口从农业转入商业和其它服务修理行业，从而减少农业人口涌向大中城市的压力。

（四）中国人口的家庭模式

家庭的基础是婚姻的结合。旧时代，中国早婚现象严重，甚至指腹为婚。现在，早婚现象在边远的和贫困落后的地区虽未绝迹，但绝大多数青年已经响应政府号召，实行晚婚。女青年结婚年龄，按现行《婚姻法》规定为20岁（过去规定为18岁），实际婚龄则从1940年的18.21岁升为1950年的18.68岁，1960年的19.57岁，1970年的20.19岁，1980年的23.05岁。

在旧中国，男女的结合，多是男方从事社会职业，女方从事家务。在经济上女方依赖男方，从而导致不平等的家庭关系。新中国积极帮助妇女学习文化、增长才干，从事社会劳动。妇女纷纷走出厨房，女孩子入学率不断提高。在农村，1984年进入劳动年龄的妇女约有2亿，其中1.5亿以上参加农业生产劳动。农村实行经济改革以后，农户中男子参加工业、贸易、运输、服务业劳动后，妇女往往成了种植业、养殖业的主要劳动力。在城镇，1985年底，女职工占职工总数的36.4%；在纺织工业、缝纫工业、饮食业、服务业、卫生事业，妇女占从业人员一半以上。从地区分布看，上海、天津、北京、辽宁、吉林、黑龙江、江苏、浙江、湖北、广东等省、市经济、文化水平较高，女职工所占比重也较大。总之，在新中国的家庭关系中，由于妇女参加社会劳动获得了经济上的自立，开阔了视野，为男女平等注入了新的有力因素。

家庭是社会生活的基本单位。家庭规模的变化反映着社会生活结构的改变。根据旧中国的统计资料，20世纪以来，平均每个家庭的人口为5.2～5.4人；一些大家庭达8或9人。解放以后，农村进行土地改革，贫苦农民分得了大量耕地，以后开展合作化运动，促使家庭规模向小型化发展。城镇就业人数增加，也促使城镇家庭向小型化发展。结果，平均每户人口数下降：1953年为4.33人，1960年为4.50人，1970年为4.71人，1980年为4.61人，1982年为4.62人。据1984年的调查，每户人口为4.40人，比解放前的5.2～5.4人大大降低。其中工人家庭每户平均4.04人，农民家庭每户平均4.37人。

第二节 语言

一 概述

中国各民族的语言分属几个不同的语系。属于汉藏语系的语言最多，包括：汉语、壮语、布依语、傣语、侗语、水语、仫佬语、毛难语、黎语、苗语、瑶语、藏语、白语、傈僳语、纳西语、拉祜语、哈尼语、景颇语、土家语等；属于阿尔泰语系的有维吾尔语、哈萨克语、乌兹别克语、塔塔尔语、柯尔克孜语、撒拉语、裕固语、蒙古语、达斡尔语、东乡语、保安语、土族语、鄂温克语、鄂伦春语、满语、锡伯语、赫哲语；佤语、布朗语和德昂语属南亚语系；塔吉克语和俄语属印欧语系；台湾高山语属马来—玻利尼西亚语系。此外，朝鲜语和京语还未查明系属。在这众多的语言当中，汉语分布于全国各地，使用的人口最多，是中国的通用语言。这里着重介绍汉语，少数民族的语言见本书《民族》部分。

汉语出现文字的时间可以远溯到五六千年以前。近代考古发现，陕西西安半坡等地仰韶文化遗址（距今6 000年左右）和山东莒县、诸城大汶口文化遗址（距今5 500年左右）出土的陶器，都带有刻划的符号，符号几乎全刻在陶器的同一部位，可以推断为原始的汉字。但这些符号是单个出现的，没有记录下来当时的语言。目前发现可完整记录语言的最古的汉字资料，是商

代后期（距今 3 000 多年）龟甲兽骨和青铜器物上的文字，单字大约在 5 000 个左右。从文字结构来考察，已成为相当成熟的文字。中国古代传说汉字是黄帝的史官仓颉创造的，这种说法并不可信。从原始汉字演变为汉字体系，经历过相当漫长的过程，聚积了人民群众的智慧。汉字是表意文字，字形不直接表示语音，而是通过象征词义和语音发生联系，最初造字的方法是按照词表示的事物形状画出图形符号（如：日——⊙，月——☽），或用线条符号表示某些抽象概念（如：二——二，上——⌒）。在这两类符号的基础上，又演变出 3 种造字方式：(1) 表意，把两个图形符号相加或在图形符号上添加线条符号，以提示词的意义（如："日"、"月"相加为"明"；"刀"上加一点为"刃"）；(2) 表音，用已有的表意字代表无字的同音词（如用"箕"的象形字𠀠表示代词"其"）；(3) 表意兼表音，用一个图形符号表示词的意义范围，再加上一个字表示词的声音（如"河"是"氵"部"可"声）。在诸侯割据的春秋战国时期，汉字曾经出现分化。秦始皇建立中央集权国家（公元前 221 年）后，统一文字，促进了汉字的规范和文化的发展。汉字形体复杂、数目繁多，《康熙字典》（张玉书等奉诏编，1716 年印行）收了 47 035 个，常用的字在 5 000 到 8 000。每一个汉字代表一个音节，基本上表示一个语素（少数语素用两个以上汉字表示，如"葡萄"），可以适应古代汉语以单音词为主的特点。汉字具有超方言性。在中国这样一个幅员辽阔、方言分歧的国家里，汉字便于沟通各地区之间的联系，起到了加强民族团结和维护国家统一的作用。几千年来它一直被汉族和一些少数民族使用着，为创造和保存中国光辉灿烂的文化作出了贡献。汉字的形体在历史上发生过多次演变，依次出现甲骨文、金文、篆书、隶书、草书、楷书、行书几种字体，发展趋势是由繁到简。到隶书时，成为整齐的方块形，由笔划系统（一、丨、丿、乀等）构成独体字（日、木、口等）和偏旁（亻、阝、宀等），再由独体字或偏旁构成合体字。汉字的书写是中国的传统艺术之一，三国的钟繇（151～230）、东晋的王羲之（321～379，一作 303～361）、唐代的张旭（？～？）、欧阳询（557～641）、颜真卿（709～785）、怀素（725～785）、柳公权（778～865）等，都是著名的书法家。自商代以来，历史上遗留了大量带有汉字的实物——甲骨、钟鼎、陶片、玉片、货币、武器、印玺、竹简、木简、帛书、刻石等等，以及许多用汉字写成的文献，为研究汉语的历史提供了丰富的资料。

汉语具有汉藏语系诸语言的一些共同特点：有声调而没有词重音；缺少严格意义的形态变化，主要用词序、虚词表示语法关系；有丰富的量词。它的发展分为四个阶段：上古汉语（约公元前 13 世纪～公元 3 世纪）、中古汉语（4 世纪～12 世纪），近代汉语（13 世纪～19 世纪），现代汉语（20 世纪）。

二 上古汉语

上古汉语阶段遗留下来的最早的书面语言是甲骨卜辞和铜器铭文。经过数百年的发展，到公元前 7 世纪左右，形成了丰富、规范的文学语言。《诗经》、《楚辞》、《论语》、《孟子》、《庄子》、《左传》、《史记》等优秀作品，是运用这种文学语言的典范。上古汉语的书面语同口语基本一致，可以反映口语的特点。

由于汉字不是拼音文字，上古汉语的语音不能从书面语言反映出来。后代学者通过研究方言、古诗用韵和古字声旁等材料，推断出当时语音系统的概貌，声母（音节开头的辅音）系统存在着与同一发音部位的清音相对应的浊塞音、塞擦音和擦音／b、d、g、dz、dʐ、z、ʐ、r／；一部分韵母（音节中声母以后的音素）以辅音／p、t、k、m／收尾；声调分为平声、上声、长入、短入四类，读入声的音节都带／p、t、k／韵尾。上古汉语的词汇十分丰富，包括大量多义词、同义词和反义词。西域的一些物品名称（石榴、苜蓿、玻璃等）和印度的佛教用词（佛、菩萨、和尚等）于公元前 3 世纪后被相继借入。许多词作为基本词或构词成分一直沿用到现在。从语音特征来看，单音词在上古汉语中居多，复音词多由双声（声母相同，如：蟋蟀、踟躕）、叠韵（韵部相同，如：逍遥、绸缪）或叠音（重复同一音节，如：依依、霏霏）的方式构成，读音具有很强的音乐性，古人经常利用它作为修辞手段。上古汉语的句法结构相当严密，"主语—谓语—宾语"、"修饰语—中心词"等基本词序和现代汉语相同，只有疑问代词作宾语或人称代词在否定句中作宾语时，宾语位于动词之前。

中国是最早兴起语言研究的国家之一。在上古汉语阶段后期（公元前 3 世纪以后），出现了一批价值很高的语文学著作，代表作品有：最古的汉字字典《尔雅》（西汉学者多人编成，公元前 3 世纪～公元 1 世纪），第一部研究汉语方言的专著《方言》（扬雄著，公元 10 年前后），最早按部首编排并系统分析字形的字典《说文解字》（许慎著，公元 100 年），以及第一部研究汉语语源的著作《释名》（刘熙著，公元 2 世纪）。

三 中古汉语

中古汉语阶段是汉语发展历史上同其他民族语言融合的主要时期。3 世纪以后，居住在中国北方的匈奴、鲜卑、羯、氐、羌、女真等少数民族先后迁居中原，大批汉人移居契丹族地区。随着民族关系的加深，这些民族的语言逐渐被汉语同化，同时也给汉语带来影响，促进了汉语的演变。

这一时期出现了陶渊明、李白、杜甫、白居易、欧阳修、苏轼等善于运用语言的巨匠，产生出代表中国古典诗歌艺术成就的唐诗、宋词，汉语的文学语言更加优美、精炼和丰富。统一的书面语言遵守上古汉语的规范标准，逐渐同发展着的口语脱节。一种以大众口语为基

础的新的书面语言在民间出现，创作出“变文”、“话本”等优秀的通俗文学。这两种书面语言循着不同的道路发展，成为后世所说的文言和白话。

汉语的声调在5世纪以前起了很大变化，由音高和音长并重变为以音高为主，长入调消失，转变为去声。在中古汉语阶段，语音系统逐步趋向简化：声母中的浊塞音、塞擦音和擦音清化，与相应的清音合并；带/p、t、k/的韵母脱落韵尾，同不以辅音收尾的韵母合并；/m/尾韵母并入/n/尾韵母；调类中平声分化为阴平、阳平；入声消失，所属的字分别归入其他调类。这个变化的过程一直延续到近代汉语阶段。由于语音简化，一些在上古汉语阶段不同音的词变得同音了(如：虞——愚，京——惊)。为了避免同音词增加引起意义混淆，汉语的词汇开始向双音化发展。在7世纪，双音词已经十分丰富，它的读音逐渐出现轻音、儿化、变调等现象。伴随着词汇的双音化，词义和词性都更加明确，构词手段也发达起来，形成了汉语合成词的两类构词法：(1) 由词根组成合成词，包括联合式(如：语言、智慧)、偏正式（如：四季、深入)、补充式（如：说明、船只)、主谓式（如：心细、性急)、动宾式（如：知己、伤心）5种类型；(2) 由词根加词缀组成派生词，包括词根加前缀（如：老虎、第一)、词根加后缀（如：木头、桌子）两种类型。汉语的词缀由实词虚化而成，“老—、阿—、第—、—子、—儿、—头”是较早出现的词缀。句法在中古汉语阶段也发生了较大变化：量词大量出现，同数词组合起来充当句子成分；动词谓语句开始使用表示类似体的意义的助词“了、着、过”(“了”表示动作行为完成，“着”表示动作行为持续，“过”表示动作行为曾经发生)；代词宾语的位置移到动词之后，和“动词—宾语”基本格式取得一致；处置句（用介词“将”或“把”提前宾语）产生，被动句和兼语句的结构有所改变。

作为世界上最早有文字的语言之一，汉语自3世纪以后相继传入日本、朝鲜和越南，曾经成为这几个国家的书面语言。日本语、朝鲜语和越南语都受到汉语的巨大影响，吸收了大量汉语借词，并曾采用汉字的基本笔划或单字创造自己的文字。日语现在的文字系统中还包括许多汉字。

四 近代汉语

近代汉语阶段，北方方言以口语和书面语两种形式日益广泛传播，为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形成奠定了基础。13世纪以后，北京是元、明、清历代的都城，成为中国政治和文化的中心。以北京话为代表的北方方言作为官府的通用语言传播到全国各地，逐渐取得各方言区之间的交际工具的地位。与此同时，用白话写的各种体裁的作品层出不穷，产生出《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等许多文学巨著。这些作品都是用北方方言写成的，在全国各地拥有广大的读者，并且促使其他方言区域的人也用北方话写作，加速了北方方言的推广。

北京话在15世纪基本实现了浊音声母的清化和/p、t、k/韵尾的脱落，形成了现代汉语普通话的语音系统的基础。在此以后的两个世纪，位于/i、y/之前的声母/ts、ts‘、s/和/k、k‘、x/逐渐颚化，变为现代汉语的舌面声母/tɕ、tɕ‘、ɕ/。而在一些方言中，还或多或少地保留着浊声母、辅音韵尾和入声等。元代（13世纪～14世纪中叶）和清代（17世纪～19世纪)，中国北方的蒙古族和满族先后掌握政权，和汉族发生了密切的关系，这两个民族语言中的一些词被汉语借入〔借入的蒙古语词如：胡同、(车）站；借入的满语词如：哈尔滨、萨其马〕。鸦片战争（1840～1842）以后直至现代，汉语通过音译（如：奥林匹克、咖啡)、音译兼意译（如：啤酒、芭蕾舞）和借形(直接使用日文中用汉字写的词，如：具体、客观）的方式吸收了一些外语借词，并利用本身的构词材料创造出大量意译词表示外来事物，词汇大大丰富。汉语吸收外来词的主要方式是意译，借词的比重较小，许多最初音译的词后来被意译词所代替（如：德谟克拉西——民主，德律风——电话)。

从19世纪末开始，许多有识之士不断发出语文改革的呼声，要求用白话文代替文言文，推行统一的口语，实行汉字改革。到20世纪前半叶，出现了数十种拼音方案。其中影响最大的是“注音字母”（1913)、“国语罗马字”（1926）和“拉丁化新文字”（1931)，它们对于推广北方话起了一定作用。

五 现代汉语

现代汉语阶段始于1919年的“五四”运动。经过这场新文化运动，白话文逐渐代替文言文而成为统一的书面语言，北京语音成为统一口语的标准，最终形成了书面语和口语一致的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普通话排除了北方话中过于土俗的成分，吸收了一些其他方言的成分，比任何方言更丰富，更完善。毛泽东、鲁迅、郭沫若、茅盾、巴金等人的著作，为发展这种共同语作出了卓越的贡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949年10月)后，随着政治、经济、文化的迅速发展和人们社会生活方式的改变，掌握书面语言和会说普通话的人越来越多，汉民族共同语的发展更加迅速，它的社会交际效能也日益提高。中国的各少数民族都自觉地选择汉语作为通用语言，联合国大会也把汉语定为大会和安理会的工作语文之一。

汉语经过数千年的演变，成为现在世界上最发达、最丰富的语言之一。普通话的音系包括21个辅音声母(/p、p‘、m、f、ts、ts‘、s、t、t‘、n、l、tʂ、tʂ‘、ʂ、ʐ、tɕ、tɕ‘、ɕ、k、k‘、x/)、10个单元音韵母(/a、o、ɤ、ɛ、i、u、y、ɿ、ʅ、ər/)、13个复元音韵母（/ai、ei、ɑu、ou、ia、ie、ua、uo、ye、iɑu、

iou、uai、uei／）和16个鼻音韵母（／an、iɛn、uan、yɛn、ən、in、uən、yn、ɑŋ、iɑŋ、uɑŋ、əŋ、iŋ、uəŋ、uŋ、yŋ／）。音节结构以元音为主，读音响亮悦耳。词汇的双音化和大量的四字语进一步增强了语音美。词汇系统除基本词汇外，还包括大量行业语、专业术语和成语、谚语、歇后语，并且不断吸收适用的古语词、方言词和外来词，格外丰富多彩。语法结构继承了古代汉语的优点，又吸收了某些外语的格式，更加严密和精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不久，政府便提出了实现汉语规范化的任务，并根据汉语的发展规律确定和推广了规范标准：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引导汉语沿着健康的道路发展。

现代汉语分7种方言：北方方言、吴方言、湘方言、赣方言、客家方言、闽方言、粤方言，每种方言内部又分次方言。方言之间的差异突出地表现在语音方面，词汇和语法方面也存在着一些差别。方言的严重分歧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汉语的交际功能，妨碍着社会生活的进行。从1955年起，中国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推广普通话，收到了相当显著的成效。

随着文化的普及和科学的发展，汉字暴露出一些缺点。现代通用的汉字数量庞大，不少字结构复杂、笔划繁多，在学习、书写等方面都有一定困难。从1956到1964年，中国政府顺应汉字由繁到简的历史趋势，经过反复研究，陆续公布了2 236个简化汉字（由2 264个繁体字简化而成，其中精简了一些笔划繁多的字和地名生僻字，由笔划简单的字和常用字代替），淘汰了1 055个音同义同而写法不同的异体汉字，使大约1／3的常用字和次常用字得到了简化或合理化，有利于学习和使用。1958年公布了《汉语拼音方案》（采用26个拉丁字母，另有声调符号和隔音符号），为帮助学习汉字和推广普通话提供了有力的工具。

促进现代汉语规范化、推广和普及普通话、研究和整理现行汉字，以及推行《汉语拼音方案》，仍然是中国当前语言文字工作的主要任务。在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领导下，中国社会科学院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社会科学院以及各大专院校的广大语言研究人员正在为加强汉语的规范化、标准化而努力工作。许多海外华侨、华裔和外国学者也为汉语的纯洁、健康作出积极的贡献。

目前世界上学习汉语的人越来越多，已有50多个国家和地区在高等学校开设了中文系或中文专业，有些国家的部分中小学把汉语列入了外语课。中国有100多所高等院校为外国人开设了汉语课程。汉语已成为世界上使用人口最多的语言之一，它将在中国和世界的文化与和平事业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第三章　地理地形与地质结构

第一节　地理地形

一　中国的阶梯形地形

中国地形特征十分明显，即西高、东低、阶梯状下降。

中国最西部为由青藏高原构成的第一级阶梯，平均海拔在4 000米以上，其核心部分的藏北高原（也称羌塘高原）高达5 000米。青藏高原的西南边缘耸峙着号称“世界屋脊”的喜马拉雅山脉，平均海拔在7 000米以上；最高峰珠穆朗玛峰高度为海拔8 848.13米，为世界第一高峰。

由青藏高原东缘的岷山～邛崃山～横断山脉一线向东、北缘的昆仑山～祁连山一线向北，地势迅速下降，即为由云贵高原、黄土高原和内蒙古高原构成的第二级阶梯。这一级阶梯的平均海拔为1 500米。第三级阶梯由大兴安岭～太行山～巫山～雪峰山一线向东的低矮丘陵和坦荡的平原构成，海拔200～500米。从海滨线继续向东，为中国浅海大陆架分布地区，即为中国地势最低的第四级阶梯。

这种西高东低、向海洋逐级下降的地势，有利于江河的东流，不仅便利陆海交通，也促进了中国大地上的经济来往。地势的逐级下降形成河流的多级落差，形成优越的水力资源。从气候条件上看，从东南方向吹来的湿热夏季季风一登上中国大陆就遇到向西北逐步上升的地势，有利于降水的形成。多雨与高温为发展农业生产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水热条件。

中国陆地上在西高东低的总体地势背景下，分布着数量相当多的山地、高原、丘陵、平原和盆地，构成一幅相当壮美的地貌类型图。

二　山区

中国是一个多山国家，山区面积约为600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总面积的2／3。其中，山地又占山区面积的1／2。这些山地有的呈带状分布，称为“山带”；有些因具有明显的走向和绵延相当距离的条状山岭而被称为“山脉”，若干条山脉组合成一个山系。中国丘陵地区许多山脉高度远远超过500米，甚至可达1 000米以上，因此通称为“低山丘陵”。中国的高原多分布于西部地区。

山脉　中国大陆上东西走向的山脉较为明显的有三列，由北向南依次为：天山～阴山～燕山；昆仑山～秦

岭～大别山；南岭。青藏高原上的喜马拉雅山、冈底斯山和喀喇昆仑山也可大致看作东西走向的山脉。这些山脉阻挡着南来气流的北上和北来气流的南下，对中国南北地理环境有巨大的影响。中国自然地理的三条明显的分界线，实际上就是与三条东西走向的山脉相对应的。其中，南岭为热带与亚热带的地理分界线；秦岭是亚热带和暖温带的地理分界线；天山～阴山是暖温带与温带的地理分界线。

南北走向的山脉主要为横断山、六盘山和贺兰山。其中尤以横断山脉中段南北走向的特点最为明显。四川、云南两省西部自东向西依次排列着大雪山、怒山、玉龙山、高黎贡山，高度都在 4 000 米以上。金沙江谷地、澜沧江谷地和怒江谷地相夹其间，形成了岭谷相间、山险流急的地形。

东北～西南走向的三列山脉中，有两列在陆地上，一列在海中。最东面的台湾山脉，向东北方向延伸，连结琉球群岛～日本列岛～千岛群岛～堪察加半岛，形成太平洋西岸的一个边缘弧，因此得名"岛弧山脉"。沿中国海岸排列的沿海山脉，从北向南依次为小兴安岭～长白山～山东丘陵～以武夷山为代表的浙闽丘陵。最西面的是大兴安岭～太行山～巫山～雪峰山。

位于中、苏、蒙边境上的阿尔泰山是典型的西北～东南走向山脉。

丘陵 中国的丘陵可大体分为两大块或五小片。两大块为由江南、浙闽、两广丘陵组成的东南丘陵和由辽东、山东丘陵组成的胶辽丘陵。

北至长江、西至云贵高原、东至海边的一大片丘陵低山统称为东南丘陵。其中，位于南岭以北的叫江南丘陵；位于南岭以南的称两广丘陵；浙江、福建两省境内的称为浙闽丘陵。东南丘陵大部分地区海拔在 500 米左右，以丘陵、低山为主，也有不少海拔超过 1 000 米的山岭。由于受地壳多次抬升运动和流水的长期切割，这一地区形成峰林挺拔、百态千姿的丹霞地形。同时，由于风化作用的侵蚀，从低山丘陵上剥蚀下来的风化物沉积在低洼的盆地中，其中的含铁物质充分氧化后形成密集的红色氧化物，形成红色土壤，从而造成东南丘陵翠岗红岩的景观外貌。

辽东、山东丘陵虽以渤海相隔，但其成因、气候以及植被物种和种类都十分相似。由于古代地壳多次升降运动，形成了由古老结晶岩组成的断块低山丘陵，即辽东丘陵和山东丘陵。而其间一地段地壳下沉，海水入侵，形成渤海。辽东丘陵地区经过海退、海侵和地壳升降，形成崎岖的地表和临海峭崖台地的地貌特色。山东丘陵地区矗立着一个个小型方山，高度从几十米至数百米不等，四周崖壁突出，形成别具一格的"崮子地貌"。

中国丘陵地区地貌多样，其中有些奇特秀美，成为举世瞩目的风景区，例如五岳独尊的泰山，怪石陡壁的黄山，飞瀑奇松的庐山，山青水秀的桂林山水等等。

火山与地震 中国有火山 660 多座，其中 90%以上分布在中国大陆的东部，相对集中在内蒙古和东北地区。内蒙古高原的大片玄武岩台地上散布着 270 多座火山，构成了 8 个火山分布群；其中阿巴嘎旗、达赉诺尔西北部的 100 多座火山分布在海拔 1 200 米高的台地上，这是中国最大的火山群。中国第二大火山群位于东北长白山区，有 100 多座，其中火山口比较完整、积水成湖的就有 72 座，俗称"七十二龙湾"。中国的火山大多数属死火山类，只在昆仑山区、台湾岛及附近海域、云南腾冲地区有过火山喷发活动。中国大陆上最新火山活动记录是 1951 年 5 月 27 日，位于新疆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南边、克里雅河上游的阿马帕下火山的喷发。这座火山属昆仑山脉北坡卡尔达西火山群。

中国由于处在环太平洋地震带和喜马拉雅～地中海地震带之间，因此为多地震国家。据目前掌握的资料，中国历史上最早的有关地震的纪录见于《今本竹书记年》，其中记载着公元前 1881 年泰山曾发生过地震。由其时至今，有记载可查的地震多达 9 000 多次。中国地震分布十分广泛，其中以台湾省大地震最多，新疆和西藏次之。1976 年 7 月 28 日的唐山大地震是近代最大的一次地震。中国地震具有群发性和重发性两大特征。群发性即为从地理分布上可划分出地震发生较多、较强的 28 个地震带；重发性即为在时间上地震活动有高潮和低潮相间出现的多旋回特点。

冰川 中国西部高山地区现代冰川总面积约为 57000 多平方公里，占亚洲冰川总面积的 40%强。中国冰川大多数属大陆性冰川。若以 40～120 米的平均厚度计算，中国大陆上冰川的总储水量约为 29 640 亿立方米，是极为丰饶的资源。

表 1.3.1 中国西部地区主要高山冰川分布

山脉名称	冰川条数(条)	冰川面积(平方公里)
天山山脉	6 896	9 548.45
祁连山	3 306	2 062.72
喀喇昆仑山脉		3 000
阿尔泰山脉	420	270
横断山脉	300	600
珠穆朗玛峰北坡	217	772.32
冈底斯山	208	88.3
唐古拉山脉	59	800
阿陵山	48	148
昆仑山脉	30	596.4
念青唐古拉山脉		850

大自然造就了中国冰川极为奇特瑰丽的地貌。珠穆朗玛峰和希夏邦马峰地区，不但是世界上冰塔林最为发育的地区，也是冰湖、冰河、冰洞、冰钟乳等各种冰川景观集中的所在。

丰富的山区资源　中国的2 000多个县中，山区县占60%左右。这里生活着全国1／3的人口，分布着全国1／4的耕地，还有着丰富的自然资源。中国的山区有丰富的矿产资源（具体内容见"矿藏资源"）。中国天然林基多集中于山区，林地面积达15亿亩，木材蓄积量达40～50亿立方米。山区生产占全国总产量1／3的粮食，以及各种木本油料作物、林副产品、竹茶药材、干鲜果品等。山区还珍藏着多种世界闻名的珍稀动、植物。中国的山区拥有极为丰富的旅游资源，如风景秀丽的泰山、黄山、华山、庐山、嵩山、峨眉山；桂林山水、肇庆七星岩、江苏宜兴善卷洞、四川兴文石林等喀斯特景观；珠穆朗玛峰、希夏邦马峰、慕士塔格峰等供攀登和科学考察的场所；以及湖南张家界、四川九寨沟、广东丹霞山、黑龙江镜泊湖等，都是极具特色的游览胜地。

中国的四大高原　青藏高原、内蒙古高原、黄土高原和云贵高原是中国的四大高原，总面积占全国土地总面积1／3以上。

青藏高原面积约为230万平方公里，位于中国大陆西南部，是四大高原中面积最大、地势最高、地质年龄最轻的，它素有"世界屋脊"之称。从这里向四周散开的条条山脉海拔都在五、六千米以上。这里还是长江、黄河、雅鲁藏布江等大江河的发源地。它由古海上升为陆地、乃至成为世界屋脊，其间不超过1 000万年。

内蒙古高原是中国第二大高原，面积约为100万平方公里，平均海拔1 000米左右。由于风蚀作用和地面物质组合，形成坦荡地势上低缓的丘陵和小型凹陷盆地。这里有面积辽阔的草原，畜牧业发达，呈现着"风吹草低见牛羊"的独特景观。

黄土高原是中华民族的摇篮。它的地貌特点是在连绵起伏的黄土高原上，遍布着纵横的宽谷、起伏的丘岗和迷迤的沟壑。构成高原的黄色土壤具有疏松多孔、胶结力差、渗透性强的特点，因此水土流失十分严重。据统计，每年从黄土高原冲走的泥沙约为13.8亿吨。

云贵高原地处低纬度的亚热带，地面广布厚层石灰岩，从而形成颇具特色的岩溶地形。河流下切作用再加上易溶石灰岩被暴雨冲刷，形成高耸险峻的群山和悬崖深渊的峡谷相间分布的地势，成为典型的岩溶地貌和岩溶风景区。

三　平原

中国的平原总面积为110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土地总面积的12%；分布在地势的第三级阶梯上。除东北平原、华北平原和长江中下游平原这三大平原之外，还有不同类型的大小平原。

东北平原　它面积广阔，地势平坦，土地肥沃，由几块小平原组成。位于北部的松嫩平原由松花江和嫩江冲积而成。位于东北部的是三江平原，由古代湖泊的沉积加上松花江、黑龙江、乌苏里江的泥沙冲积而成。这里气候潮湿、冰冻期长，地面长期积水，形成广阔的沼泽，即著名的"北大荒"，现已变成"北大仓"。南部的辽河平原为略有起伏的侵蚀平原。东北平原遍布大面积肥沃黑土，地下有丰富的矿产资源。这些都为东北成为中国重要的工业基地和农业基地提供了极好的条件。

华北平原　面积达31万平方公里，主要由黄河、海河和淮河冲积而成。它的景观极为单调，地势极少起伏。华北平原是中国重要的农业基地之一。

长江中下游平原　由长江两岸一系列串珠状平原组成，西起宜昌，东至上海，长约1 800多公里，由5个小平原组成，它们依次为："江汉平原、洞庭湖平原、鄱阳湖平原、苏皖平原和长江三角洲，这里河网交错、湖泊星罗棋布；气候温和、降水适中。这种地理和气候条件构成了江南鱼米之乡。

除三大平原外，中国还有一些具有特色的小平原。号称"八百里秦川"的关中平原，由泾河、渭河、洛河等从黄土高原携带大量泥沙堆积而成，逐渐形成冲积平原。这里是中国最古老的农业发达的地区之一，也是中国古代文明的重要发祥地之一。黄河形成的马蹄形大弯曲的河套地区，分布着三个肥沃的小平原，总称为河套平原。云贵高原上也分布着一些当地人民称之为"坝子"的小平原。这些都是农业发达的地区，也是文化发达的地区。

表1.3.2　　中国平原一览表

名次	名　　称	面积(万平方公里)
1	东北平原	35
2	华北平原	26.2
3	长江中下游平原	20
4	渭河平原	1.23
5	珠江三角洲平原	1.1
6	后套平原	1
7	成都平原	0.91
8	银川平原	0.78
9	前套(呼和浩特)平原	0.7
10	台南平原	0.5

四　盆地

中国是一个盆地众多的国家。其中较大的有4个，即：塔里木盆地、准噶尔盆地、柴达木盆地和四川盆地。

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南侧的塔里木盆地，和位于天山北侧的准噶尔盆地，从地质成因上讲是在一次地壳运动中同时形成的。塔里木盆地面积53万平方公里，为中国第一大盆地。这两个盆地中，不仅有片片水草丰美、土壤肥沃的绿洲地带，还有丰富的矿产资源，有辽阔的开发前景。

位于中国西北部的柴达木盆地海拔高达2 000～3 000米，为典型的高原盆地。盆地中有极丰富的矿产资源，除了与岩浆活动有关的锌、铅等多种金属矿藏外，还蕴藏着大量石油、锂、石膏等各种稀有元素和化工原料。盆地中尤以食盐和钾盐蕴量丰富。"柴达木"原为蒙语，意即"盐泽"。盆地中遍布100多个大小不等的盐湖，不仅湖中有盐、土壤中也富含盐类。据统计，这里的盐有1 000亿吨以上，其中仅察尔汗盐湖的盐储量就达250亿吨，够中国十亿人口食用8 000年。

四川盆地位于四川省东部，是中国最大的外流盆地，面积约为20万平方公里。这是一个典型的构造盆地。因地壳台升，内陆湖的湖盆逐渐成为盆地，并形成西高东低的倾斜地势。这里的景观与其他三大盆地迥然不同。这里农业生产十分发达，为中国重要稻米产区之一。经济作物的种植也极为广泛，其中油菜籽、棉花、麻、甘蔗等的产量均占有重要地位。盆地下还蕴藏着丰富的煤、铁、天然气、石油、井盐等矿产资源。秀丽的自然风光使这里成为令人神往的旅游胜地。自古以来，这里就被人们誉为"天府之国"。

位于天山东部的吐鲁番盆地是世界上最低的盆地。盆地中艾丁湖水面的高度为海拔-155米。当地盛产瓜果、葡萄和长绒棉。

五 沙漠和戈壁

中国沙漠面积约为70万平方公里，连同戈壁总面积近130万平方公里，占全国陆地总面积的13%。沙漠西至新疆，东到黑龙江、吉林、辽宁三省的西部地区，象一条弧形的条带，环卧在中国北部。

中国的沙漠除指地表为流沙、沙丘的地区外，亦指由粗大的砾石覆盖地表的荒漠，即蒙语中的"戈壁"。这种砾石戈壁在中国许多沙漠的边缘地带均有分布，例如塔克拉玛干大沙漠就有明显的环状结构，其最外缘就由石质戈壁组成。

位于新疆塔里木盆地中的塔克拉玛干大沙漠是中国最大的沙漠，面积近34万平方公里，相当于中国江苏、浙江、福建三省面积的总和。"塔克拉玛干"为维语，意即"大得进去了出不来"。其中沙丘高大、形态复杂。但其中尚有片片绿洲，面积超过1 000平方公里的就有5个，蕴藏着巨大的开发潜力。绿洲是干旱地区的生命、希望和欢乐。这些地区年日照总时数在3 000小时以上，植物积累的养分多、消耗少，农作物和蔬菜瓜果籽粒饱满、香甜度高。今天，在中国面积辽阔的西部干旱地区，正在出现越来越多的绿洲。

表 1.3.3 中国的主要沙漠

沙漠名称	地理位置	面积(万平方公里)
塔克拉玛干沙漠	新疆塔里木盆地	33.76
古尔班通古特沙漠	新疆准噶尔盆地	4.88
库姆塔格沙漠	新疆东部、甘肃西部、罗布泊低地南、阿尔金山北	2.28
柴达木盆地沙漠(包括风蚀地)	青海柴达木盆地	3.49
巴丹吉林沙漠	内蒙古阿拉善高原西部	4.43
腾格里沙漠	内蒙古阿拉善高原东南部	4.27
乌兰布和沙漠	内蒙古阿拉善高原东北部黄河后套平原西南部	0.99
库布齐沙漠	内蒙古鄂尔多斯高原北部河河套平原以南	1.61
毛乌素沙地*	内蒙古鄂尔多斯高原中南部陕西北部	3.21
浑善达克(小腾格里)沙地	内蒙古高原东部	2.14
科尔沁沙地	东北平原西部的西辽河下游	4.23
呼伦贝尔沙地	内蒙古东北部的呼伦贝尔高平原	0.72

* 干草原地区的沙漠称为"沙地"。

第二节 地质构造

一 中国大地构造位置及地势特征

中国处于西伯利亚地台、印度地台和太平洋洋盆等三大稳定地块之间。三者所处的空间位置和边界形态及方向，对中国大地构造格局有明显的控制作用。特提

斯～喜马拉雅地槽活动带以近东西方向横亘于欧洲、亚洲和非洲之间，横贯中国西南部，呈向东北方向突出的弧形。其发展过程长期而复杂，为印度板块向北俯冲并最后与欧亚板块碰撞的地带。中国东面为西太平洋中、新生代地槽活动带，它们呈北北东向展布，为太平洋板块向欧亚板块之下俯冲消减的场所。它的发展对中国东部中新生代的构造发展有重大影响。中国北部主要属于西伯利亚地台之南的古生代地槽褶皱区，即古中国板块与西伯利亚板块相互作用的地区。这一地区的发展受两个板块活动的影响。

中国地势的主要特征：

西部高、东部低，大致呈阶梯状分布。西部的青藏高原平均海拔在 4 000 米以上，为最高一级；青藏高原以东、以北至大兴安岭～太行山～巫山～云贵高原东坡为海拔 1 000～2 000 米之间的高原和盆地，属第二级；东部多为海拔 500 米以下的丘陵和平原交错地区，属第三级。中国海底地势同大陆地势相似，也是由西北向东南倾斜，大陆架较广阔。

北部的天山～阴山、中部的昆仑山～秦岭～大别山和南部的南岭是中国自然地理区域的三条重要分界线。阴山是内流区与外流区的分界线；秦岭和南岭是黄河流域、长江流域和珠江流域的分水岭。

青藏高原东缘的横断山脉与龙门山、六盘山、贺兰山共同构成中国中部近南北向展布的山系。以其为界，中国东、西部地势面貌完全不同：东部以丘陵、平原和盆地为主，山脉多呈北东或北北东走向；西部则以高山与盆地相间为特征，以北西西或近东西向的弧形山脉为主。

东、西部有盆地、平原或高原嵌于山系或高地之间，轮廓多为三角形或菱形。它们的长轴方向，东部的呈北北东走向，西部的呈北西西走向。中国各区山脉走向多与区域构造线方向一致。

总之，中国地势特征的变化与深层构造有明显的相关关系。

二　中国的地台区

中国的地台区包括华北地台、扬子地台、塔里木地台、南海地台、喜马拉雅辗掩构造带。主要分布于中国中东部。

华北地台　它是一个早元古代末形成的地台。它的沉积盖层包括中元古界至奥陶系浅海沉积，石炭、二叠系陆相夹海相沉积和中、新生界陆相沉积。华北地台包括中国华北大部、东北南部、西北东部、渤海及北黄海，轮廓近三角形。它的主体位于中国华北地区，东北角延至朝鲜北部，故也称中朝地台。华北地台现代地形较复杂，总体表现为西高东低，以平原、高原为主。其边缘多为高山环绕，这些山脉的走向多与地台边界走向一致。地台内部也有很多重要山脉，其走向以北东～北北东为主。华北地台是中国时代最老、面积最大的地台。

扬子地台　它形成于晚元古代早期，其沉积盖层由震旦系至三叠系广泛分布的海相沉积和中、新生界陆相沉积所组成。扬子地台沿中国长江流域分布，包括从云南东部到江苏的几乎整个长江流域以及南黄海。这是一个扬子旋回形成的地台，其总的地势是西高东低。地形区划为云贵高原、四川盆地和长江中、下游平原。扬子地台上的主要山脉的走向明显反映了区域构造线方向。它是中国第二个重要的地台。

塔里木地台　它也是晚元古代早期形成的地台，其内部大部分为新生界沉积所覆盖，前震旦纪变质岩系构成的基底和震旦纪以来的沉积盖层仅出露于边缘地区。过去一般称之为塔里木中间地块。塔里木地台位于中国新疆地区的天山以南、昆仑山以北，呈菱形块状，大致与塔里木盆地相当。它的内部大部分为塔克拉玛干大沙漠覆盖，地表向东北徐缓倾斜。

南海地台　这是一个历史构造单元，原来范围应包括印支地块，目前大部分已沉入海底，部分已转化为洋壳。其范围为中国海南岛南端，九斗—陵水断裂带以南，包括大部分中国南海在内的地区。

喜马拉雅辗掩构造带　属于印度地台北缘，以前寒武纪的变质岩系为基底，以中寒武纪～中始新统作为沉积盖层，位于错拉～定日深断裂以南的喜马拉雅地区。

中国地台自形成后，仍显示出较大的活动性和内部活动的差异性，地台盖层普遍遭受过褶皱和断裂作用，并且往往有大量岩浆活动。同时，还表现出明显的阶段性。

三　中国的地槽区

中国的地槽区包括 18 个不同时期的地槽褶皱系、1 个燕山地槽褶皱带和 3 个中间地块。它们主要分布于中国北部、西南部和东部边缘。按其分布位置，可划分为北部地槽褶皱区、西南地槽褶皱区和滨（环）太平洋地槽褶皱区。

北部地槽褶皱区　位于塔里木～华北地台的北面，包括中国新疆、甘肃、宁夏、内蒙古等省、自治区北部和东北大部地区。这是一个自元古代至古生代末长期发育的巨大地槽区，古生代以来具强烈的地槽活动性，内部构造异常复杂，岩浆活动强烈而广泛。它是发育于西伯利亚地台南缘和塔里木～华北地台北缘广阔的中亚～蒙古地槽的一部分。这个地槽区内地势复杂，明显表现出褶皱系形成时期由北向南逐渐变晚的趋势。

西南地槽褶皱区　它是一个发育于塔里木～华北地台南缘和印度地台北缘，自古生代至新生代强烈构造活动区；是欧亚大陆、非洲和印度次大陆之间巨大的特提斯地槽带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复杂而长期的发展历史。它的范围包括中国新疆、甘肃、青海、西藏以及陕西南部、宁夏西南部、安徽中部、湖北北部、四川西部和云南西部。本区以西藏高原为主体，四周被巨大的山

系环绕；高原内部山脉走向与深断裂带和区域构造线方向一致。区内形成高山峡谷，地势险峻雄伟。

滨（环）太平洋地槽褶皱区 这是一个发育于亚洲大陆东缘与西太平洋洋盆之间，从古生代至新生代长期活动的地槽区，属亚洲东部滨太平洋地槽区和西太平洋岛弧地槽区的一部分。它包括中国境内扬子地台以南的整个华南地区，东北的东部边缘和台湾以及附近岛屿。大陆部分的地势为丘陵、低山地形，明显表现出由西向东，褶皱系逐渐变新的特点。

中国地槽一般都遭受过多次构造运动，具有多旋回发展的特点。在发展过程中，中国地槽褶皱区又表现出明显的构造迁移现象。中国地槽与地台的接触关系分别呈现为突变式与过渡式。

四 中国东部陆缘海盆及边缘海盆

中国大陆东缘有渤海、黄海、东海和南海。其中，渤海为中国的内海，黄海、东海和南海以呈北东～南西向的弧形环绕着中国大陆的东南边缘。四大海区属西太平洋陆缘构造区，主要构造为北东～北北走向。其中，渤海和黄海为陆缘海，东海和南海为绕接中国东南陆地、濒邻西太平洋的边缘海。

大陆架在四大海区中占有很大的面积。渤海和黄海的海底全部为大陆架；东海大陆架占其海域区面积的2/3以上；南海的大陆架占其海域区面积的1/2以上。大陆架宽约114～560公里，最宽处达750公里。

中、新生代以来，各海区经历了不同的地质构造发展史，先后发育了一系列大致平行、相间排列的隆起带和凹陷带。四大海区内新生代沉积广为分布，拗陷带沉积巨厚，具有良好的油气生储条件，是中国重要的油气远景区。

渤海 渤海地理位置在中国辽宁、河北、山东和天津三省一市（直辖）之间，东以庙岛群岛与黄海分界，为一近封闭的内陆浅海。渤海奠基于华北地台上，海区基底构造与周围相邻地区类似。渤海自侏罗纪末期开始形成一系列北东向隆起和拗陷，至第四纪初期进一步下沉，海水自东侵入，形成渤海盆地，广泛沉积海相砂、粉砂和粘土。第三纪为重要的生油时期。根据基底埋藏深度、新生界厚度和地球物理特征差异，渤海盆地可划分为渤海湾拗陷、沙垒田～埕宁隆起、辽东湾拗陷、渤中拗陷和莱州湾拗陷五个构造区。

黄海 位于中国东部大陆与朝鲜半岛之间，分为北黄海和南黄海。北黄海基地属华北地台，为一隆起带，与胶东半岛、辽东半岛及朝鲜北部构成一整体，具相似发展特征。上新世后逐渐形成较统一的沉积区，第四纪初遭受海侵形成今天的面貌。南黄海为晚燕山运动以来形成的一个中新生代断陷盆地，由一系列北东走向的隆起和拗陷组成。

东海 东海位于中国大陆、台湾岛与日本九州岛、琉球群岛、朝鲜半岛之间，为亚洲大陆与太平洋洋盆之间的大陆边缘过渡带。其西部为宽阔的大陆架；东部为大陆坡带，呈弧形展布于东海的东部，冲绳海槽组成大陆坡主体地形。东海为喜马拉雅旋回以来形成的新生代海盆。据推断，存在两种不同的基底：西部为白垩纪火山岩和花岗岩，东部为中生代（或更老的）变质岩。早第三纪开始形成沉积，晚第三纪以来沉积盖层广泛发育，遍布东海海域。东海可分为以下几个构造带：济州～大陈隆起带、东海拗陷带、东海陆架边缘隆起带、冲绳海槽裂陷带。

南海 它位于中国大陆之南、印支半岛之东、菲律宾群岛之西、加里曼丹岛之北。南海海域辽阔，轮廓近似菱形，海底略呈盆状。它处于滨太平洋构造带与特提斯～喜马拉雅构造带的交汇地带，在构造上具有更为复杂的特点，表现为：既有东部滨太平洋构造带的特征，又具有特提斯～喜马拉雅构造带的特征。根据重力、地磁、地震资料及地质资料，南海可从北向南分为粤桂陆缘拗陷区、南海中央海盆断陷区、南沙及西沙隆起三个单元。

五 中国的深断裂

中国1：400万大地构造图上共划有10条超岩石圈断裂带，80余条岩石圈断裂带和为数更多的壳断裂带。它们的时代从元古代至新生代各构造阶段均有，分属于不同的断裂系和断裂体系。其中，深断裂可分成三个巨型的深断裂体系，即：古亚洲断裂体系、特提斯～喜马拉雅断裂体系和滨（环）太平洋断裂体系。

古亚洲断裂体系 包括西伯利亚地台之南、塔里木～华北（中朝）地台之北的中亚～蒙古地槽，以及塔里木～华北（中朝）地台之南的昆仑～秦岭地槽中的一系列深断裂系。这是一个元古代～古生代的深断裂体系，控制中亚～蒙古地槽和昆仑～秦岭地槽及相邻地台古生代的大地构造发展。

特提斯～喜马拉雅断裂体系 指中国西南部以一系列巨大的向北东方向突出的弧形深断裂系为主干的断裂体系。这是一个中、新生代的断裂体系，并在昆仑～秦岭地槽褶皱系与古亚洲断裂体系复活，控制特提斯～喜马拉雅巨型地槽带的发展，使古亚洲大陆上的一些古断裂重新复活。

滨（环）太平洋断裂体系 指昆明～银川一线向东至台湾之间的一系列断裂系。这是一个中、新生代强烈活动的、内容复杂的断裂体系，它在华北、东北地区重叠于古亚洲断裂体系之上，控制中国东部滨（环）太平洋地槽区和大陆边缘活动带的发展。

地质、地球物理和卫星照片等资料反映，中国大陆壳呈层～块状结构，各壳块之间的分界一般都是长期发育的深断裂带。

中生代以来，中国东部地壳、上地幔物质运动均以北东～北北东方向占主导地位。大兴安岭～太行山～武陵山一线为一个重力异常梯级带，也是一个深断裂带。

中国西部的青藏高原是地球上的最高隆起区，也是大陆地壳最厚的地区，并被几条大的深断裂带所围限。四川中部和鄂尔多斯是经受特提斯～喜马拉雅和滨太平洋构造作用力比较微弱的地区，它们是中国大陆上遭受太平洋板块活动和印度洋板块活动改造较小的地带。秦岭～北淮阳和兰州～成都～昆明是两个重要的深层构造带，它们都是自晚元古代以来长期存在并多次活动的深断裂带。

中国地壳、上地幔构造的总形势是：东部，特别是陆缘海盆是上地幔隆起区，处于扩张的构造背景。西部，特别是青藏高原是上地幔拗陷区，为挤压的构造背景。这与中国各类深断裂的分布状态基本上是一致的。

六 中国板块构造概况

中国地学工作者对中国板块构造的研究刚刚开始，对中国古板块的划分尚没有一致的意见和认识。本节主要是根据部分学者的意见，对显生宙以来中国板块构造格局作简要介绍。

据显生宙以来的构造发展，中国及其邻区可分为四个古板块：中国板块、西伯利亚板块、印度板块、西南太平洋板块（或菲律宾板块）。中国境内以中国板块为主体，其他三个板块在中国边缘地区有小部分分布。

中国板块以塔里木～华北陆块和扬子陆块为核心，这两个陆块可能是各自独立的两个板块。显生宙以来，塔里木～华北陆块和扬子陆块虽不时为海水淹没，但它们都属于大陆型地壳。由于南、北古洋壳沿洋壳～陆壳交界处不断向陆壳之下俯冲，陆壳～洋壳附近的沉积物不断褶皱隆起，中国大陆板块被引起侧向增长和加厚，中国板块在不同时期的边界位置是不同的，总的趋势为不断向外推移、增大。

第四章 土壤、水、气候

第一节 土壤

中国土壤资源丰富，种类繁多，为发展大农业提供了良好的条件。

一 土壤分布的特点

中国的地质构造和土壤母质类型相当复杂，既有火成岩、沉积岩，又有第四纪黄土、红土等地层，这些不同岩层及其所形成的风化壳直接影响着土壤的成分和性质。中国地形多变，东部多丘陵和平原，西部多山地和高原。东南部由于受季风影响而湿润多雨，西北部伸入内陆腹地，气候干旱。东部的温度随纬度升高逐渐降低，西部由于青藏高原的隆起，打乱了温度带的水平变化，表现为水平变化和垂直变化相交错。东部季风地区分布着各种类型的森林植被，西北干旱地区主要为草原和荒漠植被，青藏高原是高山草原和高山荒漠植被。气候和植被不仅影响着土壤的成分和性质，而且起着加速或延缓土壤发育的作用。因此，按生物气候成因的群体差异，中国土壤大致可分为三大群系：

（一）东部湿润及半湿润区的森林土壤群系；

（二）西北部干旱、半干旱区的草原荒漠土壤群系；

（三）青藏高原高寒地区的高山土壤群系。

东部湿润地区由于受季风影响，气温和雨量自南而北递减，土壤带基本上也随着纬度变化，依次为铁铝土、强淋溶土、始成土、淋溶土、灰化淋溶土。

中国东北部到西北内陆区随经度的变化愈来愈干旱，土壤分布也呈经向排列，自东而西依次为黑钙土、栗钙土、干旱土、荒漠土等。

中国西南部的青藏高原素有“世界屋脊”之称，由于水热条件的不同，高原周围山地的土壤自下而上呈垂直变化，高原面土壤按水平分布，高原上更高大的山体上壤又呈垂直分布，河流切割的深谷从原面向下呈反向垂直分布，形成复合分布规律。

土壤在空间分布上随着生物气候带的变化，由南向北沿着纬度方向，或自东向西沿着经度方向，或从低到高随着海拔高度的不同而有规律的变化，这就是中国土壤分布的特点。

二 主要土壤类型

中国土壤的形成包括着11种基本过程，即风化过程、淋溶过程、粘化过程、灰化过程、铁铝化过程、钙化过程、盐化过程、碱化过程、潜育化过程、漂白过程和有机质累积过程。自然界每一种土壤的形成都受一定的成土过程支配，但又不仅仅是某一成土过程的产物，而往往是两个或若干个成土过程同时作用的结果。农业历史悠久的地区，自然土壤的成土作用已为耕作土壤的熟化过程所代替。人们通过各项农业措施，不断地调节和改变不利的成土方向，利用和增强有利于农作物生长发育的成土过程，使土壤逐步达到高度熟化。

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分类系统，中国土壤大致可分为23种类型，大部分类型还可分为若干亚类。下面仅列举主要土壤类型。

（一）冲积土

是在河流近代冲积物上发育的土壤。其成土作用的特点是，一方面受河流季节性泛滥作用，表层经常堆积着新的物质，另一方面由于天然植被的生长，不断地进行有机质的累积过程。冲积土的剖面在淡色或暗色的腐

殖质层之下为不同质地的沉积层理，常见有锈斑。土壤表层有机质含量为1～4%。

（二）潜育土

是一种经常受地下水或地表水浸润、潜育化特征表现明显的土壤，成土的主要过程是腐殖质的累积和潜育化，但在西北干旱区也常伴随着盐渍化过程。剖面特点是在腐殖质层下50厘米内即显水成特性，有锈斑或铁锰结核，底土为蓝灰或浅灰色。表层有机质含量在1～10%之间。

（三）粗骨土

是土壤形成最初阶段的产物，母质为近代河流冲积物以外的其他松散物质，质地变化复杂，以粗骨性为主要特征。土壤剖面发育很弱，层次分化不明显。

（四）石质土

主要见于西北干旱山地，这类土壤中生物的活动性很弱，几乎不含有机质，土层厚度小于10厘米。

（五） 黑色石灰土

是南方地区深受石灰岩影响而具石灰性的土壤，成土过程表现为较强烈的腐殖质累积和石灰的淋溶淀积。剖面特点是具有松软的暗色腐殖质层，具核状或团粒状结构，下面为棕色或红棕色淀积层，有碳酸钙及石灰结核，局部有铁锰结核。表层有机质含量为5～7%，呈中性或微碱性反应。

（六） 薄层土

由石质土发育而来，成土过程为腐殖质的累积和岩石的风化作用，其演变受母质的影响非常大。剖面有暗色腐殖质层，厚度一般不超过25厘米，下面为坚硬的基岩或基岩半风化物。

（七）变性土

分布于低平洼地的一种土壤，母质系河湖相粘质沉积物。剖面形态的特点是在暗灰色耕作层之下，有一40～60厘米厚的粘质黑土层，再下为底土层，常见石灰结核。表层有机质含量为1.3%，土壤呈微碱性。这类土壤粘土矿物中含有较多的蒙脱石，因此易于膨胀和收缩，湿时常出现泥泞积水，干时地面板结开裂，耕性很差。

（八）盐土

是地表可溶性盐分含量在0.6～2.0%之间、仅能生长一些耐盐性植物的土壤。成土过程以盐渍化为主导，伴随着潜育化和腐殖系累积过程。剖面形态的特点是地表有白色盐霜、含盐量高的盐土无明显腐殖质层，表层为盐结皮或盐结壳，下面为盐斑层，常见锈斑纹及小铁锰结核，底土有石灰结核。盐土含盐量大致由东向西随气候干旱程度而升高，盐分组成多为氯化物和硫酸盐。

（九）碱土

零星分布于北方，常与其他土壤类型组成复域。其特点是土壤剖面上部有碱化层、表层含盐量低于0.5%，但土壤溶液中普遍含有苏打，PH值高达9.0左右。此类土壤湿时泥泞，干时板结，通透性和耕性很差。

（十）荒漠土

分布在西北干旱荒漠区。成土过程由钙化、盐渍化和铁的变质作用等组成，有机质的累积作用十分微弱。土壤剖面特点是腐殖质层不明显，表层为多孔状荒漠结皮，其下为受铁质渍染的紧实层，再下有时有石膏层或盐磐层。土壤中含有较多石砾，有机质含量很低，土壤呈强碱性反应。

（十一）干草土

北方主要的土壤类型，具有栗钙土向荒漠土过渡性质的土壤。成土过程为较弱的腐殖质累积和较强的钙化过程。土壤剖面特点是表层为浅色弱腐殖质层，其下为浅黄棕色块状结构，再下有时有钙积层或石膏层。干旱土表层有机质含量为1.0～2.0%，土壤呈碱性或强碱性反应。

（十二）栗钙土

北方温带干旱草原区的主要土壤，成土过程主要为腐殖系的累积和钙化过程。剖面表层为腐殖质层，呈粒状或团块状结构，以下为过渡B层或粘化B层，再下为石灰聚积层。表层有机质含量在1.5～4.0%之间，土壤呈碱性反应。

（十三）黑钙土

温带半湿润森林草原区的主要土壤。成土过程与栗钙土相似，唯腐殖质的累积过程更为强烈，而钙化过程有所减弱。剖面表层为暗灰色的腐殖质层，之下为过渡B层或粘化B层，再下为钙积层或石灰聚积层。黑钙土表面有机质含量在3～15%之间，呈中性或微碱性反应。

（十四）黑土

是一种富含腐殖质和植物营养元素的土壤。成土过程主要为强烈的腐殖质累积和还原淋溶过程。剖面形态特征是表层有厚达30～70厘米的松软腐殖质层，呈团粒结构，以下为过渡B层或粘化B层，有暗色的腐殖质条痕，有时可见二氧化硅或小铁锰结核。整个剖面无石灰反应。黑土的表层有机质含量多为3～6%，高者可达15%以上，土壤呈中性至微酸性反应。

（十五）灰色土

发育在温带森林草原地区森林植被下的土壤。成土过程为强度的腐殖质累积和轻度的粘化淋溶过程。剖面形态的特征是地表有枯枝落叶层，腐殖质层一般厚达30～50厘米，呈团粒或小核状结构，淀积层具核状结核，有不明显的暗色胶膜和白色的二氧化硅，母质层多碎石，有铁锰斑或石灰薄结皮。灰色土表层有机质含量多在5.0%以上，高者可达10～15%，土壤呈中性至微酸性反应。

（十六）始成土

成土过程主要由较强的淋溶过程、弱或中度的腐殖

质累积和铁的释放变质作用组成。土壤剖面特点是在腐殖质层下有一过渡 B 层，这一层由于水解、氧化和溶解作用，呈棕色或红棕色，块状结构，再下有时有石灰聚积层或钙积层，有时直接过渡到母质层。始成土表层有机质含量为 1～5%。

（十七）淋溶土

是发育在寒温带针阔叶混交林下的土壤。成土过程为弱酸性环境中的腐殖质累积、淋溶和粘化作用等。剖面特征是，地表有 3～5 厘米厚的枯枝落叶层，下面是灰棕色的腐殖质层，厚 6～12 厘米，具粒状或团块状结构，再下面是粘化层和母质层。淋溶土表面有机质含量可达 8～15%，土壤呈中性至弱酸性反应。

（十八）灰化淋溶土

发育在冷湿地区针叶林下的土壤。成土过程的主导方面是淋溶和灰化过程，同时也有漂洗过程。剖面形态的特点是，地表有 3～10 厘米厚的枯枝落叶层，下面是暗灰色的腐殖质层，厚 5～20 厘米，多为粗腐殖质，有时出现半泥炭化特征，再下是细粉砂质的漂白层、粘化层和母质层。灰化淋溶土的表层有机质含量较高，可达 20%以上，土壤呈强酸性反应。

（十九）粘盘土

分布在东部季风区的一种土壤。成土过程主要表现为强度的淋溶过程和漂洗过程及部分腐殖质的累积过程。剖面特征是在粘化 B 层之上有一个浅灰色的漂洗 E 层,这一层质地较轻,含多量铁锰结核,但粘土矿物并未遭受破坏。饱和粘盘土的有机质含量低于 1%,松软粘盘土有机质含量达 8～10%,土壤呈中性至微酸性反应。

（二十）强淋溶土

分布在亚热带湿热地区，成土过程表现为强度的淋溶、粘化过程和较强的铁铝化过程，及酸性环境中的腐殖质累积作用。剖面形态特征是，地表有枯枝落叶复盖，灰棕色的腐殖质层厚约 10～20 厘米，具粒状或核粒状结构，其下为红色的粘化 B 层，质地较粘重，下部有时有铁质结核，再下是母质层。强淋溶土表层有机质含量为 1～5%，由于受到强烈的淋溶作用，土壤呈强酸性。

（二十一）强风化粘盘土

分布在玄武岩和红色粘土区。特点是在表土层下具粘化 B 层，质地十分粘重，缺漂白 E 层。在天然植被遭受破坏的地区，表层有机质含量仅 1%左右，在天然植被保存较好的地区有机质含量为 3～9%，土壤呈酸性反应。

（二十二）铁铝土

分布在热带雨林或季雨林地区，成土主导过程是铁铝化过程，同时也表现出强淋溶及腐殖质累积过程。剖面形态特征是，地表有枯枝落叶，灰棕色的腐殖质层厚 20～30 厘米,具核状或团粒状结构,其下为棕红色的氧化 B 层,母质层为暗红色,夹有半风化岩石碎块。铁铝土表面有机质含量在 1～5%之间，土壤呈强酸性反应。

（二十三）有机土

有机土分布在地下水位较高或地表有积水的地区。由于空气进入土体困难，创造了嫌气条件，因而剖面上部形成泥炭层，下部潜育化过程强烈，具明显的水成特性。有机土的有机质含量高达 50～70%，呈中性至微酸性反应。

三 土壤地理区域

根据中国土壤分布的纬度地带性、经度地带性、水平和垂直地带性相互作用的特点，可将全国划分为 10 个土壤区。

（一）黑色石灰土区

包括海南诸岛，主要土壤组合是黑色石灰土、砂质粗骨土和滨海盐土，可种植热带水果、经济作物及蔬菜。

（二）铁铝土区

包括台湾南部、海南岛、雷州半岛及广西、云南的一些地区。土壤类型以铁铝土为主，并有强风化粘盘土、淋溶土、潜育土，滨海有盐土和砂质粗骨土，可种植水稻、甘薯、热带水果和经济作物。

（三）强淋溶土区

分布范围广泛，北起长江南岸，南至雷州半岛以北，东自沿海，西至青藏高原东缘。土壤以强淋溶土为主，此外，河谷、盆地有潜育土，石灰岩地区有黑色石灰土、铁质淋溶土，四川盆地有始成土，滨海地区有盐土和粗骨土。本区属亚热带气候，水稻每年可两熟，并可种亚热带水果和经济作物，还产毛竹、杉木、樟树等。在利用中，要逐步解决强淋溶土的瘠、酸、粘、板的问题。

（四）始成土区

本区北起冀北山地，南到长江沿岸，西自子午岭以西的黄土高原，东到沿海，包括黄河中下游、辽河下游和长江中下游的广大地区。土壤以始成土为主，此外，平原和盆地有冲积土和潜育土，淮北地区有变性土，江淮丘陵有粘盘土，华北平原和沿海有盐土分布。本区有悠久的耕作历史，长江中下游地区作物以稻、麦、棉为主，一年可两熟；黄河中下游和辽河下游作物以小麦、玉米、棉花为主，两年三熟。本区华北平原旱、涝、碱、风沙灾害比较严重，黄土高原是全国水土流失最严重的地区，尚需采取多种措施治理。

（五）淋溶土区

本区包括东北东部的大兴安岭东坡、小兴安岭、长白山和三江平原。土壤类型主要是淋溶土，此外还有灰化淋溶土、黑土、粘盘土、潜育土、有机土和石质土。本区是中国重要的针阔叶混交林产区。

（六）灰化淋溶土区

本区包括大兴安岭中、北部山地和黑龙江上游各

地。土壤以灰化淋溶土为主，河谷和缓坡下部有潜育土和有机土。本区为兴安落叶松和樟子松的采伐区，由于气候寒冷，土壤养分不高，林木生长较缓慢。

（七）黑土—黑钙土区

本区包括松辽平原东北部、大兴安岭西坡和南段山地。土壤类型以黑土和黑钙土为主，此外尚有潜育土、粘盘土、盐土、有机土等。本区气候属温带半湿润地区，可种植小麦、大豆、杂粮、甜菜等作物。土壤具有深厚的腐殖质层，自然肥力较高，但因农业开发历史短，熟化度一般不高。

（八）栗钙土区

本区包括松辽平原西南部、内蒙古高原东部、鄂尔多斯高原东北部和山西北部。主要土壤类型为栗钙土，沙漠地区有砂质粗骨土，洼地和河湖平原有潜育土，此外尚有盐土和碱土分布。本区是中国主要的草原地区，也是主要的牧区。

（九）干旱土—荒漠土区

本区北起阿尔泰山，南至昆仑山，包括内蒙古西部，宁夏、甘肃、青海的一部分和新疆全部，是中国内陆气候最干旱的地区。主要土壤类型为干旱土和荒漠土，沙漠地区有砂质粗骨土，河湖平原有潜育土和盐土，高原山地的土壤类型繁多，有栗钙土、黑钙土、始成土、灰色土、灰化淋溶土、荒漠土和冻结粗骨土等，这些土壤在不同的山地组成不同的垂直带谱。本区农业限于小块绿洲，可种小麦、玉米、棉花等，山地多草场，适于多种牲畜放牧，阿尔泰山和天山出产冷杉、落叶松和云杉，是西北重要的林区。

（十）高山始成土—干旱土区

本区包括西藏大部，青海、新疆、甘肃、四川和云南等省区的一部分，海拔多在 4 000 米以上。山地土壤呈垂直分布，类型较复杂，高原面土壤呈水平分布，由东南向西北依次出现始成土和潜育土、干旱土、荒漠土等土壤带，其中干旱土面积最大。高原而被河流切割成一系列深谷，以原面土壤为基础向下垂直分布着多种土壤类型。本区气候寒冷，降水不多，耕地多集中于河谷地区的潜育土上，作物以耐寒的春青稞、春小麦、豌豆和油菜为主。高原上草场很多，适宜发展牧业。

第二节 水

一 河流

河流概况及其特点 中国河流数量众多。流域面积在 1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有 5 万多条，1 0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有 1 580 条，10 000 平方公里以上的有 79 条。其中长江、黄河分别为亚洲第一、第二长的大河。中国境内所有河流的总长度可达 43 万公里，大约等于地球赤道长度的 10.5 倍。

中国的河流大多数分布于中国的东部和东南部。其中，属太平洋流域的面积占全国河流总面积的 56.7%，属印度洋流域的占 6.5%；属北冰洋流域的仅占 0.5%。大兴安岭—阴山—贺兰山—祁连山—巴颜喀拉山—冈底斯山脉如同一条天然分界，把中国的河流分为外流区域和内流区域两部分，形成了河网密度东多西少、南多北少的格局。中国东部河流多为外流河，流域面积大，河网密度(每平方公里内河流长度)可达 0.1 公里／平方公里以上；南方长江三角洲和珠江三角洲地区可达 2.0 公里／平方公里，最高的甚至可达 6.0 公里／平方公里。北方山地、丘陵地区河网密度为 0.2～0.7 公里／平方公里；东北、华北平原河网密度为 0.05 公里／平方公里左右。东部的主要外流河有：注入鄂霍次克海的黑龙江，注入渤海的辽河、海河、黄河、淮河，注入东海和南海的长江、钱塘江、闽江、珠江、澜沧江等。

上述自然分界线以西地区内，除少数江河为外流河外，绝大多数河流都流入内陆湖或消失于沙漠中。这一地区河网密度小，仅在 0.1 公里／平方公里以下。这一地区主要外流河有：流入印度洋的雅鲁藏布江，流入北冰洋的额尔齐斯河等；主要内流河有：塔里木河、伊犁河、黑河、疏勒河等。其中塔里本河是中国最长的内流河。伊犁河流量占新疆全部内流河总径流量的五分之一以上，为中国水量最丰富的内流河。

中国河流年平均径流总量为 26 000 亿立方米，占世界河川总径流量的 6.5%，亚洲总径流量的 19.3%。在世界各国中仅次于巴西和苏联，为世界第三位。

中国河川径流量虽然丰沛，但季节水量变化显著，北、南方存在明显差异。冬季为年内枯水期，水量只占全年总水量的 10%左右。春季河川径流量普遍有所增加，南方可达 30%以上，东北地区因冬季积雪，春汛水量可达 20～30%，而华北地区仅达 5～10%。夏季河流径流量最为丰富，可达 50%，其中西部高山区因冰川和融雪水剧增，夏季水量可高达 70%。秋季为全国河川水量普遍减少的季节。

中国河川水系类型多样，主要有树枝状水系、格子状水系、羽状水系、扇形水系、辐合状水系、辐射状水系等。树枝状水系为中国河流最常见的类型，以黄土高原和东南丘陵地带水系较为典型，如珠江水系。格子状水系主要发育在中国东部地区，以闽江水系最典型。羽状水系的特点为干流粗壮，支流短小且平行，西南纵谷区的河流就属此种类型。华北平原的海河为典型的扇型水系，干流为短而粗的“扇柄”，庞大支流构成“扇面”。辐合状水系和辐射状水系在中国分布不甚广泛。

河流水力资源 中国河流水力资源总蕴藏量为 6.76 亿千瓦，为世界第一位。其中可开发量 3.78 亿千瓦，每年可发电 1.9 万亿度。其中，以中国西南地区最多，占全国的 70% 以上；其次为西北地区，占 12.5%；中南地区占 9.5%；华东地区占 4.4%；东北地区和华北地区各占 1.8%。如以水系计，则以长江水系

最多，占全国的39%左右；以下依次为：雅鲁藏布江水系及西藏其他河流，占23.6%；西南地区外流河，占14.3%；黄河水系，占6%；北方及新疆内流河，占5.5%；珠江水系，占3.1%；东北地区河流，占2.3%；海滦河和淮河水系，占0.6%。

黄河　黄河为中国第二大河流。它起源于青海省巴颜喀拉山支脉、多姿各雅山东麓的卡日曲。它从海拔4 000米的青藏高原急流东下，流经平均海拔高度2 000米的高原和海拔500米的丘陵平原，自西向东跳下了中国地形的三个阶梯，沿途纳入40多条大支流和上万条小河溪水，全长5 464公里，年径流量达到574亿立方米，在山东省垦利县注入渤海。

黄河上游为峡谷、宽谷相间的莲藕状河段。从青海省东部的龙羊峡到宁夏回族自治区的青铜峡，在长894公里的河段内有大小峡谷20个。水量足、落差大，为黄河上游兴建水电事业提供了极有利的条件。从内蒙古的托克托开始，黄河流进了黄土高原这块面积达40多万平方公里的水土流失区。由此，黄河成为世界上含沙量最高、输沙量最大的河流。自河南省孟津进入下游地段后，黄河将带下的泥沙大量淤积在华北平原上，每年淤下的泥沙多达4亿吨，河床每年抬高约10厘米。目前，黄河下游河床高出两岸地面3米到5米，有的地方高达10米，黄河河道全靠长达1 800公里的大堤悬空托住，这一"地上悬河"成为当今世界的一大奇迹。

长江　长江不仅是中国第一长河，也是亚洲第一长河。它发源于唐古拉山主峰各拉丹冬雪山西南侧的冰川中，自西而东流经青海、西藏、四川、云南、湖北、江西、安徽、江苏和上海共10个省、市、自治区，全长6 300公里。长江流域面积180.7万平方公里，境内平均年降水量为1 100毫米左右，丰富的水源使长江年平均入海水量达9 794亿立方米，占全国径流总量的1/3。

长江是一条水系繁茂、湖群密集的大河。仅干流拥有的一级支流就有700多条，面积在200平方公里以上的湖泊有18个。长江流域是中国重要农业生产基地，同时也是中国工业最发达地区之一。这里共有3.7亿亩耕地，生产着占全国总产量40%的粮食和1/3的棉花。长江流域淡水鱼产量占全国总产量2/3以上。长江是中国内河航运中最主要的组成部分。长江干、支流通航里程达7万多公里，占全国内河通航总里程的70%；长江航道的水运量，约占全国内河水运总量的80%。长江流域有极丰富的农副资源、森林资源和矿产资源。长江水系蕴藏着2.6亿千瓦的水力资源，占全国水力资源总蕴藏量的39%左右，解放后，全流域已兴建了大中小型水库37 000多座，建成百万亩以上的大型灌区十多处，全流域灌溉面积达2亿亩以上。

二　湖泊

中国共有湖泊24 880个，其中面积在1平方公里以上的有2 800多个，在100平方公里以上的有130多个。按湖泊分布密度和特征，可相对分为5个湖区；如按湖水吞吐和盐度高低，又可分为淡水湖和咸水湖两类。

五个湖区

1.青藏高原湖区：湖泊总面积为37 549平方公里，占全国湖泊总面积的46.6%，是世界上海拔最高、面积最大的高原内陆湖区。

2.东部平原湖区：湖泊总面积为22 161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湖泊总面积的27.5%，是中国湖泊分布密度最大的地区，湖泊均为淡水湖。

3.蒙新高原湖区：湖泊总面积为15 875平方公里，约占全国湖泊总面积的19.7%。这里湖泊多为内陆河水系的尾闾。

4.东北平原湖区：湖泊面积为3 722平方公里，约占4.6%。这里湖泊水量丰富，水质营养多，冬季有冰封期。

5.云贵高原湖区：湖泊面积为1 188平方公里，约占1.4%，这里的湖泊水深质清，风光绮丽。

淡水湖和咸水湖　中国的淡水湖主要分布在大兴安岭—阴山—贺兰山—祁连山—昆仑山—唐古拉山—冈底斯山脉一线以东，与外流区域基本吻合。长江中下游的鄱阳湖、洞庭湖，长江三角洲的太湖，淮河流域的洪泽湖、巢湖，被称为中国五大淡水湖。

中国的咸水湖也很多，其中最著名的有青海湖、纳木错湖、色林错湖、乌伦古湖、羊卓雍错湖，习惯上称为中国五大咸水湖。

其他湖泊　云贵高原上的滇池、洱海，内蒙古的呼伦湖，新疆的博斯腾湖，长江中下游洞庭湖等都属构造湖，形状多呈带状，长轴沿地质断裂带延伸。火山口湖有长白山的天池、广东湛江的湖光岩等。东北的镜泊湖和五大莲池属火山熔岩流拦截河谷而成的堰塞湖。冰川湖由于冰川作用形成，这种湖形态多样，湖岸曲折，例如西藏南部的多庆错、帕桑错。江苏太湖、杭州西湖等为海成湖。另外还有一些具有特殊性能的湖泊。如西藏羊八井热水湖，面积达7 300平方米，水温在46～57℃之间，是供沐浴和热水发电的天然热库。云南省丘北县六郎洞内有个巨大的地下湖，湖水从地下溢出，流量达36立方米/秒。

三　海洋

中国的海疆面积约470万平方公里，包括渤海、黄海、东海和南海，环绕在中国东南部，形成弧形海疆。

海域的特点　首先是中国海域的连续性。四海从北至南连为一体，表现了环抱大陆的弧形结构，有利于海上交通运输、南北水文交换和发展海洋事业。

各水域的差异性。南海地处热带，海域水文特征为热带性质；渤海、黄海位于温带，表现为温带海洋景

观；东海的亚热带水文特征则十分鲜明。在海流方面，渤、黄、东三海构成了中国北部海域逆时针旋转的气旋式环流系统。南海海流系统受季风环流支配，多带有热带漂流性质。在水温方面，冬季南、北水温相差悬殊，可相差20℃，而夏季南北水温仅相差4—8℃。

由于受陆地的影响，四海的自然地理环境表现了明显的过渡性，海域范围轮廓、水下地貌形态、海水物化性质、海洋气候等地理要素呈渐变特征。这是中国海域的第三个特点。

中国海域的第四个特点为水产资源的多样性。中国海域内海生动植物种类繁多，分布广泛，仅鱼类就有1 500多种，其中重要经济鱼类100多种。许多海产品在世界上占有重要地位，对虾、梅花参、珍珠贝、南紫菜、鲍鱼、海龟等，都是著名的珍品。

海洋资源 渤海、黄海、东海和南海跨越温带、亚热带和热带三大气候带，整个海域适宜多种经济活动的开展。中国海域内海水可养殖面积达738万亩；海洋渔场面积达42亿亩，其中大陆架渔场面积约22亿亩。中国近海同时受从北太平洋西部热带洋区北上的赤道暖流和从高纬度海域南下的寒流的影响，寒暖流交汇，造成浮游生物大量繁殖，暖水性、冷水性鱼类汇集。中国大陆上的江河每年携带20亿吨泥沙和数千万吨营养物质进入中国近海，使海水的肥力不断得到补充。因此，解放以来，中国海洋渔业生产发展很快。

表1.4.1 中国主要海洋渔场

海区	主要渔场	鱼种类数
黄、渤海区	辽东湾、滦河口、渤海湾、莱州湾、烟威、石岛、青岛、海州湾、连青石、吕泗、大沙	210种
东海区	长江口、舟山、鱼山、温台、闽东、台北、闽中	442种
南海区	闽南、闽东、粤西	860种

中国沿海大陆架石油资源丰富，现已发现渤海、南黄海、东海和南海珠江口、北部湾、莺歌海、台湾浅滩7个大型含油气盆地，总面积约为100万平方公里。据预测，中国大陆架的石油储量约为150亿吨。中国海域靠近大陆的近岸带还广泛分布有钛、锆、钨、锡、金、硅等矿物及其他稀有金属。中国海岸线绵长，海滩平坦，气候适宜，盐业生产也有很大发展。至1983年，全国海盐年产量已达到1 200万吨。

中国海岸潮汐能的理论蕴藏量为1.1亿千瓦，年发电量可达2 750亿度，其中可供开发的总装机容量为3 600万千瓦，年发电900亿度。中国海岸状况复杂，潮能资源分布不均。福建和浙江两省潮差较大，潮能占全国的81%。

中国的滩涂（又称海滩、海涂）资源极为丰富。在长达2 000公里的平原海岸上，共有滩涂约3 000万亩，主要集中于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黄河三角洲、苏北平原和渤海湾等地区。滩涂宽度通常为数公里至十几公里，自然坡降（宽1公里，海拔降低1米）为1‰左右。中国的滩涂已大部得到开发利用，或种植芦苇、开辟盐场，或围垦成农作物生长基地，或建设为海港和渔业生产基地。

四 地下水

中国地下水已探明的多年平均总量为8 000亿立方米（不含西藏自治区和台湾省）。其中，储存在平原地区松散岩石中的孔隙水和山区基岩中的裂隙水各为3 000亿立方米，储存在岩溶地区的岩溶水为2 000亿立方米。若以秦岭为界，秦岭以北地区地下水储量少于秦岭以南地区；北方以平原区为主，南方以山区为主。中国南方地下水水量虽高于北方，但北方地下水以孔隙水为主，易于开采。华北平原60%以上的农田灌溉用水来源于地下水；北京地区用水量的60%也来自地下水。

中国还拥有丰富的地下热水资源。已发现和正在勘探的地热田有40余个，其中天然温泉和人工钻孔的地热"出露点"约2 700多处。地热出露点温度多为中、低温。据2 225个地热点统计，水温为20～40℃的有1131处，水温为40～80℃的有963处，水温在80℃以上的有125处。西藏北部羊八井盆地是中国重点开发的湿蒸汽地热田，这里不仅有热泉、沸泉、汽泉，还有数不清的喷气孔和水热爆炸穴、间歇喷气井等。台湾省是中国温泉分布密度最高的省份，温泉密集于大屯山火山区，台湾东北部、中部、东南部和西南部也有温泉分布。

第三节 气候

中国疆域辽阔，南北跨温、热两大气候带。

中国的气候多种多样，有着鲜明的特征。中国大部分地区是东亚季风气候。由于中国位于欧亚大陆东南部，濒临太平洋西北部，受海、陆不同下垫面的影响，因此冬季盛行偏北风，夏季盛行东南风。冬季，西伯利亚和蒙古高原吹进中国的干寒季风，向南势力逐渐减弱，造成全国寒冷干燥、南北温差很大的特点。与世界上同纬度地区相比，中国从南到北，冬季气温偏低约5～18℃，南北温差达40℃。夏季，来自太平洋的东南季风，来自印度洋和南海的西南季风，带来丰沛的雨水，使中国大部分的雨水集中在夏半年。夏季风盛行的7～8月，雨水明显地多。据统计，中国大部分地区

表 1.4.2 各月降水量 (毫米)

站名＼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总量	记录年数
哈尔滨	3.7	4.9	11.3	23.8	37.5	77.9	160.7	97.1	66.2	27.6	6.8	5.8	523.3	30
北京	2.9	7.4	8.6	19.4	33.1	77.8	192.8	212.3	57.0	24.0	6.6	2.6	644.5	30
兰州	1.4	2.4	8.3	17.4	36.2	32.5	63.8	85.3	49.1	24.7	5.4	1.3	327.8	30
哈密	1.7	1.1	1.0	2.5	2.7	6.2	5.8	4.8	3.2	1.8	1.6	1.5	33.9	29
拉萨	0.3	0.5	1.8	5.7	24.6	82.2	124.6	140.3	56.0	8.3	1.6	0.5	446.4	26
成都	5.9	10.9	21.4	50.7	88.6	111.3	235.5	234.2	118.0	46.4	18.4	5.8	947.1	30
昆明	11.6	11.2	15.2	21.1	93.0	183.7	212.3	202.2	119.5	85.0	38.6	13.0	1 006.4	30
汉口	34.9	59.1	103.3	140.0	161.9	209.5	156.2	119.4	76.2	62.9	50.5	30.7	1 204.6	30
上海	44.0	62.6	78.1	106.7	122.9	158.9	134.2	126.0	150.5	50.1	48.8	40.9	1 123.7	
广州	36.9	54.3	80.7	175.0	293.8	287.8	212.7	232.5	189.3	69.2	37.1	24.7	1 694.0	

资料来源：王立、王树廷《中国气候概况》(《1983 年中国经济年鉴》)。

表 1.4.3 各月平均气温及年较差 (摄氏度)

站名＼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年平均	年较差	整年年数
哈尔滨	−19.4	−15.4	−4.8	6.0	14.3	20.0	22.8	21.1	14.4	5.6	−5.7	−15.6	3.6	42.2	30
北京	−4.6	−2.2	4.5	13.1	19.8	24.0	25.8	24.4	19.4	12.4	4.1	−2.7	11.5	30.4	30
兰州	−6.9	−2.3	5.2	11.8	16.6	20.3	22.2	21.0	15.8	9.4	1.7	−5.5	9.1	29.1	30
哈密	−12.2	−5.8	4.5	13.2	20.2	25.1	27.2	25.9	19.1	9.9	−0.6	−9.0	9.8	39.4	29
拉萨	−2.2	1.0	4.4	8.3	12.3	15.3	15.1	14.3	12.7	8.3	2.3	−1.7	7.5	17.5	26
成都	5.5	7.5	12.1	17.0	20.9	23.7	25.6	25.1	21.2	16.8	11.9	7.3	16.2	20.1	30
昆明	7.7	9.6	13.0	16.5	19.1	19.5	19.8	19.1	17.5	14.9	11.3	8.2	14.7	12.1	30
汉口	3.0	5.0	10.0	16.1	21.3	25.7	28.8	28.3	23.3	17.5	11.1	5.4	16.3	25.8	30
上海	3.5	4.6	8.3	14.0	18.8	23.3	27.8	27.7	23.6	18.0	12.3	6.2	15.7	24.3	30
广州	13.3	14.4	17.9	21.9	25.6	27.2	28.4	28.1	26.9	23.7	19.4	15.2	21.8	15.1	30

资料来源：王立、王树廷《中国气象概况》(《1983 年中国经济年鉴》)。

6～8 月的雨量，约占全年总雨量的 1／2 以上。(见表 1.4.2)

中国气候类型众多，具有 10 个气候带和 40 多个气候区。(见表 1.4.4) 中国最北的黑龙江省漠河镇，位于北纬 53°以北，气候寒冷，属寒温带气候。南沙群岛的最南端，距赤道不到 4 个纬度，气候炎热，属赤道气候。西北内陆，雨雪稀少，年总降水量，黄土高原 200～500 毫米，内蒙古西部、青藏高原北部及新疆大部分地区在 200 毫米以下，南疆盆地不足 20 毫米，这些地区气候干燥。东南沿海地区，雨水充足，气候湿润，年总降水量长江中、下游及其以南大部地区 1000～2000 毫米，台湾省和海南岛东部多达 2000 毫米以上。复杂的地形，悬殊的海拔高度，使中国的气候更加多样。

中国的季节变化非常明显。一月是全国大部分地区一年中最冷的时候，秦岭、淮河以北广大地区平均气温在 0℃以下，极端最低气温多低于−20℃，黑龙江漠河镇曾出现−52.3℃的最低记录；南岭以南地区，一月平均气温也只有 10～15℃。7 月则是全国大部分地区一年中最热的时候，平均气温一般在 20～28℃之间，极端最高气温多在 38℃以上，新疆吐鲁番盆地曾出现 47.6℃的最高记录。青藏高原 7 月平均气温在 10℃以下，是 7 月份全国气温最低的地方。(见表 1.4.3)

中国由于季节变化不稳定，气候变化异常，因而产生各种灾害性天气。常见的灾害性天气有干旱、雨涝、霜冻、寒潮、台风。

表 1.4.4 气候带、气候大区和气候区

气候带 \ 气候区 \ 气候大区	A 湿润	B 亚湿润	C 亚干旱	D 干旱
Ⅰ北温带	ⅠA$_1$ 根河区			
Ⅱ中温带	ⅡA$_1$ 小兴安岭区 ⅡA$_2$ 三江—长白区	ⅡB$_1$ 大兴安岭区 ⅡB$_2$ 松辽区	ⅡC$_1$ 蒙东区 ⅡC$_2$ 蒙中区 ⅡC$_3$ 富蕴区 ⅡC$_4$ 塔城区 ⅡC$_5$ 伊宁区	ⅡD$_1$ 蒙甘区 ⅡD$_2$ 北疆区
Ⅲ南温带	ⅢA$_1$ 辽东—胶东半岛区	ⅢB$_1$ 河北区 ⅢB$_2$ 鲁淮区 ⅢB$_3$ 渭河区	ⅢC$_1$ 晋陕甘区	ⅢD$_1$ 南疆区
ⅠV北亚热带	ⅠVA$_1$ 江北区 ⅠVA$_2$ 秦巴区			
V中亚热带	VA$_1$ 江南区 VA$_2$ 瓯江、闽江、南岭区 VA$_3$ 四川区 VA$_4$ 贵州区 VA$_5$ 滇北区	VB$_1$ 金沙江—楚雄、玉溪区		
VⅠ南亚热带	VⅠA$_1$ 台北区 VⅠA$_2$ 闽南—珠江区 VⅠA$_3$ 滇南区			
VⅡ北热带	VⅡA$_1$ 台南区 VⅡA$_2$ 雷琼区 VⅡA$_3$ 滇南河谷区	VⅡB$_1$ 琼西区	VⅡC$_1$ 元江区	
VⅢ中热带	VⅢA$_1$ 琼南—西沙区			
ⅠX南热带	ⅠXA$_1$ 南沙区			
X高原气候区域	XVVⅠVⅡA$_1$ 达旺—察隅区 XA$_1$ 波密～川西区	XB$_1$ 青南区 XB$_2$ 昌都区	XC$_1$ 祁连—青海湖区 XC$_2$ 藏中区 XC$_3$ 藏南区	XD$_1$ 柴达木区 XD$_2$ 藏北区

注：此表转引自林之光、张家诚《中国的气候》。

第五章　矿产资源、植被、动物

第一节　矿产资源

一　勘探矿产资源简况

中国地域辽阔，有着丰富的矿产资源。但是，长期的封建统治和百多年的帝国主义侵略，使矿产资源无法更多更好地开发利用。20 世纪初，现代地质学和现代矿床学传至中国，由于旧中国百业凋零，到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仅对 18 种矿产进行过少量地面调查和勘探，探得的储量和产地都很少，中国曾被说成是"贫油"、"缺铁"、"少铜"的国家。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地质工作者开展了大规模的矿产普查勘探工作。从 1949～1985 年，仅地质矿产部系统完成的钻探工作量即达到 8 922 万米（其中不包括冶金、煤炭、石油等系统钻探工作量），为解放前累计总钻探工作量的 520 多倍。到 1983 年，中国已发现的矿产地有 15 700 多处。探明储量的矿种达 137 种。钨、锑、钒、钛、锌、锂、硫铁矿、稀土、菱美矿、萤石、重晶石、石墨、石膏等 13 种矿产的探明储量居世界首位。锡、钼、钽、铌、汞、煤、石棉、滑石等 8 种矿产探明储量居世界第二、三位。铁、镍、铅、锰等 4 种矿产探明储量居世界第四、五位。探明的矿种中，包括：能源矿产 6 种，黑色金属矿产 5 种，有色金属及贵金属矿产 20 种，稀有、稀土和分散元素矿产 28 种，冶金辅助原料矿产 10 种，化工原料非金属矿产 23 种，特种非金属矿产 7 种，建材及其他非金属矿产 36 种，地下水和地下热水 2 种，中国是世界上拥有矿种比较齐全、探明储量比较丰富的少数国家之一。

二　各类矿产资源

煤炭　为中国主要能源矿产，占能源总消耗量的 70%，煤炭 1985 年底探明储量为 7 900 亿吨，预测埋藏量为 45 000 亿吨。煤炭年产量 7 亿多吨。储量和开采量均居于世界前列。中国煤炭种类齐全，其中炼焦煤储量占探明储量 1／3 以上。

中国煤炭产地分布很广，主要分布在华北、东北、西北以及华东北部、河南、云南、贵州和四川。山西省煤炭储量居全国首位，全省 80%的县、市都埋藏有煤炭。这里的煤炭品质优良，低灰、低硫、发热量高；煤质齐全，气煤、动力煤、配焦煤、民用煤都有；煤层厚而埋藏浅，易于开采。中国较大的煤田有：山西的大同、宁武、霍西，内蒙古的东胜、准格尔，河北的开滦、峰峰，辽宁的抚顺、阜新，黑龙江的鸡西、鹤岗，陕西的渭北，河南的焦作、平顶山，山东的枣庄、济宁，江苏的苏北，贵州的六盘水，云南的逗远，等等。但是，中国江南部分地区成煤条件较差，煤炭资源较少，需要从北方调煤。

石油　中国是世界上首先发现并利用石油和天然气的国家。但旧中国年平均产油量仅为原油 12 万吨，被人称为"贫油之国"。新中国成立后，首先在甘肃玉门、延长等已知油矿外围探寻；随后又深入新疆准噶尔、青海冷湖等地踏勘，相继发现克拉玛依和柴达木油田。1955 年，在中国地质学家"找油战略东移"的建议下，石油勘探队伍进入东部松辽平原，1959 年在那里找到了世界闻名的大庆油田。60 年代以后，又相继建成胜利、大港、中原等油田。江汉平原、陕甘盆地和苏北平原也都相继找到油苗。同时，开展了近海找油，先后圈定了渤海、东海、台湾浅滩、珠江口、北部湾等海上凹陷区，并大部分钻探出油。

目前，已对 300 多万平方公里土地进行了石油气调查，发现含油气盆地 340 多个；在 15 个盆地的 33 个油区中发现油田 253 个，气田 78 个，已建成石油气生产基地 17 个。全国有油气显示的省份 22 个。1985 年中国石油产量为 1.24 亿吨，比 1949 年的 12 万吨增长了 1 041 倍。到 1985 年底，原油探明储量为 120 亿吨，天然气探明储量为 4 000 亿立方米。早在 60 年代，中国就实现了石油产品基本自给，近几年已进入世界主要产油国的行列。正如 1963 年周恩来总理在第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庄严宣布的：中国人民使用"洋油"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

铀钍矿　中国铀钍矿储量已跃居世界前列，可以满足中国国防工业和在本世纪末建设 1 000 万千瓦核电站的需要。

铁矿　中国铁矿探明储量为 496 亿吨。在全国各省、市、自治区中，辽宁、四川、河北、山西等 18 个省、自治区的探明储量均在 5 亿吨以上。北京、贵州、黑龙江、广西、西藏等省、市、自治区探明储量在 1 亿吨以上。四川攀枝花钒钛磁铁矿的铁矿储量多达几十亿吨，同时富含钒和钛，其中钛的储量大于国外储量的总和。

在中国已探明的铁矿储量中，富矿较少，主要有辽宁弓长岭、河北邯郸、山东莱芜、湖北大冶和广东石碌等。其他铁矿物质成分复杂，有些尚不具备选冶利用的条件。铬铁矿探明储量较少，且多分布在内蒙古、新疆和西藏等边远地区。

锰矿　中国锰矿蕴藏量较丰富，多为沉积锰矿和堆积锰矿。已探明锰矿主要分布在广西、湖南、贵州、湖北、四川等省、自治区；北方的辽宁省有较大锰矿。

有色金属矿产种类繁多，其中铜、铅、锌、铝、钨、钼、锡、锑、镁、镍、钴等在中国都有丰富的蕴藏。

铜矿 中国铜矿分布既广又相对集中，采冶铜矿有悠久的历史。截至一九八五年底，全国已探明的铜矿产地有800多处，大型矿产地集中于长江中下游地区，主要有：江西德兴，湖北铜绿山、铜官山，安徽铜陵等地。北方有山西中条山、吉林大黑山等铜矿产地。除独立铜矿外，还有伴生矿，如甘肃白银山铜硫矿、黑龙江多宝山斑岩铜矿等。

铅、锌矿 中国铅、锌矿产地共有600多处，其中大型矿产地40多处，分布于南岭、滇西、陕南、内蒙古和柴达木盆地北缘等处。青海锡铁山为重要铅锌矿产地；云南兰坪铅锌矿探明储量达1 000万吨，为世界十大铅锌矿之一。铅锌矿常与银共生，在开采时，注意了银、镓、锗、镉、硒、碲等分散元素的综合回收利用。

镍矿 50年代末期，在甘肃金川找到大镍矿，探明储量为世界第二特大硫镍矿。新疆克拉通克铜镍矿居世界第三。此外，吉林、陕西、四川和云南也有镍矿，但规模、品位和开采条件都不如甘肃金川镍矿。

钨矿 中国已探明钨矿储量为其他国家现有钨矿总储量的3倍多。主要产地有南岭、广东、湖南等地。湖南柿竹园的多金属矿以钨为主，伴生有钼、铋、锡等，是世界上最大的钨矿。

金矿 主要蕴藏于昆仑山—秦岭—大别山一线。山东招远早以开采金矿著称，解放后继续调查探明储量翻了十几番。小秦岭为中原另一黄金基地，已探明5个矿区，储量100多吨。

稀有、稀土金属矿 中国有20多个省、自治区发现了稀有、稀土金属矿。发现的大型矿床主要分布在内蒙古、新疆、四川、福建、江西等省、自治区。全国已探明的铍、锂、铌、钽等稀有金属储量居世界前列。

磷矿 截至1985年，全国探明的磷矿石储量超过百亿吨，基本上可满足中国磷肥工作的发展需要。除被誉称为"五阳争艳"（指昆明、开阳、襄阳、浏阳、绵阳）的五大磷矿外，还探明了一批具有工业意义的磷矿床。

第二节 植被

一 植被的地理分布规律

中国植物区系属于泛北极植物区和古热带植物区的印度—马来西亚植物亚区，它的特点是种类丰富，起源古老和成分复杂。中国现代植被沿袭了新第三纪以来形成的植被带和区域分异，经历了第四纪的动荡时期，并与现代复杂的自然环境相适应，在地理分布上表现出明显的地带性规律和区域差异，呈现出东部湿润区、西北干旱区和青藏高寒区的显著区别。

中国东部广大季风地区临近海洋，气候湿润，因受季风影响，降雨主要集中在夏季，温度自北向南随纬度降低而递增。这个地区发育着各种森林，自北向南依次是寒温带针叶林、温带针—阔叶混交林、暖温带落叶阔叶林、北亚热带常绿—落叶阔叶混交林、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南亚热带季风常绿阔叶林、热带季雨林和雨林、南海诸岛珊瑚礁常绿矮林和灌丛。

中国西北部地区气候干旱，受海洋季风的影响微弱，降雨量小，但多集中在夏季，干燥度从东向西逐渐增加，其地带性植被从东南到西北依次是：森林草原或草甸草原、典型草原、荒漠草原、温带草原、暖温带荒漠。

青藏高寒植被区是在新第三纪至第四纪隆起的高原上形成的独特植被区。这里气候寒冷，温度变化剧烈，东南部受海洋季风的润泽，相对比较湿润，西北部渐趋干旱。植被从东南向西北依次是：山地寒温性针叶林、高寒灌丛草甸、高寒草原、高寒荒漠。

植被分布的地带性规律还表现在山地植被随海拔增高而呈带状有规律的更替，但在不同地区可分为湿润型和干旱型两种。湿润型主要分布于东部湿润森林区，以各种森林植被为主，在高山发育着灌丛和草甸。干旱型主要分布于西北干旱地区和青藏高原内部，以山地草原或荒漠植被占优势，森林带强烈退化，高山上发育着耐寒旱的高山嵩草草甸、垫状植被或适冰雪稀疏植被。

在不同生物—气候带内还有各种非地带型植物群落，它们的形成和生态分布规律主要取决于所处生境的土壤和微地貌的变化。如盐土植被普遍分布于荒漠和草原地区地下水位较高的盐渍土低地，在落叶阔叶林地区的盐化低地和滨海地区也有分布。荒漠盐土植被主要是榆树疏林和盐生草甸、盐生灌丛、多汁盐生荒漠等各种盐生群落，其建群植物主要是芨芨草、胀果甘草、刚毛柽柳、盐穗木等。草原盐土植被主要是各种盐生草甸群落，建群植物主要是星星草、碱茅、野黑麦等。北方海滨生长的耐盐植物主要有獐矛、盐蒿等。沼泽植被主要分布于低平原、积水洼地和河湖滨，一般在气候温湿或冷湿的地区发育比较广泛，主要有漂筏苔草、毛果苔草、塔头苔草等沼泽及沼泽化草甸。水生植被分布于各种水域环境，沿岸浅水带的挺水植物有芦苇、香蒲、黑三棱、莲等，浮水植物有荇菜、睡莲、浮萍等，深水底的沉水植物有金鱼藻、狐尾藻等。沙丘植被分布在沙质基质上，因各地区气候条件不同而各异。如新疆古尔班通古特沙漠是全国沙丘植被分布面积最大的地区，这里沙漠植物种类较多，生长良好，主要有琐琐、沙拐枣和蒿属等荒漠植物群落，使绝大部分沙丘被固定或半固定。而塔克拉玛干沙漠由于气候极端干旱，绝大部分是光裸的沙丘，只在沙漠边缘或河流两岸生长着多种柽柳等灌丛。在内蒙古的干草原和森林草原地区，沙丘植被发育良好，主要有榆、樟子松、小叶锦鸡儿、差巴嘎

蒿等。

二 主要林区概况

中国是一个少林的国家，据1977年至1981年森林资源清查资料，中国森林面积为11 527.74万公顷，全国森林覆盖率为12%。中国主要森林资源集中于三大林区，即东北—内蒙古林区、西南林区和南方林区。这三大林区共有森林资源9 008万公顷，占全国森林面积的78%；森林蓄积量778 087万立方米，占全国林木蓄积量的86%。此外，西北、华北还有些零星分散的林区，森林面积不大。

（一）东北—内蒙古林区

东北—内蒙古林区的范围包括内蒙古自治区东部、黑龙江省的大小兴安岭、完达山、张广才岭和吉林、辽宁省的长白山诸山系。这个林区现有森林面积2 850万公顷，森林覆盖率为37%，是全国森林最集中的地区之一。

1.大兴安岭林区　本区北以黑龙江为界与苏联相望，东以伊勒呼里山东麓为界和小兴安岭相接，南至阿尔山，西邻呼伦贝尔草原，面积广阔，全年平均气温为0～-20℃，年降水量400～600毫米，无霜期85天左右。

本林区现有森林面积1 200万公顷，主要树种为兴安落叶松、白桦、樟子松，林分分布规整，层次分明。开阔沟谷和丘陵缓坡主要生长兴安落叶松，间有小片白桦林和落叶松、白桦混交林或落叶松、白桦、山杨混交林。海拔500米以上的山脊主要生长樟子松。东北坡低湿部分有东北云杉、西伯利亚冷杉等。在较高山岭的林缘，常有偃松成片匍伏生长。

2.小兴安岭林区　本区西与大兴安岭接界，东北部抵黑龙江边，南部到松花江，东南连接三江平原，为一个三角形低山、丘陵地带，自然条件较优于大兴安岭。全年平均气温-2～2℃，年降水量450～600毫米，无霜期100天左右。

本区现有森林面积503万公顷，森林主要树种30多种，多属珍贵用材。著名的红松干形通直，材质优良，成材率高，是中国北方最受欢迎的用材树种。其他针叶树有臭冷杉（臭松）、鱼鳞云杉（鱼鳞松）、红皮云杉、兴安落叶松等。主要阔叶树有水曲柳、黄波罗、核桃楸、色木、椴树等。

本区北部坡顶和阳坡有蒙古栎分布，常形成大片纯林。平坦低湿洼地分布有兴安落叶松及其与白桦的混交林。小兴安岭南坡主要为红松分布区，常有片状纯林。海拔500米以上的阴坡和土壤肥厚的阳坡有红松、云杉、冷杉等多种针叶林或针阔混交林分布。低湿平坦处常有片状冷杉纯林，沟谷土壤深厚处阔叶杂木林生长旺盛，其上层林冠往往为高达30米以上的香杨和大青杨所占据。

3.东北东部山地林区　本区包括长白山、完达山、张广才岭林区，地处松花江、图们江、乌苏里江和鸭绿江上游。全区气候温和，年平均温度2～4℃，年降水量500～700毫米，无霜期120天左右。

本区森林面积1 020万公顷，树种资源丰富，也是红松的主要产地，其他针叶树有臭冷杉、鱼鳞云杉、长白落叶松（黄花松）、沙松（辽东冷杉）、紫杉（东北红豆杉）、长白松（美人松）、杜松等，主要阔叶树与小兴安岭林区近似。

（二）西南林区

西南林区的范围包括四川、云南和西藏3省、自治区，全区森林面积2 233万公顷，森林覆盖率为10%。本区纬度较低，但地势高峻，是著名的"世界屋脊"所在地。本区山地占9成左右，有不少大面积的高山荒漠，不宜高等植物生长。

1.四川林区　本区包括东、西两部分，东部为四川盆地及周围的低山、丘陵，气候温暖湿润，年平均温度12～18℃，平均降水量1 000毫米左右。西部为横断山脉的东北边缘，地势高耸，大部分地区年降水量高达1 500毫米。本区有森林681万公顷，森林覆盖率12%。

本区东部除盆地周围山区尚保存部分天然次生常绿林外，盆地和丘陵多人工林，许多地方天然林和人工林相间分布。常见树种有杉木、马尾松、柳杉、巴山松、岷江柏木等，较高山地分布有岷江冷杉、油麦吊云杉、铁杉、红豆杉。阔叶树种很多，分布较广的有楠木、樟木、木荷、青冈、峨嵋栲等。珙桐、水青树、连香树等珍贵树种为本区特产。

本区西部包括邛崃山系和大渡河、安宁河、雅砻江两岸，山地切割剧烈，山高谷深，相对高差大。谷底平原一般海拔2 000米左右，上部多为5 000米以上高山。贡嘎山主峰高达7 569米，为本区最高峰。本区优势树种有长苞冷杉、苍山冷杉、油杉、云南松、滇青冈、高山栎、高山栲等。

2.云南林区　本区包括南亚热带、热带两个气候带和3个气候区。西北部分为怒江、澜沧江、金沙江上中游的横断山脉。高山深谷与川西相似，因地势较高、又兼受东南季风和西南季风的影响，年温差小，最高温度一般不超过22℃，最低0℃上下。年平均降水量800毫米，有明显的干湿季。主要针叶树种有长苞冷杉、苍山冷杉、油杉、云南松，阔叶树种有滇青冈、高山栎、高山栲等。海拔3 000米左右山区的成林树种有铁杉、黄果冷杉、华山松等。3 500米以上的山区有丽江云杉、大果红杉等寒温性针叶树种，阔叶树除栎类外，主要有红桦、润楠、木荷等。

滇中南部年平均气温18℃左右，年降水量可达1 400毫米。主要树种有云南松、思茅松，较高山地有云南铁杉生长。通常伴生的阔叶树种有思茅栲、小苞石栎、小果栲、元江栲、滇青冈、红木荷等。山地铁杉混

交林中有木莲、石栎、红木荷等。澜沧江的干热河谷常有榴树、火绳树、木棉、重阳木、滇榄仁、毛麻栎等分布。

滇南热带季雨林区，包括本省南部的元江、把边江、澜沧江下游和西双版纳自治州。气候暖热，年平均温度20～23℃，全年降水量东部达2 000毫米，西双版纳1 200～1 500毫米，地形雨充沛，云雾多，湿度大，属季雨林和半常绿季雨林地带。东部海拔1 000米以下地带分布有以东京龙脑香为主的热带季雨林，西部800米上下地区分布有以望天树为主的热带沟谷季雨林，西部海拔900米上下的盆谷地区还分布有高山榕、麻栎等组成的半常绿季雨林。

3.西藏林区　西藏的森林资源主要分布在横断山脉西部和雅鲁藏布江下游的一些县。这里山势高峻，地形复杂，水热条件差异较大。年平均温度-1～22℃，年平均降水量500～1 000毫米。在不同自然条件下分布着低山热带季雨林、山地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山地亚热带和温带松林、亚高山寒温带云杉冷杉林、高山灌丛疏林等不同林带。现有森林632万公顷，蓄积量14亿立方米。

本区木本植物有100余科、1 300余种，其中裸子植物有8科、16属、40种以上，属于本区特产的有15种。成林树种中以云杉、冷杉占优势，常见有喜马拉雅冷杉、长苞冷杉、丽江云杉、川西云杉、喜马拉雅云杉、大果红杉、云南铁杉、乔松、云南松、华山松、高山松、巨柏和大果圆柏，分别构成不同气候带森林的建群种。其他针叶树如长叶松、长叶云杉、油麦吊云杉、墨脱冷杉、穗花杉、红豆杉、罗汉松、粗榧等在局部地区呈群状分布，或零星生长在混交林内。本区阔叶树种十分丰富，有由杨柳科、杜鹃科、桦木科、槭树科、蔷薇科等组成的落叶阔叶林，也有由山毛榉科、樟科、木兰科、山茶科、栎科等组成的常绿阔叶林，还有由使君子科、龙脑香科、番荔枝科、天料木科和多种竹类组成的低山河谷热带季雨林。

（三）南方林区

本区包括安徽、湖南、湖北、江西、贵州、浙江、广西、广东、福建等9省、自治区，基本属亚热带气候，全年温热多雨，年平均温度20～24℃，年降水量800～1 500毫米。全区地势起伏不大，山岭海拔高度一般在3 000米以下。

本区有森林面积3 925万公顷，森林覆盖率25%，主要林木为马尾松、杉木和竹类人工林。天然林树种繁多，主要针叶树有柳杉、铁杉、水杉、池杉、金钱松、黄山松、粗榧、香榧、红豆杉、建柏、油杉等。主要的常绿阔叶树有女贞、木荷、楠栲类、石楠、樟、山茶、湘楠、黑壳楠等。落叶半落叶的阔叶树有栎类、槭类、苦楝、香椿、枫香、枫杨、黄檀、榆、榉等。属于国家稀有树种的有水杉、银杉、金钱松、珙桐、金钱槭等。常见的经济树木有油茶、油桐、漆树、乌桕、棕榈等多种。

（四）北方零散林区

本区包括西北、华北与东北部分地区及毗邻的山东、河南等省，主要属于黄河流域。由于自然条件差，雨量稀少，气候干旱，加上历史上开发较早，林木破坏严重，未能及时恢复，因此大片土地缺少森林覆盖，荒山秃岭多，水土流失严重。除在秦岭、白龙江、天山、阿尔泰山等边远山区还保留少数原始天然林外，多属零星分散的天然次生林。本区有森林面积2 205万公顷，森林覆盖率只有2.5%。

本区树种较多，以温带树种为主，兼有寒温带树种。阿尔泰山和天山主要针叶树种有新疆落叶松、天山云杉、新疆五针松、新疆冷杉、青海云杉、紫果云杉、青杆、白杆、麦吊云杉、铁杉、华山松、油松、白皮松、华北落叶松等。阔叶树种繁多，以白桦、杨树分布最广，西部间有红桦、牛皮桦生长，与针叶林混生或形成片状纯林。西部平川河谷常有胡杨、箭杆杨生长。本区中、东部常见阔叶树有辽东栎、蒙古栎、栓皮栎、麻栎等。各地常见的散生树种有侧柏、楸、臭椿、榆、槐、旱柳等，平川地区的人工林以泡桐、杂交杨为主。

（五）竹林资源

中国有竹类植物30个属、300种以上，竹林面积319.96万公顷，占全国森林总面积的2.9%，竹种数和竹林面积都占世界四分之一左右。

长江以南的热带、亚热带地区是竹类分布的中心，黄河中下游的南温带地区也有一些耐旱竹种零星分布。从地理分布来看，北纬18～35℃、东经92～122℃的广大地区都是竹林自然分布地带，从海拔几米的平原到海拔几千米的高山都有竹类生长。中国特有的金佛山方竹、巴山木竹、三江口筇竹和30多种箭竹大多分布在海拔1 000～3 500米的高山。全国重点产竹县有141个，其中福建建瓯、浙江安吉、衢县、江西崇义、湖南桃江等6县竹林面积在50万亩以上。

中国的主要经济竹种有50种左右，包括毛竹、刚竹、早竹、雷竹、淡竹、金竹、苦竹、水竹、箬竹、石竹、青皮竹、慈竹、麻竹等。其中毛竹用途广，栽培最为普遍。全国竹林面积中，毛竹林面积占70%，被誉为“竹中之王”。中国有三大竹区，黄河—长江竹区是散生竹区，主要有刚竹、淡竹、桂竹、金竹、水竹、紫竹等。长江—岭南竹区是散生竹和丛生竹的混合区，也是中国竹林面积最大、竹类资源最丰富的地区。竹种以毛竹为主，有散生型的刚竹、淡竹、早竹、水竹、桂竹，混合型的苦竹、箬竹和丛生型的慈竹、硬头黄竹、凤尾竹等。华南竹区是丛生竹区，主要有撑篙竹、青皮竹、麻竹、粉箪竹、茶秆竹等。根据地理分布和经济价值，全国竹林也可划为毛竹、淡竹、慈竹、青皮竹、方竹、

箭竹、龙竹、麻竹9个优势区。

三　其他植被

（一）灌丛

在天山、阿尔泰山、青藏高原等地，分布着以园柏属和刺柏属为主的高寒常绿针叶灌丛，多匍地曼生，一般高1米左右。在秦岭、太白山、青藏高原东部山系和台湾玉山山脉的阴坡，生长着以杜鹃属为主的灌丛，这些灌丛外貌整齐，叶常绿呈革质，五、六月间鲜花盛开，绚丽多彩。在温带广大地区生长着落叶灌丛，它们适应性很强，分布在山地、河谷、沙地和盐土等乔木难以生长的地方。其中主要是蔷薇属、绣线菊属、樱属、栒子属、花椒属、胡枝子属的一些种以及榛、虎榛子、蚂蚱腿子、黄栌、连翘等。这类灌丛一般高1～2米，覆盖度高以至完全郁闭。在西部山地，多生长耐旱有刺的灌丛，如锦鸡儿属的一些种。在河滩沙地，发育着沙棘、各种柽柳等密集高大的灌丛，有的可成9～10米的小树，覆盖度高。在亚热带石灰岩山地，分布着马桑、黄荆、小果蔷薇等，干热河谷则主要是余甘子、白刺花、对节木。这些群落是常绿阔叶林的次生类型，若停止砍伐，就会恢复成林。在热带、亚热带的丘陵山地分布着以大戟科、桃金娘科、芸香科、番荔枝科、苏木科、茜科为主的常绿阔叶灌木。在热带海滩上，生长着露兜树、酒饼簕和仙人掌等刺灌丛。

（二）草原

中国东北地区西部、内蒙古、黄土高原北部，以至西北荒漠地区的山地和青藏高原中部，分布着广阔的草原，是中国最重要的放牧场。

草原植被的建群植物约50种，主要是禾本科的针茅、羊茅、隐子菊、羊草，菊科的蒿、亚菊及唇形科、葱科、莎草科的个别种属。中国的草原可分为四种类型。典型草原主要分布在东部气候半干旱地区，发育在栗钙土上。草甸草原是草原向森林过渡地区的植被，气候半湿润，发育在黑土或黑钙土上。荒漠草原是草原与荒漠的过渡性类型，气候干旱，发育在棕钙土和淡栗钙土上。高寒草原分布于青藏高原、帕米尔高原、天山、昆仑山和祁连山等荒漠山地，这里气候寒冷干旱，分布着丛生小禾草、苔草等。

中国西南地区的干热河谷、华南局部受焚风影响的滨海台地分布着稀树草原，植被主要是季雨林等原生植被被破坏后的次生群落和热带草丛。

（三）荒漠

中国荒漠植被广泛分布于新疆、青海、甘肃、宁夏、内蒙古等地，这里是大陆性极强的温带、暖温带气候，干燥多风，土壤贫瘠，普遍有不同程度的盐渍化和碱化，在这种严酷的自然条件下，生长着藜科、菊科、蒺藜科、豆科和麻黄、红沙、沙拐枣等灌木和盐生植物。琐琐荒漠是亚洲荒漠中分布最广的群落，分布在准噶尔盆地、塔里木盆地、阿拉善高原和柴达木盆地，琐琐高2～4米，木质坚硬，发热量高，被称为"荒漠森林"。白梭梭荒漠是中亚西部典型的沙质荒漠植被，在中国只分布于古尔班通古特沙漠。在亚洲中部的戈壁沙丘上，稀疏地生长着膜果麻黄、木霸王、泡泡刺、沙拐枣等，在盐荒漠上生长着盐穗木、盐节木等耐盐植物。

（四）高山冻原和高山垫状植被

长白山和阿尔泰山西北部有高山冻原，气候寒冷湿润，土层薄而冻结，风力强劲，生长着杜鹃科、蔷薇科和柳科的一些小灌木和多种藓类、地衣。在帕米尔、青藏高原和天山上，发育着高山垫状植被，有多种真正垫状的多年生草本或小灌木，垫状体一般高10～20厘米，直径20～30厘米，这是随现代冰雪消融而出现的最年青的植被。

（五）草甸和沼泽

草甸广泛分布于青藏高原东部、寒温带山地和地下水位高的低平地或海滨。所处生境水分条件适中，土壤肥沃。植物主要是禾本科、莎草科、豆科、蔷薇科、蓼科的许多种属及蓼科、龙胆科、虎耳草科的一些种属。中国的草甸又可分为典型草甸、高寒草甸、沼泽化草甸和盐生草甸四种。

沼泽普遍分布于各地的湖滨、河滩和大河流三角洲等低洼处，主要在气候湿潮或冷湿地区。在东北林区的林间洼地，地面覆盖着泥炭藓或多种苔草，生长着狭叶杜香、笃斯越桔等灌木，形成灌木—泥炭藓沼泽。在东北三江平原和四川若尔盖高原，分布着各种苔草沼泽。

第三节　动物

中国约有2 000余种陆栖脊椎动物，约占世界总种数的10%。其中鸟类1 186种，占世界总种数的13.7%；兽类450种，占总种数的10.5%；两栖类201种，占总种数的7.2%；爬行类315种，占总种数的5%。这些陆栖脊椎动物中，有不少是中国特有或主要分布在中国的珍稀物种，如鸟类中的丹顶鹤、马鸡，兽类中的金丝猴、野牛。由于第四纪以来，中国未遭受象欧亚大陆北部那样广泛的大陆冰川的覆盖，因此残留下一些孑遗物种，如兽类中产于横断山脉北部一带的大熊猫，产于西北部荒漠地带的野马和双峰驼，产于长江下游的白鱀豚；两栖类中主要产于华南的大鲵；爬行类中产于长江中下游沿岸的扬子鳄等。它们都是举世闻名的珍贵种类。

一　动物地理区划

现代陆栖脊椎动物在世界范围的分布，按不同地区所具有的特有科或目，并据其间亲缘关系的近疏而划分为六个界，中国大陆的动物区系分属于其中的古北界和东洋界。界限的划分大致以中国中部的秦岭、淮河一线为准，以北属古北界，以南属东洋界，根据两个界的区域差异，又可进一步划分出若干亚界及下面的区。

（一）古北界

东北亚界　包括中国东北和华北地区。

表1.5.1　中国珍贵稀有特产动物表(依张荣祖1979分布图排列)

中　名	学　名	英　名	地理分布	保护类别
兽类:				
驯鹿	Rangifer tarandus	Reindeer	东北区	II
驼鹿	Alces alces	Moose	东北区	II
狼獾	Gulo gulo	Wolverine	东北区	II
麝	Moschus moschiferus	Musk deer	东北区	II
紫貂	Martes zibellina	Sable	东北区、华中区	I
梅花鹿	Cervus nippon	Japanese deer		
东北虎	Panthera tigris	Tiger	东北区	I
青羊	Naemorhedus goral	Goral	东北区	III
黄羊	Procapra gutturosa	Mongolian gazelle	蒙新区	III
猕猴	Macaca mulatta	Rhesus macaque	华中区、华北区	II
扫雪	Mustela erminea	Ermine	蒙新区	III
鹅喉羚	Gazella subgutturosa	Goitred gazelle	蒙新区	III
野驴	Equus hemionus	Asiatic wild ass	蒙新区	I
野马	Equus przewalskii	Wild horse	蒙新区	I
白鳍豚	Lipotes vexhaillifer	Chinese river dolphin	华中区	I
毛冠鹿	Elaphodus cephalophus	Tufted deer	华中区	II
大熊猫	Ailuropoda melanoleuca	Giant panda	华中区	I
金丝猴	Rhinopithecus roxellanae	Golden monkey	华中区、西南区	I
华南虎	Panthera tigris	Tiger	华南区	I
黑长臂猿	Hylobates concolor	Crested gibbon	华南区	I
叶猴	Presbytis spp.	Langur	华南区	I
野象	Elephas maximus	Indian elephant	华南区	I
蜂猴	Nycticebus coucang	Slow loris	华南区	I
野牛	Bos gaurus	Gaur	华南区	I
小熊猫	Ailurus fulgens	Red pamda	西南区	II
羚牛	Budorcas axicolor	Takin	西南区	I
白唇鹿	Cervus albirostris	White-lipped deer	青藏区	I
盘羊	Ovis ammon	Argali sheep	青藏区	II
岩羊	Pseudois nayaur	Blue sheep	青藏区	III
石貂	Martes foina	Stone marten	青藏区、华北区	III
藏羚羊	Pantholops hodgsoni	Tibetan antilope	青藏区	II
野牦牛	Bos grunniens	Wild yak	青藏区	I
野骆驼	Camelus bactrianus	Bactrian camel	蒙新区	I
赛加羚羊	Saiga tatarica	Saiga	蒙新区	I
河狸	Castor fiber	Beaver	蒙新区	II
麂	Hydropotes inermis	River deer	华北区、华中区	III
海南坡鹿	Cervus eldi	Eld's deer	华南区	I
鸟类:				
天鹅	Cygnus spp.	Swan	东北区、华北区、蒙新区	II
丹顶鹤	Grus japonensis	Red-crowned crane	东北区	I
鸳鸯	Aix galericulata	Mandarin duck	华中区	II
大鸨	Otis tarda	Great bustard	蒙新区	III

续表

中 名	学 名	英 名	地 理 分 布	保护类别
鸟类:				
长尾雉	Syrmaticus spp.	Long-tailed phasant	华北区	Ⅱ
褐马鸡	Crossoptilon mantchuricum	Brown eared pheasant	华北区	Ⅰ
角雉	Tragopan spp.	Tragopan	华中区	Ⅱ
双角犀鸟	Buceros bicornis	Great pied hornbill	华南区	Ⅱ
绿孔雀	Pavo muticus	Green peafowl	华南区	Ⅱ
白马鸡	Crossoptilon crossoptilon	Tibetan cared pheasant	青藏区	Ⅱ
黑颈鹤	Grus migricollis	Black-necked crane	青藏区	Ⅰ
雪鸡	Tatraogallus spp.	Snow cock	青藏区	Ⅲ
两栖类、爬行类				
大鲵	Megalobatrachus davidianus	Great salamander	华北区	Ⅱ
鳄蜥	Shinisaurus crocodilurus	Crocodile lizard	华中区	Ⅰ
扬子鳄	Allidator sinensis	Chinese alligator	华中区	Ⅰ

东北区：分为大兴安岭亚区、长白山亚区和松辽平原亚区。范围包括大、小兴安岭、张广才岭、老爷岭及长白山地、松花江及辽河平原，气候寒冷而湿润。代表种类有东北兔、紫貂、丹顶鹤、小太平鸟、黑龙江草蜥、团花锦蛇、粗皮蛙等，另有一些欧洲—西伯利亚种类如雪兔、森林旅鼠、驼鹿、驯鹿、狍、极北小鲵、胎生蜥蜴等。

华北区：分为黄淮海平原亚区和黄土高原亚区，包括黄土高原、晋冀山地及黄淮海平原，气候属暖温带。本区农业历史悠久，原始植被几乎全部破坏，对动物区系的影响显著。动物区系中特有种类很少，仅有无蹼壁虎、山噪鹛、大仓鼠等。有一些适应于农耕环境的种类，如仓鼠、鼢鼠、刺猬、草兔、乌鸦、喜鹊、麻雀等。

中亚亚界

蒙新区：分为东部草原亚区、西部荒漠亚区和天山山地亚区。包括鄂尔多斯高原、阿拉善高原、河西走廊、塔里木盆地、柴达木盆地、准噶尔盆地和天山山地等，属于典型的大陆性气候。动物种类贫乏，主要是适应于干草原及荒漠的种类。两栖类有花背蟾蜍、大蟾蜍等。爬行类以沙蜥、麻蜥和砂虎等属种类最多，沙蟒为西部荒漠的代表。鸟类中有大鸨、毛腿沙鸡及几种百灵鸟。兽类中的野生双峰驼、野马、野驴、几种羚羊以及跳鼠科、沙鼠科的大部分种类均为本区的代表种类。

青藏区：分为羌塘高原亚区和青海、藏南亚区，包括青海、西藏和四川西部的整个青藏高原，气候高寒。动物区系中典型的兽类有野牦牛、藏羚、藏野驴；鸟类有雪鸡、雪鸽、黑颈鹤；爬行类有温泉蛇、西藏沙蜥；两栖类有高山蛙。除这些典型的高原成分外，整个区系成分与蒙新区极为相似。

（二）东洋界

中印亚界

西南区：分为西南山地亚区和喜马拉雅亚区，包括横断山区和喜马拉雅南坡山区。本区地形起伏很大，自然条件的垂直变化显著，动物的分布亦与此相适应。古北界的种类可见于高处，东洋界种类则见于低处。由于本区山脉多为南北走向，高山部分有利于北方种类的南伸，如岩羊、喜马拉雅旱獭可伸至云南，而山谷则有利于热带种类的北伸，如鹦鹉、猕猴可伸至横断山脉北段，南北种类明显混杂。动物区系组成中以兽类的大熊猫，鸟类的血雉和虹雉为典型的代表种类。此外，特产或主要分布于本区的种类很多，如兽类中的小熊猫、羚牛、白臀鹿，鸟类中的灰头鹦鹉、火尾太阳鸟、多种噪鹛，两栖类中的多种疣螈、齿突蟾、齿蟾、角蟾和大蹼铃蟾等。

华中区：分为东部丘陵平原亚区和西部山地高原亚区。包括长江中下游流域、四川盆地、秦岭、云贵高原东部、南岭山地等。本区动物种类大多与华南区和华北区共有，特有的种类很少，有两栖类中的东方蝾螈、隆肛蛙，爬行类中的扬子鳄、菜花钩烙头，鸟类中的灰胸竹鸡，白颈长尾雉，兽类中的黑麂、小麂和毛冠鹿等。

华南区：分为五个亚区，即闽广沿海亚区、滇南山地亚区、海南岛亚区、台湾亚区和南海诸岛亚区。本区气候属南亚热带和热带，是动物区系中热带—亚热带成分最为集中的地区。在全区广泛分布的种类有两栖类的花细狭口蛙，爬行类的巨蜥、变色树蜥、长鬣蜥、中国壁虎，鸟类的红头咬鹃、灰燕鹀、鹧鸪、白鹇、牛背啄花鸟，兽类中的棕果蝠、红颊鼠、白花竹鼠、青毛巨鼠等。还有一些分布比较狭窄的种类，如闽广沿海亚区的

红吸盘小树蛙、鳄蜥、崇安地蜥，滇南山地亚区的鹦鹉、犀鸟、懒猴、长臂猿、象，海南岛亚区的鳞皮游蟾、脆皮蛙、海南闭壳龟、海南山鹧鸪、孔雀雉、海南兔、白臀叶猴、坡鹿等，台湾亚区的台湾猕猴、兰鹇、黑长尾雉、高雄盲蛇、台湾小鲵等，以及南海诸岛亚区的红脚鲣鸟、乌燕鸥、棱皮龟、玳瑁等。

二 陆栖脊椎动物生态地理群

根据中国自然地理条件的差异，大致可划分为三个大的自然区——东部季风区、西北干旱区和青藏高原区。每个大区域还具有若干气候—植被带，各带中动物的组成和生态各不相同，都有一些在数量上占优势的基本种群，还有些适应能力强，分布较为广泛的种类。中国可划分七个基本的生态地理动物群。

（一）寒温带针叶林动物群

分布于中国东北和新疆最北部山地，气候寒冷湿润，森林茂密。动物组成较简单，但特别适应于此环境的动物种类在数量上较丰富，其生态特点是冬眠，冬毛丰满，冬季贮食，适应雪地生活。兽类中以驼鹿、马鹿、麝、狍、野猪最为常见，啮齿类有松鼠、花鼠、大林姬鼠等，食肉类有黄鼬、香鼬、艾鼬、狐、棕熊、狗獾，鸟类有榛鸡、细嘴松鸡、黑琴鸡，爬行类有胎生蜥蜴、棕黑锦蛇、极北蝰，两栖类有东方铃蟾、东北雨蛙、北方狭口蛙等。

（二）温带森林—森林草原、农田动物群

分布于东北针叶林以南、秦岭—淮河以北的广大温带季风地区。这里气候四季分明，半湿润。小兴安岭南部和长白山针阔混交林中的林栖动物较丰富，兽类中有狍、野猪、青羊、梅花鹿、黄鼬、黑熊、貉、青鼬、虎、豹、林姬鼠、两种鼯、缺齿鼹、刺猬、鼩鼱、东北兔等。向南有一部分适应于次生林及草原的森林动物和草原动物，如狍、马鹿、岩松鼠、沟牙飞鼠。在山地丘陵、黄土高原和黄淮海平原，由于森林破坏严重，农耕历史悠久，因此主要是一些啮齿类动物，如黑线姬鼠、仓鼠、几种鼢鼠、小家鼠和草兔。鸟类有大山雀、沼泽山雀、三道眉草鹀、喜鹊、灰喜鹊、环颈雉等。爬行类有虎斑游蛇、黄脊游蛇、赤链蛇、红点锦蛇、蝮蛇、丽斑麻蜥等。两栖类中有蟾蜍、青蛙、北方狭口蛙、中国林蛙等。

（三）温带草原动物群

分布于内蒙古高原干草原地带，植被主要是中亚型干草原，气候属温带半干旱地区，冬天寒冷漫长。动物中以食草的啮齿类为最多，群聚、穴居，具有较强的挖掘能力，如草原田鼠、狭颅田鼠、黄鼠、鼠兔、旱獭等。有蹄类中黄羊数量最大，常结成大群逐水草而作长距离迁移。食肉类中以狼、狐、艾鼬、香鼬最为常见。草原上普遍分布的鸟类有云雀、角百灵、蒙古百灵、穗鹏、砂鹏等。爬行类中常见的有丽斑麻蜥、榆林砂蜥、白条锦蛇、蝮蛇等。两栖类较贫乏，主要有花背蟾蜍、中国林蛙。

（四）温带荒漠、半荒漠动物群

荒漠、半荒漠地带，包括内蒙古西部至新疆以及青藏高原的柴达木盆地。这一地带的植被以旱生的草本或灌木为主，因此动物以啮齿类和有蹄类较为繁盛，如多种跳鼠、沙鼠、鹅喉羚、野驴等。鸟类比较贫乏，常见的有沙鹏、漠鹏、白顶鹏、凤头百灵、角百灵。爬行类中以适应于沙漠、戈壁环境的沙蜥、麻蜥、沙蟒、花条蛇和蝮蛇为常见。这一动物群中的许多动物在形态和生态上具有适应极端干旱环境的特性，例如沙地穴居、冬眠、冬贮食物、耐旱、善于在沙地上奔跑等。

（五）高地森林草原—草甸草原、寒漠动物群

青藏高原及周围高山气候高寒，植被主要是高山草甸和高寒荒漠。这里动物种类贫乏，数量也较少，主要有原羚、藏羚、黑唇鼠、兔、白尾松田鼠和喜马拉雅旱獭，鸟类有藏马鸡、兰马鸡、高原山鹑、雪鹑和几种雪雀等。爬行类主要有西藏沙蜥，两栖类有高山蛙。

（六）亚热带森林、灌丛、草地—农田动物群

分布于云南、广西、广东和福建等省的北部及秦岭—淮河以南地区。气候自北向南逐渐变暖，湿润多雨，天然植被是常绿阔叶林。区内农业开发历史久，绝大部分山地属次生林灌，平原主要为农耕地区。本区动物种类比北方各区丰富，兽类中林栖的有猕猴、短尾猴、赤腹松鼠、长吻松鼠、松花鼠，丘陵地区常见小麂、毛冠鹿、獐、野猪、林麝等。在不同农耕地区有黑线姬鼠、黄胸鼠、褐家鼠、小家鼠。鸟类主要是以农耕环境为主的种类，如麻雀、大嘴乌鸦、秃鼻乌鸦、金腰燕、白鹡鸰等。爬行类以游蛇、眼镜蛇、烙铁头等南方种类最常见，还有北方草蜥、中国石龙子、鳖、乌龟等。两栖类中主要是泽蛙、青蛙、金线蛙和大蟾蜍。

（七）热带森林、灌丛、草地—农田动物群

分布于云南、广东、广西、福建南部及海南岛和台湾岛。气候湿润炎热，天然植被属于热带雨林和季雨林，植物种类繁多，故动物食物丰富而稳定，并具有良好的隐蔽条件。这一动物群组成复杂，除有许多特有种外，某些广布类群的种类也很多，例如两栖类蛙科达总种数的50%以上，爬行类游蛇科达总种数的85%以上，鸟类啄木鸟科达90%以上，兽类鼯科达63%以上，因此动物的优势现象不明显。树栖动物多，有灵长类、翼手类、食肉类的许多种类及两栖类的树蛙、多种雨蛙和爬行类的飞蜥等，狭食、专食、食果动物多，如专食白蚁的穿山甲、专食蜜蜂的多种蜂虎、专食某一类植物果实的鸟类等。其他生态现象如换毛、繁殖、迁移等的季节性变化均不明显，多种动物具有毛色艳丽、斑纹复杂的特征。鸟类组成更复杂，各地常见和优势种类颇不一致。

三 水生动物

除陆栖脊椎动物外，中国尚有海洋鱼类1 500多

种，其中黄海、渤海有 201 种，东海 420 种，南海 860 种。其中经济种类很多，代表种类有大黄鱼、小黄鱼、带鱼、马面鲀、鳗鱼、太平洋鲱鱼、鳀鱼、银鳗、鳓鱼、鲐鱼、鲅鱼等。

中国水域内有各种虾类 400 多种，绝大部分是海产的。毛虾、对虾、龙虾是三大经济虾类。

中国有各种蟹类 600 多种，有软体动物 5 000 多种，其中的贻贝、牡蛎、缢蛏、蛤子是四大养殖贝类；鲍鱼、扇贝、珍珠是著名的海珍品。

中国有各种淡水鱼类 831 种，其中纯淡水生活的 767 种，江海洄游性的鱼类 65 种。鲤科鱼类 400 多种，占总数的一半以上。主要经济种类有青鱼、草鱼、鲢、鳙、鲤、鲫、鳊、鲌、鲂、鲴、鲥、鳗、鲟、鲚、鲶、鳝、赤眼鳟、乌鳢、鲮鱼等。松江鲈鱼、黄河鲤鱼、松花江鲑鱼和兴凯湖鲌鱼号称中国四大淡水名鱼。

第六章　环境保护与自然保护区

第一节　环境保护

一　中国环境保护的发展历程

在旧中国，人民遭受了外来帝国主义势力的侵略和封建主义、官僚资本的剥削，加上国内战争连年不断，政局不安定，经济不发达，科学技术、文化教育落后，环境保护根本不为人们所认识。那时，中国的工厂企业基本上没有防治污染设施，工人们为了养家糊口，只能在劳动条件很差的环境下进行作业；广大人民的居住、生活条件普遍不好，严重地危害了身体健康。

新中国成立以后，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和科学技术、文化教育的发展，中国的环境保护事业也象其他社会公益事业一样，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步发展起来。大体上中国的环境保护事业经历了如下三个发展阶段：

（一）环境保护的萌发阶段（1949～1972）

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立即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发展经济，改善人民生活，不仅改善了工人群众的生产劳动条件，而且开始对老城市进行改造，兴建城市公用设施，疏通下水道，改善人民住宅条件，治理了一批脏、乱、差的环境区域，如北京的龙须沟、上海的棚户区等。还针对美帝国主义在侵朝战争中使用细菌武器，开展了全国范围的爱国卫生运动，减少了疾病的传播，改善了环境卫生。1950 年至 1954 年，在中国农村扩大农田灌溉面积 800 万公顷，完成造林面积 394.2 万公顷，对淮河、海河、黄河、长江采取了治理措施，减少了水患，发展了水利事业。

50 年代，中国重点建设了 156 项大型工程。这些项目在选址和布局上都考虑到对当地气候、水源等环境因素的影响，基本做到选址得当，布局合理。在设计、施工时配置了部分治理污染的设施，基本上避免了新建项目对环境，特别是对人口稠密区的污染影响。

50 年代末，中国从增产节约角度出发，开展了对资源的综合利用和对废旧物资的回收利用。冶金行业、建筑行业开展了利用钢铁废渣做建筑材料的研究和生产；煤炭部门开展了对煤的综合利用研究，其中煤矸石从作低值燃料、建筑材料到提取化工产品得到广泛应用，经济效益十分明显；化工行业开展了从“三废”——废气、废液、废渣中提取化工原料和稀有金属的综合利用工作，减少了“三废”的排放量，提高了经济效益。

中国为了缓和农业和工业、农村和城市争水的矛盾，开展了利用污水灌溉农田。1962 年中国农村利用城市污水灌溉农田 4.2 万公顷，后来又有了进一步发展，1972 年污灌面积达到 93 万公顷。

50 年代开始，中国政府就为保护自然资源采取了一系列措施。1957 年 5 月，国务院为控制水土流失通过了《水土保持暂行纲要》，并决定设立全国水土保持委员会。同期开始了全国范围的土壤普查，防沙治沙，对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利用等工作。1963 年国务院发布了《森林保护条例》；1964 年又批转了《水产资源繁殖保护条例》。

这个时期，中国的经济虽然经受了挫折，但也有一定的发展。从 1953 年至 1972 年，中国工业总产值增长 8.6 倍，工业总产值占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也由 46.9%上升到 69.1%，工业的发展带来了大量的“三废”污染。与此同时，中国人口迅速增长，也给环境保护造成了很大压力。

从 50 年代末开始，中国的经济建设出现了指导思想上“左”的错误和宏观决策上的失误，这对环境保护产生了不良影响。这些不良影响主要是：(1) 片面强调“以粮为纲”，在农村大搞单一的粮食生产，毁林开荒种粮，毁草种粮，围湖造田种粮，滥伐森林，破坏了生态环境；(2) 片面强调建设地方“独立的工业体系”，工业建设遍地开花，各地自目建设了一批小钢铁厂、小化肥厂、小水泥厂、小农药厂，这些工厂大都技术落后，设备陈旧，能源资源耗费高，经济效益差，污染严重；(3) 不适当地强调把消费型城市改造成生产型城市，在城市大力发展工业，打乱了城市的规划布局，甚至在北京、杭州、苏州、西安、桂林、洛阳等政治、文化城市和风景游览城市建设了一批污染严重的工业企业。由

于压缩了城市公用设施的建设投资，破坏了城市的功能，造成城市畸型发展。

60年代末至70年代初中国一些城市和地区的环境污染已经相当严重，并仍在继续恶化。但是，在国内由于受"左"的思想的干扰，有的中国人不仅不承认中国有环境污染问题，反而认为"公害是资本主义制度的产物"，把那些承认中国有公害污染的人说成是给社会主义抹黑。

这时，周恩来总理在困难的条件下，客观冷静地分析了中国环境污染的现状，指出在中国也存在公害问题，在搞经济建设的同时，就应该抓紧解决这个问题，绝不能作贻害子孙后代的事。在周恩来总理的关怀下，中国开展了以综合利用为中心的治理"三废"污染工作；大中城市开展了消烟除尘活动；国家和一些地区还成立了"三废"利用的管理机构。

这个时期，中国虽然在环境保护方面作了不少工作，也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从总的来说，中国尚未对环境保护给予足够的重视，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越来越严重。

（二）环境保护事业的起步阶段（1973～1978）

70年代初期，由于中国一些地区的环境污染状况不断恶化，环境保护开始引起社会各阶层的重视。1972年，斯德哥尔摩"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以后，中国于1973年8月5日至20日召开第一次全国环保会议。这次会议总结了过去环境保护方面的成绩和教训，分析研究了国内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面临的严峻形势，提出了"全面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利用，化害为利，依靠群众，大家动手，保护环境，造福人民"的32字方针，制定了保护和改善环境的初步规划和措施。同年11月，国务院根据这次会议精神，公布了《关于保护和改善环境的若干规定》，明确了环境保护工作的范围、任务及主要措施。这是中国环境保护方面最早的政策性规定文件之一。

为了针对不同环境问题采取不同的防治污染对策，陆续开展了对重点地区污染情况的调查研究。例如1973年中国组织了对北京市西郊环境质量评价研究和对河北省白洋淀污染情况的调查；1976年开展对湖北省鸭儿湖污染情况调查；1977年开展对渤海、黄海污染的大规模研究；1978年组织了对第二松花江污染状况调查等。通过调查，初步摸清了江、河、湖、海的重点河段、水域及部分重点城市的环境状况，取得了一批研究成果。这个时期中国防治污染工作在一些地区取得了进展。例如天津市整治了蓟运河的污染。1974年春季，天津市郊区农民引用受污染的蓟运河水灌溉农田，致使0.31万公顷小麦受害，0.18万公顷颗粒不收。这个污染事件引起国务院领导的重视，当年7月国务院专门为此发出文件，要求有关部门"作出防治污染、保护环境的具体规划，分别纳入各部门、各地区的计划，分期分批加以解决"。经过一年多的努力，该市修建了专门的排污管道，实行了清污分流，大部分的污水经过初级处理后直接排海，基本解决了向蓟运河道排污问题。工厂污水得到妥善处理，占向蓟运河排放污水量达80%的天津化工厂就兴建了58个治理项目，使污水排放量减少了1/3，危害小麦的几种主要污染物质也已全部得到综合利用。蓟运河水质得到大大改善，几年以后，因河水受到污染而绝迹的银鱼、紫蟹、河刀鱼等又洄游到蓟运河水之中。

中国的大气环境属于煤烟型污染，由于燃烧原煤，很多城市尤其是北方的一些工业城市的降尘污染相当严重，一些工业区的月降尘量甚至高达百吨以上。1974年9月，中国在沈阳市召开全国消烟除尘工作经验交流会议，推动了防治烟尘污染工作。此后，中国把改造旧锅炉及落后的燃烧方式，推广高效节能的新型锅炉及先进的燃烧技术，作为防治大气环境污染的一项重要措施。

这个时期，环境保护在中国开始受到重视，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一些大中城市各重点工业部门都成立了环境保护机构，采取了一些保护环境的措施，防治污染也取得了一定进展。但是，由于投资有限，缺乏十分得力的措施，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恶化趋势没有被控制住，污染越来越严重。

（三）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阶段（1978～1988）

1978年12月31日，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提出了《环境保护汇报要点》，要求避免在中国重复发达国家曾经走过的"先污染，后治理"的道路，强调要保护自然资源和维护生态平衡。

根据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1981年2月24日，国务院作出《关于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加强环境保护工作的决定》，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在国民经济调整时期，结合经济调整的各项政策措施，千方百计把环境保护工作做好。

1983年12月31日至1984年1月7日，中国召开了第二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会议从"环境保护是中国的一项基本国策"出发，要求把环境保护提到发展战略的高度，其主要精神是：在国家计划的指导下，坚持经济建设、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同步发展，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的统一。这次会议为中国环境保护确定的战略目标是：到2000年全国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问题基本得到解决，力争使城乡人民的生产、生活环境达到洁净、优美的程度，各种自然生态恢复到良好状态，基本适应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所达到的小康水平。

1988年3月，李鹏同志代表国务院在七届人大一次会议上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加强环境保护也是一项基本国策"，并强调说"必须从我国的国情出发；

坚持经济建设、城乡建设和环境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实施和同步发展"。要求全国人民要"为逐步实现生态系统的良性循环而进行长期的努力"。从而把环境保护提到了一个新的高度，有力推动这项事业的蓬勃发展。

二　中国环境保护的成就及经验

近年来，中国的环境保护取得很大成就，也积累了不少经验。主要包括如下方面：

（一）防治工业污染方面

工业污染是造成中国环境问题的主要原因之一。为此，中国把防治工业污染作为环境保护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取得了重大进展。

1.采取积极措施，治理工业污染

70年代末开始，中国为治理工业污染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1978年国家对167个重点污染源下达了限期治理的要求，截止1985年底已基本完成。1981年至1987年，全国各地共安排了近19万个治理项目。1981年至1982年结合技术改造和工业调整，关、停、并、转、迁了1.1万个耗能高、原材料浪费大、污染严重的企业。

通过这些措施，中国工业废水的达标准率由1980年的26%提高到1987年的46%，废水处理量由31亿吨／年增长到68亿吨／年，废水处理率由10%提高到26%，废水中有害重金属、酚、氰和石油类的排放总量在工业产值大幅度增长的情况下，逐步有所下降或持平。工业粉尘回收量由1981年的703万吨增加到1987年的1 603万吨，工业废渣的综合利用率由1980年的19.7%提高到1987年的26%。1987年中国粉煤灰的利用量已达1 165万吨／年，比1979年增加二倍。目前高炉水渣利用率已达85%，其中大部分用于制造水泥，相当增产水泥1 500万吨，节煤200多万吨。全国一年利用各种灰渣生产的建筑材料的产值达35亿元，节煤300万吨，节省废渣占地面积1 300多公顷。

2.结合技术改造，防治工业污染

工业企业技术落后，装备陈旧是中国工业污染严重的主要原因之一。因此，结合技术改造，使用推广先进技术，更新落后的工艺和设备，在技术进步中解决污染问题已成为中国防治工业污染的一项重要的政策措施。

例如，地处中国东北地区的鞍山钢铁公司（这是中国最大的钢铁公司之一）就是把对企业的技术改造和防治污染有机地结合起来，在技术改造中取得了既发展了生产，又减轻了污染的双重效果的一个好典型。鞍山钢铁公司是30年代建立的老企业，环境污染很严重。70年代末期开始，这个公司自力更生从资源能源综合利用入手，把治理"三废"污染当作企业技术改造的重要内容，取得了较好的成效。1981年和1977年相比，厂区的降尘量减少了53.5%，废水排放量减少了12.5%，岗位粉尘合格率由42.5%上升到64.6%。环境保护综合利用产值每年4 000多万元，获利润1 400多万元。与此同时，生产也有了较大发展，吨钢可比能耗由原来的1.33吨标准煤下降到1.02吨，铁、钢、钢材产量分别增长13.54%、15.67%、28.92%，产品利润率提高了6.8%，实现利润增长了45.2%，产品质量创历史最好水平，有29种产品被评为优质产品。

鞍山钢铁公司的这一经验引起了中国领导人的重视。1981年12月，赵紫阳总理批示"鞍钢自力更生，综合利用资源、能源，治理三废的经验，很值得重视，请认真组织推广。报纸上要予以宣传"。在总结鞍钢等企业防治污染经验的基础上，1983年2月6日，国务院作出《关于结合技术改造防治工业污染的几项规定》。这个文件的主要内容包括：企业技术改造要把防治工业污染作为重要内容，通过采用先进技术和设备，提高资源、能源的利用率，把污染物消除在生产过程之中；国家和企业在编制技术改造规划时，必须提出防治污染的要求和技术措施，并在年度计划中作出安排，组织实施；鼓励采用无污染、少污染、节约能源、综合利用资源效果好的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国家对工矿企业开展综合利用，防治污染实行奖励政策；对污染严重的行业要积极建立行业专门化协作中心（如建立电镀、热处理、铸造、锻压、纸浆、制革等中心），提倡集中治理；针对突出的工业污染问题，把一些关键的、急需解决的防治污染技术列为重点科研课题，组织力量攻关等。

3.严格控制新污染

中国为了更好地防治工业污染，一方面采取多种措施，加快现有污染的治理，另一方面加强建设项目的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新污染。在1973年国务院的《关于保护和改善环境的若干规定》文件中就提出"一切新建、扩建、改建的企业防治污染项目必须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管理政策。1981年5月11日，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会、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联合发布《基本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重申了这一政策，并规定基本建设项目竣工后，"环境保护设施没有建成或达不到规定要求的，不予验收，不准投产，强行投产的要追究责任"。1986年3月，国务院环境保护委员会、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委员会经修订后，重新颁布《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使控制新污染的管理制度更趋完善。

几年来，中国逐步加强了对新建、扩建、改建项目的环境管理，使一些选址不当或设计不合理，不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中得到解决，建设项目的"三同时"执行率逐年提高。1981年为66%，1982年为75%，1985年提高到85%以上，1987年进一步提高到96%左右。

4.综合利用，化害为利

"综合利用，化害为利"是中国防治工业污染的又一重要方针。环境污染实际上是资源能源的浪费，因此中国把对"三废"的综合利用放到重要的位置上。1978年12月10日，国家财政部、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发出《关于工矿企业治理"三废"污染开展综合利用产品利润提留办法的通知》。《通知》指出，"最大限度地利用能源和资源，是消除污染保护环境的根本途径，是挖掘工矿企业内部潜力、增产节约的一个重要方面。奖励工矿企业治理'三废'污染，开展综合利用，是国家一项重要的经济政策"。同时规定了若干奖励政策。这些措施取得了效果。中国在对废气、废液、废渣等方面的污染物进行了化害为利的综合利用，仅1987年一年，全国综合利用产品产值达50亿元，"三废"综合利用的利润12亿多元。

5.试验推广无污染、少污染的新技术、新工艺

近年来，中国对试验推广无污染、少污染的新技术、新工艺给予高度重视，并在某些领域内取得重大突破。例如，中国对"水煤浆制备与燃烧技术"的试验研究和应用推广就是一个范例。中国石油相对短缺，但每年仍有30%至40%的石油被工业窑炉烧掉，这样做不仅在经济上不合算，而且环境污染较重。另外，中国煤炭资源丰富，"以煤代油"已被列为政府的一项基本政策。为此，中国把"水煤浆制备与燃烧技术"的研究作为国家的重点科研攻关项目，完成了工业应用试验，并通过了国家鉴定。"水煤浆"是由70%的煤、30%的水和微量添加剂混合而成的，雾化后的燃烧效率可达92%至97%。水煤浆作为煤炭加工综合利用的产品之一，目前已在辽宁抚顺和山东枣庄形成年产5万吨和3万吨能力的两条水煤浆生产线。仅从售价升值收入这一项核算，两个煤矿每年可分别增加收入60万元；同时还可以提高煤炭的利用价值，减轻贮运的环节与资金费用，减少工业污染。

（二）城市环境保护方面

目前，中国工业化程度不算高，城市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比重也不算大，但是城市在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仍然占有重要的位置。中国的城市是经济、政治、科学技术、文化教育的中心，是现代化建设和人口集中的地区；中国城市人口只占全国总人口的20%，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却占全国的43%，全民工业固定资产原值占全国的70%以上，工业总产值和上缴利税分别占全国的65%和75%，高等院校、科研单位及技术力量占全国的90%以上。

过去，中国由于在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中指导思想的偏差，城市普遍存在着布局不合理，基础设施薄弱，住房紧张，道路狭窄，交通阻塞等现象，城市的环境污染也较为严重。近年来，中国把城市作为环境保护的一个重点。1985年10月，国务院环境保护委员会在河南省洛阳市召开了有近百位城市市长参加的"全国城市环境保护会议"。洛阳、哈尔滨等20个城市介绍了经验。1987年5月，国务院办公厅批转了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关于加强城市环境综合整治的报告》，大大推动了全国城市的环境综合整治。城市人民政府加强了城市的环境保护，普遍开展了以治理"四害"（废水、废气、废渣、噪声）为重点的城市环境综合整治。

1.城市大气环境污染的防治

煤炭在中国能源结构中占有主导位置，防治煤烟型污染是中国大气环境保护的主要任务。目前，中国年产煤8.9亿吨以上，其中相当一部分消耗在城市。因此影响中国城市大气环境中的降尘和总悬浮颗粒物这两项指标大大超过国家环境质量标准，污染严重。

从70年代初开始，中国就开展了以城市为中心的消烟除尘活动。近年来，中国城市消烟除尘又有了新的进展，据对82个重点城市的调查，至1987年底，在14.3万台锅炉中，已有72.7%采取了消烟除尘措施，不仅减轻了环境污染，而且取得了节煤的经济效益。其中，一些城市取得显著成绩。上海市就是一个例子。

上海市是中国重要的工业基地之一，也是中国最大的城市。全市有锅炉7 000多台，工业窑炉3 500台，各种大小灶头1万多台，煤球炉80多万个。这些炉、窑、灶60～70%集中在市区，大气环境污染严重，市民们对此意见很大。这个问题引起了市人民政府的重视，1982年市政府提出了建设"基本无黑烟区"的目标，并明确了全市消烟除尘的重点为"三点一面"，即电业、冶金、水泥三大排尘行业及量大面宽的炉窑改造。经过三年努力，至1985年底，全市基本实现了无黑烟区的目标。上海市区的降尘量和飘尘都有了较大幅度的降低，1977年市区降尘量为41吨／月·平方公里，1984年下降到24吨／月·平方公里，下降了41.4%；飘尘从1977年的0.44毫克／立方米降到1984年的0.16毫克／立方米，下降了63.6%。对此，一些市民还给市政府写了"为民除害"的表扬信。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风景区是世界著名的游览胜地，为了保护这一重要的旅游资源，杭州市政府于1984年6月发布了《关于实现西湖周围无黑烟区的决定》。至1984年底，西湖周围169个单位的650台炉、灶、窑全部采取了消除黑烟的措施，合格率达到99.1%，实现了预期的目标。

为了进一步解决城市大气环境污染，中国还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如督促企业治理各种有害的工业废气；推广工业型煤和民用型煤；将无烟、低硫煤优先供给民用；提高城市燃料气化普及率；发展城市集中供热等。

新中国成立前，中国仅有上海、大连等九个城市有煤气设施，煤气最高年产量为1.27亿立方米。到1983年底，中国有煤气设施的城市达98个，年供气总量70多亿立方米，用气人口2 100万人，城市人口气化率达20.2%。到1985年底，城市人口的气化率上升为

22.4%。1986年底，又进一步上升到28.5%。

2.城市水污染的防治

中国水资源年均总量约为2.8万亿立方米，枯水年约为2.46万亿立方米，人均占有水量只有2 380立方米，约为世界人均占有量的1/5。目前，中国年缺水量约500亿立方米。新中国成立以后，城市供水总量增长了七倍，达到每天3 223万立方米。但是，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随着城市人口的不断增多，水源短缺始终是中国城市面临着的一个严峻的问题。80年代初，中国成功地完成了引滦入津(即引滦河水进入天津市，解决天津市用水）工程，大大缓和了中国北方最大工业城市——天津的水源紧张问题。

北京、天津、唐山地区是中国重要的经济地区之一。但是，这一地区的海河、滦河流域人均占有水量只有321立方米，是中国人均占有水量最少的地区之一。而且这一地区水量的年际分布极不平衡，丰水年水量集中，水量无处存贮；枯水年又水量太少，无水可用。70年代至80年代初，这一地区受到连年大旱，天津等地发生了水源危机。由于水源短缺，天津海河水中氯化物含量急剧增加，天津市民饮用水中的氯化物含量竟高达400～800毫克/升，影响了市民的身体健康。这个城市的工业生产也受到了严重影响。1981年下半年全市50%的造纸机被迫停产；因水质不好，染布颜色不纯正、不均匀、不光泽，次品回收率高达50%左右；自行车行业的镀锌工艺质量下降，返镀率高达40%；发电厂、纺织行业等因使用氯化物含量高的海河水作为冷却水，而使设备管道严重腐蚀；饮料及食品行业等的产品质量明显下降。农业生产也受到严重威胁。

为了解决天津水源问题，1981年9月，国务院正式批准"引滦入津"工程，这项跨省市、跨流域的综合性的大型城市供水工程被列入国家重点项目。1982年5月开始全线施工，1983年9月11日把滦河水送到了天津市的千家万户。工程建设历时一年零四个月，比国家的要求提前一年零三个月，完成土方3 300万立方米，石方184万立方米，混凝土60万立方米。引滦入津以后，天津市工业用自来水量比引滦前增加8万吨/日，1984年1—7月份全市工业产值比1983年同期增长9.9%，利润增加10.16%；结束了饮用咸水的历史后，市民中患与饮用水有关的疾病明显减少，与此类疾病有关的用药量明显下降。

中国在解决缺水城市和地区水源问题的同时，加快了水污染防治工作的步伐。如辽宁省共有300多条河流，全省城镇每天排放污水560万吨，工业污水占75.8%，河水污染比较严重。其中流经沈阳市、抚顺市的浑河每天接纳两市污水175万吨，枯水期浑河沈阳段和抚顺段河水中的化学耗氧量曾分别超过水质标准的10倍和22倍，挥发酚分别超标5倍和13倍，浑河变成了一条污水河。1981年成立了浑河污染防治管理机构，几年来投资近1.5亿元，建成各种污水处理装置350多套，日处理污水能力48万吨，使浑河水质有所好转。

近年来，中国城市工业废水处理率和达标率都有了明显提高。1987年北京工业废水的达标率为42.9%，天津市为34.7%，上海市为69.8%。

3.城市噪声污染防治

中国城市噪声污染主要分为两大类：一是交通噪声污染；二是工业企业噪声污染。从70年代起，城市噪声尤其是交通噪声污染一直是市民反映最为强烈的问题之一。首都北京拥有数十万辆机动车，交通噪声污染严重。1983年9月市公安局发布了《关于严格控制交通噪声的通告》，规定从1984年1月1日起全市机动车辆全部更换低音喇叭，从1983年10月1日起全市14条交通干线禁止机动车辆鸣喇叭；夜间全市不准鸣喇叭，改用车灯闪光示警，不准用喇叭叫门叫人，并规定对违章者罚款。在实行交通噪声控制的第一个月里，全市就处理了2.8万起乱鸣喇叭的事件，罚款1万多起。1984年至1987年，北京市又不断扩大了禁止汽车鸣笛的范围。通过采取更换低噪声喇叭、禁止鸣笛、淘汰旧型三轮摩托车，限制拖拉机进城等措施，北京市在机动车辆成倍增加的情况下，全市平均交通噪声由过去的73.5分贝下降到69.5分贝。

全国数百个交通噪声污染严重的城市也纷纷制定了交通噪声管理条例，采取多种控制措施。1985年据对90多个大中城市的不完全统计，实行噪声控制后，这些城市交通噪声控制区内的交通噪声普遍降低了2～7分贝。与此同时，不少城市还对严重扰民的工业噪声源采取限制、治理或责令搬迁等措施，取得了一定成效。

4.城市绿化

中国把绿化作为保护、改善和美化城市环境的重要措施。城市绿化面积逐年扩大，如合肥市近两年来在市区共植树34.3万多株，种草28.2万平方米；并在老城区的外围开辟了一条长8.7公里的环城绿带。至1985年底，中国317个城市有园林绿地面积159 291公顷；公园、动物园1 026个，面积21 896公顷。至1986年底，中国349个城市共有园林绿地面积25.1万公顷，公共绿地4.2万多公顷，公园、动物园1 291个，全年植树12 077万株，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3.4平方米，北京市解放初期公共绿地面积仅有770公顷，现在已扩大到3 297公顷。南京市解放前夕只有2 000多株行道树，现已达到351万株。

（三）自然环境保护方面

1.植树造林、绿化祖国

旧中国的森林覆盖率只有8.5%。新中国成立以后，加强了植树绿化工作，森林覆盖率提高到12%，但仍然低于世界平均水平。这种森林资源状况与国民经

济的发展很不适应。1979年2月，国家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试行）》。1980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大力开展植树造林的指示》，号召全体人民扎扎实实植树造林几十年，从根本上改变中国的自然面貌。1984年9月，国家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1986年4月，国务院批准林业部发布了《森林法实施细则》。从1982年起，中国规定了植树节制度，植树活动已在全国深入开展。自新中国成立起至80年代初，全国累计植树造林保存面积为2 700万公顷。

1978年11月，国务院批准了在中国的西北、华北北部、东北西部建设巨大的防护林工程（简称"三北"防护林工程），包括1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396个县（旗），东起黑龙江省宾县，西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孜别里山口，长7 000公里，总面积3.3亿公顷。国家成立了"三北"防护林建设领导小组，各地也成立了相应机构，并采取了民办公助的形式。到1985年底，共植树造林605万公顷，超额完成"三北"防护林第一期工程的任务。这一地区森林覆盖率由原来的4%提高到5.9%。"三北"地区内已有上千万公顷农田得到林网的保护，水土流失大为减少，农田小气候发生明显变化。此外，黄河流域6省、市还营造了黄河防护林建设工程，1984年至1985年10月，造林6万多公顷，建农田林网6万公顷，植树1亿株。从贺兰山脚下到渤海之滨，长达3 000公里的黄河两岸出现了片片绿洲。

2.防治沙漠化

土地沙漠化是中国面临着的一个严重问题。据中国科学院兰州沙漠研究所统计，从本世纪30年代起至80年代初，中国共增加了5万平方公里沙化土地。新中国成立后，中国人民与沙漠化开展了不懈的斗争。素有"万里沙漠"之称的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是中国最大的干旱沙漠地区。1981年在腾格里沙漠使用飞机播种了9 700公顷沙拐枣、籽蒿等牧用灌木和牧草。现在播区内满目葱绿，并已挂果结籽，打破了在高纬度和年降水量250毫米以下的沙漠地区不能飞机播种的"禁区"，首创了饲用固沙优良灌木——沙拐枣飞播成功的先例，成活率达72%，为大面积整治干旱沙漠地区开辟了新的途径。

中国甘肃省治沙研究所为改变河西走廊千里风沙线"沙进人退"的局面，经过多年研究，创立了固沙造林新技术，并已大面积推广。他们创造的"粘土沙障"方法简单易行，不仅阻止流沙迁移，还可蓄水保堤。民勤县就是利用这一方法，在河西走廊的风沙前沿修建了300公里风沙线，较好地发挥了防御风沙侵袭的作用。

3.建立多种类型的自然保护区

在旧中国，没有一个自然保护区。新中国成立后，为了保护那些有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动植物的天然分布区、风景游览区、水源涵养区及一些有价值的地质构造、地质剖面和化石产地等，1956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请政府在各省（区）划定天然森林区，保护自然植被以供科学研究的需要"的提案。同年10月，林业部批发了"天然森林禁伐区（自然保护区）划定"的管理办法。1985年7月，国务院批准发布了《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中国较早建立的自然保护区有：广东省鼎湖山自然保护区、福建省万木林自然保护区、云南省西双版纳自然保护区、黑龙江省丰林自然保护区、内蒙古自治区汉马自然保护区、湖南省莽山自然保护区等。这一批保护区的保护对象几乎全部是保护各类森林生态系统的。1979年以前，中国共建立了39个自然保护区。到1987年底，已建立各类自然保护区约456个，总面积2 939.3万公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尔金山自然保护区面积达4.5万平方公里，是中国目前最大的保护区，主要以保护高原动物野牦牛、藏羚等珍贵动植物为主。

4.保护珍稀动植物种

据统计，中国目前有高等植物约3万种，占世界总数的10%，其中2 000多种为中国特有，如从地质年代第二纪残留下的银杏、银杉、水杉、珙桐树、香果树、领木春、鹅掌楸等。中国目前有鸟类1 180种、兽类450种。两栖类210多种、爬行类210多种、鱼类2 000多种，是世界上拥有野生动物种类最多的国家。中国还拥有许多闻名世界的珍禽异兽，如大熊猫、金丝猴、台湾猴、羚羊、毛冠鹿、海南坡鹿、白唇鹿、豚鹿、白鳍豚、扬子鳄、娃娃鱼、丹顶鹤等100余种。属中国特产和主要产地的野生动物达260余种。

近几年来，由于各种原因，很多珍稀动植物种面临分布区显著缩小，种群数量骤减，濒于灭绝。这个问题引起了中国政府的重视，中国除了通过采用建立自然保护区的办法来保护这些面临灭绝的野生动植物外，还加强了政府的行政干预。1984年4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严格保护珍贵稀有野生动物的通令》。同年7月国务院环境保护委员会又发布了中国第一批《珍稀濒危保护植物名录》。与此同时，中国政府及社会团体还采取了抢救措施。抢救大熊猫就是其中一例。

大熊猫是中国特有的古老珍稀动物，被当作中国的国宝。但大熊猫的繁殖力很低，有灭绝的危险。1962年国务院确定大熊猫为国家保护的珍稀动物，设立了大熊猫自然保护区。1963年9月，北京动物园熊猫"莉莉"在人工饲养条件下，首次成功繁殖幼仔。1978年北京动物园人工授精繁殖大熊猫获得成功。1983年5月，熊猫主要分布区邛崃、岷山、秦岭相继发生冷箭竹大面积开花枯死。中国政府为此拨出上千万元的救灾专款和大量救灾物资，使熊猫成功地渡过了灾期。为动员民间力量抢救大熊猫，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为此开展募捐活动；中国人民银行于1984年5月25日公开发

行大熊猫纪念金币等。

三　中国的环境保护管理机构与法制建设

（一）中国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的建立与发展

从60年代开始，中国从节约资源、综合利用“三废”的角度出发，开展了早期的环境保护工作。为此，一些地方政府成立了“三废”综合利用办事机构。

70年代初，中国第一次全国环境保护会议以后，从国家到地方逐步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1974年5月成立了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其主要任务是负责制定国家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审定全国的环境保护规划，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各地区、各部门的环保工作。这个领导小组下设一个办公室，负责处理日常工作。随后，中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部分省辖市也都先后建立了由人民政府直接领导的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国家冶金、燃料化学、轻工、纺织等工业交通部门也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负责组织协调行业内部的环境保护工作。

1982年11月撤销了国务院环境保护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其业务交由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该部内设置了环境保护局。从此，中国环境保护管理机构不再是临时设置的机构，正式纳入国家政府建制。

1984年5月，成立国务院环境保护委员会。它的主要任务是研究审定有关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提出规划要求，领导、协调全国的环境保护工作，其办事机构设在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内的环境保护局。该局于同年12月改为国家环境保护局，1988年七届人大批准国家环境保护局为国务院直属机构，仍然是国务院环境保护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国环境保护的规划、协调、监督和指导工作。

目前，中国有1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了环境保护委员会；所有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绝大部分地、市设立了环境保护管理机构；全国有2 000多个县建立了环境保护局或办公室。各级环境保护人员近5万人。国务院有27个部委设立了环境保护机构。

（二）中国环境监测机构的发展

70年代初开始，中国卫生防疫部门开始对30个城市的环境污染状况进行监测。1977年，中国建立了第一个独立的环境监测机构——北京市环境监测中心。到1980年，全国就建立了321个环境监测站。1981年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组织有关部门编写出中国第一部全国环境质量报告书——《中国部分地区城市环境质量基本状况（1980）》。据1987年统计，中国各级环保部门的环境监测站已经发展到了1 700多个，监测人员近24 000人，初步形成了以大中城市为中心的大气监测网络和以水系、海域为中心的水质监测网络。

从1980年开始，中国为提高环境监测的质量和可靠性，逐步把遥感遥测技术、激光技术、电子活化技术等先进手段应用于环境监测。

（三）中国环境法制建设

1978年3月，中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一次从法律上明确规定：国家保护环境和自然资源，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这就为中国环境保护的立法奠定了基础。

1979年9月，中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十一次会议原则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试行）》，这个法的确立，标志着中国环境保护进入了法制管理阶段。1982年8月、1984年5月、1987年9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又先后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在此期间，国务院及有关部门还颁布了一系列的环境保护法规、条例和管理办法。

1973年11月，中国颁布了《工业“三废”排放（试行）标准》。1982年至1988年国家先后颁布了大气、水质、噪声、海水等6项环境质量标准、51项污染物排放标准、64项环境基础和方法标准以及16项采样标准，共137项。

随着中国乡镇、街道企业的迅速发展，带来了许多新的环境问题。为此，国务院于1984年9月作出《关于加强乡镇、街道企业环境管理的规定》，禁止乡镇、街道企业生产或经营含有在自然环境中不易分解的和能在生物体内蓄积的剧毒污染物或强致癌物成分的产品，如汞制品、砷制品、铅制品、放射性制品、联苯胺、多氯联苯、六六六、滴滴涕等；禁止从事严重污染的生产项目，如石棉制品、土硫磺、电镀、制革、造纸制浆、土炼焦、漂染、有色金属冶炼、土磷肥和染料等小化工，以及噪声振动严重扰民的工业项目；不准在城镇上风向、居民稠密区、水源保护区、名胜古迹、风景游览区、温泉疗养区和自然保护区内建设乡镇企业。

为了在对外经济开放中加强环境保护，1986年3月经国务院批准授权国家环境保护局发布了《对外经济开放地区环境管理暂行规定》，要求对外经济开放地区从国外引进技术和设备，必须符合无污染或少污染的要求，对产生污染、国内又不能配套解决污染问题的应当同时引进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在签订经济合同时，应当明确当事人各方在环境保护方面的义务和责任，落实防治环境污染的措施。

1982年2月国务院还曾发布《征收排污费暂行办法》，决定对于超过国家规定的标准排放污染物的，要按照排放污染物的数量和浓度，收取排污费，并对缴纳排污费后仍未达到排放标准的逐年递增收费。

四　目前存在的问题及主要对策

近年来，中国的环境保护事业虽然取得了很大成就，但是随着经济的发展，人口的增加和群众消费水平的提高，全国废水排放总量和工业废水排放量仍在不断上升，大中城市煤烟型的大气环境污染还比较严重，固

体废弃物的年产生量和堆存量也在不断增加。由于工业装备陈旧、技术落后、资源能源消耗大，加之规划布局不合理，城市基础设施不完善，环境保护历史欠帐较多，从总的情况看，中国的环境污染还呈发展趋势。

自然保护方面的问题也很突出。中国水土流失严重，水土流失面积150万平方公里，约占全国土地面积的近六分之一。中国约有沙漠化土地17万平方公里(其中近半个世纪以来形成的有5万平方公里)，潜在沙漠化土地15.8万平方公里，共32.8万平方公里，约占国土面积的3.4%。中国约有3 300万公顷盐碱地，这部分土地平均公顷粮产不足750公斤，是主要的低产土地之一。另外，工业废气、废水、废渣的排放和农药、化肥的使用不当，也使一定数量的土地受到污染。值得一提的是，1987年5月6日，大兴安岭发生了建国以来最大的森林火灾，持续燃烧25天，过火面积100万公顷，其中森林面积65万公顷，对当地生态环境造成了巨大的损失。

以上环境问题已经引起了国家的重视，正在继续采取防治对策：

(一) 把环境保护纳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坚持经济建设、城乡建设、环境建设同步发展的战略方针。

(二) 实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走"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道路。对新建企业要把好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防治污染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两道关口；对老企业要结合技术改造，采取防治污染的措施，对乡镇企业要合理调整发展方向，坚决制止大中城市污染向农村转移。

(三) 建立以合理开发、综合利用、严格保护自然资源，维护生态平衡为核心的环境战略。对可再生资源，如森林、草地、动物等，坚持增殖资源、永续利用的原则；对不可再生的资源，如矿物，要坚持节约使用和综合利用的原则，把资源尽可能转化为产品，减少废弃物的排放；对珍稀濒危的动植物种采取严格保护措施，包括立法和建立自然保护区；注意维护大环境的生态平衡，如在大江大河的中上游封山育林，大力营造以涵养水源为主的森林；广泛开展防沙治沙、改造盐碱地的活动。

(四) 开展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实行全面规划，合理布局；控制城市规模；改善燃料结构，改变能源利用方式；发展并完善城市基础设施，提倡城市污水集中处理；植树种草，绿化美化城市。

(五) 发挥现代科学技术在环境保护中的作用。战略目标要求达到工业发达国家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技术水平。结合城市环境问题，工业环境问题，自然环境问题，开展环境科学研究；发展生态农业。

(六) 制定和完善环境保护法规、标准，强化环境管理。加强有关环境保护法的建设；环境保护部门要发挥综合和监督的作用，担负起宏观规划、微观指导、纵向监督、横向协调的职能；加速环境保护人材的培养。

中国2000年的环境目标是：建成一个与小康生活水平相适应的，基本上清洁、优美、安静的城市环境和良性循环的自然环境。

第二节 自然保护区

中国有着辽阔的疆域，复杂的自然条件，丰富的生物类型，为建立自然保护区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到1984年底，全国共建自然保护区274处，总面积1 626万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1.69%。按保护对象和保护目的的不同，这些自然保护区大致可分为六类。

一 以保护完整的综合自然生态系统为目的的自然保护区

吉林省的长白山自然保护区，以长白山顶部的天池为主体，包括周围的原始森林，是一座保存得比较完整的湿润温带山地生态系统的天然博物馆。保护区面积为19万公顷，平均海拔500～1 100米，年平均气温3～7℃，年降水量600毫米以上。本区历史上火山活动较激烈，天池即是火山喷发的产物。近300年来又3次喷发，形成了典型的火山地貌类型。

长白山植物种类异常丰富，植物区系成分也复杂多样，既有随着冰川移动而南侵的极地植物，也有南方亚热带的成分，形成了丰富而独特的长白植物区系，几乎是欧亚大陆从温带到寒极各种主要植被类型的缩影。

长白山植被的垂直带谱明显，自下而上分布着针阔混交林带、针叶林带、岳桦林带和高山冻原带。针阔混交林带的主要针叶树种是红松，此外还有沙松、冷杉、红皮云杉、紫杉和有"美人松"之称的长白赤松；阔叶树种有享有盛名的东北三大硬杂木——水曲柳、胡桃楸、黄檗等，林下生长着多种耐阴的灌木，如刺五加、刺人参、毛榛、忍冬。一些贵重的药材，如东北三宝之冠的人参，以及天麻、山荷叶也出产在这种森林中。在乔木、灌木间常缠绕攀援着藤本植物，象多种弥猴桃、木通马兜铃、山葡萄等，给温带森林蒙上了一层亚热带色彩。向上是针叶林带，主要树种有红松、鱼鳞云杉、红皮云杉和臭冷杉，地面生长着酢浆草、林奈草和苔藓、地衣。再向上是岳桦林带，主要树种是桦木科的小乔木岳桦，它能适应风吹雪压的严酷自然环境，形成丛生矮曲林。在稀疏的岳桦林间生长着五颜六色的草本植物，象梅花草、长白金莲花等，把亚高山草甸点缀得绚丽多姿。长白山顶部的高山冻原常年低温，多云雾，多风，乔木已难以生长，只有杜鹃类的小灌木和一些草本植物。每年7月是这里的黄金季节，各色各样的花朵争芳斗艳，为长白山戴上了美丽的花冠。

长白山的森林中蕴藏着丰富的宝藏，有优良的用材树种，有种类繁多的药用植物，还有多种食用菌，象木

耳、猴头菌都在国内享有盛名。长白山有古老的孑遗植物红松、黄檗、水曲柳，稀有的濒危植物沙冷杉、臭冷杉、黄花落叶松，还有国家重点保护动物东北虎、梅花鹿、猞猁、金钱豹、麝等。由于长白山丰富的植物区系具有重要的科研价值，1961 年在这里成立了自然保护区，开展了多学科的综合性定位研究工作。1980 年，长白山自然保护区被列入联合国的世界生物圈保护区网。

武夷山自然保护区建于 1979 年，总面积约 57 257 公顷。它座落在武夷山脉的最高地段，平均海拔 1 200 米，年降水量 2 000 毫米，平均气温 13～14℃。武夷山区地形复杂，山脉切割剧烈，峰谷高差悬殊。这里尚未发现冰川遗迹，保留了一些珍稀残遗植物，如银杏、南方铁杉、红豆杉、木莲、钟萼木等。

武夷山自然保护区的天然植被是中国东南部地区保存得最完好的部分。这里既有温带常绿阔叶林，又有典型的古热带科植物，是泛北极植物区与古热带植物区的过渡地带。常绿阔叶林在最下层，主要有壳斗科植物和樟科植物构成，灌木层也很发达，有细齿柃木、鼠刺、鹿角杜鹃、红花油茶；往上是以黄山松和南方铁杉为主的针叶树及以枫香、光皮桦、银钟花为主的落叶阔叶树，形成针阔混交林带；再向上是以黄山松、柳杉、南方铁杉为主的针叶林带，伴生着山地灌丛，并有苔藓等地被层。

武夷山盛产各种真菌，有香菇、平菇、银耳等食用菌，还有灵芝、茯苓、冬虫夏草等药用菌。

武夷山自然保护区丰富的植被，为野生动物提供了良好的生存条件。这里被称为“鸟的王国”，拥有占全国总数 1／3 的鸟类；有世界罕见的两栖和爬行类动物崇安髭蟾、蝾螈、大头平胸龟，还有国家重点保护动物华南虎、白颈长尾雉、金猫、大灵猫、云豹、毛冠鹿等，这里是世界闻名的生动标本采集地。

鼎湖山自然保护区位于广东肇庆市东北郊，靠近北回归线。目前地球上南北回归线附近的地区，大都分布着广阔的热带、亚热带荒漠，这是由于受副热带高压控制所至。而中国同纬度的鼎湖山，由于受季风气候的影响，展现出来的却是生机盎然的亚热带季风常绿阔叶林。它象一颗晶莹的绿色明珠，受到国内外科学家的关注。

鼎湖山的亚热带季风常绿阔叶林结构比较复杂，乔木多壳斗科和樟科植物，象华栲、厚壳桂、橄榄、大叶蒲桃；灌木层以罗伞树、九节、箬竹为主；草本层主要是耐阴的蕨类植物。由于鼎湖山贴近热带北缘，森林中生长着大量绞杀植物和附生植物，还混生有热带棕榈科、紫金牛科植物，潮湿沟谷中的雨林群落更为森林增添了热带景观，因此植物学家把它看作是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向热带雨林、季雨林过渡的类型。

鼎湖山的森林中生长着国家一类保护植物格木，其材质坚硬，不腐烂，不变形。此外还有珍贵的野荔枝、观光木等。

鼎湖山风景秀丽，有着起伏跌宕的十几个山峰，山间多流泉飞瀑，是著名的风景旅游区，作为科研基地，它又是国际“人与生物圈”的自然生态系统定位研究站之一。

西双版纳是中国热带的北界，这里物种丰富，被称为“动植物王国”。其中澜沧江流经的河谷盆地和两岸的原始森林集中了西双版纳热带资源的精髓。

西双版纳自然保护区面积 20 万公顷，年平均气温 22℃，平均降雨 2 000 毫米以上。这里四季不明显，只有干、湿季的区分。干季夜间多雾，弥补了水分的不足。

西双版纳最主要的原生植被类型是热带季雨林。林中高大的乔木树种极其丰富，有千果榄仁、番龙眼、箭毒木、龙果等，它们的根部大多长着放射状的扩展，这些侧根形状扁平如木板，直立如屏。到了秋天，榕树、树菠萝、木奶果的老茎上会生出无数色彩鲜艳的果实。板状根和老茎生果是热带雨林中的一种奇观。森林中高大的乔木间生长着许多能攀善爬的绞杀植物和附生植物，有使君子藤、蛇藤等藤本植物，还有蕨类植物和各种兰花，它们奇妙地生于大树的枝桠、树叉上，长出各种枝叶和花朵，高悬于空中，形成热带雨林中别致的空中花园。西双版纳的村寨间常可见到庞大的高山榕树，它们不仅生有板状根，还生有许多气根，这些气根扎入土中，象主树干的支柱，形成“独木成林”的景象。在保护区的石灰岩地带，生长着一种珍贵的药用树种龙血树，它的树干受伤后会流出一种树脂，把受伤部分染成紫红色，这部分紫红色的坏死木就是中药“血竭”。热带森林中还有许多药用植物，象古柯、安息香、猫须草、萝芙木、七叶一枝花等。保护区中栖息着多种热带动物，鸟类中有珍贵的双角犀鸟、绿孔雀、蓝翅八色鸫等，兽类中有野象、野牛、水鹿、孟加拉虎、小灵猫。

秦岭是中国南北地理的天然分界线，以秦岭主峰太白山为中心建立的太白山自然保护区成为南北生物的过渡地。

太白山气候多样，具有暖温带、温带、寒温带和寒带的垂直分异，并残留有古冰川遗迹。保护区的植物种类繁多，较珍贵的有太白红杉、连香树、独叶草、杜仲、水青树等，珍贵动物有大熊猫、金丝猴、虎、羚羊、朱鹮和黑鹤等。

二 以保护某些珍贵动物资源为主的自然保护区

卧龙自然保护区是中国研究大熊猫的中心，位于四川盆地西部邛崃山的东坡，面积为 20 万公顷，气候温凉湿润。在海拔 1 500～3 600 米处生长着大量箭竹，它们是大熊猫的主要食物。大熊猫是一种逗人喜爱的野生动物，它在几百万年前曾分布广泛，但随着冰川期的到来，大熊猫的分布区则逐渐缩小，数量也急剧减少，

目前仅存在于中国的秦岭、岷山、邛崃山和大小凉山一带。大熊猫虽与食肉动物同类，却以素食为主。它的食性高度专化，最喜食箭竹中的冷箭竹及竹笋。大熊猫的繁殖率低，一般每胎仅产一仔。为了保护、繁殖这种珍贵的孑遗动物，世界野生生物基金会与中国有关单位合作，用无线电遥控装置实地跟踪、观察野生大熊猫在自然环境中的生活，研究大熊猫的栖息环境、活动与食性，找出它们生存繁殖的最适条件，以实现保护并扩大繁殖大熊猫的计划。

黑龙江省是东北虎的故乡，过去全省山区几乎都有虎的踪迹，随着人口的增加和经济活动的发展，东北虎的数量日益减少。为拯救这一濒危动物，1980 年建立了七星砬子自然保护区。东北虎是世界上现存老虎中体形最大的一种，体态威武雄壮，皮毛色调和谐。与东北虎同样珍贵的还有华南虎，它们生活在华南地区茂密的亚热带常绿阔叶林中。广东省的东八岭自然保护区是保护华南虎的基地。

江西省的桃红岭自然保护区和四川省铁布自然保护区是专门保护梅花鹿的自然保护区。梅花鹿生活在中国热带至温带的季风区。它全身布满梅花状的斑纹，体态优美安详，雄鹿鹿角是珍贵的药材，鹿胎、鹿脯、鹿鞭等均可入药，全身是宝。

海南岛的邦溪自然保护区和大田自然保护区是保护罕见动物海南坡鹿的自然保护区。海南坡鹿又叫泽鹿，主要分布于中南半岛及印度半岛，在中国仅见于海南岛。这种动物的药用价值非常高，因此常遭偷猎捕杀，已濒临灭绝。保护区正采取措施拯救这一珍贵物种。

四川省南坪县的白河自然保护区是以保护金丝猴为主的自然保护区。金丝猴是中国特有的珍稀动物，因分布地域的差别而出现川、滇、黔三个亚种。金丝猴生活在亚热带森林中，吃林中的各种嫩芽、枝叶、果实。它全身披着光亮如丝、长而细密的黄棕色毛，在林中跳跃攀援，成群地嬉戏玩耍，十分活泼美丽。

黑龙江省的扎龙是驰名中外的鹤乡，在这里和吉林的向海、莫莫格建立了以保护丹顶鹤为主的自然保护区。扎龙地处中国东北的松嫩平原上，这里河网密布，还有大面积的沼泽、草甸和小湖泡，成为丹顶鹤理想的栖息地。丹顶鹤又名仙鹤，它体羽洁白，飞羽乌黑，头顶红冠，行走时恬静潇洒，飞翔时轻盈俊逸，真是飘飘欲仙。丹顶鹤栖息在芦苇沼泽和塔头苔草沼泽中，食物以多汁性植物及鼠类、鱼、虾为主。每年春天，丹顶鹤从南方飞来，深秋时节又结队南下，过着有规律的迁徙生活

朱鹮是当今世界上生存的鸟类中数量最少的一类，被列为濒于灭绝的珍禽。朱鹮常筑巢于松树、杨树上，以清洁的溪流、沼泽或水稻秧田中的小鱼、田螺、蟹、蛙等为食。由于人类活动的加剧，朱鹮生活的自然环境遭到严重破坏。曾经有一个时期，中国境内的朱鹮已不知去向。1981 年，在秦岭南坡的森林里发现了两个朱鹮的营巢地，为了保护这一失而复得的珍禽，在陕西洋县建立了自然保护区。

在渤海湾大连市西部，有一个面积仅 1 100 公顷的小岛，却栖息着 5 万条左右的蝮蛇。这就是著名的蛇岛自然保护区。蛇岛植物种类丰富，多灌木状的小乔木和草本植物，是蝮蛇最好的栖息地。每年中国东北部的候鸟南飞都必经蛇岛，这时蝮蛇便静候在树枝上，宛若一段枯枝。一旦小鸟飞临，它便突然跃起，大肆捕食。在秋天饱餐了小鸟之后，蝮蛇便钻入洞穴，开始冬眠了。

三 以保护珍稀孑遗植物及特有植被类型为目的的自然保护区

红松是中国东北地区的乡土树种，它的木质坚韧、纹理通直，是优良的用材；它的树干富含松脂，可提炼松香和松节油；种子含油量高达 70%，是良好的食用油。由于红松用途广泛，曾遭过量采伐。为保护原始红松林及其所含的丰富遗传种质，在小兴安岭等地建立了丰林自然保护区和凉水自然保护区。

白杆是中国特有的寒温性常绿针叶树种，常与其他针叶树混生于华北地区的高山上。但在内蒙古浑善达克沙漠边缘，却有一片面积约 6 000 公顷的白杆纯林，这是历史上大兴安岭森林向南伸延的遗迹。由于当地蒙古族人民将其视为“神林”，严禁砍伐，才得以保留至今。沙地白杆林是山地白杆林在平原上的沙化变型，虽然种类成分较简单，但极为罕见。为了保护这片沙地白杆林，在这里建立了白音敖包自然保护区。研究这片白杆林的发生、发展及林中各植物种之间的生态关系，将对改造沙地的生态环境，保护草原，减少自然灾害作出贡献。

中国特有的珍稀植物银杉，是第三纪孑遗植物中最珍贵的一种常绿针叶乔木。银杉树高 20 米左右，胸径 40 厘米以上。在它的针叶背面隆起的中脉两侧各有一条粉白色的气孔带，开闭气孔可调节植物体内水分的蒸腾。气孔衬于浅绿色的条形叶上，十分醒目，银杉便由此得名。中国广西花坪林区和四川金佛山分布有银杉的天然疏林。这些地区的地形都较复杂，地质构造古老，气候温暖湿润，保存了较为完整的原生植被。为挽救银杉这种濒危的孑遗植物，在这两个地区建立了自然保护区。

望天树是龙脑香科植物，生长在西双版纳自然保护区。望天树的树干高耸挺拔，70 年生的树高可达 50 余米，它耸立在沟谷雨林的上层，高出第二层乔木 20 多米，真有刺破青天之势。望天树的更新能力强，还是速生树种，材质优良。它被中国科学界认为是热带雨林的标志树种。

四 以保护自然风景为主的自然保护区和国家公园

四川九寨沟是中国第一个以保护自然风景为主要目的的自然保护区。九寨沟自然保护区面积约 6 万公顷，位于岷山山脉南麓。这是一条纵深 60 多公里的山谷，

有高山、峡谷、森林和无数清澈透明的湖泊。一串串如念珠状的湖泊与白雪皑皑的山顶、湛蓝的天空、碧绿的树林交相辉映，把九寨沟装点成如梦如幻的仙境。

九寨沟多湖泊和瀑布，湖泊最大的达千亩左右，最小的却还不足半亩。科学工作者认为，这些湖泊属于地质学上的堰塞湖，对其形成原因众说纷纭。由于一个个高山湖泊处于山谷不同的部位，高处的水向下流时，高低跌宕的落差便形成了几十处瀑布。位于沟中部的诺日朗瀑布最为壮观，流水从相距140米宽的两个山坡之间急速倾泻而下，声震四方，气势磅礴。

从九寨沟沟底到周围的高山上都生长着茂密的森林，有栎、桦、杨、槭、椴、黄栌等阔叶树和油松、华山松、云杉、冷杉等针叶树，还有山梅花、锦带花、蔷薇等灌木。九寨沟的自然风景随着周围山地森林的季节变化而不同：夏日一片葱绿，初秋一片金黄，到了深秋，黄栌和槭树的树叶变成红色，整个森林宛如一幅彩色的织锦。九寨沟的密林中，栖息着许多珍稀野生动物，有国宝大熊猫、还有小熊猫、金丝猴、羚羊等。整个九寨沟自然保护区就象一颗璀璨的明珠，成为中国的稀世之珍。

武夷山自然保护区南部的小武夷山，多奇峰异石，有36峰、99岩之称。优美的玉女峰，高耸的大王峰，威武、壮观的鹰嘴岩，惊险万状的虎啸岩等，无不形象逼真、姿态万千。小武夷的地貌多为红色砂岩，有“丹霞”之称，伴以苍翠的森林，碧绿的清溪，更是“丹山碧水”，美不胜收。

梵净山自然保护区也是一个美丽的天然公园，由于第四纪以来山岳冰川的冰冻、风化、侵蚀等综合作用，形成了这里奇特的岩石形态，如磨菇岩、冰盆、万卷书、天仙桥等，无不是大自然巧夺天工的雕琢。奇峰、飞瀑和绚丽的花草构成了梵净山奇秀的美景。

新疆博格达冰峰下有一个天池自然保护区。天池面积约4.9平方公里，水深105米，被当地群众称为西天王母的“瑶池”。新疆全区虽属干旱的大陆性气候，但由于受到山地气候垂直变化的影响和冰雪融化的滋润，天池自然保护区成为一个“绿洲”。夏季的天池景色宜人，山坡上茂密的西伯利亚冷杉和雪岭云杉好似一座座巍然屹立的绿色宝塔，在这条绿色彩带之上，是繁花似锦的高山草甸，牧民常把这里作为夏牧场。白皑皑的博格达冰峰，明镜般的天池和高山上的绚丽山花使天池自然保护区成为中国西部的旅游胜地。

中国台湾岛的垦丁地区国家公园、玉山国家公园、阳明山国家公园，也是以保护自然景观为目的的自然保护区。

五　以保护特有的地质剖面及特殊的地貌类型为主的自然保护区

黑龙江五大连池自然保护区是历史上火山喷发的产物。在五大连池天然火山区周围，有14座火山锥耸立于平缓台地上。湛蓝的湖水环绕其间，如同一条锁链，使湖光山色紧密相连。火山熔岩流形成各种形态离奇的地貌类型，有的如龙似蛇，有的状如倒木，有的形似象鼻，更有名为“水帘洞”、“仙女洞”的洞穴，洞中挂满熔岩钟乳，形态纷繁。这些奇特地貌与湖水、森林交相辉映，色彩对比强烈，具有火山风景区特殊的美。五大连池自然保护区被誉为宏大的天然火山博物馆，并被建成研究火山活动规律、古地质的科研和教学基地。

中国的岩溶地貌分布广泛，闻名于世的广西桂林山水，云南路南石林都是发育在碳酸盐岩地区的岩溶地貌。四川黄龙寺和云南中甸白水台自然保护区的岩溶地貌主要是石灰华，这是碳酸盐岩地貌被流水中的二氧化碳溶蚀而产生的白色或淡黄色的沉淀物。石灰华一般出现在溶洞底部，象黄龙寺这样露出地表的大面积石灰华十分罕见。这里的石灰华地质剖面犹如人工修筑的梯田，由于其中贮积的雨水中孳生有许多藻类和细菌，因种类不同而色调各异，有蓝、绿、桔黄、红、紫等色，使壮观的石灰华更加绚丽多彩。

含有化石的地层是自然界为人类留下的宝贵遗产，但这种地层并不常见。山东省的山旺自然保护区是中国第一个以保护重要的生物化石为主要对象的自然保护区。山旺保存了大量1 500万年前的生物化石，其中有130余种植物化石和各种动物化石，保存之完整令人惊异。如葡萄化石上颗颗葡萄及叶脉清晰可见，蜻蜓化石上蜻蜓翅膀细小的纹路也历历可辨，还有水中嬉戏的鱼群，完整的鹿和犀牛，仿佛一瞬间这些1 500万年前的动物又重新活动起来。分析这些植物化石，证明第三纪时中国华北地区的气候较现在温暖湿润得多，对于研究华北的中新世生物群，开发黄海、东海的大陆架都有一定科学价值。

六　以保护沿海自然环境及自然资源为主要目的的自然保护区

中国广东、广西、台湾、福建和浙江沿海地带的海滩上，生长着一种特殊的森林，因为以红树科植物为主，所以被植物学界命名为红树林。红树林的主要树种为海莲、木榄、红茄苳、红树等热带常绿阔叶树，棕榈科、使君子科、海桑科等热带植物也常伴生其间，多呈灌木或小乔木状。每当海水涨潮时，一团团深绿、浅绿的树冠浮于海面；当落潮时，各种形状的支柱根、板根、呼吸根露出来，纵横交错，形成海中森林的特有景色。红树林具有极强的生命力，在沿海地区蔓延滋长，形成密集的丛林，宛如海上的一道绿色长城。为了保护沿海滩涂上的这种自然资源，在海南岛建立了东寨港和清澜港自然保护区。台湾省的淡水河口保护区，兰阳、苏花海岸保护区等也属于这一类自然保护区。

中国自然保护区的建立，不仅对保护濒危生物种质、群落和地质剖面起了重要作用，同时也为科研提供了基地，并促进了旅游事业的开展。

表 1.6.1 中国的自然保护区

省、市、自治区	自然保护区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护对象
河北	小五台山自然保护区	涿鹿、蔚县	22 573	温带森林生态系,珍禽褐马鸡
	雾灵山自然保护区	兴隆县	16 973	温带森林生态系,猕猴
天津	八仙桌子自然保护区	蓟县、兴隆、遵化县	414	森林植被及野生动物
	地质剖面自然保护区	蓟县	800	地质剖面
	贝壳堤自然保护区	滨海沿线	100	古海岸遗迹
	盘山自然保护区	蓟县	711	古迹及风景名胜
山西	芦芽山自然保护区	宁武、苛岚、五寨县	21 453	珍稀动物褐马鸡,暖温带亚高山针叶林
	庞泉沟自然保护区	文水、方山县	10 446	珍稀动物褐马鸡,暖温带亚高山针叶林
	历山自然保护区	沁水、垣曲、翼城、阳城县	24 800	暖温带森林植被,珍稀动物猕猴、麝、大鲵
	蟒河自然保护区	阳城县	5 600	猕猴及珍稀动植物
内蒙古	白音敖包自然保护区	克什克腾旗	6 000	干旱沙区云杉林
	大青沟自然保护区	科尔沁左后旗	8 466	干旱地区珍贵阔叶林
	梭梭林自然保护区	潮格旗	53 333	沙区植被梭梭
辽宁	老铁山蛇岛自然保护区	大连市	1 100	候鸟、蛇类
	老秃顶子自然保护区	桓仁县	5 933	长白山植物区系
	仙人洞自然保护区	庄河县	1 733	森林及自然环境
	医巫闾山自然保护区	北镇、义县	8 800	油松阔叶混交林
	白石砬子自然保护区	宽甸县	6 667	红松阔叶混交林
	凤凰山自然保护区	丹东市	2 600	珍稀动植物
	候鸟河段自然保护区	本溪县	500	珍稀水禽鸳鸯、天鹅等
	樟子松种子林自然保护区	昌图县	1 314	樟子松、油松、杨树种子林
吉林	长白山自然保护区	安图、抚松、长白县	190 000	森林生态系、自然历史遗迹和珍稀动植物
	向海自然保护区	通榆县	106 667	珍稀水禽鹤类、鹳
	莫莫格自然保护区	镇赉县	30 000	珍稀水禽鹤类、鹳
	左家自然保护区	永吉县	6 000	天然次生林
	松花湖自然保护区	吉林、永吉、蛟河、桦甸县	354 000	森林、湖泊生态系,水源林
	火山群自然保护区	伊通县	100	火山群
黑龙江	丰林自然保护区	伊春市	18 400	红松天然林、母树林
	扎龙自然保护区	齐齐哈尔市	42 000	丹顶鹤等珍稀水禽
	镜泊湖自然保护区	宁安县	120 000	火山口森林,自然景观
	五大连池自然保护区	德都县	70 000	自然环境及火山熔岩
	七星子自然保护区	桦南、集贤县	33 000	东北虎及自然环境
	牡丹峰自然保护区	牡丹江市	40 000	天然次生林生态系统
	凉水自然保护区	伊春市	6 394	红松原始林
	黑龙宫自然保护区	尚志县	3 600	两栖动物林蛙
	呼玛河自然保护区	呼玛县	30 000	大麻哈鱼、鲟鱼等鱼类
	逊别拉河自然保护区	逊克县	14 000	鲤鱼、大麻哈鱼、罗哲鱼、细鳞鱼等鱼类
	呼中自然保护区	大兴安岭呼中区	194 000	寒温带针叶林生态系及珍稀野生动物
	洪河自然保护区	同江、抚远县	16 333	珍稀水禽及自然沼泽
	山河自然保护区	阿城县	871	两栖动物林蛙
	松峰山自然保护区	阿城县	1 465	阔叶次生林生态系

续表

省、市、自治区	自然保护区名称	位　　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护对象
	盐城自然保护区	东台、大丰、响水、射阳、滨海县	沿海海岸	丹顶鹤、大鸨等珍稀水禽越冬地
江	云台山自然保护区	连云港市	63	暖温带落叶阔叶林
	泉山自然保护区	徐州市	370	暖温带植被及人工侧柏林
苏	宝华山自然保护区	句容县	140	北亚热带落叶常绿阔叶混交林
	光福自然保护区	吴县	61	以木荷为主的常绿阔叶林
	龙池自然保护区	宜兴县	123	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
	天目山自然保护区	临安县	667	中亚热带北缘森林植被、古树大树
浙	古田山自然保护区	开化县	1 333	中亚热带森林植被
	乌岩岭自然保护区	泰顺县	533	中亚热带森林植被及珍禽黄腹角雉
	九龙山自然保护区	遂昌县	2 000	亚热带森林、珍贵植物
江	凤阳山自然保护区	龙泉县	4 667	中亚热带森林及珍贵植物白豆杉
	扬子鳄自然保护区	宣城、广德、南陵县	—	我国特有爬行动物扬子鳄
	清凉峰自然保护区	歙县	2 667	珍贵树种、野生动物
安	马鞍岭自然保护区	金寨县	3 500	北亚热带落叶阔叶林
	皇藏峪自然保护区	萧县	2 334	暖温带落叶阔叶林
徽	古牛降自然保护区	祁门、石台县	6 467	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及珍稀动物
	皇甫山自然保护区	滁县	3 600	北亚热带落叶阔叶林及各种鹭鸟
	万木林自然保护区	建瓯县	110	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
	莘口自然保护区	三明市	800	格氏栲、米槠为主的珍贵林木
福	武夷山自然保护区	建阳、崇安、光泽县	57 257	亚热带森林生态系及珍稀动植物
	南靖乐土自然保护区	南靖县	20	南亚热带雨林
	罗卜岩自然保护区	沙县	333	楠木为主的樟科、壳斗科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
建	鸳鸯、猕猴自然保护区	屏南县	1 039	珍稀动物鸳鸯、猕猴等
	半姆林自然保护区	永春县	156	森林生态系
	九连山自然保护区	龙南县	4 066	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
	武夷山自然保护区	铅山县	5 300	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
	官山自然保护区	宜丰县	6 500	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
	井冈山自然保护区	井冈山县	15 873	森林生态系及自然环境
江	庐山自然保护区	九江市、星子县	30 466	森林生态系及自然历史遗迹
	桃红岭自然保护区	彭泽县	4 000	野生梅花鹿
西	大鲵自然保护区	靖安县	—	两栖动物大鲵
	鄱阳湖自然保护区	湖泊沿岸各县	22 000	珍稀水禽及各种鹤、鹅、大鸨的越冬地
	下庄自然保护区	永丰县	2 000	原生常绿阔叶林
	河蚌自然保护区	—	22 833	三角河蚌、褶纹蚌

续表

省、市、自治区	自然保护区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护对象
河南	宝天曼自然保护区	内乡县	6 333	暖温带天然次生林
	宝山峰自然保护区	南召县	3 333	过渡地带森林生态系及珍稀野生动植物
	老界岭自然保护区	西峡县	15 333	过渡地带森林生态系及珍稀野生动植物
	太白顶自然保护区	桐柏县	3 533	水源涵养林及珍稀动植物
	金岗台自然保护区	商城县	4 200	亚热带森林植被过渡类型及珍稀野生动植物
	连康山自然保护区	新县	2 000	常绿阔叶林及珍稀野生动植物
	鸡公山自然保护区	信阳县	3 000	亚热带森林植被过渡类型及珍稀野生动植物
	董寨自然保护区	罗山县	9 333	珍贵野生鸟类
	龙池曼自然保护区	嵩县	7 502	过渡地带综合性森林生态系及珍稀野生动植物
	老君山自然保护区	栾川县	2 000	过渡地带综合性森林生态系及珍稀野生动植物
	石人山自然保护区	鲁山县	1 333	过渡地带综合性森林生态系及珍稀野生动植物
	小秦岭自然保护区	灵宝县	4 000	森林生态系及珍贵动植物
	猕猴自然保护区	济源县	10 667	猕猴等野生动物
	太行山自然保护区	济源县	2 000	猕猴等野生动物
山东	长岛自然保护区	长岛县	5 250	鹰、隼等猛禽及候鸟栖息地
	曲阜自然保护区	曲阜县	217	珍稀猛禽、鹭类及文物古迹等
	鸟类自然保护区	青岛市	1065 400	珍稀鸟类及其栖息地
	日照自然保护区	日照县	40 000	森林生态系、灰喜鹊
	南四湖自然保护区	微山县	126 400	雁、鸭等珍稀水禽越冬迁徙地
	鹤伴山自然保护区	邹平县	533	森林生态系及农林益鸟
	沙窝自然保护区	惠民县	466	森林生态系及农林益鸟
	高城自然保护区	高青县	161	森林生态系及农林益鸟
	潍阳自然保护区	无棣县	10 000	天鹅、鹤等珍稀鸟类
	高青艾里—阎张自然保护区	高青县	33	珍稀鸟类大鹅等
	沂山自然保护区	临朐县	3 200	森林生态系及金雕等珍贵猛禽
	弥河流域自然保护区	临朐县	467	珍贵猛禽及农林益鸟
	老龙湾自然保护区	临朐县	13	农林益鸟及名胜古迹
	山旺万卷自然保护区	临朐县		生物化石
	芝罘自然保护区	烟台市芝罘区	22 750	候鸟越冬栖息地
	福山自然保护区	烟台市福山区	60 700	候鸟越冬栖息地
	威海自然保护区	威海市	39 800	候鸟越冬栖息地
	伟德山自然保护区	荣成县	6 667	候鸟越冬栖息地
	招虎山自然保护区	海阳县	6 667	森林生态系及鸟类栖息地
	牙山自然保护区	栖霞县	6 667	森林生态系及鸟类栖息地
	楼山自然保护区	荣成县	2 667	森林生态系及鸟类栖息地
	罗山自然保护区	招远县	6 667	森林生态系及鸟类栖息地
	艾山自然保护区	蓬莱县	5 333	候鸟栖息地
	五龙河自然保护区	莱阳县	265 200	候鸟栖息地
	母猪河自然保护区	文登县	127 800	候鸟栖息地
	崂埠山自然保护区	牟平县	6 667	鸟类栖息地及森林生态系
	央河自然保护区	烟台市福山区	200 000	候鸟栖息地
	黄垒河自然保护区	乳山县	65 200	候鸟栖息地
	黄水河自然保护区	黄县	98 300	候鸟栖息地
	乳山河自然保护区	乳山县	95 400	候鸟栖息地

续表

省、市、自治区	自然保护区名称	位　　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护对象
山东	五河自然保护区	掖　县	7 600	候鸟栖息地
	大沽河自然保护区	莱阳县	463 100	候鸟栖息地
	八河库自然保护区	荣城县	533	候鸟栖息地
湖北	神农架自然保护区	房县、兴山、巴东县	60 000	森林生态系及珍稀动植物
	星斗山自然保护区	利川、咸丰、恩施县	2 880	古老珍贵林木
	小河自然保护区	利川县	—	原生水杉母树
	小林子自然保护区	鹤峰县	466	珍贵植物
	九宫山自然保护区	通山县	3 993	中亚热带森林、珍贵植物、名胜古迹
湖南	壶瓶山自然保护区	石门县	13 333	原始次生林及珍贵树种光叶珙桐等
	索溪峪自然保护区	慈利县	5 333	砂岩峰林地貌、森林生态系及猕猴等动植物
	天子山自然保护区	桑植县	3 340	森林生态系、砂岩峰林地貌及猕猴等野生动植物
	八大公山自然保护区	桑植县	20 000	亚热带过渡类型生物群落、珍稀动植物
	君山自然保护区	岳阳县	84 000	珍稀水禽中华秋沙鸭、鹤等栖息地、白鳍豚
	小溪自然保护区	永顺县	10 000	低海拔原始次生林生态系
	云山自然保护区	武冈县	3 333	森林生态系及原生生物模式标本采集地
	紫云万峰山自然保护区	新宁、城步县	22 840	珍贵树种银杉、长苞铁杉、资源冷杉混生群落及森林生态系
	黄桑自然保护区	绥宁县	15 700	森林演替各阶段森林群落及野生雉类
	舜皇山自然保护区	东安县	10 000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及珍稀植物种混生群落
	舜皇山自然保护区	新宁县	3 000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及珍稀植物种混生群落
	大围山自然保护区	浏阳县	10 533	森林生态系及珍贵动植物
	阳明山自然保护区	双牌县	2 800	黄杉母树林及伴生植物
	九嶷山自然保护区	宁远县	5 700	斑竹和竹类生态系
	南岳自然保护区	衡山县	13 333	绒毛皂荚等珍稀树种及森林生态系
	千家洞自然保护区	道　县	6 667	中亚热带南部亚地带植被类型
	大远源口自然保护区	江永县	9 866	原始次生林、福建柏及其森林生态系
	桃源洞自然保护区	邵　县	10 000	原始次生林、资源冷杉、候鸟迁徙停息地及森林生态系
	八面山自然保护区	桂东县	20 000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及华南虎、短尾猴等珍稀动物种
	莽山自然保护区	宜章县	6 667	南亚热带常绿阔叶林、水鹿、红面猴等珍稀动植物
	乌州自然保护区	衡南县	35	鸟类及其栖息环境
	洛塔自然保护区	龙山县	—	古水杉及其环境
广东	尖峰岭自然保护区	乐东县	1 600	热带雨林及珍稀动物长臂猿、孔雀等
	大田自然保护区	东方县	2 533	珍稀动物海南坡鹿
	邦溪自然保护区	白沙县	333	珍稀动物海南坡鹿
	南湾自然保护区	陵水县	933	猕猴
	新港自然保护区	河源县	933	珍稀动物水鹿
	鼎湖山自然保护区	肇庆市	1 133	南亚热带季雨林
	霸王岭自然保护区	昌江县	2 000	热带森林及长臂猿
	东寨港自然保护区	琼山县	2 600	红树林
	青皮林自然保护区	万宁县	1 067	龙脑香科珍贵树种青皮
	黑石顶自然保护区	封开县	1 333	南亚热带雨林

续表

省、市、自治区	自然保护区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护对象
广东	六连岭自然保护区	万宁县	2 200	热带次生林
	清澜港自然保护区	文昌县	2 000	红树林
	鳄鸟自然保护区	西沙东岛	—	鳄鸟等海鸟
	千六岭自然保护区	始兴县	7 545	珍贵动植物
	大平洞自然保护区	阳山县	2 667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和珍稀动植物
	六宝山自然保护区	乳源县	3 200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和珍稀野生动物
	古田自然保护区	惠东县	4 000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和珍稀野生动物
	内伶丁岛自然保护区	深圳市	500	猕猴、红树林
	上溪自然保护区	大埔市	635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和珍稀野生动物
	白水岭自然保护区	陵水县	4 000	热带雨林和珍稀野生动物
	仲架自然保护区	阳山县	7 867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针阔混交林
	红树林自然保护区	文昌县	3 733	红树林
	南昆山自然保护区	龙门市	2 000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和珍稀野生动物
广西	花坪自然保护区	龙胜、临桂县	6 667	珍贵树种银杉及中亚热带常绿阔叶林
	苗儿山自然保护区	兴安、资源县	10 667	珍贵树种及水源林
	岩滩自然保护区	龙州、宁明县	9 467	石灰山季雨林,珍稀动物白头叶猴及珍贵树种蚬木、金花茶、金丝李
	崇左自然保护区	崇左县	5 133	珍稀动物白头叶猴
	扶绥自然保护区	扶绥县	10 000	珍稀动物白头叶猴
	大新自然保护区	大新县	9 333	珍稀动物白头叶猴、黑叶猴
	陇瑞自然保护区	宁明县	2 100	珍稀动植物、白头叶猴、金花茶及自然环境
	大明山自然保护区	武鸣县	58 200	水源涵养林、鸟类及其栖居环境
	农信自然保护区	那坡县	10 500	蚬木及水源涵养林
	德隆自然保护区	那坡县	12 200	水源涵养林
	大王岭自然保护区	百色县	19 200	水源涵养林
	澄碧河自然保护区	百色县	16 200	水源涵养林
	十万大山自然保护区	上思县	26 700	水源涵养林
	布柳河自然保护区	天峨县	45 300	珍贵树种蚬木及水源涵养林
	穿洞河自然保护区	天峨县	11 600	猕猴及水源涵养林
	岩水冲自然保护区	贺县	12 000	森林生态系
	热虎自然保护区	南丹县	4 200	水源涵养林
	大瑶山自然保护区	金秀县	13 500	珍稀动物瑶山鳄蜥及水源涵养林
	花坪自然保护区	西林县	15 700	水源涵养林
	大平山自然保护区	桂平县	20 400	水源涵养林
贵州	梵净山自然保护区	江口、印江、松桃县	38 000	森林生态系及珍稀动植物灰金丝猴、珙桐等
	佛公山自然保护区	雷山、台江、剑河、榕江县	47 300	珍贵树种秃杉林
	红枫湖自然保护区	清镇县	11 000	森林景观及人工湖泊
	银杉自然保护区	道真县	4 600	银杉等珍稀动植物及森林生态系
	桫椤自然保护区	赤水县	—	珍稀植物桫椤、小黄花茶等及森林生态系

续表

省、市、自治区	自然保护区名称	位　　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护对象
四川	卧龙自然保护区	汶川县	200 000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王朗自然保护区	平武县	27 700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唐家河自然保护区	青川县	40 000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马边大风顶自然保护区	马边县	30 000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美姑大风顶自然保护区	美姑县	16 000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九寨沟自然保护区	南坪县	60 000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蜂桶寨自然保护区	宝兴县	40 000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白河自然保护区	南坪县	20 000	金丝猴等珍稀动物
	小寨子沟自然保护区	北川县	6 700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铁布自然保护区	若尔盖县	23 000	梅花鹿等珍稀动物
	喇叭河自然保护区	天全县	12 000	羚牛等珍稀动物
	金佛山自然保护区	南川县	900	银杉等珍贵树种
	缙云山自然保护区	重庆市	1 400	亚热带森林自然景观
	黄龙寺自然保护区	松潘县	40 000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自然景观
	攀枝花苏铁自然保护区	渡口市	310	攀枝花苏铁
云南	西双版纳自然保护区	景洪、勐海、勐腊县	200 000	热带森林、珍稀动物野象、野牛、麂鹿、孔雀、坪鸟等，珍贵植物望天树、石梓等
	南滚河自然保护区	沧源县	6 671	热带森林及珍稀动物野象、虎、麂鹿、孔雀等
	高黎贡山自然保护区	腾冲、保山、泸水县	120 000	亚热带常绿阔叶林、高山针叶林、珍贵动植物
	白马雪山自然保护区	德钦县	180 000	高山针叶林,珍稀动物黑金丝猴
	黄连山自然保护区	绿春县	13 853	南亚热带森林、珍稀动物长臂猿、蜂猴
	威远江自然保护区	景谷县	7 780	南亚热带森林及各种猴类
	天池自然保护区	云龙县	6 630	云南松天然林、高山湖泊、各种猴类
	纳帕海自然保护区	中甸县	2 067	黑颈鹤等珍稀鸟类及其栖息地
	药山自然保护区	巧家县	10 213	高山天然林生态系及中药材
	雕林山自然保护区	禄丰县	613	高原森林植被
	海子坪自然保护区	彝良县	2 780	天然楠竹、罗汉竹及大麻生境
	普渡河自然保护区	禄劝县	11	天然苏铁林
	三江口自然保护区	永善县	680	原始阔叶林生态系及珍稀树种峨嵋栲等
	驾车自然保护区	会泽县	8 287	天然华山松林生态系
	碧塔海自然保护区	中甸县	14 133	高山针叶林及水禽
	玉龙雪山自然保护区	丽江县	26 000	高山森林生态系及珍稀动物滇金丝猴等
	哈巴雪山自然保护区	中甸县	21 907	高山森林生态系及珍稀动物滇金丝猴等
陕西	太白山自然保护区	太白、眉县、周至县	54 158	温带、亚热带过渡地区森林生态系、自然历史遗迹
	佛坪自然保护区	佛坪县	35 000	珍稀动物大熊猫及森林生态系
	朱鹮自然保护区	洋县	5 000	珍稀鸟类朱鹮
	杜松自然保护区	府谷县	6 354	杜松林生态系
	臭柏自然保护区	神木县	7 666	臭柏林生态系

续表

省、自治区	自然保护区名称	位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护对象
甘肃	白水江自然保护区	文县、武都县	90 953	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东大山自然保护区	张掖县	4 921	青海云杉及其生境
	寿鹿山自然保护区	景泰县	11 060	青海云杉及其生境
	昌岭山自然保护区	古浪县	3 679	青海云杉及其生境
	莲花山自然保护区	临潭、康乐县	6 866	森林生态系、珍稀动植物及风景林
	盐池湾自然保护区	肃北县	424 800	白唇鹿等珍稀动物及高寒地带生态系
	大苏干湖自然保护区	阿克赛县	3 500	鸟类及其栖息环境
	小苏干湖自然保护区	阿克赛县	850	鸟类及其栖息环境
	安南坝自然保护区	阿克赛县	390 000	野骆驼及其生境
	干海子自然保护区	玉门市	300	鸟类及其栖息环境
	连古城自然保护区	民勤县	14 000	沙生植物群落
	朵海自然保护区	碌曲县	3 500	鸟类及其栖息环境
	郭扎沟自然保护区	卓尼县	2 509	紫果云杉及其生境
	头二三滩自然保护区	徽县、两当县	31 937	羚羊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
	麦草沟自然保护区	天水县	3 567	青冈次生林及其生境
	黑河自然保护区	两当县	4 200	红桦林生态系
	崆峒山自然保护区	平凉市	1 089	森林生态系及名胜古迹
	兴隆山自然保护区	榆中县	2 219	老云杉林及自然生态系
青海	鸟岛自然保护区	刚察县、青海湖	53 550	斑头雁、海鸥、鸬鹚等各种水禽栖息繁殖地
	孟达自然保护区	循化县	9 544	森林生态系及珍贵树种
新疆	塔城自然保护区	裕民县	1 500	巴旦杏及其生境
	塔里木自然保护区	尉犁县	20 000	沙漠干旱地区胡杨林
	哈纳斯自然保护区	布尔津县	90 000	自然环境及生态系
	布尔根河自然保护区	青河县	5 000	河狸及栖息环境
	天池自然保护区	阜康县	6 000	自然环境及森林生态系
	巴音布鲁克自然保护区	和静县	100 000	珍稀水禽天鹅等栖息繁殖地
	托木尔峰自然保护区	温宿县	100 000	冰川及下部森林、野生动物
	卡拉麦里山自然保护区	昌吉州、阿勒泰地区	1 400 000	有蹄类野生动物野驴、盘羊、鹅喉羚等
	雪岭云杉自然保护区	巩留县	6 800	雪岭云杉及其生境
	野核桃自然保护区	巩留县	1 200	山地阔叶林、野核桃林
	霍城自然保护区	霍城县	35 000	四爪陆龟
	阿尔金山自然保护区	且末、若羌县	3 225 000	高寒荒漠野生动物野驴、野牦牛
	伊犁小叶白蜡自然保护区	伊宁县	20	河滩小叶白蜡、杨树林
	甘家湖自然保护区	乌苏县	20 000	白梭梭及其生境
	塔什库尔干自然保护区	喀什地区	1500 000	高寒荒漠野生动物雪豹、盘羊等
	黑蜂自然保护区	伊犁地区	—	黑蜂及其巢址

续表

省、自治区	自然保护区名称	位　　置	面积(公顷)	主要保护对象
宁夏	贺兰山自然保护区	石嘴山、银川市、平罗、贺兰、永宁县	61 000	干旱风沙区水源林及生态系、地质冰川等
	六盘山自然保护区	固原、隆德、西吉、海原、泾源县	7 000	水源林及生态系、地质剖面
	罗山自然保护区	同心县	8 900	干旱风沙区水源林及生态系
	云雾山自然保护区	固原县	1 300	干旱草原生态系及长芒草
	沙坡头自然保护区	中卫县	12 000	干旱沙漠植被
台湾	垦丁地区国家公园		32 640	
	玉山国家公园		120 000	自然环境及其生态系统
	阳明山国家公园			自然环境及其生态系统
	太鲁阁自然保护区			大理石峡谷
	兰屿自然保护区			热带森林群落和海洋岛屿海底景观
	淡水河口自然保护区			沿海环境及自然资源
	兰阳海岸保护区			沿海环境及自然资源
	苏花海岸保护区			沿海环境及自然资源
	花东沿海保护区			沿海环境及自然资源
	彰云嘉沿海保护区			沿海环境及自然资源
	东北角沿海保护区			沿海环境及自然资源
	垦丁沿海保护区			沿海环境及自然资源

第七章　各大行政区经济地理概况

中国幅员广阔，地区差异性很大。根据自然资源、社会资源条件、历史发展特点、经济发展程度和发展趋势，全国可分为三大经济区域，即沿海发达地区（东部）、边疆待开发地区（西部）、介于上述两大地区之间的地区（中部）。东部地区生产发展的技术经济条件较好，西部地区有资源上的优势，而中部地区则在一定程度上兼有二者之长。按行政地区，分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根据中国经济地理的实际情况，这里分6大区域对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经济地理分别进行介绍。

第一节　华北区

本区包括北京市、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天津市，地理位置偏于中国北部，它的北部和西部为内蒙古高原和山西高原，东南部为华北平原北部。本区交通发达，处于中国中枢地位。本区工业较农业发达，重工业较轻工业发达。本区内矿产资源丰富，占有优势的矿种是煤、铁、铬、稀土、铌、耐火粘土、铁钒土、芒硝、天然碱、石油等，其中煤炭储量约占全国60%。本区拥有大同、宁武、西山、汾西、沁水、河东、东胜～准格尔～清水河、开滦等大煤田和大港油田、华北油田等著名油田，是全国最大的燃料动力工业基地，煤炭、石油均大量调出。本区由北京、包头、太原、天津、唐山等重点钢铁厂形成的钢铁中心，是全国最大的钢铁工业基地之一。本区机械工业（重型机械、矿山及冶金设备、动力机械、运输机械、农业机械等）、盐碱化学工业、煤焦化学工业、石油化学工业发达。轻纺工业也较发达，海盐生产和畜产品加工在全国也占重要地位。

本区的农业，粮食生产以小麦为主，玉米、谷子、高粱等杂粮次之，经济作物以棉花最重要，其他经济作物有花生、胡麻、甜菜等。本区是中国最重要的畜牧业地区之一，每年向国家提供大量的肉、乳、皮毛等畜产品。

北京市

北京市位于华北大平原的西北边缘，西部和北部是连绵不断的群山，东南是一片逐渐低缓的平原。总面积为16 800平方公里，总人口1986年为971.2万。北京

市是中国的政治、文化中心，在经济上也占有重要的地位。北京西部山区有较丰富的矿藏，主要有无烟煤、石灰石、大理石等非金属矿，还有铁、钨、铜、金等金属矿。北京市工业主要有化学工业、机械制造工业、轻纺工业、冶金工业。一些工业产品产量在全国占相当大比重。有机化学工业居全国第一位，文教艺术用品居第二位，电子、毛纺品居第三位，皮革工业居第四位，冶金工业设备制造、日用电器工业居第五位。手表、缝纫机、洗衣机、服装、皮鞋、啤酒、糖果、水泥、煤等也是重要产品。北京市的传统特种手工艺品种类多，技术精湛，新中国建立以后有很大发展，景泰蓝、牙雕、玉雕、地毯、绢花等在国际上享有盛誉。北京的农业原来相当落后，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现代化程度有了显著提高。到 1986 年，全市建设了官厅、十三陵、怀柔、密云等大中小型水库 84 座，拥有大中型拖拉机 11 664 台，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 345.5 万瓦（特），北京市粮食总产量八十年代以来每年保持在 20 亿公斤左右，年产蔬菜 20 多亿公斤。北京有不少久负盛名的名贵果品，北京白梨、金丝蜜枣、香白杏等，其他水果有苹果、桃、葡萄等，1986 年鲜果总产量达 1.75 亿公斤，西瓜上市量 2.5 亿公斤。北京的养猪、养鸡、养牛（奶牛）也有很大发展。1986 年鸡蛋产量达 1.42 亿公斤，为首都市场提供肉鸡 650 多万只、牛奶 1.46 亿公斤。淡水鱼发展快，1986 年产鱼 2 022.9 万公斤。北京交通发达，是中国重要的交通枢纽之一。京广、京沪、京哈、京包、京承、京通、丰沙等铁路线将北京与全国各地联系起来，国际列车通达莫斯科、乌兰巴托、平壤。北京是中国的航空中心，国际航线可达平壤、东京、马尼拉、新加坡、曼谷、仰光、德黑兰、莫斯科、布加勒斯特、贝尔格莱德、苏黎世、伦敦、巴黎、罗马、纽约、旧金山等地。国内航线可达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路有京承、京张、京山、京塘、京唐、京周、京保、怀丰等干线。市内公共汽车、电车有 100 多条线路，有两条地下铁道。

河北省

河北省地处黄河下游、华北平原北部，东临渤海，西倚太行山，北连内蒙古高原，南接豫鲁平原，总面积为 18.5 万平方公里，1985 年总人口为 5 548 万。河北省矿产资源丰富，全省已发现矿产资源 80 多种，探明储量的有 50 多种。其中煤、铁、石油等最为重要。铜、铅、锌、石棉、磷、耐火粘土等也有一定储量。渤海沿岸是中国重要的海盐产区。河北省工业具有相当大的规模，是中国重要的煤炭、石油、钢铁、纺织工业基地。本省拥有开滦煤矿、峰峰煤矿、唐山钢铁公司、华北油田、华北制药厂、耀华玻璃厂、启新水泥厂、沧州化肥厂、石家庄棉纺厂等大中型骨干企业。唐山的陶瓷生产、石家庄的医药生产、秦皇岛的桥梁制造、邯郸的水泥生产、保定的化纤和胶片生产，在全国都占有重要地位。河北的传统手工业有曲阳石雕、张北马鞍、易水砚等。河北省农业发展历史悠久，新中国建立后三十多年，农业生产水平有了很大提高。农业以耕作为主，在耕作业中又以粮食种植为主，约占总播种面积的 80% 左右。粮食主要有小麦、玉米、高粱、谷子、薯类等。经济作物有棉花、油料、甜菜、麻、烟叶等。河北是中国的小麦、棉花重点产区之一。畜牧业是河北省重要的农业部门。张北坝上高原多内流河和草地，是优良的天然牧场，这里所产“口马”、羔皮闻名于世。河北省交通比较发达，省内有京广、京沪、京哈、京包、丰沙、石德、石太、通坨、京承、京锦、大秦等铁路干线穿过。全省已形成以各行政公署驻地为中心的公路网。秦皇岛港是中国北方天然不冻良港，有铁路通往东北和华北，有输油管通往大庆，是山西煤炭和东北石油外运的重要港口。河北省的重要城市有石家庄（省会）、唐山、邯郸、张家口、保定、秦皇岛、承德。

山西省

山西省位于华北平原以西、黄土高原东部，东起太行山巅，西至黄河之畔。北抵长城，南达黄河、王屋山。全省总面积 15 万多平方公里，1985 年总人口 2 627 万。山西省矿产资源丰富，有煤、铁、铝土、铅、锌、铜、钴、黄金、石膏等 87 种矿，已探明储量的 43 种。其中，煤和铝的储量居全国首位。煤已探明储量 2 000 多亿吨；铝已探明储量 3 亿多吨，占全国已探明储量的四分之一。山西的煤田遍及 80% 的县、市；而有煤的地方差不多都有铝。煤的品种齐全，质量优良，埋藏浅，煤层稳定，便于开采。已探明的钛矿储量占全国第二位，铜矿和石膏占全国第五位。山西已成为中国的以煤炭、钢铁、机械、化工、电力为主的重工业基地之一。原煤产量，1985 年已达 2.1 亿多吨。这里的煤运往全国二十几个省市，并出口许多国家和地区。全国大钢铁企业之一的太原钢铁公司，以生产各种特殊钢和不同规格、型号的板材钢为主。山西省的机械工业力量雄厚，起重设备、矿山机械、轧钢机械、纺织机械等的生产在全国居重要地位。山西省轻工业基础薄弱，从 80 年代开始大力发展。山西的传统产品汾酒、竹叶青酒和中成药龟龄集、定坤丹驰名中外。山西省的农业生产以种植业为主。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谷子、高粱、莜麦等。小麦种植面积占全省粮田的三分之一，主要产地在晋中、晋南。经济作物以棉花为主，其他有甜菜、胡麻、蚕桑、烟叶等。山西高原山区有天然牧场，发展畜牧业条件较好。畜牧业比较集中于晋西北一带，主要畜种有牛、羊、马、驴、骡。猪主要产于晋中和晋南。晋南大黄牛是全国五大名牛之一。山西的交通以铁路为主干，境内有六条铁路干线即：同蒲线（大同～孟塬）、石太线（石家庄～太原）、京原线（北京～原平）、京包线（北京～包头）、大秦线（大同～秦皇岛），另外有几十条专用铁路线。公路以太原、大

同，长治、临汾、侯马为中心，形成了全省的公路网。航空以太原为中心，可通北京、西安、延安及长治、大同等地。山西省的重要城市有太原（省会）、大同、长治、榆次、阳泉、临汾、侯马、介休。

内蒙古自治区

内蒙古自治区位于中国北部边疆，由东北向西南延伸，呈一狭长地带。本区基本上为海拔 1 000 米左右的开阔高原，是蒙古高原的一部分。全区面积 110 多万平方公里，1985 年总人口 2 007 万。内蒙古有草原 13.2 亿亩，占全国草原总面积的 30%，是中国畜牧业经济重要基地之一。呼伦贝尔、锡林郭勒、乌兰察布、鄂尔多斯、科尔沁等都是著名牧场，牧畜以羊、牛、马、骆驼为主。农业生产的其他部门有粮食种植业和经济作物种植业。河套平原是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科尔沁平原、土默川平原、阴山丘陵区等也是产粮区。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莜麦、谷子、高粱、玉米、马铃薯等，经济作物有大豆、胡麻、菜籽、甜菜等，土特产有甘草、麻黄、发菜、蘑菇等。内蒙古发展工业有丰富的资源，已探明的矿藏有 60 多种，其中稀土和铌的储量占世界第一位，天然碱占全国第一位，煤储量居全国前列，黄金、云母、石棉、铬、钛、铜、锌、铝、盐、芒硝等，也都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大兴安岭天然林 2 亿多亩，木材蓄积量占全国六分之一。内蒙古自治区成立时，工业基础很差，经过三十多年的建设，全区形成了钢铁、煤炭、电力、森林工业、机械、化工、电子、建筑材料、纺织、皮革、食品等门类比较齐全的工业体系，工业布局日趋合理。著名的工业企业有包头钢铁公司、霍林河煤矿等。内蒙古自治区地势比较平缓，便于交通事业的发展。全区已经形成由铁路、公路、航空构成的交通运输网。包兰铁路东接京包铁路，西接兰新铁路，是中国北方的第 2 大东西向干线。京通铁路，从北京昌平到本区东部通辽，为首都通往东北的干线之一。集二铁路、滨洲铁路通往蒙古人民共和国和苏联。全区各旗（县）、乡基本上都通公路。胶轮大车和骆驼在短途运输和沙漠地区的运输中仍是重要力量。航空以呼和浩特、包头为中心，通北京、银川及区内的锡林浩特、乌兰浩特、海拉尔、赤峰、通辽等地。内蒙古自治区的主要城市有呼和浩特（首府）、包头、集宁、乌海、海拉尔、通辽、锡林浩特。

天津市

天津市地处华北平原东部，濒临渤海，是首都北京的出海门户。全市面积 11 000 多平方公里，1985 年人口 808 万。天津市的矿产资源主要有盐、石油、天然气。天津沿海地区地势平坦，阳光充足，利于晒盐，是中国重要的海盐产区之一。著名的长芦盐区的塘沽、大沽、汉沽等盐场就在这里。海盐年正常产量 200 万吨，为发展海洋化工提供了有利条件。北大港地区和渤海湾的石油、天然气比较丰富。其他矿藏有煤、锰、钨、铜、白云岩、硫铁矿、硼、座晶石、水泥用石灰岩、粘土等。天津近代工业从 19 世纪中叶兴起，新中国建立以前主要为外国资本所控制。解放后，逐步发展成中国的综合性工业基地之一，工业门类比较齐全，拥有 150 多个行业，其中以海洋化工、石油、石油化工最有全国意义。天津的机械工业企业多，设备全，技术力量强，能制造多种汽车、船舶、拖拉机、大型精密机床、大型发电设备、矿山设备和各种纺织机械等。天津是中国的主要纺织工业基地之一，拥有棉纺、针织、毛纺、印染、丝绸等行业的企业 140 个，所生产的各种纺织品行销全国，不少销往世界各国。其他轻工业品如电视机、自行车、缝纫机、手表、卷烟、牙膏等，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天津著名传统产品有凤船牌地毯、五加皮酒。天津市的农业主要是为城市服务，近郊和海河两岸是城市蔬菜供应基地，广大平原地区以生产粮食为主。粮食有小麦、稻谷、玉米、高粱、薯类等。"小站稻"以品种优良闻名于世。经济作物有花生、棉花、大豆等。天津沿海盛产黄鱼、鲳鱼、鲐鱼和大对虾。天津市交通便利，京哈、京沪两条铁路干线在这里连接，京坨线穿过北部，公路四通八达，民用航空将天津与全国、世界各地联系起来。天津港是中国北方主要贸易口岸，有航线通往世界各地的大港口。天津是中国的重要交通枢纽，是中国进出口货物的主要集散地之一，北方有 11 个省、市、自治区的外贸物资大部或部分从这里出口。

第二节　东北区

东北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本区中间是沃野千里的东北平原，两边是著名的大小兴安岭和长白山。本区地下矿藏丰富，尤以铁、石油、菱镁矿、油页岩等占优势。本区是中国最重要的重工业基地，本区拥有全国最大的钢铁企业、开发规模最大的油田、探明储量最大的铁矿、最大的汽车制造厂，重工业产值在全国重工业产值中占有相当大的比重，许多重工业产品在全国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农业生产在全国也占有重要地位，辽河和松花江平原农业生产水平较高，黑龙江三江平原和松嫩平原、吉林和辽河的西部是重要的农业生产基地。特别是本区粮食生产具有重要意义，这里是中国的商品粮生产基地之一。本区木材蓄积量大，是中国最大的森林采伐基地。交通发达，铁路网已自成体系，有大小铁路 70 余条，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1.2 公里，高于全国铁路平均密度 1 倍多，公路交通、海运也比较发达。

辽宁省

辽宁省位于中国东北南端，辽东半岛伸入渤海、黄海之间。本省东部是长白山余脉及其支脉千山，西部是山地丘陵，中间是辽河平原，沿渤海海滨有一狭长平原，称为"辽西走廊"，是沟通关内外的重要通道。全省

面积15万多平方公里，人口1985年为3 686万。辽宁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矿藏55种。铁矿已探明的储量占全国已探明储量的四分之一，主要分布在鞍山、本溪、辽阳等地；滑石、硼矿居全国首位，煤炭、石油、油页岩、锰、镁、钼等储量也较多，还有铀、铍等稀有金属，沿海有丰富的海盐资源。辽宁工业发达，是中国的以钢铁生产为中心的包括有色金属、燃料、电力、机械、石油加工等的重工业基地。辽宁的许多重工业产品，如钢铁、钢材、纯碱、采矿和冶金化工设备、水泥等都居全国第一位。辽宁的轻工业也有较高的水平，产品主要有棉纺织品、柞蚕丝绸、纸、自行车、缝纫机、手表、电视机、收音机、盐等。辽宁农业基础薄弱，农业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偏低。粮食作物种植面积约占全省耕地面积的70%。主要粮食作物有高粱、玉米、谷子、水稻。大豆是本省的传统农作物。经济作物有棉花、烟草、花生。柞蚕丝是中国的特产，而辽宁是柞蚕丝的主要产区，产量占全国的70%左右。辽宁盛产水果，辽南的苹果和辽西的梨全国有名。畜牧业在辽宁农业中有较重要的地位，大牲畜主要有马、牛、骡、驴、猪、羊，饲养量较大。辽宁省海岸线长，沿海可供养殖的滩涂面积达71.8万亩，浅海面积9万亩。水产资源丰富，是中国重要的渔场之一。主要渔场在长山群岛附近海域，大连为全国著名渔业基地。水产品主要有带鱼、青鱼、黄鱼、虾、贝、海带。辽宁交通便利。铁路干线有京哈、沈大、沈吉、沈丹等，还有多条铁路支线，是中国铁路线最多的省份之一。公路以沈阳、锦州等地为中心，把全省各地联系起来。海运发达，有著名的大连港和营口、丹东等重要海港，是中国东北地区物资的出海口。航空以沈阳为中心，航线可达北京、哈尔滨、长春、大连等地。输送大庆油田石油的管道经过本省，往西转输入关，往南连接大连港。辽宁的重要城市有沈阳（省会）、大连、鞍山、抚顺、本溪、丹东、锦州。

吉林省

吉林省位于中国东北中部。本省中部是松花江、辽河冲积平原，东南部是长白山区，西部是科尔沁草原。全省面积18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2 298万。本省矿产资源种类很多，特别是非金属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的矿藏有70多种。金矿、镍矿储量占全国第三位。钼矿仅永吉县的大黑山矿就占全国储量的三分之一，是中国第二大钼矿。重要的矿藏还有煤、铁、铜、铅、锌、油页岩、石灰石、碱、玻璃砂岩、硅砂、石墨、珍珠岩、白玉石等。吉林省工业已形成以机械工业、基本化工、光学仪器工业等部门为主的工业体系。机械工业主要有汽车、机车、客车、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等。省内有中国第一个现代化的汽车制造厂——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化学工业以基本化工为主，包括化肥、农药、医药、塑料、合成纤维、石油化工、焦油化工、林木化工，有100多个化工企业。吉林化学工业公司是中国综合性化工基地之一，它拥有化肥厂、电石厂、染料厂和生产乙烯、丁苯橡胶、的确良、丁辛醇、合成酒精等工厂，还有一个能处理全部工业和生活污水的污水处理厂。吉林省是中国光学仪器生产中心之一，已经形成光学材料、器件、整机的综合生产体系。其他工业有电力、木材、造纸、采煤、冶金、制糖、酿酒、纺织、电子等。其中造纸工业居全国第二位。以山葡萄为原料的通化葡萄酒驰名中外。吉林土地肥沃、草原广阔、森林资源丰富。农业生产条件好，是东北主要粮食产地之一。粮食主要有水稻、玉米、高粱、谷子等。延边朝鲜自治州是中国北方历史较久的著名的水稻产地。玉米是全省播种面积最多的粮食作物。本省还是中国大豆主要产区之一。经济作物有甜菜、烟草、亚麻、青麻、线麻、向日葵、芝麻、蓖麻等。森林主要分布在东部地区，长白山林区是中国主要林区之一，除向国家提供大量红松、落叶松、鱼鳞松等优质木材外，还提供其他大量林地产品。如人参，吉林产量居全国第一，鹿茸产量也居全国之冠，紫貂皮也是吉林的著名特产。这三者称为"关东三宝"。西部草场很多，是吉林重要牧区，以养绵羊为多。吉林省交通比较方便。铁路有京哈、沈吉、四梅、梅集、长图、长四、平齐等干线和支线，是中国铁路交通发达的省份之一。以长春、吉林、延吉、通化等地为中心的公路网，把全省联系起来，水运以第二松花江为主，松花湖、丰满以下可通轮船。航空以长春为中心，可达北京、沈阳、哈尔滨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长春（省会）、吉林、四平、辽源、通化、延吉。

黑龙江省

黑龙江省位于中国东北地区的最北部的边疆，中西部有松嫩平原，东北部有三江平原，西部和北部是大小兴安岭，东部是张广才岭、老爷岭、完达山。全省面积46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3 311万。黑龙江省矿产资源十分丰富。石油、煤炭、天然气在全国都占有重要地位。石油主要分布在松嫩平原，煤分布很广，以鸡西、鹤岗、双鸭山煤矿最著名。金、铜、铅、锌等有色金属矿藏，储量大，品位高，易开采。本省工业较发达，已建成以煤炭、石油、木材和机械工业为主的、门类比较齐全、技术比较先进的工业基地。原煤、原油、钢铁、铝合金、发电设备、汽车、拖拉机、水泥、发电、纺织、橡胶在本省以至全国工业中占有重要地位。著名的大庆油田建设在本省的西南部。本省有发展农业的优越条件。全省有耕地1.3亿亩，居全国第一位。这里是国家重点建设国营农场的地方，已有国营农场872个，其中有700余个大型农场。随着农业机械化、水利化程度的提高，农业生产迅速发展，每年为国家提供大量商品粮，曾被称为"北大荒"的三江平原、松嫩平原成了国家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被人们誉为"北大仓"。

粮食作物有小麦、水稻、玉米、谷子、高粱。大豆生产在全国居重要地位，每年有大量大豆外运。经济作物以甜菜、亚麻、向日葵为主，产量常居全国首位。大小兴安岭林区和完达山林区是中国最大的林业基地，树种、木材蓄积量、年采伐量均居全国第一位。深山密林里有着丰富的山产品，其中有名贵药材人参、鹿茸、刺五加、黄芪等，还有木耳、蘑菇、松子、橡子和珍贵的皮毛。本省是全国重点发展畜牧业的省份之一，牲畜主要有马、牛、羊，鹿也有饲养。水产品主要是江河湖泊的鱼，著名的有黑龙江、乌苏里江的大马哈鱼、鲟鱼、鲤鱼。本省交通比较发达。铁路有京哈、滨洲、滨绥、哈佳、牡佳、牡图、平齐、齐北、绥北、富嫩、嫩林、佳富等线，形成了一个比较密集的铁路运输网。公路可通乡、镇。黑龙江、松花江、乌苏里江的通航里程达6 600多公里，水深1米以上航道长度居全国第二位。民用航空以哈尔滨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长春、沈阳、佳木斯、依兰等地。输送大庆石油的管道直通北京、秦皇岛、大连。本省的重要城市有哈尔滨（省会）、齐齐哈尔、牡丹江、佳木斯、鸡西、大庆等。

第三节　华东区

本区包括上海市和江苏、浙江、安徽、江西、福建、台湾、山东七省，位于中国东部地区。本区自然条件优越，经济文化发达，农业、轻工业、重工业都有较好的基础。本区技术力量比较雄厚，工业门类齐全，是中国加工工业最发达的地区，机械、电器、纺织、化工、轻工等制造工业和钢铁、基本化工等原材料工业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本区矿产资源不足，不能适应高度集中的大工业的需要，本区特别是上海市能源消耗量巨大，煤和石油除了由鲁西南、皖北、苏北的煤田和山东胜利油田供给一部分外，要从其他地区大量调入。

华东地区农业发达，单位面积产量居全国之冠。平原地区特别是长江三角洲土地肥沃，自然资源丰富，生产技术水平较高，而丘陵地区宜于农、林、果、茶多种经营。因此，粮食、棉花、油菜籽、花生、茶叶、蚕茧的年产量都占全国首位，海洋和淡水产占全国第一位。本区粮食自给，棉、毛、麻等原料需由外区大量调入。这里交通发达。由于大量调入原料、燃料，运输十分繁忙。这里水运条件优越，中国第一大河长江流经本区三省一市。海上运输在全国占有很重要的地位，这里有上海港等十几个著名港口。

上海市

上海是中国第一大都市，是中国最大的海港。它位于中国大陆海岸线中部，长江入海口，是长江三角洲平原的一部分，除西部有海拔100米左右的残丘外，都是地势低平的冲积平原。本市的崇明岛，位于长江出海口，是中国的第三大岛。全市面积5 800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1 217万。上海是中国最强大的工业基地，具有大中小企业相结合、轻重工业发展比较协调、工业门类比较齐全、协作配套能力强、科学技术水平高的特点。在全国统一划分的163个工业门类中，上海市有145个，主要有冶金、化工、机械、造船、电子、仪表、纺织、手工业等。上海是中国重要的钢铁生产基地，这里可以生产高温合金、精密合金、难熔合金等多种特殊钢。大型的现代化钢铁企业宝山钢铁总厂的建成，使上海市的钢铁工业在全国占有更重要的地位。上海是中国的化学工业基地之一，化工产品主要有硫酸、烧碱、农用化肥、化学农药、化学药品、化学纤维、合成橡胶、合成塑料等。这里有生产石油化纤的现代化大型联合企业——上海石油化工总厂。机械工业产品主要有汽车、机床、矿山设备、发电设备、拖拉机、电子工业已形成从材料、元件到设备的生产能力，能生产成套电子仪表装备、大中小型电子计算机。上海的轻纺工业很发达，棉纱、棉布、化学纤维、自行车、缝纫机、手表、电视机等的产量，分别占全国总产量的10～30%。上海的工业品80%供应全国各地，并有大量出口。上海基本上是一个加工工业城市，加工工业约占全市工业的四分之三。工业生产需要的煤、石油、铁矿石、棉花、木材等燃料、原料，全部或大部分要从全国各地调入，一部分从国外进口。郊区农业生产水平较高，机耕面积约占耕地面积的90%，旱涝保收田占耕地面积的87%。主要农作物有水稻、小麦、棉花、油菜、蔬菜。蔬菜能自给，肉、禽、蛋自给一半左右。长江和黄埔江在这里汇流入海，京沪、沪杭铁路在这里接轨，这里还是沿海南北航线的中枢，交通发达。上海是天然优良河口港，主要港域是黄埔江。长江口航道水深7米，宽200米，四季不冻，万吨海轮可常年通航。上海港每年约有2 000艘（次）中外轮船进出港，与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港口有贸易来往。国内民用航空线可达北京和全国各地，国际航线可达东京、大阪、长崎、纽约、旧金山等地。

江苏省

江苏省位于长江、淮河下游，东濒黄海，地跨华北平原和长江下游平原，是全国地势最低平的一个省，绝大部分地区在海拔50米以下。全省面积10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6 213万。江苏矿产资源较丰富，徐州地区的煤、连云港附近的磷、宜兴的陶土、淮北的盐都较有名。其他矿藏有铁、锰、铜、锌、钼、蛇纹石、石膏、水泥石灰石、熔剂石灰石、熔剂白云石等。本省工业发达，门类比较齐全，纺织、轻工、电子、化工、机械等工业，在全国都占有重要地位。为农业服务的地方工业在各地普遍建立。本省的工艺美术品驰名中外，如苏州刺绣、无锡泥塑、常熟花边、宜兴陶器、连云港贝雕等都十分受欢迎。江苏农业发达，土地利用率很高，垦殖指数达60%，农作物种类繁多，农副业生产部门比较齐全，是中国粮食重要产区之一，素

称"鱼米之乡"。粮食作物占全省播种面积的70%以上，主要是水稻和麦类。水稻主要产于苏南，麦类（小麦、大麦、元麦）主要产于徐淮地区。江苏也是中国的重要棉花产区之一。棉花主要分布于沿江、沿海平原和徐淮地区。养蚕业在江苏农业中占有重要地位，太湖流域是中国三大蚕桑基地之一。其他经济作物有花生、油菜、黄麻等。苏南宁镇丘陵出产茶叶、干鲜果品、毛竹。畜牧业以养猪为主，还有牛、马、羊、兔、家禽。本省海岸线长1 000公里，近海渔场面积大，渔业发达，有海州湾、吕泗、大沙、长江口四大渔场，主要产大黄鱼、小黄鱼、带鱼、鲳鱼、海蜇、虾、蟹，滩头产蛤、蚶、蛏等。本省江河、湖泊、渠沟、水库、池塘多，可供养鱼的水面大，是中国的重要淡水渔区。主要淡水鱼类有青、草、鲢、鳙、鲤、鲫、鳜等，太湖的银鱼，长江的鲥鱼、刀鱼、凤尾鱼，阳澄湖的大蟹，远近闻名。江苏交通发达，尤以内河航运便利。境内江河纵横交错，长江横贯东西，京杭大运河纵行南北；湖泊星罗棋布，洪泽湖、太湖是中国的仅小于波阳湖、洞庭湖的大淡水湖。这些江河湖泊都能行船，通航里程达2万多公里。南京是中国内河航运第一大港。位于陇海铁路终点的连云港，是本省进出口运输和中原、西北各省区物资进出口的重要港口。铁路有京沪、陇海、宁铜三大干线联络全国各地，南京、徐州是全国重要铁路交通枢纽。境内公路四通八达。空运以南京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上海、济南、郑州、武汉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南京（省会）、无锡、苏州、徐州、连云港、常州、南通、镇江。

浙江省

浙江省位于中国东南部，东临东海，北部为平原，中部、南部为丘陵、山地。全省面积10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4 030万。浙江是非金属矿藏丰富的地区之一，氟石蕴藏量居全国第一位，萤石、明矾居全国第二位。较重要的矿藏还有铁、铜、锌、金和多种稀有金属。本省工业属于轻小型结构，工业总产值中轻工业占60%，重工业主要生产小型产品，企业以小型的居多（全省3 000多个国营企业中只有70多个大中型的）。重工业有煤炭、冶金、机械、电力、化工、电子仪表等部门。轻工业有棉纺、麻织、丝织、造纸、制茶、水产加工、酿酒等部门，其中丝绸、酿酒、造纸工业在全国具有重要地位。本省素称"丝绸之乡"，全省形成了包括缫丝、织绸、印染以及丝织机械的完整工业体系。丝绸品种有200多个，花样上万个，这里的织锦缎在国际上被誉为"东方之花"。浙江是中国黄酒（俗称"绍兴老酒"）的主要产地。这里传统手工艺品种类繁多，其中以青田石刻、萧山花边、东阳木雕、绍兴越瓷等最为有名。浙江自然条件比较优越，农业生产水平较高，农林牧副渔多种经营较好，单位面积产量高。农业以生产粮食为主，其中以水稻种植最重要。浙北平原以产稻米闻名，在省内有"粮仓"之称。丘陵山区的粮食作物主要是玉米、薯类。经济作物有棉花、黄麻、油菜、甘蔗、蚕茧、茶叶等。其中蚕茧产量居全国第二位，茶叶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四分之一，杭州名茶"西湖龙井"驰名国内外。这里的毛竹生产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油茶、油桐、乌桕、柑桔等也有名。本省畜牧业以养猪、羊、兔和家禽为主。养猪业在全国有重要地位，猪的存栏数一般在1 000万头以上。杭嘉湖平原的绵羊称为"湖羊"，湖羊羔皮，毛色雪白，波浪花纹扑而不散，是世界"四大羔皮"之一，有"软宝石"之称。浙江水产品丰富，是中国重要的水产基地之一。中国三大渔场之一的舟山渔场就在这里。海产鱼类主要有大小黄鱼、带鱼、乌贼，滩涂多产贝类、紫菜、海带等。淡水鱼有青、草、鲢、鳙、鲚等，主要产于杭嘉湖平原。富春江的鲥鱼远近闻名。交通以海运比较发达，主要港口有宁波港、北仑港、温州港、杭州湾、象山湾、三门湾、乐清湾等。内河航运以平原地区的人工河道为主，天然河道以钱塘江为重要。铁路有沪杭线、浙赣线、杭宁线、杭长线等。公路以杭州为中心，有干线和支线连接全省各地。民用航空线，从杭州可达上海、北京、南昌、广州、香港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杭州（省会）、宁波、嘉兴、温州、绍兴、金华、湖州。

安徽省

安徽省位于华东的西北部，跨长江、淮河流域，按地形可分为淮北平原、江淮丘陵、大别山区、皖中长江沿岸冲积平原、皖南山区五个部分。著名的游览胜地黄山、中国佛教四大名山之一的九华山都在皖南山区。全省面积13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5 156万。安徽矿产资源丰富，主要有煤、铁、铜、锰、钼、铅、硫铁、磷、明矾、石膏、石灰石、岩盐等40多种。其中煤已探明储量为223亿吨，占华东总储量的一半；铁矿已探明储量为24亿吨，居华东第一位；铜储量占华东第二位，次于江西省。安徽已形成一个包括煤炭、冶金、电力、机械、化工、建材、纺织、森工、食品、造纸等部门的工业体系。淮南、淮北煤田，马鞍山钢铁联合企业，铜陵粗铜生产基地，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传统手工业制品著名的有歙县的徽墨、歙砚和泾县的宣纸。安徽是全国重要的农业省份之一。巢湖流域、青弋江流域是稻米集中产区；淮北平原生产小麦，也产稻米，是全国的商品粮基地之一。粮食作物还有豆类、玉米、高粱、甘薯等。经济作物有棉花、茶叶、花生、油菜、麻类等。棉花主要产于淮北平原。皖南低山丘陵和大别山是中国茶叶的重要产区，祁门红茶、屯溪绿茶、黄山毛峰、六安瓜片、太平猴魁、敬亭绿雪驰名中外。水果以酥梨、葡萄、蜜枣、石榴等有名。在萧县、砀山的黄河故道上，已建立了水果生产基地。大别山区盛产毛竹、栓皮栎，林产品有茶油、桐油、乌桕树、生漆等。安徽是全国淡水养殖面积最大的省份，水产种类较

多，除青、草、鲢、鲤等家鱼外，还出产名贵的鲥鱼、桂鱼。巢湖的银鱼、长江的大闸蟹，享有盛名，是重要的出口水产品。本省交通以水运最发达，流经境内的长江全年可通行大轮船，淮河、涡河、新安江、青弋江等都可通航。芜湖为全省最大河港，裕溪口为现代化的煤炭转运港。公路以合肥、安庆等地为中心，沟通各县。铁路境内有京沪、陇海、淮南、宁铜等线，把省内各大城市、工矿区联系起来。航空从合肥可达上海、北京、济南、武汉、郑州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合肥（省会）、淮南、蚌阜、芜湖、铜陵、安庆、马鞍山、淮北、屯溪。

福建省

福建省位于中国东南部，临东海，与台湾省隔海相望。全省大部分座落在中国东南丘陵区，境内多山，河谷盆地错落其间。沿海地区多为冲积平原。全省面积12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2 713万。福建矿产资源丰富，已发现120多种矿，主要有铁、锰、铜、铅、锌、钨、铝、石灰石、明矾等。沿海产盐。本省工业是以糖、纸、罐头、电子、塑料、陶瓷生产为主的轻型结构。其他工业主要有钢铁、化工、机械、煤炭、水泥、电力、木材加工等。福建小水电发达，全省已有2 000多座农村小水电站。手工艺品著名的有福州脱胎漆器、寿山石雕、龙眼木雕、德化瓷器和瓷雕等。福建农业以粮食作物为主，占总播种面积的85%以上。粮食作物以水稻为主，河谷盆地和沿海平原为主要种植地区；其次是甘薯、小麦。经济作物主要有甘蔗、花生、茶叶等。这里是中国蔗糖主要产区之一，甘蔗种植大多集中在木兰溪和晋江、九龙江下游。福建也是中国主要产茶省份之一，茶园主要分布在北部。崇安的武夷岩茶、安溪的"铁观音"都是久负盛名的乌龙茶，福州、闽侯的茉莉花茶、福安的"坦洋工夫"和福鼎的"白琳工夫"红茶也很有名。这里盛产水果，漳州地区被誉为"水果之乡"。莆田的桂园、福州的福桔、漳州的天宝香蕉、建宁的莲子，都是国内同类产品中的上品。闽南的枇杷、芦柑、荔枝、菠萝等亚热带水果也远近闻名。漳州的水仙花誉满中外。本省森林覆盖率达49%，是中国四大林区之一，闽北、闽西北是木材主要产地。林区还盛产笋干、香茹、银耳、松香、药材等。沿海渔业比较发达，产黄花鱼、带鱼、鲳、鳗、鲲、梭子蟹等。同安的文昌鱼是世界著名的稀有鱼等。蛤、蛏、蚌、蚝是传统的四大贝类产品。福建水产品在全国总产量中居前列。交通运输以铁路为骨干。铁路有鹰厦线、外（洋）福（州）线和几条支线。公路以福州为中心，通达全省的集镇、乡村。民用航空以福州、厦门为中心，航线可达北京、上海、广州、香港等地。海运可通台湾海峡南北各港口和香港等地，著名港口有三都澳、马尾、泉州、厦门等。本省的重要城市有福州（省会）、厦门、南平、三明、漳州、泉州。

台湾省

台湾省位于中国大陆东南海面上，西隔台湾海峡与福建省相望。全省包括台湾岛、澎湖列岛、钓鱼岛、赤尾屿、彭佳屿、兰屿、绿岛等岛屿。台湾岛是中国第一大岛。全省面积3.6万平方公里，人口1 827万。台湾矿产已发现110多种，以煤、石油、天然气、金、银、铜、硫磺等为重要。工业主要是加工工业，有化纤、制糖、电子、塑胶、电力、水泥、拆船、食品等部门。本省适宜热带、亚热带作物生长。粮食作物以水稻为主。台湾是中国甘蔗的主要产地，蔗糖大量外销。其他农作物有花生、大豆、黄麻、剑麻等。台湾素称"水果之乡"，鲜果四季不断，主要有香蕉、菠萝、柑桔、荔枝、桂园、木瓜、枇杷、芒果、橄榄等。本省是中国重要木材产地之一，森林覆盖率达55%，用材林有铁杉、台湾杉、峦大杉、红桧、肖楠、桃花心木等。经济树种以樟木最著名。台湾海产丰富，主要有鲷、鲔、鲨、鲤等鱼类和石花菜、龙须菜、鹿角菜、鹧鸪菜、砗瑁、珊瑚、珍珠等。交通发达，铁路、公路遍布全省。铁路主要在西部，干线北起基隆，经台北、台中、台南等至高雄。公路有环岛线和东西、北部、南部三条横贯线，支线可达每个较大村镇。基隆至高雄间已建成高速公路。航空和海运也较发达。高雄、基隆、莲花是海运中心，马公港也可泊万吨级海轮。本省主要城市有台北（省会）、基隆、高雄、台南、台中、新竹、屏东、台东。

江西省

江西省位于中国华东的西南部，长江中下游以南。本省边缘为山地，中南部为丘陵，北部为波阳湖冲积平原。全省面积16万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3 460万。江西矿产资源丰富，已发现120多个矿种，主要有钨、铜、煤、铁、钽、铌、锰、铅、锌、钼、铋、岩盐、瓷土、耐火土、石灰石等。其中储量居全国前三位的有钨、铜、钽、铌等21种。钨的储量居全国第二位，产量居第一位。铜矿保有储量占全国第一位，主要分布在德兴、铅山、东乡一带。煤炭在江南占有重要地位。江西工业主要有煤炭、钢铁、机械、化工、水泥、电力、纺织、瓷器、制糖、制茶等。以景德镇的瓷器工业最为有名。江西的农业生产在全省国民经济中占重要地位。北部的波阳湖平原有"江南粮仓"之称，是中国的重要商品粮基地之一。粮食作物以水稻为主，其次是红薯、小麦、豆类。经济作物有棉花、油菜、花生、苎麻、甘蔗等。棉花分布在长江南岸和滨湖地区，甘蔗集中在赣南。江西是中国主要产茶地区之一，修水、武宁的红茶和婺源的绿茶最著名。这里是中国江南重要木材产区之一，林地占全省总面积的60%多。油茶林分布较广，面积居全国第一。水果以柑桔、柚为主，南丰蜜桔享有盛名。畜牧业重点发展猪、牛、羊、兔等家禽。境内湖泊、河流、水库、池塘众多，是中国重要的淡水

鱼产区。波阳湖是中国最大的淡水湖，鱼产量占全省鱼产量的60%，以鳙、鲢、青、鲤、银鱼为最多。北部沿长江各县是中国天然淡水鱼苗的重要产区。交通以铁路运输为骨干，浙赣线横贯中部，连接着华东、华中、华南三大区。公路形成了以南昌、赣州等地为中心的公路运输网，把全省各地联系起来。内河航运以赣江、抚河、信河、鄱江、修水为主干，总汇波阳湖，从长江出口，南昌、九江为重要河港。民用航空，从南昌可达北京、上海、广州、福州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南昌(省会)、九江、赣州、景德镇、吉安、瑞金。

山东省

山东省位于中国东部、黄河下游。半岛部分隔渤海海峡与辽东半岛相望。鲁中南和胶东多山地丘陵，在两部分山地丘陵之间和外围，是鲁西、鲁北平原和胶莱平原。全省面积15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7 695万。山东矿产资源比较丰富，已发现煤、铁、石油、金、金刚石、铝、菱镁矿、石墨、石膏、锆英石、铝土矿、耐火粘土、膨润土等105种矿。鲁西的煤，黄河三角洲及渤海湾沿岸的石油，胶东的黄金，在全国都有重要地位。著名的胜利油田和兖州煤炭基地在本省境内。盐产于沿海，青岛、日照是主要产盐区。山东工业部门有冶金、机械制造、化工、电力、石油、煤炭、纺织、建材、钟表、造纸、陶瓷、食品等。本省有几十种产品的产量居全国前列。石油、煤炭每年有部分调出。机械工业可制造汽车、动力机械、矿山机械、拖拉机、内燃机车、客车车辆、各种机床、化工设备等。淄博的陶瓷、青岛的啤酒、烟台的葡萄酒和药酒等国内外闻名。本省工艺美术种类繁多，著名的有淄博的瓷器、临淄的青州台布花边、潍坊的年画、栖霞的唐绸。山东是中国重要的粮食作物和经济作物种植区。农业在本省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红薯、高粱、谷子、水稻等。小麦产量在全国占第二位，粮食总产量常居全国第一位。但由于本省人口多，人均占粮在全国处于中等水平。经济作物主要有棉花、花生，烟草、麻等。山东是中国北方三大棉花生产基地之一，鲁西、鲁北平原是棉花集中产区。花生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40%。山东蚕茧生产在全国占有较重要的地位，柞蚕饲养历史悠久，是全国四大柞蚕丝生产省之一。这里盛产水果、瓜类，著名的有烟台苹果、莱阳花梨、肥城佛桃、青州蜜桃、大泽山葡萄。畜牧业以养猪为主，其他有羊、兔、牛、驴、家禽等。莱芜猪、滨湖区寒羊、潍北马、德州驴、鲁西黄牛是家畜中的优良品种。本省沿海为中国的重要海洋渔场之一，水产丰富，仅次于浙江、广东，居全国第三位。海产主要有大黄鱼、小黄鱼、带鱼、鲐鱼、鲅鱼、青鱼、对虾、毛虾、海参、鲍鱼等。对虾产量居全国第一位。沿海滩涂养殖有海带、对虾、贻贝等。河湖中产淡水鱼。交通比较发达。铁路有穿越南北的京沪线、横贯东西的胶济线和若干支线。公路四通八达，大多数乡村都通汽车。海运便利，沿海有青岛、烟台、黄岛、石臼所、威海、石岛、龙口等十几个大中小港口，其中青岛、烟台等港能停泊万吨级轮船。民用航空线，从济南可达北京、南京、上海、合肥、沈阳等地。境内有鲁宁输油管及其支线。本省的重要城市有济南（省会）、青岛、淄博、枣庄、烟台、潍坊、济宁、东营。

第四节 中南区

本区包括河南、湖北、湖南、广东、海南五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处中国中部偏南的位置。本区资源丰富，在全国占优势的矿藏有锰、铅、锌、钨、锑、锡、铋、钽、锗、铟、镓、铷、磷、硫铁矿、油页岩等，但煤等矿藏少。本区工业比较发达。钢铁工业（以武汉为中心）和有色金属采冶（以湘中及岭南为中心）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机械制造工业以运输机械、动力机械、冶金和矿山设备、农业机械为重要。水力资源比较丰富，电力工业有重要意义，著名的大型水电站葛洲坝水电站、三门峡水电站、丹江口水电站、新丰江水电站都在本区，境内还有大量中小型水电站。轻工业以郑州、武汉的纺织工业机和广东、广西的制糖工业具有全国意义。本区是中国农业最发达的地区之一，这里有全国最大的水稻产区。江汉平原、洞庭湖平原、珠江三角洲是全国商品粮基地。花生、芝麻、油菜、甘蔗、烤烟、茶叶、橡胶、淡水水产等，在全国都占有重要地位。本区地理位置适中，水陆交通便利。

河南省

河南省位于黄河中下游，以京广铁路为界，西部为山地丘陵盆地，东部是黄淮平原。全省面积16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7 713万。河南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储量的矿藏有65种。其中，煤的远景储量约1 000亿吨，分布在北起太行山北麓的鹤壁、焦作，南到伏牛山麓的广大地区。栾川铜矿，从地质储量讲是中国最大的铜矿；灵宝县小秦岭金矿，是中国大型金矿之一；铝土矿储量占全国第二位；桐柏山区有中国最大的天然碱矿；南阳地区的蓝石棉矿的储量居全国第一位；其他矿藏主要有石油、云母、银、大理石、玉石等。本省拥有冶金、煤炭、石油、电力、机械制造、化工、纺织、水泥、卷烟、造纸等工业部门。煤年产量占全国第三位，主要煤矿有平顶山、义马、焦作、鹤壁。机械工业以洛阳为中心，这里有中国最大的拖拉机制造厂、轴承厂、矿山机器厂。棉纱、棉布产量占全国第六位，纺织工业以郑州最集中。本省手工业品著名的有禹县钧瓷、洛阳仿唐马、南阳玉雕、开封汴绸和汴绣、济源盘砚等。农业以种植业最发达。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玉米、水稻、高粱、豆类和薯类。小麦主要分布在黄淮平原和南阳盆地，总产量居全国第一位。经济作物有棉花、烟草、芝麻、花生、麻类等。其中芝麻、烟

草、麻类居全国首位，花生居第二位。河南是中国的柞蚕丝产区之一，集中产区为伏牛山。著名的土特产有信阳毛尖茶、灵宝大枣等。畜牧业以养牛、羊、猪、鸡为主，南阳黄牛是中国五大良种牛之一，山羊皮畅销国内市场。水产以黄河鲤鱼最为有名。本省地处中国交通要冲，京广铁路和焦枝铁路纵贯本省，陇海铁路横穿本省北部。省内还有不少铁路支线，把各工矿区与铁路干线联系起来。公路可通80%以上的乡，内河航道主要有淮河、沙河、黄河、卫河。民用航空以郑州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上海、广州、沈阳、昆明、西安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郑州（省会）、洛阳、开封、平顶山、新乡、安阳、南阳。

湖北省

湖北省地处长江中游，洞庭湖以北，西部、北部为大山区，东南部、东北部为低山区，中北部为丘陵，中南部是长江和汉水冲积而成的江汉平原。全省面积18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4 931万。湖北矿藏有数十种，主要是铁、铜、石膏、金、磷、重晶石、石墨、岩盐、石油、煤等。铁矿分布于40多个县，以大冶铁矿最有名。铜矿主要分布在大冶、阳新一带。石膏产量占全国第一位，主要产于应城。本省工业发达，形成了以钢铁、机械制造、建材、电力、石油、造船、化工、纺织、仪表、电子、食品等工业部门为主的工业体系。一些大型企业如武汉钢铁公司、葛洲坝水电站、第二汽车制造厂、武汉重型机床厂、武汉锅炉厂等，在全国都占较重要的地位。湖北的传统手工业品著名的有天门印花布、江陵荆缎、广济竹器。湖北农业也比较发达，兼有南北方特点。粮食作物有水稻、小麦、玉米、高粱、红薯等。江汉平原是中国重要的商品粮基地之一，主要产稻米、小麦。经济作物有棉花、苎麻、芝麻、油菜等。苎麻产量居全国前列，主要产于阳新、大冶等地。著名土特产品有鄂东南的洞茶、鄂西的毛坝漆和柑桔、鄂西北的银耳、桐油、黑木耳、香菇、山羊板皮、五倍子等的产量在全国居前列。畜牧业，江汉平原以养猪、兔、家禽等为主，鄂中丘陵、鄂北地区养猪与养牛、羊并重，鄂西山区以养牛、羊为主。湖北有大小河流1 195条，大小湖泊600多个，水域广阔，是全国重要的淡水水产基地之一。水产品主要有鱼、莲、菱、藕、珍珠等。这里鱼类资源丰富，已发现130种；鱼苗产量居全国第一位，每年有大量鱼苗运销各地。名贵的武昌鱼——团头鲂出产在鄂城县梁子湖。本省森林资源丰富，神农架原始森林区有多种树木，其中有世界上濒于灭绝的、被称为"活化石"的香果树、水青树，有珍稀的珙桐和冷杉等。本省是中国腹地水陆交通枢纽。内河航运以武汉为中心，自武汉溯江而上，过葛洲坝，经长江三峡可达重庆，顺流而下，过九江，经南京可通上海。长江水盛时，万吨轮船可从长江口直达武汉，为省内最大水运干线。第二大水运干线为汉水，100多吨驳船可达陕西白河县。铁路有纵贯南北的京广线、焦柳线，还有汉丹线、襄渝线、武石线等。公路以各重要城市为中心，可通往大部分乡村。民用航空以武汉为中心，航线可达北京、上海、南京、长沙、广州、成都、昆明、西安、宜昌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武汉（省会）、黄石、宜昌、沙市、襄樊、十堰、恩施、江陵。

湖南省

湖南省位于长江中游南岸，东、南、西三面为山地、丘陵，中间为丘陵、山地，东北部为洞庭湖平原。全省面积为21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5 622万。湖南矿产资源丰富，到1985年，已发现矿种108个，有色金属和稀有金属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钨、锑、铋、重晶石、雄黄、海泡石、独居石、萤石储量居全国之首。铝、锌、汞、高岭土储量占全国第二位。锰、铜、硫、磷、金刚石、石灰石、白云石、矽砂等，储量也很多。还有铁、煤、盐等矿藏。湖南是全国有色冶金工业重要基地之一，已建立几十个较大的有色冶金工业企业。其他工业有机械制造、钢铁、石油化学、煤炭、电力、建材、陶瓷等部门。传统手工业品种多，著名的有浏阳夏布和鞭炮烟花、长沙湘绣、邵阳和益阳竹器、醴陵瓷器、浏阳菊花石雕、临武龙须草席等。本省农业较发达，是中国重要粮食生产基地之一。粮食作物以水稻为主，分布广泛，稻谷产量1971年以后一直占全国第一。其他粮食作物有红薯、小麦等，产量不多。经济作物有苎麻、棉花、黄麻、油菜、茶叶、烤烟、甘蔗等。苎麻产量居全国前列，大量外销国际市场。湖南是中国主要产茶省份之一，1985年茶叶产量居全国第二。湖南经济林种植面积，在全国各省、自治区中占第一位，木本油料茶油产量占全国第一位，桐油占重要地位。畜牧业以养猪为主，本省是中国养猪最多的省份之一，1985年猪肉产量137.5万吨，居全国第二位。其他畜牧业有养羊、牛、家禽等。家禽中以武冈一带的"铜鹅"在国际上享有盛名。本省水面广阔，水产比较丰富，淡水鱼产量1985年占全国第四位。洞庭湖素称"鱼米之乡"，盛产鱼、莲、藕、菱。湘莲为著名特产，外销世界各地。湖南森林分布较广，森林覆盖率为35.5%，以产杉木最多，沅江流域的"辰杉"、湘江上游的"瑶杉"，材质优良，每年大量外运。这里还盛产楠竹，占全国第二位。交通运输以铁路为骨干，重要干线有纵贯南北的京广线、焦柳线和贯穿东西的湘黔线、湘桂线及浙赣线。公路四通八达，绝大多数乡镇通汽车。水运以洞庭湖和湘江、资江、沅江、澧水为主，北出城陵矶入长江，通武汉、九江、南京、上海等港口。民用航空以长沙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上海、广州、沈阳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长沙（省会）、株洲、衡阳、湘潭、岳阳、邵阳、冷水江等。

广东省

广东省位于中国南部，北部、东部、西部为山地、

丘陵，三者之间有著名的珠江三角洲平原。全省面积18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5 600多万。广东矿产资源丰富，有色金属和稀有金属有钨、锑、铜、铅、锌、金、银、独居石、钽、铌、锆英石等，主要分布在北部和沿海地区。湛江的油页岩，英德的硫铁矿，储量较丰富，广东水力资源丰富，蕴藏量在1 000万千瓦以上。广东是中国重要的轻工业基地之一，食糖、陶瓷、罐头、干电池、工艺美术品等产品在全国居重要地位。食品工业是本省最大的工业部门之一。制糖业发达，这里是中国主要蔗糖产地。罐头工业以水果罐头、青刀豆罐头、鲮鱼罐头为主，主要分布在广州，汕头等地。电子制盐、造纸、纺织工业比较发达，家用电器、伞、针织品、缝纫机、自行车等产量较多，重工业主要有钢铁、电力、橡胶、机械、石油、煤炭、化工、有色冶金、造船等部门。本省手工业发达，著名的产品有广州的牙雕、玉雕、彩瓷，肇庆的端砚，新会的葵扇，石湾和枫溪的美术陶瓷等。广东发展农业的自然条件优越，大部分地区一年可以三熟。粮食作物有水稻、薯类、玉米、小麦、高粱等。水稻普遍种植，本省是中国重要稻米产区之一。经济作物有甘蔗、花生、黄麻、茶叶等。甘蔗生产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以珠江三角洲、潮汕平原、雷州半岛为主要生产地。黄麻产量占全国的五分之一，生产于吴川、化州等县。珠江三角洲是中国三大蚕桑产地之一。雷州半岛出产橡胶、油棕、剑麻、香茅等。广东还是中国最大的水果产地之一。水果种类繁多，香蕉、菠萝、柑桔、荔枝为广东四大名果，畅销国内外。粤北是木材生产基地，以松杉、毛竹为主，畜牧业以养猪、牛、家禽为主。广东海面广阔，陆上水网密布，有发展渔业的优越条件，海洋捕捞、海水养殖、淡水养殖都比较发达。海产主要有池鱼、鱿鱼、墨鱼、马鲛鱼、金枪鱼、沙丁鱼、蚝、鲍鱼、海参、海马、海芥、紫菜、珍珠等。珠江三角洲是主要淡水养殖区，生产鲮鱼、鳊鱼、鲩鱼等。本省交通运输比较发达，水运占主要地位。内河航运以珠江为主干，西江、北江、东江航道联系着全省半数以上地区。广东海岸线长，沿海大小港口多，重要的有黄埔、湛江、汕头。铁路有京广、广九、黎湛等线。公路以大中城市为中心，可通达各乡镇。民用航空以广州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上海、厦门、南宁、成都、香港、海口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广州（省会）、深圳、汕头、韶关、珠海、佛山、湛江。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位于中国南部边疆，四周是山地，中部是丘陵、平原。这里是世界著名的岩溶地貌区，其间石林、奇峰、溶洞、暗河千姿百态，以桂林一带为代表，素有“桂林山水甲天下”之称。全区面积23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3 873万。广西矿产资源丰富，有锡、锑、锌、铝土、锰、钨、铅、汞、石油、水晶、石灰石、钽、铌等。其中，锰的储量占全国第一位，锑占全国第二位，锌占全国第三位，石灰石占全国第一位。广西重工业主要有机械、有色冶金、电力、化肥、煤炭、钢铁、水泥等。全区已建立大、中、小水电站12 000多个，遍布城乡。轻工业主要有制糖、造纸、罐头食品、制革等。制糖工业在全国有重要地位，这里是全国食糖供应基地之一。农业在本区国民经济中占重要地位。粮食作物以稻谷种植最为普遍，其他有玉米、红薯、小麦。经济作物有甘蔗、花生、烟草、红麻、黄麻、木薯、蚕等。甘蔗生产在全国占第二位。本区南部是中国种植热带、亚热带经济作物的重要地区，种植有橡胶、咖啡、胡椒、剑麻、香茅等。水果以沙田柚、玉林桂圆最有名。广西是中国南方主要林区之一，盛产木材，最著名的有柳杉、银杉。林区著名特产有八角、茴油、桂皮。本区水产业较发达，北部湾是优良的热带鱼场。海产主要有石斑鱼、红鱼、大虾、鱿鱼、蚝类等。北海、合浦一带产的珍珠称为“南珠”，驰名中外。淡水渔业以浔江鱼苗生产最重要。广西交通以铁路为骨干，主要铁路有湘桂、黔桂、黎湛、焦柳等线。公路以区内重要城市为中心，可通大多数乡镇。内河航运以梧州为中心，多条航道把全区主要城镇联系起来。海运主要港口有北海、防城。民航以南宁、桂林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广州、长沙、昆明、贵阳、成都、重庆等地。本区重要城市有南宁（首府）、柳州、桂林、梧州、北海、百色。

海南省

海南省位于中国南部，由海南岛和散在南海中的东沙群岛、西沙群岛、南沙群岛组成。本省最北端隔琼州海峡与广东省的雷州半岛相望，南端为南沙群岛的曾母暗沙，与印度尼西亚相邻。占本省面积大部分的海南岛，是中国的第二大岛。岛的中部隆起，为五指山和鹦哥岭，向外围逐级递降，形成山地、丘陵、台地、平原组成的环形层状地貌。本省总面积3.4万多平方公里，1984年人口为589万多。本省是中国仅有的两处温热带中面积最大的一处，资源丰富。矿产已发现50多种，主要有铁、锰、钴、钨、锡、钛、锆英石、石油、褐煤、油页岩、玻璃砂等。石碌铁矿为世界七大富铁矿之一。儋县长波矿区褐煤、油页岩储量较大。莺歌海有丰富的石油、天然气资源。岛上生物资源极丰富，有各类植物4 200多种，其中药用植物约有1 000多种，特有或少有的热带作物资源500多种。南海诸岛热带植物丛生，是鸟类栖息的重要场所，盛产鸟粪。农业在本省经济中占首要地位。粮食作物以水稻为主，其次是番薯。经济作物主要有甘蔗、花生、芝麻、菠萝、茶叶。五指山绿茶较有名。热带作物种类繁多，在全国占第一位。其中最重要的有橡胶、椰子、胡椒、油棕、咖啡、可可、槟榔、香茅等。本省海域辽阔，水产、盐业资源丰富。鱼虾、贝类达800多种，其中经济价值高

的有石斑鱼、鲳鱼、红鱼、马鲛鱼、带鱼、墨鱼、鱿鱼、鲍鱼、海参、海蜇、海蟹、龙虾、对虾、玳瑁、珍珠等。海南岛西南沿海海水浓度高，滩涂辽阔，日照长，蒸发量高，是发展盐业的好地方。这里有莺歌海、东方、三亚三大盐场。海南在新中国建立以前几乎没有工业，经过三十多年的发展，已建立了制糖、制盐、罐头食品、橡胶、农机、水泥、电力、森林和矿山开采等工业部门。制糖是本省主要工业部门之一，日处理甘蔗能力达 103 万吨。以菠萝、椰子为原料的罐头食品工业较发达，产品行销世界各地。本省旅游资源极丰富，具有发展旅游业的优越条件。这里有广阔的热带海洋，海南岛海岸线长 1 528 公里，沙岸为主。高大浓绿的椰林，洁净柔软的细沙，一望无际的大海，在明媚的阳光下构成一幅幅壮丽的画卷。著名的"天涯海角"、珏珑湾、大东海、陵水南湾猴岛、兴隆温泉、文昌建华山椰林、五指山、琼山东寨港红树林，都是旅游热点。本省交通运输，岛外以水运为主，岛内水陆并重。海口、三亚、八所三大港可通航香港、广州、湛江等地。岛内公路干线海（口）榆（林）东线、中线、西线将全岛联系起来。铁路只有近 150 公里，主要是货运。民用航空，从海口可达北京、广州、香港、曼谷等地。本省城市有海口（省会）、三亚。

第五节　西南区

本区包括四川、贵州、云南三省和西藏自治区。本区地处中国西南部，多山地、高原丘陵；西部是青藏高原，这里有世界最高峰喜马拉雅山和著名的昆仑山、冈底斯山、唐古拉山、巴颜喀拉山等；东南部是云贵高原；东北部有著名的四川盆地。本区自然资源特别丰富。矿藏中占优势的有铁、钒、钛、铜、铅、锌、锡、汞、锰、铬、磷、岩盐、石棉、天然气、煤等。水力资源蕴藏量占全国的 70%。本区工业是新中国建立以后发展起来的，经过三十多年的建设，形成了以重工业为主的工业基地。钢铁工业、化学工业、机械工业、有色冶金工业等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本区是中国重要农业生产地区之一，境内的成都平原是中国重要的商品粮基地。川西和西藏高原是重要牧区。本区木材蓄积量占全国木材总蓄积量的 40%左右。交通以铁路发展最快，与公路、内河航运、民用航空配合，形成了联系区内外的综合运输网，但交通不如沿海地区发达。

四川省

四川省位于中国西南部，西部属青藏高原，东部是四川盆地。全省面积 56 万平方公里，1985 年人口为 10 188 万。四川矿藏资源丰富，已发现 90 多种矿，主要有铁、天然气、石油、煤、磷、盐、芒硝、铜、铝、铅、锌、镍、锡、锰、钛、汞、钼、金、银、碘、钾、锶、锂、铍、铌、钽、石棉、云母、大理石、石膏、石英等。铁矿分布广泛，以攀枝花、西昌地区的磁铁矿最丰富最集中，铁矿中共生元素之多，在全国是独一无二的。天然气储量居全国第二，主要集中在盆地南部。磷的储量占全国储量的四分之一。井盐产量居全国首位，主要产区有自贡、五通桥、盐源等。石棉和云母以储量大、质量好而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四川是中国西南工业最发达的省份，是中国新兴的重要工业基地。本省工业门类比较齐全，有冶金、电力、煤炭、石油、化学、机械、建材、森林、食品、纺织、皮革、造纸等工业部门。机械工业是本省工业产值最大的部门，拥有动力机械、工作母机、量具刃具、矿山机械、冶金机械、石油工业设备、化学工业设备、运输机械、农业机械等行业。冶金工业中以钢铁工业为最重要，重庆是中国的老钢铁生产基地之一，攀枝花市已建成为中国西南最大的钢铁工业基地。化学工业主要以盐卤和天然气为原料，有基本化工、化纤、塑料、医药等生产部门。四川丝绸工业历史悠久，产品销于国内外；酿酒工业也较发达，宜宾的"五粮液"、泸州的"泸州大曲"中外驰名。手工业发达，传统手工艺品以巴锦、蜀绣、竹器、火绘、竹丝瓷胎等最为著名。本省农业在中国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粮食总产量约占全国 10%，居各省区之冠。这里有"天府之国"之称，物产非常丰富。农作物中，以粮食作物为主，而以水稻为最重要，全省总产量常居全国前列，大量调出。小麦产量也较多，玉米产量在南方各省中占第一位，红薯产量占全国第二位。其他有豆类、青稞等。经济作物以油菜、甘蔗、棉花为主。油菜籽产量居全国第一位，主要产于成都平原。甘蔗产量占全国第三位，主要产区为沱江流域、安宁河下游谷地。棉花以涪江流域、沱江和嘉陵江中游、安宁河谷地为集中产区。本省农林土特产品丰富，柑桔、蚕茧、桐油、白蜡产量居全国第一位，苎麻、生漆、茶叶、毛竹、银耳等在全国也占重要地位，五倍子、川芎、当归、虫草、川连、贝母等药材畅销全国。四川林业资源丰富，是中国的最大林区之一。畜牧业是本省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川西高原草场面积大，是中国的五大牧场之一，这里主要饲养牛、牦牛、绵羊、山羊、犏牛、马等。盆地以养猪为主，兼养黄牛、水牛、山羊等。本省生猪饲养量居全国首位，每年有大量生猪和猪肉调出。大小河流和水库遍布全省，为发展水产业提供了条件。水产以鱼类为主，每年养殖和捕捞约 200 个品种。本省历史上称为"四塞之国"，交通极困难，有"蜀道难，难于上青天"之说。经过新中国成立以后三十多年的建设，有了巨大的变化。从外省入川的铁路已有宝成、川黔、成昆、襄渝四条干线，加上省内许多条支线，形成了以成都、重庆为中心的铁路网。出川的长江航道，经过整治，早已能夜航。以长江为主干，联结乌江、嘉陵江、沱江、涪江、岷江等 400 多条大小河流，形成一个庞大的内河航运网。公路以成都、重庆为枢纽，各县都通汽车。民用航空以成都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上海、武汉、广

州、沈阳、西安、昆明、拉萨等地。省内建有多条输油、输气管道。本省的重要城市有成都（省会）、重庆、攀枝花、自贡、宜宾、内江、万县、南充、乐山、泸州、西昌、康定等。

贵州省

贵州省位于中国西南云贵高原的东北部，境内多山，层峦叠嶂，河流纵横，地面相当破碎。全省面积17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2 968万。贵州矿藏丰富，有煤、磷、汞、铝、锰、锑、锌、铜、钒、钨、锡、金、银、水晶石、重晶石、大理石、石膏等。煤分布很广，基本上县县都有，其中六盘水地区储藏量最大，是江南最大的煤田，称为"黔西煤海"。磷矿、铝矿储藏量居全国第三位。铁矿以西部水城、南部独山县的平黄山、西北威宁的赤铁矿储量最多。汞矿储量居全国第一，主要分布在东部的铜仁。贵州水力资源丰富，可利用的水力资源约3 000万千瓦。本省工业基础差，六十年代开始较快地发展。重工业主要有煤炭、冶金、化工、机械制造、电力等。煤炭工业是重点发展的部门。六盘水已成为全国八大煤炭基地之一。冶金工业以汞、铝、铅、锌、锑的冶炼为主，贵阳是中国重要有色金属基地之一。水银和朱砂的年产量占全国总产量90%。电力工业，建立了许多中、小水电站，对猫跳河进行了梯级开发。轻工业以卷烟、纺织、造纸、皮革、丝绸工业较重要。酿酒工业历史悠久，仁怀县的茅台酒名扬世界。传统手工艺品著名的有玉屏箫笛、思州石砚、大方漆器等。贵州农业以粮食生产为主，中部的山间盆地和较宽阔的河谷是主要农业生产区。粮食作物以稻米、玉米产量为多。经济作物有油菜、烟草、棉花、苎麻、甘蔗、甜菜等。油菜全省普遍种植，以遵义地区最集中。油菜籽产量居全国前列。甘蔗是本省主要糖料作物，主要分布在低热河谷。贵州是中国四大柞蚕生产省之一。畜牧业以养牛、猪为主，其他有黄牛、水牛、马、羊。畜产品威宁火腿、猪鬃、肠衣等，销售国内外。本省森林资源丰富，是中国重要杉木产区之一，锦屏县的杉木驰名全国。林产品中，油桐籽产量居全国第二，生漆、乌桕、栓皮、杜仲、五倍子、银耳等，产量均居全国前列。水果主要有黄梨、柑桔、苹果等。交通运输以铁路为骨干，贵阳是重要铁路枢纽，贵昆、川黔、湘黔、黔桂四条铁路在这里接轨。公路在本省交通运输中起重要作用，汽车通各县市。水运不发达，只乌江、赤水河下游通航。民用航空以贵阳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郑州、成都、昆明、上海、广州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贵阳（省会）、遵义、六盘水、都匀、安顺、毕节。

云南省

云南省位于中国西南边陲，跨云贵高原西南部。地势北高南低，山地高原约占全省面积的93%，山间盆地占6%。全省面积38万多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3 406万。云南矿藏已发现130多种，锡、铅、锌的蕴藏量均占全国第一位。锡分布于个旧等地，铅、锌分布于会泽、金顶等地。铜、锑、镍、钨、钛、锆、金、银、铁、锰、汞的储量也很丰富，煤已探明储量140多亿吨。磷矿储量在全国名列前茅，主要分布于贵阳、澄江等地。大理石储量很大，大理点苍山延绵数百里，到处是大理石，储量大的还有岩盐、蓝石棉等。云南工业基础很差，经过三十多年建设已建立了采矿、冶金、电力、煤炭、化工、机械、建材、森林、食品、纺织、电子、造纸等工业部门。有色冶金工业中，个旧锡产量居全国首位。云南手工业品著名的有大理石制品、昆明斑铜、个旧锡器等。云南耕地少，自然条件复杂，因而耕作制度也复杂，农作物种类很多。粮食作物有水稻、玉米、小麦、荞麦、豆类、马铃薯等。稻谷产量占全省粮食总产量的一半。经济作物有油菜、甘蔗、烟草、茶叶、橡胶、花生、棉花、麻等。云南种茶历史悠久，"普洱茶"闻名中外。畜牧业以养黄牛、水牛、马、牦牛为主，丽江马是有名的优良马种。云南植物多达1万种以上，向称"植物王国"。滇西北是中国重要林业基地之一，滇南出产多种珍贵热带木材。林区盛产三七、天麻、虫草、麝香、鹿茸等多种珍贵中药材。南部是中国热带、亚热带作物和水果的重要基地，出产橡胶、咖啡、油棕、金鸡纳、胡椒、剑麻、香茅、紫胶等，水果以昆明宝珠梨、大理雪梨、蒙自石榴等有名。云南交通运输以铁路为骨干，铁路有成昆、贵昆、昆渝等干线和若干支线。公路以昆明、下关为中心，有干线和支线通各地。滇池、洱海、澜沧江、金沙江等能通航。民用航空以昆明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上海、西安、成都、南宁、广州等地和国外。本省的重要城市有昆明（省会）、东川、个旧、下关、潞西、景洪。

西藏自治区

西藏自治区位于中国西南边疆，"世界屋脊"青藏高原西南部。按地形分为藏北高原、藏南谷地、藏东高山峡谷区、喜马拉雅山地、阿里地区。全区面积120多万平方公里，1985年人口为199万。西藏已发现40多种矿，其中铬铁、铜、硼砂、盐等，储量居全国前列，储量较多的还有铁、煤、铅、钴、压电水晶、熔炼水晶、脉石英、硫、砷、重晶石、瓷土矿、石膏、白云母、石墨等。西藏地热资源丰富，已发现100多处热田和地热显示区。羊八井地热田的井口温度最高达110摄氏度。西藏在和平解放以前只有制毯类手工业，现在已建成包括煤炭、电力、化学、机械、建材、森林、纺织、制革等部门的中小型工矿企业近600个，能生产部分工业品。传统手工业品有藏毯、藏被、氆氇、藏靴、民族木器、玉器、民族服装等。许多县建立了中小型水电站，羊八井建成了地热发电站。西藏经济的主体是农业。粮食作物以青稞为主，在全区普遍种植；其他粮食作物有豌豆、蚕豆、小麦、荞麦、水稻、冬麦、冬

青稞等。经济作物有油菜、麻、甜菜。畜牧业在本区经济中占有重要地位。全区草原面积 5 300 万公顷，是全国五大草原牧区之一。牧区主要牲畜是牦牛和羊。河谷有本地黄牛、骡、驴、猪等。西藏湖泊众多，拥有丰富的鱼产。雅鲁藏布江中下游、山南地区、东部峡谷区都有茂密的原始森林，是中国的重要天然林区之一。主要树种有云杉、冷杉、落叶松、油松、白桦、槲树、红松等。低热河谷区有樟、楠、桂、栲、栎等。本区还产贝母、虫草、麝香、雪莲等名贵药材。西藏过去交通极为不便，主要靠人背牲畜驮，和平解放后，先后修筑了川藏、青藏、新藏、滇藏四条省区际公路干线，区内修筑了多条公路。民用航空，已开通拉萨至北京、成都、西安的航线。本区的重要城市有拉萨（首府）、日喀则、昌都、江孜、林芝。

第六节　西北区

本区包括陕西、甘肃、青海三省和宁夏回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区土地面积占全国总面积的 32%，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近 7%。本区经济水平较低，但发展潜力大。本区矿产资源极为丰富，占优势的矿种有镍、钴、铜、铂、铍、铌、钽、钾盐、硼、钠硝石、石棉、镁、铬、煤等。石油、天然气也较多。中国三个最大陆地沉积盆地塔里木盆地、柴达木盆地、准噶尔盆地都在本区。这三个盆地含油面积大，石油构造多，远景储量好。水力资源也较丰富，从青海的龙羊峡到宁夏的青铜峡，进行梯级开发，可建大中型水电站 16 个，总装机容量 1 263 万千瓦。本区工业绝大部分是新中国建立以后发展起来的，重工业比重大，轻工业比重低于全国水平。重工业中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的是：有色冶金工业，以甘肃最重要；机械工业，以兰州、西安为中心；石油工业，主要有克拉玛依、玉门、冷湖三个油田和兰州、玉门炼油厂，采煤工业，集中于渭北、贺兰山、陇东、陇中、乌鲁木齐；电力工业，主要有陕西的火力发电和青、甘、宁的水力发电。本区乌鞘岭以南、日月山以东的东南部，是主要农业区，盛产小麦、谷子等粮食，关中平原是重要的粮、棉生产基地。乌鞘岭以西，属干旱荒漠气候，农业完全依靠灌溉，一块块的小绿洲，分布于有灌溉水源的山麓平原；粮食以小麦为主，棉花、瓜类、水果，高产优质。本区草原面积大，是中国的重要牧区。

陕西省

陕西省位于黄河中游，北部为黄土高原，南部为秦巴山地，中部为渭河平原（关中盆地）。全省面积 19 万多平方公里，1985 年人口为 3 002 万。陕西已发现矿藏 90 多种，其中有煤、铁、锰、铬、钒、钼、铅、镍、金、汞、铜、钴、银、碲、镉、锑、石油、磷、重晶石、石灰石、石膏、石墨、天然碱、石棉等。金属矿主要分布在汉中和商雒地区。煤分布在陕北和渭河北岸。自陕北靖边县北至内蒙古自治区达拉特旗，是一个世界罕见的特大型优质煤田，已初步探明的储量达 2 000 多亿吨。渭河北岸东起韩城西至陇县之间，绵延数百里，有“黑腰带”之称。本省工业有煤炭、电力、石油、钢铁、机械、仪表、水泥、化肥、造纸、化纤、纺织等部门。陕西是全国机械工业的重要基地之一，高压输变电设备、透平鼓风机和透平压缩机、石油设备、煤矿设备、农业机械、纺织机械、叉车、工业锅炉、中小型电机等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关中地区是中国纺织工业基地之一。棉纺织业主要集中在西安和咸阳，毛纺织业在咸阳、榆林。煤炭工业集中在渭北“黑腰带”东部和神木、谷府。电子工业发展比较快，建在咸阳市的陕西彩色显象管厂为全国各彩色电视机厂提供显象管。杜康酒、西凤酒、耀州青瓷、汉中棕箱等颇为著名。陕西是中国重要的农业区之一。农作物有水稻、小麦、玉米、棉花、油菜等。水稻、油菜主要产于汉中盆地，棉花、小麦集中产于渭河平原。玉米是山区的主要粮食作物。本省的山林产品丰富，生漆、核桃产量居全国第一位。陕西森林资源比较丰富，主要分布在南部。畜牧业以北部为主，主要牲畜是羊；关中是全国最大的奶山羊基地；优良畜种关中驴、秦川牛闻名全国。交通运输以铁路为骨干，主要铁路有陇海线、襄渝线、宝成线、阳安线、西韩线，陇海线宝鸡～天水段、宝成线北段、襄渝线中段、阳安线已电气化。公路以西安为中心，通达全省各县、乡。民用航空以西安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上海、广州、重庆、昆明、沈阳、太原、兰州、成都、拉萨、乌鲁木齐等地。本省的重要城市有西安（省会）、延安、咸阳、宝鸡、汉中、铜川。

甘肃省

甘肃省位于黄河上游，地跨青藏、内蒙古、黄土三大高原之间。东部是黄土高原，南部是山地草原，西部两侧为山地，两侧之间为著名的河西走廊。全省面积 39 万多平方公里，1985 年人口为 2 041 万。甘肃矿产资源丰富，已探明矿藏 60 多种，其中镍、铜、铝、锌等的储量在全国占重要地位。硫铁矿、石灰石、石膏、芒硝、萤虫等储量较多。其他矿藏有煤、铁、铬、钨、锑、铂、钯、钌。甘肃的工业，经过解放后三十多年的建设，已相当发达。甘肃的工业以重工业为主，主要有冶金、石油、化工、电力、机械、采煤。冶金工业以有色冶金为最重要，白银有色金属公司，金川有色金属公司是全国铜、镍、铂、钯、钌、铑、锇、铱等铂族金属冶炼的重要基地。石油工业有著名的玉门油田和长庆油田，有兰州炼油厂和玉门炼油厂。兰州炼油厂能生产 240 多种产品，其中 20 多种是全国独家生产的特种油品。电力工业以水力发电为主，拥有刘家峡、盐锅峡、八盘峡、碧口等大中型水电厂。刘家峡水电厂是全国最大的水电厂之一，所发电除供本省自用外，还输往四川、陕西、青海、宁夏等省、自治区。机械工业产品

中，以石油钻探、开采、炼油设备最重要。轻工业有食品、纺织、制革、医药、造纸等部门。毛毯产量居全国前列。著名的传统手工业品有酒泉夜光杯、甘肃洮砚、天水雕漆等。农业以粮食生产为主。粮食作物有小麦、糜子、玉米、高粱、谷子、青稞、马铃薯等，其中小麦分布最广。经济作物有棉花、胡麻、油菜、甜菜、烟叶等。胡麻生产在全国占重要地位。甘肃土特产在全国有名，瓜果有兰州、天水、张掖等地的白兰瓜、醉瓜和花牛的苹果。药材有陇南山区的当归、党参、黄花、大黄等，其他有百合、发菜、黄花、银耳、木耳等。草原面积占全省面积的 29.7%，是全国重要牧区之一。牲畜主要有牛、羊、马、驴、骡、骆驼、猪等。交通运输以铁路为骨干，天兰、包兰、兰青、兰新线和一些支线，联系着省内的重要城市和邻省区。公路以重要城市为中心，航线通达北京、上海、广州、沈阳、拉萨、乌鲁木齐、西安、银川、西宁。本省的重要城市有兰州（省会）、天水、玉门、嘉峪关、平凉、敦煌、金昌。

青海省

青海省位于中国西部、青藏高原的东北部，绝大部分为高原山地。一般海拔 2 500—4 500 米，西部的昆仑山主峰海拔达 7 720 米，东部湟水谷地最低处海拔 1 600 多米。在纵横交错的山地之间形成了柴达木、可可西里、共和等几个盆地，柴达木盆地最大。许多高山顶部终年积雪，现代冰川广布，黄河、长江、澜沧江等大河流都发源于这里。全省面积 72 万多平方公里，1985 年人口为 407 万。矿产资源十分丰富，许多矿种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以矿种、品位、储量情况排列，占全国第一位的有池盐、钾盐、镁盐、锂、碘、自然硫、溴、石棉等，列第二位的有硼、天然碱、压电水晶、玻璃石英石等，列第三位的有银、铷、铯、硒、芒硝。其他重要矿藏有石油、天然气、煤、铁、铜、铅、锌、石棉、云母、金等。矿藏主要集中于柴达木盆地。本省解放以前没有工业，经过三十多年的建设，已基本形成包括冶金、煤炭、机械、化工、纺织、石油、建材、皮革、电力、食品、造纸等部门的地方工业体系，已能生产各种钢材、各种机床、汽车、拖拉机、推土机、工业锅炉、电子原件、棉布、毛毯、针织品、药品等。电力工业以水力发电为主，正在兴建的大型水电站～龙羊峡水电站，总装机容量为 132 万千瓦。青海有 3 300 多万公顷天然牧场，是中国的五大牧区之一，畜牧业历史悠久。牲畜以羊、牛为主，羊有藏系绵羊、蒙古系绵羊、改良羊、山羊；牛以牦牛最重要。其他牲畜有马、驴、骡、骆驼等。青海是中国重要产马省之一，以浩门马最有名。本省农作物业以种植小麦、青稞、豌豆、蚕豆、玉米、谷子、黄豆等粮食作物为主，以春小麦种植面积最广。经济作物以油菜为主。这里淡水湖、咸湖星罗棋布，河流纵横，水产资源较丰富，主要鱼类有湟鱼、花斑裸鲤、厚唇重唇鱼、鲢鱼、草鱼、青鱼、鲤鱼等。交通运输以公路为主体，形成了以西宁、格尔木为中心的包括青藏、青新、青川、敦（煌）格（尔木）、茶（卡）茫（崖）等干线的公路网。铁路有兰青线、青藏线（西宁至格尔木段）。民用航空，从西宁经兰州可达北京，从格尔木可达拉萨、西安。本省的重要城市有西宁（省会）、格尔木、冷湖、大柴旦、玉树、共和、德令哈。

宁夏回族自治区

宁夏位于黄河中游、河套西部，跨西北黄土高原和内蒙古高原，东西窄，南北长，北部有称为“塞上江南”的银川平原，西北侧为贺兰山脉，南部是山地高原。全区面积为 6.6 万多平方公里，1985 年人口为 415 万。宁夏的矿产以煤炭、磷、石油、盐、铁、铬、铂、石膏、水晶、萤石、玛瑙、芒硝等为重要，煤的储量大，分布广。石咀山市汝箕沟的无烟煤，具有低硫、低磷、低灰分、高发热量等优点。石膏主产同心，磷分布在贺兰山一带，盐主产盐池。本区工业基础薄弱，解放后经过三十多年的建设，建成了煤炭、电力、机械、冶金、化工、石油、轻工、电子等工业部门。煤炭工业主要分布在贺兰山一带，在这里已初步建成拥有地质勘探、工程设计、矿井建设、机械制造、原煤生产、精煤加工、综合利用、科学研究等部门的煤炭工业基地。电力工业发展很快，本区已建成两个大型火力发电厂和黄河青铜峡水力发电站，基本形成了全区电力网。机械工业能生产精密机床、起重机械、农业机械、自动化仪表、电子仪器、电动机等。轻工业有毛纺、麻纺、棉纺、造纸、陶瓷、玻璃、日用化工、食品、糖、酒等。宁夏的滩羊二毛皮、银川纯羊毛提花毛毯和仿古地毯、宁夏枸杞酒、贺兰石砚等驰名中外。宁夏农业历史悠久、解放后大力进行了农田水利建设，建成了青铜峡水利枢纽，扩大了农田灌溉面积、银川平原已成为中国西北重要的商品粮基地之一。粮食作物有小麦、水稻、高粱、玉米、谷子、糜子等。其中春小麦种植最广，产量约占全区粮食总产量的三分之二；水稻产量约占全区粮食总产量的五分之一，是本区的主要商品粮。经济作物有胡麻、大麻、芸芥、油菜、甜菜等。畜牧业以养羊为主，宁夏是中国重要的裘皮羊产区。银川平原的滩羊（绵羊）和沙毛山羊，是产珍贵的滩羊“二毛皮”和沙毛山羊皮的优良品种。本区水产著名的有黄河鲤鱼、西吉彩色鲫鱼。枸杞、甘草、发菜、贺兰石、羊皮，合称为红、黄、黑、蓝、白宁夏特产“五宝”。交通以公路为主，已形成以银川为中心的公路网。铁路有包兰线通过本区，与西北、华北各省区联系起来。水运有黄河可以通航。民用航空线，从银川可通北京、兰州、包头等地。本区的重要城市有银川（首府）、石咀山、吴忠、中卫、青铜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新疆位于中国西北边疆，中部是横亘东西的天山，最北部是阿尔泰山，最南部是昆仑山、喀喇昆仑山、帕

米尔高原。天山以南高大山原环抱的是世界上最大的内陆盆地塔里木盆地，盆地中有中国最大的沙漠、世界第二大沙漠塔克拉玛干沙漠。天山与阿尔泰山之间是准噶尔盆地，盆地中有中国第二大沙漠古尔班通古特沙漠。天山山脉间著名的盆地、谷地有吐鲁番盆地、哈密盆地、焉耆盆地、伊犁谷地。喀喇昆仑山脉的乔戈里峰为本区最高峰，也是世界第二高峰（海拔 8 611 米）。吐鲁番盆地最低海拔−155 米，是中国陆地最低点。全区面积 160 多万平方公里，1985 年人口为 1 361 万。新疆矿产资源丰富，已发现可利用的矿 100 多种，其中石油、煤、黄金、云母、石棉、玉石、盐、钠基膨润土、铬、钽、铌、铍等的储量，在全国均占有较重要的地位，其他矿藏有水晶、铁等。塔里木盆地、准噶尔盆地储藏石油的面积大，石油构造多。从塔里木盆地西南部已打出的井看，这一地区油层压力大，自喷力很强，单井日产很高，油的质量好。阿尔泰山的黄金、昆仑山的和田玉，都很著名。本区工业基础很薄弱，经过近 40 年的建设，已初步形成包括石油、煤炭、钢铁、电子、电力、有色冶金、机械、化工、皮革、纺织、食品、造纸等部门的工业体系。传统的手工业品，著名的有和田地毯、丝绸、维吾尔族铜器、钢雕、喀什小花帽、民族乐器、伊宁皮革等。本区土地和热量资源充足，有利于发展农业。解放后，各族人民进行了大规模农田水利建设，发展了灌溉事业，为发展农业创造了条件。粮食作物有小麦、玉米、水稻、高粱等。其中小麦种植最广泛，玉米主要分布在南疆。经济作物主要有棉花、甜菜、油菜、胡麻、芝麻、向日葵等。这里的长绒棉全国闻名，主要产于南疆、吐鲁番、玛纳斯河流域。南疆的蚕桑业也很有名。新疆畜牧业历史悠久，是中国主要牧区之一，天然草场总面积达 50 多万平方公里，仅次于西藏，居全国第二位。畜牧业在本区农业中占有重要的地位。牧畜以羊为主，优良品种新疆细毛羊、三北羔皮羊、阿勒泰大尾羊驰名全国。这里，是中国名马产地之一，伊犁马、巴里坤马最有名。新疆河流、湖泊多，有很好的水产养殖条件。鱼类有 30 多种，伊犁河的鲟黄鱼、额尔齐斯河的长颌白鲑为名贵经济鱼类。新疆森林资源丰富，天山、阿尔泰山都有原始森林，树种有云杉、落叶松等。这里盛产水果，全国闻名的有吐鲁番的葡萄、哈密瓜、库尔勒香梨、伊宁苹果、库车白杏、叶城大籽石榴、阿克苏薄皮核桃等。交通以公路为主，南疆、北疆分别有环形线勾通各绿洲，甘新、青新、新藏等干线与外省区相连；铁路有兰新线，南疆铁路已修到库尔勒。本区民用航空是全国各省区中航线最长、航站最多的，以乌鲁木齐为中心，区内可通哈密、和田、喀什、伊宁、克拉玛依、阿勒泰等地，区外可达北京、上海、西安、成都、兰州。本区的重要城市有乌鲁木齐（首府）、伊宁、喀什、哈密、克拉玛依、阿克苏、石河子、和田、库尔勒。

第二编

历　史

第一章　中国古代史（远古～1840）

第一节　原始社会

一　原始人群

中国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国家之一。据考古发现，早在100多万年以前，猿人——世界上最原始的人类已在中国大地上生息繁衍。1965年在云南省元谋县发现的猿人牙齿化石，距今已有170万年。这种猿人被称为"元谋人"，是现在已知的中国境内最早的人类。

生活在中国的猿人中，最有代表性的是"北京人"，或称"中国猿人"。他们在四、五十万年前，生活在今北京市周口店龙骨山的天然洞穴里。他们的头部还残留某些猿类的特征，下肢有点弯曲，使用木棒和经过打制的石器作工具。这使用打制石器的时代叫作旧石器时代。"北京人"已经懂得使用火和保存火种，过着群居的生活，我们称之为原始人群。这是早期的人类社会。

二　氏族公社

距今1.8万年前，在北京周口店龙骨山的山顶洞穴中，又生活着一种原始人类，我们称之为"山顶洞人"。他们的样子与现代人已基本上相同。"山顶洞人"开始会磨制石器、骨器，并能在上面钻孔造成针，把兽皮缝成衣服，把兽骨、贝壳等串起来做装饰品；懂得捕鱼捞蚌和摩擦取火。他们按血统关系组成比较固定的集团，过氏族公社的社会生活。从此人类社会进入了氏族公社时期。

距今约七、八千年前，中国的母系氏族公社已进入繁荣时期，半坡（今陕西西安市半坡村）氏族遗址和河姆渡（今浙江余姚市河姆渡村）氏族遗址，分别展现了黄河流域和长江流域母系氏族公社繁荣阶段的图景。

半坡氏族的人们已普遍使用磨制石器，这使用磨制石器的时代叫作新石器时代。这时他们发明了弓箭，开始了原始的农业、畜牧业，种植粟、蔬菜和麻，饲养猪、狗等，但渔猎仍占重要地位。他们使用陶器作容具和炊具，他们在陶钵口沿上刻画的各种符号，可能就是中国原始文字的起源。半坡氏族过着定居生活，村落有居住区、制陶窑场和公共墓地三部分。

河姆渡氏族的人们使用骨、木、石、陶制的工具，种植水稻，饲养猪、狗、水牛等；住木结构的房屋，过定居生活。

近年考古又发现在辽宁西部凌源县等地，有氏族石冢群和石砌祭坛、女神庙遗址等，出土文物有彩塑女神头像、陶质妇女裸体小塑像、磨制的动物型玉饰和石饰，其中有玉雕猪龙、勾云形玉佩和薄形玉镯等。这些发现说明中华民族的先民在5 000多年前，就已经在这些地区生活、繁殖，并有相当高度的文明。

距今四、五千年前，氏族公社进入了父系氏族公社阶段。这时私有财产出现，原始公社逐渐瓦解。从大汶口（今山东泰安大汶口）遗址中，墓坑有大有小和随葬品有多有少，其间相差很大的情况，可知贫富分化正逐渐加剧。

为了争夺奴隶、财富和领地，部落或部落联盟间经常发生战争。传说大约4 000多年前，黄河流域的黄帝部落先后和南方的蚩尤部落、黄河上游的炎帝部落激战，黄帝部落获胜，统一了中原。各族遂以黄帝部落为主干，在黄河流域长期繁衍，形成了中国汉族的前身华夏族。黄帝被尊为华夏之祖。

据传说，黄帝以后有一位叫做尧的部落联盟首领"让位"于舜，舜又"让位"于治水有功的禹。这种"禅让"的传说，正是原始社会时王位世袭制尚未出现的反映。而诸如有巢氏构木为巢，燧人氏钻木取火，伏羲氏教民畜牧，神农氏教民制造耒耜、播种五谷，黄帝构筑房屋、制造舟车、始创音律、算数、医学，嫘祖养蚕织帛，仓颉造字等传说，则反映了原始社会人类征服自然，创造文化的历程。

富有的氏族首领变成贵族后，驱使氏族成员为他们进行掠夺战争，把战俘和本族中的负债者变成奴隶，而

他们自己则转化成奴隶主。这样，奴隶主、奴隶阶级形成了，原始社会为奴隶社会所取代。

第二节 奴隶社会

中国的奴隶社会大约从公元前21世纪起至公元前5世纪止，历经夏（前21世纪～前16世纪）、商（前16世纪～前11世纪）、西周（前11世纪～前771）和春秋（前770～前476），共一千五、六百年。

一 奴隶社会的形成和发展——夏、商

禹是夏部落首领，他即王位，是为夏代之始。禹死，其子启继位，从此王位世袭代替了禅让制，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建立了。

夏的统治中心在河南西部和山西南部一带，势力达黄河南北和长江流域。这时已具国家的雏形，有军队、刑法、监狱等等以对奴隶和平民专政。作为王权象征的都城，相传建于阳城（今河南登封县东南）。夏最后一个王桀生活腐朽，实行暴虐的统治，奴隶不断怠工反抗。原住在黄河下游的商部落在首领汤的领导下乘机灭夏。

商是当时世界上一个文明大国，最盛时东至海，西达陕西西部，东北到辽宁，南至长江流域。商前期都城曾多次迁移，公元前14世纪，商王盘庚把都城迁到殷（今河南安阳市西北）后稳定下来，故商亦称殷或殷商。商是以王为首，分封诸侯的贵族政体。国家机构已有中央官和地方官的区分。中央有常备军，有监狱和残酷的刑法。奴隶的主要来源是战俘，奴隶被普遍用于生产和殉葬。据近年考古发现，有的商王的陵墓中，殉葬的奴隶多达数十乃至数百人。

商代经济以农业为主，种植黍、稷、麦、稻，还有桑、麻。殷人尚酒，当时已能用多种谷类酿酒的情况，反映了农业生产的发展。畜牧业也发达，从现有考古资料看，商王祭祖曾一次就杀牲畜几百、上千头，反映了当时六畜兴旺。手工业分成许多部门，有制陶、骨器、玉石雕刻、青铜器的作坊。当时生产的釉陶是制陶史上的新创造，已具有原始瓷器的基本特征。但手工业中最重要的却是青铜制造，即用铜、锡和铅的合金制造各种器物，如兵器、容器、工具等。殷墟出土的司母戊大方鼎，重875公斤，连耳高133厘米，长110厘米，宽78厘米，形制雄伟，花纹秀丽，是现今世界上发现的最大的青铜器。但劳动者还是只能用石制和木制的工具。交换在商代也逐渐扩大，出现了规模较大的早期城市，并且使用贝币，后期还有少量铜贝流通，这是中国最早的金属货币。

商最后一个王帝辛（纣王）的统治极其残暴，对违逆他的旨意的人行炮烙之刑。生活又荒淫奢侈，大建宫苑，以酒为池、肉为林以取乐，以致社会动荡不安。这时在泾水、渭水流域的属国周强大起来，周武王率西方、南方各部落军队进攻商纣，两军决战于牧野（今河南汲县），由于商的以奴隶为主体组成的军队在前线向周的军队投降，商大败。纣王自焚而死，商灭亡。

二 奴隶制社会的继续发展——周

周武王灭商后，建都镐京（今陕西西安西），史书称西周，以与后来建都于今河南洛阳市的东周相区别。

西周是疆域空前广大的奴隶制国家，全国的土地和土地上的奴隶，名义上都是国家即周天子所有，但实际上周天子通过宗法分封制，把土地和土地上的奴隶分封给诸侯，诸侯分封给卿大夫，卿大夫又分给士，构成整个奴隶主阶级统治的金字塔。但臣下只能享用这些土地，不能买卖和转让，并且要交纳一定的贡赋。周王和各级奴隶主贵族住在城邑里，城邑周围是阡陌纵横、呈井字形状的田，奴隶被迫在井田里集体耕作，种植稻、粱、黍、麦、粟、稷和桑、麻、瓜果、蔬菜。手工业仍以青铜冶铸为主，但其它工种比商代时多，号称"百工"。

周的奴隶制高度发展，统治日更强化，设官进一步分工，有了成文法，礼乐也被利用为巩固统治的手段，但奴隶与奴隶主的矛盾亦在日渐加深，有些地方由于奴隶的逃亡与反抗，致井田荒芜。除了奴隶与奴隶主对立外，还有平民和贵族的矛盾。平民虽然拥有少量土地，但要当兵出征，以致不断破产。周厉王（？～前828）霸占原来由平民公用的山川林泽，监视平民的言论行动，激起了"国人暴动"（西周、春秋时对居于国都的人通称"国人"）。

前841年，平民、奴隶武装攻入王宫，周厉王仓惶逃跑，国人推共伯和执政，史称共和。共和元年（前841）是中国历史有确切纪年的开始。

"国人暴动"动摇了周的统治，前771年，西北方的犬戎族攻破镐京。前770年，周平王（？～前720）被迫迁都洛邑（今河南洛阳市），史称东周以区别于西周。东周分春秋（前770～前476）和战国（前475～前221）两个时期（《春秋》、《战国策》是两本史书，因其纪年时代与这两个时期大致相同，故名）。

三 奴隶社会的瓦解——春秋时期

春秋初年有诸侯国100多个，其中影响较大的是郑（今河南中部偏北，都于新郑）、齐（今山东东北部，都于淄博市东北）、鲁（今山东西南部，都于曲阜）、楚（今湖北湖南一带，都于江陵）、晋（今山西一带，先后都于翼城东南、曲沃西北）、秦（今陕西中部甘肃东南，都于陕西凤翔东南）、宋（今河南、山东、安徽、江苏间，都于河南商丘市）、吴（今江苏，都于苏州市）、越（今浙江，都于绍兴）。周室实际上已下降为小国。各诸侯国间不断进行兼并战争，谁战胜了就强迫其它诸侯国承认他的首领地位，称为霸主。

最先称霸的是齐桓公（？～前643），他用管仲为相，发展生产，进行政治、军事改革，加强了实力，又以"尊王攘夷"为号召，借以发展自己的势力，先后灭掉30多个诸侯国。前651年，齐召集各诸侯到葵丘（今河南兰考）会盟，周王也派代表参加，公认了齐的霸主地位。其

后先后争霸的有宋襄公（？～前637）、晋文公（前697～前628）、秦穆公（？～前621）、楚庄王（？～前591），还有吴王夫差（？～前473）、越王勾践（？～前465）。

春秋时，农业生产中已使用铁器，进一步推广牛耕。贵族驱使奴隶开垦井田以外的荒地作为私田。私田可以不纳税，因而贵族把公田（井田）也逐渐转化为私田。前594年，鲁国实行"初税亩"，对所有的田均按亩收税，各国也采用了相似的政策，这是在法律上承认了土地的私有权。由于奴隶不断怠工、逃亡，一些贵族便改变剥削方式，他们把田里的收获物大部取走后，留下小部份归劳动者所有，以提高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这就开始了封建的租佃关系。

春秋时频繁的战争，沉重的剥削和酷刑，使奴隶不断起义。这些奴隶起义从根本上动摇了奴隶制度。

四 奴隶社会的文化

奴隶创造了财富，推动了文化的发展。相传从夏朝开始便有历法，甲骨文卜辞中有世界上最早的日食记录。《诗经》有世界上第一次有明确时间的日食记录。《春秋》有世界上最早的、关于彗星的记录。商代数学已有十进位值制，能绘比较复杂的几何图形，周时数学已发展成独立的学科。

殷人迷信鬼神，重视祭祀，凡遇到大事，都要占卜以定吉凶，并把占卜记录刻在龟甲或兽骨上，这些卜辞就是甲骨文。本世纪以来，先后在殷墟及各地出土了10万余片甲骨。甲骨文已是比较成熟的文字，是研究商、周的重要历史资料。据目前的资料，中国有文字可考的历史，是从商代的甲骨文开始的。刻或铸在青铜器上的铭文称金文或钟鼎文，具有文献价值。

《尚书》是中国上古文献的汇编，也是现存的第一部散文，其中保存了商、周的一些重要史料，弥足珍贵。《诗经》是中国第一部诗歌总集，是中国文学的源头。《春秋》是鲁国官修的编年史。《孙子兵法》是闻名世界的古代优秀兵书，是吴国将领孙武总结前人和自己的作战经验，探索战争规律而写成的。

春秋时，适应社会变革而创立新学派的，有老子（约前580～前500）、孔子（前551～前479）。老子姓李，名耳，又名聃，楚国人。是道家的创始人。相传《道德经》是老子所著。孔子名丘，字仲尼，鲁国人，后世尊称他为孔夫子，是儒家的创始人，大思想家、教育家。他的政治思想核心是"礼"和"仁"。他打破官府垄断学校，贵族垄断教育，开创了私人办学、讲学的新风气；整理了上古文献典籍。孔子的言论由弟子记录在《论语》里，孔子的思想对后世有深远的影响。

第三节 封建社会

一 封建社会的形成和初步发展——战国、秦、汉

（一）封建社会的形成时期——战国（前475—前221）

战国时期是封建社会的开端，这时主要有齐、楚、燕（今河北北部、辽宁西部）、韩（今山西东南、河南中部）、赵（今山西中部、陕西东北角、河北西南部）魏（今山西、河南境内及河北部分）、秦七国并立。各国内部新兴地主阶级已经掌权，他们先后在不同程度上进行了变法。其中魏国李悝（约前455～前395）变法较早，秦国商鞅（前390～338）变法较晚，但效果最显著。

商鞅变法主要内容为：废井田，开阡陌，承认土地私有并允许土地自由买卖。奖励军功，废除贵族世袭制，按军功大小授予相应的官爵和田宅。建立县制，全国设31个县，由国王直接任免县令、丞。百姓五家编为伍，十家编为什，规定互相监视和告发。奖励耕织，禁止弃农经商。这个发展封建制的改革受到旧势力激烈反对，商鞅被车裂，但改革的法令仍被沿用，秦成了强国。

战国时期，封建制在各国逐步确立起来，地主阶级和农民阶级开始成为社会两个基本对立的阶级。地主阶级中，除国君是最大的地主外，包括因军功分得土地的军功地主，旧贵族转化成的食封贵族和由其它阶层分化上升而成的普通地主。农民阶级中有自耕农、佃农、雇农。自耕农是国家赋税、兵役和力役的主要承担者，他们常因天灾人祸而破产，转为佃农甚至雇农。

封建社会里，农民以一家一户为生产单位，进行分散的、男耕女织的个体生产。地主阶级剥削农民得来的地租主要用于自己享用。整个社会经济是封闭式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交换虽有一定的发展，但不起决定作用。

由于农民可以掌握一部分产品，所以生产积极性提高，封建经济有较大的发展。铁农具已广泛使用，并与牛耕、马耕结合，农民已懂得施用粪肥、草木灰、绿肥和注意松土、选种以及不违农时的耕作。水利已受到各国重视，其中最有代表性的，是秦国先后兴修的都江堰、郑国渠。都江堰是蜀郡守李冰在岷江中游修建的综合性防洪灌溉工程。郑国渠是水工郑国在咸阳附近开凿，沟通泾水和北洛水，可以溉田400万亩的渠。

手工业有官、私营的作坊和个体手工业者。手工业主要部门是冶铁，大的冶炼场有工匠数百人，已能用"高温液体还原法"冶炼生铁，用可锻铸铁（展性铸铁）制造工具。而欧洲是到14世纪才用铸铁的。《考工记》中还有世界上最早的关于合金成分的记载。煮盐业也很重要，盐、铁商人有的富比王侯。战国时生产的丝麻织品、漆器等手工艺品，也很精美。

商业也兴盛起来了，四方的土产在中原市场都可以买到。货币流通量大增，各国都有自铸的金属货币，而且征收商税，高利贷也开始盛行。各国都城都成了本国的经济中心。齐国都临淄（今山东淄博市）居民7万，

街上"车毂击，人肩摩"。一些重要的交通中心如陶（今山东定陶北）也因商业繁荣、人口聚集，发展成新兴的封建城市。大商人白圭有一套贸易致富的理论，吕不韦（？～前235）亦是巨富。

战国时期文化发达，天文数学方面，甘德、石申各有著作，后人合称之为《甘石星经》，是世界上最早的天文学著作。《墨经》中关于圆的"一中同长"的定义，比欧几里德定义早100多年。医学方面，《黄帝内经》奠定了中医学的理论基础。扁鹊采用的望、闻、问、切已成了中医的传统诊断方法；他还能用针灸、按摩、手术、汤药等疗法治病。建筑巧匠鲁班还曾发明木作工具。

战国时期划时代的变革，使许多思想家各自从不同的立场、不同的角度著书立说，广收门徒，为维护垂死的奴隶制或巩固新兴的封建制而互相诘辩，形成"百家争鸣"，学术繁荣的局面。百家中主要是墨、儒、道、法四家。墨家创始人墨子名翟（约前468～前376），鲁国人，手工业者出身，主张"兼爱"、"非攻"，提倡节用、薄葬。《墨子》一书反映了他的基本思想。这时儒家的代表是孟子（约前372～前289）和荀子（约前313～前238）。孟子名轲，邹（今山东邹县东南）人。他提出"民为贵"、"君为轻"，主张实行"仁政"，但又宣扬"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他还主张人性生来是善的。著有《孟子》。孟子和孔子被后世合称为孔孟。荀子名况，又称荀卿，赵国人，他强调人性生来是恶的，主张"礼"、"法"并用。荀子思想的精华在于人定胜天的观点，著有《荀子》。道家代表人是庄子（约前369～前286）。庄子名周，宋国人，他继承和发展了老子的思想，但比老子还消极。强调事物自生自化，幻想"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著有《庄子》。后世把庄子和老子合称老庄。法家最重要的代表是韩非子（前280～前233）。韩非是韩国的贵族，他认为历史是分阶段向前发展的，提出以法为中心，"法、术、势"三者合一的封建君主统治术，并为秦始皇所采用，著有《韩非子》。

战国时期的史学著作，主要有《左传》、《国语》、《竹书纪年》、《战国策》。《国语》是中国最早一部国别史。文学的突出成就是"楚辞"。"楚辞"是楚国贵族屈原（前340～前278）利用民歌形式创作的新诗体，与《诗经》同为中国文学的两个源头。屈原是伟大的爱国主义者，代表作为《离骚》，有多国文字的译本。孙膑是著名的军事家，他是孙武的后人，著有《孙膑兵法》。

艺术也有重大的发展，这时的青铜器不但饰以精细的几何形图案，还有用金银丝镶嵌成鸟兽形图案作附饰物的，有全器作鸟兽形的。大型青铜器上还有刻画着采桑、宴乐、划船、狩猎、水陆攻战等场面的生动画像。近年在随县出土的全套编钟，能演奏古今乐曲。壁画和帛画也都发展起来了。

（二）秦的统一和秦末农民战争

战国时期经济的迅速发展，要求结束诸侯割据的局面，实现国家的统一。前260年，强秦与实力仅次于秦的赵大战于长平（今山西高平），赵大败，从此一蹶不振，秦统一六国的形势很快便形成了。前246年，秦王政（前259～前210）即位后，用李斯（？～前208）的建议，大力收买六国的权臣，破坏抗秦部署，前230～前221年间，先后灭了六国，统一了全中国。建都于咸阳（今西安市附近），是为秦朝（前221～前206）。

秦朝是中国统一的多民族的封建国家的开端。秦王政规定最高统治者称皇帝，自称始皇帝，树立皇帝的绝对权威。秦始皇在中央设丞相、御史、太尉，分管政务、监察、军事，由皇帝直接任免。把全国划分为36郡，郡下设县，郡县长官亦由皇帝任免。这种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政治制度巩固了封建国家的统一，加强了对人民的统治。这制度以后在中国延续了两千年，给中国社会的发展以极其深远的影响。

为巩固中央集权，秦始皇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颁行统一的封建法令——秦律；统一度量衡、货币、文字；修筑以咸阳为中心的驰道并五次大规模巡游各地；收缴民间兵器；实行征兵制。为加强思想控制，下令烧毁秦国以外的史书和民间收藏的《诗》、《书》等；活埋了诽议他的460个儒生和方士，这就是史书上称的"焚书坑儒"。"焚书坑儒"结束了战国以来的百家争鸣，开了中国封建社会文化专制的恶例，对封建文化的发展产生了消极的影响。

秦始皇又派蒙恬（？～前210）进军匈奴，夺回河套（今贺兰山以东，狼山和大青山南，黄河沿岸的地区）一带地区，在那里设县筑城，徙民实边。随后又在秦、赵、燕三国旧城的基础上，筑成西起临洮（今甘肃岷县），东至辽东的万里长城。万里长城是古代世界最伟大的建筑工程之一。秦始皇还南征越族，巩固了在岭南一带的统治，使疆域东自大海，西至陇西（今甘肃临洮南），南自南海（今广州市），北达长城。

秦保护土地私有制，奖励农业生产，但农民的负担很重，他们把收成的2／3以上交租税，还服种种徭役。秦时北筑长城，南戍五岭，兴建阿房宫、骊山陵墓，再加上防匈奴、修驰道等等，使经常服役的人占全国人口的1／10，妇女也不能免，许多人被折磨死去。繁苛的刑法又使"赭衣（当时犯人均穿赭色衣服）塞路，囹圄（监狱）成市"。秦二世（前210～前207在位）时统治更加残暴，宦官赵高（？～前207）篡权，指鹿为马，政治黑暗。农民、奴婢不断反抗，六国贵族乘机蠢蠢欲动，农民大起义一触即发。

前209年七月，以陈胜（？～前208）、吴广（？～前208）为屯长的900间左贫民被征发到渔阳（今北京

市密云西南）屯戍，他们走到蕲县大泽乡（今安徽宿县）时遇上暴雨，无法按期到达。按秦律，误期都得处死。于是陈胜、吴广杀死押送的军官，提出"王侯将相宁有种乎"，号召起义。900人砍树木作武器，用竹竿作旗帜，右袒誓师。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农民大起义就这样爆发了。

起义军很快便攻下了楚故都陈县（今河南淮阳），在这里建立了封建社会农民阶级的第一个革命政权，陈胜为王，国号张楚。9月，起义军进逼咸阳，秦二世派章邯(？～前205)率兵反扑。结果吴广为部将所杀，陈胜为车夫所杀，农民起义转入低潮。但各地起义军继续对秦猛击，项羽（前232～前202）、刘邦（前256～前195）分别领导的起义军成了农民战争第二阶段的主力。项羽出身楚国贵族，刘邦当过秦的小吏。前207年，项羽破釜沉舟，在巨鹿（今河北平乡西南）与秦军主帅章邯大战，章邯全军投降。次年，刘邦攻占秦都咸阳，秦亡。

（三）强盛的西汉

刘邦占咸阳后，与民约法三章："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不久，项羽亦进入关中，自称西楚霸王，封刘邦为汉王。为了争夺政权，项羽、刘邦进行了长达四年的楚汉战争（前206～前202）。刘邦由于取得了富饶的关中作根据地，又善于用人和收揽民心，所以逐渐转弱为强。前202年，汉军把项羽围在垓下（今安徽灵壁），项羽率数百骑突围，至乌江（今安徽和县）自杀。刘邦称帝，是为汉高祖，国号汉（前206～220），都于长安（今西安市西北），史称西汉（前206～8），以别于后来都于洛阳的东汉。

西汉初建时经济凋蔽，米价昂贵，"人相食，死者过半"，连皇帝的马车也找不到四匹同样毛色的马。西汉统治者吸取了秦亡的教训，采取与民休养生息的政策：让因战乱外逃者回家，恢复其爵位田宅；遣散兵士回乡生产并按军功给予田宅；把卖身为奴婢的人释放为平民；减轻田租（土地税），每年只征收收获物的1／15，其它赋役征收也有固定制度，使农民得到土地和从事生产的时间。文帝（前179～前157）、景帝（前156～前141）也奖励耕作。文帝"薄赋轻徭"，曾两次将田租减为收获量的1／30，甚至有十多年不征收。文景时期（前179～前141）生产已得到恢复发展，农民可以比较安定地生活和生产，史称"文景之治"。

汉初，异姓诸侯王势力仍存在，景帝和武帝（前156～前87）先后削夺诸侯王国的封地，结束了汉高祖死后王国割据的局面。汉武帝用桑弘羊（前152～前80）等建议，实行盐、铁专卖；禁止郡国铸币；设平准官、均输官，由国家控制物价和物资调运；向商人征财产税。又接受董仲舒（前179～前104）建议，"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从此儒家列入官学，逐渐发展为封建社会的统治思想。这一切使西汉的中央集权更加强化。

西汉的农业比前代大为发达，除了普遍使用二牛三人的耦耕外，还出现了二牛一人的犁耕；发明了一人一牛，一天能播种一顷的耧车；铁农具已推广到边远地区。汉武帝大兴水利，在关中一带建成了灌溉网，还亲自视察治理黄河。结果，武帝初年，国家仓里粮食陈陈相因，库里的钱因多年不用，穿钱的绳子都霉烂了。平帝（1～5）时，全国有垦田830万顷，在册人口达到6 000万。

手工业也有发展，官私冶铁作坊规模都很大，开始用煤作燃料。铁的日用品已遍于南北各地。纺织以丝织为主，有官私作坊，官作坊织工常达数千人。湖南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的素纱蝉衣轻薄如蝉翼，只重49克。漆、铜、金银器的工艺水平很高，从中山靖王墓出土的两件金镂玉衣，各用2 000多片四角穿孔的玉片，以金丝编缀而成。

商业活动主要在都市进行，长安是最大的商业城市，比古罗马城大三倍以上。经商的有行商坐贾，尽管政府对商人采压抑的政策，商人势力仍迅速发展，有岁入相当于食邑千户的大商人。

但封建国家积累的增多，并不意味农民生活的富裕。农民被严密的编户制度固定在土地上，负担越来越重，要向国家交纳土地税、人头税，丁男还要服徭役、兵役，向地主租地的农民还要将一半以上的收获物交给地主。因此农民往往破产成佃农、雇农甚至奴隶。

西汉时期，匈奴正处在奴隶社会阶段，最高统治者称单于。前200年，冒顿单于(？～前174)引兵南下至晋阳（今山西太原市西南），汉高祖迎战，被围困在白登山（今山西大同市西北）七昼夜，才设法解了围。为缓和与匈奴的关系，汉高祖采用"和亲"政策，以宗室女嫁单于，每年送去大量丝绸和粮食。但匈奴仍常寇边。武帝时，派卫青(？～前106)、霍去病（前140～117）率兵猛烈反击匈奴，经过三次大规模的战役，打开了通西域的道路。匈奴主力丧失殆尽，再也无力大规模南下。汉与匈奴虽有战争，但经济、文化交流一直不断。匈奴学汉筑城、穿井的技术，西汉则从匈奴传入马，养马技术和竽、瑟、箜篌等乐器。

汉代西域从狭义上说，指今甘肃玉门关和阳关以西，葱岭以东、新疆天山南北等地区，这里有大大小小几十个政权。西域各族大多从事农耕。匈奴强大时曾征服了西域各小国。为了解除匈奴对西汉的威胁，前138年，汉武帝派张骞(？～前114)出使西域，拟联络匈奴的世仇大月氏夹攻匈奴。这次出使因大月氏西迁而未达到目的，但却沟通了汉与西域各族的联系，增加了汉政府对西域的了解。前119年，张骞再使西域，西域各族的政权派使臣随汉使到汉朝答谢，从此双方往来频繁。西域的葡萄、苜蓿、胡罗卜、核桃、毛毯、音乐舞

蹈等传入内地，后来印度的佛教也是经西域传入中国的。西域各族得到汉的丝织品、铁器、铸铁和凿井的技术。汉的丝织品还经西域输入中亚、欧洲。西域成了中外文化交流的桥梁，这条经过西域的商路亦以"丝绸之路"而驰名于世。前60年，汉在西域置西域都护府，进行有效的军政管理，从此西域正式归属中央政权。

武帝时，居住在云南、贵州、四川一带，被统称为"西南夷"的少数民族与分布在福建、浙江、两广的越族先后归附于汉朝，由汉置郡县直接管理。

由于汉朝国势强盛，外国人往往把中国称为汉，把中国人称为汉人。西周以来华夏族与各少数族逐渐融合而成的，巩固的民族共同体，也就以汉族这一名称闻名于世。

武帝以后，商人、地主、官僚日益结合，加剧了土地兼并、奴婢、流民数量激增。成帝（前32～前7）时，饿死路边的有几百万人，各地人民纷起反抗政府。在政局动荡中，外戚王莽（前45～23）夺取了政权，改国号为新（9～23）。

为了限制土地兼并和奴婢数量剧增，王莽下令改制：把全国土地改称王田，私家奴婢改称私属，都不准买卖。一户不满8个男子而占田超过900亩，便要将余田分给族人或乡里；没有土地的一夫一妻可分田100亩。但这个法令受到贵族、官僚、大地主的强烈反对，3年后王莽不得不自动加以废除。他又设官管理市场价格，垄断盐、铁等六种经济事业，但官员却乘机从中渔利。他多次改革币制，但换算比值混乱，许多人因此破产。王莽又遣使到边疆各少数族地区改授新朝印绶，引起对匈奴、东北、西南用兵。这一切，加上连年灾荒，使阶级矛盾更加激化，农民起义一触即发。

17年，湖北中部大旱，饥民在王匡(？～25)等领导下起义，以绿林山（今湖北大洪山）为基地，几个月即发展到七八千人，史称"绿林军"。18年，樊崇(？～27)领导饥民在山东莒县起义，转战于山东、河南。22年，王莽派大军到山东镇压，起义军为了识别敌我，把眉涂成红色，史称"赤眉军"，发展到几十万人。壮大了的绿林军向南阳进军时，西汉皇族、南阳豪强地主刘玄(？～25)、刘秀（前6～57）也先后加入队伍。23年，号称百万之众的王莽军包围了绿林军据守的昆阳（今河南叶县）。绿林军在众寡悬殊的情况下大败王莽军，并乘胜直捣长安，王莽被杀，新莽政权结束。

取得了绿林军领导权的刘玄这时公开与农民军分裂，王匡转与赤眉联合。25年，赤眉攻入长安，杀刘玄，在绿林军进攻长安时，刘秀渡河北上，联合河北地主武装，吞并农民起义队伍，扩大自己势力。25年，刘秀称帝，是为光武帝，他重建汉政权，年号建武，都于洛阳，因洛阳在咸阳以东，史称东汉（25～220）以区别于西汉。以后，他镇压了赤眉军，逐步消灭了各地的起义军和割据势力，统一了全国。

（四）东汉豪强地主的统治与黄巾大起义

东汉初年，为了稳定统治秩序，光武帝先后下了几道释放奴婢或禁止残害奴婢的法令，废除王莽时的苛捐杂税，减轻徭役，整顿吏治，使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社会比较安定，史称"光武中兴"。东汉政府对水利也比较重视，在很多地方修治陂塘，开凿灌溉渠，明帝（58～75）时，王景受命治理黄河，使下游两岸被淹的几十个县的土地又恢复成良田。这些措施使经济得到逐步恢复和发展，57年在籍人口只有2 100万，105年已增至5 300万，同时，垦田面积也恢复到730多万顷，接近西汉末的最高水平。

手工业也在发展，南阳太守杜诗(？～38)，发明了用水力鼓风炉冶铁，而在欧洲，水力鼓风炉是十二世纪才开始应用的。青铜铸造工艺精良，近年在甘肃武威出土的铜奔马呈驰骋奔腾状，一足踩着飞鸟，栩栩如生。这时已使用石油作燃料，四川还用储存着天然煤气的"火井"煮盐，整个社会生产力水平比西汉时高。

东汉政权是在豪强地主支持下建立起来的，所以豪强地主的势力这时得到进一步发展。豪强地主的田庄往往是一个地区性的自给自足的单位，实行农、牧、渔、手工业等多种经营，是东汉末年封建割据、军阀混战局面形成的物质基础。豪强地主、特别是世家大族往往聚族而居，利用血缘、宗法的关系，对本族贫农严密控制。依附的农民不入国家户籍，只向豪强地主交纳收获物的1／2作地租，并服各种徭役，人身也受主人支配。有些豪强还把依附的农民变成家兵，筑起营垒、坞壁，形同割据。这些都削弱了中央集权的统治。

东汉时期，我国各民族之间，首先是汉族与各少数民族间的联系也更密切了。东汉初，匈奴分裂成南北两部，南匈奴迁到河套、陕西、山西北部一带，与汉族人民杂居；北匈奴仍住蒙古高原，常进攻东汉边界，并控制西域各族政权，隔断了汉与西域的交通。西域遣使到洛阳，要求重建西域都护。73年、89年，东汉政府两次派兵大败匈奴，解除了北匈奴对东汉和西域的威胁，并于74年重建西域都护府。73年，为恢复与西域各国交往，东汉派班超（32～102）出使西域。班超在西域30年，帮助各族摆脱了匈奴的奴役和束缚，密切了西域与内地的联系。又派甘英出使大秦（罗马帝国），甘英只到达波斯湾，但已熟悉了沿途情况，为以后中西交流提供了有利条件。《汉书》载，166年，大秦王遣使从海道到中国，这是欧洲国家与中国直接的友好往来的最早记录。

羌族居住在青海、甘肃一带。35年，汉将军马援击退先零羌奴隶主集团的攻掠，羌族归附东汉，内迁的日增。东汉后期，地方官吏和豪强地主对羌族的压迫剥削日重，激起羌人武装起义。汉政府又强迫边界汉民迁入内地。于是羌汉人民联合反抗，斗争延续了百、六十年，大大削弱了东汉的力量。

乌桓部落聚居于乌桓山（今内蒙阿鲁科尔沁旗附近）。卫青、霍去病大败匈奴时，乌桓脱离匈奴统治，接受汉管辖，与汉族杂居并逐渐融合。

鲜卑部落聚居于鲜卑山（今大兴安岭），各部陆续接受了东汉的管辖，在东汉先进经济、文化的影响下，首领檀石槐建立起巨大的军事联盟，是鲜卑的极盛期。檀石槐死，鲜卑的统一局面也随之瓦解。

东汉建立后，曾武装反抗王莽统治的西南夷各族重新归属汉政府。

东汉中期以后，外戚与宦官交替掌权，政治极端腐败，一些士人议论朝政，抨击宦官，被宦官诬为"党人"，把他们逮捕禁锢，史称"党锢之祸"，它反映了东汉政治危机的加深。东汉后期对羌族的长期战争与统治阶级的挥霍无度，使"田野空、朝廷空、仓库空"。于是皇帝加征田税，按品级出卖官职，以致生产萎缩，饿殍遍道，各地农民纷起反抗。终于爆发了以张角（？～184）为首的黄巾大起义。

张角是巨鹿（今河北宁晋西南）人，创立了宗教组织"太平道"，以治病传教为名，在农民中进行宣传和组织活动，10多年间发展到几十万人。张角把他们按地区组成36方，传播"苍天（东汉）已死，黄天（太平道）当立，岁在甲子（184年），天下大吉"的谶语，约期起义。因头戴黄巾作标志，故称黄巾军。

黄巾军迅速占领了河北许多郡县，不到一个月，黄河南北、长江流域纷起响应，京师震动。黄巾军主力分布在冀州（今河北中南部）、颍川（今河南禹县）、南阳（今河南南阳市），洛阳已在黄巾军的包围之中。最后，由于东汉军队与各地的地主武装联合镇压，张角又已病死，坚持了九个月的黄巾军主力终于失败。但在黄巾大起义的沉重打击下，东汉政权也瓦解了。

（五）秦汉时期（前221～公元220）的文化

天文历算方面：《周髀算经》约成书于公元前1世纪，是中国现存最早的数学著作，它总结了先秦以来数学研究的成果，书中已有关于勾股定理的记载。约成书于1世纪的《九章算术》，是当时世界上最先进的应用数学著作，曾被译成多种文字。《汉书·五行志》有世界上最早的关于太阳黑子的记录。104年开始实行的《太初历》是中国历史上第一部较完整的历法。张衡（78～139年）发展了西汉时的浑天说，认为天是圆的，宇宙是无限的，并据此在117年制出了用水力发动的、观测天象的"水运浑象"。132年，他又制成了世界上第一架能测定地震方位的地动仪，比欧洲的地震仪早1 700多年。

医药学很发达，西汉初已有医案。张仲景（约150～219年）著《伤寒论》、《金匮要略》，是总结汉以前医疗经验的专著。华佗（？～208年）是世界上第一个对病人用麻沸散进行全身麻醉，然后再施手术的人。他还提倡体育疗法，创"五禽戏"。

汉以前文字主要写在竹、木片或帛上。西汉时用丝絮制成絮纸，这是造纸的开始，以后改用麻纤维。东汉时蔡伦（？～121）改用树皮、麻头等制成了原料易找，价格便宜的植物纤维纸。这种造纸术后来先后传到世界各地，对世界文化的交流和发展起了重要的作用。造船业也发达，汉时能制楼船，在广州出土的陶船还有尾舵，这是目前所知世界上最早的有尾舵的船，有的船上还有推进工具——橹。

两汉时代重要的史学著作是司马迁（前145或前135～？）的《史记》和班固（32～92）的《汉书》。《史记》是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50多万字，记载了从传说中的黄帝到汉武帝的历史，其中对部份历史人物的叙述语言生动，形像鲜明，在文学史上也有很高的地位。《汉书》是中国第一部断代史，约80万字，记载了刘邦建立汉朝至王莽败亡的历史。其中的《地理志》是中国第一部以疆域政区为主体的疆域地理著作。

王充（27～约97）是东汉前期的唯物论思想家，著有《论衡》，指出日、月食有一定时间，雷雨是自然现象，否认鬼神的存在。

文学方面主要有赋和乐府诗。司马相如（前179～前117）、扬雄（前53～18）、蔡邕（133～192）的赋都很有名。汉武帝设乐府以搜集民歌，然后配乐演奏，称乐府或乐府诗，其中很多还保留民歌的特色，能反映当时社会生活的真实情况，如《陌上桑》、《战城南》、《东门行》等。在乐府诗的影响下，后来出现了五言诗。

二 封建国家的分裂与民族大融合——三国、两晋、南北朝

（一）三国（220～265）鼎立

东汉政权在黄巾起义打击下名存实亡，在镇压黄巾起义的过程中，许多州郡官吏和地方豪强召募军队，占据地盘，成了各自独霸一方的军阀。黄巾起义被镇压后，外戚与宦官的矛盾又重新激化，而且介入了豪族官僚。各集团间的混战使社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关中地区一度几乎断绝行旅，黄河、淮河流域"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在军阀混战中，曹操（155～220）的势力发展得最快。196年，他把汉献帝（181～234）挟持到许（今河南许昌市），从而取得了"挟天子以令诸侯"的优势。又注意网罗人才，还组织兵民开荒屯田，保证了军粮的供应，增强了自己的实力。200年，他和北方最有实力的袁绍（？～202）大战于官渡（今河南中牟东北），在兵力只有袁绍1/5的情况下，曹军全歼袁绍主力。不久，他基本上统一了北方。

208年，曹军南下，企图夺取刘备（161～223）驻军附近的荆州（今湖北襄樊市一带）、进而占据孙权（182～252）割据的江东。刘备派诸葛亮（181～234）说服孙权联军抗曹。5万联军与号称80万的曹军大战于赤壁（今湖北蒲圻西北）。联军巧妙地利用火攻，大

获全胜。以后曹操占有中国北部，220年，其子丕（187～226）废汉献帝自称皇帝，国号魏（220～265），都于洛阳。刘备占四川，221年在成都称帝，国号汉，史称蜀或蜀汉（221～263）以区别于汉朝。孙权巩固了在长江中下游的统治，229年称帝，国号吴（222～280），都于建业（今南京市），三国鼎立的局面形成。

魏建国后继续推广屯田，又在淮河流域大兴水利，推广使用新式的灌溉工具——翻车，北方的生产得到了恢复和发展。蜀丞相诸葛亮也很注意发展农业，他经常维修都江堰，奖励种桑织锦，蜀锦远销魏、吴。诸葛亮还战败了云南、贵州、四川南部的少数族部落，用"和"与"抚"的方针促进了这些地方的开发和民族融合。吴国由于江南地区在军阀混战时比较安定，北方农民的大量南移，又带来了先进的耕作技术，当地少数族山越人也大量从山区迁出定居，所以垦田大增，火耕水耨被耦耕所取代，产量有了很大的提高。吴重视海上贸易和交通，造船业发达，战船可载3 000人。据《三国志》载，230年，孙权派将军卫温等领一支万人船队到夷洲（今台湾），这是关于大陆人第一次到台湾的记载。

（二）西晋的短期统一与东晋南北对峙的形成

随着魏国力日强，吴、蜀却日趋衰落。263年，魏司马氏率兵灭蜀。265年，司马炎（236～290）夺取魏政权，自立为帝，是为晋武帝，国号晋（265～420），仍都于洛阳，史称西晋（265～316）以区别于后来都于今南京市的东晋（317～420）。280年，西晋灭吴，三国鼎立局面结束，中国又重归统一。

西晋初年曾采取过一些恢复生产的措施，使户口有所增加，但豪强势力不断发展，统治阶级极其腐朽。"官无大小，问是谁力"，大臣石崇（249～300）与外戚王恺斗富等现象屡见。291～306年，皇族八个王为了争夺中央政权而在洛阳一带混战达16年之久，史称"八王之乱"。刚恢复的北方经济又遭到摧残，关中等地区人民流散，十不存二。

汉魏之际在中国西部和北部边境居住着匈奴、鲜卑、羯、氐、羌等族人，史称"五胡"。西晋初年，他们内迁的共有八九十万人，大多保留部落组织和自己的语言、习惯。西晋统治者不仅要他们当兵、纳税，还掠卖他们为奴隶，迫得他们四处逃亡。西晋政权恐怕这些流民聚众起事，勒令限期回乡。愤怒的流民推举巴氏人李特（？～303）为首领，301年在今四川绵竹起义，各地各族流民也纷纷起义，延续了10多年。304年匈奴贵族刘渊（？～310）乘机在山西起兵反晋，先后攻破洛阳、长安，西晋亡。

317年，逃亡到江南的大贵族大地主和江南大地主共推西晋皇族司马睿（276～322）为帝，是为晋元帝，都于建康（今南京市），史称东晋以别于西晋。

西晋灭亡后，黄河流域各族统治者混战，从304年到439年，先后在各地建立了匈奴族的前赵、北凉、夏；鲜卑族的前燕、后燕、西秦、南凉、南燕、代族的后赵；氐族的前秦、后凉；羌族的秦；汉族的西凉、西凉、北燕以及在西南的成等十六个政权，史称"五胡十六国"。

十六国时期，北方胡族政权的统治很残暴，南北方人民均希望东晋政权迅速收复中原，但东晋统治集团中大多数人却偏安江南，忙于争夺自己的权力，对祖逖（266～321）等的北伐给以牵制。

4世纪中叶以后，前秦逐渐强大，统一了黄河流域。面对前秦的威胁，东晋统治集团内部矛盾缓和下来，积极备战。383年，秦王苻坚（338～385）强迫各族人民当兵，亲率90万大军倾全力攻晋，与8万晋军决战于淝水。秦军中民族关系复杂，矛盾尖锐，被迫的各族将士都希望前秦失败，而晋军则希望收回国土，斗志昂扬。结果秦军惨败，导致了前秦统治的瓦解，北方又陷入分裂，东晋乘机收复黄河以南的多大地，形成南北对峙的局面。

（三）南北朝（420～589）的政治和经济

魏晋以来推行"九品中正"制，即对士人根据他们的家世、行状等分成九品，按品级授官，形成了士族制度。东晋时士族制度得到充分发展，大官僚地主逐渐形成大姓豪族，称为士族或世族、高门。高门子弟累世高官。士族以外的地主列入庶族，或称寒门。庶族除有特殊军功外，只能任低级官吏。为了维护自己的社会地位和政治经济特权，士族非常讲究身分门第，士庶不通婚，不同服饰，甚至不相往来。长期以来，士族生活腐烂，思想空虚颓废，政治上腐化颓落，终于丧失了统治能力，政权落到了刘裕（363～422）为代表的庶族手里。420年，大将刘裕自立为帝（宋武帝），国号宋，东晋亡。

420～589年，在中国南方先后建立了宋（420～479）、齐（479～502）、梁（502～557）、陈（557～589）四个朝代，都城都在建康，史称南朝（420～589）以区别于建都在北方的北朝。

江南的生产原来比黄河流域落后，西晋末以来，北方农民大量南迁，增加了南方的劳动力，又带来了比较进步的生产工具和生产技术。他们和南方人民一起兴修了许多塘堰，创造了开垦湖田的办法，使耕地面积大大增加，作物品种也比较丰富。但这时耕地和山林湖沼多被大地主所霸占，今江苏南部、浙江一带更是大地主集中之处，地主的田庄规模庞大，是自给自足的封建自然经济单位。大量农民被迫世代充当大地主田庄的佃客，不能随便离开；地主可以任意把他们随土地赏赐或转让给别人。

手工业、商业也有发展，纸已能大量生产，竹木简已全部被纸代替。私人营造的大船可载重2万斛。番禺（今广州市）是海外贸易的中心，商税是政府重要赋税

之一。

在北方，鲜卑族拓跋圭（371～409）建立的北魏（386～534）在439年统一了黄河流域。这时北方各族已逐渐放弃游牧生活，成为农业居民。面对民族融合的趋势和各少数民族先后封建化、阶级矛盾逐渐发展的情况，北魏孝文帝拓跋宏（467～499）接受汉族地主的建议，实行了一系列改革：颁行官吏俸禄制；发布均田令，规定成丁男子受露田40亩，女子20亩，并各加倍或两倍授给，以备休耕。露田不得买卖，农民老、死时还给政府。此外男子受桑田20亩作为世业，可以买卖。不宜栽桑处丁男受麻田10亩，丁女5亩。农民向国家交租和户税，丁男还要服徭役、兵役。拥有奴婢、耕牛的人可以额外受田。494年，孝文帝迁都洛阳，推行汉代，用汉姓，说汉语，穿汉服，与汉族通婚，确立门阀制度。这些措施促进了北方各民族的融合和封建化，也揉合了鲜卑贵族和汉族地主阶级。改革取得了显著成效，但阶级矛盾亦随之深化。孝文帝死后，土地兼并、官吏聚敛等现象日益严重，农民和因逃避赋役而出家的下层僧侣不断起义。

对北魏打击最重的，是稍后的六镇起义。北部沿边6个军事重镇的将领克扣军饷，奴役士兵，霸占良田，迫得镇民和兵士武装反抗。他们坚持斗争两年多后，被镇压了。被俘的20多万人被押送到河北各地，他们刚到河北，便同当地各族人民联合起义。起义最后虽然又被镇压下去，但北魏的统治已被从根本上动摇了。不久，北魏分裂为东魏（534～550）和西魏（535～556）。继东魏建立政权的是北齐（550～577），继西魏建立政权的是北周（557～581）。历史上把北方这五个政权合称为北朝（386～581），以区别于南朝，又把南朝和北朝合称为南北朝。

（四）三国、两晋、南北朝时期（220～589）的文化和中外经济文化交流

由于各民族大融合和南方的加速开发，这时期科学文化有新的进展。祖冲之（429～500）推算出圆周率π在3.1415926和3.1415927之间，准确到小数点后第六位数字，这在世界上还是首次，比欧洲要早1 100多年。他的数学专著《缀术》被唐朝和中世纪时的日本、朝鲜定为学校教材。贾思勰的《齐民要术》总结了我国北方各族人民农耕、农副业的生产经验，强调农作的规律性，要不违地利、农时。是中国现存最早、最完整的农书，也是世界农学史上优秀著作之一。书中载的绿肥轮作制，在英国是18世纪30年代才开始实行的。

西汉末年从印度传入的佛教，在魏晋时有很大的发展，南北朝时更因统治者的提倡而极盛。北魏末年，北方有佛寺3万余所，僧尼200万人。梁武帝（464～549）曾三次舍身佛寺。但时人范缜（约450～约510）却不畏权势、不受收买，针对佛教"形神相异"的谬论，发表了《神灭论》，提出"形神相即"，系统地阐述了自己的无神论思想。《神灭论》是我国思想史上宝贵的遗产。

这时期私人修史之风大盛，著名的有范晔（398～445）的《后汉书》、陈寿（233～297）的《三国志》，前者是纪传体例的创新，后者取材审慎，经裴松之（372～451）补注后，史料价值更高。人物志、地方志、谱牒之学也兴起了。慧皎（497～554）的《高僧传》是研究佛教史和中西交通史的重要资料。常璩的《华阳国志》是西南少数民族史和地区史资料。郦道元（约466～527）的《水经注》是6世纪前中国全面、系统的综合性地理著作，由于文字优美，在文学史上也有很高的地位。

建安（196～220）文学继承了汉乐府的传统，曹操和他的儿子曹丕、曹植以及"建安七子"（孔融、陈琳、王粲、徐干、阮瑀、应玚、刘桢）、蔡琰（文姬）等所写反映现实的作品，都很著名，陶潜（？～427）的诗文《归园田居》、《桃花源记》也很著名。民歌有进一步的发展，南方的《孔雀东南飞》、北方的《敕勒歌》、《木兰辞》影响都很大。文学评论的著作也产生了，以刘勰（约465～约532）的《文心雕龙》为代表。

艺术则以书法、绘画、雕刻最为发达。钟繇（151～230）开始把隶书转化为楷书，王羲之（321～379）笔势"飘若浮云，矫若惊龙"，他书写的《兰亭序》后世传刻了几百种版本。东晋时画家辈出，最著名的是顾恺之（约345～406），以善画人物著称。雕塑首推北朝的石窟寺艺术，其中规模最大的是山西大同云岗石窟。敦煌莫高窟、洛阳龙门石窟也很著名。

这时期虽然战乱频仍，但对外的交通、贸易和外交联系并未中断，东南一带海上交通还有新的进展。6世纪末，养蚕技术通过波斯传入大秦。北魏孝文帝以后，从葱岭以西到东罗马帝国沿途各国商人纷纷来中国贸易，在洛阳有专门的市区。大秦、天竺（今印度）等国商人经交趾（今越南）由海道到广州贸易。在新疆、河南、广东都曾出土公元4～5世纪时波斯萨珊王朝的货币，这些可能是当时的商人或使者携来的。

由于相互联系增多，中国出现了不少记载外国情况的著作，外国著作中也有更多的关于中国的记载。

中国和印巴次大陆的文化交流也在继续发展，两方的使节、僧侣往来不绝。高僧法显（335～420）到印度求法前后14年，到过尼泊尔、斯里兰卡、印度尼西亚等30余国，所著《法显传》（又名《佛国记》）是研究印巴次大陆各国古代史地的重要资料。这时大量印度佛经被译成汉文，印度的药方、犍陀罗艺术传入中国。斯里兰卡与中国也"音信时通"。中国与越南、柬埔寨、老挝、印度尼西亚、马来半岛各国的贸易和文化交流，也随航海事业的发展而日趋频繁。

中国和朝鲜长期关系密切，中国的经史书籍传入朝

鲜，许多朝鲜人都能讲诵，有的还能用汉文写作。中国的封建政治制度也给朝鲜以相当的影响。中国的历法、医卜星相以及各种游戏传入朝鲜，朝鲜许多风俗习惯与文物制度与我国相似。与此同时，朝鲜的文化也丰富了中国人民的生活。

中国与日本的交流，以前主要通过朝鲜半岛各国间接进行，魏晋后，日本加强了经海道与中国的直接联系。4世纪时，不少各行业的中国人移居日本，促进了日本纺织、制陶、蚕丝等行业的发展。相传日本应神时代输入了《论语》、《千字文》，从此日本开始采用中国汉字。以后又输入五经——《诗》、《书》、《易》、《礼》、《春秋》，这些儒家经典对日本封建文化的发展有相当大的影响。相传梁时佛教也经中国传入日本。

三 封建社会的繁荣——隋唐

（一）隋的统一和隋末农民战争

581年，北周的外戚杨坚（541～604）夺得政权，定都长安，国号隋（581～618）。杨坚就是隋文帝。589年，隋军灭南朝的陈，中国复归于统一。

隋实行三省六部制，尚书、门下、内史三个省是最高政权机关，但又互相牵制，以利于皇帝集权。吏、礼、兵、刑、民、工六部尚书分掌全国政务。九品以上地方官均由中央任命，以保证中央对地方的控制。三省六部制对后来历代封建皇朝均有很大影响。又废九品中正制，创设通过科举考试选拔官吏的制度，以扩大地主阶级政权的统治基础，巩固中央集权。

经济上继续推行均田制，把丁男服役的年龄推迟到21岁，50岁以上还可以"输庸"，即农民交纳一定数量的绢代替服役，使农民有较多的时间从事生产。因此社会经济繁荣，耕地扩大，人口猛增，政府所收粮食、布绢很多，不得不加建许多巨大的仓城收储。

官私手工业的组织规模和技术水平，在很多方面都超过前代。造船技术很高，大战船上能起五层楼，高百余尺。新建的大兴城（今西安市）是隋、唐时的政治中心，总面积84平方公里，规模之大为当时世所罕见。不但宫城、皇城整齐，而且注意到居民在交通、用水、商业上的方便。又营建东都洛阳，从全国各地迁入富商数万。商业也很发达，长安、洛阳都是国际贸易的重要城市。

605年，隋炀帝（569～618）下令开凿运河，先后征发民工二百多万。运河全长5 000里，以洛阳为中心，东北通涿郡（今北京市），东南通余杭（今杭州市），接连了海河、黄河、淮河、长江、钱塘江五大水系，成为沟通南北的大动脉，是世界最伟大的水利工程之一。

内地同边境的经济联系也有所加强。隋炀帝三次派人去台湾，内地人到台湾定居的也不少。隋炀帝又派人经营西域，优待到洛阳、长安的西域商人。

但隋炀帝滥用民力，他大建宫室；三次巡游江都（今江苏扬州市），随行船只首尾相望，绵延200多里，两岸步骑二三十万随行护卫。为对高丽（今朝鲜半岛）用兵，征调大批工匠在东莱（今山东掖县）海口造战船，工匠被迫昼夜在水中工作，许多人腰以下腐烂生蛆，死者达十之三四；又征发民夫和船运送军需，仅江淮以南北运粮食的船只就延续1 000多里。612年，他率100多万大军从海陆两路入侵高丽，大败，以后两次出兵亦失利。这些无止境的兵役、徭役使土地荒芜，百姓食树皮、树叶乃至人相食，被迫纷纷起义。

611年，王薄（？～622）作《无向辽东浪死歌》，在长白山（今山东章丘）号召农民起义，只一年便发展到几万人，全国各地纷起响应。在与隋军战斗过程中，各地起义军逐渐汇合成三大集团：翟让（？～617）、李密（582～618）的瓦岗（河南滑县）军，窦建德（573～621）的河北起义军，杜伏威（？～624）的江淮起义军。隋炀帝驻守的江都陷入三面包围。618年，隋炀帝被部将缢死，隋亡。

隋覆亡前夕，各地地主官僚纷纷乘机起兵，太原（今山西太原市西南）留守李渊（566～635）攻占长安。618年李渊称帝，是为唐高祖，国号唐（618～907），都于长安。唐高祖与儿子李世民（599～649）镇压了农民起义，又先后消灭了各割据势力，统一全国。

（二）唐朝前期的繁荣

626年，李世民在宫城玄武门发动政变，杀死与他争夺帝位的长兄和弟弟，迫唐高祖让位给他，是为唐太宗，年号贞观（627～649）。唐太宗身经激战，亲睹隋之覆亡，很注意吸取隋亡的教训，调整统治政策。他经常和大臣议论政治，以舟比人君，以水比人民，强调水能载舟，亦能覆舟，只有轻徭薄赋，选用廉吏，使农民生产有时，衣食有余，统治才能巩固。他任用魏征（580～643）、房玄龄（579～648）、杜如晦（585～630）等名臣，虚心听取他们的批评和建议。

政治上继续采用隋的三省六部制，尚书省管行政，下设吏、户、礼、兵、刑、工六部；中书省和门下省管国家政令的草拟和审批。在进一步完善科举制度的同时，唐太宗还注意以才取人，"拔人物不私于党"。经济上继续实行均田制，但田可以买卖。实行租庸调制，丁男每年纳谷2石，叫租；纳绢二丈或布二丈四尺，叫调；服徭役20天或纳绢、布代役，叫庸，庸没有年龄限制。这样，均田制使农民得到一定土地，租庸调制特别是可以纳绢代役，使农民有一定的生产时间，这些在客观上都有利于生产。唐太宗在位期间经济恢复较快，政治比较清明，社会相对安定，国力强盛，史称"贞观之治"。

唐太宗很重视封建立法，曾多次组织大臣研究立法和司法制度，认为立法要简明、审慎、稳定，并对隋的法令作了较大的修改。在此基础上，高宗（650～

683）时在全国颁行《唐律疏义》，这是我国现存最早的成文法，对后世有很大影响。

唐高宗多病，皇后武则天（624～705）利用统治阶级内部矛盾，逐渐取得了政权。高宗死，690年武则天称帝，改国号周（690～704），自称大周皇帝，是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她屡兴大狱，但注意发展农业生产，破格选用人才，开发并巩固了西北边疆，对国家的强盛起了一定的作用。

705年武则天病死前，被大臣逼迫让位给李显（唐中宗，705～710在位），复称皇后。

唐玄宗（712～756在位）注意选用官吏，裁减冗员，沙汰僧尼，减轻赋役，人民得以休养生息，出现"小邑犹藏万家室"、"公私仓廪俱丰实"的繁荣景像，史称"开元（玄宗年号，713～741）盛世"，是唐政治、经济、文化的鼎盛时期。

唐朝前期重视水利，大量修复和兴建水利工程，还创制了功效较大的灌溉工具水转筒车。又把旧的直辕犁改为曲辕犁，可以调节耕作深度，便于深耕。这样，经百余年，可耕地大增，亩产量提高；户数上升，玄宗时为太宗时三倍。粮食生产的发展为经济作物的发展提供了条件，茶业成了农业经济中一个重要部门，从中原到边疆饮茶成风；种茶的技术和茶树种子传到了朝鲜和日本；世界上第一部茶业专著——《茶经》也在这时问世。

手工业有很大发展，作坊有官私两种。官作坊产品不在市场出售，分工很细，如织染的作坊就有25种，在其中劳动的主要是世代相承和轮番服役的工匠。私人作坊则按行业划分，有织锦、造纸、染、冶成（金属制造）等坊。唐时手工业技艺水平已很高，织染方面，今甘肃敦煌千佛洞出土的唐朝薄绢，两面绘画还能透过光线；新疆出土的花鸟纹织锦以及正看一色、侧看一色，白天一色，灯下看又一色的百鸟羽毛裙，都极精美。瓷器种类很多，色彩艳丽、形态生动的唐三彩驰名国内外。

都市也很兴盛，长安是在隋大兴的基础上进一步兴建的，分宫城、皇城、外郭城三部分，街道宽阔整齐，有路树、排水沟。宫城居北，是宫殿区，其南是皇城，中央衙署所在地。外郭城是住宅、寺观、商业区。城里有来自全国各地的少数民族和亚洲各国的人。长安成了国际性的大城市。

商业发达，长安的东市、西市店铺很多，市四面还有很多邸店供客商居住和存放货物。同行业的封建性组织"行"也出现了。洛阳、扬州、成都、苏州、杭州、汴州、广州、泉州等都是重要的商业城市。这时钱币已成了主要的流通手段。大商人积聚了大量财富，连玄宗也认为天下最富有的是大商人王元宝。唐政府还在广州设市舶使管理外贸。

唐朝各族的互相吸收融合也比前代进一步加深。

6世纪中，游牧在阿尔泰山一带的突厥族奴隶政权瓦解，分裂为东西两部。唐太宗时击败南下的东突厥军，并在东突厥旧地设都督府，任命突厥贵族做都督，管理突厥各部，加快了突厥族的封建化过程。以后，西突厥贵族也接受了唐的册封，承认唐朝中央政府的领导。640年，唐在高昌（今吐鲁番东）设安西都护府，后移至龟兹（今新疆库车），管辖天山以南直至葱岭以西、阿姆河流域的广大地区；下辖龟兹、碎叶（今苏联吉尔吉斯楚河南岸）、疏勒（今新疆喀什）、于阗（今新疆和田南）这"安西四镇"的重兵，以保护中西丝路畅通，巩固边防。702年，武则天在庭州（今新疆吉木萨尔北）设北庭都护府，辖天山以北包括阿尔泰山和巴尔喀什湖以西的地区。安西都护府和北庭都护府是唐朝设在西域的最高统治机构，也是驻西北边疆的最高军事机构，其所管辖的地区，历史上都是中国的领土。

回纥是维吾尔族祖先，唐初居于色楞格河一带，游牧为生。744年，首领骨力裴罗控制了东自黑龙江上游、西到阿尔泰山的广大地区，接受唐中央政府的领导，唐封他为"怀仁可汗"。788年，回纥可汗上书唐朝，改称"回纥"为"回鹘"。9世纪中，回鹘政权瓦解，其族人大部分迁至甘肃、新疆等地。

7世纪中叶以后，在黑龙江、松花江、乌苏里江流域居住的靺鞨族分成了黑水靺鞨和粟末靺鞨两个部。黑水靺鞨在黑龙江下游两岸一带，唐初已向唐纳贡。726年，唐在黑水靺鞨地区设黑水都督府，任命靺鞨首领做都督。粟末靺鞨在黑水靺鞨以南，唐初已归附唐政府，七世纪末建立了政权。713年，唐封其首领大祚荣（?～719）为渤海郡王，加授渤海都督府都督，从此粟末靺鞨建立的政权就以"渤海"为号。渤海境内有十多万户，农业生产已有一定规模，种植稻、麦等多种粮食也会织布、制革、开矿。他们派人到长安学习并把土特产输入内地。

隋唐时住在台湾的高山族人还处于使用石器的原始氏族阶段，隋称台湾为"流求"，曾先后三次遣使到台湾"访俗"、"慰抚"、"宣慰"。大陆与台湾民间有通商贸易关系。在台南出土的唐宋时的瓦瓶、古钱，证明了两地经济、文化上的联系密切。

唐初在云南洱海一带的"六诏"（六个大部落，其王均称"诏"）包括现在彝族和白族的祖先。六诏中最南面的叫南诏，南诏经过多年战争，兼并了各部。738年，唐玄宗封其首领皮罗阁（697～748）为云南王。在内地先进文化、经济影响下，处于奴隶制的南诏得到迅速发展。

藏族的祖先吐蕃很早就住在青藏高原一带。吐蕃人有的游牧，有的农耕，也有从事手工业的。7世纪前期，松赞干布（617?～650）为赞普（王），统一了许多部落，以逻些（今拉萨市）为中心，建立了强大的奴隶制政权。他几次向唐求婚，641年，唐太宗遣使护送

文成公主(？～680)入吐蕃和他结婚，他亲到柏海(青海鄂陵湖)迎接。文成公主带去了菜种、手工业品、医药和有关生产技术的书，还有许多工匠：养蚕法也传到了吐蕃。唐中宗又应赞普尺带珠丹之请，把金城公主嫁给他，并带去许多锦帛和工匠，唐蕃关系更形密切。尺带珠丹上书唐，说唐蕃已"和同为一家"。一百多年后，吐蕃与唐会盟"患难相恤，暴掠不作"。会盟碑今仍存拉萨大昭寺前。

唐疆域东到大海，西达咸海，东北至黑龙江以北外兴安岭、库页岛一带，南及南海。唐国势强大，故各国亦称中国人为唐人。

唐朝和亚洲各国关系也很密切。当时统一了朝鲜半岛的新罗以牛、马、人参、工艺品等换取中国的丝绸、瓷器、书籍等。唐后期大批新罗留学生来中国，有些还参加了唐的科举考试，在唐供职。唐的政治制度、科学技术、语言文字、美术工艺和宗教思想，对朝鲜都有很大的影响。朝鲜一些药方、音乐传入中国，丰富了中国的文化生活。

早在汉朝，日本使者已经来到中国。唐朝时两国关系更加密切，到中国的日本"遣唐使"共有十三次，每次都有大量工匠、留学生随同前来，他们全面学习唐的政治制度和文化。在唐的影响下，日本开始了大化革新，京都建筑式样也仿效长安。还参照汉字楷书、草书的偏旁，分别创制了日语字母片假名和平假名，从此日本有了自己的文字。日本的文化以至风俗习惯至今仍保留唐的某些风尚。制造水车、冶炼金属、种茶等技术也传到了日本。日本学生阿倍仲麻吕取汉名晁衡，与李白(701～762)、王维(701～760)都有很深的友谊。中国高僧鉴真(688～763)曾六次东渡日本讲道，成为日本律宗的祖师。

唐称印度为天竺，双方多次遣使通好，僧侣、商人往来不绝。中国的造纸术、文化典籍、种子等传入天竺，天竺的制糖法、医学、艺术等也传入中国。唐著名僧人玄奘(602～664)长途跋涉到天竺，带回佛经600多部，后和助手翻译了1 300多卷。今天这些佛经原本在印度半岛多已失传，汉文译本已成了研究印度半岛古代文化的重要史料。他的《大唐西域记》十二卷，记载了印度等100多个古国的各方面情况，为研究这些国家的历史、地理以及中西交通史提供了资料。

唐时西亚的重要国家先有波斯(伊朗)，后有大食(阿剌伯)。唐和他们的关系都很密切，波斯商人足迹遍及中国各地，甚至在中国定居，经营宝石、香料、药品；中国的丝绸、瓷器、药材大量贩往波斯并转销西方。波斯的祆教、摩尼教也传入了长安。大食的使者、商人也不断到中国，甚至有在中国居住、任职的。中国的造纸以及其它手工业技术传到大食，再传到非洲、欧洲。大食的伊斯兰教、天文、医学也传入中国。

唐的经济、文化处于当时世界领先的地位，对外交通也空前发达。陆路从长安出发东可达朝鲜，西经敦煌通印度、波斯、阿剌伯，海路从登州(今山东蓬莱)、扬州出发，可达朝鲜、日本；从广州出发，可经马来半岛、印度到波斯湾。

(三)唐朝的衰落和唐末农民战争

唐玄宗前期，在边境各地设了许多藩镇(军事重镇)，由节度使管辖。节度使掌管着这个地区的军、政、财权，发展成可以割据一方的势力。755年，节度使安禄山(？～757)乘唐朝政治腐败，起兵叛乱，迅即攻占洛阳、长安。郭子仪(697～781)等率唐军和回纥兵联合作战，收复洛阳、长安后，安禄山旧部史思明(？～761)又大败唐军，直到763年唐军才平定了叛乱。这场战争史称"安史之乱"(755～763)，它是唐朝由盛而衰的转折。

唐政府无力削除安史余部，仍得封他们为节度使，而安史之乱时在内地新设的节度使，在安史之乱后，也乘机扩地自守，于是出现了藩镇割据混战的局面，直至唐亡。与此同时，中央政府内部又有宦官专权与朋党之争。唐玄宗时，宦官高力士(684～762)开始参与机要，以后宦官逐步掌握了军政大权。唐朝后期，宦官废立皇帝如同儿戏，10个皇帝中，7个是宦官立的，3个死于宦官手。当朝大官僚李德裕(787～849)、牛僧孺(779～847)为了各自集团的利益而激烈斗争。这种种矛盾大大削弱了唐的统治力量。

"开元盛世"时虽然经济繁荣，但社会危机逐渐暴露，土地买卖频繁，均田制破坏，人口逃亡，加上安史之乱后，中央政府能直接统治、征税的地区大大缩小，以致财政困难，阶级矛盾发展。为缓和人民反抗、增加赋税收入，780年，唐政府接受宰相杨炎(727～781)建议，在全国实行两税法，以土地和财产的多少为主，一年分夏秋两次收税。这种不以人丁为主的征税法，是中国赋役制度的一个重要变化。

两税法开始实行时，政府收入增加，但地主千方百计把税转嫁到农民头上。不久，土地兼并更加激烈，各种名目的杂税相继出现：庄稼未熟就要交青苗钱，盐、茶等也都上税，以致百姓淡食，迫得纷起反抗。

875年，山东、河南一带几千农民在私盐贩王仙芝(？～878)领导下，在长垣(今河南长垣东北)起义，自称天补平均大将军。同年，冤句(今山东菏泽)私盐贩黄巢(？～884)亦聚数千人起义响应。起义军从山东转战到河南、安徽、湖北一带，王仙芝战死，黄巢被推为首领，称冲天大将军。他们避实击虚，南下流动作战，攻入安徽、浙江、福建、广东、广西、湖南，转战湖北、江西、浙江、安徽，然后渡长江、淮河，发展到60多万人，先后攻占洛阳、长安。唐僖宗(874～888)出走。起义军在长安建立政权，国号大齐。但大齐没有乘胜追歼唐军，以致唐军得与藩镇力量联合反扑。义军又没有建起稳固的根据地，结果被围于

长安，粮尽，负责城防的大将朱温（852～912）降唐，黄巢被迫撤出。884年，黄巢自杀于泰山附近，起义失败。但在起义军的沉重打击下，唐的统治也瓦解了。

（四）隋唐时期（581～907）的文化

中国是世界上最早发明印刷术的国家，隋唐时已能用雕版印刷佛经、日历。868年印的《金刚经》是现存世界上最早的雕版印刷品。印刷术后来相继传入新罗、日本。僧一行（683～727）在世界上第一次发现"恒星自行"的现象，又倡议和领导了世界上第一次地球子午线测量。他制定的《大衍历》对后来的历法改革有很大影响。

唐太宗时办了分科较细的医科学校，比西方早约200年。659年颁行的《新修本草》是世界上第一部由国家编定并颁行的药典，比欧洲早约800多年。孙思邈（581～682）的《千金方》记有药方5 000多种，药物800多种。隋唐时还注意研究妇女、儿童的病。印度眼科的拨金针法这时也引进了。唐朝时藏族的《四部医典》至今仍被藏医沿用。

隋朝石匠李春设计、监造的单孔石拱桥安济桥，长50.82米，阔9.62米，跨度达37.45米，弧度低（7.23米），桥大拱两端上方各有两小拱，用以减轻桥身重量和起分洪缓冲作用，是桥梁建筑史上的新创造。安济桥在河北，是现存世界上最古老的石拱桥。

唐代文学是封建文学发展的新高峰，流传下来的诗约5万首，诗人辈出，最著名的是李白（701～762）、杜甫（712～770）、白居易（772～846）。李白字太白，他的诗想象丰富，气势磅礴，语言形象，有"诗仙"之称。杜甫字子美，是现实主义诗人。他的诗反映了唐代社会的各个方面，被称为"诗史"，他被誉为"诗圣"。白居易字乐天，他的大量诗作揭露、讽刺了统治阶级的罪恶，反映了人民生活的疾苦；语言质朴通俗，在民间流传很广。著名散文家有韩愈（768～824）、柳宗元（773～819）。韩愈主张文章要有内容，有创造性；柳宗元特别重视文学的社会作用。他们对中国散文发展有很大影响。

史学方面，唐太宗重视"以史为鉴"，设史馆，由宰相监修史书，从此官修"正史"成为制度。刘知几（661～721）的《史通》对唐以前的史学作了全面总结，是中国第一部史学评论专著。杜佑（735～812）的《通典》是中国第一部典章制度的通史。

佛教和道教在隋唐时空前兴盛。隋时"民间佛经多于（儒家）六经数十百倍"，唐历代统治者都巧妙地运用尊道、崇儒、礼佛的政策，使他们都为巩固封建统治服务。这时佛寺林立，寺院有免税权，上层僧侣成了特殊阶层。佛教中以华严宗与禅宗对后世影响较大。隋唐立国时都利用过道教的帮助，所以尊奉道教，李唐统治者还吹嘘自己是老子李耳的后代。但是，对于佛道教中不利于封建统治的东西，如"妖讹"、"聚众"等，统治者仍采取限制以至严惩的方针。

唐代绘画很发达，画家见于记载的就有几百人。初唐的阎立本（？～673）擅长人物、故事画。盛唐的吴道子善用线条的变化和力量来表现人物形象，有"画圣"之称。中唐时的王维诗中有画、画中有诗，奠定了中国传统水墨山水画的基础。绘画中数量最多，影响最大的是壁画，殿廷、廨宇、坟墓、石窟到处都有。敦煌莫高窟（千佛洞）60～70%是隋唐时开凿的，洞窟壁画排列起来可长达25公里。壁画内容大量是宗教题材，也有社会的缩影，飞天和反弹琵琶载歌载舞的仙女，是其中杰出的代表。千佛洞塑像也很多，最大的高33米。唐昭陵（太宗陵墓）的石雕六骏，龙门的石刻佛像，都是举世闻名的石刻艺术。书法在唐朝很受重视，是入仕途径之一。颜真卿（709～785）、怀素（725～785）、柳公权（778～865）的字体都自成一家，传于后世。

唐代把舞蹈、音乐、杂技统称为"乐"，唐代的乐有强烈的政治性，并在统治者的重视下得到空前发展。政府设太乐署、鼓吹署和教坊，专门负责训练和司乐。唐朝极盛时，乐人、音声人达数万人。唐初已有关于乐谱的记载，在敦煌发现的唐代乐谱——曲谱，是中国现存最早的乐谱。敦煌还发现有唐代的舞谱。唐玄宗时制作的"霓裳羽衣舞"集唐代音乐歌舞之大成，最负盛名。各种杂技如走绳、顶碗，乃至各类马戏，也都有很大的发展。

四 民族融合的进一步加强和封建经济的继续发展——五代、辽、宋、夏、金、元

（一）北宋和辽、夏、金的关系

黄巢起义军的叛将朱温做了唐的节度使后，不断扩展自己的势力，907年废唐皇帝自立，国号梁，史称后梁（907～923）。在907至960年间，黄河流域一带相继出现后梁、后唐（923～936）、后晋（934～946）、后汉（947～950）、后周（951～960）五个朝代，史称"五代"。其中后唐、后汉、后晋的统治者都是突厥人。大约与此同时，从长江流域到珠江流域还有吴（902～937）、南唐（937～975）、吴越（907～978）、前蜀（907～925）、后蜀（934～965）、闽（909～945）、南汉（919～971）、楚（927～951）、南平（924～963）、再加上在山西的北汉（951～979），共有十个割据政权，史称"十国"。五代十国时期军阀混战不断，百姓疲弊，州县凋残。

后周的周世宗（954～959在位）采取了系列改革，奖励垦荒，废苛捐杂役，兴修水利，整顿军队，使社会逐步安定。又攻占南唐江淮之间和其它一些地区，为后来全国的统一奠定了基础。周世宗死，新皇帝年幼，960年，大将赵匡胤（927～976）在开封北郊陈桥驿发动兵变，部下把皇帝穿的黄袍披在他身上，拥他当了皇帝，建立宋朝（960～1279），定都东京（亦称汴京，今开封市），史称北宋（960～1127）以区别于后

来建都于杭州的南宋（1127～1279）。赵匡胤就是宋太祖（960～976在位）。

979年，宋太祖结束了五代十国的分裂局面，中国复归于统一。宋太祖吸取了前朝地方将领兵权过大造成国家分裂的教训，为巩固中央统治，用"杯酒释兵权"（在酒席上示意要各大将交出兵权）的办法，先后削夺了朝中大将和地方节度使的军权，把军队的调遣权收归中央。又从地方军里挑选精锐组成禁军，由皇帝直接控制，并轮番戍守边境要地，使地方在军事上不能与中央抗衡。又分割宰相权力；派文臣到各地当知州，管理地方政事；派转运使到各地管理财政，把地方必要开支以外的赋税全部调运到中央。通过这些措施，中央集权得以巩固。

北宋的户籍分为主户和客户两大类。农村的主户按拥有土地的多少分成五等；客户则是佃户。客户约占总户数1／3，他们要把收获物的50%乃至80%交给地主，有的甚至成了雇农。但佃户每年交清地租后，可以离开土地更换田主，所以佃户对地主的人身依附关系比前代减轻了。

北宋的农民注意精耕细作，从出土的宋代墓葬品中，可见到系列铁制农具。当时还发明了插秧用的"秧马"。一些农作物的播种区扩大了，南方可以种北方的豆、麦，黄河流域可以种旱稻。占城稻已从福建推广到江浙和淮河流域，南方的丘陵还开辟了许多茶园。

手工业也有显著发展，煤不但供民用，还用于冶铁。徐州东北的冶铁中心有36个冶坊，每冶有工匠百余人。北宋年产铁量已达800万斤。四川"卓筒井"的出现促进了井盐业的迅速发展。瓷器造型变化多端，质量空前提高，名窑倍增，如哥窑、龙泉窑、钧窑、定窑等等。景德镇瓷亦闻名全国，远销许多国家。丝、麻织品工艺水平很高，可以织八丈阔幅的绢。棉纺织技术也已在两广地区推广。造船技术很进步，浙江、福建民间建造的大型海船长10多丈，深3丈，宽2丈5尺，载重2 000斛，海船桅有转轴装置，还创造了隔离舱。为出使高丽造的一艘"神舟"，据说比海船还要大三倍。雕版印书业发展非常显著，已成了专门的行业。

商业繁荣，店铺营业时间不受限制，还有天亮前的"鬼市"，半夜才散的"夜市"，村落间的"圩市"、"草市"。许多圩市、草市后来发展成了小镇。最繁华的城市是东京，有20多万户，有各种各样的行业和娱乐场所。北宋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反映了东京汴河沿岸的繁华景象。"交子"在四川地区出现了，这是我国最早的纸币。对外贸易发达，除广州外，还在明州、泉州、密州等处置市舶司，专管对外贸易。

在中国，与北宋政权同时并立的还有几个少数民族政权。主要是契丹族在北部建的辽（916～1125）和后来取代辽的金（1115～1234，女真族建），党项族在西北建的夏（1032～1227）。

契丹族原在辽河上游一带过游牧、渔猎的生活，北魏时已与中原频繁往来。唐末，不少汉族农民逃避藩镇之乱，迁到长城以北与契丹族杂居。在与汉人接触中，契丹人逐渐学会农耕、织布、煮盐、建筑房屋和城郭。

907年，耶律阿保机（872～926）统一契丹各部，916年自立为帝（太祖），国号契丹，都于上京（今内蒙古巴林左旗南），逐渐控制了东到大海，西到阿尔泰山，北到蒙古大漠南北、黑龙江流域，南接河北、山西的广大地区，统治着契丹、女真、汉、回鹘等族人，依靠汉族士人制订了典章制度。在他统治末年，契丹创制了文字。耶律德光（902～947）在位时，灭了后晋，947年称帝，改国号为辽。他推行封建化的政策，经济也有较大的发展。

北宋建立后，辽经常派军队南下掠夺宋。1004年，辽军直逼澶州（今河南濮阳）城下，威胁开封。宰相寇准（961～1023）等促使宋真宗（968～1022）到澶州北城亲征。宋军大胜，但宋真宗无心抵抗，竟以答应送辽"岁币"银10万两，绢20万匹的屈辱条件议和，史称"澶渊之盟"。

党项族是羌族的一支，唐时在宁夏、甘肃、陕西西北一带游牧为生。北宋初期，党项首领既接受辽册封的夏国王的称号，又向宋称臣纳贡。1038年，西夏王元昊（1003～1048）正式称帝，国号大夏，建都兴庆（今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史称西夏。他任用汉人，仿宋建立了一套政权机构。他懂汉语，读汉书，仿汉字创制了西夏文字。西夏常以盐、马易宋的粮食、茶、布。西夏屡次进攻北宋，双方损失都很大，特别是西夏与中原断绝贸易后，人民生活困苦，西夏被迫与宋议和。1044年，双方达成协议，元昊对宋称臣，北宋每年送"岁币"银7万两，绢15万多匹，茶叶3万斤。

北宋与辽、夏议和后，在边境均设榷场（收税市场）和他们进行贸易。北宋的制瓷、印刷技术传到了辽，北宋用丝绸、粮食等换取辽、夏的牲畜。西夏还仿宋设立各级学校，翻译汉文书籍，并用西夏文编写历史、文学、医学等书。

北宋初期，政府不限制占地数量，官僚、地主遂大量买田，在没有受到黄巢起义冲击的四川，土地集中尤其严重，客户占人口总数的70%～80%，他们既要交租，又要承担地主转嫁的赋役；副业生产所得的茶、丝帛还要由政府专卖，以致无法生活。993年，茶农王小波（？～994）与李顺（？～995）以"均贫富"为号召，领导农民在青城（今四川灌县）起义，迅即发展到几万人。次年攻下成都，李顺称王，国号大蜀。995年，起义被政府大军镇夺，王小波、李顺第一次提出了"均贫富"，标志着中国农民革命已达到一个新水平。

辽和西夏威胁边境，农民起义在内地不断爆发，使北宋中期面临严重的政治危机。越来越大的军费、官俸开支与辽、夏的岁币，又是沉重的经济负担，北宋处于

积贫、积弱，内忧、外患之中。为了扭转局面，求得富国强兵，1069年，宋神宗（1068～1085在位）任用王安石（1021～1086）实行变法。王安石采取了系列措施，主要是：青苗法：青黄不接时政府以二分息贷钱粮给民户。募役法：政府向应服役的人户按贫富等级收取免役钱，募人服役，以保证农民生产时间。不服役的官僚、地主也要出一半钱。农田水利法：鼓励地方兴修水利，政府可以给予贷款。方田均税法：重新丈量土地，按土地数量、肥瘠收赋税。保甲法：不分主客户，每10家为1保，50家为1大保；两丁以上的人户选1人当保丁。保丁农暇时操练，平时维护社会秩序，战时编入部队作战。新法推行10多年，在各方面取得了一些成效，但他侵犯了大地主的利益，所以遭到强烈反对。1086年，新法被废除。

宋徽宗（1101～1125在位）时，皇室、官僚生活奢侈，每年财政收入仅够9个月开支，政府只得增加苛捐杂税。徽宗修建宫殿，搜罗南方奇花异石运到京城，每10船为1纲，叫"花石纲"。官吏借此贪污勒索，人民破产，卖儿卖女者相继。1120年，方腊(？～1121)在青溪（今浙江淳安）领导起义，几天内发展到10万人，攻破许多州县，东南大震。北宋政府派大军前往镇压，方腊被俘，英勇就义。方腊起义前后，在北方有宋江(？～约1122）领导的起义，转战于山东、河南、河北一带，不久也被政府镇压了。

五代时期，黑水靺鞨发展成为女真族，他们在黑龙江、松花江、长白山一带过着渔猎生活，其中的完颜部落经济发展水平较高，11世纪时已经以农业生产为主，过定居生活，掌握了烧炭炼铁，铸造工具和兵器的技术。完颜族逐渐统一了女真各部。但这时女真仍受辽控制，契丹贵族每年向女真征收猎鹰海东青和其它特产。1114年，女真首领阿骨打（1068～1123）起兵反辽，次年在会宁（今黑龙江阿城县南）称帝（太祖），国号金，建立起奴隶制国家，还创制了女真文字，国势逐渐强大。后来金和北宋联合攻辽，1125年，金军俘辽帝，辽亡。

金灭辽后，又乘宋腐朽大举攻宋。宋徽宗仓惶把帝位传给儿子钦宗（1126～1127在位）。金军直逼东京，沿途烧杀抢掠。北宋政府分裂成两派，投降派主张割地求和，主战派则要坚守东京。在军民要求抗战的压力下，钦宗被迫任命主战派李纲（1083～1140）保卫东京。李纲指挥军民多次击退金军进攻，各地勤王师和人民组织的义军亦纷纷赶往救援，孤军深入的金军已处于明显劣势，但钦宗却罢免李纲，向金求和。消息传出，东京群情鼎沸，太学生陈东（1086～1127）等上书请愿，强烈要求复用李纲抗战，得到几十万人响应。钦宗被迫复用李纲，金军慌忙北撤。金军退后，宋政府的投降派又得势，下令禁止地方部队进援京师，把李纲贬逐江西。1126年，金军再次包围东京，几个月后，俘徽、钦二宗北还，北宋亡。

（二）南宋和金的对峙

1127年，钦宗之弟赵构（1107～1187）在应天（今河南商丘市）称帝（高宗，1127～1162在位），后定都于临安（今杭州市），史称南宋，以区别都于东京的北宋。

南宋时，北方各地抗金义军非常活跃，最著名的是八字军，他们脸刺"赤心报国、誓杀金贼"八个字，活跃于太行山区，成为金的心腹之患。

南宋初年，金军又几次南下，1129年渡长江，高宗吓得逃往浙江沿海，甚至乘船下海。而主战将领韩世忠（1089～1151）却以8 000兵把金兀术（即完颜宗弼，？～1148）10万大军堵截在黄天荡48天；大将岳飞（1103～1142）则收复建康（今南京市）。此后金军不再渡江。

岳飞是抗金将领中最杰出的一个，他统率的"岳家军"纪律严明，"冻死不拆屋、饿死不掳掠"，屡建奇功。1140年，金兀术又大举南侵，韩世忠等分路迎击，岳飞在河南郾城大破金兀术的精兵"拐子马"，进军至离开封只有45里的朱仙镇，进逼黄河渡口。北方各义军也以"岳"字为旗号，截断金的运输线，准备与宋军会师。金兀术慨叹说："撼山易，撼岳家军难"，承认自己起兵以来未有过如此惨败，准备从开封撤退。

宋高宗和丞相秦桧（1090～1155）惟恐抗金胜利，徽、钦二帝还京会使自己失去权势，于是向金兀术求和，一天下12道金牌急令岳飞退兵，并以"莫须有"的罪名杀害了岳飞父子。

1141年宋金议和，南宋对金称臣，把东起淮水，西到大散关（陕西宝鸡）以北的地方割给金，每年向金贡银25万两，绢25万匹，宋金对峙局面遂形成。金后来迁都燕京（今北京市），改名中都。

南宋政府虽屈膝降金，却以抗金名义向百姓大肆科敛，迫得人民不断起义，其中最主要的是钟相(？～1130)、杨么（即杨太，？～1135）领导的一次。

1130年春，钟相在鼎州（今湖南常德市）举起义旗，以"等贵贱、均贫富"为号召，自称楚王，仅10多天就攻占了洞庭湖周围19个县，宣布凡参加起义的一律免赋税徭役，不受南宋法律制裁。钟相牺牲后由杨么继续领导斗争，1135年，南宋政府调岳飞部队前往，才将起义镇压下去。

南宋时，由于北方人民大量南迁，南方经济加速发展，水田增加了，水稻成了占第一位的粮食作物，品种繁多，苏州、湖州、常州、秀州（今浙江嘉兴）有天下粮仓之称，流传着"苏湖熟，天下足"的谚语。开始采用谷麦套种制和谷蔗轮作制。棉花的种植已从广东、福建推广到长江、淮河流域。棉纺织业已成了农村主要的副业，有一系列擀、弹、纺、织的棉纺织工具，近年在浙江出土的纯棉毯已有细密厚暖等优点。

造船技术有显著进步，明州、泉州、广州是造船中心。当时造的大海船可载五六百人，船上装有罗盘针，有的有13个舱。近年在泉州湾出土的远洋货船大约是南宋时造的，船身残长24米以上，载重量约200多吨。

商业更繁荣了，临安人口曾多达百万，是全国最大的商业城市，"万物所聚"，"买卖昼夜不绝"。海外贸易也大为发展，东达日本、朝鲜，往西直到非洲。泉州至今还有港口的遗迹和伊斯兰教寺院遗址，以及阿剌伯人墓地，记载中外往来的碑刻等。宋金之间的榷场贸易频繁，民间走私贸易也很盛。金上京会宁府是新兴城市，从出土文物知当时已有"行"的组织和汉人经营的金银铺。

金政府也注意恢复农业生产，提倡开荒，实行屯田，从出土农具种类的繁多，可知当时女真族已改变了粗放的耕作方式。金铸铁的工艺水平已超过了北宋，现存石家庄市人民公园的铁狮子就是当时的代表作。

（三）元朝的统治

蒙古族是由唐代室韦部落的一支发展而成的，最初分布在额尔古纳河东部，后来散布到蒙古草原的广大地区，过狩猎游牧生活。12世纪时发展到奴隶社会阶段，为了掠夺财富，各部落间争战不止，其中以铁木真（1162～1227）的部落最为强大，他经过10多年的征战，统一了蒙古。1206年，蒙古各部首领在斡难河（今石勒喀河和它的上游鄂嫩河）源召开大会，推举铁木真为全蒙古大汗，尊称成吉思汗（1206～1227在位），正式建立了蒙古政权。

成吉思汗把一定范围的封地及其上的人户分封给贵族、功臣；推行军政合一的十进制，每个人都必须隶属于一定的十户，平时生产、纳税服役，战时自备马匹武器和粮食，随领主出征；保护萨满教借以加强统治。这时蒙古奴隶制得到很大发展，并向封建制过渡。

成吉思汗及其继承者发动了一系列大规模的战争，向西一直打到多瑙河流域，向南先后迫使西夏、吐蕃、畏兀儿（回鹘）臣服，后来又灭了西夏、金，攻占大理（统治区域为今云南和四川西南部）。1271年，已经迁都大都（今北京市）的汗位继承者忽必烈（1215～1294）定国号为元，忽必烈就是元世祖（1260～1294在位）。

1276年，元军攻占临安，俘宋恭宗（1275～1276在位）北上，南宋抗战将领文天祥（1236～1282）等另立新皇帝，带领义军转战于江西、福建、广东一带，后来文天祥被俘，慷慨就义。1279年，元军占领南海边的厓山，南宋大臣陆秀夫（1236～1279）背幼帝投海死，南宋亡。元统一了全中国。

元朝的统一促进了各民族的融合，促进了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发展，这时一个新的民族——回族出现了，他是由唐宋以来到我国定居的、信奉伊斯兰教的波斯人、阿剌伯人与汉、蒙古、畏兀儿等族长期杂居相处，互通婚姻而逐渐形成的。

元政府采行省制度，中央设中书省，下辖六部，地区设行中书省（行省），由中央派官管理。行省中的岭北包括今蒙古和苏联西伯利亚中部一带；辽阳包括黑龙江中下游和乌苏里江以东以及西伯利亚东部地区。云南地区也建了行省。设澎湖巡检司管辖澎湖，又在中央设宣政院，管理全国佛教和藏族地区行政事务。西藏正式成为元的行政区域，由中央委派官吏，进驻军队，清查户口，征收赋税。

蒙古贵族南下时轻视农业，到处圈占良田作牧场，元世祖即位后，实行以农桑为急务的政策，设立管理农业生产的机构，颁发《农桑辑要》一书作生产技术指导，还修治各地水利工程，因而农业生产得以慢慢恢复和发展。边疆地区由于汉人大量被迫迁往，开发更为显著。

手工业中发展最快的是棉纺织业。乌泥泾（今上海市华泾镇）人黄道婆把黎族先进的纺织工具和技术带回家乡，并结合当地情况加以改进，使棉纺织成了农家重要的副业，"乌泥泾被"远销各地，棉布被正式列入江南夏税的项目。

商业发达，大都是世界闻名的商业都市，经常有欧、亚、非各国的商人使节聚集。《马可波罗行记》里有专章描述大都的繁华为"世界诸城无能与比"。市舶税是元政府一项重要收入，泉州则是当时最大的外贸港口。高利贷也盛极一时，忽必烈时设立机构保护高利贷，甚至让某些政府机构以公款放高利贷，收息作为行政经费。

交通发达，陆路以大都为中心，1 400个驿站散布四面八方。河运由杭州可直达大都，海运可从刘家港（今江苏太仓浏河）到直沽（天津），这是一条重要的粮食运输线。

元代把全国土地分成官田和私田两种，大土地私有制进一步发展，佃户除交租外还要纳丝、鸡、鸭等，子女亦受奴役，佃户甚至被随田买卖或给犯了罪的地主抵命。"驱口"（奴隶）很多，他们是主人的私有财产，"与钱物同"，所生子女亦世代为奴。元政府又把上百万户手工业者编到各种官营匠局作"匠户"，匠户身分几同于工奴，子孙不得改业，所以生产积极性很低。

元政府为了巩固蒙古贵族的统治地位，实行民族分化政策，把全国各族人分成蒙古人、色目人、汉人（包括原金统治下的汉、契丹、女真等族人）、南人（原南宋统治区的汉和其他各族人）四等，在政治、法律上都不平等。但这种分化是以阶级压迫为基础的，汉族大地主照样当官占田，蒙古、色目贫民却有不少沦落为奴隶。

元朝统治者的压迫激起了各族人民不断的反抗。白莲教首领韩山童（？～1351）利用宗教形式，在黄河下

游、淮河流域一带宣传和发动农民，酝酿大规模起义。1351年，元政府强征10多万农民士兵修治黄河，韩山童及门徒刘福通(？～1363)乘机埋下一个一只眼的石人，并到处散播“石人一只眼，挑动黄河天下反”。石人挖出后，群情激昂，准备起义。不料事泄，地方官捕杀韩山童。刘福通在颍州（今安徽阜阳）起义，头裹红巾为标志，称红巾军，很快便发展到数十万人，南方各地纷起响应。徐寿辉(？～1360)、郭子兴(？～1355)的起义部队也称红巾军，此外还有张士诚（1321～1367）等反元武装。1355年，刘福通在亳州（今安徽亳县）建立政权，国号宋，奉韩山童之子韩林儿(？～1366)为小明王，分军三路北伐，分别逼近大都，焚毁上都的宫殿。在各地义军的猛烈打击下，元政府利用地主武装和招降策略对抗农民军。1363年，刘福通战败，英勇牺牲。

1352年，佃农出身的朱元璋（1328～1398）参加了郭子兴领导的红巾军，郭子兴死后，他成了这支起义军的领导并接受小明王的封号。1356年朱元璋攻占集庆（今南京市），改名应天府，在那里建立了政权。他吸收地主阶级知识分子李善长（1314～1390）、刘基(1311～1375)、朱升（1299～1370）等当谋士，采用他们的合理建议，如“高筑墙，广积粮，缓称王”等，积极发展生产，扩充军队，先后消灭了陈友谅（1320～1363，徐寿辉部将，后杀徐称帝）和张士诚的军队，控制了长江中下游。随着势力的扩展，朱元璋逐渐蜕变，攻击红巾军是“妖”，宣布恢复地主的财产。1367年，他发布讨元文告，北取中原。1368年在应天称帝，是为明太祖（1368～1398在位），国号明（1368～1644）。同年明军攻占大都，元顺帝（1320～1370）逃入塞北，元亡。明军逐步统一了全国。

（四）五代、辽、宋、夏、金、元时期（907～1368）的对外关系

五代、辽、宋、夏、金、元时期，中国与亚洲许多国家均有友好往来。两宋与高丽不仅互派使者，高丽还派留学生来宋，邀请宋派医生、画工、塑工等到高丽授艺；到高丽的商人也很多。元时高丽学者李穑以苎麻根同中国交换棉籽带回种植。元政府和日本关系恶化，但宋元时期与日本贸易一直不绝；僧侣往还频繁，佛教的禅宗传入日本并兴盛起来。13世纪末，越南的陈朝政权在汉字基础上创造了书写本国语言的“字喃”。贸易和佛教文化是联系中国与柬埔寨的纽带。宋与缅甸间有“贡”、“赐”贸易关系和宗教上的往还。元时不仅与缅甸进行玉石贸易，而且传去开采玉矿石的技术。宋元时大批中国人到印度尼西亚从事各种经济活动，对当地经济开发作出了重要贡献。尼泊尔的名工匠到中国建寺庙，塑佛像。中国与印度的贸易主要靠中国的商船，宋僧大批到印度求佛经。阿剌伯商人远销中国货物，把阿剌伯天文、历法、医学、工艺等知识介绍到中国，把中国的造纸术、火药、指南针传到非洲和欧洲。

中国与非洲的贸易始于唐，发展于宋、元。阿剌伯、桑给巴尔使者曾访宋。元时忽必烈曾遣使到马达加斯加岛。

蒙古贵族的西征，客观上促进了中国与欧洲的联系，西方各国使者、商人、传教士、旅行家来中国的络绎不绝，其中最著名的是马可波罗（1254～1324）。基督徒入居中国内地的也很多。

（五）五代、辽、宋、夏、金、元时期的文化

中国的印刷术、指南针、火药三大发明在宋元时期有了新的发展。十一世纪中叶，毕昇(？～约1051)发明了活字印刷术，用黏土制活字，以后有了金属活字和木活字。活字印刷术向东传入朝鲜、日本，向西传至埃及、欧洲。欧洲使用活字印刷术比中国晚约400年。

战国时期中国人已发现了磁石指南的特性，制成可以辨别方向的司南。宋时又发展为指南针，中国于1119年已有关于使用指南针航海的记载，而欧洲和阿剌伯则要迟到13世纪。

火药是中国古代炼丹家在炼丹时发明的，唐中期已有制火药方法的记载，唐末开始用火药制武器，北宋时已有制造火药和火药武器的作坊。火药大约在13世纪中叶传入阿剌伯，再转入欧洲。欧洲人是14世纪时才在与阿剌伯人战争中获得制火器技术的，比中国晚三四百年。

宋元时的科学已很发达，苏颂（1020～1101）等发明了世界上第一台以水轮为原动力自动运转的天文钟——水运仪象台，已被国际上誉为天文钟的祖先。沈括（1031～1095）著《梦溪笔谈》30卷，总结北宋以来的科学成就。郭守敬（1231～1316）制作了10多种天文仪器，又在全国范围进行天文测量。他编的《授时历》和现行公历一年周期相同，但制订的时间要早300年。宋元时在制造天文仪器、织机、建筑、造船等方面，都有技术专著，其中技术制图与技术标准的规定，反映了手工业生产技术已有较高的科学水平，是宋元技术科学的重大变革。

宋元时期有较完整的医药机构，医学以小儿科、产科和针灸最有名。南宋宋慈（约1186～1249）的《洗冤录》是世界上第一部法医著作，被译成许多国文字。

宋代理学盛行，理学亦称“道学”，是以儒家思想为基础，吸收佛、道而形成的新儒学，以北宋的周敦颐（1017～1073）及其弟子程颢（1032～1085）、程颐（1033～1107），南宋的朱熹（1130～1200）、陆九渊（1139～1192）为代表。他们主要认为万物产生于理——一种非物质的精神，封建的三纲五常就是理的体现，要“存天理，去人欲”。理学在中国思想史、文化史上有重要位置，朱熹是孔孟以后影响最大的儒学家。

宋元时主要史学著作有司马光（1019～1086）主编的中国第一部编年体通史《资治通鉴》，约300万

字。郑樵（1103～1162）编撰的《通志》200卷，其中的"二十略"概括了古代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的各个方面。马端临（约1254～1323）编撰的《文献通考》是叙述历代典章制度的通史。金石学作为一个新的领域也始于宋。官修的《宋会要辑稿》、《太平御览》、《册府元龟》等类书，史料价值也很高。

宋代文学的主要成就是词。词主要形成于中唐以后，盛行于宋，它有不同的调（词牌），如《满江红》、《念奴娇》等。后来主要是据调填词。宋时词人很多，柳永（约987～1053）是第一个专业词人。苏轼（1037～1101）号东坡，词风豪放，提高了词的意境。李清照（1084～1151）是杰出的女词人，其词感情真挚，委婉清新。辛弃疾（1140～1207）是南宋最杰出的爱国词人。最有影响的诗人是陆游（1125～1210），他的诗流传下来的有近万首，名作《示儿》等充分抒发了他渴望恢复国家统一的强烈感情。宋代散文平易畅达，能反映现实生活，公认的文坛领袖欧阳修（1007～1072）与苏洵（1006～1066）、苏轼、苏辙（1039～1112）、王安石、曾巩（1019～1083）连同唐朝的韩愈、柳宗元，被称为"唐宋八大家"。

宋元时期民间文学得到空前巨大的发展，其中说话（讲故事）内容丰富，深刻地揭露了社会黑暗，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劳动者的愿望与要求。据以说话的话本的出现，是中国文学史上的大事，它开创了民族小说的传统，对后来《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名著影响很大，许多当代和后世的戏剧也是据话本改写的。

元代文学的主要成就是曲。元曲是杂剧和散曲的合称，两者都使用当时流行的北曲，有很多优秀的作品和作家，尤以杂剧的成就更高。它是综合性的戏剧艺术，较全面、深刻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生活，最杰出的是关汉卿（约1220～约1300）的《窦娥冤》、王实甫的《西厢记》。1958年，关汉卿被列为世界文化名人。

宋元时中国绘画题材广阔、形式风格多样，水墨画法开始流行，木刻版画在民间传播日广。书法出现新的流派。宋的米芾、赵佶（宋徽宗），元的赵孟頫（1254～1322）等人的书画都有很高的成就。

五　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巩固和封建制度渐趋衰落——明清（鸦片战争前）

（一）明朝的政治经济

由于经过长期战乱，明初社会经济残破，百姓困穷。为了稳定封建社会的秩序、巩固统治，增加收入，明太祖下令大规模登记、查核户口，在全国城乡中进行了里甲编制，把农民束缚在土地上，并向他们征赋税、派徭役；丈量田亩，各地豪强隐占的土地亦被清出一律纳税。还推行了一系列发展生产的措施：承认农民对垦荒地的所有权并免三年赋役，组织田少人多处的无地农民迁到地多人少处垦荒。令各地驻军屯田并以收获养军。兴修水利。提倡种植棉桑麻，农户有田5到10亩的，要种桑、棉、麻各半亩；10亩以上者加倍。取消繁苛的商税，规定税率为1/30，丹车丝布等免税。工匠可以纳银代役，服役以外的时间可以自由生产和出售自己的产品。

这些措施使社会生产从恢复走向发展，到宣德（1426～1435）年间，垦田面积为元末四倍，税粮收入比元增加两倍。户口也显著增加，手工业得到发展，不仅苏杭丝织中心、松江芜湖一带棉织中心、景德镇制瓷中心形成，采冶业也发展得很快。永乐年间铸造的大铜钟高7米，重余8万余斤，内外铸有20余万字的经文，是世界上著名的古钟。商业繁荣，城市发展迅速，其中以北京为最。

明政府废行中书省，在全国各省先后设13个承宣布政使司、提刑按察使司、都指挥使司，合称三司，分掌行政、司法、军政，均直属中央。南北直隶由中央直辖。又废宰相，分权于吏、户、礼、兵、刑、工六部，六部尚书直接对皇帝负责。另设殿阁大学士备皇帝顾问。将统辖全国军队的大都督府分为左、右、前、后、中五都督府，使都督府与兵部互相牵制而军权集于皇帝。又令侍卫皇帝的锦衣卫兼管侦察、逮捕、审讯重大案件，后来还先后成立了由宦官统领、专管侦察、缉捕的东厂、西厂，这些厂与锦衣卫合称厂卫。厂卫特务机构的设立与1397年颁布的《大明律》中，较前加了"奸党"一条，是专制主义统治加强的重要表现。明太祖还制造大狱，大杀功臣宿将。

为了网罗人才、束缚士人的思想，明王朝在大兴文字狱的同时，又开设各级学校，以朱元璋发布的《大诰》和朱熹的《四书集注》等为主要教材。政府通过考试选用官吏时，应试者必须用八股文（文章由破题、承题、起讲、入手、起股、中股、后股、束股八部分组成）的行文格式。

这样，明朝的君主专制集权超过了前代。

朱元璋分封藩王，不断加强他们的势力，使之拱卫皇室。但他死后，他的第四子燕王朱棣（1360～1424）却以"清君侧"为名，从封地北京起兵，1402年攻下南京，从自己侄子（朱元璋嫡孙建文帝）手中夺得帝位，改年号为永乐，朱棣即明成祖（1403～1424在位）。

为巩固皇权，明成祖设内阁协理朝政，派宦官干预政治、经济、军事、外交各个方面，使其权力逐渐与内阁抗衡。为巩固北部边防，大力营建北京，并于1421年从南京迁都到北京，改南京为留都。

15世纪初，蒙古族的瓦剌部统一了瓦剌与鞑靼两部，1449年南下攻明，明英宗（1427～1464）偏信宦官王振（？～1449），轻率亲征，结果在土木堡（今河北怀来西南）被瓦剌包围，全军溃散，英宗被俘，史称"土木之变"。留守的于谦（1398～1457）等拥立英宗

弟为景帝（1450～1456在位），坚守北京，瓦剌只得送回英宗，与明继续"通贡"。后来瓦剌衰落，鞑靼兴起，占了河套，亦与明政权发生过战争。但汉蒙间贸易往来一直不断。俺答汗（1507～1581）和他的妻子三娘子修建的呼和浩特，是蒙汉贸易的商业城市。

为巩固北部边防，明政府先后用了将近二百年时间，重新修筑、加固了东起鸭绿江、西到嘉峪关的长城，城墙至今大部分仍基本完好。

明朝时藏族过着半农半牧的生活，明政府在西藏设乌斯藏都司，官吏由中央任免。又实行政教合一的僧官制度，委任藏族上层僧侣担任官职。修复驿站和道路以密切西藏与中央的关系。1417年，黄教首领宗喀巴（1357～1419）在西藏进行宗教改革，此后他的弟子达赖管理前藏，驻拉萨，另一弟子班禅管后藏，驻扎什伦布。达赖和班禅以世世转生为继承的办法，得到明朝的认可。西藏与内地经常进行的茶马贸易促进了藏汉友好，也促进了藏族地区社会经济的发展。在明代，藏、蒙、汉文化交流有很大发展，黄教传入内地和蒙古地区，还通过蒙古贵族与正在兴起的满族发生关系。

女真族后裔满族居住在黑龙江和乌苏里江流域。1409年，明朝在奴儿干设奴儿干都司，官职由当地各族头人担任，由明朝给予官号和印信，管辖西起鄂嫩河，东至库页岛，南濒日本海，北抵外兴安岭的地区。明政府在那里驻军队，设直通北京的驿站线；先后10次遣官员巡视奴儿干都司，并在奴儿干的黑龙江边石崖上修建了永宁寺，先后立了两块碑，碑上用汉、女真、蒙、藏四种文字记载着明朝建立奴儿干都司的经过和官员巡视奴儿干都司所辖地区的情况，足以证明整个黑龙江流域和乌苏里江流域包括库页岛在内地区，都是属于明政府管辖的。

畏兀儿（维吾尔族）住在新疆地区，明朝先后在嘉峪关与哈密间建立了8个卫，并封哈密统治者为忠顺王，命他总管西域的贡赋。畏兀儿与中原地区经济联系密切，主要通过朝贡及随之而来的商人进行，对畏兀儿各部经济生活均有很大影响。

明政府把西南各少数民族地区一些世袭的土司逐步改为可以调迁的流官，直接受中央管辖。

明代中期，农业生产水平超过前代，耕作技术提高，麦田与其它作物套种比较普遍，河北地区水稻种植面积增加，东南沿海双季稻面积扩大，岭南还有三季稻。棉花栽种遍及南北，蚕桑业发达。园林果木蔬菜品种增多，面积扩大，专业经营出现。还引种了原产于美洲的玉米、甘薯、烟草等。

手工业有新的发展，门类很多，已有360行的说法。与官营相比，民营手工业显得更为发达。河北遵化的炼铁炉高1.2丈，容矿砂2 000斤。丝、棉纺织业发展很快，出现了脚踏纺轮，手纺双线或三线的纺车；有花楼的丝织机。江南一些城镇大量居民以纺织为生，产品供应全国。制瓷业中心的景德镇有官民窑共千座，技术分工很细，工艺也有所革新。印刷业大为发展，有了套版印刷。

随着农业手工业生产的提高，商品经济发展，社会风尚趋向奢靡，经商越来越受到重视。全国出现几十个大城市和成批新兴城市。谷物和经济作物商品化，白银成了普遍流通的货币，商业资本活跃，财力雄厚的大商人集团形成，商人还设立了会馆以维护共同的利益。

对外贸易活跃，白银已作为货币大量流入中国。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使地主兼营工商业的日多，小手工业者不断分化，商人兼营手工业或以包买主身份支配手工业者的情况亦已出现。在经济较繁荣的苏杭，大量各有专长的纺织业工匠每天分聚在固定的地点等待机户雇用，而机户则开设机房雇工生产。这种机房就是手工工场，这种"机户出资，机工出力"的情况，表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在中国萌芽。但从全国总的来看，这时占主要地位的仍是自然经济。

明朝后期，明神宗（1563～1620）派出宦官到工商业较发达的城镇做矿监、税使，他们打着采矿、征税之名，敲榨勒索，横征暴敛，迫害官民，激起市民强烈的反抗。1601年，税监孙隆到苏州加设税卡，增添新税，致机房停织。几千失业的纺、染工人在葛贤（1568～1630）领导下，包围税署，杀税吏，象这样的市民运动全国有十几起，迫得明廷撤回矿税使。这种斗争是资本主义萌芽在政治上的反映，是中国历史上的新现象。

（二）明朝的对外关系

明代，中国与亚非各国的传统友谊有进一步的发展，明成祖时积极开展外交活动，其中规模最大，影响最深远的是郑和下西洋。郑和（1371～1435）是宦官，云南回族人，世称"三保（宝）太监"。1405～1433年，他受命七次出使西洋（约自东经110°以西的海洋及沿海各地，远至印度洋及非洲东部）。第一次出航时用船62艘，大船长44丈，宽18丈，有9桅，12帆，可容1 000多人，载重4吨，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海船。船上有航海图，用罗盘针导航。随同的有官兵、翻译、医生、工匠、采办等27 000多人，还带着大批金银、瓷器、丝绸、铁器、布匹等。船队一般从今江苏省刘家港出发，最南到过爪哇、北到麦加、忽鲁谟斯，西到木骨都束（索马里首都摩加迪沙）和麻林地。把中国的友谊和货物先后运送到30多个国家和地区，并从那里收购土特产回国。有些国家的国王或使臣还随船队到中国访问。郑和船队的七次远航，规模比哥伦布、达伽马的远航大得多，时间也早半个多世纪，充分表现了中国人民的勇敢精神和高超的航海技术，是世界航海史上的壮举。它促进了中国与亚非各国的经济文化交流，并为世界科技发展作出了贡献。

郑和下西洋后，到南洋谋生的中国人更多了。他们

带去先进的生产技术、工具和文化知识，与当地人民共同开发南洋，促进了南洋经济、文化的发展。

元末明初，日本九州一带的封建主纠集武士、商人、海盗，经常掠夺中国沿海地区，史称"倭寇"。明朝中期海防松弛，倭寇更猖獗，到处烧杀抢掠，还与浙江、福建的大地主、奸商勾结，共同抢劫分赃。沿海人民生命财产受到极大威胁。无比愤怒的军民愤起抗倭，其中最突出的将领是戚继光（1528～1587）。他受命到浙东防倭后，组成了战斗力很强的"戚家军"，与其他抗倭军民配合，于1565年基本肃清了倭寇。

中日两国之间尽管有过战争状态，勘合贸易也一再出现波折，但从总的来看，两国经济、文化的交流还是很密切的，在这当中，民间走私贸易起了重要作用。许多中国商品成为日本人不可缺少的日用品，日本学者把这一时期誉为"唐物的时代"。采矿、冶铁、雕版印刷、制瓷等技术传入日本。日本人到中国学医药、针灸，大量带去各种书籍，再加上僧侣往来频繁，所以儒学、禅学对日本文化产生了重要影响。日本的倭刀、兜罗绒、倭缎及其织法传入中国，宣德年间（1426～1435）中国专门派漆工到日本学倭漆技术，后来把这工艺发展为"杨倭漆"。

明朝对朝鲜实行经济优惠政策，允许朝鲜买火药武器，允许商人深入中国内地经商。朝鲜向中国出口牛、马、苎麻布和纸。中国向朝鲜出口各种纺织品、药材。中国书籍被大量带入朝鲜，朝鲜大臣、学士汉文学识很高。中国音韵学对朝鲜制定谚文有一定作用，风俗制度也互相影响。中国植棉、棉织、养蚕、造火药、船只等技术传入朝鲜。在印刷和造纸上两国互相促进，朝鲜翻印的中国书籍至今仍有藏在中国图书馆的。

在反对倭寇侵略中，中朝两国更是忧戚与共，唇齿相依。1592年，日本丰臣秀吉发动了侵朝战争，两个月内几乎占领朝鲜整个国土。这时明朝接受了朝鲜政府的请求，两次派大军抗倭援朝，并取得了最后的胜利。

16世纪初，葡萄牙人侵占马六甲后，其武装商船常到中国沿海劫夺商旅，掠卖人口。1553年，葡收买中国官吏，以借地晒晾货物为名进入澳门，接着步步扩张，窃据了澳门。

1601年，荷兰战舰开到中国沿海活动，1624年侵入台湾，以后逐步侵占了全台湾，激起台湾人民不断反抗。

16世纪末，耶苏会士利玛窦、汤若望等相继来华传教，与此同时也带来西方一些科技文化知识。

（三）明末农民大起义与清军入关

明中期以后，汪直、刘瑾（1451～1510）等宦官擅权，政治更加黑暗，帝位传承引起的纠纷、内阁权势的纷争不断，边防废弛，土地兼并加速，农民、流民到处起义，种种矛盾在天启年间（1621～1627）达到了顶峰。这时宦官魏忠贤（？～1627）把持朝政，无恶不作，在中央和地方各部门遍置死党，他可以直接批答奏章，传宣圣旨，有生祠几十处，被公开赞颂为九千岁。反对宦官擅权的政治力量东林党受到极其残酷的镇压。土地高度集中，皇帝给一个儿子或弟弟的赐田就达二三百万亩；官僚、地主也大肆兼并田产。1581年，内阁首辅张居正（1525～1582）曾在丈量土地的基础上实行"一条鞭法"，把赋、役、杂税合起来，一律按亩征银以均平赋役，但这办法遭到大地主激烈反对，不久就停止了，只保留了用银子收税的办法。政府又以在辽东对后金（1616～1636）作战为借口加派"辽饷"，后来为镇压农民起义又加派"剿饷"、"练饷"。地主还耍各种手段，把赋税都转嫁到农民头上。农民被迫得走投无路，终于在土地瘦瘠，连年灾荒，生活最为困苦的陕北首先爆发了起义。

1627年，陕西白水县饥民王二（？～1629）杀死澄城县迫税的县官，陕北各地农民纷起响应，先后出现了几十支起义军，他们在与明军搏斗中，发展成李自成（1606～1645）、张献忠（1606～1646）领导的两支主力部队。李自成部转战于陕西、甘肃、四川、湖北、河南一带，张献忠部活动于湖北、四川一带。

李自成是陕西米脂县人，1629年参加起义，曾为闯王高迎祥（？～1636）部将。高迎祥死后，李自成被部众推举为闯王。1640年，他率起义军进入河南，针对时弊，提出了"均田免粮"的口号，群众热烈响应，踊跃参加队伍，到处传诵"开了城门迎闯王，闯王来时不纳粮"的民谣。1641年，李自成占领洛阳，杀福王朱常洵（？～1641），部队扩至100万人。后来夺取了关中，改西安为西京，建起大顺政权。1644年，李自成进军北京，所到之处，宣布"三年不征，一民不杀"，"平买平卖"，准农民认回被地主侵占的田地，因而到处得到响应，很快就包围了北京，这时负责防守北京的宦官开城门投降，明崇祯帝（1611～1644）自缢于煤山（今北京市景山），李自成进入北京，明亡。起义军很快便占领了长城以南、淮河以北的广大地区，他们向大官僚、大地主等"追赃助饷"，严厉镇压。

张献忠也是陕西人，1630年他在米脂县起义，自称"八大王"。1643年，攻下武昌，自称"大西王"。1644年攻占成都，称帝，建起大西政权。

明朝后期，在辽东边外的建州女真已经进入奴隶社会，首领努尔哈赤（1559～1626）逐步统一女真各部，建立军政合一的八旗制，把壮丁分编为八个固山，由固山额真统领，分别以黄、红、蓝、白、镶黄、镶红、镶蓝、镶白八种不同颜色的旗为标志。旗人战时当兵，平时耕猎为民。1616年，努尔哈赤在赫图阿拉（今辽宁新宾县）称可汗，国号金，史称后金。1618年起，努尔哈赤率军攻明朝，取得节节胜利。1625年迁都沈阳。

努尔哈赤死后，其子皇太极继位，控制了蒙古，建

起蒙古八旗。利用明降将孔有德(? ～1652)、耿仲明(1604～1649)、尚可喜（1604～1676）建立起汉军八军。1636年，皇太极在盛京（沈阳）称帝，是为清太宗（1636～1643在位），国号清（1636～1911），改女真族名为满洲。为缓和被掳为奴的广大人民的反抗，清政府把有的奴隶变成了农奴，有的编为国家控制的民户。又建起一套政权机构，并通过公开考试选取官吏，招降汉族地主、官僚。这样，在东北和蒙古地区实际上已建立起以满洲贵族为主体，满汉蒙地主阶级联合统治的封建政权，为清后来统治全国打下了基础。

李自成进军北京的同时，清军大举南下。驻守山海关的明将吴三桂（1612～1678）降清。李自成与吴三桂及清军激战于山海关，失利，撤回北京。京城内外的明朝余孽乘机大搞颠覆活动。李自成在北京匆匆称帝后，即向陕西撤退，准备以关中为根据地继续坚持斗争。但1644年即迅速迁都到北京的清政权却与关内汉族地主阶级紧密联合，以吴三桂部为前导，紧追李自成军。1645年，李自成转移到湖北，遭地主武装突然袭击，壮烈牺牲。1646年，张献忠也在四川凤凰山遭清军突袭，牺牲。

明末农民战争提出了“均田免粮”口号，已经直接触动了封建土地所有制。明末农民战争不仅推翻了明朝的统治，而且对推动历史发展起了很大的作用。李自成、张献忠死后，农民军余部分别与由流亡到南方的明王室组成的南明政权联合，坚持抗清斗争近20年。

（四）清朝前期的统治

清初，民族矛盾尖锐，清廷不得不在“首崇满洲”的原则下，在政权机构中采取满汉复职以扩大统治基础。清承明制，在中央设内阁、六部、都察院，但另设凌驾其上的议政王大臣会议，以保证满洲贵族在政权中的决定作用。随着中央集权的加强，1677年，康熙帝(1662～1722在位）在宫中另设“南书房”作最高决策机构，雍正帝（1723～1735在位）又代以军机处。军机处可与地方直接联系，使皇权得到加强。地方上则有省、府、县三级，全国划分为十八个省，五个将军辖区，西藏、西宁二个办事大臣辖区和内蒙古等盟旗。各省由督抚掌军政大权，自督抚以下，各级官员可自聘幕僚作衙署的实际办事人。后来幕僚往往形成各种政治集团。军队以八旗兵为骨干，另由汉人组成绿营兵，以绿色旗为标志。绿营兵在各方面受到歧视，法律也有民族上的差别，体现“崇尚满洲”的原则。

为了控制人民的思想，清廷除通过科举、办学、编纂书籍以宣扬儒家思想——程朱理学外，还大兴文字狱，以镇压反满思想。康雍乾三朝（1662～1795）称“盛世”，但文字狱有几十起。雍正甚至亲自撰辑《大义觉迷录》，为维护清朝统治大造舆论。

清初，久经战乱的地区“民无遗类，地尽抛荒”。清政府实行奖励垦荒的措施，以垦荒多少来奖惩官吏。1669年，康熙帝宣布停止清初圈地给旗丁和贵族的做法，宣布尚未被圈占的明藩王土地归现耕人所有，称“更名田”。1712年，宣布以1711年的丁数作征收丁税的固定丁数，以后“滋生人丁，永不加赋”。雍正时实行“摊丁入亩”法，将丁税均摊入田赋中。这样，汉唐以来长期延续的人头税废除了，农民对封建国家的人身依附减轻，隐匿人口的现象逐渐减少。

清初100多年里，耕地面积增长40%，人口统计数字增长到3.6亿。康熙时还修治了黄河、永定河。烟草、桑、棉、甘蔗等经济作物面积大为扩展，水稻产量增加，甘薯栽种已推广到长江、黄河流域。边疆的开发也大有进展，新疆各种屯田和水利事业都很发达，沿长城的蒙古地区和东北的封禁（禁止汉人入内居住、垦荒）地区，实际上已被汉族流民陆续开垦，台湾成了重要的甘蔗、稻谷产区。

清初废除了匠籍，结束了工匠的服役制度，有利于手工业者发展生产。丝织中心苏州有织机1万多台，南京在18世纪中叶到19世纪初，有织机3万台，每台织机由132种零件构成，所牵经线可多达1.7万根。广州是18世纪初才兴办丝织业的，19世纪初已有织工四五万人，所产纱缎号称超过苏州、南京。贵州柞蚕丝技术有很大发展。苏州棉纺织业光踹坊就有四五百家，踹工近二万人。广东的熔铁炉高一丈七八尺，炉壁厚两尺多，一天一炉出铁板6 000斤。佛山的炒铁、铁锅、铁线等产品行销国内外。云南多铜矿，大矿矿工有数万人。景德镇除官窑30座外，有民窑二三百处，工匠10多万人。台湾糖厂年产糖量达二三十万石，行销远及日本、吕宋。

清代城市不仅比过去繁华，而且许多发展成专业性的商业城市，如布码头无锡、银码头镇江等。佛山、朱仙、汉口、景德号称四大名镇。国内商路畅通，贩运商品的大官僚、大商人积资数十万、上百万，形成了两淮盐商、山西票号（钱庄）、广东行商等地方商帮。两淮商人拥有贩卖食盐的专利权；山西票号经营存款、汇兑、代官府解钱粮等；广东行商则拥有外贸特权。乾隆后期，大学士和珅（1750～1799）经营商业和高利贷，财产数额惊人。边疆与内地贸易往来也空前频繁。

资本主义性质的手工业作坊和手工工场已在更多的手工业部门出现，生产规模之大和分布地域之广都超过了明代。纺织业中，有的由机户雇工生产，有的由包买商控制小生产者，也有大商人自己开手工工场的。云南铜矿，各山林地区的造纸槽房，多系雇工生产。但清政府屡禁外贸，重征商税，限制手工业生产规模；农民被地主剥夺得极端贫困，所以资本主义萌芽发展得很慢，地租仍以实物为主、亦耕亦织的自然经济仍是农村中的普遍现象。

清政府重视巩固边防，巩固统一的多民族国家，首先镇压了在云南、广东、福建三地分别拥兵割据的“三

藩"——吴三桂、尚可喜、耿精忠(?～1682)。1683年进驻台湾。台湾是中国民族英雄郑成功（1624～1662）1661年以武力从荷兰殖民者手中夺回的。郑成功在台湾设置府县和行政机构、招徕大陆移民屯田垦荒，发给高山族人耕牛、铁农具并教他们耕作，还开办学校传播文化知识，促进了台湾的开发和发展。郑成功死后，他的孙子向清政府投降。清军进驻台湾后设置了台湾府，隶属于福建省，并派兵驻守台湾。台湾与大陆联系更加密切，海防亦得以巩固。

16世纪后期，沙俄越过乌拉尔山向西伯利亚扩张。清军入关时，沙俄乘机窜入中国领土，烧杀抢掠，先后强占了雅克萨、尼布楚等地。清军和当地各族人民曾予以迎头痛击，清政府亦一再要求沙俄侵略者撤出中国领土，但沙俄政府不仅置之不理，而且继续武力扩张。康熙遂亲自出巡东北，视察防务，组织自卫反击战。在雅克萨战役中，清军一再重创沙俄军队。沙俄政府被迫同意通过谈判解决中俄两国东段的边界问题。1689年，在中国政府让步的情况下，双方签订了第一个边界条约《尼布楚条约》，规定中俄两国以格尔必齐河、额尔古纳河和外兴安岭以东至海为界，从法律上肯定了黑龙江和乌苏里江流域包括库页岛在内的广大地区都是中国领土。

明末清初，蒙古族分成漠南、漠北、漠西三部，清军入关前，漠南已归属清版图，后来其他两部也臣服于清。清初，漠西准噶尔部在噶尔丹（1644～1697）统治下强盛起来，兼并了漠西其余各部，与沙俄勾结，向东攻打漠北蒙古，自称可汗，向康熙帝提出"圣上君南方，我长北方"的要求，并进军内蒙。为粉碎这分裂国家的阴谋，康熙在1690～1697年间三次亲征，先后在乌兰布通（今内蒙古昭乌达盟克什克腾旗南）、昭莫多（今蒙古人民共和国乌兰巴托东南）大败噶尔丹。噶尔丹自杀。从此清政府加强了对漠北蒙古的管辖。1755年，已接受清朝封号和官职的准噶尔贵族阿睦尔撒纳（1722～1757）又发动叛乱，投靠沙俄，清军很快平定了叛乱。漠西蒙古的一支土尔扈特在明末清初时西迁到伏尔加河下游，受到沙俄控制、迫害。1770年，他们在首领渥巴锡领导下，战胜沙俄军队的阻拦追袭，长途跋涉，回归祖国。受到乾隆帝（1736～1795在位）热情接待，漠西蒙古从此全部统一于清中央政府管辖之下。

清前期居住在天山南路的主要是维吾尔族，他们信仰伊斯兰教，故清称之为回部。清军平定阿睦尔撒纳后，维吾尔贵族大、小和卓木发动武装叛乱，并向人民横征暴敛。1758年，乾隆帝派军平叛，在维吾尔人民支持下取得胜利，重新统一了新疆地区。1762年，设伊犁将军，驻伊犁，以统治天山南北路，还在新疆各地驻军、屯田，兴办手工业，使经济得到发展。19世纪20年代，大和卓木之孙曾在英殖民者支持下一再发动叛乱，但都被清军平定了。

清承明旧统治西藏，但清初西藏政局因内部教派斗争及蒙藏矛盾而长期不稳。顺治帝（1644～1661在位）接见了五世达赖（1621～1682），正式册封他为达赖喇嘛。康熙帝又册封五世班禅为班禅额尔德尼，确立了他们在宗教上的地位。还建立了以后历世达赖、班禅都必须经中央政权册封的制度。1727年，清驻军西藏，开始设驻藏大臣代表中央常驻拉萨。1793年，清政府公布《钦定西藏章程》，对西藏宗教、政治、经济、军事、法律、外交作出具体规定，特别规定驻藏大臣与达赖、班禅平等协商，共同管理西藏。

对西南仍实行土司世袭制的少数民族区，一律实行改土归流（改世袭土司为流官，流官由中央委任），实现了中央的直接统治。

经过康雍乾三朝反对民族分裂、反对外来侵略的斗争，中国边疆地区得到进一步开发，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得到进一步巩固。中国的疆域西跨葱岭，西北达巴尔喀什湖北岸，北接西伯利亚，东北至黑龙江以北的外兴安岭和库页岛，东临太平洋，东南到台湾及其附属岛屿钓鱼岛、赤尾屿等，南包南海诸岛（包括东沙、西沙、中沙、南沙四大群岛和黄岩岛等），成为亚洲东部最大的国家。

乾隆年间虽然是"盛世"，但封建社会的基本矛盾已日益暴露，政治腐败，宫廷生活挥霍，土地高度集中，官吏贪污，高利贷活跃，农民和手工业者大量破产。农民被迫抗租、反封禁、抢米，利用宗教形式秘密结社斗争，规模最大的是川、楚白莲教起义。

乾隆末年，部分流民进入了湖北、四川、陕西三省交界的深山老林垦荒、开矿。白莲教在那里秘密传播，宣传换了世界后，入教的人可分到田地，故教徒日众。清政府滥杀教徒，1796年，湖北荆州一带教徒首先起义，其它地区纷起响应。他们在襄阳义军首领、女英雄王聪儿（1777～1798）领导下，喊出"官逼民反"的口号，转战于湖北、陕西、四川一带，经常保持十几万人，所到之处，农民均给予各种支持。起义军坚持斗争9年多，才在清军和地主武装的联合镇压下停止公开活动。清政府为此耗去大量兵力和将近一亿两银军费，从此一蹶不振。

清代，出现了工人罢工，捣毁机器的斗争。1813年，在陕西爆发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次手工业工人的武装起义。

少数民族也不断起义，其中规模最大、时间最长的是贵州、湖南的苗民起义，他们以"穷苦兄弟跟我走，大户官吏我不饶"为号召，坚持斗争十一年。

（五）清前期的对外关系

清前期以来，我国与朝鲜、日本、南洋各国的关系更加密切，中朝在边界有定期的市场，民间贸易额增长。中国有学朝语的学生。1662～1840年，中国到日

本长崎的商船达 4 000 艘以上。1715 年起，长崎译司给中国船主颁发通商执照，说明中日贸易日趋频繁。

英国商船明末已来到广州，法、美商船也接踵而至。清政府对外贸控制很严，英国为了取得更大的通商优惠权，便以东印度公司在广州设的商馆为据点，搜集情报。以后，又在其他殖民者支持下一再遣使到中国，要求增开口岸，减低税率等等，被清政府断然拒绝。由于受到中国自然经济的局限，外国工业品在中国的市场狭小，这些国家在贸易中反而处于入超的位置。为了改变这种状况，攫取最大的利润，西方殖民者遂采用武装走私、贿赂清朝官员等卑鄙手段，向中国大量输入鸦片，使中国国计民生大受祸害，广大人民强烈要求禁烟。英美侵略者竟以此为借口，1840 年向中国发动武装侵略，史称鸦片战争。它标志了中国古代史的结束和近代史的开端。

(六) 明清时期的文化

明朝中国科学技术仍走在当时世界的前列，有不少著名的科学家和科学典籍。李时珍 (1518～1593) 的《本草纲目》共收药物 1 892 种，药方 11 000 多个，是 16 世纪以前中国医药学的科学总结，也是世界医药学的重要文献，有各国文字译本。徐光启 (1562～1633) 的《农政全书》辑录了古代的农学著作 130 余种，论述了有关农学理论，记叙了各种农作物的种植方法和制造农具、修建水利、纺织棉布的方法，是综合性农学著作。宋应星 (1587～?) 的《天工开物》全面系统地总结了明代以前农、工生产的经验和当代各部门的生产技术，有多种文字译本，被誉为"中国十七世纪的工艺百科全书"。徐弘祖 (1586～1641) 在《徐霞客游记》中，初步揭示了中国西南广大地区石灰岩的地貌。他是世界上第一个对这种地貌作大规模考察的人。王徵 (1571～1644) 的《远西奇器图说》等介绍了多种应用机械的原理、制作和应用。万历时戚继光制的"自犯钢轮火"，是世界上最早的地雷，比欧洲早 300 年。

建筑方面，永乐年间营建的北京城布局严整，建筑壮丽。紫禁城是中国现存最大、最完整的古建筑群。天坛的祈年殿、回音壁体现了建筑艺术与科学的完美结合。砖石建筑在明代普遍推广，城墙开始包墙，江浙的海塘改用石块修建，定陵地下宫殿更是个巨大的石宫。清东西陵——清朝皇帝陵墓群，北京的雍和宫、承德的外八庙、青海、蒙古的喇嘛庙，北京的圆明园、颐和园、承德的避暑山庄，都是清代建筑的精品，分别以不同的建筑风格驰名世界。

天文历算方面，1385 年在南京设的观象台是世界上最早的、当时设备最完善的天文台。清朝的天文历算有很大成就，最著名的历算家是王锡阐 (1628～1682)、梅文鼎 (1633～1721)。

哲学方面，王守仁 (1472～1528) 认为"心外无物，心外无事，心外无理"，即一切事物都是人的主观精神——"心"所派生出来的。提出"致良知"、"知行合一"。他的著作后人编为《王文成公全书》。李贽 (1527～1602) 公开以"异端"自居，提出"穿衣吃饭即是人伦物理"，批判歧视妇女，主张婚姻自主。后被迫在狱中自杀。著有《焚书》、《藏书》等。清初三大思想家是黄宗羲 (1610～1695)、顾炎武 (1613～1682)、王夫之 (1619～1692)。黄宗羲世称黄梨洲，他反对君主专制，主张"以天下为主，以君为客"和"工商皆本"，代表了当时新兴市民阶层的思想，对后来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有一定影响。著有《明儒学案》、《宋元学案》、《明夷待访录》等。顾炎武认为整个客观世界是物质的，意识亦产生于物质。提倡"经世致用" (关心天下大事，解决社会问题)，反对理学空谈性理。他用考证的方法治学，对清代学者影响很大。著述很多，主要有《日知录》、《天下郡国利病书》、《亭林诗文集》等。王夫之世称船山先生，他总结和发展了中国传统的唯物主义，认为"气"是物质实体，"理"是客观规律，强调行是知的基础。有《船山遗书》。戴震 (1723～1777) 认为天地万物和人类，都是由气变化而来。人有欲望是合理的，批判了封建的禁欲主义。

明清时期官修和私人撰写的史书都很丰富，地方志的编纂也大大增加了。统治者还组织大规模人力，先后编辑了一些规模宏大的类书和丛书。《永乐大典》是永乐时期由解缙 (1369～1415) 等主持编成的，共 22 937 卷 3.7 亿字，辑入图书七八千种，是世界上最大的百科全书。《古今图书集成》是康雍时由陈梦雷，蒋廷锡等先后编成的，全书 10 040 卷，是现存最大的类书。《四库全书》在乾隆时由纪昀 (1724～1805) 等人编成，共收书近 3 500 种，79 000 多卷，是中国最大的一部丛书。

明清时盛行小说，有不少优秀作品。罗贯中 (约 1330～1400) 的《三国演义》，以东汉末至西晋统一的近百年历史为题材，描写了许多各具特色的人物、战役。施耐庵 (约 1296～约 1370) 的《水浒传》是中国第一部描写农民起义的长篇小说，由于艺术形象创造成功，影响颇为深广。吴承恩 (约 1500～约 1582) 的《西游记》，写唐僧玄奘师徒四人去西天取佛经的故事，成功地创造了孙悟空的艺术形象。曹雪芹 (约 1715～1763 或 1764) 的《红楼梦》，通过贾府由盛而衰和贾宝玉、林黛玉的恋爱悲剧，揭露、鞭挞了封建制度的罪恶，反映了封建社会走向没落的历史事实，是中国古典文学中思想性、艺术性结合得最好的作品，在世界文学史上也有重要地位，有几种译本。此外，署名兰陵笑笑生作的《金瓶梅》，蒲松龄 (1640～1715) 的《聊斋志异》，吴敬梓 (1701～1754) 的《儒林外史》，李汝珍 (约 1763～1830) 的《镜花缘》以及冯梦龙 (1574～1646)，凌濛初 (1580～1644) 编辑的"三言二拍"，也都很有名。

音乐、戏剧方面也有杰出的成就。1581年以前，朱载堉（1536～1610）已在世界上首创十二平均律，对欧洲及近代音乐给予了有力的影响。以唱南曲为主的"传奇"一度盛行，著名的作品有汤显祖（1550～1616）的《牡丹亭》、洪昇（1645～1704）的《长生殿》，孔尚任（1648～1718）的《桃花扇》。后来传奇逐渐为清代新兴的多种地方戏所取代，一些地方戏进入北京后，互相融合，形成了新的剧种——京剧。京剧是空前完整的汉民族戏曲表演体系，至今仍在海内外负有盛名。

综观中国古代史，有下面几个特点值得注意。

（一）中国是有悠久历史的文明古国，她有近4 000年有文字可考的，从未中断过的历史。早在4 000年前，她进入了奴隶社会，在2 000多年前，进入了封建社会。以后，虽然迭经天灾、战乱，经济一再遭到严重破坏，但勤劳、勇敢、智慧的中国人民总能很快就把经济推向恢复和发展。16世纪，中国已经出现了资本主义萌芽，科学技术在当时也仍然处于世界领先的地位。但中国在近代却变成了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其所以如此，一个重要的原因是封建社会在中国长期延续。在中国封建社会里，代表地主阶级的君主专制政权过分强大，把农民压榨得太过贫穷，统治阶级可以任意挥霍大量财富，而广大农村中自然经济牢不可破，造成商业资本出路狭窄。而且在强大的封建势力下，大商人往往与地主、官僚勾结在一起，使商业资本的主流最后不是流向产业，而是沉积于土地，或者退出流通领域，窖藏起来，或者用于维护封建统治的种种花费，诸如捐官、建宗祠……，这些都阻碍了它通向新的生产方式，再加上社会生产不断因暴政、战乱而遭到周期性的大破坏，"萌芽"屡遭摧残，封建社会的历史也就只能陷于停滞、保守、呈现为螺旋式的缓慢上升，以致落后于西方。

（二）中国封建社会里农民起义次数之多，规模之大，是世界历史上所仅见的。地主阶级对农民严酷的剥削和压迫是农民起义的根本原因。几乎所有强大的皇朝都是在农民起义打击下覆灭的。农民战争有很大的破坏性，但也扫荡了生产力发展的一些桎梏，迫使新的统治者实行一些有利于社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的措施。但随着新皇朝的巩固，经济的发展，封建社会固有的矛盾（如土地迅速集中，地主对农民的压迫加重等等），又激发新的农民起义。这说明农民起义虽然推动了历史的发展，但农民并不代表新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由于没有先进政党的领导，农民起义总是失败，被地主、贵族利用为改朝换代的工具。

（三）中华民族是个酷爱自由而又富于革命传统的民族，作为她的主体的汉族，是在长期历史发展过程中，由华夏族和其他许多少数民族不断融合、发展、壮大而成的。中国各族在历史上虽然发展程度不同，但都是炎黄子孙，一直都是彼此互相联系、互相影响，共同为发展、缔造伟大的祖国——中国而作出了重要的贡献。自秦始皇创建统一的、多民族的、中央集权封建国家以来，各族的经济文化交流日益密切。尽管历史上有过各族剥削阶级的统治者掠夺、压迫别的民族和争夺封建皇朝统治的战争，以及被压迫、被剥削的民族反压迫、反掠夺的战争，但赞成平等联合，反对民族压迫，反抗剥削阶级的统治，扩大经济文化交流，始终是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也是创造历史的主流，是中华民族的光荣传统。清朝前期反对民族分裂，反对外来侵略的斗争，更使多民族的国家得到进一步的巩固。中华民族和世界各民族也一直是友好来往，互相影响、促进的。

（四）中国有辉煌灿烂的文化。作为古代东方文化中心，她对邻国政治、经济、文化的影响是巨大而深远的。中国繁荣的经济、文化，吸引着西方人通过丝绸之路和东南的海上通道来到中国，并促使他们寻找通往东方的航路。中国的丝绸、瓷器、茶叶等源源不绝地运到各国；中国的蚕种、造纸术等西传，特别是火药、罗盘针、印刷术传到欧洲后，引起一系列强烈的反应，以致培根认为它们曾改变了整个世界事物的面貌和状态，马克思则称之为预兆资产阶级社会到来的三项伟大发明，是资产阶级发展的必要。在这些经济文化交流中，中国也从外国引种了一些经济作物，传入佛教和多种宗教、艺术以及天文学、医学等科学知识，并把它们融冶吸收。中国人民与世界各国人民是一贯友好的，中国对世界文明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第二章　近代史（1840～1918）

第一节　鸦片战争

中国进入近代时期，一般以发生在1840年的中英鸦片战争为标志。这场战争是英国殖民主义者为了维护罪恶的鸦片贸易而发动的侵略战争。

19世纪20年代以后，英国主要运棉织品来华销售，但销路不大。为改变其对华贸易逆差，英国大量地向中国输出鸦片。鸦片输华量，1800至1804年，每年平均3 500箱，到1838至1839年，竟达40 000多箱。每箱鸦片重100斤左右，售价600至800银元，有时高达1 000银元。据不完全统计，鸦片战争前的40年间，英国运进中国的鸦片共40多万箱，价值达3亿多银元。

美国和沙俄也向中国输入鸦片。

清政府从1796年开始禁止鸦片进口，此后多次重申禁令。英国鸦片贩任意破坏禁令，用行贿和走私办法贩运鸦片，数量有增无已。鸦片贸易使英国获得巨大利益。中国的国计民生，深受鸦片贸易之害。中国人的身心健康受到摧残，工商业受到打击。劳动者负担加重。白银外流，银价上涨，加深了清政府的财政危机。这样，中华民族和外国侵略者之间的矛盾在鸦片问题上日益激化。

清道光帝（1821～1850在位）自即位以来，一向主张禁绝鸦片。一些官吏主张严禁鸦片以解决银荒兵弱的危机，维护清朝的统治。1838年9月，湖广总督林则徐（1785～1850）上奏说，鸦片"迨流毒于天下，则为害甚巨，法当从严。若犹泄泄视之，是使数十年后，中原几无可以御敌之兵，且无可以充饷之银"。这些话，说到了要害之处，清廷震动。12月，道光帝任命林则徐为钦差大臣进行禁烟。林到广州后会同两广总督邓廷桢（1776～1846）、广东水师提督关天培（1781～1841），筹划禁烟事宜。严拿烟贩，惩办受贿的官吏，限期令外商交出鸦片，并出具甘结，保证"永不敢夹带鸦片。如有带来，一经查出，货尽没官，人即正法"。林则徐严正宣布："若鸦片一日未绝，本大臣一日不回，誓与此事相始终，断无中止之理"。

英国驻华商务监督义律（1801～1875）阻止英商交烟具结。林则徐下令停止中英贸易，兵围商馆，断绝外商与屯烟趸船之间的联系，撤出在商馆中服务的华工，迫使义律答应交烟。1839年6月，将烟贩所交20 000多箱鸦片在虎门海滩当众销毁。随后，宣布恢复中英间正常贸易，但严禁鸦片输入。义律一面破坏禁烟，一面鼓动英国政府发动侵华战争。

1840年2月，英国政府任命英国驻好望角舰队司令懿律（George Elliot，1784～1863）和义律为对清政府谈判的全权代表，并派懿律为侵华英军总司令。外交大臣巴麦尊（1784～1865）在给义律的训令和致清政府的照会中，提出包括赔偿烟价、割让沿海岛屿、开放通商口岸、领事裁判权等无理要求。4月，英国议会正式通过对中国开战的决议。6月，懿律率领的舰队到达中国广东海面。

此时，林则徐已会同关天培，整顿和加强广东水师，招募民间壮丁编为水勇，并出布告说：如英船入内河，准许"人人持刀痛杀"。英军以广东戒备森严，无懈可击，乃以主力北犯，攻陷浙江定海。8月，英军到达天津海口，投递英国政府照会，威胁清政府屈服。军机大臣穆彰阿（1782～1856）等乘机攻击林则徐，主张与英国妥协。直隶总督琦善（约1790～1854）表示，只要英军退回广东，一切都会有满意答复。英军同意折回广东交涉。道光帝派琦善为钦差大臣，到广州办理交涉，同时下令将林则徐、邓廷桢撤职查办。

琦善到广州后，即解散水勇，拆除工事，甚至听任英军探测内河水道。1841年1月，双方谈判中，英军突然攻陷大角、沙角炮台，清军副将陈连升（？～1841）英勇战死。琦善接受了包括准许英人在香港泊舟寄居等要求，但未敢在条约上签字。1月20日，义律单方面宣布《穿鼻草约》成立，内容包括割让香港、赔偿烟价600万银元、开放广州港等。26日，英军正式占领香港。

道光帝认为割地赔款有损清朝尊严，转而倾向主战。1月27日，下令对英宣战，把琦善革职，派宗室奕山（1790～1878）到广州主持军事。英军在奕山未到时，进攻虎门炮台。提督关天培率军英勇奋战。琦善拒派援兵，虎门失陷，关天培与全体官兵战死。4月，奕山到达广州。5月，英军进逼广州城。奕山在城头竖白旗求降，并订立《广州和约》，同意赔款600万元。

英军的暴行和清官员的卖国，激起中国人民的爱国义愤。5月29日，英军10余人到广州郊外三元里抢劫骚扰，当场被群众打死8人。三元里村民齐集三元古庙，约定以庙内三星旗作令旗，"旗进人进，旗退人退，吹螺壳、打鼓进兵，打死无怨"。又联络附近村民共同战斗。30日，英军1 000余人向三元里进犯。三元里附近103乡的农民、手工业工人，高举三星旗，手持刀、矛、锄、棒，围打英军，伤毙英军近50人。

英军继续向江浙沿海侵犯。1841年4月，英国政府改派璞鼎查（1789～1856）为全权代表、增派军队，扩大战争，以迫使清政府让出更多的权益。8月，英军攻陷厦门。9月攻定海。10月攻镇海、宁波。中国军民英勇抵抗，清总兵葛云飞（1789～1841）、王锡朋（1786～1841）、郑国鸿（1777～1841）壮烈牺牲。两江总督裕谦（约1795～1841）率将士杀敌，投水殉国。浙东农民奋起抵抗英军，使敌人夜间不敢离营地一步。英军两次分兵窜犯台湾，也受到台湾军民反抗。

浙江战败，道光帝决定再次出师。10月下旬，派宗室奕经（1791～1853）到浙江主持战事。1842年3月奕经轻率地分兵三路出击宁波、镇海、定海，企图一举收复三城。结果全军溃败，奕经逃往杭州，不敢再战。

道光帝急派耆英（1790～1858）到浙江乞和，英军不予理睬。5月，英军陷乍浦。6月攻吴淞。提督陈化成（1776～1842）率部抵抗，全部战死。英军攻占上海。7月，英军攻入镇江，守军战到最后一人。8月初，英舰到达南京江面。清政府可耻地投降，接受了英国的全部侵略要求。29日耆英与璞鼎查签订中英《南京条约》，第一次鸦片战争至此结束。

中英《南京条约》是近代中国第一个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条约规定：割香港给英国；赔款银2 100万元；开放广州、福州、厦门、宁波、上海作通商口岸，允英国在五地派驻领事等官；英国商人可自由与中国商人进行贸易；英商的货物进出口税率须经两国协商。1843年，英国又强迫清政府签订《五口通商章

程》和《虎门条约》作为《南京条约》的附件。在这两个附件中，英国取得领事裁判权和片面的最惠国待遇。中英双方，实际是按照英国的意愿，还制定了海关税则、开中外协议关税的恶例。

《南京条约》签订后，其他资本主义国家趁火打劫。美国于1844年7月用武力胁迫清政府签订中美《望厦条约》；10月，法国强迫清政府签订中法《黄埔条约》。两国同样取得了《南京条约》及其附件中除割地赔款外的一切特权。欧洲的一些小国也争相要求给予各种特权，清政府一概应允。

鸦片战争失败和一系列不平等条约的订立，使中国社会开始发生根本的变化。中国由一个独立的封建国家逐步地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除了封建主义和人民大众的矛盾之外，增加了外国资本主义和中华民族的矛盾，并且后者逐步成为最主要的矛盾。中国人民革命也由此进入反帝反封建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新时期，鸦片战争成了中国近代史的开端。

第二节 太平天国农民战争·第二次鸦片战争

鸦片战争后，西方资本主义的侵略，给中国人民带来了新的灾难。首先，英、美鸦片贩子利用中英条约和关税协定中没有鸦片问题的条款，将非法的鸦片贸易公开化。白银外流，银贵钱贱，比战前更严重，劳动人民的负担更沉重。其次，外国棉纺织品和其他工业品，倾销中国，破坏了沿海通商口岸及其附近地区的手工业，剥夺了农民和手工业者的生计。

清政府为支付巨额战费和赔款，用重税掠夺农民。各级官吏层层敲剥。地主乘机加剧了土地兼并，广大农民陷入饥饿死亡的悲惨境地。

1843至1850年，农民抗租抗粮斗争和起义达70多次，几乎遍及全国。广东、广西、湖南三省受鸦片战争的直接影响，加上连年自然灾害，社会动荡特别激烈。广西是多民族聚居地，处于西南边陲，清朝统治力量较弱，农民反抗斗争活跃，成为太平天国农民战争的策源地。

洪秀全（1814～1864），广东花县人，村塾教师。科场失意，目睹社会黑暗，激起反抗思想。1843年受宣传基督教的小册子《劝世良言》的启示，自称上帝次子，耶稣的弟弟，接受天命，下凡救世，创立拜上帝会。同学冯云山（约1815～1852）、族弟洪仁玕（1822～1864）等接受他的宣传。洪秀全等砸碎村塾供奉的孔丘牌位，失去教师职位。1844年，洪秀全、冯云山到广西贵县传教。冯随后又去桂平县紫荆山传教。洪秀全回花县，写《原道救世歌》、《原道醒世训》、《原道觉世训》，把基督教教义与中国古代的大同思想以及农民的平均、平等思想结合起来，宣传人人都是上帝的子女，人与人之间应是平等无私的；清朝皇帝和官吏是"阎罗妖"和"妖徒鬼卒"，必须"击灭"他们，才能实现"天下一家，共享太平"的大同世界。冯云山在紫荆山区艰苦工作，到1847年，紫荆山区汉、壮、瑶等各族贫苦农民和手工业工人入会者2 000多人。这时，洪秀全到达紫荆山与冯会合，开展拜上帝会的活动，与当地封建势力斗争。拜上帝会逐渐形成以洪秀全为首领，包括冯云山、杨秀清（约1820～1856）、萧朝贵（约1820～1852）、韦昌辉（约1823～1856）、石达开（1831～1863）等人的领导核心。

1850年，拜上帝会与地主武装发生激烈冲突。广西发生大饥荒，农民反抗斗争更加活跃，起义的时机已经成熟。1851年1月11日，洪秀全率领会众在桂平县金田村起义，组成太平军，建国号太平天国，自称天王。9月，攻下广西永安州（今蒙山县），整顿军政组织，建立各种制度。12月，洪秀全封杨秀清为东王，萧朝贵为西王，冯云山为南王，韦昌辉为北王，石达开为翼王，并规定西王以下都受东王节制。

清朝以重兵围永安，1852年4月，太平军从永安突围北进，冲出广西，经湖南省，进入湖北省，冯云山、萧朝贵先后战死。太平军沿途杀逐官绅地主，烧毁田契，把粮物分给贫苦农民。所到之处，人民踊跃参军。

1853年1月，太平军克武昌。2月，沿长江东下，水陆并进，清军不战而溃。太平军扩大到水陆号称百万之众。3月19日，太平军占领南京，改名天京，定为都城，正式建立了与清王朝对峙的政权。

定都南京后，太平军同时进行北伐和西征。北伐的总目标是直捣北京，推翻清王朝。西征的总目标是夺取安庆、九江、武昌等战略要地，控制长江中下游，确保天京安全。北伐军1853年5月出师，年底进至天津外围失利待援。天京数次派出援军，都在途中失败。北伐军将士在极艰苦条件下战斗，直至1855年3月和5月，在直隶连镇和山东茌平冯官屯败亡。

西征军于1853年6月克安庆。9月，占九江，又占汉口、汉阳。1854年3月，由湖北攻入湖南，与官僚曾国藩（1811～1872）统率的湘军发生激战。湘军将兵全是湖南人，全军共17 000多人，只服从曾国藩一人。此后湘军逐渐取代清朝的绿营兵，成为太平军的劲敌。

1854年4、5月间，西征军先在湖南靖港大败湘军，但随后作战失利，退出湖南、湖北省。1855年初，石达开奉命率军驰援西征军，在九江、湖口大败湘军水师，转入反攻。到1856年上半年，西征军取得大胜利，控制了湖北省东部和江西省、安徽省的大部分地区。

太平天国定都天京后，清军即在天京城外和扬州附近分别建立江南大营和江北大营，从南北两面围困天京达三年之久。1856年上半年，太平军先后击破江南、江北大营，解除天京时被之患。这时，太平天国在军事上达到全盛时期。

太平天国的胜利发展，推动了全国各地各民族人民的反清斗争。广西、广东、湖南、湖北、江西等省有天地会

起义；福建、台湾、上海等地有小刀会起义；贵州有苗民起义；云南有回民起义和彝族起义；陕西、甘肃等省有回民起义。安徽、河南、山东、苏北有捻军起义。1855年8月，各路捻军公推张洛行（1810～1863）为盟主，声势浩大，成为太平天国在北方的主要友军。

1853年冬，太平天国颁布《天朝田亩制度》。这是一个以土地问题为中心，包括政治、经济和社会生活等方面的纲领性文件。它明确提出"凡天下田，天下人同耕"，把田地按亩产高低分为九等，好坏搭配，16岁以上男女都可以分到一份，15岁以下的减半。全国实行军事体制，县以下设立各级乡官。居民25家为一基本单位。每家农副业生产所得，除个人消费部分以外，其余都应缴归国库。婚丧等额外费用，由国库支付。太平天国想通过实施这个制度，建立"有田同耕，有饭同食，有衣同穿，有钱同使，无处不均匀，无人不饱暖"的理想社会。它集中地反映了农民要求废除封建土地所有制的愿望。但这种绝对平均主义的空想，在实践中是行不通的。事实上，太平天国始终没有实行自定的土地制度，从1854年夏秋起就在管辖区内实行"照旧交纳粮税"的政策，即照清朝旧制征收田赋，允许地主向农民收租。

太平天国实行某些提高妇女地位的政策。妇女与男子一样分田，参军，担任官职。禁止买卖婚姻、缠足及娼妓等恶习。

在外交方面，太平天国奉行自主独立的政策。主张与外国平等往来通商，反对不平等条约，严禁鸦片贸易。1853年4月到1854年6月，英、法、美等国公使先后到天京要求太平天国承认不平等条约，都未能得逞。

正当太平天国进入全盛时期，英、法两国在俄、美两国支持下，对中国发动了一次新的侵略战争，史称第二次鸦片战争。

1856年10月8日，中国水师在广州黄埔停泊的中国船亚罗号上搜捕海盗。英国竟说这是英国船，并说中国士兵侮辱了船上的英国国旗。23日，英国舰队闯入珠江内河。29日，进攻广州城，挑起战争。英国派额尔金（1811～1863）率军侵略中国。同时，要求法、俄、美共同出兵。法国以天主教神父马赖非法潜入广西省被处死为口实，派葛罗（1793～1870）率军与英军联合行动。1857年11月，四国代表在香港商定在外交上采取一致行动，结成联合侵华战线。

1857年12月，英法联军进犯广州。总督叶名琛（1807～1859）不作战守准备，又严禁人民抵抗。广州沦陷。英法舰队于1858年4月到达大沽口外。美、俄公使随同北上，以调停面目出现，为英法出谋划策。5月，联军攻陷大沽口，直扑天津，并扬言要进攻北京。清廷求和。6月，清廷分别与英法订立《天津条约》。11月，英法又迫使清廷订立《通商善后章程》。这些条约规定：外国公使常驻北京；增开牛庄（后改营口）、登州（后改烟台）、台湾（后定为台南）、淡水、潮州（后改汕头）、琼州、汉口、九江、南京、镇江等十处为通商口岸；外国人可到内地游历、通商、传教；外国舰队可在长江各口往来；鸦片贸易合法化；聘用外国人帮办海关税务；进出口货物一律按时价的5%征税、外国货运销内地加征2.5%的子口税、免征内地税；赔偿英国白银400万两，法国200万两。

俄、美两国也分别与清廷订立《天津条约》，取得许多特权。中俄《天津条约》规定两国派人查勘未定边界，俄国借此侵占中国领土。1858年5月底，即中俄《天津条约》订立前，俄国东西伯利亚总督穆拉维约夫（1809～1881）、用武力迫使清黑龙江将军奕山签订《瑷珲条约》。割占了外兴安岭以南、黑龙江以北60多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并把乌苏里江以东至海约40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划为中俄"共管"。1864年10月，俄国以《北京条约》（1860年10月订立）中关于重新划定中俄两国西部边界的条款为依据，迫使清政府签订《中俄勘分西北界约记》，又割占巴尔喀什湖以东、以南44万多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

1859年6月，英法美三国公使各率舰队驶抵大沽口，要往北京交换约书。他们寻衅炮轰大沽炮台，被击退。

1860年7月，英法联军25 000多人再次进攻中国。连陷舟山、大连、烟台，封锁渤海湾。8月，陷大沽、天津。9月初，清军在八里桥溃败，咸丰帝（1850～1861）逃往热河，派奕䜣（1832～1898）留守北京，负责和议。10月6日，英法联军占领圆明园，抢劫之后，纵火烧毁。13日，进占北京城。下旬，奕䜣与英法代表，先后交换《天津条约》批准书，并订立《北京条约》。第二次鸦片战争结束。

中英、中法《北京条约》主要内容是：天津开为商埠；准许华工出国；退还已被没收的天主教教堂和财产；割九龙司给英国；对英法赔款，各增至800万两。

第二次鸦片战争使中国领土遭到割夺，外国加紧了对中国的政治控制和经济劫掠，中国的主权日益丧失，殖民地化的程度进一步加深。

第二次鸦片战争结束后，掌握了外交大权的奕䜣，得到外国的支持。1861年1月，清廷设立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由奕䜣主持。它任命英国人为总税务司，掌握海关管理和用人大权。英法俄等国相继在北京建立了使馆。

8月，咸丰帝病死，幼子载淳（1856～1875）即位，改皇帝年号为祺祥。咸丰帝遗命肃顺（1816～1861）等人摄政，奕䜣被排斥。载淳生母那拉氏（1835～1908）被尊为慈禧太后，不许与闻政事。她勾结奕䜣，密谋发动政变。11月，慈禧太后由热河回到北京，垂帘听政，将肃顺等人处死，任命奕䜣为议政王兼管军机处，改祺祥年号为同治。慈禧太后上台后，中外反动势力开始结合起来。1862年初，清朝决定同英法等国"借师助剿"，共同镇压太平军。

太平天国在进入全盛时期后，领导集团因争夺权位

发生内讧，自相残杀，史称"天京事变"。

东王杨秀清功勋卓著，但居功自傲，经常欺凌韦昌辉、石达开，甚至当众侮辱洪秀全。1856年8月，杨逼洪秀全封他为"万岁"，实际上想取而代之。洪秀全密召韦昌辉杀杨秀清。韦滥杀杨全家及其部属20 000多人。石达开从湖北赶回，谴责韦昌辉，韦又要杀石，石逃，但家属全被韦杀。石在安庆起兵讨韦。天京官兵杀韦及其同伙200人。洪秀全召石达开回京提理政务，掌军政大权，但又令自己两个昏庸无能的哥哥同理政事，以牵制石。1857年6月，石负气离开天京，率十几万精锐部队，孤军远征。1863年在四川安顺全军覆没。

清军乘机反扑。西线，湘军攻占武昌、九江，直逼安庆；东线，清军重建江北、江南大营，围困天京。为挽救危局，洪秀全提拔陈玉成（1837～1862）、李秀成（1823～1864）等担负军事重任。1858年9月，陈、李两军由安徽东进，击破江北大营。11月，在安徽舒城三河镇，全歼湘军精锐6 000多人，并迫使清军撤安庆之围。

1859年4月，洪仁玕从香港来天京，总理朝政。他提出《资政新篇》，主张革新政治、经济、外交，仿效西方兴办铁路、邮局、工厂、矿山、银行等，是一个具有资本主义色彩的施政纲领。洪秀全赞赏这些主张，批准作为官书一再颁行。但由于当时条件所限，这些主张都无法实行。

1860年3月，李秀成从皖南出师，间道奇袭杭州。江南大营分兵往救。李秀成回师，会同陈玉成等部猛攻，歼敌数万人，江南大营瓦解。到1861年底，太平军占领了苏南和浙江全境。

湘军重新围攻安庆。太平天国决定由陈玉成、李秀成分兵两路攻武昌，迫使湘军回援。陈玉成率北路军于1861年3月逼近武昌。英国舰队到汉口，阻太平军攻武昌。陈玉成对英军干涉有所顾虑，又加上李秀成部没有按期会师，只得停攻武昌，回援安庆。9月，安庆失守，守城将士全部战死。1862年陈玉成从庐州突围，被捕就义于河南延津。太平天国西部战线全部崩溃。

第二次鸦片战争还在进行时，盘踞在上海的外国侵略者已开始助清军攻太平军。1860年7月，美国流氓华尔（1831～1862）与上海官僚买办勾结，纠合外国亡命徒组成洋枪队。英、法出动侵略军，和清军一起镇压太平军。俄国送给清廷枪炮，并派兵阻太平军攻上海。1862年5、6月间，太平军在上海附近屡败英法军和洋枪队，毙伤法英海军提督，活捉洋枪队副统领，直逼上海城下。这时湘军攻占雨花台，天京危急，太平军从上海撤围，回师救援。

1861年底，清廷命曾国藩总揽苏、浙、皖、赣四省军政大权，镇压太平天国。次年春，曾国藩分兵三路进攻太平军。曾国荃（1824～1890）率湘军主力进攻天京；左宗棠（1812～1885）率湘军一部进攻浙江；李鸿章（1823～1901）率淮军从上海进攻苏州、常州。1862年10、11月间，太平军围困攻天京的湘军大战四十多天，不能取胜。1863年，李秀成奉命转战皖北，部队折损大半，从此无力组织大的进攻。中外反动军队加紧在江浙地区进攻。在浙江，英法侵略军帮助左宗棠部湘军攻陷宁波。慈溪一战，太平军击毙洋枪队首领华尔。1864年3月，杭州失陷。在江苏，英国戈登（1833～1885）洋枪队帮助李鸿章淮军攻占苏州、常州。

1864年春，天京已是孤城。6月，洪秀全病死。7月，天京失陷。李秀成被俘后，写供状自污，被杀。洪仁玕被俘后从容就义。

天京沦陷，标志太平天国失败。此后，太平军余部仍继续奋战。在南方，李世贤（1834～1865）等部从江西转战福建、广东，于1866年败亡。在北方，赖文光（1827～1868）部与捻军联合，坚持抗清斗争，于1868年败亡。

第三节 中法战争·中日甲午战争

一 洋务活动

19世纪60年代，中国出现了举办洋务的活动。

面对外国侵略，清朝的部分贵族、官僚，标榜"求强"、"求富"，主张学习西方的工艺技术，编练新式陆海军，创办近代军事工业和近代民用企业，借以维持封建统治。这些人被称为洋务派，以与那些盲目排斥一切外国事物、反对任何改革的顽固派贵族、官僚相区别。其主要代表，在中央政府中有奕䜣、在地方封疆大吏中有曾国藩、李鸿章、左宗棠和后起的张之洞（1837～1909）等。

洋务活动，大致可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从60年代到70年代，以"求强"为主，训练新式陆海军和创办近代军事工业。第二阶段从70年代到90年代，继续"求强"，又提出"求富"，创办近代民用工业。

训练新式海陆军　自1862年起，先后在天津、广州、福州等地，聘用英法教官，购买枪炮，训练新式陆军，逐渐推广到多数省区。筹建新式海军始于60年代初。1884年初步建成福建、南洋、北洋三支海军。李鸿章扩充北洋海军，在天津设武备学堂，在旅顺修建船坞，在威海卫开辟军港，又从外国购买舰炮，于1888年正式建立北洋舰队。

创办近代军事工业　1861年曾国藩在安庆设立军械所，1865年李鸿章在上海设立江南制造总局，制造枪炮、弹药、轮船。同年，李又在南京设立金陵机器局，制造大炮。1866年左宗棠在福州设立福建船政局，专造轮船。1867年崇厚（1826～1893）创办天津机器局，制造弹药及军械。以上四局构成中国早期军事工业的骨干。

创办近代民用企业　从70年代到90年代，洋务派创办了20多个民用企业，其中有：李鸿章1872年在

上海设立轮船招商局，1877年在天津设立开平矿务局，1880年在天津设立电报总局，在上海设立机器织布局；张之洞1890年在武昌设立织布局，在汉阳设立炼铁厂。1880至1894年，开平矿务局修筑天津到山海关的铁路，是中国自有铁路的开始。洋务派创办的近代企业吸收一部分地主、官僚、商人的资本，主要采取官督商办、官商合办等形式，而实权都操在官僚手中，结果大部分企业倒闭，或被外国资本吞并，或陷于长期亏损的局面。至于军事工业，则完全是封建的官办企业，严重依赖外国，并受它们控制。这就决定了洋务活动失败的命运。

洋务派无意于改变中国社会的旧秩序，但他们兴办的近代企业，毕竟比较先进，它在客观上对中国社会的发展，不能不产生一些积极的影响。它使中国人学习外国的风气进一步打开，为西学的传播和科技的发展提供一定条件，造就了一些技术力量。近代化的工矿、交通，在某种程度上加速了封建经济的解体，开始沟通了个体农民与近代工矿企业的联系，促进了国内商品市场和劳动力市场的形成。这种客观效果，虽为洋务派的主观愿望所不及的却无疑具有进步意义。

二 中法战争

19世纪70年代以后，资本主义列强加紧争夺殖民地，分割世界领土。中国邻近的许多国家，先后遭到厄运。1879年日本吞并琉球王国，改为日本冲绳县。1868至1876年，俄国先后吞并中亚的布哈尔、希瓦，以及与中国新疆接壤的浩罕等汗国。1862至1867年，法国武力侵占越南南方，并通过1874年订立的《西贡条约》取得对越南中部和北部的"保护权"。1863年法国强迫柬埔寨接受"保护"。1887年把柬埔寨并入法国殖民地"印度支那联邦"。1876年日本强迫朝鲜订立《江华条约》，积极扩张势力。美、英、德、意、俄，也迫使朝鲜订立不平等条约，在朝鲜取得种种特权。

在漫长的历史过程中，中国与朝鲜、越南、琉球等国有悠久的经济、文化联系。清王朝与这些国家统治者之间存在着封建的不平等关系。清朝皇帝要这些国家的君主接受册封，定期派人到北京朝贡。当资本主义列强入侵，邻国君主要求给予援助时，清政府也不能不有所行动。

这时，边疆事件接连不断，其中主要有：

日本侵犯台湾 1867年，日本借口失事船只罗佛号上的琉球水手在台湾遇害，企图发兵入侵。1874年，日本派兵在琅娇登陆。10月，清政府与日本签订《北京专约》，赔款银50万两，以换取日本撤兵。

英国势力侵入云南、西藏 1875年英国武装"探路队"，由英国驻北京使馆派翻译官马嘉理（1846～1875）自缅甸迎接进入云南。中国军民反击，打死马嘉理，把入侵英军逐出边境。英国于1876年胁迫清政府签订《烟台条约》，除赔款、"惩凶"、"道歉"外，还规定英国可到云南"调查"通商情况，并可派人由中国内地经西藏到印度，或由印度进入西藏。

《烟台条约》签订后，英国一再要求派人进入西藏，遭到拒绝。1888年，英国悍然出兵入侵，西藏军民誓死抵御。清廷乞和，1890年与英国签订中国和哲孟雄（锡金）边界条约。1893年，清廷同意英国在西藏开设商埠。

俄国侵略新疆 1865年，中亚浩罕汗国国王派阿古柏（？～1877）率军侵入新疆，控制了天山南北诸城。英、俄都力图在新疆扩张势力，竞相勾结和支持阿古柏，展开激烈的争夺。1871年，俄国出兵侵占伊犁地区。1876年，清廷派左宗棠率70 000大军分三路进军新疆。在各族人民配合下，迅速击败阿古柏军。到1878年1月，清军收复了除伊犁以外的全部被占领土。为了收回伊犁，清廷一再向俄国提出交涉。1881年2月，双方签订《改订条约》、《改订陆路通商章程新约》。根据条约，中国收回伊犁，但伊犁西境霍尔果斯河以西的大片领土却割给俄国，并赔款500万卢布。后来，根据条约规定而签订的几个边界议定书，又割占斋桑湖附近的70 000多平方公里土地。1892年，俄国派兵侵占帕米尔地区萨雷阔勒岭以西20 000多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清政府声明不放弃收回这些领土的权利。这就是中俄帕米尔未定边界的由来。

吞并越南，并以越南北方作为侵略中国的基地，是法国在远东进行殖民扩张的既定计划。1873年法军侵犯河内地区，留驻在中越边境的刘永福（1837～1917）领导的黑旗军应越南政府之邀，援越抗法，大败法军，击毙法军头目安邺（1839～1873）。1882年法军再次北犯，黑旗军再度应邀抗法，次年5月，大败法军于河内，毙法军司令李维业（1827～1883）。8月，法军攻入越南首都顺化，逼签法越《顺化条约》，规定越南为法国的"保护"国。

从1882年起，清政府应越南国王的请求，陆续从云南、广西派军驻扎越南北部，但命令军队不得主动出击。1882年11月和1883年6月，清政府授权李鸿章与法国公使谈判。法国一面谈判，一面调兵遣将，加紧战争准备。1883年12月，法军向驻越清军进攻，中法战争爆发。

到1884年6月以前，中法间战争主要在越南北方进行。清政府接受李鸿章向法国求和的建议，于同年5月签订中法《简明条款》，承认法国对越南的"保护权"；调回驻越清军；中越边界开放通商等。法国又要求赔款2.5亿法郎，清政府拒绝。法国便重新挑起战争。

8月，法军在台湾基隆登陆，遭守军抵抗，撤离。法军转攻福州。法舰以"游历"为名，驶入马江，与福建水师同泊。清军不作战守准备，严令水师不准先行开炮。8月23日，法舰突然开炮袭击，水师仓促应战。

广大官兵虽英勇奋战，仍然战败。福建水师11艘军舰被击毁9艘。

法舰偷袭马江行径，激起中国人民抗法斗争浪潮。沿海各地不断发生捣毁教堂、驱逐教士等群众反侵略斗争。海外华侨积极捐款，支援祖国人民的抗法斗争。香港的船坞工人罢工，拒绝修理法国军舰，其他各行业工人纷起响应，形成一次群众性的爱国运动。

8月26日，清廷谴责法国先启兵端，命令各军相机进取，抵抗法军。此后，战事主要在台湾地区和越南北部进行。10月，法舰再次侵犯台湾。台湾军民在淡水大败法军。法军封锁台湾。福建、广东、上海等地军民不断冲破法军封锁，向台湾运送饷械和援兵。次年3月，法军进攻浙江镇海，被击退，接着侵占了澎湖。

在越南北方战场，战争分东西两线进行。西线，清军和黑旗军联合作战，于1884年10月向法军发起反攻。东线，清军败退，法军攻陷谅山，闯入镇南关（今友谊关）。年近70的老将冯子材（1818～1903）赶到镇南关前线，部署抗敌。1885年3月下旬，法军分三路猛攻关内御敌的长墙，形势危急。冯子材手持长矛，率先冲入敌阵。全军无不感奋，随主帅扑向敌人，与敌肉搏苦斗。另一支清军袭敌运输线。法军弹尽，全线溃败。当地壮、瑶、白、彝、汉等各族人民和越南义军也赶来助战。冯子材下令乘胜追击，连克文渊、谅山等地。此时，西线清军在越南义军配合下，也接连告捷。

法军溃败消息传到巴黎，导致内阁倒台。法国在政治和军事上都陷于危机，抗法战争胜利在望。清政府却在此时停战撤军，屈辱议和。1885年4月4日，英籍海关职员金登干（1833～1907）代替清政府在巴黎与法国签订停战协定。6月9日，李鸿章和法国代表在天津签订《越南条款》。清政府确认法国对越南的殖民统治；法军退出基隆、澎湖；云南、广西两省中越边界开埠通商；中国日后修筑铁路，应与法国商办。法国发动侵略战争的目的完全达到。中国"不败而败"，法国"不胜而胜"，成为古今中外历史上的一件奇闻。外国看到清政府软弱可欺，更加紧侵略活动。1887年，资本主义小国葡萄牙正式侵占中国澳门。中国边疆危机进一步加深。

三 中日甲午战争

明治维新开始后，日本政府制定了旨在征服中国和世界的大陆政策。从19世纪70年代起，日本多次武装侵略朝鲜，迫使朝鲜订立不平等条约，夺取政治、经济上的特权。1885年，日本与清政府签订中日《天津会议专条》，其中规定：朝鲜如果发生重大事变，中日两国有同等出兵的权利。1887年，日本制定"征讨清国策"，准备以5年为期完成侵华战争准备。90年代初，日本建成新式陆海军，拟订了入侵朝鲜和中国的作战计划。

1894年初，朝鲜东学党发动大规模农民起义。朝鲜国王要求清政府派兵协助镇压。日本秘密下达战争动员令，并通过外交途径怂恿清政府派兵"助剿"。6月，清政府派叶志超（？～约1901）、聂士成（？～1900）率军1 500人赴朝。日本乘机出兵入侵朝鲜。日本政府训令日驻朝公使："促成中日之冲突，为今日之急务。为断行此事，可取任何手段。"清政府内部在和战问题上却争议不休。慈禧太后、李鸿章主张避战求和，依赖第三国"调停"，而各国都不想干涉日本的行动。

清军到达朝鲜牙山时，东学党起义已经结束，清政府照会日本，要求双方同时撤兵，日本拒不撤退。7月，清军卫汝贵（约1836～1895）、左宝贵（1837～1894）、马玉昆（？～1908）等部移驻平壤，并租用高升号等轮船载兵增援驻牙山清军。25日，日本海军在牙山口外丰岛海面，突袭中国舰船。高升号被击沉，800多人壮烈牺牲。28日，日军进攻驻牙山清军，聂士成部迎战失利，叶志超部望风而逃，两部残军先后退至平壤。8月1日，中日双方同时宣战，甲午战争正式爆发。

从1894年8月到1895年4月，战争历时8个月，有5次重大战役。

平壤战役　9月13日，日军炮击平壤，主帅叶志超准备弃城逃跑，被总兵左宝贵制止。15日，双方激战，左宝贵中炮牺牲。叶志超率军仓皇逃跑，退入中国境内。

黄海大战　平壤战役后两天，中日海军在黄海发生激战。9月16日，海军提督丁汝昌（1836～1895）率北洋舰队护送援军至大东沟。日本侦知这一秘密，准备偷袭。17日，两舰队遭遇。北洋舰队仓促应战，又加没有指挥经验，被日本舰队包围。丁汝昌受伤，由定远号管带刘步蟾（1852～1895）代替督战，刘步蟾、致远号管带邓世昌（1849～1894）、经远号管带林永升（1855～1894）率部顽强奋战。此役，日本12艘军舰全部受伤，其中6艘受重伤；中国损失军舰5艘，但主力没有丧失。李鸿章为保存实力，故意夸大损失，严令北洋舰队躲进威海卫港，困守待毙。

辽东战役　10月，日军分两路大举侵入中国。一路偷渡鸭绿江，连陷九连城（今丹东东北）、安东（今丹东），逼近海城。40 000清军大部溃逃。日军另一路从花园口登陆，占领金州，攻陷旅顺、大连。日军在旅顺进行大屠杀，全城18 000多居民全部被杀害，仅留36人埋尸。

威海卫战役　1895年1月，日军从荣城登陆，抄袭威海卫，以岸炮轰击港内北洋舰队，并以舰艇潜入港内偷袭。丁汝昌于2月自杀殉国。英国顾问浩威盗用丁汝昌名义起草降书，把残存的军舰、物资和刘公岛炮台交给日军。北洋海军，至此全军覆没。

山海关外战役　1895年3月，日军发动总攻，刘坤一（1830～1902）所部湘军全线溃退，牛庄、营

口、田庄台被日军占领。日军还攻击了澎湖列岛。清政府决意求和。

1895年3月，李鸿章偕美国顾问科士达（1836～1917）到日本马关（今下关）进行谈判。4月17日，在日、美胁迫下，李鸿章接受日方条件，签订《马关条约》。主要内容有：清政府承认日本对朝鲜的控制；割让辽东半岛、台湾和澎湖列岛；赔款银2亿两；增开重庆、沙市、苏州、杭州为通商口岸；允许日本人在中国通商口岸设立工厂，产品运销中国内地，只按进口货纳税等。

条约签订后，俄国因日本占领辽东半岛，有碍它向中国东北的扩张，立即纠合法、德两国，要求日本放弃对辽东半岛的占有。日本被迫同意清政府交付3 000万两白银"赎回"辽东半岛。

《马关条约》是《南京条约》以来严重丧权辱国的条约之一。它标志着外国资本主义对华侵略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中国半殖民地化进一步加深。

中国人民对《马关条约》的辱国丧权，极为愤慨。割让台湾的消息传到台湾，台北人民鸣锣罢市，表示抗议，并发出檄文，誓杀卖国贼李鸿章。5月，日军在基隆登陆。巡抚唐景崧（1841～1903）逃回大陆，台北不战而失。台湾军民迅速投入反抗日军侵台战斗。以徐骧（约1858～1895）吴汤兴（约1860～1895）为首的抗日义军，同台南守将刘永福领导的清军配合作战，先后在新竹、台中、彰化等处和日军激战。彰化守军在城内与敌展开巷战，全部战死。10月，义军、清军及高山族人民与日军激战，于曾文溪，徐骧受伤牺牲。日军随即攻占台南。1895年11月，日本宣告台湾"平定"，但台湾人民的反抗斗争从未停息，直到1945年回到祖国怀抱。

第四节 戊戌变法·义和团运动

一 戊戌变法

甲午中日战争后，英、俄、日、美、法、德等国竞相夺取侵华权益，迅速形成了瓜分中国的局势。

战后，中国需向日本赔款2.3亿两白银。清政府无力支付，只得大借外债。1895至1898年三次向外国借款，共借得白银3亿两。45年内，必须偿还本息8亿多两，每年交付本息2 000多万两白银。列强不仅在财政上扼制中国，而且在政治上加强了对清政府的控制。

争夺中国铁路矿山投资权，是列强进行经济侵略和建立势力范围的重要手段。1895至1898年间，列强共在中国夺取了10 000多公里铁路的投资修筑权，其中英国居首，俄国第二。同一时期，列强先后在广东、广西、云南、北京、山西、河南、新疆、东北三省、山东、四川夺取了矿产开采权，许多重要的煤、铁、金矿都落到外国人手里。战后，外国纷纷来华投资设厂。1895至1900年间，共设厂930多个。各国还强行"租借"中国沿海港湾，划分势力范围。1897年11月，德国派兵强占胶州湾，迫使清政府承认其租借权。12月，俄国租借旅顺、大连。次年4月，法国租借广州湾。6月，英国租借了九龙半岛、香港附近各岛屿以及大鹏、深圳两湾。7月，英国又租借了威海卫。所谓租借地，实际上就是外国侵略者直接统治的殖民地。1897至1898年列强又强行划分势力范围。山东成为德国的势力范围；广西和云南、广东邻近越南的地区成为法国的势力范围；长江流域各省和广东、云南一部成为英国的势力范围；福建成为日本的势力范围。

1898年，美国忙于与西班牙争夺菲律宾等地的战争，没有来得及在中国取得势力范围。美国政府在1899年11月，先后向英、德、俄、法、日、意各国提出所谓在华门户开放、贸易均等的照会。承认各国在华的势力范围和既得特权，同时又要求各国在各自的租借地和势力范围内让别国享有均等的贸易机会。各国相继表示接受。门户开放政策，使列强结成了共同宰割中国的同盟。

从19世纪60年代起，一部分商人、买办、官僚和地主开始投资兴办近代工矿业和交通运输业。到1894年已经建成和正在兴建的民族资本主义企业共232个，资本总数为1200万银元。甲午中日战争后，中国出现了一个兴办实业的浪潮。到1900年，民族资本企业约530家，资本总数约3 000万银元。较有力量的民族资产阶级上层，同外国资本主义和本国封建势力保持着较多的联系。他们要求发展资本主义以挽救民族危机，又不愿意推翻封建统治，而希望进行自上而下的改革。19世纪70、80年代出现的要求改变现状的改良主义思想，在中日战争后迅速形成了带有一定群众性的变法维新运动，1898年（农历戊戌年）达到高潮。著名代表人物有康有为（1858～1927）、梁启超（1873～1929）、谭嗣同（1865～1898）、严复（1854～1921）等。

康有为于1888年曾上书光绪帝（1875～1908在位），请求变法。1895年，《马关条约》签订时，他鼓动在北京应试的18省举人1 300多人联名上书，反对签约，要求变法。他认为变法维新的根本，是变君主专制为资产阶级的君主立宪。他著《新学伪经考》、《孔子改制考》等书，把西方资本主义进化论和中国儒家今文经学揉合起来，建立了变法维新的理论根据，确立了他在变法维新运动中的指导地位。

此后，康有为又连续上书，反复申明变法主张，希望清廷变君主专制为君主立宪；奖励民间兴办新式工业，发展民族资本主义；取消八股取士制度，提倡学习西方文化，以免民族危亡。这几次上书，虽然没有成功，但是在社会上得到了传播。1895年7月，康有为、梁启超在北京创办《中外纪闻》，介绍西学，鼓吹

变法。8月，在康、梁推动下，由官员文廷式（1856～1904）出面组成强学会，制造舆论，聚集力量。接着，又在上海成立强学分会，出版《强学报》。在清朝统治集团内部，军机大臣、户部尚书翁同龢（1830～1904）和其他拥护光绪帝的官员支持强学会，而以慈禧太后为首的顽固派和洋务派则群起攻击强学会。1896年初，强学会、上海强学会分会被封闭，《中外纪闻》、《强学报》也被查禁。

维新派屡遭打击，但仍继续活动。1896年到1898年间，北京、上海和直隶、湖南、广东、广西等省先后设立学会、学堂、报馆，达300多所。其中有梁启超任主笔的上海《时务报》，谭嗣同在湖南设立的南学会和创办的《湘报》，以及由他倡议创办的长沙时务学堂，严复等编辑的天津《国闻报》。社会上形成了议时政、求变法、讲新学的风气，推动了变法维新运动的高涨。

1897年11月，德国强占胶州湾，全国震动。康有为两次上书光绪帝，指出变法必强，守旧必亡；除效法明治维新外，别无出路。要求以皇帝的权力来推行变法，使维新派参预政权，改革政治制度，建立君主立宪国。1898年4月，康有为、梁启超等在北京组织保国会，提出"保国、保种、保教（孔教）"。

光绪帝担心清朝江山难保，力图有所作为。同时，他要乘机从慈禧太后手中夺得实权。1898年6月11日，光绪帝颁布"明定国是"诏，宣布变法，任命康有为参赞新政，谭嗣同、刘光第（1859～1898）、杨锐（1857～1898）、林旭（1875～1898）在军机处帮助主持变法事务。从6月11日到9月21日，103天中，光绪帝颁布了100多件新政命令，史称"百日维新"。经济方面：中央设立铁路矿务总局、农工商总局，各省设商务局；提倡设立农会、商会；保护和奖励私人办企业；改革财政，整顿赋税，编制国家预算等。政治方面：允民间创办报馆和学会，提倡上书议事，给予一定的言论、出版自由；裁撤无用的机构和官员等。文教方面：废除八股文，改革考试制度；设京师大学堂、各地设中小学堂；设译书局，翻释外国新书；奖励科学著作和发明等。军事方面：裁减旧式军队，训练新式海陆军。

顽固派和洋务派破坏变法，许多新政命令，成为一纸空文。6月15日慈禧太后强迫光绪帝撤去翁同龢的一切职务，勒令回籍；派亲信荣禄（1836～1903）为直隶总督，统领北洋军队，控制京津，伺机扑灭维新运动。

9月中旬，京津盛传荣禄将于10月间光绪帝到天津阅兵时发动兵变，废除皇位。光绪帝密令康有为等设法应付。18日，谭嗣同密访袁世凯（1859～1916），劝他诛杀荣禄，保护光绪帝。袁曾在天津小站编练新式陆军，是荣禄的亲信。袁表面允诺，但21日回到天津就向荣禄告密。19日，康有为请求英国公使营救光绪帝，不成，已于20日逃回北京。就在维新派寻求对策时，慈禧太后已决定发动政变。19日夜，她从颐和园回宫，第二天就将光绪帝控制起来，21日宣布重新垂帘听政，下令逮捕康有为。23日，袁世凯的告密材料送到，慈禧太后将光绪帝囚禁于瀛台，对维新派和帝党官员实行大搜捕。此时，梁启超已逃往日本。谭嗣同不愿逃走，他说："各国变法，无不以流血而成。今中国未闻有因变法而流血者。有之，请自嗣同始。"28日，谭嗣同、康广仁（1867～1898）、杨深秀（1849～1898）、林旭、杨锐、刘光第等六人被杀害。史称"戊戌六君子"。新政措施陆续被废除，只保留京师大学堂。维新变法运动宣告失败。

二 义和团运动

维新运动失败后一年，爆发了以农民为主体的义和团反帝爱国运动。

山东是外国教会势力最猖獗的省区之一。义和团运动最早在山东地区兴起。1898年10月，赵三多（约1842～1902）等打出义和拳旗号，在冠县起义，攻打教堂。1899年10月，朱红灯（？～1899）、本明和尚（？～1899）带领义和拳到平原县攻打教堂，击败清军。各县义和拳响应，造成巨大的声势。山东巡抚毓贤（？～1901），压制义和拳，但对义和拳中的一般成员则称之为"拳民"，默认为民间团练，企图加以控制。义和拳获得半合法地位，广泛改称义和团，迅速发展。英、美等国公使，要求清政府坚决取缔义和团。1899年12月，清政府派袁世凯接任山东巡抚。袁世凯残杀义和团，山东义和团损失很大。1900年初，一部分义和团转移到直隶省，与当地义和团会合。卢（沟桥）保（定）铁路沿线天主教堂密集，成了直隶义和团的一个中心地区。直隶总督裕禄（约1844～1900）派兵镇压，遭到反抗。5月，义和团占领涿州城，破坏涿州到长辛店铁路沿线的车站、桥梁，逼近北京。

1900年春，京津地区出现义和团。5月，小股义和团开始入京，城内居民加入者增多。清政府查禁无效，转而企图控制利用。这时慈禧太后因英、日等国让康有为、梁启超等在国外继续活动，不赞同她废除光绪帝，而心怀不满。于是承认义和团合法地位，默许入京，企图利用义和团反对外国人。6月中旬，义和团大批进入北京，内城、外城参加义和团的达十几万人，满、汉士兵也纷纷入团。同时，义和团大批拥进天津城。京津铁路沿线各村庄，都竖起义和团的旗帜，义和团也波及到山西、内蒙、东北三省等地。

义和团运动，威胁着外国侵华权益。各国决定联合出兵。1900年5月，外国军舰运兵在大沽登陆，开进天津租界。5月底6月初，列强借口保护使馆，派兵400多名入京。6月10日，英、美、法、俄、日、德、意、奥八国组成了一支2 000多人的联军，在英国将领西摩尔（1840～1929）统率下，从天津乘火车

向北京进发。义和团协同清军，在落垡、廊坊等地与联军激战。联军伤亡近300人，狼狈逃回天津。

与此同时，联军在俄国将领基利勃兰特指挥下，攻陷大沽炮台，进犯天津。俄军在天津老龙头火车站，受到曹福田(？～1900)部义和团和清军抗击，伤亡500多人。张德成(？～1900)部义和团和清军，也在紫竹林租界与敌奋战，清军将领聂士成壮烈战死。7月10日，帮办北洋军务大臣宋庆(1820～1902)，公然下令屠杀义和团。13日，联军发起对天津总攻，次日天津失陷。

在北京，外国军队恣意逞凶杀人。到6月15日为止，被杀团民和士兵达100余人。20日，德国公使克林德(1853～1900)被清军士兵击毙，义和团和部分清军开始进攻使馆区。在此以前，义和团和清军已开始围攻西什库教堂。

6月21日，清政府被迫向外国宣战。随即施展阴谋手段，一面犒赏义和团，称之为"义民"，派官员统带，进一步欺骗控制；一面暗中准备与列强妥协。义和团久攻使馆和西什库教堂不下，主要原因是清政府进行保护。宣战第四天，慈禧太后就下令停攻使馆，商议和局。天津失陷后，更急于求和，竟派人带礼品到使馆慰问。列强为攫取更多利益，拒不理睬。

8月4日，八国联军近20 000人，从天津向北京进犯，沿途不断遭到义和团和部分清军的抵抗。清政府于7日任命李鸿章为议和全权大臣，向侵略者乞和。联军继续进攻。13日，通州失陷。14日下午，英军攻破广渠门，俄、日军也相继入城，北京沦陷。15日晨，慈禧太后挟持光绪帝仓皇离京，经太原逃往西安。9月，清政府接受李鸿章的建议，命令清军剿除义和团，要求斩尽杀绝。在此以前，长江流域和沿海各省的督抚，抢先同各国驻上海领事商谈签订《东南互保章程》，镇压长江各省的反帝斗争，并防止义和团运动向南扩展。

八国联军占领北京后，允许士兵公开抢劫三天，清宫历代文物、珍宝、图书被洗劫一空。大批居民被侮辱和杀害。联军占领北京达一年，实行分区统治。联军陆续增加到10万人，继续攻城掠地，东至山海关，西至娘子关，北至张家口，南至石家庄，所到之处焚杀掳掠，制造了无数的暴行。

俄国除参加八国联军攻掠京津外，还单独出兵侵占东北地区。1900年7月，俄国军警闯进中国居民村海兰泡，烧毁村落，抢劫财物，当地居民7 000多人惨遭屠杀。7月底8月初，俄军15万人，分兵七路侵入东北。10月初，占领了东北三省的重要城镇和主要交通线。俄军的暴行，激起东北各族人民和部分清军的英勇反抗斗争。

八国联军占领北京后，在如何攫取侵华利益上，各怀鬼胎，明争暗斗。美国第二次提出"门户开放"政策，维持以慈禧太后为首的清政府，作为列强联合统治中国的工具。法国提出包括惩凶、赔款、在中国驻军、平毁大沽炮台等条件，为各国所赞同。1900年12月，英、俄、德、法、美、日、意、奥、比、西、荷等十一国公使共同提出《议和大纲》十二条，强迫清政府接受。慈禧太后为保全她的统治地位，立即表示"全行照允"。1901年（农历辛丑年）9月7日，奕劻(1836～1918)、李鸿章代表清政府与各国签订《辛丑条约》。主要内容是：(1) 中国赔偿银4.5亿两，分39年付清，年息4厘，本息共9.82亿多两，另有各省地方赔款2 000多万两。(2) 北京东交民巷划为使馆区，不准中国人居住，由外国驻兵保护。(3) 拆除大沽等炮台，各国派兵驻守北京至山海关铁路沿线12个战略据点。(4) 由清政府严令禁止中国人民成立或加入反帝组织，违者处死刑。地方官对辖区人民反帝活动如镇压不力，立即革职，永不录用。(5) 惩办附和过义和团的大臣和官吏，分别处以革职、流放、监禁、死刑。(6) 总理衙门改为外务部，位在六部之上。

《辛丑条约》的签订，标志着清政府彻底变成外国帝国主义统治中国的工具，中国变成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第五节 辛亥革命

《辛丑条约》签订后，列强加紧了对中国的掠夺和控制。在经济上，1901年到1911年，中国的铁路交通、航海贸易、财政金融、工厂企业，几乎全部操纵在帝国主义手里。在政治上，清政府对列强矢忠矢信，成了"洋人的朝廷"。

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又有了初步的发展。1895年设厂资本总额为2 421.4万元，到1911年增加到1.32亿余元，比1895年增长了330.9%。甲午战后，商办企业无论在设厂数或资本额方面，增长速度都比较快，且占据优势地位。设厂地区，主要集中在江浙、两广和两湖。其后，反清革命中心也在这三个地区。华侨中的中小资产阶级，特别是有觉悟的知识分子，在反清革命中表现突出，成为中国资产阶级革命派中最激进的部分。

《辛丑条约》的签订，使帝国主义之间得到暂时妥协。即使如此，他们之间争夺中国权益的斗争，有时仍很激烈。东北首先成为他们争夺的焦点。俄国侵占东北后，拒不撤兵。日本早有夺取这一地区的野心，并得到美、英的支持。1904年2月，日俄战争爆发，俄国战败。在美国调停下，于1905年9月，缔结《朴茨茅斯条约》，其中规定俄国将旅（顺）大（连）租借地、长春至大连的铁路及其他有关的权益，全部"转让"给日本。清政府在战争爆发时，竟宣布"中立"，划定辽河以东地区作战场；战后承认日俄条约的分赃规定。1903年底，英国乘俄国准备对日本战争时机，入侵西藏。

1905年8月，英军侵占拉萨。1906年，英国迫使清政府签订不平等条约，开放江孜、噶大克为商埠。

清政府为了摆脱困境，于1901年宣布"变法"，推行"新政"，主要内容是练兵、筹饷、育才三件事。1903年，设练兵处，开始改革军制。1905年，拟定在全国编新式陆军36镇（师）的计划，因经费支绌，只编练16镇。同年，又设巡警部，编练警察。"新政"的一部分措施，如提倡民族工商业、废科举、设学堂、派留学生等。有缓和统治者和民族资产阶级矛盾的作用。但每项"新政"，都要以加重旧捐税或增添新捐税来充经费，使人民的负担更加沉重。

20世纪初期，群众反抗斗争遍及全国。1901年，冀中雄县义和团余部发动起义，提出"反清灭洋"口号。1902年，河北广宗景廷宾（1861～1902）起义，举起"官逼民反，扫清灭洋"旗号。四川红灯教（义和团）起义，口号是"灭清、剿洋、兴汉"。据不完全统计，1901～1905年间，反洋教斗争约有五六十起。会党发动的反清起义频繁，其中广西会党起义规模最大。全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控制铁路路权、煤铁矿矿权的收回利权运动，从1903年起逐渐开展起来。1905年，为反对美国虐待华工、迫害华侨，掀起了全国范围的、各阶层人民参加的抵制美货运动。这些斗争，打击了清朝统治，推动了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发展。

随着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而日益广泛传播的西方资产阶级思想（新学），很快成为先进中国人的主要思想武器。在众多救亡志士当中，孙中山（1866～1925）最早选择了革命救国的道路。孙中山，名文，字德明，号逸仙。1897年流亡日本时化名中山樵，后来改叫孙中山。他是广东香山（今中山）翠亨村一个农民家庭的儿子。13岁在檀香山入教会学校，接受西方文化。8年后回国，在广州、香港学医，同时研读西方的历史、政治、军事等著作。1892年起，在澳门、广州行医。他在香港结识杨鹤龄（1868～1934）、陈少白（1869～1934）、尤列（1866～1936），聚会高谈造反覆满。孙中山倾慕太平天国的反清事业，朋友戏呼他是"洪秀全"，他也欣然自命。1894年，他上书李鸿章请求改革，遭到拒绝，非革命不能救中国，自此以后，他坚定了以武力推翻清王朝统治的决心。

1894年11月24日，孙中山在檀香山宣布成立兴中会。1895年1月，孙中山到香港增订章程，规定入会誓词："驱除鞑虏，恢复中国，创立合众政府"，这个誓词成为中国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第一个纲领。

兴中会准备在1895年10月在广州发动武装起义。但未及发动就遭到镇压，陆皓东（1867～1895）等被捕就义。孙中山逃亡日本、檀香山、美国和英国。在伦敦，孙中山被清廷驻英使馆诱捕，经老师康德黎营救脱险。1898年，康有为、梁启超相继亡命日本，孙中山争取团结康梁合作。但康梁组织保皇会，瓦解了檀香山兴中会。孙中山转而争取康党中激进分子，不少维新志士转向了反清革命。1900年，兴中会在广东惠州发动以会党为主力的起义，失败。史坚如（1879～1900）谋炸广东巡抚，事败牺牲。1903年，谢缵泰（1872～1937）和洪全福（1834～1910）共同策划在广州以洪门为主力发动起义，被镇压。这是兴中会会员组织的最后一次起义。

20世纪初年，新型知识阶层（包括教师、学生、留学生、技师、职员、医生、记者、编辑、著作家、翻译家等），是中国资产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中最活跃的部分。日本东京和中国上海是其活动中心。其代表人物，在日本有黄兴（1874～1916）、章炳麟（1869～1936）、邹容（1885～1905）、陈天华（1875～1905）、吴稚晖（1866～1953）、胡汉民（1879～1936）、汪精卫（1883～1944）、朱执信（1885～1920）、廖仲恺（1877～1925）、张继（1882～1947）、秋瑾（1875～1907）、何香凝（1879～1972）、冯自由（1882～1958）、吴禄贞（1880～1911）、秦力山（1877～1906）等，在上海有蔡元培（1868～1940）、马叙伦（1884～1970）等。他们组织革命团体，在日本有励志会、中国留学生会馆、国民会、少年中国会（后改名青年会）及各省同乡会等；在上海有中国教育会、爱国学社等。他们出版报刊，宣传民主革命思想，在日本有《译书汇编》、《国民报》、《游学译编》、《湖北学生界》、《直说》、《浙江潮》、《江苏》等；在上海有《教育杂志》、《童子世界》、《警钟日报》、《俄事警闻》和改革后的《苏报》。1902年4月，章炳麟、秦力山等倡议召开"支那亡国二百四十二周年纪念会"，号召人们进行反清斗争。8月，留日学生掀起了反对清驻日公使蔡钧勾结日本警察当局破坏和弹压留学生运动的风潮，上海南洋公学、浙江潮溪公学、江宁（今南京市）陆师学堂、浙江大学堂、上海广方言馆、杭州教会办的惠兰书院等校相继爆发争取言论自由的学潮。

1903年4月，上海群众和东京学生掀起拒俄运动，广东、浙江等地学生响应。接着，为了反抗沙俄又占中国东北三省的军事占领，又掀起拒俄运动。留日学生发起组织拒俄义勇队，随即改称学生军，继而又改名为军国民教育会。这时，上海的《苏报》经过改组，实际上成为中国教育会和爱国学社的机关报。

反清革命思想的宣传，同反对康梁保皇党的斗争密不可分。1903年底到1904年初孙中山在檀香山撰写《敬告同乡书》、《驳保皇报》等文章，与保皇报纸《新中国报》展开论战。不久，孙中山到旧金山，说服当地洪门致公堂，驱逐保皇党分子，改组《大同日报》。同时，他用英文写给欧美人士书——《中国问题之真解决》一文，宣告："中国现今正处在一次伟大民族运动的前夕，只要星星之火就能在政治上造成燎原之势。"

在宣传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思想方面，章炳麟、邹

容、陈天华的影响很大。章炳麟在1903年发表《驳康有为论革命书》，痛斥康有为"中国只可立宪，不能革命"的谬论。同年，邹容在上海出版《革命军》一书，大声疾呼"革命独立万岁！"要求推翻清政府，建立独立民主的中华共和国。《革命军》印行20多次，销售上百万册。清政府勾结上海租界工部局，逮捕章炳麟，查封《苏报》。邹容自动投案，遭受两年监禁，死于狱中，年仅20岁。另一个青年宣传家陈天华，在日本留学。1904年，他出版《猛回头》、《警世钟》两书，以弹词和白话文揭露帝国主义的侵略罪行，指出清政府已成"洋人的朝廷"，"要想拒洋人，只有讲革命独立。"清政府又制造《警世钟》案，迫害出版者和售书商，这反而使这两本书更广泛地风行起来。

拒俄运动和《苏报》案后，革命力量迅速集结。1904年内，出现了许多爱国组织和革命小团体。其中主要有湖南的华兴会，武汉的科学补习所和江浙的光复会。华兴会，由留日学生黄兴、陈天华、宋教仁(1882～1913)等人建立，以黄兴为会长。提出"驱除鞑虏，复兴中华"的政治纲领。科学补习所，由胡瑛、吕大森、宋教仁等建立，以"革命排满"为宗旨。科学补习所人员星散后，又成立日知会，由刘静庵(1875～1911)任总干事。光复会，由蔡元培、陶成章(1878～1912)等在上海建立，推蔡为会长，以"光复汉族""重建新国"为宗旨。南中国各省几乎都有革命小团体出现，如江苏的励志学会、知耻学社、强国会；四川的公强会；上海的旅沪福建学生会；福建的益闻社、文明社、汉族独立会；江西的易知社、我群社；安徽的岳王会；广州的群智社和贵州的自治会等。

迅速发展的革命形势，迫切需要有一个全国性的统一的革命政党来领导革命运动。1905年7月，孙中山到东京，会晤黄兴、张继、宋教仁，建议把革命小团体联合起来，共同致力革命，得到黄兴赞同。随后，又会见陈天华、李书城、邓家彦、汪精卫等人，多数人拥护组织统一的革命团体。7月30日，在东京召开筹备联合的会议，确定团体名称为中国同盟会，以"驱逐鞑虏，恢复中华，创立民国，平均地权"作为宗旨。8月20日，已入盟者100余人，召开正式成立大会，通过章程草案，推孙中山为总理，总部设在东京。11月，创办机关刊物《民报》，孙中山在发刊词中把16字宗旨阐发为民族主义、民权主义、民生主义，即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旧三民主义。

孙中山把资产阶级的自由、平等、博爱的精神，贯穿在三民主义学说中。民族主义，是要推翻满族当权者的政府，重建汉族人当权的政府，并欢迎满族人参加"革命排满"。民权主义，是要实行政治革命，推翻君主专制制度，建立民主共和国。民生主义，是对土地核定地价，把革命后因社会经济发展而增涨的地价归国家所有，并逐步由国家向地主收买土地。同盟会是一个由许多不同阶级、阶层、集团和派别组成的革命政党，党人除在以反满为中心的民族主义这一点上比较一致外，在民权主义、民生主义上存在分歧。这就隐伏了同盟会后来发生分裂的危机。

以康有为、梁启超为代表的改良派，在日本创办《新民丛报》，鼓吹"开明专制"，抵制革命思想。同盟会以《民报》为阵地，从1905年到1907年，同改良派进行论战。主要围绕着要不要暴力推翻清政府的民族主义、建立资产阶级共和国的民权主义、改变封建土地制度的民生主义这三个问题展开。这次论战，是以改良派惨败，革命派大胜而结束。民主革命思想深入人心，许多人鄙弃了改良派，站到革命派的旗帜下来。

同盟会成立后发生的武装起义，首先是1906年12月江西省萍乡县和湖南省浏阳县、醴陵县一带爆发的农民、矿工、部分防营士兵的起义。起义军发布了以同盟会政纲为内容的革命文告，发展到30000多人，占据三、四个县。经过一个多月的战斗，终因寡不敌众而失败。1907年到1908年，孙中山在华南直接领导了6次起义。这就是：1907年5月广东省潮州黄岗起义；1907年6月广东省惠州七女湖起义；1907年9月广西省钦州、防城起义；1907年12月广西省镇南关起义；1908年4月前后广西省钦、廉、上思起义和1908年四、五月云南省河口起义。各次起义最后都失败了。同盟会的宋教仁在1907年到东北运动"马贼"反清，四川革命党人于1907至1908年在四川的泸州、成都、叙府等地发动的起义，都没有成功。此外，1907年光复会会员徐锡麟(1873～1907)和秋瑾在安庆、绍兴发动起义，1908年安徽岳王会熊成基(1887～1910)等发动安庆新军起义，1910年倪映典(1885～1910)发动广州新军起义，也相继失败。

清朝统治者为了集中对付革命党人，决定拉拢立宪派，玩弄"预备立宪"骗局，以达到"皇位永固"的目的。1905年，派载泽、徐世昌(1855～1939)等五大臣到欧美、日本考察宪政。1906年，下诏"预备立宪"。1907年，宣布在中央筹设资政院，在各省设立谘议局。立宪派乘机纷纷建立团体，主要有以郑孝胥(1860～1938)、张謇(1853～1926)为首的江浙地区的预备立宪公会，以杨度(1874～1931)、熊范舆为首的湖南的宪政讲习会(宪政公会)，以梁启超为首的在日本的政闻社。他们企图用请愿方式，要求清廷实行君主立宪，以阻止革命的发展，并为自己取得参与政权的机会。

预备立宪的第一步是改革官制，清廷借机把政权集中在满族贵族手中，把最有实力的地方督抚如湖广总督张之洞(1837～1909)、直隶总督袁世凯内调为军机大臣，明升暗降，削弱其实权。1908年，光绪帝和慈禧太后先后死去，立三岁孩子溥仪为帝(1906～1967；1908～1912在位)，改元宣统，由其父醇亲王载沣

(1883～1951) 以摄政王监国。载沣继续加强亲贵集权，于1907年罢斥了袁世凯。载沣自任代理陆海军大元帅，其弟载洵为海军大臣，载涛为军谘大臣，总揽军政大权。1909到1910年，各省谘议局和中央资政院先后成立，立宪派在其中占优势。立宪派连续发动了三次要求速开国会、组织责任内阁的大请愿。请廷被迫允诺在1913年召开国会，在国会召开前两年成立责任内阁。大多数立宪派要求明年即开国会，继续发动请愿。清廷下令镇压，请愿活动失败了。1911年5月，清廷颁布内阁官制并公布内阁成员名单。内阁只对君主负责，议院无权监督内阁。阁员13人中满蒙贵族占9人，其中皇族又占5人，实际上是皇族内阁。这引起汉族官僚、军阀和立宪派的强烈不满。立宪派于1911年6月成立了全国性的政党——宪友会，他们对朝廷已经没有多少依恋之情。清朝亲贵统治集团完全孤立。

同盟会自身的弱点导致了历次武装起义的失败，而这些失败又促使同盟会内部发生分裂。1910年2月，章炳麟、陶成章在东京重建光复会，反对孙中山的武装起义方针。

1910年11月，孙中山决定在广州起义。1911年4月27日（农历三月二十九日），黄兴率100余人敢死队攻督署，与清军发生激战，这次起义共牺牲80多人，其中有不少爱国华侨。后收敛尸骸72具，葬于广州黄花岗。

革命党人在多次起义失败后，便倾向于实行暗杀，从1907年起，先后有刘思复（1884～1915）谋炸广东水师提督李准（1871～1936），喻云纪（1886～1911）、黄复生（1883～1948）、汪精卫等谋炸摄政王载沣；邝佐治在美国拟刺满族亲王载洵；温生才刺杀广州将军孚琦；林冠慈（1883～1911）等炸伤李准，等等。广州起义失败后，黄兴在香港组织东方暗杀团，谋炸李准，结果将新任广州将军凤山（1860～1911）炸死。暗杀活动表现了革命党人视死如归的无畏精神，但这种个人恐怖的斗争方式，无助于革命成功。

孙中山一意在华南发动起义，同盟会内不少人表示异议。1911年7月，宋教仁、陈其美（1877～1916）、谭人凤（1860～1920）等在上海正式成立中国同盟会中部总会，全力推进长江中下游省区的革命运动。江苏、安徽、湖北、湖南分会相继成立。在这以前，湖北地区以武汉为中心，已经有湖北军队同盟会、群治学社、振武学社、文学社和湖北共进会等革命团体，积极组织和积蓄力量，为武昌起义作好了准备。

全国各地群众的反抗斗争，到1910年出现了高潮。据不完全统计，群众反抗斗争1905年103次，1906年199次、1907年188次、1908年112次，1909年149次，1910年跃升到266次。1910年4月，湖南长沙人民掀起反对地主、奸商囤粮抬价并和外国商人勾结运粮出口的斗争，几万人焚烧了湖南巡抚衙门和外国洋行。5月，山东莱阳农民反抗苛捐，发展为规模巨大的武装斗争，5、6万群众捣毁大户，捉拿富豪，围困县城，斗争坚持了一年多。各地反对帝国主义掠夺铁路、矿山的斗争蓬勃发展。1907年，江苏、浙江人民为收回沪杭甬铁路权而掀起反英斗争；山西、河南人民奋起要求从英、德殖民者手里收回津浦路权；收回利权运动，在1909至1910年川、鄂、湘、粤四省人民要求收回粤汉、川汉铁路的斗争中，达到高潮。

四川立宪派以谘议局长蒲殿俊（1875～1935）为首，领导保路运动。1910年6月17日，川汉铁路公司召开股东代表大会，成立四川保路同志会。各县成立同志会，参加者达几十万人。清政府急派端方（1861～1911）率兵入川镇压，9月7日，总督赵尔丰(？～1911）逮捕蒲殿俊等，群众到督署请愿，当场打死32人，伤者无数，是为成都血案。全川人民闻讯，纷纷组织保路同志军发动起义，20多万人进围成都。同盟会员吴玉章（1878～1966）、王天杰(？～1913）在荣县宣布独立，建立革命政府。清政府急忙从湖北调集大批清军入川镇压，造成湖北兵力空虚，给武昌起义创造了有利条件。

武昌起义的直接领导者，是由同盟会员分别主持的文学社和湖北共进会。广州黄花岗起义失败后，两个团体联合，成立指挥机关，准备在武昌起义。推蒋翊武（1885～1913）为总指挥，孙武（1879～1939）为参谋长，刘公（1881～1920）为未来的军政府总理。双方约定，总司令一职，虚位以待黄兴、宋教仁。原决定10月6日起义，后因故推迟。

10月10日晚七时，新军工程第八营在熊秉坤（1885～1969）领导下，打死镇压起义的军官后，冲向楚望台军械库夺取武器弹药。新军各营、队及陆军测绘学堂的革命党人纷纷响应，齐集楚望台，并推举新军队官吴兆麟（1882～1942）为临时指挥。经过通宵血战，攻入湖广总督衙门、藩库。总督瑞澂（1864～1912）逃上楚豫兵舰。拂晓时，起义军占领武昌。11日晚和12日凌晨，驻汉口、汉阳的新军也相继起义，武汉三镇归入革命军手中。

按照立宪派的决议，革命党推举新军协统黎元洪（1864～1928）为军政府都督。革命党人在都督府增设谋略处，依照同盟会早已规定的《同盟会总章》和《军政府宣言》宣布：定国号为中华民国、废除清帝年号。号召各省武装起义。10月中旬，宋教仁来鄂，指导颁布《鄂州约法》。不久，黎元洪便和立宪派勾结，撤销谋略处，另组参谋部，集权于都督一身，并由立宪派汤化龙（1874～1918）任政事部长，总揽全省政务。

武昌起义后10天，湖南、陕西起义响应，接着，江西、山西、云南、上海、江苏、贵州、安徽、浙江、广西、广东、福建都在20天内相继宣告独立。四川较晚，至12月27日也宣告独立。

在各省区军政府中，革命党人比较稳固地掌握主要权力的有广东、上海、山西、陕西、福建、安徽等地，立宪派和他们支持的旧官僚掌握主要权力的有湖南、江苏、广西等地，而湖北、贵州、四川、浙江等地，两派之间有着曲折复杂的斗争。在清政府控制下的直隶、河南、新疆、甘肃和东北三省以及一度宣告"独立"的山东，革命力量没有取得胜利。

武昌起义和全国响应的胜利，为建立一个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奠定了基础。

11月9日和11日，湖北的黎元洪集团和江浙的程德全（1860～1930）、汤寿潜（1857～1917）集团，先后发出通电，邀请各省派代表商议筹组临时中央政府。11月30日，湖北、江苏、浙江等10省代表在汉口召开第一次会议，决议"如袁世凯反正，当公推为临时大总统"。12月2日，南京光复，各省代表又到南京开会。14日，各省代表议决16日开会选举总统，成立中央政府。此时，袁世凯放出赞成共和的空气。为了虚位持袁，代表会议决定暂时推迟选举大总统。

12月25日孙中山回到上海。29日，在南京的各省代表会正式选举孙中山为临时大总统。1912年1月1日，孙中山在南京宣誓就职，发布《临时大总统宣言书》、《告全国同胞书》，下令定国号为中华民国，以这年为民国元年，改用公历。

接着代表会修改了临时政府组织大纲，并于1月3日选举黎元洪为副总统。由孙中山提出国务员名单，经代表会最后审议通过。国务员9人中，同盟会员有3人：陆军总长黄兴，外交总长王宠惠（1881～1958）、教育总长蔡元培；立宪派有2人：实业总长张謇，交通总长汤寿潜；旧官僚有2人：内务总长程德全，司法总长伍廷芳（1842～1922）；旧官员出身的专家2人：海军总长黄钟英（1868～1912），财政总长陈锦涛。

在"部长取名，次长取实"的原则下，孙中山注意各部次长的人选。九名次长除一人外，都是同盟会的重要骨干。临时政府的局和总统府秘书处，都由同盟会员任职。同盟会基本上保持了对临时政府的领导权，以孙中山为首的中华民国临时政府，不但是一个资产阶级的政府，而且是一个革命的政府，它标志着资产阶级共和国——中华民国的诞生。

总统、国会、宪法，是资产阶级共和国的象征。1912年1月28日，临时参议院开正式大会。3月11日，公布了《中华民国临时约法》。《临时约法》依照资本主义国家立法、司法、行政"三权分立"、"代议政治"等原则，规定中华民国主权属于国民全体，各族人民一律平等，享有各项民主自由权利。

南京临时政府通令各官厅焚毁刑具，禁止刑讯和体罚；废除封建等级制度，禁止跪拜，废止"大人"、"老爷"等称呼；严禁蓄奴婢和买卖人口、华工，保护华侨；剪除辫子，禁止缠足；禁止吸食、种植和买卖鸦片；禁止赌博；解放"丐户"、"惰民"等所谓贱民，使之享有国民权利；改革文化教育，禁止小学读经，提倡男女同校，奖励女学，贯彻德育、智育、体育、美育等教育方针；废除苛捐杂税，保护私有财产，奖励工商业发展，提倡垦殖，发展实业，等等。这些政令和措施，有利于扫除专制弊病，发展资本主义。

南京临时政府一开始就面临财政危机。帝国主义公使团卡住中国海关税收的余额，拒不交给南京临时政府。临时政府管辖下的省区都督，对政府财政根本不支持。张謇兼任两淮盐政总理，对于临时政府筹措北伐军费及政府经费，百般阻挠。临时政府只好借债度日。

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没有提出反帝的纲领，孙中山在其《宣告友邦书》中，对清政府与外国所订的一切条约等"照旧""承认"，幻想以妥协和让步换取帝国主义的承认和帮助。临时政府于1912年1月，接连三次要求各国承认，都没有得到一个字的答复。

南京临时政府公布的宣言和法令中，没有提到反对封建土地制度。在临时政府辖区发生的农民抗租斗争，多遭到武力镇压。地主对农民剥削依然如故。

同盟会这时更加涣散。武昌起义后，同盟会与光复会的矛盾日趋尖锐化。章炳麟正式脱离同盟会，与立宪派、旧官僚联合，在上海组织中华民国联合会。陶成章公开在上海招兵筹饷。沪军都督陈其美指使蒋介石暗杀了陶成章。由此，光复、同盟两会的矛盾更大，章炳麟断然拒绝出任南京临时政府枢密顾问，又将中华民国联合会改名为统一党，处处同南京临时政府唱反调。湖北革命党人孙武，由于未能取得南京临时政府的部长席位，也脱离同盟会，另组民社，拥戴黎元洪为领袖。黄兴是同盟会的军事领袖，在这时却打算归隐，并力主与袁世凯妥胁。总之，同盟会已处于思想混乱、组织分裂的状态，这样的政党是不可能领导南京临时政府彻底实现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的理想的。

武昌起义后，帝国主义调集军舰在武汉江面升火待发，进行威吓。11月中旬，侵入中国领水领海的外国军舰达51艘，舰上人员19000多人。同时，外国军队7000多人分别进驻北京、天津、唐山、山海关等地。日、俄倾向于武装干涉，美、英主张"中立"，扶植袁世凯。美国公使提议促请清政府起用袁世凯，得到各国公使赞成。11月中旬，袁世凯到北京组织内阁，下令北洋军猛攻革命军，占领汉阳并炮击武昌。

英国害怕战火危及它在长江流域的利益，便由英公使与袁世凯商定，诱使革命党人妥协。

1912年12月，南北双方代表伍廷芳和唐绍仪（1860～1938）开始在汉口英租界内进行"和议"。后改在上海举行。谈判前，英、美、日、俄、德、法六国驻北京公使举行会议，决定一致对革命党人施加压力，促其向袁世凯妥协。20日，六国驻上海总领事会见双方代表，提出照会，要他们尽快和解停止冲突。张謇密电

告袁世凯："甲日满退，乙日拥公，东南诸方，一切通过"。

革命党人在"和议"过程中，始终采取妥协态度。孙中山抵不住内部压力，于1月22日答应如果清帝实行退位，袁世凯赞成共和，就把政权交给袁世凯。

袁世凯得到革命党人的保证后，就掉转头来对清廷进行逼宫。袁以南北双方议定的清帝退位优待条款（清帝不废帝号、暂居宫内、每年领400万两经费等）为诱饵，迫使清帝退位。2月12日，清帝正式宣告退位。2月13日，袁致电南京临时政府，声称"共和为最良国体，世界之所公认"。同日，孙中山提出辞职。并向参议院推荐袁世凯。14日，南京参议院同意孙中山辞职。15日，南京参议院选举袁世凯为临时大总统。英、美、法、德等国公使立即登门祝贺，并给予经济上的支持。随后，又选黎元洪为副总统。4月1日，孙中山宣布解除临时大总统职务。5日，参议院议决临时政府迁都北京。至此，袁世凯已经窃取了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开始了北洋军阀统治中国的时期。

第六节 北洋军阀的反动统治

袁世凯当上大总统后，首先破坏责任内阁，派心腹赵秉钧（1864～1914）当总理。遣散南京十万民军，撤消黄兴的留守府。同时陷害诛除异己，扩大北洋军队；利用各政党、派系间矛盾来控制国会。

同盟会内，宋教仁等幻想通过《中华民国临时约法》同袁进行议会斗争，以实现政党政治。国民党在国会选举中，获得了多数席位。1913年3月，正当宋教仁周游长江各省鼓吹责任内阁，由沪返京筹划组阁事宜时，被袁派人刺杀于上海车站。

宋教仁被刺后，孙中山力主武力推翻袁世凯的统治，遭到大多数国民党议员的反对，黄兴等人主张静待法律解决。袁世凯却已密令用武力消灭国民党在南方几省的实力。4月，他向英、法、德、日、俄五国银行团借2500万镑的善后大借款。6月，袁下令免去国民党人担任的江西、安徽、广东三省都督的职务，以重兵直逼九江、南京一线。黄兴等人被迫支持孙中山发动二次革命，武力讨袁，但是，不到两个月就失败了。孙、黄逃亡日本。1914年7月，孙中山在日本组织中华革命党，以"扫除专制政治，建设完全民国"为目的，继续进行反袁斗争。

袁世凯镇压二次革命后，便策划当正式大总统。选举时，袁派便衣军警、流氓数千人，以"公民团"名义包围会场，强迫议员选他为总统。第二天，又选黎元洪为副总统。英、法、俄、日、德等国同时宣布承认袁世凯政府，表示支持（美国在二次革命发生前已承认袁政府）。随后，袁下令解散国民党和国会，废除《临时约法》，公布《中华民国约法》改责任内阁制为总统制，而且可以终身担任总统，推荐继承人。但袁并不就此罢休，还要当皇帝。

袁世凯复辟帝制，得到日本等国支持。1915年1月，日本公使日置益向袁提出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作为支持他称帝的交换条件。袁派陆征祥（1871～1949）、曹汝霖（1877～1966）与日本秘密谈判。5月7日，日本提出最后通牒，限48小时内答复，袁于5月9日，除个别条款"容日后协商"外，其余全部接受。在日、美支持下，经过"筹安会"的"公民请愿团"的活动，袁于1915年12月接受帝位，改国号为"中华帝国"。定于1916年元旦登极，改元"洪宪"。

袁世凯的倒行逆施，激起全国人民的痛恨。1915年12月，孙中山发表《讨袁宣言》，号召"爱国之豪杰共图之。"梁启超也揭出讨袁旗帜。梁的学生蔡锷（1882～1916），联合唐继尧（1882～1927）、李烈钧（1882～1946），组织护国军，宣布云南独立，各地纷纷响应。袁的心腹段祺瑞（1865～1936）、冯国璋（1857～1919）等联名通电，逼袁取消帝制。袁被迫宣布取消帝制。5月，西南独立各省在广东成立军务院，宣布"指挥全国军政"；袁的心腹控制的四川、湖南相继宣布独立。6月6日袁在绝望中死去。

袁世凯死后，帝国主义分别扶植各派军阀，进行割据混战。北洋军阀内，分裂为以段祺瑞为首的皖系和以冯国璋为首的直系。皖系得到日本的支持，控制了北洋政府的中央政权，并占据安徽、陕西、山东、浙江、福建等省。直系得到英、美的支持，盘踞江苏、江西、湖北三省。东北的张作霖（1875～1928），不是北洋嫡系，得到日本的支持，控制东北三省。形成奉系军阀。此外，还有割据山西的阎锡山（1883～1960）和盘踞徐州的张勋（1854～1923），等等。

南方军阀，以唐继尧为首的滇系和以陆荣廷（1859～1928）为首的桂系，势力最大。滇系以云南、四川、贵州等省为地盘；桂系以广西、广东、湖南为地盘。滇、桂两系，以英、美为后台，都与直系有交往。

1916年6月，黎元洪继任总统，恢复《临时约法》和国会。段祺瑞任国务总理。1917年，段依附日本，主张参加第一次世界大战，5月，黎元洪在亲英、美势力支持下，将段免职。皖系与接近皖系的各省督军宣布独立。段在天津组织"独立各省总参谋处"，声称要进兵北京。黎元洪无奈邀张勋出面调停。

张勋一贯主张清帝复辟，他在段祺瑞的暗中支持下，先胁迫黎元洪解散国会，然后带兵入京，于1917年7月1日拥溥仪复辟。黎逃入外国使馆。段祺瑞见驱逐黎元洪、解散国会的目的已达，立即转过来反对复辟，驱逐张勋。12日，宣统帝再度宣布退位，历时12天的复辟丑剧收场。

段祺瑞再任国务总理，以冯国璋为代理大总统。段对外顺从日本意志，8月间对德国宣战；对内拒绝恢复《临时约法》和国会，企图以武力统一中国。他以参战

名义，向日本借款5亿日元（即"西原借款"），用许多铁路、电讯、矿产、森林等作抵押，请日本军官练兵，聘日本人作政府顾问。俄国十月革命后，段祺瑞又与日本订立协定，允许日本在中国驻兵，指挥中国军队。

孙中山在张勋复辟时，就举起护法旗帜，号召恢复《临时约法》和旧国会。1917年7月，孙中山从上海到达广州。海军总司令程璧光（1859～1918）率舰队随孙南下护法。100多名议员陆续来粤。8月，召开非常国会，决定成立护法军政府。9月1日，选举孙中山为军政府大元帅，唐继尧、陆荣廷为元帅。不久，西南军阀与直系军阀勾结，不再需要孙中山。12月，陆、唐擅自宣布对北方停战，并刺杀程璧光，削弱孙中山的势力。又操纵非常国会，决议将大元帅制改为总裁合议制。1918年5月，孙中山愤而辞职，离开广州。护法运动失败。

第一次世界大战开始后，西方许多国家相对地放松了对华侵略，日本与美国却加紧了对华侵略。日本参战的主要目的是为了乘机夺取远东霸权，它在1914年8月23日对德宣战，11月间就占据了青岛，把原先划作德国势力范围的山东据为己有，此后更集中力量，侵略中国，从而取得了在中国独霸的优势。美国在战争初期采取"中立"态度，直到战争将要结束才在1917年4月6日对德宣战。它加紧侵略中国，企图与日本抗衡。

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结果，德国失败了；法国也失掉了输出资本的能力；帝俄被社会主义革命所推翻。只有英国在中国还能维持它的地位，加上日、美的扩张，形成了三国角逐的局面。这种情况，反映到政治方面，就在基本上规定了中国各派军阀的动向。

美、日争夺霸权的斗争，在战后的中国更加尖锐。1918年，美国36家银行组成银行团，准备对中国借款。同年，美国政府向日、英、法三国提议合组国际银行团，承受中国的一切政治借款和经济借款，遭到日本的反对。经过长期的争执，日本虽然同意美国组织新银行团，但它在东北所取得的某些筑路权不列入新银行团范围之内。1920年10月，新四国银行团的协定正式在纽约签字。由于帝国主义之间的矛盾重重，新银行团并未发生实际的作用。

美国为了削弱和限制日本，又提出召开华盛顿会议。会议于1921年11月12日至1922年2月6日在华盛顿举行。参加的有美、英、日、法、意、中、荷、葡、比九国。华盛顿会议关于中国问题的条约，主要有：

第一、九国公约。美国代表在会上提出的所谓四项原则，构成了九国公约的主要内容，其基本精神是"门户开放"，"机会均等"，实质是中国由国际共管。

第二、解决山东悬案条约。胶州湾由日本独占变为各国共管；胶济铁路仍然在日本控制之下。

在三国角逐，争夺中国过程中，美国一方面运用外交手段，拆散英日同盟，联英抵日；另一方面扶植直系以压倒皖系。直系自冯国璋死后，曹锟（1862～1938）、吴佩孚（1874～1939）成为领袖。江苏、江西、湖北及直隶、河南部分地区都是直系地盘，其实力足以和皖系相对抗。

自1917年9月孙中山揭起护法旗帜后，皖系对南方积极主战；直系则主和息战。吴佩孚在湖南前线通电请息内战，直皖间裂痕日益扩大。

1920年7月，直皖战争爆发，直系军阀和西南军阀，打败了皖系。北方政权落入直奉两系，主要是直系的手中。

皖系被打败，直奉之间的矛盾日趋尖锐。不久，南方发生粤桂战争，陈炯明（1887～1933）率领的粤军驱逐了桂系，孙中山于1921年5月在广东就任非常大总统。为了和直系军阀相对抗，东北的奉系、南方的孙中山和浙江的皖系督军卢永祥（1867～1933）便有反直三角同盟的酝酿。

1922年4、5月间，直奉战争爆发，直系战胜。打败奉系后，吴佩孚在英美支持下，高唱"武力统一"。矛头指向当时的所谓反直三角同盟：

(1) 对广东，勾结陈炯明反对孙中山北伐。陈失败后，则令沈鸿英督粤、孙传芳（1885～1935）督闽，进行反对孙中山的军事活动。

(2) 对浙江，以齐燮元（1879～1946）部对付卢永祥。

(3) 对奉系，严密监视。1922年3、4月间，直系连续调大军至榆关增防。

各省的地方军阀高唱"联省自治"，抵制"武力统一"，并借以缓和人民反军阀争民主的斗争。

随着中国民族工业的进一步发展和外国在华企业的增加，中国工人阶级的队伍壮大起来。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夕，中国工矿企业的工人只有60多万，加上海员、铁路等工人，不过100多万。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增加到200万左右。工人的罢工斗争日益增多。据不完全统计，从1912年至"五四"前夕，历年的工人罢工的次数是：1912年14次；1913年11次；1914年11次；1915年8次；1916年17次；1917年23次；1918年30次；1919年5月以前19次。1916年11月15日天津法租界工人为反对法国侵占老西开举行罢工，迫使法国不得不由完全侵占改为中法共管。

辛亥革命以后，中国农民的斗争此伏彼起，持续不断。自1912年至1919年，各地农民反抗斗争至少在200起以上。其中规模较大的是1912至1914年河南宝丰县农民白朗（1873～1914）率领的起义军。最盛时达20000多人，转战于河南、湖北、安徽、陕西、甘肃等省，攻克50多座城市。二次革命前后，开始和反袁的政治斗争相配合。袁世凯动员了很大兵力才把它镇压下去。

辛亥革命时，全国学校有5.25万余所，学生共有156.5万余人。辛亥革命后，学校有了更大的发展，学生队伍进一步扩大。在"五四"运动前夕，全国受过新式小学教育的人有1000万人以上；受过高等教育的有数万人；留学生的人数也一天天增多。"五四"运动前夕，中国学生也深受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政治压迫。学生的政治活动毫无自由，经常遭受失学失业的威胁。在这种情况下，他们不断地向反动派展开斗争。例如：1915年反对二十一条卖国条约的斗争，1916年反对袁世凯帝制的斗争。1918年初，为反对段祺瑞日本借款而进行的反抗斗争，以及同年5月，为段祺瑞政府和日本签订《中日陆军共同防御敌人军事协定》而进行的斗争，等等。

随着中国资本主义进一步发展，民族工商业者的数目也有所增加。据1918年的统计，国内商会会员有16.2万余人，华侨商会会员有2.1万余人。外国资本主义对中国的侵略，给民族工商业的发展造成了极大障碍。因此，当全国人民展开反对二十一条的斗争时，上海、北京的民族工商业者也参加了这一斗争。上海、四川、广东、湖南、湖北、福建等地商人，还积极参加了反袁斗争和反对段祺瑞签订中日密约的斗争。此外，民族工商业者的抗税风潮，不断发生。国外华侨积极地投入了反帝反封建军阀的斗争。1914年下半年，南洋华侨成立"诛日救亡会"，发布抵制日货宣言。1915年反对二十一条斗争中，南洋华侨中的救国团曾分别致函国内知名之士，呼吁共同奋起救国。

与汉族人民的斗争同时，各少数民族人民也展开了反帝反封建的斗争。

辛亥革命在蒙古引起了很大的震动。广大蒙古人民起来参加了推翻清朝统治的斗争。在外蒙古，蒙古人民把满汉官僚驱逐了，并给了汉族商人高利贷者以严重的打击；但政权却落入封建主和上层喇嘛手中。蒙古日益成为内外反动势力争夺的焦点，由于日俄加剧争夺蒙古、蒙古封建势力的暴政，以及十月革命后在日本帝国主义反苏策动下白俄匪帮及中国军阀的相继侵入，人民生活痛苦不堪，后来终于引起了1921年的外蒙古人民的革命。

在内蒙古，蒙汉人民在归绥、包头一带举行起义，响应辛亥革命。1913～1914年，多伦诺尔和察哈尔爆发了反袁起义。清末兴起的反对封建奴役的"独贵龙"运动，这时在伊克昭盟一带仍在发展。"独贵龙"运动的杰出领袖乌勒吉·吉尔格拉（锡尼喇嘛）（1866～1929）在1914年前后在乌审旗领导了"独贵龙"的斗争。

新疆各族人民，在辛亥革命的影响下，发动了伊犁起义，结束了清朝政府对新疆的统治。但政权却落入了军阀杨增新（1867～1928）手中。1912年4月，哈密地区的维吾尔族人民举行起义，推举铁木耳为领袖。起义军杀死支持哈密王的地方官吏，打败了杨增新军队的围攻，迫使他承认减轻差役的要求。后铁木耳受杨增新"招抚"，当他图谋再起时，被杨增新杀害，起义军也遭到屠杀。

西藏很久以来就是祖国不可分离的一个组成部分，西藏人民对祖国有着极其深厚的感情。1911年辛亥革命爆发，英国唆使西藏上层集团中的反动分子宣布"独立"。这一背叛祖国的行动，遭到全国人民的坚决反对，袁世凯政府也不敢予以承认。1913至1914年召开的西姆拉会议，即所谓中英藏会议，是英国勾结西藏反动分子一起策划的阴谋，他们企图威胁中国政府承认西藏在事实上脱离中国。中国代表没有在条约上签字，中国政府也始终拒绝承认。1919年5月，北京政府公布西姆拉会议的一些真实情况。全国人民纷纷集会谴责英国的侵略，并要求北京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自行商谈，使西藏永远不脱离祖国的怀抱。

第三章　现代史（1919～1949）

第一节　"五四"运动和中国共产党的成立

一　"五四"运动

"五四"运动既是一场爱国运动，又是一场新文化运动。新文化运动开始于1915年，它的兴起有深刻的社会根源。

袁世凯篡夺了辛亥革命的胜利成果后，实行封建专制统治，逐步推翻辛亥革命后建立起来的民主制度，最后竟复辟封建帝制，改中华民国为"中华帝国"，自己当上了"洪宪"皇帝。与此同时，他提倡尊孔读经，在思想文化领域里掀起了一股复古逆流。一时，以传播封建迷信思想为宗旨的团体和刊物纷纷出笼，把中国社会闹得乌烟瘴气。1916年，由资产阶级改良派蜕变成保皇党的康有为上书北京政府，要求将"孔教"定为"国教"，并载入"宪法"，鼓吹以维护封建专制制度的孔孟伦理作为立国精神。

中国激进的资产阶级民主派陈独秀（1880～1942），1915年9月在上海创办《青年杂志》（1916年改名为《新青年》），举起了"民主"和"科学"两面大旗，向封建的旧伦理、旧道德展开了猛烈进攻。在《新青年》编辑部周围，形成了一个新文化运动的中心。其主要成员除陈独秀外，还有李大钊（1889～1927）、鲁迅

(1881～1936)、钱玄同（1887～1939)、吴虞（1871～1949)、胡适（1891～1962）等人。新文化运动除了提倡民主、反对专制，提倡科学、反对愚昧外，还有一个重要内容，就是文学革命，主要是提倡白话文、反对文言文，提倡新文学、反对旧文学。

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后，马克思主义开始传入中国，使中国的新文化运动进入一个新阶段。中国共产主义运动的先驱李大钊开始运用马克思主义观点来分析法国大革命和十月革命这两种不同性质的革命，并阐述了十月革命的伟大历史意义，称赞它是"二十世纪中世界革命的先声"，是"世界人类全体的新曙光"。十月革命对中国产生了深远影响，它呼唤了"五四"革命风暴的到来。

"五四"反帝爱国运动的爆发，除了受到十月革命的影响外，主要还是由于日本帝国主义的加紧侵略和封建军阀卖国引起的。袁世凯1916年6月病死后，皖系军阀头子段祺瑞任国务总理，掌握中央大权。他以大量的中国主权为抵押，向日本借款；并同日本签订了共同反苏的军事协定，使日本军队大量涌进中国东北。段祺瑞掌握的北京政府，成了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的代理人。五四运动的导火线是巴黎和会上中国外交的失败。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帝国主义各国为了瓜分德国的殖民地，于1919年1月在法国巴黎召开"和平会议"。中国作为战胜国派代表出席了这个会议。可是中国代表提出的取消由日本强加于中国的"二十一条"不平等条约和收回原来被德国占去的山东青岛主权的正义要求，被无理拒绝。巴黎和会决定把山东青岛的主权转让给日本。消息传来，中国举国震惊、愤怒。1919年5月4日，北京13所大专院校的3 000多名学生，汇集到天安门广场。他们每人手中举一小旗，上面写着"取消二十一条"，"头可断，青岛不可失"，"诛卖国贼曹汝霖(1877～1966)、章宗祥（1879～1962)、陆宗舆(1876～1941)"（曹、章、陆三人都是当时北京政府的官员、亲日派)。学生在广场散发传单，呼吁社会各界赶快行动起来，"外争主权，内除国贼"，指出"中国存亡，就在此一举了！"表示"中国的土地可以征服而不可以断送！中国的人民可以杀戮而不可以低头！"

学生在天安门广场集合后，开始游行示威。当游行队伍走到东交民巷西口时，卫兵不准人内。学生派代表去英、美使馆，要求他们的政府主持正义，将山东青岛主权归还中国。学生的这一要求没得到结果。在愤怒之下，决定去赵家楼胡同找卖国贼曹汝霖算帐。学生队伍到赵家楼后，曹汝霖躲藏起来，学生找到了另一个卖国贼章宗祥，将他痛打了一顿，并在曹宅的内室放了一把火。北京政府警察总监吴炳湘率队赶到，把32名学生逮捕。后经北京各校学生罢课要求和北大校长蔡元培等积极营救，北京政府被迫于7日将32名学生释放。学生刚刚获释，同情学生爱国活动的蔡元培又被迫辞职出走。全国各界特别是各地学校师生又掀起了一场挽留蔡元培的斗争。

14日，北京政府大总统徐世昌下令挽留蔡元培，可是同时又下令慰留被广大学生斥之为卖国贼并要求予以严惩的曹汝霖，并命令军警镇压学生的爱国运动。为了反抗北京政府的这些倒行逆施，2.5万多名北京学生从19日起举行总罢课，组成讲演团，在街头向市民宣传爱国的道理，并开展了声势浩大的抵制日货、提倡国货的活动。

"五四"运动兴起后，日本驻华公使多次"警告"北京政府，要求取缔学生的反日爱国活动。当时皖系军阀掌握的北京政府遵从日本的要求，23日和25日，指令北京和各省镇压学生的爱国活动，并限三日内停止罢课，同时在北京派军警包围学校、驱散讲演学生，封禁爱国报刊等。北京学生在强大压力面前没有屈服，仍坚持罢课，开展各种爱国活动。6月3日，几百名学生上街讲演，有100多人被捕。4日，更多的学生上街讲演，被捕者达700多人。5日，上街讲演的学生有几千人，可是反动派没有捕人。因为这一天上海实现了"三罢"，反动派被迫改变了对待学生运动的方针。

在上海，也是青年学生走在爱国运动的前列。"五四"的消息传到黄浦江畔后，他们开展了各种形式的爱国活动，26日实现了全市总罢课。上海学生从各地学生运动的经验中认识到，单靠自己的力量达不到惩办卖国贼和拒签和约的目的。所以总罢课实现后，他们一再动员商界举行罢市。北京的"六三"大逮捕，震动了上海各界人士。这一消息传来后，上海的爱国运动顿时出现新局面：商界实现了罢市，工人开始了罢工。从6月5日到12日，上海有六、七万工人参加罢工，对夺取"五四"运动的胜利起了决定性作用。

北京学生的示威游行，上海工商学各界的"三罢"斗争，象一股强劲的春风迅速吹遍全国，"五四"运动的革命烈火燃遍了中国大地，从黑龙江畔到珠江流域，从东海之滨到西北高原，到处都激荡着爱国的潮流。要求惩办卖国贼，要求拒签巴黎和约，成了全国人民的共同呼声。在全国人民的共同斗争下，北京政府被迫于6月10日免去了曹汝霖、章宗祥、陆宗舆三人的职务。

三个卖国贼的职务被罢免后，要求拒签和约成了"五四"爱国运动的中心内容。各地掀起了波澜壮阔的拒签和约运动，特别是北京、天津、山东、上海，这一运动开展得如火如荼。山东、天津、北京等地的代表向北京政府请愿，要求拒绝在巴黎和约上签字。旅居法国的华侨和留学生也积极行动起来，面对面地要求中国专使不要在和约上签字。就是在这种形势下，6月28日巴黎和约签字时，中国代表没有在上面签字。这是"五四"爱国运动取得的又一胜利成果。至此，"五四"爱国运动告一段落。

二 中国共产党的成立

"五四"运动进一步推动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1919年5月，《新青年》出版"马克思专号"，刊登

了李大钊的重要论文《我的马克思主义观》。这篇文章系统地介绍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史观、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并强调了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理论，说它"恰如一条金线，把这三大理论从根本上联络起来"。在"五四"后一年左右时间里，马克思、恩格斯的一些重要著作如《共产党宣言》、《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等相继译成中文出版，宣传和研究马克思主义的刊物和团体亦纷纷出现。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后，接连同改良主义、基尔特社会主义和无政府主义进行了论战。通过争论，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巩固和扩大了自己的阵地。这样，中国共产党成立的思想条件便逐步成熟了。

与此同时，中国也具备了建立共产党的阶级基础。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中国的民族工业有了较大发展，工人阶级队伍也得到迅速壮大。到1919年，中国的产业工人已达260万人。中国的工人阶级除了和各国工人一样受资本家剥削外，还遭受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的压迫和剥削，所以它的革命性特别强。

1920年初，共产主义知识分子李大钊、陈独秀开始酝酿创建中国共产党。同年4月，列宁领导的共产国际派代表魏经斯基来到北京。他和李大钊多次见面，都认为创建共产党是中国革命的当务之急。经李大钊介绍，魏经斯基又去上海会见陈独秀，推进中国共产党的建立。

陈独秀在魏经斯基帮助下，从1920年5月起在上海开始了建党活动。同年7、8月间正式成立了中国共产党上海发起组，其成员除陈独秀外，还有李汉俊、邵力子（1881～1967）、施存统、陈公博、赵世炎（1901～1927）、陈望道、李达（1890～1966）、沈雁冰等。陈独秀被选为书记。上海发起组通过《新青年》和《共产党》月刊宣传马克思主义，推动各地党组织的建立，并开展了工人运动，创建了社会主义青年团。

北京的共产党组织是李大钊创建的。1920年10月，由李大钊、张申府和张国焘组成了北京共产主义小组。不久，有六名无政府主义者加入进来，但由于双方在重大原则上存在分歧，他们很快又退了出去。同年11月底，北京党组织正式命名为中国共产党北京支部，书记为李大钊，张国焘和罗章龙分别负责组织和宣传工作。其成员还有邓中夏（1894～1933）、刘仁静、高君宇（1896～1925）、何孟雄（1898～1931）、张太雷（1898～1927）等人。

湖南的建党工作是在毛泽东（1893～1976）主持下进行的。毛泽东1919年末到1920年4月，在北京通过与李大钊、邓中夏等的接触和阅读马克思主义书籍，坚定了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1920年4月到7月，他在上海又多次与正在筹建共产党的陈独秀交谈，建立了思想上和组织上的联系。回长沙后，他便通过新民学会等进步团体的活动开展建党工作，并很快建立起社会主义青年团。

此外，在武汉、济南、广州和旅日、旅欧留学生中也分别建立了中国共产党的组织。

1921年6月，共产国际代表马林到达上海。他了解到上述情况后，建议迅速召开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宣告中国共产党正式成立。1921年7月23日，党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举行，出席会议的代表是毛泽东、何叔衡（1875～1935）、董必武（1885～1975）、陈潭秋（1896～1943）、王尽美（1898～1925）、邓恩铭（1901～1931）、李达、李汉俊、刘仁静、张国焘、陈公博、周佛海（1897～1948）、包惠僧。共产国际代表马林出席了会议。会议进行中间，法租界巡捕闯入会场，因此最后一次会议移至浙江嘉兴南湖一条船上举行。会议通过了党的纲领和决议，选举陈独秀、张国焘、李达组成中央局，陈独秀任书记，张国焘任组织主任，李达任宣传主任。

1922年7月，中国共产党在上海召开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出席大会代表12人。这次大会最主要的贡献，是根据列宁关于民族和殖民地问题的理论，制定了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纲领，给中国人民的革命斗争指明了方向。

中国共产党的成立，使中国革命的面貌焕然一新。

"五四"以后，中国的文学事业随着革命的深入而发展。鲁迅在文艺战线上坚持韧性战斗，写了许多犀利的杂文和小说。《呐喊》、《彷徨》都是这一时期的作品。特别是他1921年写的《阿Q正传》，深刻、真实地表现了当时中国农民的生活和思想状况，尖锐地提出了发动广大农民参加革命的问题。这篇小说具有深广的社会内容和很高的艺术价值，为中国的新文学运动树立了丰碑。"五四"后，文艺团体和文艺刊物也大量涌现。其中影响最大的，一是沈雁冰、郑振铎等人组织的文学研究会，该会1921年成立于北京，后在上海等地设立分会，以《小说月报》为其机关刊物；另一个是以留学生郭沫若、成仿吾、郁达夫等人成立的创造社，该社1921年成立于东京，1922年5月出版《创造季刊》才开始实际活动。

第二节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

一 国共合作的实现

中国共产党成立初期，集中力量从事工人运动。1921年8月，在上海成立了领导工人运动的公开机关——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并在北京、济南、武汉、长沙成立了分部。由于共产党在工人中的积极工作，从1922年1月到1923年2月，出现了中国工人运动史上第一次罢工高潮。在这期间，全国各地建立了100多个工会，罢工187次，参加罢工的有30多万人。1923年2月发生的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震惊中外，充分显示了中国工人阶级的伟大力量，扩大了中国共产党的影响。这次罢工高潮持续了一年，就被反动派镇压下去。1923年2月7日，军阀吴佩孚用武力镇压京汉铁路工

人罢工，造成了惨绝人寰的"二七"惨案。血的教训告诉人们：在中国要完成反帝反封建的革命任务，单靠工人阶级的力量是不够的，必须团结一切革命力量，结成广泛的统一战线。

当时中国共产党要联合的对象是孙中山领导的国民党。辛亥革命后，孙中山坚持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派立场，继续战斗。可是他一再遭受挫折，特别是1922年6月号称"革命同志"的粤军总司令陈炯明的叛变，对他的打击最大。就在他被迫退居上海，陷人苦闷绝望时，国际无产阶级和中国共产党向他伸出了友谊之手。共产国际和苏俄政府多次派代表与他会谈，商议双方合作问题。中国共产党通过报刊对他进行善意帮助，并派李大钊、林伯渠（1885～1960）等与他会谈两党合作事宜。顺应历史潮流前进的孙中山，决定走"以俄为师"的道路，采取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政策，并于1923年2月陈炯明被滇系、桂系军阀逐出广州之后，回到广州，组成称为大元帅府的革命政府。

中国共产党决定同国民党合作，和共产国际的帮助分不开。共产国际在1922年和1923年初，一再指示中国共产党同国民党合作。共产国际认为，国民党是中国唯一的民族革命组织，在国民革命中国共两党合作是必要的；共产国际同时也指出，共产党绝对不能与它合并，应保持自己的独立性。1922年8月，中共中央在杭州西湖举行会议，接受了共产国际指示，同意共产党员以个人身份参加国民党。1923年6月在广州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决定全体共产党员加人国民党。

从1922年9月起，孙中山就着手改组国民党。1924年1月20日至30日，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广州举行。出席会议的代表165人，其中包括共产党人李大钊、毛泽东、瞿秋白（1899～1935）、林伯渠等。李大钊是大会主席团成员之一。大会通过的宣言，接受了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反帝、反封建的革命纲领。孙中山在会上重新解释了三民主义，指出共产主义是三民主义的朋友。革命的三民主义和共产党的民主革命纲领基本一致，成为国共两党合作的政治基础。大会在讨论党章时，右派分子反对共产党员加人国民党。李大钊在会上严正表示：共产党人加人国民党，是为了共同完成国民革命，这是光明正大的行为。国民党左派廖仲恺在会上发言，拥护国共合作。会议选出中央执行委员24人，其中有共产党员谭平山（1886～1956）、李大钊、于树德；选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17人，其中有共产党人林伯渠、毛泽东、于方舟、瞿秋白。在会后成立的中央党部和各地方党部中，都有许多共产党人担任领导工作。这样，国民党就基本上形成为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革命联盟。

二 革命运动高涨

革命统一战线的建立，促进了革命运动的高涨。

1924年5月，孙中山在苏联和中国共产党的帮助下，在广州黄埔创办了陆军军官学校，以培养军事人材，作为创建革命军队的基础。黄埔军校是一所国共合作的学校。孙中山兼任军校总理，蒋介石（1887～1975）任校长，廖仲恺任党代表。它仿效苏联红军，设立了政治工作机构和制度。中国共产党派周恩来（1898～1976）任军校政治部主任，派熊雄（1893～1927）、恽代英（1895～1931）、聂荣臻、萧楚女（1897～1927）等一批共产党人到军校担任政治领导和政治教育工作。1924年10月，黄埔军校成立了教导团，为创建国民革命军奠定了基础。

革命统一战线建立之初，革命只处于广州一隅，全国各地都在军阀控制之下，就是在广州市内，还有英帝国主义操纵的商团和打着拥护孙中山旗号、伺机叛变的滇桂军阀。革命随时有被扼杀的危险。1924年10月10日，广州市各界群众几万人集会游行，商团军公开叛乱，开枪向游行群众射击，打死打伤数十人。孙中山在共产党人支持下，决定镇压广州商团。10月15日，黄埔学生军和其他革命军队经几小时战斗，将商团军缴械，初步稳定了广州的局面。盘踞东江一带的陈炯明，1924年11月自封为"救粤军总司令"，准备进攻广州，推翻广东革命政权。广东革命政府于1925年2月开始举行第一次东征。东征军分兵三路，主力是黄埔学生军。他们在校长蒋介石、政治部主任周恩来率领下，一路势如破竹，所向披靡。东征军在海陆丰农民支持下，不到两个月就打垮了陈炯明的主力，占领了潮汕一带。就在这时，滇桂军阀在广州市发动了反革命叛乱。6月6日，东征军回师广州。在广州工人和农民支持下，全歼叛军二万余人，使广州局势转危为安。

1925年7月1日，广东国民政府正式成立。因为孙中山已于3月12日病故，国民政府主席由汪精卫担任。接着，又将所辖军队改编为国民革命军，各军中都设置了党代表和政治部，许多共产党人担任了政治领导工作。

国民革命军于1925年10月开始第二次东征，蒋介石任东征军总指挥，周恩来任东征军总政治部主任兼第一师党代表。东征军10月14日攻克陈炯明的老巢惠州，11月初完全收复东江。与此同时，国民革命军还举行南征，收复了海南岛。至此，广东革命根据地宣告统一，为出师北伐奠定了巩固的后方。

在南方革命势力发展的同时，北方各派军阀为了争权夺利不断进行混战。1920年7月，爆发了直皖战争，结果以段祺瑞为首的皖系失败，以曹锟、吴佩孚为首的直系获得胜利，控制了北京政府。不久，日本支持的奉系军阀又同直系开始争夺中央政权，到1922年4月爆发了直奉战争，结果奉军溃败，退回关外，直系独握了北京政权。1923年10月，曹锟上演了贿选总统丑剧，遭到了全国人民的一致反对。1924年9月，又爆发了第二次直奉战争。由于直系将领冯玉祥在前线倒

戈，发动了北京政变，奉军大败直系，吴佩孚的主力基本上被消灭。北京政变后，孙中山应冯玉祥、段祺瑞、张作霖邀请北上。他11月13日偕宋庆龄离开广州，12月31日到达北京。3月12日在北京病逝。

"五四"以后，中国的教育也开始改革。1919年秋，北京大学破例招收女生。其他各地大学也"开放女禁"，实行男女同校。1922年11月，北京政府规定了中国的学制：小学六年，中学六年（初、高中各三年），大学四至六年，专门学校三年以上。

1925年5月1日，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在广州召开。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华全国总工会，林伟民（？～1927）任委员长，刘少奇（1898～1969）任副委员长。中华全国总工会的成立，加强了对工人运动的领导，推动了工人运动高潮的迅速到来。以5月15日上海日本资本家枪杀工人顾正红（1905～1925）为导火线，掀起了全国规模的"五卅"反帝革命风暴。5月30日，几万群众在上海南京路游行，要求释放被捕学生。英租界巡捕向游行群众开枪，造成了震惊中外的"五卅"惨案。为了反抗帝国主义的暴行，上海工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6月1日举行罢工，学生举行罢课，绝大部分商人开始罢市，形成了"三罢"斗争新高潮。面对中国人民的反帝运动，帝国主义一方面增派军队来华，进行武力威胁；另一方面则拉拢买办资产阶级，以分化革命战线。上海工人阶级坚持罢工，直到9月取得部分胜利后才复工。从上海掀起的反帝怒潮迅速波及全国，各地直接参加"五卅"运动的估计有1200万人。这之中，以省港大罢工最为著名。6月19日，香港工人开始罢工，并纷纷返回广州。6月23日，广州各界10万人示威游行，抗议帝国主义屠杀中国同胞的罪行。游行队伍走到沙基时，对岸沙面租界的帝国主义者开枪，群众当场死亡52人，重伤170余人，轻伤者不计其数。沙基惨案进一步点燃了中国人民的反帝怒火，香港参加罢工的人数大大增加，陆续回到广州的就有13万人。中国共产党为了加强对这一运动的领导，成立了以苏兆征（1885～1929）为首的省港罢工委员会和由2000多人组成的工人纠察队，严密封锁了香港和沙面租界，使香港运输中断，市面萧条，变成了"臭港"。省港大罢工坚持了16个月，直到1926年10月才宣告结束。1926年3月18日，北京各界群众在天安门广场集会，抗议日本帝主义炮击大沽口炮台，要求北京政府驳回帝国主义的"最后通牒"。会后在李大钊带领下，到段祺瑞执政府请愿。当队伍到执政府门前时，反动派竟向群众开枪，造成了"三一八"惨案。群众死亡40多人，受伤者100多人。

当时的农民运动，广东、湖南发展得最为迅速。早在1922年，彭湃（1896～1929）就开始在海陆丰从事农民运动。1923年元旦，海丰县农会成立，会员达10万人。1923年7月，东江各县农会会员发展到30多万人。到年底，有十几个县建立了农民协会，会员达数十万人。1925年5月1日，在广州召开的广东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正式成立了广东省农民协会，共产党人彭湃等被选为常务委员。一年后，全省有61个县建立了农民协会，会员达62万人，还建立了有3万人参加的农民自卫军。湖南的农民运动是由毛泽东主持开展起来的。1923年他任中共湘区区委书记期间，就派人开展农民运动。1926年9月，省农协会员有40万人，到11月就激增到136万人。同年12月1日，湖南省第一次农民代表大会召开，毛泽东到会讲话。大会通过了铲除贪官污吏、土豪劣绅，推翻封建统治，建立民主政权和农民自卫武装等决议案，推动了湖南农村革命的猛烈发展。到1927年1月，湖南有50多个县建立了农民协会，会员达200万人。

三 北伐战争胜利进军

在革命高潮中，广东革命政府决定举行北伐，以消灭北方的军阀势力，实现国家的统一。北伐前，广东、广西已经统一，国民革命军共有八个军，约10万人。北伐军总司令是蒋介石，总参谋长是李济深（1886～1959），总政治部主任是邓演达（1895～1931）。1926年7月9日，国民革命军在广州誓师，北伐战争正式开始。

北伐军面对的主要敌人是三个军阀：一是拥兵20万的直系军阀吴佩孚，占据京汉铁路沿线和湖南；二是拥兵35万的奉系军阀张作霖，占据东北、京津和津浦铁路北段；三是拥兵20万的孙传芳，占据东南五省。

根据敌众我寡和敌人内部充满矛盾的状况，北伐军决定集中兵力先攻打占据两湖地区的吴佩孚。早在1926年5月，第四军独立团（团长叶挺（1896～1946）是共产党员，其成员也多是共产党员）作为北伐先遣部队进入湖南，连克汝城、永兴、安仁、攸县等地。7月，第四军、第七军和第八军从湖南中部北上，攻克泗汾、醴陵等地，不战而进入长沙。8月，又占领平江、岳阳。北伐军进入湖北境后，经过激烈战斗，先后攻占了汀泗桥和贺胜桥这两个战略要地，打开了通往武汉的大门。9月上旬，北伐军乘胜攻占了汉阳和汉口。这时，吴佩孚派两万重兵死守武昌。10月10日，北伐军第四军、第七军发起对武昌的总攻击。叶挺率独立团首先占领蛇山，北伐大军遂突入武昌城内，两万守敌被全歼。至此，吴佩孚的主力被消灭。第四军由于在北伐中英勇善战，功勋卓著，被人们誉为"铁军"。

两湖战场取得决定性胜利后，北伐军移师江西战场。9月上旬，第二军、第三军、第六军和第一军、第五军各一部以及独立师，分别从赣西、赣南和赣北发起进攻，迅速攻占了20余县和赣南重镇赣州。11月8日，北伐军分三路攻克省会南昌。至此，孙传芳的主力大部被击溃。

北伐军在闽浙战场也取得了胜利。第一军于1926年10月上旬从广东潮汕地区发起对福建进攻。10月攻占永定，后未经大的战斗就占领了福州。1927年3月

占领杭州，进抵上海市郊。

在北伐胜利进军中，工人运动获得进一步发展。汉口、九江的工人先后收回了英租界，上海工人接连举行了三次武装起义。前两次起义因准备不足和敌人镇压而失败。1927年3月21日，当北伐军挺进到上海市郊时，上海工人在周恩来等领导下举行了第三次武装起义。经两天激战，起义取得胜利，控制了上海。3月22日，上海市临时政府宣告成立，其19名委员中有9名共产党人，这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第一个带有统一战线性质的政权。

四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失败

北伐军出师10个月，就从广东打到武汉、南京、上海，把革命从珠江流域推进到长江流域，其前锋进抵河南境内，席卷了半个中国；但是这个革命是不巩固的，随时都有夭折的危险。这是因为，从客观上讲，当时全国的形势还是敌强我弱，国内外敌人的力量大大超过了革命的力量；从主观上讲，革命阵营内部成份复杂，随时有分裂的可能。

国共合作形成不久，国民党右派分子谢持（1863～1936）等人就反对国共合作。1925年8月20日，廖仲恺在广州被右派分子暗杀。廖是坚定的国民党左派，孙中山三大政策的坚决拥护者，在实现国共合作、创办黄埔军校和统一广东革命根据地的斗争中做出了重大贡献。国民党在处理廖被暗杀这一案件中，固然把右派分子胡汉民等驱逐出了广州，可是又大大提高了蒋介石在国民党中的地位。同年11月，又出现了西山会议派的分裂活动。国民党中央委员邹鲁（1885～1954）、谢持等和中央监察委员10余人，11月23日在北京西山的碧云寺召开非法的国民党一届四中全会，公开反对孙中山的三大政策，通过所谓"取消共产党员在国民党中之党籍"等决议。会后，他们在上海建立伪中央机构，出版报纸进行反共宣传。西山会议派的分裂活动，遭到国民党中央和各级党部的反对和斥责。1926年1月召开的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对西山会议派进行了严厉的斥责和处分，将首要分子邹鲁、谢持永远开除出党。

随着革命的深入发展，国民党内又出现了以蒋介石为首的新右派势力。1925年夏季，新右派的重要理论家戴季陶（1890～1949），在他写的《孙文主义的哲学基础》和《国民革命与中国国民党》两本小册子里，阉割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和新三民主义的革命内容，攻击中国共产党和马克思主义，攻击革命统一战线和革命运动。戴季陶主义的出笼，为国民党新右派的反共篡权活动提供了理论基础。中国共产党人对戴季陶主义给予了严厉回击，捍卫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坚持了革命统一战线政策。

1926年3月20日，蒋介石在广州策划了"中山舰事件"。他在3月18日下令调中山舰到黄埔候用，19日军舰到达后，又否认有调舰命令，反诬共产党要"暴动"。蒋介石以此为借口，20日擅自实行戒严，逮捕了海军局代局长兼中山舰长李之龙（共产党员），包围了苏联顾问团和省港罢工委员会，将国民革命军第一军中以周恩来为首的共产党员驱逐出去。同年5月15日，蒋介石在国民党二届二中全会上提出了"整理党务案"，规定共产党员担任国民党中央、省和特别市党部中执行委员的名额不得超过委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共产党员不得担任国民党中央党部的部长；加入国民党的共产党员名单须交出；共产党发给加入国民党的共产党员的指示须交国共两党联席会议通过等等。对蒋介石的这些进攻，当时不少共产党员主张坚决反击；可是中共中央的主要负责人陈独秀却采取了妥协退让态度，使蒋介石限制共产党的阴谋得逞。

北伐过程中，蒋介石大量收编军阀部队，迅速扩大了他的军事实力，国民革命军从出师时的8个军增加到40多个军。这时他自觉羽毛已丰，加紧了篡夺革命领导权的活动。北伐军攻克南昌后，蒋把他的总司令部设在这里。1926年11月底，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决定从广州迁都武汉，蒋则坚持要求迁往南昌。蒋在南昌加紧同帝国主义和大资产阶级勾结，一些官僚政客和帝国主义走狗纷纷出入蒋的总司令部。南昌成了蒋介石叛卖革命的交易所。

北伐战争开始后，帝国主义加紧了对中国革命的干涉。英国当时充当了干涉中国革命的急先锋。1926年9月5日，英舰炮轰四川省万县城达3个小时，使中国人民的生命财产遭到巨大损失。1927年1月3日，它制造汉口惨案，打死打伤中国群众30余人。接着，又在九江制造了"一六"惨案。中国人民收回汉口、九江英租界后，帝国主义又发动了一次干涉中国革命的高潮。3月24日，北伐军攻占南京，当天晚间，英、美军舰即炮轰南京城，中国军民遭到重大损伤。帝国主义在武力干涉的同时，也竭力分化中国革命阵线，扶持以蒋介石为首的"温和派"，促使其早日和"极端派"决裂。帝国主义认为，采取这种办法破坏中国革命，比直接出兵干涉更为适宜。

蒋介石于1927年3月26日到达上海后，进一步与帝国主义和大资产阶级勾结。经过一系列密谋策划，4月12日发动了反革命政变。当天，上海工人纠察队被缴械，队员死伤300多人。第二天，反动军队在上海闸北宝山路向游行群众开枪，100多人牺牲，受伤者不计其数。此后，白色恐怖笼罩了上海及蒋介石军队占领的地区。著名共产党人汪寿华（1901～1927）、陈延年（1898～1927）、赵世炎等都是这时牺牲在敌人屠刀之下的。这就是中国现代史上著名的"四一二"政变。

15日，广州当局也发动了反革命政变，著名共产党人和工人运动领袖萧楚女、熊雄、邓培、李启汉（1898～1927）等被杀害。28日，奉系军阀张作霖在北京杀害了李大钊等。

"四一二"政变的发生，革命还只在部分地区遭到失

败；以汪精卫为首的武汉国民党中央和国民政府尚未公开叛变革命，两湖和江西等地的革命运动仍在向前发展。但在这革命的紧要关头，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路线在中共中央占据了领导地位，他们压制工农运动、解除工农武装、反对解决农民的土地问题，给革命带来了严重危害。

5月上旬，驻守在鄂西宜昌一带的国民党师长夏斗寅叛变，进攻到武昌附近。叶挺率军将叛军击退，武汉才转危为安。21日，团长许克祥在长沙叛变，残酷屠杀共产党员和革命者。5月末6月初，江西省长朱培德"礼"送共产党人出境。7月15日，汪精卫在武汉"分共"，正式宣布和共产党决裂。8月，蒋汪合流，在南京建立起国民党新军阀的统治。至此，国民党中央除宋庆龄、邓演达等极少数真正左派还在继续坚持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外，其余的参加了反革命的行列。轰轰烈烈的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就这样失败了。

"四一二"后，蒋介石于1927年4月18日在南京另建国民政府。汪精卫反共以后，实行"宁汉合流"。1928年4月，蒋介石再次举行北伐，进攻盘踞北方的奉系军阀，5月1日攻占济南。日本帝国主义出兵山东，制造了震惊中外的"五三惨案"。蒋介石对日采取妥协让步方针，绕道北上。张作霖6月3日决定放弃北京，在其退回沈阳途中在皇姑屯车站被日本炸死。6月8日，蒋军进入北京，并改名北平。1928年12月，张学良决定东北易帜，服从南京国民党政府。至此，蒋介石实现了中国形式上的"统一"。

第三节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

一 武装起义与革命根据地的创建

中国共产党从血的教训中，认识到武装斗争的极端重要性。1927年8月1日，在南昌发动武装起义，开创了中国共产党独立领导革命战争和创建革命军队的新时期。7月27日，成立了以周恩来为首的中国共产党前敌委员会，作为这次起义的领导机关。参加起义的部队有3万余人。8月1日凌晨，在周恩来、贺龙、叶挺、朱德、刘伯承的领导下，南昌起义的枪声打响。经5小时激战，起义军全歼守敌3000人。起义胜利后，部队仍沿用国民革命军第二方面军番号，贺龙（1896～1969）任总指挥。8月3日，部队开始南下，计划打到广东，重建广东革命根据地，再次北伐。南下途中，部队大量减员。在广东三河坝和潮汕地区几次与反动军队激战，损失惨重，余部一部分转到海陆丰与农军会合；另一部分在朱德（1886～1976）、陈毅（1901～1972）率领下转入粤北地区，开展游击战争。

8月7日，中共中央在汉口召开紧急会议。"八七"会议确定了土地革命和武装反抗国民党的总方针，选举了政治局，以瞿秋白、李维汉、苏兆征三人为政治局常委，由瞿秋白主持中央领导工作。这次会议还决定派毛泽东去领导在湘赣边界举行的秋收起义。

9月9日，湘赣边界的秋收起义开始。参加起义的部队改编为工农革命军第一军第一师，共5000人左右，总指挥是卢德铭（1905～1927）。起义军在攻打湘东的长寿街、浏阳和东门市时受挫，损失颇大。毛泽东当机立断，命令各团向浏阳文家市撤退。9月19日，毛泽东在这里主持召开前敌委员会。他在会上正确地分析了敌强我弱的形势，力主放弃原定的攻打长沙的计划，主张部队沿罗霄山脉南下，在农村开展土地革命进行游击战争。9月20日，部队开始向井冈山地区进军。中国革命进入了创建革命根据地斗争的新时期。

1927年末，中国共产党又在广州发动了武装起义。这次起义的主要领导人有张太雷、叶挺，叶剑英等。起义部队约六、七千人。12月11日，起义开始。经两个多小时战斗，歼灭敌人1000多，攻占了市内大部分地区。起义后，宣告成立广州苏维埃政府——广州公社，苏兆征任主席（因病未到职，由张太雷代理），叶挺任起义军总指挥，叶剑英任副总指挥。广州起义爆发后，敌人集中了5万多兵力向广州进攻。起义军浴血奋战，但因敌众我寡，13日被迫撤离市区。张太雷在战斗中光荣牺牲，七、八千群众惨遭杀害。

从1927年8月到1928年6月，在全国12个省130多个县（市）共爆发了近百次武装起义。从1928年7月到1931年12月，各地又发生了多次起义。参加起义的有工人、农民和一部分国民革命军。各地起义胜利后，建立革命根据地，开展土地革命，走上了"工农武装割据"的道路。当时创建的主要根据地有：

中央革命根据地。毛泽东带领秋收起义队伍向井冈山进军途中，在三湾进行了改编，部队里建立起共产党的组织。10月初，部队到达宁冈县。经过3个多月的游击战争，先后控制了湘赣边界的茶陵、宁冈、永新、遂川、酃县、新城等县，并在这些地方深入发动群众，开展土地革命，建立红色政权。井冈山革命根据地初步形成。1928年4月，朱德、陈毅带领南昌起义部队的余部和湘南起义队伍到井冈山与毛泽东带领的红军会师，正式组成工农红军第四军，朱德任军长，毛泽东任党代表。后来，彭德怀（1898～1974）带领平江起义的一部分队伍来到井冈山，进一步壮大了井冈山地区红军的力量。到1929年，中央革命根据地扩大到赣南、闽西等地。中央红军在战斗中日益壮大，1930年6月改编为工农红军第三军团；到1930年8月，又改编为红一方面军，共3万余人，总司令朱德，总政委毛泽东。

鄂豫皖革命根据地。1927年11月湖北黄麻起义部队，在鄂豫交界的黄安、麻城、光山一带坚持斗争。到1929年5月，初步建成了鄂豫边根据地。其后，这一带的农民，在共产党领导下先后举行起义，建立了几块根据地。至1930年，以大别山为中心的鄂豫皖根据地形成。

鄂豫皖红军1931年11月改编成红四方面军，近3万人，总指挥徐向前、政治委员陈昌浩。

湘鄂西革命根据地。贺龙、周逸群（1896～1931）1928年1月领导洪湖地区"年关暴动"后，逐步建立起湘鄂边根据地。1928年2月，周逸群到石首县，将洪湖地区几支游击队统一组织起来，开展游击战争，洪湖根据地逐步建立起来。与此同时，还建立了襄（阳）枣（阳）宜（城）根据地和巴（东）兴（山）归（秭归）根据地。以上几块根据地，合称为湘鄂西根据地。

此外，中国共产党还创建了左右江根据地、东江根据地、琼崖根据地、陕北根据地等等。

二 "围剿"和反"围剿"的斗争

红军诞生后，国民党不断地对它进行围攻。特别是1930年10月以后，蒋介石调集重兵，接连对红军进行大规模"围剿"。

1930年冬，对中央根据地进行第一次"围剿"。蒋介石动员兵力10万人。当时中央红军约4万人，在毛泽东、朱德领导下，采取诱敌深入、歼敌于根据地内的方针，不到两个月就粉碎了敌人的第一次"围剿"，歼敌1万多人。1931年2月，蒋介石用20万兵力对中央根据地发动第二次"围剿"，采取的方针是"稳扎稳打，步步为营"。中央红军2万多人，在毛泽东、朱德率领下，仍采取诱敌深入的战略方针，由西向东横扫700余里，连打5个胜仗，歼敌3万余人，粉碎了敌人的第二次围攻。国民党对中央根据地的第三次"围剿"开始于1931年6月，这次蒋介石动用了30万人，采取"长驱直入"的作战方针。3万多中央红军，在毛泽东、朱德领导下，经过两个月作战，歼灭国民党军队17个团，毙伤、俘敌3万余人。第三次"围剿"又被粉碎。

国民党对红军的第四次"围剿"，从1932年5月开始。蒋介石先"围剿"鄂豫皖和湘鄂西两块根据地，得手后，从1932年12月起进攻中央根据地。由何应钦、陈诚（1896～1965）指挥30个师企图歼灭红军主力。当时中央红军有7万余人，在朱德、周恩来领导下，仍采取诱敌深入，各个歼灭敌人的方针，经黄陂、草台岗两次战役，共歼敌近3个师，俘敌万余人，打破了敌人的第四次"围剿"。

在中央红军粉碎敌人几次"围剿"的同时，其他各个根据地的红军也分别击退了国民党军队的多次进攻，使根据地得到巩固，红军获得发展。1933年春，全国红军发展到30万人。

三 文化战线上"围剿"和反"围剿"的斗争

大革命失败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着两支队伍向国民党反动派作斗争。一支是根据地的红军，另一支是国民党统治区（主要是上海）的文化大军。1928年1月，革命文学团体创造社、太阳社发起一个无产阶级革命文学运动，力图创造一种为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服务的斗争文学。但是由于左翼文艺队伍受到"左"的思想影响，错误地把攻击矛头指向了鲁迅，双方展开了争论。1930年2月，在共产党组织倡导下，双方召开座谈会，以清算过去和确定当前文学运动的任务。大家为了共同对敌，决定团结起来。3月2日，中国左翼作家联盟正式成立于上海。参加左联的有鲁迅、茅盾、冯雪峰、冯乃超、潘汉年、阳翰笙、沈端先、田汉等50余人。左联先后出版了《萌芽》、《前哨》、《文学导报》、《北斗》、《拓荒者》等刊物，以文艺为武器，从事革命斗争。

国民党反动派在向根据地红军进行军事"围剿"的同时，也向国民党统治区的革命文化大军进行文化"围剿"。12月，他们颁布"出版法"，对报刊、书籍出版作种种限制.1932年11月，又发布了"宣传品审查标准"，凡宣传共产主义和批评国民党不抵抗政策的一律禁止。对进步书刊予以查禁。据不完全统计，从1929年到1935年，社会科学和文艺书刊被查禁扣押的达千余种。他们还绑架杀害进步作家，捣毁进步的文化机构、报馆、书店等。1931年2月，优秀青年作家、共产党员柔石、殷夫、胡也频、李伟森、冯铿被秘密杀害于上海。《申报》总经理史量才，因发表反对对日本侵略所采取的不抵抗政策等言论，1934年11月被特务暗杀。《新生》周刊因刊登《闲话皇帝》，被说成是"侮辱天皇，妨碍邦交"，主编杜重远被判刑一年又两个月。

一些资产阶级文人积极策应国民党反动派的文化"围剿"，向革命文艺运动猖狂进攻。1930年6月，一些政客和反动文人发起所谓"民族主义文艺运动"，通过《前锋月刊》，反对马克思主义学说。鲁迅等左翼作家对他们给以批判，使他们很快地就偃旗息鼓了。

这一时期中国的文学艺术也取得了显著成绩。最著名的代表作有鲁迅的杂文，茅盾的小说《子夜》、《林家铺子》，巴金的小说《家》，老舍的小说《骆驼祥子》，曹禺的话剧《雷雨》，聂耳的歌曲《义勇军进行曲》、《毕业歌》等。

在思想理论界开展了中国社会性质和中国社会史问题的论战。马克思主义者批驳了托派对中国社会性质的多种歪曲，进一步论证了近代中国社会的半封建半殖民地性质，为中国反帝反封建的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指明了方向。

四 红军长征和遵义会议

从1933年5月起，蒋介石开始准备对红军进行第五次"围剿"。他自任总司令，调集了100万军队、200架飞机，向各个根据地发动规模空前的进攻。其中用于进攻中央革命根据地的兵力达50万人。9月25日，敌人向黎川发起进攻，第五次"围剿"开始。

当时中央红军达8万人，如有正确的领导，粉碎敌人这次"围剿"是有可能的。可是当时在中国共产党内占据领导地位的以王明（1904～1974）为代表的"左"倾冒险主义者，早已解除了毛泽东的红一方面军政治委员职务，还拒绝采用诱敌深入的战略方针，不顾当时敌强我弱、敌众我寡的客观形势，一开始就提出"御敌于国

门之外"、"不丧失一寸土地"等错误口号，与敌人硬拚。当黎川被敌人攻占后，他们命令红军去冒险强攻敌人坚固的据点，结果接连失利，损失严重。此后，他们又畏敌如虎，处处设防被动挨打。11月20日，驻守福建的国民党第十九路军公开同蒋介石决裂，成立了福建人民政府。蒋介石急忙抽调进攻中央根据地的部分兵力去进攻福建。这时，红军本应挺进到苏浙皖赣地区，一方面可以援助十九路军，同时也可以打败敌人的第五次"围剿"，错误路线的领导者拒绝这样做。结果，蒋介石在集中兵力打败了十九路军后，又对中央根据地展开进攻。到1934年10月上旬，敌人已进到兴国、宁都、长汀、石城、会昌一线，根据地已大大缩小。在这种形势下，中央红军被迫撤离中央根据地，实行长征，计划去湘西与红二、六军团会合。

8万多名中央红军1934年10月从中央苏区突围，在一个月左右时间里接连突破敌人三道封锁线，11月末渡过湘江，但部队已减员到3万人。蒋介石判断中央红军将北出湘西，于是在黔阳、洪江地区集结重兵，布置成一个口袋，待红军往里钻。在这危急时刻，毛泽东坚决主张放弃去湘西会合红二、六军团的计划，改向敌人力量薄弱的贵州前进。这一建议为中央军委多数人接受，红军遂自湖南挺入贵州，接连打了几个胜仗，1935年1月7日占领遵义。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于1935年1月15日到17日在遵义召开。在会上，博古（1907～1946）作了关于反五次"围剿"的报告，周恩来作了副报告，毛泽东发言，对错误军事路线作了切中要害的批评和分析，正确阐述了中国革命的战略问题。其他人也对博古的总结进行了批评。经过三天讨论，会议作出了关于反对敌人五次"围剿"的决议。会议选举毛泽东为中央政治局常委，确定周恩来是最高军事指挥者。2月，中央政治局常委分工，张闻天（1900～1976）代替博古负总的责任。3月，中央成立由毛泽东、周恩来、王稼祥（1906～1974）参加的三人小组，全权指挥军事。遵义会议结束了王明"左"倾冒险主义的统治，确立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新的中央的正确领导。这是中国现代革命史上一个生死攸关的伟大转折。

遵义会议后，中央红军进行了整编，在毛泽东等指挥下，采取了高度机动灵活的运动战方针。他们忽而向北，忽而向南，先后四渡赤水河，跳出了敌人的合击圈。5月上旬巧渡金沙江，把几十万围追堵截的敌人抛在金沙江以南，取得了战略转移中具有决定意义的胜利。接着通过大凉山彝族地区，抢渡大渡河，爬过终年积雪的夹金山，于6月中旬到达四川懋功（今小金），与已经从鄂豫皖转移来的红四方面军会合。

红一、四方面军会师后，决定继续北上，建立川陕甘边根据地；但当时红四方面军的领导人张国焘竟擅自带领红四方面军南下，成立第二"中央"，走上了分裂党和分裂红军的罪恶道路。中共中央同张国焘的分裂活动进行了坚决斗争，并率领中央红军北上。他们越过岷山，攻占天险腊子口，翻越六盘山，于10月19日到陕北保安县吴起镇，与陕北红军和十五军团会师。

原在湘西的红二、六军团，在贺龙、任弼时（1904～1950）等率领下，1935年11月开始长征，第二年4月到达甘孜地区与红四方面军会合。会师后，红二、六军团改编为红二方面军。由于朱德、刘伯承、任弼时、贺龙、关向应（1902～1946）等的斗争，和红四方面军总指挥徐向前及广大指战员要求北上，张国焘被迫取消第二"中央"，于1936年7月与红二方面军一起北上。10月，红二、红四方面军与红一方面军会师于甘肃会宁，共行程二万五千里的长征宣告结束。中国革命出现了新局面。

五　为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而斗争

1931年9月18日夜，盘据在东北的日本关东军按照预谋炸毁了沈阳北郊一段南满铁路，反诬中国军队破坏。日军以此为借口，发动了对沈阳的进攻。这就是"九一八"事变。

"九一八"前，日本在东北制造了万宝山事件、中村事件，其发动侵略战争的迹象已十分明显。那时正在江西指挥"围剿"红军的蒋介石，就命令驻守东北的中国军队：遇有日军寻衅，务须慎重，避免冲突。所以日军在发动"九一八"事变时，几乎没有遇到什么抵抗，第二天就占领了沈阳全城，不到4个月东北全境沦陷。1932年1月28日，日本侵略军又发动了对上海的进攻。驻守上海的第十九路军，在蒋光鼐（1887～1967）、蔡廷锴（1892～1968）指挥下奋起反抗。上海和全国人民热情支援十九路军抗战。这就是"一二八"淞沪抗战。

"一二八"后，蒋介石仍然把工农红军看成"心腹之患"，把"攘外必先安内"确定为国策。他集中兵力"围剿"红军，对日本步步加紧的侵略则采取妥协退让政策，幻想依靠"国联"来解决。与此相反，中国共产党在"九一八"后积极主张抗日。9月22日，中共中央发表宣言，提出要发动群众斗争，反抗日本帝国主义，组织东北游击战争。一些优秀的共产党员如杨靖宇等被派往东北，组织和领导东北人民反抗日本侵略者。

贪得无厌的日本帝国主义在攫取了东北并建立起傀儡组织"满洲国"后，又把侵略的触角伸向了关内。1933年初，它侵占了山海关和热河；后来通过"塘沽协定"又染指了冀东各县。1935年春，日本关东军大批进入华北，并向国民党政府提出了新的要求。6月，丧权辱国的"何梅协定"签订，河北省的许多主权又落入敌手。接着，日本积极策划华北五省"自治"，企图使河北、山东、山西、察哈尔、绥远脱离中国政府管辖，成为"第二个满洲国"。

当此华北危急、中国危亡的紧要关头，北平的青年学生掀起了一场轰轰烈烈的抗日救亡运动。早在1935

年8月1日，中国共产党就发表了《为抗日救国告全体同胞书》（即"八一宣言"），提出了全国各党派、各军队"团结起来，一致抗日"的号召。

1935年12月9日，北平学生高喊着"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口号，举行示威游行。这就是著名的"一二九运动"，接着全国规模的抗日救亡运动蓬蓬勃勃地开展起来。12月下旬，中共中央在陕北瓦窑堡召开政治局会议，确定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策略方针。1936年8月以后，又放弃了"抗日反蒋"的口号，实行"逼蒋抗日"的策略。

1936年12月12日，东北军张学良和十七路军杨虎城（1893～1949）在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影响下，在西安扣留了蒋介石。要求他改变"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停止内战，一致抗日。西安事变爆发后，应张学良邀请，中共中央派周恩来、博古、叶剑英等到西安，参与了张学良、杨虎城同南京政府代表的谈判。蒋介石被迫接受了张学良.杨虎城提出的条件，西安事变和平解决。从此，全国的内战得以停止，国共两党开始谈判合作抗日问题。1937年2月，国民党召开五届三中全会。中国共产党向该会提出了五项要求和四项保证。国民党三中全会基本上接受了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建立第二次国共合作的主张，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初步形成。

六 南京国民党政府统治下的中国经济

1929年到1936年，世界资本主义爆发了一次空前严重的经济危机。在此期间，各帝国主义国家加紧了对中国的侵略。首先是加紧向中国输出资本，控制中国的经济命脉。到1936年，各帝国主义国家在中国的资本多达43亿美元。这时，中国的煤炭、钢铁、电力、铁路、轮船航运等重工业，都已被帝国主义垄断。就是中国比较发达的轻工业部门，外资力量也占了优势：占纱锭总数的46.2%，线锭总数的67.4%，布机总数的56.4%。其次是帝国主义加紧了对中国的商品倾销，特别是农产品的倾销，严重打击了中国的农业生产。美国1931年以900余万元的"救灾美麦借款"，1933年以5 000万美元的"棉麦大借款"，向中国大量倾销其农产品，使中国在1932年和1933年，进口米、麦、面三种总数均达4 000万担以上。1931年日本侵占中国物产丰富的东北后，给国民经济发展带来严重后果。1931年对外贸易进出口总数为36.5亿元，到1936年降为16.4亿元。

南京政府成立后，以蒋、宋、孔、陈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资本就开始出现，并逐渐发展，到抗战爆发前，控制了全国的经济命脉。四大家族首先垄断了中国的金融业。1928年11月在上海成立了中央银行，号称国家银行，有经营国库、发行钞票和经营内外债等特权。原来资本2 000万元，后扩充到1亿元。宋子文、孔祥熙先后担任中央银行总裁。对原曾是北洋政府金融支柱的中国银行和交通银行，南京政府用加入官股的办法，予以控制.由宋、孔掌握。1935年4月，南京政府又在鄂豫皖赣四省农民银行中加入官股，改称中国农民银行。据1936年统计，上述四大银行的资产总额占全国银行的59%，其发行的兑换券占78%。四大家族在垄断了金融业后，还进一步垄断全国的工商业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它通过资源委员会，垄断了全国的资源和工业。在商业方面，主要有孔家的祥记公司，宋家的中国棉业、华南米业、国货联营等公司。陈家也有一些商业垄断机构。此外，四大家族还控制和操纵交通运输业、电业、广播业、新闻出版以及农业等。

尽管帝国主义在华经济势力的扩张和四大家族官僚资本的控制、掠夺，对国民经济的发展起了迟滞作用；但是由于进口关税的提高，币制的统一，以及1935年10月开始的"国民经济建设运动"，国民经济在一定时期内还得到了发展。在工业方面，1927年至1937年，平均每年增长8.4%。其中纺织业的增长最为突出，1936年比1927年纱锭增长55.5%，布机增长70.6%。在交通运输业方面，铁路在10年内由8 000公里增到1.3万公里，完成了粤汉路、展延了陇海路；公路增加更多，通车里程1932年5月为7 000多公里，1936年达2万公里。在农业方面，也得到了发展。由于农产品的增长，稻、麦、棉的进口量，除个别年份稍有起伏外，开始逐年减少。

在国民党反动派统治下，广大工农群众过着悲惨生活。革命高潮时工人争来的一切民主自由都被取消，一切经济利益也陆续被剥夺。多数人的工资减少了；而劳动时间却延长了：1928年至1929年间，全国各地普遍延长到11～12小时，有的到14小时以至17小时，矿工则经常在16小时以上。工人的劳动条件十分恶劣，还经常受着失业的威胁。农民的处境更为悲惨。他们承受着沉重的地租剥削和赋税负担。除了正税外，还有名目繁多的苛捐杂税，有的地方多达几十种。新军阀连年内战，使广大农民蒙受重大损失，有的甚至家破人亡。严重的天灾也接踵而来。1928年，华北、西北大旱，灾民达4 000余万。1929年至1930年，华北水灾，西北旱灾，灾民达5 000万。1931年，长江大水，好几个省一片汪洋，财产损失20亿元以上。这次水灾湖北尤为严重，汉口被洪水浸没，全省灾民近千万人。

第四节 抗日战争

一 全国抗日战争爆发

1937年7月7日，驻丰台的日军在芦沟桥一带进行军事演习，借口一名日本士兵失踪，要求进入芦沟桥所在的宛平县城搜查。双方正在交涉时，日军开始炮击宛平县城和芦沟桥一带中国驻军阵地。驻守芦沟桥的二十九军三十七师二一九团，忍无可忍，在团长吉星文带领下，奋起抵抗。芦沟桥的炮声，宣告了蒋介石长期奉行的不抵抗政策的结束，拉开了全国抗战的序幕。

"七七"事变后第二天，中共中央通电全国，指出"平津危急"、"华北危急"、"中华民族危急"，号召"全国同胞、政府与军队团结起来，筑成民族统一战线的坚固长城"，"驱逐日寇出中国"！长辛店铁路工人将大批铁轨、枕木送往前线，为守军构筑工事。附近农民自动出粮出草，帮助运送伤兵和弹药。北平民先队、学联等20多个团体，组织宣传队、募捐团、看护队、战地服务团等。上海、武汉、南京、太原等地的工人和各界爱国群众，纷纷组织抗日后援会，支持和声援二十九军抗战。

对卢沟桥事变，蒋介石原来抱"不扩大方针"，幻想"和平解决"；但是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的决心已定，它在完成了调兵遣将等一系列军事部署后，于7月末相继攻占了北平、天津。

日本在华北发动进攻的同时，策划进攻上海。8月13日，日军陆战队进攻上海市区，在黄浦江的日本舰队炮轰上海市中心。上海是中国最大的工商业城市，又毗邻国民党政府首都南京。蒋介石决定在这里打一下。他先后调集了主力部队50多个师，与日军激战了三个来月。在"八一三"抗战中，国民党部队涌现出许多可歌可泣的事迹。八十八师团副谢晋元率领800壮士扼守苏州河北岸的四行仓库，在敌军猛烈进攻下，孤军奋战了4个昼夜，才奉命撤离阵地。"八一三"抗战，标志着中国已正式进入全国性的抗日战争。

全国抗战的爆发，推动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正式形成。西安事变和平解决后，国共两党代表先后在西安、杭州等地进行谈判。1937年5月，国民党曾派代表团到陕北考察。7月15日，中共代表周恩来、林伯渠、秦邦宪（即博古）到庐山与蒋介石直接谈判。8月6日，蒋介石在南京召开国防会议，中共代表周恩来、朱德、叶剑英应邀出席。"八一三"后，日本的侵略已直接威胁到国民党的经济和政治中心，蒋介石在8月19日表示接受中共提出的国共合作宣言，同意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开赴华北前线作战。9月22日，国民党中央通讯社发表了《中共中央为公布国共合作宣言》，第二天蒋介石又发表实际上承认共产党合法地位的声明。至此，以国共两党合作为基础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宣告形成。

二 敌后战场和正面战场

中国长达八年的抗日战争，始终是在敌后战场和正面战场上分别进行的。敌后战场由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新四军等进行；正面战场由国民党军队进行。

1937年8月25日，共产党领导的中国工农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总指挥朱德，副总指挥彭德怀。下辖三个师：一一五师，师长林彪（1907～1971），副师长聂荣臻；一二〇师，师长贺龙，副师长萧克；一二九师，师长刘伯承，副师长徐向前。全军共4.6万人，改编之后，八路军主力立即东渡黄河，挺进华北抗战。9月25日，一一五师在晋北平型关附近首战告捷，歼灭日军千余人。

11月上旬太原失陷后，华北地区以国民党军队为主体的正面阵地防御战宣告结束，以八路军为主体的敌后游击战争进入主要地位。八路军分兵深入敌后，开始创建抗日根据地。一一五师创建了以恒山山脉为依托的晋察冀抗日根据地，一二〇师创建了以管涔山脉为依托的晋西北抗日根据地，一二九师创建了以太行、太岳两山脉为依托的晋冀豫抗日根据地。以这些根据地为依托，八路军坚持敌后抗战，粉碎日军多次围攻和"扫荡"，使根据地得到巩固和扩大。1940年8月，八路军向华北日伪军发动了历时3个多月的"百团大战"，先后动用兵力105个团，作战1800多次，共毙伤日军2万余人，伪军5 000余人。在1941年和1942年，八路军粉碎敌人千人以上的"扫荡"140多次。1944年，八路军开始局部反攻，到1945年夏共歼灭日伪军30余万人，收复城市70座，解放区人口达1亿。1945年8月大反攻中，八路军歼灭日伪军27万人，收复城市200座，收复了华北和东北大片国土。

抗战开始后，原活动在南方各省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游击队，于1938年初改编为新四军。军长叶挺，副军长项英（1898～1941）。下辖四个支队，共1万余人。他们活动在大江南北，抗击日军的侵略。8年中，新四军共歼灭日伪军31万余人，建立了地跨苏、浙、皖、豫、鄂五省的华中抗日根据地。根据地内有县城40余座，面积达25万平方公里，为坚持和发展华东人民革命斗争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正面战场作战的国民党军队，抗战初期广大官兵英勇战斗，积极抵抗了日军的进犯。北平、天津陷落后，日军沿着平绥路、平汉路和津浦路继续进犯。国民党军汤恩伯（1898～1959）部在平绥路南口与日军激战20多天，8月24日南口失守。接着，国民党军队为保卫太原又组织了忻口战役。参加此役的国民党军队8个军又3个师，抵抗日军五、六万人的进攻。忻口战役坚持了一个多月，给日军以重大杀伤，但中国军队也伤亡惨重。11月上旬，太原失陷。仅半年时间，华北五省尽被日军占领。在华东战场，日军占领上海后，发起对南京的进攻。唐生智（1889～1970）指挥15万国民党军队抵抗了几日，12月13日弃城逃跑。日军进入南京后，进行了惨绝人寰的大屠杀，30万中国人遭到杀害。为了保卫战略要地徐州，国民党军队60万人参加了徐州会战。1938年3月，李宗仁(1890～1969)指挥的国民党军队在鲁南台儿庄一带与日军激战，将日军重重包围，4月7日日军被迫突围撤退。台儿庄战役是正面战场取得的第一次伟大胜利，日军死伤8 000余人，被俘1 000余人。到了5月，日军攻占了徐州，开始向郑州和武汉进攻。为了阻止日军进犯，国民党当局竟下令炸开郑州附近花园口的黄河大堤，使豫、皖、苏三省的40多个县变成一片汪洋，数十万人被淹死，1 000多万人流离失所。洪水给人民带来无穷灾难，但

没能阻止日军的攻势。日军分兵三路，绕道直逼武汉。国民党军队几乎倾注全力组织了武汉会战，在纵横千里的战场上打了近三个月，1938年10月25日武汉失守。在此之前，广州已被日军占领。从此，中国的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国民党军队开始消极抗日，积极反共。1941年5月，7万日军向晋东南中条山区国民党军队进攻，国民党军队两万多人投降，10万人被俘。9月，日军两万人再次进攻长沙，40万国民党军队不积极抵抗，任敌人进攻。1942年5月，日军发动浙赣战役，30多万国民党军队退却逃跑。日军在其他地方发动的进攻，国民党军队也大都是仓惶而逃。与此同时，国民党大批军政要员投敌叛国。国民党副总裁汪精卫也于1938年12月叛国，后来在南京成立汪记傀儡政权。从1941年到1943年8月，投敌的国民党中央委员有20人，高级军官有58人，带走军队50万人。

1942年，中国还派远征军先后进入缅甸、印度，配合盟军作战，抗击日军侵略。

三 打退国民党顽固派的反共高潮

抗战期间，国民党顽固派不断制造"磨擦"，先后掀起了三次反共高潮。中国共产党为了坚持抗战，坚持团结，坚持进步、击退了国民党顽固派的反共高潮，使抗战局面坚持下来，并取得最后胜利。

1939年冬到1940年春发生的第一次反共高潮：主要是闫锡山进攻驻守晋东南的新军，胡宗南（1902～1962）进攻陕甘宁边区和朱怀冰进攻八路军总部所在地的晋冀鲁豫根据地。所有这些进攻，都被八路军击退。第一次反共高潮被打败。

1941年1月，国民党顽固派制造了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掀起了第二次反共高潮。早在1940年10月19日，蒋介石指使何应钦和白崇禧（1893～1966），以国民党政府军委正、副参谋长的名义，强令黄河以南的八路军、新四军撤至黄河以北。1941年1月4日，新四军军部和所属部队9 000余人由驻地皖南向长江以北转移，当走到泾县茂林地区时，遭到埋伏在那里的8万多国民党军队的围攻。双方激战了7个昼夜。新四军除一千余人突围脱险外，大部分壮烈牺牲。军长叶挺在同国民党军队谈判时被扣押，副军长项英遇难。接着，蒋介石宣布新四军为"叛军"，取消新四军番号，将军长叶挺"革职"，交"军法审判"。对国民党顽固派制造的"皖南事变"，中国共产党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有理、有利、有节的斗争。中共中央军委宣布了重建新四军的命令，任命陈毅为新四军代军长，刘少奇为政治委员；各解放区广泛进行了抗议活动，并严阵以待，准备迎击顽固派的军事进攻；周恩来在重庆出版的《新华日报》上奋笔疾书了"千古奇冤，江南一叶；同室操戈，相煎何急!?"的题词，向国民党统治区的广大人民揭露了皖南事变的真相。全国人民（包括中间阶层、民主党派）一致谴责国民党顽固派的倒行逆施。英、美此时也不愿意蒋介石进行反共内战。在国内外舆论的压力下，蒋介石3月6日不得不在公开演说中保证"以后绝无剿共的军事。"至此，第二次反共高潮被击退。

1943年5月，共产国际宣告自行解散。蒋介石利用这一机会，又掀起反共高潮。他唆使一些反动文人，假冒"民众团体"名义，胡说"马列主义已经破产"，要求"解散共产党，交出边区"，并派大军包围陕甘宁边区，准备大举进犯。对此，全国人民同声指责，国际舆论也不赞成，八路军也严阵以待，做好了反击的军事部署。这样，第三次反共高潮被制止了。

四 整风运动与大生产运动

1941年前后，由于日军"扫荡"和国民党军队的包围封锁，敌后抗日根据地出现了严重的困难。根据地的面积缩小了，八路军、新四军的人数减少了，财政经济状况恶化了。为了克服困难，坚持抗战，必须加强党的领导，改进党的作风。为此，在1942年前后，中国共产党开展了一次整风运动。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内先后出现了三次"左"倾机会主义路线，特别是第三次以王明为代表的"左"倾冒险主义的统治，给革命事业带来了严重危害。遵义会议使党的领导转到了马列主义轨道上来，但对历次机会主义路线还没来得及从思想上彻底清算。错误路线遗留下来的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等不良风气还在党内严重存在着，干扰着正确路线的贯彻执行。因此，有必要进行一次整风运动，使全党从主观主义，特别是教条主义的束缚中解放出来。

整风运动的方针是：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法是学习文件，联系实际，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1945年4月，中共中央扩大的六届七中全会通过了《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历次机会主义路线、特别是以王明为代表的"左"倾冒险主义路线的错误，作了正确的结论；决议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正确领导。至此，整风运动胜利结束。

为了战胜经济上的困难，敌后抗日根据地军民热烈响应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发出的"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号召，开展了大生产运动，军队、机关、学校都开荒、种田、纺纱、织布。军队官兵一面战斗，一面生产，一手拿枪，一手拿锄。在军民的共同努力下，大生产运动取得丰硕成果。1940年到1942年，边区共开荒增产粮食47万担。工业生产也有很大发展。

五 抗日战争时期的文化教育事业

抗战爆发后，文化教育界的广大知识分子积极参加抗战，对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在保卫大武汉期间，全国文艺界成立了抗敌协会，周恩来被推举为名誉理事，郭沫若、茅盾、夏衍、巴金等为理事。在大后方各地以及延安、香港成立了分会。戏剧、美术、音乐、电影界的广大知识分子，也分别成立了抗敌协会，积极参加抗战。上海、武汉等地的戏剧工作者组成演出队，分别到

前线和后方演出，“保卫卢沟桥”、“放下你的鞭子”等紧密配合形势的优秀剧目受到观众的热烈欢迎。

陕甘宁边区和敌后各抗日根据地的文艺活动也十分活跃。延安鲁迅艺术学院师生深入部队、农村演出，“游击队员之歌”、“我们在太行山上”的歌声响遍各个抗日根据地。冼星海创作的不朽名作“黄河大合唱”，鼓舞和激励着根据地的抗日军民为保卫祖国英勇杀敌。延安文艺座谈会后，“白毛女”、“兄妹开荒”、“血泪仇”等一批优秀歌剧出现，在各个解放区久演不衰。

抗战爆发后，华北和东南沿海的一些大学迁往大后方。1944 年统计，大专院校发展到 145 所、毕业生 1.2 万多人；中学增加到 2700 多所，毕业生 21 万多人；小学为 25.4 万多所，毕业生 387 万多人。各个敌后抗日根据地的教育事业也有了迅速发展。1936 年陕甘宁边区只有小学 120 所，到 1940 年增至 1300 多所，学生达 4.3 万多人。陕甘宁边区还有了高等院校，如军政学院、行政学院、中国医科大学、民族学院、延安大学等。

六　抗日战争的胜利

1943 年，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发生了重大转折，苏联红军从斯大林格勒大会战开始转入了战略反攻，到 1944 年收复了全部国土，并攻入德国境内。希特勒的失败已成定局。同年夏季，英、美在欧洲开辟了第二战场；美军在太平洋上加紧了对日本的军事行动，并于次年春登陆冲绳。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胜利发展，使日本侵略者陷入内外交困之中。

1944 年 4 月，日本为了打通从中国东北到越南的大陆交通线，发动了豫湘桂战役。国民党动用数十万大军迎战，大都一触即溃，到同年 12 月，日军就从河南打到湖南、广西，直至贵州。大片国土沦丧，国民党军队损失六、七十万人。

从 1944 年起，解放区军民对日军开始了局部反攻。据不完全统计，这一年各解放区对敌战斗 1.1 万多次，毙伤敌伪军近 20 万人，攻克县城 47 座，收复国土 8 万多平方公里。

1945 年 8 月 6 日和 9 日，美国先后向日本的广岛和长崎各投了一枚原子弹。8 月 8 日，苏联对日宣战，百万苏联红军进入中国东北。75 万精锐的日本关东军不到一周即被击溃。

8 月 9 日，毛泽东发出《对日寇的最后一战》号召。第二天，延安总部朱德总司令发布大反攻命令。从 11 日起，各解放区部队开展大反攻。蒋介石于 8 月 11 日接连下达三道“命令”，要解放区抗日部队“就原地驻防待命”、不得向敌人“擅自行动”。八路军和新四军拒绝接受蒋介石的“命令”，从 8 月 9 日到 9 月 2 日共歼灭日伪军 5.7 万多人，攻克县城 139 座，据点 740 多个，破坏和切断了平汉、津浦、正太、同蒲、平绥（东段）、北宁等铁路线，使各大解放区基本上联成一片。8 月 14 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9 月 2 日，在东京湾美军米苏里号军舰上举行了日本投降签字仪式。9 月 9 日，中国战区在南京举行签字仪式，日本侵华军最高指挥官、陆军大将冈村宁次（1884～1966）在投降书上签了字。至此，日本帝国主义被彻底打败，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取得了完全胜利。

第五节　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

一　重庆谈判和政治协商会议

日本宣布投降时，蒋介石的军队大都在偏远的西南和西北地区。他为了抢夺抗战胜利果实，收编了几十万伪军，委任一些汉奸担任要职；依靠美国飞机和军舰，急运部队到华北和东北；训令侵华日军，不要向人民军队缴械投降。

1945 年 8 月 14 日至 23 日，蒋介石接连给延安发三封电报，邀请毛泽东到重庆举行和平谈判。他的用意是：如果毛泽东来重庆谈判，他便赢得准备内战的时间；如果毛泽东拒来重庆，他便把内战的责任推给中国共产党。中国共产党为了避免内战，争取和平，同时也为了揭露蒋介石的和平欺骗，决定派代表同国民党谈判。8 月 28 日，毛泽东、周恩来、王若飞（1896～1946）从延安飞抵重庆。经过 40 多天谈判，10 月 10 日签订了《国共双方代表会谈纪要》（即“双十协定”）。还在重庆谈判期间，蒋介石指使阎锡山部队 7 万人向晋东南上党地区进犯。解放军坚决予以回击。经过一个星期的战斗，阎锡山部 3 万余人被歼灭，军长史泽波等当了俘虏。12 月 1 日，昆明国民党当局向从事反内战争民主活动的西南联大等校师生开枪，造成“一二一”惨案，当场杀死师生 4 人，伤群众 20 多人。这一暴行激起了全国人民的愤怒，各地掀起了反内战、争民主的热潮，这就是著名的“一二一”运动。

1946 年 1 月 10 日，根据“双十协定”召集的政治协商会议在重庆开幕。出席会议的代表共 38 人，其中国民党 8 人，共产党 7 人，民主同盟 9 人，青年党 5 人，无党社会贤达 9 人。会议在政权和军队问题上展开了争论。国民党主张先军队国家化、再政治民主化。即先要共产党交出军队，再给人民以民主自由；共产党主张先国家民主化、再实行军队国家化。经中共代表和各方面代表共同努力，1 月 31 日会议通过了和平建国纲领、关于军事问题、关于宪法草案问题、关于政府组织问题、关于国民大会问题等五项决议。尽管这些决议距离人民的要求还很远，但它否定了国民党的一党专政、独裁制度和内战政策，因此国民党根本不准备实行。2 月 10 日，重庆各界在较场口集会，庆祝政协闭幕，国民党特务闯入会场进行破坏，大会主席李公朴（1900～1946）、郭沫若（1892～1978）被打伤。同年 6 月，上海各界代表到南京请愿，要求国民党停止内战，实行政协决议。代表到达下关车站时，遭到国民党特务的围困、殴打，有的代表被打得咳血、昏迷。

二 粉碎国民党的军事进攻

蒋介石自以为内战准备就绪后，便于1946年6月28日首先向中原解放区发动进攻，接着又向其他解放区进犯。中国共产党领导各解放区军民奋起自卫，解放战争（即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全面展开。

全面内战爆发时，国民党在兵力、装备、财政、地理条件等方面都占有明显优势。蒋介石凭借其优势，决心用160万正规军，采取全面进攻、速战速决的战略，企图在三到六个月内消灭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解放军。

1946年6月，国民党以30万兵力围困中原解放区。中原解放军在李先念、郑位三领导下，在给敌人以重大打击后，向西突围，胜利完成了转移任务。接着，国民党又以40万兵力进攻华东解放区，以50万兵力进攻晋冀鲁豫解放区，以3个军的兵力进攻冀热辽解放区，以5个军17个师的兵力进攻晋察冀解放区，在东北多次进攻南满解放区。人民解放军遵照中共中央和毛泽东规定的作战方针，不计一城一地的得失，大踏步前进，大踏步后退，集中优势兵力，在运动中各个歼灭敌人。从1946年6月到1947年2月，人民解放军作战160次，消灭国民党军队71万多人。

从1947年3月起，国民党军队被迫放弃对解放区的全面进攻，改为向陕甘宁解放区和山东解放区的重点进攻。进攻陕甘宁解放区的胡宗南部队有25万人。他们从南、西、北三面展开进攻，企图消灭或逼迫中共中央机关、人民解放军总部和西北野战部队东渡黄河。当时在陕北的人民解放军只有2万多人。他们在彭德怀、习仲勋指挥下，经六昼夜激战，在给胡宗南部以重大杀伤后，于3月19日主动撤离延安。此后，毛泽东、周恩来、任弼时等率中共中央机关和人民解放军总部继续留在陕北，指挥全国的人民解放战争；刘少奇、朱德等组成中央工作委员会，前往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进行中央委托的工作。转战陕北的2万多人民解放军从3月25日到5月4日，在粮食和弹药极其困难的条件下，接连取得了青化砭等三次战役的胜利，歼灭敌人1.4万余人，初步稳定了西北战局。到1948年4月22日，收复了革命圣地延安。在山东战场，顾祝同指挥45万多国民党军队从1947年4月上旬开始发起进攻，企图将华东人民解放军消灭于沂蒙山区。华东解放区在陈毅、粟裕指挥下，5月13日至16日，在山东中部孟良崮地区，全歼国民党精锐部队整编第七十四师，共3.2万余人，师长张灵甫（1903～1947）被击毙。7月，又连克数县，并横扫津浦路西，迫使国民党军队由鲁中西撤。这样，国民党军队对山东解放区的重点进攻被粉碎。

总之，人民解放军在一年的防御作战中，共歼灭国民党军队112万人，自己损失35.8万人。这样，国民党军总兵力由430万下降为373万，人民解放军由120万发展到195万人。这就为人民解放军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提供了极为有利的条件。

三 三大战役的胜利

1947年6月30日，晋冀鲁豫解放军在刘伯承、邓小平率领下，由豫北南渡黄河，进入鲁西南地区，揭开了战略反攻的序幕。同年8、9月间，刘（伯承）邓（小平）大军、陈（赓）（1903～1961）谢（富治）大军和陈（毅）粟（裕）大军先后向大别山区、豫西、豫皖苏边挺进，历经四个月的艰苦奋战，这三支大军在中原初步站稳了脚根。到1948年春，粉碎了国民党军队的"围剿"，建立和巩固了中原解放区。与此同时，担任内线作战的部队也向国民党军队展开猛烈攻势，取得了胜利，总计，从1947年6月到1948年6月，人民解放军共歼灭国民党军队152万多人，收复和解放了大片土地，包括164座城市，为同国民党军队进行战略决战创造了条件。

战略决战，1948年9月从东北开始。这时，国民党在东北的兵力约55万人，被分割在沈阳、长春、锦州三个孤立地区。70万东北野战军在司令员林彪、政治委员罗荣桓（1902～1963）率领下，9月12日发起辽沈战役。10月15日攻克战略要地锦州，封闭了东北敌军向关内逃窜的陆上通道。19日，长春解放。10月20日到28日，在辽西黑山、大虎山地区全歼从沈阳西援、企图重占锦州的10万国民党军队。11月2日，攻克沈阳，全歼守敌。辽沈战役历时52天，全歼国民党军队47.2万人，解放了东北全境。

在辽沈战役期间，华东野战军攻克济南，歼敌10万多人；华北野战军发起太原战役，紧缩了对太原的包围。这时，全国的军事形势出现新的转折，人民解放军不但在质量上占了优势，而且在数量上也占了优势。

11月6日，华东野战军、中原野战军和部分地方武装共60余万人，在以徐州为中心的广大地区，发起了淮海战役。中共中央军委决定，由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粟裕、谭震林组成总前委，邓小平为书记，统一领导淮海前线一切事宜。徐州地区的国民党驻军和增援部队共80万人。11月6日到22日，华东野战军在徐州以东碾庄地区，全歼国民党军第七兵团；11月23日到12月15日，中原解放军在华东野战军一部配合下，在双堆集地区全歼国民党军第十二兵团。华东野战军主力在永城东北的青龙集、陈官庄地区包围了国民党军25万人，并歼灭了其中的3万人。为了稳住平津地区的国民党军队，不使其南逃，中原、华东野战军从12月16日起暂停对国民党军队两个兵团的围攻，用政治攻势争取了约万余名国民党军的投诚。1949年1月6日，待平津地区的人民解放军完成了对该地区国民党军包围后，华东野战军发起了对被围困的国民党军的总攻，经四天激战，至10日结束战斗。淮海战役历时65天，共歼灭国民党军55万余人，解放了长江以北广大地区，使蒋介石反动统治的中心南京直接处于人民解放军的威胁之下。

东北野战军和华北军区第二、第三兵团及地方武装一部共100万人，在由林彪、罗荣桓、聂荣臻组成的

总前委指挥下，从1948年11月29日起，在张家口、北平、天津地区发起了平津战役。在华北的50余万国民党军队已成惊弓之鸟，陷于或守或逃的举棋不定的状态。11月29日到12月20日，人民解放军在平绥路中段发起攻势，分别包围了张家口、新保安，切断了国民党军西逃的通路；人民解放军又直插平津和塘沽之间，切断了敌人从海上南逃的道路，并隔断了平、津、沽之间的联系。12月21日到1949年1月15日，人民解放军分别歼灭了新保安、张家口和天津的国民党军队，使在北平的国民党军傅作义部陷人孤立无援的困境。人民解放军为了保护北平这一文化古城，争取用和平方式接管。傅作义（1895～1974）在人民解放军的大力争取、北平地下党组织和爱国民主人士的促进下，接受了人民解放军的条件，率部25万人分批到城外集结，改编为人民解放军。31日，人民解放军举行入城式，北平宣告和平解放。平津战役历时64天，共歼灭和改编国民党军队52万人，华北地区基本解放。

三大战役，历时4个月零19天，共歼灭国民党军队150多万人。至此，国民党的精锐部队已损失殆尽，蒋介石不论在政治上、经济上和军事上都已面临绝境。

四　新中国的诞生

1949年元旦蒋介石发表了求和声明。毛泽东同一天在为新华社写的新年献词中，发出了"将革命进行到底"的伟大号召。1月21日，蒋介石"引退"幕后，由副总统李宗仁代理总统职务。4月1日，以张治中（1890～1969）为首的国民党政府代表团到达北平，与以周恩来为首的中共代表团进行谈判。至15日，双方拟定了"国内和平协定"的最后修正案，并规定4月20日为最后签字日期。但李宗仁拒绝在协定上签字。4月21日，毛泽东、朱德向人民解放军发出了向全国进军的命令。同一天，人民解放军的百万雄师在西起湖口东至江阴的千里战线上，突破长江天险，向江南挺进。4月23日，国民党政府首都南京宣告解放。接着，人民解放军以秋风扫落叶之势，向华东、华南和西北进军。到6月下旬，就相继解放了杭州、上海、武汉等120多座城市和江苏、浙江、福建、江西、湖北等省，歼灭国民党军队40余万。此外，还用和平方式解放了绥远、长沙、云南、四川西部和新疆。西藏于1951年宣布和平解放。随着解放区的扩大，先后在内蒙古、华北、中原和东北建立了地方性人民政权，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准备了条件。

国民党反动统治的覆灭，表明建立新中国的时机已经成熟。1949年6月在北平召开了新的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第一次会议，有二十三个单位的一百三十四名代表参加。会议通过了有关文件，选出了新的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毛泽东为主任，周恩来、李济深、沈钧儒、郭沫若、陈叔通为副主任。

9月21日至30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在北平（今北京）举行。出席会议的代表包括各党派、各团体、各地区以及军队和特邀人士，共662人。会议经过讨论和协商，一致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和带有临时宪法性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会议选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和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毛泽东当选为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朱德、刘少奇、宋庆龄、李济深、张澜（1872～1955）、高岗（1905～1955）当选为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会议决定改北平为北京，以北京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首都，五星红旗为国旗，《义勇军进行曲》为国歌，以世界公元为纪年。

10月1日下午2时，中央人民政府举行第一次会议，任命周恩来为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长，毛泽东为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朱德为人民解放军总司令，沈钧儒（1875～1963）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罗荣桓为最高人民检察署检察长。

10月1日下午3时，首都北京30万人在天安门广场集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毛泽东在天安门城楼开动电钮升起了第一面五星红旗，并向全世界庄严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

第四章　当代史（1949～　）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从此，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有步骤地实现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转变，开始进入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阶段。

第一节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49～1952）

这个时期的中心任务是迅速全面地恢复国民经济和巩固国家政权。围绕这个中心任务，全国开展了一系列的工作。到1952年底，工农业生产已经达到历史的最高水平，人民生活也有了明显的改善。

一　全国大陆统一、实现各族人民大团结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国民党军队还在以广州、重庆为中心的华南、西南地区和沿海岛屿上进行顽抗。为了完成祖国统一大业，人民解放军一面以强大兵力追歼残敌，一面发动政治攻势瓦解敌军，取得巨大胜利。到1950

年4月，全部歼灭了国民党在大陆的残余武装力量。1951年5月，和平解放西藏，完成了祖国大陆的统一。

新中国成立之后，在新解放的区域内，尚有大批武装土匪和国民党潜伏特务。他们互相勾结，采取各种方式进行破坏和捣乱。在中央人民政府的部署下，人民解放军进行了大规模的剿匪作战。从1950年到1953年的4年里，共剿除武装匪特200余万，在全国范围内基本平息了匪患，安定了社会秩序，巩固了人民民主政权。

二 没收官僚资本，恢复国民经济

旧中国，由于国民党政权的腐败统治以及多年的战争摧残，社会经济日益衰败，到新中国成立前夕，已处于全面崩溃的境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为克服严重的财政经济困难，人民政府采取了一系列坚定而有效的措施，其中之一即为没收官僚资本，建立国营经济。

在旧中国，官僚资本控制了全国工业资本的2/3左右。他们控制了全国工矿、交通运输业固定资产的80%，垄断了全国经济命脉。新中国成立后，几个月之内，国家没收的官僚资本企业达2 858个。与此同时，人民政府还废除了帝国主义在华的一切特权，收回了长期被帝国主义霸占的海关，实行了对外贸易的管制和外汇管理。在此基础上，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营经济。1949年底，国营工业已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34.7%，拥有全国电力产量的58%，原煤产量的68%，生铁产量的92%，钢产量的97%，棉纱产量的53%。国家还掌握了全部铁路和大部分现代交通运输业，控制了大部分银行和对外贸易。从此，新生的人民政权掌握了国家的经济命脉。

为了保障国营经济对市场和对整个国民经济的领导，根本扭转财政经济困难的局面，1950年3月，政务院颁布了《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基本内容是：统一全国财政收支，使国家收入中的主要部分归国库，集中使用国家主要开支，争取财政收支平衡；统一全国物资调度，使所有重要物资，如粮食、棉纱布、工业器材等集中由国家管理使用；统一全国现金管理，所有属于政府但分散在各企业、机关、部队等的现金，由中国人民银行统一管理，集中调度。在此前后，人民政府采取紧缩开支、发行公债、加强市场管理、取缔投机活动等措施，并组织大规模的调运，国家掌握了充足的粮食、棉花、棉布、煤炭、食盐等生活必需品，保证了军需和对大城市及灾区的供应，从而使国家财政收支很快接近平衡，金融物价趋于稳定，结束了帝国主义和国民党政府统治造成的长期的通货膨胀和物价上涨的动荡局面。这是新中国在全国范围内建立新的经济秩序和改造国民经济的一个里程碑。

在人民解放战争过程中，中国已有1.2亿农业人口的地区完成或基本完成了土地改革，做到了耕者有其田。新中国成立后，作为完成民主革命任务的一个主要内容，又继续完成了新解放区的土地改革。1950年6月，中央人民政府公布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毛泽东主席发布命令，从同年冬季起，大规模的土地改革运动在拥有3亿多人口的广大新解放区展开。在土改中贯彻的总路线是：依靠贫农、雇农，团结中农、中立富农，有步骤有分别地消灭封建剥削制度，发展农业生产。到1952年底止，除台湾省和西藏等少数民族地区外，基本上完成了土地改革的任务。

全国范围土地改革的基本完成，摧毁了中国长达数千年的封建剥削制度，使占农业人口60～70%的农民获得了不同程度的经济利益。全国约有3亿多农民获得4 000多万公顷土地和大量农业生产资料，免除了他们每年向地主缴纳约350亿公斤粮食的繁重地租，使广大农民获得了彻底的翻身解放，极大地提高了他们的政治觉悟和劳动生产的积极性。

三 开展抗美援朝、镇压反革命和"三反"、"五反"运动

正当中国人民致力于恢复国民经济建设的时候，1950年6月25日，朝鲜内战爆发，美国随即公然宣布出兵朝鲜，武装干涉朝鲜内政，并命令美国第七舰队侵占了中国领土台湾。

朝鲜战争爆发后，中国政府一再向美国提出警告，要求美国武装力量退出台湾，迅速停止侵略朝鲜的战争，和平解决朝鲜问题。但是，美国政府置之不理，反而加紧对中国的侵犯，不断派遣空军侵入中国东北领空，进行轰炸、扫射。美国还纠集了英、法等17个国家和地区的军队，打着"联合国军"的旗号，于9月15日在朝鲜仁川登陆，10月2日越过三八线，侵占平壤后，直逼中朝边境的鸭绿江、图们江，严重威胁着中国的安全。中国人民忍无可忍，掀起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运动。10月8日，中国人民志愿军正式组成，彭德怀被任命为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10月19日，中国人民志愿军到达朝鲜前线，协同朝鲜人民军抗击美国侵略者。11月4日，中国各民主党派发表《联合宣言》，坚决支持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这一正义行动。

1950年10月25日到1951年6月10日，中国人民志愿军与朝鲜人民军并肩战斗，连续发动了五次战役，歼敌23万余人，把美国侵略者从鸭绿江、图们江附近赶回到三八线附近，扭转了朝鲜战局。1951年7月10日，交战双方开始停战谈判。1953年7月27日，交战双方在板门店签订停战协定。

在中国人民志愿军与朝鲜人民军并肩作战的3年中，共歼敌100多万人，其中美军39万余人，粉碎了美国侵占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并进而侵略中国的狂妄计划。中国人民志愿军从1958年3月15日到10月26日，分三批全部撤出朝鲜回国。

新中国成立后，在新解放的地区内，还有大量的残余反革命分子进行破坏和捣乱。特别是朝鲜战争爆发后，反革命分子趁机在各地杀人、放火，活动极为猖獗。

1950年10月10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纠正镇压反革命的右倾偏向的指示》。12月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大张旗鼓地镇压反革命。1951年2月21日，中央人民政府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规定了具体的量刑标准。在镇压反革命运动中，贯彻了三条原则：第一，实行群众路线，广泛深入地发动群众，使专政机关与广大群众相结合。第二，实行镇压与宽大相结合，"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的方针政策。集中力量打击罪大恶极、怙恶不悛、为人民所十分痛恨的反革命分子；对罪恶不十分严重而又愿意改悔的反革命分子宽大处理。第三，领导部门要严肃认真，谨慎细致，注意调查和证据，不搞逼供信，防止错案冤案发生。1952年底，镇反运动结束。

与此同时，在全国还开展了"三反"、"五反"运动。

新中国成立初期，资本主义工商业得到恢复和发展，许多资本家遵纪守法。但也有一些资本家为了追逐非法利润，公然违背《共同纲领》，反对国营经济的领导和人民政府的政策法令，乘机抬高物价、投机倒把、不愿接受加工订货，甚至不执行已签订的加工订货合同。不法资本家还采用多种办法腐蚀和贿赂国家工作人员，进行偷漏税等非法活动。部分国家工作人员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严重。针对这种情况，从1951年底开始，首先在国家工作人员中开展了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简称"三反"运动）。接着，于1952年初，在资本主义工商业中开展了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简称"五反"运动）。

表2.4.1　　1949～1952年主要工农业产品数量增长情况

项　目	解放前最高年产量	1949年产量	1952年产量	1952年比1949年增长的百分比	1952年比解放前最高年产量增长的百分比
钢	92.3万吨(1943年)	15.8万吨	134.9万吨	753.8	46.2
生　铁	180.1万吨(1943年)	25.2万吨	192.93万吨	665.6	7.1
发电量	59.6亿度(1941年)	43.1亿度	72.6亿度	68.4	21.8
原　煤	6 187.5万吨(1942年)	3 243万吨	6 649万吨	105.0	7.5
原　油	32.1万吨(1943年)	12.1万吨	43.6万吨	260.3	35.8
水　泥	229　万吨(1942年)	66万吨	286万吨	333.3	24.9
金属切削机床	5390　台(1941年)	1 582台	13 734台	768.1	154.8
棉　纱	244.7万件(1933年)	180万件	361.8万件	101	47.9
棉　布	27.9亿公尺(1936年)	18.9亿公尺	38.3亿公尺	102.6	37.3
糖	41.4万吨(1936年)	19.9万吨	45.1万吨	126.6	8.9
粮　食	3 000　亿斤(1936年)	2 263.6亿斤	3 278.3亿斤	44.8	9.3
棉　花	1 697.6万担(1936年)	889万担	2 607.4万担	193.3	53.6

1952年3月11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公布《关于处理贪污、浪费及克服官僚主义错误的若干规定》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在"五反"运动中关于工商户分类处理的标准和办法》。这两个文件分别规定了"严惩与宽大相结合、改造与惩治相结合"的方针政策，对犯有贪污、浪费和官僚主义错误的国家工作人员，分别给予不同的纪律处分，特别严重者受到法律制裁，有的高级干部因严重犯罪，被判处死刑；对有不同程度违法行为的私营工商户，也分别依法作了处理。"三反"、"五反"运动于1952年秋结束。

从新中国成立到1952年底，社会政治斗争错综复杂，工作千头万绪。由于人民政府采取了正确的指导方针，经过全国人民的团结奋斗，迅速地恢复和发展了工农业生产、交通运输、水利建设、内外贸易和文化教育等，实现了国家财政收支平衡、物价稳定，人民物质文化生活也得到改善。这一切标志着整个国家的财政经济状况已根本好转，恢复国民经济的历史任务已胜利地完成。

从1949年至1952年的3年中，国民经济发展的速度比较快。到1952年，工农业总产值（按1952年不变价格计算，下同）达到 810亿元，比1949年的466.1亿元增长了74%，比历史上最高年产值增长了20%。其中，工业总产值349亿元，比1949年的140.2亿元增长了149%，比历史最高年产值增长了22%，每年平均递增34.8%。重工业总产值为124亿元，比1949年37亿元增长了235%。轻工业总产值为225亿元，比1949年的103亿元增长了118.4%；农业生产总值为461亿元，比1949年的325.9亿元增长了41.4%，比历史上最高年产值增长18.5%，平均每年递增14.1%。3年里，主要工农业产品的产量都比1949年的年产量和历史上最高年产有较大的增长，如表2.4.1.（见前页）。

总之，全国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经过短短3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使中国工农业生产，无论在规模上，速度上，都取得了历史上从来没有过的发展水平，这就为以后大规模有计划的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准备了物质条件。

第二节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

从1953年起，中国进入了大规模的对生产资料私有制实行社会主义改造和有计划地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时期。

为了把中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经济建设事业推向前进，中共中央按照毛泽东主席的建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即：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在这个过渡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这条总路线是当时制定各项具体方针和政策的重要依据。

一 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为了对农业实行社会主义改造，按照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采取了从互助组（土地仍由家庭私有，各户之间在劳力、畜力等方面进行互助，等价交换）发展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初级生产合作社（土地入股分红，劳动力按照劳动的数量和质量，计算工分，按工分分配），再发展到社会主义性质的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土地收归集体，不分红，完全按工分分配）这样一种过渡形式。1951年9月中共中央制定了《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规定了发展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方法。到1952年底，全国有互助组830多万个，参加的户数达4 542万户，约占总农户的40%。当时，已有初级社3 644个（其中高级社10个），入社农户约只占总农户的1‰。但由于"左"倾思想的影响，许多地方违反了自愿互利的原则，急于求成，认为越快向高级社过渡越好。这样，到1956年底，全国加入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农户已占总农户的96.3%，其中加入高级社的农户已占总农户的87.8%。原定15年或更长时期内完成的农业社会主义改造，在4年左右就基本上完成了。

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通过合作社的途径把手工业者组织起来，逐步变个体私有制为集体所有制。1949年到1952年为重点试办时期，组织起来的个体手工业者还不多。1953年手工业合作化有较大发展，到年底，全国手工业合作社发展到4 800多个，社员达29万多人。1956年，全国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进入高潮，同年底，合作社发展到约10万个，参加人数达509万人，占手工业者总数的92.2%。至此，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是用"定息"赎买的办法，通过国家资本主义的形式，逐步将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为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由于中国的历史条件，民族资本主义经济具有两重性，既有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又有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民族资产阶级在政治上也有两重性，既有拥护《共同纲领》，拥护宪法，愿意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又有剥削工人，追逐高额利润，破坏国家经济计划和反对国家对其限制、改造的一面。因此，国家当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总政策是利用、限制和改造，对资本家的政策是团结、教育、改造，使之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采取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在工业中主要是加工、订货、统购和包销；在商业中主要是经销、代销。1952年"五反"运动后，资本主义工业生产的主要部门，已纳入国家资本主义的轨道。1954年，开始有计划地扩展公私合营。1956年，在全国范围内出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高潮，到年底，已经公私合营的工业企业，占原有私营工业总数和职工人数的99%，占生产总值的99.6%。全年共有私营工业11.2万户，职工120万人，转变为公私合营。私营商业也有40万户实行了公私合营，另外有144万户实行了合作化。全行业公私合营后，资本家基本上把生产资料交给了国家，他们除拿定息之外，已不能支配生产资料，也没有经营管理权和人事调配权，只是以国家任命的企业工作人员的身份工作。因此，公私合营企业基本上是社会主义国营经济性质的企业了。

二 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济建设胜利完成

中国在1953～1957年执行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简称"一五"计划）。它标志着中国大规模的有计划的社会主义建设的开始。

"一五"计划规定的基本任务是：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帮助的156个建设项目为中心的、由694个大、中型建设项目组成的工业建设，以建立中国社会主

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计划规定：以发展重工业为主，5年内建立许多中国工业史上没有过的、规模巨大的钢铁、汽车、飞机、拖拉机、新式机床、重型机器、发电和矿山设备等工矿企业。5年内全国经济、文教建设支出总额为766.4亿元，其中属于基本建设投资的427.4亿元。工业总产值实际平均每年增长18%，农副业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4.3%。5年内职工平均工资增长42.8%，农民的物质文化生活也有相应的改善。

到1957年底，第一个五年计划超额完成。中国建立了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

三 召开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

1954年9月15日至28日在北京召开了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出席代表1 141人。毛泽东致开幕词，刘少奇代表宪法起草委员会，向大会作了《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草案的报告》，周恩来作了《政府工作报告》。大会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政府工作报告》；决定将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作为国家在过渡时期的总任务；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院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组织法》。大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朱德为副主席，刘少奇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宋庆龄等13人为副委员长，董必武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鼎丞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根据毛泽东主席的提名，大会决定由周恩来任国务院总理。根据周恩来的提名，大会决定陈云、林彪、彭德怀、邓小平、邓子恢、贺龙、陈毅、乌兰夫、李富春为国务院副总理。

这次大会，结束了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和以《共同纲领》起临时宪法作用的过渡状态。

四 中国共产党召开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1956年上半年，中国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生产关系和阶级关系都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在这种形势下，中国共产党于9月15日至27日在北京召开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1 026人，候补代表107人，代表党员1 073万人。58个国家的共产党和工人党的代表应邀参加了大会。中国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的代表，也应邀列席了会议。毛泽东主持大会并致开幕词，明确了这次大会的任务。刘少奇作了《政治报告》，系统地总结了在中共七大至八大的11年里中国革命和建设的伟大成就和丰富经验，科学地分析了国内形势。报告提出：中国共产党现时的任务，就是要充分利用一切有利的条件，尽可能迅速地把中国建设成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这实际上就是这次大会所制定的中国共产党的政治路线。大会通过的《关于政治报告的决议》明确指出：中国的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取得决定性的胜利。这就表明，中国的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已经基本上解决，几千年来的阶级剥削制度的历史已经基本结束，中国国内的主要矛盾，已经不再是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矛盾，而是人民对于经济文化迅速发展的需要同当前经济文化不能满足人民需要的状况之间的矛盾。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实现国家工业化，以满足人民的需要。虽然还有阶级斗争，还要加强人民民主专政，但其根本目的已经是在新的生产关系下保护和发展生产力。同时，强调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制度，反对个人崇拜，发展党内民主和人民民主，加强党和人民群众的联系。周恩来作了《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1958～1962）的建议的报告》，并得到大会通过。邓小平作了《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大会选出了第八届中央委员会委员97人，候补中央委员73人。接着召开了八届一中全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共中央主席，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为副主席，邓小平为总书记。

在过去这几年中，中国取得了很大的成绩，但在后期也有“左”的偏差。农业合作化和对手工业、个体工商业的改造要求过急，有些地方没有遵照自愿的原则，工作过粗，改变过快，形式也过于简单划一，对于一部分原工商业者的使用和处理也很不适当，以致在长时期里遗留了许多问题。特别是1957年以后，党内“左”的错误继续发展，致使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在后来遭到严重挫折。

第三节 社会主义建设曲折前进的十年（1957～1966）

一 整风运动和反右扩大化

随着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接连不断的胜利，中国共产党在全国人民中享有崇高的威信，一部分中共党员却因此滋长了骄傲自满的情绪，产生了脱离群众，脱离实际的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等不良作风。为了加强对党员的政治思想教育，改进党的作风，中共中央于1957年4月27日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决定从1957年5月起在全党开展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为基本内容的开门整风运动，并且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作为这次整风的主题。首先在中国共产党内和政府机关内及大专院校、民主党派和新闻、科技、文艺、卫生界中进行。尔后，在工、农、商界，在中、小学及军队中也开展了整风，从而扩大为全国规模的整风运动。

在整风过程中，许多人响应党的号召，提出了不少意见，其中极少数人有反党的言论；同时一些地方还发生少数人闹事。这时，毛泽东对国内阶级斗争的形势，作了主观的过于严重的估计。6月8日，中共中央发出了《关于组织力量准备反击右派分子进攻的指示》。同

日《人民日报》发表了《这是为什么?》的社论。于是，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性的反右派运动，严重地扩大了打击面，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和党内干部被错划为“右派分子”的达55万多人。

反右斗争严重扩大化的原因，首先是对阶级斗争的形势估计过于严重，误认为中国也面临出现当时的波兰、匈牙利事件的危险，把大量人民内部矛盾混淆为敌我矛盾。其次，在划定右派分子时，采取了“一刀切”和“热处理”方法。1957年10月发出的关于划分右派分子标准的党内指示，没有得到贯彻和执行，也是造成反右扩大化的重要原因。这次运动，在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的历史上，留下了极为沉痛的教训。

二 全国掀起“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

1958年5月5日至23日，中共八大二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主要议程有：刘少奇代表中共中央作工作报告；邓小平作关于各国共产党和工人党莫斯科会议的报告；讨论通过《1956～1967年全国农业发展纲要(第二次修正草案)》。1 000多名正式代表和候补代表参加了会议。这次大会，正式通过了由中共中央根据毛泽东的倡议而提出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这条总路线，一方面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迫切要求改变中国经济文化落后状况的普遍愿望，另一方面却忽视了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过分地强调了主观的作用。大会根据毛泽东的意见，轻率地改变了八大一次会议作出的关于国内主要矛盾已经转变的正确结论，认为当时中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依然是无产阶级同资产阶级的矛盾、社会主义道路同资本主义道路的矛盾。八大二次会议号召全党、全国人民，认真贯彻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争取在15年或更短的时间内，在主要的工业产品产量方面赶上和超过英国。毛泽东在会议上的讲话中，强调要破除迷信，解放思想，发扬敢想敢说敢做的创造精神。

会后，在全国范围内，各条战线迅速掀起了以大炼钢铁为中心的“大跃进”的高潮。同时发动了人民公社化运动。人民公社是在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大约相当于一个行政村的范围）的基础上联合组成的大体相当于一个乡（或几个乡）的经济组织和行政组织，每公社平均农户约为4 600户，实行统一核算，吃大锅饭。

1958年8月29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会议上作出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10月底，全国实现公社化。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平均主义）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致使国民经济发生严重困难，国家和人民遭到重大损失。

针对“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左”的错误所造成的全国混乱、紧张的局面，中共中央于1958年11月至1959年7月连续召开了第一次郑州会议、武昌会议、中共八届六中全会、第二次郑州会议、上海会议和中共八届七中全会等6次会议。在这些会议上，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已经察觉到“左”倾错误，并进行了若干纠正。中共八届六中全会纠正了在公社化运动中出现的急于向人民公社过渡和过早地否定商品生产、价值规律和按劳分配原则等偏向，通过了毛泽东主持起草的《关于人民公社若干问题的决议》。这次会议还同意毛泽东本人提出的不作下届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的建议。(1959年举行的第二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选举刘少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共八届七中全会后，中共中央从实际出发，发出了《关于调整1959年主要物资分配和基本建设计划的紧急指示》，压低了1959年计划指标，使工农业生产的指标逐渐降到与实际情况大体相当的地步。

三 庐山会议上错误的“反右倾”斗争

为了进一步总结经验教训，从指导思想上认识和纠正“左”的错误，1959年7月2日至8月1日，中共中央在庐山召开了政治局扩大会议。毛泽东在会上指出，国内形势是成绩伟大、问题不少、前途光明，“大跃进”的重要教训之一是，没有搞综合平衡，以后安排国民经济计划，必须以农、轻、重的次序进行。会议期间，彭德怀曾在西北地区的小组会上作了几次发言，7月13日晚上又给毛泽东主席写了一封信，指出“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共产风”等一系列错误，陈述自己对1958年以来中国共产党的工作的看法。这封信的基本内容是正确的，对问题的分析也是实事求是、诚恳的，表现了一个老共产党员对革命事业的责任感，反映了广大党员和人民群众的要求。彭德怀的本意是送给毛泽东作参考用、希望由毛泽东出面讲一讲，影响大些。7月16日毛泽东批示将此信印发给到会的同志讨论，实际上是进行批判。从此，这封信被说成是表现了“资产阶级的动摇性”，是“右倾机会主义向党进攻的纲领”。毛泽东错误地发动了对彭德怀等人的批判。并在这个会议上错误地作出了关于所谓“彭德怀、黄克诚、张闻天、周小舟反党集团”的决议。随后，中国共产党在全党范围内错误地开展了“反右倾”斗争。这场斗争，从政治上严重损害了共产党内部的民主生活，打击了实事求是、讲真话的作风，使不正之风日益滋长起来。在经济建设上，中断了对“左”的错误的纠正，使高指标、浮夸风、“共产风”的错误延续了更长的时期。

四 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和七千人大会

1958～1960年，由于“左”的指导思想造成的失误，中国经济遭受严重挫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农业、轻工业和重工业的比例失调；

(2) 积累和消费比例失调；

(3) 农业生产大幅度下降，粮食供应严重不足；

(4) 通货膨胀，人民生活水平严重下降；

(5) 工业企业管理混乱，产品质量降低，劳动生产率下降。

1960年7月初至8月10日，中共中央在北戴河举行工作会议，研究国际问题和国内经济调整问题。会议制定了《关于全党动手，大办农业，大办粮食的指示》等文件，确定了压缩基本建设、保证工业生产和认真清理劳动力、加强农业第一线、保证农业生产等措施。1960年冬，中共中央和毛泽东开始纠正农村工作中的"左"倾错误。1961年，按照中共八届九中全会通过的"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开始调整国民经济各部门中的比例关系，并取得初步成效。但是，由于对困难估计不足，贯彻八字方针又不够坚决果断，因此经济形势未能得到根本扭转。广大干部和群众迫切要求发扬民主，总结经验教训，迅速恢复和发展国民经济。

1962年1月11日至2月7日，中共中央在北京举行了扩大的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中央，各中央局，各省、市、自治区党委及地、县委，重要厂矿企业和部队负责干部7 000多人，故这次会议又称七千人大会。会上刘少奇代表中共中央作了报告，并讲了话。毛泽东、周恩来、朱德、陈云、邓小平以及林彪等也讲了话。毛泽东在讲话中，系统地阐述了民主集中制原则，作了自我批评。他说："凡是中央犯的错误，直接的归我负责，间接的我也有份，因为我是中央主席。"与会代表热烈地讨论了刘少奇的报告和毛泽东的讲话。这次大会对统一认识，加强团结，坚决贯彻执行"八字"方针，促进国民经济的恢复与发展，起了重大作用。

五　平定西藏上层反动分子发动的叛乱

1959年3月10日，西藏少数上层反动分子为了维护反动的农奴制度、分裂祖国，公然撕毁关于和平解放西藏的"十七条协议"，发动了以拉萨为中心的全区性武装叛乱。人民解放军驻藏部队为了维护祖国统一，巩固民族团结，奉命于3月20日开始平息武装叛乱，22日平定了拉萨市区的叛乱。3月28日，国务院发布命令：自即日起，解散西藏地方政府，由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行使西藏地方政府职权。9月叛乱集团的主要力量被歼灭，武装叛乱基本平息。

平定叛乱的胜利，粉碎了西藏少数上层反动分子分裂祖国的梦想，打击了帝国主义和扩张主义者妄图搞"西藏独立"的阴谋。同时，扫除了西藏民主改革的障碍，使百万农奴获得了新生。

六　中印边境自卫反击战

中国与印度之间存在着历史遗留的边界争端。新中国成立后，中国政府曾多次建议通过谈判和平解决中印边界问题，均遭印度政府拒绝。1962年10月20日，印度政府调集陆军十多个旅的兵力，并出动空军配合，在中印边境东、西两段同时对中国发动大规模武装进攻。中国边防部队忍无可忍，被迫进行自卫反击作战，粉碎了印军的入侵，收复了失地，保卫了中国的领土和边境安全。10月24日和11月21日，中国政府又两次发表声明，建议停止边境冲突，和平谈判解决中印边界问题。11月22日，中国单方面全线停火。自12月1日起，中国边防部队从1959年11月7日中印双方实际控制线后撤20公里。1963年4月10日至5月25日分期分批全部释放了印军俘虏，交还了缴获的印军武器装备，充分体现了中国方面的和平诚意。

七　苏联片面撕毁和中国签订的合同，撤走专家

1960年6月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在布加勒斯特举行会议，中苏两党发生原则分歧，关系恶化。1960年7月16日，苏联政府片面撕毁了中苏签订的协定与合同600个，并决定撤走全部在华帮助建设的专家，给中国的经济建设造成重大损失，加重了中国的经济困难。

1957年到1966年这10年中，社会主义建设是在曲折中前进的。虽然遭到过严重挫折，但由于全国人民的艰苦努力，仍然取得了很大成就。同1956年相比，1966年全国工业固定资产按原价计算，增长了3倍。棉纱、原煤、发电、原油、钢和机械设备等主要工业产品的产量，都有巨大增长。从1965年起实现了石油全部自给。电子工业、石油化工等一批新兴的工业部门建设起来。工业布局有了改善。农业的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开始大规模地展开，并逐渐收到成效。全国农业用拖拉机、化肥施用量都增长6倍以上，农村用电量增长70倍。高等学校的毕业生为前七年的4.9倍。经过整顿，教育质量得到显著提高。科学技术工作也有比较突出的成果。

这10年中的一切成就，是在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共中央集体领导下取得的。这一期间工作中的错误，责任同样也在中共中央的领导集体、毛泽东负有主要责任。这一期间，毛泽东在关于社会主义社会阶级斗争的理论和实践上的错误发展得越来越严重，他的个人专断作风逐步损害党的民主集中制，个人崇拜现象逐渐发展。而中共中央未能及时纠正这些错误。林彪、江青、康生这些野心家又别有用心地利用和助长了这些错误。这就产生了严重的后果——导致"文化大革命"的发动。

第四节　"文化大革命"的动乱十年（1966～1976）

1966年5月至1976年10月，中国进行了一场持续10年之久的"文化大革命"。这场大动乱使中国各个方面都遭到了严重的挫折和损失，所以又称之为"十年浩劫"。这场"文化大革命"是由毛泽东发动和领导的，全过程分为三个阶段。

一 第一阶段，从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的发动，到1969年4月中共九大的召开

1966年5月4日至2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的主要内容是：批判彭真、罗瑞卿、陆定一、杨尚昆等的所谓"反党错误"，决定停止和撤销他们的职务；通过由毛泽东主持制定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通称"五一六"通知）。《通知》是集中代表"左"倾方针的文件，它提出了发动"文化大革命"的主要论点，也是"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理论"的重要内容。它还宣布撤销中共中央2月12日批转的《关于当前学术讨论的汇报提纲》即《二月提纲》和原"文化革命五人小组"（由彭真、陆定一、康生、周扬、吴冷西五人组成），设立隶属于政治局常委的"中央文化革命小组"（组长陈伯达、顾问康生、副组长江青、张春桥等）。该小组逐步取代了中央政治局和中央书记处的职权，成为"文化大革命"的实际指挥机构。

1966年8月1日至12日，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在北京召开。会议公布了毛泽东给清华附中红卫兵写的一封信和《炮打司令部》的大字报，把斗争的矛头指向国家主席刘少奇。还批判所谓"刘（少奇）邓（小平）资产阶级反动路线"，邓小平也受到迫害。8月8日，全会通过了《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通称"十六条"），错误地改组了中央领导机构，实际上，林彪、江青一伙掌握了中央的很大一部分领导权。至此，毛泽东"左"倾的个人领导实际上取代了中共中央的集体领导，此后对毛泽东的个人崇拜被鼓吹到狂热的程度，祸害全国。

上述两个会议的召开，是"文化大革命"全面发动的标志。1966年8月18日，毛泽东等在天安门开始接见来自全国的红卫兵，先后八次接见了1 300多万红卫兵，掀起了全国性的所谓红卫兵"革命大串连"。林彪、江青一伙把打、砸、抢、抓、抄的非法行动推广到全国。1967年1月，受江青支持的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等在上海发动了"全面夺权"，继而扩展到全国。1967年2月间，在中央政治局碰头会和军委会议上，谭震林、陈毅、叶剑英、李富春、李先念、徐向前、聂荣臻等政治局委员和军委领导同志，对"文化大革命"的错误提出了批评，对林彪、江青一伙搞乱全国的胡作非为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但他们这一行动却被诬为"二月逆流"，受到压制和打击。

1968年10月13日至31日，中共八届扩大的十二中全会在北京召开。毛泽东主持会议。这次会议继续和发展了八届十一中全会的错误，从组织上完成了"打倒刘少奇"的手续，为召开中共九大作了准备。1969年4月1日至24日，中共九大在北京召开。这次会议通过的党章，全面背离了经过实践证明是正确的八大党章，对党的理论基础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作了歪曲的阐述，全部删掉了党员权利的条款，还把林彪作为"毛泽东同志的亲密战友和接班人"写入总纲，从而公开践踏了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的原则。

二 第二阶段，从中共九大到1973年8月中共十大

1970年8月23日至9月6日，中共九届二中全会在庐山召开。林彪反革命集团在会上阴谋夺取最高权力，被毛泽东、周恩来挫败。1971年9月，林彪策动反革命武装政变未遂，于13日乘飞机仓皇出逃，摔死在蒙古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温都尔汗，这一事件，客观上宣告了"文化大革命"的理论和实践的失败。

林彪反革命政变被粉碎后，在毛泽东支持下，周恩来主持中共中央日常工作。他竭力排除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各种干扰和阻挠，恢复和落实了中共一些行之有效的政策，想方设法"解放"了一批被关押、被迫害的老干部，恢复了他们在各级领导机关的职务，使各方面工作开始有了转机。1972年，在批判林彪的过程中，周恩来正确地提出要批判极左思潮的意见，这是1967年2月前后许多中央领导同志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错误这一正确主张的继续。毛泽东却错误地认为，当时的任务仍然是反对"极右"，否定了周恩来的正确意见，致使"左"的错误不但没有得到纠正，反而继续发展，全国形势再度恶化。

1973年8月24日至28日，中共十大在北京召开。这次会议继续了九大的"左"倾错误，并使王洪文当上了中共中央副主席。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在中共中央政治局内结成"四人帮"，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势力进一步得到加强。

三 第三阶段，从中共十大到1976年10月

1974年初，江青、王洪文等人提出开展所谓"批林批孔"运动，实际上是把矛头指向周恩来总理。毛泽东先是批准开展"批林批孔"运动，在发现江青等人借机进行篡权活动后，又对他们作了严厉批评，宣布他们是"四人帮"，指出江青有当中共中央主席和操纵"组阁"的野心。

1975年，周恩来病重住院治疗。

在毛泽东支持下，邓小平主持中央日常工作，着手对许多方面的工作进行整顿，使形势有了明显的好转。但是，毛泽东不能容忍邓小平系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又发动了所谓"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全国再度陷入严重混乱之中。

1976年1月8日，周恩来总理在北京逝世。周恩来对国家和人民无限忠诚，鞠躬尽瘁。他在"文化大革命"中虽然处境十分困难，但竭尽全力，使整个国家机器继续运转。他保护了一大批被林彪、"四人帮"批判和打倒的老干部，尽量减少国家和人民所受到的损失。他受到全党和全国人民的热爱。周恩来的逝世引起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无限悲痛。从3月30日起，首都上百万群众陆续到天安门广场人民英雄纪念碑前，敬献花圈、花篮、张贴传单、朗诵诗词、发表演说，抒发悼念

周恩来总理之情，痛斥"四人帮"的倒行逆施，形成了声势浩大的反对"四人帮"的强大抗议运动。4月5日这个运动发展到高潮，然而受到了"四人帮"的疯狂镇压，造成震惊中外的天安门事件。后来人们称这次运动为"四五"运动。

以天安门事件为代表，广大群众在全国范围内掀起"四五"运动，这个运动实质上是拥护以邓小平为代表的党的正确领导，它为后来粉碎"四人帮"奠定了伟大的群众基础。当时，中共中央政治局和毛泽东对天安门事件的性质作出了错误的判断，并且错误地撤销了邓小平党内外一切职务。

1976年7月6日，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朱德在北京逝世。

1976年9月9月，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毛泽东在北京逝世。1976年10月上旬，中共中央政治局执行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的意志，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从而结束了"文化大革命"这场灾难。

四 十年内乱中的经济

在"文化大革命"中，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对积极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广大干部和群众，扣上"唯生产力论"的大帽子；攻击加强社会主义企业管理是"管、卡、压"；诬蔑钻研业务，掌握技术是"走白专道路"；把专家学者说成是"反动学术权威"，鼓吹"知识愈多愈反动"。他们还抛出"不为错误路线生产"、"宁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等反动口号，煽动停工停产。许多地方武斗频繁，运输堵塞，正常生产秩序被打乱，整个国民经济处于无政府状态。因此，工农业生产和财政收入都受到严重影响，市场供应紧张，人民生活动荡不安。

以1967年为例，工农业总产值比上年减少9%，工业产值减少13%。钢减少503万吨，煤减少4 600吨，原油减少67万吨，发电量减少51亿度，棉纱减少118万件，铁路货运量减少1.2亿吨，财政赤字22.5亿元。

1968年，工农业生产进一步下降。工农业总产值比上年下降4.2%，工业产值下降5%，农业产值下降2.5%。粮食减少175亿斤，钢减少125万吨，社会商品零售额比上年减少4.3%，肉、蛋、糖等副食品供应紧张。

总之，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期间，整个国民经济遭到巨大损失。

在极端困难的条件下，中国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突破"四人帮"的重重干扰和破坏，坚持生产建设，使"文化大革命"的破坏受到了一定程度的限制。因而，中国的经济建设从全局来看仍然取得了一些进展。粮食生产保持了比较稳定的增长。工业交通、基本建设和科学技术方面取得了一批重要成就。例如，成昆铁路、焦枝铁路、京原铁路、通古铁路、太焦铁路、湘黔铁路等九条铁路先后建成通车，总长4 108.9公里。这些铁路沟通内地与边远地区的联系，对发展国民经济、改善人民生活和巩固国防，都有重要的作用。南京长江大桥建成，进一步加强了中国南北的交通联系。1 570个大中型项目建成投产，新增加固定资产1 788亿元。这个时期，从国外引进了一批技术较先进的成套设备和装置，其中包括北京石油化工总厂、上海石油化工总厂、四川维尼纶厂、辽阳化纤厂、武钢一米七轧机工程等。由于一大批大中型项目陆续投产，中国国民经济各部门的生产能力得到进一步扩大。能源工业、原材料工业、化学工业、机械制造工业、轻纺工业、交通运输等方面的生产能力，都有增长。1967年6月17日，中国第一颗氢弹试验成功。1970年4月24日，中国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发射成功。上述项目绝大多数是在"文化大革命"前就开始提出、设计或施工的。"文化大革命"推迟了许多项目的完成日期。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本来会取得更多的成就。

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内乱中，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遭到了最严重的挫折和损失。毛泽东发动"文化大革命"的主要论点，既不符合马克思列宁主义，也不符合中国的实际情况。"文化大革命"是一场由领导者错误发动，被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利用，给中国共产党、国家和人民带来严重灾难的内乱。但毛泽东对林彪、江青的阴谋逐渐有所察觉。毛泽东在晚年仍然警觉地注意维护中国的安全，顶住了某些外国的压力，对制定正确的外交政策方面也有所贡献。同时，又由于周恩来、邓小平等许多党和政府的主要领导人在困难条件下进行了努力，中国社会主义事业才得以持续。1976年10月，中国共产党和全国人民一起，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终于结束了长达十年之久的内乱，开始了中国历史发展的新时期。

第五节 社会主义建设的新时期（1976～ ）

粉碎"四人帮"、结束"文化大革命"动乱，标志着中国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广大干部和人民群众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各项工作。党和国家组织的整顿，冤假错案的平反，开始部分地进行。工农业生产得到比较快的恢复。教育科学文化工作也开始走向正常。中国共产党内外人士越来越强烈地要求纠正"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但是遇到了严重的阻碍。这固然是由于"文化大革命"造成的混乱，不容易在短期内消除，同时也由于当时担任党中央主席、国务院总理的华国锋在指导思想上继续犯了"左"的错误。对于经济工作中的求成过急和其他一些"左"倾政策，他也负有责任。

1978年2月26日至3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华国锋代表国务院做政府工作报告，提出

了要建设120个大项目，其中有十大钢铁基地、九大有色金属基地、十大油气田等高指标，在基建规模、财政支出等方面都安排过大，超过了当时实现的客观可能，这种主观方针的执行，造成了国家财政困难和国民经济比例更加失调的严重后果，引起了全国人民的不安，要求采取坚决措施加以纠正。

一 中国共产党举行十一届三中全会

1978年12月18日到22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前，中共中央召开了工作会议，作了充分的准备。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是新中国建立以后具有深远意义的一次会议。这次会议开始全面认真地纠正十年内乱及其以前的"左"倾错误。全会高度评价了在此之前不久在全国展开的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坚决批判了"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拥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的遵循"）的错误方针，大家明确了即使领导人说的话，凡是经过实践检验，证明是不正确的，就应当改正。会议认为必须完整地、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而不是某些片断语录）；会议确定了"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果断地停止了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个不适用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口号，作出了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提出了解决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的要求，制定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的决定。全会还着重提出了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加强社会主义法制的任务；审查和解决了中国共产党历史上一批重大冤假错案和一些重要领导人的功过是非问题；决定成立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陈云为第一书记，邓颖超为第二书记，胡耀邦为第三书记；增选陈云为中共政治局委员、常委、中央委员会副主席，邓颖超、胡耀邦、王震为中央政治局委员。这些重大决策，使中国共产党掌握了拨乱反正的主动权。从此，中国的政治形势和经济形势开始越来越好。

二 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和在农村开始进行改革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确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1979年4月5日至28日召开了中共中央工作会议，提出对整个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坚决纠正前几年经济工作中的失误，认真清理过去在这方面长期存在的"左"倾错误影响。会议分析了当时的经济形势和调整的必要性，一致同意，集中三年时间，认真地搞好调整工作，把整个国民经济进一步纳入持久的、按比例的、高速度的发展轨道。6月17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正式确认了新的"八字方针"，对国民经济进行大规模的调整。

在农村，开始进行了经济体制改革。以家庭为单位的联产承包生产责任制经过试点，1979年以后逐步在全国推广，充分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取得了重大的成功。

1981年6月27日至29日，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在北京举行。全会一致通过了《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这个决议在提交全会讨论以前，曾征求过中共4 000名各级领导干部和中共党史工作者的意见，中央政治局、书记处作过多次修改。决议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对新中国建国32年来中共的重大历史事件，特别是对"文化大革命"作出了正确的总结，科学地分析了在这些事件中中国共产党的指导思想的正确和错误方面，分析了产生错误的主观因素和社会原因。决议一方面历史地、实事求是地评价了毛泽东在中国革命中的不可磨灭的历史功绩，另一方面也严肃地批评了他晚年的严重错误，同时指出，他的功绩是第一位的，错误是第二位的。决议还肯定了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逐步确立的适合中国情况的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正确道路，进一步指明了中国社会主义事业和中国共产党的工作继续前进的方向。会议一致同意华国锋辞去中共中央主席和中央军委主席职务的请求。全会选举胡耀邦为中共中央主席，赵紫阳、华国锋为副主席，邓小平为中央军委主席。

三 中国共产党召开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1982年9月1日至11日，中共十二大在北京举行。出席大会的正式代表1 600人，候补代表149人。各民主党派负责人，无党派和各界知名人士及党内一些老同志和负责人，应邀列席旁听。

邓小平在开幕词中提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他还指出，中国人民在八十年代的三大任务是：加紧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争取实现包括台湾在内的祖国统一，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在公元2 000年以前的20年内，要抓紧四项工作：进行机构改革和经济体制改革，实现干部队伍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打击经济领域和其他领域内破坏社会主义的犯罪活动；在认真学习新党章的基础上整顿党的作风和组织。胡耀邦代表中共十一届中央委员会作了题为《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的报告。这个报告总结了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来实现历史性伟大转变的经验，提出了中国共产党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总任务是："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报告在总结中国经济建设的历史经验和分析中国国情的基础上，提出了重要决策：经济建设的战略目标是，从1981年到本世纪末，实现中国工农业的年总产值翻两番。经济建设的战略重点是解决好农业问题，能源、交通问题和教育、科学等问题。经济建

设的战略步骤是，二十年分两步走，前十年主要是打好基础，后十年经济全面起飞。报告在说明集中力量进行经济建设的同时，提出要努力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并把精神文明建设作为与物质文明建设紧密相联的根本目标和根本任务突出地加以阐明。报告还重申了中国对外关系的基本原则和方针。报告强调，必须按新党章要求，适应新的历史时期的特点和需要，努力把中国共产党建设成领导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坚强核心。

1982年9月12日在北京召开了中共十二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这次大会上，胡耀邦被选为中共中央书记处总书记，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军委主席、中央顾问委员会主任，陈云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书记。

四　实施新宪法

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新宪法。新宪法规定，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

宪法关于国家制度和国家机构的新规定，进一步发展了社会主义民主，完善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国家领导体制，其主要表现在：(1) 扩大了全国人大常委会的职权，全国人大设六个专门委员会，常委会组成人员大部为专职。(2) 恢复设立国家主席。(3) 国家设立中央军事委员会，领导全国武装力量。(4) 国务院实行总理负责制，各部、委实行部长、主任负责制。(5) 在中央统一领导下，加强地方政权建设。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大设立常委会。(6) 进一步健全民族区域自治制度。(7) 改变农村人民公社的政社合一体制，设立乡政权。(8) 扩大基层直接民主，县以下人大代表由直接选举产生。(9) 取消实际上存在的领导职务终身制，规定国家主席和副主席、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和副委员长、国务院总理和副总理等国家领导人连任不得超过两届（10年）。

新宪法对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精神文明建设、关于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等都作出了新规定。这些规定体现了"一切权力属于人民"的根本原则，有利于10亿人民掌握国家的、民族的和自己的命运。新宪法是中国治国安邦的总章程，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

五　六届人大的召开

1983年6月6日至6月21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国务院总理赵紫阳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此次会议对完成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六个五年计划和准备实施第七个五年计划起了重要作用。会议选举李先念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乌兰夫为副主席，选举彭真为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决定赵紫阳为国务院总理，选举邓小平为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

六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

根据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和十二大的精神，中国在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的同时，对经济体制进行了初步改革。农村经济体制的初步改革获得了很大的成功，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试验和探索也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1984年10月20日，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在北京召开，总结了几年来经济体制改革的经验，研究了全面改革中国经济体制的问题，一致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决定指出，改革的目的，归根到底就是要大大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达到国家的繁荣强盛和人民的富裕幸福。改革的基本任务，就是要冲破现行体制中束缚经济发展的一切老框框，建立起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它既不同于资本主义，又区别于那种不符合中国国情的僵化的社会主义模式。根据这个决定的精神，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起来。

七　第六个五年（1980～1985）计划胜利完成

由于坚决贯彻执行了"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到1985年，中国全面超额完成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六个五年计划。

第六个五年计划的完成情况具有如下特点：

（一）整个国民经济以较高的速度持续稳定地增长。社会总产值、工农业总产值、国民经济生产总值和国民收入平均每年增长10%左右，而1953年到1980年28年平均每年增长6～8%。"六五"计划期间，国民经济增长的速度不仅高，而且没有大起大落的波动，保持稳定上升。这五年间，农业总产值年均增长10.8%，而过去28年每年平均只增长3.5%；1984年粮食产量超过8 000亿斤，比1980年增长27%，人均粮食占有量约400公斤，接近世界平均水平。工业总产值年均增长10.6%，1985年达到8 200多亿元，比1980年增长65.2%。其中重工业增长55.8%，轻工业增长76.2%，能源增长31%，交通运输部门货物周转量增长42.8%，邮电业务增长58%。国内市场活跃，外贸有了较大发展。零售商品货源增长1倍；社会农副产品收购总额比1980年增长94.7%；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比1980年增长1倍；进出口总额比1980年增长71.9%；出口额占世界位次，由第28位上升到第16位。

（二）重大经济比例关系基本协调。"六五"计划期间，农轻重比例为各占1/3；三大产业中，第一产业、第三产业的比例上升，第二产业下降；积累率为32%左右。基本解决了长期以来"农业基础不牢、轻工业太轻、重工业太重、积累率太高"等问题。

（三）经济效益明显提高。实现了社会总产值、国民收入、财政收入年均增长率三个同步增长。

（四）科技、教育事业有了较大的发展。科技事业投资额、基建投资额都有大幅度增长；1985年科技队伍达1 230万人，比1980年增长59.2%；1981～1985年有937项发明获得国家奖，其中有些重要技术接近世界水平，有的跨入世界先进行列；五年间，先后成功地向太平洋和从水下发射运载火箭；研制成功"银河"亿次巨型电子计算机；发射试验通信卫星定点成功。

（五）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城镇职工年均工资收入，由1980年的762元增加到1985年的1 176元，净增414元，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年均增长4.7%；农村人均收入，由1980年191元增加到1985年400元，净增209元，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年均增长14%；1985年11月城乡居民储蓄总额达1 580亿元，比1980年增长近3倍；城镇就业人员达3 500万人，待业率由1980年的4.9%降为1985年的1.5%；"六五"计划期间，中国人民的消费水平年均增长8%，而从1958～1978年的21年里，只增长1.8%；城镇住宅建筑竣工面积达6.3亿平方米，1985年人均住房面积增长1.8平方米。农村新建房面积达31.7亿平方米，人均面积为15平方米。

（六）国民经济发展的后劲有所增强。全民所有制单位完成固定资产投资5 260亿元，新增固定资产3 680亿元。实际建成大中型项目469个。工业企业改造项目逐年增多；全民所有制单位企业改造项目投产10万个，投资1 050亿元。

"六五"计划取得的成就，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以至以后更长远的经济发展增加了后劲。

1985年9月18日至23日，中共十二届四中全会在北京召开。赵紫阳在会上就中共中央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建议（草案）作了说明。他说："七五"期间的任务主要有三条：（1）为中国经济体制的改革创造良好的经济环境和社会环境，使改革顺利展开，基本上奠定新的经济体制的基础；（2）加强重点建设、技术改造和智力开发，在物质技术条件方面为90年代经济和社会的继续发展准备必要的后续能力；（3）使全中国人民生活继续有所改善。会议一致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建议》，这个《建议》为国务院制定第七个五年计划提出了指导思想、主要任务和一系列适应新形势的方针政策。

1987年1月16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举行扩大会议，一致同意接受胡耀邦辞去党中央总书记的请求，一致推选赵紫阳代理党中央总书记，并于10月20日举行的中共十二届七中全会予以追认。

八 中国共产党召开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1987年10月25日至11月1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召开。1 936名代表出席了大会。各民主党派负责人、无党派和各界知名人士及党内一些老同志及负责人，应邀列席旁听。

赵紫阳代表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作了题为《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的报告。这个报告总结了自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所取得的巨大成就，论证了中国现阶段仍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的理论具有重大深远的历史意义。报告提出了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即"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大会指出，中共十三大的中心任务是加快和深化改革。大会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章程部分条文修正案》，以及中央顾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并选举了新的中央委员会。

1987年11月2日在北京召开了中共十三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这次会议上，赵紫阳被选为新的中央书记处总书记，邓小平为中共中央军委主席，陈云为中央顾问委员会主任，乔石为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九 七届人大的召开

1988年3月25日至4月13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认真审议和通过了国务院代总理李鹏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等法案和决议。这次会议对于进一步改革、开放，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产生了重大影响。会议选举杨尚昆、王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副主席；选举万里为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长；选举邓小平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同意赵紫阳辞去国务院总理职务的请求，决定李鹏为国务院总理。

十 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和七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

中国共产党于1988年9月召开了十三届三中全会，分析了我国的经济形势，提出了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的方针。

1989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在北京召开，李鹏总理在会上作题为"坚决贯彻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方针"的政府工作报告，指出，1988年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增长，重点建设取得新的成就，经济体制改革继续深入，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与此同时，也面临许多问题和困难，最突出的是通货膨胀，1988年全国零售物价总指数比上年上升18.5%。政府工作中存在缺点和失误，主要是在经济建设中，急于求成，盲目扩大基建规模，片面追求产值产量，以致造成经济过热，社会总需求超过总供给，经济结构失调，农业发展滞后，等等。李鹏在报告中指出，要采取措施，实行治理和整顿，深化改革，达到消除经济过热等目标，以促使国民经济长期稳定发展。

第五章　中国著名的历史人物

(以出生年先后为序)

老子（约前580～前500）　即老聃，姓李名耳，楚国苦县（今河南鹿邑东）人。春秋时期思想家，道家学派的创始人，曾任周朝主管藏书的官。后退隐，著《老子》一书。《老子》用"道"来说明宇宙万物的演变，认为"道"是天地万物的本源，是客观自然规律。一切事物都是互相联系的，都有正反两面的对立，而对立又是可以互相转化的。抨击统治者压迫、剥削人民是违反天道。但忽视对立转化中的必要条件和斗争的作用，没有把事物向反面的转化看作上升的发展，而只看成是循环往复。《老子》在政治上主张"绝圣弃智"、"无为而治"，幻想回复到"小国寡民"的原始社会状态。

老子的学说对我国哲学的发展有很大影响。

孔子（前551～前479）　名丘，字仲尼，鲁国陬邑（今山东曲阜）人。春秋末期思想家、教育家，儒家学派的创始人。曾任鲁国司寇，摄行相事。为宣传其政治主张，曾辞职离鲁，周游列国十三年，但始终未得任用。晚年整理《诗》、《书》等古代文献，并删修鲁国史官的记载，编成中国第一部编年体史书《春秋》。他长期从事教育事业，主张"有教无类"，首创私学，打破"学在官府"的贵族垄断教育的局面，提倡"学而不厌，诲人不倦"、"因材施教"，提倡学习与思考相结合。孔子的核心思想是"仁"，主张"仁者爱人"，"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在政治上主张"正名"，君、臣、父、子都应实副其"名"；主张在维护贵族统治的基础上实行德治和教化，反对苛刻的税收和任意刑杀。要求统治者以身作则，以感动和教化人民，要多给民众一些好处，"博施于民而能济众"，"节用而爱人，使民以时"，对鬼神的存在持怀疑态度，等等。由孔子的弟子及再传弟子辑录孔子言行编成的《论语》，成为儒家的经典。

孔子所创立的儒家学说，对后代影响很大，自汉朝以来，在封建社会中一直作为中国文化的正统。他被尊为"至圣先师"、"万世师表"。

孙武（生卒年月不详，约与孔子同时）　字长卿，齐国安乐（今山东惠民）人。春秋末期的军事家。曾率领吴军攻破楚国，在吴国兴起的过程中起了有力的作用。所著《孙子兵法》对战略战术一些根本原则作出的概括，具有十分重要的价值，对中国古代军事思想的发展和当今军事学的研究都产生过重大影响；在哲学史上也占有相当地位，是中国最早最杰出的军事科学专著，已有多种外国文字的译本。书中提出的"知己知彼，百战不殆"，"兵无常势，水无常形"，"攻其无备，出其不意"等哲理，已超出军事学的范畴而成为广泛流传的格言。

墨子（约前468～前376）　名翟，宋国（今河南东部）人。春秋战国之际的思想家、政治家、墨家学派的创始人。工匠出身。他提倡"非命"，认为人的贵贱、贫富等等都非命中注定，而是决定于人的努力。他提倡"兼爱"，主张"兼相爱，交相利"。他提倡"非攻"，反对战争。提倡"非乐"、"节用"、"节葬"等，反对奢侈浪费。重视生产劳动，强调"赖其力者生，不赖其力者不生"。政治上主张"尚贤"、"尚同"，认为"官无常贵，民无终贱"。以实践和经验作为认识真理的准则。以"兴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为教育的目的。他的学说在当时影响很大，与儒家并称"显学"。著作有《墨子》。

孟子（约前372～前289）　名轲，字子舆，邹（今山东邹县东南）人。战国时思想家、教育家。他与孔子都是儒家学说的代表人物。早年聚徒讲学，后"以儒道游于诸侯"，因其政治学说不见用，退而与弟子著书立说。著作有《孟子》。在政治上孟子提出"民贵君

轻"的学说，主张"法先王"、"行仁政"，提出"仁者无敌"、"得道多助"。主张省刑罚、薄赋敛，使人民不挨饿受冻。还提出人有"劳心者"和"劳力者"之分。在哲学思想上，提出"性善论"，认为人生来都具有仁、义、礼、智等天赋的道德意识。还有天生的"良知"、"良能"。他虽然也重视环境和教育对人的影响，但其思想的主体是强调主观精神作用，认为养"浩然之气"通过"内求"便可认识一切，这样就可达到"万物皆备于我矣"。由于他把孔子以"仁"为核心的儒家学说运用到政治生活中去，继承和发展了儒家学说，故历史上有"亚圣"之称。

庄子（约前369～前286） 名周，宋国蒙（今河南商丘东北）人。战国时哲学家，和老子同是道家学派的代表人物。做过蒙地方管漆园的小官。在哲学上庄周继承和发展了老子的思想，例如在"道"的理论方面，他认为"道法自然"，"道""无所不在"。强调事物的自生自化，否认有神的主宰。他认为"道"是世界万物的本源，没有界限差别，因而万物也应是齐一的。幻想一种"天地与我并生、万物与我为一"的主观精神自由的境界。主张做人要安时处顺，把一切是非、生死利害置之度外，逍遥自得。实质上是一种主观唯心主义、虚无主义的观点。著作有《庄子》。文章多采用寓言故事的形式，想象力很强，文笔变化多端，具有浓厚的浪漫主义色彩，对后世文学有很大影响。

屈原（约前340～前278） 名平，字原，战国时楚国（今湖北、湖南一带）人。中国最早的爱国诗人。楚怀王时任左徒、三闾大夫，主张严明法纪，举贤任能，改革政治，联齐抗秦。楚顷襄王时因遭反动贵族的谗言而被放逐，流浪于今湖南省沅湘一带。秦国攻破楚国的都城郢之后，他感到楚国前途已经绝望，又深感自己政治理想无法实现，遂投汨罗江而死。屈原在流放中，写了许多忧国忧民的诗篇，其代表作《离骚》、《九歌》、《九章》等是我国古代抒情诗的杰作，吸收民间文学艺术营养，以优美的语言，丰富的想象，溶合神话传说，反映了他的政治理想、坚决抗争的性格和热爱祖国的精神，塑造出鲜明的艺术形象，富有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对后世影响很大。1953年被世界和平理事会列为世界文化名人。

荀子（约前313～前238） 名况，赵国人。战国时思想家、教育家。荀子从十五岁起就在齐国游学。曾三次担任"祭酒"（学宫领袖），后赴楚国任兰陵令，被免职后，从事著述，度过了晚年。他批判地总结了先秦诸子的学术思想，对古代唯物主义有所发展。他虽与孔子、孟子同属儒家学派，但对孔、孟之学有继承也有批判。他反对天命、鬼神迷信之说，肯定"天行有常"而人可以"制天命而用之"。和孟子的"性善"说相反，认为人性生来是"恶"的，须经礼义的感化才能为善。重视环境和教育对人的影响。坚持儒家"正名"之说，特别讲究"礼"，强调尊卑、等级、名分的必要性，主张"法后王"，即效法文、武、周公之道。著作有《荀子》。

韩非（约前280～前233） 战国末期哲学家，法家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出身韩国（今山西河南一带）贵族。被秦王政邀请入秦，但为李斯等陷害，自杀于狱中。他吸收了道、儒、墨各家的思想，并继承了前期法家的思想，其思想中心是以法、术、势三者结合起来的法治思想。主张"为治者……不务德而务法"，认为只有法治，才是巩固封建统治，达到富国强兵的必由之路。他有一套完整的统治理论，后来许多精明的封建统治者在一定程度上接受并运用了这些学说。他发展了荀子的唯物主义，认为"道"是事物运动的普遍规律，"理"是具体事物运动的特殊规律，具体事物是不断变化的，"道"、"理"也要随之变化。主张"世异则事异"、"事异则务变"的历史进化观。著作有《韩非子》。

李冰，战国时人，古代水利家。约公元前256～前251年被秦昭王任为蜀（今四川省）郡守。由于当地的

水患严重，他到任不久，便亲自进行实地考察，制定了治理岷江的规划方案，并动员上万名民工兴办了许多水利工程。其中都江堰防洪、灌溉工程的建成，清除了岷江流域地区的严重水患，灌溉面积达三百余万亩，至今仍发挥着巨大的排灌作用，使成都平原成为沃野千里、旱涝保收的“天府之国”。

秦始皇（前259～前210）　姓嬴名政，战国时秦国（今陕西一带）国君、秦王朝的建立者。从公元前230年灭韩开始到前221年，他先后征服其他六个诸侯王国，结束了中国割据分裂的局面，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秦王朝，自称始皇帝。在位时采取一系列重大措施：废除分封制，实行郡县制；建立以皇帝为首的中央政府，设三公、九卿作为辅佐；统一法律，改善了全国的陆路交通；修筑万里长城，加强了北部的防御。这些措施有助于巩固统一，有利于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但是他实行专制统治，征用民力过多，赋税太重，严刑苛法，焚书坑儒等，严重地破坏社会生产力，引起人民的不满，在他死后不久，秦王朝就被大规模的农民起义所推翻。

汉高祖（前256～前195）　姓刘名邦，江苏沛县人，西汉王朝的开国皇帝。出身平民。公元前209年，陈胜起义，他起兵响应，成为反抗和推翻秦王朝的一支重要力量。公元前206年，他率兵首先攻占秦朝首都咸阳（今陕西西安附近），宣布约法三章，废除秦朝严刑苛法；在随后同项羽对抗的长达五年的楚汉战争中，历经艰难曲折，于公元前202年战败项羽，建立汉王朝。因建都于咸阳，后被称为西汉。史书上说他豁达大度、性格宽厚，能听取臣下意见，知人善任。在位十二年，继续实行中央集权制度；实行重本（农）抑末（商）和与民休养生息的政策，鼓励农业生产；在秦律的基础上制定《汉律》。这些措施促进了当时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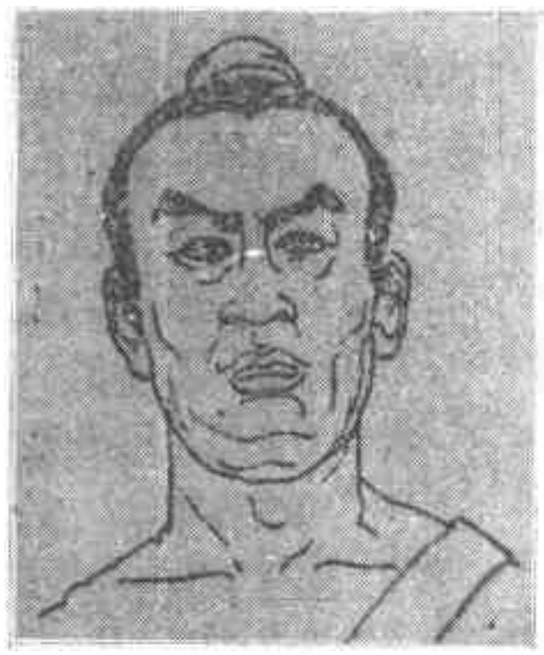

陈胜（？～前208）　字涉，河南登封人。秦末农民起义领袖。雇农出身。秦二世元年（公元前209年），他被征调屯戍渔阳（今北京密云西南），同吴广在蕲县大泽乡（今安徽宿县东南刘村集）发动同行戍卒九百人起义。起义军迅速发展到数万人，他在陈县（今河南淮阳）被拥立为王，建立了我国历史上第一个农民革命政权，国号张楚，打起“伐无道，诛暴秦”的旗帜，号召“天下共起反秦”。后被秦军击败，退至下城父（今安徽涡阳东南）为车夫庄贾杀害。

汉武帝（约前156～前87）　西汉王朝第五位皇帝，姓刘名彻，在位五十四年，是我国历史上一位有雄才大略很有作为的皇帝。其重大政策措施有：(1) 采纳董仲舒“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抬高儒家学说的地位，以之作为巩固统治的工具，使儒家思想成为中国历史上的正统思想和整个封建文化的主体。(2) 两次派张骞出使西域，发展与西域的经济文化交流，开辟了古代丝绸之路。(3) 先后派卫青、霍去病出征匈奴，使匈奴不再南犯，保障了北方经济文化的发展。(4) 采纳桑弘羊的建议，把冶铁、铸钱、煮盐收归官营，并征收商人资产税，打击富商大贾，大大增加了中央的财政收入。汉武帝时期是西汉最强盛的时期，但汉武帝大搞封禅、祀神求仙，挥霍无度，加上繁重的徭役赋税，致使农民大量破产流亡。

司马迁（约前145～？）字子长，陕西韩城人。汉代史学家、文学家。曾任西汉王朝太史令，博览史官所藏图书，早年游历名山大川，收集大量史料。公元前104年，与唐都等人共同改革历法，制订太初历。后因替投降匈奴的李陵辩解而下狱，受腐刑。出狱后发愤著书，先后用了十多年时间写成了《史记》，记述了上从传说的黄帝，下至汉武帝，首尾三千年左右的史事，成为中国最早的一部通史。《史记》所开创的纪传体史书的形式，为

后世史家树立了光辉的榜样。《史记》体例新颖，观点鲜明，刻划人物栩栩如生，语言精练铿锵，生动活泼，在文学史上也有很高的地位。

张骞（？～前114）陕西城固人，西汉外交使臣，被封为博望侯。曾奉汉武帝之命两次出使西域：第一次是公元前139年出使大月氏，相约夹击匈奴，经过大宛、康居（相当于今新疆及其附近地区）等国，途中被匈奴扣留了十一年之久，此行历时十三年，同去的有一百多人，回来时只剩两人。第二次是公元前119年出使乌孙国，并派副使出使大宛、康居、大月氏、大夏、安息、身毒等国，主要目的是与各国友好交往。他的两次出使，沟通了中原与西域各民族间的联系，发展了汉朝与中亚各国的友好关系，促进了经济、文化的交流。自此，开辟了古代丝绸之路。

张衡（78～139）字平子，河南南召人。东汉时科学家、文学家。年轻时就用了十年时间写成《二京赋》，铺写京都景象，规模宏大，文辞优美。曾任太史令，掌管天文、历算，成就卓著。他的科学著述很多，其中《灵宪》是一本阐述天地日月星辰生成和它们运动的天文理论著作，明确地指出宇宙是无限的。他还指出月亮本身是不发光的，月的光是太阳反射的结果，他第一次正确地解释了月蚀的成因。他创制了世界上最早利用水力推动的大型天文仪器的“浑天仪”和世界上第一架测报地震方位灵敏度很高的地动仪。此外，在气象方面，创造了一种测定风向的候风仪；在数学方面，也很有成就。

张仲景（约150～219）名机，河南南阳人。东汉末医学家。他发明创造了用“辨证论治”的方法诊病、治病，即先用望、闻、问、切的方法了解到病人的病情然后分析归纳，仔细辨认，做出正确的诊断，而治疗的原则和方法主要分驱邪和扶正两方面。这一套经验至今中医仍在沿用。他所著《伤寒杂病论》，后人将其分成《伤寒论》和《金匮要略》两书。《伤寒论》论述外感热病，《金匮要略》论述内科杂病。分析诸症，提出治疗方法，总结了前人的医疗经验，对中国医学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被奉为“医圣”，其著作被称作“医经”。

曹操（155～220）即魏武帝，字孟德，安徽亳县人。三国时政治家、军事家、文学家。东汉末年在镇压黄巾起义中扩大力量，后凭借汉献帝的名义发号施令，逐渐统一了中国北部，并采用“屯田”政策和兴修水利，使中国北部的农业生产有了迅速的发展。建安十三年（208年）进位为丞相，率军南征，在赤壁为孙权和刘备的联军所败，先后封为魏公、魏王。子曹丕称帝后，被追尊为武帝。长于谋略，兼资文武，用人唯才，精兵法，著《孙子略解》、《兵法接要》。与子丕、植并善诗歌，称为“三曹”。著作已散佚，经今人整理有《曹操集》。

诸葛亮（181～234）字孔明，山东沂南人。三国蜀汉的政治家、军事家。早年隐居隆中（今湖北襄阳西），留心世事，被称“卧龙”。207年，刘备“三顾茅庐”聘请，成为刘备的主要谋士。他在有名的“隆中对”中，提出联孙抗曹策略。后来刘备根据这一策略，联合孙权，果然在赤壁获胜，进而占荆州、占益州造成了魏、蜀、吴三分天下的形势。刘备建立蜀汉政权后，他被任为丞相，在任十多年，励精图治，赏罚严明，任人唯贤，推行屯田政策，改善和西南各族的关系。228年起，他几次出兵攻魏，争夺中原，因力量过于悬殊未能成功。234年病死于五丈原军中。诸葛亮为了改善军队的武器和运输器具设计制造了能同时发射十箭的“元戎”（即连弩），制造了类似人力手推车的“木牛流马”。

王羲之（321～379）字逸少，山东临沂人，东晋书法家。因曾任右军将军，人称王右军。吸收汉魏诸书法家之所长，推陈出新，变历来质朴的书法风格，笔势潇洒、雄健，成为妍美流便的新体。兼善隶、草、正、行诸体，尤精正、行。他的书法造诣精

深，被称为“书圣”。他一生写下许多碑文，后人印成碑帖，作为临摹的范本。其子献之也以书法著名，合称“二王”。

祖冲之（429～500）　字文远，河北涞水人。南北朝时的科学家。他在数学、历法、机械制造等方面都有卓越的贡献。在数学方面，推算出圆周率 π 在 3.1415926 与 3.1415927 之间，在世界数学史上第一次把圆周率算到小数点后七位；并将圆周率化为分数，即：约率为 22／7，密率为 355／113，密率值要比欧洲早一千多年。他还解决了二次、三次方程的求解方法。在天文历法方面，于 462 年编制成《大明历》，首先考虑到“岁差”的计算，对日月运行周期的数据，比当时其他历法都更准确。在机械制造方面改造了指南车、制成水碓磨（用水转轮磨粮食）和日行百里的千里船等。

贾思勰（约第 6 世纪）　北魏末年的农业科学家。曾任北魏高阳郡（今山东临淄西北）太守。他根据访问老农及自己观察、试验的心得和从古书中搜集到的资料，写成《齐民要术》，是中国完整保存至今的最早的一部农业科学专著。包括了农、林、牧、渔各个方面。书中系统的记载和总结了选种育种、精耕细作、防旱保墒，各种农作物、蔬菜、果树、竹木的栽培，家禽、家畜的饲养和医治，农产品的加工、储藏等，反映了当时中国北方农业生产发展和农业科学技术所达到的水平，对农业科学技术的发展作出了很大贡献。

唐太宗（599～649）　唐代有作为的皇帝，名李世民，18 岁劝其父李渊起兵反隋，李渊称帝，建立唐王朝，封他为秦王。626 年，太子李建成因见李世民屡建战功，威名日盛，为争夺王位，蓄谋杀害李世民。李世民却先发制人，通过玄武门政变，杀建成，得为太子，继即帝位。在位 23 年，年号贞观，史称“贞观之治”。主要治绩：(1) 在发展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方面能以“亡隋为鉴”，以水比人民，以舟比统治者，引出“水可载舟，亦可覆舟”的教训，避免过多使用民力，推行均田制等措施，促进了当时社会经济的恢复和发展。(2) 在听取臣下提出的不同意见方面，能够纳谏，把魏征要求他的“居安思危”、“善始克终”作为座右铭，避免了施政中的许多错误。(3) 在用人方面，尽量摆脱门第、地域和亲疏关系，发展科举制度并加强对官吏的考核，唯才是举。例如魏征原是与他争夺皇位的哥哥的谋臣，李世民取得胜利后，不计前嫌，仍大胆重用，即是一例。(4) 在处理民族关系方面，采取和亲，接纳客使等措施，使周边民族纷纷归附，北方各族尊他为“天可汗”。当时还发展了西域交通，促进了与国外的贸易和文化。但是他在晚年，纳谏不如先前，连年用兵，人民兵役、徭役很重，加深了国内矛盾。

玄奘（602～664 年）　本姓陈，名祎，河南偃师人。唐朝高僧，佛教学者、翻译家、旅行家。通称三藏法师，俗称唐僧。公元 629 年（唐贞观 3 年），西赴天竺（今印度一带），在当时印度最高的佛教学府和印度学术文化中心那烂陀寺学经 5 年，后又到天竺各地几十个国家游学 5 年，同一些学者展开辩论，在曲女城的一次学术辩论大会，有 18 国国王参加，佛教僧侣、博学之士和远近各国赶来观看的有 5 万多人，结果玄奘获得全胜，名声大震。此行经历 18 年，于公元 646 年回到长安，潜心翻译工作 20 年，共翻译了佛教经、论共 75 部，1335 卷。他所翻译的经典不仅丰富了中国的文化，也使古代印度的许多佛教经典得以保存。此外，他还著有《大唐西域记》一书，流传至今，是研究印度、尼泊尔、中亚等地历史地理的重要资料。他到天竺取经的事迹在中国民间广泛流传，明朝吴承恩撰的《西游记》就取材于此。

松赞干布（617～650）　名弃宗弄赞，吐蕃的赞普（国君），即位时，年仅十三岁，面对旧贵族叛乱和外敌入侵的险恶形势，在其叔父和一些大臣的辅佐下，肃清内奸，平定了叛乱，迁都逻些（今拉萨），统一了整个西藏高原。他努力发展生产，创制文字，崇奉佛

教，制定法律，建立官制、军制。公元641年，与唐朝文成公主结婚，公主向吐蕃人民传授耕作、纺织、刺绣等技术，松赞干布也派贵族子弟到长安学习。公元649年，唐朝授他为驸马都尉、封为西海郡王。他对汉藏经济、文化的交流，汉藏两族友好关系的发展。都作出了卓越贡献。

武则天（624～705）名曌（同照），山西文水人。中国历史上唯一的女皇帝。十四岁被唐太宗选入宫为才人，655年唐高宗立为皇后，参与朝政，与高宗并称"二圣"。高宗死后，她相继废其子中宗、睿宗的帝位，690年自称圣神皇帝，改国号为周。在位15年，实际掌握朝政50年。武则天一方面镇压反动派，同时明察善断，对有才能的人物很能识别，并能重用。她开创殿试制度，亲自考试贡士；修《姓氏录》，凡五品以上官员都可升人士流。她采取较开明的政治措施，例如劝农桑，薄赋徭，息兵；节省公费与力役；广开言路，提升才高位低者等等，因而在她掌权时期，社会稳定发展，没有发生严重的内乱与外患。但另一方面她又任用酷吏，几兴大狱，唐朝王室和功臣被牵连冤杀的不少。晚年生活豪奢，独断专行，颇多弊政。705年唐中宗复位，同年冬，武死。

吴道子（约685～约758）又名道玄，河南禹县人。唐代画家。少时孤贫。开元中召入供奉，为内教博士。擅长佛教和道教人物及山水画，其画笔法超妙，自成一家。在长安、洛阳寺观作壁画三百余间，人物情状无一相同，衣带飘飘欲飞，有"吴带当风"之誉，相传曾于大同殿壁画嘉陵江三百余里山水，一日而成。所画生动而有立体感，不但求其形似，而且追求神似。苏轼说："画至吴道子，古今之变，天下之能事毕矣。"有"画圣"之称。

李白（701～762年）字太白，号青莲居士，唐代诗人。祖籍甘肃，生于西域碎叶城，长于四川锦州。天宝初，入长安，经人推荐，任翰林供奉，以蔑视权贵，遭谗出京，漫游各地，写下不少优秀诗篇。因牵涉永王（李璘）之乱，被流放夜郎，途中遇赦。但不久病

卒。他的诗向往自由生活，蔑视封建权贵，尖锐批判当时政治的腐败，同情人民的疾苦，描绘山河的壮丽景色，表现出对祖国的热爱。他的诗雄奇豪迈，感情炽烈，想象丰富，语言自然，音律和韵多变，不受格律束缚。他善于从民歌、神话中吸取营养和素材，构成其特有的瑰玮绚烂的色彩，是屈原之后积极浪漫主义诗歌的新高峰，被称为"诗仙"。他的诗在中国文学史上占有光辉的地位。

杜甫（712～770）字子美，河南巩县人。唐代诗人。自幼受到良好的文学熏陶，青年时漫游吴、越、燕、赵的名山大川，和李白结下深厚友谊。746年来到长安，寓居10年，才谋到一个小小官职。不久安史之乱发生，唐朝由盛急速衰微，杜甫也经历了流离困苦的生活，后来在成都浣花溪筑草堂（遗址现成为旅游点），过了几年安定生活。晚年颠沛流离，最后在贫病交迫中死于湘江的小船上。他留下来的诗有一千四百多首。他的诗大量反映社会动乱和人民疾苦，并寄予深切同情，批判统治者的罪恶，反映了当时政治的腐败，是历史的高度概括，有"诗史"之称；他的诗风格沉郁，语言精炼，格律严谨，是中国古代诗歌现实主义的优秀作品。1962年被选为世界文化名人。

韩愈（768～824）字退之，河南孟县人。唐代思想家。父母早亡，由嫂抚养，青年时生活凄苦，刻苦自学，考取进士后，为官数遭贬谪，后官至吏部侍郎。思想上尊崇儒家正统，排斥佛教。政治上反对藩镇割据。他的主要贡献在于反对六朝以来过分讲究对仗和音律而思想内容空洞，形式僵化，因而不能很好地反映现实生活的骈偶文体，倡导古文运动，主张"文以传道"，反对形式主义。力求思想内容与形式的统一，并且身体力行，写下了大量优秀散文。他的

散文在继承先秦、两汉古文的基础上，有所创新和发展，无论叙事、抒情或议论，挥洒自如，气势雄健。韩愈和柳宗元等倡导的散文运动获得了很大的成功，有人称韩文（即韩愈的文章）是“文起八代之衰”。他被列为“唐宋八大家”之首。他的诗，力求新奇，有时流于险怪，对唐宋诗都有一定影响。他的学生为他编辑了《昌黎先生集》。

白居易（772～846）

字乐天，陕西渭南人，晚年居洛阳香山，号香山居士。唐代诗人。早年家境贫困，对人民疾苦有较多了解。做官后因上表谏事，得罪权贵，曾被贬为江州司马，先后调任苏、杭二州刺史，官至刑部尚书。为官期间为人民办了许多好事，深得百姓爱戴。在文学上主张“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反对无病呻吟。所作讽谕诗尖锐地揭露了统治阶级的罪恶，反映了人民的痛苦。他的诗浅显平易，语言通俗，老妪也能听懂，故流布甚广。他的长篇叙事诗《长恨歌》、《琵琶行》尤为有名，至今仍广为流传。晚年意志消沉，追求闲适。著作有《白氏长庆集》。

黄巢（？～884）　山东菏泽人。唐末农民起义领袖。私盐贩出身。公元875年，聚众响应王仙芝起义。王仙芝战死后，被推为领袖，号称冲天大将军，带领起义军转战华北、中原、东南和岭南等广大地区。起义军所到之处，采取了处死贪官污吏，开仓济贫等措施，深得广大群众的拥护，起义军发展到数十万人。876年黄巢率军攻占长安，建立大齐政权，即帝位，年号金统。后因内部分裂，被唐军包围，撤出长安，又屡被沙陀族李克用战败，884年退至山东泰安，在狼虎谷被敌追及，不屈自杀。

王惟一（约987～1067）

又名惟德，宋代针灸学家。仁宗、英宗朝的御用医官。仁宗天圣四年（1026年），他总结历代针灸医疗的实践经验，主持设计用铜铸成人体模型，刻示经络、腧穴位置。又写成《新铸铜人腧穴针灸图经》三卷，并刻石流传，在针灸学上有较大贡献。

司马光（1019～1086）

陕州夏县（今山西夏县）涑水乡人。字君实。北宋政治家、史学家。宋仁宗宝元年间（1038～1039）中进士，庆历五年（1045）冬入朝为官，宋神宗年间（1068～1084），官至翰林学士、御史中丞。时值王安石推行新法，他极力反对，强调祖宗之法不可变。神宗不从。熙宁四年（1071）自请任西京御史台，退居洛阳15年。元丰八年（1085）宋哲宗即位，高太皇后听政，奉诏入京主持国政。元佑元年（1086）任尚书左仆射兼门下侍郎（宰相），全面废除王安石的新政，史称“元佑更化”。为相8个月病逝，卒后追封温国公，谥文正。生前以19年的时间（1066～1084）在刘恕等人协助下，编成编年体通史《资治通鉴》，记述了从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公元前403）到后周显德六年（959）计1 362年的历史。此书的特点是：取材广博，下笔审慎，意在以历史为镜，帮助统治者从历代治乱兴亡中取得鉴戒。遗著有《司马文正公集》、《稽古录》等。

王安石（1021～1086）

字介甫，号半山，江西临川人。北宋政治家、思想家、文学家。王安石针对当时社会政治的积弊，作了深刻的揭露和剖析，提出了反对因循守旧和革新政治的主张，主要是抑制大官僚地主和豪商巨贾对农民的掠夺，调整社会秩序，发展生产，以期富国强兵。1069年，他被任为参知政事，次年拜相，积极进行改革，在财政经济方面，推行青苗法、免役法、均输法、市易法、农田水利法、方田均税法；在军政方面，推行保甲法，置将法；对学校和科举制度也作了一些改革。新法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增加了国力，但触犯了官僚、地主的利益，遭到保守派官僚的猛烈反对。王安石主张“天变不足畏，祖宗不足法，人言不足恤”与保守派进行了坚决的斗争。但因用人不当且保守派势力太大，王安石两次罢相。1085年，支持变法的宋神宗死后，新法就被废止了。作为文学家，王安石很重视运用文学来进行政治斗争，主张文学要“有补于世”，因此他的诗文颇有揭露时弊、反映社会矛盾之作。王安石被列为“唐宋八大家”之一。

沈括（1031～1095）字存中，浙江杭州人。北宋科学家、政治家。曾积极参加王安石变法，一度成为王安石的得力助手。他成就最大的是在科学方面。晚年撰写《梦溪笔谈》，记录所见所闻及自己的研究成果，记事六百零九条，内容包括天文、历法、数学、地理、地质、化学、物理、医药、生物、历史、文学、音乐、美术等，范围十分广泛。在历法方面沈括精心改制了浑天仪、浮漏、景表等天文观测仪器。他还通过对天体运行规律的长期实际观察和研究，修改旧历法。他在数学研究领域内创造了两项重大科学成果"积隙术"、"会圆术"。他所撰写的《梦溪笔谈》在科学史上有很高价值。英国科学史家李约瑟推崇《梦溪笔谈》是"中国科学史上的里程碑"。

苏轼（1037～1101）字子瞻，号东坡居士，四川眉山人，宋代著名文学家、书画家。他在政治上对王安石变法，持批判态度；在文学艺术上有着多方面的成就。他的文章笔力纵横、挥洒自如，风格多样，主张文章要有为而作，是"唐宋八大家"之一；他的诗清新流利，笔力豪健清奇，善于运用比喻，有独特风格，现存的有二千八百多首；他的词多豪放，自成一家，对后世影响很大。作为书法家，他擅长行书与楷书，创造独具风格的"苏体"，与黄庭坚、米芾、蔡襄并称"宋四家"；他善画竹和枯木怪石，论画主张"神似"，可惜他的画多数失传。

李清照（1084～约1151）号易安居士，山东济南人，宋代女词人。早期生活优裕，读过很多书，能书、能画，又善于写诗词和文章。李清照与夫赵明诚酷好金石图书，收藏极富。金兵入侵后，渡淮南奔，明诚病殁，她流寓杭州、金华一带，景况极为孤独凄苦。李清照词有自己的艺术特色，长于描写个人的心理感受，细腻婉转，含蓄蕴藉，是宋代词坛上婉约派杰出代表。其作品，前期多写悠闲生活，抒情性很强，艺术手法很高妙，但题材内容较狭窄。到了后期国难家愁，生活的不幸使她的思想和创作呈现了不同的风貌，其作品除悲叹身世之外，有的情辞慷慨，表现出强烈的爱国热情。今人辑有《李清照集》。

岳飞（1103～1142）字鹏举，河南汤阴人，南宋抗金将领。北宋末年投军，曾任节度使等职。为人正直无私，严于治军。他统率的军队，纪律严明，"冻死不拆屋，饿死不掳掠，"并且训练严格，被称为"岳家军"。对金的南侵，他力主抵抗，曾先后上书反对朝廷南迁，反对与金议和。在抗金战争中，立下了不可磨灭的功绩。1130年，他率军大败金兵于牛头山，乘胜收复建康（南京）保住南宋的偏安局面。1134年，他领兵收复唐、邓等六州。1140年，在郾城大败金兵，追至朱仙镇，金兵哀叹："撼山易，撼岳家军难！"正当岳飞节节胜利时，宋高宗、秦桧等主和派为保住自己封建小王朝的特权，一心与金议和，勒令岳飞退兵。岳飞被召回到临安（今杭州）后，被解除兵权，不久被诬图谋造反，下狱。142年1月，以"莫须有"的罪名被杀害。著有《岳武穆遗文》，他所作诗词散文多慷慨激昂，令人奋进。

朱熹（1130～1200）字元晦，江西婺源人。宋代哲学家、教育家。朱熹的学说是中国哲学史上论证最细密、条理最清晰的哲学体系。他发展了程颢、程颐关于理气关系的学说，集理学之大成，建立了一个完整的理学体系，被称为程朱学派。他的理学到明清时被提到儒学正宗的地位。他的理学虽仍称为儒学，但与孔子原来的思想已有很大不同，主张"存天理，灭人欲，"成为封建统治者禁锢人民思想的精神枷锁。朱熹对经学、史学、文学、乐律等典籍广为注释，著有《四书章句集注》等。他的博览和精密分析的学风对后世的学者很有影响。他讲学五十年，在教育方法方面，他主张"穷理"和"笃行"并重，学习要"循序渐进，熟读而精思"。

辛弃疾（1140～1207）字幼安，号稼轩，山东历城人。南宋爱国词人。少年时代就立下了恢复中原的壮志，二十一岁参加了山东抗金义军。创立了一支对内维持治安，对外抵御金兵的"飞虎军"，名震中原。但他的爱国抗敌的英勇行为遭到了主和派的诬陷打击，因而罢官长期闲居。他的词现存六百余首，充满了爱国主义思想，反映了当时人民悲惨的命运与民族的屈辱，激昂慷慨，悲壮豪放，抒写了抗金壮志难酬的悲愤，揭露、批判了上层统治集团的屈辱投降；也有不少赞颂祖国壮丽河山的作品。词集有《稼轩长短句》12卷，与《稼轩词》四卷两刊本。有今人新录的《辛稼轩诗文抄本》。

成吉思汗（1162～1227）名铁木真，蒙古族军事家、政治家。十二世纪末，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蒙古各部落之间的联系逐步加强，蒙古族人民渴望统一，铁木真逐步征服了各部落，结束了部落之间的长期战争。1206年蒙古的贵族、功臣们推举他为大汗，尊称成吉思汗，建立了蒙古汗国。即位后创建军事、政治、法律等制度，开始使用文字，促进了蒙古社会的发展。成吉思汗四出征战。1215年占领金朝都城中都（今北京）；1218年派兵征服西辽；1219年西征花剌子模，直打到申河（今印度河）；另一支军队越过太和岭（今高加索岭），长驱直入斡罗斯。1226年进攻西夏。第二年病死。元朝建立后，追尊他为元太祖。所统帅的军队席卷了半个世界，建立了疆域辽阔的蒙古帝国。他和他的继承人对中国社会的发展、国家的统一，起了促进作用；但他发动的向外扩张的侵略战争，大量屠杀平民，焚毁城廓，在历史上起过破坏作用。

忽必烈（1215～1294）成吉思汗之孙。1260年继蒙哥汗即大汗位。1264年定都燕京（今北京）。1271年改国号为元，成为元帝国的建立者，称元世祖。1279年灭南宋，统一中国。在位35年，吸收中原地区历代封建统治的经验，提倡程朱理学，注意发展农业生产和交通，建立行省制度，设置驿站，加强对西藏、新疆等边疆地区的管理，中国境内实现了空前规模的多民族大统一的局面。

关汉卿（约1230～1300）大都（今北京）人。元代著名剧作家。他深入接触下层人民，熟悉人民语言和民间艺术形式，也深知人民的疾苦和愿望，他的作品广为人民喜闻乐见。他作的杂剧约有六十多种、现存的有《窦娥怨》、《拜月亭》、《蝴蝶梦》、《望江亭》等十多种。他的作品可分三类：（一）着重揭露封建社会的黑暗腐败。（二）反映被压迫、被蹂躏妇女的生活和斗争，塑造了象窦娥、王瑞兰、王婆婆、谭记儿等妇女形象。（三）歌颂历史英雄人物。他对元代杂剧和后来戏曲的发展有很大的贡献，堪称元代杂剧的奠基人。

文天祥（1236～1283）字履善，号文山，江西吉安人。南宋状元，曾任秘书省正字，江西瑞州、赣州、安徽宁国知府以及右丞相等职。为了抵抗元兵南侵，他曾先后在江西、福建、广东等地，组织义军，坚持抗元。1278年，他在广东海丰北面的五坡岭被俘，始终拒绝元军的劝降，并以"人生自古谁无死、留取丹心照汗青"的诗句，表明自己的意志。在狱中四年，文天祥写下了许多光辉的诗篇，如《正气歌》，反映了他强烈的爱国热情，表现了一位民族英雄的忠肝义胆。1283年文天祥慷慨就义。

明太祖（1328～1398）名朱元璋，安徽凤阳人。明朝开国皇帝。出身贫苦，曾做过和尚。公元1352年参加红巾军，反抗元朝，经过十多年的战争，于公元1368年建立明朝，定都南京。同年北伐，攻克大都（今北京），推翻元朝统治。他在位31年，采取宽猛结合的统治政策。在政治上，加强法制，加强皇

权，压制富豪，打击贪污，他为了巩固政权，设立了秘密监视、侦察的特务机关"锦衣卫"，大事杀戮曾经帮助他取得政权的文武大臣，进一步强化中央集权。在经济上主张"休养生息"，奖励垦荒，兴修水利，发展生产；制定"黄册"、"鱼鳞图册"，作为征徭役和租税的根据，使人民负担比较合理；解放"驱口"（奴隶），改善工匠地位。朱元璋推翻元朝，统一全国，并采取措施安定社会，发展生产，奠定了明初盛世的基础，是中国历史上有作为的皇帝之一，但他强化封建专制统治，对当时和后世都产生过很大的消极作用。

宗喀巴（1357～1419） 原名罗桑扎巴，青海湟中人，藏族称湟中为"宗喀"，所以称他宗喀巴。西藏喇嘛教格鲁派（黄教）创始人。年幼时出家当和尚，年长后到西藏，学习喇嘛教各派显密教法，针对当时喇嘛教的腐败，他在噶当派教义的基础上，综合其他教派的教义加以改革，主张僧人要严守戒律，学经要遵循次第，寺院组织要严密。1409年，他得到藏族统治集团阐化王等的支持与资助，在拉萨创办并主持祈祷大法会，建立了甘丹寺，形成了格鲁派。格鲁派喇嘛头戴黄帽，故也称黄教，广泛流传于西藏、蒙古等地。后来格鲁派逐渐成为西藏的执政教派，达赖和班禅就是格鲁派的两大活佛。几百年来，黄教实行活佛传世制度，直到解放以后，在民主改革以前，仍保持着政教合一的封建统治体系。

郑和（1371～1435） 本名马和，字三保，回族，云南晋宁人，因随燕王朱棣起兵有功，赐姓郑，任内官监太监。明代航海家。在1405至1433年的28年间，他先后七次率领船队远航，到过三十多个国家，最远到达非洲东海岸。郑和每到一地，都用中国产的磁器、丝绸、金银等物换取当地的特产，促进了中国与亚、非各国的经济和文化交流。郑和的远航比哥伦布、达·伽马的航行要早半个多世纪；郑和所乘船只最大的长约150米，宽约60米，可容1000人，船队规模很大。

李时珍（1518～1593） 字东璧，号濒湖，湖北蕲春人，明代医药学家。出身在一个三代世医的家庭，

自幼随父亲行医，广泛研习历代重要医、药著作。在他行医和研究药物中，发现古代药书有许多错误，致使医生按药定方时出了差错，同时还有很多有用的药物未能充分利用。因此李时珍下决心把古代药书加以验证、整理、补充。1552年起开始编写《本草纲目》，他远涉深山旷野，遍访名医宿儒，深入到樵夫、药农和串街医生之中，收集民间药方，采集药物标本，了解各种药物性状和功用，到过好几个省，用了27年工夫，总结了16世纪以前我国人民丰富的使用药物的经验，完成这部医药巨著。《本草纲目》全书分16部，52卷，收集药物2892种，共一百几十万字，并附各种方剂11000余首，药物形态图1100余幅。是我国医药学的宝贵遗产。对后世药物学的发展作出了重大贡献，现在已译成英语等多种文字，流传国外。

戚继光（1528～1587） 字元敬，号南塘，山东蓬莱人，明代抗倭名将，军事家。16世纪初，日本国内政治斗争失败的一批武士，流亡海岛，勾结我东南沿海的走私商人、官僚地主，掠夺、抢劫沿海地区渔民的财物，即明朝人所称的"倭寇为患"。1555年戚继光被调到浙江抵抗倭寇。他在浙东一带招募农民、矿工、渔民，编练新军，严密组织队伍，重视军中号令，熟练杀敌防身武艺。经过他言传身教，悉心操练，他的新军成为一支纪律严明，战斗力强的劲旅，被称为"戚家军"。他统率这支军队先后在浙江、福建、广东多次大破倭寇，使之不能再在中国东南一带为患。1567年，他被调到北方对付来犯的鞑靼，镇守蓟门16年。在任期间他积极加强北方边防力量，保卫了塞内的安全。但后来受到排挤，辞职回家。著有《纪效新书》，《练兵实纪》等书，对练兵、治械、阵图等都有独到的见解。

徐光启（1562～1633） 字子先，上海人，明代科学家。曾任礼部尚书兼东阁大学士，后兼文渊阁大学士。他深入进行农学、天文学等方面的科学研究，并向罗马传教士利玛窦等学习西方的天文、历法、数学、测量、水利等科技知识。为了把西方的科技知识介绍到中国，他翻译了很多著作，其中以《几何原本》最著名。

他编著的《农政全书》，是中国古代一部重要的农业科学著作，共60卷，50万字，分农本、田制、农事、水利等12门，大量辑录了古代和当时农书中的精华，并独出新见，起到了总结和发展祖国农学的作用，可谓我国明代农学中的百科全书，至今仍有着较大的参考价值。徐光启在天文学上也有卓越的成就。《崇祯历法》就是他领导修改历法的成果。同时，他引入了关于地球、地理经纬度等概念。他使用望远镜观察天象，在我国第一个说明了银河是由无数巨星组成的。

李自成　（1606～1645）　陕西米脂人，出身农民家庭，明末农民起义领袖。1629年参加农民起义军。1635年在河南荥阳召开的各路农民起义军首领大会和随后的安徽凤阳大捷中，表现了他的谋略和军事才干，1636年闯王高迎祥牺牲后，他被拥戴为领袖，继续称闯王。经过几年曲折的战争，1640年他率军进入河南，次年攻占洛阳。闯王的军队以"均田免粮"为号召，深得人民欢迎，很快发展到百万之众，连续获得胜利。1644年在西安建立国家，国号大顺。同年3月攻破北京，推翻了明朝。由于起义军一些领袖入京后滋长了太平麻痹思想，贪图享乐，又在战略策略上犯了错误。1645年吴三桂勾结清军入关，李自成退出北京，转战陕西、湖广。同年4月，他在湖北省通山县九宫山遭突然袭击，不幸牺牲，年仅39岁。

黄宗羲　（1610～1695）　字太冲，号南雷，人称梨州先生，浙江余姚人。明清之际的思想家、史学家。明亡后，曾参加武装抗清，以后拒绝清朝的征召，隐居著述。他对天文、算术、乐律、经史百家都很有研究，史学成就尤大，著有《明儒学案》。他的史学理论和实践，开创浙东史学研究的风气。所著《明夷待访录》，批判君主专制制度。他指出，君"为天下之大害"，君主"敲剥天下之骨髓、离散天下之子女"，满足"一人之淫乐"。而王公大臣乃君王之爪牙，统治人民的工具，从而否定了整个官僚制度。他主张"以天下为主，君为客"，要以法治国，"有治法而后有治人"，这些闪耀着民主主义的启蒙思想，在当时被视为"大逆不道"，乾隆时把《明夷待访录》列为禁书。

顾炎武　（1613～1682）　原名绛，江苏昆山人。明清之际的思想家、学者。明之后曾参加抗清斗争达二十年，失败后弃家奔走，游历南北。他学识渊博，在治学中反对空谈"心、理、性、命"，提倡"经世致用"的实际学问，他主张研究经典，研究历史，都应该从解决实际社会问题出发，主张认真读书、实地调查，凡是对"事关民生国命者，必穷源溯本，讨论其所以然"。晚年治经侧重训诂考据，开清代朴学风气。顾炎武在文学上的成就也很突出。他提出文学创作应该"有益于天下"，作诗要以言志为本，要以民风为用。他的诗表现了他献身祖国和坚贞不屈的崇高的民族气节，风格雄浑悲壮。他的著作有《日知录》、《天下郡国利病书》等。他的名言"天下兴亡，匹夫有责"，激励了后来的许多爱国之士。

王夫之　（1619～1692）　字而农，号薑斋，湖南衡阳人，晚年居石船山，人称船山先生。明清之际思想家、哲学家。明亡后，曾举兵抗清，失败后潜心学术，勤奋著述四十年，成就很大。对天文、历法、数学、地理都有研究，经学、史学、文学尤精。主要贡献是：在哲学上，他把中国古代哲学的朴素唯物论和朴素辩证法推上高峰。他明确指出"元气"是构成宇宙物质的本体。"阴阳二气充满太虚，此外更无他物……"而且气本身既不消灭，也不能创造，但可以转化。这种物质不灭的思想，在哲学史上是一卓越的贡献。王夫之较正确地阐明知和行的关系，强调行是知的基础，认为知的功效只有通过行才能检验。在史学方面，他论证历史是进化的，反对保守退化思想，批判封建史学的正统论，还探索了历史必然性的理论。他还擅长诗文，工于词曲。著作经后人编为《船山遗书》。

郑成功 （1624～1662） 本名森，字大木，福建南安人。明清之际收复台湾的名将。清军入关后，跟随父亲郑芝龙起兵反清。其父降清后，他率军在中国的东南坚持了十多年的抗清斗争，后来退守厦门。当时荷兰殖民者占领中国领土台湾。郑成功决定渡海收复台湾，在台湾建立抗清根据地。1661年，他率领大军二万五千人、战舰二百余艘，从厦门出发，在台湾禾寮港（在今台南）登陆，围攻荷兰总督所在地赤嵌城，经过八个月的激战，于1662年迫使荷兰殖民者投降，台湾回到祖国怀抱。郑成功收复台湾后，在台湾建立了政府，制定法律，安定社会秩序，团结汉族与高山族人民共同努力，开垦荒地，使台湾经济有所发展。

康熙 （1654～1722） 清朝第二位皇帝，即清圣祖，名爱新觉罗·玄烨，年号康熙。在位六十一年（1661～1722），是清朝的强盛时期。他先后平定吴三桂等的三藩之乱，攻灭台湾的郑氏政权，平定噶尔丹叛乱，有力地加强了多民族国家的统一；抗击沙俄侵略，1689年签订中俄尼布楚条约，划定中俄两国东段边界，遏制了沙俄侵略的野心，维护了国家主权。他重视农业生产，停止入关初期的圈地，并蠲免赋税，奖励垦荒，兴修水利，使耕地、人口、国库收入都有所增加。他受过儒家经典教育，也从西方传教士学习科学技术知识，涉猎甚广，尤精天文、数学。他曾下令编纂《全唐诗》、《佩文韵府》、《字典》等书籍。他提倡程朱理学，禁止、销毁不利于满清统治的书籍，同时大兴文字狱，以加强对知识分子的思想控制。

乾隆 （1711～1799） 清朝第四位皇帝，即清高宗，名爱新觉罗·弘历，年号乾隆。在位六十年（1736～1796）。当时国力强盛，先后平定准噶尔部，和大、小和卓木等地方割据势力，加强中央政权对西部的管理，同时屡兴文字狱，以加强思想统治。1772年开馆编纂《四库全书》，十年始成；并完成《明史》等书的编纂工作。在位期间，曾六次巡游江南，浪费无度。晚年宠信和珅、贪污之风大盛，政治日趋腐败。1796年传位太子，自称太上皇。

曹雪芹 （约1715～1763） 名霑，字梦阮，号雪芹，满洲正白旗人。清代小说家。曹家与宫廷关系密切，祖父、父亲历任江宁织造，是显赫豪华的“百年望族”，后因宫廷内部斗争的牵连，曹雪芹的父亲被革职，家被抄，家道衰落。曹雪芹晚年迁居北京西郊，贫病而死。他具有深厚的文化修养和卓越的艺术才能，用了十年时间写出伟大的现实主义小说《红楼梦》。这本书以贾宝玉和林黛玉爱情悲剧为主线，描写了贾、史、王、薛四大封建家族的兴衰过程，揭露了封建统治的腐败和黑暗，并通过对封建家族内部尔虞我诈的斗争、骄奢淫逸的生活的逼真描写，揭示了封建统治者当作神圣信条来宣传的伦理道德、礼制、法规的虚伪和反动。《红楼梦》塑造了众多的典型人物，性格鲜明，概括深刻，描绘生动，包孕着丰富的社会意义。其艺术成就是划时代的。《红楼梦》已译成英语等多种文字，其影响远及海外。

林则徐 （1785～1850） 字少穆，福建闽侯人。清末政治家，爱国主义者。与龚自珍、魏源等提倡经世之学，主张改革现状。任东阿河道总督。江苏巡抚期间，曾先后修治黄河、浏河、白苑河、杨林河。1838年在湖广总督任内，严禁吸食鸦片，成效卓著，极力敦促清道光帝下决心禁烟。后受命为钦差大臣，到广东查禁鸦片。他对外商区别对待，提出“奉法者来之，违法者去之”，支持外商正当贸易，严令英、美烟贩缴出私运来粤的鸦片二百三十七万斤，在虎门当众焚毁。1840年1月任两广总督，严密设防，英国侵略军来犯，在广东无法得逞。林后受投降派诬害，被革职，充军伊犁。1847年被起用任云贵总督，让他处理回族起义问题。林则徐提出“只分良莠，不分回汉”的处理原则，使西南边境安定下来。他又奏请准许招商集资，开发矿业。林则徐能诗文，著有《信及录》、《林文忠公政书》等。

龚自珍　（1792～1841）龚号定　，浙江杭州人，清末思想家、文学家。他认为“一代之治，即一代之学”，立志要做清朝的变法者，极力提倡“更法”、“改图”、“变功令”。他致力于边疆历史地理的研究，主张移民实边，开发西北，保卫边疆。林则徐赴广东查禁鸦片时，他预见到英国可能侵略，曾建议林则徐加强戒备，坚决斗争。龚自珍的诗文想象丰富，气势磅礴，寓意深刻，笔锋犀利，尖锐地揭露清王朝统治的腐朽，洋溢着爱国主义热情。著作有《定龚文集》等，今人辑有《龚自珍全集》。

曾国藩　（1811～1872）　字伯涵，号涤生，湖南湘乡人。清末湘军首领。1853年初以吏部侍郎身分在湖南办团练，后扩编为湘军。1854年初湘军练成，会集湘潭发布《讨粤匪檄》，开始领兵进攻太平军，镇压太平天国革命。多次被太平军打败，但都寻机恢复力量。1860年任两江总督，督办江南军务。力主“借洋兵助剿”，派李鸿章、左宗棠，伙同英人戈登的“常胜军”、法人德克碑的“常捷军”自浙江和苏南地区夹击太平军。1864年7月攻破太平天国的首都天京，曾国藩被加太子太保，封一等侯爵。后对捻军作战，战败去职。从1865年至1866年曾与李鸿章依靠外国资本在上海创办江南制造总局等军事工业。1870年天津发生反洋教斗争，曾国藩又奉命前往查办，屈从法国侵略者，杀害无辜良民二十人，充军二十五人，受到社会舆论谴责。1872年3月病死南京。曾从倭仁、唐鉴讲习程朱道学，著有《曾文正公全集》。

左宗棠　（1812～1885）　字季高，湖南湘阴人。清末湘军军阀、洋务派首领。1860年由曾国藩保举，清廷任为四品京堂襄办军务。率军五千人与太平军作战。1862年任浙江巡抚，勾结法国侵略者组织“常捷军”，与李鸿章夹击太平军。太平天国失败后，左奉命进击太平军馀部李世贤、汪洋海，并于1866年攻灭于广东梅县。1866年依靠外国人与沈葆桢在福州设马尾造船厂，制造轮船。同年调任陕甘总督，进攻捻军和回军，他先后攻灭了西捻军和西北回民起义军。在西北，他又举办兰州机器制呢局等新式企业。1875年出征新疆，讨伐阿古柏，收复天山北路和南路。阿古柏政权的覆灭，阻遏了俄、英对新疆的侵略。新疆平定后建议新疆设省，采取措施促进新疆经济、文化的发展。在中、俄伊犁交涉中，主张“先之以谈判，继之以战阵”。中法战争时督办福建军务，反和主战。1885年病死福州。

洪秀全　（1814～1864）　原名仁坤，广东花县人，农民家庭出身的穷苦知识分子。太平天国革命领袖。1843年，从农民革命的要求出发，吸取西方早期基督教义的平等思想，创立拜上帝会，奉上帝为天父，耶稣为天兄，以封建皇帝为“闫罗妖”，号召人民奋起击灭。提出为“实现天下一家，共享太平”的理想而奋斗。发展组织，宣传革命。1851年1月11日在广西桂平金田村起义，建号太平天国，自称天王。9月封杨秀清、肖朝贵、冯云山、韦昌辉、石达开为东、西、南、北、翼王，初步建立军政制度。太平军经广西、湖南、湖北，一直到江苏，沿路胜利，1853年3月定都南京，改称天京。颁布《天朝田亩制度》，确定“凡天下田，天下人同耕”的平等原则。建立“乡官”制度，同时，分兵北伐和西征。1856年天京发生杨韦事件，互相残杀，元气大伤，次年石达开又被迫出走，洪选拔陈玉成、李秀成等领导太平军奋战，一度扭转被动局面，后天京被围，仍然迷信“天父”，拒绝“让城别走”的建议，困守孤城。1864年6月病逝。7月天京陷落，太平天国失败。

李鸿章　（1823～1901）　字少荃，安徽合肥人。清末淮军军阀、洋务派首领。1861年受曾国藩之命编练淮军。伙同英人戈登的“常胜军”，镇压太平天国革命。1866年为钦差大臣，镇压了东、西捻军。后任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十九世纪六十年代李鸿章依靠英、法、美等外国资本开始创办近代军事工业和民用工业，逐步扩大洋务事业，设立江南制造总局、金陵机器

局、轮船招商局、开平煤矿等企业。他又利用海关税收购买军火和军舰扩充淮军势力，建立北洋海军。李鸿章因镇压太平天国及东、西捻军有功于满清皇朝，继曾国藩之后掌管了清朝廷的外交、军事、经济大权，他在主持对外交涉中一贯退让投降，签订了许多丧权辱国的条约，如《中英烟台条约》、《中法新约》、《马关条约》、《中俄密约》、《辛丑条约》。临死前推荐袁世凯继承他的职务。

慈禧太后（1835～1908） 满族，叶赫那拉氏。清末同治、光绪两朝的实际统治者。原为咸丰帝妃，1861年其子载淳六岁即位（即同治帝），她被尊为西太后，她伙同恭亲王奕忻，发动宫廷政变，诛杀肃顺、载垣、端华等"赞襄政务王大臣"，与慈安太后共同垂帘听政，因慈安性懦弱，实权操于慈禧之手，重用曾国藩、左宗棠、李鸿章等，并训练地主武装力量会同英、法侵略者的"常胜军"、"常捷军"，镇压了太平天国革命、捻军及西南、西北各省的回民、苗民起义。1875年载淳死，又策立其五岁之侄载湉为帝，改元光绪，她继续掌握朝政。1889年（光绪十五年）她表面上"撤帘归政"，但光绪推行新政后她又发动政变，幽禁光绪，杀害维新派，废除全部新政。在慈禧统治的长达半个世纪的时期，她对外妥协投降，签订了一系列丧权辱国条约。对打着"扶清灭洋"旗帜的义和团，先利用，后下令屠杀。1901年后，用"实行新政"和"预备立宪"欺骗群众，抵制革命，同时训练新军和警察，镇压人民，但未能阻止革命的洪流，1908年病死。1911年，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胜利，满清王朝被推翻。

张之洞（1837～1909） 字孝达，河北南皮人。清末洋务派首领。1873年任四川学政，1884年任两广总督，起用冯子才，在广西边境击败法军。他向清朝廷献策，主张武备文事并举。在两广任内创办枪炮厂，开设矿务局，设立广东水陆师学院和广雅学院。1889年任湖广总督，兴办汉阳铁厂和湖北枪炮厂，设立织布、纺纱、缫丝、制麻四局，筹办芦沟桥至汉口的芦汉铁路，创立两湖书院。在会奏商办京师大学堂事宜时，强调办学首重师范，同时指出，国民生计，莫要于农工商实业。他注重教育和实业，对清末的教育和实业都有较大影响。但1898年发表《劝学篇》，提出"旧学为体、新学为用"，以维护封建伦常，反对戊戌变法，力主镇压义和团运动。八国联军侵华时，在帝国主义策划下，与两江总督刘坤一创东南互保，镇压两湖反洋教斗争和唐才常自立军起事。

严复（1853～1921） 字又陵、又字幾道，福建闽侯人。启蒙思想家、翻译家。福州船政学堂毕业，在军舰上实习五年，随福建船政大臣沈葆桢至台湾，测量海口，筹备海防。后被派往英国学习海军。1879年回国，任北洋水师学堂总教习、总办等职二十余年。北洋海军在中日甲午战争中覆灭后，著文检讨洋务运动失败原因，主张维新变法向西方学习，实行改良：禁止鸦片与缠足，崇尚尚武精神，废除八股，提倡西学，废除专制政治，实行君主立宪。严复一生主要精力是从事翻译工作，翻译《天演论》，宣扬"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进化论观点，号召救亡图存。又译《原富》、《群学肄言》、《法意》、《群己权界论》、《社会通诠》、《名学浅说》、《穆勒名学》等书，较有系统地介绍和传播了西方资本主义的政治经济思想和自然科学的要义，并加按语，抒发己意。翻译态度谨严，文字简朴，提出"信、达、雅"的翻译标准。1911年，辛亥革命后，日趋保守，拥护袁世凯称帝，提倡尊孔读经，反对"五四"运动。

张謇（1853～1926） 近代立宪派、资本家。江苏南通人。光绪年间状元。早年参加淮军。1895年受张之洞委派在南通创办大生纱厂。后相继举办垦牧、轮船、面粉、铁冶、银行等业。把实业和教育看作"富强之大本"，先后创办了通州师范、女子师范、南通学院、盲哑学校、伶工学校、南通图书馆、博物苑等文教事业。1901年起从事立宪运动。1911年辛亥革命后，任南京临时政府实业总长，暗中却支持袁世凯，并组织统一党与国民党对抗。1913年任袁世凯政府农商总长。袁世凯即将称帝时，始辞职南归，继续兴办实业。在"五四"运动和"五卅"运动中，反对革命，抵制新文

化，反对白话文，提倡尊孔读经。著有《张季子九录》、《张謇函稿》等。

康有为　（1858～1927）　广东南海人，人称"南海先生"。光绪年间进士。近代改良派领袖，后为保皇会首领。曾游香港，接触西方资本主义文化，以为"西人治国有法度，不得以古旧之夷狄视之"。1882年过上海，研究西方国家进步的原因，精心阅读各种西方书刊报纸。甲午战败后曾七次上书光绪皇帝，要求变法。认为只有变法，才能使中国富强，1895年中日《马关条约》签订时联合在北京会试的举人一千三百多人上书光绪，要求拒签和约，迁都抗战，变法图强。并组织强学会、保国会，办报纸鼓吹变法维新运动。1898年依靠光绪皇帝实行戊戌变法，被慈禧太后镇压，下令通缉。康有为逃亡国外，仍坚持改良主义。此后组织保皇会，认为"中国只可行宪不能行革命"，反对民主革命运动，反对共和。1917年参加张勋的复辟活动失败。著有《新学伪经考》、《孔子改制考》、《戊戌奏稿》、《大同书》、《康南海先生诗集》等。

袁世凯　（1859～1916）　河南项城人。北洋军阀首领。早年投靠淮军，出任朝鲜通商大臣。1895年在天津小站训练"新建陆军"。1898年戊戌政变期间，伪装赞成变法，却告密出卖维新派，取得慈禧太后的宠信。次年任山东巡抚，残酷镇压义和团。1901年继李鸿章担任直隶总督、北洋大臣及练兵处会办大臣。在此期间，扩编北洋军，形成北洋军阀势力。1911年辛亥革命时，任清政府内阁总理大臣，一面出兵威胁孙中山让位，一面挟制清帝退位，窃取了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职位，在北京建立北洋军阀政权。步步削弱革命势力，在英日帝国主义支持下加强独裁统治。派人刺杀国民党重要领导者之一宋教仁，镇压孙中山领导的二次革命，解散国会，窜改《约法》，制造复辟帝制的舆论。1915年5月接受日本企图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于次年元旦废除民国纪元，改为洪宪元年，称帝。蔡锷等1915年12月在云南成立护国军，各省纷纷响应，袁世凯调兵镇压失败，被迫取消帝制，不久，袁忧郁病死。

詹天佑　（1861～1919）　广东南海人。铁路工程专家。十二岁留学美国，为中国派出的第一批留学生。1881年毕业于耶鲁大学土木工程系铁路专修科。归国后，先被分配到福州船政局，改行七、八年后才调到中国铁路公司，成为中国第一个铁路工程师。负责修筑先后由日本、德国工程师包修失败的塘沽至天津的铁路获得成功。1905年任京张铁路（北京至张家口）总工程师兼会办，这条铁路从南口到岔道城一段，山势高、岩层厚，并且要凿不少隧道，有的长达一千多公尺，工程十分艰巨。詹天佑在八达岭坡度太大的地方，创造了利用折返线办法，设计出"人"字形轨道，又用"竖井施工法"开了两条世界驰名的隧道，减少了工程的数量和时间，节约了二十八万两白银，使工程于1909年提前两年全部完成。清王朝特授予工科进士。1913年被推选为中华工程师学会会长。著作有《铁路名词表》、《京张铁路工程纪略》等。

齐白石　（1863～1957）　名璜，字频生，号白石，湖南湘潭人。现代书画家、篆刻家，早年曾为木工、以后以卖画、刻印为生，曾任北京艺专教授。在艺术上，受同时画师陈师曾影响，推崇徐渭、朱耷、原济、李鲜及吴昌硕等。后与吴昌硕齐名，有"南吴北齐"之称。他的画重视创造，融合传统写意画和民间绘画的表现技法，形成独特的艺术风格。擅长水墨虾、蟹、鱼、蛙等水族，水墨淋漓，神态活泼，高出古人。齐白石主张画画应"神似"，才能"妙在似与不似之间"，因为"太似为媚俗，不似为欺世"。他的画艺术境界很高，令人神往，其味无穷。篆刻初学浙派，后多取法汉代凿印，布局奇肆朴茂，单刀直下，劲辣有力。新中国成立后，曾任中国美术家协会主席，法国授以艺术科学院通讯院士，世界和平理事会授以和平奖金。

谭嗣同　（1865～1898）　湖南浏阳人。政治家、思想家。曾游历西北、东南各省和北京、上海、南京等地，广泛吸收新学知识。著《仁学》，猛烈抨击封建专制制度和封建的纲常名教。主张变法维新。他的变法主张是"变科举以育人才，开议院以达民情，改官制而少

其层累，发展机器工业，开采矿产，修筑铁路，制造轮船，改订税厘章程，不准贩卖鸦片，禁止洋人内地贸易，以巩固国防，福利人民，富强国家。"1897 年回长沙，参与创立时务学堂，筹办轮船、开矿、修铁路等新政。倡设南学会，办《湘报》，宣传变法，是维新运动中的激进派。1898 年 8 月戊戌变法之后被征入京，任四品衔军机章京，参与新政。9 月慈禧太后党羽密谋发动政变，谭嗣同"拔刀以救上自任"，请袁世凯举兵相救，被袁世凯告密出卖。谭与维新派人士林旭、杨锐、刘光第、杨深秀、康广仁同被杀害，史称戊戌六君子。谭嗣同临刑绝命词："有心杀贼，无力回天；死得其所，快哉快哉！"其诗风格雄健，富有爱国精神。

孙中山 （1866 ~ 1925） 名文，字逸仙。广东中山人。民主主义革命的先行者。早年即有志反清。1894 年上书李鸿章，提出"人能尽其才，地能尽其利，物能尽其用，货能畅其流"的变法自强主张，被拒绝。赴檀香山组织兴中会。1905 年在日本领导兴中会联合华兴会和光复会，组成中国同盟会，被推为总理。提出三民主义学说；又根据"三权分立"学说提出五权宪法（立法、司法、行政、考试、监察），确定"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的革命纲领；创办《民报》，宣传革命，与改良派激烈论战。孙中山在国内外发展革命组织，多次发动武装起义。1911 年 10 月 10 日武昌起义成功，被推选为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1912 年 1 月 1 日在南京建立中华民国临时政府。袁世凯一面出兵向革命党要挟议和，一面挟制清帝退位，孙中山被迫辞职，袁世凯任临时大总统。8 月同盟会吸收其他小党派改组为国民党，孙中山被选为理事长。袁世凯派人刺杀国民党的主要领导人宋教仁后，孙中山愤而领导讨伐袁世凯的二次革命和反对北洋军阀段祺瑞的护法斗争。后来又领导了平定陈炯明叛乱的斗争。在此期间，孙屡经挫折，曾陷人彷徨苦闷境地。但是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中国共产党的诞生，给了他以新的希望。此后他接受中国共产党、苏俄共产党和列宁的帮助，决心对中国革命从新做起。1923 年他回到广州，立即建立革命政府，并于 1924 年 1 月在广州召开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宣言，实行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把旧三民主义发展为新三民主义，把中国国民党改组成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的革命联盟。创办黄埔军官学校为北伐准备力量。同年 11 月应邀北上讨论国事，发表《北上宣言》，号召同帝国主义和北洋军阀作斗争。1925 年 3 月 12 日在北京病逝。遗著编为《中山全书》或《总理全集》多种。

蔡元培 （1868 ~ 1940） 浙江绍兴人。教育家。清光绪进士，翰林院编修。中日甲午战争后，接触西学，同情维新派。1898 年兴办教育，提倡新学，曾任绍兴中西学堂监督。1902 年与章炳麟等发起组织中国教育会，任会长，提倡民权，宣传排满革命；1904 年与陶成章等组织光复会，被推为会长。次年参加同盟会为上海分部主盟员。1907 年赴德留学，1912 年回国，任南京临时政府教育总长，提出修改学制，实行小学男女同校、废除读经等改革教育的措施；与吴玉章等创办留法勤工俭学会，组织华法教育会。1917 年任北京大学校长，积极支持正在酝酿中的新文化运动，提倡学术研究，号召学生研究高深学问，不要追求做官发财；强调"仿世界各大学通例，循思想自由原则，取兼容并包主义"。提倡科学、民主，反对旧思想和旧礼教；提倡白话文，反对文言文，使北大成为新文化运动的堡垒。1927 年后曾任中央研究院院长。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主张抗日。为争取和保障中国人民的民主权利，与宋庆龄、鲁迅等组织中国民权保障同盟，任副主席。抗日战争期间在香港病逝。著作编为《蔡元培选集》。

章炳麟 （1869 ~ 1936） 号太炎，浙江余杭人。民主革命宣传家、思想家。1897 年任《时务报》撰述，因参加维新运动，被通缉，流亡日本。1900 年八国联军侵略中国，清政府签订了丧权辱国的辛丑条约，章太炎从维新梦中猛醒，剪掉辫子，与改良派彻底决裂。1903 年发表文章驳斥保皇派的改良主义，宣传革命，又为邹容《革命军》作序，触怒清王朝，被捕人狱。1904 年在狱中参与发起成立光复会。1906 年出狱

后被同盟会迎至日本，参加同盟会，主编《民报》，与改良派论战，驳斥君主立宪的谬论，积极宣传推翻满清王朝建立民国的主张，为辛亥革命做了舆论准备工作。为驳斥康有为鼓吹维护清朝反动统治的言论，章太炎写的《驳康有为论革命书》成为我国资产阶级革命史上闪烁光辉的重要文献。1911 年上海光复后回国，主编《大共和日报》，并任孙中山总统府枢密顾问。但他目睹军阀混战，袁世凯称帝和张勋复辟等大的变乱，对中国革命丧失了信心，思想渐入颓废，逐渐远离了革命队伍。1924 年脱离孙中山改组的国民党，攻击孙中山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反对北伐战争。但九一八事变后，他强烈谴责蒋介石出卖东北，坚决主张抗日，保持了爱国主义的晚节。晚年，在苏州设立章氏国学讲习会，以讲学为业。在文学、历史学、语言学等方面都有贡献。著作有《章氏丛书》、《章氏丛书续编》、《章氏丛书三编》。

梁启超　(1873～1929)　号任公，又号饮冰室主人。广东新会人。近代改良主义者、学者。1895 年与其师康有为一起，发动向光绪皇帝上书，倡导变法维新，人称“康梁”。1896 年在上海主编《时务报》，发表《变法通议》等重要论文，阐发维新思想，论证变法的必然趋势，驳斥封建顽固派“墨守祖宗成法”。编辑《西政丛书》，次年任长沙时务学堂总教习，积极鼓吹和推动维新运动。1898 年入京参与新政，办京师大学堂、译书局。戊戌政变后逃亡日本，创办《清议报》，宣传改良、主张保皇。1902 年创刊《新民丛报》，介绍西方民主主义的政治学说和自然科学知识，鼓吹民权，批判封建专制制度，但仍主张君主立宪，受到民主革命派的批评。1911 年辛亥革命后，任袁世凯政府司法总长，1915 年袁世凯称帝，他发表《异哉所谓国体问题者》，反对变更共和国体，策动蔡锷组织护国军反袁。后又与段祺瑞合作，任财政总长。“五四”时期，他反对尊孔复古，反对封建专制的复辟，批判封建文化，讴歌民主与科学。1920 年支持张东荪与马克思主义者论战，企图以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反对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受到马克思主义者的批判。晚年在清华学校讲学，学识渊博，在学术上多有建树。提倡文体改良的“诗界革命”和“小说界革命”。文笔流利畅达，富有感情。论著甚多，编为《饮冰室合集》。

黄兴　(1874～1916)　湖南长沙人。民主革命家。早年留学日本，和杨笃生等创办《湖南游学译编》，参加拒俄义勇队。回国后 1904 年和陈天华、宋教仁等在长沙组织华兴会。策划长沙起义，未发事泄，逃亡日本。次年在日本协助孙中山，组成中国同盟会，被推为执行部庶务。1907 年后，参与或指挥钦州、防城起义、镇南关起义、钦州、廉州、上思起义、云南河口起义和广州新军起义。1909 年受孙中山委派，到香港成立同盟会南方支部。1911 年与赵声领导广州起义（即黄花岗起义），亲自率领敢死队进攻两广总督署。失败后返香港。武昌起义后，被任命为革命军总司令，与清军奋战二十余日。汉阳失陷后，因与武昌地区革命党人意见不一致，辞职赴上海。1912 年南京临时政府成立，任陆军总长兼参谋总长，后主持南北议和谈判，主张与袁世凯妥协。临时政府北迁，任南京留守府留守。1913 年在南京任江苏讨袁军总司令，失败后流亡日本。1914 年孙中山在日本组织中华革命党，他与孙组党意见不合，拒绝加入，1916 年袁世凯死后，回到上海，和孙中山恢复往日关系，同年 10 月 31 日病逝。

陈嘉庚　(1874～1961)　福建厦门集美村人。爱国华侨领袖。早年随父到新加坡经商，后从事橡胶种植业。1910 年在新加坡加入同盟会，以自己带头，募款资助孙中山领导的民主革命。终其一生都热心兴办华侨和家乡有关文教公益事业。以他在华侨中的威望和影响，集资兴学。1912 年—1920 年，先后在集美创办小学、中学、师范，以及水产、航海、农林、商科等学校。1921 年创办厦门大学。“九一八”事变后，在新加坡召开侨民大会，开展救国活动，号召侨胞为支援祖国，出钱出力，在海外也用抵制日货等行动反对日本帝国主义。1938 年在新加坡倡立南洋华侨筹赈祖国难民总会，被选为主席。这个“南洋总会”筹集了巨额款项和救济物资，安置和帮助了沦陷区大量难民。陈嘉庚拥护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1939 年亲自到延安慰问抗日军民。新中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华侨事务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主席。1961 年 8 月 12 日在北京病逝。

沈钧儒　(1875～1963)　字衡山，浙江嘉兴人。

爱国民主人士。清光绪进士，曾留学日本学习法律。回国后从事立宪运动，后参加孙中山所领导的民主革命和反对北洋军阀的斗争。积极从事新文化运动，提倡新文化新道德。1932年参加宋庆龄、鲁迅组织的中国民权保障同盟。1935年积极响应中国共产党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号召，先后组织上海文化界救国会和全国各界救国会联合会，开展抗日救亡运动。1936年11月与邹韬奋、李公朴等六人被捕入狱，被称为"爱国七君子"。至抗战爆发后出狱。1941年发起组织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后改组为中国民主同盟，任中央常务委员。在民主党派与国民党反动派的斗争中，他始终坚持抗日，坚持团结，坚持进步。抗战胜利后，积极参加争取和平民主的斗争。1947年"民盟"被国民党解散。1948年他在香港主持召开"民盟"一届三中全会，制定坚持革命，坚持同共产党合作的政治路线，并为之努力奋斗。新中国成立后，历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政协全国委员会副主席等职。1956年当选民盟主席。1963年6月11日在北京病逝。

廖仲恺 （1877～1925） 广东惠阳人。中国国民党左派人士。父亲是旅美华侨。1902年偕夫人何香凝留学日本，在留日学习期间结交有志青年，相互激励，萌发反清革命思想。1904年奉孙中山之命往天津筹设革命机关。1905年参加同盟会，任总部外务部干事。同年被选为中国留日学生会会长。1911年辛亥革命后，任广东都督府总参议，兼理财政。随后任南北议和会议代表。又协助孙中山进行反袁、护法斗争。1918年随孙中山到上海。1919年与朱执信在上海创办《建设》杂志，发表《三大民权》等文章，宣传孙中山的民权主义学说。1921年任广州国民政府财政部次长兼广东省财政厅长。大力支持孙中山北伐，1922年陈炯明叛变，廖被囚，经营救脱险。次年，协助孙中山制定"联俄、联共、扶助农工"三大政策。并参与国民党的改组工作，1924年国民党改组后，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常务委员，政治委员会委员并先后兼任工人部长、农民部长、黄埔军校党代表、广东省长、财政部长、军需总监等职。孙中山逝世后，他坚决执行"三大政策"，支持省港工人的罢工运动，支持农民建立农民协会和农民自卫军。1925年8月20日在广州被反动派暗杀。

秋瑾 （1879～1907） 别号鉴湖女侠，浙江绍兴人。民主革命家。1904年冲破封建家庭束缚，自己筹资赴日本留学，积极参加留日学生的革命活动。1905年回国先后加入光复会和同盟会。被推为评议部评议员和浙江主盟人。1906年为抗议日本政府《取缔清国留日学生规则》而归国。在上海创办中国公学，安置留日回国学生，并创办《中国女报》，提倡女权，宣传革命，进行武装起义的准备。后回原籍绍兴主持大通学堂，联络会党，组织光复军，与徐锡麟约定在浙、皖两省同时起义。1907年7月徐锡麟在安庆起义失败，因有奸人告密，清军包围大通学堂，秋瑾与少数学生持械抵抗，终因众寡不敌，被捕，在审问中坚贞不屈，7月15日于绍兴轩亭口英勇就义。工诗词，多感怀家国，追求民主之作，格调雄健，激昂慷慨，感情奔放。诗文收入《秋瑾集》。

陈独秀 （1880～1942） 中国共产党创始人之一，安徽怀宁人。清末秀才，1898年入杭州求是书院，开始参加反清革命活动，1901年被清政府追捕逃亡日本，入东京高等师范学校学习，但不久即被遣送回国。1903年与章士钊、苏曼殊等在上海办《国民日报》，次年任安徽公学教员，创办《安徽俗话报》，进行反清宣传。参加辛亥革命，1913年讨袁的"二次革命"失败后流亡日本，回国后，1915年主编《新青年》杂志、1916年任北京大学文科学长，1918年和李大钊创办《每周评论》。积极提倡文学革命，宣传民主与科学，反对封建的旧思想、旧文化、旧礼教，是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主要领导人之一。五四运动后接受和宣传马克思主义，积极参加同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和小资产阶级无政府主义等反马克思主义思潮的斗争。1920年在上海建立中国第一个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当选为党中央总书记。在与国民党结成统一战线的问题上，他主张"一切

工作归国民党”，实际上是主张由资产阶级来领导中国的民主革命，放弃共产党对农民、城市小资产阶级和中产阶级、以及革命武装力量的领导权。以后在共产党内形成了一条以他为代表的右倾机会主义路线，使共产党在国民党右派叛变革命的时候遭到惨重失败。1927 年在共产党的“八七会议”上被撤消总书记职务。但他坚持错误，并成立反党组织，于 1929 年 11 月被开除出党。1942 年在四川江津病故。

鲁迅（1881～1936）　原名周树人，浙江绍兴人。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出身于一个破落的封建家庭。早年留学日本，原学医，因痛感医学只能医治人的肉体，文学却能医治人的灵魂，遂毅然放弃医学，决心投身于文艺运动，用文艺来启发人民的自觉，以达到祖国的强盛。1918 年鲁迅参加了提倡新文化运动的刊物《新青年》的编辑工作，同年 5 月，即以“鲁迅”的笔名发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第一篇白话小说《狂人日记》，对几千年吃人的封建制度进行猛烈的抨击，是文学革命的第一声春雷。此后鲁迅陆续写了《孔乙己》、《药》、《祝福》、《阿 Q 正传》等小说和大量的有如投枪、匕首的战斗的杂文。鲁迅以文艺为武器，向封建礼教、军阀、官僚、反动文人和各种旧势力展开短兵相接的斗争。他的作品受到世界各国人民的喜爱，已被译成五十多种文字。在中国共产党的影响下，他逐步成为一个共产主义者。1930 年起，先后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和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等进步组织。其后，又参加和领导了文化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运动。鲁迅一生还主编过多种文艺期刊，并领导和支持“未名社”、“朝花社”等进步文学团体，为中国现代文化事业作出了巨大贡献。1936 年 10 月 19 日在上海病逝。鲁迅的著译编为《鲁迅全集》、《鲁迅译文集》、《鲁迅书信集》、《鲁迅日记》等。

马寅初（1882～1982）　经济学家、教育家和社会活动家。浙江绍兴人。1906 年在天津北洋大学毕业后，去美国留学，研究财政经济问题，获哥伦比亚大学博士学位。1915 年回国后，曾先后担任北京大学经济学教授，南京政府立法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重庆大学商学院院长。由于反对蒋介石政府的腐败独裁，他曾被关押在贵州息烽集中营和江西上饶集中营。抗日战争胜利后，他又积极参加反对内战、反对独裁、争取和平民主的群众斗争。新中国成立后，作为知名进步学者和民主人士，他曾先后担任浙江大学校长、中央人民政府委员、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华东军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委员、北京大学校长等职务。他经过多年实地调查研究和反复思考，于 1957 年提出了著名的“新人口论”，警告人们：“控制人口，实属刻不容缓，不然的话，日后的问题益形棘手，愈难解决。”但遭到有组织的围攻和不公正的对待。直至 1979 年，他的这个冤案得到了彻底平反，教育部任命他为北京大学名誉校长。1982 年 5 月 10 日，他因病在北京逝世。他的著作主要有：《纽约市的财政》（博士论文），《马寅初经济论文集》，《资本主义发展史》，《经济学概论》，《我的经济理论哲学思想和政治立场》，《新人口论》等。

冯玉祥（1882～1948）　字焕章，安徽巢县人，行伍出身。曾先后任北洋陆军旅长、师长、督军、检阅使等职。1924 年发动北京政变，囚禁总统曹锟，推翻直系军阀政府，改所部为国民军，任总司令。1926 年 1 月，在张作霖、吴佩孚联合进攻下，宣告下野，赴苏联考察，所部退往西北，9 月回国。在五原誓师，宣布所部集体加入国民党。1927 年在西安就任国民革命军第二集团军总司令。后与蒋介石发生利害冲突，1928 年联合阎锡山、李宗仁发动反蒋的中原大战。1931 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主张抗日，与共产党合作，在张家口组织抗日同盟军，任总司令。后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副委员长和第六战区司令长官等职。抗日战争期间，采取进步立场，揭露蒋介石的消极抗战积极反共政策。抗战胜利后，反对蒋介石独裁和内战政策，与李济深等发起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1946 年出国考察水利，1948 年 9 月响应中国共产党的号召，回国参加新政治协商会议的筹备工作。途中，因轮船失火遇难。著有《我的生活》。

汪精卫（1883～1944）　名兆铭，广东番禺人。1903 年留学日本，1905 年参加中国同盟会，被推为评议会评议员，一度任《民报》主编。1910 年因刺杀清摄政王载沣被捕，判死刑，后减刑监禁。辛亥革命后，获释，参与南北议和，公开身份是南方总代表伍廷芳的参赞，但暗中又充任北方总代表唐绍仪的秘密参赞。汪

精卫在政治上一贯两面派，被袁世凯收买后，与杨度组织“国事共济会”，帮助袁世凯破坏革命。袁世凯失败后，又投奔孙中山。1925年在广州任国民政府主席。1927年，在武汉发动“七一五”反革命政变，残杀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1930年又和冯玉祥、阎锡山、李宗仁各派联合反对蒋介石。1931年在广州成立“国民政府”。同年“九一八”事变后，向蒋介石靠拢，任南京国民政府行政院长、外交部长等职，主张对日本妥协。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国民党副总裁、国民参政会议长。1938年12月离开重庆，发表通电，公开投靠日本。1939年底与日本签订卖国密约《日支新关系调整纲要》。1940年在日本占领下的南京成立伪国民政府，任主席。这个汉奸政权以“和平反共建国”为口号，破坏抗日战争，残酷剥夺和镇压沦陷区人民，组织伪军配合日军向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抗日根据地进攻。1944年病死日本。

李济深 （1886～1959） 字任潮，广西苍梧人。北京陆军大学毕业。1925年任国民革命军第四军军长。北伐战争时任国民革命军总参谋长、黄埔军校副校长。1933年联合十九路军蔡廷锴等在福建组织反蒋抗日的“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抗日战争爆发后，响应中国共产党一致抗日的号召，反对国民党的反共政策。1948年发起成立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任主席。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主席。1959年在北京病逝。

朱德 （1886～1976） 字玉阶。四川仪陇人。革命家、政治家和军事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领导人之一，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主要创建人之一。1909年加入同盟会。1911年辛亥革命时在云南省参加武装起义。1915年参加讨伐袁世凯的战争。在俄国十月革命和中国五四运动影响下，接受马克思主义。为追求革命真理，1922年去德国学习。同年在柏林加入中国共产党。1925年去苏联学习军事。1926年回国。1927年8月参加领导“八一”南昌起义。起义军南下广东省失败后，对起义军余部进行整顿，在福建、江西、广东三省边界坚持斗争，后转战至湖南省南部。1928年1月同陈毅一起发动湘南起义。同年4月率领南昌起义军余部和农军万余人上井冈山，同毛泽东领导的部队会师。成立工农革命军第四军（不久改称红军第四军），任军长。1929年1月和毛泽东一起率红四军主力下井冈山，向江西省南部和福建省西部进军，转入外线作战，开辟新的根据地。1930年8月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总司令、中国工农红军总司令。1931年11月任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他先是同毛泽东，后来是同周恩来一起指挥红军战胜了国民党军队对中央根据地的四次“围剿”。1934年1月在中共六届五中全会上当选为政治局委员。同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1月在贵州省遵义县城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支持毛泽东的正确主张。在长征途中为维护党和红军的团结，同张国焘分裂党和红军的活动进行了坚决的斗争。1937年抗日战争开始后，中国工农红军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任总指挥。随后率部深入华北敌后，开展抗日游击战争，建立抗日根据地。1945年6月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1946年解放战争开始后，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在战略决战阶段，协助毛泽东组织和指挥了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彻底推翻了国民党在中国大陆的统治。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1954年9月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1959年至1976年历任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在党内曾任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央副主席等职。1955年9月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元帅军衔。他主张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建设中国式的社会主义。他为发展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国防建设，加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增进中国人民同各国人民之间的友谊等方面作出了重要贡献。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对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倒行逆施进行了抵制。1976年7月6日在北京逝世。他的主要著作收入《朱德选集》。

蒋介石 （1887～1975） 名中正，浙江奉化人。早年就学保定军官学校，后留学日本士官学校，加入同盟会。1924年孙中山改组国民党，蒋介石表示拥护联俄、联共、扶助工农的三大政策，被派往苏联学习军事，回国后任黄埔军官学校校长、兼国民革命军第一军军长。1926年制造“中山舰事件”和“整理党务案”，排

斥共产党人，担任了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常委会主席，国民革命军总司令等职，集党、政、军大权于一身，形成了他在国民党内的专制局面。1927年他在上海发动"四一二"政变，并在各地"清党"，破坏国共合作，屠杀共产党员。南京国民政府成立后，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和中央政治会议主席。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对日本帝国主义的武装侵略坚持不抵抗政策。鼓吹"攘外必先安内"，连续对中国工农红军进行了五次"围剿"。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后，被迫结束十年内战，同意一致抗日，开始了第二次国共合作。1945年日本投降后，大举进攻解放区，发动全面内战，1948年召开国民大会通过宪法，当选为总统。1949年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推翻国民党统治，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蒋介石率残部退到台湾。1975年4月5日在台北病逝。

李大钊　(1889～1927)　字守常，河北乐亭人。

中国共产党创始人之一。1913年留学日本，曾参加反对日本灭亡中国之"二十一条"不平等条约的斗争和反袁世凯运动。1916年回国后，历任北京《晨钟报》总编辑、《甲寅》日刊编辑、北京大学图书馆主任兼经济学教授、《新青年》编辑等职。俄国十月革命后，最早在中国传播马克思列宁主义，1918年和陈独秀一起创办《每周评论》，积极参加并领导五四运动。发表《我的马克思主义观》、《再论问题与主义》等文章，系统地介绍了马克思主义的三个组成部分。对改良主义、反马克思主义的思潮进行了坚决的斗争。1920年在北京建立共产主义小组。同时帮助天津、唐山、济南等地建立马克思主义组织，开展工人运动。中国共产党成立后，负责北方区党的工作。1922年在中共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第一次国共合作期间，帮助孙中山改组国民党，确定联俄、联共、扶助工农三大政策。1924年出席国民党第一次代表大会，为主席团成员之一，参加审定大会的宣言和国民党章程草案等工作，为改组国民党，实现国共合作作出了重要贡献，被选为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同年，率中国共产党代表团参加共产国际第五次代表大会任中国共产党驻国际代表。1927年4月28日被军阀张作霖杀害于北京。著作有《李大钊选集》。

李四光　(1889～1971)　湖北黄冈人。地质学家。1904年留学日本，毕业于大阪高等工业学校。曾加入同盟会，参加辛亥革命。1913年入英国伯明翰大学，获硕士学位。1920年回国后，曾任北京大学地质系教授，中央研究院地质研究所所长。新中国成立后，先后任中国科学院地学部委员、副院长、地质部部长等职，当选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主席。1958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他在地质学上创立了地质力学，他用力学的原理研究地壳运动与矿产分布的规律，建立了"构造体系"地质力学的基本概念。他的理论运用在我国石油结构方面，为发现大庆、胜利、大港等油田作出了巨大贡献，证实了他的科学论断。根据他的理论，我国广大地区都有丰富的石油储藏，这些地区也都逐渐发现、建成了油田。根据他在庐山等地发现的冰川遗迹，确定中国有过第四纪冰川；在预测地震工作方面，他着重在研究地质构造活动性的基础上，观测地应力的变化，推动地震预报工作沿着正确的理论向前发展。著有《冰期之庐山》、《地质力学概论》、《地震地质》等。

竺可桢　(1890～1974)　浙江绍兴人。气象、地理学家。1910年公费赴美国留学，入哈佛大学研究院地学系，获博士学位。回国后曾任中央研究院气象研究所所长、浙江大学校长。在任浙江大学校长期间，支持学生的爱国民主斗争，曾对国民党当局杀害学生领袖提出强烈抗议。新中国成立后，曾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中华全国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中国地理学会理事长、中国气象学会名誉理事长等职。1962年加入共产党。他在研究中国气候的形成、特点、区划和变迁方面，在研究物候学和自然科学史方面，都作出了贡献，是中国近代气象事业和近代地理学的奠基人。著作有《竺可桢文集》。

胡适　(1891～1962)　字适之，安徽绩溪人。1910年赴美国留学，为实用主义哲学家杜威的学生。

1917年回国，任北京大学教授，提倡白话文，是新文学运动的著名人物。提出“大胆假设，小心求证”的研究方法。对《红楼梦》研究作出了重要贡献。曾任国民党政府驻美国大使、北京大学校长等职。1948年去美国，后去台湾。晚年致力于中国古代河道水系的研究。主要著作有《中国哲学史大纲》、《白话文学史》等。

郭沫若 （1892～1978） 四川乐山人、作家、诗人、历史学家、考古学家、古文字学家和社会活动家。早年赴日本留学，原学医，后从事文艺活动。“五四”时期，从事反帝反封建的文艺运动。1921年，发表诗集《女神》，并组织创造社。积极从事新文学运动，1924年以后，接受马克思主义思想，投身革命斗争参加了北伐战争。1927蒋介石发动“四一二”政变后，郭沫若参加了“八一”南昌起义，加入中国共产党。1928年旅居日本，从事中国古代史和甲骨文、金文的研究，贡献很大。抗日战争时期，积极组织和团结国民党统治区的文化界人士从事抗日救亡运动。新中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副总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中国科学院院长，全国文联主席、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委员会主席等职务。1952年获斯大林国际和平奖金。著述很多，达一千多万字。1985年已编成《郭沫若全集》出版。

刘伯承 （1892～1986） 四川开县人。军事家、军事理论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领导人之一。1912年考入重庆军政府将校学堂。1914年加入孙中山领导的中华革命党。在护国、护法战争中，历任连长、旅参谋长、团长。192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后，发动了四川泸（州）顺（庆）起义，策应了北伐战争。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任国民革命军四川各路总指挥、暂编第十五军军长。1927年参加领导“八一”南昌起义，任中共前敌委员会参谋团参谋长。后留学苏联，1930年回国。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参加领导红军作战，开创了红军的军事训练和教育工作，参加了长征。长征途中，与彝族首领小叶丹“歃血为盟”结拜兄弟，使红军顺利通过彝族地区。在此期间，历任中共中央长江局军委书记，红军学校校长兼政治委员，中央军委总参谋长兼中央纵队司令员，中央红军先遣队司令；红军大学副校长，中央援西军司令员。抗日战争时期，担任八路军一二九师师长，率领一二九师在太行山地区浴血奋战，沉重地打击了日本侵略军。解放战争时期，历任晋冀鲁豫军区司令员、中原军区司令员，第二野战军司令员。1947年与邓小平一起率领十万大军挺进大别山，揭开了人民解放军反攻作战的序幕，参加领导了淮海战役和解放西南地区的战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二书记，西南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学院院长兼政治委员，高等军事学院院长兼政治委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军委训练总监部部长，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为建设现代化、正规化、革命化军队和军队训练教育工作作出了重大贡献。1955年被授予元帅军衔。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第二、三、四、五届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中共第七届中央委员，第八、九、十、十一届中央政治局委员。1986年10月7日病逝于北京。

毛泽东 （1893～1976） 湖南湘潭人，字润之。革命家、战略家、理论家和军事家，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之一，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缔造者和领导者。1914年至1918年在长沙湖南第一师范学校求学。1919年五四运动前后接触和接受马克思主义。1920年秋在长沙创建共产主义小组。1921年7月出席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后任中共湘区（包括江西安源）委员会书记。1923年出席中共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被选为中央执行委员，参加中央领导工作。1924年国共合作后，在国民党第一次和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被选为候补中央执行委员，曾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代理部长。1926年5月起，在广州主办第六届农民运动讲习所。同年11月任中共中央农民运动委员会书记。1925年冬至1927年

春，先后发表《中国社会各阶级分析》、《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等著作，指出农民问题在中国革命中的重要地位和无产阶级领导农民斗争的极端重要性。1927年8月7日，出席中共中央在汉口召开的紧急会议（八七会议），当选为临时中央政治局候补委员。同年9月，领导湘赣边界的秋收起义，随后率部队上井冈山，发动土地革命，建立第一个农村革命根据地。1928年4月，率部接应朱德、陈毅带领的南昌起义军余部和湘南起义农军到井冈山会师，部队合编为中国工农革命军第四军（6月改称红军第四军），任该军党代表。1929年1月，同朱德等率第四军主力出击赣南、闽西，相继建立了赣南、闽西革命根据地。1930年到1934年，先后任红军第一军团政委和第一方面军总政委，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主席，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1930年12月至1931年9月，同朱德等指挥红军连续粉碎国民党政府军队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三次"围剿"。1928年10月至1930年1月，先后撰写《中国红色政权为什么能够存在?》、《井冈山的斗争》和《星星之火，可以燎原》等著作，对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和全国政权的中国革命道路问题，从理论上作了阐述。1931年起，执行"左"倾冒险主义的中央领导人，反对毛泽东关于中国革命和中国革命战争的正确的指导方针，在他们进入中央革命根据地以后，把毛泽东排斥于党和红军的领导之外，执行完全错误的战略和政策，从而导致第五次反"围剿"战争的失败。1934年10月，中共中央连同红一方面军主力被迫开始长征。1935年1月，红军进入贵州遵义，中共中央在这里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结束了"左"倾冒险主义在中共中央的统治；会议增选毛泽东为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确立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新的中央领导。随后，指挥红一方面军取得长征的胜利。同年12月，作《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阐明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1936年12月任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1937年夏，撰写著名哲学著作《实践论》和《矛盾论》，1937年7月抗日战争开始后，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共中央坚持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独立自主的原则，领导八路军、新四军等抗日武装力量，开展敌后游击战争，建立了许多大块地区的抗日根据地。在抗日时期，先后撰写《论持久战》、《新民主主义论》等许多重要著作，1943年3月被选为中共中央政治局主席。1945年4月至6月，主持召开中共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确定以毛泽东思想——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与中国革命的实践之统一的思想作为中共一切工作的指导方针。在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会主席，兼中央政治局主席。抗战胜利后，为争取实现国内和平，1945年8月赴重庆同蒋介石谈判。1946年夏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后，毛泽东和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领导中国人民解放军艰苦奋战，经过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和1949年4月渡江以后的作战，取得解放战争的胜利，推翻了国民党政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先后任中央人民政府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在以毛泽东为首的中共中央的领导下，建国后的头三年就恢复了国民经济，并进行了土地改革和抗美援朝战争。1953年，中共中央按照毛泽东的建议，宣布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开始有系统地实行社会主义工业化和对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1954年，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毛泽东主持起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1956年4月作《论十大关系》的讲话，对适合中国国情的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进行了初步的探索。同年9月，主持召开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当选为中共第八届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共八大指出，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已经转变为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但是这个方针并没有得到认真的执行，因而导致了以后一系列工作上的错误和挫折。1957年2月，作《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讲话，提出正确区分和处理社会主义社会中人民内部和敌我两类不同性质矛盾的学说。但在他以后的活动中混淆了两类矛盾，1957年发动了反右运动，犯了扩大化错误，把许多知识分子和爱国人士错误地打成右派；不久，又发动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又把要求纠正在运动中出现的"左"倾错误的彭德怀等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在全国开展了大规模的反右倾运动，给国民经济造成了重大损失，并严重地损害了党的民主生活。1966年由于对国内外形势作出了极端错误的估计，他发动"文化大革命"。这场"革命"被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利用，使中国的许多方面受到建国以来最严重的破坏和损失。70年代，他提出三个世界划分的战略思想，并开始打开了中国对外工作的新局面。1969年、1973年先后当选为中共第九届、第十届中央委员会主席。1976年9月9日，在北京逝世。毛泽东的主要著作收入《毛泽东选集》等。

宋庆龄　（1893～1981）　原籍海南文昌，生于上海。1908年留学美国威斯里安女子大学，获学士学位。1915年与孙中山结婚，协助孙中山改组国民党，制定联俄、联共、扶助工农三大政策。孙中山死后，宋庆龄继续为孙中山的理想和三大政策而努力奋斗，她

先后与蔡元培、鲁迅等组织中国民权保障同盟、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保卫中国同盟、中国福利基金会等。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副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国人民救济总会主席，以及世界保卫和平委员会执行局委员、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和平联络委员会主席等职。曾获1951年斯大林国际和平奖金。1981年任中华人民共和国名誉主席。从青年时代献身革命起，直到逝世的近70年里，她为人民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为世界和平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梅兰芳 （1894～1961） 原籍江苏泰州，生于北京。名澜，字畹华。中国京剧艺术家。8岁学戏，11岁登台，13岁搭喜连成班学演青衣、刀马旦。早年曾演《一缕麻》等时装戏，后又演昆曲《思凡》，并编演《黛玉葬花》、《霸王别姬》等。从艺50年中上演剧目近400出，对于京戏艺术进行了许多有重要意义的改革。改传统戏装为古装仕女服饰，采用灯光、布景。继王瑶卿之后，在长期舞台实践中，与琴师徐兰沅、王少卿合作，对京剧旦角的唱腔、唱法、念白、舞蹈、音乐、化妆等各方面都有新创造发展。融会青衣、花旦、刀马旦演技，创造了新的旦行“花衫”，形成了自己的艺术风格，发展为中国戏曲表演艺术的杰出流派“梅派”。演技全面，京剧、昆曲皆所擅长。扮相端丽，唱腔圆润纯正，台风雍容大方，善于刻画人物，旦行尊为一代宗师。二、三十年代先后赴日本、美国、苏联访问演出。在美国获博士学位；苏联戏剧家斯坦尼斯拉夫斯基等人备加称道。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编演《抗金兵》和《生死恨》，借助历史故事激发爱国热情。抗战时期困居日军占领的上海、香港，蓄须明志，坚决拒绝演出，表现了高尚的民族气节。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国京剧院院长、中国戏曲研究院院长、中国戏剧家协会副主席、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1956年率京剧代表团赴日本访问演出。1959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演出《穆桂英挂帅》，为晚年杰作。代表剧目有《宇宙锋》、《贵妃醉酒》、《霸王别姬》、《断桥》、《游园惊梦》、《凤还巢》、《洛神》、《抗金兵》、《穆桂英挂帅》以及《天女散花》等。拍摄影片有《生死恨》、《梅兰芳舞台艺术》。所著论文编为《梅兰芳文集》，常演剧目编为《梅兰芳演出剧本选集》，另有自述传记《舞台生活四十年》。

徐悲鸿 （1895～1953） 江苏宜兴人。画家、美术教育家。少年时期即刻苦学画，1918年赴法国留学，1927年归国，任中央大学艺术科教授，长期从事美术教育工作。抗日战争期间，多次在国外展售自己的作品，得款救济祖国难民，并参加民主运动。新中国成立后，任中央美术学院院长、全国美术工作者协会主席。擅长油画、中国画，精于素描，能融合中西技法而自成一家。著名油画有《徵我后》、《田横五百士》等，历史题材的国画有《九方皋》、《愚公移山》、《会师东京》等，尤以画马驰誉中外。

茅盾 （1896～1981） 本名沈雁冰，浙江桐乡乌镇人。作家、社会活动家。父亲是清末秀才，具有维新思想。茅盾幼时受到开明的家庭教育，喜爱文学。1913年考入北京大学预科，毕业后在上海商务印书馆编译所任职，开始发表文章。“五四”时期参加新文学运动，1920年与郑振铎等发起成立文学研究会，从事理论批评和翻译介绍外国文学作品，并主编《小说月报》。1921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以后积极参加了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参加了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的领导工作，并写出许多杰出的长篇和短篇小说。三十年代初是茅盾创作力最旺盛、收获最丰富的时期。抗日战争期间，在颠沛的生活中，继续从事创作并领导国民党统治区的文艺运动。新中国成立后，任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任文化部长和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文联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主席等职。主要著作有《蚀》、《子夜》、《春蚕》、《林家铺子》等，还有许多优秀的散文、文学评论和译文。临终前捐献稿费25万元，中国作家协会决定设立“茅盾文学奖”，奖励优秀长篇小说。

贺龙 （1896～1969） 湖南桑植人。原名贺文常，字云卿。军事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领导人之一。1914年加入孙中山领导的中华革命党。曾任县讨袁护国军的总指挥，湘西护国军营长，靖国军团长，四川警备旅旅长，混成旅旅长，建国川军师长。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

历任国民革命军第九军一师师长，第二十军军长等职。1927年参加领导“八一”南昌起义，任起义军总指挥，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年底与周逸群、段德昌等在湘鄂西建立革命武装和开辟革命根据地。1934年在贵州东部与任弼时领导的红六军团会合后，开辟了湘鄂川黔革命根据地。对党内的“左”倾机会主义路线进行了抵制和斗争。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历任红军第四军军长，中共湘鄂西前敌委员会书记，红二军团总指挥兼红二军军长、红三军军长，红二、六军团总指挥兼湘鄂川黔革命委员会主席和湘鄂川黔军区司令员，红二方面军总指挥。参加了长征。抗日战争时期，创建晋绥抗日根据地，历任八路军一二〇师师长，冀中军政委员会书记，晋西北军区司令员，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司令员。解放战争时期，任晋绥军区司令员兼晋绥野战军司令员，陕甘宁晋绥联防军区司令员，西北军区司令员，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功勋卓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西南军区司令员，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三书记，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兼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主任，中央军委副主席，中共中央军委国防工业委员会主任。1955年被授予元帅军衔。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第八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在“文化大革命”中遭到林彪、江青、康生一伙的诬陷和残酷迫害。1969年6月9日含冤去世。1974年9月中共中央为他恢复了名誉。1982年10月16日中共中央决定为他彻底平反昭雪。

叶剑英　（1897～1986）　广东梅县人。原名叶宜伟，字沧白。政治家、军事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领导人之一。1917年入云南讲武堂学习，追随孙中山从事民主革命，参与创建黄埔军官学校，任教授部副主任。1926年任国民革命军新编第二师师长、第四军参谋长。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党，为“八一”南昌起义做了重要贡献，后参加领导广州起义。1928年赴莫斯科学习，1930年回国。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历任中央军委委员兼总参谋部部长，红军学校校长，瑞金卫戍司令员，红一方面军参谋长，福建军区司令员，军委四局局长，红军前敌总指挥部参谋长等职，参加了长征。抗日战争前夕，协助周恩来促成西安事变的和平解决和国共两党的再度合作。抗日战争时期，先后在南京、汉口、长沙、桂林、重庆等地做统一战线工作，历任八路军参谋长、中央军委参谋长。解放战争时期，先后任北平“军事调处执行部”中共代表，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总参谋长，中共中央后方委员会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参谋长，北平市市长等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南军政委员会副主席，华南分局第一书记，广东省人民政府主席兼广州市市长，广东军区司令员，中南行政委员会副主席，中南军区代司令员，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武装力量监察部部长，训练总监部代部长，军事科学院院长，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兼秘书长，国防部部长。1955年被授予元帅军衔。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第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第四届全国政协副主席，中共第七届中央委员，第八届中央书记处书记、中央政治局委员，第九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十、十一届中共中央副主席，第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在“文化大革命”中，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不懈的斗争，对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起了决定性的作用。1986年10月22日病逝于北京。

彭德怀　（1898～1974）　湖南湘潭人，原名彭德华。政治家、军事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领导人之一。出身贫寒，当过苦工，1916年参加军队。1922年考入湖南陆军军官讲武堂，后参加了北伐战争，在国民革命军中任营长、团长。1927年国共分裂后，秘密组织士兵委员会，支持工会、农会和学生会的革命活动。1928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同年7月在革命处于低潮时领导平江起义，创建红军第五军，开辟湘鄂赣根据地，11月率该军主力到达井冈山，与毛泽东、朱德领导的红军会合。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历任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军长，红三军团总指挥，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第一方面军司令员及陕甘支队司令员等职。参加了一至五次反“围剿”作战和长征，战功卓著。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副总指挥（后改称第十八集团军，任副总司

令)、中共北方局代书记，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兼总参谋长。协助朱德指挥八路军挺进敌后，开辟了华北广大的抗日根据地，组织和领导了百团大战，重创日军。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任西北野战军司令员，第一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司令，中共西北局第一书记。在敌我力量悬殊、十分艰难的条件下，指挥了多次重要战役，获得了胜利，解放了大西北。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西北军政委员会主席，西北军区司令员，中共西北局第一书记，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司令，国务院副总理兼国防部长。还曾担任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赴朝鲜指挥抗美援朝战争，取得伟大胜利。回国后，主持中央军委日常工作，致力于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1955年被授予元帅军衔。是第一、二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中共第六、七、八届中央政治局委员。1959年7月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和八届八中全会（即庐山会议）上，写信给毛泽东，勇敢地指出了当时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中存在的比例失调、浮夸风和"左"倾错误，提出了"小资产阶级狂热性"和"把群众路线和实事求是的作风置诸脑后"的思想方法与工作作风问题。其目的是引起毛泽东的注意，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但却被错误地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受到批判，被调离国防工作岗位。1965年担任建设"大三线"副总指挥。"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到残酷迫害，于1974年11月29日含冤逝世。1978年中共中央为他平反昭雪，恢复了名誉。

刘少奇 （1898～1969） 湖南宁乡人。革命家、政治家和理论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领导人之一。1919年在北京、保定参加五四运动。1920年加入社会主义青年团。1921年冬在莫斯科加入中国共产党。1922年归国后领导工人运动。1927年在中共五大上当选为中央委员。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一度在国民党统治区做地下工作。1931年在中共六届四中全会上当选为政治局候补委员。1934年10月参加长征，先后任红军第八、第五军团党中央代表和第三军团政治部主任。1936年春赴华北，先后任中共中央代表，北方局书记。1938年冬任中共中央中原局书记。1939年发表《论共产党员的修养》。皖南事变后，1941年任新四军政治委员和中共中央华中局书记。1942年底回到革命根据地延安。1943年任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和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45年，在中共七大作修改党章的报告，对毛泽东思想作了完整的概括和系统的论述，在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和书记处书记。1947年3月，国民党军队进攻延安，毛泽东、周恩来等留在陕北指挥全国解放战争，刘少奇任中共中央工作委员会书记，和朱德等一起转移到华北负责中共中央委托的工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先后担任中央人民政府副主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兼国防委员会主席；中共八届中央委员会委员、政治局委员、常委、副主席。在制定国家政治、经济、文化、教育、外交等方针政策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1956年9月，在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代表中共中央作政治报告，为新时期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和党的建设规定了方向。60年代初，中国经济发生了严重的困难，刘少奇进行了大量的调查研究，参与制定了一系列重要的政策和措施以使国民经济得到恢复和发展。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受到错误的批判，并遭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政治陷害和人身摧残，于1969年11月12日，在河南开封含冤逝世。1980年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作出专门决议为刘少奇恢复名誉，肯定了他在长期革命斗争中为中国共产党和中国人民作出的不可磨灭的功绩。他的主要著作收入《刘少奇选集》等。

周恩来 （1898～1976） 祖籍浙江绍兴，生于江苏淮安。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和外交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领导人之一，中国人民解放军主要创建人之一。1913年进天津南开学校学习，1917年到日本留学。1919年回国，在天津参加五四运动。1920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在欧洲加入中国共产党，曾任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旅欧支部书记，中共旅欧组织负责人。1924年秋回国，先后任广东黄埔军校政治部主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政治部主任、第一军副党代表、东征军政治部主任等职，并先后任中共广东区委员会委员长、常委兼军事部长。1927年3月领导上海工人第三次武装起义，赶走了驻守上海的北洋军阀部队。5月，在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当选为中央委员，在五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7月，任中共中央临时常务委员会委员，在国共合作破裂后，1927年领导了八一南昌起义，任中共前敌委员会书记。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1927年后曾任中共中央常

委、政治局委员、组织部长、中央军委书记。1928年至1931年，中共中央在敌人统治的上海在秘密状态下工作，在这一时期的大部分时间内，他实际上是中共中央工作的主要主持者。他为保证中共中央的安全，为联系和指导各地区的武装斗争，为发展在国民党统治区的秘密革命工作，争取群众，作出了巨大的努力和重要的贡献。1931年至中央革命根据地，先后任中共苏区中央局书记、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委员兼第一方面军总政委、中央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34年10月参加长征，1935年1月，在遵义会议上支持毛泽东的正确主张，并继续被选为中央主要军事领导人之一。1936年12月西安事变发生，周恩来作为中共全权代表同蒋介石谈判，促成了事变的和平解决和抗日民族统一战线的形成。抗日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代表和南方局书记，在国民党统治区长期进行统战工作，并主持同国民党的谈判。在1945年的中共七届一中全会上当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抗日战争胜利后，为制止内战，他率中共代表团同国民党谈判，1946年夏，蒋介石发动全面内战。周恩来作为中央军委副主席兼代总参谋长，协助毛泽东组织和指挥人民解放战争，同时指导国民党统治区的人民革命运动。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到1976年去世，他一直担任政府总理，兼任过外交部长，并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主席，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央军委副主席等职。他担负着领导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和处理党和国家日常工作的繁重任务，参与制定和亲自执行重大的外交政策。"文化大革命"中，他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破坏进行了各种形式的斗争。他在非常困难的处境中，为使党和国家的机构还能继续运转，并尽量减少"文化大革命"所造成的损失，为保护大批党内外干部，作了坚持不懈的努力。他为实现中美、中日关系正常化和恢复中国在联合国的席位作出了卓越贡献。1972年他患癌症后，仍然坚持工作。在1975年的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他重申在中国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号召。1976年1月8日他在北京逝世。他的主要著作收入《周恩来选集》等。

闻一多（1899～1946）　湖北浠水人。爱国民主人士、诗人、学者。1922年于清华大学毕业后曾赴美留学，学美术、文学。早年曾参加新月社，先后在青岛大学、清华大学等校任教。著有诗集《红烛》、《死水》，表现了对祖国深挚的感情，对黑暗现实的憎恶和抗争。对《周易》、《诗经》、《庄子》、《楚辞》的研究有很深的造诣。抗日战争期间，在昆明西南联合大学任教授。1943年以后，积极参加争取民主反对国民党独裁的斗争。1945年任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抗日战争结束后，继续反对国民党的内战政策。1946年7月15日在昆明被国民党特务暗杀。他的著作收入《闻一多全集》。

老舍（1899～1966）　北京人，原名舒庆春，字舍予，老舍是他的笔名。中国现代小说家、戏剧家。1918年毕业于北京师范学校，二十年代至抗战前，历任英国大学东方学院教员，中国齐鲁大学和山东大学教授，并从事创作。抗战期间，主持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抗战胜利后，在美国讲学并从事创作，1949年回国。曾任政务院文教委员会委员、中国文联副主席，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北京市文联主席等职。著作丰富，代表作有《骆驼祥子》、《四世同堂》、《茶馆》、《龙须沟》等。被誉为"人民艺术家"。1966年8月25日，因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迫害，在北京含冤逝世。

张大千（1899～1983）　四川内江人。原名正权，后改名爰，又名季、季爰，大千，别号大千居士，画室名大风堂。中国书画艺术家。9岁起随母习画。1917年赴日本学印染，兼习绘画。1919年回国，在上海任教，并拜学者曾熙为师。不久在松江出家为僧，取法号大千，3月后还俗。后从李瑞清习书法。1924年在上海以诗、书、画崭露头角，翌年在上海举行第一次个人画展。1928年参与组织"黄社"，倡游黄山作画。1929年以两幅作品参加第一届全国美展，任美展干事会员。1934年受聘为南京中央大学艺术系国画教授。1936年迁居北平（今北京），受聘于北平古物陈列所任国画研究室指导。1938年在重庆举办流动画展，为抗日募捐。1941年和1942年两次到敦煌莫高窟临摹古代壁画，绘成200余幅作品，任国立敦煌艺术研究所筹委会委员，后受聘为中国美术学院研究员。抗战胜利后曾两次赴印度临摹阿旃陀壁画，在印度讲学。1948年受聘为北平艺

专名誉教授，同年赴台湾写生。1949年由台湾到香港举行画展，绘《荷花图》赠毛泽东，并由澳门回四川。1951年将顾闳中《韩熙载夜宴图》等3幅古代珍贵字画售给北京故宫博物院珍藏。1953年迁居巴西，1972年迁居美国。1978年迁居台北。1981年为家乡市志、县志题字。早年画风受石涛、八大山人和敦煌壁画影响较大，借画古装人物以抒情怀；画翎毛花卉，清润秀丽，落落大方；山水涉笔成趣，点画新奇，富有诗意。后创造大泼墨、大泼彩技法，描绘风景恢宏壮阔，画风发生巨大变化。一生绘画、书法作品极为丰富，并先后完成《大荷花》、《长江万里图》等巨幅，基本完成《庐山图》巨幅。多年精研书法，自成风格。先后在国内以及亚洲、欧洲、美洲许多国家举行画展。30年代起，作品即被法、苏、美等国家博物馆收藏。对艺术理论亦有很深造诣。1958年被纽约国际艺术学会公选为世界第一大画家，授予金质奖章。1974年美国加州太平洋大学授予人文博士荣誉学位。台湾"中华学术学院"授予名誉哲学博士学位。1983年4月2日病逝台北。在国内外出版多种版本《张大千画集》。还精于鉴别收藏，出版有《大风堂藏画》。

李公朴 （1900～1946） 江苏扬州人。爱国民主人士。北伐时参加革命，曾赴美国留学。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积极参加抗日救国运动和群众文化教育工作。1936年参加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被推为负责人之一。同年11月，因要求抗日，与沈钧儒、邹韬奋等六人被国民党逮捕，被称为"爱国七君子"。1937年8月经宋庆龄等营救获释。1945年任中国民主同盟中央委员，为西南区主要负责人。积极参加爱国民主运动，反对国民党的内战和专制政策。1945年日本投降后，因力倡民主，反对内战，曾在重庆校场口被国民党特务人员击伤。1946年7月11日，在昆明被国民党特务暗杀。

陈毅（1901～1972） 四川乐至人，字仲弘。政治家，军事家，外交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领导人之一。1919年赴法国勤工俭学，1921年回国。1922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2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7年在中央政治军事学校武汉分校负责政治工作，同年"八一"南昌起义后参加工农红军，任团党代表，并参加领导湘南起义。1928年4月同朱德一起率领南昌起义保留下来的部队和湘南起义的农军上井冈山，同毛泽东率领的部队会师。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历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师党代表，中

国工农红军第四军政治部主任、军委书记，十二师党代表、师长，红六军、红三军政治委员、中共赣西南特委书记，红二十二军军长，江西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等职。1934年中央红军长征后，留在江西原苏区，在极端艰苦的条件下，领导了三年游击战争。抗日战争时期，历任新四军第一支队司令员，江南指挥部、苏北指挥部指挥，新四军代军长。巩固和扩大了华中抗日根据地。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任新四军军长兼山东军区司令员，华东军区司令员，华东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原军区和中原野战军副司令员，第三野战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参加领导和组织淮海战役取得重大胜利，1948年率部横渡长江，解放南京、上海和东南广大地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历任华东军区司令员；上海市市长，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兼外交部长，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1955年被授予元帅军衔。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三、四届全国委员会副主席，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第八届中央政治局委员、第九届中央委员。在"文化大革命"中，曾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1972年1月6日在北京病逝。有大量军事、政治论著和诗文存世。

罗荣桓 （1902～1963）湖南衡山（今衡东）人。军事家。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人民解放军领导人之一。1927年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同年转入中国共产党，参加了湘赣边界秋收起义。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任工农革命军第一军一师一团特务连党代表，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十一师三十一团营党代表，第二纵队党代表，红四军政治委员，红一军团政治部主任，江西军区政治部主任，红军总政治部巡视员、动员部部长，红八军团政治部主任，红一军团政治部副主任，红军大学一科政治委员，中国工农红军后方政治部主任，参加了长征。抗日战争时期，任八路军一一五师政治部主任、政治委员、代理师长，山东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书记。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期间，参加巩固和扩大

东北根据地的工作，参加指挥辽沈、平津两大战役和解放华南地区的作战。历任东北民主联军副政治委员，东北军区副政治委员，东北野战军政治委员，第四野战军第一政治委员，中共中央华中局第一书记，华中军区、中南军区第一政治委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任中央人民政府最高人民检察署检察长，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主任兼总干部管理部部长，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1955年被授予元帅军衔。是第一、二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第一、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共第七届中央委员、第八届中央政治局委员。1963年12月16日在北京病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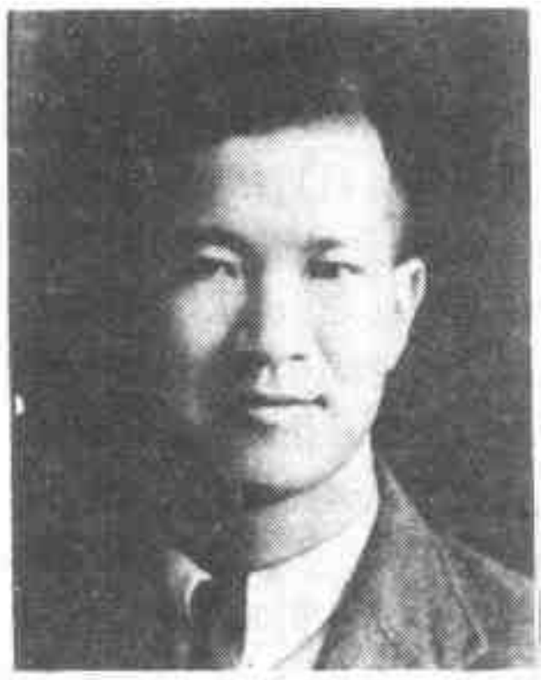

冼星海（1905～1945）

广东番禺人，现代作曲家。生于澳门海员家庭，先后在岭南大学预科、北京艺术专门学校音乐系、上海国立音乐院及法国巴黎音乐学院学习。1935年归国后，参加抗日救亡音乐运动。1938年赴延安，次年任鲁迅艺术学院音乐系主任，加入中国共产党。1940年赴苏联考察，1945年病逝于莫斯科。作品有大合唱《黄河》、《生产》等四部，歌曲《救国军歌》、《到敌人后方去》、《游击军歌》、《在太行山上》等五百首左右。交响曲《民族解放》和《神圣之战》，交响组曲《满江红》等，表现了中国人民的革命斗争精神，对全国抗日军民起了巨大的鼓舞作用。

林彪（1906～1971）

湖北黄冈人，原名林育容。军事家。曾是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领导人之一，后成为反革命集团首领、叛徒。1925年考入广州黄埔军官学校，同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26年参加北伐战争，在国民革命军叶挺独立团任排长。1927年和1928年参加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一”南昌起义和湘南起义，后随朱德率领的部队进入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先后任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的营长，团长，纵队司令员，军长，红一军团军团长，红军大学校长等职。参加过中央革命根据地第一至第五次反“围剿”作战和长征。红军到达陕北后，任中国抗日红军大学、抗日军政大学校长。抗日战争爆发后，任八路军第一一五师师长，在山西东北部参与指挥平型关战斗。1938年赴苏联就医，1942年1月回国。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先后任东北民主联军总司令，东北军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第四野战军和华中军区司令员等职，参加指挥了巩固和扩大东北根据地的工作和辽沈、平津等战役以及解放华南地区的作战。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中南军区司令员，中南军政委员会主席，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兼国防部长，中共中央军委副主席等职。1955年被授予元帅军衔。是第一、二、三届国防委员会副主席，中共第七届中央委员，第八届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副主席，第九届中央副主席。1969年在中国共产党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党章中还曾确定为党中央最高领导的“接班人”。在“文化大革命”中，同陈伯达等勾结组成以他为首的反革命集团，并和江青反革命集团互相勾结，有预谋地、大规模地诬陷、迫害党和国家领导人以及大量干部群众，阴谋夺取党和国家的最高权力未能得逞。1971年9月8日，下达武装政变手令，妄图杀害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另立中央。阴谋失败后，9月13日和妻子叶群、儿子林立果等人仓皇乘飞机出逃，叛党叛国，在蒙古温都尔汗地区机坠身亡。1973年8月20日，中共中央决定开除其党籍。1981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确认为反革命集团案主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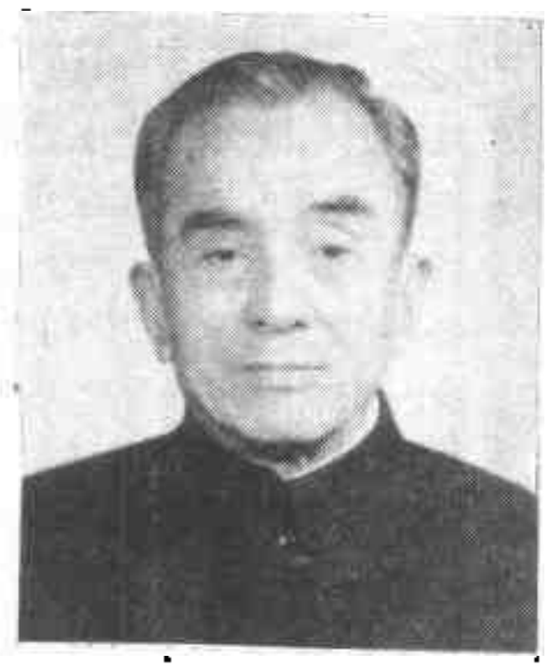

孙冶方（1908～1983）

经济学家。江苏无锡人。1925年去苏联莫斯科中山大学学习，毕业后在该校和莫斯科东方劳动者共产主义大学任政治经济学讲课翻译。1930年回国后，在上海从事工人运动和左翼文化运动，积极参加组织中国农村经济研究会并编辑《中国农村》杂志。新中国成立后，历任上海市军事管制委员会重工业处处长，华东军政委员会工业部副部长，国家统计局副局长，中国科学院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等职务。他对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有很深的研究，并且善于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创造性地探讨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中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从五十年代中期开始，他就对中国国民经济管理体制的弊端和某些经济政策的失误进行了实事求是的分析，并且提出了很有价值的研究报告。他是中国从理论和实际的结合上研究经济体制改革的先驱。他重视社会主义条件下价值规律的作用，重视社会主义经济中流通过程的作用，坚决批判自然经济论。但由于我国思想领域长时期受“左”的错误思想的影响，使孙冶方受到迫害，他的科学见解受到排斥和压制。直到粉碎了“四人帮”，特别是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孙冶方才得到平反，他的

经济理论才得到重视。许多人认为，孙冶方的《社会主义经济论》等著作，是中国经济学界的经得起实践检验的重要科学研究成果。他于1983年2月22日在北京病逝。

华罗庚（1910～1985）数学家。生于江苏金坛的一个小商人家庭。自学数学成材。1932年入清华大学半工半读。1936年留学英国剑桥大学，提出著名的华氏定理。1938年回国。任西南联合大学教授。新中国成立后，先后担任清华大学数学系系主任、中国科学院数学研究所所长、中国科技大学副校长、中国科学院副院长等职。1985年当选全国政协副主席。曾赴苏联、美国、英国、日本等国讲学。主要著作有：《堆垒素数论》、《数论导引》、《典型群》等。

夏鼐（1910～1985）考古学家。浙江温州人。1934年毕业于清华大学。1935年至1939年在英国伦敦大学学习，后获埃及考古学博士学位。1941年回国后，历任中央博物院筹备处专门委员，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副研究员、研究员。新中国诞生后，历任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副所长，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学部委员，国家文物委员会主任委员，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所长、名誉所长，中国社会科学院副院长等职。他是新中国考古工作的主要指导者和组织者。他对新中国考古队伍的建设、考古研究规划的制定、田野考古工作水平的提高、自然科学方法在中国考古学上的应用，以及国家的文物保护工作的加强等方面，都作出了重大贡献。他学识渊博，治学严谨，对中国考古学的许多方面都进行了深入研究，特别是对中国史前考古学的研究、对中西交通史和中国科技史的考古研究，都取得了卓越的成就。主要著作有《考古学和科技史》、《中国文明的起源》等；还主编了《新中国的考古收获》和《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他的学术成就赢得了国际国内的广泛声誉。1985年6月19日，他患脑溢血在北京逝世。

蒋经国（1910～1987）浙江奉化人。蒋介石的长子，中国国民党和台湾当局的首脑。1925年，在上海浦东中学读书时，因参加抗议五卅惨案的爱国大游行，被学校开除学籍，后又因在北京外语补习学校就读时参加反对北洋政府的示威游行而被监禁两个星期。1925年10月去苏联中山大学学习，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后成为共产党候补党员。同年在中山大学毕业，入列宁格勒托玛卡红军军政学校进修。1928年10月后到电气工厂、集体农庄、火车站、金矿、重型机械厂工作，曾任重型机械厂副厂长。1935年与苏联女工费娜（后名蒋方良）结婚。1936年9月被解除副厂长职务，取消候补党员资格。1937年3月回国。1938年任江西省政府保安处少将副处长兼"江西省政治讲习学院"总队长，新兵督练处处长，赣州专员公署专员兼保安司令。1943年12月任江西省府委员。1944年起任三民主义青年团中央干部学校教育长、青年军总政治部中将主任。曾赴重庆中央训练团党政班第三期受训，后任三青团江西支团临时干事会干事兼筹备主任，以及三青团中央团部第二处（组训）处长和国防部预备干部管训处处长。1945年6月随国民党政府代表团到苏联谈判，签订《中苏友好同盟条约》。抗日战争胜利后，任外交特派员公署负责人，到东北与苏联谈判。后任国防部预备干部局中将局长，1947年9月任国民党中央委员兼中央干部训练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1948年8月任上海经济管制督导员，在上海整顿经济。1949年随蒋介石去台湾，先后任"国防部"部长、"行政院"院长。1975年4月蒋介石去世后，任国民党主席，1978年5月当选为"总统"。1984年再度当选，连任"总统"。1988年1月13日在台北病逝。在他主持台湾工作期间，台湾经济有较大的发展。在他的晚年，在缓和海峡两岸关系方面采取了一些松动的措施。

聂耳（1912～1935）原名守信，云南玉溪人。现代作曲家。出身于清寒医家，自幼爱好音乐，能奏多种民族乐器。中学时代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3年加入中国共产党。此后，积极参加左翼音乐、戏剧、电影等工作，从事创作及艺术评论活动。1935年取道日本赴苏联，在日本游泳溺水逝世。创作歌曲《义勇军进行曲》、《前进歌》、《毕业歌》、《大路歌》、《开路

先锋》、《码头工人歌》、《新的女性》、《铁蹄下的歌女》等三十余首，集中表现了中国工农群众在旧中国的苦难和反抗，以及中国人民抗日救国的坚强意志。《义勇军进行曲》后被定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

胡耀邦（1915～1989）

湖南浏阳人。政治家，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者，中国共产党领导人。1929年冬加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3年9月转为中国共产党员，在江西、福建革命根据地从事青少年工作。参加了长征，先后在工农红军第三军团政治部做民运和青年工作。到陕北后，先后任少共中央局秘书长、宣传部长和组织部长。抗日战争时期，任中共中央军委总政治部组织部长。解放战争时期历任冀热辽军区代理政治部主任、晋察冀军区第四纵队和第三纵队政治委员、第十八兵团政治部主任。新中国诞生后，任中共川北区党委书记、川北行政公署主任和军区政委。1952年起，先后任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书记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第一书记，提倡"朝气蓬勃，实事求是"的作风，青年工作十分活跃。1962年，带职下放，任中共湖南省委书记处书记兼湘潭地委第一书记；1964年底以后，兼任中共中央西北局第二书记和陕西省委第一书记，推动了所在地区的各项建设。"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到严重迫害，但他不顾个人的荣辱安危，同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行了不懈的斗争。1975年担任中国科学院党组织的领导工作。1976年，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他先后担任中共中央党校副校长、中央组织部部长、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书记、中央秘书长兼宣传部长。他是中共第八、十一、十二、十三届中央委员会委员，十一届三中全会上被增选为中央政治局委员，十一届五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委员会总书记，十一届六中全会上被选为中央委员会主席。他是中共十二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常委，十三届中央政治局委员，十二届二中全会后兼任中共中央整党工作指导委员会主任。1982年9月至1987年1月任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他在中共十二大所作的报告，进一步明确了中共在新的历史时期的指导思想。11年以来，作为党的主要领导人之一，他为坚持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作出了重大贡献。他主持并推动了关于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讨论，批判"两个凡是"的错误观点，为重新确立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作了理论准备。他以非凡的胆略和勇气，冲破重重阻力，组织和领导了平反冤假错案、落实干部政策的大量工作，使大批受迫害的干部、知识分子和人民群众得到平反昭雪。他十分关心农民和工人的利益，他深入边远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调查访问，中国2 000多个县，他走访过1 000多个。同干部群众共商发展大计。他主持制定了农村改革的一系列方针政策，推动了农村经济的迅速发展；参与制定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推动了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并为扩大沿海地区对外开放和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倾注了大量的心血。他尊重知识，尊重人才，重视科学、教育、文艺和新闻工作，先后主持制定了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和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他为完善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和政治协商制，促进民族团结、繁荣民族经济文化，进行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他为加强党的组织建设，推动各级领导班子的年轻化和干部制度的改革，作了坚持不懈的努力。为了全面恢复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纠正党内不正之风，他主持制定了《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他为恢复和发展中共同其他一些国家共产党、工人党的关系，为发展中共同外国社会党、民族主义政党及其他政党的关系，为增进中国人民同世界各国政府和人民的相互了解和友谊，为调整新时期对外政策作出了许多努力。1989年4月15日病逝于北京。

邓稼先（1924～1986）

安徽怀宁人。核物理学家，1945年毕业于西南联合大学物理系。抗日战争结束后，在北京大学物理系任教，曾任北京大学教职工联合会主席。1948年赴美留学，获印第安纳州普渡大学物理学博士学位。1950年9月回国。在中国科学院近代物理研究所从事原子核理论研究工作，曾任中国科学院数理化学部副学术秘书，为中国核理论做了开创性的贡献。1951年加入中国民主党派九三学社，1956年加入中国共产党。1958年8月调到第二机械工业部，参加组织和领导中国核武器的研究设计。历任第九研究院理论部主任、副院长、院长等职。为中国的核武器研制事业奋斗了二十八年。从原子弹、氢弹原理的突破和试验成功及其武器化，到新的核武器的重大原理突破和研制试验，都做出了重大贡献。作为上述研究工作的主要参加者，他曾获得全国自然科学一等奖和国家科技进步奖特等奖。是中国核武器理论研究工作的奠基者和开拓者之一，是中国研究和发展核武器在技术上的主要组织领导者之一。1986年7月29日因病在北京逝世。

第六章 考古学与重要考古发现

中国幅员广大，历史悠久，埋藏在地下的古代遗迹和遗物十分丰富。

根据文献资料记载，早在公元前2世纪的汉武帝时期，在汾阴就出土过铜鼎，当时把这件事看作祥瑞，荐于宗庙，还更改了年号。以后，汉宣帝时期又在美阳发现了铜鼎，京兆尹（即当时首都的行政长官）张敞对铜器上的铭文作了考释，指出这是周代一个叫尸臣的人因为受到王的赏赐，特意制作的铜鼎以纪念自己的祖先。张敞是文献记载中最早释读青铜器铭文的人，以后历代都有。到了距今1 000年前的宋代，就盛行起来，出现了著录青铜器铭文的专书，包括古器物的图录等，著名的如欧阳修的《集古录》、吕大临的《考古图》、赵明诚的《金石录》，体例都比较完备，形成了具有一定系统的金石学。20世纪初，罗振玉、王国维等人继承了宋代学者以及清代乾嘉学派的传统，用近代的方法发展了金石之学，这可以说是中国考古学的前身。

以科学发掘为基础的现代意义上的考古学，在中国出现得较晚，是从本世纪20年代才开始的。到1949年新中国诞生前夕，所做的发掘项目，限于周口店、城子崖、良渚、殷墟、斗鸡台等少数几处；出版的专著也只有《安阳发掘报告》、《城子崖》、《斗鸡台沟东区墓葬》、《罗布淖尔考古记》等十几种，真是屈指可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考古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首先是在文化部设立了文物事业管理局，作为主管这项工作的政府部门，同时在中国科学院设立了考古研究所（80年代改属中国社会科学院）作为专门从事考古工作的研究机构。已经中断了十几年的周口店和殷墟的发掘得到了恢复，对迫切需要的田野考古和专业技术力量进行了培训，随着各项经济建设工程的蓬勃开展，大量的文物普查工作和抢救性的清理发掘措施，一齐铺开。

1950年10月，在河南辉县进行了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次大规模的发掘，它的成果：《辉县发掘报告》也因而成为新中国成立以后出版的第一部大型发掘报告而载人史册。以后，又出版了《长沙发掘报告》，这是根据145座战国到秦汉时期墓葬的发掘成果编辑成书的。这两部发掘报告都是由夏鼐等多人执笔写成。1961年出版的《新中国的考古收获》一书，总结了1949～1959年10年间考古工作的成就，反映了中国考古事业欣欣向荣的局面。但是，中国考古事业发展的道路又是曲折的，特别是在十年动乱时期，在"左"的错误思想干扰下，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工作几乎处于停顿状态。

1978年中国共产党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考古工作重新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中国考古学会，从1959年开始酝酿，终于在1979年4月正式成立。考古资料大都是先在三个创办历史较长的专业性刊物——《考古学报》、《考古》（原名《考古通讯》）、《文物》（原名《文物参考资料》）上发表，正式的发掘报告往往要延迟多年才能出书。现在的情况是：各地陆续创办了一些专业刊物，如陕西省的《考古与文物》、湖北省的《江汉考古》、河南省的《中原文物》等，发表考古资料的园地大为增多；一些重要的发掘报告，如《殷墟妇好墓》、《青海柳湾》等，都能够及时整理出书。著名考古学家如裴文中、梁思永、夏鼐、苏秉琦等人的论文集，以及其他一些专著，引起国内外学术界广泛重视的甲骨文、金文、简牍文字等古代文献资料的汇编，均已陆续编印出书。

1984年，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重新编写的《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一书和《中国大百科全书（考古卷）》比较全面地综合了30年来中国考古工作成就的论著。30多年来，重要考古发现层出不穷，许多专题研究逐步深入，利用考古发掘和研究的成果，可以填补中国古代历史研究的一些空白，有助于推动历史科学研究的发展。在这里，作一个概括的介绍。

关于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的考古研究，对于探讨中国古代文明的起源，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早在1927年，中国的考古工作者就开始在北京市西南郊的周口店发掘，发现了著名的中国猿人化石，即"北京人"，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以后，发掘工作被迫停止，中断了达12年之久。在这里发现的人类遗骸、石器、兽骨等堆积物厚达40多米，年代大约距今70万年到23万年以前。

比"北京人"更早的人类化石，是1963年到1965年间在陕西省发现的"蓝田人"和在云南省发现的"元谋人"。1975—1982年在云南省禄丰县庙山坡发掘，出土腊马古猿化石，具有早期人类的形态特征。这一发现填补了距今1 500万年的开远古猿演化到距今170万年的元谋猿人之间的重大缺环，表明中国西南地区很可能是人类起源的地区之一。此外，在山西芮城县匼河地区、贵州省黔西县观音洞发现的石器，在一定程度上都和"北京人"类似。时代较晚的有山西省的"丁村人"、湖北省的"长阳人"、广东省的"马坝

人"、四川省的"资阳人"、内蒙古自治区的"河套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柳江人"等等。原始人类所留下来的文化遗迹，说明在中国这块广大土地上很早就有人类居住，并且生存下来。

最新的一项填补了旧石器时代考古空白的重大发现，是1984年在辽宁省营口县发现的"金牛山人"。经鉴定距今约30万年，在洞穴中还首次发现了当时人类的居住遗址。

新石器时代的考古发掘，进一步揭开了中国历史的序幕。目前在全国范围内已经发现的新石器时代的遗址，达7 000余处，进行发掘的也在100处以上。考古工作者根据这些遗址的地理分布和地层叠压情况，以及出土文物的不同类型，来判断各种文化的性质、年代、它们的来源和发展，以及相互之间的关系，从而科学地描绘出一幅有文字记载以前的中国社会历史发展的大致图景。

黄河流域被称为中国古代文明的摇篮。1976年到1979年间在河北省和河南省发现了早期的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定名为"磁山文化和裴李岗文化"。经放射性碳素年代测定，距今约七千至八千年，早于仰韶文化约一千年，其遗址和堆积物表明当时已经有了原始的农业和家畜。仰韶文化是以黄河中上游为中心的一种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存，它以具有各种风格的精美的彩色陶器为其显著特征之一。这种文化以首次发现于河南省渑池县仰韶村而得名，它的分布相当广泛，在长期发展过程中形成许多差异，可以分作早期的半坡类型和中期的庙底沟类型等几种。在西安市附近发掘的半坡遗址和姜寨遗址，属于典型的仰韶文化遗存，它揭示了中国原始民族社会村落的比较完整的面貌。

分布在黄河中下游的龙山文化，在制陶技术上有了很大发展，人们利用旋转的陶轮制出了薄胎黑陶。一般说来，在陕西省、河南省、山西省的龙山文化是承袭仰韶文化而来的，而在山东省和沿海地区，则是起源于东方的大汶口文化的继续和发展。

近年来对新石器时代的考古中，特别引人注目的重要发现，是甘肃省秦安县大地湾遗址。寻至遗迹的地面上，有距今5 000年左右的人物、动物形象的图画。

1979年，考古工作者在辽宁西部的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东山嘴村发现一处原始社会末期的石砌祭坛遗址。1983至1985年，在辽西凌源县牛河梁村发现石冢群和石砌祭祀遗址等。经碳14测定，这些遗址距今已有5 000多年。从这些遗址中初步发掘出土的文物有：母系氏族社会的象征物——陶质妇女裸体小塑像；和真人尺寸相仿的女神彩塑头像；一批磨制的动物形玉饰、石饰，其中有玉猪龙、勾云形玉佩和薄型玉镯；大量供祭祀用的具有红山文化特征的陶器，其中有造型特异的镂空在纹熏炉，还有堪称"彩陶王"的胎厚达1.3厘米的彩陶大器残片。这些遗址和文物为中华民族5 000多年前就已出现的文明曙光提供了新的证明。

1973年在浙江省余姚县河姆渡发现的早期新石器时代遗址，与半坡遗址大致同时，说明在长江下游也和黄河流域一样有了相当发达的文化，以后发展为马家浜文化和良渚文化。在长江中游发现的大溪文化和屈家岭文化，地理分布与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都有密切联系。

在华南地区，目前发现的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有江西省的山背文化、广东的石峡文化、福建的昙石山文化等，它们彼此之间有一定的共性，以绳纹粗红陶为代表。这一地区经济发展落后于黄河、长江流域，晚期出现了几何印纹陶的特征，大约相当于中原地区的商、周时代。

在北部地区，从东北到新疆的草原地带广泛分布着细石器文化遗存。古代的西藏高原，长期以来被人们认为是荒芜不毛的地方，1978年昌都卡若遗址的发掘，出土的文物不仅具有西藏地方特色，与黄河、长江流域新石器时代遗址也有许多共同之处。

分布在中国各地的各种不同类型的新石器时代文化，有着不同的来源和发展，存在着错综复杂的关系，交织成一幅中国古代文明的灿烂图景。特别是以黄河流域为中心的文化遗存为核心，产生了夏、商、周的奴隶制国家。

古代文献资料中关于夏代的记载，大约是在公元前21世纪到公元前16世纪，但是从考古发掘资料来看，还没有找到足以确定是夏代文化遗存的直接证据。在河南偃师发现的二里头文化，从时代说正是介于龙山文化和早期的商代文化之间的一种文化，它的分布地区正和传说中夏王朝统治的中心地区大致相符。河南省登封县王城岗和淮阳县平粮台分别发现城堡遗址，许多学者认为即是夏代建筑的遗存。山西省襄汾县发掘的陶寺遗址也被作为探索夏文化及其前期文化的重要线索。

商代的时间大约是公元前16世纪到公元前11世纪。商代早期的都城曾经多次迁徙，河南省安阳县小屯村附近的殷墟，只是商代后期的都城所在。考古工作者从1928年开始，曾经在这里进行过15次发掘。新中国建立以后，又对殷墟作了大规模的科学发掘。1976年在小屯发掘的妇好墓，是50年来第一次发掘到的保存最完整出土文物最丰富的商代王室成员墓葬。妇好是商王武丁之妻，据卜辞记载，她主持过一些重要的祭祀活动，也曾多次统帅军队出征，在当时是个地位显赫的人物。妇好墓随葬器物1 900多件，铜器和玉器制作十分精美。

商代早期的都城，在郑州发现的城墙周长近7公里。1983年在偃师县部乡沟新发现的商城，面积约190万平方米，并且有大规模宫殿基址，与史籍记载商

汤都城西亳的位置相合。过去人们认为商王朝活动的范围不出黄河中游一带，近年来商代考古工作早已大大超出殷墟的范围，从而对整个商代文化的面貌有了更全面的认识。湖北省黄陂县盘龙城遗址和江西省清江县吴城商代遗址的发现，说明商文化早已远播于江汉流域，而且延续时间很长。在北京附近发现的商代墓葬，对于进一步探讨商文化的渊源提供了重要线索。在山东省和河北省，也都有不少关于商文化的发现，河北省藁城县台西村遗址出土的铁刃铜钺，经过金相学考察，刃部是用陨铁锻成、然后嵌铸在铜钺上面。商代铸造青铜器的工艺水平已经达到相当纯熟的地步。商代的釉陶器生产也达到高峰，例如郑州出土的釉陶尊，说明在3 500年前已经出现了原始瓷器。四川省广汉县三星堆遗址，是古蜀文化遗存，1986年出土了时代相当于商代中后期的珍贵文物，如高2.62米的铜人立像，40余具青铜人头像，以及金杖、金面罩，大量完整的象牙和玉石器等，说明古代蜀地不亚于中原地区的文化成就。

取代了商王朝的西周王朝，最初是在泾水和渭水流域的黄土高原一带活动，以后逐渐向东发展，建都于丰、镐，大约在公元前11世纪灭商，营建了东都洛邑。关于西周时代的考古工作，在1949年以前几乎是一片空白，1951年起考古工作者开始在洋水两岸以及洛阳西郊的涧河两岸调查发掘，展开了探寻西周都城的工作。在陕西省扶风县和岐山县之间的周原遗址，近年来发掘了西周早期宫殿、宗庙的遗址，出土大批甲骨和窖藏的青铜器。周初青铜器的铸造，基本上因袭商代的传统风格，以后逐渐显示自己的特色，数量之多，铜器作坊分布之广，远远超过了商代。花纹趋向简易，铭文则内容广泛、字数增多，有着重要的史料价值。

春秋战国时期是中国古代社会发生重大变革的时代，出现了诸侯争霸的局面，兼并斗争的结果促使着统一的封建帝国的孕育和形成。这一时期的重要墓葬，30年代曾在河南省浚县辛村、汲县山彪镇和辉县琉璃阁作过几次发掘，新中国成立以来大规模的发掘很多，首先是1950年在辉县玻璃阁发掘的魏国墓，1956年在三门峡上村岭发掘的虢国墓，以及安徽省寿县、河南省淅川县下寺和信阳长台关、湖北省江陵县雨台山等地发掘的楚墓等等。近年来新发现的河北省平山县中山国墓、湖北省随县曾侯乙墓、出土了大批重要文物，这两个诸侯国由于文献资料中缺乏记载而被湮没了的历史，据此得以重现。曾侯乙墓出土的整套编钟，虽然在地下已经埋藏了2 000多年，其音响性能依然良好。

在湖北省大冶县铜绿山发现的春秋战国时期矿冶遗址，矿井深入地下50余米，井巷和支架犹存，还发现一些采掘用的工具，几座炼炉和大片的炉碴。

随着生产的发展和社会分工的扩大，作为各诸侯国都城要邑的城市大量兴起。新中国成立以来，考古工作者对于齐国临淄城、楚国纪南城、燕国下都、赵国邯郸、秦国咸阳，以及河南省新郑县的韩国故城、洛阳的东周城、山西省侯马市的晋国故城，都作了大量的调查发掘工作，研究了这些城市的规划布局，和出土的大量文物。特别值得提出的是陕西省凤翔县秦国早期都城雍城，雍城遗址的调查早在1959年即已开始，秦公陵园一号大墓的发掘工作也已历时10年。这座大墓是面积达21平方公里的陵园中18座大墓之一，是迄今为止发现的最大的古代墓葬，墓房的车马坑即约2 000平方米。秦咸阳城遗址一号宫殿遗址、以及辽宁省绥中县的姜女石遗址和河北省北戴河遗址，都是秦宫殿及行宫建筑群，从出土建筑构件可以想见其当年的巍峨雄姿。

公元前221年，秦始皇成为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中央集权的封建帝国的皇帝。他在13岁登上皇位，随即开始为自己修筑陵墓，到50岁去世时还没有完工，先后用了30多年的时间。1974年在陕西临潼县秦始皇陵东侧约2公里的地方，先后发现了3个规模巨大的兵马俑坑，几千个和真人真马同样大小的陶俑，排列成严整密集的队形，规模雄伟，气势磅礴，被称为世界罕见的奇迹。它既是一座地下的军事博物馆，又是一座古代雕塑的艺术宝库。在发现秦俑坑6年之后，1980年又在秦始皇陵西侧出土了两乘大型彩绘铜车马，大小约相当于实物的1／2，车的各个部件结构逼真，前驾4马，络头辔索齐全，制作十分精致。

在数量众多的汉代墓葬中，为举世所瞩目的是湖南省长沙市马王堆3座汉墓，出土了保存完好的女尸，以及大批帛书、帛画，精美的漆器和纺织品。另一处是河北省满城县依山开凿岩洞建成的两座汉墓，工程十分艰巨，墓主人是西汉中山靖王刘胜和他的妻子窦绾，出土的两套金缕玉衣，各用玉片2 000余片，用金丝联缀而成。窦绾墓随葬的一件长信宫灯，灯盘可以转动，灯罩可以开合，烛烟随着跪坐持灯的宫女右臂进入体内，以保持室内清洁，这是一件驰名世界的艺术珍品。在甘肃省武威县雷台汉墓中出土的青铜奔马，昂首仰尾，三足腾空，一足踏在飞鸟之上，也以其造型别致而著称。北京市大葆台汉墓出土了完整的"黄肠题凑"葬具，用了1.5万多根长90厘米、宽厚各10厘米的柏木堆垒而成。1983年在广州新发现的南越王墓，是在岭南地区年代最早规模最大的石室墓，出土玉衣、金玺等文物1 000余件。汉代的画像石、画像砖墓，在山东省沂南县、江苏省徐州市、河南省的南阳和密县等地区都有发现，气魄雄伟，技法风格各不相同，题材更是丰富多彩，人物车马、乐舞百戏、宴饮祭祀、乃至神话故事、历史人物，展开了一幅汉代社会生活的丰富图景。山东省临沂市、甘肃省武威县、安徽省阜阳县、湖北省江陵县出土的大批竹简木牍，受到了国内外学术界广泛的重视。在甘肃省额济纳河流域的汉代居延地区，发掘了边障烽塞和屯戍遗址，出土木简2万多枚，大都是汉

代公文档案和各种簿册等珍贵的历史文献实物资料。

在云南省晋宁县石寨山及其附近地区出土的青铜器，有着浓厚的地方风格和鲜明的滇文化特点。分布在滇池区域，存在的时间大约相当于战国到秦汉时期。

公元3世纪以后的魏晋南北朝时期，虽然有较长一段时间处于割据分裂的局面，但是，这一时期在中国政治、经济、文化的历史发展过程中，起着承先启后的作用。从考古资料来看，北魏墓葬出土的文物表现了早期鲜卑文化的特点，晚期墓葬则与中原地区毫无二致。这个时期的墓葬还突出表现了东汉末年豪门望族势力的兴起，南方和北方都有大批聚族而葬的墓群，如河北省景县的封氏墓群、江苏宜兴县的周氏墓群，南京市的颜氏墓群和王氏墓群等为了显示死者的族系、身世和社会地位，开始在墓内放置墓志。北魏墓葬如山西省大同市司马金龙墓以及宁夏固原的北魏墓中都出土了漆板画等艺术珍品。河北省磁县的东魏茹茹公主墓出土彩绘人俑1 000余件，彩绘壁画约150平方米。1980年在山西省太原市发掘的娄睿墓，墓道和墓室中绘有壁画近200平方米。东魏、北齐时期传世的绘画作品极少，这些壁画的发现填补了中国美术史上的空白。

隋唐时期（581～907）是中国封建社会文化发展最为繁荣的时期，都城长安（今西安）是当时世界上最大、最繁荣的城市，在中外文化交流中也起着重要作用。从1957年开始，对遗址包括大明宫、兴庆宫、东西市进行了全面勘测和发掘，基本上弄清了这座古城的面貌，并出土了一些珍贵的文物，如何家村出土窖藏的两瓮金银器1 000余件。在长安城郊附近的唐代墓葬，已发掘2 000余座，出土唐三彩俑、瓷器、铜镜等许多珍贵文物，在章怀太子、懿德太子、永泰公主等墓葬中还发现了保存完整的大量壁画。

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吐鲁番县阿斯塔那和哈拉和卓，从1959年以来先后进行了14次发掘，清理古墓近400座，出土的文书包括户籍册、契约、帐单、信件、抄本书籍等，为研究3至8世纪这座丝绸之路上的重镇以及整个新疆地区的历史，提供了丰富的文献资料。

隋唐以后，由于留存下来的文献资料比较丰富，考古发掘资料相对说来处于次要的地位。即使如此，也有许多重要的发现。

公元10至13世纪，在北方地区是契丹族建立的辽、女真族建立的金、与汉族的北宋以及后来的南宋王朝对峙的局面。这一时期考古工作主要是对一些瓷窑遗址的调查与发掘和对墓葬的清理。这一时期的瓷器制造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在烧造技术、装饰技法、釉色变化等方面，都有突出的成就。如陕西铜川的耀州窑，河北省曲阳县的定窑和磁县的磁州窑，河南省临汝县的汝窑和禹县的钧窑，江西省吉安县的吉州窑和景德镇窑，福建省的德化窑和建窑，浙江省的龙泉窑，广东省的西村窑等等都各有特色。宋代瓷器是重要的外销商品，在东南亚、西亚、东非等地都有出土。

宋代塔基中窖藏的文物，近年来也屡有发现。如河北省定县发掘的静志寺和净众院两座北宋初年的塔基，距今约1 000年，出土了精美的定窑瓷器和佛教文物800余件。苏州市瑞光塔第三层塔心窖穴中瘗有真珠舍利宝幢，另外还有印本经咒、写经，其中《妙法莲花经》是很珍贵的北宋初期刻本经卷。

辽代早期墓葬中出土的鸡冠壶和马具等文物，反映了当时游牧生活的气息还很浓重，但也表现了和中原地区历史文化的密切联系。河北省宣化市辽墓壁画中的墓顶彩绘星象图内区画九曜二十八宿，外区画黄道十二宫图象，是首次发现。金代文化受辽和北宋影响很深，山西省南部地区发现的金、元时代的雕砖墓，继承了北宋仿木结构的作风，墓室布置更象地上的居室，雕砖内容主要塑造了墓主人生前生活情景和居室的陈设。

元代都城元大都的考古工作，从1964年开始，到1974年暂告一段落。意大利人马可波罗在他的旅行记中曾经称颂过大都的宏伟壮观的面貌，现在北京市北郊的土城，就是元大都北城墙和东西城墙的北段，南城墙则在现在的东西长安街南侧。考古工作者还勘测了元代皇城和宫城的范围，主要街道和河湖水系的遗迹，发掘了10余处不同类型的居住遗址和建筑遗存，出土了大量瓷器和生活用品。

1956～1958年，在北京市附近还发掘了明十三陵中的定陵，这是明代万历皇帝朱翊钧的陵墓，以拱券式的建筑构成地下宫殿，出土玉器、瓷器、金银器达3 000余件，其中有1顶用极细的金丝编成的皇冠和4顶皇后的凤冠，每顶凤冠缀有珍珠5 000多颗，宝石100多块。此外，各地还陆续发掘了一批明代藩王的墓葬，如四川省成都市的蜀王世子朱悦廉墓，山东省邹县的鲁荒王朱檀墓，随葬有大批木雕或釉陶的仪仗俑，朱檀墓还出土了古琴、珍贵版本书籍和书画艺术品。近年来在江西省南城县发掘的还有益宣王、益定王、益庄王等墓葬，得到了比较丰富的资料。

30多年来，中国考古事业有了空前的发展，也取得了丰硕的成果，重要考古发现遍及全国各省、市、自治区。在中国这块辽阔的大地上所孕育的中国古代文明，和古代埃及、巴比伦、印度的文明一起，曾经为人类的历史谱写了光辉的篇章。随着时间的流逝，许多珍贵的文物被埋藏在地下，只是由于偶然的机会，为人们重新发现而进入了当代社会，从而揭示了文献资料中所没有记载或者语焉未详的古代人民生活的情景，并提供了许多具有很强的感染力的艺术珍品，而这些都是过去很少为人所知的。这里所介绍的，只是其中具有代表性的一小部分，更详尽的情况，需参阅有关各种考古的学术报告等资料。

第七章 中国史大事纪年

约公元前26世纪 传说黄帝、炎帝在世。黄帝为中原各族人民的共同祖先，原为部落首领，曾打败另一部落首领炎帝，被拥戴为部落联盟领袖。

约公元前22～21世纪 传说中的父系氏族社会后期部落联盟领袖尧、舜、禹，经过推举、选拔相继在位。禹曾治理洪水，划分九州。禹之子启，继禹执政，确立传子制度，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夏朝（约公元前21世纪～约公元前16世纪）。

约前1831年 《竹书纪年》记载了泰山地震。这是世界上最早记载的地震。

约公元前16世纪 夏朝最后一个国王桀，被商汤击败，出奔南方而死。夏亡。

约公元前16世纪 汤建立商朝（约公元前16世纪～约公元前11世纪），国都曾多次迁移。

约公元前14世纪 商朝国王盘庚，迁都于殷（今河南安阳小屯），商由是也称殷，或殷商。

约前1200多年 商朝已有文字，主要保存在龟甲上，因此称甲骨文。1899年开始在河南安阳殷墟发现刻有文字的甲骨，至今约有10万多片，甲骨文单字总数约有4 500字左右。

商朝已能合理使用金、铜、锡、铅四种金属。青铜（铜锡合金）冶铸技术已达成熟阶段，并出现镀锡的铜器。出土的最大青铜器"司母戊"鼎，高133厘米，长110厘米，宽78厘米，重875公斤。

商朝已开始饲养家蚕，利用蚕丝织成丝绸。

约公元前11世纪 商朝最后一个国王纣，荒于酒色，暴戾专横。周武王率诸侯讨伐，战于牧野（今河南淇县西南），纣兵败自焚。商亡。

约公元前11世纪 周武王建立周朝，都于镐（今陕西西安西南），封建诸侯，史书称西周（约公元前11世纪～公元前771年）。

约前1059年 周公营建成周（今河南洛阳），称为东都。

前841年 周厉王暴虐无道，残杀敢于批评国政的人，引起反抗，被放逐于彘（今山西霍县）。

自这一年起，中国历史始有准确纪年。

约前800年 《易经》上已有关于石油的记载。

前776年 《诗经》上有日食的记载，这是世界上最早记载的日食。

前771年 申侯联合缯侯、犬戎攻占镐京，杀周幽王，西周亡。

前770年 周平王迁都洛阳，自是史称东周（前770～前249年）。其间春秋时期（前770～前403年）和战国时期（前403～前221年），一般认为，前者属于奴隶社会，后者属于封建社会。

前722年 中国用干支记日，直至清末。这是世界上最长久的记日法。

前685年 齐桓公（？～前643年）夺得齐国政权，用管仲为相，进行改革。自是开始了春秋五霸——齐桓公、秦穆公（？～前621年）、晋文公（前691～前628年）、宋襄公（？～前637年）、楚庄王（？～前591年）先后称霸的局面。东周王朝名存实亡。

前655年 《左传》记载采用19年七闰的历法。这一历法比欧洲早160余年。

前623年 秦穆公进攻戎王，灭12国，开地千里，遂称霸西戎。

前611年 《春秋》有彗星的记载，这个彗星即哈雷彗星。这是世界上关于哈雷彗星最早的记载，比欧洲早670多年。

约前600～前400年 春秋战国时期出现了一个学术上的"百家争鸣"局面，参加争鸣的各派，史称"诸子百家"，其中主要有儒、道、墨、法、名、阴阳、纵横、农、杂等家。

道家创始人老子李耳诞生（约前580～前500年），著有《道德经》。

前551年 儒家创始人孔子（前551～前479年）诞生。他整理了《诗》、《书》等古代文献，修订了中国第一部编年体史书《春秋》。《论语》是关于孔子言行的记录。

约前550～前400年 孙武作《孙子兵法》。这是中国现存最早的军事名著。

前500～前200年 开始掌握生铁冶炼技术，铁制工具在生产中广泛使用。在辽宁、河北、山东、河南、陕西、湖南等省出土的这个时期的铁器有：犁头、锄、镰等农具和刀、斧、凿、锤等手工工具。

约前468年 墨家创始人墨翟（约前468～前376年）诞生。著有《墨子》。

前403年 赵、韩、魏三家分晋，战国时期开始。此后出现了秦、楚、齐、魏、赵、韩、燕七国争雄的局面。

前400～前300年 医学著作《扁鹊难经》（九卷）编成，内有人体解剖、人体生理、病理、疗法等记载，还提及气血循环的理论。

前400年 李悝（前455～前395年）在魏国进行改革。这是战国时期最早的一次改革。

前360年 齐人甘德著《星占》八卷，魏人石申著《天

文》八卷，后人根据他们两人的著作编制了第一个星表——"甘石星表"。

前359年　商鞅（约前390～约前338年）在秦国变法改革，史称"商鞅变法"。

商鞅同时代人孙膑，著兵书《孙膑兵法》。

前340年　诗人屈原（约前340～约前278年）诞生。他著有《离骚》等作品。

前302年　赵武灵王（？～前295年）进行军事改革，穿胡服，学骑射，国势大盛。

前280年　法家代表人物韩非（前280～前233年）诞生。著有《韩非子》。《韩非子·有度篇》记载了指南针的先驱——司南。

前256年　蜀郡守李冰在四川灌县修筑都江堰，能灌溉成都平原农田数百万亩，至今仍然受益。

前249年　秦灭东周王室。周亡。

前247年　秦庄襄王卒，太子政继位，是为秦始皇（前259～前210年）。

前230年　秦灭韩。

前225年　秦灭魏。

前223年　秦灭楚。

前222年　秦灭燕、赵。

前221年　秦灭齐。至此，战国以来诸侯割据的局面宣告结束，全国统一，建立中国历史上第一个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秦王朝。秦始皇废除分封，设立郡县；书同文，车同轨，统一货币，统一度量衡。

前219年　秦始皇派方士徐福率童男童女数千人，入海求仙，寻找不死之药。

前215年　秦将蒙恬（？～前210年）率兵30万北击匈奴。

前214年　秦始皇修缮原秦、赵、燕三国的北边长城，使之连接起来，西起临洮（今甘肃岷县），东迄辽东，世称"万里长城"。这是古代世界伟大的建筑工程之一。

秦始皇派军队攻取南越，把五十万罪徒谪戍到五岭以南的地方（今广东、广西省一带）。

前213年　秦始皇下令焚书，除医卜、种树之书和秦史记外，烧毁各国的史书和儒家经典及诸子百家的著作。第二年又下令坑杀儒生460余人。

前212年　秦始皇派70万人修建阿房宫和骊山陵墓。

前210年　秦始皇南巡，死于沙丘宫（今河北平乡县）。次子胡亥继位，称秦二世，于前207年自杀。

前209年　陈胜（？～前208年）、吴广（？～前208年）在蕲县大泽乡（今安徽宿县东南）带领900戍卒起义。各地群众纷纷响应：刘邦（前256～前195年）起兵于沛（今江苏沛县），项梁（？～前208年）、项羽（前232～前202年）叔侄起兵于吴（今江苏苏州）。

前206年　刘邦率军入关中，秦王子婴出降，秦亡。

前206～前202年　楚（项羽）汉（刘邦）战争。

前202年　刘邦围项羽于垓下，项羽突围至乌江，自刎而死。

刘邦即帝位，建都长安（今陕西西安），史称西汉（前202～8年）。

前200～前10年　西汉时《黄帝内经》编成，是中国古代一部著名医书。

前179～前141年　汉文帝（前202～前157年）和汉景帝（前188～前141年）时期，采取轻徭薄赋的政策，使生产逐渐得到恢复和发展，史称"文景之治"。

前145年　史学家、文学家司马迁（约前145～前？年）诞生。他著有《史记》130篇，是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

前140年　董仲舒（前197～前104年）建议汉武帝（前156～前87年）独尊儒术，罢黜百家。从此，儒家思想成为维护封建统治的正统思想。

前139～前119年　张骞（？～前114年）先后两次出使西域，亲自或派副使到过大宛、康居、大月氏、乌孙、大夏（今阿富汗北部）、安息（今伊朗）等地，促进了汉朝和中亚各地的经济、文化交流，开辟了古代丝绸之路。

前100年　氾胜之著《氾胜之书》，总结了我国古代农业耕作知识，是中国现存最早的农书。

前28年　《汉书·五行志》记载的日斑，是世界上最早的太阳黑子的记录。

8年　王莽（前45～23年）称帝，西汉亡，莽改国号为新，进行复古改制。

17年　王匡（？～25年）、王凤（？～？）起义，称绿林军。

18年　樊崇（？～27年）聚众数万人起义，称赤眉军。

25年　刘秀（前6～57年）即位，称光武帝，建都洛阳，史称东汉（25～220年）。

25～220年　《神农本草经》记载有365种药物，是中国第一部完整的药物学和植物分类学著作。

27年　哲学家王充（27～约97年）诞生，他著有《论衡》85篇。

32年　史学家班固（32～92年）诞生。他著有《汉书》120卷，是中国第一部纪传体的断代史。

50～100年　《九章算术》编成。它记载有246个算术命题的解法，标志着中国古代数学的完整体系的形成。

57年　委奴国遣使来汉，光武帝赠以"汉委奴国王"印（原印于1784年在日本福冈县出土），是为中日国家间最早的正式交往。

73年　班超（32～102年）率吏卒36人出使西域。97年第二次出使西域，派甘英出使大秦（罗马帝国）、条支（今伊拉克境），至安息（今伊朗）而还。

78～139年　科学家张衡（78～139年）创制水运浑天

仪和候风地动仪。

97年 掸国（今缅甸境）派使者到汉通好。

101年 安息派使者到东汉首都洛阳。

105年 蔡伦（？～121年）在前人基础上，加以改进，用树皮、破布等为原料造纸，当时有“蔡侯纸”之称。

121年 文字学家许慎（约58～约147年）著《说文解字》，是研究中国文字的重要著作，也是世界最早的字书之一。

132年 爪哇叶调国王派使者到汉通好。

166年 大秦王（罗马皇帝）安敦遣使至汉，这是中国与欧洲国家直接友好往来的开始。

184年 太平道首领张角（？～184年）兄弟三人率教徒数十万人起义，称黄巾军。

三世纪初 东汉医学家张仲景著《伤寒论》和《金匮要略》，是中国医学上的经典著作。

东汉时的医学家华佗（？～208年）发明麻醉剂麻沸散，是世界上最早应用全身麻醉进行手术治疗者。

215年 医师皇甫谧（215～282年）诞生。他著有《针灸甲乙经》，是中国最早的针灸专著。

220年 曹丕（187～226年）代汉称帝，建都洛阳，国号魏（220～265年），东汉亡。

221年 刘备（161～223年）称帝，以诸葛亮（181～234年）为丞相，建都四川省成都，国号汉，因建都于四川，史称蜀汉（221～263年）。

223年 地理学家裴秀（223～271年）诞生。他绘制有《禹贡地域图》和《地形方丈图》，并提出“制图六体”，这是世界上最早的地图和制图原理。

229年 孙权（182～252年）称帝，建都建业（今南京市），国号吴（229～280年）。

263年 魏军进攻蜀汉，蜀帝刘禅投降，蜀亡。

265年 司马炎废魏元帝曹奂，自立为帝，建都洛阳，国号晋，史称西晋（265～316年）。

280年 晋军进攻吴国，吴末帝孙皓投降，吴亡。晋统一全国。

三世纪 西晋人戴凯之著《竹谱》，是中国最早的植物学专著。

316年 匈奴首领刘聪派军队攻晋，晋愍帝司马邺投降，西晋亡。

317年 司马睿依靠逃到长江以南的豪门贵族的力量，在南方建立政权，始称晋王，次年即帝位，建都建康（今南京市），东晋开始（317～420年）。

在南方东晋王朝建立的前后，北方的汉族和少数民族上层分子先后在各地建立了前赵、成汉、前凉、后赵等许多大小王国，史称十六国（实际上不止十六个），连年战争，成为中国历史上各民族统治者分裂割据的时代。

321～379年 大书法家王羲之在世。其子王献之也是著名书法家，历史上合称“二王”。

420年 东晋大将刘裕（363～422年）迫使晋恭帝司马德文禅位，自己称帝，建立宋朝（史称刘宋），东晋亡，中国进入南北朝时期。南北朝大体以长江淮河一带分界，南朝包括南部的宋、齐、梁、陈四个连续建立的王朝（420～589年）；北朝（439～581年）开始是北魏统一北方，后北魏分裂为东魏和西魏，在东魏、西魏的基础上又分别建立了北齐和北周。

429年 科学家祖冲之（429～500年）诞生。他第一次把圆周率准确地推算到小数点后七位数字，即在3.1415926与3.1415927之间，比西方早1 000多年。

460～492年 云岗石窟（在今山西大同市）建成。

466年 地理学家郦道元（466～527年）诞生。他著的《水经注》，是研究中国河流的重要著作。

471～499年 北朝魏孝文帝（467～499年）采取了均田、变法等一系列措施，促进了社会发展和民族大融合，史称“太和改制”。

495年 开始营建洛阳龙门石窟。

507年 无神论者范缜（约450～约510年）发表《神灭论》。

约533～544年 北魏末年贾思勰著《齐民要术》10卷92篇，总结汉以来北方农业生产经验。

581年 原北朝北周大丞相杨坚（541～604年）即帝位，国号隋（581～618年），定都大兴（今陕西西安市），为隋文帝。

589年 陈后主（553～604年）被隋军俘虏，陈亡。南北朝时期结束，全国统一于隋。

590年 工匠李春于590～608年建成著名的赵州桥（又称安济桥，在今河北赵县），至今仍保存完好。

605年 隋炀帝杨广（569～618年）令民众百万开凿运河通济渠，由洛阳以东的板渚到淮水。

608年 隋炀帝令男女百万人开永济渠，南至黄河，北至涿郡。

610年 隋炀帝又开江南运河，从京口（今江苏镇江市）到余杭（今浙江杭州市）。至此，隋运河全部完成（即今之大运河）。

611年 翟让（？～617年）等在瓦岗（在今河南滑县附近）起义，隋末农民大起义开始。

618年 在各地农民起义军的不断打击下，隋朝土崩瓦解。隋炀帝被部下杀死，隋亡。

李渊（566～635年）在长安（今陕西西安市）即帝位，国号唐（618～907年）。

626年 李渊次子秦王李世民（599～649年）发动玄武门之变，杀其兄和弟，后即帝位，称太宗，统一了全中国。唐太宗在位期间，注意休养生息，推行均田制，发展生产，能任贤纳谏，政治较清明，经济、文化有所发展，社会也较安定，史称“贞观

之治"。

627～645年　玄奘法师（602～664年）西行求取佛经，在外18年，从印度取回佛经675部，返回长安后，译佛经75部，计1335卷，著《大唐西域记》。

636年　叙利亚人经波斯传景教到中国。

641年　唐文成公主(？～680年）嫁吐蕃（中国古代藏族政权）王松赞干布（617～650年），携带书籍、种子、工具及工匠等入吐蕃。

643年　唐在广州设市舶司，管理海外贸易。

651年　伊斯兰教传入中国。

659年　唐朝颁行苏敬等所编《新修本草》，为世界上最早的国家药典。

671年　僧人义净赴印度取经，历时25年，经30余国，取回佛经400部。

682年　医药学家孙思邈逝世，著有《千金要方》、《千金翼方》等，被尊称为药王。

688年　高僧鉴真（688～763年）诞生。他东渡日本，宏扬佛法，是日本佛教律宗创始人。他赴日时携带大量的建筑、雕塑、医药、文学、绘画、书法等书籍，将中国文化传入日本。

690年　武则天（624～705年）废唐睿宗李旦，自己称帝，改国号为周，她是中国唯一女皇帝。

701年　大诗人李白（701～762年）诞生。现存李白诗990余首，有《李太白文集》。

705年　武则天重病时，大臣张柬之等发动政变，唐中宗李显复位，复国号唐。不久武则天病死。

712年　大诗人杜甫（712～770年）诞生。他的著作有《杜工部集》。

738年　南诏首领皮逻阁统一六诏，建立南诏国，定都太和城（今云南大理市南），受唐册封为云南王。

755年　唐节度使安禄山(？～757年）及其部将史思明（？～761年）在范阳（治所在今北京市）起兵叛唐，一度占领长安，史称安史之乱。此后，各节度使拥有重兵，形成新的割据势力，中央政权日益削弱。

768年　文学家、思想家韩愈（768～824年）诞生。他被尊为"唐宋八大家"之首，有《昌黎先生集》。

779年　陆羽（733～804年）著《茶经》，这是世界上第一部关于茶叶的专著。

805年　王叔文（753～806年）等进行政治改革，目的是削弱宦官的兵权和限制藩镇的割据势力，史称"永贞革新"，失败。

874年　王仙芝(？～878年）率领农民起义。

875年　黄巢(？～884年）率领农民起义。

907年　唐节度使朱温（852～912年）代唐称帝，建都汴（今河南开封市），国号梁，史称后梁（907～923年）。唐亡，中国进入五代十国时期（907～979年）。五代指唐灭亡后在中原一带相继建立的梁、唐、晋、汉、周五个朝代；十国指南方和山西地区先后存在过的吴、南唐、吴越等十个较大的割据政权。

947年　契丹主耶律德光改国号为辽。

960年　后周殿前都点检、归德节度使赵匡胤（927～976年）发动陈桥兵变，即帝位，为宋太祖，国号宋（960～1279年），史称北宋（960～1126年）。建都开封，先后攻灭南唐、吴越、南汉等割据政权，基本上统一了中国。

993年　王小波(？～994年）、李顺(？～994年）起义，提出"吾疾贫富不均，今为汝均之"的口号。

1007年　欧阳修（1007～1072年）诞生。他著有《新唐书》、《五代史》及诗文集《欧阳文忠公集》。

1031年　沈括（1031～1095年）诞生。他著有《梦溪笔谈》30卷，内容丰富，涉及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和科技等。

1036年　文学家苏轼（1037～1101年）诞生。他的诗文有《苏东坡全集》。

1038年　李元昊称帝，国号大夏，即西夏，于1227年为蒙古所灭。

1041年　毕升(？～约1051年）发明活字印刷术，早于西方约400年。

1043年　政治家范仲淹（989～1052年）整顿吏治、改革科举，减轻徭役，史称"庆历新政"。

1069年　改革家王安石（1021～1086年）推行以理财、整军为主要内容的"熙宁改制"，著有《临川集》。

1084年　司马光（1019～1086年）用19年的时间编写了一部294卷的大型编年史《资治通鉴》。

女诗人李清照（1084～约1151年）诞生。她的作品有《漱玉词》。

1115年　女真族建立大金国，完颜阿骨打称帝，始都会宁（今黑龙江省阿城南），后迁都中都（今北京市），以后又迁都开封，1234年为蒙古所灭。

1120年　方腊率领浙江青溪（今浙江淳安县）农民起义，提出了"世法平等，无有高下"的口号。

1126年　靖康元年，金军攻破开封，俘徽宗、钦宗北去，北宋亡，史称"靖康之变"。

1127年　宋徽宗子赵构即帝位，以临安（今浙江杭州市）为国都，史称南宋（1127～1279年）。

1130年　钟相(？～1130年）、杨么(？～1135年）起义，提出"等贵贱，均贫富"的口号。

理学家朱熹（1130～1200年）诞生。他著有《四书章句集注》等。

1140年　爱国诗人辛弃疾（1140～1207年）诞生。他的诗文有《稼轩集》。

1142年　汉奸秦桧（1090～1155年）以"莫须有"的罪名杀害抗金名将岳飞（1103～1142年）。

1206年 蒙古各部落推选铁木真（1162～1227年）为“成吉思汗”，建立蒙古汗国。

约1220年 剧作家关汉卿（约1230～约1300年）诞生。他著有《窦娥冤》等。

1271年 铁木真之孙忽必烈（1215～1294年）称帝，定国号为元（1271～1368年），建都燕京，改名大都（今北京）。

1275年 意大利人马哥孛罗（1254～1324年）到中国，在元朝任官17年，回国后口述东方见闻，录成《马哥孛罗游记》。

1279年 宋、元海军在崖山（今广东新会南）决战，宋军败，陆秀夫（1263～1279年）负宋幼帝投海死，南宋亡。

1292年 开通惠河，元大都与杭州之间可直接通航。

约1296年 小说家施耐庵（约1296～约1370年）诞生。他著有《水浒传》。

约1297年 剧作家王实甫（约1297～？年）诞生。他著有《西厢记》。

约1330年 小说家罗贯中（约1330～约1400年）诞生。他著有《三国演义》。

1351年 元末农民大起义。朱元璋（1328～1398年）参加郭子兴（？～1355年）部红巾军。

1368年 朱元璋即帝位为明太祖，建都应天府（今江苏南京市），国号明（1368～1644年），同年攻克大都。

元顺帝北走应昌（今内蒙古克什克腾旗西），元在中国全国范围的统治结束。

1373年 明朝颁定《大明律》。

1385年 明朝在南京建立观象台，是世界上最早的当时设备最完善的天文台。

1402年 朱元璋第四子朱棣（1360～1424年）以“清君侧”为名，从北方率军攻破南京，取代其侄建文帝，即皇帝位，是为明成祖，年号永乐。

1405～1433年 明成祖派郑和（1371～1435年）七次率船队出使西洋，历时28年，曾到过亚非30多个国家和地区，促进了中国和亚非各国的经济、文化交流。

1407年 中国大型类书《永乐大典》编成，共有22 937卷，装订成11 095册。

1411年 明朝疏通南北大运河。

1417年 明朝开始营建北京。

1421年 明成祖迁都北京。

约1510年 小说家吴承恩（约1510～约1581年）诞生。他以玄奘到印度取经为线索，著小说《西游记》。

1518年 医学家和药物学家李时珍（1518～1593年）诞生。他著的《本草纲目》，记载有2892种药物，是中国医学的重要典籍。

1535年 葡萄牙殖民者开始侵略澳门。

1562年 科学家徐光启（1562～1633年）诞生。他著有《农政全书》60卷，总结了历代农业科学知识。

1581年 明改革赋役制度，推行“一条鞭法”，把人丁和田赋合并折银征收。

1586年 地理学家、文学家徐霞客（1586～1641年）诞生。他著有《徐霞客游记》。

1616年 努尔哈赤（1559～1626年）在赫图阿拉（今辽宁新宾县）称汗，建立金国，史称后金。

1621年 荷兰殖民者侵略中国台湾，后占领。

1629年 李自成（1606～1645年）率领农民起义。

1630年 张献忠（1606～1646年）率领农民起义。

1634年 宋应星（1587～？）著《天工开物》18卷，总结了中国17世纪以前的工农业生产技术。

1636年 努尔哈赤第八子皇太极即帝位，改国号为大清。

1644年 李自成率农民起义军攻克北京，明崇祯帝自缢于煤山（今北京景山），明亡。明总兵吴三桂（1612～1678年）降清，引清军入关。清世祖福临（1638～1661年），年号顺治，占领并定都北京，是为清朝（1644～1911年）。

1645年 李自成在湖北通城九宫山遇害。

1650年 郑成功（1624～1662年）占领金门、厦门抗清。

1661年 郑成功驱逐荷兰殖民者，收复台湾。

1683年 郑成功之孙郑克塽（1670～？）兵败降清。清设台湾府，隶属福建省。

1689年 中俄签订《尼布楚条约》。

1690～1697年 清康熙帝三次讨伐噶尔丹的叛乱。

1715年 文学家曹雪芹（1715～1764年）诞生。他著有《红楼梦》。

1725年 《古今图书集成》编成，共分六编，32典，6 109部，一万卷。

1727年 清廷驻军西藏，设驻藏大臣。

1728年 中俄签订《恰克图条约》。

1773～1782年 清乾隆帝命纪昀（1724～1805年）等160余人编辑《四库全书》，共收入书籍3 457种，编成7.907万卷，装订成3.6万册，是中国最大的一部丛书。

1793年 清朝公布《钦定西藏章程》，规定西藏的财政、军事和外交等，均由驻藏大臣统筹办理。

1796～1804年 川、楚、陕白莲教起义。

1839年 钦差大臣林则徐（1785～1850年）在虎门焚毁鸦片烟237.6254万斤。虎门焚烟的壮举，是中国人民反抗外国侵略者的一次伟大斗争。

1840年 中英鸦片战争开始。两广总督林则徐在军民支持下，严密防守，英军进攻广州无机可乘，于是沿海北犯，浙江省定海失陷，英军舰只到达天津海

口，道光帝惊慌失措，乞求英军回广州谈判。

1841年　广州三元里附近103乡的民众数万人奋起抗英，歼敌200余人。

1842年　清政府与英国签订丧权辱国的《南京条约》。从此，西方资本主义侵略者打开了中国的门户，使中国由封建社会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

1844年7月　签订不平等的中美《望厦条约》。

10月　签订不平等的中法《黄埔条约》。

1851年1月　洪秀全（1814～1864年）在广西桂平县金田村发动武装起义，自称天王，国号太平天国。

1853年1月　曾国藩（1811～1872年）奉命在湖南帮办团练，后扩编为湘军。

3月　太平天国进军顺利，攻取南京，定都南京，改名为天京。

1855年8月　张乐行（1810～1863年）召集各地捻党首领盟会，被推为盟主，称大汉永王，率捻军在北方配合太平军对清军作战。

1858年5月　签订不平等的中俄《瑷珲条约》。

6月　分别签订不平等的中俄、中美、中英、中法《天津条约》。

1860年10月　英法联军攻陷北京，火烧圆明园。

10～11月　分别签订不平等的中英、中法、中俄《北京条约》。

1861年　李鸿章（1823～1901年）以安徽省的团练为基础成立淮军。

1864年6月　天王洪秀全病逝。

7月　天京陷落，太平天国失败。

1865～1890年　洋务派曾国藩、左宗棠（1812～1885年）、李鸿章等创办了一些新式工业，如：1865年在上海成立江南机器制造总局，在南京建立金陵机器局，1866年在福州创设福州船政局，1867年在天津设立机器局，1872年在上海创办轮船招商局，1878年在兰州开办织呢局等。

1866年　捻军分为东西两支，由遵王赖文光（1827～1868年）等率领东捻军，梁王张宗禹（？～1868年）等率领西捻军。

1872年　容闳等率领第一批学生詹天佑等30人赴美留学。

1875年1月　光绪帝（1871～1908年）即位，慈禧太后（1835～1908年）垂帘听政。

1876年7月　左宗棠率兵讨伐阿古柏（？～1877年），攻占乌鲁木齐，平定天山北路。

9月　签订不平等的中英《烟台条约》。

1877年　左宗棠率军克服吐鲁番等地，阿古柏自杀，中国军队的胜利，阻遏了俄、英对新疆的侵略。

1881年　签订不平等的中俄《伊犁条约》。

1884年　清在新疆建立行省，设置州县。

1885年3月　清将冯子材（1818～1903年）率军在镇南关（今广西友谊关）、谅山大败法军。

6月　签订了屈辱的《中法新约》。

1887年　签订不平等的《中葡北京条约》。

1889年　慈禧太后归政，光绪帝亲政。

1893年　签订不平等的中英《藏印条款》。

1894年7月　中日甲午战争爆发。

11月　孙中山（1866～1925年）在檀香山建立中国第一个民主革命团体兴中会。

1895年2月　在中日战争中，中国的北洋海军全军覆没。

香港兴中会成立，广州设分会。

4月　中日签订不平等的《马关条约》，甲午战争结束。

5月　康有为（1858～1927年）等上书清廷，要求变法图强。

10月　孙中山领导广州起义失败。

台南陷落，日军占领全部台湾。

1896年　戊戌变法时期，维新派康有为在上海创办《强学报》，其后梁启超（1873～1929年）在上海创办《时务报》；1897年严复（1854～1921年）在天津创办《国闻报》。

1898年3月　与德国签订不平等的《胶奥租界条约》。

与沙俄签订不平等的《旅大租地条约》。

4月　康有为等组织保国会，是中国第一个民间政治团体。

6月　与英国签订不平等的《展拓香港界址专条》。

光绪帝下诏书，宣布变法。

7月　创办京师大学堂（今北京大学的前身），是中国近代最早的大学。

9月　慈禧太后"训政"，幽禁光绪帝，废除新政诏令，通缉康有为和梁启超，史称"戊戌政变"。

谭嗣同（1865～1898年）、林旭（1875～1898年）、刘光第（1859～1898年）、杨锐（1857～1898年）、杨深秀（1849～1898年）、康广仁（1867～1898年）等六人同时遇害，史称"戊戌六君子"。

1899年3月　山东义和团朱红灯（1850～1899年）起义。

7月　康有为在加拿大成立保救大清皇帝会，简称保皇会。

11月　与法国签订不平等的《广州湾租界条约》。

1900年6月　英、德、俄、法、美、日、意、奥八国联军大举进犯，义和团在廊坊、杨村与联军作战。

8月　八国联军占领北京，肆意掠夺财物，残害人民。

1901年　与德、英、美、俄、日、奥、法、意、西、荷、比十一个国家在北京签订不平等的《辛丑

条约》。

1904年2月 黄兴（1874～1916年）、陈天华（1875～1905年）、宋教仁（1882～1913年）等在长沙成立华兴会。

1904年9月 英军逼迫西藏地方当局签订不平等的英藏《拉萨条约》。

11月 蔡元培（1868～1940年）等在上海成立光复会。

1905年7月 孙中山在日本召开同盟会筹备会，十七省代表参加。

8月 兴中会、华兴会和光复会在日本东京联合组成中国革命同盟会（简称同盟会），公举孙中山为总理。

1907～1908年 同盟会先后在广东、广西组织潮州黄冈起义、惠州七女湖起义、钦州廉州起义、镇南关起义、钦廉上思起义，以及云南河口起义等，俱失败。

1907年7月 秋瑾（1879～1907年）在浙江省绍兴准备起义，事泄被捕，英勇就义。

1908年8月 清颁布《钦定宪法大纲》。

11月 光绪帝死。慈禧太后死。

12月 溥仪（1906～1967年）即帝位，改元宣统。

1909年9月 詹天佑（1861～1919年）主持的京张铁路建成。

1911年4月 黄兴等在广州起义失败。广州人民将72位烈士的遗体安葬在黄花岗，史称"黄花岗七十二烈士"。

9月 四川保路同志会举行武装起义，包围成都，全省响应。

10月10日 湖北革命团体文学社、共进会在同盟会推动下，发动武昌起义，成立湖北军政府，发表宣言，各省响应，形成全国规模的辛亥革命。

1912年1月 孙中山在南京宣誓就任临时大总统，宣布中华民国成立。

2月 北洋军阀最高首领袁世凯（1859～1916年）挟制清宣统帝退位，迫使革命派妥协，孙中山辞去临时大总统职，袁窃取了中华民国临时大总统职位。

8月 孙中山、宋教仁等以同盟会为基础，成立国民党。1914年孙中山另组中华革命党，1919年改组为中国国民党。

1913年3月 袁世凯派人暗杀宋教仁于上海。

7月 李烈钧（1882～1946年）占江西省湖口，宣布独立，反对袁世凯，"二次革命"爆发。

10月 袁世凯强迫国会投票，选自己为总统。

1915年1月 袁世凯接受日本政府提出的"二十一条"不平等条约。

9月 陈独秀（1880～1942年）主编《青年杂志》（后改名《新青年》）在上海创刊。

12月 袁世凯称帝，年号洪宪，国号中华帝国。

蔡锷（1882～1916年）等在云南组织护国军讨伐袁世凯，全国响应。孙中山发表《讨袁檄文》。

1916年3月 袁世凯被迫宣布取消帝制。

6月 袁世凯在全国人民声讨中忧惧而死。

1917年7月 张勋（1854～1923年）拥溥仪复辟，受到全国人民的反对，仅十余日就结束。

8月 北洋政府对德、奥宣战。

9月 孙中山在广州就任护法军政府大元帅。

1918年11月 1914年开始的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协约国（英法等组成）胜利，同盟国（德奥意组成）失败而告终。

以下现当代史大事记

1919年

1月18日 美、日、英、法等国在巴黎召开和平会议，讨论处理战后问题。

28日 中国代表在巴黎和会上要求取消"二十一条"，归还山东，取消列强在华特权。

4月29日 巴黎和会决定将德国在山东的特权，全部让给日本。

5月4日 北京天安门前爆发反帝反封建的爱国学生运动，全国规模的"五四"运动由此开始，它揭开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序幕。

6月28日 中国代表拒绝在《凡尔赛和约》上签字。

7月14日 毛泽东在长沙创办《湘江评论》周刊。并发表《民众大联合》一文。

7月25日 苏俄外交人民委员加拉罕发布致中国政府宣言，声明无条件放弃帝俄时代在中国取得的一切特权，归还租界，废除不平等条约。

9月16日 周恩来、马骏等人在天津倡导组织了青年进步团体——觉悟社。

1920年

3月31日 李大钊等人在北京创建"马克思学说研究会"。

3月 列宁领导的共产国际派维经斯基来华，同李大钊、陈独秀等人联系，帮助筹建中国共产党。

8月 陈独秀、李汉俊、俞秀松、施存统等人在上海建立第一个共产主义小组。

由陈望道翻译的《共产党宣言》第一个中文全译本在上海出版。

10月 由李大钊、张国焘、罗章龙和邓中夏组成的共产主义小组在北京成立。

由毛泽东、何叔衡组织的共产主义小组在长沙成立。

1921年

5月5日 孙中山在广州就任"非常大总统"，与北洋

军阀的政府相对峙。

7月23～31日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召开。12名代表参加了会议，他们代表全国50多名共产党员。陈独秀当选为中国共产党总书记。

8月10日　广州非常国会通过出师北伐的决议，以谋求国家的统一。

10月　周恩来等人在巴黎中国留学生中成立中国少年共产党，即中共法国支部。

11月12日　美、英、日、法、意、中、荷、葡、比等九国在华盛顿召开分割中国的会议。

12月23日　共产国际代表马林和孙中山在桂林会谈。

1922年

1月12日　香港海员6 000多人举行罢工，斗争坚持56天，扩大到23 000余人，取得胜利。

20日　共产国际在莫斯科召开远东各国共产党及民族革命团体第一次代表大会，中共代表王尽美、邓恩铭参加。

5月1日　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于广州召开。

5日　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广州召开。

6月16日　北伐军粤军总司令陈炯明在广州叛变。次日，孙中山转登永丰舰亲率海军讨伐叛军。

7月16～23日　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举行。大会制定了党的纲领，并发表了宣言。

8月17日　中共中央在杭州西湖召开特别会议，讨论并同意共产国际代表马林关于共产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同国民党实行党内合作的提议。

9月13日　中国共产党机关报《向导》在上海创刊。

14日　江西安源路矿17 000多工人举行大罢工。

1923年

1月1日　孙中山在上海发表《中国国民党宣言》。

26日　孙中山和苏俄代表越飞在上海联合发表《孙文越飞宣言》。

2月1～7日　京汉铁路工人在郑州举行总工会成立大会，遭到军阀吴佩孚武力镇压，全线工人以总罢工表示抗议。吴佩孚在帝国主义支持下，同时在长辛店、郑州、武汉等地血腥镇压罢工工人，杀害了共产党员林祥谦、施洋等50多人，300多人受伤，制造了“二七惨案”。

2月21日　孙中山抵广州设大元帅府，就任大元帅。

3月26日　全国各地人民举行反日集会游行，要求废除“二十一条”以及收回旅顺、大连租借地。

6月12～20日　中国共产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广州举行。大会通过共产党以个人资格加入国民党，同国民党实行国共合作的决议。

10月25日　孙中山召开特别会议，指派廖仲恺、谭平山等组成中国国民党临时中央执行委员会，并聘请鲍罗庭为顾问，办理改组事宜。

11月12日　孙中山发表《中国国民党改组宣言》，公布《中国国民党党纲草案》。

1924年

1月20～30日　在孙中山的主持下，中国国民党在广州举行有共产党人参加的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大会通过了共产党人起草的以反帝反封建为主要内容的宣言，确定了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国共合作的统一战线正式形成。

5月　在苏联和中国共产党的帮助下，国民党在广州黄埔建立陆军军官学校，任命蒋介石为黄埔军校校长，委派廖仲恺为党代表，周恩来任政治部主任。

7月3日　国民党中央农民部创办的，由彭湃为主任的第一届广东农民运动讲习所开学。

9月5日　孙中山发表移师北上、讨伐直隶军阀曹锟、吴佩孚宣言。

10月23日　直隶将领冯玉祥发动北京政变，推翻了直隶军阀政府，将溥仪驱逐出紫禁城。

11月10日　应冯玉祥邀请，孙中山离粤北上，发表《北上宣言》。

11月31日　孙中山抱病入北京，发表《入京宣言》，重申救国主张。

1925年

1月11～22日　中国共产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召开。

1月26日　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上海召开。大会决定把团的名称改为共产主义青年团，张太雷当选为团中央书记。

2月1日　广东革命政府开始第一次东征，讨伐反动军阀陈炯明。

3月12日　孙中山在北京逝世。

5月30日　上海发生“五卅惨案”。2 000余学生在公共租界讲演、散发传单，抗议上海日本纱厂的日籍职员枪杀工人顾正红的暴行，英国巡捕开枪镇压。

6月19日　为声援上海“五卅运动”，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广州、香港250 000工人举行了声势浩大的省港大罢工，坚持一年零四个月之久。

7月1日　广州大元帅府改组，成立国民政府，汪精卫任主席。

8月20日　国民党左派领袖廖仲恺在广州被反动派暗杀。

10月1日　广东国民革命军开始第二次东征，讨伐陈炯明。

11月23日　国民党右派在北京召开西山会议，策划另立国民党中央，反对孙中山的三大政策，形成“西山

会议派”。

1926 年

1 月 1～19 日 国民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广州召开，大会决定进一步地贯彻执行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给参加西山会议的右派分子以党纪制裁。

3 月 18 日 北京各界群众在李大钊等人的领导下，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和皖系军阀段祺瑞政府的卖国罪行。段祺瑞政府武力镇压，造成“三一八惨案”。

5 月 15 日 国民党在广州召开二届二中全会。会议通过了蒋介石等人提出的“整理党务案”，蒋介石当选为国民党中央主席，并兼组织部长和军人部长。

6 月 6 日 蒋介石任北伐军总司令。

7 月 1 日 广东革命政府发出“北伐宣言”，并于 7 月 9 日正式誓师北伐，10 月占领武汉。

9 月 5 日 英国军舰炮轰四川万县，造成“万县惨案”。

10 月 23 日 上海工人举行第一次武装起义失败。

1927 年

1 月 1 日 广州的国民政府迁至武汉。

1 月 5～6 日 汉口、九江人民群众在中国共产党和武汉国民政府的领导下，收回英租界。

2 月 21～24 日 上海工人举行第二次武装起义失败。

3 月 21 日 上海工人在周恩来等人参加的中央特别委员会领导下举行第三次武装起义，取得胜利。

3 月 24 日 国民革命军攻克南京，英美帝国主义的军舰炮轰南京造成“南京惨案”。

4 月 12 日 蒋介石在上海发动政变，对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进行大屠杀，此后，又相继在广东、浙江、江苏等省对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进行大屠杀。

4 月 18 日 蒋介石在南京成立“国民政府”，同武汉国民政府相对立。

4 月 27 日～5 月 9 日 中国共产党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在武汉召开。大会批评了总书记陈独秀的错误，但未能制止其右倾投降主义。

5 月 21 日 国民革命军第三十五军第三十三团团长许克祥在长沙叛变，发动“马日事变”，屠杀共产党人和革命工农。

7 月 15 日 汪精卫等控制的武汉国民党中央不顾以宋庆龄为代表的国民党左派的反对，举行“分共”会议，公开背叛孙中山所倡导的国共合作政策和反帝反封建纲领，随后，对共产党人和革命群众实行大屠杀，国共合作破裂，第一次大革命失败。宁汉合流。

8 月 1 日 在中共前敌委员会的领导下，周恩来、贺龙、朱德、叶挺、刘伯承等领导北伐军 30 000 多人，在南昌举行武装起义。

8 月 7 日 中共中央在汉口召开紧急会议，确定了实行土地革命和武装起义的总方针，结束了陈独秀右倾投降主义的错误领导。

9 月 9 日 毛泽东在湘赣边界领导秋收起义。

9 月 29 日 毛泽东率秋收起义军于江西永新三湾村实行改编。

12 月 11 日 广州工人、革命士兵在张太雷、叶挺、叶剑英等领导下举行武装起义，建立了广州苏维埃政府，不久失败。

1928 年

4 月 28 日 朱德、陈毅率南昌起义余部与湘南农军同毛泽东领导的秋收起义军在江西井冈山会师。

5 月 4 日 朱、毛于宁冈砻市召开会师庆祝大会，正式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四军，朱德任军长，毛泽东任党代表。不久，成立中央革命根据地。

6 月 4 日 日本关东军策划“皇姑屯事件”。奉系军阀张作霖在由北京退回沈阳的途中，于皇姑屯被日军炸死。

6 月 18 日 中国共产党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在莫斯科召开。

7 月 22 日 彭德怀等领导了湖南平江起义，成立中国工农红军第五军，彭德怀任军长，滕代远任党代表。

25 日 南京国民党政府和美国订立了整理中美两国关税关系的条约，美国承认南京政府并支持其“统一”中国。

10 月 8 日 国民党中常委通过蒋介石为国民政府主席兼海陆空军总司令。在国民政府主席下设五院（立法、司法、行政、考试、监察）及政府委员 16 人。

12 月 2 日 中国古生物学家裴文中在北京附近周口店发现了第一个完整的“北京人”头盖骨（化石）。

12 月 29 日 奉系少帅张学良通电宣布“遵守三民主义，服从国民政府，改旗易帜”（即改挂国民党的旗帜），国民党政权在形式上暂时统一中国。

1929 年

11 月 15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决定将陈独秀开除出党。

12 月 11 日 在邓小平、张云逸等人领导下，举行“百色起义”。成立了以张云逸任军长，邓小平任政委的红军第七军。

1930 年

3 月 2 日 由鲁迅等发起的中国左翼作家联盟在上海成立。而后，中国社会科学家联盟、中国左翼戏剧家联盟等相继成立，在此基础上，中国左翼文化界同盟在上海成立。

8 月 9 日 由邓演达等创建的中华革命党（第三党）于上海召开第一次全国干部会议，并更党名为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后于 1947 年改名为中国农工民主党）。

10 月 27 日 台湾省高山族人民发动反抗日本占领者的“雾社起义”。

12月30日　红军歼灭张辉瓒的两个主力旅和一个师部，粉碎了国民党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一次“围剿”。

12月　国民党外交部发表“废除治外法权宣言”。

1931年

1月7日　中共中央在上海召开了六届四中全会。王明（陈绍禹）“左”倾冒险主义开始了在中央的统治。

5月30日　红军打垮了国民党对中央革命根据地的第二次“围剿”。

9月15日　红军取得了第三次反“围剿”的胜利。

18日　日本侵略军袭击沈阳，制造了武装侵略东北的“九一八”事变。东北军奉蒋介石指示，不予抵抗，日军随即占领辽宁、吉林、黑龙江三省，并于不久占领东北全境。

20日　中共中央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侵占东北三省发表宣言。

10月　各地学生赴南京请愿，要求蒋介石抗日，上海几十万工人组成抗日救国联合会。

11月7日　第一次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工农兵代表大会在江西瑞金召开，宣告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政府成立，选举毛泽东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主席，朱德为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兼红军总司令。

1932年

1月28日　日本侵略军进攻上海，制造“一二八”事变，国民党第十九路军在蒋光鼐、蔡廷锴等的领导下，奋起抵抗。

2月16日　日本侵略者伙同汉奸成立“东北最高行政委员会”，决定建立傀儡政权“满洲国”。

3月5日　国民党南京政府成立“军事委员会”，蒋介石任委员长。

5月5日　国民党政府代表与日本签订《淞沪停战协定》。

12月29日　宋庆龄、蔡元培等发起组织中国民权保障同盟。

1933年

1月3日　日本侵略军攻占山海关。

19日　由于王明“左”倾错误，中共临时中央政治局被迫由上海迁入中央革命根据地。

3月4日　日本侵略军占领热河省会承德。

21日　红一方面军取得了第四次反“围剿”的胜利。

5月26日　冯玉祥、吉鸿昌等在张家口成立察绥抗日同盟军。

31日　国民党政府同日本签订了“塘沽协定”。

11月20日　李济深、蔡廷锴等在福建成立“中华共和国人民革命政府”，并于次日同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和工农红军签订了抗日停战协定。

1934年

4月17日　日本外务省情报部长天羽英二发表独占中国的声明。

7月15日　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及中国工农红军革命军事委员会发表北上抗日宣言。

10月21日　红军第五次反“围剿”由于王明“左”倾冒险主义的错误领导而失败。中央红军连同后方机关80 000人从福建长汀、宁化和江西瑞金、寻都等地出发，开始战略性的大转移——长征。

11月　东北人民革命军第一军正式成立，杨靖宇为军长兼政委。

12月10～14日　国民党四届五中全会在南京召开，发表宣言称“攘外必先安内”。

1935年

1月　中国工农红军抢渡乌江，攻下遵义，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遵义召开，结束了王明“左”倾冒险主义在中共中央的统治，确立了以毛泽东为代表的新中央的正确领导。

7月6日　日本华北驻屯军司令官梅津美治郎与国民党华北军分会代理委员长何应欽达成协议（何梅协定），日本攫取了河北、察哈尔两省的大部分主权。

8月1日　中国共产党发表停止内战、一致抗日的“八一宣言”，号召建立抗日民族统一战线。

11月19日　中央红军到达陕北保安县吴起镇，与陕北红十五军团会合师。

25日　日本唆使汉奸进行“华北五省自治运动”，成立“冀东防共自治政府”。

12月9日　北平大、中学校学生6 000余人，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举行抗日爱国示威游行，反对华北自治运动，要求停止内战，一致对外，掀起全国抗日救国运动的新高潮，是为“一二九”运动。

1936年

5月31日　沈钧儒、邹韬奋等在上海发起成立“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

9月22日　毛泽东与张学良分别代表中国红军和东北军签署《抗日救国协定》。

10月8日　红二、四方面军在甘肃会宁同红一方面军胜利会师。三大主力红军会师，胜利结束了历时两年的全国红军的伟大长征。

11月23日　国民党在上海逮捕了全国各界救国会领袖沈钧儒、邹韬奋、李公朴等七人。史称“七君子事件”。这一事件激起全国人民义愤，国民党政府被迫于1937年7月31日释放七人。

24日　傅作义率部在绥远抗击日伪军的侵略，收复百灵庙。

12月12日　张学良为首的国民党东北军和以杨虎城为首的国民党第十七路军在西安扣留了前来部署“剿共”的蒋介石，发动了著名的“西安事变”。中共中央正确分析错综复杂的政治形势，确定了和平解决西安事变的方针，派周恩来等赴西安参加谈判，由于中共的努力和全

国人民的斗争，蒋介石接受了停止内战、联共抗日等条件。西安事变的和平解决，对推动国共两党再次合作、团结抗日，起了重大的历史作用，成为由国内战争走向抗日民族战争的转折点。

1937 年

7 月 7 日　日本侵略军自北平郊区芦沟桥发动进攻，当地守军第二十九军奋起抵抗，史称“七七事变”。次日，中共中央和中国红军通电指出华北危机，号召全民族抗战，并将《中国共产党为公布国共合作宣言》交付国民党。

17 日　中共代表周恩来向蒋介石提出解决芦沟桥事件的四个条件。

28 日　北平失陷。

30 日　天津失陷。

31 日　蒋介石在《告抗战全体将士书》中指出：“和平既然绝望，只有抗战到底”。国民党政府开始释放政治犯。

8 月 13 日　日本侵略军进攻上海，上海军民英勇抵抗。

14 日　国民党政府宣布了自卫声明，中日战争全面爆发。

21 日　中苏两国政府为共同反对法西斯战争签订了互不侵犯条约。

25 日　中共中央军委发布中国工农红军正式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后曾改称第十八集团军）的命令，朱德任总指挥，彭德怀任副总指挥。

9 月 22 日　国民党公布 7 月 15 日中共交付的《中国共产党为公布国共合作宣言》。23 日，蒋介石对国共再度合作发表声明，承认了共产党的合法地位。接受了共同抗日的主张。

25 日　八路军一一五师在晋北平型关，歼灭日本侵略军坂垣师团 1 000 余人，取得平型关战役胜利。

10 月 12 日　国共两党达成协议，将南方八省边界 13 个地区的红军游击队改编为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即新四军)，叶挺任军长，项英任副军长。

11 月 7 日　在晋东北五台山地区，成立以聂荣臻为首的晋察冀军区司令部，建立第一个敌后抗日根据地。

其后不久，上海、无锡、苏州、太原等城市相继失陷。

12 月 13 日　日本侵略军占领南京，制造了惨绝人寰的南京大屠杀。

1938 年

3 月 25 日　日本侵略者三路围攻徐州。台儿庄国民党军在李宗仁等指挥下，与日军展开大战，于 4 月 6 日杀伤日军数千人，取得台儿庄战役的胜利。

10 月 21 日　广州失陷。

25 日　武汉失陷。国民党政府迁往重庆。

12 月 29 日　汪精卫公开叛国投降日本，在河内发表投敌叛国的通电——艳电。国民党于 1939 年 1 月 1 日开除其党籍。

1939 年

1 月 21～30 日　国民党举行五届五中全会，决定了“溶共、防共、限共、反共”的政策。

1940 年

3 月 30 日　伪南京政府成立，汉奸汪精卫任代理主席。

8 月 20 日～12 月 5 日　彭德怀等指挥华北五省八路军展开“百团大战”。

1941 年

1 月 4～17 日　国民党制造“皖南事变”。蒋介石发动第二次反共高潮。

7 月 2 日　国民党政府宣布与德国、意大利断交。

10 月 10 日　中国民主政团同盟（后改名为中国民主同盟）在香港正式成立。

12 月 7 日　日本侵略军偷袭珍珠港，同时在太平洋上对英、美发动突袭。太平洋战争爆发。

25 日　国民党政府同英国签订军事同盟。

1942 年

1 月 1 日　苏、美、英、中等 26 国在华盛顿签订《联合宣言》。美国宣布在西南太平洋设统帅部，蒋介石为中国陆空联军总司令。

2 月 15 日　美国政府派史迪威为中国战区总司令部参谋长。

1943 年

1 月 11 日　中美新约和中英新约分别在华盛顿和重庆签字。

3 月 20 日　中共中央召开政治局会议，推选毛泽东为政治局和书记处主席。

5 月 15 日　共产国际执行委员会主席团作出《关于提议解散共产国际的决定》。

9 月 8 日　意大利宣布无条件投降。

11 月 22 日　蒋介石、罗斯福、邱吉尔举行开罗会议，讨论对日作战问题，于 11 月 26 日发表《开罗宣言》。

11 月 28 日　斯大林、邱吉尔、罗斯福在德黑兰举行会议，会后发表《德黑兰宣言》。

1944 年

1 月 15 日　日本人反战大同盟执行委员会在冈野进指导下于延安召开大会，协议成立“日本人民解放同盟”。

4 月 18 日　日军发动中原战役，国民党数十万大军不战而溃，日军经鄂、湘、桂直逼贵州。

7 月 22 日　驻华美军司令部派遣第一批美军观察组来延安。

8 月 21 日　美、英、苏及美、英、中分别于美国顿

巴橡树园开会，商讨建立战后国际组织机构。

9月15日　中共代表林伯渠在第三届三次国民参政会上报告国共谈判经过，提出国民政府及统帅部应该改组，结束国民党一党专政，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主张。

24日　重庆各界、各党派、各阶层代表董必武、张澜等500余人集会，要求改组国民政府、成立联合政府。

10月21日　美国政府召回史迪威，派魏德迈为美军中国战区司令兼蒋介石的参谋长。

1945年

2月4～11日　美、英、苏三国首脑举行雅尔塔会议，签订《雅尔塔密约》。

4月23日～6月11日　中国共产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延安召开，会议通过毛泽东《论联合政府》、刘少奇《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等报告。

25日　由苏、美、中、英四国邀请召开的联合国会议在美国旧金山开幕。国民党政府代表宋子文、中国解放区代表董必武出席了大会。

5月8日　德国无条件投降，欧战结束。

7月26日　中、美、英三国发表波茨坦公告，促令日本无条件投降。

8月6日　美国在日本广岛投下了第一颗原子弹，9日又在长崎投下一颗原子弹。

8日　苏联对日本宣战，并参加波茨坦公告。

10日　日本政府发出乞降照会。

10～11日　八路军总司令朱德连续发布七道命令，命令各解放区人民军队迅速前进，接受日军投降，收缴敌伪武器，并在各前线展开全面大反攻。

8月11日　蒋介石下达"三道命令"阻止人民军队受降。

12日　麦克阿瑟以远东盟军总司令的名义，对日本政府和中国战区的日军下令，只能向蒋介石政府及其军队投降，不得向中国人民军队缴械。

14日　中苏友好同盟条约签字。

日本天皇宣告正式接受无条件投降。

28日　毛泽东应蒋介石邀请和周恩来、王若飞等一行代表中共飞抵重庆。经过43天谈判，于10月10日国共双方代表签署了会议纪要(《双十协定》)，宣布"坚决避免内战，建立独立、自由、富强的新中国"。

9月2日　日本签字投降，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

10月24日　联合国正式成立。

25日　日本"台湾总督"签署投降书，台湾被侵占50年后，重归祖国。

12月16～26日　美、英、苏三国外长会议于莫斯科召开并发表公报，重申不干涉中国内政。

1946年

1月10日　由张群（后改为张治中）、周恩来、马歇尔组成的三人军事委员会，就国共停战问题达成协议。

10～31日　由国民党、共产党、民主同盟、青年党和社会贤达代表参加的政治协商会议在重庆开幕，会议通过和平建国纲领等协议。

1月14日　国民党、共产党、美国政府三方面代表组成的军事调处执行部于北平开始办公。

2月10日　国民党指挥其特务在重庆较场口捣毁庆祝政协成功大会，打伤郭沫若、李公朴等人，制造了"较场口事件"。

3月1日　国民党召开六届二中全会，推翻了政协决议中的各项民主原则，并通过多项反共的决议。

5月5日　国民党政府由重庆迁回南京。

6月23日　上海100 000群众举行反内战、反美国干涉中国内政示威，选出马叙伦等十人为代表赴南京请愿，代表当晚抵南京下关站时遭国民党特务殴伤，被称为"下关惨案"。

26日　国民党悍然撕毁停战协定和政协决议，大举围攻中原解放区，发动了全面内战。

7月11日、15日　国民党指使特务，先后暗杀昆明民主同盟负责人李公朴和闻一多教授。

8月10日　马歇尔和美驻华大使司徒雷登发表联合声明，宣告"调处"失败。

11月15日～12月25日　蒋介石召开违反政协决议的"国民大会"，通过"宪法"。

12月24日　北平发生美军强奸北京大学女生引起全国学生抗议运动，要求美军退出中国。

1947年

2月28日　台湾省人民举行"二二八"起义，遭国民党的血腥镇压而失败。

5月5日　内蒙古人民自治政府成立、乌兰夫任主席。

20日　京、沪、苏、杭等地区16个专科以上学校学生6 000余人，举行"反内战、反饥饿"示威大游行，并迅速扩及到蒋管区60多个大中城市。

6月30日　刘伯承、邓小平率领晋冀鲁豫野战军主力，在鲁西南强渡黄河，揭开了战略进攻的序幕。

7月17日～9月13日　中共中央工委在河北平山县西柏坡村召开全国土地会议。刘少奇主持制定了《中国土地法大纲》，规定"废除封建性及半封建性剥削的土地制度，实行耕者有其田的土地制度"。

10月10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发表《中国人民解放军宣言》，发出"打倒蒋介石，解放全中国"的号召。

27日　国民党政府宣布民主同盟为"非法团体"，民主同盟于1948年1月在香港重建。

11月12日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成立。

1948年

1月1日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在香港宣告成立。

3月2日～5月1日　国民党召开所谓"行宪国大"，选举蒋介石、李宗仁为正副总统。

5月5日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国民主同盟、中国民主促进会、致公党、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国人民救国会等民主党派与其他民主人士通电拥护中共中央提出的关于召开新政协的号召。

8月 蒋介石政府因"法币"大贬值而发行"金圆券"，每元折合"法币"3 000 000元，物价更为飞涨。

9月16～24日 人民解放军攻克济南，全歼敌军100 000人。

9月12日～11月2日 人民解放军胜利地进行了辽沈战役，共歼敌470 000人。

11月1日 中共中央军事委员会整编各地解放军，建立西北野战军（一野）、中原野战军（二野）、华东野战军（三野）、东北野战军（四野）、华北野战军，统一领导。

6日～1949年1月10日 华东、中原野战军协同进行了淮海战役。中共中央决定由刘伯承、邓小平、陈毅、粟裕、谭震林组成总前委，邓小平为书记，统一领导，此役共歼灭国民党军队55.5万人。

12日 远东国际军事法庭宣判日本战犯东条英机等七人死刑。

12月～1949年1月 林彪、罗荣桓、聂荣臻领导的东北、华北野战军协同进行了平津战役，北平和平解放。此役共歼灭和改编国民党军队520 000多人，基本上解放了华北地区。

1949年

1月8日 国民党政府要求美、英、法、苏四国政府干涉中国内战，遭拒绝。

14日 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发表《关于时局的声明》，提出与国民党谈判的八项条件。

21日 蒋介石以"因故不能视事"为名宣告"引退"，李宗仁"代理"总统。

2月25日 国民党最大的巡洋舰"重庆号"起义。

3月5～13日 中共七届二中全会在河北省平山县西柏坡举行，毛泽东向全会作工作报告。

4月1日 国民党派张治中、邵力子等一行15人抵北平参加谈判。后国民党政府代总统李宗仁拒绝在协定上签字，谈判破裂。

21日 毛泽东主席、朱德总司令发布向全国进军的命令。人民解放军百万雄师渡过长江。

23日 国民党统治中心南京解放。

24日 太原解放。

5月3日 杭州解放。

16日 武汉解放。

20日 西安解放。

22日 南昌解放。

27日 上海解放。

6月15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筹备会在北平举行。

7月2～19日 中华全国文学艺术工作者代表大会于北平召开，成立中华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8月2日 美国驻国民党政府大使司徒雷登离华返美。

4日 国民党湖南省主席程潜及第一兵团司令陈明仁于长沙起义，湖南和平解放。

17日 福州解放。

26日 兰州解放。

9月5日 西宁解放。

19日 国民党绥远省主席董其武宣布起义，绥远和平解放。

21～30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于北平召开，会议制定了《共同纲领》等文件，选举毛泽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主席。

25日 国民党新疆省警备司令陶峙岳、新疆省政府主席鲍尔汉通电起义，新疆和平解放。

10月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任命周恩来为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长，毛泽东为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朱德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沈钧儒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罗荣桓为最高人民检察署检察长。

北京30万人在天安门广场举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大典，毛泽东主席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公告》。全国各地也举行了庆祝活动。

9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选举毛泽东为主席，周恩来、李济深、沈钧儒、郭沫若、陈叔通为副主席。

14日 广州解放。

21日 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成立。

22日 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署成立。

11月1日 中国科学院成立，郭沫若任院长。

9日 原国民党中国、中央两航空公司在香港的全体员工4 000余人通电起义。

30日 重庆解放。

12月9日 前国民党云南省政府主席卢汉宣布起义。

前国民党西康省政府主席刘文辉、西南军政长官公署副长官邓锡侯、潘文华联名在彭县宣布起义。

15日 中国人民外交学会在北京成立，张奚若任会长。

27日 成都解放。

31日 解放大陆西南的战役胜利结束。国民党残留在大陆的最后一支主力——胡宗南部队在成都地区全部被歼。大陆解放战争基本结束。

1950年

2月14日　中苏两国政府在莫斯科签订《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

3月18日　中共中央发出《严厉镇压反革命分子的指示》。

4月1日　中央美术学院在北京成立，徐悲鸿任院长。

中央音乐学院在天津成立，马思聪任院长。

2日　中央戏剧学院在北京成立，欧阳予倩任院长。

17日　人民解放军在海南岛登陆。

30日　海南岛全部解放。

6月14～23日　政协一届全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此后，全国广大新解放区开展了土地改革运动。

25日　朝鲜内战爆发。

28日　周恩来总理就美国总统杜鲁门于6月27日决定派兵侵略朝鲜和以武力阻挠中国人民解放台湾事，发表声明指出：台湾是中国的领土，美国政府决定以武力阻止中国人民解放台湾，并派第七舰队到中国沿海是对中国领土的武装侵略，中国人民必将收复台湾和一切属于中国的领土。

8月7～19日　全国卫生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确定以"面向工农兵"、"预防为主"、"团结中西医"为中国卫生工作的三大原则。

18～24日　全国第一次自然科学工作者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会议决定成立中华全国自然科学专门学会联合会和中华全国科学技术普及协会。

10月25日　中国人民志愿军出国和朝鲜人民军并肩作战，全国开展抗美援朝运动。

1951年

4月3日　中国戏曲研究院在北京成立，梅兰芳任院长。

5月23日　中央人民政府和西藏地方政府在北京签订《关于和平解放西藏办法的协议》，宣告西藏和平解放。

6月11日　中央民族学院在北京成立。

7月10日　中国人民志愿军和朝鲜人民军代表，同侵朝美军代表在开城举行停战谈判。

29日　中央文史研究馆在北京成立。

8月15日　周恩来外长发表声明指出：西沙群岛和南威岛正如整个南沙群岛及中沙群岛、东沙群岛一样，向为中国领土。中国对这些岛屿拥有不容侵犯的主权。

12月　在党政机关开展"三反"运动（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不久，在工商业者中开展"五反"运动（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窃国家资财、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至1952年夏，两个运动先后结束。

1952年

6月20日　荆江分洪工程胜利完工。

20～24日　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成立大会在北京举行。

27日　开始对全国各级人民政府、党派、团体所属事业单位的国家工作人员实行公费医疗。

7月1日　成（都）渝（重庆）铁路通车，全长505公里。

29～8月3日　中国首次参加在芬兰举行的第15届世界奥运会。

9月29日　天（水）兰（州）铁路通车，全长346公里。

1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运动委员会成立。

1953年

1月　1日　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开始执行。

5月11日　中国伊斯兰教协会在北京成立，选举鲍尔汉为主任。

6月　3日　中国佛教协会在北京成立，选举圆瑛为会长。

15日　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讲话，提出了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要在10年到15年或者更多一些时间内，基本上完成国家工业化和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7月27日　朝鲜人民军代表和中国人民志愿军代表同美军代表在朝鲜板门店签订《停战协定》及临时补充协议。

8月9日　中国游泳运动员吴传玉在布加勒斯特举行的第四届世界青年与学生和平友谊联欢节体育比赛获男子100米仰泳冠军。这是新中国在国际体育比赛中获得的第一枚金牌。

10月23日～11月12日　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会员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选举陈叔通为主任委员。

11月12～26日　朝鲜内阁首相金日成率政府代表团访问中国。中朝两国代表团发表了会谈公报：中国政府决定将1950年6月25日～1953年12月31日中国援朝的一切物资和费用，无偿地赠给朝鲜政府，并再拨人民币8万亿元（当时货币）无偿地赠给朝鲜政府，作为其恢复国民经济之费用。

1954年

4月20日～6月24日　周恩来外长率领中国政府代表团参加讨论和平解决朝鲜问题和恢复印度支那和平问题的日内瓦会议。

4月29日　中国政府和印度政府关于中国西藏地方和印度之间的通商和交通协定在北京签字。

5月14日　国际奥委会第49届会议确认中华全国体育总会作为中国奥委会的合法地位。

6月17日　中国同英国建立代办级外交关系。

25～28日　周恩来总理访问印度。中印两国总理发表联合声明，共同倡议在两国关系中实行和平共处

五项原则：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

7月22日～8月6日 中国基督教全国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决定成立“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并选举吴耀宗为主席。

7月26日 中国首批飞机制造成功。

8月19日 中央军委总政治部发布命令，宽赦417名日本战犯。

9月15～28日 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选举毛泽东为国家主席、朱德为副主席，刘少奇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董必武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鼎丞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会议根据毛泽东主席提名，决定周恩来为国务院总理。

11月1日 国家统计局发表关于人口调查登记结果的公报。当时全国人口总数为601 938 035人。

12月21～25日 政协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推举毛泽东为名誉主席，选举周恩来为主席。

25日 康（西康雅安）藏（西藏拉萨）公路和青（青海西宁）藏（西藏拉萨）公路正式全线通车。前者全长2 255公里，后者全长2 100公里。

1955年

4月18～24日 周恩来总理率领中国代表团参加在印度尼西亚万隆举行的亚非会议。

22日 中国和印度尼西亚关于双重国籍问题的条约在万隆签字。

5月4日 中日两国民间贸易协定在东京签字。

7月5日 第一届全国人大第二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通过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1957）。

8月1日 中、美两国大使级首次会谈在日内瓦举行。

9月23日 第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授予朱德、彭德怀、林彪、刘伯承、贺龙、陈毅、罗荣桓、徐向前、聂荣臻、叶剑英以元帅军衔。

10月1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赛福鼎任自治区主席。

4～11日 中共七届六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会后在全国掀起了农业合作化运动的高潮。

11月6日 中国奥委会——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抗议国际奥委会中少数人在第16届奥委会上制造“两个中国”的活动，声明不参加第16届奥运会。

9日 文化部和中国文字改革委员会联合发出通知，废除1 100多个异体汉字。

12月19日 中医研究院在北京成立。

1956年

1月28日 国务院公布《汉字简化方案》。这个方案将544个繁体字简化为515个简化字；并有54个简化偏旁。

4月22日 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在拉萨成立。

5月2日 毛泽东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上提出，在文学艺术和学术研究中应该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

26日 北京～拉萨航空线试航成功。

6月7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最轻量级举重运动员陈镜开在上海以挺举133公斤的成绩打破世界纪录。这是中国运动员第一次打破世界纪录。

21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对在押335名日本战犯，宣布免予起诉决定书，并于当日释放。到1964年3月6日，先后六批，日本战犯全部获释。

9月8日 中国试装成了第一架喷气式飞机。

15～27日 中共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刘少奇作政治报告，邓小平作关于修改党章的报告，周恩来作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的报告。大会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

28日 中共八届一中全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共中央委员会主席，刘少奇、周恩来、朱德、陈云为副主席，邓小平为总书记。

10月5～12日 中华全国归国华侨第一次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选举陈嘉庚为侨联主席。

11月1日 中央工艺美术学院在北京成立。

1957年

2月27日 毛泽东主席在最高国务会议上作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报告。

3月1日 中国农业科学院在北京成立。

4月8～12日 中国道教协会在北京成立。

27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决定在全党进行一次以反对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为内容的整风运动。

6月8日 中共中央发出《组织力量反击右派分子的猖狂进攻》的指示，在全国开展了一场大规模的反右派运动。据后来统计，先后被错划为右派分子的共有55万人。

8月2日 中国天主教友爱国会成立。

9月13日 内蒙古伊克昭盟乌审旗发现距今约7万年至10万年的“河套人”顶骨和股骨化石。

10月15日 武汉长江大桥正式通车。全长1 150米。

11月2～21日 毛泽东主席率领中国代表团访问苏联，参加苏联十月社会主义革命40周年庆典，并出席社会主义国家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以及64个共产党和工人党代表会议。

11月17日 我国运动员郑凤荣在北京以1.77米高

度打破世界女子跳高纪录。

1958 年

1 月 1 日　我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开始执行。

宝（陕西宝鸡）成（四川成都）铁路通车，全长 668.36 公里，贯穿陕、甘、川三省，是连接中国西北和西南的交通干线。

鹰（江西鹰潭）厦（福建厦门）铁路正式营业，全长 697 公里。

2 月 11 日　第一届人大第五次会议批准公布《汉语拼音方案》。

3 月 5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成立，韦国清任自治区主席。

15 日　中国人民志愿军开始撤出朝鲜，至 10 月 26 日，志愿军全部撤完。

4 月 1 日　中国第一座古代遗址博物馆——陕西西安半坡村遗址博物馆开放。它建立在距今 5 000 年以前的新石器时代村落遗址上。

5 月 5～23 日　中共八大二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了“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会后，全国迅速掀起了“大跃进”的高潮。

8 月 17～30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在北戴河举行扩大会议，通过《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会后，形成了全民大炼钢铁和人民公社化运动的高潮。

19 日　中国奥委会、中华全国体育总会为反对国际奥委会中少数人制造“两个中国”的阴谋，发表关于同国际奥委会断绝关系的声明。

9 月　2 日　中国第一座电视台——北京电视台开始正式播放。1978 年 5 月 1 日改称中央电视台。

4 日　中国政府宣布：中国领海宽度为 12 海里。

6 日　周恩来总理就台湾海峡地区局势发表声明指出：美国用武力侵占台湾和澎湖列岛是干涉中国内政、侵犯中国领土完整和主权的非法行为。如果美国把战争强加在中国人民头上，它必须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0 日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在北京成立。

2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协会在北京成立。它是由全国科联和全国科普合并组成的。

27 日　中国第一座实验性原子反应堆和回旋加速器正式移交生产。

30 日　全国农村基本实现人民公社化，共有人民公社 23397 个。

10 月 25 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成立，刘格平任自治区主席。

1959 年

2 月　7 日　黔（贵州贵阳）桂（广西柳州）铁路通车，全长 605 公里。

3 月 19 日　西藏地方政府和上层反动集团发动武装叛乱，被我驻藏部队迅速平息。

27～4 月 6 日　容国团在联邦德国举行的第 25 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中获男子单打冠军。这是中国运动员获得的第一个世界冠军。

4 月 18～29 日　第二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大会选举刘少奇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宋庆龄、董必武为副主席；朱德为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决定周恩来为国务院总理。选举谢觉哉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鼎丞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17～29 日　全国政协三届首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毛泽东为名誉主席，周恩来为主席。

7 月 2～8 月 16 日　中共中央在庐山先后举行了政治局扩大会议和八届八中全会（通称庐山会议），毛泽东发动了对彭德怀的错误批判，进而在全党展开了“反右倾”的斗争。

17 日　西藏自治区筹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在西藏进行民主改革的决定。

9 月 17 日　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通过关于特赦确实已经改恶从善的战争罪犯、反革命罪犯和普通刑事罪犯。刘少奇主席同日发布特赦令。最高人民法院于 12 月 4 日特赦释放首批战犯 33 名。到 1975 年 3 月 17 日先后七批将在押的蒋介石集团、伪满洲国和伪蒙疆自治政府的战争罪犯全部释放。

9 月　发现大庆油田。

10 月 12 日　在北京周口店发掘出一件中国猿人（“北京人”）左右下颌体相联的成年人下颌骨(化石)，这是从 1929 年以来第一次发现的比较完整的“北京人”成年人下颌骨。

1960 年

1 月 1 日　黄河刘家峡水利枢纽工程胜利截流。可形成一个面积达 100 多平方公里的水库，蓄水 49 亿立方米，灌溉农田 1 500 多万亩。

4 月 21 日　郑州黄河大桥通车，这是一座铁路复线桥，全长近 3 公里。

5 月 25 日　中国登山队员王富洲、贡布（藏族）、屈银华首次从北坡登上世界最高峰——珠穆朗玛峰。

7 月 16 日　苏联政府照会中国政府，单方面决定在 1 个月内撤走全部在华苏联专家 1 390 名，同时撕毁 600 个协议和合同（科技合同 257 个，专家合同 343 个）。

10 月 1 日　中国和缅甸边界条约在北京签订。

11 月上旬～12 月 1 日　刘少奇、邓小平率中共代表团参加在莫斯科举行的 81 个共产党、工人党代表会议。

1961 年

4 月 4～14 日　第 26 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在北京举行，中国乒乓球队获男子团体冠军和男、女单打冠军。

7月1日 中国革命博物馆和中国历史博物馆同时开馆。

8月下旬～9月中旬 中共中央在庐山召开工作会议，讨论工业、粮食、财贸和教育等问题，并讨论、通过了由邓小平等主持修改定稿的《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即《工业七十条》）。会议还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直属高等学校暂行工作条例（草案）》（即《高教六十条》）。

10月5日 中国和尼泊尔边界条约在北京签订。

1962年

1月11日～2月7日 中共中央在北京举行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即七千人大会，贯彻执行对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

10月20日 印度军队在中印边界向中国发动武装进攻，中国军队被迫自卫还击，粉碎了印军的进攻，随后陆续释放了被俘印军。

12月26日 中国和蒙古边界条约在北京签订。

1963年

3月2日 中国和巴基斯坦边界协定在北京签字。

4月12日～5月16日 刘少奇主席先后对印度尼西亚、缅甸、柬埔寨、越南等国进行友好访问。

7月5～20日 以中共中央总书记邓小平为团长的中共代表团同以苏共中央书记苏斯洛夫为团长的苏共代表团在莫斯科举行会谈，就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和中苏关系等重大问题，阐述了各自的观点和立场。

14日 苏共中央发表《给苏联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共产党员的公开信》，对中国共产党进行攻击。随后，中国共产党为了说明真相，明辨事非，不得不进行答辩。于是，中苏两党之间进行了一场公开论战。

11月22日 中国和阿富汗边界条约在北京签订。

12月12日～1964年2月29日 周恩来总理一行对阿联、阿尔及利亚、摩洛哥、突尼斯、加纳、马里、几内亚、苏丹、埃塞俄比亚、索马里、缅甸、巴基斯坦、锡兰和阿尔巴尼亚等14国进行友好访问。

25日 中国石油产品已经基本上自给。

1964年

1月27日 中国和法国建立大使级外交关系。

2～8月 中苏边界谈判在北京举行。

10月16日 中国自行制造的第一颗原子弹爆炸成功。中国政府就此发表声明宣布：中国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会首先使用核武器。同时，建议召开世界各国首脑会议，讨论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问题。

11月3日 中国科学工作者在陕西蓝田发现了一个猿人头盖骨（化石），被学术界称为"蓝田人"，距今已有五、六十万年。

12月20日～1965年1月5日 全国政协第四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毛泽东为名誉主席，周恩来为主席。

21日～1965年1月4日 第三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周恩来总理作报告，宣布要把中国建设成一个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主义强国。大会选举刘少奇为国家主席，宋庆龄、董必武为副主席，朱德为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决定周恩来为国务院总理。

1965年

7月13日 中越签订关于中国给予越南经济技术援助协定，中国向越南提供国防和经济方面的装备、成套设备和物资的援助。

20日 前国民党政府代总统李宗仁和夫人郭德洁从海外回到北京。

9月1日 西藏自治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拉萨举行，正式成立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选举阿沛·阿旺晋美为自治区主席。

17日 中国科学院上海生物化学研究所等单位合作，经过6年多的艰苦工作，首次用化学方法合成了结晶牛胰岛素，开创了人工合成胰岛素的新时期。

1966年

3月8日 河北邢台地区发生6.7级强烈地震，34万人受灾，周恩来总理到灾区视察慰问。

5月4～26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对所谓"彭真、罗瑞卿、陆定一、杨尚昆反党集团"进行了错误的斗争，并通过了由毛泽东主持起草的《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通知》（即《五一六通知》）和设立"中央文化革命小组"。"文化大革命"开始。

9日 中国进行含有热核材料的核爆炸成功。

6月28日 中央文化大革命小组正式成立，组长陈伯达，顾问康生，副组长江青、张春桥等。该小组逐步取代中央政治局和中央书记处，成为"文化大革命"的实际指挥机构。

8月1～12日 中共中央八届十一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上，毛泽东发表《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张大字报》，通过《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即"十六条"）。

18日 毛泽东在天安门接见来自全国各地的群众和红卫兵。到8月下旬，毛泽东先后8次接见了共1 300多万师生和红卫兵。

10月27日 中国发射导弹核武器试验成功。

12月15日 中共中央发布《关于农村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指示（草案）》，"文化大革命"扩展到全国广大农村。

1967年

1月6日 以王洪文为首的上海"造反派"篡夺了上海市的党政大权。随后，各地到处夺权，出现了全国大混乱。

23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介入地方"文化大革

命"，进行"三支两军"（支左、支工、支农、军管、军训）。

2月　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碰头会和稍前举行的中央军委会议上，谭震林、陈毅、叶剑英、李富春、李先念、徐向前、聂荣臻等批评"文化大革命"的错误作法。这件事后被诬为"二月逆流"，上述同志受到打击迫害。

6月17日　中国第一颗氢弹爆炸成功。

7月22日　江青以"文攻武卫"的口号煽动武斗。从此，打砸抢成风，全国出现"全面内战"的混乱局面。

9月5日　中国、坦桑尼亚、赞比亚三国政府关于中国援助修建坦赞铁路的协定在北京签订。

1968年

8月25日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中央文革发出《关于派工人宣传队进驻学校的通知》。从此，向全国各大、中、小学校以及上层建筑各个领域普遍派了工人宣传队。

10月5日　毛泽东关于广大干部下放劳动的指示发表。随之全国各地普遍开办了"五七干校"，把党政机关的绝大多数干部送到农村劳动。

10月13～31日　中共八届十二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作出错误的决议，把刘少奇诬蔑为"叛徒、内奸、工贼"并"永远开除出党"和"撤销其党内外一切职务"。

12月29日　南京长江大桥通车。大桥铁路桥长6 700米，公路桥长4 500米。

1969年

4月1～24日　中共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九大"在思想上、政治上和组织上的指导方针都是错误的。

28日　中共九届一中全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央委员会主席，林彪为副主席。

5月24日　中国政府就中苏边界问题发表声明，阐明中苏边界问题真相，重申中国政府关于通过谈判和平解决中苏边界问题的立场。

6月9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院副总理、中国人民解放军创始人之一贺龙元帅被林彪、江青一伙迫害含冤逝世。

11月12日　中共中央副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刘少奇，因遭受林彪、江青一伙的迫害，在河南开封含冤逝世。

1970年

4月24日　中国成功地发射了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

7月1日　成（都）昆（明）铁路通车，全长1 085公里。

8月23日～9月6日　中共中央九届二中全会在庐山召开，会上林彪等妄图夺取国家最高领导权，阴谋被毛泽东所识破而未遂。

1971年

3月3日　中国成功地发射了一颗科学实验人造地球卫星。

4月10～17日　美国乒乓球代表团应邀来华访问。周恩来总理于14日会见了美国乒乓球代表团全体成员。

7月9日　美国总统尼克松的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基辛格博士首次访华。中国政府正式邀请美国总统尼克松访华。

9月13日　林彪等策动政变阴谋失败，乘飞机外逃，飞机在蒙古人民共和国温都尔汗坠落，机毁人亡。

10月25日　第26届联合国大会以76票对35票的压倒多数，通过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席位，台湾国民党集团被驱逐出联合国。

11月11日～12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代表团出席第26届联合国大会，受到与会各国代表的热烈欢迎。

12月30日　中国外交部发表声明指出：钓鱼岛、黄尾屿、赤尾屿、南小岛、北小岛等岛屿是台湾的附属岛屿，它们和台湾一样，自古以来就是中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972年

2月21～28日　美国总统尼克松访华。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和尼克松总统就两国关系正常化以及双方关心的其他问题进行会谈，2月28日在上海发表联合公报。

3月13日　中国同英国外交关系从代办级升格为大使级。

7月30日　湖南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一具距今2 100多年的保存完整的女尸及大批的珍贵的历史文物。

9月25～30日　日本内阁总理大臣田中角荣访华。毛泽东主席、周恩来总理和田中角荣总理大臣会谈。中、日两国政府9月29日发表联合声明，宣布结束两国之间迄今为止的不正常状态，建立正式外交关系。

10月13日　湘（湖南株洲）黔（贵州贵阳）铁路通车，全长900多公里。

1973年

8月24～28日　中共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十大"未能从根本上改变党的"九大"的错误。

30日　中共十届一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毛泽东为中央委员会主席，周恩来、王洪文、康生、叶剑英、李德生为副主席。

9月11～17日　法国总统蓬皮杜访华。中、法两国发表联合公报，强调这次访问标志着两国关系进入一个新的重要阶段。

1974年

1月11日　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声明：南越西贡当局悍然宣布，将中国南沙群岛的10多个岛屿，划归南越

管辖，这是对中国领土主权的肆意侵犯。20日，中国军民对侵犯永乐岛的南越西贡当局伪军进行自卫反击，捍卫了中国的领土主权。

18日 江青等提出开展所谓"批林批孔"运动，把矛头指向周恩来总理。

4月10日 邓小平副总理在联大第六届特别会议上发言，阐明中国的对外政策。

5月15日 中国在华北东部滨海地区建立大港油田。

6月7日 在山东临沂银雀山的西汉墓葬中发现了著名的《孙子兵法》和已失传1 000多年的《孙膑兵法》等竹简4 000多枚。

9月29日 中国在山东半岛建成胜利油田。

11月29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主要领导人之一彭德怀因长期遭受迫害，于北京逝世。

1975年

1月10日 中共十届二中全会选举邓小平为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副主席。

13～18日 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周恩来总理抱病作《政府工作报告》。大会选举朱德为常委会委员长，董必武等22人为副委员长。任命周恩来为国务院总理，邓小平等12人为副总理。

会后，周恩来总理病重住院，由邓小平副总理主持中央日常工作，他着手对许多方面的工作进行整顿，使全国形势出现好转。

2月4日 中国最大的水电站——刘家峡大型水电站建成。该电站总发电能力122.5万千瓦，年发电57亿度。

4月5日 蒋介石在台湾病逝。

5月8日 中国与欧洲经济共同体建立正式关系。

27日 中国登山队一名女运动员和八名男运动员从北坡登上珠穆朗玛峰。

7月1日 中国第一条电气化铁路——宝成铁路通车。全长676公里。

8日 大庆经秦皇岛至北京的输油管道建成并输油，管道全长1 507公里。

10日 陕西省西安附近临潼秦始皇陵出土大批珍贵的秦代兵马俑。

11月3日 毛泽东错误地发动了所谓"批邓、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全国因而再度陷人混乱。

26日 中国成功地发射了第四颗人造地球卫星。卫星经过正常运转后，于12月2日，按计划返回地面。

12月1～5日 美国总统福特访华。

15～18日 全国各地在押的原国民党县、团以上党、政、军、特人员，被全部宽大释放。

24日 焦（河南焦作）枝（湖北枝城）铁路建成通车，全长753公里。

1976年

1月8日 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总理、政协全国委员会主席周恩来在北京病逝。

21日 经毛泽东提议，华国锋任国务院代总理，主持中央日常工作。

3月8日 中国吉林省吉林市郊区降落了一次世界历史上罕见的陨石雨，陨石雨散落的范围约有500多平方公里。

3月27日 湖北省云梦县睡虎地发现了12座战国末年到秦代的墓葬，出土大批珍贵文物。其中一座墓出土秦代书简1 000多支。

4月5日 北京百万人民在天安门广场悼念周恩来总理，声讨"四人帮"，各地群众纷纷响应，被称为"四五"运动。这个运动被"四人帮"镇压。

7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根据毛泽东的提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华国锋同志任中共中央第一副主席、国务院总理的决议》，同时错误地作出《关于撤销邓小平党内外一切职务的决议》。

6月6日 中国第一座现代化10万吨级的深水油港——大连新港建成。

7月6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朱德在北京逝世。

滇（云南下关）藏（西藏芒康）公路通车，全长716公里。

28日 河北省唐山、丰南一带发生7.8级的强烈地震，并波及天津、北京。共死亡24.2万余人，伤16.4万余人。

8月23日 中国第一艘5万吨级远洋油轮"西湖号"在大连建成下水。

9月9日 中共中央主席、中央军委主席、全国政协名誉主席毛泽东在北京逝世。

10月6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执行党和人民的意志，对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实行隔离审查。

7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通过华国锋任中共中央主席、中共中央军委主席，后经中央全会追认。

1977年

1月2日 中国当时最长的公路桥——洛阳黄河公路大桥通车，全长3 428米。

5月7日 中国社会科学院在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基础上扩建成立。

7月16～21日 中共中央十届三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关于恢复邓小平职务的决议，关于永远开除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的党籍的决议。

8月12～18日 中共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中共中央主席华国锋宣布"文化大革命"以粉碎"四人帮"为标志，宣告结束。

19日 中共十一届一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

选举华国锋为主席，叶剑英、邓小平、李先念、汪东兴为副主席。

30日　南斯拉夫总统、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者联盟主席铁托访华。中南两党恢复关系。

9月25日　全国高等学校招生工作会议决定，高校招生恢复统一考试，择优录取的办法，开始扭转十年来教育界的混乱状况。

10月3日　数学家陈景润对"哥德巴赫猜想"问题进行精心解析和科学推算，取得了世界领先的成就。

1978年

1月13日　查勘证实：长江源头应在唐古拉山脉主峰各拉丹东雪山西南侧的沱沱河，长江全长应为6 300公里。

27日　中国历史上第一个奴隶制国家夏朝（公元前21世纪～前16世纪）最早建都的阳城遗址，在河南登封县被发现。

2月24日～3月8日　政协第五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选举邓小平为政协主席。

26日～3月5日　五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新宪法；选举叶剑英为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华国锋为国务院总理，邓小平等13人为副总理。江华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黄火青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3月18日　全国科学大会在北京召开。邓小平作重要讲话。会议制定了《1978～1985年全国科学技术发展规划纲要（草案）》。

4月5日　中共中央决定摘掉全部右派分子帽子。后又对错划的右派分子予以改正。

5月11日　《光明日报》发表特约评论员文章：《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此后，各地开始了具有重大意义的关于真理标准的讨论。

27日～6月5日　全国文联在北京举行扩大会议，宣布文联、作协、剧协、音协、影协、舞协等正式恢复工作。

31日　中国第一台能量为300亿到500亿伏特高能环形质子同步加速器的预制研究工程在北京动工兴建。

6月1日　襄（湖北襄樊）渝（四川重庆）铁路通车，全长916公里。

12日　诗人、文学家、历史学家、中共中央委员、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郭沫若在北京逝世。

7月3日　中国政府照会越南政府：由于越方不断加剧反华排华，中国政府被迫决定停止对越南的经济技术援助，并调回援越的中国工程技术人员。

7日　中国外交部照会阿尔巴尼亚驻华大使馆，宣布中国被迫停止对阿尔巴尼亚的援助并接回中国专家。

8月12日　中日和平友好条约在北京签订。

9月7日　湖北省随县发掘战国早期曾侯乙墓，出土埋在地下2 400多年的64件音乐性能仍然良好的编钟。这是中国音乐史上空前的发现。

27日　鲁宁输油管道宣布建成。这条油管经过河北、山东、安徽、江苏四省，全长1 000多公里。

10月2日　冀中平原的任丘油田建成。

11月15日　中共北京市委宣布：1976年清明节，广大群众到天安门广场悼念周恩来总理、声讨"四人帮"的"四五"运动完全是革命行动。

27日　中国自行设计、制造、安装、施工的大型钢铁联合企业——四川攀枝花钢铁基地首期工程建成投产。

12月16日　中美两国政府首脑，分别在北京和华盛顿，同时宣布中美两国建立外交关系的联合公报。

18～22日　中共中央第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北京举行。全会坚决地批判了"两个凡是"（即"凡是毛主席作出的决策，我们都坚决维护；凡是毛主席的指示，我们都始终不渝地遵循"）的错误方针，高度评价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停止了"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个不适用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口号，开始全面地、认真地纠正"文化大革命"中和以前的"左"倾错误。全会作出了把全党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全会确定了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

23日　中国第一个新型的、现代化的大型钢铁基地——上海宝山钢铁总厂举行动工典礼。

26日　枝（湖北枝城）柳（广西柳州）铁路通车，全长885公里。

1979年

1月1日　全国人大常委会发表《告台湾同胞书》，建议台湾与大陆之间尽快为实现通邮、通商、通航、探亲、旅游以及开展学术、文化、体育交流提供方便。

1月9日　国务院批准教育部关于恢复和增设普通高等学校的报告，决定在全国恢复和增设169所普通高等学校：属于恢复的有16所、新增设的153所。

11日　中共中央决定：对长期老实劳动的"地富反坏"分子一律摘掉帽子。

18～4月3日　中共中央在北京召开理论务虚会。3月30日，邓小平在会上讲话，强调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社会主义道路，无产阶级专政，共产党的领导，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29日～2月5日　邓小平副总理访问美国。中美科学技术合作协定和文化协定在华盛顿签订。

2月17日～3月5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边防部队在广西、云南边境地区，被迫对越南侵略者进行自卫反击。

17日　京（北京昌平县）通（吉林通辽）铁路通车，全长870公里。

3月31日　太（原）焦（作）铁路通车，全长400

公里。

4月3日 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一致通过关于不延长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的决议。

5日 中共中央召开工作会议，决定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

29日 中国最大的现代化航空港——首都国际机场建成。

10月11～22日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五届全国代表大会，中国民主同盟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国民主建国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国民主促进会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国农工民主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中国致公党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九三学社第三届全国社员代表大会，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二次全盟代表大会分别在北京召开。23日，这八个民主党派新的中央领导机构，分别举行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各自领导机构的成员。朱蕴山任民革中央委员会主席，史良任民盟中央委员会主席，胡厥文任民建中央委员会主任委员，周建人任民进中央委员会主席，季方任农工民主党中央委员会主席，黄鼎臣任致公党中央委员会主席，许德珩任九三学社中央委员会主席，蔡啸任台盟总部理事会主席。

10月25日 国际奥委会执委会通过恢复中国在国际奥委会中合法权利的决议。

30日～11月16日 中国文学艺术工作者第四次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茅盾为名誉主席，周扬为主席。会议期间各协会分别举行了各自的会员代表大会，选出了新的领导人：作家协会主席茅盾，戏剧家协会主席曹禺，音乐家协会主席吕骥，电影家协会主席夏衍，舞蹈家协会主席吴晓邦，美术家协会主席江丰，曲艺家协会主席陶钝，民间文艺研究会主席周扬，摄影家协会主席徐肖冰。

1980年

1月28日 中国东北辽河油田建成。

30日 中国外交部发表题为《中国对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的主权无可争辩》的文件，揭穿和驳斥越南当局编造的谎言。

2月13～24日 中国体育代表团首次参加冬季奥运会。

23～29日 中共十一届五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胡耀邦为总书记，赵紫阳为中央政治局常委，万里等11人为中央书记处书记；通过为刘少奇平反的决议。

4月8日 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决定任命赵紫阳、万里为国务院副总理。

17日 国务院批准，在长江沿岸开放8个对外贸易运输港口。这8个港口是：江苏张家港、南通、南京、芜湖、九江、武汉、湖南城陵矶，重庆。

据新华社报导：中国人口的平均寿命为68.2岁（1949年全国解放时约为30多岁）。男性平均寿命为66.9岁，女性平均寿命为69.5岁。

5月18～21日 中国向太平洋海域发射运载火箭圆满成功。

7月21日 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就苏联和越南签订所谓在"越南南方大陆架"合作勘探、开采石油和天然气协定一事发表声明，重申：西沙、南沙和东沙、中沙群岛一样，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中国对这些岛屿及其附近海域享有无可争辩的主权。任何国家未经中国许可进入上述区域从事勘探、开采和其他活动都是非法的，任何国家与国家之间在上述区域内进行勘探、开采等活动而签订的协定和合同都是无效的。

8月18～23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决定了改革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六项措施，其中包括废除干部领导职务的终身制，逐步实现各级领导人员的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和专业化等。

21日 五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决定：在广东省的深圳、珠海、汕头和福建省的厦门设置经济特区。

30日～9月10日 五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决定华国锋不再兼任国务院总理，由赵紫阳任总理。

11月10日～12月5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决议向将要召开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建议：同意华国锋辞去中央委员会主席、中央军委主席职务；选举胡耀邦为中央委员会主席，邓小平为中央军委主席。1981年6月27日～29日召开的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同意上述建议。

20日 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开庭公审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江青、张春桥、王洪文、姚文元、陈伯达、黄永胜、吴法宪、李作鹏、邱会作、江腾蛟等10人。1981年1月25日，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判处江青、张春桥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对王洪文、姚文元、陈伯达、黄永胜等也根据罪恶轻重，分别判处了有期徒刑或无期徒刑。

1981年

4月14～26日 中国乒乓球队在第36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中获得全部七项冠军。

5月23日 中国电影家协会举办第一届中国电影"金鸡奖"，《巴山夜雨》、《天云山传奇》等影片获奖。

5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名誉主席宋庆龄在北京逝世。

6月27～29日 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对建国32年来党的重大历史事件，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作出了总结。

30日 黄河上最长的铁路桥——济南黄河铁路新桥通车，全长5.7公里。

9月7日 中国最大的石油化纤联合企业——辽阳石

油化纤工业总公司建成投产。

15 日　北京地铁第一期工程建成通车，全长 23.6 公里。

20 日　中国成功地发射了一组空间物理探测卫星。这是中国首次用一枚运载火箭发射 3 颗卫星。

30 日　叶剑英委员长发表谈话，阐明台湾回归祖国，实现和平统一的方针政策。

11 月 1 日　中国画研究院在北京成立，李可染任院长。

3 日　中国杂技艺术家协会成立，夏菊花当选为主席。

7 日　中国女子排球队在日本大阪举行的第三届女排世界杯赛中首获冠军。

1982 年

8 月 17 日　中国政府和美国政府就分步骤直到最后彻底解决美国向台湾出售武器问题发表联合公报。

9 月 1～11 日　中共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通过《中国共产党章程》。

12～13 日　中共十二届一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胡耀邦为中央委员会总书记、邓小平为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

12～25 日　中国女子排球队在秘鲁利马举行的第九届世界女排锦标赛中又获冠军。

13 日　中央顾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邓小平为中顾委主任。

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陈云为中纪委第一书记。

22～26 日　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访华，与赵紫阳总理就共同关心的国际问题和香港问题举行会谈。邓小平主任和撒切尔首相就香港前途问题进行深入的讨论。

10 月 1 日　皖（安徽芜湖）赣（江西贵溪）铁路通车，全长 551 公里。

23～25 日　全国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在北京举行。会议向 428 项发明和 124 项自然科学成果奖获得者的代表发了奖。

24 日　李宁在第六届世界杯体操赛中获 6 枚金牌。

27 日　1982 年人口普查，全国人口为 1 031 882 511 人。

11 月 19 日～12 月 4 日　中国体育代表团在第九届亚运会上获 61 枚金牌、51 枚银牌、41 枚铜牌。金牌数居第一位。

26 日～12 月 10 日　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批准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六个五年（1981～1985）计划》。

28 日　中国外交部发言人指出：越南政府宣称的所谓北部湾边界线是非法的、无效的，并再次重申，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是中国神圣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0 日　青藏高原的第一条铁路——青藏铁路哈柯段（哈尔盖至柯柯）通车，全长 250 公里。

12 月　国务院公布 44 处风景名胜区为第一批国家重点风景名胜区，要求有关省市自治区加以切实保护。

1983 年

1 月 7 日　人民公社政社分开。建立乡政权的工作，在全国各地陆续展开。

6 月 4～23 日　政协第六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邓颖超为主席。

6 日～21 日　第六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选举李先念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乌兰夫为副主席；彭真为人大常委会委员长、陈丕显等 10 人为副委员长；邓小平为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郑天翔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杨易辰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决定赵紫阳为国务院总理，万里等 4 人为副总理；叶剑英等四人为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

7 月 29 日　长江上第一座大型水力发电站——葛洲坝水利枢纽二江电站全面建成。总装机容量达到 96.5 万千瓦，为全国第二大水力发电站。

9 月 5 日　中国最大的城市供水工程——引滦（河）入（天）津工程正式通水。全长 234 公里，每天向天津供水 10 亿吨。

11 月 23～30 日　胡耀邦总书记访问日本，同日本总理大臣中曾根康弘就国际形势和两国关系交换意见。中日两国政府一致同意把中日关系三原则扩大为四原则，即：和平友好、平等互利、相互信赖、长期稳定。双方还决定建立中日友好二十一世纪委员会。

12 月 21 日　中国研制成功每秒运算 1 亿次以上的“银河”电子计算机。

1984 年

3 月 23～26 日　日本总理大臣中曾根康弘访华，同赵紫阳总理会谈。日本将向中国提供长期低息贷款 4 700 亿日元。

4 月 26 日～5 月 1 日　美国总统罗纳德·里根访华，同赵紫阳总理就双边关系和当前重大国际问题举行会谈。两国政府签订四项协定和议定书，并草签了中美和平利用核能合作协定。

7 月 28～8 月 12 日　中国体育代表团在第 23 届奥运会上获得 15 枚金牌，8 枚银牌、9 枚铜牌。金牌总数居第 4 位。女排获冠军，实现了“三连冠”。

30 日　横贯柴达木盆地的西（宁）格（尔木）铁路通车，全长 834 公里，是世界上海拔最高的铁路之一。

8 月 7 日　横贯天山的南疆铁路吐鲁番至库尔勒段通车，全长 476 公里。

10月20日 中共第十二届三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一致通过《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

12月18～20日 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访华。19日，赵紫阳总理和撒切尔首相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

29日 全国作家协会第四次会员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

12月31日 首批抵达南极洲的中国南极考察队全体队员在乔治岛举行中国南极长城科学考察站奠基典礼。

1985年

1月10～21日 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决定每年9月10日为教师节。

2月15日 中国南极长城站建成。

3月2～7日 全国科技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邓小平和赵紫阳分别就科技体制改革等问题发表重要讲话。

4月10日 六届人大第三次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了关于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的决定。关于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的决定。

13～24日 胡耀邦总书记访问澳大利亚、新西兰、西萨摩亚、斐济和巴布亚新几内亚。

5月27日 中英两国政府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的批准书互换仪式在北京举行。至此，中英联合声明正式宣告生效。

6月2日 全国农村建立乡政府的工作全部完成。全国共建9.2万多个乡镇人民政府，建立82万多个村民委员会。

2～19日 赵紫阳总理访问英国、联邦德国和荷兰。

6日 邓小平在中央军委扩大会议上宣布，中国政府决定减少军队员额100万人。

16日 黄埔军校同学会在北京成立，徐向前任会长。

7月1～5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起草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北京举行。

11日～31日 李先念主席访问加拿大和美国。

20日 西藏大学在拉萨正式成立。

9月16日 中共十二届四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建议》，会议还确定了关于进一步实现中央领导机构成员新老交替的原则。

10月28日～11月12日 赵紫阳总理访问哥伦比亚、巴西、阿根廷和委内瑞拉。

12月12～22日 "中国书展"在香港举行。共展出300多家出版单位出版的2.8万多种书籍。

18日 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咨询委员会在香港成立。

1986年

1月8日 中国第二个汽车工业基地——第二汽车制造厂在湖北十堰建成。

2月1日 中国发射实用通讯广播卫星定点成功。

4月12日 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原则批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

17日 参加第14届日内瓦国际发明展览会的中国展览团的44项成果有38项获奖。

5月2日 中国迄今发掘的最大古墓——陕西秦公一号大墓，经考古工作者10年发掘，出土珍贵文物2 000多件。

5日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译本50卷全部出齐。

5月15日 中国科学技术奖励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奖励了荣获首次国家级科技进步奖的1 761个项目，荣获八五年国家发明奖的185个项目，荣获"六五"攻关成果奖的115个项目及37位个人。

6月7日 中国外交部就日本文部省教科书审议会审定的新编高中日本史教科书严重歪曲日本侵华的史实问题向日方提出严正交涉，强烈要求日本政府认真贯彻中日联合声明的精神。

7月5～7日 首次全国律师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

8月3日 大庆30万吨乙烯一期工程建成投产。

10月12～18日 英国女王伊丽莎白二世在爱丁堡公爵菲利普亲王陪同下访问我国。

14日 我国运动员在第八届亚洲乒乓球锦标赛中囊括全部7项冠军。

11月9日 中国杂技演员在第十一届世界杂技锦标赛上夺得全部25块金牌中的22块，获得团体冠军。

17日 我国汉民族一部创世纪史诗——《黑暗传》在鄂西北的神农架林区发现。

1987年

1月16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举行扩大会议，会议一致同意接受胡耀邦辞去党中央总书记职务的请求，一致推选赵紫阳代理党中央总书记，并将提请党的下一次中央全会追认。

2月28日 云南元谋县发现25枚古人类牙齿化石。有关专家鉴定认为，这些化石已有250万年，这一发现将我国人类史至少推前了80万年。

4月11日 六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闭幕。会议通过了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关于198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决议，关于1986年国家预算执行情况和1987年国家预算等决议。

25日 国务院发布关于发行新版人民币的命令。

5月6日 黑龙江省大兴安岭林区发生特大火灾。26日，在解放军指战员、森林警察和广大职工的奋力扑救

下，大兴安岭东西线明火全部扑灭。

5月29日　我国考古工作者在陕西省扶风县法门寺地宫，发现四枚佛指舍利和大量唐代宫廷稀世珍品。

7月6日　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在北京芦沟桥畔落成。

9月15～24日．台湾《自立晚报》记者李永得、徐璐来大陆进行旅游、采访。

10月1日　拉萨发生一起由少数人为分裂祖国而蓄意制造的骚乱。

14日　国务院有关方面负责人就台湾国民党中常会于当日通过的台湾居民到大陆探亲的方案，向新华社记者发表谈话，指出台湾当局采取这一措施对海峡两岸人民的交往是有利的，热情欢迎台湾同胞到祖国大陆探亲旅游。

10月10～14日　匈牙利社会主义工人党总书记卡达尔访问我国。

20日　中共十二届七中全会在北京举行．确认政治局扩大会议关于接受胡耀邦请求辞去总书记职务和推选赵紫阳代理总书记。

10月25～11月1日　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在北京举行。在会上赵紫阳作题为《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的报告，报告指出中国目前还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11月2日　中共十三届一中全会在北京举行。全会选举赵紫阳为中央委员会总书记；决定邓小平为中央军委主席，赵紫阳为第一副主席。批准了陈云任中顾委主任，乔石任中纪委书记。

1988年

1月13日　中国国民党主席蒋经国因病逝世。14日，中共中央致电国民党中央，吊唁蒋经国逝世。赵紫阳发表讲话，对蒋经国逝世表示悼念，并重申和平统一祖国的方针不变，希望新的国民党领导人继续推进海峡两岸关系的良好势头。

3月16日　新疆考古学者王炳华在新疆呼图壁县西南天山山脉中发现一幅达120多平方米的表现原始生殖崇拜文化的巨型岩雕画。

3月25日～4月13日　七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选举杨尚昆为国家主席，王震为副主席；万里为人大常委会委员长，习仲勋等19人为副委员长；邓小平为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任建新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刘复之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决定李鹏为国务院总理。姚依林等3人为国务院副总理；赵紫阳、杨尚昆为军委副主席。会议还通过关于设立海南省的决定、关于建立海南经济特区等决议。

25～30日　第一次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在北京举行。大会表彰了565个先进集体和601名先进个人。

5月5日　中日尼三国联合登山队12名队员双跨珠峰获得成功。其中6人在人类登山史上首次成功地进行了南北大跨越。并且首次有计划地实现人类在珠峰顶上会师的目标。

7月1日　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军衔条例》等。

8日　中共中央总书记赵紫阳电贺李登辉当选中国国民党主席。

9月26～30日　中共第十三届三中全会在北京举行。会议批准中央政治局提出的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方针和政策、措施。确定把明后两年改革和建设的重点突出地放到治理经济环境和整顿经济秩序上来。

10月16日　第一届全国农民运动会在北京举行。

补白

1989年

6月23～24日　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在北京举行。全会通过了《关于赵紫阳同志在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动乱中所犯错误的报告》，决定撤销赵紫阳的中央委员会总书记、政治局常委、政治局委员、中央委员和中央军委第一副主席的职务，对他的问题继续进行审查。全会选举江泽民为中央委员会总书记，增选江泽民、宋平、李瑞环为中央政治局常委；决定增补李瑞环、丁关根为书记处书记；免去胡启立的政治局常委、政治局委员、书记处书记的职务、免去芮杏文、阎明复书记处书记的职务。

第三编

社会政治结构和法律制度

第一章 概 述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开始了新中国的政治制度建设和法制建设。这一过程经历了四个时期。

第一节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时期

(1949年10月～1956年)

这个时期又可分为两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从1949年10月到1954年9月，其主要特点是：

(一) 创造条件，使临时性的国家权力机关逐步过渡到人民代表大会制

建国初期，召开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条件还不成熟，由具有广泛代表性的统一战线组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制定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等宪法性文件和有关国家机构的基本法律；选举了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并付之以行使国家权力的职权。地方国家机构的建立，先是由军事管制委员会和上级政府任命人员组成的地方人民政府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作为联系群众和传达政策的协议机关；继而在条件具备时，由各界人民代表会议逐步代行地方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到1952年，按当时的行政区划，全国已有30个省、160个市和2 174个县，召开了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其中绝大多数代行了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为过渡到召开普选的人民代表大会创造了条件；28万多个乡（行政村）设立了直接选举产生的人民代表会议行使权力机关性质的职权。1953年1月，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通过《关于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同年3月，公布了中国第一部选举法。1954年6月，完成了第一次基层选举，在此基础上，陆续召开了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

(二) 根据当时的需要和可能，及时地制定法律和条例

在这一阶段，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通过了土地改革法、惩治反革命条例、惩治贪污条例、婚姻法、工会法等，政务院通过了保守国家机密暂行条例、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劳动保险条例、劳动改造条例等。此外，围绕恢复和发展生产这一中心任务，中央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还制定了大量的行政管理法规。

第二个阶段是从1954年9月到1956年，其主要特点是：

(一) 正式国家权力机关的建立

在完成普选和召开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基础上，1954年9月，召开了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全国人民代表的名额省按人口每80万人选代表1人，直辖市和人口在50万人以上的省辖市按人口每10万人选代表1人，另由少数民族选出代表150人，人民武装部队代表60人，国外华侨代表30人，共计1 226人。大会选举了国家主席、决定了国务院总理和组成人员、国防委员会副主席和委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和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权力机关和由它选举、决定的其他国家机关从此诞生。地方各级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本级人民委员会，即地方人民政府。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是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执行机关，是地方国家行政机关。

(二) 通过宪法，制定一批重要法律

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这是新中国的第一部宪法。同次会议还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国务院组织法、人民法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委员会组织法。在这个阶段，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还制定了兵役法、逮捕拘留条例、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服役条例等法律、条例。

第二节 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56年～1966年5月)

这10年中，第一、二、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各次会议，除1961年未能举行，1964年第三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跨年度举行和1966年未能举行外，按照宪法规定，每年举行一次，保证了最高国家权力机关正常地行使职权。立法工作方面的主要成就是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或批准了一系列单行法规。例如，警察条例、工商统一税条例、县以上人民委员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条例、国家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奖惩暂行规定、关于劳动教养问题的决定，国家建设征用土地办法等。但是，应该而且可能制定的一些基本法律，如刑法、民法、刑事诉讼法、民事诉讼法等，一直没有制定出来。

第三节 "文化大革命"时期

(1966年5月～1976年10月)

在这动乱的10年，宪法和法律遭到粗暴践踏。国家权力机关不能按时开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被"革命委员会"所取代，人民法院独立行使审判权被取消，撤销了检察机关，按照1954年宪法规定建立起来的人民代表大会制的国家机构遭到严重破坏，不能正常履行职权。

第四节 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1976年10月以后)

1976年10月，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结束了"文化大革命"，使中国进入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会议确定了健全社会主义民主和加强社会主义法制的基本方针。此后，国家权力机关和其他国家机关的组织和工作很快得到健全和加强，立法工作加紧进行。为了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把制定经济方面的法律作为立法工作的重点。

1979～1981年期间，五届全国人大历次会议制定了刑法、刑事诉讼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个人所得税法、经济合同法、国籍法等重要法律，修改了婚姻法。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了律师暂行条例、民事诉讼法（试行）、环境保护法（试行）、海洋环境保护法、商标法、食品卫生法（试行）、文物保护法等法律和关于严惩严重破坏经济的罪犯、关于处理逃跑或者重新犯罪的劳改犯和劳教人员等决定。

1982年第五届全国人大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宪法修改委员会提交审议的宪法修改草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并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等有关国家机构的4个法律作了相应的修改。

六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任期五年内，审议通过了统计法、专利法、民族区域自治法、涉外经济合同法、继承法、计量法、外国人入境出境管理法、中国公民出境入境管理法、企业破产法（试行）、海关法、国境卫生检疫法、治安管理条例等37件法律；关于严惩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的决定、授权国务院在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方面可以制定暂行的规则或者条例的决定等10件补充修改法律的决定；关于国家安全机关行使公安机关的侦查、拘留、预审和执行逮捕的职权的决定、关于在公民中基本普及法律常识的决议等16件有关法律实施的决定。以上三个方面共计63件，其中有52件是常委会审议通过的。在同一时期内，国务院制定颁布的行政法规有255件。

1988年3月召开的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和决定了国家领导人、组成新的一届国家领导机构。这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和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还通过了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的决定、关于设立海南省的决定和关于建立海南经济特区的决议。

10年来，我国民主和法制建设逐步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在国家政治生活中发挥日益重要的作用，各个领域的法律体系正在逐步完善，执法工作有所加强，人民群众的法制观念和公民意识逐渐增强。

第二章 宪 法

宪法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制定和颁布的国家根本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夕颁布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既是中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纲领，又起了临时宪法的作用。建国后，第一届、第四届和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先后于1954年、1975年、1978年和1982年制定、颁布了四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第一节 共同纲领和前三部宪法

一 共同纲领

1949年9月29日颁布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除序言外，共有7章60条。第1章总纲，规定国家的性质、任务和人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第2章政权机关，规定国家政权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

家政权的机关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人民政府；在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选举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并付之以行使国家权力的职权。第3章军事制度，规定国家建立统一的军队，受中央人民政府革命军事委员会统率。第4章经济政策，规定国家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第5章文化教育政策，规定新民主主义文化教育的方针和任务。第6章民族政策，规定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第7章外交政策，规定外交政策的原则。

共同纲领的全面贯彻实施，为中国从新民主主义向社会主义过渡准备了条件。实践证明，共同纲领规定的根本原则是正确的，符合中国人民的利益和要求。

二 1954年宪法

1954年9月20日，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这是新中国的第一部宪法，它以共同纲领为基础，又是共同纲领的发展。它除序言外，分为4章106条。这部宪法的基本内容是：

（一）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国家。"同时，宪法在序言中确认在建立新中国的伟大斗争中结成的广泛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将继续发挥作用。

（二）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依靠国家机关和社会力量，通过社会主义工业化和社会主义改造，保证逐步消灭剥削制度，建立社会主义社会。"宪法还规定了建设社会主义社会的主要步骤。

（三）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这表明，中国的政治制度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四）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宪法还规定了公民享有的自由、权利和公民的义务。

（五）宪法规定了国内各民族间平等友爱互助的关系，保障了各少数民族的自治权利。1954年的宪法颁布后，积极地推动了中国社会主义改造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前进。

三 1975年宪法

1975年1月17日第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修改了宪法，这是第二部宪法。当时，"文化大革命"仍在进行，1975年宪法就是在这种特殊的历史条件下制定出来的。它在指导思想和具体规定上的主要缺点是：

（一）这部宪法只有30条，它大量地删减了宪法必须明确规定的内容，不可能发挥国家根本法规定国家生活基本准则的作用。

（二）修改宪法的指导思想是"继续开展阶级斗争"，使国家的工作着重点不可能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

（三）肯定了"文化大革命"，有许多规定都是对社会主义民主的粗暴破坏。

（四）对国家机构的规定极不完备，造成了许多漏洞。

（五）不仅缩小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的范围，而且取消了"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的规定。1976年10月，江青反革命集团被粉碎后，为了恢复和发展社会主义民主，修改1975年宪法的问题摆到了议事日程。

四 1978年宪法

1978年3月5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修改了宪法，这是第三部宪法。这部宪法除序言外，共有4章60条。在序言部分回顾了中国革命的历史进程，规定了"把我国建设成为农业、工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的伟大的社会主义强国"的任务。在第一章总纲部分规定了国家制度和社会制度的基本原则，特别规定了发扬社会主义民主、保障人民参加国家管理和管理各项经济和文化事业的原则。第二章国家机构，规定得比1975年宪法完备和具体，恢复了检察机关及其职权，恢复了审判公开和辩护制度。第三章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由1975年宪法的4条增加到16条，关于公民对于违法失职的国家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的工作人员的控告权和申诉权，作了专门的规定。

但是，1978年宪法还有一些不妥当的规定。例如：序言中仍然保留"坚持无产阶级专政下的继续革命"的错误提法，对"文化大革命"仍然采取肯定态度；在国家机构中，仍然保留地方各级革命委员会的名称；在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中，仍然规定公民"有运用'大鸣、大放、大辩论、大字报'的权利"，等等。1979年7月1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若干规定的决议》；1980年9月10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四十五条的决议》。但是，由于1978年宪法存在着许多缺陷，还由于国家的政治生活、经济生活和文化生活发生了巨大的变化，1978年宪法在许多方面已经与现实情况不相符合，同国家生活的需要不相适应，因此，必须对它进行全面的修改。

第二节 1982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一 1982年宪法的基本精神

我国现行宪法是1982年12月4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这部宪法除序言外，有总纲，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国家机构，国旗、国徽、首都等4章，共138

条。1988年4月1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对宪法第十一条作了补充规定，对宪法第十条第四款作了修改。

1982年宪法的基本精神是：

（一）它的总的指导思想是四项基本原则，这就是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二）明确规定："今后国家的根本任务是集中力量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把我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

（三）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确定了方向，在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健全国家机构和保证公民享有广泛、真实的自由和权利方面作了许多重要的新规定。宪法还规定人民依照法律规定，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经济和文化事业。

（四）明确规定"国家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的统一和尊严"，"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五）这部宪法强调维护国家统一，加强民族团结，发展统一战线，坚持独立自主的外交政策。

二 关于国家制度的规定

1982年宪法明确地规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制度。国家制度包括三个方面的含义，即国家的性质、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和国家的结构形式。这三方面的内容，在宪法第一章和第三章中，都作了明确、具体的规定。

（一）中国的国家性质

宪法第一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根本制度。禁止任何组织或者个人破坏社会主义制度。"这一规定表明，工人阶级是中国的领导阶级，广大农民是工人阶级巩固的同盟者。在中国，知识分子从总体上说，已经成为工人阶级的一部分。由于中国的工农联盟是绝大多数劳动者的联盟，并且在长期的革命和建设过程中形成了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极其广泛的统一战线，因此，中国能够在最广大的人民内部实行民主，专政的对象只是极少数人。宪法在序言中指出："在我国，剥削阶级作为阶级已经消灭，但是阶级斗争还将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中国人民对敌视和破坏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国内外的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必须进行斗争。"宪法第二十八条还规定："国家维护社会秩序，镇压叛国和其他反革命的活动，制裁危害社会治安、破坏社会主义经济和其他犯罪的活动，惩办和改造犯罪分子。"这表明，中国的人民民主扩大了、专政的范围缩小了，但是，国家的专政职能仍然存在。

（二）中国的国家政权组织形式

宪法第二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这一规定表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中国的国家政权组织形式，是中国的基本政治制度。这是因为：1、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最能直接反映中国国家的性质，中国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实现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实现人民民主专政。2、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产生不是以前任何制度的延续，它是中国人民在长期革命斗争中创建起来的，在这个制度产生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全国人民行使国家权力。它有立法权，可以通过立法活动建立许多其他的制度，如行政制度、司法制度、税收制度、教育制度、婚姻制度等等。3、以上所说的各种制度都只是表现社会政治生活的某一方面，只有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才能体现中国政治生活的全貌。

（三）中国的国家结构形式

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采取单一制的国家结构形式。宪法规定："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区域自治，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各民族自治地方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可分离的部分。"中国的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都是民族自治地方，根据宪法的规定，实行地方自治。现在，中国已经建立了5个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31个自治州和80个自治县。

三 关于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的规定

凡是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一）公民的基本权利

1、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这意味着：任何公民平等地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任何公民平等地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任何公民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2、年满18周岁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性别、职业、家庭出身、宗教信仰、教育程度、财产状况、居住期限，都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但是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

3、公民对于任何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有提出批评和建议的权利；对于他们的违法失职行为，有向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申诉、控告或者检举的权利，对于公民的申诉、控告或者检举，有关国家机关必须查清事实，负责处理，任何人不得压制和打击报复。由于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侵犯公民权利而受到损失的人，有依法取得赔偿的权利。

4、宪法在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方面作了一系列规定：任何公民，非经人民检察院批准或者决定或者人民

法院决定，并由公安机关执行，不受逮捕；禁止非法拘禁和以其他方法非法剥夺或者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禁止非法搜查公民的身体；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公民的住宅不受侵犯，禁止非法搜查或者非法侵入公民的住宅；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受法律的保护，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侵犯公民的通信自由和通信秘密。

5、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破坏社会秩序、损害公民身体健康、妨碍国家教育制度的活动。宗教团体和宗教事务不受外国势力的支配。

6、公民还有其他许多基本权利。在社会经济权利方面，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劳动者有休息的权利，退休人员享受国家和社会保障其生活的权利，公民在年老、疾病或者丧失劳动能力的情况下，有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在教育科学文化方面，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有进行科学研究、文学艺术创作和其他文化活动的自由。在保护妇女、老人和儿童的权利方面，宪法规定妇女在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社会的和家庭的生活等各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利，国家保护妇女的权利和利益，禁止虐待老人、妇女和儿童。

7、宪法还规定保护华侨的正当权利和利益，保护归侨和侨眷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

（二）公民的基本义务

1、任何公民享有宪法和法律规定的权利，同时必须履行宪法和法律规定的义务。

2、公民在行使自由和权利的时候，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和其他公民的合法的自由和权利。

3、公民有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各民族团结的义务；公民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爱护公共财产，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公民有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不得有危害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行为；保卫祖国、抵抗侵略是每一个公民的神圣职责，依照法律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是公民的光荣义务；公民有依照法律纳税的义务。

4、宪法规定，公民有劳动的权利，又有劳动的义务；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又有受教育的义务。这是因为，关于公民的劳动和受教育的问题，不仅关系到公民个人享有劳动权、受教育权的问题，而且也关系到提高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和科学文化水平，保证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大事。

第三章 国家机构

第一节 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机构实行民主集中制的原则。"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以及整个国家机构的民主集中制原则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由民主选举产生，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选民或选举单位有权罢免自己选出的代表。

二 人民代表大会统一地行使国家权力；在法律的制定和重大问题的决策上，必须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讨论，民主决定，以求真正集中和代表人民的意志和利益。在这个前提下，对于国家的行政权、审判权、检察权和武装力量的领导权，都有明确的划分，使国家权力机关和其他国家机关能够协调一致地工作。从中央来说，国家主席、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都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并对它负责，受它监督。从地方来说，地方人民政府、地方人民法院和地方人民检察院，都由同级人民代表大会产生并对它负责，受它监督。

三 中央和地方的国家机构职权的划分，遵循在中央的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地方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的原则。

第二节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一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性质、组成、任期和会议制度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也是行使国家立法权的机关，它以一定的人口比例为基础，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军队选出的代表组成。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5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任期届满的两个月以前，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必须完成下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如果遇到不能进行选举的非常情况，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以全体组成人员的2/3以上的多数通过，可以推迟选举，延长本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任期，在非常情况结束后1年内，必须完成下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举行一次，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召集。如果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认为必要，或者有1/5以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可以临时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二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根据宪法的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是：

（一）修改宪法，监督宪法的实施，制定和修改刑事、民事、国家机构的和其他的基本法律。宪法的修改，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1／5以上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提议，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2／3以上的多数通过。法律和其他议案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全体代表的过半数通过。宪法还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改变或者撤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不适当的决定。

（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选举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副主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的提名，决定国务院总理的人选；根据国务院总理的提名，决定国务院副总理、国务委员、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的人选；选举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根据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提名，决定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选举最高人民法院院长；选举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对以上人员，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都有权予以罢免。国务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它的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它的常务委员会负责。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它的常务委员会的决定公布法律、任免国务院的组成人员、行使宪法规定的其他职权。

（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国家的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批准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建置；决定特别行政区的设立及其制度；决定战争和和平的问题。

（四）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行使"应当由最高国家权力机关行使的其他职权"。这一规定表明，全国人大具有全权的和最高的地位。

三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性质、组成及会议制度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它由委员长、副委员长若干人、秘书长和委员若干人组成。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从代表中选出。常务委员会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主持常务委员会的工作，召集常务委员会会议。常务委员会的会议，一般两个月举行一次。

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为刘少奇、朱德、叶剑英、彭真、万里。

四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职权

根据宪法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的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职权包括：

（一）主持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召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会议，联系全国人大代表，并组织他们视察，在全国人大闭会期间，领导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

（二）解释宪法，监督宪法的实施。全国人大常委会有权撤销国务院制定的同宪法、法律相抵触的行政法规、决定和命令；有权撤销省、自治区、直辖市国家权力机关制定的同宪法、法律和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地方性法规和决议。

（三）制定和修改除应当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法律以外的其他法律；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法律进行部分补充和修改，但是不得同该法律的基本原则相抵触；解释法律。

（四）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同外国缔结的条约和重要协定的批准和废除；规定军人和外交人员的衔级制度和其他专门衔级制度；规定和决定授予国家的勋章和荣誉称号；决定特赦；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如果遇到国家遭受武装侵犯或者必须履行国际间共同防止侵略的条约的情况，决定战争状态的宣布；决定全国总动员或者局部动员；决定全国或者个别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戒严；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国家预算在执行过程中所必须作的部分调整方案。

（五）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国务院总理的提名，决定部长、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的人选；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根据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提名，决定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根据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的提请，任免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员、审判委员会委员和军事法院院长；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提请，任免最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员、检察委员会委员和军事检察院检察长，并且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任免；决定驻外全权代表的任免。

表3.3.1　历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人数　　单位：人

项　目	一届 1954年	二届 1959年	三届 1964年	四届 1975年	五届 1978年	六届 1983年
代表总数	1 226	1 226	3 040	2 885	3 497	2 978
在代表总数中女代表	147	150	542	653	742	632
占代表总数%	12.0	12.2	17.8	22.6	21.2	21.2
在代表总数中少数民族代表	178	179	372	270	381	403
占代表总数%	14.5	14.6	12.2	9.4	10.9	13.5

（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五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性质、组成和任期

（一）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是地方国家权力机

关。省、自治区、直辖市、自治州、设区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下一级的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由选民直接选举。省、自治区、直辖市、自治州、设区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5年；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乡、民族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3年。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1次。经过1/5代表提议，可以临时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二）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若干人和委员若干人组成，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各方面工作的重大事项；监督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撤销下一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不适当的决议；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决定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任免；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罢免和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的个别代表。

六 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

（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的遵守和执行。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省、自治区的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较大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和它们的常务委员会，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制定地方性法规，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二）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通过和发布决议，审查和决定地方的经济建设、文化建设和公共事业建设的计划。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以及它们的执行情况的报告；有权改变或者撤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不适当的决定。民族乡的人民代表大会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采取适合民族特点的具体措施。

（三）选举并且有权罢免本级人民政府的省长和副省长、市长和副市长、县长和副县长、区长和副区长、乡长和副乡长、镇长和副镇长。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并且有权罢免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选举并且有权罢免本级人民法院院长和本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选出或者罢免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须报上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第三节 国家主席

一 四个宪法中关于设置或不设置国家主席的不同规定

国家主席是中国国家机构中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

1954年宪法规定设置国家主席，对外代表国家，对内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决定行使公布法律和任免人员等职权；统率全国武装力量，担任国防委员会主席；在必要时召开最高国务会议，并担任最高国务会议主席。

1975年和1978年宪法都不设置国家主席。

1982年宪法恢复设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但其职权同1954年宪法规定的国家主席有所不同。

现行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副主席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年满45周岁的公民可以被选为主席、副主席。主席、副主席每届任期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

国家副主席协助主席工作，副主席受主席的委托，可以代行主席的部分职权。

历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为毛泽东、刘少奇、李先念、杨尚昆。1981年5月宋庆龄被授予中华人民共和国名誉主席的荣誉称号。

二 现行宪法中关于国家主席职权的规定

国家主席的职权有对内和对外两个方面：

（一）对内的职权是：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决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决定，公布法律、任免国务院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授予国家的勋章和荣誉称号，发布特赦令，发布戒严令，宣布战争状态，发布动员令。

（二）对外的职权是：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外国使节；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决定，派遣和召回驻外全权代表，批准和废除同外国缔结的条约和重要协定。

第四节 国务院

一 国务院的性质、组成及任期

国务院即中央人民政府，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是最高国家行政机关。国务院作为中央人民政府，它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一起，组成全国的国家行政机关系统，国务院在全国行政机关系统中居于最高的领导地位。国务院作为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它由最高国家权力机关产生，负责贯彻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通过的法律、决议，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国务院由总理、副总理若干人、国务委员若干人、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审计长、秘书长组成。国务院每届任期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总理、副总理、国务委员连续任职不得超过两届。国务院实行总理负责制，总理领导国务院的工作，副总理、国务委员协助总理工作。总理召集和主持国务院常务会议和国务院全体会议，国务院常务会议由总理、副总理、国务

委员、秘书长组成，国务院全体会议由国务院全体成员组成。国务院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必须经国务院常务会议或者国务院全体会议讨论决定。国务院发布的决定、命令和行政法规，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的议案，任免人员，由总理签署。国务委员受总理委托，负责某些方面的工作或者专项任务，并且可以代表国务院进行外事活动。

历任国务院总理为周恩来、华国锋、赵紫阳、李鹏。

二　国务院的职权

（一）根据宪法和法律，规定行政措施，制定行政法规，发布决定和命令。

（二）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规定各部和各委员会的任务和职责，统一领导各部和各委员会的工作，并且领导不属于各部和各委员会的全国性的行政工作；统一领导全国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工作，规定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国家行政机关的职权的具体划分；改变或者撤销各部、各委员会发布的不适当的命令、指示和规章；改变或者撤销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四）编制和执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和国家预算；领导和管理经济工作和城乡建设；领导和管理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和管理民政、公安、司法行政和监察等工作；管理对外事务，同外国缔结条约和协定；领导和管理国防建设事业；领导和管理民族事务，保障少数民族的平等权利和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权利；保护华侨的正当的权利和利益，保护归侨和侨眷的合法的权利和利益。

（五）批准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区域划分，批准自治州、县、自治县、市的建置和区域划分；决定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范围内部分地区的戒严。

（六）审定行政机构的编制，依照法律规定任免、培训、考核和奖惩行政人员。

（七）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为了保障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工作的顺利进行，1985年4月10日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决定，授权国务院对于有关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方面的问题，必要时可以根据宪法，在同有关法律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有关决定的基本原则不相抵触的前提下，制定暂行的规定或者条例，颁布实施，并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经过实践检验，条件成熟时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法律。

三　国务院所属部门和机构及其工作职责

国务院的所属部门和机构是各部、各委员会和办公厅以及直属机构和办事机构。这些部门和机构都是根据国家行政工作的需要而设立的，同时它们又是根据工作的需要和情况的变化，而有所增加、减少或者合并。国务院各部、各委员会的设立、撤销或者合并，须经总理提出，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决定；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国务院直属机构、办事机构的设立，由国务院根据工作需要和精简原则决定。

根据1988年4月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的决定，目前国务院的组成部委共41个。这就是：外交部、国防部、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国家教育委员会、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公安部、国家安全部、监察部、民政部、司法部、财政部、人事部、劳动部、地质矿产部、建设部、能源部、铁道部、交通部、机械电子工业部、航空航天工业部、冶金工业部、化学工业部、轻工业部、纺织工业部、邮电部、水利部、农业部、林业部、商业部、对外经济贸易部、物资部、文化部、广播电影电视部、卫生部、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审计署。

各部、各委员会实行部长、主任负责制，各部部长、各委员会主任领导本部门的工作，召集和主持部务会议或者委员会会议、委务会议，签署上报国务院的重要请示、报告和下达的命令、指示。副部长、副主任协助部长、主任工作，各部、各委员会工作中的方针、政策、计划和重大行政措施，应向国务院请示报告，由国务院决定。国务院各部、各委员会根据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在本部门的权限内，发布命令、指示和规章。各部设部长1人，副部长2至4人；各委员会设主任1人，副主任2至4人，委员5至10人。

国务院设立办公厅，由秘书长领导。国务院设副秘书长若干人，协助秘书长工作。办公厅负责并协助领导与各部、各委员会和各直属机构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进行工作联系，组织调查研究，管理国务院内部事务、档案资料、总务后勤和人事安排等工作。

国务院设立若干直属机构主管各项专门业务，设立若干办事机构协助总理办理专门事项，每个机构设负责人2至5人。国务院直属机构、办事机构的主要负责人，不是国务院的组成人员。直属机构现有国家统计局、国家物价局、海关总署等19个，办事机构现有国务院法制局、国务院外事办公室等5个。此外，国务院根据工作需要，还设有国家税务局、中国专利局等16个部委归口管理的国家局；新华通讯社、中国科学院、中国社会科学院等5个事业单位；全国绿化委员会、国家防汛指挥部等43个非常设机构。

第五节　中央军事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下

设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统率人民解放军和人民公安部队。1954年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统率全国武装力量，并担任国防委员会主席。国防委员会不是武装力量的领导机关，而是咨询性质的机构。毛泽东、刘少奇先后担任国家主席并任国防委员会主席。1975年宪法和1978年宪法都没有关于军事委员会或国防委员会的规定。

1982年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武装力量属于人民。""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领导全国武装力量。"中央军事委员会由主席1人、副主席若干人、委员若干人组成。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并根据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提名，决定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有权罢免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和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提名，决定中央军事委员会其他组成人员的人选。中央军事委员会每届任期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连续任职的届数没有限制。

中央军事委员会实行主席负责制。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负责。

1982年宪法规定的中央国家机构组织系统简表

表3.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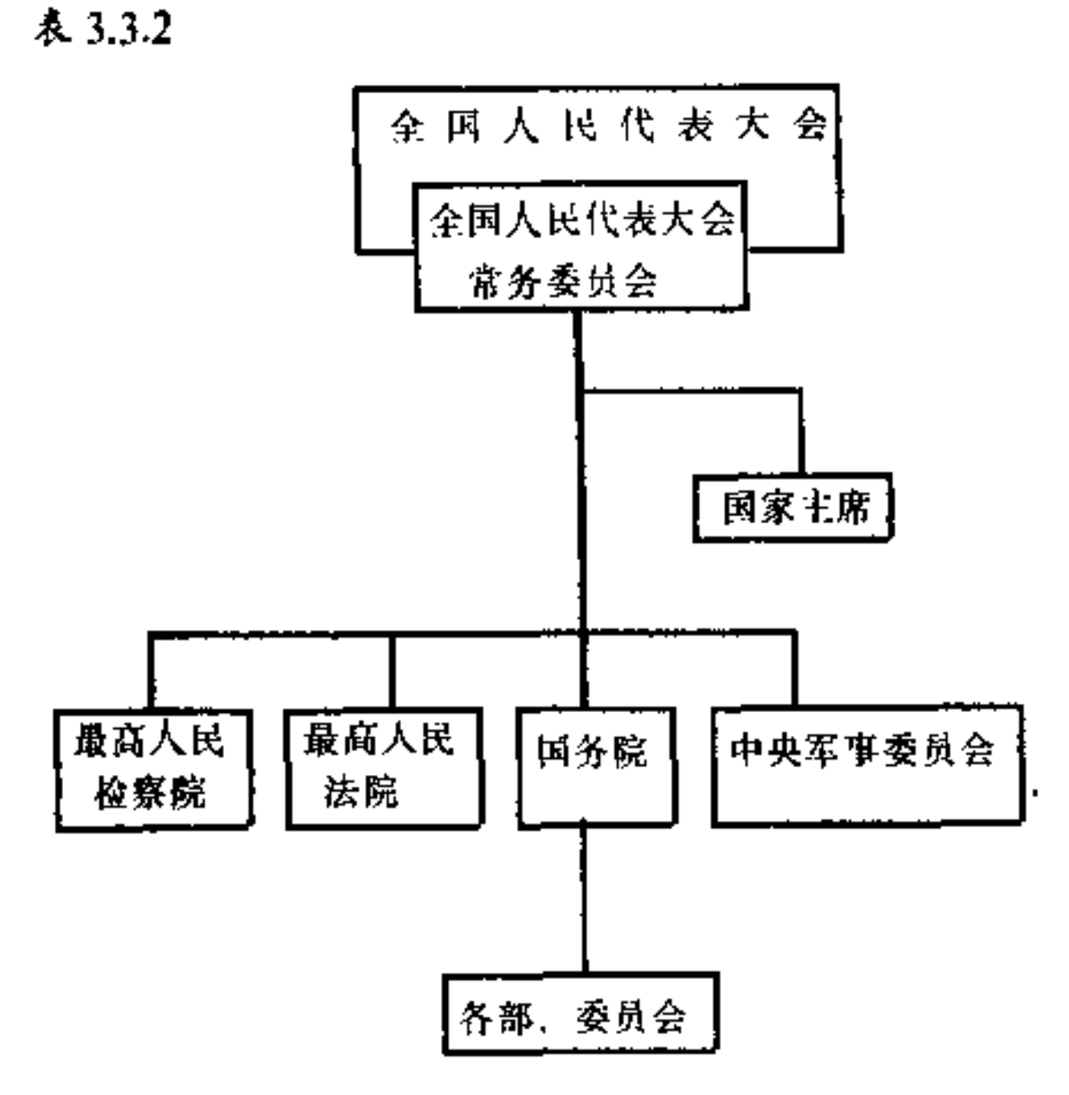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为邓小平。

第六节 地方各级行政机构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是地方各级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是地方各级国家行政机关。作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它必须贯彻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决议，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作为地方国家行政机关，它负责领导和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行政工作。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对上一级国家行政机关负责并报告工作。全国地方各级人民政府都是国务院统一领导下的国家行政机关，都服从国务院。

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是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府。它行使一般地方国家机关的职权，同时依照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和其他法律规定的权限行使自治权，根据本地方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政策。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政府，从广义说，也是地方人民政府。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政府分别由省长、副省长、自治区主席、副主席，市长、副市长和秘书长、厅长、局长、委员会主任等组成。自治州、县、自治县、市、市辖区的人民政府分别由州长、副州长、县长、副县长、市长、副市长、区长、副区长和局长、科长等组成。乡、民族乡人民政府设乡长、副乡长。镇人民政府设镇长、副镇长。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每届任期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这就是说，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区的市的人民政府每届任期5年；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每届任期3年。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城乡建设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民族事务、司法行政、监察、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发布决定和命令，任免、培训、考核和奖惩行政工作人员。乡、民族乡、镇的人民政府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行政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政府决定乡、民族乡、镇的建置和区域划分。县级以上的地方各级人民政府领导所属各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的工作，有权改变或者撤销所属各工作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

1982年宪法规定的省、县级地方

表3.3.3 国家机构组织系统简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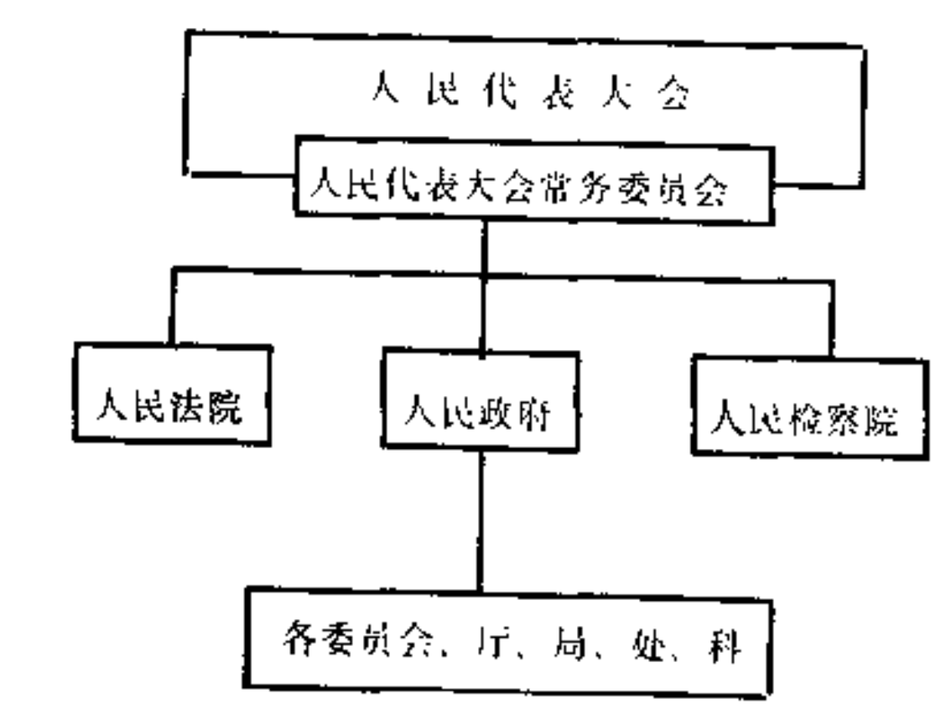

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分别实行省长、自治区主席、市长、州长、县长、区长、乡长、镇长负责制。地方各级

人民政府根据工作需要和精干的原则，设立必要的工作部门，管理各方面的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政府的厅、局、委员会等工作部门的设立、增加、减少或者合并，由本级人民政府报请国务院批准。自治州、县、自治县、市、市辖区的人民政府的局、科等工作部门的设立、增加、减少或者合并，由本级人民政府报请上一级人民政府批准。

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政府的各工作部门受人民政府统一领导，并且受国务院主管部门的领导或者业务指导。自治州、县、自治县、市、市辖区的人民政府的各工作部门受人民政府统一领导，并且受上级人民政府主管部门的领导或者业务指导。省、自治区、直辖市、自治州、县、自治县、市、市辖区的人民政府应当协助设立在本行政区域内不属于自己管理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进行工作，并且监督它们遵守和执行法律、法令和政策。

第四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政党、人民团体

第一节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一　性质、职能和发展历程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简称政协）是有广泛代表性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是我国政治体制中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实现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组织形式。政协的基本职能是对国家的大政方针和群众生活的重大问题进行政治协商，并通过建议和批评，对宪法和法律的实施，对国家机关的工作进行民主监督。

政协是中国人民经过长期革命斗争，在新中国成立前夕，由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各人民团体共同创立的。1948 年 5 月 1 日，中国共产党号召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及社会贤达，迅速召开新的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新政协"的名称，是为了有别于 1946 年中国共产党、国民党及其他党派在重庆联合召开过的旧的政治协商会议。中国共产党的号召立即得到广泛的响应和拥护。1949 年 6 月，在北平召开了新政治协商会议的筹备会；在筹备过程中又把新政治协商会议改名为人民政治协商会议。1949 年 9 月，在人民解放战争基本取得全国范围胜利的形势下，召开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这次会议具有广泛的代表性，它包括 45 个单位，662 名代表，代表了中国共产党、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各地区、人民解放军、各少数民族、国外华侨、宗教界人士以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体现了统一战线的空前发展和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这次会议制定了具有临时宪法性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选举了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宣告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定都北京。同时，会议还通过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

1954 年，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后，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结束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按照 1954 年 12 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二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制定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的规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作为团结全国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国外华侨和其他爱国民主人士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组织，仍然需要单独存在，继续发挥它的历史作用。在此后的 10 多年间，政协在巩固人民民主政权，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期间，人民政协一直不能正常地进行工作。直至粉碎"四人帮"以后，民主协商的传统才得以恢复，并于 1978 年 2 月，召开了人民政协第五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982 年 12 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五届全国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了新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章程》。章程反映了新的历史发展时期统一战线的基本方针、政策，阐明了人民政协的性质、任务、作用以及工作总则和组织总则。章程确认政协已经由建国初期以工人阶级为领导、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劳动者与非劳动者联盟的组织形式，发展成为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联盟的组织形式。1983～1988 年间，第六届全国政协为了发展由大陆范围内全体劳动者、爱国者组成的以社会主义为政治基础和广泛团结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国外侨胞以拥护祖国统一为政治基础的两个联盟，从组织上作了调整。台胞联谊会和港澳同胞新增为政协的参加单位；委员构成中，各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占了大多数，知识分子大幅度增加，台湾和港澳爱国同胞的委员人数是历届政协最多的。

第五、六两届全国政协，在拨乱反正、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中，在推进改革开放和两个文明建设中，在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中，在发展爱国统一战线、促进祖国统一和对外友好活动中都发挥了重要的历史作用。

1988 年 4 月，政协第七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政治决议，要求人民政协的各级组织，充分发挥自己的特点和优势，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同心同德，群策群力，维护与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为推进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作出不懈的努力。

二 七届政协确定的政协的六项任务

（一）进一步完善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始终不渝地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切实履行人民政协的基本职能，发挥民主党派、无党派爱国人士和人民团体在我国政治生活中的作用，建立与完善各种必要的制度和规则，逐步实现对国家大政方针和群众生活重大问题的政治协商和民主监督经常化、制度化。

（二）把推动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建设的各项活动搞得更加深入、更有实效。

（三）继续高举社会主义和爱国主义两面旗帜，发展壮大爱国统一战线，增强各族人民的大团结，促进海峡两岸人民的联系与交往，争取早日按"一国两制"原则实现祖国和平统一。

（四）努力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社会协商对话重要渠道的作用，及时反映广大人民群众和各方面人士的要求和呼声，反对官僚主义，同各种不正之风作斗争。

（五）以改革的精神，加强自身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发扬优良传统，改进工作作风，调整组织机构，提高机关干部的素质，以适应新形势下政协工作发展的需要。

（六）全国政协要进一步开展人民外交活动，增进我国人民同世界各国人民的相互了解和友好往来，为维护世界和平，创造有利于我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国际条件作出贡献。

三 政协的全国机构和地方机构的组成和任期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设全国委员会和地方委员会。

（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每届任期5年。如遇非常情况，由常务委员会以全体组成人员的2/3以上多数通过，得延长任期。全国委员会全体会议每年举行1次。常务委员会认为必要时，得临时召集之。政协第七届全国委员会参加单位包括31个方面，委员共2 081人，其中：中国共产党90人，占总数的4.3%；民主党派和无党派民主人士385人，占总数的18.5%；中华全国台胞联谊会、港澳同胞和归国华侨117人，占总数的5.6%；文学艺术、科学技术、社会科学、教育、新闻出版和医药卫生界699人，占总数的33.6%；少数民族95人，占总数的4.6%。

全国政协历届主席为毛泽东、周恩来、邓小平、邓颖超、李先念。

（二）省、自治区、直辖市设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员会；自治州、设区的市、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和市辖区，凡有条件的地方，均可设立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各该地方的地方委员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自治州、设区的市的地方委员会每届任期5年。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和市辖区的地方委员会每届任期3年。政协各级地方委员会的全体会议每年至少举行1次。到1985年年底，全国已有2 800多个县级和县级以上行政区划单位建立了政协；各级政协委员会共35万多人。地方各级人民政协是当地中共党委领导下的统一战线组织，政协全国委员会对地方委员会的关系是工作上的指导关系。

第二节 政党

一 中国共产党

中国共产党成立于1921年7月，现有党员4 700万人。

现行《中国共产党章程》，是由党的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又经党的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修正的。这个章程对党的性质、总任务、组织制度以及党在国家生活中如何正确地发挥领导作用，都作了明确的规定。

（一）党的性质

根据党章的规定："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是中国各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是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

（二）党的最终目标和现阶段的总任务

中国共产党的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中国共产党在现阶段的总任务是：团结全国各族人民，自力更生，艰苦奋斗，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把中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

（三）党的组织原则

中国共产党是根据自己的纲领和章程，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的统一整体。它在高度民主的基础上实行高度的集中。中国共产党的民主集中制的基本原则是：

1、党员个人服从党的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全党各个组织和全体党员服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

2、党的各级领导机关，除它们派出的代表机关和在非党组织中的党组外，都由选举产生。

3、党的最高领导机关，是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它所产生的中央委员会。党的地方各级领导机关，是党的地方各级代表大会和它们所产生的委员会。党的各级委员会向同级的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4、党的上级组织要经常听取下级组织和党员群众的意见，及时解决他们提出的问题。党的下级组织既要向上级组织请示和报告工作，又要独立负责地解决自

己职责范围内的问题。上下级组织之间要互通情报、互相支持和互相监督。

5、党的各级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重大问题都要由党的委员会民主讨论，作出决定。

6、党禁止任何形式的个人崇拜。要保证党的领导人的活动处于党和人民的监督之下，同时维护一切代表党和人民利益的领导人的威信。

（四）党的领导地位和实现其领导的基本途径

中国共产党在国家生活中的领导地位，是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文规定的。在中国，中国共产党处于执政党的地位，但它并不直接管理政府的工作，也不直接向群众发号施令。党章规定："党的领导主要是政治、思想和组织的领导。"实现党的领导的基本途径是：

1、制定和执行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党的领导机关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一切从实际出发，认真进行调查研究，在集中群众智慧的基础上，制定出能反映客观规律、符合实际情况，体现人民群众根本利益的路线、方针、政策。有了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并认真贯彻执行，才能真正把人民群众团结在自己的周围，引导他们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2、做好党的思想教育工作。党的各级组织通过思想教育工作，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告诉群众，不断地提高他们的思想水平，帮助他们接受并自觉地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3、加强党的组织工作，提高干部队伍的素质，发挥党员在一切工作和社会生活中的先锋模范作用，使党和国家政权机关、统一战线组织、人民团体、经济和文化组织等各方面的关系协调一致，行动目标统一，并赢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拥护，从而带动人民群众，有效地实现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

（五）党的保证作用和党员必须遵纪守法

在党的领导工作中，长期存在党政不分、以党代政的弊病，这是使党的工作陷入事务主义、产生官僚主义的一个重要的原因。党政不分使行政部门不能很好地发挥其职能，并导致党政机关工作效率低下，削弱了党的领导。党不是向群众发号施令的权力组织，也不是行政组织和生产组织。党不应当包办代替政府和企业事业单位的工作。党章规定："党必须保证国家的立法、司法、行政机关、经济、文化组织和人民团体积极主动地、独立负责地、协调一致地工作。"唯有如此，党的组织才能集中精力研究解决重大的方针政策问题，加强党的建设和党的思想教育工作，真正发挥党的领导作用。

在建国以后的50年代初期和中期，党十分重视法制建设。在此期间，中国颁布了第一部宪法和一系列法律；1956年通过的党章将遵守国家法律，规定为党员应尽的义务之一。但是，从50年代后期开始，由于"左"的思想的影响，不适当地强调党的"一元化领导"，行政部门和司法部门不能独立行使职权，造成了有法不依和以权代法的现象，党内一些活动离开了宪法和法律的轨道。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以言代法，以权凌法，使宪法和法律完全失去了应有的作用，给国家和人民造成了巨大的灾难。鉴于历史的深刻教训，1982年通过的党章明文规定："党必须在宪法和法律的范围内活动。"同年通过的宪法也规定："全国各族人民、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并且负有维护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任何组织或者个人都不得有超越宪法和法律的特权。"

党章还规定，党员的义务之一是"自觉遵守党的纪律和国家的法律"，"违犯政纪国法的党员，必须受到行政机关或司法机关依据政纪或法律的处理。严重触犯刑律的党员必须开除党籍。"这就要求，党的各级组织和全体党员都应当严格依法办事，把遵守国家的法律同遵守党的纪律统一起来。

（六）党的十三大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1987年10月25日～11月1日，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十三届全国代表大会。大会选举了十三届中央委员会、新一届中央顾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通过了《中国共产党章程部分条文修正案》，批准了赵紫阳代表十三届中央委员会所作的报告。十三届中央委员会题为《沿着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前进》的报告，论证了我国社会仍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提出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这就是，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

（七）党的中央领导机构和领导成员

1987年11月2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三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中央政治局委员、候补委员，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央委员会总书记；根据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的提名，通过了中央书记处的组成人员；决定了中央军事委员会的主席、第一副主席和常务副主席。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委员为赵紫阳、李鹏、乔石、胡启立、姚依林。中央委员会总书记为赵紫阳。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为邓小平。十三届一中全会批准了中央顾问委员会和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选举产生的领导人选。中央顾问委员会主任为陈云。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为乔石。

中共中央直属工作机构和事业单位现有：中央办公厅、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战部、中央对外联络部、中央政治体制改革研究室、中央农村政策研究室；中央顾问委员会机关、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中共中央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中共中央国家机关工作委员会；中央党校、人民日报社、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编译局。

表 3.4.1 历任中共中央主要负责人

姓名	始任职	在职时间	去职
陈独秀	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1921.7～1927.8	中共中央八七会议
瞿秋白	中共中央八七会议	1927.8～1928.7	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
向忠发	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	1928.7～1931.6	被捕
秦邦宪	由中央驻共产国际代表王明和共产国际东方部副部长米夫指定	1931.9～1935.1	遵义会议
张闻天	遵义会议	1935.1～1943.3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
毛泽东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	1943.3～1976.9	病逝
华国锋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	1976.10～1981.6	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
胡耀邦	中共十一届六中全会	1981.6～1987.1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
赵紫阳	中共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	1987.1～1989.6	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
江泽民	中共十三届四中全会	1989.6～	

表 3.4.2 中国共产党历次全国代表大会

会议	代表人数	党员人数	时间	地点
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13 人	50 多人	1921.7.23～31	上海
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12 人	195 人	1922.7.16～23	上海
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30 多人	432 人	1923.6.10～20	广州
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	20 人	994 人	1925.1.11～22	上海
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	82 人	57 900 人	1927.4.27～5、9	武汉
第六次全国代表大会	118 人	40 000 人	1928.6.18～7、11	莫斯科
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	755 人	1 211 128 人	1945.4.23～6、11	延安
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	1 026 人	10 730 000 人	1956.9.15～27	北京
第九次全国代表大会	1 512 人	22 000 000 人	1969.4.1～24	北京
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	1 249 人	28 000 000 人	1973.8.24～28	北京
第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	1 510 人	35 000 000 人	1977.8.12～18	北京
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	1 749 人	39 000 000 人	1982.9.1～11	北京
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	1 936 人	46 011 951 人	1987.10.25～11、1	北京

二 民主党派

中国是一个以共产党为领导的多党合作的国家。这种多党合作的新型的政党制度，是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历史进程中，在共产党与各民主党

派长期合作的基础上逐渐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它是中国具体的历史条件和现实条件的产物。中国各民主党派，早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就是共产党领导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组成部分，并且各自都作出了重要贡献，这正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实行共产党领导下多党合作制度的历史前提。

中国的8个民主党派是：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简称民革

它是由原国民党民主派和其他爱国民主分子于1948年建立的。1927年，蒋介石和汪精卫控制的国民党，不顾以宋庆龄为杰出代表的国民党左派的反对，背叛了孙中山所决定的国共合作政策和反帝反封建政策，引起了原国民党民主派和爱国民主分子的不满和反对；他们继承和发扬孙中山的不断进步的革命精神，逐步联合，先后组成了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等组织，积极开展爱国民主活动。

1947年11月在香港举行了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一次代表大会，1948年1月1日正式成立了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推宋庆龄为名誉主席，李济深为主席；何香凝、冯玉祥、李章达、谭平山、陈铭枢、柳亚子、蔡廷锴、蒋光鼐、朱蕴山等被选为主要领导人。1949年9月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和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都作为中国革命统一战线的成员参加了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参与缔造中华人民共和国。同年11月在北京举行的中国国民党民主派第二次代表会议，决定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以及其他国民党爱国民主分子统一成为一个组织，仍称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原国民党著名代表人物程潜、张治中、邵力子等都被选入领导机构。

建国以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作为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中的一个民主党派和爱国统一战线的成员，参与了对国家政治生活中重大问题的协商，团结、推动其成员及所联系的人士参加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

1987年2月，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全国代表会议提出，民革今后的主要任务是：充分发挥民革的特点和优势，立足大陆，面向台湾，面向港澳，面向海外，以促进祖国和平统一为重点，大力开展海外联谊工作，争取实现国共两党第三次合作，推动"一国两制"的实施；积极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为改革、开放、搞活出力，继续协助共产党落实各项政策，为统一祖国、振兴中华贡献力量。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历届中央委员会主席为李济深、何香凝、朱蕴山、王昆仑、屈武、朱学范。

中国民主同盟　简称民盟

它的前身是中国民主政团同盟，于1941年在重庆建立。当时参加的有中国青年党、国家社会党（后改称民主社会党）、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后改称中国农工民主党）、中华职业教育社、乡村建设协会和一些不属于上述党派的人士，张澜担任中央常务委员会主席。1942年，沈钧儒和中国人民救国会正式加入民主政团同盟。1944年9月中国民主政团同盟改称中国民主同盟，改团体会员制为个人参加。同年10月，中国民主同盟发表《对抗战最后阶段的政治主张》，响应中国共产党提出的建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号召。抗日战争结束后，民盟在争取和平民主，反对内战独裁的斗争中，先后把投靠国民党的中国青年党和民主社会党清除出盟；中国民主同盟的领导成员李公朴、闻一多、杜斌丞等遭到国民党杀害。1947年，中国民主同盟被国民党政府宣布为非法团体，同盟的总部被迫解散，转入地下斗争。1948年1月，中国民主同盟在香港召开一届三中全会，重建总部，公开宣告同中国共产党一道为全国解放而斗争。1949年3月，总部由香港迁到北平，同年9月参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参与缔造中华人民共和国。1988年10月新通过的民盟章程规定：民盟是以中上层知识分子为主的具有政治联盟特点的致力于社会主义事业的政党，她在社会主义、爱国主义旗帜下，团结广大知识分子，继承民主、科学传统，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路线为指南，参加国家政治生活，通过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国是咨询，业务实践，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

中国民主同盟历届中央委员会主席为张澜、沈钧儒、杨明轩、史良、楚图南、费孝通。

中国民主促进会　简称民进

1945年12月在上海宣告成立，主要发起人有马叙伦、王绍鏊、周建人、许广平、林汉达、赵朴初、雷洁琼等。该会第一部会章规定："以发扬民主精神，推进中国民主政治之实现为宗旨"。1946年发表了《对时局的宣言》，强烈要求国民党结束一党专政，停止内战、保障人民自由权利，建立民主联合政府。1949年以来，该会在建立新中国、活跃国家政治生活、推进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等方面作出了自己的贡献。当前工作重点是积极参加国家政治生活和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协助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对文化教育工作献计献策以及面向社会开展办学等活动。会员绝大多数是教育工作者和文化出版工作者。

中国民主促进会历届中央委员会主席为马叙伦、周建人、叶圣陶、雷洁琼。

中国农工民主党

前身是邓演达等于1930年建立的中国国民党临时行动委员会，1935年改称中华民族解放行动委员会，1947年又改称中国农工民主党。该党谴责国民党发动内战和独裁统治，主张"实现和平统一，建立独立富强之中国"。1955年2月，该党六届二中全会决定，以医

药卫生界人员为联系和发展组织的重点。当前该党积极参与国家重大事务的协商，协助落实知识分子政策，开展业余办学、送医下乡、智力支边等活动，为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继续作出新的贡献。

中国农工民主党历届中央负责人为邓演达、黄琪翔、章伯钧、彭泽民、季方、周谷城、卢嘉锡。

中国致公党

前身是美洲洪门致公堂，曾资助孙中山先生的革命活动。1925年10月由美洲旧金山致公总堂发起，于旧金山成立致公党。1931年在香港设立致公党总部，抗日战争开始后，致公党发动华侨积极支援祖国抗战。1946年，陈其尤、黄鼎臣等在香港整顿党务，进行改组，并于1947年举行了中国致公党第三次代表大会，谴责国民党发动内战和独裁专制，主张"为中国政治真正民主化而奋斗"。全国解放前，致公党的基层组织在国外，成员主要是美洲和东南亚的爱国华侨。新中国成立后，该党停止在国外进行组织活动和发展成员。从此，致公党进行工作和发展组织的对象，主要是在国内的归侨、侨眷中的中上层人士。

中国致公党历届中央委员会主席为陈其尤、黄鼎臣。

中国民主建国会 简称民建

1945年12月在重庆市成立，当时的主要成员是民族工商业资本家、中华职业教育社的代表人物、川康金融资本家、与工商界有联系的知识分子，以及一部分工商界从业人员。该会成立后，积极参加爱国反帝和争取和平民主、反对独裁统治的斗争。新中国成立后，该会团结、推动成员和所联系的民族工商业者，在实现社会主义改造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近几年来，该会和中国工商业联合会协作，积极开展经济咨询服务和工商专业培训工作，加强对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和国外侨胞中工商界及有关人士的联络工作，促进对外经济技术交流。

中国民主建国会历届中央委员会负责人为黄炎培、胡厥文、孙起孟。

九三学社

是以科学技术界高、中级知识分子为主要成分的民主党派。1944年底，一批爱国忧时的学术界人士，继承"五四"运动的民主与科学的传统，为着坚持团结抗日和争取民主，在重庆组成民主科学座谈会。1945年9月3日改名为九三座谈会。1946年5月4日正式成立了九三学社，在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期间，九三学社积极参加反对国民党统治的斗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九三学社为加强全国人民的团结，为社会主义文化教育建设事业，作出了自己的贡献。当前该社努力开展智力开发、科技咨询和智力支边等活动，积极发挥智力集团的作用。

九三学社历届中央委员会主席为许德珩、周培源。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 简称台盟

在台湾人民"二·二八"起义以后，由一部分从事爱国民主运动的台湾省籍人士在香港成立。当时台盟的宗旨是：反对帝国主义侵略中国，反对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一切活动，反对国民党当局对台湾人民的压迫，实现台湾人民的民主政治和地方自治。1949年台盟参加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参与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建国以来，台盟继承台湾人民爱国革命传统，积极参与国家重大问题的政治协商，参加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和统一祖国的斗争。1987年11月台盟举行第四次全盟代表大会，通过了新的盟章。台盟章程规定：台盟致力于以"一个国家、两种制度"原则，争取用和平方式实现台湾和大陆的统一；在祖国统一和振兴中华的爱国主义旗帜下，广泛联系台湾岛内外各界人士、各方面政治力量，沟通往来，反映意见，共商国是；促进通邮、通商、通航，探亲旅游和科技、学术、文化、体育交流；促进和平谈判的实现；支持台湾人民争取民主，维护切身利益，为共同完成祖国统一大业而努力。40多年来，台盟的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并将随着历史的发展，进一步在我国政治生活中发挥重要作用。

台盟历届中央的主席为谢雪红、蔡啸、苏子衡、林盛中。

综上所述，民主党派多是在抗日战争和反对国民党独裁统治的斗争时期中成立的。它们形成时的社会基础主要是民族资产阶级、城市上层小资产阶级和它们的知识分子，以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也有一批革命知识分子和少数共产党员参加。因而它们并不是单纯的资产阶级政党，而是带有统一战线和阶级联盟的性质。它们成立时的政纲，主要是反帝爱国和要求民主。这就使中国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的团结合作，建立和发展人民民主统一战线有了共同的政治基础。1948年5月1日，中国共产党发表关于召开新政治协商会议，成立民主联合政府的号召后，各民主党派都积极响应，它们的领导人陆续到达解放区，宣布接受共产党的领导，参加新政治协商会议和人民政府的筹备工作，为争取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和建立新中国作出了贡献。

新中国成立后，各民主党派也随之走上了新的历史道路。它们分别召开了中央会议，总结民主革命阶段的历史经验，修改了章程，以后又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全国政协的章程作为自己的政治纲领。因此，在中国共产党成为领导全国政权的执政党以后，继续保持和发展了同民主党派的合作关系，各民主党派参加了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它们的负责人担任了中央和地方各级国家机关的领导职务，参与国家政治生活中重大问题的协商和决定，共同管理国家的事务，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继续发挥重要作用。这样，就形成了中国

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

在"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中，林彪、"四人帮"反革命集团疯狂破坏统一战线，制造大量冤、假、错案，使各民主党派陷于瘫痪状态，许多民主党派人士和无党派民主人士在政治上、经济上蒙受严重损害。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恢复和发展了在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的政治制度，各民主党派重新呈现蓬勃的生机。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各民主党派都已经成为各自所联系的一部分社会主义劳动者和一部分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的政治联盟，都是在共产党领导下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政治力量。几年来，民主党派的组织得到了发展。1987年10月的统计数字表明，8个民主党派的成员已由建国初期的1万余人增至23.9万余人；建立了164个省级组织，688个市级组织，182个县级组织，1.2万余个基层支部。

各民主党派都明确表示，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拥护和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为实现祖国统一大业而贡献力量。中国共产党根据新时期的总任务和各民主党派的现状，提出"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作为共产党与各民主党派团结合作的基本方针，从而使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多党合作关系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第三节　人民团体

中国有许多人民团体，其中主要的有：

中华全国总工会

中华全国总工会是中国各地区工会组织和各产业工会全国组织的最高领导机关。19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后，建立了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作为领导全国工人运动的机关。1922年5月，在广州召开的第一次全国劳动大会，承认中国劳动组合书记部为全国工会的总通讯联络机关。1925年5月，在广州召开的第二次全国劳动大会上，成立了中华全国总工会。新中国成立后，中华全国总工会教育和组织广大工人为实现中国共产党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中的路线、方针、政策而斗争。1983年10月，中国工会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国工会章程》规定，"中国工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职工自愿结合的工人阶级群众组织。"

中国工会，为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为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发挥了巨大作用。改革10年来，工会在团结动员广大职工投身改革，推动社会主义两个文明建设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在民主参与和社会监督方面也取得了可喜成绩。但是，由于历史的、社会的原因，工会应有的社会作用还未能充分发挥出来。工会要成为独立自主、充分民主、职工信赖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成为在国家和社会生活中发挥重要作用的社会政治团体，首先要处理好工会与党和政府的关系。党对工会实行政治领导，并向全国及地方工会推荐主要领导人；工会在组织上要坚持依照法律和章程履行自己的社会职能，并要善于按照工会的民主程序，把党的方针、政策变成工会的决议和广大职工群众的意志。在与政府的关系上，工会主要是在政府行使国家行政管理权力的过程中，发挥民主参与和社会监督的作用。工会内部要增强自身的活力；各级工会要密切同群众的联系，要敢于代表和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旗帜鲜明地同一切损害职工合法权益的现象作坚决的斗争。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1922年5月成立时，称为中国社会主义青年团。1925年，改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1935年11月，中国共产党为了团结广大青年一致抗日，决定改组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使它成为广泛的群众性的青年抗日救国组织，曾先后出现了中华民族解放先锋队、青年救国会、青年抗日先锋队等青年抗日救国的团体。1949年4月，成立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1957年5月，改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规定，"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是广大青年在实践中学习共产主义的学校，是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1988年5月共青团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确定了改革开放条件下共青团工作的指导思想，这就是：贯彻党的基本路线、改革和活跃团的工作，代表和维护青年利益，努力培养四有新人，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英勇奋斗。大会决定要积极稳妥地进行团的体制改革。这一改革的目标是把共青团建设成为社会职能和法律地位明确，民主生活健全，基层充满活力，能够代表青年利益、真正赢得青年信任的先进青年的群众团体。当前团的体制改革着重围绕扩大团内民主、改革组织制度、克服行政化倾向、转变活动方式、增强基层活力、参与民主政治等方面来进行。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1949年4月成立时，称为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1957年9月，改称为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全国各族女职工、女农民、女知识分子和其他劳动妇女、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妇女和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妇女的群众组织，是党联系妇女群众的纽带。妇女联合会的主要任务是：团结、教育全国妇女，鼓励妇女树立崇高的革命理想，努力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文化、科学、技术，充分把握深化改革的时机，提高自身素质和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下的竞争能力，发挥自己的才能，成为建设和改革的一支生力军；保护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坚决同一切歧视、虐待、摧残和迫害妇女儿童的行为作斗争；扩大妇女界的爱国统一战线，促进祖国的统一和繁荣富强。

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

1949年5月成立时，称为中华全国民主青年联合

总会。1953 年 6 月，改称为中华全国民主青年联合会。1958 年 4 月，改称为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它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以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为核心力量的各青年团体的联合组织，是我国各族各界青年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中华全国青年联合会实行团体会员制，由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中华基督教青年会全国协会、中华基督教女青年会全国协会,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青年联合会等联合组成。

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

1919 年 6 月成立时，称为中华民国学生联合总会。1949 年 3 月，改称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的章程规定：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全国高等和中等学校学生会的联合组织。

中国工商业联合会

1953 年 10 月成立时，称为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是全国各类工商业者联合组成的人民团体，当时的主要任务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团结、教育民族资产阶级工商业者进行自我教育和自我改造，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1983 年 11 月，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国工商业联合会章程》规定，这个由原工商业者组成的人民团体将吸收由该会筹办的和与有关单位合办的以及协助举办的集体企业、城镇集体企业协会或联合会作为企业会员和团体会员。

第五章 立法与司法

第一节 立法工作

一 立法权和立法提案权

根据宪法的规定，中国只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拥有国家立法权，有权制定法律；国务院、省、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等单位，根据宪法和法律，分别有权制定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中国享有立法提案权的有：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常务委员会和各专门委员会，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一个代表团或 30 名以上代表也可以向大会提出议案；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 10 人以上可以向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分别由大会主席团和常委会委员长会议决定是否列入议程。法律草案都先交有关专门委员会审议和法律委员会统一审议，有的法律草案还要各地区、各有关机关和人员进行反复讨论和修改，然后才正式提交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全国人大常委会进行立法程序意义上的讨论。宪法草案则组织全国人民广泛讨论，提出修改意见，由宪法起草委员会集中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汇报，经大会审议通过。法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全国人大常委会以过半数通过，宪法修改则需要以全体代表的 2／3 以上的多数通过。法律案通过后，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公布。在法律案通过和公布之间不需要经过任何机关或个人批准。

其他国家机关依照宪法授予的权限，制定和通过规范性法律文件也都有法定的方式。如国务院制定的行政法规名称为条例、规定和办法；行政法规草案由国务院法规局负责审查，由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或者由国务院总理审批。

二 10 年改革以来立法工作的进展

1979 年以来，我国立法工作取得了重大进展。据统计，1979～1986 年期间，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除制定了新宪法外，还制定了 56 件法律和 51 件补充、修改和有关法律问题的决议、决定，共 107 件。同一期间，国务院制定了 400 多件行政法规。一部分行政法规是相应法律的实施条例或实施办法，使法律的规定具体化并便于执行。另一部分行政法规是对改革、开放中出现的新问题作出若干规定；这些新问题暂待作出法律规定，而目前制定或者补充、修改法律的条件还不成熟，制定相应的行政法规，不仅可以保障改革、开放的正常进行，而且可以积累经验，为制定或者补充、修改法律作准备。目前，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已经初步形成，并将日趋完善。中国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大致包括下述法的部门：宪法、组织法、行政法、刑法、民法、经济法、劳动法、婚姻法、诉讼程序法等。

1982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了我国社会制度、国家制度的基本原则和国家政权机关组织，确认了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宪法序言中明确规定："本宪法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了中国各族人民奋斗的成果，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是国家的根本法，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宪法是制定其他基本法律和法律的依据，是我国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基础。

现行宪法通过后，有关国家机构的组织法和选举法都作了重新修改和补充，1984 年又制定了民族区域自治法。组织法这一法的部门目前已经比较完备。1979 年制定了建国以来第一部刑法。几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了关于死刑案件核准问题、严惩严重破坏经济的罪犯、严惩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分子等决定，对刑法的部分条款作了修改、补充。我国经济体制正处于改

革过程中，制定民法的条件还不够成熟，几年来已制定了经济合同法、涉外经济合同法、专利法、商标法、继承法等单行法。1986 年又颁布了民法通则，民事立法迈出了一大步。在诉讼程序法方面，已制定了刑事诉讼法和民事诉讼法（试行），它们的部分条款经全国人大常委会以决定的形式作了修改、补充。律师条例也已颁布施行。在婚姻家庭立法方面，1980 年重新修订了婚姻法。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建设、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需要，经济立法一直居于全部立法工作的重点地位。以第六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的 37 件法律为例，其中，有关经济方面的法律 22 件，有关对外开放的法律 10 件。在我国的法律体系中，经济法是最大的一个部门法。此外，这几年还先后制定了国籍法、兵役法、义务教育法、学位条例、文物保护法、环境保护法（试行）等重要法律。

表 3.5.1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体系简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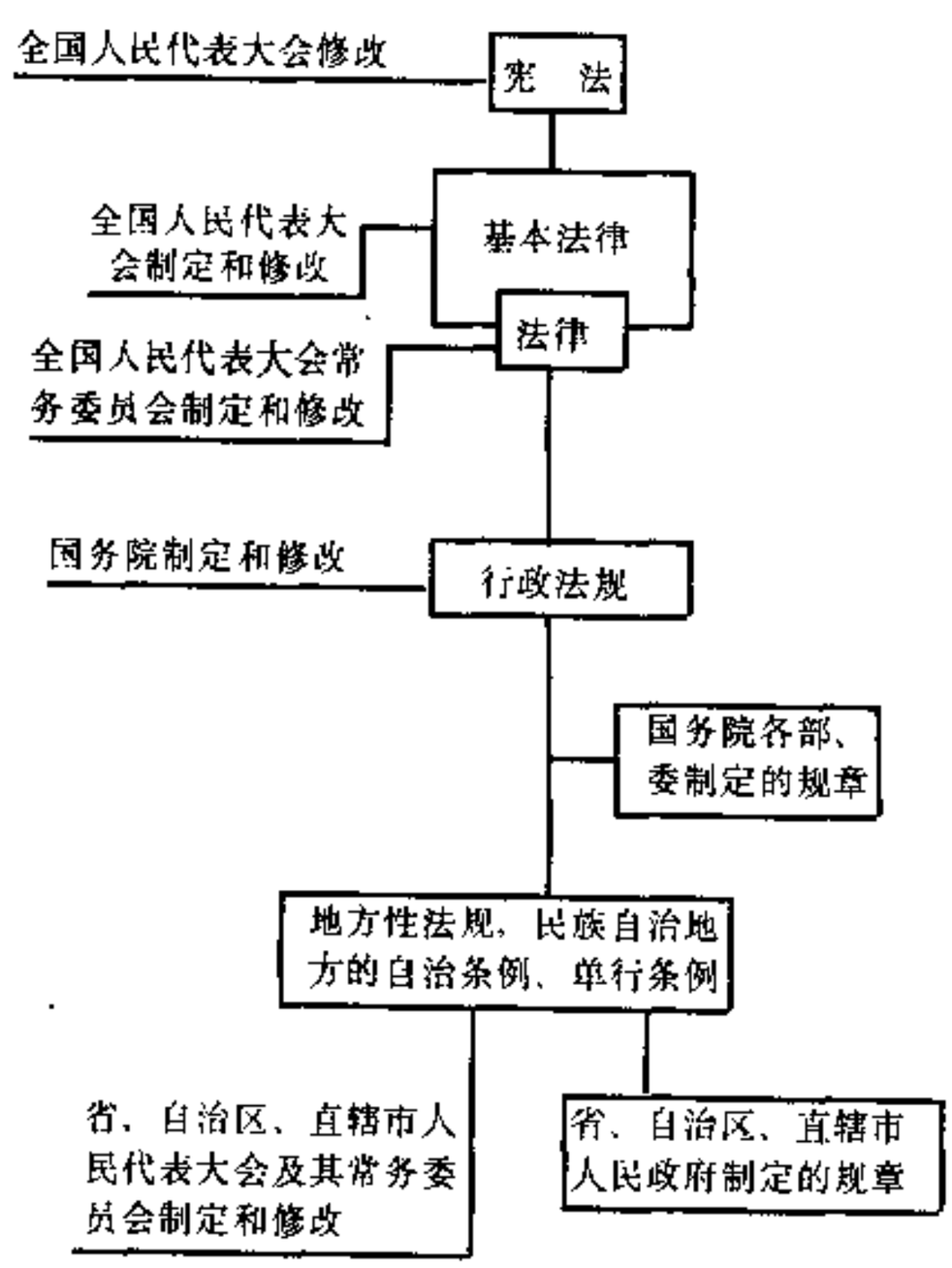

三　当前立法工作的重点

立法工作的重大进展，使我国在国家政治生活、经济生活、社会生活的基本方面，已经不再是无法可依，而是有法可依了。但是，我国的法律体系还远未完备，不少重要法律亟待制定。当前立法工作的重点，一是继续抓紧制定一批重要的经济法律和对外经济合作方面的法律，如私营企业法、海商法、投资法、公司法、劳动法、乡镇企业法等；二是制定适应政治体制改革、建设民主政治需要的一系列法律，特别是加强行政立法，如制定行政诉讼法、国家公务员法等；三是制定新闻、出版、结社、集会、游行等方面的法律，建立人民申诉制度，使宪法规定的公民权利和自由得到保障。

第二节　法院、检察院、公安机关

一　人民法院

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国家的审判权由地方各级人民法院、专门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法院行使。人民法院实行两审终审制；就整个法院体系说，是四级两审制。

（一）地方人民法院

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分为基层人民法院、中级人民法院和高级人民法院。

1、基层人民法院　它包括县人民法院和市人民法院、自治县人民法院、市辖区人民法院。基层人民法院由院长 1 人，副院长和审判员若干人组成。设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和经济审判庭，庭设庭长、副庭长。基层人民法院根据地区、人口和案件情况可以设若干人民法庭。人民法庭是基层人民法院的组成部分。它的判决和裁定是基层人民法院的判决和裁定。

2、中级人民法院　它包括在省、自治区内按地区设立的中级人民法院，在直辖市内设立的中级人民法院，省、自治区辖市的中级人民法院和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中级人民法院由院长 1 人、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和审判员若干人组成。中级人民法院设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经济审判庭，根据需要可设立其他审判庭。

3、高级人民法院　它包括省高级人民法院、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和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高级人民法院由院长 1 人，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和审判员若干人组成，设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经济审判庭，根据需要可以设立其他审判庭。

（二）专门人民法院

专门人民法院在特定领域设立。截止 1986 年，全国共有 54 个军事法院，73 个铁路运输法院，还有设在广州、上海、青岛、天津、大连等港口城市的 5 个海事法院。

（三）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法院是国家最高审判机关，最高人民法院由院长 1 人，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和审判员若干人组成，设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经济审判庭和其他需要设立的审判庭。

（四）行政审判庭的设立

行政诉讼制度的建立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和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促进和保障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重要手段。目前，已有 130 个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公民和法人对行政机关的处罚决定或其他行政处理决定不服可以向法院起诉。各级人民法院依据人民法院组织法关于可以设立其他需要设立的审判庭的规定，

到1988年6月底止，已有1 154个基层法院、224个中级法院、21个高级法院设立了行政审判庭，最高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也于1988年9月5日成立。从1983年到1988年6月，全国各级法院共审理一审行政案件12 914件，二审行政案件1 217件。上述案件涉及20个行政管理部门。

(五) 审判委员会

各级人民法院设立审判委员会，实行民主集中制。审判委员会的任务是总结审判经验，讨论重大的或者疑难的案件和其他有关审判工作的问题。各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会议由院长主持，本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可以列席。

(六) 人民法院的审判人员和其他人员

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年满23岁，具有法律专业知识的公民，可以被选举为人民法院院长，或者被任命为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员和助理审判员。地方各级人民法院院长由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和审判员由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在省内按地区设立的和在直辖市内设立的中级人民法院院长，由省、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和审判员由省、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在民族自治地方设立的地方各级人民法院院长，由民族自治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和审判员由民族自治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和审判员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各级人民法院院长任期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最高人民法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它的常务委员会负责，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对产生它的国家权力机关负责。地方各级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由院长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由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各级人民法院的助理审判员，由本级人民法院任免。助理审判员协助审判员进行工作。助理审判员由本院院长提出，经审判委员会通过，可以临时代行审判员职务。各级人民法院设书记员，担任审判庭的记录工作，并办理有关审判的其他事项。地方各级人民法院设执行员，办理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的执行事项，办理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地方各级人民法院设法医。各级人民法院设司法警察若干人。

二 人民检察院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

(一) 人民检察院的组织

我国设立最高人民检察院、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

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分为：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分院，自治州和省辖市人民检察院；县、市、自治县和市辖区人民检察院。省一级人民检察院和县一级人民检察院，根据工作需要，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可以在工矿区、农垦区、林区等区域设置人民检察院，作为派出机构。

各级人民检察院设检察长一人，副检察长和检察员若干人。检察长统一领导检察院的工作。

各级人民检察院设立检察委员会，实行民主集中制，在检察长的主持下，讨论决定重大案件和其他重大问题。如果检察长不同意多数人的决定，可以报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

(二) 人民检察院人员的任免

自治州、省辖市、县、市、市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由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和罢免，并报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该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和检察员由自治州、省辖市、县、市、市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和人民检察院分院检察长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和罢免，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和检察员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任免，须报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省级和县级人民检察院设置的工矿区、农垦区、林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和检察员，均由派出的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和罢免，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和检察员由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各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每届任期，与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每届任期相同。最高人民检察院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它的常务委员会负责。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对产生它的国家权力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负责。最高人民检察院领导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和专门人民检察院的工作，上级人民检察院领导下级人民检察院的工作。

各级人民检察院设助理检察员和书记员各若干人。经检察长批准，助理检察员可以代行检察员职务。书记员办理案件的记录工作和有关事项。助理检察员和书记员由各级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任免。各级人民检察院根据需要可以设司法警察若干人。

(三) 重建10年来的工作

人民检察院从1978年重建以来，依照法律规定积极开展刑事检察、经济检察、法纪检察、监所检察、控告申诉检察等各项检察业务工作。在过去几年中，集中地做了以下五个方面的工作：

1、平反冤假错案，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和民主权利。截止1984年底，各级检察机关协同有关部门复

查，平反了在"文化大革命"中造成的冤假错案共40万余件。

2、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决定检察起诉了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案件。

3、打击严重危害社会秩序的刑事犯罪分子。1980～1984年，检察机关依法批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的各类严重刑事犯罪分子210万余人，提起公诉200万余人；检察起诉劳改人员重新犯罪的案犯4万余人。

4、打击严重经济犯罪活动。1985年下半年以后，打击经济犯罪已成为检察机关的主要任务。到1988年，检察机关立案侦察贪污、贿赂、偷税漏税和假冒商标等犯罪案件15.5万余件，追回赃款、赃物折价共计16.3亿余元。

5、加强法纪检察工作，保障国家利益和公民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1983～1988五年间，共查处侵犯公民民主权利、人身权利和玩忽职守、重大责任事故等犯罪案件3.5万余件，起诉2万余件。其中玩忽职守、重大责任事故造成经济损失50万元、死亡10人以上的特大案件840件。

三　公安机关

公安机关是国家行政机关的组成部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属国务院领导，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公安厅（局）、省的专区和自治区的州设公安处，直辖市的区设市公安局分局，县级设公安局，农村的乡、镇和城市的街道设公安派出所，铁路、水上、工矿区、林区、农垦区等设公安处和派出所。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警察属于人民，是武装性质的国家治安行政力量，受公安部和地方各级公安机关领导。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身体健康，具有一定的文化程度，自愿充任人民警察的，经公安机关审查合格后，可以充任人民警察，但是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除外。

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是公安机关的组成部分，是我国的武装力量之一，承担内卫、边防、警卫、消防、看押、维持社会治安等重要任务。

1983年6月，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设立的国家安全机关，承担原由公安机关主管的间谍、特务案件的侦察工作，也是国家公安机关性质

四　公、检、法机关的任务和工作关系

（一）公、检、法机关的任务

人民法院的任务是审判刑事案件和民事案件，并且通过审判活动，惩办一切犯罪分子，解决民事纠纷，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打击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人民公安机关通过对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拘留、预审和执行逮捕的职权，镇压反革命活动，预防、制止其他犯罪活动，维护公共秩序和社会治安。国家安全机关，主管间谍、特务案件的侦查工作，行使对这一部分案件的侦查、拘留、预审和执行逮捕的职权。上述机关，通过侦查、起诉、审判活动，共同维护国家的统一和安全，保卫人民民主专政制度，维护社会主义法制，维护社会秩序、生产秩序、工作秩序、教学科研秩序和人民群众生活秩序，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保护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障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顺利进行，并用它们的全部活动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地遵守宪法和法律，积极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

基层人民法院，除审判案件外，还负有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的刑事案件、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的任务。

公安机关除侦查、预审等工作外，还担负着其他大量的、繁重的任务。如依法管理户口、消防、城市交通；维护公共场所、群众集会的秩序和安全；管理爆炸物品、剧毒物品、枪支弹药、无线电器材、印铸行业和刻字行业；审批加入、退出和恢复中国国籍、出入国境的申请；管理外国人和无国籍人的居留；查找迷失的儿童和下落不明的人、救护被害人和突然患病处于孤立无援状态的人；向居民传达自然灾害的预报，积极协助有关部门动员群众采取预防和消灭灾害的措施；积极参加和协助进行其他有关福利的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的工作，领导群众进行防特、防匪、防盗、防火工作等等。

（二）公、检、法机关的工作关系

对刑事案件的侦查、拘留、预审，由公安机关和国家安全机关负责，批准逮捕和检察（包括侦查）、提起公诉，由人民检察院负责。审判由人民法院负责。其他任何机关、团体和个人都无权行使这些权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126条规定："人民法院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第131条规定："人民检察院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检察权"。刑事诉讼法规定："对刑事案件的侦查、拘留、预审、由公安机关负责。"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决定国家安全机关可以对其主管的间谍、特务案件，"行使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公安机关的侦查、拘留、预审和执行逮捕的职权。"侦查权、检察权和审判权是国家权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直接关系到国家政权的巩固，关系到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这些权力，按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由专门机关统一行使，才能保证国家法律的严肃性、统一性和正确执行。在诉讼活动中，对于一切案件，都"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保障"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不允许有任何特权。同时，虚心听取人民群众的批评建议，接受群众的监督，接受人民的权力机关——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135条规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应当分工负责，互相配合，互相制约，以保证准确有效地执行法律。"刑事诉讼法第5条作了同样的规定。这是中国刑事诉讼中

的优良传统，也是中国刑事诉讼原则的一个重要特点。

1、分工负责 公安机关、安全机关、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在刑事诉讼中，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独立地完成各自的工作任务，充分发挥各自的职能作用，不允许互相包办代替。除自诉案件外，一般刑事案件，都要经公安机关、安全机关侦查，人民检察院起诉和人民法院审判，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2、互相配合 公安机关、安全机关、人民检察院和人民法院在分工负责的基础上，为了完成共同的任务，互通情况，互相支持，通力协作，共同努力。前一段工作为后一段工作创造条件，保证刑事诉讼活动的连续进行。其主要内容是：

(1) 公安机关和安全机关在侦查中认为需要逮捕人犯时，应当依法报请人民检察院审查批准逮捕或不逮捕。

(2) 经人民检察院批准或者人民法院决定逮捕的人犯，依法由公安机关执行。

(3) 公安机关或安全机关侦查终结的案件，应当写出起诉意见书或者免予起诉意见书，连同卷宗材料和证据，一并移送人民检察院审查决定。

(4) 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案件必须交付人民法院审判。

(5) 人民法院审理公诉案件，除罪行较轻经人民法院同意的以外，人民检察院应当派员出庭支持公诉。

3、互相制约 公安机关、安全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依法办案，坚持原则，各自把关，互相检查，互相监督，防止可能发生的错误，互相纠正已经发现的错误，保证做到准确地执行法律。其主要内容是：

(1) 人民检察院对公安机关、安全机关报请批准逮捕的人犯和移送起诉的案件，如果认为理由不足的，可以作出不批准逮捕和不起诉的决定，并将决定书送公安机关或安全机关。

(2) 公安机关或安全机关如果认为人民检察院的决定有错误时，可以要求复议；如果意见不被接受，可以向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提请复核。

(3) 人民检察院在审查批捕和起诉工作中，如果发现公安机关、安全机关在侦查活动中有违法情况，可以通知该机关进行纠正。

(4) 人民法院对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案件，经过审查，有权决定审理、退回补充侦查或要求人民检察院撤回起诉；对人民法院不予受理的决定，人民检察院认为有错误时，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意见；人民法院决定受理的案件，也可以通过审理，判决无罪，释放被告人；

(5) 人民法院开庭审理案件时，人民检察院有权派员出庭支持公诉，并且监督审判活动是否合法，人民检察院认为人民法院的判决和裁定确有错误时，有权依法提出抗诉。

表 3.5.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系统简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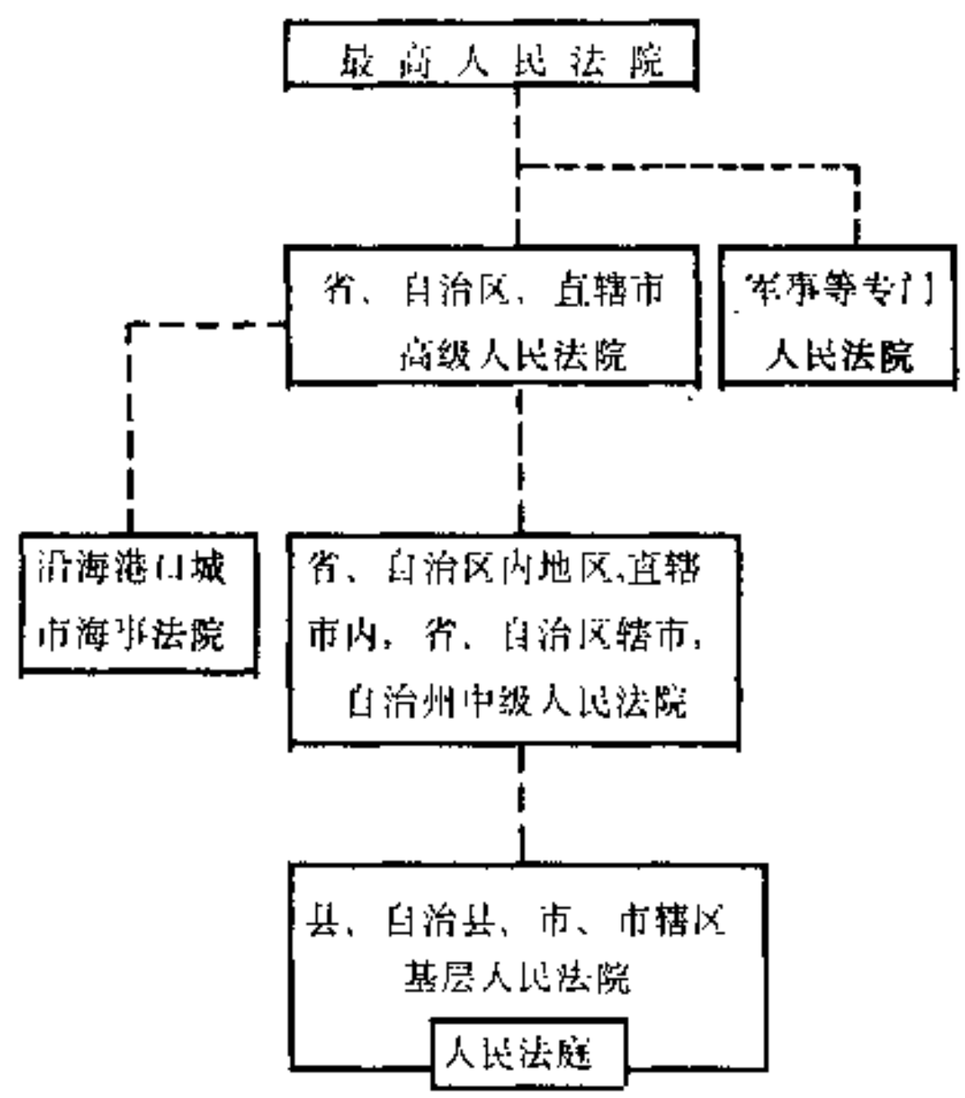

1、虚线表示审判监督关系。
2、沿海港口城市海事法院受所在地高级人民法院监督。
3、人民法庭是基层人民法院的组成部分。

表 3.5.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系统和领导关系简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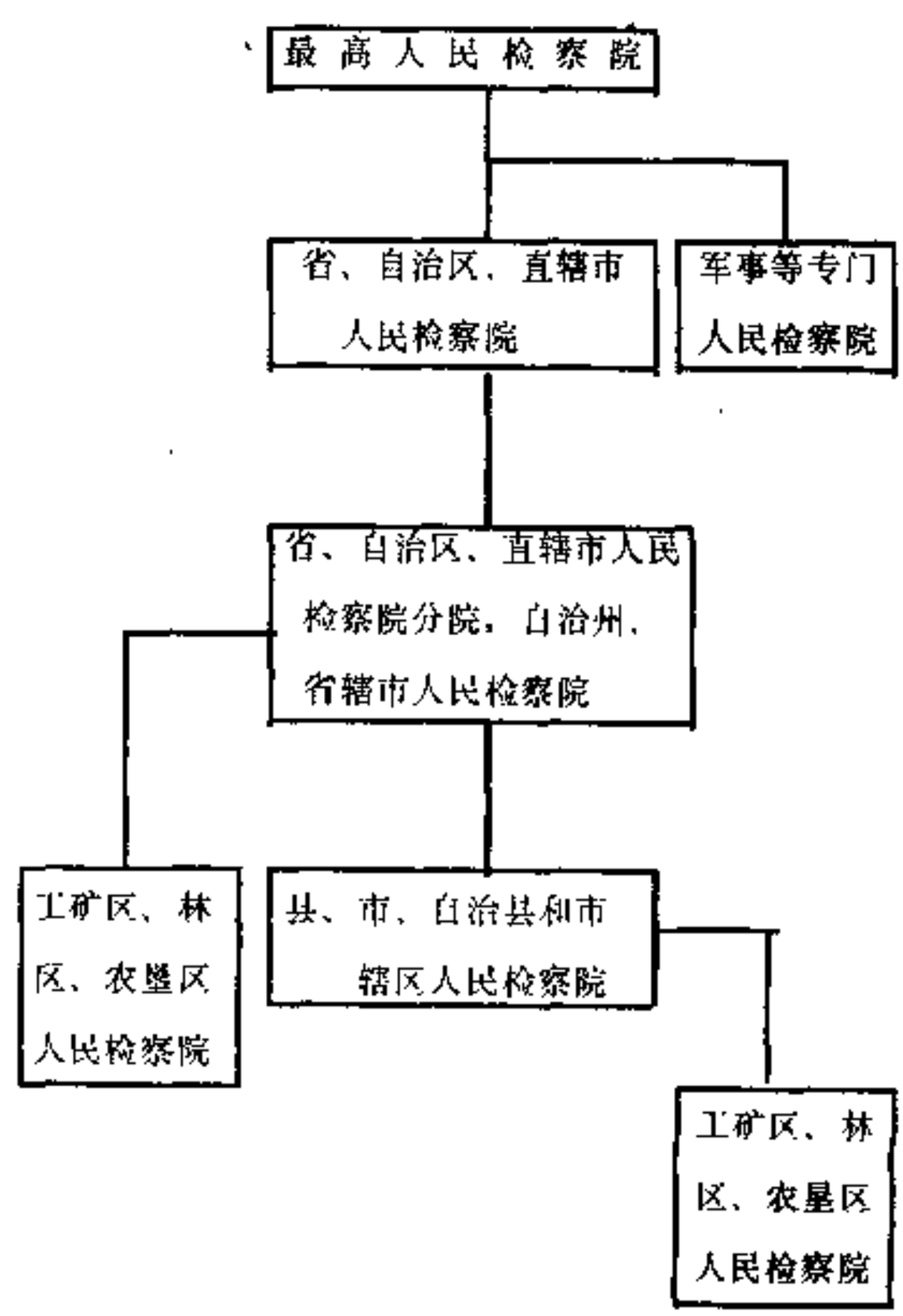

(6) 最高人民检察院对各级人民法院，上级人民检察院对下级人民法院作出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和裁定，认为确有错误时，有权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

第三节　审判制度、人民调解

一　审判制度

(一) 人民陪审员

人民法院审判案件，实行合议制。除简单的民事案件、轻微的刑事案件和法律另有规定的案件外，人民法院审判第一审案件，由审判员和人民陪审员组成合议庭进行。合议庭的成员必须是单数。人民陪审员在人民法院执行职务期间，是他所参加的审判庭的组成人员，同审判员有同等权利，有权参加所办案件的全部审判活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判决或裁定。

陪审员在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年满 23 岁的公民中选举产生，定期轮流到人民法院参加审判；有的经人民法院向当地机关、企业、学校、团体邀请，由各单位临时推选代表充当。陪审员参加审判是吸收群众参加管理国家的一种很好的形式，不仅可以提高办案质量和改进审判作风，而且可以密切人民法院同群众的联系，加强法制宣传教育，扩大审判工作的影响，使审判工作收到更大的社会效果。

(二) 公开审判

人民法院审理案件，除法律规定的特别情况外，一律公开进行，允许群众旁听，允许新闻记者采访报导。凡是应当公开审理的案件，人民法院要事先公布案由，民事案件当事人姓名，刑事案件被告人姓名和开庭时间、地点。这是审判活动的一个重要原则。

公开审判把法院的审判活动置于群众的监督之下，可以增强办案人员的责任心，促使侦查人员认真收集证据，促使检察人员认真审查案件材料，促进审判人员仔细阅卷、调查，做好审判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公开审判有利于核实证据，查明案情，公正审判，提高办案质量；也有利于向广大群众进行法制宣传教育。

依照法律规定，不公开审理的案件为：1.有关国家机密的案件；2.有关个人阴私的案件；3.14 岁以上不满 16 岁未成年人犯罪的案件，一律不公开审理；16 岁以上不满 18 岁未成年人犯罪的案件，一般也不公开审理。对上述案件，应当当庭宣布不公开审理的理由，但宣告判决，一律要公开进行。

(三) 回避

刑事诉讼中的回避，是指审判人员、检察人员、侦查人员，以及书记员、鉴定人和翻译人员，与案件或当事人有利害关系或者其他特殊关系，可能影响案件的公正处理，而不参加本案的侦查、起诉、审判工作的一种诉讼制度。

我国法律规定，审判人员、检察人员、侦查人员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自行回避，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也有权要求他们回避：1.是本案的当事人或者是当事人的近亲属的；2.本人或他的近亲属和本案有利害关系的；3.担任过本案的证人、鉴定人、辩护人或者附带民事诉讼当事人的代理人的；4.与本案当事人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公正处理案件的。上述关于回避的规定，也适用于书记员、翻译人员和鉴定人。

回避的目的是：保证对案件作出客观公正的处理，保障当事人正常地行使自己的诉讼权利，防止办案人员由于某种原因偏袒当事人一方，损害另一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影响案件的公正处理、影响司法机关在人民群众中的威信。

回避的法律程序是：审判长于开庭时，要告知当事人有申请回避的权利。如当事人提出申请回避，法庭可以暂时休庭，以便按照法律规定作出是否批准的决定。这一规定，同样适用于第二审程序。审判人员、检察人员、侦查人员的回避，应当分别由院长、检察长、公安机关负责人决定；院长的回避，由本院审判委员会决定；检察长和公安机关负责人的回避，由同级人民检察委员会决定。这一规定，适用于办案人员自行要求回避，也适用于书记员、鉴定人、翻译人员的回避。对侦查人员的回避作出决定以前，侦查人员不能停止对案件的侦查。这一规定也同样适用于同侦查人员一起执行职务的书记员、鉴定人和翻译人员。回避的决定作出后，应当告知申请回避的当事人或其法定代理人。当事人对回避的申请被驳回时，可以依法申请复议一次。在申请复议期间，一般不影响诉讼活动的继续进行。

民事诉讼的回避，除回避对象中无检察人员和侦查人员外，其他规定与刑事诉讼的回避基本相同。回避的申请可以是口头的，也可以是书面的；人民法院对申请回避所作的决定，也可以是口头的或书面的。

(四) 辩护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 125 条规定："被告人有权获得辩护"。人民法院组织法、刑事诉讼法，对此都作了相应的规定。辩护权是被告人最基本最主要的诉讼权利。被告人除自己进行辩护外，有权委托律师为他辩护，可以由人民团体或者被告人所在单位推荐的或者经人民法院许可的公民为他辩护，可以由被告人的近亲属、监护人为他辩护。人民法院认为必要时，可以指定辩护人为他辩护。人民法院有义务保证被告人和他的辩护人根据事实和法律，提出证据和理由，反驳控诉，提出证明被告人无罪、罪轻或者应当减轻、免除其刑事责任的材料和意见。

被告人以辩护权为中心，还享有其他一系列诉讼权利：

1、被告人从诉讼开始，在诉讼的各个阶段，都可以充分行使辩护权，为自己辩护。当他被侦查、审判机关作为被告人传讯时，或者对他采取强制措施时，他就

有权自行辩护，在侦查、起诉阶段，要让被告人知道被控告的犯罪事实，在法院决定开庭审理时，应当把起诉书副本送达被告人；在法庭审理中，被告人有权参加法庭调查、提出申辩、参加辩论、作最后陈述，提出有利于自己的事实和理由，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2. 在案件起诉到法院后，被告人还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委托辩护人为他进行辩护。对于公诉人出庭的案件，被告人是聋、哑或未成年人的案件，被告人没有委托辩护人的，法院有义务为他指定辩护人。被告人可以拒绝辩护人继续为他辩护，也可以另行委托辩护人为他辩护。

3. 被告人和辩护人可以通过行使辩护权从事实和法律方面，反驳不正确的控诉。

4. 被告人和辩护人有同公诉人和被害人互相辩论的平等权利，双方有平等的发言机会。

通过辩护，可以全面了解案情，查明案件事实，正确适用法律，从而保护被告人的合法权益。使无罪者不被冤屈；使罪轻者，不被重判；使罪行确实严重者，端正态度，认罪服法。

（五）两审终审。

人民法院审判案件，实行两审终审制。第一审程序指人民法院对案件的初次审理。刑事案件由检察院向法院提起公诉，或者由自诉人向法院起诉，民事案件由原告向法院提出诉状或口头起诉，符合受理条件，即进入第一审程序。按照法律规定，各级人民法院，都有权审理自己管辖的第一审案件。但第一审案件主要是由基层法院和中级法院审理。刑事诉讼中，不服地方各级人民法院第一审的判决和裁定的，当事人或者他们的法定代理人，有权向上一级人民法院上诉；被告人的辩护人和近亲属，经被告人同意，可以提出上诉；附带民事诉讼的当事人和他们的法定代理人，可以对地方各级人民法院第一审的判决、裁定中的附带民事诉讼部分提出上诉；人民检察院对本级人民法院的判决、裁定，可以向上一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民事诉讼中，当事人不服地方各级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决、裁定的，有权向上一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第一审案件的判决和裁定，如果在上诉期限内当事人不上诉，检察院不抗诉，就是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和裁定。不服刑事判决的上诉、抗诉期限为十日，不服刑事裁定的上诉和抗诉期限为五日。不服民事判决的上诉期限为十五日，不服民事裁定的上诉期限为十日。中级人民法院、高级人民法院审判的第二审案件的判决和裁定，最高人民法院的判决和裁定，都是终审的判决和裁定，也就是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和裁定。第二审人民法院审判被告人或他的法定代理人、辩护人、近亲属上诉的案件，不得加重被告人的刑罚。

（六）死刑复核。

死刑案件除由最高人民法院判决的以外，应当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杀人、强奸、抢劫、爆炸以及其他严重危害公共安全和社会治安判处死刑的案件的核准权，最高人民法院在必要时，得授权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高级人民法院行使。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的第一审案件，被告人不上诉的，应由高级人民法院复核后，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高级人民法院不同意判处死刑的，可以提审或发回重新审判。中级人民法院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的案件，由高级人民法院核准。最高人民法院复核死刑案件，高级人民法院复核死刑缓期执行的案件，应当由审判员三人组成合议庭进行。

死刑和死刑缓期执行的案件，除了按照一般案件的诉讼程序进行以外，还必须经过复核程序核准以后，判决才能发生法律效力，交付执行。它既不同于上诉审程序，也不同于审判监督程序，既不需要被告人申请，也不需要上级法院、检察院提出，而是由作出死刑判决的人民法院主动报请核准的一种特殊程序。其任务是全面审核死刑判决在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上是否正确，从诉讼程序上保证正确地适用死刑，防止错误。通过复核，可以保证对极少数罪大恶极、非杀不足以平民愤的犯罪分子，坚决处以死刑，为民除害，并起到杀一儆百的作用；对那些罪该处死，但不是必须立即执行死刑的犯罪分子，判处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强迫劳动改造，给予最后悔罪的机会，有效地贯彻少杀和可杀可不杀者坚决不杀的方针；同时，可以防止和纠正死刑案件中可能发生的错误。

（七）审判监督程序

刑事案件的当事人、被害人及其家属或其他公民、民事案件的当事人、法定代理人，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可以向人民法院或人民检察院提出申诉，上述机关应当认真负责处理，但不能停止判决、裁定的执行。各级人民法院院长对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和裁定，如果发现在认定事实上或者适用法律上确有错误，必须提交审判委员会处理。最高人民法院对各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和裁定，上级人民法院对下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和裁定，如果发现确有错误的，有权提审或者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最高人民检察院对各级人民法院、上级人民检察院对下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刑事判决和裁定，如果发现确有错误，有权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人民法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重新审判的案件，应当另行组成合议庭进行。如果原来是第一审案件，应当依照第一审程序进行审判，所做的判决、裁定，可以上诉、抗诉；如果原来是第二审案件，或者是上级人民法院提审的案件，应当依照第二审程序进行审判，所作的判决、裁定，是终审的判决、裁定。

审判监督程序，是在发现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和裁定确有错误时，才采用的一种特殊程序。其任务是：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纠正在认定事实上或者在适用法律上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使案件得到

正确处理。

二 人民调解委员会

(一) 中国民间调解的历史发展

中国的民间调解历史悠久，早在封建社会就有了。其主要原因是：

1、中国封建社会的成文法中，民事法律较少，解决民事纠纷缺乏法律依据；

2、中国的传统文化和道德，提倡和气、谦让，遇有民事权益纠纷及轻微的刑事案件，双方当事人习惯于在当地邀请同乡、同族中有威望、主持公道的长者调解；

3、中国的旧官府与人民对立，旧官吏多属贪官污吏，人民不是出于迫不得已，不愿经过官府去解决争端。民间调解相沿已久，有的朝代在法律上予以明确肯定，如《大明律集解附例》规定："凡民间应有词状，许耆老里长准受于本亭剖理。"亭即申明亭，负有调解民间纠纷的任务。1911年辛亥革命后，有的地方也有"息讼会"的调解组织。但是，在解放前，由于人民处于被统治、被压迫、被剥削的地位，调解组织实际上掌握在绅士、族长、地主手里。

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开辟根据地和解放区后，为增进人民内部团结，建立了真正由人民自己掌握的调解组织，并制定了一系列有关法律，对调解委员会的组织、任务、职权、工作原则和方法等作了规定。如1941年的《山东省调解委员会暂行组织条例》、1942年的《晋西北村调解暂行办法》、1943年的《陕甘宁边区民刑事案件调解条例》等等。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调解组织和调解工作继续得到发展。如华东区1953年底以前，建立了调解委员会46 000个，占该区全部乡数的80%；山西省平顺县的调解委员会，从1949至1952年三年内，调解了民间纠纷18 000件。

1954年2月25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布《人民调解委员会暂行组织通则》，这是第一部通行于全国的专门调整调解工作的法规。《通则》明确规定：人民调解委员会是群众性的调解组织，在基层人民政府与基层人民法院指导下进行工作。依据这一法规，各省、市、自治区先后发出指示、通知等，要求各地迅速建立、整顿、健全调解委员会，至1955年底，全国已有调解委员会170 400个，调解委员约100万人。各地基层人民政府和人民法院，依照《通则》的规定，加强了对调解工作的指导，经常召开专门的会议，总结工作，交流经验，帮助调解组织建立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培养和提高调解人员。据山西省72个县、市的统计，在1955年就解决了民间纠纷148 000件，相当于全省各级人民法院收案数的156%。从1957年以后，调解工作走上了曲折的发展道路，"文化大革命"中遭到严重破坏。

近几年来，人民调解委员会又得到了迅速的发展，截止1986年底，全国共建立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957 589个。其中：乡（镇）712 637个；街道82 769个；厂矿企事业单位162 183个。调解委员有6 087 349名。各级司法行政部门设置管理此项工作的专职司法助理员42 173名。

人民调解工作坚持"调防结合、以防为主"的方针。1986年，全国人民调解组织共调解各类民间纠纷7 307 049件；防止民间纠纷可能发生激化的73 132件，106 013人。1983～1987年，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基层法院及其派出的人民法庭指导下调解了3 000多万件民间纠纷，约为同期全国法院审结民事案件4 634 822件的6.5倍。

(二) 人民调解委员会的组织和任务

调解委员，在农村由乡人民代表大会推选；在城市，在基层人民政府主持下，由居民代表推选；以乡和街道为单位，视居民多寡，分别由3～11人组成调解委员会。调解委员会设主任委员1人，副主任委员1～2人，由调解委员中互选，每年选举1次，连选可以连任。能忠实地为人民服务，作风正派，联系群众，热心调解工作的公民，都可当选为调解委员。调解委员在任期内，如有违法失职或不称职情况时，原推选机构可以随时撤换改选。调解委员会同时受基层人民政府和基层人民法院的指导。由于它的工作与人民法院的工作有密切关联，所以，基层人民法院和人民法庭，把指导人民调解工作，作为自己经常的重要任务之一，使之充分发挥作用，把大量民间纠纷及时地解决在基层和萌芽状态中，以消弥纠纷，减少群众讼累，促进团结，有利于社会安定和生产的发展。

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任务是调解一般民事纠纷与轻微的刑事案件，并通过调解工作进行法制宣传教育。一般民事纠纷为：争执不甚大的房屋、债务、婚姻、继承、宅基地、土地、山林、水利、农具、耕畜、肥料以及各种较小的合同纠纷等；轻微的刑事案件为：一般的侵占、斗殴、伤害、毁损、小额偷窃、欺诈、妨害名誉信用等；但性质比较重要、情节比较复杂、影响比较重大的案件，无论是民事或刑事，都应由人民法院直接处理。人民调解是诉讼外调解，即群众调解或民间调解，应与诉讼内调解，即法庭调解严格区别开来。

调解委员会进行法制教育，主要是通过日常调解工作，宣传、讲解、介绍有关法律、政策的规定。对当事人中违背法律和政策的行为以及反映出的思想，提出意见；有针对性地进行适当的批评，这也是一种教育。

(三) 人民调解委员会的工作原则和纪律

人民调解委员会在工作中必须遵守的原则是：1、遵照人民政府的法律和政策办事；2、必须取得双方当事人同意后调解方能成立，不能以任何形式强迫调解；3、人民调解不是诉讼必经的程序。当事人对调解达成的协议应当履行；不愿调解或者调解不成的，可以向人

民法院起诉。在调解成立后，如发生当事人一方既不履行协议，又不向人民法院起诉的情形时，调解委员会应转报人民法院处理，充分保障人民的诉讼权利不受侵犯。对不应由调解委员会调解或调解不当，或违反法律、政策而调解成立的案件，人民法院应及时纠正或撤销。在原协议被纠正或撤销后，应通知调解委员会和双方当事人，以教育调解委员会，提高认识，防止今后再发生同样事件。

人民调解委员会必须遵守的纪律是：

1、禁止贪污受贿或徇私舞弊；

2、禁止对当事人施以处罚或扣押；

3、禁止对当事人有任何压制、报复行为。

调解委员会进行工作时，最重要的是弄清案情，必须耐心地倾听双方当事人及关系人申述意见，并深入调查研究，调解时，应以诚恳和蔼的态度，针对纠纷的性质和情节，讲解有关法律和政策，以说理的方式进行调解。在协议成立后，得进行登记，有关财产、债务、合同等纠纷或当事人请求发给调解书者，应发给调解书以为凭据。

第四节 律师、公证

一 律师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制度的建立和发展

根据1954年宪法第76条的规定，我国早在50年代就已经在一些大中城市建立了律师协会和法律顾问处，开展了工作，取得了一些经验。其后一度中断。1979年起逐步恢复。目前，除少数边远地区外，城市和县城都普遍设立了法律顾问处，总数达3 198个。各大城市还建立了一批专门从事经济、涉外、海事、专利和侨务等法律事务的律师事务所。截止1986年底，全国共有律师21 546人，其中专职律师14 500人，兼职律师7 046人。目前我国律师队伍的发展还相当缓慢，远不能适应客观的需要。各级法院审理的刑事案件中，律师接受委托出庭辩护的仅占20%；民事案件中约有60%要求律师代理，而律师接受委托的仅占6.7%。企事业单位需要聘请律师担任常年法律顾问的大量增加，律师能够应聘的只是很少一部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宪法第125条规定："被告人有权获得辩护。"法院组织法第8条规定："被告人除自己进行辩护外，有权委托律师为他辩护"。刑事诉讼法第一编第四章对此作了专章规定，民事诉讼法等有关法律对代理民事案件也作了相应的规定。1980年8月26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暂行条例》，已于1982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有关法律规定，使中国律师制度日臻完善。目前，中国律师工作机构和律师队伍正在进一步发展，律师素质正在进一步提高，律师的工作范围也在进一步扩大。

(二) 律师的任务和主要业务

中国的律师是国家法律工作者，其任务是对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农村经济组织和公民提供法律帮助，以维护法律的正确实施，维护国家、集体的利益和公民的合法权益。律师工作的重点，是为经济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提供法律服务。律师的主要业务有：接受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农村经济组织的聘请，担任法律顾问；接受民事案件当事人的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接受刑事案件被告人的委托或人民法院的指定，担任辩护人；接受自诉案件自诉人、公诉案件被害人及其近亲属的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接受非诉讼事件当事人的委托，提供法律帮助，或者担任代理人，参加调解、仲裁活动；解答关于法律的询问，代写诉讼文书和其他有关法律事务的文书；同时，通过全部业务活动，宣传社会主义法制。

在1980～1985年期间，全国各地律师承办刑事辩护案480 000余件，民事代理案188 000余件，提供法律咨询393 000余件，代书各种法律文书870 000余件，办理非诉讼法律事务74 000余件；全国有31 200家企业、事业单位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农村专业户、个体户也有不少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

1986年全国律师担任了43 184个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法律顾问。全国有200多个律师事务所开展了涉外业务。各地律师共承办刑事辩护案136 837件，民事代理案162 999件，办理非诉讼事件41 185件，提供法律咨询1 590 173件，代书各种法律文书328 923件。

(三) 律师资格

热爱中华人民共和国，拥护社会主义制度，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下列公民，经考核合格，可以取得资格，担任律师：1、在高等院校法律专业毕业，并且做过两年以上司法工作、法律教学工作或者法学研究工作的；2、受过法律专业训练，并且担任过人民法院审判员、人民检察院检察员的；3、受过高等教育，做过三年以上经济、科技等工作，熟悉本专业以及与本专业有关的法律，并且经过法律专业训练，适合从事律师工作的；4、其他具有上述第1项或第2项所列人员的法律业务水平，并具有高等学校文化水平，适合从事律师工作的。取得律师资格，须经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考核批准，发给律师证书，并报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备案。司法部发现审批不当的，应当通知司法厅（局）重新审查。取得律师资格的人员不能脱离本职的，可以担任兼职律师。兼职律师每年必须在指定的律师事务所履行职务累计60个工作日。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人民公安机关的现职人员不得兼做律师工作。高等院校法律专业毕业生或者经过法律专业训练的人员，经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考核批准，可以担任实习律师。实习律师的实习期为两年。实习期

满，经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考核批准，授予律师资格；考核不合格的可以延长其实习期。律师严重不称职的，得经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决定，报司法部批准，取消其律师资格。

（四）律师的工作机构

律师执行职务的工作机构是法律顾问处。它不是社会团体，而是国家的事业单位，受国家司法行政机关的组织领导和业务监督。法律顾问处按县、市、市辖区设立。必要时，经司法部批准，可以设立专业性的法律顾问处。它们相互之间没有隶属关系。法律顾问处的主要任务，是领导律师开展业务工作，组织律师学习政治和法律业务知识，总结、交流律师的工作经验。法律顾问处设主任1人，根据需要可以设副主任。主任、副主任均由本处律师选举产生，报经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批准，任期为3年，连选得连任。主任、副主任领导法律顾问处的工作，并且必须执行律师职务。律师承办业务，由法律顾问处统一接受委托，统一收费。法律顾问处给律师分配任务时，应当根据实际条件尽量满足委托人的指名要求。法律顾问处可以指派律师到外地进行业务活动，当地法律顾问处应当给予支持。

（五）律师协会

律师协会是由律师组成的社会团体，其任务是维护律师的合法权益，交流工作经验，促进律师工作的开展，增进国内外法律工作者的联系。目前全国已有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立了律师协会，并在继续建立和健全。

（六）律师的权利和责任

律师进行业务活动，必须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忠实于社会主义事业和人民的利益。律师依法执行职务，受国家法律保护，任何单位、个人不得干涉。律师担任法律顾问的责任，是为聘请单位就业务上的法律问题提供意见，草拟、审查法律文书，代理参加诉讼、调解或仲裁活动，维护聘请单位的合法权益。律师担任诉讼和非诉讼事件代理人的责任，是在所受委托的权限内，维护委托人的合法权益。律师在代理权限内的诉讼行为和法律行为，与委托人自己的诉讼行为和法律行为有同等效力。律师担任刑事辩护人的责任，是根据事实和法律，维护被告人的合法权益。律师认为被告人没有如实陈述案情，有权拒绝担任辩护人。律师参加诉讼活动，有权依照有关规定，查阅本案材料，向有关单位、个人调查。律师担任刑事辩护人时，可以同在押的被告人会见和通信。律师参加诉讼进行上述活动，有关单位、个人有责任给予支持。律师对于在业务活动中接触的国家机密和个人阴私，有保守秘密的责任。

二　公证

公证处是国家机关，公证员是国家工作人员，他们的全部活动是为了维护社会主义法制，保护国家利益，保护公民身份上、财产上的权利和合法利益。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制度的建立和发展

建国前，早在1946年的东北解放区，哈尔滨市人民法院，就承办公证业务。沈阳、上海两市解放后，人民法院也先后于1948、1949年办理证明结婚、离婚、收养子女、委托、合同等项公证事务。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为了保护国家财产，加强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在大中城市设立了公证处。它的主要任务是证明国家机关、国营企业与私营企业之间签订的加工、定货等经济合同。公证员不仅审查合同的合法性与真实性，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还进行检查监督，促使合同按约履行。1958年以后，公证工作被削弱。1978年以后，逐渐得到恢复和发展。截止1986年底，全国有公证处2 758个，公证员12 054人，还有公证联络员6万多人，办理公证文书逐年增加，1986年全年办理经济合同公证1 553 454件，涉及公民权利义务的公证600 353件，涉外公证216 200件。经济合同公证占办证总数的72%。

1982年4月13日，国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暂行条例》，1986年12月司法部制定了《办理公证程序细则》，公证制度正在进一步完善，公证工作正在进一步发展。

（二）公证处的业务和公证效力

中国公证处办理以下业务：

1、证明合同（契约）、委托、遗嘱；

2、证明继承权；

3、证明财产赠与、分割；

4、证明收养关系；

5、证明亲属关系；

6、证明身份、学历、经历；

7、证明出生、婚姻状况、生存、死亡；

8、证明文件上的签名、印鉴属实；

9、证明文件的副本、节本、译本、影印本与原本相符；

10、对于追偿债款、物品的文书，认为无疑义的，在该文书上证明有强制执行的效力；

11、保全证据；

12、保管遗嘱和其他文件；

13、代当事人起草申请公证的文书；

14、根据当事人的申请和国际惯例办理其他公证事务。

一切公证都产生证据上的效力：

1、任何法律行为、具有法律意义的文书和事实，经过公证机关证明它的真实性、合法性，即产生法律上的证据效力。人民法院审理案件中，如果在收集、调查证据时涉及某项文书，而这项文书业经公证证明，即应确认其效力，可以直接采证。但有相反证据足以推翻公证证明的除外。

2、依照法律必须公证证明的法律行为，则公证证明就成为这些法律行为生效的必要条件。法律对于不同的法律行为有不同的形式要求，包括口头、书面及公证证明，取决于该法律行为所产生（或变更、消灭）的法律关系的重要性、复杂性和它对于第三者的作用。虽未为法律规定而当事人自行协议公证证明作为双方法律行为必要的形式条件之一的，这一法律行为也必须公证证明方能成立。

3、债权文书，如债权人和债务人对权利义务关系没有争议，并经公证证明具有强制执行效力的，当债务人拒不履行时，债权人可以直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不需要向人民法院起诉要求作出裁判。

（三）公证处的组织

中国的公证组织是：直辖市、县（自治县）、市设立的公证处。经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批准，市辖区也可以设立公证处。公证处设公证员、助理公证员。根据需要可以设主任、副主任，由公证员担任，领导公证处的工作，并且必须执行公证员职务。

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公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被任命为公证员：

1、经见习合格的高等院校法律专业毕业生，并从事司法工作、法学教学工作或者法学研究工作一年以上的；

2、在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曾任审判员、检察员职务的；

3、在司法行政机关从事司法业务工作两年以上，或者在其他国家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工作五年以上，并具有相当中等法律学校毕业生的法律知识的；

4、曾任助理公证员职务两年以上的，经见习合格的高等、中等法律学校毕业生，以及具有同等学历的国家工作人员，可以被任命为助理公证员。

一切公证行为由公证员办理，助理公证员协助公证员办理公证行为。公证处受所在地司法行政机关领导。公证处之间没有隶属关系。司法部通过各级司法行政机关领导检查监督全国公证工作。

（四）公证管辖

公证事务由申请人户籍所在地、法律行为或者事实发生地的公证处管辖。涉及财产转移的公证事务由申请人户籍所在地或者主要财产所在地的公证处管辖。申请办理同一公证事务的若干个当事人的户籍所在地不在一个公证处辖区，或者财产所在地跨几个公证处辖区时，由当事人协商，可向其中任何一个公证处提出申请。如当事人不能达成协议，由有关公证处从便民出发协商管辖。公证处之间如因管辖权而发生争议，由其共同上级司法行政机关指定管辖。司法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行政机关有权指定某项公证事务由某一公证处办理。中国驻外国大使馆、领事馆可以接受在驻在国的中国公民的要求，办理公证事务。

（五）办理公证的程序

当事人申请公证，应当亲自到公证处提出书面或者口头申请。如果委托别人代理的，必须提出有代理权的证件。但申请公证证明委托、声明书、收养子女、遗嘱、签名印鉴的，不得委托别人代理；当事人确有困难时，公证员可到当事人所在地办理公证事务。国家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申请办理公证，应当派代表到公证处。代表人应当提出有代表权的证件。公证员不许办理本人、配偶或本人、配偶的近亲属申请办理的公证事务，也不许办理与本人或配偶有利害关系的公证事务。当事人有申请公证员回避的权利。公证员必须审查当事人的身份和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的能力；审查当事人申请公证的事实和文书以及有关文件是否真实、合法。公证处对当事人提供的证明，认为不完备或有疑义时，有权通知当事人作必要的补充或者向有关单位、个人调查，索取有关证件和材料。有关单位、个人有义务给予协助。公证员应当按照司法部规定或批准的格式制作公证文书，根据当事人的需要，制作若干份副本连同正本发给当事人。公证处办理公证，应当保守秘密。

公证处对不真实、不合法的事实与文书应拒绝公证，并向当事人口头或书面说明拒绝的理由。当事人对公证处的拒绝不服或者认为公证员处理不当，可以向公证处所在地的市、县司法行政机关或者上级司法行政机关申诉，由受理机关作出决定。公证处或者它的同级司法行政机关、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如果发现已经发出的公证文书有不当或者错误，应当撤销。

当事人申请办理的公证文书如系发往国外使用的，应送外交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外事办公室和有关国家驻中国大使馆、领事馆认证。但文书使用国另有规定或者双方协议免除认证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暂行条例》适用于在中国居住的外国公民申请办理公证。

第五节 劳动改造、劳动教养、工读学校

一 劳动改造

我国对判处死刑缓期执行、无期徒刑、有期徒刑、拘役的反革命犯和其他刑事犯罪分子，凡有劳动能力的，实行强迫劳动改造，使他们改恶从善，成为新人。1954年8月26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改造条例》，使这一制度法律化。

（一）劳动改造机关

劳改机关包括看守所、监狱、劳动改造管教队和少年犯管教所。

1、看守所

看守所以中央、省、市、县为单位设置，直辖市和省会所在地的市辖区也可设置。看守所设所长1人、副所长1～2人，干事和看守员若干人。看守所主要羁押

未决犯。判处徒刑在2年以下，不便送往劳动改造管教队的，交由看守所监管。看守所要负责了解未决犯的情况，对案情重大的未决犯应当单独羁押，同一案件或案情有关联的未决犯，应当进行隔离，以便配合侦查、审判机关迅速结案。在不妨碍侦查、审判的条件下，组织未决犯进行适当劳动。看守所代为监管的已决犯，应当同未决犯分别管押，并且强迫他们劳动生产和对他们进行政治教育。

2、监狱

监狱由省、市根据实际需要设置。监狱设监狱长1人、副监狱长1～2人，下设管教、生产、总务等工作机构。监狱主要监管不适宜在监外劳动的反革命犯和判处死刑缓期执行、无期徒刑和10年以上有期徒刑的其他刑事犯。在严格管制的原则下，分别犯人的不同情况，施行强迫劳动和教育。

3、劳动改造管教队

劳动改造管教队由省、市根据实际需要设置，并根据犯人多少和生产需要设置小队、中队、大队、支队和总队。队设队长1人、副队长若干人，下设管教和生产工作机构。劳改队关押判处有期徒刑的不属于监狱关押范围的犯人，组织犯人有计划地从事农业、工业、建设工程等生产，结合劳动生产进行政治教育。

4、少年犯管教所

少年犯管教所以省、市为单位根据需要设置，设所长1人，副所长1～2人，管教人员若干人。少管所管教14周岁以上未满18周岁的少年犯，着重对他们进行政治教育、道德教育和基本的文化与生产技术教育，并且在照顾他们生理发育的情况下，让他们从事轻微的劳动。

劳动改造机关由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管辖，受人民检察院监督，在有关司法业务上受各级人民法院的指导。

（二）劳动改造方针

对犯人实行劳动改造的方针是"惩罚管制与思想改造相结合、劳动生产与政治教育相结合"，"改造第一，生产第二"。既对犯人实行军事管制、强迫劳动，同时又耐心细致地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在生活上给予革命人道主义待遇，促使他们改恶从善，成为具有社会主义道德品质的新人。对一切犯人严禁虐待、肉刑。

近几年来，针对罪犯中年轻的多、一般刑事犯多、文化程度低的多等情况，提出了对青少年犯要立足于"教育、感化、挽救"的政策思想，开展了办"特殊学校"的工作，对服刑中的罪犯进行系统的政治、法制、文化、技术教育。这种措施，不仅可以使罪犯加深对所犯罪行危害性的认识，还可以使罪犯学到一技之长，为刑满释放后就业作好准备。

对犯人进行思想政治教育，使强迫劳动逐渐接近于自觉劳动。教育的方式是：经常地、有计划地采取集体上课、个别谈话、指定学习文件、组织讨论等，同时组织他们进行适当的体育和文化娱乐活动。对犯人注意培养他们的生产技能和劳动习惯，对有技术的犯人，注意充分利用他们的技术。在犯人中可以进行生产竞赛，以提高生产效率和促进犯人劳动改造的积极性。对犯人遵守纪律的情况、劳动和学习表现定期进行考核。

（三）劳动改造生产

劳动改造生产，应当为国家经济建设服务，列入国家生产建设计划之内。组织犯人生产，应当根据安全生产的原则，建立必要的安全设备和制度。如确因生产或消灭灾害而造成残废或者死亡的犯人，对他们本人或者家属应当分别情况给予适当照顾。

（四）管理犯人制度

劳动改造机关有一套比较完善的收押、监管、学习、生活、劳动、通信、接见、奖惩等制度。收押犯人，凭判决书、执行书或押票。收押犯人时，进行健康检查，除重大反革命犯和其他罪行严重的犯人外，有精神病或患有急性、恶性传染病的，有严重疾病在关押中可能发生生命危险的，分娩未满6个月或怀孕的，不许收押，由送押机关送往医院，或者交监护人或安置到其他适当场所。对收押的犯人设混合监、单人监、女监、病监分别监管。女犯由女看守员监管。女犯不准带幼儿入监，对她确实无法寄养的幼儿，由当地民政部门代托居民或孤儿院、托儿所抚养，所需经费在社会救济项下开支。劳动改造机关，对于已决犯在监管过程中如果发现有足以改变案情的确凿材料，应当及时送达原审判机关或者所在地人民法院作为重新审判的根据。

劳动改造机关和警戒部队，在遇有犯人聚众暴动、逃跑不听制止等情形时，可以使用武器。每次使用武器的情形，应当详细报告主管机关和人民检察院，如果错误地使用武器而构成犯罪时，应当负刑事责任。在遇有自然灾害或意外事变时，应当努力抢救犯人，并且加强警戒。

犯人的衣食标准，应当按统一规定执行，严禁克扣、挪用。劳动改造机关，应当按本单位的大小设置医务所、医院等医疗机构。对犯人必须经常注意进行洗澡、理发、消毒、防疫等清洁卫生事宜。

犯人每月可以接见家属2次。犯人病势严重的，可以保外就医；犯人年龄在55岁以上或者身体残废、刑期在5年以下，已失去对社会危害可能的，准许取保监外执行。监外执行期间，算入刑期以内。

对犯人实行立功赎罪、赏罚严明的奖惩制度。奖励分为表扬、物资奖励、记功、减刑或假释；惩罚分为警告、记过和禁闭。犯人在监管中犯有罪行的，报请当地人民法院依法判处。

近几年来，在加强管理、整顿改造场所秩序的同时，对罪犯实施严格考核，对改造表现好的罪犯，报请人民法院依法予以减刑、假释；对抗拒改造和在狱内作案的罪犯，报请人民法院予以加刑。对提出申诉的罪

犯，及时将申诉材料转送给原判法院。1983～1987年，全国法院对服刑中的罪犯确有悔改或者立功表现，依法予以减刑、假释的，有495 057人；依法加处刑罚的，有37 862人；对原判在认定事实上或者在适用法律上确有错误，按审判监督程序改判（包括改轻、改重和宣告无罪）的有78 109人。

二 劳动教养

（一）劳动教养的性质和收容对象

劳动教养是对有违法犯罪行为而又可以不追究刑事责任的人实行强制性教育改造的一种行政措施，也是对他们安置就业的一种办法。1957年8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问题的决定》，把劳动教养法律化，1979年11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又批准了《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的补充规定》。

劳动教养机关主要收容大中城市的下列人员：1.不务正业、有流氓行为或者有不追究刑事责任的盗窃、诈骗等行为和违反治安管理屡教不改的；2.罪行轻微、不追究刑事责任的反革命分子、反社会主义的反动分子；3.机关、团体、企业、学校等单位内有劳动力，但长期拒绝劳动或者破坏纪律、妨害公共秩序，受到开除处分，无生活出路的；4.不服从工作的分配和就业转业的安置，或者不接受从事劳动生产的劝导，不断地无理取闹、妨害公务、屡教不改的。

（二）教育改造和安置就业

对劳动教养的人，按照其劳动成果发给适当工资，并酌量扣出一部分工资，作为家属赡养费或者本人安家立业的储备金。

对收容劳动教养人员的教育改造，实行“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在严格管理下，通过细致深入的思想政治工作、文化技术教育和劳动生产，使他们转变思想，改掉恶习，成为遵纪守法、尊重社会公德、爱祖国、爱劳动，具有一定文化知识和生产技能的建设社会主义的有用之才。在日常管理中，劳教工作干警贯彻“象父母对待子女、象医生对待病人、象教师对待学生”的精神，寓教育感化于管理之中，促进劳动教养人员的思想转化。对在劳动教养期间又违反纪律的，给予纪律处分；违法犯罪的，依法处理。

劳动教养的期限为1～3年，必要时可以延长一年。节日、星期日休息。

被劳动教养的人，在劳动教养期间表现良好而有就业条件的，经劳动教养机关批准，可以另行就业；原送请劳动教养的单位、家长、监护人请求领回自行负责管教的，劳动教养机关也可酌情批准。劳动教养人员解除劳动教养后，就业，上学不受歧视，对劳动教养人员的家属、子女更不能歧视。

（三）劳动教养机关

劳动教养机关，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一级建立或者经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建立，由大中城市司法、民政、公安、劳动、教育等部门的负责人组成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领导和管理。对需要劳动教养的人，由民政、公安部门，所在机关、团体、企业、学校等单位，或者家长、监护人提出申请，经劳动教养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才能收容。

司法行政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劳动教养工作，人民检察院对劳动教养机关的工作实行监督。

（四）劳动教养工作的新进展

近几年来，劳动教养场所逐步办成教育人、改造人的特殊学校。这项改革，经过1985年试点后，已取得了新的进展。目前，劳动教养场所一般都设置了教室、教具和必要的教学、实验设备，有的还有电化教育器材，配备了教员，开设了政治、文化、技术课程。在办学中，坚持以政治教育为主。劳教人员政治教育入学率达到92%，文化教育入学率达到60%以上，职业技术教育入学率为13.8%。

劳教场所动员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关注和支持劳教工作，广泛开展综合治理活动。近几年来，各地党、政负责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到劳教场所视察工作，社会活动家、作家、文艺团体到劳教场所开展帮教活动，对改进和加强劳教工作起到了促进作用。很多地方对解除劳动教养的人员，开展“再送一程”的活动，不歧视，给出路，帮助他们就业和升学，巩固劳教期间的改造成果。

三 工读学校

（一）工读学校的性质和制度

工读学校是对有轻微违法犯罪行为的青少年进行教育、感化、挽救的半强制性教育改造机关，主要设在大、中城市，由教育部门管理。吸收的对象是有轻微违法犯罪行为，家庭、学校或所在单位管不了的青少年，大都是在校学生，年龄控制在15岁以下。工读学校学制两年，半天学习，半天劳动。学费及生活费由家长负担。学习期满后，转变好的，仍回原所在学校学习或由原所在街道安置。表现不好、尚未转变过来的，继续留工读学校接受教育；触犯刑律须追究刑事责任的，依法判处，送交少年犯管教所管教。表现特别好、学习期满一年的，可以提前回原所在学校学习。

工读学校坚持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方针，使受教育者成为有社会主义觉悟的、有文化的、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工读学校的教员，要爱护和接近受教育者，要以高度的责任心挽救他们，反对任何粗暴的体罚和其他违法乱纪的做法。对学习期满回原学校的青少年，不能加以歧视和嘲笑。

工读学校和劳动教养不同，和少年犯管教所更不同。工读学校是半强制性的教育改造机关，大都是15岁以下的孩子；劳动教养是强制性的行政措施，其中多数是青少年，也有成年人；少年犯管教所则是14岁以

上不满18岁的被依法判处徒刑的刑事犯服刑的场所。不能混同。

（二）工读学校的新进展

1979～1988年各地按照"立足教育、挽救孩子、科学育人、造就人才"的方针，恢复和发展工读学校，目前已达近百所，共招收工读生2.7万人，已毕业2.2万人。教育成功率为85～90%。工读学校毕业生中有10%的人加入了青年团，还有一些人加入了共产党。目前，当厂长、经理或其他基层领导的工读毕业生大约有2 000多人。

第六节　社会治安的综合治理

一　社会治安状况

50年代和60年代前半期，我国社会秩序良好，没有黑社会组织和职业犯罪集团，青少年犯罪在刑事犯罪案件中只占20～30%。1965年刑事犯罪案件数按人口仅占万分之三，是世界上刑事犯罪案件发案率最低的国家之一。"文化大革命"中，社会主义法制和政法机关受到严重破坏，林彪、"四人帮"封建法西斯专政制造了大量冤假错案，给人民造成巨大创伤，打砸抢盛行，社会风气恶化，社会治安秩序呈现非正常状态。

由于十年内乱的影响不能在短时期内消除，还由于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和全面改革的政策后出现了新情况、新问题，1981年刑事犯罪发案率达到万分之八点九，1982年为万分之七点四。

1982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作出《关于打击经济领域中严重犯罪活动的决定》，1983年8月根据中共中央的部署和全国人大常委会的决定，开展了严厉打击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犯罪活动的斗争（简称"严打"）。1983年刑事犯罪发案率降到万分之六，1984年为万分之五，1985、1986、1987年均为万分之五点二。

"严打"扭转了对严重危害社会治安、公共安全的犯罪活动打击不力的局面，社会治安较1983年前有了明显好转，当前社会治安秩序基本上是稳定的，各项重大政治、经济、文化体育活动的安全是有保障的。但是，我国面临的治安形势还相当严峻，刑事犯罪案件特别是大案、恶性案件上升的趋势还未能遏止；一些社会丑恶现象屡禁不止；影响社会秩序的游行、请愿、械斗、哄抢事件增多；火灾、交通事故仍然较多，损失严重。

在刑事案件中，图财害命、抢劫和重大盗窃等案件相当突出，流窜犯作案严重；有的地方流氓犯罪集团重新抬头，已经形成一种具有黑社会性质的势力；有些地方人民群众还缺乏安全感。从经济犯罪案件看，犯罪活动仍然严重，当前特点也是大案增加，特别是内外勾结倒买倒卖、行贿受贿和制造假冒伪劣商品已经成为引起广大人民义愤的公害，影响社会安全，严重地妨害了社会主义建设、改革和开放。

二　综合治理的提出

1979年和1981年的城市治安会议，提出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概念和基本措施。1983年六届全国人大第一次会议上，赵紫阳在《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加强和改革政法公安工作，实行综合治理，是实现社会治安和社会风气根本好转的基础一环。各级政法部门在有力地打击犯罪活动的同时，要依靠群众，协同和组织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做好预防犯罪和教育挽救失足者的工作。

综合治理方针的基本指导思想，一是专门机关与群众路线相结合，运用政治、经济、法律、教育和文化等各种手段，惩治犯罪，预防和减少犯罪，教育改造违法犯罪的人，消除犯罪的原因和条件，建立良好稳定的社会秩序，维护国家的长治久安；二是治标与治本相结合，重在治本，综合治理是一项教育人、挽救人、改造人的社会系统工程。

三　打击犯罪

打击犯罪是综合治理的重要环节。在社会治安形势不好的时候，依法严厉打击严重犯罪活动，不仅能够起到震慑犯罪的特殊预防作用，而且有利于促进综合治理的其他措施的贯彻落实。1983年8月～1987年底，全国各级法院共审结刑事案件1 692 955件，判处人犯2 047 839名。在被判处的全部人犯中，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直至死刑（包括死缓）的，占38.18%；处5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和免予刑事处分的，占61.12%；宣告无罪的，占0.7%。在判处无期徒刑和死刑（包括死缓）的罪犯中，90%以上属于杀人、强奸、抢劫、爆炸、流氓犯罪集团等方面的严重刑事犯罪案件。五年来，全国法院共审结严重经济犯罪案件288 064件，判处人犯351 376名。其中，1986年审结严重经济犯罪案件77 386件，比1985年增加54.37%，对贪污、行贿受贿、走私、投机倒把、诈骗等严重犯罪分子判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包括死缓）的，比上年增加123.91%；1987年审结严重经济犯罪案件60 691件，收案虽然比1986年有所下降，对上述几类犯罪分子判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包括死缓）的，仍比1985年增加61.72%。

四　预防犯罪

打击犯罪与预防犯罪相辅相成，预防犯罪具有更积极的意义。因此，我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追求的重要目标之一就是预防犯罪和减少犯罪。几年来，我国在预防犯罪方面的主要措施和经验是：（一）组织社会力量，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在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各种社会基层组织中实行群防群治，落实治安承包责任制，建立预防犯罪的体系和网络；（二）加强行政、财经、人事、治安等各个方面的管理，严密社会结构，堵塞漏洞，控制、减少犯罪；（三）专门机关结合办案查明犯罪原因和条件，掌握犯罪活动的动向和特点，研究预防犯罪的对策；（四）加强对犯罪分子和劳教人员的改造、教育，矫正其违法犯罪心理，并使他们学到一技之

长，回到社会后有自食其力的能力；（五）加强对免予起诉和有违法行为尚未构成犯罪的不批捕、不起诉人员的考察教育，挽救失足者，促其转化；（六）不断提高全体公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在全体公民中普及法律常识，增强公民意识，提高公民参加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责任感；（七）加强对青少年的理想、道德、民主、法制和纪律教育，引导少数青少年克服不良思想行为，纠正不良习惯，消除违法犯罪因素，增强免疫能力；（八）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理论研究，青少年犯罪问题的研究已取得初步成果，《中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系列专著已成为我国社会科学七五规划的一个项目；（九）加强基层政权、基层自治组织的建设，加强政法队伍的建设，加强法制建设，藉以组织和推动社会治安的综合管理工作。

第四编

国民经济

第一章 概述

第一节 中国经济的历史背景

一 古代经济

中国幅员辽阔，有丰富的矿藏、水流、森林、山岭、草原、荒地、滩涂、海洋等自然资源，具有发展经济的优越条件。中国不但是世界著名的文明古国，也是世界上经济技术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据已出土的金属文物来看，早在公元前 2 000 余年，中国就进入了金石并用的红铜时代。在商朝（前 16 世纪～前 11 世纪），青铜的冶铸技术已达到了高超的水平。大约在春秋、战国之交（前 480 前后），就已掌握了冶铁技术，到了汉代（前 206～公元 220），冶铁、铸铁、锻钢和炼钢技术则有了更高水平的发展。与此同时，中国的农业、畜牧业、水利工程、纺织业、建筑业、运输业、商业和对外贸易，都是很发达的。人们从湖北大冶铜绿山古矿冶遗址、河南郑州古荥镇的汉代炼铁遗址、四川成都战国时（约前 256～前 251）李冰修建的都江堰水利工程、贯通南北的大运河，以及从新疆通往伊朗、罗马的“丝绸之路”，都可以窥见中国古代生产建设规模宏大，技术精良，贸易通畅，经济发达。

二 近代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

中国曾经历了 2 000 多年中央集权的封建统治，清朝政府又推行了闭关锁国政策。因此，在 18 世纪 60 年代到 19 世纪末，当英国、法国、美国和日本等相继完成产业革命并巩固了资本主义制度的时候，中国仍然停留在生产技术落后、经济停滞不前的封建时代。1840 年鸦片战争以后，封闭的中国虽然被列强打开了门户，但是并没有转变成为较封建主义社会远为进步的资本主义社会，却一步一步地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从那时起到 1949 年新中国成立以前，就是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经济产生、形成、发展和崩溃的历史过程。近现代中国（1840～1949）半殖民地半封建经济的主要特点是：

（一）列强入侵，以其军事、政治压力迫使中国签订各种不平等条约，控制了中国财政经济命脉　有的是直接侵城略地，掠夺资源，索取赔款，有的则通过强开通商口岸，夺取内河航行权，开辟租界，倾销商品，控制了中国的财政金融、国内市场、铁路和海关。

（二）封建主义统治农村，地主阶级占有大量土地，残酷剥削农民　占农村人口不到 10%的地主、富农，占有 70%以上的土地；而占农村人口 90%的雇农、贫农、中农却只有不到 30%的土地。广大无地和少地的农民，向地主租地，将辛劳所得的 50%以上交纳地租，还要担负各种苛捐杂税和差役，终年劳动不得温饱，过着非人的生活。

（三）官僚资本主义垄断了国民经济的主要部门　中国官僚资产阶级，利用国家政权，通过横征暴敛，巧取豪夺，搜刮了大量民脂民膏。据统计，到全国解放前夕，官僚资本主义积聚的财富约为 200 亿美元。他们掌握的工业、交通固定资产占全国总额的 80%，几乎垄断了全部铁路、公路和航空运输。

（四）民族资本主义受到压迫　在官僚资本主义的排挤、压迫下，中国的民族资本主义发展不起来，不少民族资本的企业濒临破产、半破产的窘境。到 1949 年，全国民族资本工业企业只有 12.3 万家，职工 164 万人。

（五）中国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受到严重束缚　百余年的旧中国经济一直处在十分混乱和极为贫穷落后的境地。到 1936 年，中国国民经济中，近代工业只占 10%左右，产业工人约为 300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0.6%。旧中国主要工业产品的最高年产量，钢只有 92.3 万吨（1943），原煤只有 6 188 万吨（1942），发电量不到 60 亿度（1941），棉布只有 27.9 亿米（1936）。在国民党发动的内战时期（1946～1949），连这点可怜的工业也受到很大摧残，重工业大约下降 70%，轻纺工业下降 30%。在工业中，结构极不合理，轻工业约

占70%以上，而重工业不到30%，重工业内部也主要是采掘业或生产初级原料的加工业，缺少独立的机械制造企业。工业布局很畸形，主要集中在东北和沿海城市。旧中国的农业更一直停滞不前，主要农产品的最高年产量，粮食只有1.5亿吨（1936），棉花84.9万吨（1936），以后又大幅度减产，每年需输入大量小麦和大米，纱厂用的棉花半数也仰赖于进口。

（六）财政金融虚弱混乱，濒于崩溃　政府财政连年赤字，对外贸易长期入超，国内国外债台高筑，各种物质资料奇缺，通货不断恶性膨胀，市场价格一日数涨，人民生活每况愈下，广大劳动人民挣扎在饥饿和死亡线上。正如有的西方学者考察当时中国后所说的：很大一部分中国人"实际上长期生活在赤贫的边缘"。

三　新民主主义的经济纲领

为了解放生产力，把一个政治上受压迫、经济上受剥削的旧中国，变为一个政治上独立和经济上繁荣的新中国，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进行了长期的反帝、反封建、反官僚资本主义的艰苦卓绝的斗争。斗争的目标，是在中国逐步建立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制度，最终建成繁荣幸福的共产主义社会。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又称土地革命时期，1927～1936）、抗日战争时期（1937～1945）和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又称解放战争时期，1946～1949），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先后建立过苏区、边区、解放区三种革命根据地。这些根据地的经济是在敌人分割包围的战争环境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主要是保证革命战争的需要，是自给自足的以农业、手工业为主的半自然经济，近代工业极少。其经济成分包括：公营经济、合作社经济和私营经济。这可以说是中国"新民主主义经济的雏形"。

1940年，毛泽东在其著名的《新民主主义论》中，明确提出：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只能走新民主主义革命的道路。

1947年，毛泽东又在《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中，把没收封建阶级的土地归农民所有、没收官僚资本归新民主主义的国家所有和保护民族工商业，归结为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三大经济纲领。

1949年3月，毛泽东在《在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的报告》中，又进一步指出：社会主义性质的国营经济，半社会主义性质的合作社经济，私人资本主义，个体经济，加上国家和私人合作的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就是将要建立的人民共和国的五种主要经济成份，构成新民主主义的经济形态。

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经济规定的这条由新民主主义逐步转变为社会主义的道路，是符合当时的国情和客观发展规律的，1949年9月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作了明确规定，成为新中国的经济指导方针。

第二节　三年恢复（1949～1952）

——国民经济的改组和恢复

一　新政权面临的严重困难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新政权面临着财政经济的重重困难。一是由于国民党政府的反动统治和发动内战，使国民经济受到严重破坏，与1936年比较，1949年工业总产值下降了50%，农业总产值下降了20%，布产量下降了32%，糖产量下降了48%，粮食产量下降了24.5%，棉花产量下降了48%。二是由于敌人封锁，物资匮乏，如人民政府接管上海时，上海食米只够供应半个月，燃煤只够5～7天，纱厂存棉只够用1个月。三是财政困难，入不敷出。到1949年底，人民政府需供养的人员达900万人（包括几百万国民党原军政人员）；全国当年受水灾面积1.2亿亩，其中重灾区2 800万亩，700万灾民急待救济；城市失业人员约400万人；再加上必不可少的军费，抢修铁路费，全年支出折合小米达2 880万吨。而收入折合小米只有1 515万吨，仅为支出的一半多一点。四是投机猖獗，物价猛烈上涨。投机资本乘国家困难之机，于1949年1月、4月、7月、11月掀起四次涨风，波及全国新解放的各大城市。如以1948年12月的批发物价指数为100，1949年11月达到5 376。1950年2月又发生一次涨价风，物价比1949年底又上涨了1倍多。当时国际上有人预言，新中国的"财政经济困难无法克服"。一个日本人曾说："恢复谈何容易，看来鞍山钢铁厂只能种高粱了"。但新中国各级人民政府依靠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爱国人士，在短短3年多时间内，奇迹般完成了改组和恢复国民经济的艰巨任务。

二　废除帝国主义特权，没收官僚资本，建立和发展国营经济

为了建立新的生产关系，新中国在经济上的首要工作是废除帝国主义在中国的经济特权，没收官僚资本，建立和逐步加强国营经济，把国家的经济命脉掌握在人民手中。

废除帝国主义特权，主要是废除帝国主义过去强迫中国签订的包括经济条款在内的一切不平等条约，收回关税自主权，统制对外贸易和实行外汇管理，取消帝国主义利用进出口不等价交换和特惠关税条件攫取高额利润的特权。对于外国垄断资本在华的已为数不多的（大部分撤走了）工矿设备及房地产等，建国初期仍允许暂时存在，只是加以监督和管制；而对外国侨民办的小厂、小店，则保护其合法利益。朝鲜战争开始以后，美国政府于1950年12月16日宣布管制中国在美的公私财产，中国政府才被迫于同年12月28日命令管制清查美国政府、企业在中国的一切财产，冻结其存款。在英国政府宣布参加朝鲜战争以后，中国政府才于1951年4月30日发布命令征用英国亚细亚火油公司的财

产。对于美英等国在华财产，一般不采取无偿没收办法，而是通过多种形式，包括征用，代管，征购，管制等，有步骤地逐个解决。

没收官僚资本，主要是没收国民党政府和国民党大官僚所经营的企业，归人民共和国所有。建国前后没收和接管的工矿企业，共 2 858 个（职工 129 万人）。在交通运输方面，计有：铁路 2 万多公里，机车 4 000 多台，客车 4 000 辆，货车 47 000 辆，轮驳船 37 万吨，舟车修造厂 30 个。去香港的原中国、中央两航空公司的 12 架飞机，也起义投归祖国。在金融方面，接管了“四行两局一库”（即中央、中国、交通和中国农民四大银行，中央信托局、邮政储金汇业局，合作金库）及地方银行系统共 2 400 多家。在商业方面，计有：复兴、富华、中国茶叶、中国盐业、中国蚕丝、中国植物油、中国进出口、长江中美实业等十几个垄断性质贸易公司。由于接管的政策措施得当，在将数以千计的官僚资本企业转变为新中国的国营企业的巨大变革过程中，使损失减少到了最小的程度，并保证了社会和生产秩序的迅速恢复。以后又在这些企业先后开展了民主改革、生产改革和工资改革，废除对职工“搜身”等侮辱人格的陈规陋习，职工成为国家的主人，还开展了增产节约运动和各种形式的劳动竞赛。各个企业又建立了社会劳动保险制度、职工公费医疗制度和其他福利制度，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改善职工生活。这些措施激发了广大职工的生产热情。

经过没收官僚资本，建立和发展了国营经济。大致地说，国营经济直接掌握了全国一半以上的燃料、动力和工业原料，以及将近一半的棉纱产量，掌握了全国的铁路、邮政、电信和大部分的交通运输事业，还控制了绝大部分的银行和国内外贸易。中国的国营经济实质上已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经济。

三 实行土地改革、将个体经济引向互助合作的道路

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主要任务之一是废除中国 2 000 多年的封建制度。在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已有 1.2 亿农村人口（约占全国农村人口的 27%）进行了土地改革。1950 年 6 月，中央人民政府颁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并从 1950 年冬季开始，在新解放区陆续开展了土地改革运动。到 1952 年 8 月，除台湾和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外，全国土地改革基本完成。全国又有 3 亿多无地或少地农民分得了约 4 600 万公顷土地，占全国耕地总面积的 46.5%。土改中得益的农民约占农村人口的 60～70%。全国土改的成功，彻底摧毁了封建剥削制度，调动了几亿农民的积极性，农业生产迅速上升，1952 年比 1950 年，农业总产值共增长了 26%。

紧接着，人民政府又引导农民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组织起来，走互助合作的道路。到 1952 年，全国的农业劳动互助组达 800 多万个，初级农业合作社 4 000 个。为了帮助农民发展生产，国家兴修了水利，3 年投资 7 亿元。整修了 4.2 亿公里的堤防，对淮河、沂河、沭河、永定河、大清河、潮白河，开始了全流域的根本治理，并兴办了 358 处灌溉工程。还通过发放农业贷款、供给肥料和新式农具、农药，以及用合理价格收购农副产品等措施，帮助农民发展生产。

与此同时，在城市还将手工业者组织起来，向手工业工场发展，以改进技术，提高生产效率。到 1952 年，全国有手工业生产合作社 3 280 个，从业人员 22.8 万人，占手工业人员总数的 30%；产值 246 亿元，占手工业总产值的 3.4%。

四 统一财政经济，稳定物价，调整工商业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人民政府的政策是，利用其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限制其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在刚解放的城市中，政府对私营工商业采取了保护政策。但是，在 1949 年国家面临极度经济困难之际，一部分私人的投机资本囤积物资，操纵物价，并大肆进行金银、外币的倒卖活动。政府于 1949 年先后颁发了金银和外币管理办法，禁止银元、黄金和外币自由流通。上海市查封了金融投机中心“证券大楼”，逮捕法办了破坏金融的首要分子 230 余人。武汉、广州等地也采取了类似措施。同时在全国加强了对私营金融业的管理，使其受到国家银行的控制，这就初步平息了金融投机的风波。在加强金融管理时，也加强了市场管理。如普遍实行工商业登记，严格管理市场交易，运用政权力量控制市场价格，取缔投机抢购等。但由于财政收支不平衡，再加上投机资本捣乱，物价仍然猛涨。经过周密准备和部署，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决定进行一次对投机活动的打击。其办法是一面紧缩通货，军政机关可以暂缓的开支暂时停止开支，另一方面调集主要物资，以便抛售。如京津方面于 1949 年 11 月 25 日前从东北调进粮食 3 万吨，准备了布 35 万匹，纱 5 000 件；上海方面准备了布 110 万匹，纱 28 000 件；汉口方面准备布 30 万匹，纱 8 000 件。在 11 月 20 日各大城市一齐行动，由贸易公司逐渐提高牌价，同黑市价格持平，而于 11 月 25 日起，一声令下，全面抛售 10 天。结果使物价下降了 30～40%，狠狠地打击了投机资本，上海工商界大为震动。

但这只是金融物价的暂时稳定，要根本解决通货膨胀问题，必须实行国家的财政收支平衡，将战时遗留下来的由各地方分散管理的财经工作，统一由中央管理，集中全国财力、物力，统一调度，量入为出。1950 年初，国家发行了 1 亿分折实公债（即以实物为计算标准的公债，其单位为“分”，每分所含实物为：大米 3 公斤，面粉 0.75 公斤，白细布 1.33 米，煤炭 8 公斤），以弥补部分赤字。1950 年 3 月政务院发布《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要求统一财经管理，整顿

表 4.1.1 恢复时期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对照

指标名称	单位	解放前最高年		1949 年		1952 年	
		绝对额	年份	绝对额	为解放前最高年的%	绝对额	为解放前最高年的%
工业总产值	亿元	281	1936	140	50	343	122
农业总产值	亿元	408	1936	326	80	484	119
主要产品产量							
纱	万吨	44.5	1933	32.7	73.5	65.6	147.4
布	亿米	27.9	1936	18.9	67.7	38.3	137.3
糖	万吨	41.0	1936	20.0	48.8	45.0	109.8
原煤	亿吨	0.62	1942	0.32	51.6	0.66	106.5
原油	万吨	32.0	1943	12.0	37.5	44.0	137.5
发电量	亿度	60.0	1941	43.0	71.7	73.0	121.7
水泥	万吨	229	1942	66.0	28.8	286	124.9
硫酸	万吨	18.0	1942	4.0	22.2	19.0	105.6
纯碱	万吨	10.3	1940	8.8	85.4	19.2	186.4
烧碱	万吨	1.2	1941	1.5	125	7.9	658.3
金属切削机床	万台	0.54	1941	0.16	29.6	1.37	253.7
钢	万吨	92.3	1943	15.8	17.1	135	146.3
粮食	万吨	15 000	1936	11 318	75.5	16 392	109.3
棉花	万吨	84.9	1936	44.4	52.4	130.4	153.6
花生	万吨	317.1	1933	126.8	40.0	231.6	73.0

收支，力争平衡，彻底稳定物价。统一财经管理的主要内容有三：第一，统一全国财政收支，国家各项主要收入，均需每日结算解交中央金库，集中用于国家主要开支，以保证军需和经济恢复。第二，统一全国物资调度，粮食、纱、布和工业器材等主要物资，由国家集中调剂供求，控制市场。第三，统一全国现金管理。各企业、机关和部队的现金，由中央人民银行集中管理，以减少市场货币流量。实行"三个统一"以后，政府又紧缩行政开支，加强征税管理，继续抓紧市场管理，打击投机倒把，建立国营和合作社商业疏通商品流通渠道，一年内即取得显著成效。1950 年，国家财政收支接近平衡，1951 年，已略有节余。从 1950 年 3 月起，物价开始下跌并趋于平稳。以 1950 年 3 月的批发物价指数为 100，4 月为 75，12 月回升到 85.4，1951 年为 92.4，1952 年为 92.6。从此一举扭转了旧中国持续 10 多年的通货恶性膨胀局面。

中国政府从 1950 年 6 月开始对工商业进行调整，帮助私人资本渡过难关，主要是调整公私、劳资和产销三个方面的关系，重点是调整公私工商业之间的关系。国家用扩大加工订货和产品收购的办法，维持社会需要的私营工业企业的生产，并在原材料分配等方面给以适当照顾；用扩大农产品收购，开展城乡交流，组织工业品出口等办法，开拓私营工业品销路；组织和联合公私力量，通过银行贷款等解决一些私营工厂资金周转的困难；还适当减轻私营企业税收负担，货物税由 1 136 种减为 358 种。对私营商业，一方面限制其投机活动，一方面又在价格（批零差价、地区差价）和营业范围方面给以活动的余地。在调整劳资关系方面，在确认工人阶级民主权利，有利发展生产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劳资矛盾，发动工人努力提高劳动生产率，为渡过困难、发展生产作出贡献。在调整产销关系方面，经过协商，以销定产，纳入各行业的产销计划，克服盲目性，对不适应需要或生产过剩的行业进行转产。通过以上调整办法，1950 年下半年起，私营企业开业较多，歇业较少，市场活跃起来，成交量增加。到 1950 年底，资本主义工商业出现了繁荣景象。以后，为了同侵犯国家利益的行为作斗争，1951 年底开展了"三反"（即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和"五反"（反行贿、反偷税漏税、反盗骗国家财产、反偷工减料、反盗窃国家经济情报）运动，打击了歪风邪气，保护了守法的资本主义工商业。

五 改组、恢复、发展经济取得了完满成果

到 1952 年底，新中国的国民经济已经恢复并站稳了脚跟，形成了新民主主义经济结构，经受住了抗美援朝战争和帝国主义封锁禁运的严峻考验，在工业总产值、农业总产值、主要产品产量等项经济指标上达到并超过旧中国最好的历史水平，还开始进行少量的重点建设。

3年中进行的基本建设重点项目和投资：水利工程7亿元，包括根治淮河第一期工程，长江荆江分洪工程，北京官厅水库等；交通运输工程17.7亿元，包括新修来（宾）睦（南关）、成渝、天（水）兰（州）三条铁路，共长1 263公里；其他如鞍钢的无缝钢管厂、大型轧钢厂工程开工；新建住宅面积1 492万平方米。

表4.1.2　　恢复时期国家的基本建设投资

	1950	1951	1952	合计	
				绝对额	占3年国家财政支出的比重%
基本建设投资（亿元）	11.34	23.46	43.56	78.36	21.4

第三节　五年创业（1953～1957）

——社会主义经济的形成和创建

恢复时期结束时，中国经济虽已达到和超过历史最高水平，但仍然处于十分落后状态。1952年的人均国民收入只有104元。现代工业只占社会总产值的21.3%。重工业只占工业总产值的35.5%。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在整个国民收入中约占19%，个体经济占72%，私人资本主义经济约占7%。

一　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第一个五年计划

1952年底，中共中央根据毛泽东的建议，提出了过渡时期的总路线："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这是一个过渡时期。党在这个过渡时期的总路线和总任务，是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社会主义工业化，并逐步实现国家对农业、对手工业和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1954年9月，总路线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所接受，并载入了第一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从1951年春天开始，在周恩来、陈云领导下，中央财政经济委员会即着手编制1953～1957年中国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一个五年计划（简称"一五"计划）。按总路线的要求规定了以下基本任务：集中主要力量进行以苏联帮助的156个建设单位为中心的，由限额以上的694个建设单位组成的工业建设；发展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并发展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建立对于农业和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初步基础；基本上把资本主义工商业分别地纳入各种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轨道，建立对于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的基础。围绕这一基本任务，"一五"计划还确定了各项主要指标，如五年中：基本建设投资总额为427.4亿元，其中工业投资占58.2%，在工业投资中重工业占88.8%；工农业总产值比1952年平均每年增长8.6%，其中工业14.7%，重工业17.8%，农业4.3%；五年中职工平均工资增长33%，农村购买力提高1倍。

二　对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土地改革使几亿农民打碎了封建主义枷锁，实现了"耕者有其田"，提高了经济、政治地位。为引导农民走集体化的路，中共中央1951年发布了《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1953年，作出了《关于发展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1955年发布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决议》。毛泽东在1955年7月作了《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报告。农业的合作化应该遵循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一般都经过了农业生产互助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然后过渡到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这样几个阶段。

农业生产互助组是在个体经营的基础上，实行以换工为特点的集体劳动，对某些牲畜、农具，共同或交换使用。这是一种以个体经济为基础的，但带有社会主义经济萌芽的形式。互助组的生产率，一般要比单干户高。

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以"土地入股，统一经营"为特点的部分集体所有制的半社会主义的经济形式。土地、牲畜、大农具基本上归农民私有，但统一交给合作社集体使用，牲畜、农具也可折价归公。合作社农、副产品的净收入，一部分交税，一部分作为社内的公积金（用于添置公共生产资料）和公益金（用于社员的集体福利）；一部分按劳动报酬、土地报酬和其他生产资料报酬三种形式，在社员间分配。初级社的单位面积农作物产量，一般高于互助组。它在我国农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曾起过很大作用。

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是以生产资料集体所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经济形式。土地、耕畜、农具已不归社员所有，而成为合作社的公有财产。牲畜、农具是按自愿互利原则折价归公的。社员的生活资料和小块园地，零星树木、家禽、家畜、小农具及家庭副业用工具，仍归个人所有。除纳税和扣留公积金、公益金外，合作社的收入按社员劳动的数量和质量分配。这种高级社1955年6月还只有500个，约4万农户。到1956年底，参加高级社的农户已达1.07亿户，占全国总农户的87.8%。当时，农业生产互助组和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的优越性还没有充分发挥出来，就过早地向高级社过渡，而且在很多地方没有遵照自愿互利的原则，现在看来是一个重大的失误。

三　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手工业在中国有悠久的历史。由于中国现代工业不发达，手工业一直占有重要位置。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手工业从业人员超过700万人，1954年高达891万人。手工业产值在全国工业总产值中所占的比重，1954年达23%多。

手工业者同个体农民一样，都是小私有者和劳动者。新中国一成立，政府就着手把他们组织起来。从供销小组到手工业供销社，再到半社会主义性质的手工业

生产合作社，最后建立完全社会主义性质的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到1955年底，参加手工业合作社、组的从业人员已达220万人，占手工业从业人员的26.9%。1956年，在农业合作化高潮的推动下，手工业也出现了合作化高潮，一个一个行业，一个一个地区都纷纷组织起来成立手工业生产合作社，到年底，入社的社员已占全国从业人员的91.7%。

中国的手工业有不少在花色品种上有传统特色，毛泽东在《加快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一文中指出："手工业中许多好东西，不要搞掉了。王麻子、张小泉的刀剪一万年也不要搞掉。"他还对景泰蓝、"葡萄常五处女"的葡萄（指以吹制玻璃葡萄著名的北京手工业艺人常家的五位妇女的产品）、烤鸭子等手工业备加赞扬。但是在后来的实际工作中，这方面没有得到足够的注意，许多好的东西被搞掉了，合作化的时间也过于急促。

四 对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新中国的民族资本，既有有利于国计民生的积极作用，又有不利于国计民生的消极作用。人民政府针对这种两面性，对民族资本主义采取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即：按照"公私兼顾，劳资两利"的原则，利用其积极作用并促其适当发展；限制其消极作用；逐步用和平方法和赎买政策，将其改造成为社会主义经济。改造的方式是赎买而不是无偿剥夺；改造的步骤是：先从资本主义转变为国家资本主义，然后再从国家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国家资本主义又分初级和高级两种形式：

初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 这在建国初期就产生了。它在工业中的主要形式有，委托加工，计划订货，统购（包括收购）包销；在商业中主要是，经销，代销等。加工、订货、包销，都是国营单位通过签订合同，在私营工厂的供销方面由国营经济进行联系、指导和控制。统购，则是国家规定对国计民生有重大关系的产品进行计划收购。经销和代销，是国营商业委托私营零售店销售其货物，资本家可从批零差价或代销手续费中得到合理利润。这种初级形式，社会主义经济只是从私营企业的外部，通过合同与之发生联系，内部的生产、经营仍由资本家自主。这种形式的工业企业的产值，占整个私营和国家资本主义工业产值的比重，1952年已达56%，1953年为62%，1954年为79%，1955年达82%。在商业方面，经销、代销、批购零销的私营商业或合作商店，在全部私营商业的零售额中，其比重1954年为17%，1955年达45%。

高级形式的国家资本主义 这就是公私合营。又分为单个企业公私合营和全行业公私合营两个阶段。公私合营的特点是社会主义经济不只是同私营企业发生外部联系，而是渗入了企业的内部。在1949年就有单个企业公私合营的，如没收了某些私营企业中的官僚资本或敌伪财产，就成为公股，还有的资本家无力投资，主动申请公私合营。第二阶段是全行业公私合营。1955年下半年，北京有面粉、电机、制药等9个行业，上海有棉纺、机器造船、钢铁等13个行业，天津有橡胶、烟草等8个行业，先后实行了全行业的公私合营。1955年10月，毛泽东主席邀集中华全国工商联合委员会的执行委员们座谈，希望工商业家走社会主义道路。会上陈云作了关于国家对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统筹安排、全面规划的报告。报告中提出以定息的方式推行赎买政策，即在公私合营后，企业的全部生产资料由国家统一调配、管理和使用，实际所有权已公有化；但是，为了赎买资本家的这些生产资料，国家付给他们股息，息率固定，称为定息。企业合营时即核定私股股额，不分工商，不分大小，不分盈亏，不分行业，一律定为年息五厘（即年息5%），定息有期限，原定7年，后又延长3年，共10年。同年11月，中共中央召开了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的会议，并接着召开了七届七中全会，制定了《关于资本主义工商业改造问题的决议（草案）》。1956年，在全国范围内出现了全行业公私合营的高潮。到1956年底，实行公私合营工业企业的总户数、职工人数、生产总值占原有私营工业的比例，都达到99%以上。1956年底，全国公私合营企业核定的私股共为24亿元（其中工业17亿，商业6亿，运输1亿）。从1956年元旦起，国家每年付定息1.65亿元，领取定息的私股股东约114万人。与此同时，国家对私方人员全部"包下来"，根据"量才使用，适当照顾"的原则，都安排了职务和工作。

五 打下社会主义工业化的初步基础

在完成社会主义三大改造的同时，社会主义建设也获得了巨大发展，超额完成了"一五"计划，为工业化打下了初步基础。

以重工业为中心的基本建设投资总额达到588.47亿元，超额完成计划。能源工业、钢铁工业、有色金属工业、化学工业和机械制造业等重工业的面貌为之一新。

"一五"期间，中国的经济发展赢得了高速度。工农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11.9%。其中：工业18%，农业4.5%，轻工业12.9%，重工业25.4%。工业产值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由1952年的43.1%提高到1957年的56.7%。重工业产值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也由1952年的35.5%提高到45%。

五年中，商品流通扩大，物价基本稳定，人民生活，特别是工农群众的生活有较大的改善。

六 经济体制和管理体系初步形成

五年中随着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的发展，国家集中统一为主的经济体制和管理体系也初步形成。

撤销了大区，形成以中央部门为主的管理经济的体制，在工业、基建、物资、劳动、工资、物价、财政、贸易等方面，都实行了中央集中为主的管理，在粮食、棉花、棉布、食用植物油等方面，还实行了统购统销

(即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

学习苏联的模式，建立了以实物周转为中心、以行政手段为主的高度集中的计划管理体制。1952年1月中央人民政府设立了国家计划委员会，是全国编制和执行计划的最高行政机关，形成自上而下的计划经济体系，指令性直接计划的比重越来越大。

国营企业在国家计划财务体制下运转，建立了企业内部的管理制度，但缺乏必要的自主权和活力。对农业、手工业合作社的自主权尊重不够，生产责任制也没有落实。这种体制虽在当时条件下曾起过积极的作用，但随着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已显出它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某些弊端。

第四节 八年曲折（1958～1965）

——探索、调整和前进

1956年，生产资料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已基本完成，中国经济即将转入全国建设社会主义的时期。

中国经济建设应该走什么道路，过去没有经验，基本上是学习和模仿苏联，但中国和苏联的国情不同，中国应该从实际出发，探索自己发展的道路。

一 探索的丰硕成果

探索最初是从毛泽东1956年1月在最高国务会议上讲话开始的。他提出中国人民应该有一个远大的规划，要在几十年内努力改变中国在经济上和科学文化上的落后状况，迅速达到世界水平。

毛泽东听了工业、农业、运输业、商业和财政等34个中央部门工作汇报，在1956年4月25日作了《论十大关系》的报告。这是探索中国建设道路的第一大成果。这个报告从战略指导思想上分析了十大关系，其中关于经济建设方面的，归纳起来主要有四条：一是正确处理积累与消费，重工业与农业、轻工业，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的比例关系。不能只片面地注重重工业，忽视农业和轻工业，要首先加强经济建设来加强国防建设。二是正确处理沿海工业和内地工业的关系，合理解决经济建设布局。要好好利用和发展沿海的工业老底子，来发展和支持内地工业。三是正确处理中央与地方，国家、生产单位与生产者个人的关系，合理解决经济体制问题。要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兼顾国家、集体、个人的利益，给工厂一点权力，不能只顾一头。四是正确处理学习与创新的关系。对一切民族、一切国家的长处都要学，但不能照搬照抄。这个报告总结了前一时期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探索了社会主义继续前进的方向。

1957年2月毛泽东在最高国务会议上发表了《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的报告，从理论上论证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及解决矛盾的方法。他把社会主义社会矛盾，区分为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两类，并认为在中国，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已经基本结束，今后的主要任务是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团结人民向自然开战，发展经济和文化。

许多中央领导同志也分别就社会主义建设的各方面经验进行了总结，提出了切合实际的理论概括。

思想理论界的学术探讨也相当活跃。马寅初教授提出了控制人口增长的主张，孙冶方提出了重视价值规律的见解。事实证明，这些学术探讨都密切结合中国国情，富有创见。

在寻求中国建设道路的过程中，无论从理论或实践上，中国领导人和经济学界都具有探索真理的勇气与智慧，并且在许多问题上接近和把握了真理。如果不出现曲折，中国的经济本来是能够取得更大成就的。

二 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的提出和实践

1958年5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八届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提出了党的工作重点转移的问题，即集中更大的力量放在社会主义建设方面。会议通过了毛泽东同年3月在成都会议上提出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的总路线。这条总路线反映了中国各族人民迫切要求改变国家经济文化落后状况的普遍愿望，并吸收了前一段探索社会主义建设新道路的若干积极成果，其缺点是忽视了客观经济规律，过分强调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而不讲必要的条件，不讲客观的可能。

由于建设经验不足，对经济发展规律和中国基本情况认识不足，也由于毛泽东和中央、地方的不少领导人滋长了骄傲自满情绪，急于求成，中共中央、中央人民政府未经认真调查研究和试点，在提出总路线后又在全国轻率地发动了“大跃进”运动和农村人民公社化运动，使得以高指标、瞎指挥、浮夸风和平均主义为主要标志的“左”倾错误严重地泛滥开来，使中国的经济遭到严重的挫折。

以大炼钢铁为中心的“大跃进”提出了不切实际的指标。如1958年钢产量的计划指标，原定为624万吨。到8月份正式决定钢产量要比1957年翻一番，即1 070万吨。这实际上是不可能的。为了实现这个高指标，不得不要求各行各业为钢让路，全力保钢。同时，大搞“小土群”（即群众用小炉和土法炼铁、炼钢）。约有5 000多万人上山伐木、采矿、运输，就地建炉冶炼，实际上炼出来的很多是废铁渣。

“大跃进”和大炼钢铁，导致了人力、物力、财力的巨大损失浪费，产品质量下降，原燃料消耗增加，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

1958年8月底在中共中央召开的北戴河会议结束时，中共中央正式发布了《关于在农村建立人民公社问题的决议》，这就在全国开始了人民公社化的运动。这个运动的实质是不顾生产力发展的水平，急于在所有制上过渡（从小集体所有过渡到大集体所有，有的准备过渡到全民所有），实际上是穷队和富队拉平，剥夺了农

民，搞了平均主义，严重地打击了农民的积极性，生产大幅度下降。

对大跃进中暴露的问题，毛泽东和中共中央不久就有所察觉，在1958年11月中共中央召开的武昌会议上提出要压缩规模，降低1959年计划指标，停止大炼钢铁，并逐步采取一些调整措施，使"大跃进"暂时受到约束，但并没有从根本上解决经济上的"左"的思想。

公社化引起的问题很快为中国领导人察觉，毛泽东于1958年11月郑州会议上提出要加以纠正，中共中央先后于同年12月到1959年3月分别作出了决议和规定，确定公社实行三级（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所有、队为基础的三级核算制，强调要实行等价交换、按劳分配的原则，纠正"左"的错误。到1959年7～8月间，中共中央在庐山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和八届八中全会（即庐山会议），原来是准备进一步纠正"左"的错误，结果反而开展了反对彭德怀的"反右倾"运动，这就使"左"倾错误继续发展，出现了1960年上半年的新的"大跃进"，使国家经济陷入了更大的困难。人民公社化运动的"左"的影响，使农村本来很好的经济形势逆转，1959～1960年粮食大减产，有的农民吃不饱肚子。

三 国民经济的第一次调整

经过1958年到1960年的三年"大跃进"、人民公社化和"反右倾"等运动，不但在生产关系的变化上大大超越了社会生产力发展的水平，而且在生产、建设的发展速度上大大超越了国力和客观的可能性，使中国经济遭到了挫折。1960年秋，苏联政府又突然单方面决定撕毁几百个合同和全部撤走在华专家1 000余人，再加上当时的自然灾害，使中国经济更加陷于困境，国家和人民受到重大损失。

1959～1961年的困难主要表现在：农业、轻工业、重工业生产急剧下降。农业总产值1958年到1961年平均每年下降6.8%。粮食生产1959年比1958年减少3 000万吨，1960年只生产14 350万吨，降到了1951年的水平。轻工业从1960年起连续3年下降。重工业从1961年起也大幅度下降。财政入不敷出，1958年到1961年连续出现赤字，4年共超支180.3亿元。管理混乱，经济效益普遍下降，市场供应紧张，人民生活困难、吃饭穿衣成问题。

1960年冬，党和政府开始纠正"左"的错误，并于1961年1月决定对国家经济采取"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方针，这是全面开展社会主义建设以来一次指导思想的大转变。这个方针的重点是调整，其主要任务是"克服困难，恢复农业，恢复工业，争取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

当时采取的主要调整措施有：

1.调整农村生产关系，恢复和加强农业。农村人民公社实行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的三级所有的经济制度；返还社员自留地，鼓励经营家庭副业，恢复农村集市贸易；减少粮食征购量，让农民休养生息。同时国家加强了对农业的支援。

2.坚决缩短基本建设战线，压缩重工业生产。全国基建投资，1960年为384亿元，1961年压到123.4亿元，1962年再压到67.6亿元。

3.对工业企业实行关停并转和整顿，精简职工，压缩城市人口。对那些缺乏原材料，消耗高、质量低，经济效果差的企业，分别采取关闭、暂时停产、合并或转产等措施。城镇人口压缩了2 600万人。

4.加强集中统一，消灭赤字，稳定市场。将原来下放的某些权力，如货币发行权、基本建设计划权等又收归中央。紧缩财政支出和货币投放。

5.对各行各业进行整顿，加强管理。如先后拟定了有关农业、工业、商业、自然科学研究机构和高等学校的工作条例、工作规定。对整顿经济、恢复正常管理秩序、提高管理水平、发展科学技术等，都起了积极作用。

表4.1.3 1957～1966年中国工农业总产值等指标变化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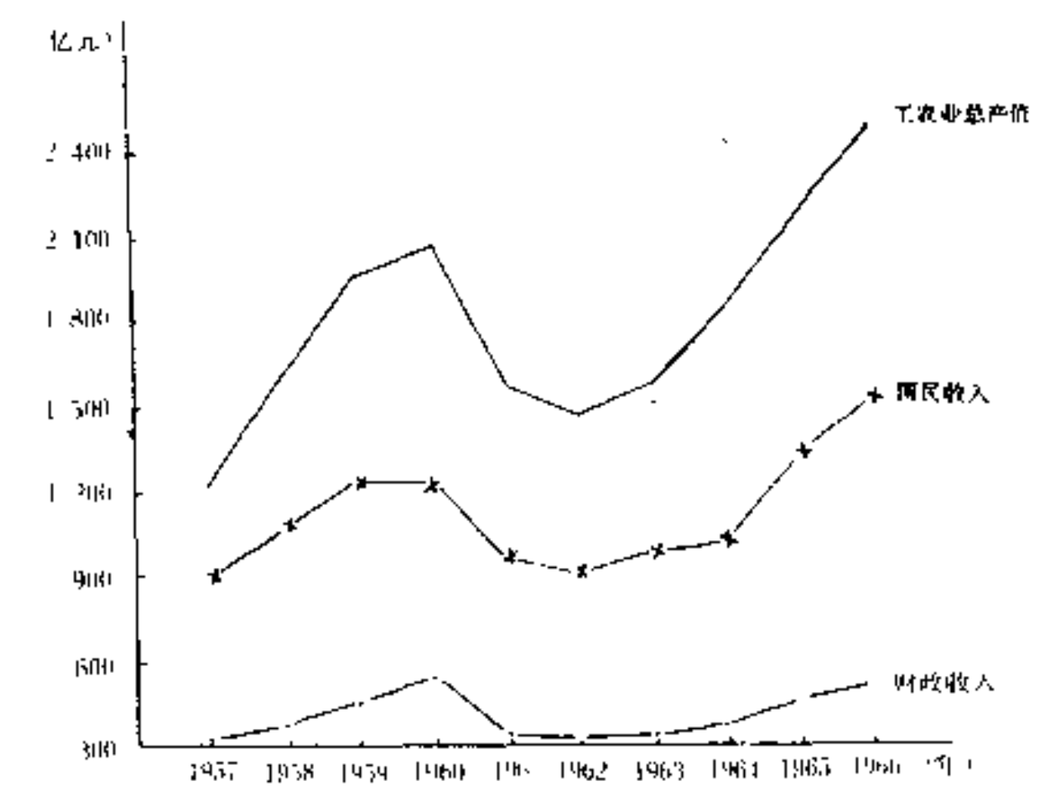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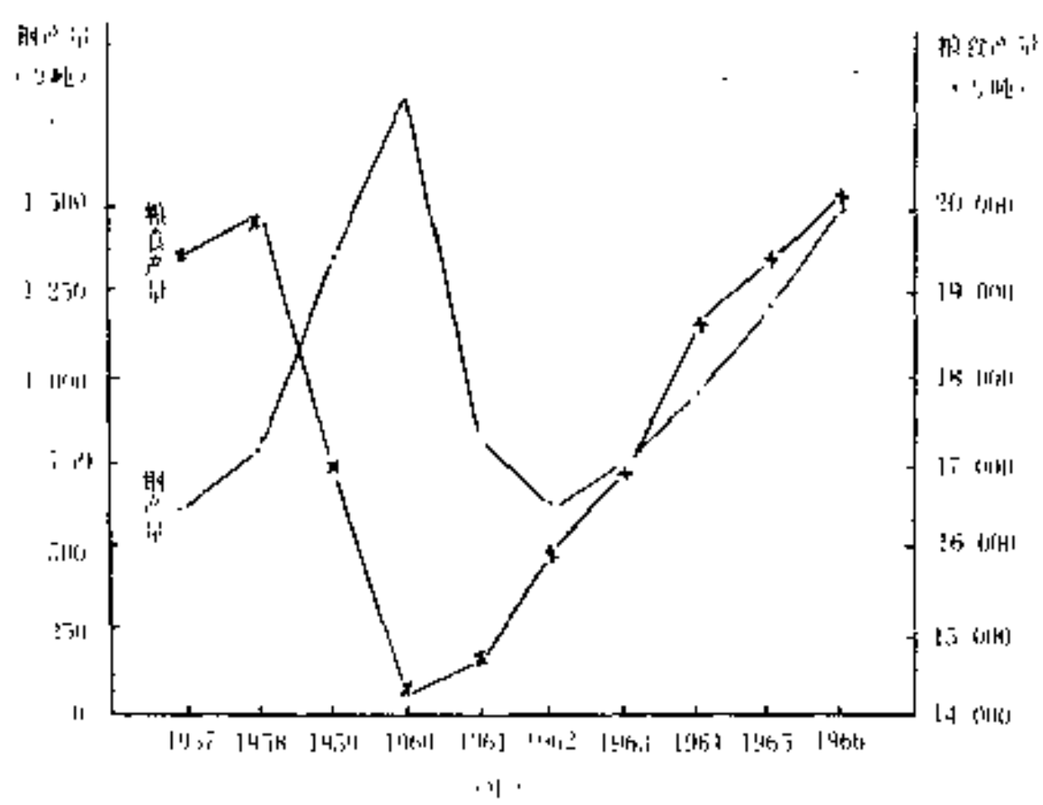

经济调整工作在全国人民的共同努力下，较快地取得了明显效果。到1962年底，农业、轻工业、重工业的生产下降趋势开始扭转，实现了财政收支平衡，市场

物价有所下降，人民生活也开始好转。从1963年起，又用3年时间，继续对经济进行调整，到1965年完成了调整任务，各经济部门在新的基础上得到了稳定、协调的发展。不但工农业总产值、国民收入财政收入、主要产品产量都超过了1957年，而且各项技术经济指标，在1965年到1966年较普遍地创造了历史上的最好水平，使中国经济又出现了欣欣向荣的繁荣景象。

回顾1958年到1966年这一段经济发展的历史，人们看到它受挫折，也看到它的恢复和更高发展。因此，人们曾把这种曲折所反映出来的经济曲线，称之为"马鞍形"。因为这些由高到低再到更高水平的曲线很象马背上的一个鞍子。1957～1966年间，中国工农业总产值、国民收入、财政收入、钢产量、粮食产量的数字变化及其曲线见表4.1.3。

第五节 十年动乱（1966.5～1976.10）

——国民经济遭受严重破坏和挫折

1965年初，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宣布调整国民经济的任务已经基本完成，整个国民经济将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要努力把中国逐步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现代农业、现代工业、现代国防和现代科学技术的社会主义强国。正当全国人民为此而奋起努力的时候，毛泽东于1966年5月发动和领导了"文化大革命"，林彪、江青、康生、张春桥等野心家乘机煽动，推波助澜，在全国掀起了"打倒一切，全面内战"的动乱局面。这个局面一直持续到1976年10月江青、张春桥、姚文元、王洪文"四人帮"被粉碎为止，历时10年，使中国经济遭受到新中国成立以来最严重的破坏和损失。

一 经济组织体系的瘫痪和瓦解

在"抓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和"夺权"的冲击下，全国主管经济的各级组织管理体系和领导班子很快瘫痪下来。如：主管全国工业交通的国家经济委员会被迫停止办公，国家计划委员会的工作也几乎完全停顿，中央和地方主管经济的各种机构都处于瘫痪状态，许多大中型企业中富有经验的领导人员被打成"走资派"，由不懂生产的"造反派"头头取而代之，使生产建设陷入无政府或半无政府状态。企业内部分成几个派，互相攻击，经常停止生产，使产量陡降。国务院虽然被迫成立了"业务组"来代替国家经委行使某些管理职能，也很难令行禁止，调度指挥。

二 指导思想上的"左"倾错误严重泛滥

"以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已成为经济建设和企业工作的纲领。以往17年中的一系列正确经济指导方针和建设成就被一概否定。生产关系要同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以及社会主义要努力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正确理论，被批判为"唯生产力论"，鼓吹生产资料所有制的不断革命，在农村不顾生产力的发展水平，鼓吹"穷过渡"（即在生产力水平很低的情况下，强行使集体所有制加快向全民所有制过渡）；作为国营经济必要补充的个体经济、集市贸易等，被当作"资本主义尾巴"一律"割掉"。国家对经济的必要宏观控制，被批判为"条条专政"；企业中必要的管理和规章制度，被斥为"管、卡、压"，被强行废除。全面否定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把价值规律、按劳分配、讲究经济效益等，都当作资本主义的东西加以批判。把学有专长的知识分子当作"反动学术权威"打倒，甚至鼓吹"知识愈多愈反动"的反科学口号。把学习、引进外国科学技术成就，一概指责为"洋奴哲学"、"爬行主义"。全国许多著名的经济工作领导人和理论家，如陈云、薄一波、邓子恢、孙冶方、马寅初、薛暮桥、许涤新等，都横遭批判，有的被投入了监狱。

三 经济建设被破坏和经济效益的衰减

正确的经济指导思想被否定，正规的经济组织、经济管理受到系统破坏以后，工农业生产出现多次停滞和倒退，集中地表现为国民经济效益的衰减。

随着运动的动荡起伏，国民经济受到三次大破坏：第一次，经过"文革"初期的冲击，1967、1968两年经济倒退。1968年比1966年：按可比价格计算，工农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分别下降了14%和13.2%；国家财政收入（按当年价格计算），则下降了35.3%。第二次，1974年开展所谓"批林批孔"运动，江青等人把矛头指向全面管理经济工作的周恩来总理。结果这一年经济停滞不前，工农业总产值和国民收入只比1973年分别增加了1.4%和1.1%；而财政收入反比上年下降了3.3%。第三次，1975年末开展所谓"批邓（邓小平）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1976年经济又陷入混乱。同1975年比，工农业总产值仅增长了1.7%，而国民收入和财政收入则分别下降了2.7%和4.8%。10年算总帐，工农业总产值、国民收入每年的平均增长率只有7.1%和4.9%，都低于1953～1966年的年平均增长率8.5%和6.2%。

人口迅速膨胀，人均国民收入长期处于低水平。由于放松了计划生育工作，结果全国人口大量增加，10年共增长1.9亿余人，大约相当于一个日本加一个法国的人口总数，平均每年增长2.3%。这样，新增加的国民收入，大部分用来抵充新增人口的消费。人均国民收入长期在210元～260元之间徘徊，平均每年增长率（按可比价格计算）只有2%。如果考虑到当年统计数字的某些虚假成分，实际上，10年中人均国民收入不是上升，有时甚至是下降的。

国民经济比例严重失调。首先是积累和消费比例失调。由于基建规模扩大、而国民收入增长缓慢甚至下降，积累占国民收入的比重由1969年的23.2%突然上升到1970年的32.9%，1971年再上升到34.1%，以后一直在31%以上，7年（1970～1976年）平均为32.6%。由于高积累，就挤掉了人民的许多消费费用。

10年中全民所有制职工的平均货币工资反而下降了5%。与此同时,农业、轻工业同重工业的比例严重失调。投资总额中重工业的比重,"三五"计划期间(1966～1970)为54.5%,"四五"计划期间(1971～1975)为52.1%,比"一五"计划重点发展重工业的时期,还分别高15.8%和13.4%。由于过分突出重工业的结果,占用了其他各业的大量资金、物资和劳动力,使农业、轻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和采掘业发展缓慢,致使消费品的生产长期落后于社会需要,不少商品供不应求,流通阻塞。如棉布平均每年只增长1.9%,粮食只增长3%,而棉花和油料的产量反而下降了。在处理内地和沿海、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的关系时,也有片面性。建设必不可少的内地工业以改善布局和适当发展国防工业,这是必要的。但在"三五"、"四五"计划中,过分强调战备和内地建设,使内地建设投资分别高达66.8%和53.5%,上得过猛。有些建设大搞所谓"靠山、分散、隐蔽",忽视了生产条件,浪费了宝贵的资金。

主要经济效益指标下降,财政出现4年赤字,企业亏损现象严重。10年中国民收入总额虽有一定增加,但主要是靠多投资,多用人,多消耗能源和原材料来取得的。企业中劳动无定额、成本无核算、生产无人负责,以及产品消耗大、质量低、品种不对路的现象相当普遍,浪费严重。据统计,1976年全国约有1/3以上的企业亏损。10年中国家财政收支有4年发生了赤字,10年支出大于收入共计36.1亿元。

对人民生活"欠帐"很多。由于积累率过高,拉长了基本建设战线,降低了投资效果,导致压低人民的消费水平。人民吃穿的消费水平基本上踏步不前,有的还降低了。1976年同1966年比:粮食从每人生活消费189.6公斤,提高到190.3公斤,只提高了0.4%,还低于1952年水平;食用植物油从1.76公斤,降低到1.6公斤,下降了9.1%,比最高的1956年低0.81公斤;猪肉从7.04公斤提高到7.38公斤,仅上升了4.8%;各种布从每人6.63米提高到7.9米,提高了18.4%。至于人民住房,根据抽样调查,1978年每人平均约为4.2平方米,比1949年的人均4.5平方米还少。这说明广大人民是牺牲了许多生活上的利益来取得国民收入的一定的增长的。

四 周恩来、邓小平等老一辈革命家力挽狂澜

周恩来总理在"文革"中处于十分困难的地位,但他顾全大局、任劳任怨,同林彪、江青等破坏国民经济的行径进行了艰苦的斗争。动乱初期,周恩来坚定地要求各工业、交通、财贸等部门,成立各级生产业务指导机构,坚守岗位,坚持生产。

1970年9月,林彪篡党夺权的阴谋在庐山会议上败露以后,在毛泽东支持下,由周恩来主持中共中央的日常工作。周恩来主持了1971年底、1972年初召开的全国计划工作会议,讨论和拟订了1972年的国民经济计划,并针对当时管理的混乱状况,规定要恢复和健全企业管理制度。

1972年10月,国务院有关经济部门在北京召开了加强经济核算、扭转企业亏损的会议,强调要整顿企业,坚持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实行经济核算。会后,在周恩来亲自主持下,起草了《关于坚持统一计划,加强经济管理的规定》,并提交1973年1月全国计划工作会议讨论。由于张春桥等人操纵的上海代表的反对,这个《规定》未获通过,但对实际工作还是发生了积极影响。

与此同时,周恩来顶住了江青等人反对发展对外技术经济交流的压力,在毛泽东同意下,分别于1972、1973年,批准从联邦德国、日本等国引进了安装在武汉钢铁公司的一套1.7米冷、热带钢连续轧板机,十几套大型化肥成套装置和多套综合采煤机,为加速中国重工业的技术改造,发挥了良好的作用。在1973年的全国计划工作会议上,周恩来还批评了"四人帮"在农村推行的"扩社并队"、"没收自留地"和"穷过渡"的"左"的政策。

周恩来的这一系列工作和全国人民的努力,使1973年的经济出现了转机。1973年,中国的社会总产值达到4 776亿元,工农业总产值达到3 967亿元,国民收入总额达到2 318亿元。这一年钢产量达到2 522万吨,原油5 361万吨,布87.1亿米,粮食产量达到26 494万吨,棉花256.2万吨,都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最高值。可惜,1973年底"四人帮"又发动了影射攻击周恩来的所谓"批林批孔"运动,把刚起来的经济好势头给压了下去。

1974年12月,周恩来病重,经毛泽东推荐和支持,由邓小平主持中共中央和国务院的日常工作,邓小平一恢复工作,就着手全面整顿经济,并开始系统地纠正"文革"的错误。他首先解决由于帮派势力闹事而严重阻塞以至危及工业生产和城市生活的铁路运输问题,在他主持下,中共中央作出了《关于加强铁路工作的决定》。这个《决定》的贯彻执行很快见效,全国铁路日装车量达到历史最好水平,列车的正点率也大大提高,铁路形势为之一变。接着邓小平又抓钢铁生产,经过近一个月的整顿,使钢的日产量超过了全年计划的平均水平。在邓小平主持下,1975年8月国务院起草了《关于加快工业发展的若干问题》,这是一个整顿工业的重要条例,提出了恢复和发展中国工业的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可惜它还没有形成正式文件,就被江青反革命集团扼杀了。

经过整顿,在短短的一年内,国民经济由停滞、下降转为上升,在1975年出现了新的高潮。当年工农业总产值比1974年增长11.9%,农业增长3.1%,工业增长15.5%。粮食、原煤、钢、原油、发电量、棉纱、布等主要产品产量都增加了13～18%。铁路货运量88 955万吨,增长12.8%。社会商品零售额

1 271.1 亿元，比上年增长 9.2%。

但是，好景不长。1976 年初周恩来因病在北京逝世，4 月初北京天安门广场出现悼念周恩来、反对"四人帮"的"四五"运动后，邓小平被错误地撤销党内外一切职务，在所谓"批邓（邓小平）、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中，把整顿经济说成是"复辟"；正在得到纠正的"左"的错误又重新恢复并发展起来；正在走向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又陷入了混乱；正在趋向好转的经济形势又再度恶化。

1976 年唐山发生了震惊世界的强烈地震，造成了巨大损失。天灾人祸，使整个国民经济陷入了更加严重的困境。

五 亿万人民的奋斗成果

尽管 10 年动乱对经济的破坏十分严重，但是由于中国广大人民对"四人帮"的破坏进行了抵制，经过共同努力，国民经济在若干方面仍然取得了一些进展。粮食生产保持了比较稳定的增长；工业交通、基本建设和科学技术方面取得了一些重要成就，其中包括一些新铁路和南京长江大桥的建成，一些技术先进的大型企业的投产，氢弹试验和人造卫星回收的成功，籼型杂交水稻的育成和推广，等等。当然，这一切决不是"文化大革命"的成果，如果没有"文化大革命"，中国经济肯定会取得大得多的成就。

第六节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1976～ ）

1976 年 10 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中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的历史时期。由于以往经济上"左"的错误未纠正，1977、1978 两年处于徘徊中前进的局面。直到 1978 年 12 月中共中央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把国家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才出现了历史的伟大转折。

一 "左"倾错误的继续

粉碎"四人帮"以后，广大干部和群众以极大的热情投入各项建设工作，工农业生产得到比较快的恢复。但是，由于没有对经济工作中长期存在的"左"倾错误进行清理，因此，继续发生了违背客观经济规律、急于求成、盲目追求高速度的错误。

1978 年 8 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党的十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这次大会虽然在揭批"四人帮"和动员全国建设现代化强国等方面，起了积极的作用，但由于当时历史条件的限制，这次大会没有能够纠正"文化大革命"中的"以阶级斗争为纲"等错误理论、政策和口号，反而加以肯定。同时，由于对刚刚好转的经济形势作了过高估计，从而要求在速度上有一个大突破，并且提出了许多不能实现的奋斗目标，如要求到 1985 年，钢产量达到 6 000 万吨，原油产量达到 2.5 亿吨，并要求在 1978～1985 年间，新建和续建 120 个大型项目，在全国形成 14 个大型重工业基地等，这样，使 1978～1985 年的基本建设投资计划总额相当于过去 28 年的总和。这就使本来已经失调的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更加不协调；重工业的生产、建设过分突出，人民生活没有得到应有的改善。

二 历史性的转折

1978 年 12 月，召开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这次会议是建国以来中国共产党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会议确定了解放思想、开动脑筋、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重新确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在经济上的主要决策如下：

——停止使用"以阶级斗争为纲"这个不适用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口号，坚决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

——改革权力过于集中的经济管理体制和经营管理方法，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按经济规律办事，重视价值规律的作用，把思想政治工作和经济手段结合起来，充分调动干部和劳动者的生产积极性。

——解决国民经济重大比例严重失调的问题，制订关于加快发展农业的决定。

——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积极发展同世界各国平等互利的经济合作，努力采用世界先进技术和先进设备。

——大力加强实现现代化所必需的科学和教育工作。

——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逐步改善城乡人民的生活。

这次会议，为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三 调整国民经济

粉碎"四人帮"以后，中国国民经济恢复和发展的步子很快。但是由于"文革"的长期破坏，国民经济中还存在不少问题。一些重大比例失调状况没有完全改变过来，生产、建设、流通、分配中的一些混乱现象没有完全消除。城乡人民生活中多年积累下来的一系列问题有待妥善解决。基本建设也存在战线过长、投资过多的问题。

重大比例失调的主要表现：

1.农业长期严重落后。1978 年每人平均的粮食占有量，只略高于 1957 年。棉花、花生、油料的人均占有量，却比 1957 年低。1976～1978 年，三年净进口粮食 1 325 万吨，1978 年花了 21 亿美元进口粮、棉、油、糖，占进口总金额的近 20%。

2.农、轻、重投资比例严重失调。在整个基建投资比重中，一直是重工业过高，轻工业、农业过低。见表 4.1.4。

由表 4.1.4 可见，轻工业投资比重一直很低，1976～1978 年比"一五"、"二五"时期都低，结果轻工业长期落后，轻工业产品市场供应紧张。

1953～1978 年农轻重投资比例表

表 4.1.4 (以国民经济各部门基建投资总额为 100)

	“一五”时期	“二五”时期	1963～1965 年	“三五”时期	“四五”时期	1976～1978 年
重工业投资比重	36.2	54.0	45.9	51.1	49.6	49.6
轻工业投资比重	6.4	6.4	3.9	4.4	5.8	5.9
农业	7.1	11.3	17.6	10.7	9.8	10.8

3.能源工业和交通运输业十分薄弱。当时全国发电能力缺口 1 000 万千瓦，使 20%的工业生产能力不能发挥。煤炭缺口很大，石油工业后劲不足，交通运输紧张，铁路咽喉地区运输能力只能满足需要的 50～70%。

4.积累与消费比例严重失调，1976 年、1977 年积累率都在 30%以上，1978 年提高到 36.5%。基本建设战线越拉越长，在建大中型项目由 1977 年的 1 400 多个增加到 1978 年的 1 700 多个，投资效果降低，其中人民生活设施如住宅等的投资比例反而下降了。从人民消费来看，同 1965 年比，农民从集体分到的平均收入增长不大，而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的平均工资反而从 1965 年的 652 元降到了 1978 年的 644 元。用汇过猛。1978 年底又签订 22 个成套引进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560 亿美元，其中外汇 123 亿美元，超过了国力的可能。

企业经济效益差

1978 年全国有 1／3 的企业没有恢复正常的生产秩序；独立核算的国营工业企业亏损面为 24.3%，亏损额高达 37.5 亿元；重点工业企业的 38 项主要消耗指标还有 21 项没有恢复到历史最好水平；主要工业产品中的 30 项主要质量指标还有 13 项低于历史最好水平；商业系统仓库中积压了质次呆滞的商品总额多达 100 亿元。

根据存在的这些问题，国务院决定用 3 年时间进行调整。

1979 年 4 月，国家确定了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八字方针。但由于有的部门和地方对此认识不足，执行调整措施不力，尽管 1979 年、1980 年形势有所好转，比例失调问题并未根本解决。

当时，国民经济中潜伏着的主要危险是：基本建设投资没有控制住，国家直接安排的基本建设投资没有减下来，地方、部门、企业的基本建设投资增加过多；由于大幅度地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安排就业，提高工资，发放奖金，使得消费基金增长过快。这样，对积累基金与消费基金的安排超过了同期的国民收入，国家安排的基本建设开支和各种消费开支超过了财政收入，财政出现了赤字，国家增发了货币。1979 年和 1980 年两年财政赤字约 300 亿元。大量增发货币，使市场货币流通量增多，引起物价上涨，1979 年零售物价指数比上年上升了 2%，1980 年又比上年上升了 6%。

为迅速扭转这种局面，1980 年底国务院决定从 1981 年起对国民经济作进一步大的调整，争取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

这次调整取得了好的效果

1.成功地压缩和控制了基本建设规模。全国基本建设投资由 1980 年的 558.89 亿元缩减到 1981 年的 442.91 亿元，下降 20.75%。这是确保国民经济由被动转为主动的关键一着。国民收入中的积累率从 1980 年的 31.5%，下降到 1981 年的 28.3%。

2.加强了财政和信贷管理，大幅度减少了财政赤字。1981 年，国务院作出了《关于平衡财政收支，严格财政管理的决定》和《关于切实加强信贷管理，严格控制货币发行的决定》，1981 年国家财政赤字从 1980 年的 127.5 亿元减少为 25.5 亿元，增发的货币也比上年减少。

3.压缩重工业，调整其服务方向，并大力发展农业、轻工业，调整了农、轻、重的比例关系，在工农业总产值中，1978 年，农业只占 24.8%，轻工业只占 32.4%，重工业占 42.8%；到 1981 年，农业上升为 28.8%，轻工业增加到 36.7%，重工业降到 34.5%，1982 年，农业再上升到 29.9%，轻工业为 35.2%，重工业保持在 34.9%。

四 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新战略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原则下，开始进一步总结过去经济建设的经济教训，逐步探索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新路子、新战略。

1981 年 11 月 31 日到 12 月 1 日，赵紫阳总理在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做了《当前的经济形势和今后建设的方针》的政府工作报告，把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新战略，正式表述为：从中国的实际情况出发，走出一条速度比较实在，经济效益比较好，人民可以得到更多实惠的新路子。报告认为：千方百计地提高生产、建设、流通各个领域的经济效益，是一个核心问题。围绕提高经济效益，报告提出了经济建设的 10 条方针：第一，依靠政策和科学，加快农业的发展；第二，把消费品工业的发展放到重要地位，进一步调整重工业的服务方向；第三，提高能源的利用效率，加强能源工业和交通运输业的建设；第四，有重点有步骤地进行技术改造，充分发挥现有企业的作用；第五，分批进行企业的全面整顿和必要改组；第六，讲究生财、聚财、用财之道，增加和节省建设资金；第七，坚持对外开放政策，增加中国自力更生的能力；第八，积极稳妥地改革经济体制，充分有效地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第九，提高全体劳动者的科学文化水平，大力组

织科研攻关；第十，从一切为人民的思想出发，统筹安排生产建设和人民的生活。这套新的战略，同过去长期以来在“左”的思想指导下形成的高积累、高速度、低效率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很慢的战略，是根本不同的，它引导中国的经济走向持续、稳定、协调的发展。这套新战略，在“六五”计划期间，促进了经济、科技、教育、文化、社会的全面发展。

五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经济发展目标

1982年2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邓小平在开幕词中提出：要走自己的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胡耀邦在《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的报告中，提出了中国经济建设20年内的奋斗目标，即在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力争全国工农业的年总产值翻两番，由1980年的7 100亿元增加到2000年的28 000亿元左右。这个目标，同邓小平1979年以及后来多次提出的20世纪末，中国社会达到小康水平，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800美元，是一致的。

赵紫阳在1987年10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又进一步明确了中国经济建设分三步走的战略部署。第一步，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一番，解决人民的温饱问题。这个任务已经基本上实现。第二步，到本世纪末，使国民生产总值再增长1倍，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到下个世纪中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生活比较富裕，基本实现现代化。

这三步中，最重要的是走好第二步。实现了第二步任务，中国现代化建设将会取得新的巨大进展；社会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和产品质量明显提高，国民生产总值和主要工农业产品产量大幅度增长，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在世界上所占位次明显上升。实现第二步任务的关键是提高经济效益。因此，要贯彻执行注重效益、提高质量、协调发展、稳定增长的战略。这个战略的基本要求是，努力提高产品质量，讲求产品适销对路；降低物质消耗和劳动消耗，实现生产要素合理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资源利用效率，归根到底，就是要从粗放经营为主逐步转到集约经营的轨道上去。

六 国民经济调整的任务完成，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七个五年计划

到1985年，“六五”计划（1981～1985）已经全面超额完成。经过几年的努力，国民经济的重大比例关系已经调整过来，农业、轻工业、重工业之间的比例关系，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已趋于比较协调。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根本好转的任务也基本实现。在此基础上，中共中央于1985年9月召开全国代表会议，提出了《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1986～1990）的建议》。这个建议为国务院所接受，并据以制定出“七五”计划，于1986年3月提交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获得通过。“七五”计划的主要任务是：1.为经济体制的改革创造良好的经济环境和社会环境，使改革顺利展开，基本上奠定新的社会主义的经济体制的基础；2.加强重点建设、技术改造和智力开发，在物质技术和人才方面为90年代经济和社会的继续发展准备必要的后续能力；3.使人民生活继续有所改善。为了实现“七五”计划的任务，规定了一系列的方针、政策，并且除了对关系到全局的重要经济活动实行指令性计划外，对大量的经济活动实行指导性计划，一部分经济活动则完全由市场调节。

七 经济体制的新模式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就曾指出：实现四个现代化，要求大幅度地提高生产力，也就必然要求多方面地改变同生产力发展不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改变一切不适应的管理方式、活动方式和思想方式。1981年6月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又指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发展并不存在一套固定的模式，我们的任务是要根据我国生产力发展的要求，创造出与生产力的发展相适应和便于继续前进的生产关系的具体形式。

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首先在农村取得重大突破，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全面推行及其他一系列改革措施的实施，极大地解放了农村生产力，使农村开始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转变。城市的改革，紧紧围绕搞活企业这个中心环节，在计划、财务、税收、价格、金融、商业、劳动工资等方面都进行了程度不同的改革，使城市经济生活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活跃局面。企业自我改造、自我发展的能力逐渐加强，社会主义市场不断扩大，多种所有制形式和经营方式显著发展，各种形式的横向经济联系日益加强，整个国家经济的运行机制发生了有利于搞活经济的许多变化，有效地调动了广大职工群众的积极性和创造精神。1984年10月，中共中央作出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经过这几年的实践，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体制的轮廓越来越明晰了，路子越来越清楚了。在体制上，过去那种管得过多、统得过死的僵化的旧模式，已开始转向适应在公有制基础上有计划发展商品经济要求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新模式。

这种新模式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

——在所有制形式的结构上，摒弃过去盲目追求公有制程度越高越好的做法，在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前提下，发展多种所有制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

——在经济决策结构上，摒弃过去权力过于集中在国家行政机关而企业没有多少自主权的做法，实行所有权同经营权分开，由国家、企业和劳动者多层次地进行决策。

——在经济调节体系上，摒弃过去排斥市场机制的、以指令性计划和行政手段为主的做法，扩大指导性计划范围，主要运用经济杠杆和市场机制进行调节。

——在经济利益关系上，摒弃过去忽视企业、集体和劳动者个人利益的作法和平均主义，实行国家、企业(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相兼顾，多劳多得。

——在经济组织体系上，摒弃过去政企职责不分，以纵向隶属关系为主、条块分割的做法，实行政企职责分开，以横向联系为主、以中心城市为枢纽，建立纵横交错的网络化的经济体系。

这种经济体制的新模式，是建立在对传统理论的"三个重大突破"的基础之上的。

第一，突破了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肯定了充分发展商品经济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明确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机制是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机制。过去，由于长期不承认生产资料也是商品，价值规律对生产领域也起调节作用，不重视流通领域和第三产业，导致国民经济发展速度虽高而经济效益很不理想的后果。实践使人们既认识了市场的作用，又意识到加强宏观控制和计划管理的重要性。中国经济改革的目标是，逐步建立起"国家调控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新的经济运行机制。

第二，突破了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只能由国家直接管理、不能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陈旧观点，明确了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所有权同经营权可以分开。企业应该真正成为独立的经济实体，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具有自我改造和自我发展的能力，成为具有一定权利和义务的法人。

第三，突破了政企职责不能分开，国家计划就是法律的习惯观念，明确政企职责分开，政府机构管理经济的职能将由直接控制为主转为间接控制为主。事关国计民生的少数指令性指标是必须保证的，但大部分的指导性计划的实现只能依靠经济杠杆。

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上，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以及党在这个历史时期的基本路线，这就进一步明确了经济体制改革必须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的实际状况为依据，为推进生产力的发展服务。

为了创造良好的进行改革的经济环境，克服经济体制转轨过程中的某些混乱现象，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新秩序，党中央和国务院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1988 年 9 月举行的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明确要求以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作为 1989～1990 年的改革和建设的重点。这既是深化改革的必要条件，也是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

八 对外开放是长期不变的基本国策

中国经济实行对外开放的方针，在国内也要求各地方、各城市、各部门互相开放，这是发展生产力所不可缺少的国策，而决不是权宜之计。

中国过去并不是完全闭关锁国的。在历史上，强盛的时代往往执行相当开放的政策。2 000 多年前，汉朝时，中国同日本、朝鲜以及东南亚地区的交往很密切，而且也派遣使节去西域（包括今新疆以西）交往。闻名于世的"丝绸之路"，更是自汉朝以后千余年间通往西亚、欧洲的重要贸易通道。只是到封建社会的末期才逐渐实行闭关锁国的政策。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宣布，同社会主义国家和资本主义国家都要做生意。但由于外部和内部原因，对外经济关系没有得到应有的发展。后来"左"的思想把自力更生同对外发展经济关系对立起来，才形成半封闭、封闭的状况。1978 年以后，明确了对内搞活、对外开放的政策，建立了深圳珠海、厦门、汕头 4 个经济特区，又进一步开放了大连、秦皇岛、天津、烟台、青岛、连云港、南通、上海、宁波、温州、广州、湛江、北海 14 个沿海城市和海南岛，使沿海成为对外开放的前沿地带。

1988 年初，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又制订了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这是根据发达国家和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正在向劳动费用低的地方转移这一形势提出的。中国沿海地区劳动力丰富、低廉，素质较高，交通方便，基础设施也比较好，特别是科技开发能力比较强，这是一个优势。抓住这个机遇，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地走向国际市场，进一步参加国际交往和国际竞争，大力发展外向型经济，就会有力地推动沿海地区经济的发展，而且还会带动中、西部地区的发展。实现沿海地区经济发展战略，着重于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和劳动密集型与知识密集型相结合的产业，同时，沿海加工业实行"两头在外"，大进大出。在很短的时间内，这个战略已初见成效。

中国经济对外开放的政策将长期不变，这不是主观的想象，而是客观的需要。邓小平说：中国要一心一意搞建设，要争取有一个和平的国际环境，进行交流，实行对外开放，以便实现我们规定的本世纪末达到的目标。在以后的 50 年内，中国将继续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实现更伟大的目标，接近世界发达国家的水平。邓小平还说：中国的开放政策，本世纪不会变，下一个世纪前 50 年不会变，后 50 年也难以改变。

中国的对外开放政策，不仅有利于中国经济的发展，也有利于世界经济的发展，有利于维护世界和平。

第七节 近 40 年（1949～1987）的光辉成就

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发愤图强，艰苦奋斗，在建设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方面，取得了旧中国梦想不到的成就。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国家把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放在一切工作的首位，经济工作初步走上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新路子，全国的经济获得了空前的蓬勃发展。

一 国民经济以较高的速度发展

国民党统治下的旧中国，生产凋敝，民不聊生。据全国解放前的1949年统计，社会总产值（即农业、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和商业等5个物质生产部门产值的总和）只有557亿元，工农业总产值只有466亿元。国民收入（即上述5个物质部门净产值的总和）只有358亿元。1987年，社会总产值达到23083亿元，工农业总产值达到18489亿元，国民收入达到9 321亿元。这样高的经济发展速度，即使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一些工业先进国家经济发展的"黄金时代"，也是少见的。再从实物形态来看，新中国许多产品1987年一年的产量，就比旧中国几十年的总和要超出好几倍。例如，1987年钢产量为5 628万吨，比1898年至1948年半个世纪总产量（760万吨），还要多6.4倍。1987年（有的是1986或1985年的统计）工农业主要产品产量中，布、原煤、水泥、谷物、棉花、油菜籽、猪牛羊肉等居世界首位，电视机、花生、茶叶等居世界第二位，化肥、硫酸、大豆等居世界第三位，钢、发电量、化学纤维居世界第四位，原油居世界第五位，糖居世界第六位。

中国社会总产值、工农业总产值、国民收入历年增长比较

表4.1.5 （单位：亿元，按当年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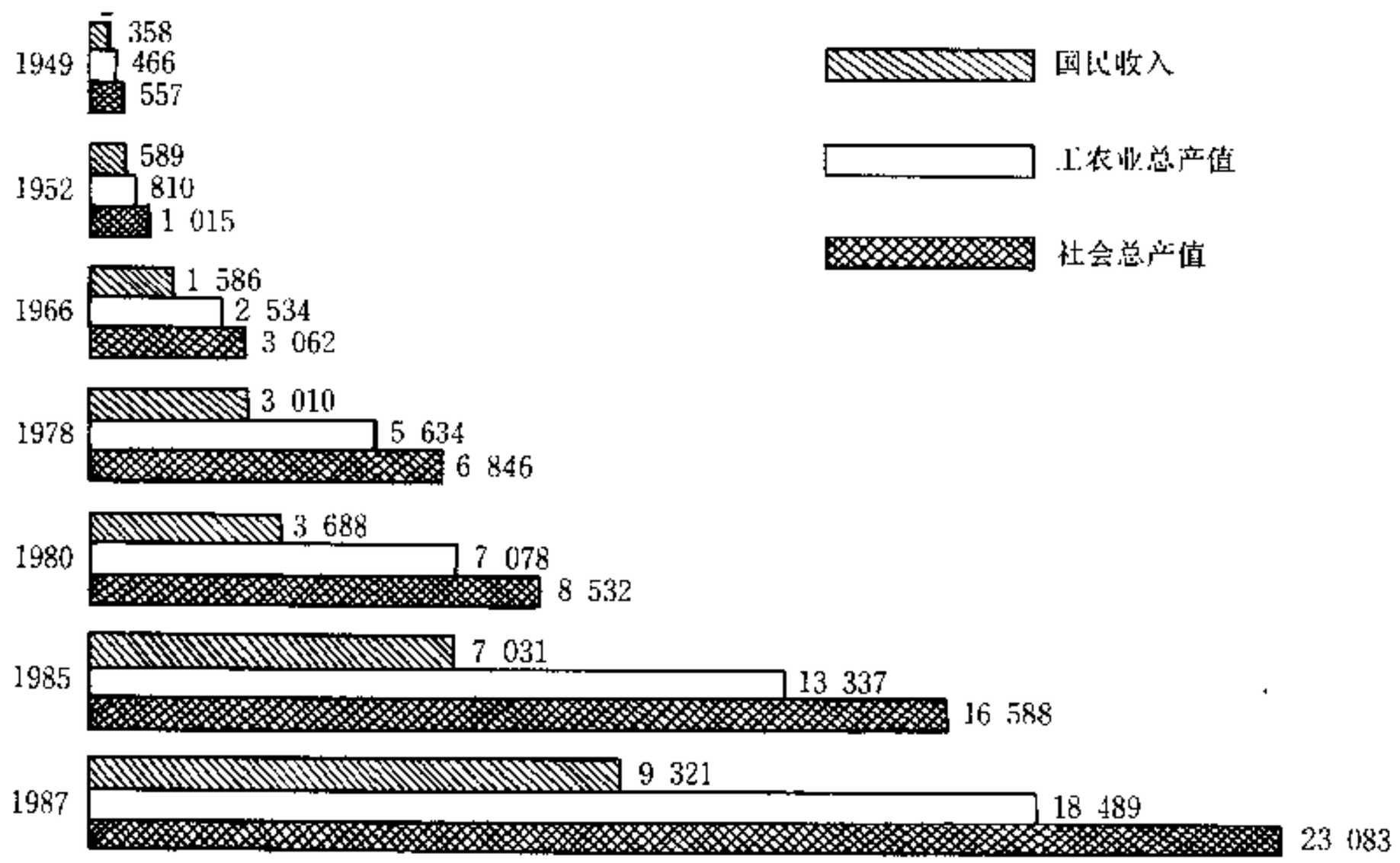

二 社会再生产能力得到很大加强

从1950年到1980年，仅全民所有制单位的固定资产投资，共达14 499亿元。而1986、1987两年，全民所有制单位的固定资产投资又达4 276.49亿元。近40年来共建成大、中型项目约4 000多个，小型项目几十万个，各种房屋建筑面积达30亿平方米。上海宝山钢铁总厂第一期工程（年产钢能力为300万吨）已在1985年建成投产，并开始续建第二期工程。近40年来，中国人民不仅充分利用了近15亿亩左右的耕地面积，还开垦了荒地3 300多万亩，对黄河、淮河、海河、滦河、珠江、辽河、长江和松花江，进行了程度不同的治理和开发，整修堤防、圩垸、海塘17万公里，主要的江河水利工程可以防御20～40年一遇的洪水。经过勘探，中国已经发现的矿产资源达140多种，成为当前世界上矿种比较齐全的少数国家之一。到1987年底，中国煤的保有储量达到8593.9亿吨，按当年生产规模可开采900多年；铁矿石的保有储量达到496.41亿吨。特别可喜的是探明了大量的石油储量，远景储量可达300～600亿吨。已探明的钨、锌、锂、稀土、钛、钒、钼、汞、锡等有色金属的蕴藏量都居世界首位，还富有钍、铀、铍、钽、铌、锗等经济建设和国防尖端技术所需的稀有金属。大规模建设迅速扩大了中国工业、农业和交通运输业的生产能力。生产技术装备水平也有很大的提高。一方面中国从国外引进了系列先进的技术装备和生产线，另方面依靠自己的力量，制造了许多大型技术装备，成功地建设了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的核工业基地、航天工业基地，设计并制造了人造卫星、宇宙火箭装置，还建成了葛洲坝水利枢纽等大型工程。

三 生产力布局有了相应的调整

旧中国经济的地区分布很不合理，70%以上的工业分布在东部沿海地区，而广大内地和边远少数民族地区，则很少或者没有近代工业。占国土面积69%的西北、西南和内蒙古地区的工业总产值，仅占全国的

表 4.1.6　　中国工农业主要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单位	解放前最高年	1949	1952	1957	1962	1965	1978	1980	1985	1987	1987年在世界上所占位次
纱	万吨	44.5 (1933)	32.7	65.6	84.4	54.8	130.0	238.2	292.6	353.5	436.8	
布	亿米	27.9 (1936)	18.9	38.3	50.5	25.3	62.8	110.3	134.7	146.9	173.0	1
糖	万吨	41 (1936)	20	45	86	34	146	227	257	451	506	6 (1986年)
自行车	万辆	(不详)	1.4	8.0	80.6	137.1	183.8	854.0	1 302.4	3 227.7	4 116.7	
原煤	亿吨	0.62 (1942)	0.32	0.66	1.31	2.20	2.32	6.18	6.20	8.72	9.28	1
原油	万吨	32 (1943)	12	44	146	575	1 131	10 405	10 595	12 490	13 414	5
发电量	亿度	60 (1941)	43	73	193	458	676	2 566	3 006	4 107	4 973	5
水泥	万吨	229 (1942)	66	286	686	600	1 634	6 524	7 986	14 595	18 625	1
硫酸	万吨	18.0 (1942)	4.0	19.0	63.2	96.8	234.0	661.0	764.3	676.4	983.3	3
农用化肥	万吨	无	0.6	3.9	15.1	46.4	172.6	869.3	1 232.1	1 322.2	1 672.7	3 (1985年)
纯碱	万吨	10.3 (1940)	8.8	19.2	50.6	51.9	88.2	132.9	161.3	201.1	236.3	
烧碱	万吨	1.2 (1941)	1.5	7.9	19.8	29.0	55.6	164.0	192.3	235.3	273.9	
金属切削机床	万台	0.54 (1941)	0.16	1.37	2.80	2.25	3.96	18.32	13.36	16.72	17.22	
汽车	万辆	无			0.79	0.97	4.05	14.91	22.23	43.72	47.18	
钢	万吨	92.3 (1943)	15.8	135	535	667	1 223	3 178	3 712	4 679	5 628	4
粮食	万吨	15 000 (1936)	11 218	16 392	19 505	16 000	19 453	30 477	32 056	37 911	40 473	
其中:大豆	万吨	1 130 (1936)	509	952	1 005	651	614	757	794	1 050	1 218	3 (1986年)
棉花	万吨	84.9 (1936)	44.4	130.4	164.0	75.0	209.8	216.7	270.7	414.7	424.5	1 (1986年)
油料	万吨	(不详)	256.4	419.3	419.6	200.3	362.5	521.8	769.1	1 578.4	1 527.8	
其中: 花生	万吨	317.1 (1933)	126.8	231.6	257.1	110.0	192.8	237.7	360.0	666.4	617.1	2 (1986年)
油菜籽	万吨	190.7 (1934)	73.4	93.2	88.8	48.8	108.5	186.8	238.4	560.7	660.5	1 (1986年)
烤烟	万吨	17.9 (1948)	4.3	22.2	25.6	12.9	37.2	105.2	71.7	207.5	163.6	
猪、牛、羊肉	万吨	(不详)	220.0	338.5	398.5	194.0	551.0	856.3	1 205.4	1 760.7	1 986.0	1
水产品	万吨	150 (1936)	45	167	312	228	298	466	450	705	955	
茶叶	万吨	22.5 (1932)	4.1	8.2	11.2	7.4	10.1	26.8	30.4	43.2	50.8	2 (1986年)

9%。政府为了改变这种不合理的经济布局，从投资、财政、技术上采取了一系列重大措施，在发展沿海经济的同时，大量增加对内地经济，特别是对少数民族地区基本建设的投资。经过近40年的建设，内地和少数民族地区已形成一批新的工业基地，主要有：四川的天然气、化工、钢铁、机械工业基地；云南的有色金属及化工基地；贵州的煤炭、有色金属、化工基地；陕西、甘肃、宁夏的煤炭、化工、冶金、机械和电力工业基地；安徽的煤炭、冶金、化工基地；河南的煤炭、有色金属、机械工业基地；湖北、湖南的冶金、机械、化工和电力工业基地；黑龙江、吉林的机械、石油、化工、轻工和森林工业基地。1950至1987年，全国新建了成渝、宝成、兰新、包兰、成昆、襄渝、焦枝、枝柳、太焦、黔桂、湘黔、南疆、兖（兖州）石（石臼所）等100多条铁路，新增营业里程3万多公里，其中有3/4分布在内地。现在，除西藏外，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都通了火车。少数民族地区的铁路通车里程达12 495公里，比1949年增加了8 984公里；公路里程达27.57万公里，比1952年增加了24.98万公里，其中包括通向西藏的康藏、青藏、新藏、滇藏等公路，西藏境内也新修了不少公路。这对加速边远地区经济的发展创造了重要的前提。

四 经济效益有了明显的提高

由于中国过去曾长期采取追求产值和产量增长速度的经济战略，不重视经济效益，因而除"一五"期间和1963～1965年的调整时期获得较好的效益指标外，"大跃进"时期和1967～1978年间，经济效益都很低。"六五"期间，中国的发展战略已开始由速度提高型转到效益提高型，逐步走上了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的新路子。这一时期的经济效益指标比"五五"时期有了明显提高。主要表现是：

——国民收入和财政收入的平均增长率赶上了总产值的平均增长率。"六五"期间，这三者的平均增长率大体都在10%左右，同过去那种"产值猛涨，国民收入和财政收入低落和出现虚收"的情况不同了。每个社会劳动者创造的国民收入，按可比价格计算，平均每年提高5.6%。

——能源消耗逐年下降。1985年每万元国民收入消耗的能源比1980年降低了24.3%。由于能源利用率的提高，平均每年大约可增加国民收入近300亿元。

——工、农、商、运输、建筑等各行各业的企业，经济效益指标都比"文革"时期或"五五"时期有了很大的提高。以国营工业为例：1985年实现利税比上年增长14.3%，高于12.9%的总产值增长率；全年少用和节约能源折合标准煤3 000万吨，每亿元产值的能耗又由1984年的6.5万吨降到1985年的6万吨以下；1985年的全员劳动生产率比1984年提高9.4%，超过计划5%的要求，是"六五"时期最好的一年。在新增的工业产值中，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增加的占74.6%。与此同时，流动资金周转加快，企业亏损面逐年减少，1985年缩小到10.7%。更可喜的是出现了一批效益好的先进企业，如首都钢铁公司实现的利润，已连续6年平均每年递增20%以上。

——国家的财政收入由下降转为上升，1983～1985年出现了大幅度稳定上升的形势。"五五"后期，国家财政出现较大的赤字，1979年高达170.6亿元，1980年127.5亿元，合计近300亿元。"六五"期间，生产发展，流通扩大，效益提高，收入增加。1983年财政收入比上年增加125亿元，1984年又增加252.9亿元，1985年再增加364.5亿元，全年达到1 866.4亿元，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在过去几个五年计划期间，财政收入增加最多的是"五五"时期，1980年比1975年增加269.6亿元，而"六五"期间，1985年比1980年却增加781.2亿元，是"五五"期间增长额的2.9倍。与此同时，预算外资金也大幅度增加，1985年达到1 400多亿元。它同预算内财政收入合计为3 200亿元，比1980年翻了一番。进入"七五"时期以后，财政收入继续上升，1986年上升额较多，达393.9亿元。

五 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有了较大的提高

旧中国经济落后，人民穷困，生计艰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人民政府经过努力，基本上解决了10亿人民的温饱问题。做到了粮食自给、棉花自给有余。特别是1979年以来，纠正了过去一度只抓建设，不顾人民生活的"左"的错误，强调要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改善人民特别是8亿农民的生活，提出了"一部分人先富裕起来"的政策，采取了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调整工资，恢复奖金等一系列措施，广大城乡人民的生活水平比较显著地提高了。据1987年抽样调查：平均每一农民纯收入462.55元，比1978年的133.57元提高了2.46倍；人均纯收入在100元以下的贫困户在总农户中的比重已由1978年的33.3%降到1987年的0.87%，而人均纯收入在300元以上的户的比重，则从2.4%上升到74.25%，其中人均500元以上的户占35.7%。广大职工的生活也提高了。全部职工年平均货币工资由1978年的615元提高到1987年的1 459元，增长137.24%。由于就业人口增加，全国职工人数1987年达到13 214万人，城镇每个职工家庭就业人员的赡养人口由1957年的3.29人（包括本人）降到1987年的1.79人。

从"六五"时期以来，人民生活改善幅度之大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所没有过的。这可以从四方面来分析：

第一，人民的收入普遍增加。据"六五"统计，在扣除物价因素后，5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平均每年增长13.7%，城镇职工家庭人均收入平均每年增长6.9%。5年合计在城镇安排就业劳动力达3 648万人。

第二，城乡人民消费水平和消费结构都有明显变

化。吃的比过去好了，衣着向多样化发展，耐用消费品特别是电视机、洗衣机、收录机、电冰箱等家用电器的销售量大幅度增加。这些在60、70年代还很罕见的东西，现在已普遍进入了“寻常百姓家”。

第三，居住条件有了改善。仅“六五”期间，城镇住宅竣工面积达6.5亿平方米，农村新建住房32亿平方米。

第四，城乡居民储蓄大幅度增加，1985年末达到1 622.6亿元，比1980年末增长3倍多。1985年末人均储蓄存款余额为154.47元，比1952年的1.5元高100倍。1986年、1987年，城乡居民储蓄有更大幅度的增长。1987年末储蓄存款余额达3 073.3亿元，人均284.37元。

在物质生活水平提高的同时，人民的文化生活水平也有了显著增长，仅高等学校在校学生就由1980年114.4万人增加到1985年的170.3万人，1987年高达195.9万人。中等教育结构调整取得成效，职业技术教育发展很快，普及初等教育的工作有了进展，各种形式的成人教育以前所未有的广度在全国展开。

第八节 经济结构的演变及现状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改造极为落后的畸形的旧中国的经济结构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尽管经过了很大的曲折，还是取得了巨大的成就。第一，建成了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社会主义经济。第二，建立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第三，地区经济结构和技术结构也有了一定的改善。第四，特别是经过80年代初的调整，改革，所有制结构，积累和消费的关系，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构成和相互关系，也有一定程度的改善，开始逐步趋向协调。但是随着改革的深入和经济建设的发展，中国的经济结构，还需要进行必要的调整和完善，以改变那些还不合理的地方。

一 生产资料所有制结构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到第一个五年计划后期，新中国卓有成效地对旧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所有制结构，进行了彻底改造。不但消灭了封建的土地所有制、官僚资本所有制，而且将汪洋大海的农业个体所有制以及手工业个体所有制，改造为集体所有制，还将民族资本的工商业改造为全民所有制。这种革命的所有制结构改造，符合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规律，使中国的经济以空前的速度向前发展。但是，在对农业、手工业、资本主义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存在着一定程度的操之过急和过于单一化的问题。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的运动中，盲目追求“一大二公”，急于从小集体过渡到大集体，从集体过渡到全民，对生产力的发展起了一定的阻碍和损害作用。在“文化大革命”中，“左”的错误更加泛滥，所有制结构盲目追求单一化，影响了生产力的提高和城乡的交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对过于单一化的所有制结构进行了实事求是的调整，在农村推行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同时允许城乡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的存在和适当发展，这就使所有制结构更加符合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要求。同时，对外开放，引进外资和国外技术，出现了一批中外合资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在城乡工业、商业、运输业、建筑业、服务业等方面，还逐渐出现了多种所有制联合的经济形式。中国在改革中出现的所有制结构有以下特点：第一，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全民所有制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主导力量，集体所有制是社会主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发展集体所有制受到鼓励。第二，城乡个体经济，对于发展生产，方便人民生活，扩大劳动就业具有不可代替的作用，因而成为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其发展受到支持。第三，私营经济，这是存在雇佣劳动关系的经济成份。但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它必然同占优势的公有制经济相联系，并受公有制经济的巨大影响，它也是公有制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它的存在和一定程度的发展受到保护。第四，利用外资，吸引外商在中国举办合资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独资企业，也是对中国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的和有益的补充，其利益受到保护。第五，全民、集体、个体、外资经济相互之间，在自愿互利、共同发展的基础上，实行灵活多样的联合，互相参股，是今后具有发展前途的一种新的经济形式。中国所有制的多元化结构，将使生产关系更好地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

二 国民收入分配结构——积累与消费

中国的国民收入增长速度总的来说是比较快的，以1952年为基期按可比价格计算，到1987年的35年间平均每年以6.8%的速度增长。但增长的速度不均衡，有时增长较快，有时增长较慢。在国民收入分配结构方面，有时比较协调，有时不很协调，甚至很不协调。从30多年的历史来看，曾出现过三次积累率过高甚至引起严重失调的情况：“一五”计划期间，积累率平均为24.2%，比较协调。1958～1960年，出现第一次积累率过高的情况，平均高达39.1%，1959年甚至达到43.8%。由于消费与积累比例失调，被迫进行第一次调整，1961～1962年的积累率下跌到14.8%，1963～1965年恢复到22.3%，又逐步协调。1970～1978年，出现过第二次（1970～1973）和第三次（1978）过高积累率，9年平均高达33%，其中1971年为34.1%，1978年为36.5%。1979年余波未息，仍高达34.6%。经过1981年第二次调整以后，1981～1983年平均降到29%，又趋向协调。但1984年以后积累率又高起来，从1984～1987年平均又达34.1%，其中1985年达35.2%1986年为34.8%1987年为34.7%。

积累率过高，主要是由于固定资产投资，特别是基本建设投资过大造成的。在第一次积累率过高的“大跃进”时期，基本建设投资急剧上升，1958年由1957年

的 143.32 亿元上升到 269 亿元，1959 年又上升到 349.72 亿元，1960 年继续上升达 388.69 亿元。这样大

表 4.1.7 国民收入中消费和积累比例关系的历年变化表

年 份	国民收入使用额(亿元)	消费额(亿元)	积累额(亿元)	积累率(%)
1952	607	447	130	21.4
1953	727	559	168	23.1
1954	765	570	195	25.5
1955	807	622	185	22.9
1956	888	671	217	24.4
1957	935	702	233	24.9
1958	1 117	738	379	33.9
1959	1 274	716	558	43.8
1960	1 264	763	501	39.6
1961	1 013	818	195	19.2
1962	948	849	99	10.4
1963	1 047	864	183	17.5
1964	1 184	921	263	22.2
1965	1 347	982	365	27.1
1966	1 535	1 065	470	30.6
1967	1 428	1 124	304	21.3
1968	1 409	1 111	298	21.1
1969	1 537	1 180	357	23.2
1970	1 876	1 258	618	32.9
1971	2 008	1 324	684	34.1
1972	2 052	1 404	648	31.6
1973	2 252	1 511	741	32.9
1974	2 291	1 550	741	32.3
1975	2 451	1 621	830	33.9
1976	2 424	1 676	748	30.9
1977	2 573	1 741	832	32.3
1978	2 975	1 888	1 087	36.5
1979	3 356	2 195	1 161	34.6
1980	3 696	2 531	1 165	31.5
1981	3 905	2 799	1 106	28.3
1982	4 290	3 054	1 236	28.8
1983	4 779	3 358	1 421	29.7
1984	5 701	3 905	1 793	31.5
1985	7 480	4 850	2 630	35.2
1986	8 406	5 483	2 923	34.8
1987	9 535	6 231	3 304	34.7

（本表按当年价格计算。国民收入使用额不等于国民收入总额，是由于受进出口差额和计算误差的影响。）

的规模，超过了当时的国力。这个时期，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的比例为 40.46%，基本建设支出占财政支出的比例高达 55%。结果造成国民经济比例失调，人民生活困难。1962 年不得不把基本建设投资降到 71.26 亿元，比 1953 年的 90.44 亿元还下降了 21.2%。1970 年，为了加强内地建设和军工建设，并搞工业翻番，基本建设投资规模又膨胀起来。这一年基本建设投资从 1969 年的 200.83 亿元增加到 312.55 亿元，上升 55.6%，1971 年再涨到 340.84 亿元。1970～1971 两年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的 35.15%，基本建设支出占财政支出的 44.1%，而且以后几年还一直处在高支出、高积累率的情况下。1978 年的新“跃进”，基本建设投资高达 500.99 亿元，比前一年提高 31%。这一年，财政收入占国民收入的 37.2%，基本建设支出占财政支出的 40.7%。由于积累基金失控，大大挤占了消费基金，在这种时候，人民的生活水平不但没有增加，反而下降了。

这种教训是严重的。积累率过高，会造成经济紧张和人民生活下降，使经济进入恶性循环，最后不得不被迫把积累率放低。因此，控制住固定资产投资的规模，使积累率不超过 30%，才可能保持经济持续、稳定、协调的发展。当然，在控制积累基金的同时，也要控制消费基金的过分膨胀。

1984 年以后，虽然积累率也很高，但是情况与以前有所不同。这几年的基本建设投资，国家财政支出的并不多，1984～1987 年预算内的基本建设拨款平均只占财政支出的 29.2%，而这四年的财政收入只占国民收入的 26.1%。大量的基本建设投资来自地方的预算外资金。尽管如此，固定资产投资规模过大仍是一个突出的问题。党和政府正在采取措施加以压缩和控制。特别是 1988 年 9 月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以来，压缩固定资产规模的工作已初见成效。

历年的国民收入分配结构情况见表 4.1.7。

三 产业结构

产业结构是指国民经济各产业部门之间及其内部的构造。

新中国在改造旧中国落后而极不合理的产业结构方面，做出了很大成绩，使中国由落后的农业国变成了比较先进的农业工业国，逐步建立了自己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例如，旧中国在 1936 年，现代工业只占国民经济的 10%左右；1949 年工业产值也只占工农业总产值的 30%，其中现代工业只占 17%。但到 1987 年，工业产值在社会总产值中占 59.84%，在工农业总产值中占 74.7%，其中主要是现代工业。工业净产值同农业净产值之比，1949 年约为 1∶5，1985 年约为 1∶1。在工业中，旧中国的重工业很薄弱，1949 年只占 26.4%，而 1985 年已上升到 53.3%。这就是说，中国已建立了重工业的基础并开始向工业化迈进。

但是，中国在长时期内，片面强调优先发展重工

业，致使农业、轻工业和第三产业长期落后。在农业中，片面强调粮食生产，忽视了林牧副渔各业的同时发展。在重工业中，一度曾片面强调发展钢铁工业；加工制造工业在数量上发展过快，而质量技术上又提高不快；同时忽视了能源工业和采掘工业，更忽视了交通运输业和通信业。这种产业结构上的失衡，曾导致了几次国民经济比例的严重失调，不得不进行调整。如三年"大跃进"，使农业总产值在1959～1961年平均每年递减8.2%，而重工业在1958～1960年三年间平均每年却递增50.9%，比例严重失调。从1977年到1978年，重工业平均每年递增15.1%，而轻工业平均每年增长12.75%，农业只增长3.8%。与此同时，商业和运输业总值在社会总产值中的比重，在1957年分别为11.64%和3.74%，但到1980年反而下降到5.16%和2.89%左右，成为薄弱环节。加强能源工业、运输通信业和商业服务业，乃是中国调整产业结构的严重任务。

经过80年代初期的调整，产业结构失衡状况有了一定的好转。农业在工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略有提高，从1978年的24.8%提高到1987年的25.3%；轻工业在工业中的比重，也由1978年的32.4%，提高到1987年36%。在1981～1985年的"六五"计划期间，农业的平均年增长速度达到8.2%，这不仅高于1953～1980年平均每年增长率3.5%，而且比"一五"时期的4.5%要高出不少，这在世界农业发展史上也是罕见的。"六五"期间，轻工业的发展速度平均每年为13.5%，比重工业的发展速度10.7%，也要高些。

在农业内部结构中，种植业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已从1978年的76.7%下降到1987年的60.7%。相应地，林牧副渔各业的比重则从23.3%上升到了39.3%。1987年，在农村社会总产值中，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和商业总产值的比重达到50.4%，超过了农业总产值。

在重工业内部，采掘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也较1978年有所上升。能源工业有了较大发展，1978年能源生产总量为62 770万吨标准燃料，1987年已增到91 265万吨，比1978年增长了45.4%，仅次于苏联、美国，居世界第三位。在能源构成中，原煤的比重已从50年代的95%降到了80年代的70%，而原油的比重则从1～2%上升到20%以上，水电和天然气的比重也都增长了。

在轻工业内部，以农产品为原料的产品产值占轻工业的比重，已从1952年的87.5%降到1985年的67%。而以工业品为原料的产品产值的比重，则从12.5%上升到了33%。

进出口商品结构也发生了变化。1985年进出口贸易总额达696.1亿美元。从1952年到1985年，在出口总额中，初级产品的比重由83.4%降到50.6%，工业制成品比重由16.6%上升到49.4%。在进口总额中，初级产品由18.7%降到12.5%，工业制成品由81.3%提高到87.5%。

产业结构的这种变化，是中国80年代初以来在经济战线上实行战略转变的结果，是调整、改革政策的成果。过去片面追求产值、速度，片面发展重工业，片面发展种植业，忽视农业、轻工业和第三产业的状况已有所改变，并正向进一步理顺产业结构的方向发展。

中国产业结构的调整任务有了很好的开端和成绩，但还没有完全理顺关系，还有不少薄弱环节，"七五"期间，中国将在继续保持农业的全面增长，促进轻工业稳定发展的前提下，着重改善它们各自的内部结构。要加快能源、原材料工业的发展，适当控制一般加工工业的增长。要把交通运输和通信的发展放在优先地位，大力发展建筑业，加快发展第三产业，有重点地开发新产品、新生产领域和新兴产业。到1990年，第三产业的比重将由1985年的21.3%上升到25.5%，消费品工业的产值将比1985年增长40%，一次能源总量将达到9.91亿吨标准煤，货运总量将达到94亿吨，邮电业务总量将达到50亿元。这样，产业结构将有较根本的改善。

工农业比重的变化见表4.1.8。

表4.1.8　　工农业总产值构成表

年份	占工农业总产值%				占工业总产值%	
	农业总产值	工业总产值	轻工业总产值	重工业总产值	轻工业总产值	重工业总产值
1949	70.0	30.0	22.1	7.9	73.6	26.4
1952	56.9	43.1	27.8	15.3	64.5	35.5
1957	43.3	56.7	31.2	25.5	55.0	45.0
1962	38.8	61.2	28.9	32.3	47.2	52.8
1965	37.3	62.7	32.3	30.4	51.6	48.4
1970	33.7	66.3	30.6	35.7	46.2	53.8
1975	28.2	71.8	31.6	40.2	44.1	55.9
1980	27.2	72.8	34.3	38.5	47.2	52.8
1985	27.1	72.9	34.6	38.3	47.4	52.6
1987	25.3	74.7	36.0	38.7	48.2	51.8

（本表按当年价格计算）

第九节　每天的经济生活动态和平均每人的经济水平

到1987年，中国平均每天的经济活动，在总量上比1952年有了巨大的增长。如1952年，每天只生产原煤18万吨，原油1 200吨，钢3 700吨；1987年，每天可生产原煤254万吨，原油36万吨，钢15万吨，分别提高了十几倍、几十倍甚至300多倍。不少产品的产量在世界上也名列前茅。但中国有10亿多人口，所以平均每人所占有财富和产品仍然是低水平的，如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只有1 022元，人均钢产量只有52公斤。

表 4.1.9 全国每天创造的财富（按当年价格计算）

	1952 年	1987 年
社会总产值(亿元)	2.78	63.24
工农业总产值(亿元)	2.22	50.65
农业总产值(亿元)	1.26	12.81
工业总产值(亿元)	0.96	37.84
国民生产总值(亿元)	–	30.27
国民收入(亿元)	1.61	25.54
财政收入(亿元)	0.50	6.4
能源生产总量(万吨)(折标准燃料)	13.35	250
原　煤(万吨)	18.08	254.25
原　油(万吨)	0.12	36.75
发电量(亿度)	0.20	13.62
钢(万吨)	0.37	15.42
布(万米)	1 049	4 740
电视机(万部)	0	5.30
其中:彩色电视机(万部)	0	1.84
粮食(万吨)	44.9	110.88
油料(万吨)	1.15	4.19
猪牛羊肉(万吨)	0.93	5.44

表 4.1.10 全国每天的消费量

(农副产品消费量包括市场供应量和农民自产自用量;粮食是贸易粮;工业品消费量是指当年居民购买量)

		1952 年	1987 年
城乡居民消费总额	(亿元)	1.19	14.9
平均每人消费额	(元)	0.21	1.40
粮　食	(万吨)	30.81	73.9
猪　肉	(万吨)	0.92	4.3
食用植物油	(万吨)	0.33	1.6
生活用布	(万米)	889.99	3 322
自行车零售量	(辆)	0.09	9.8
缝纫机零售量	(万架)	0.03	2.7
手表零售量	(万只)	0.11	14.9
电视机零售量	(万部)	–	6.4
家用洗衣机零售量	(万台)	–	3.9
电冰箱零售量	(台)	–	11 241
城市生活自来水供应量	(万吨)	–	2 081.4
城市生活用液化气供应量	(吨)	–	3 123.3 (1986 年)
城市生活用煤气供应量	(万立方米)	–	383.56 (1986 年)
城市生活用天然气供应量	(万立方米)	–	191.78 (1986 年)

表 4.1.11 全国每天的流通量或服务量

	1952 年	1987 年
货物周转量(亿吨公里)	2.09	60.9
其中:铁路货物周转量(亿吨公里)	1.65	26
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亿元)	0.76	15.95
各种运输工具客运人数(万人次)	67.17	2 359
其中铁路客运人数(万人次)	44.80	308.16
城市公共汽(电)车客运总数(万人次)	–	2 725 955
邮寄函件(万件)	221.64	1 501
打电报(万份)	3.30	68.57
城镇新建住宅面积(万平方米)	3.68(1953 年)	52.9
出版图书(万册)	216.44	1 712
出版杂志(万册)	54.79	710
出版报纸(万份)	441.10	5 614

表 4.1.12 全国每天社会人口变动和婚姻

	1952 年	1987 年
出生人口(万人)	5.77(每分钟 40 人)	6.2(每分钟 43 人)
死亡人口(万人)	2.65(每分钟 18 人)	2.0(每分钟 14 人)
结婚对数(万对)	–	2.5
离婚对数(对)	–	1 593

表 4.1.13 几个主要经济指标的人均水平

	1952 年	1987 年
人均社会总产值(元)	176.58	2 135.87
人均工农业总产值(元)	140.91	1 710.79
人均国民收入(元)	102.47	862.47
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元)	–	1 022.36
人均粮食产量(公斤)	285.17	374.5
人均棉花产量(公斤)	2.27	3.93
人均猪牛羊肉产量(公斤)	5.9	18.38
人均原煤产量(公斤)	114.82	858.68
人均原油产量(公斤)	0.77	124.12
人均发电量(度)	12.7	460.15
人均钢产量(公斤)	2.35	25.1
人均布产量(米)	6.66	16.01
人均居民储蓄存款余额(元)	1.5	284.37

第二章 经济体制改革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 1949 年成立以后，经过民主改革，对旧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经济制度进行了根本性的变革。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初步形成了集中统一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随后在“大跃进”时期（1958～1960）、经济调整时期（1961～1965）和“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经济体制虽经过了几次变动，但是始终没有跳出原有体制，即主要在中央与地方的权限划分上兜圈子、仍然依靠行政办法进行管理的死框框。

1978 年 12 月，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揭开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序幕。到 1988 年，改革进行了 10 个年头，已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

第一节 经济体制改革的主要历程

从 1978 年开始的中国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的 10 年，大体上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 这一阶段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到 1984 年 10 月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以前，重点是进行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在全国农村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同时，在城市进行大规模的经济体制改革试验和探索，主要是扩大地方的管理权限和企业的自主权，进行城市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点。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全面纠正“文化大革命”中及其以前的“左”的错误的同时，指出在中国的经济管理体制上存在着严重缺点——权力过于集中，强调要有领导地下放权力，让地方和企业有更多的经营管理自主权。全会还深刻地指出，实现现代化，要求大幅度地提高生产力，也就必然要求多方面地改变同生产力发展不适应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改变一切不适应的管理方式、活动方式和思想方式。这就向全党全国提出了进行改革的任务。

全会以后，中国进入了新的建设和改革的时期。

在处理中央与地方的关系方面，开始向地方下放权力。如在 1980 年起实行了“分灶吃饭”的财政新体制，即除了对少数省、市、区实行特殊办法外，普遍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办法。这个办法使地方有了很大主动权，因而极大地调动了积极性。

在农村，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逐步出现。从包工到组、包产到组一直发展到包产到户、包干到户。这后两种责任制又统称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受到广大农民的欢迎。对于农民这种敢于突破旧体制束缚的主动精神，党和政府予以充分支持。到 1984 年底统计，全国已有 1.8 亿农户实行不同形式的家庭承包，占全国农户总数的 98%。

与逐步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同时，国家还大幅度地提高了农产品的收购价格，1979 年平均提高 20.1%，1980 年又提高了 7.1%，以后几年又有进一步的提高。

随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发展，政社合一的、“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已经完全不适合了，因此逐步取消了这一制度，重新恢复了乡、村政权组织。

这一阶段，城市的经济体制改革采取试点办法进行试验和探索。

一是进行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试点。1978 年四川省首先在 16 个国营工业企业进行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试点。1979 年 5 月国家在北京、天津、上海选择了首都钢铁公司、上海柴油机厂、天津自行车厂等 8 个企业进行扩大自主权试点。到 1980 年全国试点企业扩大到 6 600 个，约占全国预算内工业企业数的 16%，产值的 60%，利润的 70%。通过扩权，试点企业拥有了以下一些权力：部分计划权，在完成国家计划的前提下，多余的生产能力可根据市场需要自行安排生产；部分销售权，在完成国家计划收购任务后，多余的产品可自行销售；部分资金使用权，可按一定的比例实行利润留成，用于发展生产、改善集体福利、奖励职工；部分干部任免权，中层干部不需上级批准，由企业任免；等等。

二是实行利改税，即改变国营企业向国家上缴利润为向国家缴纳所得税。1982 年底起，在 450 多个国营企业开始利改税试点。起初是实行税利并存，即除了向国家缴纳所得税外，剩余的利润一部分留给企业，另一部分按照一定的比例在国家与企业之间分配。1983 年全面推行了这个办法，这就是第一步利改税。接着在 1984 年又实行第二步利改税，即税后利润全部归企业支配，企业自负盈亏。实行利改税，强化了企业的经济责任。

三是发挥中心城市的作用。从 1981 年开始，先是在中等城市（湖北省的沙市市和江苏省的常州市），1983 年又在大城市四川省的重庆市进行城市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点。在这些城市进行了机构改革，企业改组联合，计划管理、财政税收、银行信贷、商业、外贸、物资、劳动工资、科技、教育等方面的配套改革。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取得的经验，对于推进城市经济体制改革，更好地发挥中心城市的作用，具有很重要的意义。

此外，在发展多种所有制形式和经营方式方面，在企业内部实行承包、推行厂长负责制等方面，也做了大量工作，进行了许多尝试，取得了有益的经验。

第二阶段 这一阶段从 1984 年 10 月党的十二届

三中全会开始，到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以前，重点由农村经济体制改革转到城市经济体制改革。整个城市经济体制改革则由微观经济机制到宏观管理体制，由局部试点到全面展开，取得了重大进展。同时，农村改革在继续深入。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是中国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纲领性文件。它是在总结几年来城乡经济体制改革经验的基础上制定的，是为了进一步贯彻执行对内搞活经济、对外实行开放的方针，加快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步伐，以利于更好地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决定》提出的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一重要论断，具有历史性的意义，成为指导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思想理论基础。《决定》对改革的性质、目的、任务和基本原则都有明确的阐述，并对改革作出了全面的战略部署。

在这一阶段，继续推行企业扩权，以增强企业活力，特别是大、中型企业的活力，使企业逐渐成为独立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这是这一阶段以城市为重点的整个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

在这一阶段，大力培育市场体系。除了发展和扩大包括消费品和生产资料在内的商品市场外，还逐步发展和建立资金、技术、信息、劳务、房地产等生产要素市场。市场体系的培育和发展是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所必不可少的条件，也是为搞活企业造成外部环境。

在这一阶段，对价格体系进行了初步改革。针对过去价格形式单一、定价权力过分集中、价格体系极不合理的状况，国家采取了"放调结合、稳步前进"的改革方针。在价格形式上，由过去单一的固定价格改为国家牌价（固定价）、国家指导价（浮动价）和市场调节价（自由价）三种价格形式。在价格管理体制上，给地方和企业下放了一部分定价权，由过去单一的国家定价改为国家定价、企业定价和自由定价三种作价方式。

在这一阶段，对工资制度进行了初步改革。在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改变了过去的等级工资制，实行以职务工资为主的新的结构工资制度。在企业里，改变了过去的八级工资制，职工工资按新的工资类别和等级进行套改。1987年又实行国家核定企业的工资总额和增长幅度，企业内部分配由企业自主确定的办法，进一步打破了固定工资制度。企业普遍推行百分计奖、浮动工资、定额工资、计件工资等多种灵活的分配方法，使职工的报酬与企业的经营成果及个人的劳动贡献紧密挂钩。

在这一阶段，农村进行了第二步改革。第二步改革主要是解决农民与国家的关系问题，重点是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大力发展农村商品经济。为此，国家采取了三项重大的改革政策：一是从1985年起取消了过去30多年来对农副产品实行统购和派购的办法，采取了充分尊重农民自主权的国家计划合同收购的新政策，初步把国家与农民的关系建立在商品等价交换的基础上。二是从1985年起改变了一直实行的向农民征收实物税的办法，农业税由实物税改为现金税，促使农村经济向商品经济的方向前进了一步。三是从1985年5月份开始陆续放开了除城镇居民口粮、食油以外的农副产品的销售价格，同时给城镇居民进行相应的补贴。

第三阶段 这一阶段从1987年10月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全国代表大会开始，到现在以及今后相当长的一个时期。在这一阶段，经济体制改革要继续深化，同时政治体制改革也被提上了日程，经济体制改革要和政治体制改革以及其他方面的改革结合起来。中国开始进入全面改革经济、政治、科技、教育、文化等管理体制的新时期。

党的十三大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系统地总结了中国城乡改革的基本经验，精辟地阐明了中国还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一重大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科学地制定了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它象灯塔一样照耀着我们的各项工作，也照亮了经济体制改革继续前进的道路。十三大发出了加快和深化改革的号召，并明确当前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任务主要是：围绕转变企业经营机制这个中心环节，分阶段地进行计划、投资、物资、财政、金融、外贸等方面体制的配套改革，逐步建立起有计划商品经济新体制的基本框架。十三大还提出中国新的经济运行机制的目标模式，总体上来说应当是"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实现这个目标将是一个渐进过程，要积极创造条件促使其实现。

十三大以后，党中央又制定了沿海经济发展战略。这个战略的实施有力地推动着中国的对外开放和进入国际市场，同时也推动着经济体制改革全面深入的发展。

深入改革是全面改革的深入。其中有两个环节最重要，一是转变企业机制，二是理顺价格，转变价格形成机制。不抓住这两个环节，改革就很难深入。转变企业机制，就是使企业真正成为独立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转变价格形成机制，就是逐步放开价格，使价格的形成决定于市场供求。1988年9月举行的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原则通过的《关于价格、工资改革的初步方案》，明确价格改革的总方向是：少数重要商品和劳务价格由国家管理，绝大多数商品价格放开，由市场调节，以转换价格形成机制，逐步实现"国家调控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要求。同时规定在今后五年或更长一点的时间内，初步理顺价格关系，即解决对经济发展和市场发育有严重影响、突出不合理的价格问题。在价格改革过程中，通过提高和调整工资、适当增加补贴，保证大多数职工实际生活水平不降低，并能随着生产的发展而有所改善。

由于基本建设规模过大和消费基金增长过快而造成

的需求膨胀，引起了通货膨胀和物价上涨过多，以及由于新旧体制转换而引起经济生活中的混乱现象，使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决定把1989～1990年改革和建设的重点放到治理经济环境（主要是压缩社会总需求，抑制通货膨胀）、整顿经济秩序（就是整顿经济生活中特别是流通领域中出现的各种混乱现象）上来，同时，有领导有秩序地推进相互配套的全面改革，尤其是深化企业改革。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方针的贯彻执行，将为我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创造更好的条件，推动改革的深入发展，同时在这个过程中建立起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新秩序。

农村改革要继续深化。在进一步巩固、发展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基础上，逐步建立土地所有权制度以及土地承包和经营使用权有偿转让制度，在农民自愿互利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地发展农村规模经营。

第二节 改革引起经济体制的深刻变化

回顾1979至1988这10年的经济体制改革，它改变了过去主要在中央与地方的权限划分上兜圈子的做法，而紧紧抓住了增强经济单位活力这个中心环节。经济体制改革的范围从农村扩展到城市，从扩大基层单位自主权逐步发展到改革上层管理机构，从生产领域扩大到流通、分配领域，从微观经济发展到宏观经济。改革在许多方面突破了长期束缚人们的旧传统观念和不合理的管理模式，无论在深度和广度上都超过了历史上任何一次改革。概括起来说，这10年的改革，使中国的经济体制发生了五个方面的深刻变化。

一 在所有制结构方面

10年来，中国自上而下逐步清除"左"的思想，冲破了社会主义只能搞单一的公有制，特别是发展单一的全民所有制的框框，纠正了认为公有化程度越高越先进、经营规模越大越优越的错误观念，纠正了歧视、排挤、打击集体、个体经济的错误作法。在全民所有制经济占主导地位的前提下，采取引导、鼓励和保护政策，积极发展城乡集体经济，适当发展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并在一定范围内鼓励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的发展。为了搞活经济，发展横向联合，还因地制宜地积极发展多种形式的不同所有制单位共同经营的经济联合体。据统计，工业总产值中，全民所有制的比重从1979年的81%下降到1987年的59.73%；集体所有制的比重从1979年的19%上升到1987年的34.62%；个体所有制从无到有，1987年占3.64%；其他类型工业（包括全民与集体合营、全民与私人合营、集体与私人合营、中外合营、华侨和港澳工商业者经营、外资经营等工业）也从无到有，1987年占2.02%。城镇劳动者中，集体所有制职工人数1979年为2 274万人，1987年增加到3 488万人；个体劳动者由32万人增加到569万人；集体所有制职工和个体劳动者在城镇劳动者总数中所占的比重由23.6%上升到29.43%。到1987年底，中外合资企业已达到4 600户，合作经营企业5 190多户，外商独资企业183户。这几年新增加的集体所有制职工和个体劳动者中，大部分从事国民经济最薄弱的环节——第三产业。从社会商品零售总额来看，全民所有制的比重，1978年为54.6%，1987年降为38.64%；集体所有制的比重，1978年为43.27%，1987年底降为35.73%；个体经济和农民对非农业居民零售额的比重，1978年为2.13%，1987年上升为25.3%。可见，中国的所有制结构，正在逐步从基本上是单一的公有制，向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所有制形式共同发展的多元化转变。全民所有制经济的主导地位也正从"数量型"向"导向型"转变。

与此同时，对公有制经济本身也不断加以改革和完善，针对企业的不同情况采取有利于生产发展的多种经营方式。在农村全面推行以家庭承包为主的多种经营方式。对集体所有制企业也逐步恢复了它原有的特点，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民主管理。农村的供销合作社也恢复了原有的集体所有制性质。对全民所有制企业，实行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在大中型国营企业普遍推行多种形式的经营承包责任制，在小型国营企业，分别实行承包、租赁给集体或个人经营等多种经营方式，有的还有偿转让给集体或个人。到1988年上半年，全国已有90%的大中型国营企业实行各种形式承包经营责任制，53.3%的国营小企业改为集体经营、租赁或个人承包及其它经营方式。还有一些大中型国营企业在试行股份制，这也是社会主义企业财产的一种组织方式。在国营企业内部普遍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目前全国已有70%的工商企业实行了这一制度。竞争机制也已引入企业的人事制度，以产生合格的经营者和管理者。职工代表大会制度以及各项民主管理制也正在逐步健全起来。

中国所有制结构的改革和经营方式的多样化，使生产关系更好地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这是近几年中国国民经济生机越来越旺盛的一个重要因素。

二 在经济单位自主权方面

不承认基层经济单位是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对它们管的很死，使它们缺乏自己应有的权力和经济利益，这是中国原有经济体制的一个主要弊端。改革从一开始就紧紧抓住这个问题，把它作为改革的中心环节，从简政放权和打破分配上的平均主义入手，来增强基层经济单位的活力，并推动和促进各方面管理体制的改革。

农村全面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取消对农产品的统购统销，实行合同定购，都是为了使农民有比较充分的生产经营自主权。

城市的改革也是从扩大企业自主权起步的。从

1979年开始，国务院先后颁发了十几个关于企业改革的文件，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也制定了《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法》等法律。这些文件和法律明确规定了企业的责、权、利，使企业的生产经营自主权比以前有了明显的扩大。在计划方面，除保证完成国家指令性调拨任务外，允许企业根据市场供求自行安排生产，并可实行一业为主，多种经营。在购销方面，企业有权在市场上选购设备和原材料，自销计划收购以外的产品，并可在一定范围内与买方协商定价或自定价格。在资金使用方面，逐年提高企业自留利润的比例；允许企业将生产发展基金、折旧基金、大修理基金合起来使用，有的还可以发行债务，自筹建设资金。在人事方面，采取组织考察、民主选举、招聘、自荐等多种方式挑选任命企业主要负责人，尽量引入竞争机制；中层干部由企业自行任免，不须报上级批准；企业可自定条件招考职工，等等。部分小型全民所有制企业还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己选择合适的经营方式。对大中型全民所有制企业，还专门采取降低调节税、提高固定资产折旧率、减轻企业社会负担等措施，增强其活力。经过这几年改革，中国的企业已经开始从过去那种行政机关附属的地位，逐步向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的方向转变，其中若干企业由单纯生产型转化为生产经营型和经营开拓型，有的还承包、租赁或兼并了其它企业。

除了采取简政放权、扩大企业自由权的措施以外，还从两方面来增强企业的活力。一是解决国家与企业之间的分配关系，打破国家与全民所有制企业统收统支、不计成本、不考虑盈亏的做法，先后试行过企业基金制、利润留成、盈亏包干等多种办法，最后确定以利改税，即企业依法纳税后不再上交利润，作为处理国家与企业分配关系的基本形式。实行这一制度后，既保证了国家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又使企业的自留利润不断增加。二是解决企业内部的分配关系，打破职工之间的平均主义。把职工的实际收入同本企业的经济效益和本人的劳动贡献联系起来，做到按劳分配，多劳多得，奖优罚劣，例如：在15%的大中型国营企业进行职工工资总额与上缴税利挂钩和浮动的试点；在煤矿实行吨煤工资含量包干的办法；在建筑企业实行百元产值工资含量包干的办法；职工奖金"上不封顶、下不保底"，国家通过征收超额奖金税加以控制；在有条件的企业和岗位实行计件工资，等等。

基层经济单位自主权的扩大和分配上平均主义的打破，使中国企业的行为机制发生了变化。它们不再是事事等待上级的命令，不再是对市场变化不甚了了，不再是对自己产品的销路和企业的盈亏漠不关心，而是非常注意市场需要，关心产品销路，开始树立社会主义商品生产经营者的经营观念、市场观念、竞争观念和盈利观念，因而企业的经济效益普遍有了提高。

三 在市场体系方面

中国原有的经济体制是高度集权的、排斥市场机制的体制，不但没有金融市场、技术市场、劳务市场，而且商品市场也很不完整、很不发达。在这种条件下，社会经济生活不可避免地陷于僵化。在这几年的改革实践中，中国的领导人越来越清楚地认识到，如果只注意生产领域的改革，流通领域的改革不相应跟上，只注意企业扩权和打破平均主义，不注意建立一个包括各种生产要素的、完整而开放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那么，搞活企业，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建立"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运行机制，都只能是空谈。因而，在这方面特别是在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商品市场方面，进行了大量工作。主要的有：

发展多种经济形式，打破一家独办的局面，特别是扶植集体和个体商业、饮食业、服务业，开放城乡集市贸易，从而初步改善了社会商业结构，从国营一个市场、一个渠道、一家独办转向以国营为主导的多种经济形式、多种经营方式和多条流通渠道。逐步减少国家计划直接管理的商品品种和数量，扩大市场调节的范围。商业部计划直接管理的产品，1979年为188种，1985年减到23种。国家计划分配的生产资料，1980年为256种，1985年减到23种，这23种物资中，由国家统一分配的比重也有较大幅度的降低，如钢材从60%左右下降为55.4%，木材由80%左右下降为35.2%，煤炭从53.7%下降为47.3%，水泥从33.9%下降为19%。机电产品除汽车、导体和工业锅炉以外，已全部放开，实行自由购销。

逐步取消日用工业品统购包销制度和农副产品统购派购制度。打破行政区域和所有制的界限，实行灵活多样的购销方式，包括：计划收购、订购、选购、代销、自销、集体或个体长途运销等。国营商业和供销合作社仍是商业的主体，此外出现了贸易货栈、批发市场、农贸市场、联营商店、农工商联合企业等新的商业形式。特别是在城市和农副产品集散地建立了各种类型的贸易中心，采取销售不分对象、地不分南北、人不分公私的办法，不论何人、何地、何业、批发或零售，只要有营业执照和合法手续，都可到贸易中心自由购销，这就打破了过去那种条块分割和按行政区划、层次采购和供应商品的批发体制，减少了经营环节，促进了商品流通。

让工业品生产资料作为商品进入流通。全国开办了一批生产资料服务公司、生产资料贸易中心。许多生产企业还设立了自销门市部。对于仍然由国家统一分配的少数物资，在完成规定的上调任务后也允许地区之间、企业之间协作交换。计划分配物资也采取了敞开供应、核实供应、凭证凭票供应和配套供应等灵活办法。

实行商品分工、城乡通开的新体制。过去是城乡分割，商品在城市由国营商业经营，在农村由供销社经营，现在是国营商业可以下乡，供销社、农民集体或个

人可以进城设点。与此同时，还改变多环节的批发商业体制，将全国性的一级批发站和省级二级批发站，同城市的批发公司合并。

为了发展完整的社会主义商品市场，发挥价值规律作用，中国在改革价格方面做了许多工作，并且把它作为整个经济体制改革成败的关键。

一是改革商品价格既不反映价值也不反映供求关系的不合理的价格体系 采取"放调结合、稳步前进"的方针，放开了一部分商品的价格。主要是：

1.从 1979 年以来，先后几次提高主要农副产品、畜产品、水产品、林产品的收购价格，并调整相互之间的比价。1987 年收购价格总水平比 1980 年提高了 52.1%。同时在城市保持粮、油销价不变，在农村则把粮食销售价提高到与收购价持平。

2.1985 年放开了肉、蛋、水产品、蔬菜等副食品销售价格，由国家向每个城镇居民发给物价补贴。

3.在农民收入有较多增加的前提下，逐步改变农用生产资料供应的低价政策，但提价幅度远小于农副产品收购价的提高幅度。

4.1982 年基本放开了乡镇小煤矿的煤价，对统配矿超产煤实行了加价。1985 年又调整了煤炭的地区差价和质量差价，每吨统配原煤价格由 1982 年的 22 元提高到 1985 年的 31 元，促进了煤炭增产。

5.1985 年放开了计划外重工业产品价格，对于促进紧缺产品增产，减少转手倒卖，改变燃料、原材料价格偏低的状况，起了一定作用。

6.适当提高铁路、水运的运价。

7.为鼓励企业提高产品质量，对机械、电子、化工、冶金、建材行业的部分产品实行浮动价格，对部分耐用消费品实行优质高价、劣质低价。

这些改革措施，使中国价格体系的不合理状态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改善。

二是改革过分集中的价格管理制度 主要是逐步缩小国家统一定价的范围，扩大地方、企业的定价权。农副产品由国家定价的，从 1980 年的 113 种减少到 25 种，这 25 种在完成国家合同收购任务后也实行议价购销。日用工业消费品由国家统一定价的，从 1982 年的 85 种减少到 37 种。其中，小商品价格已基本上放开。重要生产资料的价格，属于国家统一分配调拨的部分仍实行计划价格；其余部分（即属于企业自销部分和完成国家计划后的超产部分）实行浮动价格、议价或自由定价。中国的方针是逐步缩小国家定价部分的比重、扩大市场调节的比重，使计划价格和市场价格的差距逐渐接近，最终在合理水平上统一起来，成为计划指导下的、可随供求关系灵活变动的价格。

总的说来，经过这几年改革，中国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正处于创建时期，消费资料（包括农副产品和日用工业消费品）市场已经初步建立起来，而且比较繁荣和活跃；生产资料市场开始具有一定规模，但生产资料进入市场的比重还比较小；技术市场、金融市场开始试验；劳务市场（促进劳动力在一定领域内的合理流动）、房地产市场也开始萌芽。价值规律对中国的生产和需求的调节作用，正日益增强。

四 在内外经济联系方面

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要求打破地区之间、国家之间的界限，把封闭型经济改变为开放型经济。因此，必须坚持把对外开放作为长期的基本国策，积极发展对外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同时，坚持国内各地区之间互相开放，大力推进地区间、企业间的横向经济联合和协作。对外开放和对内开放，是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对外开放方面，中国已经从过去闭关锁国的封闭半封闭的落后状态，转向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有效利用国际分工、国际交换，同 170 多个国家和地区发展了经济贸易关系，同更多的国家和地区建立了人民之间的友好往来。从 1980 年起陆续开放沿海地区，已形成从南到北的广阔的开放前沿地带，并开始实施沿海地区发展战略。对外贸体制也进行了一些改革的探索，开始打破外贸部门独家经营的局面，适当扩大了地方和企业经营外贸的自主权，成立了一批地方性和专业性的进出口贸易公司，允许少数特大型企业有直接对外经营的自主权，实行了出口商品外汇分成制度。根据独立自主、平等互利的原则，中国制定了约 200 项涉外法律和法规，努力改善投资环境，通过多种形式引进外资。从 1979 年到 1987 年，我国共签订利用外资协议 10 314 项，协议总额高达 625.09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375 亿美元。开办"三资"企业（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经营和外商独资企业）的工作有了很大发展，到 1987 年底，共开办 9 973 个，其中已竣工营业的 4 300 个。引进外国先进技术工作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到 1987 年底，共引进了 1 万多项技术，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具有国际 80 年代初期水平的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在进出口贸易方面，出口总额已由 1978 年的 97.5 亿美元，上升到 1987 年的 394.4 亿美元，增长了 3 倍多；进口总额由 1978 年的 108.9 亿美元，上升到 1987 年的 432.1 亿美元，增长近 3 倍。在出口商品中，工业制成品所占比重上升到 66.5%，初级产品所占比重下降到 33.5%。中国将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加快外贸体制改革，以便更多地利用外资、引进技术、增加出口，以适应现代化建设的需要。

在对内开放方面，中国那种单纯按照部门、地区纵向的、封闭的行政系统来管理经济、割裂商品经济运行的条块分割状况，已经有所改变，不少地方打破部门、地区、行业、所有制以及城乡之间的界限，开展了各种经济技术合作和交流。据不完全统计，到目前，全国各

地区以及地区和部门之间的经济技术协作项目超过5万项。协作的内容，包括商品、资金、技术、人才的交流等；协作的期限，有一次性的、短期的和长期的；协作的形式，有物资交换、补偿贸易、技术指导、组成不同类型的经济联合体等，特别是那些以大中型企业为骨干、以优质名牌产品为龙头、以促进科研和生产的联合为重点的企业群体或企业集团，符合生产专业化协作的要求，有远大的发展前途。现在全国约有各种经济联合体32 000多个。横向经济联合的好处是：资源的开发、资金的使用、生产力的配置都比较合理，经济效益比较好，也有利于促进企业组织结构的合理化和提高技术水平、管理水平。

在发挥城市作用方面，中国通过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综合试点取得经验。城市是一个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它的作用发挥得好，就会有很强的辐射力，把周围的小城镇和广大农村带动起来。因此，必须扩大城市的权力，让城市作为国家组织管理经济的中间层次，打破条块分割、城乡分割和所有制的界限，把企业的经济活动合理地组织起来。同时，以城市为依托，形成开放式、网络型的经济区。目前已经和正在组织的经济区有：长江三角洲经济区（以上海为中心，包括上海、苏州、杭州、宁波、无锡、常州、南通、绍兴、嘉兴、湖州10个城市及其周围的城镇和广大农村），山西经济区（包括山西、内蒙西部地区、陕北、豫西地区），东北经济区（以沈阳为中心，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和内蒙的东四盟），珠江三角洲经济区（包括广州、佛山、江门、深圳、珠海五市及其周围的城镇农村），以及闽南经济区，京津唐经济区，新疆经济区，西安经济区，武汉经济区等。这些经济区的建成，将对中国经济的合理发展起重要作用。为了发挥城市的作用，中国还进行了市领导县的改革。

五　在宏观经济管理方面

在中国，国家对经济的组织和管理，过去主要直接依靠下达行政命令和指令性的实物指标，这种做法严重束缚了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这几年，针对这个弊端进行了一系列改革。

（一）政企职责分开，各级政府部门原则上不直接经营管理企业

除少数必须由政府经济部门直接经营管理的部门外，所有企业都逐步下放到所在城市。下放后，部门对企业进行行业管理，部门的主要职能是：制订发展战略、计划、方针、政策，制订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智力开发方案，协调地区、部门、企业之间的关系，部署重点建设，运用经济调节手段，制定和监督执行经济法规，管理对外经济技术活动，任免干部等。城市也不是直接干预企业的产供销活动，而是对整个经济活动进行统筹、协调、服务、监督，企业要向城市登记注册、纳税和接受监督。

（二）进行企业改组，用经济组织管理企业

结合国民经济的调整，一些地区和部门按专业化协作的原则，建立了一批专业公司、总厂和各种形式的经济联合体，大体上分以下几种类型：一是把产品相同、工艺相近的企业组织起来，实行专业分工和协作生产；二是为综合利用资源，把有关企业组建成集中领导、统一管理、统一核算的联合公司；三是地区的工艺和技术后方协作中心；四是在资金、劳力、设备、技术等生产要素方面实行联合；五是工业企业与商业、物资、外贸企业在经营方面实行联合；六是在设计、施工、成套供应、运输、进出口等方面实行联合。这一改革，对于促进产业结构合理化，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程度，提高社会经济效益，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三）改进计划管理，缩小指令性计划的范围

自1984年国务院发布《关于改革计划体制的若干暂行规定》以来，由国家计划委员会下达指令性生产计划的工业产品，已由1980年的123种、占工业总产值的40%，减少到1986年60种，占工业总产值的20%左右；须报国家计划委员会审批建设项目的最低投资额，已从1 000万元改为3 000万元。并且明确下达指令性计划的权限，主要集中在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两级。与此同时，适当扩大了指导性计划和市场调节的范围。

（四）改革财政税收体制

中国过去实行统收统支的财政管理体制，严重束缚了地方的积极性。继1980年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的办法以后，又随着利改税的施行，1985年起实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新体制，以便既调动地方的积极性，又保证中央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中国原来的税收制度是很不完善的，税种过于单一，难以发挥经济杠杆的调节职能。这几年，在增加税种、调整税率、平衡税收负担方面采取了一些改革措施。现在，国营企业应缴纳的税金有：企业所得税，产品税，增值税，盐税，资源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城市建设税，企业奖金税等。对集体、私人企业和个人，也规定了一些税种。中国为适应对外经济贸易的发展，还颁布了《中外合资经营所得税法》、《个人所得税法》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税法。通过上述改革，增强了国家对宏观经济的间接控制能力。

（五）改革银行体制

中国原有的银行体制也是高度集中统一的，信贷、结算、利率等经济杠杆被限制得很死。这几年积极开展了改革。

一是初步建立了一套政企分开的银行体系，即以中国人民银行为领导，四大专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为主体，其它金融组织（包括保险公司、信用合作社、投资公司、信托公司、租赁公司等）为辅助的新的组织体系。

二是由过去只发放流动资金贷款改为也发放固定资金贷款。新的规定是，凡具备还款能力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一律由财政拨款改为银行贷款，新建的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流动资金也全部由贷款解决。这一改革，能够促使企业精打细算，改善经营管理，讲求投资效益。

三是发挥利率的调节作用。改变过去利率档次少、差别小、长期不动的不灵活状况，从1979年到1988年，先后五次提高了储蓄存款利率，三次调整贷款利率。同时增加储蓄种类，如开办了保值储蓄、有奖储蓄、预约实物储蓄、住房储蓄等。在一定范围内试行了差别利率和浮动利率以及贴息贷款。这对于吸引居民储蓄，控制贷款，促进企业加速资金周转，调节国民经济的发展，都起了重要作用。

四是进行其他改革，如开办各种信托业务；开展股票、债券交易；在信贷管理上，实行以银行信用为主体，商业信用，委托信用，民间信用等多种信用并存；扩大银行的功能，从过去单纯按指令性计划指标贷款，逐步向多种贷款形式，多种金融业务发展等。

(六) 加强经济立法

这些年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国务院共颁布了几百个经济法律、法规和具有法律效力的法规性文件，全国共设立了3 000多个经济审判庭。国务院所属的经济部门都设立了经济法制工作机构。中国正在进一步加快经济法制建设，以适应改革和开放的需要。

以上六个方面的改革引起的变化，总起来就是：中国经济从僵化的计划产品经济开始向有活力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转变；所有制从基本上是单一的公有制开始向以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形式共同发展、互相渗透的多元化结构转变；农业从自给半自给的传统农业开始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转变；企业从行政机构的附属物开始向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转变；流通体制从单渠道、多环节、封闭式开始向多渠道、少环节、开放式转变；经济联系从对外闭关自守，对内条块分割开始向对内对外开放转变；宏观管理从以行政性的直接控制为主开始向综合运用各种经济杠杆的间接控制为主转变；人们的思想观念从传统的自然经济观和"左"的思想影响开始向创新观念、效益观念、经营观念、竞争观念转变。正是这一系列转变，使中国国民经济进入了建国以来生机最旺盛的新时期，整个经济以较高的速度持续稳定增长，人民生活也得到了较大幅度的改善。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是没有先例的，取得的成就是十分显著的，因而赢得了中国人民的由衷拥护和世界舆论的广泛赞扬。

总的看来，中国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已经有了良好的开端，但改革毕竟还是初步的，需要继续解决的问题还很多。在企业方面，扩大企业自主权的改革措施在许多地方还不落实，承包经营责任制还需进一步完善，尤其是全民所有制大中型企业，有的由于税收负担过重，不合理的社会负担多、活力还很弱，不能在大体平等的条件下进行竞争。同时，国家和企业之间的经济关系有待于进一步调整，企业还没有真正做到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在市场方面，由于价格体系还不够合理，条块分割还存在，竞争还不能充分展开，完善的市场体系尚未建立起来，特别是资金、技术、劳务、房地产市场还处于萌芽状态，市场机制的作用还受到较大限制。在宏观管理方面，各种经济机制的调节作用还不能充分发挥，间接控制手段还不健全，经济法规还不完备，检查监督工作没有跟上。政府管理机构臃肿，权责不分，缺乏责任制，效率不高的弊病还未得到解决。这些问题，只有通过继续深入的改革，才能逐步得到解决。

第三节 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

从1979年到1988年，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走过了10年的历程。经过10年的实践探索和理论研讨，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道路越来越清楚了。

一 改革的理论依据

始于70年代末的中国经济体制改革，从实质上看，是社会主义制度实现形式的再选择，即用新的社会主义经济模式来改造和代替旧的体制模式的过程。因此，经济体制改革理论的研究，从一开始就碰到改革目标选择从而碰到对社会主义的再认识问题。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思想路线的指引下，中国开始了对社会主义再认识的过程。紧密结合改革的实践，首先认识到社会主义社会仍是商品经济社会，商品经济是社会经济发展不可逾越的阶段，从而纠正了传统的非商品经济的社会主义观。但是，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又不同于其他类型的商品经济，它是建立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是一个重大的理论突破，使对社会主义的认识进入了新阶段，从而也就明确了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是建立市场取向型的社会主义经济。

在继续探索的过程中，又进一步认识到中国还处在生产力发展水平较低、商品经济很不发达的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阶段既不同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尚未奠定的过渡时期，又不同于已经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阶段。这是一个需要经历上百年时间的很长的阶段。这个阶段的主要任务是大力发展商品经济，提高劳动生产率，逐步实现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也就是全力发展生产力。为此，必须改革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中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部分。这又是一个理论上的重大突破，更加明确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任务，明确了必须以是否有利于发展生产力作为考虑一切问题的出发点和检验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

"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论"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论"这两论可以说是中国改革的理论基石。它们就是中国进行经济体制改革的根本理论依据。

明确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是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思想理论基础。从根本上说，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任务，就是要建立起适应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发展要求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这是一种具有中国特色的新型的体制。

二 改革的性质

中国是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不是改变社会主义制度，不走私有化道路，而是在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改革原有经济管理制度中那些妨碍生产力发展的东西，建立起新的能够促进生产力发展的经济管理制度。这种改革，是有计划、有步骤、有秩序地进行的，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

改革的目的，归根到底是为了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达到国家的繁荣昌盛和人民生活的富裕幸福。

通过改革要建立的经济体制，是一种充满生机和活力的、能促进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它既区别于过去那种不符合中国国情的僵化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又与资本主义那种纯粹市场经济体制不同，具有中国自己的特色。

三 改革的蓝图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蓝图，概括地说，主要包含以下几个方面：

（一）在所有制结构方面，摒弃过去盲目追求公有制程度越高越好的做法，建立一个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共同发展的所有制结构。在公有制经济内部实行所有权和经营权分离，使产权关系明朗化，让企业真正成为独立的、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

（二）在经济调节机制方面，摒弃过去排斥市场机制的，以指令性计划为主，以行政手段为主的做法。把计划与市场有机地结合起来，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中心，国家实行间接调控为主的"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经济运行机制，使计划和市场的作用覆盖全社会。

（三）在经济利益分配方面，摒弃过去平均主义的分配制度，真正恢复按劳分配。为了适应商品经济的条件，要重新塑造按劳分配机制，逐步实现收入分配市场化。为了适应多种所有制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并存的格局，分配制度上要实行以按劳分配为主，多种分配形式并存。在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同时，要实行收入调节，防止收入分配不公，逐步实现共同富裕。

（四）在经济组织体系方面，摒弃过去政企职责不分，以纵向隶属关系为主，条块分割的做法，实行政企职责分开，以横向联系为主，以中心城市为枢纽，建立纵横交错、有机结合的网络化的经济组织体系。

此外，还要按照充分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要求，建立起灵敏的信息体系以及科学的、有效的监督体系。

四 改革的基本经验

中国10年经济体制改革，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

（一）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把解放思想与推进改革结合起来

中国改革的每一步进程，都是与思想的解放和观念的更新紧密结合在一起的。农村的第一步改革，正是在破除了包产到户是"搞资本主义复辟"的"左"的观念之后，才使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在全国普遍推广并逐步确立下来；城市的企业扩权，也正是破除了企业是政府机构附属物的传统观念之后，才逐步确立了企业的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的地位。城乡经济体制改革中遇到的最大阻力，就是"左"的僵化思想和旧的习惯势力。今后，改革要进一步深化，关键还在于进一步解放思想。只有进一步解放思想，才能进一步深化改革，才能进一步解放生产力。

（二）按照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总目标，把计划和市场有机地结合起来

中国改革的进程是与在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基础建立之后如何正确认识和发挥商品货币关系和价值规律的作用密切相关的。改革的经验证明，只有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才能使我国较快地摆脱贫穷落后状态，走上繁荣富强的道路。在公有制基础上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一是要善于运用计划调节和市场调节两种形式和手段，不断培育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为商品经济的发展创造条件；二是要把各种经济活动建立在等价交换和价值规律的基础上，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逐步缩小指令性计划的范围，使国家对经济活动的管理由以直接管理为主逐步过渡到以间接管理为主；三是要逐步建立起"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的新的经济运行机制，使计划和市场的作用融为一体并覆盖全部经济活动，充分运用经济手段、法律手段和必要的行政手段逐步理顺各种经济关系，对社会经济生活进行有效的管理。

（三）以增强企业活力为中心环节，进行综合配套改革，把微观经济机制的转换与宏观管理体制的改革结合起来

从微观上讲，必须对企业的管理体制、组织形式、生产经营方式、内部领导体制、分配体制、用工制度和劳动组织形式等进行全面改革，实现微观机制的转换，才能充分挖掘企业的活力和调动劳动者的积极性，促进生产力的发展。从宏观上讲，必须对整个宏观经济的管理体制、运行体制、调控体制和监督检查体制等进行一系列配套改革，使宏观经济体制能适应搞活企业和发展

商品经济的需要，并能调控微观活动使之符合社会经济发展和宏观经济改革的要求。事实上，两者是相辅相成的，企业要转变机制，要搞活，不能离开宏观体制的改革，同样宏观体制的改革又有赖于企业转变机制。因此，要使微观改革与宏观改革很好地结合起来，配套进行。

（四）以改革总揽全局，推动各项经济工作，把经济体制改革与社会经济发展结合起来

从长远看，改革的目的是为了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从当前看，改革正处在从旧体制向新体制转换的阶段，不全面改革那些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就不能解放生产力，促进经济的迅速发展。因此，必须以改革总揽全局，把改革放在经济工作的首位，并以此带动其他各项工作的开展。事实说明，改革是经济发展的强大动力。经济发展必须依靠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而改革又必须以促进经济发展为目的，两者是互相促进的。

（五）使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互相适应，同步进行改革，把经济体制改革与政治体制改革结合起来

政治体制改革是经济体制改革发展的必然结果，也是经济体制改革取得成功的根本保证。在实践中，经济体制改革与政治体制改革往往是紧密相连，很难截然分开的。因此，使政治体制改革与经济体制改革协调配套，并与科技、教育、文化等上层建筑领域的改革互相衔接，互相促进，是加快和深化全面改革的重要途径。

（六）把城市改革与农村改革结合起来，促进城市经济与农村经济协调发展

农村改革的巨大成功和农业生产的迅速发展，既为城市改革积累了经验，也为城市改革奠定了雄厚的物质基础。同样，城市改革与城市经济的发展，为农村的第二步改革和农村经济的进一步发展以及为满足日益富裕起来的农民的物质文化需要提供着物质保障。因此，无论是从体制改革还是从经济发展的角度看，都必须使城乡结合起来，同步配套进行。

第三章 农 业

第一节 历史的回顾

一 旧中国的农业

旧中国以农业立国，但农业经济十分落后。农村中的土地关系极不公平：70%以上的土地掌握在占农村人口不到10%的地主、富农手里，而占农村人口90%以上的劳动农民却只拥有不到30%的土地。地主、富农凭借占有大量的土地和封建特权，对广大农民进行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地主将土地租给无地或少地的农民耕种，农民则将收获的产品一半，甚至70～80%，作为实物地租交给地主。加上高利贷与苛捐杂税的盘剥，广大劳动农民辛苦一年所剩无几，终日在贫困和死亡线上挣扎。

封建的土地制度，严重阻碍了农业的发展，连年的战争，给农业生产造成了极大的破坏。新中国成立的前夕，粮食年产量11 318万吨，棉花44.4万吨，仅相当于旧中国最高年产量（1936年）的75%和52%。

二 新中国农业的发展

从1949年到1978年，中国农业大体经历了四个发展时期。

第一个时期——土地改革时期（1949～1952）

1949年10月新中国成立以后，人民政府立即领导全国人民进行国民经济的恢复工作；在农业上主要抓两方面，一是采取一系列支持农业生产的政策和措施，二是继老解放区之后，在新解放地区进行土地改革。

1949年12月，中央农业部召开全国农业生产会议，确定了农业生产以恢复为主的方针。国家通过发放农业贷款，供给肥料、新式农具、农药和以合理的价格收购农副产品等办法，支持和帮助农民发展生产。为了改变农业生产条件，还组织农民开展了兴修水利的工作，仅1950年春季，就完成土方3亿多立方米。这些都为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1950年6月，政府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并从同年冬季开始，在广大的新解放地区，陆续开展了大规模的土地改革运动，有步骤有分别地没收地主的土地和其生产资料，分给无地、少地的劳动农民。到1952年底，除台湾和部分少数民族地区外，土地改革基本完成，连同过去已经进行土地改革的老解放区在内，参加土地改革的人口达到全国农业人口的90%以上。土地改革使全国三亿多无地、少地的农民分得了4 600多万公顷的土地，实现了农民几千年来对土地的渴求。同时，使他们每年免除了大约3 500万吨粮食的地租以及其他的各种额外附加的沉重负担。

土地改革，废除了封建地主阶级土地所有制、建立起农民土地所有制，极大地激发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解放了农村生产力，有力地推进了农业生产的恢复和发展。1950年到1952年的三年中，农业总产值逐年递增，分别比上一年增长17.8%、9.4%和15.2%。到1952年，粮食产量已达到16 392万吨，棉花130.4万吨，超过旧中国年成最好的1936年。在生产发展的基

础上，农民的收入也随之增加，1952 年比 1949 年增长了 30%以上。

第二个时期——农业合作化时期（1953～1957）

领导农民走互助合作的共同富裕道路，早在新中国成立以前在各个革命根据地就进行了。不过那时主要是鼓励农民组织季节性的或常年性的互助组，而且并不普遍。而作为需要完成的一项历史任务，则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特别是在土地改革之后才提出来的。

为了使农业合作化运动得以健康的发展，中共中央曾先后作出两个重要决议，第一个决议是 1951 年 12 月 15 日作出的《关于农业生产互助合作的决议》（草案）（1953 年 2 月 15 日，中共中央正式通过），第二个决议是 1953 年 12 月 16 日作出的《关于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决议》。这两个文件，分析了农民个体经济的特点及局限性，提出了互助组、初级农业生产合作社、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等多种形式和积极慎重、稳步前进的方针，因而成为指导中国农业合作化运动的纲领性文件。

中国的农业合作化，按照原来的设想，大体上需要 15～20 年的时间才能完成。但是，实际上在 1951～1956 年只用了 5 年就完成了。到 1956 年底，全国已有 1.18 亿农户参加了农业生产合作社，占全国总农户的 96.3%；其中参加高级社的农户有 1.07 亿户，占总农户的 87.8%。

在同一时期，还推广了畜力新式农具、化肥、农药和优良品种，不少地区进行了农田水利建设，使农业生产条件有了明显的改善。加上在全国农村开展了爱国丰产竞赛运动，因而使生产得到了持续发展。1953 年到 1957 年的 5 年中，农业生产平均每年以 4.5%的速度递增。1957 年的粮食产量已达到 19 505 万吨，比 1952 年增长 19%；棉花比 1952 年增长 25.8%，达到 164 万吨；其他农产品的产量也都有较大幅度的提高。

农业合作化后期，发生了盲目冒进的错误，要求过急、过快，形式单一，方法简单生硬，违背了自愿互利原则，某些条件不成熟的地方勉强地搞了合作社，经营管理比较混乱。这些问题尚未妥善解决，人民公社化的运动接着就来了。

第三个时期——人民公社化与调整时期（1958～1965）

1958 年 5 月，中共八大二次会议上通过了社会主义建设总路线。由于指导思想上急于求成，忽视了客观经济规律，在提出总路线的同时，又盲目地发动了“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从 1958 年 8 月到年底的短短几个月，全国有 74 万个农业社合并升格为 2.6 万多个人民公社，参加的农户达到全国总农户的 99%。

人民公社化初期，公社实行“政社合一”。其规模很大。平均每个公社拥有 4 500 多公顷耕地，4 600 多户，2～3 万人，比 1957 年的农业合作社大 33 倍。有的一县一社，规模就更大了。在人民公社内部，生产资料全部归公社所有，生产由公社直接安排，劳动力由公社统一调配，按排、连、营、团建制，实行“大兵团作战”。在个人消费品分配方面，实行平均主义的供给和半供给制，社员一律到集体食堂就餐，提出“吃饭不要钱”的口号。社员的房屋、家具也由公社随意无偿调用。有的地方提出消灭商品和货币的口号。所有这些都证明，公社化不但没有纠正合作社后期的错误，相反，沿着错误的道路越走越远，严重地挫伤了广大社员的积极性。加上大炼钢铁，高指标、高征购等错误，使中国的农业生产从 1959 年起连续 3 年大幅度下降，平均以每年 9.7%的速度递减。1961 年的农业总产值低于 1952 年的水平。粮食产量急剧下降，1958 年为 2 亿吨，1959 年为 1.7 亿吨，1960 年产量仅 1.43 亿吨，比 1951 年的水平还低。1961 年的棉花产量也低于 1951 年的水平。

为了改变这种情况，从 1959 年到 1962 年对人民公社的基本核算单位进行了多次调整：先是从以公社为基本核算单位调整到以生产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后来又从生产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调整到以生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1962 年，中共八届十中全会通过了《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修正草案）》，即“六十条”，确立了“政社合一”、“三级所有、队为基础”的人民公社体制，加强了经营管理，强调了按劳分配原则。与此同时，返还了自留地，恢复了农村集市贸易，增加对农村的贷款和物资供应，减少了粮食的征购、统购数量，提高了粮食等农产品的收购价格。这样，公社化中所犯的错误得到了某种程度的纠正。由于基本核算单位划小以及家庭副业的恢复，农民的经营自主权扩大了，积极性也因此而有所提高，农业也就随之得到较快的恢复。

到 1965 年，农业生产大体上恢复到 1957 年的水平。从 1963 年到 1965 年，农业总产值以平均每年 11.1%的速度递增。

第四个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1976）

1966 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使刚刚回升的经济又遭到严重的冲击。原来规定的行之有效的一些政策，如农民可以保留自留地，生产队一级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农村集市贸易以及一些地区的农村中实行的包产到户等，被批判为恢复资本主义的纲领。甚至定额管理和多种经营也被指责为资本主义，物质利益则被斥为修正主义。总而言之，农村中在调整时期实行的一系列的正确政策和措施再次受到批判，被纠正的错误又得以盛行，“左”的政策有增无减。不少农村急于升级过渡，盲目扩大公社和生产队的规模，划大核算单位，追求“一大二公”。在经营管理上强调集中统一，在个人消费品分配上限制按劳分配，这样，高度集中的体制和分配上的平均主义（即“大锅饭”）制度再一次被大大强化了。加上“四人帮”极力鼓吹“宁

要社会主义的草，不要资本主义的苗"等等，不论在思想上、实践上都造成了严重的后果。

只是由于集体经济是自负盈亏性质的，没有全民所有制企业那样的铁饭碗，加上广大社员和基层干部对"左"的错误进行了抵制，才使中国的农业在"文化大革命"期间仍然保持了平均每年3.8%的增长速度。但是，应当看到，这种增长基本上反映的是粮食生产，并且是以牺牲经济作物和其他生产的发展为代价的。

总起来看，从1949～1979年的30年间，中国农业有了很大发展。按1970年不变价格计算，1949年农业总产值为428亿元，1979年为1 584亿元，1979年为1949年的370%，平均每年增长3.4%。同经济发达国家相比，这个速度是比较高的。在同时期内，日本年增长2.7%，苏联年增长2.5%，美国年增长1.9%，联邦德国年增长1.8%。

主要农产品产量的增长也是很快的。1949～1979年期间，粮食由11 318万吨增长到33 212万吨，棉花由44.4万吨增长到220.7万吨，油料作物产量由256.4万吨增长到643.5万吨。应当说，这是一个伟大的成就。但是，正如上面所分析的，中国农业是在曲折中前进的。如果没有公社化和"文化大革命"这样两次大的折腾，如果农业经济体制比较合理，那么，其成就肯定要比已经取得的成就大得多。

第二节 伟大的转折和农业的新发展

一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振兴农业开辟了道路

1976年10月粉碎"四人帮"以后，中国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召开了具有伟大历史意义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会议决定将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上来。中国农村经济开始了由自给半自给经济向商品经济、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的转变。为适应这个具有深远意义的战略转变，全会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加快农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议（草案）》和《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试行草案）》。这两个文件和以后发出的关于农业生产责任制等文件，提出了加快农业发展的一系列政策措施和经济措施，为全面振兴农业创造了条件。

二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经济的新发展

农村经济全面发展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农村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农村经济取得了举世瞩目的进展。1979年到1987年农业总产值以平均每年6.5%的速度递增。农林牧副渔各业得到了全面发展：1987年同1978年相比，种植业产值增长54.3%，林业产值增长69.5%，牧业产值增长1.2倍，副业产值增长2.8倍，渔业产值增长1.6倍。主要农副产品的产量有了实实在在的提高。（见表4.3.1）

农村劳动生产率，土地生产率和商品率较之10年前均有较大幅度的提高。（见表4.3.2）

表4.3.1 主要年份主要农产品产量 （万吨）

	粮食	棉花	油料	甘蔗	烤烟	茶叶	猪牛羊肉	水产品	水果
1952	16 392	130.4	419.3	711.6	22.2	8.2	338.5	167	244.3
1957	19 505	164	419.6	1 039.2	25.6	11.2	398.5	312	324.7
1978	30 477	216.7	521.8	2 111.6	105.2	26.8	856.3	466	657 0
1987	40 473	424.5	1 527.8	4 736.3	163.6	50.8	1 986.0	955	1 667.9

表4.3.2 劳动生产率、土地生产率、商品率比较(1978、1987)

	劳动生产率(平均每个农村劳动力生产)					土地生产率(平均每公顷产量)			商品率	
	粮食	棉花	油料	猪牛羊肉	水产品	粮食	棉花	油料	农产品	工农产品
单位	公斤	公斤	公斤	公斤	公斤	公斤	公斤	公斤	%	%
1978年	1 080.9	7.7	18.7	30	16	2 535	450	840	45.2	53.7
1987年	1 286.3	13.5	48.6	63.1	30.4	3 630	870	1 365	58.2	69
1987年比1978年增长%	19	75.3	160	110	89.2	43.2	93.3	62.5		

资料来源：《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农村产业结构趋于合理化：农村工业、建筑建材业、运输业、商业等非农产业的产值在农村社会总产值中的比重，由1978年的31.4%，提高到1987年的50.4%，首次超过农业产值在农村社会总产值中的比重，农村产业结构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

种植业

10年来种植业中粮食作物的播种面积虽然减少，

但是产量却在增加，各种经济作物的生产量也有较大的增长。(见表 4.3.3)

表 4.3.3 主要种植业作物产量比较 (1978、1987) (万吨)

	稻米	小麦	玉米	大豆	棉花	油料	甘蔗	甜菜	桑蚕茧	茶叶	烤烟	红黄麻
1978 年	13 693	5 384	5 595	757	216.7	521.8	2 111.6	270.2	17.3	26.8	105.2	108.8
1987 年	17 422	8 777	7 982	1 218	424.5	1 527.8	4 736.3	814.0	35.4	50.8	163.6	113.8
1987 年比 1978 年增长 %	27.2	63.0	42.7	60.9	95.9	192.8	124.3	201.3	104.6	89.6	55.5	4.6

资料来源：《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从总体上看，中国以仅占世界 7%的耕地，基本上解决了占世界 1／4 人口的温饱问题，这是一个了不起的成绩。目前，还有些成批出口的种植业产品如玉米、大豆、大米、花生仁、油菜籽和茶叶等。

畜牧业

畜牧产品的产量有了成倍的增长。(见表 4.3.4)

表 4.3.4 主要畜产品产量比较 (1978、1987)

	猪牛羊肉	猪年末存栏数	大牲畜年末存栏数	绵山羊年末存栏数	绵羊毛	牛奶	养蜂
单位	万吨	万头	万头	万只	万吨	万吨	万箱
1978 年	856.3	30 129	9 389	9 640	13.8	88.3	418.2
1987 年	1 986.0	32 773	12 191	10 265	20.9	330.1	759.7
1987 年比 1978 年增长%	131.9	8.8	29.8	6.4	51.4	273.8	81.7

资料来源：《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1980、1983 年中国农业年鉴》，农业出版社。

这是同草原建设、机械化养殖和饲料工业的发展分不开的。1978 年全国多年生人工草场和改良草场的面积仅为 80 万公顷，1987 年人工种草、飞机播种和改良草场的面积累计达到 800 万公顷，初步扭转了草原退化的局面。近年来，机械化养殖事业得到发展，一批现代化的养鸡场、种禽场出现，大大提高了禽蛋的产量。饲料工业的迅速掘起，有力地促进了畜牧业的发展。

林业

1978 年以前，林业生产得不到重视。在片面强调发展粮食生产的思想指导下，毁林开荒非常严重，造成水土大量流失，生态平衡遭到极大破坏。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林业生产得到党和政府的格外重视和发展，10 年来曾先后制定了许多条例和法令，促进和保护林业的发展。植树造林业已成为每个中国公民应尽的义务，每年春季有数以亿计的人参加植树活动，造林成活率逐年提高。被誉为“绿色万里长城”的横跨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三北”防护林第一期工程，已于 1985 年完成，耗资 17 亿元，造林 600 万公顷，使该区域的森林覆盖率由 4%提高到 5.9%。第二期工程也于 1986 年首战告捷。

近年来在大力发展和改革国营林场的同时，集体林场和个人造林也得到重视和发展。各地农村集体林场和农户个人生产的木材、竹材产量逐年增长。国营、集体、农户生产的主要林业产品中多数产品比 10 年前有了提高。(见表 4.3.5)

表 4.3.5 林产品产量比较 (1978、1987)

	主要林产品产量					
	橡胶	松脂	生漆	油桐籽	油茶籽	核桃
单位	万吨	万吨	万吨	万吨	万吨	万吨
1978 年	10.16	33.8	0.22	39.1	47.9	11.3
1987 年	23.76	52.3	0.33	34.2	51.9	14.7
1987 年比 1978 年增长%	133.9	54.7	50.0	−14.3	8.4	30.1

资料来源：《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渔业（水产业）

渔业的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对近海捕捞加强了渔政管理，严格规定了捕鱼期和捕鱼区。适当限制捕捞量，使近海的渔业资源得到一定程度的恢复。

二是发展远洋捕捞业。1985 年 3 月中国水产联合总公司组建了第一批远洋渔业船队。目前这支船队已有近 90 条船，远航西非、北非、北美、南太平洋等 8 个国家的附近海域作业，运回鱼货 5 万吨，产值达 3 000 万美元。

三是大力发展水产养殖业。不仅使沿海滩涂得到进一步开发和利用，而且开始利用湖、水库水面，积极发展淡水养殖。池塘养鱼也从南方向北方扩展，并取得了良好效果。

渔业生产的发展，带来了水产品产量的增加，特别是淡水产品和水产养殖业有了大幅度的增长（见表 4.3.6）

乡镇企业

乡镇企业最初是在原社队企业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社队企业基本上处于停滞不前的局面，在农村经济中所占比重很小，而且主要是小五金和简单的粮食加工行业；其后，特别是 1984 年以来，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发展迅猛，已经成为农村经济发展的支柱，成为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1978 年全国农村只有 152.42 万个乡镇企业（社队企业），从业人员 2 826.56 万人，1987 年全国农村拥有的乡镇企业达到 1 744.64 万个，从业人员达到 8 776.40 万人。企业数量和人员的构成也发生了变化。1978 年乡镇企业的总产值不过 493.07 亿元，而到 1987 年时已高达 4 743.10 亿元。（见表 4.3.7、4.3.8）

表 4.3.6 水产品产量比较（1978、1987） （万吨）

	水产品总量	海产品		淡水产品	
		捕捞	人工养殖	捕捞	人工养殖
1978 年	466	315	45	30	76
1987 年	955	389	86	113	294
1987 年比 1978 年增长%	104.9	23.5	91.1	276.7	286.8

资料来源：《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表 4.3.7 乡镇企业数量及从业人员的发展与构成比较（1978、1987）

		总计	农业	工业	建筑业	运输业	饮食服务业
1978 年	企业数量(万个)	152.42	49.46	79.40	4.67	6.51	12.38
	比重 (%)	100	32.5	52.1	3.0	4.3	8.1
	从业人员(万人)	2 826.56	608.42	1 734.6	235.62	103.83	144.33
	比重(%)	100	21.5	61.4	8.3	3.7	5.1
1987 年	企业数量(万个)	1 744.64	23.12	708.25	90.13	323.78	599.36
	比重(%)	100	1.3	40.6	5.2	18.6	34.3
	从业人员(万人)	8 776.40	244.11	5 265.37	1 364.00	615.35	1 287.57
	比重(%)	100	2.8	60.0	15.5	7.0	14.7

表 4.3.8 乡镇企业产值构成比较(1978、1987)

		总计	农业	工业	建筑业	运输业	饮食服务业
1978 年	产值(亿元)	493.07	36.19	385.26	34.80	18.77	18.05
	比重(%)	100	7.3	78.1	7.1	3.8	3.7
1987 年	产值(亿元)	4 743.10	88.70	3 243.9	641.88	257.89	411.14
	比重(%)	100	1.9	68.4	13.5	7.5	8.7

资料来源：《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农民生活

农村经济的全面发展，带来了农村经济收入的大幅度增长，农民生活较之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有了明显的改善。1987 年平均每个农民的纯收入达到 463 元，而 1978 年时仅为 134 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提高了 1.8 倍。据抽样调查，1987 年人均纯收入在 400 元以上的农户已占被调查农户的一半以上，而 1978 年上述农户仅占被调查户数的 4.8%。（见表 4.3.9）1987 年农业部经营管理总站曾对全国（不含西藏）2 451 个县（市、区、旗）进行了调查，统计资料表明，全国人均

纯收入高的县在增多，人均纯收入低的县在减少：1987年同1986年相比，人均纯收入在150元以下的县53个，减少29个；150～200元的县162个，减少73个；200～300元的县463个，减少93个；300～500元的县982个，减少10个；500～700元的县535个，增加120个；700～1000元的县207个，增加74个；1 000元以上的县49个，增加35个。

农民收入的增加，带来两个方面的变化：一是为扩大再生产积累了资金，增添了一些机械化设备。1987年全国农户拥有的大中型拖拉机61万台，小型拖拉机496万台，农用载重汽车36万辆，农用排灌动力机械414万台。二是农民的消费结构变化，生活水平显著提高。1978年农民人均用于吃、穿、住的费用为112.90元，占总支出的97.3%，用于文化生活服务方面的费用为3.16元，只占2.7%；1987年前一种费用为378.29元，占总支出的94.9%，后一种费用为20.15元，占总支出的5.1%。农民吃的方面也有了很大变化。过去主要是吃粗粮，现在吃细粮（小麦粉、大米）已占到80%以上。（见表4.3.10）过去不敢问津的高档耐用消费品，也开始进入农民家庭。（见表4.3.11）农民的居住条件也有了较大改善。（见表4.3.12）

表4.3.9 农民户人均纯收入情况比较(1978、1987) (元)

农民人均纯收入户情况		100以下	100～150	150～200	200～300	300～400	400～500	500以上
占被调查农户的百分比	1978年	33.3	31.7	17.6	15.0	2.4	2.4	2.4
	1987年	0.87	2.38	4.99	17.51	21.34	17.2	35.70

表4.3.10 农民人均消费食品量比较(1978、1987) (公斤)

	粮食	粮食中细粮	油	肉
1978年	248	123	1.96	4.69
1987年	259	211	5.76	11.65

表4.3.11 农村百户拥有耐用消费品数量比较(1978、1987)

	自行车(辆)	缝纫机(架)	收音机(台)	手表(只)	电视(台)	电扇(台)	洗衣机(台)	电冰箱(台)	收录机(台)
1978年	30.30	19.80	17.44	27.42					
1987年	98.52	49.79	52.98	161.22	24.38	19.76	4.78	0.31	9.68

表4.3.12 农村农民居住情况比较(1978、1987)

	每户年内新建房(间)	每户年底使用房(间)	每户人均使用面积(m^2)	每户人均居住面积(m^2)
1978年	0.11	3.64	10.17	8.10
1987年	0.27	5.38	18.88	16.00

注：表4.3.9～4.3.12为抽样调查统计，1978年被调查户为6 095，1987年被调查户为66 912。

资料来源：《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第三节 新的农村经济政策和农村体制的改革

一 有利于农村经济发展的新政策

(一) 减轻农村税负

增产不增税，是中国政府多年来对农业实行的税收政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为了加快农业的发展，又实行了一些新的税收办法。从1979年开始，农业税实行起征点的办法。人均口粮在起征点以下的单位，免征农业税；在起征点以上的单位，因交纳农业税而使口粮水平降到起征点以下的，酌情给予减征照顾；对于收入低、国家不供应口粮、交纳农业税确有困难的经济作物产区和城市郊区的单位，按照起征点的规定，可获减免税负的照顾。1979年全年共减免农业税近237万吨细粮，折款7.5亿元。一个时期以来，为了支持农村乡镇企业的发展，政府采取了减、免税收的政策：

一是适当扩大农村乡镇企业开办初期减税和免税的年限，对新办企业初期纳税确有困难的（除烟、酒、棉纱等高税产品），都由原规定减、免工商税、所得税1年或2年，改为2年至3年。

二是适当提高工商所得税的起征点，对于所得在起

征点以下的乡镇企业一律免税。

三是从1979年起，对边远和民族地区的乡镇企业，免征工商所得税5年。

农村税负的减轻，对于遭受"文化大革命"破坏的中国农村进行休养生息，无疑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二) 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政府曾多次提高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使旧中国遗留下来的工农产品价格"剪刀差"一度有所缩小。但由于指导思想上忽视农业，特别是自60年代中期以后的10多年，农产品成本逐年上升，而价格却基本不动，致使工农产品交换比价不合理的问题没有得到解决，农业收入长期偏低，直接影响到农业生产的发展。

1979年3月，政府决定大幅度提高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将粮食统购价格提高了20%，超过计划收购部分还要加价50%；棉花平均提高15%；油料平均提高25%，超过计划收购部分加价50%；生猪平均提价26%；同时适当地提高了牛、羊、蛋、甜菜、甘蔗、大麻、苎麻、桑蚕茧、南方木材、毛竹、牛奶、部分中药材、主要水产等产品的收购价格。18种主要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平均提价的幅度为24.8%。1979年国家用于提价部分的开支达到108亿元，是建国以来调价幅度最大的一次。1980年又相继将棉花、黄麻、松脂的收购价格提高，提价总额为9亿多元；还将东北、内蒙古木材的出场价格提高30%。1981年5月又提高大豆的收购价格（幅度是50%）。比1980年提高25%，仅此一项使农民增加收入2.3亿元。1985年政府决定，除粮食、棉花、油料和肉等少数人民生活必需的农副产品外，其他产品先后放开，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又大幅度的提高。以1978年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总指数为100，到1987年这个指数已达到206.7。但是，由于工业品价格总指数上涨很快，使本来已经接近的工农产品比价，近年又拉开了，"剪刀差"又有所扩大。（见表4.3.13）

(三) 允许先富和扶持贫困

长期以来，"共同富裕"的原则，被认为是一拉平、"大锅饭"，政策上不允许有富裕程度和速度上的差别。这种干好干坏干多干少一个样的绝对平均主义的政策，严重地压抑着农民的积极性，不利于社会财富的增加，因而，到头来"共同富裕"也只能是一句空话。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政府提倡和允许一部分农民先富起来，认为劳动者在摆脱贫穷，走向富裕的道路上，有的人迈的步子大一点、快一点，有的人则小一点、慢一点，是完全正常的现象，是客观事物发展的规律。只有允许一部分人先富裕起来，才能带动其他人富裕起来，最后达到共同富裕。所以说，允许一部分人先富裕起来的政策，同共同富裕的原则并不是相悖的，而是相辅相成的。

表 4.3.13　　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总指数

	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总指数(以1978年价格为100)	工农业商品的综合比价指数	
		以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指数为100	以农村工业品零售价格总指数为100
1979年	126.9	82.0	122.0
1980年	135.9	94.1	106.3
1981年	143.9	95.4	104.9
1982年	147.1	99.4	100.6
1983年	153.5	96.7	103.4
1984年	159.7	99.1	100.9
1985年	173.4	95.0	105.2
1986年	184.5	97.0	103.1
1987年	206.7	93.6	106.9

资料来源：《1987年商业统计年报》，国家统计局，1988年4月。

近年来，农民之间的收入差别扩大了，特别是一些专业户（农村中的能人）的收入远远高于普通农户。但是，他们的富裕，是以绝大多数农民收入增加、生活逐步改善为背景的。

从目前先富裕起来的农户看，他们中的绝大多数走的是劳动致富的道路。这些农户在生产活动中投入了较多的劳动，掌握了比较多和比较先进的技术，具有较高的经营管理才能，经济效益较高，由此而获得较高的收入是合情合理的。这对于推动人们努力向先进学习，改进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有很大促进作用，因而加快了共同富裕的步伐。

在允许和鼓励一部分农民先富的同时，对于一些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以及缺乏劳力和有特殊困难的贫困农户，中国政府采取积极的扶持政策。同过去扶贫工作不同的是，在保障贫困农民基本生活的同时，变单纯救济为扶持发展生产，引导他们发展商品生产，从根本解决脱贫问题，为致富打开门路。为此，在全国许多地区举办了各种不同的经济实体和联合体。这些经济实体以小型项目为主，因地制宜、形式多样、投资少、见效快、脱贫率高，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都比较好。目前，开展扶贫的县有2 100个，占全国总县数的90%；乡级有5万个，占全国总乡数的60%。在全国扶贫的1 000多万户中，到1986年底已有500万户脱离贫困状态，达到吃穿有余的水平。

(四) 调整农村产业结构

新中国成立以前，中国农村产业部门主要是农业，商业、工业、交通运输业和服务行业极少。在农业中主要是种植业，其产值占农业总产值85%以上，而在种植业中又主要是粮食生产，其面积约占农作物面积的90%。新中国成立以后，虽然中国农业取得了举世瞩

目的成就，然而由于工作上的失误，历史上形成的偏重粮食的单一结构并没有根本的改变。到1978年，以产值计算，在农村各产业中，农业占68.9%；在农业中，种植业占76.7%；在种植业中，粮食又占79.7%。这种结构是很不合理的，因为：1.农村各业不能协调发展；2.资源没有得到充分合理的利用；3.地区优势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因此，调整农村产业结构，改变多年来片面强调以粮为纲，限制其他各业发展的单一生产粮食的局面，促使农村各产业部门及其内部有一个比较优化的结构，从而达到农村各产业的协调发展，是中国政府的一条非常重要的经济政策。

1979年以来，各地从实际出发，根据条件之可能，对农村产业结构进行了初步调整，大体上是围绕着以下三个层次进行的：

一是调整种植业结构，在粮食产量稳定在一定水平的基础上，扩大经济作物和饲料作物的种植面积，使粮食与经济作物保持一个较合理的比例。

二是大力促进林牧渔业的发展，使这些部门同农业的发展相互协调。

三是逐步将农村的剩余劳力向第二、第三产业转移。

经过几年的努力，中国的农村产业结构发生了变化。

首先是种植业内部结构的变化：在种植业作物总播种面积中，经济作物的播种面积由1978年的1 444万公顷，扩大到1987年的2 072万公顷。(见表4.3.14)种植业作物播种面积结构的变化，带来粮食作物与经济作物的双双增长。

表4.3.14 种植业播种面积构成与变化(1978、1987) (万公顷)

	总面积	粮食作物	占总播种面积比重(%)	经济作物	占总播种面积比重(%)
1978年	15 010	12 052	80.3	1 444	9.6
1987年	14 429	11 123	76.8	2 072	14.3

资料来源：《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其次是农业内部结构的变化：在农业总产值（不含村及村办以下工业）中，1987年与1978年相比，种植业产值比重由76.7%，下降到60.7%，林牧副渔各业的产值在农业总产值中的比重相应地有所增加。(见表4.3.15)

表4.3.15 农业总产值的构成与变化 (%)

	农业总产值	种植业	林业	牧业	副业	渔业
1978年	100	76.7	3.4	15.0	3.3	1.6
1987年	100	60.7	4.7	22.8	7.0	4.8

资料来源：《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再次是农村产业结构的变化：在农村社会总产值中，农业产值从1980年时所占比重68.9%，降到1987年时的49.6%；其他非农产业则相应地由同期的31.3%上升到50.4%。其中，工业、建筑、运输、商业的产值在农村社会总产值中的比重第一次超过了农业总产值的比重，从1980年时的31.1%，猛增到1987年时的50.1%。(见表4.3.16)

4.3.16 农村产业的产值比重构成及变化 (%)

	农村社会总产值	农业	工业	建筑业	运输业	商业饮食服务业
1980年	100	68.9	19.5	6.4	1.7	3.5
1987年	100	49.6	34.8	8.1	3.0	4.2

资料来源：《1988年中国经济年鉴》，中国经济出版社。

但是，第一，从产业结构看，粮食、种植业，农业在上述三个结构中分别占76.8%、60.7%、49.5%，表明农业仍然是农村经济最主要的成份，比重还是显得过重。第二，从劳动力结构看，1987年农村中从事农业劳动的人口占农村总劳力的79%，农村仍有近1亿的劳动力需要向非农产业转移，10亿人口搞饭吃的局面还远未解决，尚需进一步调整农村产业结构，以适应国家现代化的要求，适应农村经济进一步发展需要。

(五) 发展乡镇企业与以工补农

乡镇企业既包括原来公社、大队、生产队兴办的工商企业，也包括农民新办的合作企业、股份企业、个体经营单位以及私人企业。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政府非常重视乡镇企业的发展，不仅把它的发展作为农村产业结构调整的一个重要内容，看作是振兴中国农村经济的战略措施，而且还把它看作是打破城乡分割的旧格局，形成城乡一体化新格局，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必经之路。从1978年以来，政府采取了一系列优惠政策扶持乡镇企业的发展，例如分别不同情况，实行低税免税政策；把宜于农村加工的农副产品，逐步交给乡镇企业加工。城市工业有计划地向乡镇扩散；以及大力发展城乡联合等。几年来，乡镇企业发展很快，初步显示了它的巨大作用：

解决了一大批农村剩余劳力的就业问题。以1987年全国乡镇企业所容纳的8 776万劳力为例。如果像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工人那样安排就业，每一个工人大体上需要国家投资2.4万元，这样则需要投资近2.1万亿元，显然靠国家吸收安排这么多的劳力是不现实的，也

是不可能的。而乡镇企业不需国家一分投资，为农村大批剩余劳力解决了出路问题。

有助于城乡之间、工农之间差别的缩小。农民在农村办工业、商业和其他产业，不仅为剩余劳力广开就业门路，而且会大大提高农村的经济水平和农民的收入水平，从而使城乡之间、工农之间差别逐渐缩小。

促进农民自身文化素质的提高。乡镇企业要生存和发展，要在激烈竞争中站得住脚，必须有一批懂技术、会管理的人材。因此，提高企业职工文化水平，向科学技术进军，已经成为乡镇企业目前和今后发展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

以工补农，促进农业的发展。乡镇企业的发展，不仅仅提高了农民的生活水平，还可以为发展农业不断提供资金。1979 年到 1982 年的 3 年时间内，乡镇企业为农业提供的资金已达到 80 亿元。为了解决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后劲不足问题，政府决定，在“七五”(1986～1990) 期间从乡镇企业的税利中每年拿出 4 亿元，作为粮食生产的专项资金。目前以工补农的形式各地不一。有的是从乡镇企业的利润中提去一定比例，用于农田基本建设、补助务农人员和代农户交纳各项集体提留；有的经济实力比较雄厚的地区，则以务工务农统一分配的办法。具体作法是，实行“农工一体化”，办起各种“农业车间”，工资由企业统一评定，在完成规定指标的前提下，可以拿到同务工相等或略高一些的工资。在原社队企业不发达的地区，有的从合股企业、家庭工业中提取一定比例的资金，作为调节基金，用以补农。有的建立了“补农资金”制度，规定从事非种、养殖业的各类企业按比例交纳“补农金”，以乡为单位统筹使用，主要是用于对种粮户的补贴。总之，这些是在国家财力无力解决农产品价格偏低的情况下的一种解决办法。

(六) 发展农村信贷

1979 年 3 月，中国政府决定设立中国农业银行，以适应农村资金融通的需要。当年国家对农村社队贷款的年底余额为 122.9 亿元。

根据“全面规划、合理布局、方便群众、讲求实效”的原则，农村中的金融组织近年来发展很快。1986 年新建农业银行、信用社网点 7 450 个，新增储蓄代办站和专柜 6 万多个。1986 年全国农村各项存款余额为 962.34 亿元，其中，农村储蓄存款余额达到 941.67 亿元，其增长幅度远超过农村居民和农民收入的增长；农村各项贷款余额为 568.51 亿元，其中集体农业贷款 44.64 亿元，乡镇企业贷款 265.85 亿元，农户贷款 258.02 亿元。到 1987 年全国农行乡镇已有 44 049 个分支机构，农村信用社 391 439 个，农户年底存款余额为 1 005.7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 1978 年增长 17.1 倍。

农业生产资金的增加，增强了资金融通的能力，不仅有力地支持了农业生产，而且对于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商品生产的发展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二 农村体制改革

(一) 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

联产承包责任制，是中国农民在实践中创造的一种行之有效的组织合作生产劳动的形式。在 50 年代合作化后期，以及 1959 年到 1961 年经济困难时期，农村中先后出现过包产到户、包工到户和“三包一奖”制度(包工、包产、包成本，超产部分奖励，减产部分赔偿)，还普遍推行过小段包工，定额计酬等责任制形式。实践证明，在集体经济中实行多种责任制形式，有利于农业生产力的发展。

但是，长期以来，诸如包产到户等一些联系产量的责任制形式，常常被当作“资本主义”来批判，没有坚持下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恢复了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的传统，各种形式的生产责任制，特别是联产承包责任制，才得以普遍推广。

联产承包责任制，是指合作经济单位为了发挥社员的积极性，将本单位所有的生产经营项目分别包给个人，社员户或社员集体 (生产小组)，双方签定合同，承包者在保证完成上交任务的条件下，有充分的经营自主权，所生产的产品或收入，除按规定的数额上交外，其余部分全部归承包者所有和支配。由于农业中的承包是以产量为中心的，所以称为“联产承包制”。由于承包者在保证完成上交任务的条件下，实行自负盈亏，实际上承包者对经营承担责任，所以也叫经营承包制。

联产承包责任制有几种不同的形式。一种是专业承包，联产计酬。在生产队统一经营的条件下，根据经营的内容和社员擅长与能力大小，实行专业分工。农、林、牧、副、渔、工、商各业的包产，依据方便生产、有利经营的原则，分别包到专业组、专业户，按照生产成果计酬。计酬方式，有的实行大包干即完成上交任务后全部自负盈亏，有的按包产计工，也有的按完成的产值或者利润计工。另一种就是包干到户的形式。即生产队或合作社把耕地按人头或按人头与劳力比例承包到户。土地由承包户使用，通过经济合同，把国家的征购任务、集体提留部分，分别落实到户。承包户在交足国家的，留够集体的以后，剩余的都是自己的。

联产承包责任制，特别是家庭承包制，是在全国农村社队普遍实行了各种形式生产责任制的基础上，被实践证明和筛选的具有更大适应性的最主要和最基本的形式。目前，除少数经济较发达的地区和城市郊区还有一部分仍实行相当于过去公社或大队一级的统一核算、统一分配制外，绝大多数地区实行以家庭为经营单位的形式。为了进一步巩固和稳定家庭承包的形式，中国政府提出延长土地承包期，一般延长 15～20 年。一些地区还颁发了土地长期使用证，这样在很大程度上解除了承包者的顾虑，他们积极投工、投肥、平整土地、集资打井，争相购买小拖拉机和大牲畜，增加对土地的投入。

联产承包责任制，从根本上解决了旧的农村经济体制的弊端，它的优越性是很明显的。

首先，农民集体所有制的经营自主权得到了维护，集体经济和社员作为商品生产者的地位得到了切实的尊重。由于生产队把各项生产经营项目分别包给社员或作业组，并签订得到法律保障的承包合同，规定了双方享有的权力和承担的义务，这实际上也就确定了双方的自主权，任何上级部门不得横加干涉。

其次，使生产的发展具有更大的内在动力。联产承包责任制，一方面使承包者的生产经营自主权得到了保证；另一方面又使承包者的收入同生产经营成果更加紧密地联系起来，解决了集体经济内部在分配上长期存在的绝对平均主义。作为承包者，不再仅仅是单纯的劳动力，而是成为生产经营者，真正能以主人翁的态度，关注农活质量，关心整个生产过程和所有的经营环节。为了增加产量和收入，承包者会千方百计地采取有利于增产增收的措施。这样，不仅劳动者的聪明才智得以发挥，而且还能推动他们学习科学、学习技术的积极性。

第三，推动了整个农村体制的改革。承包者在完成承包任务的前提下，可以不受地域和所有制的限制，单独或同他人联合共办某种生产项目或企业，为不同层次、不同范围、不同形式的合作和联合开辟了道路。这就要求改变以往的管理农村的行政体制，并为这种改变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二）专业户和协作联合

农村中推行联产承包责任制以后，专业户和协作联合也出现了。最初主要是粮食生产专业户。其他从事各业的专业户，基本上是在保留承包粮食生产的情况下发展的，具有兼业户的性质，还未摆脱"家家种点田，户户小而全"的小农经济状态。中国政府十分重视农村中出现的专业户，从政策上给予积极支持和鼓励。1982年以后，农田承包户，各业的专业承包户和自营专业户雨后春笋般地发展起来，专业户的种类越来越多，经营范围逐年扩大，专业化程度也日益提高。许多地区还出现了诸如奶牛村、粮食村、沙发村等不同行业各有特点的专业村，有些还形成了专业镇，专业市场。在专业户的发展中，比较突出和比较引人注目的是，各地开发性承包专业户发展很快。这些专业户，或承包荒山造林，或承包小流域的整治和开发。他们向荒山、荒滩、荒坡、荒水、荒湖进军，建立了许多小林场、小果园、小牧场、小农场、小渔场等，充分开发和利用各地的自然资源。国家和各级政府从政策上（延长承包期，收益分配比例上给承包者优惠，无偿为专业户提供技术等等）以及税收和贷款上给专业户以适当的扶持。

专业户的出现和发展，促进了商品生产和农村中分工分业的发展。分工分业越是发展，以家庭为经营单位的专业户越是感到产前产后的服务力所不及，越是感到资金、技术、劳力等的不足。许多地方，专业户之间根据生产发展的需要，自发地形成生产过程中的新的协作关系，在自愿的基础上结合成各种不同的经济联合体。1987年从事农林牧渔的联合体为8.38万个，从业人员49.18万，拥有固定资产15.52亿元。平均每个联合体从业人员6.32，固定资产13 536元。有的还通过建立联营公司和各种服务性经济组织，解决服务和自我服务问题；通过与国营、集体、个人、生产部门、销售部门、技术部门建立各种联合体，来适应扩大再生产、获得更高效益的需要。

以家庭为单位的专业户与经济联合体，是基层经济组织形式的重大改革，是目前农村商品生产专业化和社会化的基本形式。

（三）放开、搞活流通

农产品流通体制的改革，是中国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一个极重要的内容。

统购统销，渠道单一，是改革以前农产品流通体制最主要的两大特征。随着农村中实行以家庭为单位的联产承包责任制的发展，原有的购销办法和渠道显得越来越不适应。中国政府及时地根据具体情况，逐步地对农产品的流通体制进行了改革。

首先，鼓励和支持多种经济成分、多种经营形式的发展，开辟多种流通和服务渠道。1979年以来，农产品流通渠道上发生很大的变化：一是恢复和发展了农产品集贸市场，新出现了许多小批量自由交易的农产品批发市场。二是乡、村办的农工商、渔工商、牧工商、村工商等多种形式的联合商业企业，组织农产品的加工和销售，使产销直接挂钩，减少环节。三是改革农村供销合作社，恢复其农民合作商业性质，加强了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和经营上的灵活性，适应农村产前产后的需要。四是发展农村中新的合作商业组织和购销专业户。

其次，逐步缩小农产品的统购、派购范围，扩大市场调节的品种。中国的统购统销制度是从1953年开始的。它把农产品的品种分为一、二、三类，国家对粮食、棉花、油料等一类产品实行统购制，对烟草、糖、茶、猪、鸡、蛋、中药材以及城郊的蔬菜等第二类产品采用派购制，三类产品才允许自由上市。实际上，无论统购还是派购，对于农民来说，都是必须完成的任务。从1985年开始，中国政府决定，除个别品种外，国家不再向农民下达统、派购任务。粮食、棉花由商业部门与农民合同定购，定购数量以外的产品农民可以自行处理。至于二类产品，则可自由上市，随行交易。集体林区生产的木材改由木材公司统一收购，采用议购议销的方式。中药材，除因保护自然资源需要严格控制的少数品种外，其余全部采用自由购销。

1985年取消统购派购制度，是继生产中实现联产

承包责任制后在中国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中的具有重大意义的一项改革。改革一年来，效果明显。尽管在实行合同收购过程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但这只能用完善合同制的办法，逐步解决。

(四) 政企分设

人民公社实行的是"政社合一"的体制，既是国家政权的基层机构，又是农民集体经济组织。1983 年 1 月，中国政府决定逐步实行政社分设，恢复乡的建制，使政权和经济组织不仅要有各自的独立性，而且有各自明确的职能，发挥各自的作用。

乡的设置，一般是以原公社管辖范围为基础的，某些公社管辖范围过大的，适当地划小了一些。乡政府作为国家的基层政权，除了作好民政，公安、司法、文教、卫生等工作，还要领导好经济建设，但已经不是直接经营集体经济。乡政府的任务是，根据乡人民代表大会决定的全乡经济建设和社会福利建设规划，督促或组织实施；进行经济的统计工作，实行行政管理；监督企业执行国家的政策和法令；履行经济合同，承担纳税义务；维护各经济法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的经济活动，打击经济犯罪分子。

经济组织的设置，主要是根据生产发展的需要和农民群众的意愿。形式和规模是多种多样的，不是象以往那样从上到下推行一种形式。这些经济组织，有的以原大队范围设置，有的则以生产队为范围。目前，在一些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和一些大城市的郊区，原公社一级已经形成经济实体的，成为这个范围的农民的合作经济组织；原公社经济实力不足的，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不同形式的联合组织。无论是以原公社为范围的经济组织，还是以原大队、生产队以其他形式组织的经济形式；也无论这些组织在不在同一个乡，他们都是经济法人，相互独立，不存在行政的隶属关系。

在诸多的经济组织形式中，农工商联合经营是一种新的组织形式。这种组织形式有以下几种类型：

以从国营农场发展而来的农工商综合经营的企业为主体，联合农村中的经济联合体、专业户。特点是，联合后所有制和原隶属关系不变，只是将获得的部分利润返还给提供原料的合作者。也有的实行农户入股分红的办法，根据股份的多少，分享加工和销售的利润。

以乡范围组成农工商联合公司，这类公司，大多是因为过去社队办的企业规模小，人员少，独立经营管理和购销有困难，需要联合起来进行统一管理。有的在联合公司下还分设农业、工业、商业等专业公司。农业公司负责指导农业生产和提供技术服务，工业公司负责管理乡镇企业，商业公司则负责生产前后的服务工作。

以一种或几种产品为龙头，通过合同形式把县、乡、村管理的生产同类产品的企业联合起来，从生产、加工、到销售，建立起一个"一条龙"式的专业公司。通常，这种形式的联合公司，多是为开发本地的某种资源优势而组建的。

政企分设，成立乡政府，到 1984 年就已基本完成。这个改革之所以很顺利，是与联产承包责任制有直接的关系。因为，就实际而言，联产承包责任制一开始就从最基层将政社分开了，一些原来由公社承担的催种、催收、检查农活质量的工作已经成为多余的了。所以，在联产承包制的基础上，实行政社分开，是顺理成章，水到渠成的事。

(五) 国营农场的改革

国营农场是由国家经营的农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国营农场有了很大发展。(见表 4.3.17)

表 4.3.17 国营农场的发展情况（主要年份）

	农场数	耕地面积	职工人数	大、中型拖拉机拥有量	联合收割机拥有量	农用汽车拥有量	粮食产量	棉花产量	猪肉产量	牛奶产量	羊毛产量
单位	个	万公顷	万人	台	台	辆	万吨	万吨	万吨	万吨	万吨
1952 年	562	37.7	35.9	1 176	276	271	22.5	0.5	0.02	0.09	0.05
1957 年	804	105.4	44.1	4 815	1 406	1 305	73.0	1.8	0.8	5.8	0.23
1965 年	2 062	333.5	260.0	18 668	5 411	8 524	358.3	7.1	3.4	19.8	0.95
1978 年	2 067	428.4	514.0	51 005	13 587	16 254	648.5	7.4	14.4	27.1	1.29
1987 年	2 124	435.2	513.0	67 731	18 193	21 776	883.4	18.8	22.3	73.4	1.74

资料来源：《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除少数外，大多数国营农场长期处于亏损的局面。"文化大革命"的 10 年间共计亏损 31.9 亿元。除了受"左"的思想及运动的影响外，国营农场管理体制中存在着集中过多，管理过死，两个"大锅饭"（农场吃国家的"大锅饭"，职工吃农场的"大锅饭"）的弊端，是农场亏损的根本原因。

农村中逐步推行以家庭为经营单位的联产承包制后，搞活了农业，促进了生产。政府在不断调整和完善农村合作经济的同时，认真研究和吸收了农村联产承包制提供的成功经验，开始对国营农场的管理体制进行改

革。1979年初在调整了国营农场领导体制的基础上，决定扩大农场经营决策的自主权。农场有权因地制宜地决定种植计划、生产技术措施、管理手段；有权支配自有资金，兴办集体福利事业；有权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规定，制定对职工奖惩的具体办法；有权拒绝接受任意安排人员；有权拒绝不合理的社会负担；拒绝任何人随意从农场抽调人员、设备、材料、资金和摊派各种费用。上级主管部门对农场实行财务包干、减收不收，增收归农场；农场对属下的各生产队实行"定、包、奖"制度，即定人员、产量、成本、利润，将任务包到生产队，对增产的或超额完成利润和成本降低的给予奖励。国营农场这一改革，有了初步的效果，当年整个农场系统扭亏为盈。1980年在大灾之年仍夺得了丰收，获利6亿元。

但是，1979年的改革，只是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集中过多过死和农场吃国家的"大锅饭"的问题，职工吃农场和生产队的"大锅饭"问题并没有解决，因而还没有从根本上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从而农场与生产队的积极性也就很有限了。

1982年进一步对农场实行改革，在农场内部由联产到队发展到户、到劳，出现了以职工家庭为农场的基本经营单位。1983年8月开始推行大农场套小农场（家庭农场）的双层经营体制，促进了家庭农场和联户农场的发展。到1986年，国营农场系统中已有家庭农场92.5万个、联户农场3.2万个。

解决大农场和家庭农场的关系，是调动农场与职工两个积极性的关键，目前采取的是有统有分、统分结合的办法。从事种植业的国营农场，由农场管理的有：土地规划和利用，主要作物种植计划，品种布局，水力设施，植物保护等。家庭农场和联户农场则在国营农场统一安排下自主确定生产经营项目和增产措施，购买生产资料，确定劳动分工，安排工时以及内部分配。依照合同，家庭农场和联户农场在上交国家和国营农场规定的任务后，剩余收入全部归已。

家庭农场和联户农场是自负盈亏的基本核算单位和分配单位，具有法人地位。他们可以在银行立户，申请贷款，自筹资金；也可以雇工；有权签订经济合同，自行处理完成合同上交任务后的剩余产品；可以凭借自己的积累，扩大再生产。以国营农场比较集中的黑龙江省为例。1985年有13万家庭农场和联户农场，承包耕地140万公顷，占全部农场面积的84%，职工个人集资4 000万元，为自己的家庭农场购置了大型拖拉机2 700多台，收割机200台，汽车430台。作为粮食生产基地，在1985年有近71%的耕地受灾的情况下，产量仍接近丰收的1984年的水平，农场在经营上还有盈余，显示了双层经营体制，特别是家庭农场和联户农场的活力。

第四节 科学技术在农业中的应用

一 水利建设和水土保持

水利是农业的命脉。中国政府一贯把兴修水利作为经济建设的一件大事来抓。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全国大中型水库由10座增加到2 700多座，排灌动力由12万马力增加到7 800多万马力。目前，全国总灌溉面积达4 500万公顷，虽不到总耕地面积的一半，但生产的粮食却占全部产量的2/3。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减少了自然灾害对农业的破坏。此外，在河流治理与农田水利建设上，近年来积极采用了最新科技成果和一些较有特色的治理技术。

遥感技术的应用

目前中国已经能够利用计算机数字图象处理系统和光学设备作水土保持、河口、湖泊、河道演变以及工程地质等方面的解释工作。已经取得的成果有：1.长江三峡坝址地质构造及坝区区域稳定分析；2.珠江口磨刀门浅海地形解释；3.不同侵蚀类型水土流失现状调查；4.三江平原淡水淹没范围调整；5.黄河河套地区盐碱地调查，遥感技术在水利建设上的应用已经显示出宏观、快速、动态、全天候的优点。为全面综合治理大江、大河、大湖和大面积干旱、渍水、盐碱地等提供了准确的依据。

小流域综合治理技术

小流域治理，是在一定的流域范围内，合理利用自然资源，运用多学科的综合性技术措施，对沟毛支岔连片治理，因害设防。

在黄土丘陵沟壑地区，把生物措施（种草、草田轮作、防护林等）和工程措施（中、小型淤地坝、蓄水工程等）结合起来，把治沟和治坡结合起来，使坡耕地、沟坡地、沟谷地的治理形成一个整体，从梁？顶部到沟底，层层设防，节节拦蓄，保持该流域水库存长水清，发挥增产效益。

在残垣沟壑区地区，在塬面整地造林，塬边林草镶边、打垣边埂，沟坡整地植草、种灌木，沟底建淤地坝，设四道防线。

在河川区则采取乔、灌木结合的生物固岸措施和工程措施，紧缩河槽，扩大河滩，发展引洪灌溉，将沟、坡、拦蓄不了的泥沙引到河滩漫地。

二 土壤改良

大力兴办水利事业和加强水土保持工作，也为土壤改良创造了条件。到1987年，有475.5万公顷盐碱地得到了治理，占盐碱地总数的62.3%，南方的冷浸、烂泥、锈水等730万公顷低产田中有一半进行了改造；改造贫瘠的红黄壤地667万公顷；除涝工作有很大进展，除涝面积达1 895.8万公顷，占易涝面积的77.9%；治理水土流失面积为47.9平方公里，占总流失面积的37.5%。大规模地进行土壤改良，增加了土

壤的肥力，为稳产增产打下了有利的基础。

农田排水除涝、治碱

改造冷浸性低产田的主要技术措施是农田排水。农田排水方式，有水平、垂直和生物排水三种。水平排水是指明沟和地下暗管排水；垂直排水也叫竖井排水，是把灌溉和排水结合起来，井灌井排；生物排水是指林带蒸腾排水。排水方式因自然条件的不同而各异。浙江省衢州市对 6 000 公顷冷浸性低产田，进行排水改造，经过三、四年，每公顷产量从原来的 2 250～3 000 公斤，逐步上升到 6 000 公斤，目前已超过 7 500 公斤。河北省沧县 女寺村，采用明沟与竖井结合，联合运用田间的沟网、井网、坑塘统一调控，对旱、涝、碱综合治理。粮食每公顷产量从 3 000 公斤提高到 5 000 公斤，增产 52%，改变了多灾低产的贫困面貌。中国南方渍害较多的浙江、江苏和上海等地 1983 年推广了机械打暗洞排水的办法，不仅能排涝解渍，而且对改善土壤的理化性有良好作用。据测定，打洞田与常规开沟田相比，铵态氮增加 5.1%，速效磷增加 8.4%，速效钾增加 28.8%，亚铁含量下降 71.3%。土壤的氧化性增强了，活化力提高了，有利于水稻、绿肥的生长。

三 有机肥与无机肥并重

大力发展有机肥生产，解决有机肥不足，同时，增加化肥施用量，提高施肥效益，是中国农业养地增产的重要措施。从 1978 年到 1987 年，化肥的施用量已经从 884 万吨增加到 1 999.3 万吨，农家肥的生产有了新的发展。施肥技术有了改进。

利用冬水田发展细绿萍

南方的稻区都有冬水田（田中蓄水过冬），大约有 300 万公顷，为了增加有机肥料和饲料，培肥地力，中国政府 1983 年 12 月推广四川省利用冬水田发展细绿萍的技术。

四川省利用冬水田养殖细绿萍，从秋到春，每公顷可产 7.5 吨，高的可以达到 30～37 吨，1 公顷鲜萍可肥田 2～3 公顷。细绿萍施于水稻或旱作物都能增产，一般当季可增产一成以上，第二季残效也可增产 5%。稻谷每公顷平均可增产 750 多公斤，玉米、小麦、油菜籽每公顷平均可增产 450～600 公斤，甘薯每公顷平均可增产 1.8 吨左右。200 公斤鲜萍相当于或好于 1 公斤尿素的肥效。鲜萍还可用作饲料，过腹还田，同直接压青一样，都可以大量增加有机肥料，既可弥补化肥不足，又能降低成本。

大力发展北方旱地绿肥

大力发展绿肥，是解决北方缺乏优质有机肥的有效途径。北方土地面积大、荒山荒坡多，还有一些撂荒地及夏闲田，是发展旱地绿肥的有利条件。绿肥品种中，一、二年生的有草木樨、毛叶苕子、田菁、？麻、绿豆等，多年生的有紫花苜蓿、沙打旺、红豆草、紫穗槐等。种植方式有：粮肥轮作；粮肥间作；套种复种短期绿肥；果园和菜地种植绿肥等。

配方施肥技术

配方施肥技术，是根据土壤养分有效含量，作物需肥情况，以及肥料试验结果，提出氮磷钾三要素适宜量和配比，适时施用。这要充分利用各地建立的土壤肥料测试手段和土壤普查成果资料，搞清土壤养分含量，根据作物产量指标对养分的需求和历年肥料试验的结果，合理地搭配氮磷钾肥。如湖北省土肥站根据土壤、作物、肥料、茬口等条件，拟定了中、低产田配方施肥技术要点，按地级定产量，以产量定肥料量，实行有机肥与无机肥、大量元素与微量元素、氮肥和磷钾肥的三配合，效果比较理想。

配方施肥技术，是一种比较科学的施肥方法，提高了土壤肥力，促进了农作物产量和质量的提高。实践表明，凡是采用此项技术的农田，一般可增产 15% 以上。

四 品种改良

改良农作物与畜禽鱼品种，一直是中国农业技术推广的主要项目之一，近几年这个工作有了长足的发展。

在农作物品种方面，培育了水稻、小麦、玉米、棉花、花生等新品种，并得到了推广。例如中国培育的杂交水稻是闻名中外的高产品种，已经得到普遍推广。近些年来，中国水稻增产，杂交稻品种作出了积极贡献。“原丰早”是利用原子能辐射引变育成的水稻品种，它具有早熟、丰产、优质、秧令弹性大和适应性广等特点，可以解决南方三熟制地区种植季节的矛盾。自 1980 年以来，每年播种面积在 100 万公顷以上。又如小麦品种也已经经过多次更新换代，近年来，又育出“京花 1 号”新品种，1985 年在北京和全国各地推广 8 万公顷，获经济效益 2 000 多万元。

中国棉花的品种，也已经过多次的更新换代。近年来又在“鲁棉 1 号”的基础上，培育出“鲁棉 2 号”、“鲁棉 6 号”，其特点是高产、优质。中国还培育出高抗枯抗萎抗源新品种——“52～128”和“57～681”，它们的抗枯萎病能力和抑菌广谱度超过美国、苏联的同类品种，为解决棉花枯萎这种世界性的严重病害提供了优良抗源。目前，已根据这两个抗源品种培育了几十个抗枯萎的棉花新品种。

在蔬菜品种方面，如黄瓜、西红柿、茄子、柿椒、大白菜等都采用了优良品种。在“六五”期间（1981～1985）培育出甘兰自交不亲和系和配制的 7 个甘兰杂交种，形成了早、中、晚熟配套的甘兰生产用种，具有丰产性、抗逆性、品质好等特点，目前已在全国范围推广。

在畜牧业方面，畜禽良种化程度有了提高。1986 年全国有国营种畜、种禽、种蜂场 2 331 个。杂交改良猪占商品肉猪的一半以上。细毛、半细毛及改良羊占绵羊总数的 35.5%，改良黄牛近 300 万头，占黄牛总

数的4%。黑白花奶牛发展到30多万头。在牛肉生产上，育肥期140天，体重就可达400公斤的肉牛。近年，根据市场需要，培育瘦肉型猪发展很快，瘦肉率可达56～60%以上。有的地方瘦肉型猪已占养猪总数的40%～60%。在家畜冷冻精液保存技术方面，目前已经研制出全套程序，它的推广应用，对于加快家畜品种的优化起了积极的作用。

五 病虫害防治

中国十分重视农作物和畜禽公害的防治工作。早在1955年就消灭了危害很大的东亚飞蝗和牛瘟。1965年小麦的锈病也得到基本控制。1987年中国农村中已有农业技术推广站15 167个，畜牧兽医站7 243个。在防病治虫害上广泛采用现代化的先进技术和方法，向着综合防治，生物防治，生产和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的方向发展，并取得了一批重大科研成果，产生了良好的效果。例如，在研究棉虫与主要天敌之间的消长规律基础上，利用自然天敌控制棉蚜、棉铃虫有一定效果。另外，还从食物链、环境的多样性考虑，在改良生态环境，提供天敌自然繁殖的场所，合理使用化学农药以及对目标天敌的生物学、生态学、发生规律和保护利用等课题作了大量的综合性的探讨。

六 水产品的捕捞与养殖技术的改进

中国淡水养殖高产技术领先于世界各国。中国淡水养殖业已有数千年之久的历史，积累了丰富实用的高产经验。仅广东珠江三角洲和江、浙的太湖周围地区即有几十万公顷专用鱼塘，鱼、农、蚕桑相结合，塘内立体式放养多种鱼类，四周塘埂栽植桑树，桑叶用于喂蚕，蚕粪和残叶养鱼，有大量鱼类的肥沃的塘泥又是桑树和农田的优质肥料。桑、蚕、鱼三者间的有效物质得以循环利用，实现了良好的生态平衡。目前，广东、江苏、浙江等省每公顷鱼塘产鱼7.5吨已属常见。1985年无锡市一个渔业队池塘最高每公顷产鱼达38.5吨。近几年，亚太地区不少国家每年都派留学生来中国学习淡水养鱼高产技术。

除池塘养鱼高产技术外，50年代后期中国首创在人工环境条件下培育出鲢、鳙、青、草四大家鱼鱼苗，为发展淡水养殖提供了极为重要的基础条件，完全改变了以往专一依赖长江、珠江所产天然鱼苗运费高、损耗多的被动局面。

稻田养鱼也是中国首创的，有稻鱼共生、稻鱼轮栽轮养（半年稻半年鱼）等多种形式。鱼和稻共生，水稻由于养鱼除虫和松活土壤而增产。稻田内最适合养育鱼种，这又是大水面（湖、库）人工投放所最感短缺的。农民在每亩稻田中可因养鱼增加数十元收入。目前稻田养鱼已有近54万公顷，预计第七个五年计划期间养鱼稻田将成倍增长。

此外人工培育河蟹苗也获得成功，目前正在十几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远及新疆、内蒙古）广泛应用。

海水养殖方面，对养殖藻类（紫菜、海带等）、贝类（牡蛎等）和对虾的人工培育苗种技术获得进展。由此大大推动了海水养殖事业。

七 农业机械的应用

在旧中国，农民在生产中使用的是手工工具和畜力农具。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农机具的改良和使用。早在50年代就曾试办农业拖拉机站，开始推广拖拉机。与此同时，积极制造和推广水利灌排机械，随着农药的逐步普遍使用，制造和推广了农药机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农业机械化进入了一个新发展时期。随着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普遍实行，出现了亿万农民购买农用机械和现代技术装备的前所未有的景象。1987年，全国农业机械总动力达到2 483.6亿瓦特，比1978年时的1 175.0亿瓦特增加111%。（见表4.3.18）

表4.3.18 主要农业机械拥有量比较（1978、1987）

	农业机械总动力（亿瓦特）	大中型拖拉机（混合台）	小型及手扶拖拉机（台）	排灌动力机械		联合收割机（台）	农用汽车（辆）	渔机动船	
				（万台）	（亿瓦特）			（艘）	（亿瓦特）
1978年	1 175.0	557 558	1 373 000	502.6	482.3	18 987	73 770	47 176	21.4
1987年	2 483.6	880 952	5 300 000	683.9	625.8	33 802	550 192	238 628	48.6

资料来源：《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中国统计出版社。

牧草收割机、饲料粉碎机、机动剪毛机和机动挤奶器等现代化机械在畜牧业生产中也逐步使用和推广。同时，加强了冷库的建设，大大加强了畜禽蛋鱼产品的保鲜能力。

近几年来，各地用飞机播种造林、种草、喷洒药剂均取得了良好效果。

中国幅员辽阔、作物种类繁多，耕作栽培方法各异，因此对农业机械的要求也不一样。这就要求设计和制造适于各地需要的农业机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在这方面，也取得了可喜的进展。例如在东

北地区制造出适于垅作的培垅机，在内蒙古自治区制造出适于草原需要的风车发电机。还制成适用于山地、坡地以及平原地区的 2BFC-1 型侧式单体播种机，可以播种玉米、大豆、高粱、谷子等多种作物。这种机械可一次完成开沟、播种、施肥、覆土等作业，效率较高。目前，中国的农机部门正在研制新的水稻插秧机、中小型烘干机以及农产品加工机械，以满足农业生产的需要。

八 气象事业的发展

气象事业是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而发展起来的。中国的灾害性天气频繁，对农业生产的影响很大。因此，迅速准确地预报灾害性天气，对农业生产来说，关系极大。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全国仅有 101 个气象台、站，并且设备仪器简陋，资料残缺不全。目前，各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都有了气象科学研究机构，拥有一整套现代化的监测手段和通信手段。1986 年，有 20 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近 180 个气象台站开始利用微机。1987 年全国气象台、站发展到 2624 个。省级科研机构以应用研究为主，主要从事对本地有影响的灾害性天气预报方法、农业气象灾害规律和农业气象预报方法的研究。一些省还结合农业抗灾斗争，开展防霜、人工降雨、防雹等人工影响局部天气的试验研究。

近年来农业气象研究取得了不少成果。农业气候资料及其利用、小麦干热风和北方作物低温冷害预报方法，杂交稻气象条件的研究，都在农业生产中起了一定作用。在改变局部天气方面，对人工催化冷、暖云降水进行了大量试验，取得了有用的资料和数据。1982 年全国出现灾害性天气范围大，由于预报准确及时，赢得了防灾抗灾的时间，避免和减少了损失。许多基层气象台站，坚持以农业服务为重点，不少台、站还加强了气象科普宣传，开展咨询服务，把天气预报送到农村专业户和广大农民手中，为农业生产趋利避害起了很大作用。广西壮族自治区气象部门提前报准罕见的“倒春寒”，争取了抗灾的时间，烂秧损失大大减少。青海省气象台站报准了 3～4 月间 6 次暴风雪天气，保畜防冻及时，仅玉树、海南和果洛等地区就挽救了濒于死亡的牲畜约 90 万头。

现在，农业气候区划的工作已经基本完成，将会对农业的发展产生重要的影响。

第五节 进一步改革农村经济体制

一 实行多种所有制结构

坚持以公有制为主导的多种所有制结构。全民所有制经济、集体所有制经济为主导，个体经济、私人经济为补充，积极发展不同所有制之间的联合。

二 完善与发展农村的合作经济

继续完善联产承包责任制，在原来经济实力比较雄厚的单位，要处理好合作经济组织与乡政府的关系，使政企彻底分开；在一般地区要处理好原有集体财产和积累的使用和保管问题；在一部分地区要处理好统与分的关系，根据生产需要适当增加统一经营、管理或服务的内容。同时，为鼓励农民积极增加投入，要提倡有偿转包，以便使耕地逐步向种田能手集中，形成最佳的规模效益。

积极支持各种专业户的发展，并在它们发展的基础上，即在家庭经营的基础上，发展各种服务，发展各种合作和联合—不同层次的纵向的横向的联合。

在继续改革供销合作社体制和农村信用合作社体制的同时，允许农民自己组织合作社参与农村供销与资金融通，以完善农村的流通、金融体制。

总之，在农村要组织成纵横交错的合作与联合的网络，把农户联结起来、使之在社会主义经济的轨道上运行。

三 建立比较完善的市场调节机制

取消农副产品的统购统销制度，标志着农村改革的深入。以实行联产承包制为基本内容的改革，打破了“大锅饭”，调动了广大农民群众发展生产的积极性，为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开辟了道路。但还必须很好解决流通问题、解决市场问题，也就是为商品经济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才能促进农村商品经济顺利发展。

在“七五”计划期间要继续完善合同收购制度，适当缩小合同收购部分，增加市场议价收购部分。合同收购部分，将有计划地提高收购价格，使之逐渐与市场价格接近。建立和发展商品市场和生产要素市场，是今后农村改革的主要目标。发展商品市场，要从完善市场规则、提高市场组织水平和寻求新的商业形式三个方面入手。建立和发展生产要素市场，就是允许资金、劳力、生产资料、技术的流动转移。流动转移的过程，就是市场形成的过程。使劳动力流动，首先是要创造条件从农业中转移出一大批劳动力。要建立金融市场，扩大融资渠道，增强融资能力，真正使资金投入到农业中急需以及经济效益最好的生产项目上。

第六节 研究和制定农业科技政策

中国农业的发展，除了需要制定相应的经济政策和适当增加必要的投资之外，研究和制定适合中国国情的科技政策也是十分必要的。它必须具备几个特点。

一是现代最新科学技术同中国优良的传统技术相结合。既需要从农业科学技术发达的国家和地区引进优良品种、育种和栽培技术以及防治病虫害的技术等最新科学成果，又要充分利用中国那些在目前仍有潜力的传统技术，如旱作农业技术、高复种多茬栽培技术、桑基鱼塘式的生态及农业技术、养用结合的土地使用技术，精

耕细作技术、生物防治以及中医针刺治疗牲畜疾病技术等等。

二是以生物技术为主，实行生物技术与机械技术相结合。育种、灌溉、农田基本建设等技术措施，旨在提高单位面积土地产量。采用高效率农机具，能够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活劳动耗费。在人多地少的中国，生物技术的挖掘和采用具有特殊重要的意义，但也不能排除研制那些有利于生物技术利用的机械技术。

三是主体多层次式的集约农业技术体系、实行多层次、多熟制栽培技术、高投入的综合技术、产品循环增殖技术等。

四是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的统一。要保持农业及农田的生态平衡，维护和创建一个良好的生态环境，在此基础上，追求较高的经济效益，及时地进行经济上的评价。

推广科学技术成果，是中国政府现在和今后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极重要的措施。在第七个五年计划期间，著名的"星火计划"的实施，便是一例。"星火计划"，就是将现代科学技术的"火花"引向农村，逐步形成燎原之势，以科学技术进步推动农业的发展。

"星火计划"在"七五"期间有三个具体目标：1.每年为乡镇企业短期培训20万名青年和干部，造就一批农民自己的科学技术队伍，作为向科学技术进军的一支生力军。2.开发和成批生产适合农村和乡镇企业利用的成套技术装备，如提供工厂化养殖、保鲜技术、农产品深度加工、建材等成套生产设备。3.帮助建立500个技术示范性的乡镇企业，提供全套工艺技术，产品设计与质量控制方法和管理知识。

"星火计划"正在把科学技术推广和普及到中国的农村之中。

第四章　工业经济

第一节　概述

一　新中国工业生产建设过程

旧中国的工业极其落后，主要表现在生产水平低，现代工业少，经济管理落后。

新中国成立后，工业生产恢复和发展很快。在1949年到1952年间，工业生产增长了145%，平均每年递增34.8%。1952年，许多重要工业产品产量都超过了解放前最高年产量。

从1953年开始，中国进入国民经济大规模建设时期。当时提出要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逐步实现国家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开展了以苏联帮助的156项重点工程为中心的工业建设，建立起一批为国家工业所必需而过去又非常薄弱的基础工业，如电力、煤矿、石油、钢铁、有色金属、基本化学等工业，还建立了制造大型金属切削机床、发电设备、采矿设备和汽车、拖拉机、飞机等制造工业，为社会主义工业化打下了初步基础。

1958年，中国发动了"大跃进"运动。由于"大跃进"是在急躁冒进、急于求成的指导思想下进行的，大大超过当时国力所允许的承担程度，又是在"以钢为纲"的方针指引下进行的，突出一点（钢），不顾其余，最终导致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严重失调。以后的几年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工业生产从1963年起开始回升，1965年全面好转。

1966年开始"文化大革命"，在长达十年之久的时期内，工业又受到了严重的挫折和损失，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又出现了严重失调。

1976年结束了"文化大革命"的动乱局面，工业生产得到比较快的恢复。但是由于对"文化大革命"所造成的严重损失估计不足，急于求成，提出过高的要求，使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更加不协调。

1978年12月，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作出了把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战略决策，接着，又提出了对国民经济实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工业生产才走上了稳步发展的健康轨道。

近40年来，中国工业生产建设虽然经过几次起伏，但是总起来说，发展还是比较快的。从1953年到1987年，工业生产年平均增长率达到11.5%，超过了同期世界主要工业发达国家的增长率。

二　新中国工业生产建设的成就和现状

经过近40年的建设，中国已经建立起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体系。旧中国依附于外国的、部门残缺不全的、极为落后的面貌已经根本改观。

（一）工业企业数和工业固定资产有了巨大的增长

全国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原值从1952年的149.2亿元增加到1987年的9 158亿元，其中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原值为7 678亿元，分别比1952年增加60倍和51倍。

（二）建立起许多新的工业部门、开发了许多新的产品

40多年来，不仅建立了旧中国所没有的一些传统工业部门，如冶金和矿山设备制造业，发电设备制造业，炼油设备制造业、新式机床制造业，汽车、飞机、机车、轮船制造业，以及高级合金钢，重要有色金属冶

炼业等部门，而且建立了一些新兴工业部门，如石油化工、电子工业、宇航工业、核工业等。

(三) 工业产品生产能力和生产量迅速增长

1987 年中国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及其在世界各国中的位次如下：原煤 9.28 亿吨，布 173.1 亿米，水泥 18 625 万吨，都居世界第一位；硫酸 983 万吨，居世界第三位；钢 5 628 万吨，发电量 4 973 亿度，化学纤维 117.5 万吨，都居世界第四位；原油 13 414 万吨，居世界第五位。

(四) 工业劳动者技术装备明显改善，劳动生产率有较大的提高

1987 年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每一职工占有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8 791 元，占有的资金为 18 251 元，分别比 1952 年增加了 5.4 倍和 5.5 倍。这标志着劳动者的技术装备有了明显的改善。

1986 年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全员劳动生产率达到 16 671 元，比 1949 年提高了 4.5 倍。从 1950 年到 1987 年全民所有制工业由于提高劳动生产率而增加的工业产值为 3891.1 元，占这一期间工业总产值增加额的 3／4 以上。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劳动者的技术装备和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情况如表 4.4.1。

劳动者的技术装备和劳动生产率提高情况表

表 4.4.1

年份	劳动者的技术装备		全员劳动生产率(元／人、年)	劳动生产率指数(以 1952 年为 100)
	每一职工占有的固定资产原值(元)	每一职工占有的资金(元)		
1949 年			3 016	72.1
1952 年	2 918	2 878	4 184	100.0
1957 年	4 473	4 416	6 362	152.1
1965 年	8 401	8 379	8 979	214.6
1978 年	10 501	10 763	11 130	266.0
1987 年	18 791	18 251	16 671	398.4

注：按 1980 年不变价格计算。

但是，中国工业目前也还存在着不少问题，主要是：工业企业经营管理水平低；技术水平低；部门结构和产品结构不尽协调；经济效益差。对这些问题中国正在采取措施努力解决。

三 中国的目标是实现工业现代化

在本世纪内，将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注重效益、提高质量、协调发展、稳定增长的战略。在不断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力争工业稳定、持续、协调地发展，使工业总产值在 1980 年基数上翻两番以上，使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居于世界前列，使各行各业技术水平提高到工业发达国家 70 年代末、80 年代初的先进水平，使工业现代化取得重大进展，以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物质文化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的需要。

第二节 工业的管理体制

新中国建立以来，进行了几次工业管理体制的改变，但由于没有认识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由于否定物质利益原则和按劳分配原则的积极作用，由于把企业看成是国家机构的附属物，因此很少注意国家与企业之间的经济关系，各项政策主要着重于调整中央与地方的管理权限。因此并没有达到真正改善工业管理的目的。

1979 年中国开始执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针对工业管理体制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一系列改革试点。1979 年以来主要的改革措施有以下几方面。

一 扩大工业企业自主权

扩大工业企业自主权的工作，1978 年以后进行过若干试点，都取得了较好的效果。在此基础上，1984 年 5 月国务院作出了《关于扩大国营工业企业自主权的暂行规定》，从以下十个方面扩大了企业的权力：在确保国家计划和国家供货合同的前提下，可自行安排产品生产；对企业分成的产品、超计划产品、试制的新产品、购销部门不收购的产品、积压的产品，可以自销；对自销的工业生产资料，企业可在一定幅度内自行定价；对于国家统一分配的物资，在订货时企业有权选择供货单位；对留成所得资金，企业有权按主管部门规定的比例自行安排使用，可以把暂不使用的生产发展基金向企业外投资；企业有权把多余的、闲置的固定资产出租和有偿转让；企业有权在定员编制范围内自行确定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厂长（经理）有权任免中层行政干部，有权对职工进行奖惩，有权招聘技术、管理人员，并有权公开招工，择优录用；企业有权在执行国家规定的前提下，自行选择工资形式，有权自主分配奖励基金；企业有权按国家规定参与或组织跨部门、跨地区的联合经营，组织生产协作或扩散产品。1985 年 9 月国务院批准了关于增强大中型国营工业企业活力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增强大中型国营工业企业活力的若干政策措施：适当缩小指令性计划范围，国家下达的指令性指标给企业留有余地；对于经济效益好、调节税率高的先进企业，有计划、有步骤地减免调节税；允许以大企业为主体，或以名牌产品为龙头打破所有制界限，进行跨行业、跨地区、跨城乡的联合和协作；给部分大型企业直接对外经营权；企业在确保完成国家计划的前提下，可以发展多种产品，进行多种经营；等等。这些都为大中型企业搞好经营创造了良好的外部条件。

二 全面推行工业经济责任制

工业经济责任制是在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试点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又是扩权的继续和深入。工业经济责任制有两个根本环节：一是国家对企业实行的经济责任制，

它把利润分配与经营好坏挂起钩来，处理好国家与企业之间的关系，解决企业经营好坏一个样的问题；二是企业内部的经济责任制，它把每个岗位的责任、考核标准、经济效果同职工收入挂起钩来，处理好企业内部的关系、解决好职工干好干坏一个样的问题。推行经济责任制使按劳分配原则得到了进一步贯彻，有力地调动了企业和广大职工的积极性，促进了企业改善经营管理，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三 实行利改税

所谓利改税，就是由企业上缴利润改为缴纳税金。这项工作从1980年开始先在400多个工业企业中试点。根据试点的情况，国务院决定在1983年开始进行利改税的第一步，即实行税利并存的制度。具体办法是：凡是有盈利的国营大中型企业，都根据实现利润，按5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企业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一部分上缴国家，一部分按照国家核定的留利水平留给企业。上缴国家的部分，根据企业的不同情况，分别实行递增包干、固定比例上缴、缴纳调节税、定额包干等四种办法。凡是有盈利的国营小型企业，根据实现利润，按八级超额累进税率缴纳所得税；交税后，由企业自负盈亏；但税后利润较多的企业，国家可收取一定的承包费，或者按固定数额上缴一部分利润。

接着，决定从1984年10月1日起实行第二步利改税，1985年全面铺开。第二步利改税主要内容是：将原有的工商税按照缴纳对象划分为产品税、增值税、盐税和营业税，改进所得税和调节税，增设资源税等税种，从税利并存过渡到完全以税代利；税后利润归企业自己安排。

实行利改税的目的是把国家与企业之间的分配关系用税的形式固定下来，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稳定增长，并为落实企业自主权提供必要条件，使企业逐步做到“独立经营，自负盈亏”。

四 所有权与经营权适当分开，搞多种形式的经营责任制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上述国家与企业之间的经济责任制，进一步发展成为按照所有权与经营权适当分开的原则，搞多种形式的经营责任制。到1987年，大体上出现了三大类的经营责任制，即承包经营责任制，股份制，租赁经营责任制。

承包经营责任制是通过签订承包经营合同，在企业生产经营和收入分配方面，明确规定国家与企业各自的经济责任、经济权力和经济利益，使企业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的一种制度。承包经营责任制有许多具体形式，主要有：“双保一挂”；上缴利润递增包干；利润包干或减亏包干；企业经营责任制；上缴利润基数和目标包干，超额分成；行业投入产出包干；资产经营责任制。

租赁经营责任制的特点是，在不改变企业所有制性质的前提下，根据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和责、权、利对称的原则，以税收的方式确定国家与企业的关系，以收取租金的方式确定企业主管部门（目前企业财产的代表者和管理者）与经营者的关系，进而达到在经营者充分获得经营主动权的同时，最终形成企业负盈又负亏的经营机制的目的。

股份制也是促进所有权与经营权分开进行企业改革的一种形式。1986、1987年在中国各地少数企业中试行。大体有四种类型：一是企业内部股份化，即向企业内部发行股票；二是社会集资兴办的股份制企业，公开向社会发行股票；三是企业间相互入股；四是中外合资型的股份企业。

五 改革部门管理体制，向行业管理过渡

按照政企职责分开、简政放权原则，改革部门管理体制。1984年8月中国首先对机械工业管理体制进行改革。国务院决定，除军工部门外，国务院各部直属的独立机械工厂全部下放，原则上下放到中心城市。改革后，机械工业部成为国务院统管全国机械行业的职能部门，主要管好有关机械工业的方针政策、统筹规划、综合平衡、组织协调和监督服务，对机械行业实行行业管理。与此同时，一些省、自治区工业管理机构也进行了改革，一般不再直接管理企业，逐步改由城市管理企业。

第三节 工业的部门结构

旧中国的工业部门结构深深地打上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烙印，发展十分畸形；工业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很小；工业中重工业生产极其落后；在重工业中，加工工业远远落后于采掘工业，机器制造业极其薄弱；不论轻工业或重工业，工业部门都残缺不全，对外依赖性强。

新中国成立以后，大力发展各种设备制造业以及各种新兴工业，努力填补中国工业的空白，在不太长的时间里，彻底改变了旧中国的畸形的工业结构。

一 建立起部门比较齐全的工业结构

目前，中国工业由为数众多的、分门别类的工业部门所组成。这些工业部门从上到下构成了独立的比较完整的工业结构。

二 工业主要部门结构发生了明显的变化

1952年，各主要工业部门总产值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如下：纺织和食品两个部门居第一、二位，它们的产值共占51.6%；第三位是机械工业，比重很小，只有11.4%；第四、五位是冶金和化学工业，分别占5.9%和4.8%；电力、煤炭、石油三个部门加起来也只占4.2%。在大规模经济建设中，工业部门结构发生了显著的变化。1985年机械工业跃居第一位，占26.9%（1971年曾占30%），比1952年提高了15.5个百分点；其次是纺织工业和食品工业，分别占15.3%和

11.5%，两者合计比1952年减少了24.8个百分点；第三、四位为化学工业和冶金工业，分别占11.2%和8.0%，比1952年提高了6.4个和2.1个百分点；石油、电力、煤炭三个能源部门合计占10.1%，提高了5.9个百分点。

三 轻重工业比例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

1949年，在全国工业总产值中，重工业总产值只占26.4%，轻工业总产值为73.6%。新中国成立后，经过40年的发展，轻重工业比例关系发生了根本变化，1986年轻重工业的比例为49.7：50.3，两者的发展比较协调。见上表。

表4.4.2 轻重工业的比例表

项目 \ 年份	1949年	1952年	1957年	1965年	1975年	1978年	1980年	1986年
工业总产值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其中:轻工业	73.6	64.4	51.7	50.4	43.3	42.7	47.0	49.7
重工业	26.4	35.6	48.3	49.6	56.7	57.3	53.0	50.3

四 轻重工业内部的比例关系也发生了很大变化

在旧中国，重工业内部制造工业极其薄弱，加工工业远远落后于采掘工业。到1986年，制造工业的比重上升到53.0%，采掘工业和原材料工业下降为11.2%和35.8%。在重工业中，能源工业产值占重工业总产值的比重有显著的提高。

能源生产结构原来基本上是单一的煤炭,现在转变为以煤炭为主的多种能源结合的生产结构。1952年在能源生产总量中煤炭占96.7%,1987年降为72.6%,而原油、天然气和水电分别占21.0%、2.0%和4.4%。

在轻工业中，原料结构有了比较明显的改善。1952年在轻工业总产值中，以农产品为原料的工业产值占87.5%。从50年代中期起，中国就开始注意发展以非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努力发展化学纤维、塑料、合成洗涤剂、合成脂肪酸、电子工业等新兴工业，初步改变了轻工业生产长期以来绝大部分依靠农业提供原料的状况。1986年，以农产品为原料的轻工业比重已下降到67.7%，以工业品为原料的轻工业比重上升到32.3%。以工业品为原材料的轻工业产品，如自行车、缝纫机、手表、电视机、收录机、照相机、洗衣机、电冰箱等产量增长很快。

第四节 工业的地区布局

一 旧中国工业的地区布局极不合理

它主要表现在:

(一) 70%以上的工业偏集于占国土面积不到12%的东部沿海地区，内地广大地区，除武汉、重庆少数几个沿江城市外，几乎没有现代工业。面积占国土68%的西南、西北和内蒙古广大地区，工业产值仅占全国9%。这些地区的丰富的矿产资源没有得到开发和利用，基础工业基本上是空白。

(二) 同一地区的工业发展极不平衡。如东北畸形发展以采矿、军火工业为主体的重工业。关内沿海地区片面发展轻纺工业，重工业则很落后。

(三) 工业聚集于上海、天津、青岛、广州、无锡、沈阳、鞍山、大连等少数城市，城市与农村经济脱节。同时，偏集于少数城市的工业又分别依附于不同的帝国主义国家，设备和原料大部分依赖进口，各城市之间经济也缺乏有机联系。

二 新中国建立后，注意工业的合理分布

一方面注意充分发挥沿海地区原有工业基地的作用，另一方面又在广大内地大力建设新的工业基地。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在沿海地区，重点进行了以改建、扩建鞍钢为中心的东北工业基地的建设；在内地进行了以武钢为中心的华中工业基地和以包钢为中心的华北工业基地的建设；在西南、西北也开始了工业建设。内地工业总产值增长率每年平均达到20%，超过沿海地区。

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和调整时期（1959～1965），东北地区由于大庆油田的开发，原有的重工业基地更加强大和完善。华东地区发展了冶金、煤炭工业，充实了机械、化学工业，开始建立了重工业的基础。内地建设在调整时期后期由于备战而进一步加强。

“三五”和“四五”时期，国家分别以52.7%和41.1%的基本建设投资投入三线建设，使中国工业地区布局发生了进一步的变化。西南、西北、豫西、鄂西、湘西和晋南等一系列新兴工业基地逐步形成。内地工业无论在数量上和质量上都有较快的发展和提高。与此同时，在沿海地区先后开发建设了胜利、大港、辽河、冀中等油田和一批大型石油化工基地。

第五个五年计划时期，除继续上述项目建设外，沿海地区开始着手宝钢等一批大型引进项目的建设。

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地区布局的战略有了明显的转变，纠正了过去偏重内地建设、三线建设而忽视东部地区建设的倾向。本着积极利用沿海地区的现有经济基础，充分发挥它们的特长，带动内地经济的进一步发展的精神，把建设重点放在东部沿海地区。在这一时期，建立了四个经济特区，开放了14个港口城市，从北到南初步形成了一个沿海对外开放地带，积极利用外资，引进先进技术，加快了东部沿海工业的技术改造，并在

沿海有条件的地区安排兴建了一批重点项目。在重点发展沿海地区工业的同时，在内陆地区，也重点围绕着能源、原材料等建设了一批骨干项目和基地，如山西能源基地和煤炭、电力、有色金属等企业。

表 4.4.3 内地、沿海工业总产值比重变化表

项目	1952 年	1957 年	1965 年	1975 年	1980 年	1985 年	1986 年
工业总产值绝对数(亿元)	343.3	783.9	1 393.9	3 218.8	4 992.4	8 294.5	9 028.5
其中:沿海地区	238.1	516.7	879.1	1 963.3	3 070.1	5 003.5	5 725.7
内陆地区	105.2	267.2	514.8	1 255.5	1 922.3	3291.0	3 302.8
工业总产值比重(%)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其中:沿海地区	69.4	65.9	63.1	61.0	61.5	60.3	63.4
内陆地区	30.6	34.1	36.9	39.0	38.5	39.7	36.6

三 新中国工业布局的成就

经过 40 年的调整，中国工业布局发生了显著的变化，取得了巨大的成就。

(一) 加强、改造了老的工业区，建设和发展了一大批新兴工业城市、工业基地和工业区

在沿海地区，大力加强和改造了以上海为中心的沪宁铁路沿线的工业区，辽宁中部和南部工业区，（北）京、（天）津、唐（山）工业区，以广州为中心的珠江三角洲工业区，以济南、青岛为中心的胶济、烟青铁路沿线的山东工业区。这些地区已成为比较先进、比较强大的综合性工业基地。在内地，大力建设和发展了武汉工业区，黑龙江工业区、以长沙、株洲为中心的湘中工业区，以洛阳、郑州为中心的豫中工业区，以及吉林、长春、太原、西安、宝鸡、兰州、重庆、成都、渡口、贵阳等一大批工业城市和新的综合性或专业性的工业基地。

(二) 沿海、内地工业布局逐渐趋向合理

从 1952 年到 1984 年，内地工业企业数、固定资产和职工人数的增长速度都超过沿海地区的增长速度。1986 年底，内地工业企业数已达到 23.93 万个，沿海地区为 26 万个，分别占全国工业企业总数的 47.9%和 52.1%；内地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原值达到 3912.77 亿元，沿海为 4008.64 亿元，分别占全国总数的 49.4%和 50.6%；内地工业职工达到 2769.7 万人，沿海为 3011.4 万人，分别占全国总数的 47.9%和 52.1%。内地工业的物质技术基础的不断增长，使内地工业产值和产品产量的增长速度大大超过沿海地区，它们的比重也不断提高。1986 年内地工业总产值达到 3717 亿元，快于沿海地区增长的速度。内地工业总产值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30.6%上升到 1986 年的 37.7%。1986 年与 1952 年比，在几种主要产品中，内地产量的比重变化如下：原煤由 56.1%上升到 72.8%；发电量由 36.4%上升到 48.3%；钢产量由 14.2%提高到 42.7%；水泥由 20.7%提高到 43.9%；纱产量由 18%提高到 37.4%；机械工业产值由 24.1%提高到 36.7%。内地的化学肥料、自行车和电视机、家用电冰箱、洗衣机等产品基本是从无到有，1986 年的产量分别占全国产量的 51.6%、20.8%、19.9%、21.2%和 24.7%。内地工业的发展大大改善了中国工业的地区布局。

(三) 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有了较快的发展

中国对少数民族地区的工业发展给予很大的关注，五个自治区的工业发展很快。在内蒙古自治区建设起以包头钢铁公司为中心的包头工业基地；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建设起克拉玛依油田、一批有色金属工业和纺织工业企业；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建设起贺兰山煤炭基地和青铜峡水电站；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起制糖、麻纺和机械工业；在西藏自治区，也建设起一批发电、建筑材料、机械制造、毛纺、皮革等中小工厂。到 1986 年，这五个自治区的工业总产值为 399.72 亿元；比 1952 年增长 56.1 倍，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2.0%上升为 4.1%；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原值达到 431.27 亿元，比 1952 年增长 178.7 倍，占全国总数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1.6%上升到 6.4%；全民所有制工业职工人数为 241.6 万人，比 1952 年增加 28.1 倍，占全国总数的比重由 1.6%上升到 6.1%。

(四) 乡镇工业迅速发展，逐步改善了城乡工业布局

新中国成立后乡镇工业的发展在 50 年代末、70 年代初、80 年代初出现过三次高潮。通过发展、调整和整顿，到 1987 年已有乡镇工业企业 96.92 万个，企业人数达 3 339 万人，总收入为 2 191.23 亿元。1987 年乡镇工业生产煤炭 23 891 万吨，占全国原煤产量的 25.7%；生产磷肥 126 万吨，占全国总产量的 38.7%；生产水泥 4498 万吨、机制纸和纸板 333 万吨，分别占全国总产量的 24.2%和 29.2%。砖瓦、石灰、沙石和中小农具的产量分别占全国产量的 75%到 90%；铁矿石、硫铁矿石等，在全国总产量中都占有相当大的比重。京、津、沪三市的乡镇工业为大工业加工配套产品的产值占这三个市乡镇工业全部产值的 60%到 80%。它们既能生产配套的零部件及辅助设备，也能生产优质

精密产品。目前，乡镇工业已成为中国农村多种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加快农村经济和文化建设，充分合理利用农村劳动力资源，提高广大农民生活水平，有十分重要和深远的意义。

第五节 工业的技术进步

一 工业技术进步的过程

旧中国工业的技术水平是十分低下的。为了改变历史遗留下来的这种落后面貌，中国从50年代起，从多方面作了努力，建立起一系列新兴科学技术领域和工业部门，如半导体、计算技术、电子技术、自动化技术、原子能、喷气技术等。60年代初和70年代初，中国引进了石油化工、冶金、能源、机电等大型项目、成套设备和新技术，对于化肥、化纤、塑料、合成洗涤剂、电子工业等新兴工业的建立和发展，以及提高冶金工业、能源工业、机械工业的技术发挥了重要作用。

1980年以来，中国强调经济建设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在工业建设中，改变了过去以新建企业作为扩大再生产主要手段的作法，实行以技术改造作为扩大再生产主要手段的方针，从而推动了工业技术改造的开展。用于工业更新改造的资金逐年提高。1981年为143亿元，1982年为170亿元，1983年为207.5亿元，1984年为225.4亿元，1985年增加到351.1亿元，"六五"时期共计1 098亿元；1986年增加到479.2亿元，1987年又增加到584.6亿元。不少行业大部分新增生产能力是靠技术改造取得的。

同时，加强了技术引进工作。从1979年到1986年的8年间通过对外开放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1.4万多项，其中有一部分是具有国际70年代末和80年代初期水平的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通过技术引进和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使许多工业企业和行业的技术水平有了显著的提高。

二 工业技术进步的主要成就

经过40年的努力，中国工业技术取得了显著的进步，已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奠定了初步的物质技术基础。它的主要成就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建立了一系列具有先进或比较先进技术的新的工业部门 如航空工业、电子工业、石油化学工业、核工业、宇航工业等等。目前，中国不仅能成批生产黑白、彩色电视机、收录机，而且大中型电子计算机和微型电子计算机也初具生产规模，超大规模"银河"亿次计算机研制成功表明中国计算技术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原子弹、氢弹、核潜艇的制造，运载火箭的发射，人造地球卫星的发射并准确回收，标志着中国工业技术的巨大进步。1984年4月发射的试验通讯卫星定点成功，表明中国已经能够自行解决各种原材料的生产，并在发射、跟踪、同步定点等航天技术上达到一个新的水平，跨入了世界先进的行列。1987年8月5日中国又发射了一颗试验卫星。这颗卫星在太空微重力条件下进行了12种材料、13个项目的科学试验，获得了理想的结果。中国的宇航工业已进入国际市场，可以为其他国家发射卫星提供服务。

（二）原有工业部门技术状况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各工业部门已拥有一批现代化水平的技术装备，对提高产品质量，扩大产品品种，填补空白缺门起了决定作用。例如，冶金工业技术状况有很大变化，现已拥有2 580立方米的大型高炉和采用无料钟炉顶、顶燃式热风炉、喷吹煤粉等新技术；容积4 000立方米的大高炉已在宝山钢铁公司建成并已投产；氧气顶吹转炉的炉容已达150吨；连续铸钢技术也在逐步推广使用；继武钢引进高度自动化的1.7米轧机之后，本溪钢厂也安装了中国自己设计制造的1.7米轧机。贫红铁矿选矿技术的突破，使精矿品位由原来的58%提高到63%，回收率由原来的64%提高到75%。由于工艺技术水平的提高，钢铁品种相应增多。

机械工业目前已能提供比较先进的大型设备。如3万吨模锻水压机，数控机床和精密机床，其中有工作台面宽2米、长3米的精密光栅数显坐标镗床和能磨削5米长丝杠的丝杠磨床。船舶从修修配配发展到自行设计制造。随着造船工业日益发展，船舶检验技术达到国际水平。经过改进的运七-100型飞机，已有30多架在国内航线使用。成套设备生产能力大大提高，已能提供年产1 000万吨级矿岩的大型露天煤矿，年产150万吨的钢铁联合企业，300万吨的洗煤厂，500万吨炼油厂，30万吨合成氨和52万吨尿素等成套设备，以及50万伏及以下交流输变电设备。用微电子技术改造普通机床和工业窑，以及热喷涂（焊）技术和电刷涂技术的广泛应用，都取得了十分显著的经济效益。

石油工业已经掌握了钻3 000米深油井技术，打成了多口6 000米以上的超深油井，初步掌握了海上打深井和斜井的技术，还发展了提升管催化裂化、多金属重整、加氢精制、分子筛脱腊等新的炼油工艺。

在建筑材料中，日产700吨和日产2 000吨熟料水泥窑外分解生产线已投产成功，标志着中国水泥工业进入了一个新阶段。平板玻璃浮法生产线已建成投产。硅酸铝耐火纤维的应用，节约了大量的能源。

在轻纺工业中，气流纺、喷气织布以及新的印染、整理等工艺的推广应用，使产品质量提高，花色新颖，更加丰富多采。年产1.5万吨涤纶短纤维成套设备及加工技术的攻关成果，具有当代国际水平。

（三）技术装备程度不断提高 工业部门的生产设备普遍大幅度增加，质量也有很大的提高。很多行业普遍以机械化代替人力，解除笨重体力劳动，大大提高了机械化程度。煤炭开采普遍改变了人背马拉的落后生产方式，实现了机械化和半机械化。国营煤矿拥有的采煤机不断增加，国营大中煤矿采煤机械化程度1987年已

提高到 54%。有 20 个综合机械化采煤队年产量超过 100 万吨，接近世界水平。

技术进步的另一个重要标志是电力装备水平。1985 年，工业部门用电量达 3 184.6 多亿度，比 1952 年增加 67.6 倍。平均每一职工用电量 1984 年为 5 770 度，比 1952 年增加 5.6 倍。

(四) 标准化工作有比较大的进展

1979 年以来，从重点抓消费品、节约能源、机电产品和外贸产品的标准着手，把标准化工作不断地推向前进。到 1985 年底，工农业生产国家标准总数已达 7 569 个。1986 年国家标准化工作又有新的发展。当年发布的工农业生产方面的标准有 1835 个。其中电子、计算机及信息处理 185 个。

国家标准涉及的领域也越来越广泛。1980 年以前制订的国家标准多数是传统工业领域的技术标准，"六五"期间扩展到了新技术和现代化管理方面。1985 年底国家标准中，属核技术的有 21 个，属信息技术的有 370 个，属能源开发和综合利用方面的有 395 个，这就促进了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和现代化管理的加强。

在加强制、修订国家标准的同时，各部门各地方还加强了专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到 1986 年底，全国各部门已拥有专业（部）标准 17 000 多个，地方标准近 15 万个。

此外，还加快了采用国际化标准的步伐。截至 1986 年底，在工农业方面的国家标准中，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已占 32.9%。在专业（部）标准中，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约占 26%，达到国际同类标准水平约占 10%，两项合计约占 36%。采用国际化标准促进了中国企业技术进步和产品质量的提高。

为了充分发挥标准化的作用，从根本上提高产品质量，获得最佳的社会经济效益，近几年来还重视标准的成套性，加强了标准之间相互衔接和配套的工作，从技术上把科研、生产、流通、使用等方面有机地联系起来，保证生产建设得以协调一致地进行。

目前，中国以国家标准、专业标准为主体和地方企业标准为补充的全国标准体系已初步形成。县以上企业正式生产的产品 80%以上都有了标准。

中国的工业技术虽取得了明显的进步，但由于种种原因，工业技术进步总的来说是比较缓慢的，许多方面仍然落后于工业发达国家。突出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1.工艺、装备落后，效率低，消耗大。2.产品品种少，性能差，质量低。3.技术储备少，开发能力弱，技术更新速度比较缓慢。为此，中国正采取必要措施加以解决。

第六节 重要工业部门的概况

冶金工业

中国古代的冶炼技术有着悠久的历史。早在 2 500 年以前，就已生产和使用铁器。但是直到 1890 年才开始兴建第一个近代钢铁厂——汉阳铁厂；以后的发展仍十分迟缓。1943 年钢产量升到最高峰，也不过 92.3 万吨。以后又几经破坏，1949 年全国解放时勉强能够修复生产的只有 7 座高炉、12 座平炉、22 座小高炉，钢的年产量只有 15.8 万吨，铁产量 25 万吨。

新中国成立后，冶金工业发生了深刻的变化。

(一) 冶金工业已建成具有相当规模的基础

从 1953 年到 1987 年间，冶金工业共投资 1056.4 亿元，占工业总投资的 15.8%，仅次于电力工业部门居工业部门的第二位。

中国冶金工业的建设，首先是从建设鞍山钢铁公司着手的。到七十年代末，鞍钢已基本上形成了一个具有年产近 700 万吨钢、500 万吨钢材的全国最大的钢材生产基地。在"一五"时期，还在黑龙江建起了齐齐哈尔钢厂，并开始新建武汉钢铁公司和包头钢铁公司。这两个钢铁联合企业分别于 1958、1959 年出铁。武汉钢铁公司已拥有年产钢和铁各 400 万吨及轧钢材 418 万吨的能力。包头钢铁公司拥有的年生产能力为：铁矿开采 800 万吨、炼钢 243 万吨，炼铁 270 万吨、轧钢材 110 万吨。

一些原有企业经过有计划的技术改造，也成为钢铁工业中的一支重要力量。例如上海市冶金局所属的钢铁企业，在 1957 年总共只能生产 52 万吨钢，1985 年形成了年产钢 500 万吨、钢材 420 万吨的生产能力，成为仅次于鞍钢的第二大钢材基地，而且能够生产品种比较齐全、规格比较配套、质量比较精良的中小型钢材，这是它的特点。

1964 年，中国决定在四川西昌地区攀枝花建设一个内地钢铁工业基地。经过奋战，克服重重困难，终于在七十年代上半期建成。它拥有铁矿开采 650 万吨、炼铁 193 万吨、炼钢 150 万吨、轧钢材 110 万吨的生产能力。这是中国自己设计、自己制造设备、自己攻克铁、钒、钛、钴分离和应用技术而建设起来的大型钢铁联合企业。

1979 年以后，在钢铁工业中，中国集中力量建设上海宝山钢铁总厂。它是中国建设规模最大的钢铁联合企业，主要设备都是从国外引进的，具有设备能力大、技术新、能耗低、自动化程度高等特点。全部建成后，可年产铁 650 万吨、钢 670 万吨、钢材 422 万吨、商品钢坯 122 万吨。一期工程已于 1985 年建成并已投产。

新中国建立后，还新建、改建、扩建了本溪钢铁公司、首都钢铁公司、抚顺钢厂、大连钢厂、湘潭钢厂、昆明钢铁公司等。此外，还建设了马鞍山车轮轮箍厂、云南锡业公司、白银有色金属公司、江西铜业公司、株洲冶炼厂、郑州铝厂等重点冶金企业。

经过三十多年的建设，中国冶金工业，特别是黑色金属工业已具有相当的规模。到 1986 年底，中国已有

冶金企业 7025 个，其中大型钢铁企业有二十多个。

(二) 技术装备水平不断提高

40 年来，中国冶金工业装备的技术水平有很大的提高。旧中国最大的高炉只有 900 多立方米，最大平炉容量为 150 吨，最大的电炉容量只有 5 吨，采矿和轧钢的机械化、自动化程度很低。到 1984 年，1 000 立方米以上的高炉就有 25 座，其中鞍钢的高炉已达 2 580 立方米。1985 年，宝山钢铁总厂投产现代化高炉达 4 063 立方米，而且是用计算机控制的。在炼钢方面，最大平炉为 500 吨，已有 11 座；最大的氧气顶吹转炉达 150 吨；宝山的大型纯氧顶吹转炉则达 300 吨。随着炼钢技术装备的改善，1986 年与 1952 年比，平炉钢比重已从 81.8%降低到 23.7%，电炉钢比重从 10.5%提高到 20.3%，转炉钢比重从 7.7%提高到 56.0%；连铸比重也不断提高。在轧钢方面，七十年代武钢引进了高度自动化的 1 700 毫米带钢冷、热连轧机组，本钢安装了由中国自己制造的 1 700 毫米带钢热连轧机组。在采矿、选矿、烧结、炼焦、铁合金冶炼、耐火材料等技术装备现代化方面也都取得了较大的进展。

(三) 产值和产量大幅度增长,品种扩大,质量提高

冶金工业总产值从 1953 年到 1985 年以 11.6%的速度递增，1986 年达到 749.9 亿元，1987 年生铁产量达到 5 503 万吨，钢产量 5 628 万吨，成品钢材为 4 386 万吨，分别比 1952 年增加 27.5 倍、40.7 倍和 40.4 倍。

表 4.4.4　　冶金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项　目	单　位	1952 年	1957 年	1965 年	1975 年	1980 年	1985 年	1987 年
生铁	万吨	193	594	1 077	2 449	3 802	4 384	5 503
钢	万吨	135	535	1 223	2 390	3 712	4 679	5 628
成品钢材	万吨	106	415	881	1 622	2 716	3 693	4 386
铁合金	万吨	1.1	10.5	33.9	76.9	99.4	149.4	184.6

在产量增长的同时，品种增多。新中国建立初期，只能冶炼 100 多个钢种，轧制 400 多个规格的钢材。现在已能冶炼包括高温合金、精密合金在内的 1 000 多个钢种，轧制钢材规格达 2 万多种。钢材中板、管、带等短线产品的比重由 1952 年的 12.3%提高到 1987 年的 35.8%。根据中国资源特点，利用钨、钼、钒、钛、稀土等富有元素，已建立起自己的合金钢系列。1987 年合金钢比已经达到 6.7%，低合金钢比重达到 14.3%。产品质量也有了提高。如高速工具钢质量已接近国际水平，除自给外，还制成刀具、钻头出口。国防工业和尖端技术，包括原子弹、氢弹、导弹、潜艇、火箭、通信卫星等所需的关键金属新材料，基本上立足于国内。

(四) 改善了钢铁工业布局

旧中国 90%左右的钢铁产量集中在东北一隅。1943 年东北地区的钢和铁的产量分别占全国产量的 94.5%和 88%。到 1952 年，沿海地区的钢产量还占全国的 85%，其中东北地区就占 70%，而西南、西北两个地区合起来只占 3.8%。在钢铁建设中，中国注意到这种不合理的布局，逐步加以改善。在改建、扩建沿海地区钢铁厂的同时，在内地陆续新建了包头钢铁公司、武汉钢铁公司、攀枝花钢铁公司，扩建了太原钢铁公司等。这些大型联合企业年产钢都在 100 万吨以上。在内地 100 万吨以下的重点钢铁企业还有重庆钢铁公司、酒泉钢铁公司、湘潭钢铁公司、成都无缝钢管厂等。此外，还在黑龙江的齐齐哈尔、四川的重庆、江油，贵州的贵阳，湖北的大冶，河南的舞阳，陕西的西安，青海的西宁，新建和扩建了一批重点特殊钢厂。在建设这些重点企业的同时，还充分发挥地方积极性，兴办了许多地方中、小钢铁企业。目前，除西藏自治区外，全国各地区都有钢铁企业。1986 年，沿海地区钢产量的比重已降到 62.5%，东北地区的比重降为 23%；西北、西南地区占 11.9%，其中四川占 8.1%。地方中、小企业的铁、钢、钢材产量约占全国总产量的 20—30%，这对促进各地经济的发展是有深远意义的。

中国冶金工业虽然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但还不能适应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技术水平同工业发达国家的先进水平比较，还有相当差距，为重工业基本建设服务的产品多，为轻工业和民用建筑业服务的产品少；能耗高，超过国民经济负担能力；生产中运用新技术少；在内部关系中，黑色冶金和有色金属比例不协调；等等。

针对上述问题，中国正在采取措施争取尽快调整和解决。在第七个五年计划期间，中国计划改造和建设一批重点钢铁和矿山工程，主要装备要达到发达国家七十年代末的水平。在有色金属方面，继续优先发展铝，积极发展铅锌，有条件地发展铜，有选择地安排有出口优势的锡和其他短缺产品的生产。要努力增加炼钢、炼铁、轧材、铁矿以及氧化铝和电解铝的生产能力。

化学工业

旧中国化学工业基础十分薄弱，只在大连、天津、上海、南京、广州、重庆等几个大城市有为数不多的化工厂，如南京永利铵厂、天津永利碱厂等。这些厂除少数生产基本化工原料和化肥外，绝大多数厂主要依靠进口原料加工油漆、染料、医药、橡胶制品等产品。1949 年只生产硫酸 4 万吨、纯碱 8.8 万吨、化肥 0.6 万吨；全国化工产值为 1.77 亿元，只占全国工业总产值

的1.6%。

新中国建立后，化学工业的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就。

（一）化学工业生产的增长比较迅速

从1953年到1985年，化学工业总产值的增长速度仅次于石油工业，平均每年以16.4%的速度递增，到1985年已达到926.7亿元。它在全国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已上升到11.2%，仅低于机械工业、纺织工业和食品工业，占第四位。主要化工产品的详细发展情况见下表。

表4.4.5　主要化工产品发展情况表

项目	单位	1952年	1957年	1965年	1975年	1980年	1985年	1987年
硫酸	万吨	19.0	63.2	234.0	484.7	764.3	676.4	983.3
纯碱	万吨	19.2	50.6	88.2	124.3	161.3	201.1	236.3
烧碱	万吨	7.9	19.8	55.6	128.9	192.3	235.3	273.9
化学肥料*	万吨	3.9	15.1	172.6	524.7	1 232.1	1 322.2	1 672.2
其中：氮肥	万吨	3.9	12.9	103.7	370.9	999.3	1 143.8	1 342.3
磷肥	万吨	—	2.2	68.8	153.1	230.8	176.0	325.9
化学农药	万吨	0.2	6.5	19.3	42.2	53.7	21.1	16.1
乙烯	万吨	—	—	0.3	6.5	49.0	65.2	93.7
塑料	万吨	0.2	1.3	9.7	33.0	89.8	123.4	152.6
合成橡胶	万吨	—	—	1.59	5.67	12.3	18.1	21.9
轮胎外胎	万条	42	88	232	700	1 146	1 926	2 333

*按有效成份100%计算。

（二）化学工业的建设具有相当的规模，布局渐趋合理

对化学工业的建设，中国是十分重视的。从1953年到1987年，国家投入化工基本建设的资金达726.5亿元，占全部工业投资的10.8%，仅低于电力、冶金、机械、煤炭四个部门。在这一期间，中国特别重视化工技术的引进工作。化学工业部引进技术所花的外汇在全国技术引进总用汇额中占有很大的比重。

在化学工业建设中，中国一方面对沿海地区的原有化工企业进行了革新、改造，另一方面新建了不少化工企业。四川化工厂、泸州天然气化工厂、吉林化学工业公司、栖霞山化肥厂、安庆石油化工总厂、太原化学工业公司、南京化学工业公司、大连化学工业公司、天津碱厂、燕山石油化工总厂等都是建国后建成的重大项目。

在建设中，既注意充分发挥沿海化工基地的作用，同时用较大力量发展了内地化学工业。所有的内地省、自治区，包括西藏在内，都建立了化工企业。1987年四川省产值已居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第六位。它利用当地天然气和磷矿资源比较丰富的有利条件，重点发展了氮肥和磷肥的生产，1987年四川的化肥产量达152.8万吨，居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首位。同时，它还积极发展氯碱、硫酸、纯碱、染料、涂料、天然气有机化工、橡胶制品、化工机械制造等。四川省已经成为中国重要化工基地之一。

对化学工业的发展，中国采取了大中小并举的方针，在兴建一批大型骨干企业，形成十几个化工基地的同时，还积极发展了一大批小型化工企业。在全民所有制化工企业中，小型化工企业的固定资产占40%左右，在某些主要产品产量中，小型企业产量所占比重很高。如在油漆产量中占3/4左右；在化肥、电石、染料等产量中占50—60%；在硫铁矿、磷矿、硫酸、轮胎等产量中占40—50%，在农药、塑料、烧碱等产量中占20—30%。

（三）化工行业的门类基本齐全

经过40年的建设，中国化学工业的门类基本齐全。目前已有化学矿、石油化工、煤化工、酸碱、无机盐、化学肥料、化学农药、有机原料、合成树脂和塑料、合成橡胶、合成纤维单体、感光材料和磁性记录材料、染料和中间体、涂料和颜料、化学试剂、催化剂和溶剂及助剂、化工新型材料、橡胶制品、化工机械等19个行业。

在化学工业中，中国一直把化学肥料和农药放在重要地位。为了加速化肥工业的发展，中国除了自力更生建设中、小型氮肥厂外，又从国外引进了具有先进技术水平的13套日产1 000吨合成氨、1 600吨尿素的装置。与此同时发展了磷肥生产。目前除西藏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都有磷肥厂。1987年，化肥年产量达16 722万吨，其中氮肥占80.3%，磷肥占19.5%，钾肥占0.2%。中国平均每亩地施用自产化肥的数量已由1952年的0.3公斤增加到13.9公斤。化肥品种已有尿素、硝酸铵、碳酸氢铵、氯化铵、氨水、液氨、硫酸铵、普通过磷酸钙、钙镁磷肥、磷酸铵、氯化钾、硫酸钾、微量元素肥料、腐植酸类肥料等十多种。

化学农药的生产，已经形成了从原药合成到成药加

工的比较完整的体系。1980 年生产农药 53.7 万吨。为防止农药对农、畜、水产品和环境的污染，近几年来积极发展有机磷和除虫菊脂类等高效、低残留农药的生产，减少和停止六六六、滴滴涕等高残留农药的生产。农药总产量逐年下降，1987 年共生产 16.1 万吨。

纯碱和烧碱是化工基本原料，也是发展轻纺工业必需的原料。新中国建立后，纯碱和烧碱工业都有较大的发展。1987 年生产纯碱 236.3 万吨，仅次于美、苏、英三国，居世界第四位；生产烧碱 273.9 万吨，仅次于美国、联邦德国、日本、苏联，居世界第五位。中国的纯碱质量早在 20 年代就已跻身于世界水平。红三角牌纯碱在 1926 年曾获得了美国费城万国博览会金质奖章。新中国成立后，纯碱质量一直保持较高的水平。天工牌、东方红牌和红三角牌固体烧碱行销国外，信誉良好，享有"免检"荣誉。

合成材料是新兴的化工部门。在 50 年代，中国开始用煤生产合成纤维、合成橡胶和塑料。70 年代以后，随着石油化工的发展，这三种合成材料的产量迅速增加。1987 年全国生产合成纤维 98.2 万吨、合成橡胶 21.9 万吨、塑料 152.6 万吨。目前，中国橡胶制品所用国产合成橡胶占全部用胶量的 1／3 以上。聚乙烯、聚丙烯、聚氯乙烯等塑料广泛应用于包装材料、电气材料、家具、日用工业品零件、车辆和飞机等交通工具材料，并初步应用于建筑。用新型高分子合成材料已制成了脑积水引流装置、人口喉、人工皮、人工心脏瓣膜等人造器官。

化学矿山工业也发展得比较快。重点化学矿山有：江苏锦屏、湖北荆襄、贵州开阳、四川金河、湖南浏阳、湖北荆中等磷矿；广东英德、安徽向山、辽宁张家沟、山西阳泉、浙江龙游、江苏云台等硫铁矿；辽宁营口五〇一、宽甸、凤城等硼矿；浙江平阳、安徽庐江两个矾矿；河北榆山石灰矿。还有不少化学矿山正在建设中。1986 年全国磷矿产量为 978.8 万吨，硫铁矿产量为 783.5 万吨。钾矿产量比较少。其他如化工石灰石、蛇纹石等可满足生产需要。

中国化学工业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内部比例不协调；相当一部分化工企业技术落后，设备陈旧；科技工作与生产结合不够好；经济效益差。因此不能与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相适应。在化学工业发展中存在着重点过重的问题。从 1953 年到 1980 年，累计用于化肥、农药的基本建设投资达 239.5 亿元，占化学工业总投资的 57.3%。这部分投资又主要用于发展氮肥工业，缺乏统筹安排，影响其他行业和产品的发展，导致行业结构与产品结构不合理。

在第七个五年计划时期，中国将着重调整化肥结构，加强纯碱等基本化工原料的生产，大力发展精细化工，积极开拓新的化工生产领域。同时，积极发展三大合成材料，努力增加乙烯、各种树脂、合成橡胶、合成纤维的生产能力。

机械工业

旧中国的机械工业基础十分薄弱。从 1865 年清朝政府在上海开办江南制造局起到新中国成立前，只有几个沿海城市有些小的机械工厂，主要是搞修理装配工作，只能生产一些简易的机电产品。1949 年只生产金属切削机床 1 600 台、滚珠轴承 14 万套、内燃机 1 万马力、矿山设备 700 吨。

新中国建立后，经过 40 年的努力，中国机械工业从小到大，从修理到制造，从仿制到自行设计，从制造一般产品到制造某些高、精、尖产品，从制造单机到制造成套设备，发展很快，成就很大。

(一) 机械工业规模不断扩大

从 1952 年到 1987 年，机械工业部门的基本建设投资达 892.2 亿元。建成投产的重要的机械工业企业有：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十堰第二汽车制造厂、洛阳轴承厂、洛阳拖拉机制造厂、齐齐哈尔第一重型机器厂、哈尔滨汽轮机厂、哈尔滨锅炉厂、哈尔滨电机厂、武汉重型机床厂、兰州石油化工机械厂等等。到 1987 年，机械工业企业已有 11.8 万家，并且造就了一支科研设计技术人员与技术工人的庞大队伍。1987 年机械工业总产值达到 2878.9 亿元。机械工业在整个工业中已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它的投入产出量约占全国工业的 1／4，上缴税金和利润约占全国财政收入的 1／7，是中国工业最大的产业。

(二) 机械工业产品品种不断增加，产量迅速增长，质量显著提高

中国机械工业已有 100 多大类、1 000 多小类产品，共拥有 5 万多个品种；已经能够生产从主机到配套产品品种和关键零部件，不少是具有一定水平的重大的精密产品和成套设备。多年来，机械工业为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提供了具有相当水平的装备。目前，全国基础工业部门设备拥有量中，约有 85%是中国自己制造的。

机械工业的各种产品的产量增长很快，详见 4.4.6 表。

在机械工业产品质量上，中国积极采用国际通用标准。在机械工业部系统现行的国家标准和部颁标准中，达到国际水平的已接近 50%。不少企业已按国家标准组织生产。到 1987 年底，机械产品品种中，已有 26.7%达到国际 70 年代、80 年代初的水平。近几年发展的新产品，70%可达到国外 70 年代末、80 年代初的水平；有的填补了国内空白，接近或达到国外先进水平。例如，57 种仪表已经实现了机电一体化，性能、可靠性、质量等方面也已达到 80 年代初期的水平。

(三) 基本上建立了门类比较齐全，具有相当规模的机械制造体系

目前机械工业部门已发展到 10 个部门、100 多个

表 4.4.6　　机械工业各种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产品名称	单位	1952 年	1957 年	1965 年	1975 年	1980 年	1985 年	1987 年
矿山设备	万吨	0.18	5.29	4.0	19.61	16.25	31.43	29.72
石油设备	万吨	—	0.59	1.29	6.32	5.71	16.69	20.72
化工设备	万吨	0.1	0.72	3.42	7.59	6.98	11.39	13.30
发电设备	万千瓦	0.6	19.8	68.3	496.5	419.3	563.6	941.1
金属切削机床	万台	1.37	2.8	3.96	17.49	13.36	16.72	17.22
汽车	万辆	—	0.79	4.05	13.98	22.23	43.72	47.18
拖拉机(20 马力以上)	万台	—	—	0.96	7.84	9.77	4.50	3.71
小型拖拉机	万台	—	—	0.36	20.94	21.79	82.25	110.60
内燃机(商品量)	万台	4	69	279	2 348	2 539	4 077	4 336

行业。多数行业具有相当规模。各行业都有一些生产条件好、技术力量较强、产品质量较高、生产批量较大的“拳头”企业，而且还有一大批中小企业，初步形成了大中小企业相结合的制造体系，几个主要行业的情况如下。

1.机床和锻压设备制造业

旧中国只能生产简单的机床，最高年产量不过 5 400 台。1985 年金属切削机床产量已达 17.22 万台，比解放前最高年产量增加近 31 倍。对数控机床的研究是从 1958 年开始的，1961 年正式提供产品。1980 年引进、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后，数控机床技术进入了世界先进行列。北京精密机床厂生产的立式加工中心、青海第一机床厂生产的卧式加工中心、长城机床厂的数控车床和上海机床厂数控端面外圆磨床已经配备在日本富士通（FANUC）公司的自动化工厂中。每台机床分别由工业机器人自动装卸工件，组成加工单元。

锻压机械的品种已发展到 500 多种。在“六五”期间，在数控锻压机械、精密锻压机械、高效锻压机械方面研制成功了不少新产品，这些产品都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

2.汽车制造业

汽车工业在旧中国是空白行业。仅在上海、北京、天津、重庆等几个大城市有些小型汽车修配厂。国内所拥有的全部汽车都是进口的。1956 年长春第一汽车制造厂建成投产后，结束了中国不能制造汽车的历史，奠定了中国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1956 年到 1966 年是中国汽车工业全面改造和发展的十年。一些较大的汽车修理厂、配件厂，陆续开始仿制并生产汽车。1964 年国家集中大量资金在内地动工兴建了一批大型骨干企业，其中第二汽车制造厂是中国自己设计和建设的，于 1977 年建成投产。1979 年以后，中国汽车工业进入新的发展时期。1982 年成立了中国汽车工业公司，并分别以几个主要汽车制造厂为主体组织若干汽车工业联营公司，推动了汽车工业进一步发展。不少企业广泛与国外厂商合作。如北京汽车制造厂与美国汽车公司合资经营生产吉普车；上海重型汽车厂与美国伟步公司合作生产 32 吨矿用汽车等，对提高汽车水平起了重要作用。目前，中国已能生产载重汽车、越野车、客车、轿车、自卸车、牵引车等六大类 82 个品种和 200 多种专用改装车。载重汽车原有 6 个吨位级：载重 2.5 吨以下、2.5～6 吨、6～9 吨、9～15 吨、15～22 吨、22 吨以上 23 个品种，近期又开发了一些新产品，如第一汽车制造厂的 CA141 型 5 吨载汽车、济南汽车制造厂的黄河牌 JN162 型 10 吨载货汽车和南京汽车制造厂的跃进牌 NJ131 型 3 吨载货汽车，这标志着中国生产最早、产量最大、产品使用覆盖面最广的“解放”、“跃进”、“黄河”三大车型即将全部实现更新换代。另外，还有载货量 10 吨、12 吨、18 吨的重型柴油车。这些车型的性能都以国际同类产品 70 年代末、80 年代初的水平为目标。自卸汽车有 6 个吨位级：载货量 4～5 吨、7 吨、10～15 吨、20 吨、32 吨和 68 吨。客车有 27 个品种。近几年为适应客运事业的发展，安全、舒适、高速、节能的客车相继试制成功并投入生产。第一汽车制造厂生产的 CA630 型中高级客车、天津市客车厂研制的 TJ621 型客车都是比较先进的。中国过去生产的轿车主要有上海牌轿车和红旗牌轿车两种。从 1983 年开始上海与联邦德国合资开办上海大众汽车公司生产桑塔那轿车。

中国已决定“把汽车制造业作为重要支柱产业，争取有一个较大的发展”，并确定了通过发展民族轿车工业来振兴汽车工业的发展战略，预计中国汽车工业将有较快的发展。

3.船舶制造业

近代造船业在旧中国建立得还是比较早的。1865 年在上海创办了江南制造局，既生产军火又制造轮船。1866 年在马尾设立了福州船政局。但是平均年产量只有 1 000 吨。新中国建立后，船舶工业有了较快的发展。1965 年自行设计并全部用国产材料和设备造出了“东风号”万吨级远洋货轮，这是中国船舶工业自力更生

建造的第一艘万吨轮。70年代初开始成批制造"风字号"1.3万吨货轮、"阳字号"1.6万吨货轮、"州字号"2.2万吨货轮、"大庆号"1.5万吨和2.4万吨油轮，以及"长字号"7 500吨客货轮。1976年还造出了"西湖号"5万吨油轮。中国船舶工业不仅能为国内航运事业、渔业、农业和其他部门提供各类船舶，而且已进入了国际船舶市场。

1977年中国首次出口3 700吨货轮。1979年后，中国提出了"质量优良、价格合理、交货及时、服务周到"的经营方针，出口局面进一步打开。"六五"期间，中国已承接制造出口民用船120万吨。1986年、1987年又分别承接了出口船舶26.2万吨和27.9万吨。订货的船东来自美国、意大利、联邦德国、挪威、罗马尼亚、新加坡、孟加拉国和利比亚等国家和香港地区。出口的船舶中有36 000吨的货轮、11 000吨集装箱船、17 500吨多用途船、7 200吨的滚装船、69 000吨成品油轮、50吨起重船，还有11.5万吨的穿梭式油轮、2 700箱大型冷风集装箱船等。中国出口的船舶都是按照国际标准规范设计制造的，技术性能先进，产品质量优良，受到船东和国际船级社的好评。国际航运界普遍认为中国造船业的技术和经验都是信得过的。

4.飞机制造业

中国的飞机制造业是1951年决定建立的。1954年7月中国第一架飞机——初教五教练机仿制成功，结束了中国不能制造飞机的历史。1956年7月，第一架喷气歼击机试制成功。次年第一架民用飞机"运五"完成了制造装配任务。接着于1959年12月试制成功"直五"型直升飞机。后两种飞机不仅应用于运输旅客、货物和从事农、林、牧等专业飞行，还向一些国家出口。为了推动航空工业的发展，1963年成立了第三机械工业部，现已改为航空工业部。1977年3月中国自行研制了小型农业飞机"运十一"，并正式投入批量生产。这种飞机小巧灵活，低空爬升率大，机动性好，可以在简易跑道上起飞降落。"运五"、"运十一"在为农业、林业服务中显示了很大优越性。1979年以后，中国航空工业认真贯彻了军民结合、平战结合的方针，大力发展民用飞机。现在已经能够生产运五、运六、运七、运八、运十二、直九等民用的运输机、旅客机、专业机及直升机，并能组装MD-82飞机。

"运十二"是一种地球物探飞机，它在设计上采用了美国适航性条例及其有关规定，并采用加拿大产的涡轮螺旋桨发动机，性能良好，商载量为1 700公斤，运客量为17名，最大油量航程1 440公里。经过改进的运十二-112型已达到了国际运航标准。它以具备国外同类飞机性能和价廉优势进入国际市场，已出口6架。

"运七"是中短程客（货）运输机，载客48到52人，最大商务载重4 700公斤，巡航速度每小时480公里。航程1 900公里。该机装有两台国产涡桨发动机，单台功率为2 900轴马力，起动灵活，滑行距离短，可以保证在高温38℃、海拔2 000米条件下仍有足够的起飞功率。经过改进的运七-100型飞机已有30多架在国内航线使用，还开辟了沈阳至平壤的国际航线。中国已决定今后省内、省际支线多采用运七-100型飞机。

"运八"是中型运输机，可用于大型货物运输和空投、空降，经改装还可成为无人机的母机航测机、海上巡逻机、空中加油机等。最大载重量20吨，最大航程5 463公里，巡航速度每小时516公里。这种飞机对国内低级机场适应能力强，可在部分三级机场起降，既能用于干线上，也可用于支线上，目前已有几十架在国内开展航空货运业务。

中国与美国合作生产的MD-82飞机，可载客150人，已有两架交付民航投入使用。美国联邦航空局还向上海航空工业公司颁发了组装MD-82飞机的认可证书。这是该航空局首次向海外颁发的大型飞机总装延伸许可证。

"直九"是轻型的多用途直升机，它的原型是法国的"海豚"飞机，属于先进的第四代直升机。具有多种用途，如陆上客货运输、近海石油开发等。现已生产了40多架。

此外，中国还研制了"蜜蜂"型、"A-1"型等多种超轻型飞机。这类飞机小巧玲珑，维护简便，价格低廉，安全可靠，又不需要专门的跑道。它已引起中国国内外有关方面的关注。

美国、英国和香港地区的商人已向中国签订了订货合同。中国国内的一些农村社队和农民个人都提出了购买这类飞机的要求。

5.重型机械和矿山机械制造业

重型机械制造业在解放前也是空白，现在已发展成为重要的机械行业。它为冶金工业提供了包括3万吨模锻水压机、2 800毫米铝板冷、热轧机等在内的九套大型设备，攀枝花钢铁联合企业的成套设备，以及1 700毫米连轧机和4 200毫米特厚板轧机等。近几年来，还不断研制成功具有先进水平的重型机械。如太原重型机器厂与联邦德国德马克公司合作制造了上海宝山钢铁总厂的140无缝钢管厂的全部设备，该厂已轧出了具有80年代先进水平的钢管。第一重型机器厂和沈阳重型机器厂联合制造了2 800毫米铝板冷轧机组，该机采用可控硅励磁、可控硅供电、和自动厚度调节等新技术，轧速为每秒6米，精密可达±0.01毫米。

为宝钢二期工程所需要的2 030毫米冷连轧机、2 050毫米热连轧机、1 900毫米连铸机都是具有当代世界先进水平的成套设备，正在安装调试，即将投产。

近几年来，矿山机械也有很大的发展。以太原重型机器厂生产的10～12立方米挖掘机、湘潭电机厂生产的108吨电动轮汽车和江西采矿机械厂生产的Φ250毫

米牙轮钻机为主体的年产1 000万吨级的大型露天矿成套设备，已正式投产，它为进一步发展2 000吨级大型露天矿设备打下了基础。太原重型机器厂利用引进技术生产了16立方米挖掘机。这台特大型挖掘机总重为730吨，装机总功率为2 365万千瓦，年生产率可达1 220万立方米矿石，相当于4万多工人一年的劳动量，是大型露天矿成套设备的组成部分，达到了80年代世界先进水平。在矿井设备方面，已研制成功Φ9M竖井钻机，已凿成世界上直径最大的竖井。洛阳矿山机械厂生产的托辊质量完全达到国际标准，已打入国际市场。

6.石油化工设备制造业

石油化工设备制造业是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开始建立起来的新的行业。到目前为止，已形成以兰州、上海为基地，遍布全国六个大区的石油化工设备制造体系。在石油钻采机械方面，目前已经能够成批提供1 500米、3 200米、4 500米和6 000米等规格的钻机，目前还正在研制钻深8 000米的深井石油钻机成套设备。采油、固井、压裂、修井等专用设备都已批量生产。其中兰州石油化工厂研制的ZJ60D电驱动钻机，是国内第一台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6 000米电驱动深井钻机，上海第一石油机械厂生产的三牙轮钻头质量接近国际先进水平。石油工业所需要的钻采设备，除少数缺门外，可以立足于国内。有些钻机部件、抽油机和三牙轮钻头等已进入国际市场。炼油设备的制造主要从60年代初发展起来的，已能提供年处理能力100～150万吨、250～350万吨原油的炼油厂的设备，现在又完成了年处理500万吨炼油厂的成套设备。化工设备的生产是从1953年开始的，到目前，已能成套提供1 000吨／年、6万吨／年、30万吨／年的合成氨设备，52万吨尿素成套设备，11.5万吨／年乙烯装置，以及“三酸”、“两碱”、医药、染料、农药、合成橡胶等化工设备。30万吨乙烯成套设备，正在加紧研制。中国自行设计制造的直径2.8米、重320吨的尿素合成塔和尿素高压洗涤器等大型高压设备，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7.电力设备制造业

电力设备制造业是在解放后迅速发展起来的。在水电方面，1952年制成了800千瓦水轮发电机械，以后相继制成了1万千瓦水电机组，7.25万千瓦、10万千瓦，以及22.5～30万千瓦大型水轮发电机组。到目前为止已能为电力工业制造单机容量1万～30万千瓦、10～460米水头的水轮发电机组500多品种。为葛洲坝第一期工程提供的两种机型7台单机容量12.5万千瓦和17万千瓦的低水头水轮发电机组，转轮直径分别为10.2米和11.3米，与当前世界上同类型的机组相比，是最大的转桨式水电机组。为龙羊峡水电站提供的国产单机容量最大的32万千瓦混流式水轮发电机组，水轮机外径为6.44米，转轮重150吨，是继葛洲坝水电机组之后又一套大型发电机组。火电设备生产是从1955年生产6 000千瓦火电机组开始的，目前已能生产达到国际水平的30万千瓦、60万千瓦汽轮发电机组。在高压输变电设备方面，已提供了11万～22万伏和33万伏高压输变电设备。最近又研制成功50万伏超高压输变电设备，并且制造了±10万伏直流输电线路成套设备。

中国电工产品和发电设备已进入国际市场，不少产品获得良好的信誉。天津焊条厂的电焊条、大连电瓷厂的悬式电瓷、天津低压开关厂的单极小开关及厦门电控厂的负荷开关分别获得英国劳埃德船级社、瑞典ASEA公司和英国ASTA等的合格证书。中国首次投标向巴基斯坦出口的古杜电站21万千瓦火电机组，已于1986年1月9日投运发电。1987年又通过投标与巴基斯坦签订了贾姆罗肖电站3台21万千瓦机组的合同，标志着我国火力发电设备已可进入国际市场竞争。

8.农业机械制造业

农业机械也是新中国成立后建立起来的新的工业部门。目前农机产品品种已达2 800多种。20马力以上的拖拉机年产量在1979年曾经达到12.56万台。“六五”期间，为适应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变化和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调整了农机的发展方向，开发了很多新的产品。如为农村家庭承包开发了3～18马力的小型拖拉机、户用笼养鸡设备、城市郊区工厂化成套养鸡设备、50～100瓦小型风力发电机、万吨级配合饲料加工成套设备等等，小型拖拉机以及用于农副产品加工、牧业、运输、饲料加工、渔业的机械发展加快，比重增大。小型拖拉机1987年产量达到110.60万台，比1978年增长2.5倍。1987年生产农用运输车5.25万辆。产品质量也有所改进。清江拖拉机厂和上海拖拉机厂生产的504型轮式拖拉机1984年及1985年分别在澳大利亚农机野外操作展览会的拉力试验中荣获第一名。

近几年技术引进也初见成效,使一批企业的产品得到更新换代,缩小了与国际水平的差距。如佳木斯联合收割机厂引进1 000系列联合收割机专有技术后,经过消化吸收,形成生产能力,使联合收割机产品一跃进入80年代初的水平,结束了联合收割机进口整机的历史。

由于农业机械制造业的发展，1984年底，中国已拥有大中型拖拉机85.4万台、小型手扶拖拉机329.8万台、农用排灌动力机械615万台，场上作业、棉油和饲料加工基本上实现了机械化、半机械化。小型拖拉机、小型柴油机、水泵等已进入国际市场。山东拖拉机厂的泰山—25型拖拉机在投标中击败了日本、英国、联邦德国、意大利等国产品，1986年首次出口到中东和非洲市场。

9.轴承制造业

解放初期，轴承年总产量仅13.8万套。1987年已增加4.11亿套。目前，轴承产品已有720个尺寸系列、6 000多个品种、13 000多个规格（不包括军品）；已能生产外径5米、单套净重9吨的特大型球轴

承和内径只有0.6毫米的微型轴承。除大量生产标准通用轴承外，还生产高速、高温、高真空、低温、低摩擦、低噪声、防磁、防腐蚀、防辐射等特殊用途的轴承，可以基本上满足国民经济各部门和国防建设的需要。近几年来，为宝山钢铁公司等重点建设项目进口的先进设备维修的需要，为家用电器等生产的需要，又发展了密封轴承、关节轴承、直线运动轴承、滚珠轴承、转臂轴承等多种新系列和新品种。这些轴承无论在结构的新颖或制造的难度上都大大超过了以前的产品，填补了国内的空白。中国轴承在国际市场上已有一定的声誉，出口量约占总产量的10%。

10.仪器仪表制造业

第六个五年计划时期是仪器仪表制造业品种发展最快的时期。随着微型计算机应用技术的发展，一批智能仪器仪表产品陆续试制成功。五年内试制成功的智能仪表有120多种，占"六五"时期仪表发展品种总数的1／10。成都仪器厂的微试量粘度计，可广泛应用于生物、医药、电子、化工、石油、食品等部门，各项性能指标均达到80年代初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上海第三分析仪器厂试制的带微机的紫外远红外分光光度计，是一种达到70年代末期技术水平的产品。

在工业自动化仪表与装置制造方面，近年来研制成功了组件组装仪表、精确度4‰的成套原油计量装置、大型数控绘图仪、汉字编码打字机等重大产品。特别是微型计算机应用技术的发展也使中国自动化仪表与装置的水平前进了一大步，使一些项目接近或达到国际70年代末、80年代初水平。目前，在工业自动化仪表及装置方面，除能成批生产温度仪表、压力仪表、流量仪表、物动仪表、机械量仪表、调节仪表、气动单元组合仪表、电动单元组合仪表、集中控制装置等13个大类共200多个系列、6 000多个品种外，还能为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大型项目提供成套自动化仪表与控制装置。如为年产30万吨合成氨厂以及11万吨乙烯厂、年处理250万吨及500万吨原油的炼油厂、30万千瓦火力发电机组、2 000立方米高炉等提供成套的工业自动化系统及装置。

此外，机械工业还提供了原子反应堆、加速器及核原料制造设备，为航天工业、舰艇提供了动力装置、地面设备和各种配套产品等。

机械工业当前存在的问题：1.基础结构不够合理，粗加工机械多，精加工机械少，冷加工机械多，热加工机械少，单机多，自动线、流水线少。2.基础工艺落后，铸造、锻造、钣金成型工艺基本上还是以手工操作为主。3.产品结构不合理，主要为钢铁工业和其他重工业服务，对农业、轻工业、科学文化和人民生活以及出口贸易需要的机电产品没有得到相应的发展。机电产品的品种与工业发达国家比，差距也很大。

今后中国机械工业将在增加产量的同时，把发展的重点放在提高产品的质量、增加产品品种、开发国际市场需要的机电产品上。尽快地提高主要产品的质量和品种达到工业发达国家70年代末或80年代初水平的比重，积极开拓国际市场，争取机电产品出口有一个较大的增长。具体要求：

1.大力加强电工设备、矿山设备和石油设备制造业的发展。

2.努力扩大运输设备的生产，把汽车制造业作为重要的支柱产业。

3.加快冶金、化工、建材设备的发展。要生产重大成套冶金设备，生产先进的连铸机、轧机、高炉等成套设备，要为化学工业提供乙烯加工、化肥、城市煤气、纯碱和精细化工等方面需要的成套设备。

4.安排好农机产品和各种专用机械的生产建设。

5.加快发展基础机械、仪器仪表和机械基础产品。

6.大力发展有关改善人民生活和社会发展需要的机电产品的生产。

电子工业

旧中国的电子工业基础非常薄弱。1949年全国只有十几家小厂，设备简陋，技术落后，主要从事装配、维修，生产少量一般电子元件及磁石、共电式电话机、交换机等简单通信设备。从业人员4 106人，总产值495万元。

新中国建立后，电子工业从小到大，从修理到制造，从仿制到自行设计，迅速发展壮大，至今已建成了具有一定规模的军用与民用相结合、专业门类比较齐全的新兴工业体系，科学技术也达到了一定的水平。

（一）生产规模不断扩大，技术基础逐步加强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对电子工业在改建、扩建老企业的同时，新建了一批重点企业，如北京电子管厂、华北无线电器材厂、北京有线电厂、宝鸡长岭机械厂、西安黄河机械厂、成都锦江机械厂、成都宏明无线电器材厂等，奠定了电子工业的初步基础。1958～1965年，电子工业有很大的发展。国家针对电子工业缺门和薄弱环节进行了较大规模的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与此同时，上海、江苏、天津、北京、辽宁、山东、湖北等地地方电子工业也有了较大的发展。经过八年的建设，电子工业进一步扩大了规模，提高了技术水平，成长壮大为独立的新兴工业部门。为了加强对电子工业的领导，进一步加快电子工业的发展，1963年国务院成立了第四机械工业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陆续成立了电子工业局。"文化大革命"10年，电子工业的发展受到严重的干扰和破坏，扩大了中国电子工业与国际水平之间的差距。但是在若干领域中，电子工业还是取得了进展。当时，在内地建立起几个科研、生产基地，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普遍建立起电子工业。1978年以后，电子工业结合技术引进，加快了重点工程的建设和

技术改造。在这一期间，建成了陕西彩色显象管厂工程、成都红光电子管厂黑白显象管装配线、江南无线电器材厂线性集成电路工程，上海、天津、北京彩色电视机工程和广州电子计算机厂小型机生产线、湖南建南机器厂磁盘机生产线等大中型项目。正在建设的，在计算机方面，有微型机及外部设备的合资、合作经营项目。在通信导航方面，有自动拨号电台、卫星通信航站、传真机感热记录头、微波天线自动测试系统、毫米波测试仪器、超短波移动电台、船用综合通信系统、飞机超高频电台、电子对抗等技术引进项目。以上这些项目建成后，中国电子工业技术水平和工艺水平以及自给能力都将有很大的提高。

经过40年的建设，中国已经能够主要依靠国产电子元器件生产20多个大类、2 000多品种、数千种型号的电子设备，为国防、国民经济建设和人民生活提供大量的电子产品。

（二）电子产品的研制和开发不断取得进展，产量大幅度增加

在1950～1952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开始批量生产收音机、扩音机、电唱机和电子测量仪器，并研制开发短波报话机、小型电台等多种通信设备。经过"一五"时期的建设，到1957年，在整机方面，已能够生产多种雷达、导航设备、广播发射设备、无线电通信设备、自动交换机、电子仪器等军事电子装备和生产资料类电子产品，以及录音机等消费类电子产品。在电子基础产品方面，已能生产电子管、电阻、电容等许多关键元器件。

1956年初中国制定了科学技术发展的12年规划，把电子计算机、半导体等电子工业的代表产品列为科研发展规划的紧急项目。在这一规划的推动下，电子工业各个领域的产品的研制和开发都取得了重要的成就。

在电子计算机方面，1958年研制成第一台小型电子管计算机，次年即研制成功大型电子管计算机。它的技术指标仅次于美国和苏联，高于其他国家。1965年和1971年分别研制成功第二代晶体管数字计算机。1978年又研制出500万次大型计算机。进入"六五"时期，计算机的研制开发成果十分显著。不仅研制成功了长城0520、紫金－Ⅱ等微型机系列、8030中型通用计算机系统、2780超级小型计算机系统、2701数组处理机，以及计算机激光汉字排版系统等，而且还先后研制成功运算1 000万次的"757"大型机和每秒运算亿次的"银河"巨型机系统。这些都标志着中国计算机研制开发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大中型计算机1984年产量已达到381台，以后由于进口数量过多、国内产量受控制而有所下降；微型计算机27 088台，产量不断上升，1987年已达到4.75万台。在这一时期，计算机的推广应用工作也有较大的进展。现已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部门，特别是微型机的应用已开始向各行各业各个领域渗透，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果。到1987年中国大中小型计算机装机量已由1980年的2 928台增加到7 863台，微型计算机（不含灵巧机和单板机）从1980年的600多台增加到25万台。

表4.4.7　1980年以来计算机装机量增长情况表　（单位:台）

	1980年	1981年	1982年	1983年	1984年	1985年	1987年
大中小型计算机	2 928	3 200	3 819	4 269	4 769	5 500	7 863
微型计算机	600	10 892	18 000	30 000	75 800	130 000	250 000

在广播电视设备方面，1958年研制出1 000千瓦中波广播发射台、10频道电视发射台和黑白电视机。1978年以后，在引进国外技术与国内研究相结合的基础上，广播电视产品的制造取得了前所未有的进展。目前，分米波的彩色电视发射台和差转机都已研制成功，并批量生产。摄象机、录像机和应用电视都已向彩色方向发展。在消费资料电子产品方面，电视接收机向中大屏幕和彩色机发展。带红外遥控装置的彩色电视机已组装投放市场。收音机和录音机向调频立体声发展；带中波的多功能便携机，调频调幅便携机，双卡双声道立体声机，具有收录和自动选曲、预选曲功能的高档机等都大量投放市场。产品产量也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急剧增长。1987年电视机产量已达1 934万台，比1978年增长38倍多。其中彩色电视机达673万台，比1978年增加1 770倍。录放音机产量达到1 978万部，比1978年增加417倍。收音机产量1952年只有1.7万部，1978年就上升到1 167.7万部，1981年达到4 057万部。由于市场需要已呈饱和，1987年产量下降到1 683万部。电视机、收音机、录放音机产量增长情况如表4.4.8。

表4.4.8　电视机、收音机、录放音机产量增长情况表　（单位:万部）

项　目	1952年	1957年	1965年	1975年	1978年	1980年	1985年	1987年
电视机	—	—	0.44	17.78	51.73	249.20	1 667.66	1 934.37
其中:彩色电视机	—	—	—	0.29	0.38	3.21	435.28	672.72
收音机	1.7	35.2	81.5	935.6	1 167.7	3 003.8	1 600.32	1 763.82
录放音机	—	0.11	0.46	3.17	4.73	74.34	1 393.1	1 978.03

中国消费类电子产品进入国际市场，最早是在1958年，当时只出口一些收音机。进入80年代后，收录机、黑白电视机和彩色电视机都相继打入国际市场，主要销往港澳、东南亚、中东、非洲、北美等地区。

在通讯导航方面，60年代推行了通信产品系列化和半导体化的技术政策，自行研制和生产了全半导体的短波单边带通信机、纵横制自动电话交换机、电力载波机、海底电缆载波设备和微波接力通信、散射通信等设备。同时，扩展了无线电导航技术领域。进入70年代后，先后研制了300路小同轴电缆、960路载波通信设备、120路数字微波通信设备，并自行制造、建立了5个卫星通信地面站。1978年以后又取得了新的进展：480路微波通信系统已于1983年联试成功；100瓦民用电台达到美国同类产品的技术标准；光纤通信试验，使用效果良好；1984年又自行设计、制造，建立了西藏拉萨卫星通信地面站。无线电导航设备目前已有供航空和航海用的近程、中程、远程、超远程定向导航和仪表着落系统等20个品种，并正在发展体积小、重量轻、功能多、精度高的新品种。1984年4月，中国首次发射了地球同步试验卫星。通信导航工业为卫星发射和通信试验提供了全套通信地面站设备、通信测控设备和保密终端设备等。1987年通信导航工业的主要产品产量如下：陆用移动通信设备10.6万部，微波接力通信设备2 728部，载波通信设备909部，电话单机276万部，电话交换机69万门。

在电子元器件方面，1958年中国便突破了半导体技术；1962年又引进了集成电路技术，组织了攻关，于1966年研制出第一块集成电路，并投入批量生产。半导体、集成电路的研制和生产的发展，推动了电子装备的小型化。进入80年代后，集成电路的研究、开发有了新的进展，研制成功了一批有一定水平的大规模集成电路。1987年集成电路产量已达7 666.6万件。其他电子元器件产量也有很大的增长。1987年生产真空器件1 936.9万件、半导体分立器件13.8万件。

（三）产品质量明显提高

中国电子工业自1978年推行全面质量管理以来，产品质量有显著的提高。元器件可靠性不断提高。有100多种半导体器件达到耐高温、耐低温的技术要求。电真空器件寿命普遍提高。黑白显象管寿命达到8 000小时以上，彩色显象管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水平，寿命在15 000小时以上。整机质量也相应地不断提高。全国12、14寸黑白电视机主要技术指标已达到或接近国际同类产品水平，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有的机种已超过1万小时。不少产品获得国家质量奖。其中获得金质奖的有陕西彩色显象管厂生产的彩虹牌彩色显象管、华东电子管厂生产的电工牌宽带示波管等。有机膨润土、光纤预制件和NTD硅在全国新产品展览会上荣获金龙奖。江都无线电厂生产的微波针灸仪在保加利亚普罗夫迪夫国际机械博览会上荣获金质奖。长沙集成电路厂生产的铬版，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价格低于国际市场价格。为向太平洋发射运载火箭、水下发射火箭和通信卫星试验所研制和提供的电子设备，性能稳定可靠，保证了试验成功，受到中国政府的奖赏。

在今后10多年，电子工业总产值的增长将大大快于整个工业总产值的增长速度。到2000年，电子工业的主要产品和生产技术将达到世界先进工业国80年代末、90年代初的水平，某些技术将达到当时世界先进水平，比国家要求国民经济各部门达到的水平超前10年。

在"七五"期间，电子工业年平均增长率将高于工业总产值增长率1倍左右，将为电子工业的进一步发展打好基础，积蓄力量，为90年代的更大发展储备后劲。将加快集成电路、电子计算机、通信设备和软件产业的发展。将加速集成电路科研生产基地的建设，切实抓好集成电路的推广应用。重点发展微型计算机和外部设备，相应发展大、中、小型计算机和工业控制机。加强现代化通信设备的开发和生产，抓紧光纤通信设备和终端设备的研制开发。

具体要求如下：

坚持质量第一的方针。产品的安全性、环境适应性要达到国际通用标准的要求，性能和一致性、稳定性达到发达国家70年代末、80年代初同类产品水平。

继续努力发展消费类电子产品，同时积极开拓投资类产品，逐步改变投资类产品比重偏低的状况。

大力发展软件业、系统工程和咨询服务，使电子工业发展成为制造与服务结合、物质生产与知识生产结合的产业。

重视电子元器件的发展，以提高彩电国产化配套能力为重点，努力提高国产化配套水平。

努力发展电子测量仪器、专用工艺设备和电子专用材料的支撑体系。实行机械与电子结合，依靠整个机械工业发展电子专用设备和测试试验装置。同时和各材料工业部门紧密结合，使电子元器件产品的发展建立在稳定可靠的基础上。

努力扩大出口，参加国际竞争。建立出口生产体系，重点扶植、培养出口生产基地和骨干企业。实行产品出口、技术出口、工程承包、劳务出口并重方针，开辟多种出口途径。

建筑材料工业

中国利用天然资源制作建筑材料已有数千年历史，但是，它的发展长期处于停滞状态。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近代建材工业建立后，发展依然十分缓慢，设备陈旧，大多依靠手工劳动，产量低，品种少，质量差。1949年全国只有40多家小型建材企业，生产水泥66万吨、平板玻璃108万标准箱、卫生陶瓷4 000多

件，总产值仅 5 000 多万元，不少建筑材料仰赖进口。

新中国建立后，建材工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它的生产建设情况大体如下。

(一) 建筑材料产品产量增加，品种增多，质量提高

各种建筑材料的产量都有很大的增长，特别是在1979 年以后，增长更快。1987 年水泥产量达到 18 625 万吨，平板玻璃 5 803 万标准箱，分别比 1952 年增加 64 倍和 28 倍，比 1978 年增加 1.8 倍和 2.1 倍。水泥、平板玻璃产量的增长情况如表 4.4.9。

此外，1984 年卫生陶瓷产量达到 1 050 万件，玻璃纤维 7.05 万吨，都有很大增长。

表 4.4.9　　水泥、平板玻璃产量增长情况表

项　目	单位	1952 年	1957 年	1965 年	1975 年	1978 年	1980 年	1985 年	1987 年
水泥	万吨	286	686	1 634	4 626	6 524	7 986	14 595	18 625
平板玻璃	万标准箱	213	462	687	1 453	2 004	2 771	4 942	5 803

建国以来，不断研制、发展了一批新品种、新材料。在水泥行业中主要有：用于大坝工程的矿渣硅酸盐大坝水泥，用于海洋工程和铁路隧道工程的抗硫酸盐水泥，用于开发油田强固钻井的油井水泥，用于紧急抢修和铸造砂型的快凝快硬水泥，用于工业锅炉、耐火混凝土制品的矾土高铝水泥，以及制作高强混凝土的 800 号高强水泥，作装饰用的白水泥等。在水泥制品工业中有：预应力混凝土压力管、自应力混凝土管、预应力混凝土电杆、混凝土农房预制构件等。中国水泥制品品种之多和使用范围之广已居世界前列。平板玻璃工业已由生产单一的窗用玻璃发展到生产大型和异型钢化玻璃、磨光玻璃、夹层玻璃、夹丝玻璃、电加热玻璃、坦克玻璃、防弹玻璃等。卫生陶瓷工业正在大力改变品种单一、色泽单调、造型不美、功能差的落后状况；还生产了图案砖、艺术砖、彩花组砖、外墙花格砖、立体釉花纹砖等新品种。近几年来，还研制和发展了一批新型建筑材料，如复合墙板、石膏制品，矿棉及蛭石制品、粉煤灰砌块、空心砖、废渣砖、加气混凝土、橡胶油毡、装饰石材、化学建筑材料等。

从 50 年代中期以后，建材工业积极开发了无机非金属新材料的新领域。1958 年开始创建玻璃纤维工业。随后又从单一无碱纤维产品向中碱、无碱纤维多品种方向发展，逐步形成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工业。此外还从无到有地建立和发展了人工合成晶体、特别陶瓷、铸石、石棉密封等新兴工业。中国发射的各种卫星导弹、火箭等的不少部件，都采用了本国自制的无机非金属新材料。

(二) 建材工业建设取得了显著的成就

从 1953 年到 1987 年中国拨给建材工业的基本建设资金有 273.5 亿元。建设项目大部分安排在内地，也适当加强了沿海一些城市的建设。其中有相当一部分是规模比较大、设备比较先进的企业。如“一五”期间新建的永登、大同、洛阳、耀县、昆明、江油等水泥厂。在六十年代和七十年代相继建成邯郸、峨嵋、水城、英德、湘乡、西卓子等水泥厂，株洲、洛阳、兰州、杭州等玻璃厂，茫崖石棉矿、四川石棉矿。1979 年以来，又新建、扩建了冀东、宁国、淮海、柳州、黎塘、长兴、白马山、渠江等一批大中型骨干水泥厂和广东浮法玻璃厂。冀东、宁国两个水泥厂采用了具有国外七十年代末期水平的窑外分解新工艺。冀东水泥厂是中国第一个用电子计算机控制生产工艺流程、自动化程度很高的大型水泥厂，年产能力达 155 万吨。洛阳玻璃厂具有年产平板玻璃 260 万标准箱的能力，目前又自力更生建成了中国第一条浮法玻璃生产线。继它之后，相继建成了一批新的大型浮法玻璃生产线。

1980 年以来，还在北京、哈尔滨、沈阳、武汉、苏州、无锡、石家庄、衡阳和重庆，逐步建立起 9 个新型建筑材料基地。北京新型建筑材料厂每年可生产 2 000 万平方米纸面石膏板，1.63 万吨岩棉保温材料，6.5 万立方米轻型构件。

在新建建材企业的同时，也抓紧了老厂的改造。如最早建立起来的秦皇岛耀华玻璃厂，经过改造和扩建，已发展成为产量大、品种比较齐全的玻璃工业重要基地；现在年产能力已达 340 万标准箱。目前还在扩建，工程完工后，生产能力还可扩大到 800 多万标准箱。

此外，各地方、各部门还大力兴办了许多小厂、小矿。它们在全国建筑材料生产中占有重要地位。

(三) 用作建筑材料的非金属矿资源丰富，矿产品生产迅速发展

世界上广泛应用的非金属矿物有 100 多种，中国已探明储量的有 80 种，共有 4 700 多个产地，种类繁多，分布广泛。截至 1983 年底，全国各种非金属矿的保有量如下：石膏 106.2 亿吨，居世界首位；膨润土 6.3 亿吨，居世界第二位；滑石 8 972 万吨、石棉 5 519 万吨，石膏 10 845 万吨，都居世界第三位。硫铁矿、菱镁矿、硼矿的储量也都居世界首位。磷矿居世界第二位。瓷土、重晶石、硅藻土、沸石、珍珠岩的储量在世界上也占有重要地位。

旧中国除有很少几个硫铁矿、磷矿矿山能出产少量石棉、石膏、滑石外，几乎是一片空白。现在几种主要非金属矿产品的产量都有很大的增长。

表 4.4.10 主要非金属矿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产品	1949 年(吨)	1980 年(万吨)	1986 年(万吨)
石棉	500	13.2	15.1
石膏	9800	334.8	586.4
石墨	900	16	27.05
石棉制品		5.9	6.85

非金属矿工业除向国民经济各部门提供矿物原料外，还发展了制品，并向深度加工、综合加工方向发展，产品品种也有较大的发展。如全国石棉制品品种已有 2 00 个，规格 3 000 多种。

中国的建材工业虽然有比较快的发展，但是与实际需要相比，还有很大差距和不足。建材产品无论是数量还是质量都还不能满足实际需要；产品结构不够合理；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还采用得不够。中国政府已决定加快建筑材料工业的发展。1986 年中国国务院发布了建材工业发展纲要，提出了振兴建材工业的具体政策和重大措施，实现建材工业发展战略的转移。今后，将贯彻"放手发动大家办建材"的方针，由落后的传统工艺转向先进工艺；由主要生产传统材料转向大量生产新材料；由高耗能、高耗水型产品转向省能、省水型产品；由主要生产低档产品转向生产高、中、低档配套产品；由主要生产原材料转向大力发展深加工；由易损包装转向低耗包装。

在"七五"期间，中国将在发展窗用平板玻璃的同时，开发大型钢化、彩色、吸热等深加工的玻璃新品种。提高建筑卫生陶瓷产品档次，增加花色品种。重点发展装饰、装修、墙体、屋面等新型建材新品种，推广加气混凝土、建筑砌块等节能利废墙体材料的示范生产线。加强硅酸盐及非金属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

纺织工业

中国纺织工业是发展比较早、基础比较好的工业部门。1876 年创办了第一个毛纺织厂"甘肃织呢总局"；1890 年又在上海建成第一个棉纺织厂。到 1949 年全国解放时，建成毛纺锭 13 万锭、毛织机 1 950 台，建成棉纺锭约 500 万锭、织布机 6.39 万台，印染总能力约为 13 亿米。

新中国建立后，经过 40 年建设，纺织工业取得了新的成就，已经形成了一个行业比较齐全、布局比较合理、有一定生产规模、原料和设备基本自给的纺织工业体系。

(一) 纺织工业行业结构比较完备

在旧中国，纺织工业各行业中只有棉纺织行业规模比较大，基础比较好。新中国建立后，为了解决人民的穿衣问题，保证棉、毛、麻、丝等各类纺织品的供应，实行了重点发展棉纺织行业，积极发展毛、麻、丝等纺织行业的方针。纺织工业内部的行业结构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建国初期，棉纺织行业与毛、麻、丝、针织行业的产值比重为 88：12，1987 年比重已变为 67.3：32.7。目前中国纺织工业主要由棉纺印染、毛纺织、丝绢纺织、麻纺织、针织、纺织机械、纺织器材和化学纤维八大行业构成，行业结构完备。

棉纺印染行业是中国纺织工业中规模最大、基础最好的一个行业。从 1950 年到 1980 年，世界各国共增加棉纺锭 6 149 万锭，其中中国净增 1 394 万锭，增长速度占第一位。1980 年世界棉纺锭数已达 16 185 万锭，占有 1 000 万锭以上的国家有印度、中国、美国、苏联和日本，中国占有 1 782 万锭，居世界第二位。到 1984 年底，全国棉纺锭已达到 2 219.6 万锭，织布机达 63.4 万台，印染能力达到 90 亿米以上，分别比 1949 年增加 3.4 倍，8.9 倍和 6 倍。

毛纺织行业在 1984 年底已拥有毛纺锭 120.5 万锭、毛纺机 17 121 台，比 1949 年分别增加 8.3 倍和 7.8 倍。1987 年生产呢绒 2.65 亿米、毛绒 20.42 万吨、毛毯 3 019 万条。

丝绢行业的发展是比较快的。中国是世界上生产丝绸最早的国家，早在 2 000 年前，中国的丝绸品就沿着"丝绸之路"运往西方各国，闻名全世界。但在解放以前，生产逐渐衰退，1949 年绸缎产量只有历史最高水平的 1／4 左右。解放后逐步恢复并有了发展。到 1984 年缫丝机已达到 131.1 万绪、丝织机 9.84 万台，比 1949 年分别增加 13.5 倍和 1.4 倍。1987 年生产丝 5.19 万吨，丝织品 16.02 亿米。丝的产量已居世界第一位。

麻纺行业在 1949 年解放时只有黄麻纺锭 2.3 万锭和苎麻纺锭 7 760 锭。新中国成立以来，不仅黄麻、苎麻纺织行业迅速成长，而且新建了亚麻纺织业。到 1984 年，共拥有麻纺锭 19.05 万锭、麻织机 15 754 台。目前中国已经成为黄洋麻原料及制成品的出口大国之一，在国际黄洋麻及其制品初级市场上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

针织行业的生产能力的增长是纺织加工各行业中最快的。1952 年它的工业总产值为 3.6 亿元，在纺织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为 3.8%；到 1987 年它的工业总产值达到 97.78 亿元，增加了 26 倍，在纺织工业中的比重上升到 10.1%。

化学纤维行业是一个新兴的工业部门。在 60 年代初国民经济调整中，中国把纺织工业建设的力量转移到发展人造纤维上来，不久又从国外引进了两项合成纤维技术，狠抓了化纤工业的起步。70 年代初又从国外引进成套技术设备，开始进行了上海、辽阳等 4 个大型石油化纤企业的建设。这些化纤企业的建设，由于坚持了国内能配套的，尽量自己配套的原则，国内配套设备占了相当比重。这不但为中国化学纤维工业的发展奠定了基础，而且也增强了自力更生发展化学纤维工业的能力，从而使化纤工业获得了迅速的发展。它对推动整个

纺织工业的发展和解决全国人民的穿衣问题起了重要作用。

(二) 基本上保障了10亿人民穿衣的需要

经过40年的建设，主要产品产量有比较快的增长，详见表4.4.11。

70年代初中国的棉纱、棉布产量已占世界第一位。目前10亿人民穿衣问题基本上得到了解决。1949年建国时，全国平均每人的棉布消费量只有7尺多一些，农村则只有5尺左右，农民穿的多是自纺自织的土布、粗布。花色品种也非常单调，大部分是"蓝、黑、白"三大颜色。1984年全国人口比建国初增加1倍多，棉布（包括化纤混纺布、纯化纤布）消费量平均每人已经达到32.52市尺，比1949年增加了3.6倍。从1983年12月起，纺织品在全国已敞开供应。人民喜爱的粗纺呢绒、纯毛毛线、丝绸被面也都敞开了供应。

表4.4.11　纺织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产品	单位	1952年	1957年	1965年	1975年	1980年	1985年	1987年
纱	万吨	65.6	84.4	130.0	210.8	292.6	353.5	436.8
化学纤维	万吨		0.02	5.01	15.48	45.03	94.78	117.50
布	亿米	38.3	50.5	62.8	94.0	134.7	146.7	173.0
毛线	万吨	0.20	0.57	1.10	2.66	5.73	12.59	20.47
呢绒	万米	423	1 817	4 240	6 943	10 095	21 816	26 538
麻袋	亿条	0.67	0.83	1.25	1.91	4.10	6.27	8.59
丝	万吨	0.56	0.99	0.91	2.31	3.54	4.22	5.19

中国纺织工业一直把提高产品质量、发展花色品种放在重要的地位。40年来，各类纺织品花色品种大量增多，不仅有大量花色新颖和坚固耐用的传统产品，而且有过去认为一时不能制造的高级纺织品，还制造出很多名牌产品。上海丰鹤牌4040府绸、金山杯牌真丝印花绸、常州落花灯舞牌灯芯绒、北京雪莲牌羊绒衫、杭州飞童牌人丝织锦缎等，质量水平高，畅销国内外市场。

中国纺织工业不仅保障了全国10亿人民的穿衣需要，而且还为国民经济各部门、国防军需提供了大量专用纺织品。如为工业、农业和交通运输部门提供的帆布、轮胎帘子布、工业用呢、工业用毡、过滤布、麻袋、麻包布，以及卫生、劳动保护用布等。数量很大，约占纺织品总产值的10%左右。

中国的纺织工业在世界纺织品市场上也有相当的影响。中国已经成为主要纺织品出口国家之一，产品遍布世界五大洲160多个国家和地区。中国的棉布出口量，先后超过日本、美国等主要出口国家，从1969年开始跃居世界首位，约占世界棉布出口总量的1／6。1984年棉布出口总量达36.6亿米（包括棉布、涤棉布、人棉布）。世界驰名的中国丝绸产品畅销国际市场。其中真丝绸出口量从1979年起也居世界首位，80年代初已占世界总出口量的60%。1987年出口总量为1.5亿米。中国出口的棉纱、呢绒、羊绒衫、棉针织品、床单等，在世界出口总量中也占有一定的地位。此外，中国纺织机械产品从1954年开始成套援外，1973年开始成套外贸出口，共向亚非拉欧四大洲36个国家和地区供应了近200万锭成套设备。

(三) 改善了纺织工业的布局

旧中国，纺织工业绝大部分集中在沿海少数通商口岸城市及其附近地区，以主要生产设备计算，87%的棉纺锭和90%的毛纺锭集中在沿海地区，内地只分别占13%和10%。新中国建立后，中国采取了充分利用、积极发展沿海老工业基地，同时大力建设内地新工业基地的方针，在内地的原料产地和广大消费地区，有计划地建设了大批棉、毛、麻、丝纺织企业，并形成了一些新兴的纺织工业基地，使纺织工业的布局逐步趋向合理。现在纺织工业的企业已遍布全国各地，内地省、自治区棉纺锭的比重已由13%上升到43%，毛纺锭由10%上升到35%。产棉区、产毛区的棉、毛纺锭分别占全国总量的2／3和1／2。地处边疆的新疆、宁夏、广西、内蒙古、西藏等五个少数民族聚居的自治区，也都建立和发展了现代纺织工业。沿海地区原有的纺织工业基地也得到充实和提高。特别是上海的纺织工业转向高、精、尖的方向发展，成为全国最大的纺织品出口基地，高、中档产品基地，纺织工业科学技术基地，对全国纺织工业发展起着带头作用。

(四) 大力发展了纺织工业原料生产和设备生产

旧中国纺织工业原料和设备大量依赖进口。新中国建立后，迅速走上了立足于国内的道路，采取了一系列恢复和发展农牧业生产的政策和措施，努力解决纺织工业的农业原料来源问题。到1984年，中国棉花产量达到625.8万吨，以后有所下降，1987年为424.5万吨，但仍居世界首位。中国的蚕桑丝、山羊绒、黄麻产量在世界总产量中都占有相当大的比重，产量居世界的第一、二位。此外，牦牛绒、兔毛等特种动物毛资源也很丰富。在增产天然纤维的同时，还大力发展了化学纤维。在棉纺行业、毛纺行业、黄麻行业国产原料自给率都大幅度提高。丝绸行业原料自给有余，还可大量出口。旧中国发展纺织工业所需要的成套设备完全依赖进

口，在投产后许多配件还要靠国外供应。现在除从国外引进一些新型设备以外，棉、毛、麻、丝、针织、印染和化纤等各行业的成套设备，一般都能够自己设计和制造，还开发了许多具有独创性的技术设备，做到了主要以国产纺织设备武装自己。

中国纺织工业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行业结构和产品结构还有待于进一步合理化。目前中国人民对纺织品的要求，不仅表现在数量上要有一定的增长，更重要的是对纺织品的质量、花色、品种、档次、款式、包装以及新的产品的开发等方面要求愈来愈高。纺织品的用途也将愈来愈广阔。因此对纺织工业的要求已从增加数量转为提高质量，而且还要求向皮、毛、丝高档化发展。针织品在美、日、联邦德国等国家占纺织品产量的40%以上，中国近年来也十分流行，但产量不多。工业发达国家装饰用布和工业用布占纺织品消费量的50%，中国占的比重还较低。随着人民生活的提高，对纺织品需求的这种趋势将进一步发展。1987年中国纺织品和服装出口在出口总金额中占24.2%，是中国主要出口商品。但是，在国际市场上，中国出口额占世界纺织品贸易量的比重还很低，扩大出口很有潜力，但要从提高质量和增加花色品种上下功夫。

中国纺织工业中存在的第二个问题是棉纱、坯布、印染布产量之间的比例关系还不够协调。

第三个问题是部分企业设备陈旧，不适应开发新产品、发展花色和提高产品质量的需要。

针对纺织品供求之间的主要矛盾逐步从数量上不足转移到质量、品种如何更好地适应市场需要的情况，中国纺织工业部门已把工作重点从抓发展速度、抓产量、抓扩大生产能力转移到抓品种质量、抓经济效益、抓技术改造上来。在发展棉纺织工业的同时，大力发展化纤、毛纺、丝绸和麻纺等工业；解决纺织工业内部纺织加工和印染后整理能力不平衡问题，增加印染后整理能力；有计划有步骤地对现有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同时，开辟增加原料的新途径。

在"七五"期间，将加快化纤工业的生产和建设；增加棉纺工业气流纺纱机和新型布机，并对棉纺设备进行技术改造；重点发展混纺毛纺织品、粗毛纺织品；着重增加丝绸工业产品的品种，提高质量和加工深度；积极生产纯棉和棉混纺针织品，努力提高针织品在整个纺织品中的比重。

轻工业

中国的轻工业主要是生产人民生活消费品的工业部门，范围十分广泛，内容非常丰富。它的产品既有日用工业品，又有耐用消费品；既有文教体育用品，又有艺术欣赏品；既有历史传统产品，又有当代创新的产品；同时，还生产一部分生产资料。

新中国建立后，轻工业经历了一条曲折的发展道路。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它的生产建设发展很快，同社会市场购买力基本上适应。后来由于片面发展重工业，"以钢为纲"，轻工业得不到健康的发展。1979年以后，对国民经济进行了调整，对轻工业实行了"六个优先"的原则，即"原材料、燃料、电力供应优先，挖潜、革新、改造措施优先，基本建设优先，银行贷款优先，外汇和引进新技术优先，交通运输优先"，还制订了一系列正确的政策，轻工业得到迅速的发展，市场日用生活消费品供应明显好转，人民生活有了显著的改善。

经过40年的建设，轻工业的面貌有了很大的变化。

(一) 新兴行业不断增加，生产门类逐渐齐全

新中国建立后，在发展传统行业的同时，不断发展新兴行业，主要有：手表、感光材料、塑料制品、合成洗涤剂、合成香料、家用电器等。到目前，归轻工业部管理的主要行业就有44个。它包括：造纸、自行车、缝纫机、钟表、日用陶瓷、日用搪瓷、日用玻璃制品、感光材料、灯泡和灯具、干电池、洗涤用品、化妆品、塑料制品、皮革皮毛及制品、服装鞋帽、工艺美术品、地毯、玩具、家用电器、文教用品、家具、日用杂品，以及属于食品工业的各个行业等。

表4.4.12 轻工业主要传统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产 品	单位	1952年	1957年	1965年	1975年	1980年	1985年	1987年
机制纸及纸板	万吨	37	91	173	341	535	911	1 141
缝纫机	万架	6.6	27.8	123.8	356.7	767.8	991.2	970.0
自行车	万辆	8.0	80.6	183.8	632.2	1 302.4	3 227.7	4 116.7
日用搪瓷制品	万吨	0.9	1.8	5.0	9.5	15.1	15.48	17.26
保温瓶	万个	856	3 097	4 583	6 870	12 985	15 541	19 626
灯泡	亿只	0.26	0.69	1.92	5.20	9.46	15.33	16.83
肥皂	万吨	9.7	26.3	31.5	61.1	85.2	99.56	111.81
皮革	万张	330	956	713	2 453	4 145	4 164	5 668

目前很多行业需要的专用材料、元器件，也都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配套生产。如钟表工业，从钟表材料、元件（宝石轴承、游丝、发条、防震器）到专用机床，都能配套生产；电光源工业建成了包括钨钼材料、灯

头、荧光粉和各种灯具在内的比较完整的生产体系；感光材料工业中，照相明胶、照相原纸都已能自给。轻工业机械行业已经能供应近40个轻工行业的专用设备。

（二）产品产量有了很大的增长

1949年由轻工业部归口的轻工业总产值只有42.8亿元（按1980年不变价格），1986增长到1 717.3亿元，比1949年增长近40倍。

这一期间，轻工业的传统产品成十倍、成百倍地增长。主要传统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见表4.4.12。

新产品则从无到有，发展的速度比传统产品更快。有的新产品，如家用洗衣机从1978年开始生产到1987年年产量已接近1 000万台，电风扇年产量达到3 660万台，生产量已进入世界前列。

轻工业主要新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见表4.4.13。

表4.4.13　轻工业主要新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产　品	单位	1952年	1957年	1965年	1975年	1980年	1985年	1987年
表	万只	—	0.04	108.3	809.0	2 267.5	5 447.1	6 159.4
合成洗涤剂	万吨	—	—	3.0	22.3	39.3	100.5	119 5
家用电冰箱	万台	—	0.16	0.30	1.80	4.90	114.81	401.34
家用洗衣机	万台	—	—	—	—	24.53	887.2	990.2
电风扇	万台	—	—	—	—	723.7	3 174.6	3 660.7
照相机	万架	—	0.01	1.72	18.49	37.28	178.97	256.70
塑料制品	万吨	0.2	1.4	13.0	60.7	114.4	248	298
日用精铝制品	万吨	—	0.28	1.14	3.98	5.80	7.26	10.58

（三）产品品种大量增加

旧中国国内能够生产的轻工产品品种很少。50年代、60年代每年增加的新品种为几十种，多的达到几百种。1979年以后每年增加的新品种则多达四、五千种。从几个主要行业的情况来看：纸及纸板解放初期只有30个品种，现已扩展到500多种系列。其中有各种各样的技术用纸，各种仪表记录纸（用于电子计算机、石油地质勘探绘图仪和电信传真机上的静电记录纸，曾获得国家发明奖），医疗用纸，还有农用甜菜育苗移栽用纸等等。钟，过去只能生产机械木钟和机械闹钟，现在已有晶体管石英钟、扭摆石英座钟、落地式艺术摆钟，以及为工业和其他各部门生产的各种工业钟。手表，开始只有机械男表一种，现在不仅有女表，还有日历、双历、自动手表、薄型手表和指针式、数字显示式电子表。感光材料工业发展了彩色胶卷、彩色相纸、印刷胶片、工业探伤X光片、缩微胶片等。电光源行业，过去只能生产普通照明灯泡，装配少量荧光灯，现在发展了各种卤钨灯、低压钠灯、高压钠灯、紧凑型荧光灯、金属卤化物灯等。塑料制品行业，不仅生产了品种繁多的新型的日用消费品，如水果保鲜膜、食品用的聚酯瓶，以及压迫法聚氯乙烯服装手套等，还发展了农用地面覆盖膜，耐老化低密度农用薄膜，供工业用的电缆料、板材、管材塑料编织袋、周转箱、中空容器、泡沫塑料，供建筑用的塑料地板、门窗、装饰板、上下水管、具有浮雕感壁纸、合成革等等。在家用电器方面，发展了无波轮式套桶全自动洗衣机、圆柱式电扇、双门电冰箱、电子按摩器、单相空调箱、吸尘器、电饭锅、踏板式自行车等。

传统轻工业在恢复失传已久的品种的同时，又有新的发展。例如陶瓷工业恢复了一些旧窑种，同时又发展了很多具有地方特色的新窑种。

（四）产品质量显著提高

解放前，只有手工艺品具有较高的技艺水平，近代轻工业产品的技术水平相当落后，质量不高。目前这种状况已经有很大改变。新闻纸的白度和光洁度，电池的使用时间，灯泡的使用寿命，保温瓶的保温程度，缝纫机和自行车的使用性能，衡器的精度，等等，都有了显著的提高。一些新兴行业的产品质量，如手表的走时精度和连续走时，合成洗涤剂的去污性能等提高程度尤其明显。

自从颁发《国家优质产品奖励条例》以来，已有不少产品荣获国家金质奖、银质奖，其中包括各类瓷器、体育用品等；不少工艺美术品获金杯奖、银杯奖，其中包括各类雕塑、金属工艺品、漆器、玩具、抽纱刺绣、地毯、竹藤草柳制品、美术陶瓷、民间工艺等，这些优质产品大都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广东乐器厂生产的红棉牌高级小提琴，1980年在美国举办的第四届国际提琴制作比赛中获得了金质奖。北京乐器厂技师戴淇祥制作的高级小提琴，1983年在联邦德国举办的国际小提琴制作比赛中获音质金奖。1984年3月，民主德国莱比锡春季博览会上，江西景德镇青花瓷器和江苏宜兴紫砂百寿瓶及紫砂茶具分别获得金质奖章。1984年4月，在捷克斯洛伐克举办的第十五届布尔诺消费品国际博览会上，江西景德镇的青花瓷再次荣获金质奖章。1986年有15种轻工产品在国际参赛或评比中获奖。如湖南浏阳烟花在摩纳哥第二十一届国际烟花节比赛中一举夺得冠军。

（五）为国际市场提供了大量的具有中国特色的轻工业产品

中国轻工业产品的出口量不断扩大。轻工业部系统

出口产品换汇额占外贸出口总额的20%左右，是中国出口贸易的重要支柱。轻工产品销路已遍及五大洲、160多个国家和地区。

1954年中国轻工业出口产品品种仅280多种，现已扩大到1 000多种。在传统出口产品中有工艺美术品、瓷器、名酒等，数量显著增加。新增加的出口产品中，手表、闹钟、自行车、缝纫机、洗衣机、皮鞋、日用五金制品和塑料制品，销路也十分宽广。

有些轻工产品已在国际市场上树立了名牌声誉。其中有许多工艺美术品，如天津地毯、北京景泰蓝、江苏苏绣、汕头抽纱、萧山花边、上海绣衣、扬州布绒玩具、浙江青田石雕、福州脱胎漆器、山东工艺草编、大连贝雕画、安徽舒席、天津风筝；还有众多的日用品。

当前轻工业中存在的主要问题还是轻工业生产的发展仍然跟不上社会需要的增长，产品结构的变化跟不上消费结构变化的要求，相当一部分产品供需矛盾很突出，特别是名牌优质产品、中高档产品、耐用消费品供不应求。其次是轻工业生产建设所需主要原材料供应不足，如钢材、生铁、有色金属、木材、化工原料有缺口。第三是企业管理落后，生产消耗大，产品质量不够稳定，经济效益不高。

在"七五"期间，将大力发展轻工业，促进各种消费品全面增长，同时着重改善轻工业内部的产品结构。将努力增产广大人民群众基本生活需要的日用消费品，增产适销对路的产品，增产中高档的耐用消费品；根据需要积极安排各类小商品生产，努力满足市场供应，以促进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

将更好地发挥价格政策的调节作用，逐步拉开优质产品同一般产品的质量差价，促进品种增加、质量提高和新产品开发。对市场急需产品的生产，继续在贷款、外汇使用、能源和原材料供应、运输条件等方面给予优先保证。

将努力组织有关企业的联合。沿海地区和技术装备条件好的先进企业将起带头作用，积极地把自己的优质名牌产品扩散出去，推动以优质名牌产品为龙头的横向联合。

食品工业

中国的近代食品工业是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诞生的。到1949年经历了半个世纪，由于人民群众购买力低下，发展极其缓慢。当时，仅在大中城市有一些粮食加工、植物油压榨、牲畜屠宰和卷烟制造等初加工的工厂，其余行业绝大部分仍属于作坊形式的手工业生产。食品工业门类很小，规模很小，技术低下，布局极不合理。面粉最高年产量只有160万吨，占小麦产量的7～8%。食糖最高年产量为41万吨；食盐最高年产量也只有392万吨，卷烟236万箱。

新中国成立后，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发展食品工业。1953年到1987年，投入食品工业基本建设投资为208.8亿元，建设了一批现代化大、中型食品厂。如在制糖工业方面，在第一个五个计划期间从东欧一些国家进口了成套大型糖厂设备，建成了六个大型糖厂，以后自行设计制造了技术比较先进的成套设备，新建和改建了几十个大中型糖厂。在罐头工业方面，60年代从英、法、日、意、联邦德国引进了先进设备并对原有企业进行了工艺、设备、包装的革新和改造，生产能力迅速增加。此外，各地方还根据本地区的资源特点和人民的消费习惯，建设了几万个小型食品工厂。经过上述建设，中国的食品工业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一) 行业门类显著发展

经过40年的努力，中国食品工业门类很少的落后状况已经得到改变。在农产原料加工方面，除大大发展了原有的碾米、磨面、油脂等行业，已建立起淀粉工业、制糖工业、糖果工业、糕点工业、大豆蛋白工业、园艺产品加工工业、制茶工业等行业。在畜产品原料加工方面，除扩大了原有的屠宰业，已建立起肉食制品工业、乳品加工业、代乳品工业等行业。在对水产原料加工方面，除发展了原有的制盐工业，也建立起水产动物加工工业、水产植物加工工业等行业。在发酵食品方面，建立了酵母、氨基酸、酶制剂等新兴行业。现在食品工业的主要行业在中国都已建立起来，为中国食品工业继续前进提供了可靠阵地。

(二) 生产规模显著扩大

1987年中国已有食品工业企业8万多家。食品工业总产值为1472亿元，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12.4%。按产值计算，食品工业是中国的第三大工业部门，仅次于机械工业和纺织工业。

食品工业中各行业的发展情况如下：粮油行业，1949年产值为12.5亿元，1987年则达到274.1亿元。制糖行业，1949年全国产量只有19.9万吨，1987年已达到506万吨，增长24.4倍。制盐行业在解放前是一个大的工业部门，1949年产量为298.5万吨；新中国建立后，又有新的发展，到1987年盐产量已达到1 764万吨，增加近5倍多。卷烟工业1949年生产卷烟160万箱，1987年已达到2 881万箱，增加了17倍；总产值达204亿元。酿酒企业，1987年生产饮料酒1 195万吨，比1952年增加51倍；其中啤酒540万吨，而在1957年只有5万吨。罐头工业，解放前寥寥无几，1949年全国产量仅484吨；1987年已有产量达161.5万吨，成为食品工业的重要行业之一。屠宰及肉类加工工业，建国初全国仅有较大的屠宰场5个，日宰生猪能力1万头，冷藏库23座，容量3万吨；1987年全国国营肉禽蛋加工企业的生猪屠宰量就达4 071.3万头。在新建行业方面，乳品行业自从1950年在上海开始用喷雾法生产奶粉，到目前为止全国已建立起具有一定生产规模的乳品加工厂数百家，日处理鲜奶能力达

数千吨。非酒精饮料工业，解放前只有几家小厂，产量微不足道，到1987年，全国已建立起具有一定规模的饮料厂322个，产量达98.5万吨，不仅生产液体饮料，而且生产固体饮料。食品工业的主要产品产量都有比较快的发展，特别是在1980年以后，除了原盐产量有所升降外，其余产品的产量增长率都很高。糖、卷烟翻一番，罐头和饮料增长2倍，啤酒接近翻三番，详见表4.4.14。

表4.4.14　　食品工业主要产品产量增长情况表

产　品	单位	1952年	1957年	1965年	1975年	1980年	1984年	1985年	1987年
原盐	万吨	495	828	1 147	1 481	1 728	1 642	1 479	1 764
糖	万吨	45	86	146	174	257	380	451	506
卷烟	万箱	265	446	478	992	1 520	2 132	2 370	2 881
罐头	万吨	1.3	6.2	12.2	35.1	57.2	109.0	142.5	161.5
饮料酒	万吨	23	67	89	212	368	711	851	1 195
其中：啤酒	万吨		5	9	27	69	224	310	540

食品工业的产品品种也大大增加了。如制盐工业除加工食用精盐外，还生产餐桌盐、洗涤盐、粉碎洗涤盐等，加碘盐的生产和供应，对防治地方性甲状腺肿病取得了良好效果。罐头工业生产罐头食品数百种，远销亚非拉各国以及港澳地区。产品质量也大有提高。"梅林"牌蘑菇罐头在国际市场上享有名牌声誉；中国的名酒更多。贵州的茅台酒、四川的五粮液酒、山西的竹叶青酒、绍兴的加饭酒、长城牌汾酒、新罗泉沉缸酒、泸州特曲、青岛啤酒、葵花牌烟台红葡萄酒、沙城白葡萄酒、烟台金奖白兰地等都获得国家金质奖，畅销国内外。沙城长城酿酒公司生产的干白葡萄酒，1983在伦敦第十四届国际葡萄酒竞赛评比会上获得银质奖。北京葡萄酒厂的桂花陈酒三次在国际上荣获桂冠。

（三）技术水平显著提高

旧中国一些手工操作或基本上手工操作的行业，现在基本上实现了机械化或半机械化。旧中国已实现半机械化生产的一些行业，现在则基本上实现了机械化，如大型糖厂已基本上实现机械化有些工序还实现了单机自动控制。在综合利用方面也有很大进展。如从米糠中提取米糠油、脂肪酸、谷维素、肌醇、糠蜡等产品；从家畜的内脏中提取胰岛素、肾上腺、蛋白酶、酒精等产品；等等，都先后有了突破，并在一些工厂中进行了生产。

中国食品工业虽然有很大的发展，但仍然是国民经济中的一个薄弱环节，很不适应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提高的需要。各种主要食品按人口平均的生产水平仍然很低。当前的主要问题是：1.加工范围小，中国居民消费的食品大部分来自农业直接提供的初级农产品，只有小部分来自经过食品工业加工的产品。2.加工程度浅。没有从食品原料综合利用中创造出更多的可食资源和更多的食物品种。3.结构不合理。首先表现为提供初加工的食物原料比例大，提供再加工的半成品或成品比例小。其次还表现在在食品工业总产值中，嗜好工业，即卷烟工业产品的比重相对地来说比较高，经过工业加工的生活必需食品的比重相对地说比较低。

为了改变食品工业落后的状态，中国已把发展食品工业作为一项重要的任务。1984年7月中国国务院批发了《1981—2000年全国食品工业发展纲要》，要求采取有力措施，发挥资源丰富、传统技艺精湛和市场广阔等优势，将食品工业建设成为适应需要、布局合理、协调发展的重要部门。到本世纪末食品工业总产值将达到3 000亿元，比1980年翻二点三番；它在全部工业总产值中的比重将提高到15%左右。食品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的比例将由1980年的0.28：1上升到0.5：1；城乡居民食品消费总量中，食品工业制成品消费量提高到50%以上。2000年与1980年比，消毒奶、奶制品、豆制品、蛋制品计划增长20倍；婴幼儿食品、啤酒、饮料增长15倍以上；肉类制品、精制面粉、面包及其它面制品、水果蔬菜制品增长10倍以上；淀粉、水产制品增长6倍以上；调味品、罐头、食糖增长3.5倍以上；糕点、糖果、原盐、卷烟、植物油、屠宰及肉类加工量增长一倍以上。食品品种将多样化，以适应各方面不同的需要。

第五章　交通运输

新中国成立以来，交通运输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初步形成了以铁路和长江、沿海水运干线为主干，由铁路、公路、水运、民航、管道等多种运输方式组成的综合运输体系。交通运输网的布局明显改善，技术装备逐步更新，运输效率显著提高，拥有一支具有较高技术水平的设计施工队伍，完成了大幅度增长的客货运输任务。

第一节 铁路运输

铁路在中国已有112年的历史。从1876年英国商人在上海至吴淞修的一条长约15公里的窄轨铁路至1949年的73年间，在中国大陆上共修建铁路2.18万公里。由于战争破坏，能勉强通车的铁路仅有1.1万公里。新中国成立后，经过奋力抢修，到1950年底，大陆上的铁路已基本修复通车。从1950年6月开始新建铁路——成渝铁路，到1987年底，铁路营业里程已达5.26万公里。在河南、河北、广东、广西、辽宁、湖南等省、自治区还有地方铁路营业里程3 200公里。此外，煤炭、石油、电力、化工、建工等部门所属厂矿有专用铁路线7 790公里，还有森林铁路1.1万多公里。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一) 铁路建设与布局

新中国成立以前，大陆上的2.18万公里铁路布局很不平衡，偏集于东北地区和沿海地带，西南、西北地区几乎没有铁路。当时，东北地区集中了1万公里铁路，占铁路总里程的45%；北京～广州铁路线以西的广大地区，铁路长度只占全国铁路长度的19.5%。西北地区的新疆、青海、甘肃、宁夏、陕西等省、自治区，土地面积占全国的32%，只有潼关～天水一段铁路，而且质量低劣，经常断道。西南地区的四川、云南、贵州3省和西藏自治区，土地面积占全国的24%，只有昆明～河口等几条窄轨铁路。这两个地区的交通十分闭塞，铁路里程仅占全国铁路里程的5.5%。

从1950年到1987年，分别在西南、西北地区修建了成都～重庆、宝鸡～成都、贵阳～重庆、贵阳～昆明、成都～昆明、株洲～贵阳、襄樊～重庆、天水～兰州、兰州～西宁、兰州～乌鲁木齐、兰州～包头等铁路；由西宁向西延伸的青藏铁路，已通车到昆仑山脚下的格尔木；南疆铁路已通车到库尔勒。现在，西南、西北地区的交通状况已大为改观，铁路营业里程所占的比重已提高到25%。全国除西藏自治区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都已通了铁路。

在万里长江上，先后修成了3座铁路、公路两用大桥。1957年在湖北省武汉市汉阳龟山与武昌蛇山之间建成第一座长江大桥，全长1 670米，其中正桥长1 156米，把京汉（北京～汉口）、粤汉（广州～武昌）两条铁路连接成京广（北京～广州）铁路。1959年在四川省重庆市白沙沱建成第二座长江大桥，长820米，使川黔（重庆～贵阳）铁路与成渝（成都～重庆）铁路相通。1968年在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建成第三座长江大桥，全长6 772米，其中正桥1 577米，把津浦（天津～浦口）、沪宁（上海～南京）两大南北铁路干线，连接成京沪（北京～上海）铁路大干线，大大提高了通过能力。在滔滔长江上建成这3座铁路大桥后，使天堑变通途，改变了火车靠轮渡、物资靠驳运过江的落后面貌。

在中国铁路线上已建成隧道4 387座，总长达2 023.3公里，长度在5公里以上的隧道有11座，其中北京～广州铁路线上的衡阳～广州段双线工程的大瑶山隧道，长14.3公里，是中国最长的一座隧道。

(二) 铁路技术装备得到加强和提高

旧中国的铁路绝大部分是单线，双线里程只有866公里，仅占全路营业里程的3.9%；电气化铁路是空白；全部用蒸汽机车牵引；载客、运货车辆数量少，且破旧不堪。新中国成立后，在修建铁路新线的同时，加强了对旧线的技术改造，提高了铁路双线和电气化的比重。到1987年，铁路双线里程增加到11 185.8公里，占营业里程的比重提高到21.3%；电气化铁路已有4 643公里，占营业里程的8.8%。电力机车和内燃机车已占机车总数的33.8%；蒸汽机车已于1988年10月宣布停止生产；安装自动闭塞和半自动闭塞的线路占铁路营业里程的95%以上。1987年与1950年比较，全国铁路系统的机车保有量增长1.96倍，客车增长3.6倍，货车增长4.95倍。载重50吨以上的货车比重达到95.5%。

(三) 铁路是国内运输的主力

1987年铁路货运量完成140 653万吨，货物周转量完成9 472亿吨公里，分别比1980年增长26.4%和65.7%，为1952年的10.6倍和15.7倍。铁路运输的货物，煤炭占近40%，1987年达到5.43亿吨，其中山西煤炭外运量为1.39亿吨。客运量完成112 479万人次，旅客周转量完成2 843亿人公里，分别比1980年增长22%和105.6%，为1952年的6.9倍和14.1倍。1983～1987年5年间，铁路运输工作量（客货周转量）平均每年增加9.9%，1987年达到12 200多亿吨公里，比1982年增加了4 600亿吨公里，等于前17年增加的总和。增加的数量之多、幅度之大都是建国以来少有的。

铁路完成的旅客和货物周转量，在全国总运输量中占很大比重。1987年客运量占13.16%，旅客周转量占47.96%；货运量占14.8%，货物周转量占60.5%。

(四) 中国铁路的运输效率比较高

反映运输效率的综合性指标——货车周转时间，1987年为3.77天；每公里铁路承担的客货运输周转量，1987年为2 319万吨公里，均居世界前列。货物列车的平均总重，在1984年以前的20年间，一直在2 000吨以下徘徊，1987年达到2 343吨，比1984年增长17.4%。此外，复线铁路的列车间隔时分，一般为8～10分钟；铁路旅客列车每小时的平均技术速度，1987年为56.2公里，比1949年的34.9公里提高61%。

（五）铁路工业的生产能力增强

在旧中国，铁路工业生产能力很小，只能进行修配。目前已形成基本配套、修造齐全的铁路工业体系。不仅能够生产蒸汽机车，而且可以制造电力机车和内燃机车。1985年生产的电力机车和内燃机车比1980年增长1.3倍，产量超过了蒸汽机车。1985年与1980年比较，货车产量增长83%，客车产量增长44%。近两年生产的车辆数量又有所增加。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中国铁路统一由铁道部归口管理。中央铁路由国家投资建设，铁道部经营管理；地方铁路主要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投资，国家给予投资补助，由地方经营管理。中央铁路是国营企业，地方铁路是地方国营企业，均属全民所有制。

全国铁路设有12个铁路管理局。它们是：哈尔滨、沈阳、北京、呼和浩特、郑州、济南、上海、广州、柳州、成都、兰州、乌鲁木齐铁路局。铁路管理局下辖56个铁路分局及6 760个专业站段。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管辖的地方铁路，分别设置机构进行管理和经营或委托铁道部门代管。

铁道部下辖直属铁路工厂68个，担负着全国铁路机车、车辆及各种设备的修理和制造任务；下辖工程局15个，设计院5个和电气化、通信信号、大桥、建厂、隧道等5个公司，分别承担铁路、工厂建设的施工任务和勘测、设计工作；下辖研究院所8个，大专院校8所、中等专业学校41所，技工学校32所，铁路中、小学校1 500多所。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铁路运输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铁路线路少，按国土面积平均计算，每万平方公里只有铁路60公里；机车、货车、客车不足；运输设备的增长不能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全国铁路有1/4的区段和1/3的主要编组站能力利用率已达饱和程度；一些主要区段的运输能力，只能满足运输量需要的50～70%；主要铁路干线上的旅客列车经常超员30～50%，有时多达80～100%。

在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七个五年计划期间（1986～1990），铁路货运量每年平均将增加6 500万吨，1990年达到16亿吨，比1985年增长25.5%；客运量每年平均将增加5 800万人次，1990年达到14亿人次，比1985年增长36.4%。中国铁路面临着更加繁重的运输任务。

为解决存在的问题，使铁路运输能适应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中国将在修建必要的新线的同时，主要依靠技术进步，全面提高运输能力。对铁路干线特别是东部地区的铁路干线将加强技术改造，主要是修建双线和实行电气化，适当采用内燃机车，建设必要的新线和联络线。5年内，全国将新建铁路干线3 600公里，电气化铁路4 000公里，双线铁路3 300公里。旅客列车将进一步扩大编组；货物列车将发展重载运输，以重载为中心，带动一系列技术装备和运输工作的现代化。大力改造机车、车辆工业，提高机车、车辆的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加速机车的更新换代，逐步实现以电力、内燃机车牵引为主。地方铁路的建设将有较快的发展。

要把改革放在首位。在经营管理上，中央铁路实行经济承包责任制。铁道部门按照国家规定的指令性指标，包客货运量，包煤炭等主要物资的运输，包运输能力的增加和基本建设任务，以自身的积累，提高自我发展和自我改造的能力，促进铁路事业的迅速发展。

第二节　公路运输

中国近代的公路，从1906年动工修建广西镇南关（现友谊关）～龙州公路（长约50公里）开始，至1949年的43年间，共修建公路13万公里，但质量很差，标准不一，缺桥少涵，加之年久失修，又遭受战争破坏，能勉强通车的只有8万公里。新中国成立以来，经过38年的建设，到1987年底，公路通车里程已达98.22万公里，其中高级、次高级路面22.6万多公里。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一）公路建设与布局

在旧中国，公路的地区分布很不平衡，大多集中在沿海地区，内地和边疆公路很少。占国土面积56%的西南、西北地区，公路通车里程仅占全国公路通车里程的23%。新中国成立后，大力恢复被战争破坏的公路线路，到1952年底，公路通车里程恢复到12.7万公里。先后修建了川藏（成都～拉萨）、青藏（西宁～拉萨）、新藏（乌鲁木齐～拉萨）、成都～阿坝、温州～福州、沈阳～丹东、天山公路等干线；通往五指山、大兴安岭等边疆和少数民族地区的公路；以及遍及全国县乡的公路。在一些地方还修建了一级公路，并开始建设北京经天津到塘沽、沈阳至鞍山、广州至深圳和珠海、广州至佛山、上海至嘉定、西安至临潼等高速公路。公路线的地区分布发生了新的变化。到1987年底，西南、西北地区公路的通车里程已占31.2%。1949年前西藏自治区境内没有公路，现在已初步建成以拉萨为中心的公路网络，并有5条干线公路分别通向四川、青海、云南、新疆等省、自治区和友好邻邦尼泊尔。全区通车的公路已有2.1万多公里。横穿天山山脉的天山公路通车后，沟通了新疆的南北交通。在中国，除西藏自治区的墨脱县外，已经实现了县县通公路，93%的乡镇通了汽车。

随着公路网的建设，公路桥梁建设也得到了较快发展。在旧中国，万里长江上没有一座桥梁。新中国已先后在长江上建成了3座铁路、公路两用桥，以及10多座公路桥。在全长5 400多公里的滔滔黄河上，过去

只有一座清代由外国营造公司承建的兰州黄河公路桥，仅能通过轻型汽车和人畜力车。现在，在黄河上已先后建成了近400座大桥，其中1982年建成的济南黄河公路桥，长达2 023米，宽19.5米，最大跨度220米，为一预应力混凝土斜拉桥，其设计水平、通过能力、外部造型，都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到1985年底，全国新建、改建永久性桥梁13万多座，约400万延米，其中在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1981～1985年）建成的公路桥梁就有1 5000多座。

（二）汽车制造业的发展

在旧中国，所有的汽车和汽车配件、轮胎、汽油，全靠外国进口。1902年第一辆汽车输入中国上海。1917年中国商人在河北省张家口市开办第一家汽车公司，经营张家口～库伦（现乌兰巴托）的汽车运输业务。到中国大陆解放前夕，全国只有破旧汽车5.1万辆，货运量仅有7 963万吨、客运量1 809万人次。新中国成立后，建立了以国营企业为骨干的汽车运输业，并加快了汽车工业的发展。1956年建成第一汽车制造厂，1975年建成第二汽车制造厂，有些省、市也相继建成了一些汽车制造厂和客车装配厂。现在全国共有37个汽车主机制造厂，200多个民用汽车改装厂和2 400多个汽车配件厂，不仅可以生产一般通用的大、中、小型客货汽车，还能自制专用汽车、集装箱车、油罐汽车以及载重400～500吨的大件运输车辆。

（三）公路运输业的发展

公路建设和汽车制造、石油工业的发展，为中国公路运输业的发展提供了条件。现在，全国地方国营公路运输企业已有1 800多个，通公路的县都设有汽车运输机构，90%的乡已开办了汽车运输业务。

汽车运输的技术经济指标也提高了。1987年与1950年比较，汽车车吨年产量由6 400吨公里上升到34 017吨公里；汽车完好率由63.7%上升到86.6%；大修间隔里程由1.4万公里上升到6.2万公里。

公路运输在中国日益显得重要，担负的客货运量大幅度增长。交通部门专业运输车辆完成的货运量，1987年为79 134万吨，比1950年的8 887万吨和1980年的76 017万吨分别增长7.9倍和4.1%；客运量完成46亿人次，比1950年的2 301万人次和1980年的222 799万人次分别增加198.9倍和106.5%。

在各种运输方式的客货运量和周转量中，公路运输（包括非交通部门）所占的比重增大。1987年公路的客运量已占81.47%，旅客周转量占45.49%，货运量占75%，货物周转量占16.7%。

除交通部门专业运输车辆外，各物资生产部门，对外贸易、商业储运部门，机关、企业、事业单位，都拥有货运汽车或客运汽车。全国个体运输户或联户，到1987年底，已有汽车42.3万辆，超过了交通运输专业营运汽车的拥有量。这些车辆活跃在城乡，对促进工农业生产和加速物资流通，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公路运输在分流铁路短途客货运输方面，已取得成效。1987年，公路组织分流客运线路已达2 855条（段），投入营运客车9 316辆，分流短途旅客3.4亿人次，从而减轻了铁路短途客运的压力。在短途货运方面，各地公路运输部门开办零担货运业务，在全国已有汽车零担货运线路2 500余条，营运里程68万公里，初步形成了以上海为中心的华东地区公路零担运输网；以北京、沈阳为中心，联结华北、东北地区各省、市的公路零担运输网。公路运输在短途运输中将进一步发挥优势。

公路集装箱运输在近几年有了较快的发展。1987年底，从事港口国际集装箱运输的汽车约2 000辆，全年完成运量49.9万标准箱，508.5万吨，分别比1980年增长45.8倍和47.5倍，运送国内集装箱740.74万吨，运量比1980年增长5.9倍。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中国的公路建设和公路运输工作，由交通部领导和管理。交通部设有公路局，负责制订发展规划，研究提出有关方针政策，拟订规章条例。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设有交通厅（局）或交通委员会（办公室），分别管理辖区内的公路建设和公路运输的行政工作，大都有直属的公路运输企业。1985年以来，大部分省（自治区、市）已进行体制改革，实行政企分开，把公路运输企业下放到中心城市，使其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公路的管理和养护，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县、乡的公路部门负责。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公路运输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公路数量少，技术等级低；二是汽车运输能力不足，载货汽车“缺重少轻”，客运汽车特别是大客车不够。按国土面积平均，每万平方公里只有公路1 023公里；在现有的98.22万公里公路中，等级公路只占66%，等外公路占34%；一级公路（4车道）只有400公里，二级公路也仅1.9万多公里；铺有高级、次高级路面的仅占22%。全国的货运汽车，绝大部分是载重4～5吨的“解放牌”汽油车，缺少载重8吨以上的柴油车和载重2吨以下的车辆。

今后，中国将加快公路运输的发展。主要是要加快经济干线、疏港公路、能源运输和国家确定的重点旅游线路的建设。在“七五”期间，准备新建公路6万公里，改造现有道路、提高公路等级8万公里。到1990年公路通车里程将达到100万公里，其中等级公路达到68万公里。在等级公路中，高速公路、汽车专用公路和一级公路增加到2 000公里，二级公路增加到3万公里。为发展公路运输，将加速汽车工业的发展，开发新产品，加快汽车产品的换代改造，提高产品的数量和质量。

公路运输部门将继续改革管理体制，实行政企分开，简政放权，扩大公路运输企业自主权，加强公路运输的行业管理。在公路运输方面，将继续贯彻"多家经营、鼓励竞争"的原则，调动各方面办运输的积极性。在公路建设方面，将继续贯彻"民办公助、民工建勤"的方针，主要依靠地方、依靠群众兴办，中央补助建设资金，并积极利用外资。

第三节 内河运输

中国内河航道里程在1949年仅有7.36万公里，1987年已达10.98万公里，其中水深在1米以上航道5.82万公里。在秦岭和淮河以南的河流终年不冻，可四季通航；以北的河流在冰冻期不能通航。

一 主要内河和内河港口

长江是中国最大的内河，干流通航轮船的里程为2 995公里。其中，重庆至宜昌（又称川江）的航道地处丘陵和高山峡谷，多险滩，以往不能夜航。从1953年开始整治滩险，1959年9月完成电气化航标设置工程后，上水轮船在夜间可以通航。宜昌至汉口航道可昼夜通航5 000吨的轮船。汉口以下航道能航行万吨级船舶。在湖北省宜昌上游6公里的长江干流上建成了1座2561米长的拦江大坝，即葛洲坝水利枢纽，船闸可通过3 000吨级客货轮和2万吨级的驳船队。长江有嘉陵江、汉江、湘江、沅江、赣江等主要支流及其他中小支流。整个长江水系通航里程共7万多公里，形成中国最大的内河运输网络。

珠江、黑龙江、淮河、京杭运河（北京～杭州）是中国重要的内河。除黑龙江每年通航期约6个月外，其它均可全年通航。京杭运河（又名大运河）的北京～天津、临清～黄河两段目前尚不通航。黄河全长5 464公里，水浅泥沙多，通航里程上游52公里，中游493公里，下游940公里，只能分段通航小型轮驳船。

内河港口约有2 000个，其中较大的约300个。长江有26个主要港口，重庆、涪陵、万县、宜昌、枝城、沙市、城陵矶、汉口、黄石、九江、安庆、铜陵、芜湖（裕溪口）、马鞍山、南京、镇江、高港、江阴、张家港、南通等港口的吞吐量较大。其中南京、镇江、张家港、南通港既能停靠大型的内河船队，也可停靠万吨以上的海轮。南京、张家港和南通港等港已对外轮开放。其他内河港口，一般设备比较简陋，有些小港口仍处于自然状态。

二 内河客货运输

中国早在2 500多年以前就已广泛开展内河运输，但运输方式落后。木帆船靠扬帆、摇橹、拉纤航行。直到1872年才在长江创立招商局轮船公司。1949年，长江的运输船舶不足20万吨，其它内河的机动船舶为数更少，木帆船占内河船舶总吨位的93%。1950年全国内河完成的货运量仅2 551万吨，客运量为2 301万人次。1980年货运量增至38 384万吨，货物周转量为1 521亿吨公里；客运量增至26 439万人次，旅客周转量为129亿人公里。1987年，仅内河运输部门完成的货运量即达到35 372万吨，货物周转量为947.76亿吨公里，客运量达到21 681万人次，旅客周转量为134.13亿人公里。非运输部门和个体运输户、联户还承担了大量的客货运量。全国内河已有轮驳船2 435.7万载重吨，客轮载客位107.6万个，是发展内河运输的一支主要力量。内河港口吞吐量1987年达到31 154万吨，比1980年增长43.4%。

中国从事内河运输的个体运输船舶，到1987年底已有22.1万艘，295.5万吨，约占国营和集体内河运输船舶的三分之一。这是发展内河运输的一支重要的辅助力量。

长江航运政策放宽以后，长江水系已相继建立了800多家轮船公司，水系货运量每年增长1 000万吨，货物周转量"六五"期间约增长50%。

三 管理体制和机构

内河运输由交通部领导和管理。除长江和黑龙江运输由交通部直接经营外，其他内河运输由各省、自治区经营和管理。交通部设内河管理局，各省、自治区设交通厅（局）。

长江航运，原由交通部直属的长江航运管理局实行行政领导和经营管理。从1984年起实行政企分开、港航分管的体制改革，撤销了长江航运管理局，组建了长江航务管理局，作为交通部的派出机构，负责行政管理；长江轮船总公司是交通部直属的运输企业，经营管理运输业务，下设重庆、武汉、芜湖、南京和上海5个分公司。长江的14个主要港口由长江航务管理局暂管；其他港口及港务站、装卸点，分别由地方管理。

四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内河运输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在通航河流上建有永久性的构筑物，使内河通航里程比1961年的17.2万公里减少了6.3万公里，严重影响内河运输的发展。二是内河港口除长江等干线港口外，大都设备简陋，缺乏装卸机械，有些甚至没有停靠船舶的码头。三是运输成本较高，运输价格偏低，有些企业特别是集体所有制企业经营亏损。

在"七五"期间将把有限的资金集中用于长江、珠江、黑龙江、京杭运河干线和几条主要支流，整治航道5 000公里。重点加强长江干线港口的建设和改造，以改造老码头为主；建设武汉、黄石、芜湖港的外贸码头，加快张家港、南通港深水泊位的建设步伐。珠江，主要是继续整治西江贵县至广州段航道，建设贵县港，提高运输煤炭的能力。黑龙江，重点加强对苏贸易开放的港口和疏运系统的建设，整治松花江浅滩和佳木斯港，扩大港口吞吐能力。京杭运河，继续整治航道，建设煤港，提高运煤能力。

碍航闸坝要逐步解决复航问题，重点整治水深在1米以上的航道。地方内河航道的建设，在统一规划下，主要依靠地方和群众兴办，中央在资金上予以适当补助。

要依靠技术进步，提高运输能力和运输效益。内河港口装卸作业要提高机械化程度；内河航道要提高等级；内河船舶要根据货类构成，选用先进的专用船、多用途船和自卸船；有条件的内河要推广分节驳船顶推船队和自航驳船。

要进一步改革内河运输的管理体制。加强行业管理；实现政企分开，简政放权，扩大内河运输企业的经营自主权；并且要进一步放宽政策，实行国营、集体、个体运输一齐上，促进内河运输事业的发展。内河港口，包括长江港口，将逐步下放给所在城市管理，港口对所有船舶开放。要进一步开展内河干线、支流的直达运输，消除人为的分割状况。

第四节 沿海运输

沿海运输，在中国是指沿大陆海岸线，包括岛屿之间以及岛屿和大陆之间的运输。中国南北走向的大陆海岸线绵延1.8万多公里，连接着经济比较发达的12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有众多的良好海湾。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在旧中国，沿海运输未能很好开发利用。1949年沿海运输完成的货运量只有133万吨；沿海主要港口，1952年的吞吐量仅为1 440万吨。新中国成立后，沿海运输有了迅速的发展：1987年货运量增至11 145万吨，货物周转量936.86亿吨海里；客运量2 224万人次，旅客周转量22.159亿人海里；沿海主要港口货物吞吐量完成3.66亿多吨，比1952年增加24.4倍。

从事沿海运输的船舶，到1987年底，已有523万载重吨，主要是中国自行设计、建造的船舶，包括5万吨级散货轮、5万吨级油轮、3 000吨级和7 000吨级客货轮。沿海运输货轮，在保证国内运输的前提下，还抽出部分船舶参加外贸运输，航行于国际航线。

沿海港口较大的有58个，其中大型港口主要有上海、大连、秦皇岛、天津、青岛、连云港、黄埔、湛江等，中型海港有营口、烟台、宁波、厦门、防城、海口、八所等，以及新建成的石臼、北仑港（以上不包括台湾省）。上海港是中国最大的港口，年吞吐能力已突破1亿吨，拥有深水泊位50个，并且发展了水上过驳作业。天津港于1951年9月开始建港，到1952年10月完成第一期工程并投入营运，1957年至1961年进行第二期建港工程，70年代以来又新建了深水泊位和集装箱码头，成为华北地区重要的外贸港口。湛江港于1954年8月筹建，1955年施工，1956年正式开港，1958年以后不断扩建，成为中国南方的主要外贸港口之一。沿海主要港口的万吨级深水泊位，1952年只有61个，70年代初增至89个。1973年中国政府决定改变港口面貌，加快港口深水泊位的建设。经过15年的努力，到1987年底，深水泊位已达到232个，比1952年的深水泊位增加了2.8倍，比70年代初增加1.6倍。中级泊位已有156个，并且拥有一批石油、煤炭、矿石、木材、集装箱等现代化专用码头。沿海港口建设的发展，不仅为沿海运输提供了重要的保证，也为发展远洋运输打下了基础。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沿海运输由交通部领导和管理。交通部设有海洋运输管理局，对沿海运输进行行政管理。在交通部领导下，设置上海海运局和广州海运局分别经营管理沿海运输业务。厦门以北至鸭绿江口为北方沿海航区，由上海海运局经营管理；厦门以南至北仑河口为南方沿海航区，由广州海运局经营管理。沿海各省、自治区也有海运局，主要负责经营地方性的海上运输。

沿海主要港口，原由交通部直接管理。现在，除秦皇岛和营口港外，均已实行交通部和地方双重领导、以地方领导为主的管理体制。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中国沿海运输存在的主要问题是，沿海主要港口吞吐能力不足；中小港口的建设，特别是卸船港口的建设跟不上运输发展的需要；水上过驳作业开展不够普遍。由于港口吞吐能力不足，既影响沿海运输的发展，也影响远洋运输的扩大。

沿海运输是南北运输的大动脉。随着国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尤其是沿海港口城市对外开放，沿海运输将日益繁忙。运输能力将有较大的增长。港口建设更要有大的发展。在“七五”期间，沿海港口将建成深水泊位120个，中小泊位80个，新增吞吐能力2亿吨。为适应能源运输的需要，结合山西煤炭东运，沿海要建设与铁路相通的煤炭装船港口及煤炭卸船港口与电厂专用码头；同时，将新建大型原油泊位，扩大原油装船能力。为满足外贸扩大的运输需要，将进一步扩大集装箱、木材、粮食等专用泊位。在有条件的沿海港口，将进一步发展水上过驳作业，增设锚地、浮筒、水上中转平台、配套船舶等设施，增加吞吐能力。为分流大港运量，促进沿海经济和陆岛运输的发展，在沿海港口将建设一批通用的、客货兼顾的中小泊位，到1990年沿海港口泊位将达到1 200个左右，其中深水泊位320个左右，总吞吐能力达到5.5亿吨。并鼓励货主自建码头泊位。

中国主要依靠国内力量加快港口码头建设。同时也要积极利用外资，包括外国政府低息、无息贷款，世界银行贷款，以及合适的国际商业贷款等，并且欢迎外国及港澳地区的公司、企业或个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同中国的公司、企业共同投资建设港口码头，给予优惠待遇。

沿海运输船舶将逐步增加大型船和集装箱船、液体货物船等专用船舶，以及海上客船。

对海运企业将继续扩大其经营自主权。

第五节 远洋运输

远洋运输在中国有着悠久的历史。早在西汉时期(前206～公元25)就与朝鲜、日本建立了海上联系，并扩展到南洋诸国，逐渐形成了"海上丝绸之路"。明代(1368～1644)，航海家郑和率领船队先后7次驶往亚洲、非洲30多个国家和地区，扩大了中国对外联系的"海上丝绸之路"。后来，由于封建制度的桎梏以及外国的侵略和压迫，使远洋运输日趋衰弱，到大陆解放时，几乎处于空白状态。新中国成立后，远洋运输开始复兴。1951年中国同波兰组建了"中波轮船股份公司"，进入了国际航运行列。1961年，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成立，初期有船舶25艘、22万载重吨。经过27年的发展，到1987年底，中国从事远洋运输的船舶达到1 00多万载重吨，其中集装箱船和滚装船占12%，自动化船占28%。这支远洋船队航行于15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600多个港口，除承担本国进出口物资中方派船的运量外，还承担一部分第三国的货物运输任务。现在，中国的远洋船队已列居世界远洋船队的第六位。

在中国，从事远洋运输的除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外，还有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它从1980年开始兴办远洋船队，到1987年已拥有远洋船舶100多万载重吨。各地外贸部门还建立了一些地方船队，从事远洋运输。

远洋运输货运量逐年增长。1987年完成货运量为7 984万吨，货物周转量3 550.6亿吨海里。其中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完成7 066万吨，3 501亿吨海里。

在中国，远洋运输由交通部领导和管理。交通部设有海洋运输管理局负责行政管理，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经营远洋运输业务。总公司根据经济吸引区域的不同和对外贸易的发展，分别在广州、上海、天津、青岛、大连设立分公司，经营各自船队的运输业务。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由对外经济贸易部领导和管理。

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与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都是独立经营的经济实体。交通部对中国远洋运输总公司包括外轮代理公司，对外经济贸易部对中国对外贸易运输总公司包括租轮公司，都只实行行政领导和管理，不干预企业经营。

当前，远洋运输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远洋船队的专业化船舶较少，船型较旧，特别是油耗较大。由于港口深水泊位不足，船舶停港待卸时间过长，严重影响航行率的提高。

中国的进出口贸易物资90%通过海上运输。在"六五"期间(1981～1985)进出口贸易总额合计达到2 300亿美元,海运量达1.3亿吨。"七五"期间(1986～1990)，中国将以更大的力量，扩展国际贸易。到1990年进出口贸易总额将达到830亿美元，比1985年增长40%，海运量将进一步增大。中国远洋船队是中国国际贸易的运输主力，要进一步扩大船队规模，提高船舶技术水平，改善船队结构。要着重发展专用船舶，如集装箱船、滚装船、木材船、散货船、自卸煤炭与矿石船、油船，以及粮食、化肥散装船等。在发展专用船舶的同时，要积极更新船舶，淘汰旧船，降低船龄。要采用先进技术改造船舶动力，推广机舱自动化和通信、导航新技术、新设备，强化调度指挥系统。

为改善港口压船压货的状况，除加强港口泊位特别是深水泊位的建设外，要进一步做好港口对外贸物资运输计划的综合平衡工作，坚持实行中央与省(市、区)"两级平衡，集中管理"的办法，强化计划管理，使外贸船舶能按计划均衡到达港口。

第六节 民用航空运输

在旧中国，民用航空运输发展非常缓慢，从1929年与外资合办航空公司开始，到1949年20年间，航空运输的总周转量仅有2亿吨公里。1949年11月中国民用航空局成立，1950年开辟航线12条，载运旅客1万人次，运输总周转量157万吨公里。1978年，航线发展到162条，载运旅客231万人次，运输总周转量近3亿吨公里。自从中国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政策以来，大大加快了民用航空事业的发展。到1987年底，中国民航共有国际、国内及通往香港地区的航线327条，航线里程达到38.9万公里(不计重复里程)，旅客运输量达到1 310万人次，货物邮件运输量29.9万多吨。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在中国，已经形成了以北京为中心的四通八达的国内航空运输网。1987年国内已有78个航空站，280条航线，每周经常飞行600多个班次，全国除台湾省外，各省、自治区首府或主要城市与北京都有直达或衔接航班联结。中国民航很重视优先发展内地至边远地区和交通不便地区的航空运输。早在1950年就开辟了通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四川省的航线。1956年开辟了通往西藏自治区拉萨的航线，1961年以后又开辟了成都、西安至拉萨的直达航班。现在，北京、上海、兰州等地至乌鲁木齐都开辟了航线。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设有地方航站，形成了以乌鲁木齐为中心的地区航线网。为适应旅游事业发展的需要，中国民航扩建、新建了一些旅游城市的机场，开辟了30多条航线或增加了航班密度。发展了内地与香港地区的航空运输，北京、广州、上海、杭州、天津、昆明等城市均已通航香港，西安、福州、厦门、桂林等地与香港间也有定期或不定期的包机飞行。

在发展国内民航运输的同时，中国民航逐步发展了

国际航空运输业务。1950年开辟了通往苏联边境城市的国际航线。60年代开始远洋飞行。1965年首航西亚和非洲，1974年从东西两个方向，绕地球一周同时试航纽约。1978年国际航线发展到12条。1981年开辟中～美航线的固定航班。到1987年底，中国民航与40多个国家签订了航空协定；与180多个国家和香港地区的航空公司建立了业务关系；共有国际航线39条，已经通航27个国家的34个城市，通航里程14.89万公里；有16个国家的17家航空公司通航中国。

为适应民航事业发展的需要，新中国成立以来，共新建、改建、扩建了70多个机场。北京首都国际机场已建设成为全国最大的机场，可起降大型宽体飞机，并拥有先进的自动化空中交通管制设备；两个"卫星"厅周围可同时停靠16架飞机，每小时客流量可达1 500人次。上海、广州、乌鲁木齐、哈尔滨、天津、合肥、杭州、南京、成都、重庆、兰州、西安、太原、福州、桂林、厦门、拉萨等机场，均能起降新型喷气式客机。

中国民航的机群也不断扩大更新。在50年代只有少量立尔、伊尔-14型小飞机；60年代开始使用安-24、伊尔-18型等飞机；70年代采用三叉戟、伊尔-62、波音707等喷气式飞机。到1987年末，已拥有民用飞机470多架，包括波音747、波音767、A310等新型飞机和波音747-200B宽体客货混合型等多种喷气式客机。国产的中短程旅客机已开始在民航国内航线上使用；中型运输机正在货物运输中发挥作用。

中国民航还设有专业航空业务。从1952年开始，中国民航积极发展为工农业生产和国防、科技服务的专业航空。现在已有1个工业航空服务公司，20个专业飞行大队和独立中队，拥有10多种机型的几百架飞机以及相应的仪器、设备。作业基地有500个左右。作业项目有航空摄影、航空遥感、航空物探、海上服务、航空调查、空中照像、农业播种、除草施肥、防治病虫、脱叶催胞、人工降雨、林业播种、防火护林、化学灭火、飞播牧草、侦察鱼群、抗灾救护等。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民用航空由中国民用航空局管理。民用航空局既是管理民航事业的行政机构，又直接经营企业。它下辖北京、沈阳、上海、广州、成都、兰州6个区域民用航空管理局，一个工业航空服务公司。区域局下设23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民用航空局及78个民用航空站作为基本运输单位。这些机构都实行中国民航局和当地政府双重领导、以民航局领导为主的管理体制。

为适应民航事业发展的需要，1980年成立了中国航空器材公司，负责向国内外订购包括飞机、飞机发动机在内的航空器材和地面设备，向国内外推销中国的民用航空器材，并承办代购代销业务。公司下设华北、华东、中南、西南、西北、东北等6个地区办事处，分别负责地区的航空器材订货、采购、供应工作。

民航系统设有飞机维修基地、通信及设备修造厂，以及大专院校、技工学校、医疗机构等。1980年中国民航北京管理局与香港中国航空食品公司合资开办了北京航空食品公司。

为动员各方面的力量发展航空运输，中国交通运输协会和凯利实业有限公司组建了中国航空联运服务公司，于1984年12月开业。它采取包租飞机的形式，经营客货运输业务，以及和空运相衔接的地面运输业务。1986年底，该公司改建为中国联合航空公司，并增辟了航线。到1987年底经营的航线有：北京～无锡、北京～杭州、北京～福州、北京～惠阳（深圳）、北京～吉林、北京～银川、杭州～惠阳、惠阳～庐山、惠阳～南昌等17条航线，1987年共运送中外旅客27万多人次，运输贵重物资317万吨。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中国民用航空运输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运输能力不足。飞机数量少，大多陈旧落后；现有机场的技术等级低，有许多机场不能起降大中型飞机；服务质量也有待改善和提高。

随着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的发展，国际交流和友好往来以及旅游事业的扩大，尤其是建立经济特区、开放沿海港口城市和成立海南省后，对空运的需求日益增长。"七五"期间（1986～1990），民航运输量的增长将为国民经济发展速度的2倍。1990年，运输总周转量将达到25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1 600万人次，货物邮件运输量38万吨，分别为1985年的5.95倍、2.14倍和1.95倍。

要进一步提高运输能力。将通过贷款和自筹资金等多种渠道，增置飞机和实行国际租赁，同时要增加国产飞机，使运输能力得到增强。1990年的运输能力要提高到1985年的1.75倍以上。

要加强机场建设。除在沿海开放城市和其他城市新建一批机场外，将着重改善和提高现有机场起降飞机的能力。同时，要有重点地改善机场的仪表着陆设备条件，并使主要航路的通信、导航设施达到国际标准。

要改革民航系统的管理体制。将按照国家已批准的改革方案，实行政企分开，简政放权，将原有的四级管理改为三级管理，即民航局～省（自治区、直辖市）局～航站。中国民航局作为国务院主管民航事务的部门，行使行政管理职权，对航空企业实施行政管理，不再直接经营航空运输业务。北京、上海、广州、成都、西安、沈阳6个地区管理局，将根据航线网络、基地设置，调整组建成2个国际航空公司、4个国内骨干航空公司和若干地方航空公司。这些公司都要成为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1987年、1988年已分别在成都、上海进行改革试点。

要有计划地组成航空企业群，实行多家经营，开展竞争。既要有国营航空公司，也要发展地方和部门办的

航空公司。航空站同航空公司分开，实行企业管理。并逐步地、有区别地将机场下放给所在城市管理。

第七节 管道运输

虽然早在 1 000 多年前，四川省自贡地区就已用竹管线输送盐卤和天然气，但是现代的管道运输方式在旧中国是空白。

一 发展概况和现状

中国的管道运输是随着石油和天然气生产的增长而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兴的运输方式。50 年代初中国开始修建油田内部的输油管道。1958 年开始修建从新疆克拉玛依油田至独山子炼油厂的第一条原油干线管道。60 年代以来，特别是在 70 年代，中国的管道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随着新疆、大庆、胜利、大港、任丘、辽河、江汉、河南、宁夏等油田的相继开发，以及炼油厂在消费地区的逐步建成投产，输油管道有了迅速的发展。70 年代初，从东北地区的大庆油田到抚顺炼油厂修建了一条大口径长距离的输油管道起，10 年内共修建了 4 000 多公里。"六五"期间建设长距离的输油输气管道 2 000 多公里，主要有濮阳～洛阳、胜利～黄岛的输油管道，濮阳～沧州、盘锦～鞍山、威远～成都的输气管道。并对大庆～铁岭、铁岭～大连、濮阳～临邑、南阳～荆门等 14 条管道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技术改造。经过 3 个五年计划的建设，已经基本形成了东北、华北、华东地区的原油管道网络。到 1987 年底，全国已有原油、天然气成品油管道约 1.38 万公里，综合输油能力为 1 亿多吨。

当前原油已主要由管道输送。全国已建有输送原油管道 7 000 余公里，改变了原油主要依靠铁路运输的状况。60 年代中期铁路运输原油的比重占 66%，管道占 25%，水运占 9%；进入 80 年代以来，管道运输原油的比重已占 61%，水运占 25%，铁路占 14%。

成品油运输，主要靠铁路和水运，管道输送的数量很少。除在格尔木～拉萨铺设了一条长约 1 000 公里的管道，顺序输送汽油、煤油、柴油外，其他成品油管道均为炼油厂至工厂用户或商业油库之间的小管径、短距离管道，分别输送汽油、煤油、柴油、燃料油、液态烃及化工产品。现在铁路运输成品油占成品油总运量的 65%，海运占 20%，长江水运占 5%，管道输送占 10%。

四川省是天然气的主要产地，从 1963 年以来，逐步建成了干线和支线输气管道 1 650 公里。此外，在大庆、胜利、任丘、大港等油田内铺设有小管径、短距离管道，用以输送石油伴生气。

输送固体物料的管道，仅限于在金属矿山内短距离输送精矿粉或尾矿。输煤管道尚处于研究探讨阶段。

二 管理体制和机构

管道运输由能源部管道局管理。管道局下设东北、华东两个输油管理局，在华北有两个输油管道管理处，分别管理辖区内的干线输油管道。管道局设有勘测设计研究院，负责长距离输油管道工程的研究、设计工作；还有 4 个工程公司，负责管道施工；以及为长距离输油管道生产和施工服务的运输、机修系统。

油田内部的管道和短距离的原油管道，一般由各油田自行管理。短距离的成品油管道分别由炼油厂或商业部门管理。格尔木～拉萨的长距离输油管道，由使用部门自行管理。固体物料管道一般由矿山自建自管自用。

三 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展望

管道运输存在的主要问题是：输油管道不足，特别是成品油管道太少。现有输油管道的输油工艺不够先进，泵压与管压较低，储油罐蒸发损耗较大，基础设备使用效率还不高。

在"七五"期间，随着油气田的发展，管道建设将有相应的发展。准备建设 3 000 多公里的输油、输气管道，形成每年 1.5 亿吨的输油能力。要有重点地修建成品油管道，以减轻铁路运输成品油的压力，减少油品损耗，提高经济效益。同时，要发展海上油气管道。

要依靠技术进步，提高管道运输的效益。新建输油管道和既有管道都要采用先进的加温输油技术，常温输油技术，自动程序控制系统，管道施工机械化技术。要以节约能源、安全输油为中心，改造既有管道的工艺流程。对水煤浆运输的技术，包括脱水和废水处理技术将加强试验，条件成熟时将铺设一些输煤管道。

在中国，虽然已经建成了初具规模的交通运输网，交通运输业完成了繁重的客货运输任务，为国民经济的发展作出了巨大贡献，但是，交通运输的发展仍远远落后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主要表现在：运输能力严重不足，技术装备还相当落后，运输结构不够合理，管理体制也不相适应。

国家已注意到这些问题，在确定国民经济发展战略目标时，把交通运输放在战略重点的地位。

今后将逐步增加交通运输建设的投资，改革投资体制，多渠道筹集交通运输建设资金，提高投资效果。要以提高经济效益为前提，逐步建立符合中国国情、结构合理的全国综合运输体系，充分发挥各种运输方式的优势。要依靠技术进步，逐步实现交通运输的现代化。交通运输建设将以技术改造为重点，加快技术进步的步伐。要改革交通运输业的管理体制，加强行业管理，实行政企分开，扩大运输企业的经营自主权。通过一系列措施，争取到本世纪末，使交通运输能基本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

第六章 能源资源与能源工业

第一节 能源资源及其评价

一 煤炭资源

中国煤炭资源丰富，品种齐全，分布广泛，1982年《中国煤炭工业年鉴》首次公布了预测的煤炭资源储量——在地表垂深1 500米以浅的有3.2万亿吨，1986年已探明的储量为7 906亿吨，这一数字显示了中国煤炭资源的巨大潜力和发展煤炭工业的雄厚的物质基础。

中国每个省区都发现了煤炭资源，煤田面积占全国面积的1/18。探查全国2 313个县、市中，有煤炭资源的有1 458个县。但储量集中分布在北部和西部地区。中国四大煤田，即鄂尔多斯盆地、吐鲁番～哈密盆地、准噶尔盆地和华北煤田的资源量超过5 000亿吨。煤炭资源最集中的省区是山西和内蒙古。在煤炭的保有储量中，华北地区占64%，西北地区占12%，西南地区占10%，华东地区占7%，中南地区占4%，东北地区占3%。其中，山西、内蒙古、宁夏、安徽、陕西、贵州等6省区的保有储量占全国的80%。从地质储量看，中国西部地区的煤炭资源比东部已开发地区高很多倍。尤其是地跨晋、陕、甘、宁、内蒙5省区的鄂尔多斯盆地，是世界上罕见的巨型含煤盆地。在目前已探明的可采储量中，以山西为中心的煤炭基地是中国最大的含煤区，煤田面积辽阔，炼焦煤和无烟煤储量各占全国一半。煤田开采条件优越，煤层埋藏深度一般在300～400米之间，倾角小，很少有地质破坏，建矿井所需投资比其他地区少1/3以上，生产成本也比较低，吨煤成本只有江南地区的1/2到1/3。因此，山西是中国目前最大的煤炭生产基地。

如上所述，中国的煤炭资源绝大部分集中在西北和华北，江南9省区的储量则很少，南方与北方探明的煤炭储量比例为1∶86。但是，中国的工业主要集中在东部地区。煤炭资源分布不均，煤炭产地与主要消费地之间距离远，从而给煤炭的开发和利用带来很多困难。大量煤炭需要从北方运往南方。在探明的能源资源与消费结构没有发生根本变化之前，北煤南运的状况还将继续下去。中国煤炭的开发，受到交通运输条件的极大制约。

二 石油资源

中国是沉积岩广泛发育的国家，有较好的油气生成和储集条件，石油和天然气的潜在资源比较丰富。经地质普查，已发现340多个可供勘探的石油沉积盆地，其中东北松辽盆地27万平方公里，是大型中生代陆相盆地，蕴藏有丰富的石油资源；华北盆地（包括渤海）是中国大型盆地之一，面积达38万平方公里，沉积厚度为8 000米，是有希望大量蕴藏油气资源的沉积盆地。目前不仅在渤海沿岸和冀中平原已建成大港、任丘油田，而且在渤海海域也找到了油气井并打出了工业油流井。华北地区的石油储量约占全国的15.2%；西南地区的四川盆地蕴藏有丰富的天然气资源，目前已发现250多个构造，40多个天然气田，天然气储量居全国首位；西北地区的三大盆地即准噶尔盆地、塔里木盆地、柴达木盆地都是大型盆地，油气资源前景很好。特别是南北疆两大盆地很有希望。北疆的准噶尔盆地，面积13万平方公里，已发现170多个大小不同的石油构造，六个较大油田；南疆的塔里木盆地含油面积大，油气显示多，远景储量要比东部几个油田大。随着中国石油消耗量的增加，西北地区的石油资源势必要加强勘探开发。但是，由于这些盆地远离石油主要消费区，位置偏僻，人烟稀少，自然条件和工农业基础都比较差，因此勘探和开采西部油田，与东部相比，困难要大得多。从长远看，西部地区，特别是新疆地区，将是中国油气勘探和开发的重点。

中国的海域面积为285万平方公里，其中水深在200米以内的大陆架面积为130万平方公里，中、新生代沉积岩总面积为120万平方公里。在中国海域分布有10个沉积盆地，这些盆地都可能拥有海底油田。特别是南海，地质条件得天独厚，油气资源十分丰富，开发前景广阔。其中珠江口盆地面积达15万平方公里，相当于大半个广东省的陆地面积，石油和天然气的远景储量超过目前已探明的任何一个油田。

到1985年底，中国的原油探明储量为120亿吨，天然气探明储量为4 000亿立方米。

此外，中国还有丰富的油页岩资源，已探明的可采储量为311亿吨。

三 水能资源

中国幅员辽阔，地形高差大，降水量丰沛，众多河流蕴藏着丰富的水能资源。根据对水能资源普查结果，全国水能理论蕴藏量为6.8亿千瓦，可供开发的水能资源为3.7亿千瓦，可发电1.9万亿度。如果全部开发，每年可提供相当于7亿吨标准煤的能量。但目前中国对水能资源的开发程度还很低，只利用了4%，远远低于工业发达国家对水力资源的开发程度。

由于中国的地势是山西南部的青藏高原向东逐渐倾斜，降水量则由东南向西北逐渐减少，因此，形成水能资源分布的地区差异甚大。可开发的水能资源68%集

中在西南地区，中南占16%，西北占10%。西南地区是中国水能资源开发的重点地区，并将会成为中国最大的水电基地。西南地区水系发达，长江是该地区流域面积最大、水量最丰富的水系，长江上游的金沙江干支流，其水能蕴藏量就达1亿多千瓦。西南地区的水能开发利用的自然条件优越，地质、地形条件好，河流流量大而且稳定，峡谷多，河床落差大而且集中，适宜建坝的地点多，淹没损失少，有利于水电事业的发展。但目前西南地区水能利用只有0.6%，大大低于全国平均4%的水平。

当然，开发西南地区水能资源也有一些不利因素，如西南地处偏远，交通条件差；在水力资源集中的地区，有很多高山深谷，施工比较困难；适宜建坝的地方离电力主要负荷地区很远，需要解决远距离、大容量和超高压输电问题；西南地区的工农业基础比较薄弱，因此建设水电站的协作配套条件较差。

西北地区是中国目前水能资源开发比重较高的地区。该地区水能资源主要集中在黄河水系和长江水系中甘陕南部的汉水流域和白龙江流域。黄河上游由于坡降大，峡谷多，蕴藏着极为丰富的水能资源，是黄河梯级开发最密集的地段。黄河上游从青海的龙羊峡经过甘肃到宁夏的青铜峡河段，可建十六座水电站，而且坝址优良，工程量小，投资省、淹没少，且有灌溉、防洪等效益。西北地区的电力工业今后也将以发展水电为主。

四　核燃料资源和新能源资源

中国是一个有潜在远景铀资源的国家。已初步探明的铀资源，可供1 500万千瓦压水堆核电站运行30年之用。

中国地处北温带，太阳能、生物质能资源丰富；风能、地热能、潮汐能等资源也相当可观。初步普查表明，年日照数超2 000小时、年太阳幅射量大于140千卡／厘米^{2}的地区占国土面积的2／3，其中青海、西藏的太阳能幅射高达220千卡／厘米^2。

中国的地热资源分布相当广泛，产生湿蒸汽的地热资源主要分布在西藏、云南和台湾省。正在开发的西藏羊八井地热田，在孔深200米时，井底温度达171℃；以中低温地热水为主的地热，主要分布在东南沿海各省。

中国可利用的风能资源估计有1亿千瓦。东南沿海、青藏高原、西北、华北和东北部分地区为风能资源丰富的地区，距地面高度10米处年平均风速3米／秒的日数在200天以上。

中国海疆辽阔，大陆海岸线长18 000公里，各种类型的海洋资源丰富，有着开发利用的广阔前景。其中，潮汐能蕴藏量约为1.1亿千瓦，年发电量可达2 750亿度，可供开发的约3 850千瓦，发电量为870亿度；中国的海域大部分处在低纬度线上，水表面与深层水温差在20℃左右，可供开发的海域面积约300万平方公里，海洋热能为1.2亿千瓦；黄海、东海平均波高在1～1.5米，南海为1.5米。据估算，由海外传到陆岸的波浪能总功率为1.5亿千瓦。中国的海洋能资源虽然丰富，但从目前情况看，开发海洋能要受到很多条件限制，如技术基础、经济能力等。因此，花大量投资搞大的开发项目还不可能。现阶段主要是在有条件的地区开展利用海洋能的科学研究和小型实验性项目。

从中国能源资源总的情况看，能源资源是丰富的。但是，由于人口众多，人均占有的资源并不多，仍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在能源资源构成中，煤炭资源占绝对优势。已探明的石油储量不多。这就决定了中国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无论是能源的生产还是消费，都仍将以煤炭为主。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以来能源工业发展的成就

一　概述

新中国成立初期，能源工业的基础十分薄弱。1949年，原煤产量只有3 200万吨，原油12万吨，天然气0.07亿立方米，发电量43亿度。国内用油主要依靠进口，能源生产和消费结构基本上是单一的煤炭型结构。

表4.6.1　一次能源总产量及其构成变化情况表

年份	一次能源总产量(折标准燃料,万吨)	占能源生产总量的比重(%)			
		原煤	原油	天然气	水电
1949	2 374	96.3	0.7		3.0
1952	4 871	96.7	1.3		2.0
1957	9 861	94.9	2.1	0.1	2.9
1962	17 185	91.4	4.8	0.9	2.9
1965	18 824	88.0	8.6	0.8	2.6
1970	30 990	81.6	14.1	1.2	3.1
1975	48 754	70.6	22.6	2.4	4.4
1980	63 721	69.4	23.8	3.0	3.8
1985	85 546	72.8	20.9	2.0	4.3
1986	88 124	72.4	21.2	2.1	4.3
1987	91 265	72.6	21.0	2.0	4.4

随着大规模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发展，能源工业也得到了相应的发展。国家除了投入大量资金恢复和发展华北、东北等地的煤炭基地和开发一批新的煤炭基地外，还大力开发了石油和水电资源。从1953年到1987年，国家用于能源工业的投资总额为2 566.05亿元，煤炭、石油、电力三个部门新增固定资产累计为1 729.33亿元。经过40年的建设，中国已经形成了门类比较齐全、具有相当规模的能源工业体系，其布局也有所改善，为进行现代化的建设提供了必要的物质条件。1987年，全国一次能源产量达91 265万吨标准

煤，比1949年增长了37.5倍，平均每年递增10.1%。1987年与1949年相比，原煤产量增长了28倍，由居世界第九位上升到第一位；原油产量增长了1 116倍，由居世界第二十七位上升到第六位；发电量增长了114.6倍，由居世界第二十五位上升到第六位。在能源生产总量不断增长的同时，能源生产结构也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即煤炭比重相对下降，原油、天然气、水电的比重上升。中国一次能源总产量及其构成变化情况如表4.6.1。

二 煤炭工业

中国的煤炭工业如果从19世纪70年代兴建第一座机械化采煤矿井算起，到全国解放前夕，已经经历了70余年。但原煤产量最高年份的产量也只有6 188万吨（1942）。

新中国成立后，煤炭工业得到了迅速的恢复和发展。1952年原煤产量达到6 600万吨，超过了解放前历史最高水平。1956年原煤产量突破1亿吨，1978年突破6亿吨，1987年达到92 796万吨，从1949年到1987年，原煤产量平均每年递增9.26%。经过近40年的建设，中国煤炭工业已具有相当规模，先后建成的有山西、黑龙江东部、内蒙古东三盟、鲁西南、苏北、两淮、豫西、黔西等大型煤炭基地。年产量在300万吨以上的矿务局有36个，其中年产量在500万吨以上的矿区26个，年产1 000万吨以上的矿区10个，年产2 000万吨以上的矿区2个（大同、开滦）。

中国煤炭工业之所以能够得到迅速发展，主要是由于采取了以下重要措施。

第一，进行了大量投资 从1953年到1987年，国家对煤炭工业基本建设投资额累计达736.07亿元，占同期工业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10.98%，其中1980年至1987年的8年，用于煤炭工业的投资即达354.09亿元，占1953年至1987年的34年煤炭工业投资总额的48%。由于基本建设新增的煤炭开采能力，从1953年到1987年累计为57 446万吨，平均每年新增开采能力1 689万吨。

第二，重视煤炭工业的技术进步 中国煤炭工业的发展主要依靠本国的技术力量。矿井设计和开发，已达到可解决一般大、中型矿的建设问题。中国的机械工业部门从仿制到开始自行设计，从制造单机到开始提供具有一定水平的成套设备，现在已能成套装备年产300万吨的矿井、年产500万吨的露天煤矿和年处理能力300万吨的大型洗煤厂。统配煤矿采煤机械化程度已由1957年的4.12%上升到1984年的42.62%，其中综采机械化程度为20.73%。

第三，重视发挥地方兴办煤矿的积极性，政府从资金、技术、物资等方面给予帮助 1972年以后，中央对地方煤矿技术改造实行了专项补助。近几年来，对煤炭工业实行了“国家、集体、个人一起上，大中小一齐搞”的方针。在办矿体制上进一步放开，允许办包括个体煤矿在内的各种形式的煤矿在内的各种形式的煤矿；在资源上放开，不仅划出了小块段，边角煤，而且从现有煤田中把成片成片的煤炭资源划给地方煤矿开采，于是各种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和煤矿迅速发展起来。1987年，乡镇集体煤矿和个人办矿达8万多处。

在煤炭运销方面，打破了长期实行的对煤炭统购包销的格局，对地方煤炭流通采取放开搞活的政策。乡镇煤矿、个人办矿以及地方国营煤矿超产的煤炭可以就地销售，也可以打破乡镇、县、省（区）的界限，长途运输，销往各地。在价格上，除上调部分执行国家规定的价格外，其余的可以由买卖双方议定价格，随行就市。在运输上，鼓励大家办交通，产煤和用煤地区的各个方面，积极利用水、陆一切交通工具，解决煤炭运输问题。所有这些措施，大大调动了地方、乡镇和个人办矿和运输的积极性，使地方煤炭工业迅速发展，并在国民经济中发挥了日益重要的作用。

三 石油工业

新中国成立前，中国原油最高年产量为32万吨（1943）。1949年全国解放时，只有甘肃玉门老君庙、新疆独山子、陕西延长三个油田，以及四川圣灯山、石油沟两个气田和辽宁抚顺两个页岩油厂。石油勘探力量也十分薄弱，只有3部钻机，20余名石油地质工作者，一年钻井进尺不过4 500米。

新中国成立以后，石油工业是发展最快的一个工业部门。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石油工业的建设，一方面进行对天然石油的勘探和开发，另一方面发展以油页岩和煤为原料的人造石油。当时对石油资源勘探的重点放在西北地区，发现和建设了新疆的克拉玛依油田和青海冷湖油田，对玉门等原有的油气田进行了扩建。

1958年，在著名地质学家李四光的科学理论的指导下，石油勘探重点转到曾被外国专家宣判为“无石油”的东部地区，在东北、华北等几个大盆地展开了区域勘探。1959年在东北松辽盆地陆相沉积岩中发现工业性油流。1960年开始组织大庆石油大会战，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用了两、三年的时间完全依靠自己的力量探明了大庆油田的储量并投入开发。1965年，原油产量达到1 131万吨，开始实现了石油自给，并从一个依赖进口的缺油国转变为石油输出国。

从1965年起，天然油田的勘探重点转移到渤海湾盆地，相继发现和建设了山东胜利油田，天津大港油田，辽宁辽河油田和河北冀中油田。同时，在四川等地区进行天然气勘探和开发工作。1966年以后，石油部和地质部开始在沿海大陆架进行地球物理勘探和钻探。1979年以来，对海上石油的勘探和开发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主要是与外国合作勘探和开发石油，目前在渤海海域、南海的北部湾、莺歌海、珠江口外海域打的探井中有一部分已出油。

1949 年到 1987 年石油和天然气产量增长情况表

表 4.6.2

年份	原油		天然气	
	产量(万吨)	比 1949 年增长(倍)	产量(亿立方米)	比 1949 年增长(倍)
1949	12		0.07	
1957	146	11	7	99
1962	575	47	12.1	172
1965	1 131	93	11	156
1970	3 065	254	28.7	409
1975	7 706	641	88.5	1 263
1978	10 405	866	137.3	1 960
1985	12 490	1 039	129.3	1 846
1986	13 069	1 088	137.6	1 964
1987	13 414	1 116	138.9	1 983

经过 40 年的建设，目前中国已建成了大庆、胜利、任丘、辽河、中原、新疆、大港、甘肃等石油基地以及四川天然气基地。到 1984 年底，全国共有石油开采企业 24 个，已发现的油田 219 个，气田 72 个。

随着石油产量的迅速增长，中国石油加工工业也不断发展。解放初期，全国只有甘肃玉门和辽宁几个小炼油厂。经过 50 年代的恢复和发展，到 1962 年，全国包括页岩油加工能力在内，也只有 625 万吨。由于大庆油田的开发,石油加工能力迅速发展,1970 年即达到 4 400 万吨，1978 年加工能力达到 9 290 万吨。从 1962 年到 1978 年，石油加工能力增长近 15 倍,平均每年递增 18。4%。目前已在 2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立了炼油厂,加工能力在 50 万吨以上的有 33 个厂,其中 400 万吨以上的有 9 个厂,产品品种将近 700 个。

中国的石油勘探、开发和加工的科学技术亦取得显著进步。首先是建立了一支相当规模和有一定技术水平的勘探队伍。到 1984 年底，全国共有物探队 281 个，职工 5.8 万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占 12%。物探装备和技术也有了很大发展。由中国石油勘探和开发证实并发展了的陆相生油理论，以及 70 年代至 80 年代发现的一系列基岩古潜山油藏，丰富了石油地质理论。中国石油工业所需要的陆上钻采设备和炼油设备，除少数缺门外，大部分都可以由国内提供。70 年代末完成了两口 7 000 米以上的深井，使中国的深井钻井技术进入了世界先进行列。1959 年发现并由中国自行设计开发的大庆油田，形成了一整套多油层早期注水、分层开采的工艺技术与相应装置。到 80 年代，又形成在高含水期稳产和提高采收率的工艺技术，在国际上也是比较先进的。在石油加工技术方面，已经能够独立承担完整新建大型炼厂的设计、建设任务。

四　电力工业

1949 年全国发电设备容量只有 185 万千瓦，年发电量 43.1 亿度。40 年来，中国的电力工业得到了迅速发展。1949 年到 1987 年，发电量平均每年递增 13.17%，超过了同期工业总产值平均每年递增 11.8% 的速度。几个主要年份发电量情况如下表。

1949 年以来发电量增长情况表

表 4.6.3　　(单位：亿度)

年份	发电量	其中	
		火电	水电
1949	43	36	7
1952	73	60	13
1957	193	145	48
1965	676	572	104
1970	1 159	954	205
1978	2 566	2 119	446
1985	4 170	3 246	924
1986	4 495	3 550	945
1987	4 973	3 973	1 000

从 1953 年到 1987 年，国家用于电力工业的基本建设投资合计为 1 254.52 亿元，占同期工业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 18.68%。目前已形成了水、火电并举，大中小相结合、遍布城乡广大地区的发、供电体系。到 1987 年底，全国发电设备装机容量为 10 192 万千瓦，相当于 1949 年装机容量的 55.1 倍，平均每年增加装机容量 263.3 万千瓦。装机容量由 1949 年占世界的第 21 位上升到第 8 位。到 1987 年底，全国有 10 万千瓦以上的电网 28 个，其中 100 万千瓦以上的电网 12 个，并形成了东北、华北、华东、华中、西北和西南六大跨省电网。12 个 100 万千瓦以上的电网，装机容量约占全国总装机容量的 3／4。

在电力工业的发展中，中国实行了水电与火电并举的方针。建国初期，为了配合工业基地的建设，电力工业主要是在负荷地区建设火电站，同时积极为水电建设准备条件。随后，在继续建设火电站的同时，在条件具备的地区建设了一批大中型水电站，如新安江水电站、刘家峡水电站、丹江水电站等。中国水电装机容量在电力工业中的比重，由建国初期的 16.3%增长到 1987 年的 27.5%。特别需要指出的是，近十几年来，中国的小水电建设得到了迅速发展，对于解决中国农村的电力供应问题起了重要作用。小水电资源占全国可开发水利资源的 18.9%，即 7 180 万千瓦。到 1986 年底，全国已有 1 570 个县开发了小水电，总装机容量为 980 万千瓦，占可开发小水电资源的 13.6%，相当于建国初期全国水电装机容量的 55 倍，年发电量为 300 多亿度，占当年农村全年用电量的 1／3。目前，全国有 770 多个县主要依靠小水电供电。

中国的核电建设已开始进行。目前正在兴建的有两个核电站:

1.位于浙江省海盐县的秦山核电厂，装机容量30万千瓦功率，是中国自己研究设计建造的第一座核电站，对发展中国核电事业具有技术练兵的作用。现在这个核电厂的建设正在进行，力争在1989年"十一"以前并网发电。

2.位于广东深圳大亚湾的广东核电站，是由中国广东电力公司与香港中华电力公司合资建设的。装有2×903千瓦功率机组的大型核电站，这个核电站将采用从国外进口的成套设备。

五 新能源的开发和利用

开发和利用新能源是中国能源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除进行科研、示范工作外，有的新能源已进入商品市场。专业研究机构和生产厂家正在日益增多，推广面不断扩大。尤其是在农村，由于贯彻了"因地制宜、多能互补、综合利用、讲求实效"的方针，以及执行"民办公助、谁建谁受益"的政策，新能源的开发利用发展较快。截至1984年底，全国新能源开发状况如下表。

表4.6.4 新能源开发情况表

新能源种类	开发数量	能量或效益
太阳灶	4万多台	总功率4万千瓦
太阳热水器	20万平方米	每年节能5万吨标准煤
太阳房	3万平方米	每年节能600吨标准煤
太阳电池	150千瓦	每年发电30万度
小型风力发电机	6 000多台	总功率700千瓦
风力提水机	8 000多台	总功率2.4万马力
沼气池	400万个	年产沼气8亿立方米
潮汐电站	7座	装机容量5 000千瓦
地热电站	4座	总装机容量7 500千瓦
地热综合利用	300多处	包括育种、水产、疗养、采暖等

中国新能源的发展，首先针对偏远农村地区的需要，重点解决常规能源不易达到的地区或严重缺能地区的要求。80年代以来，中国新能源的研究工作逐渐转向综合示范工程，在全国不同地区建立新能源示范村和试验基地，并开展国际合作，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设备，发展系列产品。例如，建立太阳能电池专业生产厂，发展小型风力发电机组和风力提水机系列，制订太阳房设计标准，建设地热发电站和潮汐发电试验电站，推广农村沼气技术等。目前发展较有成效的技术主要有被动式太阳房，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电池，风力发电和提水，家用沼气池以及利用工副业废水、废渣制取沼气。

第三节 能源的消费状况

一 能源消费量及其构成

(一) 能源消费弹性系数

新中国成立以来，随着能源产量的增长和国民经济的发展，能源消费量亦不断上升。1953年，全国能源消费总量为5 411万吨标准煤，1987年达到85 934万吨标准煤。1987年比1953年增长了13.7倍，平均每年递增8.4%。在这同一时期，中国社会生产总值增长了14.4倍，平均每年递增8.16%。能源消费弹性系数平均为0.97。其中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能源消费弹性系数平均为1.39；第二个五年计划时期，由于钢铁工业的突出发展，能源消耗高，能源弹性系数猛增到2.92，1960年高达4.2；在1963年到1965年调整时期，通过关停并转，大大压缩重工业的比重，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加强能源管理，能源消费弹性系数降到0.33。1965年以后，能源消费弹性系数又逐年上升，1966年到1977年平均为1.4。1979年到1987年，由于再次对国民经济进行了全面调整，并把节约能源放到重要位置，能源消费弹性系数显著下降。在这8年里，能源消费量平均每年递增4.9%，社会生产总值（包括工业、农业、建筑业、运输业和商业）平均每年递增11.05%，能源消费弹性系数仅为0.44。

(二) 能源消费构成及其特点

从1953年到1987年，中国能源消费（商品能源）量、消费构成及社会生产总值增长情况如下表。从上表所列的能源消费构成中可以看出，中国能源

表4.6.5 1953年以来能源消费量（商品能源）、构成及社会生产总值增长情况表

年份	能源消费总量(万吨标准煤)	社会生产总值(亿元)	占能源消费总量的%			
			煤炭	石油	天然气	水电
1953	5 411	1 241	94.33	3.81	0.02	1.84
1957	9 644	1 606	92.32	4.59	0.08	3.01
1962	16 540	1 800	89.23	6.61	0.93	3.23
1965	18 901	2 695	86.45	10.27	0.63	2.65
1970	29 291	3 800	80.89	14.67	0.92	3.52
1978	57 144	5 379	70.67	22.73	3.20	3.4
1980	60 275	8 531	71.81	21.05	3.14	4.0
1985	77 020	16 588	75.9	17.0	2.3	4.8
1986	81 665	19 066	76.1	17	2.2	4.7
1987	85 943	23 083	76.3	17	2.1	4.6

消费以煤炭为主。随着石油工业的发展，石油和天然气的消费比重逐步上升，但煤炭仍然占绝对的多数。而且，根据中国能源资源的状况，在本世纪内，能源消费的构成将不会有重大变化。煤炭与石油比较，具有开采困难，热值低、运输量大、使用不便、污染环境等一系列问题。能源消费以煤炭为主体，增加了能源开采、加工、运输和环境治理的困难。例如，在目前铁路货运量中，煤炭运输量超过1／3。由于运力不足，结果一方面造成煤炭供不应求，另一方面又造成许多矿区煤炭积压，甚至自燃。

除了上表所列的商品能源外，在中国广大农村还消费大量非商品能源（即自产自用的生物质能）。估计目前每年要烧掉1.8亿吨薪柴和2.3亿吨秸杆，合计相当于2.3亿吨标准煤。非商品能源提供给8亿农民85%的生活用能源。1987年，中国一次能源消费总量（包括商品能源和非商品能源）实际为108 945万吨标准煤，其中非商品能源占21.1%。

在中国商品能源消费的部门构成中，生产耗能数量为非生产部门的4.3倍；生产部门，工业耗能居首位，其次是农业，第三是运输业，第四是建筑业，第五是商业部门。在非生产部门能源消费中，居民个人消费为社会消费的8.7倍，详见下表。

表4.6.6　中国能源消费部门构成表（1980年）

部　门	消费量(万吨)	占消费总量的比重%
生产部门	48 923	81.2
工　业	40 633	67.5
农　业	5 224	8.6
建筑业	617	1.0
运输业	2 264	3.8
商　业	155	0.3
非生产部门	11 352	18.8
社会消费	1 165	1.9
居民个人消费	10 187	16.9

中国能源消费还具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工业部门消费比重偏高，达67.5%。在工业内部，重工业耗能同轻工业耗能的比例为83.7：16.3，重工业是轻工业的5.1倍。

第二，能源工业内部耗能比重偏高。1980年能源工业本身能耗（包括损失）占能源消费总量的17.4%。其中煤矿自用煤占4%，油田管道和炼油厂自用及损耗约占产量的10%，电厂自用电和输电线路损失占发电量的16.7%。而在1975年，苏联能源工业本身能耗占12.6%，联邦德国只占5.9%，美国占6%。这说明中国能源的开采、加工及储运技术装备和管理与工业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很大差距。

第三，中国农业、运输业、建筑业、商业和非生产部门能耗比重都偏低。目前城市居民生活用电平均每人每年才20度左右，不仅低于发达国家，也落后于许多发展中国家。

二　能源供应的短缺及其原因

中国虽然是世界上居第三位的能源消费大国，但人均耗能却很低，1984年商品能源人均消费量才810公斤，仅为世界平均水平的1／4。同许多发展中国家一样，能源供应短缺已成为中国经济发展中一个突出的制约因素。据估计，全国约有20%的工业生产能力由于能源供应不足而不能得到发挥，每年大约损失工业产值700亿元以上。有的地区为了抗旱保收，工业为农业让路，停掉一部分工厂的生产，造成人力和物力的浪费。

农村能源短缺也是一个突出的问题。全国1.7亿农户中，约有1亿农户每年缺4～5个月的燃料。在农村生活用能中，秸杆占41.3%，薪柴占38.1%。由于农村缺少燃料，致使薪柴的过量砍伐，森林植被遭到破坏，生态环境恶化，造成大面积水土流失，而且由于作物秸杆不能还田，使耕地有机质含量减少，直接影响了农业增产潜力。

造成中国能源供应短缺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中国人口众多，虽然能源资源和产量都居世界前列，但按人口平均的资源占有量和能源消费水平都远远低于各主要工业国，甚至低于世界平均水平。

第二，工艺、设备都比较落后，产业结构不甚合理，能源管理不善，因而能源利用率低，浪费严重。中国一次能源利用率平均为28%左右，大大低于工业发达国家40～50%的水平。中国的单位产值能耗大大高于主要工业国家。1980年，中国每亿美元国民生产总值耗能21.3万吨标准煤，美国为9.2万吨，日本为3.5万吨，苏联为12.3万吨。中国单位国民生产总值耗能比美国高出1.3倍，相当于日本的6倍，比苏联高出73%。

与新中国建立以来所达到的水平相比，也可以看出能源消费效益下降的情况。1957年，每亿元国民收入消耗能源为6万吨标准煤，1978年高达18.98万吨，最近几年虽逐步下降，但1984年仍为12.53万吨，比1957年仍高出1倍。虽然这里有国民经济有机构成的提高和产业结构变化等不可比的因素，但仍然可以说明中国能源消费存在着严重的浪费现象。

第三，交通运输设施同运输量的增长不相适应。在铁路运输中，出现了许多卡脖子地区，使部分煤矿的煤炭运不出来。山西、内蒙古、宁夏、陕西、贵州等省、区，由于铁路运力不足，迫使部分煤矿限产，加剧了能源的供需矛盾。

第四节　中国能源发展战略

一　对能源需求的预测

全国能源需求预测是制订能源发展战略的基础。影

响中国能源需求的主要因素有：国民经济发展速度、经济结构的演变、技术进步和节能措施的状况、资源条件的变化以及政策因素等。1982年召开的党的十二大提出了经济发展的战略目标，即在提高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到本世纪末，工农业年总产值在1980年的基础上翻两番，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达到小康水平。按照实现这一总目标的要求，到2000年中国能源消费需求有以下几种选择：

第一，能源消费的增长速度与工农业总产值增长速度同步，即平均每年递增7.2%，能源消费弹性系数为1。那么，到2000年，中国的能源需求量将从1980年的6.03亿吨标准煤增加到24.1亿吨标准煤。这是一种最保守的预测数值，它是根据经济结构不发生变化和技术没有进步的情况测算的。事实上，无论从国家可能投入能源建设的财力和物力分析，还是从近期所拿到的、可投入工业设计和开采的储量情况看，要实现到2000年能源产量比1980年翻两番是十分困难的。

第二，根据1981年到1985年中国能源消费增长和经济增长的对比关系的分析，今后13年中国能源消费弹性系数将大大低于1980年以前30年的平均水平，平均保持在0.5～0.6之间，大体上可以适应经济增长对能源的消费需求。也就是说，到2000年，中国能源消费总需求大约为12.23亿吨标准煤到14亿吨之间。这就要求从1980年到2000年能源产量平均每年递增3.6%～4.3%。作出这种预测的依据是：(1) 今后中国国民经济结构将进一步得到调整，耗能高的工业，特别是重工业的比重在整个经济中的比重将会下降，高技术工业的比重以及第三产业的比重将会上升，这种经济结构的调整变化将获得间接的节能效益；(2) 中国正在开展以节能为中心的技术改造，并准备在条件具备的时候，有计划地进行较大规模的设备更新，逐步淘汰耗能高、效率低的陈旧设备。在现代化建设中，新增的生产能力，将主要使用效率较高的先进设备。这样，中国国民经济，特别是工业交通部门的技术装备水平将会逐步提高，从而取得直接节能效益；(3) 在本世纪内，解决中国农村能源问题，仍将主要依靠可再生的自然能源，而不是大量地增加商品能源的供应。

根据有关部门的专家测算，到2000年中国一次商品能源产量及其构成如下表。

表4.6.7 2000年中国一次商品能源的产量预测

品种	低方案			高方案		
	实物量	折合标准煤(亿吨)	1986—2000年平均递增	实物量	折合标准煤(亿吨)	1986—2000年平均递增
煤炭	12亿吨原煤	8.568	2.4%	13亿吨原煤	9.282	2.9%
石油	2亿吨原油	2.858	3.2%	2.5亿吨原油	3.57	4.8%
天然气	400亿立方米	0.532	7.9%	500亿立方米	0.665	9.5%
水电	2 500亿度	0.90	6.1%	2 800亿度	1.01	6.9%
核电	500亿度	0.18		750亿度	0.27	
合计		13.038	3%		14.8	3.9%

二 “七五”期间能源工业发展目标和措施

从1986年至1990年的第七个五年计划期间，解决中国的能源问题，仍然坚持开发和节约并重的方针。国家将集中必要的财力、物力，并在价格、税收、信贷等方面采取措施，加快能源的生产建设，大力降低能源消耗，争取使能源紧张的状况逐步有所缓和，并为90年代经济的发展准备必要的后续能力。到1990年，全国一次能源生产总量计划达到9.9亿吨标准煤，比1985年增加1.5亿吨标准煤，平均每年增加3.4%。

(一) 坚持电力工业先行，实行火电与水电并举的方针，在水力资源丰富的地区大力开发水电，在缺能的华东、华南地区兴建核电站

电力的开发，是“七五”期间中国能源工业发展的中心环节。1990年，全国发电量计划达到5 500亿度，平均每年增长6.2%。五年内，电站建设总规模为6 000万～6 500万千瓦，其中水电1 880万千瓦，竣工投产发电装机3 000万～3 500万千瓦。“七五”期间电力建设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

1.积极发展火电 在山西、内蒙古、黑龙江、安徽、山东、河南等主要产煤地区，建设一批矿区电厂，向本地区和负荷中心送电。在一些大中城市和工业中心，建一批热电厂。

2.大力开发水电。重点是继续开发黄河上游、长江中上游干支流和红河流域水力资源，建设一批大型水电站；在东北、华东等资源较好的地区，建设一批中型水电站。继续进行三峡水利枢纽工程的建设前期工作，同时积极扶持地方发展小水电。

3.有重点有步骤地建设核电站。续建广东核电站；建成浙江秦山核电站一期工程，并着手进行二期工程的建设。

4.加强区域电网建设，在华北、东北、华东逐步形成以50万伏为骨干的输电线路网架，并建成葛洲坝到

上海 50 万伏直流输变电工程，实现华中与华东联网，同时加强西北电网 33 万伏输电线路的建设。

实现电力生产建设计划的主要政策措施是：

——鼓励地方、部门和企业集资办电，实行"谁投资、谁用电、谁得利"的政策，用电权 20 年不变。

——逐步完善电价管理制度。在少数城市试行对高峰期和低谷期、水电站丰水期和枯水期的用电，实行不同的电价，发挥价格对电力供求的调节作用。

——对国家安排的电力基本建设，实行部门投资包干办法，能源部包发电量、投产容量、建设规模和建设进度。

——加强电网管理和调度，坚持按计划检修设备，使电力生产做到安全满发，使电力得到合理的分配和使用。

（二）　发挥煤炭资源丰富的优势，加速煤炭基地的建设

到 1990 年，全国煤炭总产量计划达到 10 亿吨，比 1985 年增加 1.5 亿吨，平均每年递增 3.3%。五年内，煤炭建设总规模为 3.18 亿吨，建成投产 1.67 亿吨，主要是加快以山西为重点，包括内蒙古、河南、陕西西部以及宁夏回族自治区的煤炭基地的建设，同时搞好东北、华北地区老矿区的改建扩建。

加快煤炭工业发展的主要政策措施是：

——对煤炭产量由国家统一调拨和分配的大中型煤矿实行"投入产出总承包，鼓励煤矿充分挖掘生产潜力，以较少的投入取得较多的产出。

——把煤矿建设的重点放到现有矿井的技术改造和改建扩建上，提高投资效果。新井建设继续实行大中小并举，以中小为主的方针。

——鼓励地方、部门集资办煤矿。

——依靠技术进步，提高煤矿生产效率和资源回收率。

——煤炭开发和交通运输建设相结合，使交通运输能力发展的规模适应能源发展规模的需要。

（三）　加强对石油资源的勘探，在增加储量的基础上求得石油产量的稳步增长

到 1990 年，全国原油产量计划达到 1.5 亿吨，比 1985 年增加 2 500 万吨，平均每年增长 3.7%；天然气产量达到 150 亿立方米，比 1985 年增加 21.4 亿立方米，平均每年增长 3.1%。五年内完成钻井进尺 6 000 万米，新增原油开采能力 6 000 万吨，新增天然气开采能力 30 亿立方米。

从全国石油工业战略布局看，东部地区是近期内取得可采储量和增加产量的重点，也是勘探开发的重点。西部地区和海上，近期内主要是多拿储量，准备好战略接替的后备资源。加快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的主要政策措施是：

——继续实行原油产量递增包干，按照规定，在完成上交国家的原油任务之后超产和油田自己节约原油，可以归石油部门自己支配，作为石油工业的勘探开发资金。

——搞好老油田的完善配套和改建扩建。对大庆、胜利、华北、辽河等主要油田，采用先进技术和有效措施，控制和减缓原油综合递减率，提高开发效果。同时，积极开发稠油和低产油，充分挖掘石油资源潜力，努力增加产量。

——积极引进、吸收国外先进的管理经验和技术，特别是总结和推广海上对外合作开发的经验，加强陆上油气勘探和开发的科研和管理工作。积极进行油气形成、分布规律的综合研究和资源评价。努力提高地震勘探、数据处理技术及测井技术。

——加强天然气的勘探和开发，逐步改变油气发展不平衡的状况。

（四）　贯彻因地制宜、多能互补、综合利用、讲求实效的方针，解决农村能源问题

在本世纪内，中国农村的能源，仍将主要利用生物质能，少利用矿物能。这是因为，目前矿物能源如煤炭、石油的生产能力难以满足 8 亿农民对能源的需求。而且矿物能源分布不均，多数集中在几个地区，难以把这些商品矿物能源输送到全国各地农村和千家万户。所以解决农村能源必须立足于农村，因地制宜。其主要途径有：一是大力营造薪炭林；二是稳步发展农户用沼气池；三是在资源条件较好的地方，多发展一些小水电，开发小煤矿，并积极搞好太阳能、风能、地热能等新能源的开发利用；四是积极推广省柴、节煤炉灶，提高农村能源的利用效率。

三　能源的节约

中国目前能源供应短缺的原因，能源不足只是一个方面，能源利用效率低，损失浪费大，也是一个重要方面。消费单位能源所创造的国民收入不仅低于许多工业发达国家，而且也低于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曾经达到的水平。要实现到 2000 年中国经济发展目标，在大力开发能源，增加产量的同时，抓好能源的节约同样具有战略意义。中国节约能源采取的主要措施是：

第一，加强能源管理，主要是加强基础工作，建立健全能源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如计量制度、定额考核制、奖惩制，使节能工作经常化、制度化。同时搞好全国、各地区、各部门和重点企业的能源平衡，严格执行能源使用计划。对耗能高的企业实行能源分配包干制，不允许随意增加能源消耗。

第二，推动以节能为中心的技术改造。近期着重在电力、冶金、化工、建材、石油、铁道、交通等耗能多的部门积极推广一些技术成熟、投资少、节能效果好的工艺技术改造项目；改造量大、面广、耗能高的工业窑炉和机电设备；通过集中供热、热电结合和改造锅炉，提高供热系统的效率；逐步推广节能新技术、新工艺和

新产品。为此，机械工业需先行一步，研究、试制和生产出省能、高效的动力机具和耗能机械，首先是抓好各种内燃机、锅炉、汽轮机、汽车、水泵、风机、压缩机、电动机等面广量大、耗能多的产品的改型换代，以适应各部门技术改造对节能设备的需求。

第三，继续改善经济结构、产品结构和企业组织结构。除了保持轻重工业比例协调外，同时积极发展耗能少、产值高的技术密集产业；调整产品结构，主要是以耗能少的产品代替耗能多的产品；调整企业组织结构，主要是对耗能高、亏损大、技术落后的小型企业，特别是小型重工业，进行整顿和改组，关停一批与大企业争能源争原料的小企业。通过发展企业之间的横向经济联合，继续组织专业化协作，进一步改变企业"大而全"、"小而全"的状况。

第四，发挥经济杠杆的作用，实行能源择优供应、超用加价、节能奖励以及省能机电产品优质优价等办法。逐步改革能源产品的价格体系，利用价格机制促进耗能部门、企业大力节约能源。

第七章 邮电通信

第一节 概述

中国的邮传通信，有着悠久的历史。距今2 000多年前的战国时代（前475～前221）就已经有邮驿。到汉代（前206～公元220）在交通大路上大约每隔15公里就设一驿亭，供来往传递公文的人和来往的官员食宿。到了唐代（618～907），除陆路外，在水路也设有驿所。驿所有驿田，作为经济收入的来源。驿所设驿长，并准备好车、马、船只，以便随时派用，同时派当地百姓轮流送信。到了宋代（960～1279），驿所增加，每隔5～10公里就设一个，并派军卒代替当地百姓传送文件书信。到了元代（1279～1368），由于国土辽阔，驿站交通规模更大，能沟通欧亚两洲。明代（1368～1644）到清代（1644～1911）末年，一直沿用这种邮传方式。

军事紧急情报，古代另有传递方法，这就是利用烽火台报信。秦汉时期，西北地区的少数民族（如匈奴）与汉族接触地区经常发生战争。中央政府在该地区（今甘肃、新疆一带）修筑长城，派兵防守，并隔一定距离筑一高土台，名曰烽火台，台上有兵卒瞭望，发现敌人入侵即燃起烽火，邻台见烽烟后，也立即燃起。这样，就可把警报从几千里以外传到京都长安（今西安）。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近代的邮政通信方式和电报、电话陆续传入中国。但由于长期经济落后，而且战乱频仍，旧中国的邮电通信事业，发展十分缓慢，技术装备极端落后。长途电话依靠少量的架空明线开音频电路和单路、三路载波电话，市内电话交换机大多数是磁石、供电式的人工接续设备，只有少数大城市装有一些陈旧的史端桥式步进制、旋转制自动电话交换设备。广大农村和边远地区邮电通信更加困难。1949年中国大陆解放时，全国只有70万公里邮路，400多辆邮运汽车，2 800条长途电路，31万门城市电话交换机，6.3万门农村电话交换机，政府各部门的专用通信只有发讯台35座，发射功率107千瓦。仅有的这些电信设施，又大都集中在以南京为中心的地区和东南沿海以及内地少数几个大中城市，分布很不平衡。

新中国诞生后，揭开了邮电通信事业发展史的新篇章。邮电部门广大职工，在党中央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和人民邮电为人民服务的方针，逐步建成了全国统一的公用邮电通信网路。特别是从70年代末期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方针以来，邮电通信事业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经过近40年的努力，已经建成以北京为中心，运用多种通信手段，联结广大城乡，勾通国内外联系的多层次、多功能的邮电通信网。公用邮电通信职工由1949年的10万人增加到1987年的94.7万人。邮电通信的技术装备不但从根本上改变了过去依赖进口的局面，而且邮电通信能力、技术装备水平和邮电通信业务量都有显著增长。1987年底，全国有邮电局、所5.29万处，邮路总长度503.3万公里，长话电路5.34万路，电报电路1.06万路，比1949年分别增长1倍，61倍，13倍，1倍以上。同时，全国有火车邮厢500辆，邮运汽车9 360辆，摩托车1.07万辆，机动船21艘，载波电报机7 118部，电传打字机2.99万部，传真机1 410部，市话交换机464.5万门，农话交换机309.4万门，其中，市内电话机628.2万部，农村电话机177.4万部。与1949年相比，邮运汽车增长20倍，载波电报机增长92倍，电传打字机增长135倍，市内电话交换机增长13倍，农村电话交换机增长47倍，市话话机增长22倍，农话话机增长49倍以上。电话普及率（平均每百人拥有电话机数）由0.05%提高到0.75%，增长14倍以上。

在技术装备方面，已经建成2万多公里微波干线，2.1万多公里地下长途干线电缆，开通了21个城市之间长途自动拨号业务，承担了北京至2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电视节目传送任务，通过通信卫星由北京向边远地区卫星地面站传送单项电视节目，利用新闻传真向2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传送《人民日报》等报纸底版。在北京、天津、广州、福州、深圳开通程控电子交换机，市话中继已采用光纤电缆，长途载波复用系

数已采用自己研制成功的中同轴电缆 4 380 路及微波 1 800 路等技术装备。

同时，国际通信也有较快发展。截至 1987 年底，中国已同世界上 110 多个国家和地区直接通邮，与 46 个国家和地区建立直达邮路。在北京、上海等大城市已开办国际直拨长途电路，用户直拨电话业务量已占国际电话业务量的 25%以上。同时，还开办了国际特快专递业务。通过通信卫星及其他通信手段，已同近 50 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直达电路，同 170 多个国家和地区经转接也可通达电报、电话。除了传统的电报、电话等业务外，还开办了报纸、图片、资料传真业务和中、低速数据输送业务。

随着通信能力的增强、技术装备水平的改善和新的通信业务的开展，1987 年以货币单位计算的邮电业务总量达到 38.84 亿元，比 1949 年增长 40 倍。其中，函件 54.79 亿份，报刊期发数 3.1 亿份，电报 2.5 亿份，长途电话 5.1 亿张，市内电话 293 万户，农村电话 97.6 万户，比 1949 年依次分别增长 8 倍，102 倍，21 倍，57 倍，12 倍，15 倍以上。

第二节 邮政与电信的经营管理

中国国家通信由邮政通信和电信通信两大体系组成。国家电信通信，以邮电部门的电信通信为主，各种专用通信网同时并存，互为补充。专用通信网，一是国家广播、电视、报纸等新闻系统和国家气象、海洋通信专用通信网等；二是铁道、交通、民航、石油、水利、电力等部门的通信网，还有政府其他部门的专用通信网等。国家各通信系统的业务管理，实行“各自独立，联合协作”的原则。邮电部管理的通信网是对社会开放的公众用邮电通信网。

一 邮政通信方面

邮政通信业务，主要承担国内国际的信函、报刊、包裹和印刷品的收寄、订阅和递送，以及国内邮政储蓄和汇兑。

目前，除了采用现代化的交通工具运输邮件，并在一部分作业环节使用自动化、机械化设备外，大量作业主要依靠人工处理。在信函分拣方面，已研制成功信函分拣机，信函分类、理信、盖销机，信函传输和捆扎机等。在报刊封发处理方面，普遍推广使用了捆扎机和皮带传送设备。在包裹、印刷品分拣处理方面，绝大部分省会城市邮局和大型邮局基本上具备了开拆、分拣和传输的机械化处理系统。在营业收寄方面，如自动称重、计费、打印、显示的包裹机等已普遍使用。

国际邮政通信方面主要开展了国际信函、包裹、报刊、印刷品的收寄、订阅和递送业务。

二 电信通信方面

电信通信，主要承担公众电报、用户电报、各种电话、公众传真、报纸传真、传送电视节目、传送低速数据和出租电路等业务。

中国的长途通信传输手段主要是模拟方式，已初具规模，数字方式正在大力发展中。长途通信主要传输手段大部分是架空明线。从 60 年代初开始，建设了 60 路对称电缆载波系统、60／120 路微波系统。70 年代开通、使用了北京～上海～杭州的 1 800 路中同轴电缆载波系统，600 路和 960 路微波系统。北京～武汉～广州中同轴电缆载波系统已正式开通、使用。在公用网中，已建成 2 万多公里微波接力系统，通达 27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可传递电视节目、报纸传真、广播和电话业务。全国性的电视节目传输网已初步形成。长途通信数字方式传输系统，在市话中继上用的光纤通信系统已研制成功并部分投产使用。国内通信卫星于 1986 年发射成功，供国内长距离传送电视节目和通信使用。

目前，中国大量使用的电话交换设备是机电式交换机。在一些大中城市，引进、生产了程控交换机。大中城市的市内电话，基本上都已装备了自动交换设备，小城市则仍保留部分人工接续设备。长途电话仍以人工接续为主。在北京、天津、济南、合肥、上海、杭州、石家庄、郑州、武汉、长沙、广州等 20 多个城市之间，已有部分用户实现长途电话直接拨号和通过话务员拨号的直接制通话。公用电报转报方式，除目前已在少数大中城市使用程控自动转报设备外，多数报房还用人工转报方式。

国际通信，70 年代以前，主要是靠无线短波进行；70 年代以来，有了国际卫星及其他通信手段。至 1987 年底，已建成国际电报、电话电路 2 700 多条。

第三节 发展目标

邮电通信事业虽然有了很大的发展，但由于原有基础薄弱，建设投资不足，邮电资费偏低等，却远不能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主要表现在：1.邮电通信业务量增长很快，而邮电通信能力不足。邮电通信网路的分布密度、通达深度低。每一邮政局（所）平均服务人口达两万人，平均服务面积 190 多平方公里。电话普及率只有 0.75%，大大低于世界平均 13%的水平。将近半数的村庄没有通电话。市内电话长期较少，长途电话经常要耗时久候。长途自动电话的开放范围很小。邮政运输和内部处理能力较低，有时造成邮件积压延误。国际通信也很紧张，国际长途电话接通率低。2.新型通信业务发展不快。新型的通信手段包括数据通信、图象通信和高速数据传输，仍处于试用阶段，移动通信、可视数据通信和多功能综合通信等业务还未投入营运。3.通信服务质量较差，电话错号、中断、听不清，电报迟延、错译等情况时有发生。

为了缓和邮电通信紧张状况，适应改革、开放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今后邮电通信的发展速度将高于国民经济的发展速度。根据预测和总体规划设想，到

2000年，邮电通信能力和业务量要翻3番，才能满足全国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需要。奋斗目标是：全国市话普及率达到10%左右，其中京、津、沪、穗等大城市在25%以上，中等城市和县城在5%以上，农村平均在1%以上。全国电话机达到3 960万部。全国电信网基本实现自动化。大部分地区的县以上城市长途电话可自动拨号，并在主要城市之间广泛采用光纤通信、卫星通信，建立宽带视频传输网络，逐步开办电视会议电话、可视电话、高速传真等新业务。根据需要，装备移动通信，在部分火车、汽车、轮船上可打市内、长途及国际长途电话。逐步建成一个以邮区中心局为基础，以缩短传递时限为目标的水陆空、多层次、多渠道、综合利用、四通八达的邮政通信网。邮件内部处理基本上实现自动、半自动化，逐步开办电子邮政等新业务。邮件年处理能力达到1 600亿件以上。

中国政府已将发展邮电通信事业列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期间（1986～1990年）经济建设的重点之一。在"七五"计划期间，邮电通信发展的主要目标是：邮电业务总量到1990年达到50亿元左右，要求每年平均增长11%以上。

一 电信方面

"七五"计划期间，将逐步推广和应用程控交换、光纤通信，脉冲编码（PCM）、卫星通信等新型技术装备，建立一批卫星通信地面站，初步建立国内卫星通信系统。省会城市（除个别外）、经济中心城市、沿海开放城市初步实现国内、国际长途电话自动拨号。在长江、珠江三角洲和京津塘地区建立局部的数字通信网。主要通信能力的发展规模是：市内电话增加300万门，长途交换设备增加10万路端，长途电路增加6万条，同时，建成北京、上海两个国际电信局，以满足国际通信发展的需要。

二 邮政方面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将有计划、有步骤地调整邮政封发运输网路，增强邮运能力。邮件处理将普遍推广应用自动或半自动装备。承办快递、挂号、保险、特快专递等各种类型的信函、印刷品、报刊发行、汇兑、包裹等业务，开办电子邮政、邮政储蓄、供应集邮品等新业务。在邮政通信能力上，计划增加铁路邮政车厢150辆，邮运汽车5 000辆，邮船10艘以及相应的配套设施。

三 邮电科研与生产

我国将加强邮电人才培养和合理使用、重视邮电国际交流合作，大力发展邮电科研事业，改善邮电管理，提高邮电装备和技术水平。邮电工业将大力开发程控交换、卫星通信、数字微波、光纤通信等新技术，为邮电工作不断提供新设备。

在中央关于改革、开放总方针的指引下，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坚持依靠技术进步发展邮电通信事业，一定能够建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多手段、多功能、高效率、现代化的邮电综合业务数字网，以适应国民经济的发展和日益增长的人民物质文化生活的需要。

第八章 商业、服务业

第一节 中国商业发展概述

一 古代商业

中国劳动人民创造了灿烂的古代经济、文化，同时也创造了发达的古代商业。约在公元前21世纪的夏代，就有商品交换。公元前16世纪的商代，商族人中有一部分专门从事商业经营，即有了商业。从公元前16世纪到1840年以前，尽管多次改朝换代，天灾与兵燹迭起，中国商业仍有巨大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商品的种类多、数量大、流通范围广

中国土地辽阔，物产丰盛，各个地区有不同的特产，可供交换，互通有无。夏、商时期已有丝织品、陶器、玉器、青铜器、粮食、牲畜、羽、毛、皮革等物品进入市场。在汉代（前206～公元220）的盛世，国家统一，社会安定，商业相当繁荣，《史记》记载，当时"富商大贾周流天下，交易之物莫不通"。经汉代开辟的"丝绸之路"连接欧、亚两洲。明代郑和（1371～1435）下西洋，曾到达非洲东岸。中国的丝织品、瓷器、茶叶等商品大量输往国外。

（二） 经商人员多，商业城市繁荣

远在春秋时期（前770～前476）商人就成为士、农、工、商中的"四民"之一。汉代的长安、洛阳、临淄、南阳、邯郸、成都等等都是当时的大商业城市。明代（1368～1644）商品经济十分发达，国内较大的工商城市已有50多个，如上海、天津、汉口、苏州、杭州等，已初具规模。

（三） 商业形式多，有了商品经营分工

在古代，商业的主要形式是商人从甲地到乙地贩运商品，称为贩运贸易。在战国时期（前475～前221）已有行商和坐贾的区别。唐代不仅有按经营商品的不同而分成的各种行，而且还有大量称作牙郎的经纪人。

（四） 商业资本的积累速度快、大商人多

古代商人贩卖，兼得商业和运输业之利，故利润优厚，资本增殖迅速，历代大商人不可胜数。例如，孔子的学生子贡（前520年～?）经商致富，能与王侯分庭

抗礼。大商人吕不韦(？～前235)曾做秦国的宰相。

(五) 经商经验丰富，有比较系统的理论

商人在实践中积累了一些经验，从而认识到一些规律性的东西。中国古代的经济学中商业占有重要地位。例如，《史记》记载，大商人白圭说，经商十分复杂，要象管理国家和指挥战斗那样，有勇有谋，善于决策。

但是，中国古代商业是在曲折中发展的。从秦代起，许多封建帝王实行过轻商、贱商的政策，打击中、小商人。同时，封建的君主国家，时常对一些重要商品(如盐、铁等)实行官营垄断，与商人争利。更加战乱频繁，社会动荡，这些都曾使商业处于艰难的境地。然而社会发展离不开交换，也就离不开商业，中国的古代商业在自给自足的封建经济的缝隙中还是前进了。

二 近代商业

1840年中英鸦片战争之后，中国进入了近代社会，逐渐成为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中国的商业也带有浓厚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色彩。商业资本分为两类，即官僚资本和民族资本。官僚资本举办了一批大的商业托拉斯，如中国茶叶公司、中国粮食公司、中国进出口贸易公司、扬子建业公司、庆记商号、等等。他们拥有中国商业资本的80%左右，垄断了全国的主要商品市场。民族资本大多是中、小商业资本，虽是社会经济生活不可缺少的，但势单力薄，十分困难。由于对帝国主义国家实行"门户开放"，而且关税等也操纵在外国人手里，大量外国商品涌入中国市场，对中国工、商业是一个沉重的打击。

三 当代商业

(一) 社会主义商业的建立

社会主义商业是以商业资金公有制为基础的商业。这种商业在中国革命战争时期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根据地内就已产生。当时有两种形式：一种是由根据地政府拨款建立的公营商店；另一种是群众集资入股办的合作社。这两种形式是中国社会主义商业的雏形，为新中国成立后发展社会主义商业奠定了基础。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在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下，设置了贸易部，统一管理国内外贸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商业厅(局)，县设商业科。这就形成了全国范围的商业行政管理系统。其后，又建立了粮食部，专门管理粮食行业的商业活动。1950年7月，政务院设置了中央合作事业管理局，管理全国的供销、消费、信用以及手工业生产合作社。

全国解放后，国营商业在原公营商店的基础上有很大的发展。首先，没收帝国主义及官僚资产阶级的资本，其中商业部分划作国营商业的资金。其次，国家还增拨部分款项给国营商业。从1950年3月到1951年，在贸易部的领导下建立了粮食、土产、煤建、石油、百货、盐业、花纱布、工业器材等专业公司。这些专业公司，在北京设总公司，各地设分、支公司。它们分别经营有关商品的批发和零售，形成了强大的国营商业网络。

合作社商业主要是供销合作社和消费合作社。城市消费合作社在50年代初，配合国营商业，供应城市居民生活需要的商品，起了很好的作用。随着国营商业的发展，它便逐渐解散了。农村供销合作社面向广大农民，1952年它就有社员14 796万人、有35 096个基层社，职工100.2万人，自有资金6.64亿元、也是沟通城乡、联系全国的庞大的商业网络。

有了强大的国营商业和合作社商业(集体商业)之后，国家对私人资本主义商业及个体商业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对私营批发商业，一般采取排挤和代替的方针，促使转变或成为国营批发商业的代理机构。对私营零售商业，一般用公私合营的办法，逐步改造为国营商业。

1955年，中国进入了社会主义改造高潮。个体商贩大量组织起来，组成合作小组、合作商店等。私营商业大多实现全行业公私合营。到1958年，私营商业经过公私合营这一步骤大多转为国营商业。至此，资本主义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1957年底，全国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为474.2亿元，其中国营商业为294.3亿元，占62.1%；集体所有制商业(以供销合作社为主)77.8亿元、占16.4%；合营商业76亿元，占16%；个体商业12.9亿元，占2.7%。

(二) 社会主义商业的发展

1957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中国社会主义商业的经济结构是，以国营商业为主体，集体商业为助手，个体商业为补充。但是，由于"左"倾思想的影响，在对私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出现了过快、过急的现象，"急于过渡"，集体商业大量过渡为国营商业，个体商业也逐年减少。过快、过急带来的主要问题是，职工的经营积极性不高，商业服务质量严重下降；商业网点撤消和合并过多，群众生活不便。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1978年。这一年，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纠正了"左"倾错误，明确指出要从中国的国情出发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这才改变了商业方面"急于过渡"、由国营商业独家经营的局面。

近40年来，社会零售商业中各种经济成分的发展、变化如下表。

下表反映，1978年比1952年，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增长了4.6倍，可是零售机构却减少了75%，零售人员减少了37%。1978年，国营商业(全民所有制)的零售额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比例高达90.5%，形成基本上是独家经营的局面。在1965年至1978年期间，国营商业职工人数从190.2万人增至258.6万人，仅增加36%；而同期人口增加32.7%，居民消费水平增加40%，工农业总产值增长152.1%。商业网点布局

在1957年以前是"小、多、密"，1957年以后逐渐变为"大、少、稀"。这种局面与社会发展的需要是不相适应的。1978年以后，国家采取"全民、集体、个体一齐上"的方针积极发展商业网点。在执行过程中，集体和个体商业发展快一些，国营商业的比重下降了，这是自然的，对市场是有利的。但这并不影响国营商业在市场上的主导地位。因为，掌握市场命脉的主要是批发商业。而批发商业的绝大部分是掌握在国营商业手中，其次是供销合作社；个体商业只经营少量的小商品（针、线、纽扣等小百货、小杂货）批发。同时，零售商业市场上的骨干企业——大、中型的百货、食品、五金交电商店等等，仍属于国营商业。所以，国营商业的地位是牢固的。

集体商业（主要是合作社商业）是社会主义商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个体不如集体、集体不如全民"、"公有化水平越高越好"的"左"倾思想影响下，1958年以后，许多合作商店、合作小组"升级"为国营商店或供销合作社的商店。供销合作社曾于1958年、1969年两度同国营商业合并。这些都妨碍了集体商业的发展。1975年供销合作社同国营商业分开。1978年以后，集体商业才有较大的发展。

表4.8.1 社会零售商业经济类型结构表

项目	1952		1957		1965		1978		1984		1987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机构(万个)	420.0	100.0	195.3	100.0	88.1	100.0	104.8	100.0	671.5	100.0	881.4	100.0
全民	13.0	3.1	52.1	26.7	34.6	39.3	35.7	34.1	21.1	3.1	24.8	2.8
集体			101.9	52.2	24.9	28.3	58.3	55.6	130.5	19.4	128.8	14.6
合营									0.3	0.1	0.2	0.1
个体	407.0	96.9	41.3	21.1	28.6	32.4	10.8	10.3	519.6	77.4	727.6	82.5
人员(万人)	709.5	100.0	568.9	100.0	335.9	100.0	447.4	100.0	1 533.0	100.0	2 012.5	100.0
全民	120.0	16.9	347.2	61.0	190.2	56.6	258.6	57.8	267.4	17.4	323.5	16.1
集体			175.0	30.8	112.2	33.4	175.2	39.2	600.4	39.2	667.3	33.2
合营									2.1	0.1	3.5	0.1
个体	589.5	83.1	46.7	8.2	33.5	10.0	13.6	3.0	663.1	43.3	1 018.2	50.6
零售额(亿元)	276.8	100.0	474.2	100.0	670.3	100.0	1 558.6	100.0	3 376.4	100.0	5 820.0	100.0
全民	95.3	34.4	294.3	62.1	558.5	83.3	1 410.1	90.5	1 537.9	45.6	2 249.0	38.6
集体			77.8	16.4	86.3	12.9	115.3	7.4	1 337.2	39.6	2 079.6	35.7
合营	1.1	0.4	76.0	16.0					7.6	0.2	18.8	0.4
个体	168.6	60.9	12.9	2.7	12.5	1.9	2.1	0.1	323.7	9.6	1 011.6	17.4
农民对非农业居民零售	11.8	4.3	13.2	2.8	13.0	1.9	31.1	2.0	170.0	5.0	461.0	7.9

资料来源：《中国统计年鉴·1985》第487、465页。

个体商业是个体劳动者独立经营的商业，虽然是以私有制为基础，但不是资本主义企业。它们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1952年，个体商业的机构占全国商业机构总数的96.9%，人员占83.1%，营业额占60.9%；到1978年，个体商业的机构、人员和零售额均下降到几乎泯灭的地步。近几年，国家采取扶持个体商业发展的方针，尽管机构和增长幅度较大，所占比重的上升也快，1987年零售额已达到17.4%。

合营商业，在1957年前是指公私合营的企业。在1978年以后，合营商业主要是国内商业企业同外国资本的联合经营，称中外合资经营。目前，国内和国外的合营企业为数还少、机构、人员和零售额的比重均在4以下。但这是很有发展前途的一种商业形式。

第二节 中国商业的经营方式

商业是集中和分配社会财富的工具。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优越性就在于能够有计划地有效地运用社会财富，促进社会生产迅速提高，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因此，国家必须直接和间接地掌握和指导商业。这种掌握和指导，一是通过对不同商品采取不同的管理方法（包括价格管理），二是通过对商业机构的设置和调整来实现的。其中对商品的管理政策和管理办法，实际上决定着中国商业的经营方式。

一　商品分级管理制度

中国根据"统一计划，分级管理"的政策，对全部商品按其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程度和调剂范围的大小分为三类：一类商品是与国计民生关系重大的商品，由国家统一收购、统一销售，主要是粮食、食用油、棉花、棉布，其购、销、调、存全部由国务院管理；二类商品是比较重要的商品，如生猪、茶叶、烤烟、羊毛等等，由国务院有关部管理；三类商品是一、二类商品以外的商品，国家间接管理，产销双方可以自由成交。这样分级管理虽然有利于保证将有限的商品比较合理地、均衡地加以利用，但过去因列入一、二类的商品太多，统得太死，灵活性差，不利于调动生产者和商业企业的积极性，使经营方式流于呆板，滋生官商作风。因此，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国家逐渐减少一、二类商品的种类。目前，属于商业部管理的计划商品只有23种。其中，农产品9种：粮食、食用植物油、棉花、棉短绒、黄红麻、生猪、紧压茶、绵羊毛、牛皮；工业品14种：食糖、名酒、棉布、涤棉布、中长纤维布、呢绒、洗衣粉、胶鞋、铁锅、元钉、镀锌铝丝、化肥、农药、废钢铁。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正常秩序的建立，国家计划管理的商品部分呈逐渐减少的趋势。例如，商业部系统的商品购进总额中，23种计划管理商品的购进额在1984年占49%，1985年则为41.5%。

二　农副产品收购

50年代中期以来，中国对重要的农副产品实行了严格的计划管理。到1959年，由国家统一收购的农副产品多达222种，按一、二、三类商品分别进行统购、派购和议购，形成了以统购、派购为主要特征的农副产品的收购制度。这种收购制度在当时农产品不足的情况下，对于保证人民生活和国家建设的基本需要，曾起过积极的作用。但是，这种统得过多、过死的收购制度也产生了较大的弊病。一是农副业产品收购价格偏低，影响了农业自身的资金积累。二是统购、派购的范围和数量过大（1978年以前统购、派购的农副产品，占全部农副产品收购额的80%），影响了农民生产积极性。三是农副产品几乎全部通过国营商业或供销合作社收购和销售，形成垄断，商品流通不畅。

1978年以来，国家大幅度调整了农副产品收购政策和收购制度。

（一）大幅度提高粮食和其他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仅1979年就把粮食统购价格提高了20%，超过分配数量的收购部分，还要在此基础上再加价50%。同时，还多次调整了粮棉等农副产品之间的比价，使价格逐步趋向合理。

（二）实行奖励。奖励的办法有：预付定金（这也是对生产的扶持），奖售（在收购某些农副产品的同时，卖给出售者以他所急需而又紧缺的商品作为奖励），超额加价（在完成国家规定的交售任务后，超额交售的部分除得到统购价外，还得到额外的加价）。

（三）对三类农副产品和完成计划交售任务后的一、二类产品实行议购议销、多渠道经营。国营商业、基层供销社以及其他集体商业、有证个体商户和农民都可以进行农副产品议购议销活动。

（四）放宽对农村集市贸易的管理，开放城市农副产品市场，并放宽农副产品贩运政策。国营、集体、个人都可以自由运销农副产品，不受行政区划和路途远近的限制。

（五）从1985年起，除个别品种外，国家不再向农民下达农副产品统购派购任务，改为实行合同定购和市场收购。这就是说，开始逐步取消30年来长期实行的农副产品统购派购制度。合同的形式多种多样，有长期合同，也有短期合同，有收购合同，也有购销结合的合同，等等。市场收购，可以按计划价格，也可以协商议价。当市场价格低于计划价格时，国家仍然按计划价格收购，以保护农民的利益。

三　工业品收购

中国的工业品主要通过两个系统进行购销：属于工业生产、基本建设所需的原材料、机器、设备等，由国家物资系统调拨供应；属于市场所需的日用消费品，部分工矿产品原材料、辅料、附属生产设备及零配件、小型工具、中小农具和农药、化肥等，由商业系统收购供应。此外，还有一些产品由工业部门自产自销。通过商业系统收购的工业品大约占工业总产值的1/3，占轻工业产值的2/3。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这些工业品占70%左右。

在中国，对调拨物资以外的工业品，过去长期实行由商业部门统一收购、统一销售的方式，简称统购包销。这种办法在中国经济的发展中起过一定的积极作用，但它的主要弊病是生产者不关心市场，盲目生产，盲目收购，不能适应市场的需求。从1981年1月起，对工业品收购方式实行改革，由统购包销的方式改为统购统销、计划收购、订购、选购四种方式。国家规定属于统购统销的商品，一律按国家计划生产，并按国家规定价格全部由商业部门收购。国家规定属于计划收购的商品，按国家计划生产，并按规定的数量交商业部门收购，至于超产部分则工业企业可以自销。属于订购范围的商品，由工商双方签订订购合同，工业企业按合同生产，商业部门按合同收购。在上述范围以外的商品，则由商业部门自行看样选购，工业企业亦可委托商业企业经销、代销。这种办法的实行，对于调动工商双方的积极性，搞活工业品流通，起了很好的作用。今后的趋势将是，统购统销和计划收购的商品不断减少，订购和选购的商品不断增多，工商双方将更多地按照市场需要安排生产和收购。

四　商品供应方式

商品供应方式受商品供求情况的影响较大。在50

年代，中国开始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由于就业人员大量增加，城市工矿区人口增多，加之农产品收购价格提高，经济作物区扩大，社会商品购买力的增长速度超过商品可供量的增长速度，市场开始出现许多商品供不应求的情况。粮食供应尤为紧张。为此，国家在对粮食、棉花、食油和棉布实行统购的同时，对这些商品实行统销，即实行按人定量供应。从60年代到70年代，由于"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中国经济由于投资增长速度过快，商品供应一直处于紧张状态。为了保证人民以及一些特殊需要者得到必要的供应，国家不得不对一些重要商品采取特殊的供应措施。这些措施主要有：1.凭票、证、券供应。票是购买某种商品的专用票，如粮票、食油票、布票等，一般按人发给。证是购买限量供应的副食品和工业品的购买证，一般按户发给，上面写明在一定时期内的供应数量。券是购买若干种工业品的综合购货券，一般按职工发给。1962年全国（包括地方自己规定的）凭票、证、券供应的商品曾达到100种左右。2.高价、议价供应。即在稳定大多数商品价格的条件下，对少数商品以高于平时价格的高价供应，或者在凭票、证平价供应以外，以高于平价的价格供应。这样可以满足一部分收入较高的人的额外需要。3.特需供应。这是为"保障从事特殊劳动人员的健康和特殊需要，对一部分商品，特别是副食品，在与一般居民同等供应之外，给予照顾性供应。

1978年以后，中国经济获得了巨大发展，农副产品增长很快，有的是成倍增长，商品丰富了，市场供求矛盾已趋缓和。这几年票、证、券逐步减少。现在，除了粮食和食用油以外，其余票、证、券已基本取消。

而粮食食用油所以仍然保留凭票供应，主要不是因为匮乏，而是因为粮食和油料的购销价倒挂（即购价大于销价），作为防止套购倒流的措施。

第三节 中国商业企业的类型

商业企业是从事商品经营的机构。按商业资金的所有制性质划分，商业企业分为国营商业企业、集体商业企业、私人商业企业、多种所有制联合经营的商业企业等。按商业企业在商品流通中所处的地位和作用划分，分为批发企业、零售企业和为商业服务的企业。公司是企业的联合体，或者说是联合起来的企业，主要是按商品经营分工划分，如百货公司、果品公司、五金交电公司……等，称专业公司。

一 专业公司

中国社会主义商业企业的建立和发展，是从专业公司的建立开始的。从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设置贸易部起，就积极筹组专业公司。中央一级设总公司，省一级设分公司，县一级设支公司。专业公司一般拥有批发、零售、仓储、运输、货栈、贸易中心等多种类型的商业企业。由于专业公司有雄厚的经济力量，可以统筹安排全国或某一个地区的各种商业网点的建设，全面疏导商品流通，具有调控市场的能力。

二 批发商业企业

中国的批发商业企业分为三个层次：总公司设立的批发商业企业称采购供应站，为一级站；省公司设立的采购供应站为二级站；直接对零售的一般县、市公司所属的批发商店为三级站。中国地域辽阔，生产分布极不均衡。特别是在50年代，日用工业品生产集中在上海、天津、北京、广州等少数几个大城市。按照商品购销规模和流向，分别在产地、中转地和销售地设立三个层次的批发商业企业是必要的。但是，批发站的设置同专业公司对口，例如，百货公司建立的为百货采购供应站，五金交电公司建立的则为五金交电采购供应站，而没有根据商品经营的实际需要设立更多的、经营分工更细的批发站，因此经营粗放。同时，专业公司由各级商业行政机关管辖，又形成有一级国家行政机关就设一级批发商业机构的格局。这种格局在一些地方造成商品迂回运转、无效流通，浪费了人力、物力。这些问题在商业管理体制改革中，要从政企分开着手，逐步加以解决。

三 零售商业企业

中国的零售商业企业按照职工人数多少、年营业额和利润大小，分作大、中、小三种类型。此外，还按商品经营品种的多少，分作综合商店和专业商店。一般在城市中心地区设置大型商店，在购买力比较集中的地方设置中型商店，小型商店的设置则以接近消费者、方便群众购买为原则。在整个零售商业供应网中，大中型企业是骨干，小企业量多面广，是发展的重点。在当前商业零售网点不能适应社会需要的情况下，应大力鼓励各地建立各种所有制形式和经营方式的中小型零售商业企业。

四 贸易货栈

它主要是为出售和购买商品的企业或单位提供条件，接受他人委托，进行代购、代销、代储、代运，促成购销双方尽快达成商品交易。因此，贸易货栈是一种代理商、居间商。中国贸易货栈有很长的历史，是一种古老的商业企业类型。远在汉代（前206～220）就有"驵会"专门允当牲畜交易的经纪人。隋代（581～617）有了"邸店"，为商人存放货物和提供生活起居的条件。在清代晚期（1840年以后），货栈（或称行栈）大量涌现，成为专门的商业行业。新中国建立后，供销合作社为了方便社员和农民运销农副产品，在各地城乡大量设立贸易货栈，对于沟通城乡商业联系起了很好的作用。全国现有贸易货栈1 000多个，还有增加的趋势。

五 贸易中心

1984年开始出现的一种新的商业企业形式。它的职能是为进行大批量商品购销活动的企业或单位提供服

务。服务的内容是：(1) 提供展示商品的设施和场地，如样品柜、商品展销厅等等；(2) 提供商品存放、运输条件；(3) 提供洽谈购销业务的场所；(4) 提供信息和咨询服务；(5) 为客户提供住宿、饮食等生活服务；等等。贸易中心多由供销合作社、各种专业公司投资兴办。供销合作社办的多数是农副产品贸易中心。各专业公司联合兴办的为工业品贸易中心；专业公司独立创办的多同本公司的商品经营一致，如百货公司办的为百货商品贸易中心，五金交电公司办的则为五金交电贸易中心。由于服务设施不够完善，职工的服务技能还不够高，因此目前还不能完全以提供服务为贸易中心的经营业务，它们或多或少经营一些批发商品业务。贸易中心大多建立在交通运输方便的商品集散地。中国各大城市如重庆、武汉、广州、上海、天津等均有贸易中心。

第四节 饮食、服务业

一 饮食、服务业的概述

中国的饮食、服务业是一项古老的产业。据古籍《逸周书·大匡》记载，约公元前11世纪时，周文王曾发布一篇《告四方游旅》的通知，其中写道："四方游旅，旁生忻通，津济道宿，所至如归。"意思是，欢迎各地商人高高兴兴地去西周做生意，并提供交通（车、船）和住宿的方便条件，使商人们像回到家一样。战国时期（前475～前221）的著作《周礼》《地官司徒》篇中记载，"凡国野之道，十里有庐，庐有饮食。三十里有宿，宿有路室，路室有委。五十里有市，市有候馆，候馆有积"（"庐"、"路室"、"候馆"都是接待宾客的房舍。"宿"是住宿的地方。"市"是市场。"委"和"积"都是粮食储备）。这是说，国家在交通要道上要设置饮食店、旅店，供应商旅吃饭住宿。这些记载表明，中国的饮食、服务业的产生是比较早的。秦汉以后，在漫长的封建社会里，虽然人们以自我服务为主，但在城市和商品集散的乡镇，饮食、服务业还是有所发展的。那时，有为人民生活服务的茶楼酒肆，也有为商品流通服务的牙行、邸店、货栈等。当然，服务项目较少，服务的范围也不大。

新中国成立后，由于对饮食、服务业不够重视，在社会主义改造过程中合并、转业过多，饮食、服务业网点和人员呈下降趋势，直到1979年以后才有了转折。情况如下表。

表4.8.2 饮食、服务业机构和人员表 单位：万个，万人

年份	合计		饮食业		服务业		备注
	网点	人员	网点	人员	网点	人员	
1952	130.0	243.4	85.0	145.4	45.0	98.0	不完全统计
1957	75.0	192.5	47.0	115.5	28.0	77.0	
1965	40.5	176.2	21.7	102.2	18.8	74.0	
1978	20.7	160.4	11.7	104.4	9.0	56.0	
1979	28.1	227.8	14.5	139.4	13.6	88.4	
1980	55.9	289.1	29.9	176.5	26.0	112.6	
1981	91.5	359.6	47.7	211.3	43.8	148.3	
1982	122.5	421.2	62.8	238.8	59.7	182.4	
1983	181.7	498.7	87.7	271.3	94.0	227.4	
1984	243.5	619.6	114.1	322.1	129.4	297.5	
1985	288.7	730.3	135.3	376.4	153.4	353.9	
1986	302.9	763.8	142.0	393.9	160.9	369.9	
1987	324.5	814.6	155.1	422.4	169.4	392.2	

上表所列的服务业，是指与人民生活有关的服务行业，即旅店、浴池、理发、洗染、照相以及日常生活用品修理等行业。1978年以前，饮食、服务业的网点和人员直线下降，许多城市和乡镇都程度不同地存在着"住店难"、"吃饭难"、"理发难"、"洗衣难"等。国家对服务业和饮食业的发展不但投资很少，而且当作消费性的福利事业对待，把服务价格订得很低，服务劳动者的工资也很低。这样，饮食、服务业的赢利少甚至亏损，劳动效率和经济效益低，整个行业日益萎缩。

1978年底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国家把解决人民生活中的各种困难提到议事日程上。同时，肯定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发展，也要求饮食、服务业为其创造良好的、人们进行交往的生活环境。因此，国家采取优惠的政策，扶持饮食、服务业的发展。例如，减轻所得税的负担，一般只征收15%的所得税；放宽价格限制，一般由饮食、服务企业自行订价；鼓励个体、集体、国营企业单位兴办饮食、服务企业，等等。因此，1979年以后的几年中，饮食、服务业有了长足的发展。

二 饮食、服务业的发展方向

饮食业、旅店业、浴池业、理发业、洗染业、照相业以及消费品修理业等，属于传统的服务业。中国传统

服务业虽然历史悠久，但数量少，服务企业的设备、管理、质量均不够高，还需要继续发展。随着社会生产的发展，科学技术的不断进步，新兴服务业——旅游业、信息业、科学技术咨询业等等——也要发展。

传统服务业的发展，除继续增加网点和从业人员的数量外，还要朝着现代化的方向迈进。首先，要用先进的物质技术设备武装饮食、服务业。对于饮食业来说，现代化的炊事用具不仅在于提高劳动效率和经济效益，更重要的是保证所烹制的各种面点及菜肴清洁卫生、富有营养、并能保持和发扬中国传统烹饪技艺的特色。对于其他服务行业来说，现代化的优良的服务设施，是高水平服务的重要因素。因此，最近几年，各服务行业均引进了某些现代技术，以提高技术水平。其次是服务企业的管理要现代化。这就是运用现代化的管理手段和方法，组织服务企业的劳动者进行高效率的劳动，以取得较高的经济效益。中国的服务企业也从一些发达国家引进先进的管理方法。再次是要大力开展这方面的科学技术研究。从国外引进先进的技术设备和管理方法是必要的，但更重要的是自己开展这方面的科学技术研究，努力赶上和超过世界先进水平。中国的服务业，特别是饮食业，有许多宝贵的经验，是中国优秀的历史遗产的一部分。如果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加以总结和发展，使之达到新的高度，对中国和世界人民都将是一项重要的贡献。

新兴服务业的发展主要是要符合中国的实际需要。例如，科学技术咨询服务业，一方面要集中科学技术力量，把具有咨询服务能力的科学技术人才组织起来；另一方面，要从实际出发，为社会、为企业提供切实有效的服务。

中国有广袤的农村，农业人口众多，饮食、服务业要逐渐从城市向农村发展。据1984年的统计，全国农村的饮食、服务业机构有149.9万个，从业人员257.7万人，按1984年的乡村人口计算，平均每一个机构要负担470人、每一个从业人员要为273人服务。这说明农村的饮食、服务业是极不发达的。所以，开拓农村的饮食、服务市场是十分必要、十分重要的。

三 发展饮食、服务业的途径

(一)"全民、集体、个体一齐上"

这就是说，无论国营经济、集体经济、个体经济，只要有条件、有能力，都可以从事饮食、服务业的经营。饮食、服务业经营活动中的一个重要特征是，企业的营业过程同时也是消费者的消费过程。这要求企业应点小、分散、接近消费者、便利消费者购买服务。国营经济资金雄厚，可以集中力量兴办设备先进、服务优良的大型企业，以满足高层次的需要。集体和个体经济，主要兴办中、小企业或个体流动服务，以满足一般消费者的需要。象理发、修理、浴池、洗染、照相等行业，就非常适合集体和个体分散经营，这些行业在实际上也是以集体和个体经营为主的。国营的小型饮食、服务业也正在有步骤地改为集体经营，有的则承包或租赁给个人经营。"一齐上"的方针还包括引进外资和国内打破地区、行业、所有制的界限进行联合经营的"外引内联"在内。

(二)"以业养业"

国家对饮食、服务企业自1956年完成私营饮食、服务企业的社会主义改造以后就实行降低税率，以增强其自我发展能力的政策。1985年国家放松价格管理，让饮食、服务价格以市场供求调节为主，消除主观订价造成的亏损，以达到"以业养业"的目的。

(三) 实行特殊的工资制度，调动服务劳动者的积极性

从1956年开始，在公私合营的饮食、服务企业中，以后也在国营的饮食、服务企业中，实行提成工资或分红制度。实际上是计时工资加提成工资，或计时工资加利润分红。提成工资是按营业收入提取一定比例的金额（称为提成率）作为工资，继续分配给职工，鼓励职工多劳多得，提高劳动积极性。

(四) 开放企业、事业单位内部的服务机构

在中国，不少企业、事业单位内部的服务机构具有一定规模，设备比较齐全。它们有招待所（旅店）、理发室（理发店）、托儿所、幼儿园、医院或医务室、食堂（饮食店）、浴池等等。它们的服务能力往往超过了为本单位职工服务的需要。因此，鼓励它们在为本单位职工服务的同时，向社会开放，对于弥补社会服务企业的不足，缓解消费者对服务产品的供求矛盾，有着重要作用。

(五) 培养人才

饮食、服务业的劳动，是一种技术要求较高的劳动。例如，饮食业厨工的烹饪技艺，要善于选配原料，刀工精湛，火候适宜，色、香、味、形俱佳。又如电视机修理，修理工人不象生产工人那样，只要具备某道工序的劳动技能就足够了，而必须对整机有全面的了解，掌握各种部件的修理技术，因而对修理服务的技术要求就高得多。所以，发展饮食、服务业，人才培训是关键。现行培训方式主要是两种：一种是专业培训，有高等院校和中级职业学校，培养具有高、中级专门服务技术和管理知识的人才；另一种是在职的业余培训，对现有职工进行业务技术教育，以提高他们的服务技能。

饮食、服务业是第三产业中的重要行业。现在中国倡导大力发展第三产业，不仅要大力发展为人民生活服务的饮食业和服务业，而且要大力开拓为生产服务、为流通服务的服务业。

第五节 商业、服务业管理体制的改革

商业、服务业管理体制的改革，是中国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一部分。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中心问题是放开

搞活，改变过去那种僵化的模式，使企业增强活力。根据这个要求，对于商业、服务业管理体制已经和正在进行一系列改革。

一 实行"政企分开"，增强企业活力

中国的社会主义商业，在过去三十多年间，行政管理机构与企业的关系，虽几经波折，但基本上是实行"政企合一"，这就削弱了企业的经营性质，使企业变成国家行政机关的附属机构，从而导致官商作风泛滥、商品流通阻滞和商业的衰落。

实行"政企分开"的一个方面是改变商业部以及各级商业厅、局的性质，使它们真正成为管理国内商业的行政机关，而不再直接经营管理企业，既不直接干预企业的经营活动，也不再要企业上缴利润。实行"政企分开"的另一个方面是扩大企业自主权，使企业成为独立自主的经营者，成为具有一定权利和义务的法人，而不再成为行政机关的附属物。

采取的具体措施有：

（一）逐步减少指令性计划指标，以指导性计划为主

过去商业企业的购进、销售、储存、盈亏、资金周转、费用等等经济指标，特别是商品的购进、销售和利润，均由上级下达计划指标，硬性要求企业完成，而不顾及企业的实际情况。特别是一方面商业行政部门管商品的购、销、调、存；另一方面，财政部门管盈亏计划，在这种情况下，往往利润计划先下，而购销计划晚达，两相脱节，使企业无所适从。现在改为，除少数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的购销下达指令性计划指标外，一般只下达指导性计划，让企业可以在更大程度上进行灵活经营。

（二）放宽价格管理

由长期实行国家规定的固定牌价改为多种价格规定。第一是少数商品仍然实行国家规定的固定牌价。第二是部分商品由国家规定一个基准价，然后再规定一个浮动的上限或下限的幅度，称为浮动价。第三是议价，由企业根据高进高出、低进低出以及市场供求情况自行订价。这样，企业经营的大部分商品都有了订价的权限，为企业自负盈亏创造了条件。

（三）实行利改税

企业对国家，原来既交纳税金，又上缴利润；现改为实行"利改税"，企业只依法纳税，所余利润由企业支配。企业有了财权，也就有了自我生存、自我发展的能力。

（四）改革用工、工资及奖金发放办法

企业的用工以及工资、奖金的发放等，过去也是由上级领导机关和国家的劳动、工资管理机关决定。改革后，企业负责人有权任免企业内各职能部门的干部，招收（或辞退）企业需要（或不需要）的劳动者；在工资和奖金的总的控制范围内，企业根据每个职工的工作表现和企业的经营情况决定工资和奖金的发放数额，决定职工的工资级别的升降。

二 实行经营责任制

从1981年起，商业和饮食、服务业的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实行经营责任制。最初是以利润为主要指标，企业向主管部门或单位进行经营承包；承包后，企业完成利润指标有奖，完不成受罚。在企业内部，根据经营分工的不同，实行利润指标的层层分解，一直包到小组或个人。奖金是从完成承包利润任务后的余额中提取，企业实现的利润越多，提取的奖金也越多。实行这个办法由于利润基数难以确定，而且没有明确规定对企业的资金财产所应承担的责任，容易制造完成利润指标的假象。所以，经过一段实践以后，认识到应实行以资金为核心的商业经营责任制。这不是不计利润，而是要在保证资金安全、合理运用资金的条件下取得利润，从而避免损害社会主义公共资金财产的虚假利润的发生。在履行经济责任的整个过程中，主管部门或单位对企业、企业对职工必须实行全面考核。考核是分两部分进行的。一部分是指标考核，即对反映商业经营活动各个方面数量关系的经济指标，进行经常的统计、监督和分析。另一部分是提出各种行为规范的要求，如服务公约、营业守则之类，然后考察他们是否遵照执行。到一定时候，例如一年或一月，根据考核的结果，对企业负责人和职工进行严肃的奖励或惩处，有功者奖，有过者罚。正确地严肃地实行奖惩，做到赏罚分明，把企业负责人和职工的经济利益同所承担的经济责任紧密联系起来，是实行经营责任制的动力。实行商业经营责任制的实质就是把商业企业的负责人和职工在劳动过程中的责任、权限和利益统一起来。

三 实行按商品分工、城乡通开的新体制

1982年起，改变了过去长期以来工业品经营按城乡分工的体制（即城市由国营商业经营，农村由供销社经营），实行按商品分工、城乡通开的新体制，国营商业可以下乡，供销社也可以进城。一些城市并做出决定，基层供销社可以到城市开设网点，城市网点也可以租给或卖给供销社经营。国营商业可以在农村下伸批发机构，可以单独下伸，也可以与基层社联营，或者由供销社代批。许多地方通过专门组织队伍，出动大篷车下乡赶集，流动推销，或者通过基层供销社实行移库代销等形式，扩大工业品下乡，城乡分割的状况有所改善。

四 实行横向联合

这是近年来迅速发展起来的一项改革，联合的形式多种多样，有商业企业之间的联合，也有商业企业与工业企业、农业企业之间的联合；有商业批发企业之间或零售企业之间的联合，也有批发企业与零售企业之间的联合；有小型企业之间的联合，也有大中小企业之间的联合；有相同所有制企业之间的联合，也有不同所有制

企业之间的联合。有些联合还跨越不同的地区。联合是在自愿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并且保持各个企业的独立性。横向联合的结果，形成许多不同形式、不同层次的企业群体或企业集团，进行联购联销、联购分销、分购联销等业务活动。这对于打破条块分割，疏通流通渠道，扩展商品市场，合理使用资金技术，节约流通费用以及方便群众等方面，都有良好的作用。

五 批发商业的改革

批发商业的改革是中国商业改革的重点。中国批发商业过去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在"政企不分"的条件下，有一级行政管理机关就设一层批发商业机构，因而环节多、费用大；批发商业的经营范围受行政区划的制约，特别是一些紧俏商品的采购与供应，受行政机关的干预过多，造成市场分割，成为封闭型的商业；批发商业企业在商品的收购和供应活动中，时常以国家行政机关的面貌出现，变经济上的服务为行政上的管理，"官商"作风严重；批发商业主要由国营商业经营，形成独家垄断。针对这些问题，近几年作了一系列的改革。首先，取消行政性的商业公司，以城市为中心组织批发商业经济网络，原来的一级站（中央的）和二级站（省级的）分别下放到有关市，成为当地的批发商业机构。其次，设立批发交易市场和贸易中心，改变固定的购销关系和行政区划的约束，从而变封闭式的经营为开放式的经营；批发商业企业作为商品经营者进入市场，以平等的身分同供货者和购买者进行交易，改变"官商"作风。第三，允许工业企业和农业企业（包括农民个人）自销，鼓励集体商业企业经营批发商业，个体商贩也开始经营小商品批发业务，改变独家经营的局面。这样就逐渐形成了以国营批发商业为主的多种所有制形式、多种经营方式、多条流通渠道和少环节的流通体制。中国批发商业还有一个重要问题是，商品经营分工粗，批发企业和人员少，为生产和零售服务的质量不高。据统计，1986 年批发商业企业的机构只有 29.7 万个，为零售机构 796.7 万个的 3.7%；批发商业人员有 280.7 万人，为零售商业人员 1 843.0 万人的 15.2%。在改革过程中，一些批发商业企业还兼营零售业务，更加剧了批发商业力量的不足。因此，中国批发商业的进一步改革，还要解决经营机构的设置和经营方式的合理化问题。

六 零售商业的改革

这几年在增加零售网点、搞活企业和疏通流通渠道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主要措施有：

（一）动员各方面的力量，大力增加零售商业的网点，重点是发展集体的和个体的零售商业网点，也鼓励有条件的各类企业经营零售商业。

（二）除在大中型零售商业企业普遍推行各种形式的经营责任制，使企业经营的好坏与职工利益挂钩外，对小型企业根据不同情况分别改为"全民所有，集体经营"、"全民转集体"（即转为集体所有）、承包或租赁给个人经营等。

（三）取消进货限制，各基层商店可以自由选择进货地点和进货单位，不受原来供应区划和供应范围的限制。

七 农村供销合作社的改革

中国的供销合作社，是由农民集资入股、国家资助办起来的。它既有社员股金，又有国家投入的资金。在 50 年代初期，供销合作社为集体所有制的经济组织。1958 年受"急于过渡"的思想影响，把集体所有制的供销合作社"过渡"为全民所有制的供销合作社，实际上是同国营商业合并了。直到 1983 年 1 月，中共中央关于《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中提出，"基层供销合作社应恢复合作商业性质，并扩大经营范围和服务领域，逐步办成供销、加工、贮藏、运输、技术等综合服务中心。原来的县供销社，应当成为基层供销社的联合经济组织。"这样才又重新确定农村供销合作社为集体所有制性质。在性质确定后的第一步就是恢复组织上的群众性、管理上的民主性、经营上的灵活性。恢复组织上的群众性，主要是在全国范围内清理社员股金，确认每个社员的股权，并发展新的社员。自 1954 年到 1981 年，社员股金长期保持在 3.5 亿元上下。经过这几年的发展到 1985 年 9 月底，全国供销社有社员股金和集资款共 22 亿元，是 1981 年的 6 倍多；社员人数恢复到 14 000 万人，职工 400 万人；基层供销社 35 000 个，自有资金达 300 亿元，年销售额在 1 000 亿元以上。恢复管理上的民主性，就是要坚持民主管理的原则。农民根据入社自愿、退社自由的原则参加到基层供销社。基层供销社亦根据自愿、互利的原则加入县联合社。各县联合社再联合为省联合社。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则由省联合社联合而成。因此，各级社的领导机构均应由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在恢复集体经济性质后，各级社相继召开社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理事会和监事会，恢复了社员代表大会制和理、监事会的选举制。恢复经营上的灵活性，就是根据农民（社员）的需要决定自己经营的方向。近几年改革中，供销合作社在这方面做了很大努力。首先是积极为农民推销农副产品。经过供销合作社收购和推销的农副产品，约占社会农副产品收购总值的 20～30%；一些主要农产品的收购量，如棉花、茶叶、烤烟、黄（红）麻等等，占社会收购量的 90%以上。供销合作社销售的工业品，一般占农村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的 40～50%。各地供销合作社在许多方面已经冲破了原有分工的束缚，灵活地进行经营。它们的主要经营方式是：打破城乡分工的界限，供销合作社也要以城市为中心来组织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打破日用工业品经营中只搞零售、不搞批发的限制，积极开展日用工业品批发业务；打破行业限制，供销合作社投资办工厂、建农场、发展对外贸易，以帮助农村发展商品生产，开拓农副产品市场；开展加工、运输、储存、生产资料和生

活资料修理、技术指导、信息传递以及生活服务等方面的业务，力争成为农村的综合服务中心。

第六节 中国商业、服务业的发展前景

商业、服务业在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占据着重要地位。但是，中国商业、服务业在中国国民经济中所占的比重却突出地小。以1986年为例，中国商业（包括饮食业和物资供销业，但不包括理发、洗澡、照相、旅馆等服务业）的总产值只占社会总产值的6.2%。因此，继续大力发展商业、服务业是今后的重要任务。

一 商业、服务业发展的目标

到本世纪末，中国的工农业总产值将在1980年的基数上翻两番。那时，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将达10 000亿元。到1990年，即中国的第七个五年计划结束时，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也将达6 000亿元至7 000亿元。同时，人们的消费结构也将发生变化。1980年，社会消费品零售额为1 794亿元，其中吃的占51.2%，穿的占23.1%，用的占22%，烧的占3.8%，余为非商品支出。而到本世纪末，城乡居民的平均收入可能增长两倍以上，那时，人们的消费结构将发生变化，吃的比重将下降为45%，穿的比重将上升为24%，用的比重将上升为27%。所以，中国的消费品市场上商品流通规模和商品流通结构均将发生巨大变化，而现在商业、服务业的经营能力和服务能力仅相当于本世纪末的需要能力的1／6强。这就是说，商业、服务业在1980年至2000年期间，不但要大幅度地、成倍地增长；而且从目前中国商业、服务业落后的实际情况出发，要为商品经济开辟道路，还必须超前发展。

二 实现商业、服务业发展目标的措施

首先要解决资金问题。中国政府解决商业、服务业资金来源的方针是国家投资，同时鼓励集体所有制经济单位和个人投资，发展集体和个体经济在商业、服务业中的比重。为了筹集更多的资金，政府还支持某些商业、服务业的企业发行股票，兴办股份公司。例如，北京市的天桥百货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银行、企业和个人持股的比例分别为50.97%、25.89%、19.68%、3.46%。武汉市的中南商业大楼，发行"有奖有息集资债券"，也是吸收和集聚社会闲散资金的一种形式。在对外开放的政策指导下，中国政府继续鼓励外国商人同中国商业、服务企业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外国商人独资兴办商业、服务企业。中国政府对外开放，发展多种经济成分的商业、服务业是一项长期的方针。

其次是加速实现商业、服务业的现代化。中国的商业、服务业的多数企业还是以手工劳动为主，物质技术设备比较落后。一方面，国家将要求工业部门为商业、服务业生产更多、更好的机器设备以及现代化的技术手段，以提高机械化、自动化水平；另一方面，商业、服务业也要引进一些符合中国实际情况的新技术、新设备，以加快自身的技术改造。在"七五"期间，国家将有步骤地对一批大中型商业企业进行技术改造。中国商业、服务业的经营管理方面，也存在不少问题。现在多数企业还处于经验管理的状态，即凭借企业负责人自身的或向其他企业学来的经验进行管理。而现代化的管理则是依靠科学的科学管理。因此，中国的商业、服务业需要尽快从经验管理走向科学管理，实现企业管理的科学化和现代化。

其三是努力扩展商业、服务业网点。预计到1990年，社会零售商业、饮食业、服务业的网点将达到2 500万个，比1985年增长一倍；从业人员达到5 000万人，比1985年增长近一倍。

其四是大力培养人才，使商业、服务业从业人员的业务素质大大提高，既能掌握现代化的技术设备，又懂得现代化的管理。在这方面，中国政府已在大力发展商业、服务业的高等教育、中等技术教育以及在职人员的培训；同时，也通过派遣留学生、聘请国外专家来华讲学或工作等方式，传播国外有关商业、服务业的经营管理知识。

其五是继续深入进行商业、服务业的管理体制改革。中国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成功，包括商业、服务业是使商业、服务业大发展的关键。中国将在"七五"期间基本上奠定有中国特色的经济体制的基础。并对商业、服务业的管理体制继续进行改革，使它充满生机和活力，促进流通从而促进生产，以适应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社会的需要。

第九章 企 业

第一节 概述

一 旧中国的企业遗产

旧中国企业的发展水平很低。在1949年新中国成立时，全国总共只有各类企业25万多家，全部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折合人民币还不到400亿元，而且大部分控制在官僚资本家手中。旧中国的企业，技术装备落后、产量低、产品结构畸形、地区分布极不合理。产品结构中，消费品、矿产品的比重高，生产资料和制造业的比重低。在1949年的工业总产值中，轻工业产值占73.6%，重工业产

值占 26.4%；在重工业产值中，机器制造业的产值为 2%。在工业企业分布上，70%偏集于东部沿海和长江流域的城市，辽阔的西部地区总共只有 300 多个工矿企业，其产值仅占全国工业产值的 10%。

二 新中国企业的现状

1949 年新中国建立后，经过六个五年计划的建设，中国的各类企业无论在数量上或质量上都有很大的发展和提高。据统计，到 1987 年底，中国的工业企业已发展到 747.71 万个（包括乡镇工业和个体工业），工业总产值达到 13 812.99 亿元；商品零售企业 935.9 万个、饮食企业 155.1 万个、服务企业 169.4 万个，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5 820 亿元；国营农场 2 124 个；还有众多的建筑企业、金融企业、对外贸易企业、旅游企业、文化卫生企业等。这些企业构成了中国社会经济生活的主体，承担着全国的商品生产、流通和服务的绝大部分。其中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固定资产总额（原值）1986 年达到 9 041.8 亿元，比 1952 年增加了 37.6 倍。

在各类企业中，以工业企业的实力最为雄厚，发展的速度最快。据统计，到 1987 年底，中国工业总产值占当年全国社会总产值 23 083 亿元的 59.8%，为 1952 年全国社会总产值的 22.7 倍。

新中国在经济建设中比较重视地区分布和产业结构的合理性。近 40 年来，在充分发挥沿海旧有企业的作用，不断对它们进行扩建和技术改造的同时，先后建设了东北工业基地、华中工业基地、华北工业基地、西北工业基地、西南工业基地，1967 年以后又进一步加强了内地工业建设。随着工业建设的发展，相应建设了交通运输、邮电通信、商业和服务业。到 1985 年，中国工业企业的数目、固定资产原值和职工人数，内地都超过了沿海地区；只是由于沿海地区技术基础较好，深加工产品和轻工业较多，而内地粗加工产品和重工业较多，新工业区的劳动生产率也比较低，内地的工业产值只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 40%左右，低于沿海地区。内地商业、交通运输、通信、服务等企业的发展水平，同沿海地区相比也有较大差距。但总的来看，沿海与内地的差距已大大缩短了。

第二节 中国企业的所有制类型

一 全民所有制企业

全民所有制企业的生产资料和资金归全国人民所有，由代表全国人民的国家通过各级行政组织和经济组织进行管理，因此又称为国营企业。中国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掌握着国家的经济命脉，在除农业以外的所有行业中都占压倒优势。到 1986 年底共有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 7.05 万家，拥有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5 871.7 亿元，为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 1952 年的 107.2 亿元的 54.77 倍；1987 年底全民所有制职工人数 9 654 万人，占全国职工总数的 73%。全民所有制工业企业总产值为 8 250.09 亿元，占全部工业总产值的 69.7%；全民所有制商业的商品零售额 2 249 亿元，占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5 820 亿元的 38.6%；邮电通讯的全部和交通运输 95%的营业额是全民所有制企业承担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担负着关系国计民生的各种重要产品的生产和流通，在国民经济中占有主导和支配地位。

二 集体所有制企业

集体所有制企业是中国对个体农业、手工业和个体商贩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而建立起来的一种经济组织形式，同时也是城乡居民根据自愿互利原则建立起来的一种劳动组织。因此，它与全民所有制企业并称社会主义公有制企业。它的生产资料和资金为一定范围的劳动群众共同占有，他们有权独立支配本企业的财产和产品，在国家有关部门的领导和计划指导下独立进行生产经营活动，自负盈亏。它有规模小、行业多、需要的资金少、劳动密集程度高、劳动者的物质利益与企业经营好坏紧密联系等特点，能够灵活地根据社会需要、当地资源和劳动力状况进行生产经营，能够有效地扩大劳动就业并充分调动其生产经营的积极性。因此，国家对集体企业采取保护、鼓励、指导和帮助其发展的政策。中国的集体企业包括城镇集体企业和农村集体企业。到 1987 年底，城镇集体企业的职工总数达到 3 488 万人，占全国职工总数的 26.4%。城镇集体企业的发展，对安排城镇人口就业、活跃城镇经济有很大作用。农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是以离土不离乡的农民为主体创办的，到 1987 年底共有乡办企业 219 058 个，职工 1 433.13 万人，总产值 1 282.19 亿元。农村集体企业的发展，促进了农村商业经济的发展和科学技术文化水平的提高，增强了农村自我发展的能力，缩小了城乡差别，避免了从农业生产中剩余下来的大批农民流入城市，从而造成城市畸形发展的弊病。

三 个体所有制企业

个体所有制企业是个体劳动者所有制企业的简称。它的特点是以家庭为单位，其生产资料和资本为家庭所有；产品和收入除依法向国家纳税外，归家庭支配；主要从事商品生产、流通和服务。中国目前的个体所有制企业，主要是农村的重点户和专业户以及城镇的家庭工业、手工业和零售商贩。在法律规定范围内的个体所有制企业，是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企业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它们的经营活动由国家通过行政管理加以指导、帮助和监督。据统计，截止 1987 年，全国城乡共有个体工业 555.33 多万户。其中城镇个体工业 49.15 万户；农村 506.18 万户。总产值为 502.39 亿元。

四 合资经营企业

合资经营企业是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所有制单位投入资金、设备、技术，通过签订协议而联合经营的企业。这类企业，目前在中国有全民所有制与集体所有制合营，中国同外国合营等形式。全民与集体企业合营，

一般是在国家主管部门的统一领导下进行，有的实行共同经营、统一核算、按各自投资比例分配利润，有的实行共同经营、独立核算、分别记帐、按不同所有制形式的规定分别上缴利润和税金后再进行利润分配。目前这类企业虽然还不多，其产值也很少，但这是发展的趋势。中外合资企业，是由中国企业同外国经济组织或个人，根据平等互利原则在中国境内共同投资开办的企业，按中国有关法令和双方协议进行利润分配，其特点是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负盈亏。中国法律保障外国合营者合法的权益。中外合资企业出现了规模逐年扩大、数量逐年增加的趋势。

五 纯外资企业

纯外资企业又称外商独资企业，是指外国的企业、其它经济组织或个人，依照中国法律，承担全部投资，在中国境内设立的由外商自行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企业。这类企业的资产所有权属外商投资者。这是中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吸引外资的一种方式。目前这种企业大部分设在中国的经济特区。随着开放政策的贯彻执行，纯外资企业将越来越多。

鉴于中国幅员辽阔，经济落后，发展不平衡，社会有复杂的需要、存在着多层次的生产力结构，因此以全民所有制为主导的多种所有制将长期存在下去。

第三节 中国工业企业的规模划分

工业企业分别按生产能力、设备容量和固定资产原值，划分为大、中、小型。划分企业规模的限额，各个时期有不同的规定。按照1978年4月国家计划委员会提出的并于1979年12月作部分修订的标准，中国1987年底有大、中型工业企业9 900个，占工业企业总数747.41万个的1.32%；小型企业746.42万个，占工业企业总数的98.68%。其中，大、中型工业企业的总产值为4 699.78亿元，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49.8%；上交国家财政的税金占全国工业税金总额的60%以上。因此，大、中型工业企业对整个国民经济，有举足轻重的影响。然而，并不是所有的大、中型企业的设备都是先进的。各行业都有一些规模虽小而装备先进的企业。1980年以来经过企业调整，形成了以大型企业为骨干，大中小企业分工协作，互相补充，协调发展的局面。

第四节 国家对企业的管理

一 国家管理企业的职能

社会主义国家具有组织领导经济的职能。社会主义国家必须按照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的客观要求，运用经济、行政、法律等手段，对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和其它经济成份的企业进行必要的管理，使它们的生产经营活动协调、有效地进行，避免和减少盲目性，为社会创造更多的财富，以满足社会主义建设和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的需要。国家对企业的管理通过一定的管理体制进行，反映着国家和企业之间的责、权、利关系。

二 国家管理企业的形式

（一）对全民所有制企业的管理。分中央直接管理和地方管理两种基本形式，还有中央与地方共同管理，视不同情况分别以中央或地方为主的形式。

（二）对集体所有制企业的管理。在城镇中规模较大、生产条件较好的“大集体”企业，按行业归口由各省、市、自治区和县的主管部门管理；规模较小、由街道举办的“小集体”企业，由区或镇的有关部门统一管理。对农村的乡镇企业，由各级政府的乡镇企业管理局管理。对集体所有制手工业企业，由各级政府的手工业管理局或第二轻工业局统一管理。

（三）个体所有制企业，由所在地区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管理。

（四）中外合资和外商独资企业，在经济特区的由特区政府有关部门管理，其它地区由当地政府的对外经济贸易部门管理，中央由对外经济贸易部或由国务院授权有关机构管理。

三 国家管理企业的部门

（一）新中国建立后，中央政府在不同时期所设的部和委员会的数目和职权范围，均有所不同。按照1988年4月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所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国务院组成41个部和委员会，其中冶金、化学、轻工、纺织、机械、电子、航空航天等工业部、能源、地质矿产、铁道、交通、邮电、农业、林业、商业、对外经济贸易、建设等部，还有计划、经济体制改革、科学技术、国防科学技术工业等委员会和人事、劳动、财政等部、以及审计署、中国人民银行等管理机构，对全国各行各业的企业，进行领导、控制和监督。省、市、自治区也设有相应的厅、局级机构，与中央部门对口，主管所在地区的企业，接受中央对口部门的业务指导。同时，还设有船舶、汽车、石油化工、有色金属、烟草、盐业、丝绸、包装、饲料等行业的全国性公司和若干地区性公司，对所属企业进行领导和归口管理，为企业性质。

四 国家对企业管理的内容

国家对企业的管理内容随各时期的任务、条件而有所不同。按照现行体制，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根据国民经济的需求和国家财力的可能性，决定新企业的建设。

（二）决定对原有企业实行关闭、停业、合并、转产（改业）、迁移。

（三）决定企业的产品方向和生产规模。

（四）给企业下达各项计划指标并考核其完成情况。

（五）审定和批准企业的长远规划、改建扩建、重

大技术改造等决策方案，并监督其实施。

（六）按干部管理权限，对厂长（经理）、副厂长（副经理）、总经济师、总工程师、总会计师等主要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和奖惩。

（七）检查监督企业对国家统一规定的方针、政策、法令、制度、纪律的执行情况。

五 国家对企业管理的改革和发展

中国政府对企业的管理，从1954年撤销大行政区以后，实行由中央各部对全国经济建设实行统一规划的集中管理体制。1958年以后国家对企业的管理，曾经两度下放省、市，两度上收中央。无论下放和上收，都不能完全适应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1978年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相继进行了扩大企业自主权、以税代利、政企职责分开、生产资料的所有者与经营者分开、发挥中心城市管理经济的作用等一系列改革，调整了国家与企业的责、权、利关系，初步改变了过去国家对企业控制过严、管得太死的弊病，摆脱了企业成为国家机关附属物的地位，开始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从而进一步调动了企业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积极性。

（一）关于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1978年开始进行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试点，初步证明其优越性之后，国务院于1984年5月颁布了《关于进一步扩大国营工业企业自主权的暂行规定》，其要点是：在生产经营计划方面，企业在保证完成国家指令性计划和国家供货合同的前提下，可以自行安排增产国家建设和市场需要的产品；在产品销售方面，除国家特殊规定不准企业自销的产品以外，企业的超计划产品、处于小批试生产的新产品，企业都可以自行销售；在产品价格方面，企业有权在国家规定的范围内自行定价，或由买卖双方自行议定价格；在物资选购方面，对国家统一分配的物资，企业有权按国家分配的指标选择供货单位；在资金使用方面，企业有权将折旧基金的70%留下自用，向国家纳税后的收入，企业有权自行支配；在资产处置方面，企业有权把多余、闲置的固定资产出租或有偿转让，但所得收入必须用于技术改造或固定资产更新；在机构设置方面，企业在主管部门核定的编制范围内，有权按照生产特点和实际需要自行确定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在人事劳动管理方面，企业有任免中层干部、招聘人才、对职工进行奖惩（包括晋级、开除）的权力；在工资奖金方面，企业有自选工资形式、自主分配奖金的权力，有给有特殊贡献的职工晋级的权力；在联合经营方面，企业有自行决定与其它单位（包括跨地区、跨行业）实行联合经营的权力，等等。

（二）关于生产资料所有权与经营权分开的问题。按照社会主义经济理论的传统观念，全民所有制的企业必须由代表全国人民的国家来经营，根据国家下达的指令性计划指标来组织生产，产品统购包销。这样作的后果是，使企业内部缺乏改进经营、提高产品质量的动力，外部缺乏竞争的压力，产品几十年一贯制，经济效益很差。现在这种观念正在被冲破。根据社会主义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新原则，中国的经济理论界正在探索并已在许多地方开始试验，将企业作为独立经营的经济实体，将生产资料所有权与经营权分开，即使是全民所有制的企业，也允许存在集体所有和个人所有的成分，而企业股份化将是这种变革的不可避免的结果。在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制股份企业里，国家仍是企业的最大股东，职工也将持有一部分股票。作为股份所有者的代表则是企业的最高决策机构——董事会。董事会对企业的重大问题作出决定，如任免经理或厂长，制定经营计划和财务计划，审议厂方与职工之间的纠纷等。经理或厂长负责企业的经营管理，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有权任免副经理以下的经营管理人员。社会主义企业的股份化是商品经济本质的要求，然而它与资本主义的股份企业有着本质的差别，这首先体现在所有制的不同，并由此决定了其分配形式的不同。作为企业所有者的国家，通过税收，将企业的大多数利润收归国有，用于开发新的建设事业和人民福利；企业所占有的股息、红利归社会主义企业所有，用于企业发展和集体福利事业；职工所获得的股息和红利是对职工提供资金的报酬，是劳动者靠劳动创造的用于个人消费的那一部分价值，拿到今天或明天去实现，其性质与银行存款利息相类似。企业的股份化将是社会主义企业生产资料所有权与经营权分开的主要形式，由于入股的劳动者和投资的各方，都与本企业有共同利益，因此可以激发他们关心企业，积极参加管理。在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条件下，股份企业将成为最有活力的经济实体。除此之外，从1983年以来，中国已陆续将一些小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按一定条件，由集体或个人承包、租赁经营，或采取有偿转让、分期付款方式转让给集体所有和经营；同时还允许全民所有制企业与其他所有制企业合作经营，打破地区、部门封锁，发展横向联合。

（三）关于企业用工制度的改革。企业用工制度方面过去实际上存在终身制，而其工资收入与劳动者工作好坏没有必然联系，即捧"铁饭碗"，吃企业的"大锅饭"，严重挫伤了企业和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和创造性。1986年中国政府先后颁发了《国营企业实行劳动合同制暂行规定》等几个文件，改变了原来的企业用工制度。劳动合同制的实行打破了终身制，企业有权招聘或辞退职工，职工也有权选择应聘或不应聘，这就使择优有了可能，增强了企业活力，使企业有条件在竞争的环境中保持有利的地位；劳动者和用人单位可以互相选择，从而也有利于劳动力的合理流动。劳动合同制的实行必将形成有限的待业队伍，这对提高中国职工队伍的整体素质无疑将起到促进作用。为使国营企业的职工在

待业期间的生活有基本保障，在实行劳动合同制的同时实行了待业保险制度，根据职工的工龄工资等情况，在一定时期内发放一些待业救济金。

第五节 企业的领导制度

中国的企业，从1956年起实行党委领导下的厂长负责制和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1966～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期间中断执行，后来又逐步恢复）。目前部分企业已根据1984年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试行厂长负责制。

一 党委领导下的厂长（经理）负责制和党委领导下的职工代表大会制

其要点是：党委集体领导，职工民主管理，厂长（经理）行政指挥。它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在企业中的基层委员会（包括总支委员会、支部委员会，下同）是企业的领导核心，对企业的生产行政组织、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共青团、民兵等群众组织，实行统一领导；企业的经营决策、长远规划、年度计划、重大技术改造、职工培训、工资调整、机构设置和变动、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和修改等重大问题，由厂长（经理）提出方案提交党的委员会讨论作出决定，由厂长（经理）组织实施；厂长（经理）是企业的行政负责人，受国家委托负责企业的经营管理，对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实行集中统一指挥，对企业党委负责。企业的副厂长（副经理）、总经济师、总工程师、总会计师受厂长（经理）领导、对厂长（经理）负责。职工代表大会在企业党委领导下行使职权，遵照党的方针政策和国家法令正确处理国家、企业、职工三者利益的关系，协调企业内部矛盾，保证国家计划和企业各项任务的实现。

二 厂长负责制

1980年以后，随着现代化建设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发展，党委领导下的厂长（经理）负责制，经常出现党委包揽行政日常事务，党政不分，职责不清，效率低下的缺点，已越来越不适应企业管理的要求。从1984年起，国务院决定在大连、常州两市的所有企业和北京、天津、上海、沈阳等市的部分企业，正式进行厂长负责制的试点。1984年10月中共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指出："现代企业分工细密，生产具有高度的连续性，技术要求严格，协作关系复杂，必须建立统一的、强有力的、高效率的生产指挥和经营管理系统。只有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才能适应这种要求。"以后，厂长负责制在更大范围试行，在扩大试行中结合其它方面的改革不断总结经验，使其逐步趋于完善。厂长（经理）负责制的要点是：对企业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工作，实行厂长（经理）全面负责，职工民主管理，党委保证监督。

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后，厂长（经理）行使以下权力：1.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中重大问题的决策权；2.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工作的统一指挥权；3.劳动人事管理权；4.代表企业与国内外有关单位签订经济合同和进行经济联合的权力；5.企业自留资金的使用权等等。厂长（经理）在行使上述权力的同时，对国家、对社会、对本企业职工负有相应的经济责任。诸如对没有正确执行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令的行为和后果负责；对没有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负责；对企业财产损失和人身、设备事故负责（不可抗拒的因素例外）；对未能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国家指令性计划或虚报、瞒报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和会计、统计报表负责；对未履行国内外各项经济合同负责；对重大的损失浪费或经营亏损负责等。

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后，职工代表大会仍然是企业实行民主管理的基本形式，是职工群众参加管理和监督干部的权力机构。1981年7月国务院颁布的《国营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暂行条例》规定，职工代表大会行使下列职权：1.讨论审议厂长（经理）的工作报告、生产建设计划、财务预决算以及重大挖潜革新改造方案和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问题，并作出相应的决议。2.讨论决定企业劳动保护措施基金、职工福利基金、奖励基金的使用，以及职工奖惩办法、职工住宅分配方案等有关职工切身利益方面的问题。3.讨论通过企业体制改革事项、工资调整方案、职工培训计划和全厂性的重要规章制度。4.监督企业各级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对一贯努力工作卓有成绩和有特殊贡献的干部，有权提请上级机关表彰、奖励或提职、晋级；对不负责任、严重失职、造成损失的干部，有权建议上级机关批评、处分、罢免，进行严肃处理。5.根据企业主管机关的部署，选举企业行政领导人员，依照干部管理权限报主管机关审批任命。职工代表由所在单位直接选举产生。职工代表大会闭会期间，日常工作由企业工会承担。

实行厂长负责制的企业，党委不再直接指挥生产经营和行政工作，也不再审议决定生产经营中的重大问题，只对生产经营和行政工作起监督、保证作用。其主要任务是：1.积极支持厂长（经理）行使统一指挥生产经营活动和处理行政工作的权力；2.保证和监督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的贯彻执行。3.加强企业党的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4.加强对企业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的领导。5.做好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做好了这些工作，就体现了党对企业的领导。目前实行厂长（经理）负责制的企业党组织，正在按照上述任务进行思想上、工作上的转变。

第六节 企业的经营管理

中国企业的经营管理，包括计划管理、技术管理、劳动管理、物资管理和财务成本管理等五个方面的内容。在管理方式上随着每个时期的企业管理体制的改变而有所不同。1978年以来，通过对外开放，吸收了一

些适合中国情况的外国科学管理方法，增加了现代化管理的内容和手段。

一 计划管理

主要是通过计划的制订、执行、检查、总结等环节，把企业内部各项工作有效地组织起来，使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在保证完成国家计划和朝着企业的预期目标下协调发展。企业计划按内容和时间序列编制，有中长期计划、年度计划和生产作业计划三种。

二 技术管理

它的基本任务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的技术政策，充分利用现有物质技术条件，不断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推动技术进步，增加花色、品种，提高产品质量，保证安全生产，防止和解决环境污染问题等。

三 劳动管理

包括对工人，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的招聘、使用、调配、考核、工资、奖励、惩处以及劳动组织、劳动保护等各方面的组织管理工作。属于工人，由企业的劳动工资管理部门（如劳动工资科）负责。属于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由企业的人事部门（如人事科、干部科）负责。过去，企业的工人全由政府劳动部门分配和调配，企业无权拒绝和进行必要的考核；现在，企业有权按需要进行考核，择优录用，经过必要的培训之后才能上岗操作。企业的技术人员主要来自四个方面：大学和专科学校毕业生，从本企业优秀工人中提拔，从其它企业、事业单位和行政管理部门调人，少数企业经过主管部门批准可以在国内外招聘专门人才。现在，国家经济委员会成立了“人才引进办公室”，负责从国外聘请各类技术和管理人才，介绍到适当的企业和事业单位工作。

四 物资管理

企业的物资管理，主要是对原材料、燃料、动力和工具等生产资料的管理。过去，一个企业的物资供应和产品销售统由一个部门（供销科）管理。经过改革，现在多数企业单独设立物资供应部门，与销售工作分开，这样物资管理工作有所加强。

五 财务、成本管理

其主要任务是：组织资金的供应，管好、用好企业的固定资金、流动资金和各项专用基金；按照国家的规定核算产品成本和控制成本开支；按期向国家交纳税金、折旧基金；搞好现金管理和财务监督，严格遵守国家规定的财经纪律；贯彻节约使用资金的原则，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企业财务核算的结果，是企业生产经营实绩的综合反映，重点是节约开支，降低成本，保持产品在市场上有较大的竞争力和较高的利润率。

中国企业的经营管理，随着1984年5月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扩大国营工业企业自主权的暂行规定》的公布和执行，而具有较多的灵活性，这个《暂行规定》赋予工业企业在生产经营计划、产品销售、产品销售价格、物资选购、资金使用、资产处置、机构设置、劳动人事管理、工资奖金、联合经营等10个方面以更多的自主权。应用这些自主权，必然要在企业的经营管理上带来相应的变革，过去被某些全国性制度统得过死的状况就会出现松动，从而使企业增加活力。

第七节 企业资金

中国企业的资金，由固定资金、流动资金、专用基金三个部分组成。

一 固定资金

它是企业占有的全部固定资产的货币形态。由四部分组成：1.生产用固定资产；2.非生产用固定资产；3.未使用固定资产；4.不需要的固定资产（主要是盲目采购、或方案变更后不适合本企业需要的，以及设备更新后等待处理和报废的固定资产）。新中国建立以来一直实行固定资产无偿使用制度，新建企业的固定资产资金由国家财政拨款投资。原有企业的改建、扩建和技术改造，也由国家财政拨款投资。企业占用固定资产对国家不负经济责任。这种做法，产生了企业多投资和固定资产利用率低下等弊病。为了克服这些弊端，从1980年起在部分企业进行征收固定资产占用费的试验性改革，已取得较好的效果。

二 流动资金

是企业在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中，用于购买原材料、燃料、低值易耗品、待销产品和职工工资等的周转资金。在再生产过程中，表现为货币资金、储备资金、生产资金、成品资金和结算资金等形态。为了提高流动资金使用效率，从1980年起开始在部分企业作改革试点，征收流动资金占用费。

三 专用基金

是在企业固定资金、流动资金以外，为了满足某些专门需要而建立的基金。按现行规定，大体有以下几项：1.固定资产折旧基金。分为基本折旧和大修理折旧两部分。其用途是补偿固定资产的损耗。固定资产基本折旧基金按固定资产原值和国家规定的使用年限，减去报废时预计的残留价值，加上拆除清理费用计算，按月（或季）从销售收入中提取，记入产品成本。现行分配办法是70%留在企业，可以和生产发展基金和新品开发基金合并使用，用于设备更新和厂房、宿舍等建筑物的重建和改造，结合技术改造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发展措施、治理“三废”（废水、废汽、废渣），劳动安全保护措施等方面。其余30%由企业主管部门掌握，在所属企业有偿调剂使用。为了加快企业的技术改造和固定资产更新，从1985年公布了新的折旧办法，把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年限，由过去平均30年左右，降到20年左右；同时正考虑将固定资产基本折旧基金全部留给企业，用于本企业的更新改造。大修理折旧基金，按固定资产使用年限内需进行几次大修的费用总额计算，按月提取，计入产品成本，全部归企业使用。2.用企业利润留成建立的生产发展基金、职工福利基金、

职工奖励基金。其数额一般按利润留成总额40%、30%、30%分配。3.科技三项费用（新产品试制费、中间试验费、科研费），主要是国家下达的重要科研、试验项目需要的费用，由国家拨款。至于企业自行安排的科研、试制项目,所需的费用，则从企业利润留成中的生产发展基金支付。

第八节　中国企业中的政党和群众团体

一　政党

在企业中党员人数最多、普遍建立基层组织的，是中国共产党。其它民主党派的党员，主要分布在行政管理部门和科学研究、文化、教育、卫生等单位，在企业中为数甚少，一般也没有基层组织。由于企业的党组织必须宣传和贯彻党的方针政策，教育和监督党员在企业生产经营和其它各项工作中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企业中的各项规章制度。因此，中共党组织对于企业实现生产经营任务和发展目标，保持良好的秩序和作风等方面，都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二　群众团体

中国企业中的群众团体，是本企业职工群众按照一定的目的、宗旨和形式自愿参加的群众性组织。它们绝大多数为全国性或地区性群众团体的基层组织。主要有工会、共产主义青年团（简称共青团）、民兵组织、企业管理协会（简称企协）、科学技术协会（简称科协）、体育协会（简称体协）等等。这些群众组织，前三者主要受企业党委领导，同时接受各自上级组织的业务指导；后三者主要受企业工会领导，同时接受各自上级组织的业务指导。

——工会　是职工群众自愿参加的、代表职工利益的群众性组织。它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它的主要任务是：维护职工的根本利益，反映职工群众的正当要求，保障职工当家作主的民主权利，积极配合企业不断改善职工的劳动条件和物质、文化生活条件，监督企业各级干部认真履行职责，组织职工积极参加企业的民主管理、努力完成生产经营任务，组织社会主义劳动竞赛、技术革新和合理化建议活动，组织职工学政治、学文化、学科学技术，组织开展文化体育活动，全面提高职工素质。

——共青团　是先进青年的群众性组织，是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企业共青团组织遵守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的章程，接受企业党组织和上级团委的领导，带领青年在完成企业的各项任务中发挥积极性和创造精神，抵制各种错误思想和歪风邪气，维护青年的正当权益，关心青年的工作、学习、生活和休息，根据青年特点开展文化娱乐和体育活动。

——民兵组织　中国民兵是不脱离生产的群众武装组织，是中国武装力量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主要任务是协助有关部门维护社会治安和保卫企业正常安全生产。企业民兵接受企业党委和当地武装部门的领导和指挥，努力做到生产、训练和执勤两不误。

——科协　企业中的科协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在企业的基层组织，是企业中的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群众团体。它的基本任务是，团结广大科技工作者，开展学术活动，大力普及和提高科学技术知识，提高科技工作人员和广大职工的科学技术水平，为促进企业生产、经营和发展服务。

——企协　是中国企业管理协会的基层组织，是企业职工研究企业管理问题的群众团体。它的基本任务是：研究和推广国内外企业管理理论、技术和经验，普及企业管理知识，培养企业管理人才，提高企业管理水平，为实现本企业的生产经营目标和管理现代化服务。

——体协　是企业职工自愿组织的业余体育团体，是中华全国体育总会在企业的基层组织。它的主要任务是宣传、贯彻国家有关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普及体育知识，组织职工开展经常性体育锻炼，组织企业运动会和职工的各种运动比赛，活跃职工生活，增强职工体质。

关于企业职工的劳动保险和集体福利，请参阅本书第六编《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

第十章　城市建设

在中国辽阔的国土上，分布着为数众多、规模不等、风格各异的城市。它们是中国各族人民的文化、智慧的结晶。

第一节　城市的类型和概况

一　城市类型

从广义上说，城市是一定地域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和交通枢纽，是非农业人口密集的区域。中国的城市分为市、县城、镇、集4个层次。这4个层次同时又是中国的行政体系建制。

——市的建制分3级：直辖市，由中央政府直接管辖，与省、自治区为同级行政区域，目前有首都北京、天津、上海3个直辖市；省辖市，由省、自治区政府管辖，是与地区同级的行政区域；县级市，由地区专署管辖，是与县同级的行政区域。

——县城，是县政府所在地，中国绝大多数县城都

是有古老历史的城堡，是一个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行政组织设镇政府，由县政府直接管辖。

——镇，是县城以外一定地域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镇政府与乡政府同级，由县政府直接管辖。

——集，是乡内一些经济比较发达的居民点，非农业人口比较集中，有固定的商业网点，有定期集市，常住人口都在千人以上，是城镇和农村的结合部。

从狭义上说，中国的市仅指在行政上设有上述3级市政府建制的城市。市政府管辖的地域，分为市区和郊区两部分。其中，郊区人口占市区人口的比例低于40%的为近郊区；郊区人口占市区人口比例高于40%的为远郊区。近郊区属于城市范围，远郊区及市政府管辖的县或乡，不划入城市范围。本文各节所叙述的市，均限于狭义的、设市政府建制的市，不包括县城、镇、集，也不包括台湾的城市和香港、澳门。

二 城市概况

旧中国曾经被封建主义长期统治，后来又加上帝国主义和官僚买办阶级的统治，经济十分落后，城市发展缓慢，而且分布很不平衡。

1949年新中国建立时，有设市建制的城市69个，其中50万人口以上的大城市只有16个。大多数城市偏集于东南沿海地区，内地和辽阔的北部、西部地区城市很少，规模也很小。在内蒙古、宁夏、新疆、青海、甘肃、陕西、四川、云南、贵州、西藏这10个省、自治区，5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只有20多个，有些地区方圆几百公里没有一个城镇。

新中国建立后，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原有的城市不断扩大和改造，一大批新兴城市迅速建立起来，城市环境显著改善。1987年底，设市建制的城市增加到381个，面积243.5万平方公里，其中市区面积96.7万平方公里；地区总人口62 831万人，其中市区非农业人口26 231万人。按市区非农业人口数量划分：100万人以上的城市有25个，占城市总数的6.6%；50～100万人的城市30个，占城市总数的7.9%；20～50万人的城市103个，占城市总数的27%；20万人以下的城市223个，占城市总数的58.5%。前述北部、西部10个省区有99个城市，占全国城市总数的26%，比建国初期增加近4倍。其中20万人以下的城市68个，20～50万人的城市21个，50～100万人和100万人以上城市各5个。

这381个城市在国家经济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据统计，这些城市管辖地区1987年的工业总产值占全国的90.2%，工业固定资产原值占全国的87%，工业利润和税金占全国的89.8%，工业企业职工人数占全国的86%，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占全国的73.5%，外贸出口总额占全国的63.5%，高等学校在校学生占全国的99.9%。1987年工业总产值超过100亿元的城市，有北京、上海、天津、哈尔滨、沈阳、大连、青岛、南京、无锡、苏州、常州、南通、扬州、杭州、宁波、武汉、成都、重庆、广州、佛山等20个。

第二节 城市规划

新中国成立以后，建立和健全了城市规划管理和设计机构，统筹安排城市各项建设，在促进城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改善人民生活，提高城市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方面，做了许多工作，发挥了很好的作用。

在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1953～1957），为了配合156项重点工程建设，年轻的城市规划部门成功地规划了兰州、西安、洛阳、包头、武汉、成都、太原、大同、湛江、株洲、长春、吉林、郑州、石家庄、鞍山等一批城市建设。经过4年的努力，到1956年共完成150多个城市的规划工作。国家要求城市规划要统一部署城市中的工业、交通、住宅、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等各项建设，发挥城市规划的综合职能。按照这样的规划要求建设起来的城市，基本上做到了有利生产、方便人民生活。其规划的布局结构，为后来城市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1958年以后，由于“左”倾思想的影响，城市规划工作受到干扰，未能顺利进行。60年代初，又进一步作出了暂时不搞城市规划的错误决策，使城市规划工作处于停顿状态。1966～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期间，城市规划机构被撤销，人员被解散，资料被销毁，给城市规划工作造成很大的破坏。

1978年以后，在总结过去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国家确立了“控制大城市规模、合理发展中等城市、积极发展小城市”的城市发展方针，并决定普遍修订和编制全国城市的建设和发展规划。到1987年，全国381个设市城市中已有343个完成了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占全国设市城市的90%，其中近300个城市的总体规划已经国务院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批准。

1983年7月，国务院批准了北京市城市建设总体规划，明确了北京市是全国的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要求北京市的经济和各项事业的发展，都要服从和服务于全国政治中心和文化中心的要求。

1984年1月5日，国务院发布了《城市规划条例》。这是新中国建立以来在城市建设和管理方面制定的第一个法规，中国城市规划工作从此进入法制阶段。许多省、自治区和城市也制定、颁布了城市规划和管理方面的法规，认真依法管理城市，认真取缔违章用地和违章建筑，城市建设正在有秩序地进行。

中国是一个历史悠久、多民族长期共同发展的文明古国。她的大多数城市都有上千年甚至几千年的历史，城里城外、地面地下，有许多珍贵文化古迹和历史文物。中国城市规划工作一贯重视对文物的保护，重视保护城市的优秀历史遗迹。1982年2月，国务院颁布了

第一批24个国家级的历史文化名城的名单，即北京、承德、大同、南京、苏州、扬州、杭州、绍兴、泉州、景德镇、曲阜、洛阳、开封、江陵、长沙、广州、桂林、成都、遵义、昆明、大理、拉萨、西安、延安。1986年12月，国务院颁布了第二批38个国家级的历史文化名城的名单，即上海、天津、沈阳、武汉、南昌、重庆、保定、平遥、呼和浩特、镇江、常熟、徐州、淮安、宁波、歙县、寿县、亳州、福州、漳州、济南、安阳、南阳、商丘、襄樊、潮州、阆中、宜宾、自贡、镇远、丽江、日喀则、韩城、榆林、武威、张掖、敦煌、银川、喀什。这些城市正根据国务院的要求，研究和制定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规划，作为城市总体规划的重要部分，努力在城市现代化建设中保护和保持历史的、民族的、地方的特色和传统风貌。

中国城市规划的科学研究工作也有一定的发展。成立了城市规划研究院，辽宁、黑龙江、吉林、湖北、湖南、山东、江苏、浙江、贵州、四川、陕西等10多个省和不少市也建立了城市规划研究机构。城市规划学术活动日益活跃。中国建筑学会城市规划委员会已发展成为拥有大城市交通学术组、居住区规划学术组、历史名城学术组、区域规划与城市经济学术组、风景环境规划学术组的大型学术委员会。这个学术委员会与英国、联邦德国、荷兰、日本、美国、澳大利亚和许多第三世界国家开展了国际学术交流活动。

中国重视城市规划的人才培养。已有同济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南京大学、重庆建筑学院、武汉城建学院等10余所大学和一批中等专科学校，为城市规划培养人才。

第三节 市政公用事业

城市的供水排水、煤气热力、道路桥梁、公共交通及城市防洪等公用设施，是城市的重要基础设施，是城市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条件。新中国建立以来，很重视城市公共设施建设，在促进经济发展、改善人民生活、保护环境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 城市供水

1949年，全国只有58个城市和14个城镇有自来水厂，供水管道6 500公里，日供水能力仅为240万吨，用水人口960多万人。新中国建立后，到1987年底，全国381个城市中的369个有公用自来水供应，供水管道长84 032公里，比建国前增长12倍。日供水能力达5 486万吨，比建国前增长近22倍。工业自备水源日供水能力达8 022万吨。城市生活用自来水普及率达到50%左右，不少大中城市达到90%以上。

随着供水事业的发展，供水技术水平不断提高。现在，我国已经有了一支较强的设计、施工队伍，能够独立设计大型的技术复杂的供水工程。如引滦河水到天津市，引碧流河水入大连市，引黄河水接济青岛市，以及山西阳泉娘子关供水工程等，都是依靠这支队伍设计和施工的。在科学研究方面也取得了许多成果，提高了净水能力，推动了供水机械化和自动化的发展；在节约用水和提高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方面，也取得了一定成效。

二 城市排水及污水处理

新中国建立后，城市排水设施有了较大发展。到1987年，全国有下水管道4.4万公里，是1949年的7.3倍。有城市污水处理厂近60座，日处理能力是建国初期的100多倍。目前，在江河沿岸的城市还建有相当规模的雨水排涝泵站，拓宽、疏浚了大量城市河道，为城市排水畅通创造了条件。排水及污水处理技术水平也有很大提高，解放前，一个最大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为2万吨，现在一个的污水处理厂日处理能力已达26万吨。城市排水事业的发展，对消除城市内涝、防治污染、保护环境起到了重要作用。

三 城市燃气

新中国建立以后，城市燃气有了较大发展。1976年，有煤气设施的城市已达55个，城市煤制气供应量已达14.6亿立方米，天然气2.98亿立方米，液化石油气13.35万吨，用气人口1 000多万。1978年，在国家新的能源方针指导下，制定了燃气发展规划，加快了燃气化的步伐。各城市一方面挖掘现有气源潜力，回收利用放散燃气，扩大供气能力；另一方面根据可能条件新建制气厂，逐步增加液化石油气、天然气的民用比重。到1987年，全国已有184个城市有燃气设施，占城市总数的48%，年供民用煤制气26.1亿立方米，液化气92万吨，天然气17亿立方米。用气居民1 174.3万户，燃气普及率为17.1%。发展城市燃气有显著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按目前供气能力测算，每年可节约标准煤400多万吨，并可减轻城市大气污染，减少煤和垃圾的运量，改善人民生活条件，节约居民家务劳动时间。

四 城市集中供热

中国城市集中供热事业，主要是近10年发展起来的。50年代，国家建设了一批热电厂，为集中供热打下了基础。1978年以后，国家把集中供热作为节约能源的一项重要措施来抓，城市集中供热进展很快。1987年，北方有集中供热设施的城市43个，集中供热面积5 500多万平方米，供热能力3500兆瓦。

五 城市公共交通

1949年中国只有26个城市中的繁华街道有公共交通设施，共有陈旧不堪的公共汽车和电车2 292辆。到1987年，全国381个城市都有了公共汽车和电车（大连、鞍山、长春、哈尔滨4个城市还保留了有轨电车）。年运客总数近300亿人次。270个城市有出租汽车，24个临江、河、湖、海的城市，设有轮渡。北京、天津建成了地下铁道。上海第一条地铁工程正在建

设中。山城重庆建成了横跨嘉陵江和长江的两条空中索道，一些大城市基本上形成了以公共汽车和电车为主、出租汽车为辅的城市公共交通结构，并逐步向快速轨道交通结构发展。

六 市际交通

现在中国已初步形成公路、铁路、水运、航空四者结合的交通运输网。到1987年，全国所有城市都有公路相通，市际客货运量比1949年增长100多倍。有近300个城市有铁路相通，1987年客货运量分别比1949年增长10多倍和100多倍。沿江城市之间的水运、客运量、货运量均比1949年增几十倍；沿海港口城市之间的水运都有定期航班。空运方面，有四分之一的城市有中国民用航空公司和中国联合航空公司的班机相通。

七 城市道路

新中国建立以后，大力进行城市道路建设。到1987年，城市铺装道路长度达67 112公里，面积61 681万平方米，分别比1949年增长3.7倍和6.5倍。道路工程的质量和技术水平也有很大提高。例如北京天安门广场，北京二环路快速公路，兰州的滨河路，成都的东西干道，太原的迎泽路，长沙的五一路，上海黄浦江越江隧道，上海洲港斜拉桥，武汉、南京、重庆长江大桥，兰州、济南黄河大桥，以及上海黄浦江第二条越江隧道，等等。这些工程建设，为城市生产和人民生活提供了比较先进可靠的交通条件。与此同时，城市道路照明也在迅速发展，1987年全国城市路灯已从白炽灯、汞灯发展到第三代的高压钠灯。大小城市每到夜幕降临，不同色泽的路灯如满天星斗，交相辉映，把城市装点得绚丽多彩。

八 城市防洪

中国是一个水灾频繁的国家。旧中国时期，不少河流堤防失修，甚至遭到人为的破坏，因而临水和低洼城市水灾连年不断。新中国建立后进行了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加强了防洪能力。在历次洪水为患时，绝大多数城市均能安全渡过，相继战胜了1954年、1958年长江特大洪峰，1957年松花江、1962年海河的洪水，确保了武汉、哈尔滨、天津等城市的安全。

九 城市环境卫生

旧中国时期，城市街道清扫和生活废弃物的收集、处理，都靠简单的手工工具操作和人力、畜力车辆运输。新中国建立后逐步加以改善。到1987年，真空吸粪车、洒水冲洗两用车、道路清扫车、自装卸密封式垃圾运输车等已成批生产，并普遍配备使用。1987年全国城市清运作业机械化程度达到50%左右。全国城市新建和改建垃圾场站1万多座，部分城市还建设了一批垃圾无害化处理场，日处理能力5 000吨左右。1982年城乡环境保护部发布了《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全国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的管理开始走向制度化、规范化。

第四节 城市住宅建设

中国政府关心城市人民居住条件的改善，在集中力量进行经济建设的同时，也挤出一部分资金进行城市住宅建设。从1949年新中国建立到1987年，国家和个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单位，用于城市住宅建设的投资，总计为1 200多亿元，占同期全国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10.4%。1978年以来，城市住宅建设速度显著加快。1979～1987年，国家用于住宅的投资平均每年100多亿元，占同期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21%。从1949～1987年，全国设市的城市共新建住宅12亿平方米，按每套住宅平均建筑面积50平方米计算，共建成公寓式住宅2 400万套。其中，1981～1985年的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建成住宅6亿多平方米，等于前30年城市住宅建设的总和。到1987年末，全国381个城市市区（不包括市辖县）共有住宅建筑面积15.7亿平方米，人均12.5平方米。许多城市的住宅面积，比1949年成倍增长。北京市1949年共有住宅1 354万平方米，到1987年达8 122万平方米，相当于旧北京住宅总面积的6倍。天津市原有住宅面积1 020万平方米，1987年达到4 698万平方米，增加3.6倍。上海市原有住宅面积2 359万平方米，1987年达到7 688万平方米，增长2.3倍。新建的城市住宅，按照规划建成了一大批具有不同风格的居民区和工人新村。如北京的和平里、三里河、团结湖、劲松、中关村、双榆树、石景山等，天津市的丁字沽、北仓、建昌道等，上海市的曹阳、彭浦等。在新建的工业城市和矿区，职工住宅成片地建设起来，形成一个个崭新的住宅区，如北京的燕山，天津的大港，上海的金山卫，以及湖北的十堰市，四川的渡口市，辽宁的辽阳市，等等。今天，中国的城市已是高楼林立，新房成片，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旧中国城市破旧不堪的面貌。

为了加快城市住宅建设，采取发挥国家、地方、企业、个人4个积极性的办法。发挥国家和地方积极性，表现在国家和地方政府在基本建设计划安排上，必须保证一定比例的住宅建设。1980年以来实行经济管理体制的改革，许多企业都增加了机动财力，其中有相当大一部分用于改善职工的居住条件。政府还鼓励私人建房和购买住宅。已有100多个城市采取"民建公助"、"公建民助"、"互助自建"、"自筹自建"等方式，鼓励私人建房。私人购买住房的办法，也在不少城市试行，并在不断改进购房办法。

第五节 新兴城市

随着国民经济建设的进展，以工业为主线，发展了一大批新兴城市。

在新增加的城市中，按其经济和社会方面的特点，

可划分为以下类型：

——以石油工业为主的，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克拉玛依，黑龙江省的大庆、广东省的茂名等城市。克拉玛依和大庆，原来都是一片荒凉的草原，人烟稀少，发现油矿进行开发以来，已分别发展成为19万人口和66.3万人口的城市。

——以煤炭开采为主的，有黑龙江省的鸡西、鹤岗、双鸭山，河南省的焦作、鹤壁、平顶山，安徽省的淮北，贵州省的六盘水等市。这些过去的小镇或山村，现在已发展成为20万人口以上的城市。

——以水电站为主的，有宁夏回族自治区的青铜峡，河南省的三门峡，湖北省的老河口和丹江口。这些地方原来都是人口稀少的山村，由于建设了大型水库和水电站以及配套的灌溉工程，工农业随之发展起来，人口迅速集中，形成了几万人口的小城市。

——以冶金工业为主的，有四川省的渡口，甘肃省的金昌，安徽省的马鞍山，福建省的三明等市。渡口市原来是金沙江边的一个几十户人家的小山村，发现大型铁矿后建设了钢铁联合企业，又建设了经过这里的成昆铁路，现在这里已发展成为36.8万人口的城市。

——以汽车工业为主的，有湖北省的十堰市。这里原来也是一个小山村，60年代后期，这里建成中国第二汽车制造厂以后，现在已发展成为20多万人口的汽车城。

——以机械工业为主的，有辽宁省的朝阳，陕西省的汉中，四川省的达县、德阳、万县，贵州省的安顺、遵义等市。这些城市，都是以过去的县城（镇）为依托发展起来的，现在多数已是20万人口以上的中等城市。

——以电子工业为主的，有陕西省的咸阳、四川省的绵阳，贵州省的都匀、凯里，湖南省的洪江等市。咸阳市已成为中国最大的彩色电视机显像管生产基地。

——以化学工业为主的，有辽宁省的辽阳，四川省的自贡等市。

——以旅游为主的，有黑龙江省的五大连池，甘肃省的嘉裕关、玉门，陕西省的延安，江西省的井岗山，安徽省的黄山，云南省的大理等市。

——以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开发为主的，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哈密、阿克苏、库尔勒、奎屯、石河子、昌吉、和田、吐鲁番，青海省的格尔木，西藏自治区的拉萨、日喀则，云南省的保山、楚雄，内蒙古自治区的乌海、乌兰浩特、牙克石、东胜、扎兰屯、锡林浩特、临河等市。这些市，按人口和经济地位都不够设市的条件，但是，为了加快这些地区的开发和发展，也实行了市的建制。

——以加强国际联系为主的，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伊宁，内蒙古自治区的二连浩特，黑龙江省的满洲里，吉林省的图门，广西省的凭祥等市。这些边境城市，虽然经济地位并不重要，人口也不多，但在国际联系上有重要作用，为了便于管理、加快发展，也实行了市的建制。如二连市，只有7 900人，但它处于中国与蒙古人民共和国的交界处，是中蒙铁路中方的边境车站，与蒙古、苏联、东欧各国的相互运输和中蒙之间的边境交往都要在这里办理，因而也实行了市的建制。

新中国建立后新增加的312个城市，大约2/3是在过去县城（镇）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1/3是完全新建的。而且，都有比较合理的建设规划，注意城市绿化和防止污染，注意公共设施的建设。由于许多新兴城市都是工业和能源的基地，在中国的现代化建设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今后还会有更多的新兴城市在中国广阔的土地上建设起来。

第六节　从地震废墟中建设起来的新唐山

唐山市位于河北省东北部，在北京以东约160公里，天津东北约100公里，原有人口100万左右，是华北著名工业城市。它素有"煤都"、"华北瓷都"之称，电力工业也很发达，还有冶金、纺织、水泥、汽车、机械制造等许多重要企业。

不幸的是，1976年7月28日3时42分唐山地区发生了里氏7.8级的强烈地震（烈度11度），全世界的许多地震台都感到了这次地震的冲击力。7.8级地震后48小时内，又发生3级以上余震900多次，其中5级以上强烈地震16次。地震中死亡242 769人，重伤164 851人，唐山市被夷为一片废墟，全市总计682 267间民用建筑（10 932 272平方米）中，有656 136间（10 501 056平方米）倒塌和遭到严重破坏，约占民用建筑的96%以上。全市工矿企业的97%以上的厂房、80%以上的机器被毁，震后没有一个直立的烟囱，唐山地震可计算的直接损失达30亿元以上。

唐山地震后，人民政府大力采取措施组织救援和重建。从各地迅速调集10万军队、5万干部、民工、1万多医护人员投入抢险救灾和重建工作。经过唐山人民和各地前来支援军民的共同努力，在震后不到1个月的8月25日，即炼出了第一炉钢；震后不到4个月，发电恢复到震前水平；震后1年多时间里，原煤产量即提前24天完成了1977年国家计划；到1978年底，全市完成工业产值已基本达到了震前水平。

随后几年，唐山即完全按新的城市建设总体规划进行建设。开滦煤矿积极引进和推广综合机械化采煤的技术，现在该矿年产能力达到2 020万吨，是全国六大煤矿之一。唐山电厂通过续建现代化的陡河电站、新建丰润热电厂，使全市总装机容量达到150万千瓦，比震前增长了3倍以上。唐山钢铁公司通过采用新工艺和扩大轧材能力，使钢的产量比震前提高50%，已成为

全国十大钢铁公司之一。在恢复启新水泥厂的同时，又从国外引进先进设备，新建了一座中国最大的年产150万吨的现代化冀东水泥厂，全市水泥产量比震前增加了1.5倍。陶瓷生产能力大大超过震前，建设了中国第一条生产8万平方米釉面砖生产线，使釉面砖产量占全国1/4以上，并出口到25个国家和地区。其他如矿山机械、水泥机械、机车车辆、载重汽车等机械工业以及纺织、服装、塑料、自行车、电视机等消费品工业的生产能力也都比震前大幅度提高。1985年，唐山市工农业总产值达到78.39亿元，比震前的1975年增长114.12%；全市生产原煤1 858万吨，钢127万多吨，水泥274万多吨，发电100多亿度，生产粮食229万吨。

新建的唐山市总面积73.24平方公里，比震前扩大了2/5。全市房屋建筑面积1 770多万平方米，其中住宅面积1 127万平方米，分别比震前增加25%和44%。它已经是一座崭新的城市，而不是震前旧唐山的简单恢复。它具有一系列现代城市的特征和设施：总体布局合理，功能分区明确，市政建设配套。整个城市闹静分开，生产和生活各自有序。全市平均每人占有绿地6平方米，比震前增加1倍。唐山人民多年来深恶痛绝的工厂废气和粉尘基本消失了。居住条件较优越，全市平均每人居住面积7平方米以上。住宅楼分别有1至3间居室，门厅和独用的厨房、厕所、水电、暖气、煤气等设备齐全。市政建设也是全国第一流的，还基本上实现了城市集中供热和煤气化。鉴于唐山地处地震活跃地区，重建唐山时，在建筑结构上，所有工业建筑和民用建筑都按8度裂度设防，即发生6级地震时，所有建筑物都将保持稳定。

第七节 城市绿化和园林建设

一 城市绿化

新中国对城市绿化十分重视，并取得很大的成绩。据1987年的统计，全国381个城市建成区域绿化面积占总面积的16.6%，其中：公园900多个，面积2万多公顷；动物园42个，面积829公顷。这些园林和绿地，是在原来破烂不堪的基础上恢复和发展起来的。

1981年底，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的决定之后，各行各业、男女老少都踊跃参加植树绿化、爱林护树的活动，使城市园林绿化出现了新的局面。在大力植树的同时，积极提倡种草、种花。北京市一些街头绿地，已做到乔灌结合，绿草如茵，三季有花。

在城市绿化中，街道绿化具有一定的特色。南京市中山路高大的法国梧桐，浓荫匝地，形成一条绿色长廊；北京路高耸的雪松，体态优美。南宁市江南路绿化带上的扁桃、竹子、蒲葵，呈现一片亚热带城市的美丽风光。北京市三里河路的油松，在隆冬的雪地中，挺拔苍劲，又是一番北国景象。长春市斯大林街58米宽的十里长街，快慢车道以花草树木相间隔，两旁人行道上高大的白杨，绿叶婆娑；还布置了6个街心花园，每当春天来临，迎春、樱花、玫瑰、丁香等相继开放，呈现出万紫千红的景象。

工厂、机关、学校以及居住区的环境绿化，也在积极进行。长春客车厂在建厂同时，就进行厂区绿化。夏季，整个工厂绿树成荫，郁郁葱葱。自贡硬质合金厂、湘潭纺织印染厂、东北轻合金厂、北京师范大学、广西民族学院等单位，以及天津市咸阳北路居住区、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居住区的环境绿化，也都取得较好的成绩。各城市的绿化先进单位，正在越来越多地涌现出来。

二 园林建设

中国的园林历史悠久，具有鲜明的民族风格、优美的艺术手法。特别是一些著名的古代园林，包括北方的皇家园林，南方的邸宅园林，荟集了中国园林艺术的精华。新中国建立以来，政府每年都要拨款对古代园林进行恢复性维修和保护工作。北京市从1980～1987年大量拨款，对潭柘寺、戒台寺和颐和园后山的古建筑进行了大修，对天坛的斋宫、祈年殿，也都进行过精心修葺。苏州、扬州、无锡等市，对邸宅园林也进行了大量的维修工作，使这些珍贵的文化遗产基本上恢复了原来的风采。

现有的公园中，大部分是解放后新建的现代园林。例如，1949年广州只有4个公园，占地3公顷，到1987年已发展到20个、占地900公顷；武汉市1949年只有两个公园，占地29公顷，到1987年已有21个公园，占地520公顷。新建的公园要求具有满足游人休息的需要和绿化美化环境、改善生态条件的功能，提倡多以植物造景，创造更多的自然景观，继承和发扬中国自然式山水园林的风格，因而更具特色。例如，按照中国著名古典小说《红楼梦》的描写建设的北京大观园，就是清朝府邸的再现。

1949年以前，中国没有一个象样的动物园。现在全国有动物园42个。北京动物园有动物590多种。杭州、上海、重庆等动物园，在规划布局、兽舍设计、植物配置等方面，都具有各自的特色。

城市园林部门所属的植物园，也从无到有发展起来。对外开放的有北京、杭州、上海、庐山、昆明等植物园。这些植物园种植和培养了稀有珍贵植物数千种，对科学研究和科学普及很有价值。

中国已开始对国外承建园林工程。1980年苏州园林部门在美国纽约大都会博物馆承建的"明轩"，1983年广州园林公司在联邦德国的慕尼黑承建的"芳草园"，参观的人群络绎不绝，被誉为国际艺术的明珠，使中国独具风格的园林艺术成为各国人民共同的财富。

中国在悠久的历史发展中形成许多风景名胜、历史名城以及文化古迹。在城市的现代化建设中，政府对这些珍贵的财富，十分注意保持原来的风貌。例如，北京虽把巨大的外城城墙拆掉，以发展交通，但城墙上原来著名的城楼，如前门、箭楼、德胜门、鼓楼等等都被保留下来，而且加以维修，重新粉饰，使之和现代化的建筑协调一致，互相辉映。

中国城市建设虽然取得了很大的成就，但是，与发达国家的现代化城市相比，还存在较大的差距，突出的是第三产业不发达、交通运输和通讯等公共设施还比较落后。目前，我国政府按照直辖市、沿海开放城市、省（自治区）政府所在城市的次序，有计划有重点地加快城市的现代化建设。城市现代化的总进度，大体上将与国民经济现代化进程相适应。到2000年，我国的主要城市可望基本上实现现代化；一般市、县城、镇、集的建设和公共设施建设，也将有较大的进展。与此同时，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推进，将有大量农民从农业劳动中分化出来向现有的镇、集集中，兴办第二、第三产业，形成更多的城市，又会更充分地发挥城市的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等方面的中心作用，进一步带动农村的发展，缩小城乡差别和工农差别，达到全面的繁荣。

第十一章 财政金融

第一节 概述

一 旧中国的财政金融

(一) 国民党政府统治区的情况

1927年在南京建立的国民党政府，统管中国财政，成立了中央银行。财政金融大权集中于官僚资本手中。

1927～1949年，国民党政府统治区的经济日趋困难，工业生产萎缩，农村经济凋敝。这一时期，特别是1946年以后，由于国民党政府进行内战等需要，军费开支庞大，赤字惊人，内债外债猛增，通货恶性膨胀，物价飞涨，人民负担沉重。

1.军费开支庞大，内债外债并举

国民党政府财政开支的特点是：军务费占第一位，债务费占第二位。两者合计约占总支出的75～90%。为了应付巨额军费开支，国民党政府靠发行公债和举借外债来维持。仅1949年发行的黄金公债就达200万两，美元公债达1.36亿美元。

2.通货恶性膨胀，物价飞涨

国民党政府于1935年11月4日下令，把银元收归国有，由银行发行法币。由于财政赤字惊人（1948年达到900亿元），于是就滥发钞票，法币的发行额以几何级数递增，1948年8月21日累计达到6 636 946亿元，为1937年6月的470 705倍。随着纸币的滥发，其购买力也就急剧下降。请看法币100元购买力的变化：

1937年可买2头牛，

1945年可买2个鸡蛋，

1946年可买1/6块肥皂，

1947年可买一小块煤，

1948年可买1/10克大米，

1949年可买1/亿克大米。

3.赋税过多，人民日益贫困

在国民党政府的财政收入中，税收约占2/3。据1927～1936年统计，累计税收约占财政总收入的65%。此外，对城乡人民还有各种苛捐杂税。据四川农村的统计，就有一百几十种摊派费。

(二) 中国共产党领导下革命根据地的情况

1927年起，中国共产党在江西建立了中央苏维埃革命政权，并开辟了江西、湘鄂等十多块革命根据地。根据地实行打破经济封锁，保证供给、支持战争，促进生产的发展经济方针。当时的财政工作主要是供给性的。根据地建立了苏维埃地区银行，发行货币，吸收存款，代理金库，发放贷款，支持发展苏区经济。

1937年抗日战争开始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新四军开辟和扩大了抗日根据地。财经工作的总方针是"发展经济，保障供给"。分散的根据地大都建立了自己的银行。银行的作用：一是发行货币，建立独立自主的本币市场，对敌进行货币斗争，稳定物价；二是发放低息贷款，支援生产，发展经济。当时的财政政策是，既要保证抗日战争需要，又要努力减轻人民负担，改善人民生活。办法就是发展生产和精兵简政。

1945～1949年解放战争期间，解放区不断扩大，随之也设立新的财政金融机构，没收敌伪财产，统一管理货币，促进生产。在财政上实行开源节流，认真执行了严格精简、艰苦节约的方针。1949年一些大城市解放后，财政金融机构又担负起严格管理金融市场，稳定物价，积极支持恢复和发展工业生产，支持解放战争的任务。这种财政金融体系，就是新中国建立全国性的财政金融事业的起点和基础。

二 新中国财政体系和财政成就

新中国的财政是在社会主义经济的基础上建立和发

1950～1987年国家财政收支总额表

表 4.11.1 单位：亿元

年 份	总收入	总支出	收支差额
1950	65.2	68.1	－ 2.9
1951	133.1	122.5	＋ 10.6
1952	183.7	176.0	＋ 7.7
1953	222.9	220.1	＋ 2.8
1954	262.4	246.3	＋ 16.1
1955	272.0	269.3	＋ 2.7
1956	287.4	305.7	－ 18.3
1957	310.2	304.2	＋ 6.0
1958	387.6	409.4	－ 21.8
1959	487.1	552.9	－ 65.8
1960	572.3	654.1	－ 81.8
1961	356.1	367.0	－ 10.9
1962	313.6	305.3	＋ 8.3
1963	342.3	339.6	＋ 2.7
1964	399.5	399.0	＋ 0.5
1965	473.3	466.3	＋ 7.0
1966	558.7	541.6	＋ 17.1
1967	419.4	441.9	－ 22.5
1968	361.3	359.8	＋ 1.5
1969	526.8	525.9	＋ 0.9
1970	662.9	649.4	＋ 13.5
1971	744.7	732.2	＋ 12.5
1972	766.6	766.4	＋ 0.2
1973	809.7	809.3	＋ 0.4
1974	783.1	790.8	－ 7.7
1975	815.6	820.9	－ 5.3
1976	776.6	806.2	－ 29.6
1977	874.5	843.5	＋ 31.0
1978	1 121.1	1 111.0	＋ 10.1
1979	1 103.3	1 273.9	－170.6
1980	1 085.2	1 212.7	－127.5
1981	1 089.5	1 115.0	－ 25.5
1982	1 124.0	1 153.3	－ 29.3
1983	1 249.0	1 292.5	－ 43.5
1984	1 501.9	1 546.4	－ 44.5
1985	1 866.4	1 844.8	＋ 21.6
1986	2 260.3	2 330.8	－ 70.6
1987	2 346.6	2 426.9	－ 80.3

展起来的。它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财政，是有计划进行经济与社会建设的财政，是自力更生、独立自主的财政。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废除了国民党政府的财政、税收机构，从中央到地方建立了新的财政、税收组织管理机构。中央人民政府设立财政部，是国家最高的财政、税收管理机关。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财政厅（局）、税务局。市、县级政权分别设财政局、税务局；乡设财政科（组）、税务所。

中国财政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国家的预决算都必须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整个国家预算的组成是根据国家政权结构和行政区域来确定的，并与经济管理体制相适应。国家预算分三级：中央预算，省、自治区、直辖市预算，县（市）预算（后两者合称地方预算）。

国家预算是国家财政体系的主体。因为它具体反映了社会主义财政体系的各种分配关系，国家大部分资金的筹集和分配，都是通过国家预算来实现的。国营企业是国家财政体系的基础。因为不但国家主要财政收入来自国营企业，而且经济建设的大部分财政支出也用于国营企业。

中央预算是由中央各部门的预算（包括直属企业、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计划）所组成，它在国家预算中居主导地位。它的主要任务是：保证国家重点建设支出，全国性文教、科学、卫生事业支出，国防战备支出，对外关系支出，以及国家物资储备支出；负责调剂地方预算，支援少数民族地区和边远地区建设，并救济遭受重大自然灾害地区的群众；集中国家预算的大部分资金。

地方预算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级各部门预算以及所属市、县的预算所组成。随着地方权限的扩大，地方预算也日益重要。因为国家预算收入的大部分是由地方负责征收的，国家预算支出的大部分也是通过地方预算分配使用的。地方预算在发展经济文化事业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新中国的财政工作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挥了巨大的作用，特别是从1979年以后，财政的实力和活力都有了很大的增强和发展。1987年国家财政收入达到人民币2 346.6亿元，比1979年1 103.3亿元增加1 243.3亿元，增加1倍多。1981～1985年“六五”计划期间，5年财政收入共达6 830.8亿元，平均每年递增速度为11.4%。

剖析历年中国的财政收支，可以看出中国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特点，也可以看出它在生财、聚财、用财三个方面的成就。

（一）国家财政收支基本平衡，在稳定中有起伏

新中国财政坚持“当年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方针。1950～1987年38年间，多数年份收支平衡，略有结余，但其中有18个年份出现了赤字，是由于政治、经济原因造成的。如1958～1961年“大跃进”时期的高指标、长战线（基本建设投资过多）等失误，求过于供，比例失调，造成连续4年出现赤字；又如在10年“文化大革命”大动乱中，1974年以后连续3年出现较大的赤字；再有1979～1980年，为了发展农村经济，政府提高了农产品收购价格（销价不变，由国家补贴购销差价），发放农产品超产奖励，扩大农产品议价收购

1950～1987年国家财政分类收入表

表 4.11.2 (按项目分) 单位：亿元

年份	企业收入		各项税收			债务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其中：工业收入	合计	其中：			
				工商税收	农业税		
1950	8.7	4.4	49.0	23.6	19.1	3.0	4.5
1951	30.5	12.1	81.1	47.5	21.7	8.2	13.3
1952	57.3	21.5	97.7	61.5	27.0	9.8	19.0
1953	76.7	27.8	119.7	82.5	27.1	9.6	16.9
1954	99.6	40.1	132.2	89.7	32.8	17.2	13.4
1955	111.9	48.8	127.5	87.3	30.5	22.8	9.9
1956	134.3	52.6	140.9	101.0	29.7	7.2	5.1
1957	144.2	59.3	154.9	113.1	29.7	7.0	4.1
1958	189.2	94.1	187.4	141.8	32.6	8.0	3.1
1959	279.1	154.4	204.7	157.0	33.0		3.3
1960	365.8	215.8	203.7	160.6	28.0		2.8
1961	191.3	80.4	158.8	120.5	21.7		6.0
1962	146.2	85.1	162.1	124.8	22.8		5.3
1963	172.7	129.6	164.3	131.0	24.0		5.3
1964	212.9	164.3	182.0	145.3	25.9		4.6
1965	264.3	216.5	204.3	165.5	25.8		4.7
1966	333.3	268.0	222.0	179.3	29.6		3.4
1967	218.5	163.2	196.6	157.4	29.0		4.3
1968	166.7	120.0	191.6	147.4	30.0		3.0
1969	286.7	203.1	235.4	191.3	29.6		4.7
1970	379.0	280.6	281.2	232.1	32.0		2.7
1971	428.4	316.4	312.6	268.2	30.9		3.7
1972	445.7	327.8	317.0	275.1	28.4		3.9
1973	457.0	346.4	349.0	301.4	30.5		3.7
1974	407.3	298.0	360.4	307.0	30.1		15.4
1975	400.2	333.1	402.8	348.0	29.5		12.6
1976	338.1	296.3	408.0	353.7	29.1		30.5
1977	402.4	326.3	468.3	400.9	29.3		3.8
1978	572.0	440.4	519.3	451.3	28.4		29.8
1979	492.9	451.2	537.8	472.7	29.5	35.3	37.2
1980	435.2	448.2	571.7	501.4	27.7	43.0	35.3
1981	353.7	415.9	629.9	538.4	28.4	73.1	32.8
1982	296.5	397.1	700.0	600.0	29.4	83.9	43.6
1983	240.5	398.6	775.6	643.8	32.8	79.4	153.5
1984	276.8	385.3	947.4	757.5	34.6	77.3	200.4
1985	43.8	—	2 040.8	1 100.9	42.1	89.9	—
1986	42.0	—	2 090.7	1 191.8	44.5	138.3	—
1987	41.6	—	2 134.8	1 380.7	49.7	115.9	—

注：1.债务收入包括国外借款和国内公债（国库券）收入。

2.1980～1983年企业收入合计小于工业收入是因为外贸、粮食企业亏损额较大，冲减了其他企业收入。

3.1985年起各项税收数与以前年度不可比，企业收入数额也与以前年度不可比。

的范围，同时提高了职工工资和奖励标准，这样，就多支出了上百亿元的资金，再加上基建投资总额过高(1979年为500亿，1980年为540亿)，因而连续两年出现比较大的赤字（1979年为170亿元，1980年为127亿元）。1979～1980年赤字的出现，是在还清过去农产品价格和职工工资过低所积累的"欠帐"，和促进工农业发展的方针下出现的，它同过去由于经济决策失误而出现赤字，在性质上是不同的。经过1981～1982年的调整，整个国民经济的比例关系逐步走向协调，积累率有所下降，财政赤字也大幅度下降了。到1985年，财政又恢复了收支平衡并略有结余。1986、1987年，又连续两年出现赤字。这是在调整产业结构和经济改革逐步深化，在新旧体制转换过程中难以完全避免的。同时，也是由于投资和消费总量的失控，社会总需求超过总供给的矛盾未能解决，增加了货币发行，出现了明显的通货膨胀和物价上涨现象，以至出现赤字。1988年9月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提出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作为1989和1990两年改革和建设的重点。主要是压缩社会总需求，抑制通货膨胀，整顿在新旧体制转换中出现的各种混乱现象，全面深入配套改革，解决总需求大于总供给问题，财政上坚持收支基本平衡的原则，逐步减少财政赤字。(近38年的国家财政收支总额见表4.11.1)

(二) 收入结构改善，显示了生产和建设的发展

中国财政收入的增长，主要靠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和国民收入的增加。新中国建立以来，国家收入结构发生很大变化，主要是工业企业的收入和工商税比重逐步扩大，1981～1987年这两项收入占财政总收入的65.6%。农业税在财政总收入中比重过高的情况根本改变了。

尽管"六五"计划期间（1981～1985年），中国农业发展很快，总产值平均每年增长10.8%，然而农业税收入在财政总收入中的比重却越来越小，恢复时期（1950～1952年）为18%，"一五"计划期间为11%，1963～1965年为6.2%，1979～1987年更降到2.3%。38年来，农业税收入的绝对额基本上没有增加，1952年为27亿元，1987年为49.72亿元，只增长84%。而主要粮食产量，1952年为16 392万吨，1987年为40 473万吨，增长146.9%。政府采取的这种减轻农民负担，增加农民收入，从而促进农业生产和农业现代化的政策，对10亿人口中就有将近8亿农民的社会主义中国的经济发展，至为重要。

在城市，1979年以来主要围绕搞活企业、扩大企业自主权进行改革，以调动企业的积极性。改革的10年间，中央和各省区市在企业中陆续推行承包经营责任制，实行国家、企业、个人三者利益的结合，充分调动了企业和广大职工的积极性。改革前，国营企业的利润绝大部分都要上缴国家，多数企业只留很小一部分企业基金，用于职工生活福利。实行改革后，企业按核定的比例上缴税利，留下较多的利润用于发展生产、职工生活福利和奖励。企业有了部分财权，开始从过去生产型逐步转向生产经营性，初步具备了自我积累、自我改造、自我发展的能力，促进企业内部机制的改善，大大提高了经济效益。(近38年的国家财政分类收入见表4.11.2)

(三) 财政支出转向经济、文化建设和改善人民生活

中国的财政支出结构表明，社会主义国家大力进行经济建设和科学、文化事业建设。38年间，经济、科学、文化建设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投资、流动资金和经费开支）约占总支出的60%。1987年的经济、科学、文化建设的支出达1 148.5亿元，比1953～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5年累计数728.8亿元还多58%。38年，国防费占总支出的比重为15.5%，而且逐年下降，1950～1952年，由于抗美援朝、清匪反霸的需要，国防费占总支出的37.6%，1953～1957年降到23.4%，其后的各个时期都有下降。1981～1985年平均所占比重为12.9%，1987年进一步下降到8.6%。自1979年以来，国防费的绝对额也有所减少，1979年为222.7亿元，1987年下降到209.8亿元，下降了5.8%。中国自1985年起裁减军队100万人，是使国防费支出减少的重要因素。(近38年的国家财政分类支出见表4.11.3)

新中国财政在近40年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的实践中，走过曲折的道路，积累了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概括起来是：

——坚持综合平衡，把国家财政放在经常的、稳固的、可靠的基础上。只有经常地、有计划地对财政收支、信贷存放和物资供需进行综合平衡，才能保证国民经济按比例发展。为此，就要量力而行，有多少钱办多少事。其中重要的一条是，必须严格控制固定资产投资的总规模和消费基金总量，使之与国力相适应。近40年来成功的经验或某些时期出现失误的历史教训都充分证明了这个道理。

——着眼于提高全社会的经济效益，使财政为经济的发展服务。没有经济的发展，没有经济效益的提高，就不可能财源茂盛。国家的最高财政机关——财政部的主要任务是：学会生财、聚财、用财的理财之道，克服就财政论财政的片面性。

——积极稳妥地改革财政管理体制，使加强宏观经济控制同搞活微观经济有机地结合起来。财政部门要加强宏观控制，善于发挥税收、补贴、投资、利润等经济杠杆的调节作用，同时给企业必要的自主权，赋予生机和活力。

1950～1987年国家财政分类支出表

表 4.11.3 (按项目分) 单位：亿元

年份	总计	其中：					
		基本建设拨款	企业挖潜改造资金和新产品试制费	增拨企业流动资金	文教科学卫生事业费	国防战备费	行政管理费
1950	68.1	12.5			5.0	28.0	
1951	122.5	27.0			10.6	52.6	
1952	176.0	46.7		18.6	13.5	57.8	14.5
1953	220.1	70.3		13.8	19.0	75.4	17.5
1954	246.3	84.3	1.8	26.3	19.7	58.1	18.3
1955	269.3	88.5	3.1	30.8	19.8	65.0	18.7
1956	305.7	139.6	2.5	10.8	23.9	61.2	24.2
1957	304.2	123.7	2.3	20.8	27.8	55.1	21.7
1958	409.4	229.4	0.8	25.7	28.6	50.0	21.6
1959	552.9	302.3	2.2	54.3	36.5	58.0	26.6
1960	654.1	354.5	2.6	67.5	50.5	58.0	28.0
1961	367.0	110.2	2.7	29.4	41.2	50.0	26.8
1962	305.3	55.7	14.7	47.8	36.7	56.9	21.7
1963	339.6	80.2	18.3	36.7	38.0	66.4	23.5
1964	399.0	123.8	20.9	23.4	43.3	72.9	25.2
1965	466.3	158.5	25.2	27.6	45.6	86.8	25.3
1966	541.6	191.0	27.5	40.3	51.7	101.0	25.9
1967	441.9	161.3	10.3	29.1	48.6	83.0	22.8
1968	359.8	117.9	5.7	12.0	41.0	94.1	22.9
1969	525.9	206.2	10.7	26.6	41.0	126.2	24.8
1970	649.4	298.4	14.8	31.2	43.7	145.3	25.3
1971	732.2	309.6	26.4	35.3	52.3	169.5	30.9
1972	766.4	309.1	25.5	43.0	62.0	159.4	34.6
1973	809.3	317.2	25.5	53.8	69.9	145.4	35.6
1974	790.8	312.0	27.2	44.8	76.5	133.4	36.9
1975	820.9	327.0	31.5	41.8	81.3	142.5	38.8
1976	806.2	311.3	34.3	45.4	85.5	134.5	41.0
1977	843.5	300.9	39.5	65.7	90.2	149.0	43.3
1978	1 111.0	451.9	63.2	66.6	112.7	167.8	49.0
1979	1 273 9	514.7	72.0	52.1	132.1	222.7	56.9
1980	1 212.7	419.4	80.5	36.7	156.3	193.8	66.8
1981	1 115.0	330.6	65.3	22.8	171.4	168.0	70.9
1982	1 153.3	−309.2	69.0	23.6	197.0	176.4	81.6
1983	1 292.5	382.8	78.7	12.9	223.5	177.1	102.2
1984	1 546.4	488.9	111.8	10.0	263.2	180.8	137.3
1985	1 844.8	583.8	103.4	14.3	316.7	191.5	143.6
1986	2 330.8	671.8	129.9	9.9	379.9	200.8	182.4
1987	2 426.9	612.04	121.4	9.5	405.6	209.8	195.9

注：从1984年起，流动资金改由银行统一管理。

第二节 中国财政管理和体制改革

中国财政管理的实质是，运用国家政权，对部分社会总产品进行分配和再分配。中国财政管理的主要内容包括：预算管理、税收管理、基本建设投资管理、企业财务管理、社会文教行政财务管理和预算外资金管理。贯穿这些管理的核心问题是，建立一个宏观管理与微观管理相结合，有利于发展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具有活力的财政管理体制。

中国财政管理体制进行过多次改革，有时中央集中多一些，有时分散给地方多一些，总的趋势是由高度集中管理体制逐步转变为宏观控制下的分级管理，实行各种形式的经济责任制。这样才能建立由中央和地方分级管理，以中央财政为主导、合理调配各级的收益分配，促进国民经济协调发展的财政体系。

1950～1952 年，面对全国财政经济的困难局面，为了平衡收支，稳定市场，实行了财政统收统支，一切财权集中于中央，这个管理体制曾有利于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

1953～1957 年，实行中央和地方划分收支范围，分级管理，侧重集中的财政管理体制。

1958～1960 年，下放大批企业，同时对地方和企业实行了部分财权下放。这对调动地方和企业的积极性有一定作用，但由于忽视综合平衡，下放过多，一度失去了宏观控制。

1961～1965 年对国民经济进行调整，中央政府把下放过多的权力收了回来，并注意掌握集中当中有分散，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实行市场调节，从而促进了经济的恢复和发展。

“文化大革命”期间，生产停滞，收入下降，财政体制几经变动。1971～1973 年，实行“大下放”、“大包干”，使中央直接掌握的财力只占全国财政收入的百分之十几。后来又收回财权，出现过分集中。

1980 年起，国家对省、市、自治区实行“划分收支、分级包干”（分灶吃饭）和“划分税种、核定收支、分级包干”的预算管理体制，并对少数民族地区和云南、贵州、青海等经济不发达的地区，以及对广东、福建、海南等省的经济特区和 14 个沿海开放城市从管理体制、财政政策上给予照顾。同时，为了适应农村改革的新形势，全国绝大部分地区建立了乡一级财政。

1979 年以后，中国逐步推行了从农村开始到城市的全国性经济体制改革，财政体制也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在调动企业生产经营的积极性、增加国家收入方面，取得了较好成绩。在扩大企业财政自主权、推行经营承包责任制方面，改革以来大体采取过三种类型和六种具体形式。三种类型是：利润留成；盈亏包干；以纳税代替上缴利润。六种具体形式是：全额利润留成；基数利润留成加增长利润分成；超计划利润留成；利润包干或利润递增包干；亏损包干；以税代利。这些改革都不同程度地调动了企业的积极性，同时增加了国家的收入。

在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试点中，国务院批准的首都钢铁公司实行上缴利润递增包干的办法是很成功的。首都钢铁公司在 1979～1987 年改革的 9 年中，实现利润平均每年递增 20%。改革前，1949～1978 年 30 年间，国家对首钢的各种投资和首钢上缴国家的利税相抵后，国家净得利税 5.31 亿元。改革后，1979～1987 年 9 年间，企业有了按规定留利的自主权，基本上不需要国家投资，上缴利税国家净得 46.6 亿元。改革后的九年相当于改革前 30 年的 8.8 倍，生产能力大幅度提高，职工物质文化生活有较大的改善。

中国的财政管理包括国家财政管理和企业财务管理两个方面。国家财政管理，重点是预算、税收和财政监督。

（一）国家严格执行预决算编制、审核和批准程序

财政部每年要编制国家预决算，地方也要编制地方预决算。编制程序，一般是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办法。中央预算和地方预算经财政部审核汇总后，报国务院审定，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批准。中央预算、地方预算都要坚持：收入按政策，支出按预算，追加按程序。

（二）国家税收管理是调节生产、指导消费、合理分配的杠杆

“六五”计划期间，税利有所调整和改革。1980～1981 年，先后开征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和外国企业所得税；调整和减轻农村税负，降低城镇合作商店和个体经济的税负；为了促进工业实行专业化生产，对机械产品改征增值税。1982 年开始征收烧油特别税。1983 年开始对预算外资金征收能源交通重点建设基金；为控制固定资产规模，开始征收建筑税。1985 年开征城市建设维护税等。1986 年开征房产税和车船使用税。

（三）财政监督是各级财政部门的必要管理手段

财政监督是各级财政部门保证执行国家预算、保证各种收入，保证贯彻执行财经政策和纪律的必要管理手段。这种监督主要是通过对财务活动和收支情况的审查来实现的。监督的依据是国家的计划、政策和法规。国家通过经常性的或突击性的财政纪律检查，对各经济部门、企业事业单位违犯国家财经计划、法规等问题进行必要的有效的监督。

全国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都有权力，对各

级政府、企业事业单位进行财政监督和检查。职工代表会议的民主管理，是群众监督财务的一种形式。

对于破坏社会主义经济、贪污受贿、盗窃国家和集体财产、投机诈骗、走私贩私、炒买炒卖外汇等严重违法的经济犯罪活动，都坚决打击，绳之以法。

企业的财务管理，是国家财政管理的基础。国家对企业的财务管理，主要有四个方面：

(一) 固定资产再生产资金的分配和管理；

(二) 流动资金的管理；

(三) 专用基金的管理；

(四) 成本和利润管理。

第三节 新中国金融事业的成就和体制改革

在全国解放前夕，1948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正式成立，这是新中国金融事业的开始。40年来，金融工作取得了较大的成就。

一 以多种形式筹集资金，支持国民经济持续稳定的发展

新中国建立的初期，为制止旧中国遗留下来的通货膨胀，政府加强了金融管理，不到半年时间就使财政经济状况迅速好转。在以后的近40年来，中国货币管理的基本方针是稳定币值和发展经济。只有经济发展了，才能从根本上保持货币的稳定；只有货币稳定，才能使经济顺利发展。二者是互为条件，互相依存，互相促进的。为此，银行坚持为经济建设和体制改革服务，支持国民经济持续发展。

40年来，银行主要是通过筹集、分配和监督货币资金来支持生产，调节生产，调节市场，发展经济，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并通过对信贷资金的分配和使用的管理，使之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加速经济建设的进程。银行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发挥作用：

(一) 按照国家统一计划、预算，供应基本建设资金并监督使用

中国的基本建设资金，在1980年以前主要来源于国家预算拨款。从1954～1980年，国家预算拨款约占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80%，这些拨款全部通过银行支付，由银行监督使用。各单位还有一部分自筹资金用于基本建设，这部分资金约占投资总额的18%，这些自筹资金也一律通过银行管理、监督使用。

(二) 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筹集资金，合理发放贷款

银行在筹集资金方面有特殊的作用，通过信用把企业、事业单位的闲散资金、备用金以及城乡储蓄存款集中起来，以信贷方式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国营企业的流动资金主要由银行贷款解决。银行发放给国营工业企业的流动资金贷款约占贷款总额的30%，对国营商业企业的贷款约占贷款总额60%。国营企业的固定资产更新改造资金中，有一部分也是由银行贷款供应、由银行监督使用。

(三) 扩大信贷业务，把国民经济搞活

为了有效地使用建设资金，1979年确定，基本建设投资由原来的财政上无偿拨款，逐步改为大部分由银行贷款，1980年起，则全面实行"拨改贷"。在财政减少流动资金拨款的情况下，银行不仅承担了工商企业流动资金的供应，还支持老企业采用新技术，加快技术改造。

为了搞活经济，银行还把信贷业务从生产流通领域扩大到各行各业，对非物质生产行业，如旅游、服务、科技、文教、卫生等事业也发放贷款；在贷款对象上，从主要对国营、集体企业和农村社队发放贷款，扩大到对其他经营形式和个人也发放贷款；把单一的银行贷款方式扩大为委托放款、租赁业务、信托业务等多种方式。由于信贷业务范围扩大了，各项贷款余额1979年年末为2 039.6亿元，1987年年末达到9 032亿元，增长343%。其中：工业生产企业贷款由363亿元增加到2 043.6亿元，增长463%；固定资产投资贷款由7.9亿元增加到1 287亿元，增加163倍。

(四) 改革利率，提高经济效益

"六五"以来，为了多吸收存款，银行扩大了计息范围，增加了储蓄存款的档次，4次调高储蓄存款利率。机关团体和企业、事业单位定期存款利率，也都有所提高。因而，各项存款大幅度增加。1979年年末各项存款1 340亿元，1987年年末达到6 572亿元，增长390%，其中企业存款由469亿元增加到3 126亿元，增长567%。

1986年1月，根据国家经济政策，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分别制定差别利率。各专业银行总行具有一定的利率浮动权，浮动幅度由中国人民银行总行规定，这样就把利息与企业职工的利益直接挂起钩来。国家还对需要照顾的生产企业、发展能源和节约能源措施、少数民族地区民族贸易企业等的贷款，实行优惠利率。1988年9月实行保值储蓄存款，尽可能保证居民存款不受通货膨胀影响。改革利率对搞活微观经济，加强宏观金融控制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 金融管理体制的初步改革

1979年以后，恢复了中国农业银行，分设了中国银行、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中国投资银行；在国务院决定中国人民银行行使中央银行职权后，又成立了中国工商银行，办理工商

贷款和储蓄业务，银行实现了专业化；颁布了《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加强了对外汇的集中管理；改革了流动资金管理体制，国营企业流动资金改为有偿使用，全部由银行贷款供应；固定资产投资由原来财政拨款，改为由银行贷款；颁布了《中国人民银行经济核算试行办法》，全面实行银行内部的企业管理和经济核算，在财务管理上实行了利润留成制度；信贷计划管理改为"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存贷挂钩，差额包干"的办法，在保证不突破差额包干计划的前提下，各项贷款指标可以互相调剂使用，多吸收的存款可以用于增加贷款。为了调剂余缺，各分行在总行核定的信贷差额包干计划内，多余的资金可以向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银行拆放。人民银行总行负责核定各专业银行信贷计划收支总额，各专业银行必须严格控制，不得突破。

三 积极为农村经济服务，推动农业生产力的发展

自恢复和建立中国农业银行的各级机构以来，农村金融工业重点转向支持承包户、专业户、重点户发展粮食生产及多种经营；从过去主要支持农业生产转变为支持农、林、牧、副、渔和农村工、商、建筑、运输、服务业的全面发展；在服务对象上，由过去面向600多万个生产队，转变为支持1.7亿农户；在信贷管理上，由过去一般的信贷方式，转变为实行贷款合同、承包合同、农副产品购销合同的办法，直接贷款到户。1987年农行、信用社各项存款余额比年初增长324亿元和205亿元，增长16.4%和36.2%，行、社各种贷款由于周转快，回收及时，全年累计贷款额达5 522亿元，比1986年增加1 435亿元，增加35%。所有这些，都有力地支持了农村经济的正常发展。1987年粮食总产量达到4 047亿公斤，是历史上第二个高产年；乡镇企业总产值达4 500亿元，比上年增长27.1%。

四 促进对外经济关系的发展

实行对外开放政策以来，银行把有计划地吸收利用国外资金，有选择地引进国内需要的先进技术设备，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六五"期间，银行在筹集、利用外资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促进了对外经济关系日益发展。

中国利用外资，首先是促进了能源开发和交通运输事业的建设。如建设广东核电站、山西平朔煤矿及大庆外围油田、海上油田等。还支持建成石臼所、秦皇岛港口的四个泊位，增加了煤炭出口能力。其次，加快了老企业的技术改造，如北京市纺织业引进关键性设备，进行全行业的改造，效果很好。

银行在不断改革外汇信贷管理、发放外汇贷款方面也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如支持交通部买船建立远洋船队，使用近30亿美元，把中国远洋船只从60年代初20余艘、20多万吨位，增加到500多艘、近1 000万吨位；还支持建立了一支到1981年就居世界第十四位的远洋船队，这支船队年营运额10多亿美元，不仅为国家节省了几亿美元的租船费用，还增加了外汇收入。银行要继续把利用外资作为一项长期的任务，为中国实现四化筹措更多的资金。1986年，中国金融事业制定了进一步改革的方案，明确了改革的实施步骤；加强和改善了对国民经济发展的宏观控制；开拓和发展了金融市场；多种金融机构有了较大的发展；专业银行的企业化经营有了进步；外汇和外债管理得到加强。

第四节 中国的金融体系

中国现行的金融体系包括：中国人民银行（行使中央银行的职能）、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和中国投资银行。此外，还有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农村信用合作社。

中国现行的金融体系的组织原则是：统一领导，专业分工，统一政策，统一计划，统一制度。每个专业银行，各有专业分工。这样，构成以中央银行为核心，以国家专业银行为主体，多种形式金融组织并存的中国式的社会主义金融体系。为了进一步加强金融管理，1986年1月7日国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管理暂行条例》，要求中央银行、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组织，都要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方针政策；其业务活动都要以发展经济、稳定货币、提高社会经济效益为宗旨。条例对各类银行及金融组织的职能和业务范围作了明确的规定。

中国人民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是国务院直接领导下的中央银行，是管理全国金融事业的国家机关。它集中力量研究和制定全国金融的宏观决策，加强信贷资金管理，保持货币的稳定，不对企业和个人办理信贷业务。它的主要职责是：

1.研究、拟订全国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研究、拟订金融法规草案；

3.制定金融业务基本规章；

4.掌管货币发行，调节货币流通；

5.管理存款、贷款利率，制定人民币对外国货币的比价；

6.编制国家信贷计划，集中管理信贷资金，统一管理国营企业流动资金；

7.管理外汇、金银和国家外汇储备，黄金储备；

8.审批专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设置或撤并；

9.领导、管理、协调、监督、稽核专业银行和其

他金融机构的业务工作；

10.经理国库，代理发行政府债券；

11.管理企业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管理金融市场；

12.代表政府从事国际金融活动。

中国人民银行成立有权威的理事会，作为决策机构。理事长由人民银行行长担任，理事会由有关专家以及财政部、计委、专业银行、保险公司等机构负责人组成。中国人民银行的分支机构原则上按经济区划设置。

中国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是负责办理工商信贷和储蓄业务的专业银行，是直属国务院的经济实体，受中国人民银行管理。它的主要业务是：

1.办理工商信贷；

2.办理城市居民和企业事业单位的储蓄；

3.办理工商企业的结算；

4.管理国家工商企业流动资金；

5.办理工商企业一般技术改造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在北京设总行，其分支机构受工商银行总行垂直领导，但业务上接受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的协调、指导、监督和检查。

中国农业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是负责农村金融工作的专业银行，是直属国务院的经济实体，接受中国人民银行的管理。它的主要业务范围是：

1.办理农村乡镇企业、农工商联合企业、供销合作社等单位和农民个人的存款、贷款业务，执行农村的现金管理；

2.审核、拨付财政部门农业拨款，发放商业部门的预购定金，以及管理业务部门自筹的支援农业资金，并监督其使用；

3.对农村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企业、事业单位进行现金管理和转帐结算。

中国农业银行在北京设总行，省、自治区、直辖市设分行，地区设中心支行，县（市）设支行，并领导农村营业所和信用合作社。

农村信用合作社是社会主义集体所有制的金融组织，又是农业银行的基层机构。农村信用合作社在农业银行的领导下，担负着组织农村闲散资金，支持农业生产，帮助农民解决生产、生活困难，以及同发放高利贷的行为作斗争的任务。此外，还办理农业银行委托的各项业务。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是国家指定的外汇专业银行，是直属国务院的经济实体，接受中国人民银行的领导。它是我国的国际结算中心、外汇信贷中心和外币出纳中心。中国银行的业务范围主要是：

1.统一经营全国的外汇买卖；

2.办理一切贸易和非贸易外汇的国际结算；

3.办理国际银行间的存款、贷款；

4.办理外汇存款、华侨存款、国际汇兑和华侨汇款；

5.办理外汇信贷和外贸信贷；

6.研究国外金融动态。

中国银行总行设在北京，并在工作量大的口岸和城市，开设分支机构。中国银行总行设董事会和监事会，但两者都是咨询性质的机构。中国银行的海外机构还可经营当地政府法令许可的银行业务。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

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是专门办理基本建设方面金融业务的专业银行，它是直属国务院的经济实体，有关基本建设拨款业务受财政部门领导，有关信贷方针、政策、计划则服从中国人民银行的决定。中国人民建设银行的业务范围是：

1.基本建设贷款和一些与基本建设有关的专项贷款的发放；

2.基本建设单位的财务结算，主要包括工程价款和贷款结算；

3.办理基本建设存款；

4.管理基本建设支出预算，以及对各单位基本建设财务计划和决算进行监督。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

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是专门办理国内外保险业务的专业公司，是直属国务院的经济实体，接受中国人民银行的管理，处理国内外保险业务。

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是社会主义国营企业，是直属国务院的业务机构。公司的任务是引导、吸收和运用外国资金，引进先进技术，进口先进设备，对国内进行建设投资。公司设在北京，在香港、东京设分支机构。在省、自治区、直辖市也分别设立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第五节 国际金融管理

中国的国际金融管理，主要是外汇管理、汇率管理、国际结算、国际信贷管理和信托投资管理。

一 外汇管理

1979年3月，为了加强外汇管理，国务院批准中国银行为直属机构，同时成立国家外汇管理局，都由中国人民银行代管。

中国银行在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前提下，有计划地利用国外资金，有选择地引进国内需要的先进技术。中国银行把筹集国外资金作为首要任务，根据国家计划负责筹措和偿还。中国银行利用外资的首要原则是，必须有可靠的偿还能力、配

套能力和消化先进技术能力。

中国所使用的外国资金，大部分是通过中国银行从国际金融市场筹措到的，主要渠道有：与外国银行（包括世界上220家大银行）保持经常的资金通融关系；在国际金融和资本市场上参与或组织银团贷款；使用有关国家的买方信贷、混合贷款；到外国发行公募债券；与外国银行、企业对国内项目进行联合投资等等。

我国的外汇管理制度，贯彻"集中管理、统一经营"的方针。外汇管理方面的规定主要有：

1.对国家机关、部队、学校、团体、企业事业单位的一切外汇收支，都实行计划管理；

2.集中管理一切对外借款，即凡国内单位接受外国的借款，均须按规定的审批程序办理手续；

3.允许某些企业保留部分外汇，但需将留成的外汇、借入的自由外汇，在中国银行开立外汇帐户专户存储，由中国银行监督使用；

4.对一部分个人收入的外汇（如外汇稿费、讲学费、奖金等）实行留成办法，留成外汇存入中国银行，属个人所有，可以汇出国外，也可以兑换成人民币；

5.对驻华机构和侨资、外资、中外合资企业的外汇收支，原则上按境外户方式管理，其外汇收入必须存入中国银行，一切外汇支出从它的存款户中支付；

6.短期在华旅游、参观、访问的外国人、华侨、港澳同胞携带外汇、黄金、白银等入境需向海关申报，携带金银出境，按海关规定限额放行，复带出境凭入境申报放行，剩余外汇允许复带出境；

7.在中国境内禁止外币流通使用，不得进行逃汇、套汇和利用外汇进行投机倒把活动；

8.禁止人民币出入国境，包括人民币现金、人民币支票、汇票、存折、存单等人民币有价证券不准携带、托带或邮寄出入境。

二 汇率管理

汇率或称汇价，是两国不同货币之间的比价。人民币汇价由国家授权国家外汇管理局统一确定、调整和对外发布，每日由新华社用中、英、法文向国内外报道。现行人民币汇价共17种。人民币对同一外币发布的汇率，分买入价和卖出价，买卖之间的差价为5‰。

人民币的外汇率，是通过国内与国外物价对比和货币汇率的变化，同时考虑国际收支情况等因素来确定的。

中国对资本主义国家，推广采取人民币计价成交，同时参照主要资本主义国家货币在金融市场上的价格变化，对人民币汇价实行机动调整。1970年起，中苏贸易结算的货币用瑞士法郎。1980年起中国同苏联、东欧国家的非贸易支付，用可以自由兑换的货币清算，贸易支付用人民币对卢布的汇价结算。

三 国际结算

搞好国际结算，主要是按照贸易和非贸易的计划、合同、协议，迅速、准确地把应收外汇收回来，按时把进口需用的外汇付出去，还要经常注意外汇收支差额，发挥银行调节资金的作用。

1979年以来，中国银行在加强收汇考核、灵活结算方式等方面做了不少工作，基本上做到了安全、及时收回外汇。1980年试办了快邮收汇和贴现出口汇票业务；1983年制订了中外合资企业、银行和外贸部门的结算办法，开展了买单押汇和汇票承兑业务；1984年中国银行参加了环球电讯协会(SWIFT)，从此，电讯业务纳入国际环球电讯网络，为提高国际结算效率创造了有利条件。在对外结算中，1979年和1980年，把有些非贸易记帐结算改为现汇结算，使结算方法符合平等互利原则。

四 国际信贷管理

外汇贷款是中国银行根据国家计划的安排，用本行的外币资金贷给部门或企业，用于从国外引进技术、设备等的信贷业务。

为了用好外汇贷款，1980年对外汇信贷体制进行了改革，规定：1.把国家外汇和吸收的外汇两种资金分开管理，国家引进的大型项目，由国家外汇支付，不足部分由银行筹措，国家指定部门统借统还。2.办理外汇和人民币的两种存款和贷款，解决外汇贷款和人民币贷款脱节问题。3.支持出口商品生产，把支持轻工业和纺织工业产品的出口作为重点，把资金投放到投资少、收效大、周转快的项目上；支持有偿还能力、具备贷款条件的旅游事业等非生产部门。4.发挥中央部门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一个外汇贷款额度，由分行掌握使用；各分行吸收的外币存款中，70%可按规定发放短期外汇贷款。

为了改进信贷工作，1982年试办"特种外汇贷款"，简称"两类贷款"。第一类贷款是对有外汇偿还能力的单位，由借款单位向中国银行信托部兑换人民币使用，贷款到期时用外汇归还贷款本息。第二类贷款是对没有外汇来源的单位，可发放外汇贷款，从国外进口设备、原材料和引进技术，贷款到期时，由借款单位以人民币向中国银行信托部购买外汇归还贷款本息。

经过改革，外汇贷款已达10种以上，人民币贷款6种以上。两种贷款互相结合、互相补充，使中国银行成为国家利用外资的主要渠道。

五 国际信托投资管理

吸收外资以加速中国的现代化建设，是中国政

府坚定不移的政策。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就是为引进外资、举办信托投资而设立的金融机构。

1979年以来，该公司不仅引进外资，投放国内，办理短期或长期的投资业务，而且接受国内委托，与外国有关机构联系，签订合资协议、合同，并为组成合营企业或实行技术合作提供介绍和咨询服务。该公司还接受外国厂商委托，经营有关先进技术、设备等方面的代理业务。此外，还兴办租赁业务，为此而在北京成立了中国租赁公司和中国东方租赁公司，开展了国内外租赁活动。

第六节　审计工作

1982年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新宪法，规定国务院设立审计机关，对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以及国家的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业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进行审查监督。各级审计部门依照法律独立行使审计监督权。1983年6月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定正式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

国家审计的主要业务包括：财政收支审计、财经法纪专案审计和经济效益审计。审计机关的主要任务是：

（一）对财政计划、信贷计划的执行及其结果进行审计监督。

（二）对国营企业事业单位、基本建设单位、金融保险机构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

（三）对行政机关、中国人民解放军和有国家资金或接受国家补助单位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

（四）对严重侵占国家资财、严重损失、浪费及其他严重损害国家利益的违犯财经法纪行为，进行专案审计。

（五）对国家利用国际金融组织贷款的建设项目、联合国专门机构援建项目的财务收支，进行审计。

（六）执行国家审计法规，制定审计规章制度，参与拟订重要的财政经济法律。

国家审计署成立后，还参加了国际审计活动，成为国际审计组织的一个成员国。

第七节　中国的保险事业

新中国成立后，对旧中国的保险业进行整顿和改造。1949年成立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该公司陆续开办了火灾保险、人身保险、农业保险、国家机关、国营企业的财产强制保险、物资运输保险和运输工具保险，以及铁路、轮船、飞机旅客意外保险等。同时，还适应对外贸易和对外经济交往的需要，承办各项对外保险，包括出口货物运输保险、远洋船舶保险、国际航线的飞机保险以及在华外国人的财产保险等。

此外，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还在国外和一些地区设立了分公司或联络处，如中国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澳门分公司，新加坡分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公司，太平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公司，太平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加坡分公司以及中国保险公司驻伦敦联络处等，形成国内外相互联系的保险网。

80年代初，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还开办了建筑工程保险、安装工程保险、履约保险、政治保险、海洋石油开发保险，以及来料加工综合保险等。保险管理形式分为自愿保险和强制保险两种。自愿保险是通过签定保险合同，明确保险类别、数量、投保金额以及保险补赔数额来实施。强制保险主要指对火车、轮船、飞机等乘客强制实行的保险。这种保险不需签约，自旅客购票开始旅行，保险责任就自动生效，保险金额由国家法律规定，这是以国家法律效力来实施的保障性保险。

第十二章　价格和物价管理

价格是商品价值的货币表现。它是调节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最有效的杠杆。在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价格是建立和培育社会主义市场体系，实现“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新的经济运行机制的重要手段。价格功能对实现产业结构、企业组织结构、产品结构的合理化和资源的优化配置起着重要作用。新中国在物价工作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但是，由于过去忽视价值规律的作用和其他历史原因，较长时期中尤其是70年代后期，价格体系不合理的状况相当严重，加上价格管理体制过分集中，以致不少商品的价格既不反映价值，也不反映供求关系，部门之间、企业之间苦乐不均，严重影响国民经济的协调发展。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中央和国务院在价格改革方面采取了一系列重大措施，从而开创了物价工作的新局面。

第一节 新中国物价概况

新中国成立40年来，党和政府一直十分重视物价工作，坚持了稳定市场、稳定物价的方针。在社会主义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逐步建立了对主要工农业产品价格和劳务收费等的计划管理制度，有计划有步骤地提高了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有升有降地调整了轻纺工业品和重工业品的价格，逐步缩小了工农业产品之间的交换差价，同时保持了市场物价的基本稳定，为安定和改善人民生活，顺利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重要的条件。

一 新中国成立初期，面临着旧中国遗留下来的恶性通货膨胀、物价飞涨的混乱局面。1949年4月至1950年2月，全国各地除东北外曾出现了4次物价大波动。为了稳定市场，平抑物价，恢复国民经济，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于1950年3月统一了全国的财政收支、物资调度和现金管理。在紧缩通货，整理税收，加强市场管理的同时，调集粮食、棉布、煤炭、食盐等主要商品，用固定价格在全国主要城市敞开供应，打击资本主义危害国民经济的投机活动，从而迅速制止了通货膨胀，使市场物价由剧烈波动走上了基本稳定的道路。1952年，随着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物价就稳定下来，这是经济战线上的一个重大胜利。从此，全国市场物价开始了稳定发展的新阶段。

二 1953年至1957年国民经济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国家先后对粮食、油料、棉花实行了统购统销政策，对生猪、烤烟、糖料等重要农产品实行了派购和统一收购，对私营工业的产品实行了加工订货、统购包销政策，在价格方面相应采取了一些重大措施。

首先是对统购统销的农产品实行国家定价，制止了资本主义工商业抬价抢购，扰乱市场的现象，保证了城乡居民对粮、油、棉的需要和市场价格的稳定，促进了对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

其次是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货核定工缴货价，以限制、改造私营工业。

第三是对私营批发商业实行逐步代替政策，有计划地缩小主要商品的地区差价，排挤大批发商的贩运活动，促进私商向当地国营商业进货。

第四是配合对私营零售商业实行有计划的分配货源，实行经销、代销和公私合营等形式，采取对各类商品规定不同的批零差率的办法，引导他们走上社会主义道路。

第五是国家有计划地提高了粮食、油料、生猪、烤烟等部分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对少数轻纺工业品和煤炭、农用柴油等的价格，也分期分批地进行了调整，缩小了工农业产品的交换差价，促进了生产的发展。

1957年同1952年比较，农产品收购价格提高了20.2%，农村工业品零售价格只上升2.2%，工农业品交换差价缩小了15%，农民用同等数量的农产品可以多换到17.6%的工业品。

三 60年代初，为了克服三年"大跃进"和自然灾害造成的财政经济困难，实现调整国民经济的任务，进一步加强了对物价的管理。主要措施是：

（一）稳定18类商品价格。1961年9月，国务院作出决定，对占职工生活费开支60～70%的粮食、食油、棉布等18类基本生活必需品的销售价格，在当时价格的水平上稳定下来，不准提高，以保证广大人民群众的基本生活需要。

（二）对少数商品实行高价政策。1961年初，在全国各地逐步敞开供应高价糖果、糕点、名酒、进口卷烟、针织品、自行车、手表等10余种消费品，并在大中城市和重要工矿区开设高价饭馆。这对缩小社会购买力与商品可供量的差额，平衡供求，回笼货币，增加财政收入，稳定市场，稳定物价和方便群众生活起了重要作用。随着财政经济情况的好转，市场货币流通量的减少，从1962年下半年开始，高价商品逐步降低价格并陆续退出高价范围，恢复平价供应。

（三）紧缩集团购买力，控制货币投放，加强物价的集中统一管理，同时扩大了凭票证和定量供应的范围，保证了紧缺必需品的合理分配。

（四）调整了少数不合理的价格。从1961年起，先后提高了粮食、油料、生猪、家禽和蛋类等农副产品的收购价格，销售价格未动；提高了部分煤炭、钨精矿和黄金等的价格；降低了金属切削机床、水银整流器等机械产品以及拖拉机、柴油机、化肥、农药等农业生产资料的价格；有升有降地调整了部分日用工业消费品的价格。

上述价格调整和变动的结果，以1965年与1957年相比较，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总指数（包括牌价、议价和超购加价）上升24.4%，其中粮食类平均提高幅度为34.5%，畜产品为32.0%，经济作物为20.2%，其他农副产品为19.6%。全社会零售物价总指数上升10.9%，其中牌价指数上升9%，集市贸易价格指数上升59%。

四 "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时期，工农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市场商品供应极端匮乏，随意提价、变相涨价的现象相当普遍，市场物价面临失控的危险。针对这种情况，党中央和国务院于1967年8月20日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实行节约闹革命、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加强资金、物资和物价管理的若干规定》，要求"各地方必须根据稳定市场、稳定物价的方针，切实加强市场物价的管理。不合理

的价格和地区差价、城乡差价，一律放在文化大革命后期处理。各项收费标准，不得自行降低。"1970年，为了加强对物价的集中统一管理，国务院又发出了《关于不得自行调整商品价格的通知》。按照规定和通知的要求，物价的合理调整基本停止，实际上冻结了物价。这在当时对维护市场秩序，制止随意变动价格，保障人民生活的安定起了一定作用。但是长时间的冻结，也使许多商品价格同生产、流通、消费、供求情况的变化脱节，价格不合理的情况日益严重，问题越积越多，给以后物价的调整和改革带来了许多困难。

五 1976年10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物价工作在指导思想上进行了拨乱反正：一是破除了"以阶级斗争为纲"，树立了价格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观点；二是明确了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生产资料也是商品，价格是重要的经济杠杆，纠正了忽视价值规律作用的错误观念；三是破除了把价格的调整与稳定对立起来的观念，明确了价格的调整是保证价格基本稳定的重要条件；四是贯彻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原则，逐步改变单一的计划价格形式。这些指导思想上的重大转变，对突破旧框框，解放思想，为正确进行价格改革，开创物价工作的新局面，奠定了思想基础。

1978年较大幅度地提高了生漆、桐油、柏油、茶油、猪鬃等的收购价格，以及柑桔、蜂蜜、黑木耳、红枣、核桃、栗子、黄花菜、八角、黑瓜子、白瓜子、花椒等11种山林土特产品的收购价格，平均提高25%左右。这些产品，一般不与粮、棉争地，提价后大大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对增加农民收入，扩大市场供应，极为有利。同时为了减轻农民和山区人民的负担，降低了电动机、柴油机等部分农业机械的价格，降低了食盐的最高限价，还降低了部分塑料制品、国产手表和药品的价格，适当提高了由于受"文化大革命"冲击不恰当地降低了的部分纸张的价格。

从1979年开始，国务院在物价和市场管理方面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对长期积累下来的不合理价格，有计划地进行了积极而又慎重的调整和改革，取得了显著的效果。

（一）大幅度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

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为了迅速把农业搞上去，国务院决定，从1979年起大幅度提高粮食、油脂油料、蓖麻油、棉花、生猪、菜牛、菜羊、鲜蛋、水产品、甜菜、甘蔗、大麻、苎麻、黄牛皮、桑蚕茧、南方木材、毛竹等18种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其中粮食和油料还扩大了超购加价的幅度，由加价30%，扩大为50%；对棉花超购部分，开始实行30%的加价奖励。18种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价格包括粮、油、棉超购加价在内，平均提高幅度为25.7%，其中粮食收购价格提高30.5%，油脂油料提高38.7%，棉花提高25%。这样调整的结果，1979年农产品收购价格总指数比上年提高22.1%。按全年计算，农民从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中增加收入近百亿元。

1980年，国家再次提高了棉花收购价格，全国平均提高幅度为10%，超购加价30%和北方棉区补贴5%继续实行。同时，全国还统一提高了桐油、生漆、黄麻、烤烟等的收购价格，有升有降地调整了部分中药材的收购价格。

为了逐步缩小农产品超购加价的范围，缓和地区之间和社队之间由于征购基数高低悬殊，而得到的超购加价收入多少不均的矛盾，1981年国家决定将大豆的收购价格提高到超购加价水平，即提高50%，取消大豆超购加价办法，同时取消大豆征购基数。此外，1981年再次统一提高了豆油、烤烟、南方木材和毛竹等的收购价格。

从1979年至1981年三年间，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提高幅度之大超过了新中国成立以来任何一个时期。1950年至1978年28年间，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共提高了117.4%，平均每年递增2.8%，而1979年至1981年提高了38.5%，平均每年递增11.4%，初步扭转了农产品价格长期偏低的状况。由于提高农副产品收购牌价和超购加价幅度，加上议价品种范围的扩大，农民出售农副产品，1981年比1978年增加收益约200亿元。

1982年至1984年，只对个别农产品价格作了一些小的调整。从1984年起改变棉花收购加价办法，由基数法改为按比例法作价，南方棉区按"正四六"（40%加价、60%牌价）、北方棉区按"倒二八"（80%加价、20%牌价）比例结算收购价款。同时取消了一些地区收购棉花实行的50%价外补贴。收购棉花作价办法的改变，较好地体现了国家、集体、个人三兼顾的原则，有利于棉花生产的发展和稳定南北方粮棉生产的合理布局。随着价格的调整和议价、市价成交数量的增加，这三年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总水平继续有所上升，同上年相比，1982年提高2.2%，1983年提高4.4%，1984年提高4.0%。

（二）提高8类主要副食品销售价格、实行价格补贴

从1979年3月起，主要农产品的收购价格提高后，销售价格没有提高，出现了高价买来低价卖，买卖越多，赔钱越多的不合理现象，严重影响商业部门经营的积极性。那些没有实行严格定量供应的副食品，购价高，销价低，购销价格倒挂，助长了投机活动，对国民经济起着破坏作用。因此，党中

央和国务院决定，从11月1日起，适当提高猪肉、牛肉、羊肉、禽、蛋、水产品、蔬菜、牛奶等8类主要副食品的销售价格。这样，使商业部门在合理经营条件下，做到保本有利，使投机活动得到制止，保证社会经济活动的正常进行。

提高8类主要副食品的销售价格，对职工和城镇居民的生活影响较大，为了不使职工因副食品提价而降低生活水平，党中央和国务院决定，从11月提高副食品销价开始，发给每个职工每月5元副食品价格补贴，使广大职工可以抵补因提价而增加的支出。

副食品提价后，全国零售物价总指数同上年相比，1979年上升2%，1980年上升6%，1981年上升2.4%；1981年比1978年上升10.7%。这三年间，由于国家采取了提高部分职工工资级别，实行奖励制度，广开就业门路，增加就业人口，以及实行计划生育等措施，使职工家庭每人每月生活费收入提高46.8%，剔除职工生活费用价格上涨因素，实际收入增加31.3%，生活水平有显著提高。

（三）有重点地调整部分重工业品出厂价格和交通运输价格

30多年来，重工业产品基本上是按计划进行生产和分配，由国家物资部门调拨供应，出厂价格实行统一管理，对生产资料采取低价政策。在稳定物价的方针指导下，强调重工业品价格基本不动，因此不少产品价格长期严重背离价值，尤其是十年"文化大革命"中物价基本冻结，使重工业产品价格积累了不少问题，突出表现在重工业内部比价不合理。总的来说，采掘工业和原材料工业的价格偏低，加工工业的价格相对偏高，造成部门之间、行业之间、企业之间利润水平相差悬殊，苦乐不均，严重影响着国民经济的协调发展。为了改变这种状况，国务院决定，1979年首先解决煤价突出偏低问题，全部煤炭出厂价格平均提高32%，初步扭转了煤炭部门长期亏损的局面，支持了煤炭生产的发展。

为了鼓励增产煤炭，节约消耗，国家还规定从1983年起，对开滦等22个统配煤矿实行超产煤加价。超产煤加价幅度：凡1982年实际产量已经超过核定能力的部分，可在国家规定的出厂价格基础上加价25%；以后年度的产量比1982年实际产量再增产的部分，可在国家规定的出厂价格基础上加价50%。煤炭提价和实行超产加价，对煤炭工业的发展和能源的节约使用，都起了积极作用，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1979年至1984年期间，随着煤炭出厂价格的提高，国家陆续提高了铁矿石、焦炭、生铁、钢锭、钢坯、部分钢材、有色金属、水泥、平板玻璃等矿产品和原材料的出厂价格，同时降低了汽车、通用机械和配件、仪器仪表、量具、刃具等加工工业产品的价格，从而缩小了采掘工业和原材料工业同加工工业产品的比价，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重工业内部产品比价突出不合理的矛盾，使价格逐步趋向合理。

加强交通运输建设是经济发展的战略重点。而交通运输价格方面的问题，主要是运价偏低，运输业内部各种运输方式的比价不合理，铁路短途货物运输价格低，水运运价和港口计费办法不合理，等等。所有这些都不利于充分利用水路和公路为铁路分流，不利于改善经营管理，提高运输效益。鉴于提高交通运输价格涉及面广，连锁反应大，因此，为了减少对各方面的影响，逐步解决运价偏低、比价不合理的问题，1982年经国务院批准，自8月1日起，在不变动当时铁路运价区段和运价号的前提下，先对铁路短途货物运输采取临时征收附加费的办法，适当提高了短途运价，为进一步合理调整运价提供了条件。同时，适当调整了水运运价，修订了港口计费办法，使运价和计费不合理的状况开始有所改善。

（四）有升有降地调整部分轻纺工业品价格

一是降低涤棉布价格，提高部分烟、酒价格。新中国化纤工业发展很快，涤纶和涤棉布的产量成倍增长。1981年涤纶混纺布的产量比六十年代末期增长了30多倍，生产成本也逐步下降，为降低价格创造了条件。同时，由于涤棉布价格偏高，与群众的购买力水平不相适应，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群众的消费需要，影响销售量的增加，既不利于化纤工业的发展，也不利于人民生活的改善。为了扩大销售，鼓励群众多穿涤棉制品，逐步改变广大人民的衣着原料构成，从1981年11月8日起，降低了涤棉布的价格。各档涤棉布的零售价格平均降低了13%。鉴于烟、酒质量差价太小，名牌和高档烟酒的价格偏低，一些工厂发生亏损，产量上不去，市场供应紧张。因此，在降低涤棉布价格的同时，适当提高了部分烟、酒的价格。涤棉布降价和部分烟酒提价，促进了生产发展，改善了市场供应，增加了财政收入，对国家、生产经营者和消费者都带来了好处。

二是再次降低化纤织品价格，同时提高棉纺织品价格。1978年以后，国家连续三次提高棉花收购价格，总计提高50%左右，但棉纺织品价格始终没有相应调整，增加了财政负担。同时由于棉纺织品价格偏低，影响企业的生产积极性，造成许多棉纺织品特别是中低档棉布完不成生产计划，市场供应不足。另一方面，1981年涤棉布降价后，化纤织品价格仍然偏高，供过于求，大量积压。为了改变纺

织品内部比价这种不合理的状况，从1983年1月20日起，在全国范围进一步较大幅度地降低了化纤织品的价格，适当提高了棉纺织品的价格。在有升有降地调整纺织品价格的同时，为了使降价总额略大于提价总额，尽量不影响广大人民的生活水平，国务院还决定降低了手表、闹钟、布胶鞋、照相胶卷、电风扇、彩色电视机等部分工业消费品的价格。这次调价收到了预期的效果。

（五）放开大部分农产品价格

1985年是价格全面改革的起步之年，根据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以及国家财政、企业和人民群众的承受能力，国务院确定了"走一步看一步，放、调结合，小步前进，慎重初战，务求必胜"的方针。改革的主要内容是放开猪价，调整农村粮价和提高铁路短途运价。

第一，调整生猪购销政策和价格政策，是1985年价格改革的重点。改革的目标是：取消生猪派购制度，实行合同收购，使农民有更多的自主权；把国家统一定价改为国家计划指导下的议价，扩大市场调节，使价格比较符合价值，适应市场供求变化；改变长期存在的购销价格倒挂，国家亏本经营的状况，把暗补改为明补，由过去补给经营部门改为补给消费者，使许多城市由凭票定量供应改为敞开销售。此外，国务院还确定，对大中城市、工矿区的蔬菜，逐步取消派购，实行有指导的议购议销，自由交易，按质论价。根据这个原则，各地在7月1日以前放开猪肉购销价格的同时，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陆续放开了蔬菜、水产品、禽蛋等鲜活副食品的价格。这一措施，充分调动了生产者和经营者的积极性，对进一步发展生产，活跃市场，满足城乡人民的需要起了重要作用。

第二，为了适应农村生产向商品经济转化的需要，促进农村产业结构的合理化，进一步活跃农村经济，国务院决定，取消粮食统购政策，实行合同定购，把超购加价改为按"倒三七"比例计价，即三成按原统购价，七成按原超购加价。合同定购以外的粮食，农民可以自由上市，对农村的粮食销价，由购销价格倒挂，即销价低于购价，改为购销同价。粮食收购实行"倒三七"比例计价，简化了价格形式，消除了由于多种价格带来的收购价格不稳定，地区和农户之间苦乐不均，避免了由于超购加价部分不断扩大而使财政补贴逐年增加的弊病。

第三，提高铁路短途运价。长期以来，铁路短途运价偏低，使一部分可以用汽车运输的货物和旅客，挤占了铁路运力。提高铁路短途运价后，对发挥公路、水路的运输潜力，缓解铁路运输紧张状况，起了一定的作用。

从实际执行情况来看，1985年的价格改革是大步前进的一年，进展顺利，效果显著，有重大意义，对以后的改革将产生深远的影响。

1985年，全国零售物价总指数同上年相比上升8.8%，其中城市上升12.2%，农村上升7%。物价上涨幅度比较大的原因是多方面的，主要是由于：基建规模过大，消费基金增长过猛，货币投放过多，社会总需求超过总供给，许多商品供不应求，造成物价上涨；农副产品价格大部分放开，计划外工业生产资料价格上涨，带动了一部分消费品价格上涨；有些大城市蔬菜价格一度大幅度上升；不少工商企业和个体商贩违反国家物价政策，乱涨价和变相涨价。

但是，总的来看，近几年来由于各项经济体制的改革和价格的调整，促进了经济的发展，城乡人民收入增长幅度超过物价上涨的幅度。1981年至1985年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物价指数上升18.7%，而职工人均收入增加68%，农民人均纯收入增加109%。物价上涨了，但广大人民的生活水平也确实提高了。

（六）贯彻执行"巩固、消化、补充、改善"的方针

国务院确定，1986年物价方面主要是对前几年已经采取的改革措施进行巩固、消化、补充和改善，不出台大的改革项目，只对少数突出不合理的价格进行有控制的调整。根据这个精神，在农产品收购价格方面，调减了粮食合同定购任务，定购价格按"倒三七"比例作价；同时扩大了市场议价粮的收购，价格随行就市，一般不低于比例价；降低了北方棉花的收购价，由"倒三七"改为"倒四六"作价；提高了北方木材价格，原来的国家定价平均提高44%；对主要牧区的绵羊毛实行了国家指导价，在原收购牌价基础上规定了最高上浮幅度；对部分主要中药材区别不同情况实行国家指导价、最高限价和协商定价。在工业品出厂价格方面，提高了北方新闻纸、凸版纸、锦纶短纤维和人造丝的价格；提高了铝、锌、锡、锑、镁、铜加工材等部分有色金属产品的价格，平均提高37%左右；黑色金属产品中的锰矿石、锰铁、硅铁、碳素制品等的价格分别提高31～100%，平均提价58%；提高了烧碱、纯碱、电石等少数化工产品价格；建材产品中统配水泥提价60%；降低了浮法玻璃和部分电子元器件的价格。在市场零售价格方面，对食盐实行小包装加价和扩大了城乡差价；国产呢绒、毛线价格上浮10%左右；黄金饰品提价34%；放开了自行车、电冰箱、黑白电视机、洗衣机、收录机等七种工业消费品的价格；进一步扩大了纺织品按质论价的范围，棉纺织品和针棉织品中所有最终产品全部实行优质加价，毛纺织品实行高档优质浮动价。

1986年各类商品价格变动结果，农产品收购价格总水平比上年提高6.4%，工业品出厂价格总水平比上年提高4.3%，全国零售物价总水平比上年上升6%，其中城市上升7%，农村上升5%。这一年农民人均纯收入比上年增长6.7%，扣除价格上升因素，实际收入增长3.2%；职工平均工资比上年提高16%，扣除生活费用价格上升因素，实际工资提高8.4%。城乡绝大多数人民的生活，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继续有所改善。

（七）坚持改革，稳步前进，保持市场物价的基本稳定

1987年1月，国务院发出了《关于加强物价管理保持市场物价基本稳定的通知》，明确了1987年对物价工作总的要求是坚持改革，稳步前进，保持基本稳定。根据这个精神，主要是适当提高了北方玉米、南方稻谷和部分油料的定购价格，提高了生猪收购的指导价格和棉花的收购加价比例，北方棉区由"倒四六"恢复为"倒三七"加价比例，南方棉区也执行"倒三七"加价比例。此外，进一步拉开了烤烟的等级差价，并使收购价格水平稍有提高。为了加强对生产资料价格的管理，制止乱涨价，国务院规定对企业可以加价自销的生产资料，必要时由物价部门会同主管部门核定最高限价。对部分短缺钢材品种实行浮动价格，允许以国拨价为基价，在规定幅度内向上浮动。为了鼓励提高产品质量，对电解铜、铝锭等六种有色金属产品实行了优质加价，对指导性分配计划的统配煤炭和地方煤炭规定了加价的最高限和铁路运输加收运费的限额，从1987年6月15日起提高了民航国内航线票价。工业消费品价格，只是对少数突出不合理，已严重影响生产的产品价格作了适当调整。

1987年全国零售物价总指数上升7.3%，其中城镇上升9.1%，农村上升6.3%。从各类商品看，以食品类价格上涨幅度最高，为10.1%，其中有65%是农副产品涨价引起的。国务院李鹏代总理在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的政府工作报告中分析物价上涨的原因时指出，由于我国农副产品和初级工业产品的价格长期偏低，价格体系不合理，因此在改革过程中物价总水平有所上升是不可避免的，也是促进商品经济发展的要求。1987年物价上涨幅度过大是同某些不正常因素和工作上的某些缺点和失误分不开的，主要是货币发行偏多，基本建设规模过大，消费基金增长过快，社会总需求超过总供给。同时由于没有及时地和正确地运用价值规律来指导农业生产，致使一些农副产品的生产出现波动，某些食品供应紧张，加上市场物价管理不严，所以价格上涨过多。据国家统计局资料，1987年市场物价上涨幅度过大，对依靠工资收入的职工生活有一定影响，城镇中部分居民实际收入水平下降。根据三个直辖市和各省会城市调查，纯因物价上涨而使实际收入下降的户占总调查户的21%。据抽样调查，城镇居民平均每人生活费收入为916元，比上年增长10.6%，扣除物价上涨因素，比上年实际增长1.7%，年末城乡居民储蓄还有增加。

（八）采取综合配套措施，保持物价的基本稳定

1987年物价上涨过多，尤其是食品价格上涨过多，使一部分城市居民的实际生活水平有所下降，为了消除不稳定因素，国务院提出1988年经济工作的基本方针是："进一步稳定经济，进一步深化改革，以改革总揽全局"。并明确指出，稳定经济，首先要保持物价的基本稳定。解决物价问题，必须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要求，遵循价值规律，采取综合配套措施。在主要食品价格上涨时采取适当补偿的办法。同时要求进一步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社会消费基金、信贷规模和财政支出的膨胀，加强物价管理和健全群众性的社会监督，坚决制止一切违反国家规定的变相涨价和乱涨价行为。根据这个精神，1988年的物价改革主要是：在农产品收购价格方面，继续对茶叶收购实行指导价格，重点产区代表茶类中准级收购指导价格，可以在超过5%的幅度内上下浮动。为了稳定边销茶生产，保证少数民族用茶的供应，适当提高了湖南、湖北等地的边销茶收购价格。此外，对黄、红麻的收购指导价格，要求当地根据具体情况，灵活掌握，原则是：凡生产稳定，供求基本正常的地区，价格不再上浮；凡生产下降，供求紧张的地区，可以在1987年价格基础上，在不超过15%幅度内适当上浮。在工业品出厂价格方面，提高了厂丝、工业用盐的出厂价格。对计划外生产资料实行全国统一最高限价，适当提高了国内平价、高价原油的出厂价格，提高了铁矿石、锰矿石和聚氯乙烯树脂的出厂价格，调整了袋装和散装水泥差价，降低了矿用工字钢的统一出厂价格。在市场零售物价方面，从1988年5月15日起适当提高了凭证定量供应的肉、蛋、糖和大路菜等四种主要副食品的零售价格，同时发给职工适当补贴。部分省市提高了普通火柴、搪瓷面盆、口杯等的零售价格。1988年7月9日放开了茅台酒、五粮液等13种名酒和中华、云烟等13种名烟的价格，同时适当提高了部分粮食酿酒和高中档卷烟的价格。

1988年中，由于社会流通中货币投放过多，社会总需求超过总供给，经济生活中出现明显的通货膨胀，引起一些地方出现群众大量提取储蓄存款，抢购商品的紧张情况。对此，国务院于1988年8月30日发出了《关于做好当前物价工作和稳定市场的紧急通知》，要求各地坚决贯彻执行国务院关于1988

年下半年不出台新的涨价措施的决定。为了稳定金融和保护人民群众的利益，由人民银行开办保值储蓄，同时采取坚决压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严格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对人民日常生活必需品保证正常供应，严格市场管理等措施。为了适应今后一个时期价格改革新形势的需要，国务院于1988年9月20日决定，先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所在地派驻物价特派视察员，便于国务院能迅速掌握全国的价格改革重要动向和市场物价的变动趋势，以利于"稳定经济，深化改革"方针的贯彻执行。

总的说来，由于指导上的缺点和失误，1988年出现了明显的通货膨胀，而又没有及时采取稳定金融，控制物价的措施，以至零售物价总指数上升达到18.5%，其中城镇上升21.3%，农村上升17.1%。据抽样调查，城镇居民中，有34.9%的家庭纯因物价上涨，造成实际收入水平下降。

第二节 价格管理机构

价格管理是社会主义国家经济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必须建立相应的管理机构来负责这项工作。新中国的物价管理机构及其职责权限的划分，是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过程中，随着整个经济管理体制的发展变化，逐步建立和发展起来的。

一 价格管理机构的设置

50年代初，物价方面的工作开始由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及其所属的中央贸易部统一领导，制定政策措施，通过贸易部门和其他有关业务部门组织实施。1952年9月中央贸易部撤销后，物价管理工作由新组建的中央商业部负责，商业部设物价局主管物价工作。1954年7月，城乡商业实行分管，市场物价由商业部和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分别管理，1956年，国营商业除对外贸易部以外，分别设立了商业部、粮食部、城乡服务部、水产部和供销合作总社等5个部门。物价工作分别由各该业务主管部门负责，并成立了物价机构。1957年8月，为了加强对市场物价工作的统一领导，国务院决定，市场物价由国务院财贸办公室和有关商业部门管理。工业生产资料当时不被认为是商品，不通过市场进行交换，由国家计划委员会根据生产建设计划在部门和地区之间统一分配和调拨。因此，这些统配物资的出厂价格和调拨价格，由国家计划委员会和各有关工业部门研究制定。国家计划委员会设成本物价局主管这方面的工作。

60年代初，国民经济调整时期，为了对各项经济工作加强集中统一领导，党中央和国务院在1962年5月正式发出了《关于建立全国物价委员会的决定》，明确规定全国物价委员会直属国务院，负责统一管理全国的物价工作，包括市场物价和工业生产资料价格。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人民政府也都设立物价管理机构，国务院各有关业务主管部门也设立了相应的物价机构或配备了专职物价管理人员，这样，从中央到地方普遍建立了物价机构，形成了一个集中统一的物价管理系统。

"文化大革命"期间，物价机构受到严重破坏，全国物价委员会和地方各级物价机构先后被撤销或并入其他部门，全国物价委员会并入国家计划委员会，国家计委设立财贸物价组主管物价工作。地方各级物价机构，有的撤，有的并，有的地区处于无人负责的状态。国务院各业务主管部门的物价机构也基本上被打乱，物价管理工作受到很大削弱。

1976年10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1977年8月，国务院决定成立国家物价总局，各地区、各部门本着精简的原则，也陆续建立了相应的物价管理机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物价机构进一步得到加强，国务院在1980年5月发出了《关于加强物价机构的通知》，要求"从中央到地方尽快建立起一个强有力的物价工作系统，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地、市、县都要恢复物价委员会或建立物价局，作为当地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同时明确规定，"国务院工商各部门、地方各级业务部门和基层企业，也应根据具体情况，建立与工作任务相适应的物价机构，配备必要的人员。"之后，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相继恢复了物价管理机构。国务院下设国家物价局，负责综合平衡、协调、管理和监督国家物价工作。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均设有物价局，地、市、县各级政府也都设有物价局或处、科，负责管理和监督本地区的物价工作。各级业务主管部门设有与工作任务相适应的物价机构或配备有物价人员，商业部设有物价司，轻工、纺织、煤炭、化工、机械等工业部和国家物资局，一般都在财务司下设物价处；各业务主管部门的地方厅、局，也在财务处下设物价科或配备物价人员；商业、物资和工业系统的专业公司和大型商场，也都设有物价处或科、股，有的设专职物价人员；基层商店，一般配备专职或兼职物价人员，负责本系统、本单位的物价管理和监督。生产企业的物价工作，大多数由企业的财务科或计划科负责管理。

二 价格管理的职权划分

30多年来，新中国的经济管理体制始终遵循中央统一领导和地方各级分级管理的原则，随着经济情况的发展变化，在不同时期强调集中统一或权力下放，但总的来说，是以高度集中、计划调节和行政办法为特征的经济管理体制。价格管理体制是整个经济体制的组成部分，同样是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办事。

新中国成立初期，价格管理比较灵活，中央贸

易部只统一规定主要市场的主要商品牌价，其他各种商品的价格原则上都由各地商业行政部门负责掌握。各级商业部门可根据当地市场的实际情况，把一部分商品的价格放给下级管理。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物价管理同整个经济管理工作一样，逐步趋向集中统一。1956年农业、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中央管理价格的商品品种增多，管理的市场进一步扩大，地方管理价格的权限很小，企业基本上没有定价权。1958年国民经济"大跃进"时期，在"左"的思想影响下，片面强调发挥地方的积极性，层层下放价格管理权限。由于价格管理权限下放过多过急，一度导致了市场物价的混乱。1959年重新收回了一部分下放过头的权限。1962年成立全国物价委员会以后，为了加强集中统一，明确分级管理的权限，颁布了国务院有关部门统一管理价格的产品（商品）目录。目录规定由中央管理价格的商品品种较前又有增加，管理的市场也进一步扩大。"文化大革命"时期，物价大权归中央，实际上冻结了物价。一些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被废除，物价管理体制也不起什么作用，处于名存实亡的状态。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了改革经济管理体制的任务。改革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要改变经济管理中存在的权力过于集中，让地方和企业在国家统一计划的指导下有更多的经营管理自主权；要坚决按经济规律办事，重视价值规律的作用，把行政手段和经济手段结合起来，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根据这一要求，在价格管理上，逐步进行了一些调整和改革，适当下放了价格管理权限，使企业有了一定的定价权。1982年7月，国务院颁发了《物价管理暂行条例》，对物价管理权限的划分，尤其是企业的定价权限，作出了规定。1987年9月11日国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条例》，重申了国家对价格工作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对各级物价部门的职责、企业的价格权利和义务等作了明确的规定。

国家物价部门的职责主要是：研究拟订国家的价格方针、政策、计划和改革方案以及价格法规草案；负责全国的价格管理和综合平衡工作；按照价格管理权限，规定商品和收费的作价原则、作价办法，制定、调整分管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指导、监督国务院业务主管部门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的价格工作，检查、处理违反价格法规和政策的行为；协调、处理国务院业务主管部门之间，省、自治区、直辖市之间，国务院业务主管部门与省、自治区、直辖市之间的价格争议；建立全国价格信息网络，开展价格信息服务工作。

国务院业务主管部门在价格管理方面的职责主要是：负责组织、监督本系统、本行业贯彻执行国家的价格方针、政策和法规；按照价格管理权限，规定商品和收费的作价原则、办法，制定和调整分管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指导本系统、本行业价格工作、协调、处理本系统、本行业间的价格争议，协助物价检查机构查处价格违法行为；对国家物价部门管理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提供有关资料，提供价格调整方案；建立本系统、本行业的价格信息网络。

地方各级物价部门职责主要是：贯彻执行国家的价格方针、政策和法规；组织、监督有关部门实施上级规定的价格和收费标准；负责本地区的价格管理和综合平衡工作；按照价格管理权限，规定作价原则、办法，制定和调整分管的价格；协调、处理本地区内的价格争议；建立本地区价格信息网络等等。

《条例》规定企业在价格方面的权利是：对实行国家指导价的商品和收费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制定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制定实行市场调节价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对经批准实行优质加价的产品，在规定的加价幅度内制定具体价格；按照规定权限确定残损废次商品的处理价格；制定新产品的试销价格等等。

第三节 价格管理形式

新中国长期实行高度集中的计划价格管理体制。50年代中期～70年代，商品流通体制基本上是国营商业单一渠道，主要商品实行统购包销，生产资料实行统一分配，计划调拨，价格形式基本上是国家统一规定的单一的计划价格。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价格形式上，逐步将过去单一的国家定价转变为多种价格形式。1987年9月11日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国家对价格管理采取直接管理和间接控制相结合的原则，实行国家定价、国家指导价和市场调节价三种价格形式。"在实际执行中，根据各类工农业产品对国计民生的重要程度及其定价、调价影响的大小，采取国家定价、浮动价、议价、工商企业协商定价和集市贸易价格等不同的价格形式。

一 对少数与国家建设和人民生活关系重大的工农业产品实行国家定价

国家定价属于指令性计划价格。1980年以后，为了适应发展商品生产和市场供求变化的需要，国家定价的商品范围逐步缩小。实行国家定价的主要是合同定购的粮食、油料、棉花等少数农产品，食盐、食糖、棉布等与人民生活关系极为密切的重要轻纺工业品，煤炭、电力、石油、钢材、水泥、化肥等按国家指令性计划生产、调拨和收费的重要生

产资料，以及铁路、海运、长江航运、民用航空的运价和邮电部门的收费标准等。为了把这类大商品的价格管住管好，价格的制定和调整要严格按照物价管理权限的规定进行。

二 部分工业品实行以国家定价为基础的浮动价格

这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价格管理方面的一个新的突破。以往价格统得过多，管得过死，企业无定价权、调价权，不能随着生产的发展、商品价值量以及市场供求情况的变化及时地进行调整，结果必然导致许多商品的价格既不反映价值，也不反映供求关系，价格极不合理的状况。实行浮动价格，允许生产、经营企业以国家统一定价为基础，在规定的幅度内根据生产经营条件和市场情况的变化，灵活地变动价格。这种价格形式是一种比较灵活的指导性计划价格，具有行政办法与经济办法相结合、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统一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的特征，既保持了国家对价格的控制权，又给企业一定程度的机动权，使价格能在一定限度内上下摆动，以适应市场供求的变化，更好地发挥价格的杠杆作用。

实际工作中推行的浮动价格有三种类型：第一种是以国家定价为最高限价，允许企业向下浮动，有的规定了下浮的界限。这种价格一般适用于产大于销，价格水平偏高，成本降低潜力较大的产品。第二种是以国家定价为中准价，允许企业在一定幅度内上下浮动。这种价格一般适用于产销基本平衡，品种繁多，规格复杂，消费者选择性较强，需求弹性大，市场供求变化快的某些轻纺工业产品。第三种是以国家定价为最低限价，允许企业在一定幅度内向上浮动。这种价格适用于某些价格偏低的工农业产品，以保护生产经营者的利益。

三 部分农副产品恢复议购议销，实行议价

恢复农副产品的议价政策，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物价方面采取的重要措施之一，是物价工作中纠正"左"的错误，拨乱反正的一个重要内容。陈云同志在1956年就曾指出，对一部分农副产品，例如小土产，应当允许自由收购，自由贩运。这个时期不少山林土特产品实行由经营单位和生产者进行议价购销的办法，既促进了生产，又搞活了流通。"文化大革命"中，这个行之有效的办法，在"割资本主义尾巴"的"左"的错误口号下被取消了。这些农副产品统统由供销合作社独家收购，由物价部门规定统一价格。这样，农村经济越来越死，不少山林土特产品无人采集，造成市场供应紧张。为了改变这种状况，1979年恢复了对这些农副产品的议价购销政策。议购议销商品的范围，开始只限于三类农副产品和完成收购任务以后允许上市的一、二类农副产品。1985年，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取消粮、油、生猪等主要农产品统购派购制度，实行合同定购，合同定购以外的部分，允许自由上市、议价购销。随着生产的发展和商品供应的增加，议价购销的比重逐年上升。实践证明，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开展农副产品议购议销，加强议购议销价格的管理，对促进生产发展，活跃市场，增加商品供应，平抑集市价格，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 日用工业品中的小商品分期分批地实行工商企业协商定价

日用工业品中的小商品，花色品种繁多，经常翻新，交易零星，单价较低，使用期短，市场供求变化比较快。这些小商品一般由集体所有制企业和个体手工业者生产，零星分散，技术设备简单，原材料和产品不可能也不必要纳入国家计划。但长期以来，对这些产品在价格管理上采取与大商品相同的办法，同它们的产销特点很不适应，因此经常出现一些商品供不应求，甚至脱销断档，另一些商品又供过于求，长期积压滞销。

有计划地逐步放开小商品价格，是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搞活生产流通，满足市场需要的一项重要措施。1982年9月，国务院决定，逐步放开小商品价格，实行市场调节。日用工业品中的小商品包括小百货、小文化用品、小针织品、民用小五金、民用小交电、小日用杂品、小农具、小食品和民族用品中的小商品等9类。第一批放开6类共160种的价格。1983年9月，国务院又批准继续放开第二批共350种小商品的价格。两批合计共510种。1984年，全国各地日用工业品中的小商品的价格已全部放开，实行市场调节、企业定价。逐步放开小商品价格，促进了生产，搞活了流通，繁荣了市场，对国家、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都有利，效果比较显著。

五 恢复和发展城乡集市贸易，实行自由价格

30多年来，城乡集市贸易几经起伏，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才重新恢复和发展起来。集市贸易的价格是完全由市场调节的自由价格，由买卖双方在国家政策法令允许的范围内协商议定，集市贸易价格根据供求情况，随行就市，有涨有落，存在着一定的自发性和盲目性。为了保护正当交易，国家对集市贸易价格进行必要的引导和管理。一是管上市商品的品种范围，不允许上市的商品严格禁止上市；二是管违法行为，对允许上市的商品，不许欺行霸市，操纵价格，搞投机倒把活动；三是依靠国营企业、供销合作社掌握市场信息，通过业务购销，吞吐物资，调剂余缺，以平抑集市价格。1979年以来，集市贸易成交额增加，价格比较平稳，促进了农副业生产商品率的提高，对社会主义

统一市场起了有益的补充作用。

第四节 价格的监督检查

价格监督是社会主义物价管理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环节，价格检查是实现价格监督的有效手段。价格监督检查的目的，在于使社会经济活动的价格关系符合国家的物价政策和物价管理法规的要求，维护各方面的合法权益和正常的经济秩序，促进企业、事业单位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广大职工的政策水平和思想作风。

60年代中期，为了加强物价管理，严肃物价纪律，国务院于1964年批转了全国物价委员会提出的《关于全面开展审价工作的报告》，要求各地区、各部门以与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消费品零售价格、修理服务和医疗收费，以及影响工农关系的农产品收购价格和地方生产的一些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为中心，进行一次全面的检查。这次审价强调以企业自审为主，行业内部互审为辅，通过审价，发现和纠正了大量多收少要、错调、漏调等价格执行上的错误，以及擅自变动价格，压级压价、提级提价、掺杂掺假、短秤少尺等违反物价纪律的行为，建立健全了物价管理制度，收到了较好的效果。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政策的贯彻执行，以及各项经济管理体制改革的逐步开展，国民经济情况有了很大变化，使价格管理方面的问题更为复杂，物价监督检查的任务也就更加繁重。为了加强对价格的管理，1982年国务院在《物价管理暂行条例》中明确规定，物价监督检查是各级物价部门的一项重要职责，各级物价部门都要设立物价监督检查机构。1983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市、县和大中城市的辖区都建立物价检查所。各级物价检查所是国家授权的法定物价监督检查机构，负责行使《条例》规定的物价监督检查权力。国务院还批准国家物价局设物价检查司，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国物价的监督检查工作。

1985年3月，国务院发出了《关于加强物价管理和监督检查的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在搞活经济的同时，必须大力加强物价管理和监督检查。对于那些不顾国家和群众利益，乘改革之机，乱涨价、变相涨价和乱收费用，倒卖紧缺物资和消费品，牟取暴利，扰乱市场的单位和个人，要根据《物价管理暂行条例》和国家有关规定，从严查处。《通知》规定：重大的价格改革措施和重要商品的价格调整，必须按照国务院的统一部署执行，各地区、各部门和工商企业都不得自行其是，随意调价。凡属国家定价的生活资料和工业生产资料，都必须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价格（包括规定的浮动价格，加价幅度和临时价格），允许企业自销的部分，由企业自行定价，但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加强管理和指导。对实行市场调节的农副产品，国营商业和供销社要运用经济手段，积极参与市场调节，薄利多销，平抑市价。

对价格的监督检查，通过多年的实践，逐步形成了三种组织形式。

一是国家监督。这是主要组织形式。除了各级政府、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构和物价部门定期地统一组织物价检查外，其他负责经济监督、协调和综合平衡的机构，包括计划、统计、财政、审计、银行、工商行政管理等部门，通过各自的业务活动，分别从不同方面对价格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党的各级纪律检查部门，也把查处重大违反物价纪律的案件列为一项重要任务。

二是社会监督。价格变动涉及千家万户，是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有广泛的社会性。把政策交给群众，动员和依靠广大群众对价格进行监督极为重要。因此，各地物价部门邀请工会、妇联、居民委员会以及离退休职工、教师等参加物价检查，给担任义务物价检查的人员发物价检查证，在街道和工矿区建立物价监督岗，采取公布物价监督电话，设置物价意见箱，建立公平秤制度，召开消费者座谈会，开展群众来信来访，以及在报纸公布主要消费品价格等等，对价格实行广泛的社会监督，取得较好的效果。

三是企业、事业单位内部监督。许多企业、事业单位对物价管理建立了内部监督制度，由本单位的物价人员或义务物价员通过自查或互查的方式，对本单位经济活动中执行价格政策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实践证明，企业内部搞好价格的监督检查，不仅是加强物价管理的有效措施，而且是促进企业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的重要手段。

1987年9月，国务院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条例》中对物价检查机构的职权、建立群众价格监督站，发挥消费者协会监督价格的作用等作了明确的规定。为了保证物价监督检查的顺利进行，《条例》具体规定了哪些行为属于价格违法行为，并作出了处罚规定。

第五节 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的改革

合理的价格是保证国民经济协调发展的重要条件，价格体系的改革是整个经济体制改革成败的关键。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阐明了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的理论和政策，对指导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的全面改革具有十分

重要的意义。

一 原有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不合理的状况

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总结了社会主义建设的历史经验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实践，明确指出，中国的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是在指导思想上的一个重大突破。要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经济，就必须自觉地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实现等价交换，使价格符合价值、正确反映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但是，长期以来，由于在经济工作中忽视价值规律，忽视市场的作用，以及其他种种历史原因，造成原有的价格体系很不合理，存在着严重的价格扭曲现象。价格不合理的状况主要表现在：

一是不同商品之间的比价不合理，不少商品的价格既不反映价值，也不反映供求关系。特别是矿产品、原材料和能源等初级产品的价格偏低，不利于这些基础工业的发展，也不利于加工工业提高经济效益，严重影响投资结构、生产结构、消费结构的合理化，使国民经济不能健康协调地发展。

二是同类商品的差价没有拉开，优质不能优价，次质不能低价，造成有些名牌产品经常断档脱销，一些杂牌产品长期积压滞销，加剧了市场供需矛盾。这种不正常现象，严重阻碍技术的进步和新产品的开发。

三是粮油等主要农产品的购销价格长期倒挂，国家的销价低于购价，造成收购越多，亏损越大，国家财政负担越来越重。同时，不利于合理调整农业生产结构，促进粮食的转化。

四是第三产业收费偏低，企业没有活力，发展缓慢，有的行业发生萎缩，难以为继。

五是价格管理过于集中，统得过多，管得过死，不能灵敏地反映社会劳动消耗和市场供求关系的变化，不能充分发挥价格调节的杠杆作用。

二 价格体系和价格管理体制的改革

(一) 价格改革的必要性

价格是最有效的经济调节手段，合理的价格体系是保证国民经济活而不乱、协调发展的重要条件。原有的不合理的价格体系和管理体制不改革，各方面的经济关系就不可能理顺，整个国民经济不可能长期健康发展，经济生活中许多矛盾不但不能得到克服而且会进一步加剧，从长远来看对经济发展和改善人民生活都是不利的。随着以城市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展开，各项经济改革的成效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价格体系的改革。计划体制改革要缩小国家指令性计划的范围，相应扩大指导性计划的范围，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价格体系不合理，改革就难以奏效。为了增强企业活力，企业的自主权将进一步扩大，企业要成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具有一定权利和义务的法人，价格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调节作用越来越显著，这就更加迫切要求建立合理的价格体系，以促进商品经济的发展。

(二) 价格改革的原则

首先是按照等价交换的要求和供求关系的变化，调整不合理的比价，该降的降，该升的升，使商品的价格既能反映价值，又能反映供求关系。这是解决比价不合理的重要原则。同时，应当贯彻按质论价的原则，实行优质优价，劣质低价，把同类商品的质量差价拉开。

第二是在提高部分矿产品和原材料价格的时候，加工企业必须大力降低消耗，使由于矿产品和原材料价格上涨而造成的成本增高基本上在企业内部抵销，少部分由国家减免税收来解决，避免因此提高工业消费品的市场销售价格。这不仅可以缓解因原材料提价引起的连锁反应，更重要的是可以促进加工企业挖掘内部潜力，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第三是在解决农副产品购销价格倒挂和调整消费品价格的时候，必须采取切实措施，确保广大城乡人民的实际收入不因价格的调整而降低，使调价的震动减少到最低限度，以维护消费者的利益。

第四是在改革价格体系的同时，必须同步地改革价格管理体制，逐步缩小国家统一定价的范围，扩大企业定价和议价的范围。无论生产资料或生活资料，要根据不同情况，分别采取调和放的办法，有的要调整价格，有的要下放价格管理权限，实行简政放权。要把大的方面管住管好，小的方面放开放活。

(三) 价格改革的展望

1979 年以来，价格改革经历了 1984 年以前以调整计划价格为主要内容和 1985 年后以放开价格、放调结合为内容的两个阶段。经过 10 年的改革，价格体系严重扭曲、比价不合理的状况有所缓解，原来与产品经济、单一的计划价格相适应的高度集中的价格管理体制正在向与有计划商品经济相适应的多种价格形式并存的新体制过渡。

为了克服经济过热，遏制通货膨胀，为全面深化改革创造较为宽松的经济环境，1988 年 9 月，党的十三届三中全会决定，1989、1990 两年改革和建设要以“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为重点。要压缩社会总需求，抑制通货膨胀，整顿在新旧体制转换中出现的各种混乱现象，坚决刹住乱涨价风。要求 1989 年物价上涨幅度必须明显低于 1988 年，一切工作都要服从这一点。全会决定明确指出，价格改革的目标，是逐步做到少数重要商品和劳务价

格由国家定价，绝大多数商品价格放开，由市场调节，以适应"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新的经济运行机制的要求。但是，这是需要经过长期努力才能实现的目标。10年来的实践证明，改革的方向必须坚定不移，步骤和方法要审时度势，力求稳妥。深化价格改革还必须同其他方面的改革互相配套，综合治理，要同时运用经济的、行政的、法律的和思想政治工作等手段，进行宏观调控，在改革进程中保持市场物价的基本稳定，以利于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的发展。

第十三章 劳动与工资

第一节 劳动力的基本状况

一 劳动力资源

中国人口众多，劳动力资源极为丰富。据1987年的统计，全国城乡劳动力总数为65 607万人，占人口总数60.7%；全国社会劳动者人数为52 783万人，劳动力资源利用率为80%。平均每万人中各级学校在校学生人数为1 712人，劳动后备的新生力量相当雄厚。城镇每年新成长的劳动力人数超过300万人。

二 劳动力构成

中国的人口分布、乡村的比重大大高于城镇:这就决定了中国劳动力构成的总体情况。1987年,在社会劳动者中，城镇比重为26.11%，乡村比重为73.89%。从物质生产与非物质生产两大部门来看,两者的人数比重从1952年的96.5：3.5变为1987年的90.2：9.8。从三类产业的划分来看，三者的人数比重从1952年的83.5：7.4：9.1变为1987年的60.1：22.3：17.6;其中，第一产业的人数减少23.4个百分点，第二产业的人数增加14.9个百分点，第三产业的人数增加8.5个百分点，这反映了国民经济日趋现代化的进程。在第一产业中，比重最大的是乡村劳动者，占97.34%，其次是全民所有制职工，占2.53%，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职工仅占0.15%。在第二产业中，全民所有制职工与乡村劳动者的比重几乎相等，分别为40.4%和39.83%，城镇集体所有制职工占18.59%。在第三产业中，全民所有制职工占44.14%，乡村劳动者占37%，城镇集体所有制职工占13.42%，个体占5.3%。

表4.13.1 按经济类型分的三类产业社会劳动者人数（1987年底） 单位：万人

类别	合计	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	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职工	其他所有制单位职工	城镇个体劳动者	乡村劳动者
全国	52 783	9 654	3 488	72	569	39 000
按三类产业分:						
第一产业	31 720	801	47	…	2	30 870
第二产业	11 869	4 795	2 207	59	80	4 728
第三产业	9 194	4 058	1 234	13	487	3 402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到1987年的9年间，城市新就业的劳动力达到7 000万人；农村中乡镇企业异军突起，有8 000万农民转入或部分转入非农产业。据1987年统计，在乡村劳动者中，从事农业的占79.15%，居第一位；从事建筑业的占3.67%，居第二位；从事商业、饮食业的占1.56%，居第三。全民所有制职工从事工业的占42.3%，居第一位；其次是从事文教艺术，占10.6%；再次是从事商业、饮食业，占9.26%。城镇集体所有制职工中从事工业的人数居

表4.13.2 乡村劳动力分行业人数 单位：万人

	1978年	1987年	1987年比重(%)
农业	27 488	30 870	79.15
工业	1 734	3 297	8.45
建筑	230	1 431	3.67
运输、邮电	80	562	1.44
商业、饮食业	52	607	1.56
公共服务	12	138	0.35
金融、保险	11	16	0.04
卫生体育福利	116	127	0.33
教育、文化	357	314	0.81
科学技术	—	16	0.04
机关团体	37	120	0.31
其他	521	1 502	3.85
总计	30 638	39 000	100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职工队伍的构成比重

表 4.13.3 (按所有制形式区分) 单位：%

	1952	1957	1965	1978	1984	1987
全民所有制单位	74.1	67.8	75.3	78.4	72.64	73.06
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	1.4	21.0	24.7	21.6	27.04	26.39
其他所有制单位					0.31	0.55
全民与集体合营					0.250	0.263
全民与私人合营	1.6	11.1	—	—	0.016	0.084
集体与私人合营					0.002	0.027
中外合营					0.026	0.143
华侨或港澳工商业者经营					0.003	0.008
外资经营					0.003	0.007
私营	22.9	0.1	—	—	0.007	0.009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 1985、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表 4.13.4 各行业职工人数 单位：万人

	1952 年	1965 年	1987 年	1987 年比重(%)
农　业	24	495	848	6.42
工　业	533	1 743	5 971	45.19
地　质	105	477	107	0.81
建　筑			982	7.43
运输邮电	113	418	780	5.90
商业饮食业	292	750	1 658	12.55
公共服务	38	138	343	2.60
金融、保险			154	1.17
卫生体育福利	239	651	365	2.76
教育文化			1 059	8.01
科学技术			142	1.07
机关团体	259	293	805	6.09
总　计	1 603	4 965	13 214	100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 1985、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第一位，占 52.4%，其次为从事商业、饮食业，占 21.76%。其他所有制单位职工主要从事工业，占 80%。城镇个体劳动者主要从事商业、饮食业，占 68.72%，其次是从事工业，占 13%。

三　职工队伍状况

新中国成立以后，随着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体系的确立和国民经济的发展，职工队伍不断壮大。1987 年底，职工总数相当于 1952 年的 7.2 倍。职工队伍的构成，随着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变化、新兴产业部门的建立和发展以及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也不断发生深刻变化。表 4.13.3、表 4.13.4 分别反映了不同所有制形式职工人数的变化和国民经济各部门职工人数的状况。

第二节　劳动与工资的管理

一　管理的组织

新中国成立以后，从中央到地方、从各级领导机关到基层企业和事业单位，普遍建立了劳动工资管理部门。国务院曾设立劳动部，后改为劳动总局，1982 年改设劳动人事部，1988 年又重新分开为劳动部和人事部。劳动部负责管理劳动工资工作。各级地方人民政府设劳动厅、局。地方劳动行政部门下设劳动服务公司，它具有管理社会劳动力的部分行政职能，又有组织社会劳动力从事生产或提供劳务的经济职能，并对待业人员进行职业培训工作。机关、事业单位、部队、国营企业等举办的劳动服务公司，为市、县（区）劳动服务公司所指导的基层社会劳动组织。

二　劳动工资管理任务

劳动工资管理机构根据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要求，要有计划地分配、调节和安排社会劳动力，关心劳动者的利益，提高劳动者的素质，正确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使劳动者从切身利益上关心社会经济的发展。具体说来有以下几条：

(1) 合理安排和节约使用劳动力。

(2) 妥善安排城镇青年和其他劳动者就业。

(3) 组织职业技术培训，提高职工队伍的素质。

(4) 根据按劳分配原则，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之间的分配关系；正确处理各地区、各部门、各种劳动者之间的工资关系；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改善职工生活。

(5) 举办劳动保险和职工生活福利事业。

(6) 保护职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

(7) 促进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第三节 城镇劳动就业方针

中国的劳动就业方针，各个时期有所不同。下面简述各时期的就业方针。

一 "包下来"就业方针的形成

全国解放初期，为了解决旧社会遗留下来的400万失业人员的就业问题，主要采取以下的就业方针：

（一）对社会上的失业人员，由劳动行政部门介绍就业，或组织起来实行"生产自救"、"以工代赈"，鼓励自谋职业。私营企业实行自行招工、能进能出的办法。

（二）对国民党时期的公教人员和官僚资本主义企业的职工采取"包下来"的政策；随后对一切公私企业因实行生产改革而多余出来的职工和私方人员也采取"包下来"的政策。对大专院校、中专和技校的毕业生以及复员转业军人由国家统一安置工作。由此逐渐形成统包统配、只进不出的劳动制度。可简称为"包下来"就业方针。

国民经济恢复时期和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七八年中，中国政府不仅解决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失业问题，而且妥善安排了历年新成长的劳动人口的就业，成绩是巨大的。

二 "包下来"方针实施上的失误

从50年代中期到"文化大革命"结束，由于所有制形式逐渐单一化和实行高度集中的管理体制，因此进一步强化了"包下来"的政策，但具体措施不当，超过了经济能力可能负担的程度。1958年开始的"大跃进"期间，除了动员城镇家庭妇女参加工作外，还大量招收农民进城工作，结果就业过度，不得已从1961年起实行精简职工回农村的政策。到1964年精简工作基本结束。其后的"文化大革命"期间，工厂停止招工，先后有1600多万城镇青年上山下乡从事农业生产，同时在城镇吸收家庭妇女和招收相当数量的农民进城工作。这一时期混乱的劳动就业方针，使得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政府面临需安置一两千万人就业的困难局面。

三 "三结合"就业方针

1980年后实行"三结合"就业方针。这是1980年8月中共中央主持召开的全国劳动就业工作会议上确定的。这个方针就是改革由国家"统包统配"的劳动就业办法，对于待业人员不再完全由国家分配工作，而是根据不同的情况由劳动部门介绍就业，或由待业人员自愿组织起来就业，或由待业人员自谋职业，并改革主要向全民所有制单位安排人员的做法。"介绍就业"，是指国营企业、事业单位、部分集体企业按国家计划指标招工。"自愿组织起来就业"，是指待业人员组织集体所有制经济单位。"自谋职业"，是指从事个体经营和个体服务业等。为了加速待业青年的安置工作，并曾一度实行由部门和企业负责安置职工子女就业的"就业包干制"。

这一时期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开展以及在新的就业方针的推动下，开辟了广阔的就业渠道：

（一）通过所有制结构的调整，广开就业门路。在公有制占主导地位的条件下，允许个体经济、私营企业等多种所有制形式和多种经营方式同时并举，大大增加了劳动就业的容量。

（二）调整产业结构，大力发展劳动密集型行业。1979年以来，商业、服务业、饮食业、修理业等第三产业发展迅速，并且大大增加了对轻工业的投资。这样，不仅增加了大量就业岗位，而且促使市场迅速繁荣起来。从1978年至1983年，在工业方面净增的810万名职工中，64%分配到轻纺工业，而过去国营企业新增的职工70%左右被安排到重工业部门。1983年，商业和服务业的职工人数比1978年增加三分之一以上。

（三）创建组织就业的劳动服务公司。各级劳动行政管理部门、县、镇、街道、企业、事业、团体、部队等举办各类劳动服务公司，在组织、培训、安排、调节待业劳动力和兴办集体经济事业等方面发挥了很大作用。到1986年底，全国各级各类劳动服务公司已发展到4.6万多所，所属企业达23万个。在这些集体企业就业的人数约700万人，加上组织临时工作110多万人和参加就业前培训的170多万人，由劳动服务公司组织的劳动力已达900多万人。（见1987年《中国经济年鉴》）

表4.13.5 城镇新就业人数和待业率 单位：万人

	1978年	1979年	1980年	1981年	1982年	1983年	1984年	1985年	1986年	1987年
新就业总人数	544.4	902.6	900.0	820.0	665.0	628.3	721.5	813.6	793.1	799.1
安置去向：										
全民所有制单位	392.0	567.5	572.2	521.0	409.3	373.7	415.6	499.1	536.3	499.4
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	152.4	318.1	278.0	267.1	222.3	170.6	197.3	203.8	223.8	214.0
从事个体劳动		17.0	49.8	31.9	33.4	84.0	108.6	110.7	33.0	85.7
待业率(%)	5.3	5.7	4.9	3.8	3.2	2.3	1.9	1.8	2.0	2.0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5年、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由于实行多种渠道安排就业的方针，从1979年到1984年的6年中，全国城镇新就业人数累计达到4 637.4万人（包括国家统一分配的人员），平均每年新就业773万人。从1979年到1982年，全国城镇安置就业的总人数达到3 200多万人。到1982年底，全国已有23个省、市、自治区把1981年以前积累下来的待业人员基本安置下来。1979年年末待业人员为600万人，1984年末已减少为235.7万人，待业率由1979年的5.7%降至1.9%，转入正常状态。

1985年，全国出现一批已经解决了就业问题的中小城市，例如江苏省的常州、无锡、南通、苏州、泰州，山东省的潍坊、烟台、威海，广东省的佛山，湖北的沙市、襄樊等。

四 初步冲击"固定工"制，实行"劳动合同制"

1986年劳动制度的改革迈出重大的一步。国务院发布了四个系列性的重要劳动与保险法规：《国营企业实行劳动合同制暂行办法》，《国营企业招用工人暂行规定》，《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国营企业职工待业保险暂行规定》。

根据规定，全民所有制单位招收新工人普遍实行劳动合同制，从而突破了固定工制的束缚。实行固定工制的好处是：能适应社会化大生产要求劳动力具有相对稳定性的要求，保持本企业工人特别是熟练工人、技术工人的稳定性。但它的弊端很大，企业和工人都难以进行选择：工人择业不自由，难以根据本人特长和愿望挑选工作；企业不能适应社会化大生产不断发展，新产品、新技术、新产业不断涌现，企业必须经常调整生产要素配置的要求，不能满足社会化大生产不仅要求劳动力的相对稳定而且要求劳动力能够流动的要求。我国实行固定工制多年来，企业中的劳动力只进不出，不能随生产的需要而调整，冗员严重，人浮于事，纪律松弛，劳动生产率低下，经济效益差。实行劳动合同制，既保留了固定工制度劳动力相对稳定的优点，又有利于消除它的弊端。劳动合同的签订，坚持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确定了双方的义务、责任和权利，包括生产（工作）任务、生产条件、劳动报酬和保险福利待遇、劳动纪律、违反合同应负的责任等。合同受法律的保护。合同工在政治上和经济上都与固定工一样享受同等的权利，在经济待遇上总的说与本企业同工种、同岗位的固定工保持同等水平，并享受待业保险和由社会统筹的养老保险。

企业在招工办法上废止80年代初因实行"职工子女就业包干制"而形成的职工退休由"子女顶替"和企业增人在内部招收，致使职工素质下降或新职工不适合企业需要的做法，改为向社会公开招考，择优录用。

职工待业保险制度的建立，不仅对合同制工人是必要的，而且也为被辞退的新、老工人所必需，并且适用于企业破产和在濒临破产的企业法定整顿期内被精简的职工。

这一系列法规使合同制用工制度得以确立和全面贯彻实施。几年来，合同制用工办法由试行而成熟，进展很快。全国合同制工人总数由1982年的16万人增至1986年的518万人，占全民所有制职工总数的4%。

表4.13.6 全国劳动合同制工人总数 单位：万人

年度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人数	16	57.6	172.4	332	518

五 再次冲击"固定工"制，实行择优上岗，优化劳动组合办法

国营企业两种并行的劳动制度中，实行合同制的职工现在还占极少数，不足以消除还占强大优势的固定工制的种种弊端。据1988年的估测，全国国营企业的冗员在职工总数四分之一即二千多万人以上。一面有大批人闲着，一面还得计划外招农民工去干那些城镇工人不愿干的活。因此改善企业管理、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出路在于进一步搞活固定工制。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开展，在搞活固定工制方面迈出的又一步是：随着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制的推行，特别是工资总额和经济效益挂钩及列支成本的工资总额包干办法的推行，促使企业对职工实行择优上岗、定期进行优化劳动组合的方法。企业内部层层进行优化组合，淘汰冗员。不论合同工、固定工或科室工作人员，都可能被淘汰下来，成为内部待业人员。1988年试行这种办法的企业有增加趋势，成为一股生气蓬勃的潮流。

内部待业人员的出路是：由企业扶持兴办第三产业；兴办隶属于本企业的"厂中厂"；组成机动的企业内劳动队；进行培训、考核合格后重新上岗；提前退休或内部退休（不能坚持正常工作的快到退休年龄的老工人）；定期内部待业，待业期间工资打折扣；由于待业期间表现良好等原因，在以后的优化组合中被重新组合；待业超过一定期限后被企业辞退，进入社会劳动市场，重新择业。这样，"铁饭碗"受到一次严重的冲击。北京市于1988年提出，全市用3年时间在市属全民所有制企业和区、县、局所有制企业中实行全员动态优化劳动组合；用5年时间把固定制职工全部改为合同制职工，实现全员劳动合同制。北京市的这一规划，体现了我国劳动用工制度改革的方向。

第四节 用工制度

80年代以来，我国的用工制度表现为"三结合"就业方针指导下的劳动合同制与固定工制同时并行的双轨制，并辅之以各种形式的临时工。

我国确立劳动合同制以后，劳动制度改革的重点在于搞活固定工制，使它向合同制转化。

目前招工中除了大学、中专、技校毕业生以及复

员、退伍、转业军人等仍然由国家统包统配，作为固定工外，其余一律实行劳动合同制。

在企业的用工中，除了各技术等级的工人之外，还有学徒工、普通工、熟练工等。

学徒工：企业新招收的、正在接受专业技术训练、期望转为正式技工的工人。学徒期一般为2～3年，学徒与师傅（技工）一般订立师徒合同，实行包教包学包会。在学习期满时，根据《工人技术等级标准》进行全面考核，合格后转正。

普通工：主要指从事繁重体力劳动的工人（俗称"壮工"）。他们的工作带有辅助性质，属于简单劳动，一般不需进行专门训练。清洁工等也属于普通工。

熟练工：无需经过专门训练，但仍需由老工人给予指导，才可逐步熟习和从事其岗位工作的工人。

属于临时用工性质的有季节工、轮换工（农民协议工）、发包工、临时工、亦工亦农工等。

季节工：劳动过程的用工数量随季节而变化的企业所使用的一种临时工。例如制糖、制盐、制茶、制烟和棉花收购加工等，季节性强，企业一般在生产旺季招用临时工，淡季裁员。

轮换工：煤矿井下生产所使用的农民临时工。由煤矿与地方（县、乡、村）行政协商并签订劳动合同后使用，也称"农民协议工"。他们定期轮换，有利于采煤工人的更新和健康保护。

发包工：承接企业发包的加工任务的个人或劳动者集体。企业负责提供原材料和技术指导，其生产多在发包工的家庭进行。

临时工：经劳动部门批准后使用，到期辞退。一般也要事先签订劳动合同。

亦工亦农工：农忙务农、农闲务工、农工合一的劳动制度。始于1958年，主要在乡村企业中使用。从广义说，农民中的季节工、轮换工、发包工、临时工等都是亦工亦农工。

我国法定的劳动时间为8小时。劳动适龄人口的下限年龄为16岁。年满16周岁、未满18周岁的工人为未成年工，在使用上予以照顾。

第五节 工资制度

一 工资制度的建立

新中国成立初期，全国工资制度不统一。供给制与工资制并存。供给制沿袭解放战争时期的办法，由政府提供简朴的衣、食、住，另给少量的生活津贴。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为保障职工的生活不受物价波动的影响，工资的发放实行按实物折算的办法。计算工资的实物含量的单位称为"工资分"，每一"工资分"等于粮0.4公斤、白布0.066米、食油0.025公斤、盐0.01公斤、煤1公斤。1955年废止供给制，全部实行货币工资制。"工资分"办法同时废止。

1956年全国统一进行工资改革，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实行职务等级工资制，分为30级，最高工资为最低工资的28倍（后来实际只执行了24个等级，高低相差为12倍）。企业工人一般实行8级工资制，建筑工人实行7级工资制，某些轻工业工人实行6级工资制，商业部门的售货员实行三类五级工资制，邮电业实行职务工资制，纺织运转工人实行岗位工资制，等等。企业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则实行类似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的职务等级工资制。科研单位和高等院校分别实行12级和13级工资制，卫生技术人员实行21级工资制，中学教师实行10级工资制，小学教师实行11级工资制，文艺工作人员实行16级工资制。这样的工资制度模式，除了在实行期间稍有调整外，一直保持到70年代末。

80年代，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开展，工资制度逐步进行改革。1985年，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实行以职务工资为主的结构工资制；对企业工人的工资制度也作了许多改进，并在工资管理体制上进行许多重大改革。

二 工资政策

随着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建立，职工工资实行以下原则。

（一）各尽所能，按劳分配。这是社会主义制度下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基本原则，即根据个人劳动的数量和质量来确定劳动报酬，体现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体现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复杂劳动与简单劳动、繁重劳动与轻便劳动之间的合理差别。既反对平均主义，又反对一些单位或个人凭借客观条件优越而获得过高的收入。

（二）工资水平必须与生产水平相适应。工资提高的速度应低于劳动生产率提高的速度；既要使消费基金适度增长以促进生产的进一步发展，又要避免消费基金的过分膨胀而不利于市场稳定和经济的发展。

（三）同工同酬。不因性别、年龄、民族等的不同而在工资上给予歧视性的差别待遇。

（四）灵活多样的工资形式。确定工资形式，应从不同部门的实际情况出发。各行各业各类人员的具体劳动千差万别，计量劳动的方法和支付报酬的形式应该符合各自的特点，灵活多样。

（五）统筹兼顾，适当安排。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的利益，照顾城乡与工农关系，处理好劳动者的当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的关系，"吃饭"与建设的关系。

（六）促进劳动力的合理流动。行业、工种的工资差应能促进劳动力向生活艰苦的、劳动繁重的、环境恶劣的、有害健康的、因社会地位低致使工作人员严重短缺的以及其他急需人才的行业、工种转移。

（七）物质鼓励和精神鼓励相结合。

三 工资管理体制

工资区类别的划分

中国地域辽阔，各地区的物价和生活费水平有差

别。为使职工在物价和生活费水平不同的地区工作，付出等量劳动能够得到大体相等的消费资料，政府规定了不同类别的工资区。1956 年，机关、事业单位的工资区类别分 11 类。各类工资区之间的工资标准平均相差 3%；同一等级的工资标准，第 11 类工资区比第 1 类工资区高 30%。工资区类别经过多次调整，到 1985 年实际执行的是从第 5 类到第 11 类；1986 年又将第 5 类工资区提高为第 6 类工资区。

企业实行工资区类别的情况较为复杂。对企业职员大多沿用国家机关的办法。对企业工人实行的地区工资差别，有的明确划分工资区，如铁路（18 个工资区）、建筑安装（9 个工资区）、地质野外队工人（10 个工资区）等，有的则大体上按五大片划分工资区类别。

管理体制的变化

中国的工资管理体制，根据不同时期国民经济发展的要求而有所不同，大体上可分为如下几个阶段：1956 年工资改革以前，实行中央统一领导、以大行政区为主的管理体制。从 1956 年到 1978 年，是中央高度集权的管理体制。从 1978 年起，分步骤地部分下放管理权限，以建立宏观控制、微观搞活的管理体制。

第一步，下放了奖励权，企业的奖金与经济效益挂钩。第二步，从 1985 年起，少数行业和部分大中型企业实行工资总额与生产成果或经济效益（上缴税利）挂钩浮动的办法，进一步扩大了企业工资管理的自主权限。1985 年的工资改革，是要确立政企分开、分级管理的体制。国家与地方、部门分级控制企业的工资基金总额。企业与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的工资改革和工资调整脱钩，企业职工工资的增长依靠本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国家不再统一安排企业职工的工资改革和工资调整。这种改革是渐进的，正在逐步施行中。1987 年，多数企业仍处于仅实行奖金与经济效益挂钩、企业只有奖金分配权的阶段。国家与企业间建立分级工资管理体制后，国家只管企业的工资总额基数、效益指标基数和工资增减系数，企业内部的工资由企业自己管理。对于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工资，中央只管省和中央两级机关，以及全国性的重点大专院校和科研、文化、卫生事业单位，其他各级机关和事业单位归省（区）和直辖市管理。

四　国营企业的工资制度

国营企业工人一般实行等级工资制，少数行业、工种的工人实行岗位工资制。

等级工资制

等级工资制可分三部分：

1.工资等级表　由一定数目的等级和各级的工资等级系数（各级工资与最低一级工资的对比关系，即倍数）组成。例如表 4.13.7 为八级工资制的工资等级表示例。表中的级差系数为 17.8%。工种等级线用来规定各工种的起点等级和最高等级。表中第八级的工资等级系数为 3.15，即该级工资为最低一级工资标准（34 元）的 3.15 倍，为 107.1 元。

表 4.13.7　八级工资制示意表

工资等级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工资等级系数	1.000	1.178	1.388	1.635	1.926	2.269	2.673	3.15
级差(%)		17.8	17.8	17.8	17.8	17.8	17.8	17.8
工资标准(元)	34.0	40.1	47.2	55.6	65.5	77.1	90.9	107.1
工种等级线（示意）		剪切、炉料准备、供料						
		研磨抛光、配砂、清铲、烟炉						
		插、钻、冲压、电镀、油漆、木工						

2.工资标准　为各级工人一定时间内的劳动报酬标准。一般规定月工资。

3.技术等级标准　一般包括"应知"、"应会"、"工作实例"三部分。其等级的规定与工资等级表中的工种等级线相适应。

中国企业多数工种的工资等级规定为 8 个等级，故这种工资制度常叫八级工资制。1985 年在八级制的基础上适当增加了副级，共 15 级（见表 4.13.8）。

岗位工资制

岗位工资制一般适用于专业化、自动化程度较高、技术比较简单的工种，它按不同的工作岗位分别确定工资标准。其特点是工资制度与劳动组织密切结合，一个岗位规定一个工资标准。棉纺企业的运转工人采用这种工资制。80 年代多改进为岗位等级工资制，即在同一岗位内部再划分若干个工资等级，以适应工人技术熟练程度逐步提高的状况，更好地体现按劳分配原则。

企业行政管理人员和工程技术人员实行职务等级工资制，执行同一工资标准。

1985 年简化了全国各地区各类企业中各类工人庞杂的工资标准，在一个地区内归并为三类产业五种工资标准。企业干部的工资标准归并为二种工资标准。

企业工资的构成形式　一般有计时工资（标准工

资)、计件工资、提成工资、奖金、津贴、加班工资、浮动工资等。

计时工资，是工资制度中的主要形式。其他工资形式大都以计时工资标准为计算基础。

计件工资，其特点是劳动成果与劳动报酬直接相关联。它是计时工资的转化形式，即通过计件而间接地以劳动时间为计量工资的依据。计件工资的实行须具备以下条件：生产任务饱满，供销比较正常；有先进合理的劳动定额、严格的计量标准和质量标准，产品品种比较固定，可以批量生产；企业管理制度比较健全。计件工资的具体形式很多，我国实行过的有：无限计件工资，有限计件工资，累进计件工资，按质分等计件工资，超定额计件工资（完成定额部分发给本人标准工资，超定额部分按计件单价发超额工资，性质是计时工资加计件工资），包工工资，提成工资等。

提成工资，是按营业额、产值、利润额、单位产品、单位产量等提成，通常是以集体为单位计算提成额，然后按个人进行分配，属于集体计件性质。这种形式多适用于修理服务业。80年代试行企业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或生产成果挂钩办法后，提成工资有新的发展，例如煤炭企业实行以矿场为计算单位的吨煤工资含量包干办法，即按核定的每吨煤的工资含量提取全矿场的工资。

奖金，从性质上说，是对超额劳动的报酬，要规定一定的奖励条件；它可以弥补计时（标准）工资的不足。可分综合奖和单项奖，单项奖如节约奖、质量奖、安全奖、合理化建议奖、超额奖等。

表 4.13.8　　国营大中型企业工人工资标准表　　单位：元

序号 / 等级 / 各类区适用标准范围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一类工资区	11	43	47	51	56	61	66	72	78	84	91	98	105	113	121	129
十类工资区	10	42	46	50	55	60	65	70	76	82	89	96	103	110	118	126
九类工资区	9	41	45	49	54	59	64	69	75	81	87	94	101	108	115	123
八类工资区	8	40	44	48	53	58	63	68	73	79	85	91	98	105	112	120
七类工资区	7	39	43	47	52	57	62	67	72	78	84	90	96	103	110	117
六类工资区	6	38	41	45	49	54	59	64	69	75	81	87	93	100	107	114
五类工资区	5	37	40	44	48	52	56	61	66	72	78	84	90	97	104	111
	4	36	39	43	47	51	55	60	65	70	76	82	88	94	101	108
	3	35	38	42	46	50	54	59	64	69	74	80	86	92	98	105
	2	34	37	41	45	49	53	58	63	68	73	78	84	90	96	102
	1	33	36	40	44	48	52	56	61	66	71	76	81	87	93	99

注：本标准于1985年7月公布。

浮动工资，是经济体制改革中创造的一种新的工资形式，它将职工标准工资的一部或全部与奖金、津贴等捆在一起，随个人劳动贡献的大小和企业经济效益的高低而浮动。按标准工资浮动的程度，可分为：全浮动、半浮动、小浮动等三种。有的企业采取定期考核、优秀者浮动升级的办法（调离本企业时失效）。

工资性津贴，是一种辅助工资，是对于在特殊劳动条件下工作而付出额外劳动消耗和支出特殊生活费用的补偿。大体有以下几类：补偿在艰苦条件下付出额外劳动的津贴，如高温津贴、井下津贴等；对于在特殊劳动条件下工作和付出额外生活费用的津贴，如野外工作津贴、流动施工津贴、林区津贴、夜班津贴等；从事有毒害作业的津贴，如保健津贴、环境卫生工作津贴等；补偿职工因工作而付出特殊生活费用的津贴，如单位不设回民食堂时对回族职工的伙食补助费、因公外出误餐补助费等。

企业工资改革的探索　如前所述，目前大多数企业实行奖励基金随同本企业经济效益浮动的办法，初步改变了过去不管经营好坏，由国家统一分配的奖金不变的吃"大锅饭"状况。

企业的奖励基金与经济效益挂钩的做法是：国家与企业的分配关系用税利形式固定下来以后，企业按规定上缴税利，然后在留用的利润中将30%用于职工奖励，20%用于职工集体福利。经济效益越好，留利越多，奖励基金也就越多。国家在取消奖金封顶的政策后

对企业征收奖金税（实行工资调节税的企业除外）；年实发奖金总额相当于标准工资4个月以内的，免征；相当于4～5个月的，税率为20%，相当于5～6个月的，税率为50%，相当于6～7个月的为100%，相当于7个月以上的为200%。

部分企业试行工资总额同经济效益或生产成果挂钩浮动的办法。1985年大约有15%的大中型工业企业试行工资总额同上缴税利挂钩浮动的办法，即国家在核定企业上年的上缴税利基数和工资总额基数之后，考虑到企业本年度上缴税利可能增长的幅度，决定企业上缴税利每增长1%，工资总额增长的比例，国家对工资总额增长超过7%的，征收工资调节税。税率为：增长7～13%的，税率为20%；增长13～20%的，税率为50%；增长20～27%的，税率为100%；增长27%以上的，税率为200%。工资总额同生产成果挂钩浮动的办法，是在核定企业上年的工资基数和产量基数的基础上，考虑增产潜力的大小，确定企业单位产品中的工资含量，并辅之以成本、税利等指标。已实行的有：煤矿实行吨煤工资含量包干办法。建筑施工企业实行百元产值（1986年规定按预算价格计算）工资含量包干办法，由国家规定百元产值工资含量包干的总系数，辅之以对质量、工期、安全等指标的考核。铁路运输企业试行了换算吨公里工资含量包干办法；有色矿山企业试行了吨矿工资含量包干办法。不同类型企业还创造了其他挂钩方式，如与合格产品销售量挂钩，同上缴税利及销售收入双挂钩等。

这些办法有待在试行中逐步改善，以保证在微观搞活的同时，能实现国家对工资基金有效的宏观控制。

实行上述办法后，企业有了一定的工资分配自主权。只要是在国家规定的企业奖励基金或工资总额增长幅度之内，企业可以自主地决定其增长额度的使用方向和具体使用办法，也可以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改行新的工资制度。

五　集体企业的工资分配制度

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除了采用计件工资、提成工资、劳动分红、奖金等工资形式以外，还建立了多种形式的经营承包责任制以及浮动工资制和除本分成制等。除本分成制是：企业每月的销售收入扣除工资以外的一切成本支出以后，剩余部分按核准的分成比例留用，其中一部分为企业分成额，另一部分为职工工资总额。工资总额随企业纯收入的多少上下浮动。职工的工资则根据本人劳动贡献的多少而浮动。实行比较广泛的是经营承包责任制。企业实行上缴利润包干、超额分成。企业内部逐级承包，实行联产联利或联销的工资分配办法。

乡镇集体企业一般实行经营承包责任制。在职工分配上采取的方式有：基本工资加奖励；完成上缴利润任务和企业提留后，实行利润分成；计件工资制；浮动工资制；股份分红，等等。

中央和省级国家机关行政人员基础工资、职务工资标准

表4.13.9　　（八类地区）　　单位：元

职务	基础工资	职务工资标准								两项合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主席、副主席、总理	40			490	410	340						530	450	380			
副总理、国务委员	40	*	*	340	300	270				*	*	380	340	310			
部长、省长	40	315	300	270	240	215	190	165		355	340	310	280	255	230	205	
副部长、副省长	40	270	240	215	190	165	150	140		310	280	255	230	205	190	180	
局、厅长	40		190	165	150	140	130	120			230	205	190	180	170	160	
副局、厅长	40		150	140	130	120	110	100			190	180	170	160	150	140	
处长	40			130	120	110	100	91	82			170	160	150	140	131	122
副处长	40			110	100	91	82	73	65			150	140	131	122	113	105
科长、主任科员	40			91	82	73	65	57	49			131	122	113	105	97	89
科员	40			57	49	42	36	30	24			97	89	82	76	70	64
办事员	40			42	36	30	24	18	12			82	76	70	64	58	52

说明：标有*号的几行，只适用于1985年工资改革时本人现行工资接近该工资标准（指基础工资加职务工资之和）的人员。

六　中外合资企业的工资制度

根据国务院1980年公布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合营企业职工的工资水平按照所在地区同行业的国营企业职工实得工资的120—150%确定；并规定合营企业必须按照国营企业标准支付职工的劳保福利费用和国家对职工的各项补贴。合营企业职工的工资形式、工资标准、奖励津贴制度由企业董事会确定，一般对高出国营企业职工实得工资的部分，实行浮动的奖励、津贴制度。有的合营企业实行基本工资－职务（岗位）工资－浮动工资制，或类似的一部分收入固定、一部分收入浮动的制度。合营企业的高级职员的待遇，由企业董事会确定。目前实施情况是，中外双方高

级管理人员大体上享受同等待遇。

七 私营企业的工资制度

私营企业职工的工资，在个人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时协商确定。

八 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的工资制度

国家机关和教育、科研、文化、卫生等事业单位，于1985年实行以职务工资为主要内容的结构工资制。它由四个部分组成：1.基础工资。这是对工作人员基本生活的保障部分，以大体维持工作人员本人的基本生活费计算，六类工资区定为40元。在同一地区从领导干部到一般工作人员领取同样的数额。2.职务工资。这是结构工资的主体，按照职务高低、责任大小、工作繁简和业务技术水平确定，并随职务的变动而变动，体现按劳分配原则。同一职务的工资标准，划分为几个等级，上下职务之间的工资适当交叉。3.工龄津贴。这是对安心工作的一种鼓励。它按照工作年限逐年增加，每工作一年每月发给五角，其计算年限到本人退休时为止，但最多不超过40年。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以及医院护士，除了工龄津贴以外，还有教龄津贴和护士工龄津贴。4.奖励工资。这是对做出显著成绩工作人员的鼓励，一般在年终一次发给。

以职务工资为主要内容的结构工资制，是对传统的等级工资制的突破。由于它是由几个体现工资不同职能的部分组成的，因此当社会经济、职工劳动状况发生变化而需要相应增减工资的时候，就可以分别在特定部分适当增减，比原来的工资制度方便、灵活。这一改革，适合机关和多数事业单位工作的特点。

根据表4.13.9，国家机关行政人员最高工资相当于最低工资（工龄工资除外）的10.9倍。

中央和省级国家机关工程技术人员基础工资、职务工资标准

表4.13.10 （六类地区） 单位：元

职务	基础工资	职务工资标准								两项合计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部总工程师	40	*290	*250	215	190	165	150	140		*330	*290	255	230	205	190	180	
部副总工程师	40		190	165	150	140	130	120			230	205	190	180	170	160	
局总工程师	40		150	140	130	120	110	100	82		190	180	170	160	150	140	
局副总工程师	40		140	130	120	110	100	91	57		180	170	160	150	140	131	122
工程师	40		110	100	91	82	73	65			150	140	131	122	113	105	97
助理工程师	40			57	49	42	36	30				97	89	82	76	70	
技术员	40			42	36	30	24	18				82	76	70	64	58	

说明：带*号的几行的工资标准的用法同上表。

九 职工工资增长情况

建国以来，职工工资总额从1952年的68.3亿增加到1987年的1 881.1亿；其中全民所有制单位由67.5亿增至1 459.3亿，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由0.8亿增至409.1亿。其他所有制单位的工资总额，1984年为3.6亿，1987年增至12.7亿。

全部职工的平均工资1952年为445元，1985年增至1148元，1987年增至1459元，剔除价格因素后，分别增长93.9%和116.4%。

1978年以来，在职工工资总额的构成中，计时工资的份额是逐步降低的，由1978年占85%降至1987年的54.3%；而计件工资、奖金、津贴所占的份额则呈上升趋势，其份额的增长情况分别为：0.8%～9.2%，2.3%～14.7%，6.5%～18.9%。

从职工每人平均的奖金和计件超额工资来看，1987年全民所有制单位职工为261元，比1980年增长234.6%；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职工为196元，比1980年增长378%；其他所有制单位职工为417元，居于首位。

表4.13.11 职工平均工资 单位：元

年度	1952	1957	1962	1965	1970	1975	1980	1985	1987
全部职工	445	624	551	590	561	580	762	1 148	1 459
其中：									
全民所有制单位	446	637	592	652	609	613	803	1 213	1 546
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	348	571	405	398	405	453	623	967	1 20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从分行业职工的平均工资来看，按高低次序，依次是：地质勘探（1 980 元），建筑业（1 692 元），运输、邮电业（1 663 元），科学技术事业（1 620 元），工业（1 479 元），机关团体（1 468 元），金融、保险业与公共服务（均为 1 458 元），卫生体育事业（1 446 元），教育文化事业（1 409 元），商业（1 287 元），农业（1 162 元）。从平均工资的增长速度来看，从 1978 年到 1987 年增长速度最快的是教育文化事业，增长 1.58 倍；其次是公共服务和卫生体育事业（分别为 1.53 倍和 1.52 倍）；增长速度最慢的为机关团体，为 1.24 倍。

第六节 职工的福利制度

中国是发展中国家，生产不够发达，长期以来实行“低工资、多就业”的政策。与此相适应，建立了一套系统的职工社会保障制度（见第六编《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和福利补贴制度，以保证职工生活的安定。

政府和企业为职工兴办了大量集体福利设施，如职工住宅、食堂、托儿所、幼儿园、浴室、理发室等。

国家和企业为职工兴建住宅，只收取低额租金。职工子女入托幼儿园，企业给予费用补贴。职工食堂工作人员的工资由行政开支，以减轻职工负担；食堂的经营以收支平衡为原则，如有逆差，由行政给予补贴。

国家对职工还实行各种生活补贴。例如：探亲补贴——职工夫妻两地分居或与父母分居，给予探亲假期，假期工资照发，并全部或部分报销路费。冬季取暖补贴——国家根据气候条件规定实行此项补贴的地区和补贴标准。上下班交通补贴——享受地区为 5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条件是工作单位无接送上下班的交通车，上班距离 2 公里以上。生活困难补助——职工家庭平均每人生活费在当地规定生活费最低标准以下者，或临时发生特殊性经济困难者，可以申请长期的或一次性的补助。此外还有洗理费、书报费补助等。这些福利性补贴，大多是为了减轻职工因一些外在因素而造成的特殊负担或特定困难而建立的；它与工资相配合，对于保障职工生活起了一定的作用。1987 年，全部职工的福利费和劳动保险费为 508.7 亿元，相当于工资总额的 27%，其中全民所有制职工为 415.9 亿元，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职工为 89.8 亿元。

第七节 职工劳动保护

一 劳动保护制度的建立

在旧中国，厂矿企业缺乏安全卫生设施，劳动条件恶劣，工伤事故很多，大批女工、童工健康状况恶化。新中国成立不久，就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明确规定：“实行工矿检查制度，以改进工矿的安全和卫生设备”，“保护青工、女工的特殊利益”。国家始终把保护劳动者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健康、改善劳动条件、防止发生工伤事故、防止职业病等，作为根本的方针，作为保证经济建设顺利发展的重要保证。为加强劳动保护工作，国家有关部门进行了多方面的工作：健全劳动保护法制，制订有关法令、法规和条例，从法律上把有关保护劳动力的有利措施肯定下来；运用各种形式，包括举办安全生产训练班、培训特殊工种人员、建立劳动保护教育中心、拍摄劳动保护电影、编辑出版安全生产挂图等等，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业卫生知识的宣传教育；贯彻执行国家安全监察制度，建立和健全各种安全检查制度；加强对劳动保护的科学研究，组成全国性的劳动保护科学研究网，并且积极交流、推广科研成果。

二 劳动保护政策

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实行“安全第一”原则。生产必须安全，安全为了生产，这是劳动保护的根本方针。二是实行劳逸结合的原则，就是合理规定劳动时间，控制劳动强度，做到有劳有逸，保证职工有足够的休息时间。一般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对劳动繁重和有毒有害的工作，试行缩短工作时间的工作制度。如：纺织业生产工人试行“四班三运转”制度，即把生产工人分为四个班，三班参加运转，一班轮空，每班每天工作八小时，每四日休息一日。煤矿井下工人试行四班六小时工作制，即将井下工人分成四班，每班工作六小时。矿山企业从农村招收工人时，推行轮换工制，3～5 年轮换一次。这一办法对保障矿山工人的健康起了很好的作用。此外，对女职工怀孕期、月经期等的保护和工作条件，国家也有相应的规定。

三 劳动保护的主要制度

（一）安全生产责任制。1963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强企业生产中安全工作的几项规定》，对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做了具体规定，从制度上把企业各级领导、各车间、各职能科室和职能人员以及每一个生产工人在生产中的安全生产职责范围确定下来。

（二）编制、实施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制度。企业在编制生产财务计划的同时，编制安全技术措施计划。安全技术措施的项目，包括为改善劳动条件、防止工伤事故、职业病和职业中毒等的技术组织措施，同时，还包括工业卫生方面的措施、辅助房屋及设施方面的措施、宣传教育方面的措施等内容。安全技术措施所需经费，在国家规定的企业更新改造资金中解决。

（三）安全生产教育制度。新工人进厂，首先要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包括入厂教育、车间教育和岗位教育，统称“三级教育”制度。入厂教育是：新工人进厂后，必须先向他们介绍企业安全生产情况和特殊危险的部位及一般安全防护知识。车间教育是由车间介绍即将从事的工作性质、生产责任、操作规程和安全知识、防护设备等。新工人在独立操作以前，要先经过安全技术规程和有关规章制度知识的考试。对于一些特殊工种，

如电气、起重、锅炉、焊接、车辆驾驶、爆破等，还需要进行专门的技术训练，经过严格的考试，合格后方可进行操作。此外，还进行经常性的安全教育，如举办安全日、安全月等活动。

（四）安全生产检查制度。通过检查，发现生产中的不安全、不卫生因素，及时提出改进措施。安全检查，由企业职能部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地方劳动行政部门和企业主管部门也组织这种检查。

（五）伤亡事故报告制度。在发生伤亡事故时，必须按照有关规定上报、调查分析和处理。对伤亡事故的处理做到"三不放过"：事故原因分析不清不放过，事故责任者和群众未受教育不放过，没有防范措施不放过。

（六）发放防护用品和保健津贴的制度。各产业、各主要工种个人防护用品的内容和规格、数量都有明确规定，如工作服、手套、鞋帽等等。对少数劳动条件特别繁重的工种实行保健津贴，有的发给实物，有的折合成现金。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津贴的经费由劳动保护费支出，不列入工资总额。

（七）对职业病的防治制度。设专门机构对劳动保护和职业病的防治进行科学研究。对职工每年检查一次身体，对疾病做到及早防治。对有害健康的作业定期进行现场监测。规定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程度。

（八）加强劳动保护设施建设的"三同时"制度。即基本建设工程项目的劳动保护设施必须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此外，不断加强生产的机械化和自动化，使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条件得到改善。煤矿开采过去靠手工劳动，现在国家管理的煤矿的机械化程度已在40%以上。冶金矿山实行湿式凿岩，综合防尘，有些企业已有二十多年没有发现矽肺病病例。80年代以来，对一些老企业加强了技术改造，进行尘毒的治理，使水泥、玻璃、喷漆、铸造、农药等生产的主要尘毒危害基本得到控制。

（九）对女职工的"四期"保护制度。即对女职工月经期、怀孕期、生育期、哺乳期进行特殊保护，禁止分配有损健康的工作任务。怀孕7个月以上的，给予工间休息，不作夜班。婴儿未满4个月时，不作夜班。

（十）对未成年工的保护制度。在工作繁重程度、从事有害健康作业等方面作出限制或禁止。

第八节 职业技术培训

一 职业技术培训工作的基本方针

（一）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地发展职业技术培训事业。职业培训采取政府部门、企业、事业单位、群众团体多种渠道办；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普及与提高相结合，按照不同层次，由低到高地进行培训，既能适应不同人的水平，又能满足多方面的人才需要。

（二）按照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的原则，尽可能实行半工半读。这既是保证培训效果的重要措施，也是发展培训事业的重要原则。

（三）加强统筹规划，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使各种培训形式协调发展，使培训和就业更好地衔接。主管部门要在培训方向、工种专业设置、师资教材建设、教学方法研究，以及科技情报、信息交流、人才流动等方面，加强协调配合，加强服务指导。

（四）改革不合理的管理制度、教学内容和方法，多出人才、快出人才。在学徒制度方面，试行改招工为招生，经过一定时期的培训，合格后再择优分配工种专业，实行半工半读，做到学校培训与现场培训相结合。

二 职业技术培训的类别

职业技术培训可分为两大类：在职培训与后备训练。

从建国初期到60年代中期，在职培训工作稳步发展，逐步提高，初步形成了一个从扫盲、初等教育到中等和高等教育的体系。"文化大革命"中，培训工作几乎停顿。1978年以后，职工教育重新得到恢复和发展。这几年，职工教育的重点是干部培训和青壮年职工的文化、技术补课，职工高等学校和职工中等专业学校有很大发展。许多企业经过培训职工，提高了经营管理水平和生产技术水平。职工在职培训的主要形式有：

（一）电视大学：学制三年，也有二年的。学生根据工作需要，有学全科的，也有学单科的。学全科的完全脱产，学两年的一般为半脱产，学单科的基本上在业余时间学习。

（二）职工大学：分脱产和业余两类。脱产学制学三年，业余学制为4～5年。

（三）函授学院和夜大学：学制3～5年，全部在业余时间学习。

（四）职工中等专业学校和职工中专班：学制三年，目前全国有一万多所，在校生100多万人。

（五）干部专修科和干部培训班：由企业主管部门委托高等学校和中等专业学校举办。干部专修科学制2～3年，培养县级以上企业后备领导干部。干部培训班学制二年以下，培养企业后备中层干部和小型企业负责人。

（六）干部学校和企业管理培训中心：由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两级经济部门举办，主要任务是轮训企业现职领导干部，学习管理知识，学制一般为3～6个月。

（七）科技进修学院和进修学校：由各级科学技术协会主办。

（八）职工业余学校：是企业办学的主要形式。近几年，职工业余学校的主要任务是对青壮年职工进行文化、技术补课。

（九）各种短训班：结合生产工作，进行专题培训。

对后备技术工人培训的基本形式是技工学校和学徒

培训两种。技工学校是培养中级技术工人的一种较好的形式，它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得到了较快的发展。技校培训出来的学生，既有文化，又有技术理论知识，还会实际操作，其中很多人分配到生产建设岗位以后，很快就成为生产技术骨干。学徒培训又称生产中培训，是一种传统的培训形式。全国解放后，人民政府宣布废除旧社会一切打骂虐待学徒的规章、契约，同时为了保障学徒的合法权益和保证培训质量，制定了新的学徒培训规定，明确规定要积极地推广在生产中培养熟练工人的各种有效方法，运用师傅带徒弟的方式培养熟练技术工人。

1987年，全国各类成人高等学校学生人数为185.8万人，成人中等学校学生人数为1047万人，成人初等学校学生人数为1351.8万人。

表 4.13.12　　中国的职业培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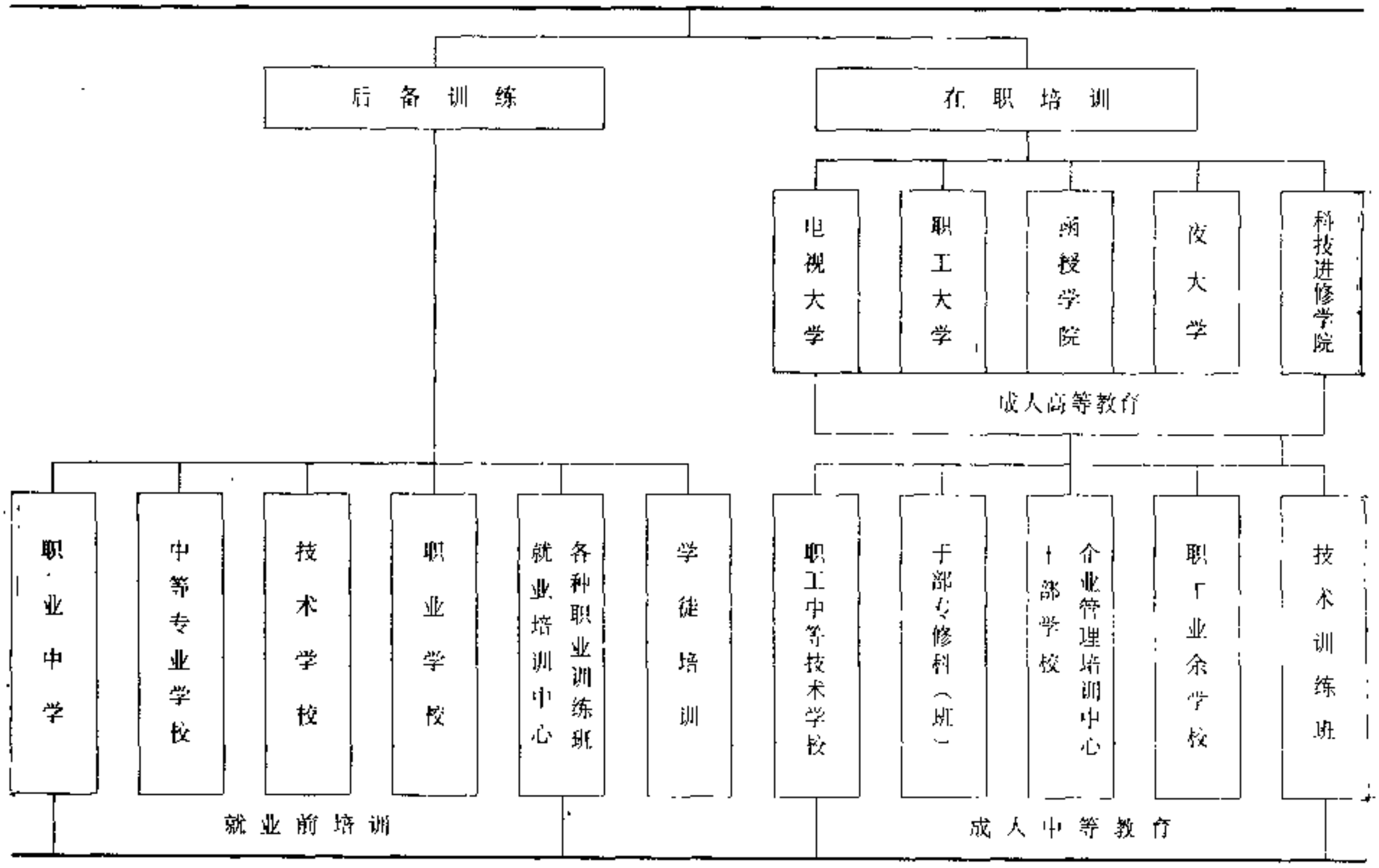

第十四章　计划生育和人口政策

第一节　新中国人口再生产类型的转变

新中国成立以后，随着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和经济建设事业的发展，人民生活逐步改善，医疗卫生事业得到较大的发展，因而死亡率大大降低，人口平均寿命延长。但是，人口出生率仍然一直维持较高的水平。结果人口增长速度大大加快。人口再生产由解放前的高出生、高死亡、低增长转变为解放后的高出生、低死亡、高增长的过渡类型。从70年代起，对人口控制有了明确坚定的方针和措施，大力推行计划生育工作，人口自然增长率开始下降，已开始接近低出生、低死亡、低增长的人口再生产类型。

一　人口再生产类型的巨大变化

1949年，全国人口共54 167万人，到1987年底增长到108 073万人（以上俱不包括台湾省和香港、澳门，下同），38年净增53 906万人，比1949年增长了99.52%。建国以后人口的出生率、死亡率、自然增长率的变化情况如表4.14.1。

从人口自然增长率的变动来分析人口再生产类型的变化过程，可以说经历了五个阶段，即两个高峰，一个低谷，一个迅速下降，一个逐步稳定时期。

1.1950～1957年，是第一个人口增长高峰时期。出生率在32～38‰之间摆动，其中有5年在37‰以上。另一方面，死亡率逐渐下降，因此自然增长率保持

在较高的水平上。8年共增加了9 457万人。

这一时期人口高出生率、高自然增长率的主要原因是：广大农村完成了土地改革，农民获得了土地，摆脱了沉重的地租负担，生产迅速发展，家庭生活也得到了显著的改善，为多生多育创造了优越的物质条件。以手工劳动为基础的传统农业生产方式没有发生根本性的改变，农民仍把劳动力数量的增加视为财富增加的源泉。

2.1958～1961年，是第一个人口增长高峰之后出现的一个低谷时期，也是新中国人口发展的一个特殊时期。这主要是因为经济建设上执行"左"的路线，加上当时的自然灾害，导致了生产下降，粮食供应不足，人民生活困难，致使人口发展缓慢。其特点是出生率显著下降，死亡率明显增高，自然增长率比上一时期下降14.7个千分点，个别年份出现负数（1960年为-4.57‰）。

人口出生率、死亡率、自然增长率

表4.14.1　　单位：‰

年　份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1949	36.00	20.00	16.00
1950～1957（平均）	35.66	14.30	21.36
1958～1961（平均）	23.22	16.56	6.66
1962～1971（平均）	36.02	8.95	27.07
1972～1979（平均）	22.56	6.99	15.57
1980～1987（平均）	19.49	6.62	12.87
1984	17.50	6.69	10.81
1985	17.80	6.57	11.23
1986	20.77	6.69	14.08
1987	21.04	6.65	14.39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3.1962～1971年，这是新中国人口激增的年代，10年增加了17 934万人，平均每年增加1 793.4万人，自然增长率在27‰以上，称第二个增长高峰的10年。

第二个增长高峰的10年，与前一个增长高峰期的性质不同。这是当时特定的历史条件的产物。在经历了暂时经济困难时期的人口低谷之后，特别是1962年之后，随着国民经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的贯彻执行，经济状况迅速好转，人民生活得到改善。与之相适应，人口出现了补偿性的上升。如1962～1965年间出生率平均高达39.35‰，人口自然增长率平均高达29.09‰，是中国历史上自然增长率最高的短暂时期。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是一场大灾难，人口在无政府状态的混乱中直线上升。1966～1971年6年内出生人口约1.5亿多人，扣除死亡人数后，6年净增加12 691万人。

由此可见，第二个高峰期可以划分为两个高峰阶段：1962～1965年补偿性回升高峰；1966～1971年是"文化大革命"动乱时期的高峰。

4.1972～1979年，这个阶段是中国计划生育工作收到显著效果的时期。从1973年起，在周恩来总理的直接领导下，恢复了国务院计划生育办公室，并积极开展工作。尽管1971～1973年人口自然增长率仍在20‰以上，"文化大革命"造成的人口增长高峰还在继续，但控制人口工作已有成就，出生率开始下降，由1971年的30.65‰下降到1973年的27.93‰。到1976年下降到20‰以下，为19.91‰；1979年再下降到17.82‰。这个时期死亡率稳定在7‰左右，自然增长率也由1971年的23.33‰下降到1979年的11.61‰，成绩是显著的。

5.1980～1987年。这几年人口变化处于逐步稳定时期。1982、1983、1984、1985四年的出生率分别为21.09‰、18.62‰、17.5‰、17.8‰；死亡率分别为6.6‰、7.08‰、6.69‰、6.57‰；自然增长率分别为14.49‰、11.54‰、10.81‰、11.23‰。

综上所述人口动态的变化，可以看出新中国人口的发展有以下特点：

第一、人口从盲目发展到增长率逐步下降。70年代以前，由于对人口问题的严重性认识不足，中国人口发展基本上处于无政府状态，出生率一直在30‰以上。70年代起实行计划生育，出生率才逐渐下降。到1984年下降为17.5‰，比美国、加拿大1965年的水平还低，比发展中国家的出生率几乎低一半。

第二，死亡率逐步下降，并趋于稳定。旧中国人口死亡率1936年为27～28‰。新中国成立后逐步下降。1950年降到18‰，1953年为14‰，1957年为10.8‰，60年代大体上保持在10‰上下，1979年降到6.21‰。这比许多发达国家的死亡率还低，居世界最低水平之列。

第三，新中国人口平均寿命逐步延长。旧中国人口平均寿命1936年为35岁。解放后，人口平均寿命逐步延长，根据1982年全国人口普查资料，全国人口的平均预期寿命为67.88岁（其中男性为66.43，女性为69.35岁）。

二　人口类型变动因素的分析

人口自然增长率的下降或上升决定于出生率和死亡率两个因素的变动。人口出生率由1982年的21.09‰下降到1984年的17.5‰，减少了3.59个千分点；死亡率由1982年的6.6‰上升到1984年的6.69‰，上升了0.09‰；而人口自然增长率由1982年的14.49‰下降到1984年的10.81‰。由此可见，在人口自然增长率下降的两个因素中，出生率下降是决定性的因素。

人口出生率和人口自然增长率的下降，一方面取决于妇女生育率，另一方面还取决于育龄妇女人数所占比重。因为每年出生人数是育龄妇女人数和妇女生育率两个因素的乘积。我国努力促使可导致生育数量减少的几

个因素同时起作用，大力提倡和推行晚婚、少育和优生。国家统计局1985年4月在河北省、陕西省和上海市进行的生育力抽样调查，表明我国的计划生育政策已取得初步成功。

（一）妇女初婚年龄逐渐推迟。近30年来妇女早婚显著减少，结婚年龄中位数上移。20岁以前结婚妇女即早婚的比例，有很大的下降。上海市45～49岁组妇女中20岁以前结婚的占42.20%，这个比重到40～44岁组降为33.6%，30～39岁组降为10.3%，30～34岁组降为4.2%，直至25～29岁组降为1.2%，20～24岁组为2.8%，说明早婚现象在逐渐减少。河北、陕西两省45～49岁组妇女中20岁前结婚的分别占59.2%和79.7%，20～24岁组分别降为13.8和19.3%。尽管这两个省在30年代和40年代出生的妇女中，早婚现象较为普遍，但在年轻妇女中早婚现象已有较大幅度的减少。调查数据还反映，上海市晚婚情况明显上升，至30岁尚未结婚的妇女比率增多，从45～49岁组的2.3%逐渐上升至30～34岁组的9.2%。结婚年龄中位数也是一个有用的概括性指标。如按年龄大小，每5岁为一组，可以看到，从45～49岁组至25～29岁组五个年龄组，随着年龄下降，结婚年龄中位数逐渐上升，上海市从20.7岁、22岁、23.7岁上升到25.1岁、25.3岁，上升近5岁。陕西省从17.9岁、18.3岁、19岁、20.3岁上升到22.3岁，上升了4.4岁。河北省从19.4岁、19.7岁、20.9岁、22.4岁上升到22.8岁，上升了3.4岁，这反映了二省一市提倡晚婚取得的成果。

计算平均初婚年龄可以研究婚姻趋势。从两省的调查看，按照标准化初婚年龄，近十年来20～24岁组的妇女中仍有五分之一在法定婚龄以前结婚，反映了在内陆和农村地区仍需大力提倡晚婚。上海市在70年代中期标准化初婚年龄为24岁多，逐渐上升为80年代的25岁多。尽管1981年由于新婚姻法公布妇女结婚的年龄起点较低，但1984年妇女平均初婚年龄已达26岁。陕西省在70年代中期妇女平均初婚年龄为21岁多，1978年后上升为22.5岁，但1981年又降为22岁左右。河北省妇女平均初婚年龄从1976年的22.9岁逐年降至1982年的21.7岁，1983年和1984年略有回升。调查结果表明，近10年来上海市的平均初婚年龄提高了一岁多，陕西省有起有伏，而河北省则有所降低。

（二）生育子女数逐年减少。国家提倡一对夫妇生一个孩子的政策得到广泛响应。在河北、陕西和上海接受调查的已婚育龄妇女中平均生育子女数分别为2.45个，2.8个和1.54个。从分年龄组看，生育子女数逐年减少。45～49岁和40～44岁两个年龄组的妇女，基本已停止生育，从这两个年龄组比较看，高峰生育期处于60年代后期的40～44岁组妇女，比高峰生育期处于60年代前期的45～49岁组妇女的生育子女数少，河北省从4.46个降为3.85个，减少14%；陕西省从4.94个降为4.3个，减少13%；上海市从2.76个降为2.29个，减少17%。

二省一市调查反映，建国30多年来，初育年龄有很大推迟。河北、陕西、上海在50年代进入生育期的45～49岁组育龄妇女的早育现象极为普遍。在22岁前生第一胎的很多，分别占51%（河北）、67.6%（陕西）和43.8%（上海）；在20岁前生第一胎也不少，分别占29.2%、43.8%和23.3%。25～29岁组育龄妇女在22岁前生第一胎的分别降至13.7%、23.3%和2%；在20岁前生第一胎的分别降至3.1%、7.6%和2%。早育现象已占极小比例。

表4.14.2　城乡人口再生产状况　单位：‰

年代	市(不含市辖县)			县(包括城镇本身)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出生率	死亡率	自然增长率
1954	42.45	8.07	34.38	37.51	13.71	23.80
1957	44.48	8.47	36.01	32.81	11.07	21.74
1962	35.93	8.39	27.59	37.43	10.37	27.06
1963	45.00	7.19	37.81	43.38	10.55	32.83
1964	33.02	7.42	25.60	40.27	12.17	28.10
1966	21.70	5.80	15.90	36.71	9.47	27.24
1971	21.92	5.52	16.40	31.86	7.57	24.29
1973	18.09	5.16	12.93	29.36	7.33	22.03
1975	15.20	5.60	9.60	24.20	7.60	16.60
1977	13.93	5.76	8.17	19.70	7.06	12.64
1979	13.90	5.10	8.80	18.50	6.40	12.10

从1975年至1984年近10年来的生育水平和趋势看，陕西省的总和生育率从1975年的3.24个降为

1984年的2.31个，减少0.93个，下降了28.7%；该省最高年份是1975年，最低年份是1980年，降至2个，近四年来一直保持在2.3个左右。河北省的总和生育率1981、1982年两年分别为2.761个和2.776个，1984年降为2.037个，比1975年下降了16%。上海市的总和生育率70年代后期平均为1.194个，80年代前期平均为1.332个，回升了11%；最低年份是1975年，为1.04个。最高年份是1982年，回升到1.6个。1984年，又降至1.14个。

平均初育年龄近10年来有所降低。初婚到初育的间隔时间也有缩短。1984年标准化平均初育年龄上海市为26.8岁，陕西省为26岁，河北省为24.9岁。

国家提倡一对夫妇生一个孩子的政策得到响应。自1980年以来至1985年4月，上海市出生孩子中第一胎的占80.6%，河北占46.8%，陕西占44.3%。第二胎的分别占13.9%（上海），29%（河北），28.5%（陕西）。多胎的分别占5.5%、24.2%、27.2%。

由于卫生、医疗和妇幼保健水平的提高，婴儿死亡率较低。1980～1983年四年中，婴儿死亡率上海为19.3‰、河北为34.1‰、陕西为34.3‰。从全国来看，50年代婴儿死亡率从解放前的200‰降到80‰；70年代降至50‰以下。1982年全国人口普查表明，婴儿死亡率又有降低，1981年为34.7‰。

三 城乡人口再生产变化的特点

具体分析城乡人口再生产变化的特点，对于深入地了解和认识新中国建立后人口再生产变化的规律性，具有实际意义。表4.14.2为1980年以前的情况。

从上表看出，1964年是城乡人口再生产变化的分界线。1964年前，城市人口出生率高于农村，而死亡率低于农村。正由于出生和死亡两个因素的作用，使城市人口自然增加快于农村。1964年前，城市人口自然增长率比农村高3.5‰～11‰之间。由于城市生活条件、卫生条件都比农村好，城市人口死亡率低于农村是很正常的。城市出生率高于农村则是由于当时的历史原因造成的。具体分析：一是建国初期，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卫生医疗条件的改善，城市都快于农村；二是农村青年进入城市。据估计，1957年前城镇人口中的迁入增长占增长总数的56%。这部分人口进城，使城市人口中的育龄人数增大，这是城市人口出生率高于农村的重要因素。

1964年以后，使城市出生率高而暂时起作用的因素逐渐减弱，而出生率下降因素的作用逐步加强。如城市孩子培育费用高出农村3倍多；城市有退休金保证晚年生活；城市妇女就业率高，把更多的精力用在工作和学习上；城市人民文化水平较高，克服封建婚姻生育观的影响比农村快；城市医疗卫生条件较好，各种避孕药具供应比较方便，等等。由于这些社会经济因素的作用愈来愈大，所以1964年以后，城市人口的出生率、自然增长率一直明显地低于农村。农村人口占全国人口的80%以上，农村人口的出生率、自然增长率又比城市高，因此，实行计划生育，降低人口自然增长的重点在农村。

四 第三次人口生育高峰

50年代和60年代先后二次出现人口生育的高峰，从1986年起中国进入第三次人口出生的高峰期。从1962年至1975年累计出生3.6亿人口，从1986年起陆续进入婚育期。每年将有2 570万名青年结婚、1 285万名新婚妇女生育。即使每对夫妇终生只生一个孩子，每年也将出生1 285万个孩子。如按妇女总和生育率为2.0计算，到2000年中国人口总数将超过12亿。

从1986年开始，中国的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开始回升。1986年和1987年这两者分别为20.77‰、21.04‰（出生率）和14.08‰、14.39‰（自然增长率），均显著高于1985年的17.8‰和11.23‰。

人口出生率回升的原因，除了中国正处于人口生育高峰期的因素外，主要是由于计划生育工作有所放松，农村生育二胎和多胎面明显扩大。"重男轻女"、"传宗接代"的旧观念仍然顽固地支配着许多农民的生育观。其次是少数民族的人口增长过速。大部分省区没有贯彻政策的要求，放宽了二胎照顾面。第三是早婚早育现象比较突出。据河北省的调查材料，1987年河北农村女性平均初婚年龄已提前到18.6岁，倒退到1949年全国女性平均初婚年龄的水平（18.57岁）。根据报表统计与抽样调查，全国平均的女性晚婚率从1980年的87.5%下降到1986年的54.1%；1981年新婚女性的平均年龄为22.8岁，1986年已降到21岁左右。初婚年龄每提前一岁，就意味着在本世纪内有一千多万婴儿提早出生。第四是农村妇女生育一胎和二胎的间隔时间大大缩短，平均为2.2年，而1957年为3.5年，70年代后期为4年。第五是没有及时管好流动人口的计划生育，出现漏洞，超生现象严重。1986年以来的生育失控现象值得警惕。

第二节 中国的人口政策

中国实行有计划地控制人口增长的政策，经历了一个漫长的酝酿过程。早在新中国成立初期，就开始提倡计划生育。著名学者马寅初先生于1957年发表了《新人口论》一书，阐明节制生育、控制人口和国家建设的关系。但是，这些正确的主张并没能得到实现。由于受"左"的指导思想的影响，1958年错误地批判了从事人口研究、主张控制人口增长的学者（马寅初先生首当其冲），遂使计划生育工作受到极大影响，人口理论研究几乎成了禁区。1964年，国务院成立了计划生育办公室，开始控制人口增长。但是，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使这个良好的开端遭到了严重破坏，计划生育组

织机构瘫痪，工作人员受冲击，人口生育持续处于无政府状态，人口增长速度很快。

1971年，周恩来总理又亲自部署抓计划生育工作，1973年8月，国务院成立了计划生育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计划生育纳入国民经济发展的"四五"和"五五"计划，逐步实行有计划地控制人口增长的措施。1974年毛泽东曾尖锐地指出："人口非控制不行"。从70年代起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的工作取得了比较明显的进展，提出了比较完整的控制人口的政策。1976年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全党工作重点的转移，把计划生育提高到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战略的高度。与此相适应，人口政策的规定也越来越具体，逐步形成包括晚婚、晚育、优生、优育及有关社会经济政策在内的一套比较完整的人口政策。

一　制定现行人口政策的客观依据

从人口经济角度看，人口问题就是人口发展和经济发展是否相适应的问题。物质资料生产与人类自身生产两者之间，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中国的实践证明，能不能有计划地控制人口增长，直接影响着国民经济发展的速度，人民生活的改善和民族素质的提高。

近40年来，中国工农业生产虽然有较大的发展，但生产水平仍较低，人民生活改善不快，尚未彻底改变经济落后的面貌。其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人口基数大，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又盲目发展，是一个主要原因。现有的10亿多人口中，有63%是1949年建国以后出生的。人口增长这样快，这样多，使人口增长与生活资料的增长，劳动力增长与生产资料、生活资料的增长极不适应，给国家的经济发展增加了许多困难，带来了一系列的人口经济问题，主要是：

(一) 人口增长过多过快，加重了国家、集体和家庭的负担，妨碍国家积累的增长

中国人民生活水平低，抚育一个孩子成长为劳动力的费用虽然并不高，但把新中国成立以来出生的6亿多儿童抚育成劳动力，也需要耗费国家、集体和家庭的大量人力物力。如果从50年代起就采取比较恰当的控制人口政策，那就可能比现在少生1.5～2亿人口，这样既不影响劳动力的更新和人类自身的延续，又可以节省大量资金用于国家建设和提高人民生活，使国家可以更快地富强起来。但是，实际情况相反，每年新生产出来的大部分产品被不断增长的人口消费掉了，本应作为积累的资金不得不用于满足不断增长的人口的消费需要。这就大大限制了资金的积累，延缓了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和经济增长的速度，不利于社会主义建设。

(二) 加重了劳动就业的困难

多年来，一方面在"左"的思想指导下，经济工作出现了许多失误，致使经济发展很不稳定，生产发展速度不快、生产结构又不合理；另一方面，人口增长过多过快，致使80年代每年进入劳动年龄的人口都在一千多万以上，其中城市约为300万人。这样庞大的人群要求就业，加上前一方面的因素，就加剧了就业要求与社会可提供的就业岗位之间的矛盾。

按目前中国一个工业工人需技术装备1万元计算，在城市安排100万人就业，需要相应的100亿元的固定资产。而从1952年～1976年，平均每年新增加的固定资产只有200亿元，其中有一部分要用于提高原有劳动者的技术装备程度；因此，能用于安排新增劳动力的资金是有限的。

中国每年新增加的劳动力约90%在农村安排，这就遇到人多与地少、劳动力多与开展农业机械化的矛盾。全国人均占有耕地1949年为2.68亩、1957年为2.59亩，1977年下降到1.57亩，1979年又下降到1.55亩，在世界上属于低水平（目前世界各国人口平均占有耕地为5亩左右，大部分国家在10亩左右）。中国耕地面积的绝对值维持在14.6～15亿亩左右，农业劳动力却由1952年的1.8亿人增加到1977年的3亿人（增长了65.8%）和1987年的3.9亿人（增加了113.8%）。再随着农业机械化的发展，劳动力节余会更多。所以，为多余劳动力寻找出路就成为中国农村中一个现实的人口经济问题。

(三) 妨碍了人民物质生活的提高

社会主义国家应在发展生产和提高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逐步改善人民的生活。建国以后国民收入和物质财富虽有大幅度的增加，但是由于人口增长过多过快，每年新增加的国民收入和物质资料的大部用于满足新增加人口的需要，用于改善人民生活的部分相对减少；按人口平均，增加很少。

中国人均粮食占有量是比较低的，到1984年才达到396公斤，接近世界人均粮食的平均水平。平均每人国民收入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比较也相差很大。从穿的方面来看，1956年每人平均棉布8米，1978年只有6.3米。棉布总产量虽然提高了，但由于人口增长过快，每人平均数却减少了。住的问题更为突出。1977年全国190个城市平均每人居住面积仅为3.6平方米，比建国初期的4.5平方米下降了0.9平方米。从1977年到1985年全国城镇建设了大量住房，但由于人口多，平均每人居住面积只有6平方米左右，在世界上属于低水平。农村人口增长速度比城市更快，在好的年景下农民获得的生产成果也有相当大的一部分被人口增长因素抵消了。

(四) 影响人民科学文化水平的提高

新中国的教育事业有了迅速的发展，科学文化水平有很大的提高，但是由于教育事业原来就极不发达，再加上人口增长过快过多，使教育事业适应不了四个现代化对人才的需要，需要受教育的人口和国家能提供的受教育特别是受中等以上教育的机会形成尖锐的矛盾。据

1978年统计资料，15岁以下儿童共有37 093万人，如此巨大的人口群给教育事业带来了巨大的负担。教育经费，教育设备和师资力量，很难跟上需要，使相当大的一批青少年不能受到良好的教育。1980年全国仍有15岁以上文盲和半文盲人口2.3亿多人，文盲率为31.9%，而同期美国的文盲率为0.5%，日本为1%，苏联为0.2%，南斯拉夫为10.4%。1987年据1%人口抽样调查，文盲占12岁以上人口26.77%。仅以大学生为例，中国每万人中大学生人数与国外相比相差太远。下表为1980年的统计数字：

每万人口大学生人数的中外比较

表4.14.3 单位：人

国别	中国	印度	日本	美国	苏联	加拿大	南斯拉夫
人数	11.6	57.3	210.3	523	190.8	295	156.8

见《人口经济》，北京大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461页。

由于人口增长过快，给科学文化教育事业带来的影响是十分严重的。

二、一般地区的人口政策

中国人口政策，从总的方面讲，一是要控制人口数量，二是要提高人口质量，使人口发展在数量上和质量上和国民经济发展、四个现代化建设的要求相适应。具体内容有两个方面：一是在普遍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和改善人民生活的基础上，努力降低死亡率；二是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出生率。计划生育的实质是根据国家利益和社会发展需要有计划地安排生育，克服整个社会生育的无政府状态。中国实行计划生育的内容主要是提倡晚婚和节制生育。对节制生育的要求是少育和间隔拉长，并将晚婚和节制生育的内容概称之为晚、稀、少。晚、稀、少完全是针对中国以前婚姻生育行为中的早婚、密育、多育的情况而言的。晚、稀、少的核心是少育，只有做到少育，才能真正达到控制人口增长的目的。

中国人口基数特大，人口年龄结构轻；如果一对夫妇普遍生两个孩子，未来人口增长的趋势仍然很猛。为了使人口增长能得到进一步的有效控制，人民政府提出了力争在本世纪末把人口总数控制在12亿以内的目标。提倡一对夫妇只生育一个孩子，某些群众确实有符合政策规定的特殊情况的，经过批准，也可以安排生育两个孩子。

城镇夫妇可以生育两个孩子的特殊情况主要是指：(1) 第一个孩子有非遗传性残疾，不能成长为正常劳动力的；2.重新组合家庭，一方原只有一个或两个孩子，另一方未生育过的；或者双方原各有一个孩子又不在身边的；(3) 婚后多年不育，抱养一个孩子后又怀孕的；(4) 夫妇双方均为独生子女的；(5) 夫妇双方均为归国华侨的；(6) 其他特殊情况。

农村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除上述城镇的几种特殊情况外，主要还有：(1) 两代以上单传的；(2) 几兄弟中只有一个有生育能力的；(3) 男到女家结婚落户的；(4) 残废军人或夫妇一方残废、基本丧失劳动能力的；(5) 边远山区或海岛渔区的特殊困难户。

提高人口质量也是人口政策的重要内容。必须提倡优生，优育，保证婴儿健康、智力发育良好。因此，计划生育的基本要求是：晚婚，晚育，优生，优育。

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有计划控制人口增长的根本目的是为了使人口沿着有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方面发展，并不是要求人们根本不生育。相反，国家从关心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对患有不育症的夫妇，积极给予治疗，使其恢复生育能力。这一措施，体现了国家关心人民群众的利益，政府和人民群众利益的一致性。

为了保证计划生育工作胜利地开展，1978年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第35条规定："国家提倡和推行计划生育"。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次将计划生育问题写入国家根本大法。1982年12月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第49条又规定，"夫妻双方有实行计划生育的义务"。这些规定成为广泛开展计划生育，大力控制人口增长的法律依据。1980年通过的新婚姻法从三个方面规定了有关计划生育的要求：(1) 夫妇双方都有实行计划生育的义务。(2) 婚龄比原婚姻法推迟，原婚姻法规定男20岁女18岁为最早结婚年龄，新婚姻法规定男不得早于22岁，女不得早于20岁。在同一条文中明确提出：晚婚晚育应予鼓励。(3) 提倡和推行计划生育，不仅要求晚婚，晚育，少生，也要求优生。新婚姻法规定：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禁止结婚：一、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的旁系血亲；二、患麻疯病未经治愈或患其他医学上认为不适宜结婚的疾病。

总之，根据中国控制人口的要求，结合现实的人口、经济、文化状况，制定出符合实际的行之有效的人口政策，是关系到国家发展的重大问题，它必将随着控制人口工作的进一步开展和各地经验的积累而日益完善起来。

三、少数民族人口政策

中国是一个多民族国家，除汉族外，还有55个少数民族。据1982年人口普查资料，少数民族总人口约为6 723万人，占全国总人口6.7%，居住面积占全国总面积的50～60%。

在旧中国，大多数少数民族与汉族相比，在经济和文化上更为落后，人民生活非常贫困，经济和文化的落后，再加上卫生条件极差，疾病流行，又缺少医药，落后的生育风俗，使少数民族人口死亡率很高，而妇女生育率很低。这些因素造成少数民族人口不仅得不到应有的发展，而且长期处于停滞以致减少状态，有的甚至濒临灭绝。据1939～1940年的统计，蒙古族人口出生率为30.3‰，死亡率则高达44.2‰，自然增长率

为-13.9‰，人口绝对数量减少。

新中国成立后，对改善少数民族地区的医疗卫生和生活条件十分重视，相继建立了医院，派出大批医疗队，使少数民族发病率和死亡率大幅度下降，妇女生育率也有显著提高，因而人口再生产状况逐步发生了极为明显的变化。少数民族的人口：1953年为3 532万人，1964年为4 000万人，1982年为6 723万人。少数民族人口的发展，说明了中国政府对少数民族采取的人口政策是正确的。

由于历史、地理、经济、文化、卫生等条件方面的差异，70年代以前，少数民族人口的增长慢于汉族人口的增长。但70年代以后，由于在汉族地区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控制人口的增长，少数民族人口增长的速度超过了汉族。现在许多少数民族人口的另一个特点是人口年龄构成轻，据青海省的资料，14岁以下人口占总人口比例为38%，高于全国。从社会主义物质生产和人口生产都要计划化角度来讲，少数民族人口发展也要实行计划化。但考虑到汉族与少数民族在经济、地理、人口各方面都有所不同，需要具体分析，所采取的计划生育政策也应有所区别。大体有以下几种情况：

（一）对人口特少的少数民族，采取适当放宽政策，使其人口有一定的发展。1984年规定，1 000万人口以下的少数民族，允许一对夫妇生2个孩子，个别的可以生3个。

（二）对居住在牧区、林区、边疆人口稀少地区的少数民族，如西藏高原（平均每平方公里1人）、青海（平均每平方公里5人）等地的少数民族，也适当放宽政策。

（三）人口稠密地区的少数民族，如广西壮族自治区（平均每平方公里为1158人，其人口增长速度也超过全国和广西汉族人口的增长速度），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贵州苗族、回族等少数民族，都要求实行计划生育，控制人口增长。在这些地区实行计划生育，在作法上与汉族有适当差别。

（四）汉族与少数民族混居的城镇，情况更为复杂，根据具体情况作出具体分析，分别制订不同的政策要求。

第三节　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

一　设置专职的工作机构，培训和提高计划生育干部队伍

中国有10亿人口，厉行计划生育，严格控制人口的增长，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战略任务。为了适应这一任务的要求，1981年5月成立了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它的主要任务是：负责统一管理国家的计划生育工作，督促检查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令的贯彻执行；协同国家计委编制国家人口发展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协同有关部门搞好宣传教育和干部培训；协同卫生医药部门落实节育措施，科学研究和药具生产供应；承办有关计划生育的外事工作等。省、市、县各级计划生育部门也都进一步设置了机构，充实了人员。从上到下，直到基层，有一套计划生育的组织系统。

全国各级计划生育部门的干部约有10万多人，从1983年起，采取分级分工的办法，层层举办培训班。计划生育部门的干部与卫生部门的有关专业人员、乡村医生是一支很强大的队伍，采取培训方式不断提高他们的专业水平和工作能力。承担全国培训任务的南京计划生育行政管理干部培训中心和成都计划生育技术干部培训中心，是中国同联合国人口基金组织的两个合作项目，筹建工作进展良好，并已开始了培训工作。在中共中央党校和各级党校也开设了人口理论课。各省、市、自治区的社会科学研究部门和一些高等院校，都先后成立了人口研究所、室。

二　加强宣传教育活动，使实行计划生育逐渐成为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

中国控制人口增长，一直把宣传教育放在首位，向群众普及计划生育知识，使广大群众自觉接受计划生育。如许多报纸开辟了计划生育专栏；全国宣传人口和计划生育的刊物已有20多种；拍摄了许多宣传计划生育的电影、电视片；各种文艺团体和业余宣传队编演了许多宣传计划生育的节目。80年代以来，中国人口学会不断组织人口问题讨论会，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控制人口数量、提高人口素质的必要性和迫切性。全国各级妇联、共青团、工会等群众组织也大力宣传，教育青年和广大群众认真实行计划生育。

三　普遍实行鼓励措施，推动计划生育工作

近几年各地实行了各种鼓励措施，对计划生育工作搞得好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或给予物质奖励，例如对于领取独生子女证的夫妇，定期发给儿童保健费，有的地区和单位对实行计划生育的女职工延长了生育假（1988年国家已统一规定生育假为90天），各地对计划生育制定了工作条例、规定，这对于推动计划生育工作的开展，有效地控制人口增长，起了积极的作用。

四　免费供应避孕药具、免费施行绝育手术、科学技术工作有所发展

中国计划生育工作始终贯彻国家指导和群众自愿相结合的原则。广大城乡、基层，一般都由妇女干部、医务人员、计划生育宣传员和医药商店的售货员，根据《避孕药具供应、发放、管理办法》，免费向群众供应避孕药具。国家规定，对施行各种节育手术一律免费，并根据不同的手术，给予一定的假期（假期工资照发）。有条件的厂矿企业和乡、村，还规定发给受术者营养补助费和给予生活上的照顾。在科学技术工作方面，将计划生育实践中面临的急迫课题，如宫内节育器，长效避孕药，前列腺素，外用避孕药等应用研究项目列入国家的科研攻关计划

五 做好妇幼保健工作，解决老有所养问题，消除后顾之忧

各省、市、自治区一般设有妇幼保健院（所）或妇产科医院、儿童医院；专区和县设有妇幼保健所（站）；乡村有农村医生、接生员；由这样的专门机构和专业人员从事妇幼保健工作。城乡、机关、厂矿、街道办有各种类型的托幼组织。一些地区的医疗、妇幼保健机构，设有"儿童保健门诊"、"独生子女门诊"，有计划地对儿童进行健康普查。国家对婴幼儿实行免费预防接种，防止和控制传染病的发生，使婴幼儿健康成长。

我国城镇职工年老退休享有退休金，生活有保证，能安度晚年。在广大农村，各地根据自己的条件，对无子女老人都有照顾的办法，个别乡、村开始实行退休养老制度，逐步解决晚年生活问题。

六 开展了计划生育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中国与国际人口和计划生育组织及个别国家的计划生育部门开展了合作和国际交流活动。中国与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会合作的有关项目正在顺利执行；积极参加了一些人口问题的国际会议，派出代表团，相互访问和考察；我国计划生育协会和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之间建立了直接联系，和日本家族计划国际协力财团、国际人口方案管理委员会和日本亚洲人口开发协会等组织开展了民间友好合作活动。在1983年11月召开的国际计划生育联合会会员大会上，中国计划生育协会被接纳为正式会员，由于我国在控制人口方面取得的成就，联合国将首届人口奖授予我国原国家计划生育委员会主任钱信忠。通过这些活动，相互交流了经验，对我国的计划生育工作起到了促进作用。

我国自70年代，推行计划生育以来，因人口增长率的降低而大约少出生2亿人。但由于过去对计划生育工作一度放松，在第二次人口生育高峰中出生的3.6亿人正陆续进入结婚生育期，1986至1997年的12年间，每年都要有1000多万女青年进入生育峰值年龄。同时，计划生育工作发展很不平衡，现行政策在许多农村不落实，多胎多育和早婚早育还相当严重。几千万流动人口中的"超生游击队"也在冲击着人口计划，1989年4月14日，我国大陆人口总数已达到11亿。按目前的增长速度，中国人口大约每六、七年就增加1亿，形势十分严峻。

第十五章 旅 游

第一节 概述

中国同外国的旅游交往可以追溯到汉武帝（前140～前87）开辟"丝绸之路"以前，至今已有2 000多年历史。但是，作为一项专门经营的旅游事业，则始于20世纪20年代。1923年，中国第一家旅行社——上海商业储蓄银行旅游部成立，开始承担旅行代理业务。1927年，更名为"中国旅行社"，经营管理国际、国内旅游业务。这可以说是中国国际旅游业的萌芽。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周恩来总理的关怀下，中国国际旅行社总社于1954年4月15日在北京成立，并相继成立了上海、杭州、南京、汉口、广州、沈阳、哈尔滨、安东（今丹东）、大连、满洲里、天津、凭祥、南宁、南昌等14个分支社。从1957年起，同外国旅行社的联系逐渐增多，旅游事业迅速发展，旅游入境人数从1978年的180.9万人猛增到1985年的1 783.3万人（包括台、港、澳同胞），7年间增长近10倍。

1964年，中国旅行游览事业管理局（后更名为国家旅游局）成立。1978年以后，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相继成立地方旅游局。从1981年起，国家旅游局开始向国外派驻旅游事业代表机构，先后在东京、巴黎、纽约、伦敦、法兰克福、悉尼和洛杉矶设立了中国旅游办事处。在香港地区设立了中国国际旅游有限公司。

中国旅游业系统现有职工44万人，其中中国国际旅行社系统翻译导游人员数千名，加上为旅游工作服务的全行业人员，总计150多万人。

目前中国有涉外旅游宾馆和饭店1500座，48万张床位，其中利用外资兴建的200余座，共有8.2万张床位。

旅游部门直接管辖的旅游汽车公司（车队），拥有各种旅游用车3万多辆。在长江三峡有"昆仑号"、"神女号"、"三峡号"、"扬子江号"和"峨眉号"等10余艘高级游船；太湖、漓江、珠江、黄浦江和大运河中有一批设备较好的游艇为旅游服务。广州和香港之间，有豪华客轮"星湖号""天湖号"和飞翔船对开。

第二节 旅游资源

中国的旅游资源十分丰富，有众多的原始风貌的自然保护区，古迹名胜遍布全国，少数民族地区风土人情各异。

一 天然旅游资源

中国的地势西高东低，以多山著称，山地面积占全国陆地总面积2／3以上，山岳资源大多位于兰州、成都、昆明一线以西。这里有世界最高峰——喜马拉雅山的珠穆朗玛峰，它是1980年开放的8座高峰之一，其

它7座高峰是西藏的希夏邦马峰，新疆的慕士塔格山、公格尔山、公格九别峰、博格达峰，四川的贡嘎山和青海的阿尼玛卿峰。这些终年积雪的高峰，是登山运动员和科学家们向往的胜地。

此外还有有名的"五岳"，它们是："东岳泰山（在山东省），西岳华山（在陕西省），中岳嵩山（在河南省），北岳恒山（在山西省）和南岳衡山（在湖南省）。

4座被尊为佛教圣地的名山是五台山（在山西省），峨眉山（在四川省），普陀山（在浙江省舟山群岛内），九华山（在安徽省），它们分别是佛教的文殊、普贤、观世音和地藏四大菩萨的道场。

避暑胜地的庐山有90多个山峰，自古有"匡庐奇秀甲天下"之称，这里不仅气候宜人，而且有变幻奇异的自然风光，远观云海，坐视飞瀑，令人流连忘返。

中国江河众多，流域面积在1 000平方公里以上的河流有1 500多条。中国第一大河长江全长6 300公里，其流经地区有著名天险三峡，江水蜿蜒，穿峡而出，重峦迭嶂，隐天蔽日。沿江有重要旅游城市重庆、武汉、南京、上海等。

第二条大河黄河全长5 464公里，沿河有兰州、郑州、济南等旅游城市。黄河流域的甘肃省合水县，是生活在第四纪更新世早期的黄河古象化石的出土地，这座化石是迄今所知世界上个体最大、保存最完整的剑齿象化石。

在"山水甲天下"的桂林，漓江有如"青罗带"，两岸平地突兀而起的奇峰秀峦，形同"碧玉簪"，旅游者盛赞这里有四绝：山青、水秀、洞奇、石美。

我国各色各样的湖泊星罗棋布，面积超过100平方公里的大湖就有100多个。杭州的西湖被人比作美女西施。意大利人马可·波罗（Marco Polo，1254～1324）曾在他的游记中盛赞过"天堂般的西湖"。

扬州的瘦西湖，无锡的太湖，南京的玄武湖、云南的滇池，武昌和绍兴的同名的东湖，新疆和吉林的同名的天池，黑龙江的镜泊湖，台湾的日月潭以及五大淡水湖即：洞庭湖、鄱阳湖、太湖、洪泽湖和巢湖都是天姿别具、景色迷人的地方。

中国的温泉资源非常丰富，现已发现的有2 000多处。其中含有有益于人体健康的矿物质和化学元素较高的矿泉有千余处。黑龙江五大连池等处已开展了保健旅游，青岛崂山的矿泉水质量优良，在国内外久负盛名。陕西临潼的华清池，是1 000多年前唐朝玄宗皇帝每年冬天偕宠妃杨玉环过冬和沐浴的地方。镇江金山的"天下第一泉"，无锡惠山的"天下第二泉"、苏州虎丘的"天下第三泉"，杭州大慈山的虎跑泉和济南市的趵突泉是中国的五大名泉。

中国的瀑布景观也很多，如贵州省的黄果树瀑布是18个地面瀑布和4个地下瀑布组成的瀑布群；山东崂山的龙潭瀑、湖北笔架山的飞瀑以及黄河壶口瀑布等，景色都很优美。

中国的岩溶发育奇特，分布广泛，总面积达344万平方公里，占国土总面积的1/3以上，其中裸露地面的有90多万平方公里，占国土面积的9.4%，已经开放和即将开放供旅游的洞穴有140余处。主要包括两种。一种是观赏性的，包括两大类：一类是脱离地下水位或高于地下水位的岩溶洞穴，桂林的七星岩、芦笛岩，湖南冷水江市的波月洞，北京市上方山的云水洞是这类洞穴的代表。另一类是有现代地下河或伏流的洞穴。辽宁本溪市的谢家崴子水洞、江苏宜兴的善卷洞、江西彭泽的龙宫洞、广东阳春的凌霄岩、贵州安顺的龙宫等是这一类洞穴的代表。另一种是考古性的，以北京周口店的猿人洞、桂林的甑皮岩和柳州的白莲洞遗址为代表，它们是人类祖先穴居的文化遗址。

还有一批适于科学考察的岩溶洞穴，如湖北神农架的燕子岩、广东饶平的蝙蝠洞等。

中国有漫长的海岸线，仅大陆的海岸线就有1.8万多公里，沿海有北戴河、大连、青岛、连云港、厦门的鼓浪屿和海南岛等许多有名的海滨旅游胜地。这些地方气候宜人，沙细水清，是夏季良好的避暑胜地和海水浴场。

中国的动植物资源种类繁多。全国现有高等植物近3万种，其中金钱松、台湾杉、樟树等50多种树木为中国所独有；水杉、银杉和银杏等是仅存于中国的树种。中国有品种繁多的花卉，如河南洛阳的牡丹，云南的山茶花、杜鹃花、报春花等都是著名的观赏花卉。中国的动物资源中兽类有450种，鸟类有1 186种，爬行类320种和两栖类210种。中国独有的大熊猫早已蜚声中外；福建武夷山的"角怪"是世界仅存的珍奇动物之一；丹顶鹤、红嘴相思鸟、鸳鸯等都是稀有的珍禽。

为了保护珍稀物种和典型的自然生态系统，中国目前已建立自然保护区274处（台湾省未计），总面积达1 626万公顷，占国土面积的1.69%。如湖北神农架自然保护区（森林生态及珍稀动植物）、湖南索溪峪自然保护区（典型岩溶植被、森林风景）、黑龙江扎龙自然保护区（丹顶鹤等珍稀水禽）、四川九寨沟自然保护区（大熊猫等珍稀动物及森林生态系）以及安徽扬子鳄自然保护区（中国特有爬行动物扬子鳄）等等。

二 人文旅游资源

中国悠久的历史孕育了源远流长的灿烂文化。北京周口店的"北京人"遗址、西安半坡的母系氏族公社村落遗址，云南"元谋猿人"化石、陕西"蓝田猿人"化石等，展示了人类祖先在中国广阔国土上生活过的足迹。

许多古代的墓葬都是重要的旅游资源。陕西临潼秦陵兵马俑坑和湖南长沙马王堆汉墓的遗址及其出土文物，形象地展示了中国秦（前221～前207）、汉（前206～公元220）时代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状况。其

它如北京的明十三陵、南京的明孝陵、河北的清东陵和清西陵、山东曲阜的孔林等，都是古代有名的墓葬。

中国的佛教寺院、佛塔和石窟众多，如洛阳白马寺、嵩山少林寺、南京栖霞寺、镇江金山寺、苏州寒山寺、杭州灵隐寺、西藏布达拉宫等都是著名的佛教胜地。敦煌莫高窟、大同云岗石窟、洛阳龙门石窟等都是世界石窟艺术的宝藏。

世界著名的万里长城，蜿蜒6 700公里。世界上最早、最长的人工开掘的大运河，长1794多公里。中国现存最大最完整的古建筑群故宫，拥有房屋近万间。古代著名的水利工程四川省灌县的都江堰建成于公元前256年。河北省的赵州桥已有1 300多年的历史，依然完好；还有北京的颐和园、北海、承德的避暑山庄、苏州的拙政园、网师园、留园、狮子林等著名的园林建筑，也都是世界上园林艺术丛中的佼佼者。

中国有光荣的革命传统，从古代的农民起义、辛亥革命以至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留下了许多革命遗址，如广西桂平县金田起义旧址、湖北武昌起义军政府旧址、江苏南京太平天国天王府遗址，江西南昌"八一"南昌起义总指挥部旧址以及井冈山、瑞金、遵义、延安等许多革命遗址。

新中国成立40年来的建设成就如南京和武汉的长江大桥、葛洲坝水利枢纽工程、新安江水电站、北京人民大会堂等，都是令人叹为观止的雄伟建筑。

中国的56个民族都有自己别具特色的习俗，特别是各民族的节日活动，丰富多采，引人入胜。如蒙古族的那达慕大会、傣族的泼水节、白族的三月街、壮族的歌圩、侗族的花炮节、彝族的火把节、藏族的浴佛节、维吾尔族的开斋节、哈萨克族的库尔班节以及朝鲜族的九三节等等，都充满了浓厚的生活气息和令人鼓舞的乐观精神。

中国的烹调技术在世界上享有盛名，有各地不同风味的名菜5 000种以上，分为山东、四川、江苏、浙江、广东、福建、湖南、江西八大菜系，其色、香、味、形各具地方特色。

中国的许多独特的工艺品，早已名扬国内外。如北京的景泰蓝、玉雕和牙雕、景德镇的瓷器，广州的广彩，宜兴的陶器，云南撒尼族的挎包，南京的云锦，杭州的织锦，嘉定的竹刻，潮州的木雕，惠山的泥塑，福州的漆器，常州的梳篦，洛阳的唐三彩，西安的小型秦俑，天津的布玩具以及江苏、湖南、四川、广东的名绣等等，制作精巧，是理想的旅游纪念品。

第三节 部分旅游地区简介

中国众多的古今建筑和文化艺术成果，以及名山、巨川、大湖、海滩、峡谷、岩洞、泉水、瀑布、森林、草原、名城等都是旅游胜地。这里谨将其中一部分重点风景名胜区和重点旅游城市介绍如下。

一 部分重点风景名胜区

（一）万里长城、八达岭、十三陵风景名胜区 八达岭位于北京西北延庆县境内，是万里长城重要隘口——居庸关的外口。山势险峻，长城依山而筑，居高临下，工程浩大，气势雄伟。明十三陵位于北京北部昌平县境内，山环水抱，南部有龙虎二山对峙，形同大门。其内分列着13座明代帝王的陵寝，每陵各居一山，明楼、殿阁隐现于苍松翠柏之中。1958年修建了十三陵水库，使周围的风光更添了新的景色。八达岭至十三陵一带还分布着望京石、点将台、居庸关、云台、沟沟崖、铁壁银山等名胜古迹。

（二）承德避暑山庄外八庙风景名胜区 位于河北省承德市，座落在峰峦起伏的山谷盆地中。避暑山庄建于清康熙42年至乾隆55年（1703～1790），是规模宏大的皇家园林，由宫殿区和苑景区两部分组成。宫殿区布局严谨，建筑朴素；苑景区充分利用丰富多样的自然地形，运用我国传统的造园手法，集中了古代南北园林艺术之精华。外八庙融合了汉、蒙、藏等民族的建筑形式，如众星拱月，环列于山庄的东部和北部。分布于群山中的奇峰异石如磬锤峰、双塔山、罗汉山等，与山庄建筑相互映衬，使人文美与自然美融合一体。

（三）秦皇岛北戴河风景名胜区 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西南，南临渤海，北靠联峰山。北戴河海滩漫长曲折，沙软潮平，林木苍翠，有鸽子窝、金山嘴、老虎石、观音寺、望海亭、莲花石等景点，是我国著名的海滨风景名胜区。秦皇岛市东北还有万里长城重要关城"天下第一关"——山海关以及孟姜女庙、孟姜女坟、老龙头等名胜古迹。

（四）五台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山西省五台县东北。以台怀镇为中心，周围屹立着东、西、南、北、中五个山峰，称作五台。五峰之内称台内。最高峰北台海拔3 058米，素有"华北屋脊"之称。五台山是古老的花岗岩、片麻岩构成断块上升的山地，山顶平展如台，河谷溪流不断。五台山为我国四大佛教名山之一，早在东汉就在此建佛教殿堂，现存唐、辽、元、明、清寺庙及遗迹近百处，台外南禅寺和佛光寺建于唐代，是我国现存最早的木结构建筑。五台山还是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晋察冀边区政府所在地，松岩口有白求恩大夫建立的模范医院。

（五）恒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山西省浑源县城南。恒山主峰海拔2 016米，为石灰岩质断层山，山势雄伟，奇峰壁立，自古被封为北岳。有天峰岭、翠屏峰、金龙峡、姑嫂崖、古石窟、千佛岭、悬空寺等胜景。悬空寺建于金龙峡西侧翠屏峰悬崖上，上载危岩，下临深谷，楼阁悬空，分外壮观。还有彩陶文化、青铜器遗址、汉崞县古城遗址、内长城以及古墓葬等古迹。

（六）鞍山千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辽宁省鞍山市东南。为花岗岩体剥蚀低山丘陵，群山层峦起伏，山峻崖

峭，态状万千，最高峰仙人台海拔708米。山上林木繁茂，有植物800多种和珍贵的黑鹤等鸟兽近百种。自隋唐以来千山成为佛道两教活动之地，目前尚存祖越、龙泉、中会、大安、香岩等寺观二十座，古塔、石碑、题刻等名胜古迹多处。有"东北明珠"之称。

（七）镜泊湖风景名胜区　位于黑龙江省宁安县西南。镜泊湖为牡丹江上火山形成的熔岩堰塞湖。湖泊四面环山，水平如镜，湖岸曲折，山重水复，有吊水楼瀑布、白石砬子、大孤山、珍珠门等景区。湖西为张广才岭的茂密森林，生长着许多珍贵动、植物。还有10座雄伟的火山口和许多熔岩洞。

（八）五大连池风景名胜区　位于黑龙江省德都县西北。为火山地质自然风景，14座火山锥平地而起，形态各异，5个连通的熔岩堰塞湖蜿蜒其间。老黑山和火烧山为200多年前喷发的近期火山，火山地貌完整，有"火山地质博物馆"之称。火山熔岩形成的丰富地貌与山、水、森林融合在一起，构成特殊的景观，有温泊云雾、三池冰裂、石浪闻声、桦林沸泉等景点。

（九）太湖风景名胜区　位于江苏省苏州、无锡两市和吴县、宜兴、无锡三县境内。太湖中有岛屿四十八个，山水结合，层次丰富，自成天然画卷。太湖东、北、西沿岸和湖中诸岛，为吴越文化发源地，遗存大批文物古迹，如春秋时期阖闾城、越城遗址、隋代大运河、唐代宝带桥、宋代紫金庵、元代天池石屋、明代扬湾一条街以及大量名寺古刹，古典园林等。还有关于吴王夫差、越王勾践、孙子、范蠡、西施、项羽、范仲淹等历史人物传说和遗迹。宜兴有景观变幻莫测的天然溶岩洞群。

（十）南京钟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江苏省南京市，以钟山（紫金山）和玄武湖为中心。钟山三峰相连形如巨龙，山、水、城浑然一体，雄伟壮丽，气势磅礴，古有"钟山龙蟠，石城虎踞"之称。地处北温带和亚热带之交，为南北植物引种过渡地带，植物品种丰富，林木繁茂。有中国民主革命伟大先驱者孙中山先生的陵墓——中山陵以及辛亥革命名人墓。还有三国时代的孙权墓、明孝陵、灵谷寺等名胜古迹多处。

（十一）杭州西湖风景名胜区　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西湖风景妩媚，早在南宋即出现"西湖十景"。经过历代妆点，使江湖、山林、洞壑、溪泉、春华秋实、夏荷冬雪等自然之胜与古刹丛林及造园家的雕凿融为一体。杭州为吴越古都，又是丝绸之府、鱼米之乡，人物辈出，留下不少可歌可泣的史实和传诵千古的诗篇，与西子湖畔大量名胜古迹互为印证。

（十二）富春江～新安江风景名胜区　位于浙江省钱塘江上游，下起富阳，上至淳安。两岸山色清翠秀丽，江水清碧见底，素以水色佳美著称；许多村落和集镇具有浓厚地方特色。新安江水库碧波万顷，湖中岛屿密布，林木繁茂，有千岛湖之称。沿江有鹳山、桐君山、瑶琳洞、姥山、龙山等景区，还有严子陵钓台、方腊洞、灵栖洞等名胜。

（十三）雁荡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浙江省乐清县东北。雁荡奇秀是因构成山体的流纹岩断裂发育，经风化作用而形成的奇特地貌。奇峰怪石，古洞石室，层峦叠嶂，飞瀑流泉，蔚为壮观。主峰百岗尖海拔1 150米。灵峰、灵岩、大龙湫为全山风景中心。大龙湫瀑布高达190米，直泻龙潭。雁荡山古负盛名，唐初即在山下建寺院，宋代曾有十八古刹、十六亭、十院之盛。

（十四）普陀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浙江省舟山市，为中国四大佛教名山之一。相传自五代（907～960）建"不肯去观音院"之后，历代相继兴建寺院，其中普济寺、法雨寺和慧济寺三大寺是我国南方清初寺庙建筑群的典型。普陀山四面环海，群岛罗列，碧海蓝天，风景奇特，素有"海天佛国"之称。古人说："山兼海之胜，当推普陀山"。岛上有千步沙、百步沙海滩以及潮音洞、梵音洞、南天门、西天门等风景点20多处。

（十五）黄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安徽省南部太平、黟县、休宁、歙县交界处。为峰林状花岗岩高山构成的山岳风景名胜区。山体雄伟奇特，玲珑巧石，百姿千态，主峰莲花峰海拔1 840米。黄山美在奇松、怪石、云海、温泉"四绝"。黄山松生长在峰石峭壁间，苍劲、刚毅，尤以迎客松的美姿著名。黄山雨量充沛，林木繁茂，云蒸雾涌，自然景色变幻莫测，主要景点有北海、西海、天都峰、玉屏楼、云谷寺等。黄山以其非凡的自然美赢得"五岳归来不看山，黄山归来不看岳"之誉。

（十六）九华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安徽省青阳县境内。是花岗岩体构成的山岳风景名胜区，山势雄伟高拔，主峰十王峰海拔1 341米。九华山是我国四大佛教名山之一，九华街一带之寺庙，各随地势，高低错落，形成以化城寺为中心的优美古建筑群，享有"佛国仙城"之誉。九华山的苍松、翠竹、岩洞、怪石、飞瀑、流溪、田园、山庄，也别有情趣。

（十七）天柱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安徽省潜山、岳西两县境内。是花岗岩构成的山岳风景名胜区，主峰海拔1 490米，壮丽峻秀，多瀑布、清泉，林木茂密，千姿百态，其"迎客松"犹如黄山"迎客松"之同胞姊妹。天柱山古称皖山，现存三祖寺等寺庙和历代文人留下的摩崖石刻200多处。

（十八）武夷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福建省崇安县境内。是以"丹霞地貌"为特征的风景名胜区。"有声欲静三三水，无势不奇六六峰"，以盘流山中的九曲溪为中心，沿溪森列三十六峰，碧水丹山，奇险秀丽。九曲溪每曲自成异境，大王峰、玉女峰、天游峰、接笋峰、小桃源、水帘洞、流香洞、一线天各有独胜。还有古越族安置在绝壁上的"船棺"，宋代朱熹创办的紫阳书院，元代御茶园以及历代摩崖石刻等名胜古迹。

（十九）庐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江西省九江市南，东濒鄱阳湖，北临长江。是以平地拔起的地垒式断块山为主体的山岳风景名胜区。主峰大汉阳峰海拔1 474米。庐山风景具有雄、奇、险、秀的特色。自古有"匡庐瀑布誉满天下"的盛名。位于五老峰东的三叠泉，水分三级挂落于铁壁峰前，落差120米。山上有仙人洞、三宝树、龙首岩、含鄱口等景点，山下有晋代东林寺，宋代观音桥和白鹿洞书院等名胜古迹。

（二十）井冈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江西县井冈山县。井冈山属南岭北支，罗霄山脉中段，为中国革命第一个农村根据地。有毛泽东、朱德、彭德怀、陈毅等无产阶级革命家和工农红军革命斗争的遗迹多处。英雄的业绩和壮丽的河山相互辉映，光照千秋，故朱德同志题为"天下第一山"。井冈山以石灰岩、砂页岩为主，亦有花岗岩出露，山高谷深，林木茂密，山泉飞瀑，终年不断，还有大型溶洞和许多珍稀动、植物。

（二十一）泰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山东省泰安市。是古老的片麻岩构成的断块土地，崛起于华北大平原东缘的齐鲁丘陵之上，山峰海拔1 545米，气势磅礴，雄伟壮丽，常被喻为中华民族伟大崇高的象征。泰山为五岳之首，自秦皇、汉武、唐宗、宋祖，直到明清，历代帝王封禅祭祀，文人墨客吟咏题刻，留下丰富的文物古迹，被誉为露天的历史、艺术博物馆。有岱庙、普照寺、碧霞祠、经石峪刻石、灵岩寺等名胜古迹和玉皇顶、日观峰、月观峰、石坞松涛、龙潭瀑布等景点以及许多古树名木。

（二十二）青岛崂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山东省青岛市。包括青岛海滨和崂山两部分。青岛海滨岬角曲折，丘陵起伏，其中分布着公园、浴场、寺院等，隔海有薛家岛、竹岔岛、琅琊台等景区。崂山是我国近海名山，海山毗连，雄奇秀美。主峰崂顶海拔1 133米，山上奇峰异石，清泉回流，可观海上云气岚光、壮丽日出等。还有道家宫观、名人诗文刻石等名胜古迹多处。

（二十三）鸡公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河南省信阳市南。为低山岳陵风景，是本世纪初发展起来的避暑游览地。山岭苍翠秀丽，报晓峰海拔784米，形似引颈啼鸣的雄鸡。鸡公山地处我国南北植物过渡带，雨量充沛，气候宜人，植物繁茂，有1 200多种。云海、日出、飞瀑、流泉，四季景色变化动人，主要景点有报晓峰、灵华山、青龙潭、将军石等，还有大量山庄别墅和山村民居。

（二十四）洛阳龙门风景名胜区 位于河南省洛阳市南。龙门系熊耳山之分支，由西向东到龙门突然断裂，分成东西两山，巍然对峙，伊水中流，形成一座天然石阙，称为"伊阙"。伊水西岸山势陡峭，自北魏始开凿佛教石刻，现有窟龛2 100多个，佛像10万余尊，碑刻题记3 600多块，佛塔40多座，是我国三大石窟艺术宝库之一。洛阳为九朝故都，龙门自古为帝王游幸、文人荟萃之地，附近还有关林、白居易墓等古迹。

（二十五）嵩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河南省登封县境内。中岳嵩山由太室山（海拔1 494米）和少室山（海拔1 512米）等组成，雄峙中原，群峰耸立。地处古都汴、洛之间，自古为文人荟萃之地，历代帝王将相、文人学士、高僧名道、拳家义侠留下了大量名胜古迹，如始建于北魏的少林寺，规模宏大的中岳庙，我国四大书院之一的嵩阳书院和院内的两株"将军柏"，以及我国现存最古的嵩岳寺塔、太室、少室、启母三汉阙和古天文观测台等。

（二十六）武汉东湖风景名胜区 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水面辽阔，汊港曲折，依自然环境分为听涛、磨山、落雁、白马、吹笛、珞洪等景区。磨山景色秀丽，四季花木繁茂，春兰、夏荷、秋桂、冬梅都很著名，有梅林近百亩，70多个品种。还有楚王、屈原、刘备、项羽、李白、岳飞等历史名人的遗迹多处。

（二十七）武当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湖北省均县西南。峰奇谷险，洞室幽邃，景色绮丽。主峰天柱峰海拔1 612米。武当山为道教圣地之一，自唐以来不断有所建筑，从古均州城至天柱峰一线140余里，分布着数十组元、明、清历代古建筑群，有的在高峰之巅，有的嵌入峭壁，有的隐现于山麓、洞谷、石洞之中，工程浩大，工艺精湛，成功地体现了"仙山琼阁"的意境，犹如我国古建筑成就的展览。

（二十八）衡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湖南省衡山县。南岳衡山主要由花岗岩构成，山势雄伟，群峰簇拥，主峰祝融峰海拔1 290米。现存南岳庙、祝圣寺、福严寺、南台寺等寺庙多处。祝融峰之高，藏经殿之秀，方广寺之深，水帘洞之奇为南岳"四绝"。衡山林木繁茂，终年翠绿，奇花异草，四时郁香，历代帝王和文人墨客来此狩猎、祭祀、聚会、讲学，留有许多古迹和大批诗词、题咏、摩崖石刻。

（二十九）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 位于广东省肇庆市。包括七星岩和鼎湖山两部分，为石灰岩峰林型山水风景。七星岩湖面广阔，七座苍翠的山岩，矗立湖滨，排列如同北斗星。岩内多溶洞，岩壁上留有许多题刻。鼎湖山群峰竞秀、古木参天，以从林古刹，飞瀑流泉著称。散布在庆云寺周围的数千亩自然林，属南亚热带常绿季雨林型，具有独特的岭南景色。

（三十）桂林漓江风景名胜区 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是典型的岩溶峰林地貌，山奇水秀，为著名的山水风景名胜区。山石突起，或孤峰婷婷，或峰丛连座，森列无际。漓江及其支流，环回于石山峰林之间，山环水抱，秀丽无比，素有"桂林山水甲天下"之称。桂林"无山不洞"，以芦笛岩、七星岩等溶洞最著名。风景区内文物古迹很多，石刻有2 000多件，遍布各风景点，还有秦堤灵渠，秦汉古严关遗址，明靖江王城等。

（三十一）峨眉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四川省乐山地

区。包括峨眉山和乐山大佛两部分。峨眉山为平畴突起的断块山。东部低山，势如锦屏，中部群峰如笋，西部山势巍峨。主峰金顶海拔 3 099 米。登金顶可观云海、日出、"佛光"、"圣灯"四大奇观。从山麓到山顶分属三个不同的气候带，雨量充沛，植物 3 000 多种。峨眉山是我国四大佛教名山之一，有报国寺、伏虎寺、万年寺、清音阁、洗象池等名胜古迹多处。乐山大佛在岷江、青衣江、大渡河三江交江处，开凿于唐，高 71 米，与山、水、寺、塔共同组成了一处蜀中胜景。

（三十二）长江三峡风景名胜区　位于四川省东部和湖北省西部，为以长江峡谷水道为主的河川风景名胜区，西起四川奉节，东至湖北宜昌。长江三峡是瞿塘峡、巫峡、西陵峡的总称。两岸群山笔立，崔嵬摩天，幽邃峻峭，三峡以瞿塘雄、巫峡秀、西陵险和观三峡云雨而驰名。沿江的名胜古迹有忠县石宝寨、云阳张飞庙、奉节白帝城以及大量赞颂三峡风光的题刻。长江支流大宁河的小三峡，奇峰壁立，林木葱茏，猿声阵阵，饶有野趣。

（三十三）黄龙寺～九寨沟风景名胜区　位于四川省松潘、南坪县境内。是以众多的高原湖泊、瀑布和植物景观为主的自然风景。黄龙寺面对白雪皑皑之玉翠山，沟内彩池密布，遍地奇花异草；九寨沟内有成百个阶梯彩色湖泊，无数飞瀑流泉奔腾倾泻，串连其间，景色秀丽奇绝，世所罕见。黄龙寺、九寨沟二者毗连，但又被高山阻隔为各自独立、各具特点的两大景区。

（三十四）重庆缙云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四川省重庆市北碚区和合川县城附近。包括缙云山、北温泉的山岳江河、温泉峡谷、丛林古刹、溪流瀑布、奇葩异卉，展示了巴山蜀水幽、险、雄的特色。山中植物有 1 700 余种，有"川东小峨眉"之称。合川钓鱼城是南宋抗元的古战场，该城三面临江，屹立江心，尚存古城墙和七座城门以及护国寺、忠义祠等古迹。

（三十五）青城山～都江堰风景名胜区　位于四川省灌县境内。青城山背靠岷山雪岭，面向川西平原，四周密林青翠，岁寒不凋，诸峰环绕，状若城郭，故名。主峰大面山海拔 1 300 米。以幽古闻名，素有"青城天下幽"之称。青城山为我国道教发祥地之一，名胜古迹、文赋墨迹极为丰富。都江堰是我国古代劳动人民创建的伟大水利工程，不仅消除水患，而且使川西平原成为"天府之国"，有都江堰、二王庙、伏龙观、斗犀台、安澜索桥、玉垒关等景点。

（三十六）剑门蜀道风景名胜区　位于四川省绵阳地区。是在连绵不断的秦岭、巴山、岷山之间，以"蜀道"为纽带的风景名胜区。蜀道是从陕西汉中、宁强入川至广元、剑阁、梓潼的古栈道，绵亘数百里。沿线地势险要，风光峻丽，唐代李白有"蜀道难，难于上青天"的描述。蜀道中分布着众多的名胜古迹，有古栈道、三国古战场遗迹、武则天庙皇泽寺、唐宋石刻千佛岩、剑门关、古驿道翠云廊、七曲山大庙、李白故居等。

（三十七）黄果树风景名胜区　位于贵州省镇宁和关岭两县接壤处，以黄果树大瀑布为中心的风景名胜区。大瀑布位于犀牛滩，落差 74 米，宽 81 米，瀑布下为水深 17 米的犀牛潭，瀑布周围景色瑰丽，河流曲折，地形起伏，有许多激流险滩和瀑布群。还有石林、溶洞和布依族、苗族村寨以及红岩碑、关索庙、天龙庙等古迹。

（三十八）路南石林风景名胜区　位于云南省路南彝族自治县境内。石林为石灰岩岩溶地貌的一种特有形态，以怪石林立、突兀峥嵘、千姿百态、变化无穷为特征。其生动奇异的形象，犹如莽莽森林，又似千队万骑，令人遐想联翩，流传下来许多传神的命名和神话故事。石林壁峰之中，翠蔓挂石，金竹挺秀，山花香溢，季鸟和鸣，使千嶂崖峰显得生气盎然。附近还有芝云洞、奇风洞、长湖、月湖、飞龙瀑等景点。当地彝族人民的歌舞、风情，更使风景名胜区增添色彩。

（三十九）大理风景名胜区　位于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为以苍山洱海为中心的湖泊山岳风景名胜区，包括剑川县石宝山景区和宾川县鸡足山景区。苍山挺拔壮丽，主峰海拔 4 112 米。山上有 3 000 多种植物，是中国植物资源宝库。洱海为高山淡水湖，湖面海拔 1 966 米，碧水清波，山水相映，明媚秀丽。在下关至上关间分布着古南诏德化碑、大理三塔和蝴蝶泉等名胜古迹。这里白族等少数民族有丰富多采的民居、民俗和许多优美的民间故事、神话传说。

（四十）西双版纳风景名胜区　位于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以允景洪为中心，包括勐仑、勐遮和澜沧江一线，为茂密的原始森林和热带雨林风光，以动植物资源繁多著称。勐仑河谷热带雨林是西双版纳植物王国的缩影。勐遮有景真八角亭、勐邦水库、曼冷缅寺、桑王树等景点。澜沧江一线有称为"孔雀之乡"的橄榄坝、小白塔、仙人洞、大宗河瀑布、虎跳石等景点以及多种野生植物群落。西双版纳是以傣族为主的多民族聚居区，有独特的民俗、民居建筑和园林村落。

（四十一）华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陕西省华阴县境内。西岳华山属秦岭山脉，由花岗岩构成，落雁峰最高，海拔 2 154 米。华山以奇险著称，有青柯坪、千尺幢、擦耳崖、苍龙岭、长空栈等景点。华山松高大参天，多生长在海拔 1 500 米以上的地带，与险峰奇石相得益彰。华山为道教胜地之一。规模宏大的西岳庙位于华阴县城北，还有玉泉院、仙姑观等名胜和许多历史名人题刻，以及神话传说。

（四十二）临潼骊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陕西省临潼县境内，临近古城西安、咸阳，以名胜古迹众多著名。骊山林木苍郁，远望似一匹骊马，最高峰海拔 914 米。周、秦、汉、隋、唐等王朝均在骊山建离宫，有华清池等名胜。骊山东有秦始皇陵和兵马俑坑，一号坑已

建起规模宏大的兵马俑博物馆。兵马俑雕塑精美，造型生动，是文化艺术珍品。骊山西北有五千年前姜寨母系氏族社会村落遗迹，东北还有鸿门宴遗址等。

（四十三）麦积山风景名胜区　位于甘肃省天水县境内。以石窟造象为主，自然风景也很秀丽，分为麦积山、仙人崖、石门三个景区。在僧帽山、罗汉岩、香积山、三扇岩、独角峰等奇峰环抱中，麦积山一秀突起，石窟即开凿于悬崖峭壁上，现存石窟佛龛194个，泥塑、石雕7 200余件、壁画一千余平方米，北朝"崖阁"八座，是丝绸之路上的佛教圣地。风景区内植被良好，重峦叠翠，被誉为西北黄土高原的一颗明珠。

（四十四）天山天池风景名胜区　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阜康县境内，是以高山湖泊为中心的自然风景区。天山博格达峰海拔5 445米，终年积雪，冰川延绵。天池在天山北坡三工河上游，湖面海拔1 900多米。湖畔森林茂密，绿草如茵。随着海拔高度不同可分为冰川积雪带、高山亚高山带、山地针叶林带和低山带四个自然景象带。在天池同时可观赏雪山、森林、碧水、草坪、繁花的景色。附近还有小天地、灯杆山、石峡等景点。天池古称"瑶池"，清乾隆时始以"天镜"、"神池"之意命为天池。

（四十五）敦煌风景名胜区　位于甘肃省西部敦煌县境内，该县城是古代"丝绸之路"上的要站。城东南25公里的莫高窟（千佛洞）保存有4世纪至14世纪遗留的壁画、雕塑等艺术珍品；城南有鸣沙山、月牙泉名胜；城西北有玉门关，西南有阳关遗址。

二　部分重点旅游城市

北京

是中国的首都，位于华北平原北部，郊外山峦起伏，河道蜿蜒。历史上曾有5个封建王朝在此建都，皇家建筑甚多，是个具有中国民族传统建筑特色的典型城市。它以大量的文物古迹，秀丽的风景名胜、灿烂的文化艺术和现代化的新姿吸引了国内外广大旅游者。

北京的旅游点有：

故宫和天安门　故宫位于市中心，是明（1368～1644）清（1616～1911）两代的皇宫，曾有24个皇帝先后在此执政。它是中国现存最大最完整的古代宫殿建筑群，占地面积72公顷，建筑面积15万平方米，房屋9 000多间，琼楼玉宇，金碧辉煌。周围有10米高的围墙和52米宽的护城河护着这座"紫禁城"。现在作为博物院，除了它的建筑外，还陈列着我国古代的瓷器、珍宝及其它各种艺术珍品。天安门原为皇城的正门，城门五阙，重楼九楹，通高33.7米。1949年10月1日，毛泽东主席在天安门城楼上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从此，天安门成为新中国的象征。天安门广场面积44公顷，是世界最大的广场之一。

天坛　位于北京市区东南角的天坛是中国现存最大的庙坛。它是明、清两朝皇帝祭天祈求丰收的地方。建于明永乐十八年（1420年），占地273公顷，有祈年殿、皇穹宇、回音壁、圜丘坛等主要建筑。祈年殿高38米、直径32米。这座金碧辉煌的镏金宝顶三重檐建筑，是中国独特的木构体系抬梁式构架的典型作品。皇穹宇的回音壁是一个圆圈型的墙壁，一个人面对一侧的墙壁轻声悄语，另一人将耳朵贴在相距遥远的正相反方向的墙壁上即可清晰地听到该人所说话语。游人无不惊叹为神奇的处所。

颐和园　位于北京市西北郊20公里处的颐和园，是清朝皇室特别是慈禧太后（1835～1908）作为避暑之用的行宫，面积290公顷。园内建筑规模宏大，是中国古典园林建筑的优秀典型。这里湖光山色相映成趣，以万寿山为中心，面临碧波荡漾的昆明湖，有排云殿、佛香阁、长廊、石舫、十七孔桥、谐趣园等主要建筑。登上万寿山，辽阔明澈的昆明湖以及沿岸的13座亭阁楼台，尽收眼底。如果泛舟湖面，宛如置身于江南胜景之中。

明十三陵　（详见本节一之（一））

北京的名胜还有景山、北海公园、团城、国子监、雍和宫、动物园、陶然亭公园、中山公园、香山公园、樱桃沟公园、芦沟桥、碧云寺、潭柘寺、戒台寺、大钟寺、卧佛寺以及周口店"北京人"之家、古观象台、大宝台汉墓等。北京城区东南的龙潭湖已建成为一座现代化的大型游乐园。

北京附近旅游点有：

清东陵　东距北京125公里，在河北省遵化县内。其中乾隆皇帝（1736～1795）的裕陵地宫已经开放，宫壁及券顶满布浮雕，富丽堂皇。东陵各陵寝的建筑中，最华丽的是慈禧太后的陵墓，隆恩殿前透雕的龙凤陛石，象征皇后的凤在象征皇帝的龙之上，独具一格，其地宫已经开放。

清西陵　在河北省易县永宁山下，西南距北京120余公里，陵区范围百余公里，有帝陵4座、后陵3座、妃陵3座，王公、公主园寝4座，建筑面积达50万平方米。陵区花木繁茂，空山鸟语，流水潺潺，是京南游览胜地。

上海

上海在19世纪初，就已呈现出"一城烟火半东南"的繁荣景象。它是中国的重要工业基地，也是中国最繁华的商业城市、对外贸易港口和交通枢纽之一。它不仅富有都市风光，而且有不少名胜古迹和游览参观点。

豫园　是江南名园之一，始建于明嘉靖三十八年（1559年），面积2万多平方米。园中有30多处景物，全园建筑的精华在东北角的点春堂，1853年上海小刀会起义的指挥所就设在这里，堂内陈列当年起义的文物。

玉佛寺　在上海市安远路170号。清同治八年（1869年），慧根和尚从缅甸迎来白玉佛像，1882年在

江湾建寺供奉，因而得名。1918年由江湾迁建于今址。

龙华塔、龙华寺 在上海市西南郊，紧傍龙华古镇。龙华塔始建于三国时代魏正始8年（247年），七层八角砖木结构，高40.40米，造型华美。但因年久失修，于977年重建。龙华寺：传说与此塔同时兴建，寺内有弥勒佛殿、天王殿、大雄宝殿、三圣殿和方丈楼，两侧有罗汉堂和钟鼓楼。寺旁有龙华公园，四季苍翠，人春桃花盛开，是赏花佳处。

古猗园 上海五个古园之一，位于嘉定县南翔镇，始建于明世宗三十一年（1552）。园内有唐代经幢、宋代石塔等珍贵文物。

上海博物馆 1952年建成。馆藏各类文物十万馀件。对外展出的有：中国青铜器、陶瓷器和绘画。并设有文物复制品销售部。

上海展览馆 1955年建成，占地11.4公顷。常设在这里的上海工业展览会有冶金、机电、化工、仪表、电讯、轻工、纺织、手工等馆，是展出工业新产品和交流新技术的场所。

鲁迅故居、鲁迅纪念馆、鲁迅墓 位于上海市山阴路大陆新村的鲁迅故居是伟大的思想家和作家鲁迅先生1933～1936年居住的地方。室内所有物品，均保持当年状态。纪念馆在虹口公园内，1951年建成，通过1 200多件陈列品，展示了鲁迅先生的思想发展和战斗历程。园内的鲁迅墓以花岗石构筑，是鲁迅逝世20周年时从上海西郊万国公墓迁葬于此，鲁迅坐像是1961年纪念先生诞辰80周年时铸成。

上海还有中共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孙中山故居、宋庆龄故居和陵园、周（周恩来）公馆、韬奋纪念馆、少年宫、上海植物园、上海动物园等。

天津

天津是北方有名的海港、首都的海上门户，是仅次于上海的全国第二大工商业城市，也是华北工业与外贸的中心。位于渤海湾的天津新港是中国北方最大的人工港，于1952年建成，可同时停靠24艘万吨以上的巨轮。

水上公园 在天津市区西南，占地200公顷，水面约占全园面积的一半。湖中有13个小岛，各岛间有桥、堤相连，人春后堤上杨柳依依，呈现一派北国江南的风貌。

独乐寺 在天津市蓟县城西门内。始建于唐代（618～907），主体建筑山门及观音阁，是辽代统和二年（984）重建的。前者是我国现存年代最早的庑殿顶山门，后者是现存最古老的木构建筑之一，也是现存双层楼阁最高的一座，是我国古代木构建筑的代表作。

盘山 位于蓟县西北12公里处。主要名胜有"东五台"（即五峰名胜：主峰挂月峰，前有紫盖峰、后有自来峰、东有九华峰、西有舞剑峰。）和"三盘之胜"（上盘、中盘、下盘）。"八步险"及挂月峰登山险道均装有扶手墙。清朝乾隆皇帝（1736～1795）当年来这里观戏的卧云楼已重建，楼上还特设快餐部，接待游客。

天津市艺术博物馆 在市内解放北路。馆藏有古代陶瓷、青铜器、古玉、古印玺、绘画、书法等稀有传世艺术品和现代名家书画、篆刻及工艺品以及具有浓厚地方色彩的民间艺术品，如杨柳青年画、泥人张彩塑、天津刻砖、天津木雕等。

从天津还可出发到毗邻的素有"煤都"和"北方瓷都"之称的河北省唐山市参观游览。

石家庄

石家庄地处京广、石德、石太三铁路的交汇处。

附近的旅游名胜有：

赵州大石桥（即安济桥） 建于公元605～617年，为隋代（581～618）建筑大师李春所设计和建造，是中国最古老的石桥之一。桥长50.82米、宽9.6米，由28道独立石拱纵向并列砌筑，净跨37.35米，是世界上建造最早、跨度最大、至今保存完整的一座单孔弧形敞肩拱石桥，具有高度的艺术性和科学性，是世界桥梁史上一项极伟大的成就。尤其是拱肩加拱的"敞肩拱"更是世界桥梁史上的创举。

隆兴寺 又称大佛寺，是一组规模巨大、历史悠久的佛教寺院。坐落在石家庄以北15公里的正定县城内，建于隋文帝开皇六年（586），占地约5公顷。其中摩尼殿是一座平面呈十字形的建筑，布局雄伟、形制奇特，是中国早期古建筑中的孤例。大悲阁为隆兴寺主体建筑，高33米，五檐三层。内有全国最高铜铸42臂大悲菩萨（又称千手千眼观音），高22米多。寺内还有历代遗留下来的石刻、木刻、壁画、悬塑等，均具有很高艺术价值。

苍岩山 在石家庄西南78公里的太行山群山丛中。自古有"五岳奇秀揽一山，太行群峰唯苍岩"的盛誉。攀登300多级石阶，可达一座横跨两壁断崖的拱形石桥。桥上建有造型精美的桥楼大殿。山上有庆福寺（相传是隋炀帝之长女南阳公主削发为尼之处）、苍山书院、万仙堂、峰回轩、藏经楼、公主真容殿等建筑。

华北军区烈士陵园 坐落在石家庄市区西部，占地21公顷。这里安息着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以来牺牲在华北地区的部分解放军干部和战斗英雄共700余人。西侧有伟大的国际主义战士白求恩大夫墓，东侧是国际红十字会印度援华医疗队医生柯棣华大夫陵墓和医疗队队长、印度医生爱德华博士纪念碑。

承德

承德地处华北平原和蒙古高原之间，是北京的东北门户，距北京256公里。燕山山脉横亘于承德地区，成为北京的天然屏障。这里夏无溽暑，冬无严寒；承德有中国现存最大的皇家古典园林、最集中的古寺庙群，

世界最大的木质千手千眼佛像、世界最短的河——热河；还有河北罕见的丹霞地貌。

避暑山庄（又名承德离宫、热河行宫） 坐落在承德市区北部。是清代（1644～1911）康熙、乾隆皇帝修建的大型宫苑，占地564万平方米，周围宫墙长达10公里，是中国北方少有的自然风景区，始建于康熙四十二年（1703年），完成于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其中共有建筑119组，包括康熙三十六景，乾隆三十六景，号称避暑山庄七十二景。当年清帝的庆典和接见仪式多在这里举行。山峦区的面积占整个山庄的4／5，有40多座庭院寺观散落其间。

自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起至乾隆四十五年(1780)，陆续在避暑山庄的东面和北面，修建了11座皇家寺庙，其中8座分别隶属于8个“下处”（办事机构）管理，习惯上称作“外八庙”。现仅存7处，即：安远庙、须弥福寿之庙、殊像寺、普宁寺、普乐寺、普陀宗乘之庙和溥仁寺。这个大型寺庙群吸收了汉、蒙、藏各民族的建筑风格，镏金瓦顶，光辉夺目，具有高度的科学、艺术价值。它们与避暑山庄构成浑然一体，交相辉映。

离宫澄湖以北一片开阔的草原上，有31座洁白的蒙古包坐落期间。其中最大的一座是清朝乾隆皇帝接见蒙古王公和外国使节的地方。有28座蒙古包现已辟为旅游客房，内有卫生间、空调、电话、彩电和地毯等设备。在这里不仅可以吃到清代宫廷御膳菜肴，还可以吃到蒙古风味的饭菜。

秦皇岛

秦皇岛市位于河北省东北部、渤海之滨，有3个区：(1) 历史名城山海关；(2) 天然不冻良港秦皇岛港；(3) 避暑胜地北戴河。

山海关 位于秦皇岛市东北15公里处，是万里长城的重要关隘，是中国历史上兵家必争之地。“天下第一关”，因关隘设在山与海之间，故名“山海关”。

北戴河 是著名的避暑疗养胜地。〔详见本节一之(三)〕

太原

是中国北方的重工业城市之一，位于山西省中部。东、西、北三面重山环抱，南面开阔平坦，汾河由北向南流贯其间。太原市已有2 400多年历史，市内外有许多名胜古迹。

晋祠（晋王祠） 位于太原市西南郊，已有1 500多年历史，在它的近百座建筑中，主要建筑圣母殿是太原市现存最古老的木构建筑，规模宏伟，建筑精美。殿内居中的圣母像传为西周王朝（约前11世纪～前771）的建立者周武王之妻，其两侧有12尊侍女像。这些大小与真人相仿的彩塑，造型生动，神态各异，是中国古代雕塑艺术的珍品。

太原的游览点还有大佛寺、太山寺、双塔寺、双林寺、天龙山石窟、龙山石窟、纯阳宫、玄中寺、崇善寺、多福寺、清真古寺、燃灯塔以及山西省博物馆等。

大同

距太原市355公里的大同市有中国最大的石窟群之一的云冈石窟。石窟位于武周山（又名云冈）南麓，现存洞窟53个，保存了许多北魏（约460～494）时代工艺精巧、造型生动的石雕佛像51 000多尊，其中最大的高达17米，最小的仅几厘米。

大同市内有九龙壁，造型生动，色彩鲜艳，原为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第十三子朱桂（代王）府前的照壁，至今已有500多年历史。

大同市华严寺的薄伽教藏殿（储存佛经的殿）是中国现存规模最大的两座木构佛殿之一（另一座是辽宁省义县奉国寺大殿），殿内的31尊辽代（916～1125）塑像是中国古代泥塑的珍品。

应县木塔 坐落在距大同市约70公里的应县木塔建于辽代清宁二年（1056年），高67米，直径30米，结构精巧，雄伟壮观。它既是当时宣扬佛法之处，又是战时观战指挥的了望台，是我国现存最古最高的木构塔式建筑，虽经近千年却至今巍然屹立，是研究我国古代木塔建造的珍贵实物资料。

浑源县悬空寺 在与应县相邻的浑源县境内，久负盛名，建于北魏（386～534）后期。该寺面对北岳恒山，下临深谷，上载危岩，凿石为基，就岩架屋，惊险奇特。1958年，浑源人民在它的附近建造了一座大水库。古今建筑，巧夺天工，相映成趣。

此外，太原附近还有恒山风景名胜区和五台山风景名胜区〔详见本节一之（四）、（五）〕。

呼和浩特

是中国北疆内蒙古自治区的首府，具有浓郁的蒙古族风貌。翻越大青山，有乌兰图格、白音忽少、灰腾锡勒三个草原旅游点。旅游者将有机会住蒙古包、骑马乘骆驼、坐勒勒车、喝奶茶，品尝蒙古风味食品

昭君墓 位于呼和浩特南郊9公里处，大黑河南岸，高33米，占地3万余平方米，黛色溟濛，历代称为“青冢”。王昭君名嫱，字昭君，今湖北兴山县人，是西汉元帝（前48～前33）后宫的“待诏”，公元前33年，嫁于当时北部少数民族匈奴首领呼韩邪单于。她十分尊重当地人民的习俗，做了许多和睦汉族和匈奴人民关系的好事，深受当地人民的爱戴，昭君墓已成为民族团结的象征。

五塔寺 原名慈灯寺，位于呼和浩特旧城东南部，因寺后有五塔而得名。原有三层殿宇，建于清雍正五年至十年，全国解放前已毁，现仅存最北一座“金刚座舍利宝塔”，俗称五塔，建于清乾隆年间（1736～1795），塔座为拱门方形高台，高7.85米，台上簇立着5个方形小塔，中间1个最高，有8.65米。塔身为砖石结构，塔表有雕刻涂釉琉璃砌成的梵文佛像1 563

个和七珍八宝图案，并刻有蒙、藏、梵三种文字的经文。塔北的照壁上嵌有三幅精细的线雕刻石——国内唯一的蒙文天文图、六道轮回图和须弥山分布图，都是珍贵文物。

万部华严经塔　位于呼市东郊18公里的白塔村西，俗称白塔，始建于辽代，系八角七层楼阁式砖塔，塔高43米，是辽代丰州故城遗存唯一完整的建筑物。塔身第一、二层外壁嵌有砖雕佛、菩萨、天王、力士像，姿态优美生动。

沈阳

沈阳是一座历史悠久的名城，也是中国东北地区交通的枢纽，有清代遗迹等供参观游览的地方。

沈阳故宫　是清代（1644～1911）开国前女真族（满族的前身）领袖努尔哈赤及其继承人皇太极的皇宫。有建筑90多所，共有300多间房屋，占地面积6万多平方米。大殿高阁，堂皇富丽，分三大部分：中部以崇政殿为中心，东部以大政殿为中心，西部以文溯阁为中心，以浓厚的民族特色著称，是汉、满、蒙三族文化交流在宫殿中的体现，是中国现存仅次于北京故宫的完整的帝宫建筑群，现已辟为清代历史、艺术博物馆。

东陵（福陵）　位于沈阳东郊。是清代开国皇帝清太祖努尔哈赤及其后妃的陵墓，占地面积500公顷（其中陵寝近16公顷）。四周围以矩形红墙、门内甬道两侧有石兽分立，108磴砖阶上面的碑亭之后是陵寝方城，方城后面有月牙城、宝城、宝顶，下面是地宫，努尔哈赤和他的后妃的棺椁停放在里面。

北陵（昭陵）　位于沈阳北郊。是清太宗皇太极（公元1627～1643）及其皇后的陵墓，陵园面积330公顷（陵墓占地16公顷），布局与东陵大体相同。陵前部分已辟为公园，陵后是森林区。

千山（全称千朵莲花山）　位于沈阳市之南的鞍山市区东南18公里处，有“东北明珠”之称。最高峰仙人台海拔708米。山上林木繁茂，古迹、寺观众多，有珍贵鸟兽近百种。

大连

由千山南行，可达辽东半岛南端的海滨城市大连。这里具有海洋性气候的特点，素有“北海明珠”之称，“花园城市”、“苹果之乡”之誉。著名的游览地有：老虎滩公园、星海公园、傅家庄旅游中心，棒槌岛等海滨浴场、白玉山、万忠墓、东鸡冠山北堡垒以及新辟的海滨游览路等。

锦州

在沈阳市西南，历来是兵家必争之地。一日游可往义县万佛堂石窟、奉国寺等处游览；二日游还可游览观音洞风景区、辽沈战役纪念馆等；三日游除以上项目外，可达渤海之滨的兴城，参观保存完整的、古代典型的城镇及明代一条街、温泉疗养院等。这里的海水浴场可容纳20万人。

长春

中国东北年轻而美丽的城市长春，被誉为“长城外的春城”。

南湖公园　面积222万平方米，充满野趣，是长春市最大的公园，水面达93万平方米的人工湖，有湖心岛，北侧有玉带桥、四角亭桥。湖中可划船，冬季湖水冻结，是理想的滑冰场地。

儿童公园　园中的百花厅全年百花吐艳，芳香扑鼻。这里经常举办“百花展”“迎春花展”“五一花展”以及“菊花展”等。

净月潭森林公园　位于南郊，山青林茂，秀雅清幽，净月潭水清如镜，令人陶醉。

长春市内的参观游览点还有：长春电影制片厂、第一汽车制造厂、刺绣工艺厂和伪满洲国皇宫等。

吉林

吉林市在长春市正东，是中国有名的化工城。由于城南的丰满水电站的涡轮机组穿流而过，使坝下200多里的松花江水温升高，流速加快，严冬时也不结冰，江上蒸腾的雾气遇到冷空气，便在江堤柳枝松叶上凝成美丽的霜花，宛如银菊怒放。这便是有名的“树挂”奇观，十里长堤，一片银白，称为“江堤雪柳”，是吉林冬季独具一格的景观。

吉林市江南公园内的“吉林陨石雨陈列馆”陈列了世界上最大的石质陨石雨的实物。

距吉林市区30公里的松花湖滑雪场是不可多得的城市雪场。载人索道长1 776米，有86个吊桥，18分钟就可将游人送上山顶。有两条3 000米长、50米宽的高山雪道和一条5公里长的越野雪道，是滑雪爱好者的乐园。

哈尔滨

哈尔滨夏季气候凉爽，冬季漫长，一派北国风光。被誉为“冰城”和“北方音乐之乡”。

太阳岛　是中国东北著名的疗养胜地。岛上的太阳岛公园有太阳山、太阳湖等景观，极乐村的“青年之家”有丰富多彩的游艺节目。松花江畔的处处沙滩，是岛上天然的游泳场。

儿童公园　位于市中心。园内有2公里长的儿童铁路，设有北京站和哈尔滨站，内燃机小火车有7节车箱，可乘坐320名儿童旅客，往返一次12分钟，铁路员工由小学生轮流担任。

扎龙自然保护区　扎龙自然保护区位于哈尔滨市西北的齐齐哈尔市东南的乌裕尔河下游。这里沼泽广阔，芦苇丛生，湖沼众多。世界著名的珍禽丹顶鹤每年3月由南方飞来这里避暑，11月又飞回南方。游人到此，可欣赏辽阔的湖沼风光和丹顶鹤的翩翩风姿。

五大连池　位于都德县境内，附近的药泉疗养区拥有30多所疗养院，药泉水对肠胃和皮肤病有特效。〔详见本节一之（八）〕

镜泊湖〔详见本节一之（七）〕

桃山 在伊春市铁力县境内，距哈尔滨238公里，这里山峦起伏，森林茂密。近年开辟了中国第一个对外开放的猎场，新建了宾馆、别墅和楼亭台阁，开展了狩猎、滑雪、徒步旅行和原始森林观光等富有地方特色的旅游项目。

西安

西安（古称长安）是中国古代"丝绸之路"的出发点。当时与世界名城罗马齐名，是中国同世界各国进行经济、文化交流的重要城市。从公元前11世纪起，先后有11个朝代在这里及其附近建都，已有3 000多年的历史，市内外名胜古迹星罗棋布。

碑林 市内的陕西省博物馆藏有古代文物和手工艺品3万多件。馆内陈列的第二部分，便是碑林，始建于北宋元祐五年（1090年），收藏了汉代（前206～公元220）以来的历代碑石、墓志1 000多方，是中国碑石精华的荟萃，如"石台孝经"、"开成石经"等著名碑石。还藏有欧阳询、虞世南、柳公权等许多著名书法家的原刻碑。

大雁塔、小雁塔 大雁塔位于城南慈恩寺内，是唐永徽三年（652年）名僧玄奘（602～664）为贮藏自印度取回的经像而建立的。呈方形角锥状，共7层，高64米。小雁塔位于城南荐福寺内，建于唐景龙元年至三年（707～709），现存13层，高43.3米。

半坡博物馆 位于东郊半坡村，这里有6 000年前新石器时代母系氏族公社村落遗址，现存面积约5万平方米（现已发掘约1/5），分为居住、制陶、墓葬等区。包括房屋遗址45座、窖穴200多处、陶窑6座、墓葬177座，以及生产生活用具上万件。

秦始皇陵兵马俑 秦始皇（前295～前210）陵位于西安市东北临潼县城东5公里处，秦始皇用了30多年时间建成。1974年和1976年在皇陵东侧发掘出兵马俑陪葬坑。最大的一号坑内有6 000个兵马俑及无数兵器。1979年在这里建成面积16 300平方米的兵马俑博物馆。兵俑和马俑大小有如真人真马。武士俑身高为1.82米左右。1980年发现的大型铜车、铜马、铜人是迄今为止发现的时代最早、体型最大的铜质车、马和人。这里被誉为"世界最大的地下军事博物馆""20世纪最壮观的考古发现"。

华清池 距秦始皇陵约5公里的华清池，位于骊山北麓，是在唐贞观十八年（644年）修建的汤泉宫基础上，于天宝六年（747年）扩建而成的。在秦阿房宫（修建于公元前212年）遗址北有"贵妃池"，是唐玄宗（685～762）皇帝的宠妃杨玉环洗澡的地方。贵妃池南面的五间厅是1936年西安事变时，蒋介石住过的地方。〔参看本节一之（四十二）〕

西安市的名胜还有钟楼、鼓楼、茂陵、昭陵、乾陵、兴教寺、香积寺、华严寺、清真寺、兴庆宫公园、咸阳市博物馆等。西安古城墙是中国现存最完整、规模最大的城垣之一。

附近的旅游胜地还有华山〔详见本节一之（四十一）〕

兰州

甘肃省兰州市是中国西北地区大城市之一，又是内地通往宁夏、青海、新疆、西藏的空陆交通枢纽。在古代，它是中国与亚、非、欧各国友好往来的交通孔道。漫长的"丝绸之路"，汉代大将霍去病出征西域以及唐僧玄奘往印度取经，均取道兰州。这个美丽的狭长带形城市由于它的悠远的历史和不平凡的经历，留下了不少名胜古迹。

五泉山 在兰州市之南，皋兰山北麓，海拔1 600多米，因有甘露泉等五泉而得名，山上有崇庆寺、千佛阁、嘛尼寺、地藏寺、三教洞等名胜古迹。山间林木蔽天，可鸟瞰兰州市容。

白塔山 在兰州市黄河之北。山上有七级八面白塔，通高约17米。还有白塔寺、云月寺、罗汉殿、三官殿、三星殿、渚殿阁等建筑。登上渚殿阁，可观日出及黄河九曲。

雁滩 在兰州市东北角。原是黄河中18个沙岛，大雁常来这里栖息，故名。有环滩大坝20公里。雁滩西部已建成公园，有人工湖和游泳池。

黄河第一桥 在白塔山下，建于明洪武年间（1368～1398），最初是一座以24只大船贯连的浮桥，冬拆春设。清光绪三十三年（1907年）改浮桥为铁桥；解放后经过整修，铁桥更加雄伟美丽，成为兰州一景。现在兰州市横跨黄河的大桥已有8座。

甘肃省博物馆 在兰州市七里河南侧。馆藏彩陶种类颇多，具有地方特色；居延简册2万多枚及其他汉简是研究汉代历史的珍贵资料。这里少数民族文物尤多，还有搬迁复原的"嘉峪关魏晋壁画墓"以及淳化阁帖刻石（包括欧阳询、颜真卿、柳公权等名家书法）等艺术宝藏。

炳灵寺石窟 在兰州市西南的永靖县西黄河北岸小积石山中。石窟分上寺、洞沟、下寺三处。下寺最为壮观。石窟保存着从西秦、北魏、隋、唐到宋、元、明、清各代的历史文物，有窟龛183个，大小石雕像694身，泥塑像82身，壁画900多平方米。

麦积山石窟 位于兰州市东南的天水县境内。（详见本节一之〔四十三〕）

银川

民谚说："黄河百患，富在一套"。银川恰好位于黄河河套地区，物产丰富，有"北国江南"的美名。它有不少古迹名胜。

海宝塔 在银川老城北郊，俗称北塔。据传，始建于汉、晋、明、清重修。塔高54米，9层11级，正面呈方形，侧面呈"亚"字形，古朴壮观，层次丰富，具有独特的艺术风格。其虚实对比、内外空间交替的建筑造

型和空间处理手法，在我国古塔建筑中是罕见的。"古塔凌霄"是宁夏八景之一。

西夏陵区 在市西约30公里的贺兰山东麓，面积约40平方公里，有西夏（1038～1227）帝陵9座和陪葬墓140余座。每座帝陵占地在10公顷以上，自成独立完整的建筑群体，陵区地面建筑，早已成为废墟。现存大量制作精细的雕龙石柱残片、造型生动的绿色琉璃和灰色鸱尾，显示了当年西夏陵园的豪华景象。八号帝陵和3座陪葬墓现已发掘。

贺兰山 在银川市西郊，一般海拔2 000米以上，主峰海拔3 556米。其断层成了银川市西部的天然屏障。山麓的小滚钟口（离银川市40多公里）有笔架峰、贺兰庙、清真寺等名胜，是贺兰山最佳风景区之一。

玉皇阁 在老城鼓楼东大街，始建于明。台基呈长方型（高19米、长37.6米、宽25米）。下有宽4.6米的南北向拱券一道，可通车辆。台基上有亭、殿、楼阁建筑，檐角飞翘，是一座结构精湛的古建筑。现为银川市图书馆。

银川市的参观游览点还有南关大清真寺、中山公园（为西夏王朝避暑宫故址）、横城古渡、南熏门城楼、鼓楼以及青铜峡水电站和百八塔等。

西宁

美丽的古城西宁，位于青藏高原东部的狭谷盆地之中，周围群山环抱，湟水河流经全城，海拔2 276米，自汉武帝（前140～前87）在这里建"令居寨"起，至今已有2 100多年的历史，现在的城址是明代重建的。她是内地与西藏往来的交通要道和商业重镇。

塔尔寺 在距西宁市25公里的湟中县鲁沙尔镇，是中国喇嘛教中的黄教六大寺院之一。（其余五寺是：西藏色拉寺、哲蚌寺、扎什伦布寺、甘丹寺和甘肃拉卜楞寺），始建于明嘉靖三十九年（1560年），占地14.2万多平方米，是一个气势雄伟的古建筑群，包括大金瓦寺、小金瓦寺、大经堂、九间殿、八宝如意塔等，体现了藏汉建筑艺术相结合的风格。

清真大寺 在西宁城东。是中国西北最大的清真寺之一。初建于明代，已有500多年历史，1914年重建。大殿内可容3 000人进行礼拜。是西宁市伊斯兰教的主领寺。

青海湖、鸟岛 西距西宁市约300公里。青海湖面积4 583平方公里，是中国内陆高原最大的咸水湖。湖中有许多岛屿，其中的鸟岛，每年春末夏初，有斑头雁、鸬鹚、鱼鸥、棕头鸥等鸟类约10万多只，从南方飞来在这里栖息。

文成公主庙 位于玉树藏族自治区首府，这里有一座三层藏式平顶建筑"加沙公主庙"（加沙是藏语"汉族"之意），加沙公主指唐贞观十五年（641年）与吐蕃赞普松赞干布结婚的文成公主，庙内有文成公主塑像，庙外山壁还有一些石像，相传是据文成公主及其随员的真形雕刻的。

乌鲁木齐

中国西北边陲的重要城市乌鲁木齐，位于天山北麓，准噶尔盆地东南边缘，海拔900米，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首府，有13个民族（维吾尔、哈萨克、汉、回、蒙古、柯尔克孜、塔塔尔、塔吉克、锡伯、乌孜别克、满、达斡尔、俄罗斯）在这里聚居。

燕儿窝 南郊的著名风景区，俗称"乌拉泊"（意为"优美的赛猎场"）背山面河，风景迷人，解放后建有疗养院及革命烈士陵园，附近有乌拉泊水库。

红山 在市内，山势陡峻，红岩嶙嶙。山顶有九级宝塔——镇龙塔，山上还有凉亭，可以远眺乌市景色。

白杨沟避暑胜地 在南郊天山山谷中，距市内约60公里。是一处天然牧场，林木茂密，繁花遍地，水泉甘美，有风光如画的甘沟、庙儿沟、灯草沟、大西沟以及东、西白杨沟等景点。

乌市的游览点还有：乌拉伯古城、水磨沟、鱼儿沟木椁墓、鉴湖、南山牧区等。

天池 位于乌鲁木齐以东100公里的博格达峰西北半山腰，海拔1 900多米，面积2平方公里，是著名的避暑胜地。天池碧波粼粼，周围绿地繁花，苍松满坡，与博格达山头的皑皑白雪互相辉映，景色令人陶醉。

济南

济南是一座历史悠久的名城，它南倚泰山，北临黄河。这里自古多泉水，素有"泉城"之称。

趵突泉 位于市中心，是全市最大的涌泉，济南72名泉之首，被称为"天下第一泉"。趵突泉公园内16个名泉中的漱玉泉，在南宋著名女词人李清照（1084～约1151）故居附近，所以她的词集名为《漱玉集》。

黑虎泉 在趵突泉之东。该泉是济南四大主泉群之一，泉水来自深凹岩洞，通过3个石雕虎头喷出，气势汹涌，非常壮观。

大明湖公园 在趵突泉、黑虎泉之北。湖面达46公顷，杨柳依依，菱荷处处，亭台楼阁掩映其间。历下亭、北极阁、小沧浪及遐园等处是主要名胜。

千佛山（历山） 在市中心之南，海拔285米。山上有一览亭、龙泉洞、兴国寺等。登一览亭，可以近观全城及大明湖，远眺黄河及"齐烟九点"——济南北面附近的卧牛山等九座孤山。

济南市其他景点还有：珍珠泉、五龙潭、柳埠古迹、龙山文化遗址以及山东省博物馆等。

济南附近的旅游胜地有：

泰山 〔详见本节一之（二十一）〕

曲阜 是中国周代（前11世纪～前771）鲁国都城，又是中国古代著名思想家、教育家孔子（前551～前479）的故乡。

悠久的历史，给曲阜留下了大量的文物古迹，主要有200余处。其中特别著名的是"三孔"，即孔庙、孔府、孔林。

孔庙是祭祀孔子处。主体建筑大成殿，内有殿、堂、阁、庑466间，门坊54座，分东、西、中三路，浮光跃金，碑碣如林，规模壮丽仅次于北京故宫。

孔府是孔子嫡系子孙的住所，院落九进，内有楼、堂、轩、厅463间，分为东、西、中三路，鳞次栉比，曲折幽深。

孔林在城北，是孔子及其后人的墓地，古木参天，碑碣过千，占地200多公顷。孔子墓在其中部。它是中国规模最大、持续年代最长、保存最完整的一处古墓群和人造园林。

青岛

位于山东半岛西南端胶州湾畔的青岛市，是中国的避暑疗养胜地之一，被称为"东方的瑞士"。湾内港阔水深，风平浪静，不冻不淤，是中国的良港之一。

前海栈桥　在青岛市南的青岛湾中心。清光绪十七年（1891年）在此初建总兵码头，1931年增修，桥长440米，宽10米。桥的北端海岸有栈桥公园。

小青岛（琴岛）　与栈桥隔海相望，有长堤与陆上相接，最高处有白色八角灯塔，高15.5米，突起于万绿丛中，为来往船只导航。

崂山　在青岛市区东郊。面积300平方公里，这里的矿泉水质优良，驰名国内外。〔详见本节一之（二十二）〕

八大关　在市区东部的海滨。因8条大路纵横交错，分别命名：山海关、正阳关、嘉峪关、武胜关、紫荆关、宁武关、居庸关、韶关，因而得名。有80多座别墅式楼房掩映于花木丛中，山麓海滨疗养院星罗棋布，附近还有海水浴场。

青岛海产博物馆　在汇泉湾鲁迅公园内。包括陈列馆和水族馆。陈列馆通过600多种生物标本，介绍海洋生物的进化、种类属性、形体、生态等；水族馆有60多个玻璃展池，还有3个与大海相通的露天水池，饲养各种鱼虾龟蟹贝类等。

南京

南京是一座具有2 400多年历史的文化名城，位于长江下游南岸，东郊有紫金山环绕，石头城屹立在西部，素以"钟山龙蟠，石城虎踞"称其气势之雄伟。自公元3世纪至15世纪，先后有8个封建王朝建都于此。这里的六朝（公元3世纪初至6世纪末）遗迹和明清建筑，引人入胜。

南京博物院　陈列江苏省5 000年来的重要历史文物和艺术珍品，经常举办以出土文物、书画、陶瓷、工艺美术、科技为内容的展览。

莫愁湖　在水西门外，总面积在49公顷以上，周长约5公里。素称"南京第一名湖"，"金陵第一名胜"。明朝（1368～1644）初年，曾在湖上建楼。相传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与大将徐达曾在这里下棋，徐达赢了棋，朱元璋便把莫愁湖送给他。这就是关于棋胜楼历来的故事。

玄武湖（后湖）　在玄武门外，总面积444公顷，周长约15公里。湖中有五洲，其中的梁洲开辟最早，风景最佳，有湖神庙、览胜楼、赏荷亭、陶然亭、铜钩井等胜地。另外还有环洲、樱洲、菱洲和菱洲，各洲之间有桥堤相连，湖水常年碧波荡漾，风光如画。

雨花台　在中华门外，是一处山岗，高约100米，长约3 000米。岗上盛产五彩玛瑙石，俗称雨花石，绮丽奇特，令人喜爱。几个世纪以来，有许多中华民族英雄、革命先烈在这里留下的可歌可泣的史迹陈列在烈士史料陈列室中。

中山陵　在东郊紫金山（钟山）麓，孙中山陵墓建于1926～1929年，占地130多公顷，其陵墓面积有8万多平方米，依山而建，由南往北逐级升高，依次为石牌坊、墓道、陵门、碑亭、平台、祭堂和墓室（海拔158米）。祭堂中有孙中山石雕坐像，四周有孙中山革命事迹浮雕。

明孝陵　在紫金山西南坡。这是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墓。建于1381～1383年，纵深约2.5公里。现存宝城、明楼、神功圣德碑及墓道两旁文臣武将石雕8个，石兽12对。

灵谷寺　在中山陵之东，为金陵四十八景之一。这里古木参天，松径幽深，是钟山风景区最富魅力的幽静去处。寺内有无梁殿、松风阁、灵谷塔、志公塔等。

南京长江大桥　这是横跨长江的一座铁路公路双层两用桥，建于1960～1968年。下层的双轨铁路桥长6 772米，宽14米，上层的公路桥长4 589米，宽19.5米。正桥有9个桥墩，墩间跨度160米。

南京的名胜古迹还有栖霞山、千佛岩、舍利塔、天文台、明故宫遗址、太平天国天王府遗址、秦淮河、瞻园、夫子庙、白鹭洲、朝天宫、石头城、清凉山、燕子矶、覆舟山以及梅园新村、中国人民解放军渡江胜利纪念塔等。

苏州

中国江南美丽的水乡苏州，两千多年前吴国在此建都，东面多湖荡，西面多山丘，城外河道成网，城内水巷纵横，素有"东方威尼斯"之称。1986年是它的筑城建都2 500周年。

苏州园林名冠中华，现在还保存着宋、元、明、清各代不同风格的名园，被誉为"园林之城"。人们称赞它说："上有天堂，下有苏杭。"

沧浪亭　在苏州城南。是江南现存最古老的园林之一，已有千年历史。沧浪亭始建于北宋。全园布局疏朗开敞，自成格局。一泓清水绕园而过，未入园林已成景。山上林木葱郁，小径回旋。山南有五百名贤祠、看

山楼、明道堂等景观。

拙政园 在娄门内，是苏州四大古名园之一。占地5公顷。园内有三十一景，尤以水景著称，水面约占全园面积的3/5，建筑多临水边，重廊复阁，景随步移，精巧别致，疏朗自然，是江南的典型园林。

留园 在阊门外。苏州四大古名园之一，占地约3公顷。东部富丽堂皇，以建筑为主。中部中央有池，亭台楼阁和假山环绕四周。西部山石相间，云墙起伏，枫林成片。北面有小桃坞，桃柳小溪，别具幽趣。是清代具有代表性的园林之一。

狮子林 在园林路。苏州四大古园之一。面积1公顷。元代至正十年（1350），天如禅师创建。以太湖石假山为主体，怪石如狮，千姿百态。洞壑宛转，曲折幽深，如人迷阵，有桃源十八景之称。

网师园 在十全街。面积半公顷多，是苏州最小的园林，但保持了一组古代世家的完整住宅群。布局充分利用池水，与房屋建筑互为衬托，曲径通幽，紧凑自然，是一所典型的明代园林。

虎丘 在阊门外山塘街。相传2 000多年前，吴王夫差将其父吴王阖闾埋葬于此。山顶的虎丘塔（亦称云岩寺塔）建于公元959年，成于公元961年，是一座七级八面砖塔。后因地基下陷，塔呈15度倾斜，形成了苏州一处奇特景观。

寒山寺 在城西枫桥之南。因唐代诗人张继的诗《枫桥夜泊》而闻名。那诗是"月落乌啼霜满天，江枫渔火对愁眠；姑苏城外寒山寺，夜半钟声到客船。"寒山寺，相传唐朝两位僧人（寒山、拾得）在寺内住过，因此得名，寺内有寒山寺碑。

苏州的游览景点甚多，还有上方山、可园、鹤园、怡园、五峰园、艺圃、文庙、玄妙观、况公祠、云岩寺塔、北寺塔、环秀山庄、剑池、唐寅墓等。

无锡

无锡市南临太湖，西依惠山，京杭大运河穿城而过。山水相依，风光绮丽，物产丰富，素称"鱼米之乡"。无锡是欣赏太湖美景的理想之地。

太湖 〔见本节一之（九）〕

鼋头渚公园、蠡园、梅园 这些名园都在太湖之滨。登临鼋头渚可以饱览烟波浩淼，风帆点点的太湖景色。蠡园以水饰景，远山近水，外景开阔。相传范蠡功成后辞官隐居，同西施在湖上泛舟，因而得名。其中有假山群、四季亭、长廊、宝界桥等名胜。梅园依山而建，有梅树万株。早春花放，一片花海，芳香满园，是赏梅的好地方。

锡惠公园 1958年开凿映山湖，把无锡市西郊的惠山、锡山联成一片，辟为锡惠公园。惠山以泉水闻名，有"天下第二泉"惠山泉和龙眼泉等名泉。东麓有寄畅园，是一座别具风格的古典园林。此外还有惠山寺、龙光塔等名胜。

无锡市最近新开的旅游点有：徐霞客（1586～1641，明代著名地理学家，著有《徐霞客游记》）故居、玉女山庄、黄山炮台、太湖乐园、鹿顶迎辉和开源寺等处。

无锡附近的旅游胜地有宜兴溶岩洞群 宜兴县城西南约22公里的张公洞，有大小洞穴72个，洞中套洞，曲折深邃，景观奇特。与善卷洞、灵谷洞并称"宜兴三奇"。善卷洞分三层，与后洞相连的水洞长120米，泛舟其间，别具风趣。灵谷洞有30多处奇景。钟乳石、石柱、石笋、石花、石幔等闪烁有光，游人如同进入神秘的童话世界。

扬州

位于长江北岸、南北大运河西畔的扬州市，城市建筑富有江南特色。隋炀帝（569～618）曾乘龙舟三次专程来这里游览。清乾隆皇帝（1711～1799）六次下江南，其中就有三次游扬州。清代著名画家郑板桥等八人在扬州创立了当时的新画派，世称"扬州八怪"。

法净寺（大明寺） 建于5世纪南朝时期。宋仁宗庆历八年（1048），著名文学家、史学家欧阳修（1007～1072）来扬州任职，在寺西建平山堂作为游宴之所。平山堂后的欧阳祠，是欧阳修的学生著名文学家苏东坡（1037～1101）为了纪念老师而建的。寺的东北角有唐代高僧鉴真（扬州人，688～763）纪念堂。

瘦西湖 湖身曲折狭长，清瘦秀美。两岸杨柳依依，花木扶疏。有长堤春柳、吹台、白塔、虹桥、小金山、五亭桥等景点。

扬州城内还有几座小巧的园林——个园、何园、冶春园。布局紧凑，清幽别致。其他胜迹还有天宁寺、仙鹤寺、文峰塔、文昌阁、四望亭、古运河、隋炀帝陵、史可法祠墓等。

镇江

扬州附近的镇江市三面环山，一面临水，风光绮丽。市郊的金山有法海、白龙、朝阳、罗汉四洞，顶上有慈寿塔，金山之西有中冷泉，依山而建的金山寺，精巧壮丽，颇具特色。

市区东侧江边的北固山，有北宋铁塔、古甘露寺、多景楼、祭江亭等名胜。这里有许多传说和遗迹。如三国时（220～280）刘备在东吴招亲的故事及试剑石、狠石、走马涧等遗迹。

矗立于长江之中的焦山，与南岸象山对峙，山峦秀丽，山上有许多古代碑刻。

杭州

杭州是浙江省省会，素以风景优美著称，与江苏省的苏州齐名。意大利人马可波罗在他的游记中写道："这座城市的庄严和秀丽，堪为世界其他城市之冠。这里名胜古迹非常之多，使人们想象自己仿佛生活在天堂。"

西湖 位于杭州城西，因此得名。环湖周长15公里，面积为6平方公里。山水相依，风光秀丽。游览杭

州、四季皆宜。

西湖周围有许多名胜古迹。如：六和塔、保俶塔、吴山、玉皇山、飞来峰、烟霞三洞、九溪十八涧、岳王庙、灵隐寺、西泠印社等。其中的灵隐寺是中国佛教禅宗十刹之一。〔参看本节一之（十一）〕

杭州附近的旅游点有：

宁波　位于杭州东。距杭州208公里，有铁路、公路相通。市内有中国现存最古老的藏书楼天一阁。天封塔始建于唐代武后年间（695～696），登塔可总览全城。保国寺是中国江南现存最古老的木构建筑，始建于东汉（25～220）。还有位于宁波市东乡的天童寺，是著名佛教丛林，附近有"十大胜景"，历来是旅游胜地。阿育王寺所藏"释迦文佛真身舍利"是佛教的稀世之宝。

普陀山、雁荡山　〔详见本节一之（十三）、（十四）〕。

莫干山　距杭州84公里。相传春秋（前770～前476）末年，莫邪、干将夫妇为吴王铸剑，剑就身亡，这就是山名的由来。主峰塔山高719米，山周长50多公里。山上有清泉修竹，是避暑胜地。有剑池、天池、天桥、荫山等景点。

富春江、新安江风景区　〔详见本节一之（十二）〕

瑶琳洞　距杭州120公里。主洞长约1公里，面积27 000多平方米，洞内有六厅，高敞清凉，清泉流漱，曲折幽深。洞内多钟乳石、石笋等，千姿百态，造型奇特，有仙境之称。

绍兴

绍兴山青水秀物产丰饶，名人辈出，古迹甚多。有54座大小石桥，堪称"古石桥博物馆"。这是一座富有神话色彩的历史文化名城。

东湖　在绍兴城东3.5公里处。与杭州西湖、嘉兴南湖合称为浙江三大名湖。东湖原是一座青石山，因石坚质优，用途广泛，代代开采，久凿而成湖。并有峭壁和深洞。这里水深岩奇，湖洞相连，堤外为河，堤内为湖，景色别致。乘坐乌篷船，进入仙桃洞，"坐井观天"，别有情趣。

禹陵和禹王庙　在城东南稽山门外约3公里处的会稽山麓。禹陵相传是约公元前21世纪夏代第一位君主大禹的陵墓。禹王庙位于禹陵右侧，始建于南朝梁初。内有大禹塑像、明代翻刻的岣嵝碑、窆石等古迹。

兰亭　位于城西南12公里处。是晋代大书法家王羲之（321～379）书写《兰亭集序》的遗址，中国著名的书法圣地。内有墨池、鹅池、御碑亭等。这里群峰叠翠，曲水环绕，茂林修竹，景色宜人。每年农历三月初三，这里又恢复了始于1 600多年前的传统兰亭书会。

绍兴的名胜古迹还有周恩来总理祖居，绍兴鲁迅纪念馆（含鲁迅故居、三味书屋），中国辛亥革命的女革命家秋瑾（1879～1907）故居以及因南宋爱国诗人陆游（1125～1210）的婚姻悲剧而闻名的沈园等。水偏门外的鉴湖，位于绍兴市西11公里的柯桥镇，这里风光如画，古人说："山阴道上行，如在镜中游"，即指这一带。

合肥

合肥是一座具有2 000多年历史的古城，位于安徽省中部，长江、淮河之间，地理位置险要，素有"淮右襟喉，江南唇齿"之称。市内有与北宋清官包拯和三国曹操有关的一些古迹。

逍遥津　在市区东北隅，原为淝水的一个渡口，传说系三国（220～280）时古战场遗址，是曹操名将张辽大战孙权的地方。古典小说《三国演义》中"张飞威震逍遥津"，指的就是这里。解放后已辟为全市最大最美的公园。

包公祠　在市中区南侧包河公园的香花墩上，是纪念北宋名臣包拯（990～1062）的祠堂。香花墩曾是包拯读书处。祠内有廉泉亭、包拯塑像等。包河公园杨柳盈岸，菱荷满池，为游憩佳境。祠东侧高地有重建的包公墓，其望柱、石人、石兽、地宫等都按宋制重建，地宫内有包公遗骨。

教弩台　又名曹操点将台，在消遥津公园旁，高5米，面积3 700平方米，为东汉曹操（155～220）所筑，在此教强弩手500人，以抵御孙权水师，因而得名。台上有井，因井口高出街道平房屋脊，称"屋上井"。

合肥附近的旅游点有九华山。〔详见本节一之（十六）〕

黄山

位于安徽省东南部的黄山（参看本节一之〔十五〕），传说是四五千年前的黄帝炼丹的地方，故名。面积约1 200平方公里，其中风景区约154平方公里。兼有中国各大名山的特色，尤以"四绝"（奇松、怪石、云海、温泉）著称。

1985年，《中国旅游报》发起举办的评选中国十大风景名胜活动，有37万多张选票参加评选，黄山被评为中国十大风景名胜之一（其他九处是：万里长城、桂林山水、杭州西湖、北京故宫、苏州园林、长江三峡、台湾日月潭、承德避暑山庄、秦陵兵马俑）。

黄山有五大景区：

温泉景区　位于紫云、桃花二峰之间，泉水来自紫云峰山麓，水质清洁，常年保持在摄氏42度左右，可饮可浴，对胃病、皮肤病、风湿性关节炎等有疗效。在黄山宾馆附近有温泉浴室及游泳池。还有百丈泉等10余处胜景。

玉屏楼景区　玉屏楼位于黄山天都、莲花两峰（与光明顶合称黄山三大主峰）之间的文殊院旧址，海拔1 680米，是温泉区至北海的西线必经之路，风光奇

美，在此伫立，可望天都、莲花以及“东海”“黄海”“后海”诸峰。俗话说：“不到文殊院，不见黄山面”。

北海景区 北海宾馆对面山上有曙光亭，可观日出，西海排云亭可观日落及远眺山景奇观。东面有始信、石笋、上升三峰鼎立，始信峰悬崖千丈，奇松林立，巧石争妍，峰顶有渡仙桥。

云谷寺景区 云谷寺在黄山钵盂峰下，海拔890米，古称掷钵禅院，四周群峰环列，苍松、翠竹、黄杉、巧石、溪谷，掩映于云雾之间，充满诗情画意。历代名人石刻如林。云谷寺旧址建有宾馆，从东路登山，可在此小憩品茶。

松谷庵景区 松谷庵在黄山北部叠障峰下，初为宋代宝祐年间（1253～1258年）道士张尹甫隐居处，环境幽静，翠竹如海，有五龙潭及翡翠池分布其间。这里出产的“松谷雨前”茶远近闻名。

1986年新建的索道斜长3 800多米，是目前亚洲最长的一条登山索道，上下站高差772米。游人可从黄山宾馆坐车到云谷寺，然后乘缆车直达北海观赏奇景。

与黄山隔长江相望的天柱山，是花岗岩构成的山岳风景区和避暑休养胜地，景区面积54平方公里。（参看本节一之（十七））

南昌

南昌是中国南方的一座古老名城。1927年8月1日，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这里爆发了震惊中外的武装起义。后来，这一天被定为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节。

南昌八一起义纪念馆 坐落在市区中山路洗马池，系老式4层大楼，原为江西大旅社。当年的南昌起义总指挥部就设在这里。起义总指挥部会议大厅、周恩来办公室、军事参谋团办公室、财委会主席林伯渠办公室等处均已复原，并展出有关历史文物和照片。

八大山人故居——青云谱 坐落在城南5公里处的定山桥附近，是一座历史悠久的道观，这里殿阁院宇回廊曲径，古木参天，环境清幽。八大山人（1626～约1705）为明末清初的杰出画家，原名朱耷，系明太祖朱元璋十七子朱权九世孙。明亡后，长期隐居于南昌青云谱，其画对后世画家（如齐白石、吴昌硕、潘天寿等）影响颇大。

八一公园、百花洲 在市区东湖内，面积26公顷。由东湖、百花洲（苏圃、苏堤）等组成。亭榭楼阁之间，花木扶疏，具有古典园林的格调。

附近的旅游地点有庐山和井冈山（见本节一之（十九）、（二十））。

福州

福州是中国东南沿海的古老名城。地处中亚热带南部，终年无冬，树木常青，物产丰富。市内三山鼎峙，古迹荟萃。市区内有5平方公里的温泉分布带，日供水1.4万余吨，水温高，泉质优，除沐浴外，还可治疗多种疾病。

鼓山 耸立在福州东郊闽江北岸，离市中心约12公里，海拔近千米，因峰顶有巨石，其状如鼓而得名。鼓山大顶峰为福州市最高点，登临可观日出。山中的千年古刹涌泉寺（始建于公元908年），是“闽刹之冠”。寺前有两座宋代千佛陶塔，寺内的白玉卧佛、历代藏经，尤其是明清的几千部经书雕版，均为珍贵文物。寺东水云亭是南宋哲学家、教育家朱熹（1130～1200）当年讲学的地方。有200多处摩崖石刻集中于灵源洞一带，其中仅宋刻即达109处。寺西有18洞，素称“西山十八景”。

于山 位于旧城东南，山高58.6米。于山作为福州游憩胜地已逾千年。山上有明代抗倭名将、军事家戚继光（1528～1587）祠等建筑和具有艺术和史料价值的宋、元、明、清及近代的摩崖石刻。

乌石山 亦称乌山，位于旧城西南，与于山东西相对。山上冲天台畔有两方夹峙的岩石，顶上又横一天然条石，这就是乌石山三十六奇之一——天台桥。山上鹅浴池内泉水清洌，为沏茶上品。山南有福州最古老的唐代摩崖石刻《般若台记》，系唐代著名书法家李阳冰所书。

西湖 位于市区西北郊，始凿于晋太康三年（282）。湖中有两小岛，由长堤及飞虹桥、步云桥、玉带桥连成一个整体。湖内有“大梦松声”、“荷亭晚唱”等景色。这里还举办时令花展。

马尾港 在福州东南部，闽江和乌龙江交汇处，距市中心约24公里。现有万吨级码头一座，其中两个万吨级泊位和两个5 000吨级泊位。马尾有宋朝所建罗星塔。塔高31.5米，为闽江口门户标志。

福州附近的旅游胜地有武夷山 它位于福建省崇安县南部的群山峻岭之中，是著名的风景区（详见本节一之（十八））。

位于武夷山自然保护区与风景区之间的蛇园，总面积近3万平方米，饲养蛇类33种，最高饲养量超过1万条。园内的蛇类标本陈列室展出中国珍稀动物——“角怪”和武夷山蛇类的标本，很受旅客欢迎。

福建省于1986年评选出本省“十佳风景区”，它们是：鼓浪屿、武夷山、福州鼓山、厦门集美、福州西湖、泉州开元寺、金门太湖榕园，上杭古田会议会址、莆田广化寺和连城冠豸山。

厦门

四时景色迷人的厦门岛，传说过去是白鹭栖息的地方，所以又称鹭岛。一条花岗石长堤把它与沿海的集美和杏林相连。厦门岛的西南隅是厦门市区。这里风景优美，是旅游胜地，中国对外开放的经济特区之一。

鼓浪屿 是厦门市西南隅的一个美丽幽静的小岛，面积1.71平方公里，从厦门搭渡轮，5分钟便可到达。岛上四季常青，有“海上花园”之誉。龙头山奇峰突

起于岛中，与厦门虎头山隔海相望，因此有"一龙一虎把守厦门港口"的传说。明末清初民族英雄郑成功(1624～1662) 300多年前曾在龙头山顶的日光岩屯兵，至今尚有寨门遗址。岛上的郑成功纪念馆陈列了有关文物。这里还有依山临海的菽庄花园和海水浴场。

南普陀寺 是厦门五老峰下的著名古刹，已有千余年历史，依山而建，寺内"玉佛宝殿"中玉佛甚多，其中有缅甸白玉雕成的释迦牟尼涅槃像。寺内还藏有数万卷中外佛经。寺的附近有中国唯一的华侨博物院和人类博物馆（后者在厦门大学内）。

集美 是厦门海堤靠大陆一侧三面环海的小半岛，岛上有爱国华侨陈嘉庚先生兴建的集美学校，建筑雄壮而优美，半岛南端的鳌园，有石砌小道与大陆相连。园内有陈嘉庚先生的墓和为纪念陈先生而建的归来堂。

厦门这个美丽的海滨城市，共有24处著名风景。

泉州

厦门附近的泉州 始建于唐开元六年（718年），是中国24座历史文化名城之一。泉州湾是一个天然良港，在宋代（960～1279年），是中国最大商港之一，到了元代（1271～1368年），与海外通商往来空前繁荣，与埃及的亚历山大城并称为"世界最大的贸易港"，也是中国"海上丝绸之路"的起点。现在还保持着古城的风貌，古城内外，名胜古迹星罗棋布，有开元寺（与北京广济寺、杭州灵隐寺并称中国佛教三大丛林，寺内的双塔是中国现存最大石塔）、天后宫、李贽（明思想家、文学家，1527～1602年）故居、蔡襄（北宋书法家，1012～1067年）祠、灵山伊斯兰教圣墓、清源山、洛阳桥等著名古迹。泉州老君岩是中国最大的道教老君石像。这里的摩尼草庵是中国仅存的摩尼教遗址。此外还有古印度教、古基督教等遗址。故有"世界宗教博览城"之称。泉州海外交通史博物馆中有1974年泉州湾出土的宋代海船及其它出土文物。

郑州

是历史悠久的中原名城，位置险要，物产丰富，文物古迹众多。

商代古城遗址 在市区内，是早于"安阳殷墟"的商代（前21世纪～前17世纪）前期王朝重要都邑之一，具有极重要的考古价值。遗址中部仍存在一座周长7公里的城墙。已发掘出大量珍贵文物，其中有两件铜方鼎，是商代前期铜器中罕见的王室遗物；一件商代青瓷尊是中国已发现的最早的瓷器。

大河村遗址 在北郊大河村，离市区12公里，是距今5 000多年前的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为主的新石器时代的文化遗址。文化层厚4至7米，有大量墓葬，房基，陶、玉、骨器等遗物，是研究中国原始社会文化的珍贵实物资料。其中1号房基的墙壁高达1米，是迄今为止已发掘出这一时期的房基中所仅有。

打虎亭汉墓 在郑州市西南密县境内，是已发掘的最大古墓之一，已有1 800多年历史。该墓两墓并列，一为汉画像石墓，一为汉壁画墓。雕绘内容为描写墓主生前庄园生活。墓室为船篷状拱顶，长宽各20米，规模宏伟高大。

二七纪念塔 屹立在市中心二七广场，为纪念1923年京汉铁路工人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举行的二七大罢工而建。塔高63米，共14层，系双星并联式塔身，塔内陈列着大罢工时期的革命文物。登临可鸟瞰全市风光。

河南省博物馆 在市内金水大道和人民路交叉口。馆内陈列全省各地发掘和收集的各种珍贵文物，反映了古代中原地区历史、文化概貌，其中有商代青瓷尊和司母戊大方鼎等。

此外还有黄河游览区(在市区西北30公里处)，以及登封县境内的少林寺、塔林、中岳庙、嵩阳书院等。

开封

是历史名城，先后有7个封建王朝建都于此，文化艺术遗产丰富。

铁塔 位于市区东北隅铁塔公园内，建于1049年，原名祐国寺塔，因塔身外壁琉璃砖呈铁褐色，俗称铁塔。塔为八角形，共13层，高54.66米，是中国古代高层砖石建筑的杰作。

龙亭 位于市内中轴线的北端，坐落在北宋皇宫的遗址上。现存龙亭小殿建于1734年，殿基高13米，铺72级石阶，亭前两侧有潘、杨二湖。

相国寺 位于市区南部的自由路西段，是中国著名佛教寺院之一。始建于555年，原名建国寺，唐睿宗为纪念他由相王继承帝位，改名为大相国寺。寺内有木雕密宗四面千手千眼观世音巨像，高约7米，全身贴金，相传用一棵大银杏树雕成，精美异常。

禹王台公园 位于市区东南部，原名吹台，相传是春秋（前770～前476）时代晋国大音乐家师旷奏乐的地方。早在1 000多年前，就是一个著名的游览胜地。明代，为纪念禹王治水，在吹台上建禹王庙，遂改称禹王台。庙内有高大禹王像。台上有殿廊楼亭，素以布局紧凑、小巧玲珑见称。

洛阳

素称"九朝古都"的洛阳，位于洛河北岸，中国古时对山的南面、河的北面都称为阳，故称"洛阳"，有不少名胜古迹。

龙门石窟 位于城南12公里处，是中国三大石窟之一。有10万余尊石雕佛像，姿态大小各异，高度由2厘米至17.14米不等。由5世纪开始营建，直到北宋(960～1127) 完成，雕刻精美，内容丰富，是研究中国古代历史和艺术的重要资料。〔参见本节一之（二十四）〕

白马寺 东距洛阳市10公里。建于东汉永平十一年（68年），是佛教传入中国后建立的第一座寺院，开

始按印度式样建造，经过历代重修，逐渐演变为中国式寺院。现存天王殿、大佛殿、大雄殿、接引殿、毗卢阁等建筑。寺中所藏唐代经幢和元代碑刻有较高的艺术价值。

洛阳博物馆 按朝代顺序展出文物近2 000件，这里有许多罕见的出土文物。如58万年前的象牙化石，商朝（约前16世纪～前11世纪）的陶瓷，周朝（约前11世纪～前22年）的铜器，唐朝（618～907）的工艺品等。

此外，还可参观唐代大诗人白居易（772～846）墓，汉光武帝刘秀（前6～公元57）坟，唐代大诗人杜甫（712～770）故里以及王城公园等。

附近的旅游点还有：

嵩山和鸡公山 〔详见本节一之（二十五）、（二十三）〕

武汉

位于湖北省东部的武汉市，在长江与汉水的交汇处，是中国中部水陆交通的枢纽。武汉市由武昌、汉口、汉阳三部分组成，素称"武汉三镇"。武昌是孙中山先生领导辛亥革命成功之地，汉口是古代商旅云集的地方，汉阳相传是夏朝（约前21世纪～前16世纪）大禹治水时到过的地方。

东湖 在武昌东郊，湖面33平方公里。东湖西北部的圆形小岛上的行吟阁，是为纪念中国古代著名诗人屈原（约前340～约前278）而建的。登上三层高阁，东湖景色，尽收眼底。〔参见本节一之（二十六）〕

黄鹤楼 在武昌蛇山顶上。登楼远眺，大江东去，一泻千里。自古以来就是诗人墨客登临题咏的胜地。

武汉长江大桥 横跨于蛇山（在武昌）、龟山（在汉阳）之间，是长江上的第一座双层钢结构大桥，全长1 670米，上层可并行6辆卡车，下层铺双轨，为铁路、公路两用桥，桥下畅通大型江轮。在桥头可观赏武汉市全景。

古琴台 即伯牙琴台，位于汉阳月湖之畔。相传是春秋战国时代（前770～前221）楚国著名音乐家伯牙鼓琴和樵夫钟子期知音相会的地方，在琴台纪念碑上刻有伯牙画像和碑文。

武汉的游览地还有中央农民运动讲习所旧址、武昌起义军政府旧址、九女墩（武昌）、二七烈士纪念碑（汉口）等。

武汉市西北方向的风景区武当山 在均县西南。〔详见本节一之（二十七）〕

长沙

位于湘江之滨的长沙市，是一座历史悠久和具有光荣革命传统的城市。1972年，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的西汉女尸及大量珍贵文物，使长沙在旅游地区中更加增添了魅力。

湖南省博物馆 在长沙市北区的浏阳河畔。馆藏地方革命历史资料丰富。《长沙马王堆汉墓出土文物展览》就设在这里，该墓是2 100多年前的西汉（前206～公元24）长沙丞相轪侯利苍及其妻、子三人的墓葬。女尸保存完好，另有3 000多件珍贵文物。

岳麓山 在湘江西岸。山中茂林蓊郁，有罗汉松、银杏、枫、松、樟、栗等古树。古麓山寺建于西晋泰始四年（268年）、岳麓书院为宋代（960～1127年）四大书院之一。山下的爱晚亭建于清代的1792年，环境清幽，毛泽东在青年时代常来这里活动。山上另外还有蟒蛇洞等胜迹。登上云麓峰的望湘亭，可远眺长沙全景。

桔洲公园 位于湘江之中，长约5公里，最宽处约300米，又称"长岛"，盛产南桔，风光秀美。南端的桔子洲头是天然游泳场。

长沙市的名胜古迹还有：中国共产党湘区委员会旧址陈列馆和纪念塔，西汉政论家、文学家贾谊（前200～前168）故宅等。

岳阳

岳阳楼 它是中国江南三大名楼之一（其他两处是武昌黄鹤楼、南昌滕王阁），矗立于岳阳市西门城楼上，历来有"洞庭天下水、岳阳天下楼"之誉。宋代庆历五年（1045）滕子京在这里做官时重修此楼，并请大作家范仲淹（989～1052）写了《岳阳楼记》，其中有"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名句，千古传诵。后来岳阳楼几经兴废，现存的楼是清代同治六年（1867年）按原样重修的。它是一座三檐三层盔顶纯木结构，高15米。登楼可饱览洞庭湖景色。

这里的岳阳乐园是中国现代化游乐园之一，有激流探险等27个节目。

洞庭湖 是中国第二大淡水湖，面积约3 900平方公里。湖中的君山，面积94公顷，由72个大小山峰组成，流传着许多美丽动人的故事。这里的名茶"君山银针"在1956年莱比锡世界博览会上获金质奖。

此外，湘西和湘东还有几处著名的游览地：

张家界 张家界景区在洞庭湖平原西部边缘的武陵源风景区中，位于大庸县城北30公里处，奇峰险峻、景色迷人。

韶山 距湘潭县城西40公里，是南岳七十二峰之一。由长沙市乘火车可以直达。山麓有毛泽东故居及陈列馆，展出毛泽东从事革命活动的文物和资料。

衡山 〔详见本节一之（二十八）〕。

广州

广州是已有2 800多年历史的名城，又名"羊城"、"穗城"。这里有一个美丽的传说：古时有五位仙人，各骑一只五彩羊，带着谷穗来到广州，祝福人们丰衣足食。仙人们腾空飞去后，5只羊却化成了石头，留在广州。现在广州越秀山上的五羊花岗石像已作为广州市徽。

越秀山镇海楼 市北的越秀山是白云山的馀脉，由紧挨广州市区的7个山岗组成一处佳景，为"羊城八景"之首。现辟为越秀公园，占地92.8公顷。园内有600多年前建于明代的古迹镇海楼。广州博物馆就设在这里。公园西侧的兰圃，陈列了各种名贵兰花近万盆。

陈家祠 是广州市内著名的宗祠建筑，面积有万余平方米，体现了中国建筑的传统形式，又有当地工艺装饰特色，现辟为"广东民间工艺馆"。

六榕寺及花塔 是广州市的著名佛教古寺，建于梁代大同三年（537年）。寺内有花塔、六祖堂、补榕亭、观音殿等建筑。花塔高57.6米，呈八角状，宛若冲霄花柱。外观9层，塔内实有17层。

光孝寺 这是公元前2世纪南越王的故宅。东晋隆安年间（397～401），印度名僧来广州传教，在这里建寺。宋代定名为光孝禅寺。

怀圣寺及光塔 是中国最早的伊斯兰教古寺之一，建于唐代贞观元年（627年）。寺内的光塔（因塔身光滑而得名）高36.3米，具有伊斯兰教建筑风格。

广州市的六大古迹，除上述五处外，还有越王墓。六大名园除越秀公园外，还有流花公园、东湖公园、荔湾湖公园、动物园、植物园。广州市还有东方乐园、南湖乐园和太阳岛乐园。

毛泽东主办的农民运动讲习所旧址、广州起义烈士陵园、黄花岗七十二烈士墓、中山纪念堂、三元里反帝斗争纪念馆和太平天国革命领袖洪秀全（1814～1864）故居纪念馆等均在市内。出广州市南不远的虎门公园是清末政治家林则徐（1785～1850）当年销毁鸦片的地方，那里有林则徐纪念馆。

肇庆星湖风景区位于距广州110公里的肇庆市〔见本节一之（二十九）〕。

南宁

亚热带气候使这座具有2 000年历史的古城——广西壮族自治区首府四季常青，花果飘香。

伊岭岩 在南宁市西北。这是一座巨大的石灰岩溶洞，面积有2.4万平方米。洞内冬暖夏凉，游廊曲折，钟乳石、石柱、石花、石笋，在彩色灯光映照下，幻化成深山密林、空中走廊、海底奇观、山乡夜景、欢乐壮乡等奇妙景色，把游人仿佛带入了奇异的水晶世界。

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物馆 在南宁市内，是一所综合性地质博物馆，面积12 900平方米。这所具有中国南方建筑风格和民族形式的博物馆，是目前全中国收藏铜鼓最多、类型较全的地方；同时还收集了中国各地保存的1 388具铜鼓的原始纪录资料。

此外，在距市区188公里的左江花山风景区可观赏原始岸壁画群；在距市区约100公里的大明山可观赏原始森林景色。

桂林

桂林是中国著名的山水风景名胜区，位于桂江上游、广西壮族自治区东北部。相传因桂树成林，盛产桂花，故名"桂林"。

桂林山水的精华，可以用一江（漓江）、二洞（芦笛岩、七星岩）、三山（叠彩山、伏波山、独秀峰）作为代表。

漓江、芦笛岩、七星岩 〔详见本节一之（三十）〕。

中国岩溶地质馆 在桂林市东南5公里处，是世界上唯一的岩溶地质博物馆。于1982年建成。

桂林有民航班机和火车通北京、上海、杭州、广州等主要城市。另有包机通香港。班轮通广州、肇庆等地。

成都

成都又名蓉城，是有2 000多年历史的古城。唐代大诗人杜甫（712～770）曾在此居住近4年。这里有许多名胜古迹。

杜甫草堂 在成都西郊，是杜甫的故居。他曾经在这里写诗240多首，后人为了纪念他，在这里建了一所杜工部祠（杜甫的官名是：检校工部员外郎）。

武侯祠 在成都南郊。此祠是西晋（265～316年）时为了纪念蜀汉（221～263）丞相诸葛亮（181～234）而建的，内有刘备殿、诸葛亮殿，分别供奉蜀汉皇帝刘备、丞相诸葛亮的塑像。刘备墓亦在这里。

都江堰 在距成都57公里的灌县城西，创建于公元前306～251年，是中国古代著名的水利工程之一，至今仍灌溉成都平原几百万亩土地，以此号称"天府之国"。这里的"二王庙"是纪念都江堰的创建人李冰父子的。〔详见本节一之（三十五）〕

宝光寺 在距成都18公里的新都县，相传始建于东汉（25～220）。寺内有清代雕塑的五百罗汉像群。

成都附近的旅游胜地有：乐山大佛、剑门蜀道和九寨沟〔详见本节一之（三十一）、（三十六）、（三十三）。〕

重庆

重庆地处四川省东部的群山环抱中的长江与嘉陵江的会合处。这里是一个内河对外贸易港口，中国西南地区的经济中心，是以雄伟壮丽著称的长江三峡的上游门户。

缙云山风景区 是著名的旅游胜地之一〔详见本节一之（三十四）〕。

大足石刻 在距重庆西北162公里的大足县境内，是著名的石刻之乡，共有石刻40多处，造像5万多尊。其中以北山和宝顶山两处最著名，石像刻工精细，形象生动，寓以许多有趣的佛教故事，如"释迦降生图"、"牧牛道场"等。最壮观的千手观音造像，有1 030只手，线条纤柔，姿态优美，是不可多得之作。

昆明

昆明位于云贵高原一个狭长盆地，三面环山，南临

滇池，景色秀美，四季如春，故又名“春城”。马可·波罗曾称它是“壮丽的城市”。

滇池和大观楼 滇池是一个面积约340平方公里的高原湖泊。在西山的悬崖绝壁上开凿的高出水面300多米的龙门，是观赏滇池风光的最佳处。滇池边上有大观楼公园。

筇竹寺 在昆明市西北郊，是中国内地佛学传到云南而建的第一个寺。寺内的神态各异、朴实生动的“五百罗汉”，是清代民间雕塑家黎广修于1883～1890年雕塑的艺术珍品。

金殿 在昆明市东北郊鸣凤山上，又名铜瓦寺。主殿是青铜所造，光彩夺目，是明代万历三十年（1602年）仿湖北武当山金殿式样铸造的，崇祯十年（1637年）被移至宾川鸡足山。现存的金殿是清代平西王吴三桂于康熙十年（1671）所仿造。金殿呈方形，高6.7米，每边长6.2米。殿内梁柱、匾联、墙屏、神像等皆用铜铸；石级、地板、围栏以大理石镶砌。

昆明市内外的景点，星罗棋布。还有：圆通山、五华山、黑龙潭、三清阁（附近有音乐家聂耳墓）、翠湖公园、安宁温泉等。

昆明附近的旅游胜地有路南石林、大理和西双版纳〔分别详见本节一之（三十八）、（三十九）、（四十）〕。

贵阳

贵阳市区为盆地，四面群山环抱，是汉族、苗族、布依族、回族等聚居的城市。

黔灵公园 位于市区西北角。峰峦叠翠，古木参天，亭台掩映，曲径通幽。山顶的佛教古刹宏福寺已有300多年历史，寺中的瞰筑亭是俯瞰山城全景的最佳处。山后有黔灵湖。

南郊公园 位于南郊小车河畔，又称地下公园，是一处地下溶洞，长约500余米。洞内有奇丽多姿的钟乳石、石笋、石花、石幔等。

甲秀楼 位于市南的南明河浮玉桥上。楼中联匾诗碑甚多，风光秀美，素有“小西湖”的美称。

黄果树瀑布 位于贵阳市附近的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西南15公里的白水河。这一带是石灰岩山地，山峦重叠，奇峰怪石之间多急流瀑布。黄果树瀑布群是这里的奇观〔详见本节一之（三十七）〕。

安顺文庙 在距贵阳100公里的安顺，文庙建筑群中有中国稀有的透雕云纹石龙柱，还有能开三色花、花期长达50余天、树龄已有300年的古桂花树。

拉萨

拉萨是西藏自治区的首府，是一座具有1 300多年历史的古城，位于“世界屋脊”青藏高原上，海拔3 500米，是中国日照时间最长的城市之一，素有“日光城”之称。

布达拉宫 坐落在市区西北隅的玛布日山上，始建于7世纪，原为吐蕃赞普松赞干布与唐联姻，为迎娶唐的文成公主而建。布达拉宫共13层，高117.19米，有大小房屋千余间，均为石木结构。宫墙厚约3米，最厚处逾5米。宫分白宫和红宫两部分：白宫是达赖生活起居和进行政治活动的地方，红宫是历代达赖的灵塔殿和各类佛堂。其中五世达赖和十三世达赖喇嘛的灵塔最大。五世达赖的灵塔高14米，金皮包塔，共用黄金11.9万多两，铜23万斤，大小珍珠4 000多颗，其它珍宝不计其数。十三世达赖的灵塔虽较前者为小，也镶了20多颗珍珠。宫内存有大量历史文物和艺术价值极高的壁画。布达拉宫是中国著名的宫堡式建筑群，藏族古建筑艺术的精华。

罗布林卡 藏语意为宝贝园，位于市区西郊，离布达拉宫约1公里，始建于1755年，为历代达赖的夏宫，占地32公顷，其中森林占15公顷。每年藏历四至九月，达赖在此处理政事，举行庆典（十月至翌年三月在布达拉宫）。园内有宫殿佛堂、亭台水榭、湖池小径，曲折通幽，是拉萨著名的园林风景区，现辟为人民公园。每逢佳节，藏族人民在林卡轻歌曼舞，尽情欢乐，被称为逛林卡。

大昭寺 位于拉萨旧城中心，始建于647年，是西藏最古建筑之一，经元、明、清历代扩建，建筑面积达2.51万平方米，殿高4层，上覆金顶，具有唐代建筑风格。寺内供有文成公主当年由长安带去的释迦牟尼12岁时等身镀金铜像以及松赞干布、文成公主和尼泊尔尺尊公主等塑像。寺外有相传为文成公主手植的唐柳和823年立的标志藏汉两族亲密友好的唐蕃会盟碑。

哲蚌寺 在市区西北5公里的半山坡上，建于1416年，占地25公顷。殿宇连接，规模宏大。全寺有4个经学院，僧人定额为7 700人，是喇嘛教最大寺院。与甘丹寺、色拉寺合称“三大寺”。

色拉寺 在北郊3公里的山麓谷地，建于1418年，寺内有近万尊西藏本地制作的金刚佛像，还有许多从内地和印度带去的铜佛像。寺内藏有大量历史文物。

外地去拉萨，主要靠民航班机。以拉萨为中心的公路网已经基本形成，西藏境内的通车里程已达2.1万多公里。

第五编

对外贸易和对外经济关系

第一章　对外贸易

第一节　对外贸易发展的历史和现状

旧中国受到帝国主义的种种侵略和掠夺，它们强迫中国政府签订了一系列不平等条约，侵占中国的领土，勒索大量赔款，设立租界，开放通商口岸，划分势力范围，逐步地控制了中国的财政经济命脉，从19世纪70年代起，旧中国的对外贸易连续70多年入超，洋货充斥市场，民族工商业受到严重摧残。

新中国成立后，国家实行对外贸易统制政策，掌握了外贸的自主权。在国民经济恢复时期（1950～1952），对外贸易主要是同苏联和人民民主国家之间进行，贸易额占进出口总额的50～60%。还同印度、巴基斯坦、缅甸、印尼、锡兰（今斯里兰卡）等国建立了平等、互利的通商关系。

第一个五年计划时期（1953～1957），我国从苏联进口了156项成套设备，对奠定我国重工业的初步基础起了重要作用。同时，我国也供应苏联农副产品、有色金属和稀有金属等战略物资。我国还同54个亚洲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关系，同一些北欧国家建立了政府间的贸易关系，还同不少国家的工商企业团体签订了民间贸易合同。1957年，开始在广州举办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扩大对西方国家和香港、澳门地区的贸易。

60年代初期，我国国民经济遇到了严重困难，对外贸易把进口粮食放在第一位，同时积极进口恢复和发展生产急需的化肥、农药及其他工业原料。1962年，我国开始从日本引进技术设备，并同西欧国家发展贸易关系。到1968年，先后从西方国家进口设备和技术84项，这些项目建成投产，提高了我国在石油化工、矿山采选以及电子工业等方面的生产技术水平。

1966～1968年"文化大革命"初期，我国对外贸易受到了严重破坏，进出口总额逐年下降。70年代初，随着中国恢复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中美、中日关系开始恢复，对外贸易又有了一定发展，但旋即出现新的曲折。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对外实行开放、对内搞活经济的方针指导下，我国对外贸易进入了新的发展时期。1985年进出口总额实绩达到592.1亿美元，比1978年的206.4亿美元增长1.9倍，平均每年增长16.2%。现在我国同17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经济贸易关系。

表5.1.1　中国外贸进出口发展情况　单位：亿美元

年　份	进出口总额	出　口	进　口
1950	11.3	5.5	5.8
1952	19.4	8.2	11.2
1957	31.0	16.0	15.1
1962	26.6	14.9	11.7
1965	42.5	22.3	20.2
1970	45.9	22.6	23.3
1975	147.5	72.6	74.9
1978	206.4	97.5	108.9
1980	378.2	182.7	195.5
1984	497.7	244.2	253.6
1985	592.1	258.0	334.1

表5.1.2　中国进出口商品构成变化情况

年　份	以进口总额为100		以出口总额为100		
	生产资料	消费资料	工矿产品	农副产品加工品	农副产品
1952	89.4	10.6	17.9	22.8	59.3
1965	56.5	33.5	30.9	36.0	33.1
1978	81.4	18.6	37.4	35.0	27.6
1984	80.1	19.0	55.6	27.5	16.9

30多年来，我国不但对外贸易额有较大发展，进出口商品结构也发生了很大变化。在出口商品中，工矿产品所占比重从1953年的17.9%上升为1984年的55.6%（其中能源、轻纺工业品机械产品的增加尤为突出），农副产

品加工品所占比重从 22.9%上升为 27.5%。在进口商品中，生产资料比重从 1952 年的 89.4%下降为 80.1%，消费资料比重从 10.6%上升为 19%。

第二节　我国对外贸易的基本方针政策

我国的对外贸易是在国家的政策指导下进行的。

首先，不同时期根据国家的对外政策，按照国内经济发展的需要，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采取不同的国别、地区政策，发展对外贸易。50 年代，根据当时的国际环境，主要是同苏联和各人民民主国家发展对外贸易。80 年代的今天，实行对外开放的政策，对世界各国发展贸易，互通有无。无论社会主义国家还是资本主义国家，无论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实行开放。根据向全世界开放的这一总方针，我国坚持平等互利、反对贸易壁垒的原则，不仅要大力扩展对发达国家市场的容量，而且要积极开拓发展中国家的市场，并且迅速恢复和发展同苏联和东欧各国的贸易关系，因为中苏两国的贸易有着广阔的前景。

其次，在进出口方面，积极增加出口创汇，促进进口的增长，以增强自力更生的能力，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进程。这是我国发展对外贸易的重要政策。发展出口贸易，要积极组织和扩大出口商品货源。当内外贸在商品货源上发生矛盾时，要统筹兼顾，恰当安排。对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商品，首先满足内销的需要，限量出口；对内销和外销都需要、货源较紧的一般商品，挤一部分优先满足出口需要；对国内市场可多可少的商品，尽量供应出口。在有条件的地方逐步建立出口产品加工区，进一步加强出口商品生产基地的建设。实行外汇分成制度，设立发展出口奖励基金，以鼓励出口创汇作出显著成绩的地区、部门和企业。运用价格、汇率、关税等经济杠杆，刺激出口产品的生产。进口贸易我国一贯坚持自力更生为主的方针，凡是国内有条件生产的产品，就不进口，以保护和促进民族工业的发展。合理调整进口商品生产结构，重点进口软件、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适当进口某些紧缺的原材料，增加进口发展科研、教育、工业所需的国内尚不能生产的仪器设备。至于消费品，个别时候可以有限度地进口一些紧俏消费品，但不能经常过多地进口高档消费品来刺激国内消费。我国引进技术是为了做好吸收、消化、创新工作。

第三节　对外贸易的方式

我国的对外贸易，过去实行国营外贸公司独家经营，进出口贸易方式比较单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对外贸易体制进行了初步改革，随着进出口规模不断扩大，现在广泛采用了国际通用的各种灵活、多样的贸易方式，主要有：

现汇贸易

指用被国际上公认的支付手段如美元、联邦德国马克、英镑、日元、港币等外币进行的贸易。这是当前国际上常见的贸易方式，中国同西方发达国家、大多数第三世界国家、港澳地区的贸易往来，都采用这种方式。目前现汇贸易在中国对外贸易总额中所占比重在 90%以上。

记帐贸易

根据中国和外国政府签订的贸易协定和支付协定而进行的贸易，所以又称为协定贸易。在这种方式下，双方每年商定进出口额和主要进出口商品的品种和数量，各自的银行在对方银行开立帐户。每笔交易的收付通过银行帐户记帐，年终结算。50 年代中国对外贸易以记帐贸易为主，主要是同苏联、东欧国家以及一些第三世界国家之间的贸易采用这种方式。目前记帐贸易在中国对外贸易总额中所占比重不到 7%。

补偿贸易

中国以信贷方式吸收外资，引进先进设备、先进技术或某些原材料，以产品分期偿还本息的贸易方式。如外商接受引进的技术设备所生产的直接补偿产品有困难，经双方协商同意，也可用其他产品进行补偿。

加工贸易

中国接受外商提供的全部或部分原料、辅助材料及元件、零件，有时也提供加工装配所需的技术设备，按照规定要求生产出口产品交给外商的一种贸易方式。这种方式主要在同一些发达国家之间进行。具体形式有来料加工、来样加工、来件装配等，以来料加工为主；从事的行业有轻工、纺织、机械、电子、以及农渔养殖业等，以轻纺行业为主。

租赁贸易

由外商直接或通过租赁公司向中国用户提供设备，按期收取租金。租赁期满后，这些设备或卖给用户，或由外商运回。这是一种"借鸡下蛋，以蛋还钱"的方式，企业不必先行投资，就能获得先进技术设备，投产后再用所创利润分期偿还租金。这既能解决资金不足问题，又能比较快地引进先进技术设备，促进本国经济发展。

国外租赁贸易很普遍，我国到 1981 年才开始这种贸易方式，当年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北京机电设备公司同日本东方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了中国东方租赁有限公司。以后，又成立了中国租赁有限公司和青岛租赁公司等。

合资经营、合作经营

我国贸易公司与外商在国内联合开办贸易公司，销售国外产品和中国产品，有的作为中国产品在国外某一市场的代理人。

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

这是中国对外贸易的一种重要方式，目前约占对西方国家出口成交额的 1／5 到 1／4，在会上还达成相当数量的进口交易。中国出口商品交易会从 1957 年开始，每年春秋两季在广州举办两届，简称广交会。到

1985年共举办了56届。

第四节 对外贸易的管理体制

我国对外贸易，过去实行外贸部门集中经营、国家统负盈亏的管理体制。这种体制曾起过积极作用，但是今天已不能适应对外开放的新形势。由外贸部门集中经营，统得过多过死，影响各方面积极性的发挥；形成产销脱节，工贸脱节，生产企业的自主权很少，不能适应国际市场的变化，及时调整出口商品的生产，提高商品质量；国家统负盈亏，不能促使企业关心经济效果，改善经营管理，提高出口商品的竞争能力。因此，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为了适应对外开放的需要，对外贸体制进行了初步改革，主要是下放对外贸易经营权，变集中经营为多家经营，调动各方面发展出口业务的积极性；开展多种形式的工贸结合、技贸结合的试点，促进进出口的发展。

1984年5月，赵紫阳总理在六届人大二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指出："为了进一步发展我国的对外贸易，外贸体制也必须逐步改革。对外贸易，必须实行统一领导和归口管理，克服政出多门的现象，同时又要适应新情况，进一步搞活，采取有力措施，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外贸体制的改革，要着重从有利于工贸结合、技贸结合，有利于政企分开两个方面来进行。"根据这个精神，对外经济贸易部提出了《关于外贸体制改革意见的报告》，国务院于1984年9月15日批转了这个报告。

外贸体制改革总的要求

既要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又要实行统一对外的原则。实行统一领导和归口管理，就是国家对外贸的行政管理权集中到对外经济贸易部，以便有效地运用行政手段和经济手段，充分行使国家管理对外贸易工作的职能，克服政出多门、多头对外、肥水外流的状况，取得在国际贸易中有利的竞争地位。与此同时，充分发挥地方、部门和企业各方面的积极性，把经营搞活，促进对外贸易的发展。

外贸体制改革的具体内容

政企职责分开 对外经济贸易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对外经济贸易厅只负责对外贸易的行政管理，着重抓统筹、协调、服务、监督、规划工作；外贸企业自主经营进出口业务，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外贸计划管理方面，国家逐步缩小指令性计划的范围，扩大指导性计划的范围。全国的专业化的外贸总公司是经营对外贸易的主力，但它们不能形成垄断，还需有一批拥有外贸经营权的中小公司作补充。少数具备条件的大型企业，经过批准可以直接经营对外贸易。

进出口实行代理制 进口经营，原则上全部实行代理制，由用户自负盈亏。出口经营，基本上实行代理制，有的由生产企业自负盈亏，有的由生产企业和外贸企业共负盈亏。外贸企业代生产、订货部门办理进出口业务，对各种服务收取手续费，盈亏由委托单位负责。

工贸结合、技贸结合 外贸企业根据不同商品的具体情况，与生产企业或科技单位合作，推动生产企业及时了解国外市场情况，增产适销对路的出口商品；推动外贸企业关心生产，把先进技术引进来，促进企业的技术改造。

第五节 对外贸易的管理体系

中央人民政府成立后，最初由贸易部主管内外贸易，后设立对外贸易部负责管理对外贸易和经济技术交流工作。80年代初期，我国的对外经济贸易，在国务院领导下，分别由国家进出口管理委员会、对外贸易部、对外经济联络部和国家外国投资管理委员会等4个机构分别管理。1982年3月，这4个机构合并组成对外经济贸易部，统一管理对外贸易。

我国对外贸易机构，可分为政府机构和民间团体两类：

一 政府主管机构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划委员会 其任务之一是负责编制全国的（长期、中期和年度的）国际收支、进出口贸易总额和主要商品的进出口计划，检查计划的执行情况，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并调整外贸年度计划。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 负责归口管理全国的对外经济贸易工作和各经贸企业，其主要职责是：

1.拟订和执行对外贸易的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

2.协同国家计委编制、下达并检查全国外贸长期、中期和年度的进出口计划；

3.运用各种经济手段调节进出口贸易；

4.制订对外贸易的国别地区方案，组织政府间的贸易谈判，签订贸易协定并组织实施；

5.归口审批国内外的对外经贸企业的设置、合并和撤销，审批和管理外国企业驻华代表机构，管理中国驻外的商务、经济行政机构；

6.审批和发放进出口许可证，管理和分配进出口商品的配额和限额，制订和调整统一经营的进出口商品目录，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审批重点技术引进和技术出口合同，统一管理出口商品的商标；

7.负责对国际市场的调研工作和信息交流，及时向全国经贸企业和有关部门提供信息和预测。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局 其与外贸管理有关的职责是：

1.负责办理中外合资企业、合作企业、外商独资企业和外国企业驻华机构的登记；

2.办理外国商标注册，保护商标专用权；

3.管理经济合同和广告，保护合法经营，取缔非法经营，维护市场经济秩序等。

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均设有工商行政管理局。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　负责组织全国海关监督管理运输工具、货物和非贸易性物品合法进出境，征收关税及其他法定由海关征收的税费，查禁走私，保护和促进国家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国实行保护关税政策，总的精神是平等互利，保护生产、引进先进，奖励出口。海关总署在2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设有117个下属机构。

（五）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局　负责统一管理国家外汇和外汇储备，制订和执行国家的外汇管理法令和政策，协同国家计委汇总编制全国外汇收支计划和国际收支计划，制订和公布人民币对外国货币的汇率，管理境内机构向外借款和在国内外发行外币债券，审批、核拨、检查、监督境内机构的贸易外汇和非贸易外汇收支，审批和管理侨资银行、外资银行、中外合资银行、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及境内其他国际金融机构的外汇业务，查处违反外汇管理法规的违法案件。国家外汇管理局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重要经济区和重点侨区设有分局。

（六）中国银行　是中国政府指定的经营外汇业务的专业银行。按照外汇由国家集中管理、统一经营的原则，中国银行负责办理中国的国际结算、国际信贷、对外贸易信贷和外汇买卖业务。中国所有对外活动所发生的外汇资金收付，都通过中国银行同外国银行办理结算。中国银行的资产总额，1985年已达200多亿元人民币。中国银行在全国各外贸口岸、侨汇区、出口结汇地点和重要边境地区设有分、支行。中国银行在香港、伦敦、纽约、新加坡、卢森堡等地共设有海外分支行和代表处等机构，到1984年底共有293个，职工人数9 500多人，资产总值达183亿美元，存款额达96亿美元，放款额达47亿美元，资金融通能力增强，信誉提高，他们用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配合支持我国对外经济贸易工作的开展。

（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进出口商品检验局　统一监督管理全国的进出口商品检验工作和统一办理对外公证鉴定业务。重要的进出口商品由商检机构负责检验，其他进出口商品由有关部门自行检验。商品检验的内容包括质量、重量、数量和包装。未经检验的进口商品，不准安装投产，不准销售和使用。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的商品不准出口。全国30个省（不包括台湾）、自治区、直辖市均设有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并在重要口岸和进出口商品主要集散地设有78个商品检验处等分支机构。

我国驻外使馆和领事馆都设有商务处和商务组，负责所在地区的对外经济贸易管理工作。

二　民间团体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这是一个民间团体，其主要任务是积极促进中国同世界各国经济贸易关系的发展。具体负责对外经济联络工作；举办出口经济贸易展览；接待和主办来华经济贸易展览；举行对外经济座谈；通过所属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海事仲裁委员会等机构，解决当事人之间的争议；举办专业技术展览，促进国内外技术交流；举办《中国对外贸易》、《中国出口商品大全》等刊物，宣传中国对外贸易的方针政策，为扩大商品的销路服务。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在全国2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设有分会。

此外，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直接领导的开展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活动的部级企业。主要业务是：组织中外合资、合作生产、补偿贸易等各种形式的经济合作，从事国内外投资业务，开展中外技术合作，经营外汇银行和国际金融业务，办理公司投资的进出口业务，经办国内外租赁业务，经营房地产业务，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咨询，为外商在华投资提供安全保险，以及与上述业务有关的委托代理等事宜。

北京光大实业公司的主要业务，是接受政府各部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企业的委托，承办使用计划内国家外汇或自筹外汇（含外汇贷款和利用外资）引进技术和进口设备；协助用户在国际市场购置适用的"二手"设备；承办合资经营、补偿贸易、来料加工等业务；在国家统一政策和经贸部协调下，经办一些对外贸易、劳务出口和承包工程等

第六节　对外贸易企业

中国的对外贸易企业可以分为4类。

第一类　外贸专业进出口总公司　主要有：

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主要经营大米、小麦、玉米、大豆、面粉、杂粮、杂豆、花生及其制品；桐油、动植物油、食盐、活畜禽、冻肉食、蛋及其制品；干鲜果品、干鲜蔬菜、水海产品、糖及糖果、饼干糕点、酒类、饮料、罐头、调味品等。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土产、畜产、茶叶的进出口，及同以上三类商品进出口贸易有关的技术引进、利用外资、合资合作经营、补偿贸易等业务。

中国纺织品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主要经营棉花、羊毛、化纤等纺织原料、产品、制成品及服装辅料等业务。

中国轻工业品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缝纫机及零件、自行车及零件、搪瓷器皿、玻璃器皿、铝制器皿、铁壳水瓶、球鞋布鞋、胶鞋皮鞋、皮件、人造革箱包、锁头、钟表、香皂、洗衣粉、塑料制品、纸张、铅笔、皮制球、玻璃、磁砖、胶木制品、电筒、电池、电风扇、日光灯及配件等。

中国工艺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主要出口陶瓷、抽纱、钻石、珠宝、首饰、牙刻、玉刻、红木制品、漆木家具、古玩、工艺竹

编、草编制品、钢木家具、伞、人造花等；主要进口象牙、各种玉石、翡翠、花梨木、柚木、檀香木、红木、玻璃珠、藤枝、玻璃纱、亚麻布、加纱布等。

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主要出口原油、各种煤油、汽油、柴油、润滑油、润滑脂、液化石油气、石蜡、石油焦、石脑油、甲苯、酒精、甲醇、糖醛、钼酸铵、农药、塑料、二萘酚、草酸、白油、轮胎、元明粉、立德粉、电石、皂素等。主要进口化肥、农药、橡胶、化工原料、染料、医疗器械等。

中国机械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交通运输设备，动力、矿山、冶金、石油机械设备，农业机械设备，机床、工具、土建工程机械设备、纺织机械，轻工、食品、化工机械及其他机电产品，仪器仪表、工具、农具、石墨电极等。

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主要进口各种钢材、生铁、铁合金、废钢、铁矿石；各种有色金属矿砂、压迫材料及制品，贵稀金属；水泥、耐火材料、其它非金属矿产品。主要出口钨、锑及锑品、锡、石墨、耐火砖、水泥、生铁、钢坯、钢材、铸铁制品、建筑小五金、标准紧固件等。

中国仪器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电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电视中心设备、现代化通讯广播设备、地矿勘探设备、电子、光学、物理、化学以及海洋工程、生物工程等各个科研领域和生产领域所需的最新产品。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中药材、中成药、药酒、保健品、化学医药及主要制剂、医药中间体、试剂、医疗器械、制药机械、药用玻璃制品、卫生材料、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等。

中国包装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经营各种包装原辅材料、包装容器、包装印刷器材及制品、包装和食品机械设备，以及上述各项生产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中国技术进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根据国家计划、政府间贸易协定、贷款协议和国内市场的需要，引进新技术（包括工艺方法、设备制造等技术转让）；购买各种成套设备、生产线、关键设备、备品备件、以及为进口项目配套所需的单项设备及原材料；委托国外厂商进行工程设计、技术咨询、工厂改造；承办补偿贸易、合作生产、合资经营企业；为引进项目聘请外国技术人员和派出生产实习人员；经营中国科技专利的出口，接受国外工商企业在中国的代理业务。

中国成套设备出口总公司

经营范围：受中国政府委托，组织实施对外援助项目，包括轻工、纺织、建材、粮食加工、农牧渔业、建筑工程、水利电力、石油化工以及交通运输、冶金、机械制造、无线电、通讯广播、地质勘探和打井等成套项目；按国际通行的方式承包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和技术培训，以及与外国国营或私营公司合资经营企业；出口各类成套设备、单项设备和维修零配件；提供以企业生产为主的专业技术服务和劳务。这些公司大多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立了分公司，在香港、澳门设立了代理处，并在世界几个主要城市如纽约、伦敦、巴黎、汉堡、东京等地设立了代表处。这些公司主要经营有关商品的大宗进出口业务；开展代理进出口业务，为地方和生产企业发展对外贸易服务，还负责协调地方出口同类商品的价格、客户和市场，贯彻执行统一对外的方针。

第二类 国务院各部门进出口公司 主要有：

中国丝绸公司

经营业务：经营白厂丝、柞蚕丝、绢丝等丝类商品；真丝绸、绢纺绸、绵绸、人丝绸、合纤绸、混纺绸、交织绸等绸类商品，以及上述绸类制成的绣衣、服装等复制品的出口业务；经营人造丝、合纤丝等丝类和绸类的进口业务；以及来料加工、补偿贸易和合资经营等业务。

中国机械设备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业务：经营出口中国机械工业生产的机电仪产品，经营机械工业企业所需的技术引进，合作生产，合资经营以及机电仪产品、零部件和原材料的进口业务。承办来图、来样、来料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和对外提供技术服务以及劳务出口等贸易业务。

中国船舶工业贸易公司

经营业务：出口各种民用和军用船舶、船用配套设备和其他机电产品；进口船用材料和设备；技术转让、补偿贸易、合作生产、合资经营、来料加工、来件装配、劳务出口、技术服务；承包各类船厂和船用设备厂、大型钢结构、工业成套设备、高层建筑物等建筑工程。

中国煤炭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业务：统一经营国家煤炭进出口业务，统筹安排地方煤炭出口计划，开展煤炭的补偿贸易、合资经营、合作开发，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设备，接受和使用外资贷款，开展煤炭工业方面的贸易性技术交流、生产技术合作。

中国冶金进出口公司

经营业务：出口冶金产品、进口铁矿石、锰矿石、铬矿石、生铁、钢坯和废钢，补偿贸易、合资经营，进口冶金（包括钢铁厂、金属和非金属矿山）专用设备、备品备件和仪器仪表，进出口冶金技术专利、诀窍，合作制造冶金（包括矿山）设备和来料来样加工机械零部件和各种钢铁铸件，来料加工冶金产品等。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公司

经营业务：统一经营管理有色金属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开展利用外资、合资经营、补偿贸易、来料来样来

图加工以及成套项目、技术改造项目和技术设备的引进工作。

中国电子进出口总公司

经营业务：出口成套设备和技术转让，承包海外电子工程和出口劳务，出口各种雷达、通讯设备，计算机与外部设备，电子测量仪器，无线电专用设备，消费类电子产品等。出口各种电子元件、部件和组件，电真空器件、半导体器件、集成电路和专用材料，电线电缆等。引进电子技术和生产线设备，经办来料来样来图加工、补偿贸易、合作生产、合资经营等进口电子所需的单项电子设备、仪器、元器件和专用材料等。经办政府间协议贸易、经营综合贸易项目、办理委托经销、包销和各种代理维修服务。进行市场开发和研究，负责电子产品出国展览，管理电子专业来华展出和技术交流等。

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公司

经营业务：经营各种航空产品及非航空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包括各种类型的飞机，发动机，航空仪表、附件、电器的成件和零备件，航空器材及各种专用、通用的机床设备，工具、量具、刃具，汽车、自行车、摩托车、家用电器、假铸件、电子仪器、计算机等。承接各种航空产品、机电产品的来图、来料、来样和来件加工及装配，承接飞机、发动机以及成件、附件的修理。承包航空及其它工程的设计和建设，提供各类劳务人员及工程机械、设备和材料。引进国外的先进航空技术、成套和单台设备，进口航空零部件和材料。开展航空产品、机电产品的合作研制，合作设计和合作生产以及合资经营、补偿贸易等。

中国精密机械进出口公司

经营业务：出口的精密机械产品包括自动驾驶仪、控制仪、雷达设备、遥测设备、导航设备、引信装置、各种测试设备、仪器、仪表等；光学机械产品包括红外、激光、光学仪器及其综合产品，以及80万倍电子显微镜等；电气产品包括各种微电机、交流机、充电机、继电器、信号源等；电子产品包括计算机、传真机、电视机、有线播音设备以及立体声电唱机等；通用机械产品包括医疗器械、轻工机械、建筑机械、食品加工机械等；化工产品包括各种化学电源；以及组织技术出口、劳务出口，并发展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引进技术、来料来图来样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等。进口各种先进的精密机械。

中国新时代公司

经营业务：经营航空、电子、船舶、车辆、部分通用机械和精密机械、化工和轻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以及这些产品的维修服务和零配件供应等业务。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经营业务：进出口各种重型机械、专用设备、工程机械、重型车辆及其它机电产品、五金工具、化工材料、高分子材料、油漆涂料、化工设备、爆破器材、塑料制品、防护用具、各种轻工业品、精密机械、光学玻璃、光学仪器、照相器材、检测仪器等；接受特种技术装备的订货、经营来料加工、来件装配、补偿贸易、与外国合资经营企业、承包工程项目设计，提供工程咨询服务等。

中国原子能工业公司

经营业务：用于和平目的的铀产品、各种同位素、金属钙、核电子仪器、中子监测设备、放射性地质矿山仪器、剂量防护仪、核医学仪器和核探测元件等。承办来料加工、装配、补偿贸易、合作生产、合资经营等业务。

中国长城工业公司

经营业务：出口各种专用的精密机械、电子仪器和机械产品、包括陀螺仪表，各种专用机床和刀具、刃具、模具、加油车、巷道掘进机、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模拟机、雷达设备、卫星导航设备、遥测、遥控设备，集成电路、传感器、加速度计、应变片、晶体、各种测试仪器、仪表等；办理与外国合资经营企业、补偿贸易、来料加工与装配、代理维修等业务；承包外国的有关工程项目的技术设计、土建工程设计及其他技术服务工作。

中国科学器材公司

经营业务：办理冶金、建材、化工、轻工、纺织、石油等工业部门新型器材的出口业务。

中国晓峰技术设备公司

经营业务：经营科技、教学、生产、实验用仪器设备、元器件进出口业务。承包国内外仪器设备的技术服务、验收培训、维修计量和技术咨询业务、承接来料加工和来件装配等业务。

中国新型建筑材料公司

经营业务：生产和销售各种新型建筑材料，包括纸面石膏板，石膏复合板，粉刷石膏，岩棉板，管套及保温带，加气温凝土，聚氯乙烯地板，玻璃纤维贴墙布，纤维建筑板、吸音板、成套房屋等；承接用新型建筑材料建造旅馆、住宅、学校、医院的设计和施工；经营各种新型建筑材料的生产技术、成套设备及材料、制品的进出口业务。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经营业务：负责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合作开采海洋石油资源条例》中规定的职权，在中国政府授权海域内与外国企业合作进行海洋石油资源的勘探、开发、生产、销售及其他有关业务。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公司

经营业务：统一经营管理石化总公司所属企业的技术和成套设备的进口，有关石化行业的生产、科研、基建以及技术改造中工艺流程所需的单项专用设备和零配件的进口，开展各种形式的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经营石化总公司生产的专用成套设备的出口，承包石油化

工行业的国外工程和劳务合作，根据政府间的协议承办双边和多边援助项目，以及外国政府和联合国等国际机构的经济技术援助项目。

中国化工建设总公司

经营业务：出口化工成套设备和专用设备，提供多种形式的技术服务，承建多边、双边援助的化工项目，引进外国先进技术，进口化工装备、专用设备和备品备件，办理各种形式的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业务，承包外国化工工程和与外国进行劳务合作业务。

东方科学仪器进出口公司

经营业务：承办各项科研教学仪器设备、元器件和材料试剂以及新技术进出口业务。

中国种子公司

经营业务：进出口粮食、棉花、油料、蔬菜、绿肥、麻、茶、烟、瓜、水果等各种农作物种子、苗木。还承担为海外客商和各国种子公司繁殖制种（包括杂交制种），并开展补偿贸易、合资经营、代理代销等业务。

中国林木种子公司

经营业务：进出口乔木、灌木的种子、苗木、条、穗和根等繁殖材料。

中国种畜进出口公司

经营业务：进出口种牛、种羊、种猪、种马、种驴、种骆驼、种兔、种鸽、种蜂、种犬和各种牧草种。

这些公司在各自分工的业务范围内，有权直接经营进出口业务。

第三类 地方进出口公司

这是省、市级的进出口公司。例如，北京、上海、天津等市和广东、福建、辽宁等省，均设立了对外贸易总公司，这些总公司在国家统一对外贸易方针和计划指导下，管理和协调本地区的对外贸易，经营和承办本地区或国内单位委托的进口业务，接受国外厂商委托的经销、代理、寄售、展销、维修等业务。

第四类 工贸结合企业和联合体 具体可分：

大型工业企业 如鞍山钢铁公司，首都钢铁公司，武汉钢铁公司，马鞍山钢铁公司，以及机械部系统的一批生产企业，可以直接经营出口业务。

全国统一经营的工贸结合企业 如中国丝绸公司负责统筹发展白厂丝、柞蚕丝、人造丝、合纤长丝和各种丝绸的生产，经营丝绸和绸类服装等丝绸制成品的进出口业务。

生产厂和生产企业联合组成、共同经营的外贸企业 如中国电气出口联营公司，中国电瓷出口联营公司，中国电线电缆出口联营公司，中国磨料磨具出口联营公司，中国轴承出口联营公司、中国包装公司等。

国内合资联合经营的外贸企业 如中国燕山联合对外贸易有限公司，是由中国化工进出口总公司、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和北京市对外贸易总公司、燕山石油化学总公司合资建立的。

地区经营或地区联合经营的外贸企业 前者如上海玩具进出口公司，上海手帕进出口公司，青岛纺织品联合进出口公司，常州农业机械进出口公司等；后者如上海抽纱品出口联营公司，是1984年成立的，由江苏、浙江、上海两省一市联合经营，以上海口岸为中心的专业外贸公司，是一个独立核算的经济联合体。

直接对外的生产企业 如北京绢花厂，经营出口本厂生产的束花、盒花、礼宾花和婚礼花等各种绢花及纸制品等，进口本厂生产所需的原料。

此外，还有各种为外贸服务的公司，如外贸仓储、外贸运输、出口商品基地建设、对外经济贸易咨询、进出口商品检验等公司。

第二章 对外经济关系

第一节 利用外资，引进技术

一 对外经济关系发展概况和主要成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成立，我国政府就确定自力更生为主、争取外援为辅的原则，开始利用外资，引进技术，进行社会主义建设。1950年中国同苏联第一个签订贷款协定。50年代利用贷款和记帐外汇从苏联引进技术设备，先后共签订引进304个成套设备项目和64个单独车间装置的合同。中国还利用记帐外汇从东欧6个社会主义国家引进成套设备和单机。

60年代初开始，中国利用出口信贷和延期付款方式从日本、西欧国家引进技术设备。

70年代末以来，中国利用外资、引进技术有了进一步发展。目前国际上吸收外资的一些方式，中国基本上都已采用。在近几年对外新签的各种技术引进合同中，许可证贸易、合作生产、顾问咨询和技术服务合同约占60%。引进技术的行业日益扩大，涉及机械、电子、化工、轻工、石油、煤炭、建材、冶金、汽车、水电、纺织等几十个部门。技术引进的国别也逐渐转向多元化。1985年是中国吸收外资最多的一年，共签订对外借款协议额35.3亿美元，比上年增长84.4%，其中实际使用额24.3亿美元；外商直接投资合同额58.5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20.7%，其中实际使用15.7亿美元；商品信贷合同额3.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62.8%，其中实际使用3亿美元。

自1979年中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以来，至1985

年的七年中累计签订对外借款协议额 203 亿多美元，实际使用对外借款 156 亿美元；外商直接投资合同额 162 亿多美元，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 46 亿多美元；商品信贷合同额 17 亿多美元，实际使用商品信贷 13 亿多美元。至 1985 年底，全国已先后建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2 300 多家，建立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3 700 多家，外商独资企业 120 家，批准海洋石油勘探开发项目 35 个。象广东核电站、山西平朔露天煤矿、上海大众汽车厂、北京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这样一批投资多、技术新、影响大的项目已开始兴建。海上石油合作勘探开发取得了令人鼓舞的成果。

向中国提供建设项目贷款和直接投资的国家和地区以及国际金融机构有：日本、美国、英国、法国、瑞士、比利时、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意大利、科威特、澳大利亚、加拿大、新加坡、瑞典、巴西、马尔他、丹麦、阿根廷、西班牙等和香港、澳门，以及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联合国农业发展基金会等。

利用外资、引进技术，对弥补中国国内建设资金的不足，推动经济建设的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主要表现在：

——加强了国家的重点建设。农业方面，仅农牧渔业部牵头利用外资的建设项目就有 129 项，已签约的外资利用额达 4 亿多美元。能源方面，这几年投入石油建设的外资 10 多亿美元。煤炭工业几年来利用外资扩大建设规模 2 000 多万吨。上海宝山钢铁总厂第一期工程利用外资合人民币 88 亿元，引进 22 项先进设备，建成投产达到预定产量后，可年产 50 万吨无缝钢管，其中 21 万吨石油管，6 万吨锅炉管，这些都是国内短缺、需要大量进口的，填补了原材料工业一些缺门短线产品的空白。交通方面，利用外资建设的一批项目，对缓和运输紧张状况将起一定作用。

——促进了工业技术水平的提高。这几年引进了几千项先进技术和设备，仅用国家外汇引进的先进技术就有 900 多项，绝大部分具有国际上七十年代或八十年代初的水平。引进的重点逐步由引进大型成套设备，转向引进专项技术、尤其是较多的增加软件技术；由新建企业转向老企业的技术改造；逐步把技术引进同消化、吸收、创新和自主开发结合起来，经济效益明显提高。

——促进了生产发展，增加了出口创汇。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作经营企业的建成投产，增加了新的出口商品资源，并加强了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

二　政策原则和管理办法

从 1979 年起，在已有的实践的基础上，参照外国的做法，中国先后制订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对外合作开采海洋石油资源条例、中外合资企业所得税法、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个人所得税法等，以及有关计划、劳动、金融、外汇、保险等涉外经济法规，对利用外资、引进技术规定了一系列政策、原则。这些政策总的精神是，中国政府依法保护外国合营者按照经中国政府批准的协议、合同、章程在合营企业的投资、应分得的利润和其他合法权益。1983 年 5 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召开了第一次全国利用外资会议，为了加快利用外资的步伐，适当放宽了利用外资的政策。以后，又作了进一步放宽政策的某些补充修改。目前中国利用外资的政策原则主要有：

（一）外商来中国投资举办合资企业，可以不冒被征高税的风险，而且给予优惠待遇

首先，在税收上，对外商实行税负从轻、优惠从宽、手续从简的原则。

对合资企业征收所得税方面的优惠是，税率从低定为 30%，另按税额附征 10%的地方所得税，两项合计为所得额的 33%。这与其他国家相比是适中偏低的。在税率从低的基础上，中国还作出了一些减税、免税规定：如对新办的合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合资企业，从获利的年度起，头两年免税，后 3 年减半征收。对农业、林业等利润较低的合资企业，以及在经济上不发达的边远地区开办的合资企业，除头 5 年减免所得税以外，还可以在以后的 10 年内继续减征所得税 15～30%。外国合营者将分得的利润用于在中国境内再投资时，期限不少于 5 年的，还可申请退还再投资部分已缴纳的所得税税款的 40%。

对外商的资本投资在税收方面的优惠是，作为投资和追加投资进口的机器设备、零部件及其他物料，免征关税和进口环节的工商统一税。对资本投资所形成的固定资产，特别是开采海洋石油投资多、占用时间长、报经批准后，准予缩短折旧年限，以加速资本回收。

对合资企业征收工商统一税方面的优惠是，税率采取就低不就高的原则。凡是税率低于国内企业的，维持不变；高于国内企业的，以减税方式降低到与国内企业相同的水平征收；合资企业生产的出口产品，除国家限制出口的以外，免征工商统一税；合资企业为生产出口产品而进口的原材料、零部件，免征关税和进口环节的工商统一税；对引进专有技术而随附的关键仪器设备，免征关税和进口环节的工商统一税；引进先进适用、国内不能生产供应的机器设备等，减半征收关税和进口环节的工商统一税。

对外商征收个人所得税方面的优惠是，对工资、薪金所得适用超额累进税率，起征点 800 元，税率为 5%至 45%。劳务报酬所得、特许权使用费所得、财产租赁所得，适用比例税率，起征点 4 000 元、税率为 20%。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和其他所得，按每次收入额纳税，比例税率为 20%。关于外商从中国获得利息和租赁费减征 10%的所得税的期限，原规定到 1985 年期满，现延长到 1990 年年底。各项所得的计算，均以人民币为单位。所得为外国货币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折合成人民币缴纳税款。

第二，在外汇收支上，对合资企业允许进行相互调剂或用其他办法求得外汇收支平衡。

过去规定，合资企业的外汇收支一般应保持平衡。1986年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决定，合资企业外汇收支需要调剂的，凡是经国家主管机关批准兴办的合资企业，由国家主管机关负责在全国范围内的合资企业的外汇收入中调剂解决；凡是经地方人民政府或部门批准兴办的合资企业，由各该地方人民政府或部门负责在所批准兴办的合资企业的外汇收入中调剂解决。对于外国合营者提供先进技术、关键技术生产的尖端产品，或者国际上有竞争能力的优质产品，如国内急需，经过批准，可通过合同适当扩大内销比例，其外汇平衡方案纳入国家用汇计划，予以解决。外国合营者为求得合资企业外汇收支平衡，经过批准可利用其销售关系，推销国内产品出口，实行综合补偿。同一外国合营者在中国境内兴办两个以上的合资企业，其合法所得的外汇份额有的存余，有的不足时，经批准可以相互进行调剂。

第三，在物资供应上，享受中国国营企业同等待遇。

合资企业所需的机器设备、原材料、燃料等物资，属于计划分配的，同国营企业一样，纳入企业主管部门的供应计划，由物资、商业部门或生产企业按合同保证供应。除用于直接生产出口产品的金、银、铂、石油、煤炭、木材六种原料按国际市场价格计价以外，其他物资的价格，以及为合资企业提供的水、电、气、热、货物运输及其他劳务，同国营企业一样按国内现行价格计价、收费。国内供应的以上物资均以人民币支付。

第四，在产品销售上，让出中国一部分国内市场照顾合资企业。

过去对国内市场控制过严，有一些国内很需要甚至大量进口的产品，也不加区别地要求合资企业的产品大部分或全部外销。1983年3月以后，国家决定适当放宽政策，继续鼓励合资企业向国际市场销售其产品，但对那些属于国内急需的或需要进口的短线产品，内销比例可以适当增大，有的甚至可以内销为主，以替代进口。

（二）扩大地方、部门利用外资、引进技术项目的审批权限，同时加强国家计划对利用外资的宏观指导

过去只有广东、福建两省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在利用外资方面有较大的自主权。1984年10月，国家规定利用外资兴建的生产性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只要资金（包括外汇和配套人民币）、能源、运输、原材料及其他生产条件能自行平衡的，每个项目总投资的审批权限，北京市、辽宁、广东、福建三省和沈阳市以及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放宽到1 000万美元以下，其他省、自治区和重庆、武汉市与工交、农林等部及部级工业总公司均放宽到500万美元以下。开放的沿海港口城市下放的审批权限更大，凡建设和生产条件不需要国家综合平衡，产品不要国家包销，出口不涉及配额，所借外资又能自己偿还的，每个项目总投资的审批权限，天津、上海两市放宽到3 000万美元以下，大连、广州两市放宽到1 000万美元以下，其他港口城市放宽到500万美元以下。至于利用外资兴建的非生产性建设项目，凡主要靠利用自借自还的外资，自筹资金、材料和进口设备进行建设，不需要国家综合平衡的，由地方和部门以及沿海港口城市自行审批。同时，放宽了地方、部门使用国家外汇和自有外汇的技术引进项目的审批权限，上报国家计委审批的项目限额提高到500万美元以上，限额以下项目由地方、部门自行审批。

在扩大地方、部门利用外资权限的同时，国家加强对利用外资的计划指导。各级计划部门在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时，把利用外资包括适当利用一些国外商业贷款作为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全国利用外资总额，实行指导性计划。各地方和部门利用外资的数额，报国家计委核定。地方、部门使用自有外汇的技术引进项目总额，报国家计委备案。这样，经过计划的宏观指导和综合平衡，使利用外资兴办的合资企业和引进技术项目的建设条件得以落实。

（三）加强利用外资、引进技术的指导

主要由国家计委和对外经济贸易部负责。国家计委负责编制利用外资、引进技术和进口成套设备的规模、重点和项目，以及其他使用外汇的项目的计划，检查计划的执行情况。对外经济贸易部根据国家计划，组织和协调管理外资项目贷款及技术引进、成套设备进口的对外谈判、签约、审批利用外资和技术引进项目的协议和合同。

按照中国现行管理体制，对利用外资实行统一计划，分级管理。地方所属单位利用外资，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委编制计划。部门所属单位利用外资，由各部编制计划。地方、部门利用外资计划上报国家计委，同时抄送对外经济贸易部，经国家计委综合平衡，统一审定后，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利用外资兴建的限额以上项目，其项目建议书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由国家计委会同对外经济贸易部等单位审批；其中总投资在2亿元以上的项目，由国家计委会同上述部门进行初审后，报请国务院审批。限额以下项目，按隶属关系分别由主管部门或地方审批，报国家计委、对外经济贸易部等单位备案。但对其中需要经全国综合平衡才能解决燃料、动力、原料、交通运输等问题的，要报国家计委会同对外经济贸易部及有关部门审批。一切利用外资的项目，必须同时按隶属关系相应落实人民币配套资金。对外经济贸易部对各部门、地区、企业利用外资的问题，提供咨询服务和业务指导。

第二节 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港口城市

在发展对外贸易，利用外资、引进技术方面，广

东、福建两省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港口城市，以及珠江三角洲、长江三角洲和闽南三角区，辽东半岛和胶东半岛，是中国对外开放的前沿地带，担负着特别重要的任务。

一　广东、福建两省对外经济活动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

广东、福建两省地处中国东南沿海，毗邻港澳，与台湾省隔海相望，与日本和东南亚各国海上交通十分方便，具有悠久的对外贸易历史。《马可波罗游记》称福建的泉州港，是当时世界第二大港，仅次于埃及的亚历山大港。两省在外华侨共1 300多万人，占我国全部在外华侨总数近2/3。两省自然条件优越，属亚热带，气候温和，雨量充沛，物产丰富。

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在1979年7月批准广东福建两省在对外经济活动方面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给他们以更多的主动权，发挥他们的优势，积极吸收侨资、外资，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扩大对外贸易，以加快经济发展。这是中国实行对外开放的一项重要决策，对加速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意义。

广东、福建两省在对外经济活动方面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的具体内容，主要有：

（一）计划体制以地方为主　在国家经济建设的方针政策和长远规划指导下，实行"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办法。生产、基本建设、技术改造措施、财政、物资、外贸、商业、劳动工资、科学技术、文教卫生、旅游等各项计划，均以省为主制订。除铁路、港口、邮电、民航、海关、银行、国防工业等企业事业单位外，所有农业、工业、交通、商业、文教、科技、卫生等各方面的企业事业单位，一律下放给省管理。

（二）外贸体制扩大地方对外贸易的权限　在国家统一对外贸易方针政策和规划指导下，由省自行安排和经营本省的对外贸易。两省进出口产品不受现行商品口岸经营分工的限制，允许直接对外成交，直接从本省口岸办理进出口业务。地方外汇进口物资作价，由省决定。省外贸分公司受总公司和省的双重领导，以省为主。同时，按照产销结合、工贸结合、内外贸结合的原则，试办省属专业公司，统一管理有关出口产品的生产、内销和出口业务。以上述条件为前提，实行外汇包干制度，贸易外汇增长部分实行中央、地方三七分成。

（三）财政体制实行定额包干　从1980年起，两省实行划分收支，广东定额上交、福建定额补贴五年不变的办法，增收部分全部归省自行安排支出。现在继续实行这一财政包干办法。

（四）金融体制给两省一定机动权　在国家统一政策和计划安排下，两省外汇收支由省制定计划，报中央备案。一切地方外汇收入均应存入中国银行，由银行监督使用。两省设立投资公司，采取多种形式吸收侨商、外商投资，自借、自用、自还、自负盈亏。国家拨给两省一定额度人民币贷款和外汇贷款，以利于发展出口商品生产和加工装配、补偿贸易等。

（五）试办经济特区　确定广东省的深圳、珠海、汕头和福建省的厦门作为经济特区，吸收侨资、外资，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进行中外合资或外商独资兴办企业和旅游等事业。

几年来，广东、福建两省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在对外经济活动方面加快了利用外资、侨资的步伐；扩大了对外贸易，增加了地方外汇留成；发展了来料加工和劳务出口；加强了基础设施的建设，为今后进一步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经济准备了条件；经济特区的建设也取得了长足的进展。

二　经济特区

兴办经济特区，是中国实行对外开放的重要措施之一。1979年7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决定在广东省的深圳、珠海、汕头和福建省的厦门建立4个经济特区（以下简称特区）。1988年3月，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根据国务院建议，决定成立海南省，把海南办成全国最大的经济特区。这5个特区的地理位置和管辖范围如下：

深圳特区　位于广东省深圳市南部，北沿梧桐山、羊台山与宝安县为界，南临深圳河与香港接壤，东至大鹏湾，西邻后海湾。东西长49公里，南北宽7公里，土地总面积327.5平方公里，其中可供建设用地约100平方公里。

珠海特区　位于广东省珠海市南部，毗邻澳门，土地总面积15.6平方公里，其中可供建设用地约10平方公里。

汕头特区　位于广东省汕头市东郊的龙湖，临近汕头新港，土地总面积1.6平方公里。1984年又调整扩大为52.6平方公里，其中龙湖片为22.6平方公里，广澳片为30平方公里。

厦门特区　位于福建省厦门市厦门岛的西北部湖里村，土地面积为2.5平方公里，1984年其范围扩大到整个厦门市，土地总面积为1 516平方公里。

海南大经济特区　海南岛位于我国南海海中，隔琼州海峡与雷州半岛相望。土地总面积为3.41多万平方公里，辖17个县市，为我第二大岛。主要港口有海口市和榆林港。

这5个特区在地理位置、气候条件、物产资源等方面都具有得天独厚的条件。兴办经济特区，就是要充分发挥其优势，实行优惠政策，吸引外商、华侨和香港、澳门以及台湾同胞的资金。开展多种形式的对外经济合作、引进先进技术，吸收科学的管理经验，了解国际市场动向，促进生产发展，增加出口收汇，使特区成为技术的窗口、管理的窗口、知识的窗口和对外政策的窗口，起到对内对外两个"扇面"辐射的枢纽作用。

按照原先特区规划的目标，深圳、珠海将办成兼营工、商、农、牧、住宅、旅游等多种行业的综合性特区；汕头、厦门建成以加工出口为主，同时发展旅游等行业的特区。海南实行比现有经济特区更加优惠的政策，计划在20年或稍长的时间，建成工农贸旅并举、三大产业协调发展的、外向型的、综合性的经济特区。

特区实行与内地不同的特殊的经济政策和经济管理体制，其主要内容可以概括为：

（一）特区经济是在全国的社会主义经济的支援和领导下，以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和外商独资企业为主，多种经济形式并存的综合体。特区经济的发展主要靠吸收外资、特区的产品主要靠出口。

（二）在特区的经济活动中，充分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

（三）特区企业在遵守中国法律、法令的条件下，享有生产经营的自主权。

（四）对前来特区投资的客商，在税收、出入境手续等方面给予特殊的优惠和方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经济特区和沿海14个港口城市减征、免征企业所得税和工商统一税的暂行规定》，给客商的优惠待遇主要有：

特区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所得和其他所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其中从事工业、交通运输业、农业、林业、牧业等生产性行业，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企业，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头两年免征所得税，第三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从事服务性行业，投资超过500万美元、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企业，从获利的年度起，头一年免征所得税，第二至第三年减半征收。

合资企业的客商将从企业分得的利润汇出境外，免征所得税。客商在中国境内没有设立机构而来源于特区的股息、利息、租金、特许权使用费和其他所得，除依法免征所得税的以外，都减按10%的税率征收所得税。其中提供资金、设备的条件优惠，或者转让的技术先进，给予更多的减征、免征优惠。

特区企业进口生产必需的机器设备、原材料、零配件和其他生产资料，在特区管理线建成以前，免征工商统一税。特区企业生产的出口产品，除另有规定者外，都免征工商统一税。

深圳、珠海、汕头、厦门4个特区从1980年起相继投入建设以来，进行了以基础设施为重点的基本建设，投资环境日趋完善，工业和整个经济迅速发展。截至1985年止累计共完成基本建设投资76.3亿元，其中深圳近60亿元。4个特区主要进行了道路、输水、输电、通讯、港口、机场等工程建设，兴建了一批厂房、商店、宾馆、住宅和旅游设施，总计开发出建设用地45平方公里，初步形成9个工业区，即深圳的蛇口、上步、沙河、八卦岭、水贝，珠海的吉大、南山，汕头的龙湖，和厦门的湖里。特别是深圳已竣工房屋面积808万平方米，由昔日的边陲小镇变成一个为国内外瞩目的初具现代化雏形的综合性经济特区。

4个特区从1980年至1985年实际利用外资11.7亿美元，主要是客商直接投资，约占全国实际利用外资总额的1/5。其中深圳利用外资8亿多美元，珠海2亿美元，厦门1.4亿美元，汕头0.3亿美元。各特区都开始引进了一些比较先进的技术和设备，如深圳引进荷兰的菲利浦激光电视软盘技术，奥地利的中空玻璃制造技术，珠海引进美国的多层线路板技术，厦门引进美国的柯达感光材料技术、日本的索尼录相机生产技术等。目前深圳特区（包括蛇口）生产的工业产品有600多种，外销的有200多种。海南大经济特区已由港澳国际投资公司投资7 000多万美元，建造25万千瓦的电厂，同时，港澳国际投资公司、日本熊谷组和中央化工部各投资1亿美元，建三套30万吨合成氨和52万吨尿素生产线。经济特区在我国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中，现在已开始发挥“窗口”和“枢纽”的作用，今后将朝着建立外向型经济的目标前进。

三 沿海开放港口城市

为了加快利用外资、引进技术的步伐，1984年4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开放大连、秦皇岛、天津、烟台、青岛、连云港、南通、上海、宁波、温州、福州、广州、湛江、北海等14个沿海港口城市。1985年3月国务院又批准营口市享受沿海开放城市某些权限，这样中国目前共开放15个沿海港口城市。这些沿海港口城市交通方便，工业基础好，技术、管理和科学文化教育水平比较高，都有广阔的腹地作依托，从北到南构成中国大陆对外联系的前沿地带。

下面对这些港口城市作一简介。（人口数均系1985年的统计）

大连　位于辽东半岛南端，东濒黄海，西临渤海，地理位置和自然条件十分优越。共辖5个县和5个区。总面积1.2万多平方公里，其中市区近1 000平方公里。总人口约485.26万，其中市区人口约162.91万。农业资源丰富，盛产水果、水稻、花生，苹果驰名中外，海参、对虾等水产品畅销国内外。大连是一个以机械、冶金、石油化工和轻工纺织、电子工业为主体的综合性工业城市，1984年工业总产值约92亿元，比上年增长9%。有的产品已进入国际市场。海陆空交通发达，是中国东北地区连接亚洲、美洲的海陆联运枢纽。大连港港阔水深，不冻不淤，同140多个国家和地区通航，1984年吞吐量4 016万吨。鲅鱼湾油港能同时停泊10万吨和5万吨级的油轮，是中国最大的深水油港。大连依山傍海，风景优美，有十多处风光游览区。

营口　位于渤海湾西岸的辽河入海口，辖四县、三区，总面积8 204平方公里，总人口192.99万，其中市区人口48.00万，矿产资源丰富，有27种矿产和石油，菱镁、滑石和硼等的储量居全国首位。也是辽东半

岛水果、水产、水稻生产基地。工业门类比较齐全，城乡商品经济发达，居辽宁省前茅。营口是一个历史悠久的港口，现在离市区45公里处又建设了鲅鱼新港。1984年吞吐量98万吨。

秦皇岛　位于河北省东部渤海之滨。市内东有万里长城起点山海关，西有旅游避暑胜地北戴河。共辖4个县、3个城区、4个郊区，总面积7 721平方公里，其中市区363平方公里；总人口228.16万，其中市区人口43.60万。工业生产玻璃工业居首位，平板玻璃远销70多个国家和地区。1984年工业总产值10.3亿元，比上年增长16%。外贸历史悠久，十九世纪就是对外通商口岸之一。交通发达，港口是不冻港，1984年吞吐量3 579万吨。是山西煤炭和大庆石油外运的海陆交通枢纽。

天津　位于海河入海口，东临渤海，北依燕山山脉，西北距首都北京137公里，是全国三大直辖市之一和重要的工业基地。共辖3个滨海区、4个郊区、5个县，总面积1.13万多平方公里，总人口808.40万，其中市区人口538.09万。工业发达，现有工业企业4 400多家，主要有石油化工、海洋化工、机械、电子、医药、汽车、自行车、缝纫机、家用电器、纺织、服装、地毯、冶金、电力、建材等业，职工130多万。1984年工业总产值251亿多元，比上年增长9.5%。交通便利，是京沈、京沪铁路的连接点，南北交通的枢纽，历史上向为“三北”（华北、东北、西北）的经济中心。天津港是北方最大的进出口货物港，拥有国内最大的集装箱码头，总长度6 100多米，泊位34个，其中万吨级以上泊位20个，1984年吞吐量1 611万吨。1985年港口吞吐量1 856万吨。天津机场是全国大型机场之一。外贸发达，现同14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经济贸易关系，出口商品有1 000多种。

烟台　位于山东半岛东端，隔海与大连相望。海岸曲线长度1 300多公里。共辖2个区、12个县和威海市。总面积1.89万平方公里，其中市区834平方公里；总人口819.50万，其中市区71.73万。农业较发达，是山东省的重要粮油水果生产基地。海鲜产品丰富，对虾产量居全国之首。矿产资源有30多种，黄金产量占全国的近1/4。烟台是一个新兴的工业城市，主要有食品、轻工、机械、电子、化工、纺织等行业。1984年工业总产值约54亿元，比上年增长15.8%。烟台同沿海各大港口相通，同世界上100多个港口直接通航，1984年港口吞吐量达1 307万吨。

青岛　位于山东半岛东南部，黄海之滨，胶州湾畔，共辖6个县和6个区，土地总面积1.05万平方公里，其中市区244平方公里。总人口626.72万，其中市区人口125.13万。农业盛产粮食、棉花、花生、水果；工业以轻纺工业最发达，还有橡胶、化工、电子、机械、冶金、建材等行业，门类比较齐全。1984年工业总产值85亿元，比上年增长9.5%。港口不冻不淤，水深港阔，与140多个国家和地区通航，1984年吞吐量为2 476万吨。

连云港　位于江苏省东北端，东临黄海，背靠苏北大平原。共辖3个县和3个区，总面积6 265平方公里。总人口300.63万，其中市区人口45.94万。沿海鱼、盐丰盛，是我国海洋捕捞、沿海养殖业生产基地之一和四大海盐产地之一。工农业发展较快，1984年工业总产值15.6亿元，比上年增长15.3%。交通便利，陇海铁路贯通中原和西北，联结津浦、京广和宝成线，是苏北沿海的不冻良港，1984年吞吐量达900万吨，通过内河水道可与京杭大运河相连，并贯通长江水网。

南通　位于长江入海口北岸，是一个新兴的海港城市。共辖城、郊两区和6个县，总面积8 000平方公里，其中市区120平方公里。总人口744.72万，其中市区41.10万。农副产品资源丰富，是全国著名的商品棉基地和蚕桑生产基地，也是薄荷、留兰香、黄麻等特种经济作物的重要产区，还盛产海水、淡水产品。工业发展较早，现在形成了纺织、轻工、食品、机械、电子、化工、医药、建工、建材、造船、电力等多门类的工业体系，1984年工业总产值69.3亿元，比上年增长15.5%。南通有一支施工水平较高的建筑队伍，遍及全国20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还出国承担劳务。南通港是长江水系、江、海、运河中转的咽喉，江宽水深，不冻、不受台风影响，万吨级海轮可长年通航，已成为联结国内外的重要交通枢纽，1985年吞吐量达1 010多万吨。

上海　位于中国大陆海岸中部，长江口南岸，是全国最大的工商业城市和经济中心，中央直辖市之一。共辖12个区、10个县，总面积6 186平方公里，其中市区230平方公里。总人口1 216.69万，其中市区698.30万。1983年社会总产值达789亿元，国民收入达303亿元，均比上年增长6.6%。全市共有工业企业8 600多家，1984年工业总产值742.7亿元，比上年增长9.5%，占全国的比重11%左右；其中轻工业占全国的12%以上；重工业占全国的10%左右。工业行业以机械、纺织、化工、冶金、食品、缝纫、造纸等工业为发达。交通便利，是京沪、沪杭铁路的交接点，联系全国各地。上海港是中国第一大港，拥有泊位96个，其中万吨级的45个，码头长度1.35万米，1984年吞吐量10 066万吨，进口量居全国各大港之首。民航有由上海始发的国内航线37条，国际及地区航线7条。对外贸易繁荣，目前已同166个国家和地区有贸易往来，外贸航线20多条，出口贸易经营商品达3 000多种。

宁波　位于浙江省东北部沿海，北滨杭州湾、南界三门湾，东临东海，舟山群岛为其天然屏障。总面积9 397平方公里，其中市区为238平方公里。总人口

487.74 万，其中市区 102.11 万。农业以粮棉为支柱，农、林、牧、副、渔全面发展，工业以轻纺工业为主，近年来机械、电子工业发展较快，1984 年工业总产值 66.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7.4%。交通便利，海运、铁路、公路、内河运输连结在一起。对外贸易较发达，宁波口岸占浙江省外贸进出口总量的一半以上，1984 年吞吐量 597 万吨。

温州 位于浙江省东南沿海，三面环山，东临东海。总面积 1.17 万平方公里，其中市区 182 平方公里。总人口 629.19 万，其中市区 53.06 万。矿藏丰富，已发现 40 多种，明矾石储量达三亿多吨。物产富山海之利，东部平原盛产稻谷、小麦、柑桔、甘蔗、油菜子、席草、黄麻、天然香料等，西部、南部林木毛竹、油桐、茶叶、乌桕、油茶等物产丰富。舟山群岛是著名的鱼产基地。温州在历史上就是一个商业、手工业城市，现在发展了机械、电子、轻工、纺织建材等工业，1984 年工业总产值 23.5 亿元，比上年增长 30.9%，工艺品远销国内外。1984 年港口吞吐量 344 万吨。

福州 位于福建省东部沿海，闽江下游，是福建省会，与台湾隔海相望。共辖 3 个城区和马尾郊区、8 个县，总面积 1 043 平方公里。总人口 488.86 万，其中市区 118.95 万。农业渔业资源丰富，盛产柑桔、橄榄、甘蔗、花生等。工业有机械、化工、轻纺、电子等行业。1984 年工业总产值 33 亿多元，比上年增长 27.6%。寿山石印章和石雕艺术及脱胎漆器等传统工艺美术品驰名中外。1984 年港口吞吐量 346 万吨。

广州 位于广东省中部、珠江三角洲北部，是广东省会。共辖 6 个区、8 个县，总面积 1.66 万多平方公里，其中市区 1 345 平方公里。1983 年总人口 710.39 万，其中市区 328.88 万。农业盛产水稻、甘蔗以及荔枝、香蕉、龙眼、木瓜、柑橙等水果。工业门类比较齐全，造船、机械、纺织、针织、制糖、电冰箱、电子计算机、其他家用电器、自行车、缝纫机、手表、石油化工、橡胶制品等工业在全国占有重要地位。1984 年工业总产值 133 亿多元，比上年增长 12.3%。水、陆、空交通便利，有北京——广州、广州——香港铁路线沟通南北。广州口岸内有广州港、外有黄浦港，内河航运和海运发达，近海可通全国各港口，远洋可通世界各地。1984 年港口吞吐量 2 255 万吨。白云国际机场有班机来往于全国主要大中城市和香港、曼谷、马尼拉等地。商业金融发达，秦汉以来是中国对外通商最早的城市，现在与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关系。

湛江 位于广东省西南部，雷州半岛的东北部，滨临南海。共辖 5 个县，总面积 1.14 万平方公里，其中市区 50.7 平方公里。总人口 477.26 万，其中市区 92.09 万。农业盛产大米、甘蔗、花生、黄麻、红麻等，是广东省的花生油和蔗糖重要生产基地，热带经济作物和土特产种类繁多。工业有轻工、食品、建材、家用电器等企业。1984 年工业总产值 11.8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9%。海岸线长达 1 300 多公里，水产资源十分丰富，是中国第一个远洋渔业基地。近年来又成为中国南海西部海域石油开发中心。湛江港是天然深水良港，是中国通往南亚、欧洲和非洲航线最短的一个外贸口岸，同 70 个国家和地区有贸易往来，1984 年吞吐量 1 195 万吨。

北海 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南端，滨临北部湾，是一个三面环海的半岛。面积 271.49 平方公里。总人口 17.59 万。渔业资源丰富，所产南海对虾以个大、肉嫩、味美而闻名国际市场，北部湾浅海藏有石油、天然气、石英砂等资源。工业有机械、建材、制糖、食品、工艺美术等企业，1984 年工业总产值 1.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0.9%。北海港面对东南亚，与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有贸易往来，1983 年吞吐量 73 万吨。

中国对沿海开放港口城市制定的主要政策和管理措施

1.放宽利用外资建设的项目审批权限 生产性建设项目，凡建设和生产条件不需要国家综合平衡、产品不要国家包销、出口不涉及配额、所借外资又能自己偿还的，每个项目总投资的审批权限，天津、上海两市放宽到 3 000 万美元以下，大连、广州两市放宽到 1 000 万美元以下，其他沿海港口城市放宽到 500 万美元以下。非生产性建设项目，凡主要利用自借自还的外资，自筹资金、材料和进口设备进行建设，不需要国家综合平衡，不论其投资额多少，均由各市自行审批。这样，可以加快合资项目的审批速度。

2.兴办经济技术开发区 各市根据具体情况，兴办不同规模的经济技术开发区，作为外商、华侨和港、澳、台同胞举办合资或独资经营的场所。为积极引进先进技术，在税收上实行优惠政策。

3.鼓励利用外资对老企业进行技术改造，进口国内一时不能生产或保证供应的关键设备、仪器仪表及其他器材 对老企业进行技术改造，不论外汇来源，1990 年以前免征关税和进口工商统一税。因技术改造新增的利润，允许先还帐，后交利。实行利改税的企业，允许先还帐，再交企业所得税。对主要是提高产品质量而生产能力不增加或增加不多的项目，经济效益虽好但缺乏创汇能力的项目，社会经济效益好而企业收益不明显的项目，各市在保证完成财政、外汇上交任务的前提下，可以在同一行业或地方财政收入中统筹还帐。有的企业在技术改造期间，其产量和利润有所下降时，各市在不影响本市财政上缴任务的前提下，可以适当调整这些企业的生产计划和利税上缴任务。

4.发展进料加工出口的生产 各市可选择一些生产条件较好的企业，安排有长期外销市场的产品，发展进料加工再出口。并逐步推行工贸结合、进出结合，用外汇按国际市场价格结算，实行自负盈亏。

5.加强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的建设　国家安排了一部分投资在这些城市进行港口、邮电、铁路、航空、供电、供水、供气等项目的建设，有的已动工兴建，同时这些地区努力挖掘内部潜力和采取内联的办法筹措资金，并且积极利用外资，包括经过批准对外发行专项债券，以加强这方面的建设。

6.各市可参照经济特区的管理经验进行建设　如推行基建工程招标承包责任制、劳动用工合同制、干部招聘制、浮动工资制、各种管理责任制和开办贸易中心等。

沿海城市实行进一步开放政策以来，在利用外资、引进技术上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仅1984年一年，15个开放城市同外商签订的兴办中外合资、合作经营和外商独资企业协议共200多个，协议外商投资额达9亿多美元；签订引进技术合同800多项，成交额达7.4亿美元；所订协议和合同都相当于1983年以前几年的总和。沿海城市在实行对外开放的同时，还努力加强与腹地、内地的横向经济联系，促进资金、设备、技术和人才的合理交流，带动腹地、内地的开发建设，如大连市已与东北三省和内蒙古东部地区商定合作兴建180多个工业项目；上海市1984年达成省际经济技术协作项目779个，比上一年增长53%。

为了进一步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国务院于1985年1月决定将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闽南厦（门）漳（州）泉（州）三角地区开辟为沿海经济开放区。

为了保证对外开放政策的贯彻执行，从1979年开始，我国陆续颁布了一批涉外经济法律和法规。到1985年底，我国颁布的涉外经济法律和法规共约200件，其中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颁布的法律有21件，国务院颁布的法规有40多件，其余是中央各有关部门、广东省、福建省及经济特区制定的一批规章或地方性法规。

1982年我国颁布的新宪法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允许外国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或者个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规定在中国投资，同中国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进行各种形式的经济合作。据宪法规定，在中国境内的外国企业和其他外国经济组织以及中外合资经营的企业，都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对中外合资企业、中外合作企业和外国独资企业等主要经济合作形式，都有法律规定。1979年7月8日，《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公布施行，它为在中国创办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确定了基本的行动准则。按照这个法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是中国合营者和外国合营者按照平等互利原则，经中国政府批准，在中国境内共同举办的一种经济组织。它的特点是：共同经营、共同管理、共享盈利、共担风险、共负亏损。1980年9月，我国制定了《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法》和《个人所得税法》，这些法律既维护了国家主权和利益，又表明了税负从轻、优惠从宽以利吸收外资的原则。此外，国务院还制定发布了与上述法律配套的法规，如《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登记管理条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外汇管理暂行条例》等。这些法律和法规使中外合营企业的建立和经营管理有法可依，使外国投资者进一步了解了中国的对外开放政策。1986年，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外资企业法》。

为妥善地解决投资中出现的问题。目前，中国已同瑞典、罗马尼亚、联邦德国、法国、比利时～卢森堡经济联盟、芬兰、挪威、意大利、泰国、丹麦、荷兰、奥地利、新加坡、科威特、斯里兰卡等16个国家签订了投资保护协定，同日本、美国、法国、英国、比利时、联邦德国、马来西亚等国签订了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

在技术合作和技术转让方面，中国已经制定了《专利法》和《商标法》。1984年3月12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了新中国的第一部专利法，并于1985年4月1日起施行。专利法颁布以后，对依法申请并取得专利权的外国专利发明、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将受到中国法律的保护。

中国的涉外经济立法将在不太长的时间内尽快完备起来。在目前有的法律还未制定颁布的情况下，可以通过平等协商以合同形式对合作双方的权利义务作出规定，中外双方签订的合同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合同本身就具有了合法的效力，对双方都具有法律的约束力。

第三节　对外承包工程、劳务合作和国际援助

一　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

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是我国新兴的一项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事业，已经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在国际竞争中初步树立起良好的信誉，承包工程大项目不断增多，正逐步由以劳务输出为主向综合性承包输出转变。在各对外承包工程公司中，已有一批经营有方的骨干公司崭露头角。中国建筑工程总公司荣获了意大利1984年度"墨丘利金像奖"和英国利物浦国际园林节"大金奖"，中国土木工程公司、中国地质勘探和打井公司1984年荣获了西班牙"国际商业奖"。

1985年，中国共有64家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公司，在85个国家和地区承包了建房、修路、筑水坝、盖工厂等项目2 600多个，参加承包劳务合作的职工达5.9万人，签订的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同额达11.9亿美元，比1979年开始时的5 117万美元增长22倍多。从1979年到1985年7年合计，中国共签订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合同额51亿美元，营业额近25亿美元，为国家开拓了一条创汇的新路子，对促进"南南合作"，加强同合作各国人民的友谊作出了贡献。

发展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这是中国一个具有优势的领域。中国人力资源丰富，劳动者具有吃苦耐

劳、认真负责、组织纪律性强等优良品质。我国的经济发展，基本上可以满足在国外承包工程所需的物资技术要求。今后将不断扩大劳务出口。各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公司坚持贯彻执行"守约、保质、薄利、重义"的原则，积极参加国际承包劳务市场的竞争。在巩固老市场的同时，努力开拓新市场。经营方式上可采取灵活多样，讲求实效，有的可以收现汇，有的可以接受货物补偿。中国的劳务出口既可提供体力劳动，又可提供脑力劳动，今后将逐步增加某些技术方面的服务，扩大勘察、设计、规划等技术方面的承包内容。劳务人员可以成建制地派出，也可以零星派出，既有建筑方面的工程承包，也可以大力组织和发展包括海员、清洁工、服务员、园林工、花工、厨师等在内的第三产业方面的劳务出口。各对外承包工程公司将不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使承建工程提高经济效益。

二 国际援助

我国坚持国际主义原则，同各国人民互相帮助和支持。新中国成立后，我国就开始对外提供经济援助，发展国际间的经济技术合作。1954 年中国开始对外提供成套项目援助。30 多年来，中国共向第三世界 80 多个国家和地区援建成套项目 1 000 多个，先后派出工程技术人员数十万人。1979 年以后，中国对援外工作进行了调整和改进，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工作开始多样化。最近 5 年，中国援外支出共计 51.2 亿元，受援国家由 1980 年的 74 个增加到 1985 年的 90 个，共签对外援助项目 70 多个，竣工援建项目 175 个。这些援建项目经济效益的提高，赢得了受援国政府和人民的好评，被誉为"南南合作"的典范。

同时，我国也接受了联合国有关组织和一些友好国家提供的多边或双边无偿技术援助，安排的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

今后将继续按照"平等互利，讲求实效，形式多样，共同发展"的原则，量力而行，进一步做好援外工作。经援项目在做好已建成项目的巩固工作的同时，主要承担投资少、作用大、易管理、与受援国人民生活密切相关的中小型项目。适当增加一般物资、智力投资和其他形式的援助。要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积极主动地发展同联合国有关组织和有关国家的多边、双边合作。

第四节 国际收支和外汇管理

一 国际收支

我国在 1981 年才开始建立国际收支统计制度，1985 年 9 月中国人民银行第一次公布中国国际收支统计情况（1982～1984）。日前国家计划委员会正会同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单位准备编制国际收支计划，掌握中国有计划的开展对外经济贸易往来的全貌。

中国国际收支概览表

（1982～1984）

表 5.2.1 金额单位：百万美元

项目	1982 年	1983 年	1984 年
一、经常项目	5 674	4 240	2 030
1.贸易	4 249	1 990	14
出口 F·O·B	21 125	20 707	23 905
进口 F·O·B	−16 876	−18 717	−23 891
2.劳务	939	1 739	1 574
收入	3 604	4 028	4 819
支出	2 665	2 289	3 245
3.无偿转让	486	511	442
私人	530	436	305
官方	−44	75	137
二、资本项目	338	−226	−1 003
1.长期资本	389	49	−113
流入	3 312	2 702	4 128
流出	−2 923	−2 653	−4 241
2.短期资本	−51	−275	−890
流入	244	59	223
流出	−295	−334	−1 113
三、错误与遗漏	279	−366	−932
四、储备资产增减额	−6 291	−3 648	−95

我国自建国以来至 70 年代末，对外经济贸易在国民经济中所占比重甚小，这一时期只对外汇收支进行统计和计划。当时外汇收支统计，主要项目是进出口贸易外汇、非贸易外汇和对外援助的支出。外汇收支计划，根据国民经济的发展，本着收支平衡、略有节余的原则进行安排。1979 年以后，随着实行对外开放政策和对外贸易的扩大，中国外汇收支的结构也发生了变化。近几年随着外贸体制的改革，调动了地方、部门增加出口的积极性，使出口贸易外汇收入迅速增加。随着国际交往的扩大，旅游事业的发展，各种劳务收支逐步增加，使非贸易外汇收支日益成为我国国际收支的重要项目。近几年我国积极利用外资，开展同联合国和世界各金融机构与经济组织的交往，我国与国际间资本往来收支也有了明显的增加。我国还有一定数量的黄金储备和外汇储备，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中有特别提款权、储备头寸和对基金信贷的使用等，可以作为平衡国际收支的储备资金。

从 1982 年至 1984 年，我国国际收支情况如上表。

上表说明，我国近 3 年国际收支的基本状况是：经常项目连年顺差，资本项目由顺差转为逆差，外汇储备逐年上升。

经常项目，包括我国对外交往中经常发生的贸易、劳务和无偿转让等项目。经常项目顺差 1982 年为 56.74 亿美元，1983 年为 42.4 亿美元，1984 年为 20.3

亿美元。发生顺差的主要原因是：1982年进口减少，出口增加，使贸易顺差达42.49亿美元。1983年由于世界经济增长缓慢，我国出口略有下降；而外汇储备状况的改善，使我国进口有所增加，贸易顺差降为19.9亿美元。1984年由于国内生产稳步发展，外贸货源充足，适销商品的出口量不断增加，出口额创历史最高纪录。与此同时，由于进一步开放沿海港口城市，加速了中小企业技术改造的步伐，进口额也创历史最高纪录。这样，使贸易顺差进一步降为1 400万美元。由于银行、旅游、运输、保险、邮电等非贸易业务进一步扩大，1982年非贸易顺差为9.39亿美元，1983年为17.39亿美元，1984年为15.74亿美元。无偿转让，从私人项目看，侨汇等收入逐年下降；从官方项目看，国际组织和其他国家对中国的无偿援助和捐赠逐年增多。

资本项目，反映我国与外国及港澳地区之间在债权和债务方面的变化情况。长期资本，3年来由顺差转为逆差，主要原因是归还前两年的借款和购买外国债券。短期资本，3年来逆差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各省市向外国提供延期收款和预付货款。

储备项目，储备资产的增加用负号表示，1982年增加62.91亿美元，1983年增加36.48亿美元，1984年增加9 500万美元。

总之，1982～1984年我国的国际收支连续顺差，反映我国国民经济正持续、稳步、协调地向前发展。1985年由于进口用汇比出口创汇增长更快，致使国家外汇储备有所减少。经过采取加强外汇管理，控制非贸易外汇支出，减少出国人员等措施，我国外汇储备下降的趋势已基本得到控制。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出口贸易的扩大，我国一定会创造更多的外汇，实现国际收支的平衡。

二　外汇管理

我国是一个发展中的社会主义国家，经济还不发达，外汇资金紧缺。在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的情况下，外贸进口需要外汇，引进技术需要外汇，利用外资还本付息需要外汇，对外援助需要外汇，进行各种国际交往也需要外汇。因此，国家必须加强对外汇的管理。1980年12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对外汇实行了严格的管理制度。

我国对外汇实行集中管理、统一经营的方针。对外汇管理的主要机关是国家外汇管理局和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重要经济区和重点侨区设立的分局。这些机构负责统一管理国家外汇和外汇储备。我国的外汇收支计划由以下机关负责编制：对外经济贸易部负责编制全国进出口计划、贸易从属费计划、对外承包工程计划、对外援助计划和资本输出入计划；财政部负责编制国务院各部门业务收支和对外活动等非贸易外汇计划；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局负责编制地方非贸易外汇计划和侨汇、私人外汇计划。上述部门编制的各项外汇计划，由国家外汇管理局汇总送国家计委，经综合平衡后，编制出全国外汇收支计划，报国务院批准后执行。

我国经营一切外汇业务包括国际结算、国际汇兑、外汇买卖、外汇存款、外汇放款等由国家专业银行进行。国家指定的外汇专业银行是中国银行，其他银行和任何金融机构，非经国家外汇管理局批准，都不得经营外汇业务。目前已被批准经营外汇业务的有在上海、厦门的华侨银行、东亚银行、汇丰银行、麦加利银行、南洋商业银行深圳分行、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及一些省、市的信托投资公司等单位。

我国境内的一切中外机构或者个人，除国家另有规定者外，其外汇收入都必须卖给中国银行，其所需外汇由中国银行按照国家批准的计划或者有关规定卖给。对我国境内禁止外币流通、使用、质押；禁止私自买卖外汇，禁止以任何形式进行套汇、逃汇。中国银行从1985年11月起，施行新的存款章程，对全国各地的境内居民开办外币存款业务，外币存款可以支取外币。

我国境内的机关、部队、团体、学校、国营企业、事业单位，城乡集体经济组织的外汇收入和支出，都实行计划管理，按年按季向外汇主管部门编报计划，并纳入国家计划，同时按国家批准的计划和使用范围使用外汇。

居住在中国境内的中国人、外国侨民，对由外国和港澳等地区汇入的外汇，除国家允许留存的部分外，必须卖给中国银行；他们如需使用外汇，须向外汇主管部门申请，经批准后卖给他们外汇。

外国驻华机构及其人员，对由外国或者港澳等地区汇入或者携入的外汇，可以自行保存，可以卖给或者存入中国银行，也可以汇出或者携出境外。

侨资企业、外资企业、中外合资企业的一切外汇收入，都必须存入中国银行；一切外汇支出，从其外汇存款帐户中支付。这些企业的外国合营者，依法纳税后的纯利润和其他正当收益，可以向中国银行申请从企业的外汇存款帐户中汇出；他们如要将外汇资本转移到中国境外，可向外汇管理机关申请，从企业的外汇存款帐户中汇出。这些企业的外籍职工和港澳职工依法纳税后，需要汇出或者携出外汇，以不超过其本人工资等正当净收益的50%为限。携带或者复带外汇出境，海关凭中国银行证明或者凭原入境时的申报单放行。

中国对外汇的管理，适应国民经济的发展和经济体制的深入改革，在坚持集中管理、统一经营的方针下，正在逐步完善，以促进对外经济往来的进一步发展。

第三章 对外经济贸易发展的展望

对外开放是中国的基本国策。今后我国将本着独立自主、平等互利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同世界各国包括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经济贸易往来和经济技术合作，促进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发展。

根据我国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安排，争取到1990年全国进出口贸易总额达到830亿美元，平均每年增长7%，从以往的经验来看，如第六个五年计划规定全国进出口贸易总额5年增长51.8%，计划执行结果，实际进出口贸易总额由1980年的378.2亿美元增加到1985年的696.1亿美元，5年增长80.1%，平均每年增长13%。由此看来，"七五"计划安排的进出口总额指标是有可能实现的。我国已经认识到增加出口创汇的紧迫性，认识到努力增加出口、多创外汇，是扩展对外经济贸易和技术交流的关键。目前正在抓紧建立出口生产体系，在沿海地区和其他有条件的地区建立不同类型的工农业出口商品基地。在继续大力增加石油、煤炭、有色金属和粮食、棉花等产品出口的同时，随着国内加工能力和技术水平的提高，制成品在出口总额中的比重会有所提高。我国在传统的轻纺工业和新兴的食品工业方面具有优势，增加轻纺产品和加工食品的出口，是很有前途的。通过采取措施，机电产品的出口会有一个明显的增长。国家还将采取一系列鼓励出口的政策措施，如继续实行并改进外汇分成制度，建立发展出口奖励基金，以及运用价格、汇率、关税等经济杠杆，鼓励出口产品的生产。在进口方面，"七五"期间，我国将总结"六五"时期的经验，保持合理的进口商品结构，千方百计节约进口用汇、重点进口软件、先进技术和关键设备以及国内急需的短缺生产资料，以促进国内技术进步，增强自力更生的能力。

"七五"期间我国还将进一步扩大利用外资、引进技术的规模，欢迎外国投资者到我国举办独资或合资企业，发展中外合作生产、合作开发、合作研究项目。我国也将根据自己的特长，积极开展对外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继续做好对外援助工作。同时，要加强同联合国发展系统及其他国际机构的经济技术合作，接受国际多边和双边的援助工作。总之，我国在国民经济较快发展的基础上，对外经济贸易的前景很广阔。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国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将会越来越大。

第六编

人民生活与社会保障

中国的革命与建设，是为了把中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国家，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新中国建立以来，广大人民群众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同贫困和不发达作不懈的斗争，现在已基本上解决了温饱问题。人民的生活水平比解放前有很大提高，而且广泛建立了社会保障，生活安定，国家呈现初步繁荣昌盛的景象。

第一章　人民生活

第一节　解放前后人民生活的鲜明对比

旧中国生产落后，广大人民生活十分困苦；劳动力价格经常处于极低的水平上，以至难以维持劳动力的再生产。据国民党政府工商部1931年统计，一个五口之家每月所需生活费为27.2元。在1928年下半年，上海30个行业中只有占当时上海工人总数6%的印刷、机器制造和造船三个行业的工人能够达到这个标准。1930年对全国29个市工人月工资的调查，几乎没有一个地方总的平均工资能够达到27.2元，大部分地区都在15元左右和以下。国民党政府从1937年到1949年一直实行通货膨胀政策，广大人民遭受残酷的无形掠夺。以1937年6月的货币发行额为1，到1948年7月11年间增长到26.6万倍，而物价上涨的程度还远远超过通货膨胀的速度。以上海基要商品趸售物价指数为例，在同一期间增长260.6万倍。到1948年8月，以上两项指数分别增至45.5万倍和472.1万倍。在如此大幅度的通货膨胀和物价上涨的情况下，工人的实际收入水平急剧下降。以天津启新洋灰公司工人的实际工资为例：如以1936年7月到1937年6月的月平均工资为100，1946年4月降为26.47%，1947年4月降为20.34%，1948年4月降为17.14%，同年9月再降为14.77%。农村更是一片破败景象，无数农民衣食无着，挣扎在饥饿和死亡线上，甚至卖儿卖女，沿街乞讨。广大民族工商业也难以经营和生存，纷纷破产。1949年全国解放前夕，工业产值只有1936年的一半左右，粮食生产减少25%，棉花生产减少48%。

1949年10月新中国成立，人民开始了新的生活。仅仅半年时间，到1950年3月，就制止了旧中国延续下来长达12年的恶性通货膨胀，实现了货币的稳定。1952年在农村完成了土地改革，广大农民分得了约4 600多万公顷土地（相当于全国耕地面积的一半）和大批生产资料，而且每年不必再向地主交纳3 000万吨以上粮食的地租。1952年农副业总产值按不变价格计算，达到484亿元，比1949年的326亿元增长48.5%，农民生活得到显著改善。到1957年第一个五年计划结束时，农民的收入水平又比1952年提高了28%。在城市，解放前遗留下来的数百万人的失业问题迅速得到解决，而且还吸收更多的人就业。1957年，职工的平均工资比1952年提高了42.8%。

第二节　新中国成立以来人民生活的巨大变化与发展过程

新中国成立近40年来，人民生活的巨大变化集中反映在下列方面：

一　全国居民的平均消费水平大幅度提高

这是人民收入水平大幅度提高的具体体现。每一年度国民收入使用额中的居民消费基金总额按人口平均，即为全国居民的年平均消费水平。它反映人民生活中已实现的物质资料消费，包括吃、穿、用、烧、住等方面的消费，不包括服务费用的支出，但包括间接用于居民消费的集体消费基金，即包括向居民提供服务的公用事业、教育、卫生、文娱和其他生活服务业的物质消费（这一部分通常仅占10%左右）。新中国成立初期的1952年，即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结束时，全国居民的年平均消费水平为76元，其中农民为62元，非农业居民为148元。到新中国成立35周年的1984年，全国居民的年平均消费水平增加到329元，扣除价格因素后（下

同），增长了1.8倍；其中农民为266元，增长1.6倍；非农业居民为599元，增长1.8倍。1987年，三者分别增加到506元（比1952年增长1.4倍），388元（增长1.2倍），979元（增长1.5倍）。

表6.1.1 居民消费水平 单位：元

年份	全国居民	农民	非农业居民	工、农对比（以农民为1）
1952	76	62	148	1：2.4
1957	102	79	205	1：2.6
1962	117	88	226	1：2.6
1965	125	100	237	1：2.4
1970	140	114	261	1：2.3
1975	158	124	324	1：2.6
1978	175	132	383	1：2.9
1980	227	173	468	1：2.7
1985	405	323	747	1：2.3
1987	506	388	979	1：2.5

注：本表按当年价格计算。工农消费水平对比，没有剔除城乡价格不可比的因素。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二 全国人均实物消费量有很大增长，居民膳食的营养构成明显改善

1985年，"六五"计划结束的一年，与1952年相比，每人平均的粮食消费量由197.7公斤增加到254.4公斤；食用植物油消费量由2.1公斤增加到5.1公斤；肉类（包括禽肉）消费量由7.3公斤增加到17.5公斤；水产品消费量由2.67公斤增加到4.89公斤；鲜蛋消费量由1公斤增加到5公斤；食糖消费量由0.9公斤增加到5.6公斤；酒类消费量由1.1公斤增加到7.7公斤；衣着用布消费量由5.7米增加到10.7米。

表6.1.2 1952～1983年居民营养素构成表

项目	1952年	1978年	1983年	1983年为1952年%
热量（千卡）	2 270.0	2 311.0	2 877.4	126.8
蛋白质（克）	69.6	70.8	82.8	118.9
脂肪（克）	28.3	29.9	47.2	166.8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4年《中国统计年鉴》。

与上述变化密切相关的是，居民的营养构成有很大改善。全国居民平均每人每天的营养状况，以1983年与1952年相比较，热量由2 270千卡增加到2 877.4千卡，蛋白质由69.6克增加到82.8克，脂肪由28.3克增加到47.2克，其中由动物性食品获得的营养素增加1倍以上。

三 "恩格尔系数"逐步下降

一般认为，恩格尔系数是显示贫富程度的指标。恩格尔系数即生活中的饮食支出占生活费用总额的比重。系数越低，表示生活的富裕程度越高。通常以系数值为40～50%时作为小康水平，超过者为贫穷，其中59%以上为绝对贫困，50～59%为温饱；低于50%者为富裕，低于20%为最富裕。但我国有较多的生活福利待遇，如较高的住房补贴、公费医疗等，加上劳务和文娱服务价格低廉等因素，影响恩格尔系数在计算上偏高。从50年代到80年代，我国无论城镇居民或农民，恩格尔系数都是逐步降低的。城镇居民消费的恩格尔系数从1957年的61.2%降到1985年的52.25%，1987年略有回升，为53.47%。农民消费的恩格尔系数由1954年的68.59%降至1985年的57.7%，1987年再降至55.2%。我国城乡居民消费的恩格尔系数的降低情况，说明人民逐步摆脱贫困，达到温饱，向小康发展的趋势。

1957～1987年中国城镇居民

表6.1.3 生活消费的"恩格尔系数" 单位：%

年度	1957	1963	1964	1977	1981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系数	61.2	63.5	59.8	60.07	56.66	59.20	57.97	52.25	52.43	53.4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5、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1954～1987年中国农民生活

表6.1.4 消费的"恩格尔系数" 单位：%

年度	1954	1957	1965	1978	1981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系数	68.59	65.8	68.5	67.7	59.7	59.3	59.0	57.7	56.3	55.2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5、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四 全国居民的购买力有很大提高

这表现为：

（一）社会商品零售方面的消费品零售量和零售额增长很快

1987年的消费品社会零售额为1952年的18.5倍。同期主要消费品零售量的增长幅度也很大，例如食用植物油的增长幅度为4.37倍，猪肉为4.83倍，布为2.94倍，自行车为106.2倍；而同期人口的增长幅度为88%。从人均日用消费品零售额来看，1987年为1978年的430.2%。

（二）居民耐用消费品拥有量大幅度上升，而且进入80年代后，耐用品的消费迅速向高档化、现代化发展

80年代以来，我国居民的"一次性购买力"起飞很快，从百元级水平的自行车、缝纫机和收音机等"老三件"迅速发展到千元级和数千元级水平的彩色电视机、冰箱、高档组合家具等。现在，自行车等"老三件"已渐趋饱和状态，例如1987年城镇居民家庭平均每百户已拥有自行车176.53辆，农民家庭平均每百户拥有98.52辆。各种现代化耐用品开始从城市高收入家庭进入普通家庭，并逐渐向农村普及。例如，1987年城镇居民家

庭平均每百户拥有黑白电视机 64.77 架，彩色电视机 34.63 架，农民家庭平均每百户拥有电视机 24.38 架。(以上统计均根据抽样调查)

(三) 全国居民的储蓄存款余额迅速增长

这是居民手中未实现的购买力的主要部分。"一五"期末（1957 年）全国城乡储蓄存款余额为 35.2 亿元，"六五"期末（1985 年）增长到 622.6 亿元，增加 587.4 亿元，增长了 45 倍。其总额相当于当年全国财政收入的 86.9%；平均每人储蓄余额由 5.4 元增加到 155 元，28 年间约增加 28.7 倍。从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1978 年底）以来到 1987 年的 9 年间，全国居民购买力的增长额度，相对来说更为巨大。全国城乡储蓄存款余额从 1978 年底的 210.6 亿元增加到 1987 年底的 3 073.3 亿元，增加 2 862.7 亿元，比上述增加额度多了 1 位数字；9 年间增长 13.6 倍。全国平均每人储蓄余额达 286.4 元，比 1978 年增长 12 倍。

表 6.1.5　　城乡储蓄存款年底余额　　单位：亿元

年份	总计	城镇居民储蓄		农户储蓄
			定期	
1957	35.2			
1978	210.6	154.9	128.9	55.7
1980	399.5	282.5	228.6	117.0
1984	1 214.7	776.6	615.3	438.1
1985	1 622.6	1 057.8	841.2	564.8
1987	3 075.3	2 067.4	1 647.9	1 007.9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5、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五　全国居民的生活质量有很大提高

这表现为居民的就业、营养水平、卫生保健、文化教育、居住条件、生活服务以及闲余生活、心理卫生等物质生活领域与精神生活领域的整体综合提高。

我国城镇待业率 1952 年为 13.2%，1985 年下降到 1.8%，1987 年为 2%。1987 年各级学校在校学生人数占全国人口的比重，由 1949 年的 4.76% 提高到 17.12%；平均每万人口中的大学生人数由 2.2 人提高到 18.2 人。同期，每万人口拥有的电影放映单位由 0.01 个增加到 1.5 个；文化馆总数增加 2.3 倍；公共图书馆增加 43.4 倍；平均每人每年拥有新出版图书、杂志数由 2.5 册增加到 8.2 册；每千人口医生数由 0.67 人增加到 1.38 人；每千人口医院病床数由 0.15 张增加到 2.23 张。城市自来水用水普及率由 1957 年的 56.6%提高到 1987 年的 86.6%；同期煤气、液化气用气普及率由 1.5%提高到 32.6%。城市每万人口绿地面积由 1965 年的 4.3 公顷增加到 1987 年的 21.6 公顷。平均每万人口拥有零售商业、饮食业、服务业的网点数由 1978 年的 13 个增加到 1987 年的 544.4 个（均包括个体经营）、服务人员数由每万人口拥有 63 人增加到 278.6 人。

据世界银行《1985 年世界发展报告》对世界不同发展层次国家居民生活质量的比较，我国居民生活的质量指标多数相当于中等收入或上中等收入国家的水平，明显地高出于我国所属的低收入国家的一般水平，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总的说，从 1949 年新中国诞生到现在（1988 年）将近 40 年间，人民政府致力于人民生活的改善是取得很大成绩的。1987 年与 1952 年相比较，工农业总产值增长 18.8 倍，国民收入增长 8.9 倍，全国居民每人平均年消费基金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 2.4 倍。

但是，发展的道路是不平坦的，大体上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从新中国成立到 1957 年

这一阶段的特点是积累与消费的宏观控制较好，居民收入的提高较为迅速，特别是与解放前比较，无论职工与农民，生活都有很大改善。1957 年，全国农民的年平均消费水平为 79 元，比 1952 年的 62 元提高了 17%（按可比价格，下同）；非农业居民的年平均消费水平为 205 元，比 1952 年的 148 元提高了 26.3%。

表 6.1.6　　生活质量指标比较

国家类别	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美元）	出生预期寿命	人均能源消费（千公斤石油当量）	劳动年龄人口百分比	学龄儿童入学率	婴儿死亡率	每一医生负担人口	人均每日卡路里供应量
	1983	1983	1983	1983	1982	1982	1980	1983
低收入国家	260	59	276	59	85	75	5 556	2 408
中等收入国家（地区）	1 310	61	745	56	102	75	5 995	2 661
下中等收入国家	750	57	382	53	103	87	7 555	2 495
上中等收入国家	2 050	65	1 225	58	102	59	2 018	2 880
市场经济工业国家	11 060	76	4 733	67	102	10	554	3 400
东欧非市场经济国家		70	4 279	66	104	30	345	3 419
中国		67	455	63	110	38	1 740	2 562

资料来源：转引自《2000 年中国的人民消费》(1988 年版)。

第二个阶段，1958～1978 年

这一阶段的特点是经济生活受"左倾"思想的干扰，曾提出要向共产主义过渡和批判"按劳分配"原则，对生产造成破坏性的影响；加上对积累与消费的宏观控制有较大失误，因此人民生活较为动荡，逐步建立起若干主要消费品定量分配的制度，居民收入的提高较为缓慢。特别是职工工资的增长几乎呈停滞状态。由于招收新职工较多，调整工资的次数过少，平均工资呈"结构性下降"现象。1977 年全部职工的平均工资为 576 元，比 1957 年的 624 元减少 48 元。21 年间，全民所有制职工的平均工资平均每年增长速度为 0.1%，扣除价格因素后的实际增长速度为−0.6%。这一时期农民年平均纯收入除困难时期外一般有所增加，从 1957 年的 72.95 元上升到 1978 年的 133.57 元，增长 60.62 元。这个阶段的三个五年计划，即"二五"、"三五"、"四五"，全国居民消费水平的年平均增长速度分别为−3.3%，2.1%，2.2%，都大大低于"一五"时期 4.2%的增长速度。

表 6.1.7 居民消费水平平均每年增长速度 单位：%

时 期	全国居民	农 民	非农业居民
"一五"时期	4.2	3.2	4.8
"二五"时期	−3.3	−3.3	−5.2
1963～1965	8.6	8.2	12.3
"三五"时期	2.1	2.5	2.1
"四五"时期	2.2	1.3	4.2
"五五"时期	4.8	4.1	4.9
"六五"时期	8.7	10.1	5.4
1953～1987	3.6	3.4	3.6
1979～1987	7.9	8.1	6.4

注：按可比价格计算。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第三个阶段，为 1978 年底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以来

这一阶段开始摆脱平均主义的束缚，坚持贯彻"按劳分配"原则，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走共同富裕但非同步富裕的道路。逐步取消若干主要消费品定量分配制度，只保留粮、油的定量分配（1988 年个别大城市又恢复肉、蛋的定量分配，但在自由市场上都可随意买到）。在农村，则逐渐由自给、半自给型消费向商品型消费转变，消费品的质量也开始由低级向高级方向转化。这一时期国民经济发展迅速。1987 年底与 1978 年底比较，国民生产总值由 3 482 亿元增加到 10 92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增长 1.23 倍，平均每年增长 9.3%，大大高于前 26 年（1953～1978）平均每年增长 6%的速度。工业总产值增长 175.9%，农业总产值增长 77.1%，国民收入增长 114.9%。全国居民消费水平的年平均增长速度为 7.8%，大大高于以往的增长速度，与"五五"时期的 4.8%比较，速度快了半倍多。这 10 年是国力增长最大、人民得到实惠最多的时期，人民的衣食住行得到较大程度的改善。这期间政府妥善安置了十年动乱造成的大批待业人员，同时也对新成长的劳动力作了合理的安排，城市待业率已由初期的 5.3%下降到 2%，职工工资也有大幅度提高。市场空前繁荣，商品琳琅满目。消费品长期单调、匮乏的局面宣告结束，人民的生活日益朝现代化方向发展。

根据统计资料分析，全国居民的年平均消费水平 1978 年为 175 元，1985 年增至 405 元，按可比价格计算（下同），增长 81.4%；1987 年增至 506 元，比 1978 年增长近 1 倍（97.1%）。其中农民的年平均消费水平增长最为迅速，这 3 年分别为 132 元，323 元（增长 89.8%），386 元（增长 100%）。非农业居民则分别为 383 元，747 元（增长 55.6%），978 元（增长 75.1%）。整个看来，呈现各阶层交替领先的局面。先是农民的消费水平提高较快，从 1980 年到 1984 年 5 年间，农民年平均消费水平提高 30.3 个百分点，而非农业居民只提高 20.1 个百分点。从 1985 年到 1987 年，则是非农业居民的消费水平提高较快，提高了 19.5 个百分点，而农民只提高 10.6 个百分点。

从生活消费品的平均每人消费量（包括市场供应与自产自用量）来看，这 10 年间也是成倍增长的。例如，粮食（指贸易粮）的人均消费量从 1978 年的 195.5 公斤增至 1987 年的 251.4 公斤，食用植物油消费量从 1.6 公斤增至 5.66 公斤，肉类消费量（包括家禽）从 8.86 公斤增至 17.69 公斤，各种布的消费量从 8 米增至 11.3 米。而且这 10 年消费量的增长幅度一般都大大超过 1952～1978 年 26 年间的增长幅度，例如粮食消费量的增幅大于前期增幅 129.7 个百分点，食用植物油消费量的增幅大于前期 377.7 个百分点，肉类消费量的增幅大于前期 77.8 个百分点。（详见表 6.1.8）

第三节 城镇居民家庭收支状况

一 城镇居民家庭收入水平的变化和生活的改善

1976 年"十年动乱"结束以后，城镇职工收入增长迟缓的局面开始改变；进入 80 年代以后，增长速度加快。这是多种因素作用的结果。

首先是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改善人民生活的措施，多次调整工资，使职工工资大幅度增长。全国职工工资总额，包括标准工资（计时工资）、计件工资（包括计件超额报酬）、附加工资、各种奖金、各种津贴、加班工资和副食补贴，1978 年为 568.9 亿元，1985 年增加到 1 383 亿元，1987 年又增为 1 881.1 亿元，与 1978 年比较，增长了 2.3 倍，而同期职工人数仅增加 39%。

在"六五"期间（1981～1985），全国职工的年平均工资由 1980 年底的 762 元增加到 1985 年的 1 148 元，增加 386 元，扣除价格因素后，5 年间平均每年

表 6.1.8 消费品平均每人消费量与增长幅度的比较

	粮食(公斤)	食用植物油(公斤)	肉类(包括禽肉)(公斤)	鲜蛋(公斤)	水产品(公斤)	食糖(公斤)	酒(公斤)	各种布(米)
1952 年	197.67	2.10	7.27	1.02	2.67	0.91	1.14	5.71
1978 年	195.46	1.60	8.86	1.97	3.50	3.42	2.57	8.03
1987 年	251.44	5.66	17.69	5.56	5.54	6.66	10.50	11.30
增长幅度:								
1978/1952(%)	−1.1	−23.9	121.9	193.1	131.0	375.8	225.4	140.6
1987/1978(%)	128.6	353.8	199.7	282.2	158.3	194.7	408.6	1 407
后者比前者(百分点)	+129.7	+377.7	+77.8	+89.1	+27.3	−181.1	+183.2	+0.1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实际增长 4.2%。其中全民所有制职工的平均工资为 1 213 元，比 1952 年的 446 元增加 767 元，扣除物价因素后，约增长 62%。1987 年职工年平均工资为 1 459 元，比 1978 年的 615 元增加 844 元，扣除价格因素后，约增加 152%。

其次，职工家庭的非工资收入加速增长。其中主要是劳保福利费收入：1978～1987 年间，职工保险福利费用总额由 78.1 亿元增长到 508.7 亿元，增长 5.5 倍，其增长速度大大超过工资收入的增长速度。1987 年保险福利费总额相当于工资总额的 27%，而 1978 年只相当于 13.7%。

第三，职工家庭的就业面继续扩大。1978 年以前的很长时间，虽然平均工资的增长并不快，个别年份甚至下降，但由于就业人数增加较快，职工家庭生活仍有较大改善。据国家统计局的抽样调查材料，1957 年城镇居民家庭平均每户就业人数为 1.33 人，1981 年增加到 2.39 人，就业面由 30.4%上升到 56.37%；平均每一就业者的负担人数（包括本人）由 1957 年的 3.29 人减少到 1981 年的 1.77 人；1985 年回升到 1.81 人，1987 年再减至 1.79 人，就业面为 55.88%。1978 年以前，由于职工平均工资的增长迟缓，职工家庭人均收入的增加几乎都是来源于就业人口比重的上升。这一状况在 1978 年以后有很大变化。在 1983 年这一来源已只占职工工资增加额的 25%左右，而来源于奖金和工资调整的部分已占到工资增加总额的 40.8%。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上述各方面的原因，职工家庭的收入渠道明显增多，除增加就业、调整工资外，国家新增加了副食补贴、计划生育和独生子女保健费、职工探亲旅费补贴、各种技术津贴，提高了职工交通费、洗理费标准，特别是奖金发放水平大大提高（占工资总额的比重由 1978 年的 2.3%升高到 1987 年的 14.7%），因此职工家庭的收入增长迅速。根据抽样调查材料（本编所用居民生活费收支统计均为抽样调查材料），1985 年城镇居民家庭平均每人全年全部收入为 748.92 元；平均每人每月可用于生活费的收入为 57.11 元，比 1957 年 19.62 元增加 37.49 元，扣除物价因素后，实际增长约 124.5%；比 1981 年增加 18.94 元，实际增长 41.5%。1985 年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费支出为 56.10 元，比 1957 年 18.50 元增加 37.6 元，比 1981 年增加 18.03 元。在被调查的 106 个城市中，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费收入最高的城市依次是佛山——101.2 元，广州——87.21 元，上海——84.17 元；北京居第八位，为 75.64 元。1987 年城镇居民人均全年全部收入增至 1 012.2 元；人均生活费收入由 1978 年的 316 元上升为 916 元，扣除价格因素后增长了 85.6%，平均每年提高 7.1%。

1985 年城镇居民家庭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费支出 56.1 元，按当年价格可用于购买米面 15 公斤（约用去 5.19 元），大量上市的普通蔬菜 15 公斤（约用去 6 元），鸡蛋 3 公斤（约用去 7 元），猪肉 1.5 公斤（约用去 5.91 元），另外用于购买烟、酒、茶 3.17 元，用于其他食物 2.04 元，以上食物支出为 29.31 元。其他非弹性支出为：房租 0.54 元，燃料费 0.96 元，水电费 0.57 元，医疗费 0.52 元，学杂费 0.64 元，保育费 0.28 元，交通费 0.56 元，邮电费 0.05 元。以上非弹性支出共计 33.43 元，占全部支出 59.6%；剩余 22.67 元为可自由支配的弹性支出部分，占生活费支出 40.4%。

二 城镇居民收入的分布差别

社会主义建设一方面要求达到较高的经济效益，一方面又要求保持社会公平和共同富裕；前者要求劳动报酬保持差别，后者要求报酬的差别要合理。从城镇居民收入的分布情况来看，大体上有如下特点。

(一) 低收入家庭比重下降，高收入家庭比重上升

1964 年每人每月平均生活费收入在 25 元以下的低收入户，占调查总户数的 76.93%。到 1981 年人均收入在 35 元以下的低收入户占调查总户数的 39.3%，1985 年人均收入在 50 元以下的低收入户减至 35.83%，1987 年人均收入在 60 元以下的低收入户减至 29.3%。

表 6.1.9 城镇居民家庭收支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1964 年	1981 年	1985 年	1987 年
平均每人全年全部收入	243.48	500.40	748.92	1 012.20
其中：生活费收入	227.04	458.04	685.32	915.96
平均每人每月全部收入	20.29	41 70	62.41	84.35
其中：生活费收入	18.92	38.17	57.11	76.33
平均每人全年生活费支出	220.68	456.84	673.20	884.40
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费支出	18.39	38.07	56.10	73 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5、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表 6.1.10 城镇居民家庭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费支出 单位：元

	1985 年	1987 年
生活费支出	56.1	73.7
一、购买商品支出	51.79	67.44
1.食品	29.31	39 41
(1) 粮 食	5.02	5.58
(2) 副 食	16.91	23.07
(3) 烟、酒、茶	2.98	4.23
(4) 其它食品	4.4	6.53
2.衣着商品	8.17	13.37
3.日 用 品	5.99	8.38
4.文娱用品	4.33	4.13
5.书报杂志	0.51	0.62
6.药及医疗用品	0.52	0.74
7.燃 料	0.96	1.02
二、非商品支出	4.31	6.26
1.房 租	0 54	0.65
2.水 电 费	0.57	0.86
3.学 杂 费	0.64	0.94
4.保 育 费	0.28	0.31
5.交 通 费	0.56	0.76
6.邮 电 费	0.05	0.07
7.文化娱乐	0.19	0.25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1964 年每人平均收入在 50 元以上的高收入户占 1.27%，居于末位。而 1985 年人均收入在 90 元以上的高收入户占 10.63%，到 1987 年人均收入在 100 元以上的高收入户占 19.78%。

表 6.1.11 城镇居民家庭收入分布情况 单位：%

	1964 年	1981 年	1985 年	1987 年
按每人每月生活费收入分组户数占总户数的比重：				
20 元以下	59.74	2.05		
20～25 元	17.19	5.46	11.05	4.24
25～35 元	16.03	31.81		
35～50 元	5.77	42.29	24.78	11.70
50～60 元	1.27*	11.90	19.53	13.36
60～70 元			16.04	15.74
70～80 元			10.96	14.60
80～90 元			7.01	12.09
90～100 元			4.11	8.49
100～110 元		6.49	2.63	6.08
110～120 元				4.35
120～130 元				3.03
130～140 元			3.89	2.04
140～150 元				1.11
150 元以上				3.17

* 为 50 元以上的户数所占的比重。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5、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二）逐步形成中等收入户占最大比重的较为平均化的局面

1964 年人均 25～35 元的中等收入户占调查总户数的 16.03%，1981 年人均 35～60 元的中等收入户占 54.19%，1985 年人均 50～90 元的中等收入户占 53.54%，1987 年人均 60～100 元的中等收入户占 50.92%。从 1977 年到 1984 年，反映全国职工家庭收入不均等程度的基尼（Gini）系数（注：基尼系数介于 0 与 1 之间，它等于收入分配绝对平等曲线〔对角线〕和洛伦兹曲线之间的面积与对角线下方面积的比值，0 为绝对平等，1 为绝对不平等）从 0.186 降为 0.168。

（三）从 1985 年开始基尼系数有回升趋势

据报刊报道，城市居民收入的基尼系数 1985 年为 0.175，比前略有上升；1987 年达到 0.236，显著上升。城镇居民收入差距有所扩大，大体上表现为：

1.高收入户的比重有突出增加趋势（这在前面已有说明），而低收入户的生活在物价上涨的情况下略有下降。据 1987 年对 19 个大城市中 4 630 多户居民的抽样调查，由于物价上涨而实际生活收入水平下降的户约 20%；由于家庭人口增加、职工退休、奖金减少等因素，人均绝对收入比上年减少的户约 25%（见 1988 年 2 月 12 日《经济日报》）。

2.不同行业之间职工收入的差距有较多的扩大。据 1988 年 8 月北京市统计局对全市 16 个行业职工收入调查的结果，各部门职工收入的差距有进一步拉大的趋

表 6.1.12　城镇居民家庭生活按收入等级分组基本情况（1987 年）

项　目	单位	总平均	最低收入户	困难户	低收入户	中等偏下户	中等收入户	中等偏上户	高收入户	最高收入户
调查户数		32 855	3 285	1 643	3 286	6 571	6 571	6 571	3 285	3 286
比重		100.00	10.00	5.00	10.00	20.00	20.00	20.00	10.00	10.00
平均每户人口	人	3.74	4.39	4.43	4.18	3.94	3.73	3.51	3.37	3.12
平均每户就业人数	人	2.09	1.76	1.66	1.96	2.05	2.14	2.18	2.22	2.22
就业面	%	55.88	40.09	37.47	46.89	52.03	57.37	62.11	65.88	71.15
平均每一就业者负担人数	人	1.79	2.49	2.67	2.13	1.92	1.74	1.61	1.52	1.41
平均每人全年收入	元	1 012.20	595.68	550.56	732.84	852.24	991.44	1 154.04	1 351.56	1 734.24
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费收入		76.33	43.89	40	54.93	64.21	74.82	87.47	102.38	131.8
平均每人每月生活费支出		73.70	45.73	42.89	54.85	63.92	72.71	83.87	95.16	119.99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表 6.1.13　城市困难户情况　单位：万人

	1986 年	1987 年
得到救济和补助人数	666.7	657.7
其中得到国家定期定量补助的人数	35.6	16.2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势。在 16 个行业中，采掘业、建筑业、饮食业和服务业职工人均月收入最高，为 217.1 元；交通、商业、金融业、邮电等行业居中游，为 176 元；国家机关、教师等人员居下游，仅为 133 元。三个档次之间各相差 40 元左右。

3.不同所有制人员间的收入差距极为明显。个体户和私营企业主的收入一般数倍于全民所有制职工的收入。私营企业与外资企业、中外合营企业等涉外单位的职工工资亦明显高于全民所有制职工的工资。总的说，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进一步发展，基尼系数会有所上升，这是必然的。但我国城市基尼系数值与印度（1967～1968 年为 0.46）、泰国（1975～1976 年为 0.40）、菲律宾（1971 年为 0.46）等发展中国家相比，仍然是偏低的。我国城市职工家庭的基尼系数大体在 0.17～0.24 之间，比其他发展中国家的一般数值 0.40 差不多低一半，因此仍然是相当均等的分配。

（四）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收入差异呈"倒挂"现象

1957～1978 年之间，"倒挂"差距始终在 9～10%之间，直到 1982 年调整工资后，科学、文教、卫生系统的工资水平才达到各部门的平均水平。根据 1982 年 2 月的一次社会调查，同一年龄组的脑力劳动者的收入平均比体力劳动者要少 8 元左右。1985 年以来，由于企业工人的收入增长较快，"倒挂"现象仍然严重存在。1988 年 1 月北京市对职工收入情况作了一次调查。调查的脑力劳动者包括技术人员、企业管理人员、机关干部和教师四个部分，体力劳动者以工人和服务人员为主。对比结果为：脑力劳动者每月平均收入为 172 元，体力劳动者每月平均收入为 182 元，前者比后者少 10 元，相差 5.8%。进一步分析相同工龄、不同文化程度职工的收入情况，则更加明显地反映出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收入倒挂情况的严重性，如表 6.1.14 所示。

这种"倒挂"现象是不合理的，不利于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建设。但由于它是建国以来长期的历史原因逐渐形成的，因此难以在短期内解决。

相同工龄、不同文化程度职工的收入对比

表 6.1.14　（1988 年 1 月北京市一次抽样调查）　单位：元

	人均月收入	10 年以下工龄组	10～19 年工龄组	20～29 年工龄组	30 年以上工龄组
中专和中专以上文化程度职工	169	144	164	199	204
初中和初中以下文化程度职工	194	180	187	203	219
前者比后者	−25	−36	−23	−4	−15
相差率（%）	−14.8%	−25%	−14%	−2%	−7.4%

资料来源：1988 年 10 月 6 日《光明日报》。

三 80年代城镇职工收入的增长速度与劳动生产率增长速度的比较

如表9所示，80年代以来，城镇居民家庭平均每人全年全部收入，1981年为500.40元，1985年为748.92元，1987年为1 012.20元。1987年比1981年、1985年分别增长511.8元和263.28元；剔除价格因素后，分别增长73.45%和30.2%。如果从职工的平均工资来看，这3年的平均工资分别为772元、1 148元和1 459元；剔除价格因素后，1987年比1981年和1985年分别增长63.9%和23.27%。而在此期间，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的全员劳动生产率如按1980年的不变价格计算，1981年为11 863元，1985年为15 080元，1987年为16 889元；1987年分别比1981年、1985年增长42.37%和12%。将城镇居民（职工）收入的增长与劳动生产率的增长相比较，显而易见，城镇居民（职工）收入的提高速度大大超过劳动生产率提高的速度。这种状况长时期的继续，必然引起消费基金的过度膨胀，影响市场的稳定和经济的发展，不利于人民生活的改善，值得警惕。

第四节 农民家庭收支状况

中国农村居民占总人口的80%左右。8亿农村居民生活得怎样，是中国人民生活状况的最重要的标志。

一 农民家庭收入水平的变化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农村进行的经济体制改革，使农业生产转变到适合于生产力状况的以农户为主体的经营体制上来。加上国家大幅度提高农产品收购价格，结果大大焕发了农民的生产热情，促使农村经济获得显著的发展。1979年农民收入即进入超常增长阶段。据国家统计局的抽样调查材料，农民家庭人均年纯收入1978年为134元，1979年上升到160元，增长速度为19.4%。1985年，农村每人平均年收入增加到398元，比1978年增加264元，扣除物价因素后，7年间平均每年增长14.8%。1986年和1987年，农民收入继续保持增长势头，人均年纯收入分别为424元和463元。1987年与1978年相比较，人均年纯收入增加了329元，扣除物价上涨因素，约增加168.8%。农民收入水平提高速度之快，持续增长时间之长，是前所未有的。

农民家庭平均每人纯收入的变化

表6.1.15 （按性质分）

项目	1978	1980	1983	1985	1986	1987
一、平均每人纯收入（元）	133.57	191.33	309.77	397.60	423.76	462.55
1.生产性纯收入	122.86	166.39	272.91	350.07	374.68	418.35
(1)农业生产收入	113.47	149.62	221.77	263.81	278.98	300.79
(2)非农产业收入	9.39	16.77	51.14	86.26	95.70	117.56
2.非生产性收入	10.71	24.94	36.86	47.53	49.08	44.20
二、比重（占纯收入%）						
1.生产性纯收入	92.0	87.0	88.1	88.0	88.4	90.4
(1)农业生产收入	85.0	78.2	71.6	66.3	65.8	65.0
(2)非农产业收入	7.0	8.8	16.5	21.7	22.6	25.4
2.非生产性收入	8.0	13.0	11.9	12.0	11.6	9.6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从农民家庭平均每人纯收入的变化来看，1981年首次超过200元，开始向温饱过渡，1983年突破300元，1984年为355.33元，1985年达到400元左右(397.60元)，温饱问题基本解决，结束了长期以来粮食匮乏的"瓜菜代"状况，能够吃饱穿暖，并有一定的固定资产投资能力。

1978年以来，农民家庭人均纯收入的年增长速度连续8年保持在2位数上。但从收入变化曲线上看，1979年人均纯收入的增长速度达到最高点（19.4%）后，即呈逐年下降趋势。可以看出，高峰突起现象与农产品调高收购价格有很大关系，而连续8年保持2位数字的增长速度，则是农民发挥了生产潜力的结果。

从1986年开始，农民家庭人均纯收入的年增长速度回复到1位数字。1979～1986年8年间，农民人均年纯收入由133.57元上升到423.76元，增加了290.19元。其中，生产增加部分占52.81%，因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而增收的部分占27.75%，因减免税收而增收的部分占6.22%，转移收入增加部分占13.22%。1986年农民人均纯收入的年增长速度降为6.6%，1987年为9.2%，这表明农业收入的高速增长暂告结束。这反映了农业的发展缺乏现代化生产要素的投入，农业生产力无法长期保持较多增长的势头。

二 农民家庭收入结构的变化

从农民家庭的收入构成来看，1978年以来其收入来源发生很大变化。

(一) 来自家庭经营的收入占越来越大的比重

据国家统计局抽样调查材料，1978年农民家庭纯

表 6.1.16　　农民家庭人均纯收入不同来源所占的比重　　单位：%

	1978 年	1980 年	1983 年	1984 年	1985 年	1986 年	1987 年
从集体统一经营所得收入	66.3	56.6	11.6	10.0	8.4	8.5	9.1
从经济联合体所得收入			0.3	0.8	0.9	0.7	0.8
家庭经营纯收入	26.8	32.7	79.0	80.3	81.1	81.5	82.9
其他非借贷性收入	6.9	10.7	9.1	8.9	9.6	9.3	7.2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收入中，来自集体统一经营的纯收入占 66.3%，来自家庭经营的纯收入仅占 26.8%。到 1983 年，自营收入突起占绝大比重，达 79%，1985 年达 81.1%，以后增长放缓，基本稳定在这个水平。1987 年为 82.9%，略有增长。来自集体统一经营的纯收入，1983 年降到 11.6%，1984 年为 10%，以后年份均在 10%以下。

（二）农民家庭收入构成的单一性被逐步打破，非农业生产收入的比重不断上升

1978 年，在农民家庭的纯收入构成中，农业生产收入占 85%；非农业收入扣除约 8%的非生产性收入后，非农产业收入约占 7%。1978 年以来的农村经济改革解除了禁锢生产的许多约束，形成了农业与非农产业并举的局面。1983 年农业生产纯收入的比重下降到 71.6%，1987 年下降为 65%，其中种植业纯收入比重为 49.7%。非农产业纯收入的比重在 1983 年上升到 16.5%，比 1978 年增加了 9.5 个百分点，1987 年上升到 25.4%，再增加 8.9 个百分点；其绝对额比 1978 年增长 11.5 倍。在家庭经营纯收入的构成上也发生很大变化。传统农业中的种植业、自然采集业的比重呈下降趋势，而包括工业、建筑业、运输业、商业、饮食业和各种劳务、服务在内的第二、三产业的收入呈持续上升的趋势，其中最突出的是生产性劳务收入占的比重最大，1987 年占家庭经营纯收入总额的 9.9%，而传统的运输业收入只占 2.7%，居第二；建筑业收入占 2.6%，居第三。农村现代工业收入的比重尽管目前还很小，但增长幅度较大，比重由 1985 年的 0.7%上升到 1987 年的 1.4%。（参阅表 6.1.17）

（三）农民家庭收入构成中货币收入的比重逐渐超过实物收入的比重

在农村实行经济体制改革以前，农产品的商品率极低，因此实物收入占绝大比重，1978 年仍达 58.1%。随着改革的深入发展、市场机制作用的扩大和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农村经济的商品化迅速发展，1980 年农民家庭纯收入构成中的货币收入首次超过实物收入，二者之比为 51.7：48.3。这标志着农村经济开始转入商品化的轨道。1986 年二者之比扩大为 65.4：34.6，货币收入已占绝大比重。这表明农民的生产经营和生活消费水平有很大提高，突破了自然经济的局限性，与市场的联系日益紧密。在市场机制的推动下，农村经济和农民的收入将会保持增长状态。

表 6.1.17　　农民家庭平均每人家庭经营纯收入

	绝对值(元)		比重(%)	
	1985 年	1987 年	1985 年	1987 年
家庭经营纯收入	322.53	383.57	100	100
1.农业收入	191.46	207.80	59.4	54.2
2.林业收入	6.16	6.57	1.9	1.7
3.牧业收入	44.36	60.48	13.6	15.8
4.渔业收入	3.59	5.56	1.1	1.5
5.采集捕猎收入	10.13	10.64	3.1	2.8
6.手工业收入	8.11	9.74	2.5	2.5
7.工业收入	2.18	5.40	0.7	1.4
8.建筑业收入	7.41	10.25	2.3	2.6
9.运输业收入	8.47	10.38	2.6	2.7
10.生产性劳务收入	26.55	38.07	8.2	9.9
11.商业收入	6.13	7.27	1.9	1.9
12.饮食业收入		1.69		0.4
13.服务业收入	3.25	4.52	1	1.2
14.其他家庭经营收入	4.73	5.20	1.5	1.4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三　农民家庭生活的改善

（一）农民生活中实物消费的变化

从 1978 年到 1987 年 10 年间，农民家庭平均每人的实物年消费量，粮食由 248 公斤增至 259 公斤，其中细粮由 123 公斤增至 211 公斤；食油由 1.97 公斤增至 4.69 公斤；肉类（包括家禽）由 6.01 公斤增至 12.8 公斤；蛋类由 0.8 公斤增至 2.25 公斤；鱼虾由 0.84 公斤增至 1.96 公斤；食糖由 0.73 公斤增至 1.70 公斤；酒由 1.22 公斤增至 5.48 公斤。

表 6.1.18　　农民家庭人均食物消费量增长情况　　单位：%

	粮食	其中：细粮	食油	肉、禽	蛋类	鱼虾	蔬菜	食糖	酒
1987 年与 1978 年比较	+4.4	+71.5	+139.3	+113.0	+181.3	+133.3	−8.45	+132.9	+349.2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二）农民消费支出中商品性支出的增加

与农民家庭收入中货币收入比重的提高相适应，其消费支出中商品性支出的比重也增加了：1980年开始达到半数，为50.4%，1985年为60.2%，1987年提高到64.5%，而1978年仅为39.7%。

表6.1.19 农民家庭消费支出中商品性支出的比重 单位：%

年份	合计	食	衣	住	燃料	用品及其他
1978	39.7	24.1	89.0	95.1	31.9	87.7
1980	50.4	31.1	98.1	88.8	28.7	96.3
1985	60.2	41.7	98.0	98.0	21.8	99.5
1987	64.5	46.4	98.0	98.3	23.1	99.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三）农村贫困户大为减少；温饱户、宽裕户、小康户大为增加

根据80年代前半期中国农村的经济条件，一般地区一个农民维持最低的生活水平和简单再生产，需要年收入200多元。农民家庭人均年收入在200元以下的为贫困户，200～500元的为温饱户，500～1 000元的为宽裕户，1 000元以上的为小康户。据国家统计局的抽样调查，贫困户由1978年占调查总户数的82.6%减少到1985年的12.3%和1987年的8.24%；温饱户由1978年的17%左右上升到1984年的67.8%。以后由于一部分温饱户的景况继续好转，上升为宽裕户和小康户，因此温饱户的比重在1985年减少为65.4%，1987年再减至56.06%。人均年收入在500元以上的宽裕户和小康户则几乎从零的状态发展到1983年的11.9%的份额，1985年增加到22.3%，1987年再上升为35.7%，已占到调查总户数的1／3。

根据1984年调查材料，200元以下的贫困户实际每人平均纯收入为158.8元，维持简单再生产也有困难，生活相当穷困，需要国家救济或贷款。这些户大多在边远山区，有的是由于人口多而劳力少，文化素质低，生产技术差。200～500元的温饱户，实际每人平均纯收入为323.1元，生活费支出为258.3元。这类农户在一般情况下虽可保持温饱，且略有富余，但由于家底薄，抗御意外灾害的能力差，因此不够稳定。500～1 000元的宽裕户，实际每人平均纯收入为644.6元，其生活费支出为432.8元，生活比较宽裕，吃、穿、住、用各方面都有较大改善。他们大多数文化素质较高，有一定技术，在发展生产、改善生活方面有较大的潜力。1 000元以上的小康户，实际每人平均纯收入为1 311元、生活消费支出为693.6元。这类农户的生活得到了全面的改善。

表6.1.20 农民家庭人均纯收入水平分组的户数构成 单位：%

分组	1978年	1980年	1983年	1984年	1985年	1986年	1987年
500元及以上的户	2.4	1.6	11.9	18.2	22.3	28.7	35.70
400～500元的户		2.9	11.6	14.1	15.8	16.5	17.21
300～400元的户		8.6	22.9	24.5	24.0	21.7	21.34
200～300元的户	15.0	25.3	32.9	29.2	25.6	21.8	17.51
150～200元的户	17.6	27.1	13.1	9.4	7.9	7.0	4.99
100～150元的户	31.7	24.7	6.2	3.8	3.4	3.2	2.38
100元以下的户	33.3	9.8	1.4	0.8	1.0	1.1	0.8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表6.1.21 农村贫困户救济情况

	单位	1986年	1987年
农村贫困户得到救济人数	万人	3 990.2	3 703.3
农村散居"五保户"人数	万人	264.7	255.7
其中得到国家定期定量救济人数		22.0	21.4
当年"双扶"户数	万户	1 158.2	1 064.9
当年脱贫户数	万户	296.5	311.0

注："双扶"户指被扶持的优抚户和贫困户，主要是具有一定劳动力的生活困难户，国家给予救济金，扶持其通过生产自救达到脱贫目的。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四 农民收入的分布差别

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和国民经济的发展，一部分农民先富起来，收入的均等程度、地区差别和城乡差别也相应地发生变化。

（一）农民收入的贫富差别略有扩大

1978年，占调查人口总数10%的高收入阶层和10%的低收入阶层相比，前者的收入为后者的4.57倍，1984年则上升到5.03倍。但低收入阶层的状况没有恶化，即其占有总收入的比重大体未变（见《2000年中国的人民消费》）。农民高收入阶层中较突出的是一些专业户（主要是兼业户）。据国家统计局对20个省市1984年7 269户收入水平较高的专业户的调查，每人平均年纯收入为1 394元，个人实际所得为1 243.5元，比一般农户的人均纯收入高2.5倍。专业户在农村户数中的比重不大，据1985年的调查材料，在大城市郊区约占2.9%，内地18个省区一般约为

1.8%（1985年8月13日《经济日报》）。

农民收入的基尼系数也表现了类似状况。1978年基尼系数为0.236，1984年为0.256，1985年为0.2636，略有上升。但基尼系数仍然是低的，说明我国农村的收入均等程度仍然高；基尼系数值远低于一些发展中国家，如印度为0.48（1967～1968），泰国为0.39（1975～1976），菲律宾为0.47（1971），哥伦比亚为0.48（1970）。

（二）农民收入的地区差异有所扩大

农民人均收入绝对量的增长，从全国范围来看是不均衡的，大体上呈现东、中、西递降的地区差异，并逐步有所拉开。1981年这三大区域农民的人均年纯收入分别为271.68元、219.86元、207.07元；1981年至1986年的平均年增长率分别为14.08%、11.72%、10.10%；1986年这三大区域的人均年纯收入分别上升到524.64元、382.67元、326.98元；这三者之比，从1981年的1.31：1.06：1扩大为1986年的1.60：1.17：1（见1988年6月27日《理论信息报》）。这是自然条件、文化水平、历史发展、交通状况等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而差距的迅速拉大则与非农产业发展的地域间差异的加剧有关。从省区来看，1987年农民家庭人均收入最高的是非农产业较发展的浙江省，年人均725.13元，为甘肃省的2.45倍。

（三）城乡差别、工农差别趋于缩小，全体居民收入分配的均等程度提高，但从1985年起，差距又有所扩大

从全国工、农消费水平的对比（以农民的消费水平为1）情况看，从1978年到1984年逐年的比例为：1：2.9、1：2.7、1：2.7、1：2.5、1：2.4、1：2.3、1：2.3（参见本编表6.1.1）。从城镇居民家庭的人均年生活费收入与农民家庭人均年纯收入增长情况的对比来看（以农民为1），也反映了类似情况：1981～1984年逐年的比例为1：2.05、1：1.83、1：1.70、1：1.71。从基尼系数的变化来看，这个期间全国居民收入的基尼系数由0.29降为0.27。这反映农民逐渐富裕起来，缩小了工农的收入差距和城乡差别。从1985年起，工农收入差距又有扩大趋势：1985～1987年期间，全国工、农消费水平的对比（以农民为1）逐年为1：2.3、1：2.4、1：2.5；城乡家庭人均收入的对比（以农民为1）逐年为1：1.72、1：1.95、1：1.98。

表6.1.22　城镇居民与农民人均年纯收入增长情况的比较　单位：元

年　度	1981	1982	1983	1984	1985	1986	1987
城镇居民	458.04	494.52	525.96	607.56	685.32	827.88	915.96
农民	223.44	270.11	309.77	355.33	397.60	423.76	462.55
二者之比（以后者为1）	1：2.05	1：1.83	1：1.7	1：1.71	1：1.72	1：1.95	1：1.98

注：城镇居民数字为人均年生活费收入。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1985、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第五节　人民生活的消费结构

一　现状

人民生活的消费结构，概略地反映出生产发展水平和人民的生活水平状况。生活消费支出，粗略地可分为吃、穿、住、烧、用5个方面。表6.1.23～24反映城镇居民家庭和农民家庭的消费结构的现状：

表6.1.23　城镇居民家庭消费结构　单位：%

位次	1	2	3	4	5	
项目	吃	用品	穿	住	燃料	文化生活服务支出
1985年	52.25	22.25	14.56	2.62	1.84	6.48
1987年	53.47	19.41	13.69	4.59	1.53	7.31

注："用品"项包括书报及医疗品在内。"住"项包括水电费。"燃料"项包括煤气。"文化生活服务支出"包括众多服务费，但房租等不在内。

二　简要的分析

（一）食品支出的比重最大

80年代以来，约在54～59%之间。这个比重大约比发达国家高出1倍，反映出中国是一个发展中国家，经济不发达，目前生活水平仍然不高。中国广大人民群众长期盼望的是"温""饱"，在消费支出上向来是把吃、穿放在前面的。吃的支出，在城镇居民家庭的消费结构中，从1957年到1984年稳定在58%左右；1984年的比重仅比1957年降低0.46个百分点；但1985年比重下降的幅度很大，比上一年度下降了5.72个百分点，降为52.25%，比1957年降低6.18个百分点；1987年比重略有回升，为53.47%，这与通货稍有膨胀有关。在农民家庭的消费结构中，吃的支出所占的比重下降更快，从1957年的65.8%降低到1987年的55.2%，降低了10.6个百分点。其间，1978年升高为67.7%，以后即逐步下降，1980年即已降到61.8%，两

表6.1.24　农民家庭消费结构　单位：%

位次	1	2	3	4	5	
项目	吃	住	用品	穿	燃料	文化生活服务支出
1985年	57.7	12.4	11.4	9.9	5.7	2.9
1987年	55.2	14.5	11.8	8.6	4.8	5.1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1986、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及1988年《中国统计摘要》。

表 6.1.25 居民消费结构的变化 单位：%

年度	1957	1964	1981	1984	1985	1986	1987	1987 比 1981(百分点)
城镇居民家庭								
吃	58.43	59.22	56.66	57.97	52.25	52.43	53.47	−3.19
穿	12.00	10.98	14.79	15.53	14.56	14.15	13.69	−1.10
住	3.78	4.35	2.52	3.02	2.62	4.38	4.59	+2.07
烧	3.89	4.24	2.12	1.82	1.84	1.62	1.53	−0.59
用	7.31	10.93	18.46	16.26	22.25	21.50	19.41	+0.95
文化生活服务支出	10.55	10.28	5.45	5.40	6.48	5.92	7.31	+1.86
农民家庭		1965 年	1978 年					1987 比 1978(百分点)
吃	65.8	68.5	67.7	59.0	57.7	56.3	55.2	−12.5
穿	13.5	10.5	12.7	10.4	9.9	9.5	8.6	−4.1
住	2.1	2.8	3.2	11.7	12.4	14.4	14.5	+11.3
烧	10.0	8.3	7.1	5.5	5.7	5.2	4.8	−2.3
用	6.9	7.2	16.6	11.0	11.4	11.5	11.8	+5.2
文化生活服务支出	1.7	2.7	2.7	2.4	2.9	3.1	5.1	+2.4

注："用"项包括用品、书报及医疗品等。城镇居民"住"项包括水电费。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 1985、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及 1988 年《中国统计摘要》。

表 6.1.26 城镇居民家庭消费结构 单位：%

项目	1957 年	1981 年	1985 年	1987 年	1987 年与 1981 年比较(百分点)
1.食品	58.43	56.66	52.25	53.47	−3.19
2.穿着品	12.00	14.79	14.56	13.69	−1.10
3.房租、水电、房屋及建筑材料	3.78	2.52	2.62	4.59	+2.07
其中：房租	2.32	1.39	0.96	0.87	−0.52
4.燃料、煤气	3.89	2.12	1.84	1.53	−0.59
5.用品	7.62	16.91	21.32	18.57	+1.66
其中：文娱用品		5.67	7.72	5.60	−0.07
日用品		9.56	10.68	11.37	+1.81
6.医疗	1.84	0.92	1.19	1.29	+0.37
7.保育	1.30	0.60	0.50	0.42	−0.18
8.教育、文化娱乐	2.32	2.16	2.39	2.46	+0.30
其中：学杂费	0.65	0.58	1.14	1.28	+0.70
书报杂志	0.59	0.95	0.91	0.84	−0.11
文化娱乐	1.08	0.63	0.34	0.34	−0.29
9.交通	2.38	1.34	1.00	1.03	−0.31
10.邮电		0.11	0.09	0.09	−0.02
11.修理服务及其他	6.44	1.87	2.24	2.86	+0.99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 1985、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年之间比重降低了 5.9 个百分点；到 1987 年，已比 1978 年降低了 12.5 个百分点，降低的幅度是颇为惊人的；在 1987 年，与城镇居民家庭相比，比重仅大 1.73 个百分点，大有拉平之势，反映出中国农民生活水平的上升相当快。

(二) 穿着支出比重的变化

1957 年大体上为 12～13%，占消费支出的第二位，城镇的比重比农村略低。从 1981 年开始，城镇居民的穿着支出比重迅速上升到 14%上下，反映城镇居民的生活有了改善后，已向美化方面发展。但其位次却

退居第三，原来的位次被用品支出所取代。而农村穿着支出的比重则日益缩减，从1981年的12.35%减少到1985年的9.9%，再减为1987年的8.6%，由第二位退居于第四位。其主要原因是这一时期农村兴起"建房热"，农民在解决温饱以后，迫切要求改善居住条件，并开始购置一些高档消费品。但从绝对值来看，穿着的支出也是不断增加的。

(三) 住的支出比重在城乡都呈上升趋势

住的支出在城镇居民家庭中呈缓慢上升趋势，其中1986、1987年的增长较为显著，由1985年的2.62%一下就提高到4.4%～4.6%左右。这反映住房制度开始改革后，职工建房支出有所增加。但其位次保持原来的第四位不变。农民家庭的住房支出则呈跃升状态。在1978年以前其比重约为2～3%，而在1978年以后迅速上升，位次由原来的第五位上升到1981年的第四位和1984年的第二位。1987年其比重上升到14.5%，稳固地保持第二位；与1978年比较，比重升高了11.3个百分点，增长幅度惊人。

(四) 燃料支出的比重城乡均呈下降趋势

1957～1987年期间，燃料支出的比重，城镇下降2.36个百分点，农村下降5.2个百分点；其位次由第三、四位下降为1981年的第五位，以后维持不变。

(五) 购置用品支出的比重城乡都呈迅速增长趋势

城镇居民家庭的这一比重，1957年为7.31%，1964年为10.93%，都居于第三位；1981年跃升到18.46%，居于第二位，以后保持位次不变。1985年比重达到22.25%，1986、1987年稍有下降，1987年为19.41%。其中购买文娱用品的支出比例相当高，约占1／3，反映城镇居民生活改善后开始注意丰富文化生活。农民家庭的用品支出比重在1978～1987年期间增长幅度为88.9%，其位次由原来的第四位上升到1981年的第三位，以后即保持不变。这也是农民解决温饱后改善生活质量的标志之一。

(六) 各种服务和劳务费用支出的比重不大

其原因是我国的服务和劳务费用较低廉。首先是教育费用较低。高等学校的学费一般由国家负担，许多大学生享受助学金，中等教育的收费也很低。城镇居民文娱费用的支出比重呈下降趋势，比重不高，1985～1987年期间，均为0.34%，反映工余时间的生活比较单调。农民家庭的文化生活服务支出1978～1986年期间提高0.4个百分点，由2.7%上升到3.1%，1987年再上升到5.1%。各种劳务与服务的消费增加，也是农民生活改善的一个标志。

城镇职工的医疗费支出占家庭支出的比重很低，其非商品性支出不到0.3%，大大低于一般发展中国家或发达国家的水平。这是因为对职工实行了"公费医疗"或"劳保医疗"。这是新中国社会制度优越性的一个反映。职工交通费支出的比重很低，一般说来，从未超出过1.5%。职工上班、外出购物以乘用自行车和公共车辆为主，并享受国家的交通补贴。

表6.1.27 中国与部分国家居民消费结构的比较 单位：%

	食品费	服装费	住房、燃料及电费	医疗费	交通费	教育、文娱费	其他
美国	16.5	6.9	27.1	11.8	16.4	8.6	12.7
英国	31.4	8.2	27.2	1.0	13.2	10.0	9.0
联邦德国	27.2	9.7	28.6	3.2	15.3	7.4	8.6
法国	23.5	7.2	25.6	11.6	12.8	6.6	12.7
加拿大	20.9	8.0	27.2	3.1	15.6	10.1	15.1
印度	62.6	7.8	11.9	2.3	8.0	3.3	4.1
日本	25.2	7.2	23.6	9.8	9.6	9.0	15.6
中国							
1981	56.7	14.8	4.64	0.92	1.34	2.16	19.44
1987	53.5	13.7	6.12	1.29	1.03	2.46	21.9

说明：中国为城镇居民家庭的消费结构，根据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其他国家为1977年的消费结构，资料来自日本《经济统计年鉴》1981年增刊。

(七) 小结

80年代以来居民消费结构的主要特点，可以归纳如下：

1.食品支出比重占第一位，其恩格尔系数表明处于温饱阶段，还没有完全脱离贫穷。

2.城镇居民家庭的消费结构基本上一直保持吃、用、穿、住、烧的次序。

3.农民家庭的消费结构，已由50年代以来的吃、穿、烧、用、住的次序转变为吃、住、用、穿、烧的次序。

4.城镇居民家庭的消费结构中，比重增加最快的项目是"用"，1985年增至最高点：22.25%，比1957年增加14.94个百分点，比1964年增加11.32个百分点，比1981年增加3.8个百分点。其后1986、1987连续两年略有下落。其次是穿，1985年的比重比1964年增加4.4个百分点。

5.在农民家庭的消费结构中，住的比重一再跃升，由过去居于末位跃居第二，并且保持居高不下，一直无回降迹象。

表 6.1.27 为 1981 年和 1987 年中国城镇居民的消费结构与其他一些国家 1977 年的消费结构的比较。由于统计的口径不尽相同，特别是由于中国城镇职工的实际消费不能从货币支出中得到全部的反映（职工住宅、医疗、教育等福利事业和社会服务的大部分费用，没有包括在个人消费之内），因此这只不过是一个极粗略的比较。

第六节 吃、穿、用、住、行状况

下面进一步从吃、穿、用、住、行五个方面对人民的生活状况进行剖析。

一 吃

80 年代以来，中国人民在吃的方面的显著变化是：从量的满足转向质的提高。越来越多的人讲究食物的营养成分，减少多脂肪食品的消费，追求高蛋白食物。城镇居民家庭的食品消费中，粮食消费支出的比重呈逐步下降趋势，从 1957 年的 38.95%下降到 1981 年的 22.86%后，再降至 1985 年的 17.13%和 1987 年的 14.15%。而副食消费的比重则从 1957 年的 45.88%上升到 1981 年的 54.2%和 1987 年的 58.54%。两者之比由 1957 年的 1：1.18 变为 1981 年的 1：2.37，再变为 1987 年的 1：4.14。

表 6.1.28 城镇居民食品消费结构的变化 单位：%

	1957 年	1964 年	1981 年	1985 年	1987 年
食品	100				
粮食	38.95	37.83	22.86	17.13	14.15
副食	45.88	47.57	54.20	57.69	58.54
烟、酒、茶	6.85	5.97	8.94	10.17	10.73
其它食品	8.32	8.63	14	15.01	16.58
主食与副食之比（以主食为 1）	1：1.18	1：1.26	1：2.37	1：3.37	1：4.14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 1986、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根据各种食品的消费量计算，大多数城镇居民家庭平均每人每天摄取的热量、蛋白质、脂肪基本符合国际公认的一般营养标准，即热量 2 400 千卡，蛋白质 75 克，脂肪 65 克。中国营养学家推荐的营养结构是：食物的热量来源中，碳水化合物、蛋白质和脂肪三者的比例应为 5：1：0.8。根据 1984 年调查材料，城镇居民家庭膳食中三者的比例为 5.4：1：0.8 左右，同营养学家推荐的营养结构基本接近。但是在调查总户数中，约有 12%的收入较低的家庭的营养水平低于标准。

农村居民每人每天从食品中摄取的营养素中，热量和蛋白质都超过国际公认的一般标准，仅脂肪类低于标准。

表 6.1.29 城镇居民家庭人均食品购买量 单位：公斤

	1981 年	1983 年	1985 年	1987 年	1987 年比 1981 年(%)
粮 食	145.44	144.48	134.76	133.87	−7.95
鲜 菜	152.34	165.00	144.36	142.58	−6.41
食用植物油	4.80	6.54	5.76	6.44	+34.17
猪 肉	16.92	18.00	16.68	18.85	+11.41
牛羊肉	1.68	1.86	2.64	3.05	+81.55
家 禽	1.92	2.58	3.24	3.40	+77.08
鲜 蛋	5.22	6.90	6.84	6.56	+25.67
鱼 虾	7.26	8.10	7.08	7.88	+8.54
食 糖	2.88	2.76	2.52	2.54	−11.80
卷烟(盒)	35.88	33.48	36.12	40.68	−13.38
酒	4.38	5.34	7.80	9.92	+126.48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表 6.1.30 农民家庭人均食品消费量 单位：公斤

品 名	1978 年	1981 年	1983 年	1985 年	1987 年	1987 年比 1978 年(%)
粮食(原粮)	248	256	260	257	259	+4.44
细粮	123	178	197	209	211	+71.54
蔬菜	142	124	131	131	130	−8.45
食油	1.96	3.13	3.53	4.04	4.69	+139.29
肉类	5.76	8.71	9.97	10.97	11.65	+102.26
家禽	0.25	0.71	0.82	1.03	1.15	+3.60
蛋类	0.80	1.25	1.57	2.05	2.25	+181.25
鱼虾	0.84	1.28	1.57	1.64	1.96	+133.33
食糖	0.73	1.10	1.26	1.46	1.70	+132.88
酒	1.22	2.32	3.20	4.37	5.48	+349.18

资料来源：根据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各类收入的农户，在营养状况上有很大差别。1984 年，温饱户每人平均的食物消费量为粮食 270.5 公斤，蔬菜 141 公斤，肉、蛋、奶、水产类为 17 公斤；平均每人每天从食物中摄取的热量为 2 415 千卡，蛋白质为 73 克。他们开始注意提高食物消费的质量，主要营养素比较接近适宜量。宽裕户每人每天摄取的热量为 2 712 千卡，蛋白质为 83 克，营养素比较充足。小康户的营养水平接近于城镇居民家庭的水平。而贫困户每人每天摄取的热量和蛋白质，则分别低于适宜量 20%和 22.7%。

总的说，中国城乡人民平均的营养状况是：热能的绝对量已满足。蛋白质、胡萝卜素、硫胺素、尼克酸和两种维生素等也充足。热能中来自脂肪的比例不到 20%，而粗纤维含量丰富，因此膳食的营养结构比较合理。不足之处是蛋白质提供的热能偏低；蛋白质的绝

对量不足，而且来自动物类食物的蛋白质的比例很低(只有30%左右)，质量相差较大。此外，矿物质和维生素不足，钙质和核黄素普遍缺乏。

根据人均国民生产总值，我国属于低收入发展中穷国，但我国居民的食物消费水平远超过发展中国家的平均水平。按1979～1981年平均计算，世界发展中国家的人均粮食年消费量为213公斤，其中饲料用粮36.3公斤；预计1990年将增长到232公斤，其中饲料用粮增为43.2公斤。而我国1980年的人均粮食消费量为330.5公斤，其中饲料用粮39.2公斤。1986年人均消费量达391公斤，其中饲料用粮达69.8公斤，明显超出发展中国家预计1990年达到的人均消费量。再以肉类消费量来比较，1980年，发展中国家人均猪、牛、羊、禽肉的年消费量为12.6公斤，预计1990年将增长到13.9公斤；而我国的人均年消费量1980年为12.8公斤，1986年增长到17.5公斤。(见1988年7月25日《人民日报》)从居民的营养水平来看，已全面超过发展中国家和亚洲的平均水平，参见表31：

中国居民每天营养水平与发展中国家

表6.1.31　居民平均水平的比较

	热量(大卡)	蛋白质(克)	脂肪(克)
世界发展中国家(1979～1981)	2 350	57.5	40.6
亚洲国家(1979～1981)	2 336	57.5	38.7
中　国(1982)	2 485	66.8	49.3

资料来源：1988年7月25日《人民日报》。

表6.1.32　中国居民平均每人每天营养状况

	1978年	1983年	1983年为1978年%
热量(大卡)	2 311.0	2 877.4	124.5
动物性	142.0	225.9	159.1
植物性	2 169.0	2 651.5	122.2
城　镇		3 182.5	
农　村		2 805.9	
蛋白质(克)	70.8	82.8	116.9
动物性	4.0	6.2	155.0
植物性	66.8	76.6	114.7
城　镇		87.5	
农　村		81.7	
脂肪(克)	29.9	47.2	157.9
动物性	13.9	22.1	159.0
植物性	16.0	25.1	156.9
城　镇		74.9	
农　村		40.7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4年《中国统计年鉴》。

根据我国人多地少的基本国情，有关研究单位认为，我国的理想食物结构大致是：人均口粮斗消费量210～230公斤，肉食25～30公斤，蛋类10～12公斤，奶类15～20公斤，水产品10公斤，再辅以果蔬、豆类等，居民的营养水平可以完全达到或超过营养专家所建议的营养标准。食物结构关系人民的体质强弱，我国政府有关部门将根据科学原则和正确的消费政策加以引导和调节。

二　穿

新中国在很长一个时期中，人民的衣着比较朴素、主要穿单一色调的制服。80年代以来，由于生产发展较快，特别是由于更新了服装消费观念，认为社会主义国家人民的服装也应该丰富多采，因而人民的服装消费出现新气象。人们对于自己的穿着，不仅要求防寒，而且要求能表现人体美和气质美。各大城市经常举行时装展览或表演，出版时装杂志。人们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美化自己，讲究服装的质量、色泽和款式。对服装的需求趋向多样化，款式的变化周期缩短。穿西服、夹克衫、裙服、牛仔裤、旗袍、运动服、风雨衣、羽绒服、毛呢大衣、裘皮大衣的人逐渐多起来。服色由单调的灰、蓝、黑色变成了五颜六色；特别是女式服装花样繁多，引人注目。男装则向自然、柔和、明快的色泽发展。

表6.1.33　城镇居民家庭服装人均年购买量

	单位	1981年	1983年	1985年	1987年	1987年比1981年(%)
棉　布	米	1.55	1.74	2.61	2.15	+38.71
化纤布	米	1.67	2.26	1.47	1.64	−1.80
呢　绒	米	0.22	0.31	0.36	0.37	+68.18
绸　缎	米	0.43	0.45	0.50	0.57	+32.56
布制服装	件	0.47	0.46	0.47	0.36	−23.40
化纤布服装	件	0.73	1.04	1.22	1.30	+78.08
呢绒服装	件	0.11	0.14	0.19	0.18	+63.64
绸缎服装	件	0.02	0.03	0.07	0.11	+4.50
针织衣裤	件	1.15	1.59	1.45	1.56	+35.65
皮　鞋	双	0.46	0.51	0.55	0.61	+32.61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从表33的统计可以看出，城镇居民的服装消费中，棉布的消费从1985年后逐年递减，化纤布的消费在1983年达到高峰，年人均消费2.26米，以后年度均在2米以下，1987年比1981年减少1.8%。布制服装的消费1981～1985年期间持平，1986、1987年递降，1987年为0.36件，比1981年0.47件减少23.4%。除以上三项外，其余棉布、呢绒、绸缎、化纤服装、呢绒服装、针织衣裤等的消费量都呈上升趋势，其中上升幅度最大的是绸缎服装，增加4.5倍；其次是化纤服装，增长78.08%；呢绒，增长68.18%，呢绒服装增长

63.64%。

在农民家庭的服装消费中（见表 6.1.34），1978～1987 年期间，除棉布的消费逐年递减外（1987 年比 1978 年减少 72.16%），其余棉花、化纤布、呢绒、绸缎、毛线及其制品的消费都呈增加趋势。增长幅度最大的为呢绒（增长 5 倍）、化纤布（增长 4.56 倍）、毛线及其制品（增长 2.5 倍）。这种现象打破了我国农民千百年来穿粗布衣裳的传统。

表 6.1.34 农民家庭服装人均年消费量

	单位	1978 年	1981 年	1983 年	1985 年	1987 年	1987 年比 1978 年(%)
棉 布	米	5.63	4.21	3.18	2.54	1.57	−72.16
棉 花	公斤	0.40	0.33	0.40	0.43	0.52	+ 30.00
化纤布	米	0.41	1.23	2.34	2.50	2.28	+456.10
呢 绒	米	0.02	0.06	0.05	0.14	0.12	+500
绸 缎	米	0.02	0.05	0.07	0.07	0.05	+150
毛线及其织品	公斤	0.02	0.05	0.04	0.04	0.07	+250
鞋		0.32	0.49	0.49	0.55	0.68	+112.5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三 用

中国居民在 80 年代以前追求的耐用消费品是自行车、缝纫机、收音机、手表，并被称为“自行车王国”。1987 年自行车的社会拥有量为 29 313 万辆，比 1978 年 7 426 万辆增长 2.95 倍；缝纫机的社会拥有量为 11 917 万架，比 1978 年的 3 396 万架增长 2.51 倍。在此期间，收音机的社会拥有量增长 2.45 倍，手表的社会拥有量增长 4.64 倍。城镇居民中一小部分人开始骑乘摩托车，经济较宽裕的农户有的也购用摩托车。

表 6.1.35 城镇居民家庭每百户耐用消费品拥有量

品 名	单位	1981 年	1983 年	1985 年	1987 年
自行车	辆	135.90	159.93	152.27	176.53
缝纫机	架	70.41	76.21	70.82	74.88
手 表	只	240.76	268.24	274.76	314.91
电风扇	台	42.62	63.61	73.91	103.92
洗衣机	台	6.31	29.08	48.29	66.77
电冰箱	台	0.22	1.65	6.58	19.91
大衣柜	个	86.09	101.48	102.08	105.03
沙 发	个	89.33	123.77	131.49	145.08
写字台	个	55.17	70.67	80.06	87.18
收音机	架	100.52	104.55	74.52	67.01
黑白电视机	架	57.06	80.58	66.86	64.77
彩电电视机	架	0.59	2.57	17.21	34.63
录音机	架	12.97	27.11	41.16	57.38
照相机	架	4.29	7.28	8.52	14.34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70 年代末、80 年代初以来，城镇居民购买力逐渐转向于购买家用电器等耐用消费品。头一个高潮是购买黑白电视机、录音机、电风扇和洗衣机。1983 年后逐渐转入购买彩色电视机、电冰箱、高档洗衣机的第二个高潮。1983 年城镇居民家庭每百户拥有彩色电视机 2.57 台、电冰箱 1.65 台、录音机 27.11 台、洗衣机 29.08 台，1986 年分别增至 27.41 台、12.71 台、51.66 台、59.7 台。短短 3 年间这几种耐用消费品的普及率平均增加了 22.8 个百分点。1987 年又分别增至 34.63 台、19.91 台、57.38 台和 66.77 台，普及率又比 1986 年平均增加了 6.8 个百分点。

我国城镇居民 1987 年拥有的这“新四件”的水平，已远远超过日本、南朝鲜及西方发达国家在人均国民收入 1 500 美元时的水平。从普及时间看，我国仅用三四年时间就达到苏联和东欧国家花了 10 年时间才达到的水平。从不同收入水平的居民阶层来看，城镇居民的高收入阶层与中等收入阶层的“新四件”拥有量没有什么差别，与低收入阶层相比，相差也不大，表现为一个相当齐整平均的消费模式。

在广大农村，目前还只能算是开始进入使用高档耐用电器的阶段。1987 年农民家庭平均每百户拥有电视机 24.38 架。

表 6.1.36 农民家庭每百户耐用消费品拥有量

品 名	单位	1978 年	1983 年	1985 年	1987 年
自行车	辆	30.73	63.41	80.64	98.52
缝纫机	架	19.80	38.07	43.21	49.79
收音机	台	17.44	56.82	54.19	52.98
钟 表	只	51.75	132.09	163.64	208.14
手表	只	27.42	91.44	126.32	161.22
电视机	台		3.99	11.74	24.38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1988 年《中国统计年鉴》。

居民购买力所冲击的耐用消费品还有高档家具。80 年代以来，青年结婚已不再象五六十年代那样主要在结婚后陆续储钱添置家具，而是在结婚时就购买成套

家具及各种家用电器。结婚消费品日益趋向于精致、时髦。

耐用消费品中受到青年人宠爱的还有照相机。1987年城镇居民每百户有照相机14.34架，比1978年增长了2.34倍。城镇居民已从使用120相机转向于135相机，从黑白胶卷转向于彩色胶卷。

钟、表的使用在农村迅速普及。1978年农民使用手表的还只是少数，平均每百户有27.42只，1983年即基本普及，每百户91.44只，1987年达到每百户161.22只。每百户的钟表使用量也由1978年的51.75只增加到1987年的208.14只。

表6.1.37 耐用消费品社会拥有量

品名	社会拥有量			平均百人拥有量			
	单位	1978年	1987年	单位	1978年	1985年	1987年
缝纫机	万架	3 396	11 917	架	3.5	9.4	11
手表	万只	8 206	46 284	只	8.5	34.5	42.8
自行车	万辆	7 426	29 313	辆	7.7	21.4	27.1
电风扇	万台	920	11 188	台	1.0	6.1	10.4
洗衣机	万台	1	5 762	台	…	2.9	5.3
电冰箱	万台	9	1 181	台	…	0.4	1.1
电视机	万台	304	11 601	台	0.3	6.7	10.7
录音机	万台	163	6 999	台	0.2	3.5	6.5
收音机	万台	7 546	26 067	台	7.8	23.1	24.1
照相机	万架	498	1 675	架	0.5	1.1	1.5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中国地域广阔，人口众多，经济的发展很不平衡。随着生产的发展和人民收入的提高，还会掀起一次又一次的购买新兴耐用消费品的浪潮。例如1988年以来，在长江中下游地区的一些大中城市，空调器已开始进入家庭使用。高档的炊事用具如微波炉、电磁炉等，在一些大城市也有人试用。但是，从主要耐用消费品平均每百人的拥有量来看，普及率还是不高的：1987年底，缝纫机的百人拥有量为11架，自行车为27.1辆，手表为42.8只，收音机为24.1台，电视机为10.7台，电冰箱为1.1台，照相机为1.5架。

1976年粉碎"四人帮"以来，化妆品市场逐渐繁荣起来。进入80年代后，短短几年间，品种就从几十种发展到几十个大类、上千个品种。许多妇女使用了过去从不敢使用的口红、指甲油、眉笔、眼影粉等。药用化妆品脱颖而出，受到居民的欢迎。金银首饰也重新进入居民消费品行列。青年妇女佩戴耳环、戒指和其他金银饰物的日益增多。

四 住

住宅是人民生活资料的重要组成部分。我国的职工住宅主要由国家和企业投资建设。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职工住宅的建设投资占国家基本建设投资总额9.1%，建成住宅9 454万平方米，平均每年建成1 891万平方米。原来居住在破旧平房、简陋茅屋、低矮木板房中的许多职工搬进了职工新村，居住条件得到改善。从1953年到1975年的23年期间，建成职工住宅42 710万平方米，平均每年建成1 857万平方米。但由于人口增长的速度过快，到1978年，据抽样调查资料，城市每人平均居住面积比1952年的4.5平方米减少了20%。无房户、不方便户、拥挤户大量增加，城镇住房问题越来越严重。

从1978年开始，政府加强职工住宅建设。1979年国家对职工住宅建设的投资从上一年度占基本建设投资总额的7.8%跃升到14.8%。在"六五"期间，职工住宅建设的发展更为迅速；住宅建设投资一般占基建投资总额20～25%左右。"六五"期间全民所有制单位新建住宅面积达4.23亿平方米，平均每年完成8 463.4万平方米。一年的平均完成量相当于"三五"时期建成面积总和（5 400万平方米）的156.7%。五年的建成面积相当于1950～1978年29年间建成面积（4.67亿平方米）的90%。1979～1987年期间建成的住宅面积达7.22亿平方米，占新中国成立以来国家新建住宅面积的60.7%。

据抽样调查材料，1987年底城镇居民的居住状况与1981年相比，已有相当程度的改善：无房户的比重从3.22%减少到0.48%，拥挤户从占24.62%减少到7.92%，不方便户从9.69%减少到7.55%。每户家庭的居住面积不断扩大：人均居住面积4～6平方米的户数从1981年占31.31%减少到1987年的19.07%，人均居住面积6～8平方米的户数由占17.65%上升到22.22%；人均居住面积8平方米以上的户数从占13.51%增加到42.76%。1981年底，城镇每人平均居住面积为5.27平方米，1987年底增至8.47平方米，增加了60.7%。

在这一期间，政府调整了城镇民用住宅政策：一是房屋可以买卖；二是国家开始建造商品房向职工个人出售；三是鼓励职工私人建造住宅。1984年职工个人建房面积达1 672万平方米；1987年职工个人建房面积达8 294.36万平方米，为1984年的496%。

此外，开始探索住房制度改革的途径。

我国解放初期建立起来的住房制度早已不能适应变化了的现实，日益显露出许多弊端。国家为城镇职工建房花了大量投资，但住房制度由于存在不合理、不完善因素而难于制约对住房的不合理需求，一方面在住房分配上存在一些不合理或不公现象，另一方面过于低廉的房租甚至难以满足简单维修的要求，加重了国家财政的负担。搞好城镇住房制度的改革，成为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可以正确引导和调节居民的消费，促使消费结构趋向合理，对于合理安排人民的生活具有重

大意义。人民政府于1988年加快了住房制度改革的步伐，于1988年3月发布了在全国城镇分期分批推行住房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并积极进行试点工作。

表6.1.38 城镇居民家庭居住状况

	1981年	1983年	1985年	1987年
人均居住面积(平方米)	5.27	5.9	7.46	8.47
按居住情况分组的各类家庭的比重(%)				
1.无房户	3.22	1.81	1.50	0.48
2.拥挤户	24.62	19.93	12.54	7.92
3.不方便户	9.69	10.00	8.71	7.55
4.4~6平方米户	31.31	27.18	19.44	19.07
5.6~8平方米户	17.65	21.80	22.63	22.22
6.8平方米以上户	13.51	19.28	35.18	42.76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农民迫切要求改善居住条件。1979年12月，第一次全国农村房屋建设工作会议召开，制定了农村住房建设的指导方针。农村的经济体制改革使农民大幅度地提高了收入，于是迅速掀起了建房热潮，并且经久不衰。根据抽样调查材料，从1978年至1987年，农民家庭的纯收入用于住房建设的份额逐年增加．从1978年的3.2%增至7.9%（1980年）、11.1%（1983年）、11.7%（1984年）、12.4%（1985年）、14.4%（1986年）、14.5%（1987年）。9年间新建住房面积60亿平方米，人均居住面积从1978年的8.10平方米增至1987年的16平方米，增长1倍。

在农民住宅中，楼房已占有一定比重，少数富裕户的住宅还做了较高标准的装修、使用了一些高档装修材料，如大理石地面、塑料艺术墙纸、高级卫生陶瓷、吸音顶棚材料等。内蒙古草原牧民，过去居无定所，现在已有90%以上的人实现永久性的定居。农村在大量兴建住宅的同时，努力搞好环境卫生和美化工作，1985年已有40%的村镇饮用清洁的自来水。1985年全国各地完成了村镇建设规划的编制工作，农村的住宅建设也纳入整个村镇的建设布局之中。

表6.1.39 农村居民住房状况

	单位	1978年	1980年	1983年	1985年	1987年
平均每户年末使用房间数	间	3.64	4.06	4.81	5.11	5.36
年内新建间数	间	0.11	0.23	0.31	0.30	0.27
占使用房屋比重	%	3.02	5.67	6.44	5.87	5.04
人均住房面积	平方米	8.10	9.40	11.63	14.70	16.00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6、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五 行

我国居民因收入水平较低、汽车工业不发达，以及道路、住房设施等的不足，在行的方面仍然只能以公共交通车辆和自行车为主，个人购买小汽车的为数极少。全国公共车辆总数1957年为6 174辆，1978年增至25 839辆，1987年再增至52 504辆；1987年的车辆数为1957年的8.5倍，为1978年的2.03倍。城市平均每万人拥有公共车辆数从1957年的1辆、增加到1978年的3.3辆和1987年的4.6辆。铺设道路的长度1987年为78 453公里，比1957年增长3.3倍，比1978年增长1.9倍。自行车的社会拥有量1978年为7 426万辆，1987年增至29 313万辆，增长2.95倍；同期平均每百人拥有量从7.7辆增至27.1辆。

第二章 社会保障

新中国成立初期，国家大力解决失业问题，并且在经济还相当困难的时候就开始举办免费的职工劳动保险，深受广大职工的欢迎。农村在合作化运动中逐步开展医疗互助，并保障孤寡老人与孤儿的生活。中国广大人民的生活从此开始建立保障制度。

中国职工的社会保障，包括劳动者的生育、年老、疾病、死亡、伤残、医疗等项目。按照部门特点和经济形式的不同，中国的职工大体上可分为六类：国家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劳动合同制职工，集体所有制企业职工，私营企业职工，中外合营企业和外资企业职工。这六类人员的社会保险实施办法不尽相同，有的差别较大。职工的社会保险事业，由政府的劳动人事部门管理。农村居民的社会保险，目前由乡、村自办，国家没有统一管理的机构。

第一节 全民所有制企业和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的社会保险

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中实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1951年2月首次颁布）；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中实行以单项法规颁发的社会保险办法。这两项办

法，总的说大同小异，即项目相同，在待遇标准上有的完全相同，有的基本相同，有的则有较大差异。各项保险待遇的简略内容如下：

医疗 职工就医，诊疗费、检查费、手术费、住院费、药品费（营养滋补药除外；下同）均由企业或国家负担。工伤就医的挂号费、路费以及机关职工需到外地就医的路费也分别由企业或国家负担。

企业职工供养的直系亲属享受医疗费补助，限额为药品费和手术费的50%。

职工因工伤住院的伙食费和享受优异劳保待遇人员的住院伙食费，本人负担1/3，企业或国家负担2/3。因工负伤者假期工资照发。

伤残 职工因工伤残而退休，根据伤残程度发给工残退休费，分原标准工资的80%和90%两种，并规定了最低保证数（每月40元；注：凡规定了具体金额的各种最低保证数、补助金或待遇，国家在不同时期均视情况予以调整，下同）。需人护理时，加发相当于一个普通工人工资的护理费。

因工残废补助金 企业职工因工残废，部分丧失劳动能力，尚能从事适当工作的，按丧失劳动能力的程度，发给原工资10～30%的补助金。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因工残废，参加工作或住残废院的，每年发给50～120元；复员回家的，发给140～518元。

病假待遇 企业职工病假连续6个月以内，发给本人工资的60～100%，连续病假6个月以上，发给40～60%。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假期连续6个月以内，头2个月工资照发，第三个月起发给本人工资90～100%，6个月以上发给70～80%。新中国建立前参加工作的人员，原工资照发。

生育 根据1988年7月21日国务院颁布的《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女职工产假为90天，其中产前休假15天。难产的，增加产假15天。多胞胎生育的，每多生育一个婴儿，增加产假15天。对女职工怀孕流产的，根据医务部门的证明给予一定时间的产假。产假期间工资照发。

企业职工生育发给补助金4元；一胎双生或多生，每个婴儿发8元。为了鼓励计划生育，对独生子女发保健费每月5元，到14岁止。

退休 职工到规定退休年龄时退休，按工龄长短发给本人原工资的60～80%，并规定最低保证数（每月30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参加工作的老干部、老工人，到了退休年龄后可以离职休养，原工资照发；其中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老干部，每年增发1～2个月原工资的生活补贴。1985年，政府规定机关、事业单位在1985年工资改革前已经退休、离休的人员，除按规定享受离休、退休待遇和副食品价格补贴外，每月再发给17元生活补贴费。企业对退休、离休人员每月亦发给12～17元的生活补贴费。

全国劳动模范及有特殊贡献的工人等，退休费可酌情提高5～15%，但退休费总额不能超过原标准工资。

关于退休年龄的规定：男年满60岁，女工人年满50岁，女职员年满55岁，连续工龄在10年以上者；井下、高温、特别繁重体力劳动或有害健康的工种，男年满55岁，女年满45岁，连续工龄满10年者；男年满50岁、女年满45岁，经医院证明（工人还需经过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已丧失劳动能力者，均可退休。

退职 不到退休年龄、已完全丧失劳动能力，应退职，发给本人标准工资40%，并规定最低保证数（每月25元）。退职后继续享受免费医疗待遇。

死亡抚恤

丧葬费：企业职工死亡，发给相当于本企业平均工资2～3个月的丧葬费。机关、事业单位职工死亡，发给240元丧葬费。

抚恤费：企业职工因工死亡，对死者供养的直系亲属，按人口多少，发给死者生前工资25～50%，至受供养者失去条件时止。如因病死亡，则一次性发给6～12个月死者生前工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因工死亡时，一次性发给供养直系亲属500～700元；死者获得烈士称号的，发给死者本人40个月的工资；如因病亡，发给400～600元。死者遗属生活有困难的，由死者生前所在单位给予补助。

企业职工供养直系亲属丧葬补助费：企业职工供养的直系亲属死亡时，死者满1岁以上，按年龄差别发给企业月平均工资1/3到1/2。

企业职工的待业保险 这是80年代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新产生的保险项目。待业保险，指到国家规定的机关登记就业而在一定时期内找不到工作而发给生活救济费。根据政府颁布的《国营企业职工待业保险暂行规定》，破产企业的职工和濒临破产的企业在整顿期间精减下来的职工，企业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的工人，企业辞退的职工，在待业期间给予待业救济和医疗补助费。待业期间死亡的，给予丧葬补助费和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

待业救济金发放标准，以职工离开企业前两年内本人平均标准工资为基数。破产企业的职工和濒临破产企业精简下来的职工及企业辞退的职工，工龄在5年和以上的，最多发给24个月的待业救济金；其中第1～12个月为本人标准工资的60～75%，第13～24个月为50%。工资不足5年的，最多发给12个月的待业救济金，每月为本人标准工资的60～75%。

待业保险基金的来源：(1) 企业按照其全部职工标准工资总额的1%缴纳；(2) 基金存款利息；(3) 地方财政补贴。其主管机构为当地劳动主管部门所属的劳动服务公司。

劳动合同制工人的社会保险 我国国营企业的劳动合同制职工为正式职工。根据1986年7月政府颁布的

《国营企业实行劳动合同制暂行规定》，合同制工人的生育、疾病、伤残、死亡等保险待遇，在职期间与固定工相同，由所在单位负责。退休养老期间的保险，实行社会统筹，由地方劳动主管部门所属的社会保险专门机构负责。退休养老基金由企业和合同制工人共同缴纳。企业缴纳的数额为合同制工人工资总额的15%左右；合同制工人缴纳的数额为不超过本人标准工资的3%。合同制工人患病，根据本企业工龄给予3～12个月的医疗期（本企业工龄20年以上者可适当延长）。医疗期满后因不能从事原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由企业发给相当于本人标准工资3～6个月的医疗补助费。合同制工人因合同期满、因病或非本身原因或经同意自费考入中等专业以上学校学习而解除劳动合同的，企业应按其本企业工龄，每满一年发给相当于本人标准工资一个月的生活补助费，但最多不超过12个月的本人标准工资。

合同制工人的待业保险基金来源及待业救济金的计算和发放办法，与国营企业的固定工相同。但其待业救济金的发放应扣除解除合同时已发给本人的生活补助费的月份。此外，在待业期间给予医疗补助；待业期间死亡，给予丧葬补助费和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退休后由社会保险机构发给养老金并给予其他有关保险待遇（医疗费、丧葬补助费、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等）。

对归侨、侨眷职工的特殊规定 归侨、侨眷在职职工在规定的探亲假外因私事批准出境者，假期为：去港澳，不超过3个月；出国，不超过半年。续假不超过1个月。工资按事假处理。境外医药费自理。死亡时发给丧葬费。超过假期半年以内，停薪留职，半年以上为自动离职。获准出境定居者，发给一次性离职费，最高不超过本人原标准工资24个月。

同上情况的退休、退职人员，假期为：去港澳，不超过3个月；出国，不超过1年。假期内，退休费、退职生活费等照发。境外医药费自理。死亡时发给丧葬费。超假后，停发退休费和退职生活费等；回来后仍享受有关待遇（另有补充规定）。获准出境定居者，原退休费、退职生活费等照发。

军人抚恤和优待 根据国务院1988年7月颁布的《军人抚恤优待条例》，现役军人、革命伤残军人、复员退伍军人、革命烈士家属、因公牺牲军人家属、病故军人家属、现役军人家属（统称优抚对象），均享受国家规定的抚恤和优待。优抚工作由民政部门管理。

关于现役军人的死亡抚恤：根据死亡性质（烈士、因公牺牲、病故）和本人死亡时的工资收入，由民政部门发给其家属一次性抚恤金。义务兵和月工资低于正排职军官的工资标准的其他军人死亡时，按正排职军官工资标准发一次性抚恤金。

立功和获得荣誉称号的现役军人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分别按下列比例增发：被国家主席或中央军委授予荣誉称号的，增发35%；被军区（方面军）授予荣誉称号的，增发30%；立一等功的，增发25%；立二等功的，增发15%；立三等功的，增发5%。对作出特殊贡献的现役军人死亡，另外加发特别抚恤金。死亡军人家属，按规定条件享受定期抚恤金。享受定期抚恤金的人员死亡时，加发半年的定期抚恤金，作为丧葬补助费。

关于现役军人的伤残抚恤：因战因公致残的伤残等级，分为特等、一等、二等甲级、二等乙级、三等甲级、三等乙级。因病致残的伤残等级，分为一等、二等甲级、二等乙级。因病评残仅限于在服役期间患病致残的义务兵。军人伤残后退役、未参加工作的，由民政部门发给伤残抚恤金；伤残后继续服役或退役后参加工作或享受退休、离休待遇的，分别由所在部队或民政部门发给伤残保健金。退出现役的特等、一等革命伤残军人，由国家供养终身。伤残军人在评残发证后一年内因伤口复发死亡的，享受革命烈士的待遇；一年后因伤口复发死亡的，享受因公牺牲军人待遇。领取伤残抚恤金的伤残军人死亡时，按照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丧葬标准，发给其家属丧葬补助费。

对现役军人及其家属的优待：(1) 义务兵：入伍前承包的责任田和分得的自留地等继续保留；其家属继续享受原有的劳动保险福利待遇；从部队发出的平信免费。家居城镇的，安排住房时计入家庭住房人口。(2) 革命伤残军人：所需配制的假肢、代步三轮车等由民政部门解决；乘坐国营交通工具时优先购票并按规定享受票价优待；转业到机关、企业时享受与所在单位因公伤残职工相同的生活福利待遇；伤残二等乙级及以上者，享受公费医疗待遇；伤残三等、不享受公费医疗待遇者，伤口复发所需医疗费由当地民政部门解决；因病无力支付医疗费的，由民政部门酌情补助。(3) 优抚对象：因病无力支付医疗费者，由当地卫生部门酌情减免；在与其他群众同等条件下，享有就业、入学、救济、贷款、分配住房的优先权；已故军人的子女、弟妹自愿参军又符合征兵条件的，可优先批准一人入伍；家居农村的革命烈士家属符合招工条件的，由当地政府安排一人就业；烈士子女考入公立学校的，免交学杂费并优先享受助学金或学生贷款，优先入公办幼儿园、所；烈士子女、革命伤残军人报考中等学校、高等学校时适当放宽录取条件；复员军人未参加工作，因年老体弱、生活困难的，由民政部门定期定量补助。(4) 现役军官、志愿兵的家属未随军的，其住房困难，由家属工作单位按双职工待遇解决；家属无工作单位的，由当地房管部门解决；家属随军的，公安部门应准予落户；随军前有工作的，由当地劳动人事部门安排工作。

因战伤亡的民兵、民工和因参加军事训练伤亡的民兵及其他人员的抚恤，参照上述规定办理。

保险基金的来源

（一）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的保险费用由财政预算

拨款，在行政费或事业费项下列支。其中医疗卫生费经由卫生部门统一分配给各级机关、事业单位使用。

（二）企业的劳动保险基金来源有三：

1.从企业营业外项下开支职工退休、抚恤等长期劳动保险费用；

2.直接从工资总额中支付职工病产假工资和职工因工死亡的丧葬费等；

3.从"职工福利基金"中开支职工医药卫生补助费。企业实行的这种办法是在1969年"文化大革命"动乱中不得已采用的一种权宜之计，弊端甚多，使企业之间劳动保险费负担轻重悬殊，影响负担过重企业的经济效益。1986年以来，有些地区已在试行长期保险基金统筹方式。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开展，将逐步实行社会统筹制度。

第二节 集体所有制、私营、中外合营及外资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一 集体所有制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大部分集体所有制企业（主要是区、县以上的集体所有制企业），参照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劳动保险条例》实行职工的社会保险。

一部分集体所有制企业（主要是区、县以下的集体所有制企业），根据各自的经济条件而建立具有自己特点的社会保险。目前实行的主要是退休养老保险、医疗和疾病保险。其医疗待遇的标准不一，主要有三种类型：

一是预先发给职工一定数额的医疗费，年终结算，超支部分予以报销，节余部分中的一部分归己。

二是医疗费用大部分报销（有最高限额规定），小部分个人负担。

三是分别门诊和住院医疗规定报销和个人负担的不同比例。

其退休待遇，由企业根据自身的经济能力制定办法，或由主管部门制定办法，待遇标准各企业不同。

二 私营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根据1988年6月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私营企业暂行条例》，私营企业的职工应在所签订的劳动合同中经商定后明确规定有关保险和福利待遇。私营企业必须向职工提供劳动安全、卫生设施，保障职工的安全和健康；对从事关系到人身健康、生命安全的行业或者工种的职工，必须按照国家规定向保险公司投保。私营企业有条件的应当为职工办理社会保险。

三 中外合营企业与外资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中外合营企业与外资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一般都按照国营企业的规定执行，如认为有不适用的，须报请省、自治区、直辖市有关主管部门和同级工会批准后执行。

第三节 职工保险福利费用的支出状况

从1978年至1987年，我国职工保险福利费用总额大幅度地上升，由78.1亿元增至508.7亿元，增加了5.5倍，由相当于工资总额13.7%增加到相当于工资总额27%。1987年，全民所有制单位的保险福利费用额为415.9亿元，占保险福利费用总额的81.8%；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为89.8亿元，占总额的17.7%；其他所有制单位为3亿元，占总额的0.59%。

1987年，离休、退休、退职职工的保险福利费用总额为238.4亿元，占保险福利费用总额的46.9%，与1978年占22.2%相比，上升了24.7个百分点。

表6.2.1 中国职工保险福利费用 单位：亿元

年份	合计	全民所有制单位	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	其他所有制单位	相当于工资总额的%	退休(退职)保险福利费用额
1978	78.1	69.1	9.0		13.7	17.3
1984	257.7	213.4	43.4	0.9	22.7	106.1
1987	508.7	415.9	89.8	3.0	27.0	238.4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1988年《中国统计年鉴》。

第四节 农村劳动者（包括乡镇企业职工）的社会保险

中国的广大农村自50年代的中期起，对丧失劳动能力、生活没有依靠的老、弱（包括残疾）、孤、寡农民实行一定水平的生活保障制度，即保吃、保穿、保用、保医、保葬（对孤儿则是实行保教）的"五保"制度，这些人员称为"五保户"。有的乡、村设立敬老院，将孤寡老人等安置在院中生活、统一照管。1985年底，全国有"五保户"274.7万人，农村敬老院2万多个，有24万人在院中生活。1987年底，农村敬老院增加到28 463个，收养人数共313 448人。

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前，农村社队对一般劳动者实行退休养老制度的还很少。在这以后，农村的退休养老制度有所发展。到1984年，全国已有23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1 330多个乡、9 410多个村实行了这种制度。这在全国说来，还是极少数。

农村的社会保险项目，主要有以下几种：

合作医疗制 这是农村普遍实行的一项保险制度。实行"合作医疗"的办法，由各乡、村根据经济条件自行规定。主要有三种类型：1.医药费全部报销（由集体负担），或部分报销。2.免收出诊、注射、处置等劳务

费，药费由本人负担。3.门诊医疗费全部自费，住院治疗费全部或部分报销。

退休养老待遇 实行退休养老待遇的办法，由各乡、村根据经济情况自行规定。关于退休养老条件：多数乡、村规定，参加农田生产劳动的，男年满65周岁，女年满55周岁或60周岁，可以退休。也有的乡、村规定，不分男女，年满60岁可以退休。参加工副业生产劳动的，退休年龄一般提早5年。因病丧失劳动能力的，男的须年满50周岁，女的须年满45周岁，或男女都须年满55周岁，才可以享受退休金；也有的乡、村无年龄规定。有的乡、村规定，只有因工伤残、完全丧失劳动力的才能提前退休。

关于退休养老金的计算：多数乡和村采取基本退休养老费（底金）加农龄补助费的办法。按80年代中期的情况，经济条件较好的乡和村，每月养老金20～40元；中等经济水平地区为每月10～30元；个别地区高达每月五六十元；经济水平较低的地区，只有4～8元。参加工副业生产的养老金标准一般比参加农田生产的高5～10元不等。对担任过生产队长以上职务的干部、劳动模范、有技术职称的或对集体有过贡献的社员，每月分别增发一定数额的养老金。

退休基金的筹集办法，各地区不一样。按80年代前半期情况，主要有两种：一种是由乡、村、生产队共同分担，以乡为主，例如乡负担50%，村负担30～40%，生产队负担10～20%。另一种是全部由乡或村或生产队负担。不论采取何种方法，都不由个人负担。

其他保险待遇 在经济水平较高的乡、村，有的还有以下保险待遇：1.病残待遇。因病暂时丧失劳动能力，发给生活补助费每天0.60元。因工致残丧失劳动能力，每月发给生活费22～35元不等。生活不能自理者，加发一定数额的护理费。2.死亡待遇。劳动者死亡时，发给丧葬补助费40～100元不等。遗属无劳动能力的，每月发给生活补助费15～18元不等。3.生育待遇。给产假50～70天不等。产假期满参加集体劳动者，在一段时间内照顾干轻活。

第五节 残疾人的社会保障

在旧社会，盲、聋、哑、残等残疾人到处受歧视，生活最为困苦。新中国成立后，逐步为他们建立了保障制度。国家为残疾儿童和青少年开办学校，学习文化知识，并进行职业训练。高等学校也向身体符合一定条件的残疾人开放。全国盲聋哑学校由新中国建立初期的42所发展到1987年的414所，在校学生人数由2 000余人增加到42 939人；教职工有12 611人。国家教育主管部门设立特殊教育处负责盲聋哑青少年的教育。旧中国盲人使用的文字不统一，设计不科学。1953年起采用重新设计的全国统一的盲文进行教学。1958年起实施全国统一的汉语手指字母方案。盲聋哑学校学制为10年，"文化大革命"期间大多改为8年。毕业生进技术班接受2年的职业劳动训练，然后进入专门为他们设立的职业机构就业。盲聋哑学校很重视学生的手工劳动课，年满15岁的学生在学习期间就参加一定的职业训练。少数年龄较大的学生在学完6年课程后就可转入技术班进行职业劳动训练。盲聋哑学校由教育部门和民政部门分别主办。盲、聋、哑、残等残疾人的就业则由国家民政部门主管。民政部门为残疾人设立各种社会福利工厂和由盲人诊治的按摩诊所。残疾人的就业问题，通过民政部门、劳动部门、街道组织和厂矿企业等多种渠道获得解决。到1985年，民政部门为残疾人开设的福利生产单位已有1 600多个，1987年增至3 079个；社会办的福利生产单位则由8 500多个增至24 714个。1987年，盲人按摩诊所共有126个。

国家还专门设立为肢体伤残人员服务的假肢工厂，并加强了假肢制造和残疾人康复的科学研究工作，在帮助聋人恢复听力，从而治疗哑疾方面有一定进展。国家还出版各种盲文读物，并开展残疾人的文体活动。1983年10月在天津市举行了全国第一届伤残人体育邀请赛。许多文艺团体为残疾人募集福利基金而义演。民政等部门和各有关单位不但关心残疾人的学习和就业问题，也关心他们的婚姻和家庭问题。孤寡年老、丧失劳动力而没有家庭照顾的残疾人，一般都安置在福利院或敬老院中生活，或者由群众包户供养，保障了他们的生活。中国残疾人的全国性民间组织为中国残疾人福利基金会，各省市地方设立分会，为发展残疾人的福利事业而努力。

第六节 城市孤寡老人和孤儿的社会保障

国家民政部门在城市中设立福利院，安置没有依靠的孤寡老人和孤儿。少数孤寡老人也由街道组织或邻里照管。1985年，全国城镇中国家办的福利院有952所，安置孤寡老人3.5万多人。1987年增加到1 057所，收养人数增加到74 370人。院里配备了专职医务人员和护理人员。城镇集体办的福利院（包括光荣院）1987年达7 112所，收养94 736人。逢年过节，地区党政领导人员到院里看望慰问。福利院中的老人由于生活得好，寿命普遍延长。据1985年统计，院中老人达70以上高龄的占总数62.5%，其中最高年龄为110多岁。

第七节 退休老人的生活

1982年《宪法》规定："退休人员的生活受到国家和社会的保障。"到1987年底，全国累计有1 968万多名职工退休、离休、退职，其中全民所有制单位为1 424万人，城镇集体所有制单位为538万人。

中华民族有敬老、养老的传统美德。新中国优越的社会保障制度，把这一传统美德提到更高境地。老人不单在家庭中受到子孙的敬爱，而且受到社会的尊重。退

休老人的生活，除了主要由原工作单位照管以外，还得到居住地区党和政府各部门的关怀，为他们进行各种服务。例如，为他们建立“老年活动站”，作为他们进行社交活动和文娱、学习活动的场所，以调节生活，增进身心健康；为他们举办卫生保健讲座，作时事政治报告；设立老年人体育协会和太极拳、气功辅导站，指导他们开展各种体育活动；协助爱好文艺活动的老人排练节目，参加地区性的文艺会演；有的地区医院为患慢性病的体弱老人建立家庭病床，送医上门；商业、服务业的青年职工利用职业之便，为无子女或子女不在身边的独身生活的老人送粮、送菜、送生活日用品和理发等；原工作单位的青年职工组织“送温暖”服务队，为老人做各种生活服务工作和患病时的护理工作。北京市从1981年到1985年，有2 641个企业组织了12 219个这样的服务队，有11万多人参加活动。1987年，全市参加这个活动的人数共计30万人，其中包括青少年和解放军官兵。

80年代以来，全国兴起“老年教育热”。1985年，全国有61所老年人大学，3万多名老年人重新走进课堂，平均年龄65岁左右，最高年龄为90岁。他们主修卫生保健和营养课，选修文学、历史、戏剧、音乐、写作、绘画、书法、摄影、烹调、剪裁、种花、养鱼、太极拳、气功等课程。全国还出版了许多指导退休生活和老年保健的书刊。

有的退休干部在健康允许的情况下，继续发挥自己的长处为社会作贡献，例如：搞调查研究，探讨政策问题，为党政机关献策；为青年人办各种专业技术的学习班；指导知识青年办集体所有制企业；受聘为工厂、社队的技术顾问等等。粗略估计，全国有数以百万计的退休老人自愿在各种岗位上担任力所能及的工作和各种社会公益活动。他们“人老青春在”，报效祖国、服务社会之心终身不渝。

第八节 职工的疗养和休养

新中国成立后，职工的疗养和休养事业得到很大发展。卫生部门、工会系统、产业系统和厂矿基层企业办了许多疗养院、休养所。有的厂矿企业还举办不脱产的业余疗养所。1985年，全国有疗养、休养所632个，床位3.3万张。全国有几十个风景优美、气候宜人的疗养、休养地区，如：北戴河、青岛等海滨疗养休养区、庐山、黄山等山林气候疗养休养区，太湖、滇池等湖滨气候疗养休养区，汤岗子、从化、五大连池等温泉、冷泉疗养休养区；杭州、桂林等风景名胜地疗养休养区；天山、林芝、阿尔山等少数民族地区疗养休养区。每年各条战线的先进人物和患有职业病、慢性病的职工到这些地方疗养和休养。疗养院主要按照疗养人员的病情，采取不同的物理疗法、体育疗法、心理疗法等，并辅以药物治疗，适当加强营养，对患者进行整体综合治疗。疗养院经常采用的物理疗法有电、光、磁、水、泥、蜡、超声波等疗法，经常使用的中医疗法有针灸、按摩、气功等。休养所的生活是丰富多采的，如散步、划船、游泳、登山、打球、晚会、游览、参观等。休养期间的生活动静结合，营养丰富，帮助休养人员较快地消除疲劳，增进健康。

第三章 展 望

新中国成立以来，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有了较大的改善。职工工资水平虽然不高，但采取了多就业的方针，并兴办各种福利事业（例如为职工兴建低房租的住宅等），建立各种福利补贴制度，特别是建立免费的社会保险制度（对职工实行公费医疗等）。对于人民生活必需品如粮、油、肉、蛋、蔬菜、棉花、布等，商业部门在国家财政补贴的支持下，过去长期采取稳定低价的销售政策（售价经常低于收购价）；1978年以后，逐步实行价格体制改革，除粮、油以外，其他食品逐步放开销售价，其价格虽然上升较多，但国家同时采取调整职工工资和对城镇居民普遍给予物价补贴的办法，在1988年又对居民的银行储蓄存款实行保值办法，使人民的生活不致因价格体制改革而降低。此外，除了个别时期以外，社会安定、治安状况基本良好。由于上述原因，我国除少数落后地区和贫困户外，大多数人收入虽然不高，但生活还是不错的。当然，与生活水平高的发达国家比较，还存在较大差距。根据国家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长期规划，全国居民的生活到本世纪末要达到小康水平，即工农业年总产值比1981年翻两番（由7 100亿元增加到28 000亿元左右），每人平均的国民收入从300美元左右增加到800美元左右，每年递增5%左右。

为了达到这个目的，就要保证国家有必要的建设资金。因此，改善人民生活必须遵循如下原则：兼顾生产建设和生活消费的需要，使生产建设和生活改善相互协调地发展；生活的改善必须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量力而行，生活消费的增长速度不能高于生产发展的速度。

在社会分配方面，仍要继续实行让一部分人先富起来的政策，着重克服平均主义，同时又要使用税收等经济杠杆，使各类人员的收入差距不致过分悬殊。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不断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使全体社会成员共同富裕，这始终是中国进行社会主义现

代化建设的基本出发点。

2000年中国居民消费结构的预测

表6.3.1 (分低、中、高位) 单位：%

	1980	1990	1995	2000
食品	61.5	56.9	54.0	51.4
		56.4	53.4	50.5
		55.9	52.6	49.2
衣着	18.2	17.3	17.5	17.9
		17.4	17.7	18.1
		17.5	17.8	18.3
日用品	7.0	10.8	12.4	14.1
		11.1	12.9	14.6
		11.4	13.3	15.4
文娱用品	2.7	4.4	5.4	5.9
		4.5	5.3	6.2
		4.6	5.6	6.5
书报杂志	0.6	1.1	1.4	1.7
		1.2	1.5	1.8
		1.2	1.6	2.0
其他	10.0	9.5	9.3	9.0
		9.5	9.2	8.8
		9.4	9.1	8.7

资料来源：程秀生主编：《2000年中国的人民消费》，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8年版。

根据到本世纪末实现小康生活水平的总目标，有关部门于1986年预测，那时全国城乡居民每人年平均消费水平将达到700元左右，为1980年的3倍；城市居民人均消费水平将高于1 200元；乡村居民超过600元。城乡居民平均消费水平的差距将会明显缩小，由1981年的2.5倍（以农村水平为1）降至2倍。（参见《2000年中国的人民消费》）那时，人民在基本生活资料方面得到较多的满足，生活较为舒适。劳务消费有所增加，家务劳动有所减轻，物质生活和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多采。生存资料虽然仍占着主体地位，但发展资料、享受资料的地位已相对提高。

有关部门对2000年的居民消费结构，按人均实际收入水平的年增长率为4.5%、5%和5.5%的三种情况，作出低位、中位和高位的三种预测，如表41所示。

在社会保障方面，为适应经济体制改革和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将进一步改革和完善现行的社会保险制度：

（一）在社会主义发展的初级阶段，多种经济并存，因此根据不同经济成分和不同部门的特点，进一步完善或建立不同的社会保险制度、形式多样，项目不同、标准有别。

（二）社会保险是一项社会事业。由此出发，要在国家的领导下主要由社会来办。实行社会化管理和单位管理相结合。长期保险待遇要通过多种渠道实行社会统筹，由社会进行管理，其保险范围由小到大，逐步扩大。短期保险待遇可由单位支付和管理。

（三）社会保险要由城镇职工逐步扩大到农村居民，普及到全体劳动者。

（四）遵循权利与义务相结合的原则，多投多保、少投少保。

（五）对社会保险、社会福利、社会救济工作进行综合、协调、统一的管理，逐步形成比较完整的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保障体系。

第七编

武 装 力 量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武装力量，由中国人民解放军、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和民兵组成。这三部分武装力量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中国人民解放军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武装力量的主要组成部分。1982 年 7 月全国人口普查时统计，全军 423.8 万余人，其中女军人 10.8 万余人。从 1985 年 6 月开始，军队进行体制改革和精简整编，到 1987 年底整编完成，减少员额 100 万，此后全军保持 300 余万人的规模。1987 年中国有 10.8 亿人口，平均每 330 多人中有 1 名现役军人（1987 年，美国平均每 100 多人中有 1 名现役军人；苏联平均每 50 多人中有 1 名现役军人）。按人口比例，中国是军队数量较少的国家之一。新中国成立以来，随着军队数量的渐次减少，国防支出在国家财政支出中所占的比例逐年下降。1987 年国防支出 209.77 亿元，占国家财政支出的 8.6%。（表 7.1）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武装力量中担负国内安全保卫任务的武装部队，共 50 余万人。不脱离生产的民兵，是人民解放军的助手和后备力量。全国登记参加民兵组织的约 1 亿人左右。

中国人民热爱和平。中国艰巨的现代化建设事业需要持久和平和稳定的国际环境。中国军队奉行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没有侵占别国一寸土地，在国外没有驻扎一兵一卒。中国的武装力量是反对侵略战争、维护世界和平的力量。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它规定的任务是："巩固国防，抵抗侵略，保卫祖国，保卫人民的和平劳动，参加国家建设事业，努力为人民服务。"

表 7.1　1950～1987 年国防支出及占国家财政支出的比例

年份	国家财政支出（亿元）	国防支出（亿元）	国防支出占国家财政支出的%
1950	68.1	28.01	41.1
1952	176.0	57.84	33.0
1957	304.2	55.11	18.1
1962	305.3	56.94	18.7
1965	466.3	86.76	18.6
1970	649.4	145.26	22.4
1975	820.9	142.46	17.4
1976	806.2	134.45	16.7
1977	843.5	149.04	17.7
1978	1 111.0	167.84	15.1
1979	1 273.9	222.66	17.5
1980	1 212.7	193.84	16.0
1981	1 115.0	167.97	15.1
1982	1 153.3	176.35	15.3
1983	1 292.5	177.13	13.7
1984	1 546.4	180.76	11.7
1985	1 844.8	191.53	10.3
1986	2 330.8	200.75	8.6
1987	2 426.9	209.77	8.6

第一章　人民解放军的创建与发展

中国人民解放军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长期革命斗争中创建和发展起来的新型人民军队。建军以来，历经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又称土地革命战争）、抗日战争、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又称解放战争）和社会主义建设等四个历史时期，走过艰苦、曲折和胜利的道路。

第一节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中国工农红军

中国 1924 至 1927 年反对帝国主义、封建主义的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又称大革命）失败后，面对国民党反动势力对共产党员和革命群众的大屠杀，中国共产

党痛感掌握武装力量的极端重要性，决定组织武装起义，建立人民军队。

1927年8月1日，以周恩来为书记的中国共产党前敌委员会和贺龙、叶挺、朱德、刘伯承等率先发动和领导受共产党影响的北伐军3万余人，在江西南昌举行武装起义。南昌起义打响了武装反抗国民党反动派的第一枪，标志着中国人民解放军的诞生和中国共产党独立领导武装斗争的开始。后来，南昌起义的8月1日成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建军节，"八一"成为军旗、军徽的标志。

继南昌起义之后，1927年9月9日，毛泽东发动和领导了湖南、江西边界地区的秋收起义。同年12月11日，张太雷、叶挺、叶剑英等发动和领导了广州的工人和革命士兵的武装起义。从1927年8月至1929年底，中国共产党在湖南、湖北、江西、福建、广东、广西、江苏、安徽、河南、陕西等省的部分地区先后共发动和领导了100多次武装起义。这些起义中保留下来的武装力量，成为各地工农红军最初的来源和基础。

1927年10月，毛泽东率领秋收起义部队在湘赣边界创立了井冈山根据地。1928年4月，朱德、陈毅等率领南昌起义部队的余部和湘南农军到达井冈山，同毛泽东领导的部队会师。会师后，两支部队合编为中国工农革命军第四军，全军1万人左右，朱德任军长，毛泽东任党代表。从1928年5月下旬起，各地工农革命军和其他革命武装相继改称中国工农红军。在井冈山根据地初创时期，井冈山的红军在毛泽东、朱德的指挥下，采取"分兵以发动群众，集中以应付敌人"和"敌进我退，敌驻我扰，敌疲我打，敌退我追"的游击战术，多次打退敌人的进攻，巩固了根据地，扩大了红军。1928年12月，彭德怀、滕代远率领由平江起义部队组成的红军第五军主力也到达井冈山。此后，红五军主力和红四军一部坚持井冈山的斗争；红四军主力到达赣南、闽西地区，开展游击战争。后来赣南、闽西连成一片，成为中央根据地。

1929年12月，毛泽东在福建省上杭县的古田，主持召开了红四军第九次党代表大会，总结了南昌起义以来的建军经验，通过了毛泽东为会议起草的决议（即著名的古田会议决议），解决了红军建军的一系列原则问题。决议规定，红军是执行革命政治任务的武装集团，必须置于党的绝对领导之下；红军要加强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教育，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克服各种不良倾向，厉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生活；红军除了打仗，还要宣传、组织、武装群众，帮助群众建立革命政权；红军必须正确处理内部和外部关系，做到官兵一致、军民一致，坚决执行革命纪律和宽待俘虏政策等。后来各地红军在总结各自经验的基础上，学习和运用了这些方针原则，使这支以农民为主要成分的工农红军成为新型的人民军队。

秋收起义以后，各地区的革命武装，在井冈山斗争的影响下，逐步建立了农村根据地。到1930年6～7月间，遍及10个省100多个县的许多小块游击根据地，逐渐发展成为几块较大的根据地，其中主要的有江西中央根据地，以及鄂豫皖、湘鄂西、湘赣、湘鄂赣、赣东北、左右江等根据地；工农红军发展到约10万人。经过整编，各地红军主力实施战略集中，许多游击队上升为正规军，分别组成了军团、军和师。同时，红军的战略战术也实行了由以游击战为主向以运动战为主的转变。

1930年冬至1933年春，国民党先后以10万、20万、30万、50万的兵力，连续四次向红军进行"围剿"。在反"围剿"作战开始前，于1930年8月，红一军团与红三军团会合，组成了以朱德为总司令、毛泽东为总政治委员的红军第一方面军（也称中央红军）。红一方面军在反"围剿"作战中，采取诱敌深入，歼敌于根据地内的战略方针，一连粉碎了敌人的四次"围剿"，部队从3万人发展到14万人。（表7.1.1）

表7.1.1　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战斗序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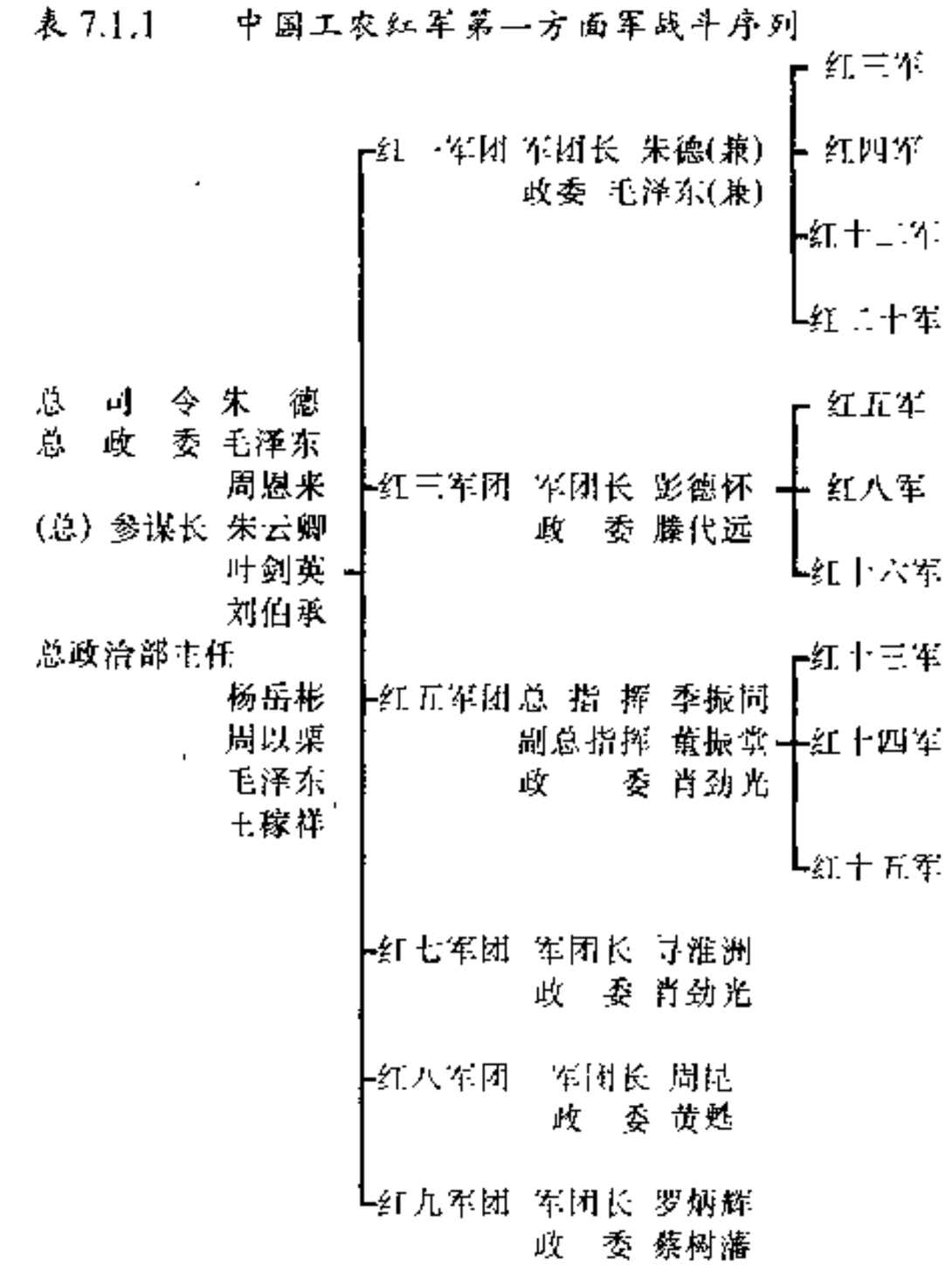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1930至1934年先后出现的情况；

(2) 一个职务有两个以上姓名者，是按任职先后排列的。

1931年11月，鄂豫皖根据地的红军，组成以徐向前为总指挥、陈昌浩为政治委员的红军第四方面军。在此前后，鄂豫皖根据地也取得第一、第二、第三次反"围剿"作战的胜利。后来，红四方面军因未能打破敌人

的第四次"围剿"，转移到四川和陕西边界地区，建立了川陕根据地，至1934年秋，总兵力发展到8万余人。(表7.1.2)

表7.1.2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战斗序列
(1933年10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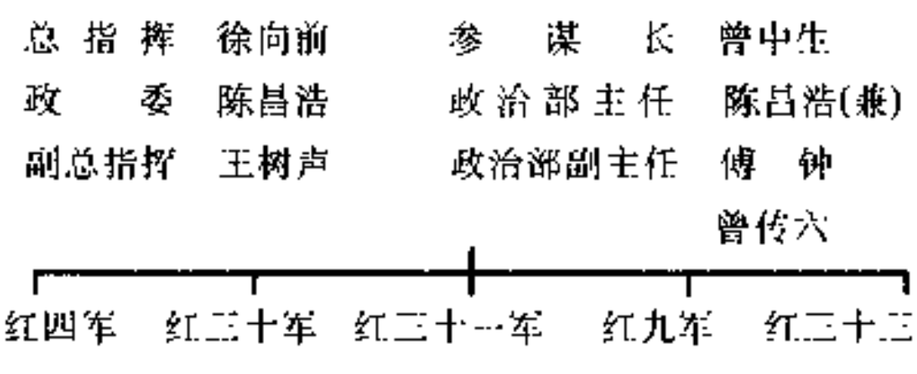

1933年9月，国民党集中100万兵力，对红军进行第五次"围剿"。这时，在共产党内居于领导地位的王明及其追随者，改变历次反"围剿"作战中诱敌深入、各个击破的成功战法，实行"分兵把口"、"御敌于国门之外"的错误方针，导致第五次反"围剿"作战的失败。红一方面军留下少量部队在项英、陈毅等领导下坚持南方的游击战争，主力于1934年10月放弃中央根据地，开始远距离的战略转移——二万五千里长征。

1935年1月，在长征途中，中共中央在贵州遵义召开政治局扩大会议，结束了王明的错误领导，确立了毛泽东在党中央的领导地位，组成了由毛泽东、周恩来、王稼祥参加的三人指挥小组，负责指挥红军的行动。此后，红一方面军在党中央和毛泽东的领导下，穿插于国民党围追堵截的数十万重兵之间，四渡赤水河，抢渡金沙江、大渡河，越过终年积雪的夹金山和一望无垠的大草地，于1935年10月19日到达陕北根据地的吴起镇。

红四方面军于1935年3月从川陕根据地开始长征，6月在四川的懋功地区同红一方面军会合，共同北上。后来因为主持红四方面军工作的张国焘坚持逃跑主义，强令部队调头南下，遭到惨重损失，于1936年3月退到西康的甘孜地区（今属四川）。

湘赣根据地的红六军团，于1934年8月开始长征，10月到达黔东根据地，同来自湘鄂西的红二军团会合，成立了以贺龙、任弼时为首的总指挥部，开辟了湘鄂川黔根据地，部队发展到1.7万余人。1935年11月，这两个军团从湘鄂川黔根据地出发，转战湖南、贵州、云南三省，也曾抢渡金沙江，翻越了几座大雪山，于1936年6月进驻甘孜，同先期到达的红四方面军会合。会合后，第二、六军团及其总指挥部和红三十二军组成红军第二方面军，贺龙任总指挥，任弼时任政治委员。(表7.1.3) 接着，第二、四方面军继续长征，于10月到达甘肃会宁、静宁地区。至此，中国工农红军第一、二、四方面军三大主力会师。举世闻名的二万五千里长征胜利结束。

表7.1.3　中国工农红军第二方面军战斗序列
(1936年7月～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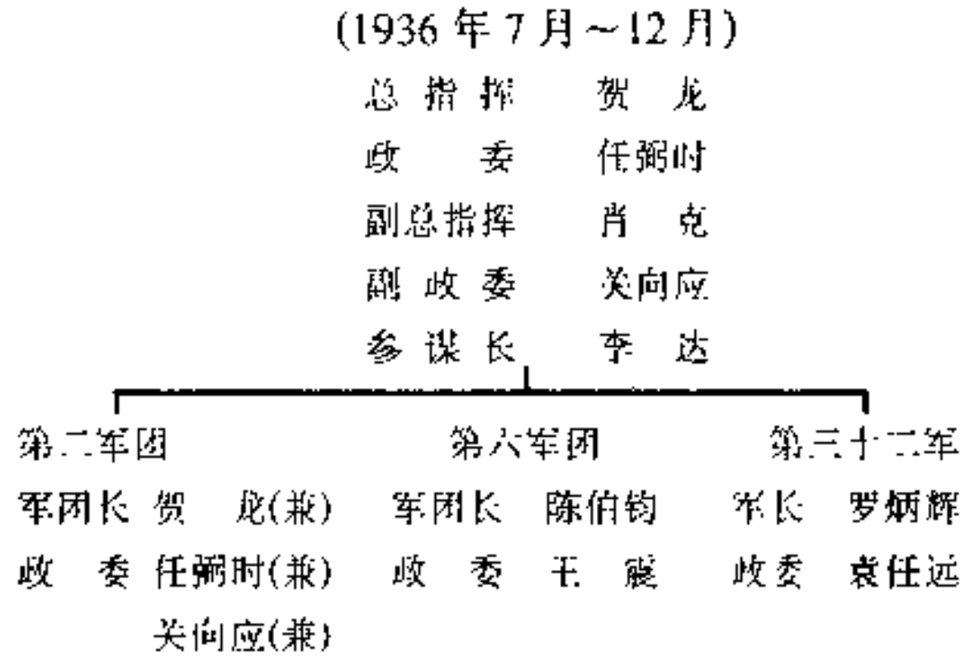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期间，中国工农红军曾发展到约30万人，长征到达陕北时，只剩下3万左右，但这3万人是宝贵的精华，是后来领导和参加抗日战争的骨干。

第二节　抗日战争时期的八路军、新四军

1931年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九一八"事变，侵占了中国东北三省。当时处于国民党一再"围剿"中的共产党和工农红军，高举起团结抗日的旗帜，多次发表宣言，呼吁停止内战，一致抗日。同时，在东北组织抗日联军，从江南派遣北上抗日先遣队，从事实际的抗日武装斗争。1936年12月，国民党驻西安两支部队的将领张学良、杨虎城，为要求抗日发动兵谏，扣押了蒋介石。中共中央委派周恩来等赴西安参加谈判，促成西安事变的和平解决，为实现国共合作、团结抗日奠定了基础。1937年7月7日，日本侵略军进攻北平（今北京）西南的芦沟桥，中国驻防该地的国民党第二十九军部队奋起抗击。7月9日，中国工农红军发出通电，请缨开赴抗日前线，杀敌救国。不久，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长蒋介石发表谈话，承认中国共产党的合法地位，实现了以国共两党为主体的全国抗日民族统一战线。这样，以芦沟桥对日本侵略军的抗击为起点，开始了中国全国性抗日民族自卫战争，开辟了世界反法西斯战争的东方战场。

根据国共两党达成的协议，中国工农红军主力于1937年8月改编为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简称八路军），朱德任总指挥，彭德怀任副总指挥，叶剑英任参谋长，左权任副参谋长，任弼时任政治部主任，邓小平任政治部副主任。下辖3个师：第一一五师，林彪任师长，聂荣臻任副师长；第一二〇师，贺龙任师长，肖克任副师长；第一二九师，刘伯承任师长，徐向前任副师长（后来，八路军恢复政治委员制度，聂荣臻、关向

应、张浩分别任三个师的政治委员)。3个师和后方总留守处(后称留守兵团),共4.6万多人。(表7.1.4)

表7.1.4 国民革命军第八路军战斗序列
(1937年8月)

总指挥	朱德	副总指挥	彭德怀
参谋长	叶剑英	副参谋长	左权
政治部主任	任弼时	政治部副主任	邓小平

第一一五师		第一二〇师		第一二九师	
师长	林彪	师长	贺龙	师长	刘伯承
副师长	聂荣臻	副师长	肖克	副师长	徐向前
参谋长	周昆	参谋长	周士第	参谋长	倪志亮
政训处主任	罗荣桓	政训处主任	关向应	政训处主任	张浩
副主任	肖华	副主任	甘泗淇	副主任	宋任穷

注: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于1937年9月12日发布电令,将第八路军番号改为第十八集团军,总(副总)指挥随即改为总(副总)司令。10月,根据中共中央的命令,恢复了政治委员制度,政训处仍改称政治部。

同年10月,主力红军长征后留在南方八省的红军游击队,统一编为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简称新四军),叶挺任军长,项英任副军长,张云逸任参谋长,周子昆任副参谋长,袁国平任政治部主任,邓子恢任政治部副主任。下辖4个支队,陈毅、张鼎丞、张云逸、高敬亭分别任4个支队的司令员。4个支队共1万多人。(表7.1.5)

表7.1.5 国民革命军陆军新编第四军战斗序列
(1938年2月)

军长	叶挺	副军长	项英
参谋长	张云逸	政治部主任	袁国平
副参谋长	周子昆	政治部副主任	邓子恢

第一支队			第二支队			第三支队			第四支队		
司令员	副司令员	参谋长	司令员	副司令员	参谋长	司令员	副司令员	参谋长	司令员	参谋长	政治部主任
陈毅	傅秋涛	胡发坚	张鼎丞	粟裕	罗忠毅	张云逸(兼)	谭震林	赵凌波	高敬亭	林维先	肖望东
		刘炎			王集成			胡荣			

此时,日本侵略军正在华北、华中地区长驱直入。八路军迅即东渡黄河,挺进华北,新四军进军苏南、皖中,开辟了华北、华中敌后战场。1937年9月25日,八路军一一五师在晋东北组织平型关战役,一举歼灭日军精锐部队第五师团(也称坂垣师团)1 000多人,取得全国抗战开始后的首战胜利。接着,八路军、新四军在敌后各地积极寻机作战,进行了无数次胜利的战斗。到1938年下半年,八路军发展到15.6万多人,新四军发展到2.5万多人,从敌人手中夺回大片国土,在华北、华中创立了晋察冀、晋绥、晋冀豫、冀鲁豫、山东、苏南、苏北、皖北、皖中等多处抗日根据地。从此,全国的抗战形成两个战场:国民党部队的正面战场,共产党部队的敌后战场。正面战场取得的胜利,如山东台儿庄大捷,鼓舞了敌后战场的作战;敌后战场箝制着大量侵略军,使其不能投向正面战场。

1938年10月,日军占领广州、武汉后,停止前进,抗日战争进入战略相持阶段。日军逐渐从正面战场转移兵力,对八路军、新四军的抗日根据地进行"扫荡"和"蚕食";国民党少数主要当权者也加紧了对共产党和八路军、新四军的政治压迫和军事进攻。1941年1月,国民党以8万余兵力伏击新四军军部所率向敌后转移的一支9 000余人的部队,制造了震惊中外的"皖南事变"。八路军、新四军在既要抵抗日军"扫荡",又要对付国民党"磨擦"的情况下,实行精兵简政,开展大生产运动,克服了政治、经济、军事等多方面的重重困难,粉碎了日伪军多次进攻和"扫荡",创造了可观的战绩。例如:1939年10至12月,晋察冀部队粉碎了日军2万多人的冬季大"扫荡",歼敌3 600余人,击毙日本的所谓"名将之花"、中将旅团长阿部规秀。1940年8至12月,八路军在华北敌后,以105个团的兵力,发动了著名的"百团大战",攻克日伪军据点2 993个,破坏敌占铁路470公里、公路1 500公里,毙伤俘日伪军4万多人(其中日军2.1万人),使华北日军交通线一度陷入瘫痪。

进入1944年,日军为了挽救太平洋战场的危机,企图打通从北平到广州的大陆交通线,重新发动了对国民党部队的进攻。国民党部队节节败退,丢掉华中、华南大片国土。八路军、新四军则利用这个时机,开始局部反攻,向日军新占领的地区挺进,开辟了豫西、苏浙皖边、皖南和湘鄂赣等抗日游击根据地。

1945年5月,苏、美、英等国战胜希特勒德国。8月8日,苏联对日宣战,出兵中国东北。8月10日,八路军、新四军以及东北抗日联军、华南抗日游击队,根据朱德总司令的命令,迅速向日军展开全面的大反攻,配合苏军解放了东北全境,在山海关以内也从日伪军手中解放了大片国土。8月15日,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至此,中国历时8年的抗日战争,在苏、美、英等盟国军队的协助下,取得最后胜利。在8年的抗日战争中,八路军、新四军和各地抗日游击队抗击了大量侵华日军和几乎全部伪军,总共对敌作战12.5万余次,歼灭日伪军171.4万多人,在19个省区内建立了拥有

100多万平方公里土地和1.3亿多人口的解放区，部队发展到120万人。

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中国是亚洲大陆反对日本法西斯的主要国家。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新四军和各地抗日游击队开辟的敌后战场和由国民党军队承担的正面战场配合作战，箝制和歼灭了日军的大量兵力，打击和削弱了法西斯的力量，为第二次世界大战的胜利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第三节　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中国人民解放军

抗日战争结束后，国民党统治集团依靠其军事优势，蓄意发动内战，企图夺取全部抗战胜利果实。为赢得战争的准备时间，他们一面加紧战争部署，一面同共产党进行和平谈判。共产党为了尽一切可能争取实现国内和平，委派毛泽东、周恩来等飞赴重庆，与国民党谈判，于1945年10月10日同国民党签订了“双十协定”，并忠实履行协定，撤出广东、浙江、苏南、皖南、皖中、湖南、湖北、河南等省区的8个抗日根据地。当然，对国民党可能发动的全国内战，八路军、新四军也作了必要准备。调整了战略部署，整编了部队，从关内抽调10余万部队和大批干部进入东北，建立了东北根据地。同时，各根据地实行减租减息，大力发展生产，做好了迎击国民党进攻的准备；各野战军、地方军和民兵开展练兵运动，提高了部队的战斗力。

1946年6月26日，国民党撕毁国共两党达成的停战协定，大举进攻解放区，发动了全面内战，共产党被迫奋起抗击，领导人民进行了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当时，得到美国政府军事、财政大力援助的国民党军队，总兵力约430万人，控制着全国所有大城市和绝大部分铁路交通线，又刚刚接收了侵华日军100万人的全部装备；没有外援的共产党，只有野战军和地方军各60万人，后方还不十分巩固，武器装备远不如国民党军队。

战争初期，国民党用其正规军80%的兵力，约160万人，采取速战速决的战略方针，向各解放区展开全面进攻，扬言3至6个月内首先消灭关内的共产党军队，然后再解决东北问题。共产党军队采取以消灭敌人有生力量为主，而不以保守地方为主的作战方针，经过各个战场作战，在运动中大量歼灭敌人，到1947年2月，仅用了8个月时间，就歼灭敌军71万多人，迫使国民党停止了全面进攻。在此期间，由于战略任务的转变，八路军、新四军等名称先后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朱德、彭德怀任正、副总司令。

从1947年3月起，国民党改全面进攻为向陕甘宁和山东两地区的重点进攻。在陕甘宁战场，解放军以2万多人的兵力同23万敌军作战，初期为诱敌深入，曾主动撤出党中央所在地延安，随后经过4次较大的战役，歼敌2万余人。在山东战场，解放军经过3个月的奋战，歼敌6万余人。国民党军队在两个地区的重点进攻都以失败而告终。这一时期，东北、热河、冀东、豫北、晋南等地区的解放军则向敌军展开了战略性的反攻。战争的第一年，人民解放军消灭敌人112万，部队总兵力增加到195万人。

1947年6月，晋冀鲁豫野战军主力刘（伯承）、邓（小平）大军突破敌黄河防线，挺进大别山；8月，该野战军陈赓、谢富治兵团南渡黄河，进军豫西；9月，华东野战军主力陈（毅）、粟（裕）大军挺进鲁西南，进而向豫皖苏地区的敌人展开进攻。这三路大军互为犄角，逐鹿中原，驰骋于长江、淮河、黄河、汉水之间，把战火烧到蒋介石统治的腹地，从此人民解放军由战略防御转入战略进攻。

1947年冬到1948年春，解放军各部队开展了以诉苦（诉旧社会和反动派给予劳动人民之苦）和三查（查阶级、查工作、查斗志）为内容的新式整军运动，加强思想和纪律教育，开展群众性的练兵和杀敌立功运动。特别是1947年12月，毛泽东在总结以往作战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以集中优势兵力打歼灭战为核心内容的“十大军事原则”，进一步阐明了解放军作战的指导思想、基本战法、战斗作风、战斗保障等一系列重大指导原则。所有这些，对夺取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的胜利，都起了重要作用。

1948年下半年，两军决战的时机到来。人民解放军抓住国民党当权者企图撤退东北、确保华中，但又犹豫未决的有利战机，毅然组织了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辽沈战役于1948年9月开始，历时52天，东北野战军以70余万兵力，歼敌47万余人，解放了东北全境。淮海战役于1948年11月开始，历时66天，由华东、中原野战军和华东、中原、华北三个军区的地方武装共60万部队参加，歼敌55万余人，使长江中、下游以北的广大地区得到解放，解放军直逼南京。与淮海战役同时开始的平津战役，由东北野战军和华北两个野战兵团以及地方部队共100万人参加。解放军首先解放张家口、新保安、天津等地，最后在解放军的军事包围和政治攻势下，国民党北平守军在华北“剿总”总司令傅作义率领下接受和平改编，北平宣告解放。这一战役历时64天，歼灭和改编国民党军队52万余人。经过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国民党蒋介石赖以发动内战和维持其统治的主力部队基本上归于消灭。

1949年春，人民解放军统一整编，组成4个野战军和5个一级军区。西北野战军编为第一野战军，彭德怀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中原野战军编为第二野战军，刘伯承任司令员，邓小平任政治委员；华东野战军编为第三野战军，陈毅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东北野战军编为第四野战军，林彪任司令员，罗荣桓任政治委员。西北军区，贺龙任司令员，习仲勋任政治委员；东北军

表 7.1.6

中国人民解放军野战部队战斗序列

(1949 年 4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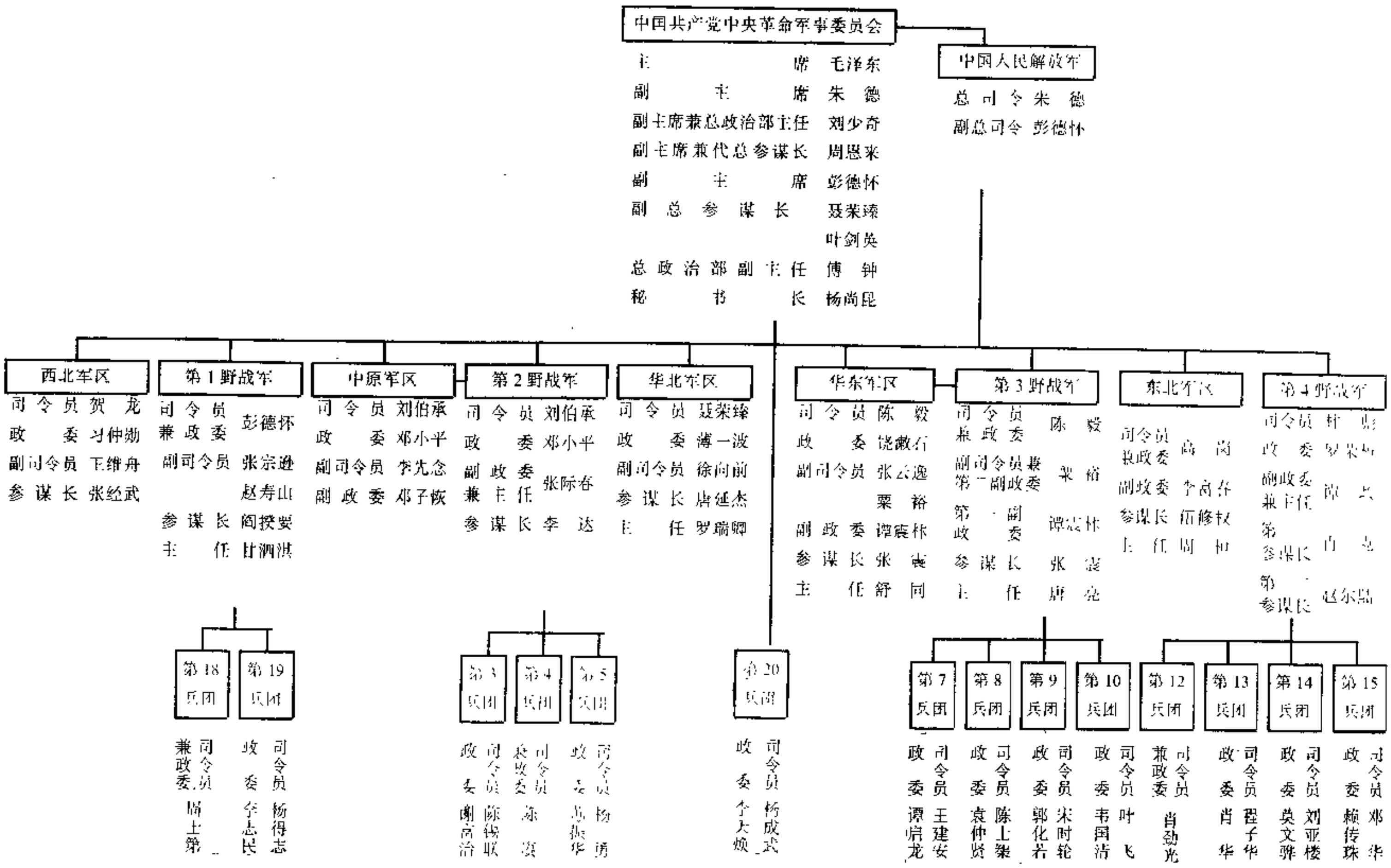

区，高岗任司令员兼政治委员；华北军区，聂荣臻任司令员，薄一波任政治委员；华东军区，陈毅任司令员，饶漱石任政治委员；中原军区，刘伯承任司令员，邓小平任政治委员。（见表 7.1.6）

1949 年 4 月 20 日，国民党最后拒绝签订和平协定。21 日凌晨，人民解放军第二、第三野战军和第四野战军一部，在西起湖口东至江阴的 500 公里战线上，分三路强渡长江，一举摧毁了国民党军队苦心经营了 3 个多月的长江防线。4 月 23 日，解放国民党统治的政治中心南京。5 月 27 日，解放中国最大的城市上海。渡江战役共歼灭国民党军队 43 万余人。此后，各路大军分头向东南、中南、西南以及西北、华北尚未解放的地区胜利进军，势如破竹。湖南、新疆、云南、西康等省和地区的国民党军政领导人先后宣布起义，这些地区和平解放。1950 年 4 月和 5 月，第四、第三野战军各一部分别渡海作战，相继解放了海南岛和舟山群岛。同年春，第一、第二野战军各一部进军西藏，1951 年 5 月与西藏地方政府达成协议，西藏和平解放。至此，除台湾省和东南沿海几个岛屿外，全国宣告解放。

1946 年 7 月至 1950 年 6 月，中国人民解放军在全国人民的支援下，用劣势装备战胜了优势装备的强大敌人，共消灭国民党军 807 万多人，毙俘敌少将以上军官 1 600 余人。人民解放军从战争初期的 120 万人，发展成为一支拥有 500 多万人的强大军队。

第四节　社会主义建设时期的中国人民解放军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民解放军的历史任务由夺取政权转变为巩固国防，保卫国家领土完整，参加社会主义建设；军队本身也进入现代化、正规化建设的新时期。

新中国成立不久，1950 年 6 月，朝鲜战争爆发。10 月，打着“联合国军”旗号的美国军队把侵朝战火烧到中国东北的鸭绿江和图们江附近，严重威胁中国的安全。中国组成以彭德怀为司令员兼政治委员的中国人民志愿军，开赴朝鲜，同朝鲜军民并肩作战。中朝军队在极为艰苦的情况下，连续进行了五次战役，把敌人赶回到“三八线”附近，使其转入战略防御。接着又打了两年多的阵地战，包括著名的上甘岭战役和金城战役，终于迫使美军在《朝鲜停战协定》上签字。从 1950 年 10 月 25 日志愿军出国，到 1953 年 7 月 27 日朝鲜停战，中朝军队共毙伤俘敌军 109 万人（其中美军 39 万余人）；制止了美国进一步扩大侵朝战争的企图，维护了世界和平，军队也取得了诸军兵种联合作战和以劣势装备战胜优势装备敌人的新经验。

新中国成立以后，人民解放军在国内完成了大规模清剿土匪和国民党潜伏特务的作战任务。到 1953 年，共歼灭匪特 240 余万人，在全国范围内基本上肃清了匪患。从 1953 至 1955 年，先后粉碎了国民党军队对东山岛的进攻，解放了一江山、大陈、渔山、披山等沿海岛屿。1959 年 3 月，西藏上层反动集团撕毁了西藏地方政府与中央人民政府达成的协议，在拉萨发动了武装叛乱，解放军驻藏部队在当地爱国僧俗人民的协助下，迅速平息了叛乱。新中国建立以来，海、空军执行护航、护渔和防空作战任务，共击落击伤来犯的敌机 488 架，击沉击伤和俘获敌舰船 404 艘，保卫了海边防的安全。

与此同时，人民解放军还在边境地区执行了自卫还击作战任务。1962 年 10 月，印度军队在印度政府多次拒绝同中国通过谈判解决历史遗留的边界问题之后，向中国发动了大规模的武装入侵。解放军边防部队被迫进行自卫还击，打退了印军的进攻，而后主动停火，后撤，并把俘获的印军人员、武器弹药和其他军用物资全部归还印方，充分表现了中国的和平诚意。1969 年 3 月，苏联军队入侵中国黑龙江省境内的珍宝岛，经中国方面多次警告无效，解放军边防部队奋起还击，打退了苏军的进攻。1974 年 1 月，南越当局派军舰入侵中国西沙群岛之永乐群岛海域，并侵占甘泉、珊瑚、金银等岛屿，解放军进行自卫还击，收复了这些岛屿，粉碎了南越当局妄图霸占中国西沙群岛的野心。越南抗美战争结束后，越南当局为推行地区霸权主义，在武装占领柬埔寨的同时，不断派军队在中国边境地区进行武装挑衅，侵占中国领土，毁坏中国村庄，杀害中国人民，严重威胁和破坏了中国边境地区的安全。人民解放军广西、云南边防部队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于 1979 年 2～3 月间对越南侵略者进行了自卫还击作战。1981 年 5 月在广西的法卡山、云南的扣林山地区，1984 年 4～5 月在云南的老山、者阴山地区，针对越军的入侵和挑衅，再次进行自卫还击作战。在先后收复了被越军侵占的中国领土法卡山、扣林山、老山、者阴山之后，转入对越防御作战。1987 年 10 月 5 日，人民解放军空军部队一举击落越南入侵飞机，驾驶员被中国边防民兵俘获。通过这些自卫还击作战，保卫了国家领土完整和边境、海域的安全。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国家为巩固国防，建设一支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健全了军队的领导机构，重新划分并几次调整全国的战略区域，不断改革和完善军队的编制体制，相继组建了海军、空军和战略导弹部队，组建或完善了炮兵、装甲兵、工程兵、铁道兵、通信兵、防化兵以及电子对抗部队等，使人民解放军由单一的陆军发展成为诸军兵种合成军队。同时，军队大力加强军事训练，建立各类军事院校，逐步改善武器装备，并总结几十年的建军和作战经验，统一制定和颁发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队列、纪律、战斗以及政治工作、干部服役等方面的条令条例，使军队的现代化、正规化水平和战斗力日益提高。

新中国诞生近40年来，同国家建设一样，军队建设走过的道路也是不平坦的。1959年9月林彪主持军委日常工作以后的一个时期，极力推行“左”的错误方针，严重冲击了军队现代化、正规化建设。“文化大革命”期间，军队建设遭到了更严重的破坏。不少部队奉命执行“三支两军”任务，即到地方去支援工业，支援农业，支持左派广大群众，对一些政权机关和企事业单位进行军事管制，对大中学校师生进行军事训练。这在当时的混乱情况下是必要的，对稳定局势起了积极作用，但也带来了一些消极的后果。“文化大革命”结束后，特别是邓小平主持军委工作以来，认真进行整顿，消除“左”的影响，相继作出加强教育训练、办好军队院校、加强组织纪律性等决定，从党的建设、政治思想、军事训练、后勤工作、国防科技等方面深入进行拨乱反正，军队建设又出现了健康发展的局面。

1985年5～6月间，中共中央和中央军委基于对世界政治形势和战略格局的科学分析，对国防建设和军队建设的指导思想实行了战略性转变。这就是，国防建设和军队的工作从立足于“早打、大打、打核战争”的临战状态，转入和平时期建设的轨道，充分利用今后较长时间内大仗打不起来的和平环境，在服从国家建设大局的前提下，抓紧时间，有计划、有步骤地加强以现代化为中心的建设，提高军政素质，增强军队在现代战争条件下的自卫能力。这标志着中国国防建设和人民解放军的建设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与国际国内形势发展的需要相适应，80年代以来，人民解放军进行了两次大的精简整编。1982年的精简整编，撤销铁道兵和基建工程兵，把军委炮兵、装甲兵、工程兵纳入总参谋部编制内，将人民解放军担负的内卫任务移交给人民武装警察部队。1985年至1987年的体制改革和精简整编，裁并机构，精简人员，减少层次，大军区由11个合并为7个，军级以上单位减少了31个，市、县人民武装部划归地方建制，全军裁减员额100万。与此同时，加强技术部队建设，新建了陆军航空兵、电子对抗等部队，陆军军改编为合成集团军，使人民解放军诸军兵种合同作战能力和整体作战效能有了新的增强。

自1978年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特别是1983年以来，人民解放军的正规化建设也迈出新的步伐。全军按照统一指挥、统一制度、统一编制、统一纪律、统一训练的要求，进一步健全条令条例，建立规章制度，逐步完善军事法规。截至1988年，由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颁布的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人民防空法》、《惩治军人违反职责罪暂行条例》、《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军衔条例》、《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军官服役条例》等法律近20个；由国务院、中央军委联合颁布的有《征兵工作条例》等单行法规40多个。同时，中央军委重新修订颁布和新制定了一些军事法规，如《纪律条令》、《队列条令》、《内务条令》、《动员工作条例》、《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职干部暂行条例》，等等。随着军事法规的不断完善，军队的各项工作将逐步做到有章可循，逐步实现行动规范化，管理科学化。

第二章 军事领导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军事领导机构有：

中国共产党中央军事委员会 中国共产党党章规定：党的中央军事委员会组成人员由中央委员会决定。1987年11月，党的十三届一中全会选举决定邓小平为党的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赵紫阳为第一副主席，杨尚昆为常务副主席。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 1982年12月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领导全国武装力量。中央军事委员会由主席和若干名副主席、若干名委员组成。主席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其他组成人员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根据中央军委主席的提名决定。任期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相同。1988年4月，七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选举邓小平为国家的中央军委主席，根据邓小平提名决定赵紫阳、杨尚昆为副主席。

人民武装委员会 中央军委和各级地方党委领导人民群众武装建设的专门机构。从中央到县的各级人民武装委员会，其主要任务是研究解决人民武装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组织与推动各方面的力量，保证人民武装建设任务的完成。全国人民武装委员会由人民解放军各总部、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和有关人民团体的负责人组成，办事机关设在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动员部。省（直辖市、自治区）、地（州）、县（旗、区）人民武装委员会，分别由本级地方党委、政府、军队有关部门和有关人民团体的负责人组成，地方党委书记兼主任，办事机关为省军区、军分区、县（区）人民武装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部 国家政府机关的军事部门，隶属国务院，是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定成立的。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 中央军委领导和指挥军队的参谋机关，组织武装力量建设和实施作战指挥的最高军事领导机关。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　中央军委的政治工作机关，负责管理军队中党的工作和政治工作，是全军政治工作的最高领导机关。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　中央军委领导下负责全军后方勤务工作的最高领导机关。

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也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简称国防科工委。中央军委统管全军国防科学技术工作的领导机关，也是国务院统管所属各国防工业部门的国防科研和国防工业的领导机关，受国务院和中央军委双重领导。设有科学技术委员会和若干主管业务工作的部、局。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区领导机关　军区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各战略区域设立的军队一级组织，直属中央军委领导，是所辖地区合成军队的指挥机关。全国有沈阳、北京、济南、南京、广州、成都、兰州7个军区。各军区设有司令员、政治委员等领导人员和司令部、政治部、后勤部等领导机构。统辖一定数量的集团军、几个省军区（卫戍区、警备区、守备区、要塞区）和军事院校等。负责辖区内陆、海、空军的作战指挥和所属部队的军事训练、政治工作、行政管理、后勤保障，领导辖区内的民兵、兵役、动员工作和战场建设。为了同省军区、军分区相区别，通常称大军区。

第三章　军种与兵种

中国人民解放军由陆军、海军、空军和战略导弹部队组成。

第一节　陆军

陆军是人民解放军的主要军种。能够单独作战，又能与海、空军协同作战，是在陆地作战的主力。

人民解放军的陆军，在战争时期绝大部分是步兵，新中国建立后逐步建成由多兵种和专业兵合成的军队。其中：步兵，有徒步步兵和摩托化步兵；炮兵，有地面炮兵、高射炮兵和战役战术导弹部队；装甲兵，有坦克、自行火炮等部队；工程兵，有工程、舟桥、建筑、伪装、给水工程等部队；通信兵，有通信、通信工程、无线电通信干扰和军邮等专业部（分）队。此外，还有航空、防空、防化、侦察、电子对抗、汽车、测绘等专业部队。编制序列一般是：集团军、师、团、营、连、排、班，有的兵种还有旅的编制。

随着国防科技工业的发展，人民解放军陆军武器装备的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一大批新型的火炮、坦克、步兵战车、反坦克火器、防空火器、各种类型的战术导弹，以及新型的电子、通信、工程、防化等装备器材，已陆续装备部队。陆军部队的火力、突击力、机动力、防护力和快速反应能力，有较大加强。

武器装备的改善，改变了以往陆军的形象。士兵不再是全靠背着背包徒步行军，而主要是乘坐装甲车实施机动；侦察敌情不再是单靠捉“舌头”，而是运用无线电、雷达、飞机等现代化手段；作战不再单靠步兵武器，而是可以由导弹及各种口径的火炮组成多层次火力网，以集群坦克实施进攻或防御，并利用电子对抗技术干扰对方指挥系统，利用陆军航空兵支援地面部队；战场指挥员喊破嗓子的手工业式的指挥方式已成为过去，而代之以运用电子计算机网络进行指挥的自动化指挥系统。

第二节　海军

海军是人民解放军中以舰艇部队为主体，在海洋作战的军种。具有在水面、水下和空中作战的能力，能够单独在海上作战，又能协同陆、空军作战，是海上作战的主力。

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末期，国民党海军“重庆”号巡洋舰、海防第二舰队以及招商局的多艘舰船先后起义，加入解放军的行列。以这些起义和俘获的舰船为基础，于1949年4月23日，在江苏泰州白马庙建立了华东军区海军，这是人民解放军的第一支海军部队。不久，又在广东成立江防部队，在青岛设立海军基地。新中国成立后，遵照中央军委命令，于1950年4月14日成立海军领导机关。从此，海军正式成为人民解放军的一个军种。

海军建立后，继承和发扬了陆军建军和作战的优良传统，边建设，边战斗，创造了令人瞩目的战斗业绩。1950年5～8月，崭露头角的人民海军，在协同陆军进行解放万山群岛的作战中，用小型炮艇、木壳炮艇和商船改装的军舰，同总吨位超过自己许多倍的国民党舰队拼搏，经过71天的战斗，解放了万山群岛和广东沿海全部岛屿，打破了国民党军对珠江口的封锁。接着，又以吃水量只有30多公分、排水量25吨的江防炮艇，冲出长江口，用步兵武器加炸药包同敌舰作战，协同陆军取得了滩游山、嵊泗列岛登陆作战的胜利，打破国民党军对长江口的封锁，进而解放了除台澎金马之外的苏南到浙东沿海的全部岛屿。从1949年组建第一支海军部队到1974年，人民海军在完成解放沿海岛屿、清剿海匪、保障海运安全和保卫领海领空等战斗任务中，先后作战1 263次，击沉、击伤和俘获敌舰船404艘，击落、击伤敌机204架，俘虏敌军7 530人。80年代以来还多次完成保障海上科学实验和远航南太平洋、南

极洲参加科学考察等任务。

海军的领导机关设有司令部、政治部、后勤部、装备技术部、装备修理部、航空兵部等机构。沿海岸线从北到南，编有北海、东海、南海3个舰队，若干基地和合成编队，还有相当数量的军民联防单位。海军的主要兵种有：潜艇部队，包括常规动力、核动力的鱼雷潜艇和导弹潜艇部队；水面舰艇部队，包括战斗舰艇部队和勤务舰艇辅助船部队；海军航空兵，包括轰炸机、歼击机、强击机、反潜机、侦察机、运输机和高炮、雷达、地空导弹等部队；海军岸防兵，包括海岸炮兵和海岸导弹部队；海军陆战队。海军的编制序列是：舰队、海军基地（军级）、水警区（师级）、舰艇支队（师级）、舰艇大队（团级）、艇中队（营级）。

海军的武器装备正向着导弹化、电子化和指挥自动化的方向发展。水面舰艇部队已装备了导弹驱逐舰、导弹护卫舰和导弹艇；水下舰艇部队不仅有常规动力潜艇，而且装备了核动力潜艇。1986年以来，海军又陆续装备了一批现代化程度更高、战斗力更强的新型舰艇和辅助艇船。其中包括装备了先进电子、火炮、导弹、指挥和动力系统的封闭型导弹护卫舰；可用于远洋深水水中兵器试验的靶雷母舰；装有现代化实习训练舱室，能够用于中远程海域，被称为“海上学校”的航海训练舰；以及设有手术室、X光室、检验室和多种电子诊疗仪器，能够完成中近海医疗救护任务的代医船，等等。现在，人民海军已由创建时期只有简陋装备和水面舰艇单一兵种的军队，发展成为包含多种技术兵种的合成军队，成为具有相当规模和攻防能力的海上战斗力量。

第三节 空军

空军是人民解放军中以航空兵为主体，进行空中战斗、空对地战斗和地对空战斗的军种。具有远程作战、高速机动和猛烈突击的能力，能够协同陆、海军作战，也能单独作战，是国土防空和支援陆、海军作战的重要力量。

在人民解放军创建之前的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就有一批人学习和从事航空事业。抗日战争时期，又抽调40多名红军干部组成航空队，去新疆的航空训练班学习航空。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开始后，人民解放军于1946年在东北利用一个投降的日本航空大队的飞机和航空器材，创办了第一所航空学校（1946年6月驾机起义的国民党空军人员刘善本担任了这个学校的副校长），培训了一批飞行人员和技术人员。1949年7月，中共中央决定组建空军。11月，空军领导机关成立，空军正式成为人民解放军的一个军种。

过去，人们对空军正式成立的日期，说法不一。1986年11月，中央军委确定：1949年11月11日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空军正式成立日。

空军初创时期，以从陆军调来的建制部队、大批干部和东北航校人员为骨干，吸收一批知识分子和原国民党航空技术人员参加，在物质条件异常困难的情况下，迅速办起了一批航空学校，建立了由歼击、轰炸、强击航空兵团组成的混成旅和空降兵旅。以后又在此基础上，组建了歼击、轰炸、强击、侦察、运输等航空兵师、团，成立了各军区的空军领导机关。

空军建立不久，抗美援朝战争开始，大批飞行人员和其他人员参加到中国人民志愿军的行列，入朝作战。面对号称“世界空中强国”的美国空中优势，年轻的志愿军飞行员同美国空军展开大规模空战，削弱了美军在朝鲜清川江以北的“空中优势”，保卫了朝鲜的交通运输线。从1950年12月至1953年7月，志愿军空军在朝鲜作战两年零八个月，共击落敌机330架，击伤95架。

新中国成立后，空军还担负并完成了北京、上海等大城市的防空任务，支援陆、海军歼灭国民党残敌，以及进军西藏的空运空投等任务。从50年代初到60年代末，空军在国土防空作战中，共击落美国和国民党空军窜入大陆侦察、骚扰的F-86、F-104、RF-101、P-2V、RB-57D、U-2、F-4B等型飞机99架，击伤184架，保卫了国家领空的安全。

人民空军经过近40年的建设，已成为一支装备比较现代化的多兵种合成的军队。空军的领导机关设有司令部、政治部、后勤部、航空工程部等机构。主要兵种有：航空兵，包括歼击、轰炸、强击、侦察、运输和其他专业航空兵；高射炮兵；地空导弹兵；雷达兵；空降兵等。编制序列是：军区空军、空军军、航空兵师、航空兵团、飞行大队、飞行中队。

空军的装备，建军之初主要靠缴获和从苏联购买；50年代中期，开始使用中国制造的飞机；60年代中期以后，主要装备包括目前飞行部队配备的中高空高速歼击机、强击机、轰炸机、侦察机、运输机以及其他一些性能较先进的特种飞机、后勤保障飞机，绝大部分是由中国研究制造的。

第四节 战略导弹部队

战略导弹部队是人民解放军中装备有地地战略导弹武器系统，执行战略核反击任务的部队。在反对外来侵略的战争中，它能够独立或协同其他军兵种打击敌人的战略目标，迅速、直接地达到战略目的，是中国实现积极防御战略任务的重要核反击力量。

人民解放军于50年代建立了第一个导弹营。60年代，中国原子弹、导弹核武器、氢弹相继试验成功，为战略导弹部队的建立与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60年代中期，根据中央军委决定，组建了战略导弹部队及其领导机关。战略导弹部队直属中央军委领导，由中程、远程和洲际导弹部队，工程部队，各种专业保障部（分）

队和院校、科研机构组成。

战略导弹部队经过20多年的建设与发展，已具有一定规模。部队装备有多种型号的中程和远程核导弹，建成了与导弹相配套的作战指挥控制系统和保障系统，已经形成一定的核反击作战能力。

中国发展核武器，组建战略导弹部队，是为了防御，是为了打破核垄断，反对核讹诈，最终目的是消灭核武器。中国政府一再郑重声明，中国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决不首先使用核武器，并无条件地保证不对无核国家和无核地区使用核武器。中国的目标是建设一支在遭受敌人核突击后，能够实施有效反击的、数量有限的战略导弹部队。

第四章　军事院校与研究机构

中国人民解放军一向把开办军事院校，进行军事科学研究看作培养军队干部，改善军队素质的重要途径。在频繁作战的战争年代，先后开办了红军学校、红军大学、抗日军政大学、军政大学，以及通信、炮兵、工兵、航空、供给、卫生等方面的多所军事院校，为部队培养了几十万名军政干部和专业干部。

新中国成立以后，从刘伯承创办军事学院、罗荣桓创办政治学院开始，先后有一大批具有丰富实战经验和足够军事学术水平的高级将领，主持开办并领导各种正规军事院校和研究机关的工作，相继办起了一大批陆、海、空军指挥院校和各种专业技术院校，创办了军事科学院。邓小平主持军委工作以后，改变从战争年代沿袭下来的直接由士兵提拔军官的做法，逐步实行未经院校培训不能提为军官，未经本级院校培训不能担任相应领导职务的制度。1986年4月，中央军委就军队院校教育改革问题作出新的决定。强调军队院校的教育改革，要贯彻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指导方针，要改变教员队伍素质不够高，教学设备比较落后，课程设置重复、交叉等现象，进一步调整和完善各类院校的培训体制和系科结构，加强师资培养，改革教学内容和方法，力争在本世纪末，建立起符合中国国情、具有解放军特色的现代化军事教育体系。同时，与全军减少员额100万相适应，撤销了一些院校的建制，增设了一些现代化建设需要的院校和专业，军队院校的总数有所减少，全军保持100余所的规模。新中国成立以来，军队院校为部队培养的各类干部累计已达100多万人，其中包括大量的高级指挥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中国人民解放军所属院校，按培养目标分为指挥院校和专业技术院校两类；指挥院校分高、中、初三级，专业技术院校分高、中两等。

高级指挥院校　现设有国防大学。它是中央军委直接领导的中国唯一最高军事学府。1985年11月在合并军事、政治、后勤三大学院的基础上成立。1986年暑期招收第一批学员，同年9月1日正式开学。设有国防研究系、基本系、进修系、研究生院和师资培训班。基本任务是招收经过中级指挥院校学习毕业的优秀师、旅职干部，实施高层次的综合教育，着重培养集团军（军）以上军事、政治、后勤指挥干部；同时培养高级参谋人员、高级理论研究人才和国家有关部门的领导干部，并从事有关战略和国防现代化建设问题的研究，为军委、总部决策起咨询作用。国防大学是一所具有综合性、研究性、开放性特点的合同指挥大学。设有科学研究部和战略研究所、马克思主义研究所、军队建设研究所等科研机构，力求用世界科学和军事科学的最新信息、最新成果充实和丰富教学内容。开展对外交流，邀请外国外军领导人、专家学者来校讲学，选派干部、教学研究人员和学员出国考察、讲学。

中、初级指挥院校　它包括陆、海、空军和战略导弹部队的各类学院、专科学校，分别隶属各总部、军兵种和大军区。中级院校主要招收经过初级院校学习毕业的营、连职干部，实施进修性的专业教育，着重培养团职军事、政治、后勤指挥人员，使学员完成由分队指挥员到合同战术指挥员的转变；同时培养机关处、科长和工作人员，院校教员和教学管理人员。初级院校招收应届高中毕业生和经过教导团（队）培训的战士，实施军事、政治和文化基础教育，培养具有中专、大专和大学本科三个层次文化程度的排长、艇长、领航员等初级指挥人员和飞行员，使学员完成由青年学生、战士到分队指挥员的转变。

高、中等专业技术院校　它包括国防科技大学，军医大学，通信、测绘、军械、雷达、气象等工程技术学院，各种专科技术学校和士官学校，由有关总部、军兵种、大军区领导。分别招收应届高中、初中毕业生和具有同等学历的战士，培养陆、海、空军和战略导弹部队的各级各类专业技术人员，部分院校还培养硕士、博士研究生。

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　它是中央军委直接领导的全军军事科学的研究中心。1958年3月正式成立，叶剑英任第一任院长兼政治委员。设有战争理论、战略、战役、战术、军制、军史战史、作战运筹分析、军队政治工作、外军学术等研究部门。拥有一支具有相应水平和实战经验的研究队伍。30年来，编写出版了大量有关军事的各种研究论著，各种军事历史著作，各种条令、条例、教令，以及各种军事名著的译注、军事工具书，并编辑出版《军事学术》等多种学术刊物。军

事科学院注重同国内外的学术交流，这方面的活动今后将进一步加强。

第五章 军事训练

人民解放军在战争年代，由于客观条件的限制，部队战斗力的提高，主要靠实战锻炼，从战争中学习战争。即便如此，仍然有组训的间隙，开展练兵活动，并且创造了针对部队作战任务和敌人特点的阵前练兵，以及以能者为师的官教兵、兵教官、兵教兵的群众性练兵方法。新中国成立后，为了使部队迅速掌握现代化的武器装备和军事技术，中央军委统一颁发了训练大纲，开展了正规的军事训练。在陆地、海上和空中，多次组织不同规模、不同课题的军事演习，包括核反击作战演习，以提高现代条件下合成军队作战的能力。

从70年代后期开始，为适应军队建设的指导思想从过去那种随时准备打仗转变为和平时期建设的新形势，把教育训练提高到战略的地位，并致力于军事训练的改革。强调通过训练改革，根据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研究解决现代条件下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问题；立足于现有装备，照顾未来发展，研练以劣势装备战胜优势装备敌人的新战法；树立合同作战思想，切实打好基础，加强诸军兵种协同作战的训练；针对敌情，结合作战任务和战区特点，从实战需要出发，严格训练，严格要求。

经过几年来的训练改革，在训练的指导上，初步实现了三个重大转变：从重点抓战士的训练转到重点抓干部训练；从重点抓打步兵的训练转到重点抓打坦克、打飞机、打空降的训练；从重点抓单一兵种的训练转到重点抓诸军兵种合同战役战术训练。

在训练内容上，明确了必须努力提高部队的五种作战能力。一是提高部队快速反应能力，以适应现代军队火力、突击力和机动力提高和现代战争突然性增大的客观形势，求得在未来反侵略战争中能够争取主动，克敌制胜；二是提高协同作战能力，以适应现代战争是立体战争、战场空间大、参战兵种多的特点，充分发挥诸军兵种的整体威力；三是提高电子对抗能力，以适应电子技术运用于军事领域，在侦察、情报、武器自动控制等方面所引起的变革，改变目前解放军电子技术比较落后的状态；四是提高后勤保障能力，以解决现代战争对各种保障需求量大、要求高，而解放军后勤还与此不相适应的矛盾；五是提高部队野战生存能力，以适应现代战争对部队的疏散、隐蔽、伪装和指战员的毅力、耐力、体力提出的更高的要求，使部队在任何情况下都拖不垮，打不烂。

在训练体制上，逐步把新兵训练与部队整体训练分开来进行。目前，各部队正按照“学校化”的标准建设教导团，集中训练新兵，新兵训练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形势。

在训练手段上，大力发展激光、电子等训练模拟器材，发展电化教育，并着手建立以合同战术训练为重点的、成龙配套的训练场地。1985年首次成功地进行了以陆军为主、航空兵参加的电子、激光模拟战术对抗演习。1986年，空军研制出空中交战、空对地攻击、对空射击、空降作战效果显示和战术指挥等系统训练模拟器材，并进行了空战模拟演习。1987年，海军研制出舰对舰和空对舰导弹攻击、潜艇对抗、攻潜、布（扫）雷、飞机轰炸和强击等系统训练模拟器材，并进行了海上激光、电子模拟对抗演习。训练模拟器材的运用，提高了训练效果，并节省了大量人力、物力。

第六章 军队政治工作

人民解放军的政治工作，早在建军之初就建立起来了。它是人民解放军的生命线，是人民军队团结自己、战胜敌人的重要因素。半个多世纪来，人民解放军所以能够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以劣势装备战胜优势装备的敌人，是与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党在军队中建立的强有力的政治工作分不开的。

第一节 军队政治工作的方针和原则

军队政治工作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已形成一套系统、完整的方针和原则，其主要之点是：

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 它一方面要求参加这支军队的人必须为着人民的利益而结合、而战斗；另一方面要求军队成员与人民群众同甘共苦，不允许军队脱离人民，凌驾于人民群众之上。同时，军队要根据中国革命各个历史时期总任务的需要，担负起打仗、做群众工作、生产三位一体的任务。在新时期，军队不仅要成为保卫社会主义祖国的钢铁长城，还要成为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重要力量。

保证党对军队的绝对领导　政治工作要通过思想政治教育和加强党组织的建设，发挥各级党委的核心领导作用和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保证全军听从党的指挥。

把思想政治教育作为政治工作的中心环节　坚持用无产阶级的思想、理论、精神和党的纲领、路线教育部队，帮助干部战士确立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人生观，提高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发扬爱国主义、国际主义和革命英雄主义精神，努力使自己成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革命军人。

贯彻官兵一致、军民一致、瓦解敌军的原则　人民军队必须尊重士兵，尊重人民，尊重已经放下武器的敌军俘虏的人格。

实行政治、经济、军事三大民主　干部或上级要尊重战士或下级的民主权利，通过发扬集中领导下的民主，达到政治上高度团结、生活上获得改善、军事上提高战术和技术的目的。

执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　三大纪律是：一切行动听指挥，不拿群众一针一线，一切缴获要归公；八项注意是：说话和气，买卖公平，借东西要还，损坏东西要赔，不打人骂人，不损坏庄稼，不调戏妇女，不虐待俘虏。

军政一致和拥政爱民　军队要拥护政府，爱护人民，遵守政策法令和群众纪律，尊重地方干部，向人民群众学习，虚心听取政府和群众的意见。在新时期，要同地方政府和人民群众共同开展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活动，建立和发展新型的军政、军民关系。

第二节　军队政治工作的制度和机构

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的主要组织制度和组织机构有：

党委制　在团以上部队和单位建立党的委员会，营和营一级单位建立党的基层委员会，连队和连一级单位建立党的支部委员会。党的各级委员会是本部队或单位统一领导和团结的核心。

政治委员制度　在团以上部队设立政治委员，营设立政治教导员，连队设立政治指导员。政治委员（教导员、指导员）在本部队与军事指挥员同为首长，是所辖部队政治工作的组织者和领导者，通常主持党委（支部）的日常工作。

政治机关　在团以上部队设立政治部（处）。政治部（处）与同级司令部是平行机关，在上级政治机关、同级党委和政治委员领导下，负责管理本部队党的工作和政治工作。

此外，团以下部队还有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的组织，连队有革命军人委员会和俱乐部。这些组织的主要职责是组织学习，开展读书、业余创作和文体活动，活跃部队生活。

第三节　军队政治工作的作风、方法和内容

人民解放军的政治工作，在长期的实践中形成了自己独特的工作作风和工作方法，其中最根本的是：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把理论和实际结合起来；走群众路线，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实行领导和群众相结合，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坚持政治工作必须为实现党的总任务，为提高部队战斗力服务，密切结合部队作战和各项工作任务来进行的指导方针；发挥政治机关和政治工作人员的模范作用，等等。

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的主要内容，按业务性质，可以区分为宣传教育工作，党和共青团组织建设，干部工作，保卫工作，文化工作，群众工作，敌军工作，民兵、预备役政治工作等；按工作对象和范围，可以区分为战时政治工作，军事训练、国防科研、施工、生产、执勤中政治工作，后方勤务政治工作，院校教学中政治工作等。

人民解放军的军事宣传作为军队政治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历来受到党和政治机关的重视。战争年代，中国工农红军总政治部编辑出版过《红星报》，八路军政治部出版过《八路军军政杂志》，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各野战军、兵团、纵队直至师、团，大都办起了自己的报纸或刊物。新中国成立后，人民解放军总政治部相继创办出版了《解放军报》、《解放军画报》、《解放军生活》等报纸、刊物。《解放军报》作为中央军委的机关报，发行量在100万份左右，《解放军画报》在国内外发行40万份左右。截至1988年，属于军队系统的出版社，已有解放军出版社、解放军文艺出版社、军事译文出版社等15家，出版内容涉及政治、军事、经济、历史、科技、文艺、新闻、工农业生产、医疗卫生、体育、教育等方面。设立于北京的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是向国内群众进行军事宣传的机构，也是向国外人士介绍中国人民革命武装斗争历史、进行友好交往活动的场所。此外，各军兵种、大军区、高级院校，也大都出版了自己的报纸、刊物。

进行科学文化教育，培养军队地方两用人才，是新时期军队政治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军地两用人才的训练已纳入全军教育训练的轨道。从1977年到1987年，10年来全军参加各种层次、各种类型文化学习的干部已达近百万人次，其中38.7万多人已经高中或中专毕业，9万多人大学专科或大学本科毕业；参加各种两用人才学习班的战士有600多万人次，其中260多万人已经掌握了一门以上专业知识或专业技能，并取得单科结业证书或技术等级证书。学习科学文化、培养军地两用人才，推动了部队装备和技术的改革，提高了训

练质量，也为国家造就输送了大批有一定专业知识或一技之长的建设力量。据国家民政部调查，截至1988年9月，全国绝大多数县、市（区）建立了开发使用退伍军人两用人才的服务机构，已向各行各业推荐录用农村退伍军人两用人才152万多人。

人民解放军的文化艺术工作，在军队政治工作中占有重要地位。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抗日战争和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军队文艺工作者都创作了一批反映部队战斗生活的文艺作品，对鼓舞士气，提高战斗力，配合军事宣传起了重大作用。新中国成立后，军队作家创作出一大批反映革命战争和新时期军队生活的文艺作品，报告文学《谁是最可爱的人》，话剧《霓虹灯下的哨兵》，小说《保卫延安》、《高山下的花环》，电影《上甘岭》、《红色娘子军》，以及一些诗歌、美术、音乐、舞蹈、曲艺等作品，在部队和人民群众中产生良好反响，有的被译成多种文字介绍到国外。总政治部组建了文艺工作团、八一体育工作队和八一电影制片厂，创办了《解放军文艺》、《昆仑》、《解放军艺术》、《解放军歌曲》、《八一电影》等文艺期刊，并编辑出版了解放军文艺丛书。各军区、军种和有的兵种也成立了文艺工作团和体育工作队。人民解放军的文化艺术工作已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艺术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七章 军队群众工作

军队群众工作是人民解放军从建军初期就建立起来的、最能体现人民军队本质和特色的一项重要工作。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红军除了打仗，还担负宣传、组织和武装群众，帮助群众建立革命政权以至建立共产党的组织等项任务。抗日战争时期，军队开展拥政爱民活动，并自己动手开荒生产，减轻人民群众的经济负担。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军队帮助农民进行土地改革，为民兴利除弊。这些活动，使人民军队与人民群众之间形成了鱼水相依的亲密关系。在决定中国命运和前途的战争中，人民群众坚定地支持人民军队，踊跃参军参战，积极支援前线，形成了陷敌于灭顶之灾的人民战争的汪洋大海。新中国成立以后，人民解放军发扬既是战斗队，又是工作队、生产队的优良传统，参加社会主义建设，支援公益事业，奋勇抢险救灾，开展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活动，军队做群众工作的内容有了新的发展。

第一节 参加社会主义建设

人民解放军是国家水利、电力建设的一支生力军。新中国成立后，军队即调集十几万名还带着满身征尘的指战员，参加了荆江分洪和修治淮河两大水利工程。各地驻军先后分别参加了佛子岭、十三陵、密云、官厅等100余座水库的修建工程，参加了根治海河、子牙河、辽河、都江堰，以及引滦入津、湛江港扩建、大连引水、徐州发电厂等水利电力工程建设，为抗御自然灾害，改善人民群众生存条件付出了艰巨的劳动。在1982年5月开始的引滦河水进入天津的工程中，军队承担了主体工程开凿万米隧洞的艰巨任务。指战员们以大无畏的精神，放炮90.8万多眼，通过断层239条，战胜塌方、险情5 100多次，使这项巨大而又困难的工程，只用了一年零四个月的时间就提前完工通水。中央领导同志赞扬部队为全国重点工程建设树立了好、快、省的榜样。天津市人民为子弟兵建立了“引滦入津工程纪念碑”，以示永久纪念。

在支援其他工业和交通运输建设方面，人民解放军也投入很大力量。60年代，抽调部队进入松辽荒原，会同石油工人开发了大庆油田，从此结束了中国人民只能使用进口油的时代。铁道兵部队在高山峻岭和深川峡谷，战胜重重艰难险阻，修建了52条铁路干线、支线，建成铁路1.3万多公里，约占建国后全国新建铁路的1／3。在国家的基本建设中，从北京地下铁道、南京长江大桥等重点工程，到厦门的国际机场、湛江的码头，以及各经济特区、各开放城市的建设项目，都洒下了解放军指战员的汗水。从1978年12月党中央决定把全国的工作重点转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到1987年的10年间，军队参加的国家和地方大中型重点工程，就有8 200多项。

各地驻军经常支援地方兴办公益事业，积极参加植树造林、绿化祖国的活动。仅1979年以后的5年间，全军帮助地方建桥，筑路，修建剧场、公园、名胜古迹、儿童乐园等，就有近2万项；义务植树2.0145亿株，人工造林17万多亩、飞机播种造林1 030多万亩。北京的什刹海、承德的避暑山庄、武汉的黄鹤楼、上海的航空馆、济南的环城公园、海南岛的鹿回头公园等一大批公益事业建设，都是在军队的支援和参加下完成的。1984年4月，胡耀邦视察武汉时，特为参加东湖风景区建设的部队题词：“东湖挥洒爱民汗，装点磨山赶西湖”。

第二节 抢险救灾

1954年以来，长江、淮河中下游，以及天津、河南、四川、陕西、辽宁等地区曾多次发生特大洪水灾害。人民解放军先后投入近百万名指战员参加抗洪斗争，同地方干部和人民群众一道，用汗水和生命保住了

武汉、南京、天津等大城市的安全，使河南、四川、陕西、辽宁等省受灾地区的千百万群众脱离险境。1985年夏季，中国东北部、特别是辽宁地区遭到几十年来罕见的特大洪水侵袭，在人民的生命财产和国家的油田、工矿危在旦夕的时刻，解放军驻东北陆、海、空军部队紧急动员，先后出动8.07万名干部战士，3 892台车辆，351艘（只）舰船，18架次飞机，奔赴64个灾区，投入抗洪抢险。仅辽宁地区就救出群众5.2万多人，抢运出物资1.3万多吨，洪水过后又帮助群众修复危房3 000多间。1987年5月，黑龙江省大兴安岭林区发生特大森林火灾，沈阳军区和空军出动3.5万多人，飞机62架，以及大批车辆、物资，与森林警察、公安消防人员和人民群众共同奋战20多天，扑灭了大火。

新中国成立以来，云南省和邢台、甘孜、营口、唐山等地区先后发生严重地震灾害。解放军每次都最先开赴并坚持战斗在抗震救灾第一线。1976年7月，唐山、丰南一带发生强烈地震，军队派出10万余人，昼夜兼程奔赴灾区，冒着频繁的余震，抢救人民的生命财产。许多干部战士连续奋战几昼夜，鲜血和汗水浸透衣服，不少同志为抢救人民群众而献出生命。1983年9号台风袭击中国珠江口，700多米的海堤被冲垮，附近地区顷刻间变成一片汪洋。海军部队800多名指战员赶赴险区，连续奋战10多个小时；救出群众1 200人，群众无一伤亡，部队7名同志牺牲。从1949年10月新中国成立到1987年底，人民解放军共参加各种抢险救灾37.1万多次，抢救遇险群众417.6万多人。

第三节　军民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这是在党和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军队和驻地人民群众共同建设文明单位的活动。其主要内容是，部队协助地方组织对基层干部、群众特别是青少年进行思想教育，维护社会治安，树立良好的社会风尚；进行文化建设，开展文娱体育活动，丰富人民的精神生活；向群众宣传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传播科学技术知识，推动生产发展，使人民群众尽快富裕起来。1981年秋季，参加华北地区军事演习的部队同驻地群众开展了军民共建文明村的活动，中共中央、国务院和中央军委给予充分肯定，总政治部加以大力提倡，使这一活动从乡村到城市，从内地到边疆，广泛开展起来。由共建文明村开始，发展到共建文明街、文明镇、文明工厂、文明商店、文明医院、文明车站等。截至1987年，全国有军民共建点4.1万多个；其中2万多个军民共建点做出显著成绩，受到县以上政府的表彰。

军民共建文明单位活动，推动了地方文化、卫生事业和生产建设的发展。1986年统计，全国各地在军队协助下创办的各种文化活动场所已达40多万个。许多地方在军民共建活动中，整治“臭水沟”、“烂泥塘”，使自然环境变得优美宜人。不少地方过去存在的打架斗殴，婆媳不和，以及赌博、偷盗、搞封建迷信活动等不良现象显著减少，出现了尊老爱幼，邻里互助，喜事新办，丧事简办的新气象。随着人们精神面貌的改观，生产也有了不同程度的发展。据2.1万多个军民共建点的调查，凡共建活动搞得好的地方，人均收入都有较明显增长，生活得到较大改善。

此外，军队还开放了一批军事设施，为广大人民群众服务。全军军事铁路专运线，已有50%对外开放。空军腾出44个机场供民航使用。海军将21个码头和11个机场改为军民合用，开放了2个海上活动油库为民用轮加油。全军所有医院向社会开放，1985年以来的3年中，平均每年收治地方病人近百万，门诊地方病人1 400多万。海军还将沿海军事禁区内的林则徐、关天培等爱国名将的抗敌阵地、黄埔军校旧址纪念场、北洋水师提督署、烟台海滨浴场、崂山下清宫等一批名胜古迹和风景区交给地方政府，发展旅游事业。

第八章　军队后勤工作

中国人民解放军的后勤工作，是在频繁的战斗中，随着人民解放军的前进脚步，逐渐发展和健全起来的。

新中国诞生前的28年，由于没有取得全国统一的政权，人民军队的后勤保障主要采取就地取给、取之于敌的方法。“小米加步枪，仓库在前方”，“没有枪，没有炮，敌人给我们造”，就是这个时期人民解放军后勤状况的生动写照。新中国成立以后，军队后勤工作发生了历史性转变，即由分散的就地取给、取之于敌转变为主要依靠国家集中统一的供应；由单一的陆军后勤转变为陆、海、空军和其他技术军兵种的合成军队后勤；由主要组织物资、卫生保障转变为既要组织物资、卫生、运输、技术等综合保障又要组织指挥后方的战斗。在实现这些转变的过程中，后勤战线在保证满足全军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任务需要的同时，大力加强了后勤本身的现代化、正规化建设。

为了健全合成军队后勤的职能，在单一陆军后勤的基础上，陆续组建了各军兵种的后勤指挥、后勤保障机构和专业部（分）队，全军形成了统供与专供相结合的后勤保障体系。空军后勤修建了全国机场网和相应的阵地设施、配套工程，能够保障大机群连续起飞作战和多部队、多机种同时进驻与飞行的需要。海军后勤修建了各种舰艇基地、停泊补给点等，发展了后勤辅助船队，

提高了海上补给能力。战略导弹部队后勤建立了特种装备储运和维修、阵地维护、特种燃料补给、特种车辆管理、特种卫生防护等比较配套的专业保障力量和设施，保证部队能藏能打。现在，人民解放军的后勤已经初步形成了门类齐全、专业众多、技术复杂的合成军队后勤。

根据国家积极防御的战略方针和未来反侵略战争战场建设的需要，逐步建设了战略、战役后方基地和一线补给点，储备了相当数量的战备物资，协同国家有关部门开展了军事交通建设，新建了一批医院、仓库、工厂、马场、后方工程部队和运输部队等。全军由物资补给网、装备维修网、交通运输网、医院卫生网、军需生产网等组成的后勤综合保障系统，业已初具规模。

随着部队作战装备的改善，不断改进了后勤技术装备和保障手段。部队装备的维修，从过去只能担负简单修理的“小炉匠”水平，逐步发展到检测仪表化、工具机械化、工艺合理化、质量标准化，形成了由军队修理所、修理厂与国家工业部门相结合的维修体系，使部队装备保持了较高的完好率。野战输油正在向管线化方向发展。军队建在“世界屋脊”的格尔木～拉萨输油管线，穿过560公里的常年冻土、冰椎、冻丘地带，填补了中国输油新技术的一项空白，代替了若干汽车团的长年运输。在后勤业务工作中，已开始应用电子计算机等先进技术，军区以上后勤指挥的自动化网络正在筹建中。

军队的卫生工作，贯彻预防为主、防治结合和中西医结合的方针，提高了防病治病的水平。1949年，人民解放军进驻江南水网血吸虫病流行区，部队卫生人员采取军民普检普治等多种措施，迅速控制了疫病的蔓延，揭开了建国后大规模防治血吸虫病的序幕。1950年，部队到达云南西部被称为“千年瘴疠”的恶性疟疾流行区，这里历来军队难以驻扎，唐代大诗人白居易曾写过“闻道云南有泸水，椒花落时瘴烟起，大军徒涉水如汤，未过十人二三死”的诗句。解放军初到时，有的部队疟疾发病率曾高达99.78%。经过军队卫生部门的专业防治队伍同地方卫生人员一起，开展大规模抗疟斗争，到1954年部队的疟疾发病率下降到0.5%，当地居民的发病率和死亡率也大大下降。军队各级医院的技术水平和医疗质量逐步提高，专科治疗有较大发展，全军建立了54个专科中心。部队的健康状况不断改善，昼夜发病率和传染病发病率日益下降。在军事医学科学研究方面，“三防”（核武器、化学武器、生物武器伤害的防治）、野战外科、卫生装备、航空航海医学、高山和热区寒区特殊病防治、遗传工程的应用等研究，取得重要进展。烧伤救治、断肢再植、显微外科、肝胆外科、心脏外科和神经外科的技术水平，军队居于国家的先进行列。

为在边防、海防、高原、沙漠等艰苦条件下执行任务的部队，提供并不断改善了生活保障。西藏地区平均海拔4 000公尺，许多地方高寒缺氧，人烟稀少。为了保证西藏驻军的物资补给，支援西藏建设，相继修筑了川藏、青藏、新藏、滇藏等高原公路和机场，沿途设置了一定数量的兵站、汽车团、医院、仓库和修理工厂。西沙群岛没有淡水，不长树木和花草。军队后勤部门在岛上构筑了各种守备工程，修建了海水淡化厂、自动跟踪太阳能蒸气炉灶以及贮水、供电、冷藏、医疗等配套的生活设施，还从大陆运去数千吨土壤，使驻岛部队能够吃到自己生产的新鲜蔬菜和肉食，并绿化了营区。经过多年的努力，目前全军边海防部队的住房、吃水、照明、医疗、运输等条件，都得到较大改善。

新中国成立以来，人民解放军继承和发扬战争年代形成的艰苦奋斗和“自己动手，丰衣足食”的传统，照顾国家建设的大局，积极开展农副业生产，厉行节约，以压缩国防经费，减轻人民负担。从1958至1985年的28年间，共生产粮食280亿斤、大豆21亿斤、肉类23亿斤、蔬菜380亿斤、水产品3.5亿斤，还生产了食糖、水果、茶叶、橡胶、药材等，总产值122亿元。通过在经费开支上精打细算，开源节流，从50年代到70年代，先后向国家上交节约的军费和生产收益143亿元。1981年和1982年，在国防费作了较大压缩的情况下，为了支持国民经济的调整，还购买了6亿多元的国库券。

第九章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的基本使命是维护国家主权和尊严，保卫党和国家的重要目标，保卫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治安。

1982年6月，中共中央决定将中国人民解放军担负的内卫任务及其执勤部队移交公安部门，同公安部门原有的武装、边防、消防三个警种统一组建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经过近一年的筹建，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于1983年4月正式成立。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属国家公安系统。在中央设有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总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有武装警察部队总队，各地、市、州、盟设有武装警察部队支队，各县（市、旗）设有武装警察部队大队或中队。在总队和支队设有与总部相应的领导机关。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作为国家武装力量的组成部

分，在部队建设的大政方针上受中央军委领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条令条例；作为公安机关的组成部分，其日常工作及执勤任务由公安机关分级管理、分级指挥。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包括内卫部队、边防部队和消防部队。内卫部队的基本任务是：警卫党政机关和外国使（领）馆；守卫机场、电台、国库、科研机构等重要目标；守护重要桥梁、隧道；看守和押解罪犯，追捕逃犯；对大中城市和特定地区实施治安巡查警戒；应付各种紧急重大情况。边防部队的基本任务是：担负边境地区的治安管理；在对外开放的港口、机场、国境车站和孔、道以及特许的进出口岸，对出入境人员和交通工具实施边防检查；对国际国内航班飞机乘客及其携带物品实施安全检查；在领海线内实施海上巡逻。消防部队的主要任务是：向人民群众宣传安全防火常识，协助有关单位建立防火措施，扑救火灾，保卫国家经济建设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重视院校建设。总部设有武警部队指挥学院、技术学院和专科学校；总队一级设有初级指挥学校和有关专业技术学校。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自身建设的目标是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坚持从严治警的方针和为执勤服务的原则，从教育训练入手，严格要求，科学管理，注意提高部队的基本素质和快速反应能力。紧密结合部队的勤务，有计划、分层次实施各项军事技术、专业技术和基本战术训练，并把法制教育和公安业务知识学习作为必修课，使干部战士能够胜任本职工作，成为懂法、守法、执法、护法的人民卫士。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唯一宗旨，重视思想政治工作，经常对部队进行政治理论、思想纪律、时事政策和科学文化教育，不断提高干部战士的文明素质。

第十章　民　兵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民兵，是随着中国工农革命运动的兴起而产生，在长期的革命战争中发展起来的一支新型的不脱离生产的人民群众武装组织。

早在国共合作的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为了配合北伐作战，在革命势力控制的农村和城市，曾广泛建立了农民自卫军和工人纠察队，这两个组织可以说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民兵的前身。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临时中央政府将各地的工农武装统一编为赤卫军（队）和少年先锋队。抗日战争开始后，赤卫军和少先队发展成为民兵和自卫队。到全国解放前夕，民兵发展到550万人，自卫队达到几千万人。新中国成立后，民兵作为国家的一项军事制度，进一步整顿和完善了组织，改革了训练，成为国家武装力量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历次革命战争中，民兵凭借其人熟、地熟的优长，就地分散地开展活动，在配合主力部队作战，补充扩大军队，保卫和建设后方，以送军粮、抬伤员等战争勤务支援前线等方面，作出历史性贡献。新中国成立以来，民兵在配合人民解放军和公安部门进行剿匪反霸、维护社会治安、守卫陆海边防、支援边境自卫还击作战等方面，以及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当代中国的民兵，分基干民兵和普通民兵两种。基干民兵是民兵中随时准备参军参战、执行应急任务的骨干力量。28岁以下的退出现役的士兵和经过军事训练的人员，以及选定参加军事训练的人员，编为基干民兵；其余18至35岁符合服兵役条件的男性的公民，编为普通民兵。两种民兵均不脱离生产。新时期民兵的任务是：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带头完成生产和各项任务；担负战备勤务，保卫边疆，维护社会治安；随时准备参军参战，抵抗侵略，保卫祖国。

第十一章　兵役制度

中国人民解放军从诞生到新中国成立初期，一直实行志愿兵役制。1955年7月中华人民共和国颁布第一部兵役法之后，改行义务兵役制。1984年5月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确定实行义务兵役制为主体的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兵役制度，并对与实行此项兵役制度有关问题作了相应规定。

第一节　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的制度

实行义务兵役制，能够使部队因兵员经常更新而保持旺盛的活力，又能使国家储备大量训练有素的后备兵员。但是，由于士兵服役时间较短，不利于部队保留技

术骨干。为此，新的兵役法将义务兵役制改为以义务兵役制为主体的义务兵与志愿兵相结合的制度。这项制度，一方面对义务兵服现役的年限作了合理规定，即陆军3年，海、空军4年。义务兵服现役期满，根据军队需要和本人自愿，陆军可以超期服役1至2年，海、空军可以超期服役1年。这就从服役期限上保证了义务兵能够学会使用较为复杂的武器装备。另一方面，还规定超期服役的义务兵服现役满5年，已成为业务技术骨干的，由本人申请，经师以上机关批准，可以改为志愿兵，继续服现役8至12年，达到士兵的最高服役年龄35岁。这又可以稳定部队的技术力量，使部队经常有一批具有较熟练专业技术的志愿兵在士兵中发挥骨干作用。

第二节 民兵与预备役相结合的制度

中国的民兵历来是人民解放军的主要后备兵员。但是，在现代战争条件下，它已不能完全满足战时军队对军官和技术兵员的需要，不能满足在战争突然爆发的情况下，按照合成军队的要求，成建制地实施快速动员的需要。为此，新的兵役法确立了民兵制度与预备役制度相结合的后备力量建设体制。统一了民兵、预备役的年龄和编组。在组建民兵的单位，凡符合预备役条件的人员，都编入民兵组织中服预备役。基干民兵为一类预备役，普通民兵为二类预备役。民兵组织成为国家训练和储备预备役人员的基本组织形式和军队有组织、有装备、有训练、有战斗力的后备力量。同时，还组建了一批以现役军人为骨干，以预备役军官和士兵为基础的预备役部队；建立了对服士兵预备役和军官预备役人员的确定、考核和登记制度，以及对高等院校和高级中学学生进行军事训练，在大学生中培养预备役军官等项制度。从而可以寓官于民，寓兵于民，做到平时少养兵，战时多出兵。

第三节 军衔制度

新中国成立后，人民解放军于1955年9月开始实行军衔制度。设有大元帅、元帅，大将、上将、中将、少将，大校、上校、中校、少校，大尉、上尉、中尉、少尉、准尉；上士、中士、下士，上等兵、列兵。当时授予元帅军衔的有：朱德、彭德怀、林彪、刘伯承、贺龙、陈毅、罗荣桓、徐向前、聂荣臻、叶剑英。1965年5月，由毛泽东提议，军衔制度予以取消。1984年5月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实行军衔制度。1988年7月，七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批准通过《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军衔条例》，并通过关于确认1955～1965年期间授予的军官军衔的决定。新的军衔制度，军官军衔设有一级上将、上将、中将、少将，大校、上校、中校、少校，上尉、中尉、少尉；志愿兵军衔设有军士长、专业军士；义务兵军衔设有上士、中士、下士，上等兵、列兵。新的军衔于1988年10月1日起佩带。

第四节 文职干部制度

人民解放军在1955年实行军衔制度的同时，根据国防部的规定，将文书、收发、文印打字员、文工团员、体工队员、护士等36种由现役干部担负的职务，改为工薪制职员。这一制度于1965年5月随着军衔制度的取消而取消。1984年5月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规定，中国人民解放军根据需要配备文职干部。1988年4月中央军委颁发《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职干部暂行条例》。根据这一条例规定，人民解放军于1988年下半年将部分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干部和为机关、院校、医院等单位内部服务的行政事务、生活保障干部10余万人改为文职干部。文职干部是军队编制定额内不授予军衔的干部。由现役军官改任的文职干部保留军籍。从事专业技术工作的文职干部，按国家统一规定的职务名称和档次，其职务设高、中、初三级；从事非专业技术工作的文职干部，其职务设正局、副局、正处、副处、正科、副科、一级科员、二级科员、办事员9级。从1988年8月1日起，文职干部改穿便服，上班时间内佩带文职干部胸章。

第五节 退役军人的安置

新中国成立以后，党和国家曾采取多种措施，妥善安排退役军人。新的兵役法对此也有相应规定。主要做法有：复员——军队的志愿兵和部分干部退出现役后回到原参军地区，由军队发给生产资助金，当地政府安排他们参加生产或分配适当工作，一般不再担任干部职务。转业——军队的干部和志愿兵退出现役后，由国家统一分配到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参加工作或生产，并负责安排他们的生活，组织业务训练，使他们在国家建设中发挥积极作用。退伍——军队的义务兵退出现役后，按照从哪里来回哪里去的原则，回到原人伍地区，由当地政府安排他们的生产和生活。有城镇户口的实行按系统分配任务、包干安排；服役期间立二等功以上的安排工作；入伍前是国家正式职工的，允许复工、复职；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招收职工时，对退伍义务兵给予照顾；报考高等院校和中等专业学校的，在和其他考生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第十二章　国防科技与国防工业

新中国国防科技工业的起点很低。旧中国只有屈指可数的几家兵工厂，只能制造一些结构简单的轻武器。新中国成立后，自力更生，艰苦创业，经过近40年的发展，已逐步建立起一个门类比较齐全、布局比较合理的科研、试验、生产体系，用中国自己研制生产的武器装备武装了人民解放军、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和民兵。在常规武器方面，相继研制生产了性能先进的轻武器枪族，不同类型的火炮、火箭炮、坦克、反坦克炮、反坦克导弹，以及火箭布雷车和探雷扫雷器材，雷达和电子对抗器材等，为陆、海、空军提供了新式的武器装备。在航空工业方面，陆续研制生产了中高空高速歼击机、轰炸机、强击机、运输机、直升飞机和地空导弹、空空导弹等，提高了空军空中作战、空中侦察和区域防空的能力。在造船工业方面，陆续研制生产了导弹驱逐舰、护卫舰、鱼雷快艇、高速炮艇、潜艇等水面和水下舰艇，以及海防导弹等，加强了海军反潜、攻舰和海上作战的力量。同时，还研制生产了战略武器，增强了国家的自卫能力。1964年，中国设计制造的第一颗原子弹和第一枚中近程导弹试验成功。接着，1966年发射了中程地地导弹和导弹核武器，1967年爆炸了氢弹，1969年发射了远程地地导弹。1979年，设计制造出具有先进水平的测量船队，为保证重大试验任务的完成创造了条件。1980年，中国向南太平洋发射的远程运载火箭准确地命中目标。1981年，中国用一枚运载火箭发射3颗卫星。1982年，中国又进行了潜艇水下发射运载火箭的试验，弹头准确地溅落在预定海域。与此同时，中国的核工业逐步形成了一个包括地质勘探、采矿、冶炼、核燃料生产、安全防护等技术和设施的比较完整的体系。

中国在掌握运载火箭技术的基础上，发展了航天技术，研制了一套发射、测控、跟踪系统，建设了全国卫星观测网。从1970年发射第一颗人造地球卫星开始到1986年第一季度，先后成功地发射了18颗人造卫星。其中，1975年11月26日发射科学探测和技术试验卫星，掌握了卫星回收技术。1984年4月8日发射试验通信卫星，定点于东经125度的赤道上空，进行了通信、广播、电视传输的试验和试用。1986年2月1日又发射实用通信广播地球同步卫星，投入正常工作。中国运载火箭技术和卫星技术已从试验阶段进入实用阶段，并具备了为国外用户发射应用卫星的能力。

与武器装备的发展相适应，中国的电子技术也有很大进步。近年来，先后研制生产了用于飞机、舰艇、运载火箭、卫星等装备的各种电子设备。在计算、控制、显示、导航、测量等方面，广泛使用了电子计算机，亿次计算机已通过国家鉴定，微型机正在积极发展中。

在军工技术向民用转移方面，也取得可喜成果。国防科技工业的工作方向，随着全国工作重点向经济建设的转移，坚决地实行了由主要为国防现代化服务转向为国家四个现代化服务，积极进行军工技术向民品生产的转移。各军工企业、科研机构和基地，通过改革和调整，把单一的军品生产转变为军民结合的生产结构。按照工艺相近、技术相通的原则，发挥军工部门的技术优势和生产能力，为煤炭、石油、交通运输等部门生产各种设备，协助轻纺、食品等工业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并生产城乡人民需要的各种耐用消费品。1985年，军工系统民品产值占总产值的比例，已从1978年的10%上升为40%。国防科技工业系统先后研制的运7、运11、运12和农用轻型飞机，将促进民用航空事业的发展。各国防工业部门通过开展技术转让、咨询和服务，参加技术改造，承担技术培训，联合攻关、生产、经营等方式，把军工技术应用于民用工业。军工系统的重庆嘉陵机器厂联合2个军工厂、5个民用厂，建立了“嘉陵摩托车联合体”，成为军工与民用企业实行经济联合的先例。截至1988年，核、航空、兵器、航天等军工企业已建成400多条民品生产线，开发生产民品100多类、1万余种，其中近800种产品获国家和省、部级优秀产品奖。仅1987年总产值即达108亿元，出口创汇3亿美元，实现利税15亿元。有些国防工业部门还同欧、亚、美、澳的许多国家进行了技术合作，为它们提供技术服务。1986年4月，中国在经济特区深圳，首次举办了以出口军工民用技术为主的大型交易会，推出1 700多项民用技术和产品，促进了与外国厂商的技术交流。

中国的国防科技工业，遵循“科研先行，质量第一”的原则，围绕发展与改善军队的武器装备，有计划、有重点、有步骤地开展研究工作。1982～1986年，国防科研项目，荣获国家发明奖296个，国家科技进步奖485个，获得国家专利权55个，为推进国防现代化和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作出了重要贡献。

第十三章 国防现代化

国防现代化是中国正在进行的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实现工业、农业和科学技术现代化必不可少的保障。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在世界还不安宁、国家安全还受到一定威胁的形势下进行的。中国建设强大的现代化的国防，对于保卫祖国的安宁，保证中国现代化建设能够长期稳定地进行，对于维护世界和平，都有重要意义。

中国国防现代化的内容，包括建设一支具有中国特色的现代化、正规化的革命军队；把国防科技和国防工业尽快提高到世界先进水平；发展先进的军事科学，完善现代条件下人民战争的战略战术原则；加强未来反侵略战争的战场建设，完善各种军事设施，改善交通运输状况，储备战时物资；建立巩固的民防体系，等等。

人民解放军的革命化、现代化、正规化建设，三者互相联系，互相促进。革命化是解放军的优势；现代化程度和干部队伍科学文化、专业知识水平较低、武器装备仍然比较落后，则是它的薄弱环节。因此，军队的“三化”建设，以现代化为重点。加强了现代化建设，使军队成为现代条件下训练有素、战斗力很强的精兵，再逐步建立起一个具有现代水平的国防科技工业体系，使部队能够源源不断地得到精良的武器装备，人民解放军就将如虎添翼，中国的国防就将得到更大的保障，也将增加保卫世界和平的力量。

第八编

教　育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古代教育

从大量的考古发现、古代传说和古籍记载中，可以看出，中国的先民们在原始社会就注意总结生产和生活各方面的经验，通过教育，一代代相传下去。如古代传说中的燧人氏钻木取火，教民熟食，教民渔猎；神农尝百草，教民医药和农业；黄帝作宫室，教民避寒暑；黄帝的妻子嫘祖，教民养蚕织丝，等等。大约在公元前2 000多年的部落领袖舜（又称大舜），就已经设立了庠（类似学校的场所），专门有一批有道德有教养的老人从事教育工作。其后夏、商、西周三代，从公元前21世纪至公元前771年的1 000多年中，又有了序、学、校等名称，都是对青少年进行宗教、伦理、文化和军事教育的场所，而且已经注意到根据年龄的差别，规定不同的学习内容。特别是西周，官学（政府主办的学校）已有国学和乡学之分。国学设在周王城和各诸侯国都，乡学则分散在地方，教学内容为以礼、乐为中心的、文武兼备的礼、乐、射、御、书、数，号称六艺。当时教师由国家职官担任，学生都是贵族子弟。到了春秋战国时期（前770年～前221年），奴隶主贵族统治开始动摇，贵族的官学也日益没落，私人办学（私学）随之兴起。有较大影响的是孔子（即孔丘），他主张"有教无类"，不分贵族与平民，都可入学。他有学生三千，内有贤人七十二，他的学生中真正来自贵族的只有几个。孔子死后，孟子、荀子都举办过私学，统称为儒家学派。此外，墨家、道家、法家都各成学派，各有许多学生。各派之间，互相辩论，形成百家争鸣的局面。春秋战国时期，私学冲破了"学在官府"的旧传统，教育对象由贵族扩大至平民，促进了学术思想的发展，培养了大批人才。特别是儒家学派，总结了这一时期的教育思想和教育经验，先后撰写了《学记》、《大学》、《中庸》等著作，成为世界上最早的自成体系的教育著作，为中国古代教育理论奠定了基础。

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了中国，整理和统一了文字，对中国历史作出了贡献。另一方面，他禁止私学，焚书坑儒，对中国文化教育事业造成了严重的破坏。到了汉代（前206～公元220），汉武帝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国家设立太学博士，专门研究儒家经典，以学习儒家经典为中心内容的学校教育也得到了恢复和发展。汉代的史学家班固形容当时"学校如林"。学校制度为官学与私学并存，官学分为中央官学（即太学）和地方官学，私学分为书馆（教儿童识字的场所）和经师（研究儒家经典的大师）讲学两种。

汉代在官学学习的学生，其学习成绩对能否当官有很大影响。汉以后为魏晋南北朝时期（220～589），实行所谓"九品中正"制。按门第分为九等，所谓"上品无寒门，下等无世族"。等级高的贵族子弟有当官的特权，不再需要认真读书，加以当时政局动荡，战乱频仍，因此，中央官学衰微，时兴时废，但私学与专科教育（如文学、历史）以及科技教育（如天文学、数学、医学、药物学等）有所发展。

隋朝（581～618）结束了中国南北朝对峙的局面，统一了中国，并废除了"九品中正"制，实行科举（即通过分科考试，举拔人才），同时也重视学校，重视人才的培养，在中央政府成立了专门的教育领导机构——国子寺，607年，改称国子监，以后历代相沿。

唐代（618～907），经济繁荣，文化昌盛，教育事业也得到很大发展，从中央官学到地方官学，从官学到私学，已形成一个较完备的教育体系。这个体系经过宋、元、明、清，历1 000多年，基本上继承下来，没有很大的变化。

唐代各少数民族和周围各国（如日本、高丽）都派大批留学生来唐的首都长安（今陕西省西安市）学习，唐王朝对他们予以优待，安排就学，这对促进各族、各国之间的文化教育交流，互相学习，起到重大作用。

元（1271～1368）帝国地区辽阔，跨越欧亚，经

济文化交往频繁。为培养翻译人才，1289年，成立了回回国子学，教授波斯文。明代（1368～1644）初期，成立了译馆，接收学生，教授国境内各少数民族语言和缅甸、暹罗（今泰国）等国家的语言文字，培养译员。到了清代（1644～1911），这类学校都继续存在和发展。明代后半期，耶稣会教士意大利人利玛窦等来华，西方的天文学、数学、物理学等也相继传入。其后，在北京设立了历局、观星台，并选青年学习西方的天文学等。以上是中国古代培养翻译人才和学习西方技术的专科学校的开始。

隋朝开始实行的科举制，经过唐代的完善和大力推行，相沿下来，1 000多年，一直到清代末1905年，在民主革命浪潮的冲击下，清王朝才被迫下令废止。科举考试的内容，唐代主要考儒家的经典、诗赋等，另有策问一科，要求考生就当时政治、经济、军事问题发表书面意见，发现和选拔了不少有用之才。但到明代，科举要考"八股"文，即要求考生按指定的儒家经典中的某些语句作为题目，写出文章，所谓"为圣贤立言"，不准发挥自己的思想，而且要按照固定的"八股"形式，即每篇文章固定由八部分组成，对每部分都有固定的要求，后来连文章的字数也都规定，毫无发挥的余地。青年的思想受到极大的约束，有许多人即使会作八股文，考上了，当上了官，也缺乏实际工作的知识。

实行科举制度以后，学生要当官，只有通过科举考试。因此，官学的制度、教育内容、方法和考试都必须适应科举的需要，官学成为科举的附庸。

但中国的私学（唐以后称书院）却有所不同，进入书院学习的学生，一般不是以考试作官为目的，而是为追随著名的学者研究学问，师生的结合比较自由，有多种多样的学科，它培养了一批有用的人才，而且对当时的学术学派的形成和发展，甚至对当时的政治和社会风尚都发生过重要影响。

中国古代的教育思想十分丰富，以孔子为著名的代表。孔子认为："性相近也，习相远也。"人的天赋素质都是相近的，个人差异是后天养成的，通过良好的教育，就可以养成良好的品德。正是根据这种认识，他率先办起私学，吸收大量平民子弟为学生，打破了贵族对文化、教育的垄断。孔子的学术思想中心是"仁"，"仁"的涵义主要是克己和爱人。克己，就是克制个人的过分欲望，努力提高道德的精神境界；爱人的基本要求就是"忠恕"，"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凡事要设身处地为人着想。他认为，统治者对劳动人民要减轻刑罚和赋敛，"使民以时"，"因民之利而利之"。他认为这种政策是符合统治者的长远利益的。以上也是孔子教育学生的重要内容。

在教育实践中，孔子重视"学而知之"。他一生"学而不厌，诲人不倦"，他强调因材施教，注意循循善诱，启发教育，举一反三。他提倡学习与思考相结合，他说："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他强调学习要采取老老实实的态度，"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是知也。"孔子的教育思想对中国有深远的影响。由孔子的弟子们记录下来的关于孔子言行的著作《论语》，包涵有丰富的宝贵的教育思想资料。

孔子之后，在中国的古代教育思想发展史上，作出过重要贡献的有墨子、孟子、荀子、王充、韩愈、朱熹、王守仁、李贽、王夫之、颜元、戴震等。

儒家的经典是中国古代教育的主要内容，儒家是主张入世的，即要求知识分子关心国家，关心政治，关心人民。这种思想对中国知识分子有重大的影响。在中国教育史上，曾经发生过许多次官学或学院积极参与当时政治活动的事情。最著名的有东汉末年的党锢之祸，当时政治腐败，太学生郭泰、贾彪等与当时较正直的官员李膺等联合起来，抨击朝政；另一次是明朝末年，著名学者顾宪成等在东林学院讲学，批评朝政的黑暗腐败，主张开放言论，实行改良。他们后来都遭到迫害，有的被投进监狱，有的被流放，有的被处死。但是他们坚强不屈。这种精神成为中国知识分子的优良传统。

第二节 近代、现代教育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中国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清王朝腐败不堪，丧权辱国。在全国人民要求革新的浪潮冲击下，教育制度和考试制度也被迫进行了一些变革。1862年在北京成立了第一所洋学堂——京师同文馆，其后又在上海、广州、福州、天津等地设立了一些学习外国语文、军事、技术的学校，1872年派容闳带领第一批学童赴美留学，在19世纪末的维新运动中，光绪皇帝宣布：废除八股，改革科举（1905年废除科举）；在北京设立京师大学堂（北京大学前身）。同时将各地的大小书院，改为中小学，既学儒家经典，又学西方科学；筹办铁路、矿务、农、茶等专科学校，训练专业人才。这些革新措施虽然遭到保守势力的阻挠，几经曲折，但历史趋势不可遏止，后来陆续都得到推行。

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推翻了满清政府。1912年在南京成立中华民国临时政府，下设教育部。著名教育家蔡元培任教育总长，颁布了新的教育宗旨，否定了旧的封建的课程内容，提出了德、智、体、美"四育平均发展"的方针，并规定了相应的学制和课程，除了一般的小学、中学、大学外，还设立了各种专科学校、师范学校，女子也可以入学，允许男女同校，在课程内容上，取消了儒家的经典课，增加了数学、物理、化学、外国语等课程。

1912年，北洋军阀袁世凯窃取了辛亥革命的胜利果实，建立起反动统治，教育改革的许多措施被破坏，教育上出现了一股复古主义的逆流，但历时不久，袁世凯失败。1919年"五四"运动兴起，提倡民主与科学，

掀起新文化运动，揭开了中国现代教育史的新篇章，教育改革的各种措施也陆续得到贯彻执行。

中国古代的文言文，作为一种文字工具，脱离口语，十分难学，妨碍教育普及。在新文化运动影响下，1920年开始，教育部逐步将小学、中学、大学的教科书改用白话文代替文言文。1917年，蔡元培担任北京大学校长，提倡学术研究，主张对各种思想"兼容并包"，实行教授治校，宣传劳工神圣，以美育代宗教的办学方针。包括具有新的、进步思想的学者如李大钊、陈独秀、鲁迅等都在北京大学开课。在学校中实行民主管理，鼓励自由研究，学生可组织各种社团和学生会，自己管理自己。北京大学的这种作法，对全国教育界都有很大影响。

与此同时，在教育界出现了平民教育运动（要求将教育普及到平民之中）和留法勤工俭学运动，1919～1920年间，共有1 600多人赴法参加勤工俭学，将学习与生产劳动结合起来，对中国的教育改革发生了深刻的影响。这批赴法学习的学生有很多人在欧洲接触了工人阶级，接受了马克思主义，后来成为马克思主义者，其中著名的有周恩来、邓小平等。

1927年国民党组成南京国民政府，1928年成立教育部，1929年起曾先后三次提出要实行国民义务教育，制定扫除文盲的计划，但由于当时国民党政府忙于内战，造成"经费困难"，故未能实施。1929年起先后公布《大学组织法》和《中学法》等，大学分国立、省立、市立。大中学都允许私立，大学组织分文、理、法、教育、农、工、商、医八学院，凡有三院以上的得称大学。大学设研究生院，采用学分制。

1931年日本侵占中国东北。1937年芦沟桥事变后，平、津、宁、沪一带相继陷落，中国教育遭到重大损失。为了维持战时教育，国民党政府将一批重要大学迁到内地，如北京大学、清华大学、南开大学迁至云南昆明，成立西南联合大学，等等。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这些学校陆续迁回原地。

国民党政府为了控制学生思想，在学校中设立公民课和党义课，要求每个学生都学习国民党的党义，并对学生灌输一整套封建伦理道德。在国民党直接管辖下，小学、初中设童子军课，高中实行军训。1938年，国民党还成立了"三民主义青年团"，但在广大学生中，这些措施并不受欢迎。

由于广大教育工作者、教师和学生们的共同努力，这一时期教育工作取得一些成绩，培养出一大批有用人才，其中许多人后来成为建设新中国的骨干。

中国青年学生，继承"五四"运动的光荣传统，关心国家的前途，关心人民的命运。本世纪30年代起，日本帝国主义加紧侵略中国，而国民党政府热衷于打内战，进攻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红军，对日军却采取不抵抗主义，节节退让。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等校的几千学生于1935年12月9日在北平市（今北京市）首先起来游行罢课，要求国民党政府停止内战，一致抗日，这就是著名的"一二九"运动，对推动全国抗日起了重要作用。1945年日本投降，全国人民要求和平，而国民党政府却准备打内战，昆明西南联合大学等校学生3万多人举行罢课，要求和平，反对内战，遭到国民党政府镇压。1945年12月1日，有4名师生被杀害，全国各地学生声援，揭开了大规模学生民主运动的序幕，这就是著名的"一二一"运动。1946年12月圣诞节之夜，一个驻华美军士兵在北平对中国女学生施加暴行，北平的学生爆发了"抗议美军暴行"的示威，全国各地先后有50万学生响应，其后又爆发了"反饥饿、反内战、反迫害"等运动，学生带动了广大工人、市民和各界人士，参加者数以百万计。

从1945年日本投降以后，国民党统治区师生的爱国民主运动从未停止，规模浩大，影响深广。1949年中国大陆解放，国民党政府撤至台湾，除台湾省以外，国民党政府的教育宣告结束。

20世纪上半叶，中国的社会、经济、政治形势都经历了很大的变化。根据各个时期不同的需要和不同的特点，产生了不同的学校。这些，使得我国教育的内容和形式都呈现出丰富多采的局面。

1924年，第一次国共合作，以广东省为基地，准备讨伐北方的军阀。在孙中山的主持下，在广州成立了黄埔军校（全名为中央军事政治学校）。孙中山任学校总理，蒋介石任校长，廖仲恺任党代表，周恩来任政治部主任、苏联的加伦将军任军事顾问。到1927年4月，黄埔军校共毕业4 981人，培养了一大批军事领导人才，他们是进行北伐战争的骨干力量，其中许多人后来成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领导骨干。1927年4月，国共分裂，学校性质发生了变化，以后更名为中央陆军军官学校。

在第一次国共合作期间，从1924年7月起，在广州、武汉等地先后举办了农民运动讲习所，参加学习的都是从事农民运动的干部，毛泽东、周恩来等先后在讲习所担任负责工作和讲课。课程内容不但包括理论知识，而且强调从事农村社会调查和参加农民运动，这些学生毕业后深入农村，进行艰苦的工作，为中国革命，为农民解放，作出了卓越的贡献。

1927年，国共分裂以后，中国共产党为了挽救革命，缔造了红军，建立了农村革命根据地。其后，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期间，又建立了抗日根据地和解放区。在敌人封锁、围剿的情况下，根据地的条件十分艰苦，但根据地人民政府仍把教育放在重要的地位，先后提出了免费普及教育和民办公助教育等方针，并建立了服务于战争，结合生产，适应群众需要的新的教育制

度。人民群众根据当时农村分散和战争环境的特点，创造了多种学习形式，如扫盲识字班、夜校、冬校、个别教学、巡回教学、上门教学等。教学的内容也密切结合实际，教材根据实际需要进行编写，需要什么学什么，学了就能用。这些方法产生了良好的效果。

为了适应当时战争和建设的需要，根据地十分重视对干部的培养。早在20年代，就先后办起了红军大学、红军步兵学校、医务学校等；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先后办起了中央党校、马列学院、抗日军政大学、鲁迅艺术学院、延安自然科学院、中国女子大学、延安大学、白求恩医生学校、华北联合大学等以及许多训练班。这些新型的学校密切联系实际，在短期内培养出大批高质量的干部和专业人才，满足了当时战争和建设的需要。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外国各派教会为促进中国的基督教文化事业和促进西方文化在中国的传播，以培养为教会服务的牧师、教师和为外国在中国经营的企事业服务的人员为目的，先后在中国兴办各级学校，通称为教会学校。天主教会（旧教）设立的学校以法国为主，基督教会（新教）设立的学校以美国为主。

天主教会于1850年在上海创办第一所天主教会的学校是上海徐汇公学。

1903年法国耶稣会在上海设立了震旦大学（1917年改名复旦大学），1925年美国本笃会在北京兴办辅仁大学。据1947年下半年统计，复旦、辅仁两校男女学生共3 624人。

基督教学校的产生更早。1830年来华传教的美公理会在广州就设立了学塾。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基督教各派先后在中国各地建立了各种学校，包括孤儿院、小学、中学、职业学校、师范学校。

19世纪末，新教教会确立新方针，把重点放在高等教育方面。1906年，在原来美国圣公会设立的圣约翰书院的基础上，成立圣约翰大学。数十年以来，教会大学不断增加，学校的规模也不断扩大，据1936年统计，全国基督教大学学生不到5 000人，到1947年下半年，已增加到12 654人。

教会普通学校早期的主要教学内容是《圣经》（有的大学还保留神学科或宗教学院）、英语，也学一部分儒家经典以及自然常识，以后增设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院系。各校都聘请一些著名学者任教，教学设备比较充实，有的教会学校逐渐发展为以文、理、工、医、农为主的院、校，并办出了各自的特色。例如，燕京大学的社会学、新闻学和英语，圣约翰大学的英语，东吴大学的法律学，沪江大学的商科，北京协和医学院和华西协合大学的医科和牙科，金陵大学和岭南大学的农科等，在中国都比较有名，为中国培养了一批有专业知识的、有用的人才。

教会学校不仅从幼稚园到大学研究院，形成一套完整的学校体系，还自行建立了独立的教育行政机构，在组织上、经济上得到教会和某些基金会的支持。新中国成立后，在50年代初，根据中央政府的有关规定，各地人民政府先后将各级各类教会学校（高等学校21所、中学514所、小学1 500所），分别合并于中国自办的学校。

近百年的中国，在风云激荡的社会政治变化中，产生了许多教育家，其中蔡元培有较大的影响。在辛亥革命胜利后，他担任中华民国临时政府的教育总长时，就极力主张改革学制、修订课程，废除封建主义的教育内容，学习新的科学。他主张新的教育应以儿童本性为出发点，使其自由发展。他提倡学生自动、自助、自学，教师只居于引导与辅导的地位，他提倡学术自由，提倡科学和民主。在他担任北京大学校长时，提出了“兼容并包”的方针，他聘请各学派的学者在北京大学讲学，使学生能自由选择，广泛涉猎，独立思考。他重视平民教育和女子教育，在北京大学首次招收女大学生，并希望全国人民都有平等受教育的机会。他的教育思想和实践对中国教育的发展，对当时高等教育的改革，起到推动的作用。

中国现代著名的教育家还有：张伯苓、陈嘉庚、徐特立、吴玉章、陶行知、黄炎培、胡适、陈垣、陈鹤琴、梅贻琦、蒋梦麟、叶圣陶、马叙伦、晏阳初、杨秀峰、成仿吾等，他们有的提出一系列的进步的教育理论，并进行大胆的试验和探索；有的长期从事教育实践、编写教材，开办学校，培育人才，分别从不同的领域对中国的教育事业作出了贡献。

第三节 当代教育

1949年以前，国民党统治区的教育事业十分落后。据统计，1947年高等学校在校学生15万人，1946年中等学校在校学生179.8万人，小学在校学生2 285.8万人。按当时全国4.7亿人口计算，平均每万人中有高等学校学生约3人，中等学校学生38人，小学生486人。全国80%以上的青壮年是文盲，学龄儿童入学率通常只有20%左右。学校的分布也很不平衡：中等学校绝大多数设在县城以上的城镇，有的县连中学也没有；高等学校的40%以上设在沿海地区。边远省份和少数民族地区学校很少，1946年新疆只有1所新疆学院（学生100名）和8所中学，宁夏只有5所中学，青海只有4所中学，西藏连一所中学都没有。

新中国建立以后，中国的教育事业进入一个新的阶段，人民政府十分重视教育。1949年9月人民政协通过的起临时宪法作用的《共同纲领》规定，新中国的文化教育事业应当是“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国家发展社会主义的教育事业，提高全国人民的科学文化水平”，“国家发展各种教育设施，扫除文盲，对工人、农民、国家工作人员和其他劳

动者进行政治、文化、科学、技术、业务的教育，鼓励自学成才。”

建国初期，在教育事业方面，采取了下列措施：1.接收国民党政府遗留下来的各级公立学校，采取“维持现状，立即开学”的办法，使教育事业不致中断；2.接管了接受外国津贴的高等学校21所，中学514所，小学校1 500所；3.从1952年起，到1956年，接办私立高等学校65所，中等学校1 412所、小学8 925所，全部改为公立。

同时，有步骤地、谨慎地对原有学校的教学内容进行改革，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主义的思想，发展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建立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教育。废除了国民党设立的“党义”、“公民”、“军训”、“童子军”等课程，开设了“新民主主义论”、“社会主义发展史”等马克思主义的和爱国主义的课程。还实行向工、农广大人民开放的教育方针。

当时新中国没有建设社会主义的经验，又受帝国主义的包围、封锁。因此，在教育方面十分注意学习苏联的经验，有组织地翻译了苏联的教育理论以及各学科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教材，聘请苏联专家讲学。在苏联专家帮助下，1950年创建了中国人民大学和改造了哈尔滨工业大学。

1952年下半年，开始了高等学校的院系调整，使大多数省分都有1所综合性大学和工、农、医、师范等专门学院，并加强了综合大学和师范院校。这些措施对改变旧中国高等学校布局、结构不合理的状况，使教育适应经济建设的发展，有重大意义。但在调整中，对社会科学某些专业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使财经、管理、政法等学科受到削弱。

1957年以后，国家在政治经济方面的“左”倾错误对教育也有很大影响。1957年的反右派斗争严重地扩大化，错误地批判和伤害了一大批师生。在50年代后期的“大跃进”运动中，由于要求师生参加劳动过多，政治运动过多，打乱了正常的教学秩序、降低了教育质量。有的地方政府领导人不顾主客观条件，提出了要在三、五年内基本扫除文盲、普及小学教育，15年左右普及高等教育的主张，造成了教育事业的盲目发展，许多学校名不副实。为了纠正上述错误，从1961年起，人民政府对教育事业进行了调整，裁减了一些在匆忙中建立起来的质量没有保证的学校，强调学校应以教育为主，要努力提高教学质量。经过调整，中国教育事业得到稳健的发展。据统计，1965年高等学校达到434所，在校学生67万人，中学在校学生1 432万人，小学在校生9 829万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84.7%。半工半读的学校和成人教育都有发展。教学质量有显著的提高。

在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中，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全盘否定建国以来17年的教育工作，还荒谬地说，过去的整个教育路线都是修正主义的，原有的教师队伍基本上都是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许多教育工作者和教师受到摧残迫害，学生被卷入压倒一切的各种各样的政治运动，无法正常上课，许多学校完全停课，有106所高等学校被撤销。高等学校有4年（1966～1969）停止招生。1970年恢复招生，但数量只有4.2万人，招收的学生不通过考试，大多数学生只有初中甚至不到初中的文化水平，加上缩短了学制，学校正常教学秩序被破坏，学生并没有学到多少有用的知识。

据统计，在“文化大革命”的10年间，国家少培养了10万名研究生，100多万名大学生和专科生，200多万中学毕业生，造成后来人才青黄不接、知识缺乏的严重局面。

1976年10月，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人民政府在教育战线进行了拨乱反正，推翻了江青等人对过去的教育工作和教师队伍的荒谬估价；明确指出，包括教师在内的中国知识分子绝大多数已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他们为中国教育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取得很大成绩；对过去历次政治运动中特别是在“文化大革命”中的冤、假、错案进行了平反和落实政策的工作；对各级学校的领导班子进行了调整；恢复了正常的教学秩序，加强了新教材的编写工作，高等院校恢复了全国统一招生。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多次发出文件，邓小平等国家领导人也多次发表讲话，指出：中国要建设四个现代化，关键是科学技术的现代化，而科学人才的培养、关键在教育；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社会主义建设必须依靠教育；教育要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培养出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人才。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教师。人民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提高教师的政治地位和社会地位，改善他们的工作条件和生活条件。对教育结构也进行了调整，减少普通高中，增加职业学校和农业中学。在高等教育方面，逐步增加了政法、财经和工科中的轻、纺以及食品等学科的比重，以适应建设的需要，还新建了一批专业高等学校。幼儿教育、小学教育、成人教育、少数民族教育，留学生工作和研究生工作，这些过去都是薄弱环节，近几年都得到加强。教学体制改革和教育科学的研究工作正在有计划地展开。

1985年，为了加强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撤消教育部，成立国家教育委员会，由副总理李鹏（后由李铁映）任主任。国家教育委员会比原来的教育部有较大的职权。

1979年以后，教育经费也有所增加。1970年以前，每年教育事业费的支出占全国财政总支出的比重，一般不超过6%，1981年以后的5年中，达到10%左右，详见下面“教育事业费支出情况表”。

表 8.1.1 教育事业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亿元

年份	财政总支出	教育事业费支出数			教育事业费支出占财政总支出的比重(%)
		合计	高教	普教	
1950	68.08	3.76			5.52
1958	409.40	19.83	4.73	15.10	4.84
1970	649.41	27.56			4.24
1979	1 273.94	76.96	16.40	60.56	6.05
1980	1 212.73	94.18	19.13	75.05	7.77
1981	1 114.97	102.48	22.28	80.20	9.19
1982	1 153.31	115.68	23.86	91.82	10.03
1983	1 292.45	127.85	27.84	100.37	9.89
1984	1 546.4	148.16	32.72	115.44	9.78
1985	1 844.8	185.0			10.06
1988	2 668.31	271.26			10.16

1985 年比 1980 年全国财政总支出增长 51.6%，平均年增长 8.7%；教育事业费支出增长 96.4%，平均年增长 14.5%，即教育经费的增长速度高于全国财政总支出的增长速度。除了中央政府拨发的教育经费外，地方财政及厂矿、企业、农民、各种社会力量办学的投资也有大幅度增长。例如，湖南省规定，每年省教育经费增长的百分比，要比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的百分比高出 5%；从省到县的机动财力用于教育的部分不得少于 20%；教育基建投资应达到全省基建投资总额的 20% 以上；从城乡建设维护税中提取 15～20%，用于中小学和幼儿园的校舍建设；乡一级财政收入主要用于教育。中央规定，在今后一定时期内，中央和地方政府的教育拨款的增长，要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并使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教育费用逐年增长。此外，地方机动财力中应有适当比例用于教育。地方可以征收教育费附加，此项收入着重用于改善基础教育的教育设施。地方要鼓励和指导国营企业、社会团体和个人办学，并在自愿的基础上，鼓励单位、集体和个人捐资助学。

同时应该指出，中国教育目前仍然存在经费不足的问题，根据世界各地有关教育经费的统计资料，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在 5 000 美元以上的发达国家，其教育投资的平均水平均占国民生产总值的 5.8%。在 1980～1982 年人均国民生产总值将近 300 美元的发展中国家，其教育经费投入约 3.3%，而我国同期只占 2.6%，不到发达国家的一半，比一般发展中国家也低。因经费不足造成校舍不足，设备不足，校舍危房多，教师收入低，住房困难。据专家统计，我国教师平均收入在全国 12 个行业中占倒数第三位。这使得许多教师无法安心工作，严重影响教学质量，加上社会脑体劳动收入倒挂，新的“读书无用论”流行，造成大量学生辍学经商作工。据 1988 年统计，现有文盲 2.2 亿，同时有 700 多万中小学生辍学，势必导致新的文盲大量产生。这是我国教育存在的严重问题，尚需进一步努力解决。

为了保障教育改革和教育事业的健康发展，中国正在逐步系统地开展教育立法工作。据 23 个省、市、自治区的统计，近 3 年共制定发布了 90 项地方性的教育法规，全国人大六届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于 1986 年 4 月 12 日发布施行。这个义务教育法的颁布和贯彻执行，标志着中国普及基础教育进入了一个新阶段。1986 年 6 月，国务院发布了《高等教育管理职责暂行规定》，具体规定了国家教育委员会对高等教育进行宏观指导和管理的各项职责，同时还对国务院有关部门管理直属高等学校和地方政府管理高等教育的职责作了明确规定。在扩大高等学校管理权限，以增强高等学校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能力等

表 8.1.2 教育系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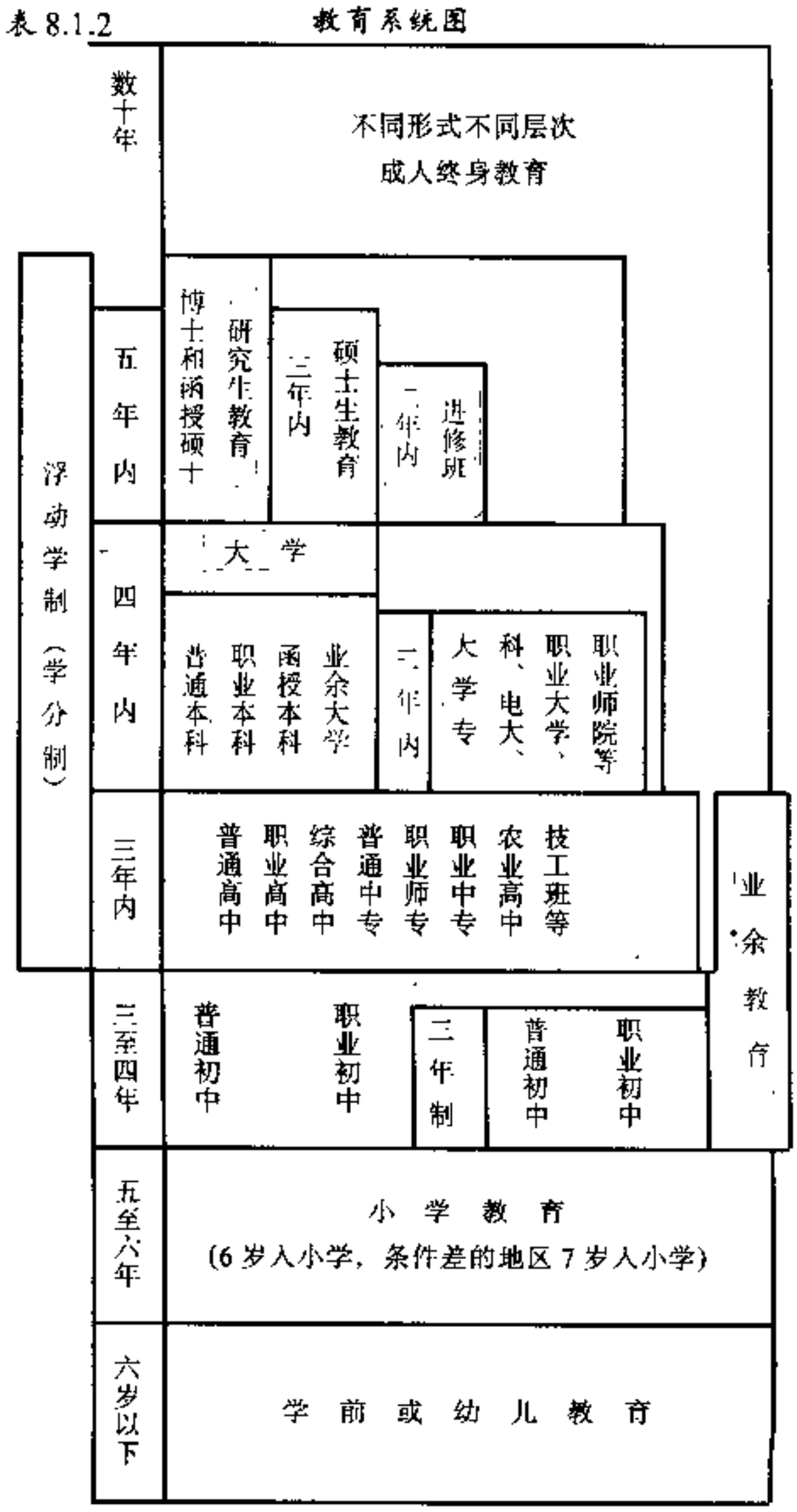

方面也作出了重要规定。

中国还将陆续制定和颁布其他各项教育法规。其中有些教育法规，拟先在地方试行一段，再由国家颁行。由于中国国家大，各地情况很不平衡，需要形成一种既有全国性的立法，又有地方性立法的教育立法体系。

新中国成立40年来，教育事业虽然在发展过程中有不少失误，特别在"文化大革命"期间遭到严重破坏，但从全面看，还是取得了巨大成就。教育事业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发挥越来越显著的作用。到1987年，中国共有小学807 406所，在校学生12 835.9万人；中学（包括中专）105 151所，在校学生5 403万人；高等学校（包括大专）1 063所，在校学生195.9万人。平均每万人口中约有高等学校学生17人，中学生520人，小学生1 200人。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6%，以上数字均比解放前有大幅度增长。边远地区也兴建大量学校，如新疆有高等学校20所，宁夏6所，青海7所，西藏3所。

解放40年来，我国共培养了近3亿的中学毕业生，近2 000万高等学校和中等学校毕业生，另外，还帮助1.5亿青壮年摆脱文盲状态，其中约1 500万人达到中学水平。这些人现在都是建设新中国的骨干力量。现在，中国正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探索建立有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教育的规律，结合国家的经济、政治改革，对教育体制、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进行有系统的改革，使中国教育在现代化建设中，在提高中华民族的素质中，起到应有的作用。

附：中国现行学制基本状况：

小学的入学年龄逐步由7岁过渡到6周岁。

由小学到初中的学制年限是"六三制"（即小学6年，初中3年）、"五四制"、"五三制"和九年一贯制等多种形式并存。由于师资、校舍、经费等条件的限制，目前很大部分农村和边远地区暂时实行"五三制"，待条件具备后再分别改进。

高中阶段，包括普通高中和职业高中等，均为3年。

高等教育：大学本科修业期限一般为4年，有些学校或某些专业为5年（如医学院）。大学专科修业年限一般为3年。

研究生教育：硕士生一般为3年，博士生一般为2～3年。学制情况见上页教育系统图。

第二章　小学、中学和高等教育

第一节　小学教育

中国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小学为普及性的国民基础性教育。小学教育的任务是使儿童在德、智、体、美诸方面全面发展，为初中输送合格的新生。

新中国成立以来，小学教育的普及工作取得了重大成就，特别是在1979年以来，中国基础教育更是在改革中健康发展。1986年4月，六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国的义务教育工作有了法律保证，开始走上了依法治教的轨道。1949年10月新中国成立之前，全国仅有小学校34.68万所，小学生2 439万人；到1987年，全国小学校已发展到80多万所，在校学生12 835.9万人，全国适龄儿童入学率已达96%，在校生巩固率为97.1%，全国已有52%的县普及了小学教育。目前，除个别地方外，全国的城市和乡村已基本建立了普及初等教育的学校网。

根据各地不同情况，中国小学的学制有五年制和六年制两种，农村地区限于师资、经费、办学条件，多采用五年制。学生的入学年龄规定为7周岁。城市和有条件的农村也可以接收6周岁儿童入学，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的学生入学年龄，可以适当放宽。

小学所设课程有思想品德、语文、算术、自然、地理、历史、体育、音乐、美术等9门课程。

思想品德课主要是对儿童进行爱国主义和理想、品德教育，使小学生初步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

语文和算术是小学的主要基础课，目的是使学生具有初步的阅读、写作、说话和计算的能力。

自然课是一门综合课程，包括物理、化学、天文、地理、生物、生理卫生等学科的初步知识，一般从三年级起设置，在一些教学条件较好的学校，也有从一年级就开始设置的。

体育课在小学低年级是和唱歌、游戏结合起来的。目的是使学生的身心得到正常的发展，具有健康的体质，培养良好的生活习惯和劳动习惯。

在有条件的小学，5～6年级还要开设外语课和劳动课。六年制小学安排的活动内容比五年制小学要多一些。另外还有课外活动，其内容包括各种科技、文娱、体育等等。各学校都组织有各种兴趣小组和文娱、体育代表队。校外也建立了少年宫、少年之家和各种活动站。在有条件的地方，还为小学生安排了计算机操作，以使小学生开扩眼界，丰富知识，了解社会，手脑并用，培养创造能力。

为普及小学教育，采取了多种形式办学的作法，即除国家办学外，也鼓励有条件的企、事业单位、各种社

会力量及个人办学。学校以全日制小学为主，但也有一些适应农村实际需要和当地条件的半日制、隔日制、巡回制，早、午、晚班的简易小学或教学班（组）。在人口稀少、居住分散的少数民族地区、边远山区、牧区、林区，除适当增加教学点外，还办有寄宿学校。简易小学的课程一般比全日制学校要少，只设有思想品德、语文、算术和自然常识四门。为了保证各种类型小学教育的质量，教育部门对普及教育的标准，做出统一规定。不但对适龄儿童的入学率、学生在校的巩固率及毕业率有所规定，而且明确了小学生在语文、算术两科上必须达到的水平。

小学的教学大纲、教学计划及各科教材，均由国家教育委员会统一制定，各省、市、自治区可以根据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加以必要的补充、调整。城市小学的管理一般归属于区一级行政，农村小学由乡办乡管。

第二节 中学教育

中学教育是承上启下、连接着初等教育和高等教育的重要阶段，担负着为高一级学校输送合格的新生和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培养各行各业优良的劳动后备力量的双重任务。

中学的学制为初中3年，高中3年，共6年。目前在一些学校，正在进行初中4年、高中2年的新学制试验。初中属于基础教育，为九年义务教育的一个阶段。为了进一步贯彻基础教育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方针，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素质，中国正在逐步普及初中教育。近年来，北京、上海、天津等大城市和沿海地区及内地的一些发达城市，已经或者正在普及初中教育；有些地区已取消了小学升初中的升学考试，小学生只要完成全部学业并经毕业考试及格，便可升入中学就读。在全国2 080个县中，每个县都建有条件较好的完全中学或独立高中，每个乡都有初级中学。贫困地区、边远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中学教育也受到重视，并在经费、设备等方面得到国家的特殊照顾。例如，新疆、宁夏、青海这3个省、区解放前拥有的中学数，加起来还不足20所，西藏则1所也没有，而现在，新疆已有2 100所中学，宁夏430所，青海410所，西藏也已设立了55所中学。

在积极增加中学数量的同时，注意不断提高中学教育的质量，并照顾到学生的学业负担和各地区的不同特点。中学的教育计划、教学大纲均由国家教育委员会统一制订。在课程设置方面，重视学生的思想政治和道德品质教育，注意进行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的教学，在教学过程中培养学生独立思考的能力，发展智力；同时，还对学生进行美育、体育和劳动技术教育。为了加强中学的体育和美育，国家教育委员会正式颁布了《中学生体育合格标准试行办法》，专门成立了艺术教育委员会，有关方面正在草拟艺术教育大纲。中学已把劳动技术教育课列为必修课，列入教学计划，编写了教材，配备了师资。近年来，不少地区和城市中学在当地驻军的支持下，利用假期开展了军事训练活动，高中学生参加军训已成为一项教育制度。教学内容根据社会经济建设的需要、文化科学技术的发展水平和中学生的身心发展特点，不断加以调整和充实。中学共设置14门课，大致可以分为4类：第一类是语文、数学和外语，所占课时总数的比重在50%左右；第二类是社会科学基础知识，有思想政治、历史、地理，占总授课时数的13.7%；第三类是自然科学基础知识，有物理、化学、生物、生理卫生，占总授课时数的27.5%左右；第四类是体育、音乐、美术，所占课时总数的比重约8.8%。此外，还有一定比例的劳动技术课。各地区、各学校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对课程内容及其具体安排进行适当的调整。

很多学校在必修课之外，还开设了大量选修课，如电子计算机、海洋科学、普通天文学、基础医学、形式逻辑、人口教育、环境教育、文艺理论、文学史、古代汉语、第二外语等，以培养学生多方面的兴趣，帮助他们打下更为宽厚坚实的学业基础，适应现代科学技术飞速发展的需要。

中学1个学年的教学时间共有40周，另有1～2周的机动。学生1周上6天课，初中每周课时为30～31节；高中每周课时为26～29节。除正规教学内容外，很多学校十分注意合理安排学生的课余时间，为学生组织各种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例如：有关宇宙航行、光导纤维、生物工程等前沿科学的学术讲座；社会公益劳动；参观博物馆、工厂等；与各行各业的先进人物座谈、会面；成立各种科技小组、兴趣小组；开展文体活动；进行旅游等。这些活动，有的是由学校教师组织的，有的是由学生自发组成并得到教师的指导和帮助。各种科技小组、兴趣小组以及社团活动，多为学生自己管理。

在普通中学中开展职业技术教育，是近年来中学教育的一个新变化。中国的普通教育事业一直注意把教育与生产劳动相结合。除把劳动课列为必修科目之外，还定期组织学生到学校附设的工厂、农场或学校挂钩的企业中劳动，以培养学生正确的劳动态度和劳动习惯，获得对生产劳动的实际体验，从劳动进程中学到一定的生产知识和技能，尝试把学到的科学知识应用于生产劳动之中。为了适应国家经济建设的不断发展并为之提供合格的劳动后备力量，中等教育除在结构上进行改革，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控制和压缩普通高中的比例外，还对普通中学的课程进行一定的调整，在体制上进行相应的改革。课程方面主要增加了职业培训的内容，有的中学把劳动课改为职业教育课；有的学校则采用选修课或课外活动的形式，对学生进行职业培训，请有关的工厂、农场和科研等单位提供专业课师资、帮助解决经

费、设备和实习场地等问题。

普通中学实行中央、省、市（地）、县、乡五级管理。国家教育委员会负责统筹制订全国普通中学的中长期发展规划，统筹中学教育所需的教职工、经费和重要物资；确定基本学制；制订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等指导性的基本教学文件；组织编审基本教材和教学参考书、资料，以及检查、指导中学的教育、教学工作。各省、市、自治区根据本地区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一般城市中学的管理归属于区一级行政；农村的初中由乡办乡管，高中由县办县管。

第三节　高等教育

新中国建立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高等教育事业。根据国家建设的需要和科学技术的发展，在学校布局、院校及专业设置、教学制度、教学计划、课程结构、教学方法和教材等方面进行了一系列的调整和改革，使高等教育有了很大发展。从 1949 年到 1987 年，高等教育向全国各条战线输送毕业研究生 75 548 人，其中授予博士学位的 1 286 人，授予硕士学位的 74 162 人；大学本、专科毕业生 563.8 万人，相当于旧中国 37 年（1911～1948）大学毕业生累计数的 22 倍。从而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造就了一大批专门人才和骨干力量。

高等教育的基本任务是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有计划地培养社会主义建设所需要的各类专门人材，包括专科、本科、硕士和博士研究生 4 个层次。其主要实施机构为遍布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和各类成人高等教育机构（详见成人教育部分），一些科研单位也培养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1965 年，本科生与专科生的比例曾一度达到 21：1，专科生的人数过少。近年来，教育部门注意发展专科教育，使人员培养的层次结构逐渐向合理化发展。1982 年，本、专科学生的比例为 3：1，从 1985 年以来，本科生与专科生的招生数基本相当，本、专科在校生的比例大致为 2：1。

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主要招收应届高中毕业生，也招收部分具有同等学力的社会青年，年龄一般不超过 25 岁。通过全国统一考试选拔新生是高等学校招生的基本形式。高等学校与中学密切联系，在对考生德、智、体全面考察的基础上，择优录取。全国统考由国家教育委员会统一确定考试科目、考试日期，统一命题，由各省、市、自治区高考招生委员会组织考试、评卷。考生把国家需要和个人的特长、爱好结合起来，填报学校、学科及专业志愿，由于学校可在全国范围内挑选学生，新生的质量比较有保证。考生参加考试不出县（区），即可在全国范围内选报若干学校、系科和专业，有较多的录取机会，国家节省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和财力，同时也保证了国家招生计划的完成。

国家的招生计划（包括年度招生规模、科类比例、层次比例、生源等）及毕业生分配计划，由国家教育委员会会同国家计划委员会、等有关部门，根据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对专门人才的需求情况制订、与国民经济发展规划互相协调，并有机地纳入国家的总体计划之中。近年来，为了使高等教育更好地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的需要，进一步加强了人才预测和教育规划工作，注意将招生、培养、分配、使用各环节联系起来作全面考虑，密切培养单位与用人单位的直接联系，并对面向农村和工作条件艰苦地区的学校、系科和专业，按适当比例，实行定向招生、定向分配。为了挖掘高等学校的潜力，调动社会各方面办学助学的积极性，更多地培养人才，高等学校在完成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的前提下，经主管部门批准，可与用人单位签订委托培养高级专门人才的合同，也可招收少量自费生，作为国家计划培养的补充。1983 年，全国各学校接受委托培养的学生为 3 200 人，随着改革的深入和经济发展，各学校招收的委托生和自费生人数将会适当增加。

旧中国的高等学校只有院、系，不设专业。有计划地按专业培养人才是从 1952 年开始的。中国设置和调整专业的基本原则是：

1.专业的设置要适应科学技术的发展和国家社会主

表 8.2.1　高等教育基本统计（1949～1987）

年份	普通高等学校数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数	普通高等学校在校学生数	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数
1952	201	7.9	19.1	3.2
1957	229	10.6	44.1	5.6
1962	610	10.7	83.0	17.7
1965	434	16.4	67.4	18.6
1970	434	4.2	4.8	10.3
1975	387	19.1	50.1	11.9
1976	392	21.7	56.5	14.9
1977	404	27.3	62.5	19.4
1978	598	40.1	85.6	16.5
1979	633	27.5	102.0	8.5
1980	675	28.1	114.4	14.7
1981	704	27.9	127.9	14.0
1982	715	31.5	115.4	45.7
1983	805	39.1	120.7	33.5
1984	902	47.5	139.6	28.7
1985	1 016	61.9	170.3	31.6
1986	1 054	57.2	188.0	39.3
1987	1 063	61.7	195.9	53.2

注：1966～1970 年间，由于处于“文化大革命”中，缺乏精确数字。

义建设的需要；

2.明确学校的重点发展方向，力求把自己开设的专业办出特色，同类学校应尽量分工合理，互相配合，避免不必要的重复；

3.每个专业要有自己明确的研究领域和培养目标，要有对本专业比较长期稳定的人才需求；

4.专业口径要宽窄适当，既不能过窄，使毕业生适应面小，不利于人才的发展，也不能过宽，使毕业生难以很快地掌握本职工作；

5.每个学校开设的专业数不宜过多，每个专业的学生人数不宜过少；

6.注意自然科学学科之间、自然科学与工程技术学科之间，以及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之间的互相渗透，根据需要和可能，适时开发新兴学科、交叉学科和综合性学科。

为了使专业人才能在现代社会和经济建设中发挥最佳的群体效益，人员的专业配套以及层次结构和知识结构合理是个重要因素。工科院校和师范院校发展较快，1987 年的学校数分别为 1949 年的 9.36 倍和 22 倍。1983 年工科学生占整个高等学校在校生总数的 34.7%，毕业生占 33.2%；师范科学生占大学生总数的 26%，毕业生占 26.9%。工科教育和师范教育的大发展，较好地适应了中国发展基础教育和工业建设对专门人才的需要。

近年来，为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高等学校积极调整内部的科类、层次比例，重视发展专科教育、师范教育和多科形式的成人教育，取得了显著成绩，主要表现在：

1.经济和社会发展急需的短线、薄弱科类发展很快，1986 年同 1976 年相比，财经类专业在校生数从 1.8 万人增加到 16.9 万人，在高校在校生总数中的百分比由 2.12%上升到 9.01%，学校由 21 所增加到 69 所；政法类专业在校生数从 0.13 万人增加到 4.3 万人，在高校在校生总数中的百分比由 0.1%上升到 2.3%，学校由 2 所增加到 26 所。

2.专科层次得到加强，1986 年同 1978 年相比，本、专科招生比例由 1∶0.37 提高到 1∶0.83。

3.师范教育得到重视。1986 年师范院校招生数在高校招生数中的百分比达 34.2%，比 1978 年提高了 3.3%。

4.研究生薄弱的状况明显改变。至 1987 年，全国已有博士生培养点 238 个，硕士生培养点 548 个。

在发展高等教育的过程中，为培养学生的基本技能，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科技发展的需要，各院校一直把提高质量放在首要位置。在教学计划和课程设置上，强调基础理论、基本知识的教学和基本技能的训练。

高等学校，特别是重点大学，既是教育中心，又是科研中心，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以哲学和社会科学为例，高等学校的人数最多，力量最强。讲师以上的有 4 万多人，被批准培养博士研究生的“博士点”70%设立在高等学校。全国高校有 222 个研究所，554 个研究室，专业科研人员有 6 000 多人。全国高等学校设立的自然科学、工程科学、医学、农学等领域的研究机构共有 1 254 个，有 143 428 人从事研究和开发工作，其中科学家和工程师 124 437 人。1978～1987 年共出版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方面的专著 2 万余种，发表论文 15 万篇以上。1978～1983 年国家批准的 642 项发明奖中，高等学校获 186 项，占 26.5%。1982 年，国家评选的 124 项重要自然科学成果奖中，高等学校有 56 项，占 45.9%。在自然科学和技术方面，仅 1986 年高等学校就鉴定科研成果 6 872 项，其中达到国家先进水平的 912 项，出版科学专著 3 957 部，共 12.3 亿字，发表学术论文 80 069 篇，其中在国外刊物上发表的 5 556 篇。

此外，高等学校还注意加强与科研生产部门的联系，加强相互之间的合作。据不完全统计，1984 年部属高校与生产部门建立的联合体有 139 个，与企业签订长期技术合作协议 592 项，签订短期技术合作协议 7 347 个，为企业举办各种培训班 2 148 个，提供咨询服务 6 万多次。把教学与生产科研结合起来，有助于提高师资水平和教学水平，也有助于提高教学的起点和培养学生的能力，还可以使教育更好地面向国家的经济建设，充分发挥高校的人力资源和智力优势，为社会创造财富。

新中国从 1950 年开始招收研究生。研究生教育的重要任务是为社会主义建设培养高级专门人才。1950～1965 年共招收研究生 23 393 人，毕业研究生 16 397 人。“文化大革命”使研究生教育中断了 10 多年之久，直到 1977 年 10 月才恢复招生。1981 年，正式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研究生教育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1980～1987 年平均增长率达 40%左右。研究生分硕士和博士两级，有脱产学习和在职学习两种。脱产学习的硕士研究生的学习年限为 3 年，脱产博士生一般要在取得硕士学位后再继续学习 2～3 年。研究生的学习方式采取理论学习和科研工作相结合、导师指导和教研室（研究室）集体培养相结合的办法。研究生按计划学完学位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并撰写出对所研究课题有新见解的学位论文，可向国务院已授权的高等学校或研究机构申请学位，学位授予单位按规定程序，组织专家评阅论文、组织答辩，评定学位。

国家对高等教育实行“中央统一领导、中央和省、市、自治区两级管理”的体制。1985 年，在全国 1 016 所高等学校中，国家教委直属院校有 36 所，占 3.54%；由国务院其他部委领导的 286 所，占

28.15%；其余2/3以上的学校由各省、市、自治区领导管理。

在改革中，中国高等教育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坚持教育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方针，展开多方面的改革。在改革管理体制、发展横向联合、开展校际合作、改革招生和毕业生分配制度，实行定向招生、委托培养，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教育与社会实践结合，开展军训，改革人民助学金、实行奖学金和贷款制度、部分自费就读及教师职务聘任制等方面，都取得了一定进展和加强。

第三章 职业技术教育

中国各级职业技术学校是培养各行各业具有一定文化程度、掌握一定专业知识或生产技能的各级专门人才和熟练工人的主要场所，担负着提高劳动者素质的任务，是国家教育体系中与普通教育相平行的重要组成部分。

职业技术教育分为初、中、高级三个层次，以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为主。

（一）初级职业技术教育　由初级职业学校（包括初级农业中学）实施，招收小学毕业生，学制3～4年，培养具有初中文化程度并掌握一定生产技能的劳动服务力量。此类学校亦为九年制义务教育的一部分。

（二）中等职业技术教育　这方面的学校包括中等专业学校、技工学校和职业学校（农业中学、职业中学），均为实施普通教育与职业技术教育相结合的中等教育学校，主要招收初中毕业生，学制3～4年，也招收一部分普通高中的毕业生，学制2～4年。各职业技术学校均有自己的实习场地，或到校外有关单位进行实习。

1.中等专业学校　培养掌握本专业必需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实际技能的中等专业人才、中级管理干部。分为工、农、林、医药、财经、政法、体育、艺术等8科，有600多个专业。1978年以来，中等专业学校发展较快，1987年招生数达到71.5万人，比1978年增加26万多人。学校布局也有所改善，财经政法类中专有较大的增长，1987年，政法类中专发展到123所，为1981年的280%，在校生409万人，比1981年增长278%。财经类中专有439所，在校生17.4万人，分别为1981年的121%和161%。1979年，经济管理类专业只有5个，1987年已超过40个，新中国成立以来，中等专业学校共培养了约400万毕业生。

2.技工学校　主要为国民经济各部门培养和输送具有本工种所需要的基础知识、技术理论和现代生产技能的中级技术工人，其工种（专业）设置有轻工、纺织、机械、电子、化工、邮电、民航以及商业、服务业等几十个行业的400多个工种。据1987年统计，中国有技工学校3 765所，比1978年增加了1 752所，在校学生89万人，约占中等职业技术教育在校生总数的20%，比1978年增加了近40万人。建国38年来，技工学校共培养出240余万技术工人。近几年，各地技工学校还承担了对企业的在职工人、学徒进行培训，为农村乡镇企业代培技术工人，与当地驻军合作培训军地两用人才等任务。"六五"期间，全国技工学校为国民经济生产建设各部门输送的新技术工人已达百万人之多。

3.职业学校　包括职业中学、农业中学和职业（技术）学校，培养据有高中文化程度并熟练掌握某一门职业技能及相关知识的劳动后备力量。职业学校的布局和专业设置，大都根据本地区经济发展特点和自然资源的优势，因地制宜地确定。1987年，全国农、职业中学所设专业（工种）500多个。其中学生人数较多的专业（工种）有农学、农电、农机、会计、统计、财贸、烹饪、服装裁制、幼儿教育、纺织、建筑、化工、电工、电子技术、机械加工制造、钳工等。据1987年统计，农中、职业中学现已发展到8 381所（其中农业中学4 900所），在校学生267.6万人（其中农中学生119万人），分别比1980年增长了近1倍和5倍以上。

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实行多层次、多种形式、多渠道办学的方针。除教育部门办学之外，各部委、各企业以及地方用人单位也都根据生产建设发展的需要，兴办各种类型的职业技术学校。一般来说，中等专业学校实行分工分级按系统归口的管理体制。技工学校由各部委、地方主管部门、厂矿企业以及劳动人事部门分别举办和管理。这两类学校的学生在校期间享受人民助学金，毕业后一般由国家统一分配。职业学校的毕业生可由企、事业单位择优录用，也可根据所学专业从事独立劳动，还可报考高等院校。此外，在一些地区还采用电视授课、函授等方式培训中等专业人才。近几年，各地劳动人事部门所属的劳动服务公司还设立了就业训练中心，为待业青年进行就业培训，1984年，全国有就业中心700多个，培训城镇待业青年140余万人。到1987年，就业训练中心发展到2 034个，培训人数达200余万人。全国经过各级各类劳动服务公司就业训练中心进行过训练的人员已达760余万人。为了促进就业前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政府有关部门规定：各企业应按照"先培训，后就业"的原则，招工时优先录取专业技术对口的各类职业学校毕业生和经过培训中心培训过的待业青年。

经过一段时期的调整改革，中等教育结构已渐趋合

理。据1987年统计，各类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在校生已占高中阶段在校生总数的38%，招生数为高中阶段的招生数的42%，与普通高中招生数之比为1：1.28。

各类中等职业技术学校所使用的教材，由各学校自行选择。中等专业学校的普通文化课及部分工科通用技术基础课教材，由国家教委组织编写，部分技术基础课及全部专业课教材，由有关业务部门编写。技工学校的文化课和通用工种的技术理论课教材，由劳动人事部门统一组织编写。其他工种专业的教材，由各产业部门分别组织编写。目前全国公开发行的中专学校用教材约500余种，技工学校用教材556种。职业学校的普通文化课采用普通中学的教材，有的学校专业课采用中专或技校的教材，有条件的学校组织力量自编教材。全国职业学校自编教材约400种。

为提高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教育部门和各省有关部门还成立了职业技术培训的研究机构，目前全国已有15个省、市、自治区的劳动人事部门设置了技工学校教学的研究机构。各地在改革中为办好职业技术学校积极进行探索。如为适应经济发展需要调整专业设置和学校布局，增设一些农村建设急需的工副业和第三产业的专业等。近几年来，国家在部分高校举办了职业教育师资训练班，还办了一些职业技术师范学院。如山东省在1982年至1987年间，在21所高等学校开办了职业教育师资班，共招生5 000余人，现已毕业2 300余人，缓解了职业技术学校专业课师资紧缺的矛盾。

（三）高等职业技术教育　这方面的学校有三类，主要培养高级技术人员、管理干部和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的专业课师资：第一类是短期职业大学（学制2～3年），第二类是职业技术师范学院（学制4年），这两类学校招收高中毕业生；第三类是五年制的技术专科学校，招收初中毕业生。

第四章　幼儿、成人和特殊教育

第一节　幼儿教育

幼儿教育是中国教育事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的任务是对3～6岁的学龄前儿童进行初步的体、智、德、美诸方面教育，使幼儿身心得到全面发展，健康、活泼地成长，为进入小学作准备，为造就一代新人打下基础。幼儿教育一般分为家庭教育、社会教育和幼儿园教育三方面。这里主要介绍幼儿园教育。办好托幼事业既能对幼儿进行系统教育，也可减轻家长的负担，使他们能够安心地参加工作和学习。

旧中国的幼儿教育十分薄弱，据1946年统计，全国只有1 301所幼儿园，入托儿童13万。新中国成立近40年以来，幼儿教育事业有了很大发展，据1987年统计，全国有幼儿园176 775所，入园幼儿10 807.8万人，全国幼儿平均入园率为24%。

中国幼儿园大多数为整日制，幼儿每日在园8～12小时。还有一部分寄宿制，家长每周接送一次。

幼儿园按幼儿年龄分为小班（3～4岁）、中班（4～5岁）、大班（5～6岁），分别规定不同的教育内容与要求。每班配备教养员2人，保育员1人。寄宿制幼儿园的工作人员更多些。

幼儿园的教育纲要和通用教材由国家教育部门统一制订。各地教育部门也可根据实际需要，组织编写各科补充教材。

幼儿园主要对幼儿进行八个方面的教育：

（一）生活卫生习惯的教育　教给幼儿一些简单的、基本的生活、卫生常识，培养其良好的卫生习惯和独立生活及自理能力。

（二）体育　开展适合幼儿年龄特点的体育活动，锻炼幼儿的身体，增强其体质，提高对自然环境的适应能力和抗病能力，促进身体的正常发育。

（三）品德教育　主要是进行初步的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和爱护公共财物的教育及道德品质教育。

（四）语言教育　教幼儿学说普通话，要求发音清楚、正确；丰富幼儿的词汇量，发展他们的思维能力和口头语言的表达能力；初步培养幼儿对文学作品的兴趣和爱好。

（五）常识教育　使幼儿了解社会和自然界的粗浅知识；培养幼儿认识社会和自然的兴趣，激发他们的求知欲；发展幼儿的注意力、观察力、记忆力、想象力。

（六）计算教育　教幼儿掌握10以内的数的概念和加减运算，掌握有关的几何形体、时间、空间等浅显知识，培养幼儿对计算的兴趣；发展初步的抽象思维能力，使幼儿的思维向准确、灵活、敏捷方向发展。

（七）音乐教育　教幼儿有关歌唱、舞蹈的基本知识和技能，发展幼儿对音乐的接受力、想象力和表现力；培养幼儿对音乐、舞蹈的兴趣和节奏感；陶冶幼儿的性情和品格。

（八）美术教育　在幼儿观察物体的形状、颜色、结构等的基础上，教他们用绘画和手工（泥土、纸工、自制玩具等）来表现自己对周围生活的认识和情感；初步培养幼儿对美术的兴趣以及对大自然、社会生活和美术作品中美的欣赏力；发展他们在观察、想象和创造方

面的能力；初步学会使用有关的工具和材料。

幼儿园每日都安排固定时间上课，每天1～2节，每节10～25分钟。其余时间大量安排游戏。即使是上课，也强调通过有关的游戏活动，综合运用多种教育手段，围绕一个教育主题，使幼儿又唱又跳，又画又做，又看又讲，又玩又学，手脑并用，生动活泼地学习各科知识。从多种渠道获得信息，发展心智，取得最优化的教育效果。

中国的幼儿教育十分重视发挥家庭、社会各方面的作用，教育部门会同全国妇联、宣传等部门，通过广播、电视、报刊杂志等途径，宣传科学育儿的方法，普及幼儿心理学、教育学方面的知识，引导家长根据幼儿身心发展的特点，正确运用有关的教育原理和方法，对幼儿进行全面发展的教育。学校、医院和幼儿教育科研机构，还经常利用节假日在街头、公园开展社会咨询，为家长解答有关幼儿发展、保健和教育方面的问题。很多地区还利用晚上或节假日开办家长学校，向家长讲授遗传学、幼儿心理学、教育学等方面的知识，教给年轻的父母养育、教育孩子的方法，并要求父母首先以自己的模范行为作孩子的楷模。随着计划生育的贯彻实施，对独生子女的发展特点及其教育，引起了幼儿教育研究人员，幼教工作者和社会各界的广泛重视。

除教育部门开办幼儿园外，有条件的厂矿、机关、企事业单位、城镇街道、农村的乡（镇）、村以及个人也都可以开办幼儿园。除全日制、寄宿制的以外，也有适合当地情况和群众需要的半日制，农村有农忙季节性的幼儿园。有些单位和个人还开办以专科教学为主的幼儿音乐、美术培训班，教幼儿掌握某一种乐器或者学习图画、素描的基础。近年来，由于实行计划生育，孩子减少，小学适龄儿童数量也随之减少，不少地区的小学校开设了学前1年的教育班，招收5～6岁的学前儿童，施以介乎于小学一年级和幼儿园大班之间的教育。

第二节　成人教育

新中国成立后，十分重视成人教育。1949年10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制订的《共同纲领》中规定："要加强劳动者的业余教育和在职干部教育"。同年12月，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提出要"创办工农速成中学"、"大办工人补习教育"和"争取在1951年进行全国规模的识字运动"。1951年10月，政务院公布的《关于改革学制的规定》中指出："所有劳动者都有受教育的权利"，并提出从工农群众中培养知识分子。在以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国家颁发的文件中，也都明确提出要发展多种多样的成人教育。

近40年来，新中国在发展成人教育方面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帮助1.535亿人摆脱了文盲状态，其中4 734万人在脱盲的基础上提高到初等学校毕业的水平；1 483.3万人达到了中等文化、技术学校毕业的水平；235万多人取得了大专以上学历。除此之外，各级各类学校和社会有关团体、部门还举办了许多学习时间在1年左右的各种成人教育活动。

成人教育是一项群众性教育事业，其内容包括各种形式的初级、中级文化教育，初级、中级职业技术教育，中级、高级专业教育、短期岗位培训等。中国人口众多，成年人比例大，大规模发展成人教育既需要政府主管部门办，也需要调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办学、助学。城市中各类职工教育机构主要靠工会、企业部门及其他社会团体兴办。农村地区的成人教育经费主要根据"群众自愿，群众受益，力所能及"的原则，依靠群众解决，国家适当予以补助。国家提供的成人教育经费，主要用于编写和出版教材，培训师资和奖励优秀的办学单位及个人。在发展成人教育的过程中，提倡业余为主，但也要求学员所在单位为学员提供必要的方便条件。同时注意从各地的实际情况和成人教育本身的特点出发，将群众的学习要求、发展工农业生产和迎接新技术革命的挑战结合起来，因地制宜、因时制宜、统筹安排，并采取灵活多样的教育形式因材施教。为了保证成人教育的质量，从1986年开始实行全国成人高校统一招生考试制度，由国家教委统一命题，并注意制订适合成人教育要求的教学计划、编写适合成人学习的教材和辅导材料。

中国的农村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80%，据1982年全国人口普查，在14～40岁的青壮年中，文盲和半文盲仍有8 000万，主要分布在农村。因此，继续扫除文盲，提高农村劳动素质，仍是农村教育的重要任务，也是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基本保证。农民教育以初等教育、补习文化为主。一般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适应农事季节进行。农民中学是带有职业性质的技术学校，除开设基础文化课以外，还进行一定的技术教育。目前，在4亿多农村青壮年中，有1.5亿青壮年农民接受了各类文化教育。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愈来愈多的农民迫切希望学习适合农业现代化发展的专业技术知识。目前，在广大农村，除进一步发展农中和农业技术学校教育外，还采用短期培训、专题讲座、广播电视、函授等多种形式普及农业科学技术知识，为农村培养农、林、牧、副、渔及乡镇企业方面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据1987年统计，现在已有1亿多农民参加了各类技术培训。

城镇的职工教育主要以在职职工为培养对象，有业余学习、半工半读和脱产学习3种形式，其中以业余教育最为普遍。中国城市青壮年职工中的文盲已基本扫除，对达不到初中毕业程度的职工要进行文化补课，对三级工以下未经专业技术培训的要进行技术补课。脱产学习一般为3年，业余学习可适当延长。职工大学和职工业余大学招收具有2年以上工龄和高中毕业文化程度

的职工，培养他们成为具有大专水平的专门人才。学制一般为3年（脱产学习）或4年（业余学习），学完规定课程并经考试及格者，发给毕业证书，国家承认其学历并给予大专毕业生同等待遇。

干部教育的目标在于提高干部的理论、专业知识、科学文化水平和领导管理能力。各级党校，也对干部进行文化和管理知识培训，各级政府举办的文化班，主要对干部进行初等文化教育。厂矿企业举办的职工学校（班）吸收在职干部学习，学制2年（脱产），参照中等专业学校的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并结合干部教育的特点安排教学。普通中专和职工中专也可接受企事业单位的委托办干部中专班。管理干部学院则主要培训在职领导干部，提高他们的管理水平和专业知识，学制2～3年（脱产），按照普通大学培养专门管理人才的基本要求安排教学。

高等院校举办函授教育和夜大学，也是培养高级专门人才的一种经济有效的途径。招收具有高中或中专毕业程度的在职干部、职工、教师及知识青年等人学。要求毕业生达到相当于全日制高校同类专业毕业生的水平，经考试及格，国家承认其学历。1987年，全国已有220所大学举办了函授教育，开办夜大学的有260多所，同时举办函授大学和夜大学的有150多所。函授部招生达20多万人，夜大学招生也近10万人，在校生为40万人，夜大学7万多人，毕业生为2万人，在校生12.84万人。

中国从60年代起采用广播电视在成人中进行教学，取得了良好的效果。1960年创办了北京市广播电视大学。1978年2月，国务院批准高等教育部和广播电视部联合举办全国性的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在全国各大学聘请学术水平较高、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开设通用性较强的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通过微波向全国播放。有些课程统一制成录音带、录像带，分发到各级电大。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除西藏、台湾外）分别建立了自己的广播电视大学。广播电视大学主要招收在职职工，也招收部分社会青年，学制2～3年，培养大专水平的人才，实行学分制，经考试及格，国家承认其学历。目前，“中国教育电视”已正式开课，全国的地面接收站已有900多座，收转站370多座，放像点1万多个。全国除一所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外，省级广播电视大学已有36所，市（地）级广播电视大学540多所，基层学习班已有3万多个。在校全科生达60多万人，已培养了59万毕业生。1986年又建立了电视师范学院，电视师范学院的中师在校生已有28万人，电视师院的大专班也有7个专业开始招生。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也是中国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这是一种将个人自学、社会助学与国家考试有机结合起来的、具有中国特色的新的成人教育形式。自学者可以根据自己的情况，选择适当的学习顺序和进度。自学考试由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统一负责，委员会由国家有关部委、团体和军队等有关部门的领导人及部分高等学校的校长、专家、教授组成，负责制订有关考试的方针政策及开考专业的规划原则，拟定统一的考试标准，指导各地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工作。目前，全国29个省、市、自治区（台湾省除外）都已建立了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负责组织当地的考试，指定主考院校及命题、阅卷、颁发证书等工作。经考试合格发给证书者，国家承认其学历，享受与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的同等待遇。据1987年统计，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共开考70多个专业，380多个专业点，应考者累计740多万人，本专科毕业生11.8万多人，获得一门以上单科合格证书的有200多万人。中专自学考试共开考40多个专业，140多个专业点，应考者累计达39.6万多人，已有21.7万多人取得了一门以上单科合格证书，在开考较早的几个省、市，已有1.7万多人取得中专毕业证书。

实践证明，成人教育在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起着积极的作用，使广大工人、农民、干部的政治、文化、技术业务素质有了很大提高。在改革中，中国成人教育正在健康、迅速地发展，目前，全国成人高校在校人数已达190多万人。从1979年到1987年，成人高等教育培养了本、专科学历水平的专门人才160多万人，是同期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培养数量的75%；成人高等教育的发展也调整了培养人才的结构，使高等教育在校本科生与专科生的比例从1980年的1∶1.6，上升到1987年的1∶2.05。

第三节 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是专门为具有盲、聋、哑生理缺陷或智力低下的残疾青少年提供的教育。它针对残疾学生的生理、心理特点，采取各种措施，弥补学生的生理缺陷，使他们成为热爱祖国、热爱生活、具有良好道德品质，并掌握一些基本劳动技能与生活本领的对社会有用的人。实施特殊教育的机构为盲、聋、哑学校和弱智学校（班）。患有肢体残疾、情绪障碍、行为障碍或病弱的儿童，一般就近进入普通小、中学校接受教育。

旧中国的特殊教育在国家的教育事业中没有地位。新中国成立前，全国仅有42所盲、聋哑学校，大部分为教会和私人所办，具有福利救济性质，在校学生仅2 000余人。新中国成立以后，人民政府注意解决残疾人的教育问题，把能否满足具有生理缺陷儿童的入学要求，作为普及教育的一项重要内容和衡量社会文明福利的重要标志之一。据1987年统计，全国已有盲、聋哑学校414所，在校生达4.3万人。

全国除西藏外，各省、市、自治区都建有盲、聋哑学校。中国从1979年开始试办弱智儿童教育，主要面向患有轻度精神发育不全的迟钝儿童。采用三种形式：

一是创办弱智学校；二是在普通小学或聋哑学校中附设弱智班；三是在有的地区试行初小阶段在普通学校附设弱智班，高中阶段集中在弱智学校学习的方针。目前全国已有4所弱智学校，160个弱智班，接受教育的弱智儿童有3 257人。

盲校的学制与普通中小学相同，小学分为五年制和六年制两种，初中为三年。大多数聋哑学校小学的学制为八年，但也有些学校实行六年制，初中三年。弱智学校（班）因创办时间不长，尚无统一学制，有些地区正在试行八年学制。各类特种学校学生的入学年龄规定为7～11岁。

盲、聋哑学校和弱智学校（班）的课程设置与普通中、小学基本相同，小学开设思想品德、语文、算术、自然常识、社会常识（包括历史、地理）、图画、律动、体育、手工劳动、职业技能等课程。中学设置政治理论、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历史、地理、生理卫生、体育、音乐、美术、职业技能等课程。根据教育对象的不同生理特点，对课程进行适当调整。但手工劳动、体育等课程安排占有重要位置，课程也比一般小学多。在聋哑学校，语文课占有很大比重，分为阅读、看话、作文、语法和写字等科目。教学中很注意加强对学生发音器官的训练，进行各种说话技能训练和看话训练。聋哑学校中的律动课和体育课也在课程中占有一定地位。弱智学校（班）则比较重视音乐、游戏、体育等课程，并专门为弱智儿童开设生活课、适应社会课等课程，对他们进行特殊训练。

职业劳动在特殊教育中占有较重要的位置。从小学高年级开始，各类特种学校都因地制宜地开设职业劳动课，使学生掌握一定的劳动技能。

为了适合盲、聋哑儿童认识活动的特点，便于他们的学习和保证特殊教育的质量，盲、聋哑学校的各种教材都是由国家组织有关专家统一编写和出版的。弱智教育目前尚没有统一的教材，有的学校仍采用普通小学的教材。但在教学要求、教学方法、进度以及具体的学习内容等方面，加以适当调整和修订。有的地区专门编写了可供弱智儿童使用的语文、数学教材。

特殊教育学校的师资来源，一是由特殊教育师范培养，如江苏省南京市的特殊教育师范学校。二是普通师范学校的毕业生，在特种学校经过半年至1年的实习后，担任这类学校的教学工作。三是抽调普通中小学校的教师，在特种学校经过半年左右的实习后即可在特种学校任教。四是在高等师范院校教育系中开设特殊教育专业。特殊学校师资的在职培训，采取脱产进修、短期培训班、讲座等形式，主要由高等师范院校的教育系承担。

中国的特殊教育尚不发达，但是，各级政府在实施九年制义务教育的同时，已注意把特殊教育纳入普及教育的规划之中，有计划、有步骤地解决残疾儿童的入学问题，特别是农村残疾儿童受教育的问题。在发展特殊教育的过程中，提出要因地制宜、从实际出发，注意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除教育部门办学外，也提倡厂矿、企业、社会团体和个人办学，学制和教学形式也不强求一律，允许灵活多样。中国的特殊教育事业将随着我国各项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而不断发展。

第五章　师资培训、教育科研和对外交流

第一节　师资培训

为了保证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学质量，党和政府十分重视师资队伍的建设。新中国成立近40年来，中国已形成一支庞大的、思想和业务上较强并具有为教育事业献身精神的师资队伍。这支队伍对教育事业的发展起着重大作用。

国家对各级学校师资的学历有明确要求。如高等学校的教师一般要求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但也可以遴选一些品学兼优的符合条件的大学毕业生或具有相当水平的科研人员、工程技术人员、文化艺术工作者、机关团体的工作人员担任。中学和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的教师，需大学毕业或具有相应的水平。小学和幼儿园的教师，需中等师范学校（包括幼儿师范学校）毕业，或具有相当于高中以上的文化程度。

师资培训分为职前培训和在职培训两种。职前培训主要由各级师范学校承担。各级师范院校的专业设置一般与中小学教学需要相一致。高等师范院校设有中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外语、哲学、经济、艺术、教育、体育、地理、历史等系科；中等师范学校设有语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外语、政治理论、音乐、美术、体育等班级，学生毕业之后，即分别担任相应学校科目的教师。

除专业课之外，各级师范院校都设有教育学、教学法、教育心理学等教育科学课程，并有一定的教学实习时间。在高等师范院校，教育实习占4～6周；在中等师范学校和幼儿师范学校，教育实习时间为8～10周。

高等师范院校主要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为4年；中等师范学校招收初中毕业生，学制2年。为提高师范生源的质量，一些地区采取师范院校先于全国普通高校招生的办法，并对有志于教育事业、品学兼优全面发展

的高中毕业生采取推荐和保送的方式，送入高等师范院校学习。对于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以及一些经济、文化、教育不发达而又急需教师的地方，采取定向培训、代培、适当放宽录取分数线等方式，为这些地区尽可能多地培训教师。

为了适应我国教育事业迅速发展的需要，除继续不断扩大职前培训的规模、挖掘各级师范院校的办学潜力外，还积极创造条件，通过多种渠道开辟教师队伍的来源。例如，招聘具有高中文化程度的城乡青年，对他们进行一定的教育课程的训练，使之能胜任小学和幼儿园的教育工作。近几年，不少中等职业学校及社会团体开办了幼儿教育职业班，1987 年，这类职业培训班已发展到近 400 个，这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目前幼儿师资缺乏的矛盾。对于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的师资，各地均采用了考、调、派、聘等方式，以解决专业技术课师资短缺的问题。近年来，为适应职业技术学校不断发展的需要，不少高等师范院校还设置了职业技术方面的专业，为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培训专业课师资，同时也为普通中学培训有技术专长的师资。除师范院校的毕业生外，综合大学和专科高等院校的毕业生，也有一部分分配到普通中学和各类中等职业技术学校任教，担任普通文化课和专业技术课的教学任务。在高等院校，随着国家对外开放、对内搞活政策的落实，以及国内外学术交流活动的发展，有些高等院校已经开始与国内外的高校互聘客座教授、兼职教授。

教师的在职培训，一般可分为三个层次。对有一定学识尚不能胜任教学，但经过一定训练和实践之后能胜任者，主要是帮助他们系统补习所教专业或科目的有关课程，使之尽快达到应有的教学水平，或取得所应达到的学历证书。对已具备相应学历的教师，主要是帮助他们不断丰富和更新知识，研究教材、教法，提高业务水平和教学质量。对于教学上的业务骨干，或有培养前途的青年教师，则帮助他们通过教学和科研工作的实践，总结经验，着重从理论上进一步提高。

高等院校教师的在职培训，一般由各高校自己制订培训规划，自行安排、组织学习。一些基础较好的院校还承担有为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以及一些新建校和水准一般的院校培训教师的工作。各高等院校之间还经常开展校际间的横向交流和协作。为适应开放、搞活经济、不断提高教学质量的需要，高等院校还有计划、有组织地选派一部分中青年教师到国外进修、考察、讲学、参加国际学术会议和短期工作。

中小学教师的在职培训工作，主要由各级教师进修院校及教育学院承担。各级师范院校也把培训在职中小学教师作为自己的份内任务，用各种形式为中小学培训师资。目前，各省、地级的教师进修学院，已发展到 300 多所。县级教师进修学校有 1 700 多所。此外，有条件的高等院校、中等专业学校、科学研究机构等，也帮助参与培训中小学师资及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专业课师资的工作。中央国家机关各部委、科研单位还有组织地选派干部、组织讲师团，分赴全国各地，帮助培训中小学教师。

国家还注重对中小学行政干部的培训工作，在很多省、市设立了教育行政学院，各地的教育学院和教师进修学校，也同时是教育行政干部的培训基地。对中小学行政干部的培训主要是提高在职干部的思想素质、文化程度和管理水平。其形式一般为半年左右的短训班和 1～2 年的培训班。受训干部多为中小学（包括中级师范学校）的正副校长、县以上各级教育局正副局长等。

在改革进程中，国家十分重视基础教育的改革。加速中小学师资队伍建设，是搞好教育改革、提高基础教育质量的关键。国家确定了教师节；成立了中小学幼儿教师奖励基金会；国务院决定在“七五”期间拨出 13 亿元的专款优先发展师范教育和师资培训。1987 年，高校招生总数中，师范类已占 34.2%，据 1987 年统计，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普通中学教师所占比重达 39.7%；有中等师范和高中毕业以上学历的小学教师所占比重达 62.8%。正在实施的中小学教师职务聘任制度和教师考核合格证书办法，更促进了教师自身素质的全面提高。

第二节 教育科研

教育科研是我国教育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教育事业的不断发展，教育科研也有了一定发展，特别是近几年来，发展较快，取得了一些成果。这些成果大致分为二类，一类是关于教学规律的研究，为提高教学质量提供理论上的指导；一类是关于教育的宏观研究，为教育决策、教育改革提供理论根据。

关于提高教学质量方面，研究的主要成果有：为了解决汉字的难学问题，克服语文教学中长期存在的识汉字与学汉语（口语、书面语）的矛盾，黑龙江省在黑山等地的小学坚持每年进行“注音识字、提前读写”实验，把过去低年级“以识字为重点”的做法变为“先读书后识字、边读书边识字”，以发展语言为主。这种办法与普通教学班相比，汉字教学所花的课时少，但识字的数量却超过普通班，三年级识字 3 000 个，其中 2 500 个达到四会（会认、会读、会写、会用）。一、二年级课内外阅读量 20 余万字，是普通班阅读量的十几倍。上海青浦县中学数学教改实验组，通过对 20 000 名学生学习情况的调查，发现学生基础很差，他们采取“当日了解、单元掌握、及时补授、启发思维”的作法，使学生数学成绩普遍提高，超过了重点中学。这一实验受到教育专家的一致好评，正在推广他们的经验。东北师大附中、上海师大附中、上海育才学校和北京景山学校等开展教学整体改革实验，减轻学生负担，提高了教学质量，使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在中等学校结合我国

特点实行学分制的研究方面也取得进展，实践证明，这种做法有利于实行因才施教和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

关于教育的宏观研究和基础理论研究方面取得的主要成果有：由教委规划研究室和地方、高等院校合作进行的《专门人才的预测与规划》的研究。通过大量的调查、研究和计算，得出的结论为制订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教育改革提供了依据。由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主持的《中国农村教育的研究》项目，同地方和高校合作，在广泛调查的基础上，写出了十几个县的教育与经济状况的系统研究报告。中央有关部门认为，这些报告"从实际出发，切实、可行"，跳出了就教育论教育的框框，把教育与经济发展结合起来，作全面的认真考察，对领导机关制订教育规划和方针政策很有参考价值。幼教科研人员负责的《农村幼儿教育》的研究项目，在河北、江苏两省 23 个县、45 个乡、75 个村进行抽样调查，取得了大量的典型数据，对发展农村幼儿教育提出了建议。国家教委小教司及河北省教育厅负责人认为，这个调查方法比较科学，得出的数据对决策部门很有用。另如北京师范大学等单位负责的《关于中国儿童心理发展特点与教育的研究》，北京大学等单位负责的《教育经费在国民收入中的合理性比例和教育投资经济效益分析》，教委政研室负责的《中国高等教育结构问题的研究》等项目，也都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实用价值。教育科研人员总结科研成果，编写了大批教育科学著作。仅教育科学出版社近几年就出版教育图书 237 种，其中有《教学研究》、《马克思恩格斯教育学理论探讨》、《中国教育史简编》、《中国近代教育史》等。厦门大学、华中工学院的学者总结我国高等教育的管理经验，从理论上进行探讨，编写出具有特色的《高等学校管理学》专著。近年来还编辑出版了《中国教育年鉴》、《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大事记》等大型教育工具书。教育科研人员和教师结合，编写了成套的中小学各科实验教材，通过多年实验，效果均较好。还有不少研究成果发表在各种教育刊物上。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起步较晚，并经历了曲折的发展过程。

五十年代后期着手建立教育科学研究机构和开始进行教育科学研究规划工作。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于 1956 年设立筹备处，1960 年正式成立。筹备处曾组织力量编制了《1956～1967 年教育科学发展远景规划纲要（草案）》。在此期间，高等师范院校也相继开展教育科学研究工作。到 1966 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前，全国共有教育科学研究机构 15 个（其中研究所 5 个，研究室 10 个），专职科研人员约 300 人。

1976 年粉碎"四人帮"后，教育科研工作又从十年动乱中恢复和发展。1978 年 7 月，重建了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此后又陆续建立了各省、市、自治区教育科学研究所和师范院校教育科学研究所，并召开了两次全国教育科学规划会议。1979 年 3、4 月间，原教育部和中国社会科学院在北京联合召开了第一次全国教育科学规划会议，讨论确定了教育科学研究的主要门类和重点研究项目。

1983 年 5 月，教育部在北京召开了第二次全国教育科学规划会议，讨论确定了"六五"期间教育科学研究的重点项目和教育科学发展规划。

教育科研机构的状况。国家一级有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其主要任务是：研究教育中的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探索教育规律，为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教育科学体系作出贡献；在开展教育科学研究过程中，培养教育科研人才，出版教育科学的学术著作和重要文献；负责全国教育科研规划的制订和协调工作。该所现有 335 人，有相当于副研究员以上的高级研究人员 50 余人。

全国 29 个省（未计台湾省和海南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沈阳、重庆、武汉、广州、大连、哈尔滨、西安等 7 个市均成立了教育科学研究所，共有工作人员 1 171 名（其中研究人员 950 人）。这些教科所的任务是：研究本地区教育改革和教学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参加全国教育科研项目的协作研究。

有 16 所高等师范院校建立了教育科学研究所、有 300 余所理工农医高等院校和综合大学建立了高等教育研究室（所），共有专职人员约 3 000 人。

1979 年 4 月成立了中国教育学会。尔后，29 个省（未计台湾省和海南省）、自治区、直辖市相继成立了教育学会，还成立了马克思主义教育思想研究会、比较教育研究会、幼儿教育研究会、教育史研究会等 24 个研究会。

1983 年 5 月，成立了高等教育学会，下辖高等学校政治思想教育研究会、高等教育管理研究会、职业大学教育研究会、高教发展战略研究会、高等学校科学技术研究会、高校后勤管理研究会、中国新闻教育研究会、高等学校师资管理研究会等 8 个研究会。

全国现有公开发行的教育学术期刊 130 余种。从类型看，比较多的是中等教育方面的期刊，有 50 余种，占 38%；其次是地方教育，有近 40 种；中央一级的教育刊物有：《人民教育》、《中国高等教育》、《教育研究》、《外国教育》，还有《中国教育报》、《教育文摘》报等。

第三节　对外交流

我国在教育方面开展对外交流的历史也很悠久。早在唐朝（618～901 年），中国就接受日本派遣唐使团 13 次，其中包括有留学生、留学僧等。他们对于促进两国的文化交流和友谊起了很大作用。近一个多世纪以来，中国向欧美国家和日本等国派出很多教育界人士和

留学生，研究和学习先进的科技理论，其中有不少人成为中国革命和建设事业的重要骨干力量。新中国于1950年开始对外派遣留学生，同年开始接受外国派遣来华的留学生。1950～1966年，中国先后向苏联、英国、加拿大等29个国家派出留学人员10 678名，接受了来自苏联、日本、刚果等60个国家的7 259名留学人员，安排他们在55所高等学校的154个专业学习。十年动乱中一度中断此项活动。

1971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恢复中国合法席位后，中国于1972年起正式参加教科文组织的活动，并于同年恢复向国外派遣留学生。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国执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政策，教育方面的对外交流活动也更加活跃。10年来，我国共有6万多人出国学习，这比我国近代史上首次派遣留学生的1872年至1919年"五四"运动前后约50年间所有各类留学人员的总和还要多，相当于1950～1966年间的4倍。这些留学人员分别在理、工、农、林、医科及文科(包括社会科学、管理科学和外语）等学科领域的上千个专业中努力学习，重点学习新兴学科和对我国来说尚属比较薄弱的一些学科。目前，已有两万多人学成回国，他们在不同的岗位上发挥了重要作用，不少人已成为四化建设的骨干，还有相当一批人开拓了新的研究领域，科研成果引人瞩目。在国家教委直属的36所高等院校中，就有17人是近几年留学回国后走上学校领导岗位的。近两年来，为了把选派工作做得更好，更符合国家建设对人才的实际需要，国家适当调整了派出留学人员的层次、结构。在改革中，国家也正在努力改善国内环境，为回国留学人员尽可能创造良好的工作和继续深造的条件，充分发挥其作用。同时，正在研究制定拓宽留学生回国就业门路的政策。

随着我国经济、科学和文化教育的改革与发展，随着坚持对外开放政策所取得的显著成效，世界上许多国家都提出了向我国增派留学人员的要求。从1973年恢复招收外国留学生的工作到1984年，共接收来华留学人员13 394名。仅从1984～1987年，我国就通过互换奖学金和单方向外提供奖学金以及自费来华学习等方式，接受了109个国家和地区的6 000余名留学生。他们分布在15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58所高等院校的190个专业点中学习。包括文科、理科、工科、农科、医科、艺术和体育等主要学科领域。

从我国毕业或进修结业回国的留学生，大多数已经成为所在国家政界、经济界、文化界和工矿企业的骨干，还有些已成长为政府的重要工作人员和驻外高级外交人员。

中国接受的留学生有以下几类：大学本科生（学制四至六年)、硕士研究生（学制二至三年)、博士研究生（学制二至三年)、普通进修生（一至二年)、高级进修生（一年)。接受留学生的高等院校有66所。

此外，为了满足外国朋友欲在短期内掌握中文的愿望，从1978年开始为所有自费来华学习汉语或其他有关专业的友人举办各类短期汉语学习班，长则1学期(5个月左右)，短则4周。目前，开办短期学习班的院校有60所，每年都有近30个国家的4 000余人来华学习。

我国政府十分重视外国留学生的工作，尽其人力、物力、财力之可能，为外国留学生创造比较好的学习、生活及进行友好交往的条件。接受留学生的院校均安排一批学有专长并热爱留学生工作的教师，参与教学和生活管理工作。每学年为每名奖学金获得者提供约6 000元人民币。这比我国的平均国民收入高出好几倍。对第三世界一些经济困难国家的留学生，还提供往返旅费。今后，我国将继续扩大接受留学生的名额，增加接受留学生的院校，开放一些中专和大专院校，增设第三世界急需的医学、纺织、汽车、机械、无线电、农田水利等学科专业。与此相适应，有关部门将认真把好留学生入学质量关，办好大学预科，提高教育质量。

根据有关规定，自愿来华的留学生必须保证遵守中国政府的法律、法令和学校的规章制度，尊重中国的风俗习惯；必须身体健康，没有严重疾病、传染病及严重生理缺陷；大学生的年龄要在25岁以下，硕士研究生和普通进修生的年龄一般不超过35岁，博士研究生的年龄以40岁为限，高级进修生的年龄一般也不得大于45岁。

在互派留学生的同时，我国还与其他友好国家互派专家、学者。从1978年以来的10年间，来华长期工作的专家（一年以上)、学者达4 000多人，短期讲学专家6 000多人次，他们来自世界50多个国家，在36所高校中任教。此外，各地高校还聘请了13个国家的169位专家为名誉教授。

从1978年开始，我国派出的专家和学者也逐年增加，10年来，已派出1 000多人，在20多个国家的高等院校中任教。每年还有一批学者应邀去外国著名学府进行短期讲学、开展文化交流活动。内容包括中国历史、法律、经济、人口、数学、物理、建筑、地理和汉语等。在外讲学中，我国一些著名专家和学者有的被外国一些大学授予荣誉博士学位，有的被一些国家科研机构授予"国外院士"等称号，有的还获得了国外优秀成果奖。

为促进国际间的教育交流，我国与外国教育界也派代表团互访，参加国际学术交流会议。自1978年以来，应外国教育部门出访的中国教育代表团、组共1 000多起，3 000多人次，应邀来华访问的外国教育代表团、组共800多起，4 000余人次。我国教育部门积极参加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举办的各种会议和各项国际教育交流与考察活动，接待了多次来华访问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教育代表团、组，并通过这一组织邀请了

有关方面专家来华讲学或短期工作。1978 年以来，教委所属高校有 4 580 人次参加了 2 335 个国际学术会议，在国内举办了 159 个国际学术会议。通过这些会议，向世界各国介绍了中国的一部分教育学术成果，了解了国际学术动向，活跃了学术空气，也增进了与各国同行的友谊。

1984 年 9 月正式成立了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负责同世界各国（地区）的教育与科研机构、学术团体、高等院校以及教育界的专家、学者进行交流与合作。

目前，中外民间的校际教育交流的渠道正在拓宽。交流的主要内容是：互派代表团、组进行访问；互派留学、进修人员，互相邀请教师、学者讲学和考察；进行学术交流和科技合作；召开双边学术会议；举办经双方商定的各种短训班；互换学术论著和图书资料等等。据不完全统计，全国已有 210 所高等院校直接同 34 个国家和地区的约 600 多所高等院校、公司、董事会、研究机构、交流协会等建立了联系。全国性对外教育交流的社会团体——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已同 40 多个海外非官方组织开展往来。还有许多高等院校与国外高等院校建立了资料交换关系。如北京大学就至少同国外 30 多所学校有这种联系。近年来，我国还参加了国际教育合作项目，欢迎其他国家或团体、个人以各种形式与中国有关方面合作，投资帮助中国搞好和发展教育事业，同时也尽力帮助需要支援的其他国家办教育事业。

在改革中，我国的教育对外交流活动将随着对外开放政策的深入实施和教育事业的不断进步与发展，更加朝气蓬勃地开展起来。

第六章　教育改革和教育事业的展望

新中国的教育事业虽然取得了很大的发展，但是仍不能适应新形势的要求，还存在着一些问题：

（一）在教育事业管理权限的划分上，政府有关部门对学校主要是对高等学校统得过死，使学校缺乏应有的活力。而政府应该加以管理的事情，又没有很好地管起来。

（二）在教育结构上，基础教育薄弱，学校数量不足，质量不高，合格的师资和必要的设备严重缺乏，经济建设急需的大量职业技术教育没有得到应有的发展，高等教育内部的科系、层次比例尚须进一步调整。

（三）在教育思想、教育内容、教育方法上，对培养学生独立思考的能力、立志为祖国富强献身的精神作得很不够，不少课程内容陈旧，教学方法死板，实践环节不被重视，专业设置过于狭窄，不同程度地脱离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落后于当代科学文化的发展。

（四）国家下达的教育经费虽然逐年有所增加，但由于对教育的重视不够，教育经费仍然十分短缺，严重地影响中国教育事业的发展。据 1988 统计，全国中小学尚缺校舍 7 500 万平方米，还有 4 500 万平方米的危房，时刻威胁着师生们的安全；按国家教委要求配齐仪器的中小学不足 10%；教师的工资偏低；360 万民办教师生活清贫；1984 年 9 月至 1987 年 9 月间流失的在职中小学教师和未到岗的师范毕业生共有 30 万人。

（五）在“经商能赚钱”的影响下，中小学生弃学经商、当童工的人数有增无减，新文盲的队伍在扩大，据统计，现有文盲 2.2 亿，同时有 700 多万中小学生辍学，势将成为新的文盲。

为了促进教育事业的发展，1985 年 5 月中共中央曾作出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对教育工作作出了下列决策。

第一，把发展基础教育的责任交给地方，有步骤地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

中国的财政一半在中央，一半在地方。在这种情况下，由中央统管小学是不利的，不能调动地方的积极性。尤其是在实行经济体制改革后，扩大了地方的权力，把发展基础教育的责任交给地方，地方将有可能充分发挥自己的经济和文化的潜力，因地制宜地发展基础教育，而中央调拨的教育经费不但不减少，还要逐步增加。这样，把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都调动起来，就会推动基础教育更快地发展。

普及九年制义务教育，一是要建设一支有足够数量的、合格的、稳定的师资队伍，二是要把发展基础教育的责任和权力交给地方，因地制宜地发展基础教育。

第二，调整中等教育结构，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

职业技术教育是现代化教育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不但需要高级科学技术专家，而且迫切需要千百万受过良好职业技术教育的中、初级技术人员、管理人员、技工和其他受过良好职业培训的城乡劳动者。但是，职业技术教育恰恰是当前中国教育事业中最薄弱的环节。今后，对青少年将进行分流培养，即经过小学、初中、高中三次分流后，使青少年的大部分能够接受不同程度的职业技术教育。当前，中国以发展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为重点。力争在 5 年左右，使大多数地区的各类高中阶段的职业技术学校招生数相当于普通高中的招生数。要逐步建立起一个从初级到高级、行业配套、结构合理而又能与普通教育相互沟通的职业技术教育体系。

为了发展职业技术教育，国家实行"先培训，后就业"的原则。今后各单位招工必须首先从各种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中择优录取。把职业技术教育的发展，同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和从业人员的素质直接联系起来，以调动用人单位和受教育者的积极性。

第三，改革高等教育体制。

中国高等教育发展的目标是：到本世纪末，建成科类齐全、层次、比例合理的体系，总规模达到与中国经济实力相当的水平；高级专门人才的培养基本上立足于国内；能为自主地进行科学技术开发和解决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重大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作出较大贡献。

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当前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关键，就是改变政府对高等学校统得过多的管理体制，在国家统一的教育方针和计划指导下，扩大高校的办学自主权，包括接受委托培养学生和招收自费生，调整专业的服务方向，制订教学计划、教学大纲和选编教材，接受委托开展科研，以及任免干部、安排基本建设投资、开展国际学术交流等方面的自主权。加强高等学校同生产、科研和社会其他方面的联系，使高等学校具有主动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的积极性和能力。同时，将实行中央、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心城市三级办学的体制。中央部门和地方办的高等院校，要优先满足主办部门和地方培养人才的需要，同时要发挥潜力，接受委托，为其他部门和单位培养学生，积极倡导部门、地方之间联合办学。

高等教育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环节是改革招生和毕业生分配制度。一是继续实行计划招生，毕业生分配实行在国家计划指导下，给学生选择志愿，学校推荐、用人单位择优录用的制度。二是将近年来行之有效的用人单位委托学校培养学生的制度继续推行和逐步扩大。三是逐步增加招收自费生的名额，实行贷款和奖学金制度。从 1989 年起，除师范、军队院校、地质、矿业等院校继续招收公费生外，其他各类院校将招收自费生，国家不包分配。通过这些形式，打通人才通向全民、集体和个体多种所有制的渠道。同时，将改革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制度，提高教学质量。针对现存的弊端，将积极进行教学改革的各种实验，例如，改变专业过于狭窄的状况，精简和更新教学内容，增加实践环节，减少必修课，增加选修课，实行学分制和双学位制，增加自学时间和课外学习活动，有指导地开展勤工助学活动等等。

第四，加强对教育的宏观管理。

为了加强国家对教育的宏观指导和管理，撤消了原教育部，成立了国家教育委员会。它是国务院的一个综合部门，与国家计委、经委平行。是有较大权限的实体机构。它负责掌握教育的大政方针，统筹整个教育事业的发展，协调各部门有关教育的工作，统一部署和指导教育体制的改革。省、市、县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也将成为一个地方管理教育事业的综合部门，其职权有所扩大，诸如教育经费使用、基建项目安排和人事管理等，都归口由教育行政部门全面负责。

第七个五年计划（1986～1990）期间教育事业的发展规划是：

加强基础教育。将在约占全国人口 1／4 的城市、沿海发达地区和内地少数发达地区，抓紧完成对少数尚未普及小学教育的县、乡的普及工作，同时普及初中教育。在约占全国人口一半的中等发展程度的镇和农村，首先普及小学教育，同时为"八五"期间普及初中阶段的教育作好准备。在约占全国人口 1／4 的经济落后地区，不同程度地普及基础教育。积极发展学前教育，大力扫除青壮年中的文盲。

除继续调整中等教育结构外，在继续办好普通高级中学教育的同时，大力发展职业技术教育，逐步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职业技术教育体系。1990 年，全国各类全日制中等职业技术学校计划招生 360 万人，将比 1985 年增长 65%。1986 至 1990 年 5 年内预计总共培养职业技术学校毕业生 1 000 万人，比前 5 年增长 1.1 倍。

继续调整高等教育专业科类和层次结构，着力充实现有学校的办学条件，大力提高教学质量。1990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各类全日制本、专科计划招生 75 万人，比 1985 年增长 21%；招收研究生 5.5 万人，比 1985 年增长 17%。5 年内，大学毕业生 260 万人，毕业研究生 18 万人。

在搞好体制改革的同时，国家重点建设 7 所大学，加强一批重点学科专业，装备一批实验室和研究实验基地。各部门和地方也要重点加强一批所属院校和专业点的建设。努力把一些教学和科研基础较好、重点学科相对集中的学校，办成既是教育中心，又是科研中心。

各类成人高等学校为国家培养具有专科以上水平的专门人才 210 万人，比"六五"期间增长 1.5 倍。成人中等职业技术教育也将有较大的发展。

加强教育立法，逐步建立系统的教育评价和监督制度。严格控制学校的不合理升格。加强教师队伍的建设，认真办好各级师范教育。中央和地方政府教育拨款的增长要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长，并使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教育费用逐步增长。

第九编

科 学 技 术

第一章 历史的回顾

中国古代素以科学技术发达著称，并对世界文明作出过重大贡献。中国古代最著名的有造纸术、火药、指南针和印刷术四大发明。据出土文物考察，早在公元2世纪的西汉（前206～公元25），中国就出现了用植物纤维制造的纸——西安灞桥纸。东汉（25～220）的蔡伦(？～121)，于105年又改进和提高了前人的造纸技术，并以树皮、麻头、破布和旧鱼网为原料，造纸术从此便在全国推广开来。火药的发明应归功于公元8、9世纪中国古代的炼丹家。至于指南针，远在战国时期（前475～前221），中国的先人们就用磁石制成了指南工具——"司南"，北宋（960～1127）初年又创制了指南鱼，并于不久后演化成指南针。作为活字印刷前身的雕版印刷，则问世于公元6、7世纪，至唐朝（618～907）时已很盛行。到了北宋时期，毕昇(？～约1051）又进一步发明了活字印刷术（约在1041～1048年间）。

除此之外，中国还在下述许多科技领域，处于当时世界领先地位。

3 000多年前的商朝（前1711～前1066）时期，中国即已采用十进位值制记数和进行计算。魏晋时代（220～317）的刘徽，在公元263年所著的《九章算术注》中创立了割圆术，其中已含有极限观念，从而为计算圆周率和圆面积建立了严密的方法。继刘徽之后，南北朝（420～589）的祖冲之（429～500）又求出了精确到第七位有效数字的圆周率：$3.1415926<\pi<3.1415927$，此项成就领先于西方1 000多年。到了南宋（1127～1279）时期，秦九韶（1202～1261）在其1247年写成的《数书九章》中，提出了解高次方程数值的"正负开方术"，和求解一次同余式的"大衍求一术"。

战国末期成书的《墨经》，已包含了出色的物理学思想，它初步阐明了运动的相对性，力和运动的关系，以及杠杆、滑轮等的基本原理；系统地论述了光的直线进行、阴影的形成、光的反射，并对平面镜、球面镜的物像关系进行了实验研究，基本上奠定了几何光学的基础。

现代化学是在炼丹术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而炼丹术最早源于中国。四大发明之一的火药，就是中国古代炼丹术中最辉煌的化学成就。东汉魏伯阳（100～170）所著的《周易参同契》，是世界上现存最早的炼丹术专著。晋朝（265～420）葛洪（284～364）的炼丹名著《抱朴子》，则表明早在近代科学技术诞生前1 000多年，中国炼丹家就已经发现了一些重要的化学反应现象。

至迟在公元前4世纪，中国便产生了测定天体方位的仪器——简单的浑仪。在后来的年代里，浑仪不断得到改进。元代（1206～1368）的郭守敬（1231～1316）在沈括（1031～1095）等人改革、简化浑仪的基础上，于1276年创制了新型的测天仪器——简仪。汉宣帝时（前73～前48），耿寿昌制成了用以演示天象的仪器——浑象，这是中国天文仪器史上的一个创举。东汉张衡（78～139）则进一步发明了水运浑象，浑象后来又发展为世界上最早的天文钟，即北宋苏颂（1020～1101）等人建造的水运仪象台。

古代中国还是世界上观测天象最精确、保存天象资料最完备的国家之一。公元前4世纪编制的石氏星表，是世界上最早的恒星表之一。从两三千年前的商、周时代的甲骨卜辞中，可以看到世界上关于日食、月食和新星的最早记录；成书于2 000多年前《春秋》和《汉书》、《后汉书》中，则分别记载有关于流星雨（前687）、彗星（前613）、太阳黑子（前28）和超新星（185）的世界最早的记录。中国对从秦始皇七年（前204）到清宣统二年（1910）期间哈雷彗星的29次出现，均存有详细记录。到1700年止，中国共记录了约90颗新星和超新星。在中国长达2 000多年的天象资料中，还保存有关于太阳黑子活动的大量记载。

在春秋（前770～前476）后期，中国即产生了取

回归年长度为 365 1/4 日、并采用 19 年 7 闰为闰周的古四分历法。秦朝（前 221～前 206）的《颛顼历》，是中国第一个颁行全国的历法。在 104 年，落下闳、邓平等人创制出《太初历》，首次把每年的二十四个节气订入历法。元代的郭守敬和王恂（1235～1281）进一步创制出《授时历》(1281 年实施)，其每年天数精确到 365.2425 天（与理论值之差仅为 23 秒)，与现在世界通用的《格里历》的 1 年周期相同。

中国也是世界上最早进行农业生产的国家之一。在土地整治、农田水利、农作物选种及田间管理等方面，均已掌握了先进的生产技术，并形成了精耕细作的优良传统。约成书于公元前 1 世纪后期的西汉氾胜之的《氾胜之书》,是中国现存最早的一部重要农书,总结了陕西关中地区的农业生产经验，例如提出了选育良种的穗选法、用肥料和药物处理种子的溲种法和调节稻田水温法等。北魏（386～534）贾思勰撰写的《齐民要术》（约 533～544），则是历史上较早的一部比较系统的农学著作。它总结了 6 世纪前黄河中下游地区的农业生产经验，并将其上升为比较系统的农业科学理论。书中所记载的旱地耕作和谷物栽培方法、梨树早熟嫁接、树苗的繁殖、家畜家禽的去势育肥等技术，以及多种农产品加工的经验，都显示出相当高的农、林、牧业生产技术水平。元朝王祯的《王祯农书》（1313）则着重于阐述生产工具的改革，展示了当时处于世界先进水平的中国古代农业生产器具。明朝（1368～1644）徐光启（1562～1633）的《农政全书》（1639），堪称为一部集中国古代农业科学之大成的学术巨著。它侧重于农业生产的管理和技术政策，阐述了屯垦、水利、备荒等措施。

中国具有悠久的养蚕种桑历史。成书于春秋以前的《夏小正》，就已有这方面的文字记载。

公元前 250 年左右，李冰率民众修建了大型水利工程——都江堰（在今四川省灌县)，这项工程堪称同期世界水利建设中的佼佼者。它灌溉几十万公顷稻田，还兼有防洪和航运等多种效能，使四川成都平原从此成为“天府之国”，而且至今依然受益。京杭大运河也是中国古代的伟大水利工程之一，始凿于公元前 5 世纪，后经 7 世纪和 13 世纪两次大规模调整和扩展，方告完成。它北起北京，南到杭州，沟通了海河、黄河、淮河、长江和钱塘江五大水系，全长 1 794 公里，对中国南北两地的经济发展和文化交流起过重大作用。举世闻名的长城于公元前 5 世纪即已开始分段建造。明朝又重新修筑长城，西起甘肃省嘉峪关，东至渤海之滨的山海关，全长 6 350 多公里，气魄雄伟，是世界建筑史上的伟大奇迹之一。建桥方面的创举，当首推隋朝(581～618）李春设计建造的赵州安济桥（6～7 世纪间)，其“敞肩拱”桥型为世界首创。公元 1056 年，中国建成世界现存最高的古代木结构高层建筑——应县木塔，该塔高达 67.31 米，结构精密，造型宏伟，并经受住了元明两代多次地震的考验。

中医是中国具有独特理论体系的传统医学，其基本理论在春秋战国时期（前 770～前 221）即已初步形成。主要文献有《黄帝内经》，成书于公元前 2、3 世纪左右，是中国现存最早的一部重要医学文献，奠定了中医的理论基础。东汉张仲景（约 150～219）于 3 世纪初写成的《伤寒杂病论》，确立了辨证论治的医疗原则，奠定了中医治疗学的基础。利用切脉诊断疾病，是中医诊断学的一项独特方法，在这方面晋代王叔和所著的《脉经》，是中国现存最早的脉学专著，奠定了中医脉学诊断的基础。针灸则是中医特有的治疗技术，中国现存最早的针灸学专著，是晋朝皇甫谧（215～282）的《黄帝三部针灸甲乙经》，该书对后世针灸学产生了重大影响。

古代中医药物学方面的主要经典有：成书于汉代的中国现存最早的药物学专著——《神农本草经》；唐朝苏敬等编撰的既是中国也是世界最早的国家药典——《新修本草》(659)；唐朝孙思邈（581～682）的《千金方》(《千金要方》和《千金翼方》)（652)；明朝李时珍（1518～1593）的《本草纲目》，这是中国药物学中的一部空前巨著（成书于 1578 年)，共有 190 多万字，分 16 部，52 卷，60 类，共收集药物 1 892 种，载入药方 1.1 万余种，并附有 1 100 余幅药物形态图。此书 1590 年刊行后，复刻甚多，并有数种外文译本在国外流传，为世界药物学、植物学学者所重视。

中国的外科学也源远流长。《黄帝内经》即已包含关于外科病诊治的不少宝贵的论述。公元 2 世纪的华佗（? ～208)，是一位以精巧的外科手术和先进的麻醉术著称的医学家，他对“肠胃积聚”等病曾创用麻沸散，将患者麻醉后施行腹部手术。

古代中国的冶炼和铸造技术也十分先进。商周时期（前 16 世纪～前 3 世纪）即已能熟练掌握青铜冶铸技术。成书于春秋战国时期的《考工记》记述了炼制青铜的配方“六齐”，这是世界上最早的合金配比的经验性科学总结。至春秋战国时期，中国已先后掌握了生铁冶铸技术、炼钢术和铸铁柔化术。

在造船技术方面，早在汉朝，中国就已发明和应用了橹、船尾方向舵和布帆；唐朝时已发明桨轮船；宋、元时期，造船技术已趋于鼎盛，能建造远洋巨型海船，船舱间隔普遍采用水密隔舱，并使用指南针辨别航向。明朝郑和（1371～1435）的远航，不愧为世界航海史上的一次空前壮举。它以先进的造船和航海技术为基础。除了指南针的使用外，还采用了计程法、测深器、牵星板以及针路的记载和海图的绘制等先进技术。郑和的船队约有 2.7 万余人，分乘船只 100 至 200 多艘，其中长度超过 100 米的大型宝船 40 至 60 多艘，从 1405 年到 1433 年的 29 年中，先后 7 次远航，抵达亚洲和非洲的 30 多个国家，最远的一次曾横渡印度洋。

瓷器的发明是中国对人类文明的又一项重大贡献。原始瓷——"青釉器"的历史可上溯至商周时期。到了1 600余年后的东汉后期，中国即可以说发明了瓷器。在宋朝以前，中国瓷器的色彩多为青、白、黑三种单色，宋朝时用氧化铜造出了红色釉，并创制出青、红彩色釉瓷。而明、清时期的最大成就是烧成了精致白釉；此外还大量生产出三彩、五彩等色彩鲜丽的瓷器，如青花、祭红、五彩、斗彩等举世闻名的瓷器。

中国也是丝、茶的故乡。古代中国发明的缫丝车、脚踏三锭纺车、提花织机和五彩套色印花等，都是当时世界上十分先进的纺织机具和技术。中国古代的茶农积累了丰富的种茶、采茶和制茶经验。唐朝陆羽撰写的《茶经》，就是对这些经验的总结，是中国第一部论茶专著，其中论述了茶的性状、品质、产地、采制烹饮方法及茶具等。

中国古代著名科学家沈括晚年著述的《梦溪笔谈》(11世纪末年成书)，是一部出色的科学论著，它记录了沈括一生的见闻和研究成果。书中关于科学技术的条目占1/3以上，内容涉及天文、数学、物理、化学、生物、地质、地理、气象、医学、工程技术等十分广泛的领域，并有对当时科学技术成就的十分珍贵的记录，如毕昇的活字印刷以及北宋嘉祐年中（1060年前后）在扬州关于类似我们今天所说的不明飞行物的发现。明末清初宋应星（1587～?）1634年所著的《天工开物》，则是一部有关农业和手工业生产技术的百科全书，它全面总结了各个生产领域的知识，保留了中国最丰富的科技史资料。

正如英国著名科学史学家李约瑟在《中国科学技术史》中指出的："在公元3世纪到13世纪之间，中国保持着西方国家所望尘莫及的科学知识水平……中国的那些发明和发现往往远远超过同时代的欧洲，特别是在15世纪之前更是如此。"当然，中国古代是十分注意与其他国家之间的科技交流的，通过陆上和海上的丝绸之路，它既吸取了世界其他国家的先进的科学技术，也向其他国家传播了自己的先进科技成果，从而促进了中外科学技术的发展。

近几百年来，特别是在1840年鸦片战争后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这段时期，由于种种原因，中国的自然科学技术与世界科技先进国家相比，是大大落后了。尽管如此，在这个时期仍然有一些科技人员作出了重大贡献，如：吴其濬（1789～1847）编写的中国19世纪主要植物学著作《植物名实图考》(1840年)；詹天佑（1861～1919）主持修建了中国自建的第一条铁路——联结北京和张家口的京张铁路（1909年)；竺可桢（1890～1974）提出了中国地质历史时期的气候脉动说（1926年)；裴文中（1904～1982）在北京周口店发现"新人"——"山顶洞人"，即"北京人"的化石(1929年)；李四光（1889～1971）发表《东亚的几个特别构造型》一文（1929年)，建立了地质力学的原理和方法；侯德榜提出联合制碱新法（1934～1942)；林士谔提出求代数方程数字解的"林士谔方法"（1943)；华罗庚（1910～1985）发展了三角和法研究解析数论(1946)。等等。但是，由于当时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桎梏，和整个国家的经济落后，全国的自然科学技术水平是相当落后的。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时，全国科学技术人员不超过5万人，其中专门从事科学研究的不超过500人，专门的科研机构只有30多个。较有基础的科学研究主要是结合中国自然条件和资源特点的地质科学和生物学的分类研究。现代科学技术几乎是空白；工业生产技术大都很陈旧；农业生产则主要依靠传统的经验和落后的工具。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的科学技术事业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发展阶段。新中国把发展科学事业当作一项重要任务，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起着宪法作用的《共同纲领》第43条规定："努力发展自然科学，以服务于工业农业和国防的建设。奖励科学的发现和发明，普及科学知识。"

中国政府首先开始组建科研机构。1949年11月，在旧中国中央研究院和北平研究院的基础上成立了中国科学院，并调入大批优秀的科学家。各个产业部门和各省、市、自治区也相继成立了一批研究机构。到1955年，全国科学技术机构已有840多个，科学技术人员增加到40多万人，科学技术工作已初具规模。

1956年，周恩来总理在全国知识分子问题会议上号召全国人民"向科学进军"。随后国务院成立科学规划委员会，制定了中国第一个长期的科学技术发展规划：《1956年至1967年全国科学技术发展远景规划》。这个规划根据国家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需要，拟订了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发展研究的一系列重要课题，其中最重要的是决定了发展计算技术、半导体技术、自动化技术、电子学技术、原子能技术和喷气技术等六大紧急措施。从此开始，中国的新兴技术便从无到有地发展了起来。在这一年，中共中央还提出了发展科学和艺术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经过边续几年的努力，中国的科技事业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缩短了与世界先进水平的差距。

但是，在1958年的"大跃进"和1959年的"反右倾"斗争中，由于"左"的思想影响，科技工作中出现了瞎指挥、浮夸风和急于求成等现象，以致科学技术工作的正常秩序遭到干扰和破坏。

1961年，中共中央批准了《关于自然科学研究机构当前工作的十四条意见》，对当时科技领域中的各种"左"的表现进行了清理，明确提出研究所的基本任务是"出成果，出人才"，并制订了相应的政策。这些措施对指导和推动中国科技事业的发展起了很大作用。

1962年，在提前5年基本完成《1956年至1967

年全国科学技术发展远景规划》的基础上，国家科委制定了《1963年至1972年科学技术发展规划》，并专门列出技术科学的发展规划。原子弹、人造卫星、人工合成牛胰岛素中的许多关键性科技课题，就是在这个时期攻克的。

然而，从1966年开始的持续10年的"文化大革命"，又使中国的科技事业蒙受了严重摧残。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肆意破坏党对科技工作的领导，拆散科研机构，迫害科技人员，把中国17年间辛苦积聚起来的科技力量糟踏得七零八落，使中国本来已逐步缩小的同国际先进科技水平的差距，又进一步扩大了。

1976年，在粉碎了江青反革命集团之后，中国迎来了科学的春天。其后，党和人民政府恢复和新建了一大批科研机构、科技管理机构和学术机构；落实了知识分子政策，推倒了各种强加在知识分子头上的污蔑不实之词，平反了一大批科技人员中的冤假错案；并且从理论上彻底批判了多年来严重束缚中国科技事业的"左"的错误，肯定科学技术是生产力、科学技术现代化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关键、包括科技人员在内的广大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1978年又开始恢复科技人员的职称，建立了考核制度，保证科技人员每周至少有5/6的时间从事科研业务工作。经过短短几年的努力，中国的科技事业又重新呈现出欣欣向荣的局面。

1978年，中国制定了《1978至1985年全国科学技术发展纲要》，对自然资源、农业、工业、国防、交通运输、海洋、环境保护、医药卫生、文教、财贸等27个领域和基础科学、技术科学两大门类的科学技术研究任务做了全面安排；并把农业、能源、材料、电子计算机、激光、空间、高能物理、遗传工程等8个影响全局的综合性课题放在突出地位。

1981年，国家科委在向中共中央的"汇报提纲"中强调指出，科学技术应当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并把促进经济发展作为首要任务，同时保证基础研究在稳定的基础上逐步有所发展。随后，中共中央批转了这个"汇报提纲"，明确了新时期科技工作的新方针。1982年，中共党的"十二大"提出教育和科学是中国经济建设的五大战略重点之一，提出必须加强应用科学的研究，重视基础科学的研究，明确肯定四个现代化的关键是科技现代化。1982年，在全国科技成果奖励大会上，赵紫阳总理明确提出了"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的战略指导方针，这是指导中国包括科学技术工作在内的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基本方针。

1983年，国家科委、国家计委和国家经委共同负责编制了《1986至2000年全国科技发展长远规划》。这个规划的重点是农业、能源、交通运输、钢铁、有色金属、石油化工、电子、机械、纺织、食品、医疗保健、环境保护等领域，以及生物技术、大规模集成电路和计算机、软件、光纤通信、新材料和核技术。

1985年，中共中央公布了关于科学技术体制改革的决定，在中国科技领域广泛开展科技体制的改革试点，并已取得若干初步成效。

总的来说，新中国建立40年来，科技事业有了很大的发展，已建立起一个门类比较齐全配套的科学技术体系，并拥有一支具备了一定力量的科学技术队伍。全国地、市级以上的独立的科研机构有4 690个，科技人员达826万人。中国已经从一个科学技术极其落后的国家，发展成为一个拥有一定科学技术攻坚能力的国家。

第二章 科学技术发展的基本方针与战略

第一节 科学技术发展的基本方针

"经济建设必须依靠科学技术，科学技术工作必须面向经济建设"，这是指导中国包括科学技术工作在内的整个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基本方针。具体地讲，科学技术工作面向经济建设包括以下几个方面的内容。

一 科学技术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并且把促进经济发展作为首要任务

现代科学技术已经广泛渗透到经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成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现代科学技术对于经济、社会发展所起的作用，已经不限于一项项具体的技术成果在生产上的应用，虽然这是十分重要的；现代科学作为一个知识体系，正在对国家的经济决策和社会决策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影响。因此，科学技术既要为经济建设服务，又要为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服务，还要为精神文明建设服务。但经济建设是重点，是整个国家得以发展的最重要的环节，所以，科学技术应当把促进经济的发展作000000为自己的首要任务。

二 着重加强生产技术的研究，正确选择技术，形成合理的技术结构

中国目前已经具备一定的科学技术攻坚能力。但是，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中，许多影响广泛的、大量使用的生产技术，却长期很少改进和提高。出现这种状况，除经济体制和经济政策以及科技体制方面的原因外，科技工作中关于生产技术的研究和开发没有得到应有的重视和充分的支持，也是一个重要原因。从全国科技力量的配备和使用来讲，在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内，应当着重生产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并且在选择技术时，不能片面地一律追求最新

最先进的技术，而是要从中国生产实际的需要和可能条件出发，选择先进的适用技术，逐步从手工劳动和半机械化、半自动化向机械化、自动化过渡。

三　加强工农业生产第一线的技术开发和科研成果的推广工作

长期以来，中国工农业生产第一线的技术力量薄弱，科研成果的推广应用率较低。所以，除了充分发挥企业和农村现有科技力量的作用之外，还需科研机构和高等院校积极进入生产第一线的科技工作。同时，应大力倡导和做好科研成果由实验室转移到生产、由先进地区转移到落后地区、由沿海转移到内地、由军用转移到民用的工作。

四　保证基础研究在稳定的基础上逐步有所发展

基础研究是科技工作中不可忽视的一个组成部分，对于增加科学储备、开发中国独特的自然资源、造就新一代人才等都有重要意义。但是，考虑到中国生产技术的研究和开发急待加强，目前科技投资又十分有限，因而对于基础研究的投资只能在稳定的基础上，逐步有所增加。由于基础研究的周期往往较长，需要保持工作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所以不要轻易草率地上马下马。

五　把学习、消化和吸收外国科学技术成就作为发展中国科学技术的重要途径

许多国家的经验表明，善于吸收、消化外国的科技成就，可以大大节省投资，缩短技术发展的过程，促进本国技术力量的成长。学习外国的科技成就应当同自己的研究有机地结合起来，技术引进要同消化、吸收结合起来，真正做到在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去发展和创新。

第二节　科学技术发展的战略

中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内的科学技术发展战略，概括起来说有三个层次：一是直接面向当前经济建设、为实现本世纪末工农业总产值翻两番的总目标服务，这是科技工作的首要任务，是科技工作的主战场；二是高技术和高技术产业化的工作，跟踪世界先进科技，力图在某些领域有所突破；三是加强基础性研究（包括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为长久发展保持后劲。这三个层次具体包括如下四个方面的内容：

一　用新兴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形成系统、配套的改造传统产业的科技能力

在当前和今后一个相当长的时期内，传统产业是中国经济的基本力量。中国要实现本世纪末的经济奋斗目标，主要是依靠传统产业的发展。传统产业技术水平的高低、生产能力的大小，决定着中国整个经济的命脉。因此，中国政府决定，今后一个时期内基本建设的方针是，把国家的主要投资用在对现有企业的技术改造和扩建上。中国科技工作的首要任务就是对传统产业进行技术改造，作好技术开发和技术引进的消化、吸收工作，为企业提供先进适用的技术和装备，包括提供高技术装备。

配合科技体制改革，调整和组合一批具有系统配套，具有消化、吸收和开发能力的研究机构，主要为能源、交通、材料等基础工业，以及那些技术力量比较薄弱的农产品加工、食品加工等传统产业的技术改造服务。

到 1985 年底，中国政府已经制定了 12 个领域的技术政策。今后还要继续制定反映当代技术发展潮流、切合各行各业技术发展需要的技术政策，以指导各行各业技术进步的方向。特别要重视抓好基础元器件、基础设备和基础工艺的改造，努力实现机械—电子技术一体化，以保证产品质量，降低成本，提高经济效益。还要建设一批中间工业试验基地，为同类企业的技术改造提供公用试验场所，同时密切科研同生产之间的关系。

二　量力而行地有选择地开发高技术，为形成新兴产业服务

蓬勃发展的高技术，对经济发展和人类社会的进步正在产生重大而又深刻的影响。美国、西欧各国、日本、苏联和东欧国家，都在竞相把开发高技术列为国家发展战略的主题。鉴于中国目前财力有限，技术水平不高，各种体制关系尚未理顺，还难以把高技术的开发列为首要任务。但我们也不能自甘落后，而是应该采取突出重点、实现有限目标的政策。中国将选择生物、航天、信息、自动化、激光、能源和新材料技术等为主攻方向，逐步形成若干新兴产业。为此：

——制定统一的规划，坚持技术与贸易相结合，大力引进外国的先进技术和先进管理方法，并且把研究开发单位和企业的技术力量有效地组织起来，把引进技术与本国研究开发结合起来，在消化、吸收的基础上去发展创新。

——采取经济措施和必要的行政手段，鼓励、支持独立的研究单位与有关企业建立联合组织，以便形成一批具有较高消化、吸收和开发能力、生产能力的技术密集型产业。

——从已选择的高技术领域，确定一批优先开发项目，集中力量进行开发，尤其对投资强度高、技术难度大的高技术项目，更要高度集中。在税收、信贷以及管理等方面，对这些高技术开发项目，将采取若干特殊的优惠政策。

三　大力开发和推广适用配套的技术，为振兴地方经济服务

中国农村地大物博，有八亿人口，目前农村有资金上千亿元。最近几年农村乡镇企业发展迅速，1985 年产值达 2 300 亿元。如果照目前的势头发展下去，到 2000 年产值可达上万亿元，将在中国整个国民经济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而且乡镇企业的发展，可以就地吸收农村劳动力，避免农村人口向大城市集中，有可能走出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村发展道路。

但是，目前地方企业、乡镇企业普遍存在的问题

是，技术落后，严重缺乏技术力量和技术装备。国家科委会同有关部门正在实施一个名为“星火”的计划，抓一批开发周期短、同中小企业相适应、见效快的技术开发项目，用来支持、指导和武装地方企业。包括支持和加强一批地方研究单位，主要进行适用技术的开发和推广，适用技术装备的研制，专门为地方企业和乡镇企业服务。同时，要求中央各部门所属的科研单位，把开发适用技术列为重要研究方向，并对现有的技术成果进行认真的清理，凡对发展地方经济有作用的，都要尽可能达到配套的程度，迅速转移到地方企业和乡镇企业中去。

四 加强对那些于国民经济发展有深远影响的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支持

现化科学技术的一个重要特点是，转化为技术商品的周期越来越短。在有些领域，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几乎平行发展着，一旦取得理论研究成果，很快就会开发出技术并应用于生产。所以我们应当特别重视这样的理论研究工作。

优先发展的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领域包括：对国民经济和生产技术长期发展具有重大意义的，对开发利用我国的优势资源有重要作用的，我国研究力量雄厚有可能近期突破的，增加重要科学贮备的，等等。

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国家拨出的科技经费将逐年增加，加上减少对技术开发单位的支持，可以更多地通过科学基金等方式，增加对重要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拨款。同时，国家将改造和新建一批实验室，改善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的条件。

将进一步发挥老科学家的专长，同时，选拔造就一批优秀的青年科技人员，充实基础研究工作，形成并巩固一支精干的基础研究队伍。

第三章 科学技术主要成就

第一节 科学考察

中国科技工作者对国家的自然资源和自然条件进行了大规模的综合科学考察工作，范围遍及青藏高原、黄土高原、新疆、黑龙江流域与东北地区、云南、华南热带地区、青甘地区、内蒙古宁夏地区、黄河和长江流域、川滇黔三省、南方山区等地，包括沙漠、冰川、冻土、湖泊、沼泽、草原、荒地、森林、盐湖、海洋等各种地质条件。根据考察结果，提出了各地区自然资源的基础资料和合理开发、利用、保护、治理的方案，并编著了《中国自然区划》、《中国土壤》、《中国自然地理》、《中国农业地理总论》、《中国农业综合区划》、《中国林业区划》、《中国畜牧业区划》以及《中国植物志》、《中国动物志》的部分卷册等基本资料；绘制了中国自然地图、普通地图、农业地图、历史地图、中国及邻区海陆大地构造图、全面植被图、土壤图、土地资源图、地貌图、沙漠分布图、地磁图等各种图集。

经过多年工作，已基本摸清并分析论证了中国沙漠及沙漠化的现状、类型、面积、分布特点、危害情况及演化规律，并作了大量治沙试点工作。阐明了黄河中游水土流失的原因和规律，并提出了各个分区水土保持工作的基本方法与措施。在作物品种资源方面，已收集农作物品种资源达 30 万份，并对全国 2 000 个县的 5 000 份小麦的地方品种进行了植物分类学和植物学的系统观察鉴定，发现了中国特有的“云南小麦”亚种和许多特有的新品种，对中国小麦育种和栽培研究有参考价值。

中国还组织科学工作者对南极进行综合考察，积累了南极地区的大量基础资料。

第二节 基础理论

生物学 1965 年，获得人工全合成的牛胰岛素结晶，鉴定表明其结构、生物活力、物理化学性质、结晶形状，都和天然的牛胰岛素完全一样，这是世界上第一个人工合成的蛋白质。

1971 年至 1973 年，先后两次用 X 射线衍射方法测定出分辨率为 2.5 埃和 1.8 埃的猪胰岛素晶体结构。

1979 年，用人工方法合成了由 41 个核苷酸组成的核糖核酸半分子；1981 年，又在世界上首次完成了酵母丙氨酸转移核糖核酸的全人工合成。

近年来，中国的胰岛素研究又取得了一系列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的重要成果。“高精度高分辨率胰岛素晶体结构”的研究，已能清楚地“看到”氢原子，确定水分子，探知原子的各向异性热振动。用“反常分子定相角”方法测定五肽胰岛素的晶体结构，在方法上有独到之处，解决了长期未弄清楚的一个问题，即对胰岛素以单体形式发挥生物学作用给予了有力的证明。这项研究成果的分辨率和精度，都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

关于节育良药天花粉蛋白空间结构的研究，也取得了重大成果，其空间结构模型是目前国际上第一个完整的终止妊娠蛋白质的空间结构模型。

50 年代中期，汤飞凡等经过多次试验，在世界上首次分离、培养出沙眼衣原体，报道了分离、培养沙眼衣原体的规律，实现了沙眼研究工作中的一个突破。这项成果推动了世界范围内的沙眼研究工作，在 60 到 70 年代形成了一个对沙眼衣原体学、临床学、免疫学的研

究高潮，国际沙眼防治协会因此授予该项研究“沙眼金质奖章”。

东亚飞蝗是中国历史上威胁农业生产、严重影响人民生活的三大自然灾害之一。新中国建立后，飞蝗的危害仍相当严重，受灾范围波及8个省、市、自治区。自1951年起，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马世骏等以蝗虫生态学和生理学的研究为主体，组织了形态学、组织学等多方面的学科力量，先后在苏、皖、鲁、冀、豫5省的飞蝗发生基地，与有关蝗虫防治站协作，对滨湖、沿海、河泛（淮河、黄河等）、内涝4个类型蝗区的蝗虫发生基地进行了系统研究。掌握了东亚飞蝗的生物学特性，大发生规律，蝗区类型的结构、形成原因与演变规律，从而提出了根治蝗害的方案和理论，以及蝗情预测预报方法。经过10年的努力，几千年未能解决的蝗害得到了控制。到1978年止，中国东亚飞蝗主要蝗区已改造了300多万公顷，比建国初期的蝗区面积减少75%以上。

郑万钧等编写的《中国植物志》第7卷（裸子植物门），发现了1个新族、1个新属、26个新种、14个变种、3个新变型和29个新组合，废弃了前人所定新种32个及错误鉴定的种约100个，提出了一个比较全面的新系统，是对中国裸子植物进行深入研究的一部专著。

近年来，兰州大学从当归中分析出104种成分，各成分具有不同的治疗作用，有的已制成当归胶丸进行临床试验。上海医科大学发现了中国的2个柴胡新种，上海医药工业研究院对新种柴胡的有效成分进行研究，发现了14种属于世界上新发现的化合物。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所在生物膜的研究中，发现了二价镁离子对于线粒体内膜上的一种酶具有重要作用。

数学　德国数学家哥德巴赫（GOLDBACH）曾经猜想任意的大偶数恒可表为两个素数之和。这一猜想至今尚未被完全证明。新中国建立以来，在著名数学家华罗庚和闵嗣鹤的指导下，首先是王元在1956年、1957年相继证明了3+4与2+3；接着潘承洞在1962年取得关键性进展，证明了1+5；以后王元、潘承洞又进一步证明了1+4，1+3（后一成果为苏联学者先发表）；1966年，陈景润取得了证明1+2的成绩，即大偶数可以表为1个素数及1个不超过2个素数的乘积之和。1973年陈景润发表了1+2的详细证明，得到国际公认，被称为“陈氏定理”。1978年，潘承洞、丁夏畦和王元又证明了一个较新的均值定理，对陈景润1+2定理的证明作了较好的简化。

中国科学院计算中心冯康等，在60年代初期创立了有限元方法，这是一种简化运算并能符合工程技术需要的方法。它是求解连续体偏微分方程的一种数值方法，其要点可以归纳为“化整为零、裁弯取直、以简驭繁、化难于易。”与传统的方法相比，有限元方法显示了多方面的优越性，表现在解题效能高、理论基础牢靠、条理明晰易懂、应用范围宽广，特别适于高度复杂的工程计算和科学计算问题，并便于在计算机上实现。在创始后的短短20年内，有限元方法得到了迅猛的发展，已推广到大多数工程行业和许多科学领域，具有跨行业跨学科的重大意义，被公认为当代计算数学和计算力学的一项重大成就。

物理学　吴仲华等在50年代初创立的三元流动通用理论，在叶轮机械发展过程中起了很大作用，至今仍被国际学术界和工程应用部门公认为现代叶轮机械的设计和分析的理论基础。它的正确性和实用性已在亚声速、跨声速叶轮机械的实验和发动机设计中，得到了全面的验证和考验。最近10年来，国内外对这一理论的应用已从初步的局部应用，发展到更深入的全面应用，不断地设计出了性能越来越好的叶轮机械。

王淦昌等1959年利用杜布纳联合原子核研究所的100亿电子伏质子同步稳相加速器进行基本粒子研究，发现了反西格马负超子（$\bar{\varepsilon}^-$），这也是人们第一次发现的带奇异数的荷电重子的反粒子，在基本粒子研究中是一个重要进展。这一发现丰富了对基本粒子族的认识，并为粒子～反粒子及由此推广到物质～反物质这一对立统一普遍规律，提供了新的论据。

朱洪元等于60年代中期提出的层子模型理论，是强子结构这个新研究领域的开创性工作，它第一次比较系统地研究了强子的结构及其性质、强子的转化过程之间的关系，认为强子有内部结构，是由更为基本的层子（国外叫夸克〔quark〕）组成的，而层子本身也是无限可分的。

1972年，中国云南高山宇宙线观测站发现了一个质量可能大于质子质量10倍的重粒子。

南京大学冯端等60年代关于晶体缺陷的研究，在国际上首次实现了聚片多畴的倍频增强效应，使激光倍频增强效应提高数十倍，为功能材料中利用缺陷开创了新的途径。

近几年，中国科学院物理所赵忠贤等在超导研究方面，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赵忠贤因此而获得了第三世界科学院物理学奖。北京大学、中国科技大学、南京大学等高等学校和研究单位，在超导研究方面也取得了很大的成绩。

化学　吉林大学唐敖庆等于60年代开始，经过20多年的系统研究，创造性地发展了配位场理论，使其系统化、标准化和更便于广泛地实际应用，被国内外有关学者所采用。这一研究成果可用来系统分析无机络合物和金属有机化合物的光、电、磁等性质的实验数据及结构和性能间的规律，可进一步揭示络合催化本质和激光物质的工作原理，特别是可用来研究中国丰产的稀土元素及其化合物的结构和性能，为发展稀土化合物的应用提出了理论依据。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欧阳均等研究稀土元素催化体系，发现这类催化剂具有很高的定向性和催化性，为定向聚合催化剂的发展开辟了新的研究领域。由于稀土元素一般含有4f电子轨道，和普通只含有d-电子轨道的过渡金属不同，所以对发展定向聚合理论亦具有特殊意义。

南京大学戴安邦等从1955年起对硅酸的聚合作用进行了系统的研究，提出并验证了在碱性与酸性溶液以及在强酸溶液中，硅酸聚合成凝胶的作用是按两种不同的机制进行的，并且推导出了凝聚时间与酸度之间的定量关系式，从而得出了世界上第一个硅酸聚合作用的定量理论。这一理论对硅酸聚合机制和该体系中的各种特性，作了正确的阐明和解释，改正了国际硅酸权威的一些错误观点，对生产和科研都有重要的指导意义。20多年来，该理论在许多领域内得到广泛应用。

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袁承业等，在50年代末通过对萃取剂的结构与性能关系的研究，提出并验证了决定萃取性能的主要结构因素，为设计、筛选高效萃取剂提供了依据。这项理论成果已在实践中应用，并已取得显著效果。

北京钢铁学院肖纪美等，近年来在关于金属材料的应力腐蚀和氢致开裂机理的研究中，首次提出了"断裂化学"这个新的分支学科，成为与"断裂物理"、"断裂力学"并立的断裂科学三大理论支柱之一。他们还在氢致开裂、应力腐蚀、腐蚀疲劳等方面，提出了一系列经过实验证实的独到新见解，形成了中国自已的新学派，并逐步为国际同行所公认。

天文学 中国的"世界时"系统建于1959年。多年来，为了不断提高世界时的精确度，叶叔华等科研人员改进和研制了一系列仪器设备，进行了大量的理论研究和分析工作。他们利用中国的世界时资料，在地球自转的突然变化研究、地球自转速率变化的周期分析、天文地球动力学研究及地震研究等方面，取得了许多有意义的成果，使中国的世界时精度不断提高，系统的长期稳定度达到1.3毫秒，系统的内部精度近年来已达到1毫秒左右，从1963年起至今一直保持着世界先进水平。

地学 以李四光为代表的中国科学家，运用中国独创的地质力学方法，研究地壳运动和油气聚集规律，指出中国东部新华夏构造体系的沉降地带是含油远景区。经过勘探和钻探，相继发现了大庆、大港、胜利等大油田，从而结束了中国依赖"洋油"的时代。

1958年以来，原地质部各科研单位与各省、自治区地质局和有关地质院、校协作，编制了一系列全国性及区域性综合地质、矿产图以及亚洲地质图，并编纂了相应的说明书、专著和论文，共计约1 250余万字。它们概括了中国地质构造特征、基本轮廓、发展演化特点以及矿产分布规律；反映了中国地下水形成、分布和运动规律，各自然单元特有的水文地质特征，地下水成分、矿化度变化规律及地下水埋藏条件；清晰地表现了亚洲地质基本面貌，论述了亚洲地质构造发展的基本特征和规律，提出了一些新的见解和看法。

南京大学等单位20多年来从事华南花岗岩的地质、地球化学及成矿规律的研究，揭开了华南不同时代花岗岩与地壳运动的成因关系，系统地总结出不同时代与不同成因花岗岩与成矿的关系，以及有关矿床的形成机理，直接为矿产资源的有效寻找和开发提供了具有指导性的科学依据。

第三节 农业科技

种植业技术 籼型杂交水稻是中国杂交水稻科研协作组袁隆平等的重大发明。1964年开始研究，1970年改用外国未曾采用过的方法，1973年先后育成了一批矮秆水稻的雄性不育系和保持系，并从国外引进品种中找到恢复系，实现了三系配套，配成了强优组合。接着又研究解决了繁殖制种和栽培技术问题，使杂交水稻很快用于生产，走在世界各国的前列。1975年多点试种成功。杂交水稻根系发达、分蘖力强、茎秆粗壮、穗大粒多、适应性广、抗逆性强、米质优良。1975年至1982年，全国累计播种面积2 200万公顷，增产稻谷165亿公斤。1980年，杂交水稻作为中国第一项农业技术转让给美国。

从1970年起，中国采用花粉单倍体方法，在世界上首先成功育出水稻新品种"单籼一号"、"单丰一号"和"牡花一号"，它们具有矮秆、节短粗壮、分蘖力强、抗风抗病抗倒、结实率高、米质好、省肥等优点。

近几年来，中国杂交水稻育种又取得重大进展：选育出了威优47、威优49等一批适宜在长江流域作双季早稻栽培的短生育期杂交组合，解决了"早而不优，优而不早"的问题，亩产均在千斤左右；育成了汕优63、威优64、汕桂优33等一批抗性强、产量高、米质好的强优势组合。这些组合适宜在华南地区作双季稻和在长江流域作一季中稻栽培。转育了矮败型、D型等一批新质源不育系，丰富了杂交水稻的细胞资源。

在抗病育种方面，小麦抗条锈病品种的选育获得重要成果。由于掌握了锈菌孢子越冬越夏规律，并采取以抗条锈品种为主的综合防治措施，自1965年以来，小麦条锈病没有在中国大流行。

辽宁省丹东市农业科学研究所景奉文等培育的"优良玉米自交系330"，是目前中国应用最广、使用时间最长、经济效益最好的玉米自交系。主要特点是生长健壮、产量高，每公顷制种产量可达2 250～3 000公斤；雄穗发达、侧枝多（可达12～16个），花粉量充足，花粉期长、配合力强；抗旱，抗倒伏（可抗5～6级风），抗大、小斑病，抗青枯病、丝黑穗病。自70年代应用以来，已有36个杂交种在全国大面积应用，每年播种面积达333万公顷以上，一年可增产粮食21

亿公斤，增产价值5亿元以上。

江苏省徐州地区农业科学研究所盛家廉等，自1972年起改进了原来的甘薯育种方法，培育出"徐薯18"品种。它是高抗根腐病、较抗茎腐病、高产优质、综合性状好的良种。几年来，在10个省市进行250点次生产试验和示范对比的结果是，在无病区，"徐薯18"鲜薯产量平均比在我国甘薯生产中长期占主导地位的日本品种"胜利百号"增长39.7%，薯干增产55.3%。在根腐病区种植，其抗病增产性能更为突出，在"胜利百号"因罹病而绝产无收的情况下，"徐薯18"能正常生长，夏薯每公顷产量可达2.3万～3万公斤。1981年据6个省统计"徐薯18"推广面积已达81.3万公顷，可增长鲜薯30亿公斤，折粮6亿公斤。

按以往的观点，赤道以北18度至24度之间地区是不宜于种植橡胶的。在中国北纬18度至24度之间地区，还易遭强台风和低温两大自然灾害的侵袭。但是，中国的橡胶专家和农垦系统职工，同与种植橡胶有关的各学科科学家一起，经过近30年的艰苦努力，针对中国的气候特点，在世界上首创了一套独特的栽培橡胶技术。从而使橡胶树在中国北纬18～24度的广大地区栽种面积达42万公顷，这在世界上是没有先例的。

稀土化合物在农业中的应用是中国首创的新技术。自1972年以来，人们发现适时适量地施用农用稀土化合物，对小麦、水稻、花生、橡胶树、烟草、甘蔗、苹果、大白菜等16种农作物有增产效益，并对大部分农产品有改进品质的作用，而且对环境和农产品均无污染。大田示范结果表明：1元投资，粮食作物可获7元收益，经济作物可获10元收益。甘蔗、橡胶树、荔枝、大白菜、苹果等每公顷可增值600元以上。

水产养殖技术　50年代初，中国研究成功海带筏式全人工养殖法，使中国南北沿海海带的人工养殖生产得到大规模发展，结束了中国进口海带的局面。1981年，中国培育出高碘高产海带新品种860号、1170号，经养殖生产结果表明，其公顷产量可高出老品种8～40%，公顷产值可提高近71%，提碘得率可提高20～58%。

1980年，开始进行对虾的工厂化全人工育苗生产性试验，当年获得人工培育虾苗3亿多尾的成绩，1981至1982年又获得42亿尾的成绩。从此，中国的养虾生产进入了全人工养殖的新阶段，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

过去捕捞海蜇，全靠天然资源。近年来，中国研究成功春季海蜇人工育苗技术，产卵后第二年春季即可培育出种蜇，使育苗周期缩短，为海蜇资源增殖开辟了新途径。

70年代初，中国突破了贝类育苗、采苗技术，同时把筏式养殖技术由藻类推广到贝类，还创造了贝藻间养、鱼虾混养等立体水面养殖技术。

80年代初，中国成功地突破了海水鱼优良品种如黄鳍鲷、黑鲷、真鲷、牙鲆、香鱼、梭鱼等的人工育苗技术。尼罗罗非鱼的海水驯化养殖成功，已成为海水养鱼的带头品种。

中国还研制成功了河蟹人工繁殖技术和青、草、鲢、鳙四大家鱼人工繁殖技术。

在鱼类遗传育种研究方面，1985年，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研制成功5项新技术，即鱼类人工雄核发育技术、人工诱导鱼类异源四倍体技术、鲤鱼雌核单倍体育种技术、鱼类体细胞育种技术和高等动物生长激素基因转移泥鳅。

第四节　工业技术

石油工业技术　中国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野外地质、钻探地质、地震地质、测井地质在内的一整套石油勘探技术，已探明中国陆上、海上石油地质储量预计有300～600亿吨，天然气开发储量（包括油田气）超过2 000亿立方米。中国已经能够自行设计、制造1 500米、3 200米、4 500米、5 000米的钻机，并试制成功海上5 000米深井的自升式钻井船。石油钻井队的数量已居世界第三位，每年钻井总进度达600多万米，已经掌握了钻7 000米超深井的能力，成为世界上能钻7 000米超深井的6个国家之一。中国还创造了钻井队年钻井进尺超过15万米的世界快速钻进新记录。

中国掌握了一套开发不同类型油田的技术。根据油田多油层以及各油层的物理性能不同的特点，创造出一套"分层采油、分层注水、分层测试、分层研究、分层管理、分层改造"，及做到"分层采油量清、分层注水量清、分层压力清、分层出水量清"的开发油田新工艺，解决了过去笼统注水、笼统采油所产生的油井见水过早、大量石油采不出来的问题。

中国的油层压裂技术和工艺已经比较完善，分层注水技术已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相应的封隔器、压裂车、压裂液等设备、仪器均已配套，并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

60年代初期，中国掌握了加氢异构裂解、延迟焦化、铂重整和芳烃抽提、异丙醇法尿素脱蜡等炼油新工艺，达到了当时的世界先进水平。后来，又进一步发展了这套炼油生产工艺，其中包括提升管分子筛催化裂解、多金属催化重整、焦化柴油加氢精制、润滑油加氢精制、分子筛脱硫醇等新工艺。70年代国际上广泛采用的主要炼油工艺技术，中国已大部分掌握，有数十种油品质量已接近或达到目前的国际水平。

近几年来，中国在石油勘探技术的研究方面，已基本掌握了三维地震勘探的施工设计、资料采集、处理和解释技术，并建立了相应的三维地震勘探队伍。这项技术的突破明显提高了地下情况复杂、多种储集类型地区

的勘探精度。在蒸气吞吐稠油热采技术方面，到1985年3月，已累积试验101口千米以上稠油油井，增产原油33万吨。

在石油化工深度加工方面，大庆原油常压蒸馏渣油的催化裂化技术，已在120吨／年生产装置上应用，达到国际同类技术的水平。用大庆原油的热裂化渣油制得的针状焦，各项指标均已达到日本针状焦的水平。重油加氢裂化催化剂取得了很大进展，二甲苯临氢异构化新催化剂已在生产装置上得到应用。

采矿、选矿、冶炼和轧制技术 中国已广泛应用综合机械化采煤新技术，推动了矿井生产技术的全面改革，有利于矿井合理集中生产，简化了生产系统，提高了工作面的单产能力，降低了生产成本。中国目前已经拥有256套综合机械化采煤设备，共装备了95个矿的181个综合机械采煤队。

淮南矿务局科研所张作湘发明的伪倾斜柔性掩护支架采煤法，是开采急倾斜煤层（倾角50度以上）的一种采煤法，与正倾斜平板型掩护支架采煤法比较，具有安全可靠，巷道掘进量小、回采工艺简单，工作面生产能力大、效率高、坑木消耗小、成本低和劳动强度低等优点。这项发明已在全国有关煤矿推广，每年可增值5 000万元。

70年代末期以来，中国采用弱磁～强磁～重选联合选矿工艺流程，和絮凝脱泥～弱磁～离心～再磨絮凝脱泥流程，对红铁矿和微细粒红铁矿进行了工业性试验，使选矿指标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云南锡业公司中心试验所李季等发明的离心选矿机，具有新颖的原理和结构，它将离心与特定的选矿作用相结合，采用侧边给矿的方式，解决微细矿泥的选矿问题，而且选矿效率高，处理能力大，设备简单。全国已使用2 000多台，估计年创值在500万元左右。除用于锡矿泥外，这项技术还用于钨矿泥，对于红铁矿选矿也取得了满意结果。

攀枝花铁矿含钛高，钛铁不易分离，因而高炉冶炼非常困难。攀枝花钒钛磁铁矿高炉冶炼试验组创造的新工艺，解决了渣含二氧化钛24～30%的高钛型钒钛磁铁矿的高炉冶炼问题，做到渣铁畅流，生铁合格，高炉顺行，并达到了高炉冶炼一般铁矿石的生产指标。这一技术打破了国际上认为钛渣大于15%就不能用高炉冶炼的旧框框，在世界上居领先地位。

太原重型机器厂陈惠波发明的二辊斜轧穿孔机斜轧曲线和复合曲线轧辊，是无缝钢管斜轧机设计的一项革命性创造。传统的轧辊与金属只有50%接触，约束金属不严；使金属变型不合理，因而金属咬入不好，易轧卡，易出孔腔一内折废品，穿轧合金钢和高合金钢时，成材率低。陈惠波发明的这种轧辊与被穿孔金属在空间上实现全接触，约束金属变形好，轧制过程十分稳定，消除了传统轧辊的上述缺点。这项发明为研制投资少、重量轻、效率高的新轧机找到了一个好途径，并且发展了钢管轧制过程的基本理论。

近年来取得的新成就有：

在煤炭开发技术方面，创造了“以带调车盘的耙斗装载机为主的岩巷掘进机械化作业线”，在断面9.4平方米的岩巷中，月进尺比全国提高1倍。

攀枝花、金川、包头三大共生矿综合利用技术：攀枝花还原一蒸馏联合法制海绵钛工业试验取得成功，使中国海绵钛生产达到了发达国家70年代末的水平；金川已研究开发出一整套从矿山、选矿、冶炼到三废治理的新技术，使生产建设面貌大为改观；包头稀土精矿放电冶炼生产氯化稀土，是中国独创的一项新技术，和老工艺相比，矿分解时间由6小时缩短到15至20分钟，能耗降低2／3，矿耗降低25%，成本降低320元～460元／吨。

在发展合金钢和低合金钢方面：研制了6个品种的耐大气腐蚀钢3万多吨，制造了各类客货车1 700辆，全部投入运行，防腐能力比普通碳钢高2～3倍，使铁路车辆大修期从5～6年延长到12年。利用控制轧制技术，试制了高强度船体结构钢2 200多吨，制造了一座移动式海洋石油平台和4艘1.2万吨级集装箱船，全部满足ZC船级社要求。轧制了大规格（每米36公斤）的U型钢共476吨，各项性能达到联邦德国TH标准，已在煤矿进行工程试用。生产了M高速钢丝，经工具厂复验及制成出口钻头证明，钢丝产品质量超过联邦德国、奥地利同类产品，达到世界名牌日本产品的先进水平。在扩大不锈钢新品种方面，生产了电子、轻工业行业需要的具有良好深冲性能的超低碳不锈钢、彩色电视机用无磁不锈钢、换热器用高纯度铁素体不锈钢以及核工业用超低碳高合金阴罩带不锈钢等12个品种。

电力工业技术 60年代初，中国首创了定子、转子双水内冷汽轮发电机，这是中国发电机冷却方式的一项重大革新。1969年，中国自行设计、制造了世界上第一台12.5万千瓦双水内冷汽轮发电机组，不仅采用了中国首创的“双水内冷”最新冷却技术，同时在锅炉和汽轮机上还采用了高温高压、中间再热等一系列世界先进技术。目前，中国已掌握了30万千瓦水轮发电机组、60万千瓦汽轮发电机组、100万千瓦以上的电厂、1 000万千瓦电网的设计、施工和生产运行的现代技术。在全国6个电厂已有11台30万千瓦级的机组在运行，很多电石的发电容量都超过了100万千瓦，华北、东北、华东、华中四大电网的容量超过了1 000万千瓦。这四大电网已建成或正在建设50万伏超高压远距离交流输电线路。

葛洲坝水利枢纽工程是长江干流发电、航运的重要枢纽。通过二、三江工程的多学科研究和工程实践，解决了大江截流、大单宽流量泄水闸的消能防冲、大型船

闸等一系列复杂的技术问题。该枢纽总装机容量271.5万千瓦，共安装21台机组。

近年来，中国生产了一些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产品，如葛洲坝水电站的17.5万千瓦的低水头发电机组、33万伏和50万伏超高压输电设备、30万千瓦电站锅炉给水泵等。此外还研制成功了32万千瓦龙羊峡水电机组，这是目前国内制造的最大的混流式水电机组，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近几年来，在多种能源的利用方面，中国自行设计、自行研制主要设备、装机30万千瓦的浙江秦山核电站，和与外商合资兴建、引进国外技术、装机180万千瓦的广东深圳大亚湾核电站正在加紧施工；离心机的研制和低温供热堆的设计研究已取得重要进展。已建成浙江江厦潮汐试验电站，装机3 200千瓦，年发电量1 000万度，为中国潮汐能开发积累了经验。地热利用方面，重点抓了华北地区地热综合利用技术的开发，并建立了地热综合利用研究中心。风能利用方面，研制成功6种型号小型风力发电机和提水机，推广1万余台。沼气技术方面，研制成功新型红泥塑料沼气池，具有能工业化生产、成本低、建设方便等优点，产气率比水泥池提高1倍以上，已推广5万余个。

机械工业技术　天津大学史绍煦等发明的柴油机复合式燃烧系统，使用单孔轴针式喷嘴与适当的进气涡流相配合，在直接喷射式燃烧室中形成周边混合气，实现燃烧过程。1968年开始大量生产，经济指标由原先的耗油率210克／马力·小时降到167克／马力·小时，功率提高30%。

中国发明家协会副会长曹培生近年来发明的“非线性电磁振动流体压缩装置”，是根据新的非线性理论研制的动力化装置。它突破了传统的机械传动装置模式。与国内外常用的回转电机的惯性型或连杆型机械相比，无传动损耗，无需起动电源，负荷电流十分平稳，节能效果显著。它还有结构简单、运行可靠、安全、低噪音、缩小机械体积等优点。该发明1985年获“世界青年发明家科技成果博览会”金牌。我国已与美国签订意向书，以专利投资形式与美国合资生产这一装置。

中国数学工作者将数学、力学方法和电子计算机技术，创造性地运用于对内燃机配气机构计算方法和程序的研究，提高了内燃机配气机构的设计水平。这项成果已在国内许多内燃机制造厂应用，经济效果良好。

中国焊接专家在研究焊接电弧机理的基础上，提出了新型焊接电弧控制法，突破了现有焊接电弧控制法的传统规范，能自动实现优化焊接。这项技术已向瑞典出口。

中国已建成年产30万吨合成氨和年产24万吨尿素的大型成套化肥设备、年产15 000吨的涤纶短纤维纺丝及后处理成套设备、年产1 000吨级的大型露天矿设备、200吨级的大型电渣重熔炉、镜面磨床、大型螺纹磨床、小型座标镗床等。中国20%的仪表产品和13%的机床产品已达到当前国际水平。

化学工业技术　中国的顺丁橡胶从1960年开始小型试验，1966年建成了一套年产1 000吨的试验装置，1969年突破了合成橡胶的重要催化剂的生产技术难关，解决了挂胶问题，提高了产品质量。目前中国的顺丁橡胶产品质量已达到国际同类产品的标准，部分产品已远销欧、美。

近年来，南开大学用国产廉价原料合成ZSM-5型分子筛催化剂，成本只有国外的1／9；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开发的ABO_3体系的稀土催化剂，用于氨氧化做硝酸，在世界上第一次做到生产硝酸不用白金，而一切性能都能和用白金相比，投资却比白金催化剂低一个数量级；吉林大学研究开发的稀土杂多酸催化剂，是世界上的一项首创。

水煤浆是一种代油液体燃料，也是一种低污染的清洁燃料。中国的水煤浆制备与燃烧技术1986年初通过国家级鉴定。这一技术达到了比较先进的水平，标志着中国水煤浆研制技术已进入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这项新技术的研究和推广应用，对燃油的锅炉、炉窑和电站的改造与建设有重大意义。

第五节　交通运输技术

成昆铁路（成都至昆明）全长约1 100公里。其中有600公里穿越地势险峻的大渡河、金沙江等世界上著名的大断裂带河谷，有300公里位于裂度8～9度的地震区。自然特征是地面高差大（2 500米），山高、地陡、流急，全线有滑坡、崩坍、山体错落、泥石流等，并经过成都粘土、含盐层等复杂地质地段，因而曾被外国专家称为“修路的禁区”。成昆铁路的建成，在选线、施工技术和运输设备方面均有突破，标志着中国建造铁路的综合技术达到了国际水平。

南京长江大桥桥址处江面宽1 500米，最高水位深达40米左右，岩层深埋在天然河床下35～78米，岩石种类多，断层纵横。通航要求高，而建桥条件恶劣，技术要求复杂，尤其是水下基础的施工难度很大。中国修建南京长江大桥正桥桥墩时，采用了3米以上大直径管状基础，浮运下沉拼装、薄壁钢筋混凝土沉井基础，筑岛下沉重型混凝土沉井基础等深水基础。此外还采用了内部插打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管柱，钻孔嵌入岩石中，同时填充水下混凝土，水下深度达73米的基础。这些建桥新技术均达到了国际水平。

中国独创的具有民族特色的公路双曲拱桥得到很大发展。据初步统计，中国修建的双曲拱桥已有4 000多座，总长达30万米以上，其中跨度最大的为150米，最长的拱桥为1 250米。中国已形成了一套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双曲拱桥计算理论。

中国的船舶工业已开始走向世界。从科研、设计、

生产到配套推广已形成完整的体系。在全国形成了上海、大连、天津、广州、武汉、重庆等造船修船基地和比较完整的造船配套网，能建造10万吨级、修理7万吨级以下的各种船舶。1万吨级以上的船台有14座，1万吨级以上的船坞有13座。中国独创的钢丝网水泥船已占地方运输网的20%，最大吨位达到3 000吨。已建成了3万吨级的钢筋混凝土浮船坞，具有先进技术装备、质量良好的2.7万吨远洋货轮。

近几年来交通运输领域取得的重大进展有：

中国国产运7型客机正式投入航班运行，这是中国第一次使用国产飞机载客飞行。

研制成功载人冲翼试验艇，其研究实践水平已达到国际同类试验艇的先进水平。

长距离管道输煤新技术的开发方面，已建立唐山管道输煤试验中心，经鉴定表明达到国际同类试验室的水平；输煤种的试验研究已完成，并用于工程的可行性研究。

铁路重载列车成套技术方面：已研制成功6 400千瓦8轴电力机车，进入牵引运行性能试验阶段；4 300马力内燃机车（16V280），完成了牵引运行试验；2 000马力调车内燃机车已通过鉴定，进入小批量生产；试制成功新型60吨运煤敞车，60公斤／米重轨线路成套技术，5 000～6 000吨重载运煤列车；5 000～10 000吨列车牵引、制动试验取得成功。这些研究成果已被大同—秦皇岛铁路建设和改造工程所采用，并将在全国干线铁路的改造中全面推广应用。

港口建设和装卸技术方面：已完成真空预压加固软土地基技术；研究成功直径1.2米的大型混凝土预应力管桩、成桩及沉桩工艺、大跨距卸桥、集装箱正面搬运及年吞吐10万箱的港口集装箱集疏运系统的技术与设备；研制成功散粮卸船成套技术中的大型埋刮板输送机、波纹挡边提升机及卸船系统流程自动控制和计算机集中管理系统。

第六节 医疗技术

中国的针刺麻醉技术，显微外科技术，治疗大面积烧伤技术，血吸虫防治技术，绒癌的治疗以及肝癌、食道癌和鼻咽癌的早期诊断等，都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目前，中国已能一次手术完成全鼻再造术、全耳再造术、乳房再造术、阴茎再造术、阴道再造术、全脸植皮术、全手植皮术。这些手术在其他国家均需多次才能完成。中国制成的非手术绝育药物复方苯酚糊剂和流产新药结晶天花粉蛋白，是节育和治疗某些妇科病的良药。

近年来还取得了下述重大成果：

在食管癌研究方面，通过对真菌、亚硝铵病因和预防试验研究，搞清了霉变食物的综合致癌作用，还证实某些维生素如维生素C和某些微量元素能够阻断人体亚硝胺的合成。这一发现为食管癌一级预防提供了理论依据和实践经验。在肝癌研究方面，人肝癌基因的分离、表达研究，在国际上首次证明人原发性肝癌及肝癌7402株的转化基因为N-ras，并证实了N-ras是人原发性肝癌的主要癌基因之一，为今后肝癌癌变的原理以及乙肝病毒、化学致癌物作用机理的研究奠定了良好的基础。中国在国际上首次筛选获得了选择性较高的肝癌单克隆抗体，并在国内首次应用肝癌单克隆抗体制成“生物导弹”，将其用于体外杀伤肝癌细胞取得成功。对胃癌的研究表明胃癌的发生与饮食的低蛋白、低新鲜蔬菜有关。在胃癌的相关抗原研究中，杂交瘤细胞株的建立为基础研究和诊断治疗提供了手段。应用激光和血卟啉衍生物治疗、诊断口腔颌面部恶性肿瘤获得成功，40例患者接受治疗后，近期有效率达97%。完成了在国际上被称为“自然界对有机化学家智慧与技巧挑战”的高难度课题——美登素人工全合成。这项成果对寻找新的抗肿瘤药物并阐明其作用原理具有重要价值。

乙型肝炎血源疫苗的研制已结束了实验试生产阶段，进入了正式批量生产，质量和免疫效果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基因工程乙型肝炎疫苗在酵母及哺乳动物细胞上的表达，已接近世界先进水平。

发明了生产维生素C中间体2—酮基—L—古龙酸的二步发酵法，与老工艺相比工序少、周期短、节约原料、减少“三废”处理、安全可靠，具有较高的生产水平。从中药青蒿中发掘出新结构类型的抗疟新药——青蒿素，被认为是抗疟研究史上的一个突破。研制成功新抗生素头孢菌素C菌种发酵、提取及裂解工艺，为中国开发头孢菌素半合成抗生素创造了条件。发明并研制成功人工心脏瓣膜性能检测技术和试验装置，鉴定表明其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以松节油中的一种成分为原料，研究出一种世界上首创的合成冰片的方法，产品中正龙脑的含量达到99.5%以上，超过天然冰片的技术指标。

第七节 科研设施

中国第一台自行设计制造的质子直线加速器于1982年建成，该加速器能量为1 000万电子伏特，流强为60～80毫安。

中国第一台大功率长波授时台陕西天文台长波授时台，已开始为有关部门提供高精度服务。该台可承担半径为3 000公里，包括中国整个陆地和近海领域的授时任务，标志着中国的授时技术已跨入国际先进行列。

中国目前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的文献数据库已建成使用。这个数据库拥有17个分库，共藏有500多万篇文献资料和大量目录、卡片和索引等。

清华大学等340所大学共同协作，制成一条宽1.25厘米，长不足40米的计算机磁带，以高密度方式存储了中国220所高校各自然科学学科最新学报论文文摘近1.2万篇，约2 000万字，是中国第一个计算机

机读文献库。

其他比较重大的科研设施有：云南天文台第1期工程，“向阳红10号”、“科学1号”、“实验3号”海洋调查船，场离子显微镜、图象发生器、卫星云图接收设备等一系列仪器，以及325米气象铁塔，5万立方米高空科学气球等。

第四章　新兴技术发展的现状与对策

中国对于当前在世界范围内兴起的新技术革命十分重视。由于目前中国国力有限，必须采取有限资金、有限目标、突出重点的方针，制定强有力的政策措施，在一些重要领域跟踪世界水平；在中国有优势的领域力争有所突破，以促进改造现有的传统产业和建立新兴产业，为今后把中国整个国民经济转移到新的技术基础上服务。

新兴技术的领域十分广阔，中国近几年来主要在电子学与计算技术、通信技术、生物技术、新材料、航天技术、遥感技术、激光技术、同位素与辐射技术、超导技术等方面进行了一些开发性工作。

第一节　电子学与计算技术

大规模集成电路　中国的集成电路研制开始于1964年，60年代末投入生产。目前已有骨干工厂10个，主要研究机构7个。全行业从业人员约4万人，其中技术人员5 000人左右。每年可生产集成电路5 400余万块，其中大规模集成电路210万块。现在已掌握了直径3英寸硅片、5微米线宽的大生产技术，符合国际标准的集成电路产品有近900种。

大规模集成电路的研制，自1979年以来取得的成果有：微处理器电路方面已开发出6800和8085两个8位机系列和一个4位机系列；存贮器电路方面已研制成功三电源16K动态、4K静态随机存储器，8K可擦洗编程只读存贮器和NMOS64K动态随机存贮器。科研上掌握了3微米线宽的工艺技术，加紧研制16位微处理器。基础原材料方面：单晶硅的质量明显提高。研制成功超微粒干版、光刻胶等40多种关键材料，12种超纯化学试剂达到了日本的零级标准。专用设备方面初步形成了3英寸生产线的配套能力。

电子计算机　中国的电子计算机从科学研究开始，现在已逐步发展成为一个包括科学研究、产品开发、生产制造和应用服务等的新兴工业部门。各级研究所24个，清华大学等几十所高等院校也有较强的科研开发力量。全国拥有计算机企业130家以上，技术人员和职工近9万人，其中技术人员1.5万余人。年生产能力为大中小型数字计算机300多台，模拟机近百台，微型机3万台左右，外部设备7万多台。工业机器人也开始小批量生产。

近几年来，中国又相继研制成功每秒运算1 000万次的向量计算机和运算1亿次的巨型计算机，YH-XI、KSJ2730、NCI2780型超级小型机，YH-FI全数字仿真计算机，长城0520微型机系列，紫金微型机系列，计算机—激光汉字编辑排版系统和电子计算机高级显示处理系统。

计算机应用方面，70年代前基本上只用于数值计算，进入70年代后逐步扩大到过程控制、数据处理、经济管理、情报检索、人工智能等方面。

计算机软件　中国计算机软件发展始于50年代末，进入70年代后有了较大发展。相继开始了对操作系统、实时控制系统、数据库和计算机网络等方面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开发了一些通用和专用的应用软件，编译实现技术发展到比较成熟的阶段。各主要高等院校建立了计算机科学工程系，培养了一批软件人才。这一时期计算机应用也开始从科学工程计算扩展到实时控制和数据处理领域，使应用软件有了较大发展，在国防工业、机械工业、水电、气象、石油、土建、交通运输和医疗等方面的效益尤其显著。进入80年代以后，中国软件工作者注意到软件工程对于提高软件生产率、软件质量，缩短开发周期，降低成本的重要性，制定了一些相应措施，进行软件工程环境的基础开发，着手制定工程规范和标准，酝酿成立软件工厂，以求中国软件尽快进入工业性生产阶段。

近几年来，中国研制成功DJS—1000系列计算机汉字系统。该系统实现了系统功能汉字软件的首次开发，在32位超级小型机汉字化系统方面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经济效益显著。经过100多位科技工作者3年时间的努力，研制成功了一个规模巨大的软件系统——中国控制系统计算机辅助设计软件包，属国内首创。开发成功“PC电话远程网中文通讯软件”，它打破了目前国际上电话远程网通讯只用英文软件的单一局面，而且比英文软件的功能更全面，用户双方或多方可同时进行文字对话。若用于新闻稿件传输，比一般电传的效率要高24倍。

发展电子学与计算技术的对策

(一) 集成电路科研与生产中的主要问题及对策

主要问题是产品结构的比例很不合理。消费类产品增长很快，投资类产品如微处理器和存贮器电路占总产量不到5%，计算机和通信类集成电路还未形成产品配套。对大规模集成电路的科研手段落后，基础研究和产品开

发、设计能力差，基本停留在仿制阶段。专用设备和基础原材料跟不上发展的需要，集成电路工业自我武装能力很薄弱，国产专用设备目前还不能满足3英寸硅片、5微米工艺稳定生产的要求。因此，今后除继续发展消费类产品以满足人民生活需要之外，要加速投资类产品的发展。要加强对大规模集成电路的设计技术的开发研究，摆脱目前单纯仿制的局面。要重视基础原材料和专用设备的发展。当务之急是重视产品质量，提高可靠性，降低成本，努力开发新品种，采用国际标准。已引进的科研或生产线应加强配套，尽快发挥应用的经济效益。此外要实行有限的保护政策和扶植政策，以加快发展中国集成电路工业。"七五"计划期间将开发新品种750种，年平均增长率50%，以16位微机等为代表的3微米技术VLSI将投入工业化生产，尽早突破1～2微米的VLSI技术，并跟踪世界水平，开展亚微米技术研究。

（二）计算机技术方面的主要问题及对策　主要问题是没有能够建立起具有大、中、小、微型机的现代开发手段和生产能力的制造业，计算机的发展同四化建设不相适应。"六五"期间，进口计算机太多，花费太大，达10余亿美元，超过国产机的销售额。所以，从中国实际情况出发，需要调整计算机产业与传统工业之间的投资比例，以促使计算机这一新兴产业更快发展，缩短与世界水平的差距。同时要进一步搞好全面规划，切实加强科学研究，并制定各种有利于发展计算机的法规，保护与扶植民族工业，建立计算机科学研究与工业生产体系和人才培养体系。

（三）软件技术的主要问题及对策　主要问题是由于缺乏明确的面向应用的发展方针，未能形成工业水平的软件开发能力。软件人员短缺、分散且内部结构层次不合理，高级软件工程人员、高级软件管理人员、系统分析人员及具备应用领域专门知识的软件人员尤为缺乏。软硬件人员比例也不合理（美国为7∶1，日本为4.3∶1，而中国为1∶3）。缺乏系统配套、稳定可靠、先进适用的设备。

今后要做以下几件工作：

——成立统一的软件管理机构，针对软件行业的特点制定有效的管理条例、法规，避免各单位之间大量低水平地重复开发软件，改变软件队伍建设和软件生产自行其是、各自为政的状态。

——大力扶持影响面大、基础性强的系统软件的开发，重视发展应用软件、软件工程技术，促进软件产业化。

——认真组织好外国先进软件的引进、消化和推广应用工作，并力求避免重复引进。

——积极支持软件流通，制定软件产品价格政策及软件保护法，确保技术拥有者的合法权益。

——采取从中学到大学、从正规教育到业余教育等方法，对人才进行多层次多途径的教育和培养。

——"七五"期间集中力量建设一批软件行业的骨干实体单位。国家的重点项目是软件工业化生产及其管理技术的开发、系统软件和支持软件的开发、汉字信息处理技术及其应用、作为各种应用软件开发基础的通用性软件及软件包、国民经济重要领域的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和智能软件系统、软件理论等。"七五"计划完成后，中国软件人员将达到十几万人（年平均增长率30%），软件技术水平将可能达到国际上80年代初期的技术水平，软件的产值将占整个计算机制造业总产值的1／4到1／3。

第二节　通信技术

光纤通信　从1979年起，中国先后在北京、上海、武汉、桂林、南京和天津等地建立了试验和试用线路。1983年在武汉完成了13公里的二次群系统，1985年又鉴定了三次群系统；1984年在天津鉴定了7公里的三次群系统；1985年在北京建成了一个27公里的专用系统，基本上达到了实用水平，并进一步在北京、哈尔滨、石家庄、成都和广州等地推广。

但是，目前只处于中小容量、中短距离的多模系统水平上，四次群系统尚未突破，单模光纤刚开始研究，半导体激光条件性能与国外差距也较大。因此，在"七五"期间，中国将在巩固和推广多模系统应用技术的基础上，重点转向开发长波长单模长途通信应用技术与系统，并不失时机地开发试验性海底光缆系统，建立一些示范工程，形成局部网络。同时进一步开发光波波分复用、相干光通信、集成光学和特种光纤技术，在统一规划下逐步形成协调一致的光纤通信产业。

微波通信　目前中国已有1.4万公里模拟微波通信电路，通达25个省市，承担着长距离传输广播电视、电视教学、电话、报纸传真以及数字业务。还有近万里的专用微波通信系统。正在建设二次群（120路）数字微波专用通信系统。三次群（480路）已于1984年11月设计定型，可提供成套技术设备。更大容量的系统（920路）正在研究开发中。

与发达国家相比，微波通信在中国通信中所占的比例还太小，仅为6.5%，技术设备也比较陈旧，已开发成功的先进技术有待推广。为此，"七五"期间将安排一批新的开发、改造项目，开辟一些新的微波通信线路，同时重视微波通信含卫星通信、移动通信等的保密技术和设备的研究开发工作。

卫星通信　中国从60年代中期开始探索卫星通信技术，70年代初制定了卫星通信发展计划。1984年4月成功发射了试验通信卫星，1986年2月成功地发射了通信广播卫星，1988年成功发射了实用通信卫星，到1988年底，全国已有近6 000个卫星电视接收站。

程控数字交换机　中国从80年代初开始研究开发

这项技术，现已取得一些进展。但目前使用的程控机制式落后，多数仍属人工交换；自动化程度很低。因此，“七五”期间将安排新的开发任务，以便尽快掌握这项先进技术。

通信网　中国以架空明线为主所构成的公用网虽初具规模，但仍处于人工交换网阶段。为此，“七五”期间将重点研究开发综合业务数字网。研制为银行、民航、铁路、水电、国家信息中心等部门服务的全国数字网络系统。

第三节　生物技术

生物技术发展现状　中国在利用传统生物技术生产饮料酒、酱油、醋及其他发酵食品方面，有着悠久的历史。

50 年代后期，中国建立了抗生素产业。随后，氨基酸、酶制剂、柠檬酸、维生素、甾体激素、核酸药物等发酵产品相继投产，逐步形成了近代生物技术产业体系。现在，中国抗生素年产量占世界首位，超过 1 万吨。在氨基酸产品中，谷氨酸产量达 7.5 万吨，主要酶制剂的产量 2 万多吨，已在纺织、制糖、洗涤剂、皮革和医药生产中广泛应用。目前生物技术产品已有 100 多种，其产值约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的 1%。

70 年代以来，中国开展了基因工程等生物技术的应用基础研究。在医药卫生、农林牧渔、轻工食品、化工等各领域已取得了一些重要的研究成果。若干外源基因如乙肝病毒表面抗原基因、干扰素基因等，已在原核和真核细胞内克隆成功并得到表达，为生产基因工程疫苗和活性多肽奠定了基础。应用淋巴细胞杂交瘤技术已研制出 47 种单克隆抗体，并且已有诊断盒试销。其中抗乙肝病毒表面抗原单克隆抗体诊断盒 1984 年的产值为 63 万元，1985 年增加到 200 多万元。中国花药培养和单倍体育种技术在国际上处于领先地位，小麦、玉米、橡胶、杨树、柑桔等 19 种植物的单倍体植株均首先由中国培育成功，并获得了一批花培新品种。单倍体水稻、小麦、烟草的推广种植面积已分别达到 400 万亩、200 万亩和 15 万亩，收到了显著的经济效益。用组织培养的方法快速繁殖花卉、林木、甘蔗等也取得了一定成绩，例如广西已建成甘蔗苗快繁车间，年产试管苗 300 万株，比常规育苗法效率高 1 000 倍，种植面积已达 5 万亩。利用原生质体培养和融合技术已获得 10 科 21 种植物的原生质体再生植株，并且获得了烟草+矮牵牛等体细胞杂种植株。应用物理化学因素诱变微生物已培育出一批生产抗生素、氨基酸、有机酸和酶制剂的高产菌株，例如新培育的青霉素生产菌种，生产青霉素的能力提高了 60%，仅 1980、1981 两年就额外创造利润 4 400 万元。糖化酶新菌种的活力比原有菌种提高 16 倍，已在全国范围内推广，每年可节约粮食 20 多万吨，节省资金 8 000 万元。

此外，中国在应用动植物细胞大规模培养技术生产贵重药材等次生代谢产物、家畜胚胎移植、鱼类性别控制、固定化酶、微生物农药、单细胞蛋白、生物能源、细菌冶金和微生物处理工业废水方面，也取得了不同程度的进展。

生物技术发展的目标和对策　总的来看，中国生物技术的研究开发水平同发达国家相比差距较大，与国内经济发展的要求也不相适应。主要表现在研究人员不足，力量分散，专业不配套；基础研究薄弱，研究与开发严重脱节；技术不配套，科研成果很难转化为生产能力；传统生物技术产业技术水平低，装备陈旧落后。

（一）为迅速改变这种落后状况，中国在今后 15 年内的发展目标是：

1.集中力量，突出重点，优先发展一批国内急需、技术成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国内有一定基础和条件的生物技术新产品。如单克隆抗体、基因工程疫苗、氨基酸系列产品、新型食品酶制剂、单细胞蛋白，以及应用生物技术与常规育种相结合的办法培育优质、抗逆、高产的动植物优良品种，应用组织培养和胚胎移植技术进行动植物品种的改良和快速繁殖等。

2.积极采用现代生物技术加速传统产业的改造，以提高技术水平和装备水平，增加品种，提高产品质量，节约能源和原料，减少污染。主要是通过选育优良菌种，研制新型发酵、分离纯化设备和监测分析仪器，采用酶工程和发挥工程新技术，对抗生素工业、酶制剂工业、淀粉深加工业以及量大面广的饮料酒和调味品工业等进行重点改造。

3.紧密围绕新兴产业的建立和传统产业的改造，组织安排基础、应用研究和开发研究，建立和完善在生物技术发展中起关键作用的技术体系，如：生物反应器技术，生物技术产品的分离纯化技术，细胞融合、原生质体和细胞再生技术，与基因工程技术相配套的遗传工程技术等。

（二）为达到上述目标，将主要采用以下对策：

1.加强对生物技术研究开发工作的领导和协调。统筹安排与协调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中间试验、推广应用和人才培养等各环节的工作，以集中力量组织多专业和多部门协同攻关，并促进科研成果迅速转化为生产力。

2.加速人才培养，逐步形成一种专业配套、层次合理的生物技术队伍。

3.积极开展国际合作，建立开放实验室，引进急需技术并组织消化吸收。

4.建立和健全必要的配套基础设施，如实验动物、工具酶、专用器材等的生产和供应，细胞库、菌种库、数据库等基础设施的建立。

5.开展生物技术的立法工作，如安全法规、新产品质量标准及鉴定、注册条例和生物资源保护法等的

制定。

6.开展生物技术的软科学研究，为国家宏观决策提供科学依据。

第四节 新材料

中国新材料的研制起步于50年代末，20多年来已经研制出上万种新材料，建立起一批研究、试验和生产基地，形成了一支科技队伍。目前中国从事新材料研究开发的研究院所有150个，高等院校30余所，工厂430多个，工程技术人员约8万人。主要研究开发金属、有机高分子、无机非金属等领域的新材料，已形成了如半导体、特殊金属与合金、新型化工材料、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新型燃料及合成润滑油脂等一批新材料产业。

新材料的开发研究是"六五"国家科技攻关的优先重点之一。"六五"期间，半导体材料有较好的发展，开发了2英寸和3英寸硅片，质量可以满足16K集成电路的需要，并已有一定批量生产能力。4英寸硅片的工艺路线已初步打通。较大幅度地提高了砷化镓等化合物半导体的质量，发展了材料的"切、磨、抛"技术和薄层外延技术。配套的高纯石英材料、"0"级超纯试剂等一批新材料已研制成功，大部分已投入生产。此外，万吨级有机硅、千吨级有机氟取得了突破。在复合材料、特种陶瓷、有机分离膜等方面也有很大进展。最近，又研制成功被国际上认为生长"极端困难"的大尺寸、高光学质量的自激活激光晶体硼酸铝钕，该激光棒棒长23.7毫米，脉冲激光输出达400毫焦耳以上；中国最早试制成功的锗酸铋晶体能量分辨率高、光衰量小、均匀性好，且产品成本低、生产方式易于操作、适于大规模生产，在国际上处于领先地位。

但是，与发达国家相比，中国新材料的开发和研究无论是在品种、质量、成本方面，还是在技术水平、研究试验条件、分析检测手段等方面，都存在着相当的差距。所以，"七五"计划仍将新材料的开发列为国家重点科技项目，发展方针是：有限目标、突出重点，加快新材料的科技发展步伐，为国民经济的优先领域，为国防建设的重点工程提供关键新材料，力争接近成达到国际70年代末、80年代初的水平，并使主要品种达到实用化。

第五节 航天技术

中国的航天技术开发始于1956年。经过30多年的努力，现已初步形成了完整的体系，培养了队伍，组成了全国协作网，技术上取得了较大进步，并正在向实用阶段发展。取得的主要成就有：

一 成功地研制和使用了四种运载火箭

1980年5月向太平洋海域发射远程运载火箭圆满成功。1984年4月发射试验通信卫星成功，表明中国运载火箭研制技术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某些方面已达到或接近世界先进水平。1986年6月，中国同美国特雷卫星公司签订了用"长征三号"运载火箭为美国发射两颗通信卫星的协议备忘录；1986年1月，同瑞典空间公司签订了用"长征二号"运载火箭搭载发射瑞典邮政卫星的发射订座协议。

表9.4.1 中国投入使用的运载火箭一览表

名称	级数	使用燃料	运载能力
长征一号	3	一二级偏二甲肼和四氧化二氮，三级固体燃料	近地轨道300公斤
风暴一号	2	偏二甲肼和四氧化二氮	近地轨道1 500公斤
长征二号	2	偏二甲肼和四氧化二氮	近地轨道2 000公斤
长征三号	3	一二级偏二甲肼和四氧化二氮，三级：液氢和液氧	转移轨道1 400公斤

二 成功地研制和发射了18颗卫星并数次回收卫星成功

1981年9月，中国首次用一枚运载火箭把三颗不同用途的科学实验卫星送入地球轨道，成为世界上少数几个掌握"一箭多星"技术的国家之一。同时还开展了载人航天医学和工程技术的探索性研究。(见表9.4.2)

三 建成四川省西昌同步卫星发射中心和甘肃省酒泉卫星发射中心

四 已形成由若干个固定站和活动站及两艘远洋测量船和陕西西安测控中心组成的卫星跟踪测控网 地球同步轨道卫星测控达到了世界先进水平。

五 卫星的应用取得了成效 在宇宙线、地磁场、电离层、大气密度、太阳X射线、粒子幅射、红外幅射以及空间物理等方面，获得了有价值的数据。为国土资源普查，水文地质调查，矿藏勘探，林业监测，农林、水利、交通、大地和海岸带测绘以及港口、铁路、城市等工程建设提供了有价值的信息。担负了电视广播节目转播及部分通信任务。

六 航天技术的进步促进了冶金、化工、机械、电子、材料等许多产业的发展

七 "七五"期间主要研制项目和对策 "七五"期间将研制多种卫星和两种运载火箭。通信卫星、气象卫星将投入实用。运载火箭和发射、测控系统将面向国际市场。

"七五"期间将采取的主要对策：

1.积极开发航天技术，把它作为新兴技术发展的重点之一。

2.优先发展对国民经济建设有重大影响的通信、气象和资源卫星，突出重点，力求一星多用、综合利用。一次发射，多方受益。

3.在组织管理上继续贯彻军民结合、集中领导、统一规划、合理分工、大力协同的原则。

表 9.4.2　中国发射的 18 颗卫星（1970～1986）

序号	卫星名称	发射时间	用　途
1	东方红一号	1970.4.24	进行科学技术试验。卫星重 173 公斤。中国成为世界第五个独立发射卫星的国家。
2	实验一号	1971.3.3	进行空间物理探测。卫星重 221 公斤。
3	技术试验卫星-1	1975.7.26	进行工程技术试验
4	科学探测和技术试验卫星-1	1975.11.26	运行三天后回收。中国成为世界第三个掌握卫星回收技术的国家。
5	技术试验卫星-2	1975.12.16	进行工程技术试验
6	技术试验卫星-3	1976.8.30	进行工程技术试验
7	科学探测和技术试验卫星-2	1976.12.7	遥感技术试验。运行三天后回收。
8	科学探测和技术试验卫星-3	1978.1.26	遥感技术试验。运行三天后回收。
9	实验二号	1981.9.20	空间物理探测，三颗卫星用同一枚火箭发射。
10	实验二号甲	1981.9.20	
11	实验二号乙	1981.9.20	
12	科学探测和技术试验卫星-4	1982.9.9	进行新技术试验。卫星运行五天后回收。
13	科学探测和技术试验卫星-5	1983.8.19	进行新技术试验。卫星运行五天后回收。
14	试验卫星	1984.1.29	进行卫星通信技术试验。
15	试验通信卫星	1984.4.8	定点于东经 125 度赤道上空。
16	科学探测和技术试验卫星-6	1984.9.12	遥感技术试验，卫星运行五天后回收。
17	科学探测和技术试验卫星-7	1985.10.21	遥感技术试验。卫星运行五天后回收。
18	通信广播卫星	1986.2.1	定点于东经 103°赤道上空。

4.以自力更生为基点，积极开展多种形式、多种渠道的国际合作和技术交流。

5.积极为世界各国提供航天技术商业服务。

6.在技术上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向高可靠、长寿命、大容量、多功能的方向发展，为今后发展打下基础。

第六节　遥感技术

中国从 50 年代中后期开始利用航空像片进行测量制图、森林普查、地质调查、水资源勘查和铁路选线等工作，为国民经济建设提供了大量基础数据和图件。从 70 年代初期开始，对卫星遥感和航空遥感进行了广泛的应用和研究。目前已初步形成一支具有 3 000 多名中级以上科技人员的遥感专业队伍，有近 180 个科研生产单位，建立了国家遥感中心和 15 个专业遥感中心。

中国目前已具备发射不同类型人造地球卫星的能力；并正在积极研制科学实验卫星、气象卫星、地球资源卫星等。中低空遥感数据获取技术系统，特别是各种机载传感器的研制取得了明显进展。各种类型的遥感图象处理系统的研制也有了很大的发展。"六五"期间国家已批准建立陆地卫星和气象卫星两个地面站，两站建立以后将形成实时提供动态卫星遥感数据的能力。引进的高空遥感数据获取系统和中低空遥感飞机，形成了一个较完善的多层次的工作系统。遥感技术已在中国各部门得到相当广泛的应用。资源与环境信息系统国家规范的研究、制定，以及相应的一些试验或实用信息系统的建立，也在进行之中。

中国发展遥感技术的基本对策是：

1.面向应用，面向经济建设。大力支持各种与国民经济建设关系密切、效益显著的遥感应用工程项目，如全国各种资源的清查、资源与环境的动态监测、大型工程选址及评价、区域开发和城市规划管理等。

2.统一规划，分工协作。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制定全国遥感技术近期和长远的发展规划。在国家统一规划指导下，充分发挥各部门、地区的积极性，集中人力物力财力，联合攻关。

3.在自力更生的基础上，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通过派员出国进修学习、聘请外国专家讲学、开展合作研究、引进人才和关键设备等手段，加快中国遥感技术的发展，增强自力更生的能力。

4.把遥感应用研究与基础研究有机地结合起来，争取某些基础研究课题，如地物波谱特性和大气传输特性、遥感数据分析原理与方法，以及各种遥感应用数学模型的建立有所突破。

5.加强遥感技术及应用人才的培养。继续通过招收研究生、在职干部的培训、出国留学以及通过任务学习等多种方式，提高中国遥感专业队伍的素质，培养一代具有多学科研究能力的研究人才和综合管理人才。

"七五"期间，首先要抓好若干个国民经济急需的遥感应用的工程项目，积极开展遥感数据采集、多种遥感

数据的综合分析处理、资源与环境信息系统的试验研究。

第七节 激光技术

经过20多年的努力，中国的激光技术获得很大发展。中国科学院和中央各部委所属的研究所、室有40多个，各省、市、自治区的研究所有30多个，70多所高等院校设有激光专业或研究室。开展激光应用开发和产品生产的工厂约200个。从事激光工作的人员约1万人，其中科技人员占1/3。

中国已研制成多种类型的激光器。氦氖激光器年产量达1.5万支，并已形成系列产品。二氧化碳激光器、氩离子激光器、掺钕钇铝石榴石激光器、红宝石激光器、钕玻璃激光器、可调谐染料激光器均已批量生产。

激光工业应用方面，到1981年底已取得科研成果480项，其中约半数已经应用。激光已应用于钟表零件的打孔、特殊零件的微型焊接、数控激光切割、金属表面淬火，以及建筑、造船、采矿等许多部门。全国主要计量部门都已建立起激光测长系统。激光测距在勘察、测绘、交通工程建设中也都发挥了作用。据1982年统计，中国已有激光工业应用产品30多种。

在光纤通信方面，已基本掌握了光纤在市话局线路上的应用技术，低速率、小容量、短距离的多模光纤通信技术已达到了初步实用水平。

利用自行研制的激光人造卫星测距仪，已初步形成中国的人造卫星激光测距网。中国自行研制的高稳频氦氖激光器已达国际先进水平。

在激光医学方面，中国是世界上最早开发激光临床试验的几个国家之一。治疗的病种和人数是比较突出的，受到国际上的重视和好评。据初步统计，已有200多个医疗单位在使用激光，已治疗200多种病，约有100万患者受到治疗并取得较为满意的效果。已生产的激光治疗和诊断仪器，总数超过1 500台。

在强激光方面，中国在70年代后期已建成六路钕玻璃激光系统，其脉冲功率为200千兆瓦。现正在建设新的功率更大的磷酸盐玻璃激光系统。

激光光谱学、非线性光学、激光化学、激光生物学等方面的许多基础研究和部分应用研究工作，也正在进行。

中国发展激光技术的基本对策是：进一步提高激光器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并有重点地安排新型激光器的研究开发。为此，将加强有关研究机构和工厂的产品开发能力，充分重视材料、元件、测试设备和关键单元技术的研究开发，并继续组织全国性的产品质量的测试评比，以促进产品质量的提高。继续重视激光应用的研究开发，其重点领域为激光加工、激光检测、光纤通信、光存储技术。对重点领域中的重点项目，国家科委及有关部门和地方将给予必要的资助。鉴于激光技术应用面很宽，应鼓励研究开发单位和应用单位直接挂钩，签定横向合同，广开经费渠道，使虽非重点但确有应用前景的项目也能得到适当安排。激光科学研究和激光技术开发有着密切的联系。为了开发激光技术及其应用，还应十分重视激光科学研究工作。

第八节 同位素与辐射技术

中国在原子能事业发展的初期，就开始了同位素与辐射技术的应用研究工作。在1956年制定的十二年科技发展规划中，把同位素技术的应用研究与推广列为原子能和平利用的一个重要方面。1958年成立了同位素应用委员会。1961年，由核工业部和国家科委组建了原子能和平利用专业局。1981年，人民政府确定了把原子能事业的重点转移到为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服务的方针。从此，同位素与辐射技术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的时期。

目前，这方面研究机构、人员和设备都有了一定的基础和规模。从事研究的专业技术人员万余人，专业研究机构近40所。共有原子反应堆8座，低能加速器135台，1万居里以上的钴60辐射装置21座。全国可生产的同位素产品600余种，一般常用的核仪器已能生产。在应用方面取得的主要成就有：在农业上，采用辐射方法或与其他方法相结合培育出农作物新品种170个。在医学上，全国有800多家医疗卫生单位使用同位素技术，在临床上建立了100多种同位素方法。在工业上，推广使用核检测仪表2 000余台，核测井技术普遍用于石油和煤炭开发中。有10余种辐射化工产品小批量生产，国家颁布了辐射保藏稻谷、马铃薯、洋葱、大蒜、蘑菇、花生仁、香肠等7种食品的卫生标准。在科学研究中，应用核分析技术和跟踪技术取得了大量宝贵资料，发挥了重要作用。

但是，与发达国家相比，还存在着设备条件比较差、技术水平比较低、应用推广不够等问题。所以，在“七五”期间，要更加充分发挥同位素与辐射技术的特长，紧密结合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积极组织开发研究工作，以取得更加显著的社会效益。为此，除需国家专项投资外，将积极发挥各产业部门、地区和基层单位的力量，更有效地开展直接为生产服务的项目。将主要做好三项工作：

1.组织好开发研究，集中力量，重点突破，尽快应用国内外已成熟的技术如核能谱测井技术、在线分析技术、聚合物的辐射改性、食品辐射保藏、医疗用品的辐射消毒等。

2.加强基础性工作，把薄弱环节搞上去。最主要的是解决短缺而急需的同位素制备技术和辐射用大功率加速器技术。

3.大力推广科研成果，尽快用于生产，转化为生产力。除进一步发展同位素与辐射技术在农业和医学上的

应用推广外，重点抓好工业应用推广。

第九节　超导技术

中国目前约有40个单位从事超导低温工作，具有600人的技术队伍。超导技术处于应用开发前夕，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　磁分离技术　初步建立了超导分选装置，作了金刚石分选试验，高岭土提纯试验及红铁矿分选试验。开展了钢厂废水净化的试验装置研制。

二　中小超导磁体　已研制成天文望远镜中电子照相机用高均匀度磁体、穆斯堡尔仪、喇曼效应仪、核磁共振谱仪、脉塞超导磁体、高场磁体等各种超导磁体，其中前二项已达国际水平。

三　核磁共振成像　1982年开始筹建、1985年建成中国科健公司，与美国进行技术合作开发此项工作。目前正在研制样机。

四　超导电机　已组织协作研制300KW单机直流机、17KW异极直流机，试验改进400KVA的超导同步发电机，进行万KW级同步机的概念设计。

五　高能物理及受控热核反应　中国已研制出泡室磁体、加速器用二级脉冲磁体、镜场磁体系统，组织进行超导环形装置的D形线圈工作。

六　超导电子器件　自70年代初开始研究，1983年在全国统一测试评比中，三种样机达到评比标准。目前在隧道结器件研究制作、约瑟夫逊电压标准、高频隧道器件接收应用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效。

七　低温技术　目前国内使用的液氦机绝大部分是国内生产，基本满足要求，但可靠性及自动化程度较差，有待改进。小型制冷机正在研制各种样机，随机制冷系统也已起步。杜瓦已有小批量系列产品。

八　超导材料　研制工作起步于60年代。目前有一种小型线材性能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各种多芯线材也在发展，向国际水平接近。现超导材料基本能满足国内需求。

中国发展超导技术的基本对策是：

1.重点抓具有明显经济和社会效益的项目（核磁共振成像、磁分离技术）。优先发展投资少、见效快的项目。

2.重点抓相对落后的低温技术。组织小制冷机的技术引进、吸收和研制生产、鼓励开发实验室。

3.重视配套设备研制和生产系列化，加快研制工作的进程，并使之尽早转入产品推广应用。

4.加强应用基础的研究，做好技术贮备。

5.加强实用超导材料研制，提高性能，降低成本。

为了切实推进新兴技术和高技术的发展，中国政府从1986年开始制定并实施了一项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这是个跟踪性的计划，重点包括生物技术等7个领域。目前，这项计划已全面展开，力求对国际上若干高技术领域的发展进行跟踪的同时，在个别领域能取得较大的突破，达到先进水平。

第五章　科学技术机构、队伍和重要设施

第一节　科学技术机构

一　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简称国家科委）　国务院综合管理全国科学技术工作的职能部门。

它的主要职责是：

1.研究分析科技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组织拟订我国科技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规。

2.研究确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科技优先发展领域、组织拟订全国科技发展远景规划，协同有关部门编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计划，负责年度计划的制定、实施和经费的分配管理。

3.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全国科技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和措施，组织推动全国科技体制改革工作。研究并提出全国科技机构的合理结构和布局。

4.会同有关部门综合运用财政、信贷、税收等经济杠杆手段，以及科委直接掌管的经费和条件，对科技工作的运行进行宏观调控。

5.指导、协调国务院各部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的科技工作，协同有关部门推动各行业的技术进步。

6.研究提出从基础研究到应用研究、技术开发，直至形成产业化、商品化的政策和措施。归口管理全国重要科技成果的登记、鉴定、奖励、推广和科技保密工作。归口管理技术市场工作。与有关部门共同管理技术出口工作。

7.会同有关部门制订中国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的政策，归口管理对外科技合作，指导驻外科技机构，负责驻外使领馆科技干部的选派和管理。

8.归口管理全国科技信息、情报工作。负责国家科委职能管理范围内的科技统计工作。

9.协同有关部门组织技术引进和消化吸收创新。

10.完成国务院交办的其他工作。

国家科委直接领导中国科技情报研究所、中国图书进出口总公司、中国科学器材公司、中国人才资源研究所等服务机构，并建有中国科技发展研究中心、中国科技交流中心、以及在农村、软件、生物、实验动物等方面发挥

横向协调作用的技术开发中心。为加强对全国科技管理干部的教育培训，国家科委设有科技管理干部学院。

国家科委下设发明评选委员会、科技进步奖励委员会、自然科学奖励委员会等发明、奖励方面的评审机构。各委员会由专家、学者及有关方面科技管理人员组成。

中国科技情报学会、中国人才研究会、中国发明协会等群众组织，同国家科委相应的研究部门有着比较紧密的联系。

历任国家科委主任：聂荣臻、方毅、宋健。

地方各级科委是当地政府管理科学技术工作的综合职能部门，受当地政府领导，并在业务上接受上级科委的指导帮助。地方科委的职责由当地政府确定。

二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简称国家科学基金会）

主要任务是：根据国家发展科学技术的方针、政策和规划，有效地运用科学基金，指导、协调、资助基础研究和部分应用研究工作；发现和培养人才；促进科学技术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

它的职责是：1.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发展规划，制定和发布基础研究和部分应用研究项目指南，受理课题申请，组织同行评议，择优资助。

2.接受委托，对国家的基础研究和部分应用研究方面的重大问题提供咨询。

3.指导、支持其他面向全国的科学基金会的工作。

4.同国外科学基金会和有关学术组织建立联系并开展国际合作。

此外，接受国家有关部门的委托，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奖、高技术计划中新概念、新构思项目和重点实验室的评审工作等。

该委的基金主要来自国家财政拨款，同时接受国内外单位和个人的捐赠。基金面向全国，各部门、各地区、各单位的科技工作者均可按规定申请。

该委设委员25名，由科学家、管理专家担任，实行任期制。其中主任一人，副主任若干人。该委的日常工作由主任负责。

该委设立数学物理科学部、化学科学部、生物科学部、地球科学部、材料与工程科学部、信息科学部和管理科学组，按学科共设51个评审组。由学术造诣深、知识面较广、学风严谨公正、热心科学基金工作，有一定声望的600多名专家组成。

该委还设有顾问委员会，由主任聘请中外知名学者、专家和实业家组成，实行任期制。顾问委员会对科学发展和资助方面等重大问题提供咨询。

三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简称中国科协）及其学会组织 中国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群众团体，宗旨是团结动员科学技术工作者促进科学技术的繁荣和发展，促进科学技术的普及和推广，促进科技人才的成长。为把中国建设成为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作出贡献。

中国科协的最高权力机关是全国代表大会。全国代表大会选出全国委员会。全国委员会选出主席、副主席和常务委员，并组成常务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确定书记若干人组成书记处，处理全国科协日常工作。

历任中国科协主席：李四光、周培源、钱学森。

中国科协所属的全国性学会、协会、研究会现有138个，它们是：

中国数学会
中国物理学会
中国力学学会
中国光学学会
中国化学会
中国天文学会
中国气象学会
中国地理学会
中国地震学会
中国地质学会
中国地球物理学会
中国海洋学会
中国海洋湖沼学会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中国古生物学会
中国矿物岩石地球化学学会
中国生态学学会
中国动物学会
中国昆虫学会
中国植物学会
中国微生物学会
中国植物生理学会
中国生物化学学会
中国生物物理学会
中国细胞生物学学会
中国遗传学会
中国心理学会
中国图书馆学会
中国机械工程学会
中国农业机械学会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
中国造船工程学会
中国内燃机学会
中国航空学会
中国宇航学会
中国空间科学学会
中国工程图学学会
中国测绘学会
中国核学会
中国电子学会

中国真空学会
中国通信学会
中国兵工学会
中国工程热物理学会
中国制冷学会
中国金属学会
中国稀土学会
中国腐蚀与防护学会
中国纺织工程学会
中国石油学会
中国化工学会
中国煤炭学会
中国太阳能学会
中国仪器仪表学会
中国计量测试学会
中国自动化学会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中国铁道学会
中国航海学会
中国公路学会
中国水利工程学会
中国造纸学会
中国建筑学会
中国硅酸盐学会
中国工艺美术学会
中国系统工程学会
中国农学会
中国林学会
中国土壤学会
中国水产学会
中华医学会
中国药学会
中华护理学会
中国生理科学会
中国解剖学会
中国生物医学工程学会
中华全国中医学会
中国体育科学学会
中国科学技术史学会
中国科技情报学会
中国防痨协会
中国轻工协会
中国文物保护技术协会
中国印刷技术协会
中国工艺美术协会（筹）
中国质量管理协会
中国包装技术协会
中国珠算协会
中国标准化协会
中国科学技术普及创作协会
中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
中国自然科学博物馆协会
中国科学电影协会（筹）
中国空气动力学研究会
中国中文信息研究会
中国现场统计研究会
中国中西医结合研究会
中国未来学研究会
中国自然资源研究会
中国自然辩证法研究会
中国能源研究会
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
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
中国感光研究会
中国优选法统筹法与经济数学研究会
中国科技报研究会
中国电影电视技术学会
中国劳动保护科学技术学会
中国汽车工程学会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
中国烟草学会
中国计算机学会
中国岩石力学与工程学会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
中国粮食油脂学会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
中国声学学会
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中国农业工程学会
中国畜牧兽医学会
中国植物保护学会
中国植物病理学会
中国作物学会
中国热带作物学会
中国蚕学会
中国园艺学会
中国药理学会
中国营养学会
中国病理生理学会
中国针灸学会
中国消防协会
中国麻风协会
中国心理卫生协会
中国抗癌协会
中国野生动物保护协会

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

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

据1985年统计，以上138个全国性学会、协会、研究会的会员，共11 889 263人。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所属的93%市、县，均设有科学技术协会。此外，在中国3 034个厂矿企业里也成立了科学技术协会。在农村，建立了37 450个乡、镇科普协会。

中国科协同国际科技组织的交往迅速发展。中国科协加入的国际科技组织有：国际科学联合会和世界工程师协会联合会。科协下属有关学会加入的国际性民间科技组织已有88个。

四 研究机构 经过40年的努力，中国的科学技术研究机构有了很大发展，已经从解放初的30多个发展到4 690个（地，市以上独立研究机构）。它们主要分布在三个方面：

（一）中国科学院 全国自然科学的综合研究中心。它的主要任务是：大力加强应用研究，积极而有选择地参加发展工作，继续重视基础研究，使整个科学技术的发展有可靠的指导力量和后备力量，并为加速中国的现代化进程多出成果、多出人才。

中国科学院已有研究所118个，科学技术人员5.8万人，年科研课题近4 000个。该院还设有1所中国科技大学，1所管理干部进修学院，9个工厂，以及图书馆、出版社、科学报社等机构。

中国科学院设院长一人，副院长若干人。最高学术咨询机构为主席团，其职能是组织学部委员研究科技发展问题，并对中国科学院的重大学术问题进行评议指导。中国科学院从全国遴选水平较高和贡献较大的科学家、教授、工程师近400名为学部委员，并组建了数学物理学部、化学部、生物学部、地学部、第一技术科学部和第二技术科学部等6个学部，以及若干个专门委员会。学部委员大会是学术评议和咨询机构，一般每两年召开一次。

历任中国科学院院长：郭沫若、方毅、卢嘉锡、周光召。

（二）国务院各部委所属科学技术研究机构 共有622个，科技人员20.4万人。主要从事本行业领域的应用研究和开发研究，有条件的机构也适当地进行一些必要的基础研究。

（三）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所属的科学技术研究机构 共3 946个，科技人员31.3万人。主要从事本地区所需要的开发研究和应用研究。

此外，还有国防科学技术研究机构，主要从事国防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以及新武器的研制工作。

第二节 科学技术队伍

目前，中国已经形成一支具有一定水平和相当规模的科学技术队伍。据1987年底统计，全国目前拥有自然科学技术人员826万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占40%左右、农业技术人员占5%左右，卫生技术人员占25%左右，科学研究人员占4%左右，教学人员占17%左右，其他占不到10%。

1987年中国总人口为10亿多人，平均每万人中有科技人员约82人。全国全民所有制单位拥有职工11 890万人，平均每万名职工有技术人员630人，研究人员30人。中国农村人口约8亿人，农业集体和个体劳动者约35 368万人，平均每万名农村人口中只有农业技术人员5.6人，每万名农业劳动力中只有农业技术人员12.3名。这种状况说明中国农村的科研力量比较薄弱。

国家设有专门的机构管理科技干部，地方和部门也设有相应的科技干部管理机构。

对科技队伍培养和使用的政策和措施

（一）改革职称评定制度，从1985年开始试行科技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职称改革工作是科技体制改革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通过改革明确了科技人员的岗位、职责，确定了科技人员合理的比例关系，促进了人才的合理流动。

（二）在研究、设计机构和高等院校逐步试行科技人员聘任制，给单位和科技人员以双向选择的平等权利。

（三）制定科技人员合理流动的法规，建立人才交流机构，促进人才的流动。

（四）采取特殊政策，鼓励科技人员到农村、边疆和少数民族聚集的地方工作。允许这些地区在科技人员的服务期限、工资待遇、退休制度等方面采取特殊的政策。

（五）允许科技人员业余兼职，获取合理报酬，明确规定科技人员在完成本职工作和不侵犯本单位技术权益、经济利益的前提下，可以业余从事技术工作和咨询服务，收入归己。

（六）对科技人员实行继续工程教育。为了推动继续工程教育工作，1984年成立了中国继续工程教育协会。

1985年国家发布了有关规定，要求科技人员在3年内有3～6个月的进修时间。许多中央部委、省、市、大型企业、学术团体、高等院校和科研单位，都建立了专门的继续教育机构，有的还制定了相应的规章制度。

（七）选拔、奖励有突出贡献的拔尖人才。1984年以来，国家选拔了420多名，地方选拔了2 000多名。对这些人在工资、医疗、保健、住房、用车等方面给予照顾。

（八）建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试行博士后研究制度。1985年7月，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开始试办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试行博士后研究制度。准备选拔一批在国内外取得博士学位的优秀青年，到国内的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从事一段科研工作。目前已设立了科研流动站

表 9.5.1　　中国科学院所属研究机构

机构名称	地点	机构名称	地点
数学研究所	北京	合肥等离子体物理研究所	合肥
应用数学研究所	北京	合肥固体物理研究所	合肥
系统科学研究所	北京	武汉物理研究所	武昌
武汉数学物理研究所	武昌	近代物理研究所	兰州
力学研究所	北京	新疆物理研究所	乌鲁木齐
武汉岩土力学研究所	武昌	北京天文台	北京
物理研究所	北京	上海天文台	上海
高能物理研究所	北京	紫金山天文台	南京
声学研究所	北京	云南天文台	昆明
低温技术实验中心	沈阳	陕西天文台	陕西浦城县
理论物理研究所	北京	长春人造卫星观测站	长春
长春物理研究所	长春	广州人造卫星观测站	广州
上海原子核研究所	上海	乌鲁木齐人造卫星观测站	乌鲁木齐
化学研究所	北京	植物研究所	北京
感光化学研究所	北京	心理研究所	北京
环境化学研究所	北京	动物研究所	北京
化工冶金研究所	北京	微生物研究所	北京
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	太原	生物物理研究所	北京
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大连	遗传研究所	北京
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长春	发育生物学研究所	北京
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上海	林业土壤研究所	沈阳
上海硅酸盐化学与工学研究所	上海	上海药物研究所	上海
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福州	上海生理研究所	上海
广州化学研究所	广州	上海植物生理研究所	上海
成都有机化学研究所	成都	上海生物化学研究所	上海
兰州化学物理研究所	兰州	上海昆虫研究所	上海
青海盐湖研究所	西宁	上海细胞生物学研究所	上海
新疆化学研究所	乌鲁木齐	上海脑研究所	上海
南京土壤研究所	南京	大气物理研究所	北京
水生生物研究所	武昌	自然资源综合考察委员会	北京
武汉植物研究所	武昌	遥感应用研究所	北京
武汉病毒研究所	武昌	长春地理研究所	长春
华南植物研究所	广州	南京地质古生物研究所	南京
成都生物研究所	成都	南京地理研究所	南京
昆明动物研究所	昆明	海洋研究所	青岛
昆明植物研究所	昆明	测量与地球物理研究所	武昌
云南热带植物研究所	西双版纳	长沙大地构造研究所	长沙
西北高原生物研究所	西宁	南海海洋研究所	广州
新疆生物土壤沙漠研究所	乌鲁木齐	广州地质新技术研究所	广州
地质研究所	北京	成都地理研究所	成都
地球物理研究所	北京	贵阳地球化学研究所	贵阳
古脊椎动物与古人类研究所	北京	兰州地质研究所	兰州
地理研究所	北京	兰州冰川冻土研究所	兰州
兰州高原大气物理研究所	兰州	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沈阳
兰州沙漠研究所	兰州	金属研究所	沈阳

续表

机构名称	地点	机构名称	地点
新疆地理研究所	乌鲁木齐	金属腐蚀与防腐研究所	沈阳
石家庄农业现代化研究所	石家庄	长春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长春
黑龙江农业现代化研究所	哈尔滨	上海冶金研究所	上海
长沙农业现代化研究所	长沙	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	上海
西北水土保持研究所	陕西武功	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上海
计算技术研究所	北京	安徽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合肥
电子学研究所	北京	合肥智能机械研究所	合肥
电工研究所	北京	广州电子技术研究所	广州
半导体研究所	北京	光电技术研究所	四川大邑县
自动化研究所	北京	成都计算机应用研究所	成都
计算中心	北京	西安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	西安
空间科学技术中心	北京	空间物理研究所	北京
工程热物理研究所	北京	广州能源研究所	广州
沈阳计算技术研究所	沈阳	自然科学史研究所	北京

102个，能够接受250名博士后研究生。

（九）几年来，除主要依靠国内培养、提高外，还在积极争取和吸收一批国外的人才。

第三节 重要科技设施

为保证科研工作的开展，并为世界性的学术活动提供场所和进行良好的服务，中国已建成或正在建设的一些重要科技设施有：

中国科学院和有关部门所属的一批实验室，如：中科院高能物理所的正负电子对撞机、兰州重粒子加速器、核工业部原子能所的串列加速器等。

国家科委的中国科技情报中心和科技宫等。

中国科协北京科学会堂和正在建设中的中国科技博物馆和北京科技交流中心等。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一批科技情报、计算、分析测试中心、科技活动馆、展览馆等。

第六章 科学技术体制改革

1985年3月，中国政府作出了全面改革科学技术体制的决定。

改革的基本方向 紧紧围绕本世纪末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千方百计地促进科学技术与经济密切结合。

改革的主要内容

（一）在运行机制方面，要改革拨款制度，开拓技术市场，克服单纯依靠行政手段管理科学技术工作、国家包得过多、统得过死的弊病；在对国家重点项目实行计划管理的同时，运用经济杠杆和市场机制，使科学技术机构具有自我发展的能力，和自动为经济建设服务的活力。

（二）在组织结构方面，要改变过多的研究机构与企业相分离，研究、设计、教育、生产脱节，军民分割、部门分割、地区分割的状况；大力加强企业的技术吸收与开发能力，以及技术成果转化为生产能力的中间环节，促进研究机构、设计机构、高等学校、企业之间的协作和联合，并使各方面的科学技术力量形成合理的纵深配置。

（三）在人事制度方面，要克服"左"的影响，扭转对科学技术人员限制过多、人才不能合理流动、智力劳动得不到应有尊重的局面，造成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良好环境。

改革的主要措施

（一）改革对科研机构的拨款制度，按照不同类型的科学技术活动的特点，实行经费的分类管理。

过去，各类不同性质的科研机构所需科研经费，全部由国家直接拨款，由国家包下来，与科研机构工作的好坏以及对国家贡献的大小都不挂钩。这就造成了科研机构躺在国家身上"吃大锅饭"的弊病。今后，政府对发展科学技术的拨款要逐步增加，而且在今后一个时期内增加的速度要高于国家财政经常性收入增加的速度。这是促进中国科技事业发展的一项重大决策。为了有效地发挥投资效益，发挥经费这个经济杠杆在促进科技发展、促进科技与经济结合中的作用，对以往的拨款制度

必须进行改革。

对于列入中央和地方经济、社会、科学发展计划的科技研究和开发项目，以及重点实验室、试验基地的建设项目，仍然由中央和地方财政拨款。对这类由中央和地方财政拨款的列入计划的项目，在计划管理上也要进行改革，最主要的是强调和运用价值规律，逐步试行面向社会公开招标和签订承包合同的管理办法，这将改变长期以来沿用的上级主管部门单纯按行政隶属关系下达计划任务的做法。

对于不同性质的研究活动，按照分类管理的原则，实行不同的拨款办法。

——对技术开发工作和近期可望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研究工作，逐步推行技术合同制。从事这类研究的科研机构，今后的科研经费不再直接由国家拨款，而是通过签订合同方式承担国家计划项目、接受企业、农村的委托研究任务，转让技术成果，合资开发技术以及进行技术咨询服务等多种形式，在为社会创造经济、社会效益的过程中取得收益，积累资金，发展自己的科研工作。

——对基础研究和部分应用研究工作，逐步实行基金制。基金来源仍然依靠国家拨款，但是对从事这方面研究工作的科研机构来说，它们进行研究工作的经费，其中一部分不再直接由国家拨给，而是要提出课题任务申请，经过同行评议，择优支持。

——对从事医药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灾害防治、环境保护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研究机构，以及从事情报、计量、观测等科技服务和技术基础工作的机构，仍然由国家拨给经费，但是一律实行包干制，而不是象过去那样，花多少钱就向国家要多少钱。

——对于风险大、周期长、变化迅速的高技术开发工作，除某些项目由国家直接拨款以外，还通过风险创业投资给以支持。

——开展科技信贷业务，充分发挥银行在科技活动中的重要作用。

（二）促进技术成果商品化，开拓技术市场，使技术成果源源不断地流入社会生产领域。

实行这一改革，最重要的是改变过去单纯采用行政手段下达计划任务和转让技术成果的做法，充分运用市场机制，促进科技工作面向生产，密切与生产单位的联系。

积极发展技术成果转让、技术承包、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等多种形式的技术贸易活动，适当发展技术商品的经营机构，发展各种常设的或临时的技术市场，举办各种技术交易会、洽谈会、沟通卖方（科技单位）和买方（生产单位）之间的联系，从而改变过去那种一方面科研成果无人问津；另一方面解决生产难题"求技无门"的状态。

为了推动技术市场的开拓，国家通过制定相应的法规和制度，保证买、卖、中介三方的合法权益。国家制定了专利法和其它有关法规，对知识产权实行保护，并且运用关税和行政手段有限度地保护国内的技术市场。技术成果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议定，国家不加限制。科研单位转让技术成果的收入，近期一律免税。新产品可以在一定期限内享受减免税收的优惠。科研单位可以通过技术入股的方式与企业进行联合经营。

作为解决各方面缺乏技术问题的一种补充性措施，国家允许科技人员在完成本职工作和不侵犯本单位技术权益、经济利益的前提下，利用业余时间从事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工作，所得收入归己。近年来一些地方出现的"星期日工程师"（即工程师利用星期日到企业去帮助解决技术难题），正是贯彻这一政策的结果。

对于那些具有推广应用价值但不宜成为商品和不宜实行有偿转让的技术成果，如某些医疗卫生技术，仍然由国家组织有关部门进行交流和推广，国家对成果研制单位酌情给予一定的奖励。

（三）调整科学技术系统的组织结构，强化企业的技术吸收和开发能力。长期以来，由于很多科研机构与企业相分离，研究、设计、教育、生产相互脱节，技术成果商品化的中间环节十分薄弱，以致不仅基础研究成果难以转化为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而且许多实用价值大的技术成果也难以移植到生产中去。

面对这样一种情况，中国政府在改革科技体制中采取了以下措施：

——鼓励和促进科研机构与企业之间根据自愿互利的原则，建立各种形式的联合。有的可以合并成为以生产为主的经济实体，原来的科研单位成为实体中的技术开发部；有的则可以合并为不以赢利为目的的科研生产联合体，企业则成为联合体当中的试验工厂。有些科研单位也可发展成为科研生产型的企业，或者成为几个中小企业联合的技术开发机构。近几年来，科研生产联合体发展十分迅速，目前已发展到近万个，在促进科研与生产的结合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有不少科研单位、高等院校，已经和正在与一个省、市、部委、地区建立长期的、稳定的、全面的合作，这不仅对经济、社会发展有重要作用，而且对科技工作的自身发展也是一个重要的推动力。

——在促使企业依靠社会上的科学技术力量的同时，大力充实和加强自身的技术开发能力。大型企业要逐步建立健全自己的技术开发机构，有条件的中小企业也要有自己的技术开发力量，一时不具备条件的中小企业可以联合委托某个科研单位作为共同依托的技术开发部门。

——注意发挥熟练技术工人的作用。熟练技术工人对于生产工艺的掌握和改进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由国

家制定有关政策，鼓励熟练技术工人与专业技术人员相结合，大胆进行工艺革新，在产品更新换代中发挥作用。

——国家在税收、信贷等方面，鼓励企业搞技术开发。以考核指标、奖励等多种方法鼓励企业采用先进的适用技术，淘汰落后的技术。

（四）适应农村经济向专业化、商品化、现代化转变的迫切需要，改革农业科技体制。目前，随着政策的逐步落实，广大农民"求技若渴"，迫切需要用科学技术打开致富的门路。

——调整政策，鼓励和吸引科技工作者到农业第一线进行科研，推广先进技术。近几年来，有不少科技人员深入农业第一线，提供配套技术，发挥了很好的作用。广大农民现在把他们称作是"活神仙"。更为可喜的是，目前有不少科技人员还主动深入到贫困落后地区，为那里的人民脱贫致富作贡献。

——各级政府部门对于重大的农业技术开发项目，打破部门、地区的局限，实行公开招标。

——农业科研单位、农业高等学校和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密切同乡镇企业、各种经济联合组织以及专业户、技术示范户、能工巧匠的结合，以点带面，积极用科学技术做好供、产、储、运和加工等农业产前产后的技术服务工作。

——调动各方面的力量，把科学技术成果，有效地向乡镇企业、农村转移，实行以振兴乡镇企业、农村经济为目标的"星火计划"。这是中国政府采取的一项关系到现代化建设全局的重大战略措施。

（五）搞好科学研究的纵深配置，确保经济和科学技术发展的后劲。

科学技术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既有当前的工作，又有长远的工作。中国现阶段在大力推进技术开发工作的同时，对于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继续给以重视和支持，使其能够稳定地持续发展。

对于正在蓬勃发展的某些高技术及其相应的基础研究，中国本着"选择有限目标，突出重点"的方针，在注意跟踪世界高技术发展的同时，选择某些领域，集中精干力量进行攻关，力争有所突破。

国家还采取措施，促进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与人才的培养密切结合。为此，国家鼓励并支持科研单位、高等学校进行合作研究，合作培养大学生、研究生，两方面人员互相兼职，同时还可建立联合实验室或研究机构等。

为了发挥高等学校在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方面的作用，国家支持有条件的高等学校建立一些确有特色的精干的研究机构。

（六）搞好技术的引进和消化吸收。作法是：

——把引进技术放在发展生产技术、改造现有企业的重要位置上。尤其是沿海地区和经济特区，更要利用有利条件，成为引进技术的先进地区。技术引进将实行技贸结合、工贸结合，尤其要注意专利、技术诀窍和软件的引进。

——广泛开展国际间的科技合作开发、合作设计、合作制造。欢迎外国专家来中国工作，中国也派出专家到有关国家去学技术、学管理。

——向国外开放实验室，欢迎国外专家学者来中国进行研究。也要利用条件与国外专家合作建立研究室，广泛开展国际间的学术交流。

——把技术引进与国内的科研攻关紧密结合起来，吸收科研单位、高等学校的有关科技人员参加引进工作。同时，企业引进技术要与科研单位、高等学校密切合作。有些技术的引进甚至可以直接交给科研单位负责，以便提高引进技术的水平。

——实行许可证制度，凡没有许可证的一律不许引进。

（七）改革科技人员管理体制，创造人才辈出、人尽其才的良好环境。

——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改变统包统配的传统做法。把技术水平、实际贡献与技术职务和工资报酬挂起钩来，把职责与工作挂起钩来，而且有一定的聘任期。用人单位可以解聘，本人也可以辞聘。这就为科技人员选择适宜于发挥作用的岗位创造了重要条件，改变了过去那种"一次分配定终身"的做法。

——促进科技人员的合理流动。国家通过制定某些优惠政策，引导科技人员由沿海地区流向边远地区，由城市流向乡镇企业、农村，由人才积压的地方流向缺乏技术人才的地方。为此，国家已经制定了一些法规、政策，促进人才合理流动，以改变目前科技人员既缺乏、分布又很不合理的现状。

——认真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破除平均主义，把科技人员的报酬、荣誉切实与个人的实际贡献结合起来，其中对有突出贡献的人，在物质和精神两个方面都要给以重奖。

——坚决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保障科技人员的学术自由，鼓励科技人员在学术问题上自由探索、自由讨论，无所畏惧地去追求真理。使科技人员的智慧和创造精神完满地结合起来，使科技人员的社会责任感、事业心和国家的要求完满地结合起来。

——破除陈规旧习，确保那些学术造诣深、富有创新精神的青年科技人员及时走到学术、技术领导岗位上，充分发挥其在学术、技术上的带头作用。千方百计地为拔尖人才的脱颖而出创造良好的社会条件。

自科技体制改革决定公布以来，改革已取得了重要进展。科技与经济相脱离的局面开始改变，科学技术正以多种形式为经济服务，与经济结合。实践证明，5年来的改革，在形成科技与经济相结合的有效机制方面已经迈出了可喜的一步，中国科技力量较强的优势在改革不断深化的过程中正陆续发挥出来。

第七章　对外科学技术合作与交流

中国科学技术事业取得的巨大成就，同中国对外科学技术合作的政策和积极参加国际学术交流活动的方针有着密切联系。

早在新中国成立前夕，毛泽东就曾指出："中国人民愿意同世界各国人民实行友好合作。"1978 年，邓小平在全国科学大会上明确指出，我们要积极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活动，加强同世界各国科学界的友好往来和合作关系。中国共产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共中央制定了一系列方针政策，采取了多方面的措施，纠正"左"的闭关自守的倾向，推动科学技术的国际合作，鼓励各行各业的专家与世界各国的同行们进行学术、技术交流。短短几年的实践充分证明，这些政策和措施完全符合世界科学技术发展的潮流，有利于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1978 年以来，中国已同 106 个国家建立了科技交流关系，其中与 48 个国家签订了政府间的科学技术合作协定或工业经济科技协定。同西欧、北美和亚太地区的工业发达国家之间的科技合作有了很大进展。例如，同美国政府之间已在 24 个领域中确定了合作项目；在专业对口协议方面，同联邦德国之间签订了 31 项专业对口协议，同法国签订了 32 项，同意大利签订了 27 项，同英国签订了 22 项，同日本正在进行 27 项合作研究项目。

中国一贯致力于加强同第三世界国家的团结与合作。早在 50 年代就已经开始同发展中国家进行科技合作和交流。仅 1979 至 1985 年这 6 年当中，与第三世界国家就共同执行了 879 个合作项目，按照协议接待了来自发展中国家的 1 692 名专家和实习生，向这些国家派出了 1 393 名专家和实习生。中国和发展中国家的科技合作，无论在规模上和深度上都在继续向前发展。

中国与苏联和东欧各国的科学技术合作已有 30 多年历史，50 年代曾经有过富有成效的开端。60 年代以后则较长时期处于中断或停滞状态。70 年代后半期以后，这种合作关系又逐步恢复。1979 年至 1985 年间，进行了 960 个项目的合作，其中合作研究工作有 67 项，相互派遣的专家和实习生总数已超过 3 174 人。

除了双边科技合作活动外，中国各学术团体和部门参加了 101 个国际科学技术组织。中国科学家们广泛参加了这些组织的学术活动，积极参加或受委托主持召集各种学术讨论会、工作会议，应邀前往各国讲学等。中国科学家和技术专家在这些国际组织的活动中，与各国的同行进行学术交流，共同研究问题，切磋疑难，分享经验，为发展科学事业并肩努力。

1979 至 1985 年间，中国和世界各国按协定进行科学技术合作和交流的项目总数已达 4 500 个，中国派到国外去参加工作和考察的专家有 23 141 人次，来华工作或考察的外国专家有 25 752 人次。此外，还有 14 770 人参加了 5 122 个学术会议。在中国举办了 148 个国际性科技会议。近几年来，派出留学生共 30 500 人，分布在世界 63 个国家和地区。中国和世界各国的科学技术交往已达到中国历史上最好水平。在科学技术领域里的国际合作和交流，是增进同世界各国人民相互了解和友谊的重要桥梁。近几年来，中国派出 3 万多名学者，应邀回访的也有 2 万多名外国科学家和技术专家。久居海外的炎黄子孙，在学术交流活动中起了积极的作用。中国自 1985 年 4 月 1 日正式实行专利制度以来到 1986 年 8 月底止，申请专利的件数达 25 785 件，其中 1／3 来自国外。这一数字充分表明了中国专利制度的信誉，也表明了外国专家对中国实行专利制度的热情和信任。

第八章　展　望

第一节　到本世纪末科技主要任务

1983 年，国家科委、国家计委和国家经委共同组成规划办公室，负责编制 1986～2000 年全国科技发展长远规划。

这次规划提出的科学技术任务有五个方面：

一　传统产业方面，将依靠科学技术进步，把经济发达国家 70 年代或 80 年代初已经普遍采用了的先进生产技术，逐步在中国基本普及。

二　研究开发一批新兴技术领域，建立若干技术密集的新兴产业，为到本世纪末实现全国工农业年总产值翻两番的目标开拓新路子。同时，把已经掌握的新兴技术，在传统产业中广泛推广应用，从而取得较大的经济效益。

三　切实安排解决三峡工程、核电站等一批国家重点建设项目的前期科研工作和建设中的重大技术关键，

使重点建设项目能够建立在先进的技术基础上。

四 安排好重大技术引进及其消化吸收，以及重要的科技成果、特别是军转民的重大技术的推广应用。

五 从科学技术的长期发展着眼，安排好一批基础研究项目。同时，注意加强科学技术自身发展的基础工作，以不断提高科技开发能力。

第二节 “七五”计划期间科技主要任务

在第七个五年计划（1986至1990年）期间，科学技术既要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也要为后10年积蓄力量，为经济腾飞创造条件。“七五”期间有76项国家科技发展重点攻关项目，其主要内容可分为五个方面：

一 行业发展中的重大技术和装备

主要是面向当前经济发展需要的重大科技课题。

农业 着重抓好种子和粮食转化，争取在“七五”期间使中国粮、棉、油等主要农作物的品种更新换代，提高品质、抗性并增产。粮食的转化，主要是发展饲料，重点是解决饲料蛋白的开发，发展配合饲料和畜、禽、鱼、虾等养殖业。

工业 总的要求是追赶国外80年代技术水平。大部分攻关项目是对国外成熟技术的消化、吸收和发展，为重点建设和技术改造提供技术和装备。大致可以分为三类：

——重大引进技术的消化、配套，如多道数字地震仪的开发，地下油气藏的三维模拟以及提高数据处理的深度和精度等。

——大部分自己研究开发，只引进部分关键的技术和装备，如转炉顶底复合吹炼氧气炼钢方面，需提高复吹技术，增加冶炼钢种，并引进必要的检测装置。

——结合中国特点发展的技术。因为这些技术国外成熟的往往买不来，有的国外也不成熟，尚处于研究阶段，如铀同位素的激光分离技术，新法炼铅等。

二 重点产品开发

这是针对国内外市场需要安排的，主要是轻工、纺织、农产品的加工转化，金属和化工原料的深度加工等，有五种类型：

（一）围绕市场和人民生活的需要，开发农、副产品深加工技术，开发食品和工业原料，培育和发展养殖业优良品种等。

（二）提高产品品质和产品升级换代，如化纤、塑料改性新品种等。

（三）发展优势产品，增加出口创汇，如纺织、真丝织物、皮革制品等。

（四）加速开发短线产品，用以顶替进口产品，如新型农药，磷钾肥料等。

（五）资源深度加工和综合利用，如包头的稀土，青海的盐湖系列产品开发等。

三 新兴技术领域

新兴技术领域以微电子信息技术为先导，作为重点安排，其中集成电路着重研究解决超微细加工技术和计算机辅助设计（CAD）、计算机辅助制造（CAM）、计算机辅助测试（CAT）等技术。计算机以微机的开发应用为主。此外还安排门阵列技术和大型计算机的系统开发研究。软件技术要大力吸收、研究消化国外成熟技术及开展广泛应用，并建立中国软件标准规范。通讯方面重点解决光纤通信实用化和解决程控数字交换机立足国内生产等。新材料研究除保证军事需要外，着重研究开发半导体、分离膜、非晶态、碳纤维复合材料及高温结构陶瓷材料等。生物技术着重把一批已经突破和可能获得突破的研究成果转化为生产力，如微生物蛋白、乙肝病毒疫苗等要尽快实现商品生产。

四 社会发展

主要包括资源、生态、环境、医药卫生等方面。

资源方面 重点安排了油气藏的理论和技术方法，金属矿以有色金属为重点，研究开发隐伏矿的勘探技术等。国土治理的重点在黄淮海（黄河、淮河、海河）、三江平原和黄土高原的综合治理等，环境方面研究和大气水的污染防治和城市污水资源化等。

医药卫生方面 着重于重大疾病的防治和相应的药物开发，并注意加强祖国医学的继承和开发，安排中医中药的研究以及计划生育和优生优育的研究。

五 组织实施“星火”计划

应用科学技术改造乡镇企业，促进农村经济的发展，是实现农业结构改造和国家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方面。为此，国家科委提出了“星火”计划。

执行这一计划的主要目的在于：紧密结合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开发一批投资少、周期短、效益大的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应用于广大农村，以提高乡镇企业和农村建设的科学技术水平，为进一步发展地方经济植入新的胚胎，从而提高经济效益，增加群众收入，改善环境条件，阔步向现代农村经济过渡。

“七五”期间国家“星火”计划的目标是：开发100类适于乡镇企业的成套技术装备，并组织大批量生产；建立500个技术示范性乡镇企业，为它们提供全套工艺技术、管理规程、产品设计和质量控制方法；每年短期培训一批在职知识青年和基层干部，使之掌握一两项本地区适用的先进技术。国家通过“星火计划”，资助一批引导性、示范性项目，将逐步提高地方经济特别是乡镇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造就一支具有一定技术素养和管理能力的乡镇企业职工队伍。

“七五”期间“星火”计划的重点开发项目

1.新型饲养业及其产品的贮运、保鲜与产地加工配套技术开发

把传统的家庭饲养业，转变为大规模商品经营性的新型饲养业，是当前推动农村产业结构变革的首要课

题。它耗资较小，易于起步，容易掌握，可以较快地转移出一部分农村剩余劳力；可以实现粮食的精化增值，促进种植业发展；可以增产动物蛋白，改善城乡人民食物构成；还可以提供皮、毛、羽、肉、血、骨等多种二次加工原料，为发展贮藏、运输、加工等一系列新产业创造条件。实现这一转变的关键技术条件是：发展资金与能源比较节省的工厂化饲养技术及设施，选定并繁育最佳良种，发展新型饲料，建立疾病控制体系，采用新型包装，发展中小型贮、运、屠宰、分割及加工技术。在近二、三年内，着重为各地设计出适合各地市场及基础条件的最优技术系列，作出示范，提供配套的软硬件服务，推动广大农村逐步建立上述新型产业。

2.农、林、土特产品的综合利用、产地加工及贮运保鲜技术

从提高宏观经济效益着眼，以农、林、土特产品为原料的工业，除一部分宜接近市场设厂并大规模集中生产外，相当多的部分应在产地加工，并适宜于中小规模生产。

农林产品的贮运保鲜应联结城乡，成链配套。产地加工和贮运保鲜，是农村工业尤其是远离大工业城市较远地区的发展重点，也是促进大型种植业商品基地的形式，是提高经济效益，提高现代化水平的重要条件。本计划的开发重点，是在有代表性的主产地实现以下示范目标：县以下粮油粗加工和一部份产品精加工的品质、能耗、效益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有代表性的商品粮、棉基地的副产品基本上得到合理的综合利用，形成配套的技术产品系列；改变大宗和主要名特产水果质量差、损耗高、供应季节过短的现状；开发有市场潜力的新的土特产品加工制品，如天然香精、香料和色素，以及开发高档优质饮料等。

3.村镇建设和建材开发，促进农房建设的规范化、工厂化、商品化

随着农村经济结构的改革，农民收入显著增加，迫切要求改善居住条件。因此，积极提高建材开发技术，促进农房建设的规范化、工厂化、商品化，搞好村镇建设，既可为广大农民提供适用、安全、经济、美观的住宅，又可为国家财政创收回笼大量货币，还可节约建筑用地，保护国土资源。

4.小矿产的采、选及初级加工，有条件地发展制品

中央提出"大矿大开，小矿放开"的方针之后，群众办矿的积极性空前高涨，小矿产发展迅速。但是当前小矿产的采、选仍以土法为主，劳动强度大，回收率低，资源浪费大，环境污染严重。有些初级加工产品，质量低劣，经济效益差。必须采取适当措施，引导小矿产的开发合理地健康地发展。

"七五"期间，根据资源情况和市场需要，拟重点发展锡、金、铜、铝、锑等小有色品种，作为"大有色"的补充。对非金属矿，抓住效益大见效快的高岭土、膨润土、橄榄砂等进行开发。

5.新技术、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近几年来，国际上生物技术、微电子技术和新材料等在越来越多的领域中得到日益广泛的应用。因此，拟选择一批技术成熟的，投资少见效快的适用新技术，用于改造和武装中小企业和乡镇企业，提高它们的技术起点和技术水平，提高劳动生产率，改善产品质量、增加经济效益。主要技术开发内容是：

(1) 生物技术方面

——生物新产品的生产技术，包括微生物多糖类、食用与医用糖浆类、酶制剂类、诊断试剂类以及冬虫夏草菌粉，呈味核苷酸等。开发的重点是生产菌种和生产工艺以及某些特需装备等。

——改造传统发酵产业的生物新技术，包括用固定化酶或固定化细胞生产酒精、啤酒、酱油、醋和乳酸，以及生料发酵白酒等。重点开发发酵反应器及其生产工艺等。

——胚胎移植技术，包括牛胚胎的移植和牛胚胎的分割。重点解决胚胎分割的有效率和胚胎移植的怀孕率。

——植物组织培养技术，包括人参、樱桃、香蕉、花卉等的工厂化培育等。重点解决经济植物的快速繁育，实现种苗的工厂化、现代化生产。

——食用菌生产技术，包括木耳、香菇、银耳等的人工栽培和工厂化生产的技术开发等。重点解决食用菌种子的高效培养，新原料的开发和工厂化生产技术等。

(2) 微电子技术方面

——微型计算机在中小企业和乡镇企业中的应用。对小水泥、小啤酒、皮革、纺织、陶瓷和节能工业锅炉等行业，实行生产信息的监测和过程控制等。

——微型机农业系统工程和企业管理工作中的应用。

——开发推广具有量大面广、经济效益显著等特点的新技术，如辐射保鲜、微波处理等。

——开发丰富、美化和方便人民生活的小商品，如智能玩具、旅游工艺品和家用小商品等。

(3) 新材料方面

——代钢代木性能优良的非金属材料的开发，如聚氯乙烯制品、碳化硅陶瓷和特种工程塑料等。

——其它新材料的开发，如田菁胶、有机硅、涂料、粘合剂、特种橡胶、稀土等。

6.为大工业配套产品的开发

各地已有相当一批专业化的中小企业和乡镇企业围绕大工业的需要，为它们配套加工零配件和元器件，提供原料、半成品，并利用大工业的产品或副产品作为原料，开展深度加工和综合利用。这样既壮大了自身，也为大企业的发展创造了新的有利条件。两者结合，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对搞活大企业、发展小企业都有利。

这将成为中国工业结构的重要部分。

7.区域综合开发

中国山区面积占国土的2/3，是资源蕴藏最多的地方，也是平原的生态屏障。由于历史的原因，目前山区的经济发展水平与平原相差甚大，还有一部分地方生活依然贫困。改变这种严重落后状况是"七五"期间的紧迫任务。中国海岸线长约1.8万公里，滩涂面积广阔，有发展多种经营的巨大潜力，对地少人多的省、区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山区开发方面：将在全国选择10个有代表性的山区，通过调查论证,设计发展战略,找出经济振兴的突破口，在三、五年内作出试点样板。在两个山区以较高的标准研究全面开发治理的最佳方案，取得初步经验。在10个有代表性的贫困县取得依靠科技脱贫致富的经验，并为山区特有资源的开发,选定十几种先进的配套技术。

滩涂开发方面：从南到北选择8个有代表性的滩涂地段，通过总结、论证，提出最佳的开发方案及最佳的技术示范点。

8.推动建立商品基地，促进商品经济发展

安排一定的力量，推动组织以小企业为主的出口商品基地。这些基地首先应在基础好、开发能力强、交通方便的地区选择，如苏南、上海—杭州—宁波沿线，以及对外开发实行特殊政策的福建、广东两省。

为缓解大城市副食品供应紧张的局面，将在"七五"期间推动建立若干蔬菜、水产、果品、禽蛋、肉类等副食品商品基地。例如，以河北、内蒙古、山西等省、区的若干地区，集中供应北京和天津的副食品；以江苏、浙江、安徽等地区，集中供应上海和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副食品。通过试点逐渐推广。

9.生产装备的开发

技术装备落后，是当前中小企业特别是乡镇企业存在的突出问题。主要表现在品种少、缺门多，大多数行业仍是手工作业，劳动强度大，生产效率低，产品质量差，工艺落后，资源不能综合利用，经济效益差，污染严重。近几年来，从国外进口了一些装备，使用中也存在很多问题。因此，要利用国内现有科技成果，结合进口设备的消化吸收，为中小企业和乡镇企业开发与提供一批适用的先进成套装备，使其在新的技术基础上获得健康发展，增强竞争力。

10.培训计划

培训的目的：主要是为实施"星火计划"和发展新产业、新技术服务。

训练对象：高中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历、年龄在35岁以下的乡镇企业技术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少数民族地区和经济不发达地区，对学员的文化水平要求可适当放宽。通过培训，使他们掌握一、二项本地需要、适用的先进技术，或掌握厂长、经理、供销、财会人员必备的基本知识。1986年已培训20万人，重点加强50个培训基地。

六 组织实施"火炬"计划

为了促进高技术、新技术科技成果的商品化，推动高技术、新技术产业的建立和发展，国家科委从1988年下半年开始实施"火炬"计划。

发展高技术、新技术产业是党中央、国务院的一项重大决策。在当代，新兴技术、高技术的发展不仅带来了生产力的飞跃和产业结构的深刻变化，而且对人类的劳动方式、生活方式和观念产生了深远影响，并将成为未来世界中政治、经济竞争的焦点之一。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在审时度势，制定相应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如何在中国发展新兴技术，不失时机地尽快将高技术、新技术产业化、商品化，这是中国政府致力于研究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经过近40年的建设，中国已初步建立起门类比较齐全、布局趋向合理的工业体系，在航天、核工业、计算机、生物工程、激光、机电一体化和新兴材料等高技术领域已有相当基础；有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科技成果也不少，有的已基本形成产业。中国还拥有800多万人的科技大军，多数经历过艰苦创业，不仅具有勇于开拓的精神，而且有丰富的实践经验，更重要是我们有改革开放的大好形势。因此，可以说，进一步推动高技术产业发展的条件已经基本具备了。

"火炬"计划的宗旨是：

第一，主要依靠科技界，充分发挥其优势，发展高技术产品，创办科技型（高技术）企业，面向国内、外两个市场，为推动中国高技术产业，进而推动沿海地区的经济发展作出贡献。同时，还要组织科技界，配合主力军作战，为大、中型企业开发高技术产品，提供技术支援和配套产品。

第二，要把推进高技术、新技术产业的发展与深化科技体制改革有机地结合起来。通过进一步放活科研机构和科技人员，促进科技与沿海经济紧密结合，为科技长人经济开拓新的道路。高技术产品是新型产品，高技术企业是新型企业，高技术园区是科技、经济融为一体的新的组合形式，更有必要和可能进行深入的改革、开放的试点。因此，"火炬"计划不单纯是一个技术性或经济性的计划，同时也是一个进行改革、开放的试点计划。只有大胆地搞改革，搞开放，才有可能有效地推动中国高技术产业的发展。

第三，为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国家和地方科技攻关计划、行业研究开发计划、基础应用研究计划的阶段成果和最终成果，引进技术的消化、吸收、创新成果以及发明、专利的商品化搭桥铺路，把中国多年花费巨大投资形成的潜在财富发掘出来，化为巨大的生产力和现实财富。

第四，为有志于从事开创高技术产业的科技人员和

研究机构提供指导、支持，造就成千上万个懂技术、会管理、善经营的优秀企业家及各类高级人才，以适应外向型经济发展的需要，特别是培养年青一代高技术产业的接班人。

实施"火炬"计划遵循以下方针和政策：

1.以国内、外市场为导向，以产品为龙头，形成规模经济，不断提高产品竞争力。通过上述两个方面（主力军和生力军）的共同努力，使中国在本世纪末或下世纪初，高技术、新技术产业在整个产业结构中的比重，以及高技术、新技术产品的产值在国民生产总值中的比重，均有大幅度提高；并使高技术产品的出口，从当前的极小比重，提高到中等发达国家80年代初期高技术产品在本国出口总额中所占的比重水平。

2.选择优先发展领域。以微电子与计算机、信息与通信、生物工程、新材料、机电一体化、激光、新能源及高效节能等，作为主要发展方面。

3.建立适应商品生产、市场竞争的运行机制，包括自主决策、灵活经营、人尽其才、双向选择、分配与效益挂钩，等等。鼓励中外合资、合作经营。

4.走联合开发的道路。要贯彻技工贸相结合的原则，科研单位、高等院校既要创办科技型企业，也要和大、中企业及乡镇企业组成不同层次、不同形式的高技术、新技术产业联合体。

5.开辟多种筹集资金的渠道。包括政府引导性资金、金融机构信贷资金、发行股票、债券等。要求银行设置科技贷款专项科目，安排稳定的额度，提供优惠的条件。在有条件的地方可建立科技投资机构，并鼓励吸引外资。

6.创办高技术、新技术企业，可以是全民所有制、集体所有制；可以是私营、也可以是中外合资、合作或国外独资的企业。允许企业的主要经营者和科技骨干以"技术股"形式入股，并进行股份制的试点。

7.鼓励高技术、新技术企业根据需要招聘包括留学人员和外籍专家在内的各类人员。也可聘请他们在国外为国内高技术、新技术企业服务。简化招聘各类人员的手续和简化从事技术经营活动的有关人员出国的手续，下放审批权限。

8.国务院批准的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可参照北京市中关村开发试验区的办法，实行各项优惠政策。各地政府批准的开发区，在自己的权限范围内，可实行各地自定的优惠政策。对不享受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内优惠政策的单位，生产高技术、新技术产品，将择优实行减免税的优惠政策。

"火炬"计划在最近三年的目标是：

1.培育和创办2 000个高技术、新技术企业，并促成它们与大中型企业、乡镇企业、街道企业的联合。

2.开发2 000项左右高技术、新技术产品。要求其中70%能形成规模生产，30%能出口创汇。

3.在沿海开放地区和内地中心城市建立50个左右科技创业服务中心，为创办高技术、新技术企业提供综合服务，以扶持其建立与成长。

4.办好经国务院批准的北京等几个重点高技术、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在此基础上，沿海开放地区和内地人才密集的大城市，可根据自己的条件，逐步建立本地区的试验园区，为扶植高技术、新技术产业的成长创造环境条件。

5.吸引10万名科技人员从事"火炬"计划，开发高技术、新技术产品，创办高技术、新技术企业。

6.为高技术、新技术企业培训2万名经营管理及国际市场人员。

7.在适当时候建立中国火炬公司及若干个专业、地区分公司。开发高技术、新技术产品，并力争每年筹措一定数量的资金。

第十编

哲学社会科学

第一章　历史的回顾

中国古代具有灿烂的文化，积累了关于认识社会、探索人生的丰富的思想资料。就文字记载而言，世界上很少有哪一个国家能象中国那样拥有如此众多的宝贵的文化遗产。象世界上一些文明古国一样，古代中国的文化学术思想也没有明显的学科分化，一些著名的思想家既探讨各种抽象的哲理问题，又研究各种具体的社会历史现象和自然现象。从今天的哲学社会科学的角度来看，古代中国在历史学、伦理学、军事学、政治学、逻辑学、美学等方面的成就比较大，同世界各国的古代相比，在相当长一个历史时期居于先进的行列，并且有自己的显著特色。

中国的春秋战国时代（前770～前221），是中国学术发展的一个重要时期。那时，中国社会发生着急剧的变化，在学术思想领域里出现了"诸子蜂起，百家争鸣"的繁荣和活跃局面。当时产生了一大批思想家，形成了互相批驳又互相影响的各种学派，最著名的有以孔子（前551～前479）、孟子（约前372～前289）、荀子（约前313～前238）为代表的儒家；以墨子（约前468～前376）为代表的墨家；以老子（生卒年不详，其活动年代约与孔子同时）、庄子（约前369～前286）为代表的道家；以韩非（约前280～前233）为代表的法家；以惠施（约前370～前310）、公孙龙（约前320～前250）为代表的名家；以邹衍（约前305～前240）为代表的阴阳家；以孙武（生卒年不详）、孙膑（生卒年不详，是孙武的后代）为代表的兵家，等等。这是一个群星闪耀的伟大时代。它对中国后世的影响是极其深远的，以后各个历史时期的各种重要学术思想几乎都可以从"诸子百家"中找到它们的渊源。

继先秦诸子百家争鸣之后，在中国古代学术思想的发展过程中，还出现了几个具有鲜明特色的阶段，这就是人们通常所说的两汉经学（前206～220的西汉和东汉时期，以儒家经典为指导进行研究的学问）、魏晋玄学（220～420，把儒家经典和道家经典结合起来并加以改造的学问）、隋唐佛学（581～907，外来佛教思想和古代中国传统思想相结合的产物）、宋明理学（960～1644，以儒学为主同时也吸收和利用了佛学和道家的思想）、清代汉学（1644～1911，对两汉经学的阐发和考证）等阶段。

清代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最后一个王朝，正处在酝酿社会制度大变动的时期，学术思想也出现纷繁复杂的情况。特别是1840年鸦片战争之后，中国社会开始变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按照中国多数学者的意见，这时中国开始由古代进入近代）。面对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封建统治者的腐败，学术思想界发生了很大的震动，许多志士仁人纷纷寻找救国救民的途径，产生了一批重要的思想家，最著名的有林则徐（1785～1850）、龚自珍（1792～1841）、魏源（1794～1857）、严复（1853～1921）、康有为（1858～1927）、谭嗣同（1865～1898）、梁启超（1873～1929）等。特别是严复，他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比较系统地介绍和传播西方的科学思想和社会政治学说的学者。他翻译的赫胥黎的《天演论》、亚当·斯密的《原富》(《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约翰·穆勒的《穆勒名学》(《逻辑体系》)、孟德斯鸠的《法意》(《论法的精神》)、斯宾塞的《群学肄言》(《社会学原理》)等著作，对中国近代的哲学社会科学有着显著的影响。

孙中山（1866～1925）领导辛亥革命（1911）推翻了清王朝，结束了中国延续几千年之久的皇帝专制制度，具有划时代的重大意义。在这个革命的过程中，涌现了一批反对封建王朝、鼓吹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思想家和学者，最著名的有蔡元培（1868～1940）、章太炎（1869～1936）、陈天华（1875～1905）、邹容（1885～1905）等。但是，辛亥革命没有最后完成反帝反封建的历史任务，中国社会仍处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境地，人民大众依然生活在水深火热之中，许多爱国的知识分子继续寻找救国救民的真理。在学术文化领域里，旧的封建主义文化仍然盘根错节地压制着新的学术文化的生长。1919年"五四"反

帝爱国运动的爆发，使中国的文化思想的面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许多学者放眼世界，从各个先进国家的学术文化中吸取营养，并且对中国根深蒂固的封建主义旧文化和旧传统进行了无情的批判。在"五四"新文化运动中，从社会科学的角度来看，影响较大的代表人物有陈独秀（1880～1942）、鲁迅（1881～1936）、钱玄同（1887～1939）、李大钊（1889～1927）、胡适（1891～1962）等。他们具有不同的思想倾向，随着运动的深入和发展，不可避免地要发生新的结合和新的分化。一部分先进的知识分子由于受到列宁领导的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的巨大影响和鼓舞，开始学习和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观察、探讨中国的各种社会问题，并且提出了要依靠劳苦大众，进行社会革命来解决中国的前途问题。对此，新文化运动中另一些向往资本主义、不赞成人民革命的知识分子是反对的。马克思主义在传播过程中，还同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思潮进行了交锋。马克思主义者通过这些思想上和理论上的论争，特别是进一步同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产生了中国无产阶级的政党——中国共产党，使中国革命的面貌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使灾难深重的中国展示了新的光明前景。当然，有了锐利的思想武器，不等于就能马上解决中国革命的正确道路问题，还必须把马克思列宁主义中国化，即必须通过反复实践，根据中国的实际形成中国自己独特的思想武器。这个任务终于由中国共产党人完成了。中国共产党人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领导中国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革命斗争，总结了胜利和失败的经验教训，终于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普遍原理同中国革命的实际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了引导中国革命取得伟大胜利的毛泽东思想，这不仅是中国共产党人集体奋斗的结晶，而且也是中国社会科学发展过程中取得的巨大成果。

从社会科学发展的角度，还应当提到的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处于低潮的艰难岁月里，即本世纪20年代末和30年代初，在中国学术理论界曾发生过一场关于中国社会性质和中国社会史的论战。参加论战的有哲学界、经济学界、史学界以及政治界各种不同派别的人物。在这场论战中，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哲学社会科学发挥了威力，马克思主义的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队伍经受了锻炼和考验。通过论战，不但进一步明确了当时中国社会的性质及其发展前途，而且对中国社会的过去——漫长的历史，也作了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探讨。郭沫若（1892～1978）在1930年出版的《中国古代社会研究》，虽然还不很成熟，但对于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和方法来分析和研究中国的历史却起着引导和推动的作用，至今有些老一辈的社会科学家还经常提到这本书在当时学术界所发生的巨大影响。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终于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在中国大陆的统治，于1949年成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这不但标志着中国在政治和社会制度上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历史时期，而且在社会科学的发展史上也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伟大的革命实践在广大的知识分子面前雄辩地证明了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对于解决中国社会问题的巨大指导作用。这就使得广大社会科学工作者，不仅包括解放前就信奉马克思主义的学者，而且包括对马克思主义并不熟悉的众多的学者，都如饥似渴地学习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并用以指导自己的科学研究。但新中国建立后社会科学的发展也并不是一帆风顺的，它仍然经历了曲折的过程。大致说来，经过了以下几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的前7年（1950～1956）。这是中国社会科学顺利发展的重要阶段。在这个阶段中，适应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的需要，主要进行了如下工作：学习和宣传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积极参加土地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的各种实践活动；开展对封建主义和资产阶级学术思想的批判和评论；结合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建立了一批哲学社会科学的专门研究机构；在一些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开始招收研究生和研究实习员，培养了一批年轻的社会科学研究人才；开始有组织有计划地开展科学研究工作，制订了《1956～1967年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纲要》（简称《十二年规划》），并且进行了大规模的社会、经济、民族、语言的调查研究和历史资料的整理工作，为社会科学的发展打下了初步基础。在这个阶段中，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中共中央于1956年1月召开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周恩来作了《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报告》。在这个报告中，周恩来总理对社会科学研究工作给予极大的关怀。他当时指出："目前我们在社会科学方面分配的力量，比在自然科学方面分配的力量，按照我们国家的需要说来，更加薄弱得不相称。例如中国科学院的学部委员，在自然科学方面是172个人，目前实际上能用大部分时间进行科学工作的有半数以上；在社会科学方面是51个人，目前实际上能用大部分时间进行科学研究工作的却只有几个人！"因此他号召："为了认真地而不是空谈地向现代科学进军，我们必须抓紧时间。"不久，中共中央和毛泽东主席又提出了在文艺和科学领域实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全国的学术空气显著地活跃起来。但在这一阶段工作中也存在一些明显的缺点，例如生搬硬套"本本"，有的学术批判简单粗暴等。

第二阶段是1957年到1966年"文化大革命"之前。在这个阶段中，增设了一些专门研究机构；文学、史学、哲学、经济学等学科开始了一些系统的研究，并取得了一些成果（主要是在历史问题的研究以及编写大学文科教材方面）；结合社会主义建设和学科发展的需要，进行了不少学术问题的讨论。但在取得明显成就的

同时，指导思想上发生了严重的失误，“左”倾错误思想抬头，把一些学术问题看成是政治问题，把学术上不同意见的讨论和批评当作两个阶级、两条道路的斗争，甚至把一些正确的观点和主张当作修正主义、资产阶级反动观点加以批判，严重地破坏了“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妨碍了哲学社会科学的健康发展，并且使有组织的全国性社会科学研究计划难以落实，大大地影响了研究成果的质量和数量。

第三阶段是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十年动乱阶段。在这个时期，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推行极左路线，大搞对毛泽东的个人迷信，窒息科学思想，打击和迫害广大社会科学工作者，摧毁社会科学研究机构，有组织的社会科学研究工作全部停顿，《十二年规划》也遭到厄运。新中国逐步发展起来的哲学社会科学事业濒临毁灭的危险境地。

第四个阶段是1976年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的召开，使中国的社会主义事业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社会科学渡过了黑暗阶段，迎来了明媚的春天。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逐步挣脱了教条主义和个人迷信的束缚，积极地投入了理论战线上拨乱反正的斗争，并且面向社会主义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不断开拓新的研究领域。近十年来，中国社会科学，不论事业发展的规模，还是研究的广度和深度以及它所发挥的积极作用，都超过了新中国建立以来的任何一个阶段。这一阶段的显著特点是：“左”倾错误指导思想得到了逐步纠正；实事求是的学风有了恢复和发扬；“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开始认真贯彻执行，独立思考和自由讨论的空气空前活跃；专门研究机构不但得到迅速恢复和重建，而且有了很大的发展；群众性的学术团体纷纷建立；国际学术交流有了广泛的开展，长期封闭的局面有了很大的变化；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工作在制订《八年（1978～1985）发展规划的初步设想》（简称《八年设想》）以后，又正式列入了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五年计划，并且开始认真落实和贯彻执行。总之，中国的哲学社会科学事业走上了健康发展的道路。

第二章 新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的主要成就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40年来，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虽然经历了艰难而曲折的过程，但仍然取得了不容忽视的成就。概括起来，主要表现在：

积累了丰富的思想资料，为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这种打基础的工作包括：翻译和出版了比较完整的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和领袖们的著作（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重要著作都有了中文版本）；翻译和出版了一批外国哲学社会科学名著；整理了大量中国历史文化思想遗产；开展了大规模的社会调查，积累了系统的中国现实社会问题的研究资料。不计其数的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包括各个工作环节的科研组织工作者和后勤工作者）成年累月地、默默无闻地付出了辛勤的劳动，为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的基础工程作出了重要贡献，他们是发展中国哲学社会科学事业中的“无名英雄”。

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在哲学、经济、历史、文学等主要学科的广泛领域进行了系统的研究，取得了一批创造性的研究成果。

这些成果既包括公开出版的大部头专著、小册子和论文，也包括为数众多的给国家有关部门决策参考的研究报告。通过创造性的科学研究实践，不但在新中国诞生前就已从事社会科学研究的老一辈的社会科学家继续作出了重要贡献，而且不少年轻的社会科学工作者也逐渐崭露头角。

下面按新中国哲学社会科学各主要学科的成就分别作一些介绍。

一 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作为马列主义普遍原理和中国革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在新中国成立后的具体实践中继续有了重要的发展。毛泽东的《论十大关系》、《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在扩大的中央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等著作，比较科学地总结了新中国成立初期革命和建设的经验。中国不存偏见的人们对这些都加以充分肯定，没有因为他晚年犯了严重错误而一笔抹煞。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已故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的一些重要著作也对毛泽东思想的发展作出了自己独特的贡献。在“十年动乱”结束以后，邓小平等中央领导人的一些著作，总结了中国社会主义建设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对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起了巨大的指导作用。特别是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代表大会总结了多年来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工作者和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研究成果，正式地明确地提出了并初步阐明了关于中国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这一理论尚待进一步丰富和充实，但它无疑是实事求是地重新认识国情、重新认识社会主义的一项马克思主义的重大科学成果。

二 哲学

在新中国，哲学研究领域里的讨论一直十分活跃。五、六十年代比较重要的讨论有：事物发展的动力是什么，真理有没有阶级性，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问题，客

观规律性和主观能动性问题，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问题，中国过渡时期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问题，人性和阶级性问题，道德的阶级性和继承性问题，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性问题，“一分为二”和“合二而一”问题，形式逻辑与辩证逻辑的关系问题，美学的对象和哲学基础问题，孔子的政治立场和哲学思想问题，等等。这些讨论，只要是在比较正常的学术探讨气氛中进行的，都取得了积极成果，推动了研究的深入。但也有些问题的争论，例如“一分为二”和“合二而一”等问题的争论，由于受到“左”倾错误指导思想的严重干扰，把它们同政治斗争扯在一起，并且企图用以势压人的“大批判”方式来统一思想和制服对方，不但没有取得积极效果，反而产生严重的消极作用。

这里要特别提到的是，1978、1979年间在中国哲学界（还扩及整个政治界和其他各界）曾发生过一场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这本来是一个马克思主义哲学早已解决的问题。这时又提出来展开讨论，实际上是重新确立马克思主义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同继续维护“文化大革命”中大大发展起来的个人迷信、教条主义的思想路线的斗争在哲学上的反映。通过这场讨论，广大干部重新明确了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任何人的意见和理论，包括象毛泽东这样的领袖人物的意见和理论，都必须接受社会实践的检验而决定其取舍。明确了这一点，对于拨乱反正，把人们的思想从个人迷信和教条主义的束缚中解放出来，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具有深远的意义。

80年代初陆续开展的关于人道主义问题的讨论，也具有重要的意义。因为长期以来，特别是“文化大革命”中，几乎把任何性质的人道主义都当作马克思主义的对立物加以否定，因此很有必要重新进行实事求是的讨论。对于这场讨论，虽然至今人们的评价仍有重大分歧，但在某些问题上还是取得了比较一致或近似的看法。例如，多数学者都认为，不能抹煞资产阶级人道主义的历史作用；要肯定并提倡社会主义的人道主义；不加分析地肯定或否定人道主义都是不对的。

经过广大哲学工作者的努力，在哲学各个学科领域都作出了不少有价值的成果：

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研究，一直是哲学工作者、特别是广大哲学教学工作者注意的中心，这方面的成果主要表现为高等院校的哲学教材。影响较大的著作有：李达（1890～1966）的《〈实践论〉解说》、《〈矛盾论〉解说》，艾思奇（1910～1966）主编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杨献珍（1896～　　）的《尊重唯物论尊重辩证法》，李达主编的《唯物辩证法大纲》（李达去世后，由他的助手根据他生前的意见修改定稿），肖前（1924～　　）等主编的《辩证唯物主义原理、历史唯物主义原理》，韩树英（1922～　　）主编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纲要》，高清海（1929～　　）主编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基础》等。

中国哲学史的研究取得了显著成绩。侯外庐（1903～1987）主编的《中国思想通史》（五卷）是试图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对中国古代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的思想（包括哲学思想及其他各种思想）的发展和演变进行系统论述的开创性著作，提出许多独到的见解，在中国学术思想界有着广泛的影响。任继愈（1918～　　）主编的《中国哲学史》（四卷）、冯友兰（1895～　　）的《中国哲学史新编》，冯契（1915～　　）的《中国古代哲学的逻辑发展》，也是各有特色、自成体系的著作。此外，对先秦诸子、两汉经学、魏晋玄学、宋明理学、明清之际哲学思潮以及晚清哲学等方面的研究，也有大批专著陆续出版。近几年来，对一直是中国哲学史研究的空缺方面——关于中国各少数民族哲学思想史的研究，也有了加强，写出了一些探讨性著作。

对外国哲学的研究，历来是个薄弱环节，但近几年来有明显的加强，产生了一批引人注意的成果。为了满足高等院校讲授西方哲学史的需要，自50年代开始，陆续编写了多种关于西方和欧洲哲学史的教材，对西方哲学家和哲学思潮的研究，也发表了不少具有一定学术价值的论著，例如汪子嵩（1921～　　）的《亚里士多德关于本体的学说》，范明生的《柏拉图哲学述评》，葛力（1915～　　）的《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李泽厚（1930～　　）的《批判哲学的批判～～康德述评》，张世英（1921～　　）的《论黑格尔的逻辑学》，邢贲思（1929～　　）的《费尔巴哈的人本主义》、贺麟（1902～　　）的《现代西方哲学讲演集》，杜任之（1905～1988）主编的《现代西方著名哲学家述评》，陈元晖（1913～　　）的《马赫主义批判》，洪谦（1914～　　）主编的《逻辑经验主义》等。

在逻辑学方面，对传统的形式逻辑研究一直比较活跃，写了不少关于形式逻辑的教材和专著，如金岳霖（1895～1984）主编的《形式逻辑》等。对中国古代逻辑思想、数理逻辑等方面的研究，也取得了可观的成绩，重要的成果有沈有鼎（1908～　　）的《墨经的逻辑学》，汪奠基（1899～1979）的《中国逻辑思想史》，周礼全（1920～　　）的《模态逻辑引论》，莫绍揆的《数理逻辑教程》，陈宗明的《逻辑与语言表达》等。

美学的研究一直十分活跃，最近几年来形成了热潮，每年都有大量论著发表，可谓“百花齐放”。影响较大而有特色的著作有：蔡仪（1906～　　）的《唯心主义美学批判集》、朱光潜（1897～1986）的《美学批判论文集》和《西方美学史》、李泽厚的《美学论集》和《美的历程》，汝信（1931～　　）的《西方美学史论丛》及其续编，高尔太（1935～　　）的《论美》等。

近几年来，自然科学和技术科学新发展中的哲学问

题特别引起了人们的兴趣，发表了不少论著。例如傅世侠主编的《科学前沿的哲学探索》(一些自然辩证法研究者同一些自然科学工作者合作的初步成果)，对模糊数学、突变理论、微观物质结构、统一场论、耗散结构、板块学说、遗传密码、人工智能、控制论、系统论等领域中的哲学问题进行了探讨。科学方法论的研究也引起了学者们的重视。值得特别提到的是，在70年代由吴学谋（1935～　　）开创的"泛系方法论"的研究。"它研究事物变化和发展中广义的系统、转化与对称"，"一方面受现代科学发展整体化的影响，要求方法论数学化；另一方面受中国古代哲理和方法所具有的综观分析特点的影响，从《易经》、《墨经》、《内经》及古兵法中得到启示，并对中国古代综观分析进行科学化和数学化的探索。"（田向：《泛系方法论简介》，1984年《中国哲学年鉴》。详见吴学谋：《泛系方法论：概念、定理与应用》，载《科学探索》1982年第1、2、4期，1983年第1、4期。）邱仁宗（1932～　　）编著的《科学方法和科学动力学——现代科学哲学概述》，是中国第一部较系统地评介当代西方科学哲学的著作，引起了人们的兴趣。

在伦理学的研究方面，有一个很大的特点，就是它同建设中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向人们特别是向青少年进行共产主义道德教育紧密联系在一起，因而使这种研究不仅具有理论意义，而且更具有实践意义。为此，许多学者写了不少论述共产主义道德的专著和小册子，在实际生活中起了积极的教育作用。学者们在伦理学原理和伦理学史方面也写出了一些具有一定学术价值的专著，例如罗国杰（1928～　　）主编的《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等。

三　经济学

没有哪一门学科比经济学同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关系更密切了。中国的经济学研究几乎是同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共兴衰的。

50年代中期以前，是中国经济制度发生巨大变革的时期，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对旧中国遗留下来的城乡经济进行了深刻的社会主义改造。经济学界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写出了不少有科学价值的论著，其中比较著名的有薛暮桥（1904～　　）等的《中国国民经济的社会主义改造》，许涤新（1906～1988）的《中国过渡时期国民经济的分析》等。

对生产资料所有制进行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结束以后，中国开始了大规模的经济建设，在取得成就的同时，也产生了一些重大失误。有些经济学家开始认真思考经济理论和经济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孙冶方(1908～1983)是中国较早注意研究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经济学家之一，他在详细占有材料的基础上，科学地分析了中国国民经济管理体制中存在的弊端和某些经济政策的失误，写出了《把计划和统计放在价值规律的基础上》、《论价值》、《关于全民所有制经济内部的财经体制问题》等许多有真知灼见的论文和研究报告。还有一些经济学家在论文中强调发展商品经济、重视利用价值规律的作用，较早地提出社会主义经济应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思想萌芽，为当时经济学界所瞩目。面对中国人口急剧膨胀，大大超过生产发展的速度，经济学家马寅初（1882～1982）和社会学家陈达（1892～1975）等早在50年代就提出要控制人口的正确意见。这些正确意见虽然在1956年9月《关于发展国民经济的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建议》中得到了一定的反映（这个文件中提到"在生育方面加以适当的节制"），但由于指导思想上的片面性，主要是只看到人作为生产者的一面，而无视人作为消费者的一面，并且把大力控制人口的主张不恰当地和马尔萨斯主义相混淆，因而在实际执行中纵容了人口的无节制增长，造成了影响深远的危害。孙冶方的研究报告，马寅初的《新人口论》(提交一届人大四次会议的书面发言，1957年7月5日《人民日报》全文发表，1979年由北京出版社出版单行本)，虽然长期遭到错误的批判和压制，但他们的研究成果的科学价值是不会磨灭的。他们虽都去世，但他们那种始终坚持真理的科学家应有的崇高品德，一直为中国经济学界和广大学者所景仰和传颂。孙冶方的经济思想甚至成为后起的经济学家的研究对象，已经出版的著作就有董辅礽的《论孙冶方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学术资料室编的《评孙冶方的经济理论》(一次讨论会的论文集）等。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明确提出全党全国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以后，经济学界出现了从未有过的生气勃勃的局面。广大经济学工作者同实际工作部门密切结合，在总结新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经验教训的基础上，开展对各种现实经济关系的调查，分析新情况，研究新问题，并且广泛地借鉴外国的经验，写出了许多调查报告、政策建议、改革方案，并且对国家一些重大措施和重点建设项目进行经济论证，为领导机关的决策提供科学依据。经济研究工作在中国实际生活中起着越来越大的作用。

近几年来，在经济理论方面取得了不少新的进展和突破。例如，经过长期社会实践的检验，并经过认真的研究和反复的争论，终于突破了紧紧束缚人们思想的关于社会主义经济性质规定的旧框框，提出了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新概念，为社会主义的经济理论开辟了广阔的研究前景。与此相联系，经济学家们对计划与市场、指令性计划与指导性计划、商品生产与商品流通、所有权与经营权、价值规律与价格体系、物质利益原则和按劳分配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提出了不少使人耳目一新的观点和见解。

为了实现中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伟大目标，经济学

家们还积极开展了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经济发展战略、经济结构、经济模式、所有制形式等方面的研究，并取得初步成果。

在粉碎"四人帮"以后的10年中，经济学研究的收获是巨大的，远远超过了以往任何历史时期。已经出版的比较重要的经济学著作有：孙冶方的《社会主义经济若干理论问题》（修订本），薛暮桥的《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于光远（1915～　）的《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探索》，卓炯（1908～1987）的《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胡乔木（1912～　）的《按照经济规律办事，加快实现四个现代化》，刘国光（1923～　）主编的《中国经济发展战略问题研究》，马洪（1920～　）、孙尚清（1930～　）主编的《中国经济结构问题研究》和《论经济结构对策》，周太和主编的《当代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许涤新的《中国国民经济的变革》，董辅礽（1927～　）主编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及其优越性》，杜润生（1914～　）的《联产承包制和农村合作经济的新发展》，林子力（1925～　）的《论联产承包制》，罗季荣的《马克思社会再生产理论》，梁文森（1928～　）、田江海（1933～　）的《社会主义固定资产再生产》，尹世杰（1923～　）主编的《社会主义消费经济学》，乌家培（1932～　）、张守一（1933～　）主编的《投入产出法在中国的应用》等。在为决策服务方面，特别值得一提的是马洪主持的《2000年的中国》，这是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由跨学科研究力量合作承担的巨大系统工程项目，它由《2000年中国的经济》等12个分报告和研究总报告组成。这一成果在报刊上扼要介绍后，受到了国内外人士的重视和关注。

在经济史、经济思想史和经济地理等方面，新中国建立以后也取得了一些值得注意的成果，比较重要的著作有：王亚南（1901～1969）的《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经济形态研究》（修订本），严中平（1910～　）的《中国棉纺织史稿》（修订本），傅筑夫（1902～1985）的《中国封建社会经济史》；胡寄窗（1903～　）的《中国经济思想史》，陈岱孙（1900～　）主编的《经济学说史》，孙敬之（1909～1983）主编的《中国经济地理概论》等。这里还应当提到的是梁方仲（？～1983）的《中国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一书，作者将西汉至清末2 100多年间历代户口、田地、田赋统计数字，经过考核测算，分列为200多份表格，为中国经济史的研究提供了许多重要数据，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

在世界经济和外国经济的研究方面，近几年来学者们对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发展的新特点、资本主义经济危机、三个世界的划分、不同类型国家的经济发展战略、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南南经济合作（亦即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经济合作）、南北经济关系（亦即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世界新技术革命对世界经济发展的影响等重大问题进行了广泛的研究和讨论，写出了一些论著，取得了一定的进展。

四　历史学

历史学在中国有着深厚的传统和基础，是中国社会科学各门学科中力量较强、影响较大的学科之一。

新中国建立之后，历史学家们在运用马克思主义研究中国历史的过程中，提出了许多重大的理论问题，如中国古代史的分期问题、中国近代资本主义的萌芽问题、历史人物的评价标准问题、农民战争的历史作用问题、封建统治者的让步政策问题、中国封建社会的长期延续问题、唯物史观与历史科学的关系问题、历史与现实的关系问题、历史的统一性与多样性问题、中国近代史的基本线索问题、史学理论与史学方法问题，等等。对中国各个具体历史时期的历史现象的研究中，也提出了许多疑难问题。对这些问题，有关的学者们进行了认真的探讨；对有的问题进行了多次反复的讨论，至今仍然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这种众说纷纭的局面并没有妨碍而恰好是促进了历史科学的发展。这一点已为粉碎"四人帮"前后的历史实践所充分证明。"文化大革命"中那种表面的强制的统一，甚至使同现实斗争关系较远的历史科学也陷入了死气沉沉的危机；而近10年来众说纷纭的争鸣又使历史科学恢复了生机。

40年来中国历史的研究成果累累。在中国通史方面，影响较大的有郭沫若主编的《中国史稿》（郭沫若去世后，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林甘泉等学者继续完成），范文澜（1893～1969）著《中国通史简编》（范文澜去世后，自第五册起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蔡美彪等学者继续编写，并更名为《中国通史》），翦伯赞（1898～1968）主编的《中国史纲要》，白寿彝（1909～　）主编的《中国通史纲要》。中国近现代史方面的著作很多，其中影响较大的有范文澜的《中国近代史》（修订本上册）、胡绳（1918～　）的《从鸦片战争到五四运动》、刘大年（1915～　）主编的《中国近代史稿》，李新（1918～　）、李宗一（1934～1988）主编的《中华民国史》也开始陆续出书，后者虽只出了第一编（上、下册），由于它的现实意义，已引起广泛注意。

中国历史的其他领域，如各种断代史（以某个中国封建王朝的历史为研究对象）、太平天国史、辛亥革命史、新民主主义革命史、中共党史、中外关系史、边疆史、帝国主义侵华史等的研究，也取得了不少有价值的成果。

在中国历史地理的研究方面，谭其骧（1911～　）主编的《中国历史地图集》，是近百名各方面的专家、学者积30年辛勤劳作的科学巨制，受到国内外的注目。

新中国考古学方面的成果，在国内外学术界享有盛

誉。遍及全国的有计划的大规模的考古调查和发掘，为研究中国古代社会提供了丰富而确凿的资料。考古学家们根据这些资料，探讨中国文明的起源，考查历代都城建制和社会生活的演变，研究古代手工业、科学技术和中外交通史等方面的情况，取得了不少重要成果。历年出版的考古学论著多达100余种，其中影响较大的有郭沫若、尹达（1906～1983）、梁思永（1904～1954）、夏鼐（1910～1985）、陈梦家（1911～1966）、容庚（1894～1983）、贾兰坡（1908～　　）、苏秉琦（1909～　　）等人的一些论著；有关于西安半坡、殷墟妇好墓、马王堆汉墓、满城汉墓、唐长安大明宫、南唐二陵、前蜀王建墓等重要考古报告；有殷墟甲骨、商周铜器、秦汉简牍、汉画象石、马王堆帛书、吐鲁番文书、秦始皇陵兵马俑等的考古资料集录。1984年出版的、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著的《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一书，对自1950年至1980年间（个别到1981年）的全国考古调查发掘和研究工作成果进行了比较全面、系统和客观的概括与综述，是了解新中国考古工作概貌的一部重要著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在中国古籍校点、史料汇集、档案整理等方面做出了很大的成绩。郭沫若、胡厚宣（1911～　　）主编的《甲骨文合集》13卷已经出齐。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纂的《殷周金文集成》也已开始出书。顾颉刚（1893～1980）主持的二十四史和《资治通鉴》的校点都已完成。国务院于1981年决定成立"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负责制定整理出版古籍的长远规划，各种重要古籍包括大量历史方面的古籍的整理工作正在组织力量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历史档案材料也将按计划陆续出版。这些工作对于更系统更深入地研究中国悠久的历史提供了方便条件。

作为历史科学，世界史和外国史的研究是不可缺少的。长期以来处于薄弱地位的世界史的研究，近10年来有了显著的加强，对世界史中的许多关键性的理论问题和具体问题进行了认真的探讨。中国学者对编写系统的世界通史也作了有益尝试，这方面出版较早、篇幅较大的多卷本著作是周一良（1913～　　）、吴于廑（1913～　　）主编的《世界通史》（4卷本）。更多的学者是从事各种专门史、国别史的研究，例如关于巴黎公社史、日本史、美国史、法国史等都有一些著作问世。对第三世界各发展中国家历史的研究近几年来也有所加强，并开始写出了一些有学术价值的论著。

五　文学

文学研究在中国有着悠久的历史传统，也是新中国诞生后比较活跃的学科。

30多年来，毛泽东关于文艺问题的论述，一直是中国文艺理论界许多学者进行研究工作的指针；同时，苏联占主导地位的文学理论，也对中国的文艺理论界有着巨大的影响。近几年来情况有些变化，许多年轻的文学研究工作者还从西方国家一些文学理论流派的著作中吸取自己认为有用的东西。因此，在现在的文学研究领域里呈现出一派错综复杂、异彩纷呈的图景。许多学者认为，这种情况对于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发展不同流派的文学理论是有利的。

30多年中，在文学的基本理论方面，比较系统的、影响较大的著作有以群（1911～1966）主编的《文学基本原理》和蔡仪主编的《文学概论》，这两部著作在理论上综合了当时（五、六十年代）许多研究者占主导地位的思想和观点。王朝闻（1909～　　）的《新艺术创作论》等著作受到了文艺理论界和创作界的广泛重视。何其芳（1912～1977）的《文学艺术的春天》，对典型问题、诗歌形式问题等都有独到的见解。郭绍虞（1893～1984）修订的《中国文学批评史》，敏泽（1926～　　）的《中国文学理论批评史》等也受到学术界的重视。对中国著名作家及其作品的研究，写出了不少论著，其中刘再复（1941～　　）的《鲁迅美学思想论稿》是近几年来引人注意的著作，它比较系统地论述了鲁迅的美学思想，特别是对文艺批评的美学标准等问题进行了有益的探讨，得到了文艺界和学术界不少人士的好评。

在文学通史的研究方面，大部头著作较多，影响较大的有：游国恩（1899～1978）等主编的《中国文学史》，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编写的《中国文学史》，刘大杰（1904～1977）的《中国文学发展史》，王瑶（1914～　　）的《中国新文学史稿》，唐弢（1913～　　）主编的《中国现代文学史》等。另外，钱钟书（1910～　　）的《管锥编》，内容涉及文学、历史、哲学等多方面，作者以他广博的中外知识成功地运用了比较文学的方法，是一部为许多学者所称道的力作。

在民间文学和少数民族文学的研究方面也作出了成绩。钟敬文（1903～　　）、贾芝（1913～　　）等关于研究民间文学的论文，钟敬文主编的《民间文学概论》，毛星（1919～　　）主编的《中国少数民族文学》等，都是有一定影响的论著。这几年，在搜集和整理少数民族史诗和其他文学资料方面也取得了可观的成绩，尤其是对藏族、蒙古族的英雄史诗《格萨尔王传》的搜集、整理、出版和研究工作，收获更大。

在外国文学研究方面，杨周翰（1915～　　）等主编的《欧洲文学史》，冯至（1905～　　）等编著的《德国文学简史》，金克木（1912～　　）的《梵语文学史》，王佐良（1916～　　）的《英国文学论文集》等，都是为教学工作者和研究工作者重视的著作。此外，在法国文学史、美国文学史、苏联文学史，日本文学史等研究领域，也写出了有一定水平的专著和论文。

六　语言学和文字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语言学和文字学工作者

结合实际需要做了大量的工作。他们研究和制定了汉字简化方案；编写了多种地区性的方言研究专著；还配合推广普通话的工作，编写了几十种方言区的人学习普通话的手册；审订了异读词审音表和地名审音表。近几年来，语言学工作者在利用电子计算机储存和检索汉字文献以及汉语语音分析方面也取得了可喜的进展。一些语言学家还撰写了一批学术专著，影响较大的有：罗常培（1899～1958）、王均（1922～　　）的《普通语言学纲要》，王力（1900～1986）的《汉语史稿》，吕叔湘（1904～　　）的《汉语语法分析问题》，丁声树（1909～　　）的《古今字音对照手册》，陆志韦（1894～1970）等的《汉语的构词法》，李荣（1920～　　）的《切韵音系》和《音韵存稿》，朱德熙（1920～　　）的《汉语语法论文集》等。

此外，在汉族古文字和少数民族古文字的研究方面也取得了一些成果。

七　法学和政治学

法学工作者积极参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一些重要法律的制定工作，并对法制建设中的一些重要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讨论，还撰写了不少普及法律知识的小册子。在法学理论和国际法的研究方面，陈守一等的《法学基础理论》，周鲠生（1889～1971）的《国际法》是比较重要的著作。政治学的系统研究起步较晚，主要是为学科建设打基础，但也写出了一些引人注目的著作。

八　军事学

新中国建立后，中国军事科学研究着重总结中国人民解放军的战争经验，开展对毛泽东军事思想的研究，同时学习和研究苏联军事科学的成就。不少高级将领撰写了一些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具有相当科学价值的文章。1958年，受中共中央军委委托，叶剑英（1897～1986）创办军事科学院，开始了军事科学的系统研究，组织全军着手编写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代合成军队和军、兵种各级战斗条令，以及共同条令。叶剑英提出的军事科学体系由军事思想、军事学术和军事技术三部分组成的观点，对中国军事科学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但是，在"文化大革命"的10年动乱期间，军事科学研究同其他许多社会科学研究一样实际上处于停滞状态。

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恢复和发扬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军事科学界也随之出现了空前活跃和繁荣的局面。在和平建军时期加强军事科学研究的必要性和迫切性，受到了普遍重视。军事科学研究队伍得到了充实和加强，一批中青年研究人员开始涉足战略领域的研究，军事科学研究工作向广度和深度迅速发展，新学科不断开辟，初步建立起具有中国特色的军事科学体系。在这期间，军事学术界着重讨论了战争初期的作战指导，新技术革命对军事的影响，现代国防发展战略，海军、空军、战略导弹部队等军、兵种的战略、战役运用，以及建立中国军事科学体系等重大学术问题，出现了一大批值得重视的学术论著。例如，粟裕（1907～1984）的《对未来反侵略战争初期作战方法几个问题的探讨》（《解放军报》1979年5月15日），提出了现代条件下人民战争在战争初期作战指导方面的许多新观点，推动了全军对战略、战役、战术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研究。宋时轮（1907～　　）的《毛泽东军事思想的形成及其发展》是一部比较全面地研究毛泽东军事思想的专著。即将问世的《中国大百科全书·军事卷》两卷本，以及《当代中国》丛书中有关军事的各卷比较系统地反映了当前中国军事科学研究的成就和水平。

军事科学各应用学科的研究也取得了重大进展。例如，已经出版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科学院编写的《战略学教程》，军事科学院编写的《战略学》、《战役学》、《军制学》，以及即将出版的姜思毅主编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政治工作学》，都具有较高的学术价值。对于新兴学科的研究也取得了可喜成果，钱学森（1911～　　）等发表了关于"军事系统工程"的颇有创见的学术论文。在"军事运筹学"、"军事管理学"、"军事辩证法"等方面也写出了一批论著。

在战争史和军事史的研究方面成果很多。军事科学院编写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战争史》三卷本、《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战争史》，是迄今为止最全面地反映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战争史的大型研究专著。中国历代战争史和军事史的研究，比较重要的著作有：军事科学院编著的《中国古代战争战例选编》（三册）、《中国近代战争史》（三册），慕中岳等撰写的《中国战争史》多卷本（已出一、二册），蓝永蔚著的《春秋时期的步兵》，郭汝瑰主编的《中国军事史》多卷本（已出两卷）等。中国学者对古代中国的重要军事著作《孙子》的研究一直兴趣不减，发表论文百余篇，专著十余部。中国较早运用马克思主义研究《孙子》的郭化若（1904～　　）不久前又推出新作《孙子译注》。此外，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史和外国军事史的研究方面，也取得了一些成果。

九　社会学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大学里的社会学系曾被取消，严重地影响了社会学的研究和对人才的培养。这几年许多大学重新建立了社会学系，社会学的研究工作也逐步得到恢复，在老一辈社会学家的带领下，取得了不小的进展。费孝通（1910～　　）的《三访江村》、《小城镇大问题》是这方面的最新成果，引起了国内外学术界的重视和好评。此外，广大社会科学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积极参加了全国人口普查活动，撰写了一批有分量的研究报告和论文，为今后对中国人口问题的系统研究、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人口学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十　民族研究

民族研究工作者和广大实际工作者在50年代积极参加了民族识别工作和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历史调查。这是新中国诞生以后进行的空前规模的有计划有组织的民族综合调查，参加人数多达1 000余人，获得近5 000万字的宝贵资料，经过整理的约有3 000万字。还组织了700多人进行少数民族语言调查，基本上弄清了各少数民族语言及其使用情况，为一些兄弟民族改进、改革和创制文字设计了方案。在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的主持下，民族研究工作者正在编写《中国少数民族》、《中国自治地方概况》、《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等5种丛书，共350本（已出了一部分）。这几种巨型丛书的编写和出版，不仅展示了民族研究工作的成果，而且对于国内外人士全面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这个多民族的大家庭的情况也有很大的帮助。

十一 宗教研究

宗教研究者这几年来编写了一些关于基督教、佛教、伊斯兰教和道教的专著和资料。任继愈主编的《中国佛教史》(8卷本，已出第1、2、3卷)，是国内研究中国佛学方面的第一部系统著作。《中华大藏经》(汉文部分)，是目前最完备的一部佛经全集，它的影印出版，将给佛学研究提供了极为丰富的资料。

第三章 哲学社会科学的国际交流

新中国建立后的一个相当长的时期里，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哲学社会科学的国际学术交流工作一直未能正常地广泛地开展。粉碎"四人帮"后，特别是1979年以来，随着对外开放政策的贯彻执行，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逐步摆脱了封闭状态，走向世界，同许多国家的学者同行进行了对话和交流。这种对话和交流，除了全国各大学分别同外国有关大学的教授学者之间进行以外，一些社会科学专门研究机构也开始有计划地开展国际学术交流活动。

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的国际交流活动，目前主要采取以下几种方式进行：1.互派人员来往，包括邀请外国学者来华或派遣中国学者出访进行考察、专题研究、进修、讲学、举办讲习班、实习、合作研究等；2.与外国学术机构或学者交换图书资料；3.在中国举行由中国有关单位主持的国际性学术会议，或派人出国参加国际学术会议；4.共同举行国际学术会议。

通过这些国际学术交流活动，中国学者向外国同行借鉴和吸取对自己有用的东西，同时也把中国学者的一些研究成果和研究心得介绍给外国同行。平等友好，互相学习，互相讨论，求同存异，取长补短，为发展中国和世界进步的社会科学事业作出贡献，这就是中国这几年来逐步形成并且贯彻执行的关于哲学社会科学国际学术交流的方针。

在这个方针指引下，近几年来的国际学术交流活动有了很大的发展。以中国社会科学院为例，到目前为止，同世界上30多个国家或地区的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学术团体建立了联系，并且同美国、日本、英国、法国、联邦德国、民主德国、奥地利、南斯拉夫、罗马尼亚、匈牙利、荷兰、瑞典、意大利、澳大利亚、加拿大、比利时、印度等国家的有关单位建立了经常的交流关系。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外事局统计：1979年该院接待的外国学者有63批，303人；派出的中国学者52批，221人。以后每年接待和派出的学者都有增加。到了1985年，该院接待的外国学者已增加到203批，561人；派出的中国学者增加到233批，483人。

长期以来，中国学者的研究成果只是在国内传播，外国同行很少知道。随着国际学术交流活动的开展，这种状况正在起变化。近几年来，许多中国学者的优秀成果开始为外国学者所关注，有些中国学者还以他们在学术上的成就赢得了国际声誉，最著名的如：社会学家费孝通获得国际性的应用人类学会1980年度马凌诺斯基名誉奖，接着又获得英国皇家人类学会颁发的1981年度赫胥黎奖章，并于1982年12月被英国伦敦经济政治学院院务理事会选为荣誉院士；西方哲学研究专家洪谦在1984年获得奥地利维也纳大学颁发的"金博士"证书("金博士"证书是维也纳大学向那些获得博士学位50年并在学术上有重大成就的人重授的博士证书)；德国文学研究专家、诗人冯至1983年获得联邦德国哥德学院颁发的歌德奖章，1985年又获民主德国颁发的格林兄弟文学奖；考古学家夏鼐以他在考古学上的卓越贡献，为世界考古学界所推崇，于1973年被秘鲁库斯科国立大学授予名誉教授称号，1974年被选为英国学术院通讯院士、皇家亚洲考古学会名誉会员，1980年被推荐为瑞典哥德堡大学菲力克斯·纽伯格讲座主讲人，并获得纽柏格奖，1982年被联邦德国考古研究所接受为通讯院士，1983年被瑞典皇家文学、历史、考古学院接受为外籍院士，1984年被推选为第三世界科学院院士，同年又被美国全国科学院授予外籍院士称号，1985年被推选为意大利近东远东研究所通讯院士。应当指出，许多中国学者，特别是比较年轻的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在他们各自的研究领域里作出了成绩，由于种种原因（包括学派和政治偏见），至今他们的成果未被国际学术界所知晓和重视，这就给今后的学术交流工作提出了繁重的任务。

第四章　哲学社会科学的专门研究机构和学术团体

中国的哲学社会科学的专门研究机构主要有：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大陆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分别成立的社会科学院，各高等院校设立的有关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所，有些政府机关设立的研究所，中国人民解放军设立的军事科学院，有些计划单列市、省辖市和自治州如武汉、重庆、哈尔滨、青岛、广州、西安、福州、杭州、成都、济南、太原、抚顺、齐齐哈尔、延边、芜湖等地也设立了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在中国社会科学院和各地方社会科学院下面还都分设有许多学科研究所。仅中国社会科学院就分设有31个研究所。据1985年的不完全统计，以上各方面的哲学社会科学专职研究人员的总数在1.5万人以上。这与旧中国在社会科学方面只有3个研究所、专职研究人员不超过100人的状况相比，是大大不同了。

40年来，中国社会科学学科门类残缺不全的状况有了很大改变，除建立了哲学、历史学、考古学、文学、语言学、经济学、法学、政治学、民族学、社会学、教育学等传统学科的研究机构外，为了适应社会主义建设和学科发展的需要，还建立了许多分支学科和新学科的研究机构。例如，为了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的需要，陆续增设了农业经济、工业经济、财贸经济、交通运输经济、城乡建设经济、数量经济、技术经济、财政、金融、物价、统计、旅游经济、国际贸易、国际经济合作、世界经济、大洋洲经济等研究机构。为了加强对外国问题的研究，设立了苏联东欧、美国、日本、西欧、北美、东南亚、南洋、印度支那、南亚、亚非、西南亚、西亚非洲、拉丁美洲、中亚、西伯利亚、朝鲜等研究机构。为了加速发展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和文化，各有关地方都设立了本民族的历史、经济、语言、文学等方面的研究机构。其他如人口问题、青少年问题、中国边疆史地问题、世界宗教问题、新闻和学术情报等方面，也相应地建立了一些研究机构。

1978年后，随着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工作的开展，思想的活跃，以学术交流为主要内容的哲学社会科学学术团体也纷纷建立。到目前为止，全国性的哲学社会科学不同层次学科的学术团体约200多个。各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也成立了不少地方性的哲学社会科学学术团体。绝大多数省、自治区和直辖市还成立了社联（社会科学学术团体联合会），负责本地区哲学社会科学各门学科的学术团体的协调和组织工作，并提供一定的学术活动经费。

1986年开始，国家拨出专款，设立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这是运用经济杠杆来建设社会科学的一项重要措施，受到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的欢迎。

表10.4.1　中国社会科学院资助的全国性哲学社会科学学会、研究会一览表

1	外国经济学说研究会	20	中国成本研究会	39	中国人工智能学会
2	中国经济思想史学会	21	中国价格学会	40	中国辩证唯物主义研究会
3	全国经济地理科学与教育研究会	22	全国城市经济学会	41	中国政治经济学社会主义部分研究会
4	中国生产力经济学研究会	23	中国数量经济学会	42	中国马克思、列宁主义著作研究会
5	中国《资本论》研究会	24	中国统计学会	43	中共党史人物研究会
6	中国经济学团体联合会	25	中国国土经济学研究会	44	新四军和华中抗日根据地研究会
7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体系研究会	26	中国系统工程学会社会经济系统工程委员会	45	中国科学社会主义学会
8	中国生态经济学会	27	中国物流研究会	46	中国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史学会
9	中国计划学会	28	中国人口学会	47	中国无神论学会
10	中国工业经济管理研究会	29	中国人类学学会	48	中国宗教学会
11	中国企业管理教育研究会	30	中国逻辑学会	49	中国考古学会
12	全国经济管理院校工业技术学研究会	31	中国哲学史学会	50	中国古陶瓷、古外销陶瓷研究会
13	中国工业经济学会	32	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史学会	51	中国史学会
14	全国畜牧业经济理论研究会	33	中国现代外国哲学学会	52	中国农民战争史研究会
15	中国国外农业经济研究会	34	中国伦理学会	53	中国海外交通史研究会
16	全国渔业经济研究会	35	中华全国美学学会	54	中国历史文献研究会
17	全国林业经济理论研究会	36	中华全国日本哲学学会	55	中国中亚文化研究协会
18	中国生态经济学会农村生态经济研究会	37	中国历史唯物主义研究会	56	东北三省中国经济史学会
19	中国物资经济学会	38	中华全国外国哲学史学会	57	中国元史研究会

续表

58	中国唐史研究会	94	中国文艺理论研究会	130	南斯拉夫经济研究会
59	中国宋史研究会	95	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	131	中国国际经济关系学会
60	中外关系史学会	96	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会	132	中国世界经济学会
61	中国秦汉史研究会	97	中国鲁迅研究学会	133	大洋洲经济学会
62	中国先秦史学会	98	全国毛泽东文艺思想研究会	134	美国经济学会
63	中国敦煌吐鲁番学会	99	中国音韵学研究会	135	中国亚非学会
64	中国魏晋南北朝史学会	100	中国写作学会	136	中国南亚学会
65	北京太平天国研究会	101	中国修辞学会	137	中国非洲问题研究会
66	华北地区中俄关系史研究会	102	中国唐代文学学会	138	中国政治学会
67	中南地区辛亥革命史研究会	103	中国民俗学会	139	中东学会
68	中国现代史学会	104	中国《文心雕龙》学会	140	中国苏联东欧学会
69	全国中共党史研究会	105	中国《三国演义》学会	141	中国拉丁美洲学会
70	中国义和团研究会	106	中国俗文学学会	142	中国西欧学会
71	新华日报群众周刊史学会	107	中国散文学会	143	中国民族理论研究会
72	孙中山研究会	108	中国老舍研究会	144	中国民族语言学会
73	中国东南亚史研究会	109	中国小说学会	145	中国蒙古史学会
74	中国朝鲜史研究会	110	中国散文诗学会	146	中国突厥语研究会
75	中国世界中世纪史研究会	111	中国韵文学会	147	中国世界民族研究学会
76	中国法国史研究会	112	中国新诗学会	148	中国民族古文字研究会
77	中国美国史研究会	113	中国比较文学学会	149	中国民族学会
78	中国拉丁美洲史研究会	114	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学会	150	中国民族研究团体联合会
79	中国世界古代史研究会	115	中国茅盾学会	151	中国南方少数民族哲学及社会思想史学会
80	中国世界现代史研究会	116	中国屈原学会	152	中国民族史研究会
81	中国第二次世界大战史研究会	117	全国外国文学学会	153	中国法律史学会
82	中国日本史研究会	118	中国日本文学研究会	154	外国法制史研究会
83	中国德国史研究会	119	中国苏联文学研究会	155	中国国际法学会
84	东北地区中日关系史研究会	120	中国西班牙、葡萄牙、拉丁美洲文学研究会	156	中国社会学学会
85	中国国际关系史研究会	121	中国印度文学研究会	157	中国社会心理学会
86	中国英国史研究会	122	中国语言学会	158	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
87	中国非洲史研究会	123	全国大学语文教育研究会	159	中国行为科学学会
88	中国中日关系史研究会	124	中国训诂学会	160	中国新闻学会
89	中国世界近代史研究会	125	汉语方言学会	161	全国高等院校文字改革学会
90	中国苏联东欧史研究会	126	罗马尼亚经济研究会	162	郭沫若研究学会
91	中国当代文学学会	127	朝鲜经济研究会	163	"三S"研究会
92	全国马列文艺论著研究会	128	日本经济研究会		(史沫特莱、斯特朗、斯诺研究会)
93	中国古代文学理论学会	129	苏联经济研究会	164	中国地方志协会

第五章 展 望

40年来，中国的哲学社会科学是在非常曲折的道路上前进的，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从中吸取了深刻的经验教训，他们以更加清醒的眼光展望未来，以更加坚实的步伐踏上科学探索的征途。

吸引和组织广大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参加对当前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迫切需要解决的问题的研究，并把这种研究同各学科发展的内在要求有机地结合起来，是时代赋予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的重要使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1986～1990）关于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部分明确提出："社会科学研究工作要加强对马列主义基本理论的研究，大力开展经济、科技、社会发展战略和以城市为重点的经济体

制改革的重要课题的研究，力争拿出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同时，加强新兴学科、边缘学科的建设，充实社会科学研究体系。"据此，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召开了有关学科的专家会议，经过讨论，确定和落实了400多个重点研究课题。同时，在"第六个五年计划"期间已经开始的一些大型基础工程，如编写《中国大百科全书》、《当代中国》丛书、《地方志》和中国艺术各门类的志书、集成等，也被继续列入了国家重点项目的计划，有关部门正在组织专家学者努力完成。

新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工作一直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下进行的。过去的主要失误也发生在指导思想的偏差。因此，今后要使哲学社会科学得到健康发展，就必须继续端正指导思想，即必须加强马克思主义本身的研究，彻底摆脱僵化的教条主义的束缚，从日新月异的社会实践和现代科学的发展中吸取新鲜的有益养料，不断丰富和完善马克思主义，使马克思主义真正成为与时代同步前进的开放的发展的科学思想体系。理论联系实际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是继续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两项基本方针。新中国的历史经验证明，什么时候这两项方针贯彻执行得好，哲学社会科学就发展，就前进，就繁荣；什么时候这两项方针贯彻得不好，哲学社会科学就停滞不前，就死气沉沉。要大力提倡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的研究，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的实际情况有机地结合起来，探索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客观规律，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要大力提倡不同学术观点之间的平心静气的讨论，形成互相尊重、互相切磋、互相辩驳、互相吸收的有利于不断创新的学术自由的空气。

目前，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的学科门类还存在着空白和薄弱环节。这就要求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除了要进一步加强和发扬某些力量比较雄厚的传统学科的优势外，还应注意建立和发展由于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互相渗透而出现的边缘学科和综合性学科，特别是那些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新的技术革命的需要而产生的新学科。经过若干年的努力，争取在全国范围内逐步形成一个学科门类齐全、布局合理、各具特色和优势、协调发展、具有现代化科研手段的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体系。

为了提高科研成果的质量，需要哲学社会科学界作出巨大的努力：各门学科在掌握国内外发展最新成果的基础上，经过扎实的创造性的研究，争取写出本学科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方面的有较高水平的著作，力求在可比的方面达到世界先进水平。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队伍的建设是实现上述目标的组织保证。到2000年，不仅研究人员的数量和质量要有更大的发展，而且要在他们当中产生出一批新的学科带头人和研究骨干。

加强哲学社会科学的图书资料情报建设是发展研究工作的基础。丰富的中国古籍急待整理，要争取在本世纪内把现有重要古籍基本上校点整理完毕。同时要争取把外国的哲学社会科学主要学术名著翻译过来，并做好评论工作。尽快以现代化的手段装备图书资料情报工作是当务之急。在首都北京有必要尽快建立一个具有现代化设备的哲学社会科学图书资料情报中心；在全国其他一些经济文化中心也要努力建立该地区的类似中心。力争在本世纪或更长一点时间内形成一个现代化的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图书资料情报网络。其他的科研设施和条件也要相应地得到改善。

适应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的发展，需要对哲学社会科学管理体制进行一系列改革。这种改革现在已经逐步开始进行，如扩大研究机构的自主权，研究所实行所长负责制，对研究人员实行聘任制，允许研究人员合理流动，开展咨询和培训等有偿服务活动等。今后，这种改革将继续进行下去，并逐步扩大范围。诸如领导体制、计划管理、人事制度、科研成果的评定和奖励、财务管理和工资制度等方面，都应进行必要的改革，根本改变目前存在的不合理和不适应的状况，以利于发挥广大科研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更快更好地出成果出人才。

第十一编

医 药 卫 生

第一章 概 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以来，采取了许多有效的措施，改变了旧中国医药卫生事业极端落后的状况。

在旧中国，全国城乡疾病丛生，疫疠流行，广大劳动人民的生老病死无人过问，无数贫苦人民被各种传染病、寄生虫病和地方病夺去了生命。据1900年到1949年的统计，全国鼠疫发病人数累计有116万人，死亡近103万人。霍乱在1820年从外国传入中国以后，至1948年，全国流行近百次，其中有记载的比较严重的也在60次以上。天花病在旧中国年年发生，每隔几年即大流行一次，每年因患天花死亡的人数以万计。血吸虫病的流行范围分布各地，共达200多万平方公里，患病人数在1 100万人以上。疟疾经常有暴发性流行，中国南部和西南部不少地区长期成为瘴疠之区。丝虫病患病人数达3 000万人。结核病的患病率高达全国人口的4%左右，死亡率高达200／10万。全国麻风病患病人数不下50万。地方性甲状腺肿在全国的2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1 464个县有流行，受威胁的人口达27 801万人之多。克山病是中国特有的一种地方性心肌病，东北、西北和西南地区的311个县有流行，共有8 295万人受到克山病的威胁。新中国建立前，全国人口的死亡率达25‰左右，婴儿死亡率高达200‰左右，人口的平均寿命约为35岁。

中国共产党历来关心劳动人民的健康，重视医药卫生工作。从创建红军和革命根据地开始，中国共产党就在革命的战火中创办了人民的医疗卫生事业。各根据地的医务工作者在极其艰苦的工作环境中，发扬救死扶伤的革命人道主义精神，完成了救治大批伤员和防病治病的任务。一些外国进步的医学专家和医务工作者，如加拿大的白求恩，美国的马海德，奥地利的罗生特，印度的柯棣华、恩华、木克华等人，组织了援华医疗队支援中国人民的抗日战争。他们不仅救治了大批伤病员，并且为中国培养了许多高水平的医务工作者。

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积极发展人民的医药卫生事业。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次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中规定："提倡国民体育，推广卫生医药事业，并保护母亲、婴儿和儿童的健康。"1982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规定："国家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现代医药和我国传统医药，鼓励和支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国家企业事业组织和街道组织举办各种医疗卫生设施，开展群众性的卫生活动，保护人民健康。"中国卫生工作的宗旨是："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建国初期，人民政府就明确卫生工作的指导方针是："面向工农兵、预防为主、团结中西医、卫生工作与群众运动相结合。"

"面向工农兵"，就是明确地规定了卫生工作必须为广大人民服务，从根本上改变旧中国医药卫生事业只是为少数人服务的状况。国家通过有计划地采取公费医疗、劳保医疗和合作医疗等措施，使广大人民的医疗卫生问题得到了基本的解决。"预防为主"，明确了中国卫生工作的重心。搞好预防工作，就可能减少疾病的发生和流行，使人们摆脱疾病的威胁，不断提高健康水平。"团结中西医"，是发展新中国卫生事业的一项重要政策。传统的医药学是中国各族人民几千年来同疾病作斗争的经验总结，是一个伟大的宝库，在历史上对中华民族的繁衍发挥了重要作用。因此，处理好中医和西医、传统医学和现代医学之间的关系，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医药卫生技术力量，才能更有效地搞好防病治病，保护人民的身体健康。"卫生工作与群众运动相结合"，是中国开展卫生工作的一项创举。卫生工作直接关系到亿万人民的生老病死，对搞好卫生工作，群众中蕴藏着巨大的热忱和积极性。只要群众了解和掌握了卫生科学知识，积极投入到与自然和疾病作斗争的行列，就会产生防病治病，改造自然，改变自己不良卫生习惯的力量，促进卫生事业的发展。新中国群众性的爱国卫生运动，就是在这样的基础上开展起来的。

新中国成立40年来，在上述方针的指引下，从中

央到地方建立和健全了各级各类卫生机构，建成了一个遍布城乡的医疗卫生网；造就了一支由中医、西医和中西医结合三支力量及高中初级不同专业、不同学科综合组成的医药卫生技术队伍；创建了一批科研、教育和药品、医疗器械生产基地，有计划地开展了防治疾病的工作，消灭和基本消灭了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一些烈性传染病，城乡人民的健康水平有了显著提高。据1982年全国人口普查资料统计，1981年婴儿死亡率已由建国前的200‰左右下降到34.68‰（1985年部分市的婴儿死亡率已降到14‰），人口平均期望寿命已由35岁提高到68岁。这两项指标都已接近发达国家的水平。

第二章　医疗卫生网与爱国卫生运动

新中国成立前，全国的卫生机构和卫生设施很少。据统计，1949年全国卫生机构仅有3 670个，卫生技术人员约50.5万人，大小医院2 600所，医院病床8万张。医疗机构设施不但数量少，布局也不合理，大部分设在城市和沿海地区。而占全国人口80%以上的农村，只有少部分县设有卫生院，且条件简陋。至于广大农民居住的村庄，除了一些零散的开业医外，没有任何医疗机构和设施。

为了从根本上改变城乡缺医少药的状况，新中国大力进行了卫生机构的建设，在全国建成了一个遍布城乡的医疗卫生网。见表11.2.1。

表11.2.1　各级医疗卫生组织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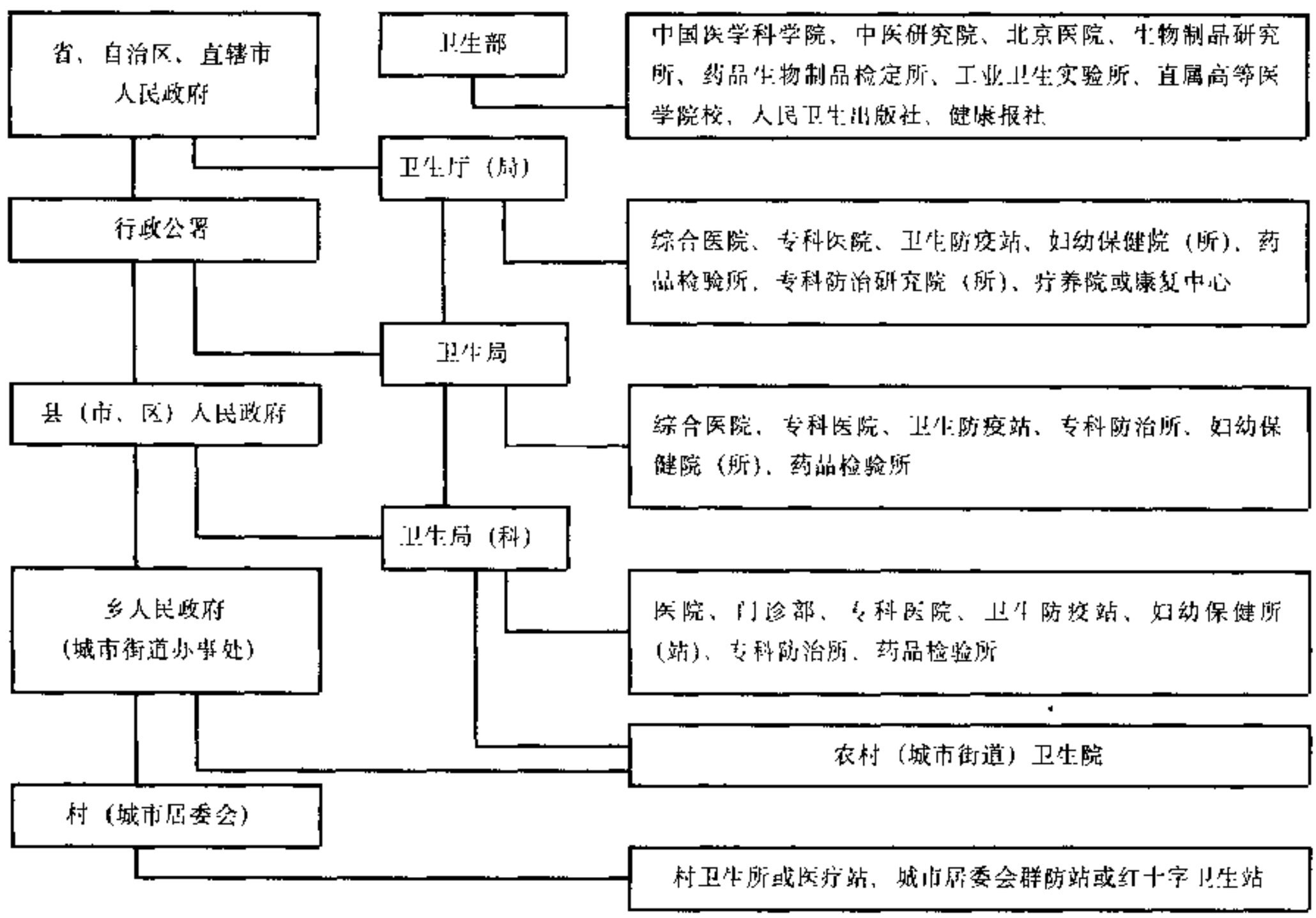

据1985年统计，全国有卫生机构20.1万个，比1949年增加了53.8倍；医院床位222.9万张，增加了26.9倍；专业卫生工作人员431.3万人，增加了7倍，其中卫生技术人员341.1万人，增加了5.7倍。

城市医疗机构在新中国卫生事业中占有重要的地位。从建国之日起，国家重点投资新建和扩建了大批有专科特长的综合医院。到1985年，全国城市医院已发展到10 456个，病床96.2万张，专业卫生技术人员224.2万人。在大力发展综合医院的同时，国家还陆续建设了各种专科医院，如传染病医院、结核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妇产医院、儿童医院、口腔医院、麻风病医院、肿瘤医院、眼科医院、胸科医院、针灸按摩医院等。在大中城市，除普遍设有市、区级医院外，还设有街道医院、门诊部以及街道的群众防疫站或红十字卫生站等基层卫生组织。如首都北京，1985年全市城近郊

区共有街道红十字卫生站 1 178 个，全年共诊治病人 92.8 万人次，设家庭病床 1.5 万多张。这些卫生站在城市基层卫生保健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中国人口的 80%以上在农村，加强农村卫生事业的建设，一直是各级卫生部门工作的重点。50 年代后期，全国普遍建立了县、区（公社）两级医疗卫生机构，60 年代又在绝大多数的生产大队（行政村）建立了基层卫生机构。到 1985 年，全国有县医院、乡卫生院 49 158 个，医院病床 126.7 万张；县卫生防疫站 2 032 个；县妇幼保健站 1 823 个；县药品检验所 997 个；专业卫生技术人员 207.1 万人。此外，全国农村 89.3%的村建立了卫生所（保健站）。由于县、乡、村三级医疗卫生网的建立，使全国 8 亿农民最必需的医疗、预防保健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有了基本的保障。

世界卫生组织顾问维克多·赛德尔夫妇在他们合著的《中国的医疗事业》一书中指出，在中国出生的人，“很可能比其他国家的人更健康、更长寿”。他们说：这是因为，一是中国广大的城市和乡村普遍建立了医疗卫生网；二是有一套比较完善的医疗保健制度；三是有一支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专业卫生技术队伍；四是少数民族地区在国家的扶助下，建立和发展了自己的医疗事业；五是为伤残病人建立了康复性的医疗机构。这五个方面结合起来，在全国构成了一个完整的卫生医疗体系。在这个体系中，10 亿中国人民大都能享受到基本的医疗保健。

为了消灭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和生命的疾病，新中国成立初期就把除害灭病工作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1952 年，毛泽东发出“动员起来，讲究卫生，减少疾病，提高健康水平……”的号召，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大规模的以改善环境卫生、除害灭病为中心内容的爱国卫生运动。政务院会议还通过决议，成立中央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周恩来总理兼任主任委员，说明人民政府对卫生工作十分重视。随后，全国各地都逐级建立起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通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不仅大大地改善了全国城乡的卫生状况，锻炼和增强了人民同病害作斗争的力量和信心；同时也初步创造出了中国式的卫生工作方法，也就是在中国这样一个人口众多、经济和文化都还比较落后的大国，找到了一条迅速改变卫生落后面貌和预防疾病的有效方法。

在“预防为主”的方针指引下，通过开展以改善环境卫生、除害灭病为中心内容的爱国卫生运动，使各种疾病的发病率有了大幅度的下降，其中一些严重威胁人民健康与生命的烈性传染病已被消灭或基本消灭。

鼠疫这种可怕的急性传染病，经过鼠疫专业防治队伍深入疫区，与广大群众一起采取防治措施，到 1955 年，人间鼠疫就基本上得到了控制。到 50 年代后期，每年的发病人数已从解放前的数以万计降到 40 例左右；1964 年后降到每年几例至十几例。流行地区由建国前的 19 个省，逐渐局限于青藏高原、内蒙古自治区等人口稀少的边远地区。60 年代初期，天花在中国已告灭绝。这比天花在世界范围内灭绝提早了 10 余年。由于实行了全民性计划免疫免费制度，因此，凡是有了有效生物制品作为预防手段的传染病，在中国多数已被控制。如白喉、百日咳、结核、麻疹、流行性脑脊髓膜炎、脊髓灰质炎、流行性乙型脑炎等传染病的发病率，都有了显著的下降。在建国后的不长时间内，古典型霍乱、回归热、斑疹伤寒和性病都陆续被消灭或基本消灭。全国麻风病的患病人数，已由建国初期的 50 万人左右降到不及 15 万人。1981 年，在卫生部召开的第二次全国麻风病防治工作会议上，正式提出了在本世纪末基本消灭麻风病的奋斗目标。

中国流行血吸虫病已有很长的历史。据对 70 年代出土的湖南长沙马王堆西汉女尸和湖北江陵凤凰山西汉男尸的检查，均在其体内查到了血吸虫卵。这说明至少在 2 100 多年前，中国长江中下游一带就有血吸虫病病人。建国初期，全国有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348 个县（市）流行血吸虫病，病人达 1 100 多万人，血吸虫寄生的钉螺孳生地面积达 140 多亿平方米。这种病使 1 亿多人口受到威胁。血吸虫病的防治工作，从 1949 年即开始进行。1955 年毛泽东提出“一定要消灭血吸虫病”的号召后，中央和该病流行区的各级政府都相继成立了血吸虫病防治领导小组，采取了领导、科技人员和广大群众相结合，各有关部门协同防治血吸虫病的办法。到 1985 年，全国 12 个流行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已经有广东、上海在全省、市范围内消灭了血吸虫病；全国已在 100 多亿平方米面积上消灭了钉螺，约占钉螺孳生地面积的 80%；治愈血吸虫病患者约 1 000 余万人，占病人总数的 90%以上；有 161 个县（市）基本消灭了血吸虫病，有 110 个县（市）经过考核达到了消灭血吸虫病的标准。

除血吸虫病外，黑热病、丝虫病和疟疾也是全国流行很广、为害严重的寄生虫病。继 1958 年全国大部分黑热病流行地区基本消灭该病之后，到 1985 年，全国流行丝虫病的 14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已有山东、贵州、广西在全省、自治区范围内基本消灭了丝虫病，达到基本消灭丝虫病标准的县（市）累计有 645 个，占全部流行县（市）的 75%。疟疾年发病人数，建国前曾高达 3 000 万人，1985 年已减少到 44 万人，并控制了周期性的暴发流行。

克山病、大骨节病、地方性甲状腺肿、地方性氟中毒等地方病，是历史遗留下来的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疾病。全国近 80%的地区有各种地方病，受地方病威胁的人口达 4 亿多，患有各种不同程度的地方病病人达 3 600 多万人。新中国成立后，经过长年不懈的努力，到 1985 年，克山病已连续 12 年无暴发流行，象克山

病的命名地黑龙江省克山县这样的重病区，也已连续多年无一例新发病人；全国已有黑龙江、吉林、辽宁、陕西、河北、天津、青海、山西、河南、山东、甘肃、北京等12个省、市，达到了基本控制地方性甲状腺肿病的指标；在氟中毒病区通过采取"改水"防治，已使患病人数逐年减少，展望前景，全面控制氟中毒的时间已经为期不远了。

经过40来年对各种急慢性传染病、寄生虫病和地方病的全面防治，全国城乡人口的死因构成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由过去以传染病、寄生虫病和地方病为主要死因，近10多年已转为以脑血管病、心脏病、恶性肿瘤为主要死因。如急性传染病已由建国初期死因的第二、三位降为第七、八位；肺结核已由建国初期的第一、二位降为第六、七位。城乡人民的健康水平有了显著提高，寿命普遍延长，死亡率有了大幅度的下降。解放前全国人口死亡率为25—33‰，解放后迅速下降，50年代为14‰，60年代为12‰，70年代为7‰。与各大洲平均水平相比，全国人口平均寿命已高于非洲、亚洲及拉丁美洲的平均水平，并已接近大洋洲的平均水平。

第三章　公共卫生

第一节　劳动卫生

人类在生产劳动中，常因接触高温、辐射热、粉尘、有毒化学物质、噪声、振动等因素而影响健康。劳动卫生工作的任务就在于研究职业性危害因素对劳动者健康的影响，提出改进措施，改善劳动条件，保护劳动者的健康。

在旧中国，劳动卫生无人过问，人民在极端恶劣的条件下进行生产，灾害和死伤事故屡见不鲜。新中国成立后，对劳动人民的健康和安全给予极大的关怀，在保护劳动者健康，改善劳动条件，防治职业病方面，采取了多种措施。

首先，从50年代开始，在各级卫生防疫站内设立了劳动卫生科，在厂矿企业相继建立了劳动卫生和职业病防治的机构及车间保健站，并配备和充实了各种专业卫生人员。为了加强对劳动卫生、职业病防治的科学研究，1950年天津建立了中国第一个工业卫生实验院；1953年北京成立了劳动卫生研究所；1983年卫生部决定在全国建立8个劳动卫生、职业病防治中心。到80年代初，全国各地卫生部门已建立起劳动卫生、职业病防治研究机构120余所。冶金、煤炭等部门也分别建立了劳动卫生、职业病防治机构60余所，负责本系统职工的职业病防治工作。

其次，制订劳动卫生法规和标准，作为开展卫生监督工作的依据。在1951年国家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和1954年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制订了公费医疗和退休制度。从1951年开始，国家有关部门陆续颁布了《工厂安全卫生暂行条例草案》、《关于防止沥青中毒的办法》、《关于防止厂矿企业中矽尘危害的决定》、《工厂安全卫生章程》、《职业病范围和职业病患者处理办法的规定》、《工业企业设计暂行卫生标准》、《微波辐射暂行卫生标准》、《工业企业噪声卫生标准》、《体力劳动分级标准》等。这些条例和标准的制订和实行，对保护劳动者的健康起了积极作用。

第三，为摸清职业性危害情况和指导职业病防治工作，在全国各地陆续开展了对尘肺、农药中毒、噪声、振动、高频、微波及与职业有关的致癌物质等方面的调查和研究工作。1957年对上万名高温作业工人进行了调查；1974至1976年对290万名矽尘作业工人进行了

表11.3.1　中国工业及其他部门卫生机构、床位、人员数

	单位	实有数			1985年比1949年增长的倍数
		1949年	1965年	1985年	
机构数：					
医　院	个	150	1 748	5 401	35
疗养院	个	5	692	553	109.6
床位数：					
医　院	张	9 000	157 849	458 000	49.8
疗养院	张	700	77 474	91 000	129
人员数：					
卫生技术人员	人	25 880	294 301	1 252 000	47.3

矽肺普查；1979至1981年对近100万名接触铅、苯、汞、有机磷、三硝基甲苯的作业工人进行了普查。80年代初，卫生部组织了138个医疗卫生单位，在全国18个省市的456个企业，对接触氯甲基甲醚、焦炉逸散物、石棉、联苯胺、苯、铬、砷及氯乙烯等8种致癌物质的13万名工人（含对照组）进行了流行病学10年回顾调查。通过这些调查，基本上摸清了全国高温中暑、矽肺病、职业肿瘤和几种常见职业中毒的发病、死亡及分布情况，为采取防治措施提供了科学依据，对指导劳动卫生管理工作起了重要作用。

第二节 环境卫生

为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全国各级卫生部门都设立了管理环境卫生的工作机构。这些机构遵照"为防病服务，为群众生活服务，为生产服务"的宗旨，抓住与群众生活和健康密切相关的环境问题，开展了大量的监测和监督工作。

给水卫生和广大人民的生活与健康息息相关，50年代初期，卫生部门重点抓了水源保护、改良水井、扩大自来水普及率和开展饮水消毒工作。1956年，国家正式颁布了《饮用水水质标准》；1959年又颁发了《生活饮用水卫生规程》。到80年代初，城市自来水普及率已达85%，农村已有40%的人口吃上了安全卫生水。特别是自中国参加"国际饮水供应和环境卫生10年（1981～1990）活动"以后，全国进一步开展了农村生活饮水的普查，力争到1990年，全国80%的农村人口都能喝上清洁卫生水。

从1971年开始，各地环境卫生工作者先后对五大水系（长江、黄河、珠江、松花江、湘江）、177条河流、5个湖泊（太湖、洞庭湖、鄱阳湖、洪泽湖、微山湖）、6个海湾（渤海湾、大连湾、莱州湾、锦州湾、杭州湾、胶州湾）的水质和221个城市空气质量进行了监测调查，取得了73万多个科学数据。这次普查，基本上掌握了中国环境污染的危害情况，并为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了科学依据。为了加强环境监测工作，1975年6月1日在北京建立了环境卫生监测中心。1979年4月，中国参加了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世界卫生组织主办的全球环境监测系统，全面开展了对大气和水质的监测。从1983年起，卫生部卫生防疫司已将中国参加全球环境监测系统各项工作的资料汇编成册，供全国各地卫生、环保及其他有关部门参考。

从70年代后期以来，中国环境卫生工作已开始从过去一般性环境污染的监测转向更多地开展环境因素与人群健康关系方面的调查研究。1978年，国家组织部分省市卫生防疫站、医学院校和科研单位，在25个50万以上人口的城市开展了大气污染与人体健康关系的调查研究工作。在调查中除采用一般的指标外，已应用免疫学、遗传学等医学基础理论和技术来观察环境因素对人体所产生的效应。采用的研究方法，也已从环境单因素分析扩展到多因素分析，并将电子计算机技术应用于环境卫生学的调查研究工作中。

第三节 食品卫生

食品卫生监督是国家为了保障人民饮食安全而实行的一种卫生监督制度。新中国制定了一系列有关食品卫生的标准和法规，同时建立了一支食品卫生监督检验技术队伍。

1953年，全国县以上的卫生防疫站陆续建立后，食品卫生监督工作也逐步开展起来。除卫生部门外，轻工、商业等食品生产经营部门为保证食品的卫生质量，也建立了本系统的食品卫生管理、检验和研究机构；一些大型厂矿和交通运输部门，都设有卫生防疫站开展食品卫生监督工作。到1985年，全国卫生行政部门所属的食品卫生监督机构共约3 000个。此外，在全国国境口岸还设立了23个食品卫生检验所，负责进口食品的卫生监督检验工作。

为了保障食品的安全、卫生和合理的营养，在大量的科学实验和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共制订颁发了75个国家食品卫生标准（其中正式标准57个，试行标准18个）和18个食品卫生管理办法。特别是1982年11月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试行）》后，食品卫生监督工作进入了法制化阶段。各种食品卫生法规的制订和监督检验工作的加强，提高了食品卫生质量，大幅度减少了食物中毒和肠道传染病的发生。

第四节 学校卫生

中国大、中、小学校有近2亿学生，约占全国总人口的1／5。因此，做好保护儿童青少年身心健康的学校卫生工作，关系着中华民族的兴旺发达。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国家培养青年、少年、儿童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1951年春，毛泽东向教育部提出"健康第一"的要求，号召青少年要"身体好、学习好、工作好"，把身体好放在首位。同年8月，政务院发布《关于改善各级学校学生健康状况的决定》，对改进学校卫生工作，改善学生膳食管理等方面作了具体规定。1979、1980年，教育部和卫生部联合颁布了《中、小学卫生工作暂行规定（草案）》和《高等学校卫生工作暂行规定（草案）》。1981年，中共中央书记处号召"全党全社会都要关心儿童青少年的健康成长"。据统计，新中国成立以来，教育、卫生及其他部门联合发布有关加强学校卫生保健工作的全国性文件就有20多个。这些指示、法规和措施的制定和实施，使学校卫生管理工作逐步走向计划化、经常化。

为了切实保障儿童青少年的健康成长，建国初期，

教育、卫生、体育行政部门、教育工会、共青团、学联及医疗卫生机构的代表组成了学校保健指导委员会，免费指导、改进及检查各级学校的卫生保健工作。卫生部设有学校卫生管理部门，在省、市、地、县卫生防疫站内设学校卫生科（组），负责学校卫生的业务指导和监督工作。高等学校设保健科或校医院，大学生全部实行公费医疗；中、小学校设卫生室；农村小学一般备有保健箱，由保健教师在卫生部门指导下开展工作。为系统掌握学生的健康状况，各级学校普遍建立了学生健康卡片，实行一年一次的健康检查，对高校新生进行健康复查。1978 年以来，全国统一计划，统一方法，组织了三次较大规模的有关学生体质、近视眼、龋齿的调查；并相继召开了 3 次全国性的学生体育、卫生、学生近视眼、学生龋齿防治会议，制订并颁发了《保护学生视力工作实施办法》、《学生龋齿、牙周病流行病学调查及防治方案》。1982 年 7 月，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批准成立了“北京儿童青少年卫生研究所”。研究所由北京医学院领导和管理，承担全国性有关儿童青少年卫生的科学研究、技术指导、业务咨询和培训等任务。

在国家的关心下，儿童青少年的患病率和死亡率有了大幅度的下降，身体健康状况有了很大的改善。如北京市部分地区小学生的结核病患病率，由 1949 年的 1 700／10 万下降到 1979 年的 40／10 万；中学生已由 5 400／10 万下降到 200／10 万。中国 5～7 岁儿童的传染病死亡率，已从 1951 年的 446.2／10 万下降到 1979 年的 3.69／10 万，下降幅度非常显著。与此同时，儿童青少年的身体生长发育水平都有了很大的提高。如上海市 1931 年到 1979 年的 48 年间，对儿童青少年生长发育进行的 9 次大样本调查表明：1979 年 7 岁男生身高相当于 1931 年 8.5 岁男生的身高水平，1979 年 7 岁和 13 岁男生体重分别相当于 1931 年 8 岁和 14.5 岁男生的体重水平；1979 年 7 岁和 12 岁女生身高分别相当于 1931 年 8.5 岁和 15 岁女生的身高水平；1979 年 8 岁和 13 岁女生体重分别相当于 1931 年 9 岁和 15 岁女生的体重水平。1978 至 1980 年，国家体委、教育部和卫生部在 16 个省、市 1 210 所大、中、小学中，对 20 万学生的身体素质进行了较大规模的调查研究。结果表明，中国儿童青少年的体格发育普遍符合正常要求，多数人的身高、体重、胸围都达均值以上。

第四章　妇幼卫生

在中国，目前 15 岁以下儿童和 16 岁以上妇女有 6.5 亿人，约占总人口的 2／3。做好妇幼保健工作，关系到每个家庭的幸福和 10 亿人民的切身利益，同时也关系到新生一代的健康成长以至中华民族健康素质的提高。

在旧中国，根本谈不上妇幼保健工作的开展。1949 年，全国只有妇幼保健院 80 个，床位 1 762 张；儿童医院 5 个，床位 139 张；妇幼保健所（站）9 个，没有病床。广大劳动妇女和儿童的健康得不到基本保证，患妇女病的多，儿童死亡率高。新中国成立后，十分重视妇女儿童的保健工作。妇幼卫生是新中国人民卫生事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为了具体贯彻执行国家规定的保护妇女儿童的政策，自新中国成立以来，就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内以及各级人民政府都设有专职机构和队伍负责这方面的工作。国家还先后建立起一些妇幼保健专业机构，如妇幼保健院、所、站，儿童保健院、所，妇女保健院、所以及妇产医院、儿童医院等。到 1985 年，全国有妇幼保健所（站）2 742 个；妇幼保健院 272 个，床位 24 443 张；儿童医院 26 个，床位 6 209 张。上述专业机构同城市街道医院及乡卫生院的妇幼保健组等基层卫生组织相结合，形成了遍布城乡的妇幼保健网。由于通过多种渠道培养妇幼保健人员，至 80 年代初期，全国已逐步形成一支由高、中、初级卫生人员以及不脱产卫生人员组成的上百万人的妇幼卫生队伍。1985 年有妇产科医师 4.47 万余名、儿科医师 3.62 万余名、助产士 7.55 万余名；此外，农村中担任妇幼保健的乡村医生 64 万余人，不脱产的接生员 51 万人左右。

为保护妇女健康，降低婴儿死亡率，从 1950 年开始，在全国各地推广了新法接生，以减少新生儿破伤风和产褥热。到 1985 年，已有 2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基本普及了新法接生，全国新法接生率达到 93%，其中城市达到 99%。自 1978 年以来，对孕产妇的保健工作，在广大城市和一些农村已由普及新法接生发展到系统保健。全国 26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 100 多个单位开展了孕妇产前诊断研究。为防止先天性遗传性疾病的发生，全国 200 多个医学院校和省级医院开展了产前诊断。到 80 年代初期，城市及一部分农村，产褥热、新生儿破伤风已基本消灭。全国孕产妇平均死亡率已由建国前的 150／万下降到 1985 年的 5／万左右，婴儿死亡率已由建国前的 200‰降低到 20‰左右。为了防治妇女常见病和多发病，全国不少地区进行了以宫颈癌为主的妇女病普查普治，做到早发现、早治疗、早预防。从 1978 年开始，对农村妇女子宫脱垂和尿瘘患者，实行了免费治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分别组织了防治小分队，深入农村开展了手术和非手术治疗。到

1983年底，全国这两种病的患者已有80%得到了治疗。宫颈糜烂、阴道炎的发病率也逐年下降。由于对妇女定期实行妇科病的检查治疗，因而有效地保护了妇女健康。

新中国的妇女享有和男子同样的平等地位，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广大妇女积极地投入到劳动生产第一线。为适应妇女生理上的特点和照顾她们在生理上的特殊要求，国家先后制订和采取了多种劳动保护措施。1953年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保险条例》明确规定，禁止分配女工担任特别繁重或有害妇女生理机能的工种和工作。女工在怀孕满7个月后和婴儿哺乳未满4个月期间，不得让她们做夜班。女职工生育子女，享受产假56天，工资照发。女职工较多的厂矿企业，都设有女工卫生室、孕妇休息室、哺乳室和托儿所。

优生优育，使儿童健康发育成长，是关系到民族兴旺的一件大事。中国的儿童保健工作，一向受到国家的重视。1949年，沈阳市设立了培养和训练儿科及妇产科医生的妇婴学院；1950年卫生部在北京建立了中央妇幼保健实验院。到80年代初期，全国已有8所医学院设立了儿科系，有10多个省、市建立了儿童保健所或儿科研究所，24个儿童医院设立了研究室，积极开展儿童保健的研究工作。为提高儿童保健人员的科学技术知识，1965年，卫生部委托中国医学科学院儿科研究所举办了24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儿童保健医师训练班。1979年至1982年，又连续4年举办了全国儿童保健师资训练班。在此基础上，各地也培训了大量中级、初级儿童保健人员，逐步形成一支由儿科医师、医士、护士、保健员、保育员等人员组成的儿童保健队伍。此外，在农村培训了乡村医生，工厂培训了红医工，街道培养了红医员，他们分布在全国各基层卫生组织中，参加儿童疾病的防治和保健工作。

解放前，各种急慢性传染病严重威胁婴幼儿的生命。新中国成立以后，迅即对小儿传染病采取了积极防治措施。1950年10月，政务院发布了《关于发动秋季种痘运动的指示》，很快在全国为1亿多婴幼儿免费普种了牛痘，控制了天花的流行。1963年，卫生部发布了《预防接种实施办法》，推广免费预防接种，建立儿童预防接种卡片制度，加强计划免疫管理工作。从此，广大儿童的预防接种工作已从不定期的普种，逐步改善为按指定对象和规定免疫程序进行计划接种。为了加强计划免疫，1980年卫生部颁布了《预防接种工作实施办法》，规定卡介苗、麻疹、“百白破”（百日咳、白喉、破伤风三联菌苗）、小儿麻痹糖丸、流脑等7种菌（疫）苗为小儿基础免疫菌（疫）苗。由于在全国基本上实现了计划免疫，一些传染病相继得到了控制，婴幼儿发病率都大幅度下降。据1982年对24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1 784个县（区）的调查，1979至1981年已有1 041个县（区）连续3年无白喉报告病例，占调查县数的58.3%；连续3年无脊髓灰质炎病例的县（区）占43.1%；麻疹发病率控制在10／10万以下的有295个县。1983年后发病率又有了进一步的下降。

对影响儿童健康的常见病，如小儿佝偻病和营养性贫血，均制定了防治措施。1977年成立了全国佝偻病防治科研协作组，制定了诊断标准，提出了防治意见。1980年底，在全国妇幼卫生工作座谈会上，把小儿佝偻病和营养性贫血，定为儿童疾病防治的重点。1981年，有1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保健科研人员参加的协作调查组，对城市与乡村，集体与散居，平原与山区儿童的营养性贫血发病率分别进行了调查，并制订了防治措施。通过几年的防治，已收到明显效果。

为保障儿童健康的成长，各级儿童保健机构对城乡集居、散居的儿童都开展了系统的保健工作。如对新生儿进行定期健康检查，指导育儿方法，发现缺点和疾病及时矫治，对体弱儿进行系统观察和管理；建立健全传染病管理制度，宣传防病知识，发现病人，及时隔离、消毒检疫和治疗；以及配合防疫部门加强计划免疫工作，提高预防接种率；等等。1980年10月，卫生部与教育部联合颁布了《托儿所、幼儿园卫生保健制度（草案）》，对婴幼儿的生活、饮食、体格锻炼和健康检查制度，以及托幼机构的卫生消毒、隔离制度，防病工作、安全制度，家长联系制度等，都作了详细的规定。1981年，中共中央书记处提出全党、全社会都要重视儿童和少年的健康成长以后，儿童保健工作得到社会各方面的重视，并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期。

第五章 传统医药学

中医药学源远流长，是中国各族人民长期同疾病作斗争的经验总结，是一门防病治病、保护人民健康的科学，具有显著的医疗效果和完整的理论体系，为中华民族的繁衍昌盛作出了巨大的贡献。中医药学不仅有草、木、鱼、介、虫、金、矿、禽、兽等有效药物，还有独特的推拿、导引、针灸、气功等治疗手段以及摄生延年、却病抗衰方法，其内容丰富，文献繁多，堪称一座伟大的宝库。

在这座宝库里，有中国现存的医学文献中最早的一部典籍——《黄帝内经》。《黄帝内经》总结了春秋战国以前的医疗成就和治疗经验，确立了中医学的独特的理论体系，成为中国医药学发展的基础。东汉（25～

220）末年著名医学家张仲景（约150～219）进一步总结了前人的医学成就，并结合自己的临床经验，写成了中国第一部临床医学专著《伤寒杂病论》，即后世的《伤寒论》和《金匮要略》。东汉末名医华佗（？～208）开创用"麻沸散"进行外科手术，是世界上最早用麻醉药施行外科手术的医生。东晋（317～420）著名医学家葛洪（284～364）著有《抱朴子》，他早于近代科学技术1 000多年就发现了一些重要的药物化学反应现象，并提到了气功的作用。隋代（581～618）医学家巢元方（公元6世纪～7世纪初）所著《诸病源候论》，详尽地记述了各种疾病的病因和症状，是中医学第一部病理学专著。唐代（618～907）名医孙思邈（581～682），总结了唐以前的临床经验和医学理论，收集方药、针灸等内容，前后花了60年时间，著成《千金要方》和《千金翼方》。清代（1644～1911）著名医学家王清任（1768～1831）根据人体解剖，写出了《医林改错》一书，使人们对人体的认识有了新的进展。

此外，成书于东汉末期的《神农本草经》，是中国最早的药学专著，全书共3卷，记载药物365种，是汉以前药学知识和经验的总结。明代（1368～1644）伟大的医药学家李时珍（1518～1593）以毕生精力，对古代本草学进行了全面的整理和总结，历时27年编成了《本草纲目》这一科学巨著。全书记载药物1 892种，药方11 096个，并对1 094种植物进行了分类。这是当时世界上对植物最科学、最详细的分类，其分类原则和现代植物学分类法基本符合。《本草纲目》已被译成日文、拉丁文、法文、英文和德文等多种文字，是世界上最伟大的科学著作之一。

中国历代医药学家的著作浩如烟海，虽亡佚甚多，但现存医学书籍仍达万余种。其内容包括基础医学、临床医学、药物方剂诸方面，而每一方面的内容又都甚为详尽，记录了中国人民在医药方面的创造和高度成就。这是中国历代人民与疾病作斗争的智慧结晶，是人类文明史上宝贵的精神财富之一。

为继承和发扬祖国医学遗产，发挥中医中药特有的优势，新中国成立后，制定了一系列保护和发展中医的方针政策，采取了许多有效措施发展中医药事业。

新中国成立后，为推动中医药事业的发展，人民政府制订了把中医和西医摆在同等重要地位、团结中西医、继承和发掘祖国医药学遗产，以保护人民健康的正确方针。从1954年开始，中央和地方的各级卫生部门都相继建立了中医行政管理机构。与此同时，国家把社会上分散的中医药人员组成了数万个联合诊所，建立了一批全民或集体所有制的中医门诊部和中医医院。当时，有28万名中医参加了这些医疗机构的工作，改变了中医不能进医院的状况。到1985年底，全国县及县以上中医院已发展到1 455所，床位102 000多张；绝大部分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都设立了中医科。各级中医医院承担了大量的医疗保健任务。大多数省、市级中医医院，日门诊量都在2 000人次左右。

中医药人员是中国医药卫生队伍的重要组成部分。这支队伍主要是靠家传、师承、自学和正规中医院校毕业的人员组成的。建国以后，为尽快解决中医队伍后继乏人的问题，国家在发展西医队伍的同时，加强了中医药人才的培养。从50年代初期到60年代中期，用中医带徒的传统形式共培养中医学徒5.9万名，为中医队伍增添了新生力量。举办各种中医进修学校、中医药学校和创办中医学院，是培养中、高级中医药人才的重要途径。中国高等中医教育创办于1956年，经国务院批准在北京、上海、广州、成都分别建立了4所中医学院，部分省、市、自治区亦相继建立了中医学院。到1985年，全国中医学院已有24所，并在10所其他医学院设立了中医系。与此同时，中等中医药学校亦有了很大的发展，培养了大量的中医专业人才。据统计，到1985年，全国中医队伍达到336 000余人，中药人员151 000多人。这支队伍成为继承和发展中医事业的中坚力量。

中西医结合是中国特有的医疗形式，西医学习中医是促进中西医结合的重要措施。从1955年12月开始，全国各地陆续举办了西医离职学习中医班，为中西医结合的临床及科研工作培养了一批骨干力量。到1983年，全国西医离职学习中医的结业人数共有13万多人。其中到1985年评定为中西医结合主治医师以上技术职称的有2 230人。他们在医疗、教学、科研工作中成为开展中西医结合工作的骨干，已经和中医、西医一样，成为中国医疗卫生事业的三支力量之一。

新中国成立后，中医和中西医结合科研工作取得了许多独具特色的重要成果，为中国医药学增添了夺目的光彩。应用中医药治疗常见的急腹症，一部分病人不经过手术就可以把病治好，使病人免除了手术的痛苦。中国传统的针灸疗法已传播到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由广大医务人员在针刺镇痛的临床实践基础上发展起来的针刺麻醉方法，已应用于100多种大小手术，如针麻肺切除术、甲状腺针麻手术、针麻颅脑外科手术、针麻剖腹产手术等。中医药治疗肛肠疾患疗效安全可靠，深受患者欢迎。应用小夹板局部外固定中西医结合治疗骨折，愈合时间快，功能恢复好，合并症减少，比单用传统中医疗法或单用西医疗法效果都好。从青黛中分离提取出的靛玉红为治疗慢性粒细胞白血病提供了一个新的手段，疗效明显、安全。此外，中西医结合治疗肾病、肝病、心脏血管疾病、硬皮病、角膜白斑、病毒性肺炎、感染开放性骨折、烧伤，以及治疗休克、急性心肌梗塞、败血症、弥漫性血管内凝血、成人呼吸窘迫综合症、急性肾功能衰竭等急性病，都取得了较好的疗效。在开发中药资源上，如活獐取香、牛黄人工合成、天麻有性繁殖等，都取得了重要成果。

整理和总结老中医的学术经验，是继承和发扬祖国医药学的重要方面。自1958年卫生部发出《关于继承老中医学术经验的紧急通知》后，全国各地采取了多种措施，整理出版了一批名老中医的医案、医话，如《蒲辅周医疗经验》、《岳美中医案集》、《施今墨对药临床经验集》、《赵炳南临床经验集》、《哈荔田妇科医案医话选》、《刘惠民医案》等。一部分中医古籍，如《内经》、《本草纲目》、《普济方》、《针灸大成》、《金匮要略》等，或进行了影印，或重印了原书。全国已出版中医古籍近500种。

1986年1月4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成立国家中医管理局，由卫生部代管，并增加专项拨款。这一重大决定和措施，将使中国的中医事业有一个更大的发展。

第六章 医学科学研究

中国的医学科学研究工作，是根据国民经济的发展，人群中疾病的状况，人民生活需求水平以及科学技术发展的趋势进行的。基本方针是：医学科学与社会、经济协调发展，为防治疾病、保护人民健康服务；医学科学着重研究解决危害人民健康最严重疾病中的关键性科学技术问题；中医、西医、中西医结合三支力量长期并存，共同发展，积极继承和发扬祖国传统医学；理论联系实际，以应用研究为主，重视医学基础理论研究，增强科学技术储备；积极引进、消化、吸收国外的先进科学技术。

旧中国遗留下来的医学科学研究机构寥寥无几，科技队伍人数极少。新中国成立后，首先从中央到地方新建了一批科学研究机构，扩大了科技队伍。50年代中期，在北京先后建立了中国医学科学院、中医研究院和军事医学科学院，作为国内科学研究机构的指导中心。从中国国情和技术力量分布情况出发，设置了独立性和附设性（指设在高等医学院校和大的医疗卫生单位）的两种研究机构。到1985年，全国独立性的科研机构已发展到323个。

表 11.6.1 中国医学科学研究机构、人员数

	单位	实有数						1985年比1947年增加倍数
		1947年	1957年	1963年	1975年	1980年	1985年	
机构数	个	4	38	120	141	282	323	80.75
总人员	人	300	4 512	8 250	12 389	25 107	33 434	111.45
其中:科技人员	人	…	4 299	5 770	8 140	17 596	23 392	…

中国的医学科学研究工作者在“预防为主”方针的指导下，采取充分发动群众和科学技术相结合的方法，着重研究鼠疫、霍乱、流行性乙型脑炎、流行性脑脊髓膜炎、白喉、麻疹、脊髓前角灰白质炎、猩红热等多种传染病中的关键性科学技术问题；对血吸虫病、疟疾、丝虫病、钩虫病和黑热病等五大寄生虫病进行了比较系统的科学研究。经过广大医学科学技术人员的不懈努力，基本弄清了鼠疫疫源地，并掌握了疫源地流行因素、季节消长、传播途径等规律和特征，总结和制定了一套防治技术措施，从而基本上控制了人间鼠疫。对五大寄生虫病基本上摸清了它们的流行范围、感染率、患病率、传播途径以及各该寄生虫的生活习性等，并对其相关的自然、社会因素积累了较全面的资料，为疫区分类和防治对策提供了科学依据，同时还研究出一批预防和治疗寄生虫病的新药。由于科学研究密切结合疾病防治，从而大大降低了各种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发病率和死亡率。

医学科研工作的发展，促进了临床医学水平的提高。中国在治疗大面积烧伤、断肢再植和治疗绒毛膜上皮癌等方面已具有世界先进水平。自1958年上海广慈医院抢救成功中国第一例大面积深度烧伤病人后，1977年北京又抢救成功一例烧伤面积近100%、三度烧伤达94%的危重病人。上海广慈医院自1960年至1982年，共收治34 164例烧伤病人，总治愈率达93.13%。随着烧伤治疗水平的不断提高，中国在休克防治、创面处理、早期切痂、嵌植小片自体皮等方面已积累了丰富的经验。1963年1月，上海第六人民医院陈中伟教授成功地作了世界上第一例断肢再植手术。此后不久，中国许多医疗机构，包括有的县医院都开展了断肢再植与显微外科手术，并先后成功地进行了断掌、断指（趾）、肢体及肢体病段切除再植、游离皮瓣移植、游离带血管骨移植等。河南省郏城县医院医生周礼荣，自1975年至1983年5月，共收治55例62肢（指）再植再造手术，仅2例失败，存活率占96.7%。新中国建立后培养起来的中年女医学科学家修瑞娟，1982年4月在美国密苏里大学微循环研究室进修期

间，发现微动脉自律运动是波浪式传播；体外实验证明"654"抑制血小板聚集、抑制粒细胞聚集和抑制血栓素合成；证明"654"与樟柳碱是微血管运动的促进剂。她在帕·海瑞斯教授指导下完成的题为《大脑定位横切后微循环对血中氧分压增高的反应性》学术报告，在美国第二十八届循环年会上得到了很高的评价。癌症是危害人民健康的一种严重疾病。恶性肿瘤在中国人口的死亡原因中占第三位。为了加强对肿瘤的防治，中国从50年代末开始，在全国各地逐步开展了肿瘤普查和小规模的发病原因调查。特别是1974年至1978年在全国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的1973～1975年恶性肿瘤死亡的回顾调查，摸清了全国恶性肿瘤标准化死亡率和地理分布特点，绘制出得到世界医学界高度评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恶性肿瘤地图集》。癌症的种类有上百种，中国九大重点癌症按其死亡率高低的顺序为：胃癌、食道癌、肝癌、宫颈癌、肺癌、肠癌、白血病、鼻咽癌、乳腺癌。在恶性肿瘤流行病学调查的基础上，医学科学人员以九大癌症为重点，进行了抗肿瘤药物、中医中药、肿瘤基础理论等研究，在肝癌、食道癌、鼻咽癌的早期诊断和治疗方面已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以患者五年生存率来衡量中国肿瘤的临床治疗水平，小肝癌病人可达到72%；食道癌、胃癌分别为40%和30%，鼻咽癌达到50%，早期可达90%以上；早期宫颈癌达到97%。有些晚期肿瘤的治疗也获得良好的效果，例如绒癌有转移的可达78%。北京协和医院从1959年到1975年，共收治绒癌病人392例，病人死亡率已由过去的90%逐步下降到20%

在坚持应用研究的同时，中国加强了基础医学理论的研究，60年代初，中国的生物物理学、病理生理学、生物化学、病毒学等基础医学得到了发展；以后又在细胞生物学、分子生物学、免疫学、遗传学以及新兴学科生物医学工程学、社会医学等方面开展了研究工作，填补了中国许多学科的空白。

随着国际交往的增加，中国引进了国外一些先进的生物技术，开展了细胞融合技术、单克隆抗体以及DNA重组的遗传基因工程技术，并在吸收国外先进技术时密切结合本国的实际，以不断提高国内医学科学的水平。

表 11.6.2　获国际奖的医学科研项目

项目名称	国际奖名称	获奖者
1. 沙眼衣原体的分离培养	国际沙眼防治协会1981年在巴黎授予金质奖章与奖金	汤飞凡(卫生部生物制品研究所) 张晓楼(北京市同仁医院) 黄元桐　王克乾(卫生部生物制品研究所)
2. 早期肝癌及癌前期甲胎蛋白血清学规律的研究	美国癌症研究基金会授予金质奖章	中国医学科学院日坛医院、江苏启东肝癌研究所、江苏南通地区肿瘤医院
3. 口服亚硒酸钠预防克山病	国际生物无机化学家协会施瓦茨奖	中国医学科学院卫生研究所(现属中国预防医学中心)和西安医学院(并列)
4. 慢性氯丙烯中毒—流行病学临床毒理及神经病理研究	意大利西比昂·卡古利奖	何凤生等（中国预防医学中心卫生研究所）
5. 血吸虫病的防治研究	世界卫生组织里昂·伯尔纳奖	毛守白(中国预防医学中心寄生虫病研究所)

第七章　精神疾病的治疗和预防

精神疾病包括：1.精神病（又分器质性精神病和功能性精神病）；2.神经症和反应状态；3.人格障碍；4.智能发育迟滞。

精神疾病的病因，往往是很复杂的，多因素的，包括生物学因素，如遗传学因素和病毒感染等，社会的和心理的因素在某些情况下，也可能起十分重要的作用。

在旧中国，鸦片烟毒蔓延和性病的流行是精神疾病的两个重要原因。

第一节　鸦片烟毒的铲除

1840年鸦片战争后，大量鸦片开始流入中国。20世纪30年代，日本军国主义者侵占中国东北，有计划地推行鸦片、毒化中国人民，使吸毒者日益增多。在国民党统治期间，也曾宣布禁烟。他们实行"寓禁于征"的政策，企图通过对鸦片征重税的办法，达到禁烟的目的。但结果适得其反：鸦片越多，政府税收也越多，国际烟贩子和国内军阀、官僚，从中得的利润也愈多。因此，鸦片烟越禁越多，估计在旧中国，吸毒成瘾的人在一千万以上，特别是四川、云南、贵州西南各省，最为严重。

1950年2月14日，新中国成立刚四个月，周恩来总理就发布了"关于严禁鸦片烟毒"的通令，中央人民政

府发动在全国范围内进行铲除鸦片烟毒的运动，严格禁止吸食、贩卖、种植和私存鸦片，违者严处。同时广泛开展卫生宣传教育，提高广大群众对烟毒危害的认识，动员广大人民投入这场运动。同时，省、市、县各级人民政府组织禁烟委员会。将查出来的鸦片烟和吸食工具，当众焚毁。如贵州省贵阳市曾一次当众焚烧鸦片约55万两，并对贩毒集团的头子，依法严惩。

全国解放后，由于废除了不平等条约，恢复了海关自主权，杜绝了烟毒的国际来源。在国内将原来种植罂粟的土地，一律改种粮食；政府要求烟民限期登记，并上缴毒品和烟具。与此同时，各地成立了戒烟所，烟民接受医疗措施，并组织烟民参加劳动，以恢复他们的身心健康。这些措施，收到很好的效果，如四川省重庆市在半年之内，即有3 000多余人解除了烟瘾，走上健康，自新的道路。经过1950～1953三年的巨大努力，在全国范围内制止了鸦片的流行。在这以后，由于中国政府对医用麻醉品和致精神病药物进行严格管制，因吸食鸦片成瘾而造成的精神疾病也基本消灭，至今只有个别吸毒成瘾的报道。

第二节 对性病、传染病和寄生虫病的治疗和预防

新中国成立后，在社会上开展了教育和改造妓女的运动，将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妓女，教育、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同时，各地医疗机关为梅毒、性病患者进行免费治疗，使脑梅毒引起的精神病（麻痹性痴呆）的发病率迅速下降。据上海精神病防治院统计，1977年，麻痹性痴呆患者占住院病人的0.16%。北京医科大学附属精神病院，五十年代，麻痹性痴呆病人占住院病人的1.23%。而最近10多年来未见一例。

由于消灭了失业和饥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了防治传染病、寄生虫病的工作，疟疾、血吸虫病、黑热病等也得到控制。因此，由于营养不良，传染病，寄生虫病引起的精神障碍，也大为减少。根据1982年全国12个地区城乡各500户精神疾病流行学抽样调查，在38 136名15岁以上的人口中，仅筛查出躯体疾病引起的精神病4人。

第三节 开展精神疾病的综合治疗和社区精神病防治工作

精神疾病的病因，是多方面的，除生物学因素外，社会和心理因素也有重要作用。因此在治疗原则上，不应仅限于药物，同时要重视社会环境和教育。精神疾病的治疗，也不能只限于医院，还要依靠家庭和社会。长期住院，脱离家庭和社会生活，容易导致精神病人的衰退。因此开展社区精神病防治工作，十分重要。

1958年，我国在南京召开了第一次全国精神病防治工作会议，提出了“积极治疗，就地管理，重点收容，开放治疗”的工作方针，提倡“药物、劳动、文娱体育和教育”四结合的综合性治疗原则。废除不合理关闭的精神病院管理制度，丰富了精神病院院内社会生活和文娱体育活动。这些措施有利于精神病人的社会康复。

1959年，在北京、上海、南京、湖南、成都地区的1 800万居民中进行了精神病普查工作，初步了解我国城乡精神病发病和分布情况。70年代，全国几乎所有大的精神病院都派出医疗队，在基层普及精神病防治知识，培训了数以万计的卫生人员，开展了精神病的普查，并在基层建立了精神病防治网，促进了社区精神病防治工作的开展，有利于精神病的早期发现、早期治疗和预防精神病的复发。

以上海城区为例，目前已有94.1%的街道医院开设了精神病专科门诊。由街道和民政部门合办的劳动康复治疗站有118所，参加康复治疗的慢性精神病人3 227名。效果是比较令人满意的：复发率减少77%，因精神病在社会上肇事的发生率下降了78%。通过劳动康复，约71.5%的病人能参加全日劳动。

在农村，主要是开展家庭社会防治，即精神病人在家庭环境中接受药物治疗，同时参加一定的农业劳动或家务劳动。如1974～1976年，北京医科大学精神科在北京郊区19万农业人口中培训了300多名基层卫生人员。他们在精神科专科医师的指导下，对病人进行确诊和治疗，定期家访，指导督促服药。231名精神分裂症病人经过这种治疗，近期疗效在显著好转以上者达64.9%，与住院治疗的疗效相接近。经过近10年的追踪观察，231名病人中，67.9%处于缓解良好状态，能参加全日劳动的病人已提高到47.1%。这说明，对精神病人的治疗，从医院走向社区，这个方向是正确的。

第四节 经济发展对精神卫生的影响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工业化、都市化，以及家庭和人口结构的变化，带来了新的社会心理因素，影响着人们的精神卫生。发达国家的情况表明，在都市化过程中，儿童行为问题，青少年违纪和老年心理卫生问题，发生率都明显上升。这一趋势目前在我国也同样出现。如对北京市小学生调查，有不良行为的儿童已占小学生的8.4%。1988年几个大城市统计资料，在死因中占前三位的疾病，是脑血管，心血管病和肿瘤。心理社会因素对这些疾病的发生起重要作用。

为了适应社会变革，我国正在推广在综合性医院开设心理咨询科的作法。如天津市已在各区建立精神卫生中心，设立心身疾病、心理咨询和生物反馈等科室。一年来，已诊治病人三万多人次。这说明社会上对精神卫生服务的需要。此外1985年成立了跨学科的中国心理

卫生协会，有精神病学家、心理学家、教育和社会学家参加，以促进对各种心理卫生问题的调查研究。

第五节　精神病学的最近发展

新中国成立时，全国从事精神病的专业人员不足100人，医院床位仅1 000张左右。五十年代以来，中国加强了精神病专业队伍和机构的建设。到1985年，全国设有精神病院348所，病床6万多张，有精神科专科医师6 000多名。许多医学院校开设了独立的精神病学教学，有11所院校设有独立的教学实习基地；出版和编写了精神病学教材；有一批精神科的教授和副教授，培养硕士和博士研究生。为了提高现有精神卫生工作人员的水平，1980年卫生部委托北京、上海、南京、成都等地的七个精神病学教学和研究单位作为精神科医生继续教育的进修中心。1982年以来北京医科大学等120所医学院校开设了医学心理课程。

近几年来许多省市建立了精神卫生研究机构，其中有三所精神卫生研究机构，由于水平较高，研究工作有成果，被世界卫生组织签署为精神卫生研究和培训中心，它们是：北京医科大学精神卫生研究所，上海市精神卫生研究所和南京市儿童精神卫生中心。

1980～1982年，上述北京、上海和其他十所精神病学单位协作，在全国十二个地区开展了精神疾病流行学抽样调查协作研究，每个地区抽样城市和农村各500户进行逐户筛查，对筛出的可疑病人进行检查确诊。所获得的资料，科学地反映了中国当前精神疾病的患病率及城乡分布特点，为制订全国精神病防治规划提供了重要参考数据。精神病在城区的患病率为11.79‰，以精神分裂症患病率最高，为6.06‰；智能发育迟滞（中、重度）次之，为2.04‰；脑血管疾病伴发的精神障碍居三，0.68‰。在农村，智能发育迟滞发病率最高，为3.73‰，其次是精神分裂症3.42‰，癫痫引起的精神障碍居第三位。

1980年编写出版了为精神科专业人员参考的书籍北京医科大学主编的《精神病学》（第二版已于1988年出版），1980～1985年由华西医科大学、湖南医学院等编写出版了"精神医学"四卷大型参考书。

近年来，中国在精神病学方面的国际学术交流和协作日益增加。1980年以来，世界卫生组织与中国卫生部协作，在中国举办了九次国际学术讨论会或讲习班，介绍了国际有关精神病学方面的发展和经验。中国也派出了许多医生、专家去国外考察、进修、参加学术会议，并开展了协作研究项目。

中国现有《中华神经精神科杂志》，由中华医学会神经精神科分会主办；《中国神经精神疾病杂志》由中山医科大学主办；《国外医学文摘》、《精神病学》分册，编辑部设在湖南医学院精神科；《中国心理卫生杂志》，编辑部设在北京医科大学精神卫生研究所。

第八章　药品和医疗器械

中西药品和医疗器械的生产和流通，既是中国社会主义的经济事业，又是人民的保健福利事业。中国医药事业的迅速发展，为医疗、防疫、救灾、计划生育、出口援外和发展畜牧业，作出了贡献。

中国医药学有几千年的历史，是祖国极宝贵的遗产。中药的生产和应用有着独特的传统，在国内外享有盛誉。现在全国中药有5 000多种，家种药材的种植面积已达440万亩。野生动植物药材，除了有计划地组织采集，加强资源保护外，对常用的800多种药材，还广泛地进行了人工养种试验。家种、家养成功并提供了商品的有五、六十种。如天麻，过去传说是"天生之麻"、不能人工培植；现在掌握了蜜环菌接种规律，人工培植成功，产量大幅度增加。人参、三七、鹿茸等珍贵药材的种养，亦已逐步满足医疗需要。长期依靠进口的"南药"，如云木香、冰片等20多种药材，已引种成功，有的不仅可以满足国内需要，而且还可出口。

中国的中成药生产，过去完全是手工操作，前店后厂、设备非常简陋；经过多年的技术改造，已经发展成机械化、半机械化的专业中药厂。有些中药厂还采用了密闭粉碎、减压蒸馏、真空干燥、回流提取、电子数控、微波和远红外线灭菌等现代新技术。在剂型方面也有新的发展，除原有丸、散、膏、丹、胶、露、酒等剂型外，还研制了冲剂、针剂、片剂、滴丸、胶囊、气雾剂、涂抹剂等20多个新剂型。全国有中成药厂480多家，能生产3 800多个品种，其中包括传统名牌产品100多种，新品种500多个。中国传统的中成药，如北京同仁堂制药厂生产的安宫牛黄丸，苏州雷允上制药厂生产的六神丸，云南白药厂生产的云南白药等，以及当归、黄芪、党参、人参、虫草等中药材，远销世界80多个国家和地区，深受人们的欢迎。

中国的化学制药工业，解放前基础非常薄弱，只在沿海的少数城市有些小型药厂，用进口原料搞些制剂加工。新中国成立后，国家投入大量的资金建设医药工业。在"发展原料药为主"的方针指导下，首先研制生产了疗效显著、应用广泛的抗生素、磺胺以及城乡急需的防治地方病、常见病、流行病的药物。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重点建设了以生产抗生素、磺胺、解热镇痛药为主的华北制药厂、太原制药厂、东北制药总厂等一批大

型骨干企业，并恢复、整顿和发展了上海、天津、广州等大城市的原有医药工业。随着新建药厂陆续建成投产，许多常用药物从无到有，生产能力成十倍、百倍地增长，初步摆脱了原料药完全依赖进口的落后局面。60年代以后，化学制药工业实行集中统一领导和专业化管理，有计划地发展了内地的医药工业，建设了20多个技术比较先进的化学制药企业，初步改变了医药工业不合理的布局。自1958年以后，医药产品不仅产量持续增加，而且门类品种也日趋齐全。中国已能生产抗生素、磺胺、维生素、抗结核药、抗癌药、心血管药、避孕药及激素等24大类化学药品，曾生产的原料药品种已有1 250多种，1985年产量达到了57 600余吨，能生产制剂34个剂型、3 000多个品种。随着中国医药科研的进步，还创制了一批防治肿瘤、心血管病、慢性气管炎、疟疾等疾病和用于计划生育的新药。中国的原料药和制剂，除满足国内需要外，还向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出口，在欧洲、美洲、非洲及东南亚等地，享有较好的声誉。到1985年，全国共有化学原料药厂和制剂厂839个，制药机械厂32个，职工44万人，已经在全国范围内形成一个具有一定规模和技术水平，从原料药制造到制剂加工，从科研设计到工业生产，基本配套的医药工业体系。

中国的医疗器械工业，在旧中国几乎是一片空白，只能生产一些简单的手术器械和从事医院设备的仿制和修配，重要的医疗器械和设备几乎全部依靠进口。新中国成立后，在沿海和内地许多城市建设了医疗器械厂，其中上海、北京、天津、江苏、浙江、湖北、四川、陕西等省、市，医疗器械工业发展较快。到80年代初，一个中央与地方、沿海与内地协调发展、门类比较齐全、布局比较合理的医疗器械工业体系已经初步形成。到1985年，全国共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356家，职工10万余人，生产的主要产品，有手术器械、计划生育器械、X线设备、医用电子仪器、医用光学仪器、医用核子同位素设备、医用化验设备、口腔科设备、医院设备、体外循环装置和人工脏器等20多个门类，2 122个品种，8 363个规格。医疗器械产品结构正从一般性常规器械向专用精密器械发展，生产技术也由以手工操作为主逐步向模铸、精压、机械化、自动化方向发展。中国的手术器械采用真空热处理新工艺和含钼不锈钢新材料，质量有了很大提高。同时，中国已开始应用电子、超声、纤维光学、激光、深低温、同位素核子等科学新技术，发展大型、精密的医疗仪器设备，生产了多种核子同位素及放射线诊断治疗装置、电子诊察仪器和监护装置、激光治疗装置等。有些产品性能指标，已达到或接近国际同类产品的先进水平。中国生产的医疗器械除自给外，部分产品远销70多个国家和地区。

第九章 国际医学合作与交流

开展医药卫生的对外合作与交流，是新中国发展医药卫生事业的一个重要途径。50年代，中国同苏联及东欧国家分别签订了有关医药卫生的双边科技协定，协作方式主要是互相考察、派遣专家、交换技术资料等。60年代，中国加强了与发达国家以及各发展中国家的交往，参加一些大型国际医药卫生学术会议，与发达国家偏重于学术交往，对发展中国家侧重于援外医疗。70年代后期，特别是实行对外开放政策以来，中国除与世界卫生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会、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世界银行集团等建立了医药卫生方面的合作交流外，还同100多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了内容广泛、方式多样的交往，如交换资料，专业考察、进修，互派代表团访问，学术交流等。

中国是世界卫生组织的创始国之一。自1978年中国同世界卫生组织签订了卫生技术合作备忘录后，到1982年，已有91名医学专家被世界卫生组织正式聘任为该组织专家咨询团和顾问委员会的成员。此外，世界卫生组织已指定中国的41个医疗、教学、科研单位为它的合作中心。这些合作中心分布在北京、上海、广东、山东、内蒙古、江苏等省、自治区、直辖市。它们承担了世界卫生组织的科研课题和技术服务项目，合作的范围涉及初级卫生保健、传统医学、心血管病、肿瘤控制、神经科学、精神卫生、计划生育、妇幼保健、疾病分类、寄生虫病等26个学科领域。中国与各国在医药卫生方面的双边合作，是在平等互利的原则下，各自寻求对方的长处，互通有无，互相支援。中国平均每年接待约2 000名各种专业的外国医务人员来华举办培训班，讲学，进行合作研究、学术访问和考察学习；中国每年派出近1 000人到有关国家去考察，学习，参加专业会议，进行学术访问和科技交流。1980年以来，北京、上海、南京三个国际针灸培训中心举办了43期针灸班和针灸进修班，为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培训了800多名针灸专门人才。中国还援助毛里塔尼亚、阿拉伯也门共和国等14个国家建设了29个医院、卫生中心和医疗器械厂。

向第三世界派遣医疗队是中国同这些国家发展友好合作和技术交流的重要形式之一。1963年4月，根据中国和阿尔及利亚政府签订的议定书，中国政府第一次向第三世界国家派出了医疗队。此后，随着中国同第三世界国家之间的友好交往日益增多，先后向亚洲和非洲的47个国家和地区派遣了医疗队，队员总数累计达7 400

多人次，为各国诊治病人达 7 500 万人次。全国有 26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承担了中国医疗队的派遣任务。1963～1984 年，中国共向阿尔及利亚等 49 个国家和地区派遣了医疗队。仅 1985 年，中国派往国外的医疗队就有 42 个、1 300 人，分布在 41 个国家的 90 个医疗点上，为当地人民的健康服务。20 多年来，中国医疗队在所在国政府和卫生部门的支持帮助下，与当地医务人员密切合作，相互配合，诊治了大量常见病、多发病，治愈了不少疑难病症，抢救了许多危重病人，为发展中国同第三世界各国人民的友谊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第十章　中国红十字会

中国红十字会成立于 1904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大地上经历了旧中国和新中国两个历史时代。在旧中国，自然灾害频繁，战争连绵不断，中国红十字会进行了大量的救灾和卫生救护工作。在新中国，中国红十字会为社会主义建设和保护人民的健康，为维护世界和平和增进同各国人民的友谊作出了贡献。

1904 年初，日俄战争爆发，中国东北地区变成了日俄争夺的战场。为了解救遭受战争灾害的东北人民，上海社会知名人士沈敦和等人，于当年 5 月 29 日成立了国际红十字会上海分会。1907 年，该分会改名为大清红十字会。1911 年清朝被推翻后，大清红十字会改名为中国红十字会，沈敦和任理事长。随后于 1912 年 1 月 15 日，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通报各国红十字会，承认中国红十字会为国际红十字会正式成员。到 1937 年，中国红十字会的地方分会已达 464 处，医疗机构 262 处、会员 13.8 万人。抗日战争爆发后，红十字会总会由上海经香港迁至重庆。1949 年新中国成立前夕，红十字会会员有 30 多万人。

表 11.10.1　中国红十字会组织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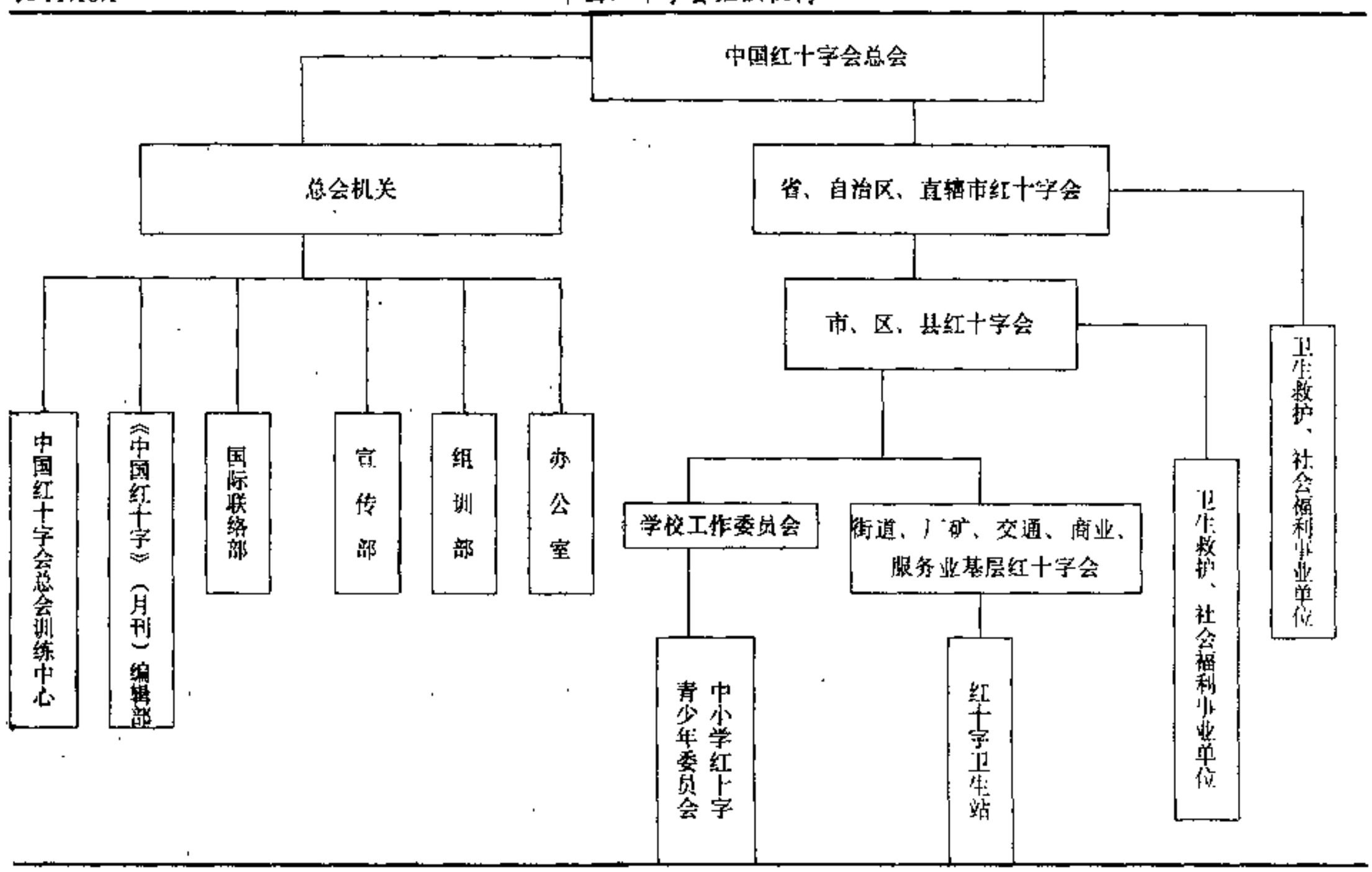

1950 年 8 月 2 日，中国红十字会进行改组，在北京举行了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次代表会议。大会通过的《中国红十字会章程》规定，中国红十字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领导下的人民卫生救护团体，以救死扶伤实行革命人道主义为基本宗旨。在国内，它遵循国家的卫生工作方针，协助政府动员和组织人民开展群众性的卫生和救护活动，为提高人民的健康水平服务；在国际活动中，它增进与各国红十字组织和人民的友谊、发展友

好关系，反对侵略战争，维护世界和平，为人类的进步事业服务。

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红十字会健全了总会的组织机构，地方红十字会也有了较快的发展。到1985年，全国已有26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193个市、县（区）建立了红十字会。全国基层红十字会组织有25 868个，会员有1 877 954人。各级红十字会组织在群众性的卫生救护、医疗保健、献血、尊老助残、扶危济困、对外救济等各项活动中，做了大量工作。

红十字会的卫生救护训练，包括卫生和一般疾病防治知识、急救、战地救护、防空和防原子、防化学、防细菌武器救护、水上救护等等。这是一种群众性的业余训练，参加训练的有会员，也有非会员群众。到1983年，全国已有508万人接受了各种救护训练，共建立红十字救护队1 006个，在街道居委会和厂矿车间建立的红十字卫生站达10 697个。

这支群众卫生救护队伍，发扬救死扶伤的精神，在街道、车间、矿井、田头、校园，在游泳场、体育场、公共场所、汽车和轮船上进行急救和小伤小病处理，方便了群众，使一些群众避免了因工伤、中毒、急症、溺水和其他事故而可能引起的残疾或死亡等不良后果。遇到灾害，红十字还与有关部门配合，吸收医务人员迅速组织临时的红十字救护队，为灾区人民服务。

宣传、动员、组织公民义务献血，是红十字会的重要工作。全国已有24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地、市级建立了规模不等的65个献血站。参加公民义务献血的人数逐年增多。1983年，仅北京市红十字中心血站参加义务献血的就有11.6万人次，超额15%完成了全年献血计划。此外，中国红十字会还负责献血的国际技术交流。1979年至1984年，中国红十字会选派12批36名输血技术人员和管理干部到瑞士、日本、加拿大等国进修、考察或参加国际输血会议。中国红十字会还邀请外国输血专家16批80人来华讲学。中日两国红十字会从1983年开始，在北京市红十字中心血站、上海市中心血站和中国医学科学院输血研究所，进行了为期两年的输血合作研究，取得了很好的成果。

中国红十字会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主要是为病残孤寡老人服务。主要形式有：一是开办红十字会福利院、福利站和社会福利生产组等，吸收残疾人参加，实行生产、教育、医疗并举的方法，以生产为主，解决残疾人的生活问题；二是举办老年人保健讲座、老年人大学（讲授卫生保健、文史艺术等方面的知识）、老年人服务站、健身辅导站、活动站等，使老年人健康幸福地度过晚年。除红十字会组织举办集体福利事业外，更大量的活动是会员为孤老病残人服务。有的地方，会员建立了孤老病残人生活服务网，定人、定点、定时、包户服务，为病残老人送医、送药、送温暖。

中国红十字会同红十字国际组织和127个国家的红十字会或红新月会保持联系。1979年至1983年，中国红十字会参加了国际红十字会协会第一、二、三届大会和国际红十字代表会议，以及第二十四届国际红十字大会和第一届红十字志愿工作者世界大会。在这期间，中国红十字会接待了各国红十字会或红新月会代表及红十字国际组织的代表65批295人；派出44批131人前往27个国家和地区进行访问或参加会议。中国红十字会遵循增进国际友谊的宗旨，每年都向遭受各种灾害的国家和人民提供援助。从1979年到1985年，中国红十字会向66个遭受自然灾害的国家提供了价值为1 000多万美元的援助。1985年，中国红十字会发起了援助非洲旱灾灾民的募捐活动，全国共募集人民币1 387万多元，全部捐款都用于救济非洲灾民。根据有给有取的原则，中国红十字会从1979年起开始接受国际援助。

第十一章 展 望

新中国的医药卫生事业，虽已取得显著成绩，但仍不能适应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人民群众防病治病的需要。在第七个五年计划时期（1986～1990），医药卫生工作总的任务是，进一步发展卫生保健事业，增加城乡医疗保健设施，改变城乡卫生状况，努力控制和降低主要疾病发病率，扩大医疗卫生保健队伍，提高医学科学技术水平，使人民群众得到更方便、更有效的卫生保健服务，争取奠定具有中国特色、适合城乡经济发展和群众防病治病需要的卫生工作基础，并为后10年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七五”期间，首先要进一步完善城乡医疗网和卫生保健体制，改善群众医疗保健条件。在中央一级和大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所在地都能形成医疗、预防、保健、教学和科研配套的技术指导中心。城市医疗机构的建设以改扩建为主，以发展中、小型机构为主，加强区级医院和街道医院建设，充实房屋设备和技术力量，使患者能够及时就近就医。为了改善8亿农民的医疗保健条件，除了继续加强和充实县级医疗卫生机构外，将集中一定人力、物力、财力，每个县先建设好3～5所中心卫生院，加强医药技术的科、室，扩大服务范围。争取到“七五”期末，每一个村都要有一名以上达到中专水平的乡村医生。预计到1990年，全国病床总数达到259～264万张，平均每年增加7～8万张。

其次，是进一步做好防病治病工作。“七五”期

间，要使急性传染病总发病率下降20%左右，严防烈性传染病的暴发流行。计划免疫接种率1988年以省为单位达到85%，1990年以县为单位达到85%，大幅度降低计划免疫病种发病率。力争在全国范围内基本消灭丝虫病；75%的流行县（市）消灭或控制麻风病；江苏、河南、安徽三省基本消灭恶性疟疾。婴儿死亡率城市降低到15‰以下，农村降低到30‰左右。

第三，为了增加专业卫生人员，逐步扩大现有医学院校的招生规模。争取到1990年，高等医学院校年招生能力达到4～4.3万人，研究生8 000人，中等卫生学校年招生能力达到9～10万人。力争在"七五"期间增加专业卫生人员77万人，平均每年增加15万人。

第四，继续提高医学科学技术水平，在"七五"期间，完成国家医药卫生科研项目100项左右。争取在恶性肿瘤、心、脑、肺血管疾病，病毒性肝炎，节育措施以及新型药物开发和药理研究等重大科研项目和课题上有较大突破，使整个国家的医疗卫生科学技术提高到发达国家80年代初期的水平。

第十二编

体　育

第一章　概　述

中国体育的历史十分悠久。它经过数千年的发展演变，已经从人类早期体育的萌芽时期，经历璀灿的古代体育和摆脱近代百年的衰落，而发展到光彩夺目、日新月异的当代体育。

第一节　古代体育

早在原始社会后期——新石器时代（约1万年～4 000年前），在中华民族发祥地域的一些生产比较发达的部落里，就出现了体育的萌芽，如击壤、石球游戏、舞蹈和武艺等。它是与人类早期的生产、医疗、娱乐、军事、宗教等活动相联系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其中，舞蹈既是远古时期的一种艺术，又是与远古时期医疗体育和养生方法——导引（又称道引）相结合的一种文化形式。在青海省大通县上孙家寨出土的一个新石器时期的陶盆，内壁就画有3组舞人翩翩起舞的生动形象，表现了远古时期先人们中间的一种健身和娱乐的活动。

进入奴隶社会的夏、商、西周时期（约公元前21世纪～前8世纪），体育的内容增加了。当时设立的学校里已经规定有“体育”的内容，如射、御就是周代学校六项教学内容中的两项。在春秋战国时期（前770～前221），体育有了更广泛的发展，如有拳斗、相搏、角力、奔走、窬高、投石、超距、赛马、田猎、游泳、钩强、射箭、举鼎、剑术、投壶、导引、蹋鞠、弄丸、秋千、围棋、象棋等许多项目。那时已有体育比赛和给予优胜者赏赐的活动。早期体育理论也已问世，如荀子（前298～前238）著《天论》所述：“养备而动时，则天不能病”，“养略而动罕，则天不能使之全”。

随着封建社会经济、文化的发展，体育也达到了兴盛时期。在秦汉三国时期（前221～公元265），由于医学的进步，带动了导引术的发展。湖南长沙马王堆出土的西汉（前206～公元8）帛画《导引图》绘出了44个导引术式动作图画。这是迄今发现的最早最完备的古代体操图样。东汉（25～220）的蹴鞠石雕，反映了当时人们进行蹴鞠体育活动的生动场面。还出现了击鞠（近似现代马球运动）。在“百戏”中也包含了丰富的体育活动，如：绳技、缘竿、扛鼎、转石、冲狭、燕濯、骑术、弄丸剑、角抵等。其中有的项目还与外国进行了交流。

在隋唐时期（581～907），特别是开元天宝年间（713～756），出现了古代体育史上的鼎盛时期。由于充气球的发明和用球门代替“鞠室”，大大促进了蹋球运动。虽是在1 200多年前，但其蹋球设备与方法已与近代足球运动相似。当时创造的“十五柱戏”与近代西方传入的地滚球运动也很相似。民间体育活动得到恢复和发展，百戏盛况空前。女子也参加击鞠、蹴鞠、围棋等活动。国际体育交流已有在长安举行的婆罗门舞伎表演（710～712）、中日围棋对弈（848）等。

宋辽金元时期（960～1368），很重视骑射，出现不少有关骑射的著述。宋代水上运动空前发展，有划船组阵、赛船争标夺彩、水秋千（别开生面的跳水活动）、游泳比赛、钱塘弄潮等大型体育活动。当时还出现了女子相扑。

明清（鸦片战争前）时期（1368～1840），武术取得迅速发展与提高。从历来的武艺发展到作为运动项目的武术，是在明代完成的。嵩山少林寺僧众重视练武并以武功见长，是明清武术发展的突出事例之一。摔跤与冰嬉（主要是冰床、冰球、冰上杂戏）十分活跃。

第二节　近代体育

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期间（鸦片战争以后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前，1840～1949），经济凋敝，科学文化落后，体育也随之衰落。尽管这段时间传入了欧美体育制度、方法及运动项目，但主要是在学校中有所开展，全民族的体育处于落后阶段。中国运动员除在远东运动会上得过少数名次外，在奥运会上从未得过名次。人民的生活饥苦，身体素质普遍很差。甚至被

人讥为"东亚病夫"。

第三节 当代体育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政治、经济和科学文化走上了发展的大道，体育也获得了新生。在新中国第一部大法——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中，首次载入"提倡国民体育"的条文。在各级人民政府里很快就成立了管理体育的机构。50年代，毛泽东主席向全国发出了"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的号召。周恩来总理在长期主持政府领导工作中，十分重视全国体育事业的发展。40年来，由于全国人民积极参与和支持，其中包括一代又一代体育界人士坚持不懈的努力，中国在体育事业方面克服了前进道路上遇到的一些挫折和困难，不断拼搏奋争，取得了光辉的成就。(参见表12.1.1和表12.1.2)

1956～1988年中国运动员

表12.1.1 打破和超过世界纪录分项统计

项目	项数		人数		次数	
	合计	其中:女	合计	其中:女	合计	其中:女
总计	164	71	296	104	385	159
田径	4	3	9	7	17	13
游泳	2	1	4	1	6	1
举重	36	22	23	9	69	22
射击	32	13	59	28	64	39
射箭	13	11	13	12	41	40
速度滑冰	1		2		2	
短跑道速滑	2	2	2	2	3	3
跳伞	25	13	79	37	46	29
航空模型	29	1	66	1	69	1
航海模型	12		29		53	
蹼泳	7	5	8	7	13	11
摩托艇	1		2		2	

新中国体育事业经历了四个发展阶段

(一) 初立基业 (1949～1956)

新中国建立初期，中央人民政府首先委托青年团管理全国体育工作，同时成立了中华全国体育总会。1952年11月，在中国历史上首次成立了全国性的体育领导机构——中央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由贺龙任主任，他为新中国体育事业的迅速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各级政府、工会、青年团、军队和不少行业系统也建立和健全了体育机构。各地还修建了一些可供群众活动和比赛的体育场地。全国创办了6所体育学院、11所体育学校，恢复和建立了28个师范院校的体育系科，创办了77所少年儿童业余体校。建立和推行了"劳动与卫国体育制度"(简称"劳卫制")、运动员和裁判员等级制度。全国机关、厂矿和学校开展了广播体操、工间操和课间操活动。群众性的体育逐步恢复和发展起来。

1959～1988年中国运动员

表12.1.2 获得世界冠军统计

项目	项数		冠军(个)数		人(队)数	
	计	其中:女	计	其中:女	计	其中:女
合计	133	67.5	354	175	296	145
乒乓球	7	3.5	62	27.5	56	24
羽毛球	7	3.5	48	28.5	40	19
举重	36	26	66	48	24	15
围棋	1		6		6	
跳水	7	3.5	22	16	14	10
航海模型	16		25		21	
速度滑冰	1		1		1	
技巧	17	8	42	15	43	17
射击	8	5	16	13	15	11
排球	1	1	5	5	25	25
体操	9	1	30	2	8	1
跳伞	3	2	6	3	8	3
航空模型	6		8		15	
田径	2	2	4	4	5	5
击剑	1	1	1	1	1	1
帆板	2	2	2	2	2	2
射箭	1	1	1	1	1	1
柔道	3	3	4	4	2	2
赛艇	1	1	1	1	4	4
蹼泳	2	2	2	2	2	2
无线电	2	2	2	2	3	3

(二) 两个高潮 (1957～1966)

进入社会主义建设的这个时期，体育发展快，成绩大，围绕第一届和第二届全国运动会，先后出现了两个体育发展的高潮。1959年第一届全国运动会上，有7人4次打破4项世界纪录，664人844次打破106项全国纪录。1965年第二届全国运动会上，有24人10次打破9项世界纪录，331人469次打破130项全国纪录。这10年中，有4 200多万人达到"劳卫制"标准和青少年体育锻炼标准，147万多人经过少年儿童业余体校的培训，1 000多万人成为等级运动员，5 000多次打破全国纪录，142次打破和超过世界纪录，获得乒乓球和速度滑冰的13个世界冠军。

(三) 十年挫折 (1966～1976)

在"文化大革命"的10年中，体育受到极大的挫折。从中央到地方的许多体育领导干部被打倒，许多体育机构被撤销，体育院校停止招生，体育设施荒废或被捣毁，运动队伍基本上被搞垮。然而，广大体育工作者

和运动员并没有被压倒，他们在极为困难的境遇中进行着搏斗。1971 年，周恩来总理明确肯定"文化大革命"前 17 年体育工作的成绩是主要的。随之，大部分体育工作者陆续回到体育工作岗位；一些运动项目逐步恢复训练；体育场馆开始打开大门；举办了全国性体育比赛和亚非拉乒乓球友好邀请赛。邓小平副总理恢复工作后兼管体育，加强了对体育工作的领导。1974 年，中国体育代表团参加第七届亚洲运动会和第一届世界中学生运动会，都获得了较好的成绩。可是，1976 年初搞起"反击右倾翻案风"运动、再次打倒邓小平以后，体育界又遭难，广大体育工作者处境非常困难。

(四) 历史性的突破 (1976～)

1976 年 10 月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1979 年春，经党中央批准，推倒了林彪、江青两个反革命集团强加给体育系统的种种诬陷之词，打开了禁锢体育界的精神枷锁。1983 年全国体育工作会议制定了在本世纪末建成世界体育强国的发展规划。同年在上海举行第五届全国运动会，盛况空前。应邀参观的国际奥委会主席萨马兰奇对中国政府既重视高水平的运动，又重视群众体育，给予很高的评价。1987 年在广州举行的第六届全运会，取得了新的成就。

这个时期在参加国际体育活动方面也打开了新局面。1979 年中国奥委会在国际奥委会的合法席位得到恢复后，中国的国际体育交往范围日益扩大，并在国际比赛中创造了不少好成绩。到 1988 年底为止，先后在 20 个项目上获得 332 个世界冠军，打破和超过世界纪录的有 204 人次。最振奋人心的是：李宁继第六届世界杯体操赛中一人获 6 枚金牌之后，在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获 5 枚奖牌（其中 3 枚金牌）；朱建华三破跳高世界纪录；乒乓球队在第三十六届世界锦标赛中取得全部 7 项冠军；女排荣获"五连冠"（2 次世界杯赛、2 次世界锦标赛、1 次奥运会），并胜世界女排明星队；男子体操队、男女羽毛球队和女子竞走队在世界大赛中屡次夺魁；中国体育代表团在第九、十两届亚洲运动会上获得金牌总数第一；在 1984 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获金牌 15 枚、银牌 8 枚、铜牌 9 枚，取得金牌总数居第四位的好成绩；1985 年中国运动员在世界大赛中获得 46 个世界冠军，同年 6 人 9 次打破和超过 5 项世界纪录。(参见表 12.1.3、表 12.1.4 和表 12.1.5)

1987 年，中国运动员在世界大赛中获得 69 个世界冠军，是中国迄今获得世界冠军最多的一年。在规模空前的 1988 年第二十四届奥运会上，由于强手如林，尽管取得的成绩尚不尽人意，但在运动员的刻苦努力下，仍获金牌 5 枚、银牌 11 枚、铜牌 12 枚，金牌总数居第十一位，奖牌总数居第七位，特别是在田径项目上，为中国也是为亚洲争得了第一块奖牌：李梅素获女子铅球铜牌；在游泳项目上打破了零的纪录，取得了荣获 4 块奖牌的较好的成绩：庄泳、黄晓敏、杨文意分别在女子 100 米自由泳、女子 200 米蛙泳和女子 50 米自由泳中获银牌，钱红在女子 100 米蝶泳中获铜牌。1988 年，中国运动员在世界大赛中夺得 54 个世界冠军、18 人 36 次打破 35 项世界纪录。(参见表 12.1.6、表 12.1.7 和表 12.1.8)

40 年来，体育界和全国人民一道，初步摸索出了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发展体育的道路，其主要特点是：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下，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从中国国情出发，调动全社会的积极性，按照体育规律和特点，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体育事业，普遍增强人民体质，努力提高运动技术水平，积极建设精神文明，为社会主义服务。

表 12.1.3 中国运动员在第二十三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上获奖牌表

	姓名（队名）	项目	成绩	获奖日期
金牌十五枚	许海峰	男子自选手枪	566 环	7 月 29 日
	曾国强	52 公斤级举重	235 公斤	7 月 29 日
	吴数德	56 公斤级举重	267.5 公斤	7 月 30 日
	李玉伟	男子移动靶射击	587 环	7 月 31 日
	陈伟强	60 公斤级举重	282.5 公斤	7 月 31 日
	姚景远	67.5 公斤级举重	320 公斤	8 月 1 日
	吴小旋	女子标准小口径步枪	581 环	8 月 2 日
	栾菊杰	女子花剑个人		8 月 3 日
	李宁	男子自由体操	19.925 分	8 月 4 日
	李宁	男子鞍马	19.950 分	8 月 4 日
	李宁	男子吊环	19.850 分	8 月 4 日
	楼云	男子跳马	19.950 分	8 月 4 日
	马燕红	女子高低杠	19.950 分	8 月 5 日

续表

	姓名（队名）	项目	成绩	获奖日期
	中国女子排球队	女子排球		8月7日
	周继红	女子跳台跳水	435.51分	8月10日
银牌八枚	周培顺	52公斤级举重	235公斤	7月29日
	赖润明	56公斤级举重	265公斤	7月30日
	男子体操队	团体赛	590.80分	7月31日
	楼云	男子自由体操	19.775分	8月4日
	李宁	男子跳马	19.825分	8月4日
	童非	男子单杠	19.975分	8月4日
	谭良德	男子跳板跳水	662.31分	8月8日
	李玲娟	女子射箭个人全能	2 559环	8月11日
铜牌九枚	王义夫	男子自选手枪	564环	7月29日
	黄世平	男子移动靶射击	581环	7月31日
	吴小旋	女子气步枪	389环	7月31日
	女子体操队	团体赛	388.60分	8月1日
	李宁	男子体操个人全能	118.575分	8月2日
	中国女子篮球队	女子篮球		8月7日
	中国女子手球队	女子手球		8月9日
	朱建华	男子跳高	2.31米	8月11日
	李孔政	男子跳台跳水	638.28分	8月12日

表 12.1.4　　1985年中国运动员获得46个世界冠军

冠军获得者	项目		日期	地点	比赛名称
			1984年～1985年		
张小冬	帆板	女子三角绕标	12.26～1.6	澳大利亚珀斯	第11届世界温得色弗尔级帆板锦标赛
中国男子乒乓球队	乒乓球	男子团体	3.28～4.7	瑞典哥德堡	第38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
中国女子乒乓球队		女子团体	3.28～4.7	瑞典哥德堡	第38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
江加良		男子单打	3.28～4.7	瑞典哥德堡	第38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
曹燕华		女子单打	3.28～4.7	瑞典哥德堡	第38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
戴丽丽　耿丽娟		女子双打	3.28～4.7	瑞典哥德堡	第38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
蔡振华　曹燕华		混合双打	3.28～4.7	瑞典哥德堡	第38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
谭良德	跳水	男子跳板	4.25～28	上海	第4届世界杯跳水比赛
童辉		男子跳台	4.25～28	上海	第4届世界杯跳水比赛
李艺花		女子跳板	4.25～28	上海	第4届世界杯跳水比赛
中国男子跳水队		男子团体	4.25～28	上海	第4届世界杯跳水比赛
中国女子跳水队		女子团体	4.25～28	上海	第4届世界杯跳水比赛
中国男女跳水队		混合团体	4.25～28	上海	第4届世界杯跳水比赛
汪见虹	围棋		5.20～24	日本东京	第7届世界业余围棋锦标赛
王谷平	航海模型	C_2级	5.25～31	联邦德国拉施塔特	第3届世界外观航海模型锦标赛
李杰		C_4级	5.25～31	联邦德国拉施塔特	第3届世界外观航海模型锦标赛
韩健	羽毛球	男子单打	6.10～16	加拿大卡尔加里	第4届世界羽毛球锦标赛
韩爱萍		女子单打	6.10～16	加拿大卡尔加里	第4届世界羽毛球锦标赛
韩爱萍　李玲蔚		女子双打	6.10～16	加拿大卡尔加里	第4届世界羽毛球锦标赛

续表

冠军获得者	项目	日期	地点	比赛名称
周建明	航海模型 F_1—V3.5 级	8.4～11	荷兰鹿特丹	第 4 届世界航海模型锦标赛
谭立锋	F_1—V6.5 级	8.4～11	荷兰鹿特丹	第 4 届世界航海模型锦标赛
刘海清	F_2A 级	8.4～11	荷兰鹿特丹	第 4 届世界航海模型锦标赛
梁 跃	航空模型 F1A 级个人	8.14～16	南斯拉夫利夫诺	第 22 届世界自由飞行航空模型锦标赛
梁 跃 孔 凯 周耀东	F1A 级团体	8.14～16	南斯拉夫利夫诺	第 22 届世界自由飞行航空模型锦标赛
陈新华	乒乓球 男子单打	8.22～25	广东佛山	第 6 届世界杯乒乓球赛
刘 玲 邵伟萍 吴 杰	射击 女子双向飞碟团体	9.1～7	意大利蒙特卡蒂尼	世界飞碟射击锦标赛
李 莉 高 娥 王晓燕	女子多向飞碟团体	9.1～7	意大利蒙特卡蒂尼	世界飞碟射击锦标赛
李 莉	女子多向飞碟个人	9.1～7	意大利蒙特卡蒂尼	世界飞碟射击锦标赛
李玲蔚	羽毛球 女子单打	9.2～7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 5 届世界杯羽毛球赛
林 瑛 吴迪西	女子双打	9.2～7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 5 届世界杯羽毛球赛
贺小红	跳伞 女子个人定点	8.31～9.8	意大利锡耶纳	第 3 届世界杯跳伞比赛
黄瑞芬（并列）	技巧 女子单人全能	9.16～18	北京	第 5 届世界杯技巧比赛
姚志华（并列）	女子单人全能	9.16～18	北京	第 5 届世界杯技巧比赛
黄瑞芬	女子单人单套第一套	9.16～18	北京	第 5 届世界杯技巧比赛
姚志华	女子单人单套第二套	9.16～18	北京	第 5 届世界杯技巧比赛
冯 涛	男子单人单套第二套	9.16～18	北京	第 5 届世界杯技巧比赛
徐 宏 胡秉臣	男子双人全能	9.16～18	北京	第 5 届世界杯技巧比赛
徐 宏 胡秉臣	男子双人单套第一套	9.16～18	北京	第 5 届世界杯技巧比赛
杨 萍 李 军 卢海燕	女子三人单套第二套	9.16～18	北京	第 5 届世界杯技巧比赛
王 沛 赵 杰 王立友 周传彪	男子四人全能	9.16～18	北京	第 5 届世界杯技巧比赛
中国女子竞走队	竞走 女子 10 公里团体	9.28～29	英国马恩岛道格拉斯	世界杯竞走比赛
阎 红	女子 10 公里个人	9.28～29	英国马恩岛道格拉斯	世界杯竞走比赛
童 非	体 操 男子自由体操	11.4～10	加拿大蒙特利尔	第 23 届世界体操锦标赛
童 非	单杠	11.4～10	加拿大蒙特利尔	第 23 届世界体操锦标赛
李 宁	吊环	11.4～10	加拿大蒙特利尔	第 23 届世界体操锦标赛
中国女子排球队	女子排球	11.10～20	日本	第 4 届世界杯女子排球比赛

表 12.1.5 1985 年中国运动员 9 次打破和超过 5 项世界纪录

创造者	项目	成绩	比赛名称
谭立锋	航海模型 F_1–V6.5 级	12″7	全国航海模型优秀选手赛
孙志业	航海模型 F_1–V15 级	12″5	全国航海模型优秀选手赛
周建明	航海模型 F_1–V3.5 级	13″8	全国航海模型优秀选手赛
周建明	航海模型 F_1–V3.5 级	14″5	第 4 届世界航海模型锦标赛
周建明	航海模型 F_1–V3.5 级	13″4	第 4 届世界航海模型锦标赛
谭立锋	航海模型 F_1–V6.5 级	12″9	第 4 届世界航海模型锦标赛
李 新	射击女子小口径标准步枪卧射	599 环	北京国际射击邀请赛
邬杭建	航海模型 F_1–V6.5 级	12″7	全国航海模型锦标赛
商 焱	航海模型 F_3–V 级	144.2 分	全国航海模型锦标赛

表 12.1.6 中国运动员在第二十四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上获奖牌表

奖牌	姓名（队名）	项目	成绩	获奖日期
金牌五枚	许艳梅	女子跳台跳水	445.20 分	9 月 18 日
	楼云	男子跳马	19.875 分	9 月 24 日
	高敏	女子跳板跳水	580.23 分	9 月 25 日
	陈龙灿、韦晴光	男子乒乓球双打		9 月 30 日
	陈静	女子乒乓球单打		10 月 1 日
银牌十一枚	庄泳	女子 100 米自由泳	55″47	9 月 19 日
	何英强	56 公斤级举重	287.5 公斤	9 月 19 日
	谭良德	男子跳板跳水	704.88 分	9 月 20 日
	黄晓敏	女子 200 米蛙泳	2′27″49	9 月 21 日
	黄世平	男子移动靶射击	687 环	9 月 23 日
	中国女子赛艇队	女子四人单桨有舵手	6′58″78	9 月 24 日
	李青	女子跳板跳水	534.33 分	9 月 25 日
	杨文意	女子 50 米自由泳	25″64	9 月 25 日
	熊倪	男子跳台跳水	637.47 分	9 月 27 日
	焦志敏、陈静	女子乒乓球双打		9 月 30 日
	李惠芬	女子乒乓球单打		10 月 1 日
铜牌十二枚	何灼强	52 公斤级举重	257.5 公斤	9 月 18 日
	刘寿斌	56 公斤级举重	267.5 公斤	9 月 19 日
	叶焕明	60 公斤级举重	287.5 公斤	9 月 20 日
	李德亮	男子跳板跳水	665.28 分	9 月 20 日
	李金河	67.5 公斤级举重	325 公斤	9 月 21 日
	钱红	女子 100 米蝶泳	59″52	9 月 23 日
	楼云	男子自由体操	19.850 分	9 月 24 日
	许海峰	男子气手枪	684.5 环	9 月 24 日
	中国女子赛艇队	女子 8 人单桨有舵手	6′21″83	9 月 25 日
	中国女子排球队	女子排球		9 月 29 日
	焦志敏	女子乒乓球单打		10 月 1 日
	李梅素	女子铅球	21.06 米	10 月 1 日

表 12.1.7 1988 年中国运动员获得 54 个世界冠军

冠军获得者	项目	日期	地点	比赛名称
中国男子羽毛球队	羽毛球男子团体	5 月 23 日～6 月 4 日	马来西亚吉隆坡	第 15 届国际羽毛球男子团体锦标赛（汤姆斯杯）
中国女子羽毛球队	羽毛球女子团体	5 月 23 日～6 月 3 日	马来西亚吉隆坡	第 12 届国际羽毛球女子团体锦标赛（尤伯杯）
赵波	航海模型 FSR-V6.5 级	8 月 4 日～9 日	联邦德国波茨坦	第 6 届世界耐久航海模型锦标赛
许剑峰	航海模型 FSR-H3.5 级	8 月 4 日～9 日	联邦德国波茨坦	第 6 届世界耐久航海模型锦标赛
中国女子赛艇队	女子轻量级赛艇 2 000 米四人单桨无舵手	8 月 3 日～7 日	意大利米兰	世界轻量级赛艇锦标赛
中国航空模型队	F2B-线操纵特技航空模型飞机团体	8 月 7 日～11 日	苏联基辅	世界线操纵航空模型锦标赛
张向东	F2B-线操纵特技航空模型飞机个人	8 月 7 日～11 日	苏联基辅	世界线操纵航空模型锦标赛

续表

冠军获得者	项目	日期	地点	比赛名称
中国跳伞队	四伞循环踩伞造型跳伞	8月17日～28日	法国维希	第2届世界踩伞造型跳伞锦标赛
杨 阳	羽毛球男子单打	8月31日～9月4日	泰国曼谷	第8届世界杯羽毛球赛
韩爱平	羽毛球女子单打	8月31日～9月4日	泰国曼谷	第8届世界杯羽毛球赛
李永波、田秉毅	羽毛球男子双打	8月31日～9月4日	泰国曼谷	第8届世界杯羽毛球赛
林 瑛、关渭贞	羽毛球女子双打	8月31日～9月4日	泰国曼谷	第8届世界杯羽毛球赛
王朋仁、史方静	羽毛球混合双打	8月31日～9月4日	泰国曼谷	第8届世界杯羽毛球赛
中国无线电测向队	无线电测向女子80米波段团体	9月6日～10日	瑞士布赖滕巴赫	第4届世界无线电测向锦标赛
韩春荣	无线电测向女子80米波段个人	9月6日～10日	瑞士布赖滕巴赫	第4届世界无线电测向锦标赛
许艳梅	女子跳台跳水	9月17日～20日	南朝鲜汉城	第24届奥运会跳水比赛
楼 云	体操男子跳马	9月18日～25日	南朝鲜汉城	第24届奥运会体操比赛
陈 静	乒乓球女子单打	9月23日～10月1日	南朝鲜汉城	第24届奥运会乒乓球比赛
陈龙灿、韦晴光	乒乓球男子双打	9月23日～10月1日	南朝鲜汉城	第24届奥运会乒乓球比赛
高 敏	女子跳板跳水	9月26日～29日	南朝鲜汉城	第24届奥运会跳水比赛
冯 涛	技巧男子单人全能	12月1日～3日	比利时安特卫普	第8届世界技巧锦标赛
冯 涛	技巧男子单人第一套	12月1日～3日	比利时安特卫普	第8届世界技巧锦标赛
冯 涛	技巧男子单人第二套	12月1日～3日	比利时安特卫普	第8届世界技巧锦标赛
姚志华	技巧女子单人第二套	12月1日～3日	比利时安特卫普	第8届世界技巧锦标赛
陈 云、陈宝煌	技巧男子双人第一套	12月1日～3日	比利时安特卫普	第8届世界技巧锦标赛
陈 云、陈宝煌	技巧男子双人第二套	12月1日～3日	比利时安特卫普	第8届世界技巧锦标赛
周再军、赵 杰 杜 彪、周传彪	技巧男子四人全能	12月1日～3日	比利时安特卫普	第8届世界技巧锦标赛
周再军、赵 杰 杜 彪、周传彪	技巧男子四人第一套	12月1日～3日	比利时安特卫普	第8届世界技巧锦标赛
邢 芬	举重女子44公斤级抓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邢 芬	举重女子44公斤级挺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邢 芬	举重女子44公斤级总成绩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黄晓瑜	举重女子48公斤级抓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黄晓瑜	举重女子48公斤级挺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黄晓瑜	举重女子48公斤级总成绩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彭丽萍	举重女子52公斤级抓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彭丽萍	举重女子52公斤级挺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彭丽萍	举重女子52公斤级总成绩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马 娜	举重女子56公斤级抓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马 娜	举重女子56公斤级挺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马 娜	举重女子56公斤级总成绩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杨 静	举重女子60公斤级抓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杨 静	举重女子60公斤级挺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杨 静	举重女子60公斤级总成绩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郭秋香	举重女子67.5公斤级抓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郭秋香	举重女子67.5公斤级挺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郭秋香	举重女子67.5公斤级总成绩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李红玲	举重女子75公斤级挺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李红玲	举重女子75公斤级总成绩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续表

冠军获得者	项目	日期	地点	比赛名称
李艳霞	举重女子82.5公斤级抓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李艳霞	举重女子82.5公斤级挺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李艳霞	举重女子82.5公斤级总成绩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韩长美	举重女子82.5公斤以上级抓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韩长美	举重女子82.5公斤以上级挺举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韩长美	举重女子82.5公斤以上级总成绩	12月2日～4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表12.1.8 1988年中国运动员37次打破和超过36项世界纪录

创造者	项目	成绩	比赛名称
李 琰	女子1 500米短跑道速滑	2′34″85	第15届冬季奥运会短跑道速滑表演赛
李 琰	女子1 000米短跑道速滑	1′39″	第15届冬季奥运会短跑道速滑表演赛
杨文意	女子50米自由泳	24″98	第3届亚洲游泳锦标赛
郑世玉	女子50米屏气潜泳	17″34	"双飞杯"北京国际蹼泳比赛
郑世玉	女子100米蹼泳	42″87	"双飞杯"北京国际蹼泳比赛
郑世玉	女子100米器泳	39″25	"双飞杯"北京国际蹼泳比赛
黎海心	女子400米器泳	3′14″35	"双飞杯"北京国际蹼泳比赛
何灼强	举重男子52公斤级抓举	119公斤	第20届亚洲举重锦标赛
何灼强	举重男子52公斤级抓举	119.5公斤	第20届亚洲举重锦标赛
何灼强	举重男子52公斤级总成绩	267.5公斤	第20届亚洲举重锦标赛
何英强	举重男子56公斤级抓举	134公斤	第20届亚洲举重锦标赛
李世豪	航空模型F3ES-63	167公里	全国无线电遥控航空模型锦标赛
顾 辰	航空模型F3EP-65	6:17′13″	全国无线电遥控航空模型锦标赛
秦欢年	航空模型F3EP-69	230公里	全国无线电遥控航空模型锦标赛
邢 芬	举重女子44公斤级抓举	70.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邢 芬	举重女子44公斤级挺举	87.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邢 芬	举重女子44公斤级总成绩	147.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黄晓瑜	举重女子48公斤级挺举	95.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彭丽萍	举重女子52公斤级抓举	80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彭丽萍	举重女子52公斤级挺举	9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彭丽萍	举重女子52公斤级总成绩	17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马 娜	举重女子56公斤级抓举	82.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马 娜	举重女子56公斤级挺举	10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马 娜	举重女子56公斤级总成绩	180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杨 静	举重女子60公斤级抓举	8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杨 静	举重女子60公斤级挺举	110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杨 静	举重女子60公斤级总成绩	19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郭秋香	举重女子67.5公斤级抓举	9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郭秋香	举重女子67.5公斤级挺举	11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郭秋香	举重女子67.5公斤级总成绩	210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李红玲	举重女子75公斤级挺举	122.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李红玲	举重女子75公斤级总成绩	212.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李艳霞	举重女子82.5公斤级抓举	97.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韩长美	举重女子82.5公斤以上级抓举	100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韩长美	举重女子82.5公斤以上级挺举	132.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韩长美	举重女子82.5公斤以上级总成绩	232.5公斤	第2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
纪 刚	射击移动靶标准速	694环	全国射击锦标赛达标赛

第二章 广泛开展的群众体育运动

在全国人民中广泛开展体育运动，普遍增强人民体质，提高全民族的健康水平，为建设社会主义服务，这是新中国体育事业的首要任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1982年通过的《宪法》规定："国家发展体育事业，开展群众性的体育活动，增强人民体质"，"国家培养青年、少年、儿童在品德、智力、体质等方面全面发展"。新中国诞生以来，随着人民物质生活和文化、教育、卫生等条件的改善，体育的广泛开展，人民健康水平大大提高。据调查，平均寿命已从新中国成立前的35岁提高到1983年的67.88岁。据北京、沈阳等11城市对青少年儿童的身高、体重的测试，分别与新中国成立初期材料比较：7～18岁男女青少年儿童平均每10年身高多增长2厘米以上，体重多增加1公斤左右。人们注意到，中国当代青年男女普遍比他们的父母辈身体素质好、更加高大壮实。

现在全国有3亿多人较经常地参加体育活动，约占全国人口的30%；累计有1.2亿多人次达到各类各级体育锻炼标准。一位到过67个国家的加拿大体育家访华后著文说："中国人十分热爱体育，异常众多的男女老少参加体育活动，形成了世界上极为壮观的场面，几乎是幻觉的画图。我看到三四岁的幼儿游泳，60岁的老人每天专心地作操，难以数计的学生从事各式各样的运动。"近几年以来，全国各地男女老幼踊跃地跳迪斯科，做健身操，练气功，参加各种各样的体育活动，气氛十分热烈，体育园地更加异彩纷呈。

第一节 长期坚持的职工体育

中国有1.1亿职工。1954年1月，中共中央提出要求，"群众的体育运动首先在厂矿、学校和机关中切实地开展起来"，"工会应具体领导厂矿、企业中的体育工作"。同年3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发出《关于在政府机关中开展工间操和其它体育运动的通知》。50年代初期，铁路系统经常参加各种体育活动的达52万多人，全国各机关参加工间操的，平均达到机关总人数的70%以上。1955年举行了全国第一届工人体育运动大会。到1956年底，建立起19个全国性行业体育协会，2.51万个基层体育协会，发展会员168万多人。国家体委等机构还先后编制和推行了钢铁、纺织、煤矿、售货员、码头工人等多种行业工人体操，以利于职工防病保健。

到1987年，全国有5 000多万职工经常参加体育活动，约占职工总数的50%，比1981年人数增加1.5倍；有49万多个运动队；工会系统拥有体育馆366个，游泳池4 129个，田径和足球场15 600多个。1985年举行了第二届全国工人运动会。

第二节 农民积极走上运动场

中国有8亿人口在农村。50年代，农村体育逐步发展起来。到1957年，全国农村中有2 000多万人参加体育活动，有67个县推行了"劳卫制"，10多万人达到标准。最近几年，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进行和农民生活的改善，农民体育也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到1985年，全国已有70%以上的乡建立了文化中心（站），体育是他们活动的重要内容之一。山东省300多个文化中心、5万多个"青年之家"，共组织各种运动队5.8万多个。全国还涌现了一些传统项目的体育之乡，如"排球之乡"、"足球之乡"、"游泳之乡"、"举重之乡"、"田径之乡"、"武术之乡"、"摔跤之乡"等。

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各地注意了体育场地的建设。国家体委规定，达到体育先进县者，在场地方面的要求是有两场（体育场、带看台的灯光球场）、一池（游泳池）、一房（健身房）。达到这个标准的县，1982年全国只有11个，1987年已增加到198个。仅1987年县一级新建的体育馆、田径场、游泳池、训练房和带看台的灯光球场就有566个。为加强农村体育工作的领导，农牧渔业部和国家体委在1986年成立了中国农民体育协会，1987年就有19个省市建立了农民体育协会，都是党政领导人担任协会的主席、名誉主席和顾问。

近几年来，农村体育竞赛比较活跃，据到1987年的统计，全国已有1／2以上的县举办过各种农民体育比赛，其中有500多个县举办了综合性的农民运动会，约有20个省市召开了全省农民运动会，参加比赛的运动员超过1 000万人。1987年湖南桃园县的端午节，有55个乡镇、703个村举办了体育比赛，运动员26万人，观众48万人，占全县农村人口的57.2%，端午节成了体育节。1988年10月，由农业部、国家体委和中国农民体协主办了第一届全国农民运动会，这是中国有史以来规模最大的一次农民体育盛会。全国30个省、市、自治区的1 400多名各族运动员进行了田径、篮球、乒乓球、中国式摔跤、自行车、射击、足球7项比赛和武术、蒙古式摔跤的表演，反映了中国农村改革和建设兴旺发达的大好形势，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发展农村体育、增强农民体质的关怀和重视。

第三节　具有光荣传统的军队体育

人民军队早在建立初期，就把体育列为教育训练的内容。即使在十分紧张、艰巨的反“围剿”战争中，红军还举行运动大会和体育活动。长征途中，还抽空打篮球、赛跑、竞走等。党和军队领导人毛泽东、周恩来、朱德等也同干部战士一起参加体育活动。新中国成立后，军队更加重视发展体育运动。全军多数连队有篮球场和篮球队，有的还有足球、排球、田径、羽毛球队等。最近几年各部队积极推行《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到1983年，全军累计达到各类各级标准的约有300万人次。全军有100万人参加长跑比赛。

第四节　国民体育的基础——学校体育

中国有2亿多大、中、小学学生，学校体育是国家体育事业的重点。1951年政务院颁发《关于改善各级学校学生健康状况的决定》，要求各级政府教育行政部门及各级学校，“切实改进体育教学，尽可能地充实体育娱乐的设备，加强学生体格的锻炼”。教育部规定，小学一年级到大学二年级开设体育必修课。全国大多数学校开展了以“两课、两操、两活动”（即每周上两节体育课，每天一次早操、一次课间操或眼保健操，每周两次课外活动）为主要内容的学校体育活动。80年代以来，各地都增加了学校体育经费，据14个省市自治区统计，1980年拨给学校体育经费近500万元。1981至1983年，达到《国家体育锻炼标准》的学生，每年都超过1 000万人。

为了普及体育、提高运动水平和从少年儿童时代起培养体育人才，还通过各种形式加强青少年儿童的业余体育训练工作。到1987年，全国已有体育运动学校、体育中学、重点和普通业余体校3 465所，体育重点班1 529个，在校学生282 339人。到1987年，传统项目学校已发展到26 234所，有近342万学生参加业余训练活动。

第五节　日益受到重视的妇女和幼儿体育

旧中国妇女长期受封建制度的束缚，绝大多数人没有参加体育活动的机会。新中国为妇女参加体育活动创造了有利的条件。现在，全国妇女中经常参加体育活动的人数越来越多，而且在发展体育事业上展示了她们的才能。1949至1983年，已有16个女子项目接近或达到世界水平，占中国参加世界比赛的42个项目的1/3以上。1959至1988年，中国运动员在重大国际比赛中共获得354个世界冠军，其中女运动员获174个世界冠军，占冠军总数的近50%。

幼儿是国家的未来与希望，他们的健康水平和智力发展，备受关注。幼儿体育有三个方面：家庭幼儿体育是幼儿体育的基础，随着物质生活的改善和文化水平的提高，它越来越受到重视；幼儿园体育是幼儿体育的主要形式，现有1 000多万适龄儿童入园，在园中通过体育、游戏、日光浴、空气浴等活动促进身体全面发展；社会幼儿体育是幼儿体育的补充和发展，许多公园、少年宫、游乐场中开辟儿童乐园，设有儿童体育游戏器械供幼儿活动使用。

第六节　愈来愈兴旺的老年人体育

随着物质、文化生活的改善，寿命的延长，老年人增多，他们的体育活动也愈来愈受到重视。进入80年代，老年人体育活动逐渐由分散发展到有组织地进行。1983年相继成立了“中国老龄问题全国委员会”和“中国老年人体育协会”。全国各地城镇和许多单位，成立了数以万计的老年长跑队、老年球队、老年自行车队、老年锻炼队等。到1983年，全国8 000万老年人中，坚持体育锻炼的有1 000多万人。从1978年起，不少地方开始举办老年人运动会，1979年和1983年先后举行的第四、五届全运会上都有老年体育表演。到1987年，除西藏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都成立老年人体育协会。70%的地、市、县也成立了老年人体育组织，全国有老年人体育协会的会员100多万人，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老年人约有1 600万，兴起了“门球热”和“健身操热”。在国际交往方面，1984～1986年，安徽、山西、贵州省老年长跑队先后参加了世界老年人长跑锦标赛，安徽队获第十七届男子马拉松赛团体第三名，贵州选手李发品获第十九届男子10公里75～79岁组冠军，祖素华获女子45～49岁组10公里亚军。1986年河北省老年人门球队参加了第一届世界门球锦标赛，1987年中国派队参加了第七届世界老年人运动会。

第七节　备受关怀的伤残人体育

伤残人的体育由中国伤残人体育协会管理。国家体委、教育部、卫生部、民政部、劳动人事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中国盲人聋哑人协会、中国红十字会等有关部门和团体都十分关心并支持这项工作。盲人、聋哑人学校开设体育课和安排课外体育活动。1957和1959年先后举办了全国聋哑人田径、游泳和篮球比赛。1982年第三届远东和南太平洋地区伤残人运动会上，中国伤残人体育代表团获6枚金牌、12枚银牌和7枚铜牌。从小失去右上肢和右下肢的青年李成钢，在这届运动会上获5枚金牌，并创造1项世界纪录。1984年第三届国际伤残人运动会上，中国有24名伤残运动员参加比赛，获24枚奖牌，7人打破9项伤残人世界纪录。1986年，中国伤残人运动员参加了第四届远东和南太平洋地区伤残人运动会，23名运动员

在田径、乒乓球、游泳3项比赛中共获88枚奖牌，其中金牌64枚，银牌21枚，铜牌3枚。1987年，中国举办了智商在70以下的弱智人参加的首届全国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有304名弱智运动员参加；同年中国派出23名弱智运动员参加了第七届国际夏季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4个项目的比赛，共获51枚奖牌，其中金牌18枚、银牌20枚、铜牌13枚；这一年还参加了在法国巴黎举行的国际伤残人运动会，获10枚金牌、2枚银牌、3枚铜牌。1988年在汉城举行的国际伤残人运动会上，中国43名选手在田径、游泳、乒乓球、射击4个项目的角逐中，夺得金牌17枚、银牌17枚、铜牌10枚。

第三章 民族传统体育

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全国有56个民族。他们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结合成为伟大的中华民族，共同创造了光辉灿烂的文化，其中包括丰富多彩的民族传统体育。

第一节 中华民族的瑰宝——武术

武术，又称武艺，也称"功夫"，是中华民族在长期社会实践中积累起来的一项宝贵文化遗产，是体育方面最重要的传统项目。它的内容十分丰富，有各种不同的流派和风格。过去，武术的分类以地区、山脉、河流、姓氏以及技术特点划分；现在，一般分为五类：拳术、器械、对练、集体表演、攻防技术。

新中国成立后，武术得到了恢复、发掘、整理与提高，在人民中广为开展，焕发出异彩。1953年，举行了全国民族形式体育表演及竞赛大会，会上有145名运动员作了332个项目的表演，仅拳术就有139项。1956年，国家领导人刘少奇提出："要加强研究、改革武术、气功等我国的传统体育项目。研究其科学价值，采用各种办法，传授推广。"国家体委于1957年把武术列为国家体育竞赛项目。1960年举行了全国武术运动会，1963、1964年分别举行了15个单位和19个单位的武术及射箭锦标赛。

1979年1月，国家体委发出关于发掘、整理武术遗产的通知；5月举行全国武术观摩交流大会，来自24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香港、澳门等地的284名运动员，表演了各种流派的武术达510项。到1982年，男女武术比赛项目都已增加到16项，即：集体项目、自选长拳、太极拳、南拳、刀术、剑术、枪术、棍术、传统拳术一类、传统拳术二类、传统拳术三类、传统拳术四类、传统单器械、传统双器械、传统软器械、对练（1984年，传统拳术、传统器械都改称其它拳术、其它器械）。1977年以来，中国派出武术代表团访问了30多个国家，还有不少国家邀请中国武术专家前往讲学。1985年在西安举行了国际武术邀请赛，比赛期间，18个国家和地区的代表经过磋商，宣告成立国际武术联合会筹委会，这是中国武术运动走向世界体坛的重要步骤。1987年，亚洲武术联合会宣告成立，并举行了第一届亚洲武术锦标赛。1988年10月，首届中国国际武术节在杭州和深圳举行，来自五大洲33个国家和地区的武术健儿参加了国际武术邀请赛和国际武术散打擂台赛。这是中国举办的规模最大、参赛人员最多、活动内容最为丰富的一次国际武术盛会。武术节期间，国际武术联合会筹委会扩大会议决定，国际武术联合会将于1989年成立。亚洲奥林匹克理事会已决定把武术列为1990年在北京举行的第十一届亚洲运动会的正式比赛项目。

汉族的传统体育，除武术外，还有跳绳、踢毽子、爬竿、举石担和各种游戏等。

第二节 丰富多彩的各少数民族传统体育

中国各少数民族的体育由来已久。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十分重视发展少数民族的体育事业。现在，少数民族的传统体育之花争芳竞艳，春色满园。苗族的射弩和姑娘们的"穿花衣"赛跑，满族的冰上打陀螺，鄂温克族的套马，侗族的抢花炮，锡伯族的射箭，蒙古族的摔跤，维吾尔、哈萨克、塔吉克族的赛马、叼羊和姑娘追，藏族的马术、赛牦牛，高山族的竿球，白族的跳花盆，拉祜族的打陀螺等体育项目，各具特色，引人入胜。新中国建立前隐居深山老林的云南苦聪人传统的射弩、打阿莫朱（鸡毛球）、甩糠包等活动也得到了扶持和发展。云南彝族、哈尼族的摔跤广泛开展。朝鲜族的跳板、秋千、摔跤等活动，从表演项目发展为比赛项目。

群众喜爱的传统体育项目是各族传统节日活动中的重要内容。如藏族的"望果节"、壮族的"三月三歌圩会"、白族的"三月街"、苗族的"耍花山"等，都有体育表演和比赛。其中规模较大的有：

蒙古族的"那达慕"

每年7～8月间举行，节日期间有摔跤、赛马和射箭等体育活动。它按参加比赛的人数、马数多少分为大、中、小三种类型，现在，有的"那达慕"的规模发展到有成年摔跤手2 000人和少年摔跤手800人参加。

彝族的火把节

每年农历六月二十四日开始，活动1～3天。白天主要是举行摔跤、赛马、射箭、斗牛等传统体育活动；晚上燃起篝火，成百上千盛装男女青年围着篝火跳舞唱歌，最热闹的是“泼火”，尔后是青年人在歌舞中寻找恋爱对象，倾诉爱情。

傣族的泼水节

每年清明后10天左右举行，活动3天。第一天是划龙舟比赛，并跳“依拉贺舞”；第二天是泼水日，用准备好的清水互相浇泼，表示祝福，预祝风调雨顺，五谷丰登；第三天是迎接“日子之王”，即新年元旦，这天要进行“丢包”等活动，这也是男女青年求爱的一种方式。

1982年9月，在内蒙古呼和浩特举行了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大会，全国55个少数民族的800多名运动员表演了68个传统体育项目，300多场次，观众达80万人次。1983年举行的第五届全运会上，有23个少数民族的201名选手参加，创造了一批优异成绩。40年来，少数民族中涌现的一批优秀运动员在国际体坛标枪、射箭等项目上夺得金牌，创造了好成绩。在中国两次征服珠穆朗玛峰的12名英雄中，有9名是藏族运动员。

第四章　努力提高运动技术水平

新中国为了提高运动技术水平，对于广大运动员十分关怀，从各方面为他们施展运动才能创造了有利的条件。体育健儿们认真钻研运动技术，进行科学的训练，不断创造出好成绩，从根本上改变了旧中国在世界体育比赛中十分落后的局面。1984年，中国首次全面参加奥运会——第二十三届奥运会，赢得32枚奖牌，结束了旧中国在奥运会榜上无名的屈辱历史。从1956年到1988年，中国运动员打破和超过世界纪录385次，1959至1988年，中国运动员获得354个世界冠军，打破和超过世界纪录以及获得世界冠军的达1 110多人次。

迄今中国开展的体育比赛项目已有60多项，如：田径、乒乓球、排球、足球、篮球、羽毛球、网球、曲棍球、垒球、棒球、手球、地掷球、保龄球、高尔夫球、体操、艺术体操、技巧、举重、游泳、跳水、水球、花样游泳、滑水、摩托艇、赛艇、皮划艇、帆船、帆板、航海模型、潜水、速度滑冰、冰球、花样滑冰、滑雪、冬季两项、登山、射击、射箭、击剑、中国摔跤、国际摔跤、柔道、武术、马术、现代五项、航空模型、滑翔、跳伞、无线电、自行车、摩托车、中国象棋、国际象棋、围棋、桥牌、钓鱼、信鸽、旱冰、毽球、龙舟、军事五项等。其中，已有近1／3的体育竞赛项目达到或接近世界先进水平，如：乒乓球，羽毛球，排球，跳水，体操，技巧，举重，登山，围棋，射击，跳伞，航空模型，射箭，水球，女子的击剑，篮球，垒球，国际象棋，以及田径、游泳、赛艇、航海模型的部分单项等。

乒　乓　球

这是中国第一个走出自己的路，赢得世界冠军并保持长盛不衰的体育项目。

1953年中国加入国际乒联，同年参加第二十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男队被评为一级第十名，女队评为二级第三名。经过4年，男女队都进入一级前三名。1959年第二十五届世界锦标赛中，容国团获男子单打冠军，为国家赢得了第一个乒乓球的世界金牌。1961年第二十六届世界锦标赛中，男子团体和男、女单打获3枚金牌、4枚银牌、8枚铜牌，结束了日本称雄世界乒坛的历史。当时，国家体委主任贺龙说：“现在已成骑虎之势，骑在虎背上决不能下来！”他勉励乒乓健儿保持清醒头脑，不断争取新的胜利。此后，在第二十七、二十八届世界锦标赛中，中国队又分别获3枚和5枚金牌，巩固并发展了优势。十年动乱中，乒乓球界遭到严重损失。1971年起，连续参加第三十一、三十二和三十三届世界锦标赛，分别获4枚、3枚、2枚金牌和数枚银牌、铜牌。中国队虽雄风犹存，但优势已很微弱。1976年粉碎“四人帮”以后，乒乓球运动又逐步恢复和发展起来。第三十四届世界锦标赛中，男女队获4枚金牌（其中并列1枚）、4枚银牌、6枚铜牌。第三十五届世界锦标赛中，女队获全部女子项目的金牌和男女混合双打金牌，男队则在团体、单双打项目上均告失利。但是，中国男女队在第三十六届世界锦标赛中取得全部7枚金牌和5枚银牌，创造了世界乒坛55年历史的新纪录。在第三十七、三十八和三十九届世界锦标赛中又各获6枚金牌。

在中国选手参加的13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中，共获54枚金牌（占金牌总数91枚的一半以上），有140人次走上世界冠军领奖台，赢得金、银、铜牌147枚。国际乒联1980年开始举办每年一届的世界杯乒乓球比赛（男子单打），参赛资格均为世界精英，到1988年已举办9届，中国选手共获6枚金牌、5枚银牌、4枚铜牌。首次被列入1988年第二十四届奥运会正式比赛项目的乒乓球，共设4个单项比赛，中国选手共获2枚金牌、2枚银牌和1枚铜牌。中国乒乓球健儿与100多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了近万人次的交往，并派出近200名教练到70多个国家和地区任教。

排　　球

1950年7月，中国体育界才第一次介绍六人排球的规则和打法。1952年中国加入国际排联为临时会员，1954年成为正式会员。60年代上半期，中国排球运动发展较快。1962年世界锦标赛中，中国男、女队虽仅获第九名，但出现了世界水平的选手：男队李宗镛、女队曹其纬被评为优秀运动员。1965年，中国在国际排球比赛中获得较好成绩，国家男队和北京男队都曾以3：0战胜日本队；在里加举行的国际排球邀请赛中，中国男队获第三名。

十年动乱期间排球运动受到严重损失。1974年世界锦标赛中，男女队分别落到第十五和第十四名。1976年重组国家排球队。拨乱反正后，排球运动迅速得到恢复和发展。1977年世界杯赛中，男女队分获第五、第四名。1978年世界锦标赛中，男女队分获第七、第六名。1979年亚洲锦标赛和1981年世界杯选拔赛中，男女队双获冠军。1981年世界杯赛中，女队赢得冠军，男队获第五名。1982年世界锦标赛中，女队获冠军，男队得第七名。1983年中、美、日三国参加的世界超级排球赛中，女队获冠军。1984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女队勇夺魁首，赢得世界女排"三连冠"的美誉，在世界排球运动历史上写下了光辉的一页。1985年，女队在世界杯赛中再奏凯歌，并在与世界女排明星队的两场比赛中获全胜。女排队员中涌现了在世界排坛获"最佳运动员"、"优秀选手"、"最佳二传手"称号的孙晋芳，获"优秀运动员奖"、被誉为"世界三名强扣手之一"的郎平，获"敢斗奖"、"最佳拦网奖"、"最佳选手奖"的曹慧英以及张蓉芳、陈亚琼、陈招娣等一批在世界排坛闻名的优秀选手。1986年在第十届世界女排锦标赛中，中国女排再夺桂冠，成为世界女排劲旅中唯一获得"五连冠"称号的优秀队伍。1988年举行的第二十四届奥运会女排比赛，中国女排负于苏联和秘鲁队，屈居第三名，结束了自1981年以来连续获得五次世界冠军的历史，但中国女排仍不失为世界强队之一。

足　　球

新中国成立后，足球运动水平逐步提高，不到10年就成为亚洲之强。1956年中国队胜印度国家队。1958年，北京队、"八一"队在迎战第十六届奥运会足球冠军苏联国家队时，均以1：1踢成平局。1959、1960年，中国足球队同苏联、匈牙利等一些世界强队在友谊比赛中互有胜负。1960年中、朝、越、蒙四国联赛中，中国足球队获冠军。

60年代后，中国足球运动的发展几经挫折，尤其是十年动乱中受到的损失很大。1976年粉碎"四人帮"以后，足球运动得到恢复和发展，并与世界足球运动广泛接触。80年代以来，创造了一些好成绩。1980年2月在新加坡举行的奥运会预选赛中，取得2胜2平1负的好成绩。同年12月到1981年1月，在第十二届世界杯足球赛亚大区第四组预选赛中，先后战胜香港、日本、澳门、朝鲜等队获小组第一名，取得了参加亚大赛区决赛的资格，容志行、李富胜分别获得"最佳进攻队员奖"、"最佳防守队员奖"。1981年9月至1982年1月世界杯亚大赛区决赛中，第3场以3：0胜亚洲冠军科威特队。1984年第八届亚洲杯赛中获亚军，并获"体育风格奖"，后卫贾秀全获"最佳运动员奖"和"最佳射手奖"。1985年第二十四届亚洲青年足球锦标赛中，中国青年足球队获冠军，取得参加世界青年足球锦标赛的资格，随后在世界青年足球锦标赛中进入前八名。同年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获第三名。1987年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足球预选赛东亚区比赛中，获得冠军，首次取得进军奥运会的决赛权，但在1988年汉城奥运会上，预赛中即被淘汰。1988年在第九届亚洲杯足球赛中获第四名。近几年女子足球运动开始活跃。1983年中国首次举办了国际女子足球邀请赛。1986年中国女子足球队首次出国参赛，在意大利获威尼斯国际足球邀请赛第三名和托尔托纳国际足球邀请赛冠军。同年在第六届亚洲女子足球锦标赛中，以全胜的成绩获得冠军。1988年中国女子足球队参加了意大利第十三届迪利亚国际女子足球邀请赛，在与12支各国俱乐部队的角逐中取得冠军。同年国际女子足球锦标赛在广东省举行，中国队获第四名。

篮　　球

新中国诞生后，篮球运动水平迅速提高。1953至1957年，中国篮球队共进行283场国际比赛，胜163场，平7场，负113场，胜、平场次占60%。1958年，国家队、"八一"队、国家青年队在访问阿联、瑞士、法国、苏联等国比赛中，胜30场，平3场，负5场。1959年出现了一个高峰：中国男队以86：77胜世界锦标赛第四名保加利亚队，以82：64胜欧洲冠军捷克斯洛伐克队；女队两次同当年欧洲冠军保加利亚队打成平局，还胜了匈牙利队。不仅国家队，而且青年队、"八一"队、四川、北京、河北、黑龙江等女队也胜过欧洲强队。第一届社会主义国家公安体育组织男篮赛中，中国前卫队名列第一。1961年国际友军篮球赛中，"八一"男队获冠军。1963年新兴力量运动会篮球比赛中，男女队双获冠军。1964年中、罗、匈、法四国女子篮球赛中，中国女队获冠军。1966年，中国篮球女队出访罗、波、法3国取得全胜；在与1965年世界锦标赛亚军捷克斯洛伐克队3场比赛中，取得2胜1负的好成绩。

1974、1975年，国际业余篮联和亚洲篮联恢复中国篮联的合法席位。1975年中国男队第一次参加亚洲男篮锦标赛获冠军。1976年女队在第六届亚洲女篮锦

标赛夺魁。1977 年男队在第九届亚洲男篮锦标赛中卫冕，并取得参加世界 14 个强队争雄的第八届世界男篮锦标赛的资格。1978 至 1984 年，男队除 1982 年在第九届亚运会上失手败于南朝鲜队获亚军外，一直保持着亚洲冠军。1985 年第十三届亚洲男篮锦标赛中，男队降到第三名，在世界锦标赛中处于第十一、十二名的水平。1986 年在第十届世界男篮锦标赛中，中国男篮获第九名，这是在世界锦标赛中取得的最好名次。同年在第十届亚运会获男篮冠军。1987 年获第十四届亚洲男篮锦标赛冠军。1988 年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男篮比赛中获第十一名。女队改组后，1982 年在第九届亚运会上获冠军；1983 年第九届世界女篮锦标赛中居于苏、美之后，得第三名；1984 年获第二十三届奥运会第三名；1985 年沈阳国际女篮邀请赛中，险胜美国女队获冠军；1986 年获第十届世界女篮锦标赛第五名；同年获第十届亚运会和第十一届亚洲女篮锦标赛冠军；1988 年获第二十四届奥运会女篮第六名。

羽毛球和其他球类

羽毛球

50 年代开始蓬勃发展。1954 年组成国家队。在 1963 年后的几年中，取得了好成绩：中国队与两届汤姆斯杯冠军印尼队比赛，4 胜 1 负。1964 年中国队访问印尼时，6 次比赛全部获胜。1965 年，中国队访问北欧两个世界羽毛球强国——丹麦和瑞典，总共 34 盘比赛中，有 33 盘以 2：0 获胜。由于中国在国际羽联的合法席位 20 多年来未恢复，这段时间一直不能参加世界比赛。因此，有的国家通讯社说，中国羽毛球队是“无冕之王”，“只要中国没有参加，任何一个冠军都是不实在的”。

1978 年中国羽协加入了在香港成立的世界羽联。1979 年印尼队向中国队下战表，愿在第三方的地区进行一场男队实力较量，以决定“真正世界冠军的归属”。中国男女队同时应战，并以后起之秀组队对阵。结果，中国男、女队分别以 6：0 和 5：0 双双获胜。1980 年中国、印尼羽毛球比赛，中国队以 5：4 再次取胜。

1981 年国际羽联和世界羽联宣告联合，中国成为联合后的国际羽联正式成员。同年第一届世界运动会上，中国队在羽毛球 5 项比赛中获 4 项冠军。1982 年中国队首次参加全英羽毛球公开锦标赛，获 2 项女子冠军。同年第十二届汤姆斯杯赛上，中国队第一次夺得标志世界羽毛球最高水平的汤姆斯杯，“无冕之王”成了“有冕之王”。在比赛中，栾劲击败了 8 次全英羽毛球公开锦标赛单打冠军梁海量；韩健勇胜被誉为“羽毛球王”的林水镜。1983 年全英羽毛球公开锦标赛和第三届世界杯赛中，中国队都获得 5 个项目中的 3 项冠军。1984 年中国女队荣获尤伯杯。1985 年全英羽毛球公开锦标赛中，新秀赵剑华获男子单打冠军。韩爱萍和李玲蔚分获女单冠亚军，并共同获女双冠军。同年第四届世界锦标赛中，韩健、韩爱萍分获男女单打冠军，韩爱萍和李玲蔚获女双冠军；第五届世界杯赛中，李玲蔚获女单冠军，林瑛和吴迪西获女双冠军。1986 年 5 月，在世界汤姆斯杯和尤伯杯赛中，男女羽毛球队双双捧杯，同年在第六届世界杯羽毛球赛中，李玲蔚获女子单打冠军，并与韩爱萍合作获女双冠军。1987 年中国羽毛球队囊括了第五届世界羽毛球锦标赛的全部 5 项冠军，在第七届世界杯羽毛球赛中，获男女单打、女子双打和混合双打 4 项冠军。1988 年，中国羽毛球队蝉联汤姆斯杯和尤伯杯，并在第八届世界杯羽毛球赛中，获男女单打、男女双打和混合双打全部 5 项冠军，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羽毛球表演赛中，获男单和男双两项冠军。

网球

新中国诞生后网球运动虽有所发展，但不普遍。近几年在一些城市中有发展，网球场比过去增加 1 倍，已有 200 多个。1980 年中国第一次举办网球大型国际比赛——广州大奖赛，有 10 多个国家的著名选手参加。1981 至 1983 年连续参加 3 届世界女子团体赛——联合会杯赛，女队都进入第二轮比赛。1983 年第二届加法尔杯亚洲网球锦标赛中，男队荣获冠军。1984～1986 年在戴维斯杯网球赛东方区比赛中，均进入第三轮被淘汰。1987 年中国网球队首次获得戴维斯杯赛东方区决赛权，但在决赛中负于新西兰队。1985 和 1986 年在东亚网球团体赛中，分别获得冠军和亚军，1985 年获亚洲业余网球锦标赛女双冠军。1984～1987 年，广州国际少年网球赛中，中国队先后共获 11 个冠军。

垒球和棒球

全国性的垒球和棒球比赛都是从 1956 年开始的。80 年代以来，女子垒球运动水平迅速提高，1983 年在第二届香港国际女子垒球邀请赛中夺得冠军，女垒队长李念敏被誉为“神投手”，队员华杰获得“最佳击球手奖”。1985 年，国家女队和青年女队分别获中、日、美女垒锦标赛和第二届世界青年垒球锦标赛的冠军。1986 年，国家女队获第六届世界女垒锦标赛亚军，1987 年获亚洲女垒锦标赛冠军。

手球

1957 年举行全国性第一次手球表演赛，1979 年成立中国手球协会，次年加入国际手球联合会。1979 年第三届亚洲手球锦标赛中，中国男队获亚军。1981 年第三届世界青年女子手球锦标赛预选赛中，青年女队战胜亚洲各强队取得决赛资格，率先实现了“冲出亚洲，走向世界”的愿望；接着在决赛中取得了第六名的好成绩。1982 年第九届亚运会上，男子手球队获冠军。1984 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女子手球队居第三名。1985 年和 1987 年分获第五、第六届世界青年女子手球锦标赛第六、第七名。1986 年男子手球队获第十届亚运会亚军。1987 年中国女子手球队获世界女子手球锦

标赛第九名，同年获第一届亚洲女子手球锦标赛亚军；男队获第四届亚洲男子手球锦标赛第四名。

田 径

新中国成立后，广泛开展田径运动，并逐步创造了一些好成绩。1954 年第十二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上，蒙古族选手伊奎特格获 5 000 米第五名；杨少善获男子铅球第六名。1956 年，石宝珠取得女子铁饼 50.93 米的成绩，相当于当年世界的第七名。1957 年，郑凤荣跳过 1.77 米，打破了世界女子跳高纪录。1963 年新兴力量运动会的田径比赛中，中国队获 20 枚金牌、18 枚银牌。1965 年，有 3 人的田径成绩在世界上占第一位：陈家全男子百米 10 秒，倪志钦男子跳高 2.25 米，崔麟男子 110 米栏 13 秒 5。其它达到世界前十名的项目还有男子马拉松、三级跳，女子 100 米、80 米栏、跳高、跳远、铅球和铁饼等。

1978 年第八届亚运会田径赛中，中国队获 12 枚金牌，超过日本获得的金牌数。1979 年亚洲田径赛中，中国队获 7 枚金牌、8 枚银牌，总分居第二位。1980 年美国费城"自由钟"国际田径赛中，中国队获 5 枚金牌、1 枚银牌、4 枚铜牌，总分居第三位。1981 年，中国有 12 人被选入亚洲代表队参加第三届世界杯田径赛，取得第二、第四、第五、第六名各 1 个。同年第十一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邹振先获三级跳远冠军；朱建华和刘玉煌分别获跳高和跳远亚军。邹振先的三级跳远成绩居当年世界第三位。当时，国际田联主席内比奥罗说，中国的跳跃项目已进入世界先进水平。国际田联代表大会决定，将中国田径协会的投票权由 B 组升为 AA 组（国际田联中按照不同水平确定投票权为：AA 组 8 票、A 组 6 票、B 组 4 票、C 组 2 票）。1983 年，朱建华分别以 2.37 米和 2.38 米两破世界男子跳高纪录；女子竞走队获世界杯赛 10 公里竞走团体冠军，徐永久获该项个人冠军。1984 年，朱建华在联邦德国举行的国际跳高比赛中，以 2.39 米的成绩三破世界纪录，在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获铜牌。同年，阎红和关平在国际比赛中三次打破女子 5 000 米和 1 万米竞走世界纪录。1985 年，女子竞走队在世界杯赛 10 公里竞走中卫冕，阎红、关平分别获得该项个人冠亚军。同年，中国选手打破 7 项亚洲纪录，在第六届亚洲田径锦标赛中，获 19 枚金牌、15 枚银牌、7 枚铜牌，金牌数和奖牌数均占首位。1986 年在第一届亚洲青年田径锦标赛中获 14 枚金牌，列各队之首；同年女子竞走运动员有 2 人 4 次打破和超过两项世界纪录。1987 年在世界杯竞走比赛中，金冰洁获女子 10 公里第三名；在第二届世界田径锦标赛中，获 1 个第七名，3 个第八名，其中王秀婷把亚洲女子万米纪录提高了近 1 分钟；在第七届亚洲田径锦标赛中，获 21 枚金牌，居领先地位。在 1987 年，中国女选手有 8 人进入世界 3 个田径项目的前十名。1988 年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上，李梅素获女子铅球铜牌，是亚洲田径选手中获得的唯一一枚奖牌；赵友凤获女子马拉松第五名；侯雪梅和黄志红分获女子铁饼、铅球第八名。

举 重

这是中国体育走向世界的第一个突破口。1956 年，陈镜开在最轻量级挺举中，以 133 公斤的成绩打破世界纪录，创造了中国体育史上的第一个世界纪录。从这时到 1964 年，他共 9 次打破世界举重纪录，并先后在第三届国际青年联欢节友谊运动会、莫斯科杯国际举重个人冠军赛中获金牌。1963 年新兴力量运动会举重比赛中，中国队获 4 枚金牌、2 枚银牌。1965 年有 4 人 6 次破 4 项世界纪录，1966 年有 4 人 9 次破 6 项世界纪录。

1977 年，已有 18 人的举重成绩进入当年世界锦标赛的前十名。1981 年第三届亚洲举重锦标赛和 1982 年第九届亚洲运动会举重比赛中，中国队均获团体冠军。1982 年在世界举重锦标赛中，中国队获团体总分第六名。吴数德 3 次打破世界纪录。在 1984 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中国举重选手曾国强、吴数德、陈伟强、姚景远 4 人共获 4 枚金牌，周培顺、赖润明各获 1 枚铜牌。1985 年第十七届亚洲举重锦标赛中，中国选手获 10 枚金牌、11 枚银牌、3 枚铜牌，团体总分、金牌数和奖牌数均占第一。同年在世界举重锦标赛中，中国队获 2 枚银牌、6 枚铜牌，团体总分居第四名，是中国参加世界举重锦标赛以来的最好成绩。1986 年有 1 人打破 1 项世界纪录，获得 1 项世界冠军。在第十二届世界青年举重锦标赛中获 8 枚金牌、4 枚银牌、3 枚铜牌，何灼强以 116 公斤的成绩打破 52 公斤级抓举世界纪录。在世界举重锦标赛中获 1 项冠军、2 项亚军、4 项第三名，奖牌数列第四位，其中何英强获 56 公斤级抓举金牌、总成绩银牌、挺举第三名。在第十届亚运会上，中国举重选手共获 5 枚金牌和 4 枚银牌。1987 年是中国举重运动取得较好成绩的一年，在世界举重锦标赛中获得 2 项冠军，在国内外比赛中有 2 人 6 次打破和超过 4 项世界纪录。1988 年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举重比赛中获 1 枚银牌、4 枚铜牌、2 个第四名和 1 个第六名。在这一年有 2 人 4 次打破 3 项世界纪录。中国女子举重运动正在崛起，并取得了优异的成绩。1987 年在第一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中，夺得 22 枚金牌，其成绩已被国际举联批准为首批女子举重正式世界纪录；1988 年在第二届世界女子举重锦标赛中，连续夺得 26 项世界冠军，打破 22 项世界纪录。

体操和技巧

体操

新中国成立后，竞技体操得到了重视和发展，近几

年在国际体坛不断取得好成绩。

1956年中国体操协会加入国际体操联合会。1958年第十四届世界体操锦标赛中，男女队分获团体第十一名、第七名。1962年世界体操锦标赛中，男女队分获团体第四名、第六名。1963年新兴力量运动会体操比赛中，男女队分获团体亚军；在全能和单项中获8枚金牌、3枚银牌、10枚铜牌；王维俭一人获4枚金牌。1966年亚洲新兴力量运动会的体操比赛中，男女队双获团体冠军和全能桂冠。1974年第七届亚运会的体操比赛中，男女队双获团体冠军，并在全能和单项中获6枚金牌、8枚银牌、2枚铜牌。1978年首次举办上海国际体操友好邀请赛，获12枚金牌。同年第八届亚运会体操比赛中，男女队蝉联团体冠军，并囊括了男女个人全能前三名，共获10枚金牌、8枚银牌、5枚铜牌。1979年第二十届世界体操锦标赛中，男、女队分获团体第五名和第四名；马燕红获高低杠并列冠军，这是中国获得的第一枚体操世界金牌。

进入80年代，几乎所有世界性体操比赛中，都有中国选手创造的好成绩。1980年第五届世界杯体操赛中，中国队获2枚金牌、1枚银牌、1枚铜牌。1981年第十一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中国队获5枚金牌，其中李宁一人就获3枚金牌。同年第二十一届世界体操锦标赛中，中国男女队分获团体第三名、第二名，在单项中获2枚金牌、3枚银牌。同年法国世界体操大奖赛中，童非一人就获得6枚奖牌（3枚金牌、2枚银牌、1枚铜牌）。1982年第六届世界杯体操赛中，中国队获7枚金牌，李宁首创1人得6枚金牌的优异成绩。同年第九届亚运会的体操比赛中，中国队获得包括男女团体冠军在内的12枚金牌。1983年第二十二届世界体操锦标赛中，中国男队登上冠军宝座。1984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中国体操队共获5枚金牌、4枚银牌、2枚铜牌，其中：男子团体获银牌，女子团体获铜牌，李宁1人获5枚奖牌（金牌3、银牌1、铜牌1），楼云获1枚金牌、1枚银牌，马燕红获1枚金牌，童非获1枚银牌。同年，国际体操联合会审定的《1985～1988年新的国际体操规则》中，有以中国运动员名字命名的4个独创动作："自由体操李月久"，"鞍马童非"，"吊环李宁"，"双杠李宁"。这4个动作占国际体联1985年新规则中以各国运动员名字命名的独创动作的1/5。1985年第二十三届世界体操锦标赛中，中国队获3枚金牌，男队获团体银牌。1986年在第七届世界杯体操比赛中，李宁获全能、自由体操和鞍马共3枚金牌，许志强获双杠金牌。1987年在第二十四届世界体操锦标赛中，楼云获自由体操和跳马金牌。1988年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体操比赛中，中国队获金牌、铜牌各1枚（均为楼云）。

技巧

中国1979年成为国际技巧联合会成员，1980年首次参加世界大赛——第四届世界技巧锦标赛，获11枚铜牌。随后在历次国际重大比赛中都取得很好的成绩：1981年在第三届世界杯技巧比赛中，获4枚金牌、7枚银牌、8枚铜牌；1982年在第五届世界技巧锦标赛中，获1枚金牌、5枚银牌、6枚铜牌；1983年在第四届世界杯技巧赛中，获10枚金牌、8枚银牌、1枚铜牌；1985年在第五届世界杯技巧赛中，获9枚金牌、7枚银牌、7枚铜牌。1986年在第七届世界技巧锦标赛中获4枚金牌、9枚银牌、4枚铜牌；1987年在第六届世界杯技巧赛中获6枚金牌、5枚银牌、4枚铜牌；1988年在第八届世界技巧锦标赛中获8枚金牌、4枚银牌、9枚铜牌。

水上运动

游泳

新中国成立后游泳技术提高很快。1953年国际青年友谊运动会上，吴传玉获仰泳金牌；次年他又在第十二届世界大学生夏季运动会上获仰泳和蝶泳2枚银牌。1957至1960年，戚烈云、穆祥雄、莫国雄先后5次创造蛙泳世界纪录。1963年新兴力量运动会上，中国队获游泳团体总分第一名。到1966年，有近20名选手成绩进入世界前二十名。

1980年夏威夷国际游泳邀请赛中，梁伟芬获100米蛙泳金牌。1982年在第九届亚运会的游泳比赛中，中国队获3枚金牌。1983年在南宁国际游泳邀请赛中，中国队获4枚金牌、14枚银牌、18枚铜牌。1985年，在一些重大国际比赛和全国比赛中，有10人8个项目的成绩进入世界前五十名，其中金甫的男子100米蛙泳成绩列世界第十二名，男子两个接力项目创亚洲最好成绩。1986年在第十届亚洲运动会游泳比赛中，中国队获10枚金牌，仅次于日本获金牌数（17枚）。这一年有2个女子项目进入世界前十名行列。1987年中国游泳运动有较大幅度的提高，有7个女子项目进入世界前十名，其中在第六届全国运动会游泳比赛中，女选手黄晓敏在200米蛙泳比赛中，创造出2分27秒78的好成绩，离世界纪录只差0.38秒，列为当年世界第二名；钱红的100米蝶泳成绩和杨文意的50米自由泳成绩，分别列为当年世界第四和第五位。1988年在第三届亚洲游泳锦标赛中，中国选手获得全部31项游泳比赛中的24枚金牌，以压倒优势超过日本，其中杨文意以24秒98的优异成绩打破女子50米自由泳世界纪录，成为中国游泳史上第一个打破世界纪录的女选手。1988年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游泳比赛中实现了零的突破。在4年前的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中国选手没有一项进入前十六名，而这次奥运会上有3名女选手夺得3枚银牌、1名女选手获1枚铜牌，并获1个第四名、4个第七名、1个第八名。英国《金融时报》载文说："精神抖擞的中国人表现出在游泳方面的潜力。"

跳水

中国跳水运动发展迅速。从60年代起先后在1963年新兴力量运动会的跳水比赛中，获1枚金牌、4枚银牌、3枚铜牌；在1966年亚洲新运会跳水比赛中，获4枚金牌、4枚银牌；在1974年第七届亚运会跳水比赛中，获4枚金牌。到1977年，至少有28名优秀男女选手采用了当时国际跳水难度表上还没有的难新动作，如"向前翻腾四周半"，"向后翻腾三周半"，"反身翻腾三周半"，"向内翻腾三周半"，"向前翻腾一周半兼转体四周"，"向后翻腾一周半兼转体三周半"，"反身翻转一周半兼转体三周半"等。1980年，这些动作才被国际泳联规定列入在1982年9月开始使用的新的难度表。中国队在1978年第八届亚运会上，取得男女跳水全部金牌和银牌。1979年第十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5人进入前六名，陈肖霞获女子跳台跳水冠军，这是中国获得的第一枚跳水世界金牌。同年，美国跳水教练李森美在看过中国女选手刘美川完成"向后翻腾三周半（抱膝）"动作时说："当前在世界上（其他国家）能跳这个动作的只有2名男运动员，而你们就有4人能跳，其中还有女运动员，这应该写入《世界之最》中去。"

1980年，中国在国际业余泳联的合法席位得到恢复。同年，中美两国游泳健儿互访并举行两次对抗赛，中国队分别以45：43和68：65胜美国队；在马蒂尼国际跳水比赛中，中国队获3枚金牌、1枚银牌，取得团体冠军。1981年第二届世界杯跳水比赛中，中国队获3枚金牌；同年第十一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跳水比赛中，获3枚金牌、1枚银牌。1982年加拿大～美国～墨西哥国际跳水邀请赛中，中国队获9枚金牌。1983年第三届世界杯跳水比赛中，中国队战胜囊括第四届世界锦标赛跳水金牌的美国队，获男女团体总分冠军和女子团体冠军，在7个项目中获4枚金牌、2枚银牌、2枚铜牌。同年第十二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吕伟和史美琴取得女子跳水项目的全部金牌。1984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跳水项目，中国队获1枚金牌（周继红）、1枚银牌（谭良德）、1枚铜牌（李孔政）。1985年第四届世界杯跳水比赛中，中国队获全部7项中的6项金牌，是中国取得的跳水成绩最好的一次。1986年在第十届亚洲运动会跳水比赛中，中国队包揽了全部4个比赛项目的4枚金牌和4枚银牌。同年在第五届世界游泳锦标赛中，高敏获女子跳板跳水冠军，陈琳获女子跳台跳水冠军。1987年获第五届世界杯跳水比赛的4枚金牌。1988年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跳水比赛中，许艳梅和高敏分获女子跳台、女子跳板跳水2枚金牌，并获3枚银牌、1枚铜牌。

水球

1955年才有全国性水球比赛。1964年与印尼队比赛平分秋色。1966年亚洲新运会上获冠军。1974年第七届亚运会上获亚军。1978年第八届亚运会上获冠军。1979年第十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居第十名。1980年马耳他国际水球邀请赛中获冠军。1981年第十一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获第八名。1982年世界水球锦标赛亚洲预选赛中，第一次取得资格代表亚洲参加世界锦标赛，并在世界锦标赛中获第十名。同年第九届亚运会上蝉联冠军。1983年第十二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获第七名。1984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获第九名。1986年获第十届亚洲运动会水球比赛冠军，1988年第三届亚洲游泳锦标赛上获水球金牌。

赛艇

1953年起开展赛艇运动。1966年亚洲新运会上取得3枚金牌。1973年成为国际赛艇联合会成员。1981年世界大学生赛艇比赛中，获金牌、银牌、铜牌各1枚。同年东亚船艇锦标赛中，获5枚金牌、1枚银牌。1982年第四届世界大学生赛艇比赛中，获4枚金牌、6枚银牌。同年第九届亚运会上，囊括4个项目的金牌。1985年，首届亚洲赛艇锦标赛中，获10个项目中的8项冠军；第十四届世界赛艇锦标赛中，获2项第六名。1986年，中国赛艇队在第十届亚运会上获7枚金牌、1枚银牌。1987年在世界赛艇锦标赛上，获女子轻量级四人单桨无舵手项目的铜牌，这是中国赛艇史上在世界锦标赛中获得的第一枚奖牌，也是亚洲人在世界赛艇锦标赛上第一次获得奖牌。1988年在世界轻量级赛艇锦标赛中获1枚金牌和1个第六名；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上获得1枚银牌、1枚铜牌和1个第五名。

皮划艇

中国从1955年起开展此项活动。1978年第十四届世界皮划艇锦标赛中，3个单项进入半决赛。同年墨西哥泛美青年皮划艇锦标赛和墨西哥城国际皮划艇赛中，获3个项目的第三名。1979年第十五届世界皮划艇锦标赛中，男子项目全部进入半决赛。1980年，香港亚洲皮划艇邀请赛中，获团体金牌，并获15个单项中的14枚金牌；东亚皮划艇赛中，获5枚金牌、2枚银牌、1枚铜牌。1982年香港亚洲皮划艇邀请赛中，蝉联团体冠军和15个单项中的14枚金牌。

摩托艇

中国1956年起列入运动项目。同年在波兰第一届国际航海运动会上，取得1项团体冠军。1957年第二届瓦尔那国际航海运动会上，获1枚金牌、3枚银牌、3枚铜牌。1982年世界OB级摩托艇锦标赛中，取得总分第五名。1985年2人超过1项世界纪录。

帆船

1956年起开展此项活动。1982年第九届亚运会上，获OK型单人艇第六名、火球型双人艇第八名。1983年第二届亚洲锦标赛中，获470型双人艇第八名。

帆板

1981年举办首届全国帆板比赛。1982年，第九届亚运会帆板比赛中获第四名。1983年，在香港亚洲帆板金杯大

赛中获女子组总合冠亚军；在香港帆板公开赛中获2枚金牌、3枚银牌、1枚铜牌；在第八届暹罗世界杯帆板比赛中，女队获4枚金牌、4枚银牌，男队唐庆财获"最佳运动员"称号。1985年第十一届世界帆板锦标赛中，总分居第二名，张小冬获2枚金牌、1枚铜牌。

航海模型

1954年开始此项活动。1981年加入世界航海模型联合会。同年第二届世界航海模型锦标赛中，获1枚金牌、2枚银牌、1枚铜牌。1982年第三届世界耐久航海模型锦标赛中，3人在3个级别上进入决赛。1983年第三届世界锦标赛中，打破2项世界纪录，获4枚金牌、3枚银牌。1984年获1项世界冠军，超2项世界纪录。1985年第四届世界锦标赛中，获4枚金牌，2人3次打破2项世界纪录。在国内比赛中，有5人5次超过4项世界纪录。1986年在世界锦标赛中获2枚金牌，1987年获8个世界冠军，在国内外比赛中有11人17次打破6项世界纪录。1988年在第六届世界耐久航海模型锦标赛中获2枚金牌、1枚银牌、1个第四名、1个第七名。

潜水（1987年起改名蹼泳）

1959年底成立国家潜水队。1982年与法国队、瑞士队进行友谊赛，获16项中的9项冠军；次年三国比赛中，获21项中的14项冠军。1983年超过1项世界纪录。1984年超过2项世界纪录。1986年至1988年，中国选手在国际国内比赛中，运动技术水平有较大幅度的提高，先后共有8人11次打破6项世界纪录。

冰雪运动

速度滑冰

中国1956年加入国际滑冰联合会。1957年首次参加世界速滑锦标赛。1959年，阿拉木图六国速滑邀请赛中，获男女团体总分第二，王金玉获全能冠军；世界速滑锦标赛中，获1枚银牌和全能第九名；第十七届世界女子速滑锦标赛中，获全能第九名和第十三名。1961年，世界锦标赛中，获女子全能第四名、男子全能第八名；九国速滑国际邀请赛中，王金玉战胜当年世界冠军、荷兰名手格里弗特，获全能冠军。1962年世界锦标赛中，王金玉获1 500米第三名，被誉为"亚洲最佳速滑运动员"；女选手获全能第四名，男选手获全能第五名、第六名。同年中国、苏联俄罗斯速滑友谊赛中，王金玉创造世界平原冰场最佳成绩。1963年世界锦标赛中，罗致焕在1 500米项目上为祖国赢得第一枚速滑世界金牌，创造了世界锦标赛新纪录；他和王金玉还打破男子个人速滑全能世界纪录；女子获1枚银牌和全能第六名。1965年世界锦标赛中，王金玉再创5 000米平原冰场世界最佳成绩。1975年世界锦标赛中获1枚银牌。1985年奥地利国际速滑比赛中，梁小平获女子全能和3 000米冠军，张青获女子1 000米和1 500米冠军。1988年取得了好成绩，在全国室内短跑道速滑冠军赛中，李金艳以1分41秒8的成绩平女子1 000米世界纪录；在世界短距离速滑锦标赛上，王秀丽获女子全能第四名和1 000米第三名；在世界短跑道速滑锦标赛中，中国女队获团体总分第三；在第十五届冬季奥运会室内短跑道速滑表演项目比赛中，李琰以1分39秒的成绩获女子短跑道1 000米速滑冠军，其成绩打破该项世界纪录，她还以2分34秒85的成绩打破女子短跑道1 500米速滑世界纪录。

冰球

1953年举行首次全国比赛。1968年建成第一座室内人工制冷冰场。1972至1983年，参加8届世界冰球锦标赛，除1979、1982年两次进入B组比赛外，其余都在C组角逐。1982年在美国世界冰球邀请赛中胜日本队，平美国队，负加拿大队，获亚军；美、加队都是当年世界锦标赛的A组队。

花样滑冰

1980年第一次参加世界锦标赛。1984年布达佩斯国际花样滑冰比赛中，许兆晓获单人滑冠军。1985年第十二届大学生冬运会上，张树滨获男子花样滑冰冠军，这是中国选手获得的第一枚花样滑冰世界金牌。

滑雪

1957年举行第一次滑雪比赛大会。1984年第十四届冬季奥运会上，高山滑雪男子回转有94人参加比赛，两次滑行全部达到终点的47人中，有中国3名选手，分别获第二十九、三十、三十三名；在女子回转中取得第十九、二十名。近几年在吉林省、黑龙江省重修和建设了几处滑雪场地，以利于开展滑雪运动。

棋类与桥牌

围棋

这是中国古老的棋种，在新中国诞生后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由于中国围棋在南北朝（420～589）时传入日本，日本的围棋水平很高。1960年起，两国围棋界频繁交流。当时，在30局日本队让先（黑方先走，终局也不贴子）的比赛中，中国棋手2胜、1和、27负。1965年，陈祖德成为中国第一个在分先（双方在对等条件下弈棋，终局时执黑先走者要贴给白方2 3/4子）对局中战胜日本九段高手的围棋手。1974至1979年，聂卫平与日本九段高川格、藤泽秀行、桥本宇太郎、石田芳夫、白石裕和桥本昌二等19名高手对弈25局的结果是：胜16局、和2局、负7局，胜率达68%。1978年中日女子围棋冠军对抗赛中，孔祥明以3：0的压倒优势获胜，日本围棋界称她是"实际上的世界女子第一"。1980年，她又分先执白战胜日本九段南善己，成为世界上第一个战胜日本九段高手的女棋手。1979至1988年，每年举行一届世界业余围棋锦标赛，除1980年和1986、1987年外，历届冠军分别为

聂卫平、邵震中、曹大元、马晓春、王群、汪见虹和张文东所得。1984年10月至1985年11月的中日围棋擂台赛的决赛中，聂卫平继击败小林光一、加藤正夫后，又击败藤泽秀行，取得战胜日本"超一流"棋手的胜利。这是一次历史性的突破，初步实现了中国在围棋方面取胜日本的愿望。1986年中日围棋对抗赛中，中国队以总成绩31胜25负，取得胜利。1986年至1988年继续举办了第二、第三和第四届中日围棋擂台赛，中国棋手在第二、第三届战胜日本棋手，取得三连胜的战绩，日方为之震惊。1988年举行的第四届比赛，中国负于日本。

中国象棋

中国古老棋种，在亚洲，特别是在东南亚地区广为流传，1978年成立了亚洲象棋联合会。1980年起，每两年举办一次亚洲杯象棋锦标赛，头两届男子团体冠军由中国队获得；女棋手谢思明蝉联两届女子个人冠军。

国际象棋

1956年开始有国际象棋表演赛。1963年中苏两队比赛，24局中，中方只有黄鑫斋胜1局，取胜苏联大师札戈罗夫斯基。1965年中苏两队9场比赛中，中方胜2场。其中，刘文哲和张东禄都战胜了苏联国际特级大师尼克罗基乌斯1局；戚惊萱与苏联大师希波夫2次对局1胜1和。1975年中国加入国际象棋联合会。1977年第二届亚洲团体锦标赛中获亚军。1978年第二十三届国际象棋奥林匹克团体锦标赛中，获并列第十八名。1980年，刘文哲、梁金荣取得国际大师称号。同年，女队首次参加国际象棋奥林匹克团体赛，获并列第五名；她们弈和了世界冠军苏联队，引起世界棋坛的重视。1981年、刘适兰、安艳凤和戚惊萱获国际大师称号。同年国际棋联第十区（东南亚和大洋洲）女子比赛中，刘适兰以罕见的14战全胜的卓越成绩获冠军；次年她在区际大赛中获第三名，进入世界八强之列，获国际特级大师称号。1983年第五届亚洲国际象棋锦标赛中获团体冠军。1984年国际象棋奥林匹克团体锦标赛中，女队获第四名，男队获第八名。1985年，吴敏茜在女子世界冠军赛区际赛第一赛区获第二名，取得参加世界冠军赛八强赛的资格，并获国际特级大师称号。

桥牌

1980年列为比赛项目，1981年加入国际桥牌联合会。1982年第六届世界公开赛中，王俊人、陆玉麟在360对选手中取得第十五名。1985年第二十八届远东桥牌团体锦标赛中，女队获第五名。

登山运动

新中国诞生后开展了现代登山运动。到1985年，中国登山健儿共征服3座8 000米以上的高峰（珠穆朗玛峰、希夏邦马峰、卓奥友峰），7座7 000米以上的高峰（十月峰、慕士塔格山、公格尔九别峰、贡嘎山、列宁峰、托木尔峰、纳木那尼峰），30多座6 000米以上高峰。有12人登上了地球之巅——珠穆朗玛峰；54人登上了8 500米以上高度；140多人登上了8 000米以上的高度，而且创造了多项男女登山世界纪录。其中：1960年5月25日凌晨4时20分，王富洲、贡布、屈银华3人首创的北坡登上世界最高峰珠穆朗玛峰（8 848.13米）的世界纪录；1975年5月27日，索南罗布、潘多（女）、罗则、贡嘎巴桑、侯生福、桑珠、次仁多吉、大平措、阿布钦等9人，再次从北坡登上珠穆朗玛峰，创造了集体登上地球之巅人数最多的世界纪录，并首创女子从北坡登上世界最高峰的纪录。50年代以来，中国已先后与苏联、日本等国联合举行登山活动。近几年来，中国的登山活动比较活跃，并与外国登山队进行了多次联合登山活动。1985年，西藏登山队9名队员成功地登上了8 201米的世界第六高峰——卓奥友峰；中日联合登山队登上了7 694米的处女峰——纳木那尼峰，中国有9名队员先后登顶；中美联合登山队登上了7 723米的木孜塔格峰，中国有5名登顶队员。1988年，中国、日本、尼泊尔三国联合登山队实现了双跨珠穆朗玛峰这一人类征服大自然的伟大壮举，中国的次仁多吉、大次仁、李致新和仁青平措4名队员实现了登顶双跨活动；中美联合登山科学考察队的中国队员李致新和王勇峰登上了南极最高峰——文森峰，并创造了以最短时间登顶的纪录。中国登山队在近年来还开展了攀岩活动，1987年首次举行了攀岩邀请赛。

登山旅游

中国登山协会1980年建立了登山旅游机构，为各国登山探险者提供交通、食宿、装备、导游等方面服务。现在对外开放的有9个山区约40座山峰，其中有：世界最高峰珠穆朗玛峰及其姐妹峰——章子峰（又称北峰），世界第十一高峰加舒尔布鲁木一峰，世界第十二高峰布洛阿特峰，世界第十三高峰加舒尔布鲁木二峰，世界第十四高峰希夏邦马峰，以及贡嘎山、慕士塔格山、公格尔山、公格尔九别峰、阿尼玛卿山（又称积石山）、博格达峰、四姑娘山等。到1985年底，已接待了日本、新西兰、英国、法国、联邦德国、意大利、美国等国的登山旅游队。

航空、无线电运动与赛车

航空模型运动

新中国成立后此项运动迅速得到发展。1959至1985年，有61人64次打破和超过24项世界纪录。1981年世界自由飞航空模型锦标赛中，获F1B、F1C两项团体亚军。近几年在世界锦标赛中获4项世界冠军：1983年世界锦标赛中，获F1B项团体冠军；1984年世界线操纵航空模型锦标赛中，获F2B级冠军；1985年第二十二届世界自由飞航空模型锦标赛中，获

2 项冠军。1984 年在国内比赛中，超 2 项世界纪录。1987 年打破 2 项世界纪录，获得 2 项世界冠军。1988 年在世界线操纵航空模型锦标赛中，获 2 枚金牌、1 枚银牌、2 枚铜牌。

滑翔运动

1960 年成立中国滑翔队。1982 年同世界强队联邦德国队比赛，张全盛获并列第二名。

跳伞运动

1955 年国际跳伞比赛中，获团体总分第七名。1958 至 1965 年，共有 70 名运动员 41 次超过 22 项世界跳伞纪录，还创造了很多精彩的跳伞表演项目。1979 年第三届世界造型跳伞锦标赛中，获 2 个单项的第四名。1980 年第十五届世界跳伞锦标赛中，女队获团体总分第四名，并获女子集体定点跳伞亚军；男队获团体总分第六名。1983 年第二届世界杯赛中，李荣荣获女子跳伞全能冠军。1978 至 1982 年，共参加 15 场国际跳伞比赛，获 47 个单项冠军。进入 80 年代后，5 次打破世界跳伞纪录，获 6 个世界冠军。

无线电运动

1952 年起逐步开展此项运动。1956 年第二届国际快速收发报友谊比赛中，获 3 项冠军。1958 年国际快速收发报友谊比赛中，再次获团体总分第一名，并取得 9 个项目中的 8 个冠军。1983 年第二十七届南斯拉夫无线电测向锦标赛中，获 4 项冠军、5 项亚军。1984 年第二届世界无线电测向锦标赛中，获 3 项亚军，1 项第三名。1988 年在第四届世界无线电测向锦标赛中，获 2 项世界冠军。

自行车运动

在中国参加此项运动的人员很广泛。1963 年新兴力量运动会的自行车比赛中，获 2 枚金牌。1978 年第八届亚运会的自行车比赛中，获 1 枚银牌、4 枚铜牌。1982 年第十届亚洲自行车锦标赛中，获 3 枚金牌、1 枚银牌。同年世界锦标赛中，周祚慧进入前六名。1983 年第十二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的自行车单项比赛中，获第三、第五、第六名各 1 个，第四名 2 个。同年第十一届亚洲锦标赛中，获 3 枚金牌，其中吕玉娥获 2 枚金牌并打破 2 项亚洲纪录。1984 年世界锦标赛中，周素英获女子争先赛第三名。1986 年第十届亚洲运动会自行车比赛中，中国选手获金、银、铜牌各 2 枚。1987 年在第十三届亚洲自行车锦标赛中获 5 枚金牌、2 枚银牌和 1 枚铜牌。1988 年周素英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女子争先赛中获第六名。

摩托车运动

1952 年起开展此项运动。1955 年国际摩托车越野赛中，获男子团体第三名。1980 年全日本摩托车越野大奖赛中，获国际 A 级比赛团体总分第二。1982 年第二届国际摩托车越野赛中，获 125 车型团体总分第一名，并囊括该项个人前三名。

射击、射箭与击剑

射击

1955 年北京国际射击友谊比赛中，获团体总分第四，单项金牌 1 枚、银牌 3 枚、铜牌 5 枚。1974 年第七届亚运会的射击比赛中，获金牌 4 枚、银牌 6 枚、铜牌 3 枚，团体总分居第三位。1975 年，6 人 9 次超过射击世界纪录。同年第三届亚洲射击锦标赛中，获 13 枚金牌，取得总分第一名。1981 年飞碟项目的世界射击锦标赛中，获金牌 2 枚。1982 年第四十三届世界射击锦标赛中，获 1 枚金牌、3 枚银牌、6 枚铜牌，并超过 2 项世界纪录。同年第九届亚运会的射击比赛中，获 8 枚金牌，团体总分居首位。1983 年第五届亚洲锦标赛的 32 枚金牌中，获 17 枚金牌，打破 1 项世界纪录，新创 4 项世界纪录。1984 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的射击比赛中，获 3 枚金牌（许海峰、李玉伟、吴小旋），3 枚铜牌（王义夫、黄世平、吴小旋），创 1 项奥运会纪录（吴小旋）。1985 年超 1 项世界纪录，在世界飞碟射击锦标赛上获得 3 个世界冠军。1986 年在第十届亚洲运动会射击比赛中获 15 枚金牌、10 枚银牌和 9 枚铜牌，金牌数和奖牌数列各队之首，其中许海峰以 660 环的成绩打破男子自选手枪慢射的世界纪录，这一年还在第四十四届世界射击锦标赛上获得 3 项冠军。1987 年中国女子射击队在世界飞碟射击锦标赛上获 3 项世界冠军，在第六届亚洲射击锦标赛上获得 24 枚金牌，刷新 14 项亚洲纪录。1988 年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射击比赛中，获 1 枚银牌、1 枚铜牌和 2 个第四名、2 个第六名、1 个第八名。

射箭

1959 至 1966 年，有 7 人 28 次超过 12 项世界纪录，其中李淑兰一人就 11 次超过世界纪录。她还和其他队员一起 6 次超过团体世界纪录。1963 年新兴力量运动会的射箭比赛中，获女子团体金牌、男子团体银牌，李淑兰一人获 4 枚金牌。1974 至 1979 年，6 人 13 次破 6 项世界纪录。1980 年，第一届亚洲杯射箭锦标赛中，女队获 6 个项目中的 5 枚金牌，男队获团体铜牌；罗马尼亚国际射箭锦标赛中，男女队双获团体金牌和 5 个单项金牌。1981 年第三十一届世界锦标赛中，女队获团体铜牌，单项 2 枚金牌。1984 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李玲娟和吴亚南共破 7 项奥运会纪录，李玲娟还获 1 枚银牌。1985 年在第三十三届世界射箭锦标赛上，获女子团体第五名。1987 年在第三十四届世界射箭锦标赛上，获得男子团体第三名，女子团体第五名，马湘君获女子个人全能金牌，姚雅文获铜牌，这是中国选手自 1981 年参加世界射箭锦标赛以来取得的最好成绩。

击剑

作为现代体育运动开展的时间不长。1975 年第三十二届世界锦标赛中，方玉洁战胜 1973 年世界女子花

剑个人冠军、苏联名手尼科诺娃。1978年第八届亚运会上，获4枚金牌、4枚银牌。同年第二十九届世界青年击剑锦标赛中，栾菊杰获银牌，1981年第三十六届世界锦标赛中，获团体第七名，栾菊杰再获银牌。1982年第三十七届世界锦标赛和1983年第十二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上，女队分别获团体第五名和团体金牌。1984年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栾菊杰获女子花剑金牌。1986年在第十届亚洲运动会击剑比赛中，中国队共获4枚金牌、5枚银牌和2枚铜牌。1987年栾菊杰获第四十一届世界击剑锦标赛女子花剑铜牌，朱瑜获第三十八届世界青年击剑锦标赛女子花剑第六名。1988年在第二十四届奥运会击剑比赛中，获女子花剑团体第五名，孙洪云获女子花剑个人第七名，男子花剑团体赛获第八名。

第五章 体育机构、队伍和设施器材

新中国为了发展体育事业，在各级人民政府中设置了管理体育工作的机构，成立了很多群众性体育组织和体育科研组织，并采用各种方式加强体育队伍的建设，积极增加体育设施和器材。

第一节 体育组织机构

现在，全国的体育组织机构分为三大类：

各级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

这是各级政府主管体育工作的职能部门。国务院所属体育运动委员会（通称国家体育运动委员会，简称国家体委）的主要任务是，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统一领导、协调和监督全国的体育工作，指导各类群众性体育团体的工作和支持中国奥运会的活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地（州、市）、县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负责领导本行政区域的体育事业。工会、共青团、教育部门和军队等系统也设有体育机构。

中华全国体育总会和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

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是团结体育工作者，致力于发展中国体育事业的全国性群众体育组织，由原中华全国体育协进会改组而成，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地（州、市）、县都设有分会。在行业系统和基层单位建有体育协会。现有40个体育项目的全国运动协会和解放军体委以及一些行业系统的体育协会，都是全国体育总会的团体会员。中国奥委会是以宣传和推动奥林匹克运动及其理想为宗旨的全国性群众体育组织，代表中国奥林匹克运动参加国际奥委会。台北奥委会是代表中国台湾省的地方性奥委会组织。

中国体育科学学会

这是体育科学技术工作者全国性的群众学术团体，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的组成部分。它自1980年成立以来，已发展会员9 280人，建立了13个分科学会和32个省级体育科学学会，经常组织学术活动。

此外，还有中国体育记者协会。

第二节 体育队伍

新中国诞生初期，体育队伍的建设主要依靠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团结老体育工作者，帮助他们掌握新知识，逐渐熟悉人民体育事业，发挥自己的体育才能；另方面，从青年团和军队等系统输送了一批骨干力量从事体育工作。40年来，逐步建立起了培养体育人才的体系，从而不断地壮大了体育队伍，提高了体育人才的质量。

新中国体育运动队伍的建设是与各种体育人才的培养训练密切结合进行的。已经初步形成了“基层运动队（中、小学）～业余体校～优秀运动队”层层衔接的训练体系，也可称为中国体育运动队伍的“人才宝塔”。

人才宝塔的基础

这是指广大的基层运动代表队、基层训练点、传统体育项目学校及普通少年儿童业余体校。1980年以来，仅传统体育项目学校已培养输送出23 070名运动员后备人才。其中，进入地、县重点业余体校（包括普通业余体校的重点班）、省运动学校、体育中学的15 715人，被选为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军队运动代表队的1 270人，向体育院校输送2 312人。

人才宝塔的中层

这是指体育运动学校、体育中学和重点业余体校（包括重点班）。重点业余体校形式多种多样，有些已作到了“三集中”（集中食宿、集中学习、集中训练）。学生在校可进行半天文化学习、半天体育训练。有些地方从重点业余体校发展到体育中学，由体委和教育部门联合办，双重领导，分别派体育教师和文化课教师施教。到1987年底，全国已办起93所体育中学，在校学生10 454人，专职教练员738人。有些地方还创办了既为优秀运动队培养后备人才，又为小学培养体育师资的体育运动学校（学制4年，属于中等专业学校）。到1983年，这类学校发展到27所，在校学生5 710人，专职教练员979人。

人才宝塔的塔尖

这是指从广大基层单位的体育代表队、各种形式的业余体校，经过层层训练和竞赛检验，进行人才优选，荟萃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各行业系统以及解放军的体育代表队，最后到国家代表队。

同时，国家还十分重视创办体育院校，培养体育专门人才。到1983年，全国有体育学院13所，加上解放军体育学院，

北京体育师范学院和116个高等院校的体育系科，形成了遍布全国的培养造就体育人才的基地。

新中国依靠上述植根于广泛群众基础的三级训练体委和体育院校，不断培养人才，壮大体育队伍，刷新体育纪录，创造好的成绩，从而推动体育运动向新的广度和高度发展。

第三节　体育设施和器材

旧中国时公共的、比较正规的体育场、馆仅有26个，其他运动场地也为数不多，如游泳池只有101个，并且大多建筑简陋，设备落后。现在，新中国已拥有各种体育场地41万多个，其中：正规的体育场和体育馆500多个，约为旧中国时期的20倍；新建游泳池和游泳馆2 200多个，为旧中国时期的20多倍。在一批现代化的体育设施中，规模最大的是能容8万观众的北京工人体育场，最大的体育馆是拥有1.8万席位的首都体育馆和上海体育馆。全国还修建了11个体育训练基地，以保证优秀运动员的训练工作正常地进行。

40年来，新中国在生产体育运动器材方面取得了迅速的进步，不少产品成为国际市场供不应求的名牌产品，还有多种产品被列为正式国际比赛的体育用品。如：国际乒联批准1982至1983年国际比赛使用的球拍胶皮、海绵中，有中国的17种型号的产品。被外国人称为"神秘武器"的中国"友谊"牌球拍胶皮和海绵，如今向全世界公开发售，美国、联邦德国、日本、澳大利亚等国争相选购，国际乒联主席伊万斯称赞它是"世界第一流产品"。上海"红双喜"和广州"双鱼"牌乒乓球，在70年代就被定为国际比赛用球。天津"金杯"牌、上海"火车"牌足球和篮球，丹东"箭"牌篮球，上海"火车"牌排球和"力士"牌举重杠铃，也都由各该项目的国际体育组织批准为正式国际比赛用品。天津"金杯"牌足球已出口35万个，销往67个国家和地区。1981年世界杯足球预赛期间，澳大利亚主裁判托斯说："我担任过100多场大型国际比赛裁判，还未见到过这样的好球！"第二天，科威特队就订购了2 000个。国际举重联合会1981年召开的杠铃制造厂商会议，评价中国杠铃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尤其是两端"锁紧卡"是最先进的结构。同年英国羽毛球大奖赛期间，国际羽联组织羽坛名将用世界上7种名牌羽毛球轮番试打，并经过密封测试，中国上海的"航空"牌羽毛球获100分荣列首位。为此，国际羽联主席雷迪专门写信给上海羽毛球厂，祝贺他们创造了世界第一流水平的产品。仅这一年，"航空"牌羽毛球销售量即达100多万只，畅销50多个国家，供不应求。其他驰誉世界的产品中，属于中国传统特产的有云南围棋子、浙江龙泉剑；属于中国首创的有标准运动手枪、液压折叠式篮球架、插人式尤拉条排球架。有些运动服装和鞋也受到国际市场的欢迎，泰国、印尼等国羽毛球运动员很喜欢穿北京的"京字牌"运动鞋，日本厂商也以这种鞋作为样品。

第六章　国际体育交流

中国在19世纪末就开始了近代体育活动，但在新中国成立前，国际体育交往不多，主要有：1913至1934年参加过10次远东运动会，1932至1948年参加3次奥运会。新中国诞生后，特别是进人80年代以来，中国体育界广泛开展了国际体育交往。通过体育界的互访，派人参加国际体育比赛、训练、观摩、教学，邀请外国专家来华讲学、担任教练工作，加强了与国际体育组织的联系，增进了同各国体育界和广大人民的友谊。迄今，中国的体育组织已是国际奥委会等65个国际体育组织和33个亚洲体育组织的成员；中国同152个国家和地区进行了7 000多起体育交往，参加者1万余人次。1983年9月，国际奥委会主席萨马兰奇在参观中国第五届全运会时指出："近几年来，中国体育取得了很大的进步。中国已是一个体育大国，受到了全世界的尊敬。"

第一节　开展国际体育交往

中国的对外体育活动是整个国家对外活动的一部分，它遵循国家对外政策，并适应国家体育事业发展的需要。中国体育工作者和运动员本此精神，怀着加强友谊、交流技术、促进世界体育发展和人类进步与和平的愿望，积极开展国际体育交往，成了人民的友好使者。

50年代，中国同苏联、匈牙利、捷克斯洛伐克、保加利亚、波兰、民主德国、罗马尼亚、阿尔巴尼亚和南斯拉夫等国之间的体育交往频繁。中国体育界珍视这一段历史，尽了自己的国际主义义务，也得到了朋友们的帮助。中国同苏联和多数东欧国家体育交往中断了一个时期后，80年代得到了恢复。1983年，中国同苏联、东欧国家的体育交往达50多起，600多人次。

中国同朝鲜的体育往来一直很密切，仅1983年，两国体育互访就有200多人次。

中国同亚、非、拉各国体育交往逐步扩大，在1982年参加体育交往的达3 300多人次。

中国同日本的体育交往开始也较早。其中，两国乒乓球界交往尤为频繁，不仅切磋球艺共同提高，而且友谊也与日俱增。

中国同西欧一些国家的体育交往，从50年代起也很活跃，同法国、意大利、联邦德国、葡萄牙等国的体育界的交往，是在国家建交之前开始进行的，为增进人民之间

的友谊和建立邦交作出了有益的贡献。

70年代初，中国邀请美国乒乓球队访华，打开了隔绝20多年之久的中、美两国关系的大门，成为两国邦交正常化的先行。人们称这一行动为“乒乓外交”。美国前总统尼克松在回忆第一次接见中国乒乓球队时曾说：“我那时说过，打球会有输赢，但是会有一个胜利者，这个胜利者是美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之间的友谊。”“你们打的球虽小，但力量大，小球推动了中、美两国友谊的发展。”

第二节 参加新兴力量运动会

1962年夏，第四届亚运会的东道国印尼为了主持正义，拒绝台湾体育组织用“中华民国”的名义参加，并拒绝以色列参加。国际体育组织中有些人竟为此而蛮横决定，不承认第四届亚运会，并撤销对印尼奥委会的承认，不定期地禁止印尼参加奥运会。为了抗议这种倒行逆施，印尼总统苏加诺发起举办新兴力量运动会。他说：“新兴力量运动会是一桩世界性的事件，它不是个别国家的要求，而是历史的要求。”这一倡议得到亚、非、拉和欧洲一些国家的广泛支持，有48个国家和地区的2 404名运动员参加了1963年11月在印尼雅加达举行的这一国际体育盛会。中国积极支持这一倡议，并派体育代表团参加这一盛会。在这次运动会上，中国运动员获得66枚金牌，在田径、举重、射箭项目上创造了世界纪录。许多国家的运动员打破了他们本国的纪录，显示了与会各国运动员的才能。这次盛会促进了新兴国家之间的友谊和了解。1966年11月，在柬埔寨金边又成功地举行了亚洲新兴力量运动会。在中国和其他一些国家，举行了新兴力量的单项运动比赛。

第三节 承办国际比赛

为了加强国际体育交流和促进提高中国各项运动的技术水平，中国政府支持体育界在中国举办国际体育比赛，并为此创造各种必要的条件。新中国诞生以来已多次承办大型国际比赛。

国际射击友谊赛

1955年在北京举行，有保加利亚、中国、朝鲜、蒙古、波兰、罗马尼亚、苏联、捷克斯洛伐克等8个国家参加。为了举行这次比赛，修建了面积有25万多平方米的北京射击场。竞赛的组织工作和生活接待等都受到朋友们的赞扬。

第二十六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

1961年在北京举行，有各大洲32个国家和地区的乒乓球运动员参加。为了主办这届世界锦标赛，在北京修建了能容1.5万观众的工人体育馆，进行了大量的组织工作。国际乒联主席蒙塔古在比赛结束时说：“真正使我感到震动的，超出我们梦想和期望的，并且确实是我们来这里之前所想象不到的，就是你们给予我们的洋溢着真挚友爱的深情。”

亚非乒乓球友好邀请赛

1971年在北京举行。

第一届亚洲乒乓球锦标赛

1972年在北京举行。

亚非拉乒乓球友好邀请赛

1973年在北京举行，有87个国家和地区的569名运动员参加，是第三世界国家运动员的一次友谊盛会。

此外，还举办了排球、曲棍球、射箭等国际比赛和羽毛球及冰球（C组）的世界锦标赛，田径、足球、游泳邀请赛和第一届亚洲杯乒乓球赛，女子篮球、体操、桥牌等项目的国际邀请赛。

在中国奥委会1983年8月23日提出申请后，亚洲奥林匹克理事会第三届代表大会1984年9月28日通过决定：1990年在北京举行第十一届亚运会。中国政府、体育界和有关各方面正在从各个方面积极进行准备工作，迎接这次盛会。

第四节 恢复与发展同国际奥委会等国际体育组织的关系

由于国际风云的变幻，中国在发展与国际奥委会等国际体育组织的关系上，经历了一个曲折的过程。

中国的体育组织早在1922年就得到国际奥委会的承认。新中国成立后，中华全国体育协进会改组为中华全国体育总会（中国奥委会）。1952年第十五届奥运会在芬兰赫尔辛基举行之前，中国奥委会声明将派出运动员参加这届奥运会。经过一番周折，中国体育代表团终于参加了这届奥运会。游泳运动员吴传玉参加了100米仰泳预赛，成绩是1分12秒3，这是新中国运动员在奥运会的第一个纪录。1954年5月，在希腊雅典举行的国际奥委会第四十九届委员会会议，以23票对21票决定：承认中华全国体育总会为中国奥委会。国际奥委会秘书长梅耶将此决定致函通知了中国奥委会。然而，当时担任国际奥委会主席的美国人布伦戴奇却在未经任何讨论的情况下，把中国台湾这个地方性体育组织偷偷地列入被国际奥委会所承认的各国奥委会名单之中。因而，在1956年第十六届奥运会组织委员会的文件上，不断出现“两个中国”的字样。中国体育代表团提出抗议无效；中国奥委会发表声明，要求国际奥委会和第十六届奥运会组织委员会改正上述错误，这个要求也不被接受。因此，中国奥委会正式宣布不参加这届奥运会以示抗议。1958年，国际奥委会中国委员董守义在复信布伦戴奇时，严正指出台湾自古以来就是中国领土。信中驳斥了布伦戴奇妄图分裂中国领土的奇谈怪论。鉴于国际奥委会和一部分国际单项运动联合会（如国际足球、田径、举重、游泳、篮球、射击、自行车、摔跤联合会和亚洲乒乓球联合会）把中国的一个地方组织——台湾体育组织作为“国家”体育组织，妄图制造“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中国体育组织于1958年6月至8月宣布退出这些联合会，并在他们改正错误前，中断同他们的一切关系。

1971 年 10 月，联大以压倒多数票通过恢复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1972 年 2 月中美联合公报发表，揭开中美关系史新的一页；同年 9 月中日两国恢复邦交。在此期间，还有其他一些国家同中国建交。在这种情况下，国际体育界许多主持正义的人士纷纷提出应恢复中国在国际体育组织中的合法席位。1973 至 1978 年，亚运会联合会、5 个国际单项运动（击剑、举重、篮球、田径、体操）联合会和国际摔跤协会解决了中国会籍问题。13 个亚洲体育组织也先后承认了中国各有关运动协会的合法席位。

国际奥委会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担任主席的已是爱尔兰的基拉宁勋爵，这是一位孚众望的国际知名人士。他和国际奥委会中的多数委员认为，应当解决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国际奥委会中的席位问题，应当恢复国际奥委会和中国奥委会之间中断了 20 多年的关系。解决这个问题的关键当然还是台湾问题。无论是按照国际公认的原则还是按照奥林匹克宪章，在一个国际体育组织中，只能有一个中国而绝不能有“两个中国”，代表全中国人民的只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这一原则立场的正确性和正义性，已为国际奥委会多数领导人所确认，这就有了商谈的基础。国际奥委会主席基拉宁和副主席萨马兰奇先后于 1977 年和 1978 年访华，加深了对中国立场的理解。在 1979 年 3 月国际奥委会执委会会议上，基拉宁指出了两个重要事实：其一是，1954 年国际奥委会承认中华全国体育总会时的名称是“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这就是说，中华全国体育总会被承认为国家奥委会时，是继承了过去的会籍；另一个重要事实是，在国际奥委会的档案中确实查不到任何有关承认台湾“奥委会”的记录。这就说明，1954 年把台湾塞进国际奥委会是非法的，是少数人私下干的。1979 年 10 月，国际足联接纳中国足协为会员，并确定台湾的足球组织只能用“中国台北”的名称，而且不得使用前“中华民国”的任何标志。无疑地，这个合情合理的决定对国际奥委会解决中国席位问题也产生了积极的影响。同年 11 月，经过国际奥委会全体委员通讯表决，以 62 票赞成，17 票反对，2 票弃权，通过了决议，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奥林匹克委员会的名称为“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旗和国歌；设在台北的奥委会的名称是“中国台北奥委会”，不能使用它当时使用的旗、歌和会徽。它的新的歌、旗和会徽必须得到国际奥委会执委会的批准。经过 21 年的斗争，终于解决了中国在国际奥委会中的合法权利问题。

第五节　开创国际体育新局面

中国在国际奥委会的合法席位解决以后，中国体育界同国际体育界更广泛地加强了联系与交流，参加了一系列重要的国际体育活动，开创了新局面。

1980 年 1 月，中国体育代表团第一次参加了冬季奥运会——在美国举行的第十三届冬季奥运会。同年 8 月，为了反对苏联入侵阿富汗，中国奥委会同其他许多国家奥委会一样，没有派运动员参加在莫斯科举行的第二十二届奥运会。

1981 年是中国在世界体坛上开始起飞的一年。这一年，中国运动员仅参加洲以上的正式国际比赛就有 55 起，1 151 人次，获得 25 个世界冠军，打破和超过 8 项世界纪录，平 3 项世界纪录。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中国乒乓球队在第三十六届世界乒乓球锦标赛中取得全部 7 项冠军，创造了世界乒乓球锦标赛历史的新纪录；女子排球队在世界杯赛中首次获得冠军。

1982 年，男子羽毛球队在第十二届国际羽毛球男子团体锦标赛中首次夺得汤姆斯杯；女队获全英羽毛球锦标赛单、双打冠军；女子排球队在世界锦标赛上获冠军；李宁在第六届世界杯体操赛中，一人独得 6 枚金牌，创造了世界杯体操赛的新纪录；中国体育代表团在第九届亚运会上获 61 枚金牌，首次成为亚运会上获金牌最多的国家。

1983 年，中国运动员参加洲以上的正式国际比赛达 73 起，赢得 39 个世界冠军，17 次打破或超过世界纪录。其中，体操队获世界锦标赛男子团体冠军和朱建华两破跳高世界纪录，都在国际体坛引起了轰动。

1984 年，接连传出竞走女将打破世界纪录，朱建华再破跳高世界纪录，女子羽毛球队获尤伯杯，中国体育代表团在第二十三届奥运会上获金牌 15 枚、银牌 8 枚、铜牌 9 枚的喜讯。

1987 年，中国运动员在世界锦标赛和世界杯赛中获得 69 个冠军，是中国历史上获得世界冠军最多的一年。

第六节　国际体育技术合作

中国属于第三世界，是发展中的国家。尽管如此，它仍然尽力帮助其他第三世界国家发展经济和文化事业，其中包括体育事业。中国同发达国家也广泛进行体育技术的交流与合作。中国在体育方面得到了世界上许多国家的友好援助与支持。

到 1983 年，中国先后向 88 个国家派出教练员和体育工作人员 870 多人次，帮助这些国家开展体育活动，提高运动技术水平。派出教练员援外的项目有乒乓球、羽毛球、体操、排球、篮球、足球、田径、举重、自行车、手球、游泳、跳水、击剑、武术、柔道等 15 项。其中，有一批教练员是获得世界冠军、创造过世界纪录的，如乒乓球教练员郗恩庭、梁戈亮、王志良，田径教练员倪志钦等。郗恩庭应法国乒协之邀，在法任教半年后，法国乒乓球队在第三十五届世界锦标赛男子团体赛中，从上届第九名升为第五名，这是法国 30 年来在国际乒乓球赛中取得的最好成绩。法报盛赞郗恩庭在这方面作出的贡献。

中国的体育事业，特别是在运动技术水平的提高方面，也得到许多国家的支持与帮助。早在 50 年代，苏联、匈牙利在足球、举重、游泳等项目上，波兰在滑翔运动上给予中国以帮助。中国在乒乓球、排球、围棋、柔道运动的发展上得到日本的帮助。赛艇、皮划艇运动得益于罗马尼亚和波兰；

击剑、曲棍球运动得助于法国、巴基斯坦；在滑雪运动上，日本、奥地利等国向中国伸出友好援助之手。仅1980年，中国就聘请了荷兰、罗马尼亚、日本、意大利、法国、美国、澳大利亚、巴基斯坦、瑞士、委内瑞拉、西班牙、比利时、联邦德国等10多个国家的专家，来中国讲学或办教练员训练班。这一年，还派出篮球、排球、田径、体操、摔跤、摩托车、滑雪等项目的运动员、教练员和裁判员，分别到南斯拉夫、日本、印度、新加坡、法国、联邦德国、美国和苏联接受训练或参加国际体育组织举办的训练班。

从60年代起，中国根据同一些国家政府签订的经济技术合作协定，承担了在这些国家援助建设体育场、馆和其他体育设施的工作。从1972年到1983年，已建成的有索马里摩加迪沙体育场、塞拉利昂西立卡·史蒂文斯体育场、毛里塔尼亚努瓦克肖特奥林匹克体育场、冈比亚独立体育场、叙利亚大马士革体育馆和贝宁、西萨摩亚、摩洛哥等国的综合体育设施共19项。正在建设的有巴基斯坦、上沃尔特、缅甸、利比亚、苏里南等国的11项工程。

中国还向其他第三世界国家提供体育器材援助。仅1980至1982年，就向30多个国家提供了价值10多万元人民币的各种球和球拍、球台以及运动服装等，帮助这些国家发展体育事业。

第七章 展 望

40年来，中国体育事业虽然取得了巨大的进步，但与体育先进国家比较，在参加体育活动人数的比率和大多数运动项目的比赛成绩上，尚有很大差距。近几年，全国体育工作会议曾多次讨论在国家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时期体育发展的蓝图，确定到本世纪末的奋斗目标是：普及城乡体育运动，运动技术达到世界第一流水平，拥有现代化的体育设施，建设一支又红又专的体育队伍，成为世界体育强国之一。

——普及城乡体育运动

目前，世界上一些经济发达、体育先进的国家，参加体育活动的人数占人口总数的50%以上。中国参加体育活动的人数还只占人口总数的30%。到本世纪末，中国将争取有50%左右的人经常参加体育活动，使整个民族的体质进一步增强。特别是使青年一代的身体形态、素质、机能有明显提高，力争实现城市青年平均身高增长2～3厘米、体重增加2～4公斤、胸围增大2～3厘米；学生的体质指标和运动技术水平居亚洲前列。为此，要推动城乡体育进一步社会化，使之深入到社会各个领域，深入到人们的日常生活中去，普及体育知识，提高体育水平；既要大力开展现代体育，又要积极扶植民族传统体育，使中国成为世界上体育项目最丰富多彩的国家。

——运动技术达到世界第一流水平

世界奥运会是衡量一个国家运动技术水平高低的重要舞台。到本世纪末，中国要争取在奥运会上名列前茅，大多数运动项目达到和接近世界先进水平。目前，拥有众多金牌的田径和游泳项目仍是中国的弱项。为了迅速提高运动技术水平，要加强体育发展战略的研究和搞好体育的改革。要有选择地引进、应用世界最新科技成果，充分运用电子计算机，广泛采用系统论、信息论和控制论等新的科学理论来认识和分析运动训练过程，运用先进的手段和方法加强训练。同时要注意发扬自己的优势，不能亦步亦趋，跟在别人后面跑。要逐步完善三级培训运动人才体系，大力发展业余训练，采取多种层次、多种渠道、多种形式发展壮大优秀运动员队伍。要巩固和发展在轻级别、短距离、灵巧性强的项目和女子项目的优势，积极采取措施，争取在较短时间里，改变田径、游泳项目的落后状态。对于开展得不很普遍的项目和新项目，如现代五项、速度滑冰、花样滑冰、水球、手球、网球、击剑、技巧、女子垒球等，要提供必要的条件，使之加速发展。对那些在国际比赛中设金牌不多，但在国内外影响大的项目，如足球等，也要花大力气取得新的成就。

——建设现代化的体育设施

1983年国务院批转《国家体委关于进一步开创体育新局面的请示》的通知中指出："体育事业发展的主要指标包括体育设施，一定要列入社会发展规划。"1986年4月六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七个五年计划》（1986～1990）中规定，要"适当加强体育设施的建设。除国家建设一些重点体育设施外，有条件的地方，也要因地制宜地逐步建设体育运动设施"。在本世纪内，要建设一批现代化的体育训练中心，在北京建成可以举办亚洲运动会和奥林匹克运动会的场地。凡轮流举办全国运动会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有条件的省会、自治区首府，都建设一套能举办大型运动会的综合性体育场地设施（东北地区修建一座能举办冬季奥运会和世界比赛的场地）。

——建设一支又红又专的体育队伍

在本世纪内，不但要使运动技术达到世界第一流水平，而且要大大提高运动员、体育工作者的思想觉悟和文化科学、业务技术素质，建设一支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守纪律的体育队伍。要加速智力开发，花大力气用现代化科学知识武装体育界。通过组织学习、进修、轮训和函授等多种渠道，使绝大多数体育干部、教练员达到大学专科文化程度。同时，加强各体育院校建设，以培养高水平的体育专门人才。

第十三编

文 学 艺 术

第一章 古代和近代文学

第一节 发展概况

中国文学，即中华民族的文学。中华民族，是汉民族和蒙、回、藏、壮、维吾尔等55个少数民族的集合体。中国文学，是以汉民族文学为主干部分的各民族文学的共同体。

中华民族是一个古老的民族。中国是具有悠久历史的东方文明古国，有大约5000年的文明史。有文字的历史至少要从商代算起，那时距今也有3500年。中国文学，以特殊的内容、形式和风格构成了自己的特色，与世界上其他民族文学异轨同奔。

中国的文学有自己的审美理想，有自己的起支配作用的思想和文化传统，有自己的理论批评体系。

中国作为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民族文学有各自发生、繁衍、发展的历史，也有各自的价值和成就，它们之间相互渗透和交融。作为与汉族文学相对称的中国少数民族文学，也都取得了很高的成就，例如藏族的《格萨尔王传》、蒙族的《江格尔》、柯尔克孜族的《玛纳斯》三部史诗，早已被列入世界著名的英雄史诗之林。还有维吾尔族的叙事长诗《福乐智慧》，傣族的《召树屯》、《娥并与桑洛》，彝族的《阿诗玛》，蒙古族的《嘎达梅林》，以及苗族、侗族的诗歌等，都是中国文学宝库中璀璨的明珠。由于少数民族文学与汉族文学互相补充，中国文学表现出极大的丰富性和多层次性。

中国文学在其文字诞生以前就已经产生了。以汉民族文学而言，从战国时期诗人屈原的诗作《离骚》、《天问》、《九歌》中就能发现，中国曾经有过非常丰富的神话和传说。象“大禹传说”、“羿神话”、“女娲神话”之类神话传说，足以同世界上最优秀的神话传说媲美。可惜这些丰富的神话传说没有能在上古时代得到整理，大多散佚了。但是，在各少数民族中，却保存和传承了不少神话、英雄叙事诗（又称英雄史诗）、古代歌谣等。这些珍贵的文学遗产，填补了中国文学史的某些空白，具有很高的认识价值与审美价值。

诗歌，是中国文学中产生最早的艺术形式之一，也是中国文学中得到最为充分发展的体裁。《诗经》是最早的一部诗歌总集。其中最早的诗篇产生于西周初年，最晚的产生于春秋中叶。四言为主的句式和重叠反复的章法，是那一时代诗体的主要特色。紧接着，在南方的楚地又兴起一种新的诗体——楚辞。楚辞是在楚地民歌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具有浓厚的地方色彩，并以伟大的诗人屈原为其光辉代表。自古以来，“风”“骚”并称。《诗经》中的“国风”和以《离骚》为代表的楚辞，成了中国古代诗歌的两个典范。以创作方法而言，“国风”和《离骚》分别开创了中国文学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的诗歌传统。

随着楚辞逐渐向接近于散文的赋体演变，另一种诗体——乐府，带着民间文学特有的刚健清新的风格步入了汉魏六朝诗坛。乐府民歌无论是长篇还是短制，都“感于哀乐，缘事而发”（班固《汉书·艺文志》）。强烈的现实感，是它们的一个重要标志。这种现实主义精神直接影响了尔后诗人创作的“乐府古题”，以及唐代的“新乐府运动”。在汉魏六朝乐府民歌中产生了象《陌上桑》（《艳歌罗敷行》）、《孔雀东南飞》和《木兰诗》等中国古代长篇叙事诗中的瑰宝，给“诗歌大国”增添了异彩。在乐府诗的发展过程中，五言、七言的句式日渐引人注目。到了汉末佚名诗人作的《古诗十九首》出现，五言诗体便基本成熟了。到齐梁时期，中国古代著名文学批评家钟嵘在《诗品·序》中已经确认“五言居文词之要，是众作之有滋味者也”。七言诗的产生稍后于五言诗。它的广泛流行，大约在晋宋之际。

经过了齐梁间以沈约为代表的“永明体”诗歌在声律方面的充分准备，到唐代，近体诗确立了，诗歌进入了鼎盛时期，这是中国诗歌的一个黄金时代。在这个时期中，古体诗与近体诗全面发展，出现了李白、杜甫、白居易等世界闻名的伟大诗人。

中国的诗歌同音乐有着非常密切的联系，二者关系的发展变化经历了从“以乐从诗”、“采诗入乐”和“倚声填词”三个阶段。“倚声填词”是诗与乐各自经过长期的发展

演变，在新的历史条件下，重新进行的一种更为高级的形态的结合。后来的词和散曲都是沿着“倚声填词”的途径发展过来的。词，原被称为“曲”、“曲子”，或“曲子词”，是一种音乐化的文学样式。词起源于民间，盛唐以后，文人才士填词渐成风气。五代时，中国第一部文人词总集《花间集》问世。到宋代，词这一特殊的文学样式，受到社会各阶层的普遍欢迎。宋代艺术家在词中“言诗之所不能言”（王国维《人间词话》），表达其“动于中而不能抑”的欢愉愁怨情绪（陈子龙语，沈雄《古今词话·词品》卷上），实现内容与形式的完美统一。宋代的词，达到了可以和唐诗并列的中国文学的另一座高峰，出现了一批大诗人，如苏轼等。南宋后期，词逐渐失去了和乐的能力。同时，北方少数民族的乐曲不断传进中原地区，带来了“壮伟狠戾”（徐渭《南词叙录》）的粗犷的格调，引起了人们的新的兴趣。这种“胡乐”结合民间的“俚曲”，配入通俗化的语言，就形成了一种新的诗歌样式——散曲。散曲和传统诗歌的显著区别，就在于它大量地吸收民间的方言俚语。散曲作品具有浓厚的市民通俗文学的色彩，大量的散曲作品还具有以往诗歌中所少见的诙谐和幽默，这给诗坛注入了一股清新的空气。散曲这种用于抒情、写景、叙事的体式和体制上有宾白科介、内容上要求故事情节的杂剧在元代得到迅速的发展，在不长的时间内就成为中国诗歌史上最兴盛的体裁之一——元曲。当宋词、元曲在文坛上居于主导地位的同时，传统的诗歌仍创作有大量作品。宋、元、明、清的诗，其数量十分巨大，并有自身的特色，但从总的成就上说，没有超过唐代。

在中国传统的文学观念中，与诗词并列为文学正宗的，还有另一重要文体，即散文。散文在中国文学史上有几种不同的概念：①“散文”相对于“韵文”讲，是广义的，泛指一切无韵的文字。②“散文”相对于“骈文”讲，也是广义的，指那些单行散句，不拘对偶、声律的语文体，即唐宋以后所称的“古文”。③现代的“散文”概念则与诗歌、小说、戏剧同为文学体裁之一，包括记叙散文、抒情散文、报告文学、杂文等样式。为了区别于古代的“散文”概念，也称文学散文。④单指记叙、抒情散文，这类散文，有时又称“纯文学散文”。因为中国作家讲究文采，即使是章表书奏之类应用文字，也决不苟且为之，而是精心结撰，充盈着浓厚的文学色彩。所以要概括中国散文的发展线索，应以采用广义的散文概念为宜，同时又要把握住文学性这一基本特征。

中国文学史上第一部记叙文和论说文的集子是《尚书》，它是中国上古历史文件和部分追述古代事迹著作的汇编，其中所收集的大都是一些誓词、政府文告、贵族的告诫之词以及一些记述文字。据说原有百篇，年代“上断于尧，下讫于秦”（《汉书·艺文志》）。《尚书》的文字大都佶屈聱牙，不过已初具文学特质，并略能叙事。

战国时代，七雄争霸，士人们纷纷著书立说，献计献策，谟猷筹划，一时间形成了百家争鸣的局面，散文也在这种时代气氛里迅速地成长起来。首先得到较大发展的是历史散文和诸子散文。历史散文以《左传》、《国语》、《战国策》为代表，诸子散文以《孟子》、《庄子》、《荀子》、《韩非子》为代表。不过，由于儒、道是中国思想史上的两大流派，所以，《论语》、《孟子》、《老子》、《庄子》在文学史上的影响是最大的。这时期的散文基本特点是：①感情激越，论辩性强；②文章宏丽，辞藻华美，结构谨严；③多用寓言和比喻。到这时，散文的基本形式已经确定，散文史在这里举行了隆重的奠基礼。汉代继承了战国时代的散文传统，但更讲究文采，而且偶句增多，有辞赋化倾向。在进入这个小高潮的同时，也暗伏着骈文的生机和散文的危机。然而，正是在汉代，产生了司马迁的《史记》这部巨著，达到了史传文学的高峰。《史记》“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规模宏大而又结构精严，无论是写景状物，还是刻画人物性格、抒情议论，都获得极大成功。因此，《史记》不仅被视为史书的杰作，而且其传记部分也是中国传记文学的典范。

骈文兴盛之后，散文式微。直到唐代，韩愈、柳宗元大力提倡“古文”，反对“连篇累牍，不出月露之形；积案盈箱，唯是风云之状”的过于矫饰、渐趋空洞的骈文，散文才重新恢复它的生机与地位。唐宋散文（古文）基本上直承秦汉的传统，但在杂记文、书信、序等方面有了长足的进展，尤其是游记散文，更显得清新隽逸、生动活泼。后世的纯文学散文一直沿着这条轨道前进。明清的小品文是纯文学散文的一种重要样式，这时期的小品文吸收了唐代以降游记散文的精髓，又融入了魏晋南北朝笔记文的谐趣和隽永，具有十分独特的艺术魅力。

赋与骈文，是中国文学中介乎诗歌和散文之间的两种体裁。赋导源于楚辞体，流行于两汉，它有诗的韵脚，尚铺张扬厉。骈文则兴盛于魏晋南北朝时期，追求句式的整齐，强调对仗的工稳乃至音律的和谐，不要求押韵。

现代的伟大文学家鲁迅曾说：“小说和戏曲，中国向来是看作邪宗的。”（《且介亭杂文二集》）中国的传统文学观念中，分正宗的文学和邪宗的文学。“文以载道”所尊崇的“文”，指的是散文。曹丕所谓“经国之大业，不朽之盛事”（《典论·论文》）也是对散文而发的。“诗言志”，抒发个人心中的情志，虽不能经天纬地，但也有“经夫妇，成孝敬，厚人伦，美教化”的功效，所以也还属正宗。至于小说，总是被当作街谈巷议之言，“如或一言可采，此亦芻蕘狂夫之议也”（《汉书·艺文志》）。戏曲一般也被当作不可登大雅之堂的东西，一直未受到重视。所以，中国的小说戏曲发展得比较晚。在元、明、清时代，小说和戏曲才迅速发展起来，并出现了一些伟大的作家和作品，如元代杂剧、明清传奇戏曲中的《窦娥冤》（关汉卿）、《西厢记》（王实甫）、《牡丹亭》（汤显祖）、《桃花扇》（孔尚任）等，都是不朽之作；

小说中的《三国志演义》（罗贯中）、《水浒传》（施耐庵）、《西游记》（吴承恩）、《聊斋志异》（蒲松龄）、《儒林外史》（吴敬梓）等也都是艺术中的珍品。《红楼梦》（曹雪芹）更是辉煌的纪念碑式的作品，它把中国文学推向了新的高峰，并可以和世界上许多著名的小说媲美。《红楼梦》对二百年来的中国文学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红楼梦》研究已形成了一门专门性的学科——"红学"。尽管如此，小说、戏曲在中国文学的传统观念中，总的来说地位还是比较低的。

中国古代文学尽管在不断发展，但其特点显得异常稳定和凝固化，与西方文学相比，表现出一种相当明显的统一性和单一性。这种特点是与中国社会的历史进程紧密相关的。这种密切的关系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中国古代文学的命运：①中国文学大部分是在封建社会的、小生产土壤中产生的，并经过漫长的时间而获得了辉煌的成就；②中国文学几乎一直在中央集权的统一国家中，在重视文化思想、并对之实施严格控制的国家中获得发展；③尽管改朝换代，但中国文学在三千多年中始终没有中断过；④中国文学与外国文学的联系相对说来比较少，在大部分时间里处于封闭的自生自灭的环境中；⑤除某些特殊的历史时期之外，总的说来与宗教的关系相当淡漠，主要是世俗的色彩。这样的背景和命运，使中国古代文学表现出凝重、稳健的性格。

开始打破这种性格是在19世纪后半叶和20世纪初，也就是近代。这个时期，中国长期的封建社会开始发生了重大的变化。中国古代文学的正宗诗文，发展到清代中叶，作家作品众多，风格流派各异，但大都因袭旧的艺术形式，缺乏新的思想内容。因此，已走向末路。鸦片战争之后，清王朝在政治、经济和文化上都陷入空前的危机，闭关锁国的政策被打破，一部分知识分子开始认识到本民族经济文化上的弱点，文学上出现了以龚自珍、魏源、林则徐为代表的"开明派"；在戊戌变法运动的前后，中国文学在观念上产生了重大的变化，一方面是资产阶级改良主义的代表人物梁启超、黄遵宪等提出"诗界革命"、"文界革命"和"小说界革命"的明确主张，同时还主张"崇白话而废文言"，由于和政治上的改良运动相配合，梁启超还特别提倡政治小说，主张用小说的形式号召人民起来革命；一方面产生了以李宝嘉的《官场现形记》、吴沃尧的《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刘鹗的《老残游记》和曾朴的《孽海花》为代表的以揭露当时社会黑暗为主的"谴责小说"。与此同时，出现了以柳亚子、秋瑾为代表的一群忧国忧民而慷慨悲歌的爱国诗人，形成了近代文学中新的文学潮流。

第二节　基本特征

除了因为中国社会历史进程的影响而形成的中国文学的稳定性、统一性等特征之外，中国古代文学运动由于自己的语言特点以及中国哲学、伦理的影响形成了一些与外国文学，特别是与西方文学不太相同的特征。

汉语言文字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也是最为古老的语言文字之一。如果说，文学是语言的艺术，那末，汉语言和作为汉语符号的汉字则有更为明显、更为独特的表现能力。中国文学之所以具有今天这个特色，与汉语言文字的特点密切相关。

汉语言文字有几个基本特点：①以表意文字为主。在表音和表意这两大文字体系中，汉字属于表意文字的体系。一般地说来，每种文字初始都是象形的，属表意文字体系。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许多民族的文字已经表音化，而汉字则至今仍大体保持着表意文字体系的基本特点。从汉字的构成方式即"六书"来看，除"假借"、"转注"、"形声"这三种方式里有一些表音的成分之外，"象形"、"指事"、"会意"这三种方式都是表意性的。②单文独义。汉字是方块形的，除少数联绵词外，每个字都有独立的意义，都可进行形与义的灵活的组合。③一字一音。汉字是音节文字，而不是音素文字。汉字从形式上可以划分的最小语言单位就是音节，所以一个汉字也就是一个音节。④单音词丰富。汉语中有大量的单音词，尤其在古汉语中是这样。汉字是一字一音，因此所谓单音词就意味着单字即词；那么，词义、字形、音节就成为一个灵活的组织了。⑤区别"四声"。"四声"是汉语的四种声调，古代分平、上、去、入，现代分阴平、阳平、上声、去声。"四声"是汉语独有的用声调来区别不同的字词及其含义的方式。⑥言文分离。汉语言文字发展过程中，出现了一种独特的现象，即被称为"文言的纯粹的书面语"，同日常生活交际所用的语言相去甚远。这就是说，操汉语的人，要读懂"文言"，除了识字以外，还要进行专门的训练。这种状况一直维持到"白话文"的出现才告基本结束。

以上六个方面的特点，对于中国文学形成和建设起着不可估量的作用，这些作用包括下列几个方面：

一、容易引起具体意象。汉字具有表意性特征，它自身的排列有时就可以引起某种具体的"意象"。在中国文学发展中还受到过自觉的利用，如赋和骈文，就大量地运用同形旁的字，这虽不无堆砌之病，但也可以从中看出，中国文字的象征表意特征构成了文学中一种独特的审美效果。这种现象在其他作品中也有所表现，大赋不过是其极端的、集中的表现而已。

二、由于汉字一般地说是单文独义，一字一音，中国诗歌的音节变化便有一整套独特的规律，且在外观上造成整齐对称的形式美。中国的古代诗歌，可以说是世界上最为精严的格律诗。

三、汉语有四声，在魏晋南北朝以前，虽也有四声搭配谐和的例子，但还是处于不自觉的状态。魏晋南北朝以后，诗人们自觉利用汉语言的特殊性，注意字声安排"欲使宫羽相变，低昂互节，若前有浮声，则后须切响。一简之内，音韵尽殊，两句之中，轻重悉异"（沈

约《宋书·谢灵运传论》)，于是近体诗（五言律、绝，七言律、绝）、词等诗歌体裁便应运而生，并统领诗坛达千年之久。这些诗歌体裁充分利用四声变化，造成了节奏鲜明、抑扬顿挫的艺术效果。

四、文言文这种特殊的书面语言，能够与日常用语长期分离而保持官方语言的地位，这本身就是语言史上的一大奇观。这一特殊现象影响到文学，就发生了文学在两个不同的轨道上运行。虽说世界各民族文学也有双轨运行的现象，但内容与形式皆发生巨大的差异的，不能不首推中国文学。比较一下宋元以来的古白话小说同文言散文就可以看出这两种文学的区别。

一个民族的文学是包含着该民族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地理环境、文化背景、心理素质、民情风俗及由此决定的审美经验和审美理想在内的一整套价值系统。因此，中国文学之所以为中国文学，除了因为汉文字语言具有自己的特征以外，还因为它具有自己独特的文学观念体系。这种观念体系受中国传统的思想体系所支配，其思想渊源无疑地应该上溯到孔子所创立的儒家学派。以这种儒家学派为主体、为骨骼，中华民族塑造了自己的民族性格和文化心理结构。考察中国文学观念的形成，如果把握住正统观念的形成发展线索，就可以思过其半。文学的正统观念是从荀子开始确定的，他强调了圣人的地位："圣人也者，道之管也。天下之道管是矣，百王之道一是矣，故《诗》《书》《礼》《乐》之道归是矣。"(《荀子·儒效》) 这就给文学批评史上的"原道、征圣、宗经"奠定了基础。随着汉代大儒董仲舒提出的"罢黜百家、独尊儒术"为汉武帝所接受，儒家思想就成为封建社会的统治思想、正统观念，并进一步在文学批评中得到确定。"原道、征圣、宗经"，在刘勰的著作里被分为三篇，实质只有一个：以儒家正统思想为文学的指导思想，道是圣人之道，经是圣人之言。儒家正统思想对文学正统观念的支配经过韩愈到宋明理学、心学之后，其风愈演愈烈。作为"圣人"的孔子和"亚圣"孟子，他们所代表的儒家思想，主要在下述几方面影响了中国的民族性格和文化思想、文化性格。其一，是以"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礼记·大学》) 为核心的人世思想；其二，是以"仁、义、礼、智、信"为标准的道德观念；其三，是以"天、地、君、亲、师"为次序的伦理观念；其四，是以"允执其中"(《论语》) 为规范的中庸哲学。

在这种统治思想的支配下，以诗文为教化的文学功用说成为一个最为重要的文学观念。中国的文学在内容上偏于政治主题和伦理道德主题。"经国之大业"、"经夫妇、成孝敬、厚人伦、美教化"的说法，一方面固然提高了文学的地位；一方面也不恰当地将文学视为政治的附庸，说教的倾向一直被当作一种无可非议的倾向。君臣的遇合、民生的苦乐、宦海的升沉、战争的成败、国家的兴亡、人生的聚散、纲常的序乱、伦理的向背等，一直是中国文学的主旋律，无论是诗歌、散文、小说还是戏曲，概莫能外。儒家的入世哲学和教化观念，给中国文学带来了政治热情、进取精神和社会使命感，但同时也抑制了自我情欲的释放，自由个性的迸发和自我意识的开掘，尤其是"存天理、灭人欲"的理学观念，使文学蒙上了一层理性主义的烟霭。

与上述内容特点并行的是"中庸"的美学追求。中国文学讲求中和之美，"乐而不淫，哀而不伤"，一般不把情感表达得过分热烈。和西洋诗相比，中国旧诗大体上显得情感有节制，言有尽而意无穷。在中国诗里，所谓"浪漫"的，比起西洋诗来，仍然是"古典"的；在中国诗里，所谓坦率的，比起西洋诗来，仍然是含蓄的。通过这样的比较，是可以看出"中和之美"所包含的理性主义色彩的。

在中国思想史上，儒、道两家的思想体系是互相补充的，儒、道、释三家也常常合流。在封建社会中，如果说儒家思想是中国思想史的主线，那么道家思想和佛教思想就是另外两条重要的副线。儒、道两家思想作为民族心理的结晶，有其相同的一面，如两者都求其身心内外和谐的价值观及以"人生至道"为重心的结构体系，都影响了中国文学的总体风格。但儒、道相异和对立的一面，又分别给予中国文学以不同侧面的影响。如果说儒家思想是琴键弹奏出的凝重的主调，那么道家、佛教思想就是不时泛出的轻快的和弦。道、释二者之中，与美学——艺术领域关系更大和影响更深远的，当推以庄子为代表的道家。孔子曾赞赏卫国大夫甯武子，说他"邦有道，则知，邦无道，则愚。其知可及也，其愚不可及也。"(《论语·公冶长》) 这就包含了后来孟子所主张的"达则兼善天下，穷则独善其身"的思想，后来的儒家继承了兼善的精神，道家则本着"无为"之旨，发展了独善的精神。在中国文人身上，积极入世和消极避世的思想往往交织在一起，彼此消长，此起彼伏，在文学作品中也有着极为鲜明的表现。如果说，"兼善天下"与"独善其身"是古代士大夫的互补的人生趋向，那么，悲歌慷慨与愤世疾俗，则成为古代知识分子常有的心理状态和艺术意念。当然，"身在江海之上，心居乎魏阙之下"，仍然是那些处于"穷"时而遗世独立的知识分子的主导的心理定势。如果说荀子强调的是"无伪则性不能自美"；那么庄子强调的却是"天地有大美而不言"。前者强调艺术的人工制作和外在功利，后者突出的是自然天成，即美和艺术的独立。如果前者由于其狭隘实用的功利框架，经常造成对艺术和审美的束缚、损害和破坏，那么后者则恰恰给予这种框架和束缚以强有力的冲击和否定。

应当注意的是，老庄思想影响了中国文学艺术形式的两个方面：第一，"大音希声，大象无形"(《老子·四十一章》) 的观点揭示了艺术中"虚"和"实"、"无"和"有"的辩证法，指出"有生於无"。对于形成中国文艺含蓄精

炼的艺术表现形态上的特点，具有不可估量的影响。中国文学极强调以虚写实，以静写动，或以动写静的表现方法，善于创造"无声胜有声"的艺术境界。比如宋玉写美女之美"增之一分则太长，减之一分则太短；著粉则太白，施朱则太赤"，全无一句实写美女的身高与肤色，却让人感到不可言喻的美。中国文人不喜欢纤毫毕现地直接描述，而把艺术感觉、艺术想象的空间留给读者自己去品味、揣摩和思寻，追索那些不可言传的"大音"、"大象"——美的极致。第二，"大制不割"（《老子·二十八章》）、"道法自然"（《老子·二十五章》）。从表现形态上来看，是"大音希声、大象无形"，揭示了艺术以少胜多，无中生有的奥秘。而"大制不割"、"道法自然"则从另一方面把握了艺术中的"有"和"无"的辩证关系。"不割"即强调一种自然的完整性，强调自然的纯朴、素朴、浑朴。然而，至高无上的、形而上的道，要求"法"形而下的自然，这里所强调的是一种"自然"的美。因而，中国艺术家向来把刻苦的技巧训练与不露刀斧之痕的无技巧境界结合起来。"看似寻常最奇崛，成如容易却艰辛"，这是大多数中国作家毕生孜孜兀兀追求不止的艺术境界的写照，也是他们艺术道路的写照。由于上述两方面的影响，中国文学和西方文学相比，大体上说，西方文学显得直截了当、率性任真，中国文学则喜欢委婉曲折、含蓄深沉；西方文学倾向于锋芒毕露的深刻广大，中国文学则倾向于绵里藏针的机智微妙；西方文学尚一泻千里的铺张，中国文学则尚尺幅万里的浓缩。当然，艺术现象本身永远比对它的抽象概括富有生机，我们也知道，中西文学之间有共同的诗心文心，西方文学中也有其委婉、含蓄、微妙、简隽，中国文学也具有直接、深广、铺张，绝不是判然可分为此岸和不可到达的彼岸，但审美理想在总的倾向上的差异也是确实存在的客观事实。

有人根据艺术对现实世界的审美关系的不同，将艺术分为表现的和再现的两种类型。再现的艺术力求按照感知和认知的方式客观地、准确地反映现实世界，使现实世界的表象与艺术的意象达到一致和重合；而表现的艺术则是以心灵外射的方式，根据主观的意愿拆碎现实表象的固有的常态的组合并重新加以组合。但是艺术不可能也无意于等同现实世界；同时，艺术不管怎样组合也不可能彻底消去现实世界的表象形态。由此言之，任何艺术家不可能纯属表现的，也不可能是纯属再现的，而只能是以表现为主或者以再现为主。表现艺术中有再现，再现艺术中有表现，再现和表现的划分毋宁说只是存在于观念中的划分。这种观念上的划分也可以帮助我们从不同的角度认识中国文学的特征。中国的文学一般地说是倾向于表现的，这可以从体裁和创作方法的选取看出来。

首先，在体裁上，中国文学偏于抒情，而叙事文学兴起较晚，也较不发达。《诗经》这部最早的古代诗歌总集，抒情诗占了绝大部分，叙事诗只是小部分，而且，叙事诗中除了个别的优秀篇章之外，大都比较拙直、稚嫩，而抒情诗则显得比较成熟、老练，并已有许多杰作。中国除一些少数民族之外，没有产生过规模宏大的史诗，而几乎与中国产生《诗经》的同时，古希腊却产生了荷马史诗《伊里亚特》和《奥德赛》，印度也产生了《罗摩衍那》和《摩诃婆罗多》这两大史诗。在整个诗歌史上，中国抒情诗蔚为大观，而叙事诗则总嫌不够景气。中国小说作为被人不屑一顾的"丛残小语"，冷清寂寞地到了魏晋南北朝时期才有所起色，但真正具有小说意识——不是当作实际发生的真实，而当作虚构的"逼真"和"如实"——是进入唐代以后的事情。长篇小说的产生时期更推迟到了明代。中国的戏剧文学则不仅产生得晚，而且充满浓厚的抒情气，近于抒情诗的联缀的格局。中国戏曲的假定性的虚拟表现手法，则更为某些表现派戏剧家（如布莱希特）所乐道。

其次，在创作方法上，中国文学不重写实而重写意。比如，古典诗歌中的游历山川、探览名胜、凭吊古迹的题材，可以处理成叙事性或描述性的作品，但是在众多的诗歌中，却往往是代之以象征、暗示、隐喻、抒情等艺术手段，而虚化了即目所见的景象。如唐诗人陈子昂的《登幽州台歌》："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并无一字关于幽州古台的具体描绘，完全是人生的感喟，心灵的外射和意念的迸发。古诗常提倡所谓"情景交融"，其实主要也是借景抒情，着眼点在于抒发、宣泄内心郁积的情感。在唐代安史之乱前后，杜甫以他诗人的敏锐和不可抑制的忧愤写下了一系列诗篇，其中如《哀江头》、《悲陈陶》、"三吏"、"三别"、《北征》等纪实性较浓的诗歌，曾被人艳称为"诗史"。这也恰恰说明这类可供史证的纪实性作品在中国文学史上是比较不常见的。明代批评家杨慎对于"诗史"持有完全不同的看法："宋人以杜子美能以韵语纪时事，谓之'诗史'。鄙哉，宋人之见，不足以论诗也。……杜诗之含蓄蕴藉者，盖亦多矣，宋人不能学之。至于直陈时事，类于讪讦，乃其下乘，而宋人拾以为至宝。又撰出'诗史'二字，以误后人。如其诗可兼史，则《尚书》、《春秋》可以并省。又如今俗卦气歌，纳甲歌，兼阴阳而道之，谓之'诗《易》'可乎？"（《升庵全集》卷一百三十七）不论杨升庵评价杜诗是否准确，他对于纪实性作品的见解显然是很有代表性的。中国绘画理论中认为"论画以形似，见与儿童邻"（苏轼语），批评按焦点透视法来作画的主张，讥笑李成"仰画飞檐"；在文学理论中也有相近的倾向。反对斤斤于目前所见："赋诗必此诗，定知非诗人"，是一种比较共同的见解。

中国古代文学理论批评在自身发展中形成了自己的体系，有着整套与西方不相同的范畴，这些范畴是根据中国文学发展的特点归纳出来的，它们产生之后，又反过来规范和影响了文学的审美理想、审美需要，从而规

范和影响了文学发展进程的轨迹。中国的古代文论范畴是很有特色的，它们不是玄虚而是微妙，往往是拟象取譬以供参悟，不易落入言筌，如“气”、“风骨”、“韵”、“味”、“意”、“神”、“体”、“肌理”、“格调”、“意境”等等。这些范畴经过不断演变、完善，内涵也日益丰富，又逐渐在相互间交叉，形成了网络、构成了体系，相对于西方的“悲剧”、“喜剧”、“崇高”、“滑稽”、“幽默”、“典型”等美学范畴。中国古代文论的诸范畴，表现出一些多义性特点，但更注意主客体的和谐。

第三节 中国文学与外国文学的交流

中国文学与希腊文学、阿拉伯文学、印度文学一样，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的文学，它在世界文学发展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并在世界范围内产生过很大的影响。

中国文学的对外影响过程，是一个从东方逐步扩大到欧洲最后到达美洲的过程。具体地说有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唐代。唐朝由于政治经济的发展，中外文化交流也十分广泛频繁，当时与唐帝国发生经济、政治、文化交流的国家有日本、高丽、天竺、大食以及东南亚、中亚等地的40多个国家。随着经济文化的交流，中国以诗歌为主的文学开始传到国外，主要影响范围是邻近的日本、高丽及东南亚各国，特别是日本。中国文学对日本产生影响始于秦汉，而在唐代达到高潮；隋唐主要作家的诗文集，大部分都相继传入，李白、杜甫、白居易、元稹等诗人的诗作都为日本人所喜爱，尤其是白居易的诗，影响更大。据《日本国见在书目》记载，当时传到日本的有《白氏文集》70卷，《白氏长庆集》29卷。平安时代的诗集与《和汉朝咏集》共收录了589首诗，其中白居易的诗就有137首之多。白诗还在日本宫廷中流传，并受到嵯峨天皇的激赏；而宫廷女官紫式部所著的长篇小说《源氏物语》，也明显地受到白诗的影响。白诗不仅为贵族文人所喜爱，而且为平民百姓所欢迎，《长恨歌》、《琵琶行》在日本几乎家喻户晓。除了唐诗的巨大影响外，中国文学的其他方面如南朝梁太子萧统所编集的《昭明文选》，在文艺思想和编选体例上也给日本的诗歌总集《万叶集》以影响。当时两国诗人之间还建立了友情，如日本奈良时代的文学家阿倍仲麻吕（汉名晁衡），曾被派遣来中国留学，在唐朝治下生活50余年，与王维、储光羲等唐代诗人广泛地交往，《全唐诗》中还保留着中国诗人赞美他的诗篇。日本高僧空海（即弘法大师，法号遍照金刚，774～835），游学于唐，归国时携回大量中国书籍，其后撰著《文镜秘府论》6卷，不仅将中国诗文作品、文学理论介绍给日本，致使以声病之学取士之风亦东渐于日本，而且在中国早已亡佚的许多汉唐诗文书籍也赖此书才得以考见。

第二阶段是18世纪开始对欧洲的影响时期。近代西方人从《马可波罗游记》中开始对中国发生兴趣。马可波罗在元朝初年，即14世纪到中国。而正式把中国文化传往近代西方的是一些前来中国的传教士。通过与传教士的书信往来和传教士的文章，西方在17世纪开始了解中国文学，到了18世纪才形成第一次小小的热潮。明末天启六年（1626），法国人金尼阁把五经译为拉丁文在杭州刊印，成为经籍的最早译本。这以后，法国人宋君荣曾译《诗经》和《书经》、《易经》、《礼记》。但《诗经》的译本在西方报刊上刊登则是在18世纪。马若瑟（即J.普雷马雷）翻译的《诗经》、《书经》刊载在1735年巴黎出版的《中国通志》上。这时，中国古典小说、戏剧和寓言也开始进入欧洲，并为西方所注视。首先是在1732至1733年间，马若瑟翻译了元代纪君祥的杂剧《赵氏孤儿》(译名为《中国悲剧赵氏孤儿》)，1734年《法兰西时报》发表了法译剧本的片断，1735年《中国通志》刊登了它的法文节译本。从18世纪30年代中期到60年代初期，先后又在英国、德国、俄国翻译出版。法国启蒙思想家伏尔泰还将它改编成一个新的剧本《中国孤儿》。此外，1761年，在英国刊印了第一部英译的中国小说《好逑传》。1781年德国诗人歌德通过杜赫德的德译本，了解到《赵氏孤儿》和《今古奇观》中4篇短篇小说及《诗经》中的一些诗作。同年，他尝试将《赵氏孤儿》改为悲剧《哀兰伯诺》。19世纪初，歌德读了《好逑传》并得出了“世界文学时代已快到来”的结论；而且，歌德还受到清代小说《花笺记》、《玉娇梨》的启发，创作了著名的组诗《中德四季晨昏杂咏》。歌德以中国传奇、小说同法国诗人贝朗瑞、英国小说家理查逊及他自己的作品作了比较。但总的来说，当时欧洲对中国文学的了解还是表面的。

第三阶段是对美洲的影响。中国文学在美洲产生影响相对于欧洲而言要晚一些，产生较大影响开始于20世纪一、二十年代。这个时期，美国刊物上大量出现中国诗的翻译、模仿、评论。被称为“美国现代诗歌之父”的庞德，对中国诗歌非常崇尚，中国诗的含蓄、凝炼、意象鲜明和情景交融使他倾倒，他从中吸收了营养，并认为在美国文学所受到的外来影响中“中国是根本性的”。蒙罗也把意象派意义界定为“对中国魔术的追寻”。庞德的长诗《诗篇》中有12章是以中国为题材的。他特别喜爱中国诗，1915年他根据美国东方学家费罗诺萨的译稿整理出版了译诗集《中国诗抄》，收有《诗经》、汉乐府、《古诗十九首》中的诗以及郭璞、陶渊明、李白的诗共18首。这之后，他又翻译出版了多种中国诗的译本。

第四阶段是“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后的现代阶段，这个阶段一直持续到现在。这个阶段由于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交通的便利，中西经济、政治、文化已经展开了全面的交流，中国文学也得到全面的传播。传播的内容一方面是把代表中国文学较高水平的古典小说，如《水

浒传》、《红楼梦》翻译出国，另一方面是"五四"以后新出现的作家作品，如鲁迅、郭沫若、茅盾、老舍等人的作品，也被世界各国大量地翻译。仅鲁迅的著作，就被40多个国家翻译成70多种文字。鲁迅生前，《阿Q正传》在日本就有5种不同的译本，逝世后又有将近10种的新译文。《阿Q正传》传到西方，也得到法国作家罗曼·罗兰的高度评价。随着中国文学的广泛传播，世界文坛也给中国文学以更高的更科学的评价，愈来愈了解中国文学的价值。

中国文学一方面对外产生影响，另一方面又不断地接受外国文学的影响。这种影响有两次高潮：第一次是东汉至唐宋佛教文化的影响。西汉武帝时期张骞出使西域后，中国才知道有佛教，到了东汉时佛教开始流传。佛经的翻译活动从东汉桓帝末年安世高译经开始，魏晋南北朝时进一步发展，至唐形成高潮，北宋时开始式微。无数自梵文翻译过来的佛学经典带有浓厚的文学色彩，甚至本身就是很美的文学作品，如《六度集经》中的《遮罗国王经》、《马鸣菩萨》本身就是传奇性作品，而马鸣写过的《佛所行赞》和《美难陀传》就是两部长篇叙事诗。而印度的两大史诗之一《罗摩衍那》，当时虽未译成汉文，但罗摩的故事也通过佛教经典介绍过来。由于佛经的传入，佛经中的思想、语言、故事都对中国文学产生了影响，它为中国文学带来了新的观念和新的意境。佛经的传入刺激了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唐代的传奇小说及元杂剧的故事发展。除小说外，唐代的变文的产生、流行，也与佛教有关。

外国文学对中国文学的影响的另一次高潮是鸦片战争之后。特别是19世纪末以来，由于外国的政治、经济、文化学说大量地涌进，与此相应，改良主义的代表人物大力倡导政治小说，一些翻译家也大力把外国小说引入。晚清时期，翻译的外国小说达400种，仅1907年，翻译的小说就有80种，其中英国小说32种，美国22种，法国9种，日本8种，俄国2种，其他国家的7种。其中仅林纾在辛亥革命前后近30年中，就翻译介绍（与别人合作）了英、美、法、俄、日、西班牙、比利时、挪威、希腊等国180余种小说，达1200万字。其中属于名著的就有40多种。这种翻译介绍到了"五四"运动前后达到最高点，其数量令人惊叹，世界上的著名作家的作品几乎都有作品被介绍过来。这就使中国文学打开了自己的视野，从思想内容到艺术形式都受到震动。

第二章 现代、当代文学

中国现代、当代文学，即指自1919年"五四"时期发端至今仍在不断运动发展着的中国文学。按照文学史家约定俗成的划分，称"五四"至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文学为现代文学，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的文学为当代文学。

中国现代、当代文学亦称新文学，它的"新"，并不仅仅是在时间概念上相对古代文学而言，更重要的还在于，它是从内容到形式都具有真正现代意义的全新的文学。它以活在人民群众口头上的白话为语言载体，表现对人、人民和民族命运的现代意识的观照，表现彻底的反帝反封建精神和社会主义方向，从本质上有别于中国历史上的文学包括进步文学。它的不算长的历程（60余年，在历史长河中当然是短暂的）充满艰辛曲折，但它毕竟以鲁迅（1881～1936）、郭沫若（1892～1978）、茅盾（1896～1981）、巴金（1904～　　）、老舍（1899～1966）等伟大作家显示出辉煌成就，并以当今文坛上数量众多、创造力旺盛的中青年作家，预示着它充满希望的未来。

"五四"时期是中国文学观念发生根本性变革时期，胡适（1881～1962）、陈独秀（1880～1942）于1917年先后发表的《文学改良刍议》、《文学革命论》，便是这一变革的历史标识。他们将中国传统文学置于世界性文学格局中来考察，运用历史进化论观点重新估定其价值。他们推重人民性较强的白话小说和戏曲，热切呼唤文学革命，呼唤"赤裸裸的抒情写世，所谓代表时代"的作家出现。他们的倡导引起了极大的反响，鲁迅、李大钊（1889～1927）、钱玄同（1887～1939）、刘半农（1891～1934）等都是积极响应者，随即在《新青年》的阵地上掀起了文学革命运动。

文学革命首先以变革文学语言为前导。中国延续几千年的"言文分离"（即文言文和口头语言相分离）以及统治者对文化的垄断，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文言不是一般意义上的工具，而是与统治阶级密切关联、积淀着封建主义文化心理的有意义的形式。因此，尽管只是从"形式"突破，也遭到激烈反对，鲁迅曾经指出，当时单是提倡新式标点，就"有一大群人'若丧考妣'，恨不得'食肉寝皮'的。"新文学的倡导者们提倡白话并不仅仅为了通俗实用，而是从要求民主与科学的现代民主主义思想高度看待"文白之争"，从与人民大众的联系出发主张"言文合一"，因此，在反对文言文上，表现出了空前的勇敢与坚决，而在建设白话文上，则气度开放而豁达。他们主张在日常口语基础上加工，并"取文词（即文言——笔者）所特有者，补苴罅漏"；学习西洋文"层层叠叠"的"句法的构造"（参见傅斯年《文言合一草议》、《怎样做白话文》），从中外古今吸取滋养，以扩大汉语

的表现能力。当时面对四面八方的反对白话的声音，胡适援引但丁（Dante Alighieri，1265～1321）、乔叟（G.Chaucer，约1343～1400）等为例论证欧洲各国国语"没有一种不是文学家造成的"，并信心十足地预言："我们尽可以努力去做白话的文学。……造中国将来白话文学的人，就是制订标准国语的人"（《建设的文学革命论》）。

当然，文学革命的目的绝不仅仅是为了"制定标准国语"，它的发生是与中华民族对自己命运进行广泛性思考的启蒙运动密切相关的。作为"五四"新文化运动的自觉组成部分，新文学革命不仅不是纯语言运动，也不可能是纯艺术的。中国社会灾难深重的现实，民族和人民谋求解放的迫切要求，以及中国现代知识分子社会良心的责任感与忧患意识，决定了新文学所必然包含的社会革命与思想革命等人文内容。从某种意义上说，新文学倡导者们是为唤起中国人的思想觉醒来思考文学的。鲁迅便说过，"说到'为什么'做小说罢，我仍抱着十多年前的'启蒙主义'，以为必须'为人生'，而且要改良这人生"。（《南腔北调集·我怎么做起小说来》）鲁迅的个人经验其实具有代表性，郭沫若也有过类似说法："搞文学是想鼓动起热情来改造社会"。（《郭沫若选集·序》）而文学研究会作家在发起宣言上便这样宣布："将文艺当作高兴时的游戏或失意时的消遣的时候，现在已经过去了。"

新文学家们的思想启蒙主义，从根本上有别于传统知识分子带着浓郁"忠君"色彩的爱国主义思想，也不同于维新改良者的开启民智或悲天悯人。他们最为瞩目的是人性的自觉，努力从"人"的价值与自我意识考察国家和民族的命运，追求"人"的觉醒基础上的民族觉醒。中国新文学的第一篇小说——鲁迅的《狂人日记》，深刻地揭开中国封建社会里人的"被吃"和"吃人"的历史，以"难见真的人"的感慨，寄寓着对"真的人"的希冀；在鲁迅后来的"忧愤深广"的许多创作中，都毫不留情地剖析封建传统观念铸就的国民性格中的锢疾，表现了对人的精神解放最深刻的探索。郭沫若气势磅礴的《女神》，则反映了个性觉醒的不可遏制的狂飚精神。同样，郁达夫（1896～1945）大胆的自我暴露小说，冰心（1900～　　）、康白情、宗白华（1898～1986）、冯至（1905～　　）、冯雪峰（1903～1976）等充溢着期待、哀愁、憧憬的歌吟，许地山（1893～1941）、周作人（1885～1968）、朱自清（1898～1948）美丽而含着感伤的散文，都从不同侧面，或浓或淡地表现着"人"的解放的痛苦与追求，流露着觉醒的心灵对人生、对自然、对广袤无垠的宇宙的新鲜感觉和认识、思索和喟叹……。鲁迅后来的总结是精当的，他说："最初（指"五四"时期——引者），文学革命者的要求是人性解放，……大约十年之后，阶级意识觉醒了起来，前进的作家就都成了革命文学者。"（《〈草鞋脚〉小引》）"人"的主题，构成"五四"时期文学的总主题。

语言文体的解放和思想解放，为文学创作的繁荣提供了精神气氛；国外文学思潮的广泛介绍，促成了众多文学社团、流派的生长。1921年，第一个新文学团体文学研究会成立，标志着新文学与一般的文化运动的分离，而有了自身的独立发展。文学研究会承续《新青年》的现实主义文学主张，标举"为人生而艺术"，它的重要成员沈雁冰（即茅盾）的理论批评，推动了现实主义文学创作；叶绍钧（即叶圣陶1894～1988）、冰心、鲁彦（1901～1944）、王统照（1898～1957）等，尽管取材与风格不无差异，"为人生"的倾向却是共同的。嗣后出现的创造社，更多浸染着欧洲近代浪漫主义气息，强调主观，尊重自我，崇尚灵感，以郭沫若的诗和郁达夫的小说为代表，与文学研究会并峙为新文学影响最大的流派。此外，如唯美主义倾向的新月社诗人闻一多（1899～1946）、徐志摩（1896～1931），以及以文白夹杂的诗句、导入西方象征主义文学气息的李金发（1900～1976），都从各自的侧面，为新文学提供了某些新鲜内容。自然，上面仅是择要而谈，事实上，据茅盾的不完全统计，从1922年至1925年间创立的文学团体和刊物，至少不下100馀。（参见《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一集·导言》）尽管多数旋生旋灭，毕竟反映了"五四"时代的开放气氛和蓬勃的文学热情。

清代著名学者章学诚（1738～1801）在评价中国战国时代的文章时说："至战国而文章之变尽，……至战国而后世之文体备。"（《文史通义·诗教上》）如果不从绝对意义上理解"尽"与"备"，这话是颇有道理的。战国时代的社会变化与思想领域的百家争鸣，与"五四"时期的历史变革和思想解放在表现形式上很有些近似。新文学家实现了文学内容的根本性革命，也创造了较为完备的新型文体。小说，走上了正宗地位并在内容和形式上都进行了现代意义的改革；诗，完全从文言枷锁中获得解放。经由胡适的《尝试集》和郭沫若的《女神》，以及众多诗人的努力，新诗取得了无可动摇的文学史地位；散文，不仅议论性文字获得空前发展，抒情美文也有足以传世的作品；此外，散文诗的创造，话剧的引进，都为中国文学增添了新鲜样式。诚然，这一时期许多作家的创作还显得幼稚，还没有出现鸿篇巨制，但由于鲁迅小说的存在，使中国新文学有了高水平的起点。鲁迅小说以其深刻的思想和精美的艺术，最集中地体现了"五四"文学的优良传统。"五四"文学在批判传统文学的糟粕中建立了自己的崭新价值体系和文学传统。后来的文学都从这里出发，并且，每逢嬗变转折之际，几乎都要回转来重新认识"五四"运动的意义、重新认识鲁迅，从这里汲取前进的力量。

中国新文学自诞生之日起便不是那种超脱凡俗的文学。如果说，"五四"时期，它作为新文化运动的一翼自觉加入了现代思想革命，那么，由于思想革命向社会政

治革命转化，特别是1927年大革命失败后阶级斗争的空前严酷，"九·一八"、"一·二八"日本侵略中国的事件以后，民族矛盾的空前激化，新文学的社会政治倾向也日益增强。"五四"时期启蒙主义的"人"的主题，逐渐被阶级斗争和民族救亡的主题所代替。

然而这一代替不是简单的否定，而是高一层次的合乎逻辑的发展。1928年前后"革命文学"论争中关于鲁迅的评价，可以论证上面的观点。在这场论争中，鲁迅自然而然成为议论的重心。一些幼稚而偏颇的观点认为鲁迅属于没落的死去的时代，而被历史证明比较公允的冯雪峰这样认为："在'五四'、'五卅'期间，知识阶级中，以个人论，做工做得最好是鲁迅。……到了现在，鲁迅做的工作是继续与封建势力斗争，也仍立在向来的立场上，同时他常常反顾人道主义。但是，反顾人道主义并非十分坏的事情。革命在它的手段上，因为必要，抛弃了人道主义；但在理想上，革命是无论如何都不肯抛弃彻底的人道主义的。"（《革命与知识阶级》）革命文学论争的结果，创造社、太阳社停止了对鲁迅的攻击，在中国共产党的指示下，与鲁迅联合，于1930年3月，组成中国左翼作家联盟（简称"左联"）。

无产阶级革命文学运动的兴起，是"五四"新文学的重大发展。20年代初期，早期中国共产党人便提出"使学术文艺成为无产阶级化"。"五卅"运动前后，建立无产阶级文艺的呼声日高，也有作家（如蒋光慈1901～1931）开始了革命文学的创作尝试。1927年"四·一二"事变后，国民党与共产党分裂，中国阶级关系发生重大变化，新的斗争形势要求无产阶级明确提出自己的文学方向，而一批经历过大革命实践洗礼的新文学作家（如郭沫若、沈雁冰）和从实际革命工作转到文学领域来的青年，为无产阶级革命文学准备了队伍。其时，正值国际无产阶级文学运动波澜壮阔地展开，苏联、日本以及西欧各国无产阶级文学的活跃，都给予中国作家以鼓舞和启示。上述诸种原因，推动了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文学运动蓬勃发展，左联的成立就是这一发展的标志。

左联强调文学的阶级属性，明确宣布自己是无产阶级领导的革命事业的一部分，自觉同国民党封建法西斯统治和帝国主义英勇斗争，它的一些成员，如柔石（1902～1931）、胡也频（1903～1931）、殷夫（1909～1931）、洪灵菲（约1901～1933）、潘漠华（1902～1934）等，便是在斗争中献出了生命；左联强调文艺与人民大众的联系，倡导作家积极反映工农斗争生活，开展文艺大众化讨论，积极探索文艺与群众结合的道路，从而带来了文学题材、风格和表现手法的新变化。较之"五四"文学，左翼作家更注重具有重大社会意义的题材和主题；他们不象"五四"作家那样从启蒙主义角度透视工农群众（主要是农民）精神深层的苦痛，而是侧重表现他们反抗斗争的政治热情；知识分子也很少"五四"文学中自我反省、自我剖析的启蒙者形象，大都成为英勇的革命者。与此相适应，表现手法则偏重行动描写和群众场面。崇尚粗犷遒劲的力之美，成为左翼文学的一时风尚。

自然，由于左翼革命文学自身的幼稚，由于中国共产党内"左"倾思想和国际无产阶级文学运动中"左"的思潮影响，初期左联的缺点和局限也是明显的。例如，把左联看成政党一样的组织，热衷于"飞行集会"、"节日游行"等政治活动；错误地批判所谓"作品主义"；过分强调文艺的政治宣传鼓动作用，忽视文学自身规律，忽视对人性的深层开掘，致使初期革命文学创作大都流于公式化概念化。鉴于这样的背景，张天翼（1906～1985）、叶紫（1912～1939）、丁玲（1904～1986）、沙汀（1904～　　）、艾芜（1904～　　）等作家的出现，便有了特殊意义。他们被称为"左联新人"。他们带给左翼文坛的"新"，主要在于坚持真实反映现实生活和个人感受，将革命文学置于现实主义坚实土壤之上，以创作实践纠正了初期无产阶级文学图解政治概念、编造"革命加恋爱"的浪漫情节等幼稚倾向。谈到左翼文学这一发展变化，也必须提到起了重要作用的理论家，他们是瞿秋白（1899～1935）、冯雪峰、周扬（1908～　　）、胡风（1903～1985）。他们使中国的马克思主义文艺批评初具体系，对后来的文学影响很大。

鲁迅的杂文标志着左翼文学的辉煌成就。自1927年目睹"四·一二"事件，经由1928年的革命文学论争，鲁迅思想发生了重要变化和飞跃。他系统地研究了马克思主义理论，并将其渗入自己的创作中。鲁迅这一时期除了历史小说《故事新编》，绝大部分作品是杂文。鲁迅把对中国社会深入骨髓的认识、与艺术家的天赋和诗情，熔铸为一篇篇犀利而独具魅力的杂文，从政治到文化，从历史到现实，从道德伦理到风俗习尚，广泛地进行社会批评和文化批评，从社会的各个方面写出了"时代的眉目"。鲁迅的杂文，连同他的其他作品，是认识近代中国的必读书，是当之无愧的近代中国的百科全书。

与鲁迅并肩战斗的茅盾，也以自己的创作成为左翼文学重镇。他的长篇小说《子夜》，是运用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分析30年代中国社会各阶级、阶层的复杂矛盾与斗争，并予以大规模的艺术表现的成功尝试。《子夜》的出现，提高了左翼革命文学的创作水平，也为左翼革命文学提供了典范。

左翼文学是30年代影响最大的潮流，但并不是唯一的潮流。左联以外的一些作家，坚持"五四"新文学传统和反帝反封建的进步要求，坚持勤奋的艺术探索，也取得了斐然可观的创作成绩。巴金的长篇小说《家》，通过一个大家庭的没落和分化描写封建宗法制度的崩溃和革命潮流在青年一代中的激荡，对中国几代青年都产生了重要影响。曹禺（1910～　　）的《雷雨》、《日出》，将旧中国都市上层社会的腐烂与罪恶艺术地概括

为惊心动魄的戏剧冲突，标志着“五四”以来话剧创作的新成就。老舍对城市市民的表现和沈从文（1903～1988）对边地山民的描绘，呈现出引人注目的特色，《骆驼祥子》（老舍著）和《边城》（沈从文著），都是新文学史上有代表性的名著。这两位有着少数民族血缘的作家，对汉语却有自觉的意识和特殊的感觉，他们的语言文体素来为人们所称道。此外，如“新感觉派”作家施蛰存、穆时英，虽无太高成就，但致力渲染人的感觉和潜意识，也显示了一种趋向。

1931年，日本侵略者发动“九一八”事变，侵占了我国东北三省，一批东北作家怀着乡愁国恨，在作品中表现了抗日的内容。1937年全面抗战爆发后，抗战救亡遂成为文学的总主题。初期的抗战文学着眼于宣传鼓动，可惜大都流于空泛。报告文学活跃繁荣，诗歌也首先取得成绩，或许都得力于它们灵便的形式。田间（1916～1985）的《给战斗者》和艾青（1910～　　）的《北方》、《向太阳》，是这一时期影响较大的作品；戏剧运动促进了戏剧创作，较有成就的作家有夏衍（1900～　　）、于伶（1907～　　）、宋之的（1914～1956）、陈白尘（1908～　　）等。1941年国民党制造了“皖南事变”，镇压共产党和进步人士，剧作家不得不迂回曲折地反映现实感受，于是历史剧兴起。郭沫若是这一时期历史剧的最杰出的代表。他从现实感受观照历史，从反顾历史中汲取斗争的激情，而诗人、历史学家集于一身的特点，使得他具备了创作历史剧最良好的条件。因此，《屈原》等剧作的成功，不是偶然的。抗战时期小说首先成功的是短篇，如张天翼的《华威先生》、姚雪垠（1910～　　）的《差半车麦秸》、沙汀的《在其香居茶馆里》等。优秀的长篇力作要在稍后些时候，甚至抗日战争结束前后时才出现，这些作品有茅盾的《腐蚀》、巴金的《寒夜》、沙汀的《淘金记》、老舍的《四世同堂》等。

中国抗战文学的特点之一，是不同区域的差异性。上面叙述的，大都属于国民党统治区的文学，而在日本侵略者占领的沦陷区，也有作家在重压下做着坚实的挣扎、努力。当时，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解放区的文学呈现出崭新面貌。1942年5月毛泽东发表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其影响之大，甚至波及国民党统治区。当然，首先是给解放区作家以极大震动。正是在《讲话》的号召下，许多作家投身于人民群众的斗争生活，这使作家的思想感情、文学价值趋向发生了变化。于是，反映解放区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所进行的反对民族压迫和封建压迫的斗争，反映获得翻身解放的劳动人民的革命热情和幸福生活，便成为解放区文学压倒一切的主题。与这一主题相适应，解放区文学的表现手法和语言也更注意群众性，注意增强中国作风和中国气派。歌剧《白毛女》、李季（1922～1980）的诗歌和赵树理（1906～1970）的小说，以及稍后出现的丁玲的《太阳照在桑干河上》、周立波（1908～1979）的《暴风骤雨》，都是解放区文学的优秀代表。自然，解放区文学也触及到了其他一些问题，比如丁玲的《在医院中》，便尖锐揭示了解放区残存的封建意识和小生产习气与现代科学文明的矛盾，提出了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区域里改造小生产者保守、愚昧、落后习性的必要性。应该说，这是“五四”启蒙思想的深刻发展，可惜当时未被重视，甚至被当做错误的东西加以批评；另外，如何认识民族形式，继承民族传统和学习民间艺术，是否意味着拒绝汲取外国文学营养？这些问题都没有得到很好的解决。由于解放区文学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的文学的直接继承性，它的成就与局限，都对后来的文学产生了很大影响。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中国新文学进入社会主义历史阶段。新文学与中国社会政治历史过于紧密的联系使得二者几乎处于同步状态，它的当代阶段伴随社会的重大变迁自然划分为三个时期，即：1949年至1966年“文化大革命”发生前的“十七年时期”；1966年至1976年“文化大革命”时期；1976年至1986年的十年，通常称为“新时期”。

1949年7月，解放区、国统区两支文艺队伍会合于北平（今北京），召开第一次全国文艺工作者代表大会，激动地迎接一个庄严的时辰。“人民中国，屹立亚东／光芒万丈，辐射寰宇”。（郭沫若：《新华颂》）久久期待憧憬并为之浴血奋斗的人民共和国真实地矗立在面前，文学家们的激动之情可想而知。“整个世界在阳台上观看／中国在笑！中国在舞！中国在狂欢／羡慕吧，生活多么好，多么令人爱恋。”（公刘：《五月一日的夜晚》）可以说，这是新中国文学家对新的现实、对中国在世界新的空间位置的真诚的自我感觉。年轻共和国蓬勃向上的青春气息，获得独立的民族所迸发出的乐观与自豪，都鼓舞文学家们热情昂扬地“放声歌唱”。诗人当然最为敏捷，无论是老一代的郭沫若、艾青、臧克家（1905～　　）、田间，还是一副战士英姿的郭小川（1919～1976）、贺敬之（1924～　　）、闻捷（1923～1971），或者与新中国一起成长的公刘（1927～　　）、白桦（1930～　　）、邵燕祥（1933～　　），他们的诗作都是热气蒸腾，充满了激情与爱。他们歌唱祖国、人民，歌唱党和领袖，歌唱美丽的山水、紧张的劳动和幸福的爱情。郭小川的《致青年公民》、贺敬之的《放声歌唱》、闻捷的《天山牧歌》，是这一“颂歌时期”的代表性作品。名重一时的散文《谁是最可爱的人》〔魏巍（1920～　　）〕、《香山红叶》〔杨朔（1913～1968）〕、《社稷坛抒情》〔秦牧（1919～　　）〕等，都呈现着类似的笔意。小说《黎明的河边》〔峻青（1922～　　）〕、《党费》〔王愿坚（1929～　　）〕

等，虽然伸展到革命历史领域，但传奇色彩与浓郁的革命英雄主义精神，无疑感应着共和国蓬勃向上的气度和风貌。杜鹏程的《保卫延安》和孙犁的《风云初记》，则以长篇规模表现战争年代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军队与民众的献身精神和坚韧力量。前者音调高昂，遒劲悲壮，体现着英雄史诗的追求，后者则深入人情，很具抒情诗韵味。

崭新的现实吸引着作家。《喜事新办》〔谷峪（1928～　）〕、《一架弹花机》〔马烽（1922～　）〕、《不能走那条路》〔李准（1928～　）〕等小说，都因对新生活敏锐感受与宣传政策的及时性而名噪当时。稍后，赵树理的长篇小说《三里湾》问世，反映社会主义革命在农村引起的思想观念、伦理心理的冲突，显示了新文学表现社会主义现实生活能力的提高。赵树理严谨的现实主义创作与孙犁的诗意风格，分别对一些青年作家的创作发生很大影响。

1956年，一些作家（主要是青年作家）以"干预生活"的创作引起注意。他们直面人生，大胆揭露新的现实生活中的矛盾与阴暗一面，勇敢突破爱情描写题材的禁区，预示着"颂歌"文学的重要转机。其中代表性作品有王蒙（1934～　）的《组织部新来的年轻人》、刘宾雁（1925～　）的《在桥梁工地上》、陆文夫（1928～　）的《小巷深处》、邓友梅（1931～　）的《在悬崖上》等。这批作家与作品的出现，自然有其社会文化背景。其时正值社会主义改造运动已经胜利，大规模的急风暴雨式的群众阶级斗争基本结束，中共中央提出"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为文学艺术发展提供了稳定、自由气氛。而理论批评领域关于现实主义、人情人性的深入讨论，则与上述创作形成可喜的潮流。但随之而来的反右斗争的扩大化，严厉地批判了这股文学思潮。

1955年批判胡风和1957年的反右斗争扩大化，致使一大批优秀作家遭遇苦难，"左"的思潮对新文学的影响不断加强，严峻地面对真实人生的现实主义文学遭到厄运。从总体考察，反映现实生活的创作，除《创业史》〔柳青（1916～1978）〕、《山乡巨变》〔周立波（1908～1979）〕等几部作品外，图解政策、粉饰生活的作品数量众多。所以许多文学家的才华只能在革命历史题材中展现，一批当时流行广远的长篇都在这一领域出现，如《红旗谱》〔梁斌（1914～　）〕、《青春之歌》〔杨沫（1914～　）〕、《红岩》〔罗广斌（1924～1967）、杨益言（1925～　）〕、《林海雪原》〔曲波（1923～　）〕、《三家巷》〔欧阳山（1908～　）〕、《大波》〔李劼人（1891～1962）〕等。60年代初，伴随全国其他领域对"左"的错误的纠正，文艺政策开始调整，要求"现实主义深化"的呼声陆续发出，而在创作方面，则出现了赵树理恪守现实主义的《实干家潘永福》（传记文学）和邓拓（1912～1966）思想犀利的杂文。但随着阶级斗争日益被提到"纲"的地位，历史题材的《海瑞罢官》〔吴晗（1909～1969）〕首先被判为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大毒草，其他作品自然难于幸免。当然，那已经是"文化大革命"的序幕，很快，"五四"以来的新文学一律被诬之为"黑"，遭到了浩劫。

"文化大革命"十年的历史，是新文学遭受劫难和摧残的苦难历史。完全有必要把新文学作家被迫害的经历辑录成书，以控诉"四人帮"法西斯专制的罪恶，以为历史的儆诫。自然，"四人帮"的倒行逆施最终不能阻挡历史前进的脚步，"没有哪一次巨大的历史灾难不是以历史的进步为补偿的"。（恩格斯：《致尼·弗·丹尼尔逊》）"文革"结束后，新时期文学的空前繁荣，便是对十年浩劫的历史反拨。

新时期文学以1976年4月5日在天安门广场爆发的群众运动中的革命诗歌为开端。那时，成百万的人民群众怀着对"四人帮"推行的封建专制统治的无比仇恨，聚会天安门广场，以悼念周恩来总理为契机，以诗文为武器，向专制者开火。天安门广场革命诗歌是人民反抗黑暗、追求光明的心声。与人民共同经受苦难的作家们在这里找到了点燃信心和灵感的火种，一批后来显示出杰出艺术才赋的青年（如与共和国同龄的诗人北岛等）在这里开始了严峻的文学思考。天安门革命诗歌体现出来的巨大历史责任感和人民意识，给予新时期文学以极其深远的影响。

人民意识，亦即表现人民的痛苦与欢乐、愿望和要求，是"五四"以来新文学的优良传统，新时期文学则将文学与人民群众的联系达到前所未有的紧密程度。1976年10月"四人帮"被粉碎，中华民族和它的文学都在新的解放中爆发出前所未有的激情。新作一篇接一篇爆响，往往是新作一出，万人传诵；一剧开场，万人空巷。诗歌《团泊洼的秋天》（郭小川）和《周总理，您在哪里?》（柯岩）、话剧《丹心谱》（苏叔阳）、《于无声处》（宗福先）……，这些作品至今还会留存在身历其境的人们的记忆中。它们的影响当然不完全是由于文学自身的力量，更得力于所负载的政治内容。刘心武的短篇小说《班主任》却能在时过境迁之后仍不失艺术价值，在于他不经意地写出的少女谢惠敏的形象，从人性被扭曲的深层批判了封建式教育，这显然较当时仅仅从政治上批判"四人帮"的作品更深入了一步。但在当时类似的作品并不多见，社会指导思想的"左"的影响与文学工作者长期形成的思想定势，使得许多作品仍徘徊于"阶级斗争为纲"的模式里。1978年全国范围的思想解放运动促进了文学发展，同年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为新时期文学提供了明亮背景，文学工作者心态解放，新时期文学在不断突破禁区中走向繁荣。

最先引人注目的《伤痕》（卢新华）、《大墙下的红玉兰》（从维熙）等"伤痕文学"代表性作品，令人震惊

地揭露了"文化大革命"的真实情形，率先对这场所谓"革命"予以彻底的否定，表现出了严峻的毫不妥协的现实主义精神。"伤痕文学"的出现和在争论中被肯定，给文学工作者带来思想的解放感和艺术的新鲜感，使整个文学创作全局骤然生动起来。广大作家严肃地反思历史，从社会主义以至新民主主义革命时代明暗进退，追溯"文化大革命"的远因前源。张贤亮的一些作品，与《大墙下的红玉兰》等所谓"大墙文学"一脉相承，但他的《绿化树》等系列小说，从哲学高度剖析苦难岁月知识分子的心灵历程，更具有震撼人心的力量；高晓声以痛苦的幽默，描绘社会主义时期中国农民的命运，王安忆、史铁生、孔捷生、梁晓声用不同语调诉说的"知识青年文学"，以及张弦、张洁透过历史变幻对爱情伦理观念的审视，都将"伤痕文学"推向历史反思的高度。

新时期作家对现实生活极为关注，反映社会主义建设和改革，同样是新时期文学的重要课题。如果说，谌容的《人到中年》对知识分子献身精神作了动人的讴歌，那么，刘宾雁的报告文学《人妖之间》则表明，新时期文学并不回避现实生活中重大的社会问题。蒋子龙则更热心描绘大刀阔斧的改革者，他的《乔厂长上任记》带动了"改革文学"的兴起。刘心武的《钟鼓楼》和张洁的《沉重的翅膀》，从更深更广的背景上，以颇为宏大的规模表现新时期的经济改革，以及改革在各阶层人们的心理上激起的波澜，成为此类作品的代表作。徐怀中的《西线轶事》、李存葆的《高山下的花环》，则以对当代军人复杂性格和心态的恰近揭示，体现出现实主义的严峻真实，预示了军事文学的广阔前景。

新时期文学在负载着社会内容的同时，也相当自觉地探索着自身的艺术规律。新潮诗人群在开始创作的时候，便明确指出一个前提："诗歌面临着形式的危机"(北岛语)。他们对诗歌形式的变革，率先冲击了长期凝滞的文学观念。同样，林斤澜的一系列短篇小说，茹志鹃的《剪辑错了的故事》，宗璞的《我是谁》等作品，以对小说结构方式、叙述语调的大胆探索与创新，而引人注目。陆文夫、邓友梅、汪曾祺的小说，寓社会变迁、人生感慨于风俗描绘中，启示了后来的"文化寻根派"作家。在这方面，代表人物当推王蒙。他的小说创作，从历史到现实，从都市到边疆乃至异域，纵横驰骋，既贯穿着青年布尔什维克的庄严音调，也充溢着睿智的辛酸幽默，显露着对现实急剧变动的聪敏理解与不可避免的困惑。在表现手法上，王蒙的小说将严峻的现实描写与"意识流"以及荒诞变形熔为一炉，在"杂色"中深潜着丰厚的底蕴。王蒙的创作，是新时期文学的一个重要现象。它的意义超出了小说文体的创新，而示范性地体现了文学多元发展的可能性。

1984年召开的全国第四次作家代表大会，在新时期文学发展历程中具有相当重要的意义。"创作自由"口号的明确提出，为文学发展注入了动力。在活跃而宽松的思想文化气氛中，文学创作发展势头日见喜人。许多作家试图从根本变革思维方式的角度，从文化的大背景下思考文学观念和文体意识。韩少功的《爸爸爸》、阿城的《棋王》、贾平凹的商州系列小说，借鉴外国文学魔幻、怪诞手法，冷静剖析民族传统文化心态，表现出了相近的创作意向和文化意识，他们是"文化寻根派"的代表作家。徐星的《无主题变奏》、刘索拉的《你别无选择》则更多借鉴西方现代主义小说手法，表现当代青年躁动不宁的心态。马原始终不懈地坚持小说文体的试验，并获得相当的成功，甚至影响了一些同代作家。比较而言，以《透明的红萝卜》崭露头角的莫言，在《红高粱》系列小说里，主要是以蓬勃的生命意识和超常的感觉能力而独树一帜。总之，这批作家的创作，使新时期文学走入第十个年头的时候，更加有声有色，文澜奔涌。

文学理论与批评，是新时期文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周扬、陈荒煤、王元化、冯牧等老一代理论家在这一时期写下的文学评论，深蕴着历史经验而又切近文学实际，有力地推动了新时期文学的健康发展。刘再复关于人物二重性格原理和文学主体性的理论探索，则引起更为广泛持久的回响。他的《性格组合论》、《论文学的主体性》等论著，具有一定的影响。自然，仅仅举出上面一些理论家批评家，还不能全面描述文学理论与批评领域的丰富面貌。近10年来，围绕着现实主义、文学与人道主义、文学研究方法论的更新、文学观念的变革等一系列问题，面对着一部部打破常规的创新之作，文学理论批评家们展开了一次次讨论、争辩，多种声音，各抒己见，这与创作领域的多种流派、多样风格竞争的局面基本是同步的。这自然而然地令人想起"五四"时代。当然，今天的社会环境同"五四"时期不能比拟，文学事业完全有可能进入一个比"五四"更加光辉灿烂的黄金时代!

第三章 戏 剧

中国素有戏剧大国之称。中国的戏剧艺术，历史悠久，品类繁多。就其基本形态而言，可分为两大系列：一是从本民族文化土壤中孕育、成长起来，至今仍活跃于舞台上的传统戏曲艺术；一是在外来戏剧文化影响

下，产生于近代的新兴话剧、歌剧、舞剧等戏剧艺术。

戏曲是中国戏剧的主要形式，也是世界上最古老，最独特而具有鲜明民族风格的戏剧文化之一。它形成的时间，虽然晚于希腊悲剧与喜剧和印度的梵剧，但其舞台演出的历史却最为长久，历时800余年，不仅从未中断，而且日益发展、繁荣、表现出旺盛的生命力。

中国的戏曲高度综合了诗歌、音乐、舞蹈、美术等各项艺术，形成了以唱、做、念、打的综合表演为中心的形式特点。中国戏曲的起源，从它的艺术因素的构成来看，可以追溯到远古时代的原始歌舞、古优（滑稽戏）和说唱艺术。中国历史上历来存在的把各种不同的表演艺术集中在一个场所进行演出的传统促成了各种艺术的交流和结合，经过长期的演出实践，各种不同的艺术高度发展并逐渐融合到一起，成为一个有机的统一体，于是新的艺术形式诞生了。从西汉时代（前206～公元25）的《东海黄公》以角牴表演特定人物的故事，到唐代（618～907）《踏摇娘》中的歌舞、角牴与滑稽戏表演的混合，可以明显地看出这种变化的轨迹。但一般认为，初具规模的戏曲艺术的雏形，是在12世纪才正式形成的。当时的中国正是南方的宋王朝与北方的金、元两个王朝互相对峙的时期。最初的戏曲也分成南北两种不同地方风格的剧种。出现在南方的称“南戏”，是有文字剧本流传至今的最早戏曲剧种；出现在北方的叫“金、元杂剧”，又称“北曲”，时间稍晚于南戏。它们共同揭开了中国戏曲独立发展于民族艺术之林的第一幕。从那以后，中国的戏曲经历了三次大的繁荣，日臻成熟与完善。

13世纪，随着北方蒙古贵族建立的元王朝对南北封建王朝的统一，北方杂剧（即元杂剧）首先形成了盛极一时的局面，是中国戏曲奇峰突起的第一个高潮。出现了关汉卿（生卒年不详，作杂剧《窦娥冤》、《救风尘》等60余种），王实甫（生卒年不详，作杂剧《西厢记》等13种）这样杰出的作家，使戏曲继唐诗、宋词之后享有了一代文学的美称。最早介绍到欧洲去的中国戏曲作品，就是元杂剧中的一部名著《赵氏孤儿》，1755年曾在巴黎改编演出。1958年关汉卿被列为世界文化名人受到世界人民的纪念。在杂剧兴盛的同时，南戏并未停止发展，也产生了像《荆钗记》、《白兔记》、《杀狗记》、《拜月记》、《琵琶记》这样优秀的作品，在民间演出并流传至今。

元杂剧显赫了100余年。14世纪末，建立了明王朝（1368～1644），原来蛰居于南方的戏曲剧种趁机抬头，继承并发展宋、元南戏和元杂剧的经验与传统，开辟了中国戏曲的又一个新纪元，这就是称为“传奇”的明代戏剧。与莎士比亚同时代的汤显祖（1550～1616，作传奇《牡丹亭》等4种）是这一时期中国剧坛上的巨星，他与众多的传奇作家，包括清初的洪昇（1645～1704，作传奇《长生殿》）、孔尚任（1648～1718，作传奇《桃花扇》）等创作了大量的传奇作品，其中不少仍是今天戏曲舞台上的传唱不衰的昆曲，高腔戏的剧目。

紧接在明代传奇之后，中国戏曲史上又出现了更富有传奇性的变化和繁荣，那就是明末清初（17世纪后期）以来，数以百计的新兴地方戏曲在全国各地蓬勃兴起。其剧种之多，演出之盛都是元、明两代戏曲所不可比拟的。这些地方戏曲由于和各地的方言、民歌、音乐、舞蹈相结合，具有鲜明的地方特色，极为当地人民群众所喜爱。其中一些剧种流传较广，成为全国性的大剧种，如京剧，原本形成于北京地区，因为它能在艺术上博采众长，兼收并蓄，而在近现代（19～20世纪）迅速发展成为广泛流布全国的一个戏曲剧种，并出现了像梅兰芳、程砚秋、周信芳这样具有世界影响的著名演员。此外，各省和少数民族地区也几乎都有各自代表性的剧种，它们一般都以各省和民族的简称命名。如陕西的秦腔，山西的晋剧，河南的豫剧，安徽的徽剧，湖北的汉剧，广东的粤剧，四川的川剧，湖南的湘剧，福建的闽剧，云南的滇剧，贵州的黔剧，浙江的越剧，西藏藏族的藏剧，广西壮族的壮剧……等等。每个剧种都拥有一批深受当地观众欢迎的优秀传统剧目和表演艺术家，如近百年来活跃在戏曲舞台上的昆剧演员韩世昌、白云生、俞振飞等；秦腔演员王天民、李正敏、苏育民、刘毓中等；豫剧演员陈素真、常香玉、崔兰田、马金凤等；粤剧演员邝新华、白驹荣、薛觉先、马师曾、红线女等；汉剧演员吴天保、余洪元、董瑶阶、陈伯华等；川剧演员康子林、萧指成、周慕莲、阳友鹤等；越剧演员姚水娟，尹桂芳、筱丹桂、袁雪芬等……。京剧及各种地方戏曲的形成与兴盛，标志着中国戏曲艺术的高度成熟。

中国的戏曲产生于民间，也一直流传在民间，因此无论内容和形式都具有很高的人民性。它积累的剧目十分丰富，题材大多来自民间流传并为群众所熟悉的历史演义小说、英雄传奇、神话故事和世俗传闻。有正剧、悲剧，也有喜剧、悲喜剧；更有许多充满诗情画意、富有泥土气息的生活小戏。通览中国戏曲的全部传统剧目，几乎可以说是用戏曲题材反映的一部中国古代社会生活的丛书。其中反映政治斗争、军事斗争、社会问题的作品占有很大比重。如歌诵农民起义的“水浒戏”，表现斗争智慧，充满英雄主义的“三国戏”，表彰爱国主义的“杨家将戏”、“岳家军戏”，描写平反冤狱、伸张正义的“公案戏”，和像《西厢记》《牡丹亭》《白蛇传》等反抗封建礼教的爱情戏，都在不同时代被改编为各种剧类广泛演出，它们塑造了不少家喻户晓的典型人物，表现了不同时代人民的美丑、善恶和是非观念。

戏曲的表演艺术也具有浓郁的民间色彩。它把歌唱、舞蹈、朗诵、武打各种技艺之美溶铸于一身，在一个完整的戏剧故事统帅下，既可以同时演出唱、做、念、打诸艺并存的戏；也可以根据不同题材的需要而有

所侧重，灵活运用，构成比较专门的唱工戏、白口戏、做工戏、或武打戏，极大地丰富了戏剧艺术的表现能力和艺术观赏的价值，因此曾被誉为“全能的戏剧”。从表演风格上说，戏曲艺术不拘泥于一丝不苟地模仿生活的表面现象，而强调写意传神，揭示生活的本质真实，并具有节奏鲜明、色彩强烈和形象夸张的特点，讲求虚拟的和高度程式化的艺术技巧。如完全舞蹈化的形体动作，富有韵律感的人物念白，装饰性极强的服装设计，像图案一样的脸部化妆，惊心动魄的大锣大鼓和时、空不固定的舞台场景。因此，尽管中国戏曲的综合性艺术手段十分多样，但在艺术形式上都达到了完美的统一与和谐。形成比较完整的戏曲表演艺术体系。戏曲的扮演人物，大致分为生（主要男角色）、旦（各种女角色）、净（性格粗犷的男角色）、末（次要男角色）、丑（反面角色或性格机智幽默的角色）五大行当，每一行中又有文、武、老、小及其他种种更细的分类。各类行当的演唱和表演技巧，各有不同的程式规格和要求，所以，一个戏曲演员从幼年开始，就要按行当接受这些程式技巧的严格训练。

传统戏曲作为封建时代的艺术，具有人民性的精华，也存在不少封建性的糟粕。因此在本世纪初兴起了一场戏曲改良的运动。有不少优秀的戏曲艺术家和团体对此进行了有益的尝试。但真正富有成效的戏曲改革是在中国共产党人领导下开始的。

抗日战争时期，田汉率领的活跃于湖南、广西的抗战戏曲演出队，积极从事旧剧改良的实践，编演了《江汉渔歌》《新儿女英雄传》等新京剧，产生了很好的影响。延安地区的戏曲工作者在中国共产党的直接关注下，按照“推陈出新”的方针，对传统戏曲进行了有组织的改革工作，创作演出了京剧《逼上梁山》、《三打祝家庄》和秦腔《血泪仇》等著名作品，为戏曲发展开了新生面。

新中国成立后，1951年，中共中央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了改革的方针，提出“百花齐放，推陈出新”，同年，政务院发布了《关于戏曲改革工作的指示》，在人民政府的统筹规划下，一场全国性的戏曲改革运动以空前的规模和速度开展起来，揭开了戏曲史上的崭新一页。

旧时代戏曲班社内外的一切封建生产关系被废除，全国各地先后建立了全民所有制或集体所有制的戏曲剧团。为了指导戏曲改革工作的正确进行，从中央到地方成立了一系列专门的行政领导和理论研究机构，如文化部戏曲改进局、中国戏曲研究院等。在这些机构的指导下，对于传统的戏曲剧种、剧目和表演艺术进行了全国规模的发掘、清理和改革，使一些濒临衰亡的古老剧种如南北昆曲等重新活跃起来，使许多原来瑕瑜互见的剧本，去芜存菁，焕发出新的光彩；在戏曲舞台上基本肃清了那些迷信荒诞、庸俗丑恶的舞台形象和卖弄技巧的形式主义表演，建立了正规的编导制度使舞台面貌大为改观。同时，多次举办了全国性的戏曲演员讲习班，剧目工作会议和观摩演出大会，交流经验，繁荣创作，评比优秀，涌现出一大批新的剧种、剧目和有才华的演员。据1959年统计，全国戏曲剧种已由1949年建国初期的100多种扩展为368种；戏曲剧团也由1000多个增长到3000多个；从事戏曲工作的专业人员达20余万人；被发掘的传统剧目达5万多种，其中不少经过整理改编已成为优秀的保留剧目，如昆曲《十五贯》，蒲仙戏《团圆之后》等。在整理、改编传统剧目的同时，大力组织人力创作新编历史剧和表演现代生活的剧本，而且都取得了可喜的成就。如新编历史题材的京剧《满江红》、绍剧《于谦》、黔剧《奢香夫人》等；现在题材的评剧《刘巧儿》、沪剧《罗汉钱》，京剧《白毛女》、《红灯记》、《黛诺》，昆剧《红霞》，豫剧《朝阳沟》，湖南花鼓戏《三里湾》等等都是很有影响的剧目。

为培养新生力量，国家在全国各地建立了各种规模的戏曲艺术院、校，许多优秀毕业生已成为各地戏曲舞台的艺术骨干。从1955年开始，戏曲艺术工作者陆续到世界各地去访问演出，受到各国人民的热烈欢迎与赞扬。世界著名的喜剧大师卓别林谈他的观感说：“30年前看中国戏，觉得它珠玉与泥沙混杂，解放后的中国戏泥沙洗净，珠玉灿然夺目。”

60年代后期发生的所谓“文化大革命”使蓬勃发展的戏曲艺术遭到空前的灾难。1976年后，特别是1978年底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后，经过政治上、思想上的拨乱反正，戏曲艺术又重新在“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方针指引下，继续前进了。艺术家们从挫折中奋起，以极大的热忱投身到振兴戏曲的事业中去。老一辈戏曲作家和演员一面重新执笔和登台献艺，一面积极致力于新一代艺术家的培养。年青一代也不负前辈们的期望，纷纷以刻苦学习和优异的成绩崭露头角。从1983年开始，每年一度由中国戏剧家协会《戏剧报》主办选拔中青年优秀演员的“梅花奖”评选活动。3年来已有30名舞台新秀获奖，其中昆曲演员张继青（1938～　），京剧演员叶少兰（1943～　）、李光（1941～　）、刘长瑜（1942～　）、李维康（1947～　）等已在出访演出中成为国际剧坛所熟悉的人物。剧本创作方面也涌现了一批新人新作，据1980年以来文化部、中国剧协历届全国优秀剧本评奖的统计，在全国获奖作者中有2/3是中青年剧作家，如四川的魏明伦（1941～　），北京的郭隆宏（1940～　），福建的郑怀兴（1948～　）、周长赋（1949～　）等。他们的作品题材广阔，主题新颖，形式多样，无论思想性和艺术性都较过去有较大的提高与突破。在传统剧目的改编中，不少作家正尝试把《牡丹亭》、《长生殿》等古典名剧用比较接近原著精神、又更符合当代观众审美要求的风貌搬上舞台。新编历史剧的创作也在不断开辟新的领域，出现了一批从正面描写封建帝王的剧目，如秦腔《千古一帝》、蒲仙戏《秋风辞》、京剧《康熙出政》等，以及表现古代政治家、

科学家悲剧遭遇的戏，如蒲仙戏《新亭泪》、京剧《大明魂》等。现代题材剧目的创作则相当成功地塑造了一批亲切感人的基层干部形象，如商洛花鼓《九斤县长》、湖南花鼓《八品官》等。特别是第一次在戏曲舞台上塑造了老一辈革命领袖人物如刘少奇、周恩来、陈毅等的艺术形象，虽然未臻完善，但毕竟是难能可贵的收获。题材领域的扩大，同时带来了舞台艺术的全面革新，无论表演，歌唱、音乐、舞台美术都在保持和发挥传统审美特性的前提下，借鉴姊妹艺术的经验，运用现代的技术条件而有不少成功的尝试与创新。

随着中国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的发展，人民的生活方式、思想方式、审美观念和文化结构等都正在发生急剧而深刻的变化。众多艺术门类（其中特别是电影电视的繁荣与竞争），也使戏曲面临着严峻的挑战。这一切都向戏曲艺术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近年来，人们从城市戏曲观众日见减少的现象中，已经明显地感到了戏曲与时代需要的差距，有人甚至称此为戏曲的"危机"。理论界热烈开展了关于戏曲发展的形势和趋势问题以及戏曲艺术和剧团体制改革现代化等问题的讨论。具体意见虽不尽一致，但都从不同的角度表示了对戏曲未来的关切。一个总的看法是：戏曲现在面临的主要问题，仍然是如何在传统的基础上百花齐放，推陈出新，使自己更富有表现力，更具有当代性。

话剧是中国戏剧艺术群体中接受外来戏剧文化的影响、产生于本世纪初的一个在美学形态、艺术风格、表现手法上都与传统的戏曲截然不同的新的品种。迄今虽然只有70余年的历史，却已迅速发展成为我国人民喜闻乐见的戏剧形式。

中国话剧的兴起，与近代戏曲改良运动同时发生，也出于同一契机，都是中国近代社会急剧变革的产物，直接适应了1911年辛亥革命前夕中国早期资产阶级政治运动的需要。当时的启蒙者们为了宣扬新的思想观点，不满于传统戏曲旧有内容与形式的局限，在倡导戏曲改良的同时，也提出了仿效西方戏剧创造一种新的戏剧形式的主张。最初的话剧活动首先是由一些戏剧圈外的爱国知识青年做起来的，一开始就表现出鲜明的政治色彩，与近现代中国革命运动相呼应，并形成了中国话剧发展的主流。

1907年中国留学生在日本成立的"春柳社"，和他们回国后组织的"春阳社"，"进化团"，是较早介绍西方戏剧形式的话剧团体。他们当时没有完整的演出剧本，通常只有一张列出大致情节的分场幕表，演员据以上台即兴发挥；表演则大多还是模仿戏曲的做派，只是去掉了唱腔，化妆比较真实。当时人们把这种萌芽形态的话剧称为新剧或文明戏。由于它能够比较及时地反映当代生活和宣传进步思想，演员可以针对时事随意发表演说，所以很受当时观众欢迎。但它毕竟过于粗糙，随着辛亥革命的成果被以袁世凯为代表的封建复辟势力所窃取，新剧也很快遭到摧折。中国话剧的再度兴起，终于扎稳脚跟并趋于形成，是在1919年"五四"新文化运动之后。在新、旧文化斗争的背景下，一方面创造新戏剧的要求更加强烈；一方面西方著名戏剧作品也更多地被译介到中国。同时，由新文化人组织的非职业性新剧团体大量出现，其中欧阳予倩（1889～1962）、洪深（1894～1955）、田汉（1898～1968）三位杰出戏剧家作出了关键性的努力。他们组织剧团、编写剧本并参与导演和演员工作，在20年代为中国现代话剧奠定了基础。1930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活跃于上海、北京等地的进步戏剧家组织了左翼戏剧家联盟，成为30年代中国话剧运动的中坚力量。联盟在极其艰难的政治环境中发动和组织了众多的职业和业余剧团、工人和学校剧团的演剧活动，培养了许多优秀的话剧人才、使话剧的剧场艺术获得明显的提高，如演员赵丹（1914～1980）、金山（1912～1982）、剧作家曹禺（1910～　　）及其《雷雨》、《日出》等大型优秀剧本的出现，以及《钦差大臣》、《大雷雨》、《复活》、《罗密欧与朱丽叶》等外国名剧的成功演出，标志着中国现代话剧的趋于成熟。在建立苏维埃政权的革命根据地，则创办了工农剧社、随军剧团，向基层传播了话剧的种子。1937年开始的抗日战争时期，是中国话剧艺术的一次大普及时期。当时成立了中华全国戏剧界抗敌协会这个戏剧界的统一战线组织，在团结抗战的共同目标下，原来活动于大城市的话剧工作者纷纷组成为数众多的流动演剧队，分赴抗日前线、农村和中小城镇进行广场、街头、田间的演出，产生了极大的社会影响。抗战后期则又集中在重庆、桂林、昆明等几个城市，开展了频繁而成功的剧场演出。郭沫若（1892～1978）、夏衍（1900～　　）、于伶（1907～　　）、阳翰笙（1902～　　）、陈白尘（1908～　　）、宋之的（1914～1956）等创作的大批优秀剧本，至今演来仍然使无数观众激动不已。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话剧活动也十分活跃。1938年在延安创办的鲁迅艺术学院设有戏剧系和实验剧团，另外还成立有延安青年艺术剧院和部队艺术实验剧团。当时除编演了大量配合抗日宣传的剧本以外，也排演了《雷雨》、《带枪的人》、《马门教授》等中外大型戏剧作品。其间，1942年毛泽东发表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的讲话》，向文艺工作者提出了为工农兵服务的方向，不仅大大促进了延安地区的戏剧活动，更为话剧的普及发展开辟了广阔的前景。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新的政治环境和物质条件下，中国的话剧进入了高度繁荣和全面建设时期。和戏曲一样，它首先进行了体制的改革。包括内蒙、新疆、延边等少数民族聚居地区在内的全国各地先后建立了一批专业的话剧院、团，仅北京一地，就拥有北京人民艺术剧院、中国青年艺术剧院，中央实验话剧院及解放军系统的多个话剧团，还有专为儿童演出的中

国儿童艺术剧院，此外更有大量业余的演出团、队，话剧活动遍及各省、市、部队、工矿、学校。为培养话剧艺术的专门人材还先后建立了北京中央戏剧学院和上海戏剧学院。话剧创作空前活跃，老剧作家时有创作；新剧作家不断涌现，他们创作了许多各具特色的剧本，如郭沫若的《蔡文姬》、田汉的《关汉卿》、老舍（1899～1966）的《龙须沟》、《茶馆》，曹禺的《明朗的天》、《胆剑篇》，陈其通（1916～　）的《万水千山》、沈西蒙（1920～　）的《霓虹灯下的哨兵》、胡可（1921～　）的《槐树庄》、任德耀（1922～　）的《马兰花》等。在舞台艺术方面也出现了不少像舒绣文（1915～1969）、刁光覃（1915～　）、石羽（1914～　）、洛曦（1916～1986）、于是之（1927～　）、朱琳（1922～　）、童超（1925～　）、蓝马（1925～1976）、李默然（1928～　）等这样具有全国影响的优秀演员。著名导演焦菊隐（1905～1975）、黄佐临（1906～　）、孙维世（1921～1968）等在介绍和实践斯坦尼斯拉夫斯基和布莱希特演剧体系，以及完成话剧民族化等方面作出了新的贡献。

60年代后期，话剧艺术也同样经历了10年的灾难。但灾难过后，它迅速振作起来，重建了自己的队伍，率先创作并演出了一批谴责“四人帮”横行的十年内乱，伸张人民正气，悼念革命领袖的作品，如《丹心谱》、《于无声处》、《神州风雷》等，在广大观众中引起强烈反响。这些作品大多出自初次写作的青年作家之手。据不完全统计，中国现有专业话剧团体200多个，专业话剧工作者3万余人，其中有不少才华出众的剧作家、演员和导演和各类舞台艺术人才。随着中国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经济政策的实施，在面向现代化、面向未来、面向世界的精神鼓舞下，话剧创作也出现了欣欣向荣的大好局面。剧作家的笔触，深入到社会生活的各个层次与角落，其中包括一些过去视为“敏感”的领域，如批判教条主义、官僚主义的《报春花》、《谁是强者》，揭露权与法的矛盾的《权与法》，以及塑造老一辈革命领袖形象的《曙光》、《陈毅下山》、《报童》、《西安事变》等，都取得了很好的社会效果。近年来在国际文化交流中，话剧艺术也开始充当一个重要的角色。1981年秋，北京人民艺术剧院应邀到联邦德国、法国、瑞士等国演出了老舍的《茶馆》。这是中国话剧有史以来第一次出国演出，并取得了很大的成功，无论剧本，导演，表演、舞美设计均博得了国外舆论界的一致赞扬，被誉为是“世界第一流的演出”，是“远东戏剧的奇迹”，高度评价导演手法，认为“保留了浓厚的中国特点，也吸收了西方文化”，同时，全国有不少话剧院、团按照自己的理解和风格，创造性地排演了自希腊悲剧到莎士比亚剧作以至现代世界各国的许多著名戏剧作品，向中国观众展示了世界著名的戏剧作品。

从发展上看，中国当代话剧也同样面临着如何进一步与新时代、新生活、新观众相结合、相适应问题。为了解决这个问题，理论界进行了一场有关戏剧观念的大讨论，讨论的内容涉及戏剧的本性、功能、规律，以及戏剧与社会、与生活、与政治的关系等。

为了比较东西方戏剧艺术和各流派演剧体系审美特征的异同，探索戏剧艺术的本质规律，剧作者、导演和演员们大胆借鉴西方包括荒诞派在内的现代派戏剧表现手法，致力于创造一种将传统美学观念与现代美学观念结合起来的戏剧新形式。如近年来上演的《绝对信号》、《野人》、《一个死者对生者的访问》、《魔方》等剧，就是这方面引人注目的探索。

第四章　电　影

今天我们称之为电影的艺术，从一种电影杂耍开始，在不到1个世纪之内，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从无声到有声，从黑白到彩色，从窄银幕到宽银幕，从立体声到全景银幕，成为风靡世界各民族各个国家，拥有亿万观众的一种视听综合艺术。在中国，电影也得到迅速的进步。

第一节　历史的回顾

电影诞生的第二年，就被传送到中国。1896年8月11日，在上海首次放映了“西洋影戏”。随后，以法国为主的外国电影陆续在中国上映。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后，美国好莱坞电影逐渐占据了中国电影市场。好莱坞曾经产生过一些在世界电影史上声望颇高、被称为是“经典性”作品的影片，如在中国先后上映过的《赖婚》、《七重天》、《三剑客》、《西线无战事》、《逃亡者》、《叛舰喋血记》、《复活》、《茶花女》、《巴黎圣母院》、《翠堤春晓》、《居里夫人》以及世界喜剧大师卓别林的《淘金记》、《都市之光》等等，都很受观众的喜爱。但总的说来，好莱坞所代表的终究是一种以赢利为目的的商品文化。外国电影占据中国电影市场并获得很大利润的现实，刺激了中国的民族资产阶级对发展本国电影的兴趣。

中国自己拍摄的第一部影片，是1905年由北京丰泰照像馆与著名京剧演员谭鑫培（1846～1917）合作拍摄的京剧《定军山》片断。1913年以后，郑正秋、张石川等人陆续拍摄了《难夫难妻》、《黑籍冤魂》等一些短片。到1921年，商务印书馆影片部摄制了故事

片《阎瑞生》、《红粉骷髅》；与此同时，上海影戏公司拍摄了《海誓》，这是中国最早生产的三部长故事片。由此开始了中国电影制片事业。

20年代，上海成立了许多制片公司（最多时达到140多家），著名的如"明星"、"天一"、"联华"等大影片公司，都在这个时期相继成立。一些正直的富有才华的艺术家如郑正秋（1888～1935）、洪深（1894～1955）、孙瑜（1900～　）等在这些公司拍摄了《孤儿救祖记》、《玉梨魂》、《爱情与黄金》、《古都春梦》等艺术性较高的影片，获得了较多的观众。1931年摄制了中国第一部有声电影《歌女红牡丹》。在这时期中，中国电影每年生产影片都在100部以上。然而这些影片大都为鸳鸯蝴蝶派旧文人编写的艳情哀史及武打神怪的题材，粗制滥造、质量低下。而且技术落后，从各方面都无法与好莱坞电影竞争。中国民族资产阶级电影事业在其刚刚兴起时，就陷入了严重的危机。

1931年"九一八"事变，日本侵占中国东北三省，全国性的抗日救亡运动迅速高涨。在这种形势下，各电影公司为了吸引观众，摆脱危机，先后邀请夏衍（1900～　）、钱杏邨（1900～1977）、郑伯奇（1895～1979）、田汉（1898～1968）、阳翰笙（1902～　）等左翼进步作家参加电影编剧工作。中国电影由此揭开了最有光彩的左翼电影的篇章。1933年，中国共产党成立了地下的电影小组，由夏衍、钱杏邨、王尘无（1911～1938）、石凌鹤（1906～　）、司徒慧敏（1910～1987）五人组成，大规模地开展工作：提供电影文学剧本，输送一批中共党员和进步的戏剧、音乐、美术工作者到电影公司参加拍摄工作，组织影评小组在各大报纸开展电影评论，等等。1934年，还建立了中国共产党直接领导的电通影片公司。到1937年，左翼电影工作者和其他进步影人共拍摄了上百部影片，其中不少属于旧中国电影最优秀的作品，如《春蚕》、《上海二十四小时》、《铁板红泪录》、《中国海的怒吼》、《姊妹花》、《大路》、《渔光曲》、《新女性》、《神女》、《桃李劫》、《都市风光》、《十字街头》、《马路天使》、《迷途的羔羊》、《夜半歌声》等。这些影片以其先进的思想意识和新现实主义的风格，革新了中国电影的面貌，使银幕充满了热情的时代气息，获得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欢迎。如1934年拍摄的《渔光曲》，反映了渔民的困苦生活和对幸福的强烈追求，在上海连映84天，创当时电影观众人次的最高纪录。它于1935年获得莫斯科电影节荣誉奖，这是中国电影第一次获得国际电影节奖。

在左翼电影的兴起过程中，曾不断受到国民党残酷的"围剿"和迫害：1933年11月，国民党特务捣毁艺华公司，并散发传单警告不许放映夏衍、田汉、阳翰笙等人编写剧本的电影；国民党电影审查委员会在所谓审查过程中，肆意删剪影片，有的影片甚至被剪掉2／3。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电影工作者，就是在这样白色恐怖的极端艰苦的环境下，坚持进行了特殊的战斗。对此，夏衍用这样两句话作了形象的概括："在泥泞中作战，在荆棘里潜行"。

在30年代上半期短短的6年中，左翼电影使得中国民族电影事业有了一个很大的变化和发展。尽管还不能完全摆脱作为商品牟取利润的目的，却促使电影艺术紧紧与时代相结合，面向生活，走现实主义的道路，创造有中国民族特色的，为群众所喜闻乐见的形式。不仅突破了国民党的"文化围剿"，也突破了美国电影的垄断。它还为新中国培养了大批电影骨干。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初期，新中国电影事业的领导人、艺术和技术专业人员绝大部分都是30年代的左翼电影工作者，如夏衍、田汉、阳翰笙、袁牧之（1909～1978）、蔡楚生（1909～1968）、史东山（1902～1955）、司徒慧敏、陈波儿（1910～1951）、于伶（1907～　）、吴印咸（1900～　）、叶以群（1911～1966）、章泯（1902～1975）、钟敬之（1910～　）、钱筱璋（1918～　）、徐肖冰（1916～　）、郑君里（1911～1968）、赵丹（1915～1980）等等。他们对新中国的电影事业都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30年代中国共产党所领导的左翼电影运动，是中国"五四"新文化运动在电影方面的一个光辉延展，也是以鲁迅为旗手的伟大左翼文化运动的一个群众影响较大的重要方面军。它在特殊历史条件下所进行的卓绝战斗，所取得的成就，是中国电影的光荣，也为世界电影史写下了崭新的一页。

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进步的电影工作者大部分参加了演剧队，先后转移到武汉、重庆等抗战大后方活动，其中少数人又奔赴中共中央所在地延安，组织延安电影工作团到前线，拍摄了八路军抗击日本帝国主义侵略的纪录片。有些人继续留在上海"孤岛"进行活动；还有一部分人到了香港。

在八年抗日战争的艰苦环境中，除个别时期在极为困难的条件下拍摄了少量的影片外，中国电影事业基本上处于停滞状态。

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政府接收了在上海、北平等地的日伪电影厂。接着，国民党政府挑起全面内战，它一方面加紧对进步电影实行镇压，另一方面大量引进美国电影——从1945年到1949年，仅从上海进口的美国电影就近2 000部。

这一时期进步电影工作者主要以上海昆仑影业公司为基地，联合包括香港、北平等地的民营公司，并利用国民党控制的制片厂，配合国民党统治区人民民主运动高涨的形势，在不到4年的时间里拍摄了《八千里路云和月》、《一江春水向东流》、《还乡日记》、《万家灯火》、《乌鸦与麻雀》（此片部分镜头与后期制作是在上海解放后完成的）、《夜店》、《艳阳天》、《天堂春

梦》、《松花江上》、《恋爱之道》等50多部电影。在40年代末，著名导演费穆（1906～1951）还与京剧大师梅兰芳（1894～1961）、摄影师黄绍芬（1911～ ）合作，拍摄了中国第一部彩色影片《生死恨》。

进步电影工作者坚持现实主义的道路，开展两个方面的竞争：一方面与美国电影竞争，一方面与国民党的反动电影以及各大小公司摄制的平庸的商业片竞争。进步电影虽然数量较少，但都达到了较高的艺术水平，很受观众的欢迎，如《一江春水向东流》通过一个家庭在战乱中悲欢离合的曲折故事，反映抗日战争期间，国民党上层的黑暗腐败，以及劳动人民的痛苦。这部影片在上海连映3个月，观众达71万人次，创造了旧中国最高的票房纪录。这说明进步电影深受群众的喜爱，仍然是这一时期的主流，并为旧中国电影写下了最后的光荣一页。

第二节 曲折的道路

随着抗日战争的胜利，东北民主联军周保中将军命令接收原日伪设在长春的大型制片厂"满洲映画株式会社"（简称"满映"），将其设备、人员迁至黑龙江省兴山（鹤岗），于1946年10月成立了中国第一个人民电影制片厂——东北电影制片厂（简称"东影"）。从1947年起，东影派出20多个新闻摄影队到人民解放军前线及解放区后方，拍摄并编辑了大型新闻纪录片《民主东北》共17辑。同时，还拍摄了美术片《皇帝梦》、《瓮中捉鳖》、科教片《预防鼠疫》和短故事片《留下他打老蒋》。1948年底又开始了译制对白外国影片和摄制长故事片的工作。1949年4月，东影迁回长春，并完成第一部长故事片《桥》。东影成立后，从各解放区的部队和地方抽调了一批经过战争考验的文艺工作者到东影学习拍摄工作，经过培养后，又向各地输送。

与此同时，华北解放区也成立了电影队，以后改建为石家庄电影制片厂。北平解放后，又与被接管的国民党制片厂合并，成立了北平电影制片厂（后改名北京电影制片厂，简称"北影"）。

上海解放后，旧中国最大的电影基地回到人民的手中。国民党在上海的几个制片厂经军事接管后，合并成立了上海电影制片厂（简称"上影"）。

1949年4月，在北平成立了中央电影局，领导全国电影工作，新中国的电影事业已具雏型。

1949年7月，第一届全国文艺工作者代表大会在北平举行。原来在国统区、香港艰苦奋斗，在解放区艰辛创业的两支电影大军汇合了。从此，电影艺术在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成为人民的事业，中国电影开拓了一个为几亿人民服务的新时代。

新中国电影的起步与创业是十分艰难的，当时面临的现状是：放映单位少（全国只有646个）；根本没有电影工业，所有设备原材料都得从国外进口，又受到外国封锁；在市场上还有大量美国电影和旧中国的消极电影；特别是对于如何发展人民电影事业，如何制定正确的方针，如何发展在旧中国极不受重视的片种（如科教片、新闻纪录片、美术片等）这一系列重大的问题毫无经验，而且人手不足，高水平的专家更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立即成立专门机构采取有效措施解决这些问题。中央人民政府成立了文化部电影局，由袁牧之任局长。东北电影制片厂（后改名长春电影制片厂，简称"长影"）与北京、上海三个厂的电影工作人员，努力工作，在实践中摸索经验。在1949年到1950年短短的一年时间里拍摄完成了35部故事片、280本新闻纪录片及6本美术片。1952年人民解放军建立了八一电影制片厂。1953年建立了中央新闻纪录电影制片厂，随后又相继建立了上海、北京两个科学教育制片厂。东影和上影还先后译制了大量汉语对白翻译片，其中《普通一兵》、《夏伯阳》、《乡村女教师》、《女政府委员》、《马克辛三部曲》、《伟大的公民》等优秀影片深受群众的欢迎，对中国电影艺术创作发生了较大的影响。

1950年，抗美援朝战争爆发，全国各大城市主动停止放映美国影片。当时，急需加强制片的统一领导，增加影片的生产以满足广大群众需要。原来上海各私营电影制片厂改组为公私合营的上海联合电影制片厂，并于1953年并入上海电影制片厂，使故事片完全由三个国营厂生产。为了发展创作，培养电影编剧人才，北京和上海先后建立电影剧本创作所；为培养创作与技术人才，上海、北京也先后成立电影学校。

新中国成立之后，在全国范围内陆续建立起发行放映管理系统，成立了中国电影发行放映公司，在全国2000多个县里，也都先后建立了电影发行放映公司。

50年代，在苏联的援助下，筹建了中国保定电影胶片厂、南京电影机械厂、北京洗印厂。上海、北京、长春和中央新闻纪录电影制片厂都有自己的洗印车间。至此，中国电影事业在三年经济恢复时期已初具规模。

新中国电影从1949年制作第一部故事片《桥》开始，在很短期间，陆续拍摄了许多优秀的影片，如三个国营厂摄制的《白毛女》、《钢铁战士》、《中华女儿》、《赵一曼》、《新儿女英雄传》、《翠岗红旗》等故事片，以及《百万雄师下江南》、《红旗漫卷西风》、《抗美援朝》第一部等新闻纪录片，分别获得了第五、六、七届卡罗维·发利国际电影节的各项奖。与苏联合拍的两部纪录片《中国人民的胜利》（苏联导演瓦尔拉莫夫）和《解放了的中国》（苏联导演格拉西莫夫）也都获得斯大林文学艺术奖金一等奖。此外，私营厂也拍摄了《我这一辈子》、《腐蚀》、《关连长》等很受观众欢迎的好影片。

《桥》是新中国的第一部故事片，也是第一部表现中国工人阶级作为解放了的主人翁，在战争中进行建设的新影片，这是个有历史意义的良好开端。从此，工

人、农民、革命知识分子作为主角登上银幕。

1951年3月在全国举办了国营电影新片展览月，在全国20大城市同时展出《桥》、《白毛女》等26部新片，轰动全国。周恩来总理亲自为新片展览月题词："新中国人民艺术的光彩。"

但是，由于缺乏经验，新中国初期也走了一些弯路，如在电影创作指导思想方面过分强调电影的政治宣传作用，要求电影着重反映工农兵的形象和当代重大题材，造成题材单一的倾向。有些从旧社会过来的艺术家，虽有丰富的创作经验，但他们对新时代和新人物还不够熟悉，需要有一个学习和认识的过程。领导上对这点估计不足，以致对他们要求过高，对他们创作中的失误没有给予正确分析和帮助，而施以简单粗暴的批判，如对《武训传》、《我们夫妇之间》、《关连长》等影片就采取这种态度，挫伤了许多创作人员的积极性，一度导致了题材狭窄，创作拘谨，生产下降。

1953年，电影领导方面发现了问题，为了改变这种形势，召开了全国第一次电影创作会议，提倡社会主义现实主义，改进领导方法，鼓励艺术家发挥各自的长处，从各方面反映革命的历史和现实。到了1956年6月，毛泽东主席提出了发展社会主义的文化科学的"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简称"双百方针"）。为贯彻这个方针，中央电影局召开了会议，结合学习外国的经验，对电影事业从指导思想、领导、体制等多方面进行改革，取得了积极的成果。故事片电影的生产由1953年年产10多部，逐渐增加到1957年年产40部。受到群众欢迎的影片有《龙须沟》、《南征北战》、《智取华山》、《渡江侦察记》、《鸡毛信》、《祖国的花朵》、《平原游击队》、《董存瑞》、《宋景诗》、《上甘岭》、《祝福》、《李时珍》、《家》、《羊城暗哨》、《洞箫横吹》、《海魂》、《女篮五号》、《柳堡的故事》、《五更寒》等。

这一时期内还产生了许多优秀的具有民族风格和特色的美术片，如《乌鸦为什么是黑的》、《神笔》、《骄傲的将军》，都先后多次在国际电影节上获奖。

受到国内外欢迎并在国际电影节获奖的科教片，有《治水稻害虫——三化螟》、《水土保持》、《淡水养鱼》、《培育壮秧》、《桂林山水》、《杉木》等。

总之，新中国电影开始呈现出百花齐放的繁荣局面。

1957年，随着反右派斗争的扩大化，对一些影片和艺术家也进行了错误的批判，1958年又对一批较好的或只是有些缺点的影片，大加批判，结果又一次严重地干扰了创作。另一方面，在1958年开始的大跃进运动中，对电影发展形势作了过于乐观的估计，提出了各种超过实际可能的要求，如要各省都建立电影制片厂。在作品方面，拍摄了许多所谓纪录性艺术片，即类似一种报导性的宣传大跃进中某些"新事物"的影片，实际上这些"新事物"有许多是虚假的，这类的影片助长了"浮夸风"。

周恩来要求注意影片质量，并建议在1959年国庆10周年提供10部优秀影片作为献礼。周总理的关心激发了全体电影工作者的热情。结果，在1959年完成的82部故事片中，由周总理、邓小平副总理等领导人参加共同选出故事片18部、纪录片7部、科教与美术片4部，在全国举行国庆10周年新片展览月。展览月受到全国广大观众的热情欢迎，短短24天内，观众就达1.2亿人次。周恩来总理赞扬电影和戏剧是中国社会主义文艺中"开得最茂盛的两朵花"。

展览月上映的优秀影片有：反映鸦片战争的历史片《林则徐》，反映中国革命作曲家的传记片《聂耳》，反映"二七"大罢工运动的《风暴》，反映红军长征故事的《万水千山》，反映中共地下党工作活动的《永不消逝的电波》，反映北平学生"一二九"运动中革命知识分子成长过程的《青春之歌》，反映革命战争中女战士故事的《战火中的青春》，反映在国民党反动统治下小资产阶级破产故事的《林家铺子》，反映东北垦荒开拓者英雄形象的《老兵新传》，反映少数民族新生活的《五朵金花》，反映青年运动员成长的《冰上姐妹》，反映农村青年生活的《我们村里的年青人》，与苏联合拍的反映中苏两国战士在十月革命和建设新中国时友谊的《风从东方来》等，以及新闻纪录片《和平万岁》、科教片《桂林山水》、《水土保持》、美术片《神笔》等。

1959年的成绩表明，中国电影艺术开始进入了一个繁荣的时期。这一年的电影呈现出题材风格样式的多样化、既富有时代感，又富于民族特色；既反映了中华民族近百年来的反抗帝国主义侵略的民族气概和英勇斗争的精神，也反映了勤劳勇敢的人民建设社会主义的热情；创造了许多各个不同革命时期的、真实感人的、栩栩如生的形象，使得影片获得思想与艺术的高度统一，因此被中国电影界称为"难忘的1959年"，为新中国电影史写下了光辉的一页。

但是，在1959年开始的反右倾运动中，电影界又受到"左"的思想干扰，有些优秀影片被批评为宣扬资产阶级的人性和人道主义。不尊重艺术规律、电影特性，政治即艺术的错误倾向又重复发生。

加上三年自然灾害，苏联中断与中国的合作和经济援助，胶片等器材供应困难，整个中国经济处于困难时期，电影生产又逐步下降。

根据全国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的精神，1961年6月中央宣传部和文化部分别召开了文艺工作座谈会和故事片创作会议，总结了大跃进以来的经验教训，重申坚决贯彻双百方针、改善和加强对文艺工作的领导，纠正几年来指导思想上"左"的干扰

周总理于6月19日到会讲话，严厉批评了多年来违背艺术规律，对文艺创作进行简单粗暴的批评和干预的"左"的思潮，号召文艺界解放思想，发扬艺术民主，

改善领导，按艺术规律办事，坚定不移地贯彻双百方针。他明确指出："政治标准不等于一切"，"文艺的教育作用和娱乐的作用是辩证的统一"，"教育寓于娱乐之中"。这一篇精辟的发言，对中国社会主义文艺事业的发展和建设具有深远的影响，至今仍然是电影创作应当遵循的重要方针。

为了贯彻这个讲话精神，全国文联与文化部制定了改善文艺工作和电影工作的一些管理条例。这些条例指导中国60年代初期的电影创作走上正轨。这一时期的电影数量虽然有所下降，但是艺术质量在稳步提高。在建国15周年（1964年）前后，生产了许多优秀的影片，如描写一支红色妇女武装成长的《红色娘子军》，反映满清政府爱国将领抗击日本帝国主义侵略战争的《甲午风云》，表现农村妇女高尚品德的《李双双》，歌颂刘少奇在湖南安源煤矿领导罢工事迹的《燎原》，反映抗日战争的《平原游击队》，反映农村合作化运动的《槐树庄》，反映党在白色恐怖中地下斗争的《革命家庭》，反映中国农民运动的《红旗谱》，反映旧社会女艺人命运的《舞台姐妹》，反映抗日战争中儿童英勇斗争的《小兵张嘎》，反映抗美援朝战争的《上甘岭》、《英雄儿女》，反映西藏农奴斗争的《农奴》，歌颂国际著名医生的《白求恩大夫》，反映大革命失败后知识分子命运的《早春二月》，反映少数民族民间传说的音乐片《阿诗玛》、《刘三姐》，反映当代少数民族妇女生活的《达吉和她的父亲》、《天山的红花》，反映各个不同革命时期军事斗争题材的《红日》、《东进序曲》、《洪湖赤卫队》、《冰山上的来客》、《怒潮》、《野火春风斗古城》、《独立大队》、《兵临城下》等，以及一批优秀的戏曲艺术片：《杨门女将》、《孙悟空三打白骨精》、《红楼梦》、《野猪林》、《关汉卿》、《花为媒》等。

优秀的美术片有《大闹天宫》、《小蝌蚪找妈妈》（这是第一部采用中国国画风格的水墨动画片）、《骄傲的将军》。这些都多次在国际电影节上得奖。此外还有《欢腾的西藏》、《非洲之角》、《两种命运的决战》、《人民战争胜利万岁》大型文献片等新闻纪录片和《对虾》、《金小蜂与红蛉虫》、《知识老人》等优秀科教片。

这时候，电影事业经过调整，进入一个新的发展时期。

1949年全国只有646个放映单位，到1965年已经发展到20 363个，其中农村放映队有9 835个。电影观众人次从1949年的4 700多万发展到1965年的46.3亿。共输出长短影片1 213部。

中国已经建立了自己的电影机械工业，可以生产洗印、录音、摄影、放映机等各种设备，基本上可以自给。同时还建立了规模较大、设备较先进的洗印厂，还协助化工部建立了胶片厂。

同时逐步建立了电影学院、电影出版社，电影科学技术研究所、电影艺术研究所、中国电影资料馆，注意培养电影创作、理论研究与科学技术人材。

这时中国电影事业已经初步具备全面发展的规模，电影创作也在不断提高质量，已展现出一个繁荣的前景。

但在1966年爆发了"文化大革命"。许多优秀影片被宣布为毒草，许多艺术家被诬蔑为修正主义者、黑帮分子，受到迫害摧残。整整7年没有生产一部新的有价值的故事片。电影界百花凋零、万马齐喑，成为一片荒芜的沙漠。

第三节 蓬勃发展的新时期

1976年10月，打倒了"四人帮"，电影重新获得解放。1978年12月，党中央召开了十一届三中全会，提出"解放思想，开动机器，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方针。1979年10月第四次全国文代会召开。邓小平代表党中央在祝辞中肯定文革前17年的文艺路线基本是正确的，我们的文艺队伍是一支很好的队伍，党和人民以拥有这一支经过严重考验的队伍感到骄傲。邓小平代表党中央在祝辞中总结了历史经验教训，改变了过去提出的"文艺服从政治，文艺从属政治"的偏颇的提法。明确了在新时期对文艺的要求是："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并重申必须坚定不移地执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

在1978年十一届三中全会前后，电影界和文艺界一起对"四人帮"的各种谬论进行批判，为被迫害被摧残的文艺工作者进行平反，为大批优秀作品恢复名誉。文革前17年来的许多优秀影片又重新上映，受到了群众的热烈欢迎。同时积极为国庆30周年献礼进行创作。

1977、1978年，电影生产刚刚复苏，两年只生产了56部影片，其中优秀的影片很少。1979年一年就生产了65部故事片，其中优秀影片有：反映解放战争时期地下工作人员进行斗争的《保密局的枪声》，歌颂由国民党员转变为共产党员爱国将领的《吉鸿昌》，歌颂周恩来在重庆斗争的《报童》，反映各个不同时期中国著名军事家的影片，有表现陈毅、贺龙、韦拔群、刘志丹等的《赣水苍茫》、《曙光》、《拔哥的故事》、《北斗》和其它军事题材的《从奴隶到将军》、《小花》、《啊，摇篮》、《归心似箭》等，还拍摄了中国少数民族抗击沙皇侵略的《奥蕾·一兰》和《向导》等历史影片。同时摄制了一批揭露"四人帮"罪恶的影片，如《十月的风云》、《苦难的心》、《婚礼》、《柳暗花明》、《泪痕》、《苦恼人的笑》、《于无声处》、《怒吼吧！黄河》、《春雨潇潇》、《元帅之死》、《生活的颤音》、《樱》以及一批反映现实生活和青年题材的影片，如《小字辈》、《甜蜜的事业》、《瞧这一家子》、《神圣的使命》等等。

这批影片无论在题材、风格样式方面，都可以说有了新的突破。同时许多文革前的优秀影片又恢复上映。结果1979年电影观众的人次竟达279亿之多，创新中

国电影观众人次的最高纪录。

1980年以来，电影故事片年平均产量在120部左右，到了1984年至1987年间年产量已达140部左右。电影观众人次曾达250亿左右。平均每天电影观众人次约六、七千万（不包括电视播放影片的人次）。这说明，中国电影艺术已进入一个蓬勃发展的新时期。

新时期的故事片创作取得了巨大的成就，主要是由于：电影艺术恢复、坚持和发展了革命现实主义精神，勇于揭示生活中的各种矛盾，深刻反思和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对现实和历史的反映，达到了前所未有的广度和深度。

革命现实主义要求艺术家们有勇气直面人生，实事求是，敢于反映各种社会矛盾，尤其是敢于批评社会上各种腐败现象，批评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帮助观众正确地了解历史和现实，知道怎样正确对待各种矛盾，同广大人民一起去克服矛盾，克服困难，建设社会主义。而过去，这类影片往往被说成是暴露社会主义的阴暗面，受到批判，不准拍摄，拍了也不准上演。而现在不同了。

在新时期，许多影片受到广大群众热烈欢迎，如反映反右派斗争扩大化错误和文化大革命十年浩劫的《天云山传奇》、《芙蓉镇》；反映高级干部子弟犯法受到法律严正处理的《法庭内外》；反映农村经济政策受到"左"的思想危害的《被爱情遗忘的角落》、《月亮湾的笑声》、《许茂和他的女儿》；歌颂中华民族自强不息的民族精神的《老井》；反映当代中年知识分子困难境遇的《人到中年》；反映农村的一些共产党员因过去执行错误的政策，没有起到模范作用，而在一个时期内不受群众欢迎的《不该发生的故事》；以及有关家庭伦理道德，抨击不尊重老人的《喜盈门》；反映在对越南自卫战争中军民高尚品德的《高山下的花环》；揭露某些以旧观念对待知识分子和现实改革生活中的官僚主义者的《黑炮事件》，以及反映当前城乡经济改革中各种问题的《血总是热的》、《代理市长》、《在被告的后面》、《男性公民》、《T省的84、85年》、《咱们的牛百岁》、《野山》、《相思女子客店》、《乡民》等，无不是真实而又深刻地反映了现实生活中存在的有普遍意义的社会问题的作品。这些影片揭示生活矛盾的深度和广度都是前所未有的。这些成功的影片同时又都塑造了各种生动感人的形象，因而影片的思想性不是一种抽象的政治说教，而是随着生动鲜明的人物命运和遭遇，合乎性格的逻辑地展开的冲突，使广大观众与影片中的人物思想感情息息相通，进而引起同情、爱憎、思考，甚至催人泪下。影片的思想性和艺术魅力融为一体，在促使人们思考的同时，也使人们得到高度的艺术享受。如西安电影制片厂厂长吴天明导演的《老井》，不仅具有深刻的思想内涵，而且在艺术质量和制作水平上也堪称精品。该片在东京国际电影节上荣获4项奖，这在中国电影史上还是罕见的。

不仅前面提到过的《天云山传奇》等影片，就是一些反映普通劳动人民和青年的日常生活题材的影片，如《小街》、《邻居》、《十六号病房》、《夕照街》、《如意》、《都市里的村庄》、《逆光》、《春晖》、《春兰秋菊》、《飞来的仙鹤》、《陌生的朋友》、《黄山来的姑娘》、《青春万岁》、《乡音》、《我们的田野》、《大桥下面》、《女大学生宿舍》、《快乐的单身汉》、《红衣少女》、《少年犯》、《雅马哈鱼档》、《人生》、《道是无情胜有情》、《珍珍的发屋》、《人·鬼·情》、《鸳鸯楼》、《太阳雨》、《嘿，哥们儿》、《买买提外传》、《雷场相思树》等，也从各个侧面敏锐、真实、深刻地揭示了现实生活中的各种矛盾，塑造了各式贴近生活的普通人的形象。因此受到广大观众，尤其是青年观众的热爱。

1966～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是一场大悲剧。这一段历史当然不能不在银幕上有所反映。新时期整个文艺战线出现一股"伤痕文学"的潮流，其中有不少反映"文革"的悲剧，揭露"四人帮"罪恶的文学作品被改编为电影：如《如意》、《丹心谱》、《于无声处》，也有新创作的如《生活的颤音》、《巴山夜雨》、《春雨潇潇》、《但愿人长久》、《飞来的仙鹤》、《芙蓉镇》等等，这些影片大都是反映普通人生活在逆境中，怀着强烈的义愤和正义感，控诉"四人帮"灭绝人性的罪行。有的在患难中互相关怀，互相鼓舞，获得真诚的友谊和爱情。有的则表示群众对被"四人帮"迫害的诗人充满同情，如《巴山夜雨》表现一位被人民热爱的诗人受到迫害，得到群众普遍的关心和帮助，最后连押解的人员也觉醒了过来，自己冒着危险释放了诗人父女。影片抒情而内涵较深，又着重了心理、情感的开掘，所以令人感动。这些影片不但使观众对"四人帮"更加憎恨，而且起到净化灵魂的作用。《芙蓉镇》是通过对一个偏僻山区的几个人物的描写，反映了我们民族在十年动乱中艰难的历史进程。此片在国内外获奖，被誉为"是一部有很高社会价值和艺术成就"，"对观众很有冲击力"的影片，1988年在卡罗维·发利国际电影节获得水晶球大奖。

新中国现在正在进行深刻的大规模的改革，不但在经济体制方面，而且人民的价值观念，生活方式等都有很大变化。近几年来的电影对于这些都有所反映，如《祸起萧墙》、《赤橙黄绿青蓝紫》、《钟声》、《不该发生的故事》、《在被告后面》、《代理市长》、《相思女子客店》、《血总是热的》等都以不同方式，提出了改革的问题，创造了一批改革中的新人物典型。1985年拍摄的《野山》是一部以爱情为主线，通过对陕南山区两户农民家庭的重新组合的真实而细腻的描绘，从社会历史发展和个人自身发展的双重角度，揭示了农村经济改革的深刻意义，成功地塑造了桂兰、灰灰的形象，使影片在思想深度上达到了一个新的水平，它获得了多项中外电影奖。

其次，新时期的电影在题材、风格与样式上的多样化，在发掘电影艺术特性以及塑造丰富多彩的人物形象和性格诸方面，都有很大的发展与突破。

由于题材领域的广阔，尊重艺术规律，可以多方面、多层次、多侧面地去反映生活的真实和性格的真实，艺术家们能够更加自由地发挥自己的才能和特长，去探索自己最适宜的风格、最美的形式以表现最美的内容。

中国的电影，继承和发扬了表现革命战争历史题材的优良传统，摄制了《从奴隶到将军》、《风雨下钟山》、《四渡赤水》这种带有传记性、文献性的规模较大的军事题材影片，再现了革命历史的真实，丰富了观众的历史知识，深受欢迎。如《四渡赤水》（上、下集）反映毛泽东在1935年的长征途中所采取的战略措施，使红军突破蒋介石几十万大军包围的一段历史，在上映一年期间即获得了数千万观众。同时，有的影片虽然情节较简单，人物较少，只是反映革命战争时期的一个小小的插曲，如《归心似箭》，反映东北抗日战争时期，一个游击队员受伤后得到人民的掩护照顾，并和一位农村朴实美丽的少妇发生了爱情，但他后来终于决定重新出发去寻找队伍。影片以真实抒情的手法着重人物内心细腻的刻画，也获得观众的欢迎。《小花》与《今夜星光灿烂》则不论在结构、电影语言、表现手法上都有所突破，打破了一般的按时间空间的顺序来结构故事的模式，注意画面的抒情和诗意，以及对人物心理的动态描写，使观众感到清新可爱。《血战台儿庄》影片的拍摄是军事历史题材的一次尝试，国民党抗日爱国将领李宗仁、张自忠的形象第一次出现在新中国的银幕上。这部影片气势磅礴，动人心魄，战争场面逼真，表现了爱国军人在民族危亡关头的英雄气概和大无畏精神，具有强烈的艺术感染力。《南昌起义》、《西安事变》、《廖仲恺》等在人物创造方面，不仅注意到领导人物的个性刻画，避免过去一般化、"神化"表现，而且对蒋介石以及其他国民党将领也实事求是地按照历史本来面貌予以表现，不加漫画化和丑化。在《西安事变》中十分生动真实地表现了国民党爱国将领张学良、杨虎城的形象。《廖仲恺》则真实地创造了孙中山、廖仲恺的伟大的生动感人的形象。

值得特别提出的是在1986、1987两年里，历史题材影片取得了显著的成就。如《孙中山》、《血战台儿庄》、《直奉大战》、《屠城血证》、《成吉思汗》、《苏禄国王与中国皇帝》等都有极丰富的内涵及较强的历史概括力。这些历史巨片的摄制反映了中国电影蓬勃发展的形势，同时也是电影艺术家们成熟的重要标志。

"五四"时期以来的一些文学名著，如《伤逝》、《骆驼祥子》、《包氏父子》、《茶馆》、《药》、《阿Q正传》、《子夜》、《漂泊者的奇遇》、《边城》、《雷雨》、《日出》、《湘女潇潇》以及台湾女作家林海音的《城南旧事》等文艺作品近年被改编拍摄成影片后，都在国内外受到好评。

表现儿童题材的影片《苗苗》、《应声阿哥》、《泉水叮咚》、《十四、五岁》、《月光下的小屋》也先后在国内外获奖。近年来反映中学生和儿童题材的影片质量又都有所提高。如《我和我的同学们》从立意上和形式上都有新的表现，不仅为中学生们所钟爱，而且博得了广大成人观众的赞扬。

新时期电影在历史题材方面也有可喜的收获，如反映2 000多年前四川人民兴修水利的《李冰》、描写古代女诗人的《蔡文姬》、根据古典小说改编的《杜十娘》、表现清宫生活的《末代皇帝》、《两宫皇太后》、歌颂辛亥革命英雄的《知音》、《革命军中马前卒》、《秋瑾》等，这些影片帮助观众通过艺术形象认识和理解过去的历史，又得到美的享受。

还应强调指出，电影喜剧的形式和风格有了很大的发展与突破。反映农村家庭伦理道德问题的《喜盈门》，就是一部富有喜剧色彩的影片，至今已有6.5亿观众。《咱们的牛百岁》、《小小得月楼》上映一年观众就近1亿。《月亮湾的笑声》、《飞来的女婿》有2、3亿观众。过去，在"左"的思想与政策指导下，把农民对富裕的要求和努力说成是"走资本主义的道路"。影片《月亮湾的笑声》、《赵钱孙李》、《张灯结彩》等等，都是用喜剧的形式，对过去的错误作法，进行了嘲笑和批评。这正好证明，在今天广大农村经济改革取得巨大胜利，农民富起来之后，大家回顾过去，高高兴兴地笑着向历史告别。

近年以来，中国开始了对武术运动题材的电影进行探索。如影片《武当》、《武林志》、《少林寺》等，在很短时间就获得了几亿人次的观众。1986、1987年拍摄的《神鞭》、《黄河大侠》等，观众人次也很可观，证明群众是爱好这类题材和样式的影片。这几年的惊险影片也有了新的突破，如《最后的疯狂》一片，不仅较好地把握了惊险电影的特征，而且塑造了公安干警何磊、逃犯宋泽的人物形象，并比较深刻地揭示了人物内心世界，反映了人物潜在意识。《喋血黑谷》、《闪电行动》也是同类影片中的佼佼者。今后只要注意不断提高质量，注意不同人物的性格刻划，求精不求多，这类影片也仍是电影艺术中的一朵鲜花。

总起来讲，新时期的电影艺术之所以获得历史上空前的发展和繁荣，如上所述，一方面是由于艺术家敢于正视和揭示历史和现实社会中的种种矛盾，导致题材的广泛和内涵的深刻；另一方面，又由于题材的广泛多样，促使艺术家更加丰富与发掘电影的特性，力求探索创新，发挥各自的个性，反过来促使风格、样式更加多样化。这两方面的共同成果，体现为银幕上的各种各样的丰富多采、生动鲜明、有血有肉、富有个性的感人的形象。影片通过这些人物各自的命运与遭遇，性格逻辑

的发展，表现出真实的人情、人性、人道主义和丰富、复杂的精神面貌，创造出许多真实可信、生动感人的典型，因而引起了广大观众强烈的爱憎和思考。

这也证明，新时期的电影艺术的确在尊重艺术规律，创造真正的人，克服概念化和公式化方面迈开了一大步，作出了巨大的新的贡献！

与电影创作的繁荣的同时，也出现了理论研究的活跃，对文艺与电影特性的规律、文艺与政治的关系，如何正确反映生活，如何开拓广阔题材的领域，如何理解风格样式多样化，如何借鉴国际电影艺术有益的东西来丰富发展我国有民族特色的电影等问题，都进行了广泛的探讨，开展百家争鸣，这也是过去没有的。

这许多学术理论问题的讨论，又促进了电影艺术家们，特别是中青年编导人员在创作实践中勇于探索和创新的热情。

近年来，有一批中青年艺术家拍摄出具有一定实验性的影片，如多次在国际上获奖的反映陕北黄土高原上贫苦农民命运的《黄土地》，以及《猎场扎撒》、《盗马贼》、《良家妇女》、《青春祭》、《孩子王》等。这些影片的出现以及强调电影的影象功能和视觉造型特点，追求画面的象征性。打破传统的叙事性的结构，打破时空顺序，着重更自然地表现人物心理与情绪，注重描绘意境等。使创作实践不断有新的发现，对提高中国电影的艺术水平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当然这类影片的出现，也引起了种种争议，许多人认为这种探索应该允许，艺术家的创新精神应该加以鼓励。但也反对那种脱离生活，故作玄虚，卖弄技巧的形式主义的倾向。广大观众则要求电影艺术家们注意电影的群众性，因为电影毕竟是一种大众化的艺术。值得欣慰的是，近两年这种探索逐渐转向群众性和多样化，如《红高粱》就较好地实现了电影化与观赏性、情节性的结合，既被专家们赞为"新时期关于电影语言现代化探索的结晶"，又赢得了广大观众的喜爱，这部影片在著名的西柏林国际电影节上荣获了金熊奖。这是中国电影第一次在此电影节获得大奖。

电影的其他片种，新闻纪录片、科教片等，在短短的时期内也同样获得了发展。

由于迅速发展的电视，比电影能更及时担负起新闻报道的任务，新闻纪录片就不能不探索一些新的途径来发挥自己更大的作用。新闻纪录片已经不能满足于单纯进行新闻报道，而要向纵深发展，充分利用丰富的资料，系统地全面地编辑一些重要的文献片，对某一时期群众普遍关心的问题与重要新闻事件进行综合的报道。甚至人物特写、世界见闻、祖国历史遗迹、地理、风光、新的重要建设等都可以进行专题报道。新时期以来，新闻纪录片还注意到表现人物，表现新人的精神世界，抓取真人真事中丰富的细节，以情动人，改变了过去新闻纪录片纪事不纪人，见物不见人的情况。

例如，纪录片《敬爱的周总理永垂不朽》就是一个范例。1976年初，周恩来总理去世，全国人民十分悲痛，北京市百万群众在天安门前和十里长街哀送总理的灵车。新闻电影摄影师冲破当时"四人帮"的重重阻力把这动人的场面拍摄下来，当时不能上演，粉碎"四人帮"之后，结合有关的历史资料编制成大型纪录片《敬爱的周总理永垂不朽》，上映时观众十分感动，激起一阵阵唏嘘涕泣。此后又陆续编辑了《朱德委员长活在我们心里》、《刘少奇同志永垂不朽》，以及纪念毛泽东九十诞辰的《毛泽东》、《赤子心——怀念廖公》（纪念廖承志的影片）等。这些影片以大量的文献资料表现这些领导人的伟大亲切形象，受到群众的欢迎。而影片《先驱者之歌》则是对近百年来众多先烈们为争取民族解放、为实现共产主义理想而奋斗牺牲的崇高品德的一首激荡人心的颂歌。同时也拍摄了表现一个普通党员献身精神的《怀念蒋筑英》以及一些反映中国各条战线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奋发图强精神的影片，比较典型的如表现中国体育健儿的《拼搏》、《夺标》、《零的突破》，以大量实地拍摄的感人的场景，表现了他们要走向世界，夺取胜利的"拼搏"精神，使人心情激奋。

另一方面，纪录对越南自卫反击战的《奋起反击》，以及揭发某些党员和干部经济犯罪、贪污和浪费的《极大的浪费》、《触目惊心》，对"四人帮"审判的《正义的审判》的纪录片等，这些都给人以强烈的教育。

《美的旋律》、《美的心愿》、《莫让年华付水流》、《邻里情》、《草原的女儿》、《春风从这里吹起》、《老北京的叙说》、《我们所看到的日本》等丰富多采的各种题材的优秀纪录影片，都有较深的内涵，立意清新，以情动人，又有很强的艺术性，为中国新闻纪录电影开拓了一条富有中国特色的新道路，近年来纪录片在反映经济改革的深度和广度方面，均有新的开拓，如《中国面向未来》、《一瞬与十年》等都在不同角度、不同层次上反映了我国经济改革方面的重大成就。

美术片在新时期更加发挥了它特有的优势。美术片是中国影片在世界各国电影节上获奖最多的一个品种。

首先，在于它最富有民族的风格和特色。中国美术片不只是一般的动画片，而且有木偶片、剪纸片、水墨动画片。这些有悠久历史的中国艺术一旦上了银幕，马上就受到国内外广大观众的喜爱。中华民族蕴藏有极为丰富的民间传说和神话故事，这些都最适宜用美术片这种艺术形式来表现。

近几年美术片获得丰收，并且在国际上获得了较高的声誉。例如1978年《大闹天宫》在英国国际电影节上获得优秀影片奖，被认为是"在伦敦电影节上最轰动最活泼的一部电影"。1983年《大闹天宫》又一次轰动巴黎，在12家影院联合放映了一个月。报纸评论这部影片"完美地表达了中国传统艺术风格"。这部影片已在

44个国家和地区发行。1979年，中国第一部宽银幕大型动画片《哪吒闹海》产生，这部影片运用了变化无穷的，富有神话色彩、民族风格的艺术手段，成功地塑造哪吒这个神话中的儿童英雄形象，获得人们的热烈的赞赏，在国际上多次获奖。同年木偶片《阿凡提》拍完，并开始第一部连续的木偶片的制作。之后，陆续生产了《三个和尚》、《猴子捞月》、水墨动画片《鹿铃》、水墨剪纸片《鹬蚌相争》、《好猫咪咪》、《淘气的金色猴》、《蝴蝶泉》许多优秀动画片。

水墨动画片是个特殊的品种，如《小蝌蚪找妈妈》、《牧笛》、《鹿铃》、《三个和尚》、《狐狸打猎人》、《猴子捞月》都先后在许多国家得奖。系列动画片《邋遢大王奇遇记》、剪纸片《葫芦兄弟》、多集木偶片《擒魔传》等均受到观众的喜爱。《超级肥皂》获中国电影第七届"金鸡奖"美术片奖。

新中国成立35年来，美术片有近30部共获国内外奖40余次。国际舆论认为，中国具有民族特色的美术片已经形成了"中国动画学派"。

北京、上海两个科教片厂在新时期也有了新的发展。上海科影拍摄了《高山植物》、《喜见光明》、《熊猫》、《地壳运动》、《叶面施肥》、《红绿灯下》、《针刺麻醉》、《试管苗》、《蜜蜂王国》、《冠心病》、《拱的建筑》、《中国冰川》等片。北京科教片厂拍摄了《黄鼬》、《古潜山油田》、《毛孩》、《生命与蛋白质——人工合成胰岛素》、《昆虫世界——身体构造与功能》、《灰喜鹊》、《预防小儿麻痹症》、《尼罗罗非鱼》、《青岛贝雕》、《为祖国山河立传》、《绿化黄土地》、《褐马鸡》、《鹗》。另外，还拍摄了一系列纪录中国著名老画家绘画技法的影片，如《中国花鸟画》、《李可染画牛》、《苦禅画鹰》、《浅予画舞》、《王叔晖工笔人物画》、《王雪涛的画》、《蒋兆和的画》，还代表中央美术学院制作了这些著名画家的教学片，这些为国内外爱好和研究中国国画艺术的人们，提供了异常宝贵的资料。

为适应中国地区辽阔的特点，注意了制片厂的布局适当分散。除前面提到的在建国初期成立的各制片厂外，三十多年来，又陆续建立了上海美术电影制片厂、广州珠江电影制片厂、陕西西安电影制片厂、四川峨嵋电影制片厂、北京儿童电影制片厂、湖南潇湘电影制片厂、内蒙电影制片厂、新疆电影制片厂、广西电影制片厂、福建电影制片厂、电影学院的青年电影制片厂、深圳影业公司，以及属于农业部的农业电影制片厂（它拍的优秀的农业科教片《草蛉》、《蚂蝗》、《蓝色的血液》、《扬子鳄》等都曾在国内外获奖）。

中国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有许多少数民族不懂汉语。因此，在一些地区采用涂磁、配音的方法进行民族语言翻译工作，用十多种语言向西藏、四川、云南、贵州和东北等地的少数民族地区普及电影文化。

中国十分重视引进外国电影。新中国成立初期，东北电影制片厂就开始译制外国电影。1957年建立了上海电影译制片厂。30多年来，译制外国影片约1 500部，其中大量是故事片，也有少量的大型纪录片、美术片、科教片。中国现在每年进口影片约50部，大部分是在国际上有代表性的或获奖的作品，对促进中国人民与各国人民的相互了解，增进友谊，互相学习，起到积极作用。此外，译制片厂还将国产影片和电视片译制成外语版。如故事片《小花》译成英、法语版。美术片《黑公鸡》和《八百鞭子》译成英、法语版。科教片《大足石刻》、《秦俑》译成英、法、西班牙语版。

现在，全国放映单位已经发展到近17万个，比1965年的2万多个增长了8倍多，比1949年增长了280倍。特别是随着农村经济改革的新形势发展，用国家贷款和自筹资金相结合的办法，短短几年，在农村集镇中新建了两万余座电影院。因此，农民观众近几年来大量增加，电影在农村得到进一步普及。

为适应电影进出口的需要，中国专门建立了中国影片输出输入公司。此外，1979年又建立了中国电影合作制片公司，开展对外合作拍片任务。如与意大利合拍的《马可·波罗》、与日本合拍的《没有下完的一盘棋》、以及最近和英国、意大利合拍的《末代皇帝》等都受到国内外观众欢迎，而《末代皇帝》在1988年获得9项奥斯卡奖，引起了国际影坛的广泛注意和兴趣。这是70年代、80年代以来获奖最多一次的影片。

近几年来，电影的生产、电影工业和科学技术研究工作都有很大进步；胶片、器材、洗印、机械各方面，不仅基本上满足了需要，而且质量在不断提高，为电影事业的发展提供了物质上的保证。但也应当承认，由于长期封闭，特别是十年动乱，拉长了与国际科学技术的差距，中国在电影工业、科学技术研究方面与先进国家相比，还有一定距离。大多数影院的设备较差，立体声还不普及，环幕电影，圆穹银幕等还只是在研究阶段。这些都要进一步努力改进。

中国电影资料馆于1979年恢复，并参加了国际电影资料馆联合会。近几年经常举行各国电影回顾展。先后举办了日本、法国、英国、瑞典、意大利、苏联、葡萄牙、加拿大、美国等国家的电影回顾展。并且在意大利、日本、法国、英国等国合办了中国电影回顾展。这些活动，促进了各国电影工作者的相互了解和相互学习。

1984年建立了中国电影艺术研究中心。几年来它虽然处于草创阶段，但一直积极开展工作，如编写或编辑出版了《当代中国电影》（上下两卷）、《夏衍的电影道路》（画册）、《新时期电影论》等书籍，主办了新中国35年电影回顾座谈会、夏衍电影创作与理论研讨会等各种学术研究活动，在电影界产生了良好的影响。同

时，编辑出版《当代电影》丛刊及《电影周报》(原名电影信息报)。并与电影学院合办了研究生部，招收电影史、电影美学、电影理论，电影剧作理论硕士学位的研究生；创办了中国电影刊授学院，培养了数千名业余电影剧本创作者与评论者。

中国电影学院新校舍占地5万多平方米，设有6个系，7个专业，即电影文学系、导演系、摄影系、表演系、美术系（下设电影美术设计，电影动画美术设计两个专业）、电影录音系，共开设各种课程70多门。从1956年建院以来，这个学院为中国电影事业培养了大量艺术与技术人才。电影学院还建立了青年制片厂，拍摄了《樱》、《沙鸥》、《邻居》、《我们的田野》、《青春祭》等十余部影片（有几部已在国内获奖）并与其他厂合拍了《陈奂生上城》、《向导》、《火娃》等影片，这些活动给师生提供了艺术实践的机会，是提高教学质量，发现、培养年青演员的一种好的方法。

全国性的电影艺术家协会设在北京（简称全国影协），现任影协主席是夏衍。新时期以来该协会举行过两届代表大会，于伶、白杨、司徒慧敏、成荫、陈荒煤、张骏祥、袁文殊、苏云、石方禹等先后当选为两届影协副主席。在许多有制片厂的地方，分别成立了分会；此外还成立了各专业分会。这个协会组织会员学习，开展学术研究活动，并保障艺术家的权益。全国影协组织艺术家与评论家成立了金鸡奖评委会，对上年度优秀影片、导演、演员和工作人员颁发金鸡奖。此外影协出版的每期销量数十万册的《大众电影》杂志，还举办每年一度由读者自由投票选举各种优秀影片的"百花奖"。金鸡奖、百花奖与文化部自1980年起设立的优秀影片奖（后改由广播电影电视部颁发）这三项奖对促进电影创作的繁荣起着很大作用。影协办有评论刊物《电影艺术》月刊；建立了中国电影出版社，出版了大量有关中外电影史、电影理论研究专著和中外电影剧本及科技方面的书籍。

中国地域辽阔，人口众多，特别是拥有8亿人口的日益富裕的农村，是电影的广大市场，今后中国的电影必将有一个更大的发展。关键在于进一步提高影片的质量，并不断地发现、培养新的人才，提高创作人员的素质，继承并发扬中国电影艺术的优秀传统，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方向，坚决贯彻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保证创作自由和评论自由，这样就一定能创作出有中国特色，有自己民族风格并受到11亿人民喜爱的有国际水平的电影来。

第五章 美 术

在中国古代文化中，美术占有很重要的地位。雕刻、绘画、工艺、书法与建筑艺术等都属传统意义上的美术门类。本章只介绍雕刻、绘画与书法，工艺美术、建筑艺术另有专章叙述。

第一节 雕刻与绘画

大约距今六七千年前的彩陶，是新石器时期原始文化的一颗明珠。人面纹、鱼纹、蛙纹、波纹、舞蹈纹等线条流畅，色调和谐，具有明显的随意性。彩陶器皿的型制、色泽、图案的特点体现了中国人民祖先丰富的想象力与审美情趣。

青铜器在商代（约前17世纪初～约前11世纪）晚期、周代（约前11世纪～前3世纪）进入鼎盛期。1939年安阳出土的商代晚期的"司母戊"大铜鼎重达875公斤，四周饰有云龙兽面纹、人头纹等。青铜器原是奴隶主的礼器与日常生活用器具，有供烹饪用和盛食用的容器、水器、酒器，用于祭祀、饮宴的乐器——编钟，也是青铜制品。青铜器的型制与纹饰风格，从早期的庄重、威严、神秘感渐次演变为晚期的生动活泼、清新俊逸。如，藏于北京故宫博物院的"莲鹤方壶"，在莲花瓣形的壶盖上饰有一只仙鹤，它正展翅欲飞，是一件极精致极生动的艺术品。

战国（前475～前221）时期遗留下来的艺术品很少，《龙凤人物图》和《御龙图》是战国中期的两幅帛画，画面内容很可能都是祈求上苍保佑死者的意义。国内学者对此意见不一，郭沫若（1892～1978）认为："长沙帛画图，灵凤斗恶奴。善者何矫健，至今德不孤。"说是象征善与恶的斗争，画中女子正祈祷善战胜恶。

1974年发现的秦始皇（前259～前210）墓地的兵马俑——几千件陶塑，排列整齐的阵容，炫耀威武雄壮的军威。武士俑平均高度为180厘米，高于真人的平均高度，陶马的形体也与真马相当，实为罕见。现在陕西省临潼骊山脚下秦始皇陵墓东侧修筑了一所博物馆，专门陈列这批曾埋藏于地下2 000余年的艺术珍品。

前几年在湖南长沙马王堆出土的五幅帛画，填补了汉代（前206～公元220）绘画实物的空缺。一幅"T"形帛画的构图，自上而下分为天上、人间、地下三个部分，日月、星辰、扶桑树及飞龙象征天界，月下的女子形象，意谓墓主人的灵魂已升入天庭。人间部分画墓主人生前的生活情状。这种分上、中、下三层的构图法在今天看来似乎比较呆板，但可以看出2 000年前这位作者处理内容繁复画面的苦心，与上述《龙凤人物图》相较已经有了很大的进步。这幅帛画采用单线平涂的画法，用色沉着，整体感强。因为画面不算大，墓主人的

面部表情难于作精细的刻画，但作者很巧妙地加以艺术处理，画她拄着拐杖、身体微微前倾的动态，以传达出老年人体态臃肿、步履艰难的特征。除帛画外，汉代还有画在木板上的木板画，甘肃的居延、武威出土的木板画多用赭色勾勒形象的外轮廓线，行笔流畅、简练，画采桑女子、耕作男人的笔调十分娴熟。还有被广泛用于庙堂、墓室的壁画，辽宁的营城子、内蒙古自治区的和林格尔等处的墓室壁画，多以炫耀墓主人出行的仪仗、家居饮宴宾客等场面为题，大都以线条勾勒轮廓，填以斑烂、富丽的色彩。山东、江苏、湖北、湖南的漆画，线描与彩绘极精致，图案追求匀称、整齐之美。汉代的画像砖、画像石与建筑的关系密切，山东嘉祥武氏石室、沂南画像石墓喜用历史故事题材，侧重道德教化，刻法比较概括；四川乐山、凤凰山等地的画像砖多写农民劳作，显得活泼、有浓烈的生活气息。汉墓葬陶俑以其刻画人物情状生动为主要特征，如《说书俑》可为代表。汉代大将军霍去病（前140～前117）墓石雕的艺术作风粗犷、省略细节，抓整体效果，具有博大恢宏的气魄，堪称汉代雕刻杰作之一。

魏晋南北朝（3世纪～6世纪）时，佛教美术兴起，大规模地兴寺院、开窟龛、造佛像、绘壁画。在士大夫群里，出现了曹不兴（4世纪人，生卒年不详）、顾恺之（约345～406）、陆探微（？～约485）、张僧繇（5世纪人，生卒年不详）等画家，传世作品罕见。顾恺之的《洛神赋图卷》、《女史箴图卷》虽是后人摹本，也极为珍贵。顾的用笔多中锋，线条如春蚕吐丝，人物与环境关系描绘处于初级阶段，出现"人大于山、水不容泛"的现象。人物与人物之间关系描写，《洛神赋图卷》里有极精彩的片段，如甄妃与曹植，一个在水面上飘飘欲仙，一个在洛水岸畔，两人遥遥相对，脉脉含情，表现他们那种可望而不可及的爱慕之情是相当成功的。顾恺之的绘画理论散见于张彦远（约815～?）所著的《历代名画记》一书，"迁想妙得"、"以形写神"、"传神写照，正在阿堵（即这个，指眼珠）中"等观点对中国画发展影响很大。南朝齐人谢赫（约459～?）著《古画品录》，提出气韵生动、骨法用笔、应物象形、随类赋彩、经营位置、传移模写等"六法"作为绘画创作、品评的准则。南朝宋人宗炳（375～443）撰《画山水序》，第一次提出山水画"澄怀观道，卧以游之"，以达"畅神"的社会功能说。

唐代（618～907）是中国历史上艺术辉煌的时代。近300年间，石窟寺艺术，如敦煌、龙门等石窟在魏晋时代开凿的基础上，更扩大了规模；艺术样式由外来渐进为中国民族的；佛、菩萨、弟子、金刚、力士像的雕造技术日渐提高，审美意识趋于中国民族化。大量绘制佛本生故事与世俗生活为内容的壁画，如敦煌莫高窟第172窟的《西方净土变》、第335窟的《维摩变》等壁画，精美绝伦，是敦煌壁画中的佼佼者。龙门石窟的卢舍那大佛坐像通体高1 714厘米，以整块山岩凿出，头部微微俯视，作微笑状，使跪伏于地仰视佛面的信徒，感觉佛的性情温和，生亲切之情。

唐代人物画成就最为卓著，有：阎立本（？～673）的《历代帝王像》、《步辇图》，张萱（8世纪人，生卒年不详）的《虢国夫人游春图》、《捣练图》、周昉（8世纪人，生卒年不详）的《簪花仕女图》、韩滉（723～787）的《文苑图》等杰作。在画史上被誉为"画圣"的吴道子（8世纪人，生卒年不详）创作的壁画尤多，在长安（今陕西西安）、洛阳等地寺院、道观里绘制过300余铺壁画。其中以《地狱变相图》的艺术感染力最强，使观者腋汗毛耸，不寒而栗。山水画家李思训（651～716）的青绿山水，画面呈金碧辉煌的效果。《游春图》原题隋（581～618）人展子虔（约7世纪人，生卒年不详）作，近代学者提出质疑，以为是唐人所作。且不论作者是隋或唐人，就画面幽雅的景致、山水布局之巧妙、游人或骑马或荡舟之情致描绘而论，都是相当成功的。唐代还有画马名家曹霸（8世纪人，生卒年不详）、韩幹（8世纪人，生卒年不详）等。

唐代绘画史论著作中，首推晚唐张彦远的《历代名画记》（成书于847年）一书，它记下了从远古轩辕时起至唐会昌元年（841）间370余名画家小传，并加以评述。这种通史性的绘画史体例启迪后人，宋人郭若熙（11世纪人，生卒年不详）著《图画见闻志》（成书于1074年之后）、邓椿（13世纪人，生卒年不详）著《画继》（成书于1167年后）等，几乎可以认为是《历代名画记》的续篇。

位于陕西乾县的唐代十八陵墓雕刻石狮、石马、石象等动物形象气魄雄伟。

五代（907～960）时期的荆浩（生卒年不详）、关仝（生卒年不详）、董源（？～约962）、巨然（生卒年不详）四家，代表不同的山水画流派。

宋代（960～1279）承继唐、五代绘画的传统，将中国古代绘画推向又一个高峰。郑振铎（1898～1958）将宋代绘画比作西方的文艺复兴期，不是没有道理的。宋徽宗赵佶（1082～1135）既能作画，又会写一手称为"瘦金体"的书法。在他的大力倡导下，皇家的翰林图画院集合了国内数百名画家，除了在院内创制卷轴画外，还在都城汴梁大相国寺等处绘制壁画，盛况空前。

李公麟（1049～1106）、苏轼（1037～1101）、米芾（1051～1107）、邓椿等文人画家、理论家的绘画理论为以后几个世纪的绘画发展提供了理论武器，比如苏轼认为绘画对于画家本人而言，应是"画以适我意"，强调创作过程中画家对客观对象的感受与熔铸；在论述文同（1018～1079）画竹时，称道文同"其身与竹化"，重视画家本体作用于作品的内在力量。……张择端（生卒年未详）的《清明上河图》、王希孟（1096～?）的《千里江山图》、李唐（约1050～?）的《采薇图》、马远

(13世纪人，生卒年未详）的《水图》、梁楷（13世纪人，生卒年未详）的《泼墨仙人图》等代表作，展现了南北两宋绘画创作的多姿多采。李唐、刘松年（13世纪人，生卒年未详）、马远、夏圭（13世纪人，生卒年未详）被称为宋山水画坛四大家。梁楷、法常（南宋画家，生卒年未详）和尚的禅宗画影响日本绘画数百年之久。两宋绘画既是对它之前中国绘画的一个总结，又是开元、明、清绘画的先河。

山西大同晋祠彩塑侍女群像是宋代遗留下来为数不多的雕塑作品之一。

元代（1279～1368）绘画以赵孟頫（1254～1322）、黄公望（1269～1354）、吴镇（1280～1354）、倪瓒（1306～1374或作1301～1374）、王蒙（1308～1385）为代表。他们各人的艺术成就不一，但共同的贡献则在于扩展水墨山水画技法、充实与开拓山水画审美内涵，尤其在表现画家的个性、情趣方面，获得了成功。元代山西永乐宫道教壁画与明代（1368～1644）北京法海寺壁画都是载入画史的杰作，但在强大的文人画思潮面前，其影响力受到很大限制。

陈道复（1483～1544）、徐渭（1521～1593）、陈洪绶（1598～1652）等明代画家，明末清初（1644～1911）的"四僧"画家——弘仁（1610～1664）、髡残（1612～1692）、朱耷（1626～约1705）、原济（1642～约1718），扬州画派的金农（1687～1764）、郑燮（1693～1765）等画家各树一帜，对山水、花鸟画形式美感的探索、将绘画艺术的个性表现推向极至，贡献了他们毕生的精力，为中国封建社会后期画坛增添异彩。

自1840年鸦片战争始，中国社会跨入近代，这时期的绘画以集中在当时金融最发达的上海的一批画家为代表、最著名的画家任伯年（1840～1896）为适应新兴市民阶层的趣味，力图摆脱旧传统的桎梏，创作清新、活泼风格的人物画、花鸟画，获得了成功。又如吴友如（？～约1893）的时事漫画，在市民中亦备受欢迎。

本世纪20至30年代，中国画发生严重危机。在当时文化界受西方文化冲击的背景下，为寻找发展的新路，艺术家们展开了"革新"与"守旧"的论战，虽然没有得出结论性的意见，但开阔了画家们的思路与眼界，促进力主革新者奋进。与此同时，西方的油画随着出洋学习油画的青年艺术家们相继回国而在中国得以传播。国立北平艺专、南京中央大学美术系，杭州西湖国立艺专、上海美专等院校从中发挥了推进作用。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50年代的中国美术界生机勃勃，艺术家们怀着对新时代的和平渴望，施展自己的艺术才赋。国家机构中的文化部艺术局下设美术处，代表政府部门管理美术。作为民间团体姿态出现的中国美术家协会（前身为中华全国美术工作者协会），旨在协调与团结全国美术家。在各省、市、自治区地方政府机构中设立了相应的机构，如艺术处、群众艺术馆、文化馆等，美协在各地也相继成立分会，中国美术馆在1959年落成。政府通过各级美术馆、群艺馆举办美术展览，以供人民观赏，也组织一些普及美术知识与技法的辅导活动。同时，国家出资成立美术出版社，印刷出版美术作品，使之广为传播。

60年代下半期至70年代中期，是一个非常的动乱时期。美术院校停止招生，美术家们被送到农场去改造，不准从事艺术活动。1978年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国家政治生活的稳定，党和政府调整了文艺方针，重申"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文艺为社会主义服务，为人民服务的方向，提出了创作自由、艺术民主的政策，美术创作经历着剧烈变化，美术教育正酝酿着大的改革。对外艺术交流日益频繁。美术传播媒介日见增多，除出版美术家作品专集、美术史研究成果、普及美术教育的书籍、画册外，还出版了定期的美术报刊、杂志。如1985年创刊的《中国美术报》，是新中国第一份公开发行的美术专业报，它为周报，彩色精印；中国美术家协会主办的《美术》改为月刊；1986年创刊《中国连环画》等。此外，地区性的美术刊物还有不少。美术展览，各种规模与级别的展出不胜枚举，仅在首都北京每年就有上百次美术展览。

下面分别就当代雕塑、绘画的某几个画种，作些简略的介绍。

雕塑

矗立在天安门广场中心的人民英雄纪念碑，是刘开渠（1904～　）等一批雕塑家1959年的创作，它的正面镌刻着毛泽东的"人民英雄永垂不朽"题词，正对着古老的天安门城楼。纪念碑基座为正方形，四周饰以汉白玉的浮雕带，真实地再现了中国人民自鸦片战争以来近百年的革命斗争史实。北京东郊的全国农业展览馆门前两座群雕，以气象宏伟为特征。80年代初期兴起的全国城市雕塑热潮，雕塑家们纷纷接受为公园、街心花园、公共建筑场所创作露天雕塑的订货，这类雕塑以供市民欣赏、娱乐为目的。其中具象的作品占极大多数，也有少量与现代建筑景观相适应的抽象雕塑。显然，雕塑作为环境艺术的一个组成部分已引起社会的关注。

油画

在50年代，美术学院的油画教学接受的是苏联的模式。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为国家博物馆创作的一批历史画把油画推向一个令人瞩目的位置，如董希文（1914～1973）的《开国大典》、罗工柳（1916～　）的《地道战》、詹建俊（1931～　）的《狼牙山五壮士》等都是这时期的代表作。进入80年代，油画敏感地汲收西方现代艺术的信息与新的艺术观念，不少画家对过去的创作进行了反省，力图另辟蹊径，使作品具有个性特色；另一部分较为年轻的油画家和正在艺术院校学习油画的学生，表现得较为激进，在他们的作品里还有模仿西方现代作品的痕迹，但他们并不满足于现状，正

在苦苦追求中国油画的现代精神。诸如油画的民族性与世界性、油画发展与现代化的关系等学术问题，无论在见诸于文字的报章杂志上，还是在艺术家见面时的随机谈论中，这些问题都是热门话题。

中国画

它是中国最古老的传统艺术形式之一。齐白石(1863～1957)、黄宾虹（1865～1955)、徐悲鸿（1895～1953)、潘天寿（1898～1971)、林风眠（1900～　　)、刘海粟（1896～　　)、吴作人（1908～　　)等艺术家，为推进中国画献出了毕生精力，如果说50至60年代初步解决了中国画远离人民生活的倾向问题，那么，目前的争论则集中在中国画要不要现代化？如何创作体现现代精神的中国画？其核心依然是"五四"时期遇到过的问题，即在西方现代艺术思潮冲击下，中国画向何处去？80年代与"五四"时期相隔半个世纪，政治的、经济的、文化的背景大不同，人民的文化素养、观念也已发生了明显的变化。中国画既不可能回复到古代的艺术规范中去，也不可能维持50～60年代的面貌，它的唯一出路是随时代的变迁而发展。创作的自由和艺术观念的转变，会有益于中国画百花齐放。

连环画

俗称"小人书"。读者层次广泛，儿童、少年、成年人以至老年人都喜欢看，即使文盲也能从连续的画面形象中有所了解。连环画社会需求量大，出版机会也多，因此，吸引了不少画家在此领域一显身手，连环画的创作群大大超过其他画种。可是，过去没有一所美术学院设置专门培养连环画作者的系科。为了适应社会的需要，中央美术学院于4年前招收第一届专学连环画的学生；1985年国家又专门组建了中国连环画出版社。评论界开始讨论连环画创作的规律性、内容的广泛性以及表现手法的多样性，鼓励不拘一格的独创精神，努力从另一侧面提高连环画的创作水平。

此外，还有方兴未艾的壁画、传统丰富的版画，以及水彩、水粉、剪纸等画种，许许多多艺术家在默默地耕耘、孜孜不倦地探索与追求着，创作出不少值得赞赏的作品。

群众美术活动的情况。在中国，群众绘画活动有很广泛的基础，如上海金山县、陕西户县、广东高州县、辽宁大连市、天津塘沽区、黑龙江阿城县等地，拥有成千上万名业余艺术家。他们创作的富于乡土气的作品，赢得社会（包括艺术家们）的重视。新一代青年工人、农民的知识水平、艺术眼界超越了他们的前辈，因此，新一代业余画家关心的问题、思考的角度和艺术表现的方式，开始显现出新的苗头，创造新艺术的契机正在孕育中。

第二节　书法

人们习惯称书法是一门独特的艺术，它与绘画一样有着极其悠久的历史。什么是书法？简单说来，书法是指方块汉字的书写规律与方法。汉字字体经历了几千年的演变，大体可分为篆、隶、真、行、草书五种。因此，书法艺术也因字体的演变而呈现出各个时期的不同风貌和书法家们独特的个人风格。追溯中国文字的最早实迹，通常认为原始文化陶片上的一些刻画符号就是汉字的雏形。后来的甲骨文（刻画在兽骨或龟甲上)、钟鼎文（熔铸于青铜器皿上)、石鼓文（刻在鼓形石上)等，泛称大篆，已颇具中国文字的规模。公元前221年，中国第一个封建王朝秦（前221～前206）统一了中国，第一次统一汉字的书写方法，创造了小篆，相传是由秦始皇的丞相兼书法家李斯(？～前208）领导下完成的，《琅琊台刻石》、《泰山刻石》是秦朝遗留下来的小篆范本。小篆书写起来较大篆简便，但在实际应用中还相当麻烦，于是产生了隶书。隶书的笔划趋于平整，利于书写，产生于秦而成熟于东汉（25～220）晚期，其间经过了3个世纪的变迁。如《石门颂》、《礼器》、《曹全》、《华山庙》等脍炙人口的优秀碑刻，形成了汉代隶书艺术灿烂的一页。

楷书又名真书。东晋（317～420）大书法家王羲之（321～379或作303～361）的楷书成就最高。相传王羲之7岁学书，先拜卫夫人（272～349）为师，后从名家手迹里博取众长，精研笔法体势，一变汉魏质朴书风，创造出结构自然、妍美流便的书体，欣赏王羲之的《兰亭序》、《十七帖》、集字《圣教序》等书法，的确是一种高尚的艺术美享受，他对后代书法影响至深，被尊为"书圣"。

唐初的欧阳询（557～641)、虞世南（558～638)、诸遂良（596～658或659）三家书法各有特色，然都未脱尽南北朝时的笔意。唐代书坛的巨子是张旭(？～?)、颜真卿（709～785）和怀素和尚（725～785）三家。张旭性情豁达，嗜酒，必饮至酩酊大醉方能下笔，他的草书与怀素齐名。怀素初学王羲之，后学张草的格局，终以狂草出名。晚年书"小草千文"，淡泊平静，呈现一种"复归平正"的面貌。颜真卿的字在中国书法史上享有突出的地位，他的书法远祖篆隶，上追羲之。中年所作行书《祭侄文稿》与《争坐位贴》的笔墨形式与书家气质，如水乳交融，堪称极品。楷书《颜勤礼碑》、《麻姑仙坛记》等碑刻结体方阔，气度雍容，是为颜体的特色。

苏轼、蔡襄（1012～1067)、黄庭坚（1045～1105）和米芾为宋代有影响的四位书家。元时的赵孟頫于书坛名声颇大，但他的字柔媚有余。明代的书家有董其昌（1555～1636)、徐渭等。清朝康熙、乾隆年间，随着考据学的深入而引起对金石碑刻的研治，倡导学习北朝碑刻，以至形成书坛一大巨流，涌现了如邓石如(1743～1805)、包世臣（1775～1855)、丁敬（1695～1765)、吴熙载（1799～1870)、赵之谦（1829～1884)、吴昌硕（1844～1927）等一代名家。吴昌硕中年以后专攻"石鼓文"、散氏盘等大篆，独立门户，又以

书法入画，使其兰、石、梅、竹等画参入金石味道，成为海派画坛主将。

近几年，在中国城市里兴起的书法热仍有继续高涨之势。其间以老年人书法活动最突出，他们办展览、出刊物。在舆论上也起了不少作用，宣传练书法可以修身养心，起延年益寿之功效。中央电视台与书法家协会联合举办电视书法大奖赛，吸引了许许多多书法爱好者，激起他们无限的创造热情。当代书法名家有沈尹默（1883～1971）、何孟海（1899～　　）、林散之（1889～　　）等先生。

中国雕塑、绘画与书法都有深厚的传统，在民族美术遗产的基础上发展社会主义美术是当代人的历史使命。但社会主义美术没有一个可遵循的发展模式，需要我们在党中央创作自由、艺术民主的政策指导下，通过艺术家的创作实践、理论家的理论探讨，借鉴广阔的世界文化，继承和发扬丰富的中国民族文化，不断努力，探索前进。

第六章　建筑艺术与工艺美术

第一节　建筑艺术

中国古代建筑以它独特的结构体系、优美的艺术造型和丰富的艺术装饰闻名于世，在世界建筑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

中国古建筑的历史悠久、类型丰富。早在50多万年以前，北京猿人就已开始加工和利用自然的山洞。到了奴隶社会时期（前21世纪～前5世纪），建筑活动得到了很大的发展。奴隶主们驱使大批奴隶为他们建造宫殿、坛庙、陵墓和其他各种土木工程。漫长的封建社会中，帝王将相、富贾豪绅以及士大夫阶层莫不以建筑豪奢相夸耀。随着社会政治经济和科学文化的发展，建筑技艺不断改进，建筑类型也日益增多，在现存的古建筑中，有宫殿、坛庙、陵寝、园林、佛寺、宝塔、道观、清真寺、民居第宅、衙署、学宫以及桥梁、堤坝、观象台等等。它们不仅反映了中华民族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发达的古代科学，而且也为今天新建筑、新艺术的创作，提供了重要的借鉴。这些不同类型的古代建筑，还以它们优美的艺术造型，装点着中国的锦绣山河，成为科学考察、艺术鉴赏和旅游参观的重要胜地。

一　古代建筑的特点

（一）梁柱式的弹性结构体系

根据中国丰富的历史文献的记载和对现存实物遗址的考察，中国古建筑起源于两种原始的结构形式：其一是加工利用自然的山洞崖穴，进而人工挖掘山洞、地穴，这就是古文献所记载的“穴居”。现在中国西北、华北等地还保存有这种生土建筑结构的“窑洞”式房屋。其二是加工利用树枝树干的“巢居”（古文献上称为“橧巢”），进而伐树为柱，架木为梁，创造了梁柱式的结构体系。这样的发展过程在早期是非常缓慢的，大约经过了几十万年的时间，直到原始社会后期，距今七八千年前才得到了较快的发展。

在两种原始结构形式的长期竞赛过程中，梁柱式结构以其多方面的优越性遥遥领先，逐步发展成为中国古建筑的主流，并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风格。而洞穴式结构则于公元前1世纪前后逐渐被砖石发券结构所代替。所以，砖石建筑在中国古建筑中也占有重要的地位。

梁柱式结构的古建筑以木材为主建造，由立柱、横梁、顺檩等主要构件所组成。各种构件之间的结点，以榫卯相吻合，构成了富有弹性的框架。从浙江馀姚河姆渡所发现的建筑遗址的实物遗存中可以看出，这种榫卯结合形式在距今7 000年前即已形成。在它后来的长期发展中又出现了“斗拱”这种独特的结构形式，成为中国梁柱式结构的重要特征。

梁柱式结构的特点是以柱、梁承重，俗话说“墙倒屋不塌”，充分说明了梁柱式结构的特点。在这种结构中，墙壁只作间隔之用，不承受上层屋顶的重量，因此墙壁的位置可按所需室内空间的大小而安设。因为墙壁不承重，墙壁上的门窗也可随需要而开装，不仅可以大小由之，甚至可以成为空窗、敞厅或凉亭。

用木材造成的柱梁结构是一个富有弹性的框架。它具有一个重要的优点，就是抗震性能强。对于中国这一多地震国家来说，这是很有意义的优点。许多处于重灾地震区内的千年木构，至今仍然保存完好。如高67.13米的山西应县木塔、天津蓟县独乐寺观音阁就是很好的例子。独乐寺观音阁高达23米，经过了多次八级以上大地震，1976年又受唐山大地震冲击，今年已整整1000年，仍安然无恙，充分显示了这种结构的抗震性能。

（二）整齐而又灵活的平面布局

中国古代建筑的平面布局随不同的需要而有所不同，既严整雄伟，又灵活多样。如帝王的宫殿、坛庙、官府的衙署厅堂、宗教的寺院宫观等等，其布局都采取整齐对称、均衡严谨的形式，以满足统治者和神佛教义礼敬崇高的需要。然而，民间房屋、风景园林以至城市村镇则按照山川形势、气象条件（如气候、雨量、阳光、风向等）以及民族的风俗习惯等等灵活布局，这种“因天材、就地利”的布局原则，适应了中国不同自然条

件地区和多民族不同文化特点和风俗习惯的需要，几千年来一直得到了合理的发展。中国式园林的设计就是其中一个重要的例子。

（三）优美的艺术造型

中国古代建筑的艺术造型，既庄严雄伟，又优美柔和，两者兼而有之。以北京故宫的主殿太和殿和天坛的祈年殿为例，它们那高大的汉白玉石石基，承托着亭亭如盖的木构的大殿，矗立于宽阔的广场之中，其雄伟壮严的气氛，令人见而起敬。但是它们的造型并不死板。上述效果是由优美柔和的外廓和各方面的艺术处理所造成的。

中国古代建筑优美柔和的外廓和多样化的形式。不仅是由于美感的需要，也是适应内部结构的性能和实际功用上的需要而产生的。如亭亭如盖、飞檐翘角的大屋顶就有利于排除雨水，遮阴纳阳。2000多年前的诗人就曾以"如翼斯飞"的诗句来描写这种屋顶形式。又如，把柱子的上端做成从两侧向内倾的"侧脚"形式，把柱子的高度从中间向两侧逐渐加高的"生起"做法，既增强了建筑物的稳定性，又增加了建筑外形的曲线美，把实用和美观揉合在一起，恰到好处。

中国古代建筑的几何形式丰富多采，有方形的、长方形的、三角形的、六角形的、八角形的、十二角形的、十字形的、圆形的、半圆形的、桃形的、扇形的、日形的、月形的、梅花形的等等。屋顶的形式有平顶、坡顶、尖顶、圆拱顶等等，坡顶中有庑殿、歇山、悬山、硬山、攒尖、十字交叉等等，还有由几种形式组合而成的复杂形式。

（四）绚丽的色彩

我国古代建筑的色彩非常丰富，有的对比强烈，有的协调和谐。宫殿、坛庙建筑以红墙黄瓦（或其他彩色的瓦）衬托着绿树蓝天，显得分外绚丽，琉璃瓦是我国古代建筑中使用的贵重材料，光泽鲜明，颜色丰富，有黄、绿、蓝、紫、黑、白、红等各种颜色，寺观、园林和其他建筑也根据不同的需要全部或局部采用不同颜色的琉璃瓦件作为装饰。古建筑的油饰彩画也是从保护木材的需要而发展起来的，起到了实际功能和审美功能相结合的作用。房檐之下的阴影部分绘以金碧、蓝绿各色彩画，使整个建筑显得光鲜悦目。古建筑的室内装饰也多种多样。宫殿、坛庙、寺观的室内梁、柱、天花常绘以彩画，墙壁上刷色或绘壁画，或敷贴锦绣彩帛，如故宫太和殿的金龙柱子，精雕藻井，清东陵慈禧陵殿内的描金彩画、贴金砖雕，都产生了金碧辉煌的艺术效果。

民居住宅对颜色的选择也非常注意。江南民居的洁白、粉墙和青灰瓦顶掩映在丛林翠竹、青山绿水之间，显得分外清新秀丽。北方山区民居的土墙青瓦或石板瓦，其色调与山区环境十分和谐。

（五）丰富的雕刻装饰

中国古代建筑一向重视雕刻装饰艺术。建筑物本身的"雕梁画栋"已经有两千多年的历史，墙壁上的砖雕、台基石栏干上的石雕以及铜、铁、金、银建筑物（如铜殿、铁塔、金银塔等）和金属构件（如门环、角页等）上的铸雕，有各式各样的动植物花纹、人物故事，甚至有一幕幕的戏剧场面。如座落在河南安阳的一座唐代砖塔，整体都是砖雕；北京明代的真觉寺金刚宝塔，全塔布满了石雕；北京故宫保和殿台基上的一块"陛石"，雕刻着龙凤等花纹，重达二百吨；安徽亳县一座花戏楼的砖雕，雕出了三层透视的庭院，包括许多故事画的立体雕刻场面；广州陈家祠汇集砖、石、木、铁等雕饰于一堂，屋顶上还用陶塑、泥塑装饰，可谓集装饰艺术之大成。

中国古代建筑的雕刻表现技法也非常丰富，有线刻、减地平钑（即凹起平雕）、浅浮雕、高浮雕、圆雕、透雕等等，根据不同的题材和不同的装饰需要而采用。

（六）建筑与环境的配合与协调

我国古代建筑的设计师、艺术家和工匠们在进行规划设计和施工的时候，都十分注意使建筑物与周围的环境相协调，为此，他们对周围的山川形势、地理特点、气候条件、树木植被等等都要认真进行调查研究，务使建筑的布局、形式、色调、体量等与周围的环境相适应。比如山区的城镇、寺庙、城堡、村庄、园林、民居等等，必定是随着山形地势的起伏转折、高低错落，相宜布署。江河湖海岸边的建筑物则必定随着港湾河汊的形势予以安排。就连防御性的建筑也充分利用山川形势。万里长城的修筑工程在两千年前就总结出了"因地形，用险制塞"的经验，确立了考虑周围的客观条件并加以利用配合的原则。园林建筑中的"借景"手法，更是把园外的景物与园内的设施统一起来加以考虑，景与景之间相互为"借"，使园子景色范围扩大，景物的变化增多。这是充分体现了建筑与环境相配合与协调的典型例证。

二 古代建筑的类型

中国保存下来的古代建筑实物数量众多，几乎遍布全国。这些古建筑中，包括了宫殿、坛庙、陵墓、园林、王府、第宅、佛寺、文庙（石窟寺）、宝塔、道观、清真寺、城垣、桥梁、堤坝、古天文台等等。有许多古建筑物以它们雄伟的工程或精湛的技艺著称于全世界。今举几种主要的古代建筑类型如下：

（一）宫殿

这是中国古代建筑实物中最高级、最豪华的一种类型。根据历史文献记载，远在公元前20世纪，奴隶主就役使大量的工匠和奴隶建造了供他们进行统治活动和居住享乐的宫殿。其后，历代的奴隶主和封建帝王，把大量的财富、最好的建筑材料、最高级的匠师、最精湛的技艺用来修建宫殿。历史上有名的帝王宫殿如秦始皇（前221～前210）的阿房宫、汉武帝（前140～前87）的未央、长乐、建章诸宫，以及唐朝（618～907）的大明宫、兴庆宫……等等，莫不极尽豪华之能

事。其遗址在今西安市尚历历可寻。可惜的是历代的豪华宫殿本身大多数都在王朝覆灭的时候或是争夺皇位的战火中毁火了。较完整地保存下来的古代帝王宫殿，现在只有北京故宫和沈阳故宫两处。其中以北京的明、清故宫规模最大，保存得也较为完整。它自1420年创建以后，经过300多年的逐步增建，到清乾隆时期(1736～1795)才基本形成了现在的规模。沈阳故宫规模虽然较小，但在建筑布局与艺术上具有满族和东北地区的特点。

(二) 陵墓

中国历史上几千年来一直盛行着"厚葬"的制度，那时相信人死后到了另一个世界去仍然可以享受与人间同样的富贵荣华。因此修建了工程浩大的坟墓，把大量的财富都带到了地下去。奴隶主和帝王们的陵墓工程更为宏大，耗费人力物力之巨，不亚于生前的宫殿。内部宝藏之丰富，难以胜计。如西安临潼的秦始皇陵，不仅地面建筑宏大庄严，豪华壮丽，陵内的宝藏亦极丰富。仅从已经发掘的部分兵马俑坑的规模就可想见当时陵墓地上地下工程的浩大情况。

历代帝王陵墓的遭遇也与宫殿差不多，每当改朝换代之后，也就被毁，或是无人保护，日趋残坏。但是，陵墓与地上宫殿不同之处是它有地上、地下两部分。地下部分的"地宫"因深埋地下，破坏不易，因而尚有不少帝王陵的地下建筑和"殉葬品"得以幸免于难，成了极其珍贵的一个个地下文物库房，一座座地下博物馆。地上部分的石刻也是极其珍贵的艺术珍品。

现在帝王陵墓的地面建筑物保存得较为完整的是北京明十三陵，河北清东陵、清西陵，沈阳东陵、北陵等几处。从它们的建筑规模和建筑艺术上看，的确与生前宫殿不相上下，许多工程的质量比皇宫还好，如明十三陵长陵的整个楠木大殿、遵化清东陵慈禧陵的砖雕石刻等，都是罕有的古代建筑艺术珍品。

(三) 坛庙、祠堂

在我国古代建筑中，坛庙、祠堂占了很大的分量。由于它们都是用来祭祀天地鬼神、山川河岳、祖宗先烈、圣哲先贤的，所以其规模之宏大，建筑之精美也达到了惊人的地步。中国自古以农立国，天地是农业生产的主宰，也是万物的主宰。所以古代从封建帝王到各州、郡、府、县的官吏以及黎民百姓都祭天地，有时还要祭祀风、雨、雷、火、日、月、星辰。这些都得有庙坛建筑。当然以帝王的坛庙最为宏大。北京的天坛，周围达四公里，其中的主要建筑祈年殿、皇穹宇、圜丘坛等的建筑艺术和工程质量都达到了很高的水平。

祭祠祖先、圣哲先贤的祠堂庙宇遍及全国，其中以祭祀孔子的文庙和祭祀关羽的武庙为最多，从京都到各州、郡、府、县以及某些村镇都有。孔庙以孔子故乡山东曲阜的规模为最大，建筑规格也最高，主要建筑使用了只有帝王宫殿才能使用的黄色琉璃瓦。大成殿的盘龙石柱雕刻艺术之精美壮丽为全国之冠。关帝庙也以关羽故乡山西解县的规模为最大。全国各地的文庙、武庙都有不少的古建筑精品。

五岳名山，都被封作了帝君，祭祀它们的庙也宛如帝王宫殿，如祭祀东岳泰山的"岱庙"，祭祀中岳嵩山的中岳庙，祭祀华山的西岳庙、祭祀衡山的南岳庙等等，都是历史悠久、规模宏大的古建筑群。

宗氏祠堂中有一些建筑颇为精巧华美。其中，具有代表性的广州陈家祠，从建筑设计到装饰艺术都达到了高度的水平。

(四) 佛寺、道观、清真寺

中国古代先后出现过多种宗教，如道教、佛教、伊斯兰教等。因此，宗教建筑在中国古代建筑中所保存的实物最多，年代也很早。唐、宋时期的古建筑保存下来的大多是佛寺、道观或清真寺。

佛寺是佛教建筑。自公元68年中国正式修建了洛阳白马寺以后，将近2 000年来佛寺建筑遍及全国，古刹禅林占据了全国的名山胜地，所以有"天下名山僧占尽"之说。但另一方面，佛教寺院也为风景名胜区留下了许多不朽的古建筑杰作。现存的有准确年代可考的南禅寺和佛光寺，就都是唐代兴建的木构佛教寺院。公元14世纪以后，佛教中的喇嘛教兴起，喇嘛庙的规模更为宏大，留下了许多壮丽的建筑。如西藏的布达拉宫、札什伦布寺，北京的雍和宫，承德的外八庙，青海的塔尔寺，内蒙古的五当召、席力图召，甘肃的拉布伦寺等等，都是杰出的古典宗教建筑艺术作品。

古塔是佛寺的重要组成部分，印度原名斯堵波(Stupa)，译作佛图、浮图、塔婆等等，本是埋葬释迦牟尼舍利之用的建筑。传入我国之后，与我国原有的楼阁、亭、台等传统建筑形式相结合，创造了许许多多的塔型。有楼阁式、亭阁式、密檐式、金刚宝座式、过街塔、花塔、喇嘛塔等等。建筑材料有木材、砖石、琉璃、金、银、铜、铁、珠宝、象牙、玉翠等等。现存的古塔，数以千计，是中国古代建筑中高层建筑的代表。山西应县木塔建于辽代清宁二年(1056年)，高达67米，是世界上现存最高的木构建筑。河北定县料敌塔建于北宋时期(1001～1055)，高达84米，是古代砖石建筑中罕见的杰作。现存最早的佛塔是河南省登封县嵩岳寺塔，建于北魏正光元年(520年)，已有1 400多年的历史，至今还保持着原状。它那十二角形的平面，抛物线形的外廓为古塔中的罕见之例。古塔经过近两千年的发展，它的形式、结构和用途都有所变化。有的古塔成了登临眺览的佳处，有的成了江海行船的航标，有的成了风景名胜区、城市乡镇的标志。

佛教建筑中，还有一种石窟寺，它的内容主要是雕塑和壁画，在我国古代艺术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大约从公元三、四世纪起，石窟寺开始在新疆、甘肃境内开凿，相继传到了西北、华北、东北和全国许多地

方。甘肃敦煌莫高窟始建于前秦建元二年（366年），其后经北魏、北齐、北周、隋、唐、五代、宋、元相继修建，窟内壁画被称作我国古代绘画艺术的宝库。其中尤以北魏、北齐、北周、隋、唐时期的壁画和彩塑最有价值。窟内壁画45 000多平方米，彩塑2 415躯，在绘画和雕塑艺术上都称得上稀世珍品。山西省大同市云冈石窟和河南省龙门石窟与敦煌莫高窟并称为中国三大石窟，但它们与敦煌莫高窟不同之处是以石雕石刻艺术为主。云冈和龙门两个石窟都是北魏时期先后开始开凿的，北魏兴安二年（453年）开始开凿云冈石窟；北魏都城自平城（今大同）迁到洛阳后，于493年在龙门继续开凿。龙门造像直到唐代仍然处在盛期，现存的奉先寺大佛就是盛唐（672年）的作品。

除了这三大石窟之外，全国石窟数以百计，新疆库木图拉千佛洞、克孜尔千佛洞，甘肃麦积山石窟、炳灵寺石窟、庆阳北石窟寺，辽宁省义县万佛堂石窟，四川省广元皇泽寺、千佛崖，大足宝顶山、北山石刻造像、浙江省杭州飞来峰造像等等。都是我国古代雕刻艺术的精华。

道家本是中国春秋时期（前5、6世纪）的一个哲学派别，到了东汉时期（1世纪前后）才发展成为一种宗教。与此同时道观建筑也随之兴盛起来。历史上的道观建筑规模也非常宏大，有的封建帝王为了提高道教的地位，曾把一些重要的道观封作“宫”，使之与皇宫相提并论。现存苏州玄妙观三清殿、福建省莆田玄妙观三清殿、四川江油窦圌山飞天藏等都是宋代的重要木构建筑。山西省永乐宫是一组规模庞大的元代建筑群，宫内的壁画为全国寺观壁画之冠。北京的白云观虽然建筑物已经明、清重修，但其历史和建筑规模也是道观中的佼佼者。湖北五当山的两座元、明金殿是全国金殿（铜铸鎏金）中最早的作品。

伊斯兰教自唐朝武德年间（618～626）传入我国之后，即相继建立寺院，名叫清净寺、清真寺或怀圣寺。清真寺的建筑布局和内部结构以及装饰艺术都有其特点。唐宋时期的寺院保存了浓厚的阿拉伯建筑风格，至明、清时期，清真寺的中国化程度则明显增多，但主要部分如礼拜殿的布局与结构、彩画雕饰内容、圣龛形式等等都还保持着伊斯兰宗教建筑的特点。新疆的伊斯兰建筑更具有浓厚的民族地区色彩。现存最早的伊斯兰寺院如广州怀圣寺，是唐代所创建，福建省泉州清静寺是宋代的原建，为我国现存最早期的伊斯兰寺院建筑之一。北京东四清真寺、牛街清真寺也都是历史悠久的伊斯兰寺院。

（五）园林

中国古代园林有悠久的历史，造园艺术在世界上独树一帜。根据历史文献记载，远在5 000多年前就已开始利用自然的山泽、水泉、林木、鸟兽进行初期的造园活动。相传在帝尧的时候（前23世纪左右），就设了“虞人”的官位来掌握山泽、苑囿、田猎的事务。舜的时候也曾封伯益为“虞官”（管理园林专职之官），专管草木、鸟兽之事。当然，这时由于生产力不发达，人们主要还是利用自然的条件，人工经营的成分还是很少的。到了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生产有了剩余，奴隶主和帝王以及达官显贵，富贾豪绅为了自己的享受，不惜花费大量的财力物力营建园林。公元前11世纪的周朝，园林事业进一步发展，周文王时经营了一个35平方公里的囿，饲养珍禽异兽，并有灵台、灵囿、灵沼等著名的建筑和动植物园林。一本在公元前五世纪左右写成的技术专书《周礼·考工记》和《秋官》上，都专项记载了掌管饲养和管理禽兽、培植花木的机构、专职官员、技师、工人的情况。

进入封建社会以后，帝王园林大为发展，并且与皇宫相结合起来，规模极大。据记载：秦始皇的上林苑，其宫殿、园池、台榭绵延300里；汉武帝时把秦的上林苑更加扩大充实，在苑中建离宫70馀所，名花异草，珍禽异兽莫不俱备。汉武帝又经营了规模更加宏大的甘泉苑，方圆540里，苑内宫殿楼台百馀处；在建章宫内开创了把传说中海上三神山——蓬莱、方丈、瀛洲移入宫内太液池中的布局。此种园林布局手法，一直延续了2 000多年。在2 000多年的造园历史中，除了历代帝王的豪华宫苑之外，又陆续出现了私家园林、寺观园林、坛庙祠馆园林、名山胜景园林、湖山园林以及庭院点景（盆栽）等等形式。造园的技法也不断提高。人造假山、人工水法、人造波澜、园中有园、园外借景、移天缩地等等无不具备，逐步形成了“寓人工于自然，仿自然以人工”的中国式园林艺术风格。诗画园林的兴起，使园林艺术与文学艺术相结合，又把园林艺术提高到诗情画意的境界。

现存的古代园林实物，许多是古建筑的精华。帝王宫苑大多集中在北京及其附近，著名的如北京故宫中的御花园、乾隆花园，北海、中南海，西郊的颐和园、静宜园、静明园以及圆明园遗址等。承德的避暑山庄则以谈雅为其特点，在帝王宫苑中独具一格。王府第宅园林在北京保存得较好而价值较高的是清中叶修建的恭王府花园，被称作是文学名著《红楼梦》中所描写的大观园的样本。私家园林以江浙一带保存得最多，苏州和扬州被称作园林汇聚之地。现存的苏州拙政园、留园、怡园、狮子林、网师园、西园，扬州的个园、何园、鹤园、珍园等等都是杰出的作品。大型的湖山园林、风景名胜园林如浙江省杭州西湖、广东省惠州西湖、江苏省扬州瘦西湖、苏州天平山、安徽省黄山、福建省武夷山、江西省庐山等等，或以山著名或以水见称，都各具特点。

（六）民居住宅

民居住宅，是中国古代建筑中数量最大的一类。但由于住房主人对原有邸宅时有重建增修，所以保存的早

期实物不多。现存的大多为明、清和近代所修建。有许多讲究的住宅至今还有居民居住。

民居住宅由于自然环境、民族特点、生活习俗等的不同，其形式、结构、装饰、色调等都有所不同。汉族广大地区常见的以木构架为主的"四合院"住宅形式延续存在了几千年。它是一个封闭性的庭院，环境幽静，居住舒适。院内的门、廊、堂、寝、厢房、耳房、花园等建筑物的功能分明，主次有序。房屋规模的大小，可以按家庭大小和需要加以增减，可以用许多"行"、许多"进"的四合院组成一个大型四合院组群，以适合昔时四代同堂、五代同堂的大家族的需要。蒙古族的"蒙古包"的优点是便于迁移，适应游牧生活的需要。藏族的石砌碉房住宅形式则是因适应我国西南地区的高山地形和藏族生活方式等需要而形成的。在我国东南、西南降雨量充沛和江湖水位落差较大的地区，有一种高架凌空的民居住宅，称作"干阑式"结构。这种结构下面架空，人居楼上；用竹子编造的称作"竹楼"。这种形式对于防潮防水有着良好的功能。此外，如广西、湖南等省区的"侗寨"民居，广东、福建的大型高层圆楼、方楼集体围房，水上住宅等都是由于历史原因和民族生活习惯所形成的。这些都充分反映了我国多民族国家丰富多样的生活方式和多民族文化的特点。

新中国成立以后，十分重视各类民居住宅的保护工作。许多历史悠久，艺术价值较高的民居住宅公布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政府还拨款从私人手中收买了许多距今四、五百年前的明代民居，并加以维修保护。北京在城市规划中专门保存了一些四合院和个别街坊的形式以反映北京这一历史文化名城昔日的人民居住状况。

（七）城市规划和城防建筑

城市是各种类型建筑荟萃之区，它本身就是一个建筑物的综合体。中国城市的出现，大约在公元前2 000年前的夏代。根据历史文献的记载和对现存遗址的考察，中国在公元前500年以前就已经有了完整的城市规划理论，《考工记》上曾专门记载了这一城市规划理论的内容："匠人营国（国指都城），方九里、旁三门。国中九经、九纬，经涂九轨，环涂七轨。左祖右社，面朝后市。"明、清北京城的规划，就是反映这一王都规划理论的一个例证。与此同时，还有一个适应自然地形的城市规划理论，即《管子》一书上所说的："凡立国（即建都城）非于大山之下，必于广川之上，高勿近旱而水用足，低勿近水而沟防省。因天才，就地利，城郭不必中规矩，道路不必中准绳"。这一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规划的理论，适应了我国广大不同条件地区的需要，在2 000年来的城市建设实践中，得到了广泛的采用，如汉代长安城就是依随渭水的曲折形式进行建设的，其余诸侯小国或州县城池，也大都采用了这一规划原则。

中国古代城市的遗址，现在保存下来的还很多。近年来在河南相继发现了一些相当于夏代的城邦遗址，规模虽不大，但说明中国4 000多年前已出现了城市。历代的城市遗址还有：河南省郑州商城遗址，春秋战国时期的繁华城市齐临淄、赵邯郸、楚纪南、鲁曲阜、燕下都，秦咸阳，汉长安，隋、唐长安，宋东京，南诏太和城，辽上京、中京等等。从这些古城遗址中不仅可以看出历代城市规划的大致轮廓，而且遗址的丰富内容也反映了历代生产、生活、经济、文化、科学技术的发展情况。不少古代文献和绘画也具体描绘了古代城市的面貌，如北宋著名画家张择端所绘的《清明上河图》就是千年前北宋东京（今开封）部分市街繁华景象的写照。

城市一经出现就产生了城防问题。我国古代从皇朝的首都到郡、州、府、县，几乎都有城墙和护城河。城墙上有城门、城楼、角楼、墙台（亦称马面）、敌楼、宇墙、垛口等防御工事，构成了一整套坚固的城防体系。中国古代的城垣建筑，在艺术上也有高度的成就。险峻的城墙，高耸的城楼，宽阔的护城河，显示出雄伟森严的气势。北京故宫紫禁城的角楼，重檐金顶，飞檐折角，倒映水中确是一幅优美的画图。古城墙中保存完整而又规模较大的是陕西西安的城墙，它是明朝初期一个封藩秦王修建的城郭，距今已有六百年的历史。规模较小的县城、卫城尚有平遥、江陵、兴城等几处。

万里长城也是城防工程的一种，它自成一套完整的防御体系。它修筑时间之久，规模之宏大，世所罕有，所以早已被列为中世纪世界七大奇迹之一。长城的修筑自公元前7世纪前后开始到17世纪为止，延续了2 000多年。总共有20多个朝代主持和参与其事。若把每次修筑的长城长度相加起来大约有5万公里以上。秦、汉、明三个朝代修筑长城的长度都超过了5 000公里。现在有16个省、市、自治区保存了不同时代的长城遗迹。据调查，仅在内蒙古自治区内的各时代长城遗迹就有1.5万多公里。在长城沿线还保存了上千座雄关隘口，如河北省秦皇岛市的山海关，北京居庸关八达岭，甘肃省嘉峪关、玉门关等等。它们好像万里长龙身上的颗颗明珠，以它们巍巍屹立的雄姿，装点着中华大地的锦绣山河。

（八）桥梁

古桥在中国古代建筑中为数众多，可以万计。它本是一种解决交通需要的工程建筑，但同时又是一种艺术性建筑。中国古桥建造历史悠久。在距今五六千年的西安半坡原始村落遗址中就出现了原始木梁桥。随着造桥技术的发展，古代匠师们陆续创造出各式各样的桥梁。主要有梁式桥、拱券桥、绳索桥、浮桥、廊屋桥、亭桥等等。建筑材料有用木材建造的，有用砖石砌筑的，有用铁链、竹索、藤网建成的，取材极为广泛。

现存的古桥实物很多，一些历史悠久，工程、艺术价值极高的古桥，已被列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河北省赵县安济桥（亦称赵州桥），建于隋代大业年间（605～618），是一座单孔空腔式石拱桥，净跨37.35

米。至今已有1 300多年，却依然保持原状。像这样古老的空腔式石拱桥在世界上还没有第二座。福建省漳州的一座建于公元12世纪的虎渡桥，由数十根巨大石梁搭接而成，其中一根石梁重达200余吨。这样大的石构件在世界古建筑中也属罕见。泉州的安平桥，建于12世纪，长达2.5公里，是世界最长的古桥。建于金代（1189年）的北京卢沟桥，被马可·波罗称之为"世界上最好的、独一无二的石桥"，在600多年前就已名传中外。苏州园林中的卧水飞虹、九曲石梁，颐和园里的十七孔长桥、罗锅桥、荇桥、环璧桥，以及名山胜景中各式各样的桥，莫不以它们优美的造型美化着中华的锦绣大地。

（九）堰、坝、陂、塘建筑工程

在我国古代建筑中，还有不少的堰、坝、陂、塘，它们属于古代水利工程建筑物。其中有不少已列为国家保护的重点文物。四川省灌县的都江堰，自公元前3世纪李冰父子开凿以来2 000多年，一直灌溉着川西百万亩良田，至今仍然发挥着效益。四川之所以被称为"天府之国"，这一工程起着重大的作用。广西省兴安的灵渠，也是公元前3世纪开凿的，它沟通了湘江、漓江二水，联系了长江与珠江两大水系，并创造出世界上最早利用陡门船闸提高水位使运河通航的设备。它不仅可以灌溉农田，渠内还可通航，两岸桃红柳绿，风景如画。福建省莆田的木兰陂，建于公元11世纪，它阻海潮，截江洪，分流灌溉，工程极为艰巨，至今仍然在使用。像这样的古代水利工程建筑，在全国各地还保存了不少，一直在为人民造福，有许多还是游览的胜地。

（十）古观象台

中国是世界上天文学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要观测天象就需要筑台建屋，因而天文学建筑物历代都有兴建。现在，西安、洛阳还保存有2 000多年前古观象台的遗址。河南省登封观象台则是至今依然保存完好的一座天文台建筑。它创建于元代初年（13世纪），至今已有700多年的历史。当时，由王恂、郭守敬主持，在全国共设了27个观测站，此台是观测的中心。北京建国门古观象台，是明朝正统七年（1442年）所建。台上有大型铜制天文观测仪器，台下还有紫微殿、晷影堂等古建筑群，是当今世界上唯一保存有古天文仪器和附属建筑的早期天文台建筑。

中国古建筑的类型还很多，以上所介绍的10种，只是其中的主要部分。从这10个类型建筑中，可以看出中国古建筑的内容是十分丰富的。

新中国成立以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古建筑的保护工作。国务院多次专门发布了保护古建筑的命令、指示。1982年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中有保护古建筑的专项条款。许多重要的古建筑已被国务院和省、市、自治区、县人民政府公布为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每年由国家拨专款加以保护维修，并设置了专门的保护、管理、维修和研究机构。许多著名的古建筑经过修整已公开开放给国内外科学家、建筑师、工程师、美术家和广大群众参观、欣赏、游览和研究。

第二节 工艺美术

一 古代工艺美术

中国工艺美术，有着悠久的历史，精湛的技艺和高超的艺术，是中华民族宝贵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中国劳动人民智慧的结晶。

早在距今约50万年的原始社会，北京周口店的山顶洞人就以兽牙、鱼骨、石珠等制作成项链。在距今约1万年的新石器时代，彩陶文化就是精美的工艺美术。到奴隶社会的夏、商和西周时代（约前21世纪～前771），以铜锡合金制成的青铜器皿，造型浑朴，铸工精细，装饰华丽，是中国奴隶社会灿烂文明的典型。春秋战国时代（前770～前221），漆器进入鼎盛时期，有木胎、夹纻（脱胎）等，彩绘描金漆器的色彩丰富，光泽明亮，轻巧耐用。在距今1 800多年的东汉晚期，出现了瓷器，这是中华民族对于人类物质文明的伟大贡献。唐代（618～907），著名的唐三彩在陶瓷工艺上有着深刻的影响，到后来发展为各种低温颜色釉和釉上彩绘。宋代（960～1279），浙江龙泉青瓷以造型、釉色取胜，风格素雅。唐代的织锦、宋代的缂丝以及绞缬（即扎染）、蜡缬（即蜡染）等，纹样和色彩都非常丰富。元代（1271～1368）以后，江西景德镇的瓷器，如青花、粉彩、釉下彩、斗彩和江苏宜兴紫砂茶具都在艺术上达到了更高的成就。浙江嘉兴的雕漆在元代也已蜚声于日本。明代（1368～1644），宫廷在江苏南京、苏州和浙江杭州设置织染局。清代（1644～1911），玉器、象牙雕刻、景泰蓝、料器、漆器、地毯等技艺也日臻精妙。

二 现代工艺美术

现在，中国工艺美术主要有陶瓷、刺绣、织锦、抽纱花边、地毯、雕塑、编织、漆器、金属工艺、人造花和工艺画、玩具等约13大类，有3 000多个企业，专业工人62万名，城乡副业队伍约有400多万名。

陶瓷　这是中国历史最悠久的工艺美术。江西景德镇的青花、粉彩、釉下红以及瓷胎薄如蛋壳的薄胎瓷器，都达到了较高的水平。历史上著名的颜色釉，如霁红、钧红、玫瑰紫等，也得到了恢复。湖南醴陵的釉下彩绘瓷器和河北唐山瓷器有了很大的发展。此外，浙江龙泉青瓷、福建德化、广东石湾等陶瓷也有不同程度的提高。景德镇青花瓷器西餐具在1984年于莱比锡博览会、捷克斯洛伐克布尔诺第十五届消费品国际博览会、波兰波兹南第五十六届国际博览会上，连续3次荣获金质奖。宜兴紫砂陶器"竹筒茶具"和"百寿瓶"也在1984年莱比锡国际博览会上荣获金质奖。

刺绣　以苏绣（江苏苏州）、湘绣（湖南长沙）、粤

绣（广东）、蜀绣（四川成都）为主，俗称"四大名绣"。苏州刺绣有2 000多年历史，具有构图简练、色彩典雅、针法多样、绣工精细等特色，主要作品有"金鱼"、"小猫"、"白孔雀"、"梅花小鸟"等。其中，小猫和鸟禽的毛羽，和顺而柔软，双目炯炯有神，有的是将一根丝线劈成48支细丝而精心绣成。尤其是正反两面的形象、针法、色彩都完全相同的双面绣，不露针迹，更被人们称赞为"鬼斧劈线，神工运针"。湘绣的风格，较为写实，尤其擅长绣制老虎、狮子等。粤绣的风格，构图饱满，装饰性强，色彩浓艳，在针法上以金银线绣和微微凸起、富有立体感的垫绣（下垫以棉絮）为特色。蜀绣的风格也趋向写实，擅长表现公鸡、鸡冠花、鲤鱼等，针法严谨，一丝不苟。"荷塘鲤鱼"是近年来的精品。

织锦主要有南京云锦、四川蜀锦、苏州宋锦、杭州织锦等，也各具特色。南京云锦的图案造型浑厚饱满，构图庄重，色彩华丽，具有浓厚的民族艺术风格。

山东、广东、浙江的抽纱花边也是传统的出口工艺品。广东潮州大型玻璃纱台布"群凤牡丹"共绣有652只凤凰和276朵牡丹，并陪衬以菊花等，线条流畅，色彩淡雅，绣工精巧，在1980年慕尼黑第三十二届国际手工业品博览会上荣获金质奖章。

中国手工地毯，以优质纯羊毛为原料，图案典雅，弹性好，毯面光泽如同锦缎，特别是天津地毯、仿古地毯、金丝挂毯，受到国内外各方面的欢迎。1974年，天津织造的大型艺术挂毯"长城"，宽10米，高5米，重280公斤，画面气势磅礴，作为中国赠给联合国的礼品，现在仍然陈列在纽约联合国总部大厦休息厅。

雕塑　这是中国最著名的工艺美术，主要有玉器、象牙雕刻、骨雕、牛角雕、石雕、木雕、竹刻以及葫芦、桃核、橄榄核、椰壳等雕刻。玉器以北京、上海、广州、辽宁、天津等地为主。艺人们善于充分发挥翡翠、碧玉、绿松石、玛瑙、水晶等不同玉石美丽的形状、纹理、色泽等特点，因材施艺，琢磨成人物、鸟兽、器皿等作品，有的还陪衬以套环或细长的链条，环环相扣，活动自如。天津玉器"悟空出世"，构思巧妙，布局高低错落、参差有致，作者把人物的形象和珊瑚朱红的色彩以及它那独特的树杈般的造型完美地结合起来。象牙雕刻也以北京、广州、上海为主。北京象牙雕刻擅长人物、花卉、虫鸟等圆雕，例如：淡彩象牙雕刻"蝈蝈和竹篓"就充分发挥了牙雕的特色，保持象牙本色的竹篓，雕刻细微而严谨，它和敷以淡彩的蝈蝈形成对比，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广州象牙雕刻则以镂雕见长，传统作品有"蟹篓"、"龙舫"、象牙球等。象牙球是由一块完整的牙料，由匠师们巧妙地由里至外，逐层雕镂成为一层套一层的同心薄球壳，然后在各层球壳上镂刻金钱、梅花等图案，并且层层都能转动自如，各层图案交错隐现，互相衬映，奇巧无比。清朝乾隆年间（1736～1795），广州象牙球已达9至12层，出口欧洲，被称誉为"鬼工球"，而现在已经达到45层。上海象牙雕刻擅长山水风景和楼台亭阁。木雕以浙江、福建、江苏、广东为主。浙江东阳木雕因产于东阳而得名，品种很多，既有建筑装饰、挂屏等欣赏品，又有樟木箱、啤酒柜、屏风、沙发、灯具等实用品。1981年，东阳木雕厂为新加坡豪华的董宫酒家制作了"郑和下西洋"等约80多件条屏、挂屏，其中有的高12米、宽1米，装饰在墙面上，古雅而华贵，在酒家的开幕典礼上被新加坡总理李光耀称赞为"新加坡最完美的建筑装饰"。广州潮州金木雕，构图饱满，布局匀称，运用多层次镂雕的技法，并且在表面饰以金箔，作品金碧辉煌。广州东方宾馆大厅的潮州金木雕挂屏"大观园"，长14米，高约5米，雕刻有13座亭台楼阁和《红楼梦》中100多个人物，神态多样，气象万千，使许多来宾一步入大厅后就驻足观赏，倍加赞扬，并在木雕下摄影留念。石雕以浙江青田、福建寿山为主。寿山石雕以石料产于福州市郊的寿山而得名，风格浑厚，"鸡篓"、花果等是传统的作品。青田石雕以产于青田而得名，风格纤巧，传统作品有"葡萄山"，穿枝过梗，玲珑剔透，葡萄系以半透明的冻石雕刻而成，晶莹欲滴。此外，山东潍坊匠师们以1寸长的桃核雕刻成"核舟"，上有人物5名，船舷左右的8扇窗户还能自由启合，船首又垂下45环的描链，每环小如米粒，且环环相扣。广州象牙微雕匠师竟能在米粒般的象牙小板上浅刻古代诗词600多字。

编织工艺　编织工艺包括竹、藤、棕、草、柳条、玉米皮、麦秸等编织，品种有提篮、花瓶、果盒、水果盘、帽、杯垫、席等生活用品和屏风等欣赏品，几乎遍及大江南北。浙江生产的动物造型的竹编，如"鸡罐"、"鹅篮"等，生动有趣，有的既能欣赏，又可实用，出口供不应求。

漆器　漆器主要产于北京、江苏扬州、福建福州等地。北京以雕漆为著名，它是在木胎或铜胎上髹饰数十至上百层漆，然后在漆上雕刻图案，色彩以朱红色为主，风格富丽。福州脱胎漆器，髹饰技法多样，作品的漆色金星闪烁，熠熠生辉，变幻无穷，而且轻巧美观。江苏扬州以镶嵌螺甸、玉石等为特色。四川多用研磨、推光、镶嵌蛋壳等髹饰技法，作品光亮鉴人。

传统风格的家具　传统风格的家具包括硬木家具、骨嵌家具、镶嵌大理石和镶嵌银丝家具等，大多采用传统的卯榫结构，造型典雅而规整，做工精细，漆色明亮，打磨光滑，舒适耐用。家具的品种很多，既有花架、博古架、琴桌、书架等传统家具，也有适应出口需要的西餐桌、啤酒柜、梳妆台、沙发等。近年来，还生产了可以拆卸、组合的家具。

金属工艺　金属工艺包括景泰蓝、金银器皿、宝剑、铁画、花丝镶嵌、首饰、铜制品、锡制品等。北京景泰蓝发展了不少旅游工艺品，釉色由30多种增加为

珊瑚红、金星、孔雀绿等60多种，作品更加光彩夺目。上海的金银器皿"鸳鸯酒具"，造型新颖，工艺精良，无焊接痕迹。婚礼用的酒壶造型以荷花、荷叶组成，壶盖饰以莲蓬，象征连生贵子，酒杯是一对鸳鸯的造型，寓意百年好合。

人造花 有绢花、纸花、通草花（以通草的白色茎髓切成薄片而制成）、羽毛花、塑料花、涤纶花等。

工艺画 有软木画、竹帘画、彩石镶嵌画、薄木镶嵌画、烙画等，特别是贝雕画、牛角画、麦秸画、树皮画、羽毛画等有了迅速的发展和提高。贝雕画以辽宁大连、山东青岛为主，它以海洋、江河、湖泊的贝壳为材料，取其自然形状以及外表和内层的色彩而制成，作品晶莹闪烁，五光十色，风格华丽。近年来，贝雕画还生产了茶几面、壁灯、吊灯、座钟、伞柄、首饰盒以及建筑装饰板等，和人民生活密切相结合。传统的挂屏，如大连贝雕画挂屏"史湘云醉卧芍药裀"、青岛贝雕画挂屏"文成公主人藏图"，都是优秀的作品。沈阳羽毛画创始于1961年，它以各种鸟禽的羽毛制作成挂屏以及蜻蜓、蝴蝶、花卉等小装饰品，陈列在居室中，别有风趣。

传统风格的玩具 主要有竹木玩具、布绒玩具、刺绣玩具、泥玩具、纸制玩具等。广东潮州刺绣玩具有"象"、"长颈鹿"等，造型稚拙可爱，以金银线和彩色丝线绣制而成。近年来，由于重视对少年儿童在德育、智育、体育、美育方面的教育，玩具生产有了很大的发展。

其它传统工艺美术 现在中国的传统工艺美术，还有绸伞、扇、料器、内画壶、烟火、爆竹、手杖、绒鸟、绢人等。

扇子 种类很多，有折扇、檀香扇、羽毛扇、绢扇、葵扇、竹编扇、麦秸编织扇等。浙江杭州折扇以象牙、檀香木、乌木、名贵竹材、玳瑁等为原料，制成扇骨和两旁的扇柄。扇柄上，施以雕刻或镶嵌银丝，下垂以扇坠或流苏。在绢或纸的扇面上，或贴金箔剪镂成的图案，或施以绘画，或书写诗词。匠师们竟能在长不盈尺的扇面上描写梁山泊一百零八将，其人物小如豆粒，神态生动。1982年5月，在美国田纳西州诺克斯维尔市博览会上展出了一把杭州"唐诗万字扇"，扇面上书写唐代（618～907）诗词三百首，计11 199个字，字体优美，轰动一时。

内画壶 是近代闻名欧洲的中国传统手工艺品，它是以一支特制的狼毫笔，蘸上颜色，伸进鼻烟壶内，在磨砂透明的内壁上绘画人物、风景、走兽等，其笔划细如毫发，设色明快，风格典雅。著名内画壶艺术家王习三（1938～ ）在近年内完成40件"美国历代总统肖像"内画壶和22件"清代历代帝后肖像"内画壶，在欧美艺术鉴赏界传为佳话。

鼻烟壶 各种漆器、料器、玉器、象牙雕刻、瓷器、珐琅彩绘等鼻烟壶，也为欧美、港澳艺术鉴赏家们所珍爱。

民间工艺美术 它是广大人民自己创作并欣赏、使用的工艺美术。它的品种很多，主要有彩塑、面塑、剪纸、皮影、蓝印花布、蜡染、木版年画、风筝、彩扎、灯彩、木偶、龙舟、空竹、吹糖人、糕饼模、砖雕等。民间工艺品的原料，大多就地取材；在创作上，手法简洁，感情纯朴，具有独特的地方风格，表达了人民群众对美好幸福生活的向往。

彩塑 它是流传较广的民间工艺品，以天津、江苏无锡、陕西、山东为主。无锡惠山彩塑相传已有400年历史，在清代（1644～1911）已极兴盛，作品曾供奉宫廷。面塑以山东、北京、上海为主，它以江米面捏塑人物形象，并在面中掺以石炭酸、甘油、蜂蜜等，以便防腐，防裂。艺人们运用剪刀、刀、梳等简单的工具进行创作，技艺娴熟，注重传神，一气呵成，手法简练；在用色上，也较艳丽，大多是桃红、翠绿、湖蓝等色，引人注目。

剪纸 用剪纸作为头饰的习俗，历史也很悠久。南北朝时（420～589），妇女就以金箔剪纸饰于头鬓，可见剪纸约有1 500年的历史。现在，剪纸有窗花（贴在窗上）、门笺（贴在门楣）、顶棚花（贴在顶棚）、刺绣花样（如鞋花、帽花、枕头花）、灯花（贴于灯彩）等。喜庆结婚之时，农村多以剪纸"鸳鸯戏荷"等作为窗花，或者装饰在嫁妆上，俗称喜花。

风筝 古称纸鹞，相传始于春秋（前770～前476），到10世纪时，在纸鹞上附加竹哨，引放空中，风吹哨响，其声如筝，所以又名风筝。自古以来，每逢春、秋两季，民间都有引放风筝的习俗，它既可使人们舒筋骨，呼吸野外新鲜空气，又可极目远眺，有助于目力。相传古时放风筝，也为了祈愿放掉"晦气"，寓意吉祥。风筝的主要产地有山东潍坊、天津、北京等。它分硬翅和软翅两种：硬翅是以竹篾扎成，不能拆卸，抗风力强，多见于北方；软翅是翅膀等部分可以拆卸的风筝，可以装入盒内，便于携带，一般多见于风力和缓的南方。风筝的式样很多，有长约百米的"蜈蚣"风筝，还有"仙女"、"蝴蝶"等风筝。不少风筝还附加哨、笛、爆竹、鸣弓、彩绸伞等，待引放至一定高度时，或发出悦耳的音响，或爆竹齐鸣，而无数彩绸伞则从天空中徐徐降落，如同天女散花。

灯彩 品类也很多，有纱灯（外涂鱼鳔熬成的胶，风不能入，所以又名"气死风"）、宫灯、龙灯、走马灯、冰灯等。南宋（1127～1279），苏州以罗帛灯著称，它是在五彩罗帛上剪镂细巧的百花图案，玲珑剔透，人称"万眼罗"。清代（1644～1911），江苏扬州的西瓜灯是挖去瓜瓤，然后在瓜皮上镂刻人物等，内燃以烛，碧绿澄澈，又称翡翠西瓜灯。广东有柚皮灯、素馨灯等，前者在朱红柚皮上雕镂图案，内置琉璃灯盏，朱光四射，以色取胜；后者在灯内外置放素馨花，随着热

气，散发出阵阵幽香，则以香取胜。现在，每逢农历正月十五传统的灯节，各地举办规模盛大的灯彩晚会，游人云集，它使人民的生活更加绚丽多彩！

中国是个多民族的国家。少数民族工艺美术也是珍贵的文化遗产。新疆维吾尔族、塔吉克族、哈萨克族的花帽，广东黎族的黎锦以及傣族、土家族、苗族、壮族等的织锦、挑花、刺绣、服饰等，都有很高的艺术价值。宋代（960～1279），苗族的蜡染已负盛名。蒙古族人民以游牧生活为主，地毯（用于蒙古包内）、金属工艺品，特别是腰刀、铜奶壶等，具有独特的风格。黑龙江鄂伦春族人民以桦树皮雕刻、制成各种生活用品。佩戴首饰也是少数民族的传统习俗。苗族妇女佩戴的首饰就有凤簪、银梳、项链、银铃、手镯等，在喜庆节日时载歌载舞，叮当作响，不仅衬托了美丽的容貌，而且加强了舞蹈的节奏感。此外，国家还专门为少数民族生产首饰、织锦等，以满足他们的需要。

三 工艺美术科研、教育与国际交流

近年来，工艺美术的科学研究、教育和国际交流等工作也取得了成效。

为了促进工艺美术科学研究工作，1979 年成立了中国工艺美术学会；以后又相继成立所属的玩具、织锦、鼻烟壶、民间工艺等研究会。全国现有各级工艺美术研究所（室）约 100 多个。在工艺美术历史、理论等研究工作方面已初见成效，出版了不少专著和刊物。还举办各类学术会议和会员作品展览，在交流创作经验，加强学术研究等方面做了很多工作。1979 年，国家对于一批在艺术上成绩显著，有重大成就的著名艺人，授以“工艺美术家”的荣誉称号，并且颁发了证书、奖章和奖金。

1981 年以来，国家每年举办全国工艺美术“百花奖”评选活动，表彰和鼓励优秀的作品，以便繁荣创作，促进生产发展。

在加强工艺美术教育工作方面，除了 1956 年在北京成立中央工艺美术学院外，全国还有 10 多个高等艺术院校设置工艺美术专业，并且成立了 10 多所中等工艺美术技校，培养了许多专业人材。艺人的政治地位也有了明显的提高。

同时，开展了国际文化交流工作。皮影、木偶、剪纸、内画壶等许多艺术家赴国外表演技艺，深受好评。1981 年，天津风筝应邀赴美国展览时，当场引放由 32 只“小燕”组成的“群燕”风筝，顿时在空中招来一群鸟禽，与之比翼齐飞，使观众们个个仰首眺望，惊讶不已！山东潍坊自 1984 年来以来，每年举办国际风筝赛会，邀请海外风筝艺术家来华展示、引放，促进了各国人民之间的友谊。

当前，中国工艺美术在充分发扬优秀传统的基础上，密切适应时代生活的需要，发展生活日用品（如绣衣、灯具、床上用品、结婚用品）、玩具、小礼品、旅游工艺品、室内装饰品、出口工艺品等，提高工艺品的质量，增加花色品种，使传统的工艺美术适应国内外市场的需要，从而具有更强大的生命力。

第七章 音 乐

中国的音乐文化有着悠久的历史。1987 年 5 月，在河南舞阳县贾湖新石器时代遗址墓葬中出土了一支距今约 8 000 年的骨笛。这支用禽骨制成的笛子长 20 多厘米，上有 7 个同规格的音孔，在末孔上端另有一小孔。骨笛呈浅土黄色，光泽明亮，制作规范，经测试具备音阶结构，至今仍可吹奏出旋律。这说明大约在 8 000 年前，中华民族已经有了音乐和乐器。

到了西周（前 11 世纪～前 771），随着经济的发展，音乐文化也得到了发展，乐器的种类见于记载的约有 70 种。从大约编成于公元前 6 世纪的《诗经》一书所收的诗歌中可以看到有打击乐器钟、磬、鼓等 21 种、吹奏乐器箫、管、籥、埙、篪、笙 6 种和弹弦乐器琴瑟 2 种。而《诗经》中所包括的从周初到春秋中期（前 7 世纪）的诗歌作品都是可以入乐歌唱的。这些都说明，中华民族的音乐在当时已经很发达。

周朝为了推行礼乐，设置了由“大司乐”领导的音乐机构，据《周礼》记载，这个机构的工作人员确切可考的为 1 463 人，表演民间乐舞的“旄人”因人数无定，还未计算在内。可见规模之庞大。“大司乐”统管音乐行政、音乐教育和音乐表演三个方面的工作。音乐教育的教学内容有音乐思想、演唱艺术和舞蹈艺术。学习年限从 13 岁开始到 20 岁毕业。并规定严格的进度：

“十有三年，学乐、诵诗、舞《勺》；成童（十五岁）舞《象》，学射御；二十而冠，始学礼，可以衣裘帛，舞《大夏》。”（《礼记·内则》）

也许可以说这是世界上最早的音乐学校了。

1978 年在湖北随县擂鼓墩发掘出保存完整的战国初期（约公元前 433 年或稍晚）曾侯乙编钟，共 64 件，总重量为 2 500 公斤。每一钟可以同时发出两个相距大三度或小三度的音。编钟制作精美，音质良好，音域宽广（A^1—c^4），达五个八度。基本音列为七声音阶。中部音区自 B—$^{b}b^2$ 连续构成完整的半音阶。C^1（中央 c）的频率为 256.4 赫，和现代物理音高标准（Physical pitch）$C^1=256$ 赫几乎相同。在 2400 年前

已经出现了音域如此宽广、音乐体系如此完备的乐器，说明在那个时代中国人民在乐律学、音响学、冶金和铸造工艺方面已经达到很高的水平。

中国也是世界上美学发达最早的国家之一，有些音乐美学思想至今仍闪耀光芒。相传为公孙尼子（约生于公元前498年）作的《乐记》认为，音乐是产生于人们表达自身思想感情的需要；而人的思想感情则是受到外界事物影响的结果：

"凡音之起，由人心生也。人心之动。物使之然也。感于物而动，故形于声。"

"乐者，音之所由生也，其本在人心之感于物也。"

音乐既然是外界事物在人的意识中的反映，那么音乐所表达的思想感情，必然是同人们所处的社会政治状况紧密联系着的。所以《乐记》又说：

"声音之道，与政通矣。"

正是由于这个原故，古代的统治者很重视民歌的采集，以便从民歌所反映的人民思想感情中考察民心的向背。《汉书·艺文志》就有这样的记载："古有采诗之官，王者所以观风俗，知得失。"

中国古代音乐美学不但认为音乐反映着一个国家的政治状况，而且还认为音乐能够对社会风气、人们的道德以至国家的政治给予有力影响。因而又提出：

"声乐入人也深，化人也速。"（荀子《乐论》）

"移风易俗，莫善于乐。"（《说苑》孔子语）

"移风易俗，天下皆宁。"（《乐记·乐象》）这样的论点。

由于强调音乐的社会作用，所以古代美学很重视作品的思想内容，但同时也主张形式要与内容相适应，以求得两者的完美统一。孔子就是这样主张的。

"质胜文则野，文胜质则史；文质彬彬，然后君子。"（《论语》）

以上这些思想体现了中国古代音乐美学的卓越见解。

在律学方面，明代朱载堉（公元1536～约1611）批判地继承了历代律学研究的成果，于公元1584年创造了"新法密律"，这是世界音乐史上最早用等比级数平均划分音律，系统阐明十二平均律理论的著作。它与今天国际上实际应用的十二平均律完全相同。而在欧洲，法国数学家、哲学家默森（Marin Mersenne，1588～1648）直到1636年才在他的《Harmonio Universelle》一书中提出相同的数学计算。在时间上比朱载堉晚了半个世纪。英国人李约瑟（Joseph Needham）在他的《中国科学技术史》中认为朱载堉的理论可能启迪了荷兰的数学家和工程师斯特芬（Simon Stevin，1548～1620）。

中国还有极为丰富民族音乐遗产。今天可以听到的最早的乐曲，是产生于1 700多年前的琴曲《广陵散》和《胡笳十八拍》。

1911年辛亥革命前后，新式学校开设了音乐（乐歌）课程，沈心工（1870～1947）、李叔同（1880～1942）等选用外国曲调和中国民歌填词编写了不少具有爱国主义思想的学堂乐歌。李叔同的学生丰子恺（1898～1975）、刘质平（1894～1978）编写了《音乐入门》、《西洋十大音乐家》、《音乐教程》、《和声学大纲》等介绍西洋音乐的书。随着乐歌的传播，西洋音乐知识得到初步的系统的介绍，也使青年学生获得了一种新的集体唱歌生活。

1919年"五四"运动和1921年中国共产党的建立，标志着新的历史时期——新民主主义革命的开始。中国音乐的发展也开始了新的历程。中国音乐有了新的特点，这就是反帝反封建的思想，民主主义和爱国主义的思想。影响到音乐创作方面，出现了肖友梅（1884～1940）作曲的《问》，赵元任（1892～1982）作曲的《劳动歌》、《卖布谣》、《教我如何不想他》、《海韵》，黎锦晖（1891～1967）作曲的《小小画家》、《可怜的秋香》，刘天华（1895～1932）作的二胡曲《光明行》、《病中吟》等一批具有鲜明进步思想倾向的音乐作品。这些作品不但内容是新的，形式也采用了欧洲音乐的表现手段。

1922年底成立的北京大学音乐传习所是现代专业音乐教育初创时期的一个重要音乐教育机构。1927年该所停办。同年在上海成立了第一所欧洲式的音乐教育机构——国立音乐院（1929年改名国立音乐专科学校），这两所学校的主持者都是肖友梅，他对中国现代专业音乐教育作出了重要贡献。

"五四"以后，还有两位音乐家值得专门一提。一是音乐学家王光祈（1892～1932）。他写了一系列阐述、探讨中国音乐和东方音乐以及介绍、研究西洋音乐的书，如《中国音乐史》、《中国诗词曲的轻重率》、《翻译琴谱之研究》、《东方民族之音乐》、《中西乐制之研究》、《欧洲音乐进化论》、《西洋音乐史纲要》、《西洋音乐与戏剧》、《西洋音乐与诗歌》……。在上述著作中，他采用比较音乐学的方法，对中国民族音乐的历史材料，特别是历代的乐律理论进行整理和归纳，并广泛对照比较东西方音乐，提出不少有价值的见解。他是中国民族音乐学的先驱。另一位是作曲家、音乐教育家黄自（1904～1938）。他的代表作品有合唱曲《抗敌歌》、《旗正飘飘》，清唱剧《长恨歌》，交响序曲《怀旧》和为影片配乐写成的《都市风光幻想曲》以及数十首抒情歌曲。他在1930年至1937年担任上海国立音乐专科学校理论作曲教授和教务主任期间，曾为培养专业作曲人才进行了富有成果的工作。

包括音乐教育制度、音乐创作的表现手法等等在内的新音乐的发展都受到外国音乐的有益影响。同时，一些有代表性的作曲家有意识地在中国民族音乐传统的基础上，为新的民族形式的创造进行各种探索和尝试，取

得了很好的经验。

"五四"以后的新音乐的历史意义，在于完成了从内容到形式都具有"五四"新文化特点的创造。

三十年代中期，在中国共产党直接领导下，以聂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的曲作者和冼星海为代表的作曲家的创作，标志着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聂耳（1912～1935）处身于民族危机空前严重的时代。他以音乐为武器，积极投身到争取民族解放斗争的革命洪流。他在不到两年（1934～1935）的短促时间内，运用革命现实主义和革命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方法，创作出三十七首受到广大人民欢迎的歌曲和改编了四首民族器乐曲。《大路歌》、《开路先锋》、《码头工人》、《新女性》、《矿工歌》等歌曲，以各具特点的、生动的音乐形象描写了工人群众的被压迫生活和斗争。聂耳是第一个在歌曲中塑造了中国工人阶级形象的中国作曲家。《毕业歌》、《自卫歌》、《前进歌》、《义勇军进行曲》等等，以号召性音调和有力的节奏表现了中国人民抗日救亡的坚定意志和必胜信心。《铁蹄下的歌女》、《飞花歌》等抒情歌曲，以朴质单纯的音调，表现了社会底层人民的生活、思想和感情。聂耳的歌曲具有强烈的时代感和革命乐观主义精神，深刻地反映了人民群众的心声。所以它们一经出现，就被广大群众所接受，成为动员和鼓舞中国人民开展抗日救亡斗争的巨大力量。

冼星海（1905～1945）继承和发展了聂耳的革命音乐传统，创作了大量优秀的音乐作品。他的作品题材广泛，体裁多样，其中有群众歌曲《救国军歌》、《青年进行曲》、《拉犁歌》、《太行山上》、《到敌人后方去》等数百首；大合唱《黄河大合唱》、《生产大合唱》、《九一八大合唱》等四部；歌剧《军民进行曲》一部；交响曲《民族解放》、《神圣之战》两部；交响组曲《满江红》等四部和许多器乐独奏、重奏曲和独唱歌曲。其中的《黄河大合唱》更是一首气势磅礴的深刻反映了中国人民坚强不屈、不畏强暴的伟大民族精神的不朽杰作。这首作品不但在国内广泛传唱，还在苏联、加拿大、日本、菲律宾及香港等地演出过，深受欢迎。冼星海的作品同聂耳的作品一样，是紧密地与现实生活相联系的，艺术上又都具有新的气质，他们的作品开创了一代新乐风。他们是中国革命音乐的两位先驱和奠基者。

随着抗日救亡运动的高涨，在吕骥（1909～　　）、冼星海等人的领导下掀起了一个轰轰烈烈的救亡歌咏运动。各种各样的群众歌咏团体，包括学生的、工人的，职业青年的、儿童的歌咏团体遍布全国各地，他们的演唱，大大地鼓舞了群众的抗日救亡热情。

这个时期，作曲家们创作了大批新的群众歌曲，如吕骥的《自由神》、《中华民族不会亡》、《保卫马德里》、《新编九一八小调》，任光（1900～1941）的《打回老家去》、《渔光曲》，麦新（1914～1947）的《大刀进行曲》，张曙（1909～1938）的《保卫国土》，孙慎的《救亡进行曲》，孟波的《牺牲已到最后关头》，贺绿汀的《心头恨》，周巍峙的《上起刺刀来》，张寒晖（1902～1946）的《松花江上》，闫述诗的《五月的鲜花》，何安东的《大众的歌手》，陈洪的《冲锋号》，沙梅的《你问我的家乡吗》，联抗的《九月的夜》，等等，这些歌曲在群众中广泛流传，产生了很大影响。

这一时期也出现一些优秀的器乐作品，如钢琴曲《牧童短笛》、《摇篮曲》（贺绿汀作曲），《牧童之乐》（老志诚作曲），《摇篮曲》（江定仙作曲），《中国组曲》（刘雪厂作曲），小提琴曲《摇篮曲》、《F大调小提琴协奏曲》（马思聪作曲），管弦乐曲《台湾组曲》（江文也作曲）等等。

抗日战争时期（1937～1945）音乐活动有了进一步的发展：一、作品的体裁形式更多样了，题材也越来越丰富。二、作曲家加强了同群众的联系，更自觉地使自己的创作立足于民族民间音乐的基础之上。三、建立了综合性的专业表演团体，在国统区的抗敌演剧队（同时也是歌唱队），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各个抗日根据地的文工团，他们的足迹遍及城市和农村。四、创办了好几个音乐刊物，其中的《新音乐》月刊拥有较多的读者。

这个时期有代表性的作品除了前面提到的冼星海的群众歌曲和大合唱外，主要还有《武装保卫山西》、《抗大校歌》、《毕业上前线》、《开荒》（吕骥作曲），《八路军进行曲》、《延安颂》（郑律成作曲），《红缨枪》（向隅作曲），《新四军军歌》（何士德作曲），《淮河船夫曲》（杜矢甲作曲），《游击队歌》、《保家乡》、《垦春泥》（贺绿汀作曲），《壮丁上前线》、《丈夫去当兵》、《洪波曲》、《日落西山》（张曙作曲），《长城谣》（刘雪庵作曲），《歌八百壮士》（夏之秋作曲），《军民合作》（舒模作曲），《巷战歌》（陈田鹤作曲），《黄桥烧饼歌》（章枚作曲）以及改编民歌《边区十唱》、《大生产》（张寒晖编曲）、《有吃有穿》（张鲁编曲）、《拥军花鼓》（安波编曲），《妇女自由歌》（阮章竞填词）等等。器乐创作方面则有小提琴曲《内蒙组曲》、《西藏音诗》、《牧歌》（马思聪作曲）及管弦乐曲《朝拜》（郑志声作曲）等。

1942年，毛泽东发表了《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讲话总结了"五四"以来文艺工作的经验，系统地从理论上阐明了文艺为广大人民群众服务和如何服务的问题，对包括音乐在内的整个文艺工作发生了深远的影响。

在解放区，音乐工作者立即掀起一个深入群众、深入生活和向民间音乐学习的热潮，并开始了新秧歌运动。接着，一种群众喜闻乐见的给人以清新气息的"秧歌剧"产生了，《兄妹开荒》（安波作曲）、《夫妻识字》

(马可作曲) 是其中具有代表性的作品。在秧歌剧创作实践的基础上，1945 年，创作和演出了歌剧《白毛女》(贺敬之、丁毅编剧，马可、张鲁、瞿维作曲)，取得很大成功。这部歌剧不但创造性地广泛吸收了民歌、曲艺、戏曲的音调用以刻划剧中人物的不同性格，而且也创造性地借鉴了外国歌剧创作的某些经验。《白毛女》的出现，为中国新歌剧的发展揭开了新的一页。

毛泽东的《讲话》对国统区的音乐工作者同样产生了积极的影响，许多进步音乐工作者努力用《讲话》的精神指导自己的创作实践。

1945 年抗日战争胜利不久，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和人民武装进行坚决的斗争和反击。同这一斗争相配合，在国统区出现了一批揭露性和讽刺性的歌曲，如《茶馆小调》、《五块钱》(费克作曲)，《我们反对这个》、《民主是哪样》(孙慎作曲)，《跌倒算什么》、《你这个坏东西》(舒模作曲)，《古怪歌》(宋扬作曲)，《老天爷》(赵元任作曲) 以及《民主大合唱》、《春天大合唱》(马思聪作曲) 等等，这些作品在反对国民党反动派的斗争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在解放区，这一时期的主要作品有歌曲《咱们工人有力量》(马可作曲)、《铁路工人歌》(吕骥作曲)、《民主建国进行曲》(李焕之作曲)、《解放区的天》(陈志昂编曲)、《淮海战役组歌》(沈亚威、张锐等作曲) 以及歌剧《刘胡兰》(罗宗贤、黄庆和等集体创作)、《赤叶河》(梁寒光作曲) 等。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后，特别是在 1978 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为社会主义文化建设创造了有利的条件，尽管在前进道路上有过曲折，然而音乐创作、音乐表演、理论研究、民族音乐遗产的收集整理以及其它各种音乐事业，在速度上和规模上都取得了空前的发展。这种发展有着任何历史时期所不可能具有的新的性质。它是在中国共产党所制定的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推陈出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的方针指引下取得的。

建国三十多年以来，新的农村生活、新的城市生活、新的部队生活，新的工人、农民、战士、知识分子在音乐创作中得到广泛的反映。革命历史，古代史迹、民间传说、神话故事、国际生活等题材也受到作曲家们的注意。群众歌曲如《歌唱祖国》、《志愿军战歌》、《草原上升起不落的太阳》、《我是一个兵》、《我们走在大路上》、《中国、中国，鲜红的太阳永不落》、《新的长征新的战斗》、《年轻的朋友来相会》等等，以其明快、富有生气的音调配合着中国人民前进的步伐。群众性的抒情歌曲也是群众歌曲的一种，近年来有了很大的发展，《祝酒歌》、《我们的生活充满阳光》、《在希望的田野上》、《妈妈教我一支歌》、《美丽的心灵》、《在那桃花盛开的地方》、《十五的月亮》等等，以各具特点的鲜明民族风格抒发了人民对新的生活的热爱。少年儿童是祖国的未来，作曲家满怀热情地为他们提供有益于身心健康的精神食粮。《我们快乐地歌唱》、《我们是春天的鲜花》、《劳动最光荣》、《红领巾之歌》、《我们是共产主义接班人》、《让我们荡起双桨》、《我们多么幸福》、《我们的田野》、《听妈妈讲那过去的故事》等歌曲，从各个不同的侧面描绘了少年儿童的生活。在冼星海的《黄河大合唱》的启示下，大合唱体裁出现了《英雄战胜大渡河》、《飞虎山大合唱》、《红军根据地大合唱》、《幸福河大合唱》、《长征组歌》等一批为群众所称颂的作品。

歌剧创作在著名歌剧《白毛女》的影响下，进行了新的探索，写出了《王贵与李香香》、《小二黑结婚》、《洪湖赤卫队》、《江姐》等广受群众欢迎的作品。歌剧中的一些片断已经成为音乐会上经常演唱的曲目。近年来又出现《第一百个新娘》、《傲雷·一兰》、《艾里甫和赛乃木》、《芳草心》、《火把节》、《沂蒙儿女》、《原野》、《深宫欲海》等等，这些作品展现了历史的、现实生活的广阔画面，各以其独特的艺术创造丰富了歌剧创作的经验。

舞剧是建国以来发展起来的。这方面的作品有民族舞剧《小刀会》、《宝莲灯》、《丝路花雨》、《木兰飘香》，芭蕾舞剧《红色娘子军》、《鱼美人》、《白毛女》等等。特别应该提到的是一种新的形式——大型歌舞。《仿唐乐舞》、《编钟乐舞》、《长安乐舞》和歌舞乐诗《九歌》等等都属于这一类型的作品。这几个作品都是表现古代生活的，是作者在研究中国古代音乐舞蹈和古代社会生活有关史料的基础上创作的，为现代人了解古代社会生活和古代优秀的文化传统，提供了生动的艺术形象。而大型音乐舞蹈史诗《东方红》和《中国革命之歌》更是两部规模宏大的作品，这是描绘中国人民的革命史迹和胜利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一幅壮丽画卷。作品以雄健和抒情相结合的艺术形象，给人们以强烈的感染和鼓舞。

交响音乐这一外来形式在中国的历史较短。建国以前，作品屈指可数。冼星海创作了几部交响曲、组曲和幻想曲，但没有条件演出。建国以后才有了发展条件，产生了《陕北组曲》、《春节组曲》、《山林之歌》、《青年钢琴协奏曲》、《嘎达梅林交响诗》、《黄鹤的故事》、《长征交响乐》，小提琴协奏曲《梁山伯与祝英台》、《白毛女幻想组曲》、《北京喜讯到边寨》等一批作品。但更大的发展还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1981 年，文化部和中国音乐家协会联合举办的第一届全国交响音乐作品评奖，获奖的就有《交响幻想曲——纪念为真理而献身的烈士》、钢琴协奏曲《山林》、交响音画《云岭写生》、《云南音诗》、《北方森林》、《第二交响乐——清明祭》等三十五部作品。这是交响音乐作品的一次丰收。近年来一些作曲家又对交响音乐的表现技法进

行了新的探索，出现了不少新的作品。

民族器乐有着深厚的传统基础。建国以后批判了轻视民族音乐遗产和对民族音乐的发展持保守态度的两种片面观点，民族音乐的优秀传统得到了继承和发扬。对一些民族乐器，在保持其音色特点的基础上进行了改革，扩大了它的表现力。有的乐器如芦笙、冬不拉等经过改革还可组成为声部齐全的乐队。三十多年来不但创作了许多独奏、小合奏和大型的作品，如二胡独奏《豫北叙事曲》、高胡独奏《春到田间》、笛子独奏《秋湖月夜》、三弦独奏《边塞之歌》、扬琴独奏《南疆舞曲》、丝弦五重奏《节日的夜晚》、二胡协奏曲《长城随想曲》、合奏《蜀宫夜宴》等等；还改编了许多民族传统乐曲，如合奏《春江花月夜》、《大得胜》，古琴与乐队《潇湘水云》等等。使古老的乐曲增加了新的色彩。

电影音乐也是有成绩的一个部分，曾经产生了《哈森与加米拉》、《神秘的旅伴》、《燎原》、《我们村里的年轻人》、《青春之歌》、《聂耳》、《铁窗烈火》、《林则徐》、《洪湖赤卫队》、《刘三姐》等这样一些真实反映了人民生活的音乐，近年来又有了显著发展和提高，许多电影音乐创造了与电影视觉形象密切结合并具有时代特征、民族特征、人物性格特征的音乐听觉形象。其中有一些如《巴山夜雨》、《喜盈门》、《城南旧事》、《人生》等片的音乐分别获得了1981、1982、1983、1985年的中国电影"金鸡奖"的最佳音乐奖。电视剧音乐优秀的作品有《四世同堂》、《诸葛亮》、《夜幕下的哈尔滨》等。

戏曲音乐改革也取得显著的成就。中国的戏曲有很长的历史和深厚的群众基础。戏曲音乐是戏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一般的情况下，唱腔、唱段甚至是戏曲角色表达感情的主要手段。全国现有戏曲剧种一百多种，音乐是区别剧种的主要标志。为了使戏曲适应表现现代生活的需要，要求在音乐上进行改革，根据剧中人物的特点创作唱腔，改进唱法，适当加入重唱、合唱，丰富伴奏、伴唱等等。戏曲创腔是一种特殊的创作活动，既要保持原剧种的传统和特殊风格，又要发展使之适合表现新的人物感情。建国以来，音乐工作者参加戏曲音乐的改革，进行了各种尝试和探索，取得了可喜的成果。豫剧《朝阳沟》、《朝阳沟外传》、沪剧《芦荡火种》、《罗汉钱》、京剧《红灯记》、吕剧《李二嫂改嫁》、评剧《小女婿》、《刘巧儿》、昆曲《红霞》、郿鄠剧《梁秋燕》等等都是音乐改革上优秀的例子。1985年全国戏曲观摩演出中又有一批作品获得音乐设计奖，如评剧《高山下的花环》、秦腔《千古一帝》、淮剧《奇婚记》获一等奖；壮剧《金花银花》、湖南花鼓《喜脉案》、楚剧《狱卒平冤》、滇剧《关山碧血》获二等奖；吉剧《三放参姑娘》获小戏剧音乐奖。这些剧目在音乐改革上迈出新的步子，既积极又慎重，一方面尽量发挥原剧种的特色，同时又根据需要吸收新的音乐素材，从而更准确、细致地表达了剧中人物的思想感情。

在百花齐放方针的鼓舞下，民族的和外来形式的表演艺术都得到了蓬勃的发展。中国不但拥有一批国内外著名的演奏家如钢琴家殷承宗、李名强，琵琶演奏家刘德海，笛子演奏家陆春龄，二胡演奏家姜建华、闵惠芬等等，而且近年来更涌现出一批新生力量，不少人在国际比赛中获得优异成绩，名列前茅。钢琴方面如李坚获1981年法国巴黎玛格丽特·隆—蒂博国际音乐比赛钢琴第二名，廖冲获1983年意大利"金色棕榈"第十届国际钢琴比赛第二名。小提琴方面成绩更为突出，徐惟聆获1981年美国查尔斯登市曼纳国际青年艺术家（弦乐器）比赛及1984年纽约国际艺术家比赛小提琴首奖。在1983年英国首届梅纽因国际小提琴（少年组）比赛和1985年波兰卢布林"利宾斯基和维尼亚夫斯基"国际小提琴（青年组）比赛中，王晓东、王峥嵘、张乐均分别获得第一、二、三名。在1985年第二届梅纽因国际小提琴比赛中，王晓东、柴亮分别获得青年组第一和第三名，郭昶获得少年组第一名。游晓获1984年美国第38届朗格兰文化节器乐比赛小提琴第一名。胡坤获1985年法国巴黎第1届梅纽因国际青少年小提琴比赛巴黎市大奖及古典音乐沙龙演奏奖和现代音乐演奏的"特别提名"奖，吕思清在意大利获1987年第14届帕加尼尼小提琴比赛第一名。在声乐方面，胡晓平获1982年匈牙利布达佩斯柯达伊—艾凯尔国际声乐比赛歌剧演唱比赛一等奖及特别奖。傅海静获1983年英国本森—赫尔斯金奖国际声乐比赛第一名。梁宁、迪里拜尔分别获得1984年芬兰赫尔辛基第1届米丽亚姆·海林国际歌唱比赛女子组第一、二名。张建一和詹曼华分别获得1984年第3届维也纳国际歌剧歌唱家比赛男、女声第一名。汪燕燕获1985年第12届巴西里约热内卢国际声乐比赛环球电视大奖、歌剧院大奖及维拉—洛勃斯金牌奖。这些成就的取得是同国家重视专业音乐教育从而使教学质量得到不断的提高是分不开的。

建国前，中国的音乐院校只有国立音乐院、上海音乐专科学校等4所，规模既小，专业设置也很不完备。建国后，进行了调整，并陆续创建了一批高等学院，现共有中央音乐学院、中国音乐学院、上海音乐学院等9所音乐学院，分别设在北京、上海、天津、沈阳、成都、西安、广州、武汉等地。以中央音乐学院为例，现设有作曲、音乐学、指挥、民族乐器、管弦乐器、钢琴、声乐和歌剧等7个系，14个专业。学制分别为5年和4年。1979年开始招收硕士和博士研究生。学院附设有中学和小学。附属中学设有民族乐器、管弦乐器、钢琴、理论等4个学科，学制为6年。附属小学为3年制高年级，与附中相衔接。除此之外还办有业余音乐小学。学院的图书馆现有藏书20余万册，其中音乐书谱13万余册，中外唱片14万张以上。至1985年止

该院共培养了大专生 1 543 名，进修生 308 名，研究生 12 名，中专生 1 258 名，外国留学生 21 名。中国音乐学院成立较晚，是一所专为培养中国传统音乐和民族新音乐的表演、创作、研究和教学专门人才的高等学院。它设有音乐学院、作曲、声乐、歌剧、器乐 5 个系。附设有一所音乐中学。其它音乐学院的专业设置和学制基本上与中央音乐学院相类似。除了音乐学院，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的师范学院和艺术学院都普遍设有音乐系（科）或音乐专业，以培养音乐专门人才和师资。30 多年来，新中国已经建设起一支具有一定学术水平和丰富经验的音乐教师队伍，既有一批著名的老教授，又有一批优秀的中青年骨干教师。在加强学生的基础训练和全面修养，加强师生的艺术实践，建立学术研究的"百家争鸣"的优良学风，以及发展民族音乐的教学和研究等方面逐渐形成了自己的特点。

音乐表演艺术的发展也是同专业音乐团体的普遍建立和演出活动的广泛展开密切联系着的。建国前，除了解放区有不少综合性文工团外，国统区的音乐表演团体寥寥无几。新中国成立后，每个省、市、自治区及所辖地、市普遍建立了大大小小的歌舞团或歌剧团、民族乐队、管弦乐队等等音乐表演团体，数以百计。解放军也有自己直属的音乐表演团体。以北京为例就有各种乐团、歌舞团、歌剧院、舞剧院共 24 个。每个院团的人数一、二百人至四、五百人不等。以中央乐团为例，它拥有一个交响乐队（131 人）和合唱队（117 人），以及一个独奏家、独唱家小组（32 人），经常举行音乐会。曲目包括中国作曲家的作品和外国古典乐派、浪漫乐派直到现代乐派的作品。中国听众很喜爱欧洲古典作曲家的作品，中央乐团为了满足群众的要求，曾在几场音乐会上接连演出贝多芬的 9 个交响曲，场场客满，有人还以买不到门票为憾。中国的舞台除了上演中国作曲家的歌剧、舞剧作品外，也向中国观众介绍了外国歌剧和舞剧。《茶花女》、《卡门》、《蝴蝶夫人》、《绣花女》、《费加罗的婚礼》、《奥涅金》等歌剧和《天鹅湖》、《吉赛尔》等舞剧已为中国观众所熟知。为了丰富群众的音乐生活，各省、市、自治区或单独或联合举办定期的大型音乐节，如"上海之春"、"羊城音乐花会"、"北京合唱节"及"东北音乐周"、"华北音乐周"、"西北音乐周"等等。这些演出活动对于繁荣音乐创作、促进音乐表演艺术的发展起着有力的推动作用。198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在北京举办了全国性的"第一届中国艺术节"。集中展现了近年来的艺术（主要是音乐）创作和演出的优秀成果。艺术节历时 20 天，演出了 44 台各种不同节目，联邦德国的斯图加特芭蕾舞团和香港中乐团等应邀参加了这届艺术节。艺术节以后将每两年举办一次。

群众业余音乐表演活动也很活跃。如北京市的"五月的鲜花"、上海市的"十月歌会"、福建省的"学校音乐周"、广州市的"学生合唱节"等等，都是每年定期举行的。参加的群众非常广泛。随着群众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一些地区出现了农民排队买钢琴、农民自购乐器成立一定规模的铜管乐队的事例。影片《迷人的乐队》就是反映这一客观事实的。所有这些都是过去难以想象的。为了培养业余的音乐骨干，各地的文化宫、少年宫都设有各种音乐训练班。

中国是多民族的国家，除汉族以外，有 55 个少数民族。各族人民在历史发展的长河中，形成自己民族独特的音乐文化。国家很重视少数民族音乐艺术的发展。为了培养音乐人才，北京的中央民族学院设有音乐舞蹈系。在少数民族的自治区和少数民族较多的省都设立了包括音乐在内的综合性艺术院校，如内蒙、广西、新疆、云南等自治区和省设有艺术院校，各自治区自治州还都有自己的歌舞团或歌剧团。为了促进少数民族音乐的繁荣，国家举办了一系列演出活动。1953 年第 1 届全国民间音乐舞蹈会演，有 9 个少数民族的演员参加。1956 年第 1 届全国音乐周，也有不少少数民族的音乐节目演出。1957 年全国专业团体音乐舞蹈会演，有 25 个少数民族参加，演出了 300 多个节目。同年第 2 届全国民间音乐舞蹈会演，参加的民族由第 1 届的 9 个增加到 28 个。1964 年全国少数民族群众业余艺术观摩演出会，掀起发展少数民族文艺的高潮，18 个省、市、自治区的 50 多个少数民族，组成 600 多人的队伍，演出了 250 多个节目，130 多场，观众达 17 万多人次。1980 年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是又一次高潮，55 个少数民族的 1900 多个专业和业余的艺术工作者，组成 21 台晚会，演出音乐、舞蹈、曲艺等节目 300 余个。观众达 16 万人次。1983 年全国乌兰牧骑式演出队文艺会演，有 15 个省、区的 16 支演出队，29 个民族的 400 多演员，演出了 220 多个音乐、舞蹈、曲艺节目。1982 年全国少数民族青年独唱演员调演，有太美玉、尔孜美、依果、德西多美、其木格等 19 个民族的 33 名独唱演员获奖。1986 年部分省、自治区少数民族青年声乐比赛，有付祖光、宗庸卓玛、肖玫、兰婷菊、丹增、马日娜等 20 个民族的 30 名歌唱演员分别获得了"金凤奖"、"银雀奖"等。从以上活动可以看出新中国成立以来少数民族音乐艺术的迅速进展。一批少数民族的作曲家、歌唱家、演奏家成长起来了。一批反映少数民族人民生活和斗争的优秀作品如歌舞剧《刘三姐》、歌剧《阿伊古利》、《艾里甫·赛乃姆》、舞剧《召树屯与楠木婼娜》等产生了。

一些少数民族的珍贵音乐遗产如距今约有 1 300 年历史、内容十分丰富的维吾尔族传统音乐《十二木卡姆》、藏族的古典歌舞《囊玛》、民间歌舞《堆谢》等都得到了整理和出版。苗族芦笙也有专著介绍。

音乐理论是音乐实践的总结，又反过来给予音乐实践以指导，新中国成立以来，讨论了许多从实践工作中

提出的问题，概括起来，可以归结为这样几个主要问题：音乐同人民的关系、同现实生活的关系；音乐的社会作用；民族音乐遗产的继承和发展；如何对待外国音乐。这些问题实质上是对社会主义音乐艺术发展规律的认识问题。中国的音乐工作者现在一致意识到，一切音乐工作者的艺术生命，就在于他们同本国人民之间的血肉联系，忘记、忽略或者割断这种联系，艺术生命就会枯竭。人民需要音乐，音乐更需要人民。自觉地在人民的生活中吸取素材、主题、语言、诗情和画意，用人民创造历史的奋发精神来哺育自己，同时认真钻研、吸收、融化和发展古今中外音乐技巧中一切好的东西，创造出具有中国民族风格和时代特色的完美的艺术形式，这就是社会主义音乐事业兴旺发达的根本道路。

中国的各族人民在漫长的历史岁月中，创造和积累了浩如烟海的丰富多采的民族民间音乐遗产。为了全面收集、整理这些珍贵的精神财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和中国音乐家协会联合于1979年向全国发出通知，要求各地文化部门组织人力在编辑委员会的领导下收集、编辑出版《中国民间歌曲集成》、《中国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中国戏曲音乐集成》、《中国曲艺音乐集成》4大集成。每部集成分30卷（按包括台湾省在内的省、市、自治区分卷），4部集成合计共120卷。这一工程规模之大、收集地区之广、动员人力之多，在中国历史上是空前的。《中国民间歌曲集成》于1988年起开始陆续出版。据不完全统计，全国收集到的民歌20余万首，编入各省卷的近4万首。其他3部集成也将在不久编成并陆续出版。这不但对于保存民族民间音乐遗产，继承和发扬民族音乐的优秀传统具有重大意义，而且对于研究中国的历史、社会、民族、风俗习惯等等都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音乐出版事业对普及音乐知识、促进音乐创作和理论研究的发展等方面起着积极的作用。人民音乐出版社及上海音乐出版社出版了大量音乐书谱，各省、市、自治区的人民出版社也各自出版少量的通俗音乐读物。人民音乐出版社从1954年至1988年已出书谱近5000种。中国传统音乐方面的主要有《中国音乐史图鉴》、《中国古代音乐史稿》、《中国古代乐论选辑》、《古代音乐论著译注小丛书》、《古典戏曲声乐论著丛编》以及《弦索十三套》、《古琴曲集》、各种民族乐器的《传统独奏曲选集》等等。近现代作曲家的作品主要有《聂耳全集》、《赵元任音乐作品全集》、《黄自遗作集》、冼星海独唱、合唱曲集以及肖友梅、张曙、任光、麦新等的选集。建国以来的作品则有建国三十年声乐作品选——《群众歌曲》、《少年儿童歌曲》、《电影、歌剧选曲》、《合唱歌曲》等4个选集，建国30周年器乐作品选——《钢琴曲选》、《小提琴曲选》、《二胡曲选》、《笛子曲选》、《琵琶曲选》等11个专辑，还有许多优秀的新创作和学术研究成果也都在出版物中得到了反映。外国音乐论著和作品则有《西洋音乐通史》、《德国音乐》、《俄罗斯音乐史》、《非洲音乐》、《拉美音乐》、《美国黑人音乐史》、《阿拉伯音乐史》、《日本音乐史》、《朝鲜音乐》等。亨德尔、莫扎特、贝多芬、舒曼、肖邦、德沃扎克、西贝柳斯、柴科夫斯基、巴托克、沙里亚宾、托斯卡尼尼等音乐家的传记，以及许多音乐技术理论译著。在作品方面有汉语译配的莫扎特、舒伯特、舒曼、李斯特、勃拉姆斯、格林卡、柴科夫斯基等的歌曲集；西欧、拉丁美洲、俄罗斯、苏联、东欧作曲家的钢琴作品、著名的交响音乐作品，以及歌剧《茶花女》、《被出卖的新嫁娘》等。

在音响出版物方面，中国唱片总公司出版了大量唱片和盒式带。其中有著名演员演唱的各种戏曲、曲艺、古代歌曲和民歌，著名演奏家演奏的传统乐曲以及著名演奏家和音乐团体演唱或演奏的中国作曲家的创作和外国作曲家的著名作品。

现在全中国有40多种音乐理论和音乐作品的刊物，如《人民音乐》、《音乐研究》、《中国音乐》、《音乐艺术》、《中国音乐学》、《音乐创作》、《歌曲》、《儿童音乐》等等。

在音乐研究机构方面，中国艺术研究院设有音乐研究所。该所现设有中国音乐史、民族民间音乐、音乐理论、外国音乐及音乐学术情报等5个研究室；《中国音乐学》、《中国音乐词典》及《中国音乐年鉴》等3个编辑部；中国古代音乐史、聂耳、冼星海生平、中国民族乐器等3个陈列室和1个图书资料室。该室现有藏书120 000余册，以中国音乐书谱为主。唱片37 000余张，录音磁带7 000盘（盒）。在该所的主持下，已出版了《民族音乐概论》、《中国音乐词典》、《中国音乐史图鉴》等书籍多种。

中国音乐家有自己的组织——中国音乐家协会。它是音乐家自愿结合的群众性专业团体。协会下设音乐创作、音乐理论、民族音乐、音乐表演艺术、音乐教育、社会音乐、对外联络等七个委员会，帮助会员开展有关专业活动。协会还办有《人民音乐》、《音乐创作》等5个期刊。协会现有会员（包括作曲家、音乐理论家、音乐教育家、演唱家、演奏家、指挥家、音乐编辑等）4000多人。协会在全国30个省、市、自治区设有分会，中国音乐家协会同政府文化部有密切合作关系，共同举办过全国性的音乐活动如音乐创作评奖、音乐表演比赛、学术讨论等。中国音乐家协会还于1979年加入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中的国际音乐理事会。

中国与外国的音乐文化交流有了很大的开展，特别是在实行对外开放政策以后。具体表现在音乐表演团体和音乐表演小组的互相访问演出，作曲家、指挥家的互访，互派音乐家讲学，互派音乐留学生以及参加国际音乐活动等等。中国音乐家和音乐表演团体的足迹走遍了世界上许多国家，如中央乐团、上海交响乐团以及许多

歌舞团都曾出国演出，除建国初期莫斯科大剧院和苏联小提琴家奥伊斯特拉赫等来华演出外，外国的许多著名音乐家和音乐团体如卡拉扬指挥的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柏林爱乐乐团，小泽征尔指挥的美国波士顿交响乐团和小提琴家梅纽因，歌唱家帕瓦罗蒂、多明哥等等也都曾到中国访问演出。国际的音乐文化交流为相互学习取长补短提供了机会，也为增进中国和各国人民之间的了解和友谊起着有益的作用。

第八章 舞蹈艺术

第一节 悠久灿烂的古代舞蹈文化

中国舞蹈艺术源远流长，至少可以追溯到5000多年以前。1973年，青海省发掘出一个新石器时代的舞蹈纹彩陶盆，是迄今中国发现文物中最古老的舞蹈图像。图像绘于陶盆内壁上部，共分3组，每组有5人牵手而舞。舞者头上斜垂着饰物或发辫，身后缀一尾饰。该盆的发现说明，5000多年前，中华民族的祖先已创造了至今仍流传民间的"连臂歌舞"的形式。那象征着某种鸟兽的头饰和尾饰，说明舞蹈既是原始先民狩猎生活的反映，也是图腾崇拜的遗迹。

从商代（约前17世纪～约前11世纪）刻在龟骨和兽骨上的甲骨文可知，随着奴隶社会的形成，舞蹈由自娱、娱神发展成供奴隶主娱乐的表演艺术，出现了专业的歌舞者。到了周代（约前11世纪～前256），统治者为了巩固其伦理道德观念，建立起一套完整的礼乐制度。古代思想家孔子（前551～前479）对这种思想观念进一步加以发展，成为儒家著名的乐舞学说。

进入封建社会后，汉代（前206～公元220）"百戏"的盛行，把宫廷乐舞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它是包括音乐、舞蹈、杂技、武术、幻术等杂有众艺的表演形式，对中国传统舞蹈中"技艺并重"的特点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汉代还设有搜集民间歌舞的机构——乐府，从而也促进了民间歌舞的发展，像现在的《龙舞》、《狮舞》、《绸舞》、《芦笙舞》等，当时已经流传。唐代(618～907)也是古代乐舞繁盛的时代，朝廷用于大典大宴的乐舞，分为堂内演出的《坐部伎》，和堂外演出的《立部伎》两种。后者有歌颂唐太宗武功的著名乐舞《破阵乐》，舞者120多人，皆穿盔甲，手持战戟而舞，声势壮观。后来，传入日本、印度。唐代宫廷还设置训练歌舞伎人的机构——教坊、梨园，并将她们表演的小型娱乐性的舞蹈，分为动作温婉轻柔的"软舞"，和舞姿刚健有力的"健舞"两类。

13世纪后，宫廷乐舞日趋衰落，舞蹈被融合到戏曲中去，逐渐发展成为完整的戏曲舞蹈表演体系。而民间舞蹈却伴随着人民的生活而流传发展下来。

第二节 植根于人民生活中的民间舞蹈

中国是由56个民族组成的多民族国家。不仅占人口90%以上的汉族有丰富多采的民间舞蹈，少数民族也大都有能歌善舞的传统。据统计，中国有近千种民间舞蹈。比较普遍流传的有汉族具有代表性的大型群舞《秧歌》，人民喜闻乐见的《龙舞》《狮子舞》，以花形灯彩为舞具的《花灯舞》，舞者身背椭圆形小鼓，边击边舞的《花鼓舞》；和蒙古族的手舞短巾、动作矫健豪放的《安代舞》；藏族的长袖飘举、舞姿优美抒情的《弦子舞》；维吾尔族的移颈动肩、热情洋溢的《赛乃姆》舞；彝族的击掌跳跃、节奏欢快的《跳月》；傣族的左右摆腰、舞姿轻盈柔美的《孔雀舞》；而《芦笙舞》和《铜鼓舞》则流传在中国许多民族之中。表现内容广泛是中国民间舞蹈的特点之一，举凡有关生产劳动、恋爱婚嫁、丧葬礼仪、宗教活动以及神话传说等，民间舞蹈都有反映。此外，还有许多表现自然景物和生物的舞蹈，如模仿白云在蓝天飘荡的《云灯舞》，倾吐人民对自由的追求和对大自然的赞美；由少女扮演的《荷花舞》、《梅花舞》，歌颂人民的高尚情操和坚强不屈的性格。而《龙舞》、《鱼舞》、《孔雀舞》、《鹤舞》、《蝴蝶舞》等则和中国古代各民族的图腾崇拜有密切关连，凡此种种都反映了人民对幸福美好生活的向往。

中国民间舞蹈的另一明显特点是使用道具的舞蹈和歌舞形式比较多，例如，手帕、扇子、车船、花篮、花灯、花伞、狮、鱼等。这类道具都是来自生活，但又是经过艺术加工的工艺品，和舞蹈表演很协调，并起着美化舞蹈形象的作用。另外，还有以鼓、笛子、芦笙、弦子等乐器为道具的，它们除了起伴奏作用外，也丰富了舞蹈的表现手段，利于舞者表达不同的情感。

中国民间舞蹈再一个特点是载歌载舞，歌舞结合。舞者一面唱着描写劳动生活的歌，一面跳着表现劳动情景的舞蹈。如南方产茶区流传的采茶歌舞，多表现茶农姑娘们的生产劳动；牧区的歌舞，则往往反映放牧、挤奶的生活。在节日中，人们用歌舞互祝吉祥幸福，少数民族青年男女多以歌舞倾诉爱慕之情。

中国的民间舞蹈和民族武术与杂技之间有着相互吸收、融合的密切关系，因此我国的许多民间舞蹈都带有武术、杂技性的动作。如著名的《狮子舞》，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它的显著特征是"舞中有技，技中有舞"。此外，在舞蹈动作表演上讲求手、眼、身、步的紧密结

合，具有全身舞动的韵律感，舞蹈动律多为弧线，呈现出圆、曲美的体态特征，以及丰富多样的手部动作，并注重眼神的运用。这些都是我国民间舞蹈的风格特色。

中国幅员广大，由于生活环境与风俗习惯等等的不同，各民族的舞蹈尽管具有共同的特点，但各有鲜明的民族风格和地方特色。大体说来，生活在山区的民族，其舞蹈的腿部动作灵活多变；生活在平原的民族，其舞蹈的手部动作丰富多姿。南方地区的舞蹈以秀丽柔美见长；北方地区的舞蹈以粗犷浑厚著称。

第三节　新中国的专业舞蹈艺术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中国没有一个专业舞蹈团体，只有为数不多的舞蹈工作者，舞蹈作为一种舞台艺术，却只有综合性的艺术团来演出。现在，从中央到各省、市，从少数民族地区到部队，相继建立了130多个歌舞团体，专业舞蹈队伍的人员近万人。在人民政府的关怀下，中国舞蹈事业在各方面都取得了很大的成就。

舞蹈和舞剧的演出

50年代初，中国建立了专业歌舞团，按照国家制订的继承发展民族舞蹈文化的方针，广大舞蹈工作者，深入民间，学习民间舞蹈，然后将其加工整理搬上舞台表演，使千百年来流传于民间的舞蹈，作为舞台艺术发出更加瑰丽的光彩。如表现人民以火一样的热情欢庆新中国诞生的《红绸舞》，反映祖国蒸蒸日上的《荷花舞》、《腰鼓》《龙舞》、《狮舞》、《花鼓舞》等等。另外，还有利用中国古典舞创作的表现天上仙女凌空飞舞的《飞天》，描绘古代少女对生活和大自然深切热爱的《春江花月夜》等。《荷花舞》和《飞天》都是中国老一代著名舞蹈家戴爱莲（1916～　　）创作的，她在新中国成立初期，即献身于舞蹈教育事业，还参加了不少舞蹈作品的创作演出，为发展中国舞蹈事业做出了贡献。

从50年代后期开始，又出现了许多运用民间舞蹈形式反映中国革命历史和现实生活的作品，如《飞夺泸定桥》、《大刀进行曲》，和《不朽的战士》、《丰收歌》、《洗衣歌》、《摘葡萄》、《挤奶员》、《春新米》、《草笠舞》等等。应特别提到的是，1964年在周恩来总理的关怀下，创作演出了音乐舞蹈史诗《东方红》。这部由3000人参加表演的大型歌舞，生动地表现了中国人民波澜壮阔的斗争历史，同时，也显示了音乐舞蹈在创作和表演方面的新成就。

60年代中期到70年代中期的十年动乱，使中国舞蹈艺术受到严重摧残，1976年后才得以复兴。为了繁荣舞蹈创作，1980年中国举办了第一届独舞、双人舞、三人舞比赛，在参加比赛的200多个节目中，有《水》、《金山战鼓》、《再见吧！妈妈》、《追鱼》、《敦煌彩塑》、《海浪》、《金色的小鹿》等40多个节目获奖。这些作品从内容到形式都刻意求新，不落旧套，体现了题材风格的多样性，其水平比60年代前的作品有了较大的提高。同时，这次演出也涌现出一批才华出众的青年演员。

近年来，一批进一步探索舞蹈规律和特性的中青年编导成长起来。他们的作品，力求舞蹈内容具有更广更深的内涵，在形式上有更大的突破和创新。如九人舞蹈《黄河魂》，是根据著名音乐家冼星海的《黄河大合唱》的音乐创作的，舞蹈以歌颂中华民族的摇篮——黄河为主题，表现了我们伟大的民族精神。该舞充分发挥了舞蹈艺术长于抒情写意的特点，其舞蹈语汇则是在传统舞蹈上变形和升华的结晶，并吸收了现代舞的律动，较好地解决了民族性和时代性的统一。1984年末，在北京还上演了《中国革命之歌》。这是继《东方红》之后，又一部大型音乐舞蹈史诗。它通过29段歌舞，描述了中国自1840年鸦片战争起至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初这140多年间，中华民族经历的苦难和胜利的喜悦，社会变革与重大历史事件，全舞以写意手法再现了不同历史时期的典型情景。

随着舞蹈创作的繁荣，新的舞剧创作得到了迅速发展。舞剧工作者们从现实生活、革命历史、优秀古典文学、民间文学和现代作品中寻找题材，创作了不少具有中国特色的作品。在50～60年代，从舞剧的形式上看，主要有两种：一是以传统舞蹈为基础，融合了民族武术和从现实生活中提炼的舞蹈语汇而创作的舞蹈。它们大多反映革命历史和现实生活。如表现新中国成立前，中国共产党领导农民进行武装斗争的舞剧《湘江北去》、《五朵红云》；歌颂革命英雄人物的《刘胡兰》、《罗盛教》等，这种舞剧的特点是富有浓郁的生活气息。另一种是运用戏曲舞蹈创作的。它们多取材于历史故事、神话传说，如表现天上仙女为追求人间自由幸福，下凡与书生刘彦昌结为夫妻的神话舞剧《宝莲灯》；反映清末上海人民起义斗争的《小刀会》等等。从这类剧中可以欣赏到中国戏曲舞蹈的审美特征。

粉碎四人帮后，从1979年起，中国民族舞剧也呈现出蓬勃发展的新局面，全国上演的新舞剧有几十部之多，这些舞剧的题材和形式风格更加多样，艺术表现力更为丰富，出现了以中国古代绘画、雕刻中的舞姿图象为素材的作品，如以唐代丝绸之路为题材，歌颂中国人民和外国人民之间友谊的《丝路花雨》，和展现古代楚国舞蹈风姿的《编钟乐舞》，反映中国古代歌舞伎人悲惨生活的《铜雀伎》等。这类作品形式瑰丽新颖，再现了中国古代灿烂多姿的舞蹈艺术。还有根据少数民族舞蹈创作的舞剧，如表现古代傣族青年男女纯真爱情的舞剧《召树屯与楠木诺娜》，藏族神话舞剧《卓瓦桑姆》，满族神话舞剧《珍珠湖》等。这类作品表现了各族人民的历史生活、风俗习惯和追求幸福美好生活的愿望；它们以鲜明的民族风格和婀娜多姿的舞蹈动作赢得

了观众的喜爱，另外，还有一些是在中国传统舞蹈的基础上创作的舞剧。如根据神话"嫦娥奔月"的故事创作的舞剧《奔月》，歌颂古代民族英雄的舞剧《岳飞》等。这两个舞剧都是中国著名舞蹈演员、编导舒巧参与创作的。她早在50年代就创作并主演了著名民族舞剧《小刀会》。最近，她先后应香港、新加坡艺术团的聘请，为他们编导了《画皮》、《玉卿嫂》、《长恨歌》三部舞剧。她对中国民族舞剧事业做出了突出的贡献。

近年，随着国际舞蹈交流的日益频繁，中国舞蹈家们在自己的创作中借鉴了外国舞蹈的表现方法，丰富了表现手段，比较成功的作品有小型舞剧《鸣凤之死》，它的内容取材于著名作家巴金的长篇小说《家》，这个舞剧在表现形式上采用了将中国民族舞和外国现代舞巧妙结合的表演技艺，使中国舞达到了新的境界。在1986年，日本琦玉国际舞蹈创作大奖赛中，这个舞获得了头奖。

发展民族舞剧的同时，把外国的芭蕾舞移植过来。1954年建立了北京舞蹈学校，聘请苏联教师进行芭蕾舞基本功训练、教授舞剧编导和性格舞等。1959年开始建立芭蕾舞团，到现在已有中央、上海、辽宁三个芭蕾舞团，并拥有一批具有相当水平的编导和演员。如著名的芭蕾舞演员白淑湘（1939～　　）是在《天鹅湖》中第一个扮演白天鹅的芭蕾舞演员。50～60年代，中国舞蹈演员学习并上演了《无益的谨慎》、《天鹅湖》、《海侠》、《吉赛尔》、《泪泉》、《巴黎圣母院》、《西班牙女儿》等舞剧和片断。从60年代初开始创作的新题材的芭蕾舞有《红色娘子军》、《白毛女》等。在这些作品中，中国舞蹈家力求把芭蕾和中国古典舞、民间舞的技巧和表现方法结合起来，在芭蕾民族化上做了有益的探索。70年代中期至80年代初，中国的芭蕾创作呈现出空前的繁荣局面。舞蹈家们注重从文学名著和民间故事中选择群众熟悉的题材进行创作，如舞剧《祝福》（取材于鲁迅的同名小说），《雷雨》（取材于曹禺的同名话剧），《卖火柴的小女孩》（取材于丹麦作家安徒生的同名童话），和《梁山伯与祝英台》、《鱼美人》等。新创作的中国题材的剧目，从不同角度对中国芭蕾风格做了进一步的探索，在运用芭蕾手段表现戏剧内容方面，也显示出日益成熟的趋向。编导们在创作思想方面，努力遵循现实主义原则，在艺术方面，注重舞剧文学基础，戏剧结构严谨，舞剧音乐和舞台美术的民族风格，致力于用中国传统舞蹈来丰富和充实芭蕾艺术，使之接近中国人民的欣赏习惯。在创作新作品的同时，又继续演出了外国的芭蕾名作，如《希尔薇娅》、《葛蒂莉娅》、《舞姬》和《堂·吉诃德》、《睡美人》、《胡桃夹子》等舞剧片断。70年代末以来，中国芭蕾界和欧美以及日本芭蕾界的交流日益增多，不同流派和风格的芭蕾被介绍到中国来。中国芭蕾舞团曾到许多国家访问演出，均获好评，并在国际芭蕾舞比赛和芭蕾节上多次获奖。

舞蹈教育事业

中国现有北京舞蹈学院和设在上海、广东、辽宁和四川等地的舞蹈学校。各省市的综合艺术院校和中央民族学院、解放军艺术学院中都设有舞蹈科系。北京舞蹈学院是中国最高的舞蹈学府，它分设大学部和中专部，大学部有表演系、教育系、编导系和理论系，学制4年，主要招收中等专业舞校毕业生和歌舞团年轻的舞蹈专业人材。中专部又分民族舞和芭蕾舞两个专业，学制6年，招收10～12岁的学生。民族舞专业主要学习我国古典舞和民间舞。民族舞的教学体系已经建立起来，并有较完整的我国古典舞和民间舞教材。中国拥有一支优秀的民族舞蹈教师队伍，如著名的舞蹈教育家许淑英（满族），她对中国民间舞蹈有很深的造诣，曾多次应邀到国外讲学。芭蕾舞的教学是在苏联教师帮助下建立起来的。近年来，又广泛吸收各国学派之长，丰富了教材，还先后聘请加拿大、英国等国艺术家来短期任教。在教学与舞蹈实践相结合方面，根据学生的年龄和专业技能确定排练节目，作品选自国内外优秀剧目和学院编导与教师编排的作品。

1985年召开的全国舞蹈教育会议指出：在中国舞的教学上，学生专业技术课负担过重，而文化艺术课的学习在相当程度上被忽视；提出调整舞蹈教学内容，加强学生艺术修养方面的学习，改变注入式的教学方法，注重培养学生的想象力和创造力的任务。

舞蹈理论研究工作

中国艺术学院所属的舞蹈研究所，是中国第一所舞蹈科学理论研究机构，主要从事中国舞蹈史、舞蹈概论和外国舞蹈的研究，并编辑学术研究性刊物《舞蹈艺术》。此外，经常邀请中外舞蹈家进行学术讲座。

中国舞蹈家协会是全国性的群众性组织，下有舞蹈编导、教学、芭蕾、中国舞蹈史、民间舞蹈等学会，负责组织专业交流。学会编辑有《舞蹈》和《舞蹈论丛》，进行理论探讨和作品评论。在舞蹈院校和各地的艺术研究机构中，都有专业的舞蹈研究人员。例如中国舞蹈家协会主席兼舞蹈研究所所长吴晓邦（1906～　　），是我国老一辈舞蹈家，他为新中国培养了许多舞蹈人材，并有不少舞蹈理论著述。

近年来中国出版了不少中国学者和外国学者关于舞蹈的著作，如《中国舞蹈史》和《芭蕾简史》（美国理查　克劳斯）等，为了研究整理中国各地的民间舞蹈，目前正在进行编写《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

中外舞蹈文化交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和世界各国进行过频繁的舞蹈交流。中国许多舞蹈家和舞蹈团体到世界各国考察和访问演出，把中国的优秀民族舞蹈和舞剧介绍给各国人民，仅北京中央歌舞团，就曾先后到60多个国家去访问演出。中国不仅移植了芭蕾艺术，在1962年还专

门成立了以学习和演出亚洲、非洲与拉丁美洲民间及传统歌舞为主要任务的专业团体——东方歌舞团，该团现有300多个外国歌舞的保留节目。该团拥有包括善于表演印度舞蹈的著名舞蹈家张均在内的近200名歌舞演员。许多国家的著名舞蹈家和舞蹈团体也不断来中国演出和访问，向中国人民介绍世界各国的芭蕾艺术和民间舞以及现代舞。

1982年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和中国文化部、中国舞蹈家协会联合在北京召开的"亚洲地区保护与发展民间和传统舞蹈讨论会"，15个亚洲国家的舞蹈家一起交流了各国民族舞蹈的发展情况和取得的成就，会上宣布中国舞蹈家协会加入国际舞蹈理事会。

第九章 曲 艺

中国的曲艺主要是讲故事的说唱艺术。或者说它是一种通过说说唱唱来讲故事的艺术。自然，也有一些曲艺品种，一些曲艺节目是以抒情写景、叙事说理或伶俐口齿见长；但讲故事，描述人物，是曲艺这一说唱艺术的主体和主要艺术特征。

曲艺在50多个兄弟民族当中共有345个品种，这在全世界国家之林当中大概是绝无仅有的。就是人口不多的兄弟民族，也有自己的曲艺，如撒拉族有"巴西古溜溜"，锡伯族有"念说"，阿昌族有"使春牛"，人口最少的赫哲族也有说唱"依玛堪"。在台湾省则有"台湾歌仔书"、"大广弦说唱"，以及与福建省共有的"锦歌"、"褒歌"、"答鼓嘴"等众多品种。

曲艺是群众性极强的艺术。自从宋代（960～1279）有了靠说唱谋生的职业艺人以来，他们总是和听客一起来进行艺术创作。曲艺说唱直接面对听众，说唱者的一句话白、一段唱腔、一种表情、一个手势，都立即得到听者的反应与反响：赞许或是摇头，喝彩或是离座而去。这样坦率直接的艺术评价，是说唱艺人在艺术上精益求精的动力与鞭策。所以说它是"植根于人民群众之间"的艺术。曲艺同戏曲艺术由演员扮演角色在舞台上"现身说法"不同，是由说唱者在直接面对听众讲故事的过程中，让形形色色的人物在自己的"说法"中"现身"。因此，说唱者必须在锤练语言上下苦功夫，使自己讲故事时所用的语言生动、简洁、准确、形象化，所以说，曲艺是语言艺术。

曲艺的艺术要领，一般说来是这样几点：故事情节要曲折生动，又要脉络清晰；书中人物要面目逼真、活灵活现；生活气息要浓郁饱满，使听者如身临其境；故事内容要倾向鲜明，得乎人心。而这些只有依靠精练的、形象的、入耳动听的艺术语言才能达到。明人张岱（1597～1679）的《陶庵梦忆》描述大说书家柳敬亭说书时的情景是："疾徐轻重，吞吐抑扬，入情入理、入筋入骨"地"款款言之"。就是说这位说书大师已经进入了运用语言艺术的化境。

300多个说唱艺术品种，从体裁上来看，大体上可以分为四个门类，即说的：如评书、评话和说讽刺笑话的相声；唱的：如大鼓、琴书、牌子曲和时调小曲；又说又唱的：如江南弹词、北方鼓书；似说似唱的，如数来宝、山东快书等等。四种体裁，不论是散文的、韵文的，散文韵文相间的，诵而不唱，似说似唱的，语言都很讲究。而它们的内容的源头可以上溯到古代的史书文传。从宋代"说话"四家中的"讲史"，到今天各地的讲历史故事的评书、平话，其内容从讲西周武王伐纣的《封神榜》到讲明代第一个皇帝朱元璋打天下的《明英烈》，几乎涉及各个朝代。荀子《成相》篇采用的是七字句的基本句式。而"成相"是古代一种说唱文艺形式。可见战国时期七言唱词已在民间流传，今天唱的曲艺品种仍多采用七字句。敦煌卷子中有孟姜女故事残卷一件，伍子胥故事四卷，体裁都是又说又唱，散韵相间，而韵文也是七言。但这一种体裁还有更早的范本：大约成书于春秋（前770～前476）末年的《逸周书》中的《太子晋篇》，记述的是师旷见太子晋的故事。全篇用散文叙事，而师旷和太子的问答对话却用的是每句只要省略一个字就是近乎七字句的韵文。先秦时代（前221～前207）民间有"诵而不唱"但是语言有韵律的"赋"。《汉书·艺文志》著录有"杂赋"，作品已无传。汉宣帝（前73～前49在位）时的辞赋家王褒却留传后世一篇《僮约》。郑振铎认为"怕是汉代唯一的白话的游戏文章"。它早于敦煌卷子中的两篇"赋"数百年，当是今天"诵而不唱"的数来宝一类曲种最早的"仿影"。

在唐代（618～907），有了市人小说，寺庙里在讲唱经文之外又有说唱佛经故事的"经变"和说唱世俗故事的"俗变"。在宋代（960～1279），有了以唱为主的诸宫调、唱赚，和以说为主的说诨话、学乡谈等多种说唱伎艺。说话伎艺里就有小说、讲史、说经等不同门路家数。小说又称"银字儿"，讲说烟粉、灵怪、传奇故事的，是文的；讲说上马金鼓争战故事的称为"铁骑儿"，是武的。那时，还有帮助艺人编写说唱底本的"书会先生"。在北宋的汴梁、南宋的临安（今浙江省杭州）都有热闹的说唱场地瓦舍勾栏。说唱艺术兴盛成熟于宋代。宋金时代尖锐复杂的阶级斗争和民族矛盾在说唱作品里都有所反映。《大宋宣和遗事》和《醉翁谈录》中著录的《杨令公》《花和尚》《武行者》等都可作为例

证。金朝（1115～1234）董解元的《西厢记诸宫调》则是歌唱纯真爱情，批判封建思想的一大杰作。

元代（1206～1368）统治者明令限制说唱活动，民间艺人便在易于犯禁的反映社会生活的“小说”之外，致力于讲史，发展了讲说历史故事的长篇评话。元明两代还用散韵相间的“词话”来讲史。这对清代以后的评话、评书、鼓词的以讲史为主颇有影响。生于明、卒于清的大说书家柳敬亭（1587～1670）是承前启后的一代宗师。清代康熙（1662～1722在位）以“盛世”著称，政治上的相对稳定，经济上复苏好转，为说唱艺术的振兴创新和南北交流造成有利条件。乾隆（1736～1795在位）年间，北京满族八旗子弟创作、演唱起来的子弟书、八角鼓就借鉴过南方的平湖调、滩簧调；后来这两种说唱形式又随着八旗军士之到各地驻防而传往四面八方。苏州弹词艺人中出了一位给乾隆皇帝说唱的王（黄）周士以后，名家辈出。道咸间（1821～1861）的河北高阳艺人马三峰创兴了西河大鼓，与他齐名的河北故城艺人何老凤则是老北口山东大鼓的名家。至今留传的众多曲艺品种大多是兴起于有清一代，包括清代末叶兴起的北京的相声、河南的坠子、山东的柳琴、广西的文场等等。现在颇有国际影响，吸引多位国际友人进行研究的京韵大鼓前身“怯大鼓”，也是在清末形成的。

清末民初，进入20世纪，特别是“五四”运动以后，激烈的政治变革与斗争在说唱艺术中也有鲜明的反映。出现了讥讽清王朝腐败无能的鼓曲作品《热河叹》《夷氛私叹》等；歌颂辛亥革命的《孙总理伦敦蒙难》、《秋瑾就义》等；宣传改良主义的《大劝国民》、《早婚害》等；抨击军阀罪行与丑态的《昆虫贺喜》和相声《打白朗》等。30年代至40年代在南北各地都出现了优秀的说唱艺术家和书曲节目，同时也出现了一股逆流。如日本侵略军占领京津和东北地区后就泛滥过坏书《三侠剑》，一些鼓曲的声腔音乐中也流行过靡靡之音，就是以讽刺见长的相声也出现过不堪入耳的庸俗低级节目。不少才华洋溢的说唱艺人正在盛年就被黑暗社会夺去了宝贵的生命或艺术生命。

20年代后期，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斗争中，说唱艺术发挥了鼓舞革命军民斗志，活跃文化娱乐生活的作用。如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1927～1937），在苏区江西的永新小鼓，于都古文，宁都和吉安的道情，上饶等地的莲花落都编唱过《闹暴动》、《送郎当红军》、《打倒军阀列强》一类的说唱节目。1930年7月，彭德怀将军率领红三军团攻克长沙以后，在军团政治部出版的第六期《红军日报》上就刊登了20多篇说唱作品。瞿秋白在中央根据地工作期间曾亲自修改群众创作的说唱作品《王大嫂》，刊登在《红色中华》上。长征路上战士们自编自演快板，鼓舞战友前进。1935年冬，红军在贵州龙胜向少数民族兄弟宣传北上抗日的道理之后，侗族歌师石戒福编写了琵琶歌《长征歌》，在战火纷飞的环境中，冒着生命危险进行说唱宣传。

抗日战争爆发以后，中国共产党更加重视利用民间说唱艺术形式进行抗日救国的宣传工作，培养了不少革命艺人。如晋察冀边区的王尊三，冀鲁豫边区的沈冠英，胶东的盲艺人宣传队，以及山西武乡、襄垣的琴书、鼓书艺人都纷纷奋起从事抗日救国的宣传。苏北根据地的葛怀瑾、冀中根据地的王魁五在深入日寇占领区宣传抗日时光荣牺牲。在国民党统治区，则有老舍等作家编写鼓词，团结艺人进行抗日宣传。老舍的鼓词作品有《张忠定计》、《新女性》等。

北京解放后，说唱艺人得到了解放。在新中国诞生前夕，大众游艺社于1949年9月29日演出第一场晚会，演唱了《百鸟朝凤》、《打黄狼》、《考神婆》、《侯昭银杀敌救女》、《解放军横过小西天》等大鼓、单弦、琴书节目。到第二年的3月，该游艺社共接待了新曲艺听众4.36万馀人次。

新中国成立前后，北京的曲艺工作十分活跃。新华广播电台播放新曲艺，印行《广播曲艺》；新华书店、大众书店印行新曲艺丛书；宝文堂印行两三段唱词一本的小册子，远销华北、东北、西北、西南各地农村；《新民报》每周有一期《新曲艺》副刊；中国唱片厂录制发行新曲艺唱片；劳动人民文化宫举办曲艺常识讲座。1950年1月，中国工农红军老文艺战士李伯钊、作家赵树理和诗人王亚平主编的《说说唱唱》创刊，这是第一本面向全国的曲艺期刊。曲艺工作全面地活跃起来。

1951年初，为了慰问朝鲜兄弟和中国人民志愿军，中国人民派出了第一届赴朝慰问团。京津两地的著名曲艺艺术家都参加了该团的曲艺服务大队，著名的相声演员常宝堃（1923～1951）和弦师程树棠光荣牺牲于朝鲜三八线附近的沙里院。

1951年的五一国际劳动节，曲艺服务大队在志愿军司令部驻地开遍映山红的山坡下演出节日晚会。高元钧的山东快书，侯宝林的相声，博得志愿军战士的阵阵喝采声。

同年5月5日，周恩来总理签发了有关戏曲改革工作的政务院文件，指出：“中国曲艺形式，如大鼓、说书等，简单而又富于表现力，极便于迅速反映现实，应当予以重视。除应大量创作曲艺新词外，对许多为人民所熟悉的历史故事与优美的民间传说的唱本，亦应加以改造采用。”这个文件对曲艺工作的两个重要方面，即创作新作品、新节目和整理优秀的传统作品与节目，做了概括的、正确的指示，这是“百花齐放，推陈出新”文艺方针的具体化。新中国成立后的17年当中，曲艺工作欣欣向荣，曲坛上姹紫嫣红，百花齐放，也正是按照这一方针发展起来的。

曲艺工作者队伍不断壮大，曲艺艺术堂堂正正地进

人了人民的文学艺术之林，使得旧社会过来的广大曲艺工作者产生强烈的翻身感。不少位息影多年的老艺人又重新登台说新唱新；艺术上有成就的说唱艺术家热心教徒弟，传艺业。解放军文艺会演、总工会举办的全国职工业馀曲艺会演中涌现了不少说唱艺术人材，为专业曲艺队伍准备了新生力量。曲艺作者、研究者的队伍也逐渐壮大。

17年中的曲艺创作空前繁荣。在鼓词、鼓书、评弹、评书、数来宝、快板、相声、山东快书等曲种中都有反映现实生活、受到群众欢迎的佳作。以革命历史故事和民间神话传说为题材的曲艺新作也很多。与此同时，整理曲艺遗产、传统书目、曲目的工作也取得了很大成绩。经过发掘、整理和加工的反映维吾尔、藏、蒙古、赫哲、朝鲜、哈萨克、苗、侗等少数民族生活和历史的作品就有《阿里甫埃尔吐额阿》、《格萨尔王传》、《英雄格斯尔可汗》、《希尔达路莫日根》、《春香传》、《萨里哈与萨曼》、《娥尼和久金》、《珠郎娘美》等。1958年举办了第一届全国曲艺会演，成立了中国曲艺工作者协会。

"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动乱，曲艺事业受到了严重摧残。不少曲艺演唱队伍解散了、不少曲艺刊物停刊了，大量的珍贵资料失散了，理论研究工作中止了，培养接班人的工作中断了。许多艺术家遭受迫害而致死。

1976年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以后，说唱艺术迎来了第二个春天。中国曲艺工作者协会恢复了工作，文化部的曲艺处也正常地工作起来，各省市自治区的曲艺工作先后复苏。中国曲协改称中国曲艺家协会标志着曲艺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全国性的专门刊物《曲艺》复刊，曲艺理论研究刊物、丛刊《曲艺艺术论丛》《评弹艺术》创刊，论文集、作品集、艺术家传记、回忆录，先后出版的数以百计。

1983年出版了《陈云同志关于评弹的谈话和通信》，收入他关于苏州评弹的谈话、通信和文稿共40篇，这些文章对建国以来曲艺工作的经验作出了科学总结。这一年还出版了曲艺学科的专门类书《中国大百科全书·曲艺卷》。

近年来，说唱艺术接班人的培养工作也在加强。苏州评弹学校恢复了；文化部在天津筹建了北方曲艺学校，培训北方各个重要说唱品种的青少年演员、伴奏员和创作员。与此同时，中国说唱艺术家的出访活动和国际上曲艺研究人员的来访也不断增多，促进了曲艺艺术的交流和研究工作的进一步开拓。

第十章 杂 技

绚丽多姿的中国杂技艺术有着悠久的历史。最早的杂技是从模仿上古时代先民们的战斗生活演变而来的。传说，4 000多年前，中国古代华夏族的祖先，以黄帝为首的部落与蚩尤部落进行了一场激烈的战争。蚩尤率领81个铜头铁额、头上长角、以砂石为食、能腾云驾雾的兄弟把黄帝打得一筹莫展。最后，黄帝发明了指南车，又联合了许多部族，动员了地上的猛兽和天上的巨龙，历尽艰险才把蚩尤打败。黄帝的子孙们缅怀祖先的光荣战绩，创造了一种游戏："蚩尤戏"。双方头戴牛角，相抵角力，较量力气，因此又称为《角抵戏》。这种游戏演变发展到秦汉时代（前221～公元220），已不只是单纯的三三两两以头相抵角力，而成了以力技为主体的多种游艺的统称。力技是杂技最基本的技巧之一，举重、承力、角斗、攀登、武术、翻腾、抛接、倒立，都是巧妙地运用力量形成的表演技巧。

据古籍记载，早在春秋时代（前770～前476）就出现了杂技的萌芽。首先发展起来的就是力技。那时秦国（今陕西省）、晋国（今山西省）都出现过一些武勇过人的大力士，他们可以随手抛接沉重的车轮，可以举起千钧大鼎。"鼎"是古代人祭神的礼器，也是炊事用具，大到可以煮整头猪或整只羊，大力士们能把这种笨重的金属器物举起来，说明他们不仅臂力超群，而且已经把握了一定的技巧。《国语·晋语》有关于"侏儒扶卢"这种类似杂技表演的记载。"侏儒"是指身材矮小的艺人，"扶卢"则是爬攀在兵器的长竿上，这也是一种力技，它比起前面谈到的举鼎、舞轮，更富有技巧性。这一时期，又陆续出现了一些其他类型的杂技。齐国（今山东省内）的斗鸡走狗之风很盛，为驯兽参加竞技和表演开了先河。战国（前475～前221）时成书的《庄子》一书中记载的"宜僚弄丸"的故事，反映了更高超的杂技技巧。这个故事讲的是宋（在今河南省内）、楚（在今湖北、湖南省内）两国交战，正当双方对峙，一场厮杀即将开始时，楚国的熊宜僚突然出现在两军阵前，面对敌人的戈矛，从容不迫地迅速地接连抛弄起九个丸铃来，他的绝妙表演，使宋军将士惊奇不已，不战自溃，楚军乘势追击获得了胜利。从此宜僚的名字载入了史册，成为中国第一个留下名字的杂技表演家。"鸡鸣狗盗"的故事更为有趣。西汉（前206～公元25）时代的历史学家司马迁在《史记》中记载，公元前298年，齐国孟尝君被秦王派兵追赶，必须连夜通过函谷关方能脱险，而守城的秦兵要鸡鸣时才开关放人通行。在这危急关头，孟尝君手下有个门客突然灵机一动，学起鸡鸣来，声音逼真，引得函谷关一带的鸡全叫起来，守城的士兵，以为开关的时间到了，便打开关门，孟尝君

行才趁机摆脱了秦王的追捕。这个故事，从一个侧面反映出那时的口技技巧，已达到以假乱真的水平。

汉代（前206～公元220）是中国经济文化发展的重要时期，也是杂技艺术发展史上的第一个高潮时期。那时，杂技表演已十分流行，上至宫廷国宴，下至百姓宴乐都有百戏杂技演出。据《史记·大宛列传》和《汉书·西域传》记载，在公元前108年春天，汉武帝（前156～前87）为了招待西域各国的使臣，在都城长安（今西安）设酒池肉林的盛大国宴，并举行历史上规模空前的杂技百戏会演。东汉著名科学家张衡（78～139），在《西京赋》中生动地追述了这次演出的盛况，其中有中国传统杂技《飞剑》、《跳丸》、《舞轮》、《走绳》等多种技艺以及根据神话、传说创作的大型魔术《鱼龙曼衍》和大型马戏，有许多外国杂技也参加这次演出，其中有东南亚流行的《顶竿》，印度流行的《耍蛇》以及罗马籍魔术家所表演的《吞刀》、《吐火》、《种瓜》、《缚人》等新奇节目。这次规模盛大的演出，说明了当时的杂技水平，同时也促进了中外友好和文化交流。

汉代杂技发展的盛况，在汉代的石刻壁画中多有描绘。近年在山东、河南、四川、内蒙古、江苏、辽宁等地发现的数以百计的画像石、画像砖及陶俑和壁画中，都生动地刻划着汉代艺人表演的杂技、马戏和魔术。其中尤以山东省沂南发现的东汉石刻百戏图描绘的杂技演出场面更为壮观。生动一画面上共刻划了54名演员，开头的便是汉代最流行的手技节目《跳剑》，鬈发飘拂的老艺人抛掷着4支短剑，他的足边放着5个圆球，那是他将抛弄的“丸铃”。接着是《顶竿》，虎背熊腰的中年男演员，额顶十字长竿上面有3个小孩正在表演倒挂腹旋。上面的男演员弓步起舞，这是当时流行的技巧舞《七盘舞》。再后面是17人的大型乐队。乐队后面是惊险的走索，绳下刀剑林立，绳上3名女演员在表演索上倒立的高难技巧，旁边两人手执短幢向中间走去。紧接着是乔装的动物表演，有类似舞狮子的《戏豹》，有象征吉祥的《龙马负图》，有大型魔术《鱼龙曼衍》中的《鱼戏》，还有类似凤凰来仪的《雀戏》，最后是在奔驰的马上或马车里站立着耍弄兵器或翻跟斗的马戏和车戏。

从这幅百戏图中可以看出汉代杂技不仅门类齐备，有相当高的水平，而且已有可以组成整场节目独立演出的能力。同时，服装、道具都十分精美，演员队伍男女老少俱全，还有大型乐队伴奏，使视听和谐，声、色、技艺俱佳，在艺术上有相当高的成就。

隋唐时代是中国杂技发展史上第二个高潮。隋炀帝在位时（605～617），每年春节都要集合全国的杂技艺人到京城举行技艺演出，迎宴各国贵宾。据《隋书·乐志》记载，特别是610、616年的演出规模盛大。戏场连百六里，乐声响彻数十里，参加演出的人数多达3万。灯火辉煌，观者如潮。这种街头演出的热闹场面要延续半个月之久，盛大的游艺活动给人们留下美好的印象，外国使节称中国为“神仙国”。

唐代（618～907）是中国封建文化繁荣昌盛的时期，宫廷艺人数以万计，其中包括很多精彩杂技艺人。据《乐府杂录》记载，那时出现了集体表演的《舞狮子》。据《明皇杂录》载，唐明皇时代已有舞马。

宋代（960～1368）是杂技艺术从宫廷走向民间的转折时期。由于戏剧的逐渐兴起，杂技在宫廷里逐渐失去地位，原来供奉宫廷的艺人变成了民间杂技艺人，只得流浪街头巷尾，卖艺糊口。但是，新的谋生环境与条件亦使他们摆脱了宫廷的束缚，而在民间沃土中自由地滋生发展，因而产生了许多前所未有的小巧玲珑的新节目，诸如“踢弄技艺”，“各种相扑”，“藏掖幻术”，“驯虫蚁”等等，大大丰富了杂技项目和表演形式。元、明、清各代的杂技，基本上是沿着宋代形式和风格发展下来的。由于大多数艺人生活十分贫困，他们之中有些人为了广为招徕观众，以更多地开辟生活来源，只好演出一些令人惨不忍睹的节目，如吞铁弹、吞五毒、三上吊之类；有的艺人则转为以推销止血药为主，而为了向观众证明药的奇效，当场表演刀割自己的肉。许多优秀节目因而逐渐失传，马戏也几乎绝迹。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彻底改变了杂技艺术的命运。在人民政府的关怀帮助下，杂技登上了艺术殿堂，进入了一个向舞台艺术发展的新阶段。从此，杂技艺人结束了跑江湖的悲惨生活，成了为人民服务的文艺工作者、艺术家，成为传播中国文化与友谊的使者。

即使在建国伊始，百废待兴，国务十分繁忙的情况下，周恩来总理还亲自审定了新中国的第一批杂技节目，并批示文化部以这台节目为基础组建第一个国营杂技团体——中国杂技团。并决定由此团代表解放了的中国人民出访欧洲各国。这个团的演出获得了很大成功，在国内外产生了很好的影响。从此全国各省的杂技艺人也纷纷建立起新型的杂技团、马戏团、魔术团。流落海外的杂技艺人也纷纷返回祖国参加新中国的杂技建设。短短几年中，全国杂技团发展到200多个，文化大革命期间杂技队伍遭到破坏，损失近半，但1972年在周总理亲自关怀下，杂技又重新发展起来。到1985年，全国县以上的国营专业杂技团、魔术团、马戏团已恢复到120多个，从业人员达1.2万多人。另方面，民间艺人组织的杂技团、队、班、组数量更大，仅安徽一省，就有8 000名民间艺人，河北省被称为杂技之乡的吴桥县，就有2 000名杂技演员活跃于全国各地。

新中国杂技队伍的骨干力量，是一批技艺高超和经验丰富的艺术家，例如：顶碗表演家夏菊花，口技表演家孙泰，车技专家金业勤，花盘表演家乔平海等，早在50年代国际杂技比赛中就曾荣获金质奖章。他们不仅

在艺术上有较深的造诣，而且是建设新中国杂技事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模范。因此，他们中的夏菊花、杨小亭等当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或担任政协委员。

在各级人民政府的关怀下，大批青少年杂技演员迅速成长起来，据统计从1949年到1986年，已先后培养出的杂技、马戏、魔术、滑稽演员，占整个杂技队伍的3/4，成为继承杂技事业的新一代。

为了使杂技在艺术上更加完美，有一批从事编导、音乐、舞蹈和舞台美术工作的创作人员充实到杂技队伍中来，使杂技在节目编排、音乐伴奏、舞台美化等方面都得到较大的提高，进一步增强了杂技的艺术魅力。

1986年10月中国杂技协会在北京成立，这是中国杂技史上第一次建立起来的全国性协会。

杂技艺术在"百花齐放，推陈出新"、"古为今用，洋为中用"方针指引下，逐步形成了当代中国杂技的鲜明特色。

1950年建立新中国的第一个杂技团之际，周恩来总理便指出："杂技要给人以美感，给人以愉快的感觉，不能用畸形、刺激来吸引观众"。在这种思想指导下，杂技界自动停演了吞刀、吊小辫、油锤贯顶、滚钉板等残忍、恐怖、刺激感观的以及一些有损演员身心健康的节目。与此同时，整理出一批优秀的传统节目，例如《钻地圈》、《抖空竹》、《顶碗》、《转碟》、《耍花坛》、《叠椅倒立》、《舞飞叉》、《耍流星》、《手技》、《走钢丝》、《顶竿》、《蹬技》等等。经过整理加工的传统节目，不仅技巧大为提高，编排更加艺术化，格调健康明快，而且有着浓郁的民族特色和新时代的生活气息，使观者耳目一新。例如，黑龙江杂技团青年演员王虹表演的《蹬技》别开生面，不但仰卧在座子上蹬弄四块花毯互换位置，还能倒立在座子上，只凭脚尖的感觉舞弄双毯。这个新颖而独特的表演，曾荣获法国举办的第七届《明日杂技马戏节》国际比赛金奖。

在推陈出新方针指导下，杂技节目的质量不断提高，以《转碟》为例，它的雏形在汉代已出现，但旧时代的《转碟》始终停留在演员双手举起2至6付碟子做些形体动作。新中国建立之后，这个节目得到迅速发展。50年代，乔平海在华沙国际比赛和世界青年联欢节文艺比赛中曾以双手巧耍10付碟子的高难技巧荣获金奖，80年代转碟新秀吴民不仅双手巧耍12付瓷盘，同时，口咬一个金属架，架上站着一位双手耍着6付瓷盘的同伴，两人上下对舞。站在架上的姑娘缓缓向后弯腰下垂，衔起金属架下的鲜花。最后演员将旋转不停的瓷盘抛起，待瓷盘如雪花坠地时，立即碎为满地银箔。这个出神入化的技艺表演荣获第六届《明日杂技马戏节》国际比赛首奖——法兰西共和国总统奖。杂技节目的日益丰富是中国当代杂技艺术的又一特色。全国经常上演的杂技、魔术、滑稽节目等已从新中国成立初期的几十个，发展到今天的100多个，曾经几乎绝迹的马戏业已得到恢复。

对于高难技巧的执着追求是中国杂技艺术的第三个特色。新中国成立后，国家的重视，政策的保障，给杂技艺术博采众长，创造高难技巧提供了前提条件，而技巧上的"高、精、尖"和艺术上的稳、准、美，都是在总结提炼和集中前人和不同风格的表演经验的基础上，通过长期的刻苦练功才得以实现的。例如，广东杂技团的《钻地圈》，总结了国内15个杂技团的同类节目的优点，把穿透、空翻中的高难技巧以跨跳、屈体、转体、倒扑、前空翻等动作编排在一个节目之中，把鱼贯穿过近2米高的竹圈安排在这个节目的高潮处，是集中优秀演员经过艰苦排练才最后定型的高难技巧节目。它在1984年第七届《明日杂技马戏节》国际比赛中，荣获首奖——法兰西共和国总统奖。1985年第十届"英国世界杂技锦标赛"中夺得特技项目对抗赛冠军和世界团体冠军。法国观众对演员们惊人的弹跳能力和对肢体的控制能力，惊叹不已，盛赞演员们是"敢于向地心吸力挑战的人"。

又如《滚杯》，传统演技比较简单，通常是一个女演员在额上顶起一杯水，仰卧在桌上将身体翻转180度而水不外溢。广州杂技团学员班弟牛们花了近10年的时间将这个节目逐步改革为前额、四肢和嘴上顶起一座由十数只装满美酒的高脚酒杯叠成的水晶塔，同时表演右左转体360度。如果说上述《钻地圈》表现的是动态的高难技巧，这个《滚杯》表现的则是静态的高难技巧。又如民间传统的舞狮子，经前进杂技团将近30年的反复提练和创新，已经成为中国独特的全新节目，其中的走梅花桩、狮子腾空翻跟斗、狮子大吼托人倒立以及双狮双人共踩一个巨大木球通过翘翘板等高难的技巧、惊险的造型和复杂的平衡，令人屏息以观，瞠目咋舌。这个节目在第八届《明日杂技马戏节》国际比赛中以338的高分（满分为340）荣获比赛首奖。

发扬民族风格和地方特色，是中国当代杂技的第四个特点。例如，对国际上普遍流行的节目，如手技，中国杂技工作者在不断提高技巧水平的同时，注重创造自己的独特风格。南京的《三人抛接网球拍》；新疆的《巧耍萨巴依》；内蒙古的《对传马鞭》；山东的《五把刀》等等都是手技，但从使用道具、设计技巧重点到表演风格都有中国的民族特色。同时，在国内不仅提高各民族、各地区的同类节目要有自己的特色，即使同一个团的同一类节目，也提倡几组演员之间要力求练出具有各自特色的技巧与风格。比如武汉杂技团的《顶碗》，30多年中，有4代演员练习同一节目，而每个演员所练的技巧和表演风格都有所不同。50年代初夏菊花的软腰顶碗，以其娴熟的技巧和优美的表演在第三届世界青年联欢节上荣获金质奖章；80年代她的第四代传人李丽萍，却以单脚举碗叠、连续作桥形扭腰旋转以及以

前胸为轴心的乌龙后拉等大弧度的转体技巧，使恬静的顶碗造型加进了旋风般的快板，变成了刚柔兼备、高潮叠起的创新节目。李丽萍因此荣获第九届摩纳哥国际杂技比赛的首奖——金小丑奖。广州杂技团的《三人顶碗过梯》、上海杂技团的《双人对手顶碗》等则以他们各自的独创技艺分别荣获第五届和第八届《明日杂技马戏节》国际比赛的金奖。

中国的杂技艺术节目繁多，杂技工作者数以万计，他们不只为本地区的广大观众服务，也经常在国内各地进行巡回演出，使城乡、工矿、部队广大观众都有机会欣赏到各种不同风格、不同特点的杂技、马戏、魔术、滑稽表演。

中国的杂技艺术工作者通过演出、比赛、教学等活动，传播了中国的优秀文化，促进了中国人民和世界各国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增进了友谊，为中外文化交流作出了积极的贡献。从1951年到1985年，先后有40多个杂技团，出国访问演出，富有中国气派的杂技、魔术、马戏、滑稽表演共200多次，受到各国人民广泛欢迎。

在国际杂技比赛中，中国的杂技表演家们取得了优异的成绩，为祖国争得了荣誉。以1981至1986年为例，中国共推出19个节目参加9次国际杂技马戏比赛，其中15个节目获得金奖，包括9个首奖和40余块金牌。应该特别指出的是，在法国巴黎举行的《明日杂技马戏节》国际比赛中，中国杂技表演家们从第五届至第九届连获首奖，创造了"五连冠"优异成绩。1985年，在21个国家39个参赛节目的激烈竞争中，中国的手技和车技双双获得最高奖——法兰西共和国总统奖。在摩纳哥蒙德卡洛国际比赛中，《顶碗》和《蹬板凳》连年捧回最高奖品"金小丑"。在英国世界杂技锦标赛中，《双爬竿》和《钻地圈》分别获得对抗赛第一名和表演冠军。中国代表团被誉为"杂技强国"和"超级团体"称号。与此同时，中国杂技界也利用邀请外国杂技同行来华演出、考察等机会，向苏联、美国、英国、法国、罗马尼亚、匈牙利、朝鲜等先进的杂技、马戏、魔术、喜剧学习，使中国现代杂技更为丰富多彩。

中国杂技艺术工作者还先后为埃及、苏丹、坦桑尼亚、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等国培训了大批杂技演员。

第十四编

文 化 设 施

第一章 文物保护设施

第一节 概述

中国政府一贯重视文物保护工作。1949年新中国建立，政务院就发布了《禁止珍贵文物图书出口令》、《征集革命文物令》，以及关于保护古建筑、关于对古文化遗址及古墓葬调查发掘办法等一系列的指示。这是针对过去大批珍贵文物被盗运外流，重要文物古迹遭到人为破坏而采取的措施。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开展，1952年发布了《关于在基本建设工程中保护历史文物和革命文物的指示》，1956年发布了《关于在农业生产建设中保护文物的通知》。对于如何配合生产建设做好文物保护工作，这些文件作了明确的规定，制定了"重点保护，重点发掘，既对基本建设有利，又对文物保护有利"的方针。

1961年,国务院发布了《文物保护管理暂行条例》，以后根据这一条例,文化部又规定了有关文物保护、古建筑修缮、考古调查和发掘等具体的管理办法,从而为文物保护管理工作的顺利进行,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与此同时，从中央到地方设立了各级文物保护管理机构。在文化部设立文物事业管理局主管全国文物工作，在各省、市、县也都有文化行政管理部门，负责本地区的文物保护管理工作。为了迅速培养从事文物考古工作的专业人员，从1952年起，由文化部、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学联合举办了四届考古人员训练班，还在北京大学创办了考古专业。

1966～1976年的"文化大革命"动乱期间，文物保护工作虽然也遭受到严重的破坏，但由于广大干部、人民群众十分重视保护祖国的文物，仍然作出了很大的成绩，如从造纸厂、炼铜厂抢救出大量文物图书，许多的重点文物得以比较完整地保存下来。

1982年年底，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并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将文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重要的管理原则，用法律的形式固定了下来。

1987年11月24日，国务院又发出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通知》，指出"当前文物工作的任务和方针是：加强保护，改善管理，搞好改革，充分发挥文物的作用，继承和发扬民族优秀的文化传统，为社会主义服务，为人民服务，为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作出贡献。"

第二节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七条规定："革命遗址、纪念建筑物、古墓葬、古建筑、石窟寺、石刻等文物，应当根据它们的历史、艺术、科学价值，分别确定为不同级别的文物保护单位。"

文物保护单位分为国家级、省级、市县级三级。目前已经公布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共3批，500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加上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总数大约近1万处。这些保护单位都要划定保护范围、树立标志说明、建立记录档案、设置专门机构负责管理。

目前已经查明的古遗址、古墓葬大约2万处，确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共140处。其中包括旧石器时代以前的腊玛古猿化石地点，时代距今约800万年。旧石器时代的遗址有北京市的周口店遗址、山西省的丁村遗址和西侯度遗址、辽宁省的金牛山遗址等；新石器时代的遗址，除了仰韶村、半坡、城子崖、大汶口、河姆渡5处以外，还有甘肃省的大地湾和马家窑，湖北省的屈家岭、河北省的磁山、辽宁省的牛河梁等遗址、河南省的郑州和安阳殷墟的商代遗址，陕西省的周原和丰、镐等西周遗址，山东省的齐国临淄、鲁国曲阜，河北省的赵国邯郸、燕国下都，湖北省的楚国纪南城等春秋战国时期的都城遗址，秦阿房宫（在陕西省）和唐大明宫，汉长安城（在陕西省）和汉魏洛阳城（在河南省），新疆的高昌故城和交河故城，云南省的南韶太和城和丸都山高句丽故城，西藏阿里地区的古格王国遗址

等，古代瓷窑遗址，如浙江越窑遗址、湖南铜官窑遗址、陕西耀州窑遗址、河南钧窑遗址等。这些古代遗址都是经过多次的调查和发掘才确定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

古墓葬中，有的是帝王陵墓，如西安附近的秦始皇陵、汉高祖长陵、汉武帝茂陵、唐太宗昭陵、唐高宗和武则天合葬的乾陵，江苏江宁的南唐二陵、河南巩县的宋陵，宁夏的西夏王陵，内蒙古伊金霍洛旗的成吉思汗陵，南京的明孝陵和北京的明十三陵，河北遵化的清东陵和易县的清西陵等；有些名人的墓地是作为具有历史纪念意义而加以保护的，如黄帝陵，孔庙孔林，司马迁墓，张衡墓，张仲景墓，岳飞墓，苏禄王墓等；另外一些古代墓葬则是因为它具有重要的历史和艺术价值，而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如辽宁辽阳的汉魏壁画墓，新疆的阿斯塔那古墓群，河北吴桥的封氏墓群，吉林辑安的高句丽古墓群和敦化的渤海古墓群，四川的悬棺人悬棺葬和麻浩崖墓等。

对于重要的古遗址、古墓葬，目前不具备发掘条件的，或者发掘出来的文物科学保护技术条件不能达到要求的，均不主动进行发掘。

中国古代建筑，以木构架结构为其主要特色。目前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古建筑有216处。其中山西五台山南禅寺大殿，修建于唐代建中三年（782年），是现存的最早的木构架建筑物。约1 000年前辽宋时代的木构建筑，有天津市蓟县的独乐寺，山西应县佛宫寺释迦塔，浙江宁波保国寺大雄宝殿，苏州华林寺大殿，苏州玄妙观三清殿，广州光孝寺大殿等。元代建筑中，山西芮城永乐宫是保存最完整的建筑组群，规模宏伟，布局疏朗，还保存了精美的元代壁画，总面积达960平方米，构图严谨，人物形象栩栩如生，画法为重彩勾填，线条流利，是中国绘画史上的精品。永乐宫旧址在三门峡水利工程淹没区内，1959年将全部建筑及壁画迁移至新址复原保存。山西浑源恒山之麓的明代悬空寺，建于悬崖绝壁之上，凿洞插梁，开石立柱，楼阁之间栈道相连，别具一格。

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古建筑，包括一些大型水利设施、古盐井、古长城、古城池，以及古代桥梁工程。

明代金山岭长城，位于河北省滦平县和北京市密云县交界处，全长10.5公里，始建于明洪武年间，嘉靖、万历年间重修，砖石砌筑，形体构造复杂多变，气势雄伟。

公元前306年左右，蜀郡太守李冰修建的都江堰（在四川灌县），是现存最早的水利灌溉工程之一。与都江堰齐名的灵渠，位于广西壮族自治区兴安县境内，建于公元前223至214年。灵渠沟通湘、漓二水，联接了长江、珠江两大水系。

福建省莆田县的木兰陂，是北宋时建造的以灌溉为主要目的的水利工程。

保存完整的历代城池遗迹，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除了西安城墙以外，还有南京、平遥、崇武、兴城四处。

古代桥梁有河北省赵县和宁晋县的隋代安济桥和永通桥，福建省晋江县的安平桥，泉州市的洛阳桥，广东省潮州市的广济桥。此外还有浙江省绍兴市的古纤道。古纤道始建于唐元和十年（815年），以石墩架平桥，间以数十座拱桥，接连成一座水上联桥。

位于北京市内的皇史宬，是明清两代皇室的档案库，典型的"金匮石室"建筑，正殿为砖石砌筑，拱券式无梁架，其结构具有防火、防潮等特点。此外，还有汉代石阙多处，以及佛塔、古代园林等。新增加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中，还有一些民族民俗类建筑，如四川自贡的西秦会馆、浙江杭州的胡庆馀堂药房、贵州从江的增冲鼓楼等。

石窟寺是佛教的重要遗迹。东汉时期佛教传入中国内地，公元3世纪前后，与佛教信仰和宗教生活密切相关的石窟寺艺术盛行起来。在北方地区，石窟寺分布的地域广阔，数量也较多，主要有新疆的克孜尔和库木吐喇石窟，甘肃敦煌莫高窟、天水的麦积山石窟和永靖的炳灵寺石窟，山西大同的云岗石窟和河南洛阳的龙门石窟；在南方地区，主要是四川大足石窟和广元千佛崖。敦煌莫高窟保存有北魏、西魏、北周、隋、唐、五代、宋、西夏、元各代壁画塑像的洞窟492个，是中国现存规模最大、内容最丰富的艺术宝库。本世纪初在第17窟藏经洞发现大批古文献资料，引起了全世界学术界的广泛重视，形成了"敦煌学"这一专门学科。云岗石窟和龙门石窟也是世界闻名的艺术宝库，开凿于北魏时期（大约在453～493年间），雕像气魄雄伟，内容丰富多彩，是研究古代历史和艺术的珍贵资料。现存最大的摩崖石刻造像是唐代开元年间开凿的乐山大佛，高达71米。新增加的有四川安岳卧佛院摩崖造像，江苏连云港孔望山摩崖造像等。

对石窟寺的调查工作，早在新中国成立之初即已开始，1951年曾对敦煌莫高窟作了比较全面的初步勘察，以后又在各地进行了广泛的调查工作，使许多湮没于荒山野谷久已被人遗忘的石窟遗存重新焕发了光辉。被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石窟寺有30处，对一些重要的洞窟进行了维修工程，加固崖壁，新修栈道，有的对窟前建筑遗址进行考古发掘，在研究工作方面近年来也取得了不少新的成果。

第三节 历史文化名城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八条规定："保存文物特别丰富，具有重大历史价值和革命意义的城市，由国家文化行政管理部门会同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门报国务院核定公布为历史文化名城。"1982年，国务院已经公布第一批历史文化名城24座，1986年公布第二批

历史文化名城38座。

在第一批历史文化名城中，首先是中国的首都北京。北京有着悠久的历史，作为城市的形成，是在3 000多年前的商、周时代，称作燕、蓟。唐代改称幽州。公元10世纪以后，先是辽代将这里作为陪都，称作南京。金代开始建都于此，改名中都，位置在现在的北京城西南，面积约22平方公里，后毁于兵火。元代以琼华岛为中心重新规划新的都城，名为大都，南城墙在今长安街南侧，北城墙遗迹尚存，延续约12公里，元大都面积约50平方公里。明清都城北京，除将北城墙向内缩进3公里以外，还在南面加筑了一条外城。城市布局，皇宫处于中轴线上，道路则采用规整的棋盘式格局，还有许多优美的园林、坛庙、寺观，星罗棋布，穿插其间。西北有长城绵延千里，东南有古运河顺流南下。作为新中国首都，经过规划，古城将展现不失其历史感和时代感的风貌。

在北京东北200余公里的承德，是清代皇帝夏日避暑的行宫所在。清初（1703）建避暑山庄，面积564万平方米，山庄内有许多模拟各地名胜的景色，附近有外八庙等喇嘛寺庙。

山西的大同古称平城，从公元398年起北魏建都于此近百年之久，城西云岗石窟就是这一时期开凿的。

江苏省的南京，古称金陵，三国时（212年）东吴筑石头城，建都于此，以后又经东晋、宋、齐、梁、陈，成为六朝古都。明代的开国皇帝朱元璋修筑了一座周长33.4公里的大城，成为当时世界上最大的城市。1911年辛亥革命以后，孙中山在这里宣誓就任临时大总统，中山陵坐落在南京市东郊。

江南水乡苏州（在江苏省），是公元前514年春秋时期吴国都城所在。城内河道纵横，园林名胜大小180余处，代表了南方园林建筑艺术的精华。

江苏省的扬州也是著名的古城，春秋时期吴王夫差开始在这里筑邗城，隋朝开凿大运河以后，成为南北交通要冲，是历史上闻名的商业城市和人文荟萃的地方。

位于钱塘江下游、大运河南端的浙江省的杭州，曾是五代时吴越国和南宋王朝都城所在。宋室南渡以后，杭州作为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成为当时全国人口最多的繁荣城市。西湖名胜古迹又使它成为著名的游览城市。

杭州附近的绍兴，春秋时期是越国都城会稽，唐代改称越州，南宋时又改称绍兴。著名文物古迹有禹陵、东晋书法家王羲之寄居过的兰亭、鲁迅故居等。

泉州位于福建东南部，唐宋以来曾经是中国最大的海外贸易港口之一。著名的文物古迹有清净寺、开元寺、以及著名的洛阳桥等。

著名瓷都景德镇（在江西省），生产陶瓷历史悠久。唐宋以来古代窑址保存完好。近年来还发现了明代民居建筑100余处。

山东省的曲阜是孔夫子的故乡。公元前11世纪，西周灭商，封周公于鲁，到公元前249年鲁国为楚所灭，其间达900多年。曲阜的文物古迹有孔庙、孔府、孔林等。

河南省的洛阳古城历史悠久，从3 000多年前西周灭商，兴建洛邑开始，东周、东汉、曹魏、西晋、北魏、隋、唐、后梁、后唐、后晋等10个王朝建都于此。城南伊阙有著名的龙门石窟，城东的白马寺，初建于东汉永平十一年（68年），是中国最早的佛教寺院。

河南省的开封古称大梁或汴梁，战国时期的魏国、五代时期的后梁、后晋、后汉、后周，都曾建都于此，尤其是北宋时期160余年间作为国都，称东京，成为人口上百万、富丽甲天下的繁华城市。留存下来的文物古迹有龙亭、铁塔、繁塔、相国寺等。

湖北省的江陵，又称荆州。城北5公里有春秋战国时期楚国郢都故址纪南城，历时400余年。荆州为古代兵家相争之地，城墙曾多次修建和被拆毁。现存城墙是清代初年依照旧基重建，基本上保持了明代城墙的规模和风格。

湖南长沙和广东广州，都是有着悠久历史以及光荣革命传统的城市。特别是100多年以来，从鸦片战争到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从农民运动到黄埔军校，都是革命斗争历史的见证。

广西桂林是著名的风景名胜区，这里山清水秀，奇峰异洞，琳琅满目。文物古迹方面有公元前223年秦始皇时期修建的水利工程灵渠，沟通湘漓二水，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运河之一。

四川省的古城成都，秦惠文王二十七年（公元前311年）置县。以后三国时期蜀汉，五代时期前蜀、后蜀均曾建都于此。自古就有"天府之国"的称誉，后蜀孟昶曾在城上遍植芙蓉，又称之为芙蓉城。文物古迹有杜甫草堂、武侯祠、王建墓等。

贵州高原北部重镇遵义，有中国工农红军长征时召开的遵义会议旧址。

昆明位于云贵高原中部，四季如春，有春城之称。公元前3世纪，楚国大将庄蹻入滇，始筑宜兰城。滇池附近出土的大批文物，反映了这一地区当时社会风貌。滇西地区洱海之滨的大理，是公元8至13世纪南诏及宋代大理国都城所在，是中国与东南亚文化交流、通商贸易的重要门户。文物古迹有南诏国都城太和城遗址、南诏德化碑、大理三塔等。

西藏自治区首府拉萨，有着1 300年的历史，是世界屋脊上的宝顶，城市建筑有其独特的风格和丰富的色彩。古老的布达拉宫，建筑在海拔3 700多公尺的山上，各个殿堂和走廊绘有绚丽多彩的壁画，收藏了许多重要的文物；灵堂里有8座达赖喇嘛的灵塔，塔身以黄金包裹，宝石镶嵌。拉萨西郊的罗布林卡，是历代达赖喇嘛的夏宫。

西安，位于陕西省的关中平原中部。周武王灭商以

后，在沣水东岸建立镐京，与周文王的丰京隔河相对。公元前350年，秦孝公建都于渭水之滨的咸阳。西汉惠帝在渭水南岸修建长安城，以后经西晋、前赵、前秦、后秦、西魏、北周、隋、唐，许多王朝建都于此，历时1 100余年。现存的西安城墙是明代在唐长安城的皇城基础上建筑的。长安城是著名的古代"丝绸之路"的起点。文物古迹除秦始皇兵马俑坑以外，遍布于市区周围的帝王陵墓70余座，古建筑有大雁塔、小雁塔，以及碑林等。

革命圣地延安，位于陕北黄土高原中部，1937年中共中央进驻以后，成为举世瞩目的领导中国革命的中心。留存有枣园、"七大"旧址等许多革命遗址。

第二批历史文化名城，包括作为近代经济、文化中心和国际港口城市的上海，以及北方的重要港口贸易城市天津。上海是中国共产党的诞生地，近现代许多重要历史事件发生在这里，文物古迹有龙华塔和豫园等。天津保存的文物古迹有天后宫、广东会馆，革命遗址有义和团吕祖堂坛口遗址，传统文化艺术有泥人张彩塑、杨柳青年画等。

沈阳位于辽宁省中部，沈阳故宫是除北京故宫外保存最完整的宫殿建筑群，北陵和东陵是努尔哈赤和皇太极的陵墓。

位于长江中游的武汉，是号称九省通衢的重镇，现存革命遗址和名胜古迹，有武昌军政府旧址、"二七"罢工旧址、"八七"会议会址，黄鹤楼和归元寺等。

南昌是江西省省会。革命遗址有八一起义总指挥部旧址，名胜古迹有青云谱、百花洲等。

位于长江和嘉陵江会合处的重庆，早在战国时就是巴国首都，文物古迹有巴蔓子墓、船棺、岩墓、汉阙等，以及南温泉、北温泉、缙云山等名胜。抗日战争时期以周恩来为首的中共南方局驻在这里。

平遥位于山西省中部，保存有明初重修的城墙，城内街道、民居、寺观也比较完整地保持了传统的格局和风貌。呼和浩特是内蒙古自治区的首府，有大召、席力图召等喇嘛寺庙，金刚宝座塔、昭君墓等名胜古迹。

位于长江下游南岸的镇江，古称京口，沿江有著名的金山寺，焦山的＊鹤铭石刻，北固山的甘露寺等名胜古迹。

江苏省北部的徐州，自古以来就是著名的军事战略要地，文物古迹有汉代戏马台遗址、兴化寺等，还有淮海战役烈士纪念陵园。

宁波位于浙江省东部，附近有7 000多年以前的河姆渡原始文化。文物古迹有保国寺、天童寺，以及现存最早的私人藏书楼天一阁。

福州市的文物古迹，市区有宋代华林寺大殿、乌塔、白塔、郊区鼓山涌泉寺有摩崖石刻。

山东省济南市，市区有风景优美的大明湖和趵突泉，文物古迹有城子崖龙山文化遗址、孝堂山汉代郭氏石祠、隋代四门塔、灵岩寺等。

安阳是著名的商代都城殷墟所在地。文物古迹还有文峰塔等。河南省东部的商丘，则是商代早期建国之地。

河南省西南部的南阳，文物古迹有2 000年前的冶铁遗址，汉代画像石刻，武侯祠以及张仲景墓、张衡墓等。

四川自贡生产井盐已有2 000年历史，是有名的盐都，又以恐龙之乡著称，出土大量恐龙化石。

位于河西走廊的武威，古称凉州，以雷台汉墓出土铜奔马而闻名世界；张掖，古称甘州，文物古迹有大佛寺等，卧佛身长34.5米，为全国最大的卧佛。甘肃省西部敦煌，是古代丝绸之路上的重镇，敦煌莫高窟千佛洞，是中外闻名的艺术宝库。

列为历史文化名城的，还有纳西族聚居的云南丽江、藏族聚居的西藏日喀则，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西部的喀什、宁夏回族自治区的银川，以及陕西省的榆林、韩城，四川省的阆中，贵州省的镇远，广东省的潮州，湖北省的襄樊，福建省的漳州，安徽省的亳州、寿县，江苏省的淮安、常熟，河北省的保定等城市。

已经公布为历史文化名城，在逐步实现现代化的过程中，将充分考虑保存和发扬其固有的文化历史特点，保护好具有高度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重要古建筑、古遗址及其环境风貌，使它在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事业中发挥更大的作用。

第四节 革命遗址和革命纪念建筑物

100多年以来，中国人民为了争取民族独立，拯救多难的祖国，进行了长期的英勇的艰苦斗争。从1840年的鸦片战争到1911年的辛亥革命推翻清王朝的统治，从1919年的五四运动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这是一个社会历史发生巨大变革的时代。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二条中规定了"与重大历史事件、革命运动和著名人物有关的，具有重要纪念意义、教育意义和史料价值的建筑物、遗址、纪念物"，受国家保护。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革命遗址和革命纪念建筑物有84处，有鸦片战争时期广东省的虎门炮台和三元里平英团遗址，太平天国革命时期的广西桂平金田起义旧址，南京天王府和忠王府，浙江金华的侍王府，以及与其他历史事件有关的天津大沽口炮台和望海楼教堂，山东威海刘公岛甲午战争纪念地，辛亥革命时期的广州黄花岗七十二烈士墓和湖北省的武昌起义军政府旧址，五四运动时期的北京大学红楼、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在上海和嘉兴南湖），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在广州市），黄埔军校旧址，反映北伐战争胜利发展的汀泗桥战役遗址，江西的井冈山、瑞金、贵州的遵义，陕西的

延安等地的革命根据地旧址，以及点燃了抗日战争熊熊烈火的芦沟桥、新中国的象征天安门，等等，以及民主革命先驱孙中山故居、黄兴故居，无产阶级革命领袖人物毛泽东、李大钊、刘少奇、周恩来、朱德等人的故居，此外还有秋瑾在绍兴的故居、鲁迅、郭沫若、茅盾的故居，以及冯玉祥墓、聂耳墓、陈嘉庚墓等。这些革命遗址和纪念建筑具体生动地记录了中国人民革命斗争的历史进程。

第二章 博物馆、革命纪念馆和纪念碑

第一节 博物馆

一 概述

在古代的中国,历来重视收藏和陈列珍宝重器和图书档案，根据文献资料记载,西周时期(约前11世纪～前771）就有掌管祖庙、府库收藏的专职官吏，汉代(前206～公元220）建有石渠阁、东观、云台等收藏图籍以及功臣肖像的处所，以后历代不绝。北宋时期(960～1127)，皇室在宣和殿等处收藏的古玉、印玺、铜器、书画有上万件之多，还编了目录，如《宣和博古图》、《崇文书目》等。现在西安市的碑林，也是从九百年前的北宋元祐年间开始，将碑石集中在这里存放和陈列的。每块碑石都刻着碑文，记载着各方面的情况，对研究、考古、历史、文字学和书法艺术都很有价值。清代（1644～1911）皇室的藏品，包括铜器、书画、历代名臣图像等，除了在北京紫禁城宫内和圆明园存放以外，还分藏于今辽宁省的沈阳和今河北省的承德的行宫。当然，中国古代收藏和陈列珍品文物，只供皇室、贵族和大臣们观赏使用，不对广大人民开放，和现代的博物馆相比，其性质和作用大不相同，但毕竟保存了大量珍贵的文物，今天成为人民的共同财富。

近代意义上的公共博物馆在中国出现，是19世纪中叶以后。先是有些外国人在中国创办了少数博物馆，如上海徐家汇博物馆、山东省的济南广智院、天津北疆博物院、四川省成都华西协和大学博物馆等，这些博物馆收藏中国动植物、化石、矿石标本以及民俗资料，也传播了一些西方的科学技术和文化知识。伴随着清末维新变法运动，中国人自己创办博物馆的呼声也日益高涨起来。实业家张謇（1853～1926）开风气之先。他在自己的家乡江苏省南通开纱厂，兴办其他企业，在这个基础上于1905年创办了南通“博物苑”，包括植物园、动物园和博物馆在内，藏品达3 000余件。这是中国近代创办博物馆的开端，以后在天津等地也续有建立。

1911年辛亥革命，结束了长达2 000多年的封建统治，建立了中华民国。第二年7月，教育部在北京国子监旧址筹设历史博物馆，后来迁到故宫午门，1926年正式开馆。这是第一座由国家开办的历史博物馆，藏品5.7万多件。另外内务部接收清廷沈阳和承德行宫的文物，于1914年成立了古物陈列所，定期公开陈列展览。清帝室迁出故宫（紫禁城）后1925年10月，故宫博物院正式成立。

本世纪20年代到30年代，中国的博物馆事业有了显著的发展。一些大型的国立博物馆和省级博物馆陆续建成。1933年成立中央博物院筹备处，中央博物院建立宗旨是:“汇集数千年先民遗留之文物及灌输现代知识之资料，为系统之陈览，永久之保存，藉以为提倡科学研究，辅助民众教育。”院址在江苏省南京中山门内，规模宏大，到1937年抗日战争开始，建筑工程尚未完工。各省级博物馆也陆续建立，其中著名的有：河南博物馆（1927)、浙江省西湖博物馆（1929）和上海市立博物馆（1934)。博物馆的类型也有所增加，如湖南地质矿产陈列馆（1927)、中央研究院自然历史博物院(1928)、北平（今北京）野生生物调查所生物通俗博物馆（1931)、中国戏剧音乐博物馆（1934)、(江西省的）庐山森林园（1934)、上海医史博物馆（1938)等。

1937年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以后，中国博物馆事业受到了很大挫折，有的博物馆毁于炮火，有的藏品遭到劫掠散失，有的博物馆被迫内迁，辗转流离，所受损失难以统计。到1948年底，全国只有寥寥的十几所博物馆还在勉强维持，职工不足200人。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根据地和解放区，一向重视收集和保护文物的工作，举办过多次陈列展览。1934年1月曾建立中央革命博物馆，1941年陕甘宁边区第二届参议会还提出过建立历史博物馆的议案。只是由于当时战争环境和物资条件的限制，没有能够得到很大发展。

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政务院文化部设立文物事业管理局管理全国文物博物馆事业。在50年代期间，稳步地开展了对旧有的博物馆的改造整顿和充实，同时，有计划地建立了一批新的博物馆，重点是省级博物馆和不同门类的专业博物馆。在首都北京，1959年建成的中国历史博物馆、中国革命博物馆和军事博物馆，是博物馆事业大发展的标志。在此前后，北京自然博物馆和地质部地质博物馆也相继建成新馆。除了青海省和西藏自治区以外，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都有了综合性和专门性的博物馆或筹备处。

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动乱期间，博物馆事业遭受了一次严重的摧残。许多博物馆被长时间关闭，有的基

本陈列被拆掉。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纠正了"左"倾错误，博物馆事业才又蓬勃向前发展。1979年5月召开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博物馆工作座谈会拟订了《省、市、自治区博物馆工作条例》，经国家文物局正式公布实施。条例对于中国博物馆的性质、任务和各项业务工作，都作了明确的规定，指出：中国博物馆"是文物和标本的主要收藏机构、宣传教育机构和科学研究机构，是我国科学文化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博物馆通过搜集收藏文物、标本，进行科学研究、举办陈列展览，传播历史和科学文化知识，对人民群众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和社会主义教育，为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贡献。"1985年底，中国已有规模不等的各种类型的博物馆711所，比1980年多了将近1倍，比1949年多了30多倍。藏品总计近600万件，其中一级藏品6万件。全国举办的陈列和展览，以1984年为例，全年共计1 711个，观众达6 294万人次。目前，全国博物馆职工人数近1.5万人，其中有不少是从事青铜器、瓷器、书画、古建筑等方面研究工作的专家。作为国家的文化设施之一，博物馆事业按照重点发展，讲求实效，稳步前进的方针和要求，正在成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基地。

二 博物馆类型

中国的博物馆，如果按照藏品的性质和博物馆所反映的内容来划分，可以分作社会历史类、自然科学类和综合类三种类型。社会历史类的博物馆中，所反映的内容有全国性的，也有地方性的；有就某一专题设立的，也有在保存历史遗址、遗迹的基础上设立的；还有民族、民俗方面的博物馆；艺术性质的博物馆也包括在这一类型之内。自然科学类，既有植物、动物、天文、地质、古生物等一般性的博物馆，也包括如建筑、机械、冶金、电子、航天、交通等科学技术方面的博物馆。综合类的博物馆则包括上述两大类型的内容，主要是反映某一地区自然和社会历史概貌的地方性博物馆。

博物馆内部的业务机构，一般分为保管、陈列、研究三个部门，有的博物馆则按专题或专门学科设置机构。机构的设置，体现了博物馆收藏文物、宣传教育和科学研究三者密切结合的性质和职能。大型博物馆还设有考古发掘、文物修复等部门。有许多博物馆已经运用现代科学技术成果，如竹木器的脱水处理，金属品的化学除锈，高分子材料的粘接剂等，对藏品进行科学保护。

社会历史类的博物馆 重点介绍如下：

故宫博物院 位于北京紫禁城内，是世界著名的古代文化艺术博物馆。作为博物馆，已有60多年的历史。故宫建筑的前身是明、清两代500年间皇宫的旧址，它是中国现存最大最完整的古建筑群，占地72万平方米，藏品总数达100万件以上。故宫博物院除了照宫廷生活的原状陈列以外，还建立了综合性的历代艺术馆、以及分类的陶瓷馆、青铜器馆、明清工艺美术馆、绘画馆、珍宝馆、钟表馆等。观众人数以1985年为例，全年达1 100万人次。抗日战争期间南迁的文物，有2 972箱于1948年运往台湾省，现存台北。

中国历史博物馆 位于北京天安门广场东侧，藏品30万件，主要是中国通史陈列。除考古发掘的文物以外，辅以图表、照片、模型及文字说明，比较系统地展示中国历史发展中的重大事件和重要人物，以及各族人民共同创造祖国悠久历史的业绩。参观中国历史博物馆的观众，1985年达82万人次。

上海市博物馆 创建于1952年，藏品10万余件，以青铜器、陶瓷、书画最为丰富，大部分是征集品和收藏家所捐献。1985年全年观众达42万人次。

陕西省博物馆 原名西北历史博物馆，1954年起改为现名，藏品7万余件，陈列分作历史、石刻、碑林三个部分，石刻以帝王陵墓前的石人、石兽为主；碑林保存唐代开成石经及其他碑石墓志1 000多块，是一座中国书法艺术的宝库。

南京博物院 建于1950年，藏品近40万件，主要是江苏地区的历史文物和艺术品，如六朝（222～589）陵墓出土文物、明、清时代（1368～1911）居住在江苏地区的书画家的作品。

辽宁博物馆 原名东北博物馆，藏品主要有书画、刻丝、刺绣、辽代陶瓷等。

天津艺术博物馆 创建于1958年，是收藏历代艺术品的专业博物馆。如书画藏品1万多件，主要是明、清以来本地区有代表性的画家的作品，民间艺术品有著名的"泥人张"彩塑和杨柳青的木版年画。

在重要的考古发掘遗址上建立的博物馆，对于观众来说具有极大的吸引力。例如，秦始皇（前259～前210）陵兵马俑博物馆建成于1979年，它的拱形展厅长达200米，跨度70多米，给人们提供了一个非常雄伟壮丽的场面，它被誉为世界八大奇迹之一，1985年全年观众达272万人次。北京昌平的定陵博物馆，则以中国首次发掘的明代万历皇帝（1573～1620）的皇陵地宫而著称，地下五座相通连的宫殿，总面积为1 195平方米，藏品有定陵出土文物3 000余件，1984年全年观众达289万人次。

民族、民俗博物馆近年来有很大发展。在山西襄汾县丁村建立的民俗博物馆，利用明、清两代四合院格局的民居，陈列展示了民间婚丧嫁娶礼仪和岁时习俗，以及民间工艺品。

自然科学类的博物馆 其中，地质博物馆结合中国的地质调查和勘探工作的开展，发展比较迅速，除了设在北京的地质部的地质博物馆以外，全国已有2／3的省、自治区建立了地质博物馆和陈列馆。科学技术史方面，四川省自贡的盐业史博物馆，通过文物资料和生产工具展示了井盐生产历史和技术的发展。建立在自贡的

恐龙博物馆收集了在当地出土的大量恐龙化石，是研究恐龙的珍品。福建省的泉州海外交通史博物馆陈列有古船、石刻以及外销陶瓷等，反映了中外人民友好往来的历史。1985年建成的江苏省的南通纺织博物馆复原了80年前大生纱厂的原貌，展出了本地纺织业的历史文物，同时也展出近年新的技术成果，如人造血管、宇宙服、人造皮毛等。科学技术方面博物馆的类型、规模正在向多方面发展。

综合类的博物馆　一般是属于地方性的博物馆，数量不少，分布的面也比较广。当前部分省、自治区如山东、安徽、浙江、福建、贵州、内蒙古、黑龙江、吉林，以及若干市、县如南通、庐山等都有，其中有的正在酝酿分别成立单独的自然博物馆和历史博物馆。

为了促进中外文化交流，中国博物馆也曾经多次举办中国文物在国外展出，如《故宫珍宝展览》、《中国古代青铜器展览》、《秦俑坑出土文物展览》，受到世界各地观众热烈欢迎。在国际交往中，各国元首、政府首脑、官方和民间组织的知名人士曾经馈赠给中国政府领导人和有关部门许多珍贵礼品。现在筹建中的国际友谊博物馆收藏了来自五大洲各个不同国家，反映了不同民族特点、文化传统和独特艺术风格的礼品近1万件，包括金银器、瓷器、漆器、编织品、雕塑、首饰以及民间工艺品，已先后举办过4期临时展览，观众总计达40万人次。

第二节　革命纪念馆、纪念碑

一　革命纪念馆

这是纪念中国近代和现代革命史上重大事件或杰出人物的专题性博物馆，约占全国博物馆总数的1／3，主要是在有关遗址建立的纪念建筑。它遍及全国各地，如果将这些革命纪念馆所展示的内容贯串在一起，可以说已经形成了一部反映中国人民从1840年鸦片战争到1911年辛亥革命、从1919年“五四”运动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这100多年来革命斗争和建设祖国的生动的历史。中国人民十分珍视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的教育，建立了中国革命博物馆，许多革命遗址和纪念建筑得到保护，并列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二　主要纪念碑

人民英雄纪念碑　位于北京天安门广场中心，用1.7万多块花岗石和汉白玉砌成，象征100多年来中国人民英雄的爱国主义和革命精神万古长存。碑高37.94米，正面镌刻毛泽东题词“人民英雄永垂不朽”，背面是周恩来题写的碑文，碑座四周八幅汉白玉浮雕，内容概括地表现了中国人民近百年来革命斗争的史实。1958年建成揭幕。

辛亥秋保路死事纪念碑　在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公园内，建于1913年。碑高31.85米，方形砖石结构，四面有四川著名学者的题书，碑身下面饰有铁路、机车和信号灯等浮雕图案。1911年四川人民保路的斗争，导致了武昌辛亥革命起义的爆发。

秋瑾烈士纪念碑　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轩亭口秋瑾烈士1907年就义处。1930年建立，高7米，有蔡元培撰、于右任书的《秋先烈纪念碑记》。秋瑾烈士是中国的女革命家，为推翻满清的专制统治奔走呼号，组织起义，不幸事泄，被捕就义。

“二七”纪念塔　在河南省郑州市中心二七广场，为纪念1923年京汉铁路工人大罢工，于1971年兴建。高63米，共13层，平面为并联的两个五角形，塔顶可鸟瞰全市风光。“二七”烈士纪念碑在武汉江岸，高12.6米，正面镌毛泽东题字。

南昌起义纪念塔　为纪念中国共产党领导的1928年8月1日在江西省的南昌起义50周年而建，1979年落成，碑高45.5米，花岗石、大理石贴面，三幅大型浮雕表现了起义的经过。

黄洋界保卫战胜利纪念碑　1977年为江西、湖南交界的井岗山革命根据地创建50周年而建，碑上镌刻毛泽东《西江月》词。黄洋界是井岗山五大哨口之一，红军1个营在这里依靠天险战胜了敌人4个团的进攻。

狼牙山烈士塔　在河北易县西南40公里，1942年有5位八路军战士在抗日战争中宁死不屈，为纪念他们，1942年建成纪念塔，不久被毁于日本侵略军，1958年重建。

渡江胜利纪念碑　在江苏南京挹江门外，1979年建，白色双帆船形，高23.4米，象征1949年4月中国人民解放军乘风破浪横渡长江解放全中国的情景。

詹天佑铜像　在北京延庆县青龙桥火车站，1919年为纪念铁路工程专家詹天佑（1861～1919）设计修建京张（北京至张家口）铁路艰巨工程的功绩而建。

防洪纪念塔　在黑龙江哈尔滨市江岸广场，塔高13米，有罗马式回廊。1958年为纪念全市人民战胜特大洪水而修建。

第三章　图书馆

第一节　历史的回顾

中国的文化源远流长，图书馆事业有着悠久的历史。19世纪末，在河南安阳发现的大量记载着文字的甲骨就是远在3 500多年以前商朝保存的甲骨记事资料。这种集中保存甲骨资料的场所即我们今天图书馆的

书库，同时也是档案库。春秋战国时期（前770～前221），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和文化学术上的繁荣，产生了许多写在简牍和丝织品上面的文献，出现了公私藏书。当时公家藏书的场所叫"盟府"，且有史官掌管。《史记》称老子为"周守藏室之史"即今天的图书馆馆长。到了汉朝（前206～公元220），从武帝开始，广泛收集典籍，并设太史令掌管。中国著名的史学家司马迁曾担任此职。当时藏书已有3万余卷。为了查找方便，汉朝的刘向、刘歆父子编出了中国第一部图书分类目录——《七略》。业经整理的书籍收藏在当时的国家图书馆——天禄阁和石渠阁内。从隋唐到宋代（581～1279年），由于造纸术的逐渐普及和雕版印刷术的出现，使得各种学术著作大量刊行，给图书馆事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物质基础。因此，各个朝代相继设立国家图书馆，如唐代的集贤殿、宋代的昭文馆和集贤院等。明代（1368～1644年）建立的文渊阁收藏着历代的文献，可称是当时最大的国家图书馆。此外，私人藏书也很盛行，著名的有江苏毛晋的"汲古阁"，藏书达8.4万余卷；浙江范钦的"天一阁"，藏书7万余卷。后者是公元1566年建成的，为中国现存最早的藏书楼之一。到了明、清两代（1368～1911），活字印刷广泛流行，私刻、官刻很多，清朝皇帝除注意收藏图书外，并令人编辑《四库全书》。这部大丛书共收书3 503种，3.63万册，全书缮写7部，分藏于文渊、文源、文溯、文津、文汇、文宗、文澜等7个阁内。1840年以后，国势日衰，有识之士提出富强之途在于变法革新，在文化上主张废除科举、兴办学校，并要求建立藏书楼以启迪民众智慧。清政府除于1904年在长沙办起了中国第一个公共图书馆以外，1901年颁布了《京师图书馆及各省通行章程》。辛亥革命后，由于新教育制度的实施，图书馆事业受到了重视。蔡元培和鲁迅先生在北京教育部工作期间都曾推动图书馆事业的发展。到了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前，全国各省及各大学多已设立了图书馆。有些中小学也办起图书馆（室），但规模都不大。抗日战争期间，中国许多图书馆遭到破坏，损失惨重。至解放前夕，全国仅有各种类型图书馆391所，藏书仅2 600万册。当时不仅图书馆数量极少，藏书不多，而且分布也很不合理，主要集中在交通发达的上海、南京、天津、北京和沿海一带的城市，边远地区基本上属于空白。管理和服务方法仍沿用古老落后的方法，广大人民群众对图书馆的利用受到很大限制。

第二节 新中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

全国解放后，人民政府很重视图书馆事业的建设。对旧的图书馆进行了整顿和改造，使它向广大群众开放。同时，随着工农业生产和科学、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与广大人民群众对图书日益增长的要求，采取了国家办与群众集体办相结合原则，有计划地发展了许多图书馆，在建新图书馆时比较注意边远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工矿和农村图书馆事业的建设。这样，逐步改变了图书馆分布不合理的状况。

1956年党和人民政府发出"向科学进军"的号召，要求把图书馆看作是发展科学技术事业的前提条件，要求图书馆要主动地积极地为科学研究服务。1957年中央政府正式颁发了《全国图书协调方案》，并在国家科委内设立图书专业组。据此，先后建立了北京（全国第一）、上海（全国第二）两个中心图书馆委员会，和哈尔滨、沈阳、天津、南京、武汉、广州、西安、兰州、成都等9个地区的中心图书馆委员会，把各系统的主要图书馆组织起来，分工采购国外书刊资料，共同编制联合目录，开展馆际图书互借、互阅、复制和干部培养等办法来加强图书馆为科学研究服务的工作。这一时期的图书馆事业，不论是在发展规模上，还是在工作水平和服务质量上，都有了很大的发展和提高。仅公共图书馆的数目，由解放初期的55所增加到1965年的573所，增加了10.4倍；高校图书馆由1950年的132所增加到434所，增加了3.2倍；其它系统的图书馆也有了很大的发展。但从1966年开始的"文化大革命"十年内乱中，图书馆事业遭到了严重的破坏，许多图书馆被长期关闭，甚至撤消，馆舍被占用，图书大量流失，工作制度被破坏，元气大伤，损失惨重。

粉碎"四人帮"以后，随着科学、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图书馆事业受到重视。1980年5月，中共中央书记处专门听取了图书馆工作汇报，讨论并通过了《图书馆工作汇报提纲》，还就图书馆事业管理体制、北京图书馆新馆舍的建设等问题作出了相应的决定。1982年《宪法》中明文规定了要发展图书馆事业。国家的第六个五年计划规定了到1985年基本上实现县县有图书馆的任务。从此，中国的图书馆事业又开始走上了稳步发展的新阶段。从1949年新中国建立时到1987年的38年中，中国图书馆的发展情况如下表。（见下页）

为了发展图书馆事业和加强图书馆学的研究工作，1979年成立了中国图书馆学会。它是学术性群众团体，1988年，共有会员7 100多名。中国图书馆学会是中国科学技术协会的团体会员。

中国图书馆学会建立后，即积极着手解决了中国在国际图联（IFLA）中的合法席位问题，每年派出代表团，参加国际图联大会。此外，还先后接待了美国、澳大利亚、英国、泰国、菲律宾等国图书馆协会的代表团访问中国，同时，中国图书馆学会也派代表团访问了美、英、加、澳大利亚、泰国、菲律宾等国，通过相互访问，交流了经验，加深了了解，增进了友谊。

第三节 全国图书馆体系

中国的各种类型图书馆分别由各系统各部门管理。全国的公共图书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管理；全国

表 14.3.1 1949～1987 年图书馆事业发展概况

类型 \ 年代 数量	1949 年		1984 年		1987 年	
	馆数(所)	藏书(万册)	馆数(所)	藏书(万册)	馆数(所)	藏书(万册)
国家图书馆	1	140	1	1 239	1	1 427
县以上公共图书馆	55		2 216	23 560	2 439	26 500
普通高等学校图书馆	132	794	795	25 000	1 053	34 500(1986)
科学院系统图书馆	17	63	148	2 300	154	2 400
(农、地、医)科学图书馆	2	18.1	3	116	4	136
工会图书馆(室)	44		192 357	414 444	246 901	54 341(1988)

高等学校图书馆由国家教育委员会管理；中国科学院和中国社会科学院以及各研究所的图书馆分别由中国科学院及中国社会科学院以及各研究单位管理；全国工会图书馆由全国总工会管理；各机关、团体的图书馆由各机关、团体管理；中小学图书馆由学校自己管理。

公共图书馆

中国的公共图书馆由各级文化部门领导。截至 1987 年底，中国共有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 2 440 所，藏书 2.7 亿册，工作人员 3.6 万人。

所有县级以上公共图书馆都由政府拨款，图书馆的发展纳入国家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在县以下，包括城市街道和广大农村乡镇，都有规模不等的图书馆或图书室（共约 5 万多个）。此外，还有一些流动图书馆的站、点。有的地方，还专门为少年儿童设置了图书馆。

在中国省（自治区、直辖市）级以上的图书馆中，藏书比较丰富、设备较好的有：

国家图书馆——北京图书馆

北京图书馆在中国图书馆事业史上有重要的地位，并以其丰富的藏书闻名于世界。它的前身是清末（1909 年）筹建的京师图书馆。该馆继承了南宋缉熙殿、明代文渊阁及清代内阁大库的藏书。1912 年 8 月 27 日开始接待读者，旧馆于 1931 年落成于北海西侧文津街。它的建立标志着古代图书馆向近代图书馆的过渡。因原馆不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80 年代起筹建新馆。新馆座落于北京海淀区紫竹院公园北侧白石桥路，1987 年 7 月竣工，10 月 6 日开馆。新馆面积 14 万平方米，仅次于美国国会图书馆的面积，居世界第二位。现有藏书 1 400 多万册，居世界第五位。新馆可容纳藏书量为 2 000 万册。工作人员 1 685 人（截至 1987 年底）。按人员数居世界第四位。全馆设有 30 多个阅览室，共有 3 000 个阅览座位，主要阅览室为开架或半开架。阅览室周围设有复制点，读者可就近静电复制、翻拍资料。中文外借库，采用计算机开架外借服务，全部藏书采用微机管理的自走台车运书系统。每天接待读者五、六千人次。北京图书馆新馆的建成，标志着它由近代图书馆向现代图书馆的转变。

北京图书馆的任务是：

1.接受中国出版物的缴送本，搜集、整理、保存国内外书刊资料及历史文献，并逐步采用缩微复制、电子计算机存贮等新技术手段，以成为中国书刊资料查询和借阅的最终基地；

2.编辑出版国家书目（包括回溯性目录）、联合目录和馆藏目录，编辑和发行全国统一编目卡片、缩微平片和磁带，以成为我国书刊资料的目录中心；

3.利用馆藏及各种检索目录，承担领导部门及读者委托的有关文献研究及专题咨询任务；

4.根据国家图书馆的特点，通过举办图书展览、知识讲座等方式，向国家干部和人民群众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交流科学研究经验，传播科学文化知识；

5.开展图书馆学理论和技术方面的研究，成为全国图书馆学资料中心；

6.研究和采用现代化技术，在中国图书馆事业现代化、网络化、标准化的建设中起到中心和枢纽作用；

7.参加中国图书馆界的协调与协作工作，努力为全国图书馆事业的发展服务；

8.代表国家执行文化协定的有关条款，履行国际书刊交换和国际互借的职责，加强与国际图书馆界的交流与合作，积极参与有关国际组织的图书情报活动。

9.北京图书馆现设有：中文采编部、外文采编部、报刊资料部、善本特藏部、参考研究部、阅览部、自动化发展部、图书馆学研究部、文献复制部、书目文献出版社等机构。藏书中有：图书 602 万册，内中文占 60%，外文占 40%。其中，历代流传下来的善本约 30 万册。期刊 519 万册，占馆藏 40%，其中，中文占 20%。目前收到的中外文期刊 22 900 余种。报纸 3 832 种，81 117 册（月合订本），中外文各半。联合

国资料和一些国家政府出版物34万余册（件）。特藏资料74万册（件），其中包括地图、图片、金石拓片、甲骨、著名作家手稿、缩微胶卷、缩微平片等。还藏有蒙、藏、满、维吾尔、哈萨克、朝、彝、纳西、苗、壮、锡伯、傣、傈僳、景颇、柯尔克孜、达斡尔等24个兄弟民族文字的图书近6万册。除全面入藏本国出版物外，还积极地、有重点地入藏了其他国家115个文种的出版物，其中以英文、俄文、日文、法文、德文为最多。

新中国成立后，在藏书中显著地增加了马列主义著作和研究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著述，这是构成国家图书馆藏书的一个重要特点。如：马克思给家属的信札手迹，《资本论》1867年德文版本、1875年法文版本、1887年英文版本；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及国家的起源》1884年法文版本；列宁《怎么办?》1902年俄文版本；1905年在日内瓦出版的《前进报》；毛泽东著作《新民主主义论》的木刻本及毛泽东著作的中外文各种最初版本；周恩来在巴黎共产主义小组时主编的《少年》和老一辈革命家的著述以及革命根据地、解放区出版的革命文献。

另外一个特点表现在对古籍善本的收藏。如北魏太安四年（458）的敦煌写经《戒缘》，北宋（960～1127）初年刻本《开宝藏》，宋端平（1234～1236）刻本《楚辞集注》，金（1131～1161）刻本《赵城藏》，元大德九年（1305）刻本《梦溪笔谈》，明永乐（1403～1424）写本《永乐大典》及清（18世纪中叶）乾隆年间编纂的一部大丛书——文津阁本《四库全书》以及大量的丛书、地方文献。还有藏文明刻本《七佛如来本愿经》；清乾隆、嘉庆时期德格版《大藏经》；蒙文有《成吉思汗》、《元朝秘史》；满文有《清会典》、《蒙古源流》等。

北京图书馆在1954年建立了手稿专藏，收入了从19世纪末到当代的许多著名作家、学者的手稿，其中包括章太炎、王国维、鲁迅、郭沫若、闻一多、茅盾、老舍、巴金、周立波、曹禺等人的著作手稿。

北京图书馆不仅是中国的国家书库，而且从不同角度反映了世界各国文化、经济、科学技术的发展状况，是研究世界各国的政治、经济、科学技术、文化、社会、历史等领域的重要文献库。

北京图书馆利用丰富的馆藏，通过阅览、外借、咨询、照相复制、举办展览和报告会等多种方式，为机关、科学研究部门、重点生产建设单位和各行各业广大人民群众服务。

北京图书馆自新中国建立初期即与国外一些主要的图书馆、学术研究机构建立了书刊交换关系，截至1987年底，已与世界上114个国家和地区的2 000个单位建立了书刊交换关系。通过书刊交换不仅补充了各自的馆藏，而且对于促进各国间的文化交流和人民之间的友谊起着积极的作用。

上海图书馆

它是省级综合性公共图书馆。始建于1952年7月，馆址在上海市南京路325号。该馆1985年建筑面积有2.7万平方米，1 400个阅览座位，藏书近800万册，工作人员599人。

上海图书馆收藏的大量中外古今图书资料，不少是珍贵的文献资料；如：宋、元、明、清各朝代的刻本、抄本、稿本等古籍善本书即达15万册；早期的革命文献资料有：中国最早的《共产党宣言》中译本，毛泽东主编的《湘江评论》，周恩来主编的在天津出版的《觉悟》杂志等。新中国成立前出版的报刊资料也较丰富，如国内仅有的一套长达77年的完整的《申报》即在该馆，现已由上海书店影印出版，发行全国。国外科技期刊共有1.3万余种，其中有从1907年创刊到现在的美国《化学文摘》，有从1868年起到现在的《德国化学学报》，有从1926年创刊到现在的《日本化学会会志》等历史悠久至今仍继续出版的、在国际上有一定影响的刊物。

上海图书馆还搜集了不少古今中外的音乐、戏曲的唱片。录音、录像设备也有了一定的发展，目前已成立上海图书馆视听资料馆，逐步向社会开放。缩微胶卷和缩微平片的复制收藏，近期也有较大的发展。

南京图书馆

它是江苏省省级公共图书馆，由新中国成立前的中央图书馆（1933年筹建）和江苏省国学图书馆（1907年由两江总督端方创建，当时叫江南图书馆）合并而成。现址座落在南京成贤街南端。另有古籍部、特藏部分别在颐路和龙蟠里。现有馆舍面积2.5万平方米，工作人员250余人。

南京图书馆的藏书截至1984年底约为554万册。其中：图书有436万册（中文占90%，外文占10%），报刊有7 500多种（中文占53%，外文占47%）。此外，它还藏有许多地图、图片、金石拓片、缩微胶卷、幻灯片、录像片、录音磁带和唱片。

南京图书馆所藏中文图书中共有古籍书140万册。其中：善本书有1万部、10万册，中有唐人写经、辽代写经、宋本方志、元刻散曲等稀见书籍和大量明刻资料及明清抄本。如唐人写经《妙法莲华经》（敦煌文献），辽重熙四年（1035）泥金写本《大方广佛华严经》，宋咸淳（1265～1274）刻本《咸淳临安志》，元刻本《乐府新编阳春白雪》（元代散曲总集，蝴蝶装），清初顾炎武手稿本《天下郡国利病书》等。地方志有5 000种、1万部。该馆古籍藏书中相当完整地保存了清末著名藏书家丁丙（1832～1899）的钱塘八千卷楼旧藏，一直为海内外学术团体和专家学者所重视。此外，还有许多革命根据地、解放区的重要文献。

湖南图书馆

建于1904年，是中国最早建立的公共图书馆之一。新中国成立后有了很大的发展，1949年仅有图书12万册，1985年已有藏书280多万册，增加了20多倍。工作人员230多人。1984年竣工的新馆面积为2.29万平米，为方便资料的传递，阅览楼和书库分别装有传送装置。该馆备有复印、照相、缩微复制及视听等设备。现已着手研究在某些工作环节采用计算机。

该馆很注意地方文献的收集和利用，馆藏地方文献(包括古籍、善本、旧平装书、新旧报刊及其它特种文献资料）已达1万余种，10万余册。在湖南地方文献中尤以地方志收藏最丰，计藏有省、府、县、乡镇、书院、寺庙、山水、堤垸等各种综合性和专门性方志410种，其中有明万历（1573～1620）刻《湖广总志》、清初康熙（1662～1722）刻《长沙府志》、《湘乡县志》等版本，馆藏民国稿本《湘阴高明乡志》为湖南省唯一的乡镇志孤本。在本馆地方古籍中藏有湘人著述5 000余种,其中有王船山著作版本100余种,谭嗣同著作10余种，还有刻印精良的魏源著作《诗古微》。该馆对于湖南重要历史人物的稿本、抄本亦颇重视,如曾国藩、左宗棠的稿本、抄本、信札,郭嵩焘的日记、手稿等皆收藏较完备。这些种类繁多的湖南地方文献对研究湖南近、现代的政治、经济、文化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在馆藏丰富的古籍中有许多善本、珍本和孤本,经专家鉴定的善本有4 939部,50 828册。其中宋(960～1279）刻《说文解字》十五卷本，五代（907～960）刻本《雷锋塔藏经》长卷等都是较为珍贵的版本。

高等学校图书馆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高等学校图书馆也有了较大的发展。截至1986年，中国（除湾、澳、台外）有1 053所高等学校设有图书馆，其中，综合性大学除中心图书馆外，各系还设有本专业的图书馆（室)。

高校图书馆中，藏书在100万册以上的有48所；藏书在200万册以上的有8所。其中历史悠久、藏书丰富、设备较好的如:

北京大学图书馆

该馆前身是京师大学堂藏书楼，创建于1902年，1912年改称北京大学图书部，1931年正式改为现名，迄今已有80多年历史。

现有藏书350万余册，是解放前藏书的5倍。中文图书约206万册，内含线装古籍约150万册。有约10万册罕见的善本，其中有公元六、七世纪的手写本，十世纪以来的木刻本，十七世纪铜活字、木活字排印本和一些彩色套印本。例如北宋崇宁二年（1103）刻印的福州东禅寺所藏的唐释玄奘《大唐西域记》，宋绍熙（1190～1194）刻印的汉郑玄注、唐孔颖达疏的《礼记正义》，宋庆元元年（1195）建安刻印的汉班固撰的《汉书》，南宋（1127～1279）四明楼氏家刻印的宋楼钥撰的《攻媿先生集》，宋嘉定六年（1214）福建汀州官刻的唐李淳风注的《五曹算经》，明万历钱毅手抄的唐释皎然撰的《昼上人集》，清乾隆二十五年(1761）曹雪芹撰的《脂砚斋重评石头记》抄本等，都是较为难得的珍本。外文图书约90万册，内有英、德、法、西班牙文图书约50万册，日文图书约20万册，东方语言文字图书约10万册，其他语言文字图书约10万册。馆藏中外文期刊约2.4万多种，近32万册，外文科技期刊《自然》、《生物文摘》、《化学文摘》、《物理文摘》等都有较系统的收藏。近年平均年进馆中外文图书10万多册、中外文现刊6 000多种。该馆已同5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图书馆和学术团体建立了书刊交换关系。

1975年，2.4万平方米的新馆落成。该馆每天接待读者数千人，平均每年的借书者约为20多万人次，80万册次。

复旦大学图书馆

复旦大学建于1905年，因为当时是私立学校，经费困难，所以长期未设图书馆。1918年，戊午级学生集资购置图书，成立戊午阅览室，这是复旦大学图书馆的雏形。1922年，学校由徐家汇迁至现址，始筹建图书馆楼。到1949年上海解放前夕，藏书约10万册左右。建国后，该馆有了迅速发展。旧馆原面积8 000平方米，现已建成1.3万平方米的新馆。电子计算机已实际应用于部分图书流通管理业务。

现藏书达300万册。有善本4 190种、清初文集2 900种、弹词416种。外文图书中有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出版的法文哲学社会科学图书近万册，有许多是百年以上的珍本。报刊中有建国前出版的中文期刊5 128种、报纸865种。所藏的数学类书刊比较系统、完整。

清华大学图书馆

该馆建于1911年，前身为清华学堂图书室。1928年，清华学堂改为国立清华大学，图书室随之改称图书馆。总馆是1911年和1931年分期建成的，馆舍为7 366平方米。至抗战前夕，已拥有藏书36万册，其中，善本书4.7万余册。

新中国成立后，清华大学图书馆得到了迅速发展。目前藏书逾200万册，其中，自然科学方面的约占2／3，一些重要的专著、世界上著名的重要学术刊物和检索刊物收藏较为丰富、并具有一定特色。另外，有古籍3 000种，其中以工程史料、专题性文集、地方志居多

该馆有静电复印机、缩微阅读机、缩微阅读复印机、翻拍机、冲洗和拷贝机、电子计算机。开展了计算机检索文献的服务工作。西文出纳台设有计算机检索终端，读者可用来检索近几年收藏的西文图书。

科研图书馆与专业图书馆

科研图书馆与专业图书馆由其所属的机关团体管理。这种类型的图书馆一般都直接为科学研究和生产服务，包括理、工、农、医、地质等各种门类。到1984年底，全国的科研与专业图书馆已达4 000余所。几乎每一个科研机构都设有本单位的图书馆或图书室、情报室、资料室，其中，不少图书馆藏书丰富，设备完善，有的已自成系统。如：

中国科学院所属图书馆

全院设立一个文献情报中心（即院级图书馆）。上海、兰州、武汉、成都等地区分院，设有分院图书馆。117个研究所的图书情报研究室和20多个厂、校、社图书馆。共140多个图书情报机构。藏书2 000万册（件），工作人员3 000多人，已形成中国科学院图书情报网络系统。

在北京的中国科学院图书馆，是1950年4月成立的。馆址分别于北京王府大街（社会科学部）和中关村科学院南路（自然科学部）。馆舍面积1.3万平方米。其藏书除接受解放前原"中央研究院"、"北平研究院"等机构的33万册外，截止1987年底，藏书已达542万册。基本上是建馆以来通过各种途径积累起来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分别占总藏书量的70%和30%。其中期刊3万余种，304万多册；普通图书90万多册；线装古籍46万册；各种科技报告102万册（件）。每年订购中外文期刊7 000余种；图书资料3万册（件）。该馆藏书已在自然科学基础理论和新技术、以及科学史领域，在科技期刊、学术会议录、科技报告、美国政府出版物、学术团体出版物等文献类型上形成了一定特色。另外地方志、明清古籍文献都是本馆的珍藏。除文献的搜集外，还注意充分利用国际书刊交换工作。已与美、日、法、苏、联邦德国等59个国家和地区的1 589个机构建立了书刊交换关系。工作人员432人。一个总面积为3.3万平方米的新建筑即将在以科学城著称的中关村兴建。

为了使科研人员能随时掌握国际上各学科的文献，该馆在期刊中比较完整地入藏了一些技术先进国家出版的文摘索引、书目报导性期刊，如美国1907年创刊的《化学文摘》、1884年创刊的《工程索引》，苏联的文摘杂志、日本的科技文献速报、英国的科技文摘、法国的文摘通报等均从创刊起全部入藏。为了收集了解国外一些重要科学研究部门及一些学会组织的情况及其它工作进展，较多地入藏了一些科学研究部门及学会的院报、报告、会报、学报等刊物，如1665年创刊的英国皇家学会哲学会报，1835年创刊的法国科学院报告、苏联科学院报告、院报及中国1922年创刊的《中国地质学会志》、1933年创刊的《中国化学会志》等收藏都比较齐全。这些材料，科研人员和科学组织管理人员经常参考使用。其它还收藏了一些综合性和专业学科的杂志。

科技报告中有实验报告，中间试验报告，总结性的报告；论文中有技术实验论文，理论研究论文和成果性的论文。目前收藏已达102万多件，大部分是缩微品。该馆收藏的一些报告有许多是国内孤本。

对各学科专著有选择地入藏，一般注意到各科各学派的代表作，著名学者的著作，具有发展新动向的论著，自然科学基础理论和新技术方面的专著入藏多一些，与科研工作和科学管理有关的学科专著也入藏一部分。

该馆也藏有较多的线装古籍书。科技史的有关资料较全，以英国李约瑟所著《中国科学技术史》为例，其所用资料1 300多种，除极个别者外，几乎全部在该馆都能查到。该馆也藏有较多的地方志，是研究天文、地质、地理、地震、气象、物产、资源等经常参考的资料。该馆所藏史书、明清文集也具有特色，使用这些古籍为政治、经济、科学、教育研究等提供过不少资料。

另外，该馆还藏有近3万件石刻拓片，为研究我国古代的科学文化史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中国科学院上海图书馆于1953年正式成立。它是在前中央研究院总图书室的基础上逐步发展起来的。该馆确定以生物科学为重点，兼顾相关学科，相应增加边缘学科的采购原则发展藏书建设。至1982年底，图书已达67万册，期刊15 357种。在馆藏的重点学科中，各主要国家的代表性刊物、世界知名学术团体，主要科学家和主要出版社编辑出版的会议录、丛书、进展等，基本上系统完整，形成了一个以生命科学为特色的自然科学综合性图书馆。

中国农业科学院图书馆

中国农业科学院图书馆成立于1957年，是以收藏农牧业文献为主的专业图书馆。它接受了原华北农业科学研究所和伪北平农事试验场的藏书，因而藏书的历史已有40多年。馆藏中除原华北农业科学研究所的5.6万多册藏书（其中有较好版本的古农业和华北地区的地方志500多种）以外，绝大部分是1957年以来通过采购、交换、接受赠送等途径积累起来的。到1987年底，馆藏书刊达36万册。在这些收藏中有期刊约5 000种，期刊合订本近7万册。每年订购的中外文期刊2 000种。

由于历史的原因，馆藏的日文书刊比较丰富。如日本《农业及园艺》杂志，从1926年创刊收藏至今从未中断。馆藏美国农业部、各州农业试验站的出版物也较多。如《美国农业年鉴》，收藏基本齐全。70年代以来，较多地收藏了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国际水稻研究所（IRRI）、国际玉米和小麦改良中心（CIMMYT）、国际植物遗传资源委员会（IPGRB）、国际热带农业中心（CIAT）、英联邦农业局（CAB）等著名农业机构的出版物。还比较系统地收集了反映世界农业科学进展的国际会议录以及国内外的农学名著，受到科技人员的高度重视。

另外，该馆对世界主要农业文献检索工具书收藏较为齐全。如英联邦农业局出版的文摘杂志、全苏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出版的文摘杂志《生物学》、列宁农业科学院图书馆编辑的《苏联农业文献索引》、美国出版的《生物学文摘》、《生物学研究索引》、《化学文摘》、《农业书目》、《美国农业图书馆字典式目录》、日本出版的《日本农学文献记事索引》、《日本农学进步年报》、荷兰出版的《热带农业文摘》以及联合国粮农组织出版的《农业索引》、国际水稻研究所出版的《国际水稻研究文献目录》等等。这些检索工具为广大科技人员检查世界农业文献提供了便利条件。

中国医学科学院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

中国医学科学院首都医科大学图书馆是一所藏书较丰富的医学专业图书馆。1987年，馆藏图书达38万册，合订本期刊20万册以上，另外还有一些技术报告和小册子等。现有工作人员68名。该馆有4处藏书，2处向读者开放，2处为书库，总面积约3 600平米。医科大学图书馆不但为医科大学所属各临床医院和研究所的医生、护士和科研人员服务，而且也向首都医科大学的学生开放，同时还承担了为全国医药卫生人员服务的任务。1958年曾被指定为第一医学中心图书馆。

该馆藏书特点之一是专业性强，外文医学期刊较为丰富。馆藏书刊基本上属医药卫生范畴，其中收藏的期刊总数约5 700种，包括几十个国家和十几种文字，有些重要的医学期刊从创刊起全部入藏，完整无缺。如：1824年创刊的《柳叶刀》、1857年创刊的《英国医学杂志》、1887年创刊的《中华医学杂志》等。除此之外，还藏有约900种西洋医学史专著和外国医学家传记。这部分图书对研究西洋医学发展史和一些疾病史、学科史来说，都是有价值的资料。

图书馆的另一特藏是中医古籍。现有中医古籍1 300多部，最早的是元代至元五年（1268）的刻本《黄帝内经素问》，距今已700多年。其它多为明清两代的刻本及部分手抄本。这些宝贵的文化遗产，对中国医学的研究起到一定的作用。

全国地质图书馆

它的前身是1922年兴建的地质调查所图书馆。

馆藏的书刊已从1922年的4 000多册增加到1987年的30多万册，其中、地质学及有关专业的文献资料占90%。藏有难得的珍本书、国内仅有的孤本书和具有较高学术水平的成套刊物，以及世界著名地质学家的原著。全国地质图书馆藏书的特点反映在以下几个方面：

——期刊占馆藏的很大比重。馆藏各种地质刊物约6 000种。国内发行的地质期刊收藏齐全。同时大量收集了地质系统及其它工业部门、科研机构和大专院校编辑出版的地质科技情报刊物。收藏有世界各国出版的主要地质期刊，其中不少已有100多年的历史。如1845年创刊的《伦敦地质学会季刊》，1864年创刊的《地质学杂志》，1830年创刊的《法国地质学会会志》等。地质图书馆从这些刊物创刊号起直到最近的一期都完整地保藏着。还藏有世界各国地质调查所和地质学会出版的许多重要连续出版物，如：《美国地质调查所专题文稿》、《加拿大地质调查所专报》等。

——古生物学书刊在馆藏中占很重要的地位。系统地收藏着许多珍贵的古生物图书和刊物，例如新西兰出版的《古生物学通报》、《印度古生物志》，英国出版的《古生物学会专刊》，德国的《化石描述》及《无脊椎古动物论丛》等。多年来，这些珍贵的书刊成为全国各地古生物研究人员从事化石鉴定、地层划分和对比工作的重要参考资料。

——收藏大量的外国地质图表。

工会图书馆

工会图书馆是中国图书馆事业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到1988年底，全国各工矿企事业单位的工会图书馆（室）已达246 901所，藏书543 417 742册、工作人员92 875人。

第四节　现代技术在图书馆的应用

图书馆应用电子计算机。1974年后，中国的大型公共图书馆、高等学校图书馆及一些科学和专业图书馆开始引进电子计算机。北京图书馆自1980年以来开始引进LCMARC磁带，现已着手建立了LCMARC磁带服务系统，开展LCMARC磁带检索服务并辅助该馆西文图书采编工作。此外，该馆还建立了ISDS（国际连续出版物数据系统）磁带检索服务系统、馆内工资管理系统以及利用计算机进行汉字属性字典的编制工作。

1987年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北京工业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上海复旦大学、武汉大学等200多所院校及一些专业图书馆都安装了电子计算机，主要是中小型机。目前，中国图书馆界在计算机应用中，主要进行的工作有：1.书刊流通管理；2.西文期刊管理；3.中文期刊管理；4.西文图书采访编目；5.地方文献及专业文献管理；6.国外市售磁带检索服务；7.行政管理（如工资管理、出版管理等）。有的图书馆与国际系统联机，开展了检索服务。

此外，越来越多的图书馆设置了静电复印机，随时向读者提供静电复印服务；有些图书馆配置了缩微复制设备，开始对文献进行缩微复制工作；有些图书馆建立了视听阅览室，增添了录音机、录相机、录相放映机、幻灯机、录音磁带快速复录机等。

第五节　图书馆的服务工作

中国的公共图书馆担负着为科学研究和大众阅读服务的双重任务。为了最大限度地开发利用文献资源，服务于广大读者，图书馆除采取延长开馆时间，增发借书证，逐步实行开架借阅等措施。此外，还采取各种积极

主动的服务方式，扩大图书馆的社会影响，提高读者服务工作质量。例如，开展图书宣传和阅读辅导以提高藏书利用率，常用方式有：编辑新书通报、举办书刊展览和各种专题的讲习班、报告会，开展各种形式的读书、书评活动。一些图书馆还购置了流动汽车定期送书上门或免费邮寄借阅等方式，主动热情地为老年人和残疾人提供服务。不少图书馆经常为少管所、工读学校的失足青年推荐好书。少年儿童图书馆（室）除组织好馆内服务工作外，还经常将书送到乡村和学校，并结合少年儿童的特点开展各种有益少年儿童身心健康的活动。如放映幻灯、召开故事会、举办科普讲座、开展阅读辅导等。在培养一代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共产主义新人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再如，近年来，公共图书馆的参考咨询工作普遍得到了加强。不少省级图书馆充实了参考咨询部门的藏书，增加了工作人员。有的图书馆举办了科研人员文献检索训练班，使他们能够直接地迅速地查找到自己所需要的文献资料。有的图书馆把社会上的外语人才组织成代译网，翻译外文资料，解决了部分用户阅读外文的困难。许多图书馆积极编印各种专题书目和信息快报，为科研生产服务。不少图书馆举办了读书咨询活动和多学科咨询活动，邀请专家、学者和工程技术人员为读者解答疑难问题。一些大型图书馆还开展了定题情报服务。工作人员走出图书馆，深入经济建设部门和科研单位，调查研究用户的情报需求，从科研项目的选题直到出成果自始至终提供书刊资料。由于接受这一服务，有的建设项目缩短了工期，少走了弯路，降低了造价，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一些科技藏书较少的小型图书馆也积极通过馆际互借为本地的中小型企业和广大农民提供经济、科技信息，帮助他们解决生产中的难题。

第六节 图书馆的干部培训

设立图书馆学院、系或专业的高等学校，1977 年以前只有北大、武大两所大学；到 1987 年发展到 50 多所，在校生 4 000 多人；另外，还有中等专业学校和职业中学 10 所，在校生达 1 000 多人。

除正规教育外，在职教育也蓬勃发展。目前，全国约有正规的图书馆业余学校 120 余所，在校学生约 5 000 余人。北京大学、武汉大学等院校的图书馆学系，每年都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函授教育。不少大学利用假期开设图书馆学讲习班。1985 年 9 月，开设了广播电视大学图书馆专业，1988 年第一期已经毕业。

到本世纪末，中国将要建成类型齐全、布点合理、藏书丰富、设备先进、检索便捷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图书馆网，以最大限度地满足国家经济建设、科学研究和提高人民思想文化水平对图书资料日益增长的需要。

1995 年，各省省会和其它一些中心城市，建成一批省级和市级的大型公共图书馆，作为中国公共图书馆事业的骨干。全国除西藏外，县级及其以上的行政单位（包括城市的县级区）都要建立图书馆。到 2000 年，中等以上城市的图书馆应当成为当地文献中心，在乡、镇、街道要普遍建立图书馆（室），以满足读者的阅读需要，使全国一切有阅读能力的人都应当能享受图书馆的服务。

在现代化技术应用方面，争取到 1995 年以北京图书馆为中心，在几个大型图书馆逐步发展应用大中型计算机，建成具有一定规模的书目数据库，设立检索国外书刊资料数据库的终端，并对外提供检索服务。其它省、市馆在最近 5 年期间首先普及微型机或小型机。地、市级以上图书馆配备静电复印设备和视听设备。到 2000 年，国家图书馆除实现内部工作自动化以外，还应同各图书馆中心进行联机检索。大中城市图书馆普及缩微技术，在可以利用电子计算机的环节充分利用电子计算机，实现从手工操作过渡到自动化管理。

第四章 档案馆

第一节 概述

距今已有 3 500 多年历史的殷商甲骨档案，是迄今发现的中国最古老的历史档案。据考古发掘证明，当时对甲骨档案的保管已有专门的窖库。在漫长的封建社会，历代王朝都很重视档案和对档案的保管，以“石室金匮”保存档案，设专职人员管理。座落在北京南池子大街的皇史宬，就是明清两代的皇家档案库房之一，已有 500 年历史。这座库房以其高超的建筑水平和具有档案库房所要求的各种特点至今为人赞叹。整个库房都以砖石砌成，南北墙厚各 6 米，东西墙厚各 3 米，使库内能自然保持恒温恒湿。皇史宬反映了封建统治者对皇家档案的重视，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古代档案工作的水平。中国历代封建王朝，还有利用档案编史修志的传统。相传由孔子（前 551～前 479）编选而成的《尚书》就是中国古代最早的档案文献汇编。孔子的《春秋》、司马迁（约前 145 或 135?）的《史记》、班固（32～92）的《汉书》、司马光（1019～1086）的《资治通鉴》，以及历代的《通典》、《通志》、《通考》、《方志》、《实录》等，无不是利用档案编纂的。中国的档

案工作历史虽然悠久，但由于长期处于封建社会，鸦片战争后又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经济、科学、文化不发达，致使档案工作发展缓慢，加之由于战乱和灾害，档案的流散和损失也十分严重。

1911年，辛亥革命后，在文化界、史学家的倡导下，北洋政府曾组织力量对流散的历史档案加以集中整理和利用。1925年成立的故宫博物院文献馆（后称档案馆）是旧中国遗留下来的一个保存明清档案的历史档案馆。本世纪二、三十年代，国民党政府为了使档案管理适应近代国家机器的需要，开始建立和健全机关档案工作，并对一些原有的档案管理体制、方法进行改革，制定了一些新的规章制度，使全国范围的机关档案工作得到了一定的发展。尽管如此，旧中国的档案工作仍然很落后。

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档案工作才开始全面建设和迅速发展起来。1959年，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强国家档案工作的决定》。它明确规定，全部档案是国家的历史财富，建立国家档案制度，实行"集中统一地管理国家档案，维护档案的完整与安全，便于国家各项工作的利用"的基本原则。1959年，在周恩来同志的提议下，中共中央发布了党政档案统一管理的通知。30多年来，全国的档案工作者努力发展档案事业。现在，一个以文书档案、科技档案和其它各门类档案为物质对象，以广大的机关、企业档案室为基础，以各级各类档案馆及其所组成的国家档案馆网为主体，以档案专业教育，档案科学研究等为条件，以各级档案管理机构为指导监督中心的社会主义国家档案事业，已经坚实地建立和发展起来。

中国国家档案馆事业是以机关和企、事业单位的档案室为基础的，目前全国各类档案室已有50万个以上，仅江苏省就有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和学校的档案室40 799个。此外，在农村还有众多的乡镇机关档案室。

领导和监督、检查全国档案工作的是各级政府档案事业管理机关。中央设国家档案局统管全国档案事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地、县都分别设有档案局、科，大多与档案馆合署办公。中央和省一级的专业主管机关也设档案局、处或科，管理本系统的档案事务。到1986年底，全国各级档案事业管理机构已达2 691个，全国档案局（馆）专职档案干部达28 468人。

目前，全国范围的多层次、多门类的布局合理的档案馆网已初步形成。这个档案馆网是根据分级、分专业管理档案的原则建立的。据1986年国家统计，全国各级各类档案馆已达到3 131个，其中包括：中央档案馆、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人民解放军档案馆、中国照片档案馆、中国电影资料馆、中国地名档案馆、中国现代文学馆、地质资料馆、机械工业部档案馆、航空工业部档案馆、兵器工业部档案馆、航天工业部档案馆、外交部档案馆、公安部档案馆、铁道部档案馆、邮电部档案馆、全国气象中心档案馆等中央级档案馆以及中央国家机关档案馆、省（市）级、地（市）级、县级综合档案馆共2 87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专业档案馆（包括大、中城市基本建设档案馆在内）261个。此外，还有许多高等院校和大型厂矿企业也建立了档案馆。这种既有国家性又有部门性，既有综合性又有专门性的各级各类档案馆的建立，使中国档案馆网的结构日趋合理。

近年来，各级各类档案馆馆藏档案数量明显增长，到1986年底，全国馆藏档案总数已达79 575 783卷，折合长度约为100万米。馆藏档案的结构正向着多样性和全面性发展，除文书档案外，还有科技档案、专门档案；除纸质档案外，还有影片、照片、录音带、录像带、机读文件等其它载体的档案。档案管理水平也迅速提高。馆藏档案基本上都经过系统整理，并编制了各种必要的检索工具。在全国已有相当数量的档案馆使用了温湿度自动记录仪、空调机、去湿机、吸尘器、自动报警器、静电复印机等现代设备，在库房温湿度测试与调节、除尘、防火、防盗、档案复制等方面初步采用了现代化技术。许多档案馆已经开始对重要档案进行缩微贮存和利用，一些档案馆已开始或准备进行电子计算机存储和检索档案的试验。这些表明中国档案管理的技术和手段正在由传统的方法向现代化的方向转变。

中国的档案馆是国家的科学文化事业机构，是永久保管档案的基地，是科学研究和各方面工作利用档案史料的中心。各级各类档案馆以提供阅览，组织展览、出售缩微胶卷、编制档案文献汇编，出具档案证明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各方面提供档案信息服务。1980年，人民政府决定，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的历史档案，除极少部分限制在一定业务范围内使用外，其它一律实行开放。从那时起，档案的社会利用率更加广泛。据统计，1986年全国各级档案馆共接待利用者4 739 450人次，提供档案资料达19 628 892卷册，复制档案（资料）16 066 399件（页）。1986年，国家档案局进一步决定，各级各类国家档案馆，自档案的形成之日起，满三十年（除未解密或需要控制使用的部分外），均可向社会开放，从而扩大了档案开放的范围。按照有关规定，凡中国公民，持有合法证明如介绍信、工作证等，经档案馆同意，办理借阅登记等手续，均可利用开放的档案；台、港、澳同胞和侨胞如需利用国内开放的档案，可由有关机关介绍；外国人（含外籍华人）经由外事主管机关介绍，和省以上档案事业管理部门同意，即可利用中国开放的档案。

第二节　几种不同类型的档案馆

现介绍若干个不同类型的各具特点的档案馆情况如下：

中央档案馆

它是中国共产党中央和国务院直属的科学文化事业机构。1959年6月，由中共中央、国务院批准成立，同年10月8日正式开馆。馆址在北京西郊，库房面积3.4万平方米。其基本任务是科学地保存和管理党和国家的重要档案资料，进行史料的考证、研究、编纂、出版和开放阅览，为各方面提供档案咨询服务。馆藏极为珍贵丰富，有党和国家机关的档案800余万件，党史和国家史的资料80余万册。档案内容包括如下几个方面：1.自1919年"五四"运动起到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期间传播马克思主义、组织共产主义小组、建立中国共产党等活动中所形成的档案。2.自1921年7月，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中共中央及所属机构和派出机构以及青年、妇女团体的中央机构在各个时期活动中所形成的档案。3.自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后，中华苏维埃中央政府以及各地苏维埃政权机关、抗日战争时期的晋察冀边区政府、晋冀鲁豫边区政府以及各敌后根据地建立的抗日民主政权机关、解放战争时期的华北人民政府和解放区民主政权机构等活动中形成的档案。4.自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国务院及所属各部、委，各直属机构、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查院的活动中所形成的档案。5.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共青团中央等在活动中形成的档案。6.党和国家领导人、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如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邓小平等以及著名社会活动家的手稿、书信、日记等档案。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

它座落在北京故宫西华门内，是保管中国明、清两个朝代中央政权档案的国家档案馆。它的前身是故宫博物院文献馆，1951年改称故宫博物院档案馆，1955年始称第一历史档案馆，该馆收藏明、清两朝中央机关和少数地方机关的档案，共74个全宗，1 000余万件。其中明朝档案较少，有3 000多件，主要是天启、崇祯时期的兵部档案，也有少数洪武、永乐、宣德、成化、正德、嘉靖、隆庆、万历、泰昌时期的档案。清朝档案占馆藏档案的绝大多数，包括清入关前天命九年(1607)至宣统三年（1911年），以及溥仪退位后于1912年至1940年形成的档案。有中央国家机关的档案，有管理皇族和宫廷事务机关的档案，有军事机构的档案，有地方机关的档案，也有一些个人的档案。绝大部分是汉文档案，一小部分是满文或满汉合璧档案，也有少量的外文档案和少数民族文字的档案。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它原名南京史料整理处，1964年改为现名，该馆座落在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309号。该馆规模宏大，收藏辛亥革命后自1912年孙中山建立中华民国临时政府至1949年南京国民党政府被推翻这一中华民国历史阶段各个政权中央一级机关及其直属系统的历史档案。到目前为止，共有近800个全宗，占有库房万多平方米，将案卷上架排列，总长度达2.4万多米。馆藏主要内容有：南京中华民国临时政府、广州大元帅府(大本营)、广州国民政府和武汉国民政府的档案；北洋政府的档案；国民党政府的档案；汪伪等汉奸政权的档案和中华民国时期著名人物的个人档案。上述档案真实地揭示了中华民国这一历史阶段社会发展变化的各方面情况，是研究这段历史的十分宝贵的史料

中国人民解放军档案馆

它是军事档案收藏基地和利用中心，建于1980年，隶属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谋部办公厅。馆藏的基本成份是：1949年建国以前的人民解放军历史档案；建国后中央军委及各总部机关的档案；军事科学院和军委直属院校的档案；陆军军部的档案；撤销的大军区、军兵种的档案以及中国人民志愿军的档案等。现有档案、资料30余万卷（册）。馆藏内容包括：反映中国工农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八路军、新四军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的辽沈、淮海和平津三大战役和渡江作战等的珍贵史料；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历次边境地区自卫反击作战和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出国作战的史料；中央军委有关新时期军队建设的重要会议、决策和军委领导人重大活动的史料；人民解放军在新时期有关作战、训练、施工、生产、院校建设、民兵建设、支援地方建设、援外军事工作和对外交往的重要档案材料。

中国照片档案馆

它是中国国家一级的照片档案保管机关和资料中心。1984年5月在新华通讯社新闻摄影部照片档案室基础上建立，属新华通讯社和国家档案局双重领导。该馆以为新闻摄影报道服务为中心任务，广泛收集国内外各种有保存、利用价值的新闻照片和历史照片，对照片档案进行科学分类、整理、保管，多方面地提供利用照片档案，编辑出版各种照片资料专辑和出版资料性《新闻照片》报。该馆现已有藏照片、底片200万张，内容包括记录从清末至新中国建立的旧中国各个历史时期社会生活的照片档案、记录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革命斗争的照片档案和新中国建立后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事业发展的照片档案。其中有反映中国共产党、政府、军队、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的重要活动和知名人士生平的照片档案，也有中国各地的名胜古迹、珍禽异兽的照片档案。此外，还收藏了大量反映国际情况的照片资料，既有中国记者在国外拍摄的，也有同各国通讯社、报刊、摄影组织、友好团体等交换或购买的。

中国现代文学馆

它是中国作家协会下属的一个机构，它的主要任务是收藏中国现代文学方面的各种资料，具有国家档案馆性质。它是由著名作家巴金倡议、经中共中央批准而建

立的，馆址设在北京。

该馆主要收藏中国从"五四"时期以来文学家的各种资料，包括手稿、信札、日记、手迹、照片、画像、影片、录像、录音、各种版本的作品，以及其他有关的文学史料。目前已收藏50余位作家的手稿、照片、录像、录音等以及文学史料6万余册。其中，"巴金文库"保存着巴金捐献的手稿（包括他本人和他收藏的其他作家的手稿）99件，照片76幅，图书3 706册。茅盾的家属根据他生前的愿望已将其全部作品的各种版本以及手稿交给中国现代文学馆，位于北京交道口后圆恩寺胡同的"茅盾故居"作为中国现代文学馆的一个组成部分已正式对外开放。老舍的夫人及子女也宣布将老舍的遗物捐献给中国现代文学馆，"老舍故居"的筹建工作正在进行中。其他许多作家也纷纷向中国现代文学馆寄赠自己的作品、照片或手稿。该馆向国内外作家和现代文学的研究人员提供馆藏资料服务，并与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会共同编辑学术性季刊《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

辽宁省档案馆

1954年8月成立，馆址在辽宁沈阳市辽宁省人民政府机关大院。该馆是全国保存档案资料较多的省馆之一，现有馆藏141.8万卷（册），包括唐、明、清、中华民国、伪满洲国等各个时期旧政权的历史档案；1945至1949年中共辽东分局、冀察热辽分局，辽东、辽南、辽北、安东、辽宁等省委和东北行政委员会直属党、政、群众团体等单位的革命历史档案以及1949年新中国诞生后到1969年以前辽宁省级和东北局、东北大区直属单位的党政档案。该馆旧政权档案数量较大，内容较丰富，计122万卷（册）。其中，唐代档案6件，是目前所知我国所存纸质档案中年代最久的珍品；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机构"南满铁道株式会社"的档案资料6.8万卷（册），对于研究伪满洲国历史有较高的参考价值。

四川省档案馆

1958年成立，馆址在四川成都市。该馆共保存有600多个全宗的档案，包括原四川、西康在清代和民国时期省一级地方政权机关的档案；全国解放前四川、西康的革命历史档案；新中国成立以来西南大区一级政府机关档案；川东区、川南区、川西区、川北区、西康省、四川省撤销机关的党政档案和现行机关应进馆的档案以及有关资料。它是全国保存档案资料较多的省馆之一，该馆保存的巴县县署档案，是目前所知全国保存最完整的县级历史档案，这批档案从康熙九年至宣统三年（1670～1911），历时长达200多年，共有11.3万多卷，包括巴县在这个历史时期中政治、军事、财经、工业、交通、邮电、农林水利、文教卫生、社会团体、宗教、司法等各方面丰富的内容，是研究中国古代史、近代史，特别是研究四川地方史的宝贵材料。

广东省档案馆

1958年成立，馆址在广东省广州市省政府机关大院。该馆所藏档案资料主要有：1921至1949年形成的革命历史档案；1911至1949年国民党广东省党政机关档案；1861年至1949年本省各海关档案；新中国成立后到1966年的省一级党政机关档案。该馆保存的海关外文历史档案中，数量最大的主要是根据不平等条约，由英国人任税务司控制管理的粤海关及其属下的九龙海关、琼海关、潮海关、江门海关、拱北海关、雷州海关形成的档案。一些国内官僚资本经营的企业，如中央银行、中央信托局广州分局的档案也不同程度地保存了下来。这批历史档案不仅对于研究近代中外关系史能够提供确凿的史料，还能为某些涉外财产权、港、澳的历史地位及其与国内的关系等提供具体材料。

西藏自治区历史档案馆

1981年1月成立，馆址在西藏拉萨市布达拉山下原印经院大庙堂，紧靠布达拉宫。下三层上四层，库房面积约1 000余平方米。馆内保存着自十三世纪元朝以及明、清以来的历史档案约300万件；详尽地反映了几百年来西藏的政治、经济、军事、宗教、司法、文化、科学、农牧生产等各方面的情况，是有重要历史价值的原始记录。大量档案是藏文和古藏文的，也有部分汉文、满文、蒙文、回文档案。此外，尚有英文、印文、尼文等多种文字的档案。馆藏成份富有民族特点和地方特点。

上海市档案馆

成立于1959年12月，馆址现在上海市四川中路。该馆馆藏档案有800多个全宗，50余万卷，排架总长度近6 000米，馆藏档案内容主要分三部分：一是革命历史文件材料，约1万余件，包括解放前中国共产党上海地下组织和党领导下的工会、青年团、妇联等群众组织在革命斗争中形成的文件材料；二是上海解放前旧政权时期的历史档案，约20余万卷，包括国民党上海市政府和帝国主义在上海的侵华机构的档案，其中"上海公共租界工部局"等帝国主义侵华机构的档案，多为外文档案，从1851年至1943年，历时近百年，是研究帝国主义侵华史的宝贵材料；三是新中国成立后上海市党、政机关、群众团体和原华东大区一级政府机关的档案。

南京市档案馆

成立于1959年3月，馆址在南京市人民政府机关大院。该馆是馆藏比较丰富的市馆之一，收藏了一部分珍贵的革命历史档案和大量的民国时期国民党南京市、日伪南京市政府和解放后中共南京市委、市人民政府各机关、团体的档案，以及南京市工商企业、学校、社会团体的档案，共达30余万卷。另有各种图籍、照片、资料、刊物等3万多册。历史档案的内容比较丰富，数量也较大，约占馆藏档案总数的2／3。

苏州市档案馆

属江苏省，建于1959年，共收藏档案10.7万卷，

其中建国以前的历史档案 13 900 余卷，历史资料 2 500 卷（册）。该馆所藏较为珍贵的档案，有苏州商会档（包括商团及各同业公所档案）、苏州纱厂档和银行钱庄档案。苏州商会档案保存得比较完整，很有地方特色，对于研究中国近现代经济史有较高的利用价值，其中最为珍贵的是苏州市民公社档案。市民公社产生于清末民初大动荡、大变化的历史时期，过去从未见于史籍记载，因此，这部分档案被认为是目前国内关于市民公社唯一的、完整可靠的史料。

江苏省吴江县档案馆

1963 年 3 月正式成立。该馆是县级档案馆中馆藏数量较大的馆之一，全馆现有档案 132 个全宗，4 万余卷。其中，现行文书档案 124 个全宗，3 万余卷，包括建国后（1949 至 1978 年）县委、县政府、群众团体及所属机关文书档案和撤销机关的档案。历史档案 8 个全宗，9 874 卷，包括从清末到建国以前（1857 至 1949 年）各个历史时期反映吴江县政治、军事、社会经济、农工副业生产、历史沿革、人口变化、各项建设事业发展的历史面貌的档案。特别是有大量关于吴江蚕桑、丝绸生产发展和各集镇市民公社情况的记载，对于研究吴江蚕桑、丝绸生产的历史有重要参考价值。

孔府档案馆

它是目前国内馆藏最丰富的一座私家档案馆，在山东省曲阜县孔府。该馆档案起于明代中期（明世宗嘉靖十三年，公元 1534 年），到 1948 年曲阜解放为止，中间共经历 414 年之久，它从各方面记述了孔子后裔孔氏贵族凭借历代朝廷给予的特权进行的种种活动和孔府兴衰的变化情况，也从一些侧面反映了中国在这个时期的部分历史面貌，这部分档案内容广泛而具体，为历史研究提供了生动、丰富的可靠资料。

第三节 档案专业的教育与科研

中国的档案专业教育已经发展成为一个教育体系，它是中国档案事业的一个组成部分。它包括档案学院，高校档案系、档案专业，档案函授和档案电视大学，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档案专业，中等档案专业，职业高中档案班等。中国人民大学档案系已扩建为档案学院。全国已有四川大学、武汉大学、南京大学、吉林大学、辽宁大学、杭州大学、上海大学、苏州大学、北京联合大学、中山大学、南开大学、西北大学、郑州航空工业学院、空军政治学院、西藏民族学院等 33 所普通高等院校和 14 所成人高等学校设立了档案系、专业或专修科。全国档案专业在校学生近 2 600 余人。近七、八年来，各地还举办大量档案专业短期训练班，培训档案干部 20 多万人次。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开办档案专业，参加学习者约 2 万人。这样一个档案专业教育网，每年为国家培养含有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和职业高中生在内的不同层次的档案专业人才，源源不断地为国家档案事业提供和补充专业干部。

随着档案事业的发展，中国的档案学研究也发展起来，现在已经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独自研究对象、具有若干分支学科的科学体系，它包括档案学基础理论、档案学史，普通档案管理学、科技档案管理学、档案保护技术学、文书学、档案文献编纂学、中国档案事业史、外国档案事业史等。中国档案学会 1981 年成立，有个人会员 2 000 余人，团体会员 30 余个。29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都已成立省级档案学会，不少地方还成立了地、市、县的档案学会，中央机关的若干部还成立了本专业系统的档案学会，上述各类档案学会共有会员万余人。档案学会经常举行各种学术活动，推动和促进了档案学研究的繁荣与发展。中国档案学会还出版学术性的季刊《档案学研究》，国家档案局出版指导性月刊《档案工作》，中国人民大学档案学院出版学术性的双月刊《档案学通讯》，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档案局和档案学会合办的档案学刊约有 30 余种。公布史料的刊物有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出版的《历史档案》、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出版的《民国档案》，以及上海的《档案与历史》等。

第四节 国际交流

近几年来，中国档案部门与外国档案部门之间的友好往来和学术交流日益频繁。到 1986 年底，中国已与美国、苏联、英国、法国、联邦德国、加拿大、意大利、日本、南斯拉夫、罗马尼亚、民主德国、巴基斯坦等 17 个国家建立了往来交流关系，来中国利用档案的外国学者、专家也日趋增多。

第十五编

新闻、广播、电视与出版

第一章　报纸与通讯社

第一节　报纸

中国最早的报纸是封建宫廷的政府机关报——邸报。它主要刊载皇帝的诏令、臣僚的奏章和官吏任免升降的消息，只在一定范围的官吏中传阅。一般认为，邸报产生于唐朝，距今1 200多年。现存最古老的中国邸报保存在英国不列颠图书馆内，它发行于公元887年，这是世界上现存的最古老的报纸。

中国近代报纸出现在19世纪初期。最早用中文出版的和在中国境内用外文出版的近代报纸，都是外国人办的。

当时的报纸形式与当时的杂志形式相同，均为书本式，但因其内容有言论和新闻，所以仍把它算作中国近代报纸之始。直至辛亥革命前后，报纸杂志在形式上才完全分开。从1840年鸦片战争到19世纪末，是外国人在中国办的报纸迅速发展的时期。这一时期，西方教会和传教士在中国各地创办了许多教会报纸，其中影响最大的是由美国传教士林乐知于1868年在上海创办的《万国公报》。这一时期，外国商办报纸也逐步发展起来。其中出版时间最长、影响最大的是由英国人安纳斯脱·美查于1872年在上海创办的《申报》和由英国人丹福士在1893年在上海创办的《新闻报》。这一时期，在中国沿海一带城市还出现了一些由外国人主办的外文报纸，其中在上海出版的《字林西报》(1850～1951)出版时间最长。美国人鲍威尔父子先后主持在上海出版的英文报纸《中国每周评论》(中文叫《密勒氏评论报》)，有较大影响。

从19世纪50年代末起，出现了最早的由中国人自己创办的一批近代报纸，其中最有影响的是主张"变法自强"的报纸政论家王韬(1828～1897)于1874年在香港创办的《循环日报》。

在1895年至1898年的变法维新运动期间，出现了中国近代报纸发展的第一个高潮。以康有为(1858～1927)为首的资产阶级维新派(以后变为保皇派)非常重视报纸在政治斗争中的作用，在全国各地先后创办了30多种报纸。这一时期涌现了以梁启超(1873～1929)为代表的一批有影响的报纸政论家。

1894年至1911年，在推翻清朝政府的革命运动中，以孙中山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先后在东京、上海、香港、檀香山和南洋、美洲等地创办了约120种报纸鼓吹革命。1906年4月至1907年8月，以《民报》为首的资产阶级革命派报纸同以《新民丛报》为首的资产阶级保皇派报纸就革命还是保皇问题展开论战，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报纸间的大论战。这一时期的中国报纸从书本式逐渐向对开式演变。1912年中华民国成立，中国大部分报纸都改为对开式。1911年辛亥革命前后，具有各种不同政治背景的报纸纷纷创办，到1912年5月，中国的报纸与刊物总数达495种，其中大部分为时事、政治性的日报。不久，袁世凯篡夺辛亥革命胜利果实，报馆被查封、记者被逮捕和被杀害的事件层出不穷，到1913年底，全国仅剩下139种报纸继续出版。

中国现代报纸是在1919年五四运动期间诞生的。在陈独秀(1880～1942)创办的提倡民主与科学的杂志《新青年》的影响下，报纸将文言文改为白话文，并纷纷改革副刊，增加了介绍新思潮的内容。当时著名的报纸副刊有：北京的《晨报》副刊、《京报》副刊，上海的《民国日报》的《觉悟》、《时事新报》的《学灯》。它们被称为五四时期的"四大副刊"。五四时期报业发展的另一个重要特点是学生办报刊的活动风起云涌，其中影响较大的是毛泽东主编的《湘江评论》和周恩来主编的《天津学生联合会报》。

1921年中国共产党成立，中共中央为指导五四运动，于1925年6月在上海创办了自己的第一个日报《热血日报》，主编是瞿秋白(1899～1935)。

1924年第一次国共合作实现后，在中国共产党帮

助下，中国国民党的报纸有了很大发展。1927年第一次国共合作破裂后，在国民党统治区，由中国共产党创办的进步报纸受到摧残。中国共产党在自己领导的革命根据地内办了一些报纸，其中发行数量最多、影响最大的是《红色中华》报。

从1927年至1937年，国民党建立起全国性党报网，从中央到地方的党政军部门出版了大量报纸。直属国民党中央宣传部的《中央日报》于1928年在上海创刊（后迁南京）。在这期间，资产阶级的民办报纸也有较大发展，创办较早的《申报》、《新闻报》销路大增，《大公报》成为著名的全国性大报，这些报纸发表了一些客观公正的评论和报道，受到读者欢迎。在1935年"一二九"运动前后，全国出现了大量的抗日救亡报纸。

抗日战争时期（1937～1945），国共两党实现了第二次合作，中国新闻界也组成了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抗日爱国报纸获得迅速发展。当时中共中央机关报《解放日报》在延安创刊，中共中央主办的《新华日报》在国民党统治的重庆公开出版。

1945年抗日战争胜利后，国民党发动全面内战，中国共产党领导的解放区的报业一度被迫收缩，在国民党统治区的进步报纸也受到迫害。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报业进入了新的历史时期。1950年2月底全国只有报纸281种，1951年即增加到475种，期发数为700万份。1987年底，全国各类报纸已有2 059种，期发数达到17 690万份。目前，中国的报业结构正在发生明显而深刻的变化，即从中共各级机关报的单一报业结构向以中共机关报为核心的多层次、多样化的报业结构转变。现在中国的各种报纸都分别以一定的读者为重点对象，它们在内容、专业、地域上各有分工，各具特色，互相配合，形成了大规模的报纸网络。

目前中国的报纸大致可分为27大类：（1）中央、省、自治区、直辖市中共机关报；（2）地（市）、县中共机关报；（3）早、晚报；（4）人口、家庭、生活报；（5）工人报；（6）农民报；（7）青年报；（8）妇女报；（9）老年报；（10）政协、民主党派、侨报；（11）法制报；（12）军队、武警、公安、民兵报；（13）经济、商业、财贸报；（14）广告报；（15）信息报；（16）邮电报；（17）文化、教育、体育报（其中包括新闻出版、文化、文艺报；教学、教育报；中小学、少年儿童报；书讯报；广播、电视报；体育报等）；（18）戏剧、电影、摄影、音乐报；（19）科技报；（20）医药卫生报；（21）工矿企业报；（22）电子、电力、计算机报；（23）交通报；（24）环境保护报；（25）综合性文摘报；（26）少数民族文字报（其中包括哈萨克文、维吾尔文、蒙文、朝鲜文、藏文及其他少数民族文种）；（27）中国出版的外文报。

1978年中国进入改革开放时期以来，中国报纸发生了多方面的变化，有下面几个特点：

（一）报纸的新闻信息量明显增加，新闻报道已成为报纸的主要内容。现在报纸上大块的理论文章和枯燥的会议报道已不多见，而代之以受读者欢迎的国际新闻、经济新闻、体育新闻、科技新闻、社会新闻和人物通讯。中国报纸的新闻报道正朝着真实全面、短小精悍、迅速及时、生动活泼的方向发展。在1987年中共十三大和1988年七届全国人大召开时，中国的报纸和其他新闻媒介对这两个会议的各种活动，进行了及时的充分的坦率的报道，受到国内外读者、听众、观众的赞赏。

（二）报纸越来越重视刊登经济方面的内容，如经济改革、开放政策、经济信息、经济战线上的新闻人物以及关于经济问题的探讨等。报道的目的是促进经济的改革和发展。同时，改变了以往经济报道呆板乏味的状况，引起读者的兴趣和共鸣。经济报道的范围已经扩大到读者关心的生产、流通、消费的各个领域，过去常见的指令性报道正在被那些对新鲜的、有说服力的重要事实的客观叙述和评论所取代。

（三）随着经济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深入发展，报纸和其他新闻媒介的舆论监督作用越来越受到重视。中共十三大提出，"重大情况让人民知道，重大问题经人民讨论"，"要通过各种现代化的新闻和宣传工具，增加对政务和党务活动的报道，发挥舆论监督作用，支持群众批评工作中的缺点错误，反对官僚主义，同各种不正之风作斗争"。近年来，报纸正在越来越有力地发挥着舆论监督作用。报纸初步改变了过去那种"报喜不报忧"的作法，如对物价上涨、通货膨胀、自然灾害、重大事故等都及时地、如实地作了报道。报纸还不断揭露出某些部门或某些环节上的腐败现象，如重大的经济犯罪和严重的官僚主义，报道与这些事件有关的人员，其中包括高级干部分别受到党纪、政纪的处分或法律制裁的情况。许多报纸开辟了"读者来信"专栏，在反映人民意愿、实行舆论监督方面起到积极作用。这些来信揭露和批评官僚主义、以权谋私、损害和侵犯群众利益、压制人才、打击先进人物、歧视妇女和儿童等不正之风，其中经调查核实具有代表性的来信有时刊登在报纸的显著位置，促使一些久拖不得解决的问题得到了解决。

（四）报纸在重视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加强了有关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报道。许多报纸大力宣传爱国主义思想，突出地报道那些热心为人民服务的、具有崇高的社会主义理想的优秀人物的事迹。

（五）报纸现在不仅面临着广播、电视事业的强大挑战，而且各家报纸之间也展开了有力的竞争。一些综合性大报的发行量近几年来有所下降，而农民报、科技报、青年报、少年儿童报、法制报、晚报、体育报、文摘报、广播电视报等小报的发行量大幅度上升。以科技

报为例，1983年全国有科技报56种，1987年增加到114种，其中《湖南科技报》最高期发数曾达到177万份。目前，中国发行到县和县以下农村的报纸期发数已占全国报纸期发数的55%。许多农民为了及时获得经济信息和科学技术知识，自费订阅报纸。中国农民对报纸的需求，为中国报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市场和动力。在竞争中，各家报纸都在努力发挥自己的优势，办出自己的特色，可以说，中国报界开始出现了百花齐放的局面。

（六）为了使世界各国和海外华人更好地了解中国，中国在1981年创办了英文《中国日报》，1985年创办了《人民日报》（海外版）。这两家报纸创办以后，以客观、全面、公正的态度介绍中国各方面的情况，并及时提供来自世界各地的新闻、金融行情等，它们的报道令读者感到可信可亲，赢得了很好的声誉。

（七）许多报纸积极发起、组织、参与各项社会活动，密切了与广大读者的联系。这些报纸单独，或与广播电台、电视台以及其他部门联合举办各种社会活动，如大型音乐会、国际足球邀请赛、环城赛跑、知识竞赛，评选全国优秀班主任，评选全国十名最佳运动员，开展"爱我中华、修我长城"活动、开展"读者日"活动，等等。这些丰富多采的活动活跃了人民的生活，扩大了报纸的影响。

中国重要报纸简介如下：

《人民日报》 中共中央机关报。日报，对开8版。1948年6月15日创刊。1987年的平均日发行量为500万份。该报在中国22个城市和东京、香港、旧金山印刷发行，已发行到122个国家以及香港、澳门地区。

人民日报社还创办了人民日报出版社，并编辑出版《市场》报（周报）、《讽刺与幽默》画报（半月刊）和《新闻战线》杂志（月刊）。

《人民日报》（海外版） 人民日报社编辑出版。日报，对开8版。1985年7月1日创刊。主要以华侨、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华人为读者对象。该报在北京、香港、东京、纽约、旧金山、巴黎等城市印刷发行，现已发行到100个国家以及香港、澳门地区。1987年平均日发行量为30万份。

《团结报》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央委员会主办的爱国统一战线性质的报纸。周刊，4开8版。1956年6月创刊，1966年停刊，1980年2月复刊。1982年10月起向国内外公开发行。1987年平均每期发行27万份。

《经济日报》 以经济报道为重点的全国性报纸。日报，对开4版。1983年1月1日创刊。主要读者对象是经济界的干部、职工以及个体经营者和专业户。1987年平均日发行量为120万份。

《光明日报》 以广大知识分子为主要读者对象的全国性报纸。日报，对开4版。1949年6月16日创刊。以科学、教育、文化艺术、理论、学术、统战、政法为重点报道内容。1987年平均日发行量为70万份。

《解放军报》 中央军委机关报。日报，对开4版。1956年1月1日创刊。读者对象主要是中国人民解放军指战员、人民武装警察、国防科研、军工战线工作人员、以及民兵、预备役部队。1987年平均日发行量为85万份。

《中国日报》 英文报纸。日报，对开8版。1981年6月1日创刊。以在华的外籍人员和国内外的广大英语读者为对象。1987年平均日发行量为13万份。该报现在北京、上海、广州、香港、纽约、旧金山、伦敦等城市印刷发行，已发行到150多个国家和地区。

《人民政协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主办的全国性报纸。周二刊，对开4版。1983年4月6日创刊。读者对象为各级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成员、统战工作者、非党知识分子等。1987年平均每期发行20万份。

《工人日报》 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办的全国性报纸。日报，对开4版。1949年7月15日创刊。读者对象为各条战线的广大职工。1987年平均日发行量为230万份。

《农民日报》 面向农村的全国性报纸。周六刊，对开4版。1980年4月6日创刊，原名《中国农民报》，1985年1月改名为《农民日报》。主要读者对象是全国农民、农村工作干部以及农产品加工业、乡镇企业中的职工。1987年平均每期发行42万份。

《中国青年报》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央机关报。周六刊，对开4版。1951年4月27日创刊。读者对象是各界青年。1987年平均每期发行210万份。

《中国妇女报》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主办的全国性报纸。周二刊，对开4版。1984年10月1日创刊。读者对象是各界妇女。1987年平均每期发行29万份。

《法制日报》 以报道国家法制建设为主要内容的全国性报纸。日报，对开4版。1980年8月1日创刊，原名《中国法制报》。1987年平均日发行量为196万份。

《中国教育报》 以广大教育工作者和高等院校学生为主要读者对象。周三刊，对开4版。1983年3月3日起试刊，同年7月7日公开发行。1987年平均每期发行60万份。

《中国体育报》 全国性体育报。日报，对开4版。1958年9月1日创刊，原名《体育报》。读者对象是广大体育工作者和体育爱好者。1987年平均日发行量为65万份。

《健康报》 全国性卫生健康报。周四刊，对开4版。1931年秋创刊，曾两次长期停刊，1979年7月1日再次复刊。1987年平均每期发行62万份。

《文艺报》 全国性文化报。周刊，对开8版。1949年9月创刊，原为月刊杂志，1985年7月改版为报纸。1987年平均每期发行6万份。

(以上报纸的社址都在北京)

《大公报》 1902年6月17日在天津创刊，创办人英敛之。1926年9月起，由吴鼎昌、胡政之、张季鸾三人接办。它的社评因敢于批评时政而受到读者关注，抗日战争期间成为全国最有影响的报纸之一。曾先后增出上海、汉口、重庆、桂林、香港等版。上海解放后，1949年6月17日上海版《大公报》发表《大公报》新生宣言，继续出版。后迁至天津，1956年10月1日迁北京，成为以报道财政经济为主要内容的报纸。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停刊。现有香港《大公报》。

《文汇报》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的一张爱国的进步的报纸。1938年1月25日在上海创刊。它宣传抗日，宣传民主，反对内战，要求和平，因而受到人民的欢迎。同时也遭到日伪势力和国民党的迫害，曾先后于1938年5月18日、1947年5月24日两度被迫停刊。第二次停刊后，部分记者、编辑、职工赴香港创办了香港《文汇报》。上海解放后，《文汇报》于1949年6月21日复刊，1987年平均日发行量为142万份。

《新华日报》 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国民党统治区公开出版的大型日报。1938年1月11日在武汉创刊。1938年10月25日因武汉沦陷而迁至重庆出版。1947年2月28日因国民党发动内战而被迫停刊。在周恩来领导下，《新华日报》成为中国共产党在国民党统治区的宣传中心，成为宣传团结抗日、民主进步的旗帜，成为最受群众欢迎的报纸。

《解放日报》 中共中央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的机关报。1941年5月16日在延安创刊，1947年3月27日停刊。它是在革命根据地出版的第一个大型的、每日出版的中共中央机关报。毛泽东经常亲自指导《解放日报》的工作，为它撰写或修改重要的社论、新闻和文章。《解放日报》在1942年的整风运动中进行的改革，对中国共产党报业的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

第二节 通讯社

在中国，最早的通讯社也是由外国人创办的。1872年英国路透社在上海建立了分社，这是最早在中国发稿的通讯社。

中国人自办的通讯社诞生于20世纪初。最早的是1904年在广州创办的中兴通讯社。从1912年到1918年，全国创办的通讯社有20多家，其中影响最大的是1918年在北京创办的新闻编译社。在五四运动和第一次国共合作期间，全国通讯社的数目增长很快，1926年全国通讯社达到155家。

国民党的中央通讯社（简称中央社）于1924年在广州成立，1928年迁到南京，抗日战争期间迁到重庆，1949年迁到台湾省。

中国共产党于1931年11月7日在江西瑞金创办了自己的第一个通讯社——红色中华通讯社（简称红中社），并于同日发稿。1937年1月，红中社改名为新华通讯社（简称新华社），并开始在当时中共中央所在地——延安向全国发布新闻。抗日战争期间，新华社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各抗日根据地成立了地方分社。解放战争（1946～1949）期间，由于国民党军队于1947年占领了延安，中共中央机关报被迫暂时停刊，新华社便处于特别重要的地位，它既播发新闻，又办语言广播，还兼负起中共中央机关报的评论工作。1949年3月，新华社随中共中央进入北平（今北京）。

通讯社简介：

新华通讯社（简称新华社）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通讯社，代表中国政府，受权发布公告性新闻和外交性新闻。新华社每天向国内外的报纸、广播电台、电视台提供中国的和国际的新闻。

新华社在国内（除台湾省外）的3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和香港设有分社，在中国人民解放军中设有总分社和分社，在国外设立90多个分社。新华社现有工作人员（包括国内外分社及服务机构）共5 000多人。

近年来新华社新闻报道的质量和时效有了较大提高，1987年新华社国内新闻共发通稿17 025条，日均46.6条，国内报纸采用率为83.2%。1987年新华社还向国内近100家报纸发专稿1 474条，为广播电台、电视台编发新闻1 660条，供给晚报新闻74条。

1987年新华社在对外报道方面，平均每天用中文、英文、西班牙文、阿拉伯文、法文、俄文等6种文字向国外播发中国新闻135条，此外，还向国外报刊发英文特稿460多篇，中文专稿400篇。

1987年新华社平均每天用中文、英文、西班牙文、阿拉伯文、法文、俄文等6种文字播发国际新闻，其中发英文通稿100.5条，中文通稿47.5条，法文专线92.4条，西班牙文专线119.5条，俄文专线18.7条，阿拉伯文专线23.8条，香港中文专线23.9条。此外，新华社还向国内120家报刊、广播电台、电视台供应国际新闻专稿。

新华社目前用多种文字给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报刊寄发特稿。它在国外和港澳地区设有电传供稿点46个，这些供稿点直接向当地通讯社、报纸、广播电台和电视台提供电传新闻，1987年电传供稿的订户达256家。新华社每天抄收外国通讯社、广播电台的电讯130万字至150万字。它还同58家外国通讯社签订或达成协议，在平等互利基础上无偿地交换文字新闻和图片新闻。

新华社每天通过传真、航寄等途径向国内外播发新

闻照片，1987年它向国内外发新闻照片33 000底，照片发到120多个国家和地区。它的摄影底片库保存着各类底片100多万张。

新华社在中国新闻界中比较早地进行了现代化通信技术建设。目前它拥有现代化的国内通讯网络，其中有：总社与国内各分社的专线电路34条；总社至中央、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市的报社、广播电台的中文微机电路76条；总社至地市级报社的广播电路58条。在国际电讯网络建设上，它已建成香港、纽约、巴黎、伦敦转报站的自动转报系统，形成了从北京到香港、纽约、巴黎、伦敦为骨干的电讯网络，并正在向亚非拉地区延伸。它现在拥有总社至国外分社电路45条，与外国通讯社交换电路4条，短波无线广播电路9条，收讯电路40条。

新华社现在已将电子计算机运用于国内外通讯。目前新华社国际部、对外部、体育部编发英文稿已开始使用电脑编辑系统，部分地区的总分社和分社也已开始使用小型电脑编辑系统或比较新型的智能终端。现在它正在建设以总社的程控电子交换机为中心的能用作国内和国际通讯等多种业务的新闻通讯网络，同时正在加紧建设以电子计算机为核心的中文、外文、图片新闻和资料存储、检索等新闻处理系统，以实现新闻处理的自动化。

新华社直属的新华出版社，是以出版新闻、时事政治书籍为主的综合性出版社。它成立于1979年5月，9年来已出版图书900多种，发行6 000多万册。

新华社出版的报刊有：

《新华社新闻稿》日刊，登载新华社每日播发的电讯广播稿，用中、英、法、俄、西班牙、阿拉伯等6种文字出版。

《参考消息》日刊，4开4版。1931年11月7日创刊。每天迅速选载世界各国报刊、通讯社的消息、评论、文章，全面及时地报道世界各国的政治、军事、经济、文教、科技、卫生等各方面的新闻，以及香港、台湾的消息。该报限国内发行，1987年日发行量为390万份。

《经济参考》日刊，对开4版。1981年7月1日创刊。提供国内外经济信息的全国性报纸。1987年日发行量为50万份。

《半月谈》半月刊。1980年5月10日创刊。面向基层干部和群众，通俗地讲解时事政策的综合性刊物，1987年每期发行500多万份。

《瞭望》周刊。1981年4月20日创刊。具有政治性、思想性、知识性的综合性刊物，着重对国内、国际重大新闻进行评述和展望。1987年每期发行40多万份。

《中国记者》月刊。1987年1月创刊。是在原《新闻业务》、《新闻纵横》、《新闻摄影》三个刊物合并的基础上编辑出版的新闻业务知识性刊物。

中国新闻社　（简称中新社），专门为海外华侨、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外籍华人服务的新闻机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适应海外华侨了解新中国的需要，中国的一些热心新闻事业的人士发起组织了中国新闻社。中新社于1952年9月14日在北京成立，同年10月1日开始发稿。

中新社在广东、福建、上海设有分社，在一些省、自治区、直辖市设有记者站，在香港设有办事处。

中新社主要用中文发稿。

中新社始终坚持爱国主义的报道方针。它及时介绍为广大华侨、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外籍华人所特别关心的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的方针、政策、措施，突出地报道中国重大的政治、外事活动，大量报道国内各地、各个方面的建设成就，特别是侨乡建设和经济建设的成就，以及人民生活状况的变化。同时它还经常报道有关促进中国实现和平统一的消息和意见。

中新社目前已同港澳地区和海外的160多家华文报刊，以及一些广播电台、电视台建立了业务关系。中新社采用"因时、因地、因报制宜"的灵活多样的发稿方法，即根据不同报刊、广播电台、电视台的处境、立场、背景供给稿件。现在港澳地区和海外有60多家华文传播机构直接接收中新社的中文真迹传真稿。

1987年中新社发通稿9 222条，484万字；专稿1 732篇，212万字；传真图片1.3万张，航寄图片5 400张。这些新闻电讯通过卫星专线向香港传送，并转发其他国家。在北京、香港两地出版《中国新闻》稿，公开发行。稿件针对性强，主要用事实说话，并采用海外读者喜闻乐见的形式和风格。1987年它的各类稿件的平均采用率为80%。

第二章　广播与电视

第一节　广播

一　对国内广播

20年代初期，无线电技术传入中国。从1923年起，外国资本家、中国资本家、北洋军阀、国民党政府分别在中国陆续建立起广播电台。中国人自己办的第一座无线广播电台是1926年10月开播的哈尔滨广播无线电台。国民党政府的中央广播电台建立于1928年8

月。1947年国民党政府所辖的广播电台有41座，发射总功率为421千瓦，全国约有收音机100万架。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人民广播事业诞生于抗日战争时期的1940年12月30日。这一天，延安新华广播电台在当时中共中央所在地延安开始播音。解放战争期间，延安新华广播电台改名陕北新华广播电台，经过多次转移，于1949年3月迁入北平，改名北平新华广播电台，这是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前身。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解放区各地的广播电台有近40座。

新中国成立后大力发展中央广播和地方广播，同时发展有线广播。

1949年底，全国只有49座广播电台，共有49套节目。1987年，全国有386座广播电台（另有一座人民解放军海峡之声广播电台），共有482套节目，使用34种语言，平均每天总计播音4 413小时，中、短波发射总功率达到35 153.2千瓦，广播的人口覆盖率达到70%左右。1987年，全国收音机的社会拥有量达到26 067万架。经过近40年的建设，全国建成了中波同步广播网和调频广播网，有些地方开办了立体声广播和调频双节目广播。自动化技术和电子计算机在广播系统的一部分领域已经开始运用，不少广播电台使用了比较先进的录音设备。广播节目的传送手段也由短波为主发展到短波、中波、调频、微波、卫星转播等多种手段。

中国的农村有线广播是1952年开始创建的。当时全国只有331座县（市）有线广播站，拥有1.7万只广播喇叭。到1987年，全国有2 154座县（市）有线广播站，占全国县（市）总数的93.4%，平均每天总计播音14 830小时，拥有广播喇叭8 208万只，其中96.5%直接通到农户家里。

除了遍布中国农村的有线广播网以外，1987年全国还有400多个中小城市建立了以市（区）广播站为中心，联结各厂矿企业、街道和居民住宅的有线广播网。

无线广播和有线广播相结合，提高了中国广播的覆盖面和收听效果。

中国主要广播电台简介：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　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电台。1949年，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只有1套节目，每天播音5小时，到1982年，有了6套节目。其中，2套对全国广播，使用汉语普通话；1套对少数民族地区广播，使用蒙古、藏、维吾尔、哈萨克、朝鲜5种语言；2套对台湾广播，使用汉语普通话和汉语方言闽南话、客家话；1套对北京和附近地区的调频立体声广播。1987年，6套节目平均每天总计播音96小时40分。

对国内广播的节目由新闻性、教育性、文艺性、服务性4类节目组成，其中新闻性节目是主体。1987年，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6套节目每天共有81次新闻节目。其中，晚间的《各地人民广播电台联播》节目和早上的《新闻和报纸摘要》节目，全国各级广播电台和有线广播站都转播，在全国享有很高的声誉。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在新闻节目中报道和评论国内外大事，传播各种信息，阐述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表扬人民群众建设祖国的创造精神，批评社会上的不良现象并促进有关部门及时妥善解决。地方电台都很重视新闻节目。上海、广东等地的广播电台做到了每逢正点和半点有新闻节目和信息节目。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举办的教育性节目，有系统地通俗阐述马列主义理论的节目、有为农民、青年、少年儿童等特定对象举办的节目，有普及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各种知识的节目，还有正规的教学节目。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有关部门联合举办的中央农业广播学校专门为农村培养适应农业现代化需要的人才，学制3年，各科成绩及格者，国家承认其学历。这所学校1987的正式学员有80多万人，还有几十万旁听学员。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许多地方广播电台还举办了各种外语教学讲座，语种有英、日、法、德、俄、世界语等。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文艺性节目在4类节目中的播出时间最多，内容有中外优秀的古典和现代的音乐、小说、诗歌、散文、电影、话剧、广播剧、歌剧、戏曲、曲艺等。1982年到1987年，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各地广播电台创作和根据中外著作改编的广播剧有3 900部（6 069集）。

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举办的为听众日常生活服务的节目有报时、天气预报、应听众要求编排的节目和反映听众意见、回答听众提问的各种《听众信箱》节目。

1987年，中央人民广播电台4类节目的比例是：新闻性节目占22.7%，教育性节目占24.7%，文艺性节目占46.4%，服务性节目占6.2%。

北京人民广播电台　于1949年2月开始播音，1987年办有中波广播4套节目，调频立体声广播1套节目，每天播音总计65小时45分。

天津人民广播电台　于1949年1月开始播音，1987年办有中波广播4套节目，调频立体声广播1套节目，每天播音总计65小时35分。

上海人民广播电台　于1949年5月开始播音，1987年办有中波广播5套节目、调频立体声2套节目，每天总计播音106小时45分。

中国11亿人口有8亿多在农村。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广播电台都重视对农村（牧区）的广播。早在50年代，全国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广播电台都办起了对农村或牧区（农民或牧民）的广播节目，一直延续到现在。

11亿人口中青年和少年儿童有五六亿。许多广播电台，特别是一些城市电台，注意办好对青年和少年儿童广播的节目。1987年，全国有30多个广播电台办有对青年广播的节目，有20多个广播电台办有对少年儿

童广播的节目，一些广播电台还办了对学龄前儿童广播的节目。

中国是个多民族国家，办好对少数民族的广播有着重要的作用。1987年，全国共有34个广播电台分别办有蒙古、藏、维吾尔、哈萨克、朝鲜、壮、彝、傣、傈僳、景颇、拉祜、哈尼、安多、康巴、苗、瑶、柯尔克孜等19种民族语言广播节目。其中，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5种少数民族语言广播每天总计播音10小时；云南的省、州两级有5个广播电台办了11个民族12个语种的少数民族语言节目；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10万人口以上的少数民族都可以听到新疆电台播送的本民族语言广播；西藏电台的藏语广播时间多于汉语广播时间；内蒙古电台的蒙古语广播差不多占全部播音时间的一半。

为了促进祖国统一，在海峡两岸长期不能正式通航、通邮、通商的情况下，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海峡之声广播电台和福建、江苏两省的广播电台不断加强对台湾广播，热诚为台湾同胞服务。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从1954年8月15日起开办对台湾广播（在这之前，设在上海的华东人民广播电台从1949年8月就开办了对台湾广播，一直延续到1954年8月14日），到1982年，已有两套节目用普通话、闽南话、客家话为台湾同胞服务，1987年每天播音共计37小时45分。设在福建省福州市的人民解放军海峡之声广播电台有两套节目，每天总计对台湾广播近30小时。中央、海峡、福建、江苏4个广播电台的对台湾广播及时向台湾同胞传达中共中央、中央人民政府关于解决台湾问题的方针、政策，介绍祖国大陆各方面的情况，解答台湾同胞关心的问题。

在有线广播方面，为广大农民服务的县有线广播站（台），广播的时间和范围都能控制，抗干扰强，既可以转播中央电台和省级电台的节目，又可以自办有地方特色、民族特色的节目；既可以作公开宣传，又可以进行内部教育；遇到自然灾害，可以随时应急使用，成为当地党政领导机关的宣传、指挥工具；在非常情况下，还可以用于对敌斗争。

对国内广播受到全国人民的欢迎。多年来，多次和多种方式的调查结果表明，目前，中国城乡居民最先获知重要新闻的渠道是广播。广播电台和听众之间有着密切的联系。1987年，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收到听众来信33.3万封，各地电台，包括有线广播站的听众来信总计有456.6万封。

二 对国外广播

中国的对国外广播有40多年历史。抗日战争时期，国民党政府曾于1939年2月在重庆建立国际广播电台，办有英、德、法、俄、日5种外语广播和汉语广播。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陕北新华广播电台在1947年9月11日开办了英语广播。在解放战争的年代，东北解放区新华广播电台办过英语和日语广播，张家口新华广播电台办过英语广播。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是中国唯一向全世界广播的国家电台，呼号是"Radio Beijing"。它以"为世界人民服务"为宗旨，从1976年起每天用38种外语和汉语普通话及4种汉语方言向世界各地广播。38种外语是（以开播时间为序）：英语、日语、朝鲜语、印度尼西亚语、越南语、泰语、缅甸语、西班牙语、老挝语、柬埔寨语、波斯语、土耳其语、阿拉伯语、法语、马来亚语、印地语、葡萄牙语、德语、意大利语、塞尔维亚—克罗地亚语、斯瓦希里语、俄语、豪萨语、泰米尔语、蒙古语、世界语、菲律宾语、乌尔都语、捷克语、波兰语、罗马尼亚语、孟加拉语、阿尔巴尼亚语、普什图语、保加利亚语、僧伽罗语、尼泊尔语、匈牙利语。1984年1月，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开办了以首都北京地区的外国人为对象的英语节目，不久，上海、广州等近10个地方广播电台转播；1986年10月开办了对首都地区外国人的西班牙语调频广播节目；1988年5月开办了对首都地区外国人的法语节目，9月又开办了德语、日语节目。1987年，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的43种语言每天总计播音142小时30分。它的播音时数和播用语种在世界各国对外广播中居第二位，是当今世界上影响较大的国际广播中心之一。

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努力真实、及时、全面地向世界人民介绍中国。对国际事务的报道和评论也是它的重要内容。它详细报道和说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的对外政策和主张；重视报道中国同各国的友好交往和合作关系的发展；注意报道和评论各国人民关注的重大国际事件。各种外语广播除了新闻、评论、时事解说以外，有100多个固定的专题节目，如《国际时事》、《国际舆论介绍》、《北京舆论》、《中国建设》、《中国农村》、《中国文化》、《中国历史之窗》、《中国少数民族》、《中国社会与生活》、《在中国旅行》等。每逢中国的节日，播向国家或地区的节日、纪念日，或应听众要求，中国国际广播电台还举办临时编排的特别节目。

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的文艺广播努力给各国听众以美的享受，特别注意帮助听众了解历史悠久而又丰富多采的中国文学艺术。对国外文艺广播以音乐节目为主要内容，包括中国古典音乐、民间音乐、少数民族音乐、戏曲音乐、现代音乐以及中国民族乐器介绍。中国国际广播电台还用外语连续播送中国小说《西游记》、《水浒传》、《红楼梦》、《聊斋志异》、《子夜》、《家》、《四世同堂》等，也用外语演播广播剧。

中国国际广播电台的汉语普通话和4种汉语方言厦门话、广州话、潮州话、客家话广播是为华侨、外籍华人和在国外工作的中国人举办的。汉语广播除更注意报道中国情况外，特别注意报道侨乡的变化和播送侨乡音

乐、戏曲。

1987年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收到听众来信15.6万封。来信的听众遍及150多个国家和地区。一些听众在信中说北京广播是"空中大使"，是中国和各国人民之间的"友谊桥梁"；有的说"从北京传来的友谊之声是对人类和平与进步作出的贡献"。许多来信提出建议和批评，使国际电台的工作得以不断改进。1981年，日本广播爱好者联盟发行的月刊《短波》以听众投票形式举办"你喜欢的对日本广播"评选，中国的日语广播在35家广播电台中被评为第4名，1983年进到第2名，1986年又获第2名。联邦德国萨尔短波收听俱乐部和"德国之声"广播电台在1981年举办的"最受欢迎的外国德语广播"评比中，中国的德语广播在28家广播电台中被评为第5名。1985年，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在澳大利亚国际广播评比中被评为亚洲最佳电台，英语节目《45年前的8月15》获培特奖；1987年3月，英语节目《中国举办莎士比亚戏剧节》和《唐山，震后的10年》又获培特奖。1986年初，在西班牙国家电台举办的一次"最受欢迎的电台"评选中，中国的西班牙语节目被评为世界第二名，亚洲第一名。1986年7月，瑞典短波收听者协会组织全体会员评选1985年最佳电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被评为"十佳电台"之一。

第二节 电视

1958年5月1日，中国第一座电视台——北京电视台（中央电视台前身）开始向北京地区播送一套黑白电视节目。同年10月，上海电视台开播，12月哈尔滨电视台试播。1959年到1961年，天津电视台、广东电视台、吉林电视台先后开播，陕西、辽宁、山西、江苏、浙江、安徽、山东、湖北、四川、云南等地也相继建立了电视台。几经曲折，到1971年，全国共有32座电视台。1973年，北京、天津、上海三大城市先后开始试播彩色电视（PAL制）。

中国电视事业真正的大发展是在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到1987年，全国共有电视台366座，比1976年增加了10.4倍，全部播送彩色节目；有电视发射台和转播台17 570座，比1976年增加76.7倍，每周播出时间总计16 294小时，比1976年增加19.8倍。由广播电视系统建设的微波专用线路达到37 362公里。除西藏、新疆两地外，全国所有省、自治区、直辖市都可以通过微波直接转播中央电视台的节目。1984年，中国通讯卫星上天以后，西藏和新疆可以通过卫星接收和转播中央电视台的节目了。1987年，中国电视的人口覆盖率达到73%左右，全国电视机的社会拥有量已有11 601万台。现在，在北京、天津、上海、广州、沈阳等城市，有3套以上的电视节目可供观众选择收看。中央电视台和民族地区的电视台重视为少数民族服务。1987年，全国有14个电视台开办了介绍少数民族或用少数民族语言播音的电视节目，用蒙古、藏、维吾尔、朝鲜4个民族语种办的专栏节目有几十个。

中国的有线电视近几年也发展得很快。1987年，全国有有线电视系统3 000多个，其中有一些既转播无线电视台节目又自办节目。

中央电视台 是中国的国家电视台。它有装备先进的节目制作间和用微处理机控制调光设备的演播室，通过微波线路和通讯卫星可以把节目信号送给国内和世界许多地方，并接收国内或世界各地送来的节目信号。1987年，中央电视台办有两套彩色电视节目面向全国广播，每周共播出180小时55分；另外还有一套彩色电视节目面向北京地区试播。

中央电视台1983年动工兴建的现代化的中央彩色电视中心已于1987年竣工投入使用，可以制作和传送5套彩色电视节目。一些省、自治区、直辖市也开始建设或计划建设自己的彩色电视中心。一个以中央电视台为中心的全国性的电视网正在逐步形成和完善。

新闻节目是电视台的重点节目。1987年，中央电视台每天有7次新闻节目，每晚7点的《新闻联播》（30分钟左右）全国地方电视台都转播。《新闻联播》的国内新闻主要依靠自己的记者和地方电视台提供；它的军事新闻除有自己专门的军事记者外，在军队内部有一个完备的通讯网；国际新闻的来源是新华通讯社和自己的驻国外记者以及外国电视机构。省一级地方电视台每天播出新闻节目3至5次。

电视台的教育性节目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是社会教育节目，一部分是文化教学节目。社会教育节目的内容包括思想道德修养、社会和家庭关系指导、祖国山河和建设新貌介绍以及普及科技卫生知识和各种知识竞赛等。电视台经常邀请社会知名人士、劳动模范、演员、运动员同观众见面；约请专家、学者、教授向观众讲解有关科学技术、医药卫生和体育等方面的知识。中央电视台和许多地方电视台的少年儿童节目特别受到孩子们的欢迎。除了中央电视台以外，全国有近60家省、市电视台办有少年儿童节目。教学节目有两种，一种是学校性质的系统教学；另一种是各种专门知识的讲座。1979年教育部和中央广播事业局联合举办的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由中央电视台担负理工科教学节目的录制和播出，文科和经济类课程教学，由各地广播电台安排播出。省、自治区、直辖市也设有广播电视大学。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创办初期只有两个专业3门课程，1987年开了19个专业300多门课程了。到1987年，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已有7届毕业生，共计140万人，国家承认其学历，1987年的在校正式学员有65万人。中央电视台还开办了许多知识讲座。

中央和地方电视台播出的文艺性节目在全部播出时间中占有很大比例。电视台汇集各艺术门类的精华，经

过电视加工处理制成的节目，包括剧场实况转播、舞台节目录像以及在电视台演播室录制或直播的节目。电视台专门组织播出的综合性的文艺晚会，如春节联欢晚会等，拥有大量观众。电影故事片在影院上映半年以后即可在电视台播出。根据文学名著改编和专门创作拍摄的电视剧，受到群众的欢迎，如《红楼梦》、《西游记》、《水浒》、《四世同堂》、《鲁迅》、《华罗庚》、《徐悲鸿》、《秋白之死》、《严凤英》、《努尔哈赤》、《新岸》、《蹉跎岁月》、《新星》、《寻找回来的世界》、《高山下的花环》、《今夜有暴风雪》、《雪野》等。1982年到1987年，中国生产的电视剧总计有3 207部（9 961集）。1987年生产了756部（2 985集），观众每天平均可以看到两部以上的新电视剧。

电视台的服务性节目除报时、天气预报、节目报告等固定节目外，有许多与人民生活相关的节目，如烹调、缝纫、编织、保健、美容、服饰乃至种花养鱼等。

中央电视台1987年播出4类节目的比例是：新闻性节目占10.5%，社会教育性节目占55.2%（包括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的教学时间），文艺性节目占32.6%，服务性节目占1.7%。

中国电视机构重视发展同外国电视机构的友好交往和业务联系，进行节目交流和合作拍摄。1979年以来，中国曾先后同日本、英国、美国等有关影视机构合作拍摄了《丝绸之路》、《长江》、《黄河》、《龙的心》等电视系列片以及《望乡之星》、《大鸟在中国》等电视剧。这些节目在中国和其他一些国家播出后产生了广泛影响。中国电视台播出的外国电视节目内容包括介绍地理风光、文化艺术、体育、经济、科技发展情况和电视剧等。中国电视台译制的外国电视剧很受观众欢迎，如英国的电视连续剧《居里夫人》、《大卫·科波菲尔》、《卡斯特桥市长》、《安娜·卡列尼娜》，苏联和民主德国合拍的《马克思的青年时代》，南斯拉夫的《黑名单上的人》，挪威的《娜拉》，日本的《阿信》，巴西的《女奴》等。中国也向国外送出电视节目。

第三节　广播电视艺术团体

中国广播艺术团是一个综合性的高水平的艺术团体，它包括广播民族乐团、广播说唱团、广播交响乐团、广播合唱团，1986年3月又成立了电声乐团。1987年，中国广播艺术团为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提供了408个录音、录像节目，26台音乐会和专题文艺晚会实况；为各地方电台、电视台录音、录像和电视剧配乐878分钟；为中国唱片总公司等单位录唱片、盒带167首作品；还在社会上演出635场。中国广播艺术团在国际上享有一定声誉，各团经常应邀出国访问和演出，光是民族乐团就曾应邀到亚洲、欧洲、非洲、美洲、大洋洲的20多个国家和地区访问演出，得到很高的评价。

许多地方广播电视组织也有自己的艺术团体。

广播电视组织还协助组织业余的艺术团体，作为专业广播艺术团体的补充，并为广播电视系统和社会文艺团体输送人才。例如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的少年儿童广播合唱团30多年中为广播电视录制的新歌，累计超过2 000首，在推广优秀少年儿童歌曲、促进少儿歌曲的创作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1982年，这个少年儿童广播合唱团应邀去菲律宾和日本访问演出，获得成功。

第四节　音像和文字出版事业

中国的音像出版事业以唱片的历史最久，已有80年历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41年中，中国共出版粗纹唱片约60万张。新中国成立到1987年的38年中，共出版唱片60 629万多张，品种有密纹唱片、薄膜唱片、立体声大密纹唱片和立体声薄膜唱片。1987年，全国平均每天出版的唱片容纳的节目时间，相当于旧中国41年总和的1.5倍。生产规模最大的中国唱片总公司1987年出版唱片2 022.45万张，这个公司和近200家外国唱片公司有业务联系，生产的唱片出口到30多个国家和地区。

盒式录音和录像制品在中国兴起晚，发展快。广东省广播电视厅的太平洋影音公司1979年5月正式投入生产，是中国第一个使用现代化设备录制并出版盒式有声磁带的厂家。1983年以后，中国大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央的文化、教育、旅游、侨务、农牧、科技等部门相继建立了音像出版机构。1987年，全国有声磁带的发行量达到10 200万盒，录像带的发行量为16万盒。

广播电视系统还出版图书、报纸和刊物。1987年全国出版的广播电视节目报，全年发行总量达162 166万份。书刊4 253万册（份）。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原名广播出版社）出版的根据广播电视节目特别是各种讲座编辑的书籍和各种教学辅导材料，发行量很大，有的多达数百万册。

第五节　国际友好交往

中国广播电视组织进行广泛的国际交往，从新中国成立到1987年底，接待了来自世界8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近1 500个广播、电视代表团、记者组或摄影队，总计8 276人次；派出了约1 000个代表团、组和个人出国访问、考察或进修，总计5 568人次。

从1953年到1987年，中国同46个国家的82个广播电视机构签订了广播和电视合作协定、协议书或备忘录。根据这些协定和一些口头的协议，除派人员互访外，交换了大量的广播电视节目。仅在198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35年前夕，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向80个国家寄送了174.5小时的音乐节目，中国国际广播电台向44个国家的72个广播电台寄送了92小时的节目，

中央电视台向69个国家和地区的89个电视台寄送了83小时的节目。

中国广播电视组织根据需要，聘请外国专家帮助工作。从1947年到1987年，先后有50多个国家的300多位专家应聘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北京广播学院参加翻译、改稿、播音、制作节目和教学工作。从1954年到1987年，中国广播电视系统向46个国家和地区提供了110个工程项目的援助，其中有广播电视项目，也有与中国建设部、国家体委等部门共同承担的重要建筑项目（主要负责电声系统的考察设计、设备器材供应、安装调试和技术培训等任务）。

中国广播电视组织参加了"亚洲太平洋广播联盟"等10个与广播电视有关的国际组织。中国广播电视系统的领导人1963年以前担任过国际广播电视组织的主席、副主席、副秘书长，从1975年起一直是亚洲太平洋广播联盟的理事。

第六节 广播、电视的组织体制

广播电影电视部（1982年5月以前称中央广播事业局，1982年5月到1985年改称广播电视部，1986年改现名）统一领导和管理全国广播电视事业，指导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广播电视宣传，并直接领导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以及中国广播艺术团、中国唱片总公司、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北京广播学院等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地方各级的广播电视厅（局）分别受各级政府和上一级广播电视厅（局）的双重领导（以同级政府领导为主），并分别直接领导各该级的广播电台和电视台，同时负责管理所属地区的广播电视事业。1987年，全国29个省、自治区、直辖市都有广播电视厅（局）；地区（省辖市、州、盟）广播电视局（处）有300多个，县级广播电视局（台、站）有2 500多个。上述4级机构组成了全国广播电视管理系统。1987年，中国广播电视系统有工作人员31.7万人，比1949年的1 800多人增长了175倍。其中，县以下的广播电视工作人员有19.2万人，在全国广播电视队伍中占60.6%。为了做好广播电视宣传工作，各级广播电台、电视台都有庞大的编辑队伍。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国国际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在国内各地有34个记者站，并在日本、美国、联合国总部、法国、南斯拉夫、巴基斯坦、墨西哥、联邦德国、泰国、苏联、埃及和香港地区设立了记者站。各级广播电台、电视台都有自己的记者队伍。

第三章 图书、期刊

第一节 图书

中国的图书出版有悠久的历史。大约在6 000多年前，中国就开始有了象形文字。后来，随着生产和生活的需要，用以表情达意的文字不断发展，逐渐形成了中国今天的汉字。在没有发明纸张以前，中国人把字刻在龟甲和兽骨上，称为甲骨文；后来又把字铸在青铜器和刻在石头上，称为金石文；再后来又把字写在竹片和木板或各种布帛上，称为简书、帛书。这些都可以说是中国原始的和最初的图书。

大约在汉代（前206～220），中国发明了纸；到了隋末唐初（589～700之间），又发明了雕版印刷术；到了宋代（960～1279），又进一步发明了活字印刷。纸和印刷术的发明，大大促进了中国图书出版事业的发展。有人作过粗略的统计，从中国的汉代初（前206年）至清代末年（1911年）的2 000多年间，我国共出版了有目可查的图书大约18.17万部，在这些图书中，有许多著名著作。譬如，文学作品中的《诗经》、《楚辞》、《李太白诗集》、《杜工部诗集》等；历史著作中的《左传》、《史记》等；哲学思想方面的《论语》、《墨子》、《孙子》、《老子》、《庄子》、《孟子》、《荀子》、《韩非子》等；科技著作中的《梦溪笔谈》、《农书》、《本草纲目》、《天工开物》等，都是流传至今的、能够代表中国古代文化的一些著名作品。辛亥革命以后的30多年共出版了图书约10至12万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图书出版事业。建国初年，中央人民政府内曾专门设立出版总署，统一管理全国的出版事业。在1950年召开的第一届全国出版会议上，就明确地规定了"为人民服务"是中国出版工作的基本方针，并指出："新中国人民出版事业要认真地执行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文化教育政策。"在人民政府领导下，近40年来，全国的图书出版事业有了较大的发展。到1988年上半年为止，全国共有出版社476家。这些出版社，有的是由中央各个部委主办的；有的是由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主办的；有的是由各高等院校和人民解放军系统主办的；也有个别的是由个人兴办的。它们除少数是综合性以外，大多数是按照专业分工和不同的读者对象建立的。例如，国家出版行政管理部门直属的出版单位中有：人民出版社，主要出版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著作和哲学社会科学方面的著作；人民文学出版社，主要出版古今中外的文学书籍；商务印书馆，主要出版外国哲学社会科

学著作和中外语文工具书；中华书局，主要是整理出版中国文史哲方面的古典图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负责编辑出版规模巨大的多卷本中国大百科全书；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美术作品和论著；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音乐作品和论著；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主要是翻译出版联合国各类著作和文件。又如，在中央机关、国务院各部委、各群众团体主办的出版社中，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中国社会科学院主办）主要是出版哲学、社会科学方面的学术著作和译著；科学出版社（中国科学院主办）主要是出版自然科学著作和译著；文物出版社（文化部文物局主办）负责出版文物、考古论著和图集；人民教育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国家教委主办）分别负责出版大中小学教科书；其他一大批由国务院各部委主办的出版社，如卫生、建筑、交通、石油、水电、冶金、机械工业、农业、地图出版社等，都是出版本部门专业的基础理论著作和各类专业著作。此外，如解放军、工人、青年、少儿、妇女、民族等出版社，则是根据各自的读者对象，出版各类读物的综合性出版社。

自 1949 年 10 月至 1987 年底，共出版图书 813 144 种，其中初版图书为 566 787 种。总印数为 10 865 866 万册（张），总印张为 35 976 522 万印张。在这 80 多万种图书中，有许多曾经在国内外产生过较大的影响。譬如已经或正在陆续出版的《马克思恩格斯全集》50 卷本、《列宁全集》60 卷本（中文第 2 版）、《毛泽东选集》4 卷本和周恩来、刘少奇、朱德、任弼时、邓小平、陈云等的文选。在政治理论书籍方面，如《唯物辩证法大纲》、《社会主义经济论稿》、《中国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研究》、《通俗哲学》等。在文学作品方面，如《暴风骤雨》、《太阳照在桑干河上》、《三里湾》、《红岩》、《红旗谱》、《创业史》、《青春之歌》、《冬天里的春天》、《将军吟》、《李自成》、《高山下的花环》等。在自然科学书籍方面，如《地质力学概论》、《竺可桢文集》、《工程控制论》、《典型域上的多元复变数函数论》、《大偶数表为一个素数及一个不超过二个素数的乘积之和》、《机械工程手册》、《电机工程手册》、《中国土壤》、《中国植被》、《内科疾病鉴别诊断学》、《高士其科普创作选集》等。在青少年读物方面，如《青年英雄的故事》、《雷锋》、《十万个为什么》等。在古籍的整理出版方面，如"二十四史"点校本、《史记》、《资治通鉴》、《齐民要术》、《黄帝内经》的点校本，新版《水浒传》、《红楼梦》、《三国演义》、《西游记》，重新选注的《诗经选》、《儒林外史》，以及《甲骨文合集》（13 卷）等。同时，整理出版了一批很有价值的文学总集和工具书，如《文苑英华》、《昭明文选》、《全唐诗》和《艺文类聚》、《太平御览》、《初学记》、《册府元龟》、《永乐大典》、《康熙字典》等；《辞海》和《辞源》的修订本也已出齐。在翻译出版国外作品方面，如《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外国文学名著丛书》、《二十世纪外国文学丛书》、《外国文艺理论丛书》、《马克思主义文艺理论丛书》、《莎士比亚全集》、《巴尔扎克全集》、《雨果全集》、《高尔基文集》等。还有正在编辑出版的一些国家出版事业的"骨干工程项目"，如《中国大百科全书》（75 卷）、《当代中国》丛书（200 卷）、《祖国》丛书（1 000 多个选题）、《汉语大辞典》、《汉语大字典》、《鲁迅全集》（新版 16 卷，已出齐）、《鲁迅手稿全集》、《郭沫若全集》（36 卷）、《茅盾全集》（40 卷，已出齐）、《中国美术全集》（60 卷）、《中国新文学大系》、《中国新文艺大系》等。

这里，需要特别介绍一下中国少数民族文字图书的出版工作。中国是一个民族众多的国家。除汉族外，有 55 个少数民族，人口约 6 800 万。他们绝大多数有本民族的语言，其中有 10 多个民族还有本民族的文字。新中国成立以后，人民政府帮助一些少数民族创制了拉丁字母形式的拼音文字，还帮助改进已有文字的少数民族所使用的文字。这就使得少数民族文字图书的出版工作有了发展的基础。现在，中国以出版少数民族文字图书为主的出版社有 23 家，分别以蒙文、朝文、维文、壮文、藏文、彝文、德宏傣文、西双版纳傣文、景颇文、傈僳文、佤文、拉祜文、哈尼文、纳西文、哈文、柯尔克孜文、锡伯文、苗文、侗文、独龙文等 20 种文字出书。1986 年共出版图书 2 972 种，印数 3 635 万册（张），2.1 亿多印张。

近几年来，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音像出版物已在中国出版业中兴起。截至 1985 年底，全国已有 50 余家出版社出版这类音像出版物，内容包括音乐、教育、旅游、科学普及、体育、食品以及少儿读物等。

为了促进国际间的文化交流和友谊，新中国成立以后，特别是近 10 年来，积极开展了同其他国家、地区出版社之间的合作出版业务。据不完全的统计，自 1980 年至 1985 年期间，我国就同 14 个国家和地区的 70 多家出版社签订了 300 多项合作出版合同，合作出版的书刊和画册有 500 多种。如：由上海人民美术出版社同日本合作出版的《中国陶瓷全集》，系统地介绍了中国 7 000 年来的陶瓷史，多达 34 卷；由人民美术出版社同日本合作出版的《中国工艺美术丛书》，全面介绍了中国的陶瓷、染织、刺绣、漆器、民间雕刻等艺术，多达 40 余卷；此外，人民卫生出版社、文物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海洋出版社、科学出版社、地质出版社、人民教育出版社、农业出版社、中国展望出版社等，也都分别同澳大利亚、日本、南斯拉夫、美国、英国等合作出版了《中医文库》（80 卷）、《中国石窟》（20 卷）、《鲁迅全集》（16 卷）、《中国工艺美术》丛书、《苏步青数学论文选集》、《中国地质学》、《中国地层》、《亚洲地质》、《中国长征》、《生活英语》、《汉英法农业词典》等书。1985 年，英国培格曼出版公司出

版了英文版《邓小平文集》，该公司的董事长马克斯威尔又先后向中央有关领导同志提议，合作出版一本大型的、全面介绍中国的英文版《中国概况》，中央有关领导同志欣然同意。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主编，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与英国培格曼出版公司合作出版的《中国概况——关于新中国的全面的权威的工具书》英文版已于1988年底出版，向全世界发行。

这些年来，实行了对外开放政策，中国加强了外文图书的出版工作，有近10家专门出版外文图书的出版社，如外文出版社、新世界出版社、中国世界语出版社、朝华出版社、海豚出版社、华语教学出版社等。此外，还有外文期刊《北京周报》社、《中国建设》杂志社、《中国文学》杂志社等，也出版了外文图书。这些外文出版单位，分别以30多个语种出版书刊，向世界170多个国家和地区发行外文图书。自1949年10月至1985年间，共出版外文图书11 967种，印行1亿多册。其中《中国情况》、《中国手册》、《中国一瞥》、《中国与世界丛书》、《今日中国》、《中国知识丛书》、《中国研究丛书》、《鲁迅传》、《红岩》等书，都很受国外读者的欢迎。

第二节 期刊

中国期刊的出版工作开始于19世纪中叶。鸦片战争前，当时中国政府官员林则徐，为了了解国外情况，推进禁烟工作，于1839年创办了《澳门月报》。到了19世纪末叶和20世纪初，中国的期刊已发展到200多种。其中有不少当时在国内外都产生过重大的影响，如《民报》、《亚泉杂志》、《译林》、《东方杂志》、《游学译编》、《女子世界》、《醒狮》、《小说月报》等。

20世纪初，中国的一部分进步知识分子和中国共产主义运动的一些早期活动家，为了传播马克思主义和进行反帝反封建斗争的需要，也先后创办了一些刊物。比较著名的有：《新青年》、《湘江评论》、《觉悟》、《劳动界》、《向导》周报、《前锋》季刊、《中国青年》、《布尔什维克》杂志、《红旗》杂志、《解放》周刊、《群众》周刊等。与此同时，一些进步文学团体，也创办了一些杂志，如《小说月报》以及抗日战争时期出版的《生活》周刊、《全民抗战》等。

新中国成立以后，期刊的出版工作得到了很快的发展。到1987年底，全国共有杂志5 687种。其中属于全国性的杂志1 308种，地方出版的杂志4 379种。全年总印数为25.9亿册，平均每期印数24 375万册，总印张72.7亿印张。

这些杂志，按门类分，属于哲学、社会科学方面的有1 127种，总印数62 215万册；属于文化、教育方面的有632种，总印数54 965万册；属于文学、艺术方面的有694种，总印数48 413万册；属于自然科学、技术方面的有2 877种，总印数29 549万册；属于少年儿童方面的有72种，总印数18 422万册；属于画刊方面的有69种，总印数2 690万册；属于综合性方面和其他方面的有216种，总印数42 711万册。

中国出版的期刊中，有不少每期印数在百万份以上。以1987年为例，平均期印数在百万份以上的有26种。它们是《求是》（1988年7月以前名《红旗》，282万份）、《半月谈》（457.1万份）、《大众电影》（200万份）、《农民文摘》（133.5万份）、《中国青年》（125.6万份）、《中国妇女》（102万份）。此外，天津市出版的《小学生作文》（185.7万份）、《作文通讯》（111万份），辽宁省出版的《初中生学习指导》（347.9万份）、《小学生优秀作文》（190.3万份）、《共产党员》（160.8万份）、《辽宁青年》（150万份），上海市出版的《故事会》（494.7万份）、《青年一代》（235.3万份）、《故事大王》（173.8万份）、《民主与法制》（159.2万份）、《看图说话》（105.9万份），浙江省出版的《山海经》（109.6万份），河南省出版的《中学生数理化——初中》（102万份），湖北省出版的《小学生天地》（130万份）、《知音》（116.5万份）、《今古奇观》（100万份），湖南省出版的《初中生——1～3年级》（134.6万份），广东省出版的《家庭》（255.3万份）、《家庭医生》（170万份），甘肃省出版的《读者文摘》（163.6万份）。

中国出版的期刊中，还有19种是供国外读者阅读的，如《中国社会科学》、《中国建设》、《北京周报》、《中国文学》、《人民中国》等。它们分别以英、法、西班牙、日、德、阿拉伯、葡萄牙、俄、印地、瑞典、斯瓦希里、意大利、朝鲜、乌尔都、罗马尼亚以及世界语等文字出版。

第三节 印刷技术

中国是最早发明印刷术的国家。但是，到了近代，中国的印刷事业却处于落后状态。在新中国成立以前，我国只能制造一些小型的印刷机，而大型的印刷机都只能依靠进口。新中国成立以后，中国的印刷业开始有了较快的发展。除了原有的印刷能力以外，新建和扩建了一批印刷厂。比如：在北京，建立了规模较大的北京新华印刷厂、美术印刷厂、外文印刷厂和民族印刷厂；在沈阳、武汉、西安、重庆和一些边远地区，也新建和扩建了一批印刷厂。目前，全国出版系统有书刊印刷厂120余家。

中国政府十分注重采用先进的印刷技术，逐步把电子、集成电路、电子计算机、激光和高分子化学等先进科学技术应用于印刷业。这些年来，国产的电子分色机和应用电子计算机的全自动汉字照相排字机已开始应用，以代替传统的手工制版和排版。以1986年为例，排字年产量为67.2亿字，其中照相排字达到7.4亿字，占整个排字年产量的11%。随着不同型号的自动

照排系统的建立和采用，照排在整个排字量中所占的比重将不断增大。1986年，胶印书的年产量达到了349.5万令，占全部产量的22%，这也反映了中国书刊印刷企业设备的更新状况。

第四节 发行业务

中国图书发行事业的历史也很悠久。早在2 200多年以前的西汉时候，就有了书肆业；9世纪末叶以后，已有了不少书店；特别在中国元代（1206～1368）以后，全国书店已相当多了。不过，中国古代的书店，一般说，规模都比较小，发行量也不大。19世纪中叶以后，中国开始有了资本主义企业经营性质的书店。

新中国成立以后，图书发行工作有了很大的发展。以图书发行网点为例，1952年全国只有1 384处，而到了1986年，全国就有各种经济形式的发行网点112 292处，比1952年增加了81倍，发行人员达219 933人。

中国图书的发行网点，是以国营的新华书店为主体的。新华书店成立于1939年9月，当时只有十几个工作人员。如今，它已拥有售书点8 866处，职工10万人，分支机构遍布全国。除新华书店外，近几年来，已出现了为数众多的集体和个体书店。据不很完全的统计，到1985年底，全国大约有集体和个体书店10 672处，农村供销社代销点58 138处，商业代售点2 819处。此外还有300余处属于国家所有、由集体或个体经营的书店或书摊。所有这些，对于更好地满足城乡广大读者购买图书的需要，都起了积极的作用。随着图书发行体制改革的深化，一个以国营新华书店为主体的，多种经济形式、多条流通渠道、多种购销形式，少流转环节的图书发行网正在逐步形成。

中国对外图书发行事业，这几年也有很大发展。据统计，在海外，有近千家书商同中国图书发行部门建立了业务联系，在182个国家和地区能够买到中国出版的书籍和报刊。

第五节 出版行政机关和群众团体

新闻出版署

成立于1987年1月，是中国政府管理全国新闻和出版工作的行政机关。就其对出版的管理来说，它的主要职责是：监督执行国家在出版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的贯彻；制订出版事业的法规和发展规划；协调出版、印刷、发行三个工作环节的关系；统一安排新闻报刊和图书的出版用纸和印刷物资的分配；协调出版单位组织著译界的力量，促进各类图书的出版；组织和指导出版部门培养人才的工作。

国家版权局

建于1985年7月25日。主要任务是：组织起草版权法律和有关法令、规章，并负责监督实施；为版权所有者提供法律咨询；批准强制使用作品，发放翻印和翻译外国作品的强制许可证；代表国家处理涉外版权关系；负责指导全国版权的管理工作等。

中华版权代理总公司

经国家版权局批准，1988年4月在北京成立了中华版权代理总公司。中华版权代理总公司是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法人企业，是一个非营利的民间服务性公司。它的宗旨是，为大陆与台湾、香港、澳门的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的作者在进行出版、版权交流方面提供各项服务，促进大陆与台、港、澳地区的文化交流。

外文出版发行事业局

主要负责外文图书、期刊的出版、发行工作。

国家出版委员会

政府在出版工作方面的咨询机构。

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

出版工作者和出版业务单位自愿结合的群众性专业团体。主要任务是：组织出版工作者学习，开展出版业务研究和学术活动，交流工作经验；向政府有关部门提出出版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组织优秀读物和优秀编辑的评选等。

中国印刷技术协会

是全国印刷科学技术工作者和技术管理工作者的群众性专业团体。主要任务是开展学术交流；对重点课题的调查研究和考察，对发展印刷技术提出建设性意见；促进与国外印刷界的友好联系和技术交流；协助政府有关部门改善印刷条件等。

此外，中国发行工作者协会也正在积极筹建中。

第十六编

民　族

中华人民共和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社会主义国家。从远古时代起，各民族的祖先就劳动、生息、繁衍在中国这块辽阔、美丽、富饶的土地上。他们勤劳、勇敢、富有智慧，以自己辛勤的劳动开拓了疆土，发展了经济，创造了光辉的历史和灿烂的文化，共同缔造了祖国。经过几千年不断的分化融合，原来为数众多的民族群体逐步形成现在的 56 个民族。其中汉族人口最多，而且在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上一般走在人口居于少数的民族（通常称为"少数民族"）前面，在国家生活中起着主导作用。各民族的社会发展不平衡，社会经济结构也有较大差异。新中国成立时，绝大多数民族封建地主经济占统治地位，而有的民族仍保留封建农奴制、奴隶制，有的甚至还有浓厚的原始公社制残余。

在旧中国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尽管存在过民族不平等、民族压迫、民族歧视，甚至民族战争等现象，但是国家的统一，政治经济文化的密切联系，共同推动历史前进，始终是中国几千年来民族关系的主流。各民族之间在生产上互相支援，经济上互通有无，文化上彼此影响，生活上相互依赖，形成了不可分离的关系。少数民族对汉族的影响，对祖国的贡献也是巨大的。百余年来，中华各民族人民同受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压迫和剥削。在共同的斗争中，特别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斗争中，各民族人民并肩战斗，共同创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中国各民族人民走上了民族平等、友爱合作的社会主义康庄大道。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制订了一系列的政策法令，采取措施保障各民族平等的权利，向各族人民普遍进行了民族平等、团结和互助友爱的教育，逐渐消除历史上民族压迫制度遗留的各种影响。同时，人民政府制定了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文化的政策以及民族区域自治政策。新中国成立 40 年来，过去比较落后的少数民族地区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政治、经济、文化事业迅速发展，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显著提高，精神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许多原处于前资本主义社会发展阶段的民族都已进入社会主义社会。平等、团结、友爱、互助的新型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正在建立起来。"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开汉族"的思想正在深入人心。

现在，少数民族地区也已把工作重点转移到以经济为中心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在改革与开放中，各少数民族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从不同地区的实际出发，因地制宜地采取了适当的措施，在国家的帮助下，自力更生，发展商品经济，各少数民族地区经济文化正在蓬勃发展，走上共同富裕和共同繁荣的光明大道。

第一章　民族分布

第一节　民族人口的不平衡

据 1982 年全国人口普查的数字，全国人口为 1 031 882 511 人，其中汉族人口最多，共 936 703 824 人，占全国人口的 93.3%；其他 55 个少数民族共 67 233 254 人，占全国人口的 6.7%。

各少数民族的人口也很不平衡。人口在百万以上的有 15 个民族：蒙古、回、藏、维吾尔、苗、彝、壮、布依、朝鲜、满、侗、瑶、白、土家、哈尼。其中，壮族人口最多，达 1 300 多万。人口百万以下 10 万以上的有 13 个民族：哈萨克、傣、黎、傈僳、畲、拉祜、佤、水、东乡、纳西、土、柯尔克孜、羌。人口在 10 万以下 1 万以上的有 18 个民族：达斡尔、景颇、仫佬、锡伯、撒拉、布朗、仡佬、毛南、塔吉克、普米、怒、阿昌、鄂温克、基诺、乌孜别克、京、德昂、裕固。人口在 1 万以下的有 9 个民族：保安、门巴、独龙、鄂伦春、塔塔尔、俄罗斯、珞巴、高山、赫哲（均按实施普查区域的人口计算）。其中，人口最少的是赫哲族，仅有 1 476 人。

在新中国成立以前，中国许多少数民族人口的发展趋势是逐渐下降的，有些民族甚至濒临民族灭绝的边缘。内蒙古的蒙古族人口在 1772 至 1945 年的 174 年

间，约减少 15～30 万人。赫哲族在建国前夕只剩下 300 多人。造成这种悲剧的原因，主要是反动统治、社会经济落后、天灾战祸和贫困疾病。"常见娘怀胎、不见儿走路"是当时各少数民族生育率低、死亡率高的真实写照。新中国成立后，由于民族压迫制度的消除、生产发展、生活改善，人民政府在发展经济和文化方面，给少数民族以大力支援，医疗保健事业有很大的发展；同时，国家对少数民族在计划生育上的要求也比汉族放宽，这就大大扭转了过去人口下降的趋势，出现了人口兴旺、民族繁荣的景象。有的民族人口的发展，由低增长转变为高增长，甚至有的还由负增长转变为高增长。如藏、哈萨克、傈僳、佤、东乡、景颇、柯尔克孜、乌孜别克、塔塔尔、俄罗斯等族，即由负增长变为平均每年递增 2.2～3.6%。近几年来，民族政策进一步落实，过去有一些少数民族的居民没有填报自己的民族成份，现在做到了如实填报，这也是少数民族人口增加较快的一个原因。1982 年与 1964 年人口普查的数字相比，汉族人口增加 285 407 456 人，增长率为 43.8%，占全国总人口比例相对下降（1964 年占 94.2%，1982 年占 93.3%）；少数民族人口增加 27 309 518 人，增长率为 68.4%，占全国总人口的比例从 5.8%上升至 6.7%。在这段时期内，少数民族人口平均每年递增高达 2.94%，分别比全国（2.09%）和汉族（2.04%）增长率都高。现在人口在百万以上的少数民族已从 1964 年的 10 个上升为 15 个。有些人口数很少的民族，人口增长更快一些，例如居住在四川省的羌族，由 1964 年普查时的 49 105 人，增加到 1982 年的 102 768 人，增长 109.3%；居住在黑龙江省的赫哲族，由 1964 年普查时的 718 人，增加到 1 476 人，增长 105.6%。

第二节　人口密度

从 1982 年的人口统计数字看，全国人口密度很不平衡。从全国来说，少数民族地区总是人口少而分布广，少数民族人口占全国人口的 6.7%，而分布面积却达 62.5%。由于历史和地理的原因，中国少数民族地区的人口密度与内地沿海汉族地区相比，差距悬殊，1982 年人口统计数字表明，少数民族聚居区的西藏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仅 1.6 人；其次是青海，仅 5 人；第三是新疆，仅 8 人；第四是内蒙古，仅 16 人。甘肃、云南和广西分别是 43 人、83 人和 158 人。这与内地沿海的江苏（590 人）、山东（486 人）、河南（446 人）、浙江（382 人）等省比较，少数民族地区的地广人稀是显而易见的。国家领导人这几年在视察了西北、西南各地区之后，把这些地区列为下个世纪初的重点开发对象。这些地区基本上都是少数民族聚居区，在地广人稀、劳力缺乏的地区，人口密度适当增加，对经济发展会有一定的益处。

许多民族地区，文化教育水平较低，生活、医疗卫生条件也比较差。在这种情况下，提高人口质量更是当务之急。

但另一方面，也看到可喜的现象。1982 年，汉族每千人所拥有的大学程度人数仅有 6.2 人。有 16 个少数民族超过了汉族，而且有的甚至超过五六倍。

第三节　民族分布特点

中国几千年的历史形成了以汉族为主体的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的分布特点。虽说少数民族分布面积占全国 62.5%，但并非这些地区全是少数民族，其中都杂居着很多汉族，如在内蒙古、广西、宁夏三个自治区中，汉族人口都超过了少数民族人口，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汉族人口约占 40%强（仅次于维吾尔族），包括维吾尔族在内的其他 13 个少数民族人口占 59.6%。同样，37.5%的汉族地区也杂居着许多少数民族，一般说来，有回就有汉，有汉就有回。至 1982 年底，全国市县级单位共 2 369 个，其中回族分布的县市最广，2 310 个（占全国市县级单位的 97.3%），满族 2 092 个，蒙古族 1 863 个。近 20 年来，杂散居的人口增长快，民族杂散居的县市范围愈来愈多。除上述几个较大的民族外，一些人口较少的民族扩散幅度也很大，其中以门巴族、土族、京族、普米族、赫哲族、独龙族、哈尼族、布依族、毛南族、侗族等最为显著。少数民族人口的扩散和杂居散居民族人口的增加，有利于各民族间的交往学习、取长补短、共同进步，有利于提高少数民族人口数量和质量，从而有利于各民族的共同发展和繁荣。

中国这种以汉族为主体的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的局面确是很复杂的。其形成过程不是短期间完成的，而是历史上的政治、经济、军事等各种原因造成的。早在 2 000 多年前的西周、战国时，就有不少汉族先民到甘肃与氐羌杂处；到四川与巴蜀、到云南与滇人、到东北与东胡等族杂处。秦始皇曾遣送内地 50 万罪徒去岭南地区与百越诸族杂处。以后又由于朝代更迭、远戍边疆驻防或屯田等原因，以致有不少汉人迁往少数民族地区定居下来。特别是西晋末年（4 世纪初）、唐朝末年（9 世纪末）、南宋末年（13 世纪 70 年代）以至明清两朝，为了躲避战乱影响，大批汉人从黄河流域分几次大规模陆续迁徙逃亡华南地区，遍及广东、广西、福建、江西、四川、湖南、台湾、海南岛等地，称为"客家"，以与当地居民有所区别。此外，元代蒙古族统治中国，大量蒙古族随之进入中原内地与汉人杂处。蒙古部队西征期间，回族先民——一批批信仰伊斯兰教的中亚各族人以及波斯人、阿拉伯人，不断迁来中国，主要以驻军屯牧的形式，或以工匠、商人、学者、官吏、掌教的身份散布各地，后被称为"回回人"，与当地各族人民杂处。新疆虽是维吾尔自治区，但还有十几个民族杂居其中。云南更是多民族交错杂居，全省共有 20 多个民族。西藏民族成份较少，但仍有汉、回、门巴、珞

表 16.1.1 中国各民族人口分布表

民族	人口（单位：人）	分布地区
汉族	936 703 824	全国各省、市、自治区
满族	4 299 159	主要分布在辽宁、吉林、黑龙江、河北、北京和内蒙古等省、市、自治区
朝鲜族	1 763 870	吉林、辽宁、黑龙江等省
赫哲族	1 476	黑龙江省
蒙古族	3 411 657	主要分布在内蒙古自治区和新疆、辽宁、吉林、黑龙江、甘肃、青海等省、自治区
达斡尔族	94 014	内蒙古自治区、黑龙江省和新疆
鄂温克族	19 343	内蒙古自治区和黑龙江省
鄂伦春族	4 132	内蒙古自治区和黑龙江省
回族	7 219 352	主要分布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和甘肃、河南、河北、青海、山东、云南、新疆、北京、天津等省、市、自治区
东乡族	279 397	甘肃省
土族	159 426	青海省、甘肃省
撒拉族	69 102	青海、甘肃等省
保安族	9 027	甘肃省
裕固族	10 569	甘肃省
维吾尔族	5 957 1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哈萨克族	907 58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甘肃、青海等省
柯尔克孜族	113 99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黑龙江省
锡伯族	83 62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辽宁省
塔吉克族	26 50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乌孜别克族	12 45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俄罗斯族	2 93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塔塔尔族	4 12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藏族	3 870 068	西藏自治区和青海、四川、甘肃、云南等省
门巴族	6 248	西藏自治区
珞巴族	2 065	西藏自治区
羌族	102 768	四川省
彝族	5 453 448	四川、云南、贵州、广西等省、自治区
白族	1 131 124	云南省
哈尼族	1 058 836	云南省
傣族	839 797	云南省
傈僳族	480 960	云南省
佤族	298 591	云南省
拉祜族	304 174	云南省
纳西族	245 154	云南省
景颇族	93 008	云南省
布朗族	58 476	云南省
阿昌族	20 441	云南省
普米族	24 237	云南省
怒族	23 166	云南省
德昂族	12 295	云南省
独龙族	4 682	云南省
基诺族	11 974	云南省
苗族	5 030 897	贵州、湖南、云南、广西、四川、广东等省、自治区
布依族	2 120 469	贵州省

续表

民族	人口（单位：人）	分布地区
侗族	1 425 100	贵州、湖南、广西等省、自治区
水族	286 487	贵州省
仫佬族	53 802	贵州省
壮族	13 378 162	广西、云南、广东等省、自治区
瑶族	1 402 676	广西、湖南、广东、贵州等省、自治区
仫佬族	90 426	广西壮族自治区
毛南族	38 135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京族	11 995	广西壮族自治区
土家族	2 832 743	湖南、湖北、四川等省
黎族	817 562	广东省
畲族	368 832	福建、浙江、江西、广东、安徽等省
高山族	1 549	台湾、福建等省
全国总人口	1 031 882 511	
少数民族人口	67 233 254	

注：表中所列各少数民族人口数字，只是29个省、市、自治区的统计，是1982年人口普查的数字（均按实施普查区域的人口计算）；本表中高山族人口数未包括台湾省的高山族人口

巴、僮人等与藏族杂居。总的说来，各个民族聚居的程度并不很集中。西藏的藏族只占全国藏族总人口的1／3，其他2／3则分布在四川、青海、甘肃、云南等省。据解放初统计，回族聚居于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只有其总人口的1／6，其他5／6散居在其他小聚居区或汉族地区当中，彝族人口最集中的凉山彝族自治州只有全部彝族人口的1／4。

中国少数民族大都分布在边疆地区，如黑龙江、吉林、辽宁、内蒙古、甘肃、新疆、西藏、云南、广西、广东等省、自治区。全长2万多公里的中国陆地边境线，很大部分在少数民族地区。中国的西北、西南边疆在历史上就是国际通道，是中外政治、经济、文化交流的重要桥梁。这些居住在边疆地区的少数民族中，有20多个是跨国境的民族。他们同国外的相同民族人民有着悠久的友好关系或亲属关系。历史上，古代中国同南亚、中亚、西亚及欧洲的交往通道主要有三条：1.横贯亚洲的丝绸之路，自长安（今西安）向西过河西走廊，经新疆塔里木盆地南北通道，越帕米尔高原，经中亚、南亚和西亚各地，达地中海东岸。2.连接东南亚和南亚的“蜀身毒道”，自中国四川，经云南入缅甸，直抵印度（汉时称“身毒”）。3.通过世界屋脊的“吐蕃泥波罗道”，自长安经吐蕃（今西藏）和泥波罗（今尼泊尔）通往印度。这三条古代国际通道都经过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这些边疆少数民族对于开发和维护这三条重要通道，对于中国和邻国的睦邻友好关系都做出了重大贡献。少数民族的地理分布特点对中国的国际交流与边防事务都有重要意义。

少数民族分布的另一特点是地域辽阔、物产丰富。在各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几乎都能见到少数民族的炊烟。少数民族聚居地区拥有发展工业、农业、渔业、畜牧业和林业以及多种副业的极其丰富的物产资源。其中，地处南方热带、亚热带的地区，气候温暖、雨量充沛、农作物品种齐全，一年可两三熟，而且适宜大量种植各种价值很高的经济作物，如油料作物的椰子、油棕，品质优良的剑麻以及甘蔗、棉花、橡胶、樟脑等。气候炎热的平坝还产有药用植物，如金鸡纳霜，香料植物如香茅草以及各种饮料和调味品如茶、咖啡、胡椒、辣椒等。各种名贵水果有荔枝、菠萝、芒果、香蕉、桔、柑、木瓜、柠檬以及品种多样的新疆瓜果和葡萄等。

中国牧区很大，约占全国总面积的40%左右，其中的90%以上是在内蒙古、黑龙江、青海、新疆、甘肃、宁夏、四川、西藏等地的少数民族聚居区。伊犁马、巴里坤马、乌珠穆沁马、河曲马、细毛羊、大尾羊、牦牛、三河牛、骆驼等等都是享有盛名的牲畜，所产滩羊皮、沙毛皮、黑紫羔皮历来是裘皮中的佳品。羊毛、骆毛、皮张、肠衣、乳制品等畜产品都是重要的出口商品，图案精美的华贵地毯和挂毯更是世界驰名。

中国1／2的森林资源大都在少数民族地区。在那里，除供应全国建设所需用的木材外，有些少数民族猎获的珍贵皮毛和药物，如紫貂、狐皮以及鹿茸、麝香等供应国内外市场。此外，山林地区还盛产各种名贵药材，如人参、贝母、虫草、雪莲、红花、天麻、三七、枸杞、党参等。

少数民族地区水利资源蕴藏量约占全国的60%。

少数民族地区的地下宝藏更是富饶，如西北少数民族地区几乎拥有矿床分类学上所有矿种和元素周期表上

所列举的各种元素。青海柴达木盆地"八百里瀚海"正在成为中国重要的盐化工、有色金属、石油和建材工业基地。现已发现矿产地300多处，矿产资源40多种，其中钾盐、池盐、镁盐、锂、溴、石棉等储量居全国首位，盆地内还蕴藏着丰富的石油、煤炭以及铅、锌、金、银等多种有色金属和贵重金属。位于内蒙古锡林郭勒盟的乌珠穆沁盐池，方圆120平方公里，不仅储量惊人，而且能边采边长。还有一些独特的矿产，如西藏的精硼、新疆的玉石、广西的锰、云南个旧的锡等。有些少数民族地区已显示出是最理想的综合性工业基地。新疆的克拉玛依和内蒙古的包钢都是著名的现代工业基地。当地各族人民对开发、利用和保护上述宝贵资源作出了重要贡献。

少数民族地区还产有许多珍禽异兽，如蜚声国际的熊猫，还有珍贵的犀牛、羚羊、虎、豹、熊、大象、金丝猴、驯鹿、麝、孔雀、丹顶鹤、扬子鳄，等等，不胜枚举。

此外，少数民族地区有许多名胜古迹，这为我国开展旅游事业提供了良好的条件。如西藏自治区的珠穆朗玛峰、布达拉宫，云南省的滇池、龙门、石林，贵州省布依族地区的黄果树瀑布，四川省藏族地区的九寨沟，广西壮族自治区的桂林、阳朔山水，海南省黎族地区的鹿回头、天涯海角，台湾省的阿里山和日月潭，以及新疆维吾尔族自治区的天池、千佛洞，等等。

第二章 各族人民共同开发和缔造了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第一节 中国古代各民族历史的发展

中国各民族都有悠久的历史。最早的遗迹可追溯到旧石器时代初。早在六七千年以前的新石器时代，在长城以北、黄河中下游和长江中下游及东南沿海地区就出现了具有不同特征的文化系列，说明在远古时期，中国各民族就有了多元的分化和发展。

据传说，约当公元前27世纪，活动于黄河流域的各部落族群，就为流动于今陕西境内的部落联盟首领黄帝所统一，逐步奠定汉族祖先华夏（或称华、夏、诸夏）族的基础。在早期的甲骨文、金文中，都有关于少数民族名称、方位和活动的记载，如羌方、蜀方、卢方等。嗣后又有戎、狄、蛮、夷、诸濮、百越等族别名称，是华夏族用不同的名称指认他们聚居地区以外的不同族群。这说明从很早的古代起中国各民族的祖先就已在不同地区从事开拓祖国的工作。

从夏、商、周至秦汉时期（约公元前21世纪至公元220年），当华夏族（后来的秦人、汉人）开拓黄河流域的时候，各少数民族也在中国边远辽阔地区进行艰苦的开拓工作。中国东北部的肃慎、东胡、挹娄、夫余、乌桓等族就开发了今黑龙江、辽宁、吉林的广大地区。北部的鬼方、玁狁、狄、匈奴、鲜卑等，开发了今蒙古草原、华北北部广大地区和西北的一些地区。西域的龟兹、于阗、鄯善等"城郭国"诸族和乌孙等"行国"诸族开发了今新疆广大地区。西北部的羌、戎、氐等族开发了今青藏高原广大地区。南部的三苗、濮、武陵蛮、长沙蛮等南蛮诸族和西南夷诸族开发了长江流域和川滇的广大地区。南越、骆越等"百越"诸族开发了今广西、广东的广大地区。东南部的徐夷、淮夷等"东夷"诸族开发了今江淮流域的广大地区。岛夷开发了今东南沿海的许多岛屿。

公元前221年，秦始皇统一中国，建立了封建专制的中央集权制国家，中国开始成为统一的多民族国家。

汉代（前206～220年）继承了秦代统一大业，促进了各民族间经济、文化的频繁交往。北部的匈奴、西域诸族、东胡的鲜卑和乌桓，以及羌族大部和南方的南越、西南夷都统一起来。华夏族吸收了其他民族成份，扩大形成为数千万人口的民族。东汉以后，几乎同时存在的华夏、秦人、汉人称呼，逐渐以汉族作为族称而被固定下来。

魏晋南北朝是我国历史上民族大迁徙和民族大融合的重要时期。北方的鲜卑、匈奴、乌桓、羯、氐、羌等少数民族大量内迁。北魏统一（439年）后，多仿汉制，大力发展农业生产，推行汉族文化，民族间的界限逐渐消除，各民族进一步融合。

618年，唐朝（618～907）取代了隋朝。唐太宗（599～649）致力于改善内政，采用以南济北，使民休养生息和抚和、优待少数民族的政策。这时，更多的少数民族登上了开发中国的历史舞台。著名的有突厥、回纥（回鹘）、黠戛斯、吐蕃、吐谷浑、靺鞨、契丹、乌蛮、白蛮等。唐太宗将唐公主、宗室女外嫁吐蕃、突厥、回纥等少数民族领袖人物。最著名的是文成公主和吐蕃王松赞干布联姻，唐与吐蕃结成亲谊关系。随着文成公主入藏，汉族地区的纺织、造纸、酿酒、制陶等技术传入西藏，大大推动了吐蕃与中原的文化、经济交往。这种友好的和亲政策，始于汉代，贯穿于有唐一代。唐朝重用少数民族将领。许多少数民族相率内附，久居长安。唐还开驿路，密切了少数民族地区与内地的联系。

在我国少数民族中，有的曾掌握全国的中央王朝的政权，有的曾掌握地方政权。如南方的吐蕃、彝、白等

族，北方的匈奴、鲜卑、突厥、回纥、契丹、女真、蒙古、满等族。他们都为局部地区的统一和中国的统一大业起了重要的作用。

1271 年忽必烈建国号元，1279 年灭南宋，从而结束了数百年来国家分裂割据的局面，出现了空前的大统一。为维护中央封建集权，元代创立行省制度，采用汉法，积极扩大屯田，发展生产，对宗教采取了兼容并蓄的政策，以利于笼络众多民族。13 世纪初，成吉思汗建立蒙古汗国后，进行西征，甘肃一带藏族（吐蕃）已归附蒙古，而西藏地区处于四分五裂的封建割据局面。元太宗窝阔台汗之次子阔端派大将统兵进藏，很快统一了西藏，掌握西藏全部政权。阔端了解到宗教势力在西藏政治、经济、生活中的重要地位，于是邀请西藏各教派中影响最大的萨迦班智达（萨班·贡嘎坚赞）前往凉州（今甘肃武威）会面。1247 年，萨班携八思巴（曲杰帕巴）等觐见了阔端，议定西藏归顺蒙古大汗，由蒙古汗国委派官吏和萨迦首领共同管理西藏的政教事务。萨班死于凉州后，忽必烈召见其侯八思巴，并拜为帝师，诏书赐印，“于是帝师之命，与诏敕并行西土”。1252 年，忽必烈南征云南大理，取道康区东部，卫藏地方势力再次表示归顺。元世祖忽必烈继位后，于中央设置宣政院（初名总制院），掌管全国佛教事务及吐蕃地区军政，以八思巴为国师（后称帝师），兼领宣政院事。在藏族各聚居区，元朝参照吐蕃王朝时期旧建制，分设吐蕃等处宣慰使司都元帅府（甘青地区）、吐蕃等路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川滇地区），于吐蕃本部地区设置乌思（前藏）、藏（后藏）、纳里速古鲁孙（阿里）等三路宣慰使司都元帅府。宣政院充分行使中央对地方的主权。元朝对西藏地区分封 13 万户，由中央和帝师分别颁发圣旨、法旨；赐印信及封地文书，免赋税，放赈济；修道路，设驿站，从而使西藏地区正式纳入中国版图，成为祖国领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元朝还在碉门、黎州两地（今四川境内，当时属吐蕃地）设置榷场，极大地便利了西藏和内地进行茶、马、绢、帛的交易。通过互市，汉藏人民之间的交往也日益频繁。此外，这一时期吐蕃地区出现了新兴地主势力与喇嘛教寺院势力紧密结合的特点，即以僧俗一体、政教合一的组织形式出现于社会，农奴对农奴主的人身依附关系逐渐强化。在元朝直接统辖下，西藏的封建农奴制社会，继续得到发展。

以满族封建统治者上层为主体建立的清王朝，经康熙(1654～1722)、雍正(1678～1735)、乾隆（1711～1799 年）三代的锐意经营，使清朝成为一个空前统一的帝国。

为巩固在少数民族地区的统治，清廷采取了一系列措施。自雍正年间开始，在南方民族地区，废除了元、明时期沿用的土司制度，实行“改土归流”，即废除少数民族的世袭官职，府、州、县官员由政府委任，这就进一步加强了中央与云南、贵州、广东、广西、湖南、四川等省的统治，有利于民族地区经济文化的发展。清廷还设立了治理少数民族的事务机构——理藩院，即掌管蒙古、西藏、新疆等民族事务的中央机构，对少数民族上层采取怀柔政策，如对蒙古王公采用与清廷宗室和蒙古王公联姻，进而巩固政治上的联盟；在蒙古族地区大力提倡黄教，大建寺庙，对黄教领主优予赏赐；同时，还加强了对黄教活佛转世的控制。

清代中央政权加强了对西藏地方的统一管理。1652 年，五世达赖等入京朝觐。翌年，顺治帝（1638～1661 年）册封五世达赖为“西天大善自在佛所领天下释教普通瓦赤喇怛喇达赖喇嘛”，并赐予达赖满汉蒙藏 4 种文字的金册金印。1713 年，清朝中央政府册封第五世班禅为“班禅额尔德尼”，并连续派遣官员入藏处理西藏事务。1727 年，清朝派钦差大臣驻藏办事，1751 年建立了西藏地方政府噶厦，1793 年，颁布钦定藏内善后章程，规定由驻藏大臣会同达赖、班禅督办西藏地方事务，对西藏的官制、军制、司法、边防、户口和涉外事宜，以及达赖等大活佛的转世制度，都做出了规定。清朝还数次派兵入藏，同西藏人民一起，平定了内乱，击退外侵之敌，维护了祖国领土的完整和统一。

第二节　近代以来各族人民的革命斗争

近代以来，中国人民遭受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残酷压迫和剥削。共同的命运和斗争的需要，更加强了各族人民的团结。在对待国内外敌人的斗争中，占人口多数的汉族发挥了主力军作用，各少数民族也发挥了重要作用，特别是在边疆地区，当地少数民族贡献尤大。从 19 世纪到 20 世纪，达斡尔、鄂伦春、赫哲、哈萨克、维吾尔、柯尔克孜、锡伯等族人民曾多次英勇地进行反抗沙俄侵略的斗争；1898 年台湾高山族人民与汉族人民一起取得毙伤日本侵略军 3 万多人的反侵略斗争的胜利，此后，在日本统治台湾的 50 年间，台湾各族人民的反日斗争此伏彼起，从未停息。藏族人民于 1841 年、1888 年、1904 年在马法木错湖战役、隆吐山战役、江孜战役中，给英国侵略者以沉重的打击。1885 年壮、汉等族人民在广西大败法国侵略者，取得了举世闻名的镇南关（今友谊关）大捷。

在国内革命斗争方面，1851 年开始的太平天国运动，就有壮、瑶、回、苗、侗、彝等少数民族人民参加。1911 年各少数民族同汉族人民一起参加了推翻清王朝腐败统治的辛亥革命。1919 年的五四运动，曾席卷各少数民族的聚居区，广西、云南、新疆、西藏、吉林等地也掀起了爱国浪潮，少数民族的优秀儿女投入了这场运动，有的加入了中国的第一批共产主义小组。回族的马骏、郭隆真、刘清扬分别领导了北平、天津、上海的运动，后来马骏、郭隆真献出了宝贵的生命。水族的邓恩铭参加领导了山东济南的五四运动，1921 年参加了中国共产党第一次

代表大会，成为中共创始人之一。

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1924～1927），处在边远地区的少数民族也多参加了革命斗争。蒙古族的多松年、李裕智、乌兰夫、吉雅泰等于1924年在内蒙古建立了第一个共产党支部，领导了蒙古人民开展革命斗争。白族的张伯简、徐克家、王德三、赵琼仙（女）等都是20年代加入共产党的党员，分别参加了省港大罢工、北伐战争和广州起义。壮族的韦拔群于1921年在广西建立"改造东兰同志会"，打击豪绅污吏，1925年建立农民协会，领导开展了广西的革命斗争。海南岛的黎族和汉族人民一起，于1927年建立革命武装，一度解放陵水县，并于1928年建立海南岛第一个县级工农民主政府，开辟了革命根据地，以后又发展为琼崖纵队，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中立下了功勋。四川理县的羌族人民于1924～1926年联合当地藏、汉族人民举行武装起义，一度攻下县城。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1927～1937），更多的少数民族投入了革命战争。1929年，邓小平等在广西发动了有壮、汉、瑶等族人民参加的"百色起义"，成立了中国工农红军第七军，建立了右江工农民主政府；1930年，成立红八军，建立左江革命军事委员会，大批壮、汉等族人民参加了革命斗争。与此同时，在湖南、湖北两省的苗族、土家族地区也建立了革命根据地。1935年，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经过苗、侗、布依、藏、彝、羌、回等民族地区时，少数民族人民不仅为红军带路、传送情报、卖粮运粮，而且积极参加红军，为中国的解放事业做出很大贡献。红军在彝族地区帮助彝族人民建立冕宁县工农民主政府，刘伯承将军按照彝族习俗与果基家头人小约丹结盟为兄弟，得到彝族人民的支援，顺利地通过艰险的彝区，成为历史佳话。在红军的帮助下，四川藏族人民建立了阿坝地区的瓦钵梁子、绰斯甲藏民苏维埃政权，在甘孜成立了中华苏维埃博巴政府。藏族的格达活佛积极支援红军，并参加博巴政府的建立。四川茂县一带的羌族人民也一度建立工农革命政权。回族人民在甘肃正宁县龙咀子建立回民自治政权。1936年，又在豫旺、海原一带建立了豫海县回民政府。

抗日战争时期（1937～1945），各族人民同仇敌忾，积极参加全面抗战。许多少数民族人民参加了八路军、新四军，奔赴延安，奔赴抗日前线。满、朝鲜、鄂伦春、鄂温克、达斡尔、赫哲等族人民和汉族人民一起参加了东北抗日联军。蒙古族与汉族人民共同开创了内蒙古伊克昭盟和大青山抗日根据地。海南岛汉、黎、苗等族人民组成了琼崖纵队。回族人民组织了大小数十支抗日武装，冀中马本斋领导的回民支队是著名的抗日队伍，作出了积极的贡献。1944年新疆的哈萨克、维吾尔、柯尔克孜等族人民在伊犁、塔城、阿勒泰发动的"三区革命"，给国民党的统治以沉重打击。

各族人民的革命斗争，到解放战争时期（1946～1949）进入了最高潮。1947年，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成立了内蒙古自治区，内蒙古骑兵队积极投入解放战争。羌、白、苗、侗、瑶、京、黎等族人民发动了武装起义，组织游击战争，解放了边疆多座城镇和大片农村。台湾高山族人民与汉族人民一起，于1947年掀起了震惊中外的"二·二八"起义。各族人民配合中国人民解放军取得了解放大陆的胜利。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经历了漫长曲折的道路，它凝聚着汉族和各少数民族仁人志士的血汗，是中华各族人民共同艰苦奋斗的结晶。

第三章 1949年前少数民族的社会经济形态

中国少数民族的经济生产由于受历史和地理条件制约，发展很不平衡。他们的绝大多数（约占3/4）都从事农业生产，但是原来生产工具和方法落后，耕作粗放，广种薄收，甚至刀耕火种（先砍倒森林，烧光，利用草木灰作肥料，再用木棒掘穴点种）。一般说来，在少数民族同汉族杂居，或者同汉族聚居区相联结、相交错的少数民族聚居区，由于采用了比较先进的生产技术和生产工具，在经济发展上达到或接近汉族地区的水平，如回族、壮族、满族、朝鲜族的一些地区。而边远地区的少数民族社会经济发展就较落后。有的长期从事渔猎生产，而辅之以粗放的农业和畜牧业，如赫哲族、鄂伦春族、鄂温克族、京族等；有的长期从事畜牧业生产，如哈萨克族、柯尔克孜族、部分塔吉克族、裕固族以及部分蒙古族和藏族；有的从事粗放农业，兼事渔猎和采集，如独龙、珞巴、怒、佤、傈僳和部分苗、瑶等族。上述边远地区的少数民族所使用的工具有铁器、石器和木器（如木锄、木犁、脱粒用的木制架、掘土棒等），甚至骨器（如以牛角、羊角作掘土工具等）。还有原始的投石器和弓箭、暗弩以至火药枪。不少从事农业的民族，依靠从汉族地区输入铁制工具。还有部分民族从事工商业和林业。许多民族都有自己独特的手工业。各民族人民在自己长期的生产劳动中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知识，发挥了创造的才能，有许多独到之处，如新疆地区水利灌溉的地下水渠——坎儿井、挖土劳动工具砍土镢，蒙古族牧区的套马杆，鄂伦春族诱捕野兽的鹿哨；阿昌族的"户撒刀"等。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许多民族的经济生产过去没有得到很好的发展，几乎没有现代工业，绝大部分的少数民族直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

前，不但没有建立起本民族的地方工业，有些甚至还没有完成畜牧业和农业、农业和手工业的分工。他们真是"手无寸铁"，连一个小铁钉也不能制造。经济的分工和交换常常不是在民族内部，而是在民族之间进行的。只有在新中国成立后，这种情况才开始改变。

新中国建立初期，一些少数民族还在不同程度上保留有前资本主义的各种生产关系，形成四种不同社会经济形态并存的状态，成为社会发展史各个历史阶段的活的标本。不仅在各民族之间存在着社会发展的不平衡性，就是在一些民族内部的不同地区之间，也存在社会经济形态的差异。概括地说，那时大部分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结构和汉族相同或大体相同，即封建地主经济占统治地位。其他小部分，有的是封建农奴制，有的是奴隶制，有的甚至还保留浓厚的原始公社制残余。

第一节　封建地主经济占统治地位

社会经济形态与汉族大体相同的民族有回、壮、维吾尔、满、朝鲜、白、土家、苗、布依、侗等30多个民族和蒙古、彝、黎的大部分以及藏族的小部分，地主经济占统治地位。在这些地区，地主和农民是两个主要阶级，地主、头人、宗教上层和官僚豪绅占有大量土地、牲畜，对农民进行残酷的剥削。许多地区少数民族农民，不但受本民族地主的剥削，也受汉族或其他民族地主的剥削，而许多汉族农民，又受着少数民族地主的剥削。在回、满、维吾尔、壮、布依、朝鲜等20多个民族中，资本主义经济已有不同程度的发展，有了一些工业，但在资本主义工商业中，少数民族的资本家和产业工人都很少。

第二节　封建农奴制

存在着封建农奴制的民族主要有藏族、傣族、哈尼族等，领主和农奴是两个阶级。西藏的封建领主由官家(地方政府噶厦)、寺院和贵族三者组成。他们仅占人口的5%，却占有全部土地、山林、牧场、河流和绝大部分牲畜，以及农奴和奴隶。占人口90%的"差巴"和"堆穷"属农奴阶级，人身依附于农奴主，以支差缴租、纳税为条件，从农奴主那里领得一块份地，每年定期为领主服无偿劳役和缴纳各种捐税。另有占人口5%的"朗生"没有任何生产资料，也没有丝毫的人身权利，完全被农奴主所占有，主要从事家内劳动，他们是农奴中破产的世袭奴隶。封建地租的基本形式是劳役地租，也有以劳役、实物、货币三者兼有，而以劳役地租为主的混合地租。向农奴主庄园自营地支差的份地称内差份地，仅仅支内差的农奴叫堆穷。农奴主向地方政府支差的份地叫外差，既要支政府外差，又要为农奴主支内差的农奴叫差巴。在牧区，牧奴同样遭到残酷的剥削。牧主以"丹果"(意为马头)为计算差税的单位。将牲畜折成"丹果"后再收取牧租。牧租中分"其约节约"(意为有生有死)和"节美其美"(即不生不死)制。另外，高利贷、放乌拉差(无偿劳役)都是农奴主敲诈勒索牧民的手段。

农奴主为了维护野蛮落后的农奴制度，设立了各种残酷的刑法，如用挖眼、割鼻等来维护其反动统治。

西双版纳傣族领主，由各级土司及其家臣组成。全部土地、山林、河流均属最高领主。土地的一部分作为领主的"私庄"和分给属官的"薪俸田"，由农奴无偿代耕；其余作为农奴的份地。利用历史上残存的农村公社分配土地的成规，以村寨为单位，把土地、官租、劳役等沉重负担分配给农奴。保留村社躯壳，是傣族封建领主经济的特点。

此外，内蒙古的一些牧区也存在封建牧奴制度，贵族和牧奴是两个主要阶级。牧场全部属王府所有。贵族阶级由王公、台吉、上层僧侣组成。他们用超经济的强制手段，把牲畜交牧奴放牧，无偿占有牧奴劳役。自有牲畜的牧奴，也必须对主人负担赋税和劳役。

第三节　奴隶制

存在奴隶制的主要是川滇交界地大小凉山的彝族(其他彝族地区已进入封建社会)，社会内部等级森严，按父系血统分为诺(黑彝、贵族)、曲诺，以及阿加、呷西。诺基本上是奴隶主阶级，后三者基本上是劳动者和奴隶阶级。约占人口7%的奴隶主占有70%以上的土地和大量牧畜，并不同程度地占有属于下3个等级的人身。约占人口50%的曲诺，占有少量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人身属于黑彝奴隶主，不能搬出主子的辖区，每年必须服一定时间的无偿劳役，并受其他剥削。约占人口33%的阿加，人身完全被奴隶主占有，可买卖虐杀，大部分时间为主子服无偿劳役，所生子女的一部或全部被主子抽去当呷西。呷西约占人口的10%，是奴隶中的最低等级，人身完全隶属奴隶主，一无所有，终年为主子从事家内劳动和田间生产。他们主要是世袭的或被掠夺来的。奴隶主对之有生杀之权，也有极少数诺下降为劳动者、极少数曲诺和阿加上升为奴隶主的情况，但地位是不稳固的。

第四节　原始公社制残余

保留有浓厚的原始公社制残余的民族有滇西山区的独龙、怒、傈僳、景颇、佤、布朗和内蒙古地区的鄂伦春、鄂温克，以及海南岛五指山地区的黎族和台湾的部分高山族。当时，个体生产在发展、阶级在分化，已经开始有了生产资料私有制，出现了剥削因素，但在不同程度上保存着生产资料公有、共同生产、平均分配的原始公社制残余。

滇西的独龙族和内蒙古地区的部分鄂温克族，社会成员按家族公社进行生产和分配，土地山林基本上属于家族公社公有，各个家族成员携带私有的生产工具，共

同劳动，全部收获按户或者按人平均分配。云南西盟佤族、傈僳族等，则已基本上过渡到一家一户为生产单位的小农经济社会，阶级分化已普遍发生，出现了租佃和高利贷剥削现象。但是原始公社制度残余还很浓厚，私有自耕往往和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的伙有共耕或私有共耕制度并存，表现了向阶级社会过渡的状态。

云南西盟佤族，德宏的景颇，怒江的傈僳、怒、独龙，澜沧的拉祜，西藏的珞巴等族都先后出现了家长奴隶制，可分为初期阶段和发展阶段两种类型。前者主要存在于拉祜、独龙、怒等民族中，表现为家长或富有者对诸妻和养子等成员的奴役上。后者主要存在于傈僳、佤、景颇、珞巴等民族中，表现为把买卖、抵债、掠夺来的人口当作奴隶使用。上述这些民族都处于家长制家庭公社瓦解向阶级社会过渡的历史阶段。

第五节 与经济形态相适应的政治制度

与上述发展不平衡的社会经济制度相适应，中国少数民族地区过去的政治制度也很复杂。

在内蒙古部分地区已设置省、县，同时又保存着由世袭封建王公统治的盟、旗制度，旗、县并存，人为地制造了许多民族矛盾。

西藏地区存在着政教合一的僧侣贵族专政制度，西藏地方政权是由大活佛、大喇嘛和大贵族联合组成的。

大小凉山彝族地区，存在着以黑彝父系血缘为纽带的家支制度，保留着原始氏族组织的躯壳，没有统一政权，100个互不隶属、各有固定统治区的黑彝家支，对奴隶实行野蛮的专政。

四川、云南、贵州、广西、新疆和青海等一些少数民族地区，还保存着不同范围的山官制度（景颇族）、土司制度（傣族、彝族、藏族、土族等）、千百户制度（藏族）、头人制度（藏族、哈萨克族）、伯克制度（维吾尔族），等等。其中有不少是由历代封建王朝封授的世袭爵位，有一定的封建特权。

最后，在一些保持着浓厚的原始公社残余的民族内部，在一定程度上实行原始民主制度，由最年长或最有威信的人担任头人，重要事情由公社或部落全体成员民主讨论决定。

第四章 语言文字

第一节 民族语言

中国各民族使用的语言约有60种，分属5个语系，10个语族，16个语支。此外，还有一小部分未定语系或语族、语支的。由于历史的原因，有的民族使用两种或几种语言，如裕固族在不同地区使用尧乎尔语（属突厥语族东匈语支）或恩格尔语（属蒙古语族），或汉语和藏语。

一 汉藏语系

使用汉藏语系的人数最多。中国是汉藏语系的基地，因为世界上使用汉藏语系语言的人，绝大部分在中国。这个语系包括使用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绝大多数的汉语和藏缅、壮侗、苗瑶3个语族。回族、满族（极个别地区仍使用满语）和大部分畲族已使用汉语。其他各族人民之间交往时也程度不同地使用汉语。汉语使用区域遍及全国各地。其他3个语族主要分布在华南。藏缅语族包括4个语支19种语言，主要分布在西藏、四川、云南、贵州、青海、湖南诸省（区）。另有仡佬语也属汉藏语系，但语族未定。

壮侗语族包括3个语支9种语言。苗瑶语族包括两个语支3种语言。这两个语族主要分布在广西、云南、贵州、湖南、广东等省（区）。

二 阿尔泰语系

阿尔泰语系有3个语族（蒙古、突厥、通古斯—满）18种语言，主要分布在新疆、内蒙古、甘肃、青海和东北诸省（区）。朝鲜语系属未定。

三 南亚语系

南亚语系又称澳亚语系。中国属于这个语系的只有佤语、崩龙语和布朗语，均分布在云南西南部。

四 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

中国台湾省的高山语属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又称南岛语系的印度尼西亚语族，主要分布在台湾岛的山区和东部沿海平原以及岛东南的兰屿。高山语内部差别很大，其中还可划分为阿眉斯、布嫩、排湾等若干种语言或方言。

五 印欧语系

中国属于印欧语系的语言只有俄罗斯语（属斯拉夫语族东斯拉夫语支）和塔吉克语（属伊朗语族东伊朗语支），使用人数不多，都分布在新疆。

以上所说的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有一个共同特点，就是都吸收有相当多的汉语借词，而且各民族的部分地区或居民由于与汉族长期交往也同时兼通汉语，而与少数民族杂居的许多汉族居民和在民族地区的汉族干部也学会使用当地少数民族语言。此外，有些民族杂居地区，各民族也通用一种当地主要民族语，如新疆各族多兼通维吾尔语，内蒙古各族多兼通蒙古语，云南西双版纳各族多兼通傣语等。这种语言的交流是各民族政治、经济、文化发展的必然趋势，对加强民族团结和文化交

流，将会产生积极促进作用。参阅表 16.4.1——中国各民族语言系属表。

表 16.4.1

中国各民族语言系属表

- 汉藏语系
  - 汉语——汉族共同语、回族、大部分满族和畲族通用汉语。
  - 壮侗语族
    - 壮傣语支——壮语、布依语、傣语。
    - 侗水语支——侗语、水语、仫佬语、毛南语、拉珈语。
    - 黎语支——黎语。
  - 藏缅语族
    - 藏语支——藏语、门巴语、嘉戎语。
    - 彝语支——彝语、傈僳语、纳西语、拉祜语、哈尼语、基诺语。
    - 缅语支——阿昌语、载佤语。
    - 景颇语支——景颇语。
    - 语支待定——白语、羌语、普米语、怒语、土家语、珞巴语、独龙语。
  - 苗瑶语族
    - 苗语支——苗语、布努语。
    - 瑶语支——勉语。
  - 语支待定——畲语。
  - 语族待定——仡佬语。
- 阿尔泰语系
  - 突厥语族
    - 西匈语支——维吾尔语、哈萨克语、撒拉语、乌孜别克语、塔塔尔语。
    - 东匈语支——柯尔克孜语、西部裕固语(尧乎尔)、图佤语。
  - 蒙古语族——蒙古语、达斡尔语、土族语、东乡语、保安语、东部裕固语([illegible])
  - 通古斯～满语族
    - 通古斯语支——鄂伦春语、鄂温克语
    - 满语支——满语、锡伯语、赫哲语。
- 南亚(澳亚)语系——佤崩龙语支——佤语、崩龙语、布朗语。
- 南岛(马来－波利尼西亚)语系——印度尼西亚语族——高山族语、阿眉斯语、排湾语、布嫩语。
- 印欧语系
  - 斯拉夫语族——俄罗斯语。
  - 伊朗语族——塔吉克语。
- 语系待定——京语、朝鲜语。

注：关于中国各民族语言的系属，目前有几种分类法，互相大同小异。本表是根据《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的分类法。

第二节　民族文字

由于社会历史发展的不平衡，有的民族从古代就创造了自己的文字，而且还曾经过文字改革，而有些民族直至建国前还处在刻木结绳记事的阶段，没能来得及创造和使用文字。所以，建国前中国只有 21 个少数民族有自己的文字，他们是：蒙古、藏、维吾尔、朝鲜、哈萨克、锡伯、傣、乌孜别克、柯尔克孜、塔塔尔、俄罗斯、彝、纳西、苗、景颇、傈僳、拉祜、佤和通用汉文的回族、满族和畲族。其中傣族有 4 种不同形式的拼音文字。纳西族有图画文字和象形文字东巴文以及音节文字哥巴文。锡伯文是在满文基础上形成的。苗族曾在黔西地区创有一套框格式大小字母混用的拼音苗文。景颇族、傈僳族、拉祜族、佤族有拉丁字母或其变体拼写的文字，这几种文字都是近百年来外国传教士创制的。除景颇文外，这些文字都很不科学，一般只在部分基督教徒中使用。另外壮族和瑶族在部分地区使用过以音读汉字和训读汉字表示自己的语言，也用形声或其他方法创制表达本族语词的新字；所谓"土俗字"，一般叫做"方块壮字"和"方块瑶字"。水族有形似古体汉字并有少数象形字的"水书"，白族有借汉字标音的"方块白文"。但这些文字形式使用面不广。

建国后，中国政府在进行大规模的语言调查和研究的基础上，先后创制了 15 种拉丁字母形式的新文字。

归纳起来，中国少数民族文字大致分为非字母文字和字母文字两大类。

一　非字母文字

（一）图画文字　纳西族东巴图画文字和彝族沙巴图画文字，代表从图画发展到文字的第一阶段。

（二）象形文字　纳西族东巴文以象形表意为主，但也已发展出少数形声字，并使用同音假借的方法。

（三）汉字及其变体　除许多民族已通用汉文外，方块壮字、方块瑶字、水书和白文，也属于汉字体系。此外，古民族文字如契丹大字、西夏文、女真文字形结构虽受汉字影响，但有自己较多特点。

（四）音节文字　有纳西族的哥巴文、彝族的老彝文和维西傈僳的音节文字。哥巴字一部分由东巴文简化而来，一部分在汉字影响下产生，笔划和结构较东巴文简单。老彝文形体类似汉文简化的篆书，绝大部分是独体字，也有一部分是合体字，各地字形略有不同。1975 年底四川省提出凉山彝文规范方案，是一种严格的音节文字，并开始在四川彝区推行。

二 字母文字 也叫拼音文字，从字母形式和来源划分，又分属6种字母体系：

（一）印度字母体系 藏文和4种傣文均属此，但来源不同，且各有变异，故字形差别也较大。

（二）阿拉伯字母体系 维吾尔文、哈萨克文和柯尔克孜文。

（三）回鹘字母体系 属于这种字母体系的有蒙古文、满文和锡伯文。

（四）朝鲜文字母体系 只有朝鲜文，创制于15世纪，是参照汉文字体、八思巴文结构反映朝鲜语特点而设计的一种独特的拼音文字。

（五）拉丁字母体系 有壮文、景颇文、拉祜文、佤文、傈僳文等。

（六）斯拉夫字母体系 只有俄文。中国俄罗斯族使用的文字与苏联境内使用的俄文基本相同。

中国少数民族已停止使用的古文字迄今保存者估计不少于20种，也是人类文化的宝库。它们不仅在历史上起过重要作用，而且还记录保存了不同历史时期的政治、经济、文化以及有关民族问题的宝贵资料，为国内外学者所重视。1980年秋在北京举办的"中国民族古文字展览"就展出佉卢文、焉耆—龟兹文、于阗文、突厥文、回鹘文、察合台文、西夏文、古藏文、老傣文、东巴文、契丹文、女真文、古蒙文、八思巴文和满文等共16个文种的文献资料。参阅表16.4.2 ——中国各民族文字类型表。

表16.4.2

中国各民族文字类型表

- 图画文字——纳西族东巴图画文字和彝族沙巴图画文字。
- 象形文字——纳西族东巴文。
- 汉字及其变体——汉文、方块壮字、方块瑶字、水书、白文。
- 音节文字——纳西族哥巴文、彝文。
- 拼音文字
  - 印度字母体系——藏文、傣文。
  - 阿拉伯字母体系——维吾尔文、哈萨克文以及柯尔克孜文。
  - 回鹘文字母体系——蒙古文、"托忒蒙古文"、满文、锡伯文。
  - 朝鲜文字母体系——朝鲜文。
  - 拉丁字母体系——壮文、景颇文、拉祜文、佤文、傈僳文及布依、苗、黎、纳西、侗、哈尼各族的文字方案。
  - 斯拉夫字母体系——俄罗斯族的俄文。

注：根据《中国大百科全书·民族》卷和《中国少数民族常识》。

第五章 宗教信仰

中国少数民族大都笃信宗教，宗教与各民族的社会经济制度以及生活习俗密不可分，并具有广泛的影响。中国少数民族宗教的种类是复杂多样的，信仰人数最多、影响最大的是伊斯兰教和佛教；不少少数民族信仰万物有灵、萨满教、道教和基督教等。中国少数民族公民同汉族公民一样，按照《宪法》的规定，享受"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现简述如下：

中国西北地区的回、维吾尔、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塔尔、塔吉克、乌孜别克、东乡、撒拉、保安等10个民族，几乎全民信仰伊斯兰教。其中，回族在民族形成之初即已信仰，而有的民族是后来才改信伊斯兰教的，如维吾尔族在15世纪以前曾信仰过萨满教、摩尼教、祆教、景教、佛教等。中国的伊斯兰教徒多属逊尼教派，明末清初，伊斯兰教在中国又发展了许多教派，如南疆维吾尔族中的黑山派、白山派，回族中的老教和新教。在甘宁青地区信奉伊斯兰教的各民族中，最初普遍实行教坊制度，即以一个清真寺为中心，负责经管周围一定地区内教徒信教事宜，此地区即为教坊。教坊的清真寺和大阿訇享有封建特权。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伊斯兰教在少数民族地区也有一定变化。清代，在西北出现了门宦制度。

过去维吾尔族地区还设有宗教法庭，设有庭长和审判官等，处理一切民事和刑事案件，权力很大，这也是政教合一的一种形式。

在少数民族中信仰佛教的较多。大致可分藏传佛教即喇嘛教、大乘佛教和小乘佛教。

藏、蒙古、土、裕固等族信仰藏传佛教，纳西、怒、羌、普米、锡伯、柯尔克孜、鄂温克、达斡尔等族也有部分或少数人信仰。一般认为藏传佛教是8世纪由印度传入的显密两系佛教和汉地大乘佛教与西藏地区的原始本教相互斗争和结合的产物。主要教派有噶当、格鲁（黄教）、宁玛（红教）、噶举（白教）、萨迦（花教）等。15世纪后，格鲁派成为西藏"政教合一"的执政教派。

在云南白族中流行大乘佛教。部分拉祜族和少数壮、布依、满、朝鲜、侗、畲、纳西、彝、羌等民族中也有信奉。

在云南傣族中流传小乘佛教。德昂、阿昌和部分布朗、佤族中也有信奉。一般傣族村寨均有佛寺和僧侣。

在西南和中南地区的独龙、怒、傈僳、景颇、佤、

彝、苗、瑶、黎、拉祜等族中流行原始宗教（包括万物有灵、多神信仰以及自然崇拜和图腾崇拜等）。

北方一些较大的民族如维吾尔、蒙古等族在历史上曾信奉过萨满教。现在东北地区的满、鄂伦春、鄂温克、赫哲等族还有萨满教存在。

在南方，主要是内地与汉族杂居的一些少数民族，如白、壮、布依、土家、侗、彝、普米、羌、黎等族，因受汉族道教影响，均有少部分人信奉玉皇大帝、太上老君、张天师、元始天尊、城隍、土地、灶君等。

少数民族中信仰基督教的主要是在近代以后。现在，除俄罗斯和少数鄂温克族信仰基督教中的东正教外，基督教中的天主教和新教，只在傈僳、怒、苗、景颇、佤、彝、白、拉祜、哈尼、傣、羌、壮、布依、侗、水、畲、京、满、朝鄂等族中有很少人信奉。只是云南怒江地区傈僳和怒族中所占比例较大。

宗教迄今在中国少数民族中仍有广泛的影响。中国的民族和宗教工作也已充分注意到宗教的长期性、民族性、群众性、国际性和复杂性的特点。

第六章　少数民族的文化传统

中国各个民族不仅共同从事经济建设，而且共同发展了绚丽多彩的文化。在发展经济过程中，各民族人民互通有无，相互学习，相互促进。例如，汉族地区的制陶、纺织、酿酒、造纸等生产技术传入了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了当地经济文化的发展。而少数民族地区名目繁多的农作物品种，如高粱、芝麻、葱、蒜、西红柿、胡萝卜、葡萄、西瓜以及核桃、胡椒、石榴等也先后传入汉族地区，大大丰富了农作物的品种。以畜牧业为主的北部和西北部地区的少数民族，为中原提供了大批优良战马、役畜和耕畜，2 000 多年前的赵武灵王“胡服骑射”，以少数民族为师，学习骑术，改革了服装。此外，在科学技术、文化艺术等方面，各个少数民族都有自己独特的贡献。

第一节　天文历法

元代回回人扎马鲁丁所制《万年历》曾被元朝颁布实行，他还制造了浑天仪等 7 件“西域仪象”。直到明代，回回人对于传播阿拉伯天文历法仍起重要作用。曾在元代回回司天监工作多年的海答儿等人曾翻译《西域天文书》和《回回历经纬度及其算法》等书。自元、明至清初，中央王朝在司天监或钦天监内设“回回历科”达数百年之久，回族的天文学家们为传播先进的阿拉伯天文学作出了贡献。

中国其他少数民族也曾使用过多种历法，虽有粗细深浅的不同，但都有自己发生、发展的历史。现在中国各民族除普遍使用公历，大部分民族也通用农历外，一部分民族还同时使用本民族历法。藏族使用藏历，傣族使用傣历。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在宗教节日方面使用伊斯兰教历，或称回历、希吉来历。此外，彝族、白族、水族原来也有自己的历法。过去保留原始公社制残余的少数民族，如佤族、傈僳族、独龙族、基诺族、鄂伦春族等，还使用过反映各种物候特点的自然历，它在历法发展史上属于比较早期的形式。

各民族的历法中有许多共同性的东西，特别是各民族历法中都吸收了汉族历法的一些科学成果。

第二节　医药

许多少数民族都有自己的草医和草药。黎族草医大都懂得成百种以上的药物性能，能根据各种不同病情，使用内服、外敷、焗汗、火炙等方法进行治疗，对毒蛇、疯狗咬伤的治疗经验尤其丰富。蒙古、哈尼、纳西、傣、苗、侗、仫佬等族民间医生都善于治疗骨折和跌打损伤。有些民族的民间医生还使用放血、刮痧、针灸、拔火罐等医疗方法。藏医重实践经验，讲求“望、闻、问、切”，兼通采集和炮制药物的方法以及针灸、按摩、放血、拔罐和外科手术等。藏医药物多为成药，约千余种，常用者约 300 余种。维吾尔族的民间医药治疗皮肤病、肠胃病、关节炎等多种疾病疗效极好，常用生药有 400 多种，成药 200 多种，驰名中外的云南白药，是清代彝族曲焕章根据彝族医生祖传秘方创制成功的。

此外，各民族还留下不少有价值的民族医学文献。如藏族的巨著《四部医典》（又称《医方四续》，藏语称《居悉》）、《晶珠本草》和《大藏经》都是有关医学的著作。蒙古族的《蒙藏合璧医学》、《蒙医学大全》和《脉诀》，白族的《奇验方书》、《训蒙医略》、《伤寒逆症赋》。元代（1206～1368）维吾尔族忽思慧（慧）编写的《饮善正要》一书，对营养卫生、食物中毒、妊娠、食忌等都有详细记述，是中国第一部饮食卫生与营养学的专著。元代在太医下设有 3 个关于回回医药的机构，即广惠司、大都和上都回回药物院，掌管回回药事务。回族在传习和介绍西亚的医药学方面的著作有明代（1368～1644）的《回回药方》等。

中国少数民族的医药遗产是各族人民与疾病长期斗争的经验总结，也是中国传统医药宝库的重要组成部分。现在少数民族地区除推广民族传统医药医治疾病外，人民政府在发展现代化医药卫生方面给以巨大投资，进行了大量的工作。

第三节 重要科技文献和历史文献

在科学文化领域中，各少数民族有许多创造发明，为中国科学技术的发展作出了贡献。这里介绍一些重要文献和代表性著作。

在水利工程方面，我国最早的一部水利著作《河防通议》为宋人所著，但原书已失传，现存书由元代回族赡思（清考为沙克什）整理、补充、修订。书中记叙了河工结构、材料和计算方法，以及施工管理等经验，是当时治理黄河的重要文献。

在数学方面，在清代康熙帝（1662～1722）主持下编修了《数理精蕴》，此书有很高的科学价值。清代蒙古族数学家明安图著有《割圜密率捷法》。

在地理学方面，元朝政府主持编纂了《大元一统志》，记载了当时中国的地理情况。元初，契丹族耶律楚材著《西游录》，记录了中国西部和西亚地区的地理状况及其见闻。清康熙主持编写的《皇舆全览图》，由他派人进行30年实地测绘而成，其精确度远远超过前代地图。乾隆（1736～1796）时，两次派人去新疆西部测绘，制成《乾隆内府皇舆全图》。1314年，维吾尔族农学家鲁明善著《农桑衣食撮要》，是中国农业科学史上第一部详尽地按月令体裁记述中国各族劳动人民农事活动的农学专著，在中国农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

各少数民族在创造和发展中华民族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中，留下了丰富的历史文献。其中比较著名的有：

《唐蕃会盟碑》（又称《长庆舅甥和盟碑》、《长庆会盟碑》），823年立于拉萨大昭寺门前，公主柳侧畔，已有1 100多年历史。为唐廷与吐蕃以舅甥情谊会盟立誓，信守和好而立。碑四面有汉藏两体文字对照，记载了唐蕃会盟立约的官员名单，是唐蕃友好的历史见证。

《敦煌古藏文历史文书》，全部文献5 000卷，是公元9世纪的遗物，是吐蕃史研究中的重要资料之一。14世纪后半叶编订的《甘珠尔》、《丹珠尔》是驰名中外的佛教丛书。

蒙古族的三大历史著作是《元朝秘史》（即《蒙古秘史》）、《蒙古黄金史》和《蒙古源流》，它们是蒙古历史的重要著作，有较高的文学价值。

《满文老档》（原称《档子》）详实地记载了满族源流和起自清太祖丁未年（1607）迄清太宗崇德元年（1636）止的政治、军事、经济、文化状况及满族与朝鲜、蒙古、明朝等往来文书，是研究满族史和东北边疆民族史地的珍贵文献。满族的重要文献还有：《官便漫游记》、《满洲源流考》等。

《白古通纪》、《西南彝志》、《渤史》是研究西南民族的重要文献。

《突厥语词典》是11世纪维吾尔族文学家马赫穆德·喀什噶尔用阿拉伯文注释突厥语的一部词典。《蕃汉合时掌中珠》是12世纪成书的一部西夏文、汉文对照词典。在清代，编纂了多部各种民族文字对照的大辞典。如《蒙文旨要》、《蒙文汇书》、《西域同文志》、《五体清文鉴》等。

第四节 建筑艺术

布达拉宫是西藏现存最大的宫堡式建筑群，位于拉萨市西北的布达拉山上，依山垒砌。宫体建筑分红宫、白宫两部分，主楼13层，高达110多米，东西长360余米。这座木石结构的建筑，群楼重叠，气势磅礴。设计和建筑形式以及丰姿多采的壁画都很有特色。

艾提尔清真寺位于新疆喀什市中心广场。这是我国目前最大的清真寺，相传始建于明代。寺门高大，西侧屹立两座10多米高的塔楼，门与塔之间用短墙相连。礼拜殿位于庭院西侧，全长160米，进深16米。殿内有140根绿色雕花木柱，顶棚上绘有各种花卉图案。寺院内白杨参天，松柏挺立，清幽肃穆，属于典型的阿拉伯式建筑。

云南大理的崇圣寺三塔，始建于唐代（618～907）。主塔又名千寺塔，另二塔各在主塔南北，三塔鼎足而立，具有特殊的风格。

侗族地区传统的建筑物是塔楼（鼓楼）和风雨桥（花桥）。鼓楼是塔形建筑物，底层呈四方形，上面则是多角形，层层向上，有五六层的，最高的达13层。全部建筑物不用一钉一铆，只用木榫衔接。风雨桥是修建在河上的一种全木结构的长廊式桥梁。以石砌桥墩、杉木为桥身，长廊上覆以瓦顶，有的还建有桥亭。瓦檐上的雕花刻画，把风雨桥装点得十分壮观。

第五节 石窟艺术和崖画

石窟是石窟寺的简称，是一种依山傍崖开凿出来的佛教寺庙。石窟艺术的产生和发展是和佛教分不开的。佛教传入中国后，曾鼎盛一时，石窟艺术也随之传入中国。闻名于世的敦煌、云岗、龙门石窟，新疆千佛洞等，是汉、鲜卑、吐蕃等族以及西域各族人民共同创造的。

敦煌 位于河西走廊西部，是"丝绸之路"东端的枢纽。那里曾是东西方经济文化交流的汇合点。敦煌莫高窟拥有精美的古代塑像和壁画。始建于晋废帝太和元年（364），下迄元代（1206～1368），历千余年之久。现存壁画4.5万平方米，有大小塑像2 400余尊，有数以万计的图书和经卷，还有唐（618～907）、宋（960～1279）窟檐木构建筑5座。壁画中，除以佛教教义为内容的佛经故事和佛像外，还以当时社会为题材，描绘了各个时期劳动人民的生产和生活。它是一部活的中国美术史，是各民族文化的延续和积累，具有旺盛的艺术生命力。不同历史时期的作品，无论在画风技法上都有

继往开来、兼收并蓄的特点。

新疆千佛洞　共有17处，石窟960多个，分布在塔里木盆地、焉耆盆地和吐鲁番盆地。拜城克孜尔千佛洞（赫色尔石窟）是中国最早的大型千佛洞。它的石窟艺术以壁画为主。内容有各种大小不同、姿态各异的佛、菩萨和罗汉，有各种佛本生故事、佛传故事、经变图案、伎乐图、飞天像，有具有民族特征的供养人像，有大量民间习俗画、动物形象，等等。新疆千佛洞的壁画和塑像是研究佛教史和西域历史及民族的社会生活、建筑、绘画、雕塑等各方面最生动、最形象的资料，具有很高的科学价值。遗憾的是有些艺术瑰宝已被某些外国"探险家"、"考古家"们窃取掠夺而去。

广西左江规模宏大的花山崖画是古代壮族先民的伟大创作；云南剑川石窟的石雕是古代彝族和汉族先民的智慧结晶，都具有很高的艺术地位。

第六节　手工艺品

中国少数民族的手工业自古以来就享有盛誉。汉代于阗盛产美玉，所出玉制品被视为珍宝。南方百越诸族早在三国的魏（220～265）时期就能铸造图案花纹绚丽多采的铜鼓，在文化史上形成中国南方民族著名的"铜鼓文化"。壮锦、侗锦、傣锦和藏族的"氆氇"、土家族和苗族的"窝布"、傣族的"婆罗布"、瑶族的"瑶斑布"等都具有较高的工艺水平，远近知名。被誉为"衣被天下"的壮族木棉布，曾畅销中原。古代黎族的纺织技术高超。经元代汉族妇女黄道婆学习、改革后在汉族地区传播推广，影响很大。布依、苗、瑶、仡佬等族的腊染，有很强的装饰性和鲜明的民族风格。地毯和各种装饰性的挂毯是内蒙古、新疆和西藏出产的名贵工艺美术品。维吾尔族人民编织地毯已有2 000多年的历史。藏毯多用花卉图案，云纹、水纹及各种几何花纹兼收并蓄，色彩鲜艳，雍容华丽。南方少数民族的竹编、藤编十分丰富。如毛南族的花竹帽、布依族的篾丝斗笠和凉席，精美、实用。云南的"大理刀"、"阿昌刀"、甘肃的"保安刀"制造精良，现在仍然行销国内外。

新中国成立后，人民政府大力扶持少数民族特需商品的生产和供应，使民间工艺有了广阔的发展前景。

第七节　音乐舞蹈

能歌善舞是中国少数民族的共同特点。从历史上看，依据《文献通考》记载，由西域和北方塞外少数民族传入中原的乐器就有几十种之多，现在还常见到的就有笛、琵琶、箜篌、胡琴、腰鼓、羯鼓、铜钹等。唐太宗所定10部乐中就有西域的龟兹、疏勒、高昌等多部乐，深受各族人民的喜爱，以致当时出现了"洛阳家家学胡乐"的社会风气。唐代来自西域的拓枝舞、胡旋舞、胡腾舞也曾风靡一时，多人为之倾倒。唐代不少诗人为之吟诗赞颂。16世纪以来，经过不断积累和加工，维吾尔族创作成了音乐舞蹈之大成《十二木卡姆(大曲)》，具有重要的影响。

至今各民族音乐舞蹈仍各具特色，而且在互相借鉴中不断有所发展。维吾尔族的传统乐器中，拨弦、拉弦、打击、吹奏等乐器应有尽有。蒙古族的"马头琴"、藏族的"根卡"、哈萨克族的"冬不拉"、朝鲜族的伽倻琴和长鼓，彝族的大三弦、月琴，壮、侗、布依等族的铜鼓，傣族的象脚鼓，苗族的芦笙，满族的八角鼓，等等，仍是少数民族所喜爱的民族乐器。

流行于甘、宁、青地区各民族的山歌——"花儿"，声调高亢舒长，抑扬宛转，即兴编词，用以抒发内心喜怒哀乐的感情，富有强烈的民族风格，为各族人民所喜爱。

舞蹈中，蒙古族舞蹈热情豪放刚健，兼以细腻含蓄、稳重挺拔见长，更具诙谐、爽朗、憨厚，明快表现性格多样化。朝鲜族舞蹈动作柔韧，伸展优美，感情朴实细腻，内在含蓄，动中有静，静中有动，有无限延续之感。维吾尔族舞步矫健轻巧，形式自由，舞姿挺拔，活泼开朗，感情奔放，内容诙谐乐观，富有艺术魅力。藏族男性舞憨厚、朴实、粗犷、奔放；女性舞优美、轻快。苗族舞蹈节奏较快、热烈，舞姿富有颤性，腿部动作较多。傣族舞蹈风格浓郁、优美、灵活、朴实、矫健，感情含蓄，舞姿富雕塑性。

第八节　诗歌、戏剧、小说

中国少数民族保存下来的文学遗产非常丰富。其中以史诗和叙事长诗最引人注目。它们是历代各族人民集体创作的，并由群众一代代口头流传下来。史诗包括创世史诗和英雄史诗两类。中国许多民族都有自己的创世史诗，如纳西族的《创世纪》，彝族的《勒俄特依》、《阿细的先基》，拉祜族的《牡帕密帕》，瑶族的《七仙姑》，傣族的《布桑盖亚桑盖》，苗族的《开天辟地歌》、《盘古歌》，布依族的《优哥羲妹造人烟》，哈尼族的《合心兄妹传人种》等。英雄史诗中最著名的有藏族的《格萨尔王传》，蒙古族的《江格尔》、《格斯尔传》，柯尔克孜族的《玛纳斯》等。这几部史诗长达十几万行至一百几十万行，在世界文化宝库中也是屈指可数的。少数民族中著名的叙事诗有苗族的《张秀眉之歌》，蒙古族的《嘎达梅林》，土族的《祈家延西》，彝族的《阿诗玛》，傣族的《娥并与桑洛》、《召树屯》，回族的《马五哥与尕豆妹》，裕固族的《黄黛琛》、傈僳族的《逃婚调》以及11世纪时维吾尔族叙事训诲长诗《库达库比里克》(《福乐智慧》)。

文学作品还有14世纪回族诗人萨都剌的名著《雁门集》，15世纪藏族著名传记文学《米拉日巴传》，17世纪末藏族的抒情文学《仓央嘉措情歌集》，18世纪满族的历史著作《满洲源流考》和享有世界声誉的文学著作《红楼梦》，等等。

中国的藏、白、壮、布依、土家、侗、傣、朝鲜等族在本民族民间文学、音乐、舞蹈发展的基础上，形成了自己独具风格的反映社会历史和生活的传统戏剧。藏戏以说唱为主，受宗教的影响很深。白族戏剧吹吹腔，说唱结合。

第九节 传统体育运动

中国少数民族的传统体育运动项目很多，各具特色，多在民族节日和喜庆日举行，与民间文娱活动结合一起。有些传统体育与各民族的生产生活密切相关。如赛马、射箭和马上游戏刁羊、"姑娘追"等，就多是游牧和擅长骑马射箭的民族所喜好的体育娱乐活动。这些活动各有自己的规则和特点。

刁羊是哈萨克、塔吉克、柯尔克孜各族喜爱的活动。比赛时，由一个身强力壮的骑士将一只割了头的羊放在马背上，策马飞驰，另一群青年乘马追赶，经过激烈的争夺后，由胜利者将抢到的羊送到指定地点受奖。哈萨克、柯尔克孜的"姑娘追"也是一种马上民间游戏。青年男女以男逃女追方式进行。去时，小伙子可向姑娘尽情逗趣，姑娘不得生气，到指定地点后，小伙子即策马折返，姑娘则紧追不放，并举鞭抽打对方，而小伙子不得抗拒，实际上往往只是虚晃或轻打。

蒙古、藏、回、锡伯、撒拉、鄂伦春等族都有射箭的传统。摔跤则是蒙古、塔塔尔、锡伯、哈萨克、柯尔克孜以及彝等民族喜爱的运动项目。

斗牛是苗、彝、侗等民族节庆时的娱乐项目。一般选择一块中间为平地、四周有山坡的场地举行。山坡是自然的看台。斗牛开始，先用树叶遮住牛眼，由两个寨子的人分别把牛牵到场地，然后迅速取掉树叶。两牛相遇，怒不可遏，便猛斗起来。这时身穿节日盛装的群众喝彩助威，欢呼声响彻山谷。获胜的寨子要给牛披红挂银，鸣放鞭炮，吹奏着乐曲把牛领回。全寨摆庆功宴，给牛饱餐一顿，并给养牛人发奖。

"达瓦孜"（汉语是"高空走绳"）是维吾尔族人民喜爱的结合杂技动作的传统体育活动。在高达30多米的木杆周围系粗绳，绳子呈坡形直逼高杆顶端。表演者手握3米多的长杆保持身体的平衡，在鼓乐的伴奏下，无任何安全保护措施，踏着轻快的步伐，直通高杆顶端。表演者在高空走绳时，时而侧身，时而倒退，还可表演踩碟走绳惊险动作，表演扣人心弦。

打秋千和跳板是朝鲜族妇女特别喜爱的运动项目。苗族、阿昌族妇女也喜爱打秋千。白族则喜好霸王鞭和跳花盆。壮族的飞绣球、鄂温克族的套马、瑶族的打陀螺等各具特色。此外，还有滑冰、滑雪、游泳、赛龙舟、登山、狩猎等项体育活动，也都具有传统的内容和民族特色。

第七章 风俗习惯

由于自然环境、物质生活条件的差异，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以及社会历史发展的特点不同，所以各民族的风俗习惯有很大的区别，甚至同一民族中，因所处环境不同，习俗也有地区性差异。

第一节 服饰

服饰常受经济生活的制约，但从事同一经济生产的不同民族，服饰也各有特点。

从事渔猎的赫哲族，冬天多着鱼皮、狍皮、鹿皮大衣，戴狍皮帽。夏天穿大襟式去毛光皮板，袍襟上缀鱼骨扣子，戴桦树皮帽子。从事森林狩猎的鄂伦春族和鄂温克族也多用狍皮、兽筋缝制衣裤靴帽，被褥多用狍皮、熊皮制成。这些渔猎民族服饰质量虽相同，但也各有不同的装饰特点。

从事畜牧业的蒙古、藏、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裕固等族的衣服虽然都取自牲畜，但都有各自特点。蒙古族男女均着不开叉的长袍（冬季为光板皮衣、夏季为布料长袍）。腰间系红绿色彩绸带，足登齐膝的软筒牛皮靴。佩带小刀、火镰、烟具等用品。藏族和柯尔克孜族多穿用珍贵裘皮镶边的长袍。藏、裕固等族用羊毛捻线织成氆氇、褐子，用以缝制衣被、座垫、靴子和毛袋。哈萨克族男子冬天常穿羊皮大氅或驼毛絮里的大衣，头戴三叶形皮帽。妇女则喜穿红色连衣裙，冬季再罩上对襟棉大衣。藏族牧民服饰具有宽大的特点。皮袍、夹袍，均为大襟、长袖、阔腰、头戴镶边皮帽，腰间束带挂刀，一些零星日用品如酥油盒、手巾、木碗等均揣在前襟内。下身穿长裤，裤管套入长靴内。农区服饰有所不同，男子穿宽领、长袖过手、开右襟的长袍，平时袒右臂，劳动时将长袖束于腰间，袒双臂。（藏袍是名副其实的长袍，袍长超过身高，袖长超过臂长。）妇女亦穿宽领长袍、长裙，外束色彩鲜艳、图案瑰丽的"邦单"（围裙）。妇女发式各异，辫子或垂或盘，或包以布帕，或戴帽。

从事农业生产的南方民族服饰有共同的特点。男子多穿对襟短上衣，下身着裤腿宽大的长裤。妇女多穿统裙、长裙或百褶裙，少数穿裤，男女均以布缠头或包头。凉山彝族外出时男女都披羊毛织成的"擦尔瓦"，形似斗篷，下端有长穗。冬天则围羊毛披毡，夜间可兼作被盖。男子多在大包头右前方扎一细长椎形的"英雄结"。

苗族服饰最复杂，因地而异。依其造型划分，有30种左右，男女不同样式大约百余种。过去曾因其服饰的差异，而称之为黑苗、白苗、红苗、青苗和花苗。近年来，民族学工作者根据服装的质地、款式、风格，各地苗族的自称，方言土语的分布以及经济文化发展等情况，将苗族服饰划分为湘西、黔东、川黔滇、黔中南、海南5个类型，20余式。妇女的下装有穿裙和穿裤两种，习惯裹绑腿。多椎髻子头顶，插以木梳，头上、身上、衣裙上多配以各种银饰。

傣族服饰，男子多以白或蓝布包头，上穿无领、大襟（或对襟）、窄袖小衫，下穿宽大长裤。西双版纳傣族妇女梳发髻，用色布缠头，上穿浅色紧身窄袖短衫，下穿垂及脚面的的花统裙。德宏地区妇女则梳发辫盘在头上，身穿白色窄袖小短衣，下着黑色长裤，腰围短裙。

男子上身穿大襟上衣、下身穿裤，妇女上身穿短衣、下身穿百褶裙的民族还有布依、侗、傈僳、纳西、普米等族。妇女穿统裙的民族还有景颇、阿昌、佤等族。其区别只在于不同的颜色、花纹和图案。

新疆的突厥语族各民族的服装大同小异。维吾尔等族男子穿齐膝对襟长袍“袷袢”，多有条纹，右衽直斜领，无钮扣，用花色方头巾系腰。妇女则多着连衣裙，样式很多。维吾尔妇女在宽袖连衣裙外，套有长及腰际的紧身黑绒背心；乌孜别克妇女多穿不系腰带的多褶裙衫“魁纳克”；塔吉克族姑娘在连衣裙外罩对襟长背心，系后身围裙。近年，新疆各族青年男女一般都改穿西服。新疆各民族服饰特点在于精工刺绣的小帽。维吾尔族男女老少都戴四楞小帽“尕巴”，颜色图案花样繁多。哈萨克族姑娘戴的绣花小帽“塔克亚”上，常缀有猫头鹰羽毛的帽缨，婀娜多姿，并常在小帽外加罩长及脚跟的白色披巾。塔塔尔族喜戴黑白两色绣花小帽，女子则以镶有珠子为美。乌孜别克族的无楞小帽，颜色和图案多种多样，妇女常在小帽外再罩上薄如蝉翼的挑花绣边披巾。塔吉克族女绣花帽带有后帘，并多在前沿成排缀上许多小银链。柯尔克孜族不论老少四季均戴绿、紫、蓝、黑的灯芯绒小圆帽。青年妇女在红色小帽外，还系以红绿头巾，老年妇女则尚白色。

朝鲜族服饰，男子多穿短上衣外加坎肩，穿肥大长裤。妇女上身穿斜襟、有布结的小短衣，下着垂及脚面的长裙，有时穿过膝短裙或统裙，脚穿船形胶鞋。男女服装皆以素白为美。此外，满族妇女的“旗袍”，过去曾经风靡全国，现在城市各族妇女穿旗袍的也不少。

西北甘肃、宁夏、青海地区回族、东乡、撒拉、保安等信仰伊斯兰教民族服饰均大同小异。男子头戴白或黑色圆顶帽。女子戴“盖头”，未婚少女为绿色，已婚用黑色，老年用白色。

文身对一些少数民族也是一种艺术装饰。直到晚近，仍然保留文身习俗的有黎、傣、独龙、怒、布朗、佤、高山、珞巴等族。除文身外，有些民族还保存有“鲸面”的习俗。

第二节　饮食

各个民族的饮食与经济生产紧密相关。从事渔猎为主的赫哲、鄂温克、鄂伦春等族以野味、鱼类和采集的野生植物为主，辅以粮食。赫哲族的炒鱼毛（类似鱼松）和京族的调味鱼汁等别有风味。

从事畜牧业的民族则多以肉类和乳制品为主食。乳制品多种多样，酸奶、奶酪、奶豆腐、奶干、酥油、马奶酒等，各有特色。奶茶和酥油茶均为必不可少的饮料。

从事农业的民族，华南的多以稻谷、玉米、青稞、荞麦、芋类等为主食，特别喜食糯米。北方的多以麦类、小米、高粱为主食。维吾尔族的馕（硬面烤饼）、抓饭（用羊肉、羊油、葱头、胡萝卜、葡萄干焖制的甜味米饭），藏族的“糌粑”（用青稞、豌豆炒熟后磨面）、蒙古族的炸羊尾，满族的萨其马等糕点，回族和其他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的炸馓子、炸油香，朝鲜族的打糕、泡菜，云南一些民族的炸乳扇，等等，都各具特色，脍炙人口。

少数民族都比较喜欢饮酒。节日、喜庆和待客时，都以饮酒为乐。他们自制的米酒、白酒、奶酒也各有特色。除奶酒外，一般以糯米、大米、玉米、青稞、高粱酿酒。

有饮食禁忌风俗的民族不多，主要是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禁食猪肉和自死物等，要求较严格。有些民族原有禁酒的习俗，现在一般已不严格要求。

第三节　居住

各民族因地理环境、生产条件的不同，而创造出不同的居所。

从事狩猎的鄂伦春、鄂温克族住“仙人柱”（鄂伦春语，意为遮阳光住所，汉人称为“撮罗子”），系一种用树干扎成的圆锥形架子，上面盖以树皮（夏季）和兽皮（冬季），类似北美印第安人所住的“提坡”（Tipis），顶上留一个排烟孔，屋中间设篝火做饭和取暖。仙人柱便于拆建携运，适于狩猎生活，与此相类似的还有云南澜沧和金平一带拉祜族搭盖的一种窝棚式竹木结构的“班者”或芭蕉叶棚；苗族的“杈杈房”，只用几根树干交叉搭成架，覆以茅草即成。这些游动民族在新中国成立后逐步建立定居点，盖了永久性的砖瓦房代替上述的简易居所。

从事畜牧业的民族，如北方的蒙古、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等族牧民多住“蒙古包”、“毡房”。四周用条木结构结成网状圆壁，顶部用椽木组成伞骨形圆顶，一般高2.1～2.4公尺，直径3公尺余，周围和圆顶覆以厚毡，用毛绳勒紧。顶中央留有天窗，壁前留木框

门。藏族和裕固族牧民则多住用牦牛毛做成的长方形或椭圆形黑色帐篷。

中南和西南少数民族农业地区多住高脚架的干栏式房屋。干栏也称竹麻栏或阁栏，俗称竹楼。壮、侗、黎、苗、瑶、独龙、傈僳、佤、拉祜、德昂、傣、布朗、哈尼、景颇等族多住干栏。分上下两层，一般以木、竹作桩柱、楼板和上层墙壁，斜面屋顶上盖杉树皮或茅草等。上层住人，下层关牲畜、家禽和放置农具杂物。适合于南方多雨潮湿的特点或山区、丘陵的特点。居住在滇西的基诺、拉祜、独龙等族为了适应父系家族公社成员同住一起的特点，还保留有大型干栏式长房。最多的曾住有32户，100多人。共食，一般各小家庭以竹板相隔，只有居住位置。

藏、彝、哈尼等族人多住"平顶房"，它用土墙梁架，分上下两层，楼面屋顶用土筑平顶，既可作晒场，也可为凉台，上层住人，下层原为厩圈，后多改为厨房、仓库或待客之处。

羌族则擅长于全用石头堆砌成平顶石碉住房，亦称"邛笼"。上层堆放粮食，中层住人，下层为厩房。

西北农业地区少数民族住房亦多为平顶房，新疆维吾尔族的特点是一般平顶上作晒台，开有天窗，室内多有墙炉，壁上有橱，地下铺毡、毯，多席地坐卧，住房自成院落，普遍植有花木和葡萄架，环境幽静有致。

第四节 交通工具

用什么样的工具和方法进行交通运输，这与各民族从事的经济活动和居住地区的自然地理条件等有直接关系。

远离近代都市的少数民族地区，大多还保留一些民族传统的交通运输工具。在牧区，多用畜类做交通工具，一般使用牛马。藏、柯尔克孜、塔吉克族地区使用牦牛，牦牛被称为"草原之舟"；蒙古族地区多用骆驼，骆驼被称为"沙漠之舟"。在山区，从事狩猎的鄂伦春和鄂温克族又以使用驯鹿（俗称"四不象"，头似马，角似鹿，身似驴，蹄似牛）为主。内蒙古草原多用双轮木制大轱辘车，便于涉水过溪，运输转（牧）场。松花江下游的赫哲族冬季出门多乘用"托尔基"，即冰车、冰床或爬犁，有如"陆地行舟"，一般用四五只狗拉，日行100公里，载重150～200公斤。鄂伦春、鄂温克、赫哲等族个人冬季出猎，则用雪橇（滑雪板）为交通工具，追捕野兽。

水上交通工具亦各有特点：松花江、黑龙江地区的少数民族的桦皮船十分轻便，一人可举起行走。西北回族使用的羊皮筏和藏族的牛皮船也都具有轻便的优点。苗、白、傣等族用于赛船的龙舟不仅轻快，而且在结构上有独到之处。高山族雅美人的渔舟在造型和图案雕刻上别具一格。

架桥横越激流，各族亦均能巧夺天工。侗族的全部用木榫结成的木结构风雨桥、宏伟敦实的藏族传统木桥、瑞丽江上傣族的竹桥、独龙族以藤条代铁索的藤桥以及怒江傈僳和怒族地区的以几股竹篾拧制而成的溜索代替吊桥，都说明少数民族的智慧和创造性。

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民族地区的交通运输已发生了很大变化。火车和飞机直通各民族自治区的首府和主要城市。公路四通八达深入边远地区。许多地方，汽车、拖拉机逐步取代役畜，钢丝吊桥逐步取代溜索和藤桥。过去闭塞的边远山区越来越脱离过去同外界隔绝的状态，人们互相交往越来越频繁。然而，民族地区辽阔，要根本改变落后的交通面貌，还要做很大的努力。

第五节 婚姻家庭

由于各民族社会发展不平衡，因而保留了各种古老婚制的残余和丰富多采的婚姻习俗。

恋爱

许多少数民族过去受封建礼教的束缚较少，所以男女婚前社交活动比较自由，在喜庆节日里，各民族都举行各项传统的民间娱乐活动，如对山歌和集体跳舞，这为青年男女提供了广泛社交的场所和选择配偶的机会。

黎族地区有"放寮"的习俗。每个村子都有1个至几个寮房。女孩成年后便到那里居住，属于不同血缘集团的男子，都可去结识自己喜欢的姑娘，向她吹箫、唱歌，女方同意即可倾诉爱慕之情。基诺、布朗、景颇、傈僳等族，有些村寨也设有供未婚青年男女进行社交生活的场所。广东瑶族有"放牛出栏"的习俗。每年夏历除夕开始，一连3天，未婚男女在山坡、林荫下对唱山歌，并选择配偶。苗族的"摇马郎"、"游方"，侗族的"行歌坐月"，布依族的"浪哨"等都是类似的恋爱活动，不同程度地表现了青年男女社交恋爱生活的自由。他们有更多的机会寻求和选择配偶。

婚俗

中国南方的壮、侗、布依、水、黎、毛南、傣、苗、瑶、景颇等族，过去均有女子婚后"不落夫家"的习俗，只在节日或农忙时去夫家小住数日。在娘家时间长短不定，短则三四年、长则七八年，甚至十几年。这种婚俗反映了古代母系对偶婚制向父系一夫一妻制的转变。

西双版纳傣族婚礼在新娘家举行。先举行"拴线"仪式，用白线拴在新婚夫妇手腕上，象征两颗纯洁的心结合在一起，然后全体参加婚礼的人们边饮酒边唱歌，祝福新人。

达斡尔族新郎要在旭日初升时去迎接新娘，象征新家庭如东升朝阳。沿途见到相识或不相识的行人都分给一份酒肉和点心。婚礼后，男子举行热烈的赛马活动。维吾尔族在新婚之夜，亲友群集，举行"麦西乃甫"（群众性的音乐歌舞晚会）。南方的苗、景颇、纳西族有些地区实行"抢婚"。所谓"抢婚"仅仅是以"抢"为形式的一

种婚礼习俗，并非真抢，这反映了历史上女子对从夫居父系制的反抗。

新中国成立后，少数民族一些旧的婚俗已发生变化。

家庭

中国少数民族的绝大多数都是一夫一妻制的个体家庭。但是，这些一夫一妻制的家庭过去多含有封建性的特点，具体表现在如下几个方面。尽管有的民族青年男女恋爱较自由，但婚姻一般需由父母同意，男方要向女方支付大量聘礼，常以牲畜、货币、物品作价，给婚姻蒙上明显的买卖性色彩；盛行早婚，严重影响健康和社会生产；较严格的等级内婚和阶级内婚，常以门第地位相当为择配的标准，因此制造许多人间悲剧；妇女在家庭中地位低下，相当于奴婢。

在旧中国，有的少数民族仍残存有多偶制家庭。独龙族有姊妹共夫的习俗。彝、苗、壮、黎、哈尼、哈萨克、柯尔克孜、鄂温克等族均有"转房"习俗，夫死后妻有转嫁给其兄弟或同族人的义务和权利。少数西藏农奴主家庭曾有一妻多夫制家庭，目的在保持封建庄园的特权、地位不致下降，财富不被分散。也有少数农奴家庭兄弟共妻，以避免各立门户，承受加倍的剥削。云南宁蒗永宁地区纳西族的"阿注婚"（"阿注"意为"亲密的朋友、伴侣"），男子晚间去女家同宿走婚，白天回自己家中劳动，这种爱情关系可随时中断，也可随时变换，男女没有组成固定家庭，是带有浓厚群婚残余的早期对偶婚。现在，随着婚姻法的贯彻，旧有的婚姻俗已在发生变化。

第六节　丧葬

中国少数民族的丧葬习俗复杂多样，大都同过去的民族传统和宗教信仰相关。分述如下。

土葬

大体说来，实行土葬的民族最多，共有30多个，但具体葬法又不相同。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丧葬大体相同，人死后多请阿訇念经，用清水冲洗尸体后，以白布裹身，不用棺木，葬于地下挖好的洞穴中，头北脚南面向西，垒土为坟。过去回族的教主死后，墓上立坟亭称为"拱北"，维吾尔族的教主、贵族死后陵墓称"麻札"，均被视为神圣之地。广西壮族等民族过去则有"浮埋或拾骨重葬"的习俗，即土葬5年或10年后，再将遗骨拣拾移葬到"风水好"的地方。至于殉葬物品和入殓姿势及各种礼仪，各民族均有不同。

火葬

历史上许多少数民族均采用火葬，后来因与汉族长期交往，又有不少民族改行土葬（现在汉族已普遍推行火葬）。彝族和部分纳西、拉祜、普米等族中实行火葬。对骨灰处理，有的直接撒于荒山老林，有的则盛于瓦罐或用白布包裹，埋于土中或藏之洞穴。有些信仰佛教的民族也程度不同地采用火葬，傣族和藏族只有大和尚和活佛喇嘛才用火葬，视为较高的葬礼。

树葬

树葬也叫风葬、林葬、挂葬、空葬等，是一种古老葬俗，多行于狩猎民族中。如鄂伦春、鄂温克等，以尸置棺中或用桦树皮包裹，高架树上，任其腐朽。其他民族只在一定范围内行树葬，或因传染病或难产（达斡尔族）或因夭折（景颇族）才行树葬。

野葬

多行于蒙古族西部牧区。将尸体放在木轮车上拉着跑，直到掉下，任兽鹰吃光为止，如被吃光，视为吉祥。否则须请喇嘛念经"超度"。

天葬

天葬也叫鸟葬，多行于藏、裕固和门巴等少数民族。行葬时，将尸体运往山间葬场支解割碎，任鹫鹰、乌鸦啄食，以啄食干净为吉祥。景颇族和土族中，夭折者也多用天葬。

水葬

水葬为多数门巴族采用，即将尸体抛入河中冲走。藏族只用于夭折儿童或麻风病患者，视为最低级葬法。

塔葬

塔葬又叫灵塔葬，仅限于藏族少数的大活佛，以香料涂尸保存于金属塔内，供人们祭奉。仪式非常隆重，视为最高贵的葬法。现存者以拉萨布达拉宫十三世达赖的灵塔规模最大。

此外，极个别的少数民族中尚残存有洞穴葬或崖葬，如部分畲族和广西南丹瑶族，以棺木置天然洞穴中。

葬仪过去在中国少数民族中曾被认为是重要的礼仪之一。由于传统和迷信的驱使，许多家庭曾为葬仪而倾家荡产。新中国成立后，葬仪已有不同程度的变化。

第七节　节日娱乐

中国各少数民族都有自己的传统节日、有自己关于节日的传说和独特的活动方式。有的是按本民族历法计算的新年，有的是欢庆丰收的佳节，有的是纪念民族英雄的节日，也有的是宗教节日。欢庆节日常常与集体的娱乐体育活动和商业贸易密切结合起来，如蒙古族的那达慕（意为娱乐游戏）大会，每年7、8月举行，周围几十里群众都赶来进行赛马、摔跤、射箭、棋艺比赛，还有歌舞等多项活动，同时进行各种集市贸易，开展物资交流。

藏历年是藏族人民最重要的传统节日，节日期间，家家户户屋顶上都燃起象征吉祥的松烟，各家都以酥油、糌粑作点心，用青稞酿制美酒款待客人。天不亮，妇女便到河边背"吉祥水"。男女老幼互相祝贺"扎西德勒"（吉祥如意），有的人到寺庙去拜佛。晚间青年男女在熊熊的篝火旁跳起欢快的锅庄舞和踢踏舞。在秋收前，藏族人民过望

果节。人们抬着青稞麦穗在地头转圈，预祝丰收。同时，还举行射箭、赛马、歌舞等活动。

苗族的节日最多。一年要过40个节日。主要节日有苗年、敬桥节、爬坡节、吃新节和芦笙节，部分村寨有端阳、"四月八"、"踩花山"等节日。节日里，人们盛装打扮，成群结伙地访问亲友，祝贺节日，同时，还举行赛马、斗牛、跳芦笙舞等活动，有的活动有成千上万人参加。

彝、白、佤、纳西、拉祜、傈僳等族共同过"火把节"。一般在6月24或25日举行。节日晚，每人都用松明枝扎一火把。点燃后，在村寨周围游行，到田边、地埂进行象征性的驱虫活动。云南大理白族和彝族村寨，家家户户门前都要扎个火把，寨子的广场上竖一个十多米高的松柏火把，形状如宝塔。火把上挂一串红花、白饼和水果。晚饭后，寨内锣鼓齐鸣，男女老少都点着火把，带上米酒和炒豆，从四面八方聚到广场上。火把点燃后，广场上火光冲天，青年们随着三弦、月琴、芦笙和笛子的伴奏，翩翩起舞，通宵达旦。

傣族的泼水节又称浴佛节、佛诞节，是傣族人民送旧迎新的传统年节，约当清明前后。人们互相泼水以示祝福，并有赛龙舟、放高升、跳"孔雀舞"、"象脚鼓舞"等活动。

白族的"三月街"，每年在云南大理点苍山麓举行。街期有各种传统的文艺体育节目，如歌舞、说唱、弩弓射箭、赛马等，还有各种物资交流。活动吸引着附近数以万计的各族人民前来参加，盛会十分热闹。

此外，水族在岁首时过端节，景颇族在正月过目脑节，拉祜族过扩塔节，京族过哈节。节日期间，人们聚集到广场纵情歌舞，以示驱恶扬善，预祝吉祥。

朝鲜族在正月十五过望月节。用木杆和木搭起几米高的望月架。傍晚，当一轮圆月徐徐升起时，几位被推选出来的老人争先恐后地爬上望月架，谁先看到明月，就意味着儿孙幸福。接着，点燃望月架。在长鼓、铜锣、唢呐伴奏下，男女老少共同跳起优美的农乐舞，联欢活动直至深夜。

信仰伊斯兰教的回、维吾尔等10个民族的3大节日是开斋节、古尔邦节和圣祭节。开斋节又称肉孜节。每年回历9月为斋月。斋月里，穆斯林只在日出前和日落后进餐。白天绝对禁止吃喝。斋戒期满的第一天即开斋节。节日里，穆斯林聚集在清真寺作礼拜，然后开始节日活动。人们走亲串友，款待客人，并举行歌舞表演、赛马等活动。古尔邦节即宰牲节，在开斋节后第70天。节日里，家家户户收拾得干干净净，宰羊、牛或骆驼，一部分献给清真寺，其余用来赠亲友和款待客人。圣祭节又称圣诞节或冒路德节，在回历3月12日，是为纪念伊斯兰教创始人穆罕默德的诞生而举行的。清晨，穆斯林到清真寺礼拜，听阿訇诵经，尔后尽情游玩一天。

第八章 新中国的民族政策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废除了几千年来历史上的民族压迫制度，实行了一系列新的民族政策，概括起来，主要是：民族平等政策，民族团结政策，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和各民族共同发展繁荣的政策。为了彻底实行这些政策，帮助各少数民族走向繁荣，少数民族地区于50年代开始到60年代初期进行了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废除了旧的封建制度、奴隶制度和原始社会制度的残余，建立了各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经济，各民族先后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全国各个民族结成了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新型民族关系。各少数民族人民努力发展本地区的经济文化建设，农牧业等各业生产有很大的发展，人民的生活水平有很大的改善和提高。但是，民族工作的进程并不是一帆风顺的。从1957年后期起，在民族工作的指导思想上开始产生了"左"的错误，在批判地方民族主义和平息一些民族地区的叛乱中，发生了阶级斗争严重扩大化的错误。在全国"大跃进"运动中，又刮起了一股"民族融合"风，损害了少数民族人民政治、经济、文化上的各种权利和实际利益。特别是在1966年开始的所谓"文化大革命"中，少数民族人民也和汉族人民一样，遭受一场浩劫，给少数民族和民族工作造成了严重的灾难和难以估量的损失。

1978年底，中国共产党举行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各个领域拨乱反正，在民族工作中也纠正了"左"的错误，恢复执行各项正确的民族政策，平反了大量冤假错案，妥善解决了历史遗留的问题。少数民族在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权利重新受到尊重，得到保障，在全国各地又出现了民族团结、民族平等和各民族共同发展的可贵局面。这是新中国诞生以来民族工作最好的时期之一。现将新中国的各项民族政策简述如下。

第一节 民族平等政策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的第一天起，就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禁止民族间压迫歧视和分裂各民族团结的行为"。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第一部宪法规定了相同的内容。现在实施中的1982年制定的宪法第四条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民族一律平等。""禁止对任何民族的歧视压迫"。这些规定，明确宣布了

新中国在民族问题上的原则立场和根本政策，就是废除民族压迫制度，实行民族平等政策。这是一个划时代的根本转变。

新中国建立后，根据民族平等原则，于1953年组织了大规模的民族识别的考察工作，对当时多达数百种族系的人们共同体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人民政府以共同的地域、共同的语言文字、共同的经济生活、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等四项特征为确认民族的基本观念。同时，还结合中国各族体分布、经济市场、方言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比如共同地域中的大杂居、小聚居，共同经济生活中因地区不同而有所不同，等等）加以考察。凡具备条件的，无论人口多少，地域大小，无论其社会发展阶段如何，都被确认为民族。经过国务院的批准，全国先后确认了55个少数民族。这种识别政策充分体现了民族平等精神，受到少数民族的拥护和欢迎。

在政策和法律方面作出了详尽的规定，以保障少数民族享有一切平等权利。规定每个民族不分大小，都以平等的地位参加国家大事和各级地方事务的管理；各民族的公民不分民族、种族和宗教信仰，都同样地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各民族的公民在法律面前一律平等，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他们还享有与汉族人民同等的就业权利，等等。平等权利中最重要的一项权利就是参政，即参加国家的政治生活，参与管理国家大事和各级地方政治事务。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选举中，各少数民族不仅享有同汉族同样的权利，而且人口很少的少数民族还受到特别的照顾。人口特别少的民族至少也能选出1名全国人大代表参与国家大事的管理。

1983年召开的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名额的分配，城市大约每11万人选举产生1名代表，农村大约88万人选举产生1名代表。但88万人口以下的少数民族数以10计，他们都选出了自己的代表，包括只有1 000多人口的赫哲族、4 000多人的独龙族，都各选出了本民族的1名代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包含55个少数民族，选出代表414人，占全国代表总数的13.5%，而当时少数民族人口占全国人口的比例为6.7%，代表所占比例几乎超过人口所占比例的1倍。1988年召开的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55个少数民族的代表445名，占代表总数2 970人的14.98%，比六届全国人大所占比例又有增加。在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中，少数民族也有相应数量的代表。

中国的少数民族除大多数建立了民族自治地方之外，还有1 800万左右的人杂居、散居在全国的城镇和农村，包括回、满、蒙古、朝鲜、苗、瑶、畲、土家等一些民族，他们主要是与汉族杂居。国家对保障杂居、散居的少数民族的民族平等权利，作了专门的规定。他们与当地汉族人民同样享有思想、言论、出版、集会、结社、通讯、人身、居住、迁徙、宗教信仰、游行示威的自由权，均有保持或改革其民族的生活方式、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的权利。在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中，各有关少数民族都应当有适当名额的代表。在少数民族人口较多地方的政府机关和有关部门、单位中配备适当数量的少数民族干部。这些规定，确保了杂居、散居少数民族能够享有各项平等权利，使他们以国家主人翁的身份参与政治生活。

第二节　民族团结政策

由于中国是一个由56个民族组成的国家，各个民族的团结十分重要，民族团结是巩固国家安定团结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保证和重要前提。人民政府十分重视并不断加强各民族间的团结，维护和发展各民族的平等、团结、互助关系，禁止破坏民族团结和制造民族分裂的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为了逐步消除历史遗留下来的民族间深重的隔阂，增强民族间的团结，党和政府向少数民族地区派出大批工作队、民族贸易队、医疗卫生队，帮助少数民族人民解决生活困难，恢复和发展生产；1951年5月，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专门的法令，废止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历史上遗留下来的种种带有歧视或侮辱少数民族性质的称谓、地名、碑碣和匾联。比如将“猡猡”改为彝族，“猓猓”改称为倮倮，去掉了“犭”旁。将“归化”、“迪化”分别改为呼和浩特和乌鲁木齐等。

国家和有关省（区）多次派出访问团到全国少数民族地区慰问；1950年，组织了第一个少数民族参观团到北京和内地参观。此后历年不断组织大批少数民族参观团到首都和内地参观；1952年和1956年先后在全国范围内进行两次大规模的民族政策教育，结合检查民族政策的执行情况，同时大力开展争取、团结、教育少数民族上层人士的工作。通过这些工作，改善了民族关系，促进了民族团结。

1980年春，有鉴于“文化大革命”以后人们的民族政策观念淡薄了，民族关系上产生了一些有碍民族团结的问题，又在全国范围内广泛地进行了一次民族政策的再教育，并结合检查民族政策的执行情况。通过这项活动，各级干部和群众普遍地增强了民族政策观念，纠正了那些违反民族政策的做法，解决了因没有认真执行民族政策而造成的一些问题，从而改善了民族关系，促进了民族团结。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共产党发展了关于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的理论，指出：我国各民族经过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早已陆续走上社会主义道路，结成了社会主义的团结友爱、互助合作的新型民族关系。各民族间的关系基本上是劳动人民间的关系。在建设社会主义的共同事业中，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离不

开汉族。在这些正确理论指导下，否定了“民族问题的实质是阶级问题”的错误理论，把人们的思想从“以阶级斗争为纲”的束缚下解放出来。

在纠正错误理论时，也全面纠正了“文化大革命”所造成的许多干部、群众的冤案、假案、错案，纠正了“文化大革命”前的历史遗留问题，使那些被错划的右派分子、地方民族主义分子、反革命分子和各种剥削阶级分子都得到改正，他们的生活困难得到照顾，很多人恢复了工作或重新安排了工作。

1982 年，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第二次委员（扩大）会议向全国发出倡议，开展表彰民族团结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活动，把民族团结作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工作来对待。这一倡议得到全国各地的响应。此后，全国大多数省、自治区、直辖市在广泛开展这项活动的基础上，召开了省（区）一级的民族团结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表彰大会，1988 年 4 月 25 日至 29 日国务院召开了全国民族团结先进集体、先进人物表彰大会。共表彰先进集体 565 个，先进人物 601 名。党和国家领导人邓小平等为大会题了词，赵紫阳代表党中央、陈俊生代表国务院在会上发表了讲话，《人民日报》发表了社论，大会向全国各族人民发出了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倡议书。这次大会在国内外产生了很大影响，有力地推动了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发展。

第三节 民族区域自治政策

民族区域自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项重要政治制度，是在国家的统一领导下，在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方实行区域自治，设立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民族区域自治是中国共产党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民族问题理论的基本原理，结合中国的实际，把民族自治与区域自治正确结合起来的一个创造，它最好地体现了各民族平等联合的原则，是解决中国民族问题的基本政策。早在 1947 年，中国共产党就在内蒙古建立了第一个相当于省级的民族自治地方——内蒙古自治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在全国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政策。1952 年，中央人民政府制定并公布实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民族区域自治开始全面推行。

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自治地方分为三级：相当于省级的为自治区；相当于专区级的为自治州；相当于县级的为自治县（内蒙古地区的县称作旗）。自治地方有这样几种形式：1.以一个少数民族聚居区为主建立的自治地方，例如内蒙古自治区、西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2.以两个少数民族聚居区为主联合建立的自治地方，例如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3.以多个少数民族聚居区联合建立的自治地方，例如广西的隆胜各族自治县是侗、壮、苗、瑶等族聚居区联合建立的，隆林各族自治县是壮、苗、瑶、彝、仡佬等族聚居区联合建立的；4.在一个大的少数民族自治地方内，人口比较少的少数民族聚居区，也建立有自己的自治地方，例如，内蒙古自治区内有鄂伦春族、鄂温克族、达斡尔族的 3 个自治旗（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有哈萨克族、回族、蒙古族、柯尔克孜族的 5 个自治州。这样，有的民族在自己的主要聚居区建立了自治地方，又在别的一些聚居区建立有自治地方，如藏族除建有西藏自治区外，还在四川省建有阿坝藏族自治州（后改为藏族羌族自治州）和甘孜藏族自治州，在甘肃省建有甘南藏族自治州，在青海省建有玉树、海南、黄南、海北、果洛 5 个藏族自治州。回族除建有宁夏回族自治区外，还建有甘肃省的临夏回族自治州、张家川回族自治县，青海省化隆回族自治县以及其它一些地区的回族自治县。

1984 年 5 月，在总结了 35 年实行民族区域自治政策经验的基础上，中国制定了第一部民族区域自治法，即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1984 年 10 月 1 日已开始施行。这个自治法对少数民族自治地方的政治、经济、文化各方面的自治权利和义务作了系统的规定，比过去的有关法规更加缜密，进一步体现了国家充分尊重和保障各少数民族当家作主管理本民族内部事务权利的精神，体现了国家坚持实行各民族平等、团结和共同繁荣的原则，受到全国各少数民族的拥护和欢迎。截至 1987 年，全国已经建立了 5 个自治区、30 个自治州、113 个自治县（旗），总共 148 个民族自治地方。民族自治地方行政区域的总面积 610 多万平方公里，占全国总面积的 63.7%；总人口为 1.42 亿多，其中少数民族人口为 6 252 万多人。

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关键，是大量培养少数民族的干部和各种专业人才和技术工人，让他们自己来办本民族、本地区的事，实现当家作主。根据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规定，“自治区、自治州、自治县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应当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主任或副主任”。“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现在，全国 148 个县级以上的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都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干部担任主任或者副主任；民族自治机关的行政首长，都已经由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少数民族的公民担任。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政府实行自治区主席、自治州州长、自治县县长负责制，由他们主持本级人民政府的工作。各民族自治地方除大量培养、配备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民族出身的干部以外，还尽量培养、配备自治地方内其他少数民族的干部。现在全国有少数民族干部 100 余万人。他们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为国家和各民族自治地方的建设作出了重大的贡献。

实行民族区域自治，保障了自治地方在国家统一领

导下享有充分的自治权利。这些权利体现在政治、经济、文化各个方面。自治机关有权在国家计划的指导下，自主地安排和管理地方性的经济建设事业，例如兴办地方国营的各种厂矿、企业，等等。自治机关有权根据本地方的实际情况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和政策。例如，国家关于计划生育工作的政策，提倡每对夫妇生一个孩子，但一些少数民族的自治地区，根据本地方少数民族的人口、社会等情况，作出了具体的特殊规定。人口在1 000万以下的少数民族，在实行计划生育中，根据不同情况，可以比全国的标准放宽一些。自治机关有权依照当地民族的政治、经济、文化的特点，制定自治地方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使人民应该享受的权利和应尽的义务具体化，使之更切合实际，更易于贯彻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的有关精神和条款。这项工作现在正在普遍开展，各自治地方正在制定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自治机关对上级国家机关做出的不适合民族自治地方实际情况的决议、决定、命令和指示，在报经上级国家机关批准后，自治地方可以变通执行或者停止执行。自治机关在不违背宪法和法律的原则下，有权采取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加速民族自治地方经济、文化建设事业的发展。（见表16.8.1）

表16.8.1　民族自治地方成立日期简表

地区		名称	成立时间
自治区		内蒙古自治区	1947.5.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1955.10.1
		广西壮族自治区	1958.3.15
		宁夏回族自治区	1958.10.25
		西藏自治区	1965.9.1
自治州	吉林省	延边朝鲜族自治州	1952.9.3
	甘肃省	甘南藏族自治州	1953.10.1
		临夏回族自治州	1956.11.19
	青海省	玉树藏族自治州	1951.12.25
		海南藏族自治州	1953.12.6
		黄南藏族自治州	1953.12.22
		海北藏族自治州	1953.12.31
		果洛藏族自治州	1954.1.1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1954.1.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1954.6.23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	1954.7.13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	1954.7.14
		昌吉回族自治州	1954.7.15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1954.11.27
	湖南省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1957.9.20
	湖北省	鄂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1983.12.1
	四川省	甘孜藏族自治州	1950.11.24
		凉山彝族自治州	1952.10.1
		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	1953.1.1
	贵州省	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	1956.7.23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1956.8.8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1982.5.1
	云南省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	1953.1.24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	1953.7.24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	1957.11.18
		怒江傈僳族自治州	1954.8.23
		大理白族自治州	1956.11.22
		迪庆藏族自治州	1957.9.13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	1958.4.1
		楚雄彝族自治州	1958.4.15

续表

地区		名称	成立时间
自治县	河北省	孟村回族自治县	1955.11.30
		大厂回族自治县	1955.12.7
		青龙满族自治县	1987.5.10
		丰宁满族自治县	1987.5.15
	辽宁省	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	1958.4.1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	1958.4.7
		新宾满族自治县	1985.6.7
		岫岩满族自治县	1985.6.11
		凤城满族自治县	1985.6.13
	吉林省	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	1956.9.1
		长白朝鲜族自治县	1958.9.15
	黑龙江省	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县	1956.12.5
	浙江省	景宁畲族自治县	1984.12.24
	内蒙古自治区	鄂伦春自治旗	1951.10.1
		鄂温克族自治旗	1958.8.1
		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	1958.8.15
	甘肃省	天祝藏族自治县	1950.5.6
		肃北蒙古族自治县	1950.7.29
		东乡族自治县	1950.9.25
		张家川回族自治县	1953.7.6
		肃南裕固族自治县	1954.2.20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	1954.4.27
		积石山保安族东乡族撒拉族自治县	1981.9.30
	青海省	门源回族自治县	1953.12.19
		互助土族自治县	1954.2.17
		化隆回族自治县	1954.3.1
		循化撒拉族自治县	1954.3.1
		河南蒙古族自治县	1954.10.16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	1986.6.27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	1986.7.1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焉耆回族自治县	1954.3.15
		察布查尔锡伯自治县	1954.3.25
		木垒哈萨克自治县	1954.7.17
		和布克赛尔蒙古自治县	1954.9.10

续表

地区		名称	成立时间
自治县		塔什库尔干塔吉克自治县	1954.9.17
		巴里坤哈萨克自治县	1954.9.30
	湖南省	通道侗族自治县	1954.5.7
		江华瑶族自治县	1955.11.25
		城步苗族自治县	1956.11.30
		新晃侗族自治县	1956.12.5
		芷江侗族自治县	1987.9.24
		靖州苗族侗族自治县	1987.9.27
	湖北省	五峰土家族自治县	1984.12.12
		长阳土家族自治县	1984.12.8
	广东省	连南瑶族自治县	1953.1.25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	1962.9.26
		乳源瑶族自治县	1963.10.1
	广西壮族自治区	龙胜各族自治县	1951.8.19
		金秀瑶族自治县	1952.5.28
		融水苗族自治县	1952.11.26
		三江侗族自治县	1952.12.3
		罗城仫佬族自治县	1984.1.10
		富川瑶族自治县	1984.1.1
		隆林各族自治县	1953.1.1
		都安瑶族自治县	1955.12.15
		巴马瑶族自治县	1956.2.6
		防城各族自治县	1958.5.1
		环江毛南族自治县	1987.11.24
		大化瑶族自治县	待成立
	四川省	木里藏族自治县	1953.2.19
		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983.11.11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983.11.7
		黔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984.11.13
		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	1984.11.10
		石柱土家族自治县	1984.11.18
		峨边彝族自治县	1984.10.5
		马边彝族自治县	1984.10.9
	云南省	峨山彝族自治县	1951.5.12
		澜沧拉祜族自治县	1953.4.7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	1954.5.18
		孟连傣族拉祜族佤族自治县	1954.6.16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	1955.10.16
		宁蒗彝族自治县	1956.9.20
		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	1956.10.1

续表

地区		名称	成立时间
自治县		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	1956.11.9
		路南彝族自治县	1956.12.31
		丽江纳西族自治县	1961.4.10
		屏边苗族自治县	1963.7.1
		河口瑶族自治县	1963.7.11
		沧源佤族自治县	1964.2.28
		西盟佤族自治县	1965.3.5
		南涧彝族自治县	1965.11.27
		寻甸回族彝族自治县	1979.12.20
		墨江哈尼族自治县	1979.11.28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	1980.11.22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	1980.11.25
		维西傈僳族自治县	1985.10.13
		漾濞彝族自治县	1985.11.1
		禄劝彝族苗族自治县	1985.11.25
		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	1985.12.7
		普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	1985.12.15
		景东彝族自治县	1985.12.20
		景谷傣族彝族自治县	1985.12.25
		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	1985.12.30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	1988.5.25
	贵州省	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	1954.11.11
		松桃苗族自治县	1956.12.31
		三都水族自治县	1957.1.2
		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	1963.9.11
		玉屏侗族自治县	1984.11.7
		关岭布依族苗族自治县	1981.12.31
		紫云苗族布依族自治县	1966.2.11
		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	1987.11.26
		道真仡佬族苗族自治县	1987.11.29
		沿河土家族自治县	1987.11.23
		印江土家族苗族自治县	1987.11.20
	海南省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	1987.12.31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	1987.12.31
		白沙黎族自治县	1987.12.31
		陵水黎族自治县	1987.12.31
		昌江黎族自治县	1981.12.31
		乐东黎族自治县	1987.12.31
		东方黎族自治县	1987.12.31

注：此表截至1987年。

第四节 社会改革政策

从新中国建立到民主改革、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之前，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经济形态基本上还保留着封建地主（牧主）制度、封建农奴制度、奴隶制度和原始社会制度残余。在政治制度上，主要在县以下的乡、村、部落、寨子，还在相当程度上存在着“政教合一”制、“门官”制、王公贵族统治的盟旗制、土司头人制、千百户

制、山官制，等等。这些落后的社会制度严重阻碍着人民行使应有的民主权利，阻碍着生产力的发展，阻碍着社会的进步和民族的发展繁荣。为了改变这种状况，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领导少数民族人民进行了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推翻了旧的社会制度，消灭了剥削阶级，改造了私有经济，引导各少数民族先后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

在充分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党和政府制定了在少数民族地区进行社会改革必须采取"慎重稳进"的方针。在进行民主改革的时间、步骤上，广泛、充分地与广大少数民族人民尤其是与人民有联系的公众领袖人物反复协商，听取他们的意见，与他们一起商定有关政策和具体办法。凡是酝酿成熟、大家同意的就办，酝酿不成熟、大家还不同意的，就不办或缓办；政策、办法商定以后，依靠各少数民族的干部去具体贯彻执行；在改革中注意保护农牧业生产的稳定和发展，防止给生产造成损失。

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对不同地区采用了这样几种不同的做法：

一　和汉族地区社会发展基本相同的、占少数民族人口多数的农业区，即其社会发展阶段基本上是封建地主制、有的还有一定资本主义成份的农业地区，包括回、壮、满、维吾尔、苗和蒙古族的大部分，采用了和汉族地区土地改革大体相同的办法，将地主的土地和其它生产资料没收后分配给无地、少地的农民。社会主义改造主要是通过办各种形式的农业生产合作社，将农民的个体所有制改造为集体所有制。对私人资本主义工商业，实行和平改造的办法，采取利用、限制、改造的政策和赎买的政策，把它改造成为公私合营工商业或国营工商业。

这一类地区的民主改革大体在1953年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大体在1956年前后完成。

二　对处于封建农奴制（主要包括藏、傣等族约400万人口的地区）和奴隶制（主要包括四川大凉山和云南小凉山的彝族区）的地区，采用和平协商的方式进行民主改革，就是自上而下和少数民族上层人士协商，只要他们放弃对人民的剥削和压迫，接受改革，国家就采取适当办法，使他们在改革以后的政治地位和生活水平不致降低。例如，在西藏的民主改革中，对没有参加叛乱和不抗拒改革的上层人士，其土地和其它生产资料均采取赎买政策，由政府发给赎买证，按年支付赎买金，并保障他们在政治上享有公民的一切权利。

这一类地区在50年代后期到60年代初期完成了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西藏的社会主义改造则要晚一些。

三　对于还保留着原始公社制残余的，主要包括佤、傈僳、景颇、独龙、怒、布朗、鄂伦春、鄂温克、赫哲和部分黎族等地区，则采取向社会主义直接过渡的办法。这就是不搞没收分配土地和生产资料，不搞斗争，实行大力帮助和支持群众发展生产，解决生产中各种各样的实际困难，团结、教育民族上层人士，引导群众建立各种形式的互助合作组织，建立集体经济，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

这类地区的社会主义改造大体在1958年前后完成。

四　对少数民族牧业区（主要是蒙古族和藏族的一部分，哈萨克、柯尔克孜、塔吉克、裕固、鄂温克等族的牧区）的改造。这类地区面积很大，包括内蒙古草原、新疆天山草原、藏北草原、甘肃南部草原、四川西北部草原、青海草原等，其经济主要是游牧经济。牲畜既是牧民进行再生产的生产资料，又是供给人们吃、喝、穿、用原料的生活资料。由于牲畜是有生命的，因此，改革必须十分注意保护牲畜稳定地生长和发展，不致发生大量的非正常死亡，所以民主改革中采取了一套适合这些特点的办法。这就是对牧主不进行激烈的斗争，不没收分配牧主的牲畜，只废除牧主、头人的封建特权和封建剥削，实行牧场公有，自由放牧，不斗不分，不划阶级，牧工牧主两利，扶助贫苦牧民发展生产的政策。社会主义改造主要是按照自愿互利原则，通过互助合作道路，把个体经济改造成为集体经济。对于牧主经济，主要采取办公私合营牧场的办法，按股分红，通过折股定息，逐步向国营牧场过渡。无论是群众或牧主，都允许保留一定数量的自留畜，作为家庭生活的补充。

这类地区的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大体在50年代末完成。西藏牧区则要晚一些。

通过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中国的少数民族先后走上了社会主义道路。

1980年以来，少数民族农村与汉族农村都进行了经济体制改革，这是一次重要的社会改革。少数民族地区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主要是实行以家庭为单位的联产计酬生产责任制，把土地、牲畜和有关生产资料承包给个人和家庭。在许多少数民族牧业区，例如内蒙古牧区、藏北牧区、青海、甘肃牧区，普遍实行牲畜归户，私有私养，长期不变的办法。除大面积的森林外，一些面积较小的森林承包给了农民，一些荒山荒坡也承包给农牧民种草种树，提高了他们经营林业的积极性。

生产责任制打破了分配中的平均主义，体现了多劳多得、按劳分配的原则，极大地激发了少数民族广大农牧民的生产积极性。

第五节　尊重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政策

人民政府实行少数民族有使用、改革和发展自己语言文字自由的政策。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保障本地方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

新中国成立后，全国和许多少数民族地区建立了少

数民族语言文字的工作机构和研究单位。在中央、各地方民族学院和有关大专院校开设了少数民族语文系或专业班，建立了民族语言文字的学术团体，培养了一批语言研究和教学人员，建立起一支数量可观、质量较好的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队伍。

1951年，政务院决定，帮助尚无文字的民族创立文字，帮助文字不完备的民族逐渐充实其文字。1956年，中国科学院、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即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的前身）组织了700多人的少数民族语言调查工作队，分成7个队深入到10多个省、自治区，对40多个少数民族的语言进行了普查工作。他们积累了大量珍贵的语言资料，对大多数语言的系属提出了见解，对各个语言的语音系统、语句结构、词汇和文字，进行了比较深入的研究。在此基础上，开始对一些文字还不完备的少数民族文字进行了文字改革，使之渐趋完备。帮助傣、景颇、拉祜族改进了文字。帮助维吾尔、哈萨克族改革了文字。同时，国家帮助壮、布依、苗、彝、黎、纳西、傈僳、哈尼、佤、侗等10个民族创制了文字，共计14种拉丁化的文字方案，其中苗族方言文字方案4种，哈尼族方言文字方案2种。经过整理和规范的传统彝文于1980年起，在四川彝族地区推行。现在已有8个县的彝族青壮年基本脱盲，人数达34.4万，占彝族青年的69%。

1980年广西恢复推行壮文以来，壮文已进入44个县515所小学949个班，学生达2.8万多人；农村壮文扫盲班组织了31万多人学习，脱盲人数达15万，出现了6个壮文无盲乡，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贵州1981年恢复试行苗文、布依文、侗文、彝文，用民族文字在农村试行扫盲的有53个县、10万人，脱盲人数达8万人，民族文字已进入小学试行教学，现已有420所小学780个班实行民族语文或双语文（民族语文和汉语文）教学。1980年以后，云南已有840所以招收少数民族学生为主的小学、实行双语文教学，入学率、巩固率、合格率都有显著提高。有些文字推行和试行的效果差一些。现在除德宏傣文、拉祜文和景颇文仍在使用外，其余那些改革和改进的文字已基本停止推行和试行。

为贯彻落实尊重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政策，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在执行职务的时候，依照本民族自治地方自治条例的规定，使用当地通用的一种或者几种语言文字。在西藏自治区，自治机关执行职务主要使用藏语文和汉语文两种语文发布各种布告、指示、规定，《西藏日报》和西藏其它报纸、刊物，都使用藏汉两种文字。在内蒙古自治区，使用蒙古语文和汉语文，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使用维吾尔语文和汉语文。民族自治地方的自治机关同时使用几种通用的语言文字执行职务的，可以以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语言文字为主。例如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伊犁哈萨克自治州，在州内同时使用哈萨克语文、维吾尔语文和汉语文，但以哈萨克语文为主。在内蒙古自治区内的鄂温克族自治旗（县）既使用蒙古语、汉语，又使用鄂温克语，以鄂温克语为主。

在广播、出版、教育等方面，现在，中央人民广播电台除用汉语广播外，还用蒙古、藏、维吾尔、哈萨克、朝鲜5种民族语言广播。在各自治区及少数民族较多的省广播电台，除使用汉语播音外，西藏自治区广播电台使用藏语广播，内蒙古广播电台使用蒙语广播，云南广播电台使用傣语、景颇语广播，四川广播电台使用彝语广播。

人民政府设置了中央民族翻译局，主要进行汉语文和少数民族语文的翻译和出版。1953年成立了民族出版社，出版各种少数民族文字的书籍。现在，在中央和有关省、自治区、自治州共有20多个少数民族文字的编译机构和出版机构。它们编译和出版了大量的少数民族文字的书籍、报纸和杂志。例如，藏族史诗《格萨尔王传》、蒙古族叙事长诗《嘎达梅林》、维吾尔族的古典叙事长诗《福乐智慧》等都编译出版了少数民族文字的版本。《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已经全部出齐。

在我国，凡是以招收少数民族学生为主的学校，有条件的，都采用少数民族文字的课本，并用少数民族语言讲课，在小学的高年级或中学才设汉文课程。内蒙古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吉林省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内分别以蒙古、维吾尔、朝鲜族学生为主的学校，包括小学、初中、高中以及大学的部分课程分别用蒙文、维吾尔文和朝鲜文的课本，用民族语文教学。

政府提倡，少数民族干部学习汉语文和在少数民族地区工作的汉族干部学习当地的少数民族语文，使他们共同提高语文水平，进行语言文字的交流，以便更好地做好民族地区的工作。

《民族区域自治法》规定："保障各民族公民都有使用本民族语言文字进行诉讼的权利。对于不通晓当地通用语言文字的诉讼参与人，应当为他们翻译。"这项规定得到了认真的贯彻执行。

第六节 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的政策

宪法规定："各民族……都有保持或者改革自己的风俗习惯的自由。"根据这一总原则，国家还制定了一系列具体的政策、法律来保障少数民族有保持或改革自己风俗习惯的自由权利。1952年《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保障一切散居的少数民族成份享有民族平等权利的决定》中规定：少数民族"有自由保持或改革其民族的生活方式、宗教信仰和风俗习惯的权利，别人不得干涉，并须加以尊重和照顾。"

为了尊重和照顾信仰伊斯兰教的回、维吾尔等10个民族不吃猪肉的习惯，各级政府都做了具体规定，向

他们供应牛羊肉，在城镇开设清真饭馆，在职工食堂开设清真灶，不开设清真灶的单位要向不吃猪肉的少数民族职工提供经费上的补助。

各少数民族人民的穿着装饰都有自己的习惯和特殊要求。例如藏、蒙古、哈萨克等一些牧区的少数民族群众习惯穿长皮靴、毡靴，苗、彝、藏、维吾尔等许多民族妇女爱戴金、银饰品，保安、藏、蒙古等民族群众爱用银饰的吊刀，等等。对于这些特殊的习俗，政府作出专门的规定和安排加以照顾。全国安排了少数民族生活特需用品的生产和供应，在全国很多地区，国营商业设有民族用品商店或在一般商店内设有民族用品专柜。

各个少数民族都有自己的节日。各地政府根据不同民族的实际情况，规定了节日放假的办法，例如藏、彝等族过年，信仰伊斯兰教民族的开斋节（又称尔德节、肉孜节），傣族的泼水节等，都放假让群众休息和进行节日的各种庆祝活动。

关于丧葬习俗。全国提倡火葬，但各地政府都有照顾少数民族习俗的具体规定，例如西藏的天葬、回族的土葬等，都受到尊重和保护，很多地区还专门为回民建立了公墓。

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有悠久的历史根源，是本民族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具有民族性和群众性。但是，它又打上了时代的烙印，在某些方面，带有一定的封建、落后、迷信的色彩。所以，人民政府在提倡继承和发扬那些好的、健康的风俗习惯的同时，在各民族自愿、自己动手的前提下，改革那些不利于民族发展和社会进步的风俗习惯。例如，彝族的火把节和蒙古族的那达慕大会（蒙古语是游戏或娱乐的意思，每年七八月间举行），都是好的风俗，有唱歌、跳舞、赛马、斗牛、摔跤、射箭、拔河、荡秋千等活动，这些活动不仅得到继承，而且在传统的民族歌舞的基础上加以提高、创新，许多社会主义内容的、民族形式的歌舞节目受到群众的喜爱和欢迎。赛马、摔跤、射箭纳入了体育运动比赛项目之中，受到政府的资助，优胜者还得到荣誉和奖励。

另一方面，南方一些少数民族如傣、壮、布依等族住的“干栏”房屋，过去楼上住人，楼下关养牛、猪牲畜，很不卫生。近年来，在国家的大力倡导下，群众普遍加以改造，“干栏”仍保留原有的建筑形式，但将人畜分开，另建畜圈，这样既美观适用，又干净卫生、有利于人的健康。

此外，对某些少数民族过去旧的陈规陋习，如男不插秧女不犁田、杀牛祭鬼、猎人头祭谷、请巫师送“鬼”、“驱病”、产妇到房外生孩子等，在群众自愿的基础上逐步进行改革。

第七节　团结少数民族上层人士的政策

在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中，包括团结各少数民族的上层人士的内容。新中国建立之前和建立以后，人民政府实行团结、教育民族上层人士的政策。少数民族上层人士是指各民族原统治阶级中的上层人士，例如，南方一些少数民族中土司制度地区的土司、头人，山官制度中的山官，千百户制度中的千户、百户，蒙古族中的王公，信仰喇嘛教民族中的活佛，信仰伊斯兰教民族中的大阿訇，门宦制度中的教主，等等。这些人中的大多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前，既有压迫、剥削人民群众的一面，同时又有和本民族人民一起反抗帝国主义、反对国民党政府民族压迫的一面，是本民族的代表人物。有些上层人士在中国人民民主革命中就参加了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国民党统治的统一战线，有的参加了本地区的革命斗争。

人民政府对少数民族上层人士实行团结、教育政策，在政治上给他们安排适合的工作，有的被选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和政协委员，有的进入政府机关或在学术研究机构担任工作，使他们各得其所。在生活上，党和人民政府规定，不降低他们原有的生活水平，并组织他们参加各种时事、政治学习和业务学习，关心他们的进步。“文化革命”中，有的地区违反了上述政策的规定。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和政府给他们落实了政策。现在，少数民族上层人士一般均已成为社会主义劳动者或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党和政府提出，要与他们“肝胆相照，荣辱与共”，长期合作。现在，他们中的一些人，年纪大了，享受到离休、退休的待遇，幸福地安度晚年。那些正在工作岗位上的，都心情舒畅地投入到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祖国的伟大事业之中。

第九章　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建设成就和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

社会主义社会是各民族共同发展、共同繁荣的社会。要实现各民族的共同繁荣，必须发展少数民族的经济文化事业。新中国成立以来，人民政府一贯把大力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文化事业作为一项根本性的方针加以实行。其主要措施简述如下。

一　鼓励和引导少数民族树立自立、自强、自信的精神，充分发挥自身的活力和自我发展的能力，在国家的帮助下，加速发展本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建设。发挥活力的一个重要方面，是要发挥少数民族地区的资源优势。比如，内蒙古、新疆的煤，云南一些少数民族地区

的铅、锌，青海、甘肃、西藏等地的水力、风力，广西、云南等地的热带亚热带作物，等等，是十分丰富的。又如，我国五大牧区都在少数民族地区，全国牛羊肉和羊毛、山羊绒的供应，很大一部分依赖牧区供给。人民政府帮助他们将这些资源优势逐渐转化为经济优势，使民族地区具备自我发展能力，自主地发展经济文化事业。

二 国家在财力、人力、物力上大力帮助和开发各少数民族地区。国家在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时，照顾少数民族地区的特点和需要，设立"财政定额补贴"、"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少数民族地区补助费"等多项专用资金以帮助和开发各少数民族地区，如1980年至1984年，国家对内蒙古、新疆、西藏、宁夏、广西5个自治区和云南、贵州、青海3个少数民族较多的省定期补助就达267.7亿元。1986年国家对少数民族地区的各项财政补贴和扶持专款超过90亿元。从1951年至1986年，中央给西藏自治区提供的财政补贴达88亿元；国家在投资、贷款、税收以及生产、供应、运输、销售等方面扶持民族自治地方合理利用本地资源，发展各项建设事业；帮助少数民族培养各种专业人才和技术工人；调派大量教师、医生、科学技术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参加民族自治地方的工作等。

三 在开发少数民族地区资源时，照顾民族自治地方和少数民族群众的实际利益。国家在民族自治地方举办的国营企业、事业，国营农场、牧场，在招收人员时，应优先招收当地少数民族的人员，在技术上对地方企业给予指导和帮助。国营企业还在税收、利润方面给自治地方以一定的利益。国家还采取减免负担、休养生息的政策，给一些民族地区减免农牧业税和征购任务，例如西藏从1980年到1990年免除农牧业税和征购任务。国家对民族自治地方的财政拨款逐年有所增加。

在改革中，国家从少数民族地区的实际情况出发，发挥当地自然的、经济的优势，组织经济发达的省市同少数民族地区开展对口支援和经济技术协作，实行合资经营，联合生产，联合开发，补偿贸易等，帮助少数民族地区引进资金，引进先进的技术和经营管理经验，开发利用本地的资源。从1979年以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西藏自治区与有关省、市商定的协作项目达几千个，内蒙古协作的金额近数亿元。内蒙古、广西和宁夏派到一些省培训、进修的科教卫生人员数以千计，江苏省派往新疆的建筑工人有8万多人次。江苏等9个省、市支援西藏43个工程项目。政府还鼓励和支持各民主党派和工商联开展对少数民族地区的智力开发、经济咨询活动。一些少数民族地区，还与一些发达国家进行了经济技术的交流和合作。

在国家的大力帮助与正确方针、政策的指导下，少数民族干部和群众自力更生，发奋图强，使经济文化建设在建国以来得到相当快的发展，取得了巨大成绩，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获得显著的改善和提高。1987年，全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工农业总产值达970.18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下同），比1949年的36.6亿元增长1 953%；（按可比价格计算，下同），"六五"期间每年平均增长9.7%，大大超过第一个五年计划至第五个五年计划28年间（1953～1980）平均每年增长6.6%的发展幅度。5个少数民族自治区都全面完成了"六五"计划指标。

民族自治地方的经济结构也起了很大变化，工业占工农业总产值的比重由1949年的14.7%上升到1984年的约60%。这是民族经济开始向现代化发展的一个标志。1987年全国民族自治地方农业总产值为432.72亿元，比1949年的31.2亿元增长725.2%；工业总产值为537.46亿元，比1949年的5.4亿元增长9 694.4%。畜牧业是少数民族地区国民经济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1987年少数民族自治地方的大牲畜、生猪、羊的总头数达到20 248.09万头，比1949年的4 108万头增长492.9%。粮食生产也有大幅度增长。1986年，我国民族自治地方的粮食产量达4 065.04万吨，其中新疆人均占有粮食已达400公斤，高于全国人均水平。

新中国成立以前，少数民族地区没有现代化工业企业。现在已有千多个现代工业企业。例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克拉玛依油田，内蒙古自治区的包头钢铁公司、霍林河露天煤矿，甘肃临夏回族自治州的刘家峡水电站，云南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的云南锡业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的青铜峡水利工程、石嘴山矿务局，正在兴建的青海省铜羊峡水利工程等，都是国家有名的骨干企业。

少数民族地区的交通事业也得到很大发展。新中国成立后，建成兰青（甘肃兰州～青海西宁）、兰新（兰州～新疆乌鲁木齐）、青藏（青海西宁～格尔木）、南疆（新疆的吐鲁番～库尔勒）、成昆（四川成都～云南昆明）、贵昆（贵州贵阳～昆明）、湘黔（湖南株州～贵阳）、黔桂（贵阳～广西柳州）等铁路和青藏（青海～西藏）、川藏（四川～西藏）公路等。1987年全国民族自治地方铁路通车里程为13 321公里，比1949年的3 511公里增长379.4%，公路通车里程为275 664公里，比1949年1.14万公里增2 418%。民族自治地方的一些大中城市还开辟了空中航班。

"六五"计划（1981～1985）期间，少数民族地区城乡居民的实际消费水平，平均每年递增5～8%，其中农牧民收入水平增长幅度更大，4年中一般增长1倍多。1987年底，全国民族自治地方城乡居民储蓄额达282.2亿元，其中城镇居民储蓄217.8亿元，农村居民64.4亿元，比1980年增长736.2%。

人民政府制定了一系列政策，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文化教育事业。采取兴办民族学院的办法，以推动民族教育，大量培养少数民族的知识分子和各种人才。现在，全国已有中央民族学院和西南、西北、中南、广东、广西、贵州、云南、西藏、青海10所民族学院，正在筹建东北民族学院、西北第二民族学院和中央民族管理干部学院，全国一些大专院校如清华大学、北京大学等开办了专门培训少数民族学员的民族班。党和政府还在少数民族地区大力兴建各种学校。现在，全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已建起大专院校68所。办学中，为了解决少数民族地区群众居住分散、交通不便、收入较少，无法负担孩子上学等困难，专门建立了寄宿制中、小学，由国家出钱包食包宿，培养了一大批中小学生，这类学校受到普遍的欢迎。1987年全国在校的少数民族大学生、研究生121 004人，比1950年的1 285人，增长92.4倍；普通中学的中学生3 073 188人，比1951年的40 316人增长69.5倍；小学生10 513 078人，比1951年的94.3万人增长11.2倍。不少的民族已有了自己的硕士、博士研究生和专家教授。

为了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文化艺术，普遍使用少数民族文字出版各种图书和报刊杂志，1987年用少数民族文字出版的图书3 157种，比1949年的176种增长1 793%；册数4 184万册，比1949年的167.8万册增长2 493%；杂志128种，比1949年的4 种增长3 200%；册数1 148万册，比1949年的11.8万册增长9 729%。

各自治区都建立了自己的科学院和多种研究所，不少自治州和自治县成立了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研究机构，开展了多种学科的研究。

1980年9月，举行了新中国成立以来规模最大的全国少数民族文艺会演。1982年以来举办了三次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全国已经形成一支少数民族的文艺队伍，少数民族的文学艺术事业日益繁荣。

国家对少数民族地区的卫生、体育事业也给予了大力帮助。少数民族地区已经比较普遍地建立了自治区至县、乡的各级医疗卫生机构，民族自治地方1987年有卫生医疗机构31 838个，比1949年的361个增长8 819%；有医院10 129所，比1949年的230所增长4 403%；有病床332 116张，比1949年的3 310张增长10 033%。缺医少药的面貌已经大有改观。少数民族的传统医药学也得到重视和发展。长期以来流传在少数民族中的一些地方病和传染病已普遍被控制。

第十章 展 望

新中国成立40年来，中国各民族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形成了团结友爱、互助合作的新型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少数民族地区经历了伟大的变革，建立了完整的国民经济体系。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开始出现持续、稳定、协调发展的新局面，正在逐步摆脱贫困落后的状况。

但是，由于社会历史的原因和自然条件的制约，少数民族地区生产仍然很落后，至今还有20%左右的人温饱问题尚未解决，1 000万人在住房、饮水方面还有较大的困难。民族地区商品经济极不发达，人们的商品观念和竞争意识都相当薄弱。一些山区、牧区和偏远地区的文化、教育、卫生事业都还很落后，文盲占较大比例。只有认真对待和解决这些问题，少数民族地区才能更快地发展和前进。

1987年4月，党中央发出的《关于民族工作几个重要问题的通知》和1988年4月，赵紫阳同志代表党中央对民族工作所作的重要讲话，对新时期的民族工作做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把民族工作推向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概括起来，其基本内容是：

我国民族工作的主要任务是，要加快发展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向着各民族共同繁荣的目标前进。为此，民族工作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集中力量发展社会生产力，发展商品经济；加强法制建设，以保证经济文化事业的发展，尤其是要落实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法，继续加强民族团结，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巩固祖国统一。而要做好这一工作，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总方针，以改革总揽全局，进一步搞好经济体制、政治体制以及各方面的改革。国家和各有关部门及地方各级政府，都要把少数民族地区的开发、建设分别纳入当前的、长远的发展规划，并付诸实施。

为了进一步加强少数民族地区的建设，我国第七个五年计划（1986～1990）规定：要发挥少数民族地区的资源优势，改善农牧业生产条件，因地制宜地调整农业生产结构，搞好粮食生产，加强草原建设，植树种草，逐步实现生态环境的良性循环。大力发展为农林牧业配套的轻工、手工、食品等工业，积极发展乡镇企业。利用丰富的水力、煤炭、有色、石油、建材等资源优势，加快能源、原材料工业的发展，适当增加深度加工能力。同时，积极改善运输条件，发展民族贸易、民族特需用品的生产。新疆、宁夏、广西、内蒙古、西藏5个自治区和青海、贵州、云南3省，五年内共新增发电装机400多万千瓦，采煤能力1 800万吨，石油生产能力200万吨，电解铝能力40万吨左右，水泥生产

能力 280 万吨。在内蒙古、新疆、宁夏、甘肃、广西和海南岛等地建设新糖厂，增加制糖能力 160 万吨。在云南省改造、改建和扩建烟厂，提高卷烟质量。

大力开发水力资源，在民族地区，建设一批水电站，主要建成云南鲁布格，青海龙羊峡、李家峡，湖南五强溪，云南漫湾等水电站。

根据"七五"计划，将把建设新疆乌鲁木齐～克拉玛依地区，列为西部地带经济发展的任务之一。将重点开发克拉玛依油田，建设若干电厂，开采铁矿资源，发展石油化工、毛纺、建材、畜产品加工业，使这一地区逐步成为新疆的重要工业枢纽地带。

少数民族地区的交通运输事业将有较大的发展。除加强现有铁路干线的电气化建设外，要抓好公路建设及在新疆、青海、云南、西藏等民族地区发展地方民航事业，扩建拉萨、昆明等机场。

人民政府将加强民族教育和文化设施建设，改善民族地区的医疗卫生条件，发展民族医药，大力培养少数民族医护人员，减少地方病的发病率。搞好广播、电影、电视的民族语言翻译和磁带录音、录像工作。在有条件的民族自治州，建设电视台，办好本民族语言的电视节目。加强民族文字的图书、报刊的出版发行工作。

可以预见，不久的将来，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必将有一个较大的发展。各民族将为实现共同繁荣取得新的成就。

第十七编

宗 教 信 仰

第一章 各民族宗教信仰概述

中国各民族的宗教信仰，包括两方面的内容。一是流行较广的四大宗教，一是历史上汉民族中流行的多神崇拜和少数民族中流行的各种原始宗教。

第一节 流行较广的四大宗教

流行较广的四大宗教指佛教（包括中国汉地佛教、中国藏传佛教和南传小乘佛教）、道教、伊斯兰教和基督教（包括天主教、东正教和基督教——在中国，“基督教”一词多用来专指新教）。

一 佛教

源于古印度，后因其传播的方向和地域不同，分为北传佛教和南传佛教，北传佛教又分为中国汉地佛教和中国藏传佛教。三派在中国均有流传。

（一）中国汉地佛教

据史书记载，印度佛教于中国西汉哀帝元寿元年（公元前2年）经过西域传入中国内地，迄今已有近2 000年的历史。因中国秦汉时期（前221～220）神仙方术盛行，佛教在传入的早期亦被视作一种神仙方术。东汉明帝（58～75年在位）时，佛教得到朝廷的正式承认，至东汉末年（225～220）开始逐渐大量翻译佛教经典，小乘和大乘经典同被传译。值得注意的是，佛教在传播中逐渐吸取了中国的传统观念。三国（220～280）两晋（280～420）时代，佛教大乘般若学与当时流行的玄学关系密切，传播甚速。至南北朝（420～589）时期，由于社会长期动荡，战争频繁，人民饱受乱离之苦，再加之当时统治者的大力提倡，佛教的发展极为迅猛，南朝和北朝均普遍流行。南朝梁武帝（502～549在位）时代甚至还一度被宣布为国教。此一时期不仅佛经翻译已渐趋完备，而且中国僧人也逐渐开始自己大量撰写佛学著作。名僧辈出，经论纷起，寺院广建，大量开凿石窟，抄写佛教经卷，是这一时期的普遍现象。同时，佛教同中国传统的儒学与道教一方面进行长期激烈的论争，以争夺社会思想的统治地位；另一方面，佛教亦吸取儒道两家的思想以丰富自己的教义。至隋（589～618）唐（618～896）时代，中国佛教的发展达到了鼎盛辉煌的阶段，寺院经济高度发展，僧尼人数空前增多，译经的规模和水平达于顶点，各种独立的教派先后大量形成，其中著名者有天台宗、禅宗、律宗、法相宗（又称唯识宗，其创始人为著名的唐代高僧玄奘）、华严宗、净土宗、律宗、密宗和三论宗等。并且，佛教于此时还相继传入朝鲜、日本和越南。隋唐（589～896）以来，佛、儒、道三家虽然各自保持着独立的形式，而教义却互相吸收和融合。唐朝后期，由于佛教寺院经济和国家经济利益的矛盾而导致唐武宗“破佛”，使佛教在中国进入了式微时期，许多教派，趋于寥落，甚至消失。11世纪以后，在中国汉地，流行最广的只有禅宗和净土宗两大派别。

1.禅宗，又称佛心宗 前者得名于其将禅定概括为佛教的全部修习，后者则得名于其自称“传佛心印”、以觉悟众生本有之佛性为目的。传说其初祖为菩提达磨。（著名的“达磨祖师面壁九年”的故事，说的就是他从印度来到东土于河南嵩山少林寺“面壁而坐，终日默然”、长期一心坐禅悟道的情形。）中经慧可、僧璨、道信，至五祖弘忍以后，分为北宗神秀与南宗慧能两派，当时称为“南能北秀”。中唐以后北宗渐衰而南宗昌盛，遂成为禅宗正统。故后世学者认为禅宗的实际创始人应是六祖慧能（638～713）。该宗代表作为《六祖坛经》。禅宗主张心性本净、佛性本有，即心是佛，见性成佛，故又自称“顿门”（顿悟成佛）。后来禅宗在传播中又分化为曹洞宗、云门宗、法眼宗、沩仰宗，临济宗等。曹洞、临济二宗流传最久。禅宗受中国传统文化影响最深，因而最具有中国特色，故能长期地流传，并招致众多的信徒，特别是在历代的知识分子阶层中。

2.净土宗，亦称莲宗 前者得名于该宗主张“乘佛愿力”、往生阿弥陀西方净土的教义。后者则得名于东晋高僧慧远（334～416）曾于元兴元年（402）邀请僧

俗18人在庐山东林寺成立"莲社"，发誓往生西方净土的故事。慧远被尊为该宗初祖，但其实际创始人为道绰（562～645）和善导（613～681）。善导于唐初在长安光明寺正式创立净土宗。该宗认为众生靠"自力"解脱苦难之道为"难行道"，靠"他力"（佛力）解脱之道为"易行道"。信徒只要一心专念阿弥陀佛名号，死后便可往生极乐世界的西方净土。在中国佛教各派中，净土宗可谓最为理论贫乏的宗派，但因其教义简单、方法易行、往生佛国净土的理想诱人，故历代在下层民众中能经久不衰地广泛传播，并以佛教"共宗"的面貌出现。在遍布中国各地的寺庙中，以出于净土宗的数目为最多。

近代著名佛教学者有杨文会（1837～1911）、太虚（1889～1947）等人，他们曾通过开办佛教学校、刻印佛经和创办刊物等，发起过所谓"佛教复兴运动"。

（二）中国藏传佛教

中国佛教的另一支，因其主要在藏族地区形成和发展而得名（俗称"喇嘛教"）。佛教于公元7世纪吐番赞普松赞干布（617～650）时代由汉地和尼泊尔传入西藏。松赞干布崇信佛教，建寺译经，开始了所谓"前弘期佛教"。但佛教与西藏固有的本教，斗争激烈。佛教在赞普赤松德赞（724～797）时期得到很大的发展，而在9世纪中叶，朗达玛赞普（？～842）则兴本反佛（时在841年，与唐武宗灭佛约略同时），佛教受到极大的打击，"前弘期佛教"终止。经过了100多年，到10世纪末期，佛教在西藏地区复兴，所谓"后弘期佛教"开始，佛教终于取得了对本教的胜利；但在与本教数百年的斗争中，也吸收了本教的若干教义、仪式和神祇，形成了具有明显西藏地方特点的佛教。藏传佛教在发展中亦形成许多教派，早期有宁玛派，噶当派，萨迦派，噶举派等。13世纪后期，由于元代（1271～1368）统治者的扶植，藏传佛教上层喇嘛掌握了西藏地方政权，逐渐形成了政教合一的局面。15世纪初，针对藏地佛教戒律废弛、信誉低落的情况，宗喀巴（1357～1419）大力进行宗教改革，主张僧侣严守戒律，显密并重，创立了格鲁派（因该派戴黄色僧帽，亦称黄教）。以后，该派势力逐步扩大，在明清两代（1368～1911）中央统治者的支持下，该派牢牢地控制了地方政权。自1542年开始，黄教采取活佛转世制度（又分为达赖和班禅两个系统）。藏传佛教的传播颇广，除藏族外，蒙古族、土族、裕固族、纳西族、羌族、普米族等也信仰它，并且流传于不丹、尼泊尔、锡金、蒙古人民共和国和苏联西伯利亚等国家和地区。

（三）南传佛教

即上座部佛教，亦即小乘佛教。因其主要从印度向南传入斯里兰卡、缅甸、泰国、柬埔寨、老挝等国而得名。该派亦流传于中国西南边陲云南省的傣族、布朗族、德昂族、阿昌族之中。小乘佛教本是大乘佛教对它的贬称。后来学者沿用，已无贬义。1 000多年前，小乘佛教由缅甸传入中国傣族地区，后来成了傣族全民族的宗教信仰。最初木立塔寺，经典也只口耳相传。至1569年，始在景洪建立第一座塔寺。小乘佛教有别于大乘，大乘宣扬大慈大悲、普渡众生、以成佛渡世、建立佛国净土为目标；小乘则认为人生皆苦，主张自我解脱，宣扬人空、生空、我空。其经典也总称三藏，内分经、律、论，宣传"戒"、"定"、"慧"。在西双版纳等地，几乎个个村寨都有寺院，寺院之间分等级，寺院之内僧侣亦分等级。旧时，全部僧侣由世俗群众供给生活费用。

佛教对中国历史的影响深远而广泛，已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的一部分。

在中国历史上的大多数时期里，佛教均被封建王朝的统治者所利用，作为统治人民的思想工具之一。但在封建统治者感到佛教的发展威胁到自己的统治时，也会对其进行打击。大的"灭佛"事件在历史上计有4次，除前面提到过的唐代唐武宗（840～846年在位）之"破佛"外，尚有南北朝时北魏太武帝（423～452年在位）、北周武帝（560～578年在位）、五代后周世宗（954～959年在位）——史称"三武一宗"——所进行的大规模摧毁佛教的运动。佛教虽然多次经受这样的"法难"，但并未被消灭。常是灭佛的皇帝一死，继位的皇帝便改弦易辙，"法难"历时是短暂的，"法难"之后，佛教又迅速复兴。

又，南宋（1127～1279）初年由茅子元创立的白莲宗，原属佛教净土宗的一支，在南宋孝宗乾道二年（1166）和元武宗至大八年（1308）曾两次得到当时封建皇帝的承认。元英宗至治二年（1322）以后遭禁。后吸收摩尼教（明教）和弥勒信仰的一些教义，称为白莲教。该教宣扬弥勒降生，当有天下；崇尚光明，认为光明一定战胜黑暗等。在元、明、清三代曾经作为一种民间宗教而广泛传播，并且多次被用来号召、发动和组织农民起义，其中最著名者有元末刘福通（？～1362或1366）、韩山童（？～1351）领导的红巾军起义、明末徐鸿儒起义（1622）和清代中期川鄂陕地区的白莲教大起义（1796～1805）等。因此，该派受到官方的镇压和严禁，亦不被正统佛教所承认。

佛教的传播增进了中国汉民族和其它民族之间的相互了解和联系，促进了中外友好往来和文化交流。许多西方僧人，如南天竺高僧菩提达摩（Bodhi-Dharma，？～528或536）等不远万里来到汉地传教；中国的许多僧人如法显（337？～422？）、玄奘（602～664）等不辞辛劳去西方取经，鉴真大师（688～763）冒险东渡日本宏扬佛教等，都是中外关系史上的重大事件。

佛教文化渗透到中国哲学、伦理、文学、建筑、雕塑、绘画及一般社会生活的许多方面，是中华民族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佛学著作以其宏富而著称于世。汉文《大藏经》和藏文《大藏经》分别为汉地佛教和藏传佛

教著作的结集，不仅是研究佛教，也是研究历史的重要资料。

新中国成立之后，伴随着社会上的民主改革，首先在汉族地区废除了寺院的封建土地所有制和寺院对农民和下层僧尼的封建剥削。在寺院内部实行了民主管理。在藏传佛教流行的蒙、藏等少数民族地区，这一改革在1958年以后也陆续开始。实行了政教分离，废除了上层喇嘛的传统封建特权和对下层僧尼的农奴制式的占有。使宗教不得控制经济、政治、司法和文化教育，更不得私设法庭、监狱，滥施各种酷刑迫害人民群众，从而使人民群众真正地享受到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这一改革得到了广大僧侣群众的拥护。

佛教在中国留下了丰富而壮观的古迹，有些甚至以其不衰的魅力永远吸引着中外游人和各国学者，如甘肃的敦煌石窟，河南的龙门石窟，山西的云岗石窟，五台山，峨嵋山，普陀山，九华山，天台山，北京的法源寺、雍和宫，杭州灵隐寺，洛阳白马寺，嵩山少林寺，庐山东林寺，西藏拉萨的布达拉宫、大昭寺，内蒙古的百灵庙等等，均为令人向往的佛教胜地。

现在，中国的全国性佛教组织是中国佛教协会。它是包括中国汉地佛教、中国藏传佛教和小乘佛教在内的中国佛教徒的联合组织。1953年成立，会址设在北京。现在名誉会长为班禅额尔德尼·却吉坚赞（已故），会长为赵朴初。

1980年，中国佛协恢复了北京的中国佛学院，并创办了苏州灵岩山寺分院。随后又在南京栖霞山、福建和四川等地也办起了僧尼学院或训练班。藏传佛教的佛学院目前也正在西藏、甘肃、青海、四川等地开办或筹办。

现在，南京金陵刻经处的十几万块经版已经整理就绪，印刷了87种经书流通。1980年5月开办了中国佛教图书文物馆，收藏佛教经籍12万册，保管、搜集、整理、修复了大量的佛教珍贵文物。中国佛教协会从1981年起创办了综合性佛教刊物《法音》。陆续出版了《中国佛教》丛书、《房山云居寺石经》、《中国佛教史话》、《佛教常识问答》等书。从藏文翻译了《释量论》、《释量论释》、《解深密经疏》，从巴利文翻译了《清净道论》等。

二　道教

这是中国土生土长的一种宗教，源于古代的巫术和秦汉时的神仙方术。东汉顺帝（126～144在位）时张陵（34～156）创立五斗米道，系因入道者须交信米五斗而得名。该道奉老子为教主，张陵为天师，故又称天师道。陵死，其子衡继之；衡死，其孙鲁继之。东汉末年（184～220），天下大乱，张鲁在汉中建立政教合一的政权近30年，为当时苦难社会中的一片乐土。早期道教之另一派为太平道，由张角（？～184）所创立。汉末（184），张角兄弟利用太平道发动和组织群众掀起规模浩大的黄巾军大起义。东晋末年（399～411），孙恩（？～402）、卢循（？～411）也以五斗米道举事。至南北朝时，北魏嵩山道士寇谦之（365～448）在魏太武帝支持下，对道教进行改革，提出"清整道教，除去三张伪法"（按指张陵、张衡、张鲁收租米钱税的旧规），是为北天师道。与此约略同时，南朝刘宋庐山道士陆修静（406～477）亦对道教的经书、理论、斋戒仪范、组织形式等进行清理整顿，以祖述三张（按指张陵、张衡、张鲁），弘衍二葛（按指葛玄、葛洪）为宗旨，形成南天师道。迨至唐代（618～907），由于唐朝皇帝尊老子为祖先，使道教势力得以迅速发展。宋代（960～1279）统治者亦崇信道教。宋徽宗（1100～1125在位）对道教优礼尤加，在全国大建宫观，两修道藏（《崇宁重校道藏》和《政和万寿道藏》），并自号教主道君皇帝。

唐宋以后，南、北天师道同道教其它各宗派（包括上清派、灵宝派、净明派等）逐渐合流，统一为正一道。元世祖忽必烈（1260～1294在位）曾三次召见张陵第三十六代孙张宗演，命其总领江南道教，封嗣汉天师，赐银印。以符箓为主的正一教派遂正式形成。元成宗大德八年（1304年），封张陵第三十八代孙张与材为正一教主，总领三山（龙虎山、阁皂山、茅山）符箓。元武宗即位（1307）更特授其为金紫光禄大夫、封留国公、赐金印。道教在宋元时代，处在自己发展的颠峰状态。

正一道崇尚符箓，筑坛设醮，祭拜鬼神，画符念咒，驱鬼降妖，祈福禳灾。该派道士可以婚娶。

另金代大定年间（1161～1189），山东道士王重阳（1127～1170）以道家思想为主，兼融儒、释，创立全真道。后其弟子丘处机（1148～1227）见重于元太祖成吉思汗（1206～1227在位），遂使该派道教迅速发展。丘处机劝成吉思汗以敬天保民为本，清心寡欲为要。丘与其弟子并随蒙古军队西征。太祖以其功业卓著，赐号"神仙"，令掌管天下道教，全真道于是在元代（1264～1368）盛极一时。

全真道实是道教内丹派同佛教禅宗和儒家理学相互融合的产物。它提倡三教归一，除尊奉道经外，亦劝诵佛教《般若心经》和儒家《孝经》。该派不尚符箓，倡全形保真，性命双修，惟正心诚意、明心见性、少私寡欲、传道济世为其宗旨。该派道士须出家，不得婚娶。

道教这两大派——正一道和全真道——至明代（1368～1644）继续流传。进入清代（1644～1911）以来，逐渐衰落。

早期道教可以说是劳动群众的互济组织，后来曾多次成为号召农民起义的旗帜，故遭到当时统治者的严厉镇压。北魏（386～534）以后，道教经过变革，逐渐适应封建统治阶级的需要，故在唐、宋、金、元、明（7～17世纪）各代，得到广泛的传播和发展。

中国的少数民族如广西的京族、壮族等信仰道教的

也很普遍。

道教的基本教义和信仰是崇尚"道"，认为道是"虚无之系，造化之根，神明之本，天地之元"，"万象以之生，五行以之成"。它提倡养生修真，服饵烧炼。而其"炼丹"之所谓"丹"，则包括内丹——气功和外丹——铅汞等药物（实为其各种化合物及这些化合物的混合物）。

道教典籍总汇为《道藏》。宋代（960～1279）以来，经历代多次编修，其所收书籍广博庞杂，保存了大量史料，为研究思想史、宗教史、自然科学史等提供了可贵的资料。

道教中盛行的炼丹术，后来经西亚、北非传入欧洲，成为近代化学的先导。

中国现存道教胜迹很多，其中著名者有北京的白云观、山西的永乐宫（一名纯阳宫）、湖北的武当山、陕西的终南山之楼观台（亦名紫云楼）、江苏的茅山、江西的龙虎山、四川的青城山、山东青岛的崂山等。

现在中国道教的全国性组织为中国道教协会，1957年4月成立，会址设在北京白云观。现任会长为黎遇航。中国道协出版有刊物《中国道教》，举办过道教徒进修班，陆续培养了一批道士。

三 伊斯兰教

在中国亦称"回教"或"清真教"，公元7世纪初期创立于阿拉伯半岛，约于7世纪中期即开始传入中国，距今已有1 300多年的历史。伊斯兰教最早是通过从海、陆两路来华的阿拉伯和波斯的商人而传入中国的。唐宋（618～1279）时期，这些信仰伊斯兰教的商人主要集中在中国沿海的通商口岸，如广州、福州、泉州、杭州、扬州等地。他们被称为"番客"，聚居的地方被称为"番坊"。为了满足宗教生活的需要，他们在番坊中开始建立起清真寺。这些古老的清真寺有些一直保存至今。在伊斯兰教传入中国以后的数百年中，它并没有得到广泛的传播。其在中国广泛传播的时期是在元代（1264～1368）。随着蒙古军队西征的胜利，大批信奉伊斯兰教的阿拉伯人、波斯人和中亚人被带到中国，他们在各地定居下来，并与当地人通婚，繁衍生息，中国史籍中称他们为"回回"，现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的回族便由此而逐渐形成。明代开国功臣中有一些伊斯兰教徒，以后各朝都有不少穆斯林在朝中做官。如中国历史上的著名航海家三宝太监郑和（1371～1435）就是一个穆斯林。他奉永乐皇帝（1403～1424在位）之命，曾经率领庞大的船队七下西洋，到达亚非30多个国家，并到过麦加朝圣，带回了天房图，为中国和阿拉伯人民之间的友好往来与文化交流做出了杰出的贡献。至明清（1368～1911）两代，除西北地区外，伊斯兰教在中原地区也有了较大的发展。

中国伊斯兰教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逐渐具备了两个新的特征，一是门宦制度，一是特有的教义学体系。

至公元17世纪的明末清初时期，伊斯兰教的苏非主义传入中国，在西北地区的穆斯林中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其所奉之神秘主义与中国封建宗法制度相结合，逐渐形成了政教合一的"门宦"制度。"门宦"一词，相传由"门阀"和"宦门"两词合并而成，系对门宦制度中派别集团的称呼。一个门宦有一个宗教领袖，称为教主。教主世袭，宗教领袖遂成为高门世家，对教徒具有绝对的支配权力。过去，中国西北地区的伊斯兰教，门宦数目甚多，其中最主要的有哲合林耶、虎非耶、格底林耶、库不林耶"四大门宦"。不过，门宦制度在中国伊斯兰教中并不是普遍存在的，有的地区和教派没有形成这个制度，如老的"格底木"派和晚近形成的"伊哈瓦尼"派都没有"门宦"制度。

中国伊斯兰教于明清之际（17世纪）还出现了寺院经堂教育，随后又开始了大规模的译著活动。经堂教育和译著大量吸取了儒、释、道各家特别是儒家的思想，如明清之际号称"学通四教"（按指伊斯兰教和儒、释、道）的中国伊斯兰教著名学者和经师王岱舆（1570～1660）曾言，忠于真主，忠于君和孝于亲为"人生之三大正事"。伊斯兰教的教义学与中国传统文化相结合，形成了中国伊斯兰教特有的凯拉姆（Kalam）——教义学体系。

新中国成立以后，于1958年，在伊斯兰教流行的少数民族地区也开展了废除宗教的封建特权和压迫剥削制度的民主改革运动，世袭的封建家族式的门宦制度被废除。

在中国，至17世纪，有回、维吾尔、哈萨克、东乡、撒拉、柯尔柯兹、乌兹别克、保安、塔塔尔、塔吉克等10个民族先后由信仰佛教或原始宗教转变为信仰伊斯兰教。中国伊斯兰教徒以大分散小集中的方式，主要分布在新疆、宁夏、甘肃、青海、陕西、云南、山东、河北等地。

伊斯兰教在中国的著名寺院和胜地有广州的怀圣寺，杭州的真教寺，福建泉州的圣友寺（亦称清净寺），西安的化觉寺、北京的牛街礼拜寺、东四清真寺，喀什艾提卡尔礼拜寺，西宁东关清真寺等。

现在中国穆斯林的全国性宗教组织是中国伊斯兰教协会，于1953年正式成立，会址在北京。现任名誉会长为包尔汉，会长为沈遐熙。该会开办有中国伊斯兰教经学院，出版了阿拉伯文的《古兰经》、《圣训》等经典，并编辑出版了《中国穆斯林》杂志和画册等。

四 基督教

在历史上，基督教曾经三次传入中国。在基督教传教史上，三次传入同一个国家的事，据说是绝无仅有的。

第一次传入是在唐代。公元431年，基督教东派教会中的聂斯脱利派在由东罗马皇帝狄奥多西二世召开的以弗所（Ephesus）公会议上被判为"异端"，教徒遭受镇压而向东逃亡，约于5世纪末年在波斯形成独立的教派。该派派遣僧侣阿罗本等人"占青云而载真经，望

风律以驰艰险”，来到中国，时在唐朝贞观九年(635)。他们在长安翻译经典、建立教堂，开始传教，当时称为“大秦教”或“景教”，其教堂初称“波斯寺”，后称“大秦寺”或“景寺”。后来唐武宗灭佛，景教亦受株连，被禁止传播,遂在中原绝传，但在契丹、蒙古等地尚有流传。

第二次传入是在元代（1264～1368）。当时因其教徒称为“也里可温”（蒙古语，意为信奉福音者或有福缘者）而被称为“也里可温教”。这一时期入华的基督教有两派。一派为景教，即聂斯脱利派，他们随蒙古族入主中原而再度兴盛。另一派为天主教，由罗马教皇尼古拉四世派遣传教使方济各会会士来华传教。因二派均崇敬十字架，当时又被统称为“十字教”，但二派本分属基督教两大派系，各自在中国独立传教，相互间也不团结，流传也不甚广泛。元代灭亡（1368），基督教在中原地区再度绝传。

第三次传入是在16世纪末至17世纪初的明代末年。天主教的耶稣会派遣传教士东来。但在最初的30多年中，他们始终未能进入内地传教。后来，他们调整了方针，注重学习中国语言，吸收中国传统文化，赠送西方异物，结交王公显宦，编写科学技术著作，以引起明朝统治者和知识分子的兴趣。后来，一些王公显宦和知识分子先后皈依基督教。这是基督教第三次传入中国。早期的传教士，如明末的利玛窦（Matteo Ricci，1552～1610）、艾儒略（Julic Aleni，1582～1649）、清初的张诚（Jean Francois Gerbillon，1654～1707）等人在传播基督教的同时，曾把西方的近代科学带到中国，促进了中国科学技术的发展；与此同时，他们也曾把中国文化传到西方，从而在中西文化的交流中起了某种媒介的作用，在世界文化发展史上有一定的意义。当然，这并不是耶稣会派遣传教士来华的本来目的。

基督教的东正教大约从17世纪中叶起开始在黑龙江、北京等地活动。1727年，中俄“恰克图条约”签定后，沙皇政府正式派遣俄罗斯正教传教士来华布道。至于基督教（新教）各派，则在1840年鸦片战争(1840）前后陆续传入。

鸦片战争后，随着列强对中国侵略范围的日益扩大，基督教在中国迅速传播,甚至深入到穷乡僻壤和边疆各少数民族地区。到1949年新中国成立时，在苗族、白族、傈僳族、壮族、土家族、布依族、蒙古族、朝鲜族等少数民族中均有数目不等的一些人信奉天主教和基督教（新教），但在这些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中并不占主要地位。至于东正教，则主要在居住于新疆北部的俄罗斯族和居住于东北的俄裔中流传。

在中国近代史上，从清末到民国初年（19世纪中叶～20世纪初叶），基督教与外国侵略者关系密切。19世纪，所谓“教案”（即外国传教士同中国人民、同传统的封建势力和清朝统治者的冲突）所酿成的案件遍及中国各地。其中最著名者为1870年发生的天津教案。这中间固然包含着意识形态、信仰与宗教的矛盾，但主要的却是因为许多传教士为外国入侵者效劳，因此受到中国人民的抵制和反抗。

清朝末年，洪秀全（1814～1864）曾经从梁发(1784～1854，基督教新教的第一个中国籍牧师）编写的基督教布道书《劝世良言》中受到启发，吸取了基督教的若干教义和仪式（如崇拜上帝，信奉天国，排除偶像，入会受洗，朝夜祈祷等等），与冯云山（1822～1852)、洪仁玕（1822～1864）等于1843年创立了“拜上帝会”。该会在民间的传播迅速而广泛，实际上成为当时秘密的农民革命组织，终于在1851年举事，发展成为规模庞大的农民起义，这就是曾沉重地打击了中国封建势力和外国侵略势力的轰轰烈烈的太平天国革命运动。以后随着太平天国革命运动的失败，“拜上帝会”也不存在了。

旧中国的基督教往往受外国势力的支配，中国籍的神职教牧人员在教内大都处于较低的甚至无权的地位。新中国成立后，这种状况得到了改变。1950年，以吴耀宗（1893～1979）为首的中国基督教（新教）和中国天主教的爱国人士相继发起了“三自”爱国运动，号召全国基督教会和团体实行自治、自养、自传和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方针，得到了广大教徒的拥护。从此，中国基督教的面貌发生了根本的变化。

现在，中国基督教的全国性组织有5个，其中属于天主教的有3个：

1.中国天主教爱国会　这是由该教主教、神甫、教徒组成的群众团体。1957年正式成立，会址设在北京。现任主席为宗怀德。

2.中国天主教教务委员会　这是该教的全国性教务机构，1980年成立，会址设在北京。主任为张家树(已故)。

3.中国天主教主教团　由各教区主教组成，1980年成立，团址设在北京。团长为张家树（已故)。

中国天主教创办有中国天主教神哲学院，以培养神职人员。在上海的佘山，辽宁的沈阳等地办有地区性神哲学院。中国天主教教务委员会成立后，还印制了《新经全集》及《要理问答》等书。

属于基督教（新教）的全国性组织有2个：

1.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　这是中国基督教（新教）教牧人员和教徒组成的群众性团体，1954年正式成立，会址设在北京。现任主席为丁光训。

2.中国基督教协会　这是中国基督教（新教）的全国性教务组织。1980年成立，会址设在上海。现任会长为丁光训。

中国基督教（新教）举办有南京金陵协和神学院和其它基督教院校，以培养教牧人员。1980年以来，印刷了各种文本（计有汉、朝鲜、苗、景颇、傈僳等多种文字）的《圣

经》180多万册，并主办有《天风》杂志。

第二节 汉民族历史上的多神崇拜和少数民族的原始宗教

中国是一个以汉民族为主体的多民族国家，除了在不少民族中流传着上述4个宗教外，历史上，汉民族还曾经流行广泛的多神崇拜，至于各少数民族，其传统的宗教信仰则呈现出十分复杂的情况，而流行最为普遍者，则是各种原始宗教。兹分述如下。

一 汉民族历史上的多神崇拜

在汉民族的历史上，始终没有形成统一的全民族信仰的严格意义上的宗教，但在历史上却普遍存在着多神崇拜。这种多神崇拜认为有一个主宰一切的至上神，在其下面又有许多不同等级却壁垒森严、分工细密的职能神，以及供诸神驱使的无数神兵和神役。从神的派系来看，除了"天宫"这一套神灵系统之外，还有许多不同派别的众多神灵，然而它们彼此大都能够和平共处，相安无事。

汉民族所崇拜的神灵，数目之多难以确切统计，然按其来源不同，大体可以分为三类，下面约略举其要者：

第一类是从远古时期代代相传下来的或在历代悠久的传说中形成的神。诸如：

天，古代亦称"皇天"，"上天"、"上帝"、"昊天"、"皇天上帝"，后受道教影响，亦称"玉帝"，"玉皇大帝"等，为宇宙间之最高主宰神。汉民族崇拜天的历史，起于远古，文字记载亦可追溯到夏代（公元前21世纪至前16世纪）。历代作为天子、皇帝的最高统治者都把祭天作为一件大事，并身体力行。祭天在古代为天子所专有的行为。后世方成为从皇帝到庶民百姓均可进行的祭祀活动。

地，古称"地示"、"后土"、"后土皇祇"等，多与天合称"天地"、"皇天后土"等，乃司生育万物及山河秀美之女神。后代又有"土地"神，为镇守和管理一方并司五谷丰登之神，为一男性老者形象，俗称"土地爷"。

祖先神灵，仅限于自己宗族之祖先。中国历代从天子、皇帝、王公大臣直到一般百姓，士农工商等大都拜祭天地和他们自己的祖宗神。此外还有：

西王母，亦称"王母娘娘"，象征长寿，美丽的女神。

城隍，各地保卫和治理城市之神。

灶君，司饮食及一家功过祸福之神。

太岁，每年轮换控制各个方位的凶神，由此引起许多民间禁忌。

龙王，司云雨和洪水之神。

南极寿星，即老人星，众星神之一，司长寿之神。

瘟神，司降人间瘟疫疾病之神。等等。

第二类是在长期的历史过程中从其它宗教转化过来的神，尤以佛教为多。诸如：

如来佛，本佛教始祖，即释迦牟尼，在民间则变为法力无边之神。

弥勒佛，本佛教菩萨，后成为笑容满面、袒胸露腹、受人喜爱的欢乐幸福之神。

观世音，原为佛教菩萨之一，男性。后转变为救苦救难的慈悲之神，并转化为美丽的女性形象。

阎罗王，本佛教神，地狱之王，司惩罚罪恶之神。

太上老君，即春秋战国时的老子，后被古代道教奉为教主，因被唐代皇帝奉为祖先。为长寿、智慧、救世、渡人之神。

太白金星，诸星神之一，在民间和古典文学中流传极广。（按金星，即九大行星中之金星，光亮辉煌。中国古代将黎明出现于东方的金星称为启明星，傍晚出现于东方者称为长庚星，黄昏出现于西方者称为太白星，实则一星）。

赵公元帅，原为道教神灵，后民间奉为财神。等等。

第三类是由历史上或传说中的著名人物死后受崇拜而形成的神。诸如：

关帝，亦称"关圣帝君"，三国时蜀汉名将关羽（？～219），后世被尊为忠义勇武之神。过去对此神的信仰异常广泛，汉地佛教、藏传佛教和道教寺庙中均供奉有此神。许多少数民族也信仰关帝，其中尤以东北的达斡尔族崇拜为甚。

华陀（？～208），三国时名医，后世尊为医病之神。

祝融，传为古代司火之功臣，后代奉为火神。

圣人，即春秋末期之孔丘（前551～前479），后成为道德、教育之神。不过他始终具有半人半神的身份。

属于这一类型的还有不同行业专门祭拜的神，如：

鲁班，传为古代著名木匠，后世为木工行业所尊奉之祖师。

嫘祖，传为养蚕缫丝的创造者，后奉为蚕丝之神。等等。

这种多神崇拜历史上除在汉民族中流行外，也存在于同汉民族长期杂居的一些少数民族如满、壮等族之中。

多神崇拜为后世留下了丰富而宏伟的名胜古迹。如北京的天坛、地坛、日坛、月坛、先农坛即为旧时封建皇帝祭祀天、地、日、月、农神之所。又如陕西黄陵县的黄帝陵（祀华夏民族之共同祖先黄帝），山东曲阜的孔庙（祀孔子），河南洛阳的关林（祀关帝），五岳之庙（祀五岳之山神），上海的城隍庙等，均为其中之著名者。

汉民族的这种多神崇拜，为历代封建皇帝所提倡和利用，在民间广泛流行，但大都为群众的自发行为，并无一套系统的宗教教义，也无严密的组织，更没有自上而下的统一的教会和专业的神职人员。因此，汉民族历史上流行的多神信仰算不得现代严格意义上的宗教。在这无数的神灵和鬼魅之中，人们可以根据他们各自的祖传习惯或特殊需要，随意进行选择，也可随时改变，可

以只选择其中的几个或一个进行礼拜，而对其余的全然不加理会，甚至也可以完全不信仰他们。对于汉民族整体来说，从来没有过宗教狂热时期，虽然多神信仰在历史上确实是长期地普遍地存在着，但对汉民族中的个体成员来说，实际则处于一种完全自由的状态。1700年，在基督教传入中国所引起的所谓中国礼仪之争中，连清朝的康熙皇帝都曾声明，祀孔和祭祖是中国的习俗，不含有宗教意义。先秦的子产（？～前522）孔子（前551～前479）等人都对鬼神持怀疑态度。在中国历史上的各个朝代，曾出现过不少不畏惧天地鬼神的勇敢者，也不乏根本就不敬天地、不礼鬼神、不相信它们存在的公开的无神论者。东汉的王充（27～约97）、南北朝的范缜（约450～约510）、北宋的王安石（1021～1086）、明清之际的王夫之（1619～1692）、熊伯龙（1617～1669）等，都是其中的佼佼者。他们也并不因此而受到类乎欧洲中世纪宗教裁判所那样的制裁。

1911年的辛亥革命推翻了中国最后一个封建王朝，几千年的多神崇拜中，由天子皇帝带头所进行的大规模的官方的祭祀活动，如祭天地、祀祖宗、封禅（皇帝在东岳泰山之上筑坛祭天叫做封，在山南梁父山上辟基祭地叫做禅）等，亦随之废止。于是，汉民族中的多神崇拜便迅速地趋向衰微，只是在各地民间，仍在自发地不同程度地流行着。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随着社会的发展，社会指导思想的改变，经济的繁荣，文化水平的提高和科学知识的普及，汉民族中的这种多神信仰已经极度衰落，在部分地区的少数群众中，虽然有时还存在着这种信仰活动，但多数人已视其为一种过时的"迷信"。国家对群众中残存的这种自发的信仰活动，并不硬性禁止，但对极少数别有用心的人利用它们进行诈骗钱财、残害群众的行为以及其它犯罪活动，则严加禁止。

近年来，在一些公共场所和名胜古迹之处重修或新修了许多塑像与建筑物，如河南洛阳关林之关羽像，杭州西湖之岳飞像，南京玄武湖之莫愁女像，云南西双版纳景洪县曼亭公园新建之白塔，广东肇庆星湖水月宫重建之摩利支天菩萨和吉祥天女三大铜像等。人们在那里的凭吊和游览已失去了旧时意义而成为一种文化活动。

二　少数民族传统的原始宗教

中国共有56个民族，除汉民族和与汉民族长期杂居的一些少数民族中，历史上流行多神崇拜和一部分人信仰佛教、道教、基督教之外，多数少数民族的信仰和宗教情况十分复杂。如上所述，回族、维吾尔族等10个少数民族把伊斯兰教奉为自己的民族宗教，藏族、蒙古族等普遍信奉藏传佛教，傣族等普遍信仰小乘佛教；苗族、壮族、彝族、蒙古族、朝鲜族等十几个少数民族中有基督教流传。但是，除信奉伊斯兰教的10个民族和信奉佛教的几个民族之外，中国大部分少数民族中占主导地位的信仰却是他们自己的原始宗教。其中最为典型者为萨满教、东巴教和彝族原始宗教。下面分别略述之。

（一）萨满教

分布在中国北方的各少数民族，如达斡尔族、鄂伦春族、鄂温克族、赫哲族、锡伯族等过去普遍流行萨满教。萨满教亦属原始宗教之一种，因其巫师称为"萨满"而得名。"萨满"是一种"跳神"，一般由出生时具有特殊现象或具有特殊经历者担任。流行于各族的萨满教虽然在具体形态上小有不同，但均相信万物有灵和灵魂不灭，相信保护自己氏族的萨满神。而巫师萨满则是萨满神在氏族中选择的代理人和化身。在氏族中，他们虽不脱离生产，一般也不具有各种特权，但因为被认为有特殊的品格，为人神之中介，能汇通神人，主持法事，祈福禳灾而备受尊敬。在中国历史上，维吾尔族、哈萨克族、柯尔柯兹族等在七世纪以前，蒙古族在十三世纪以前，满族在十七世纪以前，均曾普遍信仰萨满教。此外，萨满教还流行于亚洲和欧洲的极北部。美洲爱斯基摩人（自称因纽特人）和印第安人中的宗教也与萨满教相类。

中国的彝族、纳西族、苗族、景颇族、佤族、拉祜族、哈尼族、怒族、独龙族、白族、傈僳族、土家族、布依族、以及分布在南方的其它少数民族，如瑶族、侗族、水族、毛难族、黎族、高山族、基诺族、仡佬族、仫佬族、珞巴族、门巴族、畲族等大都信仰各式各样的民族原始宗教。

（二）彝族原始宗教

彝族过去流行着万物有灵的自然崇拜和祖先崇拜，认为天、地、日、月、山、川、雷、电及万物皆有神与精灵附丽。就中特别信奉和崇拜的是山神。虽然各地所信奉的山神并不相同，但它们实际上都具有地方保护神的意义。彝族的传说中，也有一个天帝，只是尚不具有主宰一切的无上权威。彝族信鬼，鬼的名目繁多。因彝族尚无天地三界和轮回转世的宗教意识，人死后，灵魂只能四处游荡，并作祟人间，所以这些鬼多为恶鬼。彝族崇拜祖先，其"安灵"和"送灵"仪式尤为隆重庄严。彝族的神职人员称毕摩和苏尼。毕摩精通彝文，熟知宗教经典和其它各种知识，其经书多达数百种，主要有祭祀经、占卜经等。毕摩还负责对民事纠纷进行裁判。苏尼地位较毕摩为低，不通经文，不能做大的法事，他们是一种跳神，略同于萨满教中的萨满。

（三）东巴教

纳西族以信仰东巴教为主。该教始祖为丁巴什罗。东巴教具有浓厚的原始宗教色彩，以其巫师称为"东巴"而得名。其主要特点是没有寺庙，没有系统的教义，没有统一的宗教组织，没有形成一个脱离生产和具有各种特权的僧侣阶层。东巴多为世袭，亦可由师传授。充当东巴者大多为贫民。东巴教相信日、月、山、川、风、水、雷、电等皆有神灵，属万物有灵论，亦崇拜祖先和各种鬼魅。东巴作法事时所施法术有类巫术。东巴教有

大量的经典，称“东巴经”。东巴经用纳西族的民族文字东巴文写成。东巴文属象形文字，总字数约1 200—1 300个，而东巴经据统计却有558卷之多（尚不包括所谓“杂书”），去除雷同重复者，亦有480卷左右。内容极为丰富，共分祭风、消灾、求寿、开丧、超荐等12大类。如《创世纪》叙述人和天地万物的形成过程；《鲁拜鲁饶》记述了动人的爱情故事；《送魂经》叙述送魂及招魂路线，反映了纳西族大迁徙的历史。东巴经实是研究纳西族社会、历史、哲学、语言、文字、宗教、音乐、舞蹈、绘画、雕刻等的珍贵资料。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中国各少数民族中间，除信奉伊斯兰教的10个民族、信奉喇嘛教的个别民族之外，在一个民族中间，过去存在的往往不止一种宗教，而是多种宗教同时并存。例如，在与汉民族长期杂居的壮族中间，就是佛教、道教、祖先崇拜、巫术、天主教、基督教（新教）等同时存在。分布在云南省西部怒江和澜沧江流域的怒族，人口虽然只有大约两万，却也有着多种信仰。除以原始宗教为主以外，还有喇嘛教、天主教、基督教（新教）同时存在。即使在藏传佛教占绝对优势的蒙古族，由于其分布地域的广泛和与其它民族长期杂居，因而也有一些人信奉汉地佛教、道教、祖先崇拜以及天主教和基督教（新教）。在小乘佛教占绝对优势的傣族中也还同时存在着自然崇拜。

新中国成立后，在各少数民族中，由于社会经济的迅速发展、文化科学知识的提高与普及，各种信仰和宗教对人们思想意识的影响，已经不同程度地逐渐减弱。

第二章 新中国的宗教政策——宗教信仰自由

宗教信仰自由，是中国共产党一贯的主张和政策。早在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就在自己领导的根据地和解放区里实行了这一政策。毛泽东在1945年的《论联合政府》中申明了信仰自由的原则。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中，规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1954年9月，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宪法》载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的自由”。以后的几部宪法都规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的条款。1982年12月4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宪法》，对宗教政策规定得尤为明确具体。其第三十六条写道：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宗教信仰自由。
>
> 任何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和个人不得强制公民信仰宗教或者不信仰宗教，不得歧视信仰宗教的公民和不信仰宗教的公民。
>
> 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任何人不得利用宗教进行破坏社会秩序，损害公民身体健康，妨碍国家教育制度的活动。
>
> 宗教团体和宗教事务不受外国势力的支配。

中国刑法第147条也规定：

> 国家工作人员非法剥夺公民的正当的宗教信仰自由和侵犯少数民族风俗习惯，情节严重的处两年以下徒刑或者拘役。

这一切充分说明，宗教信仰自由是新中国实行的一项长期一贯、坚定不移的政策。

宗教信仰自由政策的实质，是保证人民群众的合法权利，把宗教信仰真正地变为每一个公民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自由选择的事情，其目的是为了团结信教群众共同为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中国而奋斗。

在这一政策之下，凡不违反宪法和法律，不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利益，不妨碍社会安定和不强加于他人意志的信仰和正常的宗教活动，受到法律保护，任何人不得进行干涉。信教群众同不信教群众一律平等，不受歧视。

在原来政教合一的地方和民族，实行宗教和政权分离，宗教不得干预国家各级的行政、司法和教育等等。也不允许恢复宗教内部的封建特权和压迫剥削制度。

同时，坚持独立自主自办教会的原则，任何外国势力不得支配或干涉中国的宗教团体和宗教事务。

为了全面地贯彻执行关于宗教方面的政策和法令，处理宗教方面的各种问题，从中央到地方的各级政府均设置了宗教工作机构，从组织上保证公民宗教信仰自由权利的实施。

新中国之所以实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是因为：

首先，信仰自由是人民群众的一项基本权利，是否执行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关系到是否尊重人民群众应该享有的权利的问题。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尊重人民群众的意志，保护人民群众的权利，创造条件使人民群众充分享受自己应该享受的权利，是人民共和国的性质所决定的。

第二，人们的宗教信仰是人民内部的一种思想认识问题。对于思想认识问题，只能采用民主的方法，采取说服帮助和正面引导的方法去解决，而不能采取简单粗暴的方法，不能采取强迫命令和压制打击的方法去处理。

最后，无神论和有神论的分歧，不信教群众和信教群众的分歧，同他们在政治、经济上的根本利益一致相比，是次要的，不会也不可能妨碍他们为共同的理想和目标团结奋斗。认真贯彻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可以使

不信教群众同信教群众紧密地团结起来，共同为把中国建设成为高度文明、高度民主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贡献各自的聪明才智。

实践证明，1949年建国以来实行的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符合中国国情，符合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因而受到了人民群众的拥护。不过，在实践过程中，因为各种复杂的原因，也曾出现过失误，经历过一些曲折。

从1966年5月到1976年10月的"文化大革命"时期，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被说成是"修正主义"；大批的寺庙宫观遭到破坏，甚至被拆毁；信教群众的正常宗教活动被禁止。

1976年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1978年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和人民政府全面纠正了"文化大革命"的错误，再次明确肯定了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的权利，各级政府积极贯彻执行有关宗教信仰自由的一系列政策，使宗教工作重新走上了正确的轨道，宗教界人士中的冤假错案得到了纠正，使他们重新回到了自己的寺观、教堂中主持教务，几年来全国各地先后恢复了各宗教的活动场所4万余处，信教群众的宗教生活恢复了正常。

现在，中国信仰伊斯兰教的民族总人口约有1 400多万人，其中宗教职业人员3万多人。天主教徒300多万人，其中宗教职业人员3 400余人。基督教（新教）徒也有300多万人，其中职业人员5 900多人。佛教在藏、蒙古、傣等民族中属于民族宗教，在汉族群众中信仰佛、道教的人也不少。全国出家的佛教僧尼和喇嘛觉姆有2.7万多人。道教的道士和道姑几千人。加上其它少数民族中的信教者，中国现阶段的信教群众总数达数千万人。

目前，除前面介绍的8个全国性宗教组织外，在信教群众聚居的地区还恢复和建立了许多地方性的宗教组织。这些组织根据各自的章程，进行了许多活动。如：

协助政府贯彻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反映信教群众的意见和要求，维护信教群众的合法权益；

团结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参加祖国的社会主义建设；

办理各自的教务，组织信教群众进行正常的宗教活动；

保护文物古迹，整理宗教史料，开展宗教学术研究，出版宗教经典和书刊；

开办宗教院校，培养年轻爱国的宗教职业人员。目前已经开学的全国性和地区性宗教院校共24所，学员5 000多人；

举办社会公益事业，为社会服务，也增加了寺庙教堂的收入；

进行国际友好交往，增进中国宗教界人士和世界各国宗教界人士的相互了解和友谊，维护世界和平。

由于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建设祖国的事业中，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受到了全国人民的尊敬。不少教徒当选为人民代表、政协委员或进入政府机关任职，仅宗教界被选入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各级委员会的就有4 964人，其中有的还担负了重要职务，成为国家领导人。如佛教的班禅额尔德尼·却吉坚赞任全国人大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伊斯兰教的包尔汉、佛教的赵朴初、帕巴拉·格列朗杰任全国政协副主席等。

同时，各地还涌现出了一大批为四化建设作出突出贡献的教徒，不少人被评为各级先进工作者，获得"新长征突击手"、"三八红旗手"等称号。

附：**宗教研究机构**

中国重视宗教问题，因而也重视对宗教问题的研究。尤其是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宗教政策的落实，宗教研究工作也以更大的规模开展起来。全国新成立了许多宗教研究机构、宗教研究的社会学术团体，出版和翻译了大量宗教学论著、宗教典籍和工具书，并创办了专门的宗教学术刊物。

中国现有的宗教研究机构计有：

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　以系统研究宗教理论、历史、现状为主要任务。下设佛教、伊斯兰教、基督教、道教、儒教、宗教学原理6个研究室。这是关于宗教的国家级综合研究机构。

上海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所　侧重于社会主义时期宗教问题的调查研究。

新疆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所　侧重于新疆地区伊斯兰教研究。

西藏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所　侧重于中国藏传佛教的研究。

宁夏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所　侧重于宁夏地区伊斯兰教研究。

四川大学宗教研究所　侧重于道教研究。

南京大学宗教研究所　侧重于基督教的研究。

陕西社会科学院佛教研究组　主要研究隋唐时期长安的佛教和寺院。

山西省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组　侧重于五台山佛教研究。

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宗教研究组　侧重于东正教的研究。

社会宗教研究学术团体计有：

中国宗教学学会　1979年成立，联络地点在北京。现任会长任继愈。

中国无神论学会　1978年成立，联络地点在南京。现任会长任继愈。

西藏佛教（喇嘛教）研究会　1980年成立，联络地点在北京。现任会长任继愈。

上海宗教学学会　1982年成立，联络地点在上海。现任会长罗竹风。

第十八编

外交政策和对外关系

第一章　中国的外交政策

中国是一个古老的国家，在历史上对人类曾作出过重大的贡献。但自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的一个多世纪里，中国遭受外来掠夺和奴役，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外交上受尽了屈辱。为了维护国家的独立和主权，反对列强的侵略和压迫，中国人民前仆后继地进行了长期艰苦卓绝的斗争。1949年10月1日，中国人民终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压迫和统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中国人民站起来了，中国历史进入了社会主义的新时期，中国外交也谱写了新的篇章。

早在1949年9月，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会议通过的《共同纲领》中，就确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政策的原则，为保障本国独立、自由和领土主权的完整，拥护国际持久和平和各国人民间的友好合作，反对帝国主义侵略政策和战争政策"。30多年来，中国在坚持这些原则的同时，根据国际形势的变化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进一步调整、充实和发展了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并于1982年制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明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坚持独立自主的对外政策，坚持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展同各国的外交关系和经济、文化的交流；坚持反对帝国主义、霸权主义、殖民主义，加强同世界各国人民的团结，支持被压迫民族和发展中国家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发展民族经济的正义斗争，为维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进步事业而努力。"

第一节　坚持独立自主是中国外交政策的根本宗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建立，就同旧中国的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屈辱外交彻底决裂，根据毛泽东主席关于"另起炉灶"、"打扫干净屋子再请客"的指示，不继承国民党政府同外国建立的外交关系，不承认帝国主义强加给中国的不平等条约，取消了帝国主义在中国的各种特权，把中国的主权和命运牢牢地掌握在自己手里，真正以独立、自主、平等的姿态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40年来，中国顶住了任何外来的政治压力、经济封锁和军事威胁，有效地维护了国家的主权和独立。正如中央军委主席邓小平所说："独立自主、自立更生，无论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我们的立足点。中国人民珍惜其他国家的友谊和合作，更珍惜自己经过长期奋斗而得来的独立自主权利。任何外国不要指望中国做他们的附庸，任何外国不要指望中国会吞下损害我国利益的苦果。"

中国珍视自己得来不易的独立自主权利，也尊重别国的独立自主权利。坚持原则，主持正义，反对任何形式的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支持各国人民反对外来侵略或干涉、维护自己的民族独立和国家主权，是中国一贯坚持的立场。对于一切国际事务，中国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情况下，都坚持从本国人民和世界人民的根本利益出发，按照事情本身的是非曲直，独立自主地作出判断，决定自己的态度和对策。中国判断是非的标准，就是看它是否有利于维护世界和平、发展各国友好合作和促进世界经济繁荣。

不依附于任何一个超级大国，也决不同它们任何一方结盟或建立战略关系，不联合一方去反对另一方，是中国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的另一重要立场。中国谋求同美国和苏联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改善和发展相互之间的关系。这是中国总结过去几十年经验得出的结论，是受全国人民支持的长期国策。

实践证明，在当今世界上，中国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不但有利于维护中国的独立自主地位和权利，也有利于确保世界的和平与稳定。

第二节　维护世界和平是中国外交政策的主要目标

战争与和平问题一直是世界人民最关切的问题，只

有维护世界和平，人类社会才能获得发展。中国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宏伟目标，需要一个长期稳定的国际和平环境；世界各国人民谋求共同发展，也不希望重受战争灾难。要和平，不要战争，是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共同的愿望。反对霸权主义、维护世界和平，是中国外交政策的基本原则，不是一时之需的权宜之计，而是坚定不移的永久国策。

当前国际形势虽已趋向缓和，出现了对话代替对抗的新潮流。但是超级大国的军备竞赛尚未完全停止，世界动荡不安的根源还未能根本消除，反对军备竞赛仍有必要。无论是核武器、常规武器、化学或生物武器的军备竞赛，还是地面的、海上的、空中的或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中国都一概反对。

中国一贯主张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大规模裁减常规军备和军事人员。中国认为，拥有占世界97%以上核武器和最庞大常规武器的美、苏两国，应当率先停止试验、生产和部署一切类型的核武器，率先大规模地裁减它们的核武器和常规武器。这是裁军能否取得进展的关键。近几年来，中国高兴地看到美、苏两国恢复了日内瓦军控谈判，并于1987年12月签订了全部销毁它们部署在欧亚两洲的陆基中程和短程导弹的条约，这是它们在核裁军道路上迈出的第一步，值得人们欢迎。但是，根据这项条约规定所销毁的核武器，仅占它们所拥有的各类核武器总量的3%到4%，远远不足以使人类摆脱战争的威胁。中国希望它们继续通过谈判，在裁减军备方面取得新的进展，迈出新的步子。

中国自1964年开始拥有核武器的第一天起，就单方面宣布：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决不首先使用核武器，还承诺不对无核国家和无核地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中国发展有限的核武器完全是为了自卫，同时也是为了打破超级大国的核垄断，抵制它们的核讹诈。中国不主张、不鼓励核扩散，不帮助别的国家发展核武器。中国在核领域同其他国家的合作，现在和将来都只限于和平目的。中国尊重和支持有关国家和地区关于建立"和平区"、"无核区"的努力。

中国的军备同美、苏两国根本不能相比，但中国不迷信武器，不同别人在武器多寡上比高低。中国不仅提出了公正合理的裁军主张，积极参加各种裁军协议，而且还以实际行动主动裁减了自己的军备。1985年6月，中国决定减少军队员额100万，即裁减中国军队1/4，并已于1987年按时完成。同时，中国逐年降低了军费的比例，并大规模地把军工生产转为民用生产，把部分军用机场、港口、铁路等设施转为民用或军民合用。中国在国际裁军方面作出的实际表率是中国和平外交政策的具体体现。

当前超级大国虽未放弃争夺霸权，战争危险也未完全排除，但和平力量的增长超过了战争力量的增长。中国确信，只要全世界所有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加强团结，为维护世界和平而共同努力，新的世界大战就可能制止，世界持久和平就可能维护。

第三节　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是中国外交政策的基本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就向全世界宣告，中国愿意根据平等互利和相互尊重领土主权的原则，同一切国家建立外交关系。1954年，中印、中缅共同倡导的"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已经载入中国宪法，成为中国处理同一切国家关系的基本准则。中国不以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的异同来决定亲疏、好恶，并坚决反对任何国家以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相同或不同作为占领别国领土、干涉别国内政的借口。

中国倡导和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本出发点是，世界各国无论大小、强弱、富贫一律平等，互相尊重，和睦相处，友好合作。坚决反对以大欺小，以强凌弱，以富压贫。各个国家走什么样的道路、选择什么样的社会制度，处理其一切内外事务，都应由各国人民自己决定，自己作主，任何外国都无权干涉。只有各个国家的独立主权、领土完整和平等地位得到充分尊重，才才能保障各国间的和平共处、建立健康、和谐的国际关系。

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经受国际风云变幻的考验，当前已经得到国际社会的充分肯定，充分显示出它具有的强大生命力。1984年5月，赵紫阳总理在《政府工作报告》中即明确指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不仅适用于指导社会制度不同的国家之间的关系，而且也适用于指导社会制度相同的国家之间，包括社会主义国家之间的关系。"事实已经并将证明，如果遵循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社会制度不同的国家可以和睦相处，友好合作；如果违背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社会制度相同的国家也可能尖锐对抗，甚至发生冲突。国与国之间关系的好坏，关键在于双方是否严格遵守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中国一贯信守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并遵循这一原则。中国通过友好协商，同绝大多数毗邻国家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建立了睦邻友好关系；同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发展了友好合作关系；加强了经济、文化交流；同某些有分歧的国家力争通过平等协商，消除分歧、改善关系。对于美国和苏联，中国同样谋求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同它们消除障碍，改善和发展相互间的关系；不因要反对它们的霸权主义，就不同它们改善关系；也不因要同它们改善关系就放弃反对它们霸权主义的立场；更不因要同它们中的一国改善关系就损害另一国的利益。

中国认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应当成为指导国际关系的普遍准则。中国主张，世界所有国家，特别是超级大国，都严格遵守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并倡议在和平共

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建立国际政治新秩序，以确保世界和平与安全，发展各国的友好与合作。

第四节 加强同第三世界国家的团结是中国外交政策的立足点

广大第三世界国家走上独立发展道路是当今世界具有划时代意义的重大事件。它对于维护世界和平、促进人类进步有着极为深远的影响。第三世界国家占世界人口总数的4／5，要解决当代世界面临的和平与发展两大问题，都离不开第三世界，第三世界国家在国际事务中的重要作用不容忽视，并日益显著。

中国属于第三世界。中国同第三世界国家过去都有饱受外来侵略和压迫的类似历史遭遇，现在又都面临着维护和平和发展经济的共同任务。中国一贯把支持第三世界国家的正义要求、维护第三世界国家的正当利益、促进第三世界国家的团结作为自己应尽的国际义务，并把加强和发展同第三世界国家的团结与合作作为自己对外工作的一个基本立足点。

中国坚决反对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支持第三世界国家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和国家主权的斗争。中国反对以任何借口干涉第三世界国家的内政，侵犯第三世界国家的主权，更反对利用第三世界国家之间的分歧，挑起冲突，进行干预，以达到控制第三世界的目的。同时，中国也殷切希望第三世界国家加强团结，通过友好协商、互谅互让，和平谈判，解决彼此之间的争端，反对外部势力插手、进行干涉。不结盟运动是当今世界的一支重要力量，中国高度评价它在国际事务中发挥的积极作用，支持它所奉行的独立、自主、非集团的宗旨和原则。

中国完全支持第三世界国家改革不合理的国际经济秩序的正当要求，并认为要把实现这一根本目标同解决第三世界国家当前面临的沉重债务负担、初级产品跌价、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等紧迫问题密切联系起来。中国主张开展南北对话，发展南南合作，并倡议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促进世界各国的共同繁荣。

中国一向本着友好团结、互相支持、互相尊重、谋求共同发展的方针，不断加强和发展它同第三世界国家的关系。近几年来，中国又根据"平等互利、讲求实效、形式多样、共同发展"四项原则，加强了同第三世界国家的经济合作，并向第三世界一些国家提供了力所能及的援助。中国同第三世界国家增进友好、加强团结的政策，体现了大小国家一律平等和相互尊重、互利合作的原则，有利于维护世界和平、促进人类进步。

第五节 实行对外开放是中国的一项基本国策

实行对外开放是中国独立自主和平外交政策的一个重要方面。中国认为，随着世界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新的技术革命的深入开展，当代已找不到哪一个国家能够生产出自己所需的一切产品，也不可能有哪一个国家拥有发展本国经济所需的全部资源和所有的先进技术，即使世界上工业最发达的国家也不例外。实行对外开放，不仅是中国现代化建设事业所必需，而且也有利于推动世界经济的发展。

为了加速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国坚持长期实行对外开放，在独立自主、平等互利的基础上，不断扩大和发展同世界各国的经济、贸易、科学、技术的交流与合作，开辟国际和国内两个市场，利用国内和国外两种资源，学会组织国内建设和发展对外经济两套本领，促进中国宏伟的建设目标早日实现。

中国的对外开放是面向全世界的，既对资本主义国家开放，也对社会主义国家开放；既对发达国家开放，也对广大发展中国家开放。中国将坚定不移地发展同世界各国的友好合作，为促进世界各国的共同繁荣而不懈努力。

第二章 中国的对外关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制定的《共同纲领》中规定："凡与国民党反动派断绝关系，并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采取友好态度的外国政府，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可在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的基础上，与之谈判，建立外交关系。"1949年10月1日，毛泽东主席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典礼上向全世界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为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凡愿遵守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等项原则的任何外国政府，本政府均愿与之建立外交关系。"当日，周恩来外长即将这一公告，函告各国政府，欢迎各国与中国建立正常外交关系。

根据上述方针，截至1988年7月底为止，中国已同世界上137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参阅第697页本编表18.1），已同180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了经济贸易和科技、文化的交流与合作。

第一节 中国同亚洲国家关系

中国是亚洲地区的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同亚洲各国发展睦邻友好关系，是中国外交的一项重要方针。新中

国成立后，通过友好协商，尊重历史和现状，本着公平合理和互谅互让的原则，先后同缅甸、蒙古、尼泊尔、阿富汗、巴基斯坦等邻国解决了历史遗留下来的边界问题，同印度、不丹分别开始了边界谈判。中国同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缅甸、泰国等有较多华侨和华裔居住的国家还解决了双重国籍问题。中国同日本结束了两国关系的不正常状态，恢复了邦交，签订了和平友好条约，建立了睦邻友好关系。中国同亚洲国家经济、贸易、文化、科学技术的交流和合作关系，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和对外开放政策的贯彻，越来越发展和扩大。

中国作为亚洲的一员，真诚希望本地区和平稳定，真诚希望与亚洲各国建立睦邻友好合作关系，以利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国反对超级大国在亚洲地区的争夺和军备竞赛，反对大小霸权主义的侵略扩张。中国欢迎中导条约的签署和美苏首脑会晤取得的成果，并希望他们继续采取实际步骤和措施缓和关系。我们主张维护各国民族独立、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苏联应敦促越南从柬埔寨撤走其全部军队，让本国人民自己解决自己的问题。我们主张缓和朝鲜半岛以及东北亚的形势，希望东南亚及南亚保持稳定，支持一切真正有利于地区和平的倡议，赞成亚洲各种地区性的经济合作。中国决心同亚洲各国一起为争取和维护亚洲地区的持久和平和经济繁荣而努力奋斗。

一　中国同东亚国家关系

中国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是山水相连的亲密邻邦，历史上关系一直非常密切。从19世纪中叶起，两国都遭受到帝国主义列强的侵略，两国在反对外来侵略的长期共同斗争中，结成了伟大的友谊。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之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是最早承认中国的国家之一。在朝鲜战争爆发、美国把侵朝战火燃烧到中国东北边境严重威胁中国安全的时候，中国人民开展了伟大的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于1950年10月派出中国人民志愿军赴朝参战，同朝鲜人民并肩抗击侵略者，为维护亚洲和世界和平做出了巨大贡献。中朝两国人民用鲜血凝成的战斗友谊，受到朝鲜和全世界人民的称颂。

中朝两国人民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一直互相支持，互相帮助，互相鼓舞。朝鲜停战后，中国人民和中国人民志愿军支援了朝鲜的恢复建设。1953年11月，两国政府签订了中朝经济及文化合作协定，中国政府决定向朝鲜提供8亿人民币的无偿援助。为了促进朝鲜问题的和平解决，1958年2月，周恩来总理访问朝鲜，同朝鲜政府商定，中国人民志愿军将主动全部撤出朝鲜，并于同年10月完成撤军。1961年7月，金日成主席访问中国，两国政府签订了《中朝友好合作互助条约》。1962年11月，两国政府又签订了1963年至1967年的长期贸易协定和两国通商航海条约。此外，双方还签订了多项有关发展科技合作、文化合作和贸易等协定和协议书，使两国之间的友好互助合作关系不断得到发展。

近几年来，通过两国领导人的多次互访和会晤，两国之间的友谊团结得到了进一步加强，两国的友好合作关系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等方面得到了全面发展。1975年4月和1982年9月，金日成主席两次正式访问中国；中国党政领导人胡耀邦、邓小平、李先念、赵紫阳、彭真等也先后应邀访问朝鲜。两国领导人的互访和会晤，加深了相互的了解，增进了彼此的友谊，加强了两国的团结。1985年1月，中朝两国签订了中国向朝鲜提供经济援助协定；11月，又签订了中朝领事条约，使两国关系得到了更深入的发展。

中国真诚希望朝鲜半岛局势缓和和安定，支持朝方为缓和为半岛局势所作的努力。中国支持金日成主席关于通过高丽民主联邦共和国形式实现朝鲜自主和平统一的主张；支持朝方关于举行由朝鲜北、南方和美国参加的三方会谈的倡议；支持北、南双方已经开始进行的多种渠道的会谈。中国政府和人民将始终不渝地尊重朝鲜人民的利益和愿望，坚决支持朝鲜人民为争取祖国自主和平统一而进行的正义斗争。对于中国人民的统一大业，朝鲜政府和人民也给予了坚决的支持和声援。

中朝关系近年来继续得到巩固和发展。两国领导人交往频繁。1987年，朝鲜党政领导人金日成主席、李根模总理先后对中国进行了正式友好访问。1988年，中国国家主席杨尚昆赴朝鲜参加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建立40周年庆典。两国领导人就朝鲜半岛形势、共同关心的国际问题交换了意见并就讨论问题取得一致看法。双方在政治、经济、科技、文化及军事等领域的交流十分活跃，充分体现了两国人民的深厚友谊和两国之间的密切关系。1987年中朝贸易总额为5.13亿美元，其中中方出口2.77亿美元，进口2.36亿美元。

中国同南朝鲜没有外交关系。但根据国际组织章程或惯例，中国有选择地参加在南朝鲜举行的一些国际会议或国际体育比赛，同样也允许南朝鲜参加在中国的同类活动。此外，双方公民可去对方探亲，双方有民间和地方性的贸易往来。

中国和蒙古是近邻。1949年10月16日，中蒙建立了外交关系。1962年12月两国签订边界条约，正式划定边界。在50年代和60年代初，中蒙两国的关系是良好的。但后来受到中苏关系的影响，中蒙关系也随之恶化。近几年来两国关系逐步改善。1985年恢复了边境贸易，其后逐年有较大增长。两国经济和文化交流有所发展，体育、文艺、友协等团体互访增多，具体业务部门的来往增加，并解决了一些实际问题。1986年4月，中蒙签订了第一个长期贸易协定（1986～1990年），还签订了中蒙领事条约（1987年3月20日开始生效），这对进一步改善和发展中蒙两国关系都具有重

要意义。1987年两国关系进一步发展，各领域的交往有所扩大。中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彭冲率"人大"代表团访问蒙古，这是两国议会间首次正式接触，增进了相互了解和友谊。吴学谦外长在纽约会见了蒙古外长芒嘎勒·杜格尔。两国还恢复了中断20余年的科技交流，签署了1987～1988年科技合作计划和文化交流执行计划，1987年两国贸易进出口额为2 488万美元。

中日两国是一衣带水的邻邦，两国人民有着悠久的交往和深厚的友谊。但自1894年甲午战争以来的半个世纪里，日本军国主义进行的侵略战争给中国人民造成了深重的灾难，同时，也使日本人民深受其害。

新中国成立后，日本政府在较长的一段时期内对新中国采取不承认和敌视的政策，但广大日本人民强烈要求同中国人民友好，同中国发展关系。中国方面为加强两国人民间的友好和改善两国关系做了巨大的努力。从1953年3月起，中国政府本着人道主义精神并从增进两国人民友好的愿望出发，先后护送3万多名日侨回国。1956年中国决定对关押在我国的日本战犯给予宽大处理，提前释放了1 067名战犯。自1952年至1958年双方先后签署了四次民间贸易协定，还签订了中日民间渔业协定和文化交流等协定。

1962年9月，周恩来总理与到中国访问的日本自民党顾问松村谦三多次会谈，双方一致指出："应当采取渐进、积累的方式谋求两国关系包括政治关系、经济关系在内的正常化。"同年11月9日，中日双方签署了备忘录贸易协议，并同意在各自首都设立备忘录贸易办事处。从此，除了既存的民间友好贸易之外，双方又有了半官半民的联系渠道，使中日关系向前迈进了一大步。

进入70年代，日本各界和广大人民要求日中友好和恢复邦交的呼声愈加高涨。1972年7月，田中角荣出任首相后，于9月25日，偕大平正芳外相、二阶堂进官房长官及政府代表团来华，两国经过谈判达成协议，于1972年9月29日签署了政府联合声明，中日两国正式恢复邦交。

联合声明载明，"自本声明公布之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日本国之间迄今为止的不正常状态宣告结束"，"日本国政府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

关于战争责任和赔偿问题，联合声明写道："日本方面痛感日本国过去由于战争给中国人民造成的重大损害的责任，表示深刻的反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布：为了中日两国人民的友好，放弃对日本国的战争赔偿要求。"

中日联合声明签署的同一天，大平正芳外相代表日本政府宣布："作为日中邦交正常化的结果，日台条约已失去存在意义而宣告完结。台湾和日本国之间的外交关系将不能继续维持。在台湾的日本大使馆不得不关闭。"

至此，中日两国实现了邦交正常化，两国关系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中日复交后，中国方面本着官民并举、相辅相成的方针，继续推动两国睦邻友好关系朝着长期稳定的方向不断发展。

在政治领域，双方通过谈判，又陆续签订了贸易、航空、海运、渔业、气象、科技、文化等政府间协定。

1978年8月12日，中日和平友好条约在北京签字。同年10月，邓小平副总理访问日本并代表中国政府出席在东京举行的条约批准书交换仪式。中日和平友好条约的缔结，进一步巩固了两国关系的政治基础，从而为经贸及其他领域的全面友好合作开辟了广阔前景，也有助于维护亚太地区和世界和平。

在经济领域，中日恢复邦交后，平等互利的交往有了持续的发展。中日政府贸易协定缔结后，双方又于1978年2月签订了中日长期贸易协议（有效期原为8年，1979年双方同意延长为13年）。1981年，中日贸易突破百亿美元（复交当时为10亿美元），1984年达到127亿美元，1985年达到165.7亿美元。资金方面的合作进展也很显著。从1979年开始，日本向中国提供政府贷款和能源贷款。第一批政府低利贷款（5年）约合15亿美元，用于6个大型建设项目；第二批（7年）约合21亿美元，用于7个建设项目。能源贷款第一批约合20亿美元，第二批24亿美元。1979年至1984年中日合资企业57家，占中外合资企业总数的6%，总金额的9.2%。中日合作开发海上油田及其他能源等事业也有了新的进展，中日双方已签订5个合作开发海上油田的合同，日方投资总额约8亿美元。

人员交流也日趋频繁，领域遍及政治、经济、文化、科技、学术、体育、卫生、宗教以及工青妇等各个方面。至1985年8月，双方结成的友好城市共有84对。

两国高层领导人多次互访，中国领导人邓小平、胡耀邦、赵紫阳、彭真等都曾先后访日，大平、铃木、中曾根等日本内阁总理也先后访华，加深了彼此了解和友谊，并确立了指导中日关系发展的"和平友好、平等互利、相互信赖、长期稳定"的四项原则和争取中日21世纪更加友好的目标。两国间各种会议、会晤、磋商制度和机构相继建立，如中日政府成员会议、外交、经济、科技等政府部门之间的定期协商，中日民间人士会议、中日友好21世纪委员会等等。1985年10月胡耀邦总书记在会见中日友好21世纪委员会委员时，发表了发展中日友好关系的四点意见，提出中日双方都要珍惜中日友好，正确对待历史，为中日长期友好作坚韧不拔的努力，实现中日世世代代友好的目标。这些具有重要意义的意见受到日方的积极赞同。最近几年，在政治关系方面，两国保持了高层次的往来和事务级的接触，举行了一系列重要的双边活动，增进了相互间的了解。以1987年为例，田纪云副总理、国务委员兼中国人民银

行行长陈慕华分别应邀访日；吴学谦外长在纽约参加联大会议期间同仓成正外相进行了会晤。自民党干事长竹下登、前副总裁二阶堂进、防卫厅长官栗原佑幸对中国进行了访问。中日贸易混合委员会，中日科技合作委员会分别在东京召开了会议，第五次中日政府成员会议在北京举行，第四次中日政府间文化交流协商会议在东京举行。1987 年 9 月 29 日是中日邦交正常化 15 周年纪念日，赵紫阳总理和中曾根康弘首相互致了贺电。

竹下登就任日本首相后，表示要继续致力于增强日中关系，并于 1988 年 8 月 25 日成功地访问了中国。访问期间，竹下首相与赵紫阳总书记、邓小平主席、李鹏总理等领导人进行了友好的交谈，对进一步发展中日关系作出了贡献。日本政府决定向中国提供总额为 8 100 亿日元（约 60 亿美元）的长期低利贷款。中国方面对中日两国友好合作的发展表示欢迎。

经济贸易关系方面虽然也出现了一些值得重视的问题，但总的来说在平等互利的原则基础上有所发展，1987 年中日贸易总额 164.8 亿美元，中方贸易逆差比上年度明显减少。同年日本政府向中国提供 850 亿日元贷款和一些无偿援助。日本来华投资为 110 个，协议金额约 2.97 亿美元，比上一年度增加 41%。科技合作方面，两国政府签订了 32 个双边科技交流项目，执行情况良好，民间科技合作与交流日趋密切，文化交流方面开展得也比较活跃。民间往来方面继续保持了多层次多渠道的广泛交流，增进了两国人民的传统友谊，促进了两国关系的健康发展。

中日关系的发展总的是良好的，正常的。两国关系在各领域都取得了不同程度的进展，给双方带来了利益，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给两国关系正常发展带来了一些影响。概括起来主要有两类：一是日本方面如何正确对待过去日本军国主义侵略中国的那段历史问题，在日本还有极少数人企图否定侵略战争性质，为战犯正名，1982 年曾发生篡改侵略中国历史的“教科书事件”，1985 年日本政府首脑正式参拜“靖国神社”，近两年还陆续有内阁大臣发表这方面的错误言论，严重伤害中国人民的感情。另一类是如何按中日联合声明的原则精神处理同台湾的关系问题，如光华寮问题，其实质是坚持一个中国或“两个中国”的问题。中国政府一贯希望中日关系能在共同遵循中日联合声明和中日友好条约的基础上长期稳定地发展下去，要求日本政府严格遵守联合声明的有关原则和协议，日台之间往来不能越出民间地区性范畴。

二 中国同东南亚和南亚国家关系

中国和缅甸是山水相连的友好邻邦。长期以来，两国人民和睦相处。1950 年 6 月 8 日，中缅建立外交关系。1954 年 6 月周恩来总理访缅时，同缅甸领导人发表了确立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联合声明。1960 年中缅两国政府在北京签订《中缅友好和互不侵犯条约》和《关于两国边界问题的协定》。近几年来，两国领导人频繁互访，推动了两国在政治、经济、贸易和文化等领域的友好合作关系不断发展。1987 年，乔石副总理对缅甸进行了友好访问。石油工业部长王涛率团访问了缅甸；缅贸易部长吴钦貌访问了中国。中缅双方对两国关系的发展表示满意，并表达了扩大两国经济合作关系的共同愿望。两国还签订了新的经济技术合作协定。

中国同东盟国家的关系 70 年代以来有了较快发展。中国于 1974 年同马来西亚、1975 年同菲律宾、泰国建立了外交关系，于 1981 年又同新加坡互设商务代表处。印度尼西亚曾于 1950 年同中国建交，1967 年两国中止了外交关系，近年来双方开始往来，而且逐渐增多，1985 年 7 月恢复直接贸易，贸易额迅速增长，人员往来也有所增加。文莱 1984 年 1 月宣告独立后，中国领导人即致电祝贺并表示中国政府承认文莱政府。中国对同印度尼西亚、新加坡，文莱三个东盟国家恢复或建立外交关系持积极态度。

近年来，中国和东盟国家领导人之间的互访十分频繁。1978 年起，中国领导人曾分别访问了泰、菲、马、新四国。1985 年 4 月吴学谦外长应邀去印尼出席了万隆会议纪念活动。1987 年国务院副总理万里访泰，参加了泰国王 60 寿辰庆祝活动。国务委员兼外长吴学谦出席了在泰国举行的庆祝联合国亚太经社委员会 40 周年年会。泰国、菲律宾、马来西亚和新加坡等国领导人都曾先后到中国访问。这些互访增进了中国同东盟国家间的了解，发展了友谊。

中国同东盟国家在国际事务中保持良好的合作和配合。中国多次明确宣布支持东盟关于建立“东南亚和平，自由和中立区”的主张；支持东盟国家团结合作，维护独立、主权和本地区和平与安全的斗争；支持东盟国家加强区域性经济合作的努力。中国在加入国际议会联盟、亚洲开发银行等问题上也得到了东盟国家的同情和支持。在柬埔寨问题上，中国同泰国等东盟国家都强烈谴责越南当局的侵略行径，要求越南当局履行联大关于柬埔寨问题的决议，从柬埔寨撤出其全部军队。中国支持东盟几年来为谋求柬问题公正、合理的政治解决所作的努力。

中国同东盟国家经济、科技合作关系不断得到加强。中国同泰国签订了贸易、科技合作、民航、海运和投资保护等协定；同菲律宾签订了贸易、科技合作，文化和民航协定；同马来西亚签订了贸易合作备忘录、避免双重税等协议；同新加坡签订了贸易和民航协定；同印尼签订了关于中国、印尼直接贸易的《谅解备忘录》。中国同东盟国家的贸易关系迅速发展。1987 年中泰贸易总额达 7.09 亿美元；中菲贸易总额为 3.84 亿美元；中马贸易总额为 5.5 亿美元；中新贸易总额为 19.45 亿美元；中印尼贸易总额为 7.79 亿美元，同前几年相比，中国同这些国家的贸易额均有成倍或数倍的增

长。中国拥有庞大的市场和劳动力，同东盟国家地理位置邻近，交通便利，双方在资源和产品方面各有优势，互有需求，具有开展经济合作的广阔前景，在世界经济不景气和发达国家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的情况下，随着中国对外开放政策的实施和不断完善，中国同东盟在经济领域里的合作关系必将蓬勃地发展起来。

中国人民同南亚各国人民之间存在着深厚的传统友谊。中国同这些国家保持着友好关系。中国于1950年和1951年先后同印度和巴基斯坦建立外交关系，于1955年同阿富汗、尼泊尔，1957年同斯里兰卡建立外交关系，又于1972年和1975年分别同马尔代夫和孟加拉国建立外交关系。作为南亚各国的近邻，中国真诚希望南亚地区和平、稳定和发展，希望南亚区域合作不断取得成效。

中国和印度建交后，相互关系曾经得到了一定的发展。1954年6月，周恩来总理访问印度，同尼赫鲁总理共同倡导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同年，中印两国政府签订《关于中国西藏地方和印度之间的通商和交通协定》。中印之间存在边界问题，影响到两国关系。1962年由于印军进犯，发生武装冲突。中国主张通过外交途径友好协商，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早日求得边界问题公平合理的全面解决，在解决之前，维持边界现状，继续保持边境安宁。1981年6月，黄华副总理兼外长访问印度，双方商定在是年秋天举行官员会谈，寻求解决边界问题和改善两国关系的途径。截至1987年为止中印官员已进行了8轮会谈。会谈双方重申了发展两国友好关系的共同愿望，并将为谋求边界问题的早日解决继续作出努力，创造良好的气氛和条件。两国的经济贸易和文化科技的交流与合作也有了新的发展。1987年两国贸易额已达11.74亿美元。同年，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会长贾石率团访问印度，印商业部秘书普利姆。库玛尔率政府贸易代表团访华，双方决定为扩大两国经贸合作关系而努力。1987年两国贸易额已达1.17亿美元。两国在文化、体育、卫生、友协、工会、青年、妇女等方面都有代表团互访，或参加在对方举行的国际性活动。目前中印两国领导人都表示要进一步改善和发展中印关系、积极扩大两国在各个领域里的合作，使两国睦邻友好关系能够长期稳定地向前发展。

巴基斯坦是继印度之后与中国建交较早的亚洲国家之一。60年代以来，中巴友好关系迅速发展，两国领导人频繁互访。双方先后签订了贸易协定、边界协定、航空运输协定。两国开展了广泛的经济科技合作，贸易关系顺利发展，截止1986年2月底，双方签署的科技合作项目共158个，1987年两国贸易额达3.37亿美元，中巴以工程承包、合资经营等各种形式进行经济合作，取得了双方满意的结果。近年来两国高层领导人经常互访，李先念主席和赵紫阳总理先后访问了巴基斯坦；哈克总统和居内久总理也多次来我国进行访问。两国领导人就国际问题、地区形势、双边关系等交换了意见并取得广泛一致。中国支持巴基斯坦政府提出的南亚无核区的建议，支持巴基斯坦为维护国家独立，领土主权而进行的斗争，赞赏巴基斯坦在阿富汗问题上所采取的立场，支持其要求苏联从阿富汗尽早全部撤军、为寻求政治解决阿富汗问题所作的努力。

中国同其他南亚国家的关系一向很好。1957年中国同斯里兰卡建交，两国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保持着友好合作关系，先后签订了航空、海运、电报、文化等协定，中国向斯里兰卡政府提供了贷款和其他方面的援助，中国支持斯里兰卡政府提出的关于建立印度洋和平区的倡议。中国同尼泊尔建交20多年来，两国领导人多次互访，尼泊尔国王比兰德拉和王后1987年对中国进行了正式友好访问，乔石副总理同年访问了尼泊尔。两国在政治、经济和文化各方面的友好合作不断发展，1960年4月两国签订《中尼和平友好条约》，1961年10月签订中尼边界条约，中国是第一个支持尼泊尔国王提出的尼泊尔和平区建议的国家。中国孟加拉于1957年建交后，两国关系迅速发展，两国先后签订了经济技术合作协定、科学技术合作协定、长期贸易协定和贷款协定。各方面友好合作关系也顺利进展。李先念主席、赵紫阳总理等中国领导人曾先后访孟，艾尔沙德总统等也曾多次访华，两国领导人的互访增进了彼此的了解和友谊。中国同阿富汗建交后长期保持友好关系，1960年陈毅副总理兼外长访阿，两国签订了《中阿友好和互不侵犯条约》，1963年双方签订《中阿边界条约》，1965年签订《中阿经济技术合作协定》，中国向阿政府提供无息贷款和其他方面的经援。1979年12月，苏联武装入侵阿富汗，中国强烈谴责苏对阿的侵略，支持阿人民反抗外来侵略的正义斗争，要求苏执行联大有关决议，从阿撤军。中国对苏侵阿所造成的局面未予承认。

作为阿富汗的近邻，中国一直密切关注阿富汗局势的发展。中国不但在道义上和政治上同国际社会一起支持阿富汗人民反抗外来侵略的斗争，而且向阿富汗难民提供力所能及的人道主义援助。中国欢迎苏联尽快实现从阿富汗全部撤军。中国赞成公正合理地政治解决阿富汗问题，并愿为此作出自己的努力，以使阿富汗问题早日得到解决，消除阿富汗人民的苦难。

中国和越南山水相连，两国人民间有悠久的传统友谊。两国于1950年1月18日建立外交关系。长期以来，中国对越南抗法、抗美战争和越南国内经济建设的支持和援助是全面的和大量的。从1950年到1978年的近30年间，中国向越南提供了总数约合200多亿美元的援助。但是，在1975年抗美战争结束以后，越南竭力谋求地区霸权，侵犯邻国的主权和独立，企图建立“大印支联邦”。同时执行反华政策，不断挑起边境冲突，残酷迫害和驱赶华侨，进行反华宣传，全面恶化中

越关系，中越传统友谊遭到破坏。1978 年底，越南在苏联的支持下，出动大军侵占柬埔寨，这种侵略扩张行径，理所当然地遭到中国的反对和谴责。越南当局把中国视为它控制和吞并柬埔寨的主要障碍，进一步掀起反华浪潮，并不断在中越边境地区猖狂挑衅，制造流血事件。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中国边防部队被迫进行了自卫还击。为维护中越两国人民的传统友谊，实现两国关系正常化，中国方面作出了努力，于 1979 年倡议举行中越副外长级谈判。由于越南方面的阻挠和破坏，谈判未能取得进展。中越关系的恶化完全是越南当局推行侵柬反华政策的结果，是违背两国人民的利益和意愿的。中国期待越南当局改弦更张，执行联大有关决议，从柬埔寨全部撤军，改变敌视中国的立场，从而使两国关系获得改善。针对越南方面呼吁中国恢复接触、进行谈判，以改善关系的建议，中国方面多次阐明自己的严正立场，并表示希望越南早下决心，从柬埔寨撤军，为改善中越关系创造条件。

柬埔寨是中国的近邻，1958 年 7 月 19 日中柬建立外交关系。中国对柬埔寨人民遭受外国侵略的苦难寄以深切的同情。中国坚决支持以西哈努克为首的民主柬埔寨联合政府领导的柬埔寨各派爱国武装的抗越救国斗争。中国对柬埔寨问题的基本立场是，越南必须无条件从柬全部撤军，苏联应停止支持越南侵柬行动，柬的内部问题应在没有外来干涉的情况下，由柬埔寨人民决定。在越从柬全部撤军后，中国愿同其他国家一起，共同作出保证，不干涉柬内政，尊重柬埔寨的独立、中立、不结盟地位，尊重柬埔寨人民自由选举的结果。

1986 年 3 月 17 日，民主柬埔寨三方联合政府提出了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的八点建议，呼吁越南政府同民柬联合政府谈判，讨论越南撤军进程；提出在越南完成第一阶段撤军后，韩桑林及其集团参加同三方联合政府的谈判，筹组以西哈努克亲王为首的四方联合政府；重申柬埔寨将是一个独立，在自己领土完整范围内的统一、自由民主、和平、中立、不结盟、领土上没有任何外国军队的国家，并且建议同越南签订和平和互不侵犯条约，永远和睦相处。这项建议不仅体现了全体柬埔寨人民的根本利益，而且充分照顾到了越南人民的利益，是合情合理、切实可行的。中国政府高度赞扬和积极支持这一建议，希望越南当局改弦更张，认真考虑，接受建议，谈判解决这一问题，以缓和东南亚局势，维护亚太地区的和平与稳定。

近年来，要求越南从柬埔寨撤军的呼声越来越强烈。围绕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的活动日趋活跃。中国在柬埔寨问题上一贯主张政治解决，尊重和支持西哈努克亲王为谋求公正合理解决柬问题所作的努力，支持东盟和联合国等有关方面寻求解决柬问题的有益活动。中国认为越南从柬全部撤军是解决柬问题的关键所在。中国在柬埔寨问题上不谋求任何私利，为主持国际正义，中国将一如既往支持柬人民抗越救国斗争。中国真诚希望尽早实现柬埔寨问题的公正合理政治解决，建立以西哈努克为首的柬埔寨四方联合政府。中国不赞成排除任何一方，也不支持任何一方独家掌权。中国政府完全尊重柬人民的自决权利，愿意在有关各方就柬埔寨问题达成协议后，同其他国家一道参加必要的国际保证使柬埔寨成为一个独立、和平、中立、不结盟的国家。

中国和老挝是近邻，中老于 1961 年 4 月建立外交关系。中国政府和人民积极支持老挝人民的解放斗争和战后经济建设，两国长期以来一直友好相处。1979 年以后，随着中越关系的恶化，中老关系出现了曲折。但是中国仍然希望中老关系能得到改善。1985 年 12 月，老挝总理凯山在老挝国庆十周年的集会上表示，老挝人民始终珍惜同中国人民的历史友谊，对中国人民给予老挝人民抗美救国斗争事业的支持和援助表示诚挚的感激。希望老挝同中国之间的关系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恢复正常。中国方面当即表示，改善中老关系，在中国方面没有任何困难，中国愿意积极考虑老挝为改善中老关系提出的具体建议。其后两国副外长互访和会谈得以实现，并取得进展，中老双方一致同意恢复互派大使，两国关系逐步有了改善。

三　中国同西亚国家关系

中国与西亚地区自古以来就有友好交往，曾经开辟了一条“丝绸之路”，把中国人民与西亚各国人民紧密联系起来。而在近代史上，中国和西亚各国都曾遭受帝国主义侵略，在反对侵略的斗争中互相鼓舞，支持，又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坚决支持西亚地区国家和人民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的斗争，积极发展与西亚各国的友好合作关系。我国同西亚地区关系从此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1955 年亚非会议后，中国与西亚各国先后建立了外交关系，发展了友好合作。1955 年，中国与叙利亚签订了贸易协定、支付协定和文化合作协定，加强了经济和文化交流。1956 年 8 月两国建立了外交关系。紧接着北也门宣布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双方在 1956 年 9 月建交。1958 年 7 月 14 日，伊拉克人民推翻了费萨尔王朝的统治，建立了伊拉克共和国，中国政府于 7 月 16 日即宣布承认，两国迅速建立外交关系。此后，从 60 到 70 年代，民主也门（1968 年 1 月）、科威特（1971 年 3 月）、土耳其（1971 年 8 月）、伊朗（1971 年 8 月）、黎巴嫩（1971 年 11 月）、塞浦路斯（1971 年 12 月）、约旦（1977 年 4 月）、阿曼（1978 年 5 月）相继与中国建交。1984 年 11 月 1 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与中国建立了外交关系。中国同西亚各国外交关系的建立为全面发展相互关系创造了非常有利的条件。此后，中国和西亚各国领导人进行了互访，为发展关系作出了贡献。1963 年周恩来总理访问阿拉伯联合共和国时提出了中国同阿拉伯国家相互关系的五项原

则，即：(1) 支持阿拉伯和非洲各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和新老殖民主义、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的斗争；(2) 支持阿拉伯和非洲各国政府奉行和平中立的不结盟政策；(3) 支持阿拉伯和非洲各国人民用自己选择的方式实现团结和统一的愿望；(4) 支持阿拉伯和非洲国家通过和平协商解决彼此之间的争端；(5) 主张阿拉伯和非洲国家的主权应当得到一切其他国家的尊重，反对来自任何方面的侵略和干涉。这些原则对加强中国同西亚国家的关系具有深远意义，使中国与西亚各国在政治、经济、贸易、文化等方面的关系都获得了良好的发展。

中国政府和人民一向坚决支持西亚各国反对帝国主义、新老殖民主义、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的斗争，坚决支持阿拉伯国家和巴勒斯坦人民反对以色列侵略扩张的斗争。

1967 年 6 月，以色列发动了第三次侵阿战争。中国政府在声明中宣布全体中国人民坚决站在阿拉伯人民一边。周恩来总理分别致电阿联总统纳赛尔、叙利亚国家元首阿塔西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主席舒凯里，表示中国人民永远作阿拉伯人民忠实可靠的战友，支持阿拉伯人民，抗议以色列对阿拉伯国家发动新的侵略。

1973 年 10 月爆发了第四次中东战争，中国表示坚决支持阿拉伯和巴勒斯坦人民反侵略斗争，中国政府决定无偿向埃、叙、巴解组织提供一批武器和弹药，并向埃、叙提供现汇和小麦等应急援助。

中国政府和人民一贯支持巴勒斯坦人民的正义事业。早在巴勒斯坦抵抗运动开展武装斗争之前的 1963 年，我国就同巴抵抗组织建立了联系。中国属最先向巴抵抗组织提供援助的国家。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成立不久，即于 1965 年 5 月在北京设立了享有外交机构待遇的办事处。巴解放组织和抵抗运动的一些领导人曾先后来华访问，为中巴友好关系的发展作出了贡献。1982 年 6 月 15 日，中国政府发表声明，强烈谴责以色列对黎巴嫩的侵略，坚决支持黎巴嫩和巴勒斯坦人民抗击以色列侵略。6 月 18 日，我国政府决定向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提供 100 万美元的紧急现汇援助和 20 吨药品及医疗器械。9 月 18 日中国外交部发言人发表声明，强烈谴责以色列当局野蛮屠杀在贝鲁特的巴勒斯坦平民。

进入 80 年代以来，中国同西亚各国的关系有了进一步的发展。约旦、土耳其、伊朗、伊拉克、阿曼等国的领导人先后访华。中国领导人也相继访问了西亚各国。在这些访问中，中国领导人同有关国家领导人就发展双边关系和其他共同关心的问题交换了意见，增进了相互了解和友谊，加强了国家关系，促进了在政治、经济等各个领域团结、友好、合作的发展。

近几年来，在“平等互利、形式多样、讲求实效、共同发展”四项原则与“守约、保质、重义、薄利”八字方针指引下，中国与西亚各国经济关系有了新的发展。中国同所有西亚国家都有贸易来往。1987 年贸易总额为 27.63 多亿美元。中国同大多数西亚国家签订了经济、贸易、技术合作协定。平等互利、多种形式的经济合作正在积极而有成效地发展。中国还向一些西亚国家提供了力所能及的经济援助，援建的主要项目有纺织厂、印染厂、公路、桥梁、农业试验、水利工程、医院、学校、体育馆等。在技术与劳务合作方面，我同西亚国家签订了许多承包工程（含劳务）合同，开展了多种形式的经济、技术合作。我国从西亚国家引进资金也已开始起步。截至 1986 年，科威特决定向我国提供低息贷款总计达 3.02 亿美元。最近中科两国签订了《鼓励和保护投资协定》。中国、科威特与突尼斯三方共同商定在我国秦皇岛合资兴建现代化磷肥厂，为南南合作提供了良好范例。中国与西亚各国在经济上各有特点，都在致力于各自国家的建设，经济合作的潜力很大，前景非常广阔。

中国同西亚各国的文化交流也取得了良好成果。我国同多数西亚国家签订了文化合作协定。双方交换留学生，互派文艺、体育与宗教团、队进行访问，加深了中国人民与西亚各国人民的相互了解和友谊。

西亚是当前世界热点地区之一，形势动荡，战乱频仍。阿以冲突和两伊战争尤其受到中国人民和世界各国人民的普遍关切。

阿以冲突已经持续了近 40 年，其间曾爆发过 4 次大的战争。中国认为，阿以冲突长期拖而不决，完全是由于以色列在美国的偏袒和支持下，顽固地坚持侵略、扩张政策造成的。阿以冲突的核心是巴勒斯坦问题，巴勒斯坦问题不解决，中东就不会有和平。中国坚决支持阿拉伯国家和巴勒斯坦人民反对以色列侵略、扩张的斗争。中国一贯认为，以色列必须撤出 1967 年以来所占的全部阿拉伯领土；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包括建立独立国家的权利应该得到恢复；中东各国都可享有独立和生存的权利，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有权以平等的一方参与解决中东问题。中国支持阿拉伯国家提出的在联合国主持下召开解决中东问题的国际会议。

持续多年的两伊战争，对两国人民的生命财产造成严重损失，使海湾地区的和平与稳定受到严重威胁。中国一贯认为，第三世界国家没有根本利害冲突，它们之间的分歧与争端应本着互谅互让、友好协商的精神通过和平方式予以解决而不应诉诸武力。两伊都是中国的友好国家，中国对两伊战争严守中立，不偏袒任何一方。中国真诚地希望两伊以维护海湾和世界和平的大局为重，采取克制态度，通过友好协商和谈判和平解决争端，在双方都能接受的条件下，尽早把战争停下来，防止超级大国插手。这不仅符合两伊人民的根本利益，也有利于这一地区的安全与稳定。

中国支持海湾国家和国际社会为调解两伊争端所作的努力，并愿为促进两伊和解作出自己的贡献。中国高

兴地看到，在1988年8月，中国担任联合国安理会主席期间，两伊在联合国秘书长调停下，接受了598号决议，实现停火。中国希望双方在直接谈判中取得进展，和平解决彼此之间的争端。

第二节　中国同欧洲国家关系

一　中国同苏联关系

中国和苏联是两个有漫长共同边界的邻国。两国之间曾经有过睦邻友好关系，两国人民在长期的革命斗争中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曾经互相同情、互相支持，建立了深厚的传统友谊。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10月2日苏联政府照会中国政府，宣布苏联政府决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并互派大使。苏联是承认新中国的第一个国家。中苏建交推动了两国关系的发展。

1949年12月至1950年2月，毛泽东主席与周恩来总理访问苏联，同苏联领导人斯大林等就中苏关系中的重大政治与经济等问题举行了会谈。双方签订了《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关于中国长春铁路、旅顺口及大连的协定以及苏联政府给予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贷款的协定。《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对加强中苏两国人民之间的友好合作、保障两国的安全和维护战后远东和世界的和平曾经起了积极作用。50年代，苏联曾帮助中国新建和改建156项工程项目，为奠定中国工业的初步基础起了一定的作用。对于苏联向中国提供的所有成套设备和物资，包括通过贷款形式提供的设备和物资连同利息在内，中国方面用物资、黄金和国际货币，提前一年，即于1964年12月31日全部还清。同样，中国在此期间，也向苏联提供了相当数量的矿产品、农产品和轻工业产品等，支援了苏联的经济建设。这一时期两国贸易发展迅速，1959年中国对苏贸易额占中国对外贸易总额的59.6%，双方贸易额达19亿卢布。这一时期，中苏两国的友好合作关系在其各个领域也有很大发展。双方友好往来频繁，文化、艺术、科学、新闻、教育等代表团经常进行互访。

总之，50年代中苏两国关系总的来说是友好的，两国人民的交往是密切的。

50年代末和60年代初，中苏之间发生严重分歧。1960年7月苏联政府单方面决定在一个月内撤走全部在华帮助工作的苏联专家，撕毁了几百个协议和合同。给中国的社会主义建设造成了很大的困难和损失。1962年苏联在中国新疆伊宁塔城地区策动和胁迫几万中国公民越境去苏联。1964年2月至8月，在中国政府的倡议之下，中苏边界谈判（副外长级）在北京举行，以消除边界紧张局势和解决边界问题，但谈判未获结果。1964年11月，周恩来总理率领中国党政代表团参加十月革命节庆祝活动，并同苏联新领导人进行了会谈，旨在消除中苏分歧和维护中苏两国人民的友谊。1965年2月，苏联部长会议主席柯西金出国访问路过北京，毛泽东主席和周恩来总理同他进行了谈话，表示尽管中苏之间有原则争论，但国家关系应该改善。可是，苏联却在中苏边境地区增兵，并派兵进驻蒙古人民共和国，直接威胁中国的安全。1969年3月和8月先后发生珍宝岛（位于中苏东段边界的乌苏里江中国一侧）事件和铁列克提（位于中苏西段边界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事件，造成流血冲突，使中苏关系更加紧张。1969年9月11日，中国政府总理周恩来和苏联部长会议主席柯西金在北京机场举行了会晤，就两国边界问题及两国关系中的其他问题交换意见，达成了一些谅解，并同意在北京举行中苏边界谈判。从1969年至1978年，双方进行了多次谈判，但未达成协议。1979年4月3日中国人大常委会通过决议决定《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到1980年4月11日30年期满后不予延长。同年4月，中国政府建议，中苏双方就解决两国间悬而未决的问题、改善两国关系举行谈判。第一轮中苏国家关系谈判（副外长级）于1979年9月至11月在莫斯科举行。双方就两国关系正常化问题各自阐述了自己的立场、观点和主张，未达成任何协议。后来，由于苏联军队入侵中国西部邻国阿富汗，第二轮谈判没有举行。

1982年10月，经中国政府倡议，中苏两国政府特使（副外长级）在北京开始磋商，讨论消除障碍、实现两国关系正常化的问题。截止1988年6月中苏磋商共进行12轮，磋商轮流在两国首都进行。

1987年2月中苏两国重新开始边界谈判，第一轮在莫斯科举行，双方商定，讨论中苏边界全线走向并从边界东段开始，同年8月，在北京举行了第二轮边界谈判，就解决东段边界走向问题的原则达成了协议。

1988年8月，在北京举行了中苏副外长关于柬埔寨问题的工作会晤，双方就政治解决柬埔寨问题交换了意见。

近几年来，经过双方的共同努力，两国关系有所缓和与改善，两国在经济、贸易、科技、文化、教育、体育等领域中的联系和交往得到了恢复和发展。

1984年12月，苏联部长会议第一副主席阿尔希波夫访华，双方签订了中苏两国政府经济技术合作协定、科学技术合作协定和成立中苏经济、贸易、科技合作委员会协定。1985年7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副总理姚依林访问了苏联。双方签订了中苏两国政府1986年至1990年交换货物和付款协定、关于在中国建设和改造工业项目的经济技术合作协定。中苏之间签订的这些协定，为今后两国经济、贸易、科技合作关系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根据1986至1990年换货和付款协定，1986至1990年中苏贸易总额将达到350亿瑞士法郎（约合140亿美元）。根据在中国建设和改造工业项目的经济技术合作协定，双方还将在设计、提供技术

资料、供应设备和派遣专家、技术人员方面进行合作。1988年6月苏部长会议第一副主席马斯柳科夫来京参加第三次中苏经贸科技合作委员会会议。双方签署了两国政府关于建立合营企业及其活动原则的协定和关于中国的省、自治区、市同苏联的加盟共和国、部、主管部门、联合公司、企业之间建立和发展经贸联系的协定。1988年中苏两国协议贸易额约合31亿美元。

中苏两国议会间的联系和接触在中断20多年后得到恢复。1985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教科文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张承先率领全国人大代表团访问了苏联。同年10月，苏联最高苏维埃联盟院主席托尔库诺夫率苏联最高苏维埃代表团访问了中国。

1986年9月，中苏重订领事条约，并于1987年3月13日互换了批准书。双方还于1986年在中国上海和苏联列宁格勒互设了总领事馆。

双方教育部门从1983年开始，恢复交换留学进修人员。根据中苏文化合作计划，1988年度我赴苏留学进修及访问学者为450人，苏方来华人员为270人。

从1986年开始，两国妇联、工会、青联等组织的联系也陆续得到恢复和发展。

近年来中苏两国在很多具体领域的联系和交往得到了恢复和发展，两国的政治关系也有了一些改善，只要双方在消除现存的障碍方面，特别是在苏联支持越南侵略柬埔寨这一主要障碍上，能取得实质性进展，两国关系即能实现正常化。

中国政府十分重视同苏联的关系，希望通过中苏双方共同努力，排除现存的障碍，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实现中苏关系正常化，进而建立和发展中苏两大邻国长期稳定的睦邻友好关系。这不仅符合中苏两国人民的根本利益和愿望，也将是对亚洲及世界和平事业的重大贡献。

二 中国同东欧国家关系

中国一向重视发展同波兰、民主德国、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罗马尼亚、南斯拉夫和阿尔巴尼亚等东欧国家的友好关系。在革命岁月里和社会主义建设中，中国人民和东欧各国人民相互同情，相互支持，结下了深厚的友谊。1949年10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和东欧各国迅速地相互承认并相继建立了正式外交关系。

50年代，中国同东欧各社会主义国家的友好合作关系处于全面发展时期，党政领导人互访频繁，在重大国际问题上相互支持，同民主德国、捷克斯洛伐克和匈牙利缔结了友好条约，同各国普遍签订了贸易、科技和文化合作协定，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的关系都有很大发展，工会、青年、妇女等群众团体之间的往来也不断增加。但是后来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中国同一些东欧国家的关系曾一度受到干扰和影响。

中国同罗马尼亚两党、两国之间一直保持并不断加强全面友好合作关系。中罗两国都奉行独立自主的政策，在反对强权政治、维护国家独立与主权的斗争中和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中一向相互同情、相互支持。两国党政最高领导人经常互访，人员往来频繁，政治关系密切，经济、贸易、科技合作不断深入，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等领域的交流也广泛展开。1978年成立中罗经济技术合作委员会之后，两国政府相继签订了关于发展经济和科技合作的长期纲领协定、关于和平利用核能合作协定、1986～1990年经济关系总协定、长期贸易协定和现汇易货协定等。

中国同南斯拉夫之间的关系曾经历过某些曲折，但在南共联盟主席、共和国总统铁托1977年访华后，中南关系开始进入持续、稳定、全面发展的友好合作新时期。中南两党、两国和两国人民在建设社会主义和维护世界和平的事业中相互信任，相互支持。近几年来，中南两国党政领导人多次互访，有力地推动了中南政治、经济等各方面关系的进一步发展。1978年成立了中南经济科技合作委员会，1984年两国又签订了1986～1990年长期贸易协定，保证了两国经济、贸易和科技合作的稳步发展。

近几年来，由于双方的努力，中国同民主德国、匈牙利、波兰、捷克斯洛伐克和保加利亚的关系得到了显著的改善与发展。特别是自1986年以来，中国和五国最高领导人实现了互访，使双方中断了20多年的高级往来得到了恢复，党的关系也有了新的开端。中国同上述五国的经济、贸易和科技关系达到了新的历史水平，并且开辟了生产合作、劳务合作以及地方贸易等新的合作途径。教育、文化、体育互访增多，党政各部门，工、青、妇组织之间的人员交往日益密切。中国同五国的关系已经进入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为基础的新的发展阶段。

50～60年代，中国同阿尔巴尼亚的关系一直是友好的，两国在各个领域的关系不断发展。70年代后半期，中阿关系发生了曲折。最近几年中国同阿尔巴尼亚之间的关系有所改善，贸易往来逐年增加。

总之，中国充分尊重东欧各国根据本国国情和处境所执行的内外政策，积极发展同它们的友好合作关系，1987年中国同东欧各国贸易实际成交额约为35亿美元，还签订有70多个生产合作项目，金额达1.6亿美元。中国和东欧各国都面临着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艰巨任务，都需要一个持久的和平国际环境，彼此在经济建设和体制改革方面的经验可以相互借鉴，中国同东欧各国的关系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三 中国同西欧国家关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同西欧国家的关系逐步发展，大致可分为四个阶段：

（一）50年代，中国先后同瑞典、丹麦、瑞士、芬

兰和挪威建立了正式外交关系，同英国和荷兰建立了代办级的外交关系。其余大部分西欧国家，由于受美国等方面的影响没有同中国建交，但也同中国开展了贸易或民间往来。1954 年关于朝鲜问题和印度支那问题的日内瓦会议为中国同有关西欧国家的官方直接接触和互相了解提供了机会。

（二）60 年代，中国和西欧国家的双边关系有所突破。1964 年法国在西方大国中第一个同中国建立正式外交关系，这是中国同西欧国家关系史上一个重要事件。同年，意大利和奥地利同中国也先后达成了互设商务代表处的协议。其余西欧国家同中国的联系，尤其是在贸易、文化、民间等方面的交往，较前均有所增加。

（三）70 年代，中国同西欧国家关系有较大的发展。随着中美关系的改善和中国在联合国合法席位的恢复，出现了西欧国家同中国建交的高潮。意大利、奥地利、比利时、冰岛、马耳他、希腊、联邦德国、卢森堡、西班牙、葡萄牙和爱尔兰先后与中国建立了正式外交关系；英国和荷兰同中国的外交关系也由代办级升格为大使级；圣马力诺同中国建立了领事级的外交关系。此外，欧洲经济共同体也于 1975 年同中国建立了正式关系。70 年代中国和西欧国家不仅政治往来明显增加，而且双方贸易也得到可观的发展。

（四）80 年代开始以来，随着国际形势新的变化、中国改革和开放政策的实行，中国和西欧国家的双边关系得到全面迅速的发展，主要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第一，政治关系进一步加强。近些年来，双方领导人互访频繁。1984 至 1987 年的四年间，西欧来华访问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达 21 人次，当时中国的主要领导人，如李先念主席、赵紫阳总理、胡耀邦总书记等也都出访了西欧绝大多数国家。其他级别的领导人和专业团组的互访就更多。此外，中国同一些西欧国家和欧洲共同体还建立了政治磋商制度，就国际问题和双边关系定期或不定期地交换意见。1983 年中国还同欧洲煤钢共同体和欧洲原子能共同体建立了正式关系，从而实现了同欧洲共同体的全面建交。随着双边联系的日益增多，欧洲共同体委员会于 1988 年 5 月也在华设立了代表团。中国根据与列支敦士登公国达成的协议，于 1988 年 9 月正式任命驻苏黎士总领事兼任驻列总领事。另外，中国同一些西欧国家还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本着友好合作和相互谅解的精神，中英两国政府于 1984 年签署了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中葡两国政府于 1987 年签署了关于澳门问题的联合声明。这两个问题按照“一国两制”方针得到解决，不仅是中国和平统一祖国的重要成就，而且也为中英、中葡关系的进一步发展开辟了道路。

第二，经贸关系不断扩大。中国与西欧的双边贸易额由 1980 年的 47.8 亿美元增至 1987 年的 130 亿美元，西欧国家在中国外贸中的比重也由 12.5%提高到 15.7%。西欧在技术转让方面相对比较开放，现在是中国引进技术设备最多的地区。从 1981 年至 1985 年，在中国引进设备项目中，西欧占了很大比例，合同数占 48%，金额占 45%。近些年来经济合作也有了较大的发展。同中国签订投资保护协定和避免双重征税协定的西欧国家越来越多。截止 1987 年底，同中国签订投资保护协定的有：瑞典、芬兰、挪威、联邦德国、卢森堡、比利时、法国、意大利、荷兰、丹麦、奥地利、英国、瑞士等 13 国。同中国签订避免双重征税协定的有：英国、法国、比利时、联邦德国、芬兰、瑞典、丹麦、挪威、意大利、奥地利、荷兰、西班牙等 12 国。西欧同中国的经济合作领域在扩大，现已涉及石油、煤炭、电力、航空、汽车、橡胶、建材、烟草、化工、电信、核电等方面，合作形式也越来越多样化，有合资经营、补偿贸易、合作生产、技术改造等多种方式，不少西欧国家还向中国提供赠款、技术援助、优惠贷款等。所有这一切，都有利于双边经济技术合作的发展。

第三，科技、文化、教育方面的交流和合作日益广泛与深入。自 1978 年以来，中国同绝大多数西欧国家签订了政府间科技合作协定。在 1978 年的一年里中国就同西欧 9 国和欧洲共同体签订了 16 项关于科技合作的协议、备忘录或会谈纪要。双方科技合作已取得明显的成效。文化交流也很频繁。近些年来，双方每年互派几十起文化代表团、艺术演出团访问、演出、举办书、画展览等。教育领域的交流在不断扩大，目前中国和 19 个西欧国家互派了留学生和进修生，中方有六七千人，西欧方面五六百人。双方在教育方面的代表团互访、考察等活动近些年来也有增加。

此外，省州、城市等对口关系也在不断发展。至 1987 年底，中国已与西欧 12 个国家共结成 67 对友好城市和友好省州关系。它们中不少已相互进行了实质性交往，有些还达成了经贸、科技合作项目。

随着双边关系的发展，中国和一些西欧国家还签署了互设总领事馆的协议。根据这些协议，中国在法国的马赛、联邦德国的汉堡、意大利的米兰、瑞士的日内瓦（现迁往苏黎士）、英国的曼彻斯特设立了总领事馆，法、德、意、英也分别在中国的上海设立了总领事馆。

总之，中国和西欧的当前关系十分良好，也具备今后进一步扩大合作的有利条件。首先，双方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在许多重大国际问题上有着一致或近似的看法。双方都需要长期稳定的国际和平环境，都希望推动世界向多极化方向发展，都反对军备竞赛和爆发新的战争，都主张中小国家在国际事务中拥有自己的发言权。在经济领域，双方各有优势，西欧有先进的技术和雄厚的资金，中国有丰富的资源和广阔的市场，可以取长补短，互通有无。

中国愿意在共同维护和平和加强互利经济合作的基础上发展同西欧长期稳定的友好关系。中国认为一个团

结。强大的欧洲有利于世界的和平与稳定，因而赞赏它们为推进联合而作出的努力。中国支持西欧国家为了欧洲的和平与发展同东欧国家增加往来，改善关系。中国也希望西欧在缓和东西方关系和改善南北关系方面发挥更积极的作用。中国和西欧进一步发展关系不仅符合双方的根本利益，而且有利于世界的和平与繁荣。

第三节 中国同美洲国家关系

中国人民同美洲人民的联系历史悠久，源远流长。早在16世纪中叶，中国同美洲国家就有贸易往来，中国通过"海上丝绸之路"，把中国特产丝绸、瓷器、棉布运往美洲，把美洲的可可、橄榄油、葡萄酒带到中国。中国的水稻种植、水利修建和筑路开矿等技术传入美洲，美洲人民培育的西红柿、马铃薯、烟草的技术也传入中国。19世纪，有成千上万的华工到达美洲，同美洲人民一道，共同开发和建设美洲。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由于美国对中国实行敌视、封锁政策，中美人民的交往也受到制约和影响。到60年代仅古巴同中国建立外交关系，加拿大和南美少数国家同中国有贸易往来。到70年代初，中国和美国的关系解冻，中国同美洲国家的关系逐步发展。到80年代，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和对外实行开放政策，中国同美洲国家的交往进一步扩大。现在中国同美洲建交的国家已达22个，中国同所有美洲国家都有经济和贸易联系。

一 中国同美国关系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美国长期对中国实行不承认和敌视政策，直至1972年，中美两国基本上处于相互隔绝、甚至是彼此敌对的状态。

1950年6月朝鲜战争爆发，美国在出兵朝鲜的同时，武装侵占中国领土台湾，严重威胁中国的安全，并对中国实行封锁禁运。1950年10月，中国人民派志愿军抗美援朝，保家卫国。1953年7月签订停战协定，但美国仍不肯从台湾撤走。1954年12月，美国同台湾当局签订"共同防御条约"。在历届联合国大会上，美国阻挠恢复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并企图通过制造"两个中国"或"一中一台"，阻挠台湾回归祖国。多年来，美军舰和军用飞机多次侵犯中国领海和领空。

中国坚决反对美国敌视中国的政策，但还是主张与美国进行谈判。1955年4月，周恩来总理在万隆会议上发表声明说："中国人民同美国人民是友好的"，"中国人民不要同美国打仗，中国政府愿意坐下来同美国政府谈判，讨论缓和远东紧张局势的问题，特别是缓和台湾地区紧张局势问题"。同年8月1日，中美大使级会谈在日内瓦开始。1958年9月改在华沙举行，到1970年2月，共举行136次会议。在谈判中，中国一再要求美国武装力量撤出台湾，建议用和平方法解决两国之间的争端而不诉诸武力或武力威胁，但美国却有意把中美之间的国际争端同中国的内政问题相混淆，不但继续使用武力侵占台湾，而且反过来要求中国对台湾放弃使用武力。因此，除就平民回国问题达成一项协议外，会谈没有结果。

1969年理查德·尼克松当选总统后，美国一再表示要"走向同中国和好"，并逐步调整其对华政策。1970年1月，经协商，中断了两年多的中美华沙大使级会谈宣告恢复。1971年4月，美国乒乓球队应邀访问中国。7月9日，美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基辛格首次秘密访华，双方着重讨论了台湾问题并就尼克松总统即将访华发表公报。

1972年2月，应周恩来总理的邀请，尼克松总统访问中国，毛泽东主席会见了尼克松总统，中美双方在上海发表了联合公报，从此中美关系有了转折，为关系正常化打开了大门。双方在公报中声明，各国不论社会制度如何，都应根据尊重各国主权和领土完整、不侵犯别国、不干涉别国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的原则来处理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中方声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台湾是中国的一个省，早已归还祖国；解放台湾是中国的内政，别国无权干涉；全部美国武装力量和军事设施必须从台湾撤走。美方声明：美认识到"台湾海峡两边的所有中国人都认为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美对这一立场"不提出异议"。美还确认从台湾"撤出全部美国武装力量和军事设施的最终目标"。

1973年5月，中美互设联络处，两国间来往随之逐步增加。1974年8月杰拉尔德·福特任总统后，"保证继续信守上海公报的原则"。1975年12月，福特总统应邀访问中国。

1977年吉米·卡特就任美总统，宣布中美关系是"美国全球政策中的一个中心因素"，强调要按上海公报中"一个中国"的原则实现中美关系正常化。经过多次会谈，美方终于接受了中国提出的符合中国主权要求的中美建交三原则，即美国与台湾"断交"，"废约"和从台湾"撤军"。中美两国于1978年12月16日发表了建交联合公报及两国政府各自的声明。联合公报宣布，中美从1979年1月1日起建立正式外交关系。美在公报中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为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并申明在此范围内，美国人民将同台湾人民保持文化、商务和其他非官方关系。

1979年1月1日，中美两国建交。同年3月，中美双方在各自的首都互设大使馆。4月，美撤走全部驻台美军。1980年1月1日美正式终止与台湾签订的"共同防御条约"。美国与台湾的事务改由美方的"美国在台湾协会"和台湾的"北美事务协调委员会"这两个非官方机构处理。

中美建交以来，两国关系虽然经历了不少曲折，但在各个领域里还是取得了较大发展。

首先是两国领导人实现了互访，增进了相互了解，推动了两国关系的发展。1979年1月29日至2月5日，邓小平副总理应美国总统卡特的邀请，对美国进行正式友好访问。这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领导人第一次访美，受到美国政府和人民的热烈欢迎。访问期间，邓副总理和卡特总统签署了中美两国政府科学和技术合作协定和文化协定。中美之间还签署了两国在教育、农业、空间方面合作的谅解的换文，在高能物理方面的协议和建立领事关系与互设总领馆的协议。1984年1月10日至16日，赵紫阳总理应美国总统罗纳德·里根的邀请访问美国。赵总理和里根总统签署了中美工业技术合作协定；中美之间还续签了科学和技术合作协定。1984年4月26日至5月1日，里根总统应中国政府的邀请对中国进行了国事访问。访问期间，赵总理和里根总统签署了关于对所得避免双重征税和防止偷漏税的协定以及文化协定1984和1985年执行计划。中美两国政府还签订了工业科学技术管理合作议定书和科学技术情报合作议定书，并草签了中美和平利用核能合作协定。1985年7月22日至31日，李先念主席应里根总统的邀请，对美国进行了国事访问。访问期间，中美双方正式签署了中美关于和平利用核能合作协定，签署了中美文化协定又一个两年执行计划、中美教育合作交流议定书和中美渔业协定。1985年10月13日至18日，美国副总统布什访问中国，同中国领导人就双边问题和重大国际问题交换了意见。1986年5月，姚依林副总理访美，7月美国国防部长温伯格访华。1987年3月，美国国务卿舒尔茨访华，5月，中央军委副主席杨尚昆访美。1988年3月和5月，国务委员兼外长吴学谦和国务院副总理田纪云分别访美，7月、9月，舒尔茨国务卿和卡卢奇国防部长分别访华。此外，近几年来，两国政府高级官员每年都进行政治磋商，就双边关系和国际问题交换意见。

两国建交以来，中美双边经济贸易关系和科学技术交流均取得较大发展。1972年时，双边贸易几乎从零开始。目前，美国已成为中国第三大贸易伙伴。1979年至1984年双边贸易额累计达280多亿美元。1981年至1987年中美贸易情况如下：1981年中美贸易总额为59亿美元；1982年为52亿美元，1983年有所下降，总额为39亿美元；1984年为61亿美元；1985年为64亿美元；1987年达78.75亿美元。多年来，中国进口美农产品、化工产品和木材等，原料性产品一直占很大比重。但近一两年来，机电仪器等技术产品的比重逐渐增加。中美双边贸易的潜力很大。1979年以来，美在华私人投资累计协议金额达30.4亿美元，居各国在华投资之首。1987年美在华私人投资项目共104个，全年协议金额为3.4亿美元。美在华私人投资涉及机械、化工、石油、仪器、汽车、纺织、食品、轻工、医疗、工程服务及旅游等行业。合资企业经济效益逐步有所提高，已涌现一批有良好经济效益的合资企业，如上海福克斯伯罗公司、上海高仕香精厂、湖北派克密封件厂、北京的巴布科克威尔利克斯锅炉厂、北京吉普汽车有限公司及华福工程有限公司等。中美联合经济委员会和中美联合商务贸易委员会分别自1980年9月和1983年5月起每年轮流在两国首都开会一次，讨论两国经济合作和贸易问题。在科学技术领域，中美两国政府根据1979年1月31日签订的科学和技术合作协定，成立了中美科技合作联合委员会，每一年半左右举行一次会议，总结和交换对合作的看法与意见。迄今开过五次会议，截止1987年底中美在27个领域达成了政府部门间的合作议定书或谅解。双方开展的科技合作项目约有500个，人员交流在5 000人次左右。

1983年5月，美商务部长鲍德里奇访华期间向中国政府通报了里根总统放宽对华技术出口的新规定，将中国从美出口管制分类的"P"组国家改为"V"组，即把中国与美国友好的非盟国列入同一组内，公布了对我出口的7类电子产品的缘区范围。同年6月21日，美政府正式公布了这一决定。1985年6月3日，里根总统通知国会，他已决定再给中国等国一年"最惠国"待遇。同年10月，布什副总统在访华时宣布，美对华开放出口27种不同商品部类的设备。1987年，美又将缘区扩大为31类。

两国政府相继签订了文化协定和三个两年度与一个三年度的文化交流执行计划，两国在教育、文化等方面的友好往来大幅度增加。1978年至1988年8月，中国政府共派赴美留学人员约18 000人，自费生14 000人，总数为32 000人。自1979年以来，美方共派来华留学人员包括参加短训班人员，约7 000名。

自1979年中美建交至1987年中国已与美国结成56对友好城市或省州，其中33对为友好城市，23对为友好省州。作为中美双边来往的一个组成部分，两国军队也开展了一些友好交往，近年来两军的技术合作有所进展。

中美两国建交以来，由于双方的共同努力，两国关系得到发展，这不仅符合中美两国人民的利益，也有利于亚洲和世界的和平与稳定。但中美关系的进展远未达到应有的水平，两国关系中仍然存在着障碍。

首先是台湾问题，1979年3月，美国会通过了严重违背中美建交公报原则，干涉中国内政的《与台湾关系法》。同年四月，该法经卡特总统签署生效。中国政府当时曾正式照会美国政府，严正指出，《与台湾关系法》违反中美建交协议，损害中美关系。这些年来，它始终是笼罩在中美关系上的乌云。

1981年1月，罗纳德·里根就任美总统后，多次表示美国重视中美关系，尊重两国建交公报的原则。但又声称要"充分实施"《与台湾关系法》，包括其中向台湾出售武器的条款，并称中国无权过问美国对台湾的政

策，主张向台湾出售性能有所提高的武器。美国向台湾出售武器的问题，本来是中美建交谈判中遗留下来的问题，在这种情况下，解决这一问题就更加必要和紧迫了。

经过近10个月的谈判，1981年8月17日，中美两国政府就分步骤直到最后彻底解决向台湾出售武器问题发表联合公报。美方承诺售台武器首先在性能和数量上不超过建交以来近几年的水平，并逐步减少，经过一段时间导致最后解决，实际即[illegible]。

"八·一七"公报使中美双方在解决建交时遗留下来的美国售台武器问题方面，迈出了重要的一步，指出了前进的方向。但美国并没有严格履行公报的各项规定。美方售台武器虽逐年减少，但仍高于《八·一七公报》的规定，某些售台武器的性能还有所提高。美还向台湾提供高级军事技术，以提高台湾的军事装备水平。美国一些公司正在帮助台湾设计制造先进战斗飞机，1987年6月，美国政府又同意向台湾出售"佩里"级导弹护卫舰技术，帮助台湾制造先进战舰。

在大陆和台湾统一问题上，美国国内有少数人公开散布"台湾独立"、"台湾自决"等言论，"两个中国"、"一中一台"的言行仍然时有发生。此外，美国国会还经常通过有关台湾、西藏等问题的严重干涉我国内政的决议案，这些都是不利于中美关系稳定发展的。

在中美双边贸易方面，美国内的贸易保护主义对中美贸易关系的发展构成很大威胁。美方限制中国纺织品的进口就是一个突出的例子。此外，在双边贸易中，中方逆差巨大。1972年至1984年，中方逆差累计达135亿美元，1985年中方逆差达20亿美元。1986年达10.9亿美元，1987年达18亿美元。这个问题如不解决，势必严重影响中美贸易的发展。

在技术转让问题上，美对中国仍实行严格的"安全管制"和"巴统"审查的特别要求，使中国不能得到与"V"组其他国家一样的待遇。

中美双方只有在实际行动中认真恪守中美之间达成的三个公报，两国关系才能得到稳定和持续的发展。

二 中国同加拿大关系

加拿大于1953年就开始同中国进行官方或半官方接触。1954年中加开始建立直接贸易关系，1961年双方签订了第一个小麦协定。

1969年5月，中加开始建交谈判，1970年10月13日，两国正式建立外交关系。

中加建交后，两国在政治、经济、军事、科技、文化、教育等领域里的联系逐步扩大，官方和民间往来不断增加，两国关系迅速发展。

中加两国领导人曾多次互访。中国领导人李先念主席、赵紫阳总理、杨尚昆军委副主席、薄一波副总理、李鹏副总理、姚依林副总理、田纪云副总理访问过加拿大。加拿大方面访华的领导人有总督让娜·索维、前任总理特鲁多和现任总理马尔罗尼。

建交以来，双方先后就互设总领馆、亲属团聚、简化签证手续等问题达成协议或谅解。中国已在温哥华和多伦多设立了总领馆；加拿大在上海设有总领馆。到1988年2月，两国已有14对省市建立了友好省市关系，为推动中加民间合作与交往起了积极的作用。

两国贸易关系有了很大发展，1973年中加签订了贸易协定，1985年对该协定有效期条款作出修改，由原来的三年续订一次改为只要任何一方不提出终止，协定可自动延长。1987年中加贸易额为18.07亿美元，创历史最高纪录，比上年增长37.2%；其中中国进口13.98亿美元，出口4.08亿美元，达历史最高水平。中国进口商品主要是农林产品、化肥和工业原料，出口商品主要是纺织品、服装和粮油产品。

1979年，两国签订了经济合作议定书。1986年，加拿大向中国提供了8.5亿美元的混合贷款。加国际发展署继1982年至1986年期间向中国提供8 000万加元无偿援助后，决定将1987年至1992年的第三个五年内的对华援助增至2亿加元。两国于1983年签订了中加发展合作总协定，1984年签订了投资保险协定。

目前两国尚未签订政府间文化协定，但逐年商订年度文化交流计划。双方在文化、艺术、电影、电视、新闻、广播、图书、档案、出版和体育等方面的往来日益频繁。中方在加举行的一些大型交流活动，如1974年的出土文物展、1982年的古代传统技术展览、1986年的《华夏瑰宝》中国文明史展、历次"人与世界"展览、多次文艺团体访问演出以及熊猫展等，均取得了成功。加方在华举办的绘画展览、电影周和表演艺术等活动也取得了很大成功。1987年2月，中加签订了中国与外国签订的第一个政府间合拍电影的协定。同年，中国邮电部邮票发行局和加邮政公司邮品设计生产局签署了关于在诺尔曼·白求恩诞生100年纪念日联合发行白求恩大夫纪念邮票的备忘录。

中加两国在教育方面签有互派留学生协议。截至1987年底，中国在加留学人员总数为3 000多人，通过教委接受的加在华留学人员有40名。中国已有108所大学（系）分别与加40所大学（系）建立了联系。

中加两国在科技界开展了多渠道、多层次的交流。中国社会科学院与加社会人文科学理事会、中国国家科委与加国际发展研究中心、中国科学院与加国家研究理事会以及中国国家自然科学基金会与加自然科学和工程研究理事会都签有合作谅解备忘录。

两国军队之间的交往逐渐增多。1983年，加国防部长拉蒙塔涅访华。1984年，中国国防部长张爱萍访加。1983年，加四艘军舰对上海港进行了非正式访问。1987年杨尚昆副主席访加时，与加军方领导人也有所接触，增进了加军方对我的了解。1987年，加国防参谋长曼逊访华，加两艘军舰非正式地访问了青

岛港。

三 中国同拉丁美洲国家关系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今已与18个拉美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60年代中国仅与古巴有外交关系。70年代与中国建交的有：智利、秘鲁、墨西哥、阿根廷、圭亚那、牙买加、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委内瑞拉、巴西、苏里南和巴巴多斯。80年代以来，厄瓜多尔、哥伦比亚、安提瓜和巴布达、玻利维亚、格林纳达和尼加拉瓜先后与中国建交。这些国家的面积和人口分别占拉美总面积的96%和总人口的90%左右。中国现已在17个建交国中设立了使馆，并在墨西哥的蒂华纳、厄瓜多尔的瓜亚基尔、巴西的圣保罗设有总领事馆。拉美现有13个国家在华设立使馆。

随着中国与拉美国家外交关系的建立和发展，双边官方往来不断加强，特别是80年代以来高级互访增多。从60年代中国开始与拉美国家有外交关系以来，不少国家的总统相继访华，其中5个国家的总统是在80年代访华的。赵紫阳总理1981年对墨西哥的访问，是中国政府首脑对拉美的首次访问。1985年10月28日至11月12日，赵紫阳总理又对哥伦比亚、巴西、阿根廷和委内瑞拉进行了正式友好访问，这是中国总理对南美国家的第一次访问。

目前，中国几乎同所有拉美国家和地区都有贸易往来，在13个国家设有官方商务机构，在巴拿马等国设立了贸易机构10余个。建国39年来，中国与拉美贸易关系的发展大体经历了四个阶段：开展民间贸易往来的50年代；以中古贸易为主的60年代；全面发展贸易关系的70年代；贸易开始迅速增长的80年代。中拉贸易额从1950年的196万美元增至1985年的25.68亿美元（中国进口19.46亿，出口6.22亿）。1987年中拉贸易总额达到17.2891亿美元（中国进口12.3703亿美元，出口4.9188亿美元）。在拉美，巴西是中国的最大贸易伙伴，1987年双边贸易总额为6.9344亿美元，其次是阿根廷、古巴、智利和秘鲁。中国从拉美主要进口糖、小麦、鱼粉、钢材、生铁、铜、矿产品、纸浆、木材等，向拉美主要出口石油、大米、轻工产品、纺织品、化工产品、医药、小五金产品及小水电站设备等。

中国与拉美国家的经济技术合作近年来有所发展，但规模还不大。合作项目包括林业、渔业、冶金、石油开采、运输、建筑、纺织、港口疏浚、工程咨询、餐馆等。目前，已注册的合营企业有17家，投资总额达3 600多万美元，中方股金占60%，主要分布在巴西、墨西哥、圭亚那、巴巴多斯、玻利维亚、委内瑞拉、厄瓜多尔、阿根廷、智利等国。拉美国家在中国投资设厂的是智利。1987年京圣铜管有限公司已在北京开工建厂。中智双方各占股金50%，这是拉美国家在中国设立的第一个合资企业。

中国与拉美10个建交国签有文化协定，其中9个是80年代以来签订的。中国和拉美国家互相派有留学生、进修生。文艺团体的互访日益增多。中国还向拉美国家派有乒乓球、体操或排球教练。

拉美是第三世界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际事务中发挥着越来越大的作用。中国重视与拉美国家发展友好合作关系。中国认为与拉美国家有八个共同点：历史上有共同的遭遇；都进行过长期的争取独立和解放的斗争；都属于第三世界，面临着发展民族经济和改善人民生活的共同任务；都有丰富的资源，有勤劳智慧的人民，发展潜力很大；都需要长期的和平国际环境来建设自己的国家；都执行独立自主和不结盟的对外政策；都主张尊重各国人民的自决权，反对外来干涉和强权政治，主张通过和平谈判解决国际争端，维护世界和平；都主张推进南北对话，发展南南合作，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这些都是中国与拉美国家发展友好合作关系的坚实基础。中国愿在互相尊重主权和领土完整、互不侵犯、互不干涉内政、平等互利、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与所有拉美国家建立和发展关系。在经贸领域里，中国和拉美国家发展友好合作关系也有广阔的前景。双方都有丰富资源，可以互通有无；双方经济发展水平相近，技术上各有特色，便于互相交流建设经验，相互借鉴；双方都是发展中国家，容易理解对方的处境和困难；双方相互提供的技术和设备也往往更适合发展中国家的条件；更重要的是双方都有进一步发展相互关系的愿望，都愿意遵守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和平友好、互相支持、平等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指导下，中国与拉美国家的政治关系、经贸合作和科技文化交流有着良好的发展前景。

中国一贯支持拉美国家维护民族独立和国家主权、发展民族经济、反对外来干涉、维护地区和世界和平的斗争。中国支持拉美国家带头兴起的捍卫二百海里海洋权的斗争；支持在拉美建立无核区的主张并签署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第二号附加议定书；支持拉美国家推动南北对话、加强南南合作、争取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斗争；支持拉美国家以促进本地区团结合作、共同发展、改善人民生活为宗旨的地区一体化事业；支持巴拿马人民收复运河区主权和阿根廷人民对马尔维纳斯群岛的主权要求，反对美国武装入侵格林纳达，主张拉美事务由拉美人民自己解决。

中国对拉美国家沉重的外债负担深为关切和同情，支持拉美债务国提出的降低利率、改善债务支付条件、发达国家向债务国开放市场及在不损害本国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的条件下还债等一系列正当合理的主张和要求。中国认为，加强债务国的经济活力和偿债能力、力减轻其偿债负担，是寻求解决外债问题所应遵循的基本原则。解决发展中国家债务问题的根本出路在于改变不合理的国际经济关系、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已超出单纯的经济范围，成为国际政治中

一个突出的问题，南北关系中一个紧迫的问题。债权国应采取明智的态度，与拉美债务国共同协商，寻求切实可行的长远的综合解决办法。

中国关切中美洲形势，一贯主张中美洲各国的问题应在排除外来干涉的情况下由各国人民自己解决；中美洲国家之间的以及美国与尼加拉瓜之间的争端，应当按照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则，通过和平谈判解决，而不应诉诸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中国希望有关各方积极响应孔塔多拉集团和利马集团的和平努力，使该地区摆脱旷日持久的动乱，早日实现和平。

第四节 中国同非洲国家关系

中国同非洲的经济、文化交流和友好往来有着悠久的历史。据史书记载，可追溯到2 000年以前。但是15世纪西方殖民主义者入侵非洲，中国19世纪遭受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压迫，中非关系的发展因此受到阻碍。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新中国宣告成立，非洲国家也相继取得独立，中国同非洲国家之间的友好关系开始进入一个新纪元。共同的历史遭遇和现实要求，把中国和非洲紧密地连结在一起。从根本上说，中国同非洲没有利害冲突，只有利益的一致。中国同非洲各国有许多共同语言：第一，都反对帝国主义、殖民主义、种族主义；第二，都反对大国主宰小国；第三，都主张维护世界和平，发展经济；第四，都主张加强第三世界之间的团结；第五，都主张改革不公正、不合理的国际经济关系；第六，都主张采取实际步骤开展南南合作；第七，都愿意积极发展彼此之间的双边关系。这些共同点，过去是、现在仍然是中国同非洲各国发展友好合作关系和协调行动的基础。

从1956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同埃及互派大使起，中国已经先后同非洲48个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1963年末1964年初周恩来总理访问非洲10国期间，宣布了中国同非洲和阿拉伯国家相互关系的五项原则和中国对外援助的八项原则。1982年末1983年初赵紫阳总理访问非洲11国期间又提出了中国同非洲国家加强经济技术合作的四项原则。这些著名原则为中国同非洲各国发展友好合作关系规定了基本政策。20多年来，中国政府遵循这些基本政策，同非洲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友好合作关系日益发展。

一 中国同北非国家关系

1955年4月，周恩来总理率领中国代表团出席了在印度尼西亚首都万隆举行的亚非会议，万隆会议通过的十项原则和中国与非洲各国代表团的接触为建立中国同非洲国家的友好关系铺平了道路。1956年5月16日，埃及政府正式宣布承认中国。30日，中埃发表建交联合公报，埃及成为非洲同新中国建立正式外交关系的第一个国家。1963年至1965年，周恩来总理三次访问埃及，1982年赵紫阳总理又到埃及进行访问；1976年和1980年，穆巴拉克任副总统时两次访华，任总统后，应邀再次到中国进行正式友好访问。中埃领导人的互访推动着两国友好关系不断发展。

继埃及之后，1958年11月1日，摩洛哥同中国建交，1963年底，周恩来总理应哈桑二世国王邀请，由陈毅副总理兼外长陪同对摩洛哥进行访问。1982年12月，赵紫阳总理访问了摩洛哥和阿尔及利亚。阿尔及利亚临时政府于1958年9月19日成立，9月22日中国政府即予承认。1962年阿尔及利亚独立，同年9月中国在阿尔及利亚设使馆，1963年周恩来总理访问阿尔及利亚和埃及时，宣布了中国同非洲和阿拉伯国家相互关系的五项原则：(1) 支持非洲和阿拉伯各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和新老殖民主义、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的斗争；(2) 支持非洲和阿拉伯各国政府奉行和平中立的不结盟政策；(3) 支持非洲和阿拉伯各国人民用自己选择的方式实现统一和团结的愿望；(4) 支持非洲和阿拉伯国家通过和平协商解决彼此间的争端；(5) 主张非洲国家和阿拉伯国家的主权应当得到一切其他国家的尊重，反对来自任何方面的侵犯和干涉。这五项原则是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具体运用、也是万隆会议精神的发扬光大，推动了中国同非洲各国关系的进一步发展。

中国政府坚决支持北非和阿拉伯各个国家人民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的斗争。1956年埃及把苏伊士运河公司收归国有，中国政府完全支持埃及政府维护自己主权的正义行动。中国始终大力支持阿尔及利亚人民的民族解放战争。在这些正义战争中，中国还在物质上提供了力所能及的援助。中国政府坚决反对以色列对埃及和其他阿拉伯国家的侵略。在1967年和1973年第三次和第四次中东战争中，中国都给予埃及和阿拉伯人民大力支持。

中国支持北非各国加强团结合作，希望它们通过和平协商解决彼此之间的争端和分歧。中国不介入北非国家之间的争端和分歧，坚决反对外来势力对非洲内部事务的干预。中国认为西撒问题是历史遗留下来的问题。中国赞赏联合国和非洲统一组织为解决西撒问题所作的努力，支持西撒人民自决，并衷心希望有关方面通过耐心协商，妥善解决这一问题，以利于非洲国家的团结、合作和该地区的和平与稳定。最近马格里布地区形势和西撒问题趋向缓和，马格里布国家正积极谋求改善相互关系，共同建设大马格里布。中国欢迎这一趋势，并支持它们为此所作的努力。

二 中国同中、西部非洲国家关系

1957年3月6日，加纳宣告独立，我国政府特使聂荣臻副总理参加加纳独立庆典，这是中国首次派高级代表团访问非洲。1959年10月，几内亚同中国建立外交关系，是中、西非国家中最早与中国建交的国家，1960年9月应刘少奇主席的邀请，几内亚总统塞古·杜尔访问中国，这是中非友好关系史上第一位非洲国家

领导人对中国的访问。在杜尔访华期间，签订了中国同非洲国家之间的第一个友好条约——《中几友好条约》以及《中几经济技术合作协定》、《贸易及支付协定》。此后，中国陆续同加纳、马里、刚果、扎伊尔、尼日利亚等国建交。

为了"寻求友谊、增进了解、相互学习"，周恩来总理率领中国政府代表团在访问了北非之后，于1964年初先后到加纳、马里、几内亚三国访问，受到热烈的欢迎。在访问加纳和马里期间，周恩来总理先后宣布著名的中国对外援助的八项原则：(1) 中国政府一贯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对外提供援助，从来不把这种援助看作是单方面的赐予，而认为援助总是相互的、是有利于经济合作的。(2) 中国政府在对外提供援助的时候，严格尊重受援国的主权和独立，绝不附带任何条件，绝不要求任何特权。(3) 中国政府以无息或者低息贷款的方式提供经济援助，在需要的时候，延长还款期限，以尽量减少受援国的负担。(4) 中国政府对外提供援助的目的，不是造成受援国对中国的依赖，而是帮助受援国逐步走上自力更生、经济上独立发展的道路。(5) 中国政府帮助受援国建设的项目，力求投资少，收效快，使受援国政府能够增加收入、积累资金。(6) 中国政府提供自己所能生产的、质量最好的设备和物资，并且根据国际市场的价格议价。如果中国政府所提供的设备和物资不合乎商定的规格和质量，中国政府保证退换。(7) 中国政府对外提供任何一种技术援助的时候，保证做到使受援国的人员充分掌握这种技术。(8) 中国政府派到受援国帮助进行建设的专家和技术人员，同受援国自己的专家和技术人员享受同样的物质待遇，不容许有任何特殊要求和享受。这八项原则充分地反映了新中国和非洲及其他新兴国家进行经济合作和文化合作的真诚愿望，体现了国与国之间平等互利的精神，促进了中非友好合作关系的发展。

周总理访问加纳的前夕，加纳发生了未遂政变，恩克鲁玛总统遇刺受伤，政局不稳。但是，周总理毅然决定按原计划前往，以表示对恩克鲁玛总统的支持和信任。同时，建议打破通常礼宾惯例，取消机场迎送仪式，和恩克鲁玛总统同住一个城堡，使加纳主人深为感动。

中、西部非洲国家获得独立后，同其他非洲国家一样，对来自帝国主义、霸权主义、种族主义方面的破坏、颠覆行径进行了坚决斗争。中国政府坚定不移地支持它们争取和维护独立的斗争。当几内亚在1970年、扎伊尔在1977年和1978年遭到外国雇佣军入侵时，中国坚决地站在几内亚和扎伊尔一边，谴责了雇佣军的入侵，提供了必要的物资援助。

关于乍得问题，中国认为乍得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应得到尊重，希望乍得早日实现全国统一与和平，中国支持通过谈判解决乍得内部争端的主张，认为乍得内部事务应由乍得人民自己解决，反对外来势力干涉乍得内部事务。中国支持非洲统一组织调解乍得、利比亚争端所作的不懈努力。

三　中国同东、南部非洲国家关系

中国同东、南部非洲人民有着传统的友好关系。1961年12月9日坦噶尼喀独立的当天，中坦即建立外交关系，中国与坦桑尼亚先后签订了《中坦友好条约》、《中坦经济技术合作协定》、《中坦文化合作协定》、《中坦建立联合海运公司协议》，以及引起世界瞩目的《中、坦、赞三国关于修建坦赞铁路的协定》。中坦建交以来，两国在各方面互相支持，互相帮助，政治经济关系迅速发展。坦桑尼亚和非洲各国一道为中国恢复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作出了巨大努力，给予中国以很大支持。

在南部非洲的安哥拉、莫桑比克、津巴布韦等国争取独立的长期斗争中，中国自始至终地支持它们。

长期以来，中国政府坚决反对南非当局的种族主义统治和种族隔离政策，反对南非当局非法占领纳米比亚和破坏邻国稳定的政策；支持南非人民反对种族隔离、纳米比亚人民争取民族独立、南部非洲国家人民维护国家主权和安全的正义斗争。基于这一立场，中国政府早就决定不同南非当局进行任何外交往来，并断绝了同它的一切经济和贸易关系。从1988年5月起，南部非洲有关各方为政治解决纳米比亚和安哥拉问题进行了频繁接触和对话，并达成某些原则协议。中国政府支持和平解决南部非洲问题的努力。

四　中国对非洲政策的特点

中国对非洲政策的基本特点是：坚定不移地支持非洲各国人民争取和维护独立、反对种族主义的斗争；支持非洲国家发展民族经济、以经济独立巩固政治独立的斗争；主张在交往中坚持大小国家一律平等。此外，支持非洲国家之间加强团结合作，是中国对非洲关系的另一突出特点。由于长期殖民主义历史遗留的问题和影响，非洲国家彼此之间以及非洲国家内部，出现某些争端和分歧是可以理解的，但不是不可避免的。因为它们之间不存在根本的利害冲突，相反，存在着根本利益的一致。某些分歧和问题只要本着互谅互让的精神，以大局为重，以团结为重，排除外来干涉，通过和平协商是完全能够求得公平合理解决的。中国一贯表示自己决不介入非洲国家间或非洲国家内部的纷争，同时也反对任何外来势力插手，从中渔利。例如1977年非洲之角爆发了武装冲突，中国坚决反对外来势力的军事干涉，在索马里和埃塞俄比亚的领土争端中，不偏袒任何一方。中国对1988年4月埃、索通过和谈初步实现关系正常化表示赞赏和支持。赵紫阳总理1982～1983年访问非洲期间，会见了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和阿扎尼亚泛非主义者大会领导人，恳切向他们表示：中国对南部非洲各民族解放组织一视同仁进行支持，但是中国希望它们团结起来，一致对外。非洲统一组织是非洲团结的象征，

从它成立时起，中国就衷心支持和高度评价它为争取非洲大陆的彻底解放、维护非洲国家的团结和合作以及发展经济所作的努力和贡献。在对待非洲国家之间的事务上，中国特别尊重非统组织的立场和意见。曾经有一段时间，非洲统一组织由于成员国在某些问题上的不同意见而陷入困境，中国对此十分关切。中国领导人一再向非洲一些国家的领导人提到，非洲统一组织如果发生分裂，对广大非洲国家都会带来不幸，希望非洲统一组织所面临的那些困难能尽快得到克服。中国人民高兴地看到非洲统一组织终于经受住了考验。在最近几年，特别是1988年非统庆祝该组织成立25周年之际，非洲国家之间的团结合作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五 中国与非洲国家经济合作和文化交流

新中国成立以来，不仅同非洲国家建立了良好的政治关系，而且努力加强同非洲国家的经济关系。在贸易方面，中非贸易已由50年代的民间贸易为主逐渐发展到以政府间贸易为主。中非贸易关系不断扩大，中国现已同52个非洲国家和地区建立了贸易关系。1950年中国对非洲进出口总额为1 200万美元，1987年增至近16.2亿美元，贸易的品种和数量也日益增多。中国许多轻、纺产品在非洲市场深受欢迎，一些化工、机电产品也很适合非洲的消费者需要。中国对非洲国家提供了力所能及的经济技术援助，截至1987年底，中国同46个非洲国家签订了经济技术协定，建成388个经援项目，其中包括一些中、小型工农业项目，涉及的行业有农业、轻工、纺织、水利电力、交通运输、打井供水、广播电讯、体育卫生、高级民用建筑等。坦赞铁路是一项举世瞩目的工程，为了进一步巩固和发挥它应有的作用，帮助坦赞两国获得更大的经济效益，遵照赵紫阳总理关于要帮助坦赞两国把铁路管好的指示，1983年陈慕华国务委员率领中国政府代表团到坦、赞就中、坦、赞三国关于坦赞铁路的技术合作问题进行会谈，达成了一致意见，并签订了有关协议。在三国共同努力下，坦赞铁路经营状况明显好转，扭亏为盈。中国援外人员的精湛技术、对工作高度的负责和全心全意为当地人民服务的精神不仅受到了非洲受援国政府和人民的赞扬，而且有不少中国专家和工程技术人员受到了受援国的奖励。

1982年12月至1983年1月，赵紫阳总理访问非洲11国期间，于1月13日在坦桑尼亚宣布了中国同非洲国家开展经济技术合作的四项原则：平等互利，讲求实效，形式多样，共同发展。具体地说，即：(1) 中国同非洲国家进行经济技术合作，遵循团结友好、平等互利的原则，尊重对方的主权，不干涉对方的内政，不附带任何政治条件，不要求任何特权。(2) 中国同非洲国家进行经济技术合作，从双方的实际需要和可能条件出发，发挥各自的长处和潜力，力求投资少、工期短、收效快，俾能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3) 中国同非洲国家进行经济技术合作，方式可以多种多样，因地制宜，包括提供技术服务、培训技术和管理人员、进行科学技术交流、承建工程、合作生产、合资经营等等。中国方面对所承担的合作项目负责守约、保质、重义，中国方面派出的专家和技术人员，不要求特殊的待遇。(4) 中国同非洲国家进行经济技术合作，目的在于取长补短，互相帮助，以利于增强双方自力更生的能力和促进各自民族经济的发展。这四项原则，是周恩来总理所提出的援外八项原则在新形势下的继续和发展，为我国同非洲及广大的第三世界国家之间开展经济技术合作制定了基本方针和开辟了广阔道路。

在四项原则的指引下，近年来中非互利合作取得了明显进展，截至1978年底，中国在继续提供传统经援的同时，有关公司已同45个非洲国家签订近千项承包劳务合同，在27个非洲国家开办了近60家合资、合作经营和独资企业。中非互利合作的开展打破了过去中国单向提供传统经援的局面，互利合作正与传统经援相结合，互为补充和促进，使中非经济关系更富于活力和多样性，展示了光明的发展前景。

20多年来，中国同非洲国家的文化交流也日益增多，先后同40个非洲国家签订了文化协定，接受了40多个非洲国家的留学生到中国学习，中国向37个非洲国家派出了医疗队。不少医疗队成功地进行了心脏、颅脑、断肢再植、显微外科手术，治疗了大面积烧伤、切除重达几十斤的大肿瘤。中国医疗队发挥了救死扶伤的革命人道主义精神，热情地为当地人民防病治病，援救了不少生命处于重危的病人。中国同非洲国家的合作中，坚持互相取长补短、互相帮助，以便增强双方自力更生的能力，促进各自民族经济的发展。中国决心同非洲国家和人民团结在一起，加强南南合作，为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而努力。

第五节 中国同南太平洋国家关系

从19世纪起，中国同南太平洋地区不少国家就建立起民间交往。许多中国人曾去澳大利亚、新西兰、斐济、巴布亚新几内亚等国，筑路采矿、经商办厂，同当地人民一起含辛茹苦，为当地的发展和繁荣作出了自己的贡献。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同这一地区各国之间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逐步建立和发展了广泛的友好合作关系。

一 中国同澳大利亚关系

新中国成立不久，中澳两国间的和平与友好人士就开始交往。1951年，澳大利亚国内一些热心人士成立了澳中协会，为促进澳人民对中国的了解和友谊，做了不少有益的工作。从60年代开始，双方进行小麦和羊毛贸易。1972年12月21日中澳在巴黎签署建立外交关系的公报，揭开了两国关系新的一页。

中澳建交后，两国领导人多次互相访问。澳大利亚的三任总理惠特拉姆、弗雷泽、霍克以及总督斯蒂芬均访问过中国。中国领导人李先念副总理、赵紫阳总理、胡耀邦总书记、万里副总理等先后访问澳大利亚。

为了加强友好合作，中澳两国先后签订了贸易、家属团聚、互设领馆、科技合作、文化合作、技术合作、农业合作、钢铁技术合作、民航运输、投资保护和广播电视合作等主要协定。两国外交部自1980年起建立了定期官员磋商制度，迄今已举行过五次磋商。1979年3月和1986年9月中国先后在悉尼和墨尔本设立了总领馆。中国江苏、广东、福建、山东和浙江五省分别同澳维多利亚州、新南威尔士州、塔斯马尼亚州、南澳州、西澳州建立了友好省州关系，天津市和墨尔本市、广州市与悉尼市也结为友好城市。1984年9月，中国民航和澳快达公司开辟了中澳直达航线。

中澳双边贸易16年来也取得了很大的发展。双方于1973年签订贸易协定，1978年澳政府同意我享受澳对发展中国家的普遍优惠制待遇。1987年双边贸易额达16.20亿美元，为建交初期的近19倍。中国从澳进口的主要商品有小麦、羊毛、糖、钢材和铁矿砂等，向澳出口的主要商品有纺织品、服装、鞋类、粮油食品等。

中国对澳贸易长期逆差，为了进一步开展两国的贸易来往，1983年赵总理访澳后，澳方制定了旨在促进中国对澳出口和扩大双边贸易额的“中国行动计划”。

中澳经济合作近年来迈出了可喜的步伐。1981年两国政府签订了《中澳促进发展技术合作协定》，由澳政府向中国提供5 000万澳元的无偿援助，用于对双方商定的技术合作项目提供先进技术和设备。同时，中澳通过商业渠道进行形式多样的经济合作项目日益增多。其中规模最大的，有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与澳方在澳维州兴办的波特兰炼铝厂和两国在西澳合资开采恰那铁矿项目。1987年3月，两国成立中澳部长级经济联合委员会。

在科技方面，两国政府和科研部门间的交流进展顺利。1980年5月两国政府签订了科技合作协定。已商定的主要合作领域有干旱地区的综合开发、有色金属和矿产资源的开发与综合利用、农畜生产和管理、地质技术、医药科学、遥感、南极研究、植物检疫、候鸟保护等。

文化交流日趋频繁。十几年来，双方派出艺术团组互访、举办各种展览会，增进了两国人民的相互了解。

在教育方面，自1974年至今，双方每年互换一定数量的奖学金名额。迄今为止，中国已有83所高等院校同澳高等院校建立了联系。

近年来，中澳间的体育交流逐年增加。1986年霍克总理访华时同万里副总理商定，两国每年轮流举办一次双边网球赛。1987年，中国射箭队和武术表演队访澳、澳桥牌队、水球队、体操队、射箭队和乒乓球队访华。

二　中国同新西兰关系

1972年12月22日，中国同新西兰建立了外交关系，揭开了两国友好关系的新篇章。建交以来，两国政治关系稳步发展，贸易大幅度增长，经济合作有了良好开端。

两国领导人的互访逐年增多。新西兰领导人马尔登、朗伊总理等曾先后访问中国，中国领导人赵紫阳总理、胡耀邦总书记等先后对新进行了友好访问。

两国早就有民间贸易往来。建交后，贸易关系发展比较顺利。1973年双方签署了贸易协定，以后又签署商标互惠协议并就海运互惠换文。1978年10月新给予中国发展中国家普遍优惠制待遇。此后，双边贸易额有较大增长，品种也有所增加。1987年中新贸易额达2.6亿美元，比建交时的1972年的贸易额增加近27倍

中新设有联合贸易委员会，定期举行会议。中国对新出口以纺织、土畜、工艺、化工、轻工业产品为主，粮油、五金矿产、机械等产品所占比重很小。中国自新进口商品主要有羊毛、牛羊油、奶制品、皮张、纸浆、纸张、木材、钢材等，在一些主要商品交易上双方签有长期协议。

自1981年以来，中新双方在畜牧业、毛纺、捕鱼、旅馆建造等方面签订了9个合作协议，有的项目已经完成，有的项目正在进行之中。近年来，双方还就畜牧业、奶品加工业、电子计算机、林业、地热利用、毛纺、旅馆建造、机织地毯、造纸、陶瓷等方面的经济合作进行了广泛的接触和探讨。

建交以来两国在文化、教育、科技等方面都进行了有益的交往。中国甘肃省、桂林市、无锡市、烟台市和厦门市分别与新西兰克赖斯特彻奇市、黑斯廷斯市、哈密尔顿市、陶朗加市和惠灵顿市建立了友好关系。

三　中国同南太平洋其他国家关系

除澳大利亚和新西兰外，南太平洋地区有9个国家，大都独立于六、七十年代。

1975年11月5日和6日，中国分别同斐济和西萨摩亚建立外交关系，之后，于1976年10月12日同巴布亚新几内亚、1980年6月25日同基里巴斯、1982年3月26日同瓦努阿图建交。中国目前在斐济、西萨摩亚和巴布亚新几内亚建有使馆，并派有专任大使。中国驻斐济大使兼任驻基里巴斯和瓦努阿图大使。基里巴斯和瓦努阿图在中国未设使馆，但派有巡回大使。

建交以来，中国同南太平洋岛国的关系良好，国家领导人互访频繁。1985年4月，胡耀邦总书记访问西萨摩亚、斐济和巴布亚新几内亚三国，在访问斐济时进一步阐述了中国同这一地区国家发展友好合作关系的基本方针，即：我们在这一方面所做的一切事情都要有利于南太平洋地区的和平与稳定，有利于中国同这一地区

各国互利合作关系的持续发展。除了友谊与合作，中国在南太平洋地区别无他求。中国诚心诚意地希望南太平洋各国能够在和平与安宁的条件下繁荣发展。

在南太平洋这些国家最为关心的几个问题上，如：实行二百海里专属经济区、建立无核区、本独立的民族要求民族自决等，中国均表示支持。中国的立场得到它们的赞赏。

80年代以来，中国先后同这5个建交国签订了经济技术议定书、技术合作协定等，帮助这些国家搞了一些项目，促进了相互之间的经济合作。中国同这些国家的民间交流也日益增多，青年、妇女、文艺、体育、新闻团组不断互访，农业、林业、渔业等考察组也在逐渐增多。中国同这一地区的未建交国也有贸易、文化等民间往来。

中国向南太平洋这些国家主要出口纺织品、轻工、土畜产、食品等，主要进口铜砂、食糖和木材，贸易额不大。1987年中国同已建交的5个南太平洋岛国的贸易总额约5 294万美元，其中出口1 520万美元，进口3 702万美元。

第六节 中国同联合国关系

联合国组织是在全世界人民反法西斯战争的艰苦岁月中孕育起来的。它的建立，反映了战后各国人民渴望和平、要求合作和避免再遭战祸的善良愿望。中国是联合国的创始成员国。中国共产党的代表董必武同志作为当时中国政府代表团成员出席了旧金山会议，并在联合国宪章上庄严签字。这表明中国共产党早在联合国创立之初就积极支持联合国组织的建立和宪章所确立的宗旨与原则。

1949年10月，中国人民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理所当然，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权利应由新中国的代表来行使。当时，中央人民政府外交部长周恩来随即致电联合国，要求立刻驱逐国民党集团代表，并指派了中国常驻联合国各机构的代表。中国人民期待着为维护和实现宪章的原则作出自己的贡献。

然而，当时美国执行敌视新中国的政策，蛮横无理地阻挠恢复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在长达20余年的时间里，美国先是采取拖延手段，继而借口中国代表权是所谓"重要问题"，"需要三分之二多数"方能做出变更决定，千方百计地阻止中国在联合国合法代表权的恢复。

但是，历史在前进，联合国在变迁。随着中国在国际政治舞台上的崛起、第三世界力量的日益壮大、西方国家先后被迫放弃对中国不友好和敌视的政策，联合国内要求恢复中国一切合法权利的正义呼声与日俱增。1971年10月25日，经过许多友好国家、特别是第三世界国家长期不懈的努力，第二十六届联合国大会终于做出了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一切合法权利的正确决定。当年11月11日，以乔冠华副外长为团长的中国代表团抵纽约正式出席联合国大会。

自从恢复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以来，中国政府积极参加了联合国内各项重大议题的审议和决定，为实现宪章所体现的理想，为改进和加强联合国的职能，进行了不懈的努力。

中国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维护世界和平是中国对外政策的主要目标。在国际关系中，中国始终不渝地恪守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中国政府所积极倡导的"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不仅完全符合宪章的精神，而且已成为当今世界各国处理相互关系的重要准则。在联合国讲坛上，中国政府多次全面而详尽地阐述了它的和平外交政策，反复表明了中国政府和人民对维护国际正义与安全、促进人类合作所怀有的真诚愿望，并且就此提出了一系列建设性主张和合理建议。1974年4月，邓小平副总理在联合国大会第六届特别会议上进一步阐明了中国的对外政策，并庄严宣告：中国永远不称霸，永远不做超级大国。1985年10月，在联合国成立40周年之际，赵紫阳总理作为我国政府首脑第一次出访联合国，并在联合国纪念大会上发表重要演讲。赵总理再次强调了中国和平、独立的外交政策，回顾和评价了联合国的演变与作用，重申中国对于宪章的信念。

中国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霸权主义，努力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而奋斗。中国政府在联合国内反复强调，国家不论大小，应该一律平等，弱者不应遭到强者欺凌，小国应当受到大国尊重。在联合国及安理会历次辩论苏联入侵阿富汗和越南侵占柬埔寨的大会上，中国代表均义正词严地谴责了苏、越两国破坏联合国宪章的侵略行为，呼吁国际社会施加压力迫使它们分别撤出被占领国家，投票赞成联大历次要求苏、越撤军的议案，同时支持有关各方根据联大有关决议为解决柬、阿问题所做的种种努力。对于美国纵容南非当局的种族主义政策和对外侵略以及袒护以色列在中东的扩张侵略，中国代表团也进行了有力的抨击，并且支持第三世界国家就此在联合国大会上提出的一系列决议草案，不断敦促美国在南部非洲问题和中东问题上采取建设性的行动。

裁军特别是核裁军一直是各国人民普遍关切的中心问题之一，也是联合国长期审议的重要议题。中国人民反对一切形式的军备竞赛，特别是核军备的竞赛，主张进行切实有效的裁军。中国政府理解第三世界国家和不结盟运动就裁军问题提出的各种主张和建议，并支持它们的各种合理方案。

中国在联合国内一向主持公道，伸张正义，始终把同情和支持第三世界国家争取和维护民族独立、发展民族经济的事业视为自己应尽的国际义务。在历届联合国讨论中东问题的有关会议上，中国政府总是坚决声援阿拉伯人民和巴勒斯坦人民为恢复他们的合法民族权益所

进行的正义事业，强烈谴责以色列当局在中东地区奉行的顽固的侵略、扩张政策。中国积极支持联合国通过的一系列有关决议，主张根据这些决议全面、公正而持久地解决中东问题，特别是巴勒斯坦问题，并赞同为此召开在联合国主持下由包括安理会五个常任理事国和有关各方参加的中东国际会议。对于南非人民反对种族主义的斗争和纳米比亚人民争取民族独立的事业，中国政府在联合国内一贯给予坚决支持。对于南非种族主义当局在国内实行的残暴统治和对邻国的肆意侵犯，中国政府始终予以谴责。中国积极投票赞成联合国历次通过的有关南部非洲的决议，并支持非洲国家呼吁安理会采取强制性制裁措施的正义要求，以迫使南非当局全面执行联合国一切有关决议，特别是关于实现纳米比亚独立的安理会435号决议。

中国坚定地支持朝鲜人民和平统一祖国的正义斗争。长期以来，中国政府一直不断敦促联合国为解决朝鲜问题创造必要条件。1975年，第三十届联大通过中国等国提出的决议，反映了朝鲜人民和爱好和平、主持正义的各国人民的愿望，为解决朝鲜问题指出了正确途径。中国反对任何使朝鲜半岛的分裂永久化的企图。

中国一贯殷切期望第三世界国家加强团结、以大局为重，通过友好协商和平解决彼此间的争端或冲突，避免外部势力的插手和干涉。中国支持孔塔多拉集团和利马集团以及联合国秘书长为和平解决中美洲问题所作的努力，反对任何外来势力以任何形式干涉中美洲事务。中国真诚地促进伊朗和伊拉克罢战言和，积极支持联合国秘书长的调停努力，并以负责的态度参与了安理会598号决议的制定，为通过这样一个公正、合理地全面解决两伊战争的决议作出了重要贡献。正是在中国任安理会主席期间，促使拖延近8年之久的两伊战争在联合国协助下实现了停火。

改革不公正、不合理的国际经济秩序，一直是发展中国家在联合国内外长期努力以求的重要目标。第三世界国家这一合理要求和愿望，始终得到中国的同情和支持。中国坚决支持第三世界国家为改变不平等的国际经济关系所提出的一切正义主张，并投票赞同历届联大及特别会议就此通过的决议、宣言和行动纲领。中国积极呼吁联合国各有关组织和机构在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推动南北对话、促进南南合作等方面发挥应有的协调作用，并敦促发达国家为解决发展中国家面临的紧迫经济问题作出努力。中国坚决支持联合国1982年通过的《新海洋法公约》，支持广大第三世界国家反对海洋霸权主义，要求尊重二百海里专属经济区和共享海底资源、建立新的海洋法律秩序的正义斗争。

中国对于第三世界国家的支持，不仅表现在对它们维护独立、寻求发展的斗争的同情和支援，而且反映在联合国组织本身的事务上。1981年，在联合国选举第五任秘书长的过程中，中国代表广大中小国家的意愿，坚定地站在第三世界利益一边，以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地位，为第三世界国家候选人的当选做出了重要贡献，从而打破了少数发达国家力图完全按照其意志行事而造成的僵局，赢得了众多中、小国家的好评。

国际社会，特别是第三世界国家希望联合国在解决当今世界面临的和平与发展两大课题上，做出应有的贡献，所以，它们积极要求加强联合国的职能，对此，中国深表理解和支持。中国政府历来主张提高联合国的效能，不断敦促并努力使联合国在维护和平、制止侵略、防止冲突、和平解决争端与推动解决现存的严重国际经济问题等方面真正发挥作用。

中国对联合国改革采取建设性态度，支持对联合国进行必要的合理改革。同时主张任何改革措施应有助于加强而非削弱联合国，应旨在适应业已变化的世界形势而非背道而驰。近年来，联合国的改革取得了一些有益的进展，中国为此做出了自己的积极努力。

中国与联合国之间虽然有过曲折的交往过程，但是自从联合国恢复中国的合法权利以来、特别是中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之后，中国同联合国及其各专门机构的合作关系逐步得到发展和加强。双方不仅在政治方面，而且在经济、科技、社会和文化发展等领域内都进行了有益的合作。近年来，联合国机构先后在工业发展、科学研究、人口控制、环境保护、农业发展及技术转让等方面向中国提供了一定的援助。与此同时，中国政府通过联合国机构在诸如学习中国传统医学、应用中国有关农业技术以及交流发展经验等方面，做出了应有的贡献。可以预期，中国同联合国的友好合作关系必将在宪章的基础上得到进一步发展。

近半个世纪以来，联合国走过了一段艰难、曲折的历程。随着时代的发展，它本身也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今天，联合国的普遍性空前提高，联合国的重要性日益显著。少数大国随心所欲地垄断联合国事务的局面一去不返。广大第三世界国家已成为联合国内一支活跃的和举足轻重的政治力量。在它们的努力下，联合国的职权范围和活动领域日趋扩大。尽管由于历史的原因与现实的困难，联合国依然存在着一些不尽如人意之处，但是中国认为联合国在国际事务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并深信：战后这一最重要、最广泛的世界性政府间组织对于国际事务的影响和它所体现的宪章的宗旨与原则，是不可或缺的，也是不可代替的。

中国自从重返联合国以后，本着宪章的规定和精神，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缓和国际紧张局势，反对霸权主义和推动各国的发展及国际合作，同广大会员国一道，在联合国内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努力，发挥了重要的积极作用。正如联合国秘书长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在1987年5月访华时所指出的那样，中国支持联合国的作用，支持联合国以和平方式解决国际争端的努力。

中国是联合国的创始会员国和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之

一，深知自己在联合国所肩负的重任以及由此承担的义务。中国将继续遵循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与各成员国一起，为真正实现联合国的崇高理想，为争取一个持久和平与共同发展的美好世界而共同奋斗。

第七节 中国在裁军问题上的主张

超级大国的军备竞赛，特别是核军备竞赛，严重威胁着世界和平和各国安全。中国政府一贯反对军备竞赛，主张真正的裁军。

早在1954年日内瓦会议上，中国就建议为了和平的利益而停止扩张军备，实行普遍裁军，禁止使用原子武器、氢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的武器。1963年8月2日，周恩来总理写信给各国政府首脑，提出"全面、彻底、干净、坚决地禁止和销毁核武器"的主张，建议所有国家宣布不使用、不输出、不输入、不制造、不试验、不储存核武器，并召开各国政府首脑会议，讨论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问题。1964年10月16日，中国政府在中国爆炸第一颗原子弹时宣布，中国进行核试验，发展核武器是被迫的，完全是为了防御，声明中国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不会首先使用核武器，并再次建议召开世界各国首脑会议，讨论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问题，而"作为第一步，各国首脑会议应达成协议，即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和很快可能拥有核武器的国家都承担义务：不使用核武器，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核武器，不对无核武器地区使用核武器，彼此也不使用核武器"。

自1971年中国在联合国恢复合法席位以来。中国在联合国也积极为争取实现真正裁军而努力。1987年中国派代表团参加了第一届裁军特别联大，并在1979年和1980年先后参加了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和日内瓦裁军谈判委员会。

1982年，在联合国举行的第二届裁军特别大会上，中国代表团全面阐述了中国政府在裁军问题上的主张，提出了裁军的六项基本原则：(1) 争取实现裁军应同维护世界和平和安全的努力相结合；(2) 拥有最大核武库和常规军备的两个超级大国应率先裁军；(3) 核裁军和常规裁军互相结合进行；(4) 一切中小国家有权保持为防御侵略、捍卫独立所必须的国防力量，裁军进程的各个阶段的措施和步骤不得损害和威胁任何国家的独立、主权和安全；(5) 裁军协议应规定严格有效的国际核查措施；(6) 各国有权以平等地位参加裁军问题的审议、谈判和监督有关协议的执行。中国代表团并根据以上原则提出以下几项主要措施：(1) 所有核国家就不首先使用核武器达成协议，在此之前，所有核国家各自保证无条件地不对无核国家和无核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并保证在任何时候和任何情况下彼此也不首先使用核武器；(2) 苏美停止试验、改进和生产核武器，并大幅度削减各种类型的核武器和运载工具；在此之后，所有核国家都停止试验、改进和生产核武器，并按商定的合理比例和程序削减各国的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3) 在进行核裁军的同时，也进行常规军备的裁减，作为第一步，各国承担义务，不以常规军事力量对任何国家进行武装干涉、侵略和军事占领。其后，在1983年中国代表在联合国大会上又表示：在美苏两个核大国首先停止试验、改进和生产核武器，并就大幅度削减其核武库达成协议之后，召开包括所有核国家参加的、有广泛代表性的国际会议，讨论共同裁减核武器的问题，中国准备履行自己所应当承担的核裁军义务。

中国认为在进行核裁军的同时，不能忽视常规裁军。常规裁军也要从美苏两家做起，美苏大量裁减其重型和新式武器装备，特别是进攻性武器装备，而后，其他军事上重要的国家也应按照合理的比例和程序削减各自的常规军备。中国于1981年签署并于1982年批准了《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

防止外空军备竞赛是当前裁军斗争中的一个刻不容缓的重要任务。中国在1982年8月日内瓦裁军谈判委员会上就坚决主张：外层空间应该用于和平目的，造福于全人类，强烈反对在外空进行危害和平和安全的军备竞赛。中国主张，为了实现外空非军事化，第一步应实现外空非武器化，即禁止研制、试验、发展、生产、部署和使用一切外空武器，并销毁这些武器系统。美苏两国应当立即停止任何形式的太空军备竞赛，任何拥有空间能力的国家都不发展、不试验、不部署外空武器，并尽快缔结一项全面禁止和销毁外空武器的国际协定。中国并于1983年加入1967年签订的《关于各国探索和利用包括月球和其他天体在内的外层空间活动的原则条约》。

化学武器是仅次于核武器的大规模杀伤武器。中国一贯主张禁止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中国曾于1952年宣布在其他缔约国和加入国互相遵守1925年日内瓦《关于禁止毒气或类似毒品及细菌方法作战的议定书》的前提下执行该议定书，并于1984年加入1972年签订的《禁止细菌（生物）及毒剂武器的发展、生产及储存以及销毁这类武器的公约》。中国主张加速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关于化学武器的谈判，并尽早缔结一项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化学武器的公约。

中国不参加苏、美、英1963年签订的部分禁止核试验条约，指出部分禁试是允许核大国继续通过地下核试验来巩固它们的核垄断地位。中国主张全面禁止核试验，但在美苏大幅度削减其核武库之前，不加区分地要求所有核国家一律停止核试验，只会有利于美苏维持和巩固其核优势地位。只有美苏大幅度削减核武器才能为全面禁止核试验创造必要的前提，并有利于减少和消除核战争危险。

中国也不参加1968年签订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对这个条约持批评和保留态度，认为它是歧视性的。这个条约，只限制无核国家发展核武器的权利而并不影响核大国继续制造、储存、发展核武器，并且不承担不对无核国家使用核武器的义务。中国不参加该条约，但并不主张核扩散。1984年5月15日赵紫阳总理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所作政府工作报告中郑重宣布：中国不主张、不鼓励核扩散，自己也不搞核扩散，不帮助其他国家发展核武器。中国在核领域同其他国家的合作，无论现在或将来都只限于和平的目的。1983年，中国参加了国际原子能机构，并于1985年宣布它已决定在适当时候把一些民用核设施自愿提交国际原子能机构实施安全保障。

中国支持有关国家和地区建立"和平区"、"无核区"的愿望，支持各国人民反对核武器、核威胁、核竞赛的和平运动。中国于1973年8月签署并于1974年6月批准了《拉丁美洲禁止核武器条约》第二号附加议定书，保证不对拉丁美洲无核国家和无核地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也不在这些国家和这一地区试验、制造、生产、储存、安装或部署核武器，或使自己带有核武器的运载工具通过拉丁美洲国家的领土、领海和领空。中国支持关于建立"印度洋和平区"、"南亚和平区"、"中东无核区"、"非洲无核区"的努力，强调美苏要保证对这些地区不使用核武器，并从这些地区撤出一切核力量和核基地，反对南非和以色列为威胁别国而引进和发展核武器。中国于1987年签署了《南太平洋无核区条约》的第二、第三号附加议定书。

在1985年9月联合国40周年大会上，吴学谦外长以中国代表团的名义，又一次就核裁军和常规裁军问题提出了四点建议：(1) 所有核国家，特别是美苏两个核大国应承担义务，做到在任何情况下不首先使用核武器，在这个基础上，再进而缔结由所有核国家参加的一项禁止使用核武器的国际公约。(2) 北大西洋公约和华沙条约两个军事集团应就大幅度裁减常规军备问题早日达成协议。(3) 美苏两国应当立即停止任何形式的外空军备竞赛，任何拥有空间能力的国家都不发展、不试验和不部署外空武器，并尽快缔结一项全面禁止和销毁外空武器的国际协定。(4) 要求早日缔结一项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化学武器公约。在此以前，所有具有制造和生产化学武器能力的国家应当停止试验、生产、转让和部署化学武器，并确保绝不使用这种武器。吴学谦强调："中国在裁军问题上的立场是明确而坚定的。我们坚决反对军备竞赛，主张切实有效的裁军"。

1985年6月中国政府主动作出决定，于两年内裁减军队员额100万人。这项工作已按期完成。中国的军费在国家预算中的比重已逐年大幅度降低。军工生产已大规模地转入民用生产，部分军用机场、港口、铁路等设施已转为民用或军民合用，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人民生活需要。1986年3月21日赵紫阳总理在中国人民维护世界和平大会上郑重宣布，中国已多年未进行大气层核试验，今后也不再进行大气层核试验。这些都说明中国不仅反对军备竞赛，而且以实际行动率先裁减军备、争取实现真正裁军。赵总理在这次大会上还明确地概括阐明了中国政府在裁军问题上的基本立场和主张：

(1) 核军备竞赛构成对世界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核裁军的最终目标应是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

(2) 美苏两国拥有最大的核武库，理应率先停止试验、生产和部署一切类型的核武器，大幅度地削减并就地销毁各自在其国内外任何地区的各种类型的核武器。这样，就有可能为召开由所有核国家参加的、具有广泛代表性的核裁军国际会议创造积极的条件，以商议进一步核裁军和彻底销毁核武器的步骤。

(3) 为了防止爆发核战争，所有核国家都应当承担在任何情况下不首先使用核武器以及不对无核国家和无核区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义务。在这个基础上，缔结一项由所有核国家参加的国际公约，确保禁止使用核武器。

(4) 苏美部署在欧亚两洲的中程核导弹应当同时均衡地裁减和就地销毁。

(5) 在核裁军的同时，应当大幅度地进行常规军备的裁减。各国的常规军备应该只用于自卫防御，而不能用来威胁他国安全。

(6) 外层空间应当专门用于和平目的，以造福全人类，任何国家都不应以任何方式发展、试验和部署外空武器。应尽快谈判缔结一项全面禁止外空武器的国际协定。

(7) 早日缔结一项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化学武器的国际公约。在此之前，所有具有制造化学武器能力的国家应当保证绝不使用化学武器并停止试验、生产、转让和部署这种武器。

(8) 为了确保裁军的实施，裁军协议必须规定必要的、有效的核查措施。

(9) 裁军问题关系到世界各国的安全利益，不能由少数大国包办垄断，它们之间的裁军协议不得损害其他国家的利益。世界各国，无论国家大小或军力强弱，都应享有参与讨论和解决有关裁军问题的平等权利。

赵紫阳总理表示，中国政府关于裁军问题的上述立场和主张，考虑到了世界各国人民的要求和有关各方的立场。我们支持一切真正有利于裁军的建议，并且愿意同其他国家一道，为推动裁军取得真正的进展而继续努力。

9月24日，吴学谦外长在联大发言中重申了中国政府对裁军问题的基本观点：

(1) 美苏拥有世界上无可比拟的最大核武库和常规武库，它们对裁军负有不可推卸的特殊责任，应当率

先大幅度裁军。

(2) 核裁军和常规裁军应当同时进行，相互促进。

(3) 裁军问题关系世界各国安全利益，世界各国都应有发言权。联合国应在裁军问题上发挥更大作用。两个核大国应当倾听、尊重和采纳各国，特别是广大中小国家的合理要求和主张。核大国之间的任何裁军谈判和协议都不应损害其他国家的利益。

(4) 裁军与国际安全密切相关，争取裁军的努力应同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的努力相结合，为了缓和国际紧张局势、维护世界和平，不仅要实现切实有效的裁军，还必须反对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制止侵略扩张，解决地区冲突。

1986年12月3日，联合国大会分别以协商一致和以150票赞成、2票弃权、无人反对的绝对多数，通过了中国提出的关于核裁军和常规裁军的两项决议。这是中国第一次在联大单独提出并获得通过的有关裁军问题的重要提案。

这两项决议确定了裁军的一些重要原则，其核心是突出强调苏美两个超级大国在裁军方面应担负特殊责任，必须率先采取行动。核裁军决议敦促"拥有最重要核武库"的苏美两国"履行它们对核裁军所负有的特别责任"，敦促它们"率先采取行动"以停止核军备竞赛，并为早日达成大幅度削减其核武库的协议认真进行谈判。常规裁军决议强调"拥有最庞大军事武库的国家对于开展裁减常规军备的进程负有特别责任"，它们以及两大军事集团的成员国应认真谈判，早日在有效国际监督下就"限制和逐步均衡地裁减军队和常规武器达成协议"。

1987年11月30日，联合国大会再次以协商一致通过了中国代表团提出的关于核裁军和常规裁军的两项决议。鉴于苏美两国宣布将于12月7日举行双边首脑会晤，签署消除中、短程导弹的条约，核裁军决议呼吁两国作出进一步努力尽早消除它们的全部中程和短程导弹，敦促它们进一步履行对核裁军担负的特别责任。常规裁军决议"敦促对于开展裁减常规军备的过程负有特别责任的拥有最庞大军事武库的国家，以及两大军事集团的成员国，继续通过各种途径就常规裁军进行认真谈判，以早日对在它们各自地区、特别是在世界上武器和军队最为集中的欧洲地区，在有效国际监督下限制和逐步均衡地裁减军队和常规武器达成协议"。

12月8日，美苏首脑正式签署了中导条约。中国一方面表示欢迎，同时指出这是美苏在核裁军道路上迈出的第一步，条约规定要销毁的核武器只占美苏两国拥有的各类核武器总量的3%到4%。即使它们的战略核武器减去一半，它们的核武库仍然占全世界核武器总量的90%左右，而且在质量上占有绝对优势，使人类仍处于核威胁的阴影之下，希望它们继续谈判，率先大幅度裁减它们的各种类型的核武器。

1988年6月2日，中国代表团团长钱其琛在联合国第三届裁军特别联大发言中，重申中国在裁军问题上的一贯立场和主张：

(1) 核军备竞赛对世界和平与安全构成全局性的严重威胁，在各种军备的裁减中，核裁军占有优先地位。

(2) 核裁军的最终目标，是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一切核武器。

(3) 两个超级大国负有特殊责任，应该率先停止试验、生产和部署一切类型的核武器，大幅度削减和销毁各自部署在其国内外任何地区的各种类型的核武器。此后可召开所有核国家参加的、具有广泛代表性的核裁军国际会议，以商议彻底销毁核武器的步骤和措施。

(4) 在彻底消除核武器的目标实现之前，希望看到所有核国家都承担义务，不首先使用核武器，不对无核国家和无核地区使用核武器。

(5) 常规军备也迫切需要大幅度裁减。各国的常规军备只用于防御，不用于侵略他国或威胁他国安全。

(6) 早日缔结一项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化学武器的国际公约。

(7) 早日缔结一项全面禁止外空武器的国际协定。

(8) 世界各国都有权在平等的基础上参与讨论和解决裁军问题，中小国家的合法利益和正当要求应该得到尊重。

中国在裁军问题上作出了不懈的努力。它积极提出的正确主张和合理建议以及采取的一系列实际行动，反映了饱受战争苦难的中国人民同各国人民维护世界和平、谋求共同发展的强烈愿望，也是中国奉行独立自主的和平外交政策的一个重要表现。

第三章 中国共产党同外国党的关系

第一节 概述

中国共产党目前同世界上250个左右的政党、政治组织有着各种不同形式的关系、交往和接触。这里包括共产党，也包括社会党、社会民主党、工党和第三世界国家的进步、友好政党。

中国共产党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和国际反法西斯斗争中，同外国共产党相互同情，彼此声援，为共同的

理想而奋斗。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中国共产党同世界其他国家的共产党的关系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中国共产党同世界上几乎所有共产党都有了友好关系。1956 年，中国共产党召开了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50 多个国家的共产党派代表团与会，并表示祝贺。

60 年代初期，苏联共产党同中国共产党在一些重大问题上的分歧公开化，以及随之而来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中的论战，严重影响了中国共产党同外国共产党的关系，中国共产党同大多数共产党的联系中断了。

1967 年 10 月中国共产党粉碎"四人帮"之后，特别是 1978 年底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共产党对外交往活动重新活跃起来，出现了一个新的局面。

中国共产党继续发展一直同它保持联系的朝鲜劳动党和罗马尼亚共产党等的友好合作关系。同时，有步骤地着手同曾一度中断联系的外国共产党恢复并发展友好关系。1977 年约瑟普·布罗兹·铁托访华之后，中国共产党同南斯拉夫共产主义者联盟恢复了党的关系。

1980 年 4 月，应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的邀请，意大利共产党总书记恩里科·贝林格率领意共中央代表团访问了中国，中共和意共恢复了党的关系。之后，中国共产党同欧洲、拉丁美洲、亚洲、非洲和大洋洲的一些共产党，特别是东欧国家一些执政的共产党，恢复或重新发展了党的关系。近年来，中国共产党同这些党的友好关系正在不断加强。

由于历史的和现实的原因，尚有一些国家的共产党未同中国共产党恢复关系。中国共产党愿意在独立自主原则和双方自愿的基础上，恢复和发展同各国共产党的联系。

60 年代以来，在一些国家里出现了一批新的共产主义政党和组织，中国共产党继续与其中一些党保持不同程度的联系。另外，有些党和组织的原来的领导人和成员愿同中国友好往来，仍是中国的老朋友。

中国共产党在同各国共产党建立和发展关系的同时，积极同社会党、社会民主党和工党建立和发展关系。中国共产党奉行"超越意识形态的差异，谋求相互了解与合作"的方针，同它们进行对话、交往。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初期，中国领导人同日本社会党、英国工党、意大利社会党、比利时社会党的人士就有友好交往。从 1981 年开始，中国共产党进一步同一些国家的社会党、社会民主党和工党建立了党的关系。中国共产党已先后接待了弗朗索瓦·密特朗率领的法国社会党政治代表团、维利·勃兰特率领的德国社会民主党代表团和石桥政嗣率领的日本社会党代表团等重要代表团来访。现在，中国共产党已同多数发达国家和一些发展中国家的社会党、社会民主党和工党有了不同程度的联系。

中国共产党一贯支持民族解放运动，一贯站在第三世界一边。在五、六十年代，中国共产党或中国相应的政治组织、团体就支援过第三世界一些国家为民族独立而斗争的解放组织，同它们结下了战友的情谊。这些国家独立之后，中国同它们的国家关系健康地发展起来。1978 年以后，又开始发展党的关系。中国同许多第三世界国家有过相似的历史遭遇、当前又面临着共同的或类似的任务和问题。中国共产党十分愿意同这些国家的执政党交流处理各自面临的国内和国际问题的经验。中国共产党同第三世界国家的进步、友好政党互相支持，互相学习，共同为维护世界和平、发展民族经济、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而斗争。中国共产党已同非洲和拉丁美洲以及亚洲的许多进步、友好政党建立了友好关系。现在，这种关系正在广泛和深入地向前发展。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在处理同外国政党关系中的原则

中国共产党在处理同外国政党关系的过程中始终遵循着明确的原则。根据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历史经验教训和当代实际情况，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1982 年）把处理共产党和共产党之间的关系的原则表述为：中国共产党坚持在马克思主义的基础上，按照独立自主、完全平等、互相尊重、互不干涉内部事务的原则，发展同各国共产党和其他工人阶级政党的关系。中国共产党也把独立自主、完全平等、互相尊重、互不干涉内部事务四项原则用以指导它发展同各国社会党、社会民主党和工党，以及第三世界进步、友好政党的关系。

中国共产党认为，各国共产党都要对本国人民负责，要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同本国实际相结合。按照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一个党的兴衰成败，取决于这个党所处的国内外条件以及这个党的方针、政策能否得到本国广大人民的拥护，而不取决于某一个人的意志，也不取决于外国党的意愿。因此，中国共产党主张各国共产党都应独立自主地选择自己的革命和建设道路，独立自主地确定自己的国内和国际政策，独立自主地处理自己的一切事务。中国共产党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国际主义，主张各国共产党在道义上相互同情和支援，以及在完全平等的基础上自愿地交换意见，相互学习，反对那种把国际主义同各国党的独立自主分割或对立起来、借口国际主义干涉别国党的内部事务的行为。由于各国党的处境和经历不同，对一些问题的看法不可能完全一致，这是正常的，这种意见分歧只能通过友好协商和互相等待来逐步解决。即使某个党发生了错误，也应当由这个党自己总结和纠正，这才是牢靠的。对于党与党关系的历史遗留问题，中国共产党主张各自总结经验，大家都向前看。

中国共产党认为，一个国家实行什么样的社会制

度，只能由这个国家的人民自己选择和决定。因此，中国共产党决不干涉别国共产党的内部事务，决不利用党的关系干涉所在国家的内政，也决不利用党与党的双边关系针对任何第三者。中国共产党同外国共产党之间的关系是一种道义上的关系，正如同世界上有某些共同点的各国政党都互相来往一样，这是一种普遍的正常的国际现象。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一再申明：中国不以社会制度和意识形态的异同决定国家关系的好坏亲疏，而以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作为中国与各国发展关系的指导原则。这一原则不受这个国家有没有共产党或共产党的地位如何等情况的影响，也不受这个国家的共产党同中国党有无关系或关系是否良好等情况的影响。中国共产党同各国共产党的关系是光明磊落的。

第三节 中国共产党同外国政党发展关系的出发点

中国共产党同外国政党发展关系的出发点是：维护世界和平，增强各国人民的友谊，促进人类社会进步。

中国共产党为了中华民族的昌盛和中国人民的幸福，无论现在还是将来，都将致力于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的建设事业。中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一个长期的和平国际环境，中国真诚希望世界和平能够得到维护，真心愿意同世界各国在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基础上发展国家关系。

事实表明，中国共产党同外国政党建立和发展关系，有利于增进各国人民之间的友谊，有利于中国同一些国家的国家关系的发展，也有利于维护世界和平的事业。

中国共产党一贯支持各国人民维护世界和平、争取社会进步的正义事业。它对第三世界国家和人民反对外来干涉、反对扩张主义、反对帝国主义、反对霸权主义、反对种族主义、维护国家独立和主权、发展民族经济、争取建立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斗争寄以深切的同情。

中国共产党关于党与党关系的四项原则是同许多外国政党的主张相同或相似的。中国共产党在这个基础上继续开展党的各项对外活动，包括进一步发展同外国共产党和其他进步、友好政党的友好合作关系，加强同各国人民的友谊。中国共产党在国际上的朋友一定会越来越多，中国共产党的对外交往活动将出现更加活跃的局面。

附录

一 中国国际交流协会

中国国际交流协会成立于1981年9月28日，是由中国各团体、政党以及其他各方面的知名人士、学者和社会活动家发起组成的。

协会的宗旨是促进中国人民同其他国家人民之间的相互了解、友好和维护世界和平。它同世界各国具有同样意愿的团体、政党、学者、知名人士和社会活动家进行交流与合作。协会通过相互访问、举办讨论会和报告会、参加与协会宗旨有关的国际会议以及交换出版物等各种形式开展活动。协会成立以来，已同80个国家近200个各种类型的政党、团体和研究机构以及国际的民间组织建立了联系，接待了300多批代表团，2 000多位国际友人。同时也应一些国家的有关团体和研究单位的邀请，进行出访活动或出席国际会议。协会曾应邀派代表和观察员分别出席了在日本召开的"禁止原子弹氢弹世界大会"和"审判以色列侵略黎巴嫩国际民众法庭"，出席了在荷兰召开的欧洲核裁军大会和联合国在巴黎召开的制裁种族主义南非世界大会。协会还同中国人民争取和平与裁军协会和对外友协在北京举行声援南非人民反对种族主义和声援纳米比亚人民争取民族独立的正义斗争的群众集会。1985年，中国国际交流协会在北京主办了维护世界和平座谈会，有来自24个国家、51个和平组织的64名国际友人出席。通过上述各项活动，增进了彼此的了解、友谊与合作。

交流协会设理事会。目前协会有162名理事，他们中间有来自中国各政党和无党派人士，以及各人民团体的负责人，学术界、新闻出版界、文艺界、宗教界和外交界等各方面人士。协会的理事大部分在北京，也有一些在上海、天津、广州、南京、杭州、西安、昆明、成都、重庆、武汉等城市。协会现已在上海、广东等若干省市设立分会。

为了加强同各国人民之间的学术交流，协会于1987年底成立了协会研究中心。

协会理事会产生会长、副会长，任命总干事、副总干事，协助会长、副会长工作。会长：李一氓。

协会办公室负责日常工作。

协会经费来自理事和理事所属单位的捐助和政府补助。

会　　址：北京市万寿路甲12号

电　　话：812082

电报挂号：CAFIU

二 中国人民争取和平与裁军协会

中国人民争取和平与裁军协会是由中国有关人民团体和各族各界知名人士发起组织的民间和平团体，于1985年6月1日在北京成立。

协会的宗旨是：同世界各国人民一起，为维护世界和平，争取裁军，争取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核武器，反对军备竞赛，防止世界战争而努力。它的任务是：对内开展有关和平与裁军方面的宣传教育活动；对外同各国和平组织和人士进行交流与合作。

根据上述宗旨和任务，协会及其会员团体在国内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包括举办以和平为主题的儿童绘画比赛、书法比赛、青年征文比赛、摄影展览、文艺演出和接力长跑等。在国际上，协会本着维护

和平、相互尊重、增进了解、求同存异的原则，同各国和平运动、和平组织和人士，不分民族、肤色、职业、政治观点和宗教信仰，进行广泛联系与合作，现已同40多个国家的近200多个和平组织和机构建立了不同形式的联系。协会派出代表先后出席了欧洲核裁军运动大会、“普格瓦什”科学与世界事务会议的年会、日本禁止原子弹氢弹世界大会、国际核战争讨论会等。协会同许多国家的和平组织和机构互派代表团访问。协会还采取多种形式声援南部非洲等地区和国家人民的正义斗争。目前协会有24个会员团体。会长周培源。

协会下设办公室和研究处。

会刊：《和平》（英文）。

协会经费主要靠会员团体和其他方面捐助。

会　　址：北京市万寿路甲12号

电　　话：811567

电报挂号：CHINAPEACE

同中国建交国家和建交日期一览表

表18.1　　（截止1989年4月）

顺序	国　名	建交日期	备　注
1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1949年10月3日	
2	保加利亚人民共和国	1949年10月4日	
3	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	1949年10月5日	
4	匈牙利人民共和国	1949年10月6日	
5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949年10月6日	
6	捷克斯洛伐克社会主义共和国	1949年10月6日	
7	波兰人民共和国	1949年10月7日	
8	蒙古人民共和国	1949年10月16日	
9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1949年10月27日	
10	阿尔巴尼亚社会主义人民共和国	1949年11月23日	
11	越南社会主义共和国	1950年1月18日	
12	印度共和国	1950年4月1日	
13	瑞典王国	1950年5月9日	
14	丹麦王国	1950年5月11日	
15	缅甸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	1950年6月8日	
16	瑞士联邦	1950年9月14日	
17	列支敦士登公国	1950年9月14日	1988年9月中国与列支敦士登换文，确认根据1919年瑞士和列支敦士登协议以及1951年中国与瑞士的换文，瑞士代表列支敦士登在中国的利益，中国与瑞士建交之日也是与列支敦士登建交之日。
18	芬兰共和国	1950年10月28日	
19	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	1951年5月21日	
20	挪威王国	1954年10月5日	
21	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	1955年1月2日	
22	阿富汗共和国	1955年1月20日	
23	尼泊尔王国	1955年8月1日	
24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	1956年5月30日	
2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956年8月1日	
26	阿拉伯也门共和国	1956年9月24日	
27	斯里兰卡民主社会主义共和国	1957年2月7日	
28	民主柬埔寨	1958年7月19日	
29	伊拉克共和国	1958年8月25日	
30	摩洛哥王国	1958年11月1日	

续表

顺序	国名	建交日期	备注
31	阿尔及利亚民主人民共和国	1958年12月20日	
32	苏丹民主共和国	1959年2月4日	
33	几内亚共和国	1959年10月4日	
34	加纳共和国	1960年7月5日	1966年10月20日加外交部宣布中断两国外交关系。 1972年2月29日两国代表签署新闻公报，决定自即日起恢复两国外交关系。
35	古巴共和国	1960年9月28日	
36	马里共和国	1960年10月25日	
37	索马里民主共和国	1960年12月14日	
38	扎伊尔共和国	1961年2月20日	1961年9月18日我政府决定撤馆，并暂时中止两国外交关系。 1972年11月24日实现两国关系正常化，并互派大使级外交代表。
39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1961年4月25日	
40	乌干达共和国	1962年10月18日	
41	肯尼亚共和国	1963年12月14日	
42	布隆迪共和国	1963年12月21日	1965年1月29日布首相照会我大使宣布暂时中止两国外交关系。 1971年10月13日起恢复两国间的大使级外交关系。
43	突尼斯共和国	1964年1月10日	1967年9月26日我外交部发表声明，决定关闭使馆。 1971年10月8日中国政府决定恢复中国驻突尼斯大使馆工作，并派出大使。
44	法兰西共和国	1964年1月27日	
45	刚果人民共和国	1964年2月22日	
46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1964年4月26日	
47	中非共和国	1964年9月29日	1966年1月6日中非通知断绝两国外交关系。 1976年8月20日恢复两国之间的外交关系，并互派大使级外交代表。
48	赞比亚共和国	1964年10月29日	
49	贝宁人民共和国	1964年11月12日	1966年1月3日贝宁宣布终止两国外交关系。 1972年12月29日恢复两国之间的大使级外交关系。

续表

顺序	国名	建交日期	备注
50	毛里塔尼亚伊斯兰共和国	1965年7月19日	
51	也门民主人民共和国	1968年1月31日	
52	加拿大	1970年10月13日	
53	赤道几内亚共和国	1970年10月15日	
54	意大利共和国	1970年11月6日	
55	埃塞俄比亚人民共和国	1970年11月24日	
56	智利共和国	1970年12月15日	
57	尼日利亚联邦共和国	1971年2月10日	
58	科威特国	1971年3月22日	
59	喀麦隆共和国	1971年3月26日	
60	圣马力诺共和国	1971年5月6日	领事级正式关系
61	奥地利共和国	1971年5月28日	
62	塞拉利昂共和国	1971年7月29日	
63	土耳其共和国	1971年8月4日	
6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1971年8月16日	
65	比利时王国	1971年10月25日	
66	秘鲁共和国	1971年11月2日	
67	黎巴嫩共和国	1971年11月9日	
68	卢旺达共和国	1971年11月12日	
69	塞内加尔共和国	1971年12月7日	
70	冰岛共和国	1971年12月8日	
71	塞浦路斯共和国	1971年12月14日	
72	马耳他共和国	1972年1月31日	
73	墨西哥合众国	1972年2月14日	
74	阿根廷共和国	1972年2月19日	
75	英国	1972年3月13日	1954年6月17日两国互派代办。 1972年3月13日起由代办升格为大使级外交关系。
76	毛里求斯	1972年4月15日	
77	荷兰王国	1972年5月18日	1954年11月19日双方同意互派代办。 1972年5月18日起将本国派驻对方的外交代表机构由代办处升格为大使馆。 1981年5月5日我政府决定将大使馆降为代办处。 1984年2月1日，恢复大使馆。
78	希腊共和国	1972年6月5日	
79	圭亚那合作共和国	1972年6月27日	
80	多哥共和国	1972年9月19日	
81	日本国	1972年9月29日	
82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1972年10月11日	
83	马尔代夫共和国	1972年10月14日	
84	马达加斯加民主共和国	1972年11月6日	
85	卢森堡大公国	1972年11月16日	
86	牙买加	1972年11月21日	
87	乍得共和国	1972年11月28日	
88	澳大利亚	1972年12月21日	
89	新西兰	1972年12月22日	
90	西班牙	1973年3月9日	
91	布基纳法索共和国	1973年9月15日	
92	几内亚比绍共和国	1974年3月15日	
93	加蓬共和国	1974年4月20日	
94	马来西亚	1974年5月31日	
95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共和国	1974年6月20日	
96	委内瑞拉共和国	1974年6月28日	
97	尼日尔共和国	1974年7月20日	

续表

顺序	国名	建交日期	备注
98	巴西联邦共和国	1974年8月15日	
99	冈比亚共和国	1974年12月14日	
100	博茨瓦纳共和国	1975年1月6日	
101	菲律宾共和国	1975年6月9日	
102	莫桑比克人民共和国	1975年6月25日	
103	泰王国	1975年7月1日	
104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民主共和国	1975年7月12日	
105	孟加拉人民共和国	1975年10月4日	
106	斐济	1975年11月5日	
107	西萨摩亚	1975年11月6日	
108	科摩罗伊斯兰联邦共和国	1975年11月13日	
109	佛得角共和国	1976年4月25日	
110	苏里南共和国	1976年5月28日	
111	塞舌尔共和国	1976年6月30日	
112	巴布亚新几内亚	1976年10月12日	
113	利比里亚共和国	1977年2月17日	
114	约旦哈希姆王国	1977年4月7日	
115	巴巴多斯	1977年5月30日	
116	阿曼苏丹国	1978年5月25日	
117	阿拉伯利比亚人民社会主义民众国	1978年8月9日	
118	美利坚合众国	1979年1月1日	
119	吉布提共和国	1979年1月8日	
120	葡萄牙共和国	1979年2月8日	
121	爱尔兰	1979年6月22日	
122	厄瓜多尔共和国	1980年1月2日	
123	哥伦比亚共和国	1980年2月7日	
124	津巴布韦共和国	1980年4月18日	
125	基里巴斯共和国	1980年6月25日	
126	瓦努阿图共和国	1982年3月26日	
127	安提瓜和巴布达	1983年1月1日	
128	安哥拉人民共和国	1983年1月12日	
129	科特迪瓦共和国	1983年3月2日	
130	莱索托王国	1983年4月30日	
131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1984年11月1日	
132	坡利维亚共和国	1985年7月9日	
133	格林纳达	1985年10月1日	
134	尼加拉瓜共和国	1985年12月7日	
135	伯利兹	1987年2月6日	
136	乌拉圭东岸共和国	1988年2月3日	
137	卡特尔国	1988年7月9日	
138	巴勒斯坦国	1988年11月20日	
139	巴林国	1989年4月18日	

注：（一）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于1965年3月22日在北京设办事处。1988年11月15日成立巴勒斯坦国，22日同中国建交。

（二）1950年4月13日印度尼西亚共和国同我国建交。1967年10月23日印尼照会我方，宣布关闭印尼驻华大使馆，并要我关闭驻印尼大使馆、领事馆。我国于10月27日发表抗议声明，10月30日两国关系中断。

第十九编

侨　务

第一章　海外华侨、华人概述

海外华侨和华人，据估计，是2 000多万人。

海外华侨和华人的分布极广。普遍的说法是：最多在东南亚，大约有1 700万人；亚洲其他各地约30万人；南北美洲300万人左右；欧洲不足30万人；大洋洲约17万人；非洲最少，仅约8万人。

这些人，目前约有90%以上已取得居住国的国籍，成为居住国的公民，被称为“外籍华人”。其余，不足10%，还保持中国国籍，是中国的公民，被称为“华侨”。

第一节　华侨源远流长

中外历史学家一致认为，中国人远离中国前往国外从事各种活动，或移居国外，已经是古远的事情了。但是谁也不能准确说出事情发生在哪一个年代。

推　论

1986年5月底，“美国易经考古学会”宣称，数年前在美国亚利桑那州出土的一件印第安人彩钵上所刻的7个表意符号，表现出中国易经的卦象，由此推断它是7 000年前中国古代易经。彩钵上的符号与中国仰韶文化和西安半坡遗址出土古物上的符号完全一致。“美国易经考古学会”就这种遗地中国文化在美洲的出现，作了进一步的推断：早在7 000年前，中国半坡氏族的后人就已辗转移居美洲。

有的学者从中国河南殷墟掘出的甲骨作出推断。如所周知，这些商代（约前16～前11世纪）遗留的龟甲兽骨保存着当时统治者问事于天的卜痕和卜辞。据学者研究验明，其中最大甲片属于马来亚龟种，不少骨片分属东南亚多种兽类。奇怪的是，殷在当今河南省地界，与东南亚隔着万水千山，相去何止几千公里，而上述动物，历史上又未曾分布于河南一带，其甲骨何以能进入殷墟文化层？学者终于从甲骨文中“舟”、“车”二字得到启发。认为早在商代，中国与东南亚已有频繁往来，正是那些以贸易著称的中国商朝人到海外去，用舟用车运回中原所无的珍禽异兽。再看，孔子（前551～前479）门徒辑录先师言行的《论语》所载。孔子说：“道不行，乘桴浮于海。”其他古籍也有不少关于中国人出海的记载。人们认为，从商代到周代的春秋时期（前770～前476），中国人到海外去的不会少。飘洋过海到国外谋生，那时已不是骇人听闻的事了。

传说与史实

然而，最早记载中国人到海外定居不返的是汉代（前206～23）著名历史学家司马迁的《史记》。该书有两处说到秦始皇（前221～前206）为求长生不死之药，派遣方士徐福率领未婚男女各1 500人，乘船出海求仙不返。五代后周（951～960），《义楚六帖》说徐福等是去日本的。日本的和歌县熊野山前至今仍有徐福村，建有徐福祠堂及“徐福之墓”，还有徐福纪念碑。尽管徐福其人其事的真实性至今尚有争论，人们仍然把它作为是被记载下来的传说看待。但日本于公元815年编成的《姓氏录》则记载，仁德天皇时（约前1世纪）“秦氏流徙各处”，统计有18 760人。

汉时期（前206～220），中国经济繁荣，交通发达，东西方借丝绸之路互通有无。中外商旅成群结队，络绎不绝于途。据公元5世纪亚美尼亚历史学家摩西的名著《史记》所载，公元前1世纪时，曾有大量中国移民定居亚美尼亚，繁衍的后代有的成了当地望族。

汉末以后，连年战乱，民不聊生，纷纷逃难，发生民族大迁移。从日本一部古老的家谱《大藏朝臣原田家历传》记载可看出，当今日本姓“原田”的家族，其祖先原是中国汉朝王族，于汉末率几万人迁往日本定居。当时（283）日本应神天皇还特意派军队迎接他们。

中国海岸线很长，东部和南部岛屿星罗棋布。北方的齐国（在今山东省），南方的吴越（在今江苏、浙江省）都善于造船航海，三国时（222～280）吴人已能航行到波斯湾各地。公元4世纪时，晋代和尚法显到印度取经，回国时走海路，经过30多个国家，所著《佛国记》载录他沿途看到了很多移居海外的中国人。

唐山·唐人

唐朝（618～907）的建立，结束了几百年断断续续的战乱，中国步入安定富强的时期，与世界各国的经济、文化交流都极为频繁，经济非常繁荣，文化空前灿烂。海上交通发达，广州、泉州、杭州成为当时世界闻名的贸易港口。大量外国人，尤其是阿拉伯人，到中国贸易、定居。中国商贾出国经商或定居，自然是情理中事。世界名著《一千零一夜》描述了中国公主白都伦与阿拉伯王子莫梅禄的爱情故事，当是那时期中国人到西亚定居的反映。阿拉伯人马素提所著《黄金牧地》记载公元10世纪三佛齐国有许多中国人从事耕种，说这些人是在唐代黄巢起义后逃避战乱而迁往苏门答腊，定居该地的。唐末以后，很长一个时期中国又大动乱，又有大批百姓逃往国外。

长久以来，在海外，华人称中国为"唐山"（即"唐朝的江山"），自称为"唐人"（即"唐朝的人"），自称华人聚居处为"唐人街"。不少华侨、华人至今仍然沿用这些称呼，这当是唐代中国人大量移居海外遗留的习惯。

宋、元（960～1368）期间，中国海外贸易攀上新高峰。宋时，罗盘已用于船上导航，在通商口岸设市舶司。从福建省泉州市后渚港出土的宋船遗骸型制以及近年泰国从海底古沉船打捞起来的大量优质货物，可以想见当时中国通商口岸的鼎盛景象和海上丝绸之路的繁荣。宋、元中国人，随着丝绸、瓷器的贸易，足迹遍及沿航线各地。

明代（1368～1644）初期实行海禁。然而明成祖时（1403～1424）三保太监郑和指挥庞大宝船队下西洋，却为中国人开拓了眼界。他所率27 000人之众，作为明廷友好使者，在1405至1433年的28年间，曾7次南下，访问30多个国家，积累丰富的航海经验，了解到很多海外情况。这些，为开禁后更多中国人出洋贸易、定居创造了空前有利的条件。即使有海禁，在明一代，出洋的人仍然有增无已。随郑和出洋的马欢，在所著《瀛涯胜览》中记载，爪哇的"章姑"有"唐人，皆是广东、漳、泉等处人窜居此地"，有些地方已形成唐人村落，聚居多者达千家。

宋末、明末战祸连年，人民或避战乱，或不愿接受元、清统治而迁出中国的，数量也很大。明末将领在南圻（当今越南南方）统治者的许可下，率部屯垦湄公河三角洲（当今堤岸、边和一带），把大片荒原开辟成米粮川，就是典型事例。

哥伦布·麦哲伦·契约华工

16世纪，西方资本主义正在兴起。哥伦布（1451～1506）的地理发现，把西方殖民者引到美洲新大陆。其后不久，麦哲伦（1470～1521）的地理发现，则把西方殖民者的手引到东方。殖民主义者用先进的大炮轰开世界各个经济不发达国家的大门，实行野蛮残酷的掠夺。中国这古老的封建帝国，最终也不能幸免，而饱受其苦。西方殖民者为了搜刮资源，需要大批劳动力开拓殖民地。从此出现世界性的人口大迁移。首先是欧洲一些国家的贫民、异教徒、罪犯以及被拐骗或绑架来的人被运往美洲充当"白奴"。然而最为人熟悉知的，则是用猎取野兽的方法，把捕获的非洲黑人贩运美洲的黑奴买卖。可是在黑奴制度被废止后，代替黑奴的就是中国"猪仔"。

中国"猪仔"有个文雅的名字叫"契约华工"。所谓"契约华工"，其实大部分是殖民者以拐骗或武力绑架等办法掳掠去的中国沿海男劳动力。殖民者强迫他们签约承认是自愿应征的"契约工人"。人贩子把他们当作猪一样的畜生贩运到殖民者急需劳动力的地方，获取厚利。

1840年鸦片战争中国失败以后，外国资本主义入侵，使中国百业凋零，官僚们把战败赔款的重负转嫁给老百姓，并乘机加码搜括，以肥私囊，人民无以为生。当时殖民地经济发展急需大量劳力，沿海失业的和半失业的劳动人民为寻找活路，除去当"猪仔"的人外，确也有一些人借助海外亲友等关系，离乡背井，到海外谋求生存。这个时期形成一次出洋浪潮，把中国人的向外迁移推上历史高峰。

第二节 中国人出国及定居国外的原因、性质

出国原因

综观古今，到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前止，中国人出国及定居国外的主要原因，按其发生的顺序，大致可分为六种：

（一）勇于冒险探索 远古时代的人为了认识人类居住的环境、寻找更适合人类生活与发展的地方，冒险远出，去探索离原居住地颇为遥远的神奇世界。

（二）出外贸易 在积累了一些对外部世界的知识之后，早期的中国商人把中国的特产运往他们已知的外国，运回中国没有的珍宝奇货，从中牟利。这些商人或因贸易的需要，或遇到意外而逗留异国，久而久之，演为定居。宋、元以前大致如此。

（三）学习或传播知识 如古代僧人到印度取经，或去日本等地传经。鸦片战争以后，中国知识分子出洋，发奋学习现代科学以期振兴中华，也属这一类。

（四）逃避战乱及政治惩罚 这在战争年代，尤其是改朝换代和发生革命时，特别显著。如汉末、唐末、宋末、明末、清末、国民党政权在大陆覆灭前，无不如此。其中有革命者，有原统治阶级的官吏、将领、士兵，有知识分子。此外，还有上述人士的家属。

（五）被拐骗、绑架当"猪仔"贩运出洋

（六）天灾人祸，国内无法生存，出洋寻找活路 这一点是近代中国人出国最主要的、经常起作用的原因。那些当"猪仔"的，也主要是由于贫困，这种人绝大多数是农村和城市贫苦的劳动者。

"中国太平洋学会"于1934年9月至1935年4月在福建

省南部与广东省东部进行过实地调查。根据对10个县905个华侨家庭的分析，中国人出国原因如下：

出国原因	户数	百分数
(1) 经济压迫	633	69.95%
(2) 南洋的关系	176	19.45%
(3) 天灾	31	3.43%
(4) 企业事业的发展	26	2.87%
(5) 行为不检	17	1.88%
(6) 地面不靖	7	0.77%
(7) 家庭不睦	7	0.77%
(8) 其他	8	0.88%
总计	905	100%

新加坡"南洋大学"历史系也曾对从中国迁居新加坡、沙捞越、古晋的华人作过移民原因调查：

新加坡华人	经济困难	61%
	政治混乱及迫害	16.7%
沙捞越、古晋华人	家乡生活困难	80%

以上的调查结果有一定参考意义。

性质：和平的移民

从中国人出国和定居国外的原因以及历史背景，可以清楚地看出，中国移民是民间自发的和平移民，而不是以国家武力为后盾的殖民。

中国人迁居国外，从来没有得到中国政府的鼓励、支持；相反，有时却受到迫害。近代，华侨大量是被掳掠贩运的。他们不抱有，也不可能抱有占领、统治他人国土的政治动机或目的。历史证明，他们只能与居住国其他民族和睦相处，互相支持，同甘共苦，以辛勤劳动创造财富养活自己，同时也与居住国其他民族一样，为当地的繁荣昌盛作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美国学者密亨利在20年代研究了中国人的移民史，得出的结论是，"华人自来非殖民者"。曾在马来亚担任英国殖民政府负责华人事务官吏达26年的布塞尔博士，50年代写成《东南亚的中国人》一书，其《结论》中说，"南洋华侨从未掌握过政权，因此他们从未享有任何政治责任。法律都是别人制定的，他们只是履行政府允许他们履行的职掌"。

从华侨社团的产生也可看出中国移民的和平性质。华侨社团中，最早出现、迥异于其他民族移民的社团，当推以地缘关系组成的同乡会（同乡、同县、同省、同方言）、以血缘关系组成的宗亲会（同宗、同姓）以及一些秘密或半秘密的私会党。它们的产生正是中国移民和平性质的一个佐证。

当年，中国人迁居国外谋生，既得不到本国政府的保护，又往往得不到当地政府的公平对待，孤苦无援，投诉无门，有时连性命都没有保障。他们逐渐意识到飘零海外，同舟必须共济，团结和组织才有力量保护自己的正当权益。

华侨聚居区首先出现的是以地缘或血缘为纽带的互助团体。这些社团是各自成员社会活动的支柱；更是当年新华侨只身抵达侨居地的举目无亲者生存的靠山。

"契约华工"聚居区首先出现的是私会党。当时这是自卫性的秘密组织，以对抗殖民者的迫害、保障华工的安全。当今提到私会党，人们不免要皱眉头。那是因为有的私会党背离了始创时的宗旨，已沦为黑社会帮门，甚至互相斗殴残杀，但这毕竟是很少数。

广大华侨组织起来，只是为了自救、自卫；没有侵犯其他民族、危害当地的企图，确确实实是和平移民。

第三节　海外华人对居住国的贡献

中国移民的和平性质从他们在居住国的行为中，表现得十分清楚。他们是：

一　中国科学技术和文化的传播者

从早期的移民看，他们乘贸易风扬帆南下，把一些中国商品，连同当时居于领先地位的中国科学技术，传播到东南亚。其中突出的是经济作物栽培（如种茶、甘蔗、桑）、制作技术（如制茶叶、制蔗糖、缫丝、织绸），还有中国农具和耕作技术，等等。英属海峡殖民地总督（1901～1904）瑞天咸（J.A.Swettenham）在《马来亚华侨情况》一书中写道："当欧洲人未至半岛时，中国移民已在该岛开矿、捕鱼、经营各种贸易。"第二次世界大战前，东南亚有些地方的手工艺者，如木匠、泥瓦匠、金银匠等等，主要是华侨。目前，仍有不少华人从事手工艺行业。世界很多地方的蔬菜种植者是华人，或是从华人学到技术的。

二　勤劳的开荒者

华侨到达一处，辟草莱，平丘壑，挖沟渠，铺道路，垦地，开矿，使一片片莽林荒野变成生机蓬勃的农庄、城镇。爪哇的茶园，苏门答腊的烟草园、胡椒园、邦加、勿里洞的锡矿，马来亚的橡胶园，沙捞越、南越的良田，夏威夷、古巴、毛里求斯的甘蔗园，巴西的蔬菜园，圭亚那、智利的种植园，墨西哥的棉田，秘鲁的鸟粪矿，巴拿马的运河，俄国的阿穆尔金矿、海参崴港口、西伯利亚铁路，南非、澳大利亚、新西兰的金矿，处处都有华工，他们和当地其他民族工人的血和汗流在一起。美国，加拿大至今残留不少当年华工开矿、淘金时居住的房屋。美国、加拿大的铁路更是华工对侨居国作出贡献的历史见证。横贯美国东西部的中央太平洋铁路，西半段工程艰险，每铺一公里平均死一华工，然而铺轨仍以惊人的速度前进。1964年美国内华达州纪念建州一百周年，在弗吉尼亚市建立华工纪念碑，汉字碑文写道："华人先驱，功彰绩伟。开矿筑路，青史名著。"州长还宣布每年10月24日为"向华人先驱者致敬日"。

海外华人以勤劳的双手，含辛茹苦，为居住地的开发作出自己的贡献。

三 活跃城乡经济的小商小贩

古代华侨中相当大的一部分是以商人身份带着中国货物到侨居国贸易的。近代出国的华侨（包括华工），有一部分经过辛勤劳动，节衣缩食，积攒起微不足道的资金后，从事小商小贩。这些人有的深入深山野林、穷乡僻壤，收购土特产品，运到城镇供加工或出口；又把日用品送到经济落后、交通阻塞的农村，为农民提供方便，受到当地人们欢迎。当年华侨开设的小杂货店，都成为当时当地城乡人民经济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如当年印尼的"菜店仔"（WARONG），菲律宾的"菜仔店"（SARI—SARI）都是。

四 当地的民族工商业者

华侨、华人中的工商业者，不可能像殖民者那样，凭藉政治特权或军事势力而暴富。他们与当地其他工商业者一样，都是在殖民者、宗主国的压迫下，惨淡经营、艰苦成长。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尤其是各殖民地先后独立之后，他们与当地工商业者一起，为居住国的繁荣昌盛做出越来越多的贡献。年轻的印尼工商总会副主席薛云奴在所著的一书中说过，印尼籍华人对印尼经济的发展及繁荣，曾作出重大贡献。

五 可贵的智力资源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海外华侨、华人的智力结构发生根本变化。一批批知识分子，学者、教授、科技人员、专业人员，以其聪明睿智在居住国各个领域里崭露头角。有的成为其居住国治国的智囊；有的以其精湛的学识与技术为居住国赢得国际荣誉，为人类作出杰出贡献，如诺贝尔奖金获得者美籍华人李政道、杨振宁、丁肇中、李远哲。美国总统里根 1981 年向美裔祝贺中国春节时说过："华裔美国人能够以他们的文化遗产，以及他们祖先为这个国家所作的贡献，感到极大的自豪。"1986 年 7 月 3 日在美国自由女神像落成 100 周年纪念活动开幕式上，美国政府向 12 位杰出的美国归化公民颁发了自由奖章，其中就有王安、贝聿铭两位华人。

第四节 历史上华侨与中国的相互关系

一 历史上中国政府对待华侨的态度

宋元以前，中国政府对本国人民出国者并不持厌恶嫌弃的态度。从当时对外贸易日益发达的情况看，政府是鼓励对外交往的。

然而明初和清初都有一个时期实行严厉的海禁。因为改朝换代，统治者害怕老百姓到国外去，与反对势力结合起来推翻其统治；而且还由于陈腐观念作祟，他们认为离开祖国到国外定居的人是背弃祖先、追逐小利、不孝不义的"贱民"，把他们当作是已被国家弃而不顾的"弃民"，视同盗贼，一经拿获，必予追究惩处。清初规定，凡私自出海经商或移居外洋者，都按勾结反叛处斩；官员知情不报者也处之以死。后又规定："禁止南洋往来，其在外人民不得复归故土。"再后略为放松，规定可以领许可证出海经商，但日后必须回国。总之，明、清统治者不愿人民出国，敌视出国人民。

清乾隆年间（1736～1795）福建省旅居印尼爪哇的商人陈倚老携眷回国，当即被扣押处死，财产入官。福建省晋江县武举人杨廷魁去苏禄国（今菲律宾苏禄群岛）经商，旅居多年成为苏禄官员，后任苏禄国副使前来中国访问。昏庸自大的清政府竟无理加以逮捕，宣布杨"缘事被斥，复借出洋贸易，冒充该国副使，若不严加惩儆，恐内地民人，习以为常，出洋滋事"，把他发配到黑龙江省服苦役。

当时政府对百姓出洋既持否定态度，因此当华侨在海外受殖民者欺侮、杀戮时，很自然地政府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实际是默许与怂恿。有时甚至协助或照会殖民者迫害华侨。

殖民者最初碍于中国是大国，对迫害华侨还有所顾忌。及至摸清明清统治者态度后，就肆无忌惮了。鸦片战争后，清朝衰败，各国视中国为"病夫"，对华侨更是任意鱼肉欺凌。

二 历史上华侨对祖国的态度

过去，华侨在出国前无以为生，出国后，在海外任人欺凌，无人保护，长期以来有"海外孤儿"之感。他们多数人因侨居地移民条例的限制或其他原因，把妻子、儿女留在中国，其他亲友也多在家乡。祖国安危直接影响到华侨的权益。他们与祖国命运相同、利益相关，因此一向爱国爱乡，渴望祖国强盛，期望以此改善华侨在海外的地位，也使国内的眷属、亲友的安全得到保护，生活得到改善。他们不少人以祖国兴亡为己任，不惜抛头颅，洒热血，投身于对祖国的振兴。

（一）*积极参加中国近代革命* 在推翻中国几千年封建专制统治、建立民国这一历史功勋中，华侨的贡献是重大的。民主革命的先行者孙中山先生称赞说，"华侨是革命之母"。中山先生本人就是华侨。他 1894 年在檀香山创立"兴中会"，其首批赞助者、参加者全都是华侨。后来，兴中会、光复会、华兴会联合组成"同盟会"（1905），世界各地华侨是它的重要支柱。这些华侨慷慨捐资，毁家纾难，连劳动阶层也争先解囊。如越南华侨挑水工人关唐，"每担水价只一文，亦倾一生积蓄 3 000 余元，悉数捐献"。大笔款项是南洋华侨富商捐的。如著名的新加坡福建籍殷商陈楚楠，每次起义"恒踊跃输将，惟恐不力。"新加坡华侨林受之"开设橡胶店，拥资数十万，成为巨富。"参加同盟会后，多所捐助，以致因"女儿众多，无力使之一一完成教育，只得分散在南洋各地，自食其力，佣工为生"。

在革命活动中，出现许许多多可歌可泣的华侨英雄。如黄花岗之役 72 名烈士（后又查明 14 名，共 86 名）已确认为华侨的 19 人，其中有知识分子、工人、店员、商人。

（二）积极参加保卫祖国、抵抗日本侵略的救亡运动　中华民国的建立，未能消除中国被列强瓜分的危机。而当时最尖锐，最咄咄逼人的危险是日本帝国主义的军事侵略。世界各地华侨纷纷掀起救亡运动，反对当时国民党政府对日妥协，对促成国民党政府对日作战，作出贡献。

抗战期间，各地华侨纷纷募捐，买飞机，买大炮，或用现金支援抗日。

抗战期间，很多华侨青年回国参加抗战，在各种岗位上发挥积极作用。其中有一些人奔赴战场，直接与侵略军较量，有的英勇捐躯，有的成了优秀指挥员。

1939年日本侵略军封锁中国沿海。新加坡、马来亚、泰国、印尼、菲律宾等地华侨汽车司机及机修人员纷纷应募回国，到僻远的滇缅公路服务，把抗战物资源源运入抗战后方。他们先后有9批，共3 600多人。

（三）参加祖国建设　推翻清王朝，建立民国，华侨欢欣鼓舞，以为从此可以走上国家富强之路。但袁世凯窃国称帝，幻梦很快破灭。日本投降，抗战胜利，华侨心里重新燃起参与祖国建设的热情。然而，当时的政府一心要打全面内战，无意建设，通货膨胀，物价飞升，经济全面崩溃。

华侨参加建国的满腔热情，虽然一次又一次地被浇上大盆冷水，然而华侨对祖国建设，仍然是百折不挠，而且作出了许多重要的贡献。如：

兴办实业　著名的有30年代初期华侨参加建设和投资的新宁铁路、潮汕铁路和漳厦铁路等。华侨还积极为家乡兴建公路，办银行，开工厂、运输公司、房地产公司、农场、酒店、戏院，等等。可是随着世界不景气、政府腐败、日本侵略、以及抗日战争胜利后经济崩溃，上述实业大多数亏蚀殆尽。硕果仅存的，也许就是山东省烟台张裕葡萄酿酒公司。

建设城市　著名的有广东省广州市和福建省厦门市鼓浪屿的一些街区住宅、马路，厦门市的电灯公司、电话公司、自来水公司等。

捐办公益　最突出的是创办各类学校，著名侨领、福建籍新加坡商人陈嘉庚先生倾家办学，其苦心经营几十年的厦门大学和集美学校最负盛名。此外，华侨还兴建一些医院，修桥，铺路，救济贫苦。这些公益多数是在捐献者的原籍村、乡、县、市、省举办的。但也有例外，那就是南京中山陵的兴建。该陵园造价为400万银元，海外华侨踊跃捐献中山陵建筑费竟达460万银元之多，充分说明广大华侨对孙中山先生的敬慕。

第二章　侨务政策

华侨的存在和发展，他们过去与现在的处境，他们与侨居国、中国的关系，一句话，华侨的历史与现实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侨务政策的重要依据。而中国的基本国策之一的和平外交政策则是侨务政策的出发点。

1949年9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949年10月1日）前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会议通过的、当时起临时宪法作用的《共同纲领》第五十八条就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应尽力保护国外华侨的正当权益"。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完全采纳《共同纲领》的规定。1954年9月20日，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保护国外华侨的正当权利和利益"的条文载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九十八条。

其后历次修改宪法时都保留这一条文不变。到1982年12月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宪法第五十条又进一步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护华侨的正当权利和利益，保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利和利益。"

根据《共同纲领》及后来宪法的规定，中国的立法机构和行政机构陆续从各方面制定相应的法律和行政法规，使之日臻具体与完善。

第一节　国外侨务政策

华侨作为整体在海外的权益，从长远的眼光看，最根本的莫过于，华侨及其后裔能够在侨居地长期过着和平安定的生活，其生存与发展不受威胁。华侨政策也应该有利于中国与华侨居住国之间的友好关系。

一　终止双重国籍

历史上，中国传统国籍法是实行血统主义的，凡父母有中国血统的人则自动具有中国国籍，成为中国公民。但是有些侨居地实行的是出生地主义国籍法或其他国籍法，而使符合其规定的人自动取得当地国籍，成为当地公民。另外还有一些久居国外的华侨已与当地居民融合，并取得当地国籍。可是旧中国的国籍法使上述人士非自愿地仍然具有中国国籍，从而成为具有双重国籍的人。他们从法理上被要求同时效忠两个国家。这是不符合中国政府始终恪守的国与国之间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双重国籍身分会引起华人住所国的疑虑，成为住所国与中国双边关系的障碍与隐患；也把具有中国血统的人置于困境，极不利于他们的生存与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本着和平友好的国策和保护华侨的政策，不承认中国公民具有双重国籍。在1955年

著名的万隆会议上，中国总理周恩来宣布"新中国的人民政府准备与有关各国政府解决华侨的双重国籍问题"。并在会议期间，与印尼政府签署了关于解决双重国籍的条约。

后来，中国在与东南亚一些国家的建交公报中，仍一再重申不承认华侨双重国籍的立场，而且反复地向华侨阐述这一原则，说明华侨在自愿原则下，有保持、放弃或者放弃后又恢复中国国籍的权利。

198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就双重国籍问题作了如下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承认中国公民具有双重国籍。"(第三条)

"……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并定居在国外，本人出生时即具有外国国籍，不具有中国国籍。"(第五条后半部)

"定居外国的中国公民，自愿加入或取得外国国籍的，即自动丧失中国国籍。"(第九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从法律上最终解决了华侨双重国籍问题，也排除了重新产生华侨双重国籍的可能性。

二 外籍华人

外籍华人虽具中华血统，但不具有中国国籍，中国政府根据法理，认定他们是外国人，应该效忠于所属国籍国。然而，他们与一般中国公民同属中华血统，保存着中华民族传统的民族习惯，与中国有血缘的、历史的、文化的多方联系，他们还有亲属在中国。很多外籍华人对中国抱有亲戚般的美好感情，中国政府自然应当尊重他们的这种感情，把他们当成亲戚。中国政府希望与这些亲戚保持良好的关系，希望他们成为增进其所属国籍国与中国友好合作的催化剂。中国政府根据中华民族善待亲戚的优良传统，在一些方面，例如他们来华探亲、旅游、办理事务，以及对他们在中国的亲属，给予照顾。外籍华人与中国保持亲密关系是理所当然的。几乎世界上所有加入外国籍的人，同他们的祖籍国及其人民的关系无不如此。

三 华侨

中国政府要求具有中国国籍并定居国外的中国公民，不得有危害祖国安全、荣誉和利益的行为。同时，要求他们遵守侨居国的法律和秩序，不做危害侨居国安全和利益的事，尊重当地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与当地人民友好相处，不参与当地公民的政治活动，为当地的繁荣昌盛作出应有的贡献。要求华侨成为中国人民的和平友好使者，促使侨居国和中国的友谊与日俱增。

中国政府要求华侨之间要团结互助、爱国爱乡。这不仅对中国海峡两岸的统一大业有利，也为维护华侨本身正当权益所必需。

中国政府非常关心华侨在海外的正当权利和利益，并高兴地看到很多国家都能按照国际公法、惯例以及多边或双边条约给予华侨应有的正当权益。诸如人身安全、财产权益，劳动就业，遗产继承，赡家汇款，行动通讯自由，人道主义待遇，保持中华民族语言、文字、风俗、文化，与中国驻外使节保持联系，等等。

第二节 国内侨务政策

国内侨务政策主要是，保护海外华侨、归侨、侨眷在中国境内的权利和利益。其方针可概括为16个字："一视同仁，不得歧视；根据特点，适当照顾。"

华侨、归侨由于长期居住在中国境外、受外国文化教育的熏陶、生活在与中国很不相同的环境，他们与非华侨、非归侨的中国公民有不同之处。比如在吃穿住行等生活习惯与方式、某些价值观念以及政治思想等方面，就存在一些差异。

"一视同仁、不得歧视"就是首先从政治上确认华侨、归侨，侨眷享有中国宪法、法律、法规、政策赋予中国公民的一切权利。任何组织或个人都不得以任何借口侵犯他们的权利。歧视就是侵犯权益的行为。

"根据特点，适当照顾"就是承认华侨、归侨、侨眷的特点，也就是承认他们与非华侨、非归侨、非侨眷的差别。在确保他们享受中国公民应有权利的前提下，针对其特点给以照顾，即给予一定的优惠。这种照顾必须是"适当"的，也就是当前国家力所能及的。

一 对华侨的保护与照顾

保护华侨房屋 确保华侨业主的所有权。对在"文化大革命"期间被挤占、没收的华侨房屋，一律退还。在50年代（或60年代）对私人出租房屋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时，凡搞错的，根据现行政策规定退还其房屋。在解放初期的土地改革中，一些地方没有执行当时政务院颁布的《土地改革中对华侨土地财产的处理办法》，因而没收、征收的华侨房屋，限期退还。各地解放前夕，国民党军政人员和其他社会人士前往外国时，留下的私人住宅解放后由人民政府代管的，政府也制定了退还办法。

保护华侨祖先坟墓 任何组织或个人都不得损坏、挖掘、拆毁华侨坟墓。如因国家建设而需迁移华侨坟墓的，应先取得县以上人民政府的批准，并与华侨或其国内亲属协商。

盗掘华侨坟墓的，轻者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条例》有关条款加重处罚；重者按《刑法》有关条款，以盗窃罪论处。

华侨要求修复祖先坟墓，可向当地侨务或民政部门申请，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其地点及规模按有关规定办理。

保护华侨创办的公益事业 中国政府体会华侨愿为原籍家乡举善积德的心情，但完全贯彻自愿原则，规定其乡邻和所有国内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华侨劝募。捐赠的用途也必须根据捐赠人意愿确定。接受捐赠的单位必须保证赠款不被贪污、挪用。捐赠外汇，可在中国银

行开立外汇专户、专款专用。捐赠的物资及用捐赠外汇进口的物资，海关按有关规定免税、减税或征税放行。

华侨赠送非国家限制进口的小型生产设备给中国境内亲属兴办集体企业或个体企业，海关按有关规定征税或减税放行。

保护和优待华侨在中国的投资　中国欢迎国境以外的资本来投资。1979年7月公布实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1983年9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以及后来陆续公布的有关规定，都适用于华侨回国投资。但华侨既是中国公民，中国当局已考虑给予优惠待遇。具体办法，通过具体洽谈，以合同确定之。

保护侨汇　侨汇是华侨汇给中国境内亲属、朋友的款项。侨汇多用于赡养亲属，购置、修建房屋，购置其他物品，探望、祝贺亲友，应酬，旅游等。1955年国务院发布的《关于贯彻保护侨汇政策的命令》保证侨汇收款人所有权不被侵犯。

提供探亲、旅游方便　"中国旅行社"为华侨、外籍华人提供各种方便。

对华侨来中国旅游、探亲或定居者带来的行李，中国海关已有各种规定，在品种、数量上予以优待。

提供学习中华文化及其他科学知识的机会和条件

二　对归侨、侨眷的保护与照顾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　全国各级人大、政协，除个别省、自治区外，都有一定数量的归侨、侨眷代表。

提拔与使用　归侨、侨眷，同样受到信任。

表彰与奖励　对做出优异成绩及有特殊贡献的归侨、侨眷，同样给予荣誉与奖赏。

出境　归侨、侨眷申请出境与亲人团聚、旅游、自费留学等等，给予方便和优先。

升学与就业　归侨、侨眷及其子女升学与就业，同等条件优先录取或录用。

侨汇　归侨、侨眷所得侨汇是合法收入。中国政府保护他们有自由使用的权利，解汇银行对其来源、数量予以保密。

办企业　中国政府扶助归侨、侨眷独资或集资创办的企业。

住房　城镇归侨、侨眷住房有困难的，给予优先解决与照顾。

其他生活困难　城镇、农村、工厂、农场的归侨、侨眷生活有困难的，给予适当经济补助，并着重帮助他们发展生产、脱贫致富。对安置不当的，给予适当调整。

第三章　有关华侨的机构

第一节　侨务机构

一　人大华侨委员会（简称"人大侨委"）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代表大会设"华侨委员会"，主管有关华侨、归侨、侨眷的法律的立法事宜，检查、督促行政部门贯彻执行有关保护华侨、归侨、侨眷权益的法律、政策。

目前，省一级人大设"华侨委员会"的有：广东、福建、广西、山东、河北、浙江、湖南、辽宁、海南。市一级人大设"华侨委员会"的有：（广东）东莞市、（辽宁）锦州市。

二　政协华侨委员会（简称"政协侨委"）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也设"华侨委员会"，以了解各方面对侨务工作的意见，参与对与侨务有关的法律、法规、政策的协商，并就侨务问题向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目前只有全国政协设政协侨委。

三　侨务办公室（简称"侨办"）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下设有侨务办公室，是主管华侨事务的政府机关。

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除西藏与台湾外）也都设置"侨务办公室"（详见本章表1）。全国各地华侨、归侨、侨眷较多的地、市、县人民政府也设置"侨务办公室"。

四　归国华侨联合会（简称"侨联"）

归国华侨联合会是团结联系归侨、侨眷和华侨的人民团体。

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设在北京，实行团体会员制。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除西藏与台湾外）都有它的分支组织（详见本章表2）。全国各地华侨、归侨、侨眷较多的地、市、县以及工业、商业、教育系统或机关、工厂、商店、学校成立了归侨联合会或归侨组。

第二节　专门为华侨、归侨、侨眷服务的其他机构

一　中国旅行社（简称"中旅社"）

中国旅行社是为华侨、港澳同胞、台湾同胞、外籍华人和其他外国朋友来大陆探亲、旅游、办事提供服务的专门机构，创建于1949年，当时称"华侨服务社"。总社在北京，设总经理办公室、接待部、签证代办处、计联部、人事处、财务处、行政处、基建处等。分支机构遍布全国，总数达320多家，拥有大、中、小型旅游饭店169所、汽车公司（或车队）50多个，旅游车2 000辆，还设有商场、免税店及"在外售券、境内提货"的提货点等。

表 19.3.1 省、自治区、直辖市侨办一览表

侨办名称	地址	电话
广东省侨办	广州市侨光路 4 号	341671 341460
福建省侨办	福州市五四路华侨大厦院内	554118
广西壮族自治区侨办	南宁市桃园路 2 号	26716
山东省侨办	济南市泉城路 278 号	2366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侨办	乌鲁木齐市中山路 2 号	24481—483
云南省侨办	昆明市东风东路 162 号	27015
浙江省侨办	杭州市保俶路 42 号	51854 54364
江苏省侨办	南京市新模范马路将军庙 40 号 15 楼	38695
江西省侨办	南昌市苏圃路 95 号	66331
上海市侨办	上海市延安西路 129 号	537963
四川省侨办	成都市人民南路 180 号	27763
吉林省侨办	长春市斯大林大街 54 号	827071—422
湖南省侨办	长沙市迎宾路 7 号	29452
湖北省侨办	武汉市中南路原军区何家垅大院	812464 814903
河南省侨办	郑州市政三街 1 号	53330
辽宁省侨办	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 1 号	692715 692404
河北省侨办	石家庄市长安区育才街 22 号	44405 44517
安徽省侨办	合肥市省人民政府院内	56233
黑龙江省侨办	哈尔滨市南岗区中山路 204 号	35541
天津市侨办	天津市和平区成都道 77 号	313205 313622
陕西省侨办	西安市新城内	27701
山西省侨办	太原市新建南路文源巷 8 号	221861 221862
北京市侨办	北京市东四西大街 36 号	554256
贵州省侨办	贵阳市八角岩省政府院内	23135
宁夏回族自治区侨办	银川市解放西街 150 号	25025
内蒙古自治区侨办	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 1 号	2325—3336
甘肃省侨办	兰州市中央广场 1 号西楼	20661
青海省侨办	西宁市西大街 57 号 2 楼	24425
海南省侨办	海口市大同路 18 号	24571

中国旅行社在港澳的代理机构是香港中国旅行社、澳门中国旅行社。这两个大型旅行社有很多分支机构遍布港澳各处。

二 中国新闻社（简称"中新社"）

中国新闻社是中国唯一的民办通讯社，由我国新闻界知名人士创办于 1952 年 9 月。它是专为世界各地华侨、外籍华人的传播媒介提供服务的通讯社。服务项目有：新闻电讯、《中国新闻》（印刷稿）、图片、电影，在全国有 20 个分社和记者站；在境外有 4 个分社（详见本章表 3）。

总社地址：北京市阜成门外百万庄南街 12 号

三 报刊

《华声报》 1983 年元旦创刊的全国性侨务大报，每周两期，采用繁体汉字，向国内外发行。

地址：北京市阜成门外百万庄南街 12 号。

《人民日报（海外版）》 1985 年 7 月创刊，对开 8 版日报，采用繁体汉字，向世界各地发行。

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外金台西路 2 号。

《瞭望（海外版）》 1984 年 9 月创刊的政治时事性新闻周刊，采用繁体汉字，向世界各地发行。

地址：北京市宣武门西街 57 号

省级侨报有：《广东侨报》、《福建侨乡报》、《广西侨报》、《云南侨报》、《浙江侨声报》。

县以下小型乡讯乡刊有六七十家。

四 学校

暨南大学 创办于 1906 年，复办于 1978 年，为多科性综合大学。有文学、经济、理工、医学 4 个学院，设 18 个系、24 个专业。有 51 个学科及专业招收研究生。还设有对外汉语教学系、预科、函授部。另有研究所 6 个，研究室 15 个。

表 19.3.2　　省、自治区、直辖市侨联一览表

侨联名称（按成立先后顺序排列）	地址	电话
北京市侨联	北京市崇文门西大街 2 号崇文门饭店 712 号	5122211 转 712
上海市侨联	上海市延安西路 129 号	585834
广西壮族自治区侨联	南宁市桃源路 4 号	26452
天津市侨联	天津市和平区荣安大街 12 号	311008
山西省侨联	太原市东辑虎营 3 号	27262　22039
福建省侨联	福州市五四路	552836　55213
广东省侨联	广州市侨光路 4 号	335793
河南省侨联	郑州市政三街 1 号	32843
湖北省侨联	武汉市武昌八一路 3 号	811332　813035
云南省侨联	昆明市庆云街 156 号	27731
山东省侨联	济南市泉城路 278 号	22892　24846 转
河北省侨联	石家庄市育才街 22 号	44195
浙江省侨联	杭州市保俶路 42 号	51007　54239
辽宁省侨联	沈阳市太原街三段七里 1 号	734200　724245 转
江苏省侨联	南京市中山北路 313 号	85514
湖南省侨联	长沙市迎宾路 7 号	29849　20770
青海省侨联	西宁市西大街 67 号	24425
四川省侨联	成都市锦江礼堂	29091
陕西省侨联	西安市新城大院	2770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侨联	乌鲁木齐市中山路 2 号	24481 转 523
内蒙古自治区侨联	呼和浩特市新华大街一号院二号楼	23251 转 3336
江西省侨联	南昌市苏圃路 81 号	66389　51506
宁夏回族自治区侨联	银川市解放西街 150 号	25008
甘肃省侨联	兰州市中央广场统办一号楼 1211 室	26610—26619 转 2264
吉林省侨联	长春市康平街 1—1 号	27681
黑龙江省侨联	哈尔滨市中山路 204 号	35614　33196
贵州省侨联	贵阳市北京路 12 号	28627
安徽省侨联	合肥市长江路 146 号	72437　77210
海南省侨联	海口市大同路 18 号	23045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石牌

华侨大学　创办于 1960 年，复办于 1978 年，是工科为主、理工结合的大学，设 14 个系（属文科的有外语、中文、工商管理、旅游、艺术）。有 5 个学科和专业招收研究生。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鲤城区（即原泉州城）

中国语言文化学校、培训中心

1.北京中国语言文化学校（原“北京华侨学生补习学校”）

地址：北京市阜成门外大街 271 号

2.广州中国语言文化学校（原“广州华侨学生补习学校”）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沙河

3.集美中国语言文化学校（原“集美华侨学生补习学校”）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集美

这三所学校通过多种教学形式，向来校学习的华侨、外籍华人传授中国语言、文化。三校都设有学期分别为 2 个月、4 个月、半年、1 年、2 年的汉语班和为期 3 周的夏令营式旅游班。广州、集美两校还设有大学先修班。

4.北京侨联中国语言文化培训中心　性质与三所中国语言文化学校同。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宋家庄路

厦门大学海外函授学院　设有三个专科：中文（3 年）、中医内科（3 年）、针灸（2 年）。三科都设进修部。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厦门大学

五　商店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公司　是中国旅行社属下的企业。主要经营旅游商品、侨汇商品、免税商品，办理“在外售券，境内取货”业务和进口业务，以及引进侨

表 19.3.3 中国新闻社分社及记者站一览表

分社、记者站名称	地　　址	电　　话
广东分社	广州市泰康路 76 号	(020) 35794 32361
深圳支社	深圳市园岭新村 11 栋 206 室	(0755) 41317
福建分社	福州市五四路三港桥 三号	(0591) 550035 556636
厦门记者站	厦门市湖滨南路 226 号	(0592) 25412
上海分社	上海市延安西路 129 号	(021) 538764
广西分社	广西南宁八号信箱	(0771) 26951 24908
云南记者站	昆明市省侨办三楼 49 号	(0871) 23262
江西记者站	南昌市上饶路 81 号省外办转	(0791) 227424 226242
浙江记者站	杭州市保俶路 42 号	(0571) 50057
温州记者站	温州市政府办公室转	(0577)
江苏记者站	南京市中山北路 313 号	(025) 686140
山东记者站	济南经十路东端科院路计量院 311 号	(0531) 44176
青岛记者站	青岛市太平路 35 号市委宣传部内	(0532) 270779
陕西记者站	西安市北关正街 71 号	(029)
天津记者站	天津市和平区成都道 99 号市侨办转	(022) 313222
四川记者站	成都市省侨办侨政处转	(028) 26758
重庆记者站	重庆市中区中山三路 二巷 8 号侨办转	(0811) 54502
湖北记者站	武汉市省侨办转	(027)
辽宁记者站	沈阳市省委宣传部外宣传处转	(024)
海南分社	海口市海府路区党委宿舍 602 号	(0750) 22069
香港分社	香港轩尼诗道 342 号九楼	5—734095
美国分社	2401 Calvert st.N.W.#901 Washington D.C.20008，U.S.A	(202) 667—0337
巴黎分社	61、Rue d'Auteuil 75016 Paris，France	4—525—37—16
东京分社	日本国东京都涉谷区患比寿 3—36—13 ライオンスM306（テ150）	(03) 443—1594

资、合营、合作等项目。总公司设在北京。在全国多数省、自治区、直辖市、特区已设有 24 个地方公司（详见本章表 4）。

侨汇商店（或华侨商品商店） 向侨汇券持有者提供名、特、优商品的商店。全国大部分省、自治区、直辖市及侨乡主要市镇都设有侨汇商店（或售货点、专柜）。

六 法律服务机构

中华全国归国华侨联合会法律顾问委员会

地址：北京市北新桥三条 4 号

华联经济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北新桥三条 4 号

北京市侨联法律顾问委员会

北京市侨务律师事务所

广东省华侨事务律师事务所

广州市侨联法律咨询室

汕头市侨联法律顾问室

福建省华侨事务律师事务所

辽宁省侨联法律顾问室

上海市侨务律师事务所

第三节 华侨、华人问题研究机构

一 华侨历史学会

中国华侨历史学会

地址：北京市北新桥三条 4 号

广东华侨历史学会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侨光路 4 号

上海市华侨历史学会

地址：上海市延安西路 129 号

福建省华侨历史学会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四路

表 19.3.4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公司系统一览表

NO.	单位名称	地址	电话	电挂	传真
1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	北京　西便门东里甲一号楼	3012184	5905	3014691
2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广东公司	广州　江南大道中 130 号	429547	4790	
3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拱北公司	广东　珠海拱北中国旅行社	886259	3307	
4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海南公司	海南　海口人同路 17 号	24909	3307	
5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福建公司	福建　福州五四路华侨大厦	550124	8501	
6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厦门公司	福建　厦门新华路 70—72 号	25602	3330	
7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云南公司	云南　昆明东风东路 163 号西二楼	23382	5094	
8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贵州公司	贵州　贵阳北京路 90 号	28444	0115	
9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广西公司	广西　南宁桃源路 4 号	22291	3080	
10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上海公司	上海　吴江路 256 号	585861	6998	
11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江苏公司	江苏　南京中山北路 313 号	685514	1380	
12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新疆公司	新疆　乌鲁木齐新华南路 47 号	28833	0022	
13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安徽公司	安徽　合肥金寨路 283 号九州大厅	51522	5887	
14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湖北公司	湖北　武汉江汉路 250 号	20237	1227	
15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江西公司	江西　南昌民德路 103 号	69698	2464	
16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山东公司	山东　济南泉城路 278 号	614840	0303	
17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北京公司	北京　南河沿大街 19 号	555762		
18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河北公司	河北　石家庄富强街 1 号	46574	1325	
19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河南公司	河南　郑州金水路 16 号	52072	0057	
20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山西公司	山西　太原迎泽大街桥东国际大厅筹建处	442725	0884	
21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陕西公司	陕西　西安文艺路甲 18 号	717525	1411	
22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甘肃公司	甘肃　兰州天水路 361 号	27930	0565	
23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宁夏公司	宁夏　银川鼓楼南街 8 号	26719	0148	
24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辽宁公司	辽宁　沈阳皇姑区北陵大街四段 4 号	64866	6382	
25	中国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黑龙江公司	黑龙江　哈尔滨红军路 52 号	31776	3149	

云南省华侨历史学会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庆云街 156 号

吉林省华侨历史学会

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康平街 1—1 号

广西华侨历史学会

地址：广西自治区南宁市桃源路 2 号

海南省华侨历史学会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

市、县华侨历史学会：

广东省：佛山市、汕头市、江门市、梅县市、中山市、潮州市、揭阳县；

福建省：泉州市、漳州市。

二　华侨问题研究会

广东华侨研究会

广州华侨研究会

三　华侨问题研究所、室、组

福建省社科院华侨研究所（福建福州）

华侨大学华侨研究所（福建泉州）

暨南大学华侨研究所（广东广州）

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华侨研究室（福建厦门）

福建师范大学历史系华侨研究室（福建福州）

中山大学东南亚历史研究所华侨研究室（广东广州）

华南师范大学历史系华侨史研究组（广东广州）

汕头大学华侨研究室（广东汕头）

汕头大学华人文学研究室（广东汕头）

华东师范大学中国史学研究所华侨研究室（上海）

吉林大学历史系华侨史研究室（吉林长春）

其他一些研究机构也有研究华侨事务的，例如：中国社科院近代史研究所，中国社科院世界史研究所，中国社科院拉丁美洲研究所，中国社科院南亚研究所，北京大学南亚与东南亚研究所，云南东南亚研究所，广西印支研究所，吉林朝鲜研究所。

第二十编

一国两制　统一祖国

台湾、香港和澳门都是中国领土。经与英国和葡萄牙谈判，我对香港和澳门将分别于1997年和1999年恢复行使主权；台湾有待与祖国大陆统一。全中国人民，包括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国外侨胞在内，都急切盼望祖国早日统一。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1982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完成统一祖国的大业是全中国人民的"神圣职责"。中国政府已经把完成祖国统一定为它在80年代乃至90年代的三大任务之一。

中国政府根据国内外形势和上述地区的实际情况，决定在解决统一祖国的问题时采取"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方针，允许它们保存资本主义制度而不实行社会主义制度。为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一条专门规定："国家在必要时得设立特别行政区。在特别行政区内实行的制度按照具体情况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法律规定。"

中国政府已经按照"一国两制"的方针先后同英国政府和葡萄牙政府举行了谈判并且已分别妥善地解决了香港问题和澳门问题。"一国两制"的方针不但运用于以和平方式谈判解决香港和澳门问题，而且也必将适用于解决台湾与大陆重新统一的问题。

第一章　香港将在1997年交还中国

第一节　香港问题的由来

香港地区（包括香港岛、九龙和"新界"，总面积为1 067平方公里），旧属广东省新安县（后改名宝安县，今深圳市）管辖，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1840年英国发动鸦片战争，强迫清政府于1842年签订《南京条约》，割让香港岛（75.6平方公里）。1856年，英国又发动第二次鸦片战争，迫使清政府于1860年缔结《北京条约》，割让九龙半岛南端界限街以南的地区（11.1平方公里）。1895年中日甲午战争后，英国又乘列强瓜分中国之机，逼迫清政府于1898年签订《展拓香港界址专条》，强租界限街以北、深圳河以南的九龙半岛北部大片土地以及附近200多个岛屿（后统称"新界"，面积为980.3平方公里），租期99年，到1997年6月30日期满。

第二节　中国政府关于解决香港问题的基本立场

《南京条约》等三个不平等条约是英国武装侵略的产物，中国人民从来不承认，辛亥革命后的历届中国政府也都没有承认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政府曾多次阐明中国对香港问题的立场，即：香港是中国的领土，中国不承认帝国主义强加给中国的三个不平等条约。对于这一历史遗留问题，中国政府一贯主张在适当时机通过谈判和平解决，在未解决之前暂时维持现状。

70年代末，随着"新界"租期届满日趋接近，香港各方面人士和国内外都对香港问题如何解决极为关切。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中国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解决香港问题的时机业已成熟。

中国政府对解决香港问题的基本立场是：

（一）一定要在1997年收回香港，恢复行使主权，不能再晚；

（二）在恢复行使主权的前提下，保持香港的繁荣和稳定。

为实现香港顺利地交还祖国，中国领导人经过深思熟虑，根据香港的历史和现实情况，提出要按"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构想，采取一系列特殊政策来解决香港问题。中国对香港恢复行使主权，这是坚定不移的，是不容谈判的。但是，考虑到香港100多年实行资本主义社会经济制度的历史现实，为在政权交接时和交接后香港的经济继续发展、保持其自由港和国际金融贸易中心的地位、不致引起大的社会和经济震动，有必要在对香港恢复行使主权的前提下，允许它在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保留原有的社会经济制度，并实行一系列不同于中国其他地区的特殊政策。"一国两制"的构想是中国共产党从实际出发，为早日实现祖国的统一而作出的富有

创造性的重大决策，体现了高度的原则性和策略的灵活性，符合中国人民长远和根本的利益。

第三节　中英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和中国对香港的基本方针政策

1982年9月，英国首相撒切尔夫人应邀到中国进行访问，同中国领导人就香港问题进行了讨论。双方领导人阐述了各自的立场，并同意通过外交途径继续进行商谈。这就开始了中英两国政府关于香港问题的外交会谈。从1982年10月至1983年6月，双方主要就一些原则问题进行了商谈，并就会谈的议程和其他程序问题达成了协议。

1983年7月，会谈进入了第二阶段。这一阶段从开始到1984年9月，两国政府代表团共举行了二十二轮会谈。1984年9月26日，中英政府代表团团长草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政府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1984年12月19日，赵紫阳总理和撒切尔首相分别代表中英两国在北京签署了中英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联合声明》载明：中国政府决定于1997年7月1日对香港恢复行使主权，英国政府届时将香港交还给中华人民共和国。经各自完成法律手续后，《联合声明》于1985年5月27日双方在北京交换批准书时生效。

中国政府在《联合声明》中提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对香港的基本方针政策如下：

一　为了维护国家的统一和领土完整，并考虑到香港的历史和现实情况，中华人民共和国决定在对香港恢复行使主权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设立香港特别行政区。

二　香港特别行政区直辖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除外交和国防事务属中央人民政府管理外，香港特别行政区享有高度的自治权。

三　香港特别行政区享有行政管理权、立法权、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现行的法律基本不变。

四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由当地人组成。行政长官在当地通过选举或协商产生，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主要官员由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提名，报中央人民政府任命。原在香港各政府部门任职的中外籍公务、警务人员可以留用。香港特别行政区各政府部门可以聘请英籍人士或其他外籍人士担任顾问或某些公职。

五　香港的现行社会、经济制度不变，生活方式不变。香港特别行政区依法保障人身、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旅行、迁徙、通信、罢工、选择职业和学术研究以及宗教信仰等各项权利和自由。私人财产、企业所有权、合法继承权以及外来投资均受法律保护。

六　香港特别行政区将保持自由港和独立关税地区的地位。

七　香港特别行政区将保持国际金融中心的地位，继续开放外汇、黄金、证券、期货等市场，资金进出自由。港币继续流通，自由兑换。

八　香港特别行政区将保持财政独立。中央人民政府不向香港特别行政区征税。

九　香港特别行政区可同联合王国和其他国家建立互利的经济关系。联合王国和其他国家在香港的经济利益将得到照顾。

十　香港特别行政区可以"中国香港"的名义单独地同各国、各地区及有关国际组织保持和发展经济、文化关系，并签订有关协定。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可自行签发出入香港的旅行证件。

十一　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社会治安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责维持。

十二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对香港的上述基本方针政策和本联合声明附件一对上述基本方针政策的具体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规定之，并在50年内不变。

《联合声明》还载明：在《联合声明》生效之日起至1997年6月30日止的过渡时期内，联合王国政府负责香港的行政管理，以维护和保持香港的经济繁荣和社会稳定；对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将给予合作。

《联合声明》所载明的中国对香港的基本方针政策是中国的长期国策，绝非权宜之计。中国政府和人民将坚定不移地作出努力，务使这些基本方针政策得到全面、有效的贯彻执行。

为了有效地执行《联合声明》和保证1997年政权的顺利交接以及处理涉及香港土地契约等有关问题，中英两国政府在《联合声明》生效时分别建立了中英联合联络小组和中英土地委员会。

根据《联合声明》的有关规定，中英双方于1988年7月1日在香港常设各自的联合联络小组代表处。

第四节　通过谈判和平解决香港问题的意义

香港将于1997年7月1日回归中国，这是中国现代史上的一件大事。

中英关于香港问题的协议公布后，得到了包括香港同胞在内的全中国人民和英国人民的拥护。这是中英双方共同努力的结果，它充分反映出中英双方的诚意，也是两国友好合作的证明。国际舆论对此亦给予了高度的评价。和平解决香港问题具有重大的意义。

一　香港问题的圆满解决，是实现中国统一的一个重要步骤。同时，香港问题解决的方式和中国政府对香港的基本方针政策对台湾当局和台湾人民必将产生深远影响，推动中国统一大业的早日实现。

二　香港问题的圆满解决，消除了香港内外对于香港前途的疑虑，有利于保持香港的社会稳定和经济繁荣，也有利于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三 香港问题的圆满解决，有利于维护亚洲和世界的和平。中英两国政府通过外交谈判就香港问题达成协议，也为和平解决国家间历史遗留问题提供了新鲜经验。

四 香港问题的圆满解决，消除了中英两国关系中的障碍，为两国之间已有的友好合作关系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新的动力。

第二章 澳门问题通过谈判已获解决

第一节 澳门问题的由来

澳门（包括澳门半岛、氹仔岛和路环岛，总面积为16.92平方公里）历来是中国领土，旧属广东省香山县（今中山市、珠海市）管辖。1535年，葡萄牙人贿赂广东地方官吏，取得在澳门停靠船舶、进行贸易的便利。1553年葡萄牙人借曝晒水浸商品为由上岸在澳门长期居留。鸦片战争后，葡萄牙人乘清政府战败，于1851和1864年相继侵占了澳门南面的氹仔岛和路环岛。1887年，葡萄牙政府迫使清政府先后签订了《中葡会议草约》和《中葡北京条约》，规定"葡国永驻管理澳门以及属澳之地与葡国治理它处无异"。此后，葡一直占领澳门并把澳门划为葡的领土。1976年葡萄牙宪法规定澳门是在葡萄牙管辖下的特殊地区。

第二节 中国政府关于解决澳门问题的基本立场

中国人民从来不承认葡萄牙殖民者迫使清政府签订的不平等条约。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政府曾多次阐明澳门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澳门问题属于历史遗留下来的问题，并一贯主张在适当时机通过谈判和平解决，在未解决之前暂时维持现状。

1984年，中英两国政府通过谈判圆满地解决了香港问题之后，中葡两国通过谈判解决澳门问题的条件也完全成熟。

中国解决澳门问题的基本立场是：

一 按照"一国两制"的方针解决澳门问题；

二 在恢复行使主权之前，保持澳门的稳定和发展；

三 恢复行使主权后，按照"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指导思想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在澳门设立特别行政区，不实行社会主义的制度和政策，保持现行的社会、经济制度和生活方式，50年不变。

第三节 中葡谈判经过和中国对澳门的基本方针政策

1979年2月，中国政府同葡萄牙共和国政府经过友好谈判建立了正式外交关系。在谈判建交时，两国政府曾就澳门问题达成原则谅解，肯定了澳门是中国领土，归还的时间和细节将在适当时候由两国政府谈判解决。

1984年12月，中国国家主席李先念在葡萄牙共和国进行友好访问时，曾同葡领导人就澳门问题交换了意见。

1985年5月，国务院总理赵紫阳回应邀来中国访问的当时的葡萄牙总统埃亚内斯就解决澳门问题进行了友好磋商，两国领导人认为谈判解决这一问题的时机已经成熟，并同意于1986年上半年在北京开始举行正式外交谈判。

其后，双方通过外交途径商定于1986年6月30日举行关于解决澳门问题的第一轮会谈。1986年11月和1987年2月，中国外交部副部长周南和葡萄牙共和国外交合作国务秘书阿·苏亚雷斯应邀互访，并就谈判中的一些主要问题进行了友好磋商，取得了积极进展。在第三轮会谈之后，双方成立了一个工作小组，具体讨论和修订在会谈中所提出的全部协议文件草案。1987年3月18日至23日举行了第四轮会谈，对各文件草案进行了全面审议，并全部达成协议。1987年3月26日，中葡两国政府关于澳门问题的联合声明在北京草签。1987年4月13日，中国总理赵紫阳和葡萄牙总理卡瓦科·席尔瓦代表各自政府在北京正式签署了中葡两国政府关于澳门问题的联合声明。经过各自完成法律手续后，《联合声明》于1988年1月15日在北京交换批准书生效。

中葡关于澳门问题的协议包括一个主体文件，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葡萄牙共和国政府关于澳门问题的联合声明》和两个附件，附件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对澳门的基本政策的具体说明》；附件二：《关于过渡时期的安排》。此外，两国政府在正式签署协议时，还就部分澳门居民旅行证件问题互致备忘录。

中国政府在《联合声明》中提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对澳门的基本方针政策，主要包括：对澳门恢复行使主权后，根据中国宪法设立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直接受中央人民政府管辖，除外交和国防事务属中央人民政府管理外，享有高度的自治权，包括行政管理权、立法权、独立的司法权和终审权；特区政府和立法机关均由当地人组成；不实行社会主义的制度和政策，保持现行的社会、经济制度和生活方式，法律基本不变；特区将继续作为自由港和单独关税地区进行经济活动，资金进出自由；财政保持独立；社会治安由特区政府负责；自行制定文化、教育和科技政策，政府机关、立法机关和法院，除使用中文外，还可使用葡文；可以"中国澳门"的名义单独同各国、各地区及有关国际组织保持和发展经济、文化关系，并签订有关协定；可同葡

萄牙和其他国家建立互利的经济关系，葡萄牙和其他国家在澳门的经济利益将得到照顾，在澳门的葡萄牙后裔居民的利益依法得到保护；《联合声明》规定，上述基本政策和联合声明附件一所作的具体说明，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澳门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予以规定，并在50年不变。

《联合声明》还载明，在《联合声明》生效之日起至1999年12月19日止的过渡期内，葡萄牙共和国政府负责澳门的行政管理，继续促进澳门的经济发展和保持其社会稳定。对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将给予合作。

中国政府对澳门的各项基本政策，是从澳门的实际情况出发，在充分研究了澳门的历史和现状的基础上制定的。这些基本方针政策既充分体现了中国对澳门的主权原则，也有利于长期保持澳门的发展和稳定；既考虑到澳门与香港状况的一致和近似的方面，也充分照顾到两者之间的差异。这些基本政策是实事求是和合情合理的，也是符合包括澳门同胞在内的全体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的。

为了保证中葡协议的有效实施并为1999年政权的交接创造妥善条件、以及处理涉及澳门土地契约等有关问题，中葡两国政府在《联合声明》生效时分别建立了中葡联合联络小组和中葡土地小组，就澳门在过渡时期内的有关事宜进行磋商。联合联络小组从《联合声明》生效时成立，并于成立后3个月内开始工作。工作的第一年，轮流在北京、里斯本和澳门开会，此后以澳门为常驻地。联合联络小组将工作到2000年1月1日为止。土地小组在《联合声明》生效时进驻澳门，工作到1999年12月19日为止。

第四节　通过谈判和平解决澳门问题的意义

中葡《联合声明》的签订和澳门问题的圆满解决，是继解决香港问题后，中国现代史上的另一重大事件。它标志着中国人民向祖国统一的伟大目标又迈出了重要的一步，必将对早日结束台湾与大陆分离的局面、完成祖国统一大业产生积极的影响，同时也为和平解决国际争端，特别是解决国与国之间历史遗留的问题，提供了又一成功的范例。澳门问题的圆满解决再次证明了"一国两制"构想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实事求是的精神。此外，《联合声明》的签署还为进一步密切中葡两国在各个领域的友好合作关系开辟了广阔的前景。

第三章　台湾同祖国大陆的统一一定要实现

香港问题的解决，对于解决台湾问题是个很大的推动。中国领导人一再指出，解决香港问题所采用的"一国两制"的方针对台湾也适用，而且条件可以更宽厚。中国领导人邓小平同志在会见外国客人和港澳同胞时曾对"一个国家，两种制度"的构想作了精辟的论述。邓小平同志说：我们提出的大陆与台湾统一的方式是合情合理的。统一后，台湾仍搞它的资本主义，大陆搞社会主义，但是，是一个统一的中国。一个中国，两种制度。这个构想是我们从自己的情况出发考虑的，而现在已成为国际上注意的问题了。我们的社会主义制度是不会改变的，永远不会改变。但是，不保证香港和台湾继续实行资本主义制度，就不能保持它们的稳定和繁荣，也不能和平地解决问题。

第一节　台湾问题的由来

台湾自古以来就是中国的领土。1894年甲午之战清军战败，于1895年被迫签订《马关条约》，将台湾和澎湖列岛割让给日本。从那时以后的50年间，台湾人民前仆后继，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由于抗日战争的胜利，台湾终于摆脱了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回归祖国。1949年，中国人民革命战争在大陆上取得胜利，成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原在大陆上的国民党当局退据台湾。1950年6月，美国总统杜鲁门宣布派遣美第7舰队进入台湾海峡，以武力阻止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台湾。1954年12月，美国政府进而同台湾国民党当局签订《共同防御条约》，正式宣布美国要"无限期"为"防卫"台湾而继续使用武装力量。就是这样，台湾被人为地同祖国大陆分离开来。

为实现台湾同祖国大陆的统一，中国人民一直没有停止过斗争。1985年9月当时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彭真同志在北京各界人民纪念抗日战争和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40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中已把台湾问题的性质讲得很清楚："30多年来，台湾被人为地同祖国大陆分离开来。这是中国长期内忧外患历史的产物，是外国势力干预的结果，是违背包括台湾人民在内的全中国人民的意愿的。多少年来，我国人民为争取民族的独立和国家的统一，进行了不屈不挠的斗争。消除台湾同祖国大陆的分裂状态，实现祖国的完全统一，是这个斗争的继续和完成。"

第二节　和平统一前景的出现

1978年12月16日，中美两国政府发表建交联合公报，美国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两国商定从1979年1月1日起互相承认并建立外交关系。美国在与中国建交的同一天同台湾当局断绝"外交"关系，并继之从台湾地区撤走全部美军，终止美

台《共同防御条约》。

1978年12月18日至22日举行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三中全会，根据新的国内外形势和台湾的实际情况，作出了争取和平统一祖国的决定。全会公报指出："随着中美关系正常化，我国神圣领土台湾回到祖国怀抱、实现统一大业的前景，已经进一步摆在我们面前。"公报表示"欢迎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侨胞，本着爱国一家的精神，共同为祖国统一和祖国建设的事业继续作出积极贡献。"

紧接着，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便在1979年元旦发表《告台湾同胞书》，倡议"尽快结束目前这种分裂局面，早日实现祖国的统一"，并表示希望双方尽快实现通航、通邮和发展贸易、互通有无（简称"三通"）。该文告宣布人民解放军"从今天起停止对金门等岛屿的炮击"，并建议双方"商谈，结束这种军事对峙状态"，以便"为双方的任何一种范围的交往接触创造必要的前提和安全的环境"。该文告希望台湾当局"以民族利益为重"，对实现祖国统一的事业作出宝贵的贡献，同时保证"在解决统一问题时尊重台湾现状和台湾各界人士的意见，采取合情合理的政策和办法，不使台湾人民蒙受损失。"

同月，中国领导人邓小平在美国访问时，对美国参、众两院议员进一步阐明了中国政府对解决台湾问题的新方针。他说："我们不再用'解放台湾'这个提法了，只要台湾与大陆统一，我们将尊重那里的现实和现行制度"。这实际上就包含有"一国两制"的思想。

与此同时，中国政府仍然强调，以什么方式解决台湾问题，这是中国的内政，不容外国干涉。邓小平在回答美国记者有关的问题时，就曾这样明确地说："在双方达成建交协议的时候，卡特总统曾经表示一种愿望，希望能够用和平方式解决台湾问题。我们注意到这个愿望。但是我们同时也表示这是中国的内政问题。我们当然力求用和平方式来解决台湾与大陆的统一，但是究竟可不可能，这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在这个问题上，我们不能承担这么一个义务：除了和平方式以外不能用其他方式来实现统一祖国的愿望。我们不能把自己的手捆起来。如果我们把自己的手捆起来，反而会妨碍和平解决台湾问题这个良好的愿望。"

第三节 通过两党谈判，实现和平统一

1981年9月30日，当时的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长叶剑英向新华社记者发表谈话，提出了一整套实现关于台湾和大陆和平统一的方针政策。这些方针政策体现了"一国两制"的构想，其内容归纳起来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 "举行中国共产党和中国国民党两党对等谈判，实行第三次合作，共同完成祖国统一大业。双方可先派人接触，充分交换意见。"同时，"欢迎台湾各族人民、各界人士、民众团体通过各种渠道、采取各种方式提供建议，共商国是"。

二 "国家实现统一后，台湾可作为特别行政区，享有高度自治权，并可保留军队。中央政府不干预台湾地方事务。""台湾地方财政遇有困难时，可由中央政府酌情补助。""台湾当局和各界代表人士可担任全国性政治组织的领导职务，参与国家管理。"

三 统一后，"台湾现行社会、经济制度不变，生活方式不变，同外国的经济、文化关系不变。私人财产、房屋、土地、企业所有权、合法继承权和外国投资不受侵犯"。

四 双方先"共同为通邮、通商、通航、探亲、旅游以及开展学术、文化、体育交流提供方便，达成有关协议。""欢迎台湾工商界人士回祖国大陆投资，兴办各种经济事业，保证其合法效益和利润。""台湾各族人民、各界人士愿回祖国大陆定居者，保证妥善安排，不受歧视，来去自由。"

为了把"一国两制"的方针在法律上肯定下来，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在1982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专门制定了关于设立"特别行政区"的第三十一条。宪法修改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彭真受主任委员叶剑英的委托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作关于宪法修改草案的报告时，对这一条文作了如下说明："在维护国家主权、统一和领土完整的原则方面，我们是决不含糊的。同时，在具体政策、措施方面，我们又有很大的灵活性，充分照顾台湾地方的现实情况和台湾人民以及各方面人士的意愿。这是我们处理这类问题的基本立场。"

关于未来的台湾特别行政区，邓小平在1983年6月会见一位美籍华人学者时，阐述了中共中央的一些设想。他说：台湾作为特别行政区，虽是地方政府，但同其他省、市的地方政府以至自治区不同，可以有其他省、市、自治区所没有而为自己所独有的某些权力，条件是不能损害统一的国家的利益，在国际上代表中国的，只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具体地说，祖国统一后，台湾特别行政区可以有自己的独立性：可以实行同大陆不同的制度；司法独立，终审权不须到北京；可以有自己的军队，只是不能构成对大陆的威胁；台湾的党、政、军等系统都由台湾自己来管；大陆不派人驻台，不仅军队不去，行政人员也不去，中央政府还要给台湾留出名额。

邓小平在这次谈话中还说：要实现统一，就要有个适当的方式，所以我们建议举行两党平等会谈，实行国共第三次合作，而不提中央与地方谈判。

上述就是当前中共中央和中国政府对解决台湾问题的基本方针政策，条件十分宽大，比对香港更宽，其中包括允许台湾保留自己的军队。人们可以看出，为了祖国的统一大业，中共中央和中国政府提出"一国两制"的解决办法，确实是从国家和民族的根本利益出发的，是

诚心诚意，通情达理、仁至义尽的。

第四节　和平统一的主要障碍

对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提出的统一方案，台湾国民党当局至今没有作出积极的响应，而仍然坚持其“不接触，不谈判，不妥协”的所谓“三不”政策。

国民党当局之所以至今仍然拒绝谈判统一重要原因之一就是有美国的支持，美国虽然在1979年同中国建交时承认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是中国的唯一合法政府，并且接受了“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的立场，但是随即在国会通过一个《与台湾关系法》，把台湾作为独立的政治实体看待，继续与之发展除正式外交关系以外的各方面关系，包括政治关系。美国国会不断提出，甚至通过一些有关台湾的决议案，继续干涉中国内政。台湾军队的武器装备，仍然主要由美国供应。

美国对台湾当局的支持，仍然是台湾与大陆重新统一的严重障碍，因而也是中美关系进一步发展的主要障碍。

美国向台湾出售武器的问题，曾经使中美关系一度陷于紧张。经过谈判，双方达成协议，在1982年8月17日发表联合公报（通称“八·一七公报”），美国除重申建交公报中关于承认“只有一个中国，台湾是中国的一部分”外，并承诺：“它向台湾出售的武器在性能和数量上将不超过中美建交后近几年供应的水平，它准备逐步减少它对台湾的武器出售，并经过一段时间导致最后的解决。”这才使中美关系转趋和缓。

几年来，中国政府一再要求美国政府在台湾问题上切实遵守其在上海公报、建交公报和八·一七公报中的诺言。香港问题解决后，中国领导人提出，解决香港问题所采用的“一国两制”办法可以适用于台湾，要求美国政府在解决台湾问题上采取积极态度。就在中、英两国政府关于香港问题的联合声明正式签署后第二天，中国共产党中央顾问委员会主任邓小平便指出：“解决香港问题的经验如果用于台湾，将对大家都有利，对美国也有利。”1988年7月赵紫阳总书记会见美国务卿舒尔茨时指出，中国实现统一是世界和平与稳定的重要因素。中国实现统一不但不会损害美国的利益，而且符合美国的战略利益。我们希望在这个问题上美国能起积极的、促进的作用，而不要起消极的、阻碍的作用。

第五节　实现祖国和平统一是大势所趋，人心所向

由于中国政府采取争取用和平方式统一祖国的方针，1979年以来台湾海峡的局势已经缓和下来。双方渔船已经恢复在福建海面捕鱼，许多台湾渔船到大陆港口避风和修理，渔民还上岸就医。尽管国民党当局仍然坚持拒绝“三通”，但是台湾同大陆的贸易不断增加、台湾同胞通过各种途径同大陆通邮、通商和会亲者日众，到大陆探亲、旅游者越来越多，要求同大陆统一的呼声也越来越强烈。

在各方压力下，台湾当局于1987年10月14日宣布放宽台湾民众赴大陆探亲的限制。同一天，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有关方面负责人就此向新华社记者发表谈话，指出台湾当局开放民众到大陆探亲对两岸人民的交往是有利的，热情欢迎台湾同胞到祖国大陆探亲旅游。对将要来探亲旅游的每一位台胞，保证来去自由，并将尽力提供方便，给予照顾。同时指出，两岸同胞探亲应当有来有往，允许台湾同胞来大陆探亲，也应当允许大陆同胞到台湾探亲。对来往探亲的同胞，不应有不合情理的限制，希望台湾当局采取更加积极的态度。政府各有关部门随即制订并公布了各项措施，便利台胞到大陆探亲旅游。1988年7月，国务院发布了鼓励台胞来大陆投资的二十二条规定，促进两岸经济技术交流，以利大陆台湾共同繁荣。截至1988年6月止，来大陆探亲旅游的台湾同胞已达18.4万多人；1987年两岸的间接贸易额为15亿美元；1988年1月到5月为止，间接贸易额已达9亿美元。台湾企业家来大陆投资设厂的人也在增加。

1988年1月蒋经国病逝，中共中央发唁电表示哀悼，赵紫阳总书记发表谈话重申：“我党和平统一祖国的方针和政策是不会改变的。我们希望新的国民党领导人，从中华民族根本利益出发，审时度势，顺应民心，把海峡两岸关系上开始出现的良好势头推向前进，为早日结束我们国家分裂局面、实现和平统一作出积极贡献。”

1988年7月7日国民党在台湾召开了第十三次代表大会，李登辉当选国民党主席。中共中央总书记赵紫阳致电祝贺，表示“由衷期望贵我两党与全国同胞一道，为早日完成中国统一大业而共同努力”。7月15日赵紫阳总书记在会见美国国务卿舒尔茨时曾说：“在最近召开的国民党‘十三大’上，国民党领导人就两岸关系讲了一些不合时宜的话，这是意料之中的，他们不得不这样讲。但是我们注意到，他们也有些积极的想法。特别是一些先生在会上就如何进一步改善两岸关系、促进国家统一提了不少好的意见和设想。对此我们表示赞赏。”

赵紫阳总书记说：“中国共产党愿与中国国民党和台湾人民一道，为在上述共同认识的基础之上早日实现国家统一而继续努力。我们希望国民党领导人从中华民族的根本利益出发，适乎潮流，顺应民心，为国家统一这一伟大的事业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

附 录

一 1949～1988年国民经济主要指标

项目	单位	1949年	1952年	1965年	1978年	1980年	1985年	1988年	88年比52年增长%
一、人口									
年底总人口数	万人	54167	57482	72538	96259	98705	105044	109614	90.7
二、劳动工资									
1、年底社会劳动者人数	万人		20729	28670	40152	42361	49873	54334	162.1
职工人数	万人		1603	4965	9499	10444	12358	13608	748.9
2、职工工资总额	亿元		68.3	282.3	568.9	772.4	1383	2316.2	3305.9
三、国民生产总值	亿元				3588	4470	8568	14015	
四、国民收入	亿元	358	589	1387	3010	3688	7010	11770	995.1
五、社会总产值	亿元	557	1015	2695	6846	8534	16602	29847	2005.3
工农业总产值	亿元	466	810	2235	5634	7077	13335	24089	2161.8
六、农业生产									
1、农业总产值	亿元	326	461	833	1397	1922.6	3619.49	5865.27	264.9
2、主要农产品产量									
粮食	万吨	11318	16392	19453	30477	32056	37911	39408	140.4
棉花	万吨	44.4	130.4	209.8	216.7	270.7	414.7	414.9	218.2
油料	万吨	256.4	419.3	362.5	521.8	769.1	1578.4	1320.3	214.9
糖料	万吨	283.3	759.5	1537.5	2381.8	2911.2	6046.8	6187.4	714.7
茶叶	万吨	4.1	8.2	10.1	26.8	30.4	43.2	54.5	564.6
水果	万吨	120.0	244.3	323.9	657.0	679.3	1163.9	1666.1	582.0
猪、牛、羊、肉	万吨	220.0	338.5	551.0	856.3	1205.4	1760.7	2193.6	548.0
水产品	万吨	45	167	298	466	450	705	1061	535.3
七、工业生产									
1、工业总产值	亿元	140	349	1402	4237	5154.26	9716	18224.5	5425.4
2、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布	亿米	18.9	38.3	62.8	110.3	134.7	146.7	187.9	390.6
糖	万吨	20	45	146	227	257	451	464	931.1
自行车	万辆	1.4	8.0	183.8	854.0	1302.4	3227.7	4140.1	51651.3
原煤	亿吨	0.32	0.66	2.32	6.18	6.20	8.72	9.80	1384.8
原油	万吨	12	44	1131	10405	10595	12490	13705	31047.7
发电量	亿千瓦小时	43	73	676	2566	3006	4107	5452	7368.5
钢	万吨	15.8	135	1223	3178	3712	4679	5943	4302.2
成品钢材	万吨	13	106	881	2208	2716	3693	4689	4323.6
水泥	万吨	66	286	1634	6524	7986	14595	21014	7247.6
木材	万立方米	567	1233	3978	5162	5359	6323		
金属切削机床	万台	0.16	1.37	3.96	18.32	13.36	16.72	19.17	1299.3
3、全民所有制独立核算工业企业主要财务指标									
年底固定资产原值	亿元		148.8	1040	3193.4	3730.1	5956.2	8795.2	5810.8
资金总额	亿元		146.8	1037.3	3273	3663.7	5604.1	8603.4	5760.6
年底固定资产净值	亿元		100.8	777.2	2225.7	2528	3980.8	6040.4	5892.5
定额流动资金年平均余额	亿元		46.0	260.1	1047.3	1135.7	1623.3	2563.0	5471.7
利润和税金总额	亿元		37.4	309.2	790.7	907.1	1334.1	1774.9	4645.7
八、运输邮电									
1、货物周转量	亿吨公里	255	762	3463	9829	12026	18126	23825	3026.6

注：1、本表价值指标均按当年价格计算，增长速度除工业中第3项外均按可比价格计算。

2、1980年以后货物周转量包括公路运输中社会车辆完成的数，1985年及以后还包括私营运输完成的数量。

续表

项　　目	单　位	1949 年	1952 年	1965 年	1978 年	1980 年	1985 年	1988 年	88 年比 52 年增长%
铁路	亿吨公里	184	602	2698	5345	5717	8126	9878	1540.9
公路	亿吨公里	8	14	95	274	764	1693	3220	22900.0
水运	亿吨公里	63	146	670	3779	5053	7700	10070	6797.3
空运	亿吨公里	0.2		0.3	1	1.4	4.2	7.3	
管道输油输气	亿吨公里				430	491	603	650	
2、旅客周转量	亿人公里	155.0	248.4	697.1	1743	2281	4437	6207	2398.8
铁路	亿人公里	130	201	479	1093	1383	2416	3260	1521.9
公路	亿人公里	8.0	22.7	168.2	521	729	1725	2528	11036.6
水运	亿人公里	15.2	24.5	47.4	101	129	179	204	732.7
空运	亿人公里	1.8	0.2	2.5	28	40	117	214	106900.0
3、沿海主要港口货物吞吐量	万吨		1440	7181	19834	21731	31154	41266	2765.7
4、邮电业务总量	亿元	0.97	1.64	6.28	11.65	13.34	29.6	48.95	2043.8
函件	亿件	5.99	8.09	21.76	28.35	33.13	46.78	59.77	638.8
报刊发数	万份		1363	5621	11250	16431	30172	27443	1913.4
九、全民所有制单位固定资产									
投资总额	亿元		43.6	216.9	668.7	745.9	1680.5	2762.8	6242.4
基本建设投资	亿元		43.6	179.6	501.0	558.9	1074.4	1574.3	3514.1
十、国内商业									
1、社会商品零售总额	亿元		276.8	670.3	1558.6	2140	4305	7440	1179.9
2、主要商品零售量									
粮食	万吨		2961	3682	4750	5497	9012	9692	227.3
食用植物油	万吨		76.5	74.0	87.5	126.0	349.1	455.8	495.8
猪肉	万吨		170.4	277.7	467.5	704.5	916.4	1066.7	526.0
食糖	万吨		47.1	112.2	315.6	363.5	572.5	663.2	1308.1
布	亿米		30.8	44.4	76.9	98.4	121.2	132.5	330.2
十一、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19.4	42.5	206.4	378.2	696.0	1027.9	5198.5
出口额	亿美元		8.2	22.3	97.5	182.7	273.5	475.4	5697.6
进口额	亿美元		11.2	20.2	108.9	195.5	422.5	552.5	4833.0
十二、财政									
国家财政收入	亿元		183.7	473.3	1121.1	1085.2	1866.4	2587.8	1308.7
国家财政支出	亿元		176.0	466.3	1111.0	1212.7	1844 8	2668.3	1416.1.
十三、物价指数									
零售物价总指数	%		100	120.4	121.6	131.4	155.8	210.0	110.0
农副产品收购价格总指数	%		100	154.5	178.8	233.9	298.4	437.4	337.4
职工生活费用价格总指数	%		100	120.3	125.3	137.2	168.2	236.3	136.3
十四、教育、文化									
高等学校所数	所	205	201	434	598	675	1016	1075	434.8
高等学校在校生数	万人	11.7	19.1	67.4	85.6	114.4	170.3	206.6	981.7
中等专业学校在校学生数	万人	22.9	63.6	54.7	88.9	124.3	157.1	205.2	222.6
普通中学在校学生数	万人	103.9	249.0	933.8	6548.3	5508.1	4706.0	4761.5	1812.2
小学在校学生数	万人	2439.1	5110	11621	14624	14627	13370	12536	145.3
报纸出版数量	亿份		16.1	47.4	127.8	140.4	199.8	207.2	1187.0
杂志出版数量	亿册		2.04	4.41	7.62	11.20	25.60	25.60	1154.9
图书出版数量	亿册(张)		7.86	21.71	37.74	45.90	66.70	62.20	691.3
十五、卫生									
医院病床数	万张	8.0	16.0	76.6	185.6	198.2	222.9	250.3	1464.4
专业卫生技术人员数	万人	50.5	69.0	153.2	246.4	279.8	341.1	372.4	439.7
医生	万人	36.3	42.5	76.3	103.3	115.3	141.3	161.8	280.7

注：邮电业务总量 1981 年以前按 1970 年不变价格计算，以后按 1980 年不变价格计算。

二 中国历史纪年简表

夏	(约公元前21世纪～约公元前16世纪)
商	(约公元前16世纪～约公元前11世纪)
西周	(约公元前11世纪～公元前771)
东周	(前770～前256)
春秋	(前770～前476)
战国	(前475～前221)
秦	(前221～前206)
西汉	(前206～公元8)
新	(9～23)
更始	(23～24)
东汉	(25～220)
三国	(220～280)
魏	(220～265)
蜀汉	(221～263)
吴	(222～280)
西晋	(265～316)
东晋	(317～420)
南北朝	(420～589)
宋	(420～479)
齐	(479～502)
梁	(502～557)
陈	(557～589)
北魏	(386～534)
东魏	(534～550)
北齐	(550～577)
西魏	(535～557)
北周	(557～581)
隋	(589～618)
唐	(618～907)
五代	(907～960)
后梁	(907～923)
后唐	(923～936)
后晋	(936～946)
后汉	(947～950)
后周	(951～960)
北宋	(960～1126)
南宋	(1127～1279)
辽（契丹）	(916～1125)
西夏	(1032～1227)
金	(1115～1234)
元	(1279～1368)
明	(1368～1644)
清	(1644～1911)
中华民国	(1912～1949)
中华人民共和国	(1949～)

三 纪年·干支·生肖·历法·节气

中国最早是用王、公在位的年次纪年的，所以，各个朝代、各个地方王国、诸侯国都很不一致。例如，西周时期，公元前827年，是周宣王元年。这一年其它各诸侯国，分别为鲁真公29年，齐武公24年，晋献侯14年等。公元前140年，汉武帝开始建立年号，并用年号纪年。年号每更换一次，就需重新纪年。汉武帝本人在位53年，就先后用过11个年号，纪年也随之改动11次。新皇帝登位，又得改用新的年号，用新的纪年。这种办法，变动频繁，给一般人，特别是记载、学习历史的人增加很多麻烦。

中国古代也用干支纪年，每60年一循环，时间比较长，可以稍为弥补单纯按皇帝年号纪年的缺点。在中国史书上，常常两者并用。例如，中国最末一个皇帝姓爱新觉罗，名溥仪，皇帝年号为宣统，宣统三年，按干支纪年为辛亥年，也就是公元1911年。这一年，孙中山领导的民主革命推翻了宣统，结束了清皇朝的统治。故历史称为辛亥革命，又称1911年革命。

中国干支纪年内容如下：

干是天干，也就是甲乙丙丁戊己庚辛壬癸，共10个字。支是地支，也就是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共12个字。10个天干和12个地支循环相配，可得60个组合数，叫做"60甲子"（甲子分别是天干和地支的第一个字，每60年甲子相遇一次，称为花甲）：

甲子	乙丑	丙寅	丁卯	戊辰	己巳
庚午	辛未	壬申	癸酉	甲戌	乙亥
丙子	丁丑	戊寅	己卯	庚辰	辛巳
壬午	癸未	甲申	乙酉	丙戌	丁亥
戊子	己丑	庚寅	辛卯	壬辰	癸巳
甲午	乙未	丙申	丁酉	戊戌	己亥
庚子	辛丑	壬寅	癸卯	甲辰	乙巳
丙午	丁未	戊申	己酉	庚戌	辛亥
壬子	癸丑	甲寅	乙卯	丙辰	丁巳
戊午	己未	庚申	辛酉	壬戌	癸亥

60甲子周而复始，循环不断。

用干支纪年，公元前的西汉时已有记载，到东汉元和二年（公元85年），政府下令在全国实行。至今在一定场合下（如作旧诗、画国画、题字等）仍为人们沿用。

中国古代还曾用干支纪月、日、时，但近代已不十分流行了。

附带说一下"12生肖"。

12生肖也叫12属相，是拿12种动物和12地支相配，并和年分相连系，如下：

子鼠	丑牛	寅虎	卯兔	辰龙	巳蛇
午马	未羊	申猴	酉鸡	戌狗	亥猪

认为人生在某年就肖某种动物，如子年为鼠年，鼠年生的肖鼠；丑年为牛年，牛年生的肖牛，等等。同一地支的年分依次相差12年。因此出生相差12年的人生肖都相同。如寅年属虎年，1914，1926，1938，1950，

1962，1974，1986，1998 年都是寅年，也都是虎年，在上述年分出生的，生肖都属虎。其余类推。

12 属相的说法，据传起于东汉。

中国古代采用阴历，或称太阴历。

阴历就是根据月亮（古称太阴）盈亏的变化，并照顾寒暑节气，以朔望月的长度（29.5 306 日）为一个月的平均值，平年一年有 12 个月（大月为 30 日，小月为 29 日，一般大、小月相间，以月相，即月球明亮部分的各种不同形象为准）。一年共为 354 日或 355 日，比回归历的 3 65.2 422 日平均约少 10 日 21 时，因此置闰加以调整，即每 3 年闰 1 个月，每 5 年闰 2 个月，每 19 年闰 7 个月。闰就是余数。某年闰 1 个月，即某年增加 1 个月，共 13 个月。每逢闰年所增加的 1 个月叫闰月，闰月加在某月之后，就叫闰某月。

阴历的一个主要缺点是平年和闰年的日数相差太多，有时相差 20 多天。

24 个节气。早在二千多年前的春秋时代，中国已用圭表测日影的方法，定出春分、夏至、秋分和冬至四大节气，以后又陆续充实完善。到秦汉时代，24 个节气已完全确立，成为指导各地农业活动的重要依据。

24 个节气，就是根据太阳在黄道上的位置（黄经），将全年平均划分为 24 个段落，其第一日的名称依次是：

立春	雨水	惊蛰	春分	清明	谷雨
立夏	小满	芒种	夏至	小暑	大暑
立秋	处暑	白露	秋分	寒露	霜降
立冬	小雪	大雪	冬至	小寒	大寒

太阳黄经每增加 15°时，就换一个节气。如太阳黄经等于 0°时，叫春分；等于 15°时，叫清明。全年 24 个节气共 360°，均匀地分布在公历的各月中，每月各有 2 个节气，相隔约 15 天。如 1986 年 1 月 5 日为小寒，1 月 20 日为大寒。

24 个节气的划分，起源于黄河流域，所以 24 个节气的名字的含义，与黄河流域的气象、物候特点有关。如公历 10 月 23 日或 24 日为霜降，这与黄河流域的气候大致吻合（10 月下旬初霜）。

由于中国幅员广大，在同一节气，各地气候往往相差很大。各地农民根据 24 个节气的划分，结合本地气候的特点安排农事活动。这个办法沿用至今。

以上情况说明，中国古代采用的，实际上是阴阳合历。

公元前 104 年，汉武帝太初元年，由落下闳、邓平等人创制，公布太初历，第一次把 24 个节气订入历法，规定一回归年等于 $365\frac{385}{1539}$ 日，一朔望月等于 $29\frac{43}{81}$ 日，与西方的儒略历相同，但比儒略历确定的时间（公元前 46 年）早 58 年。可惜太初历只实施了 189 年，即到东汉章帝元和二年（公元 85 年）就停止实施了。

辛亥革命后一年，开始采用了公历，但纪元用中华民国年次，即公元 1912 年为中华民国元年。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改用公元，历法采用公历，和世界大多数国家一致。

四　中国的节日

中国的节日有三种：第一种是国家规定或国际通行的节日（按阳历确定）；第二种是民间传统的节日，一般是按阴历确定；第三种是少数民族地区特有的节日，其中有的按阳历，有的按阴历，有的按少数民族自己的历法确定（关于第三种节日，请参考本书第十六编《民族》）。

（一）国家规定或国际通行的节日：

1. 新年：1 月 1 日。规定放假一天。
2. 国际劳动妇女节：3月8日。规定对妇女放假半天。
3. 中国青年节：5月4日。规定对青年放假半天。
4. 国际儿童节：6 月 1 日。
5. 中国共产党成立纪念日：7 月 1 日。
6. 中国人民解放军成立纪念日：8 月 1 日。
7. 中国教师节：9月10日。规定对教师放假一天。
8. 国庆节：10 月 1 日。规定放假两天。

（二）民间传统节日

在中国多姿多彩的文化系列中，民间传统节日是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每一个节日都有丰富的内容和独特的庆祝形式。这些节日，把自然现象与神话传说、历史故事以及人们的美好愿望，巧妙地融汇一体，使其具有迷人的色彩和长久的魅力。

春节

春节，是阴历除旧岁、迎新春的日子，一般称为“过年”。它已有几千年的历史，是中国民间最热闹的传统节日，从阴历除夕开始到第二年的元月初三，一般要连续庆祝四天以上。其隆重程度，可能胜过西方人过圣诞节。

春节期间，各地有许多十分有趣的风俗习惯，例如，在除夕前几天，家家户户都要大扫除，搞卫生（意思是把过去一年的肮脏的，不祥的东西都扫除掉），还要为丰盛的年饭作准备。除夕之夜阖家团聚，吃年饭（称为团圆饭），守岁（一直过了午夜才睡觉），放鞭炮，贴春联。初一清晨，人们互相拜年祝福。“一夜连双岁，五更分两年”。大家在这送旧迎新的日子里，表达辛勤劳动一年后的喜悦，期望新的一年带来更大的幸福。唐代诗人王湮的诗《除夜》很能代表人们送旧迎新的心情：“今岁今宵尽，明年明日催。寒岁一夜去，春逐五更来。气色空中改，容颜暗里回。风光人不觉，已着后园梅”。

春节期间，人们除了享用丰美的酒菜外，还有一些

特殊的食物，如北方地区，家家户户一定要吃饺子。饺子的形状似元宝，吃饺子有盼望发家致富之意。南方许多地区则吃"年糕"，象征着生活年年提高（糕）。吃鱼，意味着生活富裕，年年有余（鱼）。广东等地区，每户都要摆上一盘桔，取吉祥之意。除夕吃团圆饭要有发菜（发财的谐音）。有些地方，还要饮一种"屠苏"酒，据说这种酒能苏醒人魂，解毒防疫。

北宋王安石有一首著名的诗《元日》："爆竹一声旧岁除，春风送暖人屠苏。千门万户曈曈日，总把新桃换旧符。"形象地描绘了春节除旧迎新的热烈气氛。

国家规定，春节放假三天。

元宵节

春节的喜庆气氛还未完全消散，又一个传统节日来临了，这就是正月十五的"元宵节"。

元宵节古称"上元节"。"上元"即阴历正月十五。夜，在古语中叫"宵"，所以，"元宵"即是"上元之夜"的意思。按照习俗，人们在元宵节要吃"元宵"，这是一种圆形的甜味食品，早在一千多年前就有了。宋代时，又名"团子"、"浮圆子"、"汤圆"。人们认为，这种食品是阖家团圆生活甜蜜的象征。

"元宵节"又称"灯节"。入夜，许多地方家家户户悬挂彩灯，千姿百态，争妍斗艳，火树银花，蔚为壮观。灯节观灯的习俗，在唐代极盛，万人空巷，通宵达旦。唐代诗人苏味道写过《正月十五夜》一诗："火树银花合，星桥铁锁开。暗尘随马去，明月逐人来。游妓皆秾李，行歌尽落梅。金吾不禁夜，玉漏莫相催"。从中可以看出唐代灯节的盛况。据传说，唐太宗在元宵之夜出宫观灯，老百姓把高七、八丈的"百枝灯树"竖在高山之上，灯火辉煌，如同天边皎月繁星。宋代以后，只要遇到升平日子，灯节更加热闹，街头巷口，茶楼酒肆，花灯各出新奇，品种繁多，宫灯、壁灯、走马灯、棚灯、动物灯，令人眼花缭乱，美不胜收，还有供人们猜测的"灯谜"。宋代女诗人朱淑真的千古名句"去年元月夜，花市灯如昼，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今年元月夜，花与灯依旧。去年人不见，泪湿青衫袖。"使我们可以想见元宵花市，情人相聚时的欢乐和离别时令人肠断的情景。明代诗人高启写有赞颂灯节的诗《正月十六日夜至京师观灯》："天街争唱落梅歌，绛阙珠灯万树罗。莫笑游人来看晚，春风还似昨宵多。"十六日，已过了上元节，但京城中彩灯依旧很多，歌声不绝，可见这个节日之热闹。

元宵观灯源于何时，传说纷纭，有的说，灯节源于公元前一世纪的汉武帝。当时宫女们因长期困居宫中，思念父母。足智多谋的东方朔设计成全她们。他先散布说，正月十五日，火神君要放火烧首都长安城。以后他又向汉武帝献计，要皇宫内的人员一律外出，可得避灾。他还要满城大街小巷、庭院屋门，都挂上红灯，好像满城大火，这样可骗过天上的火神，不必再放火，可以免去火灾。汉武帝同意东方朔的建议，满城挂灯，并且让宫里人们都出宫避灾，这样宫女们趁机得与家人团聚。从此，正月十五日放灯观灯便成了习俗。

寒食节

冬去春来，大地复苏。就在清明节（阳历4月4日或5日）前的一天，民间一个传统节日——寒食节来临了。

何谓"寒食"？顾名思义，即冷食、凉食。寒食节来自一个感人的故事。

相传春秋期间（前770～前476），晋文公重耳即位前曾流亡在外10余年，历尽艰难困苦。他的随从中有个叫介子推的，对他忠心耿耿。在流亡期间，有一次重耳想吃肉而不可得，介子推便偷偷割下自己胳臂上的肉煮给他吃，后来重耳知道此情深为感动。重耳回国当了国君后，便对原来的随从一一封赏，介子推不愿居功受赏，"不言禄"，竟自隐去。晋文公派人四处寻访，得知介子推同他母亲隐入绵山，晋文公多次请他不出，便下令放火烧山以逼他出来，不料介子推初衷不变，背着母亲抱住一棵大树被活活烧死。晋文公悲痛已极，下令每到这一天全国不得举火，都吃冷饭，这就是寒食节的由来。

古代寒食节这天，还有妇女荡秋千的习俗。唐代诗人韦庄写过一首《丙辰年遇寒食，城外醉吟》："满街杨柳丝烟，画出清明二月天。好是隔帘花树动，女郎缭乱送秋千。"记载了这一习俗，有些地区，寒食节妇女荡秋千的习俗一直沿袭下来。

清明节

寒食节一过，便是"清明节"，古人很重视这个传统的节日，这天，民间有许多习俗。

上坟扫墓：唐代杜牧有一首脍炙人口传颂最广的诗："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清明节这天，人们上坟扫墓，因怀念故去的人伤感，所以诗中说"欲断魂"。据说，最初是为了纪念介子推，以后逐渐演化为祭扫列祖列宗，怀先人，悼亡灵。

踏青远足：清明来临时，寒冬已去，草木欣欣向荣，到处一派清新气象。这一天，男女老少都喜爱出游，称为"踏青"。历代有不少诗词，描绘清明踏青出游的情景。如宋朝吴仲孚的《苏堤清明即事》："梨花风起正清明，游子寻春串出城。日暮笙歌收拾去，万株杨柳属流莺。"

放风筝：清明前后放风筝是少年儿童们喜爱的娱乐活动。此时，春风送暖，风筝如飞鸟翱翔天际。有一首歌谣唱得好："春衣称体近清明，风急鹞鞭处处鸣，忽听儿童齐拍手，松梢吹落美人筝。"

戴柳：许多人特别是妇女和儿童在踏青时喜欢把柳条结成小球和小环戴在头上。四月的柳枝有无限的春意和生趣，戴上它，表达了渴望青春永驻的心愿。

插柳：清明前后适于种树，把柳枝插在地下，很容易成活，因此，清明节就成为植树节。

端午节

阴历五月初五是端午节。关于这个节日的来历流传甚广，几乎妇孺皆知，那是为了纪念中国历史上的爱国诗人和政治家屈原。

屈原生活在 2 000 多年前的战国时期的楚国。他曾屡次劝告楚王对秦国要提高警惕并进行改革，楚王不听。他不忍眼看楚国衰败灭亡，抱石投入今湖南的汨罗江中。相传他的爱国之心感动了精灵，一条巨大的金色鲤鱼决心把屈原的尸体完整地送回他的故乡——扬子江边的秭归（今湖北省秭归县）。一路上，鲤鱼搏风斗浪，勇往直前。快到西陵峡时，突然惊动了一群水怪，要吞食屈原尸体。这时沿江两岸出现了许多人群，他们向江中扔下了大量香甜的粽子，吸引水怪；还有一些人把船装扮成龙的样子，敲锣打鼓向前划去，吓得水怪四下逃命。于是，屈原的尸体得以完整地送到秭归。从那以后，人们为纪念屈原，每年五月初五划龙舟、包粽子的风俗传下来。到今天，这些习俗也有了新意，赛龙舟成了一项传统的体育活动。端午节这天，南方凡有江河湖海的地方，龙舟竞渡，锣鼓喧天，热闹非凡。至于粽子，则成了人人喜爱的美食。

宋代诗人范成大有描写端午节的诗《竹枝歌》："五月五日岚气开，南门竞船争望来。云安酒浓鞠米贱，家家扶得醉人回。"

在南方不少地方，因有蜈蚣一类毒虫，端午节这天还要喝"雄黄酒"（在白酒中放进一种名叫雄黄的中药），并在门上悬挂一束艾（一种可以驱虫的植物）以表示驱散一切毒虫。神话戏曲《白蛇传》中，就有端午节喝黄酒的情节。

七夕节

每到阴历七月初七的夜晚，夏空高朗，繁星满天，老人们喜欢坐在院子里，对孩子们讲述牛郎织女的动人的神话故事，还指点着天上隐约可见的"天河"。

神话故事是这样的。天上的王母娘娘有七个女儿，她们喜爱人间美景，一次，趁王母娘娘睡觉时，偷偷下凡，在清彻的湖水里洗澡嬉戏。一个青年农民发现了她们，他爱慕七姑娘的美貌，便悄悄地偷走了她的衣服。七位仙女洗澡后要回天上，可是七姑娘找不到自己的衣服，只得让六个姐姐先走。青年农民请求七姑娘留在人间，七姑娘喜爱小伙子的多情善良，便与他结为夫妻。青年农民养牛种地，姑娘纺纱织布，被称为"牛郎织女"。他们共同幸福地生活了三年，生下一儿一女。人间三年，天上才三个时辰。王母娘娘一觉醒来发现七姑娘不在，并得知她已留在人间，便勃然大怒，命令天神把她抓回来。天神下凡，大祸临头，牛郎织女难舍难分，天神拉起织女就走，牛郎挑着一双儿女苦苦追赶，追到天上，被银河相隔，无法见面。他们的真挚爱情感动了许多生灵，无数喜鹊在每年七月七日之夜飞来，在银河上搭起了一座"鹊桥"使牛郎织女相会。因此，有人也把七夕节称作"鹊桥节"。唐代白居易的《七夕》诗："烟宵微月澹长空，银汉秋期万古同，几许欢情与离恨，年年并在此宵中"。讲的就是这一传说。"鹊桥"还成为表达男女爱情婚姻的借用词。宋朝秦观有一首词词牌就叫"鹊桥仙"："纤云弄巧，飞星传恨，银河迢迢暗渡。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柔情似水，佳期如梦，忍顾鹊桥归路。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情意缠绵，极受人们喜爱。

七夕节还叫"乞巧节"，古时妇女在七月七日这天夜里向织女星乞求智巧。《荆梦岁时记》中说："七月七日为牵牛织女聚会之夜。是夕，人家妇女结彩楼，穿七孔针，或以金良瑜石为针，陈瓜果于庭中乞巧。"和凝的《宫词》中也有写乞巧之词："阑珊星斗缀珠光，七夕宫嫔乞巧忙。"

中秋节

中秋节与春节、端午节并称为中国传统的三大节日。何谓"中秋"？据宋吴自牧的《梦粱录》记载："八月十五，三秋恰半，故谓中秋。"又说："此夜月亮倍明于常时，金风荐爽，玉露生凉，丹桂飘香，银蟾光满。"面对良辰美景，人们便作赏月玩月之游，吃月饼、水果、通宵达旦。关于中秋明月，也有不少神话故事，例如：嫦娥奔月，一个名叫嫦娥的美貌女子，偷吃了王母娘娘送给她丈夫的仙丹，飞到了月中，成为仙人。又如吴刚伐桂。吴刚本是一个仙人，因犯了天规被罚到月中砍伐桂树，要将桂树砍倒才能免罪，但是桂树旋砍旋生，永远砍不倒，他只得永远留在月中不断地砍伐。相传明月中的阴影，就是嫦娥在月宫中跳舞和吴刚砍桂的形象。还有唐明皇游月宫的故事：八月十五之夜，唐明皇在宫中赏月，他的臣子罗公远对他说："陛下能跟我一起去月宫一游吗？"唐明皇欣然同意。罗公远拿起一条拐杖向空中掷去，化为一座银桥，两人一同登桥，来到一座宫门前，罗公远告诉唐明皇这就是月宫。只见几百个仙女在宽阔的庭院里翩翩起舞，演奏着霓裳羽衣曲……由月宫回来后，唐明皇根据记忆，谱下了优美的霓裳羽衣曲，曲子十分优美。关于中秋明月，宋代诗人苏东坡的词堪称绝唱："明月几时有？把酒问青天，不知天上宫阙，今夕是何年？我欲乘风归去，又恐琼楼玉宇，高处不胜寒。起舞弄清影，何似在人间。转朱阁，低绮户，照无眠，不应有恨，何事偏向别时圆。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

如同元宵节一定要吃元宵，端午节一定要吃粽子一样，中秋节一定要吃月饼。月饼圆形如满月，象征团圆和幸福。

重阳节

阴历九月九日是重九，又叫重阳节。这时正是秋高气爽，气候宜人。在这一天，人们往往相邀结伴，登高

望远，只见云淡山青，满目金黄，虽不似春天繁花似锦，却处处洋溢着秋收的喜气。“九”字在汉语中与长久的“久”字同音，九月九日为重九，即相重长久，表示长寿。因此，现在有人提议将重阳节定为“老人节”，祝贺老人长寿。

重九登高，是一个古老的习俗。相传东汉期间，有一人名恒景，拜费长房为师。一天，费老先生对学生说：“九月九日你家有灾难，要想避灾，就要回家做些彩袋，里面装些茱萸，每人一袋，挂在肩上，出外登上最高的山，就能安然避过灾难。”恒景照此办理，果然阖家安全。这个传说近于荒诞，但后人取其积极成分，每逢重九日外出爬山登高，不只欣赏了秋天美景，而且对锻炼身体也有好处。

重阳节还有插茱萸的风俗。茱萸是一种植物，有浓烈香味，可入药。插茱萸有避灾免疫之意。唐代诗人王维在《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中写道：“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

重阳之际，菊花盛开，人们还有赏菊雅兴。“待到重阳日，还来就菊花。”“小瓮今朝热，无劳问酒家。重阳明日是，何处有黄花？”这些古人的诗句，都写出了重阳节时饮酒赏菊之意。

腊八节

每年腊月（即阴历十二月）初八，是中国民间传统的“腊八节”。这天，许多地方家家户户都在做腊八粥。

腊月初八，原为佛教徒的节日，称为“佛成道日。”据传佛教创始人释迦牟尼在成佛之前，曾遍游印度名山大川，寻长老，访异人，苦修行。一天，他来到一处人烟稀少的荒僻地方，又累又饿，终于倒下了。这时，一位牧女来到此，忙把自己带着的各种粘米、糯米加上甘甜的泉水，又采来各种野果，一起煮成美味粥，释迦牟尼吃后，顿时元气恢复，精神振奋，然后在树下静坐沉思，于十二月八日悟道成佛。据说，这就是腊八节吃腊八粥的来历。

腊八粥，一般用黄米或糯米、白米、小米、栗子、红豆、杏仁、花生、瓜子、松仁和红枣等加糖煮成，营养丰富，味美异常。此习传至今天，已成为人们互祝丰收，兴旺发达的食品，在北方吃腊八粥，还有御寒之意。

送灶节

灶王，也称灶神、灶君，是传说中的厨房守护神。他掌管一家祸福，还要将这家一年所作的好事坏事上报天廷玉皇大帝。人们每到旧历腊月二十三或二十四日，用糖瓜等好吃的东西祭祀灶神，“给灶王爷嘴上抹蜜”，送它上天，谓之“送灶”，希望灶神“上天言好事，下界保平安”。除夕之夜，又将灶神迎回，谓之“迎灶”。至今，这一传统节日在许多地区还保留下来，但已无迷信色彩，大多在这一天大扫除，搞卫生“扫尘”，以迎接春节到来，祭灶神用的糖瓜也成为人们喜爱的食品。

以上这些传统节日，不只在国内（包括汉族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而且在海外华侨和华人中，也很流行。

五　中国的食品

“民以食为天”，这是中国一句著名的谚语。

中国的食品（包括菜肴，小吃、药膳，酒、茶等等）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一个组成部分。从茹毛饮血到钟鸣鼎食，从一个侧面记录了中华民族文化发展的进程，反映了中华民族文明的进步。

考古文物材料说明，中国食品烹制技艺源远流长，已有数千年的历史，大概可分为四个时期：

萌芽时期（史前至殷商时代，从远古至公元前16世纪）。这一时期，已开始有了炊具，食物从在火上直接烧烤发展到使用各种金属和陶制器具，出现了烹煮法和汽蒸法。

形成时期（商周至秦，从公元前16世纪到公元前206）。这一时期，烹调业迅速发展。随着各种切割利器的出现，食物原料可切割成各种小块，铜锅传热速度快，可熔化动物油脂，多种烹调方法诞生，社会上出现了专门的“庖厨”。

发展时期（汉至隋唐，公元前206—公元907）。这一时期，食品烹饪术开始了从技术到学问的研究，有关论著应运而生。北魏时期（386—534）贾思勰的《齐民要术》，集古食谱之大全，为世界上现存的最早的食品科学结晶。到了唐代（618—907），茶楼酒肆密布，熟食菜点遍野，食品色、香、味、形俱全。

繁盛发展时期（宋元明清至现代，907—　）。这一时期，中国食品烹制术完全成熟，山珍海味人馔，饮食市场繁荣，各种风味形成，世界各地甚至穷乡僻壤都有中国餐馆，中国的食品受到世界各国人民的喜爱。

菜肴

中国菜肴天下享有盛誉。

中国菜肴集文化、科学，艺术于一身，精美绝伦。

中国菜肴的最大特色是色，香，味，形，器俱佳。

中国菜肴烹制有三大要素，一曰刀工精细，二曰调味讲究，三曰火候准确。

中国菜肴长期以来形成了很多系列、派别和地方风味特色。声望较高的有山东，四川，江苏、浙江、广东，湖南、福建、安徽等地，统称八大菜系，其中又以川（四川）、粤（广东）、鲁（山东）、苏（江苏）、四大菜系最为著名。

除此之外，还有北京，上海，河南，湖北等二十多种菜系以及别具特色的清真菜和素菜，据不完全统计，现在全国约有各式风味名菜五千多种。

这里只择要介绍川、粤、鲁、苏四大菜系，以见

一斑。

川（四川）菜：

四川有“天府之国”的美称，这里沃野广袤，江河纵横，气候温和，自然条件优越，植被繁茂，禽畜兴旺，人烹之料既多且广。四川人自古以来就有讲究饮食的传统，出现了一批精于烹调的专门人才。蜀汉诸葛亮，盛唐杜甫，南宋陆游等历史名人，都曾为川菜的魅力所吸引，留下了脍炙人口的诗章。到了现代，川菜更以取材广泛，调味多变，菜式众多被推为全国各菜系之首。人曰：食在中国，味在四川。

川菜的主要特点是辣，但同是辣味，却因菜而异，有麻辣，香辣，甜辣，酸辣，多种多样，令人回味无穷。

川菜中精品多若繁星，例如：

麻婆豆腐：这是一道家喻户晓的地道川菜。据说在清代，成都万福桥边有一家饭店，老板娘姓陈，她脸上有几颗麻子，故大家叫她“陈麻婆”。她烧的豆腐又麻又辣，鲜嫩爽口，人人爱吃，此菜因此得名“麻婆豆腐”。

棒棒鸡：传说此菜发源于四川乐山地区。顾名思义，棒棒鸡就是棒子打出来的。做时，选用鸡脯肉，腿肉，用微火煨热后，用小木棒轻轻捶打，然后撕成丝状，浇上麻辣油等调料，味道有麻有辣，有咸有甜，有鲜有香。

毛肚火锅：四川人爱吃火锅，其中数重庆的毛肚火锅最有名。此菜选用水牛的毛肚（胃）、肝、腰、黄牛的精肉以及鸡鸭血、猪脑花、鳝鱼片和葱、蒜，莲花白等荤素菜料，放进热气腾腾的火锅中，顿时香气扑鼻，一家人或亲朋好友，围锅而坐，边吃边叙，其乐无穷。

鱼菜精品：鱼在川菜中占有相当比重。四川有长江、嘉陵江等河流，盛产鲜鱼。四川人吃鱼有历史传统。鱼菜中精品很多，如“清蒸江团”、“白汁鱼唇”、“玲珑鱼脆”、“豆瓣鲫鱼”都很有名，还有“松子鱼”、“糖醋脆皮鱼”、“红烧甲鱼”、“干煸鳝丝”也都各具特色，足令爱食鱼者一饱口福。

粤（广东）菜：

粤菜由广州菜，潮汕菜，东江菜组成。

广州菜用料广博，选料精细，制作技艺精良，善于变化。烹调方法有二十多种，特别擅长于炒，煎，炸，煲，炖，扣等，火候恰到好处，制出的菜肴注重色、香、味、形、器的协调配合，口味以清，鲜，嫩，脆为主。白切鸡、烤乳猪、蛇羹、油泡虾仁、红烧大裙翅、清蒸海鲜、狗肉、禾花雀等为其风味名菜。

潮州菜注重刀工造型，烹调方法以焖，炖，烧，焗，炸，蒸，炒，泡等法擅长，以烹制海鲜，汤类和甜菜最具特色。风味名菜有烧鹅，护国菜，清汤蟹丸，油泡螺球等。

东江菜又称客家菜，菜品多用肉类，讲究香浓，下油重，代表菜有盐焗鸡、黄道鸭、梅花扣肉等。

介绍几例菜品：

烤乳猪：传说很久很久以前，有一天一家失火，烈焰冲天，把东西都烧光了，主人赶回家，正惊得目瞪口呆，忽然一阵香气扑鼻而来，他随味而去，原来是一只烧焦的小猪，皮烤得红红的，吃起来酥脆甘香。据说，广东名菜烤乳猪就是这样起源的。北魏贾思勰把烤乳猪作为一项重要菜肴记在《齐民要术》上：选用十斤左右的尚在吃乳的小嫩猪烧烤，其“色同琥珀，又类真金，入口则消，状若凌雪，含浆膏润，特异非常也。”到了清代，烤乳猪被列为“满汉全席”的要菜，上席时用红绸覆盖，厨师当众揭开片皮，十分隆重。

蛇菜，这可是中国菜中一绝。广东人食蛇已有悠久历史，现在得到了更大发展。制法多样，菜品繁多。运用煨，炒，炖、泡等多种方法可制出几十种名菜。如“龙（蛇）虎（猫）凤（鸡）大会”，“双龙争明珠”，“烧凤肝拼蛇片”、“五彩炒蛇丝”等，这些菜都以蛇肉为主料，配以各种飞禽走兽，海鲜蔬菜，瓜果等烹制而成。蛇肉不仅好吃，还能治病，有祛风活血，除寒去湿的功效。

鸡类菜：广东有句话：“无鸡不成席”。鸡的吃法实在多，最负盛誉的有：文昌鸡，大脆皮鸡，太爷鸡，盐焗鸡等，味道各异。其中盐焗鸡可谓制法独特，这道菜三百多年前产于广东东江地区的惠阳盐场，做法是将盐炒热至烫，后将鸡埋入盐中，用盐将鸡焗熟。鸡肉的特点是皮滑肉鲜，甘香嫩滑，骨香味浓，肥而不腻。这里还值得一提的是广东人食得最多的白切鸡，白切鸡制法简单，家家能做，把鸡放在锅中小煮片刻、拿出来切成小块，蘸着调料吃，鸡肉鲜美可口。但最好要用广东特产的嫩鸡。

禾花雀：禾花雀只在珠江三角洲咸淡水交界处如三水县等地才有，用炸、蒸、焗等做法制成多种菜肴。清代有诗曰：“只须一味禾花雀，不数珠江马跻鱼”。如今，禾花雀是国宴上的名菜，还大量出口，深受各地华侨，华人欢迎。

狗肉：广东人很爱吃狗肉，群众有谚语曰：“狗肉滚三滚，神仙坐不稳”。狗肉的做法很多，广东人曾摆起狗肉全席，其中有清蒸狗肉，炒狗肉，红烧狗腿，狗肉丸子，狗杂，白切狗肉等，菜式极多，味道喷香，引人垂涎。

鲁（山东）菜：

山东是鲁菜的故乡。这里地处黄河下游，濒临渤海、黄海，古时为齐鲁之邦。它东部沿海盛产海鲜，内陆河湖交织，鱼虾成群，蔬菜瓜果品种繁多，为鲁菜提供了丰富的物质基础。

鲁菜又分两部分，济南风味菜和胶东风味菜。

济南菜制作精细，讲究品味，注重火候，素以清、鲜、脆、嫩、纯著称，选料精，刀工细，善用汤。油爆菜，芙蓉菜，锅塌菜，拨丝、蜜汁、奶汤等是它的

特色。

胶东地区靠近海边，擅长烹制海味，口味清淡，以鲜为主，保持原味。其中糖醋鲤鱼、清蒸加吉鱼、扒原壳鲍鱼、八仙过海等都是名菜。

糖醋鲤鱼：这是济南名菜。鱼经炸烹制后，头尾高翘，有跳跃姿态，寓鲤鱼跳龙门（即象征人的高升之意）。然后再浇糖醋汁，热油烹汁，吱拉作响，其中甜中带酸，鱼肉皮酥肉嫩，此菜源于黄河岸边的重镇——洛口镇，选用黄河水（滤过澄清）制的三伏洛口老醋，再用鲜活黄河鲤鱼。鱼随客挑选，当场捞鱼，或由顾客于池中钓出，当面将鱼掷死，立即烹烧，以示无假。

八仙过海：这道菜借用古代一个美丽的神话。说是有八位仙人：汉钟离，张果老，李铁拐，韩湘子，曹国舅，吕洞宾，蓝采和，何仙姑。他们各有仙术、法力无边。有一次八仙在蓬莱阁饮酒聚会，借酒兴提出，不许乘舟，过海到对面的仙岛。于是他们各用宝物，凌波而去。这个故事被烹饪者移植用作菜名。此菜是一个大海碗汤菜，内容十分丰富，有菊花鱼翅，蝴蝶海参，秦皇龟骨，御带虾仁等八种海鲜，寓意八"鲜"（仙）集珍味于一"海"（碗）之中。

苏（江苏）菜：

江苏素有鱼米之乡的称号，物产富饶。苏菜又分为苏州菜、扬州菜、南京菜。

苏州菜的特点是，花色精细，用料考究，口味浓中带甜，酥烂尤鲜。

扬州菜注重原汤原汁，浓而不腻，烂而不糊，清淡适口，甜咸适中，不论南方人和北方人都喜欢吃。

南京菜，口味平利，咸淡适宜，以鲜香酥嫩著称，以焖、炖、叉、烤擅长，特别是南京板鸭，受到各界人士一致称赞。

松鼠桂鱼：这是苏州菜肴的代表。这道菜，有香有色，有味有形，更有趣的是还有声。当炸好的犹如松鼠样的桂鱼端上桌时，厨师随即浇上精制的卤汁，这时"松鼠"便会吱吱叫。这道菜成形于清初，集"色、香、味、形、声"于一菜中。

淮安长鱼席：这是一道扬州菜。鳝鱼，江苏民间称为长鱼。淮安长鱼席是用鳝鱼做成的宴席，共有一百零八道菜。有用鱼脊制作的炒软兜，用鱼肚皮做的"煨脐门"，用鱼尾作的"炮虎尾"，用鱼肉做馅包成的"长鱼饺"，还有"炸酥鱼"、"鳝糊"、"鱼圆"、"锅贴长鱼"等，另外长鱼脑，长鱼肠，长鱼血都可以做菜，区区一长鱼，从头到尾，从里到外，运用多种方法，变换多种调料，烹制出许多佳肴，精彩纷呈，美不胜收。

"盐水鸭"：这是南京菜的代表。又称南京板鸭。早在清代，优质南京板鸭就作为贡品进献给皇室了。这种鸭制作精细，炒盐腌，清卤覆，烘得干，焙得足，鸭肉鲜香细嫩，肥而不腻。

除了四大菜系之外，还有如下驰名中外的风味名菜。

北京烤鸭：选用上好的北京填鸭洗净，在身上淋满糖水，经晾皮、灌水，再挂上炉上烤制，只能以果木炭为燃料，烤出后的鸭肉分外香美，皮更酥脆。吃时将鸭切削成薄片，蘸甜面酱，加葱白、黄瓜条，用特制荷叶饼卷着吃。肉被削以后的鸭骨架还可加白菜、冬瓜等熬成汤，色白，浓如牛奶，风味极佳。

北京涮羊肉：涮羊肉起源于中国北方草原上的游牧民族，十七世纪中叶传入北京。清宫早期膳单上所记"羊肉片火锅"就是现在的涮羊肉。肉料要选内蒙集宁乡的小尾巴绵羊，肉片要切得极薄，涮肉的火锅是特制的，中有烟道，下燃木炭，既可涮肉，又可取暖，涮好的肉蘸上由芝麻酱、酱豆腐、韭菜花、卤虾油等调好的料，以及特制糖蒜一起吃，还可在火锅中放白菜、细粉丝、豆腐、酸菜，热气腾腾，香美无比，是北京风味中的佳肴。

云南汽锅鸡：这是一道制法独特的美味珍馔。先把鸡块放在特置的汽锅（一种陶制器皿）中，加上各种调料，再把汽锅放在装有清水的锅中蒸，锅中之清水烧开变为水蒸汽，通过汽锅当中的管道进入汽锅，把鸡肉蒸熟，此菜汤汁清澈透明，味道特别醇厚鲜香。

饺子：是中国北方最流行的食物。将小面团压成薄园片（直径 4—6 公分），填入馅料，再捏成元宝形状，放入开水中煮熟，馅料最讲究，有的在鲜肉末和菜馅以外，还加上虾仁末等，吃来鲜美无比，称"三鲜水饺"。春节除夕之夜，一家人围坐，一边捏饺子，一般谈笑，象征团结欢乐。

小吃

在色香味形争奇斗芳的中国食苑中，有一簇带浓郁民族特色和乡土气息的古朴奇葩，这就是传统风味小吃。

见诸文字记载的小吃品种，可上溯到三千年以前。在先秦便有粉糕之类的小吃，汉代小吃已成体系，唐宋两代以后，小吃品种更加琳琅满目。

小吃同菜肴一样，各地区都有自己的独特风格。北京小吃：北京曾为中国封建社会最后几个皇朝七、八百年的故都，又是新中国的首都，这种得天独厚的条件，使它成为集历代宫廷小吃和各族各地民间小吃之大成的地方。例如豌豆黄，原为民间小吃，后引进宫廷，清末慈禧太后特别喜欢吃，这种小吃用豌豆粉、白糖制成，味道香甜，质地细腻，入口即化，是理想的爽口冷点。清初出现的烧麦，是带馅的面食小吃，以海鲜、猪肉为原料，用鸡蛋和面，放入馅，收口处皱褶簇拥，状似梅花。另外，如焦圈、硬面饽饽等都受到人们的喜爱。

四川小吃：天府之国的小吃许多都是挑担子卖的。例如蛋烘糕，由饮食担贩挑一红泥小火炉，配以巴掌大小的平锅，就象小勺单炒一样一个个烘制，味道香美，给人以一丝不苟的感觉。又如担担面，从名字上就可想

像出卖面人挑着担子，边走边卖，那面卤格外有滋味，又麻又辣。隆冬季节，吃上一碗，浑身热呼呼的。还有驰名全国的赖汤元，用水磨江米粉做皮，芝麻、白糖、猪油做馅，香甜适口。

天津小吃：最有名的要数“狗不理”包子。这种包子馅大卤汁丰腴，肥而不腻，味道鲜美。据说，这种包子的创始人叫高贵友，他的小名叫“狗不理”，当时食客都爱吃他做的包子，因此“狗不理包子”名声大振，流传至今，享誉中外。

广东小吃：广东小吃，花色繁多，各种粥品不仅别具风味，而且注重营养和滋补功能。粉肠是粉类食品的佼佼者。先用米浆蒸成粉面，再卷做一条条，入笼蒸熟，装碟加酱油、辣椒、甜汤等，味道十分可口，成为小吃中上品。尖堆是广东春节期间用以饷客和馈赠的礼品，用花生仁、白糖、芝麻等做馅，外裹面炸制，形扁圆，色金黄，入口松酥甘脆。

江苏小吃：以春卷最著名。当新葱抽叶，嫩韭发芽时用肉茸、韭菜、葱、油做馅，放在摊好的皮中，裹成长条，炸熟，味道酥脆香嫩。

上海小吃：种类繁多，其中八宝饭和绍兴鸡粥百吃不厌。八宝饭是用糯米、桂圆、葡萄干、豆沙、莲子等“八宝”蒸熟，用猪油搅拌，吃起来甜而香，十分爽口。绍兴鸡粥是将热粥浇在熟鸡上，鸡肉色白皮黄，肥嫩鲜美，粥滑润可口，异香扑鼻。

西安小吃：古都西安是丝绸之路起点，也是中国西北地区文化中心。汉族的古老小吃和少数民族的风味小吃水乳交融。这里驰名遐迩的羊肉泡馍，肉烂汤浓，香醇不腻，绵韧耐嚼，难怪清末慈禧太后为逃避英法联军入侵，离开北京，来到西北时，也不忘专门尝尝这种美味。

小吃中还有各种随时令和节日而出现的食品。例如元宵节的元宵，端午节的粽子，中秋节的月饼，腊八节的腊八粥等，它们既是食物又表示了不同的节日意义，具有浓厚的民族文化色彩。

药膳

药膳就是把中草药与食物一起烹制成的各种菜肴、饮料、汤羹等食品，使食物既好吃又同时具有医疗、保健的多种性能。

在我国，药膳有悠久历史。传说三千多年前的商汤时代，有一位名叫伊尹的大臣，精于烹调，又通晓药性，常亲手调制汤液医治病人。西周时代，王室内就有食医官职人员，专门为帝王配药膳。到了战国时期，秦相吕不韦的宾客汇编《吕氏春秋》，该书有《本味篇》中提及姜、桂，认为姜和桂既是调味料，又是发汗解表药剂。唐代名医孙思邈写成的《千金方》，其中有《食治篇》专论，分果实、菜蔬、谷米、鸟兽四门，是现存最早的“食疗”专论。中国历代流传下来的“食疗”、“食补”著作有几十部。

“药膳”食品大致可分为菜肴、汤液、粥食、糕饼等十几类。各举数例。

菜肴类：

一般选取生熟蔬菜、鸡、鸭、鱼、肉、虾、蟹、蛋、乳等做原料，配加一些药品，但一般含药量不大，避免使菜肴本味受影响。

归参炖母鸡：把当归、党参等中药材装入母鸡腹腔煨炖，有益气、养血、补虚功效。

冬虫夏草鸭：冬虫夏草（中药）与鸭一起炖，可补虚、助阳。

汤羹类：

以肉、蛋、奶、海味为主体原料，加入少量味美或味淡的药料制成。

三七藕蛋汤：用鲜藕汁、三七粉（中药）与生鸡蛋熬制，可治疗胃出血症。

归参鳝鱼羹：鳝鱼丝，加上当归（中药）、党参（中药），烹制成汤羹，可补益气血，治疗体虚、疲乏。

山药奶肉羹：羊肉、羊奶、山药片熬制，治气短、口干、烦热、失眠、疲劳体虚。

粥食类：

粥，是以大米、小米、秫米、大麦、小麦等粮食加水煮成的半流体食品，再加上治疗性质的药材制成。

枸杞粥：鲜枸杞（药材）与大米同煮成粥，可治疗疲劳低热、体虚盗汗等。

芡实茯苓粥：芡实（中药）、茯苓（中药）与米同煮成粥，治肾虚气弱小便不利。

糕饼类：

在米面中加入药物，做成各种糕饼饭食。

益脾饼：白术（中药）、干姜、红枣做成的面饼，可益脾、健胃、消食。

橘红糕：桔皮、白糖与米粉蒸的糕，治食欲不振，消化不良，咳嗽多痰等。

药酒类：

在白酒中加入适量药材，可治各种疾病，增强体质，例如枸杞子酒、人参酒、五味子酒、山楂酒等。

中国的酒

据考证，中国酿酒业已有五千年的历史。中国民间自古就有饮酒习俗。传说商纣王造“酒池肉林”，饮酒通宵达旦。一般人民逢年节假日迎送宾客无不举杯助兴，不少文人还和酒结下了不解之缘，甚至诗酒终身，“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一曲新词酒一杯”等传为千古佳句。

中国酒品类繁多，风格各异，有玉液琼浆的白酒，甘泉佳酿的黄酒，浓香芬芳的果子酒，清澈细腻的啤酒等等。

白酒：中国白酒中有十大名酒，包括茅台、汾酒、五粮液、剑南春、古井酒、洋河大曲、董酒、泸州老窖

特曲、西凤酒、全兴大曲。

"中国之光"——茅台：此酒当推为中国白酒之首，酒液纯净透明，入口醇香馥郁，香气柔和幽雅，为酒之绝珍。广大饮者都以能喝到中国茅台为一快事。

茅台酒产于贵州省仁怀县茅台镇，以产地得名，酿造用水取自深水井，这水出自高山深谷，清澈纯净，酒制出后，一般经过三年贮藏后出厂。

"五粮液"：为酒中之珍品，开瓶时喷香满室，饮用时满口溢香，筵席间四座生香，饮用后余香不尽。"五粮液"以五种粮食——高粱、糯米、大米、玉米、小麦为原料并因此得名，产于四川省南部金沙江与岷江合流处的宜宾市。

汾酒：酒液莹澈透明，清香馥郁，入口香绵、甜润，使人心悦神怡。汾酒是古老的历史名酒之一，产于山西汾阳杏花村。唐诗曰："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诗因酒唱，酒以诗传，相得益彰。汾酒曾在1915年巴拿马万国博览会上获得一等金质奖，在我国名酒评比中，多次被评为名酒。

泸州老窖特曲：产于四川省泸州市，具有"浓香、醇和、味甜、回味长"四大特色，浓郁的芳香尤为突出，饮后回味有一股苹果的香气。此酒十八世纪已闻名于世，清代乾隆五十七年（公元1792年），有一个好饮酒的诗人张船山，从北京到四川然后又顺长江东行，沿途饮酒作诗，遍饮南北各地好酒，写诗称道："衔杯却爱泸州好"，可见早在190多年前，泸州特曲已被人所称道。

黄酒：是我国历史悠久的饮料酒之一，酒质优美，风味独特，在国际上有很高声誉。

黄酒酒液有黄色或黄中带红的色泽，故称黄酒。黄酒中最有名的是绍兴酒。

绍兴黄酒产于浙江绍兴，因以鉴湖之水酿造，又名"鉴湖名酒"。黄酒还是烹调菜肴的佐料，中成药常用作"药引"，也是许多丸散膏丹的重要辅助原料。

葡萄酒：远在两千多年前，西汉司马迁的《史记》中就曾提到，中国西北地区许多地方盛产葡萄，并酿以为酒。唐朝诗人王翰的《凉州词》曰："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瑟琶马上催"，可见葡萄酿酒历史悠久。

葡萄酒中最出名的有：

中国红葡萄酒：酒液色泽棕红透明，香气芬芳浓郁，果香醇香协调而持久，味感浓厚纯正柔和，回味余香绵延，品质风格可与国际上同类型的高级葡萄酒比美。北京和吉林通化的葡萄酒也都是上品。

金奖白兰地：酒液色泽金黄透明，有浓特的芳香，饮时口味醇浓爽口，饮后余香不息。评酒家们认为，金奖白兰地既有白兰地的风格，又有劳姆酒的特点，在世界上是独具一型的美酒，产于我国山东省烟台市，在1915年巴拿马国际博览会上曾获金质奖。

啤酒：是以发芽的大麦为主要原料酿造的一类酒精饮料。中国被认为是最早酿啤酒的起源地之一。中国啤酒最有名的是青岛啤酒。

青岛啤酒酒液呈米黄色，清澈透明富有光泽，当酒液注入杯中时，细腻洁白的泡沫从杯底升起，厚实而持久，同时见到细小如珠的气泡从杯底连串上升，经久不息。酒质柔和，有明显的酒花香和麦芽香。青岛啤酒产于山东省青岛市，酿造用水是有名的崂山泉水。

中国的茶叶

茶叶与咖啡、可可并称为世界三大饮料。

中国是茶叶的故乡，是世界上最早种茶和饮茶的国家。相传在三千多年前西周早期，四川一些少数民族就把茶作为贡品献给王室了。到了唐代，茶叶已成为当时社会上的主要饮料。唐代学者陆羽，撰写了中国第一部、也是世界上第一部茶叶专著《茶经》，系统地介绍了唐以前种茶、制茶、煮茶及饮茶的历史。公元五世纪，中国茶叶开始输入亚洲一些国家，十六、七世纪又运往欧洲。中国茶叶曾独占世界茶叶市场一百多年之久。

茶叶不仅是一种很好的饮料，而且还是防治疾病的良药，茶叶里含有多种维生素、矿物质和芳香物，有益于身体健康。例如：医学家认为常喝乌龙茶，有降低血压，降低胆固醇，防止癌症的作用。

中国茶树种植面积广大，北起秦岭、淮河、西起四川、云南、东南直到沿海，包括台湾省在内的近二十个省、区内，都栽种茶树。

中国茶叶品种多，质量好，如浙江的"龙井"，福建的"铁观音"，安徽的"黄山毛峰"，云南的"普洱"，江苏的"碧螺春"，福建台湾的"乌龙茶"等，都驰名中外，享有盛誉。目前中国茶叶行销上百个国家和地区。

"龙井"

在中国诸多名茶中，当数"龙井"最著名。"龙井"茶产于杭州境内。龙井本是地名，在峰峦环峙的从林里有一龙井寺，寺中有一泓清水，叫龙井泉。此地是一深谷，遍山是茶园，"龙井茶"因此得名。龙井茶有"四绝"：色绿，香郁，味醇，形美。龙井茶叶扁，形如雀舌，光滑，色翠，整齐，泡在杯中，嫩匀成朵，一旗一枪，交错相映，芽芽直立，汤清明亮，滋味甘美，

"龙井"茶要用杭州"虎跑泉"水泡饮，味道最好，人称"龙井茶叶虎跑水"。人们常用"黄金芽"、"无双品"等赞语来表达对龙井茶的喜爱。

"碧螺春"：

"入山无处不飞翠，碧螺春香百里醉"。碧螺春是中国茶叶之珍品，产于江苏太湖之滨的洞庭东、西山。"碧螺春"名字的来历有许多动人的传说，相传从前太湖边有个名叫碧螺的姑娘，她到东山顶打柴，发现一棵香气袭人的茶树，便采籽种植，后来，大家都栽种，不几年就种遍了整个东山、西山。人们为了纪念碧螺姑娘，就

把这种茶起名为“碧螺春”。

“碧螺春”茶叶纤细，卷曲成螺，茸毛披露，银绿隐翠。茶叶所含多酚类物质和维生素 C 十分丰富，具有花香果味的天然品质。

“碧螺春”泡饮方法也十分讲究，杯具宜小不宜大，一般用 200～300CC 容量的瓷杯，先在杯中倒半杯沸水，然后将三至五克茶叶轻轻放下，一、二分钟后茶叶下沉，叶片张开，即可冲水取饮。

庐山“云雾茶”：

庐山风景蜚声中外，庐山的云雾茶更是远近闻名。“云雾茶”生长于海拔一千公尺以上的山峰之上，这里土质肥沃，云雾笼罩时间长，日照时间短，使茶叶具有白毫披复，富含水浸出物的优点，加之采制技术精细，因而被列入特种名茶。

庐山“云雾茶”早在唐代就有记载，白居易在他的庐山草堂石上题的诗句中就有“架岩结茅宇，辟壑开茶园”之句。号称唐代茶博士的诗僧陆羽，曾特地游庐山，品茶论水，并曾在此地写他的名著《茶经》。到了宋代，由于云雾茶“其色如月下白，其味如桂花香”被列为贡茶。现在云雾茶品质越来越佳，加工技术也愈来越精，它浓郁的芳香已传到世界各地。

乌龙茶和“铁观音”：

福建、台湾出产的“乌龙茶”，以香气，滋味醇厚，品饮后齿颊留香，回味甘美的优秀品质，而驰誉中外。

“乌龙茶”又名“青茶”，品种繁多，其中以“铁观音”最为珍贵，色香味形，俱臻上乘。其叶张紧结，状如螺旋，色泽乌润，泡饮时叶片非常美丽，叶绿四周为红色，叶片中心绿色，茶汤入口时微苦，转瞬回甘，略带蜂蜜味，有种天然馥郁的兰花香和特殊的“观音韵”，经泡许多次仍有香味，有诗云：“绿叶红镶边，七泡有余香”。

此茶何故名曰“铁观音”？传说从前有一茶农，每晨必先用清茶敬献于观音菩萨座前，然后自己再品尝。有个晚上，他梦见屋后山岩石缝中有株茶树，叶片发出幽光，徐吐芳香，翌日，他按梦境寻找，果见那棵茶树，采其叶加工后冲泡，芳香四溢，清甘爽冽，以为观音所赐，又见茶叶色泽如铁，故起名“铁观音”。

黄山“毛峰”：

在中国著名风景胜地安徽的黄山，出产一种“毛峰”茶，它素与杭州西湖龙井、太湖洞庭山碧螺春等名茶齐名。

“毛峰”外形很美。每片长约半寸，绿中略泛微黄，色泽油润光亮，尖芽紧偎叶中，酷似雀舌；嫩芽上密布绒细的白毫，叶芽下还托着一金黄色的小叶。冲泡开汤后，雾气结顶，清香四溢，即使茶凉了，也还留有余香。即所谓“虽无艳态，幸有冷香”。一芽一叶的毛峰泡开后，芽叶舒展浮沉，变成“一枪一旗”，光亮而有活动，人们形容它“轻如蝉翼嫩似莲须”。茶叶醇厚，入口爽，进嗓润，味甘若饴，耐回味，堪称茶中佳品。

“花茶”：

花茶，有的地方也叫香片，它是选用精工细作的茶叶加入香花窨制而成，在清醇的茶味中透散出鲜花的香气。

中国早在宋代就开始生产花茶了。当时是在上等绿茶中加入一种“龙脑香”，以助茶香，作为贡品。到了明朝，发展到用鲜花做香料来窨制花茶。鲜花一般选用茉莉花、玳玳花、玉兰花、珠兰花、桂花等，花香茶香结合，鲜浓持久，

花茶的种类近百种，命名的方法大致分为三种。一种按香花的名称命名，如茉莉花茶、玳玳花茶、玉兰花茶、桂花花茶等；一种按茶叶的名称命名。如花毛峰、花碧螺春、花龙井等；另一种按茶叶等级或窨花次数多少命名，如一级茉莉花茶、二级玉兰大方等。花茶各有特点，其中以茉莉花茶最好，是花茶中的大宗产品。

“普洱茶”：

普洱茶是云南省西双版纳的名茶。清代西双版纳属普洱府管辖，当时这里也是茶叶集散地，所以沿称普洱茶。

普洱茶树是中国乔木型大叶种中最大的茶树，树干粗，可达两人合抱的程度。普洱茶的外形粗壮有肉，茶汤色醇浓，清香扑鼻，深得嗜茶者爱好。

六　中国的邮票

邮票，作为邮资凭证，是在邮政事业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出现的。中国最早的通信传递制度和机构（称为邮驿）始于周朝，直至清末共延续了约三千年。最早的传递工具是车，后来有了马递，到了唐代还设了水驿和水马驿。古代邮驿有个特点，即为官不为民。邮驿只负责传递官府文书、传达命令和运送物资的任务。甘肃省嘉峪关出土的魏晋时期墓葬的画像砖“驿使图”，是中国发现的最早的驿使像。从画像砖上可以看到古代驿使身着专用服饰，手举牌券（驿使凭证）策马飞递的景象。

中国最早的邮政业务是在 1866 年由清朝总理衙门授权海关兼办的，开始专门办理各国驻华使馆的来往信件，后来扩大到接收外国侨民的信件。1878 年起，开始在北京、天津、上海和烟台等地试办邮政业务，也就是在 1878 年，发行了中国第一套邮票即：海关一次云龙邮票，票面上印有“大清邮政局”的字样。1896 年，清朝政府正式开办国家邮政，各地的海关邮政也随之改为大清邮政局。1907 年清政府在宣布“预备立宪”之后，成立了邮政部。

辛亥革命后的 1912 年，中华民国政府成立。国家邮政名称改为“中华邮政”，其发行的邮票票面上均印有“中华民国邮政”字样。

中国解放区邮票是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各根据地和各解放区政权建立的邮政机构印制或加字改值发行的邮票。

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国家邮政名称定为"中国人民邮政"。从那时起，中国台北地方政府在台湾继续使用"中华民国邮政"名称。

中国邮票包括：清朝邮票、中华民国邮票、中国解放区邮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邮票。

清朝邮票只有普通邮票、纪念邮票和欠资邮票等种类，普通邮票中的大龙票和小龙票是中国最早的邮票，其中阔边大龙票中的"阔边黄五分银"25枚全张新票到现在为止世界上仅存一张，成为中国早期邮票中的珍品。清朝第一套纪念邮票也就是中国第一套纪念邮票是1894年发行的9枚一套"慈禧六十寿辰纪念邮票"。

中华民国刚成立时曾使用过加盖"中华民国"字样的清朝邮票。1913年，中华邮政发行了第一套普通邮票。因为孙中山是中国民主革命的领袖，所以中华邮政发行的普通邮票中许多是印有孙中山头像的。1941年由中华邮政发行的"节约建国"小全张是中国第一张小全张邮票。中华邮政发行的纪念邮票多是为了纪念中华民国建国周年、中华邮政成立周年以及中华民国著名人士诞辰或逝世纪念。1947年为纪念教师节，中华邮政发行了一套纪念邮票（中华民国把每年8月27日即孔子的生日定为教师节）。

中华邮政还发行过不少种类的邮票，如附捐邮票、欠资邮票、航空邮票以及军用邮票等。另外，由于军阀割据，各霸一方，财政和货币与中央政府直接管辖区经常脱离，因此，中华邮政还发行过只限地方使用的加盖邮票。

中国解放区邮票是中国邮票中具有特殊地位的一大类，它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中国革命的历史，中国解放区邮票最早在1930年出现在中央苏区等根据地，直至1950年才停止出售。这期间大约在60个地区由170多个发行机构发行了500多套2300多种邮票。由于解放区邮票是在战争年代发行使用的，因此其中一些邮票成为当今邮票中的珍品。比如1942年由华东解放区淮南区交通总站为淮南报社通讯员专递稿件而发行的"稿"字邮票，这种邮票的四方连邮票目前仅发现一张，是解放区邮票中的珍品。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邮票的形式、种类和内容都有了很大的变化，成为了解新中国的一个窗口。

中国具有悠久的历史和灿烂的文化艺术。在辽阔的国土上，名山大川、历史古迹、风景名胜、珍禽异兽、奇花异草比比皆是。这些为邮票内容提供了丰富的题材。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票的内容主要有：纪念中外著名历史人物、历史事件、国际国内重大活动；反映中国经济建设、科学技术的重大成就；以及中国文化艺术、风景名胜、历史古迹、珍奇动物、植物以及体育活动等等。

邮票中的中外历史名人不仅有革命领袖如：孙中山、章太炎、马、恩、列、斯、毛泽东、周恩来、朱德、宋庆龄等，还有古代及近代科学家、文学家等，如祖冲之、李时珍、李白、杜甫、鲁迅、郭沫若、哥白尼、爱因斯坦、斯诺等。

以中国悠久历史为题材的邮票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邮票中占有相当的比重，而且在设计上又都带有浓郁的民族风格。如"中国古代发明"、"古代建筑"、"古代钱币"、"西周青铜"、"民族乐器"、"秦始皇陵兵马俑"、"黄帝陵"等。人们还可以从邮票上了解中国古典文学名著中的故事和人物。象"西游记"、"红楼梦"、"牡丹亭"、"西厢记"等都在邮票上有反映。"关汉卿戏剧创作700周年"邮票及小全张和"梅兰芳舞台艺术"邮票及小型张不仅介绍了中国的杰出戏曲家和戏曲表演艺术家及他们的主要作品，而且邮票本身已成为邮票中的上品。

以中国艺术的灿烂明珠——敦煌壁画为题材的邮票使没机会亲眼目睹的人看到小型的敦煌。中国美术大师齐白石、徐悲鸿等人的作品是世界闻名的，他们的代表作在小小的邮票画面上仍不失各自的风格。齐老的虾鸟鱼虫栩栩如生，徐悲鸿的奔马群蹄声哒哒……。

中国的名山大川、风景名胜吸引着全世界的旅游者，也受到中国邮票设计者的特别青睐，长城、黄山、庐山、峨嵋、泰山、苏州园林、桂林山水、云南石林、故宫等纷纷跃上邮票的画面。

分布在中国广阔土地上的珍禽异兽、奇花异草也为中国邮票增添了绚丽的色彩。笨拙可爱的大熊猫——中国的国宝，曾多次出现在邮票上，另外还先后发行过梅花鹿、朱鹮、紫貂、扬子鳄等珍贵动物的邮票；金鱼、菊花、云南山茶花、月季花等套票向人们展示了大自然创造的瑰丽色彩。

从1980年春节开始，而后每年发行一枚的十二生肖邮票可以说是中国古代文化的又一个生动反映。

随着中国邮票的出现，集邮活动应运而生。中国最早有组织的集邮活动开始于20世纪20年代。1918年2月，第一本民办集邮刊物《邮志界》出版。中国最早的集邮团体叫"神州邮票研究会"。中国早期著名的三个邮会是：中华邮票会（1925年在上海成立），新光邮票研究会（1925年在杭州成立），甲戌邮票会（1934年在郑州成立）。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性的集邮组织是中华全国集邮联合会。它是各省、市、自治区集邮联合会组成的群众性集邮组织，成立于1982年。在1983年，该组织被接纳为国际集邮联合会正式成员，同年又被接纳为亚洲集邮联合会正式成员。

从50年代起，中华人民共和国开始参加国际邮票展览，1957年在苏联举办的国际青年集邮展览会上，参展的中国集邮者获得一、二、三等奖。这是新中国成立后中国集邮者在国际邮展中第一次获奖。

七 计量单位表

(一) 国际制 (SI)、市制折合英制表

项别	制别	国际制 (SI) 或市制单位	英制
长度	国际制 (SI)	1 厘米 1 米 1 千米	0.3937 英寸 3.2808 英尺 0.6214 英里
	市制	1 市寸 1 市尺 1 市里	1.312 英寸 1.0936 英尺 0.3107 英里
面积	国际制 (SI)	1 平方米 1 平方千米 1 公亩	10.7636 平方英尺 0.3861 平方英里 0.0247 英亩
	市制	1 平方市尺 1 平方市里 1 市亩	1.1960 平方英尺 0.0965 平方英里 0.1647 英亩
体积及容量	国际制 (SI)	1 立方米 1 升	35.3147 立方英尺 0.2200 英加仑
	市制	1 立方市尺 1 市升	1.3080 立方英尺 0.2200 英加仑
质量	国际制 (SI)	1 克 1 千克 1 吨	15.4324 格令 2.2046 磅(常衡) 0.9842 英吨
	市制	1 市斤 1 市担	1.1023 磅(常衡) 0.9842 英担

(二) 英制折合国际制 (SI)、市制表

项别 \ 制别	英制	国际制 (SI)	市制
长度	1 英寸	25.4 毫米	0.762 市寸
	1 英尺	0.3048 米	0.9144 市尺
	1 码	0.9144 米	2.7432 市尺
	1 英里	1.6093 千米	3.2187 市里
	1 国际海里	1.852 千米	3.704 市里
	1 海里(英)	1.853 千米	3.706 市里
面积	1 平方英寸	6.4514 平方厘米	0.5806 平方市寸
	1 平方英里	2.5900 平方千米	10.3600 平方市里
	1 英亩	40.468 公亩	6.0702 市亩
体积及容量	1 立方英尺	0.0283 立方米	0.7645 立方市尺
	1 英品脱	5.6825 分升	5.6802 市合
	1 英加仑	4.5460 升	4.5460 市升
	1 英蒲式耳	3.6368+升	3.6368 市斗
质量(常衡)	1 格令	64.8 毫克	0.001296 市两
	1 盎司	28.3495 克	0.567 市两
	1 磅	0.4536 千克	0.9072 市斤
	1 英担	50.8023 千克	101.6047 市斤
	1 英吨	1.0160 吨	20.320 市担

(三) 国际单位制 (SI) 折合市制表

项别 \ 制别	国际制 (SI)	市制
长度	1 米 1 千米 (公里)	3 市尺 2 市里
面积	1 平方米 1 平方千米(平方公里) 1 公亩	9 平方市尺 4 平方市里 0.15 市亩
体积及容量	1 立方米 1 升	27 立方市尺 1 市升
质量	1 克 1 千克 (公斤)	0.02 市两 2 市斤

八 中国几个主要地区的气温、雨量、日照表

月份	地名	北京	上海	沈阳	呼和浩特	乌鲁木齐	兰州	西安	济南	长沙	广州	成都	昆明	拉萨	台北
一月	平均气温（摄氏）	-4.7	3.3	-12.7	-13.5	-10.6	-7.3	-1.3	-1.7	4.6	13.4	5.6	7.8	-2.3	14.6
	降水量（毫米）	2.6	44.3	8.3	2.4	8.2	1.4	7.6	6.2	53.1	39.1	5.0	10.0	0.2	100.0
	日照时数（小时）	207.0	145.0	172.4	206.4	181.3	196.6	147.9	197.7	94.5	141.0	78.1	242.7	251.6	—
二月	平均气温（摄氏）	-2.3	4.6	-8.6	-9.3	-9.8	-2.5	2.1	0.9	6.2	14.2	7.6	9.8	0.3	15.5
	降水量（毫米）	7.7	63.0	7.7	6.1	5.1	1.8	10.3	10.4	87.2	62.5	11.4	9.8	0.1	116.3
	日照时数（小时）	201.9	123.0	188.0	217.1	191.9	195.3	130.3	191.5	71.5	86.3	65.5	234.6	226.6	—
三月	平均气温（摄氏）	4.4	8.3	-0.3	-0.4	-3.8	5.3	8.0	7.3	10.9	17.7	12.1	13.2	4.3	18.9
	降水量（毫米）	9.1	80.5	13.1	10.1	25.8	7.4	24.7	16.1	152.3	91.5	21.8	13.6	1.5	136.1
	日照时数（小时）	236.0	140.6	235.5	255.7	211.1	222.2	152.5	226.8	87.5	76.7	93.8	280.3	234.6	—
四月	平均气温（摄氏）	13.2	13.8	9.1	7.7	2.7	11.7	14.0	15.1	16.7	21.8	17.0	16.7	8.3	21.7
	降水量（毫米）	22.4	111.1	36.4	19.9	58.9	19.0	53.0	36.1	199.2	158.5	51.1	19.6	4.4	135.9
	日照时数（小时）	249.2	151.6	242.3	263.2	226.6	225.6	166.5	249.3	110.2	95.3	108.5	279.3	238.7	—
五月	平均气温（摄氏）	20.2	18.8	17.0	15.2	8.4	16.7	19.2	21.9	21.7	25.7	21.1	19.3	12.6	24.9
	降水量（毫米）	36.1	129.3	53.7	28.4	81.1	40.0	62.3	36.8	244.5	267.2	88.3	78.0	20.6	152.0
	日照时数（小时）	284.0	162.3	268.8	291.0	233.1	254.9	201.5	285.1	121.6	156.9	133.3	243.3	291.6	—
六月	平均气温（摄氏）	24.2	23.2	21.4	20.0	12.9	20.5	25.3	26.3	26.0	27.2	23.7	19.5	15.5	26.9
	降水量（毫米）	70.4	156.6	87.9	46.2	106.8	33.0	57.6	73.7	184.5	299.0	119.4	181.7	73.1	263.3
	日照时数（小时）	275.0	171.0	249.6	289.1	237.9	263.2	233.1	290.5	163.9	159.1	133.3	152.2	258.8	—
七月	平均气温（摄氏）	26.0	27.9	24.6	21.8	14.7	22.4	26.7	27.6	29.5	28.3	25.8	19.9	14.9	28.6
	降水量（毫米）	196.6	142.4	217.7	104.4	109.5	59.3	105.9	214.0	123.2	219.6	228.9	216.4	141.7	255.4
	日照时数（小时）	237.6	244.8	219.5	275.1	248.3	255.5	225.7	254.9	268.5	232.3	166.3	150.7	219.8	—
八月	平均气温（摄氏）	24.6	27.8	23.7	19.9	13.5	21.0	25.4	26.3	28.9	28.2	25.1	19.2	14.1	28.6
	降水量（毫米）	243.5	116.0	180.3	136.9	78.1	85.6	80.1	147.9	106.3	225.3	265.8	195.2	149.1	336.0
	日照时数（小时）	229.4	258.5	224.7	263.0	257.3	247.1	231.8	242.6	248.5	220.6	171.9	182.1	216.3	—
九月	平均气温（摄氏）	19.5	23.8	17.2	13.8	8.6	15.9	19.4	21.7	24.5	27.0	21.4	17.6	12.8	26.8
	降水量（毫米）	63.9	145.9	86.0	40.4	47.6	51.0	100.2	60.9	69.3	204.4	113.5	122.9	57.3	284.5
	日照时数（小时）	244.4	175.6	241.9	256.9	229.2	200.9	153.3	234.6	193.6	199.7	91.5	172.0	240.7	—
十月	平均气温（摄氏）	12.5	17.9	9.6	6.5	1.9	9.4	13.6	15.8	18.5	23.8	16.7	15.0	8.1	23.4
	降水量（毫米）	21.1	46.8	36.0	24.1	27.6	26.9	61.5	33.0	84.8	52.0	47.9	94.9	4.8	86.3
	日照时数（小时）	227.8	175.6	215.2	246.2	211.2	220.8	151.0	232.7	145.4	218.3	66.0	155.4	294.7	—
十一月	平均气温（摄氏）	4.0	12.5	-0.3	-3.0	-5.5	1.6	6.5	7.8	12.5	19.7	12.0	11.5	1.9	20.8
	降水量（毫米）	7.9	53.4	19.0	5.9	15.8	4.9	34.0	28.9	69.9	41.9	16.5	33.7	0.8	72.3
	日照时数（小时）	192.0	148.8	171.5	209.2	173.5	191.0	132.7	187.1	120.4	193.1	66.7	213.0	271.3	—
十二月	平均气温（摄氏）	-2.8	6.2	-8.7	-11.4	-8.7	-5.7	0.6	0.8	7.0	15.2	7.3	8.3	-1.9	17.1
	降水量（毫米）	1.6	39.2	9.4	1.4	8.1	1.5	7.1	8.2	28.1	19.6	6.4	15.9	0.3	109.4
	日照时数（小时）	194.2	142.4	159.3	195.6	170.2	189.3	139.3	190.0	100.6	166.1	64.5	222.5	260.8	—

〔说明〕上表根据1951至1970年中国各地气候记录统计资料的平均情况制成。其中平均气温是指一个月内每天几次定时观测气温的平均值；降水量包括雨、雪、雹、雹、雾、露、霜融化后的总水量；日照时数是指一个月内太阳实际照射时间的总时数。

九 北京和世界各大城市时间差表

对照北京时间，"+"表示晚于当地标准时间，"—"表示早于当地标准时间。例如北京与东京时间差为+1，即北京时间8时，东京时间应为8+1=9时。有些地区，夏季用经济时（比当地标准时间晚一小时或半小时）

城市	时差（小时）
马尼拉	0
平壤 东京	+1
墨尔本 堪培拉	+2
惠灵顿	+4
新加坡 雅加达	−0：30
河内 金边 曼谷 万象 乌兰巴托	−1
仰光	−1：30
达卡	−2
新德里 科伦坡 孟买	−2：30
卡拉奇	−3
德黑兰	−4：30
达累斯萨拉姆 内罗毕 巴格达 莫斯科	−5
赫尔辛基 布加勒斯特 索非亚 大马士革 贝鲁特 开罗 喀土穆 开普敦 卢萨卡 莫桑比克	−6
斯德哥尔摩 柏林 波恩 巴黎 日内瓦 布拉格 华沙 布达佩斯 维也纳 贝尔格莱德 罗马	−7
奥斯陆 突尼斯 拉各斯 布拉柴维尔 班吉 金沙萨 雅温得	
伦敦 阿尔及尔 阿克拉 巴马科 弗里敦 里斯本 科纳克里 拉巴特	−8
雷克雅米克	−9
布宜诺斯艾利斯 里约热内卢 蒙特维的亚	−11
圣地亚哥 拉巴兹	−12
加拉加斯	−12：30
渥太华 纽约 华盛顿 哈瓦那 巴拿马城 波哥大 基多 利马	−13
危地马拉城 墨西哥城 芝加哥	−14
旧金山 温哥华	−16
火奴鲁鲁	−18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简明中国百科全书８９０８
作者=
页数=７３３
ＳＳ号=１０３２３９５８
出版日期=